17K.COM 一起看文学网

大漠刁斗寒。一声传，惊起斩楼兰。
故园一派烽火与狼烟。乱！

壹

隋乱 塞下曲

SUILUAN SAIXIAQU

酒徒◎著

原名《家园》——2008中国国际版权博览会“最具商业价值原创网络文学”获奖作品

酒徒——首届“中国网络原创作家风云榜”获奖作家

2008年第一历史小说·谷歌搜索五百八十万·百度搜索四百三十万

凝重堪比《新宋》，情节压倒《明朝那些事儿》，集高阳的练达与二月河的华丽于一身

首发网站（ http://www.17k.com ）火爆论战中，敬请关注。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一)

已经入了秋,天气却依然像盛夏般炎热.掌柜的张宝生搬了个马扎儿,坐在自家的小饭馆儿门前边一看夕阳一边伸着舌头吹凉风.

这狗娘养的天气,就像狗娘养的日子一样难过.暑热一直穿到骨子里不说,连喘息的气儿都粘湿湿的,仿佛灶台边上的污渍般油腻.官道上,往来行人带起的灰土飘在空中,不知不觉间就把饭馆墙面上那只倒扣着的"罩拎" (注1)给糊成了一个泥巴团儿.黑黑的,散发着丝丝缕缕馊臭味道,闻在鼻孔里更令人没有食欲.

如果是早年间,张宝生还有心情打上桶井水,把墙上的"罩拎"和头顶上烟熏火燎的招牌擦拭干净.在上谷、河间一带,这"罩拎"代表着饭馆和酒店,和头顶上的隶书招牌一样,都是主人家的脸面.那时候他的饭馆刚开张,又碰上仁寿年的好年景,每天进帐的"肉好" (注2)就有十几个,偶尔一天运气佳碰上大主顾,赚上半匹绢都有可能.张宝生家里的填房与临近易水河边那五十亩地就是那时候置办下的.

那时候,张宝生记得自己每天恨不得将头顶上写着"有间客栈"的牌匾擦三遍.这牌匾是张宝生花了三头羊的润笔,求易县学里边杨老夫子给写下的.人家杨老夫子曾经做过越公杨素大人的录事官,若不是喜爱这边塞上的质朴人情,根本不会在上谷郡落脚.他醉中写就的牌匾虽然没有"如意","临风"般听起来有口彩,但胜在贴切自然.想那行路之人在一眼望不到头的官道上,猛地看到"有间客店"四个字,饥渴之意顿生,走进来住一宿,吃两碗麦饭,喝几盏浊酒也是预料之中的事.

可惜好景不长,仁寿年很快就结束了.紧接着年号变成了大业,英明神武的新皇登基后,先修长城再开运河,把府库里的积蓄折腾了个干净.你说他把自己的家业糟蹋干净了也就该收手了吧,他还偏不,今年初不知道从哪里又听来了"仁君登位、万国来朝"这一说,力邀各国可汗到洛阳聚首,命令沿途各地必须清水泼街,黄土垫道,市肆酒楼,凡胡人吃饭喝酒皆不得要钱.

人都说天子圣明,看什么东西都是那个什么瞳亲照,也就是一只眼睛看俩影儿,比普通人清楚一倍,可圣明天子就不知道吃饭付钱这个理儿.上谷郡靠近边境,奚人、契丹、突厥人往来频繁,大伙交往得久了,根本分不清谁是胡儿谁是汉种.皇上的优待令一下,四野里胡人马上就多了起

来.真的,假的,冒牌的胡人一队队蝗虫般沿着官道吃过去,就像当地人上辈子欠了他们一般.如此一番折腾下来,皇上老人家得了什么好处大伙不晓得.张宝生就知道自己的酒馆为此辞了掌勺、遣散了伙计,易水河边五十亩地也典给了别人一半.原来每天回到家老爷长老爷短哄他高兴的填房,如今也冷了脸色,巴不得他在前院的酒馆里睡板凳.

没钱请掌勺,也养活不起勤快伙计的酒馆自然越来越冷清.原来每日忙得脚不沾地的张宝生如今轻闲了,过了午就可以搬着马扎儿盼日落.日落十分,忙碌了一天的乡邻们回家,若哪个能沽上半斤浊酒,就可以满足他一天最后的赚钱希望.

生意虽然冷清了,可衙门里的税还得照交.前些天易县户槽 (注3)李大人门下的小跑腿儿赵二当家特地上门关照过,今年"有间客栈"要额外支付五张生牛皮.张宝生好求歹求,赵二当家才看在两罐子麻油和一坛子陈年花雕的面子上,把牛皮的数量从五张减成了两张,但是要求入冬前必须到县上交割,否则,任何后果由张宝生自负.

有道是"破家的县令,剥皮的太守",张宝生知道交不上税的后果是什么.他在县城里的几个同行,如今就在衙门开的客栈 (大牢)里住着.里边据说是一日两餐,顿顿竹笋炒肉片.隔三差五就有血肉模糊的人从后门被人抬出来,扔到荒野里去喂狗.可官府不准许百姓杀牛,病牛、残牛向来是紧俏物资.即便想办法用驴皮充数,也得有地方寻驴子去.

官道两边行人渐渐多了起来,大户人家的庄客们抗着木锹,牵着牲口去主人家里交工.这些人不会买张宝生的水酒,所以他也提不起精神跟大伙打招呼.双眼直勾勾地看着官道尽头,盼星星盼月亮地盼着有从塞外返回的行商经过.只有他们手里有上好的皮货,也只有他们能给张宝生继续生存下去的希望.

"宝生叔,今天生意不错啊!"官道边,一个骑着马的少年人扬鞭戟指.

"五娃子,托您家老哥哥的福,今天上了三拨客人,灶堂没冷着!"张宝生捶打着发麻的双腿站起来,大声答应.

与他打招呼的前庄上张大户家的小五,按辈分,算是张宝生的侄儿.虽然自从张宝生开了饭馆从商后,两家终止了走动.但彼此之间毕竟是一个宗祠,血脉之间的亲近怎么隔也隔不断.

"我爹说了,如果您实在难支撑,就把客栈关了吧!族里边这么多小辈,怎么着也不会让宝生叔挨饿!"五娃子策马又向前走了几步,回过头,用皮

鞭指点着地说道.

"烦劳老哥哥了,五娃子,回头遣下人来抱一坛子酒,给老哥哥漱口!"张宝生尽力站直了已经有些驮的腰身答道.五娃子是县学里的佼佼者,据说是有机会被郡上举为秀才,去京城参加科举的.在这种前程远大的年青人面前,他可不敢摆什么叔公的臭架子.至于五娃子的老爹张宝良的话,张宝生只当没听见.年初客栈里周转不开,找这个本家借钱,张宝生付出的代价就是出手三十亩好田.真的按对方说的关了客栈回族里养老,张宝生估计自己剩下的二十亩好田也得换了主人.

"谢宝生叔,回头我派人来取,我爹他别的不爱,就好这一口!"五娃子说笑着跟张宝生道别,拍了拍坐骑,溶进落日的余晖里.

"唉!"张宝生长叹了一口气.不怪天,不怪地,就怪自己没一个也在县学杨老夫门下读书的儿子.如果自己有一个儿子如五娃子一样前程远大,那些衙门里的帮闲、乡里的小混混还有族中的长房们哪个又敢上门来欺负.

想到县学,他心里突然又涌起几分希望.自己的外甥也在县学就读,论名声、论才学一点儿不比五娃子差.既然张家小五今天能从县学赶回家,自己的外甥李旭说不定也会回来.如果能遇上他,自己面临的难处也许能有个着落.

抱着试一试的念头,张宝生没有像以往一样带着满心的失落关门.而是敲打着酸痛的脊背,继续向官道上张望.果然不出其所料,大约一盏茶的功夫后,官道上跑来一匹青花骡子,骡背上,一个身材魁梧,两臂修长的少年人遥遥地向他作揖致敬.

"舅公,您今天忙得过来么,要不要我帮你洗碗!"少年人说话间已经赶到了客栈门前,手一按,腿一抬,干净利落地跳下了骡背.把缰绳向拴马桩上轻轻一系,迈开双腿向里走.

"使不得,使不得,旭官啊,你是读书人,可不能干这下贱营生!"张宝生见少年认真,赶紧伸臂相拦.油渍麻花的手臂却不敢碰脏了少年人身上的青衫,被挤得连连向后退.

"什么使不得,读了书,您就不是我舅舅了.被我妈听见这话,肯定上门来找您理论!"少年人用手轻轻拨开张宝生的胳膊,灵活地挤进了客栈.

只能摆放十几张桌子的一楼其实没什么可收拾的,由于生意实在冷清,很多不常有人坐的地方都生了尘.李旭却不愿让舅舅觉得自己只会卖嘴,脱了外面的长衫,抓起抹布把所有桌椅擦了一遭,又取来梯子,爬上门梁,把烟熏火燎的客栈招牌清理出本来面目,接着摘下墙壁上的旧"罩拎",从厨房找了把半新的换了上去,然后才把物件归到远处,去了木盆打水洗脸.

张宝生在一边看着,心里暖烘烘地像喝了半斤女儿红般舒坦.他膝下无子,两个女儿出了阁后难得回家.妻子死后续弦的填房又没给他延续香火,所以一直把李旭当半个儿子来看.眼见着外甥准备告辞了,才猛然想起来自己已经有两个多月没和孩子见面.大手在腰间摸了几回,却没有找到合适的见面礼儿,狠狠拍了一下自己的额头,说道:"看我这记性,你先别急着回家,我这有替你爹酿了几坛子老酒,照胡人传过来的方子收过水的,挂在骡子背上带回去,让你爹冬天御寒!"

"那可不行,您烧这一坛子酒得多少功夫,还是留着卖才是正经.再说了,我爹去塞外办货,还得些日子才回来呢!"少年人一边把长衫向身上套,一边大声推辞.

燕赵人性子烈,连喝酒也喜欢烈性的.而烈性子酒得之十分不易,为了提高黄酒的口感,酿酒人需要多次用密法加工,将酒里的水除掉大半,才能让酒浓到令人三碗吐然诺的地步.所以一坛子老酒,造价往往是普通浊酒的五倍.这么贵重的礼物,即便放在好年景,少年人也不忍从舅舅家搜刮,更何况眼下正是张宝生的客栈濒临倒闭之时.

"拿着,旭官,否则是不给舅舅脸面!"张宝生用油手爱怜地拍了拍外甥的脸,低声命令.这孩子是开皇年间生的,娘胎里养得好,明显长了张福气面孔.过了年就要束发 (注4),可自己这个当舅舅的连件像样束发的礼物都给不起.想到着,心里不觉有些凄凉,又自怨自艾地叹了口气,低下头,缓缓向后院的酒窖走去.

李旭见舅舅叹气,知道自己的举动又惹老人伤心了,只好默默地呆在客栈中等.过了片刻,张宝生转了回来,抱着的却不止是一大坛子酒,放酒坛子的柳筐上,又挂上了两条干麂子,还有半兜干荠菜、萝卜丝等.

"这怎么成,我这样搜括您,回去我娘非动家法不可!"李旭挫着手,满脸为难之色.

"酒和下酒菜么,舅舅也不白送.等你爹从外边回来,你让他帮舅舅问问,谁手里有生牛皮或驴、马之类大牲口的皮子出让.衙门里催得急,舅舅愿意出个合适的价钱买."张宝生憨厚的笑着,为自己终于找到了一个合适的送礼物借口而高兴.不由少年推辞将柳条筐挂在骡子背上,临了,又变百戏般从后腰解下一个皮囊来,硬塞到张旭手里.

"这是开皇十八年的时候,几个去辽东寻功劳的军爷喝醉了酒,落到我客栈里的.十多年了也没人回来找,怕是没人要了.舅舅寻摸着,应该是把不错的弓呢,所以每年都好生保养着.你拿去玩吧,明年你就十五了,你们李家人讲究马上觅取富贵,有一把好弓正趁手儿!"

少年人知道这是舅舅给自己的束发礼,不敢推辞,双手接了过来.入手的刹那之间传来融融暖意,不知道是舅舅的体温,还是那黑漆漆豪不起眼的弓囊本身温度.解开弓囊上的皮绳再看,只见一张两尺半长的角弓躺在细细的茸毛之间,颜色居然如墨玉般温润 (注5).

上谷郡靠近边境,曾经是飞将军李广驻扎过的地方.所以民间好武成风,只要不是特别贫苦人家,平时都会让孩子拜个野师父去学些刀剑、弓马、拳脚来防身.所以李旭用眼睛略略一扫,就知道舅舅给自己的是一把上上等好弓,如果拿到市面上,估计没三、五吊肉好根本换不回来.到了这个时候,他也无法客气了,只能再次施礼,感谢舅舅的一番美意.

见礼物能得到自家外甥的喜欢,张宝生比赚了几十吊还得意.一边关锁门窗准备收摊,一边叮嘱道,"这弓长时间没人用,使起来硬得很.你玩时悠着点劲儿,别伤了身体.这东西毕竟只是个玩物,你是品学兼优,将来被推了秀才,考了进士,放了县太,郡守,光耀门楣,我这当舅舅的也没人再敢小瞧了去…"

注1、罩拎北方捞米饭专用器具,木柄一端带有细竹篾编成的网.在河北一带乡间,挂此物于墙外为饭馆标记.风俗一直延续至上世纪八十年代.

注2、肉好.隋文帝重铸五株钱,禁止南北朝时所发行的劣币.此钱,"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每钱一千重四斤二两",所以民间称其为肉好.隋唐年间,与绢布同时作为货币通行全国.

注3、户槽隋代县里设户槽和兵槽,地位等同于县丞.户槽负责收税,统计人口等工作.手下可招募帮闲 (协管),国家不发帮闲俸禄,由户槽从地方税收里扣,后渐渐成为官员们搜刮地方的捷径.

注4、束发,一般指男子15岁左右,这时应该去学各种技艺.《大戴礼记·保傅》："束发而就大学,学大艺焉,履大节焉."

注5、汉尺,一尺约为现在的23.1厘米.

酒徒注：开新书不容易,今天计划三更,请读者点击、推荐、收藏并代为宣传推广.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二)

一直到自家的门口,舅甥之间的亲情依然温暖着李旭.舅舅家与他家相类,在各自的族中都属于末枝.属于他们自己名下的田产很少,每年从佃户手中收上来的租子勉强够一家人嚼裹.至于其他应对官府和日常在族中迎来送往的花销,则不得不依赖些其他营生了.而李、张两家都是历经了百年的大族,号称礼仪传家的,所以经商在族中是最令人看不起的职业,虽然族中长辈们每年不少从经商子弟手中拿孝敬.

比起舅舅家的朝不保昔,李家家境略好.这得益于李旭的父亲李懋身子骨结实,还会说几句突厥话,每年能跟着往来商队跑一两趟塞外.那边牛羊贱而茶叶、麻布稀缺,往来一次可以赚到不少铜钱.只是近年来前往塞上的商路越来越不太平,每月都有人财两失的噩耗传开.好在李懋跑塞上商路有些年头了,跟的全是大商队.其人又是个直性子,与沿途的胡人部落也能套上些交情,所以买卖还能维持,并能拿出些余钱来供儿子去官学读书.

"二少爷,您可回来了,老爷来门口问了好几次呢?"远远地,管家李忠就迎了上来.一边帮李旭拉坐骑,一边小声抱怨.他是从小就追随在李懋身后的,如今一个人把管家、护院、长随和帐房的职位全兼了,所以对小主人说话也没太多客气.

"我爹回来了?什么时候到的?刚好今天从舅舅家拿了些酒菜回来,麻烦忠叔拿去厨房,让忠婶热一下,算我给爹办的洗尘宴!"李旭拍了拍骡子背后,笑吟吟地吩咐.忠婶是老管家的妻子,和管家忠叔一样,兼了"李府"上的厨娘、夫人的贴身婢女以及李旭的保姆等职责.平素李懋飘渺在外,整个家中只有李旭娘两个和管家夫妇,主仆之间除了礼仪外,更多是亲情.

"又去搜刮你娘舅了么?被夫人知道,少不得又要一顿叨唠!唉!早跟少爷你说过,你娘舅那不容易,这世道一天不如一天,人肚子都填不饱,哪来的闲钱去他那里喝酒吃肉…"

管家忠叔从骡背上卸下酒肉,絮叨着向院子里去了.李旭冲老管家的背影吐了下舌头,自己牵了青花骡子去后院马厩,把缰绳拴好,又给所有牲口添了草料,补了井水.把一切收拾利落了之后,才换了件居家穿的短衣,来到正房见自己的父亲.

先前李旭交给管家的干麂子肉和杂菜已经由忠婶和他母亲两个收拾利落,整治成了四样小菜摆在桌上.李旭的母亲不喜饮,而非年非节,管家忠叔又不好上主人家的桌子,李懋一个人独酌,正喝得好生没趣.终于看到儿子终于进了门,举起杯来大声叫道"小旭子,过来,跟爹对一盏.就你小子知道疼人,算着爹回来的日子去敲你舅竹杠!"

"没正经!"李张氏不满地啐了一口,放下了手中的针线活计.

"不了,官学里的先生说,酒,酒能乱人品,乱人品性!"李旭看了看母亲的脸色,找借口搪塞掉父亲的邀请.脖颈上刚刚长出的喉结却不由自主地滚了滚,发出了清晰的"咕噜"声.

"算了,别装了.从小就被老太爷抱在怀里抿筷子头的酒虫,想不让你喝也难.只是莫多喝,免得耽误了晚上背书!"李氏娘子听闻此声,爱怜地看了孩子一眼,低声叮嘱道.

"哎!谢谢娘!谢谢爹!"李旭等的就是母亲这句允诺,三步并做两步赶到自己的座位旁,取了酒坛自己筛了满盏,举起来,与父亲的酒盏碰了碰,然后继续高举到眉间向父亲致敬,接着,一饮而尽.

"好小子,单看这喝酒,就是咱李家的种儿!"李懋笑呵呵地夸道,爱意写了满脸.春末随着商队北去,秋初才赶回家.一路上千辛万苦,为的就是能和妻儿坐在桌子边一块吃口儿安稳饭.三个月不见,儿子的个头又蹿起了一大截,只是自己的妻子看上去更憔悴了,眼角间和面颊上的皱纹,印证着男人不在家时生活的艰苦.

"爹一路鞍马劳顿,儿谨以此盏向爹爹表示心意.祝爹爹建康长寿,生意越做越好!"李旭端起酒坛,又给自己的父亲分别斟满.舅舅密法浓制过的酒看上去非常稠厚,在油灯的微光下,摇曳起来就像块温润的琥珀.这让他不由自主就想起了下午的事情,待父亲把陶盏放下时,一边筛酒一边说道:"我今天路过舅舅的客栈,帮他收拾了一下.他那里生意很冷清呢!"

"那是,如今百姓手里钱少,官府征的又多,商路凋敝,客栈自然没人光顾.偶尔去两个点菜的,还都是些他不敢向人家要钱的主儿.而寻常人家,谁又有钱去他那吃喝!"父亲李懋低叹了一声,不知道为妻兄还是为了自己.

日子渐渐变得艰难,做生意的人总是最敏锐的感觉到世态的变化.开皇、仁寿年间,皇上没那么英明神武,也写不得好文章,但自己从塞外弄

回来的皮货和牲口,总是很快就能脱出手去.而现在是大业年,说是家大业大,自己从集市上办货却要花费以往三倍的力气.从塞外运回来的货物,也要花费三倍的力气和时间才能在不折本的情况下出手.

"那你还厚着脸皮从舅家拿吃食,下月去官学时,记得顺路带件长衫给你舅舅,娘今年春天时刚做好的,本来想着入冬时给你穿.反正看你这身板长法,谅也穿不下去了!"李张氏听丈夫和儿子说起自己的娘家,放下筷子,低声说道.

屋子中喜庆的气氛被生活琐事冲得有些淡,夫妻、父子三人都沉默下来.张家窘迫在那里明摆着,而李家的情况仅仅是比张家好一点而已,即便李张氏想多帮衬娘家人一点儿,也挤不出太多的东西来.

"啪!"麻油灯的灯芯爆了,吐了一个老大的火花.李张氏借着剪灯草的机会离开了饭桌,转身的瞬间,轻轻用手背揉了揉眼睛.

"好好的,你难过什么.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谁知道哪天宝生哥的运气又转回来了!"李懋用筷子敲了敲桌子,有些不满地说道.见妻子低着头不搭话,没来由地心里一软,松口道:"我这次带了一头牛,三匹瘦马回来.骨架还看得过去,明个把牛找人驯了熟悉犁杖,今年冬天再给马多加些料,开了春就能卖个好价钱.到时候,借宝生哥点儿本钱,让他请个好厨子,再到郡上把杨老夫子请来写幅字挂在大厅里,说不定能转转运气!"

"那敢情是好,只是明年咱家办货的钱还够不够手?管宗祠的二哥最近老过来问,看你什么时候能回来好商量明年给祖宗加香火钱的事儿.旭子的书读得好,后年县里推举乡贡去京城考试,只两个名额,没些钱打点…"李张氏听见丈夫决定对娘家施以援手,感激之余,想起自家的很多麻烦事情来,又开始肉痛钱财,絮絮叨叨地说着,半晌也没说是否同意丈夫的安排.

作为族中末枝,平素就受族人排挤.丈夫迫于生活又从了行商这个贱业,让族中那些长者抓了把柄在手.如果一切打点不周全,李旭进京城考试的美梦就会变成泡影.虽然当今圣上一再强调各县送来的乡贡 (注1) 要唯才是举,如果举来的学子不中用,要追究地方官的责任.可不带'贝'字的才永远比不上带着'贝'字的财顶用,况且上谷郡这么大,官学里出类拔粹者又岂是自己家旭儿一个.

"香火钱我已经预备好了,若木二哥来寻我,不过是想趁我回来时打些秋风而已."李懋叫着自己本家兄弟的字解释道."至于旭子考试的事

情,后年应试,只能投考明经 (注2),考取了也不过到地方上当个小吏.不如等上几年,待加了冠 (注3)后,直接去考进士,出来后至少能作个县令.一旦得中,也算咱老李家坟头冒了青烟!"

"可我听人家说二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考进士虽然能当大官,可有几个能考上.哪如考明经,一旦能放个县丞、户槽,不用自己伸手,每年就有百十吊舒坦钱送上门来"李张氏低声分辩道.开科取士是先皇独创的德政,这种不分家世背景全凭学问的取才方法让很多像李家这样的小门小户看到了改变生活状态的希望.虽然取中的机会非常渺茫,能进京之前,还要打点通郡、县两级官员的门槛.但机会毕竟让人看到了,不像上一朝时非豪门大族子弟就没有为官的可能.

京城的考试种类很多,但最热门的只有"明经"和"进士"两科.前者热门的原因是考取相对容易,背熟了几本官府指定的书就能通过.而后者,则是因为一经考取,立刻闻名于天下,前途一下子就变得不可限量.其他的,如明算、明书等,因为门槛高,出路又少,所以基本问津的学子也寥寥.

"正因为进士难考,所以才有前途!"李懋抿了口酒,情绪渐渐激动起来."旭儿书读得这么好,万一真的高中了,族里那些哥哥、嫂子们,谁还敢让咱多交香火钱.衙门里赵二狗、杨秃子那些帮闲,哪个再敢上门来欺负咱!"

"那也得先过了县学那关,杨老夫子虽然赏识咱们旭儿,可他不管什么事情.管事的刘老爷虽然答应帮咱们,但他毕竟是个官场上的人,不像做生意的,吐口吐沫砸个坑! (注4)"说起儿子的前程,李张氏永远比丈夫眼光看得独到.管县学的刘老爷向来名声在外,收起钱时来者不拒,具体到办事方面,则谁也分不清他心里本着什么原则了.

"不会吧!"酒力相催之下,老李懋的额头上渐渐冒出些汗来,喃喃地说道:"刘老爷去年收了咱那匹突厥马,可只有四岁口呢!他还真的能光吃不拉,况且不看僧面看佛面,旭儿怎么说也是杨老夫子的记名弟子."说到这,他把头转向李旭,有些着急地问道:"我走之前要你请夫子赐个表字,你向他求了没有?他答应没答应给你取字?"

李旭年龄远未及弱冠,此时求人取字,未免太早.但那杨老夫子是地方上的大名士,由他取了字,则意味着与之有师徒之名份.今后别人即使想轻慢李旭,也得先考虑一下其师父的感受.

"求了,师父赐字为仲坚.师父也建议我去考进士,前些日子他教大伙写策论,把我的策论批了'义理通达,见识卓然'八个字,还给要我读给所有同学听呢!"李旭在一旁插言.他不太理解"明经"和"进士"的差别,心中最大的志向就是作个户槽,可以让父母和舅舅过几天不受人欺负的安稳日子.只是觉得如果自己能晚考几年,一则可以多帮着母亲照看一下家业,二来也不必让父亲总是去给刘学究送礼.同窗们谁都知道刘学究只收礼不做事,只有父辈们实在,总是主动送上门去被他骗.

"仲坚,不知道出自哪个典故.这杨夫子..."李懋紧皱着的眉头少许抒展.当地最有学问的杨老夫子能亲自为儿子赐字,就说明老人已经认可了与李旭的师徒名分.虽然这个名分是李家强赖上去的,但有了这一层关系,李旭被官府推荐的事情就多了一点希望.作为一个尽职的父亲,李懋总是不惜一切手段为儿子绸缪.

"把你舅舅上次给爹的好酒,你娘一直没舍得开封那坛改天给夫子送去!对了,顺便拿些塞外的蘑菇、干野味给你舅舅.虽然是杯水车薪,好歹能凑个上台面的菜!"李懋犹豫了一下,低声吩咐.

"唉!"李旭高兴地答应,突然想起了舅舅拜托自己的事情,小声说道:"舅舅急需的不是珍稀风味,舅舅今天托我问您,说如果您回来了,就帮他寻两张生牛皮.如果没有牛皮,马皮、驴皮也将就,他愿意出合适的价钱买,官府催得急!"

"皮货我手里倒是有现成的,不需要去别人家买.只是好端端的官府怎么突然要起皮货来?"

"对了,忠叔说前几日县城里的赵二当家曾上门来,问你几时回,说咱们今年得多交五张生牛皮给官府.忠叔求了他半天,才改成了三张,临走时还顺手拎了两只芦花鸡去!"李张氏听儿子说起生牛皮,也想起了自己家被征的税外税,低声向丈夫汇报.

"五张生牛皮?这赵二狗子发哪门子疯,要那么多牛皮干什么?难道县太老爷家里死了人,需要用来裹尸么!"李懋猛地一拍桌子,恨恨地诅咒.

猛然间,夫妻两个都白了脸,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眼中尽是畏惧.

虽然二人都出身于小户人家,但多少也识些字,马革裹尸的故事耳熟能详.上谷郡临着边境,官府大规模征收生牛皮,除了为出征将士准备铠甲外,还能为得哪般.可眼下大隋国周边能降服的外邦早降服了,唯一还敢闹事的就是高丽.开皇十八年,汉王杨谅和大帅高熲曾经带三十多万人

马远征高丽,据皇上自己说最后的战果是高丽王俯首称臣,但三十万东征壮士能回来的不到三千.留在异国他乡的二十九万英魂中,就有李旭的哥哥李亮.

那时候亮儿刚刚束发,和旭儿一般的身材和面孔…

注1、乡贡,即举人.隋代开创科举制度,规定地方向中央推荐人才,中央凭考试结果而录用.炀帝大业五年 (609),下诏诸郡,"以学业该通,才艺优洽;膂力骁壮,超绝等伦;在官勤慎,堪理政事;立性正直,不避强御四科举人"

注2、明经、进士.科举最初科目繁多,有明经、进士、明法、明字等.隋代最流行的即明经、进士两科,有正式文献记载.

注3、加冠,古时男子二十行冠礼,意味着成年.

注4、吐口吐沫砸个坑,北方土话,指人言而有信,承诺的事情如石头砸在地上,永远无法收回.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三)

第二天天才放亮,李懋就爬起来收拾东西进城.临动身前从塞外带回的货物中拣了四张生牛皮,两篓干菇、一捆牛肉干,交到儿子手里,命令:"给你舅舅送去,这几天别去上学,家里有事情要你做!"

"随便旷课,杨老夫子会生气的!"李旭大声抗议,见父亲不理睬,又嘟嘟囔囔地补充了一句,"这两天讲的是策论,会试时...."

"叫你去就去,哪多废话!"李懋显然心情不太好,竖起了眼睛呵斥.

李旭不知道一向和气父亲为什么发火,不敢在顶撞.把一干杂货挂在了骡子背上,殃殃地跟在父亲的身后出了家门.天还早,官道上十分冷清,秋风卷着早黄的落叶在半空中飞舞,缤纷的蝴蝶般映衬在淡蓝色的远山下,绚丽中带着几分苍凉.

"皇上可能又要打仗了,咱上谷兵向来名声在外?"岔路口,老李懋看了看满脸委屈的儿子,叹息着说道.想想这些话远远超出了一个十四岁孩子的理解能力,苦笑了一下,打马远去.

"打仗么?好事情啊?刚好从军去立功名."李旭看着父亲越发苍老的背影,不解地想.平素在县学,曾经追随越公杨素扫平江南的杨老夫子没少提他自己当年的英雄事.每谈起大军过江后势如破竹,把陈后主从井里揪出来的壮举,则挥掌拍案,整个人仿佛都年青了十几岁.

"大丈夫在世,当立不世功名,上则致君,下则卫民,若有利于国家,虽百死而不旋踵...."杨老夫子在众少年面前,如是挥洒自己的轻狂.逢此时,李旭等人也跟着如醉如痴,仿佛自己也变成了韩擒虎、贺若弼,跟在年少的晋王身后一道指点江山.从来没想过,以自己的身份和家世,若从军亦只能为一个马前卒,百死而不旋踵的机会每天都有,立不世功名的可能性比遭雷击多不出多少.

想着想着,不觉来到了"有间"客栈门前.这几年民间凋敝,寻常人家都是一日两餐,客栈里上午寻不到生意,通常也不生火.出乎李旭意料的是,舅舅张宝生居然没在客栈里准备食材,偌大个客栈空荡荡的,不见一个人影.

"怕是在后院忙吧!"李旭站在门口等了片刻,牵着坐骑绕向了后门.客栈的后院就是舅舅的家,两道破败的土墙隔出一个空荡荡的院落.李旭

顺着后柴门向里边一探,刚好看见自己最怕见到的小妗子张刘氏.

这张刘氏是远近闻了名的泼辣女人,在家中待字到十九岁,四邻无人敢问.其父母实在不得以才收了十吊钱的聘礼,把她许给了张宝生做填房.那时候张宝生的买卖正红火,娶了一个比自己年青二十多的女子,捧在掌心都怕化了.刘大小姐过门后脾气暴涨,很快吓得来打秋风的亲友乡邻不敢登门.可若不是如此,张宝生的客栈也挺不到现在.只是如此会当家的女人却始终没能给张家延续香火,害得张宝生总是想在续一房妾.每当他怯怯地把这个打算提出来,总是被张刘氏指着鼻子骂出门去.日子久了,也只好断了这个不切实际的念头.

作为一个读书人,李旭自然不会看妗子顺眼.孟子曰:"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舅舅年龄还不算老,理当娶一个能生育的女人为他延续香火.但作为晚辈,这些公论他不能在舅舅面前提及,只好尽量减少与小妗子的碰面机会,以求"不见不知则无不言之过"的君子坦荡.

他不想见到自己的妗子,张刘氏却仿佛心有灵犀.察觉到家门口有脚步声,头也不抬地断喝道:"楞什么,还不快帮我抓住这只鸡,耽误了杨老爷定的寿筵,咱们吃不了兜着走!"

"哎,——哎!"李旭打了一哆嗦,这才发现自己的小妗一手拎着尖刀,正猫着腰和墙根的大公鸡对峙.那只公鸡显然知道大难临头,竖起鸡冠,伸长脖子,咯咯叫着,左冲右突,试图突破张刘氏的五指山.而张刘氏亦不是肯放弃的主儿,猫着柳腰,翘着丰臀,任挽起衣袖下的手臂被公鸡啄得满是血痕,亦死战不退.

看到此景,李旭推开院门.把长衫下摆挽起来向怀里一扎,几个箭步冲上前把公鸡按翻在地.张刘氏见来人动作利落,不像自己家中的老不死.楞了一下,惊叫道:"旭官啊,我以为是你舅舅回来了.赶紧放下,赶紧放下,这怎是读书人干的粗活,老天会罚..."

说着,从张旭手中一把夺过"俘虏",莲步轻移,三步两步窜到院子中事先挖好的土坑边上.兰指慢拢,将公鸡的脖子勾到翅膀下,把鸡翅膀,鸡脖子握在一处,另一只芊芊玉手轻轻一抹,利落地将公鸡了帐.

血"噗"的一声喷了出来,刚好落入张刘氏面前的一个陶盆里.片刻间,鸡血放尽,张刘氏将公鸡向土坑里一丢,伸手探向身边另一个装着鸡的竹笼.那可怜的大公鸡还不知道自己的阳寿已尽,兀自在土坑中一伸一蹬地挣扎.

"旭官啊,你自己找水喝,别客气.十八里店杨大官人家摆寿筵,着落你舅舅安排酒菜.他一早就出门张罗时鲜去了,估计马上就能回来.学堂里今天没课么,还是杨老夫子又出门撒酒疯去了,扔下你们不管…?"

张刘氏一边杀鸡,一边问.手脚甚是利落,顷刻间,土坑里已经摆了四具尸体.

"我爹回来了,让我送些蘑菇、干牛肉过来!"李旭不忍心听妗妗继续糟蹋杨老夫子的名声,低声插言道.

"那感情好,我正愁凑不足菜色呢.已经入了秋,哪里找那么多时鲜去?"张刘氏闻言,把尖刀向身边的泥地上一插,跳了起来,快步奔向李旭拴在门外的坐骑.

"还有四张生牛皮,没硝过的.我爹让我带给舅舅…"李旭一边从坐骑背上向下解礼物,一边说道.那青花大骡被张刘氏手上的血腥味道惊吓,边打着响鼻,边拼命向后缩身体.

"不是两张么,怎么是四张?"张刘氏惊问,不待李旭解释,自顾拍手说道:"哈,这下正好,昨天我去卖草药的老刘家串门,他家正为官府征收生皮的事情发愁呢.我雪中给他送把炭过去,刚好顺势宰他一刀,报了春天你舅舅问药之仇!"

说完,把血手在乌黑的围裙上抹了几把.拎起两个牛皮卷,飞也似地去了.

李旭哭笑不得,只得留下来替妗妗收拾剩下的烂摊子.才把土坑中的鸡归拢好,端起装鸡血的陶盆正准备收进厨房里,听得门外一串尖利的大笑,妗妗大人已经做完生意赶了回来.

"这怎么使得,你是读书人,不该干着粗活.让老天爷知道,会降罪我的,放下,放下!"张刘氏嚷嚷着,劈手夺下陶盆.叉腿向胡凳上一坐,揪起衣角擦了一把汗,喘息着道:"那个天杀的刘老蔫婆娘,我给她送皮货上门,救她一家大小性命,她还好意思跟我讨价还价.惹急了我,拔腿就走,她还不是哭喊着追了出来.呵呵,一百五十个肉好,白钱 (注1)咱一个不收!"

说完,从腰间解下一个崭新的麻布口袋,掂在手中,哗哗作响.

"一百五十个肉好?还不要白钱?"李旭的眼睛立刻瞪得比鸡蛋还大.他父亲是个行商,平素杂货的帐目他亦没少帮父亲计算.按大隋朝的行情,三文钱可以换半斗 (注2)糙米.即使是新皇发行的白钱,一张生皮也卖

不出五十文的价格.用两张生皮换人家一百五十个肉好,这已经是典型的趁火打劫行为了.为人雪中送炭的话,也亏得妗妗好意思说出口.

张刘氏见外甥脸色瞬息万变,立刻"明白"了其中道理,不情愿地解开钱袋,用蚊蚋般的声音嘟囔道："你爹千里迢迢送塞外贩货,照理儿本钱也应该收回的.塞外皮子贱,又是没硝过的,看着挺大,其实不禁用.给你二十个肉好,不知道够还是不够?"

看了看李旭慢慢露出怒气的脸色,张刘氏语调渐渐变冷："要不,我给你加到三十,再贵,咱可就伤了亲戚颜面了!"

"留二十个给你做脂粉钱,剩下的还给旭官!"一个声音冷冷地从门口传了过来,把张刘氏和李旭俱吓了一跳.

二人闻声抬头,看见张宝生挑着一筐洒了水的青菜,一筐大块豆腐,斜依在门口,气喘吁吁.

"不,舅舅,不是这样意思.我爹说这是送给舅舅的,还有这些干菇、干肉.他平时总是喝舅舅酿的酒,舅舅有什么需要,他当然该尽力!"李旭赶紧走过去,从舅舅肩膀上接过担子.

"我就是说么,人家妹夫做的是大生意,哪在乎这些小钱儿!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我怎么没听见动静?"张刘氏将钱袋藏于背后,一边替丈夫捶背,一边讪笑着说道.

"我刚到路口,就看见你着了火般从老刘家冲出来.我喊了你好几声,你都没听见.心里正奇怪呢?回来一听,原来是去人家趁火打劫了!"张宝生横了自己的婆娘一眼,怒气冲冲地训斥."老刘家挖药材卖钱,一年也赚不了百十文,这下好,全给你抄了家!"

"我这是公平买卖,找别人,这个价钱他还买不到呢.谁不知道最近几天,街市上生皮都断了货!"张刘氏听丈夫数落自己,立刻加重了捶打力度,"况且去年你生病,他老刘家的参须子,不也趁机卖了个天价.都是做生意的,我凭什么管他家的艰难!"

"轻,你轻点!"张宝生被捶得直咧嘴,想想怎么辩论也辩不过婆娘,只好放弃了这个话题.瞅了瞅正搬菜担进厨房的李旭,小声跟妻子商量："千里迢迢,妹夫哪次不是卖命的生意.你别那么贪,咱们收了人家两张生皮,已经欠了个大人情.再把另两张生皮的本钱也吞了,财神爷也会骂咱没良心!"

"大人情,那张弓,可是县城赵老爷出了三吊钱都没卖的,你还不是眉头不皱就给了他.自己亲戚,哪那么多事儿!"张刘氏摆出一幅舍命不舍财的样子,故意大声喊道.

"你这个婆娘!"张宝生怕这话被外甥听见多心,赶紧将妻子扯到了院角.用身体挡在外边的阳光,压低声喝骂:"你怎么能这么说呢?这么多年,妹夫哪次回来不给咱们带塞外的干货?人家一家子仁义,咱也总沾便宜还不说句好,也忒没良心了不是?再说旭官这孩子,哪个月不过来帮忙?对咱们就像亲爹亲娘一样,亲戚里读书人多,哪个向他这么有良心?!"

"我知道你怪我没给你生儿子!"张刘氏缩在墙角,委屈地道.较了半天劲儿,终究还是拗不过丈夫,把藏在后腰上的钱袋恋恋不舍地解了下来.目光向袋子中探了探,咬咬牙,闭起眼睛把钱袋交了出去,边递,边带着哭腔嘟囔:"他自己说不要的,你又不是没听见.况且没我去讲价,妹夫自己也卖不了这么多钱来!"

说着,眼角已经落下泪来,"给你,你爱还多少给多少.就当我没看见!"

"唉,你这个婆娘!"张宝生无奈的骂.拿起钱袋去找李旭,却发现自己的外甥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离去了,几只控干了血的鸡,两篮干菇,一捆干肉,还有两张生皮,整整齐齐地码在窗子下.被秋日的阳光一晒,散发出融融暖意.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四)

从舅舅家逃也般地出来,李旭才发现自己无处可去.附近几个庄子里同龄的少年本来就少,家境宽裕些的,早就去学堂读书了.家境困顿些的,则要跟随长辈下地当半个壮劳力用,或自坠身份,去店铺里做学徒给自家省一份口粮.此时正是上午,除了县城里的泼皮无赖,谁也没有大好光阴可浪费.

信马由缰地走了一会儿,李旭有了一个好主意.快速跑回了自己家,把青花骡子牵回牲口圈里,上好草料清水,然后跑到厨房,胡乱找了些干粮填肚子.接着回到自己的小屋,把长衫脱掉,换上一身麻布短衣.然后拿起昨日舅舅赠送的弓,抓了半壶平素习射用的箭,兴冲冲地奔庄外大青山而去.

上谷地方百姓胡汉混杂,民风彪悍.此刻天下承平没多久,大姓人家还保留着让族中少年子弟学习刀剑、射艺的习惯.一旦族中那个少年在军旅中混出些名堂来,整个家族的势力都会跟着突飞猛进.即便不能阵前博取功名,土匪前来打劫时,族中长者也可以组织起他们保护家园.

李旭的射技在本族子弟中算得上首屈一指.传说中百步穿杨的本事没有,五十步以内十发七中还是有些把握.偶尔撞一回大运,一百五十步外射中脱兔的奇迹也曾经发生过.只是他今天运气实在差,二十余支箭射出拣回,反复使用,最后几乎射脱了羽,也没射得半个活物.手中那支在妗妗口中价值高达三吊钱的"宝弓"用起来非常吃力,很难拉满不说,弓臂处还总是微微震颤,总是把好不容易瞄准的羽箭弄歪.只射了半日,素来有些膂力的李旭就被累得两膀发软,手指头也磨脱了一层皮.若不是心疼此弓数千文的身价,早解了弦,去了耳 (注1),把弓背砸在石头上当劈柴了.

眼看着太阳在树梢头已经西斜,李旭只好垂头丧气往山下走.大青山绵延数百里,天黑后时常有猛兽出没.一个人上山打猎,他可不敢耽搁得太晚.正走着,忽然听见树丛里乱草沙沙作响,抬眼望去,一只肥硕的狍子从左前方三十步处急奔而过.

这么好的机会李旭怎肯放过,全身的疲劳顿失,取出箭,将弓一下子拉了个全满.手指一松,羽箭如流星般向狍子射去.

山林中的野狍子素有傻名,奔跑的速度虽然快,却很少做急转弯.也是李旭时来运转,那箭噗地一声,端端正正从狍子后腰下射入,深入胸腹.

"哞!"急速奔跑的狍子发出一声哀怨的长鸣,缓缓倒地.喜得李旭心花怒放,拎着弓,快跑上前.此时正值秋初,山林里的野味攒了一春夏的膘,肉厚脂肥.如此大一头狍子拖到舅舅的客栈中,保准能担当小半月的招牌菜.把狍子身上的皮剥下卖给大户人家做靴子,少不得又要赚上二三十文.

正当他弯下身去,准备拖那狍子前腿的当口,猛然间心头传来一阵恶寒.李旭猛然抬头,只见树林中缓缓走出一头毛驴大小的野狼,绿幽幽的双眼正向自己凝望.

"啊!"李旭吓得大叫一声,赶紧挺直了身体,弯弓搭箭.虽然出身于末枝,他也算个良家子弟,平素被人呵护得周到,少有独自上山打猎的经验.这么大的野狼他听都没听说过,更甭说正面遇到了.

与狼相遇,最忌转身而逃.大道理李旭背得比谁都熟练,危急时刻,手里的弓却不肯听从使唤.羽箭在弓弣上乱晃,上上下下,就是瞄不上狼的脑袋.眼看着野狼一步步走近,马上要附下前肢.李旭吓得魂飞魄散,脱手一箭射了出去.

那箭势若流星般从恶狼头顶擦过,"噗"地一声入地半尺.那畜生亦是吓了一跳,嘴巴间发出一声低沉的怒吼,前爪在地上扒了两扒,凌空跳起来,直取李旭梗嗓.

此刻李旭再顾不上瞄准,抽出箭来,一拉即放.箭一离手,随即弃弓,从腰间摸出防身用的短刀,闭着眼睛乱挥.挥舞了半晌,既没感到身体疼痛又听不见野狼动静,即将跳出嗓子眼儿的心脏稍稍回落,鼓起勇气把双眼偷偷张开一条小缝儿,模模糊糊地看见地面上多了一条长长的血迹,那头驴子大小的野狼,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直娘贼,给小爷爷玩什么鬼把戏.李旭大声喝骂,前冲几步,跑到一棵合抱粗的大树下,背靠着树干,以刀护颈,猛地转过身来.出乎他的预料,恶狼并没如传说中绕到他身背后在他转头的一瞬间偷袭.偌大林子间,除了落日投下的阴影外再无一物.秋蝉声在树枝上间或相闻,夹杂于其中的,则是自己粗重的喘息.

李旭无论如何也不敢相信自己挥刀乱舞居然能把一头恶狼吓逃了.提着刀四下转了几个圈子,直到踩上了地上的角弓,才相信自己的确已经化险为夷.恨恨朝误事的角弓上吐了口吐沫,抬脚欲将其踹碎.方抬起腿,笑了笑,又慢慢地将脚放了下去.

"这东西值三吊钱呢?"李旭爱惜地把这把差点让自己送了命的"宝贝"捡起来,插回背后的弓囊里."改天做价四吊卖给张家小五,反正他从来射不准箭!"

回头再看那头狍子,早已死得透彻了.从肚腹箭伤处流出血已发黑,蔓延着在地上淌了一大片.这番看得仔细了,才发现狍子后腿上有一处深可见骨巨大的伤疤,显然是被那头恶狼所伤.即便李旭不用箭射它,用不了多久,它也要血尽而亡了.

"原来那畜生怨我抢了它的美食,怪不得找我拼命!"李旭这才明白为什么自己刚射翻了狍子,就引出一头恶狼来.想想刚才九死一生的危险,心脏兀自上下乱跳.山风吹过,浑身上下不觉毛孔发紧.伸手一摸,原来衣服早已被冷汗湿透了,湿漉漉地贴到了身上.

眼看着日头将落,李旭不敢再耽搁,走到狍子身前,试图将它扛上肩膀.双臂晃了晃,又无力的垂下.全身筋骨无处不酸软,居然再使不出半分力气来.

"莫非那恶畜算到我无法扛猎物下山,所以才不跟我争么?"李旭心中暗自叫苦,这里是大山深处,指望有人来帮忙,那是万不可能.向了片刻,急中生智,挥刀砍了几根树杈、葛藤,做了个爬犁.把狍子的尸体一点点滚到爬犁上,用葛藤一端树爬犁,一端搭在自己肩头.

"嘿!"李旭大喝一声,迈步前行.树爬犁被扯得咯吱生响,顺着他的牵引,缓缓向前滑动.跌跌撞撞走了几步,李旭感觉脚下野草不住打滑.低头看去,发现绿草上有一条血迹斜斜向上,遥遥地指到远处的密林里.

"莫非我慌乱中射出那箭伤了那畜生?"李旭惊诧地想.好奇心一起,身上又恢复了几分力气,心头也觉得不那么虚了.胆子壮起来后,贪婪地打起了野狼的主意.

禽兽在春秋两季换毛,一季脱绒,一季生绒.所以秋天的野兽皮毛最值钱,那么大一张狼皮,两石麦子都不换.想想拖了狼皮回去后母亲的笑脸,李旭胆子越发大了起来.找了些树枝将狍子盖好,倒提着护身短刀,顺着血迹追了下去.

大约追出两里山路,在一块凸起的石壁下,李旭发现了一个洞口.恶狼留下的血迹到此已经变淡,却断断续续地洒入山洞深处.李旭侧着身子,把身子贴上石壁.一手举刀,另一支手拣了块石头丢将进去.

石块在山洞中跳荡有声,却没有什么野兽被惊出来.李旭在山洞口蹲了片刻,听不到里边有什么粗重的呼吸声,横了横心,大起胆子摸了进去.

山洞不深,洞口正向西方.此刻恰巧有落日的余晖射入,淡淡地照在一匹灰黑色的野狼身上.那头野狼肚子上插了一根长箭,通体呈黑红色.箭尾处羽毛早已磨突,分明是李旭慌乱中射出的那枝.只叹那孽畜生命力甚是顽强,受了如此重的伤,居然还坚持着爬回自己的山洞.

看到仅有一头受伤的野狼在,李旭胆子更大,提刀上前就欲"谋皮害命".没等走近,耳畔传来一声低低的呻吟,野狼的前肢突然动了起来.

"刷!"冷汗立刻又从李旭额头上冒了出来,身体快速向后退了两步,背靠着石壁,将弯刀上下挥舞.那头野狼却如同睡着了般,再无动静.既没站起来与李旭拼命,也没试图爬出山洞逃跑.

"砰、砰、砰!"李旭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在山洞间回响,嗓子里仿佛着了火,说不出的饥渴.大着胆子再度向前,发现野狼的眼睛早已失去了光彩.前肢下,一个小小的脑袋,正在拼命吮吸最后的乳液.

小狼崽子!李旭跑过去,抓起毛茸茸的小狼,抬手便打算向石头上摔.手掌间传来的温润之感却让他徒生几分不舍,略一迟疑,那头小狼闭着眼睛,又用嘴巴吮起他的手掌边缘来.

一时间,李旭失去了主意.庄子里从来没人养过狼,即便有顽童无意间掏到了狼崽子,家长看到后也赶紧把它们抛到野地里去.狼最护崽,循着狼崽身上的气味,母狼会不远百里追来与你拼命.直到你将崽子还了它,方肯离去.否则今天祸害驴马,明天偷咬鸡鸭,绝对是不死不休.

可今天这只小狼崽子的母亲已经丧命于李旭的箭下,自然不用考虑母狼的报复问题.能不能把狼养成一只好猎狗,他也没有任何这方面的经验.正犹豫间,那头小狼从他的手掌边缘吮吸不出乳汁,哼哼唧唧地叫了起来.

一叫之下,李旭登时心软.解下腰间褡裢,做了一个斜背的肩囊,把小狼崽放了进去.然后收起短刀,上前扯住狼腿,一步步拖出洞来.

有了那条血迹指引,李旭总算没有迷路.他心里仔细,怕伤及野狼皮毛卖不出好价钱,又找葛藤编了个爬犁,给狼当起了纤夫.拖着爬犁,沿着血迹走了好一会儿,终于找到了自己掩藏起来的野狍子尸体.把两个爬犁合并成一个,三步一歇,五步一停,气喘吁吁地爬下了山来.

有了这么大个累赘,下山之路愈发不易.遇到陡峭处,李旭只得先把猎物逐个用葛藤顺下去,然后坠下树爬犁,最后自己才攀援而下.下得坡来,又得重新将猎物装车,再度拉扯前行.如是几番折腾,不知用了多久,才隐隐看见了村中灯火.

进了村子口,天已经完全黑了下来.管家忠叔提了个气死风灯,正焦急地四下张望.见到李旭的身影,慌不及待地跑过来,大声埋怨道："唉吆我的小祖宗,你跑到那里去了.老爷、太太都等得急了,再不见你,肯定要纠集族人寻上山去!"

"我打了两头大野兽,拎不动,所以下山晚了!"李旭满怀歉意地笑了笑,低声解释.手指向爬犁上的狍子和野狼,心中不由升起一股得意.

"你,你,我看今晚老爷动家法,谁会给你求情!"老管家李忠看到那只硕大的野狼,不喜反怒,指着李旭骂道."枉你读了那么多年书,父母在堂,不能以身犯险的道理都不懂!你何野狼去拼命,一旦有个闪失,这个家将来靠谁支撑!你父母由何人来养老!小没天良的,看今晚老爷怎么剥了你!"

"忠叔,忠叔,我这不是好好地回来了么.况且打一头狼也不算犯险,祖上的英雄不是还引弓射虎呢么?"李旭抱着忠叔的胳膊,连声讨饶.李姓自认为汉代飞将军李广之后,每位族人都以祖先事迹为荣.先辈的英雄事迹拿出来,果然有说服力.老李忠的斥责声就此打住,把灯笼向李旭手里一塞,俯身拉起了葛藤,怒气冲冲地喝道："拿着,头前去照亮.见到你娘,就说天没黑时就已回来.山脚下遇到了同窗,向他们炫耀收获,所以才回家晚了!"

"是叻,忠叔!"李旭高兴地答应.伸手拖住爬犁的另一角,与管家一起,雄赳赳地向家门方向走去.

见儿子平安回来,又带着两头那么大的猎物,李张氏果然欢喜.没等李懋盘问细节,早把一块热手巾捂到了儿子脸上,边替李旭擦脸上的血渍和泥土,边夸赞道："也就是我家儿子能干,才十四岁就已经能箭射苍狼.当年祖上半夜射虎...."

"方才是谁说要动家法来?!"老李懋不满地说道,"逾时不归,你还夸赞他.若是与街头无赖儿同去鬼混,莫非你还给他把风不成!"

"孩子不是遇到同窗,被人羡慕得脱不开身么?你生何必生这么大的气!他又不是真正在山上玩耍不肯回家.你看看这皮毛,明儿找人熟了,刚

好给他做一件披风!冬天的风冷..."李张氏白了丈夫一眼,笑着替儿子辩解.把毛巾塞进李旭手里,怜爱地说道："来,自己把脸擦干净了,用这水洗了手.你爹正等你跟他喝几盏呢!"

见妻子如此溺爱儿子,李懋也无法以一敌二.教诲工作再也进行不下去了,只好安排管家忠叔把两头野兽拖下去,连夜处理干净.然后拍了拍自己身边胡凳,低声说道,"看在你娘高兴的分上,今天不责罚你.坐过来吃饭吧,肉羹都热了好几回!"

"马上来,爹娘先用饭.我今天射杀了头母狼,顺手把小的也掏了回来!"李旭答应着,从胸前褡裢里变戏法般,掏出一只毛绒绒的小狼崽子.

"赶快扔了出去,那是败家的灾星!"老李懋登时色变,跳起来,大声命令."咱家养了好几头牲畜,一旦..."

"母狼已经被我射杀了!爹——!"李旭拉长了声音祈求.他家家教本来就不十分严格,长兄早亡后,父母更将其呵护得厉害,所以马上十四岁了,父母面前还保留着几分孩子气.

"那你也养不活它,狼不是狗,小时候看不出来,长大后会明白自己与狗的差别,要么反噬,要么径自离去!"李懋听见儿子说母狼已死,家中牲畜不会受到威胁,心头震惊稍定.想了想,低声解释.

"何必非把它当狗儿来养,大了后,它不愿留,我自放它到深山!"李旭笑了笑,固执地说道.

注1：汉唐时期中国弓的结构,弓臂的两末相称为策,策端装耳.耳是供挂弦用的,多以骨、角制作,也有铜制的,安徽省阜阳县汉汝阴侯墓且出土错金银的铜弓耳.耳上挂弦的凹缺名弦.无论弦和耳,都要求表面光滑,以避免擦伤弓弦.但也有将弦直接缚结在弓臂上的,这种作法名"缘".弓弦有用皮条制作的,也有用丝绢绞合而成的,以采用挂弦者为多.弓臂中央的弓把部分名弣 (弓＋付).弓把和弓梢之间的两个弧形部分名渊,亦名肩.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五)

李懋和妻子见儿子目光热切,想想白天从官府小跑腿赵二哥那里打听来的内部消息,没来由地心里发软,相继表示了妥协.

"你要留着,就留着吧.反正这东西逆了季节而生,从来没人养得活!"老李懋一边给自己倒酒,一边唠叨.

大凡野兽,都是春天受孕,夏初生养.小崽子趁着食物富足的夏秋两季拼了命生长,这样待冬天来临时,它们才能长到足够体重熬过冬天的严寒和饥饿.而李旭猎来的这头小狼崽子显然是刚刚出生没满月的,成活的可能不到一成.所以李懋纵使心里不喜欢,也犯不着为了一个不可能养大的狼崽子跟儿子较真儿.

"记得别太娇宠它,一旦发现它露了野性.要么杀掉,要么赶走,千万别让它反咬你一口!"李张氏端起碗,给儿子盛上满满一碗肉羹."先喝一碗羹,然后再去碰酒.你舅舅送来的酒多着呢,没半个月喝不尽!"

"谢谢爹,谢谢娘!"李旭高兴地答应着,根本没听进老两口唠叨些什么.飞也般跑出门去,把狼崽子安顿到自己床头下,又冲进厨房,调了碗米汤给它.然后才兴冲冲跑回来陪着父母吃饭.

当年亮子也是这般跳脱,可惜.....李张氏看着来回忙碌的儿子,眼角上又见了泪光.白天丈夫赶到城里打听消息,花了二十几个钱才买得官府跑腿赵二狗子松口.据那姓赵的透漏,皇上正筹划着御驾亲征高丽.上谷、涿郡、渔阳、卢龙 (北平)四个边郡的官员已经急乱了套.这几个地方地靠边境,士兵能适应辽东的气候,所以也是抽丁的重点地区.

"我说大木兄弟,你可得早做准备!"下午十分,收了李懋好处赵二官人神秘兮兮地透漏,"据说皇上发了话,边郡良家子尽数入伍.无论家中兄弟几个,上自四十下到十四....."

"我家就剩下旭子一个孩了,还不到十四,我也过了四十!"李懋至今还记得自己扯谎时的窘迫,口袋中最后几个钱也塞到了赵二手里,希望对方届时能高抬贵手.

"仗也不是立刻就打啊,我的大木兄弟!"心满意足的赵二官人拍着李懋的肩膀,语重心长地开导他,"上边说了,今年备粮食、衣甲,明年春耕后抽丁,然后集结整训,真正出兵,估计得后年开春儿.实话实说,咱俩交情归

交情,兄弟我真不敢保证还能照看你三年.若是头上换了个实心眼的郡守老爷,我们这些当差的,还不是人家怎么说咱怎么答应着!"

想到赵二官人善意的提醒,李懋嘴里的酒就开始发苦.大隋朝有过规定,禁止征老弱入伍,也禁止征家中独子从军.可那都是老皇上规定的,说句大逆不道的话,老皇上活着的时候,新皇上就没把他的规定当回事情,更何况眼下老皇上已经死了那么多年!

无论心里多苦,多不情愿,有些事情还必须去做.逃避是逃避不了的,越是逃避,事到临头时也越慌乱.李懋叹了口气,轻轻地放下酒杯,对着正在大口吃饭的儿子说道: "下月初的时候,有一支商队要去塞外,带队的是我的一个老相识,姓孙...."

"嗯,嗯!"李旭心不在焉地答应着,一手托着大碗羊肉羹,另一手抓着只咬去半边的胡饼,大抵是在外边玩了一整天饿得很了,吃得如风卷残云般利落.李张氏心疼儿子,不断地在旁边温言相劝: "慢点,慢点,别噎着,锅里多着呢!"

"带队的叫孙安祖,是我一个老相识.我想你年龄也大了,该出去见见市面!"李懋狠了狠心,低着头大声道.

"好啊,我还没见过大商队什么样子呢!"李旭放下碗,爽快地回答.突然,他明白了父亲的意思,瞪大眼睛,喃喃地叫: "爹,您,您是说....!"

"爹年龄大了,想让你替我跑塞外!"李懋不敢看儿子的双眼,尽量用平缓的语调,把自己的意思重复了一遍.

"我,我策论是学堂里最好的.我,我能默写整本论语!我..."李旭手中的半块胡饼掉到了地上.昨天这个时候,父亲还在和自己讨论是考明经还是考进士,到了今天,就变成了替他出塞行商.

在李旭的梦想里,有过考取进士立于朝堂,也有过持槊上马称雄疆场,平素梦想最多的则是穿一身户槽的官衣,在上谷郡的县学边上买所大宅子,把自己的父母都接进去,要吃的有吃的,要喝的有喝的,还能让赵二当家,杨老秃子这些场面人物俯首帖耳.所有少年的梦里,唯独没有像父亲一样作个商人,每年塞外中原地跑,日晒雨淋也落不了几个钱,还要受官府差人、族中长者和地痞流氓的欺负.

而且一旦从了商,按大隋朝惯例,他就等于自动放弃了良家子弟的身份,永远不可能再参加科举.

"爹,爹这,这也是没办法!"老李懋无颜面对儿子得目光,躲闪着解释.

李旭看着父亲,永远不肯相信这个答案.家中虽然穷困,但比起乡邻中的赤贫人家,还能算得上富裕.读县学不需要给先生礼金,平时官府还为学子们提供一日两餐.尽管那饭菜里鲜有油腥,如果不是需要帮着母亲料理家务,自己几乎可以赖在学堂里,每月只回家吃一次饭....

李张氏默默无言,转过身子,不住地擦泪.儿子不是不懂事,正因为他太懂事了,做父母替他做出如此大的决定时才分外艰难.如果没有这该死的高丽,如果皇帝老爷不老想着四夷宾服....那都是她管不了的事,如今,她能做主的,只有自己的儿子.

"家里不是没钱供你!要打仗了,上谷郡一抽一,所有良家子弟自备铠甲兵器从军.爹想让你借着行商的理由出塞避一避,等后年大军开拔了再回来照顾你娘!"李懋耐不住心中压力,终于决定实话实说.虽然逼着儿子当逃兵不是什么光彩的举动,比起让儿子误会自己为了省钱而葬送他的前程,这个理由多少能让人透过口气来.

"我不去塞外,当兵就当兵,功名但在马上取...!"李旭听父亲说出真实原因,心里一块石头当即落地,漫不在乎地说道.

"啪!"腮边一阵火辣辣的疼痛打断了他的话.素来和睦的父亲站了起来,批手抽了他一记耳光.刹那间,李懋被风霜和日子划得满是皱纹的老脸涨成了青黑色,竖起眼睛,大声骂道:"闭嘴,功名但在马上取.你瞪大眼睛瞅瞅,同乡数百户,那家有人活着取过功名回来!开皇十八年东征,去了三十万,死了二十九万九..."

"好好地,你动什么手你!"李张氏扑将过了,一把将儿子搂在怀里.想安慰一下儿子,没待开口,眼泪先落了满脸.

"爹——"李旭捂着脸,轻轻叫了一声,豆大的泪珠顺着手指滚滚而下.这一记耳光完全把他打楞了,本能地想说几句软话向父亲赔罪,却不知道自己到底错在了何处.'功名但在马上取',族里的祖训和先生的教诲都如此,偏偏此道理在自己父亲面前变成了忤逆不孝的言辞.

李懋看看儿子,再看看妻子,心中一痛,火气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重重跌坐回胡凳上,沮丧地说道:"明天你向夫子辞了行,准备出塞吧!你哥已经做了孤魂野鬼,我不能再送你出去,那样,将来我死了,也没脸去见祖宗."

听丈夫说起长子,李张氏更是悲从心来,抱着儿子的肩头,呜咽出声："旭子,听你爹的话吧.娘不指望你光宗耀祖.只指望你平平安安地过完这辈子,娶个媳妇,生个儿子.你哥当年跟着高大人出塞,三百个人里骑射最精...."

在李旭的记忆里,已经根本不记得哥哥的模样.开皇十八年他才两岁,据娘说终日骑在哥哥的脖颈上看过兵.后来哥哥也被征入伍,再后来,记忆里只剩下了父亲的叹息和母亲的眼泪....

县学的杨老夫在李旭眼里总是那么睿智.当他喃喃地说出自己准备辞学,替父亲跑塞外行商时,杨老夫子立刻惊叫道："难道又要打仗了么?你连书都顾不得读?"

"先生,父命,父命难违!"李旭登时面红过耳,低着头,声音细若蚊蚋.

"也难怪,也难怪,你在家中已是独子.而令尊年近五十,若让你去做辽东枯骨,你们李家就得断了香火.唉,只可惜你一笔文章,我本来给几个旧友写了信,准备在来年明经试后,叫他们照看一二的!"杨老夫子的话语里没有任何责怪之意,只是带着股说不出的惋惜.

"多谢先生抬爱,弟子虽然福薄,这份恩情,却永不敢忘!"李旭俯下身去,长揖及地.求学这几年来,杨夫子对他颇为看顾,人后小灶不知开了多少回.从经、算诸学到诗歌策论,几乎是倾囊相受.甚至连当年追随越公杨素南征时于军旅中写下的笔记,都不禁止他这个挂名弟子翻阅.只是以李旭的年龄和见识,背诵起来可以做到滚瓜烂熟,真正理解,却十中不及一二.

杨老夫子摆了摆手,回以一声长叹."罢了,你爹这么做,自有他的有道理.此番东征,有败无胜.升斗小民看得出,可朝廷诸公,却做了睁眼瞎子!"

"弟子受教多年,无以为报.这几坛淡酒,不值一醉!"李旭叹了口气,指着放于院外的几坛老酒说道.东征成败,与他已经无关.今日之后,他就不再算良家子弟,按汉代以来的规矩,商乃贱业,像东征这等国家大事,商人是没有资格议论的.此后,杨老夫子的家门,非有事相求,他也不能再像原来那样随便来访.否则,即便杨家老小不赶他出门,其他饱学鸿儒也要嘲笑杨老夫子交游不甚,自甘于商人为伍.

杨老夫子对于这个赖上门来,又主动请辞的弟子,向来觉得投缘.他半生沉浮,见得风浪颇多,到老时心里也没那么多羁绊.笑了笑,说道："人家说行商是贱业,为师从来没这么看.人之贵贱在乎于心,其心贵,虽为贩

夫走卒,难掩浩然之气.其心贱,纵立身于庙堂之上,亦是卑鄙龌龊,臭名远播.你的表字为我所赐,自然是我名下弟子.一日为师,终生为师.无论将来为商为盗,师门终是向你敞开!"

"多谢师父指点!"李旭撩起长衣下摆,拜了下去.自幼读的是圣贤书,各行各业的高低贵贱早已如铭文一样刻在了他的心里.所以自从昨晚得知自己难脱行商命运来,李旭一直为此耿耿于怀.杨老夫子的一句话,等同于在他头顶上开了一扇窗.让他在突然变得灰蒙蒙的天空中,瞬间看到了阳光的颜色.

"你起来吧,为师授业多年,弟子之中,你天分不算高,但胜在性子耿直,心地淳厚."杨老夫子阅人多年,岂又听不出李旭话语中的不甘.有心再指点此子一次,语重心长地说道:"恐怕你将来吃亏,也要吃在这耿直与淳厚上!须知人生充满变数,是非善恶,俱不在表面.眼中看到的未必是事实,亲耳听到的,也未必是真相!"

看了看李旭茫然的脸,老夫子知道自己此刻说这些话,为时尚嫌太早.虽然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可李旭毕竟才十四岁,有些话他根本听不懂.有些话即使他能听明白,没有相应的人生波折,他也无法领悟到其中真谛.

人生就像一坛子酒,经历过岁月的酝酿,才能酿出其中甘冽味道.少年人就如一坛新焙,即便再是精粮所凝,甘泉所制,依然要带着几分摆不脱的青涩.

"弟子日后若有所得,必登门来求教!"李旭亦是心思剔透之人,笑了笑,脸上带出了几分讪讪之色.

"若能来,则早来.过了明年,恐怕为师的安稳日子也到了头,该动一动了!"杨老夫微笑着摇头.

"师父难道要去远游么?还是应朝廷之聘?"李旭不解地追问,完全没看见杨夫子笑容里透出的淡淡苦涩.

"也是为师命中该有之数吧.毕竟我曾受人之恩!"杨老夫子继续摇头,终是不愿把话说明.

"那是,师父曾经教我,受人滴水之恩,必相报以涌泉!"李旭顺着夫子的话回答.

"此语未必尽对,但人生在世,心中羁绊几人挣得脱!"老夫子大笑几声,故意把话题岔到了他处,"不提,不提.尽人力,安天命而已.趁你今日还未出我门,咱师父先论一论东征胜败之道!"

"师父是考我么?"解脱了心结的李旭笑着问.他昨晚曾经听父亲说此番朝廷为了东征下足血本.现在已经开始筹备粮草、衣甲,明年春天征集举国青壮,冬天或者后年春天才正式开拔.以他的理解,这么大个国家,耗费两年的时间来准备一场战争,断然没有战败之理.但今天在夫子口中,听到的却是截然相反的论断.

"先生莫非不看好这次东征么?我听父亲说要明春征兵,后年出发.朝廷如此充分的准备,想必是谋定而后动,怎会奈何不得一个小小高丽?"按照平日师父所教,反复推敲了大隋与高丽之间的实力差距,李旭依然得出同样的结论."我有备,攻其无防.我军械精良,兵多将广...."

"打仗未必凭得是人多,天时,地利,人和,哪一点能够忽视.此去辽东,天时在我么?此去辽东,地利在我么?此去辽东,表面是我大隋征讨高丽,以众击寡.实际上,靺鞨、契丹、室韦,还有辽东说不上名字来的数百部族,哪个不是与高丽唇亡齿寒.如此一来,人和又岂在我?"谈及军务,杨老夫子脸上颓废之色尽去,须发皆飞扬而起.

"可,可我大隋天朝上国,持戟何止百万!"李旭兀自强辩.虽然被迫做了逃兵,内心深处,他依然期待着大隋朝能横扫辽东,打出赫赫声威.作为一个在大隋朝长大的少年,有种荣誉感与生俱来.虽然,这个朝廷从来没给他予任何实际好处.

"持戟何须百万,如能指使如一,十万足以荡平辽东.大隋朝之危不在高丽,而在萧檣之内.一旦变生大军之后,恐怕,又是百万雄鬼不得还乡!"老夫子摇头,拍案.

临别在即,一老一小均知日后相见怕是不易.一个借着难得的好例子用心指点,一个借着最后的机会专心领会,感叹几声,大笑几声,不知不觉间,声音已经穿出了窗外.

"这老东西,前些日子就像霜打了的庄稼般.今儿个怎么又缓过了神!"窗外,杨师母纳闷道.

二更,点击,推荐,收藏.请大伙支持酒徒新书.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六 上)

与刘夫子话别时,却是另一番情形.这位县学里说一不二的老夫子年龄不大,身材富态.虽然没有杨老夫子那样曾经在越王帐下襄赞军务的傲人资历,但年青时也是本地数得着的才子.书读得多了,为人平和大气,说起话来自然让人如沐春风.

"也好,当年陶朱公出身商吕,不照样帮助越王吞了吴国么?可见英雄不问出身,时运来时自可借风而起!"刘老夫子笑着安慰,眼睛不断地向窗子外边瞟.至于陶朱公范蠡是先辅佐越王吞了吴,还是先赚就了偌大家业,那些是细节,在一个辍学的无赖顽童面前想必没追究的必要.

如果事先没经过杨老夫子一番开导,这番话肯定要在李旭心中掀起巨大波澜.可如今李旭已经勘破了这一层,刘夫子是真心也好,敷衍也罢,他已经看得淡了.拱了拱手,笑道:"谢夫子指点,先生终日操劳,想必还有重要事情忙碌,晚辈就不再打扰了!"

"不急,不急,还不是些授业、解惑的琐事.夫子我身负教化一地之责,实在不敢辜负皇恩哪!"刘夫子冲着京师方向拱拱手,嘴里说着不急,身子已经把李旭送出了门来.

临下台阶,老先生又突然想起了什么事情,叫住即将走出大门的李旭,问道:"县学的张秀是你什么亲戚吧!两家生得近么?"

"我应该叫他一声五哥,姑表之亲!"李旭诧异地回过头来,答道.对于张家小五,他没什么坏印象,好印象也不太多.二人应该算未出五服的姑表兄弟,但家境差得太远了,血脉里的缘分也跟着淡了下来.平素在学堂里相遇,只是彼此打个招呼.张家小五自有一番富贵朋友交往,李家旭官也没面皮去惹表哥生厌.

"不错,不错.上谷张家是本地望族,有张秀在,这一门恐怕还会继续发扬光大.我早就说过,那孩子是块读书的料子,呵呵,你不妨多与他走动走动,将来有这亲戚和同窗双重情谊在,他发迹后,与你少不了一番提点!"刘夫子笑呵呵地叮嘱.

"多谢先生了!"李旭再次拱手,转身出了刘家院门.看到自己的青花骡子,才霍然想起临来前自己还给刘先生准备了一份礼物.此番拜别得过于匆忙,居然忘记拿进院子去.

‘不如省了,家中小狼正缺吃食.’李旭望着骡子背后了一小捆牛肉干笑道.飞身上骡,快步往家赶,还没出县学附近的成贤街,就听见身后有马蹄声追了过来.

"旭倌,旭倌兄弟!"五哥张秀的声音紧跟着在背后响起.

出了县学附近的成贤街就是闹市口,这两条街道以拥挤闻名,牲畜向来无法跑快.李旭无机会佯装听不见表哥的呼唤,只好带住坐骑,回首问道："五哥,你喊我么?"

"当然是喊你啊,除了你,我还有几个旭倌兄弟."张五娃策马追了上来,气喘吁吁地抱怨."看见你出了县学,我就赶紧追了过来.没想到你胯下这匹骡子,脚程还真不差!"

"哪里比得上五哥的青云骢,那可是万里挑一的名种!"李旭拱了拱手,谦虚地道.

"什么青云骢,马贩子的话你也信?你真的要去经商么?一点儿也不想读书了?"张五得意地用皮鞭磕了磕镀银的马鞍,笑着追问.

"不读了,父亲年纪大了,需要有人帮他.再说,我也不是读书那块料子!"李旭点点头,回答.

"可惜,真是可惜.昨天刘夫子还说,整个县学里,就你我兄弟开了读书的窍.我那姑夫想必也是一时计短,要不,我跟我爹说说,让他出钱帮衬你们一下!"

"五哥美意,我本该拜领.但家父心意已定,还是不拂了他的意吧!"李旭再次拱手,婉言拒绝.表舅张宝林家的钱,除了被逼到死胡同的人,整个上谷哪个敢借?去年舅舅借了他十几吊钱,结果赔进半数地产.自己这个表外甥如果上门告贷,恐怕李家那几亩薄田,禁不住表舅大手一捋.

"也罢,行万里路胜过读万卷书!"张五娃摇头晃脑地说道.用皮鞭敲了敲精铜马镫,继续问道："听说你前日猎了一头母狼,有毛驴般大?"

"都是大伙谣传,真有那么大的狼,我早被它吃了,哪里有机会猎它.表哥还有别的事情么?"李旭没有在马路中央与人闲谈的雅兴,带了带坐骑,准备就此告别.

"且不忙走,你我是兄弟,又是同窗好友,让我来送你几步!"张五娃的话让李旭听起来心里一暖.可接着,对方的话就把本意暴露了出来.

"我听说你还掏了只小狼崽,银灰色皮毛?"

"那也是谣传,小崽子的毛色,向来都是灰突突的!"李旭一边徐徐前行,一边应道.

"逆了季节生的孽障,还是独伢,怕是养不大吧!况且狼性野,你将来未必制得住!"

"能养多久养多久,我也是一时兴起.将来长大了,就放到深山里去,任其自生自灭!"李旭有些不耐烦了,连日来,关于小狼无法养大的话,他一天能听到十几回,耳朵上的茧子都磨起了老高.

"不如把它让给五哥,我厨房有的是碎肉,好过跟了你受苦.我给你十个钱,你说,怎么样?"张五娃打马追上几步,陪着笑脸问.

李旭诧异地看了表哥一眼,摇摇头,继续赶路.

"要不,二十个,不能再多了.一条训好的猎狗也值不了这个数!"张五娃不易不饶,继续追着侃价.

"五哥,那小狼本来就不值一钱.但那是我的!"李旭回过头,眉毛竖成了两笔浓墨.

"实话跟你说了吧,旭倌!刘大官仗着他家赛虎犬个头大,总欺负我的狗小.所以我想养条狼来报仇.那东西天生喝血吃肉的种,凭你的家底,根本不可能养得活.不如转让给我,看在亲戚的分上,我给你五十个钱救急,也好过你舍了学业去从贱行!"张五娃策马拦住李旭去路,急切地说道.

"五哥,君子不夺人所好!"李旭黑了脸,大声道,"况且,它是狼,不是狗!"说罢,推开张五娃,纵缰而去.

"旭倌,旭倌,咱们再商量商量,再商量商量!"张五娃策马急追,焦急的声音在街头回荡.

"我再说一遍,它不是狗!"

接下来数日,李旭俱在与亲朋好友、族人同窗的话别中渡过.众人闻听他要弃学从商,有人惋惜,有人庆幸,更多的人则是好心地前来安慰,让他且顺天命.在饱含了人间冷暖的目光中,日子过得倒也快.转眼来到月末,心结早已被老夫子几句话解开的李旭除了不舍之外,内心深处反而涌起了对几分流浪的喜悦与期待.几乎寸步不离的小狼崽子仿佛更理解主人心态的变化,缀在李旭脚边,不断地打滚耍赖讨要吃喝.

虽然没有足够的肉食可吃,与人一样有了固定进食机会,小狼崽依然发育得极其迅速,双眼睁开后即不肯在躺在李旭为其安排的木箱中休息,

而是跌跌撞撞地跟在李旭脚边乱跑.

对于这样一个逆季而生的怪胎,左右邻居和族中长者甚为不喜,几度找上门来要求李懋将狼崽子处理掉,以免其长大后为祸乡邻.待听说李家唯一的儿子辍了学,马上准备去从事贱业,硬气话也就无法说得出口.

士农工商,百艺之中,商人排在最末.寻常人家子侄能在田间刨得一口吃食,都不会曲身为商贾.务农者可以凭借苦读或别人赏识改变命运,而从商者,这一辈子就要被打上商人得印记,永远没有读书做官的机会.

大多世人皆羡慕比自己过得好的乡邻,巴不得人家遭灾.而遇到境况比自己差的乡邻,反倒心生几分同情."反正这东西注定长不大!""反正他走时会把这孽障带走!"邻里族人们自我找着借口,陆续离开了李懋的家.

"你不但要长大,而且要比别人大."落日下,李旭对着自己的小狼讲.小狼在地上打一个滚,呜呜嗯嗯叫唤数声,以此来回答李旭的叮嘱.

"不如我就叫你甘罗!"李旭摸了摸小狼绒绒的短毛,笑着说道.突然间从一个众人瞩目的少年才俊,变成了一个大伙不愿意搭理的小行商,虽然那天已经被杨夫子及时解开了心结,但巨大的生活落差也使他的性情在不知不觉间发生了变化.一言一行间,除了原来的坦诚敦厚外,又多了几分玩世不恭.

甘罗十二岁为相,是世人眼中少有的神童和幸运儿.既然小狼崽被所有人称为孽障,霉运缠身,李旭就偏偏给他取一个世间最幸运的名字.至于无聊的人是否为此火冒三丈,李旭不想管,也管不着.

"甘罗,甘罗!"一个少年在阳光下边跑边叫.

"呜呜,呜呜!嗷——"小狼张开四蹄,银灰色软毛在暮色中飞舞.

酒徒注：独伢.狼通常一胎多生,大部分幼崽会夭折,如此才保证整个物种不灭.所以,独胎狼崽被视为养不活的怪物.请大家多多支持,新书不易.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一章 盛世 (六 下)

出发的日子一天天临近,李家的人也渐渐忙碌起来.李旭平时上学骑的那匹大青花骡子跑不快,只能用来驮货,不可用来乘人.所以李懋特地将自己此番贩卖回来准备催肥了赚钱的三匹突厥瘦马中挑出最强壮的一匹来,配了新的嚼络鞍凳,给儿子当坐骑.

舅舅张宝生则把当日卖皮货收到的钱借着给外甥凑盘缠的理由全部送回了李家.李张氏好推歹推,张宝生最终只肯收下三十个肉好算作给妻子的跑腿钱,其余的硬塞进了李张氏手里,"穷家富路,咱们再苦,但不至于揭不开锅.旭官出门在外,多一文钱在身,就多一份胆气!"

"也好,等咱家旭官赚了钱,让他给你沽酒!"李张氏接过带着汗味的荷包,强笑着说道.一转过身,立刻用手背去揉眼睛.

"你这作甚,他能出门帮衬家里,是好事儿啊.难道你还能把他夹在胳膊底下护一辈子!"张宝生不忍看妹妹难过,低声劝慰.听说侄儿弃学,他亦非常失望,恨不得上门与李懋打上一架,让他断了这个短视的念头.但家里的婆娘却说:任谁家的父母都不会祸害自己的孩子,妹夫这么安排,肯定是有什么长远打算,或是有什么不得以之处.所以张宝生也只得强作欢颜来贺,顺便看看妹夫这里是否有转不开的急难需要自己帮忙.

"他文章写得好,字也周整.当年老太爷在世的时候,曾经说旭子是李家祖坟上一垄蒿子...."李张氏低声说着,用手抹干眼角的泪.无奈坏了儿子的前程,做母亲的无论如何也不能心安. (注1)

"唉!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命.一时黯淡,谁又能看得出今后短长来!旭官这孩子生就一身福气相,你放心,他将来肯定有机会出头!"张宝生装做信心十足的样子,故作神秘地解释.

李张氏不说话了,儿子临行,最忌说出错话来坏了口彩.明知道哥哥是安慰自己,也只能把安慰的话当希望来听.况且儿子还小,谁知道会不会有更好的前途在等着他!

想到这,心下稍宽.把刮光家底搜罗出来的钱凑在一起,穿成一百文一小串,打在了行李卷里,与干粮吃食,厚衫夹袄归做一堆,怕人路上看见起了歹意,又特地在装铜钱的袋子外边缝了一个粗麻布口袋,脏兮兮的,仿佛里边装得全是破烂.

待晚上李懋回家,夫妻两个少不得又在灯下把所有东西重新翻检一遍.御寒穿的冬衣,防暑穿的丝裾,互相提醒着,越收拢越多.直到李旭在一旁"抗议"说,如果把东西全部带上,已经可以压垮两头骡子,夫妻两个才相对苦笑了几声,想办法为儿子精简行囊.

"那姓孙的在家排行第九,是最好说话不过.爹和他搭过十几次伙,算得上老交情.一路上,有什么难处你尽管说与他知晓.叫他一声九叔,他自然会照看着你这个晚辈!"李懋突然变得像婆娘一样絮叨起来,翻来覆去地叮嘱.左手刚从行李卷中裁撤下一包路上吃的干果子,右手却把更大一包腌肉塞了进去.

"嗯,爹,您放心,我知道了!"李旭有一句没一句答应着,对父亲的话半信半疑.孙九如果真的和爹交情那么深,这么些年,怎没见他到家中喝口水?如果只是生意上的交情,托了估计也是白托.大伙都说,生意场上只认钱,不认亲朋.同行搭伴罢了,出了塞,一切还都得靠自己.

"那边天冷得早,夹袄里我给你絮了丝绵.自己记得换,别逞能硬挺着.一旦腿上受了寒,就是一辈子的罪孽!"李张氏抖开一件厚厚的新衣,重新用力卷成卷,期望能减小寒衣体积.老李懋在一旁看得累,伸手过来帮忙,夫妻两个费了好大力气把放衣服的包裹压缩了三分之一体积,想了想,又从柜子里抄了一件契丹人常穿的皮袄搭在了包裹外面.

"我知道了,不要放那件皮袄,膻腥气太重,闻了恶心!"李旭跑过了,笑着祈求."我肯定会记得换寒衣,皮袄就不要了.否则,人非把我当成胡儿不可!况且这东西足有二十斤沉,把马都压趴下了!"

"你倒是聪明!"李张氏狠狠地点了儿子额头一把."那边滴水成冰,冻掉了你的耳朵,就不得意了!"

"嗨,我这么大人了!"李旭聪明且自信地道.

父母俱不作声,继续努力让包裹看起来更小.昏黄的油灯下,李张氏将里外衣服全部抖开,无论新的、旧的,沿着原有的阵脚,一针一线缝了个遍.老李懋则佝偻着脊背,将值钱的东西反复翻检,唯恐落下什么让儿子途中受苦.

"这铜钱不能多带,百十个足够.又重又麻烦,人丁稀少的胡人部落还未必认!"李懋将妻子码的整整齐齐的近千枚铜钱扯了出来,扔到了一边上.

"那旭子花什么?说出去办货,总得装得像个样子吧?"李张氏一愣,针脚失去了准头,深深地刺进了自己的手指内.

"看你慌的!"老李懋不顾儿子就在身边,一把抓住妻子受伤的手指,含进嘴里,用力吸了几口,把血吐到了地上,呵斥道:"那么急干什么,赶快用盐水洗洗去!"

"那旭子的钱…"

"明天我去县里把铜钱尽数换了斜纹提花锦,那东西细密,颜色又亮,胡人那里是女人都喜欢.旭子到了草原上,可以直接用锦换了他们的牛马.至于日常花销,就靠那几篓粗茶.与胡人换干肉、奶豆腐,蘑菇,黄花,一斤能换百十斤!快去洗手,大热天,别伤了风!"

老李懋是个塞上通,什么东西什么价钱,怎么和胡人以物易物,趁着没出发之前,手把手地教导儿子背熟了.按他的估算,商队初九离开上谷,一个半月后可到达草原深处.如果能换得些皮货,就求孙九等人把李家的货物和青花骡子一并捎回.至于李旭,则以等待明春办货为借口,找个待人和气的部落先寄住下来.

如此,明年春忙过后,李懋就赶了牲口到塞外来寻儿子,官府征兵也好,拉夫也罢,父子两个一个年近五十,一个接不到军令,谁也奈何他们不得.

"您放心,我打听过,那边甘草甚为便宜.到时候咱爷两个一个在塞外收,一个在上谷卖,保准能赚一大笔!到时候给借给舅舅些翻本,娘也不用整天苦着脸!"李旭对塞上生活充满幻想.失去考科举的机会不要紧,关键是能有办法把自家振兴起来.家门兴旺了,什么麻烦事情都会少很多.

想着想着,他脸上的笑容更加明亮起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自己没有治国平天下的机缘,让自己家日子过得好一点的本事,还能有吧?

"你自己拿主张吧!"老李懋伸手摸了摸儿子的后脑勺,强笑着说道.

在李懋和妻子把行李整理到第二十遍的时候,孙九的商队终于姗姗进了易县城.有求于人,李懋自然不敢怠慢,包了'有间客栈'整个底层,款待孙九和李旭未来的同伴.舅舅张宝生和妗妗张刘氏也使出全身手段,把硬菜炒得在锅里噼啪直爆.十几样菜色摆到桌案上,再送上张宝生密法缩过水的老酒,不消半个时辰,就让孙九等人达到了眼花耳熟的状态.

"大木兄弟,你放心,旭子包在我身上.有我孙九在,他就少不了半根儿寒毛.这趟我孙九手中能落下一个铜板,你李家就不会只分得半文!"拉开短褐,孙九的大手在胸前拍得啪啪做响.

"也不指望赚多少钱,孩子第一次出门做生意,主要是个锻炼.我这腿脚不灵,天一冷就爬不上马背.如果不是怕耽误了大伙的买卖,我就自己去了!"李懋陪着笑脸,招呼大伙吃菜.转眼又把李旭叫了出来,让他给九叔倒见面酒.

"九叔!"李旭规规矩矩地叫道.斟了一碗酒,高举过眉.今天这伙几桌客人吃相实在太不雅观,把他先前对商队的幻想通通敲了个粉碎.满座没一个穿金带银,绸衫纱帽的吕不韦般风流细嫩人物,相反,一个个披短执长,横肉满身,活脱刚从良的土匪.唯一一个吃相文雅些的人坐在窗口,看上去像是读过些书,可他的身影在商队里显得如鹤立鸡群,不仅是显眼,而且带着孤单.

河间人孙九正如李懋所说,是个非常爽利的汉子.接过李旭高举过眉的酒碗,每次都闷得一滴不剩.三碗闷罢,指指李旭,又指指自己,大声道:"我姓孙,排行第九.叫我声九叔也好,九哥也罢,都随着你.但进了商队,就得守商队的规矩.咱做买卖盈亏自负,路上遇到麻烦却要生死不弃,这一条,你做得到么?"

"但依九叔!"李旭闻言下拜,大声承诺.

"起来,咱这不是官府,不讲究这调调."孙九赶紧站起来,把做势欲拜的李旭用力拉住:"说实话,大伙十里八乡集结起来的,这次推举九叔带队,下次还不知道推谁.所以谁也不比谁矮半截,这次你拜我,下次一旦选了你当头,俺老孙难道还把头给你磕还回去?"

"哈哈!哈哈!"一屋子人都被孙九的话逗得笑了起来,有人就跟着开始起哄:"别听这老小子的.他是怕你把他拜得辈份高了,没钱给你做见面礼儿!"

"去,去,我老孙是那吝啬人么?"孙九被挤兑得涨红了脸,从腰中摸索半天,掏出一个弹丸大小的银豆子塞进李旭之手,"不能让你白叫了九叔,这个小豆子,拿着将来娶媳妇用!"

"那可使不得!"李懋一个箭步跳上前,把银豆子夺下,硬塞回孙九之手."已经给你添了麻烦,旭子怎么再能收你的钱.况且你老孙也不是什么阔绰老板,何必跟孩子这么客气!"

纵使现今太平世道,银子落价,市面上一两银子也值两吊之数.那东西分量重,丁点个小豆子亦超过了二钱.求人办事不给人送礼,却先讹了人家四百个钱,即便郡守老爷家也没有这么做的道理.

"大木兄弟,这你可就见外了.我年龄大,他年龄小,都跑这条商道,将来不一定谁照看谁呢!"孙九不依不饶地又把银豆子塞进了李旭怀里."拿着,休得惹九叔发火!"

"侄儿怎敢向九叔讨赏!"李旭赶紧将带着体温的银豆子举还给孙九.昨天晚上收拾行囊,娘告诉他在衣服角上也缝着几颗银豆,那几乎是李家的全部积蓄.此物各民族通用,无论是胡是汉,送到任何一家当官的眼前,他都会看在赵公元帅的面子上给些照顾. (注2)

"大木哥,你就让旭倌拿了吧,你几时看到过老孙送出了礼物曾收回来?"见双方拉扯不下,另一张桌子上有人过了帮腔.

此人年龄比孙九略小,胡子很稀落,衣裳相对干净,看样子也是商队中说得上话的人.怎奈孙九却不肯领他的情,瞪大了牛眼珠子,佯怒道:"好你个张小个子,老子正准备推辞几回后就把银子收回来,你却非害老子赔本.这事不能就这么算了,银豆子是我给大侄儿的见面礼,你们都是长辈,也得跟着发一回彩头!"

"九哥,九哥,您这不骂我么!各位兄弟,你们千万别这么干,否则我李大木没脸再跑这条道了!"老李懋吓得直作揖,办酒席虽然贵了点,但那是为了给儿子维护个好人气.经孙九这么一搅和,酒菜本钱肯定回来了,可儿子的情面也跟着薄了.

他不肯收,众人却不肯答应.有大方的就直接排出了肉好,有人不愿意,肚子里骂着孙九的祖宗,也不得不从腰中摸出了两个白钱来.孙九带着李旭,挨个给他介绍商队的伙伴,每介绍一个,李旭就给对方斟上一碗酒,那人一口闷了,随即就把见面礼钱塞进李旭手里.

一圈酒斟下来,直累得李旭两膀子发酸.肉好、白钱杂七杂八收了近一百个,人也差不多认了个脸熟.给孙九帮腔那个人姓张,是孙九的老搭档,这伙商队的临时副头领.只给了一个白钱的那个疤瘌脸姓杜,是河间杜家的一门远亲.面相凶恶的那个姓王,穿着露脚趾头布靴的那个商人姓李,算是李旭的本家.而远远坐在窗子边,与众人格格不入的那个大眼睛少年姓徐,其家乃峻县富豪,名下田产、店铺无数.却不知道犯了什么了不得的大错触怒其家长,被其父狠了心送到商队里长见识.

众人给了李旭见面礼,吃喝起来便更放得开.也有性子窄者,核计着如何把礼钱吃回肚子,扯开腮帮子猛嚼.一时间,客栈里行令之声大作,居然恢复了当年几分热闹光景.李旭被吵得头大如斗,又不能离席,只能把了盏酒慢饮相陪.想想今后三年内自己就要与这些糙人为伍,不觉黯然神伤.

"你真的要去塞外办货么?"身背后,一个声音低低的问.

李旭闻声回头,看见徐家少年那双明澈的大眼.无奈地笑了笑,说道:"家父年纪大了,塞外又冷得厉害.我不去替他忙碌,还能怎样?徐兄呢,家中那么多店铺,你要体察世务,何处不可落脚,缘何也跑了塞外?"

"唉,休提!我爹新娶了七姨,年纪比我还小.我看不惯,所以找茬跑出来散心."徐大眼笑着解释自己加入商队的原因,"况且这个季节据说能收到好皮货.眼下中原皮货正贵?你说呢?"

皮货两个字,被他咬得音极重.李旭心里突地一跳,仿佛所有秘密瞬间被那双大眼看了个透彻.想想对方不过也是十五、六岁的年纪,断不能有杨老夫子那般见识,勉强稳住了心神,笑着答道:"正是为了皮货,最近在上谷郡,生皮价格几乎翻了一倍呢.我们速去速回,说不定能赚上一大笔!"

"我可不想那么早回去!"徐大眼的双目在闪动间,总是带着一股与年龄丝毫不符的凌厉,"难得出来一次,我且玩尽了性再说!".

李旭笑了笑,端起了面前的酒盏.正如自己也不肯直言告诉对方北行的目的一样,徐大眼说的也未必是实话,.家世如此好的少年出游,自有扬州、洛阳这些风光迤逦之所,即便是跟父亲怄气,也犯不找去苦寒之地找罪受.

徐大眼见他举盏,也把自己手里的酒盏举了起来.找由头着跟李旭干了两盏酒,带着几分醉意问道:"我姓徐名绩,字懋功,贤弟可有表字?"

"我叫李旭,字仲坚!"李旭挺直了胸脯说道,生怕别人把自己的年龄看小.

"那你我在路上互相照应,并肩走一趟塞外,仲坚贤弟意下如何?"徐大眼拍拍李旭的肩膀,笑容里带着几分神秘.

"愿从懋功兄之命!"李旭翘了翘脚,伸手拍了回去.二人都是正在发育的少年,骨架都很大,站起来高矮也就差不多.比了半天身高也没比出

胜负,各自捧着酒杯,‘嘿嘿嘿’地傻笑起来.

那场酒李旭喝得很忧伤也很高兴,不知不觉醉倒在了座位上.待第二天他酒醒时,启明星已经照透了糊窗子的草纸.父亲、母亲和忠叔、忠婶早已经爬起来,替他收拾好了一切行装.他的宝贝弓,护身刀一样不少,就连小狼甘罗都被放进了母亲亲手做的一个麻布褡裢里,挂在了青花骡子的脊背上.

大青花骡子受不了小狼身上的野兽气味,惊得前窜后逃,直到李懋举起了皮鞭,才不得不低下头,殃殃地出门加入等候在外的商队.

百余匹牲口的凑在一起,规模甚为壮观.孙九一声令下,商人们排成一条长队,慢慢移动起来.叮当,叮当的銮铃声敲破晨曦的静谧.

"旭子,路上小心些!"老李懋跟孙九等人再次打了招呼,得到了对方信誓旦旦的保证后,又走到儿子身边叮嘱道.

"嗯,爹,娘,二老也小心身体!还有忠叔,忠婶,都小心些!"李旭答应着,眼里总觉得有东西向外滚.

"要是,要是,就"李张氏想叮咛些事情,又怕坏了口彩,犹豫着,迟疑着,舍不得放开缰绳.

"你娘的意思是,遇到麻烦,逃命要紧,其他都是扯淡!"李懋附在儿子耳边,用自家人才能听见的声音说道.说完,一把夺过缰绳,塞进李旭之手,"跟上吧,别掉队.尽量在正中间走.吃饭时多吃肉和菜,路上该花就花,别省钱..."

坐骑打着响鼻,缓缓地跟上了商队.李旭回头,朦胧泪眼中,看见父亲、母亲彼此搀扶着,向自己挥手.他们背后,鸡啼声唤醒黎明时的村庄.

直到很多年以后,那双彼此扶持的身影还经常萦绕在李旭的梦里.

注1：蒿子.北方农村迷信,认为祖坟上生青蒿预示者子孙成大业.所以长者会说："旭儿是我家祖坟上的蒿子."

注2：隋唐年间白银尚未成为主流货币,与铜钱没有固定兑换价格,只是作为重礼打点官府用.云南、塞外均有少量流通.本书参考宋代金国物价,一两银折合两千铜钱.及至明清,外界流入白银过多,则一千钱折银一两.

新书,请大家尽力支持.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一 上)

平生到过最远的外乡就是县城,平生见过最高的岭子就是村子前那座大青山.虽然心中早已把出塞的路程设想了一百遍,离开了家,李旭才终于明白,外边的山河与自己的想像大相径庭.

比起巍巍太行,连绵近百里的大青山只是一个山孙子.比起滔滔滦水,家乡的易水简直是一个小河沟.向北,向东,再向北,再折向东,身边的山越来越高,山外的天空也越来越纯净.沿着官道和摇摇晃晃的浮桥跨过涞水,拒马河,桑干水,一路上不断有出塞的行商赶来汇集,把商队滚雪球般越滚越大.

上谷号称边郡,实际上距离边境还非常遥远.一连走了五、六日后,在涿郡的治所蓟县,商队停了下来,开始出塞前的最后一次大补给.

"赶紧检查行李,缺什么补什么.今天在张老庄停留一下午,明早寅时三刻点卯,过了卯时,一概不候!"孙九把商队带进一家相熟的农庄,扯着嗓子吼了一句.

嗡地一声,浑身散发着臭气的行商们立刻如受了惊的苍蝇般散了开去.卸行李的卸行李,安顿牲口的安顿牲口,转眼间,偌大院落里就剩下了李旭和徐大眼睛两个人手足无措骑在马上,不知道下一步自己该干什么.

"烦劳几位兄弟把帮这两位小哥把行李卸了,牲口牵去喂点儿精料.他们都是我的晚辈,第一次出远门!"一堆乱哄哄的人喊马嘶声中,孙九的声音显得格外亲切.几个庄客打扮的人立刻走了过来,七手八脚地帮李旭和徐大眼睛卸行李.

李旭跳下坐骑,想上前搭手,又不知如何搭起.想如孙九般悠闲自在地躲到人群外透气,却唯恐一时照料不到,被人把行李掉了包.那里边有父亲高价买来的锦缎,还有自己最喜欢的干果,一件棉衣的下角,还藏着几粒银豆子....

"旭官,到凉棚里喝茶,主人家早预备好了!"孙九的话再次于耳畔响起.李旭连连摇头,想跟孙九说自己不放心行囊,又怕让惹火了庄客.站也不是,走亦不是,吱吱呜呜几声,额头上一下子冒出了汗来.

正午的阳光从碧蓝碧蓝的天空中射下,脸红得如被煮了般的少年和其额头上晶莹的汗珠在纷乱的人群里成为一道独特风景.几个已经安置

好行李和牲口的老行商走过来,拍拍他的肩膀,善意地笑着远去.几个促狭鬼则故意趴在李旭耳边嘀咕,"小心看着呃,庄客们的手脚从来不老实!"

闻此言,李旭心里更急,这行李中裹着他一家人的生活希望.正鼓起勇气就要上前夺下行李,却被徐大眼睛轻轻地拉住了手腕.

"别听那帮家伙瞎扯,如果不放心,九叔会把咱们向这领?"徐大眼角站在李旭身边,用极低的声音点拨.

"年青人真是第一次出门啊,咱刘老庄的名声,方圆百里你打听一下,十年来,从没有客人在这里掉过一根线头!"一个负责指挥庄客们干活的老人走上前,向李旭介绍.话语在自豪之外,已经带上了几分不满.

"刘老疙瘩你别吹牛,我上次就被你家的枣树挂了半片衣服去.论线头,足有几百根!"孙九赶紧走过来给李旭解围,一边说着笑话,一边向李旭喝叱道:"还不去树荫下灌碗水去,大太阳底下,不怕晒傻了你们两个!"

李旭涨红的脸一下子变得更红,仿佛有股火从面皮下直烧出来.这几天在路上,他已经闹尽了类似的笑话.住店打尖,吃饭喝水,甚至连途中拉野屎,都得人在耳边指点.好在众人吃了他家的酒席,承几分人情,脸上还没露出厌烦之色.

"我,我....."李旭尴尬地嘟囔,慌乱中倒生出了几分智慧,指着青花骡子道,"我不是不放心,是怕那畜生吓了他们!"

"一头骡子!"刘老汉大笑道,话音未落,骡子旁有庄客大叫一声跳将开来.小狼甘罗从布囊中探出半个头,喉咙里发出连声的低啸.

这一下,不但是人,连牲口也受了惊.几头距离青花骡子近的牲口打着哆嗦,拼命后退,任庄客怎么拉都拉不住.

"是一头小狼崽儿,还不到一个月大.看你们这点胆色!"孙九怕甘罗惹出更大的祸来,赶紧向众人解释."这孩子是厚道人,怕狼惊了你们,所以才一直在旁边看着.你们这些家伙,却把人家的好心当了驴肝肺!"

李旭缓过一口气,口齿和头脑立刻变得清晰起来.笑着跑过去,将甘罗抱在了怀中,躬身向众人赔罪道:"小子莽撞,惊扰诸位大哥了.本来该早些提醒,又怕诸位大哥说我多心!"说完,搭起小狼的前抓,摆出一幅作揖状.

"这狼崽生得倒也有趣!"刘老庄的庄客见多识广,自然不会跟他一个毛都没长齐的孩子较真儿.从震惊中缓过神来后,哄笑着继续忙碌.孙九赶上前,拉了李旭的手,将他扯到庄子里的树荫下,塞过笆斗大一碗凉茶,笑着骂道："看不出你小子还有几分急智,别担心,这刘老庄主是地商,有行商从他家过,才能保证货源不断.若是大伙总缺长少短,他的招牌早砸了.砸了招牌,所有生意紧跟着黄汤!"

"多谢九叔!"李旭放下茶碗,低声道谢.

"谢什么谢,你爹把你托付给我,我总不能辜负了他.我跟你说啊,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比这还冒失.一个人背了包裹去闯塞外,什么规矩都不懂.没有商队肯让我入伙不说,有一次还差点让人当成马贼的卧底打死!"孙九摇摇头,目光一下子变得格外幽邃.

那一定是非常忧伤的记忆,李旭在心中默默地想,仿佛看到了一个和自己同样孤独的少年为了生存在崇山峻岭中挣扎,没有同伴,也瞅不见路的尽头.刹那间,他觉得孙九身上的破衣服和汗臭味开始亲切起来.

"你跟大眼多学着点儿,那小子贼机灵,心肠也不坏.我走南闯北这么多年,没见过这么精的人!"乘了一会儿凉,孙九拍拍屁股上的泥土站了起来,冲着正在抢茶水的人群喊道,"大眼,大眼兄弟!"

"唉,九叔,我在这呢!"徐大眼从一排窗户中探出半个脑袋,才片刻功夫,他已经净了脸,身上短鞨也换成了一套淡蓝色的长衫,配上那张略带书卷气的脸,标准一幅大户人家的公子相.

"呵呵,瞧不出我这草窝里还飞出只凤凰!"孙九笑着打趣道.

"待会儿不是要进城么?穿得齐整些,也好逛些大铺面!"徐大眼还以一笑,用手指了指其他几个窗口,"张叔,杜叔他们几个也在换衣服,九叔难道就一身短鞨去城里送货么?"

"小兔崽子,就你嘴巴会说!"孙九笑着骂了一句.把李旭推到面前,说道："带着旭倌兄弟,他比你小两岁呢!"

"那是自然,我刚才就想约他,见九叔在面授机宜,不敢偷听!"徐大眼大声答应着,招呼李旭进屋换衣服.

又乱了一阵子,大伙都被安置停当.由孙九出面,带着几个年龄大,头脑清晰的行商,开始交割主人家托他们从中原带来的南方货物.其他的行

商们则自己到门外找鸡毛小店吃了口饭,带上准备留在蓟县的俏货,搭着伴进了城.

李旭和徐大眼睛没有货物可卖,各自骑了匹马,在城内漫无目的的游荡.这是李旭平生见过的最大城市,光城南一角就比他所熟悉的易县大上一倍.青灰色的云瓦,图了彩的飞檐,雪白的墙壁,无一处不令人目眩.更难得是城内青石铺就的街道,平整得居然如镜子般,让人不忍心纵马踩过去.

而店铺里的东西更为光鲜,南方来的丝绸,北地来的毛毡,西域来的宝石,东海来的珍珠,没一物不让李旭看得心惊肉跳.而那些货物的价格,也如其质地一样,高得令人不敢伸手去摸.每次上马,跟在徐大眼身边的李旭都提着万分小心.怕万一马惊了闯入人家的店铺,损坏了其中一两样货物,让李家从此倾家荡产.

"如果能在蓟县城内开一座店铺,然后把父母接过了养老,也是神仙日子!"逛了片刻,李旭又开始做白日梦."如果生皮价格一直维持在目前这种状态,来往一趟塞外就可以赚一千多文,再顺贩卖些马匹、牛羊和药材,一年三趟,扣除给官府和族里的孝敬,三年后可积攒七千个钱.有七千个钱,不知道能否在蓟县主街上租个门脸….."

"这是大隋朝最北边的一所重镇,渔阳、安乐、上谷、河间,俱在其俯视之下.取了此地,整个幽燕尽在掌握之中!"徐大眼不知道身边的李旭存着如此平庸短视的想法,用马鞭指点着重楼后的青山,豪气干云地说道.

酒徒注:新书,请多支持.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一 下)

一路上,徐大眼指指点点,话语中所感慨的尽是如此大一座城池,能藏多少兵,聚多少民,囤积多少钱粮等.李旭磕睡虫般点头答应着,心里盘算的却是这么大一座城市,如此茂密的人流,在闹市上开一家杂货店,每天能有多少进项.二人一个顾盼雄飞地说,一个有口无心地听,倒也配合了个相得宜彰.

"始皇帝王统一天下,大将军蒙恬曾在此屯兵两万.终其生,匈奴不敢南下而牧马!"徐大眼跳下马,指点着一座破旧古庙说道.那座庙宇香火聊聊,大门上的漆都斑驳脱落了,与周边热闹的景色相对照,愈发显得凄凉.但当地百姓却不嫌其寒酸,凡路过庙门者皆下马缓行.就连沿街摆摊的小贩,也尽量不靠近寺院门口.

"蒙恬,他不是被二世皇帝杀了么?"李旭跟着跳下马背,低声问.逛了半天街,他终于和徐大眼找到了一个共同的话题.

"惜未死于异族之手!"徐大眼耸耸肩膀,叹道.身边跟班一样的李旭与他性格相差甚远,对这个总是心不在焉的闷葫芦,徐大眼早憋了一肚子无名火.但整个商队里只有这么一个读过书的人,他再不满意也只能迁就.

小李旭却没时间听他的长吁短叹,刚刚跳下马背,他的目光就被远处一个雕梁画栋的双层小楼吸引了过去.那座楼通体被彩漆刷成了亮色,里边隐隐传来丝竹之声.门口走近走出的,皆是些衣着光鲜的豪客,一个个面色红润异常,仿佛每个人都刚刚成交了一笔大买卖般.

"一座青楼而已,有什么好看的!"徐大眼低声喝道,望向同伴的眼神更加多了几分不屑.

接下来,李旭的回话就把他的眼珠子都气得掉了下来.

"青楼,不是彩漆的么?怎么起了这般古怪的名字?里边卖得什么货,茂功兄可愿前去一观!"李旭扯着马缰绳,一步步向前凑.

"不卖货,只卖笑!"徐大眼气得哭笑不得,上前一把拉住了他.

"卖笑?"李旭楞了好一会儿,才明白过了青楼原来就是窑子,一下子脸又红到脖子根上.

"难道上谷郡民风竟质朴如斯么?你连娼馆都没听说过!"徐大眼实在无法忍受同伴如此孤陋寡闻,声音不觉提高了数分.

李旭则又扭过头去,不再与他说话.徐大眼以为自己说重了,惹得他心中着恼.刚欲把话题岔往别处,李旭却猛然回过头来,红着脸,拉了拉他衣袖,说道:"张大叔、杜疤瘌、王麻子他们,他们都去青楼,不,被青楼边上的一个老女人扯到胡同里走了!"

"他们是市井群氓,手头有了闲钱,不干这点事情,还能干什么?"徐大眼跳上马背,没好气地说道."咱们快点走,这些地方实在污人耳目!"

李旭见同伴突然间变得极不开心,只得跟着跳上坐骑.豪爽仗义的孙九,奸诈吝啬的杜疤瘌,凶横好色的王麻子,几天来,数十个行商小贩仿佛寺院里的罗汉相,每个都带着不同的面孔.到底哪个才是行商的真正面目,或者说,哪张面孔会成为将来的自己,他不知道,只觉得心里空空落落的,实在迷茫得很.

街道上人流汹涌,两个少年想快些离开也快不起来.才行得百十余步,前方忽然一乱,所有人都挤了过去.

"打架了,打架了!"有个地痞无赖唯恐天下不乱,一边向人群中间挤,一边大喊大叫地给动手者加油助威.前面围观的百姓却不肯配合,猛然向后一退,把地痞挤翻在地上,数只穿着草鞋的大脚丫子不由分说地踩了上去.

"哎呀,我的姥姥,直娘贼!"小地痞被踩得吱哇乱骂,爬起来想找人拼命,抬头向前一瞅,被吓了一身冷汗.连被踩丢了的头巾都不敢拣,撒腿就向路边的店铺里边跑.左右店铺纷纷关门落窗,唯恐有人趁火打劫,偷了自己家的货物去.

宽阔的大街瞬间空荡起来,街道正中央,两个突厥打扮的男子挥舞着弯刀,"乒、乒、乒"冲着几个小商贩乱砍.被追砍的商贩虽然人多,却没有趁手的兵器.只能拿着货郎担子,边抵挡边逃.有人胳膊上已经见了彩,货物也落了满地.得了势的胡人却仍然不肯放过,一边砍,一边用汉语高声喝骂:"找老子要钱,老子是你们皇帝的客人,你懂不懂.你们皇帝都不敢找老子要钱,谁借给你的胆子!"

胡人不讲理,这是边郡百姓的共识.所以买卖货物,很少与有人过往的胡儿讨价还价.一口价报出后,你爱买就买,不卖就请便.绝不会把自己的货物交到胡人手中,给他先看货后付钱的机会.而这几个商贩估计是从

南方远道而来的行商,根本不懂得与胡人做买卖的规矩.被胡人白拿了货后试图讨回钱来,因而被恼羞成怒的对方追杀.

"住手!"李旭扯着嗓子喊了一句.虽然临出发前父母一再叮咛叫他路上别管闲事.但眼看就有人要命丧当场,他立刻把父母的嘱咐丢到了耳根子后.

一声喊完了,李旭才想起今天自己出门时没带防身的短刀.那两个胡人倒也听话,放弃了被追杀的小贩,狞笑着走了过来.

策马逃走,显然已经来不及.有徐大眼在身边,李旭也不想过分被人小瞧了.双手一撑跳下马背,弯腰就去路边拣砖头.如此繁华的街道上哪里找得到残砖烂瓦,慌乱之中,不知什么人在他手里塞了根门栓.李旭虎吼一声,抡起门栓冲了上去.

街道中央,徐大眼早已和两个胡人打做了一堆.他凭手里的一根马鞭子,居然挡住了两柄弯刀.再得李旭不要命般跑上前助战,徐大眼愈发神勇,一根马鞭抡得呜呜生风,转眼间就让两个胡人脸上开了花.

那两胡人脸上吃了徐大眼的鞭子,不小心后腰上又挨了李旭的闷棍,气得哇哇乱叫.周围百姓看见两个胡人吃亏,立刻给两个不要命的少年大声喝彩来.

"好!抽他,使劲抽他!"

"好,砸,砸他爷勒盖!" (注2)

隔着门缝,百姓们大声叫好.

两个胡人在中原混了一年多,汉语比家乡话还熟悉.久战两个少年不下,又听到百姓的喝彩声,被激得恼羞成怒,步伐一变,刀光下立即生了寒.

这才是胡人博命的招术,方才欺负几个小贩,在胡人眼里不过是闹着玩.如此一来,场上形势登时逆转,徐大眼手中皮鞭软,不方便招架,被弯刀逼得连连后退.李旭虽然拿了根门闩做兵器,他却没经过名师指点,举手投足皆不成章法,只能凭着一股子狠劲乱抡.

"啪!"徐大眼的皮鞭与弯刀相遇,被搅做了数段.与他放对的胡人见了便宜,快速旋身,弯刀如匹练般斩向他的手臂.正在抵挡另一把弯刀的李旭见势不妙,放弃自己的对手,抡起门闩直抄追杀徐大眼那个胡人的后脑.

"砀!"门闩被胡人用弯刀隔开.两个胡人一前一后把李旭夹在了中间,徐大眼扑上前相救,早已来不及.眼睁睁地看着两把弯刀奔向李旭的双膝盖.

"兄弟!"徐大眼脑袋嗡地一声,挥舞着双拳就欲冲上前拼命.虽然今天的祸端皆由李旭管闲事而起,作为一起出门的同伴,他还是不忍看到李旭年轻轻地变成跛子.

就在这千钧一发的当口,突然间半空中闪过一道黑光."砀,砀"两声,两把志在必得的弯刀先后被挑开,一根丈八长槊巨蟒般横在了李旭身前.

"要命的住手!"马背上,有一个身材魁梧的军官怒喝道.

两个胡人早已打起了火气,哪里肯就此收手.后退半步,错开身体,居然摆出了一个合击的阵势,号叫着向军官扑去.

"砀,砀",又是两声脆响.两把弯刀同时飞上了天空.那根巨蟒般的马槊颤了颤,纹丝不动地停在了两个胡人中间.马槊头寒光闪闪,直射在二人梗嗓上.

"我们是你们大皇帝请来的客人!"两个胡人不敢再移动身体,嘴巴兀自强横地说道,"你,你不,不能杀,杀我!".

"咱们大隋欢迎远客,但若有恶客欺主,回答只是一个字!"那军官冷笑着道,单手一抖,扯回丈八长槊,紧跟着大喝了一声,"滚!"

"滚!"街道两边,无数脑袋从窗子后探出来,喝骂.在众人的哄笑与喝骂声中,两个胡人抱头鼠窜而去.

待众人笑够了,那军官把马槊交给了随从.跳下坐骑,笑着对徐、李二人问道:"两位小哥好胆色,居然敢赤手空拳阻挡胡人行凶.不知二位从何方而来,可否留下名姓!"

"这,这...."李旭登时又慌了神.长这么大,他见过最大的官员是县衙门跑腿的帮闲赵二狗子,其他级别的大人物只曾耳闻,不曾接触.对于眼前这位客客气气向自己问话的军官,根本分不清对方是什么品级,也不知道自己应该怎样向此人施礼.一时慌乱,连手中被砍得坑坑洼洼的门栓也忘了放下,紧紧握着,横挡在胸口处.

"我们兄弟两个是上谷人,听说蓟县这里繁华,所以瞒了家人过来开眼界.没想到这里的胡人如此蛮恶,多亏了将军大人及时赶来,否则,我兄

弟二人非被砍死不可!"徐大眼到底比李旭见得世面多,拉着李旭上前几步,拱手施礼,向军官致谢.

"多谢将军大人,及,及时赶来,救,救了我兄弟二人!"不知道是被吓傻了,还是因为拘谨,李旭的声音突然变得有些结巴.

"我这兄弟向来胆小,将军勿怪.不知道救命恩公尊姓大名,在哪位大人帐下立功!"徐大眼开口将军,闭口恩公,就是不肯透漏自己和李旭的身份.

那军官亦是个豁达之人,见徐大眼把身份藏得仔细,也不再追问.摆摆手,笑道:"我哪里是什么将军,罗公帐下一老卒而已.姓步,你叫我一声老步即可.依我看,你这位兄弟的胆子可不小.弯刀在颈,他还敢舍了命来救你!"

如此一说,反而让李旭的脸色更加红了起来.期期奈奈的骂了自己几句,终于鼓起了勇气说道:"在下,在下也不是胆子大.只是一时着急,蛮性发作而已!倒是步将军,一槊击落两柄弯刀,真是难得的好身手!"

"这是远近闻名的步将军,当年曾经一槊挑了二十余契丹乱匪的,区区两个胡儿怎是对手!"道路边,从惊吓中恢复过来的百姓们七嘴八舌地说道.

李旭和徐大眼听了,对眼前这个军官更加佩服.感谢的话说了一大车,弄得步姓军官反而不好意思起来,带着二人分开人群,边走,边解释道:"你们刚一与胡人交手,我已经赶到.只是没想到他们居然敢当街行凶.所以才出手迟了,两位小哥莫怪!"

徐、李二人闻言一楞,随即露出了坦诚的笑容,"早知道将军在旁边保护着,我两个就打得更不要命些.敲断两个胡人的腿,看他们是否还敢当街行凶!"

"那样反倒不美!"步姓军官摆手道,"涿郡乃边塞之地,民风彪悍.当街打架的事情时有发生,只要不伤了人或害了对方性命,官府也乐得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若是有人受了伤,或告到了衙门.官府就不得不出面处理,取证听审要耽误很多时间,待官司审完了,届时二位小哥的游兴恐怕也被搅光了."

李旭和徐大眼都是聪明人,岂能听不出步姓军官话语里的回护提醒之意.二人当即再次施礼,感谢步将军的高义.那步姓军官向前走了几步,

回头看看没人跟在自己身后,笑了笑,说道: "不瞒二位,那胡儿欺人太甚,如果换做我在你们两个的位置上,也要冲上去狠狠跟揍他们一顿.所以,感谢的话就不用说了,上马吧,我送你们出城,免得地方上有人多事!"

两个少年依命上马,由姓步的将军和他的几个随从陪了,缓缓走向外城.没多远,果然有地方差役拎着铁尺、锁链,大张旗鼓地赶了过来.见有军官在此,众"勇士"不敢惹事端,收了家伙悄悄地躲到了路边.

"这还是我大隋的官差么?"饶是徐大眼肚量大,见到官差摆出如此阵仗,也气得浑身直哆嗦.

"他们也是奉命行事.胡人他们不敢惹,只好欺负自家百姓!"步姓军官仿佛司空见惯了般,苦笑着说道.

"早知如此,将军不如一槊把两个胡人了结了,省得他人再受其害!"李旭向地上啐了口吐沫,恶狠狠地骂道.

"杀了他们倒是举手之劳,只怕给罗公惹上麻烦!"步姓军官摇头,苦笑连声.

"难道以虎贲中郎将罗公之威,也不敢招惹几个胡人无赖么?"徐大眼诧异地问道.

"怕得不是这些无赖,而是怕有人借这个理由起了边衅.突厥人本来就对中原虎视眈眈,朝中诸公不知道提防,反而一再叮嘱边将不得生事.一旦突厥人以族人被杀之名打上门来,即便弟兄们将其击退了,朝里那些人,也不会放过我家将军!"步姓军官摇头叹息,低声向二人解释其中复杂原因.

原来此时驻扎在蓟县的是虎贲中郎将罗艺,此人武艺和谋略在边将中都是数得着的.再加上麾下数千生死与共的弟兄,虎贲铁骑之名,足以让草原上小儿不敢夜哭.可这位罗将军什么都好,就没生在一个富贵之家.虽然凭着武功、运数和皇上的赏识被破格提拔为将,在世代华衮的大族眼里,却依然是个兵痞子.所以为了不被人无端挑毛病,罗艺只能约束自己的手下平时切莫给自己惹事.

"罗公真乃大丈夫!"听完步姓军官的讲述,徐大眼拊掌赞叹.

"罗公真是出身于行伍?"李旭关心的重点永远仿佛不会跟徐大眼在一个地方,扬起头,期待地问.

"罗公当年就是一个小卒,死人堆里杀出来的功名.这一点,罗公从没向弟兄们隐瞒过!"步姓军官抬起头,带着钦佩与自豪地口吻说道:"罗公曾经教训弟兄们,说配牲口时需要名种名血,这样才能生出好崽子.但人不是牲口,成虎成豺,凭的全是自己!"

刹那间,一个纵马挥槊,风流倜傥的盖世英雄形象出现在李旭心里.他感觉到自己的血慢慢发热,胸口处仿佛有一股火,汹涌着要从嗓子里喷将出来.

"大丈夫当如是!"徐大眼挺直身躯,大声点评.

"若有机会,大丈夫当如是!"内心深处,李旭听见自己的灵魂发出不甘的怒吼.

注1:蓟县,此处蓟县是隋朝重镇,非现在的蓟县.具体位置在如今的北京市南,大兴附近.

注2:爷勒盖,土话,特指脑门.

修正了两处笔误.请大家多多投票支持,多多宣传推广啊.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二 上)

"开皇二年,突厥人见咱们大隋刚刚立国,内乱未平,兴兵四十万叩关.把武威 (今属甘肃)、金城 (今兰州)、天水、延安等地,抢成了一片焦土.三年,杨大将军率领十二万大隋青壮分七路迎敌,在白道 (呼和浩特一带) 刚好把突厥头子沙钵略可汗堵住.当时各路兵马均不在附近,大将军本部只有两万人.众老将都建议撤离,大将军却不肯坠了我军威风,带着五千铁骑直冲沙钵略本阵.我家将军当时只是个旅帅,一直冲在最前面.突厥人万弩齐发,把将军麾下一百个兄弟射死了七十多个,我家将军换了两匹马,最后硬是冲上前用刀子捅了沙钵略的屁股蛋子.一场仗下来,咱五千人弟兄把他十万胡骑杀得溃不成军,尸体躺了三十余里!"那步姓军官对自家将军素来佩服,听两个少年交口称赞罗艺,一时心情大阅.比比划划,说起了罗艺从军以来的英雄事迹!

"大将军杨,是卫王千岁么?"徐大眼、李旭异口同声地问道.卫王杨爽是整个大隋年青人的偶像,即便是李旭般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书呆子,对这位年青将领也佩服得很.此人为先皇的异母兄弟,十四岁领兵,打遍中原无敌手.二十岁北征突厥,以弱势兵力破突厥兵四十万.二十四岁再度出塞,打得突厥诸部望风而逃,根本不敢搠其兵锋.

"那时候,杨大将军只二十岁,我家将军只有十七岁!"步姓军官口中不提封爵,只有将军,脸上的表情又是自豪,又是羡慕."收兵回营后,身上中箭太多,根本无法脱下铁甲!大将军亲自给他奉酒,命人拔箭.每取一箭,赐酒一盏.身上的箭拔完了,我家将军饮酒逾斗,醉倒不起,从始至终没呼一声痛!"

军中汉子说话,修饰之词甚少,听起来却更令人血脉贲张.那一役也的确不需要文人墨客过多去渲染,文帝杨坚得国非常,正是凭此战才使得中原百姓认同了头上的大隋朝.而塞外诸胡,也是因为此役,才打消了把边塞诸地当作他家钱粮牧场,动辄进来打一次草谷的心思.

李旭与徐大眼俱在最容易为英雄心折的年龄,对当年那场战争悠然神往.二十岁的主帅,十七岁的将军,金戈铁马.如果当年自己也在卫王帐下,冲上前去捅沙钵略屁股的人中,未必没有自己.

"将军那时也在罗公左右么?"李旭按耐不住心中彭湃的热血,大声问.

步姓军官笑着摇头,看着李旭充满期待的双目,解释道:"我晚生了几年,没赶上.功名但在马上取,若是我早生五年,定能为罗公擎旗!"

"将军现在擎旗,为时未晚!"徐大眼笑着恭维.

三人甚是投缘,谈谈说说,直到离城老远,才互相道了别.李旭目送着步姓军官的背影,又是佩服,又是羡慕.对方说得好,功名只在马上取.像罗艺那样出身低微,最后不也能成为威震天下的虎贲将军么?只可惜父母膝下只有自己一个,要不然,就此从了军,追随在罗公帐下,不愁将来没有出头之日.

"这位步将军年纪这么轻就做到了虎贲铁骑的校尉位置上,不知道出身于临汾步家,还是洛阳步家!"徐大眼却不知道是什么材料打造的玲珑心,方才还激动得恨不能立刻投笔从戎,一转眼就开始冷静地探究起步姓军官的家族来.

"有什么分别,不都是姓步么?我村前也有一户卖膏药的人家姓步,说不定还是这位将军的至亲!"李旭对别人动辄就提起家族,没来由地反感.

徐大眼知道他在故意抬杠,也不跟他去争,笑了笑,解释道:"当然有区别,临汾步家乃东吴大将军步骘之后,家传的文韬武略.他肯投身罗公帐下,而不是凭家族声望去朝廷钻营,这份脚踏实地的劲头,就令人佩服.而洛阳步家是鲜卑大王步鹿更之后,跟当今圣上还有些渊源.他放着好好的安稳日子不过,而投罗艺帐下从军,这份心劲儿,就更令人叹服了!"

"你怎知道他祖上不是卖膏药的,他罗艺将军说过,人不是牲口,不需要什么名血名种!"李旭冷笑了一声,强辩道.先皇虽是汉人,原名却是普六如,是个鲜卑姓.步鹿根与普六如家有瓜葛,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但他反感徐大眼把人的成就跟姓氏联系的做法,况且步校尉为人豪爽大气,也不像靠家族荫庇才出头的人.

"他那杆槊使得动若脱兔,稳起来却如泰山般,让人无法逃避那压顶之势.没十年苦功根本达不到.这马槊可不是人人能炼的,就便买得起槊,也请不起师父.你没听他刚才讲,罗公捅了沙钵略的屁股,用的是刀,而不是槊?"徐大眼倒是好口才好细心,仅仅从步校尉的几句话中,就给自己找到了旁证.

"说不定罗公的槊折了,所以临时改用的刀!"李旭心里明白徐大眼说得有道理,嘴巴上却不肯服软.同样是十五、六岁的年纪,自己除了书本外,对外界的认识几乎一片空白.而徐大眼却什么都见过,什么都懂.就像

一湾泉眼,源源不断地流淌出人生的智慧.这份才智让他很佩服,佩服之外,又深深地感到一种自卑.所以跟胡人拼命时,他可与徐大眼同生共死.下了博命场,彼此之间的隔阂依然如断崖,相互看得见,却始终无法走近.

"若是你,平生用惯了一种兵器,生死关头,会以别的兵器相代么?"徐大眼摇头,反问.看看李旭非常不自然的表情,低声安慰道："兄弟,其实在我眼里,很多所谓的大族不过是烂了根的老树,表面上看上去高大结实,哪天被风一吹,立刻就倒了.但没倒之前,那上面的枝叶长得比野草茁壮,这也是实情.若你李家是连饭都吃不起的贫户,你父母有本事送你去县学读书么?那些口口声声有教无类的名师鸿儒,肯收一个乞丐就学么?"

"那,那是自然!"李旭感到自己脸上发烫,嗓门却陡然提高："可罗公说过,人不是牲口,能否有成就全凭自己的本事!"

"如果有人因为家族出身而轻视你,这种滥人你不理睬便罢,却不可因此坏了自己的心情.可如果只是因为对方的出身你就心生自卑,或者不愿意与之交往,那是你自己的错.与轻视你的滥人没什么区别!我分析其家族,为的是更清楚地看清他这个人,却不是为了攀附.你坚持自己的谬误,只会蒙蔽了自己的眼睛!"徐大眼亦抬高了声音,不客气地指责道.

"我,我....!"李旭感到自己整个人都在颤抖,说不上来是怒,也说不上来是悲,连日来受到的种种委屈均被徐大眼给勾了起来,直想找人打一架出气.而对方说的话,却句句在理,让他想发作也找不到理由.

"这是你自己的坎儿,没人能帮你.如果罗公亦如你般看重出身,麾下也收不得步校尉这般人物.况且你上谷李家,本来就是名门望族!"徐大眼拍拍李旭肩膀,脸上的表情根本不像一个十六岁的少年."兄弟,你今天能舍命救我,所以我才提醒你.虽然在本族中,你可能受过人欺负.可飞将军李广之后依然是块金字招牌.将来用的着时,这么好的东西没理由不用!"

"如此,多谢徐兄了!"李旭感觉到肩膀处传来的温暖,挺直腰杆说道.

"不必谢我,咱们本是同路人.你去塞外干什么,愚兄我去塞外干什么?"徐大眼笑着说道,流露出满脸坦诚.

经历了一场争执,二人之间的关系反而被拉近了许多.李旭本来不是什么小肚鸡肠之人,徐大眼也不是得理不饶人之辈.彼此间年龄又差不多,所以在一楞之后,会意的笑声立刻响了起来.

"徐兄,那槊,真的很难炼么?"走了一段,李旭又试探着问道.下午的时候,步校尉横槊立马的风姿,已经深深刻入了他的脑海.

"易学难精,学到步校尉那个地步,至少得花上十年功夫!说实话,十八般兵器,炼槊最是亏本!"徐大眼点点头,低声解释.

"这是为何?"冲突之后,李旭反而把徐大眼当做一个难得的老师,非常认真地求教起来.

"马槊很贵,也很难做,不是一根木棍绑上个铁头便可称槊.那是秦汉以来的贵重兵器,长度、材质都有标准....."徐大眼尽可能地把自己知道的东西灌输给李旭,就像兄长教导自家弟弟般认真.他之所以这样,一则是因为少年心性,喜欢在同龄人面前展示自己与众不同.二是因为李旭下午时舍命相救,按徐大眼的理解,这是生死之交,无论如何都不能辜负的.

听了半晌,李旭终于明白,原来一根马槊里边有非常多的讲究.槊杆根本不像步槊所用的是木杆,而是取上等韧木的主干,剥成粗细均匀的蔑,胶合而成.

那韧木以做弓用的拓木为最,次以桑、柞、藤,最差也得用竹子.把细蔑用油反复浸泡.泡得不再变形了,不再开裂,方才完成了第一步.

而这个过程耗时将近一年,一年之后,将蔑条取出,荫凉处风干数月.然后用上等的胶漆胶合为一把粗,丈八长 (注,汉尺),外层再缠绕麻绳.待麻绳干透,涂以生漆,裹以葛布.干一层裹一层,直到用刀砍上去,槊杆发出金属之声,却不断不裂,如此才算合格.

然后去其首尾,截短到丈六左右.前装精钢槊首,后安红铜槊纂.不断调整,合格的标准是用一根麻绳吊在槊尾二尺处,整个丈八马槊可以在半空中如秤杆般两端不落不坠.这样,武将骑在马上,才能保持槊尖向前而不费丝毫力气.

如此制造出来的槊,轻、韧、结实.武将可直握了借马力冲锋,也可挥舞起来近战格斗.只是整支槊要耗时三年,并且成功率仅仅有四成,因此造价高得惊人.所以汉唐以来,马槊一直是世家出身将领的标志.以南梁武帝之富,造了把长两丈四尺的槊,也要四处跟人卖弄.而在大隋,只有皇家禁军嫡系,才大量装备了标准马槊.其他诸府兵马,通常找根木棒装以铁尖充样子,这种伪劣产品严格的说只能称为矛,与槊半点瓜葛都扯不上.

"所以,我才根据步校尉那杆槊,推测出他的出身.本朝不禁民间携带刀、剑、弓、矢,但马槊,是绝对不准许买卖的.能在家中藏有那么精致的一杆槊,又请得起师父教导的人,怎会是小户人家!"徐大眼介绍完了马槊的妙处,低声指点道:"我并不是看重他的身家,而是听师父说,于细微处可见大局,如果领兵打仗,自己这边将领什么出身,什么本事,敌人那边将来什么来头,是万万不可忽视的!"

说着,说着,听李旭那边又没了声音.徐大眼侧头望去,只见自己的同伴微微耷拉着脑袋,仿佛刚刚丢了个包裹般沮丧.

徐大眼一转念,立刻明白了李旭为什么而难过.想必他经历下午一场风波,心中早已把步校尉当成了偶像.一直打算买杆槊去慢慢学,经自己这么一罗嗦,整个美梦刚刚开头就被打了个粉碎.

想到这,徐大眼心中不觉歉然.暗骂只顾着卖弄本事,却忘了身边这位兄弟家境有些贫寒.以李旭的身世和性格,无怪他对世家两个字反应那么大.

惭愧拍了拍李旭肩膀,徐大眼郑重承诺:"兄弟别灰心,等这场仗打完了,哥哥送你一根长槊.质地未必赶得上步校尉手中那枝,却保证不是白蜡杆子装了铁头糊弄的!"

"多谢哥哥美意!"李旭摇摇头,轻轻叹了口气.徐大眼的好心他明白,但以自己的身家,哪里去请好师傅.金戈铁马,纵横江湖,注定是美梦一场罢了.

"兄弟忘了,罗公用的是刀,照样捅沙钵略的屁股!武器再好,用他的还是人!"徐大眼见李旭愁眉不展,继续开导他.

"谢谢徐兄,不过,一切等仗打完了再提."李旭好像把满腔悒郁全吐出了喉咙般长长地叹了口气,换了一幅笑脸,问道:"以徐兄这般身手,见识,又为何不去阵前博取功名.反而学我这短视之人,千里迢迢躲到草原避难!"

"我说兄弟啊,那姓步地把你害惨了!"徐大眼放声大笑,双眼仿佛洞穿了世间一切般明澈:"我四岁开始读书,六岁开始练武,八岁起,家里找专人教导我世间俗务.十年苦功,就为卖个好价钱.此番东征,有败无胜.明知亏本买卖还做,我徐家还对得起生意人三个字么?"

"啊,呃,呃,噢!"李旭惊讶得差点背过气去,看着徐大眼坦诚的笑容,一股笑意慢慢从肚子里涌了上来,一瞬间,少年人温和无邪的笑容绽放了满脸.

酒徒注:累吐血了,票,票,嘴里全是血泡.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二 下)

一笑过后,二人之间隔阂更淡.看看天色尚早,还不着急回刘老庄报道,干脆在官道边找了个看上去干净一些的酒馆,把马缰绳仍给小二,径自走了进去.

那店家正愁门口清净得鸟雀已经搭了窝,见有两个书卷气十足的年青后生走了进来,岂能不卖力气招待.片刻后,几样地方特色的小菜和半坛子米酒摆小几,徐大眼和李旭把两张矮几并在一处,边吃边聊,越说越是投机.

一谈之下,李旭才发现作个大户人家的子弟真不容易.从小就被囚徒一般拘束着,如何走路,如何吃饭,都有许多规矩.至于读书、练武、写字、吟诗等诸般李旭觉得乐在其中的事,对徐大眼来说却是每日必修的苦差,稍微有差池,竹笋炒肉片 (打屁股),铁尺炙熊掌 (戒尺打手心)都是家常便饭.其余的观察天下大事,参与家族事务,与其他家族往来、应酬,更是不胜其烦.

而徐大眼对李旭的日常生活颇为好奇.搂草,捉兔子,玩泥巴、打群架,都是他做梦都梦不得的游戏.至于拿了茅草堵人家烟囱,向牲口圈里丢点燃了的野花椒等诸般可以与"上房揭瓦"同罪的"恶行!",更是闻所未闻.其中有多快活多刺激,徐大眼想象都想象不出来.

这家酒馆的酒与张家舅舅的私酿相比起来就像白水一般没味道,可徐大眼和李旭两个依然觉得平生最痛快一饮就在今天.说着说着,二人就谈到了平生最得意的事情上.

"那小子也是硬气得很,明知道上了我事先设下的套,眉头都不皱一下到我家米店里扛了一下午麻包.虽然回家后被他爹打了个半死,第二天依然趔趄着来上学,与大伙见了面,还是那样傲气!"徐大眼美滋滋地喝了一盏酒,得意地介绍.

他最得意的壮举发生在去年.十五岁的徐大眼设了圈套让平素瞧不起自己的一个侯姓子弟输了赌局,自愿到徐家的米店当了半天小伙计.虽然事后被家长打了一顿,并且被勒令去登门道歉,至今想起来的却全是得意.

"那,那姓侯的人家难道比你家田产还多么?"李旭惊诧地问道.在言谈中,他了解到徐大眼家中有粮田数百亩,名下店铺四十余家,遍布周边数郡.李旭记忆里,这么大的家业,上谷附近几乎无人能比得上.怎么到了徐大眼的故乡,居然还有人会瞧不起他.

"不是家财的缘故.论家财,徐家不是小户.论门脸,却是个确确实实的寒门,数得着的好日子不过五十年.而那侯家,自两汉之时便是望族,绵延数十几代.所以,平时我连他们家门口都不能靠近!靠近了就被他家的家丁骂.那回虽然是去赔礼,却直闯了进去,谁也不敢阻拦!"徐大眼带着三分酒意,把寒门两个字咬得铿锵有声."他家不受我的赔礼,就找不回这个门面.让我进去赔礼,就不能说与我这寒门子弟从无往来.那天,他们家老太爷的脸色,比猴子屁股还好看!"

在河东诸郡遍布着一些世家大,诸如瀛冀刘,清河张、宋,并州王氏,濮阳侯族,还有一些如萧、梁、李、郑、郝等有着帝王将相血脉的豪门.这些大族眼中只有与自己家族历史差不多悠久的豪右,对于徐家这种刚刚崛起的爆发户,根本瞧不上眼.甚至连当今皇帝,因为其曾经姓过普六茹,他们也不愿意与之联姻.相反,历代朝廷因为这些人家血脉高贵,人口众多,还不得不授予高官以示安抚. (注1)

所以徐大眼当年也曾与李旭一样对豪门大户充满反感,但随着年龄增长,他心态渐渐平和起来.不想再找这些人的麻烦,只是期待把自己家族有朝一日也变得比那些世袭豪门更强大,让所有轻慢过自己的人全部去后悔.

"事在人为,所谓豪门,不过是风云际会,出了几个英雄人物.我就不信,十年苦功,给我换不来一件可以傲人的基业.贤弟呢,你最开心的事情是什么,可否说与愚兄下酒?"徐大眼干了一盏,再给自己斟一盏,高举着,年少轻狂之态尽现.

"我?"李旭再次没了话说.自懂事以来,他每日除了学习,玩耍外,就是帮着母亲整理家务.十余年的记忆里,全是些日常琐事.带着几分温馨,也带着几分苦涩.寒夜中自己慢慢回味尚可,拿出来与人分享,就会变得索然无味.

"是啊,难道贤弟从来没做过什么出格一点,得意一点的事情么?"徐大眼的眼睛瞪得能塞进一个包子,期盼着问道.今日与李旭闲聊,他看到了与自己生活完全不同一面,好奇,新鲜,还弥补了从小到大,总未尽兴玩

耍的缺憾.心里总把李旭年少时的故事当作自己,设想着如果自己是李旭,该如何调皮捣蛋,捉猫逗狗.

"就在上个月,我独自打了一头狼,足足有这么大!"李旭的手向面前并在一处的两张小几上比了比,自豪地说道.这已经是他能想起来平生最得意的事情了,虽然当时差点被母狼吓尿了裤子.

"然后你就把人家的崽子也掏了,取名甘罗是么?"徐大眼大笑着问道.在他眼里,李旭虽然木呐,见识少,但算得上一个少年才俊.年纪小小敢独自一人上山打狼,就凭这份胆量,也值得自己一交.

"嗯,他们说小狼是灾星,所以我叫它甘罗!"李旭点点头,脸上带出了几分黯然.就在得到小狼的当晚,父亲命令他辍学逃兵役,原来对生活的设想全部被推翻.直到现在想起这些事情,心里还隐隐约约感到遗憾.

"给一头畜生取名叫甘罗,真有你的!"徐大眼大笑着举盏齐眉,"来,干了这盏.为兄佩服你的胆色,两年前,我自己甭说追杀孤狼了,门都没出过!"

"哪里是追杀啊,差点被它吃了!"李旭被夸得有些不好意思起来,抿了口酒,讪讪说道.看看徐大眼茫然不解的样子,只得简要地描述了自己怎么与狼相遇,怎么差点被"值三吊钱"的"宝弓"害死,怎么闭着眼睛射死了母狼,怎么循血迹追到小狼的事情说了一遍.

一字不落地听他把话说完了,徐大眼想了想,提醒道:"仲坚贤弟,你那把弓说不定真值三吊钱.按你说的长度,力道,应该是咱大隋的骑弓,市面上根本见不到的好东西."

"听你说了马槊的事情后,我也这么想.请问徐兄,这骑弓与步弓有什么不同么?"李旭点点头,问道.对舅舅给自己那把性能时好时坏的弓,他一直爱恨交加.转让给别人吧,心里又十分不舍.自己留着用吧,却不知道什么时候弓大爷发脾气,枉送了自己的命.

"骑弓短小,但力道却未必比步弓来得弱."徐大眼拍打着面前的小几,低声唱起了治弓秘诀."冬治弓干,春治角,夏治筋,秋合诸材,寒修外表,酒蒸、火段、钳紧、手撕,慢冶条.丝缠节,干贴胶,上漆,被弦,重驯导..."这又是李旭从来没听说过的,他瞪大双眼,如渴望食物的幼儿般,拼命吸取着歌诀中的养分.

"骑射之艺,源自赵武灵王.但治弓之法,却是我中原流传了数百年的绝技.造一把好弓,和造好槊一样,需要选材、合胶等,每一步据说都很严格.通常四年才得一把好弓,我大隋当年为了南征,集倾国之弓匠,也不过造了万余把这样的良弓出来.后来新皇登基,把钱都拿去玩乐,良弓良匠都绝了种.嘿嘿,你那把弓,甭说三吊,卖给步校尉,十三吊钱他都肯出!"

"噗!"李旭一口酒没咽落肚子,一下全呛了出来.十三吊?!!一万三千个钱?!!姥姥啊,这是他长这么大没听说过的大数字.有这么多钱,开个店铺的本都够了,何必再往来塞上受苦.

正计算着,又听徐大眼说道:"不过,打仗时将领们都穿重甲,很难用弓真正伤了对方.所以罗公才能身重多箭而不死.如果没有我大隋的铁甲护着,甭说多箭,一箭就被射穿了!"

"那是自然,徐兄可知骑射之法!"李旭端起酒杯,虚心求教.

"不太清楚!我学弓时,师父总是说,多射几次,自然手熟了.我没那么多时间射箭玩,想想人家骑了战马,穿了重铠,也没那么容易被我射!"徐大眼摇头,提供了一个令人失望的答案.

看看天色已经擦黑,徐大眼拿出十几个铜钱,结过帐.与李旭相跟着回了刘老庄.秋高,又值满月十分,地面上非常明亮.不用点灯,也能看到对面人的模样.

二人才把马匹拴好,还没等喘过口气来,就听见有人阴阳怪气地说道:"两位英雄回来了,见到罗将军么?他有没有给你等些铜钱,以酬谢你二人下午见义勇为之功!"

李旭抬头,看见孙九、张三,王麻子等几个资格较老的行商正在月光下看着自己,看情形,众人在院子中已经等待多时了.

正当他琢磨如何回答的时候,徐大眼站上前,抢先说道:"罗将军何等人物,怎么会理睬这点小事儿.只是他帐下的步校尉嘉许我等仗义,硬拉着吃酒到现在.还许诺说,如果将来商队在涿州、渔阳、安乐各地有事情,尽管报他的字号!"说着,趁别人不注意,用后脚跟轻轻踢了踢李旭的小腿.

"是,是罗校尉热情,我们两个被拉着走不开,所以,所以回来晚了!"从没撒过谎的李旭结结巴巴地说道,胸口处,感觉到有头小鹿在一直跳个不停.

"嗯!"本来想欲发做一番的商队副头目张三没了脾气,铁青着脸骂道："经商的笑迎四方客,什么时候轮到咱们报打不平来.一旦到了人家的地面上...."骂到一半,想想现在还是涿州地界,得罪了官府更没好果子吃.吐了口浓痰在地,用草鞋狠狠地踩了几脚,悻然而去.

王二麻子见副头领不说话了,也跟着没了词.白天,他和老杜等人亲眼看到姓步的校尉笑呵呵地把徐、李两个小兔崽子送出了城.此人虽然只是个六品校尉,可在边塞各地,虎贲铁骑的校尉比一郡之首还威风.万一与虎贲铁骑破了面子,今后自己就甭想再通过涿州了.

"以后小心些,能不管的闲事就别管.一旦让两个胡子把你们伤了,我跟你们家里的人没法交代!"孙九见自己的同伴都走开了,摇摇头,叹息着奉劝.看看两个少年涨得通红的脸,把声音压低了些,说道："他们下午赌输了钱,心里不痛快.所以你两个别惹他们.下午被你们所救的那几个商贩是扬州人,找上门来,送了两大块苏绸给你们做谢礼.我替你们塞到被窝里了,你们好生收着吧!应该值不少钱呢!"

"谢谢九叔!"李旭和徐大眼同时施礼.商队头领孙九的秉性与其他几个老江湖截然不同,豁达,大度,懂得疼惜晚辈,这样的老人无论身份贵贱,都能令人心生敬意.

"早些睡吧,明天还早起呢!"孙九善意地笑了笑,转身离去.

一场突然而来的风波凭借徐大眼的从容应对消失得无影无踪,两个少年相对着吐了吐舌头,跟在孙九身后向各自的卧室里走去.

所谓卧室,只是正对着的两间大屋.每个屋子中用木板相对着搭了两溜通铺,上面铺了些稻草,供行商们休息.虽然有些简陋,比起野地里露宿,这已经是高档雅间了.所以此时在屋子内,已经响起了此起彼伏的鼾声.

李旭蹑手蹑脚进了屋,按孙九的事先指点,找到了自己的铺位.被子卷已经展开了,从边角处齐齐正正的折痕来看,是九叔亲手帮的忙.李旭心里感激,冲着窗外的身影使劲点了点头,伸手摸进了自己的被窝.

一股温水般柔和的感觉立刻顺着指尖滑到了胸口.是上等的苏绸,怪不得几个赌输了钱的老商贩都看着眼红.李旭借着窗外照进来的月光捧起绸面,看到蓝天上云丝般的颜色.这是大户人家读书人最喜欢的颜色,徐大眼身上就穿了这么一件,张小五也有一件类似的直裾,却不舍得总穿在身上,只是重要日子才穿出来显摆.

想想白天发生的事,李旭有些睡不着.步校尉策马持槊的样子就像刀刻一样印在了他脑子里,一闭上眼睛,满心都是那个雄姿英发的豪杰形象.比起这个清晰的英雄形象,步校尉所叹服的罗将军的样子反而有些模糊.虽然罗将军是个大大的英雄,他的故事令人热血沸腾.

来回翻了几个身,李旭还是睡不着.明知道自己这辈子注定与马槊无缘,也没机会像步校尉一般在如此轻的年纪就做了五品武职.白天跟徐大眼聊天时他了解到,即便是从了军,普通士兵也很难出头.世家子弟门路比自己硬,武技比自己高,升得自然比自己快.而自己这样的小户人家子弟,通常只有资格运送辎重,或在攻城时抱了柴草填壕沟.死后也不会有马革裹尸,而是胡乱一埋,没几天就便宜了野狼、秃鹫的肚子.

想起野狼,李旭又想起了被安置在马厩一角的甘罗.自己这个主人不讨大伙喜欢,甘罗估计也没人照看.爬下铺位,接着月光从自己的行囊中掏出一大块肉干,李旭蹑手蹑脚溜进了月色里.

月光如水一般泻在满是驴屎马粪的院子里,整个地面如同被染了一层霜,柔和,漂亮.四野里很静,偶尔有蟋蟀的叫声从院子角落里传来,涩涩地,好像被秋风吹伤了嗓子.李旭记得自己临行前,舅舅总是咳嗽.不知道他的嗓子现在怎么样,吃了自己挖来的草药,是否好了一些.母亲呢,如此月光下,她又该坐在院子里借着月色踩织布机了吧.三日断匹,总是不停地织麻布的母亲好像很少穿新衣服,记忆里,她的每一件衣服都打着补丁.

离家才数日,李旭发现自己已经非常非常想家了.临行前那点流浪的喜悦荡然无存,此刻藏在内心深处的,只有对双亲的深深思念.然而,那个家在短时间内他却回不去了,征兵在即,据徐大眼分析,官府一旦着了急,谁家的子弟都会强拉.想用钱买通关系的大户人家,都得看看老爷们能否先保得住头上的官帽.

一点灯光吸引了他的注意,那是主人家专门给商队头领开辟的小间.整支商队内,只有孙九有资格去住.想想老人一路上对自己的照顾,李旭又溜回屋子,抓起那块苏绸,向孙九的卧室摸去.

脚步再次跨进院子的刹那,他却听见了几声吵闹声顺着孙九房间的窗子冲了出来.

"你总是护着他,今天他敢管突厥人的闲事.出了塞,他就敢管别人的闲事,一旦给商队惹来祸端,大伙都跟着倾家荡产!"这是张叔的声音,尖利

中透出焦急.平素里,他总是笑呵呵的,呼喊李旭帮他做事.

"是啊,九哥.那小子根本不是做买卖的料子,又没眼力架,脾气又倔.什么都得人教,又好惹事.带着他,将来肯定有数不尽的麻烦!"说这话的是王麻子,李旭清晰地记得他说话时嘴里那口令人恶心的黄牙.

"还有那头小狼,眼看着越长越大.九哥,您得拿个主意.大伙信任你,可不能由着他胡闹.姓徐的咱惹不起,李大木是个三脚踹不出屁来的家伙,咱还怕他?"说这话的是杜疤瘌.李旭知道,从离家的第一天起,此人就一直念叨在有间客栈吃的饭菜,付出了在别家吃饭一倍的代价.可那天,李旭分明记得此人给自己的见面礼只是一个白钱,上面还缺了半个角.

刹那间,漫天无形月光都变成了有形的冷水,直浇在李旭身上.他觉得自己浑身上下冰凉冰凉的,血肉都被冻结在了一处.这就是最初当着自己父母面拍胸脯,说要照顾自己一路平安的"好友".这就是曾经摸着自己的头,满脸慈爱的长者.只为了一个可能发生的危险,他们就打算赶走自己,而昨天晚上,在自己帮他们给牲口喂水的时候,他们还说带着自己同行是福气!

你亲眼看到的,未必是真相.亲耳听见的,未必是事实.李旭想起了杨老夫子的临别赠言,眼里慢慢燃起了火焰.

"你们闹够了没有,是不是打算站在旭倌床头去,把这话亲口告诉他!"孙九的声音透过粗纸窗,慢慢传了出来.不高,却坚定有力.李旭看见九叔站了起来,灯光把他的身影投在纸窗上,显得如山般巍峨.

"你们逼我做什么,我都明白.我孙九今天也撂这一句话,如今蓟县城,准备出发的商队不止我这一拨.大伙谁打算拆火加入别的商队,明天早上别起来应卯就是,我孙九决不拦着.但是谁想把旭倌扔下,门都没有.我再说一遍,大伙听好喽.今天晚上你们随便嚷嚷,出了涿州,谁要是对旭子动歪心思,别怪我孙九不拿他当朋友!"说罢,把一件东西从腰间解下来,重重地拍在了桌案上.

张三、杜疤瘌、王麻子等人都被震住了.谁也没想到孙九会为了一个小毛孩子跟几个老搭档发火.几个人嘟囔数声,不敢再多言语.看看大伙不服气的样子,孙九抚摩着短刀坐下来,低声说道:"那孩子是鲁莽了些,可他心肠不坏.一路上,你们谁的忙他没帮过?.他没出过远门,一切得人教导.可他用你们教导第二遍了么?一个读过书,热心肠,知道冷暖的孩

子,你们还忍心欺负他,不觉得丢人么?我也知道,你们是欺负他爹李懋老实,可兄弟啊,咱们别只顾着眼前.有句老话说过,莫欺少年穷...."

李旭擦了把脸上的泪,捧着冰冷的苏绸,慢慢退开.他不想再听下去了,人世间也许就是这样,有可能踩到马粪,也可能拣到蘑菇.没有一件事情生来完美,也不会是所有的人都欣赏你,理解你的付出.

当天夜里,李旭做了一个梦.梦境中,他看见自己策马持槊,冲杀在疆场上.而战场周围,无数陌生的或者熟悉的面孔,在大声喝彩.

人不是牲口,不需要名种名血.醒来时,他牢牢地记住了虎贲将军罗艺这句话.

注: 普六茹,杨坚的鲜卑姓.其父为鲜卑族争战立下大功,被赐姓普六茹.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三 上)

出了蓟县向北,官道渐渐变得破旧起来.路边的行人越来越少,两边的草丛里,不住有五颜六色的山鸡和惊惶失措的野兔跑出来,每当这时,商队里就有人拎着弓箭嘻嘻哈哈地追上去.只是大伙的射艺实在不佳,追过半个山头,野兔和山鸡早跑没了踪影,只好空着手,悻悻地赶回队伍中来.

在密云县扎营的时候,孙九和张三、杜疤瘌等人又起了争执.嚷嚷声持续了小半夜,直到丑时才平息下去.第二天动身时,队伍里就多了四个满脸横肉的彪形大汉.

然后商队副头目张三哥就向大伙宣布说,这四个人是为商队雇佣的刀客,负责护送大伙到武列水源头的奚人部落.而大伙需要付出的代价则是,每个人二十个钱,肉好、白钱不限.话音刚落,立刻有人跳了起来,说刀客雇得太贵,春天走这条道时,同样是五、六十人的队伍,每人只要付十六个钱就能雇到能双手使刀的绝顶好手.

"你们说的那个双刀刘和他的兄弟们折在黑石岭了,这个月初发生的事儿.雇他的六十多个商贩被人抓了二十多人,每人割了一只耳朵当作信物让同伴带回去向他们的家人筹赎金!"一向吝啬的杜疤瘌突然转了性子,颤抖着脸上的疤瘌威胁道.

大伙闻听此言,脖子后都发了炸,只好忍痛掏出二十个铜钱,交付给张三哥统一保管.道上的规矩,启程时说价,到地儿时付款.如果路上遇到截匪,因此让商队蒙受了损失,所有损失都要从刀客的报酬里扣除.如果商队没遭受损失,哪怕是刀客全部战死了,商队的头目也得一文不少地把铜钱送到刀客们的家人手里,哪怕是这名刀客的家人住在万里之外.

过了燕乐,官道就彻底消失了.脚下的道路变成了一条商贩们用脚踩出的小径,羊肠子般粗细,连两骑并行都容不下.周围的山也越发陡峭起来,巨岩垒垒,几乎就挤在路边上.而路的另一侧则经常变成不可见底的幽谷,绿的,黄的,红的,金的,各色树叶把人们的视线遮挡住,让你无法探究下面究竟隐藏着什么,只能听见淙淙的水声和山风吹过树枝时发出的呜咽.

山,一座挨着一座,没完没了.人和牲畜都慢慢开始麻木,分不清自己是在上坡还是下坡.说是下坡吧,连青花骡子这种强壮的大牲口都得伸直

了脖颈,一小步一小步向前捱.说是上坡吧,周围的高耸的山峦却告诉你,你的位置在一点点向下降.

人们都紧张起来,不再说话,甚至蠢笨的沙鸡 (注1)咯咯叫着从脚边晃动着肥硕屁股跑过,也再没人再有心思去追.孙九、张三、王麻子等老江湖都瞪起了眼睛,粗糙的大手片刻也不肯离开刀柄.而那四个卖命吃饭的刀客,则分成了两拨,三个人走在商队最前,一个骨架最大的人,扛着把门板宽的大刀缀在商队末尾.

整个队伍中,唯独徐大眼和李旭镇定自若.二人都出过塞,不知道路上到底有多凶险.只是觉得又刺激,又兴奋.平生走过的所有路,唯独以此最为精彩.兴奋之余,李旭还注意到了山上的树木与家乡的不同.家乡的树,大多生着宽阔的叶子,到了秋天这个时候,就会一点点变黄,然后飞雪般飘落下来.而山中的树,却是以细细的针叶松树居多,其次便是柏树,只有在山脚下或谷地里才能见到杨、柳、枣和野杏子树,越向山坡的高处,越是松树的天下.所以山的颜色一直在发生着变化,底下的发黄,半山腰处发红,再向上开始发绿,发黑,待黑色浓到无可再浓时,则突然变浅,成了灰蓝色.那是岩石固有的颜色,高到此,已经没有了树,只有巨大的石块,伫立在风中,阅尽古今沧桑.

"看,长城!"徐大眼突然从后边喊了一嗓子,吓得李旭差点没栽下马背去.侧转头,顺着对方的手指远眺,只见一条土黄色,绵延万里的巨龙,横亘在左侧的山岭上.山,绵延不绝,巨龙,也绵延不断,九万里长风将巨龙的身躯吹得曲曲折折,龙的头颅依旧高傲地扬着,扬在纯净的蓝天之下,群山之颠.

"那是蒙将军率部众修筑的长城,东临大海,西入祁连,一万多里.从秦汉到现在,已经伫立了一千多年!"徐大眼指点着万里长城,低声赞叹道.在这历史上最壮丽的工程面前,他收起了自己的骄傲,没再说自己可以做得更好的豪言壮语.话语里流露出的,全是发自内心的钦佩.

"可他的庙早就断了香火!"李旭感慨道.步校尉、罗将军、卫王、长城修筑者,这一路上,他见到、听到了太多的英雄事迹.每一个,都比书上记述得生动.但英雄们的境遇好像都不太妙.罗将军一面替朝廷戍边,一面还要防着朝廷内部的弹劾.卫王殿下在横扫突厥诸部之后的第二年暴卒,据说是杀人太多遇到了鬼.可据徐大眼介绍,卫王是先皇抚养长大,最疼爱的异母兄弟.先皇在世时,曾经有把帝位传给兄弟之意.而那位修长

城的蒙大将军的遭遇似乎更惨,史书上用四个字记载他的人生结局,身死,族灭.

"有这样万里长城,他哪里还用得着人间香火?"徐大眼望着远处的敌楼,满脸崇拜.如果什么可以叫不世功业的话,眼前的长城算其中之一吧.千余年,草原上部落换了无数个,每一支部落南下前,首先都要面对这道人工屏障.

"后边的人抓紧,从鲍丘水旁穿越长城,咱们就算出塞了!"孙九的喊声遥遥地从前面传来,打断了兄弟二人的议论.

商贩们陆续答应着,如一条长蛇般,缓缓加快了移动速度.这样险恶的山路,能早结束一刻就便宜一刻.很多地方险要异常,如果有土匪突然探出头来,大伙只有乖乖举手投降的份儿.

现实永远与人们的欺骗相左,孙九所说的出口就在燕乐的东北方.一千年沧海桑田,鲍丘水不知道何时变了流向,从北折向南,把长城某个不知名的关口冲做了两段.大隋立国后,没时间去重新修建要塞,也没在这里驻军.所以,这段城豁口就变成了商队们逃避孝敬官府钱的理想选择.

实际上,这里距离燕乐的直线距离没多远.出了这道豁口,就真正离开的大隋.出了这道豁口,也等于真正进入了燕山.

燕山万里.

山更高,路更窄,更陡.人不得不从牲口背上跳下来,拉着缰绳在前面用力拽.遇到突然出现的陡坡,牲口便成了主人,需要人用肩膀顶着它的屁股向前挪.

只一天,李旭脚上离家时刚刚换上的厚底鞋便被磨漏了.脚指头带着血泡,从鞋前端探了出来.脚后跟也开了口,每迈出一步,脚前脚后就同时传来钻心的痛.肩膀上的茧子也不知起了多少层,顶着牲口屁股的时候,完全失去了知觉.大腿,胸口,粘粘的全是汗,与风中的尘土胶合起来,糊在皮肤上,偶尔一动,便散发出可以令苍蝇晕倒的酸臭味.

徐大眼的境况看起来比他略好,价格不菲的长袍早已被树枝挂成了袈裟,贴身而穿的精致短褐也被挂得四处是口子,风一吹,便露出里边白皙,但肮脏的皮肤.一双爬山专用快靴,也与李旭脚上的鞋子做了难兄难弟,前面见"蒜瓣",后边见茄蛋.

李旭知道此时的自己已经和王麻子等人没了分别,一样脏,一样憔悴.想想这样的生活还要伴随自己很长时间,浑身上下就不寒而栗.想想父亲这么多年来过得全是这样的日子,却从来没在自己和母亲面前叫过一声苦,内心深处就更体会到了什么叫父爱如山.

"我一定要赚到钱!"李旭用力推着坐骑的屁股,暗自发誓.这样的日子一定要早日结束,为了自己的将来,也为了父母.

"天欲降大任于斯人,必先苦其心智,劳其身形,饿其体肤,行弗乱其所为,增益其所不能!"坐骑前,徐大眼嘟囔着把缰绳挂在自己的肩膀上,拼命前拉.累成这样,他却一点也不后悔自己的选择.离家前,父亲本来告诉他,徐家可以利用买通官府的办法让他逃避兵役,甚至可以买来流民,冒充他去从军.但是,他拒绝了.或者说,他更想抓住这个机会到外边看看.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只有看到了,才能把学到的东西与外边的世界连接起来.

这样,才有机会振兴整个家族.并且在浩瀚历史中留下自己的名字,如卫王杨爽,如大将军蒙恬,如虎贲中郎将罗艺.

少年人缓缓向前,向前,双脚迈过万里关山.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三 下)

有一天,山,突然消失了.就像脚上已经变成了老茧的血泡一样,消失得只剩下几点痕迹.

眼前的景物骤然开阔,无边无际,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的荒野横亘在商队面前.几座‘小山孙子’在远处低低的趴着,用脊背顶起头顶上半圆形的蓝天.那天蓝得纯净,蓝得干脆,蓝到一点渣滓都没有.

蓝天下,微微泛黄的野草翻卷着波浪,映出一层层风的痕迹.高可齐腰的草尖起伏跌宕,里边没有隐藏牛羊,也没有野兽,没有石头,除了草,什么都没有.一条大河就在不远处的草尖顶端丝绦般向南飘荡,无桥、无渡、也看不见帆影,如果不是那顺着风传来的哗哗水声,你根本无法相信其是真实的存在.

"嗷!"地一声,商队里所有人都发了疯,扔下牲口,不顾一切地向大河跑去.这是濡水,草原上一条宽窄不定的季节河!见了此河,即意味着商队彻底走出了燕山,来到了他们的第一个目的地,奚部的游牧区.

走出了燕山,不仅意味着此行成功在望.还意味着与山贼遭遇的几率减小了一半,大伙可以平平安安地赚一次安稳钱.激动之下,几乎所有年青商贩都冲了出去,不顾高原秋凉,手捧着河水狂饮.饮够了,则将身上已经分不清颜色的衣服扯下来向草尖上一丢,赤着身子走进河中央.

李旭发现自己的胳膊和大腿都变结实了,撮掉半担老泥后,身上的肌肉从皮肤下面一块块紧绷出来.而在行程初始时总被磨破的双肩,现在已经感觉不到丝毫疼痛.洗尽泥巴和污垢,那些曾经火烧火燎的地方变得光滑、平整,肉垫子般,与别处皮肤迥然相异.这是生活留下的痕迹,此后将和他相伴,直到永远.

徐大眼也变成了野人,一丝不挂地站在水里,与商贩们同样用河泥和草根来清洁身体.从河上游出来的寒风早已把他白皙的皮肤冻成了淡红色,而他却丝毫感觉不出河水的冷.只是一味地向身上撩水,撩水,仿佛只有这样,才能把自己彻底变成一个男人.

在濡水河畔休息了一夜,孙九带着大伙再度动身.不再被大山的阴影所压抑,商队很快活跃起来.特别是杜疤瘌、王二麻子几个,自以为雇佣刀客立了首功,说话的嗓门格外响亮.

"旭倌哪,旭倌!帮我把马肚带紧一下.行李歪了,向上推推.啧啧,你这小子怎么这么笨,连这点儿小事儿都弄不好!"

"旭倌,旭倌啊,给杜叔把这件包裹挂到马背上去.三岁邙牛十八汉,你这么大个子,挺头竖脑的,怎么这么笨呢!"

不知不觉间,李旭再次成了众人的小跟班儿.有了那一晚的经历,他已经彻底认清了这些叔叔伯伯们的"慈祥".所以答应得不再那么痛快,即便是实在无法推脱了,也尽力做得"笨"一些.不是弄得牲口受惊,就是用力过大,把歪在左侧的行李推得向右歪去,再不就用力过猛,一下子拉断了绑带.但是,他自己和徐大眼的行李、牲口,总是被照料的干净利落,从来不会出现走到半路散架的现象.

众人指使不动他,心里就落了气.有孙九在旁边镇压着,大伙也不敢过分拿他怎样.发了几回牢骚后,决定用其他手段让这小子得到些教训.

打击一个年青人最好的办法就是把他孤立起来.老江湖们走过的桥比李旭走过的路还多,很快就找到了收拾他的最佳策略.所以,杜疤瘌、王麻子等人快速变成了历史迷,纷纷围绕在徐大眼身边,主动要求他谈古说今.

年青人都有表现自己的欲望,这一点,徐大眼也不能例外.他虽然自幼被按照智勇双全的标准来培养,双眼经常能发现别人所不能发现的秘密,但总体来说,如今的他心中还没有太深的城府,很快就落入了老江湖们的圈套.

从霍去病封狼居胥,班超投笔从戎,到伏波将军马革裹尸,徐大眼娓娓道来.能来到草原上看看前辈英雄们的足迹,让他胸怀激荡.他本来就知识渊博,口才又佳,被王麻子等老江湖有意无意的帮腔,很快成了商队的核心人物.就连孙九、张三和那几个见多识广的刀客,每逢休息时,都喜欢围到徐大眼身边来,喝上一碗热水,然后听这个博学多闻的后生讲古论今.

每逢此时,李旭总是坐在人群外围,静静地想自己的心事.老实说,他曾经忌妒过徐大眼,但现在,他看向徐大眼的目光却非常平和.经过那天跟徐大眼小酌,李旭领悟道,是自己和徐大眼的出身不同,决定了现在彼此之间的差距.在自己还沿着家乡门前的小河沟与伙伴们互相甩泥巴的时候,徐大眼已经开始在教习的指导下,分析总结《吕氏春秋》的精义.当自己跟伙伴们背着草筐追兔子的时候,徐大眼练习的是马槊、骑弓.自

己刚刚开始识字启蒙,徐大眼已经背完了《孙子兵法》、《吴子兵法》、《黄石公三略》和《司马法》.自己曾经的人生最高目标,不过是当一名县里的户槽.而徐大眼,却从生下来就背负起了让徐氏家族崛起的重担. (注1)

这种差距在短时间内无法逾越,同样是逃避兵役,自己是为了避免当一名死在半路的小杂兵.而徐大眼是为了给他一身的本事找到合适的价钱和出售时机.两军交战,徐大眼可以凭良家子弟的身份纵马舞槊,陪伴着主帅冲锋陷阵.而自己,想攒钱买一把合格的马槊,至少要在这条商路上跑上三年!

但这些差距不是天堑,完全可以凭个人努力来慢慢弥补,九叔说得好,莫欺少年穷.自己还不到十五岁,有的是时间去学习.实际上,与徐大眼一路同行,自己已经从他身上学到了很多东西.最重要的是,现在的自己已经不是易县县学里那个,除了书本外什么都不懂,同龄少年中做什么事情都没有对手的李旭.

想起在易县城时那个自己,李旭发现自己的确不虚此行.无论这一趟生意最后赚不赚钱,自己都看到了许多先前没机会看到的东西,领悟到了许多先前不可能领悟的人生道理.

'也许,这就是长大.'少年坐在火堆旁,悄悄地对自己说.小狼甘罗蹲在他的脚边,望着跳动的火焰,眼睛里闪出一串串金芒.

离开濡水三天后,商队如期来到了奚人最大的一个部落所在.令人绝望的是,这个草原上数得着的大部落居然消失了.四下里空荡荡的,只剩下几千根东倒西歪的木桩,和一圈圈毡包留下的痕迹.仿佛告诉商贩们,他们没有迷路.只是主人家有大事要忙,上万家族成员在入秋后集体迁徙去了未知所在.

商贩们抱着脑袋,陆续蹲到了地上.除了李旭和徐大眼之外,所有人出塞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趁着秋末冬初,天刚开始变冷的时候赚上一笔快钱.每年这个季节,胡人部落都会根据夏、秋两季所收集的干草数量,决定越冬牲畜的多少.大批老弱牲畜被宰杀,大批的雄性牲畜被卖掉,干肉、生皮、牲畜的价格都会在瞬间跌到谷底.只要平安走完这样一趟,整个冬天,商贩们的家中都能听见欢笑声.

可是,奚人部落迁徙了.草原上手最巧,能提供精美毛毯和锋利佩刀的奚族部落迁徙了.商贩们没等开张即遭受到了重大打击.最大的一个奚

人部落发生迁徙,其他小的奚族部落肯定也追随着移动.如果大伙不能在落雪之前把手里的货物抛售掉,这次买卖就可能血本无归.如果逾期不掉头南返,草原上突然而来的暴风雪,就有可能把这支小小的商队全部吞没掉.

有人开始低声叹气,更多的人开始咒骂奚人缺德,搬家也不肯事先通知一声.商队的两个头领孙九和张三则铁青着脸,走到稍远的地方商量如何面对眼前的困局.

突然而来的打击让李旭也感到很迷茫.临行前,父亲和他约定的第一落脚点,就是这个奚部.比起凶悍的突厥人来,奚部以脾气平和得多.更关键的一点是,这个部落距离中原足够近,家乡有什么风吹草动,李懋可以托商队以最快的速度把消息送过来.而这一切安排,都随着奚部的大搬迁落了空.草原上那一个个毡包留下的圆圈,仿佛还带着奚人的体温.告诉李旭,你的计划很完美,但世界变化实在太快.

苍茫暮色里,毡包的痕迹散发出缕缕白烟.晚风吹过,把人们的咒骂声,哀叹声,远远地传了开去.告诉附近一切生灵,有一伙人被困在了这里.

"嗷——嗷——嗷!"有野狼的声音远远传来,在数千根木桩间萦绕.

"嗷－嗷－呜!"小狼甘罗扯着嗓子唱和.声音就像一个刚刚开始发育的男孩,纤弱,沙哑.绝望的人们立刻被甘罗的不恰当举动所吸引,一个个对它怒目而视.甘罗自知惹了祸,发出一声低低的呜咽,跳起来,逃到了李旭身后.

"都是这个狼崽子闹的,整个一灾星!"王麻子突然跳起来,指着李旭骂道.

"对,我早就跟九哥说,让他别带这个狼崽子.逆季出生,又是独伢,肯定不是好东西.他偏不听,偏不听,看看,祸事来了吧!"杜疤瘌气急败坏,撑着佩刀,从地上站起来,大声指责.

都是这个爱惹事的小杂种和他的小狼闹的,刚出发,就让大伙赔了彩头.然后一路上就诸事不顺,走哪哪赔钱.在蓟县逛窑子,又碰上这个小灾星管闲事招惹胡人,害得自己差点软掉.出来赌两手换运气,反而又输了一百多文.

"灾星,肯定是它!"人们无法解释奚人为什么不早不晚在他们赶来前迁徙,把满腹怨气发泻了出来.

"它不是灾星!"李旭站直了身躯,山一般挡在小狼甘罗身前.杜疤瘌等人看自己不顺眼,这点他早知道.一路上对这些人的欺负,他也是能忍则忍.但李旭不能让他们伤害甘罗,这个小狼是他的伙伴,除了徐大眼外唯一的朋友.

小狼甘罗从李旭身后跳出来,前肢下伏,后腿紧绷,喉咙里发出呜呜的低吼.这个威胁动作吓了杜疤瘌一跳,赶紧向旁边闪.不料脚下却绊到了跟烂木头,一下子磕了个狗啃屎.

"嗷－嗷,呜呜!"甘罗发出胜利的吼叫,不屑地甩了甩尖耳朵,蹲在了李旭腿边.几个看热闹的人纷纷笑了起来,生活虽然苦涩,但如果你认真面对,总是能在出其不意的时候发现些有趣的笑料.

"你们两个灾星,今天有你没我.说吧,你们两个一起走,还是赶走这头小狼!"杜疤瘌在哄笑声中爬起身,"呛啷"一声,把短刀拔出了大半.王麻子紧随其后,手里握着根木棍,虎视眈眈地看向甘罗.

李旭楞住了,他没想到有人居然这么无耻.抬头看向众人,却发现商贩中不少人相信王麻子的话,认为今天的意外完全由甘罗引起.而少数清醒的人,却抱了看热闹的心态,对王麻子等人的行径不闻不问.这种情况,是他预先没有料到,父亲也没叮嘱过的.四下张望,想找九叔求援,却发现孙九和几个刀客都不知去了哪里,附近根本看不见他们的身影.

"赶那头小狼走,否则大伙还会继续倒霉!"受了王麻子的蛊惑,或者单纯为了给自己找个发泄怒气的理由,十几个面目愁苦的商贩握着刀柄,慢慢地靠了过来.

"它不是灾星!"李旭喃喃地辩解,被众人逼得一步步向后退.杜疤瘌得势不饶人,伸出大手,准备把他拔拉到一边去.孙九说大伙不准欺负这混小子,老子赶走野狼,总没问题吧!

手指尖传来的痛楚却告诉杜疤瘌,他又碰到了硬茬.抬起满是疤瘌的老脸,他看见自己的手指被一双白净,但有力的手掌掰成了直角.

"哎!""直娘贼"杜疤瘌和王麻子同声骂道.一个赶紧向后缩手指头,另一个抱着脚在地上乱蹦.小狼甘罗则趴在李旭面前,嘴里叼着半只草鞋,双眼冒出幽暗的光芒.

"想打架,跟我来.拳脚,兵器,随便你们两个挑!"徐大眼不知道什么时候赶了过了,站在李旭身边,冲着杜、王等人说道.

"你!欺老忤逆!"杜疤瘌甩动被掰痛的手指,对徐大眼不干不净地叫骂.

"是你们两个为老不尊在先.疤瘌——叔!麻子——叔!"徐大眼拖长了声音答道.脚尖轻挑,把一根奚人迁移时遗弃的长木杆踢到了半空,伸手抄在手里,对众人说道:"一起上吧,还有谁想欺负人,我让你们欺负个痛快!"

王麻子和杜疤瘌两人怎肯在一个小辈面前失了威风,拔出短刀,恶狠狠地跳步上前.还没等李旭找到趁手家伙迎战,徐大眼不慌不忙,把木杆向地上一捅,左右一拨,两个老恶棍已经滚地葫芦般摔了出去.

这一手玩得实在是漂亮,连几个试图跟在杜疤瘌身后打太平拳的商贩都被吓蒙了.捂住腰刀,慢慢向后退去.杜疤瘌、王麻子见众人士气要散,大叫一声,从地上爬起来,试图携手找回场子.刚刚迈出脚步,膝盖处与上次同一个地方再度被木棍打中,腿一软,又摔了个狗啃屎.

两个恶棍爬不起来了,躺在地上,哼哼唧唧地开始哭骂徐大眼欺负上年纪的老人.骂李旭的父亲不怀好心,弄个灾星儿子来坏大伙财路.骂其他商贩是窝囊废,明知道灾星在旁,却不敢出头.几个平素与杜疤瘌交好的商贩被挤兑到了死角,再度按着腰刀围拢了过来.

徐大眼看得心头火起,木杆一摔,重重地砸在身边的草地上."你们给我闭嘴,再乱嚼舌头,休怪我下手狠.想凭人多欺负人少么?谁敢上前,我姓徐的保证,整个河南诸郡,再没一家店铺会收你们的货!"

此话一出,比手中的木棒子还有威慑力.围拢过来的众人立刻退了开去.杜疤瘌和王麻子也被吓得止住了哭声,瞪大了眼睛开始想别的歪主意.

"好威风啊,好大杀气!"人群外,传来孙九的声音.众人皆吓了一跳,闪开一条通道,把孙九等人让了进来.

"九叔!"李旭和徐大眼赶紧施礼.这下祸闯得有些大了.孙九是商队的首领,商队成员打架生事,完全归他处理.他刚才只听见徐大眼威胁众人,却没看到众人怎么欺负李旭.如果他想刻意偏袒王、杜等老江湖,完全可以凭着众人的支持,把徐、李二人赶出商队.在这样空旷的草原上,一没有向导,二没有经验,两个少年的结局唯有饿死一条.

即便孙九秉公处理此事,为了维护商队的团结,他也可能顺从众人之意将甘罗赶走.寒冬将至,一个多月大的小狼在荒野中,基本上没有生存下去的希望.

"人家欺负你,你不会还手么,非得靠别人护着?"孙九狠狠地瞪了李旭一眼,恨铁不成钢地骂道.头稍稍偏向徐大眼,依旧是怒目而视,"他们是匈奴,还是胡人,值得徐大将军下如此重的手?"

"九叔!"两个少年都红了脸.徐大眼见事不妙,赶紧扔下木杆,拱手赔礼:"晚辈失礼,请九叔责罚!"

"哼!"孙九怒气冲冲地哼了一声,把头转向了愤愤不平的大伙:"从这向北两天路程,有一个新迁来的霫人部落,很大.郝老刀兄弟他们上次去过,可以给咱们带路!咱们今晚连夜启程,后天上午就可到达!"

"真的?"濒临绝望的人群立刻沸腾了起来,什么灾星,什么祸害,统统忘到了九霄云外.霫人是草原上有名的巧手,那里皮货精美,毛毯花式繁杂,百姓脾气也比突厥人善良.并且,霫部还提供一样好东西,在其他部族,无论多少钱也买不到! (注2)

"千真万确!"被称为郝老刀的刀客红着脸向大伙保证:"两天之内肯定到达,一个半月前我从那里赶回来,认识他们的族长!"

"这下,可发达了!"王麻子坐在地上,拍着大腿说道.鼻涕眼泪依旧东一道西一道地挂在脸上,人却笑得比拣了元宝还开心.

"没出息!"孙九看看转眼中陷入癫狂状态的大伙,低声骂了一句.转过身,把李旭和徐大眼拉到了人群之外.

"你们两个小东西,不知道尊敬长辈么!"孙九呵斥声几乎所有人都能听得见.商贩们得到了好消息,心情舒坦,早不把打架的事情放在心上.所以,也根本不在乎孙九给两个少年什么样的惩罚.

"旭子!"孙九伸出手,轻轻搭在了李旭的肩膀上,低下头,用只有三个人能听见的声音安慰道:"今天的事儿别往心里去,人走路,难免有踩了狗屎的时候!"

"谢谢九叔!"李旭感动地施礼.老人不擅长言辞,但说出的话里却充满了人生的智慧.

偷眼看了看商贩们的反应,孙九低声叮嘱:"要么别打架,要打,就打得他们再不敢惹你.通常两个恶汉在一块混,谁也不敢欺负谁.一个恶,一

个善,才是真正的大痲烦!"

说完,孙九轻轻笑了起来,那是一种狡猾的笑容,却让人感到格外亲切.

注1：《司马法》,论述的范围极为广泛,基本涉及了军事的各个方面;并阐述了古代用兵与治兵的原则.与《孙子》、《吴子》、《司马法》、《尉缭子》、《三略》、《六韬》和后世的《李卫公问对》并称武经七书.

注2：霫人,曾经生活在内蒙古乌兰浩特一带少数民族,皮肤白皙,故又称白霫.参见《新唐书》.

酒徒注：欢迎大伙多提建议啊,最好把错别字、历史错误也给找出来,酒徒将根据建议统一修改.贡献突出的读者将给予超级龙套角色.另外,本书主角不是李靖.马槊杆部是复合材料,如复合弓,不是硬木.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四 上)

有了盼头,众商贩们心里的烦闷一扫而空.连夜启程向北,一口气居然赶了六十余里路,直到后半夜,才在郝老刀的带领下找了个丘陵背后的低洼地驻扎下来,生起火堆抵御草原上凌晨的寒风.

草原上缺乏森林阻挡,所以夜风大得吓人.虽然躲在了土丘后,寒气依然直刺入骨髓来.而对于这彻骨的秋寒,商贩们绝不敢支帐篷为自己保温.只好把能裹的衣服全部裹在身上,而后抱着肩膀,缩卷着身体,围着火堆苦捱.

关于为什么不扎帐篷,九叔给李旭的解释是：占地方越大的物件受风越大,万一地上的木桩打得不够牢固,大伙睡着时,连人带帐篷都有可能被风卷走.所以行李中尽管带着一件加厚的麻布帐篷,李旭也只好学着大伙的样子,抱着肩膀在火堆旁煎熬.

如此冷的天气,第一次出塞的人怎能睡得着.片刻功夫,夜风已经透过重重寒衣,吹得小李旭的脊背像结了冰一样凉.他缩卷着身体转了半个圈,把脊背冲向篝火,没等脊背感受到丝毫暖意,前面的衣服又像铁一样咯在了胸口上.

李旭被冻得实在难受,再次把脸转向火堆.就在转过脸的刹那,小狼甘罗轻轻地跃起,跳进了他的怀里.

尽管近来一直过得是风餐露宿的日子,甘罗的身体却以肉眼看得见的速度在长大.此时的它已经有家中报时的公鸡般大小,毛绒绒的狼皮灰中带银,摸上去格外的暖和.也许是为了报答主人昨天傍晚的回护之恩,甘罗跃入李旭怀里后,就轻轻地卧下.温暖的身躯刚好贴在了李旭被风吹得最难受的腹部,让他登时感到一股浓浓的暖意.

"你不是灾星!"李旭拍了拍甘罗的脑袋,心里说道.

小狼仿佛理解主人的意思,把头回过来,轻轻抬起.一双淡金色的眸子刚好与李旭的目光相遇,看上去,竟然如星光般明亮.

"睡吧!明天还赶路呢!"李旭再次拍拍狼头,用手挡住了它的眼睛.小狼甘罗慢慢地把头缩卷进了李旭的怀中,片刻后,以极低极其的声音,轻轻地打起了呼噜.

"野兽有时候比人善良!"抱着小狼,李旭默默地想.抬起头,想找个机会跟多次给自己解围的九叔聊聊.既然九叔对自己一直很真诚,自己就应该把此番北行的真实目的告诉对方.欺骗如此一个善良、豁达的长辈,李旭心里无论如何都会感觉到不安.仔细看去,却发现坐在自己斜对面的九叔已经睡着了,一条亮晶晶的口水正从他口中缓缓流下来,被跳动的火焰照得闪闪发光.

"这么冷的风中也能睡觉?"李旭惊诧地瞪大的眼睛.再度细看,才发现不光是孙九,郝老刀、王麻子等人都已经缩卷着身子睡熟.而不远处另一个火堆旁,张三叔呼噜声打得居然如雷鸣般响.

借鉴徐大眼那天所说的观人之法,李旭的目光从同伴们的脸上一一扫过.他惊讶地发现,每个人在睡觉时脸上都带着不同的表情,同行的所有人中,没有任何两个人的表情完全一样.坐在自己左首的郝老刀是个卖命混饭吃的汉子,所以他睡觉时脸上的表情看上去非常凶悍,口里在打着呼噜,右手却紧紧握着刀柄,仿佛随时都可能跳起来,与人拼命.而市侩的王麻子的脸上却带着讨好的神色,仿佛正在与人谈着一笔生意,唯恐对方半途反悔的样子.缩卷在王麻子身边的杜疤瘌则撇着嘴,好像刚刚跟人起过争执,在火光的照耀下,他脸上的疤痕看起来愈发狰狞.所有人中,徐大眼脸上的表情最平静,睡姿也最优雅.只见他双腿盘坐,两手微垂于腿上,随着细而绵长的呼吸,胸口上下起伏.显然,他连睡觉的姿势,也是经过专门训练的.

"细节背后,隐藏的往往是其生活经历."李旭突然发现徐大眼的话非常有道理.留心观察熟睡中的孙九,发现九叔的腰刀插得位置很特别.队伍中除了几个刀客的兵器向来是握在掌心之外,其他人防身用的配刀通常是或左或右,很随意的一挂.而孙九的佩刀,却半横在左侧腰间,刀柄永远冲着右前方.即便是此刻在熟睡中,如果有人来袭击,他也能飞快地拔刀迎战.

"九叔可能当过刀客,或者从过军!"李旭在心中得出结论,胸口处旋即涌起一股极其不舒服的感觉.他认为自己不应该偷偷探测一个对自己好的人的秘密.但是,连日来,张三叔、杜疤瘌,王麻子等人的所作所为,又让他给自己的举动找到了足够的理由.

"是非善恶,俱不在表面.眼中看到的未必是事实,亲耳听到的,也未必是真相!"临别时,杨老夫子曾经这般叮嘱.但是如何透过人们的虚假的笑

容,永不会兑现的承诺,观察到重重迷雾后边的真相,杨夫子却没有来得及指点.

徐大眼的观人术刚好弥补了这个缺陷.经过训练的他可能从步校尉一杆兵器上,把对方的家世推测得八九不离十.李旭认为自己如果平时在细节处多留心,就绝对不会在一次被张三叔、杜疤瘌等人表面的热情所蒙骗.

谎言说得再像真实,细节处也会露出端倪来.而抓住这些细节,就是抓住真相的关键.这是多日来,李旭领悟到的另一条人生道理.他知道自己已经不是易县城中那个懵懂少年,他能感觉到,自己像怀中的这头小狼般,在慢慢地,慢慢地长大…

有了事情分散心神,半夜得寒气也不那么难熬了.研究了一会儿众人睡梦中的表情,想了一阵子连日来发生的趣事,李旭抱着小狼,迷迷糊糊地进入了梦乡.

睡梦中,他看见一只狼,在雪地里,孤独地奔跑,奔跑.有一刻,他觉得那就是自己.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二章 出塞 (四 下)

天刚擦亮,王麻子等人就跳了起来,催促着大伙赶紧赶路.商贩们都知道霫人是一个特别喜欢迁徙的民族,从弱洛水到太弥河,方圆千里内都曾经有人说见过他们的足迹.如果大伙去得晚了,说不定霫人也和奚族一样突然间如露水般消失于草原上.倘是如此,所有人可能都要血本无归了.所以,也没有人抱怨王麻子毛躁,大伙就着冷风啃了块干饼子,匆匆忙忙向北一路狂奔. (注1)

到了下午的时候,队伍的行进速度却不得不再次慢了下来.草原上的地势再度发生了起伏,不像万里燕山那样,一座山峰挨着一座山峰.而是出现了一个巨大的缓坡,无法用双目观测到其尽头.连绵山坡让人不得不跳下马拉着缰绳前行,驮货的牲畜也紧绷了四肢,一步步奋力向前挪动.

按郝老刀等人的说法,这种地势被草原民族称作坝.不知道从何处开始,也不知道什么时候算结束.除了去辽北秣鞨部外,其他地域只要向北走,都要经历这一道坎儿.所以从中原过来的商队很少走得这么北,但越是商队稀少的地区,大伙的赚头可能越大. (注2)

听向导这般介绍,商贩们鼓足了精神,努力前行.大隋朝的赋税不算高,但各地方的官员有各地方的敛财手段.如果商队这次北行赚不到钱,明年个别人就可能因为完不成官府规定的杂税也失去再度踏上草原的机会.所以,即使只有一线希望,也没人打算半路折回去.

对于筋骨上的劳累,李旭早已麻木.跳下马后,随即把青花骡子背上的负担,分了一小部分到马身上.小狼甘罗也被他从袋子中放下来,跟在自己身边慢慢向北爬.对于这种久违的自由,甘罗显然非常兴奋,围着李旭身前身后挨挨擦擦,仿佛根本感觉不到爬坡的劳累.

商贩们见青花骡子身上的负担减少后,明显力气见足.也学着李旭的样子,把部分货物匀到了驮人的坐骑上.如此一来,商队的速度又多少提高了些,至少那些驮货的牲畜不再口吐白沫,看上去像随时会死掉般模样.

当太阳再一次从东南方爬出来时,李旭发现自己迈出的脚步不再发软.眼前的荒野更加宽阔,更加苍凉.远山看上去更矮,顶峰处却个个发白,显然那是积雪的痕迹.周围的野草不再像濡水河附近那样高可齐腰,枯枯黄黄的,只盖到了人脚脖子.但草丛中却突然多出了许多小动物,肥胖的

野鸽子、体态臃肿的沙鸡,眼睛巨大,耳朵却很短的怪异地鼠,不时在人眼前跃起,晃晃悠悠地逃向远方.更远处甚至有一大群粗颈,短尾,长着黄色皮毛的羊在悠闲的吃草.看见商队经过,负责警戒的雄羊只是抬起带着直角的头,好奇地观望.看样子,它根本没打算通知自己的同伴逃走. (注3)

"就在这里休息一个时辰,让牲畜缓缓脚力.咱们已经上了坝,下午就能赶到目的地!"孙九与郝老刀等人碰了碰头,大声宣布.

"呼啦!"队伍立刻开了锅.年纪老的商贩在草地上铺开行李卷儿,不顾冰冷,倒头就睡.年纪轻或体力足一些的商贩,则用平生最快的速度把坐骑上被的货物卸了下来,然后不顾牲口的抗议,跳上马鞍,挥舞着弓箭冲向了远处的黄色羊群.

那是黄羊,性子温和,肉味鲜美.秋末正是其肉最肥,毛最厚实,跑得最慢的时刻.随便打到一头想办法弄回中原去,那结实的短角,棕黄色带有白毫的皮毛,都能卖上一个好价钱.

"小心些,别跑太远!"孙九冲着远去的人群大声喊.他的话转眼被淹没在马蹄声中.商队中的年青人,除了徐大眼这个根本不在乎钱的富家子弟和李旭这个根本不认识黄羊为何物的懵懂少年,谁不希望顺手发一笔小财?片刻之后,营地中就只剩下了他、张三和几个实在疲惫得无力骑马老商贩,其他人几乎全部冲了出去.

"原来那些羊是野生的!"李旭后悔地想.欲纵马去猎,却对自己的射艺实在没把握.摇摇头,殃殃地铺开行李卷儿.

"还在为前天傍晚的事情生气?"徐大眼见李旭发蔫,走过来,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犯不着,有些人像狗屎,他们存在就是为了让你感到恶心.恶心到了你,他们的目的就达到了,至于自己有多臭,他们不在乎!"

李旭被这个贴切的比喻逗得笑了声音,面颊上立刻出现了几条浅浅的褶皱.一路颠簸,让他的身板瘦削了不少,皮肤的颜色更深,更粗糙,并在耳根附近出现了几排依稀的黑毛.这让他看上去仿佛成熟了许多,根本不像一个不到十五岁的少年郎.

"你怎么看上去一夜间长大了许多!"徐大眼转到李旭身前,皱着眉头看了看他.伸出拳头来,捶了捶他结实的肩膀,戏问.

"是么?早上没洗脸的缘故吧!"李旭傻呵呵地笑着,目光中,却多出了很多复杂地东西.他非常钦佩徐大眼的目光之锐利.但昨夜自己具体想到

了些什么,他却不愿意宣之于口.

徐大眼也没太多的兴趣来研究李旭的变化,他的目光很快被远方传来的喧闹声吸引了过去.出猎的商贩们运气不错,才半柱香不到的功夫,已经有人打到了一头家犬大的小羊.放在马背上,正高兴地向回跑.而其他人显然将目标定在被惊得开始高速飞奔的壮年公羊身上,呼喝着,拼命催促坐骑飞奔包抄.

羊群显然没有与人类作战的经验,慌乱地向远方逃窜.很快,就有几只体力稍差的成年羊脱离了队伍,惊叫着向两侧逃去.这更合了追猎者的心意,马背上,商贩们弯弓搭箭,一箭接一箭向猎物急射.

"你们不去打猎?那黄羊皮是做靴子的上佳材料.穿在脚上,又轻,又暖和!"不知道什么时候,九叔走了过来,站在两个少年的身边低声询问.

"不想跑脱了力,反而赔上一匹马!"徐大眼很不屑地说道.他的坐骑是一匹四岁口的枣红驹,比商队中任何一人的坐骑都好上许多.但算起每个人一路上步行的时间,除了几个刀客外,徐大眼能排在第一位.为了一点蝇头小利就不顾坐骑连日劳累的短视行为,绝对不可能在他这个爱惜马匹的人身上发生.

"我,我不太会射箭!"李旭低声回答.黄羊,这个名字他记住了,下次碰到时,一定要打头大个的,把皮子硝了,托人送到老家去给父亲做双靴子.这些年为了自己安心读书,父亲从来没提起过北上的路有多累.很多时候,在父子两个的交谈中,漫长而又孤单的商路仿佛还带着许多诗意.

"你的马鞍旁不是挂了把弓么?"这回轮到孙九诧异了.他曾经留意到,在整个队伍当中,只有徐大眼和李旭用的弓能拿到台面上.其他人手里的弓或木制或竹制,没一把是真可以用来作战的.

听人提到自己的宝贝,李旭更觉尴尬.以前射得不准,他可以推说是自己手中的弓太差.而经过徐大眼的分析,此刻他已经知道舅舅给自己的束发礼是一把上好的骑弓.但是,自己拿着这把宝贝,在地面上都十射九空.颠簸的马背上开弓,更不可能射准目标.有这么好的弓却射不准箭,暴殄天物的行为实在令人汗颜.

"挺大的男子汉,别动不动就脸红,拿弓来我看!"孙九见李旭神态扭捏,以为他弓囊里藏的是把样子货,笑着骂道.

李旭答应一声,匆匆跑过去取了弓囊和箭壶来.孙九从囊中抽出弓臂,用手颠了颠分量,然后分开拇指和食指,量了量弓臂的长度,又仔细看了看弓耳的质地,不住点头.待挂好了弓弦,再从壶中抽出了李旭自制的羽箭,点头动作立刻变成了摇头.抽一支,摇一次,直到把头摇成了波浪鼓,才将箭壶丢还给李旭,冲着徐大眼说道:"把你的羽箭借几支来用,旭子这壶箭全错了.骑兵弓,却用步兵箭,能射得准才是怪事!"

徐大眼闻听此言,赶紧双手把自己带的羽箭奉上.以他的观人之术,孙九显然是行过伍的,否则他挂刀的位置不会如此规矩,人的性子也不会如此豪爽.只是孙九在军中到底干过什么差事,武技能到达什么水平.以徐大眼目前的能力,还是推测不出来.眼下孙九要求试箭,正是送上门来的好机会.一射之后,徐大眼保证自己能把孙九曾经行伍时间的长短推测得八九不离十.

孙九从徐大眼手中接过箭壶,拔了一支在手,飞身上马.双腿在马肚子下轻轻一磕,一人一骑立刻纵了出去.徐、李两个少年见状赶紧策马跟上,才跑出一里多路,赶得正巧,几头失了群的大个黄羊被商贩们追逐着,横冲过来.

好孙九,搭箭开弓.只听"绷!"地一声清脆的弓弦响,跑在最前方的,个头最大一只公黄羊应声而倒.孙九一手持弓,纵马冲上,马背上微微俯了一下身子,断喝一声喝"起!".单手将猎物从地上掠了起来,横搭在身前,纵马而回.

"好!"不但是商贩,连跟过来看热闹的刀客们也喝了一声彩.在疾驰中发箭射中目标已经非常不容易,更难得的是孙九一箭就射穿了黄羊的脖颈,非但立刻夺走那畜生的命,连皮子的完整性都得到了保全.

"那是自然,九哥当年用命于高大帅麾下,也曾万马军中射落过萧摩诃帅旗.要不是被某些王八蛋贪了军功,九哥至少也能做到校尉!"张三叔撇了撇嘴,得意洋洋地向刀客们吹嘘. (注4)

众刀客甚为惊诧,纷纷围拢来探听当年大帅高颖兵伐南陈的旧事,并打听到底是谁这么有本领,居然能让素有公正严明之称的高颖将军徇私,听凭他强抢孙九的夺旗之功.孙九却不肯多言,只是拔了羊脖颈上的箭还于徐大眼,然后把整头羊丢给张三,命他安排人手将羊肉烤了给众人尝鲜.

众人见孙九如此沉稳,对他愈加佩服.特别是几个刀客,眼看目的地即将到达,轻狂之态尽现.见识了孙九射艺后,也纷纷收敛自己行为,不再信口乱吹.

孙九拎着把空弓转回李旭身边,却不松弓弦.指着打在弓臂上的标记向李旭解释,"这是开皇年间为了讨伐南陈,专门打造的骑弓.集中全国的制弓名家,费了数年之力,能达到这种档次的,也不过千余把.这么硬的骑弓,你偏拿它当步弓来射,当然不可能射得准!"

"请九叔指点!"李旭与徐大眼见了宝贝般,祈求道.

"拜师需要磕头的!"杜疤瘌拎着只比兔子大不了多少的黄羊从旁边走过,悻悻地说道.

孙九也不理他,把弓交还到李旭手中,手把手指点了他一遍握弓的位置,双臂和身体的基本动作,然后说道:"这有何难,不过是一句话的事情,军中有专门的歌诀,每个骑兵都会背."说罢,将弓又握在自己手上,毫不避讳别人偷听,低声吟唱:"势如追风,目如流电;满开弓,紧放箭…" (注5)

"就这?"跟过来"偷艺"的几个刀客不相信地叫.走刀头的人讲究藏技,少一个人学会自己的本领,自己在路上的安全性就多上一分.像孙九这般当着众人面随便把歌诀唱出来的行为,他们从来没听说过.

"说着容易,做着难.歌诀谁都会背,能射准的,一百个人里找不出一个!"孙九头也不回地说道,将弓再度交还给李旭,笑着叮嘱:"其实还有两个字的秘诀,大伙都明白.无他,'手熟'而已.你多练几次,自然能领悟其中道理!"

说罢,跳下坐骑,摇摇晃晃地走向张三叔,帮他剥皮烤肉.

李旭握着弓,高兴得已经忘记了下马.无意中找到了自己射箭不准的原因,并且听到了军中骑射的歌诀,这些收获固然令他喜出望外.内心深处更高兴的却是,自己在徐大眼处"偷"学来的观人之术,第一次使用居然就蒙了个八九不离十.九叔的确曾经弃商从军,只是在军中被人抢走了功劳,所以才愤而回头.

如果将来自己学好了武艺,安顿好了父母双亲,是不是可以像徐大眼一样找场能必胜的战争给自己谋个出身呢?九叔的功劳被人所贪,所以他退出了行伍.如果自己运气比他好一些,也许能熬到旅率 (百人长)位置吧.

这些梦虽然很遥远,但毕竟还可以做一做.好过了在草原上常年奔波,累得连做梦的机会都没有.

作为一个懂事的孩子,李旭不敢把父亲的谋生之业看低了.但他却非常害怕,怕自己有着一日变成像王麻子、杜疤瘌那样的人,麻木而无耻.

"傻楞着干什么呢,还不把弓收起来!"徐大眼见李旭又开始发呆,用箭壶轻轻敲了敲他的脑袋.随即,从壶中分出一半羽箭,塞给了李旭.

"徐大哥,这,这怎么好意思!"李旭赶紧推脱.徐大眼用的东西都比较考究,这样精致的半壶箭不知道价值几何?虽然二人已经成为朋友,但随便拿朋友的东西,可不是李旭的习惯.

"拿着,防身!"徐大眼低声叮嘱.四下看了看,发现周围没人注意自己,压低了嗓子说道:"九叔刚才是故意立威,事情有些不妙!"

"故意...!"李旭低低发出半声惊叫,后半声旋即被他自己硬憋回了肚子.好端端地,九叔立威干什么.难怪他素来很平和的一个人,居然会突然卖弄起射技来!原来他是故意给卖弄给众人看的.给谁看呢?这支商队中,除了河北、河南各地聚拢在一处的商贩,就是几个兼职当向导的刀客.难道他们....?

"咱们被几个陌生人引着,千里迢迢赶到这,人困马乏.如果对方是纵横草原的马贼,咱们可就等于一群自己送上了门去的大肥羊!"徐大眼背对着众人,向李旭做了一个刀抹脖子的姿势."即便今晚找不到霫部,也不能让商队乱了套.所以,九叔必须露一手,防着别人,也防着自己人绝望之下,故意生事!"

"噢!"李旭轻轻地点头,缓缓爬下了马背.如果不是徐大眼提醒,这些蛛丝马迹后隐藏的玄机他一样也没看出来.想想可能发生的战斗,他感到浑身一阵发紧,两条腿不由自主开始颤抖.

如果遇到马贼,商贩们的心本来就散,根本组织不起有效反抗.以张三叔的为人,肯定丢下大伙自己先逃了.而向王麻子,杜疤瘌之流,能不为了活命而帮马贼提绳子就已经是仗义.九叔找不到帮手,总使武艺在高,能挡得了对手几个?

"别害怕,有我在,没人能伤到你!只要我有一根木棍在手,三两个杜疤瘌那样的根本靠不近身!"徐大眼信誓旦旦地保证,见李旭依然面色苍白,

轻轻用胳膊碰了碰他,低声安慰道："那天遇到突厥人,是因为家伙不趁手,一把马鞭…."

"谢谢徐兄,到时候,我不会给任何人添麻烦!"李旭把徐大眼给的羽箭一支支插入自己的箭壶,缓缓地回答.徐大眼用的箭的确很精致,虽然比步弓用的箭短了几分,但箭杆更平滑,箭锋更尖锐,尾羽修得整整齐齐,就像斜插着的几把刀.

"这小子变得真快!"徐大眼看了看李旭,惊诧地想.就在插箭的一瞬间,好朋友突然像变了一个人.懦弱、胆小、木呐,这些平素与他如影随形的毛病相继消失,代之的,是山一般的沉稳厚重.

"九叔前天说得好,我不能什么事情都靠他人来帮!"李旭边收箭,边努力地提醒自己.

注1：弱洛水,即沙拉木沦河,在今内蒙赤峰翁牛特旗与巴林右旗之间.太弥河,故道在今白城附近.

注2：秣鞨.在今吉林、黑龙江与被俄国占据的库页岛一带,曾为隋末大国.

注3：黄羊.学名蒙古瞪羚,曾经在我国内蒙古地区广泛分部.体长100～150厘米,体重一般为20～35公斤,但最大的可达60～90公斤.曾经是草原牧民冬季的主要食物,现在濒临绝迹.

注4：隋伐南陈之役,此战主帅为杨广,实际指挥者为老将高颖.

注5：见于唐代王据所著《射经·马射总法》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一 上)

事实总是出乎人们预料,当你对前途开始绝望的时候,希望往往会悄然而至.下午申时,正当商贩们走得筋疲力尽,心中充满绝望的时候,一大群羊,凭空出现在他们正前方的草原上.

羊群,那是真正的羊群,足足有上万头,白云般从枯黄的草地上"飘过".商贩们惊呆了,一时间居然忘记了欢呼.有羊的地方肯定有牧人,如此大的一群羊,则意味着一个空前富庶的部落于此间存在!之前大伙在途中所受种种苦难,马上就能收获到丰厚的回报!

没等他们从震惊中缓过神,三名身穿褐红色皮衣,衣角和马棕上绑着无数铃铛的牧羊人飞速驰近.两前一后,彼此保持着五十步左右的距离.最前两人中一人弯弓,一人手持号角,在距离商队二十步左右带住了战马.

"远方而来的客人,是什么风把你们吹到了苏啜部的毡帐前!"持弓的人提高了声音,用速度极快,但唱歌般悠长的突厥语问道.

如今塞上诸国以突厥最为强大,其余一众部族纷纷依附.所以突厥语几乎是北方部落的通用语言,经常行走于塞外诸部的商贩们为了交易的需要,每人都能对付上一两句.听到牧人的问话,大伙赶紧把手从兵器上离开,向对方表示自己没有恶意.作为众人的头领的孙九则纵马缓步上前,先用右手按住左肩,躬了躬身体,然后依次用突厥语和汉语回答:"秋风把我们从中原吹来,我们跋涉千里,只为把货物与朋友分享!"

"尊贵的客人,中原距此可不止千里,途中有高山大河阻挡,是谁给你们做向导,是谁指示了我们毡包的位置?"持弓的人微微躬身还礼,却不肯将箭离开弓弦,追问的语气里充满了警觉.

也不怪霫族牧人多疑,此地天气远比中原寒冷.每年八月,天空中已经开始飞雪.所以,不熟悉草原的汉族商贩绝对不敢在八月后还到草原深处冒险.而眼下已经到了九月初,秋雪早下了两三场.在牧人眼中孙九这大帮人的身份实在可疑,比起商队来更像敌对部落的探子.

没等孙九向牧人解释自己为什么这个季节还敢深入草原内部,带路的郝老刀在队伍后已经不耐烦地扯着嗓子骂了起来,"苏啜杜尔,难道你

忘了两个月前跟你在火堆旁同饮一坛子酒的郝家老刀了么?难道你们家埃斤就是教导你这样对待客人么?" (注1)

那牧人听到骂声,脸上的表情先是一愣,旋即露出了明快的笑容.手中的弓依然举着,箭却从弓弦上松了下来,换了种柔和语气对郝老刀说道: "你是郝家的附离 (突厥语,狼,亦指侍卫,敬语),我记得你的酒量.但草原上没有永远的朋友,昨天你带着哈达离开部落,转头亦可能手擎弓箭而来!"

"我们有弓箭,却只会射向拦路的土狗.我们有刀枪,却只用来对付被长生天诅咒的强盗.我,中原人孙九,以及我的朋友,绝不会将让刀箭染上善良人的血!"孙九再次躬身,用突厥语交涉道,"你可以纵马到我们的身后,看看草原上可有马蹄溅起的烟尘.朋友可能欺骗你,你的眼睛却永远不会背叛他的主人!"

牧人见孙九说话如此坦诚,提防之心渐渐去了.被郝老刀唤做苏啜杜尔的那牧人策马向前,绕过孙九,径直奔向商队的背后.另外两个霫族牧人依然拎着报警用的号角,手却缓缓地垂到了马鞍前.

在商队左、右、后三个方向驰骋了二里左右的一个大圈子,发现的确没有大队人马到来的迹象.苏啜杜尔快速跑到了孙九的面前,收起弓箭,屈身直到马首,"鲁莽的杜尔给长者赔罪,你们的确是朋友.草原秋来后豺狗肆虐,所以我不得不小心提防!"

说罢,回头向距离商队最远的那个牧人大喊了几句,命令他赶快回部落去给族长送信,说远方有贵客到来.然后伸直手臂,向所有商贩做了个请的手势.

商贩们早已耽搁得不耐烦,却不敢快速向前奔.跟在孙九和苏啜杜尔之后,慢慢地向远处炊烟飘起的地方靠近.

半柱香的时间过后,天地间隐隐传来的风雷之声.前方烟尘大起,百余匹战马洪流般奔涌而来.商贩们哪里经历过这么大阵仗,一个个脸色发白,目光不停地看向孙九.只要领头人一声令下,大伙就立刻抛了辎重远遁.孙九却镇定地用突厥语与那个名字叫杜尔的苏啜部牧人聊着天,二人仿佛谈得非常投机,不时还迸发出一阵大笑.

爽快笑声使得商贩们渐渐安心,手按在护身短刀的柄上,继续前进.片刻之后,迎面滚来的洪流越来越近,一杆天蓝色,绣着一队人字形高飞天鹅队列的大纛,从骏马之间高高地挑将出来.

"诸位贵客在此稍后,我家埃斤亲自前来相迎了!"苏啜杜尔用突厥语说道.接着,打马上前,远远地迎住了那杆大纛.

洪流慢慢减速,在即将与商队相遇的地方,嘎然停滞.一个身披淡绿色斗篷,衣服四周镶嵌着褐红色黄羊皮边的中年男人,冲着众人躬身施礼:"从中原来的兄长,白天鹅的后人苏啜部兄弟欢迎你们光临!"

"白天鹅的子孙恭迎中原来的兄长!"队伍前方,六十多名身穿黄羊皮夹袄,精赤着胳膊,头发和衣服下摆上缀满铜铃的霫族壮汉同时躬身.

"白天鹅的子孙,中原来的兄长特来看望自己的手足!"孙九弯腰表示回敬.众商贩学着孙九的样子以手按肩膀,俯身施礼.蹩脚的突厥话说得南腔北调,动作的整齐程度也远远不及对方万分之一.

那苏啜部首领见商贩们动作混乱,脸上反而绽放出了笑容.侧转身,向后招了招手,二十几个身穿彩色锦衫,衣角缀满银铃的女子立刻跳下马背,从皮袋中倒出一碗碗香气浓郁的酒浆.族长甩蹬离鞍,举起第一个铜碗送到了孙九马前,两个女子随后跟上,双手拉开一条洁白的哈达.

六十多名壮汉同时下马,举着酒碗来到众商贩面前,边走,边歌.歌声婉转悠长,无法辨识其中词汇,旋律中却包含了浓浓的欢迎之意思.

徐大眼几次欲跳下马背,都被李旭牢牢地拉住了胳膊.临北行前,父亲曾经向李旭灌输了许多突厥人的规矩.霫人既然依附于突厥,其中规矩想必与突厥相差不大.此刻如果徐大眼跳下马背,肯定会给主人留下不好印象.而商队中其他人虽然成心看着两个少年出丑,一旦影响到他们的生意,想必也不会原谅少年人的无知.

孙九接过族长中的酒碗,躬了躬身子,先用手指沾了几滴酒向蓝天.又重复了一次,把酒浆洒向大地.最后,才捧起酒碗,对着族长谢道:"中原人孙九感谢长生天安排这次机会让你我相逢.中原人孙九愿草原见证你我的情谊.苏啜部的兄弟,让我们共同畅饮此碗!"

那族长见孙九等人丝毫不怠慢霫族人的礼节,脸上的笑意更浓.从族中少女手中捧起洁白哈达,翘起脚,轻轻地搭在了孙九的脖颈上.孙九弯着腰,以极其不舒服的姿势坦然相待.直到族长搭完哈达,才举起酒碗与族长对饮,然后轻轻地跳下了马背.

众商贩待孙九和族长饮毕了第一碗酒,也捧起酒碗与苏啜部霫人共饮.随后,纷纷下马,在霫族人的帮助下,牵着坐骑走向部落聚居之所.

几十名霫族女子用歌声相伴,一直将客人送进部落的第一道围栏.热情的霫族男人们则肩抗手抬,将商贩们的货物卸下,整齐地摆放进族中特意腾出来的,几座靠近部落中央的大毡包中.

商贩们享受到了贵客待遇,浑身的疲倦一扫而空.特别是王麻子、杜疤瘌等人,自从饮完了酒后,眼睛就眨也不眨,直盯着倒酒的那些霫族女子看.那些女子也不害羞,反而回之以微笑,并且不时以尽量简单的突厥词汇拼凑成句子与王麻子等人交流.

"那一碗是下马酒,未饮之前,你是万万不能下马的!"两个少年走在队伍最后,低声交流.有着父亲多年熏陶,李旭也懂得一两句突厥语.把突厥族的规矩和方才孙九和族长的交谈大概向徐大眼介绍了一遍,徐大眼听得满头雾水,又是迷茫,又是好奇.

"你那天替我出头,打了王麻子和杜疤瘌.他们几个老江湖怀恨在心,一定想方设法让咱两个出丑.一会儿进了帐篷,你多留心.草原人性子虽然直,对族中规矩却执着得很."李旭低声叮嘱道.不知不觉间,他与徐大眼已经调换了在互相照顾时的角色.

注1：埃斤,部落长的称呼,等同于渠帅.苏啜杜尔,突厥名字,意思即为苏啜部的健儿.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一 下)

才安顿好了坐骑,早有好客的主人用铜盆打来井水,招呼众人洗手净面.此举暗合汉语中"洗尘"之意,所以徐大眼不用问也明白其中道理.看看众人先后把手伸进了面前的铜盆,也跟着捧起了井水.

草原上天冷,井水很寒.抹在脸上,登时让众人清醒了几分.待大伙都洗完了脸,换上了干净衣服.部落首领又热情相邀,请商贩们到大帐中奉茶.对于主人家的美意,孙九不敢推辞,说着感谢的话跟在了首领身后.就在这当口,本该跟随在孙九身后的商队副头领张三却突然脚下没了力气,步子越迈越小.看到张三如此,王麻子、杜疤瘌等人彼此使了个眼色,陆续把脚步放缓.很快,众人就把徐大眼"让"到了孙九身后.

徐大眼知道有几个老商贩居心叵测,所以事事小心,一改沿途中义气纵横之态.唯恐不小心走错一步路,说错一句话,成为众人日后的笑柄.但是百般小心之下,却没料到入帐的次序也有花样存在.他跟在孙九身后缓缓而行,眼看就来到了大帐口.李旭心道一声不妙,快行两步,直接插到了孙九和徐大眼之间.

"小兔崽子!一会儿叫你好看!"张三心里暗骂.在喝"下马"酒时,他与杜疤瘌等人已经打定主意要出徐大眼的丑.如果当时不是被李旭硬拉着,徐大眼肯定会成为今日霫人部落中最不受欢迎的恶客.此刻见李旭再次于大伙的圈套中横插了一杠子,心中对他的积怨更深.

主人家却不知道客人们中间的这些龌龊事,见孙九身后紧跟的不是商队中的长者而是两个衣衫相对光鲜的少年,再联想到其中一个少年居然以狼为伴,旋即以为这两个面目清秀的少年是商贩中的富贵人物,笑了笑,指着大帐西北角让道:"贵客自远方来,令苏啜部的牛羊、草场都沾染了福气,但请上座,喝一碗小女亲手熬制的奶茶!" (注1)

孙九微笑着上前,先冲毡帐的西北角躬了三次身.然后,拉起主人的手说道:"是我等不请自来,给主人家添麻烦.尊敬的埃斤请落座,让我等接受长老的祝福!"

宾主之间客套了几句,随后部落首领自己坐在了北方铺着羊皮的胡床上.随着铜铃声响,两个胡子与头发一样长的霫族老人缓缓入内,紧挨着首领坐下.待轮到九叔,他却选择了正东方的位置,然后才招呼众商贩依次落座.

那部族待客用的毡帐足有寻常毡帐的五倍大小,四周以木条相拼,外围裹以雪白的毛毡.穹顶和毡墙的各个方向都开了大窗,窗子采用中原人家的细木格方式,上面糊的却不是厚纸,而是一种薄而透光的膜,所以显得分外敞亮.

依照李旭推测,那层膜应该是动物膀胱之类的东西.但他却不敢乱问,父亲李懋曾经跟他警告过,胡人性子野,热脸和冷脸之间变化往往是一瞬间的事.所以,能不触犯人家的忌讳,尽量别去触犯.碰到稀奇之物也别乱问,以免是胡人的部族秘密.

众商贩团团围座,聚拢成大半个圆.唯独空出了族长先前指示的毡帐西北角和供人出入的门口.徐大眼看得好生奇怪,又无法出言相问.正百抓挠心的时候,李旭悄悄伸过手来,在他的后背上写了一个"祖"字.

"原来那是他们供奉祖先地方,不知道出自什么教义!"徐大眼心中惊讶地想道.北行之前,他读过很多记述草原各部族的文章.众典籍都描述说突厥之名起源于金山,因为此山形似兜鍪,而其语言中兜鍪发音为突厥,所以用突厥为整个部族之名.汉时,此部曾亡于匈奴,全族尽被屠戮.只有其中一个小儿因为年幼,匈奴士兵不忍杀之,弃于荒野任其自生自灭.群狼围拢而哺育这个孩子长大,这个孩子又取狼女为妻子,生育十个孩子.其中的长子后来就成了突厥王,姓阿使那 (初乳),所以突厥人又自称为狼的后代.

眼前这个霫人部落虽然依附于突厥,部族名称亦与突厥中的一个大部落相类.但在其战旗、毡帐和族长的座位上,绣得却全是天鹅.

"这两个少年应该不是商贩!"曾经阅人无数的两个部族长老心中嘀咕.突厥人以苍狼为图腾,视其为举族之圣物.而草原上的苍狼性子极其刚烈,如不是机缘巧合,鲜有人能把狼崽养大.所以能拥有一头苍狼为伴的少年,绝对会被视作族中的杰出人物.

目光从李旭脸上扫过,就无法忽视坐在他身边的徐大眼.比起骨架粗壮、皮肤粗糙、沉稳如石头般的李旭,徐大眼给人完全另外一种感觉.在长老眼中,他就像一头不羁的白马,无论多大的马群,你都无法忽略他的存在.而这种人物,无论在盛世还是乱世,注定一生要活得丰富多彩.

宾主间客套着天气、旅途、牛羊肥膘厚度,眼睛里却把彼此的底细掂量了个尽.几句闲话过后,族长轻轻拍了拍手,随着清脆悦耳的铃声,有一队少女拎着铜壶入内.苏啜部的族长捧起第一碗茶,缓缓离座,双手奉

于孙九面前,唱歌般吟道："远方来的大兄,请喝一碗粗奶茶.虽然没有中原的茶叶精细,却也是我部落中的珍藏!"

"苏啜部的兄弟给我最白的奶,不是草原最佳,却是母牛的初乳.给我最香的茶,不是天下最细,却是人间最纯!"孙九亦起身,用突厥语唱和.接过奶茶,却不肯先饮,转头递给了身边的同伴.

到了此时,孙九才注意到距离自己最近的人居然是李旭,不觉微微一愣.再看看李旭身边紧挨着的是徐大眼,立刻明白了是有人捣鬼.生性豁达的他不觉有些恼怒,却不肯多说话,只是用目光鼓励李旭和徐大眼,一定要把这口气争下来.

李旭会心地冲孙九点了点头,将盛满奶茶的铜碗传给了徐大眼.徐大眼何等剔透人物,见孙九不喝,李旭不喝,立刻明白的其中关键.冲李旭微微颔首,转身将奶茶下传.众商贩一个接一个传下去,直到传给了最末的同伴,方才停住.

族长见众商贩把自家的礼节遵守得一丝不苟,心中大乐.加快速度,一碗接一碗将奶茶捧给孙九.孙九一碗接一碗地将奶茶传出,直到所有人手中都捧了一个铜碗,才端起了最后一碗茶,颔首向族长领致谢.

苏啜部的族长和几位长老相视而笑,端起茶碗,率先品尝.众商贩这才开始痛饮,一番看徐大眼出丑的心思再度落了空.

那奶茶是用鲜奶、粗茶加了盐巴熬制而成,消食顺气,是草原上不可或缺的一样宝物.众商人旅途劳顿,刚好可以用它来补养身体.主人家是一番好意,却不是所有客人有福气消受.特别是李旭、徐大眼两个,平素只听说过奶茶之名,待见了手里着稠乎乎、油滋滋夹杂着茶香和奶膻的一大碗浓汤,胃肠立刻开始翻滚.四下偷看,见九叔等人正喝得香甜,一皱眉,一闭眼睛,扬起脖子直接狂灌了下去.

"就当是在喝药!苦其心智!"徐大眼紧闭着双目想.一碗奶茶"咕咚、咕咚"灌了个干净,嘴巴里却浑然不知道其是什么滋味.

那族长见两个少年一口气就干了一大碗奶茶,眉头微皱,喉咙滚动不止.以为他们是在欣赏自家浓茶的滋味,高兴得心花怒放.拍拍手,命令少女们上前给二人续茶.

徐、李二人心中叫苦不叠,早知道主人家如此热情,第一碗奶茶他们无论如何也不会喝得那么快.正愁眉苦脸地琢磨着如何不再咽那又咸又

膻的草药汤子时,耳边突然响起了一串银铃般的轻笑.

二人闻声抬头,只看见两双湖水般明澈,天空般幽蓝的眼睛正在笑吟吟地向自己看来.头皮登时一炸,身子如遭雷击般楴在了当场.

那眼睛的主人鼻梁修挺,皮肤白皙.一人身穿鹅黄,一人身着淡蓝.虽然与其他霫族人一样,在衣服的边缘上镶嵌着褐色皮革.裙子却明显裁剪成了中原女子常穿的屈裾状.除了苏绸曲裾外,两个少女还在上身套了一件黄羊皮裁减的比肩.整个比肩分为四大块,每一块之间用金色丝线相缀.肩角轻端,腰部紧收,在长长曲裾的衬托下,更让整个人显得修长高挑.(注2)

徐大眼出身于巨富人家,平素见惯了各种年青粉黛,却从来没见过似眼前霫族女孩这般,浑身上下充满活力,如鲜花般绽放的异族少女.只觉得眼前亮亮得,整个毡帐都被少女得笑声染上了金色.比起他,李旭见过的女子更少,平素里印象最深刻的就是自己的妗妗,一手持刀,一手拧着鸡脖子的英雄模样.这种形象固然亲切,却无论如何与《诗经》中所描述的美妙搭不上边.而年少他的亦认同县学里老夫子们的观点,即所谓美人香草,都是古代士人托物而言志的.如果把诗经里的那些古风当作"淫词烂调"来读,非但是误解了古人的本意,而且是对先贤的大大不敬佩.

此刻,毡帐中的少女却让他想起了学过的那些诗词.比诗词给人的印象更明快,也更生动.他听见自己的心在跳,想让心跳停下来,却发现身上练就的定力早已无影无踪.只是觉得傍晚的阳光很亮,很亮,透过糊窗的膜,照得人目眩神摇.

见两个少年端着茶碗发呆,少女更觉有趣.双目数度流转之后,那个身穿淡蓝色苏绸曲裾的女子露齿而笑,低声催促道:"快喝啊,难道我亲手熬的奶茶味道不好么?"

这两句,却是地地道道的中原腔调.徐、李二人被吓得手一哆嗦,差点把整碗的奶茶扔到地上.意识到自己失态,二人脸上颜色更红,仿佛刚刚过了火焰山般,连脖子都给烤成了血色.

"陶阔脱丝,不要故意捉弄客人!"族长见两个少年满脸尴尬,低声呵斥道.

那名字叫陶阔脱丝的少女却扭了扭身子,发辫末梢的银铃随着身形晃动发出一阵乱响.在铃声缭绕之间,少女撒娇般用突厥语说道:"父亲您快看这两个中原伢子啊,大男人居然也会脸红!"

能听懂几句突厥语的商贩们哄堂大笑,大伙设了半天圈套让徐、李二人出丑,居然不如女孩子家看上两眼好使.众奉茶少女闻言,果真凑上前仔细观察,直把把徐大眼、李旭二人看得如煮熟了的大虾般,从头到脚都变成了鲜艳的红色.

"你们不要胡闹吓了客人,出去看一看阿思蓝他们整治的羊肉可曾好了!他们旅途劳顿,走了上千里呢"族长大人显然也拿自己的女儿没办法,挥了挥手,笑着把少女们赶出了大帐. (注3)

经过这一番嬉闹,宾主之间的距离一下子拉近了不少.两个族中长老也被少年的腼腆和少女的顽皮逗得老怀大慰,随着客人笑了一会儿,说了几句客套话,接着就问起孙九等人的目的来.

孙九虽然直爽,却也不敢说自己是因为去奚人的部落扑了一空,才不得不来到霫人聚居区.只是托辞说自己带着商队北上,半途中遇到了郝老刀,听对方说霫人热情好客,所以才不远千里赶过来交朋友.

两个族长也知道孙九所言未必尽实,但霫人部族聚居区离大隋太远,中间又有奚族各部相隔,所以平素很少有中原的商队来到这里.而经过奚族、突厥、契丹等部族转手倒卖给霫人的货物,非但价格居高不下,质量也比中原商贩们手中的货物打了不少折扣.所以自从上次郝老刀护送的商队无意间闯入了这片草原后,部落中的贵冑们就日日盼着有汉人商贩再度光临.孙九等人此刻冒昧而来,却正好如了霫人的愿.

所以,长老们也不深究孙九说的话有几分是真,先感叹了几句旅途劳苦,然后向族长建议道:"西尔,不如你派人给临近的几个部族送个口信,让他们三日后到咱们部落里来与中原来的兄弟交易.这样,中原来的贵客可以早日把货物脱手,在暴雪遮断道路前南返!"

孙闻听此言,连忙站起来致谢."感谢两位长者,长生天会记住您的善行!"

"感谢长老的美意!"众商贩纷纷起身施礼.大伙在陆上耽搁了太长的时间,正发愁一个部落是否能把所有货物吃得下.如果为了甩货而忍痛压价,大伙这番辛苦难免有些不值.而长老们的建议刚好解决了他们面临的困境,几个部落同时赶来交易,非但可以让货物迅速出手,价格上,商贩们也能讨到不少好处.

部族首领苏啜西尔非常聪明,立刻明白了长老所提建议中的长远打算.挥挥手,大度地说道:"兄弟们何必客气,给客人们提供便利,是我苏啜

部之责!"

"恐怕过不了几年,苏啜部的天鹅头上会多一顶金冠!"在一片纷乱的感谢声中,徐大眼用极低的声音,悄悄地跟李旭嘀咕.在进入部落之前,他就发现对方的战旗所绘的天鹅头顶,没有胡人特制的那种山峰般的金冠.这说明苏啜部只是霫人中间的一个小部落分支,霫族诸部公认的大头领并不是出身于附近几个毡帐.

商贩不顾旅途危险,冒死北上,求的就是一个财字.一旦苏啜部善待商队的名声传扬开去,不出两年,在暴利的诱惑下,无论路途多远,各地商队肯定会蜂拥而来.周围的各部族,也肯定以苏啜部为核心形成一个小而紧密的交易圈.长此以往,苏啜部的实力会以最快速度膨胀.而草原上各部向来是以实力为王,没有太多的正统顾忌.

李旭轻轻地点点头,好像对徐大眼的见解表示认同.实际上,族中长老在讲什么,徐大眼在说些什么,他一句也没听见.内心深处,此刻的他所想的决不是如何脱手货物,如何观察苏啜部长老的谋事风格.

就在半柱香前,那名蓝衫少女,阳光般灼伤了他的眼睛.

注1：突厥人以狼为图腾,所以其附庸霫人会误解李旭的身份.

注2：曲裾,比肩,都是汉服中的一种.通常男子穿直裾,女子穿曲裾.比肩样子类似于今天的马甲.

注3：阿思蓝和陶阔脱丝、西尔都是突厥名字的音译.突厥人通常有姓无名,部族的姓氏就是个人的姓氏.阿思蓝为雪豹,陶阔脱丝为孔雀(不确定?),西尔为狮子.整个名字就是苏啜阿思蓝,苏啜西尔,苏啜陶阔脱丝.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二 上)

直到晚宴开始,李旭才从眩晕状态解脱出来.这倒不是因为他定力强的缘故,而是肚子里的咕噜声迫使他不得不从梦想回归现实.一路上风餐露宿,每天吃得几乎都是干肉、硬胡饼和冷水,胃口都吃得缩小了一半.此时,热呼呼的饭菜对旅人来说,诱惑远远比美丽少女来得真切.

草原地域宽阔,所以胡人的饮食习惯也跟周边环境相衬,粗糙而大气.饮酒用的是大号铜碗,盛酒用的是大个牛皮口袋,所谓的菜,更是大到需要用两个壮汉才能抬上席来.那是一头首尾俱在的煮全羊,俯身在餐盘上做食草状.而分布在羊身体周围的"草"和"石头",分明是整根整根的野葱和整个整个的大白蘑菇.

族中年纪最大的长老被请上了席,唱了几句谁也听不懂的祝辞后,老人颤抖着手拿起小刀,在羊背上肉最肥厚的地方切下长长的一条,放在一个小铜盘子里亲手端给了李旭.这是霫人的用餐礼仪,源自他们的日常生活.在食物匮乏的季节,年龄最小者每餐总是能分到第一块肉.只有如此,才能保证整个部落生生不息.

李旭含笑接过了铜盘,尽管肠胃被肉香吸引得上下翻滚,他却不肯吃第一口.而是轻轻地抓起插在羊背上的短刀,切下羊头上的犄角,还有头顶上与羊角相连的薄薄一层肉,端在铜盘中敬到了座中最长者面前.

这是草原少年应该做的回报,既表达了对长者的敬重,也体现了对主人的感谢.北行之前,李旭和父亲多次演练过这套用餐礼仪,所以,他能做得一丝不苟.

几个霫族长老都欣慰地笑了,他们觉得自己没看错人.眼前这个以狼为伴的少年的确与塞上民族渊源颇深.看来长生天今年特别照顾苏啜部,入冬之前不仅送来了茶叶、布匹,还送来了预示着部族兴旺的征兆.

族长苏啜西尔拍拍手,两队盛装少女再次走了进来.每人端起一碗马奶酒,高举到一个客人面前,齐声放歌.歌声婉转嘹亮,混杂在酒香里令人迷醉.

李旭再次红了脸,因为这回给他敬酒的依旧是那个蓝衫少女.少女的嘴角轻抿着笑,眼神中分明露出了几分顽劣意味.有了上一次被捉弄的经验,李旭不敢惹这少女发怒,接过酒碗,把里面的酒一口闷进了肚子内.

少女的目光中露出几分嘉许,口中依然唱着那嘹亮的长调,手上动作却丝毫不慢,拎起与自己最近的皮袋,利落地把李旭的酒碗再次斟满.

"还喝?"李旭用眼神询问,在少女的目光中却看不到任何答案.好在于自己家中,他就已经喝惯了舅舅的私酿.这马奶酒虽然比寻常黄酒炙烈,却远远达不到舅舅张宝生的密酿程度.

端起酒碗,李旭将里边的酒再度一饮而干.少女的眼神愈发欢快明亮,蓝汪汪的,就像一湖春水.盈盈的波光间,照映着天空的颜色.

第三碗酒又举到了李旭面前.少年觉得腹内热热的,豪气直冲霄汉.接过铜碗,问亦不问,迅速让碗底露出.少女微微一笑,露出一排好看的编贝.没等李旭欣赏完那如花般灿烂笑容,第四碗酒又端到了他面前.

李旭的脸开始红了,这回不是因为腼腆,而是因为酒力所致.马奶酒虽然力道不足,他却是空腹而饮.此刻满肚子的酒仿佛都化成了血液,顺着经络涌遍了全身.他感觉到头有些大,脚有些软.却不肯在异族少女面前失去礼仪,强撑着,把第五碗又灌进肚子内.

少女的歌声如黄莺出谷般明快,第六碗酒又端到了李旭面前.这次,没等他干掉,一个低低的声音却传到他的耳朵内:"中原伢子,你可以慢慢喝的啊.歌声未止,我就不能让你的酒碗空掉!"

"啊!"李旭楞了一下,发现少女笑着望向自己,好像又看到了一个怪物.那双娇艳樱唇没有随着其他女子一同唱歌,显然,善意的提醒是来自这个少女.

李旭尴尬地笑了笑,抬头张望.这时才发现其他商贩正端着酒碗慢品,没有任何人像自己一样碗到即干.而部族中的几个长者,正笑呵呵交头接耳,显然自己鲁莽的举动早已再次成为了人家的趣谈.

李旭用酒碗挡住了自己涨红的脸,这次,他终于坚持到了长歌结束.一曲唱罢,酒席上立刻热闹起来.宾主之间开始把盏互劝,其乐融融.敬完了客人的少女们则分批次退出大帐.族中乐师调整好琴弦,拉出欢快而热闹的曲调.

商贩们素来节俭,一路上除了李旭和徐大眼外,其他人的干粮中少有荤腥.好不容易熬到所有用餐礼仪结束,谁还再肯客气.刀切手抓,转眼间让一整头羊见了雪白的骨头架.主人家见客人喜欢自己的食物,心情大

乐.拍拍手,立刻有壮汉走进来,抬走剩下的残骨.然后,又一只完整的煮羊被奉到餐桌之上.

随着天色变暗,商贩们吃肉的速度渐渐慢了下去.草原上的羊肉味道虽然佳,肥膘却远比中原人养的羊厚实.这样肥厚的肉,胃口再好的人也无法吃得太多.王麻子、杜疤瘌等人端着酒碗左顾右盼,仿佛丢了什么重要的东西般,一脸惶急.

霫人素有白霫之称,部落中女子皮肤白若凝乳,双目碧若晴空.头发或白或金,如流瀑般闪着光泽.在旅人们的传言中,霫族女子最为大方.她们属于这片草原,可以邀请你钻入她们的毡帐,却从未曾想过从此与你纠缠不休.

在失去奚人部落踪影后最绝望的那一刻,传说中的艳遇曾经是王麻子、杜疤瘌等人继续前进的动力.

"饱暖思淫欲!"徐大眼的双目中再次露出了几分不屑.整个座上,以他的吃相最为斯文.既没有像李旭那样大碗大碗的喝酒,也没有像其他人一样饿狼般啃肉,而是用手指把肉撕成细条,一小条一小条地就着酒水慢品.

家族中饭菜食不厌精,这让徐大眼可以轻松地分辩出食物的优劣.水煮全羊里除了野葱、蘑菇和盐巴之外,没放其他任何调料,正合了他的胃口.他喜欢这种淳厚自然的滋味,却非常不喜欢与自己共饮的同伴.在徐大眼看来,这些粗俗、市侩、心胸狭窄又容易满足的商贩们根本配不起主人家的热情款待.无论你给他吃了什么山珍海味,等到双方开始交易的时候,休想让他们在价格上稍稍松动半分.相反,他们还会根据部落的富裕程度和对茶叶、绸缎、陶器等中原物资的渴求程度,毫不犹豫地提高商品的价格.

苏啜部的族长却丝毫不觉得客人的举动有失礼仪,在他看来,喝酒之后的任何行为都可以认做是人的本性流露.男人如果对女人没需求,就失去了变得更强大的动力.所以,就在徐大眼为同伴的举止感到汗颜的时候,苏啜西尔又拍了拍手.

欢快的音乐嘎然而止.乐师喝了碗酒,调了调琴弦,换上了另一支舒缓缠绵的曲子.一队霫族美女缓缓走了进来,在席前偏偏起舞.双臂和脚腕上银铃晃动,每一次举手投足,都勾去无数魂魄.

天色已黑,部落中的青壮端上巨大的铜火盆.火盆里边,上好的木炭跳动着幽蓝的光.李旭被火烤得很热,身体内外仿佛都有热气在向上涌.献舞的女子中没有那两个捉弄他和徐大眼的少女,她们年龄比敬酒的少女大,也更有魅力.伴着乐声的舞姿仿佛带有一种符咒般,让人的目光难以在她们身上离开.

而她们身上的衣服实在穿得有些少,脚上没穿鞋袜,双臂上也未着寸缕.雪白的手臂合赤裸的小腿在乐曲中慢慢抒展,就像午夜里的昙花在慢慢绽放开花瓣.李旭不知道自己这样形容对不对,也不知道自己这样目不转睛地观赏歌舞,是不是违背了读书人的本分.古圣先贤们与女子交往的示例李旭知道的实在不多.醉眼朦胧中,他只听见众霫人的轻歌.

"哥哥骑着白马而来,一手持着弯刀,一手捧着兰草…"接下来的句子他就听不清楚了,在突厥语方面的造诣,他距孙九等人实在差得太远.

"愿为一束野花,只为君而零落!"醉倒之前,李旭依稀听到了这样几句.是真是幻,很多年后他都没弄清楚.

霫人对远道而来的商队非常重视,破例给每名商贩预备了一个毡帐.迷迷糊糊中,李旭感觉到自己被人抬进了一个很温暖的帐篷.脚边有人替他放了一个火盆,烤得他又热又渴.睁开眼睛,李旭想出毡帐找些井水来醒酒.却惊诧地发现,自己身边睡着一个人,一个碰上去与自己完全相异身体.

登时,李旭心中的酒意清醒了大半.瞪大眼睛,借着炭火发出的微弱光芒再次细看,他发现自己身边卧着一名少女.螓首蛾眉,肤若凝脂,相比之下,古人那句"增一分太长,减一分太短;施朱则太赤,傅粉则太白."显得实在苍白而模糊.

这正是白天曾经捉弄过他,最后关头又放了他一马那名少女.李旭感觉到自己头皮发炸,浑身上下都开始难受起来.

"有些部落,会让族中女子为贵客侍寝."北行前,父亲曾经开玩笑般说过.具体怎么应对,却未曾指导过他.也许父亲从来没遇到过这种情况,仅仅把它当作一个好笑的传言而已.父子两个却万万没想到,传说中的事情刚好发生在李旭身上.

李旭紧紧地抱住自己的胳膊,不敢闭眼,也不敢挪动,双腿绷得像木头般,僵硬笔直.帐篷里的木炭火却愈发强劲,一波波热浪从脚边袭上来,越过大腿,越过小腹,越过胸口、头顶.

就在此时,那睡梦中少女突然翻了个身.手臂上的银铃"叮铃"一声,轻轻垂在了李旭的胸膛上.

酒徒注：关于突厥族祖先的传说,参见《周书》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二 下)

轰地一下,李旭感到浑身的血液全涌到了头部,炸开,散发出无数多金色的星星.大的,小的,五角的,十字的,就像过年时在火堆中竹节炸裂的刹那,短暂,但是绚丽多彩.他不敢动,也不敢把少女的胳膊挪开,只敢静静地躺在那里,连呼吸时胸口的起伏都尽力去控制.

非礼勿视,他在心中拼命地告诉自己.目光却忍不住慢慢移动,扫过被火焰烤红的毡包顶,缓缓地凝在少女的脸上.那是一张姣好的面目,几乎是他在这世界上见过的最美的.细嫩的皮肤、长长的睫毛,还有一双娇艳欲滴的嘴唇…

李旭看着,看着,就像看着一件名贵的南国白瓷,不敢去碰.唯恐一碰之下对方就会落在地上摔个粉碎.也不敢多想,因为少女是如此美丽不可方物,像一朵莲花般难以亵渎.他能感觉到自己的灵魂深处在膨胀着一股湿热的冲动,但接下来自己应该做些什么,却是一无所知.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一个时辰?一百年?或者仅仅是一瞬?最终,李旭再次鼓起了勇气.他轻轻地用手抬起少女的胳膊,把它放进了毯子下.然后,以最轻,最细微却极快的动作站了起来,蹑手蹑脚走出了毡包.帐篷里太热了,他需要一点冷风来让自己平静.

草原上,星大如头.水一般的星光从近在咫尺的天幕上倾泻下来,一下子就穿透了他的长衫.秋风在旷野间呼啸,隐隐地还夹杂着狼群的号叫声.这里是草原深处,不是自己的家,李旭的头脑越来越清醒.

酒意全部被风吹散,理智和感觉又回到他的躯壳中来.他感到手臂上又无数鸡皮疙瘩迅速生出,却没有勇气再次钻入毡帐.举目向远方望去,李旭看到在安置货物的几个帐篷里还亮着火光.也许自己应该去那里照料货物,他终于找到了个充足的理由,逃命般迈动了双腿.

帐篷帘被轻轻的拉开了,里边的听见了外边的脚步声,警觉地探出半个身子.是九叔?李旭非常高兴地看到了那个宽阔的肩膀.不顾对方惊诧地目光闯入帐篷,却发现徐大眼和郝老刀也在这里.地面上还架着一口铁锅,锅里面的肉汤正汩汩冒着热气.

"这么快就从温柔乡醒了?"徐大眼看到李旭出来,嘲弄地问道.

"我,我!"李旭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他知道自己今天的表现实在太差,肯定已经被徐大眼归为杜疤瘌、王麻子等人的同类.但自己究竟做错了什么?好像没有一件事情可以被指责.

"你不会告诉我你什么也没干吧?"徐大眼看见李旭尴尬的模样,皱着眉头追问.宴会上,只有他与孙九、郝老刀三个人坚持到了最后.当发现有女子钻入同伴的帐篷时,读了很多书,拘泥于君子之道的徐大眼毅然选择了陪同九叔去守夜.

"我?"李旭的脸又涨成了黑紫色.男女之间的事情,对一个十四岁出头的少年来说太复杂,太奇妙.他的确什么也没做,但作为一个渐渐长大的男人,他又不愿意承认自己对此一无所知.

"你还是个雏儿?"这回,轮到郝老刀发飙了.他跳起来,促狭地在李旭双腿间摸了一把,然后仰天发出一声狼嚎般的惨叫:"我的天哪!我以为早就没人炼童子功了呢!有你在,商队还请我们这些刀客做什么!"

李旭羞得浑身发烫,恨不能找个地缝钻将进去.转身欲夺门而出,却被九叔一把拉了回来:"别理睬他们,坐在火堆旁喝碗醒酒汤.这地方风太冷,外边站上一夜肯定冻出毛病来!"

李旭挣脱不得,只好偏着身子在九叔旁边坐下.徐大眼见他满脸尴尬,反而倒不好意思起来,强忍着肚子里的笑意把头偏向了别处.郝老刀却不依不饶,目光上上下下扫视李旭,非要看看炼"童子功"的人筋骨与他人比有何异同.

"老刀,别欺负孩子.他是读书人,脸嫩!"九叔伸手推了郝老刀一把,笑着呵斥.

"读书人,你见哪个读书人绝后了.子曰,食,色,性,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郝老刀满口胡言乱语.他幼年时求学不成,所以一生中除了舞刀弄棒,就是以歪曲古人之言为最乐.

"那老刀叔何不选个帐篷去快活,难道你也炼童子功么?"徐大眼看不过郝老刀拿圣人开玩笑,跳起来替祖师报打不平.

"你以为我不想啊,人家嫌我长得难看,不往我的帐篷里钻!"郝老刀装做一幅悻然的样子,说道.

众人都笑了起来,尴尬的感觉渐淡.李旭这才松了一口气,偷偷看了看郝老刀,见对方不再与自己为难,抬起头,对孙九问道:"九叔,几时散得

酒席,您怎么亲自来守夜?"

"才散了不到半个时辰,大伙都想着风流快活,只好让我这老骨头和大眼这个君子来守夜.倒是你小子,喝空了三个皮袋子,大伙都赌你会醉到明天中午,没想到这么快就醒了过来!"孙九摇了摇头,笑着回答.

我喝了那么多,李旭自己也有些惊诧了.宴会的后半段进程除了歌舞还有什么,他根本不记得,至于自己随口喝了多少碗酒,也从来没仔细去数过.印象中,只觉得自己醉得很舒坦,在霫人的歌声里几乎忘记了一切不开心的事情.

"我看,多半是被吓醒了酒.唉!后生崽有福不会享受?奈何!奈何哉!"郝老刀酸溜溜地发出一连串长叹.

"他是坐怀不乱,有古人之风!"徐大眼大声替朋友辩解.说完了又甚觉后悔,跟郝老刀这种粗人讲柳下惠,简直是糟蹋学问.

"小小的年纪,就学成了伪君子!"郝老刀跟徐大眼比了比谁的眼球白,冷笑着说.见对方不肯再接自己话头,继续说道:"你看杜疤瘌,王麻子他们,酒都没怎么碰,等着就是这一刻了!"

想想王麻子龇着满口大黄牙去抱花一般的少女,李旭就觉得胃肠有些翻滚.皱了皱眉头,低声追问:"老刀叔,每,每个人帐篷都…"

"每个帐篷什么?"郝老刀等的就是李旭这句话,故意拉长了声音逗他.

想了半天,李旭没想出一个合适词汇,改口道:"难道每个人都有份儿么?"

"你以为强盗分赃啊,见者有份!"郝老刀大笑,摇头晃脑地卖弄道:"霫部风俗,十三岁以上,没有丈夫的女子在晚上可以自己选一个男子帐篷往里钻.这是长生天给赐予她们的权力,即便是族长、长老也不能干涉.嘿嘿,今天有些人想得美,估计要空欢喜一晚上呢!"

"伤风败俗!"徐大眼板着脸骂了一句.他自幼受到的教育是:女子行为要检点,庄重.即便长大成家,也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来做主.甭说主动钻男人的帐篷,即便是主动与男子说话,都是大逆不道的作为.虽然他也知道,大富大贵之家里边行的是另一套,与书上说得完全不同.但那都是背地里的行为,谁也不敢公然把这些"龌龊勾当"宣之与口.

"这是人家的风俗,怎么叫伤风败俗呢?"郝老刀成心与徐大眼抬杠.

徐大眼纵使口齿伶俐,也被他问得说不出话来.胡人自古与汉人风俗迥异,这是胡人的地盘,的确不该以自己一个汉人的观点来指摘别人的行为.

"那,那今晚过后呢?"李旭心里倒没徐大眼那么多原则,想了一会儿,期期奈奈的问.方才他之所以落荒而逃,一半是因为对男女之事似懂非懂,另一半原因却是,他不知道万一有人把持不住,会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今晚之后,太阳依旧从东边出来!"郝老刀的回答如江湖骗子说卦,充满了玄机.

"万一有了孩子怎么办?"李旭继续追问.男人女人住在一起会生小孩,这是他关于男女之事唯一能确定的答案.

"养大呗.部落里会庆贺又增添了人口.如果孩子的父亲有良心,往来之间给孩子留些财货,女人们会非常高兴.如果孩子的父亲没良心,就此消失不见,她们也不纠缠你!"郝老刀的眼神渐渐深邃起来,幽然道:"如果你肯留下来,女人会更高兴.这里一年只有五个月绿色,冰天雪地的,没男人的日子不容易!"

没有父亲的孩子!李旭心中涌起几分同情.在乡间,任何一个没有父亲的家庭往往都是流氓和无赖顽童们欺凌的对象.但是,来往的商贩们有几个会留下?有几个能指望有良心?他们每个人在中原都有一大家子人要养活,今夜风流,对他们而言仅仅是缓解旅途劳累的一种方式而已.

"这是没办法的事!"九叔抓起皮袋子,灌了口酸马奶子,叹息着解释.

不小心,有几滴酒落入了炭盆,跳了跳,冒出一股淡淡的烟雾.徐徐地升起来,飘在空中,让每个人的脸看上去都朦朦胧胧的,非常不真实.

"是啊,没办法!"郝老刀用吃饭家伙挑了挑木炭,盯着那幽蓝的火焰说道:"部落上每逢荒年,战火不断.为了一块好草场,一条无定河 (季节河),不知多少男人要死于非命.没有了男人,女人怎么生娃?还不就靠着过往的几个行人,才能给部落留个种!"

李旭楞住了,他万万没想到九叔口中的不得已居然是这么残酷的现实.而坐在他对面的徐大眼,则收起了全身不屑,代之的,是满脸的尊敬.

不得已,只是为了部落的延续.这,就是那看似荒诞、蒙昧的行为背后的全部答案.弱小的霫族能在这冰天雪地中绵延到现在,凭借的就是这种与生俱来的顽强.

李旭突然明白了,为什么在阳光下霫人的歌声听起来是那样的欢快.

"九叔!"沉默了一会儿,李旭低声叫道.

"说!"孙九拨弄着炭火,有一句没一句的答应.刚才的话题过于沉重,害得每个人心里都沉甸甸的.霫族的女人为了部落生存,不惜付出一切作为代价.而中原的男人们为了家族延续,同样是步履艰辛.漠北草原有暴风雪、,战乱、仇杀.中原的村庄上头则压着皇帝、贪官、恶吏.阳光下,每一个生物的成长都要历尽风霜.可每一个生物,每一个家,依然会顽强的生存下去.

"我,我打算在,在这个部落待上段时间,不,不跟着商队南返了!"李旭横下一条心,决定向孙九说明真相.这个决定做得过于艰难,以至于他的声音听起来有些结巴.

"想留在这里当女婿么?哈!不错的主意.听人说部落里王铜匠就是个中原人,十几年前娶了媳妇,一直在呆到了现在!"郝老刀笑着打趣.部落里王铜匠的故事是他下午在酒桌上听部族长老说的.对于此人在刀柄上打花纹的手艺,霫人们非常佩服.

李旭摇摇头,没理睬郝老刀的嘲笑.略微提高了些声音,向孙九坦白道:"我爹,我爹他,他让我替他出塞,是为了逃兵役.据衙门里的赵二哥说,明年皇上要亲征高丽,边塞诸郡适龄男子无论出身,都得应召入伍!"

"这事儿,你爹早就跟我说起过.唉,其实官府不会那么不讲理.你是家中独子,使上几个钱儿,未必非得应征!"孙九从火光中抬起头,低声说道."也好,你留在这,就当咱们在部落里有了个地商.大伙一时卖不干净的货物,也有人帮着寄放!"

孙九历尽沧桑的老脸,在火光的照耀下反射着淡淡的红光,看上去非常慈祥.这让李旭心里感到很温暖,说话的节奏也更流畅了些."我,我本来应该早点儿跟您说,只是,只是路上人多嘴杂.大伙本来就不喜欢我...."

"他们欺负你,是因为你看起来容易欺负!"孙九突然打断了李旭的话,看了看少年有些委屈的目光,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留下吧,你留下.大眼肯定也不会跟着我们南返.你们二人在这里彼此也有个照应.其实,老张、老杜他们没你想得那么坏,日子过得苦了,自然把钱财看得重!"

"嗯!"李旭轻轻点头.他不能完全认同孙九的看法,但老人一番好心,亦犯不到出言顶撞.

"你留在霫部,不妨找铜匠学他的手艺.反正他不会回中原,不怕教会徒弟饿死师父!"郝老刀突然插了一句.常在刀尖上打滚的他看问题比大伙都乐观,听说李旭要留下,立刻替对方想起谋生之道来.

"多留心些,霫人也有霫人的学问,学到手里总不吃亏!"孙九笑着叮嘱.与李旭交往时间不长,但老人却真心地把眼前的少年当成了自己的晚辈.分别在即,人生的经验难免想一股脑地灌输给他."艺多不压身,你不比大眼,他含着金勺子出生,天生要做大事.你呢,上辈子没人家积的福多,这辈子就努力些,终究会谋个好出息....."

"嗯!"李旭连连点头,老人的模样像极了自己的舅舅.同样被艰难的生活染白了鬓角,同样在人前人后把腰板挺得笔直.自己这辈子富贵也罢,贫贱也罢,至少要做一个九叔这样的人,堂堂正正,磊落坚强.

"你家的货,我帮你捎回去.这次如果赚得多,等明年雪化后,大伙肯定还会再来!"孙九看着对自己依依不舍的少年,再一次叮嘱,"如果征兵令是谣传,你就早些回中原去.这里的毡包再暖,毕竟不是咱自己的家!"

家,李旭的目光一下子炙烈起来.那个遥远的小院,在他的记忆中,异常清晰.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三 上)

清晨的第一缕阳光刚刚从东南方的云层后透出来,李旭就蹑手蹑脚溜回了自己的帐篷.听了九叔和郝老刀的介绍,他心中对霫族的风俗再无轻慢之心.却突然开始担心那个蓝眸少女万一醒来后发现自己溜走,会不会非常生气.如果那样就有些可惜了,这么漂亮的女孩子他平生第一次见到,能在一起聊聊天也是一件很令人愉悦的事.

毡帐里已经没有了少女的踪影,霫人借给的大花绒毯被叠了起来,整整齐齐地放在了枕头边上.火盆里的炭也早已冷去,淡淡白色灰烬被突然从门口吹进来的寒风卷起,轻轻地飘荡在阳光中.如雾,如烟.

昨夜的一切仿佛都没发生过,李旭感觉到自己好像是做了一个离奇的梦,梦醒后除了清晨的阳光,所有的事情了无痕迹.

也许那就是一个梦!李旭晕晕呼呼地想.接连两天,他都没有再看到少女的身影.在徐大眼的建议下,商贩们主动凑了一份货样,赠给部落首领苏啜西尔和几位德高望重的长老,而苏啜族的首领和长老们则回赠给了商队价值更高的礼物.在等待临近几个部落赶来前的三天内,为了显示处事公道,苏啜部没有率先与商贩们交易.宾主之间只是日日饮酒欢歌,女人的歌舞依旧是宴会的重头,可那个蓝眸少女却像露水一样蒸发了,再也没于众人面前出现过.

"怎么,子晰大人,又想你的越女了!"徐大眼见李旭喝酒时魂不守舍,低声调笑道.

"没有的事,我在想明天如何尽快把货脱手!"李旭摇了摇头,强辩道.心中却蓦然飘过那名少女的衣衫,耳畔的胡乐,也依稀带上了古人的韵律.

"今夕何夕兮?搴洲中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心几烦而不绝兮,得知王子.山中有木兮,木有枝,心悦君兮君不知!"当年楚国的令尹子晰与不通楚语的越人,是不是也发生过同样的误会?

"今晚大伙聚在一起商量下,明天就开市了.什么东西卖什么价儿,彼此心里都有个底儿.咱们历尽千辛万苦来到这,别自己砸自己的摊子!"张三叔听见李旭的话中带出了脱手二字,赶紧凑过来警告他不准乱来.美人

春梦,对商贩们来说就像眼前的酒宴,吃过就算.无论醉着还是醒着,第一要务是赚足了本钱,免得自己一家老小受罪.

"同样的货,大伙定同样的价.九叔已经跟信使叮嘱过,让各部尽量带生皮来易货.明天咱们就用生皮为尺度,几张皮子一斤茶叶,几张皮子一匹布,事先都商量好了.其他东西,也尽量用皮子折!"发财机会在即,王麻子的心思也不再只盯着女人的腰肢,而是非常聪明地提了一个好建议.

霫族人手中没有大隋的铜钱,每一样物品都以货易货未免太麻烦.把整张的皮革当钱用,刚好能解决这个问题.且眼下生皮在中原正走俏,冒着被冻僵在草原上的风险出塞的商贩,无一不是冲着生皮而来.

当晚,商贩们挤在火堆前吵开了锅.大伙所带的货物质地不一,统一用生皮来折,中间质量差距就难以体现.谁都不希望自己赚得比别人少,谁都唯恐所得不够多.好在霫人听不懂中原话,还以为商贩们在商量回家的行程.否则真可能翻了脸,把这些黑心的客人统统打了出去.

最后还是由九叔、张三等人拍板,把同类货物根据中原的标准分了等级.每等之间的差价尽量降到最小,至于那些个别商贩的独门货物,则由他们随便去卖,反正价格是高是低,对别人的买卖也造不成冲击.

"我这是苏绸,他那山东大布怎么能比!"有人不服气地嘟囔.中原的绸缎自古以苏绸为佳,浙绸次之.鲁地天寒,蚕土的丝又脆又粗,织出来的绸最差,豪富之家向来不穿,只有中等人家才缝了衣服充门面.所以三种绸缎在市面上的价格也相去甚远.其他如颜色、花纹样式、幅面宽窄等,亦无不影响到绸缎的成交价格.但孙九等人所订的价位,三地绸缎却相差有限,自然让带货成本高的人不满意.

"有本事,你跟霫人解释苏绸和鲁绸的差别去!"张三叔瞬间冷了脸,呵斥道."要不,你自己订个高价出来,最后砸在手里,大伙可不留在这里等你寻找买主!"

"留就留,谁离开谁活不了!"绸缎商生气地嚷嚷,最终还是垂头丧气地坐了下去.跟霫人讨论绸缎的区别,与跟江南人讨论羊肉的质地差不多道理.任你把其中关翘说得天花乱缀,在人家眼里,都是同一种东西.

还有几个带了漆器、彩陶的,心中亦对孙九的决断不服.见绸缎商讲不出道理来,又怕惹了张三这个黑脸汉子回程受气,也只好悻然作罢.倒是那些带了独家货物的商贩,一个个兴高采烈,满心欢喜地盘算着明天如何赚个盆满钵圆.

李旭的货物带的货物比较单一,除了几十斤粗茶就是数匹蜀锦.那粗茶是草原上的流行货,买卖双方对其行情都心知肚明.商贩们即便想趁机抬价,也抬不高多少.而蜀锦不是北方所产,价格在上谷郡本来就已经高得离奇,一干想赚快钱的商贩,没人会贩卖这种又厚,又重,且成本高的东西.所以他与众人没什么冲突,早早地地从人群中退了出来,坐在另一个火堆旁喝酒解闷.

"你明天别跟他们搀和,那几匹蜀锦,想办法折了银子卖!"趁人不注意,徐大眼凑在李旭耳边叮嘱道.

李旭愁的正是这件事,皱了皱眉头,低声问道"怎么换啊?大伙换得可都是生皮!".他对于做生意的门道几乎一窍不通,原来的计划是按照在中原蜀锦和绸缎的价格,把手中的锦全部折了皮货,托孙九带回上谷,再由父亲出手换成铜钱弥补家中亏空.但从今晚大伙统一制定的价格来看,明天能换到的生皮数量远远超过了出塞前的估计.这么重的货物托他人往回带,未免有些太不近人情.

"把蜀锦按中原的价格折成绸布,再把绸布按今晚的价格折成生皮,然后按霫族人的价格,把生皮折成银块.这里人身上缀慢银铃,估计银子的价格不会太高!"徐大眼根据自己这几天的观察,拿了根一段烧黑了的树枝,在地上写写划划.

很快,他就算出了蜀锦和生皮的价位比.把数字让李旭记住了,然后用靴子底从地面上抹掉.

李旭默默地背了两遍徐大眼给出的数字,认同了对方的建议.如果托九叔向家中带银子,路上就不会太累人.且以孙九的为人,交给他再多的银两,他也不会半路把他给吞掉.

"我明天还要换一到两匹马,否则生皮太多,九叔没法帮我往回带!然后再换些他们吃的奶酪和炒米,如果在这里常住,不能总白吃白喝人家的东西."李旭非常坦诚地对徐大眼说道.

霫人再热情,最终也有个限度.在中原,一个人在自己亲戚家住久了还会遭人厌恶,更何况眼下自己和徐大眼两个与霫人无亲无故.

"我托九叔帮忙打听了一下,每年在冬初,部落中所有男子要结队出门打猎.今年风调雨顺,附近黄羊特别多.所以,咱们吃的东西应该问题不大!"对如何在草原上生存,徐大眼早有准备.但对李旭说的买马,他却提了

一个非常荒谬的建议："买马可以,尽量买个头小,跑得慢劣马.能驮货即可,千万别买模样高大的!"

"为什么?"李旭惊问.徐大眼却不肯跟他解释,只是要求他无论如何一定要照做.李旭本来性子就随和,见徐大眼说得郑重,只好硬着头皮答应了下来.

第二天,临近数个部落的霫人纷纷闻讯赶来,把苏啜部的营地挤了个满满当当.此地距离长城太远,中间又隔了奚人部族,中原货向来紧俏.况且每年落雪后商路即断绝,一直到明年五月其他商队也有可能再次出现.因此,很多部落的长老亲自率队而来,一方面向苏啜部的头领和长老表示谢意,另一方面也防止自家的儿朗因为经验不足而上了中原商贩的当.

生皮在草原上本来就是个贱东西,每年秋天,部落中都要根据积累的干草数量近草场情况大批地淘汰老弱病残牲口.这些皮子剥下来用不完,霫人又没耐心一张张去硝制.在手里放上一两年,生皮上就会磕满虫子洞,变得一文不值.所以商贩们手中货物的价格订得虽然有些高,却还在霫族人承受范围内.况且商贩们所带的全是新货,即便质量最差的,也远远比奚族商贩运来的二手货高档得多.

王麻子、杜疤瘌等人赚得眉开眼笑,连跟跟人说话时的语气都比平常客气了三分.正如九叔所言,有了盈余,商贩们的手脚就比原来大方了许多.特别是杜疤瘌,李旭亲眼看见这个吝啬鬼在第一天收摊时偷偷地包了一大块茶砖,塞进了帮他照看摊位的霫族女子手中.

那名女子连声致谢,虽然与杜疤瘌彼此之间没有太多了词汇可用于交流,可一刹那的目光中,竟是分外的温柔.

那种目光李旭也曾见过.当时,妗妗正端着一碗药,抱怨舅舅身体不够结实,总是生病拖累她受苦.嘴里的话说得很难听,看向舅舅的目光却与此别无二至.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三 下)

一瞬间,李旭有些失神.王麻子的面孔在他眼里不再那么恶心.而一手持刀,一手拧着鸡脖子的妗妗,形象也变得温馨起来.更温馨的是家中那盏始终也不肯点得太亮的油灯,还有临行前父亲、母亲在油灯下翻来覆去替自己摆弄行装的模样.

有种柔和且温暖的感觉包裹了他,让他深深沉醉.以至于有迟来的客人问起了蜀锦的价格,他都没能及时回答.

"汉家伢子,没听见娥茹姐姐问你话么?发什么呆?"一声清脆的呵斥把李旭从回忆中唤醒.这是地道的中原话,其中略待娇憨的味道早已在他的记忆中难以磨灭的痕迹.所以,不用更加不敢抬头.

"陶阔脱丝,别对客人这么无礼!"另一个略为温婉声音传来,制止了少女的胡闹.

尽量不去看客人的眼睛,李旭盯着手中的蜀锦答道: "你想买锦么?这是上好的蜀锦!"

"你们汉人说的锦衣玉食,就是指的这种布料吧.果真很厚实呢?"温软的汉语再次夸赞.出于礼貌,李旭不得不抬头打招呼.一袭鹅黄的曲裾立刻出现在他面前.鹅黄旁边,是一袭耀眼的水蓝,晃得他不敢去直视.

"这不是绸布,是锦,我们那里通常在非常重要的场合穿!"徐大眼的定力远远好于李旭,快速回转惊艳后的心神,以非常专业的语气回答道.

"娥茹姐姐,不如你买上一块,出嫁时穿在身上,整个草原上的鲜花都会失去颜色!"蓝衫少女的声音如出谷黄莺般清脆明快.

"是么?我比比看!"被称作娥茹的黄衫少女听同伴提起自己的婚事,脸上丝毫没有露出中原女子身上常见的扭捏之色.反而更加愉快地拉起蜀锦的一角,轻轻搭在了肩膀上.

她身子高挑,皮肤白净,淡蓝色眼神和白中透金头发看上去本来就很明亮,此刻被色泽光鲜的蜀锦一衬托,立刻让傍晚的阳光都跟着绚丽了几分.看着,看着,李旭不知不觉中已经忘记了尴尬,双眼静静地打量少女,仿佛突然间懂得了什么叫欣赏.

欣赏,不带任何尘杂的欣赏.徐大眼微笑着,看少女把半卷锦在身体上来回缠绕.在听到这个黄衫少女已经准备结婚的一刹那,他心里约略感

到有些失落.但很快这种失落就被纯粹的欣赏所取代.

从生下来那一天开始,为家族争取荣耀就成了他心中的最重.其他种种,都如过眼烟云,绝不可以给少年坚定的心志带来任何羁绊.

李旭有些为徐大眼惋惜.单纯论相貌,黄衫女子看上去比蓝衫少女更耐看,说话的语气也更温和.徐大眼长得干净、儒雅,修养又好,本来就是一个潘安般倜傥人物.如果他娶了眼前这个黄衫女子为妻,二人无论在塞外还是在中原,肯定都能成为方圆几百里最引人注目的一对.

"我也来比比!"蓝衫少女见姐姐披上蜀锦后,平添几分亮丽.不甘示弱地靠上前,抓住了锦的另一角.两个浑身散发着春天气息的少女这么一摆弄,立刻把周围无数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来.一些远道而来的霫人已经置办完了自己需要的东西,却又停下脚步,询问起了蜀锦的行情.

今天李旭和徐大眼的生意非常兴隆.二人本来长得就比其他商贩顺眼,出货的斤两尺寸又足,再加上徐大眼擅于码放货物的位置.所以只半天功夫,李旭所带几十斤粗茶,和徐大眼用来虚应故事的一百多件漆器就脱了手.而剩下的货物只有李旭所带的几匹蜀锦.徐大眼给这些斜纹提花锦的定价方式有些超出霫人意料,所以对于这种高档货,霫人看得多,真正下决心买的却寥寥无几.

"这,不是绸缎.厚的,结实.虽然贵,有道理!"李旭见围过来的霫族女子渐多,尽自己所能地用突厥语解释.

张三叔等人事先推测得没错,霫族人的确分不清苏绸、浙绸和鲁绸的差别.与中原人的欣赏角度不同,他们对售价略高,轻软细致的苏绸的热衷程度还不如稍嫌厚硬的鲁绸来得高.至于霫人为什么要这样选择,熟悉草原民族性格的郝老刀给大伙的解释是:"他们男女皆爱骑马,鲁绸厚,在他们眼里更结实耐磨!苏绸轻软,反而让他们觉得不实在!"

而蜀锦的厚度又是鲁绸的数倍,所以,李旭直接用厚度来说明此物价高的原因.

货物放在支架上时看起来虽然漂亮,却没有美到无法抗拒的地步.放在两个少女身上,则等于让所有围观的女子想象出了,如果此物裁剪为衣穿在自己身上的具体形象.几个年青的霫族女子显然已经心动,纷纷走过来,用手翻动其他的蜀锦.

"锦,是吧.多少张生皮!"一个身材高大,赤裸着胳膊,头发上系了许多铜铃的霫族男子走上前,指着一卷猩红色的蜀锦问道.突厥语里可能还没有锦这个名词,所以他发的是汉语音,听起来怪怪的,好像刚被人打碎了鼻梁骨.

"红色,喜庆时穿,生皮,足够了,不换.一尺一个银铃.换铜铃,要二十个!"李旭用手里的尺子比划着,按照徐大眼事先的吩咐狮子大开口.这是他的独家货物,所以不怕其他商贩责怪自己搅乱行情.

女子们点缀在衣服边缘和手腕上的银铃比铜铃小,但三个凑起来也有半钱重.而男人们缀在衣服边缘和头发上的铜铃很大,二十个铜铃拿到中原去卖掉,足可卖到上百文.所以,李旭手里任何一卷蜀锦能脱手,都让他完全赚够最初的本钱.

年青霫族男人用手摸了摸锦的厚度,对着夕阳再看看颜色,脸上露出了中意的表情.冲着远方大喊几句,叫过了一个年纪与黄衫少女差不多的霫族女子,低声跟对方商量了一会儿,开始从头发上向下解铜铃.

那女子显然不希望破坏丈夫的威武形象,伸手轻轻拉住了男人的胳膊.小声斥责.像是说自己的丈夫太过奢侈.然后,却从手腕上把一个缀满细链和小铃的镯子褪了下来,放到了李旭面前.

"铛!"李旭被银铃发出悦耳的声音吓了一跳.这太多了,足足有一两银子,化成银饼换铜钱,能换两千文.况且镯子的式样实在新奇,若能直接卖给大户人家,估计三千文也能换得到.

徐大眼却丝毫不觉得惊诧,收起银镯,利落地把红锦展开,一尺尺量下去.量够了十尺,冲那个霫族男子友善地笑了笑,又饶上了一尺添头.用刀子割开,卷好,恭敬地放在了霫人夫妇的手中.

霫族男子把属于自己的蜀锦迎风抖开,当空折成三折,厚厚地披到了妻子的身上.年青的妻子被红锦照得双颊生晕,把头轻轻地倚在了丈夫胸口.两个人彼此倚靠着,拎着换来茶叶、绸缎、漆盘等物件,分开人群,慢慢走远.

有女子羡慕地看着那对夫妻离开,提起李旭面前的红锦,在自己身上比了比,又叹了口气,低着头离开.却有更多的女子围过来,用从手腕,衣角上扯下银铃,换蜀锦为衣.

北行之前,李懋给儿子所选的蜀锦都是大红大紫的颜色.对于汉人女子来说,这种颜色稍嫌艳丽.在草原上,却刚好与周围清新明快的景色搭配了起来.所以这种浓色反倒称为霫人的最爱,一个个抚摩比量,爱不释手.

眼看着红锦就要被女子们扯尽,蓝衫少女急了起来.上前一把拉住李旭的手,大声命令道:"剩下的我包了,给娥茹姐姐做嫁衣!"

没等李旭表态,黄衫女子低声说道."小妹,这样不好吧.还有别的颜色可挑呢.我喜欢那个金色,刚好配上他们部落的战旗!"

"我,我还有一块,够,够做一件嫁,嫁衣!"李旭被少女鲁莽的行为又闹红了脸,结结巴巴地说道.

周围霫族人虽然听不懂汉语,却也从少女的表情上猜到她要把剩下的红色蜀锦全买下.还以为她是为了自己今后做准备,满脸善意地大笑了起来.

"不早说!"少女狠狠地瞪了李旭一眼,脸上飞起了两朵红云,跺了跺脚,闪到了旁边.

"那只有数尺,不是整块!"李旭红着脸解释.却无法让少女明白非整块的布不会摆在摊面上这个习俗.

那个发音为娥茹的黄衫少女年龄看起来比蓝衫少女略长,拉住自己的妹妹,慢慢地翻看别色蜀锦.待李旭把这波客人全大发走,才把一直披在自己肩头的黄锦重新放回摊位,低声向李旭问道:"这个颜色的,和红色的一样卖么?"

"一,一样.如果你买,可以少,少算些!"李旭赚钱赚得有些心虚起来.北行前,父亲把家中所有搜罗到的铜钱和母亲几件压箱底的首饰都换了蜀锦.当时开销虽然很大,但自己在短短半个时辰内,足足赚回了十倍的回报.如果再按照徐大眼的指示卖高价,他觉得自己实在有些贪婪.

"我要做两件嫁衣,一件做成中原式样的,要红色.一件我们做成我们霫人式样的,要金黄色.你看看我需要买几尺,价钱和别人一样,我不能欺负客人!"娥茹却不肯要李旭的折扣,低声问道.

她的中原话说得很流畅,隐隐地还带着吴地一带的韵味.与蓝衫少女的明快清新的发音不同,听在耳朵里却令人感到另外一种舒坦.

"这,这个,我,我也不太懂!要不,你把这块黄锦,和这块红锦都拿去?"李旭从货摊下拿出另一块红锦,与黄锦摆在一处,试探着问道."我可以只算你一半儿的价!"

"谢谢你,但我不能平白占你的好处!"娥茹再度谢绝了李旭的馈赠.拿起两块锦,反复在身上比量,终是下不了决心该买多少尺.草原上物产不丰,纵使生在族长之家,过于浪费东西的行为,也是要受到众人谴责.

"娥茹姐姐,要不咱们带着这两个汉伢子回去.让晴姨给你量一下,对,量体裁衣,这个词我记得!"蓝衫少女拍着手说道,手腕上银铃叮当做响,再次让李旭心神为之一荡.

"这不太好吧,天色已晚!再说,灯下量尺寸,也许会有偏差."徐大眼拱了拱手,拒绝了对方的提议.傍晚去造访一个陌生女子的毡帐,在他眼中可不是什么有礼貌的行为.

此时夕阳已经从草原尽头落下,大部分商贩都已经收摊.坚持到现在的,只有他、李旭和其他几个卖特色货物的人.今天所有商贩的生意都不错,估计明天再卖上一整天,后天早上大伙就可以收拾行装南返.

"我们霫人可没有那么多规矩!"蓝衫少女与徐大眼比了比谁的眼睛大,微微竖着眉头说道.

"那,我等恭敬不如从命!"徐大眼拱手为礼,不愠不怒.眼前这个叫娥茹的女子和叫什么丝的少女肯定是族长的掌上明珠.自己和李旭想在此部寄宿一段时间,与两个女子搞好关系并无坏处.况且这蓝衫少女虽然性子有些野,本质却如旷野中的一湖清水,未曾沾染世间任何尘杂.

李旭见那黄衫女子满脸渴望之色,不由心软.再加上他也确实拿蓝衫少女陶阔脱丝没办法.只好收拾摊位,把剩余的蜀锦用包袱裹紧了,托付给在一旁看热闹的郝老刀带回大伙统一存放货物毡帐.然后牵着牲口,把大半匹金黄色的和数尺亮红色的放在骡子背上,跟在少女的身后去见她们口中的晴姨.

那名叫娥茹的少女见对方做出如此多的让步,连连称谢.蓝衫少女却丝毫不肯领情.看了看李旭和徐大眼与自己姐妹之间的距离,不高兴地议论道:"走近些,怕了什么.难道不与女人并行,也是你们汉人的规矩么?"

"君子….."徐大眼再度拱手,不知道什么原因,向来洒脱的他在两个女孩跟前却变得异常喜欢拱手.想引用一句古圣先贤的话来给自己的行

为做解释,却霍然想到无论孔子、孟子还是曾子,恐怕对这两个野性实足的霫人都没有威慑力.只好硬着头皮快行了几步,与两个女子并排而走.彼此之间却隔开了两个人宽的距离.再看李旭更是拘谨,拉着坐骑,与少女的距离足足隔了三匹马的宽度.

"你们汉人的规矩真是怪得离奇,什么事情都要拐着弯!晴姨也是中原人,听说故族来了人,明明想见,我要她来,她却说什么未经丈夫命令,女子不应该主动出面招待远客..."蓝衫女子拿徐、李二人没办法,耸了耸肩膀,继续数落道.

"你说的晴姨,是中原人么?"徐大眼丝毫不以少女的奚落为意,反而被少女口中的中原女子勾起了好奇心.

"是啊,她叫陈晚晴,二十多年前来的草原.她父亲本来想把她卖给大汗,半路却遇到了马贼.是我父亲救了他们父女,所以晴姨就嫁给了父亲.那个老头真怪,居然忍心把自己的女儿当货物卖!"

"货物?"李旭惊诧地追问了一句.直觉告诉他,陶阔脱丝口中的父女不存在真正的亲情关系.在自己的家乡,也有狠心肠的父母或实在过不下去的穷苦人家把自己的女儿卖给大户人家做奴做妾,但绝不会狠到把女儿卖到千里之外的地步.况且北上路途遥远,卖女儿给胡人,最终收益与路上风险根本无法相较.

"他们不是真正的父女!"徐大眼心中暗想.在蓝衫少女刚刚报出晴姨的全名的刹那,他就已经推测出了这一点.晚晴这个名字听起来很有诗意,但并不常见.中原的小户人家女儿的名字不会取得这么有韵味.至于那些豪门大户的女儿,取这样一个名字又有失庄重.

那么,结论只有一个.蓝衫少女口中的晴姨可能是个风尘女子,被人贩子卖到塞外以求高价.

"能值得人贩子冒这么大风险的女子,肯定美艳不可方物.但美丽的风尘女子在中原身价已经不菲,人贩子又何必冒这么大的险?"徐大眼皱着眉头想.看看蓝衫少女未经风霜的脸,他猛然想到了其中答案.

眼前的少女性子直爽中带着一点粗疏,她口中的二十年,恐怕不是一个准确数字.具体的年数,按徐大眼的计算应该是二十一年.

那一年是开皇九年 (589年).大隋灭陈,无数江南世家灰飞烟灭.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四 上)

细想之下,徐大眼对少女口中晴姨的身世大为好奇,话里话外就开始套问起对方的身世来.两个霫族少女怎有他这个从小受过专门训练的人心机深,见徐大眼终于肯主动说话,高兴地把自己所知道的东西竹筒倒豆子般告诉了他.

套问的结果却令徐大眼甚为失望.少女虽然毫无保留,但她们口中所提到的晴姨,翻来覆去不过是当年怎么被自己的父亲所救,怎么做了父亲的小妻.后来怎么教导自己说中原话,怎么教导部族中的女子裁减衣服,腌制野菜.至于晴姨的故乡是中原什么地方,家里还有没有亲戚等重要细节,两个少女根本没关心过,自然也一概不知.

"晴姨就叫陈晚晴啊,没听她说过她还有别的名字.她说你们中原的地方大,部族多,所以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姓氏!"黄衫少女娥茹见徐大眼说话句句不离晴姨,皱着眉头说道."名字不过是人的代称而已,知道被人喊晚晴时,喊的是她就好了,为什么还要问她是否有别的名字?"

徐大眼怕娥茹心中起疑,不敢再继续追问.随便讲了几个中原地区关于名字的笑话遮掩,把话题巧妙地岔开.提到汉人名字里的含义,蓝衫少女又被勾起了兴趣,拍了拍手,非常高兴地炫耀道:"娥茹姐姐和我还有汉人名字呢,也是晴姨给取的!"

如果徐大眼和李旭是草原上的少年,肯定会接着话题问少女的汉人名字是什么.但他二人都是读过书的斯文人,受儒学熏陶,品行端正.心中的信条俱是:遇到同龄女子,别人不主动说出名字,万万不可追问.

宾主之间一下子冷了场,蓝衫少女瞪大了眼睛看着李旭和徐大眼,见对方始终不肯出言相问,低下头,有些沮丧地说道:"难道你们不想知道我们的名字么?这样大家彼此称呼起来也方便些!"

"小可姓徐,名世绩.敢问两位姑娘芳名!"徐大眼见少女生了气,赶紧原地站定,依礼相询.

"在下李旭!不知姑娘芳名可否相告!"李旭拱了拱手,正色问道.

两个少女被问得一楞,旋即放声大笑起来,惹得过往霫人纷纷侧目,不知道这边到底发生了什么有趣的事情.

黄衫少女娥茹虽然略为沉稳,也被徐、李二人的郑重举止逗得前后直打跌.蓝衫少女则弯了腰,一边笑,一边指着徐李二人说道:"哈,哈哈,笑,笑死我了.哈哈哈,难道你们,哈哈,中原人说话,全是这个样子么?"

"我们?"徐、李二人被笑得有些摸不到头脑,听少女如此相问,才意识到问题出在了哪里.想了想,自己也笑了起来.边笑,边向两位少女解释:"我们那里,是不准随便问女子姓名的,否则会被人家骂,弄不好还要被当做坏人追打!所以,问及你们名字时,才,才不得不郑重些!"

"我们这里随便问,人家不高兴,自然不会告诉你.身上又不会被割出口子来,怕个什么!"蓝衫一边笑,一遍说道.

"想是彼此习惯不同.长老们说晴姨初来时,亦是轻易不与人说话!"娥茹慢慢收敛笑容,很理解地说道.

她人生得本来就美,笑起来很单纯,收拢笑容的表情亦自然,说话时又比蓝衫少女多了几分体贴味道,所以很容易令人心生亲近之感.

徐大眼在心里暗暗叹了口气,脸上却依旧带着从容的微笑,低声问道:"二位还没告知你们的中原名字呢?阿茹和陶可脱丝我都记得,只是说起来却不像你们说得那样好听!"

问罢,心里竟隐隐生出了几分期盼之意.

没等娥茹开口,心直口快的蓝衫少女抢先答道:"是娥茹和陶阔脱丝,在我们突厥话里,她的名字是金莲花,我的名字是蓝羽鸟!"

随着少女的绘声绘色的解释,徐大眼和李旭知道了娥茹和陶阔脱丝的含义.金莲花是草原深处常见的一种野花.花苞不大,开起来却非常美丽.特别是衬托在层层碧绿的草海之间,就像宝石一样鲜艳夺目.而蓝羽鸟是传说中类似于孔雀的一种鸟,羽毛颜色绚丽,体形婀娜,出现的地方则意味着风调雨顺,草场兴旺.而她们的汉人名字亦由此而来,黄衫少女的名字叫醉菊,蓝衫少女的名字叫碎蓝.

"晴姨她一定画得一手好画!"徐大眼听完了少女的介绍,非常肯定地推测.

"咦,你怎么知道?"蓝衫少女惊诧地问.黄衫少女则瞪大了眼睛,双目中充满了钦佩之意.

看到醉菊眼中的柔光,徐大眼有些得意,微笑着解释道:"能把名字取得这么有画意的人,心中能没有画境么?你们这位晴姨,恐怕是丹青高

手呢!"

"是啊,晴姨连风在吹过草上的痕迹,都能画得出来!"少女碎蓝佩服地讲.

大伙同是少年人,有了共同话题后,很快就熟络了起来.少女碎蓝又讲了几个晴姨初露丹青,技惊四座的趣闻,突然话题一转,带着几分自豪的表情问道:"我们两人自小跟晴姨学写字、画画,按你们中原人的规矩,应该算晴姨的弟子罢?"

"应该是嫡系弟子,衣钵传人!"徐大眼带着几分恭维的口吻回答.大隋先帝重学,国内除了太远的蛮荒之所外,几乎在每个郡县都设立了官办的学堂.在这些学堂里,由朝廷出资聘请教师,官府负责为学子提供食宿.李旭和他都曾受惠于此政,想起来感触颇深.

县学普及后,每个学生都有数个老师,每个老师亦有数个学生.但其中可称为彼此称为师父弟子的,却聊聊无己.而一旦以这个称呼相称,则意味着老师准备把毕生所学倾囊相授给某个学生.而该学生则终身视老师为父辈,永不背弃.

"什么是衣钵传人?"少女们却听不懂徐大眼的恭维话,瞪大了眼睛追问.

"从字面上讲就是她把自己的衣服饭碗都交给了你,可以理解为你接受了她赖以谋生的技艺!"徐大眼苦笑着回答,心中暗骂自己糊涂.与两个异族少女掉文,纯是自己给自己找罪受.

"把赖以谋生的技艺传给了我?"蓝衫少女眨着眼睛想了想,依然不明白其中内涵,"难道教会了别人,自己就一定要捱饿么?所以一定要用衣服和饭碗来比喻?"

"我们中原人多,如果一门手艺谁都会了,就赚不到钱了.就像你们草原上的皮货,越多越不值钱!"李旭找了个形象了例子来解释.

碎蓝轻轻地笑了起来,拍了拍手,叹道:"我明白了.好在晴姨不靠卖画活着!"想了笑,又微笑着补充:"可是,有谁的画技能达到晴姨那种地步?她要真肯为人画像,恐怕出五百张生皮一幅,人们都抢着买!"

霫人习惯以物易物,至今没有太完整的钱币概念.商贩们今天用生皮来交易大多数货物,所以少女也用生皮来比喻师门画技的精湛程度.

"晴姨的画技那么高,那你们两人岂不是名师出高徒!"徐大眼言不由衷地恭维,心里却愈发吃惊.学画一途,颇为艰难.除非是天纵之才,生下来就带着生花妙笔的.否则从开始落笔着墨学起,到能在瞬间捕捉住人的面貌神态,没十年苦功难以达到.并且画画不比习字,不能用树枝沾了水在石版上修其神韵.所以光是每年浪费的纸张钱,就是一笔非常不菲的开销.少女口中的晴姨画技如此高超,恐怕更不会是被拐卖到草原的普通民女了.

"晴姨的画技当然高了,不过我们两个都没学会.你们汉人卖的纸太贵,而羊皮又不像纸那样容易着墨!"蓝衫少女撅着嘴巴,有些悻然地回答.

帮家族做生意的经验告诉徐大眼,少女说得是实情.纸张虽薄,重量却很惊人.半尺见方的一摞纸,往往比同等厚度的砖头还沉得多.并且那东西在草原上鲜有人用,商贩们嫌其出货慢,压在手里又怕火怕潮.所以千里迢迢往草原上贩纸卖,没有二十倍的赚头,根本不值得一干.

想到这儿,徐大眼拍着胸脯承诺:"明年春天,我一定让人运一批上好的纸过来,专门送给你们学画!"

他生于富豪之家,掷千金博美人一笑的豪气都能拿得出来,这点纸张的价钱自然没看在眼里.两个霫族少女却是喜出望外,看着徐大眼,满脸都是难以置信的神色:"真的?你不赚钱了么?"

"愿车马衣轻裘.....!"徐大眼引用了半句论语,用力把下半句憋回了肚子内.这是子路当年对孔子言志时说过的话,"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蔽之而无憾!"读书的时候,徐大眼最喜欢的就是子路这种坦诚豪放的性格,不知不觉间,行为举止都受了他的影响.但跟两个少女说这些话肯定不合适,第一,对方不是他的朋友.第二,说完后,少女肯定又要追问他的马车藏在什么地方.

倒是李旭实在,上前半步,低声向两位少女解释道:"纸在我们中原不像草原上这么贵.大伙不愿意带,主要因为这边很少有人买.如果卖纸的人不把价钱提得很高,他一定会赔本."

"我不会让朋友吃亏,如果你明年给我带两驮纸来,我套一头跑得最快的马驹送给你!"名为碎蓝的少女最是豪爽,拍了拍李旭的后背,说道.

一拍之下,李旭又是满脸通红.两个少女大乐,都道汉人的男子居然比霫族的女子还腼腆.嘻嘻哈哈间,四人越混越熟,不知不觉已经笑闹着走到了苏啜部营地的最深处.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四 下)

霫人部落中,族长的地位尊崇无比,但族长的家却丝毫不比普通族人家奢华.唯一能把苏啜西尔家的毡包与其他族人区别开来的标志是,在他家的十几个毡包的外围竖立着一圈没涂过漆的木栅栏,而别人家的毡包群外则连栅栏都没有.

两个霫族少女和晴姨的毡包就在栅栏内,与族长苏啜西尔家的其他未成年子女和一干妻子的毡包混在一处.所有的毡包都是用白色毛毡包裹,顶部镶嵌了一片银色绸缎.只是因为风吹日晒,那白毡和绸缎早已失去原有的光泽,变得白中泛黄,仿佛上面浮了一层尘土.

"最里边那个毡包就是晴姨住的,咱们偷偷溜进去,定能吓她一大跳!"蓝衫少女指着栅栏围出的院落后排一个外表看上去相对干净些的毡包,拉起李旭的胳膊就向里边拽.

两个少年却说什么不肯与她胡闹,站在了栅栏外,请姐妹两个先进去通禀.少女扯了几次,见李旭和徐大眼无论如何不肯让步,只好嘟着嘴巴,怏怏地去了.

这一去,却是半柱香功夫才转回来.蓝衫少女自己觉得在客人面前失了颜面,有些不高兴的解释道:"晴姨可真罗嗦,又是派人禀报父亲,又是命人刷洗茶具.那平日煮茶的铜壶,居然被她洗了三回...."

黄衫少女比妹妹性子沉稳,先向徐、李二人道了声歉,然后制止兀自喋喋不休小妹,替主人邀请远客入内用茶.

那晴姨虽然不是两位少女的生母,论辈分却是她母亲的姐妹.所以徐、李二人进了毡包,即以中原人晚辈晋见长辈之礼问候.那屋中女子早已盛装相待,猛然见了家乡礼节,赶紧起身答谢.言谈举止落落大方,嗓音却渐渐哑了.

徐大眼偷偷相望,只见一个身穿汉家衣衫的中年美妇站在自己与李旭面前.从肤色上看,该女子年龄应该还不到四十.只是两鬓早已被霜染了,斑白中带着几分憔悴.

"二位贵客请上座,我这里很少有客人来,所以不得不花些时间准备!"妇人调整了一下情绪,用略带一些江南腔的中原话说道.

"是晚辈仓卒来打扰,还请长者见谅!"李旭和徐大眼再次拱手告罪,然后才按宾主次序落了座.若是在中原,他们这么晚了来见一个中年妇人,对方肯定不肯准许入内.所以蓝衫少女口中所说的麻烦,在徐、李二人眼中却是再正常不过的礼节.虽然耽误了些功夫,心中却倍感亲切.

少妇微微点头,对少年人知书达理的行为以示嘉许.然后随便问了几句旅途是否劳顿以及在霫族部落住得是否习惯的客气话,再次站起身,双手捧出了两个精致的天青色磁瓶来.

两个少女自从客人入帐后就不再说话,她们从来没见过汉人之间宾主相见的礼节,乍看之下,大为好奇.待看到少妇取出从来不肯给人动的天青磁瓶,心中更是惊诧,两双大眼睛亮亮地瞪了溜圆.

此刻,被少妇事先擦洗得甑明瓦亮,盛了水放于木炭火之上的铜壶已经隐约有声.少妇抱着磁瓶走过去,拎住半边裙脚蹲了,然后把磁瓶于距离炭盆稍远的地方摆正.接着又慢慢地站起来,从柜子上取了一柄非常干净的银勺,在两个磁瓶其中之一舀出小半勺雪花一样白的精盐,打开铜壶盖子,轻轻放进了水里.

"要煮茶么?"李旭心中暗自惊诧.自从进了毡帐,美艳少妇的一举一动都给了非常舒适的感觉.如果把两个少女比作草原上的湖水的话,眼前这个美艳少妇就是江南的一杆修竹,举手投足,都可以用"落落大方,仪态万千"八个字来概括. (注1)

美少妇回转身来,冲客人略带歉意的笑笑,以示对方稍等.然后就把心思转注于铜壶上.待壶中的水声稍大,揭开壶盖,用另一把银勺撇净水面上的细碎泡沫.接着,再次盖住了铜壶.

顷刻之后,壶中水沸声如落珠.美少妇再度掀开壶盖,此番却不撇水,而是用一把大铜勺将沸水舀出两大勺来,倒入事先预备好的磁碗内.随即,用一根竹夹子在水中轻轻搅拌,边搅,边用银勺从另一根天青色瓷瓶内舀了些细如碎米般的茶末,缓缓投入沸水之内.

此时毡包里已经是茶香四溢,不用喝,便已醺然.两个霫族少女从来没见过有人这么耐心地去对付一壶茶,瞪大眼睛,小嘴都张成了半圆形.

对于少年少女的惊艳,美妇却浑然不觉.一心一意地搅着茶水,待茶水"腾波鼓浪"时,方才停止了搅动,把先前舀出的两大勺水又重新加了进去,盖好铜壶盖子,把炭火拨得弱了,将养茶味.

当壶中的水再次发出淡淡的气泡声,少妇缓缓起身,提了铜壶,在每个客人面前的细磁盏内倒了大半,然后给自己也倒了半盏,轻轻地把铜壶放下,举盏于眉间相邀.

不消说一个字,四名少年同时举盏相还.如此煮茶,作用已经不是解渴.座中四名年青人除了徐大眼这个自幼被家族当成希望来培养的豪门子弟,其他三人只是机械地随着妇人品茶、请茶的动作而举盏,随着妇人落盏的动作而直腰,只觉得对方的每一个动作都暗含节律,美如临风而抒臂,根本忘记了去品口中茶水是何滋味!

蓝衫少女还好,她平素就对少妇非常崇拜,对方无论做出什么高贵迷人的举止来都觉得是应该.黄衫少女心中则既是羡慕,又是赞叹,隐隐的还涌起几分忌妒滋味.她自幼多受对方照看,两三年前亦如妹妹一样对晴姨崇拜异常.待年龄稍长,懂得了些人世间的事情,心中就慢慢开始为自己的生母愤愤不平起来.

霫族诸部男丁寥落,所以男人同时可以娶几个妻子.他父亲身为一族之长,做不到突厥王爷那样妻妾成群,身后也曾经有十余个夫人在.诸多妻子中,包括两个少女的母亲在内,或比晴姨年长,或比晴姨年幼,却任谁也没有晴姨受宠.

黄衫女子平素只觉得汉人女子与草原女子不同,盛开的时间晚,所以容颜保留得也长久.今天看了从未看到过的茶艺,心中只觉得如果自己是个男人,也一定要把晴姨揽在怀中好好保护,不敢让她受到半分委屈.自己作为女人尚且心生此念,更何况父亲这样一个草原上的英雄.

所以,黄衫女子暗自发誓,日后一定要从晴姨手中把这套煮茶动作学过来.这样自己嫁于临近部落的族长后,无论将来年龄再大,也没人能把丈夫从手中抢走.

"这女子绝不会是出身风尘!任何青楼培养不出这种气质!"偷眼看了看几个同伴魂不守舍的样子,徐大眼心中暗自感慨.两晋之后,汉家衣冠南渡,带走了大量北方财富,同时把秦汉以来数百年间积累下的书籍、音乐、礼仪和风俗习惯席卷到了南方.两晋士族最讲究洒脱,饮茶之道随着巨豪之家的凝练,早就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程序和动作.美貌少妇按汉人待客之道,敬以亲手煮茶之礼.给众人看的只是最后一道工序,前面还有烤、冷、捣、筛四道工序没有示人.如果把全套功夫做足了,再用上白陶

细瓯替换掉那铜壶,估计半个月之内众人不会再看一眼大铜壶粗煮的奶茶,哪怕那铜壶里放得是最昂贵的茶饼.

但那女子在众人面前演示茶艺却绝不是为了卖弄,纯粹是她自幼受此熏陶,认为这些是应该用以招待贵客礼节.所以,无论她怎么做,旁观者如李旭、娥茹、陶阔脱丝三人都觉得亲切自然.而看在徐大眼双目中,却更坚定了自己的推测.

那铜壶本来就不大,须臾之间,一壶水分完.陈姓女子谦虚的几句,意思是准备不足,并非有心怠慢远客.而受了如此重礼相待的徐、李二人哪里还能生出半分怪罪之心,连连致谢,直抱得胳膊都开始酸了,才算答谢完毕.

那蓝衫少女一改平素的急性子,破例没有催促晴姨早点为自己和姐姐量衣服.直到美妇人撤走了茶具,取来了尺子和细绳,才如梦方醒地站了起来,低声向李旭问道: "你,你们中原人平日都这样喝茶么?真好看,像是在跳舞一样,让人不知不觉就沉醉进去!"

"平,平时我很少喝茶.只,只喜欢喝酒!"李旭又开始结巴起来.他想实话实说自己这样喝茶是第一次,又怕会让美貌夫人觉得脸上无光.只好给了少女一个似是而非的答案.

美貌妇人的举动让李旭有些自惭形悔,觉得同样是汉人,自己与妇人相较,就像顽铁与美玉比肩.殊不知,大隋朝皇家身上就带着鲜卑血统,从君王到臣子的举止都偏向粗旷豪迈.这种江南豪门饮茶之道,非但在北方百姓之家不常见,就是放到杨素、宇文化及这些公卿之家,也未必能做得如此高雅耐看.

"对,我忘了你是个酒鬼!"蓝衫少女大声说道.李旭一晚上连干数袋马奶子酒的壮举早就在部落里传了个遍,几乎所有人都知道有狼为伴的中原少男酒量超群,即便是部落最强壮的猎人,论喝酒都比不过他.

李旭笑了笑,不敢应声.那天晚上惊艳后醉倒,是他平生最尴尬的一件事情.特别是在一个少女睡着时落荒而逃的举动,每次想起来都觉得惭愧异常.

在别人面前失了风头,找一个比自己弱的人扯平是女孩子常有的心理.蓝衫少女没意识到自己是在欺负人,眉头微皱,继续奚落道: "喝完了酒还不会走路,身体比死骆驼还重!"

李旭的脸再次红到了耳朵根儿,到了这个时候,他才明白当天是少女把自己搀扶回了帐篷.这样一来,自己当晚的行为岂不更是过分?据这几天从张三等人口中打探到的底细,如果胡人女子夜晚钻进了你的帐篷,你不做任何事情,她们非但不怪,还会对你表示尊敬.但落荒而逃者能不能赢得尊敬,过去没有人这么干过,所以张老三等人也不知道.

"酒乃豪杰之伴,能饮也是好的.竹林七贤若无酒,也不会写出那么妙的文章!"美貌妇人笑着开口,替李旭解围.

竹林七贤是谁,蓝衫少女不知道.见晴姨为李旭说话,认定七贤都是汉人中的大英雄.狠狠瞪了他一眼,不再找茬.

美貌少妇历尽风霜,对这些年青人的心思看得非常透.善意地笑了笑,请李旭和徐大眼先静坐稍待.然后拉着两个少女到旁边另一个帐篷去量衣服尺寸.一会儿功夫,三个女子有说有笑地走了回来,彼此间如同胞姐妹般亲密.

徐大眼和李旭出门把蜀锦扛进毡包,依照少妇的吩咐裁了六块.三个女子每人两块,谁也不比别人少.待两个少女开始用银铃付帐的时候,晴姨的惊诧地瞪圆眼睛,不由自主地问道:"蜀锦在中原很贵么?大隋朝治下疲敝如此?"

"不,不是很贵的!"李旭如同作贼被人当场抓住般,羞愧得无地自容.他的本意是给三个女子算半价.话没等说出口就被两个少女堵了回去.如今把银铃已经拿到手里了,想更改价格都已经来不及.

"哈,原来你在奇货可居!"蓝衫少女终于用对了一个中原成语,瞪着眼睛向李旭喝道:"晴姨还说你是个正人君子,原来你只是表面上老实.说,你赚了我们两倍还是三倍的好处?是不是一直打算这么赚下去?"

非但李旭,徐大眼的脸也红到了脚后跟儿.利用霫人对蜀锦价格不了解的机会大换银子,这主意完全出自他一人之手,李旭纯属依计而行,根本不应该负任何责任.按中原的银子与铜钱的比价,他与李旭卖的蜀锦利润足有十几倍.少女以三倍涨价者为恶棍,若是知道面前两个人赚了那么多,岂不当场要把李旭捏死?

徐大眼红着脸上前一步,刚想站出来把所有错误揽在一个人身上,却见那晴姨轻轻点了点蓝衫少女的额头,笑着数落道:"他们千里迢迢而来,一路上艰险异常.甭说是赚两倍,就是赚十倍,也是应得的收益.如果做生意不赚钱,人家还来咱部落做什么?"

闻此言,两个少年如蒙大赦般松了口气,,把感激的目光投向了晴姨.美貌少妇却歉然地对他们笑了笑,仿佛在承认是自己多嘴给他们添了麻烦.然后打开毡包内的一个小柜子,逐一解出数个银铃,按与少女同样的价格支付了蜀锦费用.

"不,不要这么多了?"李旭擦了把额头上的汗,真诚地说道.人贵在知足,自己第一次出塞,路上虽然受了些磨难,收获却是预想的十几倍.这个结果已经令他非常满足,不想给眼前几个女人留下贪得无厌的印象.

"拿着吧,如果不是需要钱用,谁会在冬天来临时还跑这么远的路呢?"晴姨非常通情达理地说道,看看李旭红红的面孔,笑了笑,反倒开始低声安慰起他来:"做生意不比读书,不能硬不起心肠.看你这个样子,肯定是第一次跑买卖.慢慢适应,习惯了就好了!"

"嗯!"李旭轻轻点头.接触虽然不多,眼前这个女子却如家中长辈般让他心里感到很亲切.想想自己还要在霫部逗留一段时间,有的是机会还这个人情.所以感激地冲妇人笑了笑,把银铃仔细地收进了腰间的钱袋.

有了蜀锦,少女的心思立刻集中到了衣服上.看看天色已黑,徐、李二人赶紧起身告辞.美貌少妇也不多留二人久座,一手挽着一个少女,起身送了出来.

"难得有中原人来我们部落,今天说了好一会家乡话,心里舒畅得很呢!"临别之前,少妇看了看头顶穹庐般的天空,柔声说道.

"晴姨若是喜欢,明天他们收了摊子,我再把他们带来饮茶可好?"黄衫少女食髓知味,带着几分祈求的口吻询问.

"他们明天收了摊,应该整理回中原的行装了吧!"晴姨想了想,把探询的目光看向了徐、李二人.

"如果族长大人准许,我们可能会留在部落里过冬!"李旭诚实地回答.如果有机会,他愿意在力所能及范围内为眼前少妇做些能令对方开心的事情.为了今天她几次替自己解围,也为了再次领略喝茶时那种韵味.

"李旭,你,你真的要留下?"蓝衫少女第一个跳了起来,拉着李旭的手臂问道.这个汉家伢子贪婪是贪婪了些,腼腆是腼腆了些.但按照晴姨给的解释,他做了一切都事出有因.包括那天夜里偷偷溜走,在晴姨口中,都是中原人中君子才会做的行为.

其实,具体在帐篷中会发生什么?少女自己也不懂.她第一次学大人的行为就出师不利,懊恼固然懊恼,心中对李旭的好奇心反而更胜.眼前这个汉人伢子和族中日日追着自己的少年很不一样,具体区别在哪里,少女自己也迷迷糊糊.只觉得如果李旭多留一天,她就可以多挖掘到许多乐趣.

"我,我还没跟族长大人提及此事,不知道他是否允许!"李旭的胳膊被少女拉惯了,多少也有了经验,不再像第一次那样感到害羞.想了想,给出了一个很认真的答案.

"你能留下来,父亲和长老们高兴还来不及!"蓝衫少女一开心,嘴里留不下任何秘密.突厥人以狼为图腾,拥有一头狼为同伴,特别是毛色罕见的狼,如金灰色或者银灰色,会被视为好运的象征.霫族目前依附于突厥,虽然以天鹅为图腾,信仰上也受到了突厥人很大影响.族长和几个长老连日来想的就是如何让小狼甘罗多留在部落些日子,一直没机会跟李旭提,却没想到李旭自己打算留在部落里过冬.

"好吧,明天我亲手做几样小菜,请你们的父亲和你们的朋友来吃!"见少女开心的模样,晴姨抿着嘴笑了笑,双目流波,仿佛瞬间年青了二十几岁.

当年,自己也与眼前少女般心无纤尘,而当日那个少年,木呐之处比李旭有过之而无不及.还有自己的哥哥,比眼前这个叫徐世绩的人还聪明,目光还明亮.

二十多年过去了,一切却宛如就发生在昨天.

注1：此处描写煮茶场景,参见唐代人陆羽写的《茶经》.为对比中原文化与草原文化的差异,略做夸张.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五 上)

待李旭与徐大眼回到自己的营地,九叔诸人早以等得发急.原来,霫人诸部虽然同为一族,除了战争或一年中几个有数的重要日子外,很少有这么多部众聚集在一处.此番市易,方圆五百余里的几个部落都有青壮和长老前来苏啜部借住,这可是部落平时求都求不来的好机会,所以,作为主人的苏啜部难免要盛情招待一回.

高兴之余,热情的族长苏啜西尔并没忘记了是谁给他带来了欢乐,所以再次送来几头活羊,数袋酸马奶,并派遣一名德高忘众的族长前来陪商贩们饮酒.同时,极力邀请商队的头领孙九、张三和两个少年出席为招待各族长老而专门设下的晚宴.

李旭和徐大眼迟迟未归,怕主人等得心急,孙九与张三本欲先去.无奈族长苏啜西尔的派来的传信人坚持要求客人务必带上小狼甘罗出席.而自从来到苏啜部后,日日有骨头有肉可吃,小狼甘罗已经渐渐长出了尖牙.平素众商贩喂它吃肉时来者不拒,想带了他走却是门儿都没有.无论孙九用什么好处引诱,就是不肯随之同行.张三叔等得实在有些不耐烦,寻了根绳子准备绑在狼脖子上硬牵了去,却被小狼甘罗跃起来,凌空一口差点咬到咽喉上.

张老三在外人面前失了脸,气急败坏地寻了根马鞭欲惩罚甘罗.小狼却不肯受教,摆出一幅准备拼命的架势,前腿伏低,后腿紧绷,嘴里发出低低的呜呜嘶鸣声.无论张三手中得鞭子挥舞,目光,就是不肯立刻他的脖颈.如是以来,反而吓得张老三不敢轻易动手.

"它是狼,不是狗!"一直看张三叔与甘罗折腾的苏啜部信使阿思蓝用突厥语说道."你现在欺负它小,等它长大了,随时会记起今日的屈辱!"

这里是霫部,突厥人的附庸.狼在这里向来被认为是高贵无比的生物.直接找张弓箭来把甘罗射死的心愿肯定办不到.张三叔没办法,只好丢下鞭子,骂骂咧咧地数落小狼的主人缺德,带了这么一条狼崽子却不知道驯养.小狼甘罗却听不懂骂人话,见张三叔扔了马鞭,给了对方一个不屑的眼神后,得意洋洋席地而坐,那模样,活象一个打了胜仗回来的部落英雄.

好不容易逮到了李旭,张三叔不免板了脸,冲上去好一顿教训.这些天李旭被他已经呵斥习惯了,外人面前,也不出言顶撞.直到张三叔骂得

口渴了停下来喝水时,才淡淡地答道："是小侄无礼,不该让九叔担心.但族长家的女儿邀请送蜀锦去她的毡帐,我和徐兄不得不去,所以才回来晚些!"

"是陶阔脱丝和娥茹么?想必咱们走岔开了.早知道你们在族长家,我也不在此干等.你们跑两个来回,真实抱歉,抱歉!"阿思蓝笑着说道.提起陶阔脱丝,他脸上即绽放起又是爱怜,又是无奈的笑容.想必在平日里,他也没少在这个精灵古怪的少女手上吃亏.

"是陶阔脱丝和娥茹,还有晚晴姨母!"李旭老老实实地回答道.他一直没弄清楚部落里对酋长的女人敬称是什么.如中原般称其为汗妃,恐怕以苏啜部目前的实力,西尔族长还没有自立为汗的可能.

"是晴姨,她也从中原来,想必很高兴见到本部落的面孔!"阿思蓝立刻换了幅尊敬地姿态,非常理解地说道.

听闻李旭去为族长的妻子和女儿做事,张三叔少不得把肚子里的怒火暂时压了下去.这番出塞虽然经历了些波折,可大伙的收益也是以往的三倍.这么热情又善良的苏啜部,大伙肯定还指望着多跑几次.所以能搭上族长家这条关系,对商队来说无疑有很多好处.这样一想,李旭非但没有过错,反而对大伙有功了.况且自从进入部落以来,这倒霉小子一直受到那个什么什么丝的青睐,一旦他真的时来运转做了族长的乘龙快婿.此时得罪了他,岂不是如同得罪了一头小狼,等它长大时要日日盯着你的喉咙看么?

想到这,张三叔脸又换上了初次相遇时在李旭父母面前那幅敦厚的长者面孔,拍拍李旭的肩膀,温和地说道："咳,你是为了族长家做事,怎么不早说呢?我和九叔是怕你年少贪玩,遇上什么风险.草原这么大,一旦迷失了方向,让我怎么跟你父亲交代?赶快去洗把脸,换身体面衣服!人家十几个部落的长老都在等着,咱们不能以客欺主!"

李旭和徐大眼跟着两个少女一同离开的情形早有商贩们知会过张三叔,可当时他却没将少女的身份与族长家联系在一处.加上见李旭赚了很多银子,又被霫人待为上宾,心生忌妒,所以才那么嚣张.待从阿思蓝口中证实那个叫什么什么丝的野丫头居然是族长的女儿后,猛然想起第一天酒席上苏啜杜尔曾经亲口告诉过大伙那是她女儿的话来.心中立升悔意,前倨后恭,态度转化之快,让徐大眼这从小受过训练的人都自愧不如.

两个少年心中鄙夷着张三,以尽快速度换了身干净的衣服.然后走出帐篷,准备出门赴宴.

到底是年青人的身体经得住折腾,经过了几天的休息,徐、李两人已经不复是路途中那幅憔悴模样.待换上了一身读书人穿的长衫,收拾好了头发,则愈发显得精神利落.徐大眼出身于巨豪之家,无论他混迹在什么样的人群中,举手投足间那种淡定从容气质是掩饰也掩饰不起来的.而李旭虽然外表上虽然没徐大眼看上去那样风流倜傥,读书读得多了,身上难免带着些儒雅韵味.平素大伙还不甚觉得他英俊,待听说他今天赚了大把的银子,又被霫人族长赏识,猛然多看了他几眼,立刻发现他的与众不同之处来.

商贩们都爱面子,见两个少年风度翩翩,自觉他们以这番模样代表大伙去"会晤"诸酋,甚长自己人威风.所以忍不住纷纷凑上前,为二人的打扮先行喝上一声彩.时隔近一个月后,李旭再度受到众人关注,心中已经不像在"有间客栈"时那么热.信口谦虚了几句,便向大伙介绍说自己与徐大眼畏惧回程路上风雪,准备向族长提出请求留在此地过冬.并依照徐大眼刚才在换衣服时的嘱咐,向众人承诺道："如若族长允许我和徐兄留下.明晚散集,凡大伙没能及时出手的货物,我们两个将以在中原时双倍的价钱收购.如果诸位叔伯们不嫌吃亏,届时自管前来交易!"

众商贩闻此言,心中更是欢喜.大伙下午时见李旭所带的蜀锦赚了至少十倍的利,心中还忌妒得发狂,暗暗诅咒两个贪心的小兔崽晚上睡觉时笑掉下巴.此刻见徐、李两个仗义,说话的口气虽然还是酸溜溜的,心里的隔阂却不再那么深了.

谁都能看得出来,苏啜部对李旭和他的小狼颇为欢迎.留他还唯恐留不住,他想常住,主人又怎可能拒绝?如是一来,部落中就相当于有了个地商,大伙明天临散集时,也不至为手中剩余的些许货物如何处理而发愁了.

为了下一次还可能有钱赚,如中原那般在散集时压价甩货的行为肯定是要不得的.否则明年商队再次前来,觉得在上一次买卖中吃了亏的牧人肯定要等到散集前才肯与商贩们交易.草原上什么都缺,最不缺的就是时间.只要牧人们喜欢,他们等到明年春天来临都等得起.可商贩们却必须赶在寒冬来临前南返,晚走一天,路上的危险就多上一分.

"旭倌,末如你就在此做个地商.与你父亲一个中原,一个塞外,两头倒腾大买卖.这带货的事情么,就包在我们身上!反正大伙来来回回,也不在乎队伍中多几头骡子!"王麻子的头脑最聪明,非常"热心"地替李旭张罗道.

"对,我早就说过么,旭子人实在,运气旺.有了他在,大伙跟着时来运转!"杜疤瘌脸上的疤瘌颤抖着,绽放得跟狗尾巴花般娇艳.北行前,他仗着自己力气大,带得货最多最杂.第十天集市,茶叶、绸缎、漆器等草原上的紧俏物资已经被他脱手了大半.但其他的一些杂七杂八的货物,却因为价格高,在草原上用途不广泛而乏人问津.所以,李旭和徐大眼最后以双倍价格为保底的承诺,自然令杜疤瘌喜出望外.至于他日日念在口中那个倒霉催的小王八蛋到底是谁,李旭不追究,杜疤瘌自己也乐得把往事全部忘掉.

"旭,旭倌.你,你打算用什,什么跟我们交割.皮,皮子么?"李旭临上马前,一路上除了孙九外骂李旭骂得最少李结巴拉着他的马缰绳,结结巴巴地问道.

李旭手中赚了大把银子,这个消息早在商贩们中间传开了.但银子在中原甚为值钱,按今天的出货速度,到了明天散集时,结巴叔手中剩下的那点儿尾货恐怕连半串银链子都值不上.如果李旭能用皮革支付,则意味着他又占了人家便宜.因为皮革此时在中原正紧俏,运回去后大伙还能再赚上一大笔.

"李叔尽可放心,徐兄带了很多铜钱来!"李旭低下头,笑着向结巴叔解释.不过是一句承诺,还没到手的恩惠,大伙对他的态度已经是冰火两重天.徐大眼说人无论生在塞外也好,江南也罢,没什么差别,关键是切莫做一个穷人.此话端的不差.看着疤瘌叔松开缰绳时那幅讨好的笑容,世态炎凉的滋味,少年人心中尽知.

李旭笑着,笑着,心中再度泛起了一分苦涩.用力拍了拍马屁股,加快速度向已经走远的九叔等人追去.

小狼甘罗在马背后跳跃,奔跑,身影如同一道白亮的闪电般在重重毡帐间中掠过.

注1：地商.在某地有固定店铺的商人,与行商之间的区别是,他们不在各地之间奔走,并且手中的本钱也略足些,有可能收购行商手中的货物或替对方代售.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五 下)

秋末冬初,正是草原大肆淘汰牲口的季节,肉不值钱.所以平素总有人拿着带了大块瘦肉的骨头,到商贩们寄宿的毡包群中来看小狼甘罗.有了充足了食物,甘罗的身体渐渐发育出了狼形.银灰色的绒毛之间也开始长出些粗大光滑的硬豪来,虽然还很稀落,但是一根根白里透亮,如纯银打就的一般耀眼.

月亮已经从草丛中爬出来,如水月光照在狼豪身上,愈发衬托出甘罗的毛色.它闪电般在毡包间穿梭,跑得高兴,却吓得牧民们的坐骑腿脚发软,唏溜溜直打响鼻.而此刻坐骑的主人们正围拢在一个个刚刚燃起的火堆旁饮酒狂欢,听见马嘶声,纷纷回头,刚好看到甘罗御风而驰的英姿.

霫族人受突厥文化影响很深,视狼为草原上的王者.突厥诸部中最尊贵的阿史那氏的羊毛大纛上绣的就是一头金狼.所以,很多牧人来苏啜部的心愿之一就是在买卖货物的同时顺道看一看信使口中所说的银狼,沾一下这明月之子的福气.此刻在月光下见了甘罗那一身银子般的毛色,众牧人不但不为其惊扰了自己的坐骑而发怒,反倒大声地喝起彩来.

小狼甘罗从未睁眼时就跟着李旭,对人类的声音早已习惯.听见了众人喝彩,也不惧怕,偶尔还停下来向声音来源处看上两眼,随即又张开四条腿快速追着李旭远去.众牧人见它顾盼之间甚有王者之姿,更是羡慕异常,纷纷说有银狼光临,苏啜部必然年年六畜兴旺.坐在一旁陪同客人饮酒的苏啜部牧人则带着满心的欢喜接受其他各部同胞的道贺,仿佛甘罗真的是降生于他们部落而不是由商贩带来的一般.

李旭心疼甘罗,跑了没多远便带住了坐骑,把甘罗拎上马,抱在了怀中.第一次以这么快的速度撒腿飞奔,小狼也的确有些累了,坐在主人的怀中伸出红红的舌头,随着胸口的起伏不断地喘着粗气.这憨态可掬的样子更加惹人怜爱,一人一狼刚进入上次苏啜部招待商贩们用的中央大帐,立刻成了众目关注所在.

苏啜西尔早以从晴姨派来的女奴嘴里知道李旭来迟的原因,所以一直和各部长老在耐心等待.众长老见果真有一头银灰色的野狼被人所养,又惊又羡,纷纷凑上前抚摩狼毛以求好运.有李旭在,甘罗虽然极不情愿,不住伸爪子蹬腿,也只好收敛起野性,任由长老们的黑手在自己头上摸来

摸去.热闹了好一阵子,长老们才想起大伙是为了赴宴而来,纷纷向主人告罪.此地主人苏啜西尔也不着恼,笑着拍拍手,吩咐部众上酒上菜.

霫族人菜色简单,依旧是上次招待九叔等人同样的水煮全羊.李旭年龄依旧是座中最小,所以长老把第一块羊背肉还是切给了他.有了上一次的演练,李旭早已对一切习俗烂熟于心.恭敬地切羊回敬,就像一个土生土长的霫族少年般,把所有自己应该做的礼仪做了个足.

其他诸部长老见到此景,心中的惊诧不亚于第一眼看到了甘罗.都暗道眼前魁梧少年恐怕是长生天特意赐下来给苏啜部的,否则怎么会对霫族礼节这般熟悉.

开吃之前,照例由娥茹和陶阔脱丝带着一队少女上前为客人唱祝酒歌.李旭这回有了经验,接过陶阔脱丝举来的铜碗不再一饮而尽,而是换了众人相同的姿势小口慢品,边品边仔细听那祝酒辞.

听了半晌,他也没听懂几个突厥字.一不留神,手中的铜碗却又见了底.蓝衫少女的眼中跳出一缕轻笑,一边唱着,一边接了李旭手中的铜碗,再次为他斟满.李旭被她笑得心里发慌,第二百碗的节奏没控制住,歌声尚未停歇,碗中却又没了酒.蓝衫少女见他喝得甘甜,脸上笑意更浓,也不劝阻,继续给他把酒碗斟满.这回李旭终于控制好了节拍,待到歌声萦萦扰扰散尽,才意犹未尽地将学着霫族人的样子碗口朝下而放,照例是一滴没有落下.

马奶子酒不浓,劲头却狠霸道.即便是霫族壮汉,在不佐菜的情况下连喝三碗,脚步也会虚浮.而李旭自幼喝着舅舅张宝生密酿的酒浆长大,那酒经过几番收水,劲力尚在马奶子之上.所以三碗马奶落肚,他根本不会有什么醉意.况且年青人脸儿嫩,无意有心之间他总想着于少女面前逞英雄.如是一来,更是不会把熏然之态写在脸上.

自从九叔等人入得帐后,诸部长老的目光就几乎没在小狼身上离开过.看到小狼,必然就会看到小狼身边的李旭.见他喝酒犹如饮水,乍舌不止.连同看向苏啜部族长的目光,也随着增加了几分敬佩.

没等诸位长老的目光从李旭身上收回来,徐大眼的举止又吸引了他们的视线.只见这个面带微笑,举止大方得体的英俊少男居然站起身,用插在羊背上的短刀挨个给每个餐盘上切了一块肉.每刀切下去,深浅恰到好处,连同最外边已经烂熟的肥膘到最里边还带着血水的三分熟的贴骨肉,一层不落,令每块肉上面都包含了从最肥最厚到最嫩最鲜数个层次.

按照霫族传统,一家人团聚时,座中辈分最小,年龄却最大的后生晚辈要负责为所有人切肉.只要众人面前任何一个盘子空着,他都不可以坐下进食.此礼乃是霫族酒席中的末节,普通宴会根本没人注意.况且霫人聚会,座中人数太多,如果认真去执行此礼,切肉的人恐怕要饿着肚子坚持到最后.所以大伙都不去计较,天长日久,也就渐渐把这个传统给忘记了.却万万没有料到,在一个外族少男身上又看到了这祖辈传下来的礼数.

"哈哈,难得请到这么多贵人来我部,真是让苏啜部的帐篷都开始放红光.诸位长老请随意,千万不要客气!"苏啜西尔见到此景,心花怒放,率先端起了面前的餐盘.

恐怕是这少年误打误撞.诸部长老暗想,端起餐盘,风卷残云般将眼前肉块吃尽.待他们逐一把餐盘放下,却发现徐大眼手中的短刀,又按照餐盘放落的顺序把新的肉块送到了面前.

这恐怕就不是误打误撞了.诸长老借着相互敬酒的机会,用目光互相沟通.他们哪里晓得,就在半柱香时间之前,徐大眼对此礼还一无所知.先前商贩们与苏啜部的酒席上,因为众人根本不是一家,所以也没人执着此礼.但是在方才众人的目光被李旭喝酒豪爽姿态所吸引的关键时刻,娥茹把他父亲的要求偷偷传达给了徐大眼.

能做到部族长老位置上的都是些人精,近十年来,苏啜部日日兴旺发达的景象就在他们眼前明摆着.而作为各部族共同首领执失拔汗的本部,却在一日日走下坡路.特别是最近三年来,执失拔年老失智,昏招百出,更让霫族诸部在与周边其他民族如诸奚、室韦、契丹人在游牧区域发生冲突时,缕缕吃亏.

畜牧民族的收益远不如农耕民族稳定.部落在草场争夺中吃了亏,往往就意味着牲畜量的减少.而牲畜量的减少,必然影响到对治下牧民的吸引力.长此以往,则意味着一个部落在草原上慢慢消亡.

执失拔不能为了众部族的利益做主,各部落就不得不自己想办法.而与强大的部落结成盟友,是诸部自保的关键手段之一.所以方圆数百里最强大的苏啜部以商队来临之名邀请附近各部来交易,立刻让许多活了近六十年的老鼻子嗅到了机会的味道.

"我们霫族诸部本来就是一家,彼此游牧的地域虽然有点远,但谁也不能否认我们就是兄弟!"须臾沉默之后,舍脱部长老沙哥端起酒碗,向众

人邀请道.

"为流在我们体内的天鹅之血干杯!"苏啜杜尔等的就是这句话,端起酒碗来,向客人们致敬.

"干杯,为了白天鹅的后人能在草原上挥动翅膀!"坐在徐大眼附近,必识部长老那弥叶举杯附和.

众长老纷纷举杯,一边饮酒,一遍哼起了霫族人的古老歌谣.

"白天鹅挥动翅膀,世上就没有它们飞不过去的高山.白天鹅排成人字,没有风雨可以阻挡他们翱翔...."这些歌词已经很久没有人提起了.今天猛然吟唱起来,却让许多年过半百的老人觉得心中热血彭湃.

对于突厥语,徐大眼一句也不懂.但这并不妨碍他对众人此刻神情的理解.有了那个身份神秘的晴姨在背后指点,苏啜部在食物储藏,皮革缝制技艺方面的进步很快.草原上食物和衣服就意味着人口,人口就意味着实力.本来就有了强大的实力为后盾,如今预示着好运的银狼又突然随着商队在苏啜部现身,这个机会不被苏啜西尔抓住才怪.

李旭和孙九等人对突厥语懂得也有限,况且主人唱得是霫族古歌,根本与突厥语不搭界.看着众长老唱得如醉如痴,特别是苏啜部的长老唱着唱着居然老泪满脸,心中亦被那苍凉中带着几分雄壮的歌词所感动,用手臂拍打着膝盖跟着歌曲的节律哼哼起来.

有贵客捧场,众霫人唱得更加卖力.反复吟叹了熟遍,方把歌声停下.伺候在帐外的女子们再度入内把众人的酒碗斟满,不用主人举碗,众长老自己就干了起来.

苏啜西尔点点头,用目光示意少女们留在席前为继续为长老斟酒.娥茹和陶阔脱丝领命,带着众少女在客人们的身后席地而坐.每一个少女服侍一名贵客,见到酒碗空了立刻替他们斟满.

"苏啜西尔,你部,福气!"酒酣耳热,必识部长老那弥叶大着舌头说道.这句话简单,李旭完全能听得懂.但长老接下来的话,就让李旭觉得不着边际了.

"她们,女儿,十二个,嘻!"必识那弥叶伸着两个大巴掌,摆了摆发现不够数,把两条盘坐在羊皮上的腿也伸了开来."十二个女儿,嫁给十二个英雄.十二个英雄,你苏啜部永远不怕有野兽窥探自己的牧场!"

十二个女儿,十二个英雄,李旭傻傻地替老汉数数玩儿,其他的话一句也没弄懂.他坐在他另一侧的孙九则暗暗皱眉.如果是在中原,没事提人家的女儿多,可就等于嘲弄对方开了瓦场,纯属没事找揍了. (注1)

苏啜西尔听到了这句话,却丝毫不以为杵.举起酒碗喝了一大口,笑着回应道,"苏啜部的西尔有十二个女儿,九个出嫁了,分别嫁给了九个部落的英雄.三个没出嫁,将来也能觅到英雄夫婿.西尔的弟弟附离却有五个儿子,娶到了附近五个部落最漂亮的女子为妻.苏啜部和诸位白天鹅的后人血脉相连,永远不会背离!"

"我的儿子就是哥哥的儿子,哥哥的女儿就是我的女儿.我们生来就是兄弟,死后也不会分离!"苏啜西尔的弟弟,苏啜附离听到此言后,端起酒碗附和哥哥.

"西尔将来如果有儿子,肯定会成为我们苏啜部的头领.附离会成为侄子手中的剑,黑夜中的灯.如果长生天不肯赐给西尔儿子,在他蒙受长生天的召唤后,我们会拥戴附离为首领.相信他会善待西尔的妻子、女儿,让他们衣食无缺,每天脸上都有笑容!"苏啜部长老额托笑着说道.丝毫不在客人面前避讳谈及部落中头领位置交接的安排.草原上人的生命普遍短暂,寻常男人活到五十已经算长寿.况且男子一生当中要经历无数次争战和仇杀,年少而夭是很寻常的事情.如果一个部落的首领继承权问题解决得好,则意味着部落的长治久安.这是个涉及到整个部族利益的大问题,苏啜西尔想回避也回避不了.

"今天我们在诸位贵客面前对着长生天立誓,作为白天鹅的嫡传后人,我们苏啜部不会自己折断自己的翅膀."西尔和附离两兄弟相对而饮,目光中充满了坦荡.

这种洒脱的举动让舍脱部长老沙哥大为感慨,陪着主人喝了一碗后,赞道:"白天鹅的后人如果想飞跃高山,必须排成阵列!没有最强壮的雄天鹅作为领军,没有最机警的老天鹅在休息时担当警卫,他们就会丧命于猎人的罗网和羽箭之下!"

舍脱沙哥的儿子娶了苏啜西尔的长女,因此两个部落关系走得最近.此时他以舍脱部长老的身份把这句话说出来,显然已经不止是在称赞西尔、附离二人兄弟同心了.

除了几个中原客人外,在座诸长老都自认为是白天鹅的子孙.苏啜兄弟二人当着这么多人面约定了本部族的首领继承权,又自称白天鹅的嫡

传血脉,其中用意根本不需要去猜测.但现在就默认苏啜部有南边诸霫首领的资格恐怕为时尚早.执失拔汗年老智衰,但他的部族却依然是所有霫族部落中人数最多的一个.

"执失拔当年被大伙公推为汗,是因为他曾替我们驱逐了前来争夺草场的契丹人."必识部长老那弥叶嘟嘟囔囔地说道.仿佛因为喝得太多了,他的口齿非常不利索.整个人的身体也摇摇晃晃,随时都有可能倒在身下的羊皮垫子上睡着.

"我听说一个奚人部落迁徙到了必识部世代相传的草场边上.请问那弥叶长老,你的草场够两个部落分享么?"苏啜西尔的涵养相当好,根本不理会长老话语里的挑衅味道,反而关心起别人的生存来.

那弥叶长老的脸开始红了,身体的摇晃幅度瞬间减轻.想了片刻,轻轻叹了口气,没有回答苏啜杜尔的问题.

"我听说这是个上万人的大部落.明年春天,他们愿意回到自己的家乡么?"苏啜西尔见对方不回答,继续笑着追问.

那弥叶长长叹了口气,说道:"我已经向执失拔汗求援了.但他说那伙奚人是被突厥人强行从索头水源头赶走的.阿史那家的人命令他们迁走,却没给他们指定目的地!"

诸长老都跟着叹息起来,今天苏啜西尔即便不提此事,大伙喝多了后也会发出抱怨.突厥人为了扩张,强行夺走了一个奚族部落的草场.而这个奚族部落,却仗着人数众多,开始向霫人的牧场渗透.

霫族诸部人丁都不旺,即便是苏啜部这种最兴盛的部落,也只有四千余众.除去老人、小孩,能上马舞刀者并不满千.而其他部落的武力更是弱小,能凑出三百骑兵的,已经是其中强者.

"明年开了春,咱们一同送索头奚部离开,大伙愿意跟我一同去么?"苏啜西尔并未随着众人的叹息而长叹,举起酒碗,向众人敬道.

这碗酒不好饮,所以客人很难下定决心来回答主人的热情.西尔首领建议大伙送奚人走,必然不会是摆了酒席给对方饯行.为了自己部众的生存,不容他心存慈悲.可一旦追随苏啜西尔出了兵,无论结果是胜是败,大伙都等于从此与他结成了生死同盟.执失拔如果不肯让出宝冠,恐怕在将来某一天,白天鹅们为了领头的位置必然以喙相见. (注2)

注1：开瓦场.古代中原人生了儿子,称为弄璋.生了女儿,称为弄瓦.如果家中女儿多男儿少,就被会笑做开瓦场,意思是就有生女儿的本事.

注2：喙,鸟嘴.以天鹅为图腾的部族以喙相见,即意味着同族开战.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六 上)

苏啜西尔见诸位长老不肯响应自己,脸上的笑容慢慢有些变冷.收起酒碗,他自己抿了一口,摇头叹道:"我一直以为,长生天让银狼在霫人的草原上现身,给大伙带来的是幸运的预示.却万万没想到,白天鹅的子孙们早就变成了家养的鸭子,即便狐狸在自己身边搭了窝,也只顾着自个儿低着头孵蛋!大伙随意吧,反正索头奚一时半会儿不会把马放到苏啜部的帐篷边上来!"

这句话说得极重,很多部族长老都坐不住了.直起身子大声反驳:"我们怎么会变成了家养的鸭子!大伙不是不敢迎战,只是对外作战素来由执失拔汗率领.他不吹起号角,咱们怎么能擅自竖起大旗?"

"执失拔汗?请问诸位,执失部距离这里有多远,你们计算过么?"苏啜西尔从牙缝间挤出几声冷笑,质问道.

"太弥河南,新开河北,从这里骑快马要跑上两整天!"激动得面红耳赤的长老们顺口回答.为了沟通与其他霫族各部的感情,执失拔汗每年夏天都会在自己的部落里召开盛会,邀请各部落长老去狂欢.在坐的各位长老每个人都去执失拔部赴过不下十次宴,对路程远近一清二楚.

"那诸位凭什么认为执失拔要管距离他本部数百里之外的事情呢.最近几年,他又何曾管过距离执失部数百里外的事情?我们南边诸部丢了自己的草场,与执失部到底有什么害处?"苏啜西尔目光炯炯,问的问题一个比一个犀利.

诸位长老又不吭气了,他们知道自己已经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执失拔汗年老昏聩,所以治下诸部早就对他的命令阳奉阴违.如果下重手收拾这些不服从自己命令的诸部落,执失拔汗顾忌颇多,也没这个实力.可借着北迁的奚人之手把潜在的汗位争夺者全消灭掉,却不需要执失拔汗动用任何力量.他只要把各部的求援信使敷衍掉,不出两年时间,恢复过元气来的奚族部落肯定不会再愿意和此地原来的主人共享一片草场.

草原上,一个部落踏着邻居的尸骨崛起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每块草场可供养的牲畜就那么多,外人的羊多吃一口草,本族的羊就少吃一口.

无论是张三还是李旭,对突厥语的熟练程度都没达到可以完全听明白诸位长老所讨论的问题的地步.看着一个个年龄都不算小的老人举起

酒碗又放下,放下酒碗又端起来,边喝边嚷嚷,说话的速度又快,语调又尖,还以为对方喝酒时就是这个习惯,所以也不跟诸位长老搀和,自己端着酒碗,就着羊肉,细嚼慢品.

而孙九和徐大眼两个脸上的表情却渐渐凝重.他们二人一个是老江湖,经验丰富.一个是少男老成,心思剔透.边听边猜,早已把座中的争执猜了个大概.

"不好,把旭子留在这里过冬恐怕是失策!"孙九心中暗道.想给李旭提个醒,却又碍着李旭身后还有个听得懂中原话的机灵鬼,只好一遍遍给李旭使眼色.而李旭本来就不是什么机敏孩子,此刻偏偏又被杯中之物把心神分去了大半.孙九这边已经恨不得把眼珠子挖出来扔到他怀里,他依然什么都没看见.

"少年人,我听说你的货物脱手很快,明天散了集后,是趁雪未大时带着银狼赶回中原呢?还是在附近游玩几天?"那弥叶长老不愿意与苏啜西尔闹得太僵,借故把话题岔到了客人身上.好像是为了照顾李旭对突厥语的理解能力,问话中的每一个词汇,他都说得极慢.

"旭子,你可想清楚啊.甘罗吃这里的羊肉吃惯了,将来可未必肯跟你回中原!"九叔终于逮到了一个机会,认真地用汉语提醒.说完后,为了照顾主人的情绪,他又用突厥语重复了一遍,每个词都一摸一样,但在说两句话的语气和表情却大相径庭.

"我?"李旭楞了一下,这正是他打算在酒宴后向西尔族长提出的要求,却没想到身为客人的自己尚未开口,已经有他人主动问了起来.更让他没想到的是事先已经同意自己留在苏啜部的九叔,出于某种原因又隐隐透出了反对之意.

正在李旭费劲心思琢磨着怎样回答才能两全其美的时候,耳边又传来了一句悦耳的中原话:"长老是问你,今年是否和甘罗留在我部落过冬?"

紧接着,陶阔脱丝上前半步,坐在李旭身边,将自己刚才说的话又用突厥语向众人重复,继而把目光转向李旭,满眼都是期待.

九叔为什么改变了注意?李旭皱着眉头想.不留在苏啜部而跟着商队返回中原,不等于辜负了事先自己做出的所有牺牲么?商贩这个行业在大隋地位低下,一旦进入,就永远无法回头.如果自己抛弃学业只是为了赚几块银子,又怎对得起对自己寄与厚望的父亲、舅舅和杨老夫子?

他把目光尽力从陶阔脱丝的眼神中离开,看向比自己有办法的徐大眼.却发现徐大眼在低头饮酒,根本不打算替自己出谋划策.

事到如今,李旭也只好以不变应万变了.再度举起酒碗,一边向苏啜西尔等人敬酒,一边用简单的突厥词汇解释:"冬天,路上冷.我,徐兄,还有小狼,留在部落,避寒.族长,接纳,不接纳!"

"如此尊贵的客人肯留在我部,苏啜部上下高兴还来不及,怎么会不同意你的请求呢?"苏啜西尔放声大笑,将酒碗向李旭和徐大眼高高举起,郑重承诺:"贵客但请放心.你们和银狼留在我苏啜部,我部定保得你们平平安安!"

李旭双手捧碗过眉,向主人表达了自己的谢意.然后回过头来,用中原话对着孙九解释:"九叔,如果甘罗喜欢这里,将来它就自己留在苏啜部好了.反正我也没打算养它一辈子!毕竟它是一头狼,而不是家养的狗!"

话音刚落,嘴快的陶阔脱丝已经黄莺出谷般,原文一字不差地翻译成了突厥语,说给了座中所有人.

"好吧,你自己的事情自己决定!"向来对李旭关爱有加的孙九突然间仿佛对他极其失望,叹了口气,用极低的声音回答.

事已至此,孙九还能说些什么呢?他的突厥语比其他几个同伴稍佳,在苏啜西尔突然提起北迁的奚族部落时候,已经意识到事态的反展有些不对劲儿.索头水附近的奚部是商队此番出塞的首选目标,大伙一直纳闷那些奚人为什么赶在寒冬到来之前突然搬了家,此时却从苏啜西尔和诸位长老的对话中得到了答案.

突厥人扩张,把一部分奚人从他们的家园赶走.奚人迁徙,来到了霫族诸部的传统草场.苏啜西尔本来就打算整合周围诸部,借迎战入侵者之功窥探大汗的宝冠.他做好了一切准备,只差一个能号令诸部的旗帜.而就在这个时候,李旭却抱着小狼甘罗,在冥冥中某个神灵的指引下,一步一步把机会给部落送上门来.

事情的确已经不可逆转,就在陶阔脱丝把李旭的回答翻译成突厥语,转达到众人耳朵里的同时,整个毡帐内就沸腾了起来.

那头银狼不是路过,而是极有可能永远留在苏啜部!每个霫族长老都听见了这个令人头晕目眩的答案.无数人暗自后悔,恨自己这些天为什

么不多派几拨牧人四下游荡,抢在苏啜部之前把商队接到自己的地界.

一个崛起的部落,再加上一头草原上诸多民族都公认的圣兽意味着什么,答案是唯一的,不需要解释.从这一刻起,他们已经没有可能再拒绝苏啜西尔提出的,合诸部之力驱赶索头奚的要求.否则,哪天苏啜部的老狐狸额托借着狼口传下诸神的指示来,今天反对苏啜西尔提议的部族,将成为苏啜部崛起路上的第一块踏脚石.

"长生天在上,如果苏啜部只剩下一块肉,我们也会先让客人吃饱.如果苏啜部只剩下一顶毡帐,我们的客人也不会挨冻.如果苏啜部还有一个能战的勇士,就不会让敌人人能举着刀站在贵客面前!"苏啜部长老额托突然激动起来,高举双手,冲着西北方大声立誓.那几句突厥语说得缓慢而虔诚,仿佛整个草原都在听着他的誓言.

几个苏啜部的重要人物见长老立誓,紧跟着向西北方举起了双手."长生天在上,如果苏啜部只剩下一片肉...."

看看如痴如狂的霫人,转头再看看两个陷入局中而茫然无知的少年,孙九暗自叹了口气.他突然有些相信王麻子的话了,自己带着两个少年出塞是一个巨大的错误.眼前这个傻头傻脑的少年人不是灾星,却是一颗不折不扣的火种.

而此刻的苏啜部正如一个风干了几十年的枯草堆,火种溅落于其上后,结局已经不是任何人所能控制.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三章 旷野 (六 下)

在宴会的后半段,宾主之间突然变得特别投缘起来.几个年过半百的长老居然一边互相灌着酒,一边攀扯起亲戚关系.几个部落之间原本距离就不算远,又都同属于白天鹅的后代,几百年来互相之间通婚不断.长老们彼此之间的血缘么,自然也牵扯不断了!

一会叔叔拥抱外甥,一会舅舅看见了侄儿,越喝关系说热络.一直喝到了后半夜,贵宾们才纷纷尽了兴.令人李旭惊诧的是,喝了这么多的酒,他们居然还记得安排落雪后一同围猎.并纷纷承诺各部派出最年青,弓箭最娴熟的好手,前来苏啜部听候西尔统一调遣.

"你们在冬天打猎需要这么多人参加么?"听完陶阔脱丝的翻译,李旭有些不解地问.在中原的时候,他也跟着大人上过几次山,每次出动七八个人已经算兴师动众.比起刚才各部落承诺的人数来,那简直就是小孩子的泥巴碗,根本不能摆到台面上来.

"围猎,不是简单的射猎.冬天黄羊跑得慢,四下围上去,可以连窝端.最多一次,我们部落曾经打过两千多只.阿思蓝的老婆就是在那年给他生的儿子!"陶阔脱丝打着哈欠姿势看起来也很美.为什么要这么多人一起打猎,她其实也不理解.但在李旭面前,少女总是想表现得聪明睿智一些,以免给这个中原伢子看扁了去.

"嗯!"李旭稀里糊涂回应.阿思蓝的老婆给他生儿子与多打了几头黄羊有什么必然联系,他实在弄不懂.但陶阔脱丝既然这么解释,他也只好囫囵吞枣地听着.

"打猎,你去么?"陶阔脱丝见酒席前不再有什么值得翻译的话题,索然无趣地问.

"我,想去,只怕大伙不愿意带我!"李旭脸又开始发红,讪讪地说道.

"腿在生你自己身上,你不会自己跟了去.况且你又不是不会骑马,不会射箭!"陶阔脱丝眉头微蹙,瞪大眼睛批评.

"我,我射不准!平时,平时读书,很少在马背上射箭!"李旭被少女瞪得心里发慌,嘟嘟囔囔地解释.

"叫阿思蓝教你,他可是咱们部落最好的弓箭手!曾经射下过低飞的大雁!"少女见李旭脸红,赶紧笑着安慰.

她是一番好心,反而激起了李旭心中的傲气.一股莫名其妙的怒意突然涌上了心头,烧得李旭直想与人打架.鼻子里哼了一声,他冷笑道:"射大雁有什么了不起,手熟而已.我没练过箭,自然射不准.如果日日练习,说不定连大雕都射下来!"

"就你么?"少女瞪大眼睛,哭笑不得地问.大雕是空中之王,尽管双翼展开的长度足有七尺宽,当它飞在空中的时候,从地面上看去却只有酒碗大小.那样的高度,非但弓箭不能及,就连部落里防卫敌人进攻的强弩,射到一半也会自己掉下来.

李旭哪里知道传说中的射雕英雄,实际上只是一种夸张说法.除非那头雕正巧扑下来攻击猎物,否则以它飞行的速度和高度,即便是古之养叔重生也只有对空兴叹的份儿.见少女满脸不相信,低声发誓道:"你等着,总有一天我会亲手射一头雕来送给你!"

"为什么要送给我?"少女顿时晕生双颊,不再笑李旭吹牛,反而关心起那根本不可能得到了礼物来.

对啊,为什么呢?李旭也奇怪自己怎么无端想起送人礼物.努力皱了皱眉头,终于想出了一个答案来."这,送你就送你了,反正那东西未必好吃,又不能带回中原去!"

"你!"少女脸上的羞涩瞬间又变成了恼怒,趁人不注意,伸出手,狠狠地在李旭身上掐了一把.然后掉过头去,再也不肯与他说话.

李旭被掐得呲牙咧嘴,又不敢叫出声来.只好红着脸,一遍喝酒,一边在肚子里骂道:"没有教养的胡人,手上居然这么有力气,哎——嘶!"

这回掐他的却是徐大眼,李旭被掐得回转心神,才发现原来酒宴已经接近尾声,攀扯完了亲戚关系的长老们正在向主人致谢.

糊里糊涂地举起酒碗,糊里糊涂地与苏啜杜尔喝了今夜最后一碗酒,又糊里糊涂地听了部落长老额托许多带着感谢意味的赞美之词,李旭拖着疲倦的身体走出了大帐.借着月光,他看到九叔脸色阴沉得厉害,想跟对方解释一下自己为什么必须留在草原上的理由,机会又被张三叔给抢了走.喝酒素来没德的张老三上了马后,随即趴在马鞍上人事不醒.慌得李旭不得不跳下坐骑,一手牵了张三叔的马缰绳,一手拉了自家的牲口,慢慢向商贩们的营地前进.

"唉!"孙九见少年人依旧像原来一样热诚厚道,满肚子埋怨话反而说不出来了.叹了口气,拍打着李旭的肩膀说道:"本来答应你父亲带你到草原上躲避兵役,唉,有些事情可能是命里注定,躲也躲不掉!你不愿意吃大隋朝的军粮,可苏啜部的羊肉也不是都白送!"

"怎么回事啊?九叔,难得苏啜部要打仗么?"李旭放慢了脚步,茫然地问.

草原上夜风很大,吹得浮云在半空中飞快游走.阴晴不定的月光下,九叔的脸色也如天空中云层般起伏不停.过了好一会儿,老人的脸色才渐渐晴朗起来,叹了口气,幽幽地问:"旭子,你难道没听见他们张口闭口不离奚族!"

"我只听懂了几个词.奚族,索头水,鸭子什么的,好像他们开始喝得不太愉快,后来却又攀起了亲戚!"李旭有些不好意思地承认.他的突厥语不算太差,但霫部长老说的突厥话里却带着浓浓的本族腔调,让他实在无法听懂.

"也难怪,你毕竟还小,不懂着酒席上的套路!"孙九摇摇头,说道."你今晚其实帮了苏啜西尔一个大忙,若是当时不答应留下,恐怕各部长老们也不会突然间对苏啜族那么热络!嗨,也许这都是命,冥冥中注定了的事,人想改变也改变不了!"

李旭听得更加糊涂了,从九叔的话里推断,好心霫族之所以面临战争,与自己有着莫大的联系.而在酒席上,自己除了如预先与九叔商量好的那样,向西尔族长提出了在苏啜部借住一段时间的请求外,几乎没跟其他霫族人说过一句话.莫不成自己真的背负着某种命运,随随便便一个请求便可以打破草原上的均衡?

"银狼是很多部族公认的圣物,这些长老能给苏啜部面子,甘罗占了很大关系!"实在不忍心看到同伴想得太辛苦,徐大眼低声向李旭解释."居住在索头河畔的奚人被突厥人威胁,不得不迁徙到了这附近.而他们的到来,又威胁到了霫族诸部的安全.苏啜西尔想借着这次开集的机会,跟几个部落达成协议,联手驱逐索头奚部.但他的威望不够,各部长老不愿意跟着他冒险!"

徐大眼不懂一句突厥话,分析起前因后果来却让九叔这个突厥语比较熟练的老江湖频频点头.看了看若有所思的李旭,他继续说道:"霫族各部虽然归附于突厥,但他们自己有自己的可汗.如果没有可汗的同意,

各部就追随苏啜西尔出兵,则意味着公开挑战可汗的权威.即使打了胜仗也会受到责难!"

"但他们最后还是都答应出兵了,所以派族中青壮来苏啜部,借围猎之名演练战术!"李旭终于明白了一点,结合从陶阔脱丝口中听来的一点消息,总结道.

"围猎之法,本来就暗合骑兵配合之术."九叔跟着总结了一句,继续摇头,仿佛喝多酒头晕一般."他们本来不想答应,所以那弥叶长老套你的话,问你什么时候回中原.借此暗示甘罗不属于苏啜部,不会给永远给他们带来好运.而你这孩子,唉!非但说要留在这里过冬,还许诺将来如果甘罗愿意,就把它永远送给苏啜部!胡人最信这些怪力乱神,有银狼庇佑,他们的胆子就壮了起来….."

原来如此,李旭狠狠地用马缰绳抽了自己一下.他终于明白了事情的原委,自己稀里糊涂的一句话居然成就了一个霫部联盟.令人气愤的是,从苏啜西尔到那弥叶,每个人都把自己当傻子使.而自己居然这么笨,毫不犹豫地就给人做了嫁衣.

"你也不用着恼,咱们本来就打算留在这,也不算上了人家的当!"徐大眼见李旭满脸愤怒之色,低声劝道.

"就你小子坏,看着旭子上了人家的当,还故意不给他提醒!"九叔抬手在徐大眼头上敲了个爆凿,气哼哼地骂道."这下如意了不是,霫人打仗,你刚好在背后出主意,拿他们的小命演练你学的兵法.旭子要是有个三长两短….."

"九叔,九叔!"徐大眼见孙九把矛头指向了自己,吓得连作了几个揖,陪着笑脸解释道:"怎么会有风险呢?我敢保证,即使他们的长老被人杀了,霫人都不敢让仲坚兄弟被人碰掉一根寒毛.您老想想,没了仲坚,谁替他们照看甘罗啊!"

"那倒也是!"孙九想了想,心中火气渐消.如果部落之间的战争威胁不到李旭的安全,自己也不必那么着急,反正草原上的冲突年年不断,等明年他们消停下来,自己再把旭子接走就是.

想到这,老人长出了一口气,低声叮嘱道:"茂功啊,你比旭子年龄大,见识又多,记得多照顾照顾他.毕竟你们都是中原人,一起来的塞外!"

猛然间听老人叫自己的表字,徐大眼极不适应.抬头看看孙九满脸关切之意,感动地说道:"九叔,仲坚对我有救命之恩,徐某虽然不提,却也不是忘恩负义之辈!您放心好了,我们兄弟两个一定会平平安安地等你下次来贩货.况且这一战,霫部联军必胜无疑!"

"就你聪明!"孙九低声笑着骂了一句,转过身去,又开始叮嘱李旭要与徐大眼互相照应,兄弟同心,别让塞外胡儿看了中原人的笑话.林林总总,比一个父亲还尽职.

来时路上,商贩们均是冷言冷语,只有孙九始终把两个少年当作自己的孩子来保护.少年人虽然嘴上没说什么客气话,对孙九的感激却铭刻于心.临别在即,一老两小心中都涌起几分不舍之意.互相叮嘱着今后的注意事项,直到进了营地,才依依不舍地分头去休息.

第二天,商贩们开始有计划地用手中货物向霫族人换牲畜.难得赚一次厚利,诸商贩都尽量挑选岁口小,身材高大的骏马,以图驮皮货回到中原后,把马也卖个好价钱.而李旭却依照了徐大眼的叮嘱,选了两匹骨架很壮,却跑不起速度来的驽马,打算由它们替自己拉皮货回家乡.

众商贩善意地提醒他,驽马将来不容易出手.徐大眼笑着用驽马能多驮货为理由搪塞.汉人伢子实在,不挑肥拣瘦的消息传开后,霫人们更相信徐、李二人的信誉,跟他们两个交易时也更加爽快.大约在巳时光景,娥茹和陶阔脱丝又拉了一堆各族长老家的女儿前来裁蜀锦.所以还不到正午,李旭和徐大眼手中的货就卖了个干干净净.

兄弟两个收了货摊,又跑去孙九那里帮忙,陶阔脱丝娥茹自然也跟过去凑热闹.几个英俊清秀的年青人看上去就令人赏心悦目,自然招徕的主顾也多些.没多长时间,孙九的货囊也清空了.老人非常高兴地收拾干净摊位,却不肯先走,反而拉着两个少年去给王麻子、杜疤瘌等人帮忙.

"他们这些人没良心,帮也白帮!"李旭心里很不情愿地嘀咕.九叔却看穿了他的心思,拍着他的肩膀,低声指点道:"后二十年看子敬父.你帮了他们,他们自然会念你父亲的人情.你已经长大了,做事就不能光为自己考虑.出门在外,谁人背后没有一个家呢!"

"嗯!"李旭感激地答应着,慢慢走向了杜疤瘌的摊位.对方那一脸疤瘌依然让他不舒服,心中的责任感却迫使他尽最大的可能露出笑容.

杜疤瘌带来的货既多又杂,所以脱手也最慢.当最后一个可能买货的牧人转头离开后,其他商贩早已收摊.杜疤瘌虽然肉痛,也不得不按事先

说好的价格把货物转让给了李旭和徐大眼.怕两个少年刁难他,在交割的时候说尽了拜年话,左一句菩萨心肠,右一句福星高照,哄得两个少年浑身直起鸡皮疙瘩.直到徐大眼从马背上的钱袋里如数点出了肉好,杜疤瘌才收起了一直涎着的笑脸,认认真真地数起铜钱来.

"旭倌,疤瘌叔脾气差,但不是故意冲撞你.路上得罪之处….."杜疤瘌一边收拾着铜钱,一边试探着表达自己的歉意.

"疤瘌叔,你是长辈.小辈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您说说也是应该的!"李旭笑着把道歉的话栏了回去.他突然发现自己已经变得世故了起来,懂得了怎么与杜疤瘌这种人打交道.

论及人交往的经验,徐大眼远比李旭多得多.特别是在晴姨专门为两个少年而设的家宴上,他的言谈举止愈发显得洒脱自然.

同一幅笑脸,从晴姨角度上看,就是亲切而不失尊敬.在两个少女眼里,则如兄长般慈祥中带着期许.坐在他的对面,从苏啜杜尔眼中,则分明看到了一个阳刚且睿智的昂扬男子.

李旭就在这方面的修养就差得太远了,自从进了门,陶阔脱丝关于甘罗身世的问题就弄得他头大如斗.女孩们好不容易被晴姨亲手烹制的小菜堵住了嘴巴,苏啜西尔又举起酒爵,感谢起他昨晚酒席上应对得体,帮了部落的大忙.

"我爹说昨晚有人故意与他为难,多亏了你仗义援手!"陶阔脱丝不知道什么时候忘记了昨天晚上的不快,再次替李旭担当起翻译来.

"晚辈本来就打算留在部落里过冬,当时不过是实话实说,不敢居功!"李旭用右手握住青磁酒爵,左手盖在右手之上,捧杯回应.

这样喝酒远远没坐在毡包中大碗狂灌来得痛快,李旭只觉得浑身别扭,连爵中的酒都跟着变了味道.据陶阔脱丝介绍,那酒是晴姨用高山泉水和草原上的一种叫沙枣的野果酿造,两种材料都得之不易,每年才能得十几坛.若不是贵客光临,大伙根本没机会喝到.但是此物给李旭的真实感觉却是,远不及马奶子爽利.

本来该最不适应汉礼的西尔族长却喝得斯斯文文,仿佛与昨天晚上一边大碗喝酒一边与人斗智的那个西尔是完全相反的两个人.如果不是他说不出一句完整的汉语来,李旭还以为自己又遇到了一个流落到草原的汉家读书人.

"感谢,应该.君一言,兴我部!"苏啜西尔尽自己最大所能从记忆深处找到了几个中原词汇,举盏再次向李旭道谢.他丝毫不觉得妻子烹制的小菜过于精致,一整盘还不够自己大手一抓.心中反而很得意能拥有这样一位美丽且聪明的妻子,让自己与其他部落头领截然不同.这种优越感是他万丈雄心的起点,也是他敢于和现任可汗争夺王冠的动力来源.

"前辈过奖了!"李旭赶紧推谢.一言以兴邦,这份称赞他可实在担当不起.

"那弥叶胆小狡诈,不敢与我一同出战,却找了借口来搞破坏.如果不是你承诺留在我部过冬,并答应让甘罗长大后自己选择居住在哪里,诸部联合驱逐索头奚的大事就要坏于他手.所以,此盏我必须敬你!"知道自己的汉语说得不够利落,西尔族长也不再逞能,举起盏,大声用突厥话说道.

听了陶阔脱丝的翻译,李旭还待推辞,却看到了徐大眼的握酒的手在轻轻地向上举.他知道对方心中必然有更深远打算,只好硬着头皮把功劳揽到了自己身上.

"如此,晚辈愿与前辈同饮!祝西尔族长马到成功!"

西尔族长高兴地与李旭同饮,看向少年的目光愈发慈祥.眼中的这两个少年是长生天赐给苏啜部宝贝,如果有机会,他希望能把两个少年永远留在部落内.哪怕是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们,再赔上两份丰厚的嫁妆也心甘情愿.二十一年前,自己留住了妻子,从此使得整个部族保持了近二十年的兴旺繁荣.即便前几年闹白灾 (雪灾),在妻子的暗中指点下,部落的牲口数量也没大幅度减少.

汉人的部落延续的千年,他们的生存智慧远远比草原上的人丰富.如果这两个少年能如妻子那样为自己尽心谋划,白天鹅的翅膀下还愁没有大风么?

"你放心,我不会让任何人伤到你.哪怕是一时赶不走那些入侵的奚人!"族长放下酒盏,郑重承诺.汉人智谋虽然高,在刀箭方面的技艺就差草原男儿太远了.所以,在出征前他会安排足够的人手留在部落中以保护李旭和徐大眼的安全.

"此战,西尔族长必胜无疑!"一直微笑着没说话的徐大眼突然开口,语出则震惊四座.

"为何?"两个少女,还有苏啜西尔用不同的语言问道.赶走奚人的战争是必须的,否则大伙的草场就会被对方渐渐蚕食光.但迁徙来的那个奚部据说有万余人口,而诸霫部能上马弯弓的战士加在一处也凑不够三千人.

"你们这些男人啊,能少说些打打杀杀的事情么?"晴姨微笑着摇头,精心准备的家宴变成了丈夫的英雄宴,这让她多少有些不满.

"男人不会打仗,怎么保护自己的女人!"苏啜西尔骄傲地晃了晃满头铜铃,笑着回应.

晴姨不再说话了,看向丈夫的目光中充满温柔.眼前这个男人虽然没有中原男子那般文采风流,肩膀却足够宽,足够结实.这么多年来,她已经深刻感觉到了那双臂膀所带来的安全感.所以,对于当年自己的选择,她永远不会感到后悔.

"对于此地的气候,索头奚有咱们熟悉么?对于附近的地形,索头奚能熟悉过族长您么?拥一万众却狗一般被突厥人从自己的家园赶走而不敢还手,这样的部族会有勇气挡住您的战马么?"

论起兵势,徐大眼立刻没有了谦谦君子之态,当仁不让地说道.

这几句话两个少女能听懂,却翻译不准确.晴姨亲口向丈夫翻译过后,看向徐大眼的目光除了惊诧外,又涌起了几分嘉许.

"这个少年不简单,只可惜苏啜部太小,留不住他."已经习惯了为丈夫谋划的陈晚晴暗暗地想.

"既然如此,何时可一战!"苏啜西尔知道自己真的拣了宝贝,兴奋得双目放光,一直在刻意保持的汉家礼节瞬间被抛到了九霄云外.

"族长请教先生我部什么时候可以出战?"晴姨换了幅严肃面孔,恭恭敬敬地向徐大眼翻译丈夫的话.

"未阅诸部之兵,不可轻言."向来精细的徐大眼第一次没留意到晴姨所执的礼节,大声回答.

"先生是怕诸部之兵仓卒集结,号令难以统一么?我霫族男子自幼熟悉号角,向来是集结起来就可上阵!"晴姨将徐大眼的话转述给丈夫,然后再次将丈夫的答话一字不落地翻译给徐大眼.

此时,摆在桌子上的精致小菜反倒没人顾得欣赏了.青瓷酒爵也失了宠,孤零零地立在小几上,半晌无人触及.两个少女第一次见中原人与父

亲以这般速度对答,在好奇心驱使下听得聚精会神.而李旭却猛然想起了自己背诵过的笔记.

那是杨夫子追随越公征战时留下的笔记,非常繁琐,李旭当年纯粹是为了讨好先生收自己为弟子,才不得不背熟了它.笔记中有一个战例与此非常相似,当时越公杨素和诸位谋士的对答与眼前徐大眼与苏啜西尔的问答也非常相同,两相比较,杨夫子记录中许多曾经令人不解的地方居然霍然开朗.

"若将使兵能如手使臂,最好的战机就在明年冬雪将化之时!"徐大眼自信地推断道."今年冬天,索头奚若有冒犯,族长定要先示弱,必要时还应主动送上牛羊给对方,以示无冒犯之心.待兵出,则如闪电裂空,一经激发,永不回收!"

"族长请教先生,能否不战而令其自走!"

"先战,后才能待之以礼.之后若能将其众分散收之于诸部.少杀伤而多活人,善莫大焉!"徐大眼的这一句回答甚合李旭之心.

虽然西尔和自己的好朋友所言的是杀伐,却能在这句话里看出他们的善良,李旭一厢情愿地想道.他却不晓得徐大眼口中的"少杀伤",与他所理解的"多活人"根本搭不上任何关系.霫族诸部人口匮乏,如果能把远道迁徙来的索头奚部击溃后,分散收容进各部落.则霫族各部从此再不担心对方报复,并且同时壮大了自己的规模.

作为草场争夺者,西尔不能允许远道而来的奚族于他的部落旁边牧马.但若是把这些人"同化"为自己族中的仆役,他愿意张开怀抱接纳对方的到来.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一 上)

当天夜里,西尔族长就赶着召集本部长老,把自己徐大眼关于驱逐索头奚部落的胜败分析重复了一遍.几位长老均已睡下,半夜被人拖出帐篷后一一个个怨气冲天.待听完了苏啜西尔的转述,又听闻这些话居然出自于一个二十岁不到的异族少年之口,抱怨声立刻被欢呼与惊叹声所取代.都说是长生天眷顾白天鹅的子孙,非但在他们最需要的时候送来了吉兆,而且还送来了一个百年难遇的智者.

"西尔,他们打算在我部住多久,你问过么?"额托长老最沉稳,第一个从兴奋中缓过神来,关心起两个少年的去留问题.

"我曾经试探了几次,听娥茹说他们两个没有具体安排!"苏啜西尔郑重地回答.如果有可能,他希望两个少年在自家部落停留的时间越久越好.如果他们能变成自己的家人,那就是长生天除了妻子之外赐给自己的最大恩惠了.

"这几天我仔细观察过,他们两个都不是商贩.银狼的护卫身上多少还有些生意人的样子,那智慧像月牙湖般深的少年却根本不怎么在乎钱财.他们来我部,恐怕是为了避祸!"另一个长老苏啜博哥有些担忧,皱着眉头说道.

月牙湖是部落附近一个非常大的湖泊,湖面呈深蓝色,四季温度如一.没有人能知道此湖到底有多深,也没有人知道湖底通向哪里.

"是啊,凡极美之物,都需要极大的福气才能拥有!如果长生天没赐给苏啜部那么大的福,我们接纳了他们反而是接纳了祸患!"几个长老从兴奋中冷静下来,开始附和伯哥的观点.

苏啜人的祖先们曾经说过,太精致的东西都是福祸并生.从中原来的两个少年就像两块未经雕琢的璞玉,表面粗励,内部却蕴藏着逼人的光华.这么精美的宝物,带来的不一定全部是吉祥的征兆.

"我记得二十年前晚晴来咱们部落的时候,长老您也说过同样的话.但是,这二十年她给部落带来了什么,我想大伙都能看到!"苏啜西尔皱了皱眉头,低声反驳.

"是啊,西尔族长当年说得对.他们在草原外发生过什么,那是草原外的事情.来到了我们的部落,就要看是否给能给部落带来甘泉和春风!"众

长老们齐声附和."当年如果不是西尔立排众意把陈姓女子留了下来,咱们怎么能学会如何腌制肉食,如何能知道如何储藏那些夏天才能见到的菜蔬.这些年,从女人的缝制的衣服到部落里围栏外边抵挡野兽的鹿角,哪一样好主意不是她出的!"

苏啜西尔听着众人的恭维,脸上慢慢显出几分得意.当年他极力挽留陈晚晴,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贪恋对方的气质和容貌.但现在谁都不能否认,他的见识比当时的长老们高了一些.假设没有他当初的坚持,也就没有苏啜部今天的兴旺.

"西尔,我并不是怀疑他们的身份.长生天在上,我,苏啜部的伯克只是担忧,这样的幸运不可能长久地属于苏啜部!"伯克长老见自己被众人孤立,指天发誓.

"伯克,我从没怀疑过你的智慧!"西尔见伯克的神情有些着急,低声解释道.在霫族部落里,族长的命令是否能得到有效执行,与各位长老的支持密不可分,所以他不能也不想与任何长老把关系弄僵.

"他们该来时来,该走时自然会走.这是长生天赐给我部的福缘,可遇,却不能奢望永远占有!"伯克点点头,缓缓地说道.

"你想提醒我们,关键还要靠自己.这是睿智之言,我们大伙都不会忘记.但是,长生天借两个少年给赐给咱们的机会,咱们也要牢牢把握!"西尔点头,对伯克的话表示同意.

众长老见西尔族长在兴奋中还保持着独立和清醒,自然都非常高兴.很快,大伙就达成了一致意见.倾部落所能满足两位少年的需求,尽力把让长生天赐给的好运多停留些时日.同时,部落加快壮大自己的速度,不奢求永远保持好运.

事实证明,长老们商讨了半宿得出来的意见前半部分纯属多余.热情苏啜部牧民听说银狼将留在部落里过冬,早就毫无保留对两个少年敞开了胸怀.送别的商队之后,不用西尔族长动员,立刻有人拿了白毡,扯了绳子,前来帮两个少年搭帐篷.

西尔族长征得长老们的同意,在紧邻自己家的毡包群的部族核心之地划出了两亩见方的一片区域来,算作徐、李两个少年的"宅基".没等两个少年推脱,得到了长老私下授意的阿思兰、杜尔等年青人早已把木桩打了下去.

草原上生存条件恶劣,能活着长到二十岁的霫族男子个个身体都很强壮.他们平日以放牧、打猎为生,因此每个人的力气都极大.在阿思兰的指挥调度下,不到一上午功夫,两个又大,又厚,通体雪白的毡包就已经建好.为了体现客人身份的尊贵,西尔族长又特地命人拿来了熟好的黄羊皮,把毡包外壁的底部位置围了一圈皮边.经此不惜血本的装饰,两个并排而立的毡包立刻就像日出时分的两朵白云般明亮了起来.

"谢,谢谢诸位兄弟.谢谢西尔族长!"李旭难以置信的看着自己的新家一步步完工,心中的感激不知道该如何来表达.经过前两天与霫人的交易,新毡子和黄羊皮的价格他清清楚楚.但卖蜀锦赚来的银子大部分已经托付给九叔带回了中原,此刻手中剩下的那几个银铃当,绝对支付不起毡帐半堵墙壁的造价.

"你们一个给部落带来的好运,另一个给部落带来的智慧.所以,这两个毡包,是苏啜部的一点心意.希望中原来的客人喜欢我们倾尽全力提供的住所,肯在这里多逗留一段时间!"西尔族长的话说得礼貌而又客气,即使经过了翻译,依然让少年感受到了其中的真挚.

"谢谢族长,在此期间,任何对部落有好处的事,我们两个都会竭尽全力去做,就像在为自己的家人做事一样!"徐大眼以霫人的方式施礼,答谢.

"我想,苏啜部的夜空将因为你们的出现而明亮!"西尔手按肩膀,还了半礼,然后大笑着离开了忙碌的人群.徐大眼的答复让他非常开心,有这个睿智少年的倾力辅佐,雪化之前,他将为本部赢来最大的荣耀.

不需要太久,有半年时间,白天鹅就可以凌空展开自己的翅膀.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一 下)

族长苏啜西尔一走,年青的牧人们立刻活跃了起来.有人开始跟李旭搭话,羞羞答答地邀请对方看在今天出力的情面上,抽时间带着圣狼到自己的毡包中喝一碗奶茶,给毡包中增添些福气.有人则跟徐大眼套交情,问他能否传授一些汉人的智慧.至于徐大眼到底拥有什么智慧,牧人们也不清楚.但是他们清楚地知道,几乎所有部落长老在提及徐大眼时,都要在他的名字前加一个前缀,"智慧比月牙湖还深的...".在苏啜部少年的记忆中,近二十年来从没有人获得过如此赞誉.

虽然彼此之间十句里边九句话需要用手比划着来沟通,但笑容是没有族群界限的.很快,年青人们就混熟了,一边愉快地哼着牧歌,一边完成了毡包内部的布置.

杜尔家里富足,所以他赠了一套油漆还没脱落的木箱子给李旭做家具.阿思兰的老婆手巧,捧来了几块表面上刺了花的羊毛地毯.其他的几个年青人则视自己的家境,或送地毡,或送锅、碗.李旭和徐大眼连连推辞,众牧人却突然"听不懂"他们的手语,把两人推在一旁,径自将礼物放在毡包中合适的位置.

"对于新加入部落的英雄,霫人必须让他们活得和自己一样舒适!"娥茹低声向徐大眼解释霫族的传统.两位少年是否符合英雄的标准,长老们早已得出了结论.如果他们坚持不接受牧人的礼物,反而显得是瞧不起对方,认为对方的礼物不配摆在自己的毡包内.

"可,可我们没任何东西可回报他们!"李旭红着脸说道.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小窝,他非常高兴.但平白受了人家这么多好处,又令他心里感到非常不安.

"你可以用美酒答谢他们,霫人不会拒绝主人家的邀请!"陶阔脱丝悄悄地嘀咕了几句,"至于酒,晴姨说她那里还有几坛子沙枣精酿,如果你们用上好的白纸交换,她不介意先赊帐!"

两个少年立刻欢呼起来,无论任何民族,酒都是男人们最好的交流工具.在商队南返前,徐大眼已经托人带了书信,请自己的家族明年开春后无论如何要运一批上好的纸张来苏啜部.晴姨肯用存放了多年的沙枣酒赊借,是笔求之不得的好买卖.

当即,李旭就牵了牲口,跟着陶阔脱丝去族长家中搬酒.众牧人听说有晴姨亲手酿的沙枣酒可喝,心情更是愉快.有人立刻骑着马去野外拖自己家的肥羊,有人则快速回家取来夏天收集的干蘑菇、黄花等物.家境富裕的杜尔和他的妻子则贡献了一小罐香料和精盐,众人收拾好了毡包,立刻在李旭和徐大眼的家门前支起火堆,唱起歌来.

这一餐啃掉了两头羊,喝光了五个坛子沙枣酒和十几皮口袋马奶才算尽兴.从此,阿思蓝、杜尔、莩跌泰、拔细弥等苏啜部的年青俊杰就跟徐、李二人交上了朋友.大伙白天在一起比赛骑术,晚上轮番在各家毡包中喝几碗马奶酒,日子过得分外逍遥快活.

三天后,临近各部纷纷有年青的牧人赶着牲口,拖着毡子,在苏啜部外围扎营.苏啜西尔等人对自己部众宣称,各部年青人是过来参加围猎的,请族人们不必惊慌.暗地里,却开始着手按行军打仗的结构,把牧人们组织成捕猎队,每百人为一队分头到指定的区域射杀黄羊,借此训练牧人们相互之间的配合.

徐大眼立刻大显身手,各队人马之间如何传递消息,如何相互照应,如何辨识不属于本部族但职位在于自己之上的军官,都经由他的手一一整饬.在个别军事应用方面,霫人原来就有自己的习惯,徐大眼经过与苏啜西尔核心人物的辩论、推演,参照中原的军队为标准,取其中更合理的推广到捕猎队中.

比起徐大眼整训军队的忙碌,部族交给李旭的工作就简单多了.他只需要每天早晨在牧人们开始训练时陪着小狼甘罗在队伍前转一圈,就算为部落立了大功.甘罗好似天生就是当神棍的料,每当与李旭并肩出现于牧人们的面前时,总是能摆出一幅落落大方的姿态.所以,每天早上,当一人一狼走出营寨,四野里总是响起如山地裂般的欢呼声:"附离,附离!"

附离,在霫族语言中即是狼,又代表着侍卫.李旭既然被族长们介绍为银狼的侍卫,所以没几天功夫,他就拥有了同样的一个霫族名字,附离.而对于徐大眼,从族长西尔到普通牧人,都学着晴姨,非常尊敬地称他为先生.

为了答谢两位少年对部族的贡献,苏啜西尔不断把牧人们捕获来的猎物转赠给二人.并且通过长老们的合议,从部落的共同物资中调了十几匹马,五头母牛和七十余只羊归属于二人名下.按霫族规矩,这些牲畜不用两个少年自己管理,每天自然有部落中的青年轮番出役,把整个部落中

的牲畜赶到野外去放养.至于将来收获的牛奶,羊羔之类,则由负责辎重管理的长老伯克统计,累加到二人的财产当中.

如此一来,两个少年登时跃入了部落中的富裕阶层.与人喝酒时更放得开,不时还能回赠一些礼物表示自己对主人的感谢.但是,阿思蓝等人似乎早就达成了默契,无论二人赠送什么,第二天大伙肯定会将加倍的礼物赠还回来.一来二去,反倒吓得李旭不敢再充大方了.

"附离,过几天大伙整队出去打猎,你参加么?"某天酒后,阿思蓝带着几分醉意问道.

"去,不过我的骑射之术太差,肯定会让你们失望!"李旭爽快的回答,经过十余天交往,他的突厥语有了长足进步.受周围霫族青壮的影响,个人的性格也慢慢豪放起来.

箭法差,这是李旭无法否认的事实.九叔离开后,他曾经尝试着借助九叔传授的口诀来快速提高自己的射艺.结果上了马背才知道,口诀这东西听起来简单,做起来却艰难异常.

骑在马上放箭不比站在地上弯弓,首先要过的就是在马背上坐稳这一关.用手拉着缰绳,双腿夹着马镫飞奔,李旭在中原时就可以做得到.但双手同时与坐骑失去联络,单凭膝盖和脚跟与战马交流的方式他却从来没尝试过.所以每每拉开弓,坐骑就再不听指挥.不是跑向了靶子反面,就是把李旭摔下了马背.总之,对着固定靶,百射之中他也难以蒙中一箭.更甭说像九叔那样信手而发,每发必中了.甚至经常是弓箭离弦后再不知去向,想要回收都找不到其踪影.

好在霫部的羽箭储备充足,并且全是为了骑射而制.看在他每天都早早起来鼓舞士气的面子上,控制辎重的伯克长老传下话来,附离学射,想用多少支箭就多少支箭.所以李旭上午领一百支箭出门,晚上只归还五十支,也没人跟他计较.

"没关系,只要你与甘罗同行,咱们带回的猎物肯定是各队人马中最多的!"阿思蓝非常信任地说道.这是李旭留在部落的第十天,加上他先前作为商人的那五天,一共是半个月光景.十二天前,在陪同李旭参加招待诸位长老的酒宴后,阿思蓝拥抱了自己的妻子.而本月妻子没有见红,这说明又一个小生命已经在妻子的腹中生根发芽.

长生天恩赐下来的幸运是否与自己那天替甘罗说话有关,阿思蓝不敢猜测.但他相信,只要跟在甘罗身边,就不断会有好运落在自己的毡包

中.

"出发前,我会尽力提高自己的箭术!至少把射出去的箭全找回来!"李旭笑着承诺.

承诺归承诺,理想和现实的距离总是相差太远.李旭第一次出猎的日子很快到了,他与阿思蓝、杜尔、徐大眼、甘罗一队,带着尾巴般甩也甩不掉的陶阔脱丝,在外边飞奔了一整天,捕获了七头黄羊,三只狐狸,还有整整一袋子肥肥大大的沙鸡.除了他自己以外,队伍中无论男女几乎每个人都有斩获.而他非但毫无所得,还多次在疾驰中掉下了马背.其中一次左腿挂在了马镫间,被坐骑拖出去二十几步远,差点把众人给吓死在当场.

"附离,你以后还是不要骑在马上放箭了吧!"傍晚,按晴姨传授的方法用盐水给李旭擦拭伤口的陶阔脱丝有些心疼地祈求道.听晴姨说,汉人男子以读书多为荣,而不是像霫人这边比弓马娴熟,所以陶阔脱丝已经不在乎自己的好朋友是否能打到猎物.

"我曾经答应给你射一头雕呢?"李旭笑着伸出手,摸了摸陶阔脱丝白中带金的头发.在中原,他从来没见过任何一个女人生长着如此一头漂亮的银丝.这不是老妪头上那种憔悴的白,而是从发梢到发根都迸射着生命的光泽.

"去,去,摔死活该!"陶阔脱丝突然冷了脸,恶狠狠地将沾了盐水的净布按在了李旭被战马石头擦出无数伤痕的小腿上.

"哎呀!"李旭疼得大叫一声跳了起来,想欲发做,看看对方那幅怒气冲冲的模样,终归还是决定息事宁人.

"唯女子和小人难养,圣人之言,诚不我欺焉!"吃了大亏的李旭摇头晃脑地说道.

"圣人死了一千年了!"陶阔脱丝知道李旭嘴里肯定叨念的不是什么好话,用自己能想出来的最犀利语言回敬道.

李旭连连摇头,不跟这蛮族女子一般见识.晚上睡觉时,被小腿上传来的痛楚疼得辗转难眠,眼前却又不由自主地想起了陶阔脱丝生气时的模样.

"她为什么发那么大的火?"李旭奇怪地想.转眼心中又涌起这样一句评价,"不过,她发火的样子也挺好看的..."

无论腿上的伤有多疼,李旭还是决定把自己的射术先炼好.九叔说过,自己不能总是让别人来保护.眼下在霫部,徐大眼和西尔族长都会照顾自己.将来回了中原,茂功兄要去博取功名,自己总不能跟在他身后当累赘.况且九叔说过,射箭没有秘诀,只是手熟而已.

他在骑射上肯下功夫,阿思蓝和杜尔也毫不吝啬地将自己学射时的一些感悟传授给他.身体和坐骑如何协调,弓箭瞄准目标时怎样配合马背的起伏等.这些都是需要用实践去感悟的道理,每个人的悟性不同,得出的经验也不一样.所以在书本上的口诀中根本不会总结,也不能靠死记硬背来掌握.

有了这些高手的指点,李旭慢慢对弓箭、战马和身边的风有了感觉.每箭出手,不再在是毫无目的乱飞,而是落在了与靶子相同的方向.偶尔运气好蒙对了,也能一箭把红心穿个透.这是他的绝活,别人想箭透重靶,即便有他那么大的膂力,也没他手中那把大隋在国力最鼎盛时期打造的骑弓.

他是少年人心性,见到自己已经可以射中固定靶子,就忍不住想再出门打一次猎,洗刷上一回被丢下马背的耻辱.顺便让陶阔脱丝这小女子瞧瞧,自己不是光凭着甘罗的面子在她部落里白吃白喝.几个霫部青壮正啃秋天留下来的肉干啃得嘴巴寡淡,一经李旭提起,立刻纷纷响应.

为了多收获一些猎物,阿思蓝特意选了一个雪晴后的上午.地面上有了一层雪,等于给野兽布置下了无数天然陷阱.特别是野兔、黄羊这类蹄子较小的生物,它们的脚踩不住雪,奔跑的速度连平时的三成都不到.对于李旭这种刚掌握了射固定靶子的庸手,雪后打猎,有斩获的概率大增.

众人向西尔族长请示后,高高兴兴地出了营寨.放眼望去,只见远处的丘陵,近处的草场全被积雪所覆盖,整个世界仿佛都被铺了一层厚厚的白毡般整洁.而头上浅灰色的天空则刚好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穹庐,把雪白的毡子和毡子上的部落倒扣于其下.

正因为头上有些薄薄的云,所以积雪反射回来的阳光才不那么刺眼.天地间一片干净,人的目力也能在雪地上看得更远.小狼甘罗早就按耐不住,长嚎一声,率先冲了出去.李旭、徐大眼等人纵马跟上,风一般卷过了雪野.

被大雪清洗过后的空气呼吸起来带着股甜甜的味道,虽然冷,但是很长人的精神.四周的景色很美,配上刚刚长出银色硬毛的小狼,还有一群

年青的猎人,姹紫嫣红的少女,风物已经可以拿来入画.唯一美中不足的是,年青人的手中没有任何猎物.这倒不是因为他们的射技差,从出了营寨门那一刻到跑得甘罗开始吐舌头喘息为止,没有任何猎物出现在他们的视线之内.

"肯能是最近总围猎,把部落周围的野兽都吓跑了!"娥茹轻轻地拧了拧鼻子,脸上的笑容如初雪后的阳光般亮丽.

"几千人轮番出猎,胆子再大的野兽也会赶紧搬家!"徐大眼开了一个并不十分高明的玩笑.有娥茹在的时候,他的智慧总是快速地衰退.有时表现出来的"愚笨"程度甚至已经可以和李旭相提并论.

"不如大伙走远些,去月牙湖边碰碰运气.那个湖冬天不结冰,天冷的时候总是有野兽去找湖边找草根啃!"苏啜杜尔大声建议.这么多人空手而归,肯定会被族人偷偷笑话.况且自家的干肉已经不多了,胡乱杀羊的话,则会被家中老人骂做糟蹋东西.

"那边距离咱们的营寨已经有了距离,一旦遇到索头奚人,未免有些麻烦!"一行人中以阿思蓝年龄最长,他的主张也最持重.

陶阔脱丝、杜尔等人都不说话了,纷纷把目光集中在徐大眼脸上.此人是部族中公认的智者,他的建议在全队中最有影响.

徐大眼看到了众人目光中的期盼,特别是李旭,这位好兄弟想必憋了很长时间要洗刷上回落马之耻.回头再看看温婉体贴的娥茹,心中渐渐发软,想了想,犹豫着说道:"应该不会有什么麻烦,他们的营地与月牙湖的距离是咱们的数倍.即使和冒雪出来打猎的奚人在湖畔相遇,双方互相不知道对方底细,理智的人不会轻易挑起事端!"

"也好,咱们就去月牙湖,尽量在天黑前向回赶.帕黛又怀孕了,我刚好去在湖边收集些星星铁,等将来孩子出生时替他打把弯刀!"阿思蓝略一沉吟,爽快地回答.

妻子怀孕的时机好,如果生下一个男孩,希望他像先生一样聪明,像附离兄弟一般好运.又要做父亲的阿思蓝的眼神和听说妻子第一次怀孕时同样炙烈.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二 上)

草原上恶劣多变的气候导致部族的人丁素来不旺,所以女人受孕生孩子在牧民眼里是比结婚和给老人祝寿还重要的头等大喜.众人听说阿思蓝的妻子怀孕,纷纷围上去向他表示祝贺.恭贺完了,又嗔怪他不早点儿告诉大伙,否则这么冷的天他肯定应该留在家中照顾妻子,谁还敢厚着脸皮拉他出来射猎!

"才二十几天的事儿?还不妨碍她行动呢.况且帕黛的身子骨向来结实,早期多活动活动,将来生孩子也少忍些苦!"阿思蓝摆摆手,满脸幸福地回答.

"才二十几天,怪不得没看见帕黛姐姐肚子大起来.阿思蓝,你怎么知道才二十几天,难道你已经让额托长老看过了么?"陶阔脱思拍着手,瞪大了眼睛问.额托长老是整个部族中年龄最长的智者,苏啜部祭祀、看病、给牲口配药等所有复杂且神秘的工作都由他来负责.阿思蓝说自己妻子怀孕二十几天,在少女眼里,这想必是额托长老与长生天沟通后得出的结论.

"这个?没麻烦额托长老,我算出来的!"阿思蓝被问得有些尴尬,不住地开始挠头皮.

"你怎么算出来的?"陶阔脱丝的好奇心一下子被勾了起来,两只眼睛等得比徐茂功的双眼还大.

"哈哈!"杜尔、蓐跌泰、拔细弥三人不可遏制地狂笑了起来,边笑,边要求阿思蓝务必要认认真真回答这个问题.

"阿思蓝,你怎么算出来的?不要藏私,赶快教教大伙怎么算!"杜尔一边捂着肚子,一边促狭地向阿思蓝挤眉弄眼.

"长生天哪!"阿思蓝被问得直想撞墙.好一会儿,才红着脸解释道:"这个,这个有点难.等你长大一些,自然就懂了!"

"好像你比我大挺多似的!"陶阔脱丝唾了一口,脸上飘起了一朵红云.从众人的表情中她猜道自己肯定犯了一个极其幼稚的错误.否则杜尔等人脸上的笑容不会那么诡异.这个表情她记忆颇深,当娥茹姐姐听说她去钻客人帐篷,却把附离吓得落荒而逃时,脸上的笑容与此别无二致.

想到那天早晨自己在姐妹面前的尴尬,陶阔脱丝的"怒火"就被勾了起来.转过头去欲找李旭的麻烦,却发现那个昏头昏脑的少年和徐大眼两个正纠缠着娥茹,不停地向其请教关于星星铁的问题.

"星星铁就是长生天赐给牧人的铁石呗,这你都不懂,真笨!"陶阔脱丝没好气地插了一句.

"夫子博学,小子谨受教!"李旭双手在胸前合抱,摆出一幅少年书生接受智者指点的架势.这是他通过多日实践总结出来对付陶阔脱丝的绝招.只要他把书生的穷酸劲头摆出来,再拽上几句文,蛮族丫头肯定会落荒而逃.

果然,陶阔脱丝见李旭突然变成了一个小学究的样子,所有的怒气瞬间都被冻结在了体内.双目瞪大,牙根恨得直痒痒,可就是想不出一句好的应对之词来.

"月牙湖边地气暖,雪向来是随下随化.刚被雪水洗过后,石头的本来颜色容易露出来,所以今天正是找星星铁的好时机!大伙走快些,一起帮阿思蓝找一找!"杜尔见陶阔脱丝气得连眼睛都红了,连忙将话题向别处岔.

阿思蓝正在纳闷陶阔脱丝的脸为什么一瞬间改变了颜色,见杜尔突然打马先走,猛然想起了最近传遍了半个部落的关于附离的笑话,知道自己那句"等你长大"闯了祸,吐吐舌头,纵马去追杜尔.

见其他几个人逃走,陶阔脱丝心中更觉尴尬.有心用马鞭给那个气人的笨家伙在头上来一记,又怕出手重了,他从此再也不肯理睬自己.想着想着,委屈得双眼都迷离了起来.

"我们霫人逐水草而居,不会总驻扎在同一个营地.所以,祖辈没有留下关于开矿的智慧,牧人们也没有时间去开采铁矿!"娥茹看看眼前如小猫小狗嘶咬般胡闹的少年,笑着提了提马缰绳,隔在了他们两个之间.

"阿思兰现在开始积攒星星铁,到了帕黛姐姐给他生儿子那天,估计差不多刚好能打一把弯刀.草原上的男人有一把好刀,就像老鹰长出了翅膀!咱们加快些,别被阿思蓝他们落下!"

这就是阿思蓝想去寻找星星铁的原因了.牧民们不会开矿,所有铁器要么从中原买来,要么就靠放牧时收集散落在草原上的铁石.那种被霫人祖先称作星星铁的黑色石头虽然个头小,凑几十块才能打出一把弯刀.但

打出来的刀剑质量却是极佳,刀刃比用贩来的铁材打造的弯刀锋利,刀身的韧性也更好.

唯一美中不足的是那小东西实在可遇不可求,很多牧人在草原上游逛上一整年,也未必能拣到足够打一把弯刀的材料.

一行人笑笑闹闹奔出七十余里,马和人都跑了一身汗,却也不觉得困乏.跑着跑着,耳畔的马蹄声渐渐被流水声所取代,众人知道,月牙湖就在眼前了.

那是一个极其美丽的湖泊,无论是孤陋寡闻的李旭还是见多识广的徐大眼,在第一眼看到湖面的瞬间,都不觉张开嘴巴,轻轻地发出了一声赞叹.

美,不是一般的美.上游的河水千里冰封,下游的河面白雪皑皑,唯独这方圆二十余里的湖面,如同一颗蓝色的宝石般卧在了万里雪原之间.寒风吹过,水面上烟斜雾横,萦萦扰扰,仿佛有仙人在碧波间焚香弄弦.

李旭跳下马背,三步并做两步冲到湖岸边,伸手在烟波上抄了一把.一阵透骨的奇寒立刻钻入了他的骨髓.

"啊,真凉!"一直做着触摸温水准备的李旭甩了甩手指,跳了起来.

"笨,这水只是比雪暖些,所以才看着有烟冒出来.若是夏天丢个野果子进去,片刻后捞出来就能冰牙!"陶阔脱丝看到李旭上当,又开心了起来,用马鞭指点着湖水介绍.

"壮哉,奇哉!不来塞外,不知道天地间有此盛境!"徐大眼闭上眼睛,在马背上张开了双臂.此行不虚,非但长了见识,给多年苦学的兵法找到了实践机会.还认识了几个好朋友,见到了从没见过的风景.

行万里路犹如读万卷书,古人诚不我欺.只有见了这空旷的田野,才会激起人心中的豪情.也只有在这万里冰雪中,才让人更清楚地看到自己心中的梦想.徐大眼挥舞着双臂,身上笑容里带出了几分年少轻狂.

"如果是夏天时来看,这里更漂亮.四处都是野花,连湖里的鱼都想跳出来闻一闻花的味道.如果到了晚上,天上的星星和水里的星星几乎是紧挨着,不细看,根本分不清楚谁是谁的倒影!"娥茹见客人如此欣赏草原风物,带着几分自豪的口吻介绍.

这片湖水曾经给少女留下了无数美好回忆,去年夏天,就是在这个湖边,自己认识了纯淤部的巴可若,他是临近十几个霫部最年青的族长.整

个夏天的风都很醉人,头顶上星星也格外明亮.

"明年开了春,他就会抬着酒水来迎娶我到他的毡帐中!"少女的目光里对未来充满期盼.回头看看徐大眼,期盼中又夹杂进了几分迷茫.

"如果去年夏天在湖边也遇到了徐兄,我会选择谁的帐篷呢?"少女突然觉得自己的心里乱乱的,仿佛有一头小鹿在跳,脸上的表情也跟着不自然了起来.

"徐兄的箭射得不比巴可若差,马骑得不比巴可若慢.每一句话在徐兄嘴里说出来,都有不同的味道!"娥茹又偷偷看了看临风抒怀的徐大眼,尽力把心中纷繁复杂的想法压了下去.

"我展芳华,君行在远.我剪红烛,君来已迟..."眼前的烟波中缓缓浮现了晴姨曾经画过的一幅牧野春景,那风中摇曳的金莲花,给人的感觉总仿佛在倾诉着几声遗憾.当年的她不知道那其中的遗憾是什么,而现在,娥茹知道自己什么都懂了.

她轻轻地叹了口气,慢慢地开始羡慕起妹妹和附离的年少与懵懂来.明年夏天,整个湖边的星光都属于他们两个,而自己,会将最诚挚的祝福送给他们,还有徐兄.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二 下)

"这有野驴的粪,还热乎着呢?"一句大煞风景的喊声打断了所有人心中的美梦.众人闻声望去,只见杜尔用两根木棍挑着一个鸡蛋大小黑绿色的粪团,兴高采烈地向大伙跑来.

"贪心鬼杜尔,今晚不洗三遍手不准抓肉吃!"陶阔脱丝大声喝骂.寒风中,杜尔手上那团肮脏的东西还冒着白烟,除了这个贪心鬼之外,没人闻不到驴粪的臭味.

"我去看看蹄子印!"阿思蓝高兴地跑到杜尔拣粪的方位,仔细检视附近的河滩.月牙湖水四季恒温,河滩附近的雪早已融化.杜尔跑来的地方,几滩雪水、泥浆与野兽的粪便混杂在一起,要多肮脏有多肮脏.可阿丝蓝丝毫不顾忌,趴在驴粪堆旁仔细观察了好半天才直起腰来向大伙喊道:"是很大的一群野驴,大约半个时辰前在湖边喝过水.我们绕着湖向西撵,很快就能追上它们!"

众人欢呼一声,立刻翻身上马.李旭把甘罗从马背上的褡裢中释放出来,让它追着坐骑前行.甘罗身体虽然小,却不肯跟在战马屁股后,四条小细腿张开,嗖地一下就窜了出去.

"这回咱们可捞到了!"杜尔丢下手中的驴粪团,一边从马鞍后解下弓箭,一边大叫.野驴是一种体形极大的生物,成年公驴身子能长到十尺长,七尺宽,五百多斤重.远远看去,个头大过家养的骡子.那畜生逐水草而居,喜欢吃野葱和怪柳,因而肉质鲜嫩却无膻味.在这一点上,任何家养的牲畜,无论是没干过活的公牛的还是不满三个月的羊羔,都没法与野驴相比.

"小心些,别碰它们的正面!"阿丝蓝在疾驰当中还不忘了向大伙提醒.野驴虽然是食草的劣货,但性子比马暴躁得多.如果惊了群,迎面向你冲过来了,再结实的身子骨禁不起驴群一撞.

"知道了,大伙加把劲儿,射一头最壮实的给帕黛补养身体!"莩跌泰的兴奋地回答声顺着风传出老远.

一刻钟之后,驴群出现在大伙的正前方.这是一个由五十多头成员组成的野驴小家族,所有野驴的背部都呈土黄色,尾巴上带着青黑色的一捋毛.听到有猎人的马蹄声传来,负责警戒的雄野驴立刻发出嘶鸣声示警.

正在啃吃草根的驴群听到警讯,随即在头驴的带领下撒开了乳白色的四条长腿.

"加速,尾随追击,把驴群赶散掉!"阿思蓝大声命令.一马当先向驴群冲了过去,杜尔不甘心被伙伴拔了头筹,狠狠夹了夹马肚子,大声嚎叫着追在了阿思蓝的身侧.

"甘罗,追那个报信的!"李旭一边弯弓,一边命令.小狼甘罗却不理睬他的呼喝,瞬间将奔跑速度提高了一倍,闪电般斜着扑向了驴群正中央.

捕猎是它的与生俱来的本能,比任何有经验的猎人都高明得多.野驴逃命时,成年雄性居前,成年雌性断后,夹在队伍正中间的往往是出生不到一年,还没有完全断奶的幼驴.它们的逃命经验和胆量都不及成年驴,只要被敌手冲击,肯定会脱离大队.

野驴的体形虽然大,却对狼有天生的畏惧感.见甘罗冲了进来,立刻有两头马驹大小,从前腿根儿到尾巴尖儿还带着条褐色分界线的幼驴逃离了大队.甘罗自驴群中轻轻一纵身,在母驴双蹄踏在自己身上之前的瞬间跃离了驴群.然后侧着身体兜了半个弧,将两头小驴逼向了李旭的坐骑.

李旭、徐大眼、陶阔脱丝、娥茹立刻围拢过来,四个人组成一个小圈子将两头幼驴困在了中央.几枝羽箭落下后,受了重创的幼年野驴哀鸣一声,倒在了湖畔的泥地里.甘罗向猎物投下了不屑的一瞥后,纵身再度追向了驴群.

"啊吆,它还嫌这驴子个头小,不够塞牙缝的!"徐大眼大笑着跳下马背.每头幼驴都中了三、四箭,所以也无法区分猎物到底归谁.只是有些人投机取巧,每箭都不偏不倚地从驴肚子部位插了进去.

"茂功兄收集猎物,我去帮帮阿思蓝他们!"李旭心虚,偷偷地伸了下舌头,拔马便走.他已经看得清清楚楚,如果没自己那两箭,切掉脖子部分后,四个人可以收获两张完好的驴皮.多了自己那两箭,驴皮上就多了两个大窟窿,再也不值钱了.

没等他再次追上驴群,阿思蓝等人已经策马回转.并排走在前头的杜尔和拔细弥二人非常吃力地拎着一头野驴,个头看上去差不多有小牛犊大.而阿思蓝和萼跌泰两个则共了一骑,另一匹马完全让给了猎物.马背上那头野驴看上去就像李旭求学时骑的青花骡子般大小,压得战马不断打响鼻抗议.

"嗷———"小狼甘罗迎风发出一声长嚎.几滴驴血从它嘴边滴下,落在雪地上,绽开两团耀眼的红.

"圣狼就是圣狼,我和萼尔泰把这头畜生逼出了队伍,还没等用箭射它.圣狼已经扑上去一口咬住了它的喉咙!"阿思蓝连声赞叹甘罗的勇敢.草原上故老相传,银狼出现的地方会带来收获和好运,今天他亲眼见证了此言非虚.如果没有甘罗,野驴不可能那么快被惊散了群.虽然猎物的生命最终还是由自己一箭而结束,但刚刚长出牙齿的狼崽已经敢攻击身体大过它十倍的野驴,这是任何牧犬不可能拥有的勇气.

"还不是倚仗阿思蓝兄弟的猎技高明,它么...?"李旭笑着看了一眼甘罗,想用一句狗仗人势来评价.猛然间又想起了小东西是部族眼里的圣物,强忍着把后半句话咽回了肚子.

聪明的甘罗却仿佛已经从李旭目光中猜到了他想说什么,呜咽了几声,不依不饶地去用鼻子蹭李旭的坐骑.那坐骑见了小狼的血口,吓得连蹦带跳,差点儿把李旭摔下马背去.

"好了,好了,甘罗,咱们别闹了."李旭怕坐骑受惊踢伤了狼崽,赶紧求饶.甘罗得意地横了它一眼,晃晃脑袋,转身去找陶阔脱思要吃食.

李旭摇摇头,脸上露出了一丝苦笑.自从来到苏啜部,他和甘罗的主从地位完全调了个.在霫人眼里,银狼是长生天派来的圣物,而他只是长生天暗中安排给银狼的侍卫,身份要比甘罗低得多.至于在蛮族丫头陶阔脱丝眼中,他和甘罗的地位更不能并提.

八个人打了四头野驴,今天的收获已经出乎预料,所以大伙也不贪多,先在湖边找了几块可以避风的大石头暂时驻扎下来,然后从幼驴身上割了块肉给甘罗充饥.而人吃不得生肉,又找不到干柴,只好就着积雪啃几口又冷又硬的奶豆腐欺骗肠胃.

待所有人缓过了点儿力气,阿思蓝和杜尔立刻开始着手分割猎物.此地距离部落甚远,把整头野驴拉回去炫耀的主意肯定行不通.趁着猎物还没被寒风冻僵,把驴皮驴肉割下来放在马背上带走是大伙唯一的选择.而带不完的脑袋、骨头和内脏,就只能便宜附近的那些猛兽了.

"今天晚上到我的毡包里喝酒,大伙谁也不准推辞!"杜尔用血淋淋的手擦了一把额头上累出来的汗,大声宣布.

"脏鬼杜尔,你洗过手了吗,就去割肉?"陶阔脱丝皱着眉头追问.

"肯定——没洗,今天我用手抓过的第一块肉做了记号,让我老婆煮了直接放在你碗里!"杜尔伸着红红的手指,故意逗陶阔脱丝生气.

少女做了一个恶心的表情,转身走了开去.杜尔终于击败了一次小魔头,心中大乐.一边手脚麻利地割着肉,一边哼起了歌来.

"我打了一头野驴,一头野驴,用他的内脏来敬苍狼.我打了一头豹子,一头豹子,用它的毛皮来缝战衣.我没有打毡包旁边的小鹿,它在我出猎时替我做饭.我没有打天空中的鹰,它指引我猎物的方向...."

过了一会儿,阿思蓝、李旭等人也加入了合唱.徐大眼人聪明,最近半个月又日日与长老们交流,突厥语进步神速,很快也跟着曲调哼哼了起来.

"我打了一头野驴,一头野驴,用他的内脏来敬苍狼...."众人正唱得高兴,突然,缩卷在李旭腿上取暖的小狼甘罗竖起了耳朵,轻轻跳到了雪地上.

"有人!"阿思蓝以最快速度收起短刀,抓住了身边的弓箭.大伙顺着甘罗的目光向远望去,看见四百多步之外出现了两个黑影.是两个身体很结实牧人,没有坐骑,双手高高扬着向湖边走来.

"好心的兄弟,这里是月牙湖么?"走在前方的那个黑影见众人戒备心很强,停住脚步,大声喊道.

跟在他身后的另一个人也停住了脚步,身体与自己的同伴微微错开,掌心向前张大,以示自己没有携带武器,更没可能有敌意.

"是月牙湖,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来我们霫族的草场?"阿思蓝见来人说的是突厥语,上前几步挡住甘罗,用突厥语回答道.

"我们是住在索头河边的奚人,你们的好朋友.我们失去了家园后出来打猎,没想到却迷了路!"黑影笑着回答,话语里充满苦涩.云层后阳光很暗,所以李旭无法分辩他的长相.只是观察到他与另一个同伴都穿着黑色的皮袄,黑色的靴子,在雪地中好像两块木炭一样扎眼.

"这里是月牙湖,骑马向北跑一刻钟就是我们的营地了.你们如果迷了路,可以去我的毡包喝碗奶茶!"阿思蓝把箭尖向下垂了垂,不再指向对方,回答的话语里却充满了警惕.

事实上,由此地向北狂奔两个时辰都未必能跑到部落,他这样说,只是为了防止奚人起什么歹心.而对方听了他的话,却好像很感动的样子,

长叹着说道："失去了家园的奚人还能喝到朋友的奶茶,小兄弟,我谢谢你了.不过我要抓紧时间回到部落,否则家中的老人会担心他们的儿子!"

说完,慢慢地转过身,踏着积雪,向自己来的方向走去.

"走稳些,雪天路滑!"徐大眼冲着奚人的背影,用突厥语热情地喊.没等对方的身影消失,就匆忙转过身来,向大伙低声命令："把剩下的驴肉扔掉,咱们赶紧上马回家!"

"扔掉,为什么?他们就两个人,还没骑马!"杜尔抬起一张充满惊诧的面孔,低声追问.

"他们始终没走进咱们的弓箭射程.这么冷的天从奚部营地走到这,还没骑马,野驴也没这个耐力."阿思蓝一边检查战马的肚带,一边急切地解释.

"两个人都穿黑衣,连样式都毫厘不差.这可能是凑巧么?"李旭在旁边追加了一句,抱起甘罗,以最麻利的动作跳上了坐骑.

其他几个牧人听阿思蓝如此一说,不敢怠慢,将还没割干净的驴肉连同驴皮一骨脑扔下,紧了一下马肚带后,飞身跳上马背.

杜尔和拔细弥在前,阿思蓝和葛跌泰断后,把李旭、徐大眼和两个少女夹在中间,慢慢开始加速.一行人刚刚跑出五、六里,身后突然传来了一阵急促的马蹄声.

"小兄弟,等等,我去你的帐篷讨碗茶喝!"方才那个问路的声音在远方大声喊道.

此人好强的中气,李旭惊诧地想.知道来人肯定不是普通牧民,头也不回,拍打着坐骑飞奔.

八个人的坐骑都算不上什么良驹,先前打猎时有跑得疲惫,即便扔掉了所有驴肉,奔跑的速度还是很快就慢了下来.而身后的"客人"却越追越近,在奔跑中不但能听见马蹄和呼喊声,偶尔风大,连他们的喝骂声都能听得清清楚楚.

"男人断后,女人抱着甘罗回营地报信.通知族长,有大队人马来袭!"徐大眼见追兵越来越近,沉着脸命令.

他的话在众人中素来就有威望,六个男人闻此言,一同带住了马头.抄弓在手,侧过身体,把箭尖指向身后方.

远远地,有一块黑色的云压了过了,那是追兵的皮衣在被雪光照出的颜色.来人只有二十几个,却带了将近七十匹马.一路上随时可以更换坐骑,难怪他们能越追越近.

"都,都怪我提议要来月牙湖!"杜尔的牙齿打着哆嗦,后悔不迭.他们几个既是李旭和徐大眼的朋友,同时也担负了保卫两个少年的使命.额脱长老曾多次暗中叮嘱,无论如何不能让贵客遇到危险.大伙千小心,万小心,却没想到打猎时会遇到大队的奚人.

"如果咱们不来月牙湖,今夜他们就会马踏咱们的营地!"李旭鼓起全身勇气,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不像在发抖."二十几个人,一百多匹马,这分明大队人马派出来的斥候!"

"啊!"两声惊叫同时从马头方向响了起来.李旭转过头去,看见娥茹和陶阔脱丝两个手挽弓箭,根本没有听徐大眼的安排率先去逃命.

"你们怎么还不走?"徐大眼看见两个少女把马头的方向都调了过来,眼睛中立刻喷出了火光.

"霫人不会丢下自己的朋友独自逃命!"娥茹和陶阔脱丝大声回答.弯弓的手一直在哆嗦,说话的语气却无比坚定.

"滚,别在这妨碍我们.回部落去,要不然全部落的男人都会因为你们两个而死!"向来脾气温和的李旭突然竖起眼睛,大喝道.猛然间意识到甘罗还在自己的马背上,他一把抄起褡裢,把小狼连同褡裢恶狠狠的掼到了陶阔脱丝的胸前,"滚回去通知西尔族长,有大队人马前来偷袭!"

陶阔脱丝和甘罗都没见到过李旭如此凶悍模样,毫无防备之下,震惊得发不出声音来.娥茹的头脑转得快,看看远方快速飞过来黑云,立刻明白了徐大眼和李旭的话并非危言耸听.拨转马头,顺手拉起妹妹的马缰绳,以最快速度向营地方向逃去.

"六个人,分三波轮射!附离和杜尔射第一轮.拔细弥、萼跌泰射第二轮,我和阿思蓝射第三轮.三射之后,我们快速离开,边跑边射回头箭!"徐茂功板着脸,如将军临阵般冷静地命令.

"汉家伢子,你敢叫我滚,等打完了这仗我跟你没完!"陶阔脱丝的哭骂声逆着风,远远地传了过来.

"但愿我能活着!"李旭苦笑,慢慢张弓,把箭尖与距离自己最近的一个敌人对成直线.

注1：星星铁,即散落在草原上的铁陨石.工业时代前,草原上的刀剑享有盛誉.并非因为草原民族的冶炼技术高明,而是因为矿石本身质量比较好.同时也由于数量问题,无法保证兵器的生产规模.

注2：蒙古野驴,俗称野骡子.目前仅存于内外蒙古边境.体长两米,高一米五左右,体重在二百六十公斤上下.皮毛深棕,四肢内侧和上部呈灰白色.因奔跑速度很快,耐力强而免于绝种.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三 上)

那伙追兵虽然对李旭等人志在必得,却也没失去应有的冷静.见前面的人突然停下来弯弓搭箭,也纷纷在距离对方一百五十步之外带住了马头.骑弓的射程比步弓短,一百五十步已经是非常安全的距离.虽然草原和中原都曾经出现过能在三百步外用箭取人性命的骑射好手,但那些人都是千年一遇的英雄.在奚人眼里,对面四个牧人和两个半大毛孩子显然不在此列.

"小兄弟,我们没有恶意.只是依约去你的毡包里喝茶!你们不是说营地就在月牙湖附近么,为什么还要向远处跑!"带队的奚人斥候头目正是曾经在月牙湖畔和李旭等人打过招呼那个.眼下身份被人瞧破,却依旧摆出一幅和颜悦色的姿态.

"无耻的奚人,不要当我们和你一样傻,明知道前面是陷阱还乖乖往里跳?"杜尔破口大骂.最近常见徐大眼帮助部落练兵,他已经知道斥候在一支军队中的职责是什么.徐大眼在为诸霫联军挑选斥候时提出的条件十分苛刻,凡军中能担任斥候的,不但要选骑射精良,而且要心狠手辣.斥候在探路途中遇到大股敌军,要不战而走.遇到敌方的百姓或者哨探,则需要全部杀光,以这种凶残手段保护自己一方的行踪.

从索头水流浪到附近的奚人部落既然派出了如此多的斥候探路,说明他们的大队人马肯定就在不远处.所以他们的行踪是无论如何不能被路人泄漏出去的,所谓喝茶,不过是想以最小代价将众人拿下.几个牧人自知今天活着回家的机会微乎其微,心里反而不像开始时那么害怕了.此刻听杜尔骂得痛快,也跟着扯开嗓子大骂了起来.

草原民族平时和人交流少,词汇并不丰富,所以骂人的花样也不多.翻来覆去不过是数落奚人没有胆子,被突厥人像狗一样踢出了家园,不敢报复,却疯了般找其他部落乱咬而已.

那带队的奚人从对方的骂人话中得知自己的身份已经被人识破,也不着恼.慢条斯理地整顿了一下队形,待杜尔骂得没词儿了,才笑着回应了一句:"既然知道我们是为了打仗而来,你们还逃什么.投降吧,看在你等机灵的份上,我承诺不杀你们.我们有二十八个人而你们只有四个男人两个小孩儿,怎么打你们都不会获胜.至于那两个女人,你以为拖延上这么一小会儿,我就追不上她们了么?"

说完,他用手指了指身后空着鞍子的战马,示意阿思蓝等人看清楚,自己一方有足够的马匹接力而行.而两个霫族女人跑得再快也有人困马乏的时候.

"附离,给他一箭!"徐大眼低声命令.对方的气焰实在嚣张,让李旭这能远射的人射他一箭,无论中与不中,都足以让此人不再敢小瞧自己这边的抵抗能力.

李旭早就恨得牙根痒痒.他少年心性,思虑不周.此时根本没考虑到霫人诸部厉兵秣马,为的就是去偷袭索头奚部.一颗心里只是想着对面那个奚人斥候头目开始怎么欺骗自己,事后怎么穷追不舍.听到徐大眼命令,抬手就是一箭射出.

正在劝降的奚人斥候头目没想到对方在一百五十步外说射就射,听见羽箭破空声,欲带马躲避已经来不及.只好挥动手中的马缰绳去拨箭杆.软软的马缰绳怎可能拨得动李旭的含恨一射,羽箭稍稍偏了偏,"噗"地一声扎进了他的肩窝.

"啊!"斥候头目惨叫一声,跌落于马下.其他斥候见了,立刻抽出弯刀,咆哮着冲了过来.

"第一轮,射!"徐大眼命令.

李旭按九叔传授的口诀,快速搭箭,又一箭射出.这次他的羽箭落空,擦着敌人的皮帽子顶上飞了过去.与他搭档的杜尔经验丰富,他知道自己没有在百步之外射中人的把握,所以将羽箭描上了对方的战马.冲在最前方的那个奚人斥候正挥刀大喝,胯下坐骑突然发出一声悲鸣,长嘶着倒地.

马背上的斥候促不及防,被远远地摔了出去.身体缩成一团在痛苦地在雪地上来回翻滚,眼看就不得活了.

"第二轮,射!"看到敌人已经冲到了八十步内,徐大眼沉声发令.

拔细弥、萼跌泰两个人箭法亦是不弱,一个射中了人,一个射中了马.前来奔袭的斥候顷刻再折二人,剩下的依旧向前猛冲,呼喝声却渐渐弱了下去.

"第三轮,射!"徐大眼抬手发箭,一箭命中对方马脑.阿思蓝的羽箭又准又狠,从一名疾驰而来的斥候咽喉射了进去,箭尖却从对方的后颈透了出来.

李旭等人的马头本来就冲着自家部落方向,三轮射罢,不待徐大眼招呼,众人一夹马肚子,撒腿狂奔.边逃命,边扭过头来向斥候们放箭.匆忙中虽然没有了静止不动时开弓的准头,但扭头回射,既占着风向的便宜,又占着马速的便宜.若是从远处看,追过来的奚人斥候就像主动向往李旭等人的箭尖上凑,即便没被射中,也惊了个手忙脚乱.

有斥候骂骂咧咧地弯弓还射,逆着风却难以瞄准.李旭等人的坐骑又是在向前加速,羽箭往往没够到他们,已经被风吹歪了.

斥候们追出三、五里,既追不上李旭等人,又放心不下自己的头目,悻然退走.徐大眼立刻命令众人减缓逃命速度,让胯下坐骑慢慢行走以恢复体力.李旭那一箭虽然出人预料命中了目标,却不至于取人性命.当斥候们从震惊中恢复过来心智后,肯定还会策马来追.而众人在路上多与他们纠缠一刻,就能为两个少女多争取到一分脱身机会.

形势变化果然如其所料,半个时辰之后,众人身背后又响起了马蹄声.这回斥候们不再试图将李旭等人劝降,而是分成了两股,一股直冲过来,一股斜着向北迂回堵截,显然欲将众人一战全歼.

"咱们不管前面迂回包抄的,先射身后的追兵几箭.然后抽刀砍这帮王八蛋,把他们冲散了,抢马!"徐大眼估测了一下对方的人数和距离,低声命令.

那斥候头目最不应该做的就是在得意中暴露了他自己一方的总人数.在方才的一次交手中,算上李旭射伤的那个,二十八名斥候至少有六人无法再投入战场.剩下的二十二人分成两股,每股的人数不会超过十五个.他们计算着徐大眼等人的马速,兵分两路,一路追赶,一路堵截,徐大眼偏偏要反头硬冲,让堵截那路来不及回头与追击的人汇合.

李旭等人闻令,再度带住战马.这次却趁奚人斥候不注意,把马头冲向了敌方.负责从后面追赶猎物的奚人斥候们见李旭等人停止了继续逃跑,以为他们要故伎重施,再来一次刚才那种占了便宜就跑的行为.怒吼一声,加快速度冲了过来.

"轮射!"徐大眼低声命令.

李旭和杜尔弯弓搭箭,照着冲在最前方的两个斥候射去.其中一箭命中的对方的胸口,另一箭因为斥候的战马在奔跑过程中斜向跳跃而落空.其余斥候对受伤者问都不问,径直奔李旭等人杀来.

拔细弥、萼跌泰两人发箭,合力射翻了一匹战马.奚人的冲锋队形被倒地的马匹阻挡,稍稍滞了一滞.徐大眼和阿思蓝瞅准机会,各自放翻了一个敌人.

"拔刀,反冲!"徐大眼一声断喝,藏弓,抽刀,率先向敌军冲去.阿思蓝边冲边挂弓于身侧,挥舞着弯刀护住了徐大眼左翼.拔细弥紧紧跟上,与阿思蓝一道把徐大眼夹在了当中.待到李旭冲出,杜尔和萼跌泰二人如法炮制,一左一右,将他紧紧护住.

奚人斥候们没料到四个牧人,两个半大孩子居然敢与自己硬撼,不觉一楞神.五十步的距离,两马对冲不过是眨眼间的光景.这么短的时间内,一楞神的错误足以致命.徐大眼手中的弯刀斜横,顺着与自己相对的那个斥候的前胸抹了过去.锐利的刀锋借助战马的速度,立刻将厚厚的皮衣连同肌肤同时切开,在奚人身上爆出一条尺余长的血口子.

"啊——"那斥候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被一个半大孩子砍中,惨叫着落马.徐大眼头也不回,舞刀冲向另一个斥候.阿思蓝和拔细弥各自迎住一个对手,替徐大眼挡住来自两侧的威胁.没有了后顾之忧,徐大眼的手脚更加利落,在二马错蹬的瞬间挑开了对方的弯刀,然后将自己手中的刀当皮鞭用,反手回抽回.

一抽之下,对手后背上立刻见血.那斥候不敢继续再战,夹住坐骑落荒而逃.逃出百余步后,却因为失血过多,一头栽到了马肚子下.受了惊的坐骑不知道主人已死,嘶鸣着继续狂奔.马镫拖着尸体,在洁白的雪地上留下一道又长又宽的红色印记.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三 下)

能被挑选为斥候的奚人身手都算不弱,通常情况下以十三名斥候追杀四个牧人和两个少年是轻而易举的事情.谁又曾料想在草原上会遇到一个六岁开始练武,在兵器上下了十年苦功夫,被家族作为振兴希望来培养的中原俊杰.以徐大眼目前的身手,一对一的持刀互砍,甭说他们讨不到好处去,即使是找遍整个草原,也未必能找出一百个敌手来.所以双方刚一交手,斥候们便吃了轻敌的大亏,转眼间被徐大眼干净利落地解决掉了两个.卫护在徐大眼身边的阿思蓝和拔细弥既然能被长老们委以重任,刀上功夫自然也是不差,二人各砍翻了一个对手,护着徐大眼硬生生从奚人斥候队伍中间闯了过去.

李旭平生第一次拿刀砍人,手脚难免不听使唤.跟在徐大眼身后将弯刀乱舞,居然也能毫发无伤地透阵而过.看看自己和同伴身上都没见血,他刚欲长喘一口气.徐大眼却拨转马头,带着阿思蓝和拔细弥两人又冲了回去.

赶去前面迂回包抄的斥候很快就会发现他们扑了一空,如果不能在他们兜回来之前抢到马匹,大伙无论如何也逃不回部落去.所以李旭尽管感觉到胆汁已经涌在了喉咙口,尽管明知道自己的两条腿在不停地打哆嗦,还是尽力压住被血腥味道熏得上下翻滚的肠胃,拨转马头,紧紧跟在了徐大眼等人的身后.

霫人不会丢下自己的朋友独自逃命,李旭不是霫人,但不等于他的骨头比苏啜部的霫人软.至于手中的弯刀是否和他的骨头一样硬,这个问题很快就有了答案.十三个斥候被众人在第一波对冲的过程里杀掉了四个,现在是以九敌六,两个人合战徐大眼,两个人拖住阿思蓝,剩下的五个对付李旭、杜尔、拔细弥和蓐跌泰,力量还绰绰有余.

这回李旭的身体也不用再哆嗦了,砍不翻眼前的对手,他只有死路一条.杜尔和蓐跌泰虽然有保护他的责任,却各自被一名奚人斥候给缠住,根本没精力分身来救他.李旭从没学过骑兵冲杀的技巧,甚至连弯刀之所以被打出弧形,就是为了加长刀刃长度以方便利用战马的速度对敌人进行切削的道理都不懂.骤然提刀与人拼命,立刻险象环生.好在他自幼在家里边帮着大人干粗活,武艺学得不精细,双臂上的力气却是不小.拿着弯刀当砍柴刀用,摆出一幅两败俱伤的拼命架势,虽然不能将对手砍到马

下去,却也不至于一个照面就被人杀掉.只是如此一来,敌我双方都无法再利用马力,任身边的其他人冲来冲去,李旭和他的对手只是马打盘旋在原地互砍.

"当、当!"李旭连挡了对方两刀后,看准机会一刀砍了回去.这一刀砍得大开大阖,胸口、肩膀、大腿,浑身上下无一处不是破绽.可那个斥候却没有把握在把李旭的血管切开的同时,不被他用弯刀活活砸死.只好回转刀头,硬接了李旭一记.双刀在半空中相遇,发出一声刺耳的共鸣,李旭被震得肩膀发木,脑袋发蒙.却死死咬紧牙关,把被人挡开的刀头当作狼牙棒,再次抡了回来.

"当!"斥候用弯刀再次将李旭的兵器碰歪,虎口处疼得像被针扎过一般.他本来看准了李旭最弱,所以才冲上前拣这个大便宜.却没想到眼前这个半大毛孩子居然如此难缠,臂力大过了平常少年一倍不说,性格也倔犟得出奇.有几次自己明明已经将弯刀递到了他身边,他非但不知道闪避,反而硬把兵器砸向自己面门.

一命换一伤的"便宜"买卖斥候不愿意干,部落中如今缺医少药,身体被人砍出了个大口子,和被人当场杀死的结果差不多.不想与对方同归于尽,面对着招招拼命的李旭,斥候只好利用自己的丰富经验,尽量寻找更好的杀人机会.除了他这一对,附近还有三组人马是以多打少,斥候不相信自己的同伴在二打一的情况下,还解决不掉一个霫族牧人.只要任何一组同伴得了手围拢过来,眼前这个少年力气再大,也不过是头待宰的野驴而已.

机会转瞬即来,就在李旭的弯刀与斥候的弯刀又一次碰撞到一处的时候,旁边突然传来了一声惨呼.

"是拔细弥!"李旭心神大乱.六个人中除了徐大眼和阿思蓝是以一抵二外,只有拔细迷不是在与人单挑.他的武艺不如徐大眼和阿思蓝,猛然和人对砍一、两刀没危险,时间一长,肯定坚持不住.少年人关心同伴生死,本能地侧头去瞧.目光刚扫到俯身在马背上的同伴,来自敌手刀风已经刮到了胸前.

"啊!"李旭在被弯刀割在身上之前的一瞬间侧开上身,藏到了战马的腹侧.这是极其高难度的一个闪避动作,他只在奚族斥候躲避羽箭时看到过一回.关键时刻凭借本能做出来使自己躲过了一劫,整个身体却失去了平衡.艰难地挣扎了一下,僵尸般从马背上落下.跟他放对的斥候看到便

宜,立刻策动坐骑绕过空了鞍的战马,恶狠狠地向李旭冲来.李旭在高度上吃了大亏,无法再用兵器与人硬碰,只好把身子一低,顺着自家马肚子下钻到了战马身体的另一侧.

"快上马!"杜尔在危难之机大声提醒.放弃对手,想过来救援,却被砍伤了拔细弥的另两个斥候死死缠住.没人救援的李旭哪里有上马的机会,被对手追逐着,从战马的肚子下面钻来钻去.反复几次,那斥候追得不耐烦,刷地一刀砍在了李旭的坐骑屁股上."唏溜溜!"战马痛得发出一声长嘶,再不顾自己的主人死活,张开四蹄纵向了远方.

就在这一瞬间,李旭也发了狠,冒着被马蹄踏翻的危险扑到了斥候身侧,弯刀一挥,直接砍在了对方的马脖子上.那斥候的坐骑哼都没来得及哼,立刻软倒.李旭一招得手,立刻扑将上去,挥刀冲着斥候的脑袋猛剁.斥候的脚还陷在马蹬里边,无法闪避,只好用刀将李旭的必杀一击挡开.不料李旭这一次却冲得狠了,刀被挡开,人却扑到了斥候身前.

李旭的刀在外,斥候的刀在内,如此近的距离,他注定在兵器上要吃亏.千钧一发之际,少年人被同伴的血烧红了眼睛,未持刀的左手死命抓住了斥候的右腕,膝盖抬起来直顶斥候的小腹.

这是他在乡间与人打架时学来的流氓招术,只要膝盖顶上目标,即便只使出三成力气,对方也只有抱着肚子在地上打滚喊娘的份儿.只可惜那斥候不是乡间小泼皮,见自己握刀的手腕被李旭抓住了,立刻照方抓药,用左手握住李旭握刀的手腕,然后在抬起马镫中的右腿,挡在了自己腹前.

"砰!"二人膝盖相撞,都疼得呲牙咧嘴.谁也不敢放开对方的手腕,彼此纠缠着,翻滚在战马尸体旁.

到了这个地步,二人已经没有了任何章法.额头,膝盖,牙齿,能用以攻击对方身体的器官全部发挥了作用.打得满脸是血,却谁都不能把对手尽快摆脱掉.就在此时,身边又传来了一声惨叫,是杜尔,他被三个斥候围攻,本事再大也难逃一劫.

李旭又听见了同伴的惨呼声,浑身的血都涌上了头顶.在部落里停留近一个月来,杜尔、拔细弥等人日日与他形影不离,彼此之间的关系就像好兄弟一样亲近.情急之下,他几乎变成了一头发怒的老狼,喉咙里发出一声沙哑的嘶鸣,以头为锥,连连向对手的额头上猛撞.

额头对额头,双方谁都不占便宜.李旭自觉眼前一片血红,斥候的脑门也是鲜红一片.头晕脑涨间,那斥候吃痛不过,侧了侧身,李旭一头撞偏,刚好看见对方脖颈.毫不犹豫,张口咬了下去.

"啊!"斥候疼得厉声惨叫,不断用膝盖、双脚去攻击李旭.李旭却发了狠,蜷起半条腿护住裆部,任对方怎么翻滚,怎么碰撞,就是不肯松口.

忽然,他感觉到斥候的双腿双手都松了劲儿,随即,一股又腥又热的液体顺着牙缝钻进了自己的喉咙.握刀的手得以自由,弯回来捅入了斥候腹部.然后一刀,两刀,三刀,无数刀捅过后,李旭从斥候的尸体上站起来,张开大嘴狂吐不止.

斥候们至此已经占尽了上风,虽然被徐大眼和阿思蓝又砍翻了三个.却也将拔细弥和萼跌泰砍到了马下,杜尔虽然还没有死,左臂上的伤口却深可见骨,整个人已经失去了战斗力.

以六个打两个半,斥候们只要再坚持半柱香时间,迂回包抄的那九个同伴就可以赶来加入战团.但是,他们却看到了毕生难忘的恐怕景象.

一个血人从自己同伴的身体上爬起来,刀尖上挂着半条肠子,大口吐血.而自己的同伴被此人活活咬死在地上,脖子上缺的一大块肉,红红的,刚好被那个恶鬼从嘴里吐出来.

"啊———",李旭吐了两口不知道是自己还是别人的血,仰天长啸.

"啊——"剩余的六个斥候放弃对手,撒腿就逃.他们身上不乏提刀战死的勇气,被恶鬼活活咬死的勇气提不起分毫.

"拔细弥,拔细弥!"李旭哭喊着,去翻拔细弥的身体.只见拔细弥的前胸后背各有一条尺余长的刀口,浑身的血已经流尽,被积雪擦净的脸就像纸一样苍白.

他摇摇晃晃地从拔细弥身边站起来,去救助萼跌泰.此时的萼跌泰还没有气绝,见李旭安然无恙地向自己走来,抬起大拇指向对方比了比,阖目而逝.

"仲坚,上马!"徐大眼策马冲过来,抬手给了李旭一个脖搂.李旭被打得转了半个圈,痴呆呆看了看徐大眼,突然惨笑一下,捡起一把染了血的弯刀,走到了匹无主的战马前.手拉住的缰绳,脚却不知道向马镫中伸.

"赶快上马,敌人立刻就能赶来!"徐大眼与阿思蓝跳下坐骑,一人架起一支胳膊,硬把李旭推上了马背.三个人牵着十余匹空了鞍子的战马,

夹着因失血过多而迷迷糊糊的杜尔,斜斜地向东南方逃去.

正如徐大眼所料,他们刚刚逃出一千多步,负责堵截在前方的斥候们就带着满腹的疑问兜转了回来.肩膀上曾挨了一箭的斥候头目难以置信地检视着双方交手的现场,他看见两具苏啜部牧人的尸体,同时发现了更多自己一方的同伴.

十三个斥候追杀四个牧人和两个半大孩子,却被人砍死了七个,吓跑了六个,还被抢走了十三匹战马.想想下午时那一百五十步之外的飞箭之威,斥候头目突然后悔了起来.

"问题肯定出在那个神箭手身上."斥候头目惊恐地想.他当然不知道对于李旭而言,这是固定位置射固定靶子,本来就属于他的长项.非但如此,他之所以能在这么远的距离外命中目标,六成靠的是运气,四成才是凭借自身的真正实力.被吓破了胆子的斥候头目固执地认为,苏啜部里出了一个不世奇才.自己今天根本不该贪功去招惹他,如果只把他们当作普通牧人,估计对方也不会主动找自己的麻烦.

"报,阿那羊大人,对方向东南方奔去了.他们的队伍中有人受伤,在地上有血迹留下."一个斥候很没眼色地跑过来,大声向自己的头目禀报.

"就你聪明!"斥候头目向属下怒喝.想就此罢手的心思无奈地落空了,只好硬着头皮翻身爬上马背,带领众人,循着地面上的血迹追了下去.

向东南,向东,再折向北.斥候们气喘吁吁地追着,有人想提议堵到霫族牧人回家路上而不是这样尾随着追,想想对方以六个人杀散自己十三名同伴的战绩,知趣地闭上的嘴巴.

双方都有战马可以随时更换,跟在别人身后追,八成的可能是把对方追丢.若是堵在去霫族部落的路上,却有一半可能将对方迎头堵住.问题是,一旦对方情急拼命,远处比自己比不过人家的弓箭,近处比自己又比不过人家的弯刀,硬凑上去送死,何苦来哉!

徐大眼的智慧再深也不能深到敌人的心里去.他不知道斥候们已经被吓得开始虚应故事,只是带着众人尽量避开回家的最近路线.如果不幸再遇到对手,即便是以四对四,自己和阿思蓝可以脱身,仲坚兄弟和杜尔肯定没有幸免的机会.徐大眼绞尽脑汁想着对策,带着众人向东南,向东,再折向北.

天又开始飘起了雪,晚风将雪粒像砂子一样吹起来,打在结了血冰的皮袍子上,叮当作响.夕阳努力挣扎着,在云层后透出一点点光芒.那微弱的光芒立刻被冻僵在天际边,经凝固的云过滤后,变成了淡淡的粉红色冰屑.

雪地也慢慢开始发粉,数万里无边无际的粉色天地间,四个人,十六匹马,顶着北风艰难地移动.带着血的马蹄印在雪地上踩出一道深深的沟,就像有人抽出刀在大地的身上割开了一条伤口,深,并且痛入骨髓.

"阿思蓝,阿思蓝,等我老婆怀孕的时候"杜尔迷迷糊糊地把眼睛睁开一条缝隙,苍白的嘴唇艰难地吐出几个字,"麻烦你帮我拾点星星铁,给,给我老婆!"

"你自己去拾!"阿思蓝侧转身,从马棕上收集起一团霜,用力抹在杜尔的嘴边."你自己去拾,想要儿子也自己多努力!"

"我,我很想!但长生天已经召唤我了!"杜尔苦笑着摇头,仿佛已经预料到自己没有活着走近毡包的机会.早晨出发前,自己曾经信誓旦旦的向妻子承诺,一定要打一张最漂亮的黄羊皮来给她.可今后,自己只有可能在出现在她的梦里.

"胡说,圣狼和长老一定会治好你."阿思蓝大喊着反驳杜尔的丧气话,"圣狼已经开始展示力量了,刚才,就是他把力量赐给了附离,让附离一口咬死了敌人!"

"是么?"杜尔已经渐渐黯淡下去的眼神又慢慢明亮了起来.他受伤后疲于自保,没看见李旭从敌手尸体上爬起来那恐怖的一幕.

"是的,肯定是!"徐大眼回过头,大声喊."不信你问附离,不是圣狼,他怎么可能用牙齿咬敌人的血管!"

‘绝不能让杜尔放弃活下去的希望,已经死了两个同伴,不能让他再死.’李旭在心中发出悲鸣.如果能让杜尔活下来,此刻就是让他承认自己就是甘罗,他亦毫不客气地接受这个说法.

"银狼大人告诉我,我们四个能再坐于你家的毡包中喝酒!嘎布勒老爹嫌你败家,一边向锅里边扔大块羊肉,一边低声骂你!"李旭凑上前,笑得满脸是泪.

"是么?我爹他就是那么个人."杜尔轻轻地笑了起来,苍白的脸瞬间被天边的凝云照成了粉红色.

"银狼大人让我们都活着!活着!"李旭大喊,策马疾驰.近了,近了,他已经听见了苏啜部号角那特有的韵律,北方的雪野上出现了一大队人马,伴着号角声向他们迅速靠拢.

陶阔脱丝抱着甘罗,驰骋在队伍的最前方.她双眼红肿,身上的皮袍又脏又破.脸上刹那间绽放出来的笑容,却是李旭与她相识以来所见过最温暖的一次.

"附离!"粉红色的天地间,陶阔脱丝抱着银色的甘罗,飞奔而来.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四 上)

沿着李旭等人留在雪地上的足迹紧追不舍的奚族斥候突然发现脚下足迹大乱,仔细分辩后,判断出至少曾经有五百余匹战马在雪原上出现,不敢怠慢,立刻返身回撤,把对方早有准备的消息报告给了本族大军.

领军的奚族埃斤俟利弗听了汇报,知道偷袭的消息已经走漏.连忙调整策略,命令麾下骑兵放慢速度,缓缓而行.一边继续向苏啜部的驻地迫近,一边修养马力,随时准备与前来迎击的诸霫联军决一死战.

任何游牧民族的部落营地都没有城墙,所以任何部族不会死守营寨.眼下奚族大军人数多达五千之众,而诸霫联军刚刚开始整训,兵马尚不足三千.众寡如此悬殊,即便偷袭不成,索头奚人也没有战败的道理.因此,俟利弗准备通过一场正面决战彻底摧毁诸霫部落的抵抗之心,把月牙湖附近的草原一举夺下来.这一带气候虽然寒冷,水草丰美程度却一点也不亚于索头水畔.相信经过几年的修整,部落会慢慢从被突厥人驱逐的损失中恢复过元气来.

至于最早逃回的六个斥候们所汇报的关于对方刀马精湛,射艺娴熟的话,俟利弗认为那都是胆小者的推脱之词.打了败仗的人都会给自己找一个动听的借口,仿佛把敌人说得越勇敢,他们自己的责任就越小.所以俟力弗只听了一半,就挥挥手命人把逃兵拖了下去.眼下部族正缺粮,这种废物养来没用,不如扔到雪地里冻死了事.

诸霫联军的反应却出乎了俟力弗的预料,明知道奚族远道而来,他们却没有出寨迎击.而是把驻扎在营寨外围各部青壮全都撤回了寨内,并在寨墙外一百五十步左右点起了近百个柴堆,仿佛在以篝火欢迎偷袭者的到来.

在俟力弗的默许下,十余名骑兵冲到火堆下挑衅,立刻被营寨内飞来的强弩射穿了身体.又粗又长的强弩去势不衰,射中了骑兵后,还挑着他的身体飞出了十余步.受伤的骑兵在弩杆上挣扎,呼号,就是没有力气把自己拔下来.他的伙伴心中不忍,远远的用弓箭补了几箭,才彻底结束了他的痛苦.

俟力弗见识了对方的强弩之威后,自觉承受不起强攻营寨的损失,只好以"夜里发动攻击,敌暗我明"的理由把队伍带到了五里之外扎营修整.天寒地冻,雪野中哪里打得下木桩?直折腾了一个多时辰,士兵们才钻入

了勉强对付起来的帐篷内.还没等他们被夜风冻得发麻的身体暖和几分,远处突然间号角大作,一条长长的火龙径直扑营帐.

奚族士兵大惊,赶紧提起兵器迎战.打着火把的敌军冲到了距行营二百余步的位置,突然又停住了脚步.呐喊着地放了一阵子箭,转身撤了回去.俟力弗又气又笑,气得是诸霫联军如此战斗力,居然还想来反抄自己的营寨.笑得是对方既然战斗力低下,明日之战,肯定胜得轻而易举.

如此一想,他心情大乐.命令麾下将士抓紧时间休息,明日太阳升起后,立刻荡平诸霫部落.士兵们欢呼着入帐,身体下的皮垫子还没等捂热乎.外边马蹄声大做,夜幕中,不知有多少骑兵前来劫营.

奚族士兵爬出帐篷,弯弓相待.来袭的骑兵远远地兜了半个圈子,射了一阵子冷箭,再度远遁.俟力弗大怒,命令麾下将士不要入睡,准备好战马、弓箭,待敌军再度来骚扰时打他们个措手不及.将士们在寒风中眼巴巴苦捱了半个时辰,诸霫联军却再不肯来.

如是折腾了小半夜,直到天边露出了粉红色的朝霞,奚族将士才沉沉睡去.正在睡梦中想着自己的故乡那条奔腾不息的大河和丰美的草场时,营帐外又传来了低沉的马蹄声.

"又来骚扰,有完没完!"俟力弗迷迷糊糊地想道.部落之间的战争凭得是彼此的实力,像他这样远道奔袭已经是兵行奇着.而半夜反复骚扰,不让对方睡觉的行为,则纯属是奇着之外的损着了.

他翻了个身子不想起来,眼下是浑身筋骨正软的时候,爬起来实在费力气.况且诸霫联军只是骚扰,根本不会与自己认真交战.想着,想着,俟力弗的神智就有些迷糊,突然,一股冷风吹进了他的脖子.

"谁!"俟力弗怒喝.奚人虽然规矩随便,不报而闯入埃斤 (首领)的帐篷,也是百鞭之罪.

"报大埃斤,霫人攻入行营了!"一个满脸是血的小箭 (十人长)拄着弯刀哭喊.身子摇摇晃晃,随时可能倒下去.

"胡说!"俟力弗大声反驳,头脑瞬间清醒.耳畔传来的马蹄声低沉轻缓,即便是敌军来袭,距离也应该在五百步之外,百步以内马蹄落地根本不可能是这种声音.

一根长羽代替了小箭的分辩,冷冰冰的寒锋透过牛皮帐,斜斜地插到了俟力弗面前.

"敌袭!"佚力弗翻身跳了起来,提着弯刀冲出了帐篷.

昨夜临时搭起的行营内到处都是喊杀声,铠甲边缘镶嵌着棕红色黄羊皮的霫族武士在晨光下显得英姿飒爽.他们提着弯刀,策动战马,赶羊一样将人数三倍与自己的奚族士兵赶得四处乱窜.

"稳住,稳住!反身迎战!"佚力弗接连砍翻了几个四下乱奔的本族乱兵,试图稳住局势.但这个想法显然过于一厢情愿,刚刚从沉睡中被惊醒的士兵们身体酸软得连弯刀都举不起来,勉强迎住对方战马,只是凑上去送死而已,根本起不到任何迟滞对方的作用.

佚力弗看见一个头戴铁冠,手持木制长矛的少年将领在前方不远处纵横.那少年身边还陪着一个手舞弯刀,浑身上下破绽百出,却招招拼命的娃娃兵.两个人年龄虽然小,攻击力却大得惊人,马头所指,本族士兵立刻如被开水泼了的雪一样崩溃.

护卫在少年周围的诸霫蛮人立刻跟上,不断将持矛少年制造的混乱增大.有奚族弓箭手欲从侧翼偷袭两个少年,放出的羽箭却纷纷被诸霫护卫用皮盾格挡在半途中.那些诸霫武士极其勇悍,竟然宁可拼着自己受伤,也不肯让两个少年被羽箭擦去半根寒毛.

前来冲营的诸霫联军只有一千五百多人,造成的杀伤却惨不忍睹.很多奚族士兵还在睡梦中,就稀里糊涂地被砍死在帐篷之内.更多的奚族士兵在奔跑中被弯刀砍翻,鲜血如喷泉般从被割裂的伤口处喷起老高,冒着热气溅落在洁白的雪地上.

连续几日的雪中行军,又被敌方戏弄了大半夜,人困马乏.在清晨人体最疲劳时刻,奚族士兵如待宰的羔羊般没有任何抵抗能力.徐大眼手执一杆临时改装出来的长矛,往来冲杀,如入无人之境.木杆硬矛虽然没他侵浸多年的马槊用起来顺手,在他手中也霫人用的弯刀杀伤力大.挡在他面前的奚族将领根本支撑不下一合,往往是双方刚一照面,弯刀就被徐大眼用矛尖挑开,紧接着徐大眼手中的长矛就像毒蛇一样,刺进了他们的喉咙.

几个奚族将领试图从李旭所在位置突破,对徐大眼进行围攻.有着多年战斗经验的他们能看出来,诸霫的攻击队列以徐大眼等人为箭头,而李旭就是这支利箭上的唯一破绽.只有把这支箭头打折了,自己方的埃斤才能有机会收拢残兵.否则,五千弟兄必然尸骨无存.

大部分人没等冲到李旭近前,就被阿思蓝用羽箭放倒在半路上.个别与李旭交手者,要么被其一命换一命的打法逼得手忙脚乱,要么被徐大眼抽冷子扫过来的一矛砸下马背.无论面临哪一种情况,李旭身边的霫族武士不会给敌手第二次机会,冲上来用弯刀将他们纷纷砍翻.

"不要恋战,找其中军"徐大眼边冲,边向众人吩咐.

劫营的最佳战果是杀掉或杀伤敌军的主将.只要将对方的指挥中心砸个稀巴烂,再强悍的军队都会失去战斗力.况且来自索头河畔的奚人本来就与强悍无缘,如果他们真的有勇气,绝对不会轻而易举地被突厥人从自己的家园赶走.

"奚人的主将喜欢身穿黑色水貂皮,皮毛越华丽的,级别越高!"阿思蓝抬手放出一箭,将远处正组织抵抗的一个奚人将领射翻,侧过头来冲着徐大眼提醒.

草原民族内部各阶层的等级不像中原那样森严,很多贵族和普通牧民之间的装束没什么差别.这个习惯也延续到了军旅之中,几乎所有的奚人将士都是一身黑色皮衣.乍一眼看上去,非他们本部族的人根本分不清楚谁的级别高,谁的级别低.

如此一来,徐大眼战术效果大打折扣.先后引军冲散了很多股奚人仓卒组织起来的抵抗队伍,他也没发现奚族首领的营帐所在.

"那里有杆羊毛大纛!"在队伍正中央负责调度全局的苏啜西尔大声喊道.这一战对苏啜部来说已经是破釜沉舟,胜则生,败则死.当得知奚人部落发觉了诸霫联军对付他们的意图,兴大军前来问罪的消息后,很多临近部族的长老立刻后悔他们听信了苏啜西尔的"蛊惑",让自己的族人前来送死的行为.个别意志不坚定的族长甚至发出了"谋划败露,此战必败"的哀叹,试图把自己的族人先行撤走.亏了徐大眼用狠话把众长老挤兑住,而阿思蓝在一旁也用李旭活活咬死了一个对手,吓跑了六个对手的事实,力证圣狼已经开始显示力量.

"我们六个人,可以战他们二十一个.如今我们有近三千人,敌人来一万兵马又有何惧!"徐大眼着急时,张口就是一串汉语.

他的话被娥茹翻译成了突厥语后,意思就变成了,"六个苏啜部的勇士面对二十一个奚人斥候毫无惧色,同是白天鹅的子孙,其他部落的勇士就都是没胆的野鸭子么?"

各部落长老被"徐大眼的话"问得无地自容,只好勉强同意了让苏啜西尔率军一战.若是第一战胜,他们则将所有指挥权交给西尔族长.如果第一战失利,各部将士则撤回各自营地保护自己的族人,同时苏啜西尔自行去执失部认罪.请霫人的名义大汗执失拔派信使给突厥部阿史那家族,由他们出面来主持公道.

"不想分牛羊和牧奴的,尽管留在营寨中.想让敌人见证白天鹅子孙勇敢的,随我出战!"苏啜西尔在徐大眼的授意下,说出了这样一番话,然后着手整顿队伍.

愿意随同他出战的勇士有两千二百余人,苏啜西尔将他们去芜存精,挑选出一千五百人,按照平日的训练方式,组成了十五个百人队.然后按照徐大眼的计策,让这一千五百人早早休息,把骚扰敌军的工作交给了淘汰下来的七百余体力稍弱一些的武士.

徐大眼通过娥茹的翻译告诉七个负责骚扰敌军的百人队,不要他们出战,并非看不起他们的战斗力,而是为了此战的最终胜利,必须有人做出牺牲.骚扰敌军是最危险最劳累的任务,一旦敌军出营反击,他们就立刻由骚扰变成死战,达不到让敌军疲惫的效果绝不准后撤.

武士们被他说得浑身热血沸腾,恨不得个个战死在敌军面前.所以两次骚扰性进攻都攻到了奚人的营寨边上,给敌人的感觉真的如同千军万马来劫营一般.

所有人的努力都没有白费,拂晓时分,诸霫联军看到了胜利的希望.

奚人埃斤的羊毛大纛就在前方不远处,而在大纛下咆哮不止的一个身穿黑色水貂皮大衣的,肯定就是他们的族长.苏啜西尔的喊声被武士们接力传到了队首,徐大眼立刻策马持矛,风一般向羊毛大纛卷来.

"顶住!"俟力弗大叫,听见自己的嗓音已经变了调.此刻他已经不奢求自己能反败为胜了,只希望士兵们能将那个持矛的年青人挡住,以便自己调整战术.

无数奚族士兵向中军涌来,一个个前仆后继,用血肉之躯硬扛徐大眼的长矛.他们的忠勇举动收到了一些成效,在距离羊毛大纛约五十步左右的地方,徐大眼的战马被尸山挡住.李旭和阿思蓝等人挥刀乱剁,杀得血肉横飞,就是无法砍出一条通道靠近对方主帅.

得到机会的俟力弗大埃斤立刻调整了战术,趁着前方的乱做一团的功夫,他跳上自己的宝马,提起自己的宝刀,掉头就逃.

无数奚族将士放弃对手,跟在俟力弗的战马后狼狈逃窜.

血肉搭建成的人墙轰然倒塌,李旭冲上前,一刀砍翻了奚人的羊毛大纛.

"附离!"四下喝彩声有如雷动.

少年人持刀肃立,满是鲜血的脸上,看不出是喜是悲.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四 下)

象征着埃斤权威的羊毛大纛一倒,奚族仅存的一点士气随即消失得无影无踪.所有将士转身就逃,根本不顾在敌方战马下号哭呻吟的同伴.苏啜西尔命令骑兵拆下绑在坐骑蹄子上的毡片,引军追杀出了四十余里方才收兵,回来后清点战果,统计出来的数字让所有人喜出望外.

此战,诸霫联军以一千五百人突袭敌军五千,阵上杀死砍伤了对方一千七百多人,抓了俘虏一千挂零,缴获战马超过两千,绵羊、肉牛等充做军粮的物资更是数以千计.而随同苏啜西尔出战的一千五百壮士只战死了一百二十余人,五十多人重伤,四百多人轻伤,其余大半人马的全部毫发无损.

联军将士欢声雷动,押着俘虏,辎重,浩浩荡荡返回了苏啜部.未肯带领本部壮士随同苏啜西尔出兵的几个部族见联军大胜而归,每个部落付出甚微,分到的马匹、牛羊却是付出的百倍,心中大为后悔.立刻像被气胀了肚子的蛤蟆般跳起来,呼吁大伙尾随追击,一定要趁着大胜之威,把索头奚部彻底从月牙湖附近的草场上赶尽杀绝.

徐大眼跟大伙讲了几十回穷寇莫追的道理,嘴巴都说得起了泡,众长老却不肯听从他的劝告,反而拿出草原上对战争的传统理解,打蛇要打死的大道理来压他.苏啜西尔和徐大眼二人说诸位长老不过,只好答应了让几个叫嚷追击最欢的长老,允许其带领本族青壮前去追赶.至于已经立了扰敌和杀敌之功的那两千多名勇士,则留在部落里等待瓜分战利品.

"西尔族长请派三百骑兵,由得力人手带着去半路上接应诸位长老.我估计,不出五天,那弥叶长老就该回来了!"待那弥叶等几个怒气冲冲的族长带兵出发后,徐大眼低声向苏啜西尔建议.

到了这时,苏啜西尔已经对徐大眼的智慧佩服得五体投地,立刻点了本部族三百人马,交给自己的弟弟苏啜附离带领,第二天一早沿着那弥叶等人留下的足迹出发,以免他们吃了大亏.

第四天下午,缴获来的辎重刚刚给勇士们分配干净,苏啜西尔还没来得及清点归属于自己名下的那部分财产,苏啜附离已经领着垂头丧气的那弥叶等长老退回了部落.战场局势发展果然如徐大眼事先所预料,那弥叶等人趁着大胜之威去追杀残敌,起初交手的时候屡战屡胜,收容、俘虏了掉队的奚族牧人五百余名.就在他们以为胜利向自己招手的时候,留守

奚部的一千人马前来接应自己的埃斤.双方在雪地上相遇,攻守之势立转.非但先前抓获的俘虏被奚人劫走,那弥叶等人带的七百余勇士被人砍死了三百多,还有二百多人下落不明.

当初苏啜西尔与敌人交战,之所以能大获全胜,一方面是因为徐大眼算无遗策,更重要的一点是奚人在雪地上走了两天多,人困马乏.苏啜部以精锐之师击敌疲惫之军,自然没有失败的道理.而那弥叶等人追杀残敌两天,刚好重蹈了对方覆辙.

这样的结果是徐大眼和苏啜西尔两人预料当中的事,二人相视一笑,没有追究那弥叶等人战败丧师的责任,而是摆了酒席,对几个打了败仗的长老表示安慰.然后苏啜附离顺势提出了今后各部士兵统一归西尔调度的建议.

几个吃了败仗的长老手中已经没了多少人马可以倚仗,失陷的族人还等着徐大眼和苏啜西尔想办法去救,只好委委屈屈地答应了下来.苏啜西尔见自己的命令再无人掣肘,这才提来一名被俘虏的奚族长老,先命令他对着长生天发了重誓,不会再领兵来犯.然后才放他回去,为霫、奚两族商量交换俘虏、战死者尸体和战争赔偿问题.

诸霫联军手中的俘虏和敌军弃尸远比索头奚部最后反扑一战获得的俘虏和尸体多,所以,徐大眼开出了一个天价,让那个名字叫做乌一勒的长老带话给奚人的大埃斤,双方以一对一交换俘虏和尸体后,如果他肯出一万头羊来赎买剩余的全部战俘,则诸霫联军愿意所有将奚族战死者的尸体作为添头,送还给奚部安葬.如果奚部拿不出那么多羊来赎人,则一名被俘士兵的身价为十头羊,一具尸体的身价为三头羊.将领的赎金根据其带兵多少酌情上涨,长老身价上浮五倍.

"我们奚部拿不出那么多羊!"乌一勒长老气得脸色雪白,大声抗议.如果奚人手中有足够的羊可以支撑部落的生存,他们也不会冒着风雪前来袭击诸霫联军.况且这场战争的责任不全在奚部,霫族诸部天天炼兵,未必动得不是偷袭索头奚人的心思.

"拿不出来,你们可以分批凑.以明年秋天草黄前为最后期限,过了这个期限,所有俘虏将在我们这里永世为奴!"苏啜西尔故意装出一幅凶神恶煞般模样说道.在提出这个天价前,他和徐大眼等人早已估测过此战之后索头奚人的实力,早就料定对方出不起全部赎金.

之所以开出了一个天价,因为徐大眼告诉他诸霫联军还需要时间训练.论个人勇敢和武力,联军勇士当世无双.论战术配合和战场协调能力,联军士兵根本不是一支正规军队的敌手.

"长生天会诅咒你们这些坏了心肠的奸商!"乌一勒骂骂咧咧地诅咒着,转身走出帐篷.在部族武士的讥笑声中拿了苏啜西尔"送"给他的肉干、马奶,骑上一匹老掉了毛的瘦马,跌跌壮壮地出了营寨.

那弥叶等人见了对方狼狈的模样,想想如果没有苏啜附离在半路接应,此刻在索头奚部如丧家之犬般离开的将是自己,心中对徐大眼更加信服,连同看向苏啜西尔兄弟的目光,也跟着友好了几分.

想到苏啜附离,众长老才霍然想起了另一个名字叫附离的汉家少年.自从那天打了胜仗回营后,这个少年就在众人眼前消失了.如果细论功劳,此人的功劳恐怕不在徐大眼之下.特别是对于诸部在战场上的伤号来说,如果没有圣狼曾经在少年身上赐福的传说支撑着,他们也不可能受了那么重的伤还有机会活下来.

李旭却不知道整个部族都在感念自己的好处.劫营战胜利后,他就悄悄地返回了自己的帐篷.心中郁结无可发泄,甚至连当晚苏啜部举办的庆功宴都以头疼为借口推脱未去.

找了个没人的角落躲起来大醉了一场后,李旭就突然着了魔.每天早晨天不亮就爬起来骑马舞刀,等太阳出来后,胡乱到阿思蓝家蹭点吃的填肚子,再顺路去杜尔家探望一下昏睡不醒的同伴,然后就开始练习骑射.

"如果我的武艺有茂功兄的一半,哪怕是四分之一,也不至于让拔细弥、葶跌态被人砍死.更不会让杜尔为了我丢掉一支胳膊!"少年一边苦练射技,一边自责.

那日众人出猎,是他率先提起的头.跑到月牙湖边,也是为了给他创造一个洗刷前耻的机会.年少的李旭没经历过什么大的风浪,骤然看到身边的同伴一个个战死在眼前,很容易地就把责任背到了自己肩膀上.徐大眼苦劝了多次也收不到什么效果,只好由着他自己慢慢去感悟.

徐大眼相信李旭可以自己使自己得到解脱,少女陶阔脱思却着了急.见到李旭那痴痴呆呆模样,再顾不得跟他细算那天出恶言驱赶之仇,反而每天都带了新鲜羊奶为他解渴.看到李旭的手指因为终日拉弓磨出了血泡,还特地将父亲的翡翠指套讨来送给李旭保护双手.

李旭却不肯收这么贵重的礼物,借口用了指套影响手指的灵活程度,婉言谢绝了陶阔脱思的好意.陶阔脱思看他血肉模糊的手看着心疼,出言提醒他总是射箭会伤了弓.李旭闻言,大声道谢,收起了自家的宝贝,却又去公库里借了五把霫族人骑射常用的硬弓来,日夜轮番苦炼.

"傻附离,你继续射,累死也没有人在乎!"陶阔脱思气得两眼发红,跺着脚离开.走得远了,却又偷偷回转头来,对着那个傻小子伤心.

"他们汉人的想法和咱们霫人的男子不一样,具体怎么办,你不如去问问晴姨!"娥茹见妹妹伤心难过,悄悄地给她出主意.汉人都长了颗玲珑心,像徐兄那样用圈套大破敌军,又不动声色借敌人之手为父亲扫平的反对者的慎密心思,找遍整个草原估计也找不出第二个来.附离虽然看上去比徐兄憨厚,谁能肯定他的智慧比月牙湖浅?与其苦着自己猜他们的心思,不如找个心更细的汉人帮着想想办法.况且晴姨跟姐妹两个的感情甚厚,这点小忙她应该不会拒绝.

陶阔脱思听完姐姐的建议,脸上的阴云尽散.高高兴兴拿了根毛笔,借着请教画技的说辞钻进了晴姨的帐篷.一大一小两个女人在帐篷里嘀嘀咕咕说了大半个时辰,最后晴姨以过来人的身份,给了女儿一个非常中肯的建议:"男人么,总有些坎儿需要他自己过.你与其心疼他,为他落泪,不如在后边推他一把.过了这道坎儿,他的心即便再木呐,也会留下你的影子!"

少女眨巴着水汪汪的大眼睛想了好一会儿,似懂非懂.如何在对方心里刻下自己影子的细节,她顾不上去计较.怎么帮李旭过了他自己那道坎儿的问题,却是少女眼中的当务之急.

"晴姨,他,他心里的话不跟人家说!"少女委屈地撅起了嘴巴,双目中有眼泪在转来转去.晴姨的建议虽然好,但李旭为什么而发傻,自己根本就没弄清楚,怎么可能想方设法去帮他解决难题.

"笨丫头,你没长者眼睛么?他什么时候开始发傻,因为什么而起?想要什么?难道你一点都没看到,没听到么?"晴姨伸出手指点了一下陶阔脱思脑门,爱怜地说道.

霫族的女儿就是这点好处,能爱能恨.不像自己在江南时,很多话想说却不敢对任何人说,家族的规矩约束了一切行为,即便是心中在想,也只能紧紧地把它藏起来,直到一切记忆都已经发黄.

"他?"陶阔脱思终于开了一些窍,把月牙湖之战的前因后果综合起来,得出了附离是怨恨他自己的刀法差,弓箭不准而在痛下苦功.但少女自己的刀法更差,箭术原来比附离强,现在估计还不如附离,能帮到他的地方实在有限.

"唉!"晴姨见少女那幅患得患失的模样,心中实在怜爱.伸手把陶阔脱思揽在怀中,拍打着她的后背安慰道:"你自己不会,可以请别人教导他啊.骑射之技,估计他已经窥得了门径.至于弯刀么,你带了他去找铜匠,跟铜匠说是我请他教导附离武艺的!"

"谢谢晴姨!"陶阔脱思高兴地从怀抱中挣脱出来,冲着晴姨连连施礼.

部落里的王姓铜匠摔跤本领天下无双,比他年青一半的牧人都搬不倒他.由他这个汉人来教导附离,肯定比其他人的指点有效十倍.如果附离再把铜匠对待西林阿姨那份真挚学得一半....少女的白皙的慢慢变成粉红色,眼睛在刹那间比夜空中的星星还要明亮.

晴姨的话绝对有道理,听了少女建议自己去找王铜匠学艺的话,李旭果然停止了"发疯".手中羽箭嗖地一声飞出去射中了五十步外的靶心,然后收拾好弓箭,拔腿便向王铜匠的毡包群走.

"你就这样去了?"少女跺着脚抗议.

"哦!"李旭如梦方醒,走回来从木桩上解下因战功而分配到的一匹骏马,牵在手中,再次向王铜匠家的方位前进.

"中原拜师,是要送拜师礼的.陶阔脱思,多谢你的提醒!"会错了意思的李旭一边走,一边自作聪明地说道,根本没能理解少女对待自己的一片苦心.

"滚!"陶阔脱思怒骂,双眼中怔怔地落下泪来.李旭见少女突然翻脸,被骂得楞在了原地.不知道自己到底做错了什么,又惹了这个部落中古怪女子发火.

少女落了一会儿泪,见李旭痴痴呆呆模样,又气得绽开了笑容.抹了把泪,走上前,一把拉住对方的手说道:"我陪你去,免得铜匠不认识你!"

李旭只感到手掌之中冰凉柔软,有股说不出的滋味涌上心头.本能地想把少女的手甩开,说一句"男女授受不亲"的话,掌心处却触摸到了少女

的眼泪.心中没来由一软,只好轻轻地,如捧着一块宝玉般将少女的手拢在掌心.

陶阔脱思见李旭好像突然开窍,没在把自己的手甩开,心中泛起了一阵甜甜的感觉.仰起脸,笑着说道:"铜匠十八年前来的苏啜部,那时西林阿姨刚满十三岁…"

铜匠姓王,打得一手好铁.苏啜部的好刀几乎全是出于他手,其他的精细物件,如男人、女人身上装饰用的铜、银铃当,女人梳妆用的铜镜子,也是以铜匠打制的为上品.没人知道铜匠来自中原什么地方,陶阔脱思口中的故事和部落里的传闻一样,都说铜匠曾经走遍了大半个草原,是因为看上了苏啜部落里的第一美女西林,才停止了流浪的脚步.

听完陶阔脱思的介绍,李旭又想起了九叔离开前,徐大眼曾经问过自己的一句话:"一个只身走遍草原的人,为了第一眼看到的女子就停下了脚步,这种故事你信么?"

李旭记得自己当初的回答:"不可能!"大丈夫立于世间,就是要做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几乎每个中原男子从认识第一个字开始,受到的就是这种"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教育.两个"胸怀大志"的少年推己及人,认定了铜匠不是为了一个女子而留在了蛮荒之地.

那么,他留在苏啜部肯定是为了别的目的.徐大眼的分析是为了晴姨,李旭同意他的见解,却提醒自己的好朋友不要过分追究别人的秘密.

"嗯,你倒生了一幅好心肠!"徐大眼冷笑了几声,不屑地说道:"放心,晴姨不是帝王之女.江南陈家,当皇帝的投降了还嫌大隋给他的官儿小.当公主的嫁了老子后又嫁了儿子,哪有一个这般有良心有骨气的.!" (注1)

在徐大眼心目中,既然身为世家贵胄,平素比百姓多吃了许多好处,危难时就要为国家多担负一点责任.而陈家上下的行为,只会让世家大族感到羞耻,无论其诗写得在好,曲谱得再美,也掩盖不掉其能力的低微和行为的软弱.

至于晴姨,当初送她到突厥试图以和亲方式求援的人如今都做了大隋的官员,想必国难时的往事大伙都已经忘掉了.既然当事人都选择了遗忘,局外人又何必去揭开这个迷题.唯一没忘记自己誓言的就是那个王姓铜匠,从二十多年前决定守护一个人,一直守护至今,无怨无悔.

注1：隋伐南陈,沿江文武纷纷投降.南朝皇帝陈叔宝被俘后,嫌杨坚给自己封的官小,多次讨要官职.陈叔宝的妹妹被杨坚封为宣华夫人,杨坚死后,又被杨广纳入了后宫.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五 上)

铜匠的家很好找,整个部落中,别人家里无论人住还是为怀孕的牲口挡风,用的全是毡包,唯有他家的作坊是用石块搭建的.李旭和陶阔脱思向着有烟火冒起的石头小屋子走了一阵,很快就来到了铜匠的家门口.

铜匠的妻子西林带着几个孩子去照看牲口了,所以几个毡包中都没有人.陶阔脱思也不怕生,拉着李旭直接钻进了石头作坊.一进门,二人的眼泪立刻被里面的味道熏了出来.牧人们习惯用马尿来给铁器淬火,这几天正是铜匠忙的时候,所以作坊里边的味道也非常地"友好".

作坊里边已经等了几个客人,见到李旭和陶阔脱思,众牧民纷纷上前打招呼.连日来,李旭被圣狼赐予力量,用牙齿咬死了一个敌军勇士,吓走了六个斥候的故事早已经在部落中传开.为了鼓舞牧人们的士气,额托长老还特地授意阿思蓝,把李旭当日咬死人的凶悍情形夸大的三分.大伙一传十,十传百,越传越虚,到了现在,从二十一个敌方斥候夹击下平安脱身的功劳不再是因为徐大眼调度得当,阿思蓝和杜尔等人作战勇敢,而是在不知不觉间悄悄地归到了李旭的头上.

在上一次战斗中部落收获颇封,几乎每个随军出战的勇士都分到了一把或数把缴获来弯刀.草原上能做兵刃的精铁很值钱,一把好的弯刀价格能抵一头小马驹.牧人得了敌人的兵器,就纷纷赶到铜匠这里根据自己的习惯改造.或增加减少武器的重量,或者在刀身刀柄上打制花纹,反正不经铜匠之手雕琢一番,缴获来的兵器即使再锐利,大伙使着也不放心.

"劲儿再打些,早晨没吃东西么?"专注于手艺的铜匠根本没看见圣狼侍卫和族长之女的到来,冲着正在抡大锤的牧人低声呵斥.手上的小铁锤却毫不停顿,叮叮当当地把放在砧板上的弯刀砸出一溜火星.

发了红的刀坯在大锤和小锤的交替作用下慢慢变形,弧度开始变大,刀侧面凸起的棱角也更鲜明.几条车辙印记般的黑线从发红的刀身上渐渐透了出来,随着打击的力度慢慢向四下扩散.黯淡、聚拢,聚拢,黯淡,慢慢变成了一朵朵浮云,跳跃在红色的火焰上.

"好了!"铜匠低喝了一声,用铁钳加起弯刀,放在火上烤了片刻,然后将通红的刀身直接浸在了马尿里.

"呲!"刺鼻子的臊臭味道随着烟雾升起,众人被熏得直掉泪,却谁都不愿意出门暂避.一双双迷醉的目光随着铜匠的动作慢慢下移,直勾勾地落在刚刚从马尿里夹出来的弯刀上.淬过火的弯刀黑中透蓝,色泽诡异.曾经跳跃在红色刀身上的浮云则变成了银灰色,一团团凝聚于刀锋和刀背之间,随着弯刀的移动,仿佛还在慢慢地漂流.

"拿去开刃!"铜匠的声音里带着几分得意.正在握着大锤柄端喘粗气的弯刀主人立刻发出一声欢呼,从铁钳子上双手捧起弯刀,尽管被刀身的余温烫得呲牙咧嘴,却不肯再放手,大叫着冲进了外边的雪地里.

"前,前辈!"李旭凑上前,吞吞吐吐地叫道.该如何称谓眼前这个奇人,他自己也弄不清楚.一上来就喊师父,未免过于唐突.像对待部族其他人那样直呼其名,又不符合中原人的礼节.

"帮我抡大锤!"铜匠头也不抬地命令.这是他作坊里的规矩,无论谁来请他打制东西,大到刀剑斧头,小到女人用的铜镜子,都必须替他抡几个时辰大锤.用铜匠的话解释说,自己不动手的东西不知道珍惜,只有体味了匠人的心情,才能珍惜自己手中的成品,在使用的时候人和器物也心有灵犀.

李旭不知道铜匠的这个怪僻规矩,他在家中干惯了家务,长辈的要求就是命令.此刻听铜匠吩咐自己抡锤,本能地把锤柄拎在了手里.

铜匠从火焰中拎出一块烧得红中透亮的顽铁,用手中小锤轻轻砸了一下,"叮!"

"铛!"李旭抡起大锤,准确地将锤头落于小锤离开处.被重力打击的顽铁火星四溅,嘶鸣着向前伸展出一线距离.

"手劲不错!"铜匠用突厥语夸赞,小锤继续下落,李旭随着他的动作节律,把大锤抡得呼呼生风.

陶阔脱丝本来欲出言干预,告知铜匠自己和李旭是奉了晴姨的命令前来学艺的.话到了嘴边,见李旭那幅认认真真的样子,又改变了主意,饶有兴趣地找了个皮垫子坐了下,双手托着腮看李旭替铜匠抡锤.

铜匠当年孤身一人走遍草原,直到遇上西林阿姨才停住了流浪的脚步.这是整个苏啜部都知道的传奇,虽然大伙从没看到过铜匠与人动手打架,但能孤身一个横穿草原的人,他的本领想必不会太差.否则,路上的狼群、马贼还有暴风雪,早就把他的骨头渣子送进了秃鹫的肚子里.

火光的照耀下,李旭略带铜色的面孔显得分外坚毅.那肌肉虬结的肩膀,那山峦一样起伏的胸口,每一个位置都让陶阔脱丝感到赏心悦目.苏啜部的少年也很强健,身高和块头不亚于李旭者大有人在.按部族规矩,女子十三岁即可选择男人的帐篷.他们从上个夏天起已经开始向陶阔脱丝赠送礼物,围着她的战马唱歌、吹口哨.但在少女眼中,他们谁的脸上也没附离所散发出来的那种醉人光泽,坚毅、炙烈、有时还带着几分迷茫.

"叮!"铜匠把小锤扔到一边,用铁钳子夹起第二件半成品扔进了火里.连续半个时辰,他没有让眼前的少年停上一次手.而这个少年人居然硬撑了下来,虽然喘息声逐渐沉重,却没有像其他人那样偷偷降低起锤的高度.

"你以前打过铁?"铜匠眼睛盯着火焰里的刀身,不动声色地问道.

"没!"李旭只回答了一个字.筋骨的劳累让他的心情稍微舒畅了一些,身后的重压变得略为轻松,神识的敏锐程度也跟着大大降低.根本没注意到铜匠问话时说得是汉语,本能地用同一种语言回答.

作坊里的霫族牧人谁也听不懂两个所说的汉语,他们也不在意铜匠和附离说自己民族的语言.二人一个在部落里居住了十八年,另一个刚刚为部落立下大功,无论他们有什么怪异举止,都被视作是正常的事情.况且二人都来自中原,每个牧人都能理解这种遇到自己家乡人的亲切感觉.

在一旁看李旭打铁的陶阔脱丝却听得心花怒放.铜匠跟附离说中原话,意味着二人的关系已经被拉近.照这样发展下去,一会儿附离提出拜师学艺,铜匠也不能抱怨附离抢他"衣钵"了.

‘中原人多,所以手艺被人学会了,就不值钱了.传授给了你技艺,就等于把自己的衣服和饭碗都让给了你.’李旭眼当日对"衣钵传人"的胡乱解释,深刻地印在了少女心里.

"炼过武?"铜匠第二次将刀坯扔进火中时,再度用汉语问道.

"没,正经炼过.跟,跟着庄子里的护院学过几招!"李旭拄着锤柄,气喘吁吁地回答.他虽然干惯了粗活,耐力和臂力都很惊人,到此时喘得也有些透不过气来了.

俗话说"忙晕的小锤,累死的大锤".打铁这行当最消耗体力,做师傅的抡小锤,讲究的是经验和眼力.做徒弟的抡大锤,凭的完全是臂力和耐

力.如果铁匠作坊里的师傅只带一个徒弟,则这名徒弟要么是膂力超群,要么是欠了师傅的债不得不以力相还.否则,谁也不会傻到自己一个人伺候师父.

"再打一轮这把刀就可以完工,你还能坚持么?"铜匠翻动着火中的刀坯,用突厥语低声问道.

作坊中的几个霫人都坐不住了,纷纷拥上前要求替代李旭.大伙之所以几个人相约着来铜匠这里打制兵器,就是因为知道单凭一个人力量无法让一把弯刀当日完工.几个人轮流干,互相帮助,反而都有歇息的机会,弯刀的制造速度也会跟着加快.

"我,我再打完这一轮吧!一个人从头干到尾,力用得均匀,刀的韧性也好!"李旭擦了把额头上的汗,喘息着说道.这是他在村子中听人说过的经验.经同一个人手打制出来的刀具,和经几把大锤轮流打制出来的刀具质量不可同日而语.每个人的力量都不一样,会导致刀具在成型过程中受力不均匀,从而影响成品的使用寿命.

几个牧人拗不过他,带着敬佩的目光退了下去.李旭抡起大锤,跟随铜匠用小锤敲出的节奏继续击打砧板上的刀坯.看着一个弯刀在自己的铁锤下慢慢成型,他渐渐忘记了那场血腥的杀戮,忘记了同伴在自己面前挣扎、死亡,把全部精神集中于创造的快乐之中.

"嗤!"马尿的浓烟再度窜起,李旭已经闻不到那刺鼻的臊臭味.浑身上下湿得如刚才水中爬出来般,从头到脚却觉得酣畅淋漓.

"好了,拿去开刃!"铜匠借着从窗口射进来日光,得意洋洋地说道.这是他一个月来的最佳作品,弧度柔美,重量均匀,配上刀柄后,足够换一匹四岁口的战马.

"谢谢毗伽师父!谢谢附离"弯刀的主人抱着自己的宝贝,跳跃着跑进了雪地中.铜匠笑了笑,从火堆中夹起另一块精铁.

"你要累死他啊"陶阔脱丝跳起来,大声抗议.

铜匠把目光转向少女,脸上立刻浮现了充满阳光的笑容."他对你很重要么?除了一把子力气外,我没看到任何好处!"

"毗伽师父!"少女登时涨红了脸,接连跺了几次脚,恨恨地说道: "我去告诉西林阿姨!你为老不尊!"

难得她又用对了一次成语,铜匠笑着摇头.目光转向已经握起锤柄在手的李旭,和蔼地命令道:"回去吧,明天早上到这里来找我.一旦累坏了你,我以后恐怕没有安宁日子可过!"

"嗯!"李旭答应一声,摇晃着出门.陶阔脱丝顾不得再找铜匠麻烦,上前几步,用力撑住他半条胳膊.

望着年青人离开的方向,铜匠拎起身边的酒袋狂灌了一大口.手里的小锤叮叮当当,仿佛奏响了一串欢歌.

那是草原上春天时的长调,男女牧人相对而唱.其韵律,像极了千年之外的一曲古风.

"摽有梅,其实七兮.求我庶士,迨其吉兮.摽有梅,其实三兮.求我庶士,迨其今兮….. (注1)

注1:摽有梅,出自《诗经.召南》.通过树上的梅子越来越少,形容女子青春越来越短,请有心男子采摘趁早.

第一卷 塞下曲 第四章 醉乡 (五 下)

黄石公桥头试张良的励志故事李旭从小就听说过,所以第二天不到卯时他就爬了起来,早早地来到铜匠家的毡包群外等候.草原上夜风如刀,冻得他嘴唇发紫,鼻涕滚滚如浆.哆嗦着在寒风里足足苦候了一个多时辰,铜匠才打着哈欠走出了毡包外.

见到李旭鼻涕水直流的狼狈样子,铜匠瞪大了眼睛问道:"你不要命了,半夜三更在这里站着?难道你没听说过草原上的风能吹死人么?"

"前,前、前、辈－辈"李旭一边打着哆嗦一边解释,"前,前辈吩咐早,早来,不敢….."

"什么敢不敢的,你不睡觉,我还睡觉呢!"铜匠一把扯过李旭,将他推进自己的石头作坊里.一边手脚麻利地将火捅开,猛踩了几下风囊,一边数落道:"读书读傻了吧,糊弄孩子的话你也信.教徒弟这事儿你情我愿,既然肯教了又何必玩那么多虚玄.有那功夫儿,不如彼此都好好睡一觉,省得一个说话时没精打彩,一个受教时肚子里还在骂师父的祖宗!"

闻此乖张之言,李旭只能讪讪而笑.在寒风中苦等的这一个时辰,他的确在肚子里腹诽了铜匠很多次.想想张良当年三次早早来到桥头,都被黄石公抱怨起得太晚赶了回去,想必当时张大贤肚子里的想法与自己方才的抱怨别无二致.

那铜匠待得李旭把冻僵的身体稍微烤暖和了,便不再向炉膛里鼓风.用铁钳子夹起一大块炭,将火头压住.拎起一个鼓鼓的酒囊,仰起脖子狂饮了数口,将皮囊信手扔给李旭.

"前,前辈!"李旭从启蒙到现在跟过四、五个师父,却没有一个如铜匠这般浑身上下没有半点师道尊严.自己行止不端也罢,还准许弟子当其面而饮酒.抱着酒囊,李旭喝也不是,不喝也不是,期期奈奈楞在了火炉旁.

"前,前什么前辈.我有那么老么?喝酒,喝暖和身体咱们开始授艺!"铜匠白眼一翻,大声呵斥道.

"弟子叩…"李旭闻听铜匠肯教导自己习武,赶紧上前行拜师之礼.按徐大眼的分析,既然晴姨画技已经入大师之境,被她推崇的武者手段自然也不俗.

身体刚一曲下,立刻被铜匠用火钳子硬生生拦了下来,后半句拜师的话也给憋进了肚子里.李旭不知道这又是哪门子古怪规矩,惊诧地抬头张望.只见铜匠摇着头说道："别跟个磕头虫似的,我看着头晕.我不是你师父,只是指点你些杀人技巧而已.你想学,我正好也不愿意这份技艺埋没在草原上.咱们各取所需,至于将来你成就如何,那是你自己的造化,与我这授艺的无关.屁大个小事儿,谁还指望你拿个牌位天天把我供着!"

"师,是,前辈!"李旭只好站直了身体,然后揖了一揖,算是拜过了恩师.他只觉得眼前全是星星,仿佛自己在梦游,所谓铜匠,所谓火炉,都是梦中制造出来的幻境而已.

若是徐大眼在此,肯定立刻拎起酒袋来与铜匠称兄道弟.江南世家素有魏晋遗风,从王右军东床坦腹 (注1),到祖狄击楫中流,追求的都是一种率性而为的洒脱境界.这种人物你若以世俗之礼对他,反而会招惹起他的不快.

铜匠见李旭始终拘泥于师徒名分,果然有些不开心.摇了摇头,叹道."你这人倒是个厚道孩子,只可以太执着了些.将来吃亏,肯定也吃在执着二字上.封侯拜将的前途有,若想百尺竿头再进一步,是万万不能了!"

自己现在的性子将来会吃亏,这话杨老夫子在分别时也曾提醒过.但封侯拜将四个字,李旭却从来没胆子去想.没遇到步校尉之前,他的最高理想是作个管民政的一县户槽,让那些差役们纷纷赶上来拍自己马屁.见到步校尉的一槊之威后,他的人生目标就变成了做一个骑兵校尉,带着几百名弟兄纵横沙场.至于侯爵和校尉之间的巨大等级差,对李旭来说都是可望不可及的美梦,就像街头乞丐眼中的一万斗米和一千万斗米一样,实在没什么分别.

"又发什么呆,难道我说错你了么?错了就直说,我又不会生你的气.即便我生了你的气,你转身走人,谁又怕着谁来!"铜匠伸出手,照李旭脑门上狠敲了一记,佯怒道.

"前辈的话,我师父也曾说过.只是晚辈学武,并非为了封侯拜将!"李旭揉了揉脑袋,大声道.

"虚伪,不为了封侯拜将,你学武干什么?想就是想,男子汉大丈夫想就去争,不想就放,何必心里想着,嘴巴里还故作清高!"铜匠伸手又敲,李旭却不再肯拿自己的脑袋当别人的木鱼儿,侧头闪了开去.

这一闪,反而闪得铜匠大乐,伸出手里,追着李旭的脑门狂敲不止.李旭左躲右闪,把铜匠的黑手指头尽数躲开,一边闪,一边气喘吁吁地分辩道："我本不是为了封侯,却硬装做为了觅取功名,岂不是同样虚伪!"

"那你又是为了什么?"铜匠收手,一把从李旭怀里抢过酒囊,边喝边问.

这下,李旭也摸清楚了眼前怪人的脾气,向后退了两步,正色道："我若学些武艺,至少不会眼睁睁的看着莩跌泰他们被人砍死.将来也不至于再让别人为了我送命.至于封不封侯,眼下我只是一个商贩,想了也是白想!"

"是为了莩跌泰他们?怪不得昨天你一幅心事重重的样子!小小年纪,想的也忒地多!"铜匠把酒囊放了下来,看怪物般上下打量着李旭.直到把李旭看得发了毛,才叹息着说道："你这性子,倒像了一个人,难怪晚晴会让我教导你习武!"

"谁?"李旭好奇地问道.晴姨安排自己来向铜匠求教的事儿,昨日自己和陶阔脱丝根本没来得及说.不知今天铜匠怎么猜出来的,心中又把自己和哪位英雄联系到了一块.

"一个呆子!"铜匠摇头叹道,向李旭摆了摆手,示意他在火炉旁稍待.转身走了出去,片刻之后,捧了一卷画回来,借着火光轻轻展开于李旭面前.

画面上是一个身穿银甲、手持长槊的将军,大约十七、八岁的年纪,英姿飒爽,顾盼神飞.与其说和李旭相似,更不如说徐大眼身上有此人几分神韵.看画功,估计是晴姨亲手所绘,却不知道画中是谁家英雄人物.

"你一直奇怪晚晴的身世吧!"铜匠喝了口酒,叹息着问.

李旭与徐大眼私下里曾经多次推测过晴姨出身的可能,却从没敢让第三人知晓.此刻被人一下子说中了心事,脸色大窘,连说话的声音都带上了羞愧味道."晚,晚辈,曾经,曾经好奇!"

"有什么惭愧的,她那般人物出现在这个部落里,不惹人注目才怪.任何汉人见了她,估计都会胡乱猜测一二!"铜匠却洒脱地耸了耸肩膀,笑着说道.

那又和画中的将军有什么关系?李旭只觉得心中乱乱的,如同一锅浆糊在煮.他没有打探别人隐私的习惯,但一个惊天大秘密摆在眼前,又

不由得他不去关注.

"这个人是陈叔慎,南陈的岳阳王.当年大隋南征,江南的老臣、名将望风而降.他一个有名无实的王爷,却想着不能白吃百姓的供奉!嘿嘿,嘿嘿!"铜匠笑着喝了一口酒,把皮囊又推给了李旭.

听到"不能白吃百姓供奉"八个字,李旭心中肃然起敬.虎贲中郎将罗艺那句"人不是牲口,无需名种名血!"早就在李旭心中打下了深深的烙印.对于人的出身,他已经不再看得非常重.但对于敢于承担责任的男人,心中还存着深深的敬意.

不知不觉中,李旭举起了手中的酒袋,一边喝,一边听铜匠絮絮叨叨地讲了起来.

大隋南征,江南无数世家、豪门还有"名将"、"忠臣"纷纷看清形势,自缚于杨广马前.眼看着隋军就要兵不血刃地攻下整个江南,偏偏这个时候,年仅十八岁的岳阳王陈叔慎犯了倔,非但不肯投降,还设下了诈降宴,于酒席上斩杀了大隋先锋官庞晖.这是大隋南征之战损失的级别最高的一名武将,杨坚大怒,调遣中牟公薛胄、行军总管刘仁恩统兵二十万攻打湘州.陈叔慎一面派人护送与自己青梅竹马的表妹绕路去突厥和亲,以求突厥人从北方出兵骚扰杨坚后路,一面联络江南各地豪杰出兵迎战. (注2)

这是隋军在整个南征过程中唯一一场硬仗,二十万大隋兵马以车轮战方式拖垮了陈叔慎募集的一万五千义军,把擒获的反抗者全部斩于汉口.

"他,他…"李旭指着画像上那个英俊少年,没想到对方行事居然如此绝决.为了一句‘不白吃白喝百姓供奉’,非但抛弃了身家性命,把自己的未婚妻也肯牺牲掉.如此推算,晴姨当年在草原上遭遇的恐怕就不是什么马贼了.任何大隋将士听到消息,也不容一个担负着拯救南陈使命的女人平安地走到目的地.

"其实,这世间哪有什么不灭的朝廷.时运没了,一切自然要归于尘土.该负责的人都不去负责,没本事负责的人又何必搭上身家性命!"铜匠向火中倒了几滴酒,慨然总结.木炭的缝隙中被马奶激起了一层层火焰,幽蓝的火光下,他的眼神居然如十八岁的少年般明澈.

"不然!此乃大勇也.虽千万人,我往矣,无关成败!"李旭起身,正色反驳.

铜匠的喉咙里发出"咯喽"一声,差点没被李旭的话噎得背过气去.咳嗽了数声,又瞪了李旭半天,笑着骂道："你倒真的是目无尊长,老子的话也敢反驳.这些话老子憋了二十多年,从来没人能说上几句.虽然被人噎了,倒也噎得痛快.罢了,罢了,万人敌的本领我自己也不济,没法教你.单打独斗的本事却还没忘了.你想学什么,先说给我听听?"

"我想..."李旭犹豫着,目光再度落于画像中少年手持的长槊上.既然王铜匠对隋灭南陈的战争过程如数家珍,想必他亦是当年奋起抵抗者中的一员.否则他也不会找遍整个草原,只为得保护晴姨平安.这个师父的武艺应该是不差的,只是十八般兵器里到底哪个更适合自己,李旭也不能肯定.

步校尉和徐大眼都善用槊,使槊自然是他心中首选.但想想徐兄所说的炼槊要十年之功,李旭又开始犯犹豫.

"小子,莫非你也想用槊么?"铜匠见李旭的目光恋恋不舍望着长槊,笑问.

"有何不可!"李旭梗着脖颈反问,"莫非你也不会么?"

他性子虽然有些木呐、执着,却不是个死板之人.见铜匠不摆师父架子,也顺着对方的性子不执弟子之礼.

铜匠见李旭突然开窍,窥得了真名士自风流的洒脱门径,心中愈发高兴,笑着骂道："我怎的不会,只是这冰天雪地中,老子上哪里去给你弄马槊去.那东西入门也不难,若有百名铁甲重骑与你一道冲阵,不需要精通,也能把敌军阵列硬捅出一个窟窿来.若是单打独斗,学槊不精,恐怕人会死得更快些!"

这句话是战场常识.马槊长约一丈八尺,是重甲骑兵用来冲阵的理想装备.百余名全身铁衣,马盖铁甲的骑兵以锋矢阵型攻击敌方的大阵,对方即便有两三千人,也未必能经得起铁骑一冲.但若是双方交织在一起混战,用槊不精的话,反倒会因为其过于长大而缚手缚脚,几个小兵冲到身前来,一人一刀就把持槊者给解决了.

眼下整个苏啜部会善用槊的只有徐大眼一人.他在长槊上花费了十年苦练,自然不会让用弯刀的敌手欺到身前来.李旭现在从头学起,战阵之上执一杆长槊,等于赤手空拳上前送死.

"若不学槊?"李旭迟疑道,心中念念不忘当日步校尉那一槊之威.那游龙一般的长槊,那威风凛凛的喝骂,给少年人留下了太深刻的印象,令他身不由己地想去模仿.

"我授你一些用槊的基本技巧,留待将来你慢慢去悟.如今之时,为了让你给朋友报仇,还是学一学弯刀更方便!"铜匠见李旭犹豫不决,低声建议.

李旭却轻轻皱了皱眉头,用弯刀的都不是正规路子出身,这是徐大眼向他灌输过的一句话.他倒不是觉得用刀者的身份卑微,只是怕炼熟了弯刀,战场上依然不经长槊一击.

"你怕弯刀斗不过长槊!"铜匠见李旭目光依然在画像上飘来飘去,低声问道.

"有点儿怕!"李旭据实而答.铜匠师父的好处就体现在这儿,于此人面前,自己不需要装腔作势.

"如果你用一根长槊,给徐大眼一根弯刀,双方交手,谁胜?"铜匠摇了摇头,问道.

"徐兄胜!"李旭对自己的斤两心知肚明.

"若两将相遇,一人执槊,一人执刀,谁胜?"铜匠继续追问.

李旭眼前立刻闪过了罗艺和步校尉二人气宇轩昂的英雄模样.若是此二人交手,胜负还真未必那么容易区分了.想了想,他终于明白了铜匠话中的深意,挠了挠脑袋,笑着回答:"自然是谁学的精,谁胜!"

"这就对了,儒子可教!"铜匠伸出手指又来砸李旭脑门,李旭侧身闪避,动作不慢,却被铜匠结结实实地敲中了一记.

"莫跑,我若真心想敲你,你哪里躲得过去!"铜匠一边撤手,一边大笑.

李旭却瞬间得了他几分"真传",顺手拎起一个铜盆扣于脑袋之上,边走边答"如此,又何必逃!"

铜匠大乐,一边笑骂着李旭愚笨,一边从别人送来回炉的兵器中挑出两把弯刀,一把交给李旭,一把持于自己之手.传了他几句军中常见的用刀歌诀,便命令他与自己对炼.

李旭怕伤了铜匠,留下了三分力气.结果一招未完,已经被铜匠踢翻在地上.

"大劈如虎,难道像你这般病猫样子么?"铜匠用刀尖指着李旭咽喉,讥笑道.

这下李旭明白了自己和对方之间的差距太大,使出全力也未必能沾到便宜.所以不敢怠慢,翻滚出去,跃起再战.这回一上来他就使出了全力,大开大阖,把歌诀第一句大劈如虎的意境发挥了个淋漓尽致.铜匠嘉许地点了点头,向前踏了半步,轻而易举地将李旭的刀锋带偏,顺手一刀拍在了他的腰间.

"掉手横挥,就是这个样子!不过记住要用刀锋!"铜匠不理睬被刀面砸得踉踉跄跄的李旭,大声说道.

那军中刀势在大隋民间早已有流传,不过是大劈、横挥、顺抽,横扫、挑撩、斜斩、格挡和直刺八个动作,每个动作配上一句相应的口诀.李旭当年跟着族中大枝请来的护院身后比划,也听闻过类似的歌诀.可同样的歌诀由不同人用出来却有着天壤之别.庄中护院使出来的刀,威势看起来甚大,却没有太多变化.而铜匠信手使出来的一刀,于轻灵飘逸之外带着狠辣刁钻.让人明明知道他要如何出招,就是招架不下. (注3)

整整一个早晨,李旭第一个大劈动作都没能学得半分铜匠的真髓,却被铜匠刀砸脚踢,打了无数个跟头.好在他小户人家出身,皮糙肉厚.挨了打也不喊疼,跌倒了立刻爬起来再战,也博得了铜匠几分嘉许.

天色大亮后,铜匠的妻子起来烧奶茶,师徒二人也就停止了训练.揍了人一早上,铜匠心情高兴,主动留李旭在家中吃茶点.用过早餐后,又针对性地纠正了他几个基本姿势,然后即开炉替牧民打刀,不再理会弟子死活.

李旭拖着酸痛的身体回帐,随即带了甘罗去各部勇士之间装神弄鬼.待每天的例行"表演"结束了,才又一步一捱地爬回了自己的毡包.最近天气较好,他不敢在毡包中偷懒,跌跌撞撞地爬上马背,开始炼刀.

说来也怪,平素他在马上抡刀疯舞,气势惊人,动作却生涩僵硬,没有半点章法.被铜匠敲打了一个早晨后,再次纵马抡刀,那弯刀就像有了几分生命般,灵活地随心意而动,无论是劈是抽,每个动作之间都能勉强衔接得起来,不像原来那般凌乱了.

注1：东床坦腹.见于《世说新语》.郄太傅求女婿,派自己的门生去王家相看,王家男子纷纷整装待旋,唯有王曦之在东床上坦腹卧,如不闻.郄太傅听闻回报,觉得曦之潇洒,就把女儿嫁给了他.

注2：陈叔慎,陈叔宝的异母兄弟.隋灭南陈之战少数几个不识实务者之一.兵败,被杀.

注3：此处参考了戚家军刀术.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一 上)

当晚,李旭就将自己随铜匠习武的事情拿来与徐大眼分享.铜匠没有要求他保守秘密,所以他也乐得邀请好朋友跟自己一起去学艺.徐大眼却微笑着拒绝,直到李旭再三相邀,才低声解释道:"这一人敌之术,我已经炼了十年.战场上自保绰绰有余,再想有什么大的进境,恐怕不是找师父指点就能获得的.而万人敌之策,除了眼下,咱们到哪里去找这么好的机会去!" (注1)

的确,除了这塞外部落外,在中原怎会有一个将军在相见之初就肯放心的把兵马交给陌生人折腾?李旭刹那间明白了上苍赠给自己和徐大眼的机会实在难得,便不再强邀对方去学武.徐大眼见李旭如此大方,自己也不藏私,拉着李旭将自己最近通过实际练兵与古之兵法对照所感悟出来的道理一一述说.李旭听得晕晕乎乎,头大如斗,但看在好朋友一番苦心的情面上,把这些心得一一硬背下来,留待日后参详.

第二日,李旭睡到辰时才爬起来.当他策马赶到铜匠家的作坊门前时,铜匠也是刚刚爬出毡包.师徒二人相视大笑,喝了口暖身体的小酒,找了两把弯刀继续开练.照例是从大劈开始,一个出招一个拆招,在李旭被击中后便重新来过.照例是不到一招李旭就趴到了地上,然后爬起来挥刀再战.

铜匠为人随和,对练武的要求却甚为严格,身体的协调,出招的角度,步伐的配合,无不要求李旭做到一丝不苟.高、低、中、平,每个可能出手的角度都要李旭做上数十遍才肯罢休.练了整整一个早晨,勉强把大劈的十几个常用变化一一练全了.眼看着周围人声渐起,铜匠又一脚把李旭踢出了家门.

李旭从雪地上爬起来,心情愉快地回到自己了毡包.带着甘罗应付完每天的日常巡视,接茬儿继续找没人的空地射箭舞刀.陶阔脱丝带着甘罗,一天来看他好几次.见李旭脸色不像原来那般阴郁了,少女也觉得心里甜丝丝的,比又穿了什么别致的漂亮衣裳还开心.

接下来的日子里,去铜匠家习武就成了李旭每天早的第一要务.陶阔脱丝跟着去了几回,受不了铜匠的踢打,一招过后便不再肯炼.铜匠却也受不了她站在旁边让李旭分心,另教了一套姿势优美,却没有任何实战价值的剑舞让她回家去揣摩.陶阔脱丝有了事做,便不再早起.隔三差五拿

了把镶嵌了宝石的长剑在雪地中卖弄,漫天飞雪、如霜宝剑,配上她一头流瀑般的长发,倒也令旁观者看得惊心动魄.

如是过了两个多月,李旭手中的弯刀渐渐生出风来.八个基本招式以及诸般变化都练全了,差得就是火候而已.跟师父拆招虽然还逃不掉被用刀面拍翻的命运,却也能对付上一两个照面.铜匠经验丰富,知道李旭如果想有更大进境尚需时日,所以也不逼他太紧.把基本招式和变化演练娴熟后,便让李旭从步下转到了马上.

马上用刀又是另一番光景.步下练习时讲究的是全身协调,步伐配合招术,大腿、腰杆和手臂同时发力.而马上杀敌,却将身体的主动权交托给了战马.战马的速度和灵活性最为重要,人的动作反而要掉过头来配合坐骑.先前的横扫、直刺等气势磅礴的动作很少有机会能用得上,顺抽、挑撩、斜斩等几个靠速度杀敌的招术一跃成为了主流.再度拆招,铜匠手中的弯刀就裹上了毡子,沾上了冷水,以免掐拿不准要了李旭小命.

李旭纵马急冲,弯刀劈到空处,二马错蹬,被铜匠用沾了水的毡子在背上拍出了一条污渍.他猛然记得此招是徐大眼当日狙杀斥候时所用,心有所悟,掉转马头冲回来试图给铜匠一个惊喜.二马刚一靠近,铜匠手中的弯刀却斜挥出一道冷风,"噗"地一声砸在了他前胸上.

"啊!"李旭被毡子上渗出的冰水冻得打了个冷战,惨叫着跑了出去.待他讪讪地拨转马头,铜匠挥舞着裹了毡子的弯刀又杀了上来,边用刀向李旭乱砍,边呵斥道:"招是死的,人是活的不清楚么?冲杀时容不得分神,一眨眼睛就决定生死.只要能砍中敌手,你又何必管他正抽还是反抽!"

李旭被打得落荒而逃,奔出好远才敢兜回马来再度迎战.一早晨功夫不知道被劈中了多少刀,连胯下战马都被砍得不好意思了,每次见了铜匠举起手就向两旁窜.铜匠见这样对炼下去未必能收到成效,便替李旭想了个主意.命令他找个空旷之地树起两排战马高的木桩,每个木桩上绑一个装了沙土的草袋子,自己去炼攻击准确性和控马能力.李旭殃殃地去了,一个人炼了两天,第三天早晨再来找铜匠拆招,果然挨打的频率大减.

铜匠再度与他捉对厮杀,熟悉马上的基本动作要求.练了十余日后,又命令李旭将木桩拔起来重新摆放,不准再排成直直的两排,而是交错埋成各种步兵队列形状.

李旭领命照做,慢慢能做到纵马在木桩群中穿梭,可以于瞬间挥刀砍开草袋子却保证不被木桩蹭到的地步.铜匠见状,便令他撤了木桩,改为

在空地上支起十几个高低不一的木架.每个子上吊一个装满的泥土的草袋子.李旭纵马从草袋旁跑过,用木刀抽砍草袋,却要避免被荡回来的草袋砸中.

这一下比应付固定目标难得多,李旭又对付了足足一个月,才勉强把此关过掉.在他练武的这三个多月内,徐大眼如何与索头奚部就赎买俘虏的事情讨价还价,如何指导诸霫联军演练骑兵列队冲击,如何暗中给其他部族的长老设圈套替苏啜西尔巩固兵马的控制权,等等重大问题他都心思去想.徐大眼偶而向他提起来,以李旭目前的心机,也领悟不出其中奥妙之处,更甭说提什么好的有效的建议了.

他这般专注于习武,在刀马骑射方面的进境自然比一般人迅速.铜匠开始还骂他笨,到后来,"笨蛋"两个字骂出来已经有了嘉奖意味.师徒二人马上对刀,也不再是一个刀上裹毡,好整以暇,另一个拿着开了刃的弯刀就可上场乱抡了.两个人的刀上都裹了毡子,浸了冷水,李旭被打得落荒而逃之余,偶尔也能拼着被砍中要害的风险,给师父制造一个惊喜.每当此时,铜匠总骂他出手不知道轻重,打得老骨头一整天无法干活.

李旭抱着满脸歉意去替师父抡大锤,占了便宜的铜匠又眉开眼笑,夸他膂力惊人,身体本钱雄厚.建议他给自己打一把更重些的弯刀来与过人的臂力相配.

"若是太平年月,凭你的身材、相貌,足可以为皇帝老儿去擎礼刀"铜匠一边替女人们磨着镜子,一边向给火炉中鼓风的李旭夸道.

礼刀是帝王出巡的仪仗专用,长而华丽.持刀者要求高大魁梧,如此才能举着刀保持同一个姿势数个时辰一动不动.李旭不知道师父是夸自己臂力大还是骂自己笨,正琢磨着词汇反唇相讥,又听铜匠说道:"只可惜你小子的胡子长破了相,才十五岁,居然有黑毛从腮上鼓了出来.今后少吃些牛肉,否则胡子长得更快!"

这是李旭最烦恼的事情之一,读书人讲究"廉廉颇有须",胡子要长也得长得漂亮稀疏.可他这几个月来却因为日日吃肉喝酒,身高明显窜起了一大截,脸上的寒毛也渐多,一根根又粗又硬,足以和甘罗身上的硬毫相较.

"长就长吧,反正你也当不成什么读书人了.虬髯贩马,往来塞上,不也逍遥快活!"铜匠见少年捂着脸发愁,笑着安慰.他已经知道李旭为何而来

塞外,对少年的遭遇甚为同情,却不觉得失去考科举的资格有什么值得惋惜.

"当官这件事情比练武打仗都麻烦.练武么,你只要肯下功夫就有进境.打仗么,胜败一眼可知,想搪塞也搪塞不掉.唯有当官,凭的不是谁有真本事,而是谁会讨好上司.你本领再强,不会拍上司马屁,也得不到好结果.拍了上司马屁,弯腰做人做习惯了,难免就弯成了驼背.捱到有直腰的机会,自己也直不起来了."师徒二人喝酒时,铜匠曾经如是向李旭灌输.

刚刚踏足红尘的少年哪里听得懂这些精辟之言,支支吾吾地听着,心里却想起了步校尉当日的威风.

"槊不是这么用的!"当李旭拿着铁锤瞎比划时,铜匠忍不住出言指点.这个怪人的武艺很杂,从常见的刀、槊、棍、矛到不常见的铁蒺藜骨朵、大锤、狼牙棒,几乎每样都懂一点.一次趁着酒性舞剑,动作的潇洒利落,比陶阔脱丝的舞姿还飘逸绝尘,如不是对方身上那一袭油渍渍的皮裘,李旭简直怀疑自己遇到了一个传说中的山中隐仙.

"前辈若是在闹市持剑而舞,恐怕全城的女子都会轻招彩袖!"追随铜匠这么长时间,李旭多少也学得有些狂放不羁,笑着说道.

"此舞并非为别人而设!"铜匠举囊狂饮,满脸年少轻狂.每每与少年喝到眼花耳熟的地步,他就想起当日的诺言来,传给李旭一些用槊的招式、口诀.第二天待李旭拿了第一天所学的东西请教,他却又忘记了.下一次喝醉时,李旭趁着酒性发问,他又改槊为锤,教导李旭一个大力士领军冲阵,最强横的杀法.教完了锤,又指导李旭如何破解锤招,占力士便宜.如此醉醉醒醒,破槊、破锤、破矛、破铁蒺藜骨朵的招术传了一大堆,至于这些招术将来在战场上是否有效,铜匠却一摊手,坦诚地说道:"这是我打铁时自己琢磨出来的,好使不好使我也不清楚!"

碰到这么一个"暗师",李旭也毫无办法.只好把心思集中起来,力求在刀术上有所突破.越练下去,手中的弯刀越不顺手,有些招术明明可以把威力发挥得更大,却因为弯刀得长度和重量影响了挥击时的效果.此时他已经初窥了刀术门径,知道这一切都是因为自己的臂力、臂长和弯刀重量不相配的缘故.想请铜匠帮忙量身定制一把弯刀出来,师徒两人忙活了好半天,却因为成品的质量太差不得不半途而废.

"刀之所以打成弯的,是为了保证同样刀身长度下,让刀刃的长度达到最大.这样才能发挥出骑兵在马上劈、抽两个动作的威力.被弯刀砍中

的人大多数不是被砍死的,而是伤口太长,流血流死的!"对着一大堆不成功的刀坯,铜匠如是总结.

"这个长度和宽度是草原上弯刀的极限,如果想突破,重心、重量、平衡性和结实程度就得重新考虑.以我的手艺,用普通的精铁估计做不到.找星星铁应该可以,但没个三年五载你也凑不出那么多星星铁来!"在又一次尝试失败后,铜匠有些丧气地说道.

在打刀的材料收集方面,李旭倒不像铜匠那么悲观.他想打一把弯刀的消息被几个朋友知道后,神箭手阿思蓝,只剩下一只胳膊的杜尔,还有野丫头陶阔脱思、娥茹等人都答应帮忙.草原上长达五个月的冬季马上就要结束了,地面上的积雪已经有了融化的趋势.待冰消雪尽后,大伙即使走遍整个草原,也要给李旭凑出一把弯刀来.

"雪马上化了!"一天傍晚在毡帐里,徐大眼几个月来第一次有了闲暇时刻,像霅人般品着奶茶,跟李旭说道.

"嗯!"李旭心思还沉浸在白天新领悟的几招刀术上,一时没有反映过来,含混地回应.

"明天你别去帮铜匠打铁,缓缓体力.后天一早咱们领军出发!"徐大眼又喝了一口茶,闭着眼睛,如陶醉于其中滋味般闭目低语.

"出发?"李旭楞了一下,"上哪!"

"奚部?!"没等徐大眼回答,李旭惊问.

"嗯!"徐大眼闭着双目,发出梦呓般的声音.

雪已经开始化了,半夜的时候,毡帐外冰凌落地时发出的声音错落有致.泥地上,不知不觉中已经长成家犬大小的甘罗对着天空中的圆月,发出一声声嘹亮的长嚎."嗷———"

"嗷———"附近的野狼以声相和,刹那间,整个草原都被狼嚎声从睡梦中唤醒.

注1:一人敌,指武术.万人敌,指兵法.见于《史记.项羽本纪》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一 下)

望着外边一天天开始融化的积雪,索头奚部的大埃斤俟利弗就不住地叹气.春天又要来了,但这个春天却是个死亡的春天,去年冬天的时候自己的部落去偷袭苏啜部,结果却被对方杀了个大败亏输.五千名部落身体最结实的牧人只回来两千余,并且个个都吓破了胆.

"苏啜部有银狼庇佑!"每个被赎回来的长老都这么说.仿佛不提到那头皮毛银灰色的怪兽,就不足以遮掩他们被敌人俘虏的羞耻.可越是这样,牧人们越提不起抵抗敌人的勇气.一个冬天过去了,还有八百多名牧人在对方手中做牛做马.部落里的百姓对长老们只赎自家子侄,不肯赎回普通百姓家儿子、丈夫的不公平行为非常不满,时常聚集在中央大帐门口抗议.可俟利弗没办法解决他们的困难,去年秋天部落被突厥人驱逐时已经大伤了元气.冬天那场惨败又让他们失去了仅有的牛羊储备.苏啜部狮子大开口,一名牧民要十头羊或两匹骏马来赎,索头奚哪里去弄那么多牛羊和骏马去?

"俟力弗,苏啜部不是准许咱们分批支付么?公库里好像还有几百匹战马."最早被放回来的长老乌一勒没头脑地提醒.老家伙被敌人吓破了胆子,明知道付出了赎金后,索头奚部的大部分人都无法熬过下个冬天,他还是坚持要与苏啜部停战.

"把战马给了他们,万一他们打来,咱们拿什么给自己的战士?"俟力弗大声反问,模样就像一只斗败了的公鸡.没有人理解他的难处,牧民们笑他胆小,不敢和弟兄们同生共死.长老们嫌他固执,舍不得公库里最后那几百匹骏马.但谁肯替他想想,如果他当日战死了,索头奚就没了埃斤,貌和神离的长老们一定会趁着内乱把索头奚部瓜分掉.如果他今日用战马赎回了百姓,敌人杀过来时,勇士们就得徒步迎战.在宽阔的草原上以同样数量的步兵对抗别人的骑兵,这有获胜的可能么?

万般无奈,俟力弗只好一次次派乌一勒这个胆小鬼去向仇敌告饶.这老家伙被霫人羞辱的次数多了,已经练就了一幅铁脸皮.俟力弗不指望恶毒的霫人能松口,只希望乌一勒老家伙能把敌人进攻的时间拖上一拖,只需要一个春天.远在额根河畔的突厥人阿史那家族已经得到了消息,看在索头奚部多年恭顺有礼的份上,他们答应雪化后派人出面调停此事.以各部落共主的身份命令诸霫联军放下他们的屠刀,给索头奚部留一条活路.

乌一勒去了五天,第六天清晨面色灰白地返了回来.他只带回了一句话,"苏啜西尔说他要自己来取赔偿!"然后就昏了过去.

俟力弗大惊,赶紧命人吹响号角,点燃狼烟,命令所有在外放牧的族人回营地备战.可除了几个长老的家族外,大多数族人都没有听从他的号令.河边的青草已经发了芽,如果春天时给牲口抓上膘,夏天时它们就会繁衍下一代.到了下一个秋末,家境稍富裕些的牧人们就可以自己赎回自己的儿子和丈夫.埃斤大人只顾自己逃命,长老们只顾赎回自己的子侄,大伙也只好自家为自家想办法.这很公平,谁也别抱怨谁心狠.

俟力弗一遍遍吹号角,一遍遍点狼烟.甚至亲自擎着代表埃斤尊严的大纛跑遍了方圆百里之内的草场.他一次次对着长生天发誓,一次次跪地祈求,答应牧人们只要部落挺过这次危机,他一定掏空公库把被俘的牧人赎回来.

第三天中午,俟力弗终于纠集起了四千名可以上马作战的牧人.其中有一千多人是老人和孩子,力量不足以拉满角弓.营地内部,还集中了五千多名妇女,关键时刻,她们也可以冲上前为自己的族人挡刀递箭

派出去的斥候也陆续送回了情报,诸霫联军行军速度缓慢,几乎是带着羊群和牧奴,边放牧边行军.每天的前进速度不超过五十里,走半天歇半天.

俟力弗长出了一口气.如果照这种速度行军,敌军还需要三天时间才可能接近自己的营地.自己还有机会通过亲情把更多的牧人召回来,筹集更多的弓箭和战马.

傍晚的时候,斥候却送来截然相反的报告.诸霫联军三千多人突然加快速度,当天行军一百余里,照目前的走法,他们只要半天时间就可以突入索头奚的营寨.

俟力弗登时又慌了神,赶紧命令所有参战者严加防备.上次敌军就是趁自己夜里疏忽,把毡子绑在马蹄下劫了大营.这次,无论如何不能让同样的悲剧重演.

众人一夜未眠,第二天早上却又收到情报.诸霫联军昨日停在了距离部落五十里左右的搭拉甸子,一夜没有前进.俟力弗形神俱疲,他实在弄不懂以苏啜西尔为首的霫人到底要干什么?如果想与索头奚决一死战,快速掩进,快速接触才是最有效的战术.这种走走停停的行军法,不是由着对手做准备么?

百思不解的俟力弗无奈,只好命令牧人们先入帐休息.命令刚刚传下,报警的号角又在草原上响起.一拨疲惫不堪的斥候匆匆来报,霫部联军再次拔营,以最快速度冲了过来.

"吹角,吹角!"俟力弗大声命令,他听见自己的嗓音里充满恐慌.这是他一生中从来没发生过的事情,即便当年独行在草原上遭遇到狼群,他也没吓到这种程度.当然,那件事情发生在他十六岁的时候,而现在他的年龄已经接近五十.

刚刚躺倒的牧人们又叫骂着爬了起来,每个人都疲惫不堪,每个人都希望战争早点发生.这么打下去太折腾人了,是死是活,还不如一刀给个痛快.

万恶的霫人在距离索头奚部营地三里远的地方再次停住了脚步.近千名脚上套着牛皮索,瘦骨嶙峋的奴隶被从马队后押了出来.扛着木桩,在凶神恶煞般的霫人监工的皮鞭下,开始为宿敌搭建营垒.

霫人武士纷纷下马,不顾远处的哭喊声和仇恨的目光,好整以暇地喝酒、休息.然后,他们让俘虏传来的口信,要求索头奚人要么一次性支付全部战争赔偿,要么离开月牙湖畔,否则,霫族武士的战马将踏平这个营地.

哭喊声和咒骂声响彻了整个索头奚部落,大部分长老的子侄都赎了回来.而那些陷落在敌人之手的,全都是普通牧人的子弟.他们的父母、兄弟此刻正拿着兵器,替大埃斤看守营垒.眼看着他们在敌人的皮鞭下受苦却无法去救,如果两军交战,万恶的霫人肯定拿俘虏当挡箭牌.

"他们说后天明天中午之前必须得到准确答复!"被遣送回来的族人喘息着说道.于敌方做牧奴的四个多月,他吃尽了苦头,在寒冷、饥饿和恐惧的多重折磨下,整个人已经变得形销骨立.

"召集族人,我们马上凑赔偿!"俟力弗无奈地说道.对方正在扎营的阵容他看见了,那不是目前伤痕累累的索头奚人能抵挡得了的.近三千名训练有素的武士,六千多匹战马,还有无数跟在队伍后护送给养的普通牧人.草原已经在这股力量下震颤,索头奚部不得不在恶魔面前屈膝.

徐大眼和苏啜西尔并络站立在联军的正前方.大营外围的木栅栏已经接近完工,在皮鞭和弯刀监视下的奚族俘虏手忙脚乱地替自己的族人挖掘着坟墓.而经过一个多时辰休息的武士们已经把体力调整到最佳状

态,重新整理过鞍、镫、缰绳的战马也焦躁地打着响鼻,等待着最后一刻的来临.

匆匆搭起的栅栏只有两尺高,虽然整齐,却挡不住骏马一跃.而残酷的监工和伤痕累累的牧奴吸引了对方全部视线,几乎所有奚人都忙着筹集物资赎买自己的家人,没人想到苏啜部的木栅栏只是为了迷惑他们的判断力.

跟在徐大眼身后的李旭有些不忍看向远处的营帐,身边的半截香燃尽后,那里将成为骑兵冲击的目标.徐大眼是个天生的阴谋家,他故意把交割的最后期限放在了明天正午.而对面营地中的大部分人,已经注定看不到明天早上的太阳.

"他们杀了拔细弥和蔄跌泰!"李旭感觉到自己握刀的手在颤抖,这是他第一次主动攻击别人,除了一点点兴奋之外,从头发到脚底的肉皮都感到紧绷得厉害.可面前的徐大眼却镇定自若,仿佛正在玩一个有意思的游戏.

"跟在我身后!"徐大眼听见了李旭的呼吸声,回过头来,对着他笑了笑,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然后,他举起左手,在苏啜西尔的背上轻轻地拍了拍.

苏啜西尔手中的羊毛大纛突然举起,斜指向正前.

"轰!"仿佛天河在刹那间决了口子.养足了精神的霫族武士跳上马背,在各自旅帅 (隋制,百夫长)的带领下纵马越过营寨围栏和目瞪口呆的牧奴头顶,风一般向奚族的营地卷去. (注1)

徐大眼四个月的心血终于见到的成果,二十几个百人队在高速奔跑的过程中组成了三把利剑,一把砍向奚部营垒正中,一把砍向左,另一把砍向右.

没有呐喊,没有角声,只有扑面而来的罡风,夹杂着隆隆的马蹄声和浓烈的杀气,卷进了奚族的营地.

"敌袭!"一个正在清点自家凑出的牛羊的奚人抬头,发出了一声惊恐的尖叫.随后,他的尖叫就被撕心裂肺的号角声所淹没.

俟力弗留了个心眼,没有让所有牧人都去收集牛羊.他将最精锐的一千名士卒安顿在寨墙后,并且在每隔二百步的距离上都放了一名带着号角的斥候.

只可惜,他没有计算过三里的距离战马需要多长时间能穿越.那点时间够不够他在得到敌方进攻的消息后做出正确决策.

事实给出了最正确答案.当第三遍报警的号角声还没响完的时候,前冲的霫族武士已经松开了手中的弓.两千七百多支羽箭破空而来,冰雹般砸在寨墙后.无论是正在慌乱中拉扯战马的奚族士兵,还是在恐惧中祈求上苍垂怜的老弱牧人,都被这一波羽箭覆盖在内.

羽箭射入躯体的"噗""噗"声,鲜血喷出的丝丝声,还有人的哭喊,马的哀鸣,交织不绝.策马前冲的李旭看到阿思蓝抬手,将第二支羽箭搭在的弓弦上.

"吱!"带着哨音的响箭落在寨墙后.紧跟着,一股黑色的旋风从马队中升起来,追随响箭的轨迹射向了同一个地点.那是奚族武士最密集处,被第一波羽箭打懵了的他们不知道如何应对,持着刀,拉着马,乱作一团.

李旭看见了对方身体上冒出的血花,就像铜匠师父炉子里的火,红得炙烈.然后,他看见了一双双不甘心得眼神.接着,他的战马随着大队,从阿思蓝等人硬冲开的寨门闯了进去,踏着奚人的尸体冲向营地中央.

"分头前进!"李旭看见苏啜西尔挥舞起用蜀锦裁成的信号旗.那是他带来苏啜部买卖的,色泽艳丽,是去年霫族女人最钟爱的衣裳材料.如今,被额托长老收购的那几块蜀锦露了面.李旭清晰的记得,看在额托长老对自己和气的份上,自己还给老人打了一成折扣.

蜀锦裁就的信号旗不垂不卷,色泽鲜明.各支队伍中一直盯着中央大纛的传令兵们看得清楚,掏出号角,把经历四个多月训练所熟悉的命令以长歌的曲调发布了出去.听到号令,冲进奚部营寨的队伍骤然分开,一支追随着徐大眼和苏啜西尔直奔对方的中央大帐,另一支调整方向,沿着营地围栏扫荡惊惶失措的奚人.无论对方手里有没有兵器,弯刀过处,留下的都是一片血光.

还有一支队伍没进营垒,而是顺着栅栏外侧绕向了奚族营地的侧后,他们的任务是侧翼突破,尽量分散奚人的抵抗力量.不断有惊惶失措的牧人跳过营地的栅栏试图逃走,在营地外旋风般前进的霫族武士用弯刀和羽箭追过去,心中没有任何怜悯.

俟力弗在敌军接近自己的中央大帐前一瞬,终于组织起了一支人数不足二百的抵抗队伍.大部分的奚族士兵都没来得及上马,高举着弯刀,用血肉之躯来迟滞敌军的战马.少数武士挽起了弓,试图在对方冲到近前

时制造一点混乱,却被苏啜西尔身边的护卫用弓箭纷纷射翻在大帐旁,根本没来得及射出手中的羽箭.

俟力弗知道索头奚完了,在对方战马冲破营寨的木栅栏的瞬间,他知道从此大地上再不会有索头奚这个部落存在.族人的哀嚎声让他鼓起了最后的勇气,这次他没有选择逃走,而是骑着战马,带着最后的十几个勇士,飞蛾扑火般向苏啜西尔等人杀来.

双方的距离很近,羽箭来不及第二射.苏啜西尔将令旗交给身边的族人,拔出弯刀迎向了俟力弗.二人同是部落的埃斤.对方请求战死,按照草原上的规矩,自己应该赐给他这个荣誉.

二马交错的瞬间,俟力弗突然改变了方向,绕开苏啜西尔,长啸着扑向苏啜西尔身后的大队.他看见了那头传说中的苍狼,也看见了苍狼身边那个魂不守舍的少年.

就是那个少年给索头奚部带来了厄运.没有他,斥候们不会纷纷谣传圣狼将力量赐给了一个异族少年.没有他,索头奚人也不会在强敌面前生不起抵抗之心.这个少年是毁灭索头奚人的罪魁祸首,俟力弗可以死,但一定要这个少年为自己殉葬.

瞬间的变化让很多人都来不及做出反应,徐大眼持矛拦截,却被跟在俟力弗身后的另一个奚族武士用身体挡住了战马.分配给李旭的护卫持刀向前,亦被最后几个红了眼的奚族武士纷纷冲开.

俟力弗以最快速度冲到了李旭的战马前,少年脸上的惊惶和举刀时的紧张他都看在了眼里.以他的作战经验,只需要一刀,肯定能将少年砍在马下.弯刀在斜阳下泼出一道闪电,直奔少年眉心.突然,胯下的战马一声长嘶,前蹄高高地跳了起来.

势在必得的刀光迷失了方向,俟力弗在慌乱中看见一头银白色小狼晃动着尚显单薄的身体用牙齿吊在战马的脖颈上.他收刀去砍小狼甘罗,在手臂回弯的瞬间,感觉到胸口一阵冰冷.

二马错镫,李旭本能地使出了一记横挥,这是刀术的第二个基本招式,共有六个出手方位.当初学刀,在他第一次胸前空门大露时,铜匠师父就用此招拍中了他的身体.

"记得用刀刃!"铜匠当时的叮嘱李旭一个字也没忘.

"杀了贼酋了!"四下里欢声雷动,被吓得差点掉了魂魄的徐大眼刺死对手,纵马向李旭跑来,一边跑,一边向好兄弟伸出的祝贺的手掌.

李旭提起左手,与徐大眼的右掌对拍了一下,脸上却没有一丝复了仇后的喜悦.他忘记了跳下马去割俟力弗的头,也忘记了像上次一样勇敢地冲过去砍翻羊毛大纛.只是纵马向前,向前,向前冲去.

哭喊声在他的周围响成一片,惊惶失措的奚人老弱跪在血泊里,不住地向武士们叩头乞命.李旭不想听哭声,不想看血光,他只想把当时带队袭击并欺骗自己的那个斥候头目揪出来.

不是为了给同伴报仇,他心里已经没有了仇恨.他只想问一问对方为什么袭击自己,为什么要主动发起进攻.虽然李旭心中清醒地知道,即便斥候们不发动袭击,这场战争也势必发生.可是,他希望自己能听到一个不同的答案,希望自己能得到一点解脱.

哪怕是虚假的一点点.

"附离,附离!"分配给李旭的一百名苏啜部武士欢呼着,跟在李旭身后往来冲杀.凡是有敌军抵抗的地方,李旭都要冲过去.一旦甘罗身影在敌人面前出现,敌军的抵抗之火立刻被消弱,转眼就被苏啜部武士们扑灭在当场.

"附离是最勇敢的战士!"苏啜西尔看着那个渐渐远去的少年,目光里充满了赞赏.

"附离,附离!"战士们欢呼着李旭的突厥名字,充满自豪.

欢呼声外,失去亲人和家园的奚族妇孺们发出的哀嚎格外刺耳.

注1：隋兵制,校尉辖三百人.旅帅,辖一百人.队正辖五十人,火长辖五人.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二 上)

还是徐大眼明白好兄弟的心思,见李旭疯子一般哪里人多向哪里冲,知道他是第一次经历这么大规模的战斗,被部族仇杀时出窍的冤魂迷惑了心神,赶紧提矛冲了过去,附在其耳边用汉语大叫了一声："春秋无义战,如果今天是我们输了,下场不会比这好过!"

一语惊醒梦中人,听完此言,李旭果然不再乱冲乱撞.揪出当日斥候头目为自己的行为找个借口的幻想瞬间破灭,脸上的神情也不再那么迷茫.

草原就这么大,一个部族的崛起必然踏着另一个部族的尸骨.对于苏啜附离、阿思蓝等霫族武士,他们心里可没有李旭那么多负担.徐大眼用连环计击溃索头奚部,实际上等于在死亡边缘上将月牙湖附近的各个霫族部落拉了回来,否则,一旦让索头奚人在附近的草场上缓过元气,凭借该部的人口数量和对战争的理解能力,等待人口匮乏的霫族诸部的下场或者是被征服为奴隶,或者被驱逐到西边的戈壁上自生自灭.届时,索头奚部做的事情将与诸霫联军今天一样,不会心存半分怜悯

武士们挥着刀,在索头奚人的营地内外尽情扫荡.这个被突厥人从索头水边赶出来的奚族部落非常富足,虽然已经在迁徙和战争中丧尽元气,但长老们家中储存的铜器、玉器、石雕等奢侈品亦远远超过任何一个霫族部落.特别是那些从长老们家中抄出来的玉石雕刻和混杂着金丝的皮革编织品,几乎件件巧夺天工.奚人在北周时期就已经因手工精湛而闻名,经过这么多年的发展和积累,技艺更是已臻化境.很多物品当时长老们若是肯捐献出来向苏啜部交换战俘,随便一件都可以晃花诸霫联军中那些没见过市面的乡巴佬们的眼睛.甭说被扣留在苏啜部的八百多战俘了,就是人数再多上一倍,也可以平安无损地换了回来.

只可惜诸霫联军事先不知道奚人的收藏这么富足,没提出以金银玉器交换战俘的要求.而索头奚的长老们也从来没打过自家财宝的主意,不会主动为了治下的牧人损耗自己的家产.到了如今,长老们只能趴在地上苦求,期待苏啜西尔等人在搬空了自己的财产后能发发慈悲,留下自己一家大小的性命.

无节制的屠杀和掠夺足足进行两夜一天,直到第三天早晨,苏啜西尔才在徐大眼和李旭的劝说下,命令武士们停止了报复.到了此时,索头奚

营地周边一百五十里范围内已经被武士们梳理了一遍.眼下这个总人口曾经超过一万的大部落几乎全族被俘,只有在更远的地方放牧,听闻战争消息即举家搬迁的四十几户牧人逃进了戈壁滩内.从此,自北魏以来的闻名草原的奚族五部就变成了四部和一个零头,直到二十余年后,才在契丹人的帮助下慢慢恢复了五部争雄的局面.

"我知道你们中原人心软,但这是草原,事情必须用草原上的规矩来解决!"苏啜西尔望着属下供奉上来的如山珍宝,意犹未尽地向两个异族年青人解释."如果我不准他们抢掠,下次就没人愿意为部落而战.他们为部族流了血,就要用敌人的血和眼泪还回来!"

说完,伸手胡乱一拔拉,将眼前的珍宝分成高低大小相等的三分.手指着其中一份说道:"一份归公,一份归我这个族长,另一份你们兄弟拿去分.咱草原上的规矩,谁的功劳大,谁拿最大的一份."

"晚辈不敢贪功!"徐大眼笑了笑,婉言拒绝了西尔族长的好意.他帮助苏啜部炼兵的目的只是找个机会将多年所学和领兵实践相印证,以便将来回到中原后可以建立更大的功业.至于苏啜西尔手指的财富珍宝,对店铺开遍河南河北的徐家而言,的确还看不上眼.

李旭的目光却在刹那间呆滞.他没有拒绝,也不敢笑纳.对于他这样一个出身破落商户的子弟而言,苏啜西尔赠送的珍宝已经超过了他梦中曾经梦到的最大数目.但那珍宝上的血腥味道,却熏得他浑身发冷.

"我是来草原避兵祸的!"李旭心中默默地想,"但我却给这里带来了兵祸!"

春秋无义战,草原上从来没统一过,所以任何一场战争的正义性都是相对的.或者说,没有任何一场战争属于正义.不是我杀你,就是你杀我,这种事情司空平常.要想不被别人杀,自己就得提起刀来杀人,任何部族没有第三条道路可选.李旭不是死板之人,他理解诸霫联军的无奈.也明白苏啜西尔对自己是一番好意,换了别人,西尔首领未必会肯拿三分之一战利品与之分享.但他的耳朵里却充满了霫族人绝望的哀嚎声,每一声都如鞭子,抽打在他骨髓之上,让他忍不住想打哆嗦.

"怎么了,附离,你病了吗?"苏啜西尔正惊诧于徐大眼的客气,猛然见李旭在一边瑟缩,关心地问道.

"可能是血战后受了风!"徐大眼伸出手来,摸了摸李旭的额头.

初次上战场的人不懂得如何保护自己,血战后因为忙着脱下皮甲擦洗身体而着凉的事情时有发生.这种病可轻可重,身体强健的人几天就能恢复过来,身体单弱的人却有可能就此一命呜呼.

苏啜西尔听徐大眼如此说,再看看李旭那憔悴的脸色,大吃一惊.上前几步,一把抓住他的手腕,边用力挤压腕部的血管,边大声向外边喊道:"来几个人,赶快准备热水给附离洗澡.让额托长老准备几只活羊,今晚替附离驱邪!"

"呃,呃!"李旭如从恶梦中惊醒般低叫了一声,抬起了头.额托长老的治病手段他可是见识过的,什么草药、石头、泥灰煮上一大锅就向病人嘴里灌.把病人灌昏了后,一边向其身上淋羊血,一边摇着穿了铜铃的牛扇骨跳舞.苏啜部的人对这种治病方式信若神明,可在李旭和徐大眼看来,此方和刑罚差不多,好人被他这么治几次,十有八九也给治死了.

吃了这一吓,李旭不敢再继续发傻.看看满脸关切之色的苏啜西尔,再看看目光中带有责备意味的徐大眼,讪讪笑了笑,答道:"晚,晚辈没事,不用,不用麻烦额托长老.刚才只是觉得这些珍宝受之实在有愧!所以才一时呆住了"

"真的?"苏啜西尔不敢相信地问.以往苏啜部对外打了胜仗,长老们因为战利品分配互相揭短辱骂的情况有,互相动手打架的情况也很常见,每次都让他这个族长头疼得要死.像徐大眼这种淡然拒绝和李旭这种发呆发傻的样子,他还是第一次见到.

因此,西尔族长也猜不出李旭刚才发呆的样子是厌恶珍宝上的血腥.摆了摆手,假装生气地说道:"第一战夺得了敌人的大纛,第二战砍翻了俟力弗大埃斤,还有每天带着圣狼给大伙鼓舞士气,这三项,哪一项不是实实在在得功劳?此时咱们站到帐外去问一声,又有谁敢跟你们二人抢这个头功?如果你们二人什么都不收,我这个族长岂不是更不该收这些财宝么?"

"不,不敢!"李旭急得连连摆手.把这些珍宝带回故乡去,恐怕老李家立刻能一跃成为村中首富.族里那些平素对父亲和母亲冷眼相对的人也会天天陪着笑脸来认亲戚,唯恐落在了别人身后面.但自己如何跟父母解释珍宝的来源呢?告诉他们是好心的西尔族长送的?还是撒谎说做生意赚了个盆满钵圆?!恐怕任何一套说辞被老实巴交的父母听了,他们也不

会相信.一辈子没害过人的二老反而会固执地认为自己的儿子走入了邪途,辱没了李家的列祖列宗.

但这些话,他无法向苏啜西尔解释.霫族人瞧不起懦夫,对方不会理解他为什么逃避兵役.霫族人也不会认为掠夺被征服者有什么错误,你告诉他们自己不喜欢珍宝上的血腥味,他们会认为你在变相侮辱他们的尊严.

苏啜西尔见李旭面色窘迫,知道眼前这个少年是个直心肠,不会因为战利品多寡跟众人计较.上前拍了拍他的肩膀,笑着说道:"你们拿吧,不要客气.按咱草原上的规矩,勇士们缴获了战利品,其中一半要归族长和长老所有.而大箭、小箭们,也就是你们说的队正、伙长们,还要从底下的收获中再分一份走.几番分割后,能真正留在勇士们手里的东西并不多.你们二人如果不需要这么多宝贝,可以分给各自的朋友和护卫.这样,他们会永远记住你们的今天的慷慨,将来为你们做事时也更尽心!"

李旭和徐大眼听西尔族长如此热心替自己考虑,实在无法拒绝对方的好意,只得走上前去,用勇士们抢来的麻布将分给自己的那份珍宝裹了.放到马背上留待回到霫部后再慢慢想办法处理.

苏啜西尔见二人把战利品收下,登时了却了一桩心事.手握着刀柄,志得意满地出去巡视的几个圈子,见各位旅帅们都将部属聚集齐了,高兴地用突厥语说了几句嘉勉的话,然后带着大队人马,押着俘虏,赶着牛羊,浩浩荡荡地返回自己的营地.

至于索头奚人被砸烂的营盘,苏啜西尔也不舍得将其一举烧毁.跟其他各部前来助战的几个长老商量了一下,留下了一个百人队和五十几名俘虏负责清理战场并掩埋敌方战死者的尸体.这个营地的位置选得非常理想,距离水源和草场都比较近.作为此次战斗的最大出力者苏啜部,他们理当分得这个营地和营地周围五十里内的草地.等盛夏来临的时候,即可赶着牛羊来这里放牧.

届时,被尸体和血水催肥的青草能长到一人多高,谁也不会记得今年春天冰雪消融的时候此地曾经发生过一场战争.霫族和奚族都没有自己的文字,而记载英雄的牧歌只会为胜利者吟唱.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二 下)

回程的路上,李旭一直神情恍惚.徐大眼本来心里还有一些牛刀小试后的兴奋,见好朋友兴趣缺缺,也觉得有些意兴阑珊起来.倒是阿思蓝、苏啜附离等人快乐无比,一路上毫不顾忌地讨论着谁第一个冲进的营寨,谁杀死了第一个敌方勇士,仿佛唯恐长老们所编制的记录战争的长调里遗漏了自己那份功劳一般.

临近部落还有一整天的行程,联军中的勇士们已经开始整理衣甲.一个个不顾春天河水的冰冷,在扎营时轮流跳进去将身上的血腥味和汗臭味洗得干干净净.连同溅过女人鲜血的铠甲,刚刚杀过老人的弯刀,曾经从小孩尸骨上踏过的马蹄都清理得一尘不染.不少家境富裕的勇士还把悬挂在铠甲边角与发辫子之间铜、银两色铃铛解下来,用河沙打磨得光可鉴人后,才又一丝不苟地挂回远处.

李旭和徐大眼看得有趣,多少忘记了些心中的烦恼.待队伍渐渐走近苏啜部的营地,眼前的景物立刻鲜亮起来.早已得到自家儿郎胜利喜讯的苏啜部老人、妇女们把营寨布置得如花园般漂亮,比起李旭记忆中那个冒着黑烟的奚族营地,这里简直就是人间仙境.

刚刚冒出头来的青草被女人们小心整理过,用手拔掉了其中的蒿子、刺狗等高茎植物.远远看去,营地附近的草地就像一大块翠绿的地毯,从左边的云端向右侧的天际遥遥铺开.

无论是部族中的长老,还是刚刚因立下功劳获得自由的牧奴,所有人都迎出了营寨.马奶酒的清醇和奶茶的浓香勾得人直抽鼻子,族各部的少女的笑声却比酒和茶更吸引人.在娥茹和陶阔脱丝两人的带领下,数以百计算的如花少女捧着酒碗迎在了回家的战马前.

盛装的少女是全场男人关注的焦点,李旭明显听见了自己身边的几个侍卫喉咙发出了抽动声.男人们刚刚经历一场杀戮,迫切需要找一个温柔的港湾休整.而一个比一个娇艳的少女,则大方地对英雄仰起了自己的红唇.

娥茹走在队伍最前方,她穿了件用去年秋末从李旭和徐大眼手里买的那块黄色蜀锦所裁制的仿汉曲裾.改了型的曲裾综合了胡服的优点,故意收紧的腰身和以一道弧线从上到下滑落的裙口很好地衬托了她柔媚的身材.人间四月的阳光下,黄衫少女如春花般在绿野间绽放.

少女袅袅婷婷地走来,捧起一碗美酒,高举到自己父亲的马前.轻启朱唇,低声欢歌："苏啜部的埃斤西尔,带领狼群驱逐了野犬,草原上的鲜花为你而开,天空中的阳光因你而明亮..."

"草原上的鲜花为你而开,天空中的阳光因你而明亮..."众少女齐展歌喉,用突厥语反复吟唱.对她们而言,是苏啜西尔及时地采取了进攻行动,挽救了部族命运.这首长调,苏啜西尔完全可以当得起.

李旭的脸上露出了一丝淡淡的微笑.如果纯粹站在霫人角度,这的确是一场值得纪念的大胜.虽然这些天来,他一直为杀戮而感到难过.但内心深处,他早已把苏啜部当作了自己的半个家.当家中其他人开心的时候,自己不能一人向隅扫了所有人的兴.

"草原上的鲜花为勇士而开,天空中的阳光因勇士的热血而明亮!"苏啜西尔在马上接过酒碗,回头向身后所有凯旋的将士们喊道.

"勇士西尔!无所畏惧的西尔"将士们大声喊道.这是他们的传统,开心的时候,每个人都明白自己应该做什么让所有族人高兴.

苏啜西尔举起酒碗,用手指沾了几滴酒向天空三次,然后再沾了几滴三次酒向大地.最后,把碗中马奶酒一饮而尽.

两个不知名的美丽少女捧了一根长长的白色哈达,高高地举过头顶.苏啜西尔在马背上尽力将身体弓下,头垂低,让少女翘起脚来把哈达挂在自己的粗壮的脖颈上.

"勇士西尔!无所畏惧的西尔"将士们再次欢呼,苏啜西尔拔出弯刀,四下致敬.然后跳下战马,拉起缰绳走进欢迎的人群中.晴姨和苏啜西尔其他几个妻子立刻围拢过来,争先恐后地用胳膊将丈夫环住.一家人簇拥着,缓缓踏上从营寨门口一直铺向中央大帐附近的红毡.

"睿智的长老额托,他的目光比大海还深远..."娥茹捧起第二碗酒,轻轻吟唱着举给了苏啜部的长老额托.额托大笑着捧起酒碗,向天空、大地和勇士们致谢.然后饮酒,接受少女们献上的哈达,跳下马,蹒跚着走向自己的家人.

第三碗酒捧给了随军出战的舍脱部长老沙哥.少女的朱唇刚刚开启,舍脱沙哥却将战马轻轻带开,谦虚地说道："舍脱部这次完全是借了苏啜部的威风,这碗酒老沙哥不敢喝.真正的英雄不是我们这些老人...."

"英雄是从中原来的少年!"参加了最后一战,跟着大队人马没少捞好处的必识部长老那弥叶最为机灵,见舍脱沙哥不肯居功,自然也不希望别的部落长老排在了自己前面,手一指徐大眼和李旭,向身边的霫族勇士们高声问道:"谁为我们定做了猎兽的陷阱,谁为我们带来了必胜的信心.谁砍倒了索头奚人的大纛,谁杀死了敌人的首领?"

"智慧如月牙湖般深的徐贤者!胆量比豹子还大的附离!"勇士们轰然以应.徐、李二人的功劳大伙都亲眼所见,没有人不心悦诚服.

娥茹的眼睛一瞬间变得比春天的阳光还明亮,双手捧起酒碗,颤抖着来到徐世绩面前,仰起头来,凝望着对方英俊的面孔,低声唱道:"智慧的风从南方吹来,擦亮勇士们的眼睛.勇敢的徐贤者从中原而来,帮助霫人保卫家园..."

听着这婉转的歌声,看着面前那明亮的双眸,徐世绩的大眼中迸出夺目的光彩,他大笑着端过酒碗,按照霫人的礼节向天、地和伙伴致敬.黑甲、红马、银色披风,刹那间,在少女眼里,所有的光华都被他一个人所遮盖.

徐大眼没有家人在草原,娥茹与他并肩走进了部落.望着好朋友意气风发的样子,李旭会心而笑.突然,一湾明澈的春水从草地上滑过,飘荡到他的面前.

陶阔脱丝穿的还是李旭和她初次相逢时那身天蓝色绸衫.乍暖还寒的春风吹得她双颊生火,少女却宁愿忍受些冷风,也要展示自己最动人的一瞬.她的身影如同碧野幽兰,她的嗓音如同师旷鼓琴,李旭再次迷醉了,昏昏沉沉忘记了身外所有烦恼.

完成一整套礼节后,陶阔脱丝挽着李旭的手向营寨内走去.今天是附近各个霫族部落的共同节日,已经将近二十年时间,月牙湖周围的草原上没有举办过类似的庆典.自己的心上人能坐在第一排观礼,少女浑身上下每一个毛孔都为此感到骄傲.

"我要嫁一个少年英雄!"去年夏天的成人礼上,年满十三岁的少女曾经对着天空的圆月祈祷.月光听见了少女的祷告,把一个英雄少年从千里之外送到了她的身边.

面临危险毫不退缩,万马军中砍断对方王旗,两军阵前斩宿敌于马下,这样的少年英雄,苏啜部一百年来也没出现过第二个.更令少女心醉

的是,他曾在危难时刻舍身相救.虽然那天他骂人的样子很凶,但少女每每想起那个"滚"字,却觉得比任何一个同龄少年的情歌还动听百倍.

苏啜部的神奇猎手阿思蓝、一战中砍掉五个对手的舍脱部勇士哥撒纳、第一个冲进敌军营寨的侯曲利、堵住敌人逃走道路的阿失毕,一个个满面红光的勇士和陶然而醉的长老们被少女搀扶着走上观礼用的白毡.草原民族敬重勇士,今天的座位次序不依照他们在族中的地位,而是参照他们的战功而定.坐位越靠前意味着功劳越大,自然也就成了少女们目光的焦点.

身着盛装的少女们蝴蝶般在座位间穿梭,为心目中的英雄捧上大碗的美酒.越坐在前排,送来的酒碗越多.不像中原女子那般羞涩,霫族少女看人的目光向来是肆无忌惮.她们笑颜如花,频繁地向前排的少年投送秋波.相比之下,营地正中央位置,部族长老们带着面具,用尽全身力气而跳的祭祀天地和战死者英魂之舞反而没几个少女去看了.

霫人精心准备的庆典场面非常宏大.远古传说中的英雄、白天鹅化身少年挽救霫人苦难并让霫族少女受孕的故事被长歌完整地叙述.乐曲声里,带着各色面具,衣服和头发上挂满铃铛的长老们卖力地跳着,舞着,仿佛用自己的生命来迎接霫族复兴的神圣时刻.

九十九名赤裸着上身的未成年男子持刀剑而上,他们是部族未来的战士.也是前来接受祖先祝福和牺牲英雄眷顾的重要对象.吟唱声中,一个八、九岁模样,皮肤细嫩的小男孩勇敢地举起刀,率先割破了自己的大拇指.

九十八把弯刀高高地,被比弯刀长不了多少的胳膊挥舞着指向蓝天,指向草原,然后,少年们同时割破拇指,把指尖的血轮番滴在一个木盆中.鲜红的血液在阳光下冒着热气,被带着面具的长老们举起,放下,放下,举起,再三之后,供奉在祖先的画像前.

少年们跑下去,牵来九匹骏马、十九头健壮的公牛、九十九只毛色雪白的羔羊.号角声连绵不绝,冲天杀气中,少年们互相协助着,将骏马、公牛和羔羊分批宰杀,将血献给苍天,将肉块献给祖先,将内脏掏出来摆在木盆内,双手捧着去敬献给冥冥中护卫部落的圣狼之魂.

李旭被宏大而血腥的场面震撼得有些头晕,悄悄地将目光从远处收回来,落在穿梭敬酒的少女们身上.突然,他看见娥茹红着脸被一群少女

围在中间.而其中几个少女指指点点,热辣的目光正扫向自己身边的徐大眼.

"这下徐兄有麻烦了!"李旭赶紧把自己的目光从娥茹身上移开.按照他对霫族传统的理解,有了未婚夫的娥茹已经失去了选择帐篷的权力,今日狂欢后,一定有无数各部少女期待着能钻进徐大眼的毡帐.而娥茹之所以被她们围在中间,肯定是为了打听徐大眼的住处.

正当他准备提醒徐大眼一声,以报当然被此人嘲笑的一箭之仇时.耳垂处突然被人咬了一口,同时,鼻孔处传来一阵淡淡的幽香.

"舍脱部的女人在问你的毡包哪里?"额阔脱丝像头小狼般呲着好看的虎牙说道,话语里带着三分忌妒,七分自豪.

李旭的脸一下子红到了脖子根儿,他看见远处有少女在冲着自己笑.知道自己和陶阔脱丝现在的样子肯定会引起无数人的误解,想要将她轻轻推开,少女的身体却贴得更紧.鼻子轻轻扭起,很甜,很温柔地说道:"我今晚会让甘罗守着你的毡包,她们想来就尽管来吧,看甘罗先扑倒她们还是你先欢迎她们!"

"我的天!"李旭无辜地摊了摊双手.少女的酸酸的模样看起来别有一番滋味,他突然想起苏啜西尔分给自己的战利品中有一双淡红色的半透明的玳瑁发簪,倒是配得上少女那白中带金的长发.

此时他完全忘记了这批财宝的血腥味气,伸手摸了摸少女的头发,准备约她跟自己去取发簪.却见少女瞪大了眼睛问道,"你得了什么战利品,给我准备了礼物么?"

如此心有灵犀,倒羞得李旭不敢把礼物说出来了.犹豫了一下,低声回答:"一大堆,我留着没用.待会儿你自己挑吧,随便拿,别客气!"

"傻附离,你就不会自己给我送来么?"少女嘟了嘟娇艳欲滴的双唇,气哼哼地问道.

"有区别么?"李旭茫然地问,想要拉住陶阔脱丝说个明白,少女却狠狠踩了他一脚,小鹿一般跳走了.

"唯女子和小人难养也!"李旭在肚子里自己给自己找平衡.脚趾上传来的痛楚带着些温馨,让人心里暖暖的,仿佛又把甘罗抱在了怀中.

正午时分,庆典达到了最高潮.由苏啜西尔的弟弟苏啜附离带领,一百多名手持利刃的武士用牛皮索将幸存的十余位奚族长老拉到了部落

中央.

"跪下!"武士们粗暴地踢打着,将一个个衣衫曾经华丽,但现在已经满身泥浆马粪的长老们按倒在地上.

"他们要干什么?"李旭不由自主瞪大的眼睛,低声问.

肩膀上传来一股充满关怀的压力,醉态可掬的徐大眼将右胳膊有意无意中搭在了他的肩头.

凄凉号角声中,武士们围着垂头丧气的奚族长老跳跃,放歌.几段战歌过后,苏啜附离提起一把弯刀,缓缓地走到诸长老面前.那些长老们立刻瑟缩了起来,每个人的身体都尽力向远处偏,唯恐被苏啜附离第一个拉出来.

苏啜附离四下看了看,一把揪住了乌一勒的衣领.人群中立刻欢声雷动,诸霫联军的勇士对乌一勒都很熟悉.四个多月来,苏啜西尔和徐大眼联手捉弄了这个倒霉的老人无数次,每次都给大伙留下了足够的笑柄.

"乌一勒长老,你愿意用自己的血洗刷族人的罪孽么?"欢呼声中,苏啜附离将弯刀架在乌一勒的脖子上,大声质问.

"我,我,饶…"乌一勒想祈求饶命,但长老的尊严又不准许他这么做.反复嘟囔着,犹豫着,老人的精神终于崩溃,哭喊着祈求:"饶命啊,看在长生天的份上饶命啊,苏啜部的主人们.我,世代居住在索头河畔的奚族长老乌一勒愿意终生做牛做马,报答您的不杀之恩!"

"哄!"周围的诸霫部众再度哄笑起来.乌一勒狼狈的样子让他们非常开心.自从去年秋天开始,远道而来且人数众多的奚部就像阴云般压在了附近几个霫部的头顶上.今天,乌云终于散尽了.

"我不会饶恕你,只问你愿意不愿意用自家的血给你的族人赎罪!"苏啜附离摇头,冷笑.

远处传来隐隐的哭声,被俘虏的奚人们听见了这边的欢歌与哄笑,推断出了残忍的苏啜部准备做什么事情.这是草原上的规矩,每个获胜的部落都会这样对待被征服者.

李旭突然有了一种站起来的冲动,杀俘,并且是虐杀.这种行为超出了他所读过的典籍中记录的一切暴行,也超出了一个中原少年的承受能力.更让他不能容忍的是,那一个个如花少女们也在拍着手,仿佛别人的死亡可以给她们带来最大的快乐.

肩膀上的压力却越来越重,徐大眼用力揽压着李旭,避免他真的跳起来.如果此时他突然发飙,恐怕所有功绩都平息不了霫人的怒火.

"这是草原,一切按照草原的规矩!"徐大眼在李旭耳边,尽力用平静的语调说道."俘虏的数量已经超过了苏啜部的总人口数,若不杀掉有威望的长老,将来会流更多的血!"

李旭不再挣扎,目光直勾勾地盯着场地中央.耳边的欢呼、呐喊、哄笑声仿佛在瞬间全部静止.在一片寂静的红色世界里,他看见苏啜附离举起刀,杀鸡一样割开了乌一勒老人的血管.然后,让红色的血喷进一个红色的木桶里.

接着,青面獠牙,巨齿红发的苏啜附离走向下一个长老,把弯刀按在他的脖子上.

"你愿意赎罪么?"红色的世界里突然不再寂静,李旭听见苏啜附离的声音雷鸣般地在自己耳边轰响.

"我要喝酒!"他用力侧开头,向远处的陶阔脱丝喊道.正吓得双手掩面的陶阔脱丝听见李旭用汉语发出的呼喊,赶紧侧着头跑过去,递给对方一个圆鼓鼓的皮口袋.

李旭解开绑着皮口袋的绳索,袋口对着喉咙,把满袋子酒灌进了肚子.周围的杀戮也好,狂欢也罢,都已经与自己无关.那一刻,他只想喝醉,只想回家.

"流干了长老的血,两族冤仇就此结束,俘虏们就可以成为牧奴!"狂饮中,李旭听见一个声音向自己解释,像是来自娥茹,亦像是来自晴姨,也好像来自陶阔脱丝.他不想再关心,只是整袋子整袋子地往喉咙中倒酒.

"牧奴的地位比奴隶高!"有人低声耳语.好像是徐大眼的声音,他的声音也在发抖.他后悔了么?李旭悲凉地想,伸手抹了把湿漉漉的脸,抱着酒袋子沉沉睡去.

希望长醉的人往往比任何人醒得都早.半夜时分,李旭感觉到了毡帐里的燥热.他用力按了按疼得如被刀刺般的太阳穴,迷迷糊糊地爬了起来.

"附离,你醒了?"一个带着欢喜又带着几分恐惧的声音问.

李旭回头,看见陶阔脱丝穿着件白色的曲裾,静静地躺在自己身边.嘴角带着淡淡的笑容,双手却紧张地抓着身下的毯子不放.

"轰!"李旭觉得自己头顶上冒出了无数星星,又大又亮.喉咙更加干涩,身体也不听话地颤抖起来.

这是梦,李旭一遍遍告诉自己.目光却不受控制地扫向了身边的少女.

不可否认,少女美得无法形容.李旭也不想否认这一点.自从知道霫族的风俗后,他就很后悔那天逃出了帐篷.但当期盼中的机会再度摆到面前时,李旭突然发现自己不知道该做些什么?

迷迷糊糊中,他记得自己曾低下头去,借着炭火发出的微光仔细观察少女的面孔.这是一张含苞待放的脸,就像一朵早熟的荷花般等着他去采摘.但他却不忍心去碰,只想轻轻地抚摩一下这张脸,只一下,只一下就全部满足.

少女闭着眼睛,长长的睫毛不住地颤抖.她能清晰地感觉到李旭粗重的呼吸,闻到对方身上浓烈的酒臭.她期盼着李旭对自己做些什么,心中却又害怕得要死.整个身体都僵硬起来,心中仿佛有无数小鼓在敲.

李旭的手轻轻地落在了少女的脸上,抚摩过双靥,睫毛,眉头,顺着长发向上滑去.少女紧张地期待着,期待着,期待并恐惧着传说中那个神圣时刻的来临,等了很久之后,她听见了雷鸣般的鼾声.

少女偷偷睁开了眼睛,看见李旭流着口水,头贴在自己肩膀上沉沉睡去.手还停留在自己的发梢边,睡梦中的笑脸得意洋洋,仿佛刚刚偷吃了一个被大人藏起来的桃子.

睡梦中,十五岁的少年心满意足.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三 上)

枕边的余香尚在,少女又像第一次一样不见了踪影.李旭不敢肯定昨夜陶阔脱丝是否真的又钻进了自己的毡包,只是觉得有些心虚.自己可能又一次把事情搞砸了,如果梦中的事情真的在毡包里发生过,不出半个月,这件事将再度成为部落里所有男人的笑柄.

直到春天的太阳把整个毡包烤热,李旭才硬着头皮爬起来.仗打完了,不需要他再带着甘罗去鼓舞士气.如果没猜错的话,今天应该是参战的各部落长老们聚集在一起讨论如何分配俘虏的大日子.对拥有一群曾经被自己杀死了家人的奚族奴隶,李旭提不起半分精神头.自己和徐大眼早晚要回中原去的,除了陶阔脱丝及与她有关的记忆,李旭不想让这里的任何东西陪伴自己离开.

强者拥有一切,甚至可以对弱者的生命和尊严随意践踏.这是草原规则,既然与这规则格格不入,自己不如早一些回到家乡去.想起远在千里之外的家,还有那宁静得有些乏味的年少岁月,李旭悠然神往.当时未曾觉得那些日子有多美好,如今回忆起来,才发现所有的记忆都充满了温馨.

"如果征兵结束了,或者能打点官府...."李旭突然有些一厢情愿地相信起九叔所说过的,大隋的官吏没那么差劲的话来.

"哥哥曾经为大隋捐躯,父母年老,再加上几块精美的玉器说话,地方官应该会讲些情面吧."李旭默默地想着,信手拎起了堆放在毡包角落的麻布包裹.

包裹显然被人翻动过,里边的财宝被重新整理,擦拭得干干净净.从货堆的大小上看,所有财宝应该都在.李旭仔细翻了翻,发现自己承诺给陶阔脱丝的那根玳瑁发簪不见了.

"这野蛮丫头!"李旭苦笑了一声,知道昨夜醉中的梦境是事实.望着自己的双手发了一会儿呆,将包裹系好,拎着走出了毡帐.

春天的阳光烤得人身上暖洋洋的,十分舒坦.整个苏啜部落都沐浴在这仲春的阳光下,显得分外宁静、和谐.庆典留下的痕迹已经被奴隶们清理过了,血染红的地面上被挖出了崭新的黑土.草根的芬芳和羊毛烧焦的味道完全取代了空气中曾有过的血腥气,也让昨日的疯狂烟消云散.苏啜

部还是那个热情好客的苏啜部,善良的牧人脸上的笑容依旧那么善良.只是在少年眼中,阳光下所有一切都已经改变了模样.

几个牧民带着妻儿,正兴高采烈地向自己家新分得的牲口身上做印记.他们或者在羊耳朵上缝一块布,或者在马屁股上烫一个花,长期逐水草而居的牧人们有的是办法让自己的财产和别人的财产分开,祖辈传唱的歌谣中教会了他们所有生存技巧和规则.

两身强力壮的牧人按住一名小女孩,把一个铁项圈套在她的脖子上.然后在女孩胸前垫上沾了水的毡子,提起烧化了的铅水,将项圈的封口焊死.女孩被铅水在毡子上溅起的热气熏得眼泪直流,却不敢放声哭,也不敢挣扎躲闪.这个项圈是奴隶的标记,除非好心的主人放了她,或者因垂涎她的姿色娶她为小妻,否则,她永远不可以将铁项圈解下来.

李旭看得心里发堵,拼命加快了脚步.好在杜尔的家距离他的毡包不远,转眼就到.缺了一条手臂的杜尔没能参加最后一场战争,所以他家门前也不像别人家那般热闹.

杜尔自失去一条手臂后,因流血过多昏迷了四天四夜.部落里的长老都认为他已经没有生还的希望,李旭却带着甘罗每天都来呼唤他,用圣狼赐福传说给了他活下去的动力.对于怪力乱神,李旭秉承圣人遗训,是向来不信的.但能用其来救人性命时,则又乐此不疲.

因此,杜尔一家对李旭很感激.见其拎着一个大包裹走进来,立刻捧出了奶茶和点心.李旭不会用草原上的方法做饭,所以几个月来的上午餐大部分都是在杜尔和阿思蓝家吃的.闻到了奶茶香味,他也不客气,盘坐在杜尔对面,大口大口地吃了起来.

"陶阔脱丝昨天钻你的毡包了?"杜尔第一句问话就差点让李旭被奶茶呛死.

"咳,咳,咳…"李旭拼命咳嗽着,脸红得像一个初冬的烂柿子.杜尔见他满脸尴尬,嘿嘿一笑,带着几分调侃的意味说道:"你小子的确有福,陶阔脱丝是部落里最美的少女,从上一个夏天开始,方圆几百里多少个男人做梦都想着她!"

"我什么都没干!"李旭在心里大叫,脸上的表情更加古怪.杜尔却以为他是年青脸嫩,伸出唯一的左手来,拍了拍他的肩膀,笑着鼓励,"别害羞,男人家有什么可害羞的.加油,当年我才十四岁就…."

"叮!"杜尔妻子手中的银勺子碰在铜碗上,发出了清脆的一声.独臂杜尔吓得吐了吐舌头,把后半句话咽回了肚子内.

这种事情,越描越不清楚.李旭摇摇头,无奈地接受了眼前事实.用奶酪、干肉与奶茶将肚子撑起来后,他拎过自己的包裹,从里边掏出几块玉雕,摆在了杜尔面前.

"附离,你这是干什么,欺负我只有一只胳膊么?"热心肠的杜尔立刻翻了脸,和妻子并肩站了起来,手握着腰间的刀柄说道.

"按草原的规矩,你曾和我并肩而战,作为圣狼护卫,我可以把自己的战利品转送给你!"李旭笑了笑,根本不受杜尔夫妇的威胁.草原上有很多不成文的风俗,任何人都得遵守.比如进入朋友的毡包中,你可以带送给他酒和活羊,却不可以送给他干粮或肉食.否则,就等于在骂朋友穷得已经揭不开锅.

李旭在苏啜部已经生活了小半年,对这里的风俗多少都了解了一点.如果以朋友的身份把抢来的财宝赠给杜尔,二人并非血亲,的确侮辱了杜尔的尊严.但以战友兼上司的身份赠送财物,杜尔却不可以拒绝.

平日,李旭的身份是圣狼护卫,地位等同于部族长老.战时,李旭可以统帅一百个勇士,而杜尔只是一个小箭 (伙长).所以李旭把并肩作战四个字摆出来,杜尔夫妇立刻无话可说.

夫妻两个明白李旭的一番好心,不得不坐了下来.眼前的玉雕却不肯收,从不能继续保护附离大人到李旭和杜尔不互相统属,找了无数个理由推辞.直到李旭再次摆出了护卫的架子,杜尔才勉强命令妻子将玉雕收了起来.

杜尔在苏啜部属于富人,见多识广,知道两块玉雕中任何一块的价格都足以换一百头活羊.心中也明白李旭之所以这样做,是担心自己失去了一条手臂后生活无着.感动之余,便提出将自己家的骏马送给李旭.李旭不忍继续推脱下去伤了杜尔的心,想了想,说道:"马就算了,我估计长老们还会从战利品中分给我几匹好马.我一个人,平时也用不到那么多马.我家的羊倒是不太多了,你送我五头,晚上咱们到我家去喝酒!"

杜尔一听,心中大乐.连忙请求父亲帮忙去野外将自家的绵羊抓五头膘最厚实的回来.春天是抓膘和受孕的好季节,牧人们很少在这个时间里宰杀自家牲口.但李旭给的礼物实在太过贵重,所以杜尔的吝啬鬼父亲嘎布勒虽然肉痛,还是高高兴兴地跳上了马背.

"这次跟着我和徐兄身后一同出征的,还有两百名勇士!"李旭喝了口奶茶,继续说道."我们两个想分一些财宝给他们,但是害怕厚薄不均,想听听杜尔有什么好注意!"

"什么,你们分财宝给部下!"杜尔诧异得险些被奶茶呛到.草原上没有军饷之说,以往部族之间发生战争,向来是士兵将掠夺来的战利品供奉给上司.虽然通情达理的上司最终会拿出些财物来奖励那些作战有功者,但绝不会出现将属于自己的所有战利品平分给属下的事情.敢这么做的人,要么是得了失心疯,要么是收买人心,图谋不轨.

经过杜尔再三解释,李旭终于明白自己和徐大眼的想法的确非常幼稚.西尔族长那天说的话,不过是为了让他们有个理由收下战利品而已.

"弟兄们辛苦,我要把这些东西分给弟兄们!"每个长老在分战利品的都会这么说,甚至为了自己麾下的某个勇士没收到应有的奖赏吵得面红耳赤.实际上,他们从来不会真的把战利品平均分给下属.这是几百年来约定俗成的规矩,就像处死战败者中的德高望重者一样,谁也不会计较其是否合理.

望着一大堆财物,李旭再次发了呆.内心深处,他一直把这些财物与拦路抢劫的脏物等同.偶尔高兴时忘记了,过后想起当日奚人发出的哀嚎,心里依旧不是个滋味.作为一个没怎么见过世面的小户人家少年,阅历和本性使得他做不到把其他人不当人看的地步.哪怕对方是异族或仇敌.

理财的事情杜尔还算拿手.见朋友为了一个荒诞的理由发愁,笑着给对方出主意:"玉器、珠宝的价值,一般人都弄不懂.并且包裹里的东西价值不一,除非你把它们都砸烂了,否则根本没可能给大伙平分.不如拿出几件来跟长老们换羊.但不可以多,给你和徐贤者麾下的每个勇士分两头羊就足够了.太多,反而会惹出不必要的麻烦!"

李旭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只好按照杜尔设计的方案执行.杜尔又建议这种事情他和徐大眼最好别亲自出面去做,找个苏啜部的勇士效果更佳.二人又拎了财宝来找阿思蓝,把代为赠送礼物的事情托付给了对方.阿思蓝也是个爽快人,见李旭说的真诚,从包裹中挑了两件成色还过得去鸡血石,一条翡翠手链,高兴地去帮着换羊.

李旭和杜尔又挑了些成色好的玉雕送到了额跌泰和拔细弥家,两家老人正因儿子的阵亡暗中垂泪,见附离如此真心相待,心情多少好了一

些,以部属家长的身份,千恩万谢地将礼物收下了.

与杜尔约好了晚上喝酒的时间,并把杀羊和煮肉的事情都交托给了他们夫妻去安排后,李旭又提着包裹去拜访铜匠师父、晴姨和几个曾经照顾过自己的牧人朋友.一个大圈子兜下来,天色已经渐渐发了黑.

几个年青人在李旭毡包前的空地上架起了火堆,一边喝酒吃肉,一边放声欢歌.最近一战苏啜部损失甚微而缴获丰厚,所以每个人心情都很愉快.李旭心中昨日所受的冲击虽然还没消散,对着一大群年龄相仿,性格开朗乐观的朋友,脸上的笑容也不再那么勉强.

"这次驱逐索头奚人,纯淤部的巴可若族长没有守约出兵,而是找了很多借口推搪.我听说,西尔族长对此非常生气!"酒正酣时,阿思蓝故作神秘地向大伙透漏道.

"巴可若那小子本来就是个表面光的牛屎,娥茹嫁给他,真是一朵鲜花插到了牛粪上!"一战中砍掉五个对手的舍脱部勇士哥撒纳偷偷看了看徐大眼,低声嘟囔.

娥茹看向徐大眼时炙烈的目光,傻子都能看得出来其中意味.苏啜西尔联合附近部落攻打仇敌,纯淤部的巴可若没有守约出兵襄助,等于摆明了将来如果苏啜西尔与执失拔争夺汗位,他不会站在自己的未来岳父一边.

所以,无论从娥茹自己和其家族方面来讲,这份婚约都值得重新考虑了.侯曲利、阿失毕等少年英杰都举起酒碗相碰,目光却都偷偷地扫向了徐大眼.阿思蓝今天的话恐怕另有玄机,整个事情的关键现在不取决于娥茹,而是取决于眼前这个智慧比月牙湖还深的徐贤者.

"眼下和纯淤部闹翻不是个好主意!"徐大眼仿佛没看见大伙目光里的期盼,喝了口酒,冷静地分析道."距离咱们远的部族不明真相,会认为西尔族长得了势头就翻脸无情.将来苏啜部与执失拔部起了冲突,人心会倒向执失部一方!"

众人都沉默了,徐大眼说得的确是实情.部落与部落之间的联姻,本来就带有浓厚的利益交换色彩,况且娥茹还是西尔族长的掌上明珠,方圆几百里内数得着的美女之一.悔婚的事情很简单,但由此引发的一系列连锁反应,恐怕苏啜部需要仔细考虑清楚.

"哎!"杜尔端起酒碗,幽幽地叹气.

"哎!"阿思蓝跟着摇头.

烤在火堆上的羊肉油脂一滴滴落下,烈焰升起来,照亮所有人的眼睛.

年青人心里尘杂少,几口闷酒下肚后,话题就又转到了别处.从各家牛羊的春膘,到徐大眼梦一般的用兵布阵,每提起一件来,都能引发出一阵开心的大笑.

草原上喝酒向来是不醉不休.因为心情愉快,一向喝酒甚为节制的徐大眼今天也破了例.边跟大伙讲着笑话,边一碗接一碗地与众人对饮.很快,他就第一个倒了下去.阿思蓝等人哈哈大笑,继续举碗互敬,直到所有人的身体都开始晃悠,才大笑着散席.

李旭凭酒量再次技压群雄,收了摊子,熄了火堆,仍觉得头脑清醒.看看醉成一堆烂泥的徐大眼,他摇摇头,把好朋友扛上了肩膀.徐大眼并非是因为开心而找人拼酒,性子粗旷的霫人看不出来,李旭却知道朋友心中难过.

"其实,你娶了娥茹,别人还能说什么.大不了咱们跟纯淤部也打上一架!"把徐大眼放在毡塌上,李旭边替朋友准备火盆,边低声劝道.以苏啜部目前的实力,方圆数百里内的确没有任何部落敢招惹.西尔族长提出退婚,本来就理亏的纯淤部未必真敢提什么异议.

"仲坚,你不懂!"徐世绩睁开惺忪的醉眼,喃喃地说道.

"难道你不喜欢娥茹么,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有什么不懂的!"李旭吹着了火种,一边向火盆中加炭,一边问道.

"徐家娶媳妇,嘻,徐氏家族!"徐大眼冷笑着翻了个身,再无声息.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三 下)

距离自己的毡包还很远,李旭就看见了从门缝里面透出来的昏黄灯光.有人等的感觉让他感到很温暖,一瞬间觉得自己好像又有了一个家,连草原上料峭的夜风也不那么令人难捱了.

有灯,有炭火,有人烧好了茶在炭火旁边等,自己还奢求什么?李旭微笑着推开了裹着毡子的小门,应该是野蛮丫头又来了,今天头脑清醒,正好可以跟她把彼此之间需要说的话说清楚.李旭知道自己有些喜欢毡帐内的这个野丫头,但无论是出于做人的本分还是对父母的尊重,都应该在与她成亲之前跟双方的父母打个招呼.自己家不是徐家,母亲一定为自己能娶一个如此漂亮的媳妇而感到高兴.自己的家人也不会像徐氏家族一样,认为迎娶一个异族女子是家族之羞.

期待中的少女却没有出现,炭盆边滚起一个身影,受惊了羊羔般匍匐在了地上,一边以头呛地,一边哆哆嗦嗦地喊道: "奴婢阿芸参见主人,主人安康!"

这是哪里跟哪里啊,李旭的眉头几乎拧成了一个大疙瘩."主人?我..."他拼命地揉了揉眼睛,以确定自己没有喝醉眼花.炭盆前的确趴着一个少女,不是陶阔脱丝,而是一个奚族,从脖颈上的铁项圈和露出半截小腿的羊皮裤上,李旭立刻辨认出了来人的身份.

少女的身子很单薄,因为惊吓过度,脊背还在微微的颤抖着.李旭没有命她起身,她亦不敢抬头,只是把脑门顶在毡子上,哆嗦得像风中枯草.

"你是什么人,谁叫你来的!"再次确定了自己不是做梦后,李旭蹲了下来,低声问道.

头顶上传来的压迫感立刻让少女的身体抖得更加厉害,半裸着的小腿不住向后蹭,每蹭一下的动作又不敢太大,回答李旭的声音里分明已经带上了哭腔: "是晚晴夫人,是晚晴夫人命奴婢来伺候附离主人的.奴婢伺候不周,请主人责罚!"

"你回去吧,我这里不需要奴婢!"李旭叹了口气,低声说道.下午的时候他去给晴姨送礼物,不过是想答谢对方当初高价收购蜀锦的情谊.却没想到收了礼物的晴姨又回赠了一个大活人回来.出身江南望族的晴姨自

然习惯了使唤奴婢,可对于自己一个从小习惯生活琐事自己动手的人,毡包里多一个人出来反而分外别扭.

"奴婢不该睡着,请主人责罚.求主人千万别送奴婢回去,奴婢知道错了,知道错了!"少女磕着头,语无伦次地说道.刹那之间,白色的地毡上就见了血.

李旭没想到自己一句话把少女吓成这种样子,赶紧伸手去搀.大手刚刚碰到少女的肩膀,对方的身体突然颤抖了一下,瞬间僵硬成了一个木棍状.

"你,你起来说话,别磕头,我看着头晕!"李旭从少女煞白的脸色看出了她的恐惧,尴尬地缩回手,远远躲了开去.

少女吃了他一吓,反而不敢哭了.哆嗦着,挣扎着站起来,身体靠着毡包,仿佛对面李旭是一头猛兽,随时会把自己吃掉般恐慌.

"晴姨派你来的?"李旭尽量找了一个能沟通的话题向对方问.他不知道自己到底哪里看起来凶恶,能把一个女孩子吓成这般模样.眼前的少女比陶阔脱丝略矮些,但从长相上看年龄应该在陶阔脱丝之上.黑色的头发,苍白的脸孔,如果不是她的手臂看上去略粗些,李旭甚至怀疑自己遇到了一个被人贩子拐带来的中原女子.

"是,是晚晴夫人吩咐奴婢来伺候附离大人!"少女用一种腔调比较怪异的突厥语回答道.看看李旭没有随时扑过来的欲望,将颤抖的膝盖微微直起了一些.

"我不是怪你睡着,我真的不需要伺候!"李旭和气地冲对方笑了笑,露出了一口整齐的牙齿.

少女一哆嗦,扑通一声跪倒,哭喊着叫道:"奴婢可以为主人洗衣服,奴婢可以为主人烧茶,奴婢可以为主人做任何事情,求求你,不要吃我,不要吃阿芸!"

"吃你?"李旭的眼珠子都要掉出来了,自己什么时候变成了一个吃人魔鬼,露一下牙齿也能把女人吓成这个样子.

"阿芸,阿芸不好吃.身体脏,没洗!"少女的神经终于坚持不住了,牙缝里蹦出几个字,身体一翻,晕倒在地毡上.

"我吃人?"李旭把双手放到自己眼前,反复观看.确定了上面没有长出倒刺后,慢慢明白了对方为什么这样害怕自己.

当初自己为活命误打误撞咬死了一个斥候,又为了救杜尔宣称是圣狼赐予了力量.苏啜部为了壮大本族一方的声势,把圣狼赐福的无稽之谈大肆宣扬.而战败后急于找借口的奚部长老们又把这个谣言放大了十倍,反复宣扬.于是,自己就成了一个吃人的人.尽管从去年两族开战到现在,自己只杀死过两个人,一个是那个倒霉斥候,另一个是对方的族长.

想清楚了事情原委后,李旭颓然坐到了火盆旁.他不敢去掐那个女子的人中,以免真的把对方活活吓死.也不敢靠那个女子太近,省得对方从昏迷中醒来后,再引发更多的误会.一边喝奶茶醒酒,一边想着出塞后发生的一切,李旭突然觉得半年来的遭遇真如一场大梦,每一个瞬间都足够荒诞离奇.

在他饮尽第四碗奶茶的时候,火盆另一侧的少女终于苏醒了.紧闭着眼睛不敢睁开的她哆嗦了好半天,大约终于感觉到自己没缺胳膊少腿儿,才慢慢地向门口滚了滚,一点一点艰难地爬了起来.

"我不吃女人,他们没告诉过你么?"李旭尽量用平缓的语气问道.向眼前这个少女解释自己不吃人,对方肯定是不会相信的.与其让她活活吓死,不如把自己的食物范围缩小一些.

"没,没人告诉奴婢."少女贴着毡包壁,哆嗦着回答.昏迷了这么久还没有缺胳膊少腿儿,让她多少有些相信李旭说的是实话.

"我不吃女人,也很少吃男人.只有作战的时候,圣狼才会把它的力量赐给我!"李旭和颜悦色地解释.自己好像的确没什么需要对方帮忙的,出塞后,所有生活琐事都是一个人料理的,猛然间毡包多出了一个人,他反而手脚都没地方放了.

少女听李旭的话不像是刻意欺骗,大着胆子向对方望了望,这时她才看清楚了传说中的吃人怪物其实是一个年龄比自己还小的少年.对方和气的笑容让她心里稍觉安稳,四肢的动作也慢慢开始自然起来.

李旭叹了口气,不再说话.把少女连夜送走显然是不现实的,此刻西尔家的人肯定早已入睡,另外,自己提出退回二字,少女肯定又磕头没完.但如何安顿这个少女也让她头疼,自己虽然没有吃人的习惯,陶阔脱丝如果发现毡包里多了一个女人后会不会命令甘罗咬断对方的脖子可是没有把握的事情.甘罗现在跟陶阔脱丝的感情比所有人的亲密,有时候连自己这个圣狼侍卫的话都没陶阔脱丝的一个眼神好用.

少女见李旭不说话,自己也靠着毡包壁开始发呆.可能是因为还不适应目前这个身份的缘故,她总也想不出能做些什么事情讨好自己的主人.

"这个主人好像没有他们说的那么恶!"少女偷眼看了看李旭,暗自想道.

"明天早上一定把她亲手送回晴姨那里.如果我给她一个普通牧人身份,不知道西尔会不会答应!"李旭看了一眼少女,打着哈欠想.

二人目光在半途中相遇,立刻彼此闪避了开去.少女的苍白的脸色慢慢开始发红,身子又开始哆嗦起来.哆嗦了好一阵子后,见李旭已经开始整理被褥,慢慢地蹭上前,低声问道:"主人要安歇了么?奴婢伺候主人就寝!"

"嗯!"李旭背对着少女答道.顺手抄起两条杜尔夫妻送的毛毯递了过去,"我睡这边,炭盆那边给你.夜里冷,炭盆边上热乎一点儿!"

少女手捧着毛毯楞在了原地.做主人的把最温暖的地方让给奴才住,在她自己的家中,少女可从来没这样对待过自己的女奴.

"去啊,楞着干什么?"李旭回过头,见少女抱着毯子又在发傻,奇怪地问道.

"晚晴,晚晴夫人命令奴婢给大人侍寝!"少女见李旭发问,横了横心,咬着牙回答.

"侍寝?"这回轮到李旭发呆了.在中原时,他听说过大户人家给儿子买婢女,白天伺候读书,夜晚用来侍寝的这个传闻.却万万没想到自己有一天也能混上这种"优厚"待遇!

少女见李旭站直了身体,轻轻放下手中毛毯,跪在了地上.如兰十指颤抖着摸过去,颤抖着去解李旭的腰带.

"不,不必了,不必了!"李旭从震惊中缓过神来,摆着手连连后退.一张黑脸瞬间羞得像紫茄子般颜色.

"看来晚晴夫人吩咐的是真事!"少女见李旭脸红,立刻误会了他的意思,再次叩了个头,柔声解释道:"其实那,那件事情很简单.做一次就会,没什么可怕的!"

"陶阔脱丝!"李旭发出一声惨叫.他终于明白下午去送礼物的时候,西尔家的几个女人看见自己时为什么笑得那样神秘.原来大伙把自己当

成了天阉.所以晴姨才好心地送了一个女人来陪自己练习男女之事!天啊,难道豪门的习俗是这样的么?

少女被李旭的叫声吓了一跳,停住手,笔直地跪在了毡塌旁.进也不是,退开也不是,看着李旭,满眼迷惑.

跌坐在毡塌上的李旭欲哭无泪.他没想到自己一番郑重,居然换回了这样的结果.想想西尔家女人怪异的眼神,猜猜小丫头向晴姨告状时恶毒的模样.他抱住了自己的脑袋,在心里默默发誓."野丫头,明天我一定要你好看!"

"阿欠!"陶阔脱丝在自己的毡帐里突然打了个喷嚏."晴姨说会帮自己,她会想个什么办法呢?"少女默默地想着心事,在漫长春夜里辗转难眠.

酒徒注: 中国北方古代民族名.南北朝时自号库莫奚 ,隋唐简称为奚.与契丹同是源出鲜卑宇文部的一支.东晋建元二年(344) ,鲜卑慕容部北攻宇文部 ,俘其民5000余落 ,宇文部单于逸豆归走死漠北 ,其残部分为契丹与奚.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四 上)

一晚上李旭好说歹说,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让阿芸相信自己不需要她的"教导",并保证不会将她退还给晴姨后,才筋疲力尽地睡去.第二天一早,当他正一边享受着阿芸熬的奶茶,一边琢磨着如何解决眼前这个大麻烦时,陶阔脱丝却自己找上了门来.

看见一个与自己年龄相仿的女子鹊巢鸠占,陶阔脱丝立刻变了脸.那女婢阿芸年龄远比陶阔脱丝大,最是明白这少女心机.,见对方脸色突变,立刻跪倒下来,低声叫道:"奴婢阿芸,见过女主人,祝女主人吉祥安康!"

陶阔脱丝本欲拔刀拼命,听了这一声问候,再瞪起朦胧的睡眼来看清楚了阿芸脖子上的奴隶项圈和赤裸的小腿,心中怨气立刻烟消云散.诸霫联军一战消灭索头奚部,男女俘虏抓了五、六名,其中苏啜部功劳最大,出兵人数最多,所以分得的战俘数量也最多.像对方这种脖颈被套了项圈的男女奴隶,几乎苏啜部每名战士都能分到一、两个.何况李旭在此战中居功甚伟,按草原的规矩,苏啜部如果不分给他十个、八个奴隶,反而倒是族长和诸位长老处事不公了.更令陶阔脱丝欣慰的一点是,女奴即便受宠,也永远取代不了主人的位置,所以她完全不用为李旭被别人抢走而担心.

"就你一个人么?怎么没人给你搭建毡包?"陶阔脱丝伸手将阿芸搀扶起来,故作和气地问道.能理解李旭拥有奴隶是一回事,能宽容到让心上人与别的女子总是同住一个毡帐则是远超出少女的心胸之外的另一回事.不把是非曲直弄清楚,少女永远不肯善罢甘休.

"徐贤者说主人不喜欢使唤别人,所以分给主人的其他奴隶都被族长换成了牛羊.奴婢是晚晴夫人送于主人的,说是替伺候主人日常起居.昨晚刚来,还没来得及搭帐篷.蒙主人开恩,允许奴婢在门口睡了一夜!"阿芸垂着头,小心翼翼地回答道.想想昨夜自己分明睡的是整个毡帐最温暖的火盆旁,偷偷向李旭投过了感激的一瞥.

"哦!"陶阔脱丝微微点头,脸上的笑容更加明朗.既然阿芸是卧在门口睡了一夜,自然和附离这个‘笨蛋’不会发生什么.再上下打量了一遍阿芸,偷偷和对方比了比身高的肤色,她心中的自信更满.从手腕上退下一串银铃,尽量学着大人的口吻说道:"这个赏你了,一会儿去我会命人给你在旁边搭一个毡帐.既然你是伺候附离的,我自然不会亏待你!"

几句话说得不伦不类,向是在示威,又像在讨好.女婢阿芸心中暗笑着把银铃接了,再度跪倒叩头.晚晴夫人安排她到李旭的毡包,就是为了让她以过来人的身份指导两个主人男女之事,陶阔脱丝如果好言相待,阿芸自然也决定尽心尽力.如果陶阔脱丝刚一见面就给人以下马威的话,那就休怪阿芸在传授"技艺"时故意把李旭向歪道上指引了.

李旭自然不知道片刻之间,两个少女已经交手了十几招,里边的攻守杀伐一点儿不比两军交兵激烈程度差.本来还在发愁怎么向陶阔脱丝解释阿芸的事,见两个少女突然就熟络起来,根本不需要自己这个毡包的主人圆场,打心底长出了一口气.正欲请陶阔脱丝就座喝一碗奶茶,好歹也算在自己的毡包里招待过一回朋友.野蛮少女却伸手过了抓住了他的胳膊,不由分说地向毡包外边扯.

"附离哥哥,今天说好了出去赛马的么?我特地从马群中套了匹骏马给你,出去看看你喜欢不喜欢."说罢,示威般将头靠在了李旭肩膀之上.

李旭登时大窘,外人面前既不敢拆穿陶阔脱丝的谎言,说自己从没约过与她出外踏青.又不敢避开肩膀伤了少女颜面,只好红着脸,任凭陶阔脱丝像草原情侣一样与自己并肩出了家门.

"奴婢恭送主人!"女婢阿芸努力憋住肚子里的笑意,把二人送到了毡包口.部族突遭大变,自己的身份一下从部族长老的孙女,人人呵护的明珠变成了别人的女奴,令阿芸的心痛得已经麻木.待见了两个相恋少年懵懵懂懂的模样,已如死灰的心中多少又见到了些亮光.

"是努力教导主人如何猜女人心思呢,还是不教?"望着李旭和陶阔脱丝的背影,阿芸微笑着想.

毡包外果真拴着两匹浑身上下没有半根杂毛的桃花骢.每匹骏马都配了新漆过的马鞍,镀了锡的马镫,摇头摆尾,神俊异常.

不由分说,陶阔脱丝将李旭推上马背,自己跳上另一匹战马,扬鞭向部落外的旷野中驰去.李旭见对方满脸神秘,以为她要找个僻静之处说二人之事,赶紧纵马跟了上来.

此时草原上正值春暖花开,红的、黄的、紫的、蓝的各色鲜花满眼.马蹄踏在织锦般的原野上,拂面春风中还带着醉人的花香气,天地之间诸般风景,无一处令人心旷神怡.再衬托着碧蓝碧蓝如水洗过般的天空,隐隐约约飘荡于草尖上的牧歌,不知不觉间,二人已经迷醉于其中,想说的话也似乎都忘记了.

"陶阔脱丝,我,有话要对你说!"李旭尽情享受了一会儿草原上的风景,终于鼓起了勇气,吞吞吐吐的说道.马蹄声细碎,他的声音又过小,根本没激起对方丝毫反应.

"陶,陶阔脱丝,你慢一点,我有,有话!"李旭知道陶阔脱丝没听见自己的话,正要加大声音重复一遍,马背上的少女却侧过头来,对着李旭大喊道:"快点走,正午之前要赶到月牙湖!"

"那咱们到湖边再说!"李旭心里嘟囔了一句,策马紧紧跟上.奚部被消灭后,这一带的草原已经全被霫族诸部占据,所以跑得再远,也不用担心二人的危险.况且能和陶阔脱丝并络在原野中疾驰,李旭心中觉得非常快意.不知不觉间希望这种纵马逐风的时间能长一点,再长一点,长到自己厌倦为止.

春风得意马蹄急,月牙湖距离苏啜部虽然远,对两个热恋中的年青人而言却是转瞬而至.陶阔脱丝放慢缰绳,与李旭并肩围着湖兜了半个圈子,找了湖水看上去最蓝的一处岸边跳下马了背.

"陶阔..."李旭一边下马一边叫道.自一大早出来,野蛮少女脸上的表情就神神密密的,连话都不像平时那么多.这种反常的状态让李旭心里感到七上八下、,既怕对方按照霫人习俗再弄出什么古怪事情来,又期盼着在着春天的旷野间能发生些什么.

"嘘!"陶阔脱丝做了一禁声的手势,制止了李旭罗嗦.从马背上取下一个麻布口袋倒过了一扯,倒出来的却是崭新的红铜炭盆和小半袋精制木炭.

"点火!"望着茫然不解的李旭,陶阔脱丝低声命令.

"嗯!"李旭木然地吹燃了火折,整个心乱成了一团.诗经里有过男女在野外相遇,筑巢而居的句子.但十余年的书读下来,李旭早已把那些句子当成了托物言志.眼前少女如花,炭火如酒,四野间春色无边.如果此时陶阔脱丝再有什么异常举动?李旭感觉到自己心中有一种焦灼的渴望在慢慢升腾.

果然,少女在炭盆中的火焰开始发蓝时,红着脸叫道:"你,你转过身去!"

"啊——唉!"李旭下巴差点落到了地上,连忙转身.面红耳赤地听着背后悉悉嗦嗦的衣服摩擦声,结结巴巴地解释:"陶,陶阔脱丝,你,你对我

好,我,我心里,心里其实是明白的!我,我自己也,也非常非常喜欢你...."

"附离哥哥,我知道你喜欢我,否则,我也不会厚着脸皮一再的来缠你!"少女的声音从背后传来,突然带了几分羞意.

"雪,雪化了,商队....."不知道是因为炭火太热,还是过于紧张.李旭满头大汗,喘息着说道.他想告诉陶阔脱丝,等下次商队来时,自己就托九叔给父母带信.禀明自己与陶阔托丝的感情后.这样,估计下次商队来临,自己就可以娶陶阔脱丝过门.在霫部这些日子,他已经攒了不少牲口、财富,加上苏啜西尔赠给,自己无法送出的那部分,足够让陶阔脱丝跟着自己离开好杀的霫部,找个安静的地方去衣食无忧的过完这一生.

这些想法虽然好,李旭的嘴巴却没有脑子这么利落,才来得及把商队马上会到来的话说完,身后却传来了"扑通"的一声.

"陶阔脱丝!"李旭再顾不得男女大妨,赶紧回头,却见到陶阔脱丝在水面上做了个鬼脸,一个猛子向水底扎去.

"陶...!"李旭望着摆在石头上一堆钗环铃链,心中追忆着方才在水面上消失的一双洁白脚丫,不觉又痴了.

"月牙湖水四季一个温度,冬天看上去冒白烟.夏天时却能把人冻死!"阿思蓝等人当日的介绍又浮现在耳边.猛然想到这一层,他心中旖念顿失,跑到炭盆边,拼命地用嘴巴吹起火来.

正心急得火烧火燎般时,水面上突然起了一串涟漪.陶阔脱思那一头白中透金的长发率先从湖中露了出来,紧接着,是一张冻得白中透青的脸,痴痴的目光看了看李旭,感动地叫道:"傻瓜,炭吹不旺的.我马上就回来,你不用担心我!"

说完,少女长呼了一口气,又消失在淡蓝色的波光深处.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四 下)

在中原时,李旭只在庄子前的小河里边扑腾过几下,水性甚差,游泳技能仅限于狗刨,所以无论此刻陶阔脱丝在湖中做什么,他都只有在岸边干着急的份儿.等着,等着,好不容易盼到陶阔脱丝再度于水面上露头,赶紧把手拢在嘴巴边上大声招呼对方上岸.

"傻附离,不要担心,我曾经在这个湖中游过很多次!"少女冲着李旭扮了鬼脸,一低头,又潜了下去.

"水中冷,小心些!"李旭冲着水面上的涟漪徒劳地喊了一声,又开始了新一轮漫长的等待.

这下足足等了半柱香时间,陶阔脱丝才再度将头叹出了水面.双唇已经冻成了青黑色,面孔也因为湖水的寒冷而愈发苍白.却有一分真实的笑容绽放在如此苍白的脸上,仿佛拣到了什么珍宝般,少女笑着冲李旭喊道:"附,附,附,附离,绳,绳子!"

李旭被那冻僵了的声音吓得心慌意乱,以为对方是戏水脱了力,没有办法游回岸边.赶紧顺着陶阔脱丝示意的方向回头去找,在二人的坐骑背上,果然各自挂着一大团绳索.他三步并做两步冲过去,解下其中一根,一头拎在手中,另一头奋力向少女抛去.

"笨,笨附离,把两根绳子结在一起!"少女在水面上瑟缩着,上下牙不断碰撞.

"哎,哎,你快些上来!"李旭心疼地喊.此番也顾不上男女大妨了,只觉得瞪大眼睛看着陶阔脱丝走上岸边来才能安心.

"快,接绳子,水里冷!"陶阔脱丝不断扑腾着,哆哆嗦嗦地喊.

李旭拗她不过,只好将两根绳索接起来,自己握住了绳索的最末端.陶阔脱丝留给他一个冻僵了的微笑,牵着绳子的另一端再度快速潜了下去.李旭看得心惊肉跳,不知道古怪少女到底想干什么,心中只盼望这次是最后一回下潜了,千万别再弄出什么花样来.不知道又等了多长时间,一柱香,或几百年,直到握着绳子的手臂都开始发软,水花突然一翻,全天下最美丽的脸孔终于又探了上来.

"拉!"陶阔脱丝已经冻得说不出话,一面奋力向岸边游着,一面比比划划地示意.

李旭用力扯动绳索,初时手上觉得空无一物,到了后来绳索绷直,又觉得仿佛有千斤重负系在绳子另一端,用尽全身力气才能扯得其动上一动.

少女跳上岸,牵过一匹马,将绳索末端套在了马脖子上.然后拉住缰绳,死命将战马朝远离岸边方向扯.战马唏溜溜一声长嘶,四踢蹦了个笔直,二人一马齐心协力,终于让长绳一寸寸向岸边回收,一寸、两寸,沙岸上脚印串串,慢慢靠向了炭盆.突然,水面上腾起一股巨浪,一团黑呼呼地物体跃将出来,被绳索快速拖上了堤岸.

"成了,我知道湖底一定就有!"陶阔脱丝大叫一声,缓缓软倒在了草地上.

李旭顾不上去看绳索另一端系得是什么宝贝,赶紧跳到少女身边,解开长袍子,把冻僵了的陶阔脱丝抱在了怀中.少女的身体一震,立刻变得僵直,紧接着不由自主地哆嗦起来.被湖水浸透了的小衣将彻骨寒意一波波散入李旭怀中,不断换回来的,却是少年男子身体上特有的坚定和温暖.

李旭抱着冰块一样的陶阔脱丝,心中无一丝尘杂.尽管陶阔脱丝下水时只穿了贴身小衣,被水浸透后那层薄薄的衣衫已经遮不住任何春色,但他却不敢涌出任何轻慢之意.只是用力抱着对方,唯恐一松手,上苍赐给自己的宝贝就化作一场春梦散掉.此刻,那长索另一端系着的"宝贝"他已经看得清楚,那是一块二尺多长,半尺多宽绣迹斑斑的石头.

是星星铁,草原上牧人眼中的至宝.有的人在草地上寻觅经年,也凑不齐一把刀分量的无价之宝.数百年来,附近所有草场几乎都被人找遍了,却没有人想过到寒冷的湖面下碰一碰运气.聪明的陶阔脱丝想到了,所以她才带着炭火,在阳光最明媚的时刻来到月牙湖边.

想想刚才陶阔脱丝解衣服时自己心中那些旋旖想法,李旭就觉得面红耳赤.暗骂自己枉读了这么多年圣贤书,却把如此真诚的情义总向歪里想.在如此真实的情义面前,什么世俗礼教,什么男女大妨,统统可以去见鬼."她是真心真意地对我好,所以我也要真心真意地对她,绝无半分辜负!"

不知过了多少时候,怀中僵直的少女身体慢慢开始变软,颤抖的感觉不再,代之的是一股冰雪消融般的温柔.李旭缓缓地低头,正看见陶阔脱

丝忽闪忽闪的大眼睛.二人目光相遇,少女立刻红霞满脸,眼睛紧紧的闭住,长长的睫毛却颤抖出了人间最美妙的韵律.

轻轻地低下头,李旭将双唇碰在那双睫毛上.不用人教,这是他出于本能的表达方式.少女的身体再度僵硬,仿佛寒意未散尽般颤抖起来,鼻孔中的呼吸也瞬间沉重,喷在李旭脸上热浪滚滚.

李旭抬起头,对着那双娇艳的双唇吻了下去.七分紧张,两分温柔,一分幸福的感觉瞬间涌遍全身,他的身体也不由自主地开始颤抖.头脑中传来阵阵晕眩,紧闭的双目中却看到了万丈阳光,那阳光是如此绚丽,令草原上的春日都黯然失色.

又不知道过了多久,李旭缓缓地抬起来头来.他感觉到自己瞬间长大了,瞬间变得强壮无比,心头涌起的责任感和满足感涌遍全身,仿佛伸出手就可以把头上的苍穹给撑起来.哪怕是草原上的暴风雪突然而至,他亦可挺直身躯,给怀中人一个无风、无雪、世界上最宁静、最温暖栖息之地!

"附离哥哥..."怀抱中的少女梦呓般地叫.可能是因为受寒或者其他缘故,她的鼻孔仿佛有些堵,声音听起来带着尾音,萦萦扰扰.

"嗯!"李旭梦呓般地答.仿佛也受了些寒,声音低沉若磁.

两匹战马受不住这般甜腻的声音,四散奔逃.一匹因为没有负荷而远遁,另一匹却因为拖着一块巨大的星星铁而无法撒开四蹄,只好向前挣扎了几步,趴在了地上,把耳朵埋进了草丛中间.

"附离哥哥,你是不是嫌我出身胡族?"少女叹息般,幽然相问.

"不是,绝对不是.我李旭对长生天发誓,如果..."李旭赶紧举起右手大叫,方欲赌咒,一根春葱般的手指却轻轻地挡在了他的双唇之间.

"傻瓜,不是就不是了,干什么要发誓呢?我又不是不相信你!"少女笑面如花,陶然地说道.

"我,我只是..."李旭心中又是感动,又是甜蜜.想了一下,终于鼓起勇气说道："按我们中原的习俗,如果喜欢一个人,必须先告知双方父母.然后男方请了媒人去提亲,待女方父母允许后,才能在众人面前接受长者祝福,然后才能,才能,才能入洞房行周公之礼!"

李旭突然间加大的声音,将心中所有想说的话都说了出来.他不想再隐瞒,也不想再逃避.他要让陶阔脱丝知道,从第一眼见到起,自己就喜欢

上了对方.真心的喜欢,也知道她的一片心意.所以,待禀明父母后,他要堂堂正正地娶陶阔脱丝过门,堂堂正正地让她做自己的新娘.

"傻瓜,谁答应做你的新娘了!"陶阔脱丝虽然不明白周公之礼是什么意思,从李旭涨红的脸上却也猜到了些大概.胸口的担忧尽散,甜蜜和幸福的感觉将所有空白之处紧紧填满.她笑骂了一句,轻轻垂下了头,从脖颈到耳根尽是一片霞光之色.

"我从来没嫌你是胡女,就像你从来没嫌我是汉儿一样.我先前,只是对你的尊重!"李旭低头啄了一下粉红色的脖颈,在少女耳边说道.

少女的身体愈发柔软,春雪一般"融化"在李旭胸口,一动不动.半晌,才换了个更舒服的依靠姿势,紧闭着双眼追问道:"那,那麻子叔,疤瘌叔他们,他们为什么没有成亲,就,就...."

说到后来,因为害羞,声音已经细不可闻.

"他们那是露水夫妻,做不得真的!"李旭叹了口气,低声向陶阔脱丝解释.眼前却瞬间浮现出徐大眼酒后那失落的模样.娥茹对徐大眼的感情,恐怕也如陶阔脱丝对自己这般炙烈.可若她知道徐大眼是因为家族名誉而不肯相娶,不知道她到底会有多伤心.

"什么是露水夫妻?"陶阔脱丝低声追问.她的汉语师父是晴姨,对于一个大家豪门女子来说,露水夫妻这个词,想必是从没在异族面前提起过.

"就像草尖上的露水,只在夜晚存在,天一亮就被日光晒干,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李旭想了想,用陶阔脱丝能理解的话打了个贴切的比方.在中原,这种行为见不得光,所以他得话中不知不觉间已经带上了轻蔑味道.

"露水夫妻,这个词真美,你们汉人就是聪明,能造出这么有意思的词来!"陶阔脱丝根本没感觉到词汇中的贬低之意,在李旭怀中扭动着身体,对露水一词幽然神往.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五 上)

对相恋的人来说,时间总是过得太快.当李旭与陶阔脱丝从月牙湖畔返回苏啜部营地时,天色已经擦黑.无数个火堆点在营地正中央,远远看上去就像星星在草尖上滚动.火堆旁,远远传来牧人的歌声,有对长生天的歌唱,更多的是对男女情愫的直接表白.李旭和陶阔脱丝对望了一眼,又快速把目光避开去.甜丝丝的感觉在各自的心头荡漾,仿佛呼吸的风中都充满了花蜜的味道.

"你们可算回来了!"正带领着族人在营地外围巡视的阿思蓝看见李旭,跑过来低声抱怨.按照常规,陶阔脱丝一定回跳起来回敬一句:"谁要你管!".可今天,众人等了半晌却没听见小蛮女的动静.大伙奇怪地瞪起眼睛,发现陶阔脱丝的脸色红红的,目光中竟带着一种别样的温柔.

"原来,草原上的花开了!"有人促狭地说了一句,立刻引来了一大串哄笑声.陶阔脱丝的脸色更红,猛地一夹马肚子,冲开众人,向自己家的方向落荒而逃.

"看来附离大人不但刀法好,骑射好!"阿思蓝跟着调笑了一句,策马挡住了李旭的去路.他和妻子平时没少被陶阔脱丝这个小恶人"欺负",此刻得到机会,岂能不抓紧时间一雪前仇?

李旭被众人笑得两耳发热,偏偏又不能像陶阔脱丝那样纵马走开.只好瞪大了眼睛,装做对阿思蓝等人的突厥话似懂非懂状.待众人笑闹够了,才拱了拱手,低声问道:"阿思蓝大哥找我有事情么?怎么今天部落里点了这么多火堆?"

"你的族人来了,西尔族长正在设宴招待他们.舍脱部、必识部和达喜部的勇士还没走,所以大伙正好凑在一起吃烤羊.春天的羊刚抓上膘,正是鲜嫩时刻!"阿思蓝笑着向李旭介绍.去年正是商队的到来给苏啜部提供了会盟其他霫人诸部的契机,这次众人再次来临,苏啜部自然要竭尽所能地招待.况且这些人都是附离和徐贤者的族人,诸霫牧人敬屋及乌,也会对商队表现最大的善意.

"九叔么?太好了!"李旭狂喜地叫道.今天真的是万事如意,才与陶阔脱丝有了终生之约,九叔就带着人赶来了.自己回毡包里写一封家书托他带回去,估计用不了多久....

"你的族人长相都一样,我认不清谁是谁!"阿思蓝苦笑着承认.在他们眼里,几乎所有汉人长得都差不多.在一起混得像李旭和徐大眼这样厮熟的,阿思蓝自然能分清楚二人之间的差别.像九叔、张三等只有数面之缘的,在霫族男人记忆中几乎是毫无差别的同一张面孔.

"你快去吧,徐贤者和族长的弟弟苏啜附离带人去和东边的契丹人缔约了,要小半个月才回来.你的族人方才还在四处打听你们的住处呢?"侯曲利走上前推了李旭一把,笑着说道.

"谢谢阿思蓝大哥,谢谢侯曲利兄弟,咱们改天喝酒!"李旭拱手与众人道别.族人这个称呼让他感觉非常温馨,虽然上次旅途中曾经留下过很多不愉快的记忆,但时间久了,这些不愉快的记忆就被慢慢淡忘,心中剩下的仅仅是乡音的亲切和对故园的眷恋.

一缕若有若无的乡愁包拢了李旭,他不断地催促着坐骑,希望能在最短时间内与那些熟悉的面孔相遇.然而,火堆旁的脸孔却让他有些失望,九叔不在,郝老刀不在,甚至连令人讨厌的杜疤瘌都没有出现.接连走过了三、四个围满了陌生面孔的火堆后,他终于看到了几个旧日相识.

"旭.....,李大人,您可回来了.族长正和我们谈论您的功业呢!"张三叔大笑着从营地中央那个最大的火堆旁站起来,以比篝火还炙烈十倍的热情向李旭喊道.

"见过李大人!"几个熟悉和陌生的商贩同时起身,向年龄不及他们一半的李旭郑重施礼.

"李大人?"李旭长这么大,他还没有长辈给自己施礼的经历.所以在一瞬间的表情非常不自然,整个人也觉得晕晕的,好像刚刚被灌了十几皮袋马奶子酒.

仔细想了想,才明白李大人指的是自己,赶紧从马背上跳下来,一边向众人还礼,一边叫道:"张三叔,麻子叔,你们,你这是干什么?折杀晚辈了,折杀晚辈了!"

"应该的,应该的,李大人在苏啜部所建立的功业,我们听了都觉得脸上光彩!"王麻子上前几步,抱着李旭的双肩说道.

"哪里有什么功业了!麻子叔千万别这么说.九叔呢,怎么没看到他的身影!"李旭轻轻地将身体挣脱出来,向众人问.张三和王麻子等人过分的

热情让他感觉到十分不习惯,如此虚伪的客套对他而言,还不如当年路上那"倒霉小子"的呵斥来得更实在.

一句九叔,缓解了所有尴尬.众人听得李旭发问,立刻紧紧地闭上了嘴巴.直到被李旭追问不过了,张三叔才垂下头来,以极低的声音说道:"九哥遇到点儿麻烦事儿,这次没能来.具体如何,咱们待会儿去你的毡包里说吧.令尊托我带了家书给你,待与族长大人应酬过后,我亲自送到你的府邸!"

令尊、族长大人、府邸,李旭听着这些一个比一个别扭的词汇,心中仅剩的一点高兴也被冲得烟消云散.九叔没来,自己和陶阔脱丝的事情交给谁回禀?准备带回中原的银器交给谁捎带?张三叔不是可靠之人,从他前倨后恭的行为就可推断出其品性.其他人呢?老色棍王麻子难道可以信任么?

李旭心情不好,这场酒自然吃得寡淡.没有九叔这个宽厚大气的头领,众商贩们好像也失去了很多精神头儿,吃了小半头烤羊,便相继放下了切肉刀.西尔族长见商贩们不像上次一般喝得爽快,以为他们是因为旅途过于劳累了,所以也加快了宴会过程.众人约好了开集时间,又说了些不相干的客套话后,便宣布散席.

此番到来的商队规模远远超过了上次九叔所带那支,张三叔的约束能力又远远小于九叔.众商贩们挨挨挤挤,为了储货位置和毡包好坏争执不休.李旭陪着苏啜部的牧人们忙了小半夜,才把大伙都安顿了下去.在帮商贩们摆放行囊时,他惊诧地发现,除了徐氏家族几个伙计带的是纸张外,几乎每个人的货物都以蜀锦为主.而牧民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茶叶、麻布等,供货者却是聊聊.

"唉!"李旭心中暗自叹了一口气.他知道是自己和徐大眼两个去年卖蜀锦发财的先例导致了这次商贩们的一致行动.只是如此一来,大伙必然会失望而归.以他半年来对部落的了解,并不是每个牧人家都为女人买得起蜀锦.阿思蓝、杜尔、陶阔脱丝等人自然不在乎几串银铃,但他们都是年青一代中的俊杰或长老的亲戚,部落中数得着的富户.对于大多数普通牧民而言,男人皮甲外的铜铃和女人手上的银链几乎是代代相传之物,那是他们儿子的聘礼或女儿的嫁妆,只有那么几件儿,不到万不得以,很少有人肯将家族的荣誉卖掉.

"附离大人是担心九哥么?我知道大人是个有情有义的君子.老孙能交上你这么个朋友,也算他没白在这条道上走这么多年!"一直尾巴般跟在李旭身边忙碌的王麻子听见了李旭长长的呼吸声,咧着嘴巴问道.

"是啊,九叔到底遇到什么事情了,怎么连行商都分不开身?"李旭点了点头,担心地问.整个商队中,孙九几乎是唯一对他和徐大眼友善的长者.在李旭的心里,早已把这个豪爽、大气而不失智慧的老者当作了自己的亲人.

"唉,附离大人啊,您是个有远见的,知道今后要发生什么,所以才留在苏啜部过冬,给自家买的马匹也是没人看得上得驽马.我们这些没眼力架的,当时还偷笑您迂!"王麻子长叹一声,不着边际地说道.

"怎么了,难道是卖马赔了本么?九叔呢?他好像只买了两匹马啊,并且他当时出的价钱也不高?"李旭停住脚步,焦急地问道.跟王麻子说话太费劲,此人似乎从不知道重点在哪里,总扯些杂七杂八的东西.不是趁机挤兑人,就是拼命拍马屁.仿佛不这么做,就不足以证明他是真正的王麻子.

"要是赔了,还好说.是让人给抢了啊,让官府给抢了!附离大人啊,还是您聪明,整个商队,官府就没看上您家那两匹马.剩下的,作价七百文官收,给的却不是钱,而是折成了陈谷子,让我们回乡去领.附离大人啊,您说,这不是明着抢么?"王麻子揉了揉眼睛,声音已经有些哽咽.

"老麻子,你又喝高了,满嘴说胡话了吧!"一个冷冷的声音从背后传来,打断了王麻子的哭诉.李旭皱着眉头转过身去,看见张三叔带着两个十五、六岁的少年,晃晃悠悠地向自己走来.

王麻子听到了张三的呵斥,立刻止住悲声,一边轻轻抽了自己两个嘴巴,一边自责道:"看小老儿这张臭嘴,看小老儿这张臭嘴,一喝了酒就没有把门儿的,一喝了酒就满嘴跑舌头!"

"行了,行了,麻子叔,您爱说什么说什么.出了苏啜部,没人还记得您说过的话!"李旭有些愤怒地拉住王麻子的手腕,大声命令.

张三叔何等精明,见到李旭不快,赶紧上前几步,先唱了个肥诺,然后低声说道:"令尊托小可带了一封家书给附离大人,孙九哥也捎了个口信给大人,大人在苏啜部地位显赫,却为我等忙碌,真是折杀我等了!"

客套的话让人头皮发麻,目光却黄鼠狼一般四下猛扫.李旭见到张三如此举动,亦明白了他制止王麻子说话,是怕此处人多嘴杂,将来招惹麻烦.无奈地摇摇头,向张、王二人发出了邀请:"三叔和麻子叔千万别客气,我可不是什么大人.我的毡包距此不远,二老可否赏光到毡包中坐坐!"

"不胜荣幸,不胜荣幸!"张三得意洋洋地四下看看,故意把声音抬得老高:"附离大人相邀,是小老儿的荣幸.咱们当年共闯塞外的情谊,小老儿什么时候都铭刻于心的!"

众商贩方才与牧人们喝酒时,已经知道了李旭是部落中的贵客,族长西尔的未来女婿.此刻听见张三和王麻子被邀请到附离大人的毡帐喝茶,立刻将羡慕的眼光投射了过了.李旭被众人眼中的羡慕盯得浑身不自在,四下拱了拱手,然后快步走向了自己的坐骑.张三、王麻子和两个陌生少年赶紧跟上,在众人复杂的目光里走向部落核心位置.

女奴阿芸还没敢休息,见毡包里来了客人,赶紧上前倒茶.张三和王麻子见李旭已经可以使唤奴婢,更是羡慕不已.一个赞叹附离大人有见识有运气,另一个则自我标榜和李旭父亲的交情好.乱了半柱香时间,才终于从怀中取出了精心收藏的一个厚纸信封.

"这是令尊托付小老儿交给附离大人的,大人请查验上面火漆!"张三叔双手捧起信封,恭恭敬敬地举到李旭面前.

"三叔,这里没外人,您还是叫我旭子好一点!"附离大人四个字,李旭听得实在别扭,一边接信封,一边提出了自己的要求.

"那怎么成,那怎么成!当初是小老儿见识短,才敢自居长辈.您现在是苏啜部的大官儿,我们能进您的毡包喝茶,已经是高攀,又怎敢再自命为长辈!"张老三连连摆手,客套道.

王麻子和两个少年也随声附和,李旭没办法,只好由他们乱叫.反正附离只是自己的突厥名字,算不上什么官职.至于大人二字,就当没有听见.

众人都在,他也不方便读信.借着打水的由头把阿芸支开,然后低声问道:"三叔,麻子叔,这里已经没有了外人.九叔到底遇到了什么麻烦,我能不能给他帮些忙?"

"附离大人啊,您是个有心的.九哥他如果看到了,也会觉得感激.这个忙,恐怕谁也帮不得!"张三叹了口气,说道."上次托您的福,大伙都赚了些

钱.不知道是命中注定还是被冲昏了头,每个人都买了高头大马.本想着回乡去威风威风,咳,哪知道命里没有终归无…!"

"是啊,我们命贱,不该学人家那么摆阔!"王麻子摇着头插了一句.

两个老商贩你一言我一语,终于把九叔的遭遇说了个大概.原来众人得了好坐骑襄助,回中原路上甚为顺利,不到二十天已经到了渔阳郡.正当大伙骑着骏马拉风的时候,官差却突然拦住了整个商队.

孙九等人以为自己没打点周全,赶紧上前赠送孝敬.谁料到官差们却不吃贿赂,而是拿着郡守大人的手令,告诉所有商贩,按朝廷最新圣旨,边塞骏马一律官买.给每匹骏马打了张七百文的纸条,命令商贩们回乡找地方官领钱,随后就要把马匹强行拉走.众商贩求了又求,最后搬出了虎贲铁骑的步校尉出面说项,官差老爷们才把马价涨到一吊钱,并答应给商贩们三天时间重新购买脚力,三天之后,所有被官府看上的坐骑必须被主人牵了自行到衙门交割.

民自古斗不过官,大伙也只好认命.一边想方设法收购驴、骡等畜生替骏马驮货,一边将大部分皮货就地甩卖.如此一来,收益比预计得折损了一半.好在众人此行的红利足够多,才勉强保住了本钱.

随后大伙就各自回乡,孙九去易县替李旭捎了趟货,回乡的时间就拖延了三、五日.到了家乡后,县令却不肯按官府白条上的价格支付其马钱,只是付了百十斗陈谷子顶帐.孙九恼怒官府失信,拒绝收谷子,拿着白条到郡里讨说法.结果还没等走出县界,就被差役们以偷羊的罪名给锁了回去.

"这,这不是栽赃陷害么?"李旭从来没听说过如此离奇的故事,愤怒地说道.

"岂止是栽赃,孙九他这么多年行走塞上,谁见过他贪过别人一文.他们分明是想要九哥的命啊!九哥家里多少也有几头羊钱,他的两个女婿凑了钱去县衙门赎人,县太老爷却说他以民告官,有伤风化.非但不肯放人,还要治孙九一个充军的罪名!"张老三摇头,不住叹息.

"这天杀的狗官!"李旭气得长坐而起,伸手就去摸刀.手掌摸到了腰间的革带上,才猛然想起来自己是在塞外.如果回了中原,恐怕连靠近衙门口的资格都没有.那个狗县令显然是准备置孙九于死地,出钱赎买的方法已经行不通.而中原官场上,自己好像没一个熟悉的人?徐大眼家里倒

是有些门路,可徐大眼去与契丹人交涉,人在千里之外.等他回来想办法,恐怕九叔早已遭遇不测了.

‘原来,我依然一点力量都没有!’孙九只是偶尔得罪了官府,就落得如此下场.父亲让自己以经商为名出塞避祸,一旦被官府追究了....李旭的手颤抖着,脸色慢慢苍白.

"附,附离大人,您和步校尉有些交情.所以咱们这次出塞,就,就想请您给步校尉去封信,让他老人家想办法救,救一救九哥.官对官的事情,怎,怎么也比民对官好糊弄些!"整晚上说话词不达意的王麻子终于口齿利落了一回,结结巴巴地问道.

酒徒注：1、上周开年会,实在没时间写书,抱歉.可以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家园已经准备出版.指南录在十月份会开始销售.好像,好像,明的第三卷也即将出版了,具体时间酒徒正在跟出版社的编辑落实.

2、出版社建议给家园改个名字,哪位读者能帮忙想一个更通俗,普及的,酒徒拜谢了.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五 下)

在李旭心中,早已把孙九当作了自己的一位亲人.听王麻子说事情尚有转机,休说是写一封信,即便是要他亲自跑一趟渔阳,也是千肯万肯的.当即出帐找来纸笔,准备托步校尉救人.待把墨沾饱了狼毫,才猛然想起来自己居然连步校尉的名字都未曾问过.

"步将军名讳单一个兵字,小老儿归家途中曾经打听过!"王麻子做事倒有几分眼色,见李旭提起毛笔迟迟不写,立刻猜到了他不记得步校尉的名字.另一边的张三叔闻言却变了脸色,如果李旭当日连对方名字都没问的话,交情想必也是泛泛.以萍水相逢的交情去求人家出头,恐怕步校尉不会有太多闲功夫.况且以虎贲铁骑校尉的身份去过问地方政务,本来也不能算作举手之劳的事.

李旭跟在徐大眼身后历练了这么久,早已不似当日出塞时那般毫无心机.见张三叔突然间冷了脸,知道他是为九叔的未来担忧.笑了笑,放下笔,低头从屋角的木箱子中掏出了一只玉樽摆到了桌案上.

"不知道这一只酒杯,可否让县令大人的火气小一些?"李旭一边继续修书,一边问.

"那,那,那自然会,会消,消些怒气!"张三叔被玉的颜色晃得两眼发直,结结巴巴地回答.他知道李旭在苏啜部地位不低,却万万没想到半年不见,一个懵懂少年突然间变得如此有钱.官场上的事情,向来是哪里不抹油哪里不转动.有这样一个玉樽送上去,甭说是买通县令放孙九一马了,就是买统郡守大人向县令施压也足够了.

"九哥就是太,太相信那些当,当官的!"王麻子吞了口吐沫,叹息道.一个玉樽,足够上百头羊的价.九哥如果去年不非和官府斗气,大伙分了玉樽,今后都可以回家养老了.现在可好,两匹马钱没讨回说法来,上百头羊又倒贴了进去!

"王叔,你的货全部折给我.明天一早,就麻烦您和徐家大伙计二人赶回中原去,把这封信交给步校尉,然后,用这只玉樽替九叔打点!"李旭放下笔,一边吹纸张上的墨,一边说道.

把九叔的救命钱交在王麻子手里,他实在不敢放心.但眼下也没有什么人可托,只好让徐家的伙计监督着王麻子行动.徐大眼和自己结义的事

情,徐家的长者已经知晓.借着好兄弟这个靠山狐假虎威一番,想必伙计们也不敢不从.

这已经是明显的不信任了,王麻子立刻黑了脸.但他又不敢向李旭发做,只好强压着火气答应下来.李旭看了看对方的脸色,知道自己的小心思已经被人猜透,摇摇头,又笑着补充了一句:"您老放心,货物交给我来卖,绝不会赔本.我这里还有些金银,待您救九叔脱了难,我必然会感谢您的好处!"

说完,信手把自家存放金银的储物箱盖一掀,露出半箱子的黄、白之物来.

"为九哥尽力,也,也是应该的.你,你还小,这些钱应该,应该攒,攒起来,说,说媳妇!"王麻子的喉咙拼命移动着,话已经说不成句子.箱子里的宝石、金玉随便拿出几件来,都够他半生衣食无忧.李旭今日既然许诺了大伙分帐,将来当着孙九的面儿,即便是反悔,也会拿出一部分来虚应故事.而有了其中一、两件宝贝,谁还千里迢迢地在塞上吃这风霜之苦.找大城闹市盘个门脸,后半生都能吃香的,喝辣的...

李旭又拿出了几件银器,交给王麻子作为路上的盘缠.喜得麻子叔眉开眼笑,把刚才的得罪之处全忘到九霄云外去了.待敲定了所有细节后,王麻子收起了信和盘缠,抬手把两个跟班的年青人拉到了李旭面前.

"这,这是老张和小老儿的犬子,您的两个侄儿,想,想在塞上讨口饭吃.拜托,拜托李,李大人照顾!"王麻子一边向李旭拱手,一边解释道.

"见过李叔!"两个比李旭大上好几岁的年青人立刻下拜,一口一个李叔,亲热无比地叫了起来.

李旭早就注意到跟在王麻子身后的两个年青人,一直以为他们是张三叔和王麻子雇佣的伙计.猛然间大了对方一个辈份,登时闹了个措手不及.赶紧向旁闪身,一边伸手搀扶对方,一边连称不敢.

张三叔见李旭神色尴尬,怕他不肯收留.立刻上前祈求道:"李,李大人,小老二知道自己对不住你.可小老儿就这么一个儿子,总不能眼睁睁看着他被官府拉到辽东去.您,您就行行好,让他们跟着您在霫部混口饭吃罢!"说完,撩起衣服便欲下拜.

王麻子见张三说得凄凉,也冲上前屈膝下拜.李旭搀了这个,拦不住那个.只好硬着头皮把此事答应下来.如今他已经算个小财主,养活两个

闲人也不费什么力气.况且有了这两个年青人在,麻子叔替九叔奔走也会更尽心尽力些.

"我早就说过,旭子,不,李大人是个厚道人!"王麻子见李旭答应留下自己的儿子,眉开眼笑地说道.李旭当日为什么放着书不读而出塞从事贱业,他和张三叔早已推测了个清清楚楚.今年边塞诸郡已经开始大肆征兵,把孩子送到塞外躲避的确是小户人家的最佳选择.况且自己的儿子远比李旭机灵,人家能半年内飞黄腾达,自己的儿子数年后少不得也弄个富家翁做.

"犬子不懂事,还请李大人费心.你是他们的长辈,该收拾他们就收拾,千万别手软!"张三叔见得世面比王麻子多,说出的话也更有条理.

李旭知道人家赖定了自己,只好笑着把照顾两个年青人的事情应了.五个人各怀心思地说了几句闲话,阿芸又进来添茶.张三和王麻子彼此用目光打了个招呼,站起来说道:"时候已经不早了,咱们不能再打扰大人休息,回去吧,明天好忙九哥的事!"

"明天一早,我会给麻子叔准备好快马!"李旭站起身,打着哈欠回应.不到半个时辰的交谈,竟然令他感觉比打了一场恶战还疲惫.

待毡包中又只剩下了阿芸和他两个,无力的感觉才再度从四肢百骸涌上心头."官府没有那么差劲!"这是半年前九叔信誓旦旦跟他说过的话.当时老人还劝他不要留在塞外,待征兵风声过去后早日返回中原.可如今,王麻子和张三的后辈也跟着逃到了塞外来.中原那个家近期显然是归不得了.而苏啜部...,想想当日苏啜附离给俘虏割喉放血的情景,李旭浑身的毛孔就开始发紧.

"主人,您要安歇么?"阿芸将火盆向李旭的脚边挪了挪,怯怯地问.眼前这个少年并不像传说中般可怕,甚至在某些方面比草原上的男人还温柔,经历了昨夜一场风波后,她清楚地明白了这一点.但对方毕竟是她的主人,无论怎样温和的主人发了怒,对奴隶来说其伤害力都绝对不亚于一场暴风雪.

"睡吧!明天我找人给你起一顶毡包!"李旭心不在焉地答应了一声,倒头栽于毡塌上.胸前被硬硬地咯了一下,才想起还有一封的家书尚没有读.借着昏暗的酥油灯光扯出信纸,他看见父亲那生硬亲切的字迹.这种家书历来都是一切安好之语,父亲和母亲即使遇到任何危难事都不会说出来让远在千里之外的儿子担忧.偶尔流露出几分思念的味道,也很快被

要他闲暇时尽量多读些书的激励之语冲淡了.倒是对于孙九的遭遇,父亲和母亲都非常关心,一再叮咛李旭如果力所能及,定然要想尽一切办法.

"我一定尽早回去!"把信盖在胸口上,李旭默默地想.夜色已深,四肢百骸无一处不酸痛,他却无法尽快睡着.野蛮蒙昧的苏啜部,对自己情深意重的陶阔脱丝,温馨却无法归去的家,交叠在一起,让他辗转反侧.

阿芸静静地卧在炭盆边,听着不远处那个少年的粗重呼吸.此人是苏啜部的大贵人,除了族长、个别长老外,全部落几乎没有任何男人比他的地位尊贵.这一点让初为奴隶的阿芸多少感到有些安心.按奚部的人生经验,跟在一个强大主人身后的奴隶远比跟在弱小主人身后奴隶安全,所以短时间内她不必再为自己的生命而担忧.但他太年青了,年青得根本预料不到眼前可能出现的风雨.如果不提醒他,将来自己难免也要跟着受很多牵连.

已经成为奴隶的阿芸不指望自己还能恢复往日的地位,只期待能平平静静地活下去,忘掉当日的那场杀戮,忘掉过去曾经发生过的一切.

"阿芸,你睡着了么?"猛然间,毡塌上的李旭低声问.

"睡,没,没睡着!"阿芸的身体立刻僵硬起来,颤抖着声音回答.好心的晚晴夫人交给了她一个任务,同时,也给了她一个改变自己身份的机会.如果主人需要.....

阿芸感到火盆突然热了起来,浑身上下的血液都在燃烧.她知道自己期待着什么,她不想掩饰身体的任何渴求.

"你,你恨我冲进你的部落么?"毡塌上,传来李旭的翻身声,还有幽幽地问.

"恨?"阿芸楞住了,热情立刻无影无踪.从来没有人问过她这样的话,脖颈上的奴隶铁圈已经剥夺了她恨的权力.从戴上这个铁圈那一刻起,她已经甘心接受长生天赐给自己的命运.

恨么?父母、兄弟、姐妹,无数倒在血泊和火光中的族人.梦魇一般的记忆中,一个手持弯刀的人,挥将族长砍于马下.

"你别怕,我不会伤害你?"毡塌上传来的声音带着几分祈求,仿佛在期待着某个答案.

"这是草原上的规则,尊贵的附离大人!"阿芸擦了把嘴唇上的血,非常老到地回答.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六 上)

早上起来,阿芸在李旭眼中看见了深密的血丝.那困惑而迷茫的目光绝不应该出现在一个不到十五岁少年的眼中,在草原上,即使比李旭大十岁的人目光也不会像他那样深沉,深沉得令人心痛.这让阿芸多少感到有些负疚,但负疚的感觉很快就被一丝丝报复的快意所取代."是他摧毁了索头奚人的斗志!"奴隶少女快意地想,洁白的牙齿不觉又碰在昨夜的伤口上,泛起一丝丝温柔地痛.

"你准备些奶酪,下午我请人帮你起毡包!"李旭的声音却不像阿芸想象得那般虚弱.经过了一个不眠之夜,他仿佛又长大了几岁般,连说话得腔调都带上了几分成年人的平静.

晨光中,少年的肩膀显得很宽,脊梁很直.暂时抛开彼此之间的恩怨来看,这是一幅草原少年中都很稀有的好身板,坚实、厚重,靠在上面可以忘记一切风雨.

"是,主人!"阿芸慌乱地答应了一声,仿佛全部坏心思都被人看穿了,细细密密的汗珠从额角,鼻尖同时向外涌.

"需要什么你自己去换,我名下的牛羊都记在箱子里的羊皮上,用的是汉字!"李旭笑着叮嘱了一句,转身离开.

"主人怎么知道我认识汉字?"阿芸不敢看李旭的眼睛,直到对方的脚步声渐渐远了,才抬起头来,默默地想.

"莫非他知道昨天我翻看了他的箱子?那他为什么不发怒?他为什么要信任我,难道他不怕我卷了他的财宝逃走么?"阳光中,拎着铜壶的奴隶少女眉头逐渐聚拢成团,半壶清水淅淅沥沥淋地湿了脚面.

李旭却没有精力顾及身后的流水声,自从昨天晚上起,如何营救九叔脱险就成了他心中第一要务.苏啜部距离中原路途遥远,几匹骏马是必须准备的.沿途野兽出没,盗匪横行,只让王麻子和徐家大伙计徐福二人南返显然也不是一个稳妥的谋划.若是凑更多的人与王麻子同行,就得让更多商贩提前清空手中的货物….

"老孙遭难,咱们不能不帮忙.李大人如果出个合适的价钱,我愿意把货物全折给你,然后陪麻子走这一遭!"听完李旭的介绍,一个上次曾经与孙九同来苏啜部的商贩站起来,大声说道.

"对,九哥是个好人,咱们出不起钱场,出个力棒总也应该!"几个不曾与李旭谋过面的商贩们轰然以应.

"价钱,价钱应该好商量.咱不求,不求别的,只求李,李大人将来多,多照应一二."一个贩茶叶的南方行商结结巴巴地说道.太多的商贩带着同样的货物集中在一处,显然不是什么好兆头.与其留在这里等着货物落价,不如一次性把它抛售出去.既能保住本钱,同时还能换一个人情回来.眼下这个少年是个值得交的朋友,他能竭尽全力去营救孙九,将来自己往来塞上,遇到麻烦就不怕他不帮忙!

好在孙九多年行走塞外,积累了足够的人缘.也好在李旭如今手中的财富足够多,在苏啜部的地位足够高.在张三的协助下,又忙碌了两个多时辰,大伙终于拼凑出了一支由十五名商贩组成的南返队伍,带着李旭的期待和从他手中换来的银器,匆匆消失于远处的草色间.

"李大人,九哥当初看好你,真没看走眼!"张三叔跟在李旭的身后,感慨地赞道.几十两的银器转眼易手,他做了一辈子买卖,也没见过这么大的手笔.一旦那些蜀锦、茶叶卖不到预期价格,眼前这个敦厚得可敬的少年就要赔得血本无归.

"我刚好准备在这里开一个店铺,所以不着急将货物出手.张季和王可望不是要留在苏啜部么?正好可以在店铺里帮我!"李旭转过身来,回以张三叔一个自信的微笑.张季和王可望是昨晚那两个年青人的名字,他们眼下想留在苏啜部,正缺一个合适的理由.

"那,那敢情好!旭,李大人,您真是个有心思的!"张三叔一时没有反应过来,楞了楞,结巴着答道.昨夜他还在担心李旭无法兑现承诺,没想到只用了一个晚上,少年人把一切都安排得妥妥帖帖.

"三叔下次不妨带些书来卖!"李旭笑着在马屁股后抽了一鞭子,冲进了部落.徐大眼和铜匠师父都说对战败者残忍是草原上的规则,昨夜,阿芸亦如是回答.这个规则可以不可以变一变呢,少年人希望自己有机会能试一试.

"其实他们都是善良的好人!只是没读过书!"年青的心真诚地想.

对于朋友,苏啜部的牧人们的确当得起"善良"二字.特别是对李旭这样讲义气重感情的朋友,大伙愿意把他的事情当作自己的事情.听说他要起新的毡包,阿思蓝、杜尔、侯曲利等人纷纷赶来帮忙.眼下草原上是羊毛价钱最低的时候,所以买一张毡子花不了李旭多少蜀锦.为了让部落中

第一所货栈早日开张,额托长老还特地从公库里拨了一部分绑毡包用的干木条和羊毛绳子来.大伙齐心协力,用了不到两天时间,就把李旭的毡包就从一个变成了四个.

"以后,晴姨酿的果子酒、铜匠师父打的弯刀、中原来的纸、笔,丝绸,这里都能卖!每一件价钱都比别人公道!"陶阔脱丝站在最外围的一个毡包门口,快乐地描述着自己的梦想.

霫人没有重农轻商的观念,能帮心上人做一些事,让她打心里觉得高兴.况且这是方圆几百里唯一的一家货栈,有了自己和附离经营,少女相信很快这家货栈就可以成为部落里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小财迷,这间货栈好像是附离的吧!"额托长老捋着胡须,假意好心地提醒.

"我马上要嫁给附离做新娘的!长老真是糊涂!"陶阔脱丝毫不客气,站在毡包门口大声回答.

"原来是有人要嫁给附离当新娘啊!怪不得中间那个毡包起得又大又高!"阿思蓝把手搭成喇叭状,笑着向四下喊道,"还有谁想住进这个毡包啊,过了这个夏天可就没机会了!"

"我!""我!""我也要住!"几个如花少女大声回应,牵着手冲向刚刚起好的毡包群."阿思蓝!你坏死了!"陶阔脱丝含羞大叫,三步两步冲上前,双手横伸,死死堵住了毡包门口.新房被别的女子占了,预兆着丈夫将来对自己的厌倦.涉及到终身幸福的事情,少女绝对不肯因害羞而回避.

中央的那个毡包起得很大,所以门也比寻常毡包宽了两尺.身材苗条陶阔脱丝堵了这边,空了那边.几个平素爱淘气的少女们坏笑着,做跃跃欲试状.陶阔脱丝大急,一边诅咒阿思蓝心肠坏,一边向女伴们求饶.那些女伴却丝毫不肯留情,派成一个小队,一会儿冲向门左,一会儿冲向门右.还有人冲到正在排湿气的窗户口,搭上半只小蛮靴做翻窗状.

"一、二,翻!"年青的牧人们大笑着,一起给翻窗冲门的少女鼓劲.

"不准,不准!"陶阔脱丝挥着手臂,像一只母鸟般护着自己的爱巢.

有只宽阔的大手伸过来,握住了少女已经急得发白的手指.陶阔脱丝停止了笑闹,幸福地将头靠过去,贴在了李旭宽阔的胸膛上.

"汉伢子,没成亲就这么护老婆.当心成了亲后,她借势反到天上去!"阿思蓝的妻子帕黛以过来人身份"数落".

"是啊,是啊,老婆是要管教的!"半只靴子已经搭在木窗框上的红衣少女笑着冲李旭扮鬼脸.天已经不是很凉,抬起的绸裙下,她修长白皙的小腿清晰可见.

"死托娅,等你结婚,我一定送你丈夫一条马鞭!"陶阔托思啐了一口,低声威胁.

"谁来送附离一条马鞭!"托娅从窗口将长腿撤下来,小鹿般跳跃道.

"亲亲的哥哥吆,我送你一条马鞭,陪你去放羊.亲亲的哥哥吆,我愿变做一只小羊羔,卧在你身旁….."少女们肆无忌惮地笑着,唱着,歌声在夏日的晚霞中荡漾.

"附离,如果我将来做错了什么?"少女将羞颜隐藏在李旭肩头,声音如蚊蚋般细不可闻."你可以像别的丈夫教训妻子一样打我,骂我,但不要,不要赶我走…."

李旭的手努力紧了紧,把陶阔脱丝的柔荑牢固地卧在掌心深处.他不懂得草原上表达情谊的方式,也不知道霫人的誓言,只好用这种无声的言语告诉对方爱与承诺的存在.

"执子之手,与子同老!这就是他们中原人所说的执子之手么?"少女娥茹在远方静静地看着沉浸在幸福中的妹妹,满眼羡慕.

徐贤者去和契丹人交涉!可与外族打交道根本不该是徐兄该管的事.娥茹轻轻地转过身,消失在热闹之外.

自幼跟着晴姨,她读了太多太多汉人的诗歌.每一句都是似懂非懂,当她终于明白了其中一两句时,却品味出了诗歌后深深的哀伤.

酒徒注：周五的飞机回澳洲,下周更新就可以正常了.请大家继续支持.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六 下)

"娥茹姐姐好像很不开心呢?"陶阔脱丝把头轻依在李旭肩膀上,低低地问.热恋中的人总是希望身边的朋友拥有与自己一样的幸福,苏啜部的少女也不例外.

"可能她最近遇到了些麻烦事!"李旭的目光穿过喧闹的人群,落在娥茹的背影上.从背影上看,少女娥茹娴静,温婉,令人心痛.但有些事情是别人帮不上忙的,即便是再要好的朋友也无能为力.从出生那一刻起,徐大眼的肩头就背负起整个家族,这一点,他根本无法逃避.

李旭突然有些庆幸起自己的寒门出身来,虽然从小没有享受到优越的生活条件,却也不用承担太大的责任.对父母来说,自己活得开心幸福就是他们希望的全部.拜将、封侯,这些雄伟的梦太遥远,贫家小户只是过年时才会想一想,谁也不会把它们当作必须实现的人生目标.

"大眼为什么不肯娶娥茹,明明他们都喜欢对方?"肩头上,呓语般的问话打断李旭对中原生活的追忆.

"不是不肯,是,是不能!"李旭犹豫了一下,替好朋友开脱道."中原规矩,好人不能娶别人的未婚妻,恶棍才横刀夺爱!"

"那就是说,如果,如果我与别人有过婚约,即使你再喜欢我,我再喜欢你,也只能彼此看着对方的背影喽!"陶阔脱丝用力掐着李旭,"恶狠狠"地逼问.

对于"小恶人"的突然发难,李旭只能报以苦笑.他自知刚才的解释很牵强,但徐大眼的苦衷是不能向别人说的.草原人不会理解中原人对他们的歧视,把徐大眼不能娶娥茹的真正原因说出来,只会给双方增添尴尬.况且李旭皮糙肉厚,陶阔脱丝那点手劲只能算为他搔痒痒.

"什么破狗屁规矩!你们中原人就是古怪!"陶阔脱丝见惩罚措施无效,悻悻地骂道.

李旭轻轻拍了拍她的肩膀,没有说话.在阿思蓝和杜尔两个好朋友的组织下,前来帮忙搭建毡包的牧人们已经开始宰杀牛羊.按草原上的习俗,新的毡包落成后,一场小小的庆典是必须的.前来帮忙搭毡包的人越多,酒宴开得越热闹,预示着主人家将来的日子越兴旺发达.如今李旭已

经不是刚入部落一无所有的客人,他名下的牛羊足够支撑起二十场同样规模的狂欢.

他不是客人,在很多牧人的眼中,圣狼的侍卫附离早已成为部落中不可或缺的一分子.

"中原的规矩真的比草原好么?"望着一堆堆初起的篝火,还有火堆旁那一张张真诚的笑脸,李旭迷惑地想.草原上的规矩虽然对敌人野蛮,对自己的族人却不乏温情.而中原规矩呢,在李旭的记忆中,它就像一碗茶,温馨、可口,但回味中却总是泛起淡淡的苦涩.

"教狼吃草,亏你小子想得出!"当李旭将自己的迷惑告诉铜匠师父后,伴着叮叮当当的铁锤声,铜匠甩出了这样一句回答.

"我认为他们不抢也能活着!"李旭用力挥舞着大锤,汗水一滴滴落在渐渐成型的弯刀上.陶阔脱丝舍命从湖中捞上来的星星铁在师父的指挥下,被苏啜西尔族长派来的奴隶们在火上锻打了几日夜,从最初的四十余斤变成了三十斤出头.在焚烧锻打都不能减损其分量后,才算过了第一关.如今整块刀坯颜色黯然青黑,与常铁截然不同. (注1)

到了这个地步,铜匠就说什么不肯让奴隶们动手了.谁的刀谁自己来打,这是他作坊里的规矩.长期与兵器炭火为伍的铜匠坚信,只有亲手打制的刀剑才能沾染主人的灵气,使用起来才更顺手.陶阔脱丝送来的星星铁是一块百年难觅的上上之材,如果打不出一件绝世精品来,他觉得有愧自己多年的经验.

"不抢不夺,他们能快速壮大么?不快速壮大,下一次部落冲突中,倒下的就是他们自己!"铜匠挥动着小锤,节律分明地打在刀坯的表面.星星铁炼出的好钢果然不寻常,从刀坯表面的纹路中,他已经可以预见到,这将是自己半生中最完美的一件作品.眼前这个挥汗如雨的小子也正如一块未经锻打的星星铁般资质优良.只是越如此,他需要经历的人生的磨难可能越多些.因此,多年不关注人间俗务的隐者也起了爱才之心,希望自己的人生经验能帮李旭早日摆脱天地洪炉.

"他们可以向南迁到暖和一点儿的地方,跟中原人学种地,做买卖.修建城墙来保护自己,还可以建学堂,开作坊!"李旭一边卖力抡锤,一边大声反驳.

铜匠师父的话有些道理,如果没有奴隶们日以继夜的劳动,那块星星铁不会在如此短的时间内被锻成百炼精钢.但有道理并不意味着道理正

确,从部落中失衡的男女人数上来看,就知道战争给苏啜部带来的不仅仅是财物和奴隶.

"狼吃肉,羊吃草.即使神仙也改不了!"铜匠师父横了李旭一眼,连连摇头.小子够犟,像极了年青时的自己.但铜匠并不认为自己年青时的坚持都是必须的,换句话说,他并不认可自己的年青时代.世间冷暖,存在必然有其存在的理由.这是天道,并非人力所能扭转.与其付出努力和心血从一个绝望走向另一个绝望,不如以旁观者的眼光安之、乐之,去追巡飘然天地间的逍遥.

阮籍长醉不醒,所以他活得舒坦自在.嵇康爱恨分明,所以广陵散成为绝响.王家、谢家的院子破败了,刘家、陈家的高楼紧跟着盖起来.改换的只是一个姓氏,里边的回廊、柱子与原来一样.甚至连门口的石兽,望向行人的眼光都没任何分别. (注2)

"不试试怎么知道!"李旭手中的铁锤叮地一声,在刀坯上砸出一溜火花.铜匠师父是追求出尘飘逸的境界,所以不在乎别人顶撞他.以几个月学习刀术的经验,李旭知道自己越是顶撞对方,问道的收获反而越大.

铜匠师父不仅仅精通武术,锻造,兵略,人生经验甚至圣人典籍,几乎所有李旭修习过的,铜匠师父都达道了令人仰望的地步.相处的小半年来,李旭觉得自己就像一头渴极了的羊羔,拼命吮吸着对方的给养.而铜匠师父就像草原上的月牙湖,你永远看不清它的底部在哪.

"试试?"铜匠瞪大了眼睛,看怪物一般看着李旭.突然,他哈哈大笑起来,停下小锤,扯过一袋子酒狂灌了几口,接着,把小半袋酒水全部倒到了火上.

水汽嗤地一样腾了起来,接着,蓝色的火苗在炉子中涌动.铜匠不再说话,用铁夹子夹起刀坯,探到蓝焰中.被酒水激起的火苗迅速舔遍整个刀身,暗黑色的刀坯在烟与雾中渐渐模糊,又渐渐明亮.突然,弯刀发出一声嘶鸣,通体闪起耀眼的红光,有无数条细小的火焰,在未成形的刀刃处跳动,流淌.

"你小子有种,比我有种!"铜匠反复在火焰中翻动着刀身,像是评人,又像是评刀.

眼下这个对世务懵懵懂懂的小子还不知道他的到来已经在草原上掀起一股旋风.奚族、霫族、室韦、契丹,周围数个民族都已经被这股旋

风卷了进来.至于这股旋风将来会演化成怎样大的风暴,以自己的双眼,已经完全不可预知.

也许命运真的假手此人做什么大事吧.铜匠再次打量了一遍茫然不解的李旭,微笑着想.如果是这样,自己再勉强李旭做什么就有违追寻多年的天道了.他微笑着,把更多的烈酒泼进熔炉.

"你小子有种,比我有种.先去吃块牛肉,缓缓精神.下午咱们爷俩给它定型,开刃.你将来的路未必在草原上,有把好刀防身,活得会更容易些!"

"谢谢师父!"李旭从脚下拎起一个酒袋子,与铜匠手中的酒袋子碰了碰.铜匠师父没有解决自己心中的困惑,他也不再追问.有些事情需要自己去领悟,经历了半年多人生冷暖的少年已经明白了这个道理.

西尔族长已经准许自己收留张季和王可望,在他们的帮助下,货栈已经备齐了货物,在商贩们散去后便可开张.有了固定的货栈,部落中零散的物资就可以流动起来.有一个固定的收货方,行商们也会往来苏啜部更频繁.

李旭不仅仅想经营皮货和丝绸,书籍和纸笔的供货已经被他托付给了徐家伙计.他真诚地相信,随着读书、识字,中原人的善良与草原人的热诚会慢慢相融,部落中的血腥味道会慢慢被冲淡.自己虽然不能再读书、应科,却能在草原上推广圣人教化,未必不符合圣人的教诲.

想到这,少年的目光炙烈如火.

"怀着善意害人,往往比恶意更可怕!"铜匠师父敲了敲砧板,将李旭从睡梦中唤醒.

"害人?"少年人明亮的目光如星斗,闪烁着激情与困惑.

注1：古人锻钢技术见《梦溪笔谈》,"但取精铁锻之百余火,每锻称之,一锻一轻,至累锻而斤两不减,则纯钢也,虽百炼不轻矣.此乃铁之精纯者,其色清明,磨宝之,则黯然青且黑,与常铁迥异."

注2：阮籍、嵇康,是晋朝竹林七贤中最有名的两个,后代隐者的楷模.王、谢两家是有名的望族,南北朝时由盛转衰.刘、陈两家是南朝皇族,后崛起的贵胄.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七 上)

带着三分遗憾,七分喜悦,又一轮集市在牧歌中拉开了帷幕.

正如李旭事先所料,蜀锦的价格一路走跌.过于充足的货源和夏日的暖和天气打碎了行商们大捞一票的希望,没人再有机会重演去年李旭和徐大眼创造的发财神话.相反,在开集的第一天,曾经大热的蜀锦基本无人问津.

行商们本钱都不多,一次亏本买卖足以断绝他们继续行走塞上的希望.在关键时刻,苏啜部新开张的'有间货栈'解决了他们的燃眉之急.用货栈大伙计王可望的话说,好心好到发傻的货栈老板李旭大人答应在散集后以中原价格的双倍买下了行商们手中滞销的"破烂",并指点了商贩们一条明路,几家合资收购牧人手中的玉器和珠宝.

"这里的玉器和宝石价格偏低,如果你们几家合伙购买,卖到中原大城市去,获利可能不止十倍!"李旭看了看满脸愤怒和绝望的商贩们,低声建议.

"真的?你小子保证没糊弄我们?"几个自觉亏了本的商贩冲上前,梗着脖子问道.同样重量的蜀锦长度不及绸缎的五分之一,抱着发财的希望不远千里而来,最后却只获得了一倍的利,这个结果让人实在无法接受.

那个趁火打劫的缺德兔崽子拣足了便宜又卖好,谁知道他是否'又'在给大伙设圈套.

"常小二,把你的爪子拿远点!不知好歹的东西,有这么跟大人说话的么?"张三叔大步挡在李旭身前,冲着商贩们怒喝道.在他看来,无论李旭的建议是否正确,他能将商贩手中积压的蜀锦全部高价认购,已经念足了香火之情.如果有人到这个份上还踩着鼻子上脸,一旦苏啜部的武士发起火来维护银狼侍卫的尊严,谁也没面皮在李旭面前给这些贪心的家伙求情.

"真的,我前几天刚和他们交易过.霫族联军刚刚吞并索头奚部,有很多战利品需要处理!"李旭从张三叔背后走出来,友善地向大伙解释.

眼下正是夏季,谁也舍不得大规模屠宰牲口.所以牧人们当然无法提供充足的皮货行商.但刚刚结束了对索头奚部的劫掠,霫族武士手中都略有收藏.特别是像阿思蓝、侯曲利这样在部族中负有声望的勇将,无论是

临阵抢掠而来的,还是战后分赃大会上返还的,手中染了血的珍珠宝玉按中原售价都足以买下半支商队.但在霫人眼中,那些东西既不能换粮食果腹又不能用来打兵器,能卖到百十头羊的价钱已经出乎预料之外.

"小,小可无状,请,请李,李大人包涵!"被称作常小二的商贩讪讪唱了一个肥诺,低声赔罪.进接着,又向前蹭了半步,盯着李旭的眼睛问道:"他们换什么,是丝绸,茶叶,还是药材,什么价?跟谁谈?"

"都可以,除了铜钱和银子.价格要看宝石和玉器的成色和年限,具体交易时你们私下商量!不过大伙也别把价钱压得太低,否则下一次再来,买卖就不好做了."李旭笑了笑,十分肯定地回答.

张三叔的担心是多余的,他不在乎商贩们的无理.自己的父亲就是他们中间的一员,在商贩的身上,李旭能看到父亲的影子.于李旭眼中看来,这些商贩们的心情完全可以理解.毕竟一次行商亏本,就意味着全家都要捱上艰难的半年.坚苦的生活逼迫下,你不能指望每个人都保持着谦谦君子的风度.

他的话音刚落,整支商队立刻炸开了锅."真的,有这么便宜的事儿?""真的,旭子,你没糊弄我们么?"人们乱纷纷地追问.张三叔气得连连拍桌子,都无法将众人的声音压制下去.

"你们可以自己试试看.如果一时成交不了,可以把货物放在我的货栈寄卖.我手中叶有些玉器,明天也可以带来给大伙看看!"李旭把手向下压了压,大声允诺.

"多亏了您呢,李大人!"人们兴奋地喊道.大伙在片刻前还在肚子里暗骂没良心的小兔崽子仗势欺人,低价收购他们手中的蜀锦.现在立刻把"小兔崽子"夸成了菩萨,纷纷要求李旭为他们当中人,每谈成一笔交易,他们将心甘情愿让尊贵的李大人抽取一成的佣金.

李旭摇了摇头,笑着从背后把杜尔扯出来推荐给了大伙.只剩下一支胳膊的杜尔对宝石价值的了解远远高过了自己,让他来担任中间人,买方和卖方都不会太吃亏.

接下来数日,杜尔成了整个部落最忙的人.每天从一大早开始,他的嘴巴就没合拢过.既要替霫族武士们评估宝石的可能价值,又要把霫人的要价从牛羊的头数折算成茶叶、药材等部落必需品.还要理解买卖双方的需求,尽量让大伙都得到想要的东西.

部族武士眼中的珍宝,商贩们未必需要.而商贩们的需求,武士们亦未必能理解.特别是在最后一天的交易上,抱着希望前来卖马的牧人们一个个气得满脸通红.让他们感到侮辱的是,这些中原商贩宁可买那些跑不动的劣马,也不买骏马为坐骑.

"我,这匹马可以让你的马先跑一上午!一样的价钱,我把这匹追风驹换给你!"一个牧人怒气冲冲地向商贩喊道.对方怪异的行为让霫族武士们百思不解,还不习惯在交易中占别人便宜的他们宁可把胯下良驹折价出让,也不愿意用劣马欺骗商贩,侮辱自己的尊严.

"我,我不敢骑好马!"商贩擦着额头上的汗,艰难地解释.有便宜不占那是王八蛋,谁不知道骏马比劣马值钱.问题是,收购骏马回去,最后能落到自己手中么.

"你不会给他两匹劣马么?驽马跑得虽然慢,但可以用来拉车,吃肉,剥皮..."杜尔扳着手指头,一一列举着劣马的好处.末了,把手指向李旭一指,大声说道:"去年附离大人不就买的是劣马么,可见在中原劣马比良马更有用!"

"是啊,是啊!"商贩们汗流满面地附和.虽然受尽了官府欺压,在外人面前,他们还希望维护一点大隋的脸面,不把老爷们巧取豪夺的勾当说出去.毕竟大家都是中原人....

一个舍脱部的勇士走来,将小孩手臂大的一块羊脂玉塞到杜尔手中.然后,附在他耳边,低声请求道:"我这块玉石,要换一石,不,一石半茶叶!要是能换到,...."

"一石半茶叶,半匹丝绸,要那种薄薄的,软软的那种!"杜尔就地加价,比比划划地用突厥语向商贩们讲道.跟李旭和徐大眼交往半年多,他已经明白苏绸、浙绸和鲁绸的差别.所以尽量在达成交易的同时,保护自己族人的利益.

几个中原商贩核计了一下,把舍脱部勇士需要的茶叶和丝绸凑齐.常小二从杜尔手中接过羊脂玉,小心翼翼地放入怀中.然后从自家的货物中拿出一大块茶砖,放到杜尔身边的皮口袋中当谢礼.

舍脱部勇士看了看多出来的半匹绸缎,高兴地捶了杜尔一个趔趄."杜尔兄弟,谢谢你帮我.明天我送一头母羊来给你,刚生完崽,刚好挤奶喝!"

"好说,好说!"杜尔笑着回答.艰难地用刀子在身边的羊皮上画上一横,然后刻出舍脱部的印记.

直到晚宴的篝火点燃后,他才哑着嗓子完成了最后一笔交易.身边的十几个皮袋子满满的,装的全是行商们付出的佣金.手中的羊皮纸用刀子画满了横杠,每一个横杠代表着出售了宝石的牧民们许诺下的谢礼.

嘎布勒老爹一改吝啬风格,跟在杜尔的身后不住地邀请行商和牧人到他的毡包里喝酒.杜尔的妻子的眼睛则再度闪亮起来,望向丈夫的目光里充满了崇拜.

跳动的火堆旁,围满了舍脱、曷萨那、必识等从附近十几个部落赶来的武士.对苏啜部而言,这场集市的意义再度超越了货物的本身.临近几个部落的族长几乎都赶来了,甚至一些游牧地靠近太沵河畔执失拔汗老巢的小部落,也偷偷地派了使节前来"交易".

随着对索头奚部战争胜利消息的传开,苏啜、舍脱、曷萨那、必识等月牙湖附近的霫部联盟已成定局.执失拔汗至今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只能说明这只天鹅已老.老天鹅的头颅无力承担起王冠的重量,新天鹅取代它飞在阵列最前方想理所当然.

只要苏啜部保持着不败的战绩,并能像这几次集市一样,让草原各部分享到长生天的福泽.白天鹅的子孙们愿意追随在新的领头鹅的羽翼之后.

"远道而来的客人,苏啜部的营地永远为你们敞开!"西尔族长端着一碗酒走来,双手捧给了张三叔.告别宴会已经开始,作为主人的他,必须向客人表现自己的诚意.

他是这两次机会收获最大的人.

草原上气候恶劣,冬天长达五个多月.因此一年中有小半年道路断绝,没有任何外来货物运入.而来自中原的茶叶、盐巴、丝绸、药材又是牧民们的必须之物,所以一个能保证长期供货的集市,必然成为周边部落的中心.

"谢,谢谢族长大人!"第一次主持商队的张三叔还无法适应自己的身份,站起来,后退两步,感激地说道.

"尊贵的客人,是您和附离的到来,给让白天鹅再度展开了翅膀!"苏啜额托长老跟着站起身,向张三叔敬酒.

他带来的不仅仅是货物,更重要的一点是,这次突然发起的宝石、玉器交易,让勇士们进一步明白了他们的血没白流.一块小小的玉石可以换了足够一个家庭喝三年的茶砖.而那些弱小部落中,有的是珠宝玉石供诸霫联军的武士们去取.

"是啊,西尔族长,我真羡慕长生天把附离赐给你们部落啊!"必识部长老那弥叶酸酸地说道.

作为'有间货栈'的主人,李旭从没想过一个货栈的意义.作为一支小商队的头领,张三叔为诸位长老的尊敬受宠若惊.但对于苏啜西尔、苏啜额托、必识那弥叶等草原上的老天鹅,李旭和张三等人却是苏啜部当之无愧的贵人.

对于正在迅速膨胀的苏啜部而言,一个货源充足的货栈正是部落走向城市的起点,一旦周围其他部落对苏啜部的货物供给产生依赖性,苏啜部将其他诸部并于麾下也水到渠成.

"都是附离大人的功劳,这孩子又仗义,又有眼光!"张三干涩的脸上,亦带上了几分真诚的笑容.这是他第一次作为头领带一整支商队,如果不能做到让大多数人满意,今后从渔阳到塞外这条道上,他张老三的名字就无法立足.

他没有孙九的魄力和实力,唯一比孙九好一些的也许就是运气.有财神爷保佑的旭子在,大伙不想发财都难.

"是啊,附离大人是长生天赐给苏啜部的福星!西尔族长,我真羡慕你有这么多女儿啊!"舍脱沙哥大笑着喝干了碗中的酒.自己部落的几个年青武士都与附离交好,此人又即将成为苏啜西尔的女婿.凭借他如今的威望和越来越高的刀法,将来在草原上不难闯出一片属于自己的天空.

未来是属于新天鹅们的,老一代天鹅们必然要从队头慢慢移到队尾.

"附离是苏啜部的福星!"苏啜附离笑着举杯相和.自从附离和银狼出现在苏啜部,这个来自异族少年就遮盖了所有人的光芒.人们提起附离,几乎已经忘记了他这个族长的弟弟拥有同样的名字.

苏啜附离的目光越过火堆,扫向临近的另一团篝火.苏啜阿思蓝、舍脱哥撒纳、必识侯曲利,几个不同部族的年青一代英雄正和附离传看着一把弯刀.威风凛凛的银狼甘罗蹲在火堆旁,棕毛倒映着如水月华.

那柄弯刀比草原武士常用的弯刀长一尺,宽两寸.没有寻常弯刀那么大的曲度,只是很随意地收了一条弧线,就像晴姨的舞姿一样浑然天成.

你可以说他是中原的横刀,但比横刀更宽,也更结实.可以说它是弯刀,但比弯刀更长,也更利于砍杀.亦或说二者都不是,它兼具了横刀和弯刀的所有优点,完全已经自成一家.

苏啜阿思蓝在火堆旁,信手抽出了铜匠的得意之作.一道水一般的刀光脱鞘而出,让大大小小的火堆黯然失色.

隔着数丈距离,苏啜附离依然感受到了刀锋上那股逼人的光芒.刹那间,那刺骨的寒意直入他的心底.

注1：横刀,即后人口中的唐刀.起于隋,体直,马战步战通用.为现今骑兵马刀的鼻祖.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七 下)

商队离开后的第二天,徐大眼回了部落一趟.与李旭、陶阔脱丝、娥茹、杜尔等人稀里糊涂喝了一场酒,然后又匆匆赶赴了东南方的新开河畔.

"契丹人要给索头奚部报仇!"临行前,徐大眼的匆匆丢下了这样一句.至于契丹人与奚人到底是什么关系,李旭、阿思蓝等人谁也不清楚.除了霫族外,这片草原上还生活着奚、契丹、室韦、靺鞨、突厥五大部族,十几个李旭叫不出名字,亦不相统属的小部落.他们都以狼为自己的祖先,彼此之间都可以算亲戚.他们互相征伐千年不断,彼此之间亦可以算仇敌.索头奚人被突厥人赶得无家可归时,契丹人拒绝他们迁入自己的草场.如今索头奚部灭亡了,契丹人又念起了香火之情来.凶霸霸地要求诸霫联军释放来自索头奚部的战俘,并"归还"亲戚家的财产和牛羊.

在没将霫族诸部整合成一体前,苏啜部没有和契丹人一战的实力.所以他们只能派遣使节与契丹人讨价还价.智慧比月牙湖还深的徐贤者认为,契丹人给索头奚报仇是假,借机打秋风是真.诸霫联军只要在边境上做好防范,战斗一时半会儿打不起来.

没有战争的日子里,风吹净了血腥的记忆.李旭的客栈快速发展起来,生意火得出乎所有人预料.张季、王可望都算是商家出身,讨价还价是他们的拿手本事.再加上一个识得汉字的阿芸在一旁协助,合三人之力打点一个小货栈绰绰有余.

生意上的事情不再用费心后,李旭就把全部精力转到练武和温习功课方面来.铜匠师父是个好老师,李旭不但可以从他那里学到刀马之术,原来为讨好杨老夫子而死记硬背的那些记载越公战绩的文字,经铜匠一解释也霍然开朗.师徒二人有时为了杨夫子的一个记录争执得废寝忘食,直到惹得铜匠师娘发怒,才讪讪收场.第二天铜匠却又忍不住命令李旭将杨夫子的笔记背诵出来,由自己琢磨其中玄妙.

铜匠对南陈念念不忘,总是扼腕长叹当初若有人从某处发一奇兵,足以让大隋四十万兵马折戟沉沙.但越是如此,他越佩服北隋将帅的智谋和胆量."大陈不是亡于叔宝一人之手!如果当日南方有一个高颖或杨素在,也不至于局势糜烂如此!"曾经无数次,铜匠师父带着三分醉意赞叹.当年

的爱恨仇怨早已成为过眼云烟,如今对于昔日对手,他心中只有佩服和崇敬.

"他们都说,是张皇后迷惑了陈叔宝,所以大陈才亡了国!"李旭笑着和师父抬杠.

"兴亡都是男儿事,男人做了缩头乌龟,所以才把罪过都推到了女人身上!"铜匠喝了一大口酒,用铁砧做鼓,敲打出一片金戈铁马之声."江山美人,不过是一场好梦!你记住这句话,凡事放开眼界,才能海阔天空!"

"江山美人?"李旭知道自己的师父又把杨夫子的笔记当作了下酒菜,于不知不觉间喝过了头.自己不过是一个懵懂无知的傻小子,指点江山是罗艺、杨素那些大英雄的事.至于美人么,他眼前飘过一个窈窕的倩影.

陶阔脱丝与他已经有了婚姻之约,也不再急着按霫人的传统去钻他的帐篷.二人偶尔策马出游,从天明逛到日落,马蹄踏过之处,写不尽的诗情画意.

"附离,咱们,咱爹妈真的不会嫌我是胡人么?"拉着自己的马缰绳,陶阔脱丝幽幽地问.娥茹每日黯然伤神的样子让小蛮女很担心,唯恐自己的姻缘也出了纰漏,重复姐姐和徐大眼的悲剧.

"我爹妈才不管那么多.他们巴不得早日抱孙子呢!"李旭抬起手,轻轻摘去陶阔脱丝头上的一片草叶,微笑着安慰.

商队走了有些时日了,但父母的回信还没有被人捎来.非但如此,交托给徐福和王麻子营救孙九的事情也没有任何下落.一个人时,李旭常常为这些事担心.有时候担心父母并不像自己想象一样豁达,能接受一个胡人做儿媳.有时又怕王麻子胆小误事,让孙九无法逃脱贪官之手.至于到底担心九叔多一些还是担心和陶阔脱丝的婚事多一些,少年人自己也弄不清楚.

"那张三叔他们怎么还不送信回来?"陶阔脱丝低下了头,用靴子踢起了一块碎石.石块在初秋的草尖上画出一道微痕,转眼淹没在了浓绿色的波涛之间.

"三叔那个人贪心,估计还要组一支商队才肯来吧!"李旭对陶阔脱丝愁眉不展的样子大为心疼,伸出胳膊,轻轻拢住了她的双肩.

陶阔脱丝的肩膀向后仰了仰,舒舒服服地靠在了李旭的胸口上.最近半年多来,李旭的身体又窜起了一大截.部落中丰富的牛羊肉为正在长身

体的少年提供了充足的养分,再加上每日习武、纵马等因素,使得李旭的肩膀、脊背都变得非常宽阔.即便隔着衣服,少女也能感觉到对方胸口坚硬的肌肉.那一块块腱子仿佛有魔力般,每当靠上去,少女就不愿意再把头再抬起来.

秋天已经来临的,草尖上已经染得了些许阳光的颜色.风吹过时,层层绿色的波浪间跳动着金色的鳞光,仿佛一片海湾在苍穹下荡漾.马如鱼,羊如贝,至于人,则是蜃楼间自在的神仙.

"阿欠!"几根银色的头发随着呼吸卷进了李旭的鼻孔,痒得他打了个喷嚏.胸口处传来的温柔和秋风送来的少女体香让他感到很迷醉,在无边无际的草海中,没有任何尘杂的阳光下,他真想就这样长醉不起.

"附离,等哪天我老了,不再漂亮了,你会厌倦我么?"少女甜腻腻的声音从胸口处爬过来,顺着耳朵一直爬入心底.

"不会,我肯定不会!"李旭低头附在少女耳边发誓.陶阔脱丝晶莹的耳垂像一粒葡萄,诱惑得他忍不住轻轻咬了一口.

陶阔脱丝嘤咛一声,融化了一般粘在了他得身体上.李旭抱着一团跳动的火焰,缓缓坐了下去.两匹马唠唠叫了几声,不耐烦地跑远.天地间顿时空旷起来,夕阳下,草尖上,只留下一双互相依偎的影子.

"你是父亲一样的英雄,而我又没晴姨那般的心机..."

"我不是英雄,我只是小行商,来自中原的小行商...."

"你是我的英雄,永远都是...."

娇艳的殷红缓缓迎来,遇到坚硬的双唇,看不见的闪电突然涌起,激发了一场小小的雷暴.如流云般,两道颤抖着的睫毛轻轻拂拭在被草原上的风吹出了几分男子粗糙的面颊上.风止,草静,一颗羞红了脸的夕阳缓缓向西方躲去,躲去.

"的,的的!"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敲碎了草原上的静谧.紧接着,远处又传来了一声女子的惊呼.绵羊慌乱的惊叫、牧羊犬狂噪的咆哮,惊雷般从远处同时滚了过来.

"是帕黛!"李旭和陶阔脱丝同时跳起.阿思蓝的妻子帕黛已经怀孕八个多月了,她却不愿意躲在毡包中待产.每天坚持着走到草原上,安排自家的属户和牧奴抓紧时间收割秋草,木柴.草原上秋天很短,夏天刚过去没多久第一场雪就可能落下来.去年的征伐为阿思蓝家中增添了十几个

奴隶和一大堆牲畜,如果不趁着落雪之前储备足够的木柴和草料,寒冬来临后就可能有人或牲口冻死.

陶阔脱丝吹了声口哨,把两匹坐骑唤到了近前.二人飞身上马,从马鞍后不约而同地摘下了角弓.敢在苏啜部营地附近撒野的,只可能是孤狼或者铤而走险的马贼.霫人有保护妇孺的传统,无论是兽群和马贼来多少,李旭和陶阔脱丝都有义务保护帕黛安全逃离.

"应该带着甘罗出来!"李旭一边拼命驱赶着坐骑,一边后悔地想.甘罗已经长得比任何牧羊犬都大,嚎叫时凛然生威,有它在,即便是上百只的野狼也不敢靠近羊群半步.

"是雕!是雕偷了阿思蓝家的羊!"陶阔脱丝指着天空大喊,声音如释重负.雕是天空中的霸主,从天鹅、羊羔到野兔,所有身体比其小的活动生物都是其袭击对象.在夏秋之交,小羊羔刚刚脱离母羊庇佑,对外界危险懵懵懂懂.骨小肉嫩的它们是大雕的最佳狩猎目标.

顺着陶阔脱丝的指向,李旭也看清了那只低飞的身影.那是一只成年黑雕,双爪握着一头肥硕的羊羔,所以飞得只有三十余步高.流云般的雕影后,几十匹骏马快速飞奔,马背上的骑士一边挥动缰绳,一边向大雕发出大声呵斥.

那雕儿仿佛故意和人斗气般,既不肯将羊羔放下,又不加快飞行速度.悠哉游哉地拍打着翅膀,把天空下所有威胁都视作无物.

"太好了,帕黛姐姐没事!"陶阔脱丝带住马缰绳,拍打着胸口说道.过度的惊吓和高速疾驰让她的心几乎跳出了嗓子眼,脸色也变得红红的,如盛开的桃花般娇艳.

李旭笑着看了看身边的如花美眷,轻轻将箭搭上了弓弦.他曾经答应过亲手射一只雕下来给陶阔脱丝看,陶阔脱丝也许已经忘记了当时的承诺,但他自己却没有忘记.

低飞的大雕本能地感觉到了来自下方的威胁,嘶鸣一声,加快了翅膀扑打速度.在众人惊诧的目光中,它越飞越高,越飞越高,突然,双翼一顿,整个身体连同爪子间的猎物同时跌了下来.

黑雕落入了草丛中,甩脱爪子上的羊羔,摇摇晃晃地跃起,飞高.摇摇晃晃地落下,摔倒.如醉了酒般再度飞起,又再度跌下.终于,它没有力气再举翅膀了,抬起头,凄凉地叫声响遍原野.

"嗤!"雕鸣声绵绵不绝.这只天空的霸主致死不能相信,有人在它展翼之后还射中了它.

"附离!"陶阔脱丝兴奋地大喊大叫,策马追在李旭身后向黑雕落地的方向奔去.她看见了心上人为自己做的一切,纵马,弯弓,仰射,在少女眼中,整个草原上从来没有一个男人引弓疾驰的动作像附离那样做得如歌般流畅.

李旭收弓,纵马,在马蹄从黑雕身边掠过的刹那猛然俯身,行云流水般将雕的尸体抄了起来.于疾驰中拔下弓箭,兜转马头,迎着陶阔脱丝的笑脸跑回.

二马错颈,知趣地停住了脚步.

"送你!"铁塔般威武的少年手提着双翼低垂的黑雕,豪情万丈.

"为什么?"向来不知道客气为何物的陶阔脱丝突然害羞起来,低下头,玩弄着马缰绳,声音细若蚊蚋.

为什么?李旭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想起了当日的诺言.看着陶阔脱丝娇羞的模样,眼前突然仿佛有灵光一闪,手举黑雕,大声回答:"因为我要娶你做老婆!"

"你说什么?"陶阔脱丝的脸瞬间充满了潮红,本能地追问了一句.

"我要娶你做老婆!"不顾周围渐渐靠拢的人群,李旭对着陶阔脱丝,大声重复.

"我要娶你做老婆!"梦幻般的阳光下,誓言随着晚风在草尖上飘远.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八 上)

没想到眼前的榆木脑袋突然开了窍,陶阔脱丝的脸刹那羞得如天边晚霞.双目波光流传,说不尽的柔情蜜意.正相看两不厌间,突然听到有人大声喝道:"兀那小子,你讨好婆娘便是,也不能杀我家的雕儿做礼!"

李旭心里打了个突,猛然回转身来.只见十几个身披猩红色披风的陌生壮汉围成了半面扇子形,齐齐切断了自己和陶阔脱丝的去路.做了大半年神棍,他好歹也算经历过战阵之人.一看队形,就知道壮汉们来意不善.立刻将黑雕尸体向马背上一丢,左手提起马缰绳,将陶阔脱丝掩至身后,右手翻腕,紧紧地搭在了弯刀柄上.

"你家大雕,有什么证据?"陶阔脱丝不相信有人胆子大到敢在苏啜部附近对自己动手,从李旭身后探出半个头来,怒气冲冲地反问.

"瞎了眼,你看那脚环!"

"野雕有带脚环的么?"壮汉们乱纷纷叫骂.一个个跃跃欲试,随时想把李旭和陶阔脱丝砍翻于马下.

李旭在马背上快速侧了侧头,眼角的余光扫到了雕足上的金环.那是由纯金打造脚环,花纹精巧紧密,层层金丝花纹之间,隐隐约约还刻着几行文字.

这下麻烦大了,扁毛畜生肯定是猩红披风们的眷养之物,怪不得它方才偷了阿思蓝家的羊羔却不急着高飞.李旭心中暗道,正琢磨着如何开口向对方赔罪,又听见身后的陶阔脱丝大声反驳:"是你家养的雕儿有怎么样?若不是你们纵容黑雕抢我家羊羔,附离怎么会放箭射它!既然是你们无礼在先,又怎能怪我们看不清它是家养的还是野生的?"

身穿猩红披风的壮汉们在草原上横行惯了,自家黑雕抢了别人的羊羔,他们素来只当玩耍.所谓呵斥追赶,原本就是装模作样.万万没想道到在这偏僻之地还有李旭这样的楞头青,不问青红皂白一箭就将黑雕射了下来.

被陶阔脱丝一语揭了短处,他们立刻恼羞成怒.当下有人大声嚷嚷了一句:"与这些野人费什么话,直接砍翻给黑雕偿命罢了!"说完,马头向前一纵,径直向李旭扑来.

才冲出三五步,斜下里突然飞来一支冷箭,从马眼直入马脑.那战马登时气绝,"扑通"一声摔倒在地,把马背上的红披风向前甩出了三丈多远,砸倒了数尺野草,抽了抽,再也不能动了.其他红披风壮汉大吃一惊,齐齐带住了缰绳.敌我双方同时侧目,只见一个霫族武士带着十几个牧人,气势汹汹地狂奔而致.

"阿思蓝,你怎么才追过来!"陶阔脱丝高举着弯刀,冲着来援的武士大叫道.

"帕黛被他们的畜生惊了胎气,我刚才忙着照顾她!"阿思蓝恨恨地看着红披风们,将另一支羽箭搭到了弓臂上.十几个牧人手持放弯刀和套马索,气势汹汹地跟在他身后,只待阿思蓝羽箭离弦,就要一拥而上将对方撕个粉碎.

"哪里来的野人,竟然敢攻击突厥狼骑!"红披风中的带队者气急败坏地自报家门,脸上的表情虽然凶悍,坐骑却不知不觉间向后挪了数步.他们已经见识过了阿思蓝方才一箭之威,此刻对方人多,自己人少,没人愿意稀里糊涂地丢了性命.

"哪里来的畜生,居然敢在苏啜部的草场撒野!"阿思蓝铁青者脸,大声回骂.刚才黑雕从半空中扑落,刚好掠过妻子帕黛的脚边.临盆将近的帕黛吃了一吓,立刻肚子疼得站不起身来.他忙着照顾妻子,所以才未能弯弓追赶那头黑雕报仇.如今李旭因射雕惹出祸来,雕的主人即使是天王老子,他也得挺身与朋友硬扛.

双方说的都是突厥话,词汇不多,语气却是生硬得很.眼看着冲突一触即发,远处突然传来一阵激烈的马蹄声,有人一边策马疾驰,一边大声喝道:"全给我住手,有什么话大伙慢慢说!"

话音刚落,马头已经逼近猩红披风的身后.十几个猩红披风壮汉立刻跳下马背,让出一条通道,恭恭敬敬地俯身回应:"是,属下谨尊却禺大人吩咐!"

"却禺?"李旭和阿思蓝迷惑地对望.从红披风们的恭敬态度中,他们猜到来者身份不低.但苏啜部与突厥人交往并不多,却禺到底是官职名还是人名,他们根本弄不清楚.

"你们为何与人冲突,难道忘了我的叮嘱么?"须臾间,来人已经冲到人群当中.更远处,还有四十几骑遥遥地追赶过来.

"呜——呜——呜——"负责警戒的苏啜部牧人在远处吹响了号角,超过五十人的队伍临近,无论来意是善是恶,部落中都必须做好相应准备.

此起彼伏的号角声让来人吃了一惊,四下看了看,又打量了一下李旭和阿思蓝的装束,躬身施礼,问道:"站在我面前马背上的可是白天鹅的子孙么?阿史那却禺奉大汗命令前来问候白天鹅的后人!"

"苏啜阿思蓝、附离、苏啜陶阔脱丝见过却禺大人!"阿思蓝收起角弓,手按肩头俯身还礼.整个霫族都是突厥的附庸,虽然弄不清楚来人的身份,阿史那家族这个响亮的名号,草原上却没有人不知晓.

那是突厥王族的姓氏,意思为母狼的初乳,诸狼的长者.几百年来,草原上世代以此姓为尊.

"原来是苏啜部的好兄弟,天鹅的阵头!"阿史那却禺拊掌大笑,"我这几个属下缺乏教养,冲撞了自家兄弟,请阿思蓝兄弟不要见怪!"

有道是伸手不打笑脸人,况且对方还是带着善意到霫族来出使的突厥王室后裔?阿思蓝无奈地笑了笑,回答:"他们放雕惊吓了我的妻子,我已经看过了,没惹出什么大祸来!"

"你们几个畜生,我临行前怎么吩咐你们来!"听到阿思蓝的回话,却禺立刻抡起马鞭,劈头盖脸地向红披风的头领抽去.

方才还气势汹汹的红披风头领立刻矮了半截,接连捱了好几鞭子,才大着胆子解释道:"回禀大人,他,他们,他射死了您的黑雕!"

"啊?!"阿史那却禺惊叫了一声,回头看向了阿思蓝和李旭.在李旭的马背后,他看到了一双低垂的翅膀.那是他家宝贝的双翼,每一根羽毛他都记得.

雕是天空之雄,筑巢在万丈绝壁之上.想养一只雕儿,必须在其刚刚孵化时便从窝中将其掏出.取雕途中又要留神脚下石壁,又要提防母雕和雄雕从半空中袭击,往往要付出十几条人命才能换得一只幼雏.而幼雕脾气倔犟,非新鲜血肉不食,受到虐待即死,把它平安养大不知又得花费多少功夫.再加上训练其侦察敌军动向,听从主人号令所耗费的人力物力,一只训练有素的黑雕价值已经远远超过了同等重量的黄金.所以,看见黑雕偷了别人家的羊羔,突厥狼骑们绝对不会认真替羊羔主人讨还公道,暗地里还期待利用这种行为保持雕儿的野性.

"它偷了阿思蓝家的羊,又吓到了怀孕的帕黛,我以为它是野生之物,就一箭将其射了下来!"李旭从背后将黑雕的尸体拎起来,放在地上,讪讪地向阿史那却禺赔罪.

从对方气质和打扮上,他推测出来人在阿史那家族中身份不低.对方所带的四十多名侍卫已经慢慢跑近,在不远处列了一个骑兵长阵.如果在西尔族长率领守营武士赶来前双方起了冲突,苏啜部的牧人们肯定要吃大亏.

"它惹祸在先,否则附离也不会动手反击!"陶阔脱丝从李旭身后走出来,与他并肩而立.来人所骑的骏马远比其他人的坐骑高大,几百步的距离瞬息而至.如果此人因为伤心黑雕的死想和附离打一架,附离在坐骑方面就吃了大亏.小丫头不想管突厥什么家族,只想着如何与心上人并肩抵御强敌.

"你只用了一箭就射落了它?"楞了半晌,阿史那却禺抬起头来,叹息着问道.此行负有重要使命,他自然不会因为一头黑雕和苏啜部伤了和气.但经过躲避弓箭训练的雕儿居然被一个黑头发黑眼睛看上去极像汉人的无名小子一箭射翻,这个结果他无论如何也难以接受.

李旭点了点头,不知道对方为何有此一问.扁毛畜生当时飞得那么低,非但是自己,阿思蓝、陶阔脱丝,甚至阿思蓝家的几个持弓从户,都可能一箭结果了它.

"这小子从侧面赶上去,不由分说就是一箭!"被却禺抽得鼻青脸肿的红披风头领指着李旭,不怀好意地诬陷.

阿史那却禺的眉毛猛地一跳,回头横了头领一眼,命令他闭嘴.带动马缰向前走了几步,和颜悦色地向李旭请求:"你用的是什么弓,能借给我看看么?"

"当然可以!"李旭大方地从马鞍后解下了弓囊,双手递了过去.阿史那却禺在听说黑雕死讯的刹那脸上所表现出来的悲愤他看得清清楚楚,如此愤怒的情况下,此人还能保持礼貌,其修身养性的功夫着实令人敬佩.按徐大眼的说法,这种能在任何时候都保持头脑冷静的人最好不要与之为敌,否则,一定要打起十二分小心来应付.

阿史那却禺反复端详弓臂,调整了一下弓弦,接连拉了几个半满,终于明白了黑雕今天遇难的原因.双翼张开有马背长短的大雕振翅时所带动的风力极其强劲,寻常牧弓射出的羽箭被风力一荡,早就歪了,即便侥

幸射中了雕身,剩下的力道也穿不透那厚密的羽毛.而手中这把,却是大隋全盛时期所制之物,非膂力极大之人发挥不出其全部威力.一旦能满弓而射,羽箭速度快如电光石火.这样的弓,整个突厥王庭才有七把.其中一把还被拿去给工匠做样品仿制时弄坏了,至今无人能够修复.

想到这,阿史那却禺还弓入囊,试探着问道:"这位小兄弟,你这弓能转让么?"

一句话,惊得在场之人全部将手按到了刀柄上.对草原上的男人来说,肩上弓、手中刀,胯下坐骑皆代表着自己的尊严.朋友之间可以把兵器和战马当礼物相互赠送,陌生人若出言讨要对方兵器或坐骑,则等于明明白白告诉对方自己想和他决斗了.

"您的坐骑甚为神俊,不知道能否卖给我?"李旭擎刀在手,淡然反问.

阿史那却禺的坐骑唠唠叫了几声,前蹄高高扬起.作为曾经战阵的良驹,它本能地感觉到了从对面弯刀上传来的压力.那是来自冰湖底部的阴寒,在少年怒气的逼迫下,彭湃汹涌如风暴.

"嗯?"阿史那却禺楞了一下,立刻意识到是自己一时失言引起了双方的误会.带动坐骑退开数步,避开李旭的锋芒,笑着解释道:"小兄弟莫急,我只是一时心痒,随口而问,并非有意挑衅.你们干什么,还不给我退下!"

后半句却是对身边侍卫和不远处的骑兵所发,一喝之下,威压自生.涌上前护主的红披风们和外围的突厥狼骑同时停住脚步,动作整齐得如同被同一支无形的手臂猛然拉住了一般.

这是百战之兵才能达到的境界,苏啜部牧人虽然经过了徐大眼和西尔族长的严格训练,却远做不到这种水平.李旭回头看了看众牧人的脸色,知道在刚才一瞬间己方已经落了下风.摇摇头,故意不知好歹地回答:"你见我的弓心痒,我见你的马也心痒难搔,不如这样,用我的弓换你的马,如何?"

"哄!"突厥狼骑中爆发起一阵哄笑.他们从没见过这么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居然主动开口向却禺大人要求以弓换马.整个突厥王庭,在骑射方面能压得住却禺的人不超过五个.而眼前这个黑发少年虽然射雕在先,脸上的胡子却还是软的,分明是初生的牛犊,不知道老虎的牙齿有多锋利.

"你可知道此马由何而来?"没相到对面的少年敢反逼自己一步,阿史那却禺不由得动了几分怒气,一边将弓交还给李旭,一边大声问道.

李旭笑着摇头,只要将却禺挤兑住,他就算涨了自家威风.至于对方胯下骏马是什么良种,说实话,他根本没看出来,也不太在乎.

"这是突厥王族从万里之外的波斯王族手中用一千名奴隶换来的良种与契丹人进贡来的托纥臣野马交合而生,日行千里,非有阿史那王族血脉者不得骑乘!"却禺冷笑着,带着几分狂傲说道.

"小子,听到了吧!"红披风们大声起哄,声音里充满了不屑.

"那你可知道我手中弓的来历?"李旭被对方轻蔑的眼神挑起了火气,高举着却禺归还回来的骑弓反问.

"你且说说!"阿史那却禺向后缩了缩肩膀,做出一幅洗耳恭听的模样.滑稽的动作又惹得他身后的突厥人一阵大笑.

"这是大隋上谷客栈掌柜花一顿饭钱换来的骑弓,经大隋小贩李旭手调整,平时射射兔子打打雀儿,不值几个钱儿,但是,此为男人尊严,千金不易!"李旭淡然一笑,不卑不亢.

他的前半句话用词极其诙谐,连阿思蓝等人都忍不住露出了笑容.待到后半句,却郑重无比,特别是那句千金不易,简直是掷地有声,一时间把什么王族,什么良种全部比了下去.

突厥王族有尊严,大隋小贩也有尊严.长生天下,这两种尊严无分高矮.

阿史那却禺笑不出来了,再度上下打量起眼前这名穿着霫人衣裳,披散着头发,却自称为大隋小贩的年青人.此人身高八尺开外,肩宽背阔,放在突厥人中也算得上一个壮汉.年纪虽然小,言谈举止当中却充满了阳刚之气.一双眼睛明澈幽深,无论与谁的目光相遇都决不退缩.

此子绝非寻常小贩!阿史那却禺心中暗道.猛然想起了传说中的一个人物,笑了笑,回答:"你的弓换我的马,倒也不算辱没.只是将良弓和宝马分开了过于可惜,不如我们二人来赌一赌,赢了的拿走弓马,输了的也别怨天尤人,如何?"

"当然可以,你说赌什么?"李旭大声问道.为了苏啜部的尊严,此时他是绝对不能退缩的.况且眼下还有陶阔脱丝在侧,男子汉的肩膀更应坚固.

"赛马!"却禺笑着摇头,"你的坐骑吃亏,他们肯定笑我欺负你."

"比射!"李旭学着却禺的样子摇头,"你的弓不灵,我们苏啜部男人不能欺负远客!"

"你这小子很有意思!"却禺在家族中地位崇高,几个叔伯兄弟却都是竞争者,关系处得极其僵硬.而身边侍卫玩伴,却谁也不敢这般与他说话.乍一碰上个不知道深浅的,反而让他感觉到几分乐趣.

事以至此,他也不急着赶路了.跳下马来,把缰绳交道阿思蓝手里,说道:"麻烦这位兄弟作个见证,一会儿我若是输了,你尽管将马给他!"

李旭见对方洒脱,也跟着跳下了马背,上前几步,把弓囊交到却禺的侍卫手里,笑着叮嘱:"如果我输了,这弓就归你家主人."

却禺再次看了看李旭,更加坚定了自己心中的推断.此人就是传说中半夜闯入敌营,咬死了五十多名奚族武士的圣狼侍卫.自己这次是为安抚苏啜部而来,通过一场赌赛将射雕引发的误会揭开去是最好不过的选择.想到这,他以极其细微的动作向侍卫使了一个眼色.

侍卫躬身领命,双手托着弓,走到阿思蓝身边与其并肩而立.此时射雕风波已经完全被即将举行的赌赛化去,双方之间虽然还有隔阂,却已经没太多敌意在了.

突厥狼骑和苏啜部牧人们纷纷下马,在李旭和却禺身边围了个大圈子.草原上赌赛,不过是骑马、射箭和搏击 (包括摔跤)三项.从小到大牧人们就这样玩,无论输赢,大家都不能伤和气,也不能耍赖,否则就会被所有人给瞧不起.

"比什么?"李旭和却禺同时发问.跳下马来,二人才发现彼此身高差不多.只是却禺的年龄已经三十出头,而李旭看上去却只有十五、六岁.

三十岁的壮汉摔十五岁少年,赢了也没什么光彩.却禺虽然脾气桀骜,却也是个磊落汉子.想了想,说道:"你说,拣你最拿手的!"

"我最拿手的是背古诗!"李旭耸耸肩膀,开了一个无伤大雅的玩笑."阿史那家族出来的人,想必诗歌造诣强我远甚.今天你们远道而来,鞍马劳顿,咱们不如比文雅一点的!"

"你这小子,我怎能跟你比写诗!"却禺被气得苦笑不得,佯怒着说道.

"那比喝酒,你敢么?"李旭等的就是对方这句话,大声追问.

阿史那却禺又是一愣,没想到一个汉人居然敢跟自己比酒量.突厥民族认为酒能生血,越是勇士酒量越大.看看对方天真的笑容,他笑着回答:"比酒,看谁喝得多.一会儿输了,你可别哭!"

"一会儿醉了,你可别装糊涂赖帐!"李旭大声回敬.

围观的狼骑和牧人们轰然叫好,纷纷走到自己的战马前,将一袋袋马奶酒解下.马奶酒是所有塞外民族必备之物,既可以当酒解乏,又可以解渴生津,几乎每个出行的牧人都会随身带着几袋.片刻功夫,装酒的口袋就在却禺和李旭面前堆成了小山,二人用眼光互相望了望,解开皮绳子,对着喝了起来.

"一,二,好!"狼骑和牧人们大声喝彩.两个比赛的男人酒量都不小,却禺高举口袋,大口向嗓子里倒.李旭垂头鲸吸,喝酒的速度自然也不慢.转眼间,却禺喝空了四个皮口袋,低头看看李旭,发现对方脚下摆了两双皮袋,手中正再解第五只口袋的皮绳.

"坏了,这小子是个酒篓子!"却禺吃了一惊,心中暗叫不好.马奶酒的浓度远高于中原黄酒,所以往来塞上的汉人基本上两袋酒已经可以被放翻,鲜有能喝光第三袋者.而对面的少年四袋落肚,脸色却丝毫未变.双目之中温情脉脉,反而喝出几分如遇到老朋友般的热切来.

却禺解开第五袋皮绳,仰天灌了下去.喝酒的动作太快,一袋之中有三成酒到了前胸上.这已经是耍赖行为了,李旭却视而不见.解开第六袋马奶,不急不徐地吸进口中.

整个上谷,李旭的舅舅张宝生是唯一一个会把米酒浓酿的人.马奶酒虽然烈,却远达不到有间客栈的精酿程度.况且舅舅张宝生曾经"传授"过饮酒之道,越是匀匀地喝,越不容易醉倒.反而那种起初狂灌猛灌,稍后连喝带洒的人,看似精明,实际上没战,心已经输了.

阿史那却禺拎了第六袋在手,却看见了李旭开始解第七个皮袋子.他知道今天自己已经注定陪了黑雕又丢马,站起身,拍拍手说道:"算了,战马归你.它叫黑风,望你将来纵横驰骋,别委屈了它的血脉!"

"多谢却禺大哥!"李旭放下酒袋,强压着腹内翻滚的酒气站起身.前行几步,从侍卫拿起自己的弓囊,双手捧给了却禺."我的弓不卖,却可以赠给朋友!"

却禺接弓在手,喜出望外,恋恋不舍地摸了又摸,却终又将弓交还于李旭之手,正色道:"既然,既然我输了,就,就不能坏了,怀了规矩.你苏啜部男人是男人,我突厥男人,就是,就是孩子么?"

"好一个突厥男儿,不愧是阿史那家族的血脉!"人群外,有人大声赞了一句.

李旭接弓在手,扭头回望.只见苏啜附离带着百余名牧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站在众人身后.从牧人们脸上嘉许的笑容望去,显然刚才自己与阿史那却禺赌赛喝酒的情景,大家都看在眼里了.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八 下)

当晚,苏啜部诸人以迎接贵客之礼款待阿史那却禺及其随从,举部狂欢,篝火从中央大帐旁一直点到了营地外.席间,苏啜附离一再要求李旭将战马归还给客人,都被阿史那却禺以愿赌服输为理由推辞了.酒酣之际,额托长老问起客人来意,阿史那却禺也不隐瞒,把此行使命一一道出.

原来,有十几户索头奚部牧人逃到了突厥王庭,向启民可汗哭诉被苏啜部灭族之痛.启民可汗"心存慈悲",不愿意看到自己麾下的子民自相残杀,所以特意派了阿史那却禺来东方了解战争始末.

"什么了解战争始末,分明是讨要好处来了.若是想调停,去年冬天突厥人忙个什么?"陶阔脱丝趁着倒酒的功夫,俯身在李旭耳边说道.

"突厥人势大,先看额托长老怎么回答!"李旭用汉语低声回应.二人你我情浓,说了几句,就把话题扯到了别处.至于额托长老怎么向突厥使者申诉被索头奚部落袭击掠夺之苦,十句倒有九句没听真切.

"若不是附离、阿思蓝他们几个机警,今年向大汗哭求的,就是我们苏啜部了!"额托长老声情并茂地讲述完了索头奚部侵犯草场,掠夺牛羊,杀死牧人等种种罪恶,把话题终于转到战争的起因上来.

"当时附离他们只有六个人,索头奚居然派了二十八名斥候追杀,为的就是不走漏消息,以便在当天夜里把白天鹅的子孙一举屠戮干净!"必识部长老那弥叶在一旁添油加醋.如今,月牙湖畔霫族各部已经同气连枝,渐渐有了浑同一体的趋势.帮苏啜部对付过眼前麻烦,将来各部合并后,念及今日功劳,自然少不得他一个长老的席位.

"是啊,是啊..."几个大部落长老纷纷附和,绘声绘色地讲起了六个霫族少年如何力抗二十八名训练有素的斥候,如何在冰天雪地里与对方周旋了数个时辰,终于保证了消息及时传回了部落的英雄事迹.再提起各部如何仓卒迎战,如何为了保护自家的老弱妇孺奋不顾身,以千余牧人打败了对方数千骑兵....讲到无奈处,一个个凄然泪下.

"你是说,是附离在一百五十步外,射伤了对方的斥候头领?"阿史那却禺认认真真地听完了长老们说的每一句话后,低声发问.

所谓了解战争始末,本来就是走个过场.突厥王庭对于霫、奚、契丹、室韦等部落向来执行羁縻政策,无论谁打垮了谁,只要胜利方保持对

突厥的效忠,就不会发大军征讨.苏啜部的崛起已经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阿史那家族现在需要决定的是扶植苏啜西尔替换掉原来的霫族诸部大埃斤执失拔,还是打压苏啜西尔,继续维护执失拔的权威.至于几个索头奚人的哭诉,随便画一小片够二十户人家谋生的小草场给他们,也就可以耳根清净了.

"是附离发箭打乱了对方部署,徐贤者定计诱惑斥候分兵.然后他们六个以少打多,干掉了对方一半人马…"舍脱沙哥对两个汉族少年异常推崇,挑着大拇指向阿史那却禺汇报.

"当时附离刚刚开始学武,连弯刀都不会用!要不是圣狼保佑我们…."那弥叶长老在一旁补充.

"好箭法,好计策,你苏啜部有如此勇士,难怪索头奚人要输!"听完沙哥长老的讲述,阿史那却禺拍案赞叹.看神情,他已经完全站到了苏啜部一边,再不想为索头奚部主持公道了.

"托大汗的福,我苏啜部少年一个比一个健壮!"苏啜附离有心讨好突厥人,笑着回应.

"怎么,你苏啜部还有人射技高过附离么?"阿史那却禺继续追问.

草原上奉行强者为尊的道理,此时在阿史那却禺面前隐藏实力,只会给诸霫联军带来更大的祸患.苏啜西尔族长点点头,算是默认了客人问话.然后叫过自己的弟弟苏啜附离,命他到距离篝火不远处的空地上,去竖一溜火把.

片刻之后,苏啜附离回来复命.西尔族长命人取来一张弓,十五支箭,起身向另一个火堆前饮酒的武士们问道,"一百步外有十三支火把,有人能用十五支箭把它们尽数射灭么?"

"何须用十五支箭!"不待其他武士答应,苏啜附离抢先站在自己的哥哥身边应道.伸手夺过弓来,飞身上马.向前跑了十几步,横拨马头,"嗖!嗖!嗖!"接连数箭,每箭必有一支火把熄灭.须臾,远处陷入一片黑暗,马蹄声由远而尽,苏啜附离跳下马背,将剩下的两支箭和角弓捧到了哥哥面前.

"好一个骑射之技,却禺愿与壮士共饮一碗!"阿史那却禺端起面前铜碗,大声称赞.傍晚时与李旭拼酒,他已经喝得半醉.此时身体摇摇晃晃,言谈举止却豪气干云.

"苏啜附离敬贵客!"西尔族长得弟弟附离高举着铜碗,意气风发.

话音刚落,只听另一堆篝火旁有人大喊,"等我一等,咱们一起喝!".随着喊声,站起一个身高近九尺的壮汉,正是舍脱部的豪杰哥撒纳.只见他从篝火中抽出一条燃烧的木棍,飞身上马.转眼之间,把熄灭的十三根火把又点了起来.然后策马转回,丢下木棍,弯弓搭箭,人马快速游走一轮,轻松松完成了与苏啜附离同样的动作.

"理当同饮,理当同饮!"阿史那却禺心里暗暗吃惊,脸上的笑容却越来越浓.不到万人的一个小部落联盟,居然出了三个神箭手.这支人马的真正实力绝对不能用人数来衡量.索头奚人在人家的草场上还敢主动挑衅,看来真是死有余辜了.

"慢来,慢来,等等我必识侯曲利!"又一个壮汉从火堆旁跳起来,策马去点火把.转眼间,火把再度熄灭,侯曲利丢下角弓,晃晃悠悠地走向阿史那却禺.

黑夜中射灭跳动的火焰,远比光天化日下射中靶子的难度大.草原上最重英雄,接连看了三次神奇射击,宴会的气氛一下子被推向了高潮.阿史那却禺带头叫好,举起酒碗与壮士共饮.嘴唇还没碰到碗边,却又听见有人高喊,"贵客再等一等,苏啜阿思蓝还没献艺呢!"

"阿思蓝!阿思蓝"无数少女拍手高呼.苏啜阿思蓝飞身上马,摆了个骑兵突击的姿势,拎着一条着了火的木棍从黑夜中跑过.火龙在黑夜中起起伏伏,远方立刻被点亮了十余颗星星.

"那是十三支火把!"阿思蓝策马回转,带着几分酒意冲着众人喊道.从马鞍后解下箭袋,数出十二支羽箭,借着火光让大伙看清楚了,然后把其余的羽箭全倒在了地上.

"十二支箭,他要用十二支箭射十三支火把!"几个少女拍着手叫道,一边叫,一边羡慕地看向坐在篝火旁养神的帕黛.阿思蓝的妻子帕黛回以幸福的微笑,仿佛早已习惯了丈夫如此被人仰慕.

阿思蓝拨转马头,在战马起步的瞬间,把第一支箭射了出去."嗖!"远处一支火把应声而灭,只剩下十二支火把在黑夜中瑟缩.

"嗖!""嗖!"阿思蓝在战马前冲,侧转,横奔,斜走几个瞬间将羽箭一一射出,无论战马如何动作,他的动作毫不停滞.

这已经高出众人不止一俦了,马上射箭,人的动作和马的步伐要配合如一才行.常人射箭,绝对不敢在战马变换方向时松弦.欢呼声一下子被

压了下去,众人屏住呼吸,看着远处的火把一一坠入黑暗.

"还有两支,阿思蓝手中还有一支箭!"一个少女担心地尖叫.

刹那间万籁俱寂,只有细碎如鼓的马蹄声由近而远,突然,马蹄声猛地一滞,紧跟着,最远处那根火把横着歪了歪,熄灭.一点寒星在火把熄灭的刹那间迸射出来,直直地砸在另一只火把的正中央.

"砰!"最后一支火把被灼热的箭尖射了个四分五裂,几点火花流星般跳起来,缓缓消失于黑暗中.

"吱,吱,吱!"数声秋虫的鸣唱从远方传来,特意为坠落的流星配上的一曲尾韵.

"好!"山崩地裂般的叫好声轰然而起,主人,客人,不同民族的壮士拼命地拍打着巴掌,毫不吝啬地将最高赞誉给予策马归来的献艺者.

"为如此神射干了这碗!"阿史那却禺大声提议.众人齐声响应,举起酒碗,一饮而尽.喝罢,阿史那却禺又给自己倒了一碗酒,举到阿思蓝面前,大声说道:"壮士,今天我的属下惊了您的妻子,我以此酒向你赔罪!"

"不敢,不敢,您是苏啜部的贵客,再说,帕黛,帕黛她也没受什么伤!"阿思蓝敢紧侧身闪避,拒绝接受客人的道歉.

"您的属下不知道帕黛怀有身孕,况且,那雕不已经被附离射下来了么?"苏啜附离笑着替双方打圆场.训练一只可用于行军作战的黑雕出来相当不易,外来的附离射死了人家的宝贝,已经大大得罪了突厥王庭.如今人家不再追究,苏啜部应该知道感恩.若是再对黑雕惊吓到帕黛一事念念不忘,就有些不知道好歹了.

"如此,咱们就算揭过,今后谁都不准再记得!"阿史那却禺笑了笑,说道.

"揭过,揭过,一场误会而已."舍脱沙哥的眼睛转了转,笑着附和.在举碗的刹那,他眼角的余光看见了卿卿我我的李旭和陶阔脱丝,心中不由发出了一声轻叹,淡淡的阴云浮现在眼角.

"您的妻子即将给你生下一个男孩,还是女孩?"阿史那却禺饮了一口酒,信口问道.

"应该是个能挽弓上阵的,额托长老特地给看过了!"阿思蓝非常开心地回答.霫人推测胎儿男女,自有一种办法.额托长老替人治病十治五死,

替人相看胎儿男女,十中却能看准八、九.这个孩子是附离圣狼来的那天受孕的,将来生出来一定能受到圣狼的几分庇佑.

"我妻子也怀孕了,估计会给我生个女儿!"阿史那却禺带着几分醉意,扳着阿思蓝的肩膀说道.

"恭喜却禺大人!"长老们一同站了起来,举碗向客人道贺.

阿史那却禺把酒碗向征性地兜了一个圈,笑了笑,不肯先饮.而是继续对阿思蓝说道:"如果生一个女儿,就嫁给你儿子如何?"

阿思蓝手中的酒碗晃了晃,全身醉意尽消.与突厥王族联姻,近百年来霫族中还没任何人家有如此福分.他把求助的眼神看向部落中最智慧的额托长老,却看见额托长老的手颤抖着,半碗酒在锦袍上沥沥而下.

"怎么,难道却禺和你做不得好兄弟么?"却禺见阿思蓝半晌不答,佯装生气地问道.

"当然,当然做得.只是,只是,阿思蓝有些,有些…"阿思蓝搜肠刮肚地寻找着合适词汇.他在苏啜部算得上一个上层人物,却远没有西尔族长的血脉高贵.如果与阿史那却禺联了姻,将来…

阿史那却禺何等老练人物,略一沉吟,已经知道了问题关键.拍了拍阿思蓝肩膀,笑着说道:"我叫却禺,你叫阿思蓝.你是个英雄,将来儿子肯定能保护好我的女儿.我妻子是突厥族中有名的一朵花,生下来的女儿也不会辱没你的儿子.咱们两家联姻,与阿史那家族和苏啜部无关!"

"如此,多谢却禺兄弟厚爱!"阿思蓝笑着举起酒碗,重重地碰在却禺手中的酒碗上.

"干!"却禺豪情万丈地喊道,仰起脖颈,将碗中马奶酒一饮而尽.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九 上)

阿史那却禺的马队在苏啜部停留了两天,部落里的狂欢也持续了两天.这支来自突厥王庭的使团太及时了,简直就像雪中送炭一样送来了苏啜部最需要的支持.有了阿史那家族这个大靠山,苏啜西尔可以名正言顺地向执失拔大埃斤提出接管霫人祖先留下来的王冠,在一旁咄咄逼人的契丹人也会收敛锋芒,看在苏啜部与阿史那家族联姻的份上放弃他们的不合理要求.

"是长生天和圣狼在保佑苏啜部!"所有牧人都这么说.一直到阿史那却禺离开,人们心中的兴奋劲儿还没有过去.

"白天鹅不想凭自己的力量翱翔蓝天,却学乌鸦一样跟在狼群身后拣碎骨头吃.唉,晚晴教了西尔这么久,难道没教会他把眼光放长远些么!"铜匠师父最爱和别人唱反调,一边敲打着砧板,一边向李旭抱怨.

"族长,族长大人也许有自己的决定吧!"李旭目光望着炉火,心不在焉地回答.

炉中跳跃的幽蓝,正在舔噬着一大块星星铁.陶阔脱丝从月牙湖中捞出来的星星铁为李旭打造了一把兵器后还剩下了不少.小阿思蓝出世在即,李旭刚好用剩下的材料打两把弯刀.

一把给小阿思蓝防身,另一把么?李旭痴痴地笑着,被幸福的梦想所陶醉.

"笨蛋,你以为阿史那家族的女人是那么好娶的么?"铜匠伸出手来,在弟子脑门上来了一个爆凿.以这个弟子目前的资质,最适合找个没人的山野去隐居.可老天偏偏将他推入了一个漩涡中,而他本人眼看踏入了漩涡的中心,却毫意识不到任何危险.

"却禺大哥说了,他与阿思蓝两人联姻,不牵扯双方的家族!"李旭把烧红的铁块用火钳夹出来,用力敲了几锤后,擦着脸上的油汗回答.

阿史那却禺的亲和力无以伦比,举手投足间流露出来的热情和大度已经博取了整个苏啜部的好感.李旭不想让没根据的猜疑扫了全部落的兴,虽然他和铜匠师父一样,也隐隐约约地觉察到这过度的热情背后可能包含了一个巨大的阴谋.可阴谋到底是什么,他又像雾里看花一样无法看清楚.

"如果徐兄在,肯定能猜出阿史那却禺的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可惜徐兄还在新开河畔,领着人马防备契丹人的偷袭!"李旭摇了摇头,尽力把心头纷乱的想法甩在了脑后.打造兵器需要心神专一,他可不希望即将诞生的两把弯刀中出现任何一件次品.

"你这孩子,终究还是心善!"铜匠叹了口气,不再说话.该来的终归还是要来的,不经历风雨的翅膀永远长不大,有些道理只有吃了亏后才能明白.他爱怜地看着将大锤抡得呼呼生风得李旭,仿佛又看到了二十多年前的自己.

大锤小锤嘈嘈切切,奏响一曲牧歌.牧歌声中,时间渐渐被淡忘.第一把黑蓝色,线条柔和顺滑的刀坯渐渐成型,金色的火焰在刀刃间流动,时而爆发出耀眼的光芒.

师徒二人都不说话了,锻造工作已经到了最关键时刻.铜匠深厚的经验和李旭悠长的体力让完工速度大大加快,待刀刃和刀身过度部分打平后,一件精品又要诞生.

"你居然还有心思在这里打铁!"作坊门被人一脚踢开,冷风包裹着一个人影,怒气冲冲地闯了进来.

"娥茹!当!"李旭一分神,大锤偏离了目标,将刀面砸得向下凹了一块.星星铁锻打后形成的天然花纹被打碎了,整个刀身看上去不再浑然天成.他懊恼地放下了铁锤,把目光看向了娥茹.

"快走,跟我去中央大帐!"娥茹红着眼睛,疯了一般拉起李旭的衣服角向外扯.眼前这个傻瓜太没脑子,老婆都要被人抢了,居然还顾得上帮别人打刀.

"怎,怎么回事!"李旭有些不高兴地拉住娥茹,低声询问.今天所有功夫都因为娥茹的鲁莽而功亏一篑,要想恢复刀面上的花纹,整把刀坯都得重新回炉.

"打,我打死你!"向来温柔体贴的娥茹瞪着泪眼嚷嚷,"他们要把陶阔脱丝嫁到突厥去,你居然,居然还有心思在这里打铁!"

"什么?"李旭愣愣地,一时没有做出反应来.陶阔脱丝要嫁到突厥去,不是说突厥人的女儿要嫁给阿思蓝么?怎么刚过了几日,所有安排都变了?

"去吧,尽力为之!"铜匠在李旭肩膀后推了他一把,低声劝道.

"噢!"李旭答应一声,跌跌撞撞地跟着娥茹跑出了作坊.秋风一吹,他的脑子立刻清醒了过来.陶阔脱丝要嫁入突厥,可陶阔脱丝分明已经与自己有了白首之约啊?西尔族长认可了这件事!额托长老祝福过这件事!整个苏啜部,整个草原都曾经为自己和陶阔脱丝祝福过!

他跳上马背,疯狂地冲向中央大帐.怪不得自己总觉得却禺酒醉后的笑容那样神秘,此人那天根本没喝醉,却把整个苏啜部都灌醉了!

'阿思蓝只是一个部落贵胄,他的儿子娶阿史那却禺的女儿,必然打破苏啜部内部的权力平衡!'疾驰中,李旭感觉到自己变成了徐大眼,双目瞬间穿破了那团漆黑的迷雾.'为了维持西尔家族在苏啜部的权威,族长家中必须有人跟阿史那家族中地位更高的人联姻.'

草原人性格耿直,却不代表草原人不懂得交易.李旭知道自己真的很傻,傻到那么轻易地相信了阿史那却禺的大度.傻到相信身边所有人都像九叔一般真诚和善良,傻到把自己当成了苏啜部的一分子...

从却禺手中赢来的黑风不愧为一匹宝马良驹,几个窜越,它就冲到了部落议事的中央大帐后.李旭跳下马,握着弯刀冲向中央大帐的前门,就在身体擦过浑圆的帐壁瞬间,他听到一个哽咽的声音....

"附离不是逞能,不是,附离是为了部落的荣耀才与却禺赌酒.狼骑那么凶,他不愿意咱们的牧人失掉锐气!"

"是陶阔脱丝,她在为我说话!"李旭的脚步一滞,心中立刻被幸福和酸楚交织的滋味添满,整个身体都跟着颤抖起来.

"她在为我说话,她没有背弃我!"颤抖着,少年人的脊背挺得笔直.他整顿衣衫,缓步向大帐前门走去.无论前方有多少风雨在等着,他必须用理智而不是莽撞去化解.

"西尔族长,难道诸部长老会议,可以让女人随便说话么?"一个阴恻恻声音打断了陶阔脱丝的哭诉.是那弥叶长老,李旭知道对这个声音太熟悉了.就是这个无耻的老家伙在面临强敌时犹豫退缩,如今他却又打起了牺牲陶阔脱丝换取突厥人青睐的鬼主意.

"这是我自己的婚事,我自己当然可以说话!"陶阔脱丝泪眼看向众人,回答声里带着几分绝决.这些人都发疯了,他们没有良心.附离为部落做了这么多事情,他们居然毫不客气地就选择了背叛.

"这不是你自己的婚事,这是关系到几万人生死的大事!"额托长老站了起来,声音不带任何感情,"突厥人为启民可汗的侄子提亲,咱们没有力量拒绝."

"白天鹅的子孙何时依靠过别人?"杜尔的老父亲嘎布勒站起来说道.诸位长老中,他向来以吝啬和寡言少语闻名.今天,为了一个外族小子,他居然当面反驳起了威望最重的额托长老.

几个平素不爱管事的苏啜部长老在下面交头接耳,把帐内吵成了一锅粥.今天的事情的确非常棘手,西尔家的女儿嫁给启民可汗的侄儿,这简直是长生天赐予苏啜部的恩典.几百年来,霫族还没和这么强大的盟友联姻过.但是,附离是圣狼的侍卫,他来部落后付出的一切,有眼睛的人都不应该选择忘记!

"如果拒绝了阿史那家族的提议,咱们根本没有力量抵挡突厥王庭的愤怒.咱们只有几千武士,突厥人却有二十万狼骑!"苏啜附离站起来,尽量让自己的语调听上去平缓.他终于等到了这个机会,那个夺走了他的名字和荣誉的人如果不除,白天鹅的王冠不知道将来会落在谁的头上.

大帐外,李旭的脚步越走越慢,明明只要一转身,他就可以绕过大帐侧面,闯到帐门口.可身体却沉重如铅,让他无法迈出那关键的一步.苏啜附离说得一点儿也没错,自己能为苏啜部提供的,已经全部提供了,而突厥王庭却拥有二十万狼骑!

二十万狼骑,想想当日攻破索头奚部时的屠戮,李旭眼前就只剩下一片血光.

"附离可以和咱们并肩作战,抵抗外辱!"陶阔脱丝声嘶力竭地喊.在苏啜附离说话时,她看见很多长老频频点头.就连对自己和附离最好的舍脱沙哥长老,也爱莫能拄地垂下了头去.一股绝望的感觉笼罩了她的全身,但她不能接受这个命运,决不!

"那个汉人不会和咱们并肩作战,他是个逃兵!"苏啜附离冷笑着,把目光转向在座所有人,"我私下找过几个商贩,问过那个汉家小子的来历.大隋皇帝要攻打高丽,那几个汉人小子不敢去,所以才借着经商的由头逃到咱们部落来.你们想想,一个不愿意为自己的族人而战的懦夫,会为别人的部落而流血么?"

"附离不是懦夫,附离不是…"陶阔脱丝绝望地大哭起来.她想为心上人辩解,但她无法否认叔叔说得是事实.李旭对她无所隐瞒,为什么来霫

部,为什么不着急回家的原因,她清清楚楚.

"一个不愿意为自己的族人而战的懦夫,会为别人的部落而流血么?"李旭呆立在了毡帐旁,脸色苍白,身体瑟缩成了风中枯草.娥茹已经追了上来,拉着他的手向毡帐门前走,却怎么也扯他不动.

绝望中,他看见陶阔脱丝哭着从毡帐里冲了出来.他看见娥茹哭着向陶阔脱丝追去,他看见毡帐门前的苏啜武士瞪着自己,目光中充满鄙夷.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九 中)

"那个汉家小子告诉他的属下对敌人要仁慈,劝大伙放下刀箭,和仇人做朋友.这样的懦夫,凭什么要我部族勇士..."空荡荡的大帐里,苏啜附离的声音往来萦绕.

各部长老们静默无言,所有人心里都明白苏啜附离的话未必属实.无论那个汉家小子因何而来,他半年来在苏啜部的所作所为却与"懦弱"二字扯不上半点关系.但为了一个异族小子去得罪西尔族长的弟弟,这个头实在没必要出.况且,除了牺牲掉那个汉家小子外,眼下诸霫联军根本没有第二条路可供选择.

联姻的好处是显而易见的,有了突厥人这个大靠山,西尔族长可以名正言顺地从执失拔大埃斤手中接过祖先留下的王冠,重新将所有白天鹅的子孙整合成一队.周围数不清的小部族,将一个个陆续臣服在霫人的马蹄下.大漠东部,弱洛水到栗末水 (松花江)之间千里草原上将无人再敢于霫族争雄,重现祖先辉煌的时刻指日可待.

比联姻的好处更显而易见的是拒绝阿史那家族的善意后那可怕的结果.一个拥有数百万人口,二十万狼骑的部族绝不是只有几千人马的诸霫联军所能抗衡的.即便圣狼的力量再强大,徐贤者的智慧再深,狼骑到来之时,就是草原被血染红之日.即便突厥人不因为苏啜部的拒婚而发兵征讨,只要阿史那家族旗帜鲜明地对执史拔大埃斤表示支持,那些处在观望状态的小部族,肯定立刻投身到执失拔帐下.留给苏啜部的,依旧是一场灭顶之灾.

退一万步来考虑,即便阿史那家族大度到将拒婚之辱一笑了之,有阿思蓝家和却禺家的婚约在,强者为尊的草原上,西尔族长的位置将放于何处?

大伙根本不需要选择,在突厥使者提出由启民可汗的侄儿阿史那骨托鲁和苏啜部联姻这个建议时,结局就早已写定.阿史那家族背后有一个国家,而附离大人除了他自己外,什么都没有.

"那个汉家小子试图教狼吃草,表面上的善良和虚伪已经迷惑了很多牧人..."苏啜附离大声历数着李旭的"罪状",为部落的最后决断寻找理由.从长老们的表情上,他知道自己赢定了.白天鹅王冠是属于苏啜部的,无论哪个外来人威胁到自己,都要在其苗头尚未露出前将其彻底铲除.

突然,苏啜附离的话塞在了嗓子眼儿.他看见站在门口的两个侍卫被人撞倒在地上.紧接着,他看见一头愤怒的豹子缓缓向自己逼来.

"苏啜附离大人,如果你想巴结阿史那家族,请不要侮辱我,也不要侮辱你自己!"李旭手按着刀柄,一步步走到了大帐中央.几个负责大帐安全的部族武士试图冲过来拦阻,被他的目光一逼,带着些愧意停住了脚步.

"附离,你要干什么?"苏啜部的长老们大叫道.按照附离目前的身份,他绝对有权力参与部族的决议.但圣狼侍卫大人天性懒散,很少到中央大帐来,所以长老们议事时也习惯不忽视他的存在.

今天,没有人请,他却突然来了.一进来,身上就充满了杀气,仿佛在座所有人都是他的仇人,仿佛随时准备拔出刀来血洗大帐.

李旭冷笑着,愤怒的目光在长老们脸上一一扫过.在进入大帐之前,他心中还充满了自卑与自怜的话,此刻,所有自卑与自怜早已被桀骜所取代.他看清楚了隐藏和善背后的虚伪,看清楚了需要他一个"懦夫"为之奋战的部族.每个目光与他相遇的人都不由自主地将头偏了开去.是白天鹅的子孙辜负了自己的朋友,无论背叛的理由多充分,大伙都无法理直气壮地面对圣狼侍卫的眼睛.

"按草原规矩,如果一个人受了侮辱,可以用造谣者的血来为自己雪耻.苏啜附离大人,一柱香时间后,我在帐外空地上领教您的箭术!"李旭收回自己的目光,稳稳地站在大帐的中央说道.

他的声音不高,却字字清晰无比.学了近一年突厥话,每个词汇他都能用得恰如其分.狼群之中没有那么多法律,相互之间所有争执都可以用牙齿来解决.如果今天苏啜附离不接受他的挑战,从此之后将永远无法在部落中立足.

大帐内登时乱成了一团,谁也没想到平素善良老实到有些迂腐的附离居然采用如此极端的方式来解决争端.有人惊诧,有人呵斥,还有人在心里暗暗为李旭鲁莽的行为暗自摇头.苏啜附离是部落中有名的勇士,无论是平时打猎还是两军交锋,他从没遇到过敌手.

大伙正慌乱间,耳边又响起了李旭异常平静地声音:"附离大人地位尊崇,不至于找别人替自己来接受一个汉家小子的挑战吧!"

汉家小子四个字,李旭咬得很重,还故意带上了苏啜附离说话时那轻蔑的语调.

"你"苏啜附离被李旭身上的杀气逼得心里发慌,本来想毫不犹豫地将挑战答应下来,不知怎地,话到嘴边突然变成了另一种说辞："你是族中晚辈,按规矩不能挑战长者!"

"你们,在座每个人,今天曾经把我当作是自己的族人么?"李旭听见自己的声音在帐篷里回荡,刹那间,他感到自己的头脑分外清醒.

凌厉的目光再度在每位长老的脸上扫过,依旧没有人敢抬头和他对视.我是个汉家小子,他们根本没把我当作自家人.李旭的脸上慢慢浮现了几丝冷笑,微笑着,他向所有人说道："我不是苏啜部的战士,挑战族长之弟不算不尊重长者.此后,我也不会在留在此地,明天早上,我会在日出之后离开!"

"那圣狼怎么办?"

"你把圣狼如何安排?"乱哄哄的追问脱口而出.问完了,说话的人才猛然意识到自己问得愚蠢,嘴巴里像被卡了个鸡蛋般,张得开,闭不拢.

"西尔族长,你会允许我带着甘罗离开么?"李旭没有回答众人的话,将目光转向高坐在铁椅子之上,一直没有说话的苏啜西尔.明澈的目光凛冽如电,代表着族长权威,曾经高不可攀的铁椅子在他眼中瞬间矮了下去..

半年多来,只要在部落营地内,甘罗就跟陶阔脱丝形影不离.而方才陶阔脱丝奔出帐篷时,身边却不见了甘罗的身影.

苏啜部早已做好了最坏准备,李旭知道,今天无论自己做什么,甘罗都无法跟自己走.圣狼只有一个,而圣狼侍卫却可以经常换.

狼对自己的种群爱护有加,对族群外的生物却从不吝啬露出自己的牙齿.

局势的发展已经完全脱离了西尔的控制,这决不是他希望见到的结果.他还有一个最小的女儿叫雅伦,只需要再等三年时间就可以选择别人的帐篷.和部族中所有怀春少女一样,雅伦提起圣狼侍卫时满脸崇拜.

只需要三年,而附离今年只有十五岁.这是一个多么完美的安排,没想到居然突然卡在了半路上.在李旭刀一样的目光中,西尔族长缓缓地站起了身,脸色像作贼被人抓住了手腕般,红得几乎滴出血来.张开嘴巴,他听见一个不似自己的声音在喃喃地解释道："我,我也是不得已.雅伦,雅

伦只有十岁.娥茹,娥茹已经不是,不是完美的宝玉.阿史那家族世代与中原通婚,风俗和汉人一样,万一惹怒了他们,部族,部族…!"

"西尔族长,这个理由是你自己想到的么?"李旭感觉到自己像刚才月牙湖中爬出来,全身的血液都已经凝结.冷冷的秋风从窗口吹进,吹散他眼前所有迷雾.

这不是西尔自己想出来的办法,霫人的头脑和突厥的词汇里,根本没有'完璧之身'这个概念.'阿史那家族世代与中原通婚,风俗和汉人一样'这句话,也不应该出自西尔族长之口.整个苏啜部,除了徐大眼之外如果还有另一个人对阿史那家族的历史和习惯如此清楚,这个人的身份已经用不着去猜.

只有她,才如此迫切地需要突厥人的力量.二十多年过去了,在她心内,对大隋的仇恨她一点儿都没减少.

"我,当然是我.我是一族之长,不能拿族人的安危做赌注!"苏啜西尔大声吼道,唯恐有人听不见他的回答.他感觉到了自己的愤怒,但满腔的怒火在附离明澈的目光前,却如遇到了雪山一样快速崩溃.

是苏啜部对不起附离,舍脱部的沙哥长老轻轻摇头.但是,他不打算站起来说一句公道话.西尔族长的回答有道理,大伙不能拿族人的安危做赌注.所谓公平,本来就是有限度的.此事过去后,各部愿意奉献最美丽的少女给附离作为补偿.但是现在,陶阔脱丝必须履行族长女儿的责任.这份责任与她与生俱来,无法逃避.

苏啜附离感觉到了哥哥的内心的尴尬,挺直身体,挡在了李旭和西尔族长的中间.尽管内心深处依然负疚,尽管面对附离的目光依然感到了巨大的威压,他却义无反顾地展示了自己的勇气.

"我接受你的挑战,一柱香后,让长生天见证你的勇敢!"苏啜附离冷冷地回答,说完,转身走出了帐篷.

"打扰族长大人和诸位长老!"李旭双拳前抱,躬身向四下行了一个汉礼."请诸位记住,你们身上流的是白天鹅的血,不是跟在狼群身后拣碎骨头的乌鸦!"

说罢,他亦转身走出了大帐.长老们如何决定,他无法干涉.但无论最终决定的结果如何,他都会做一件自己想做的事情.李旭突然想起了铜匠

师父,二十多年守着一个承诺,他真的无怨无悔么?他所守候的人,真的值得他为之付出那么多么?

将两匹马拉开三百步的距离,额托长老奋力甩响了手中的皮鞭.这个解决办法也不错,汉家小子如果输了,苏啜部再也不必背负什么.十五岁的初生牛犊挑战一头成年公狼,胜负的结局几乎没有悬念.

苏啜附离用力一夹马肚子,向不远处那个侮辱自己的野小子冲去.整个部落里,除了阿思蓝,没有人可能胜过自己手中的弯弓.他调整着马速,尽量让身体与战马起伏的节奏协调,二百五十步,二百步,一百五十步,苏啜附离取弓,搭箭,看到了胜利在向自己微笑.

角弓传来温润的感觉让李旭心里一片空明,被欺骗被愚弄后的愤怒,被辜负被出卖后的绝望,全部被那一瞬间的沉静所消融.他没有策动战马,急奔而射不是他的强项.他需要静静地等,等属于自己的机会送上门来.

"那汉家小子没动!"苏啜附离楞了一下,旋即心里涌起一阵轻松.一百步左右射静靶,从十七岁以后他就没有失过准头."这是你自己找死!"苏啜附离咬着牙,配合着马蹄的韵律拉开了弓弦.

"嗖!"一道急掠而过的电光扼住所有人的呼吸.

一百三十步外,苏啜附离的战马高高跳起,悲嘶一声,将主人甩了出去."嗖!"失去准头的羽箭从苏啜附离的弓弦上脱出,直冲云霄.

李旭收弓,策马,抽刀,旋风般向跌落在尘埃中的苏啜附离卷去.中原角弓最大的优点在于它的力道,当初射斥候头目,徐大眼就曾经指点过他这一手.为了保证准头,今天他选择了对方战马的脖颈."射人先射马!"九叔传授的歌诀中,清晰地写明了无数中原战士用生命换回来的经验

额托长老紧紧地闭上了眼睛,苏啜附离完了,被摔了个晕头转向的他没有任何机会逃脱对手的弯刀.除非有人不顾一切冲上前拦住李旭的战马,但那个破坏草原规矩的人,随后将被绑在马背后活活拖死.

预料中的血腥味道和惨叫声并没有传过来,代之的是一阵纷乱嘈杂.额托长老艰难地睁开双眼,看见李旭站在地面上,弯刀死死压住了苏啜附离的脖颈.擒而不杀,这是对决斗失败者更大的侮辱.从此之后,苏啜附离的身份就是战胜者的奴隶,按草原规则,除非主人开恩允许其家人以财物赎回,否则他将永远无法摆脱奴隶身份.

"我不是懦夫!你才是!"李旭把弯刀架在苏啜附离的脖颈上,静静地说道.苏啜附离双目紧闭,整个人被羞辱折磨成了血红色,却鼓不起勇气用自己的脖颈去撞弯刀的锋刃.

"额托长老,我可以不可以用自己的奴隶向贵部换一个人?"李旭收起弯刀,冲着老额托大声喊.这是草原规则,他知道额托长老无法拒绝..

"陶阔脱丝是族长的女儿,不是奴隶."老狐狸额托答非所问.

"这关陶阔脱丝什么事?"一些不明白事情缘由的牧人小声打听.以李旭的身份和苏啜附离决斗,这显然是违反部族规矩的行为.但为什么额托长老不制止他?西尔族长为什么躲在大帐里不肯出来?负责维持部落秩序的武士们呢,为什么他们看向李旭的目光充满了同情?

"是阿史那家族向西尔族长家提亲!"一个多少知道些底细的人压低了嗓子回答.今天的事情恐怕不好收场,族长的弟弟遭受了羞辱,如果对方不是圣狼侍卫,这会儿估计已经有半个部族的武士挺身捍卫族长家的尊严.

晚风凉凉的,吹透人背后的冷汗.

第一卷 塞下曲 第五章 猎鹿 (九 下)

"我要用苏啜附离换阿芸,额托长老,这笔交易可否做得!"李旭冷笑着问.他感觉到了一丝报复的快意,尽管这快意如刀子般捅得他遍体鳞伤.

"阿芸是你自己的奴隶,你想放了她随时..."额托长老万万没想到李旭费了这么大周章,豁出性命不要只是为了一名女奴,一时没反应过来,脱口答道.

"他只是为了一个女奴和苏啜附离决斗!"牧人们低声议论着,脸上充满了难以置信的神色.

"为了一个女奴连命都不想要了!"有人轻轻捶打着胸口说道,他心里还在后怕,如果方才不是苏啜附离大意,此时那个异族少年早就身首异处.草原战士的弯刀挥下来可不像少年人那么慈悲,他们习惯于不给对方留下任何报复的机会.

"从今天起,阿芸不再是任何人的奴隶.她想在部落中住多久,都是你们的客人.想离开,你们不能拦阻!"李旭用力推了苏啜附离一把,后者如失去了魂魄般晃了晃,跌跌撞撞向前冲去.

"成交!"额托长老一把扶住苏啜附离,带着几分恼怒回答道.

"额托长老且慢,我忘了问,你是代替整个苏啜部回答我,还是仅仅代表你自己?"李旭手按刀柄向前踏了一步,笑着追问.徐大眼曾经说过,如果你想算计别人,就千万别让人猜到你的下一步.既然已经和额托长老等人将面子撕破,他不介意把双方关系弄得更僵一些.

这小子太过分了,自己的部落虽然对眼前这个小子有所亏欠,但此人也不应该一而再,再而三地怀疑苏啜部的信誉!额托长老恼羞成怒,欲以长老身份给李旭一些教训.他以探询的目光向周围扫去,却看到舍脱部的哥撒那,必识部的侯曲利等人纷纷将头转向了别处.

"长生天听见了苏啜部长老额托的回答,阿芸不再是任何人的奴隶,她是苏啜部的客人."额托长老铁青着脸,重复了一遍自己的承诺.说完,搀扶着失魂落魄的苏啜附离,慢慢走向中央大帐.一瞬间,他和苏啜附离都好像苍老了许多,背影佝偻着,脚步看上去也有些跌跌撞撞.

"李旭感谢额托长老的慷慨!明天一早,我会向大伙告别!"少年人冲着额托的背影拱了拱手,转身走向了自己的战马.

"主人!"女婢阿芸的哭声在人群中响了起来.刚才那一幕,她完完全全看到了眼里.梦寐以求的幸福突然从天而降,让她彻底迷失了自我.

"除了你自己,没有人是你的主人!"李旭带住马缰绳,俯身向阿芸伸出了右手.

阿芸羞羞地笑了笑,擦了把泪,将手放在了面前那只温暖的手掌中.李旭用力一拉,将阿芸扯上马背.黑风"唏溜溜"发出一声长啸,撒开四蹄向前冲去.

"这混小子!"阿思蓝等人摇着头,让出一条通道.这样的结局也好,双方都不至于受伤太重.作为身负保护部落职责的武士,他们也不必太过为难.

少女阿芸如乘云驾雾般坐在李旭胸前,浓烈的男子汉气息从身后传来,熏得她透不过气.这是一种幸福窒息,但是,阿芸不敢奢求它能持续太久.

身后的少年人是一头离群的狼王,总有一天他回找到自己的群落.有幸运的人会陪着他看日出雪落,但那个人绝对不应该是自己.鼻翼间深深地呼吸了几下,阿芸满足地想.他有很长的路要走,一个好女人不应该成为他的负累.

她慢慢地抬起了黑宝石般的大眼睛,看了看李旭那稚嫩的,刚刚长出少许络腮软须的面孔,笑了笑,低声说道:"陶阔脱丝要你今晚在帐篷里等她!"

"陶阔脱丝!"李旭梦呓般重复,已经麻木的心脏些许回复了一点儿温暖."我知道她不会辜负我",少年微笑着,两行清泪终于冲破眼眶,顺着腮边缓缓流了下来.

陡然发生了这么大变故,有间货栈早已闭门谢客.张季、王可望两个心急火燎地盼到了李旭返回,怯生生上前询问今后的去留.

"你们尽管放心,苏啜部指望着用货栈吸引周边部落,所以没人会找你们的麻烦!货栈请阿芸做掌柜,你们两个做伙计.赚了钱大家分,我那一份交给商队带回易县老家去."李旭的头脑清楚,条理清晰地安排道.

当起身冲进中央大帐的刹那,李旭已经不是原来那个懵懂少年.杨夫子、徐大眼、孙九、铜匠,众人的教导从那时起慢慢开始融入他的血脉.

货栈带来的好处显而易见,苏啜西尔和额托等人再愤怒,也不会自己去砍自己的脚后跟.所以张季和王可望可以平平安安躲在部落里逃兵役,没有必要为将来担心.眼下唯一可供苏啜附离等人发泄愤怒的就是阿芸,她无依无靠,又和自己的关系非常近.但今天自己已经逼得额托长老当众承认阿芸为部落的客人,出于维护部落尊严的目的,长老们也不会让阿芸受到什么威胁.

李旭冷静地思考着,一步步安排好自己和货栈的未来.去年赚到的钱已经有一部分托付张三叔带回了中原,剩下一些属于徐大眼和他两人的贵重之物,刚好可以拣出几件来路上应急.属于自己名下的牛羊、马匹等牲畜一直混在部落的公产中由牧奴放养,自己走后,这些牲畜应该能为阿芸、张季、王可望提供充足的饮食...

在少年曾经的梦中,有一天将赶着成群的牛羊、马匹,带着自己的妻子衣锦还乡.李旭冲着自己渐渐飘散的背影笑了笑,缓缓合上了账本.

帐篷外,响起了一连串的脚步声.随着阿芸热情的招呼,杜尔、阿思蓝、侯曲利、哥撒那等人陆续走了进来.

"去舍脱部吧,我的几个妹妹随你挑!"哥撒那的性子最为直率,扯着嗓子大叫道.中央大帐内发生的一切已经通过武士们的口传到了他的耳朵,哥撒那对于长老们的选择也不满到了极点.

"嗨,那弥叶这老家伙..."必识部的侯曲利不断摇头."突厥人有数十万大军,但白天鹅的子孙未必没自保能力.草原这么大,难道那二十万狼骑就闲着没事,天天追着咱们的马蹄跑么?"

大伙纷纷表达着自己的愤慨,却都拿不出什么好办法.他们都是各部落中数得着的勇士,但能给予李旭的支持却极为有限.霫族自古以长老会为尊,即便是族长本人,也没权否定长老们的公议.

发泄了一会儿,杜尔低声建议道:"附离,要不你等徐贤者回来.他智慧过人,说不定能拿出什么好办法!"

"你没发现,最近几次都是苏啜附离一个人回来,茂功兄总是被留在军中么?"李旭摇摇头,低声回答.他本来一直以为徐大眼在外边迟迟不归,是因为想逃避和娥茹的感情.现在细想起来,这种安排未必没有防止自己和徐大眼的势力坐大,进而威胁到部落安全的考虑.

一天之内从众人瞩目的高峰跌到人生的低谷,让他对部落中所有的一切本能地感到怀疑.杜尔等人知道他心情不好,所以也不久坐.说了些今后再见的话,各自留下了一份礼物后,纷纷起身告辞.

"等将来你心情好了,别忘了到月牙湖边来看看大家!"哥撒那用力抱了抱李旭,低声叮嘱.第一次见到李旭时,对方比他矮了两头.如今,这个汉家少年已经顶到了他的鼻子间上.就凭这副骨头架子,此人将来也是个了不起的豪杰.为了几根碎骨头赶走一头豹子,哥撒那相信,苏啜部的长老们总有一天会后悔他们今天所做出的选择.

"我家牧奴多,牛羊、马匹可以拿过来一块放.每年的羊肉、牛奶还有春天的小崽子,少不了你们的!"杜尔挥了挥空荡荡的衣袖,冲着张季和王可望两人叮嘱.李旭托他照顾货栈中留下的三人,凭借家族的实力,杜尔相信自己能完成朋友的嘱托.

"你今天那箭够准的.下次与人交手时千万记住了,箭离手后立刻俯身马侧,这样,万一射不中对手,你还有机会射下一次!"侯曲利拍了拍李旭的肩膀,低声叮嘱.双方交情虽然不深,他却非常佩服李旭磊落的性格.

阿思蓝走在众人最后,临出帐门前,从发辫间解下一串银铃,放在了李旭手里:"咱们营地的栅栏年久失修,前天巴热阿家的公牛发了疯,居然把西南角上撞塌了一大片.我今晚还得带人巡夜,就不陪你喝酒了.你们中原人喜欢银子,这个铃铛送你.哪天想起来,别忘了你在草原上的兄弟!"

"这可不行!"李旭大声推辞.刚要替阿思蓝将银铃挂回头上去,却猛然从对方的目光中看到了几分狡猾的味道.

"谢谢阿思蓝大哥!"阿芸抢上前,替李旭回答.巴热阿家的公牛发疯,原本不关附离大人的事.但今天晚上,却不得不说那头公牛发疯发得及时.

李旭的心暖暖的,握着阿思蓝的银铃坐回了火堆旁.善解人意的阿芸送上羊肉、点心和奶茶后,就拉着张、王两兄弟退了出去.此刻帐篷里就剩下了他一个人,跳动的火焰里,大半年来发生的一切又慢慢回到了眼前.

牧歌一般的宁静日子,酣畅淋漓的豪饮,危难之中的彼此照顾,还有血腥的杀戮,生死友谊,.一切一切,就像梦一般从眼前飘散.

冷静下来后,李旭知道自己并不恨牧人们的无情.老实地讲,在苏啜部的数个月来,他受到的照顾颇多.大多时候,他在心里已经把此地当作了自己的另一个家.如果不是今天发生了陶阔脱丝这件事,他甚至希望把父母接来,永远在这里住下去.

这里没有贪官,没有税吏,牧人们的行为虽然粗鲁,但对自己的族人心肠却不坏.几个朋友各自有各自的性格,每个人不同,但彼此之间相处得很投缘.特别是杜尔和阿思蓝两个,他们可以说是同生共死的好兄弟.李旭握了握手中银铃,感受到蕴藏在其间的温暖与真诚.

银铃中有一个纸条,已经被他用刀尖挑出来,放在炭火上烧成了灰烬.那拙劣的笔迹肯定出自杜尔之手,'豁、平安!',为数不多了几个汉字还是夏天时李旭亲手所教.杜尔在纸上清楚地画出了被公牛撞坏的栅栏所在位置,栅栏另一侧,画了几个离开的武士.豁口外,一匹马驮着两个小人奔向远方.

远方,是一条弯弯曲曲的城墙,这是杜尔心内对中原的全部概念.

"居然没骗过你们!"李旭翻检着朋友们送的临别礼物,脸上露出了几分笑容.杜尔和阿思蓝送的另一份礼物里边塞满了肉干和奶酪,足够两个人路上消耗.作为苏啜部的武士,他们无力推翻长老们的决定.作为好朋友,他们却希望李旭能够获得属于他自己的幸福.

秋风从帐篷的缝隙中吹来,炭盆里的火焰跳暗了暗,紧跟着冒出一股幽蓝.李旭的心猛然一紧,快速把头转向了门边.他知道谁来了,他压抑着自己的剧烈的心跳站了起来.只有陶阔脱丝的脚步是这样悄无声息,帐篷被钻了无数次,只有这次李旭心中充满了期待.

陶阔脱丝的身影轻轻地飘了进来,扑进李旭的怀中.李旭感觉到了胸口的湿润,感觉到了少女肩膀的抽动,他的手臂再度用力紧了紧,仿佛抱着的是无价珍宝.

这就是他的无价珍宝,无人能夺走,漫天神佛也不能.松开双臂,他用大手轻轻擦去陶阔脱丝脸上的眼泪,低声说道:"别哭,我们马上就走.跟我一起回中原去,做我的妻子."

陶阔脱丝轻轻抬起了头,红肿的双眼中刹那间写满了笑意.她知道附离会带自己走,知道这个汉人伢子不会忘记对自己的承诺.慢慢后退了几步,她笑着解开了自己头上的银饰,瀑布般的长发瞬间飘落下来,映着身边的火光,再一次耀花李旭的双眼.

"我会保护你一辈子,我攒了一些钱,还有一张好弓,一把好刀!"李旭看着少女在自己面前轻轻转身,裙发飞扬."栅栏的西南角有个豁口,我们从那里走,谁也不会惊动!"

突然,他的声音停住了,呼吸刹那间变得极其粗重.火光中,精灵一般舞动着的陶阔脱丝解开了丝绦.蜀锦落下,少女美丽的胴体遮断了所有光线.

火光中,陶阔脱丝的身体就像云中仙子一样圣洁.李旭不由自主地向前走了几步,心中里除了少女外,所有理智都飞到了天外.他感到心头有一把火在烧,感到湿热的脉搏中汹涌澎湃的冲动.他的手指本能地伸向前,伸向世间最美丽的山峰.

陶阔脱丝微笑着,拉住李旭的手,把它按在自己身体的柔软处.这一刻,她已经等了好久,好久.两个年青人的身体都颤栗了起来,幸福的熏眩潮水般吞没了整个帐篷.

李旭低下头去,贪婪地吻向那张无数次走进他睡梦中的面孔.什么圣人教诲,什么良家门风,他统统不再想管.如果自己早就放弃心中的固执与陶阔脱丝比翼双飞,长老们今天根本不可能将陶阔脱丝献出去.

幸福伸手可得,他不想再让自己后悔.

"我们走,回,回中原!"李旭一边疯狂吻着陶阔脱丝的面颊,喃喃道.嘴唇处的幸福温润,此外,还附带着一丝微微咸.

是眼泪,理智慢慢地顺着咸味传遍全身,李旭的身体也慢慢开始僵硬.他楞住了,不解地张开了双眼,看见陶阔脱丝晶莹的泪水,一滴,一滴,从红肿的眼皮下慢慢滚落.

"附离!"陶阔脱丝双手死死揽住李旭的脖颈,吹气如火.

"我们走,马上走!"李旭用力打了自己一巴掌,大声说道.不能在帐篷里耽误太多时间,走得越迟,被长老们发觉的风险越大.

"附离,我是西尔族长的女儿."陶阔脱丝吊在李旭的胸前,声音低不可闻,却字字犹如惊雷.

"我把自己给你,但我,我毕竟是族长的女儿!突厥人,突厥人有二十万大军"抽泣声声如刀,刀刀切割着李旭的心脏.心中最后一点火焰被眼泪浇熄,李旭放开了手,感觉到了秋夜彻骨地寒.

"附离,抱我!"陶阔脱丝流着泪,低声祈求.

李旭抱起陶阔脱丝,缓缓走向了帐角的毡塌.臂弯间的身体软软地贴在他的胸口上,仿佛整个人都已经融化.他轻轻地将少女放在毡塌上,贪婪的目光再度掠过那美丽不可方物的胴体.突然,他笑了笑,用绣花毛毯裹住了陶阔脱丝的全身.

"附离!"陶阔脱丝的身体猛然僵硬,哽咽着哭出了声音.

"阿史那家族世代与中原联姻,如果你跟了我,就不能嫁入突厥王族.否则,只会给你的族人带来灾难!"李旭像一头受伤的野兽般喘息着说道,万般艰难地站直了身躯.

尽量不看陶阔脱丝那如花容颜,他从帐壁上取下刀,挂在了自己腰间.拎起藏满财物和吃食的包裹,搭在了自己肩头."我有刀,有弓,可以保护你一辈子.如果你决定跟我走..."李旭回头,俯身,再度吻上了陶阔脱丝的前额."我在帐篷外边等你,阿芸已经为咱们备好了马!"

说完,他微笑着挺直腰身,迈动双腿,把炭火和少女的抽泣声留在了身后.

毡帐外,夜已经深了,水一般的星光从头上照下来,照亮整个原野.

第一卷《塞下曲》卷终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一 上)

李旭俯下身去,在湖水中看到一张憔悴的脸."这是我么?"他忍不住发出一声苦笑,湖水中的倒影跟着裂了裂干涸的嘴巴.布满血丝的双眼,开裂的嘴唇,随着粗重的呼吸,在水波上起伏荡漾.

一双粗糙的大手伸进水中,搅碎湖面上的倒影.清冽的感觉从手指传上双臂,沿着肩膀流入心窝.心中的火焰渐渐冷却了,代之是一种闷涩的痛.一年四季,月牙湖的水都寒冷如冰.掬起冷水淋在脸上可以快速地赶走身体内的疲累.李旭一把又一把地掬着,尽情地用冷水清洗自己的面孔和魂魄.他不喜欢湖水中倒映出来的那个憔悴的人影,那么懒散邋遢的人不应该是自己."振作!"他大声冲湖面喊道,声音在空荡荡的水面上飘散开去,激起无数只过路的飞鸟.白羽散尽后,疲惫厌倦的感觉却依旧纠缠于心.

他知道自己应该好好睡上一觉,离开苏啜部已经两天两夜了,他不记得自己是否曾经闭上过眼睛.也不记得自己是否吃过东西.长时间的野外肃立让他的头有些晕晕的,甚至有些迷糊自己为什么要在湖畔徘徊.

此处是陶阔脱丝为自己捞取星星铁的地方,前天上午路过此地,自己竟然幼稚地以为陶阔脱丝会突然改变主意,骑着战马追上来.李旭苦笑着为自己找出答案.黑风的驰骋速度太快,如果他策马狂奔,苏啜部没有任何良驹能追得上.所以,他只好在湖边等,两天两夜过去了,湖水依旧是那片湖水,湖中的身影却永不再现.

李旭用力甩了一下头,让自己多少恢复了一点精神.必须离开这里了,否则一旦初雪落下,独自一人走在草原上等于自寻死路.其实,当天夜里在帐篷外等待的结果,已经告诉了他陶阔脱丝自己的选择.只是李旭不愿意相信,他宁愿猜测陶阔脱丝是哭着哭着睡着了,因此错过了二人的最佳脱身时机.

"告诉陶阔脱丝,我会在月牙湖畔等她!"黎明前,对着起来送别的阿芸,李旭低声说道.他相信阿芸不会漏掉自己说的每一个字,现在,他只能强迫自己相信陶阔脱丝的最终选择.

"也好,有甘罗做嫁妆,阿史那家的那个骨脱鲁应该不敢欺负你!"李旭抹了把嘴角,终于将脸转向了南方.秋风已经将草场染成了黄色,大规模屠宰牲口的时机又要到来了.今年秋天,会有无数支商队踏着九叔去年

踩出的路线来到苏啜部.届时,有间货栈会大赚特赚,父母关于迎娶陶阔脱丝的回信也能随着商队到来.只是不知道两个老人家得知儿子最终没能成婚的消息后,是不是会感到失望!

李旭晕晕乎乎地,任由黑风驮着自己向南飞奔.草原上无所谓路,只要一直向南,见山绕过,见水涉过,也就能看到长城.看到长城后,就等于到了自己的家.猛然,他心中闪过了一个疑问,"征兵期限过去没有?大隋北征高丽的兵马是否已经出发?"

如果征兵令还在呢?李旭抬头,茫然地四下看了看.空旷的草原上看不到任何炊烟,没有一个地方可以让他安身."算了,当兵就当兵,战死就当睡去!"他把头又垂到了马脖子上,疲惫地想.当愤怒、失望和伤心俱沉积成记忆后,少年人的心中渐渐有了几分玩世不恭.

你们不是说我是懦夫么?你们不是看不上一个中原小贩么?有一天老子要当大将军,冠军侯,看你们到时候还笑不笑!这样想着,他慢慢将手伸向装酒的皮袋.手臂奋力上提,却将自己闪了个趔趄.

酒喝光了,离开月牙湖畔时也忘了装水!李旭用力在马背上直起身,回头张望.迷迷糊糊中已经不知道跑出了多远,身后的月牙湖已经不见影子."再回去?"他发现自己又有了一个再等一天的理由,笑了笑,伸手打了自己一记响亮的耳光.

"你这个废物!"李旭冲着自己骂道.将酒袋系回马背,用力夹了夹马蹬.黑风早就等着这一刻,唏溜溜发出一声咆哮,四蹄凌空,飞一般将身边风物甩在了脑后.

直到再也不可能涌起转身的念头,李旭才命令黑风放慢了速度.经过一场飞奔,人和马俱是大汗淋漓.找了个草色特别绿的洼地,他跳下了马背,从腰间拔出切肉用的短刀,奋力向地上挖去.这是阿思蓝等人教给他的野外寻水方法,有地下水源存在的位置,草绿得早,枯得也晚.只要你不停地挖,肯定能找到水喝. (注1)

半柱香时间过后,有泥浆从土坑底涌了出来.李旭伸出手,用力将坑底的泥浆掏出,然后用几块碎石头塞住水眼.泥水越来越稀,渐渐清澈,渐渐变成娟娟细流.李旭拉过黑风,请它先喝第一口水.

黑风满意地打着响鼻,一双深邃的大眼冲着李旭看来看去.显然,它很在意主人对自己是否重视.喝饱了清水后,它的精神大涨.撒腿跑开数步,低头在草丛中寻找最新的嫩芽裹腹.

李旭轻轻地追过来,从马背上再次解下酒袋.这次他得装足清水,万一数日内发现不了水源,人马的性命就寄托在手中的皮袋上.水洼中的倒影再次让他看见了自己的面容,几天之内,他仿佛长大了四、五岁.原来软软稀稀的胡子顺着两颊钻出来,已经渐渐形成了势力范围.几根凌乱的头发从鬓角间飘下,与弯弯曲曲的胡须搅在了一处.其中有一根分外扎眼,从下半截开始,居然已经变成了白色.

"伍子胥过昭关!"李旭苦笑着着摇头. (注2)

黑风仿佛知道主人的心思,慢慢跑过来,低头用舌头舔李旭的脸."脏死了,你知道不知道草的味道很重!"李旭轻轻拍了他一巴掌,骂道.

黑风退开几步,不服气地打着响鼻,目光中仿佛带着几分嘲弄."你懂个什么!"李旭笑着骂了一句,用冷水抿了抿鬓角,飞身上马.

"我打了一头野驴,一头野驴,用他的内脏来敬苍狼.我打了一头豹子,一头豹子,用它的毛皮来缝战衣.我没有打毡包旁边的小鹿,它在我出猎时替我做饭.我没有打天空中的鹰,它指引我猎物的方向...."

伴着少年的牧歌,马蹄声越来越远,渐渐消散于暮霭深处.

酒徒注: 1、二十年前,内蒙草原上有些地方用铁锹挖半尺深,即可挖出泉水.

2、古代传说,伍子胥过昭关,一夜白头.此处为少年人的自我解嘲.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一 下)

离开月牙湖畔的第三天,草尖上吹起了南风.

这并不是一个好征兆,秋天是西北风的季节,温暖的南风吹过长城,带给草原的往往就是灾难.李旭和黑风都打起了十二分精神,以最大努力向南赶.但是老天显然不想放过捉弄这对猎物的机会,很快就放出乌云遮断了整个天空.

天黑黑的,仿佛马上就要从头顶上掉下来.宽阔无际的草原上,四下的景色变得一摸一样.失去日光指引,李旭无法再确定自己走的就是回家的路.每走几十步,他就得跳下马来,根据道听途说的经验,依靠偶尔出现的一颗小树,或者一块石头来判断中原的方位.有时候地面上什么也找不到,他只能顶着风走,同时祈祷风向还和云起之前一样,没有发生任何变化.

后半夜的时候,他在一个洼地中升起了火堆.火光和熟肉的香味很快引来了几群食肉动物.一双双蓝绿色的眼睛在火堆周围滚动,就像无数失去家园的孤魂提着灯笼在游走.黑风警觉地绷紧四肢,时刻准备着用蹄子痛击来犯之敌.李旭则将周围任何可以点燃的东西收拢了起来,保持火堆一直不灭.他有些懊悔没将甘罗偷出来,有甘罗在的时候,没有任何野狼敢靠近十丈之内.

"也许它真是什么圣物!"李旭自言自语地说道.半夜里没人听他说话,只有黑风不安地打着响鼻."不过,我是个倒霉蛋,所以拖累了你!"李旭笑着将几块干燥的动物粪便扔进火中,也许是野驴粪,也许是野鹿粪,反正这东西能点着,只要火不灭,狼群就没有勇气发动攻击.

快亮天的时候,他实在支持不住,在寒风中睡着了.睡梦中,他又看到了陶阔脱丝,又过上了纵马横刀,驰骋原野的快乐生活.然后,一群红披风冲过来,抢走了陶阔脱丝,他拔刀拼命,却发现手中一无所有.

"附离!"陶阔脱丝抱着他,泪落入雨.李旭伸手去擦陶阔脱丝的面颊,手掌间却传来一片冰凉.

他猛然睁开眼睛,看见天边透出了几丝亮色.数百片晶莹剔透的雪花从空中飘飘荡荡的落下,将草地上的余烬打出缈缈青烟.狼群已经散去,

黑风正在不远处寻找早点吃.低低的云层下,几行大雁嘎嘎叫着,振翅南飞.

李旭快速跳了起来,下雪了,他必须在雪下大之前找到一个安身之所.黑风听见主人的声音,停止早餐,小跑着奔向李旭.一人一马沿着鸿雁留下的影子高速飞奔,在被初雪打湿的草地上留下一串泥浆.

策马跑了没多久,一个部落就出现在视野之内.那是索头奚人曾经的营寨,现在归属于苏啜部,大部分苏啜部的公共牲畜放养在附近,有专门的武士和牧奴负责繁衍生息.黑风发出一声兴奋的嘶鸣,撒腿向营地前疾驰.李旭却紧紧地拉住缰绳,硬生生将黑风扯偏了方向.

"唏溜溜!"黑风前腿腾空,大声向主人抗议.云那么黑,雪只会越下越大.冒着这么大的雪强行赶路,人和马都可能在半路上冻僵!急着积攒过冬肥肉的野狼可不管谁有骨气谁没尊严,只要你没有力气反抗,它会以最快速度冲上来咬断你的喉咙.

"黑风,咱们走!"李旭大声命令着,强行调转马头.他看见营地内有苏啜部的武士迎了出来,黑风的嘶鸣声惊动了他们,武士们严格地出帐履行自己的职责.

"唏溜溜!"黑风又发出一声悲嘶,被李旭强逼着向南方跑去.匆匆冲出来的武士们看见了李旭留在风雪中背影,一个个惊得目瞪口呆.

"是附离大人,我眼睛没花吧,他怎么才走到这?"有人大声叫道.

"这么大的雪,他居然还继续赶路!"

"他是宁可冻死,也不再愿意沾咱们部落的一草一木了!"有知道详情的武士叹息着摇头.长老们做得太过分了,也难怪附离大人连入帐烤火都不肯.可这么冷的天,他能走多远?武士望着青黑色的云,喃喃祈祷.

"长生天,请你保佑附离大人!"

"长生天,请你把雪再下大些!更大一些!"几个脚腕上套着皮索的奚族奴隶低声祷告.方圆几百里都不会再有第二十个部落,那个毁了索头奚部的孤狼,愿长生天给他最严厉的惩罚.

雪随下随化,满地泥浆.泥浆很快又被冻成了冰渣,粥一般和后落的雪花搅在一起.几株没来得及落下叶子的老榆树挂满了冰凌,在风中不断瑟缩.终于,有树枝承受不了如此重负,咯嚓一声折成了两段.

冰凌,树枝互相纠缠着在风中滚动,已经渐渐积厚的雪被带了起来,裹成了一个大冰团.冰团越滚越大,越滚越大,在雪野中压出一道沉重的痕迹.终于,在一个斜坡前,冰团滚不动了,被冻结在了地面上.风卷起的雪花围着冰团打着漩涡,渐渐堆积成塔,堆积成丘,堆积得与前方的斜坡不分彼此.

一双大脚踏了上来,"扑通"一声陷了下去.浑身"白毛"的黑风凄凉地嘶鸣着,奋力后退,用缰绳将主人缓缓地从雪坑中拖了出来.李旭艰难地站直了腰,刚欲给黑风一个感激的笑脸,脚下一滑,再次跌倒于雪坑中.他向前爬了几步,抓住一把枯草,缓缓收拢身躯.蹲身,站起,抱住黑风的脖颈.转脸向南,跌跌撞撞地前行.

"前方有两个小土丘,那之间有一处避风的地方!"李旭趴在战马的耳朵边,低声给对方打气.也不知道黑风听明白没有,它艰难地将脖颈抬高,陪着主人,深一脚浅一脚地向前挪动.

前方应该有两个小土丘,中间的桦树林中可以安置一顶帐篷.李旭在心底不断给自己鼓劲儿.冷风冻得他已经浑身麻木,去年冬天徐大眼说及附近的地形时,曾特地提到这片桦树林.一旦诸霫联军在偷袭奚人营地不成,或遭遇风雪,那片夹在两个土丘之间的桦树林是最好的扎营之所.

翻过了一个土丘,又滚过了另一座,徐大眼说过的桦树林却始终没有出现.风吹在身上已经不再感到冷,雪化在脸上带来的反而是丝丝暖意."风兄,拖累你了!"李旭知道自己的路走到了尽头,歉意地冲着黑风说道.黑风挣扎着低下脖颈,奋力用舌头温暖他的脸.那是黑风最后能做的事情,全身上下都被雪水打透,唯一还保持温暖的,就是它的舌头.

"别闹,陶阔脱丝,别闹!"李旭迷迷糊糊地叫道,顺着雪坡向下滚.这是在月牙湖么,陶阔脱丝不停地向自己泼冷水.甘罗呢,甘罗怎么跳进了风中.什么味道,是烤野兔烤焦了么?

"唏溜溜!"黑风大声咆哮着,跪下前腿,用头拼命地将李旭向山坡下顶.顶了几下,它也顶不动了,豆大的眼泪顺着眼眶落在了雪中.

突然,一股焦糊的味道顺着风吹进了李旭的鼻子.他精神猛然一振,在风雪中艰难地睁开了双眼.他看见黑风绝望的眼神,看见了漫天风雪.随后,他看见一股浓烟,就在自己的左前方高高的升起,风卷着雪花向烟柱上吹落,却始终无法吞没那股希望的浓黑.

"有人在那里扎营!"李旭沙哑地大叫,黑风亦发出一声凄厉的长嘶.人和马聚集起最后一点力气,相继滚下山坡,雪球般连翻带滚冲向浓烟升起的地方.

是桦树林,这种北国特有的树木外皮像雪一样洁白.层层的白雪与林木之间,一座牛皮扯起的营帐高高耸立.营帐外,一个巨大的火堆喷云吐雾,通红的火舌翻滚着,将所有逼近营帐的风雪舔成了热汽.

火堆旁,一个少年持槊而立.魁梧的身材,狡诘的笑脸,与桦树林一道成为世上最温暖的风景.

"怎么是你?"李旭脱口问道,耳边同时听见了同样的问话.他跌跌撞撞冲过去,与冲过来的对方碰到了一起.来人用力捶打着他,将他所有感觉一点点打回他的身体.

"你怎么走得这般慢?"徐大眼一边将李旭向皮帐篷里边拖,一边追问.

"你怎么会到这里来?"李旭用力搓着自己几乎冻僵的脸和耳朵,大声问道.自觉受了冷落的黑风接连打了几个响鼻,向没有义气的主人表示了不满.随后奋力撞开帐篷前的其他几匹马,自顾围着火堆转起了圈子.

"阿思蓝派人用快马告诉了我,我随后就抄了直路来追你.今天早上遇到了风雪,懒得再进霫人的村子,就在这里扎了个帐篷!本来以为这回肯定追不上你了,却没想到你先走了那么多天,居然还走到了我后头."拉好帐门,徐大眼用最简洁的语言描述了自己出现的原因.

"等到了中原,我请你喝酒!"李旭一边向炭盆附近扒湿衣服,一边说道.他感到鼻子里酸酸的,却找不到更好的言辞表达自己的感激.从自己离开苏啜部到现在不过六天的时间,徐大眼猛然听到消息,又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从新开河畔狂奔到这,途中一定是不眠不休.他和苏啜部没有闹僵,没有必要过营门不入却在桦树林里吃苦受冻......

"等回到中原再说吧!你这个笨蛋,要走也不该把甘罗留给他们!"徐大眼从自己的包裹中找出一套貂裘,顺手扔给李旭."出门不多带几匹马,想死也不是这种死法?"

"阿芸和张季他们还留在苏啜部!"李旭讪讪地说道.他知道这个理由骗不过徐大眼,额头不觉冒出了几粒汗珠.

"你到是痴心!只怕人家未必承情!唉,人家说江山美人任取其一,你倒好,江山没有,美人也拱手让给了别人!"徐大眼无奈地摇摇头,发出一声长叹.他知道好朋友的性格就是这般迂阔,也正因为如此,他才非常在乎这个善良正直的朋友,听到他离开的消息,立刻不计任何后果地追了过来.

"承情也罢,不在乎也好,反正我想做的事情都顺着自己的心意做了,今后想起来也没有什么愧疚!"李旭挣扎着站起来,像是跟徐大眼解释,又像是自我安慰.

晴姨那么凉薄的性子,未必值得铜匠师父为她寻遍半个草原.但铜匠师父依然历尽艰辛找到了她,并且无怨无悔地守候了她半生.这其中,恐怕更多的是为了自己的承诺而不是少年情怀.在风雪中滚打的这一天,李旭又明白了很多事情.特别是方才生死关头,他发现自己对陶阔脱丝和苏啜部没有恨,想得更多的,是半年来一起走过的美好时光.

"人骨头渣子和狼粪永远不知道什么叫愧疚!"徐茂功的大眼翻了翻,不屑地讥讽道."别傻站着,围着炭盆打两趟拳.免得染了风寒,还得我来照顾你!"

"你会照顾人么?"李旭笑了笑,反唇相讥.徐大眼的衣服穿在他身上有些紧,伸手踢腿都极不舒服.但连续六天以来,这是他感觉最轻松的一刻.

炭盆里的火焰突突跳动,照亮两张真诚地面孔.徐大眼笑了笑,照着李旭的肩膀捶了一拳.李旭侧身化去拳头上的大部分力道,却没有力量反击.徐大眼竖掌,啪啪拍向李旭身体的每一个部位,直到李旭脖颈上的皮肉都还是泛红,才喘息着收起了双掌.

"你从军中离开,苏啜部那些武士交给了谁带?"李旭一边围着火堆活动筋骨,一边问道.好在那团黑烟出现得几十,再冻上半个时辰,估计华佗在世,自己也得落个残废.

"爱谁带谁带,反正老子该炼手的地方都炼过了,正找不到脱身的理由!"徐大眼笑着骂了一句粗话,仿佛根本不在乎自己离开后的结果.

"其实长老们还是很看重你的!"李旭有些替好朋友惋惜.为了自己一个人的事情,没必要把徐大眼也牵扯进来.中原的征兵未必已经结束,如果徐大眼跟自己一道回去,恐怕违背了徐家送其离开的初衷.

"竖子不足为谋,留在部落中,早晚被这帮家伙害死!"徐大眼摇摇头,愤愤地说道.李旭的遭遇让他对苏啜部的好感荡然无存.这其中自然有兄弟义气因素,更多的原因却是,长老们的眼光实在短浅得令人齿冷.

"不足为谋?"李旭有些不明白徐大眼的话.除了这次与突厥人联姻之外,西尔族长几乎对徐大眼言听计从.在霫人眼中,智慧如月牙湖般深的徐贤者比他这个凭着一头小狼装神弄鬼的家伙重要何止百倍.如果不是为了拉拢,西尔家族也不会处心积虑地想把娥茹嫁给他.

"对啊,你以为你和陶阔脱丝的事,就两个家族联姻这么简单?"徐大眼向炭盆中扔了块干树皮,问话中依然带着几分不满.

"却禺这家伙太奸诈,先把女儿许给了阿思蓝,逼得西尔族长不得不顺着他的意思走!"李旭挨着徐大眼身边坐了下来,低声分析.他不想记恨苏啜部,也不想因为此事自己的朋友对苏啜部心怀芥蒂.

"我倒不怪他们凉薄,如果此事放在中原,你也一样被牺牲掉,甚至不如在苏啜部,至少人家还聚集长老们商量了一下,并且试图给你些补偿!"徐大眼笑了笑,连连摇头.他说得是一句实话,中原那些世家大族的嘴脸,他自己早就深有体会.

李旭点头,他也想到过这一点.草原一个部落和中原的世家大族,从某种程度上有类似之处.为了部落或家族的利益,他们从不吝啬牺牲任何人.

"我是气不过他们笨,笨到看不出来别人的连环计,被算计了还以为占了便宜!"徐大眼抬头看向李旭,见到好朋友的眼睛瞪得比自己的眼睛还圆.

在李旭的心中,已经隐约觉察到苏啜部的一切举动与阿史那却禺有关.但他却没想得像徐大眼这么深.乍一听到连环计这个词,他的脑袋轰的一下,所有思路都开始清晰起来.

"阿史那却禺借着醉意向阿思蓝提亲,这是第一步.那帮笨蛋长老没看透,一步失招,只好步步错了下去!"徐大眼抓起一块木炭,在地面上接连画了五、六个圈子.

"阿思蓝的儿子与阿史那家族有了婚约,西尔家族就必须与阿史那家族有更深的关系,所以陶阔脱丝和娥茹两个必须有一个代表苏啜部出嫁!"李旭心里痛了痛,苦笑着继续徐大眼的话题.

这是连环计的第二环,不由得西尔不接招.

"如果这样还简单,至少苏啜部没损失什么,还赚到了一个强援!"徐大眼摇头,叹气."可阿思蓝的儿子和却禺女儿的婚姻要在十五年之后,这十五年内发生什么,谁也说不清楚.所以,从一开始,却禺就根本没付出什么,凭着一句口头承诺,就让长老们钻进了他的套!"

"口头承诺?"李旭的眼睛愈发圆了起来.在他心中,已经不忌惮把阿史那却禺想得十分奸诈,却万万没想到此人的奸诈程度远远超过了自己的想象.

"苏啜部能够在半年内把积蓄了这么久的实力全部释放出来,你和甘罗功不可没!你又随手射落了阿史那却禺的雕,在他心中,你已经是苏啜部未来的栋梁!不得不尽早除去,以免苏啜部真得壮大到不好控制!"徐大眼的笑声越来越冷,让帐篷外呼啸的风声都为之停滞.

"你和陶阔脱丝的缠绵模样,瞎子都能被恶心到.阿史那却禺第一次遇到的霫人就是你们两个,没理由不知道你们之间的关系.他刚一离开,突厥使者就来提亲,明显使者就是他亲自指派的!所以,连环计的开头,针对的就是你.长老们不知道中计,还顺着人家的意思对你下黑手!"

李旭的嘴巴大大的张了开来,他在心中怨过长老们的无情,怨过晴姨的凉薄,就是没想到,阿史那却禺从进入部落的那一刻起,把矛头就对向了自己.身在危险之中而毫无觉察,无怪乎遇到问题时一点办法都想不到.

"逼走或杀死你,圣狼的威力就大打折扣.苏啜部对你失信,其他几个霫族部落未必不会心存疑虑.靠甘罗建立起来的联盟瞬间土崩瓦解,纵使西尔族长能在突厥人的支持下取得蒙昧以求的王冠,他这个带了套索的天鹅还能飞么?还不是人家突厥人怎么牵,他就向哪边扑棱翅膀!"徐大眼摇着头,分析的话中已经带上了钦佩.

这是一条非常毒辣的连环计,如果在开始的时候,长老们就把阿史那家族求婚的事通知他,他未必不能找出一个解决的办法.可长老们不相信任何外来人,唯恐他和李旭联手搅乱了苏啜部的"大好时机",所以根本就没有让他这个"智慧比月牙湖还深的徐贤者"参与决策.等他听到李旭出走的事,计谋的每一环都已经套在了苏啜部的脖子上.

"这样一个部落,不值得我再浪费心血!即便你不走,我也会自己离开!"徐大眼拍拍手,做出最后总结.他多少有些不甘心,如果是却禺和自己

面对面出招,苏啜部未必输得这么惨.

"他至少没算到,你会放弃苏啜部,陪我离开!"李旭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说道.刚刚懂得一点谋略,就遭遇了却禺这个对手,这一仗,他输得一点儿都不冤枉.现在想起来,恐怕连拼酒认输,都是却禺计划之内的步骤.可笑的是,自己当初还为拼酒获胜,挽回了部族的气势而得意洋洋.

"他也没想到,你会把银狼留给陶阔脱丝,独自离开!"徐大眼轻声叹道.这是阿史那却禺的连环计中唯一漏算了的.他算尽了人性的阴暗与贪婪,却漏算了李旭来自中原,身上没有狼的血液.他算尽了人性的冷酷与势利,却没没想到李旭为了陶阔脱丝,可以舍弃自己的一切.

"主人,对不起!"望着帐外飞雪,有间货栈的女掌柜阿芸两眼涌起盈盈泪光.李旭伸手拉自己上马的那一幕,又缓缓浮现在雪雾中.那天,少年的胸怀是如此温暖.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二 上)

雪晴了,风也慢慢地停止了咆哮.天地间再度静了下来,静得令人以为星斗已经停止了移动.偶尔一只野兔从雪坑中蹦出,立刻引起战马的阵阵嘶鸣.野兔腿细,没跑几步就会被积雪陷个跟头.但旅人和战马却都不屑去欺负这些小东西,雪后世界太孤寂了,需要一些活物来点缀.在不需要食物的情况下,没有人愿意让血染红这无际的纯白.

这条寂寞的路要走很长时间,参照去年跟九叔北上时的记忆,从弱洛水到卢龙塞之间上千里的旷野中不会再有任何人烟.运气好的情况下,李旭和徐大眼可能遇到北上求财的商队.运气如果不好,他们只有在看见长城后才能找到补给.

涉过了托纥臣水后,积雪渐渐变薄.这条由南向北而流的季节河有无数个变幻不定的支流.每个支流的起源都可向西追溯到一个谷地之间.而那一个个东西走向的丘陵和谷地,则成了阻隔暖风北上的重要障碍.每往南翻一个山丘,天气就更暖和一些,接连翻越几个溪谷后,积雪突然消失不见,半人多高,墨绿色,尖端透着些微黄的秋草再度出现在李旭和徐大眼面前. (注1)

"再有一百里,我们就可以看到索头水了."徐大眼指着不远处一座赤红色的矮山说道.这座山峰是北上的重要标记,不高,从山脚到山顶却通体呈火焰般的颜色.被周围墨绿色的丘陵和旷野怀抱着,仿佛碧波中飘荡着的一朵红莲.

"也不知道突厥人霸占了那块牧场要做什么?"李旭低声回应.如果不是突厥人强迫索头奚部搬迁,偌大个部落也不会落到全族尽灭的下场.

"欺凌弱小而已,只有经常挥挥爪子,其他部族才会意识到突厥这个主人的存在!"徐大眼微笑着解释.

这个解释显然低估了突厥人的智慧,又走了十余里后,徐大眼就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就在正南方,一座由木头搭建的连营横亘在了他们的必经之路上.

"好一座大营!"李旭和徐大眼心中暗赞.扭头互视,在彼此的眼中都看到了不祥的预兆.

二人调转马头,正欲绕路而走,行踪却早已被连营周围的放羊人所发现.随着一串低哑的号角声,十几个牧人四下包抄过来.那些牧人的骑术甚佳,虽然是仓卒而致,却在策马疾驰的过程中调整出了一个扇面形骑阵.

徐大眼和李旭大惊失色,这已经不是普通牧人能做出的行为了.即便是受了徐大眼半年训练的霫族青壮,突然遇敌也摆不出如此整齐的阵势.草原上,只有一个部落的牧人如此训练有素.那就是突厥人,自称为苍狼嫡系血裔的突厥人.

"怕是一群讨债的!"徐大眼笑声嘀咕了一句,马向前行,同时张开了双臂.李旭跟在他身后,借着他的身体掩护,把手轻轻按在了弯刀柄上.

"长生天保佑的朋友,今年秋天的收成怎么样,牛羊抓足了秋膘么?"徐大眼用熟练的突厥语向牧人们打起了招呼.这是各部落牧人碰面时最常用的问候,从说话的语调和空空的两手上,来人足可以判断出他是否怀有恶意.

牧人们却没有回答他的话,策动战马越逼越近,直到把李旭和徐大眼二人包围在一个狭小的范围之内,才停住了脚步,盛气凌人地逼问道："你们是什么人,为何鬼鬼祟祟地偷看我们的营地?"

"我们是舍脱部的牧人!到南方去贩些茶叶!只是路过这里,没有任何恶意!"徐大眼用突厥语自报家门.二人此时穿的都是皮衣,乍一眼看去,的确与霫族的牧人没什么差别.

"牧人,我看更像是奸细.你们带了什么货物,先让我们检视一遍再说!"带头的牧人冷笑着说道,根本没打算放徐、李二人过去.草原上,一切大小部落都是突厥人的仆从,舍脱部是哪个民族他没听说过,徐、李二人鼓鼓的行囊却引起了他极大的兴趣.

"对,让我们先检视一下,才能断定你们是不是奸细!"几个端着弓的牧人跟着嚷嚷.眼前两个来历不明的少年衣着光鲜,一看就是两头肥羊.特别是走在后边那一位,胯下的马足足比寻常骏马高出了两尺,体长也在七尺开外.强征过来,肯定能得到大人们的赏赐. (注2)

"也忒嚣张!"李旭和徐大眼怒火上撞,把手都按到了刀柄上.正思量着是否打伤这几个无赖牧人,直接冲了过去.突然,远处跑过来几匹骏马,马背上的武士一边前冲,一边大声叫道"对面可是附离大人,我家主人盼望您多时了!"

"怎么有人认得我?"李旭惊诧地瞪大了双眼.只见几个肩披红色披风的武士旋风般冲到近前,挥动皮鞭,将拦路的牧人打得哭爹喊娘.

"瞎了你们的狗眼,连附离大人都敢拦!"红披风们一边挥舞着鞭子,一边怒骂.手持角弓的牧人头领被他从马背上抽下来,抱着脑袋乱跑,却死活也弄不明白自己到底犯了什么大错.

"附离大人,您别跟这些蠢人一般见识!"打了一会儿,一个胸甲处刺了个青色狼头的武士丢下鞭子,冲着李旭躬身施礼.

"算了,算了,他们只是在履行职责!"李旭看了看鼻青脸肿地牧人们,同情地说道.

"还不谢谢附离大人,你们这些蠢东西,不认识附离大人,还认不出这匹特勒骠么?"武士的头领转过身,冲着牧人们呵斥.

"谢谢附离大人!"倒霉的牧人们同时向李旭施礼,到了此时才明白自己得罪了什么人.特勒骠是西域良种和契丹骏马杂交而得,突厥王庭培育多年才培育成功的良种.整个突厥汗国,只有阿史那家族的人才有资格骑乘.眼前这个名字叫附离的少年居然骑的是一匹特勒骠,大伙这顿鞭子挨得也的确不冤了.若不是军爷们及时赶来,大伙继续冒失下去抢了少年的坐骑,恐今晚有人就会被拖死在草地上. (注3)

"没事,没事!"李旭有些连连摆手.无缘无故害得牧人们挨了一顿打,让他心里很过意不去.

"不知道什么风把附离大人吹到我们这里来,我家主人自打从苏啜部回来后,心里一直对您念念不忘!"胸前刺着狼头的红披风媚陷地问道.招呼过麾下武士,命令他们帮着附离大人牵马坠镫.

"恐怕是想念黑风更多些吧!"李旭心中暗暗叫苦.到了现在,他终于认出胸甲上刺着狼头的红披风是阿史那却禺的侍卫之一,名字好像叫做褐鹿什么的.既然侍卫们在连营外出现了,连营主人的身份已经呼之欲出.

"你们几个牵着大人的马慢行,博望,你去回报却禺大人,说苏啜部的附离大人到咱们营地作客来了!"褐鹿根本不问李旭的意见,自作主张地安排道.

被叫做博望的红披风武士躬身接令,飞驰而去.紧跟着,周围就有低哑的号角声响了起来.一阵阵,肃穆萧杀,仿佛千军万马在远方对垒.

李旭和徐大眼再度互望,知道今天肯定无法脱身.只好骑在马背上,任由武士们拉着自己的坐骑向营寨前走.越靠近寨门,二人心中越是震惊.与苏啜部的木栅栏营地比,此处简直就可以称为一所巨城.虽然城墙是木头搭建,箭垛、马脸、敌楼却一样不少,甚至连灌满了水护城壕沟以及壕沟上的吊桥,都和中原的城市别无二致.而二人上次与九叔同行路过此地时,这里还是一片无人的荒野. (注4)

正惊诧间,前方寨门大开.数百名红披风武士鱼贯从吊桥上冲将出来.马蹄刚刚离开壕沟边缘,立刻转变方向,一个接着一个,以寨门为中轴立成了齐整的两排.

"我家主人听说您光临,一定高兴得很.这不,他已经亲自出来迎接您了!"褐鹿向李旭躬了躬身体,用手指将对方的目光引向了营寨的正门.正门口,十几名金甲武士簇拥着一个英俊倜傥的中年将军缓缓地踏过了吊桥.不是阿史那却禺又是哪个?

"兄弟,你好大的颜面!"徐大眼附在李旭耳边,小声调侃.

李旭心中有苦说不出,只能微笑着走向阿史那却禺.马蹄刚刚向前踏出几步,两侧的红披风们立刻手按肩膀,半跪在地上喊道："恭迎附离大人!"

"恭迎附离大人!"阿史那却禺身边的金甲护卫同时弯腰.

李旭大惊,抬腿便欲下马.双脚刚刚踢开马镫,一个红披风武士早已冲了过来,用脊背垫在了马肚子旁.

从小到大,李旭哪里见过这般阵仗.一时间坐在马背上下亦不是,不下亦不是,直窘得豆大的汗水满脸乱滚.阿史那却禺见他神情尴尬,摆摆手,笑道："你尽管向下跳,他们都是我的侍卫,对你一直仰慕得紧!"

闻得此言,李旭只好踩向突厥武士的脊背.对他来说,活人的脊背哪里有平地稳当.晃晃悠悠,好不容易站稳了身形,还没等向替自己垫脚的武士道谢,又听见阿史那却禺大声问道："那位想必是名震漠东,巧计大破奚族铁骑的徐贤者了.却禺何等荣幸,今日居然能同时见到两位少年英雄!"

注1：托纥臣水,即老哈河,现已基本断流.

注2：此处为汉尺.马的蹄到肩隆称为体高,胸到臀称为体长.战马要求是肩高大于体长.普通蒙古马肩高为一米三左右,唐代飒露紫身高大约

为现在的1.70米.

注3：特勒骠,唐代突厥良种,据说为汗血宝马.唐太宗曾得到过一匹,连续作战数日,战马不疲.后为昭陵六骏之一.李世民评价其曰："应策腾空,承声半汉;天险摧敌,乘危济难!"

注4：马脸,唐代城墙凸起,用于抵消防御死角,对攻城方形成夹击优势.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二 下)

徐大眼本来还打算装作李旭的伴当蒙混过关,听得却禺点破自己的身份,只好上前见礼,躬身说道: "徐某在草原,也久闻却禺兄的手段,今日能见,真是长生天赐予的好机会!"

"徐兄弟客气了,我见天上落雪,本以为明年开春才能等到二位.没想到这么快就迎得二位豪杰大驾光临!"却禺躬身向徐大眼还礼,大笑.

二人都是聪明人,说话点到及止.一笑过后,却禺一手拉起李旭,一手拉住徐大眼,如招呼多年未见好友般把两个少年扯进了营门.连营当中,立刻笳鼓之声大作,数千突厥武士,将战鼓、铜锣和号角等一干军中乐器全奏响了起来.

"新城草创,军中粗人弄不出什么高山流水之声.我让他们随便热闹热闹,望二位兄弟莫怪却禺慢客!"阿史那却禺微笑着,语调里带着不容置疑的客气.

"此为藏兵之所,当然要用笳鼓听起来才过瘾.我猜,刚才那曲应该是阵前进击之声吧!男儿立世,日日听此,也是痛快!"徐大眼仿佛很欣赏那乱哄哄的节奏般,笑着称赞.

"人说徐贤者智慧如海,今日一见,果然厉害!"阿史那却禺挑起大拇指称赞,口中冒出的却是一句汉话.

"闻弦歌而知雅艺而已,雕虫小技,不值得方家一笑!"徐大眼干脆掉起了书包,文绉绉地,仿佛在和儒者切磋学问.

除了李旭外,周围的人都听得满头雾水.阿史那却禺也不跟大伙解释,东引一句《诗经》,西引一句《论语》,居然和徐大眼聊了个旗鼓相当.

木制的城墙里,支着无数个毡包.由外到内,不同位置的毡包顶上缝着不同颜色的麻布.一圈圈,一排排,看上去煞是整齐.阿史那却禺每经过一处,都有人从门口探出身体来向他施礼.或是士兵,或是牧人,或为工匠,形形色色,不一而足.红披风们则绕着毡包往来穿插,总是提前一步,将却禺大人即将经过的道路"清理"干净.

"却禺兄以兵法治城,果真高明!"徐大眼四下观望了一会儿,侧过头来用突厥语赞道.

"刚刚蒙长生天恩赐得到这片土地,不得不管得紧一些.待牧人们对周边环境熟悉了,就不必管得如此死板."却禺点头微笑,谦虚地回答.

李旭见过的城市不多,所以也看不出多少门道来.只是觉得这座木城论庞大足够庞大,论整齐足够整齐,比起中原的任何一座小县却都好像缺了一些东西."是烟火气!"走着走着,他心中渐渐得到了一个答案.故乡的街道拥挤、脏乱,喧闹的买卖声中却透着勃勃生机.这座木头城市整齐、干净,却像一座监狱般没有任何温暖.

说话间,三人走到了中央大帐.这座供阿史那却禺处理政务和宴客的大帐更是雄伟,单单看毡帐面积,就已经能抵得上当日西尔族长家的毡包群.二十几个金甲侍卫和若干阿史那却禺麾下的将领、文官陆续走进来与客人打招呼,却一点也不显得帐篷拥挤.只是那些人的名字一个个拖沓冗长,名字前面还要加上一个发音古怪的官职,什么大梅禄裴力咕噜,小伯克毕连,右吐屯可思合理,左吐屯八思哈喇等,弄得李旭眼前一个劲地直冒金星. (注1)

一圈朋友介绍完了,阿史那却禺拍拍手,立刻有负责宴会礼仪的管家走上前安排大伙入坐.为了表示对客人的敬重,主人家参照秦汉以来的中原习惯让大伙分案而食.李旭和徐大眼远道而来,被一左一右安排在距离却禺最近的上首客位上.二人连连推辞,阿史那却禺就是不准.无奈何,只好听从主人家的安排,长身坐了.

门口的乐手吹响长角,一队妙龄女子穿花蝴蝶般走入大帐,送上浓香四溢的奶茶.阿史却禺亲手斟了第一盏,离席捧到了徐大眼面前.

对于突厥人的风俗,徐大眼此刻早已烂熟于胸.接过奶茶,双手捧给自己下首的一名卷胡须突厥将领,那突厥将领微微一愣,立刻笑容满脸,双手捧起茶碗,递给了自己更下首的突厥文官.

阿史那却禺是始毕可汗的族弟,位居领兵之设,在突厥是仅仅次于宰相的高官.其麾下将领,能入帐与之坐而共食的,最低也是个土屯之类的显职.今天被安排坐在两个声名不显的汉家小子下首,大伙本来心有不甘.此时见徐大眼对突厥礼仪如此娴熟,腹中芥蒂顿时小了几分.

一轮奶茶传罢,宾主之间的气氛融洽了许多.负责安排酒宴的管家跑了下去,不一会儿,带着几十名女奴列队入帐,为每个矮几上摆好瓜果.什么西域来的葡萄,中原来的秋梨,辽东来的草栗子,高丽进贡的逆季大蟠桃,一个个,一盘盘,看得李旭眼花缭乱.有些水果他根本叫不上名字来,阿

史那却禺拿起一样相劝,他就拿起一样吃下去.酸、甜、香、脆,倒也吃了个不亦乐乎.

徐大眼的吃相远比李旭文雅,几乎每一样水果都是浅尝则止.偶尔还会点评几下,夸一夸味道与产地的纯正,听得此间主人和陪客们都得意洋洋.

"徐贤者用兵如神,想必是大隋将门子弟,不知道贤者师承哪位英雄."坐在左首第三位,一个身穿烫金皮甲的将领站起来,低声问道.

徐大眼回头,依稀记得此人叫毕连,是个领兵的伯克.坐正了身子,认认真真地回答,"我哪里是什么将门之后了,不过啃过几本兵书,照着胡乱比划,谁料到运气好,居然赌赢了一次.也就是当时形势所逼,不得不为.现在想想当时情景,我自己都有些后怕!"

"徐贤者谦虚了,如果你是胡乱比划,我们可都是盲人骑瞎马了!"小伯克毕连盘膝坐了下去,笑着说道.

从二人吃相上,众官员已经看出来李旭必定出身寒门.本以为举止沉稳的徐贤者是个大隋高官之后,所以却禺大人才摆这么大排场接待他们.没料到此人也是个草民出身,一个个脸上的神色登时又桀骜起来,偶尔举茶相敬,也不再站起身了.

"他们中原有句话,叫英雄莫问出身.附离大人当时一箭射下了我的大雕,徐贤者巧施妙计破了索头奚五千精兵.我们在他这个年龄上,可是还骑马追兔子玩呢?"阿史那却禺见属下渐渐开始放纵,咳嗽了一声,笑着介绍.

众突厥官员见上司如此说话,立刻恢复了热情.有人请教索头奚和诸霫联军战争经过,有人问及圣狼赐福的传说,徐大眼谈笑风生,一一把问题解答了.提到两军勇士交战,血肉横飞的场景,他说得详之又详,恨不得把每个动作眼神都向众人描述清楚.谈到如何用兵,如何料敌,则晕晕乎乎,仿佛自己根本没参与过决策一般.

却禺麾下几个武将都是经历过战阵之人,一听就知道徐大眼的话不尽是实.碍着却禺大人的颜面,大伙也不戳破,跟着不懂战阵的文官们拍案叫好.李旭笨嘴拙舌,自知道说故事不如徐大眼来得精彩,所以也不插嘴,一个劲儿地闷头苦吃.

干掉了两大串葡萄,数个逆季而生的蟠桃之后,有女奴捧上了银制杯盘.一只只做工精细,图案精妙,看得李旭两眼之发光.徐大眼亦停止了吹嘘,提起一把银制割肉刀,仔细考证起它的产地与成色来.

这是他的家传学问,突厥贵胄们虽然知道银器的精美贵重,却想不到其中到底有多少讲究.待听到波斯银和东倭银的成色差别,南海银和窟说银用途异同,又扯及波斯王西征,只为了抢几个银匠回家.吐火罗人一辈子存银子,才能凑够女儿的头饰等奇闻怪谈,只听得眉开眼笑,自觉大长见识.

哄堂的笑声中,几个壮汉将晚宴的菜肴抬了上来.草原上吃食以肉类为主,阿史那却禹虽然地位高贵,宴客的菜肴也不过是全羊、全鱼、鹿胎、乳驼四样.只是这四样材料又分了五、六种烧法,切出了七、八个部位,做出了花样就数都数不清楚了.

阿史那却禹端起第一碗酒,为客人接风洗尘.大帐中紧跟着响起了丝竹之声,两队美艳致极的歌姬走上前,捧着酒碗放声高歌.

李旭端起铜碗,一边抿,一边观察帐中众人.从开始到现在,阿史那却禹一个字也没问起二人因何离开苏啜部,显然他对连环计的效果非常自信.大梅禄裴力咕噜满脸慈祥,说话时却总是向银狼身上扯,大概是想探明甘罗为什么不在自己身边,是留在了苏啜部还是放归了野外.小伯克毕连对徐大眼很是不服,看样子不满意却禹用如此规格的盛宴招待两个身份低微的客人.右吐屯可思合理是个精细人,方才问得最多的是苏啜、舍脱等部的牛羊数量,草场和水源分配.左吐屯八思哈喇是个老狐狸,说话不多,但每句话都落在了关键处,让徐大眼想回避都回避得非常吃力.

这些人对自己是喜是恶,李旭不太在乎.但阿史那却禹的热情让人实在受不了.他第一次热情地和自己称兄道弟,就把整个苏啜部算计了进去.今天他以如此隆重的礼节欢迎远客,弄不好又要做出什么花样文章.

思来想去,李旭也没发现自己还有什么好被算计的.行囊中几件宝石美玉,在自己眼里算得上贵重,让徐大眼看来就成了一点小钱.放在阿史那却禹这种突厥王族眼中,估计更是不值得一看了.剩下的就是一匹马和一张弓,如果却禹翻脸要将弓马扣下来,李旭也知道自己毫无办法.

正胡思乱想间,歌声已经终了.众人喝干了碗内美酒,陆续坐回原位.阿史那却禹再度拍手,歌姬们蹲身向客人行礼,然后轻舒广袖,飘逸婀娜地跳了起来.

比起霫族的歌舞,突厥人的舞姿更加复杂多变.激烈处如苍鹰凌空,婉转处又如西子当楼.每个女子身上的舞裙都是苏绸所做,上不覆肘,下不及膝,只是在手脚腕处用银环箍了箍,将两条通明的轻纱若即若离地挂在手臂和双腿上.如是一来,更增添了舞姿的诱惑力,即便是李旭这种被陶阔脱丝的舞姿熏陶过的人,看了之后也感到血脉贲张.

"你们两个,去为客人倒酒切肉!"一曲终了后,阿史那却禺指了指两个领舞的歌姬,大声命令.

两个歌姬躬身施礼,烟一般飘到了李旭和徐大眼身侧.其他三十多名歌姬轻笑一声,花瓣一般散到了官员和将军们身旁.

"他们是我的两个宠妾,一个叫绿珠,一个叫烟萝,希望不污了贵客之眼!"阿史那却禺看了看面色尴尬的李旭和徐大眼,客气地说道.

徐、李两人赶紧侧身让开一个位置,请两个女子入座.突厥人有让妻子或宠妃给贵客陪酒的习俗,但客人却绝不可以逾礼,否则即有被主人打出家门的风险.

两个女子端起客人放在小几上的酒碗,满满斟上.十根手指轻轻捧起碗底,高举到双眉之间.徐、李二人神情愈发窘迫,接过酒碗,张口就向喉咙里倒,一碗酒小半进了肚子内,大半却洒在了衣襟上.

"贵客万马军中尚无所畏惧,怎么却被两个拎不起刀来的女子吓到了!"大梅禄裴力咕噜拊掌大笑,高声追问.

座中男女都笑了起来,大伙性格放任不羁,平素厮闹习惯了,即便是偶尔酒后失德也没人深究.第一次有人看到被两个歌姬吓得洒了半碗酒的人,比看了什么五条腿的牛羊还感兴趣.

李旭的脸再度涨红,不知道说些什么话来回答.徐大眼却被酒给呛晕了头,一边咳嗽,一边回敬道:"诸位未曾闻听,色字头上一把刀么?两军之中,刀箭有处可避.女子眼中,刀箭无踪无形!"

众人又笑,皆道徐贤者答得巧妙.一众女子趁机频频倒酒,不一会就把大伙的酒兴给挑到了高潮处.

"如此季节,二位英雄结伴南下.莫非家中有什么急事要赶着去办么?"又喝了几轮酒后,小伯克毕连举着酒碗问道.

"离家太久了,突然想回去看看!"李旭向阿史那却禺投下意味深长一瞥,笑着回答.

徐大眼已经被那个叫绿珠的歌姬灌醉了,餐刀再也拿不稳,脑袋瓜子一次一次歪到了他自自己的膝盖上.此刻,无论突厥人出什么招,都必须李旭一个人来应付.

"不会是赶着回去为国效力吧!"阿史那却禺放下手中酒碗,笑着询问.

"为国效力?"李旭被问得有些莫名其妙,自己为什么离开苏啜部,阿史那却禺应该比在座的每一个人都清楚.他故意装糊涂,是顾及到客人的颜面呢,还是包含别的不良企图?

"是啊,难道你不知道大隋已经厉兵秣马,准备出征高丽了么?"阿史那却禺瞪大眼睛,做出一幅惊诧状."对了,你们常年在外,估计还不知道家乡发生了什么事吧.来人,传合卜阑,让他跟贵客说说家乡的近况!"

"特勤有令,传合卜阑!"肃立在门外的红披风侍卫一个接一个,将命令传了下去.两碗酒的时间过后,一个面目清秀,脸上带着几分畏惧的青年人被侍卫带了进来.

"见过却禺大人,小的不知道却禺大人找,吩咐有何!"名字叫合卜阑的年青男子躬身施礼,怯生生地问道.他的突厥语说得极其生硬,听上去完全是将汉语一个词一个词的翻译而成.

"你可以用汉语说,我这个朋友是你的族人,想知道中原最近发生了些什么事情!"阿史那却禺摇摇头,指着李旭向合卜阑命令.

"是,小的遵命!"合卜阑做了一个长揖,回答.一换成汉语,他的口齿立刻清晰.把近一年多来大隋皇帝的德政,逐一道出,初时语气还能保持平淡,到了后来,声音越来越高,两眼通红,恨不得拔刀子与人拼命般激愤.

原来大圣人皇帝陛下检视自家的文治武功,发现有一点不如秦皇汉武,所以决定有生之年一定要把高丽荡平了.从去年开始,边塞诸地陆续征兵,只要是男人,无论士农虞商,独子赘婿,只要四十五岁以下全部需要入伍.铠甲,兵器皆需自备,官府不理.有些人年龄明明超过了四十五岁,也被黑心的官吏们硬塞进了军中.有些人年龄不及史五岁,只要家中没钱,也接到了从军名册.

于是,很多人家为了打点官府,搞得倾家荡产.还有人为了逃避兵役,不得不远走他乡.

这都是李旭知道的,所以他并不为此感到吃惊.但合卜阑接下来的一句话,让他的下巴彻底掉到了地上."圣上征兵一百三十万,征民壮服徭役者三百万,凡外逃不归或逾期不往军中报道者,被抓住后,皆与抢劫同罪.很多人赶路赶得迟了,没到军中,就稀里糊涂住进了监狱!"

"啊!"李旭长大了嘴巴,觉得浑身的酒意直往头上涌.这次决议南返,计划地就是凭借手中的财物贿赂官府,找机会把自己从征兵名册上划掉.如若不成,就从军杀敌,说不定凭着目前的一身本事,也能博取些功名.没想到未入长城,已经成了朝廷的罪犯.与抢劫同罪,自己长了这么大,几时拿过别人一针一线!

努力看了看对面的徐大眼,李旭希望此刻他能想一个好主意.目光所及,却看见一条白亮亮的口水从徐兄的嘴角淌到了矮几上.坐在他旁边的那个歌姬眉头紧皱,看上去说不出地厌烦.

"仗还没开打,消息已经传到草原来了.依我看,你还是不要回去的为好.虽然你们两个都是英雄,跟着如此一个混蛋皇帝混,能混出什么好结果!"阿史那却禺见李旭两眼茫然,趁机提出自己的建议.

有家归不得,苏啜部又不能留.难道自己真的要跟着这个奸诈的阿史那却禺混日子么?李旭觉得头晕晕的,心里有无数个想法,却没有一个能经得住推敲.

"苏啜部不过万把人,怎配留住你们这样的英雄.跟着我,阿史那却禺可以保证,你们两个的功名富贵唾手可得.至于女人名马,你看上哪一个,我立刻给你取来!"阿史那却禺带着几分酒意,微笑着劝道.

注1:《通典·北突厥传》:"可汗犹古之单于也,号其妻为可贺敦,亦犹古之阏氏也.其子弟谓之特勤,别部领兵者谓之设,其大官屈律级,次阿波,次颔利发、吐屯,次俟斤.据推算,设,相当于唐代的节度使.通常由特勤担任.吐屯相当于掌管一郡的民政大吏,类似于中原的知府.伯克,通常为贵族,将军.梅禄为总管.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三 上)

"我只想要陶阔脱丝,可你却夺走了他!"李旭在心中狂叫,一股烦恶滋味直冲脑门.‘我不用你充好人,我受不起你的恩惠!’一波波酒意潮水般撞击着他的喉咙,他惨笑着站起来,抓起一个酒袋子向嗓子眼倒去.

自己在苏啜部所遭受的所有挫折几乎都于眼前这个叫却禺的有关,偏偏此人还笑得满脸坦诚.李旭知道自己没有力量报复却禺,也知道自己一旦拒绝,恐怕这场接风酒就立刻变成了鸿门宴,他不想说话,只有将大口大口地将马奶酒灌进肚子.

"附离兄弟好酒量.留在我部的事关系重大,你可以和朋友商量一下,过几天再回答我.其实,你们中原人有一句话说得好,大丈夫何患无妻..."以却禺的智慧和阅历,又怎猜不透一个少年的心事,笑了笑,低声安慰道.

"呃!"李旭身体向前一仆,拼命忍了又忍,才把涌到嗓子眼的酒压了下去.这滋味可绝对不好受,一瞬间,他的眼泪、鼻涕、口水同时淌了出来.

"附离大人醉了!"却禺帐下的几个武将笑着说道.突厥人喝酒向来是不趴下不算,男人喝醉了在他们眼中反而是豪放的标志.所以非但不觉得徐、李二人失态,反而认为两个年青人爽直,值得一交.

"却禺大人,你真的哪个女人都可以给我?"李旭晃悠着直起身体来,抹了把脸上的鼻涕眼泪,大声问道.

"可以,除了他们两个!"阿史那却禺指指绿珠和烟萝,笑着说道:"小兄弟,我知道你的心事.再过几年,你就会发现,其实,这事根本算不了什么!"

"恐怕,从头到尾都是你一个人在搞鬼!"李旭的醉眼中闪出了几丝愤怒.以突厥汗国的势力,即便订婚后再反悔,恐怕受了侮辱的苏啜部亦只有忍气吞声一途.他摇摇头,再次把嘴巴凑向酒袋.

"啪!"马皮酒袋落在了地毯上,酒水四溅.李旭伸手去拣,刚弯下腰,膝盖却跟着一软,整个身体跌进了身边那名叫绿珠的歌姬怀内.

"哄!"将军们哄堂大笑.明明不怎么能喝,却拼命显示自己的酒量,在十七、八岁的年纪,他们也犯过同样的错误.

"醉了,冒犯可贺敦,请却禺汗见谅!"李旭挣扎着离开绿珠的怀抱,拱手向阿史那却禺赔罪.

突厥王通常被称为大可汗,可汗的妻子叫可贺墩.但其国并没有中原那么严格的官职等级,凡带有一个部落的人都可以称为可汗或小汗,其正妻亦可以被称为可贺墩.阿史那却禺是大可汗的族弟,辖下大小部落有十几个,称一声可汗未尝不可.但绿珠只是一个高丽进贡来的歌姬,地位照着可贺墩差得可不止一点半点.此时听见李旭称自己为可贺墩,直笑得花枝乱颤.一把夺过少年手中酒袋,冲着却禺喊道:"特勤,还是让这孩子休息吧.连续跑了这么远的路,再结实的人都不会有力气了!"

"来人,招呼贵客到寝帐休息!"阿史那却禺心情也很愉快,拍了拍手,命令.

立刻有四名女奴跑进来,两人一组,将徐、李二人的胳膊架在自己肩膀上.阿史那却禺四下看了看,又大声命令道:"合卜阑,你负责招呼二位贵客,如果他们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仔细你的屁股!"

"是!"被称做合卜阑的青年人吓得一哆嗦,赶紧鞠了一个躬,快步追了出去.一边追,心中一边抱怨老天对自己实在不公平,同样是中原来的汉人,人家是座上客,自己怎么就成了帐外奴.

阿史那却禺目送徐、李二人的背影消失,慢慢转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经过一晚上试探,他已经大致摸清楚了徐、李二人的底细.那个叫附离的小子好对付,属于刚离家门的少年,还没学会隐藏心机.眼下虽然因一个女人的原因对自己心怀怨恨,但揭过这个疙瘩并不太难.突厥王庭中,有的是从各个临近部落或国家进贡来的美女.有了那些风情万种的女人,他很快可以忘掉苏啜部的雏儿.比较令人为难的是那个大眼睛姓徐的少年,此人说话云山雾罩,根本听不出哪句是真,哪句是假,却偏偏能吸引住人的兴趣.关键时刻又借醉装傻充楞,不正面回答自己的邀请.这种人就像一匹机警的野马,不花费些力气很难将他驯服.可万一驯服了,恐怕就可以驮着自己驰骋万里.

想想李旭醉后脱口而出的那声"却禺汗",阿史那却禺心底涌起一丝笑意.始毕可汗身体弱,儿子年龄也小...

"传我的令下去,这两天贵客要什么,都尽量满足他!"却禺的声音再度在大帐中响起,引起无数双忌妒的目光.

"特勤大人,咱们为了两个毛孩子..."小伯克毕连站起身体,大声抗议.对李旭的好感归好感,见到阿史那却禹如此敬重两个异族少年,他心里依然非常不是滋味.

"你认为本设的付出不值得,对吗?"阿史那却禹坐直身躯,逼视着小伯克毕连,问道.

"回禀却禹设,属下,属下的确有这个意思!"小伯克毕连犹豫了一下,据实回答.他的话引起了一片议论之声,文臣武将们喝得都有些多了,所以胆子也变得特别的大.

"你坐下,把身边的那个酒袋子一口气给我喝干了.来人,监督小伯克大人,不准他洒,也不准他半途停下来吃肉!"阿史那却禹笑了笑,大声命令.

几个武将哄笑着,站到小伯克身边监酒.小伯克毕连不敢"抗命",坐正了身体,端起一个酒袋开始狂饮.

"你们还有谁认为本设太重视两个毛孩子啊!"阿史那却禹自己干了一碗酒,笑着向众人发问.

以大梅禄裴力咕噜为首的数个文职官员二话不说,拎起座位旁酒袋子,对着嗓子眼就向下倒.阿史那却禹见众人如此,也不出言阻拦.待大伙把手中袋子都倒空了,才慢条斯理地吃了块羊背肉,笑着问道:"去年这个时候,我问你们索头奚迁徙到月牙湖边后,是被霫人赶走呢,还是赶走霫人呢,你们怎么回答我来?"

众文武登时都不说话了,几个试图解开酒袋子凑热闹的官员悄悄地又把皮绳系回了原处.去年突厥汗国夺了索头奚人的牧场,众人都以为北迁的奚人会将霫族诸部打得落荒而逃.索头奚部人口数是苏啜部的三倍,能持弓而战的人数比月牙湖畔几个部落青壮人数加在一起还多.

这本是一条驱虎吞狼之计,谁知道最后老虎却被狼给一口吞了.大伙考虑到了交战双方实力,也预料到了霫人的名义首领执失拔汗会按兵不动.唯一没预料到的变数,就是两个汉家小子和一头狼.

"两个毛头小子,得之即生,失之即死.诸位大人,你们还以为本设小题大做了么?"阿史那却禹微笑着,声音在牛皮大帐中回荡.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三 下)

也许是因为旅途过于劳累,也许是因为酒喝得太多.两个少年被扶进各自的毡包后,立刻就打起了呼噜.女奴们放下卧榻前的纱帘,在火上压好了木炭,倒退着走出了帐门.

"你们到旁边的帐篷里等着,两位大人如果有需要,我会随时传唤你们!"走在队伍最后的合卜阑吞了口涎水,狐假虎威地命令.四个女奴长得都很妖媚,可惜他只能看,没有资格吃.毡包里边那两个少年有资格吃,偏偏又醉得像两头猪一样.

"是,大人!"女奴们蹲身施礼,依次退进了客人毡包旁边一个低矮的粗麻帐篷里.如此单薄的帐篷肯定挡不住秋夜的寒风,但她们都是战争掠来的俘虏,没有挑选住所的资格.

"不公平!"合卜阑向地上吐了口吐沫,忿忿不平地想.阿史那却禺将招呼贵客的差事交给了他,合卜阑清楚地知道所谓招呼的内在含义.他需要在却禺大人不多的耐心被耗尽前,用尽浑身解数劝说、诱惑、威逼甚至恳求两个比自己小了好几岁的少年留下来.只有这样,却禺大人才能满意.也只有这样,自己才能升一级,摆脱扈从的身份.

在中原的时候,咱也曾饱读诗书.虽然没能靠取功名,但在附近乡里也算得上个后起之秀.向来被人伺候,何曾做过伺候人的勾当.合卜阑越想越憋气,脚步快速在毡包门口移动.

"要不是那该死的县令,不就是写了首诗,笑话你女儿丑么?你也不至于缺德缺到这个地步!"想起在中原的生活,他心里就不住后悔.老实说,县令大人的女儿不算太难看.自己只是年少轻狂,信手图鸦罢了.结果没几天就接到了征兵令.从小到大,连只鸡都不会杀的人去战场上耍大刀,那不是纯找死么?万般无奈,他只好当了逃兵,跟着同乡的几个年青人跑出了长城.结果,现在落于一群不读诗书,不讲道理的粗人手里做牛做马.

正烦恼间,左侧的客帐内突然有了动静."有人么?",那个喝得烂醉的客人粗鲁地喊.

"大人,您有什么吩咐!"合卜阑以最快速度冲了进去,点头哈腰地问.

"没事,我,我只是不知道我的马有人照顾没有?马,马得吃夜草,加,加夜水!"李旭从毡塌上挣扎着坐起来,身上的酒气熏得合卜阑直犯恶心.

"您放心,您和徐大人的坐骑被放入了大人们的专用的马房,那里有三名马夫轮流伺候着.却禺大人吩咐过,用最好的麦、豆和草料喂!"合卜阑低声回答,肚子里又开始嘀咕."他***,什么世道,马吃得比人吃得都精细!"

"嗯!"李旭满意地点点头,摇摇晃晃地坐起,把胳膊搭到了合卜阑的肩膀上:"怎么就你一个人在这?其他人呢?"

"还有几个女奴在旁边的矮帐里,大人要不要叫她们侍寝?"合卜阑陪着笑脸,看向李旭的眼睛.,他看到一双意味深长的目光,身上立刻起了一片鸡皮疙瘩."这位大人不会有龙阳之好吧!"他惊惶地想,不敢再与李旭目光相接.

"兄弟是汉人吧,贵姓?"李旭搂着合卜阑的肩膀,慢慢向起站.因为喝了太多酒的缘故,他的身体非常沉重,几乎将合卜阑给压趴在地上.

合卜阑心中更慌,以前总是以自己相貌自负,如今却巴不得自己长得越丑越好.扭了扭身体,结巴着回答:"不敢,小的姓潘.汉人名字叫潘占阳.大人也是汉人吧,不知贵乡何处?"

"上谷李仲坚!"李旭简略地回答,身形转动,手臂从后侧卡住了合卜阑的脖颈,"有士兵么,除了你之外?"

合卜阑被憋得脸色发紫,想大声呼救,却看见李旭的另一只手摸向了挂在毡包壁上的古怪弯刀.他可没勇气用脖子去试弯刀的锋利程度,拼命喘了口气,结结巴巴地哀求:"大人,大人,别,别,小的憋,憋死了!"

"快说,否则我一刀杀了你,然后诬陷你偷我的珠宝!"李旭压低声音威胁.第一次用强力对待一个比自己弱的人,他装得一点也不凶.好在他身材比合卜阑高,又站在对方身后,所以才没露出马脚.

合卜阑知道背后那个混蛋肯定能说到做到.如果他一刀杀了自己,却禺大人绝对不会因为一个奴仆而怪罪他心中的贵客.眼睛转了几圈想不到脱身之计,只好老老实实地回答道:"没,却禺大人没安排.只有,只有巡夜的.晚上城门紧闭,你,你逃不出去!"

"带我去徐贤者的房间!"李旭放下合卜阑,用刀顶着他的背心命令.

"我怎么这般倒霉啊!"合卜阑肚子里暗暗叫苦,今天真是运交华盖,两个小爷若是跑了,明天早上自己的尸体肯定就得挂在木城外边.

正寻思着计策脱身,猛然帐门一挑,先前醉成烂泥的徐贤者如狸猫一样闪了进来.

"茂功兄!"李旭惊喜地发出一声低呼.他知道徐大眼没喝醉,除了说起娥茹婚事那次,还没有人见到徐大眼真正醉过.但他却没想到徐大眼与自己配合得这么默契,自己这边刚有所行动,徐大眼立刻溜了过来.

"弄这么大动静,死猪也被你吵醒了.让他把那几个女子叫进来,就说你需要从中挑一个侍寝!"徐茂功瞟了李旭一眼,低声抱怨.顺手从背后解下一把弓,向合卜阑晃了晃,说道:"若想跑尽管跑,看我们兄弟两个射得准,还是你跑得快!"

"不跑,不跑!"合卜阑满脸是汗,点头如小鸡啄米.他刚才的确起过趁喊几个女子入帐之机撒腿逃走的念头,却没想到眼睛刚一转,就被徐贤者瞧出了端倪.附离大人曾经射落却禺大人的黑雕,这个消息他早就听说过.如果二人联手射自己,合卜阑知道自己即便有九条命也得横在地上.

"快去,让她们进帐来,供附离大人挑选!"徐大眼在合卜阑肩膀上推了一把,低声命令.

合卜阑被逼不过,只好哆哆嗦嗦地去了.徐茂功盯着他的背影,头也不回地跟告诉李旭,"我刚才数过,两支巡逻队之间的间隔为小半柱香.你赶紧收拾东西,咱们偷了马立刻想办法冲出去!"

几个女奴早就听见了李旭毡包里有说话声,但毡包的壁太厚,李旭与合卜阑说得又全是汉语,她们弄不清楚二人说什么,也不敢乱猜贵客的意思.听见合卜阑喊大伙进帐供贵客挑选,彼此默默看了一眼,悉悉嗦嗦地爬了起来.

主人请客,让女奴给客人侍寝,这在突厥是家常便饭.既然自己的部落被突厥人所灭,女奴们亦无法抱怨命运的不公,只能每天默默祈祷有一个好心的贵客看重了自己,把自己讨回去作个侧室.虽然侧室的地位低下,总好过了每月伺候无数个陌生男人.

‘今天这个少年看起来是个心怀慈悲的!’女奴们心里祈祷着,跟在合卜阑身后走进了客人的大帐.

"快,给主人施礼!"合卜阑急促地命令.

"愿长生天保佑主人身体安康!"女奴们蹲身下拜,努力展现自己较好的身材.

"呃,别抬头!"前方传来了一个带着歉意的回答.众女奴心中一楞,紧跟着就觉得脑后痛了一下,纷纷栽倒在地毯上.

"把她们手脚捆起来,嘴巴用布塞好!"徐大眼将手中弯刀向合卜阑晃了晃,命令.

"这哪里是什么贵客,比强盗还熟练!"合卜阑心里嘀咕着,蹲下身去,帮助李旭将几个女奴一一捆好.然后从被子上撕下布条,塞住了她们的嘴巴.

徐大眼借着门缝向毡包外观望,等到又一队巡逻的突厥士兵走远了,回过头来命令道:"带我们去却禺的马厩,我们需要好马!"

李旭在旁边收拾好了行囊,把舅舅给的角弓背在了身后,提起弯刀顶在了合卜阑腰间.合卜阑感觉到了刀尖刺破衣服后传来的冰冷,向前缩了缩身体,哆哆嗦嗦挪出了帐门.

徐大眼把时机选得非常好,几乎没有人注意到他们的身影.突厥人无敌于草原,所以士兵们在夜里的警惕性也着实不高.蹑手蹑脚走了一阵,三人来到了高官贵族们专用的马厩前,徐大眼侧身闪了进去,片刻功夫,马厩里传来了战马的躁动声.

"有两个马夫,都被我打晕了!一人两骑,挑马!"徐大眼的身影从门缝里闪了出来,低声命令.

"大爷?"合卜阑小声惊叫.徐大眼的命令显然把自己也包含了在内,可自己是个清清白白的读书人,从来没干过这种伤天害理的下流勾当.

"你想被我杀了灭口,还是被却禺绑在马背后拖死?"徐大眼的双目瞪得滚圆,杀气腾腾地问道.

"我是被逼无奈啊!"合卜阑心中暗自哀叹自己的青白,把手伸向马缰绳.徐大眼问得有道理,如果自己不走,两位贵客只能杀人灭口.即便两位贵客手下留情,却禺追问起给人领路偷马的罪名来,等待自己的依然是一个死字.

"可怜我潘家世代清白!"合卜阑,不,读书人潘占阳哆嗦着,喘着粗气向战马背上爬.

马厩里养着大约二十多匹骏马,李旭从却禺手中赢来的黑风拴在最上游位置.见到主人半夜摸来,黑风低声打着响鼻,用脖子在李旭脸上挨挨擦擦.

"带我们去大门口,有人问,就说却禺大人下的令!"徐大眼跳上一匹看上去不错西域马,手里又牵了另一匹,命令.

"这,这恐怕不太妥当!"潘占阳 (合卜阑)突然勇敢了起来,坐在马背上回答.

徐大眼目光一闪,伸手就去摸腰间的刀.潘占阳 (合卜阑)一把拉住他,低声叫道:"我,我的意思是,放,放一把火."

"放火?"徐大眼嘉许地问.他可没想到这么歹毒的办法,突厥营地是木头搭建,如果放起一把大火来,整个营地都可能被毁掉.

"先,先找几个僻静处放火,然,然后咱们趁乱跑.到,到了门口,我,我假传命令,你们杀人夺门!"潘占阳 (合卜阑)说话结结巴巴,意思却表达得清清楚楚.

"就这最僻静!"徐大眼跳下马背,抓了几把稻草,绑在了距离自己最近一匹战马的尾巴上.

李旭见徐大眼决定动手,立刻下马帮忙.他自幼干惯了粗活,绑起稻草捆来速度一个顶三个,片刻功夫,就把除了三人坐骑外的所有马匹尾巴都扎上了草捆.

"这,这都是他们逼我的,没,没我什么事情!"潘占阳 (合卜阑)从靴子中间拔出匕首,跳上前将马缰绳逐一割断.李旭、徐大眼各自抄起一根为马厩照明的松木,先点燃了地上的稻草,然后顺着战马的屁股一一扫了过去.

"唏溜溜!"受了惊的战马发出一声悲嘶,撒腿冲出了马厩.一匹,两匹,三匹,十五、六匹突厥人精心培育的宝马良驹拖着火尾巴,在营地里四处乱窜.

"敌袭!"徐大眼用突厥语大喊,抓着火把跳上马背,顺手点燃附近的柴草垛.

"敌袭!"李旭照葫芦画瓢,骑在黑风背上,快速引燃一溜火苗.

"了,了不得啦,保,保护却禺大人!"潘占阳 (合卜阑)知道自己今天即便不参与放火,被抓住后也的给点了天灯.结结巴巴地大叫着,将手中火把专门向牧人家的牲口棚旁蹭.

"着火了,着火了!"远处有人大声叫嚷.数个火头在不同的地方燃烧了起来,把巡夜的士兵惊得手忙脚乱,顾得了这边,顾不了那边.

徐大眼、李旭、合卜阑策马飞奔,径直扑向营寨大门.绑在惊马尾巴上的柴草不多,黑暗中看起来很吓人,除非碰巧点着突厥人为牲畜越冬准备的干草垛,否则,火焰根本坚持不了多久.

他们必须在突厥人从混乱中恢复镇定之前夺门而逃.蓄意放火在草原上是最被人嫉恨的罪名,即便是可汗的儿子放火,被人抓住也只有死路一条.

冥冥中仿佛有神明在保佑,四下里火头越来越大,不但是却禺的马厩附近,营地深处,还有数个地方冒起了红光,滚滚浓烟夹杂着火花扶摇直上,几乎照亮了半边夜空.

"好像有人在帮忙放火?"潘占阳 (合卜阑)惊诧地想.用力晃晃脑袋,他把这个可笑的念头赶了出去.除了两个胆大包天的少年,这年头谁敢捋却禺大人的虎须.这回篓子捅大了,如果被却禺抓住,恐怕得一刀刀活剐掉.不过,他***好像也挺刺激.他用力抽了坐骑几鞭子,紧紧跟上了徐大眼.

营地里一片混乱,号角声,哭喊声,长官的命令声,士兵的脚步声此起彼伏.混乱与黑暗中,根本没人再去注意到李旭、徐大眼和合卜阑在混水摸鱼.

"你,去保护却禺大人的马厩!"徐大眼用马鞭指着一伙牧奴,用突厥语命令.没等牧奴们做出反应,三人六骑冲过去,迅速融入阴影.

"他是谁,怎么命令咱们?"有人低声向同伴询问.

"你没看到那匹特勒骠么?骑特勒骠的还能是什么人?"有人聪明者大声解释.拎起水桶、木杈,跑向火焰最明亮之处.

"阿史那却禺,这是我报答你的!"李旭回头看了看半天火焰,心里充满了报复的快意.无论今晚逃掉逃不掉,阿史那却禺都为他的阴谋付出了代价.

猛然跃起的火光中,他仿佛又看到了陶阔脱丝圣洁的身躯.

"露水夫妻,这个词真美,你们汉人就是聪明,能造出这么有意思的词来!",少女微笑着,脸上的表情幽然神往.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四 上)

潘占强 (合卜阑)来突厥营地已经有了一段日子,因此对营内的布局甚为熟悉.眼下逃命要紧,他也再顾不上害怕,带着徐大眼和李旭东南拐拐,北绕绕,借着毡包的阴影的掩护,很快来到了营地的东门.

那守卫东门的突厥武士史迭密是个跟随阿史那却禺争战多年的老兵,为人素来机警.乍见城中火起,马上想到了有人企图制造混乱,所以在第一时间就把麾下所有弟兄叫起来堵住了门口.本打算严防死守,让一只蚂蚱也蹦不出去.怎奈城中火势太大,片刻功夫,粮仓、马料场、匠作房、牲口圈,数个性命尤关场所全都冒起了浓烟.四下里,召集士兵的战鼓声,求救的号角响成一片.不得已,他只好把麾下弟兄一波波派出去帮忙救火.眼看着手头剩下士卒已经凑不够一个火 (十人),却猛然听见有急促的马蹄声向营门口涌来.

"什么人,站住!"史迭密拔出弯刀,挺身挡在了营门口.仅剩的七名弟兄也同时拔刀,围着他组成了一个攻击方阵.

"特勤大人,给我一个令,让所有人去救粮仓火!"三匹快马冲至近前,在最前边的那匹骏马背上,有个灰头土脸的汉人用蹩脚的突厥语回答.

"是这个家伙!"史迭密登时心头一松.马上的骑手他见过,此人是却禺大人的汉人扈从,又胆小又懦弱,几乎所有突厥将领都欺负过他,他却从来不敢还手,也不敢在却禺面前告状.

"却禺大人的马厩失火,大家赶紧去救!"潘占强 (合卜阑)将匕首刃部拢在手掌心,柄部向外,哑着嗓子大喊.

"你先拿手令来给我看看!"史迭密向前走了几步,漫不在乎地说道.合卜阑 (潘占强)勒马的位置距离营门有点儿远,手中那根黑乎乎的东西刚好不能被士兵们手中的火把照见.出于谨慎,史迭密决定先验明手令真伪再做定夺.

"给!"潘占强恭顺地将手向前伸过去,就在史迭密伸手接令的一瞬间,手腕一翻,匕首径直刺向对方的梗嗓.

"啊!"史迭密感到冷风扑面,本能地向后仰身.潘占强的匕首走空,立刻狠夹马肚子,战马高高地扬起的前腿,正撞上了史迭密的肩膀.

"抓奸细!"史迭密大叫着跌倒,还没等他爬起身,一支凌空飞来的羽箭已经射进了他的胸膛.

刹那间风云突变,所有士兵都楞在了当地.徐大眼等的就是这一瞬,拍马舞刀,直扑因缺了一个人而破损的步兵方阵.失去了头领的突厥士兵哪里是他对手,顷刻间被他砍翻了四个.剩下三人撒腿逃命,一个被合卜阑在背后用马蹄踏翻,另外两个被李旭用弓箭射倒在营门附近的毡包旁.

"潘兄放吊桥,仲坚用弓箭封住街道!"徐大眼高声命令.飞身跳下马背,从史迭密腰间解下城门钥匙.

平素见了血就哆嗦的潘占阳 (合卜阑)此刻也不哆嗦了,从地上捡起一把染血的弯刀,直奔挂吊桥的绞盘.抡圆膀子,咬紧牙关,三下两下将绞盘砍了个稀烂.失去羁绊的吊桥晃了晃,凌空拍下,"咣当"一声砸在了护城的壕沟上.

巨大的响声惊动营门附近的突厥人,十几个牧民高举着火把冲过来,试图将三名忙于开门的"奸细"拿下.李旭弯弓搭箭,逐一将火把的主人放翻在地.

众牧人见势不对,大叫一声,散了开去.李旭拨转马头,跟着徐、潘二人身后冲出了营门.

"仲坚好箭法!"徐大眼一边策马,一边称赞.

"敌明我暗!"李旭喘息着收起角弓.刚才那几箭,是他大半年来的苦练结果.若是在半年前遇到同样情况,此时他已经被牧人们用棍棒敲成了肉酱.

"我会不会是在做梦?"一个古怪的想法突然涌上了他的心头.燃烧的城市,失火的天空,还有一切关于草原的记忆,像梦一般虚伪飘渺.

耳畔马蹄声的的如潮,给出了一个最明确的答案.

此刻已经到了下半夜,月亮隐去,漫天星斗大得仿佛伸手可摘.三人顾不上欣赏草原上这璀璨的夜色,策动坐骑拼命赶路.直到天明时分,才找了一个小溪谷停下来休息.

仓卒出逃,谁也没带干粮.好在时处金秋,四下里野兽正肥.李旭蹲在溪流边喝了几口冷水,提着弓走进了溪边的矮树林.片刻之后又转了回来,手里却多出了两只沙鸡,一只野兔.

"我来收拾!"正瘫在石头上倒气儿的潘正阳突然有了精神,跳起来说道.

那边徐大眼早已用石头搭起了一个防风灶,三人一起动手,很快将沙鸡和野兔烤熟.虽然既没有咸盐,也没胡椒、八角之类调配,但疲惫不堪的旅人来说,这已经是人间美味.

"二位英雄,你们今后去哪?"潘占阳挥舞着一支兔子腿,含糊不清地问.

"自然是回中原去,难道你还有别的去处么?"徐大眼方向手中树枝,正色回答.即便是在逃亡途中,他的吃相亦保持了一贯的文雅.

"征,征兵,你,你们不怕啊!"潘占阳丢下啃了一半的骨头,伸手去扯沙鸡翅膀.他的骑术不怎么样,吃东西的速度却是一流.转眼之间,三只沙鸡翅膀,两个兔子大腿都被他填到了肚子里.

"换个名字,找个偏僻地方藏起来呗.难道官府还真为了咱们几个小鱼小虾下海捕文书啊?"徐大眼望着北方,心不在焉地回答.

昨夜的火烧得实在是大,从半夜到现在,三人少说也跑出有一百多里了.可在这里向北望去,那边的天空还是黑呼呼的,仿佛被烟熏过一般的颜色.照这情形推算,突厥人大半个营地都毁在了昨夜的大火里.却禺是个行军布阵的老手,按常理,他精心布置的营寨,应该充分考虑了秋季防火才对?怎么会被十几匹绑了稻草的马尾巴烧得如此之惨?

放了这么大一把火,三人不敢在附近久留.匆匆吃完了早饭,又爬上马背继续赶路.徐、李二人都经过长途跋涉的磨炼,身体的疲劳很容易恢复.潘占阳却是个读书人,没走多远就开始在马背上晃荡.

李旭心肠软,赶紧跑过去照应.每逢上坡下梁,都伸出手来相搀.即便是他如此小心,潘占阳还是掉下马好几回.眼看着衣服就被草擦烂了,露出里边光净洁白的皮肤.

"二,二位英雄,你们,你们先走吧.我,我不能拖累你们!"又一次被李旭扶上马背后,读书人潘占阳断断续续地说道.

"一起出来的,一起走!"李旭不容置疑地回答.

"别,别这样,我,我是个废物,不,不能…"潘占阳感到得眼泪都快流了出来,带着哭腔哀求.

没等李旭说出彼此扶持的话,徐大眼突然拔出刀来,"啪"地一声架在了潘占阳的肩头."想开溜就明说,别用这种手段装死!"他瞪起眼睛,怒喝道.

"大爷,大爷,您有话慢慢说!"潘占阳的眼泪鼻涕立刻消失不见,人一下子也精神抖擞.发现自己上当的李旭气得一甩衣袖,打马跑到了队伍前面.

"哼!"徐大眼轻蔑地发出一声冷笑,将弯刀插回了腰间.潘占阳哭丧着脸,跟在他身后哀求:"徐,徐英雄,我才从中原跑出来,您,您老就高抬贵手吧.如果非要让我跟您回去.一旦官府的差役找来,咱们是杀官造反呢,还是先做几个月的牢,然后去辽东送死?"

"咱们把却禹的营地给烧了,不回中原,你还能去哪?"徐大眼不愿意跟这种人一般见识,回头横了他一眼,大声问道.

"我,我有几个同乡去了东面契丹人的部落.听,听说他们还混得不错."潘占阳转着眼珠子回答.

"契丹部落,距离这里远么?"李旭在前方回过头,低声问道.

"不,不远.要不,二位英雄跟我一起去?"潘占阳听出他的话里有放行的意思,试探着问.

"你自己去吧,路上小心些!"徐大眼和李旭互相看了看,齐声回答.

经历苏啜部一场变故,二人都对异族部落的热情丧失了信心.混得不错又能怎样,该为部族谋求利益的时候,你是第一个可以放弃的牺牲品.契丹人虽然与突厥人交往不多,如果阿史那却禹向他们讨要放火烧营主谋,他们肯定不会为了两个外族小子去冒与突厥汗国交战的风险.

"那,那小的真告辞了?"潘占阳坐在马背上,犹犹豫豫地问.也许是因为在草原上很难遇到自己族人的缘故吧,相交虽然只有几个时辰,他心中对两个少年却有了一些的不舍之意.

"走吧,尽量走谷地.早点找个小部落把马卖了,别张扬!"李旭低声叮嘱了一句.翻开随身包裹,拿出一块拳头大小的玉石塞进了潘占阳手里,"安顿下来后,买几头羊渡日."

"那,那怎么好,好意思!"潘占阳连忙推辞,手伸向李旭,拳头却不由自主地将玉石抓了个紧紧.

李旭摇摇头,收拾好包裹再次上马.潘占阳小心翼翼地看看徐大眼的脸色,又看看李旭的弓箭,说了几句有缘再见的话,拔马向东.一边走,一边不住回头.

"你这烂好人倒是大方!"望着潘占阳越走越远,逐渐加速的背影,徐大眼笑着骂道.

"茂功兄说我么?他好歹帮了咱们一场!"李旭楞了楞,迟疑地问.在他印象中徐茂功一直是个视钱财如粪土的人,怎么今天却为了一块成色并不见佳的玉石计较了起来?

"那家伙是怕跟咱们一起走目标大,被突厥人追上,所以才一个人溜了!"徐茂功看了一眼笑脸上还带着几分青涩的好兄弟,低声提醒.

"啊!"李旭懊悔地直想抽自己几个嘴巴.一次又一次对别人的算计毫无防备,吃了这么多次亏还不长记性,自己真是长了一颗石头心眼儿!

"算了,这小子是个人物.胆子虽然小了点儿,心眼够多,下手也足够狠!"徐大眼望着潘占阳远去的背影,低声点评.

一人两马的背影已经只剩下了个小黑点儿,空旷寂静的荒原上,依然回荡着落寞的马蹄声.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四 下)

二人目送潘占阳去远了,也自打马南行.昨夜稀里糊涂跑了小半夜,眼前的"道路"早已经不是与九叔等人北上时用脚踩出来的那条.周围溪流上次北来时见所未见,一些矮小的山丘也与记忆中的面目全非.不过这些在少年心里都算不上什么大碍,所谓的路,都是人用脚踩出来的.草原上本来就没有路,只要你一直向南走,总有一天能够见到长城.

"他昨夜曾经提马踏翻突厥的武士!"走着走着,李旭突然没头没脑地来了一句.

"现在明白你有多笨了吧!"徐大眼毫不留情地"打击"他的自尊."能策马踢人的家伙,只有你才相信他会往马肚子底下掉!"

"他怕跟咱们一起走,会被却禹的人马追杀!却不肯直说,非得想这么一个笨办法!"李旭搔了搔头,不介意徐大眼对自己的评价.朋友之间就是如此,一个见面就说话臭你的人,未必心里不把你当兄弟看.相反,一个终日给你笑脸,满口赞誉的家伙,转过头就会捅你一刀.这也是他不愿意接受阿史那却禹邀请的原因之一,与一个如此"聪明"而又狠辣的人为伍,对方的一言一行你都得提着十二分小心去应对,这样的日子,纵使大富大贵,恐怕也乏味得很.

"人家好心相邀,你却一把火烧光了人家的营地!"徐大眼笑着回应."我若是阿史那却禹,不抓住你挫骨扬灰,解不了心头之恨!"

"前提是他能抓得到咱们!"李旭大笑着踢了踢马镫,策动黑风跑了出去.阿史那却禹不是一个肯善罢甘休的人,他一定会动用所有力量追杀自己的徐大眼.所以潘占强找理由离开,并不令人感到愤恨.换了是自己,被一个素不相识的人逼着去送命,也得想办法逃走才是.

"无论如何,跑得快些总是正理!"徐大眼纵马追来,少年人爽朗的笑声顺着风传出老远.

营地烧已经烧了,再去追究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火势一发不可收拾也没用.眼下第1要务是逃回中原去,至于回到中原后如何躲避兵役,那是过了长城之后才需要考虑的问题.

两个人有四匹马,可以轮番换乘,一边行一边让坐骑恢复体力.如是见河涉水、见山爬山地急驰了一整天,到了太阳偏西,才又找了一个背阴

的山坡下生火做饭.这回轮到徐大眼出去打猎了,李旭用石头搭好了火灶,又等了将近两柱香时间,还没见到对方回来.正焦急间,突然见到徐大眼的身影在自己上方不远处的岩石后闪出,手中角弓拉满,羽箭却斜斜地指向了半空中.

"吱!"半空中响起一声清脆的鸟鸣,有头山羊大小的黑雕拍动着翅膀疾飞冲天.徐大眼手中的羽箭脱弦而出,直奔雕腹,半途中却力道用尽,被黑雕翅膀带动的罡风吹进了树丛.

"快走!"徐大眼一射不中,立刻收弓.冲到李旭身边,拉着他奔向战马.李旭心中亦是大骇,问也不问,上马便走.二人顺着山坡跑出十余里,方欲休息,头上却又传来刺耳的雕鸣.

"***,是阿史那却禺养的扁毛畜生,被你射杀了它兄弟,如今找你报仇来了!"徐大眼笑着骂了一句,再次弯弓,头上的黑雕却不待羽箭搭稳,早已腾起到三百步之外.

三百步的高度,即便是养叔复生也无可奈何了.李旭和徐大眼相对苦笑,策动战马继续奔逃.刚刚绕过眼前的小山坡,南方的旷野却被几股腾起的浓烟挡了个死死.

"是阿史那却禺的人,他们南下的路比咱们熟!"徐大眼低声分析道.阿史那却禺看样子是动了真怒,远处刮过来的晚风中都带着浓浓的燎羊毛味道.不用问,一定是前来追击的突厥武士殃及无辜,把营地被毁的愤怒尽数发泄在附近的散落牧人头上.

从烟火冒起的方向看,南下的路肯定被人切断了.徐大眼和李旭两个人的武技虽然都不能算弱,可谁也没有一个人打十个、百个的本事.无可奈何,只得贴着丘陵地带向东急走.只盼着太阳早点落山,躲过头顶上那只该死的黑雕.堪堪又跑出二十里,脚下的地面却慢慢震动起来.

"轰隆隆!"闷雷一样的马蹄声贴着林梢传来,震得周围山坡瑟瑟土落.头上黑雕的鸣叫却愈发欢快,仿佛已经将两头猎物踠于爪底.徐、李抬头张望,只见前方不远处尘烟大起,不知道有多少突厥武士洪流一样滚过.

"掉头!"李旭和徐大眼同时大喊声,拨马便向西走.此地向南走是燕山和中原,向东走是契丹、靺鞨等部落,向西却尽是突厥人天下.慌乱之中,二人却也顾不了许多,拼命拍打着坐骑狂奔.跑着,跑着,却发现东、南、北三个方向,都有烟尘向雕影所在处聚拢.

"昨夜怎么没把这扁毛畜生烧死!"李旭懊恼地说道.先前还有些怜悯火势太大,令很多无辜的突厥人今冬忍饥挨饿.眼下却只希望昨夜的火势越大越好,最好烧得阿史那却禺凑不出足够的战马,这样自己的徐大眼就有机会摆脱追兵.

事实却与他的期待恰恰相反,左右两侧冒起的烟尘越来越多.除了马蹄声外,耳畔已经渐渐能听到突厥人彼此联络的号角.整个草原几乎都被调动起来,一波接一波,不断有烟尘加入追兵当中.

二人从阿史那却禺马厩中偷来的坐骑脚程虽快,却也摆不脱整个草原追捕.眼看着,前方有两股烟尘越靠越近,将包围圈紧紧扎拢.

"取弓,射出一条路来!"徐大眼高声断喝.二人同时摘弓,边跑边将羽箭搭在了弓弦上.斜前方已经有人在大声欢呼,李旭用眼睛瞄了瞄,抬手向来人的坐骑就是一箭.

"噗!""噗!"两匹骏马应弦而倒.徐大眼和李旭两个在追击者挡住去路的那一瞬间冲了出去.拦路的牧人高声怒骂,放弃被摔翻在地上,号哭挣扎的同伴不顾,不要命地策动战马追来.

"找死!"徐大眼低声喝骂.转身回射,羽箭离弦,正中一名追击者的胸口.那人身体猛然一顿,惨呼着跌落于马下.失去主人的战马向前冲了五十多步,嘶鸣着冲进了无边荒野.

李旭弯弓搭箭,听到背后有马蹄声靠近便回身猛射.第一波追到两个少年踪迹的是一伙普通牧民,人数虽然多,弓马却不甚娴熟.二人在前放箭,牧民们在后追击,看上去就像主动往箭尖上迎一般.折损了五、六个人后,追逐者渐渐失去了勇气.阿史那却禺给出的赏金虽然高,却没到了让所有人把命搭上的地步.而在两个汉人伢子的箭袋没空之前,即便追到他们的马背后,也没人有命再领取赏金.

太阳终于消失在前方的草丛里,头上的黑雕也不再嘶鸣.徐大眼和李旭心中却一点儿也高兴不起来,因为,在他们身后,又响起激烈的犬吠声.

"汪汪、汪汪!"牧羊犬的叫声在刚刚开始变暗的暮霭中回荡.整个草原都被这嘈杂的犬吠声所惊醒,无数条火龙向李旭和徐大眼二人身后聚拢,远远看去,就像一只燃烧的孔雀在草尖上张开了漂亮的尾翼.只是,在这个乍暖还寒的秋夜,火把意味着的绝不是温暖.

"他***,萧何月下追韩信也不是这种追法!"徐大眼回头看了看,气喘吁吁地骂到.他这是第三次换马,已经轮过无数遍的坐骑显然没有清晨刚刚休息过时那般精神,跨出的步子越来越小,步伐的频率也逐渐变慢.

"萧何没有这么多的马可以换,手里也没拿着绳子和刀!"李旭大口喘息着,仿佛心和肺都要从嗓子眼跳出来.两个人,四匹良驹,昨夜大伙的如意算盘打得精妙.只是谁也没有考虑到,一旦阿史那家族发了怒,半个草原都要为之战栗.

身后的追兵显然不是一伙的,有的是突厥士兵,更多的却是普通牧人.在他们眼里,得罪了阿史那家族,就等于是全体突厥人的仇敌.而从东方的武列水到西方的土火罗,万里草原都是突厥人的天下.

身背后传来一声衰弱的马嘶,刚刚被徐大眼换下的桃花青身体晃了晃,委屈地停住了脚步.一整天没吃过东西,又断断续续奔跑了三百多里,身为突厥贵族坐骑的它可从来没有受过这种罪.而身后的号角声像一种呼唤,招呼它停下来喝清水,吃豆子和鸡蛋.此时两个不知道怜惜的主人还在没命地向黑暗和未知中狂奔,傻驴子才会继续跟着他们跑.

"没用的东西!"徐大眼低声骂了一句.话音刚落,另一匹被李旭换下来的踏雪烟云也脱离了队伍.而徐大眼胯下的乌铁骓和李旭胯下的黑风则暴躁地嘶鸣着,试图停下来等待身后的伙伴.

"那些号角声有古怪!"李旭迅速判断出了问题关键所在.在家里驱使青花骡子时,他就习惯边吹口哨边添食喂水.久而久之,青花骡子便形成了习惯,只要听见口哨声,立刻就会向牲口棚里边挤.

"阿史那却禺可真下本钱!"徐大眼苦笑,使劲用弓弦向坐骑屁股后抽了几下.乌铁骓吃痛不过,只得撒开四蹄继续逃命.李旭心中不舍,却也不得不用腿使劲磕打黑风两肋,边磕,边唠唠叨叨地念道:"黑风,黑风,快跑,快跑.明天早晨打只兔子,大腿和脊背都留给你!"

不知道是因为肋部被踢得痛还是因为听懂了主人的话,黑风抖擞精神,撒腿狂奔.二人又奔出了三十多里,身后的犬吠和角鸣声终于小了些.徐大眼和李旭缓缓放慢坐骑,借着星光彼此互视,却发现对方人和马都像刚从沼泽中滚过的,浑身上下都淌满了泥浆.

"照这样下去,不被捉住也得累死!"徐大眼喘息着大笑,璀璨的星光从天上射下来,照亮他一口洁白的牙齿.

"俩韩信要被捉住了,却不知道突厥人有没有刘三儿的心胸!"李旭望着徐大眼满是尘灰的脸,大笑.自出塞以来,二人的关系由远而近,渐成莫逆之交.却从来没想到有一天会像今晚这般,共同去面对近在咫尺的死亡!

不对,应该还有一次,那是在月牙湖畔面对追兵的时候.茂功兄指挥若定,以六人之力突破了二十八人的围追堵截.他明明可以留在霫部继续实践他的兵法,却为了自己跑到冰天雪地里,然后又为了自己这个朋友拒绝了却禺的好意.

想到这,李旭突然有些后悔拉着徐大眼一起逃亡,如果自己一个人逃了,无论结果如何,都不会把朋友陷到这无法避免的危机当中.

"此,此番,累了茂功兄!"

"扯淡,我现在抓你去见却禺,他还能放过我来!"徐大眼的双眉竖了竖,低声骂道.方要教训李旭不应该说这些无聊的话,耳畔又听见一阵犬吠,紧跟着,马蹄声闷雷一样从两侧卷来.

二人大惊,打马急促奔逃.如是几次,人和坐骑都几乎跑脱了力,身后的犬吠声却始终若即若离.跑着跑着,突然,乌铁骓发出一声悲鸣,腿一软,缓缓向下跪去.

"拉住我!"李旭伸手,扯住徐大眼手腕.徐大眼双脚猛跺,身体借着李旭的手臂在乌铁骓倒地的刹那间跳将起来,掠过尺许距离,稳稳地落在了黑风的背上.

背上猛然多出一个人,本来就已经筋疲力尽的黑风体力更是不支.无论李旭许诺什么野兔、山鸡、羊羔,都无法再令它脚步加快.不一会儿,身后的犬吠声又大,一条耀眼的火龙再次咬住了猎物的尾巴.

"这样不成,你自己逃,放我下马!"徐大眼在李旭身后低声命令.

"同生共死!"李旭咬着牙回答.是为了自己,徐茂功才落到被人追杀的田地.如果扔下茂功兄一个先逃,自己这辈子良心都不得安宁.

"扯淡!两个人都死了,谁给咱们报仇!"徐大眼怒骂.李旭却不肯听,双腿如两条鞭子般,不停地踢打着黑风的肋腹.

黑风最后的一丝体力也被主人压榨了出来,悲嘶着,四蹄跨度尽力加大.背上的分量却如一座小山,一次次压得它想要倒下去,沉睡不起.

"你这蠢驴!"看看前面发了疯一样踢打坐骑的李旭,再看看身后那越来越近的火把.徐大眼心急如焚,猛然,他想起了一条计策.

"好兄弟,你今年十五,对吧!"徐大眼不再咒骂,俯在李旭耳边,低声问.

"嗯!"李旭顺口回答.身后犬吠声越来越近,他不知道徐大眼此刻怎么突然婆婆妈妈起来.

"我今年十七,是你哥哥!"徐大眼笑着说道,右手轻轻地从靴筒里掏出一把匕首.璀璨的星光照亮匕首冰冷的霜刃,也照亮了他的眼睛.

"前边有个山谷!"李旭低声说道,猛然侧头,眼角的余光看见了徐大眼手中有东西在闪.

没等他说出一个字,徐茂功眼中突然精光大盛,单手一撑,整个人飞离了马背,在身体凌空的那一瞬间,匕首狠狠地扎在了黑风的屁股上.

"唏——"黑风发出一声刺耳的长鸣,整个身体腾空向前飞奔.李旭张大嘴巴,眼睁睁看见徐大眼如一颗流星般坠入了身背后的草丛里.

"茂功兄——"他吓得心脏都跳出了嗓子,用力试图调转马头.屁股后挨了一刀的黑风却不肯听命,撒开四蹄,以最快的可能向前,向前.

"茂功兄———"李旭听见自己的悲呼在草原上回荡.也听见犬吠声和马蹄声从背后传来.突然,他把心一横,从背上的褡裢中摸出一件外套,紧接着,以最快速度从腰间摸出了火折子,点燃了这件丝质长袍.

这是他和徐大眼二人去年在渔阳郡教训两个仗势欺人的突厥人时,被救的汉族小贩送给他们的谢礼.湖蓝色,是少年读书人最喜欢的颜色.李旭送了一块给陶阔脱丝,陶阔脱丝向晴姨请教后,亲手给他缝了一件外袍.不合身,却非常温暖.

丝绸做的长袍快速燃了起来,照亮漫漫长夜.犬吠声、马蹄声都被这骤然而起的火光吸引,百余名突厥武士策动战马,望着火光追将过来.

"我打了一头狼,一头狼,用他的内脏来喂野驴.我打了一头鹿,一头鹿,用它的毛皮来缝战衣.我没有打毡包旁边的豹子,它在我出猎时替我猎鹿.我射死天空中的黑雕,它指引豺狼攻击我的牛羊...."

李旭挥动着手中的火衣,用突厥语大声唱着.牧歌中的意思被他完全颠倒了,字字触犯着突厥人的忌讳.他眼中含着泪,心中却无伤,亦无惧.

"我打了一头狼,一头狼,用他的内脏来喂野驴...."歌声穿透黑暗,又融入黑暗.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五 上)

"我还活着?"李旭轻轻动了动自己的小手指,不敢确定这个答案.身体下松软的垫子像是草地,脸上的温暖亦可能来自阳光.他偷偷地将眼睛睁开一条缝,水洗过般的蓝天却从眼睑缝隙中一下子挤了进来.

草原上特有的明澈阳光告诉他,此地还是人间."我还活着!"李旭心中发出一声沉默的欢呼.快速绷紧全身肌肤去试探四肢,发现身上并无束缚的感觉传来,只有一股股劳累后的酸软,令人没力量做更多动作.这是一阵令人兴奋的酸软,在此时它至少证明了一个事实,自己没有落在阿史那却禹的手上.

微闭着眼睛保持假寐状态,李旭拼命去回想昨夜曾经在自己身上发生的事.记忆如潮水一般彭湃而回,刺得他的心脏阵阵发痛.他记起了徐大眼为了不拖累自己逃命,扎伤了黑风后跳进了草丛.他还记得自己点燃了那件湖蓝色的长衫,试图吸引追兵的注意力.他还记起了昨夜自己即兴改的那支歌,处处挑衅了突厥人的禁忌.他记得突厥人追着自己走进了一个漆黑的山谷,发誓要将自己抓住点天灯,他笑了,一行泪顺着眼角滚落在草地上…

"男子汉大丈夫,醒就醒了,哭什么哭!"一个粗豪的声音从头顶上传来,吓得李旭一哆嗦.以最快速度睁开眼睛,他看见一个年龄和自己差不多大的年青人咬着根草棍,黑黄色的面孔上充满了轻蔑.

"早晨干,自己淌出来的!"李旭脸色微红,低声狡辩道.

"哭就是哭,笑就是笑,有什么不敢承认的.看你昨天夜里跟突厥人作对的样子还像个好汉,怎么一觉醒来后就变得如此没种!"年青人用力向地上啐了一口,却没能将草渣吐净,嘴角上,绿色的液体拉成了亮晶晶一条….

李旭看得有些恶心,握着刀柄试图坐起来.脖颈后酸痛的感觉却瞬间抽走了他全身的力气,让他不得不再次软倒了下去.

"慢点起,昨天牛哥下手重了些.不过不妨事,让老张帮你推拿两下,包你比没晕前还精神!"年青人见李旭出丑,口气反而软了起来.上前扶了他一把,低声安慰道.

"牛哥,老张?"李旭把着年青人的胳膊,缓缓地坐直了上身.这回,他终于坐起来了,失去的部分记忆也随着血脉的畅通慢慢回到了体内.

昨夜最后记忆是自己被突厥人追着冲进了一个峡谷,然后就听见有人命令自己赶快把马停下.就在自己以为中了埋伏欲拔刀拼命的时,背后突然传来了一股风声.然后,李旭知道自己落马了,晕倒之前,他依稀听到了羽箭破空声…

李旭转动着晕乎乎的脑袋四下观望,昨夜的山谷就在不远方,那是两道小山夹成的一道东西走向的溪谷.在燕山和草原的交界处,这种溪谷随处可见.唯一不同的是,眼前的这条山谷内所有山岩都呈暗黑色,一块块丑陋的石头缝隙中还冒着淡淡的轻烟.显然,昨夜曾经有人在山谷里放了一场大火.

"别看了,追咱们的人都死了.刘寨主和他的手下做买卖,从来不给对方留活口."黑脸年青人耸耸肩膀,说道.

"咱们?"李旭心中更觉纳闷.身边这个喜欢嚼草棍的家伙倒是自来熟,这么快就把自己当成了他的同伙.他口中又是寨主,又是买卖什么的,恐怕出身不是什么善类.

"当然是咱们了,你放火烧了阿史那却禺的寨子,偷了人家的马,又杀人夺门.难道这些事情你都不想认帐么?"黑脸又吐出了一团草渣,'阴'笑着说道.

李旭万万没想到黑脸居然知道自己做过的所有事情,心中更惊.瞪大了眼睛四下寻找黑风,却在不远处发现了一个巨大的马群.

一群骏马,看样子不下三百匹,正低头在草原上悠闲地寻找食物.马群边,还有百余名衣衫肮脏的汉子席地而卧,一个个睡得正香.黑风就拴在马群外,有一个身材非常普通,看上去像个江湖郎中的汉子正向马屁股上敷药.还有一个高大魁梧的壮汉,一个货郎,一个身上裹了块兽皮的猎人正向着自己走来.

"是你们放的火!"李旭惊诧地大叫了一声,一个筋斗从地上跳起.自己一直奇怪为什么十几匹战马尾巴上的火把会引起如此大的火势,原来是有人在暗中向火上浇了一桶油.不用问,眼前这数百匹战马都是这伙人从阿史那却禺的营地里偷出来的,自己和徐大眼杀人夺门,等于头前给这伙盗马贼开了路.

"不是我们,是咱们.我们正找不到下手机会,你这贵客却在主人家里放了第一把火.于是呢,我们就帮你把火头弄大了些.至于这些马,反正偷一匹也是偷,偷一群也是偷...."黑脸年青人耸耸肩膀,笑着说道.

几句话,却把李旭气了个脸色煞白,自己放火是真,偷马夺门也是不假,但都是为了摆脱阿史那却禹的强留.而经过马贼们这么一闹腾,自己就彻底成了纵火偷马的"恶棍",阿史那却禹发动半个草原的势力追杀自己,非但不是仗势欺人,而且占足了道义的上风.

"嗤!"黑脸年青人非常敏感地从李旭的表情上看透了他的真实想法,脸上的笑容立刻变冷,冷笑了一声,嘲弄地骂道:"怎么,瞧不起大爷是马贼不是?老子就是贼,但至少干的是份内的事情.有些人不是贼,干得勾当却连贼都不如!"

"你!"李旭被气得说不出话来,手颤抖着想从腰间拔刀,对方的同伙却越走越近.

"怎么,想跟我打一架.对,就这样,讲不过人家就把人家说话的家伙砍下来,从此以后耳边再无噪扯.他***,我就说读书人没一个好东西,刘大哥却偏要救你!"黑脸年青人吐掉最后一口绿色吐沫,身子向后一跃,顺手抄起了一根拣牛粪的铁叉,将带着骚臭味道的叉尖对准了李旭的喉咙.

"黑子,别故意捉弄人!"远处,有人低声喝了一句.语气不重,却隐隐地透出一股不容拒绝的威严.

"是他想杀我灭口!"黑脸年青人后退两步,悻悻地把铁叉放到了地上.

李旭手按刀柄侧头,看见几个马贼的同伙已经来到了自己的近前.命令黑子住手的正是其中的那名壮汉,四方脸,浓眉,走路的样子从容不迫,像极了平常时期的徐大眼.只是此人的笑容中带着一种经历过很多风霜后的淡定与坦然,与徐大眼那种友善热情的笑容给人的感觉完全不同.

"这位小兄弟就是名震草原的狼卫附离吧,在下雍州张亮,有幸结识少年英雄!"走在壮汉左侧那个生意人打扮的汉子笑着问候.此人身材不高,天生一份和气相貌.看打扮,应该是一个常年行走塞上的小贩子,只是腰间多了一条牛皮带,皮带左右,各自别着一把套了鞘的短刀.

"我叫李旭,多谢诸位救命之恩!"李旭本能地向旁边侧了侧身子,然后抱拳还礼.出塞后受了太多的骗,令他对陌生人的笑容很敏感.对方笑

得越热情,往往令他心中得警惕越深.

"哈哈,老张,人家根本不愿意搭理你!"被称作黑子的年青人笑着挑衅.看来他不仅仅是跟李旭过不去,而是天生长了一张见谁就想招惹谁臭嘴巴.小贩子模样的张亮听了也不着恼,笑了笑,接茬对李旭问道,"怎么样,脖子后还疼么?要不要我给你推拿两下.老尤那个家伙下手不知道轻重.不过你也别怪他,当时情况紧急,不把你打晕了,整个山谷里的布置全得让突厥人看出来!"

"不疼,不疼,谢谢张兄!"李旭躲闪着说道,有点儿不适应对方的热情.在听黑脸年青人的介绍时,本来他以为给战马敷药的那个人才是郎中,没想到擅长推拿的是眼前这个生意人.无论如何,人家救了自己的命,自己不能伸巴掌去打笑脸,想到这,他笑着转身做了个揖,向其余两个汉子问道:"在下李旭,请问两位壮士尊姓大名?"

"俺么,刘季真!这是俺朋友刘洪,字什么弘基什么的.你们汉人真麻烦,名字都起两个!"胸前围了张兽皮的猎户扯着嗓子喊道,仿佛唯恐别人记不得自己的名字.

"在下雍州刘洪,字弘基.小兄可是咬死了数十奚人,手刃俟力弗可汗的附离么?可有表字?"一直微笑着听大伙说话的壮汉拱了拱手,客气地问道.

"上谷李旭见过两位英雄.在家乡上谷读书时,恩师曾经赐了一个表字,作仲坚!"李旭微笑着拱手还礼.刘弘基的说话方式是李旭习惯的交流方式,令人感觉很舒坦.凭借跟徐大眼交往近一年来养成的直觉,李旭认为此人应该出身于大户人家.而那个说话声音极其大,穿着兽皮家伙分明是个突厥人,远处看还不清楚,走近时,那碧绿色的眼睛和满脸胡子一下子就暴露出了他的真实身份.

马贼、豪门子弟,突厥人勾结在一起?他们到底是干什么的?李旭笑着和众人寒暄,心中却有一团疑云慢慢遮住了双眼.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五 下)

"从春天开始,草原上就有人传说两个中原来的少年帮着霫族吃下了一个人口近万的大部落,没想到居然今天被俺救了一个.你们不是在霫部呼风唤雨么?怎么又成了阿死那家的座上客?"没等李旭把心中谜团理出个头绪,披着兽皮的突厥人刘季真抢先问道.

"说来话长...."李旭的眼神黯了黯,低声回答.身边几个马贼给他的印象并不差,除了名声不好外,这些人的行为举止一点儿都不像传说中的贼人般凶恶.即便是张口就刨根问底的刘季真,看上去也没有阿史那却禺那么讨厌.

他简短地将阿史那却禺如何来到苏啜部;如何借酒意促成阿思蓝家的婚约并借势将西尔族长逼入死角;如何促成西尔家族和阿史那家族的婚事说了一遍.只是隐去了自己和陶阔脱丝之间的情事,末了,黯然补充道:"既然苏啜部已经有了突厥这个大靠山,我和茂功兄自然不再重要.与其等着被人赶,还不如自己主动回家!"

"怕是阿史那家族抢了你的心头肉,你才负气离开的吧!"被大伙叫做黑子的年青人毫不客气地"揭露"道.李旭皱了皱眉头,不愿意搭理这个四处挑衅的家伙,黑子却不易不饶地又跟了一句,"呸,苏啜部的长老们都是瞎子,这么简单的连环计都没看出来.没了你和那姓徐的,万把人的小部落在阿史那家族眼里还有什么价值?到时候人家把婚约一毁,他们不是落个鸡飞蛋打么?"

"那也未必,仲坚把银狼留在了苏啜部,等于给苏啜部手上留了个大筹码."大个子刘弘基摇摇头,低声点评.他不知道甘罗是苏啜部用强扣下的,还以为是李旭为了破坏阿史那却禺的诡计特意在部落里留下的一招活棋.一语说罢,笑着再次打量面前的年青人,心里对他的评价未免又高了几分.

"他若是带了狼走,估计没等走到武列水,早就被那些胡人砍死在草原上了!"黑子抬了抬眼皮,毫不留情地点破一个事实.

"没错,那些什么胡儿对银狼崇拜得很.他们两个半大小子带着头银狼,等于捧着万两黄金四处招摇,甭说别奚部、契丹和突厥那些杂种看了会眼红,俺老刘第一个就得冲上去抢!"刘季真瓮声瓮气地补充.他倒不在乎自己也是突厥人的身份,张口胡儿,闭口杂种骂了个痛快.

"人家可汗弄头银狼来充门面,你一个马贼头要头狼干什么?"黑子好像不打架不痛快,刚嘲讽完了李旭又开始找刘季真的麻烦.

"你一个放牛的懂个屁!"突厥人刘季真却不像其他人对黑子那样客气,张口就是一句脏话:"俺姓刘的才是这草原真正的主人,当年先祖乌古斯可汗(冒顿刘渊)称雄大漠的时候,阿史那家族还不知道在那个草棵里趴着呢?俺今天是马贼头儿,哪天就弄个大可汉帽子来给你看看!"

"那好,我睁大眼睛看着!"黑子笑着回应.刘季真是个混人,跟他斗嘴胜之不武.

"这群人表面上打打闹闹,彼此之间倒和睦得很!"李旭暗自点头,对马贼们的好感又多了几分.正在这时,又听见那名商贩问道,"于是,你就到了阿史那却禺的营地,趁他不备给他一个大教训?"

"我们怎么愿意招惹这种人?"李旭摇头苦笑,"他强留我们在突厥当差,所以我和茂功兄才不得不偷了马逃走!"

见对方一脸疑惑,李旭不得不将与阿史那却禺的恩怨简要说了说.至于放火夺门的事情就略过了,从今天这阵势上来看,即便自己和徐大眼不动手放火,阿史那却禺的营地也保不住.

提起徐大眼,他的心又开始向下沉.昨夜自己虽然点燃了衣服,却不知道是否将所有追兵吸引了过来.突厥人马前有猎狗效力,徐大眼又累又疲之下,到底有没有机会躲过猎狗的追杀?

想到这,他冲刘弘基抱了抱拳,低声问道:"刘寨主,不知道昨夜你们阻击突厥人,可曾看见一个和我身材差不多的汉人?"

"你是问徐贤者么?山谷里肯定没有他."刘弘基摇摇头,回答."追着你进入谷内的那几十号人,都被我们干掉了.山谷外边的二十几个,是季真老弟料理的.他才是这里的寨主,我只是顺路做了笔买卖!"

李旭一愣,将充满惊诧疑问的目光转向了那个突厥人.对方看到他的目光扫来,头立刻摇成了一个拨浪鼓,"没有,肯定没有.弟兄们做事情利落,连人带狗一个没放掉.其中肯定没你说的徐贤者,他现在在草原上名气那么大,俺见到一定请回寨中当军师!"

"只怕人家嫌你是刘阿斗!"黑子忍不住再次插言.

"俺要是刘阿斗,就把你抓去当姜维.让你在阵前累死,俺自个儿降了当逍遥公!"刘季真虽然是个马贼头,对同姓英雄的事迹却能倒背如流.两

句话一撂,又把黑子噎得没了词.

"黑闼兄弟父母都被官府逼死了,所以看谁都不顺眼.你别介意,他这个就是这样子,人还是满好的!"张亮见李旭惊诧的模样,笑着向他解释.

李旭笑了笑,没有作声.他内心惊诧的不是黑闼尖牙利齿,而是惊诧刘季真居然是这伙人的头.无论外在形象还是内在气质,刘弘基都更像一个手握重兵的绿林大豪.而刘季真虽然模样凶,身上却没有让人望而生敬的英雄气概.

"我们人少,却禺人多,所以要么不动手,要动手就把一整支追兵杀光.只有这样,才能让对方摸不清我们的虚实,轻易不敢再追上来.等他调集足够了人手,我们早就过了长城!"张亮继续向李旭解释马贼们心黑手狠的原因,仿佛唯恐给对方留下不良印象一般.

"理应如此!张寨主真是心思慎密之人!"李旭信口敷衍.对于张亮的热情,他总是怀着一种本能的戒心.阿史那却禺待人也热情有加,可笑呵呵地就把自己的一切全给毁了去.张寨主一见面就称兄道弟,莫非他想拉自己入伙不成?

"我只是一个马贩子,哪里是什么寨主!"张亮笑着摇头,"眼下中原马贵,阿史那却禺却不准附近的牧民们卖马给我们.大伙被逼得没办法,就合力干了他一票.这还还多亏了你先点着了他的马厩,否则,我们根本没机会动手!"

马贩子?李旭再次瞪大了双眼.他无法相信张亮真的是个小贩,虽然此人的打扮和自己父亲、孙九等人无异,笑容里也包含与王麻子等人同样的市侩气.但那份机敏的心思和眼神闪动间的狠辣,绝不会是个寻常小贩所有.借徐大眼的话来说,带有这种眼神的人至少是杀过人或掌过兵的,没见过血的人身上不会带着杀气.

几个人谈谈说说,把彼此之间可以被人知道的来历、姓名都交代了个大概.那个四处找人斗气的年青人叫吴黑闼,是个父母双亡的孤儿,眼下正跟着张亮当伙计兼刀客.那个叫刘弘基的果然是个世家子弟,但是家境早已破落.这次皇帝大点兵,给了他一个为国立功的机会,他却因为没有钱买马而未能及时赶去州里报到.结果官府老爷大笔一挥,把他当逃兵下了狱.多亏几个江湖朋友出钱打点,才有机会"越狱"逃到了草原上.

那个叫刘季真的突厥人是马贼的少当家,"一阵风"这个名字就是牧民给他家弟兄起的绰号.这支人马行走在边塞之上,大隋官兵来了则避入

塞外.突厥官兵来剿则逃入大隋,日子过得逍遥快活.而正在远方给黑风治伤的那个身材普通的郎中姓牛名秀字进达,也是马贩子,先前因为张亮的口音重,李旭才把他的姓听成了"尤".

"敢问各位英雄,山谷里的路是否还通畅着?"李旭跟大伙都熟络了后,试探着问道.他不想和马贼们混在一起太久,李家虽然不是什么高门大户,但门风却很严格.如果被远在中原的父母知道自己与贼人厮混在一处,哪怕对方是绿林豪杰,父母们也会为此在人前抬不起头来.如果山谷没被石块和木条塞住的话,他打算与众人告别,独自绕过去找一找徐大眼.无论对方是否已经离开,只有得到准确的消息,李旭自己才能放心.

"怎么,你打算回头去找你的茂功兄么?"吴黑闼撇了撇嘴,冷笑着问.

"我想回头看看,昨夜为了让我逃走,他一个人跳下了马背!"李旭坦然地回答.徐大眼可以舍身救自己,自己也应该为他做同样的回报.无论突厥人是否会赶来,自己都必须这么做.

刘弘基和张亮等人都嘉许地点了点头,听了李旭的介绍,他们也很佩服徐大眼的胆量和侠义心肠.这样的少年豪杰如果被阿史那却禺抓回去了,大伙无论如何也应该想办法将他救出来.

"你真的相信他是为了救你才跳下的马?"吴黑闼的想法永远与众不同,似乎不给人找点麻烦,他就会浑身难受.

"你这话什么意思?"李旭心中不觉动了几分真怒,瞪大眼睛质问.无论这个黑脸的家伙怎么挖苦自己,看在昨夜救命之恩的份上自己都可以忍受.如果他出言侮辱茂功兄,自己只有和他在弓马上较个高下.

"黑子!"刘弘基低声喝斥.刚一见面,吴黑闼就不知深浅的乱说话,即使换了他,一样会感到心里不舒服.

"什么意思?笑你笨呗.黑灯瞎火的,是马的目标大还是人的目标大?"吴黑闼这次却没有理会刘大哥的呵斥,自顾逞口舌之快:"把马让给你,明着他吃亏,暗里却让你把所有追兵都吸引过来.反正马已经没力气了,跑也也跑不出多远!"

"你住嘴!"李旭勃然大怒,手一下子按到了刀柄上."徐兄绝不是那种人,徐兄为了我,连到手的富贵都可以不要!"他大声辩解着,身体被吴黑闼气得直打哆嗦.张亮和刘季真见状,赶紧上前拉住他的胳膊.

"又不是生死关头,生死关头不相负的才是好兄弟.况且马屁股上捅了一刀,伤了筋骨,短时间之内虽然跑快了,跑不了多远战马就会残废!"吴黑闼却得势不饶人,继续满嘴跑舌头.

"拔刀,我今天跟你分个胜负!"李旭晃动肩膀,甩开张亮和刘季真,大踏步冲向了吴黑闼.怒火已经完全烧红了他的眼睛,他要砍了面前这个信口雌黄的家伙来捍卫朋友的名誉.

"来就来,谁还怕了你!"吴黑闼跳步闪开,再次捡起自己的铁叉.眼看着二人就要火并,刘弘基伸手拔刀,挡在了两个年青人的中间.

"不乱嚼舌头,能憋死你不成!"他旋步挥刀,先磕开了吴黑闼的铁叉.随后身体顺势一拧,手中钢刀架在李旭劈过来的弯刀上.

"当啷!"两把兵器撞出一片火星,刘弘基手中的弯刀单薄,一下子断成了两截.眼看着李旭含愤砍出的一刀就要惹出祸来,一根铁棍,两把短刀同时横在了刘弘基的身前.

"嘿!"危急关头,李旭连续晃了晃身体,把弯刀斜劈开去,重重地砸在了身边的草地上.长长的秋草立刻被刀风扫起了一大片,绿雪一般纷纷扬扬地向远处飞去.

"小兄弟好力气!"差点被李旭砍中的刘弘基大笑道,从张亮手里夺过一把短刀,再次挡于了李、吴二人中间.

见自己差点殃及无辜,李旭不得不强压住怒火.虽然恨姓吴的嘴酸,他也不敢真的和所有人都闹翻了.远处还有一百多个马贼,一人一刀下来足以把他剁成肉酱.况且如果不是仗着兵器的便宜,他自问也未必是刘弘基的对手.

"得罪之处,还请刘兄见谅!"李旭狠狠瞪了吴黑闼一眼,将弯刀插回了腰间.手握钢叉的吴黑闼却不依不饶,大声嚷嚷:"你砍我有个逑用,待会老牛过来,你问他战马的伤势就知道我说得是否有道理!"

"闭嘴,信不信我把你卖给突厥人当奴才!"刘弘基双眉倒竖,发出一声断喝.吴黑闼见他动了真怒,舌头一伸,不再说话了.刘弘基吓住了他,立刻又转过身来,冲着李旭喝道:"朋友相交,贵在一个信字.如果自己相信他,别人再嚼舌根子有什么用?如果你自己心里生了疑,就是把所有人的口都封了,你自己的疑心也封不住!"

一句话如醍醐灌顶,让李旭浑身上下凉了个通透.徐大眼舍弃苏啜部踏雪来送,为了替自己争一口气不进苏啜部营地,舍弃却禺的富贵诱惑夺马出逃等诸般往事,一桩桩一件件逐一掠过他的心头.如果说这样的朋友生死关头还会将自己出卖,那世间又有何人可交?

自出塞后,缕缕被人出卖、欺骗的经历,已让李旭对人失去了最起码的信任.如果今日不是遇到刘弘基,可能他这辈子都不会再相信任何人.而刘弘基的话恰恰喝破了他心中的魔障,让他瞬间明白了的猜疑心重和警觉心强之间那一丝微妙的差别.

他笑了笑,向刘弘基躬身施礼,"小子受教,谢刘兄点拨!"

"观人观长久,不在一时!"刘弘基微笑着受了李旭的长揖,低声补充道.

就在此时,一直替黑风处理伤口的牛进达走了过来.吴黑闼一见,立刻冲上去求援:"那匹特勒骠的伤势怎么样,是不是就此给废了!"

"还好,没伤到筋骨."尤进达擦着额头上的汗回答.对这边刚刚发生的打斗不闻不问,好像对牲口比对人还要关心.

闻此言,刘季真、张亮二人都缓缓舒了一口气.大伙有共同抗敌之谊,如果未出草原,自己先跟自己火并起来,这趟塞出得就有些不值了.

"汗血马骨架大,肉厚.要是常马,早已经废掉了!"吴黑闼看了李旭一眼,小声嘀咕.

李旭听见了,微微一笑,如闻秋风过耳.无论别人再说什么,徐大眼曾经为自己做过的事情无法抹杀.刘弘基说得好,"朋友相交,贵在一个信字."今天的架打得虽然有些莽撞,却在莽撞中,让人感悟到了人生一个至关重要的道理.

酒徒注:刘弘基的早年事迹见《唐书》,原文为:刘弘基,雍州池阳人.少以廕补隋右勋侍.大业末,从征辽,赀乏,行及汾阴,度后期且诛,遂与其属椎牛犯法,讽吏捕系.岁余,以赎论,因亡命,盗马自给.......

中秋快乐!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六 上)

"若是突厥人捉到了他,哪个傻子还会留在山谷那边等你?若是他自己逃了,此刻恐怕已经跑没了影儿,你又怎会找他得到!"吴黑闼边走边骂,眼睛瞪着李旭,恨不得一脚把他踢到山沟里去.

"疯子,全都是疯子,一帮疯子跟着一个傻子跑!"他嘀咕着,手中铁叉敲敲打打,在烧得漆黑的岩石上敲出一串串火花.

也难怪他气得发疯,昨夜被大伙救了的那个傻小子李旭居然提出要去山谷另一侧找自己的同伴.而一向聪明果断的刘弘基、老成奸诈的张亮等人非但答应了人家借马的请求,还主动陪着傻小子搜索整个山谷.

‘这不是找死么?谁能保证阿史那却禺的大队兵马不会突然杀到?大伙不留着点体力,待会儿怎么闯出突厥人的围追堵截.再说了,傻小子要发疯就他自己疯吧,张亮偏偏也跟着去.那张亮是老子的雇主,他去了,老子能不去么?’吴黑闼愤愤不平地想,不明白世间还有这么傻的人,居然相信有"义气"二字的存在.

"反正咱们也睡不着,不如活动活动胳膊腿儿?小兔崽子们还得睡上半个时辰.若是现在就催他们赶路,下次遇到追兵的时候大伙连刀都举不起来!"刘季真拍了拍吴黑闼的肩膀,大咧咧地向他解释.

"眼睛看仔细点儿,如果有没烧烂的刀,帮我拣把来应急!"刘弘基从马背上回过头,笑着叮嘱.

吴黑闼闷哼了两声,满脸无奈.昨夜大伙在山谷里连烧带砍,根本没留下过一具完整尸首.有些人根本不是被刀箭所伤,而是被山火生生熏死在岩石后.如果这样还能分清楚哪个是汉人,哪个是突厥人,姓李的根本就该改行去当杵作.随便找个衙门挂上号,一辈子吃喝都不愁.

他气哼哼地跟在众人身后翻检着,寻觅着,希望能找到一个看着像中原人的或手脚被捆着的尸体.如果"幸运"地翻到了,就可以让姓李的傻小子早点儿死了那份心.大伙也可以早早赶路,脱离这个是非之地.

张亮想拉姓李的傻小子入伙,这一点吴黑闼不用看就能猜出来.东家手下正缺人,姓李的小子虽然笨了点儿,他手中的刀可一点儿都不笨.况且此人骑术不错,在东家麾下略加调教,就能当一个好手来使.

‘可这小子肯跟张大哥走么?’吴黑闼心中没把握.昨夜大伙在山谷里设伏,本意不是救人,而是杀追兵们一个措手不及.是傻小子误打误撞冲进来,刚好把追兵引进了埋伏.可以说,所谓救命之恩根本就是顺路买卖.如果这小子聪明一点儿,早就应该看出事实真相.待明白了事实真相后他还会心怀感激么?吴黑闼绝对不这么认为.

‘刘大哥呢,好像对这傻小子也很感兴趣.唯恐此人一不小心被张亮拉去了,或者上了刘寨主的"贼船".可咱老吴看不出来当马贼有什么不好,至少大伙是在光明正大地打家劫舍.有些人没打响马旗号,抢起来比响马都狠.与"一阵风"相比,他们更当得起一个贼字.只不过他们头上有个官衔,抢起来总能讲出些大道理.’

"我们再去谷外找找,徐贤者知道李老弟过后会来寻他,自然会留下些记号!"张亮的话从前方传来,气得吴黑闼直打哆嗦.

"你傻不傻啊!人…"他再度喝骂,却被刘弘基在肩膀上猛拍了一巴掌,把后半句话全部打回了肚子里去.

"既然来了,就一道去寻,人多找得也细些!"刘弘基笑着叮嘱,带了带马,与吴黑闼并络而行.

吴黑闼知道自己拗大伙不过,叹了口气,继续到山谷外东一叉西一叉地乱翻.野狼已经开始向此处聚集,被他用铁叉猛敲,一个个夹着尾巴向远处跑去.

大伙围着尸体兜了一圈,依然没看到一个汉人面孔.李旭抬起头来,向几位同伴说道:"烦劳诸位仁兄再等一等,我去远处找一找,看茂功兄留没留下什么记号."

"应该是早走了吧!"张亮擦了把头上的汗,长叹着说道.茫茫草原上,到处是飞来飞去的乌鸦和嗅着血腥味道赶来的野狼.经过了一个混乱的长夜,姓徐的后生即便曾留下什么记号,估计也被畜生给破坏掉了.

劝慰的话刚欲说出口,猛然,吴黑闼在众人身后又大叫了起来:"看,那些狼崽子在拖着什么?不会是行徐的尸首吧!"

轰"的一声,李旭感到自己的头都炸了开来.赶紧调转马头,以最快速度冲向吴黑闼所指的方位.用弯刀赶散几头小狼后,发现有一具猎狗的尸体被草绳拴在了石头上.看痕迹,野狼们已经将这具尸体拖了老远,血顺着草尖留下一长条暗褐色的红.

"怕是有人故意留下来的!"张亮看了看狗脖子上的草绳,低声分析.众人顺着血迹继续向前寻,在二百步外终于发现了一个土坑.土坑中,几排石子向南摆了个大大的箭头.箭头后,压着一件脏兮兮的皮甲,皮甲正中间,留着两个用狗血写成的大字——

"平安!"徐大眼龙飞凤舞的字迹让所有人心头一轻.

"谢谢吴兄指点!"李旭向吴黑闼拱了拱手,低声致谢.到此,他心中的一块大石头终于落了肚.如果不是吴黑闼眼神好,今天大伙可能就要错过徐大眼留下的标记.

"我早就说过,姓徐的比你聪明!"吴黑闼跳起来,得意洋洋.整个早晨,这是他唯一一次没有用挑衅的口吻说话.语调听起来怪怪的,仿佛还带着点儿阳光的温暖.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六 下)

快到正午的时候,吴黑闼终于理解了为什么张亮在傻小子李旭身上下那么多功夫.刚才冲破突厥人队伍的那一瞬间,他至少看见两名武士被李旭扫下了战马.那柄长得不像话,锋利得不象话,招式更诡异得不像话的弯刀就如一头出水黑龙,所过之处血光四溅,根本不给人还手的机会.

"你跟谁学的刀法?"趁着眼前压力减少的瞬间,吴黑闼扯着嗓子问道.

"啊?"李旭哑着嗓子大声嚷嚷,根本没听见对方在问什么.过于紧张的局势让他手和脚都发木了,鼻梁上方仿佛悬着一根针,来来回回地扎个不停.

"你师父是谁?"吴黑闼大声重复了一句.拦在正前方的第一波突厥骑兵已经被冲散了,马贼们胜利在望.护在左翼的是刘弘基,护在右翼是牛秀,断后的是大寨主刘季真,有他们三人和数十名弟兄在,突厥人一头战马都夺不回去.

"铜匠!"李旭的回答言简意赅.

"傻小子,铜匠姓什么,叫什么.名号是什么?"吴黑他气得鼻子都歪了,长这么大没见过这么笨的人.可这笨人的刀法明显经过沙场宿将指点,出手的角度和力道控制在某种程度上已经超过了他这个砍翻过数十人的"老"刀客.

"铜匠师父?可能姓王吧!我也不太肯定!"李旭喘息着回答.没想到突厥的骑兵追来的这么快,更没想到突厥人如此勇悍,居然敢正面拦截跑起了速度的马群.五百二十七匹战马冲击力可不是闹着玩的,敌我双方任何一个人落马,都肯定被马蹄踏成肉酱.

"可能姓王?你傻还是我傻!"吴黑闼七窍胜烟,真想从背后给李旭一铁叉,帮这个缺心眼的家伙扎出个心眼来.学了人家的武艺居然不问师父的名字,这世上还有这么目无尊长的人么?

很快,他就没精力再骂李旭了.突厥人就像发了疯般,刚刚被撞开的豁口又不顾一切地在前方收拢.这绝对不是一种正常战法,草原上马贼和骑兵交手是经常发生的事情,几百年的生死抗争中,双方都积累了足够的经验.按常理,对付马贼的最佳战术不是迎头拦截,除非你麾下士兵是超

过对方十倍.有经验的将领会像切奶酪一样,从侧翼将马贼队伍一块块切碎.这样做虽然会放走一部分敌人,却能在最大程度上截下脏物,并能极大地减少自己一方的伤亡.

而今天带队堵截马贼的突厥将领却偏偏反其道而行之,放弃两翼不顾,调遣士卒一波波向队伍正前方拦.

"***,邪门!"吴黑闼平端铁叉,径直刺进一个胸前刺着狼头的武士梗嗓.然后借着战马奔跑的速度甩动铁叉,将敌人的尸体高高地甩了出去.这是一个担任类似队正角色的人,杀了他后,应该能起到打乱敌军指挥的效果.

"啊———!"冲上前的突厥士兵们发出一声惊呼.队形散了散,却很快汇集.出乎吴黑闼的预料,他们不为自己的上司报仇,而是争先恐后地向李旭聚过去.

"***,别欺负小孩!"吴黑闼大叫着,把马头的方向拨斜.高速奔跑过程中,他不可能横向去支援李旭.只能让奔跑的方向和李旭马头的方向在前方某个点交汇.在此之前李旭能否挡住一轮乱刀,那只属于阎罗王的管辖范围,任何凡人都顾不到.

"当!"李旭用长刀砍断了一名突厥武士的兵刃,趁对方一愣神间,用刀身将他拍下了马背.这是今天被他打下马的第三个人,算上前天夜里杀死的,如今他的手上已经沾了五个人的血.杀人带来的压力让他胃肠翻滚,但他无法不继续挥刀.迟疑就是死,铜匠师父的教诲一直响在他的耳边.他才十五岁,远不到能勘破生死的年纪.

两名距离他最近的突厥骑兵猛然改变方向,快速夹了过来.几个刘季真麾下的老马贼见势不妙,大声呐喊着向李旭身边靠拢.但战马疾驰的方向不是想改变就能改变得了的.眼睁睁地,老马贼们看着刀光罩住了少年的身形.

"啊!"李旭大吼,凭借刀长的便宜,率先向左侧的对手劈去.这是完全不符合骑兵战术的一招,弯刀的优势在于切削而不是砍剁,马上使刀的高手通常来说更喜欢凭借战马的速度在对手身上划开一道血口子.而大力猛砍很容易将刀劈折,一旦兵器断了,骑手就只有任人宰割的份.

突厥武士冷笑着用弯刀去拨李旭的刀刃,他已经看见了三百名奴隶在向自己招手.这是阿史那却禺给大家开出的最新赏格.传令兵吹着号角已经把这个信息传遍了附近所有部落.阿史那家族保证,无论死活都要把

此人留下,如果能捉活的,立功者除了奴隶外,立刻可获得一个土屯以上的官职.

"锵!"兵器相交的声音与以往截然不同.武士感觉到了手上重量的变化,他本能地抬头,发现一道金光击破了自己用弯刀划出的曲线,径直地劈到了头顶.

人头裂开,血一下子喷了出来,借着战马的惯性在空中划出一道诡异的曲线.李旭的身体在血瀑下冲过,登时变得红彤彤的.他无暇去抹脸上的血,凭借铜匠师父用刀背敲打出来的本能侧了侧身,另一把弯刀贴着他前胸划过,把黄羊皮比肩齐齐地切成了两半.

李旭顾不得检视自己是否受伤,将长刀重重地扫在与自己错镫而过者的腰梁上.下一刻,他听见了脊骨断裂的声音.侧了侧头,他用眼角的余光看到第二名武士的身体突然像被雹子砸过的麦秸一样折了下去.

"我又杀了两个人!"李旭在心里狂喊.有一种冲动想扔下刀,离开队伍逃向空旷的原野.恐惧和绝望又将他牢牢地束缚在本阵中,令他无法将马头拨歪.

第三个武士冲了上来,李旭和他换了一招,将其甩到了身后.将战马兜回来需要时间,李旭期望那个人追来之前,自己和同伴能再度将拦截队伍冲出豁口.队伍中有五百多匹马,大伙有足够的坐骑可换.

"啊!"侧后方传来的惨呼让李旭猛然回头,他看见一个穿着羊皮比肩的马贼从马背掉了下去.曾经和他对过一刀的突厥武士提缰,拨马,斜着冲向另一名已经有了对手的马贼.

地面上那个伤者挣扎了几下,很快马蹄带起的尘土所淹没.惨呼声接连而起,一声声敲打着李旭的心脏.

没等他有时间懊悔,耳边突然传来的风声,本能地一个镫里藏身,他将刀光避了开去.偷袭得手的突厥人弯刀在半空中划了个漂亮的圆弧,斜着割向李旭的脖子.

避无可避,李旭只好将弯刀横着伸出.刚才的分神不过是眨眼的功夫,但这一眨眼的错误已经足以要了他的命.现在,全部希望就寄托在横伸的弯刀上.如果突厥武士执意落刀,挨上一刀的自己难逃一死,对方也定要被弯刀开肠破肚.

突厥武士的弯刀停了停,猛然,他一咬牙,紧提马缰,弯刀不顾一切地向李旭脖子上砍来.这一刀,他能保证砍掉李旭的脑袋.而李旭伸出的弯刀,却只能割断战马的脖颈.

"噗!"血再次染红的李旭的眼睛.已经切执下巴附近的弯刀突然与他的主人一同飞了起来.漫天的红尘中,李旭隐隐看见一柄铁叉带着那名突厥武士的身体飞到了半空.

无主的战马前冲数步,倒地,身死.血浆高高喷起,泉水般四下散落.

"笨蛋,别分神!"吴黑闼大叫着,两手空空地向李旭冲来.一名突厥武士见到便宜,弯刀直取吴黑闼的肩膀.眼看着一条膀子就要被人卸了去,吴黑闼拧了拧身体,避开刀锋,一拳砸在对手肋骨上.

突厥武士惨叫着倒了下去,吴黑闼呲牙咧嘴地挥了挥拳头,一个斜挂金勾,从地上的尸体旁捡起了一把弯刀.他挥舞着弯刀,继续向傻小子冲去.却看见李旭张开了嘴巴,红红的双唇中露出了一口整齐的白牙.

紧接着,惨笑不止的李旭弯刀挥舞,将两个包拢过来的突厥武士一一砍翻在马下.然后,傻小子带动马头,冲向了第三个人.弯刀在对方没做出反应的一瞬间,扫落了那个人的脑袋.

"啊——!"李旭狼一样嚎叫着,拼了命地向前冲.只要是与他靠近的突厥人,他手下决不留情.红色的鲜血滴滴答答的从他身上破碎的皮甲淌下来,分不清是别人的还是他自己的.

"傻小子,控制速度,保持队形!"吴黑闼狂喊.李旭冲的速度太快了,这样下去,没等将突厥人的阻拦冲出一道口子,他自己就得活活被人砍死.

"咱们护住他左右,以此为锋,吹号角,命令其他弟兄变阵!"张亮骑着一匹满身是血的黑马跑上前,大声命令.

吴黑闼闻令,从腰间摸处一柄牛角,呜呜啊啊地吹了起来.苍凉的号角声立刻盖过人喊马嘶,把命令转到了前锋每一名马贼耳朵里.所有人闻声策马,向李旭前冲的位置靠拢.很快,二十几个人形成了一把尖刀,直直地刺入了突厥狼骑中.

李旭浑身上下都红了,只剩下满口的白牙还在闪烁.他号叫着,车轮般挥舞着铜匠师父特意为自己量身打造的特大号弯刀.刀光从阳光下滚过,滚起团团血雾.几个突厥武士被他和张亮、吴黑闼合力砍死,几个被马贼们撞翻,还有几个被如此凶悍的刀光吓得胆落,纵马向两翼逃开.

突厥人的拦截队伍再度被冲散,马贼们呐喊着从缺口中冲了出去.所有落下马的,无论是敌人还是同伴,他们都不曾回头去看.马背上的男人见惯了生死,这一刻是别人,下一刻可能就是自己.生尽欢,死如醉.

战马带起的烟尘洪流般从草原上滚过,直到遇上一条季节河,才猛然停了下来.

"你这个笨蛋,想害死老子就早点说一声.他***,打仗有给别人留情的么?"吴黑闼冲到李旭身边,用力向他挥舞着拳头.他的拳头肿得像发面包子般,无数小伤口在不停地渗血.

李旭惨然笑了笑,把弯刀交到了吴黑闼手里.他知道的双眼茫然无神,整个人麻木如一具尸体.唯一的感觉就是,眼下得去洗个澡,身上的味道令人难受喘不过气来.

溪流很快被染红了,血一般的溪水向下游奔去.李旭拼命洗着,洗着,直到身体发白,鼻孔里依然全是人血的味道.

他感觉不到溪流的冷,只觉得浑身上下麻酥酥的,仿佛皮肤和筋骨都已经不属于自己.在刚才的血战中他非常幸运,只受了几处皮外伤.虽然刀口长度比较吓人,但深度只切开浅浅的一层,被冷水一激,血很快就止住了.

但方才的血战给他心中的震撼,却远远超过了身体上的伤口.在霫部他也曾经历了两场战争,但那都是在徐大眼精心安排下的战斗.对方抵抗力量不强,并且没有人真正把注意力放在他身上.

而今天,马贼们却是以少打多.突厥武士的战斗力远远超过了索头奚部的牧人,并且所有武士都把他当作了重点照顾对象.李旭无法计算死亡曾经几次与自己擦肩而过,他知道自己很害怕,很想丢下刀藏起来.但他同时也知道自己没地方躲,如果不是碰巧遇到了这伙马贼,自己恐怕早已是却禹家监牢里的客人.

"我不想死!"他冲着水中那个赤裸的倒影打了一拳,喃喃地说道.

水花"啪"地一声散开,扭曲了那张稚气未除的脸.

"我不想死!"他带着几分哭腔再度出拳,水波聚聚散散,倒映着一个强壮却远远算不上成熟的身躯.水底下,无数张错愕的面孔瞪大眼睛,慢慢上浮.每一张,都是被他用弯刀砍下马的突厥人.

"我不想死!"他抱着头,蹲到了水里.冰冷的河水只淹到颈,麻木了他的呼吸.

"不想死就上来,想得卸甲风么?"一直在岸边用嘲弄阳光看着李旭的吴黑闼骂了一句,跳下河,拖着他的胳膊将他拖上了岸.

被阳光一晒,李旭慢慢又恢复了几分神智.睁开眼睛,他看见吴黑闼正用力搓着自己的胳膊.长相普通到扔进人堆都就认不出来的牛进达则捧了一把叫不出名字来的草叶,笑嘻嘻地站在自己面前.

"把这些草嚼了吃,你很快就会好起来!"牛进达笑着命令.

"牛哥,你可是兽医!想下毒害人么,好多分几匹马么?"吴黑闼大声抗议.

"差不多,差不多!"牛进达不喜欢和人拌嘴,一边向李旭口中塞药,一边说道.

剧烈的苦味瞬间从头顶直冲脚尖,李旭打了个哆嗦,神智和勇气同时回到了体内.他知道自己刚才又丢了丑,讪讪地笑了笑,推开吴黑闼,走到黑风的身边去取衣服.

受了伤的黑风居然还能跟上队伍,这点大出众人的预料.几个中年马贼走过来,一边看马,一边看人.突然,有人大胡子拍了拍李旭的肩膀,问道:"小子,你不是咬死过三十多个人么,怎么才杀了几个,就吓成了这幅熊样!"

"王双,下次你打头阵,杀十个人给我看看!"吴黑闼走上前,推了大胡子马贼一把,喝道.

"我要是有那本事,早去当刀客了!"王双笑着回敬了一句.

"我,我从来没吃过人!"李旭大声解释.他不知道草原上谣言居然传得如此快,苏啜部刻意制造的流言居然在大漠南边也有人信.

"估计是圣狼没带在身边的缘故!"马贼们摇摇头,自作聪明地解释道.没人相信李旭的话,如果不是狼神附体,阿史那却禺非得到这个憨憨的小家伙干什么.他打起仗来不管不顾,既不懂阵法,又不会计谋.如果拎着把大刀乱冲就算个人才,马贼们个个都是当世大贤.

"我真的没咬死过三十多个人!"李旭将声音又提高了几分.刚刚换上的衣服是他从中原带来了,虽然已经小了,但从衣衫上就能看出他是一个读书人.

"咬死二十个也是咬.估计狼神附体的时候,你自己根本不记得!"马贼们点点头,神神秘秘地说道.

"用牙咬,用刀杀,用箭射,还不是一样的么?我要是你,就告诉他们我咬死了一百个,让谁见了我都远远地躲开!"吴黑闼瞪了李旭一眼,骂道:"人家说你厉害,你居然还谦虚.见过笨的,没见过这么笨的!"

"这小家伙很有意思!"远处,刘弘基摇摇头,微笑着想.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七 上)

以区区一百马贼冲垮了五百多名突厥狼骑布置的防线,这的确是一个值得庆贺的胜利.但待清点完了战果,马贼却再也高兴不起来了.方才的遭遇战中大伙至少砍死了一百多名突厥武士,但自己一方也有二十几个同伴被永远丢在了草原上.此外,队伍中还有十几人受的刀伤较重,如果不及时找地方安置,他们也没有任何回到中原去的希望.

"这买卖,不划算!"大寨主刘季真摇着头,苦笑.此番出塞,他所带的都是寨中精锐,每个人都是经历过三年以上刀头舔血日子的.才一上午就损了三十多名,而此地到大隋和草原交界的山区至少还要走两天.如果沿途的大小部落都像上午的追兵这么凶悍,即使能平安返回中原,一阵风这杆大旗也该趴下了.

"不能光顾着逃,照这么下去,不用阿史那却禺领着大队人马撵上来,沿途这些小蚂蚱就把咱们啃成了骨头渣子!"吴黑闼低声插言.不与人抬杠的时候,他的话甚有见地.连刘弘基和张亮两个老江湖听了,都在一旁连连点头.

"白天跟他们交手,咱们人少吃亏.却禺这次估计是气疯了,根本不考虑为了几百匹马值不值得弄出这么大动静!"一向不喜欢说话的牛进达低声插了一句.话说完,他的目光落在李旭身上,眼神看起来异常诡异.

"是小子拖累了大家!"李旭赶紧上前几步,主动承担自己的责任.上午的突厥武士明显是冲着自己来的,如果大伙分头走,估计马贼们脱困就会容易得多.与其坐在这等人家赶,不如自己把分头赶路的建议提出来.

没等他把自己的建议说出口,刘季真看了看他,突然大笑了起来.

"你说我把你绑了卖给阿史那却禺,他会不会再白送我几百匹好马?"刘季真笑着,脸上的横肉都放出了油光.

"这办法不错,火全是他一个人放的,人也全是他一个杀的!"吴黑闼走上前,用胳膊环住了李旭的肩膀."不过咱这么干了,以后就不用再见人.天下英雄谁见了谁向咱脸上吐唾沫!咱还不能擦,擦了肯定有人再吐上去."

众人哄堂大笑,压抑的气氛稍稍减轻了些.当下,有人开始安排马贼们找水浅处用羊皮筏子渡河,有人则用绳子牵了马,领着它们一匹匹游到

对岸去.李旭插不上手,只能跟在刘弘基身边看热闹,看着,看着,他突然有了一个不错主意.

"突厥人有黑雕帮忙,咱们走得再快,他们也不会追丢!"拉了拉刘弘基的衣袖,李旭低声提醒.

"我看到了,可那畜生不落低,咱们根本射不中它!"刘弘基没有回头,双眼依旧紧盯着河面.草原上拳头大者为尊,如果只一味地逃,附近的部落无论有仇没仇都会趁机冲过来痛打落水狗.要想不让别人追,只有把追得最凶的几股人马先打残了.

"我估计阿史那却禺一时也召集不起太多兵马来,所以才想借着各部牧人消耗咱们的实力.等咱们被消耗得差不多了,他的狼骑也该出场了!所以,咱们得想办法吃掉最近一股追兵,让其他想捞好处的部落掂量掂量有没有将咱们留下的把握!"

听了这话,正在望着河面沉思的刘弘基眼睛突然一亮,回过头来,低声说道:"你是说,杀回马枪?"

李旭的分析刚好和他的想法不谋而合.但马贼们人数太少,随便一个部落的兵马追上来,都是马贼们的五倍以上.正面交手,大伙根本没有取胜的可能.

"我想,能不能就在河对岸设伏?"李旭点点头,试探着建议.在杨夫子留下的笔记中有很多以寡击众的战例,其中有一个的战例与目前的情况非常相似.铜匠师父和他分析这个战例时,对越公杨素当时的布置拍案叫绝.

"半渡而击,的确是个以少打多的好办法!"刘弘基再次上下打量了一遍李旭,大声赞道.这也是他刚才的想到的一招破敌之策,只是,他今年已经三十岁,而李旭的年龄只有他的一半.

如果说两人不谋而合的想法让刘弘基感到震惊的话,李旭接下来说的建议更让他矫舌不下.指了指河对岸那齐腰深的牧草,李旭低声补充:"如果让不能上阵的伤号躲在草丛后摇旗呐喊,多扎草人,多置旌旗,再胡乱射上几百支箭..."

"如果我是阿史那却禺,前天定把你一刀砍了!"刘弘基用力拍打着李旭的肩膀,用马贼们特有的语言褒奖.

"所以怎么说蔫人有坏主意呢!"刚好拉着马经过的吴黑闼笑着给出对李旭的最新评价.

过了河后,刘弘基把几个头目召集到一处,重复了一遍李旭的建议.众人轰然称妙,你一言,我一语地将这个计策补充完整.

众人当中,刘弘基、吴黑闼两人武功最佳,他们各带着二十名马贼负责斜向攻击敌军两翼.张亮和牛进达在众人当中箭术较为出色,带着三十名弟兄负责正面,先用羽箭制造混乱,然后从正中突破,将敌军向水里压.剩下二十几个能战的弟兄归刘季真率领,他是一阵风团伙的寨主,居中调度,随时接应其他几路弟兄的任务是他当仁不让的职责.还有十几个无法提刀上阵的伤号,刘季真把他们聚拢到一起,交到了李旭的手上.

"你年龄小,身上还挂了彩,待会儿就别拔刀子跟人拼命了.主意是你出的,怎么糊弄敌人也理应归你负责!"刘季真拍了拍李旭的肩膀,低声命令.

"我可以上阵!我可以射中一百二十步之外的乌鸦,我还可以..."李旭大声抗议.众人在安排任务时,都主动避开了迷惑敌人这个角色.被才认识不到一天的马贼们如此照顾,他心中的非常感动无以复加.

"我是大当家还是你是大当家!"刘季真佯装愤怒地板起了脸,大声训斥,"速去绑扎草人,制作旌旗,违令者,斩!"

"哄!"男人们大声哄笑了起来,明快的笑声惊起成群的水鸟.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一章 大贼 (七 下)

你以后准备去哪?"趁大伙都忙着扎草人的时候,刘弘基凑到李旭身边,低声问.

"去哪?"李旭茫然地放下了手上的蒿草.与徐大眼在一起的时候,对方曾经建议二人混入商队去江南,游山玩水顺带逃避兵役.如今跟徐大眼走散了,去江南的安排只好先放一放.而返回易县老家显然也不是个好选择,县太老爷万一追究起逃避兵役之罪来,自己一场牢狱之灾在所难免.而自己又不像刘弘基,有一群朋友在官场中活动.自己出身于李家的旁支,官府中无亲无故.即便提了金子去打点,这份礼物也不知道该给谁送.

也许最好的选择是当马贼,天不收地不管.这个念头只是在心中一转,李旭自己都连连摇头.李家家世清白,想当马贼,甭说别人,父亲第一个要杀了自己.

可还有其他的路好走么?他苦笑着想.从出塞到现在,所有的路都是被人逼着或追着一步步走下来的,从来没人问过他己想干什么,今后有什么打算.现在到了自己可以选择的时候,他心里反而空落落的,彻底迷失了方向.

刘弘基将李旭的表情一丝不落地看在了眼里,笑了笑,附在李旭耳边说道:"我有个世交长者在怀远镇替大军督粮,你若无处容身,不如跟我去投他.这位世伯有些办法,可洗清咱们身上逃兵的罪名!"

"真可以么?"李旭欣然惊问.自打从潘占阳口中得知逃避兵役者都被官府视为盗贼的消息,他就一直很为自己的身份尴尬.刘弘基的话无异于在他头上开了一扇窗,让他在黑暗中隐约看到了人生的一丝光亮.

"可没亲没故的,人家凭什么为我出头?"心中的自卑感很快又让李旭自己否决了这份希望.刘弘基是世家子弟,家道虽然败落了,父辈留下的人脉还在.而自己....他苦笑着,将手中的蒿草重重拧成几截.

"有机会咱们再说!"刘弘基拍了拍李旭的后背,起身向远处走去.河对岸已经传来了战马的嘶鸣声,他需要抓紧时间去隐蔽自己的属下.

李旭摇摇头,把心思又放回了草丛中.有些差距是与生俱来的,就像手中的草,有些生来就是蒿子,有些却是稗.

"但人不是牲口,不需要名血名种!"虎贲将军罗艺的话猛然又在他耳边响起.他抬眼望去,身边野草或高或低,颜色深浅不同,但每一株头顶上都是同一片蓝天.

"旭子好手艺,以前做过农活?"不知道什么时候,张亮偷偷摸了过来,问道.

"在家时学过一点,现在也忘的差不多了!"李旭摇摇头,谦虚地回答.他扎草人的动作很利落,别人一个没完成,他已经做好了仨,并且每个扶起来都能在草丛中立而不倒,像极了真人隐藏在此处.

"回中原后你去哪,回老家么?"张亮笑了笑,居然又问出了一个刘弘基刚刚问过的问题.

"回不去!我逃兵役出来的!"李旭摇头,满脸苦涩.如果不是该死的兵役,现在自己可能已经去京城参加明经试.当年在论语上自己可没少下功夫,几乎哪一句出自那一篇,哪一列都能记得清清楚楚.

"你听我说啊,我们东家手眼通天,定能让官府免了你的兵役!怎么样,到了中原后跟我去见东家?"张亮轻轻地搔了搔李旭脑门上的头发,低声劝告.

"啊－呃!"李旭不由自主发出了一声低呼.看看转过头来的同拌,他不好意思地将头垂了下去.

在这伙新同伴中,张亮的背景最为诡秘.刘弘基是为了逃避兵役才遁入草原的,吴黑闼是张亮在雁门关雇佣的刀客.牛进达是个兽医兼马贩子,刘季真是马贼团伙"一阵风"老掌柜刘龙儿的长子,大盗世家.所有人的身份都与他们的自我介绍相符,唯一令人奇怪的就是这个张亮.他自称为马贩子,却精通武艺.非但心思缜密,举止进退有度,背后还有一个神秘的东家.而这次一阵风出手捋阿史那却禺的虎须,据说也是受了那个东家的委托.

那个神秘的东家到底想干什么?李旭越猜越感到好奇.有道是进门容易出门难,一旦那个东家是个坐地分赃的强盗头,自己跟着张亮去岂不是入了贼窝了么?

"难道兄弟想留在马贼窝中,跟着刘寨主混?"张亮见李旭半晌不回答,有些急切地追问."这种掉脑袋的事情不得以做一次无什么大碍,若是一生困于此,可就愧对自家祖先了!"

"其实,刘大哥他们人挺好的.他们都不是坏人,真正坏人是逼得他们不得不做马贼的家伙!"李旭四下看了看,小声回答.

"成王败寇,哪有什么善恶之分,可他们都不是成大事的主儿.兄弟你一身本事,何不马上取些功名.沦落草莽,未必是长久之计!"张亮摇摇头,低声说道.李旭不温不火的表现让他略感失望,但多年的人生闯荡,已经历练得他喜怒不形于色.

"张大哥,你容我再想想!"李旭放下一个扎好的草人,顺手又抓起另一把青草.如果不是刘弘基相邀在先,他可能真就答应了张亮.但如今两个人同时表露出招揽之意,让他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处理.

"不着急,进了长城再说!"张亮弓着腰,慢慢向前方挪去.河对岸的突厥狼骑已经开始向水中放羊皮筏子,大战在即,他不能花过多的心思在李旭身上.

"进了长城再说!"李旭低声回应.他的身体又开始紧绷起来,鼻孔一张一阖,呼吸中充满了血腥的味道.他知道,突厥人又来了,可这次,他自己不想再被吓失了神智.不是自己死就是他们死,这种情况下,选择只有一个.

正在过河的突厥狼骑有三百多人,看样子是同一个将领的属下.那个将领气急败坏,没等大多数人吹好羊皮筏,就命人将战马先赶下了水.马是天生会游泳的动物,只是胆子小,没人拉着不愿下水.几个身穿黑皮甲的突厥人用鞭子猛抽了几下,战马们陆续被逼下了河道.

"没良心,恶待牲口的人牲口也会恶待他!"牛进达握着角弓在李旭正前方嘀咕.以兽医为辅业的他对马的感情比对人深得多,最看不得人虐待牲畜.

"他们赶过河的马越多,咱们赚头越大!"刘季真冷笑着摇头.从对手的服色上,他看出了这些人和上午拦截自己的是同一伙骑兵.二十多个弟兄的仇他不得不报,对李旭提出的连环计,他非常有信心.

李旭放下草人,从身边捡起自己的弓箭.能不能把敌人打懵,全靠着前三轮齐射.所有马贼,无论是负责攻击的还是负责迷惑敌人的,都被要求参加前三轮射击.

陆续有战马爬上了岸,东一群西一队地走到紧邻河滩的地方吃草.有些畜生挡住了马贼们的视线,大伙却不能出手驱赶.这一战的目的是要尽

最大可能杀伤敌人,没有刘季真的命令,谁都不能有所动作.

越来越多的突厥士兵走上了河滩,骂骂咧咧地脱下湿漉漉的衣服.秋天的河水已经很凉,被水溅湿了的皮衣贴在身上又冷又硬.大伙本来没必要受这个罪,都怪一群该死的汉人.他们居然敢里应外合到却禺大人的新营地偷马,末了还放火烧了却禺大人的营寨.这是羞辱所有突厥人,大伙岂能容忍.特别是在他们只有不足一百人的情况下,狼骑们更要捍卫却禺大人的尊严.

李旭将羽箭轻轻地搭上了弓弦,慢慢拉开的弓臂.他心中还是有些紧张,但尽量调整好自己的呼吸.突厥狼骑的将领在众人的搀扶下已经踏上了河岸,躲在人群最后,距离自己大概一百五十步,有点远.但是,如果射杀了他,接下来的战斗中同伴们的损失会小得多.

大意的突厥人开始理衣甲,乱哄哄分成数团.有人走下河滩去牵战马,有人的身影已经距离马贼们的隐身地点不足六十步.李旭听见自己的心脏在怦怦狂跳,鼻孔中呼出的空气烫得难受.他的全身几乎都在哆嗦,握弓的手却越来越稳.

"射!"刘季真猛然跳了起来,抬手放出一支响箭.

羽箭发出一声凄厉的长鸣,画了道弧线,径直砸进最外侧的狼骑中.正在脱衣服的狼骑们被打楞了,提着裤子乱做一团.

"嗖,嗖,嗖...."六十多支羽箭同时飞进人群,登时有二十多名狼骑被直接放翻在河滩上.没等对方做出反应,马贼们又放出了第二波羽箭,锋利的三棱锥刺破胸甲,夺去更多的生命.

"不要慌,列——－"突厥将领在队伍最内层挥刀大喊,对方不会有很多人,只要大伙列队举盾,完全可以冲过这段距离.

他的命令永远却被憋在了喉咙内,一根远处飞来的羽箭超越常规射程,直接射进了他的梗嗓.突厥将领挣扎着,抽搐着,身子一软,仰面朝天倒了下去.

李旭放下弓,竖起了身边的第一个草人.第三排羽箭已经射完,伤号们一个个从隐身处跳起来,把更多的草人摆成长队.几个无法起身和伙伴共同作战的重伤号躺在地上,双臂将用衣服做的大旗摇得呼呼做响.

更远处,马贼王双一个赶着二十多匹骏马,每匹骏马身体上都扯着一面破衣服做成的战旗.远远看去,仿佛有几十支队伍赶过来增援.

突厥狼骑楞住了,他们万万没想到马贼在河对岸还有数千同伙.没来得及上岸的骑兵赶紧调转羊皮筏子,拼命向来路上划去.已经上岸的骑兵则尽可能地抱起羊皮,"扑通通"蜂拥着向河里跳.而那些羊皮筏子已经放了气,无路可退的人,只好慌乱地挥舞着弯刀,就像一群待宰公羊正在晃动着短角.

"杀,不留活口!"刘季真大喊一声,从身边喽啰手中抢过号角,"呜——呜——呜"地吹将起来.这一仗便宜赚大了,自己这边居然有个走狗屎运的楞头青在那么远的距离射中了对方主将.将是兵之胆,没将的士兵还打个屁仗?

刘弘基、吴黑闼各带着二十多名马贼,一左一右冲上了河滩.两支整齐的队伍呈楔形刺入混乱的人群,将挡在面前的突厥武士一一捅翻.那些没挡在路上的武士,则被马贼们的队形所挤压,不得不退进了河水里.

河水一瞬间就变成了红色,习惯了在马背上挥刀的突厥狼骑根本不适应步战,更甭说双腿还被冷水裹得迈不开步子.往往是一个照面,就被对手砍中,下一刻,他们的血液已经融进了红色的河水.

两侧骤然受到攻击,惊惶失措的突厥人不得不把自己队伍的向中央靠拢.而正中央处,更多的兵器逼了过来.三十多名马贼组成的小攻击方阵一步步推进,刀光如雪,挡在前面只有死路一条.

张亮、牛进达挥舞着弯刀,冲在正面攻击队伍的最前方.最适合泅渡的地段只有一处,所以他们的位置找得非常正.在他们的带领下,攻击方阵重重地砸入了失去了战马的狼骑当中,兵器碰撞声,刀刃和骨头的摩擦声,惨叫声,呻吟声瞬间响成了一片.

河岸边吃草的战马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没有人照看的它们不知道逃,也不懂得帮助主人自卫,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主人被突然从地底下冒出来的马贼们砍倒,尸体被水流冲下,冲远,无影无踪.

"能抄家伙的,都给我上!"刘季真丢下号角,拎着门板宽的大斩马跳出了草丛.已经没有必要再故做疑兵了,所有突厥狼骑早就被吓破了胆,组织不起任何有效抵抗.那些已经爬上对岸的人不敢回头,徒步向远方逃去.没机会跳下河的则不顾一切向河中央退,根本记不得自己不会游泳.

马贼们心中不知道什么叫做怜悯,他们涉水追上去,从背后将逃命的突厥人一个个捅翻.还有机灵的马贼从地上捡起了突厥人丢下的骑弓,站

在岸边射水里的活靶子.河道边缘,有不会水的突厥士兵跪地投降,他们的软弱却未能换来对手的任何回报....

战场局势已经变成了一边倒的屠杀.狼骑们人数明明比马贼多,却没有人理智地去看一看,看一看草丛中和远方的"伏兵",自从开战以来,"伏兵"们根本没前进过半步.他们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地各自为战,用自己和同伴的鲜血拖延着生命终结的时间.马贼们很有耐心,围成圈子旋转着,每一次位置变幻,都让圈子的直径小上几尺...

吴黑闼带着几个马贼,将二十多名垂死挣扎的突厥士兵逼入了死角.身后就是河水,突厥士兵们听见了河道中同伴的惨呼,不肯再退,咬着牙反扑了回来.

一个骨骼粗壮的突厥小头目嚎叫着冲出队伍,扑向吴黑闼.他显然找错了攻击目标,没等手中弯刀落下,吴黑闼的靴子已经踹到了他的小腹.皮甲猛然向内凹了回去,小头目蹬蹬蹬倒退了十几步,张口喷出一摊黑血,身体随即软倒在了浅滩上.

吴黑闼不想就此收手,身体一拧,刀光扫进了一名狼骑的小腹.紧接着,他左拳直击,径直砸中了另一名狼骑的脖子.

"咯!"颈骨断裂的声音令人毛骨悚然.两名狼骑同时倒了下去,在吴黑闼周围空出了三尺空档.突厥人最后的一个完整队列就此崩溃,马贼们怒喝着挤了进来,将狼骑打散,剁碎.

吴黑闼又找上了另外两名狼骑,他挥刀如风,刀刀不离对方要害.无路可逃的突厥狼骑口里发出绝望的呐喊,互相支援着,垂死挣扎.

一把弯刀被吴黑闼敲上了半空,他垫步,将刀尖向前捅去.双手空空的突厥人知道今日必死,居然不逃不闪,大叫一声,用身体顶住了吴黑闼手中的弯刀.刀刃刺破铠甲,刺破衣服,刺入狼骑的胸口.濒临死亡的狼骑并拢双臂,紧紧抱住了吴黑闼的身体.

"啊———"另一名狼骑两眼血红,扑向吴黑闼身后.几把兵器砍中了他的身体,他却浑然不顾,嚎叫着,弯刀猛然下剁.

"啷"一把黑色的巨大弯刀横在了吴黑闼的身体上方,志在必得的一击被硬生生挡住了.身受重伤的突厥狼骑楞了楞,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用你一个小屁孩救!"吴黑闼摆脱身上的尸体,回过头来喝骂.李旭冲他笑了笑,转身杀进了另一波混战的人群.

"要是老子钢叉没弄丢了...."吴黑闼看看手中弯刀,有些恼怒地道.弯刀比钢叉短,如果刚才手里不是弯刀,突厥人根本不可能有机会把自己抱住.

抬起头,他看见李旭又替别人挡了一刀,顺势砍翻了一个筋疲力尽的突厥士兵.然后,那个楞头青拎着那把长得离谱的弯刀,冲向人更密集的地方.

"回来,你要死了,老子还谁人情去!"吴黑闼大声骂着,撒腿冲向了李旭.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一 上)

一场伏击战打完,马贼们将三百狼骑砍死了二百三十多人,顺手还抢得了三百多匹战马.而他们自己却只付出了战死七人,轻伤二十几个的代价.一时间,众人气焰大涨.附近几个部族接到阿史那却禺的命令后本来跃跃欲试,在逃回去的残兵口中听闻有数千马贼前来增援,吓得全缩回了营寨里.

www.17k.com刘弘基等人见突厥人胆怯,索性不再掩饰行藏,大摇大摆地直扑燕山.沿途部族见了马队掀起的遮天烟尘,不敢上前拦阻,只敢派本族青壮远远地在烟尘之后送行般跟着,以此向阿史那家族交差.待阿史那却禺闻讯点了三千狼骑赶来,众马贼早已经渡过了沽河,退进了万里燕山中.

www.17k.com燕山已经是大隋与塞外诸族的边界,阿史那却禺再强横也不愿在这个时候冒着与大隋开战的风险带重兵越境.而派小股人马进山剿匪,狼骑又未必是马贼们的对手.望着连绵欺起伏的群山,他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灰溜溜返回了草原.

www.17k.com山区向来是马贼们的天下,近年来大隋民生凋敝,很多活不下去的人不得不铤而走险.所以群山中大小绺子多如牛毛.刘季真把一阵风的旗号打出去,立刻有人前来接应.大伙将马队化整为零,几天之后,顺顺利利地混过了长城.然后又把战马集中起来,扮作一个从塞外贩马回来的大商队,继续向中原进发.

也不知道马贩子张亮用了些什么手段,沿途关卡、桥梁居然分文不取,一律放行,任由这支硕大顺利走到了密云.这里距离渔阳只有一日距离,再往南去,就要与罗艺的虎贲铁骑遭遇了.刘季真没有捋老虎须的雅兴,先包了个客栈请大伙醉了一回,次日一早与张亮交割了此番出塞的报酬,又分了一百五十匹马,就此与众人告辞.

"好兄弟,到我的寨中来吧.凭你的身手,聚义厅里肯定有一把椅子坐!"临别,刘季真拍打着李旭的肩膀,大声劝道.

"刘,刘大哥,我,我得先回家去看看!"李旭讪讪地笑了笑,婉言拒绝.想了几天,他依然鼓不起加入马贼的勇气.虽然刘季真等人磊落的性格很对他的胃口,但是一想到父母失望的目光,他的心就不得不再次冷静下来.

"***,不来就不来,找什么借口.不就是嫌老子是个马贼么?哪天我弄个可汗来给你看看,到时候你求我入伙,我还得考考你肚子里有没有墨水!"刘季真不屑撇了撇嘴,冷笑道.

"刘,刘大哥,我,我的确…"李旭的脸又红了,就像头上被秋霜打过的树叶.

刘季真倒也不是真的恼了他,见李旭如此尴尬,笑着摇摇头,低声道:"人各有他***志气,我不勉强你.其实当官和当贼有什么两样,一个明着抢一个暗着抢罢了.你去吧,混不下去时到山里找我.报上一阵风的名号,万里燕山中保证没人敢动你一指头!"

"谢谢刘大哥!"李旭感激地说道.虽然彼此选择的道路不同,他心底依然把对方当作了自己的好朋友.

"谢个屁,你要没本事,哪个要你!"站在旁边看热闹的吴黑闼大声插言.

"就你聪明!"刘季真狠狠地瞪了他一眼,骂道.想出言反击,又忍住了.调转马头,带着众喽啰们风一般地向远方奔去.

"此人称得上豪杰,只是沦落草莽!"目送着刘季真等人走远,张亮叹息着摇头.转过身来看了看李旭,又笑着问道:"小兄弟,老哥那天跟你说的事儿,你考虑得怎么样了?"

"我?"李旭搔了搔后脑勺,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正犹豫间,刘弘基却走了上来,拍着他的肩膀说道:"小兄弟一身好武艺,就此埋没了实在可惜.我准备带他去见一个世伯,谋个出身.怎么,张兄又和我想到一路去了?"

见刘弘基上前,张亮的脸色立刻难看起来.轻轻向后退了两步,强笑着说道,"刘兄自己还是待罪之身吧,若是路上被官府认出来…"

"那就不劳张大掌柜操心了,该分给咱们的马匹,烦掌柜的派人给点了.明天一早,我们两个就动身去怀远镇!"刘弘基的脸色变了变,话中用词虽然客气,语气却非常地僵硬.

眼看二人就要闹翻,李旭赶紧抢到中间打圆场:"两位老哥莫气,是小弟我做事欠妥当,没把话给大伙说清楚."看看刘弘基,再看看张亮,他又陪着笑脸补充道:"刘大哥提议在先,张大哥提议在后,都是为了小弟好.反正我也没什么正经事做,就先跟着刘大哥去趟怀远,再南下寻张大哥,如此可行?"

刘弘基和张亮互相看了看,各自向后退了两步.大伙前几天还曾经在草原上同生共死,如果为了一点小事翻脸的确有些不值得.不如好聚好散,彼此也留下相见的余地.

想到此节,张亮叹了口气,摇头道:"刘兄的那位世伯我也听说过,的确是个有担当的大人物.可今上却对他猜忌得很,一旦他霉运当头,恐怕身边所有人都要受牵连.将来刘兄若是有了难处,只管前来找我.兄弟即便只剩一碗饭,也会与你两个同分!"

此话一出口,刘弘基也软了下来,摇了摇头,低声回答:"男子汉大丈夫,功名但在马上取,又何必凭着人来.我找他,只为洗了旭子和我身上这逃兵的罪名,并非一定要因人成事.倒是你那东家,所谋甚大,又非有肚量有胆气之人,恐怕将来会害人害己.你若哪天落魄了,尽管来找老刘.一句话,咱们弟兄几个富贵共之."

众人相视而笑,再不多言.李旭弄不清楚二人嘴里的世伯和东家到底是哪个,稀里糊涂地跟着笑了一回,心中的尴尬就此掩过.

当即张亮掏出账本,根据出塞前大伙的协议,分给了刘弘基五十匹好马.在河畔伏击战中缴获的三百匹军马不在大伙的协议之内,根据当日各自的功劳,李旭分得了三十匹,刘弘基分得了二十匹.牛进达和吴黑闼也各自分到了几十匹好马,二人与张亮同路,所以干脆将名下的马匹按塞上的价格直接折给了张亮,跟着他去东家那里取钱.

第二天一早,刘弘基和李旭结伴向东,张亮等人径自向南.临别,吴黑闼追上来,张开双臂向李旭腰间勒了勒,骂道:"小兔崽子别总想着发财,有钱赚也得有命花才行.哥哥我得护着老张南下,没时间管你.你自己小心了,实在不行骑上黑风开溜就是,逃到刘大哥那去,谁人吃了豹子胆敢入山抓你!"

李旭挥拳向他肩膀砸了一下,心中亦十分不舍.想邀他将来去怀远觅自己,想想此行结果还不知如何,只好把这番心思藏了.那吴黑闼却心里却是剔透,见李旭欲言又止,摇了摇头,补充道:"生不入公门,死不不入地狱.你哥哥我天生和官府有仇,与其去贵人门前听吆喝,还不如痛痛快快去做马贼...."

"那毕竟不是什么长远之计!"刘弘基听他说得实在不像话,低声插了一句.

"什么叫长远,当小了是贼,当大了就是皇上!"吴黑闼撇了撇嘴,不服气地回敬.

"旭子,特勒骠伤还没好,一个月内不能骑.这几包药你带着,大包外敷,小包拌在马料里.记得一天敷两次,喂两次!"牛进达掏出一串脏兮兮的布包,挂在了李旭的脖子上.看上去他对牲口的感情比对人深,没有送别的话,只有对特勒骠的不放心.

"谢谢牛大哥!我一定记住"李旭在马上躬了躬身,说道.

"不谢不谢,哪天没饭吃了,就找我来学手艺.我这还有几十个秘方没验证过...."牛进达挑牲口般看了看李旭那粗壮的筋骨,笑着回答.

张亮这个土财主为东家拉拢李旭不成,虽然心中存了些疙瘩,出手却很大方.他命人取了两千个钱,用包裹包了,硬塞在李旭的手里."拿去买两身衣服穿,见贵人了,不能让人家瞧着寒酸.自古人敬有的,狗咬丑的,那位爷再有识人之能,被他手底下人拦在外边见不着面,你也是白跑一趟!"

李旭的包裹里边还有不少珍稀之物,本不缺这点儿钱财.见张亮说得热切,不敢拂了他的好意,只得笑着把钱收了.

众人在叉路口挥手作别,直到互相都开不见了,才各自转了身去.李旭现在还属于逃兵身份,不敢回家,赶着马匹跟着刘弘基沿着长城脚下官差懒得过问的贫瘠之地一路向东,再折向北,晓行夜宿,数日后,绕过卢龙塞,来到了柳城郡.

此刻柳城已是战备之地,各地来的民夫青壮将如山的物资肩挑手推,陆续向辽东三郡运送. (注1)各地来的官差也成群结队,将中原能搜刮到的马、驴、骡子大拨大拨地向前线赶.乱糟糟的人群中,带着百余匹战马的刘弘基和李旭反而显得不扎眼了.多数人看了他们身上的衣衫和腰间的兵器,都以为二人是向前线的送战马的公差,主动让开道路.

"咱们是向前线赶,所以不能算逃兵.只是为了给国家筹集物资,多绕了一圈路,耽误的几天行程!"刘弘基用马鞭指了指前方的城门,笑着说出了自己非带李旭去怀远镇的原因.

如果跟了张亮向南去,即便张亮的东家手眼通天,为二人洗了逃兵之名.他们与大军出征南辕北辙的事实也要被人落下话柄.而赶着战马去辽东,则只能算二人耽误了集合之期.看在一百多匹战马的面子上,即便刘弘基的世伯不说话,也没人好意思把此事深究下去.

"刘大哥想得真周到,小弟佩服!"李旭在马背上笑着回应.自己终究是来辽东了,去年秋天到现在,花费了整整一年的时间只是兜了一个大圈子,依然没逃掉当兵的宿命.想想此地与霫部的距离,他心中没来由地又是一痛.从柳城径直西行,三天时间就能赶到若洛水.向北一拐,没多远就是月牙湖…

他苦笑了一下,胸口仿佛被人当胸打了一拳般地闷.正自怨自艾间,忽然听到城门口一乱,几个官差打扮的人敲着铜锣冲了出来.

"各位父老乡亲,郡守大人有令,通缉江洋大盗李富梨、徐达严,有见过二人者,速到官府报告,赏钱五贯,绸十匹!"说罢,将数张硕大的告示举起来,高高贴在了城墙、大树和城门附近的破旧建筑上.

"李富梨?"李旭觉得这个名字好生耳熟,策动战马向距离自己最近的一张告示走了几步,两个满脸横肉,巨齿獠牙的妖怪头像立刻冲入眼底.头像下,是一篇精心润色过的通缉令.郡守大人给两个妖怪定的罪名是:勾结马贼,袭击突厥部落.放火烧毁草场三百余里,牛羊数千,导致无数突厥百姓流离失所….

"这两个妖怪够本事的,居然到突厥部落里放火!"人群中,有人兴奋地叫道.

"你瞧瞧那长相,一看就不是普通人!"有人指着告示上的妖怪头像评论,目光中充满仰慕.

人们哄笑着,为千里之外发生过的事情低声叫好.突厥人是皇上的朋友,来中原吃饭不付钱,走的时候还顺手抢东西.有人给他们教训,大伙高兴还来不及,谁有那兴趣帮官府拿贼.再说了,长相那么奇特的人,怎么可能在大白天出现?

千里之外,阿史那却禺愤恨地抽打着桌案,将一叠账薄抽得支离破碎,纸张乱飞.

"不抓到这两个小子点天灯,老子誓不为人!"他怒喝道.二十万石军粮啊,每次想起来,都肉痛得他直打哆嗦.这把火怎么烧得如此巧,把他精心隐藏的粮库烧了个干干净净.那是他花重金买来的军资,就等着趁大隋倾国之兵赶往辽东而国内空虚这个机会,一举杀过长城去.为了把握战机,阿史那家族特地将索头奚人赶走,搭建了这所木城….一切全落空了,没有足够的军粮,狼骑就不能南下.狼骑不能南下建功,他就没有接替汗位的机会….

"天杀的野小子!"阿史那却禺恨恨地诅咒.给大隋的抗议文书他已经发出去了,杨广对突厥人讲交情,绝不会为了两个毛孩子得罪‘朋友‘.至于那些边塞官吏,更不会拿自己的乌纱帽替两个逃兵求情.

柳城南门,刘弘基拍了拍李旭的后背,笑着评论："这两个强盗长得真难看!"

"难看,难看!"李旭摇摇头,赶着马群向城东绕去.

注1：辽东三郡,杨广第一次攻打高丽的大前线,分辽东、燕郡和柳城,分别对应现在的沈阳西部、辽西和朝阳锦州一带.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一 下)

两日后,二人到了辽东郡.先找了个当地大户,给了半吊钱,把马群寄放下.然后问主人家借了房间、脸盆,打来冷水整理衣冠.

眼下大战在即,辽东郡日日过兵.寻常兵爷抓了百姓牧马,不借机勒索就不错了,哪肯给半分好处.那家主人摸着五百个肉好,收亦不是,不收亦不敢.站在门口直到二人收拾停当了,才蹑手蹑脚地凑上前,低声祈求道: "二位将军请收回赏赐吧,小老儿生在大隋,为国出些力,原本,原本是应该的.这钱,是万万,万万不敢收."

"你且拿着,我们两个要入城去公干.这一百匹马都由你家照顾,照顾好了,另有钱给.如果被人将马偷了去…"刘弘基掸了掸头上的皮弁,正色道. (注1)

"小老儿不敢,小老儿不敢!"房主大声保证.

刘弘基本来就长得一身富贵气,此刻换上了锦衣,皮冠,更显得非同寻常人物.这种官府子弟怎是普通百姓敢得罪的,一时间,户主吓得连连作揖,口称不敢,半串钱抖得如念珠般响.

"老丈,钱您收好吧.我们不是坏人,不会故意找您老的麻烦!"李旭见主人家实在可怜,上前以晚辈之礼做了一个大揖,低声安慰. (注2)

"折杀小老儿,折杀小老儿了!"户主见一个锦袍淄冠的少年向自己行如此大礼,哆嗦得愈发厉害,放下半串铜钱,双手齐眉,屈膝便欲还拜.刘弘基实在看得不耐烦,冲上前一把拉住他的胳膊,叫道: "让你收下你就收下,只半天时间,难道我们两个还能讹你不成!"

"小老儿不敢,小老儿不敢!"户主哆嗦着回答,礼终还是没能还下去.刘弘基不肯再耽搁时间,扯了李旭出门,从马群中挑出两匹看上去颜色相同,模样较威风的突厥军马,一路骑着向怀远镇行来.

那怀远镇乃屯粮之所,戒备自然比柳城等地又森严了数分.数十名兵丁手持刀枪站在门口,将过往行人逐一检视.从面貌、身材到手上的老茧,一个可疑之处都不放过.

李旭跟着铜匠师父炼了半年多武艺,手上的茧子全是握兵器磨出来的.正担心着如何才能通过,刘弘基却提了提马缰绳,加快速度向城门口冲去.

"让开,让开,大爷有紧急公务!"刘弘基一马当先,凶霸霸地喊道.候在门边等待检查的百姓听见马蹄声响,赶紧侧身闪到一边.守门士兵本想阻拦,看看那高头大马,再看看马背上那一袭锦袍,心立刻怯了,提起刀枪肃立到门洞里.

二人的身影在门边一闪而过,跑出了半里多,城门官才回过神来.用衣袖擦了擦头上的尘土,向地上重重啐道:"什么东西,不就是摊了个好老子么.要是爷爷我也叼着金勺子出生,哼,都站好了,说你呢,一个个来,挤什么挤,***,忙着去买棺材啊!"

怀远镇是个小城,街道并不复杂.刘弘基随便找个人问了问,便问到了此地主事官员的衙门在哪.他却不进衙门,带着李旭径直奔院子之北的角门,在距离角门十步之外下了马,牵着缰绳缓缓走了过去.

未到门口,早有仆人迎了上来.刘弘基从随身的行囊中摸出一个玉牌,交到仆人手里,大声说道:"此地可是唐公寓所,烦劳小哥通禀一声,说有故人之子刘家大郎来拜见长辈!"

"正是唐公家的后宅,您少等,我这就替您传话!"仆人听说是故人之子,赶紧接过玉牌,长揖到地.

刘弘基伸手相搀,趁着对方起身的时候,顺手又向他的衣袖中塞了小半串铜钱.那家仆平日迎送客人惯了,从衣袖中猛然增加的分量上就知道眼前这位公子所赠不菲,道了一声谢,慌不及待地跑了进去.

片刻之后,院子中又响起了脚步声.门一动,出来的还是方才那位家仆,先行了个礼,然后一边掏出方巾来擦汗,一边气喘吁吁说道:"我,我家老爷去军营公干,此刻尚未返回.大公子请,请二位贵客到前门,他在那里恭迎故交!"

刘弘基道了声谢,将马缰绳丢给家仆,拉起离李旭向前门走.那仆人以目相送,直到二人的身影走得远了,才把两匹马一一牵到院中.

大隋朝承袭汉制,官府衙门都是坐北朝南.如果职位高到可携带家眷上任,官员的妻儿老小通常都安置在衙门后宅.平素公务往来,客人走得全是前门,只有私交甚好的朋友或者自家晚辈才走后门入内.几百年后,贪佞之风大行,"走后门"一词也由此而来,这是后话,咱暂且不提.

而惊动主人家特地到前门迎接的客人,则是家中贵宾.所以刘弘基虽然以晚辈之礼求见,却被主人安排到前门相迎.

李旭没有官场经历,全然不知道这些规矩.被刘弘基拉着,慢慢走到前衙.前衙正门也是四敞大开着,那却是处理国家公务之所,非主人家迎客之地.二人路过正门,向前又走了几步,在前方侧门边停了下来.

供贵宾出入的前侧门早已被仆人打开,几个衣着整洁的男性家丁手持长长的扫帚,象征性地在门前"扫"出一条道路来.主人家笑着迎出,走到刘弘基面前站定了,双手附心,胸前环抱,躬身说道:"建成见过弘基兄,不知大兄远来,未能出迎,望大兄勿怪!"

那边刘弘基早也把身体躬了下去,兴奋地说道:"不告而来,多有冒昧,望贤弟莫笑我唐突便是!"

二人相对揖了一揖,礼成,四手相握,同时大笑着说道:"你我兄弟有三年多没见了,没想到今日竟在这里相遇!"

笑够了,刘弘基将李旭拉上前,给二人介绍道,"这是我的另一个好兄弟,上谷李旭,字仲坚.这是我的自幼好朋友,唐公的长公子建成,字子固!"(注4)

李旭闻言,赶紧上前半步,双拳紧抱于胸口,行了一个拱手礼.建成是有官职在身的,所以虚握了双手,以士人见百姓的拱手礼相还.

互相见礼完毕,刘、李二人应主人之邀入门.边行,建成边问道:"仲坚兄出身上谷李家,不知道与古之飞将军有无关系!"

"李某不才,愧对祖先威名!"李旭再度拱手,正色回答.

上谷李家一直自称为飞将军李广遗脉.李旭虽然出身末枝,这个血脉传承却能算得上货真价实,因此信口而答,提及祖先时脸上恭敬之情并无半分做作.闻此言,唐公长子建成大喜,拉起李旭的手大笑道:"如此,我们便是同族,先祖武昭王亦是飞将军之后."

"还不见过世兄!"刘弘基笑着推了李旭肩膀一把,说道.

"仲坚拜见世兄!"李旭红着脸,施礼.他从小到大见过最高的官员就是步校尉,所以自从打刘弘基嘴里听到唐公两个字,就加了十二分小心.唯恐不留神答错了一句话,听错了一个字.如今刘弘基既然说二人是兄弟,他便再不能像刚才一样以陌生人初次见面的拱手礼相拜,站直了身体,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平揖.虽然就是抱拳、附心、躬身,三个动作,却也累得额头上冒出汗来.

"见过仲坚兄弟!"李建成微笑着还了一个平揖.

趁人不注意,李旭偷偷抹了一下额头,心中好生后悔陪着刘弘基来遭这份罪.凉武昭王李暠的名字他听说过,上谷李家为了抬高自家身份,特意把这位八杆子打不着的本家修进了家谱里.按辈分,李旭算得上此人九世孙,汉将军李广的二十五世后人.李建成亦自言为李广之后,如果两人差上几个辈分,难道自己还能上前叫爷爷不成?

正在胡思乱想着,又听李建成说道: "家父去军营处理公务,所以不能前来相迎.二位可去客房小坐,我已派人去告知,家父得信后便会赶回!"

"可否先去拜见伯母大人!"刘弘基笑着问道.

"母亲大人正高兴弘基兄到来!"李建成微笑着答.三人又向前走了几步,绕过一个回廊,由仆人带着,把李旭安置在客房内饮茶.随后,刘弘基拉着建成去拜见唐公的妻子窦氏.

待众人的脚步声都去远了,李旭方才喘过一口气来.一路上又是平揖,又是拱手,咬文嚼字的甚是心累,他都没顾上看看国公家的宅院是什么样子.此刻在客房中坐定了,才发现所谓贵胄之家的陈设也很简单,整个客房不过是一桌,二椅,两个高腰花瓶,一套文房四宝而已.尚不及自己见过的一些地方大户人家奢华,只是房间布置得干净了些,窗子上糊得不是纸,而是数块雪一般的白绢.

南窗下,还放着一张琴.古色古香,弦面上纤尘不染,显然是每日有人擦拭过的.李旭放下茶碗,漫步上前,信手拂了拂,琴声如高山落水,落错有致.

纵使琴艺平平,他也知道这是把好琴了.仔细打量琴面,见斑驳花纹古意盎然,琴尾处裂痕微微,竟有些焦糊的痕迹.

"焦尾!"李旭大惊,赶紧从琴旁闪开.这可是价值千万的至宝,乃汉代蔡邕亲手所做.当今皇帝才华横溢,要想得到他的赏识,各地学子们必须弹熟的就是《蔡氏五弄》.想到当年自己为考取功名所做的种种准备,他的心猛然又剧烈地跳了起来. (注5)

为了来见唐公,刘弘基在路过卢龙郡时特意拉着他买了几整套行头.如果吴黑闼等人见了李旭现在儒冠锦袍,腰悬着看不中用长剑的古怪样子,肯定会笑得打跌.但这种温文而雅的行止却曾经是李旭梦寐以求.离开易县故乡的之前,他无数次期待自己长大后会以一个文质彬彬的读书人面目立世.

想起当年的志向,经过柳城时看到的通缉令又浮现在心底.所谓李富梨,徐达严,肯定就是自己和徐大眼.官府为什么犯了如此愚蠢的错误,非但弄错了二人名字,连长相都差之千里?

无论如何,自己现在已经成了通缉要犯.唐公真的肯担当,帮两个素不相识的人脱罪么?李旭不敢肯定,也不敢奢求,一颗心"扑通"、"扑通"乱跳着,跳得头皮都隐隐发木.

注1：皮弁,武人常用的帽子,通常为鹿皮所坐.下文中李旭所带淄冠为文生常用帽子,不分等级.

注2：大揖,汉礼一种,为晚辈向长辈所行.长辈通常还一个平揖.文中老丈自认为等级比李旭低,所以只得还更高级的跪礼.汉、唐人的膝盖不常跪,朋友相见,亦用平揖.陌生生初见,拱手礼.只有拜祖宗牌位时,才三叩.

注3：怀远镇,《中国历史地图》隋唐卷中标志在今辽河边义县,有人认为距离边境太近,怀疑这种说法.

注4：李建成,589－626,历史上没有记录他的表字.子固为笔者杜撰.

注5：蔡氏五弄,即《游春》、《渌水》、《幽居》、《坐愁》、《秋思》,都是千古名曲,曾被隋炀帝列为考取进士的必考题目.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二 上)

李旭现在有求于人,未免存了患得患失之意,越是细想,心情越乱.一年来发生的诸多事情接踵在眼前浮现,却没一件能理清楚.在屋子中烦躁地兜了半个圈子,信手挥去,耳畔却传来一声"仙嗡"脆响,低头再看,发现自己的手又拂到了那具古琴上.

关于琴艺,李旭只是为了应付考试粗略学过几个谱子.当年在易县求学时,他家中没有余钱置办这高雅之物,而县学里的琴归刘夫子掌管.在刘夫子眼里,像李旭这种既不识时务,背后又没人撑腰的,早晚都是个回家种地的货,除了授艺时间不得不让他"玷污"高雅外,平素想摸一摸琴弦都是万无可能.

想起当年求学时的情景,李旭淡淡叹了一口气.当年事情烦恼也罢,快乐也好,都已经成为了一个隽永的回忆.市侩的刘夫子,博学的杨夫子,还有一群志向远大胸无沟壑的快乐少年,曾经是那样近,回忆起来又是那样远.

不知不觉中,他信手调正的琴弦,双手轻轻地在弦上拨动起来.蔡邕的《秋思》是有心功名的学子必修之曲,模模糊糊地,李旭感觉自己还记得谱子的大概.一时想不起来的,就随意弹去,虽然曲不对谱,一颗烦乱的心却随着琴声慢慢停止了躁动.

他想起了自己在月牙湖畔和甘罗、陶阔脱丝共同渡过的美好时光,曲声明快欢畅.想起几个人在奚族斥候的围追堵截中患难与共,曲声又变得慷慨激扬.待想起击败索头奚部后,霫人部落对俘虏的野蛮杀戮,一股郁郁之气又从指尖流出,带着琴声也铿锵起来....

转眼,一曲《秋思》已近结尾,瑟瑟秋风夹杂着鼓角声鸣穿窗而出,令整个院落都显得萧瑟起来,无数片秋叶从天空飘落,一时缤纷如雨.

"好一首《秋思》!"有人在窗外轻轻地鼓起了掌.李旭一愣,曲意便再不能顺畅,手指快速从琴弦上滑过,"轰"地一下,琴声嘎然而止.

"李公子,我家大公子和刘公子回来了!"门外,李府仆人的通报声随之响起,刚好接上琴声的袅袅余韵.

"啊,噢,快请!"李旭楞了楞,木呐地回答.他没想到自己弹琴弹了这么久,更没想到的是此地礼仪这么繁杂,主人家进客人的房间,还要经过仆

人通禀.

"走,进去,我这兄弟是洒脱之人,咱就别跟他讲这俗礼!"刘弘基的声音恰到好处地响起来,替李旭化解了眼前的尴尬.随着爽朗的笑声,李建成、刘弘基先后走进屋子.

"仲坚拂得好琴,整个院子都沉醉在无边秋意中!"李建成快走几步,笑着称赞.

"只是在县学里跟着夫子学过几天!"李旭知道自己有何斤两,谦虚地说道回答.

"几天就达到此番境界,像我这苦学数年未窥门径的,岂不成了木头脑袋!"李建成笑着反驳,虽然贵为唐公长子,他倒不像李旭在县学里见过的一些地方官吏子弟那般狂傲,反而浑身上下都透着一股谦和之气.

"子固若是木头脑袋,我就成了那头笨牛.非但不会弹,连听的资质都没有!"刘弘基笑着替李旭解围.相处了这么久,他还不知道自己的小兄弟居然还会这一手.

"弘基兄没习过琴么?"李建成回头看了一眼刘弘基,满脸惊诧.自魏晋以来,琴、棋、书、画就是豪门子弟必修之业,江南的世家子弟把马当作老虎不会有人见怪,不粗通琴、棋,却难免被人当作笑柄.北方豪门虽然没有江南那些传统世家般讲究,也仅仅是在精通程度要求上降了降,除琴、棋、书、画之外,却又增加了骑、射二项.刘弘基的父亲刘升曾官居大隋刺史,他本人也曾世袭了右勋侍的虚职,可算是货真价实的世家子弟,若是一点琴谱都不曾识,则的确可称得上是豪门子弟中的另类了.

"自从家父亡故后,我这双手握刀的时候比握笔时候多得多,哪还有功夫弄琴!"刘弘基看了看自己满是老茧的手,淡淡地道.

李建成闻此,赶紧上前躬身赔罪,一边作揖,一边解释:"小弟见了大兄心中高兴,一时忘形,竟触了弘基兄心头之痛,真是该罚!"

刘弘基还了一礼,轻轻摇头,"又算得什么痛处,事实罢了.况且此刻正是国家用人之际,身上有些武艺也容易重振门楣!只要子固不因愚兄是粗人的缘故敬而远之就好!"

"小弟怎是那等俗胚!"李建成大笑着保证."实不相瞒,我对弹琴弄墨也不感兴趣得很,只是身为李家长子,不得不弄些出来装点门面.二弟有一句话说得好,那东西怡情尚可,真要取功名,还是马背上来得迅捷."

三人相视而笑,诸般尴尬一揭而过.刘弘基见李建成提起其弟,笑着问道:"世民最近如何,还是那般嗜武么?"

"岂止是嗜武,简直就是武痴.才来怀远几天,他和婉儿两个便把好端端的一个后花园给平了,硬是开成了一个演武场!"提起自己得弟弟,李建成连连摇头.话语里虽然充满了责备之意,爱怜的表情却不由自主地在脸上流露出来.

"婉儿,她也习武?我记得上次拜见世伯的时候,婉儿正在学班氏的《女诫》!"这回轮到刘弘基惊诧了,在他印象中,李建成的妹妹李婉儿是个非常文静的小女孩,见人从来都是笑不露齿.

"那是多少年前的事情,自从世民开始习武起,婉儿就陪着一起学,到了现在,甭说同龄女子,一般少年都不是她的对手!"李建成笑着摇头,语气听起来却带着几分自豪.

一切话题都是家事,李旭虽然在一旁插不上话,但也能看出来李建成和弟弟、妹妹之间的感情非常好.在李旭很小的时候,他哥哥李亮就战死在辽东,所以他心中对兄弟之情甚为渴望.见了李建成脸上真挚的表情,心里对此人的好感不觉又多了几分.

"天色尚早,不如我们去花园看看世民,他也很想念弘基兄呢!"聊了一会儿家事后,李建成笑着提议.

"也好,多年不见了,不知道小家伙长高没有?"刘弘基笑着答应.

这回见的不是女眷,李旭自然在被邀之列.三人谈谈说说,且聊且走,不一会儿来到后花园外.隔着照壁,就听见了里边的萧萧风声.

"这就是了,除了他,谁也不好拉弓拉得这么上瘾!"李建成摇头,笑叹.命令仆人不要通禀,径自带了两个朋友闯了进去.

李旭急行数步,从建成身后向前观望,只见一个尚未束发的少年正在弯弓射靶,不知道准头如何,靶子的位置却放在七十步之外.少年旁边,是个年龄和自己相仿的妙龄少女,手里不像传说中大户人家女子般拿着一柄团扇,而是握了双鼓锤,正随时准备为少年擂鼓助威.

听门口有脚步声响,正在射箭的少年没有抬头,先将手中羽箭放出去,然后看都不看地问道:"大哥怎么有空来了,难道你今天肯跟我比武了么?"

"大哥怎么来了,今天不忙么?"少女注意到了自家兄长旁边还有外人,放下鼓锤,上前问候.

"我得帮爹处理一大堆事,哪有功夫陪你练武.有人来看你了,不知道你们两个是否还记得!"李建成笑了笑,向弟弟和妹妹提醒.

"有人来看我?"持弓的少年抬起头,明亮的眼睛流星般在刘、李二人身上打了个转,随即扔下角弓,大笑着跑上前来.

"原来是弘基兄,多年不见,大兄可是黑了!"少年一边施礼,一边喊道.

"见过世民贤弟,见过婉儿妹妹!"刘弘基赶紧上前半步,向正在以平揖相拜的李氏姐弟还以平揖.

"他们说有贵客登门,我还惊诧是哪个胆大的贵客,居然敢到边塞之地来看爹爹,原来是弘基兄.这帮愚蠢的家伙,弘基兄是自家人,又怎能算客!"李世民年高兴地叫道,稚嫩的面孔因为过度兴奋而变成了粉红色.

"我还带了个兄弟,是你的同族,年龄好像比你大两岁!"刘弘基笑着把李旭扯过来,介绍.

李世民和李婉儿听了,立刻笑着上前问候.李旭岂敢让两个国公的子女给自己行礼,赶紧抢前半步,拱手道:"上谷李仲坚见过二公子,见过大小姐!"

从服色上,李家姐弟已经看出对方没有功名在身,所以也只能虚拢双手,以半礼相还.三人刚刚互相见礼完毕,世民立刻上前拉住刘弘基的胳膊,大叫着请求:"弘基兄走南闯北,武艺肯定又精进了.不如下场指点小弟几招,以慰小弟思兄之苦,如何?"

注1:李婉儿,即平阳公主,李渊的十九个女儿之一,与建成,世民,元吉三人为同母所生.宋代后修史,女子不记录名字,因此史上仅留其名.清末演义中称其为李婉儿,黄易先生杜撰其为李秀宁.李渊起兵时,李世民十九岁,而平阳公主已经出嫁多年.所以,应为世民之姐而非其妹.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二 下)

刘弘基已经年近而立,自然不肯与李世民这个才十四岁的孩子动手.情急之下,眼角余光扫到了李旭,心中顿时有了计较.

拍了拍李世民的肩膀,他笑着将祸水东引:"二郎想找人讨教武艺,何不寻一个年龄和自己相仿之人.他春天时在塞上曾阵斩索头奚部可汗俟力弗,古之秦舞阳之勇,亦不过如此..." (注1)

"当真!"建成、婉儿、世民兄妹三人同声惊叫,再度打量李旭,才发现对方虽然穿了一身书生衣冠,腰上别了一把连母鸡都杀不起的饰剑,那幅骨架和身高却绝不是一个书生所有.不由的,三人对刘弘基的话信了几分,目光中也随即露出些佩服之色来.

"你们可以问问他自己可有此事!"刘弘基微微一笑,趁热打铁.李旭出身寒微,这是他与建成、世民等世家子弟交往时的一个大短项.但是,听了他才草原上所作所为之人,绝不敢再以常人眼光看他.所以刘弘基认为,于其让自己的好兄弟欠了人情去求唐公,不如反过头来让唐公的几个子弟主动与李旭交往.如此,对好兄弟目前的处境和将来发展,都有莫大的好处.

李旭从来没跟官场上人打过交道,怎么会理解刘弘基的良苦用心,见李氏兄妹以目光询来,立刻红了脸,吞吞吐吐地解释道:"那是,那是在两军阵前,奚人败局已,已定.我无意出刀,没想到还是杀了他!"

"无意出刀都能刀劈可汗头,若是有心出刀,岂不是整个草原都给你翻过来!"李建成拍掌赞叹,脸上充满了欣赏之意.

"来人,把我的皮甲给仲坚兄拿来!"李世民高兴地大叫.恨不得马上下场与对方走上几圈.他自幼习武,天分奇佳,十岁后已窥门径.如今技艺已经高出同龄少年甚多,平素根本找不到对手.去找唐公的侍卫们比武,那些侍卫又不敢伤了二公子,三招之后便弃械投降.长此以往,李世民心里难免有了寂寞之意.今天终于有个现成的陪炼送上门来,当然没有轻易放过之理.

旁边伺候的家仆答应一声,立刻跑下去拿皮甲.李旭再三推脱不过,只好到树后将外套解了,挂在树枝之上.

演武场外,本来设有专门更衣的房间.李旭没在豪门中生活过,怎知道国公家的讲究.按照乡下孩子玩打架的规矩,转身到树后即脱.待把身上身下都变成了短打,才猛然想起来,还有一个千金小姐站在演武场上.

登时,他脸色更红,活脱一个煮熟了的螃蟹.那李婉儿却不着恼,忍着笑意打量李旭的身材,只见他肩宽背阔,猿臂狼腰,看起来比穿书生袍时不知道顺眼了多少倍.

"二公子的皮甲,恐怕不合李公子的身!"李世民的贴身伴当捧着一身练武时穿的鹿皮软甲跑来,看了看李旭的骨架,低声劝道.

"那是,我今日唐突了!"李世民再度打量李旭,惋惜地叹.他方才听闻对方曾在塞外阵斩一名可汗,心里未免存了争胜之心.作为唐公的儿子,这么小的年纪出门打仗,显然不能被允许.但如果能在拳脚上赢了李旭一招半式,即意味着自己也能阵斩敌方大将,这种感觉可比被几百个人夸赞舒坦得多.

但此刻看清了对方身材,李世民立刻知道自己在力量上肯定要吃大亏.如果弃拳脚而比试刀剑,一旦有人受伤,刘弘基面子上也过不去.正当他犹豫是否还继续比试的时候,又听刘弘基在一旁建议道: "何必要比试拳脚呢,这里有现成的靶子,你们二人射一轮箭好了!"

"甚妙,如此,就请仲坚兄赐教!"李世民一抱拳,大声道.至此,他对李旭的轻慢之心尽去,真真正正把此人当成了一个竞技对手.

"不敢,还请二公子指点!"李旭抱拳回礼,低声说道.比弓箭也正是合他的本意,如果拳脚上分高下,即便自己有意输掉,也容易被人看出破绽来.至于弓箭么,射偏射正还不是举手之间的事,让李世民赢了一回,就当讨他爹高兴而已

存了这种心思,他到兵器架上挑了一把步弓,慢慢调节弓弦.李家姐弟用的东西,自然不可能是次品.虽然没有他用惯了的那把骑弓硬,但平稳性和开弓时的舒适感觉比那把骑弓还要好些.一弓在手,他慌乱的心情立刻平稳,呼吸和脚步都跟着随即均匀起来.

"好气魄!"李婉儿心中暗赞了一声.刚才她眼前这个少年还是一幅没怎么见过世面的乡愿形象,擎弓在手后,居然气质大变,隐隐的竟有了百战老兵的味道.而李家门下所奉养的百战老兵不足五十人,个个都被视作家族的至宝.这人在少年时能达到如此境界,将来的前途又岂可限量?

想到这,李婉儿的目光悄悄移向长兄和二弟,看见两人的脸上都浮现了惊诧之色.显然,哥两个又为李旭的表现吃了一惊.

"仲坚兄是客,理应先请!"李世民也挑了一把弓,调正好弓弦后,正色相邀.

七十步的靶子自然难不住李旭这个曾经在草原上下了数月苦功,又经历过孙九、阿思蓝和铜匠等数位绝顶高人指点好手.只见他轻抒双臂,将弓拉了个全满.手指一松,羽箭离弦.紧跟着,远处的靶子"砰"地发出一声巨响,红心处,稳稳落了一支雕翎.

"好!"众人大声喝彩,接着便是一通鼓响.李旭回头看去,却是婉儿挥舞着一双鼓锤,在远处敲了一曲破阵乐.

"且待我射来!"李世民笑着说道.能与此等用箭高手过招,即便输了他也心甘情愿.仔细瞄了瞄,他亦一箭脱手,稳稳地射中了七十步外另一块靶子的红心.

"好!"李旭带头为世民喝彩.对方年龄比自己小了将近两岁,又出身富贵之家,能在弓箭上有如此造诣,的确令人佩服.

鼓声响毕,早有家仆跑上去,将两面靶子扛回.二人的箭都在红心内,所以此轮只能算作平局.李世民看了看箭靶,又看了看李旭,大声问道:"仲坚兄可否射得更远些!"

"愿意一试!"李旭点点头,微笑着回答.

"将靶子放到九十步处!"李世民大声命令.

几个家仆将箭从靶子上用力拔下来后,快速跑了出去.须臾,箭靶被安置到了九十步外.这回却是轮到李世民先射,一箭射出后,偏巧有风吹过.那羽箭不由得歪了歪,射中了距离红心半寸处.

即便如此,这么远的距离也算精准了.众人看罢,一齐喝彩.待鼓声停下来,李旭亦射出了自己的第二箭,这一箭去势甚急,准头却差了些,落靶后,距离红心偏了寸许.

"都未中红心,又是平局!"没等家仆将靶子扛回来,李世民抢先为结果定性.

"是我输了!"李旭将弓放下,低声承认.他不想赢了此间主人,所以这一箭故意放偏了些.

"平局,平局,未中红心,偏多少都一样!"李世民却未尽兴,大声嚷嚷.待仔细看过家仆扛回来的靶子,又笑了笑,追问:"仲坚兄还可射得再远乎?"

没等李旭推辞,刘弘基再次抢先一步"出卖"了他,"我们归来途中遇到截匪,仲坚在百步之外射断了匪首咽喉!"

"噢?"李世民意味深长地看了李旭一眼,仿佛瞬间看透了对方心里所想.

"那,那是蒙上的.当时敌众我寡,不得不冒险一试!"李旭赶紧大声解释.刘弘基的话颠倒黑白,当时情形,自己和他才是盗匪,而身后追兵分明是突厥官军.偏偏这一层,他无法向人解释.一时间面色又开始发红,仿佛被人夸得不好意思一般.

"将靶子放到一百二十步处,我与仲坚兄重新比过!"李世民大声命令.

家仆快速跑上前,将去了羽箭的靶子立在一百二十步外.这已经贴近演武场墙角了,李家子弟中,还无人试过如此远的距离.所有人不再罗嗦,屏住呼吸在一旁观射.唯恐一口气喘大了,影响二人的比赛结果.

仔细端详了一下靶子,李世民放下了弓.抬手从头顶童子冠上抠下一块拇指大的翡翠,交到了自己哥哥手上,回头看了看李旭,大声说道:"这般射没劲,不如赌个彩头,你若赢了,这块翡翠便归你!"

"不可,不可!"李旭慌得连连摆手.他在苏啜部被杜尔普及聊过鉴别宝玉的常识,能看出李世民放在刘弘基手中的翡翠是个上品.如此质地的翡翠,拿到草原去至少是十几匹马的价值.在中原,身价则更是不知几何了.

李世民摆摆手,不肯跟他多说.拉满角弓,抢先一箭射出.那箭疾如流星,"砰"地一声射在红心偏下一寸处.箭尾来回乱晃了几下,就此不动.

这么远的距离,李旭再想不动声色地出手相让,就有些难了.正犹豫着是否故意射一支脱靶子的空箭出去,又听见李世民大叫道,"仲坚兄莫急,我输了,这块翡翠归你.你的彩头呢,莫非算定自己能赢我不成!"

"我?"李旭瞪大了眼睛问.临来之时,他的包裹藏在了马鞍后.而此刻坐骑却被李家仆人不知道安置到什么地方去了,想从包裹中掏出一个与李世民所出那块翡翠相当的彩头,身上却没有一个值钱物件.

"不如赌你和弘基兄腰间那两把佩剑,如何"李世民笑了笑,逼问.

"此剑怎能和二公子的美玉相比!"李旭犹豫了一下,坦诚地回答.他和刘弘基腰间的佩剑全是在路上买来的样子货,两把加在一起不过三百个钱.甭说买李世民拿出的那块翡翠,就连童子冠上镶翡翠那个座子都买不到.

"此剑价值不在其本身,而是其主.你若输了,就等于把弘基兄和自己的兵器输给了我.今后要唯我马首是瞻,供我驱使."李世民再次笑了笑,正色解释.

闻此言,李旭知道自己第二轮故意认输的把戏被李世民瞧破了,心中暗自佩服眼前少年目光之锐.进退两难间,他将眼睛转向刘弘基,希望这个心思缜密的兄长拿主意,却看见刘弘基正向自己望来,目光中充满了鼓励.

"弘基兄希望我赢?"李旭眼睛瞪大了几分,在心中惊问.到人家作客却掀了主人的场子,在他生长的易县,可没有这种作客的规矩.但是故意射输,自己和刘弘基就成了李家私兵,此番代价也忒地大.

"就依二郎所说!"刘弘基仿佛看穿了李旭想什么般,大声回答.上前解下自己腰间的佩剑,又将李旭放在树后的佩剑捡起来,一并捧到了李建成手上.

四下里鸦雀无声,连天空中的流云都放慢了脚步.李旭也不敢再藏私,仔细看了看箭靶位置,把箭搭在了弓弦上.但见弯弓如满月般张开又迅速回弹,羽箭嗖地一声飞出.随即,四下里喝彩声如雷,李婉儿双手舞动,将鼓锤擂了个震天般响.

"好!"猛然间,一个苍老的声音在远方传来,压住场中所有喧嚣..

李旭闻声扭头,只见一个脸上皱纹很多,但慈眉善目的忠厚长者从远方快步向自己走来.

注1：秦舞阳,战国末期著名勇士,十三岁时即在闹市中杀人.后作为荆柯的副手入秦刺嬴政,失败,身死.

酒徒注：上节所提《女诫》为汉代班昭所著,为中国最早的淑女培训教材.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三 上)

就在此时,刘弘基也看见了那名老者,立刻快步迎上前,正站,双手附心,前行一步,举拳齐眉,躬身两次,然后将伸出的齐眉双手收回触及额头,再躬了第三躬,口中说道:"晚辈弘基拜见世伯!",最后以手附心,退一步下来,目光迎上对方面孔. (注1)

来人正色,直躯,先受了他这个大揖,而后双手附心,胸前环抱,微微向下躬了躬身,笑着回答:"老夫自受命押粮以来,日日盼着你至,照应你平安还家,也好对令尊有个交代.没想到,你却是姗姗来迟!"

"小侄思量着此番东征,军中必缺好马,所以特地到塞外去了一遭!路上耽搁了些时日,望世伯恕罪!"刘弘基笑了笑,低声补充.

"你能来就好,又何必去塞外苦寒之地冒那份险!"李渊伸出手来拍了拍刘弘基肩膀,叹道:"当年分别,你才到老夫额头,如今却高出老夫甚多了.有道是老树身旁发新枝,新旧轮替是天道,不服气不行啊.与你同来的壮士是谁,能否给老夫介绍?"

"是小侄在路上交的一个朋友,姓李名旭,字仲坚."刘弘基笑着回答,转身向李旭招了招手,低声命令:"仲坚,赶快见过唐公."

李旭早就从刘弘基和老者相互之间见礼过程中推断出此人必是唐公无疑.只有辈分高出一代的人,刘弘基才会以大揖相拜,而对方才有资格用比大揖低了一级别的平揖相还.但是,从小到大,他从来没见过地位如此显赫的官员,所以一时未免心慌,不知道该怎样相见才不算失礼,只好傻愣愣在一旁站着.

此刻听见刘弘基召唤,李旭知道自己躲也躲不过,硬着头皮走上前行了一个平揖,说道:"上谷李仲坚见过唐公,祝唐公身体安康!"

唐公李渊侧了侧身,抱拳相还.然后上下打量了李旭数眼,笑着询问:"你出身于上谷李家?可与汉飞将军有什么渊源么?"

"回唐公,按族谱上排,晚辈应是飞将军的二十四代玄孙."李旭想了想,低声回答.过于紧张的心情使他的声音听起来有些沙哑,额头上也隐隐透出汗来.

"错了,错了!"唐公李渊笑着摇头.

闻此言,众人面面相觑.正不知道错在哪里,却听李渊大笑着补充了一句："小子,你不该以常礼来拜见我.你我本是同宗,按辈分,你与建成,世民应为兄弟!"

"还不拜见世伯!"刘弘基用力在李旭后背上推了一把,命令.

到了这个时候,即便是傻子也能听出李渊话中的亲近之意了.李旭尴尬地笑了笑,上前一步,像刘弘基一样以晚辈之礼重新见过了李渊,口中赔罪道："晚辈糊涂,竟不知道同宗长者站在眼前,望世伯见谅!"

李渊这次不再避开,站正身体受了他这个大礼,躬身还了一个平揖,笑着吩咐："你又不知道我们彼此同宗,何罪之有.既然你是晚辈子侄,今后有什么需要,尽管向我直言便是!"

"世伯有言,晚辈敢不尊命!"李旭再次躬身,谢过了前辈照顾.二人笑着叙了几句族谱,很快将彼此辈分说了清楚.按族谱上记载,唐公李渊是前凉皇帝李暠的七代孙,而那凉帝李暠又是李广的十六代嫡枝.所以李渊为李广的二十二代后人,而建成、世民俱为二十三代,与李旭恰好辈分相同.

叙完了族谱,李渊老怀大慰,拉起李旭的手,笑着问道："没想到自两汉之后,我李氏子孙还能重现如此神射.你师承哪位英雄,可否与老夫说知?"

"晚辈是胡乱学的射艺,先后受过三、四个人的教导!"李旭讪讪地笑了笑,低声回答.一瞬间从草民身份变成了唐公李渊的晚辈,让他感觉非常不适应.从头到脚,浑身上下每个毛孔都觉得麻麻的,两条腿亦如同灌了铅般沉重.

"第一位教导晚辈射艺的人姓孙,讳安祖!"想起待自己如亲生子侄的孙九,李旭心中就涌起一阵温暖.仓卒间他却没注意到,李渊、建成二人的眉头都悄悄皱了皱,显然这个名字已经给了他们极大的震动.

"第二个指导晚辈射艺的,是一个霫族好汉,名叫阿思蓝,第三位授业之师是个从江南流落到塞外的铜匠,他姓王,一直不肯告诉晚辈姓名,晚辈也不好追问!"李旭看了看唐公探询的目光,讪讪地补充.武艺上指点自己最多的铜匠师父,自己却不知道其名,这个话题被谁听到都会觉得是个大笑话.

"若姓王,定是出于江南王家.你的师承也算名门了,怪不得能重现祖先神技!"李渊笑着替对方总结,刚刚因听见孙安祖三个字而皱紧了眉头悄悄地平整了下来.

"唐公过奖,方才第二轮比箭,晚辈已经输给了二公子!"李旭摇了摇头,谦虚地回答.

这句话惹得李渊连连摇头,"你莫过谦,老夫先就来了,一直在远处看着你们.第一轮射罢,世民已经输了.他若是有自知之明,哪里还敢跟你比第二轮!"

虽然抑己扬人是李府的家风,这句话说得也太谦虚了.非但李旭连称不敢,建成、世民和婉儿三个都仰起头来,满脸不服.特别是李世民,年幼好胜,两只眼睛气得冒火.如果做这番评判的人不是自己的父亲,估计小家伙早冲上去与之理论了.

"你心里不服,是不是!"李渊看看世民的脸色,笑着问.

"第三轮儿子输得心服口服,这翡翠理应归仲坚兄所有."李世民跑到建成身边,拿起作为赌注的翡翠,大声回答."第二轮是仲坚兄有意相让,儿子也知道自己输了.可第一轮,他和我都正中靶心..."

"我们各自一平一胜,理应平局!"李旭赶紧摆手,表示不敢接受李世民输给自己的翡翠.话音未落,又听见唐公说道:"但从表面上看,的确如此.你去将靶子拿过来,让为父告诉你为什么第一轮就输了!"

不待李世民动手,早有家仆跑上去替他扛回了靶子.李渊爱怜地摸了摸儿子的额头,躬下身,指着靶子上的箭孔,低声询问:"第一轮,你放箭前瞄了大约三息时间,而仲坚是抬手即射,不知道为父说得对也不对?"

"的确是这样!"李世民想了想,小声回答.

"如果两军相遇,你们二人正是敌手,此射结果如何?"李渊笑着向世民追问了一句.

李世民的小脸登时红了起来,扭捏了片刻,终是承认父亲说得没错,点点头,声音细若蚊蚋:"我的箭还没射出去,仲坚兄已经一箭取了我的性命!"

此话一出,李旭亦听得一惊.他学射时,都是别人怎么教,自己怎么射,做不到就努力练习,从没想到"引弓即射"包含着什么道理.听了李渊对儿

子的教导,才明白原来其中还有这么多门道在.想到这,忍不住偷看了唐公几眼,越看越觉得此人胸怀沟壑.

"第二箭,你的羽箭出手后被风吹偏,而仲坚在举弓前,先抬头看了看树枝!"李渊笑着继续总结.

"怪不得仲坚兄的箭不受风力影响!"李世民恍然大悟,高兴地补充.脸上因为被判定失败而带来的沮丧表情转眼散尽,代之的是闻道后的惊喜.

"战场上形势千变万化,任何一个细微失误都足以致命!"李渊是一个非常合格的父亲,对好学的儿子循循善诱.指了指还留在靶子上的箭,笑着命令:"你把两支箭都拔下来,就知道与仲坚二人射艺相差到底多远了!"

李世民遵从父亲命令伸手拔箭,自己射偏了那枝箭轻轻一拉就脱离了靶子.李旭最后正中靶心那枝箭,却拉了又拉,晃了又晃,直到将箭锋弄折了,才勉强拔了下来.

"若是一百二十步外,彼此都身披重甲.你这箭射过去,只能给仲坚搔痒痒.而仲坚这枝箭,却足以令你落马!"

"儿子受教!"李世民站起身,恭恭敬敬向父亲做了一个揖.然后双手托着翡翠,举到了李旭面前:"仲坚兄射艺高出我甚多,小弟输得心服口服!"

"我年龄比你大,自然力量比你大.其他的讲究,我自己也不明白.所以,咱们还是平局!"李旭笑着回答,仍是不肯接对方送上的彩头.

双方正推谢不下间,站在旁边看热闹的刘弘基突然拍了拍手,高声插了一句."依我之见,真正该得此翠的应是唐公!"

众人闻声侧目,又听刘弘基笑着补充:"世民不知其理亦不能行之,自然算输.仲坚能行之而不知其理,不能算全赢了此局.倒是世伯一席话,让晚辈等受益非浅,.所以,此翠当然应属世伯所有.待日后我等射艺超过了世伯,再赢它回来也不迟!"

大伙听了,一齐叫好.李世民当即捧了翡翠来,高举着献给了自己的父亲.唐公还待推辞,又听刘弘基笑着说道:"当年家父提起世伯箭射孔雀眼之事,晚辈还以为是以讹传讹,今日听了世伯讲箭,才肯定实有其事!"

一句话,又把众人的注意力吸引了过去.那李婉儿性子最急,当即拉着刘弘基衣袖要求他讲一讲父亲的故事.刘弘基用目光扫了扫李渊,见他没有不悦的表情,笑了笑,说道："那是二十八前,世伯去伯母家求婚的故事..."

当年大隋望族窦毅家选婿,来应少年数以百计,且每人都出身于贵胄之家,家世、品格都属于上上之选.窦毅为了表示自己公允,就命人抬了两扇孔雀屏风到院子中,请诸少年向孔雀发箭,约定射艺最高者为婿.话音刚落,李渊越众而出,连发两箭,每箭各中孔雀一眼.诸少年自认不及,不敢再射.于是,李窦两家结为秦晋之好.

"很多年前的事情了!"唐公李渊如听别人的传说般,听着属于自己的少年往事.狡猾的窦老前辈,七彩屏风,一个个如眼前子侄们同样风华正茂的少年.自己当年是十六,还是十七?好像不记得了,依稀得举弓时,远处窗纱后曾有一缕关注的目光...

那盈盈一瞥,足以让自己为之踏遍天下风波.

注1：此动作为汉礼大揖的全过程.下文李渊所行为汉礼中的平揖让.刘弘基为李渊晚辈,所以他以大揖拜见世伯,而李渊以平揖还之.汉礼基本分跪拜,大揖、平揖、抱拳四类,轻重依次下降.跪拜通常只敬祖先.

注2：历史上,李渊和李世民都是非常勇武的人.李渊镇守山西时,以两千兵马令突厥不敢南下.李世民在隋末战争中,更是每战必前,直取敌方核心.那时候华夏人的思想还没被阉割,除了阴柔权术外,很多人身上都有阳刚气在.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三 下)

当天下午,李渊在府中备下家宴,为两位远道而来的世侄接风洗尘.刘弘基和李旭难却主人家盛情,只好敬领了.宾主数人把酒言欢,说起这些年来的世事变幻,不胜感慨.

作为世袭的唐公,李渊妻妾子祠颇多,但眼下公务在身,他自然不能把所有家眷都带到屯粮重地来,所以此时留在身边的只有正妻窦氏和窦氏所亲生的三男一女.其中幼子元吉不过十岁,还属于绕膝撒赖阶段.见到客来,立刻疯了般要求入席同饮.李渊呵斥了几回无果,只好笑着将他安排在下首.

窦氏夫人性子沉静,伴在李渊身边受了客人一礼,抿了半爵酒,便借故退了下去.李渊待妻子离开,立刻命人传营妓前来奏乐献舞.这些营妓都是他为即将到来的各位将军所备,才艺品貌皆称不俗.众人边喝酒边赏花,倒也兴趣盎然.

酒至半酣,李渊问起刘弘基近况.刘弘基苦笑了一下,大声回答道:"世伯有所不知,家父在任时未曾积累下什么钱财.所以我与母亲、兄弟只能靠故旧接济勉强度日而已.这次接到朝廷军书,没钱置办战马,只好走着去报道.结果误了期,被地方官当逃兵捉了.多亏朋友帮忙打点才从大牢里脱身..."

"这糊涂的狗官!"李渊气得一拍桌子,大声骂道.

在怀远镇诸多官吏中,他平素以脾气好而著称.突然发了无名火,登时把一干乐师营妓全吓傻了,当即断了曲子,停了广袖,一个个楞在原地不知所措.

"没你们的事情,都退下去吧,每人去领十个铜钱买酒!"李渊知道自己失态,挥了挥手,苦笑着命令.自从被皇帝从地方大吏调成无半点实权从员后,他就发现自己的脾气越来越差.特别是喝了酒后,总是不由自主地想发泄一番.

众乐师营妓们赶紧施礼称谢,收起乐器,慌不急待地跑了出去.李渊望着众人的背影摇了摇头,侧过身来向刘弘基说道:"你父亲是个难得的清官,谁料好官难为.嗨!不过你也莫伤心,这个"人情"咱们早晚得还回

去.明日一早去我给你补一个护库旅帅的缺儿,再给你家中写封信去证明身份.我倒要看看,哪个有胆子的把我李渊麾下的干才当作逃兵!"

"多谢伯父照顾!"刘弘基赶紧站起来道谢."这次我和仲坚自塞外得了一百匹好马,打算献于伯父军中,也好为国家出力!"

"呵呵,你来得好,军中此时正缺良驹."李渊点点头,苦笑着说道:"不过献于军中,不如献于皇上,陛下最喜欢美人良马!"

"但凭世伯安排!"刘弘基拱了拱手,回答.他现在有意博取功名,如果李渊出面打点,当然能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想必仲坚贤侄与你一并到塞上为国贩马,也误了应征日期.不妨,藏一个也是藏,藏两个也是藏,不如也到我麾下来,眼下有个护粮队正的缺儿还空着!"李渊看看李旭,笑着承诺.

"队正?"李旭只觉得脑袋嗡的一声,眼前一片空白.他初涉尘世,根本分不清行军司库这种临时编制和大隋虎贲铁骑之间的差别.只觉得步校尉凭借多年战功,才拼得了个六品校尉的官爵.而自己刚一投军,已经混到了队正职务,与校尉只差了两级.一时间,欢喜得竟有些晕了头,居然忘记了起身向唐公道谢.

这可是个非常失礼的行为,李建成和李婉儿登时变了脸色.李元吉性子最差,看看父兄,就想跳起来呵斥临座那个无礼之徒,刚刚竖起眉毛,却被李渊用眼神硬压了回去.

长叹了口气,李渊苦笑着说道:"贤侄莫嫌我给你安排的职位低,我虽然有着唐公的虚爵,眼下的实职却只是一个行军司库."说着,他竖起自己右手小指,晃动着自我解嘲:"芝麻绿豆大的小官儿,根本没什么实权的.不过你们所献的战马交上去,皇上估计会再行颁赏...."

"不,不是这样的!"李旭赶紧站起来解释.他想说自己刚才是一时晕了头,这个理由又实在不宜宣之于口.正犹豫着怎么安排词句的时候,刘弘基笑着在一旁替他解了围.

"世伯有所不知,仲坚现在遇到些麻烦事.怕给您招惹是非,所以才不敢接您给的差事!"说罢,刘弘基站起来,微笑着走到了李旭的身边.

"什么麻烦事,说来听听.我李渊长这么大,还真没遇到过什么太大的麻烦!"李渊轻轻拍了拍自己面前的桌案,笑着追问.

"其实仲坚是受了我的拖累,他没招惹任何人,却被人硬安上了江洋大盗的罪名!"刘弘基微笑着,将自己带人到阿史那营地纵火盗马的经过娓娓道来.

他少年时家道中落,数年来人间冷暖见得多了,自然练就了一身为人处事的本事.知道刚才李旭的一时失态已经招惹了李府几个兄弟的不快,因此尽量将如何纵火盗马,如何与李旭相遇,如何结伴冲出重围,如何听了李旭的计策掉头反击,然后平安脱险的经过说得生动些.惊心动魄之处,勿求陡然生变,非但听得李氏兄弟大呼精彩,忘记了刚才的不快,连李婉儿"孱弱"女流也跟着鼓起掌来.

"如此,最近边境上通缉的李富梨,徐达严两个江洋大盗,就是你们两个了.怪不得先前你分文不名,出塞归来立刻能弄到一百匹好马!"李渊微笑把刘弘基的讲述听完,不动声色地问道.

"不是,李富梨是晚辈,徐达严是晚辈的一个生死之交.不知道地方官为怎么非但弄错了名字,连晚辈的长相也画得不对!"李旭见刘弘基把盗马放火的责任一个人全揽了,赶紧出言替他分担.

在他心目中,放火偷盗是滔天大罪.如果自己在中原犯了错,被杀一百次也不冤了.虽然烧得是突厥人的营地,偷得是突厥人的马,也不见得有何光彩可言.所以不待李渊再问,一五一十,将自己和徐茂功如何被阿史那却禺硬请进营中,如何被逼着留在突厥当差,如何逼迫小吏潘占阳带自己逃走,如何为了吸引突厥人注意力放火烧了马厩的事情说了一遍.虽然没有刘弘基的那种口才,却也胜在实实在在,听起来更有一番传奇意味.

"那突厥人为什么非拉你入营,你怎么又叫了李富梨?"没等众人说话,李婉儿站起来追问.平素她最喜欢做些冒险刺激的事情,李旭说的故事又正和她的胃口.因此,不由自主想刨根问底.

李旭的脸又红了红,只好将自己去年出塞的缘由,以及在苏啜部的经历简略讲述了一遍.连带着附离这个绰号的由来也解释清楚,只是故意隐去了和陶阔脱丝之间的情事.

"小侄出塞前弃文从商,已经失去了良家子的身份.世伯如此提携,怕是,怕是小侄没资格承受!"末了,李旭又补充了一句.他涉世未深,还没学会撒谎.明知道自己骗不过李渊这个老江湖,索性把全部底细都托了出来任由对方评判.

"不妨,明日你尽管去军中应卯!"李渊摆摆手,笑着说道.他倒喜欢李旭这种坦诚的天性,想了想,转头向建成命令:"明日你以我的名义写一封信给上谷郡守,告诉他仲坚受我之命为国出塞购买骏马,才不得不隐身商吕.我虽然不在地方任职多年,这点薄面,想必郡守大人会给的!"

"多谢,多谢世伯!"李旭听罢,再次拱手称谢,心中感动无以复加.眼前这位贵为唐公的世伯的确仗义,非但一语帮自己遮掩了逃兵身份,居然连防止地方官员骚扰父母这一层都替自己想到了.只是自己身为通缉重犯,把行藏告知了地方,难免会惹来更多麻烦.

"举手之劳而已,你别总是拱手.若想谢我,不如多饮几杯!"李渊笑了笑,举盏相劝.

喝酒向来是李旭最拿手的技艺,当下端起酒盏,连干了三大盏,每饮一盏,必说一个谢字.李渊被他憨厚的举止逗得哈哈大笑,举杯陪了一口,低声叮嘱:"你们安顿下来后,也要写封信回家.咱们这支队伍只管运粮,肯定不会与敌军交锋.所以让家人尽管放心,保证不会有人伤一根寒毛!"

李旭和刘弘基大声领命,再度举盏向唐公致谢.待众人的杯子都空了,刘弘基再度起身,低声问道:"仲坚被通缉之事..."

"不妨,他们通缉的是李富梨和徐达严两个妖怪,又不是李仲坚、徐茂功.那姓徐的小子且不管他,仲坚自从去年秋天被本督征辟,一直在契丹部行走,根本就没去过突厥.有本公麾下几十个士兵为证,相信没有人会把他与江洋大盗混在一起!"李渊举起酒杯,大笑着回答.

"如此,多谢世伯!"刘弘基亦笑,端起酒坛,自己给自己满满斟了一盏.

众人皆笑,只有李旭这个木头脑袋还不明白李渊有什么手段把李附离和自己变成了不相关的两个人.正犹豫着是否该向刘弘基问个究竟,却又听李渊爽朗的笑声自主座上传了过来.

"痛快,如果是本公在场,也要放他一把大火!阿史那却禺这个小子,把连营扎得距离大隋这么近,难道他以为满朝诸公的眼睛都是喘气用的,看不出他的狼子野心么?"

李旭看了看刘弘基,二人都在对方脸上看到了震惊的表情.二人当时只管放火偷马,谁也没想到突厥人把营地扎到了索头溪边,居然还存了这种大逆不道的心思.

"痛快,当为此火干三大杯!"李渊大口喝着酒,仿佛自己领兵伏击了阿史那却禺一样高兴.看看满头雾水的李旭,他笑着安慰:"阿史那却禺当我大隋君臣都是傻瓜,咱们自然不能来而不往.想是刑部那个独孤家的小子看穿了他的计谋,顺水推舟就把你的名字写成了李富梨.既然名字和长相都对不上号,朝廷也不会真的想抓你.朝廷不上心,地方官们谁吃饱了没事情做,还非要去查一查李富梨是不是出于自己治下.叫阿史那却禺等着吧,等上十年八载的,我大隋一定送几个江洋大盗给他!"

酒徒注:李渊自幼丧父,所以对子女非常慈爱.李家三兄弟能发展到势同水火,可以说与李渊的无原则纵容不无关系.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出仕 (四 上)

第二天一早,唐公李渊即以行军司库的名义当众褒奖了两位为国捐马的壮士,并在自己的职权范围内保举他们二人做了护库旅帅和督粮队正.刘弘基和李旭谢过司库大人提拔之恩,领了衣甲器械后,正式成为了大隋行军中的一员.

安排好一天闲杂事务,李渊立刻派心腹跟着刘、李二人到郊外农家,将除受伤的黑风和二人坐骑外的所有战马都赶入了军营.这九十多匹马中有五十匹是突厥军马,其余四十几匹亦是在中原难得一见的良驹.怀远镇的大小官员看到后,一个个羡慕得眼睛放光.都说唐公有不测之福,居然在大军未出征前能弄到这么多好马来.

李渊在官场打了那么多年滚,自然知道大伙心里存得什么念头.当即命人挑出三十匹血统最纯正,骨架最精奇的战马,命人单独用精料喂养.准备在大军到来时,以功勋后代和大隋良家子的名义进献给当今圣上.其余的战马则挥挥手,由着麾下大小官吏和兵头们去挑.

众人欢呼一声,立刻扎进了马群.顷刻间,近七十匹良马被瓜分了个干干净净.至于李渊这个主官,居然一片马掌钉都没捞到.建成、弘基和李旭三个忿忿不平,私下嘀咕官吏们没良心,李渊听了,也只是一笑而过.

稍后,有人带着李旭和刘弘基去军营安置.他们两个是李渊亲自保举的军官,又是所有官吏胯下坐骑的故主,所以走到哪里都被人高看一眼.负责掌管旗鼓帐篷的王姓参军还亲自带人腾出了两间大屋,供两位壮士暂时"歇脚".

"多谢王将军美意,我们两个初来乍到,还是住在帐篷里好.免得坏了这里的规矩,给王将军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刘弘基处事老到,一看见房屋的大小结构,赶紧推辞.

"没关系,大家都是好兄弟.冬天马上就来了,这塞外之地又冷又干,帐篷怎是咱们这些人住的.你们尽管搬进去,缺什么东西就到老齐那去要,他负责大伙的吃穿用度!"王参军拍了拍刘弘基的肩膀,表现得像多年不见的老朋友般热情.

"那,多谢王将军!"刘弘基听参军大人如此说,只好领了这份情谊.转身从行李中抽出了一把抢来的突厥弯刀,双手捧着送到了王姓参军面前.

"刘兄,你这是什么意思!"王将军一见那镶金嵌玉的刀柄,立刻变了脸色,边向后躲,边质问道.

"王将军戎马多年,想必喜欢收集些兵器.这是小弟从突厥得来的,使起来不太顺手.不如送给王将军,也好助将军斩将夺旗!"刘弘基笑着解释.这柄刀是他从被李旭射死的那个突厥将领身上搜检回来的,一直舍不得用.此刻初来乍到迫切需要积累人脉,只好拿出来救急.

"好兄弟,你的心意我领.但我从小到大,从来没摸过刀啊!"王姓参军苦笑着摇摇头,把刀又推回了刘弘基手里.

这一下,不但李旭楞住了,刘弘基也如丈二和尚般摸不到头脑.王姓参军见他们发楞,笑了笑,赶紧低声补充了一句:"不但是我,咱们这至少有十几个不会使刀的.你要是成心交朋友,晚上关了营门后,大伙一块溜出去喝酒.这虽然是边陲之地,但城里的天香楼..."

王参军一挑大拇指,满脸陶醉之色.

闻此言,刘弘基立刻收起了刀,色咪咪地笑道:"王将军可有相好的在那里,不知道来自靺鞨还是契丹?"

"去,尽说不着边的!"提起女人,王姓参军立刻与刘弘基熟络了起来,捶了他一拳,笑骂道:"那靺鞨妞儿又黑又瘦,摸一下得做半个月恶梦.那契丹大妞更甭提,胖倒是胖了,可那腰比水桶还粗.咱们兄弟怎会那么没品味.咱们要赏花..."

他抬头看看在外边忙碌着替两位主官收拾行囊的士兵,压低了声音说道:"那边有几个犯官的女儿,知书达理的,咱们去照顾照顾生意,总好过让她被那些扶犁黑手捏摸..."

李旭听他说得下流,摇摇头,悄悄地走到了屋子外.刘弘基却和此人很快混熟了,谈了些风花雪月后,逐步弄明白了这里的底细.

按大隋军规,粮草辎重属于重点保护对象,非能员干吏不得担任为大军督粮之职.而督粮官的麾下更需要配备"精兵强将".只要保护好了粮草,"精兵强将"们就算为国立功.既没有上战场的风险,又能捞到将来加官进爵的资本.

所以,自从大隋皇帝下了征兵令后,那些家里有些小门路的官宦子弟,就都打破了脑袋往怀远镇里挤.唐公李渊现在的官职虽然小,手底下却是"藏龙卧虎",随便拉出个火长来,弄不好都是县令大人的公子. (注1)

"那好,今晚我和仲坚在天香楼摆酒,拜见诸位哥哥!"刘弘基跟王参军套够了近乎后,大方地许诺.

"哪用你们两个出钱呢,我们怎也不能白拿了你们的马.今晚你们两个尽管空手出来,我们这些先来的哥哥替二位好兄弟洗尘!"王姓参军笑了笑,拍着胸脯回答.

刘弘基好歹也是个世家子弟,知道与人交往的重要性,笑着谢过王参军的盛情.到了晚上,则不由李旭推辞,死拉活拽把他扯上了马背.

白天看上去戒备森严的军营,晚上管得却是极其松散.管营门的小校看到刘、李二人,问都不问即搬开了路障.营外巡视的士兵更为慵懒,听见马蹄声,连灯笼都舍不得高举一下.

"这哪是官军!"李旭跟在刘弘基身后,愤愤地说道.在他的梦想中,大隋军队不能做到传说中的威武仁义之师,至少也是个令行禁止的地方.没想到晚上关了营门后,他和刘弘基还可以大摇大摆的溜出来.

"你心中的官军是什么样?"刘弘基从马上回过头来,低声问.

"至少,至少像罗艺将军麾下的虎贲铁骑!"李旭想了想,低声回答.入伍第一天的印象对他打击很大,此刻他心中除了失望,还是失望.对比之下,步校尉在他心中留下的印象则愈发深刻,深刻到他恨不得自己立即就变成了虎贲铁骑中的一员.

"兄弟,听哥哥一句话!"刘弘基带住战马,非常郑重地向李旭告诫道:"现实中的事情,永远不会跟你想得一个样.你没有力量改变,就得想办法适应.只有适应了,才能一步步向上走.否则,永远都会被人踩在脚底下!!"

说完,一夹马肚子,快速冲进了无尽长夜中.

这就是我想要得到的么?李旭迷茫地看了看.四下里一片漆黑,除了身后的军营外,没有半点人间烟火.晚秋的夜风从北方翻山越岭而来,吹透人的衣服,吹得身上冰凉冰凉.

"这鬼天气,估计要下雪了!"唐公李渊听听外边的风声,低声说道.

"下了雪,爹爹刚好带着我去打猎.我昨天射中了一支鸭子,明天说不定能射一头鹿来给爹爹下酒!"李元吉猴上来,抱着李渊的脖子叫道.

"元吉,别胡闹,爹累了一天才回来!"正在亲手给父亲倒茶的李婉儿板起了面孔低声呵斥.李元吉回头,冲姐姐做了一个鬼脸,一双手非但没

有松开,反而搂得更紧.

窦氏夫人笑着上前,将永远长不大的儿子抱了下来.下人们已经都被她打发了出去,此刻房间中只有唐公夫妻和建成兄妹四个,所以屋子内的气氛显得分外温馨.

窦夫人很珍惜这种温馨的感觉,也就是在塞外,一家人才能聚在一起静静地说会儿话.如果是在中原,丈夫有没完没了的应酬,家中还有六七个侍妾和十几个别人的孩子.而作为标准的贤妻,自己还不能流露出半点怨言.

"爹爹也真是,照顾刘家哥哥一个人也罢了.何苦为了一个傻呼呼的农家小子费那么大周章!"李婉儿见弟弟没得到应有的教训,把被憋住火气立刻转嫁到了别人头上.

"你们真的认为跟着弘基来的那个李仲坚是傻小子么?"李渊笑着摇了摇头,向儿女们问道.帮刘弘基和李旭洗白身份这件事情说起来简单,私下里却有很多事情需要运作.特别是这批来历不明的战马,必须尽早抹去一切与突厥有关的痕迹.李渊是个精细人,不愿意中间出什么纰漏,所以亲自忙碌了一整天,梳理清楚了其中所有细节后才放心地安排手下人去执行.

"那个人分明是个刚出茅庐的傻瓜,什么都不懂,说话也怯怯的,没半点英雄气概!顶多是箭射得好些,准头和力道实足!"李婉儿放下铜壶,笑着点评.

塞外归来的野小子给她的印象非常深刻,不像平素常见的那些世家子弟,一个个风流倜傥.而是像一个青涩的山梨,闻起来有些诱人,但一看表面,就知道其中滋味不会太好.

"刘大哥既然主动带他来投靠我们,此人肯定不是一个俗物!"李建成摇摇头,不同意妹妹的意见.

"他心思其实挺细的,可能是见的世面少了些.让我那一箭,几乎把除爹爹外所有人都骗了过去!"李世民也摇了摇头,站到了哥哥一边.能在比武场上掐拿好分寸,既让对方高兴又不流露出让步痕迹的人,在他眼中绝对不会是二姐所说的傻小子.

"你爹爹我当年刚入朝为官时,比他的样子好不到哪去."李渊深情地看了一眼妻子,笑着对子女说出自己的看法."那时候满朝文武论年龄都

是我的长辈,论心机都比我深.我吓得腿都哆嗦,硬撑着才把先皇的问话回答完!回到家,你娘接过我换下的朝服,用手一拧,居然拧出了一摊子水来."

窦夫人的手悄悄地伸过来,握住了丈夫的大手.的确,那时的丈夫也是个青涩的少年,但人都有长大的时候.再青涩的梨子最后都会成熟,都会沉颠颠地压弯枝头.自己算幸福的,可以目睹其青涩,也可以品尝其成熟.虽然,青涩的时候是自己一个人感受其青涩,而成熟时却有数个人与自己分享.

"那人是个农夫,怎能和爹爹比!"李元吉瞪起眼睛,大声抗议.

李渊回过头,轻轻拍了拍幼子的脑袋,低声指点道:"其实差不多,你们生在富贵之家,只是比人家多了分阅历而已.阅历可以补,但一个人的天分和骨气却是补不出来的.要我看,这个人是块璞,只缺磨而已.这世道马上要乱了,咱们李家多帮一个人,将来就多一个人帮.若是能把他留下来,更是一个难得的好助力!"

"世道马上要乱了!"这种话从李渊嘴中说出来,与普通人嘴中说出来有着截然不同的分量.李氏兄妹都沉默了下去,思考了好一会儿,长子建成才再度把话头提起来.

"依我之见,我们李家可以厚待之,以恩义结之.他是个讲义气的人,否则也不会主动把放火的责任跟弘基兄分担!"

"就怕他不知道感恩,昨天爹爹答应举荐他当队正,他连谢字都没说!"已经过了一整天,李婉儿对昨日傻小子的失礼行为依旧耿耿于怀.

"他当时不是怕拖累咱们么,刘大哥已经解释过了!"李建成宽厚地笑了笑,替李旭说了句好话.既然父亲想拉拢此人,自己少不得也要费些心思.如果将来真是个乱世,那小子箭法超群,武艺据说也不错,留在李家至少可以当个悍卒来用.

"要不感恩,就杀了他.人不为我用,必杀之!"李元吉从母亲膝盖上跳下来,故作凶恶地说道.也许是因为年龄太小,不知道杀戮为何物的缘故."杀"字被他说得像玩耍般,格外轻松.

"谁教你的这话!"李渊却板了脸,厉声质问.

李元吉见父亲生气,吓得立刻躲到了母亲的身后,边藏,边小声嘀咕:"《后汉书》上说的,爹爹如果觉得不对,孩儿改好了!"

"老爷,他还是个孩子!"窦氏夫人笑着替儿子打圆场,伸手将元吉从身后拉出,再度放在了膝盖上."有什么不对,你一点点教好了,何必动不动就瞪眼睛!"

妻子在身边,李渊知道自己教训不了孩子.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说道:"都是被你惯的,动不动就提杀字.自己又没什么本事,将来难免会给家族招惹祸端!"

"才十岁的孩子,有什么祸端.再说了,他不是在替你出主意么?"窦氏爱怜的摸着元吉的脑袋,低声替儿子辩解.

她亲自为李渊生了四个儿子,长子建成老成宽厚,是个守业之才.二子世民气度恢宏,也是个能在世间立足的俊杰.三子玄霸体弱多病,留在老家没带出来.所以,窦氏把应该给两个儿子的爱都给了最小的儿子.虽然这个小儿子性子差了些,但聪明好学,武艺上进步也快.

"世民,你怎么认为!"李渊不再理睬元吉,把目光转向了话不多,但行事分寸感极强的李世民.

"这个人性子很质朴,阅历浅,头脑却不简单!"一直没说话的李世民缓缓地分析道."有句话说得好,君子直,可欺之以方..."

他笑了笑,不再继续说下去.目光看向自己的父亲,明亮的眼睛中充满了得意.

注1:大隋军制,十人为火,火有火长.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四 下)

天渐渐转冷,李旭的心也一天比一天变凉.在他心中,真正的官军应该是罗将军、步校尉那样叱咤风云的铁血男儿,绝对不该是身边这些混吃等死的家伙.这些人非但没有马上取功名的雄心,甚至学一学怎么握刀的心思都没有.

但失望的心情并不影响他每天带队巡仓,也不影响他与上司和同僚们打成一片.刘弘基那天教导得好,如果你没有力量改变现实,只能强迫自己去适应.怀远镇这里虽然不理想,总好过了去别的行军中做小杂兵.况且身边这些同僚虽然懒了些,色了些,心肠却都不坏.至少他们从来不做强买强卖,欺压良善的勾当.

‘行军和虎贲铁骑不一样!’经过了近半个月的琢磨,并与王参军等老油子请教,李旭终于弄明白了大隋军制的概况.依照建国以来的传统,全国兵马分为禁军、府军、边军和行军四大类.其中禁军也称内府,是二到五品官员的后代才能加入的地方.而府军和边军是大隋的常备兵马,加入后全家可以免除课役.至于行军,则属于朝廷对外大规模作战才拉起来的临时队伍,通常由府军老兵担任队正、火长一类军官,普通士兵全是强征来的百姓,铠甲、兵器和战马都需要临时征来的士兵们自己准备.

此番东征,皇帝陛下一共征召了一百三十万人,以府军为骨干组建了十二个行军,每军人马从五万到三十万不等.唐公李渊负责在怀远镇替所有兵马准备粮草,不隶属于任何行军.皇帝陛下专门给了他一个从五品司库督尉的职务,辖一千二百人,分为四个团十二个旅.能当上火长、队正、旅率、校尉的,几乎每个人身后都有各自的背景.

"实话实说,咱们这帮兄弟就是来混几天日子,顺便捞点功劳回去给父母长脸的.你别那么看不开,整天没个笑模样.虎贲铁骑是厉害,咱大隋倾国之力不过养活了五千来人.连皇上东征高丽这么大的事儿都舍不得带上,你算算有多娇贵.老弟你在这是个队正,到那里去,估计连火长都没的做,别想不开,干!"王参军一边安慰着李旭,一边劝酒.他出身于淮南王家,世代簪缨的大户.可惜投错了胎,庶出.所以无法靠门荫当官,只好到军中先积累些功业.

"人生行乐须趁早,兄弟!功名自古马上取,这话不假.但万一失手,就成了帮对方取功名的那颗人头.看开点儿,有唐公帮衬着,你还愁不发达

么?"说这话的是掌管刀甲、仪仗、厚衣、被褥的司仓参军齐破凝,大伙都习惯称他为老齐.年龄只有二十五岁,看上去却好像三十开外.和刘弘基一样,此人算个官宦之后,自幼被授了左勋侍的虚职.家中人丁不旺,没有兄弟姐妹,为了不出征战死,所以主动投到唐公麾下来替大军管理仓库.

"至,至少咱这不愁吃穿!传递家书也方便!"录事参军秦子婴结结巴巴的插话.他是埊右秦家的独苗,写得一笔好字,所以被李渊安排在军中做录事.顺带着也干些帮着低级军官们写写家书,帮王元通,齐破凝这些无聊人物写写喝花酒时专门用的情诗等杂务.

"谢谢诸位兄长,我只是随便问问而已.之所以提起虎贲铁骑,是因为有个老朋友在那边做校尉!"李旭举起酒杯,狠狠地饮了一大口,说道.

传递家书方便,这好处他深有感触.唐公体贴下属,对某些假公济私的行为总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所以低级军官的家书总是搭官府公文的便,由驿卒经官驿传递.如此一来,从怀远镇送信到上谷郡只需要两、三天时间.而易县是上谷郡治所,如今县令对李家十分客气.

县令对李家客气的原因是唐公亲笔写了一封信给郡守,告诉他李旭被自己以良家子的身份征辟.过去弃学从商的选择,属于军中秘密公务.如今公务结束,身份也拜托郡守给改回来.郡守大人觉得事情奇怪,仔细问了唐公派来的送信人,才知道上谷李家与埊右李家居然是同宗,如今唐公已经认下了李旭这个世侄,特地留他在军中历练.

既然是唐公的世侄,那自然不可能是真正去经商.既然已经在军中当了队正,并可能继续高升,那自然不可能是逃兵.郡守和县令都是干吏,这么点推理难不倒他们.所以不到半天时间,李旭的事情就统统得到圆满解决.作为地方父母,县令大人还亲笔写了品学兼优四字评语,交由下书人送给唐公,算做自己对本县贤良的推荐.

得到儿子的消息后,李旭的父母也很快托人捎来了家书.对儿子突然离开苏啜部以及马上到手的儿媳不翼而飞的原因,两个老人在信中没有多问.只是告诉李旭,家中一切安好,两次托人带来的财物均以如数收到.长房大哥听说李旭有了出息,特地邀请老李懋参与族中事务.这回,父亲李懋不用再多交香火钱,而是像其他长房兄弟叔伯一样,每年都可以从晚辈们交来的香火钱中分一份奉养.

"唐公于你有知遇之恩,你必倾力而报之.勿以家中父母为念,切切!"信的末尾,老父李懋再次重复.每当看到这几个字,李旭就想起父母去年秋天在油灯下为自己准备行囊时的身影,一遍遍将包裹捆好,又一遍遍翻开,唯恐其中遗忘了什么重要的东西....

对于唐公的大恩,李旭早已铭刻于心.虽然他涉世未深,却也知道唐公亲笔书信对一个乡野间的普通农家意味着什么.如果没有唐公那封信,县令大人不会注意到自己的"才学".如果不是听说自己做了队正,族中长房叔叔伯伯们也不会想起自己的父亲李懋年龄已高,早应该享受晚辈奉养的事实来.

"头二十年看父敬子,后二十年看子敬父!"李旭在初雪后的军营里巡视着,想着去年出塞时九叔的话.这些不经意间说出的,乡愿得掉渣的话都应验了.即便是为了父亲所受到的尊敬,他也要在这寒冷的军营中继续坚持下去.

但是,曾经把许多人生道理用最朴实语言教给他的九叔却再没了消息.李旭送出的第二封家书中曾专门问过父亲,但父亲的回信中却对孙九只字未提.

"估计是麻子叔没把事情办妥当!"李旭私下预测.他想找个机会跟建成说一说,看看唐公能不能过问一下孙九的事.结果,这个打算刚刚跟刘弘基提出来,就被对方一言否决了.

"你千万别再提孙九,也别跟人说自己师从他学过射艺,估计他遇到大麻烦了!"刘弘基谨慎地关好门窗,郑重叮嘱.

"麻烦?"李旭惊诧地叫道.这件事本来就是地方官员仗势欺人引起的,自己已经出钱打点,认错,又托了人,难道孙九故乡的官员们对他的恨就那般深么?

"你个傻小子,没看见当日你说起师承时,唐公和建成兄脸上的表情么?"刘弘基气得给李旭头上来了一个爆凿,低声质问.

"唐公曾经关注过我的师承?"李旭狐疑地想.想了好一阵子后,他才醒起那是一个多月前,自己刚见到唐公的时候.当时对方问及自己跟谁学的射艺,自己说了三个人.唐公最后一口咬定自己的师父出自江南王家,仿佛生怕自己跟九叔扯上渊源般.

"记住了,你的授业恩师是无名老人,出身于江南王家.与孙安祖没半点瓜葛!"刘弘基搬着李旭的肩膀,一字一顿地说道."如果你不想毁了自己的前程,不想牵连家人,一定得这么说.唐公世代为官,在朝中人脉极广,能让他皱眉的麻烦,肯定小不了!"

"嗯!"李旭点头答应.对刘弘基为人处事的智慧,他非常折服.对方既然这样教导,他没有理由不领情.

数日后,在司库参军齐破凝口中,李旭听到了一个谣言.几个月前,长白山 (山东章丘)人王薄不愿意从军,带领一伙百姓起兵造反.义军编了一首军歌,流传甚广

"长白山前知世郎,纯着红罗绵背裆.长槊侵天半,轮刀耀日光.上山吃獐鹿,下山吃牛羊.忽闻官军至,提刀向前荡.譬如辽东死,斩头何所伤..."

"这帮反贼,倒也过得快活!"齐破凝明显喝多了,大逆不道地赞叹.

"这还不是绝的,几个月前,清河有个姓孙的家伙杀了县令造反..."参军王元通抱着个煮熟了的彘肩,边啃边说:"你们猜他给自己起的名号是什么,嘿嘿..."王元通得意洋洋地看看大伙,仿佛拣了五百吊钱一样高兴,"猜不到吧,嘿嘿,摸,摸羊公!偷羊的国公!"

"摸羊公!"众人轰地一声大笑起来,口中的酒水喷得到处都是.

"唉,唉,笑,笑死我了.这,这反贼真够逗的,笑,笑死我了!"录事官秦子婴趴在窗子边上,边笑边捶酒楼的墙壁.

"摸羊公!"李旭偷偷地叹了口气,走到秦子婴身边,伸手推开了窗子.

北风裹着雪花呼啸而入,吹得他上下牙齿不住打颤.

"九叔没有偷别人的羊"李旭默默地告诉自己,"绝对没有!".

注1:孙安祖,隋末清河人 (河北故城).大业七年,家乡水灾,乞免兵役.官府不许,捉其妻儿迫之.未已,妻儿皆饿死.安祖忿而杀官造反,自号摸羊公.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五 上)

酒楼中的笑声很快就停止了,确切一点说,大伙的笑声被李旭和秦子婴两个人脸上的表情给硬塞回了喉咙里.平时本来就很少笑的李旭脸色铁青,手按在腰间的刀柄上,五指不停地开开合合.而秦子婴则张大了一双饱含诗意的眼睛,手指直直地探向了窗外.

"火,火..."从小读书读到大的秦子婴紧张得无法把话说完整.事实上,也不需要他把话说得再完整了,夹杂在北风中的号角声穿过窗子,把喝得半醉的所有人瞬间冻醒.

"是军营方向!"刘弘基第一个跳起来,冲下楼梯.简陋的木梯被他踩得摇摇晃晃,几乎随时要垮踏下去.

这个节骨眼上,没有人会顾及脚下的安危.楼梯的晃动越来越剧烈,整个酒楼都跟着晃悠起来.几个隔壁房间的酒客探出头来骂街,看见快速下冲的公子哥们,赶紧把头又缩了回去.王元通等人不喜欢欺负人,但那身黄色的戎服足以保证他们不受别人欺负. (注1)

"爷,爷,您还没付帐!"酒楼掌柜见众人欲走,赶紧冲了出来.王元通一把推开了他,骂道:"***,瞎了你的狗眼,爷什么时候赊过你的帐!滚开,唐公点兵!"

掌柜的不敢再拦,哭丧着脸蹲在了门框边上.走在王元通身后的齐破凝随手扔下一个钱袋子,叫道:"自己数,剩下的存在你柜上.若是敢黑了爷们的钱,小心你的屁股!"

"嗨,嗨,不敢,小人不敢!"已经自认倒霉的掌柜喜出望外,抱着一小袋铜钱连连作揖.从重量上他就能推测出来,袋子中的铜钱恐怕有小半吊.怀远镇地方小,没什么名贵菜.五百个钱,足够眼前这些瘟神们再来十次八次了.

早有伙计将众人的战马牵到了近前,也不知道是喝多了还是过于紧张,秦子婴的靴子在马镫边滑来滑去,就是认不进镫口.刘弘基看得不耐烦,大手一伸,拎着脖领子将他拎上了马背.在齐子婴的尖叫声里,众人抖开缰绳,风一般冲向了自家大营.

沿途陆续有出来喝酒的军官们加入队伍,片刻之间已经聚集成一小队.有人领头,有人断后,即便平素出操时也没这么配合默契过.

整个军营都被号角声从睡梦中惊醒,平时训练不卖力的公子哥们盔斜甲歪,一个个脸色煞白地站在风雪中看火.而那照亮的半边天的火光就在城外五里处,隐隐的喊杀声和战鼓声不时被风送入耳朵.

唐公李渊早就来到了军营,带着长子建成和十几名贴身侍卫往来巡视.麾下这群没上过战场的雏儿们的表现早就在他预料之内,所以他也不感到生气,顶多是对迟迟归来的军官们冷笑一声,或是瞪上一眼,便径自走了开去.

主将的镇定让混乱的军心慢慢安稳,士卒们不再来回乱跑,讪讪地找到各自的伙伴,在旅率们的号令下排好队列.

"兄弟,哪在打仗?"李旭听见临近的队伍中有人小声询问.

"听说是有高丽人试图过河,不小心踩塌了冰面!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已经带他的人迎了上去,双方正在夜战!"一个神智稍微清醒些的队正低声回答.

"他***,粮草辎重摆了一堆,就在别人家门口.人家当然要过来烧了!"有人小声抱怨,不小心嗓门大了些,脏话被风吹出了老远.

立刻有人大声附和:"就是,不知道是哪个王八蛋的主意,嚷嚷了一年了还不开打.河对岸那帮家伙即便是傻子也准备好了!"

瞬间,全场鸦雀无声.一句王八蛋,让所有人都变成了哑巴.长着耳朵的人都听说过,这次东征高丽是圣明的皇帝陛下亲自谋划,誓要让大隋永绝辽患.这样的王八蛋不需要多,一个就可以令大伙抄家灭族.

骂人的士兵自知失言,低下头拼命向人堆里藏.参与议论的也都低下了头,唯恐被有心人记下自己的面目.

"点卯!"关键时刻,李渊的声音从队伍前传来,令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

司兵参军扯着嗓子,挨个呼喊队正以上军官的姓名.从吹角聚兵到正式点卯的时间足够长,所有军官都很给面子地赶了回来.虽然其中大部分人都气喘吁吁,还有两个人一直在摇晃,风把他们身上的酒臭吹散,熏得前排将士直拧鼻子.

"从明天开始,不想被人捅了黑刀的,晚上别再离开军营!"李渊皱了皱眉头,喝道.

"尊令!"将士们齐声回答.作为大隋与高丽界河的辽水已经结冰了,对方的人马随时都可能从冰面上杀过来.这个季节,留在军营里的确比出去闲逛安全得多.

"当值的旅率带领本部兵马巡仓,严防有奸细溜进来纵火.其余人解散,回去睡觉!"李渊扫视了一眼麾下这些菜鸟,大声命令.

"是!"将士们答应一声,却没有动,几乎所有人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回营睡觉?这怎么可能,一旦敌军杀过来…?

"回去睡觉,黑灯瞎火的,踩塌了一次冰面,谁还有胆子踩第二次.睡觉,养足精神明天看好戏!"李渊大度地挥挥手,再次重复自己的命令.

"是,将军!"士兵们高兴地回答,嘻嘻哈哈地散了开去.唐公说得对,高丽人运气差,冰面没冻结实就急着过河.今夜已经将冰面踩塌了一次,肯定不会傻到去试第二次.

刘弘基、李旭等人的脸色却渐渐凝重.他们有过塞外生活的经历,知道塞外的河流无论多宽在冬天都会结冰.从现在开始,北风和雪花会将整个辽河都冻起来.大隋和高丽之间近百里边界上,处处都是冰做的桥梁.

是不是该提醒一下唐公?李旭用眼神向刘弘基探询.后者却轻轻地摇了摇头,以眼角的余光给了他斜斜的一瞥.

李旭顺着刘弘基的示意看去,黯淡的火光下,他看到唐公的家将李严带着三十几个心腹老兵缓缓向营外走去.微微侧头,他又无意中看到了另外二十几个百战老兵,跟在家将李顺身后走向了粮仓重地.

"你们两个回营去,别再带头胡闹!"正在前行的李渊转过身,仿佛预料到刘弘基和李旭的表现般,意味深长的看了他们一眼,叮嘱.

"是!"二人躬身领命,大步走向自己的营房.

注1：大隋军装,黄衣赤旗.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五 下)

"唐公之举深得用兵之道!"回房间的路上,刘弘基低声评价.

"明松暗紧,分寸掐拿得恰到好处!"李旭点头认同.这话倒不是在拍李渊的马屁,自己这帮同僚是什么德行李旭最清楚,如果刚才唐公稍稍表现出些紧张之意,估计此时军心已经崩溃了.

"唉!"刘弘基叹了口气,仿佛在为怀远镇的命运而深深地担忧.他年龄比李旭大了一倍,看到的东西也比众人多出许多.把屯粮之所放在两国边境上,这是一个非常蹊跷的安排.但透过这种蹊跷,却能隐约推断出一个不可以告知于人的事实.

见对方不说话,李旭也有些黯然.去年弃学出塞,就是为了逃避这场战争.今年到怀远镇投军,也是为了避免成为浪死辽东的冤魂.但是,该来的终于还是来了,自己无论怎么逃都没逃过....

二人大步地走着,各自想着心事.从校场到住所的距离转瞬即至.可两个人仿佛都忘了路,斜斜地绕了过去,兜了半个圈子,又斜斜地绕了回来.

沉默了片刻,刘弘基低声建议:"兄弟,该咱们为唐公作点事了!"

"刘大哥,你说吧,咱们怎么做!"李旭点点头,声音不大,但是非常果决.唐公对自己有知遇之恩,自己的确应该有所回报.况且,方才他离去前那意味深长的一瞥显然有所表达,自己猜测不到李渊的心思,但这个问题难不住心思缜密的刘弘基.

"帮唐公守住怀远镇!如果大军未动,粮草先失,唐公肯定身败名裂!"刘弘基停住脚步,望着黑漆漆的天空说道.刹那间,草原上一起突围时那种蔑视天地的气概又回到了他身上.

这才是李旭认识的刘弘基,在兵营的这一个多月,日日和大伙一起呼酒买醉的刘弘基和草原上那个高大威猛的汉子几乎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有时候,李旭甚至怀疑刘弘基是否有个一摸一样的孪生兄弟.

"怎么守?"李旭低声问.

"首先,咱得稳住自己,稳住身边这帮弟兄!高丽人不敢跟咱大隋主力正面对决,只要怀远镇的军心不散,咱们就有尽力一博的机会!"刘弘基想了想,说道.

"我尽力而为!"李旭仔细想了想,郑重答应.

对职位低微,从军资历仅仅有一个月的刘、李二个人而言,稳定军心并不是举手之劳.能托关系来怀远镇从军的人,家中背景都不太差.当初大伙都是为了避免上战场送死而来,包括李旭和刘弘基,何尝没抱着同样的打算.如今安全之所变成了危险之地,谁还有心思听两个新人的.即便他们是唐公嫡系,也不能让大伙拿身家性命去冒险.

但有了近一个月的酒肉交往,大伙就都是朋友,朋友之间自然可以交心,包括交流对眼前局势的判断.

这个交心的机会不用李旭刻意去找,当他和刘弘基商量好了对策绕回自己在军中的住所时,平素几个说得来的朋友早已等在了屋子门口.王元通、齐破凝、秦子婴、武士擭、张德裕....熟悉的面孔一个都没少.

"二位,可把你们两个盼回来了!"远远地,齐破凝就上前打招呼.

"我和刘大哥刚才去办了点私事!"李旭笑了笑,低声回答.第一次有目的性地和人交往,他觉得格外别扭.

这种扭捏的表情在众人眼中却变成了神秘.他是唐公的世侄,军营里所有人都知道.两个人刚才迟迟不归,肯定被唐公召去议事了.而议事的结果,则涉及到大伙的身价性命.

"刘,刘大哥,李兄弟,你们,你们还好吧!"秦子婴涎着脸上前问候.平素身子单弱的他突然"胖"了起来,从脖子到膝盖都鼓鼓囊囊的,活像一头攒足了秋膘的糟牛.

"当然好了,难道你希望我们冻死不成.大伙在这站着干什么,有事进屋去说.冰天雪地的,你们不嫌冷么?"刘弘基打了哥哈哈,扭开门锁,把大伙让进屋内.

"对,对,咱们进屋说,进屋说,老齐,把你弄的酒赶快找人抱进来!"王元通陪着笑脸答应,迈开脚步率先向里走.全身上下六、七把刀互相碰撞,每走一步,都发出叮叮当当的脆响.

刘弘基笑了笑,依次把大伙让进了屋,虚掩了门,吹着了炭盆里的火,又顺手在火盆上方吊了一个装满水的铜壶,然后才慢慢吞吞地问道:"几位兄弟这么晚了不去睡觉,找我们有事情么?"

"没事,没事,就是过来看看!"王元通擦着脸上的汗,话说得吞吞吐吐.

"真没事儿?"刘弘基明知故问.众人既然不说实话,他也乐得跟大伙兜圈子.扯闲课比耐心,他不信在座的有谁比得过自己.

"刘哥,咱们都是好兄弟,对不?"齐破凝是除了刘弘基外年龄最大的人,定力也最差,实在熬不住了,第一个把话头引向正题.

"那当然,一入军营,大伙就都是过命的交情.沙场上,能救你性命的只有身边兄弟!"刘弘基爽快地回答.

"过命的交情,过命的交情!"秦子婴瞬间白了脸,连连说道.他对沙场两个字太敏感,听到有人说及,心跳得就喘不过气来.

"好兄弟有话得直说,不能藏着掖着,对不?"齐破凝推了一把秦子婴,继续追问.

"是啊,朋友贵在交心.若是有话只说半句,那还是什么朋友!"刘弘基用铜签子捅了捅炭火,笑着回答.

火盆里已经有粉色的烈焰跳了起来,烧得铜壶滋滋有声.屋子里的温度渐渐高了,每个人的脸都被火光映成了红色.

"那,唐公打算什么时候带大伙撤离怀远镇?"齐破凝终于鼓足勇气,问出了最关键的一句.如果大隋已经开始对高丽的战争,囤积粮草物资的怀远镇无疑是一个安全的大后方.但是,现在高丽人越过界河主动向大隋发动了攻击,当初抱着大军补给方便而特意选定靠近界河的屯粮重地,就成了最不安全所在.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大伙都是君子,能逃跑时尽量别比其他人逃得慢.

"撤,如果你是唐公,你会带大伙撤么?"刘弘基突然正色,盯着齐破凝的眼睛追问.

齐破凝楞住了,他从来没把自己设想成过一支兵马的主帅.猛然间易了位置,在心中想法的剧烈冲击之下,整个身体都僵硬起来.

"你,你是说,唐公,唐公根本不打算撤走?"王远通的上下牙齿不断打战,脸上淌着汗,身体却仿佛的掉进了冰窟窿.

炭盆旁的几个人脸色都变得雪白,他们都是读过书,从小受过训练的世家子弟.心思转得都不慢.按刘弘基得建议换个位置一想,先前的疑问登时变得清清楚楚.

任何人把自己摆到李渊的位置上,他都不会撤走.怀远镇囤积了足够百万大军吃三个月的粮食,若不战而走令粮食落入敌军手中,主将被千刀

万剐也难谢其罪.可若是死守此地,就凭城里这一千二百名混吃等死的弟兄,恐怕支持不了一个时辰就会被高丽人碾成齑粉.

"唐公当然不打算撤了,根本没撤的必要啊!怀远镇虽然小,其实固若金汤!"李旭漫不在乎地替刘弘基回答.第一次撒谎,他有些紧张.但在心情比自己还紧张的人面前,反而显得镇定无比.

"固若金汤?"众人的目光一齐向李旭扫来.李旭的老实厚道在军营里是出了名的,大伙虽然总笑他木呐,但在这非常时刻,同样的话在他口中说出来,要比在别人口中说出来可信得多.

"对啊,大伙看不出来么?"李旭不屑地看了看大伙,按刘弘基事先教好的说辞解释道:"辛将军麾下的三万多大军就在咱们边上,与怀远镇互成犄角之势.敌军若攻辛将军,咱们从背后袭之.敌军若攻怀远,辛将军必斩其侧翼.而双方僵持时间一长,我柳城、卢龙大军必至,高丽人则陷入重围,有全军尽墨之险..."

这是历史书上讲过的战例,楚国大军曾经以这种阵势抵抗了秦军三个月.大隋不是弱楚,三个月的时间,足够派来百万援军.

"敌方主将不是傻子,他才不会冒这么大风险来攻."刘弘基大笑着补充,仿佛真的刚刚与李渊探讨过眼前局势."唐公以为,河面结冰后,敌军必以偷袭、骚扰为主要手段,绝不会与我们正面交手."

听了这话,众人脸上的神情渐渐变得轻松起来.怀远镇的城墙修得比较结实,如果敌军只是小股兵马来骚扰的话,很难越过这么高的城墙.况且大隋边军的驻地离此的确不远,看到怀远镇燃起了烽火,他们一天时间就能赶来增援.

"几位哥哥放心,有什么异常情况,我和刘大哥绝不会瞒着大伙!"李旭拍拍王元通的肩膀,低声承诺.

"况且皇上也不会让唐公真的冒险.按辈分,他们可是姑表兄弟!"刘弘基低下头来,满脸神秘地向大伙透漏.

"放心,放心!"王元通等人笑着点头.皇上和唐公是亲戚,这话大伙都听说过.他再糊涂,也不会拿自己的表哥去送死吧,众人以常理推测.

那一刻,没有人想到,圣明皇帝曾经毒死了自己的亲哥哥.堂、表兄弟更是杀过不止一个.只是觉得即将到来的战斗已经没有那么恐怖,窗外的风声听起来也不像原来一样焦灼.

"唐公说了,敌军不敢真的来攻城!"当晚,不知道谁把从刘弘基这里探听来的"消息"走漏了出去!

"刘旅率和李队正都没着急,还在那跟几个大人喝酒吃肉呢,咱们急什么!"有偷偷跑去查看情况的人回头向伙伴们汇报.主将如果逃命,肯定会带上自己的心腹.而他的心腹还在继续醉生梦死,眼前即便有危险也不会太大.

想想唐公当时不慌不忙的表现,大伙的心情更安定.抱着刀剑慢慢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早晨起来,众人愈发佩服"唐公"的判断.昨夜的传言一点都没错,高丽人在踩碎了一段冰面后,主动缩回了对岸的辽东城.负责在大隋边境一侧警戒的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也鉴于恶劣的天气,将所部兵马撤入了怀远镇北侧十里的军营中.敌我双方又陷入了落雪前的僵持阶段,隋军不越境攻击,高丽军也乐得保持暂时的和平.

那一夜冲突的代价是,一个过了岸却失去了后援的高丽千人队被辛世雄将军全歼,无确切数字的高丽士兵跌入河中冻死.而仓卒赶赴河边迎战的大隋行军也死伤了七百多人,其中有五百多人是冻伤.

怀远镇保护辎重的弟兄们也"阵亡"了两人,他们在后半夜时偷了战马准备逃走,结果刚刚冲出营门就被隐藏的暗哨射下了马背.李渊当众处死了他们,并将首级悬挂了三日.然后宣布以与敌相遇力战而亡的待遇收葬,并将阵亡的消息通知了其家所在的郡县.

这个处理结果让很多人震惊,但没有人抱怨唐公残忍.总体上讲,李渊是个不错的上司.他不受属下孝敬,不克扣伙食,并且对大伙平时偷偷溜出去喝酒等违背军纪的小过也采取了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

"唐公平素待大伙不薄,那两个家伙临战时却当了逃兵,实在太不够义气!"齐破凝私下里如是评价.这也代表了大多数人的看法,来怀远镇当兵的世家子弟们大多数武技不高,上进心也不强,但朋友义气多少都能讲一点.

"慈不掌兵.唐公这样发落,已经顾及了他们家族的颜面!"刘弘基低声附和.这是一句实话,世家大族比较在乎颜面,如果那两个人的尸体以逃兵的身份被送回家乡,整个家族都会为之蒙羞.

议论声中,谁也没心思再去计较训练强度为什突然加深了许多,军纪为什么突然严格了许多,连晚上不得主官批准不可出营的新规矩,都在不折不扣地被执行了下去.现在大伙由后队变成了前锋,而真正的前锋还在涿郡迟迟未发.虽然唐公的"亲信"认为,大伙只要守半天就能让高丽人落荒而走.可手底下若没有一点斤两,万一高丽人前来攻城,半天也不是那么好坚持的.

而逃兵又当不得,大伙也只有通过努力训练一途,才能避免被人在半天之内就壮烈战死.

正式训练开始没几天,李旭就发现自己所带的队成了香饽饽.原来因为他这个队正过于死板,很多人都希望换到别的队去吃粮.而现在,非但本队的人不再托人求情换走,还不断有人通过王元通、齐破凝等人说项,希望换到他的队中来.

"李队正教的招术好用!"士兵们都很聪明,知道眼下自己最需要的东西是什么.李旭带队练武时不侧重套路而重视招术拆解,几乎教给大伙每一招的都简单有效.这样的队正可不好找,谁不学是谁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

"李队正教的配合好用,前天吃饭时打架,我们四个人打趴下了别的队七个!"李旭麾下的士兵们自豪地炫耀.同样的战斗配合,经李旭点拨后,立刻变得实用.虽然变化只是那么一点点,但这一点点变化简直就是生死之差.

听了这些赞誉,李旭训练得越发认真.在他心目中,这也是自己能报答唐公的一种方式.招式拆解技巧来自铜匠师父,队列变化与相互配合来自徐大眼,这些积累下来的知识和经验与他自己的实战心得融会贯通,就变成了独树一帜的李氏练兵方法.

唐公李渊显然也注意到了李旭练兵的高效,几天后,李世民打着请教射艺的借口再次跑来追问李旭的师承.

"仲坚兄,你练兵之术师承于哪位名将?"李世民追过来问道.自从那天比箭输给了李旭,几乎每隔三、五天他就会到军营里向李旭请教一次射艺.而李旭本着报答唐公恩情的想法,指点他时也非常尽心.

"队列与配合是跟茂功兄学的,招式拆解是铜匠师父教的.他教我时,就是真刀真枪地对炼!"李旭擦了把头上的汗,如实回答.

"这两个人都为不世之才,仲坚兄真是好福气!"李世民低声赞叹,脸上的表情好生羡慕.

"若是见到茂功兄,你们应该能成为朋友!"李旭笑了笑,很认真的回答.

"朋友?"李世民略带诧异地问.

"当然,难道世民不想多认识几个豪杰么?"李旭微笑着问.当心中的畏惧和陌生感渐渐淡去后,他发现自己很愿意拿李世民当个小弟弟.

"当然,能交几个仲坚兄这样的朋友是世民之福!"李世民很快调整好自己的心态,热切地答应.

"原来他把我当朋友!"望着李旭走在士兵当中的背影,李世民微笑着想."有这样一个毫无心机的朋友,似乎也不错!"作为唐公之子,长这么大,他似乎什么都不缺,唯一少的就是朋友.

李旭这种性子的人,朋友向来不缺.现在,他和刘弘基已经成了原来一同混吃等死的兄弟们的核心.这倒不仅仅是因为二人是李渊嫡系,总是能及时带来"机密军情"的缘故.比李渊的面子更重要的原因是,他们两个表现出来的武技太高了,连李渊派来协助大伙训练的老兵都不是二人的对手.

跟在两个武功好手身边,战场上被杀的几率会大大降低.所以,王元通、齐破凝等人非常庆幸自己又拣到了宝.只是两个宝贝兄弟最近不太给大伙面子,指点大伙防身之术时,比训练他们麾下的士卒还狠.

"站稳,看好了,手抬高,注意我的眼睛!"刘弘基大叫着,刀柄重重地顶在了王元通的肚子上.后者踉踉呛呛地退了几步,一屁股坐倒在雪地中.

"再来!"刘弘基用木制的长刀指着王元通,大声命令.

"兄弟,大哥,我歇歇,歇歇!"王元通喘息着摆手,鼻涕流出了老长.来辽东前,他跟本没拿过刀,用他自己的话说他是天生的慈悲心肠,从小到大肉没少吃,自己却连鸡都没杀过.

"你想被人砍了么?如果我是高丽人...."刘弘基比了个牵发削首的姿势.王元通立刻跳起来,发了疯地将手中木刀向前砍去.

他不想死,家里还有万贯家财需要人继承.如果他稀里糊涂地被高丽人割了脑袋,刚好便宜了几个正出的哥哥.

"齐兄,过来帮把手!"李旭笑着,将一头公羊牵到了营前空地上.齐破凝抓着一把小横刀,哆哆嗦嗦走过去.突然,他跳起来,一刀刺穿了羊的心脏.

"用木盆接血,那可是好东西!"李旭在旁边大声提醒.已经脸色雪白的齐破凝抄起木盆,强忍着心头烦恶将木盆垫到羊尸体下.

他的名字听起来够威风,就是见不得血.秋天时士兵们杀羊囤肉,他在旁边吐了一塌糊涂.现在,他还想吐,但面对死亡时已经睁开了眼睛.

秦子婴穿得像头骆驼一般,摇摇晃晃地走上前.李旭伸腿拌了他一个跟头,然后将弯刀鞘卡在了他的脖子上.

"秦录事,得罪了.杀一个名录事参军,不知道记几级功?"李旭笑着问道.

"录事参军,八品,五,五级!"秦子婴喘息着,伸出五根手指.猛然,他意识到对方是说自己,气得在地上打了个滚,试图站起来.却被李旭用一根手指头推到了下去.

"杀不死对方,穿多重的甲也没用.反而拖累了自己,被人活捉了去,押到京城去献俘!然后,贺小姐站在河边....."李旭笑着摆了个望眼欲穿的姿势.

秦子婴恼怒地爬起来,伸手去剥铠甲.一层,两层,三层,突然,他停住了.手指处传来一丝温暖的感觉,让他心里一片宁静.那是一个玉做的护符,用黄丝绦拴着,挂在他的脖子上.他四下看看没人,小心翼翼地将护符塞进了贴胸的衣衫内.

贺小姐是贺若弼将军的孙女,大业三年因祖父的案子被流放到辽东当营妓.秦子婴已经托人将她赎了出来,将来班师时,二人约好了一起去垄右去见秦子婴的爹娘.

李旭笑了笑,不再强迫秦子婴继续练武.虽然年龄比秦子婴小了很多,他却总觉得自己能看穿秦子婴的心思.那样幸福的眼神自己也有过,只是在不久以前,自己彻底地失去了它.

他笑着放下刀,去拎摆在一旁的水袋.冬天里冰冷的井水喝起来有股独特的清冽感觉,特别像在喝酒.他笑着摇头,又将水袋放到了脚下.挥刀隔开了做势拼命状的秦子婴.

双方真正互相了解之后,李旭发现这些混吃等死的朋友,其实有很多可爱之处.他们已经知道李旭不是什么世家子弟,但他们依旧毫不在乎的和李旭称兄道弟.他们知道李旭性情古板,几番喝花酒时任他喝得半醉后一个人离去,下次却依旧要叫上这个小兄弟同往.他们职位都比李旭高,但却从不跟他摆官架子...

‘其实这些人的资质都不错,只是心中顾忌太多了些.’李旭轻轻一转手腕,将秦子婴刀上的力道卸偏了,然后侧身跨步,将对方撞了一个趔趄.

如果没有跟这些人在酒肉堆上厮混,他们出于爱惜颜面,绝对不会接受一个年龄比自己小了近一轮,职位亦比自己低的少年教导.可既然大伙一块喝酒吃肉成了朋友,年龄问题就被自动忽略掉了.

这也是刘弘基当初强拉着自己与众人喝酒吃肉的用意之一.在为人处事上,这个刘兄甚至比茂功兄还聪明.

李旭明白,自己在不知不觉中从刘弘基那里又学到了许多东西.看看周围的几个朋友,他心中充满了温暖.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六 上)

入了腊月,天气愈发寒冷.从北方临近契丹的通定镇到南方的入海的老河口,辽河下游近三百里的地段都结了冰.李旭骑着黑风到河边巡视过几次,只见那冰面都已经呈乌青色.即使到了河道中央,也再看不到契丹野人凿冰取鱼留下的痕迹.

"上兵伐谋,只要烧了怀远镇这座粮仓.大隋兵马的进攻时间至少还得拖后小半年!"大伙坐在一起议事的时候,李建成的话里带着忧心忡忡的意味.

作为家族的长子和父亲的得力臂膀,他经常组织李家嫡系幕僚进行一些小的聚会.虽然眼下唐公的从属规模已经远远小于了他出任一方大吏的时候,但其中依然有不少有名的豪侠和智士.

因为在最近的表现甚佳,李旭和刘弘基被李渊破格准许参加这种嫡系幕僚的聚会.只是二人的话都不多,初来乍到,他们还需要时间来适应这里的氛围.

大部分时间里,李旭都在拨弄火盆中的木炭.外边的天气冷得厉害,是和月牙湖畔时不一样的冷.在苏啜部过得那个冬天虽然也整日下雪,但空气很干,只要太阳出来,身上立刻就会被晒得暖暖的.而辽东这边的风却湿得可凝出冰沫来,水汽在你不经意间钻进任何缝隙,骑马跑上半个时辰,再厚的毡甲都会冻成冰壳.裹在毡甲里的人也冰凉冰凉的,就像初冬时候契丹野人从冰层下诱惑出来的死鱼.

"他们早晚要来,如果我是高句丽国主,绝对不会等着你大隋朝兵马到齐了再开打!"看了看窗外的天色,刘弘基做出如下判断.防御这么长的边界,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麾下那三万多兵马用起来未免捉襟见肘.高丽人如果挥师来攻,随便找个地方即可徒步过河.如果不是畏惧大隋朝以倾国之力来报复,他们甚至可以趁着辽河结冰的机会把辽东三郡全部席卷囊中.

"我估计咱们的那个皇上是想找个更合适的开战理由,所以准备把怀远镇当作诱饵送给高丽人!"李府侍卫钱九珑嘟嘟囔囔地抱怨.提到皇上二字,他总是带着异样的尾音,听起来特别像讽刺.

他原来是个被没入隶籍的盗贼,因为弓马娴熟才被李渊从采石场赎了出来.对李家忠心归忠心,智谋却甚为不堪.并且因为嘴巴大,说话易冲动,总是成为众人抨击的对象.

果然,他的话音刚落,前右勋卫长孙顺德就皱起了眉头."现在不是抱怨的时候,问题是,如果怀远镇的粮草有任何闪失,责任都要唐公一个人承担!"他环视众人,给本次议事定下主题,"咱们只想有没有办法平安渡过这个冬天,无关的话题最好私下里去聊!"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如今最好的办法是扩充守军力量.一边加强训练,一边看看能不能请柳城和燕郡调些援兵过来.还有斥候,搜索范围尽量加大些!"参军陈演寿皱着眉头说道.他是追随李渊多年的老谋士了,素以机变著称.到了现在,却也想不出太好的应对之策.

"恐怕是难!"司铠参军马元规铁青着脸摇头.自从下过雪后,卢龙塞那边就没有新的兵马派过来.驻扎在柳城郡宇文述将军虽然调遣了五百多兵士进入怀远镇协防,但对于距离高丽重镇辽东城不足七十里的怀远镇来说,这点援助明显是杯水车薪.

"即便有兵来,唐公也没权力调遣他们.若是征民壮入伍的话,又会授人以柄!"长孙顺德叹了一口气,补充.

眼下最大的问题是唐公李渊不受当今皇上杨广的信任,职位从正三品一直降到了从五品,以国公的显爵做着小吏才肯干的司库督尉.对于临近几个地方兵马,他没有调度之权.非危急时刻,也没有扩充护粮士兵规模的权力.不尴不尬的身份让其他将领也没法帮助,派人少了起不到作用,如果派一个郎将带着几千兵马过来协助防御,李渊就得听命于对方了.

"从月初开始,我们已经损失了十四个老兵,二十七个斥候!"钱九珑瞪着发红的眼睛报出一串数字.麾下那些舍弃自身功名追随唐公的老卒,都是李府在乱世中赖以生存的柱石.折一个少一个,他可不愿意眼睁睁地看着身边的弟兄折损干净.

大伙七嘴八舌,但谁也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糟糕的天气、不堪一战的士兵、包藏着祸心的朝廷,种种不利因素都聚集到了一处,时刻准备发动最致命的一击.

"仲坚,你有什么看法?"李建成的目光扫过众人,最后停留在李旭身上.父亲对这个少年评价非常高,大伙都束手无策的时候,也许他能带来

一些新奇的点子.

"如果只是为了烧粮,派少量精兵奇袭恐怕比发动大规模攻击更有效!"李旭的看法与众人比起来相对乐观."自从上次偷袭失败后,高丽那边就再没发动过大规模的攻击.最近越界骚扰行为是不少,并且随着河面上冰层加厚有了越来越频繁的迹象.但咱怀远镇的弟兄们也慢慢给吓出了些胆子.每次都能主动上城迎战!"

"你是说高丽人不会在冬天大规模用兵?"参军陈演寿的目光闪了一下,低声问道.

"不好说,关键看对方将领是否愿意冒险.天冷对敌我双方影响都很大.特别是野外扎营,风险很高."李旭摇摇头,说道.去年冬天时,徐大眼也这么分析过索头奚部.但当时徐大眼的判断失误,差点被索头奚人偷袭成功.但怀远镇和苏啜部情况又有差别,怀远镇城墙足够高,只要不被敌人出其不意夺了城门,坚持一、两天还是有希望的.而驻扎在野外攻城的人马,则要承受严冬的考验.

他嘴巴较笨,罗嗦了半天,却没有重点.众人的眼光一下子又黯淡了下去.以至于忽略了李旭开头时那句关于精兵奇袭的推断.

"仲坚兄说得对,天气太冷,对敌我双方都是个大麻烦.如果倾力来攻,一旦被风雪所阻,恐怕得不偿失.高句丽毕竟兵马少,其国主舍不得花那么大的本钱!"坐在一边旁听的李世民突然站起来插了一句.他的观点与李旭有些类似.出于对敌手的尊重,他不像众人一样,蔑视地简称辽河对岸那个国家为高丽.而是呼其正式国名,高句丽.

大伙笑了笑,没人把他们两个的话放在心上.二人虽然勇武绝伦,但毕竟一个十五出头,一个刚满十四,年龄阅历和其他人根本无法比.

"将来仲坚兄和我的话应了验,大伙别后悔没听我们的提醒!"李世民看看微笑着的众人,又看看从不知道生气为何物的李旭,愤愤不平地叫道.

"那你说,咱们除了加强巡逻外,还有什么好方法?"李建成轻轻摸了摸弟弟的额头,笑着追问.自己这个弟弟什么都好,就是太执拗了一点.认定的事情一旦被人置疑,立刻就要小孩脾气.

"反正是同一条河,他们能过来,咱们就能过去.派人去那边天天骚扰,让高句丽人疲于应付.咱们这边的压力自然就轻松了!"李世民毫不犹豫

地提出了一个大胆的建议.

话音一落,连刘弘基这样对二公子保持着刻意尊敬的人都苦笑了起来.该计划的可行性是勿庸置疑的,但唐公李渊麾下缺的就是精兵.在敌情不明兼自保的力量都没有的情况下,反过来攻击对方,简直是痴人说梦.

"大哥,你怎么看.仲坚,你别光顾着玩火!"李世民有些恼怒了,瞪着眼睛大叫.如果自己是哥哥,这些人肯定不敢轻视自己的建议.但自己生下来就是弟弟,所以说什么都没人当回事.马元规如此,陈演寿如此,就连刚刚来的刘弘基也被别人带坏了.

"好了,好了,大家不是笑你,而是咱们手头没兵可派!"李建成替弟弟整了整头发,笑着安慰.

"如果能凑起五十个好手,我想过河一试!"猛然,李旭从炭火中抬起头来,郑重地说道.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六 中)

闻此言,众人暗喝一声彩.心中皆道怪不得唐公如此看重此人,别的姑且不论,单其这份见识和胆气,足以令人敬重三分.

当下,众人士气稍振,有几个少壮武士便主动请缨,愿与李旭同去辽河对岸一探敌军虚实.大伙以目光询问陈演寿,这位唐公府首席幕僚却轻轻地摇了摇头,黯然道:"仲坚之勇可嘉,只是辽河对岸形势地况,我等一无所知.若是贸然前往,恐怕…"

他停住不言,顺手展开一份地图.大伙俯身看去,只见地图上辽河西侧大隋地界中的山川、道路、河流标记得清清楚楚.而在辽河对岸高句丽境内,除了寥寥几条道路和几个黑点所代表的城市外,军队驻防情况、地形地貌、河流山川居然是一片空白!

"军中难道没有更详细的地图么?"李旭愕然惊问.他记得在苏啜部时,徐大眼为发动对索头奚人的攻击,曾派人将附近方圆三百里所有山川、河谷全部探了一遍,连附近山上几处可以藏人的狐狸洞都没放过.而大隋已经谋划对高句丽用兵这么多年,身为前线将领的唐公李渊手中居然没有一份可用的地图!

"这已经是最详细的了,几条道路和城市的具体位置还是咱们的弟兄用命换回来的!朝廷手中的地图,只怕比咱们这份还简单!"陈演寿叹息着摇头.他亦是在军中当了多年谋士的人,想当初越公杨素对南用兵,提前花了近三年时间去了解南方地形.而当今皇帝东征高句丽,对大隋的实力倒是自信得很!

"纵使有一份详图,咱们也凑不出那么多老兵来.若是把府中侍卫都派出去,一旦有人来袭,恐怕这怀远镇就成了一个空架子!"钱九珑低声插了一句.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李旭和李世民的提议他也不是没想过.只是唐公府如今的实力自保尚难,哪里还能抽出兵力来骚扰别人?

众人将目光再次移向建成,准备听一听唐公长子的决断.李建成虽然心里倾向于李旭的建议,但见首席谋士陈演寿和侍卫长钱九珑都反对,也只好把冒险的念头压了下去.

看了看弟弟世民和李旭那跃跃欲试的目光,建成歉然说道:"仲坚之策甚妙,然唐公府人手不足.况且过河后九死一生,家父若知,也定不愿

让大伙前去冒险.我们还是以不变应万变吧,将戒备加强一些,几个护粮队的训练再加紧一些就是.怀远镇屯了这么多粮草,我想朝廷恐怕也不愿将其拱手让人!"

几个跃跃欲试的少壮派武士听建成如此一说,也只好点头答应.大伙又议论了几句,想了些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应急策略,便各自散去了.临上马,李世民又追了出来,拉着黑风的缰绳,低声说道:"仲坚兄的计策甚妙,但钱叔和陈叔都过于持重,不敢冒险.如果我能凑出五十名好手来,咱们一起去,好不好?"

说话间,一双大眼直勾勾地盯着李旭,目光中居然充满了渴望.

李旭胆子再大,也不敢带着二公子前去冒险.心中正着急如何把眼前这位胆大包天的小家伙应付过去,李世民却又笑了笑,说道:"我知道你肯定不敢带我去,也罢,哪天我自己炼一帮好手,自己带了去了,不拖累你便是!"说完,松开马缰绳,气哼哼地转身回府,不再看对方一眼.

又过了几日,李渊点卯聚将.宣布鉴于目前情况,为了加强戒备,重新调整护粮兵马配置.以出身世家,肩上原本世袭着右勋侍的武职,近来练兵得法等诸多理由,举荐刘弘基为别将,统管护粮军中四团十二旅那一千二百名公子兵.

因为李旭炼兵得法,所以唐公向朝廷保举他为旅率.在朝廷正式委任到达之前,先代行虎翼旅旅率之职.除了他麾下原来的那五十名士兵外,唐公又从宇文述将军派来的五百援兵中挑了五十名精锐给他.并特别强调李旭麾下这一百名兵士今后归他自己直接掌控,遇到紧急情况可不向任何人请示,直接调遣本部人马.

大隋军制以三百人为团,团有校尉.百人为旅,旅有旅率.五十人为队,队设队正.一个多月前,刘弘基和李旭二人才以献马之功,分别担任了旅率和队正之职.转眼间,一个就跃居一千二百名护粮兵的首领,行六品别将之职.另一个也跟着升了一级,并得了遇急专调之权.无论待遇之隆,还是升官速度之快,在唐公麾下都实属罕见. (注1)

众军官纷纷站起来向刘、李二人道贺.李旭跟在刘弘基身后客套了几句,说了几句感谢唐公提拔的场面话,笑着上前把印信接了.

眼下李渊仅仅担任着一个护粮督尉之职,按大隋军制,麾下仅仅能安置长史、兵曹和别将各一人.刘弘基初来乍到,已经履行别将之职,足可

见李渊对他的信任.而刘弘基亦不负唐公厚望,回到军营,立刻召集大小将领议事,着手细化粮仓防卫事宜.

他为人豪爽仗义,与各级军官本来关系就处得密切.有王元通、齐破凝、秦子婴等这帮平素混在一起喝酒赏花的好朋友们支持,背后再加上唐公撑腰,谁还能说个不字.没几天功夫,四个团的护粮将士就认可了这位新上任的别将,遇到大事小情即便李渊不在场,也能找到个主心骨了.

不知道是故意还是疏忽,唐公新拨给李旭的五十名军中精锐却是五十名骑兵,与他麾下原来的五十名步兵难以合拍.别将刘弘基和司铠参军齐破凝两位大人见状,又广开方便之门,特意拨了七十匹军马给他.如此一来,李旭所带的虎翼旅就成了护粮军中唯一的骑兵旅,众弟兄们骑着高头大马在军营内外往来飞奔,心中好不得意.

不用猜,李旭亦知道骑兵精锐的事情定和二公子世民有关.所以他练兵时便再不和其他旅率一道,而是将麾下一百名弟兄拉到城外去,日日沿着辽河附近兜圈子.腊月风大,雪冷,弟兄们又冷又累,一个个叫苦连天.但大伙见李旭每次出门训练始终身先士卒,从不偷懒,对他也升不起太大的怨气来.况且在王元通、齐破凝这些掌管军需物资的朋友帮助下,虎翼旅的居住条件、盔甲兵器、粮秣补给在军中首屈一指,大伙身体虽然受了些苦,吃饭和出门时感受到的羡慕和忌妒目光却非常令人惬意.

有了针对性目标,李旭才发现原来自己跟徐大眼学习兵法只学了个皮毛.队列配合、基本号令这些东西只能起到提高军队仪容和战斗力作用,如何收集、分析敌情,如何把握机会,如何野外阵战,如何暗夜偷袭后尽最大可能将部属撤离,对独当一面的将领来说都是必须掌握的学问.当初徐大眼谋划偷袭奚人,谋划并针对性训练了足足四个月.而眼下,自己却不知道什么时候高句丽人就按耐不住挥兵杀过辽河来.

想到这,他不禁暗暗后悔自己不该在唐公府上口出狂言.可到了这地步,说出的话亦无法收回了.只好搜肠刮肚,把自己学过的所有东西都回忆出来仔细翻拣,想着想着,心思就又集中到在杨老夫子那里背诵过的笔记上.

当年杨老夫子随同越公杨素南征,与南陈隔着的也是一条大河.只不过那条大河更宽些,冬天不结冰而已.想到杨夫子的笔记,李旭心情一振.在霫部时,他和铜匠师父闲暇时曾经从当时南、北两个方面仔细分析过二十多年前那场战争.几乎其中每一次战役双方用兵的得失,铜匠都仔细

跟他讲解过.李旭心中除了对杨素的佩服外,记下最多的,便是那些运筹帷幄的细节.

于是,他在针对性炼兵之余,对照着杨夫子的笔记,悄悄规划起了过河偷袭的细节.刘弘基见李旭如此用心,少不得又拿些自己跟一些朋友当马贼时的"下流"技巧来指点他.二人反复商量,心中慢慢有了一个大致的行动步骤.

杨公笔记上以非常重的篇幅讲了如何打探敌情,其中自己方派出间谍是一个主要手段,作为补充,还有收买敌方将领、士卒,利用往来商吕、乡野百姓等若个辅助办法.眼下天寒地冻,商吕断绝.但契丹族的猎人偶尔还能在野外或者城内集市上碰到.这些居住在怀远镇附近的猎人都会说一些汉语或突厥话,李旭照着葫芦画瓢,将自己打扮成商贩,偷偷找过几个老成持重的猎人聊天,对辽河另一侧距离怀远镇较近的扶余、新城、乌骨四个高句丽屯兵重镇的情况多少也有了些掌握.

"若是茂功兄在,见了我这份谋划不知做何评判!"望着桌上越来越清晰的对岸地图,李旭忍不住在心中偷偷地想.去年这个时候,徐大眼曾邀请自己跟他一道拿苏啜部武士实践万人敌之学,而自己正忙着学弓箭和刀术.如今茂功兄不在身边了,自己却一个人摸索起了兵书战策.

世事无常,竟至于斯!李旭低声长叹.

"如果去年我和茂功是同一个人,苏啜部还会轻易将我舍弃么?"猛然,一个奇怪的心思窜入了心头.他的胸口沉沉地痛了一下,不经意间,苦笑涌了满脸.

"嗷——－呜"帘外,北风送来野狼的呼号,像极了甘罗在旷野间的召唤.

注2：快四十万字了,网站却依然没顾得上为本书做系统的推广.酒徒没办法了,厚着脸皮请大伙帮着推广一下,到处给吆喝吆喝,这酒好坏不论,倘若巷子太深了肯定会变成醋的.

注1：隋制,都尉可辖八百到一千二百人,之下可设长史、兵曹、别将各一人,校尉六人.兵士三百人为团,团有校尉;百人为旅,旅有旅率;五十人为队,队有队正;十人为火,火有火长.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二章 出仕 (六 下)

"你为什么要抛下我?"甘罗瞪着金色的大眼睛,认真地问.它的目光清澈深邃,就像月牙湖冬天的水面.风从雪野上滚过,粉红色的世界中,有牧歌在低低地吟唱.

"我,我要回中原去.那,那边的人不会接受你!"李旭听见自己梦呓般的声音.看见甘罗的眼中大颗大颗的泪.风吹过,银狼飞雪一样碎去,粉红色的世界中,陶阔脱丝舞动着.烟一般地飘来,眉宇间含着笑,低声道:"露水夫妻,这个词真美.你们汉人就是会说话!"

呜咽的号角声响起,甘罗、陶阔脱丝都消失不见了.身穿猩红色披风的突厥铁骑呼啸而致,手里挥舞着雪亮雪亮的弯刀,砍碎一切希望.阿史那却禺冲在队伍的最前头,脸上带着他特有的慈祥.

"呜——呜——呜"号角声连绵而起,李旭伸手抓刀,却只抓到了一个刀柄.那把日夜相伴的黑刀不见了,在半空中化作了陶阔脱丝幽怨的双眼.

"附离,不要抛下我!"陶阔脱丝哭着喊,"附离,别抛下我----"

"呜——呜——呜"号角声雷鸣般响着,突厥铁骑越冲越近,越冲越近.

"啊-——"李旭大叫一声,从桌案边猛然站起.头晕目眩,他又软软地跌了下去,倒下的一刹那,双手扶住了书桌.

他尽力站稳身子,看清楚了自己身边的环境.这是王元通特意给他腾出来的住所,炭盆里还有火焰在跳动,刚才的一切,不过是南柯一梦.

"呜呜——呜呜－呜呜"凄厉的号角声却从梦里追到了梦外.李旭抓起黑刀冲出房门,看见城中心方向腾起数道火光.人喊声、马嘶声充耳不绝,整个军营乱成了一锅粥.

有人趁乱试图冲入军营,被埋伏在黑暗处的李府老兵用弓箭堵在了门外.当值的士兵在低级军官的带领下冲上去帮忙,却被敌人一个反冲杀溃.败兵们推推搡搡,将自家的弓箭手也冲散了.外边的攻击者见到便宜,大喊着压上.

"哪个团当值,门口列队.后退者,斩!"刘弘基提着一根步槊逆人流而前,接连两次横推,把溃下来的士兵硬顶在了门外.秦子婴和张德裕每人

拎着一根鞭子,没头没脑地向溃兵抽打.

"逃什么逃,能逃到哪去?丢了军粮,大伙一道问斩!"素来胆小口吃的秦子婴突然不再结巴,说出的话一句比一句有条理.慌慌张张向后退的士兵们楞住了,硬着头皮转过了身体.

"当值的校尉,跟着我上.其余各校尉,收拢本队人马!"刘弘基大叫着,舞槊前冲.秦子婴和张德裕扔下鞭子,抽出了腰刀,紧跟在了刘弘基身后.

当值校尉杨方见别将大人亲自出战,不敢再逃,挥舞着兵器跟了上去.他麾下的旅率队正们见主将带头,也纷纷停住了逃命的脚步.

"不要慌,各回本队.各队队正,约束本队人马!"李旭冲着校场上纷乱的人群大声喊道.此刻刘弘基最该做的事情是收拢兵马而不是带队出击,可如果他不出击,整个军营将全盘崩溃!

"也好,拼一个算一个!"李旭苦笑着想.弯腰从地上拣了一张别人丢下的弓和一壶箭,快步跑向了正门.

"各队队正,约束本队人马.各旅率,收集本旅士卒.各校尉,集结麾下弟兄听令!"王元通、齐破凝等人的声音在李旭背后响了起来.大伙都是好兄弟,没本事上前帮着朋友和敌人拼命,撒腿逃跑之前,安抚军心的工作至少帮忙干一点.

转眼间,刘弘基已经带着士兵与来犯之敌杀到了一处.对方人数不多,没想到传言中不堪一击的公子哥们这么快又能杀回来,猝不及防之下,被刘弘基当场戳死了两个.第三个从侧翼欲扑刘弘基的后背,却被秦子婴和张德裕二人死死拦住.

秦子婴是个立志考取功名的世家子弟,根本没怎么学过武.张德裕的刀法比秦子婴高明些,也只是达到了舞全一个套路的地步.转眼间,二人就被敌手打乱了配合,险象环生.正当偷袭者狞笑着欲发动致命一击的时候.刘弘基手中的步槊游龙般横扫而回.

"铛!"短刀被步槊磕飞,没等刀的主人做出正确反应,步槊的锋刃如蛇信般找上了他的咽喉.

"啊!"刘弘基一声怒喝,挑着对手的脖子将尸体甩上了半空.被步槊刺透了喉咙的偷袭者还没死透,在半空中手足抽搐着,盘旋着,向自己的同伴飞去.

来袭的敌人显然被刘弘基这一手吓懵了,进攻的速度不觉滞了滞.就在这刹那间,半空中流星一闪,有根火把被李旭当作羽箭射了过来.

沾满了牛油的火把砰然炸开,溅得火星四处乱飞.转瞬即灭的火光照亮了正门口偷袭者人数不多这个事实.有刘弘基做主心骨的大隋官兵士气立刻大振,呐喊着向对方发起了反攻.

刘弘基长槊直刺,挑翻一名偷袭者.斜拍,将另一名偷袭者扫去了半边脸,当过马贼的他下手根本不知道什么叫怜悯,只要与人对上便立分生死.转眼间,第六名偷袭者又命丧槊下,正当他挥槊欲追第七个敌人时,一根羽箭擦着他身体飞过,射穿了敌人的后颈.

"谁跟老子抢人!"刘弘基不耐烦地喝道,猛回头,却看见李旭在营门口拼命在向自己摆手.

心思缜密的他立刻明白了李旭的意思.提槊向原地一站,二百多名士卒立刻如撞上了岩石的浪花般,倒着退回了他的身边.

"收兵回营.有靠近营墙一百步内者,射杀!"刘弘基气势汹汹地大喝了一声,带着打了"胜仗"的弟兄们大步而回.行经李旭身边的时候,脚步却停了停,胳膊轻轻搭在了好朋友的肩膀上.

军营内的秩序已经慢慢开始恢复,在睡梦中被惊醒的士卒们本能地试图逃命,却被队正、旅率们带着亲信拦了下来.当人聚集到一定数量,大伙的胆气便开始变壮.特别从门口的喊杀声中判断出自己一方占了上风的时候,已经跳出嗓子的心就又被他们硬咽回到肚子内.

李寄、刘臻、周文远三个不当值的校尉趁此机会发号施令,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把士兵安稳了下来.他们抬头张望,欲找刘弘基请示下一步动作,却看见别将大人拉着虎翼旅旅率的坐骑,好像正在争论着什么.

"唐公府和粮仓,必然有一处是他们的真正目标!"刘弘基低声说道.这才是他先前方寸大乱的原因,唐公对二人有知遇之恩,如果有人在偷袭粮仓的同时行刺唐公得手,这辈子他都会活在负疚之中.

"大哥记不记得咱们怎么烧掉了阿史那却禺的大营?如果粮仓有失,唐公会不会平安无事?"李旭一边整理自己的弓箭,铠甲,一边低声反问.这个问题他不需要刘弘基来回答,当初如果不是徐大眼和他在阿史那营地里制造了混乱,刘弘基等人根本没下手的机会.

此刻形势,与当晚众人在阿史那营地大闹时恰恰相似.只不过放火的人成了被攻击者,而攻击者来源不明.

刘弘基点点头,无言以对.李旭说得有道理,如果粮仓被烧了,按大隋律例和当今皇上的习惯,李渊全家都难逃为粮仓殉葬的下场.想到这,他看了看整队待发的骑兵,侧身为李旭和他的虎翼旅让开了营门.

"唐公射术不在你我之下!"李旭回头,大声喊.双腿一夹黑风肚子,带着一百骑兵风一样冲上了街道.

街道上,不断有小股的黑衣人四下纵火.宇文述大人派来的那五百名援军与纵火者在黑暗中分头混战,刀枪碰撞声和喊杀声响成一片.无辜的百姓们一边用水桶抗击着飞来横祸,一边承受着明枪暗箭,哀哭声,求援声不绝于耳.

李旭没有时间理睬这些干扰,带着自己亲手训练过的弟兄们直扑唐公府邸.这是他和刘弘基在最短的时间内想出的唯一解决方案,敌军既然是混入城中偷袭,人数就不会太多.自家如果乱了阵脚,反而正中对方下怀.

"前边好像有人拦路!"武士彠在马背上冲着李旭大喊.他家道豪富,但背景却不够深.在"藏龙卧虎"的护粮军中只混上了一个小伙长当.因为与李旭和刘弘基关系密切,在刘、李二人升迁后亦随着顶上了队正的位置.方才李旭和刘弘基出营迎敌,亏了他把虎翼旅骑兵集合了起来.

"无论什么人,冲过去就是!"李府派来的另一个队正李良大声建议.说话间,三人已经冲过了两条街,看见正前方五十步外,二十几个身穿大隋土黄色戎装的人封住了路口.

"有人趁乱纵火,街道封闭!"一个身穿六品兵曹服色的低级军官大声喊道.本以为凭自己的官职可以将来人拦下,却没想到对方带队的人是个楞头青,战马速度非但丝毫不减,反而加速向自己头上踏来.

"虎翼铁骑,挡路者让开!"李旭毫不犹豫地抖动缰绳先前冲去,唐公府方向火头越来越大,前方即便是悬崖他也得踏上去.在前蹄即将踏中兵曹肩膀的一瞬间,黑风的身躯向前窜了半步,一人一马惊鸿般从对方头上飘过.

"啊!"兵曹吓得一抱脑袋,向道路两边翻滚.武士彠和李良跟在主将身后,毫不客气地从他身上跃过.其他一百名骑兵见状,小腿一磕马肚子,

跟在旅率大人身后冲了过去.

"老子,老子跟你没完!"脸色吓得铁青的兵曹从地上爬起来,冲着骑兵们的背影喊道.喊完了,才想起上司临时交代的任务,腿脚登时酸软,一屁股坐到了路边.

这一百名骑兵已经被李旭训练了半个多月,彼此之间配合已经有了一定默契.远远地看见了唐公府,立刻调整速度组成了两个攻击阵列.彼此配合着,跟在李旭身后逼近了火头.

唐公府前后,此时已经烧成了一片火海.数百名黑衣武士围着府墙,一边攀援,一边向内投掷火把.府墙内,不时有人探出头来,将攀援到一半的黑衣武士用钢刀扫落.一眨眼功夫,又有其他武士踩在同伴的尸体上向府墙爬去.

"拔刀!"李旭大声喝令.两队骑兵同时拔刀,三尺秋水在火光中耀眼生寒.

"左右平推,冲散他们!"李旭高喊,一拨马头,直扑府门左侧的敌军.武士彟带着五十名护粮军跟上了他,另五十名精锐被李良带着,旋风般冲向敌军右翼.

袭击唐公府的黑衣人没想到身后会有对方援军突然杀到,听见马蹄响赶紧回头,却已经来不及组织起完整防御阵型.两队骑兵瞬间冲到近前,手起刀落,在围墙下清出一条血路.

已经不是第一次杀人,李旭的刀法逐渐成熟.在黑风的速度配合下,手中的弯刀将刃长特点发挥了个淋漓尽致.一名黑衣人没来得及举刀,就被他抹断了脖子.第二个挡在战马前的黑衣人被他用刀刃蹭开了半个肩膀,第三个欲从侧面砍他的大腿,却被他用弯刀抽在了胸口上.

"啊!"黑衣人惨叫着飞了出去.胸口处血光四射,红彤彤地洒满了青石街道.跟在李旭身后的护粮兵们本来还有些紧张,见自家旅率如此狠辣,也被勾起了一身杀气,踏着敌军的血迹,将府墙外的缺口冲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大.

攻打唐公府邸的黑衣人们不得不放弃眼前目标,集中起来应付突如其来的打击.几十名黑衣人在首领的呵斥下快速整队,排成刀阵试图挡住黑风的脚步.

"去死!"李旭怒吼着,用力一拉缰绳.受了痛的黑风发出"唏溜溜!"一声长嘶,疾驰中做了一个漂亮的侧转.战马一下子从正冲变成了与敌兵侧向相对,没等黑衣人做出正确发应,李旭在马背上一探身,长刀横着抽了下来.

"噗!""噗!"两名黑衣人身上的毡甲被长刀切纸一样切透.刀阵立刻出现了缺口.武士彟毫不犹豫,带着骑兵们从缺口中挤了进去.马蹄声如惊雷般滚过,沸汤泼雪般将刀阵砸了个粉碎.

只有短兵器的步卒在平地上遇到骑兵,有多少力量也发挥不出来.黑衣武士的首领不甘心煮熟的鸭子就这样飞了,怒吼着逼迫武士们再度结阵.身边才纠集了十几个溃兵,突然,府墙上飞来一枝羽箭,不偏不倚插进了他的喉咙.

"啊!"首领惨呼一声,仰面便倒.武士彟策马冲上,杀散周围黑衣武士,一刀削下了那名首领的人头,用手挽住发髻,高高地举了起来.

"虎翼铁骑,挡我者死!"李旭趁机大喊.

"虎翼铁骑,挡我者死!"护粮兵们齐声喊了起来.少年时仗着家族背景横行乡里,他们曾经威风过,却从来没有一刻像今天这般威风.

黑衣人早就支撑不住了,此刻见首领的人头被人举了起来,士气立刻崩溃,惊叫着四下逃了下去.李旭命令两个队正收拢士卒,清点伤亡,然后横刀在鞍,抱拳向方才发箭射死黑衣头领的方位施礼,大喊道:"旅率李旭,奉命前来救援唐公!"

"墙外何人?"黑暗亮起一支火把,唐公李渊站在火把下,手挽长弓,低声喝问.

"唐公帐下旅率李旭!"李旭大声回答,转动马头,跑到一堆燃烧着的烈火旁.跳动的火焰照亮他一身黄色戎装,还有被敌人的鲜血染红的半面披风.

"分一队追杀敌军,一队进府救火!"李渊沉声命令,脸上表情无喜无怒.

"李良带所部人马追敌,武士彟带护粮队入府救火!"李旭大声将唐公的命令细化了下去.众骑兵闻令整队,战斗力较强的一队由李良带着,继续扫荡府门外已经溃不成军的残敌.另一队跳下马背,列队站在了李渊府邸前.

危急时刻也顾不上什么礼节,片刻后,李府正门、侧门同时打开,将众人迎了进去."赶快帮忙救火!"首席幕僚陈演寿低声请求.原来,人数上远远落了下风的李府卫士在刚才的战斗中伤亡惨重,根本没有力量对付被人蓄意扔进家门得火把.此刻风借火势,将大半个府邸都烧成了火焰山.

"士彟,叫弟兄们以伙为组,取水救火!"一进门,李旭立刻大声命令.

武士彟答应一声,扔下手中人头,立刻去分派人手.这队护粮兵战斗力不强,军容却被李旭训练得较为齐整.闻令后,快速分成小队,在各自伙长的带领下寻找家具,打水灭火.

李渊在旁边默不作声地看着李旭给麾下士卒分配任务,待所有士兵都散开了,才柱着长弓,低声问道:"粮仓那边如何,可有人趁乱偷袭!"

"来人不多,被弘基兄带弟兄们打了下去.唐公尽管放心,弟兄们井然有序!"李旭低声回答.

最后四个字听得李渊甚为欣慰,粮库和兵营外围还有一道高墙,如果士兵们不出现混乱,少量敌军很难制造出什么大的灾难.刚要问粮库详情,忽然听见一声尖叫,小公子元吉灰头土脸地从后院跑了过来.

"爹,快,快救二姐.西院,火大,堵住,堵住门了!"李元吉扁着嘴巴,语无伦次.几句话,却把像惊雷般把李渊打得晃了晃,支撑着手臂的长弓"咯嚓"一声,断为了两截..

李旭抬头一望,已经明白事情原委.西跨院想必是女眷的住所,元吉口中的二姐,定然是那天为自己擂鼓助威的李婉儿.方才李府的死士将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唐公周围,跨院的防卫却不得不大大消弱.而敌人趁乱扔进来的火把无人及时处置,在那里造成了更大灾难.

"救火,救火!"李渊惊惶失措地叫道,带着还能走动的卫士,一骨脑向西跨院奔去.才跑进跨院,脚步就被火头逼回.供女眷居住的几处房屋已经被烧得啪啪做响,随时都可能倒下去,把救火的人和被火阻拦在屋子里的人一同砸死.

"婉儿,婉儿!"窦氏夫人的呼喊声撕心裂肺.李建成、李世民脸黑得如同锅底,手上身上全是烟熏火燎的痕迹,哑着嗓子组织人手向房屋靠近.几个护粮兵彼此掩护着试图冲进房间,才上前几步,就被浓烟和烈火生生迫回.

"娘,别丢下我!别丢下我!"李婉儿的声音在火焰跳动声的衬托下,显得是那样的衰弱无力.

"别丢下我,别丢下我!"一声声呼唤如同惊雷般在李旭耳边回荡.刹那间,他眼前一片血红.红着眼睛,他丢下弯刀,从士兵们手中抢过一个木桶,将里边的水全部倒在了自己身上.然后用木桶罩住脑袋,一头冲进了火堆里.

"仲坚!"已经绝望的李渊父子大声惊叫.谁也没料到,房屋已经快被烧塌的时候,李旭还肯不顾性命地冲进火中去救人.

沾了水的牛皮铠甲被火一烤,散发出此鼻的焦臭味道.李旭不顾手、脚上钻心的疼痛,快速冲过了烈火.木桶口微微一暗,紧跟着身前一空.他大喜,知道自己活着冲进了房间内.

"你是谁?"走投无路的李婉儿突然见身前冲来了一个火人,惊声问道.

"李仲坚!"李旭一把扯下头上木桶,大声回答.皮甲上冒烟的地方被他快速拍灭,目光四下寻觅,却找不到一个能让李婉儿脱身的去处.

情况紧急,也不容他再多想.抓起木桶,兜头将李婉儿的脑袋和肩膀套在其中.

李婉儿得身体远比李旭娇小,偌大的木桶套上去,一直套住了半个身躯.当即吓得大声尖叫,哭喊着乞求道:"仲坚大哥,别丢下我,求求你,别丢下我!"

"走!"李旭俯身,将李婉儿拦腰抱起,顺手扯了屋子中几套尚未着火的被褥,接二连三丢到了烈焰上.厚厚的冬季被褥立刻压得窗口的火头一滞.说时迟,那时快,李旭咬牙闭眼,抱着头顶木桶李婉儿,一跃跳了出来.

干热的空气灼得人鼻孔生痛,一凉,一热,接着又是一凉,李旭感觉到头前再无火焰,向前猛冲几步,借势扑到了地上.一边倒,一边快速打滚,利用冰冷的地面压熄身上的火苗.

十几名惊呆了的士兵立刻上前,将大桶的冷水向他淋去.焦臭得味道熏得人眼泪横流,冒着火星的余烬却尽数被浇熄掉.李渊和建成同时冲上前,一个扶起李旭,另一个扯起生了腿的"木桶".伸手抹去了对方脸上的泥浆和烟灰,露出两张充满希望的面孔.

"仲坚!"李渊看看女儿,看看新收的便宜世侄,心中的感动无以复加.

"女儿啊!"绝望中看到奇迹的窦氏夫人彻底失态,抱着死里逃生的李婉儿放声嚎啕.

摘下木桶后的李婉儿却好像吓呆了,先是看着母亲楞了一会儿,然后轻轻摆脱窦氏双臂,走到正在由众人帮着解铠甲洗伤口的李旭面前,盈盈施礼,谢道:"仲坚兄,我就知道你不会丢下我!"

"附离,别抛下我----"风中,隐隐有狼嚎声传来,李旭呆了呆,眼前又是一片粉红.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一 上)

空气里弥漫着浓郁的草药味道,凛冽中夹杂着一丝甘甜.这是冰片与薄荷混在一起发出的清香,李旭非常喜欢这种药香.在易县老家时,每当他伤了风,母亲就问县里的郎中买些草药来,放在一个黑的看不出使了多少年的破沙锅里熬.同时,忠婶还会在灶上焖一锅鸡汤,等着他喝完草药后用来起药力.最后不知道是鸡汤的功劳还是草药的效力,反正他总是能好起来,像生病之前一样精神抖擞地去上学.

***

李旭在床上翻了个身,不太想动.涂过药后,手上和脚上的烧伤已经没有了知觉,耳朵边缘的几处水泡也不至于让他难看到无法见人.他只是留恋这屋子里的温馨,不愿意出去接受那些羡慕或钦佩的目光而已.相比前天夜里那个智勇双全的虚幻英雄,他更喜欢老家易县那个略带些满身阳光的少年.

***

"睡醒了就起来转两圈,弟兄们都等着给你喝酒庆功呢!"刘弘基从床边探过一个大脑袋,瓮声瓮气地说道.他的鼻孔有些堵,显然是前夜激战时受了些风寒.但比起酒的诱惑来,这点风寒实在是微不足道.

***

"啊——"李旭长长地伸了个懒腰,伸手去扶床棱.隔着厚厚一层麻布,涂满了油膏的手立刻被碰得生疼.他裂了一下嘴,挣扎着坐直了身体.看见刘弘基微笑着站在自己的床边,在他身侧,还有一个带着淡淡笑容的美丽少女.

"二,二小姐,你怎么来了!"李旭吓了一跳,赶紧伸脚去找靴子.他没有东床坦腹的气魄,在唐公之女面前伸懒腰打哈欠,实在有些太失体面.

"父亲到军营里安抚将士,我就偷偷地跟了过来."李婉儿吐了吐舌头,扮了一个滑稽的鬼脸.平素故意维持的端庄大气登时烟消云散,代之的是一个顽皮的小女孩形象.

李旭楞了楞,这才注意到对方身上穿了一袭戎装,脚下还踏了双大到离谱的靴子.显然,她是扮作小兵混进来的.

"你还是不要乱跑吧,最近外边乱得很!"李旭想了想,低声叮嘱.有件事情一直在他心里徘徊不去,但他却不知道自己是否该告诉李渊.当晚带队救火时,曾经有一个兵曹试图阻止虎翼旅靠近唐公府邸.若不是他听了李良的建议硬冲了过去,恐怕唐公一家难逃偷袭者毒手.

"我不怕,反正你会保护我!外边都在传,说你一战砍死了二十多个黑衣人,以五十铁骑破敌两千,杀得高丽人魂飞胆丧!"李婉儿笑着回复了一句,目光上上下下在李旭身上逡巡,仿佛在自己琢磨,眼前这个傻小子到底那里看上去有以一当十的本领.

"那是他们瞎传!"李旭被她看得有些不好意思,借着穿靴子的机会低下了头.前天夜里他顶多砍了五个黑衣人,却被人硬是夸大到了二十.而围攻李渊府邸的黑衣人加在一起不会超过三百,根本不可能达到两千,否则被击溃的就只可能是虎翼旅.但这些话他说出来没有用,刚刚经历了一场袭击,怀远镇需要推出个大英雄来安定人心.而为唐公府立下大功的他,正是其中当仁不让之选.

"瞎传不瞎传我不管,反正你得保护我!"李婉儿用满含笑意的眼睛看着李旭,大声强调.说完,又不放心地蹲下身,仰头盯住李旭的眼睛问道:"仲坚大哥,你会保护我,对不对?"

李旭的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刹那间,他感觉被什么东西刺中了心脏.痛痛的,闷闷的,说不出地难过.曾经有一个女孩子也是这样温柔地相待,可在她最需要保护时,自己却不得不选择离开.这份痛不用追忆,只要被略微触及,则会在顷刻间传遍全身.

"仲坚大哥,你会保护我,对不对?"李婉儿不明就里,还在执着地追问.

"对,对,我们所有人都会保护而二小姐!"刘弘基看见李旭的脖子已经被追问得发红,笑着上前救好兄弟脱困.

"谁需要你们,我又不是军粮!"李婉儿不领情地白了刘弘基一眼,站起身,施施然走了出去.在推开门刹那,冷风吹进来万道阳光.

"你这小丫头,越来越没教养了!"刘弘基像一个大哥哥般,佯怒着骂道.看着李婉儿的背影走远,转过头,笑着催促道:"穿完了没有,别磨磨蹭蹭的.子婴在城里摆了酒,等着答谢你的救命之恩呢!"

"救命之恩?"李旭稀里糊涂地问道.他根本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曾经和秦子婴并肩作战过,更甭说救对方一命了.

"是你麾下的骑兵救了他,所以功劳自然算作你这个旅率头上!"刘弘基拍了拍李旭的肩膀,低声解释.

原来,在击退了黑衣人对粮库的第一波攻击后,秦子婴突然想起了自己安置在城中的女人,所以向刘弘基打了声招呼,就不顾一切冲出了营地.结果在租来的院子前与几个黑衣人相遇,被人砍了个手忙脚乱.亏得李良带着五十名骑兵来的及时,才在黑衣人手中抢回了他一条小命.

"咱们的弟兄损失大么?"听完刘弘基的话,李旭苦笑着问.自从前天夜里击退了黑衣人后,莫名奇妙的功劳就接踵砸到了他的头上.既然已经被砸得头晕目眩,他也不在乎再多上一两件.

"你那天判断得对,纵火者是想调虎离山.你走后,前后有五波人试图冲击粮库,被弟兄们拼命杀了回去.咱们战死了四十多,伤了一百多个.也让对方留下了三十多具尸体."刘弘基想了想,低声总结."你带的那些弟兄训练得好,只战死了七个,却放翻了敌人六十多.咱们护粮军在突然遇袭情况下,共计歼敌一百余,也算是个了不起的胜利了."

"我在路上遇到了一个兵曹,不知道是谁的属下!"李旭四下看了看,低声向刘弘基咨询.

"听说宇文述大人麾下的一个姓王的兵曹战死了,尸体是在城外发现的."刘弘基警觉地环顾四周,答非所问."昨夜高句丽人劫粮并行刺唐公的事情,已经引起了我方公愤.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左武卫大将军麦铁杖和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都已经派兵来援.旭子,咱们今年冬天算是熬过去了!"

他的嗓音压得很低,但特地把高句丽三个字咬得很清楚.李旭知道无论围攻李渊府的黑衣人和攻打粮仓的黑衣人是不是一伙,这笔糊涂帐都要算在高句丽头上.跟在刘弘基身后这么长时间,他已经慢慢对人情事故有了些感悟,笑了笑,低声骂道:"该死的高句丽人,居然混了这么多奸细进城!"

"是啊,该死的高句丽人!"刘弘基一边骂一边摇头,话语中对敌方阴险的行为充满了不屑.

怀远镇本来原住人口就不多,被高句丽人这么一搅和,市面上立刻更显萧条.已经快过年了,卖窗花贴纸、爆杆灯笼的小生意人却一个不见.空荡荡的街道两边,只有几所被烧得焦黑得房子在寒风中瑟瑟发抖.每当

风大,断裂的墙壁则呜呜有声,用自己独特的方式表达着对纵火者的抗议.

秦子婴偷偷购置的私宅就座落在城中心处,与周围凄凉的环境相比,这里可以算得上是车水马龙.王元通、齐破凝、武士擭、张德裕、还有杨方、李寄、周文远,平素能说到一处的弟兄们都来了.大伙经历了一次风波,心中皆有大难不死的感觉.彼此之间的关系更近,说起话来也更肆无忌惮.

"想不到子婴兄也有勇武的时候啊,一把横刀,硬挑七、八名壮汉.当年长板坡上赵子龙也不过如此!"酒过三巡,王元通大声调笑道.

"赵子龙怀抱的是阿斗,可没咱们秦将军有干劲儿!"队正李良笑着打趣,"我们来的时候,啧啧,你没看呢,两个人相依相偎,打定主意要同生共死了!"

秦子婴被伙伴们笑得脸色通红,只好拼命劝酒.大伙却不肯领情,一起哄道:"既然弟妹连高句丽人都不怕,怕咱们这些弟兄们做什么.不如出来一见,也好让我们品评一下子婴的眼光!"

"各位大哥,各位兄弟,梅儿她,她,她怕…"秦子婴平素就算不上伶牙俐齿,被众人一哄,口齿更不清晰.结结巴巴,血都涌到了脖子根儿上.

"弯刀在前尚不顾,酒席宴间畏若何?"王元通文文驺驺地来了句驴唇不对马嘴的诗,调笑道.

闻此言,众人闹得愈发厉害.秦子婴被大伙闹得无计可施了,只好去后堂找未婚妻问计.那贺若弼将军的孙女却也大方,略为收拾,即捧了一壶酒走了出来,敛衽施礼,向诸位叔伯敬谢对子婴的相顾之谊. (注1)

酒倒进杯子里,方才闹得一个比一个欢实的叔叔伯伯们却红了脸.一个个嘿嘿笑着将酒灌了下去,语无伦次地向秦子婴夫妻两个祝福.

"诸位即为子婴之胞泽,合为妾身之兄弟.仓卒相见,无以为敬,当以琴声助酒,以表心意!"贺家小姐敛衽,再度施礼,飘然走入屏风后,信手一挥,满室登时充满金戈铁马之声.

众人虽然大部分出身富贵,但在军营历练半年多,熏亦熏陶出几分豪情来.听了这铿锵有力的琴声,一个个热血沸腾.不觉把桌上酒菜当了敌人,大口大口吞了下去.

"子婴好眼光!"刘弘基拍案赞叹.

"贺小姐是个奇女子!"李旭出言低声附和.这是他近距离见过的第三个女子,比起陶阔脱丝的清纯、阿芸的温柔,贺家小姐更多了分体贴味道.虽然明知道此女曾坠入风尘,他心中非但难以升起半分轻视之心,反而对秦子婴充满了羡慕.

与李旭心思相同的不止刘弘基一个,王元通、齐破凝等人亦心生敬佩,纷纷举起杯子来,再次笑着向朋友祝福.

"子婴,祝你们白头偕老."王元通大着舌头说道.杯子一放下,立刻低声补充了一句,"若是下次再见到如此奇女子,定告知老哥一声.你知道,老哥家里那位,比起你这个来..."

"王大哥,你算了吧.知道什么是可遇不可求么?"齐破凝笑着调侃.

"求之不得,辗转无寐!"王元通酒意上涌,把一肚子的歪诗全涌了出来.大伙皆笑,再度向主人敬酒.秦子婴脸上也有了些醉意,举着杯子与众人一一对饮.

得妻如此,也不枉自己提刀与人拼命了,陶陶然,他如在云端般想.

"若是不打仗就好了!"李旭听着铮铮琴声,心里想得却与琴声的意境完全不搭界.不知不觉中,他发现自己对秦子婴的生活很是向往.有一个懂得欣赏你的女子,有一个值得你去为她拔刀的人.这种生活,是不是比金戈铁马更洒脱惬意?

瞪着迷茫的醉眼,他看见秦子婴幸福的身影在一张张酒桌前摇晃.

"子婴可禀过父母了?"周文远在举杯与主人对饮时,低声询问.他出身于盩右周氏,与秦子婴可谓近邻,所以问的话也更无顾忌.

"写,写过信了.还,还没回音.打,打完了仗,我就带她回家完婚."幸福中的秦子婴语无伦次地回答.

"哦!"周文远没有多说话,默默地喝干了杯中黄酒.李旭无意间侧头,恰恰从其眼中看到了几分忧虑.

屏风后琴声更急,大弦小弦如狂风暴雨.

注1：叔伯,古代女子对丈夫兄弟的敬称.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一 下)

数日后,左武卫大将军麦铁杖和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各自带了一万府兵进驻怀远镇,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也从自家兵马中抽出了一万精锐,在怀远镇东门外扎营.三支大军彼此呼应,将粮仓护卫得固若金汤.如此一来,辽河对岸的高句丽人即便有心劫粮,也没足够的实力了.

有了安全保障,日日担惊受怕的怀远镇的百姓们都暗自松了一口气.这个年过得好不开心,唯一让人遗憾的是府兵们战斗力强悍,对待自家百姓也强悍得很.买东西很少付钱不说,稍微伺候不周则以老拳相加.百姓们挨了欺负,还没地方去投诉去.怀远镇主官李渊爵位虽显,官职却和三位大将军却差了十万八千里.府兵们闹事,他根本无力管,也管不着.

非但地方百姓,怀远镇的护粮兵们与友军也闹得非常不愉快.混在护粮军中逃避上战场的家伙大多数都是些有钱人家子弟,个别人性子虽然顽劣的些,吃酒和买东西不付钱的事情却是不屑去做的.两相比较,百姓们自然看着护粮兵亲切,看着府兵别扭.自觉受了冷落的府兵们愤愤不平,在街上见到护粮兵即冷嘲热讽,白眼相向,双方因一言不合发生群殴的事情亦时有发生.

作为护粮军别将,刘弘基当然不敢给李渊惹麻烦.所以尽量减少麾下士卒的外出机会,连李旭的虎翼旅,过了年后也很少再出门训练了.李旭天性就不是爱逛街的人,不出营门,正好找机会把东一鳞,西一抓,学过的所有杂其杂八的东西私下整理一遍.偶尔心有所悟,与刘弘基互相讨论,却也收获不小.

自从救火之后,唐公府上下与李旭的关系又亲密的一层.特别是二公子李世民,几乎是一有空闲就往军营跑.或旁观李旭如何练兵,或跟他讨教箭术,切磋武艺.每当他来,李婉儿总是找理由跟着,三人年龄相差不大,彼此之间自然有很多话可说.

李世民跟在唐公身后见得世面多,博闻强记,每次都能带来些朝廷里的新鲜故事.他年龄虽然小,看事情的见解却丝毫不差.李旭出身低微,对这些国家大事没什么太多看法.但是对其中影响到百姓生活的地方有亲身感受,每每出言,"独"辟奚径.李世民常常被他的观点气得双眼冒火,李婉儿却在旁边拍手叫好,大觉有趣.

这日,三人正坐在树荫下看刘弘基练兵,突然有人策马从营门外直冲校场.没等当值得军士上前阻拦,马背上的人早已滚了下来,趴在地上大哭道："大伙赶快帮忙,秦参军,秦参军的老婆被人给抢了!"

秦参军的老婆,自然就是军官们都认得的贺小姐.她本姓应为贺若,是老将军贺若弼的嫡亲孙女,因为受到家族牵连才被贬到辽东来受苦.参军秦子婴为其赎身,并舍命相护的故事在护粮军中早已传为一段佳话,将士们提起来无不羡慕.如今听说秦参军的老婆被抢,立刻有二十几个平素与秦子婴交好的军官们跳了起来,呐喊一声,抄起家伙就向外冲.

"大伙不要鲁莽,以免给唐公惹祸!"刘弘基大声喊道,试图以军令禁止兵士们出营.已经憋闷了小半个月的公子哥们哪里肯听,七嘴八舌地回答道："已经被人骑到脖子上了,还叫什么鲁莽.别将大人装做不知道就是,我等自己做事自己当了!"

眼见弟兄们群情鼎沸,刘弘基知道今天事情难以善了.赶紧叫来王元通、齐破凝两人,大声命令道："你们先带两个旅去把秦参军的院子护住,我和仲坚随后就到!"

众人等得就是他这句话,当即连盔甲兵器都不必换,列着队伍直扑镇中心.待李世民、李旭和李婉儿两个挤到刘弘基身边,两个旅士兵早就冲出了营门.

"刘大哥的麾下好生鲁莽!"李世民大声叫道.与此同时,李婉的话亦喊了出来"老婆被人抢了不去厮杀,还怎么叫男人?"

"速点兵去,以免事态扩大!"李旭最后一个说话,建议却最中肯.

怀远镇是个弹丸之所,从兵营到城中心转瞬即至.远远地,大伙就看见三十几个身穿府军号铠的老卒正抄了石头猛砸秦子婴家大门,当即怒喝一声,挥舞着盾牌冲了上去.

府兵们平素作威作福惯了,谁没想到今天捅到了马蜂窝上.猝不及防之下,登时被打得抱头鼠窜,距离秦家最近的几个逃命不及,被愤怒的众人包在了中间.

秦子婴是大伙的朋友,抢他的老婆就等于向大伙头上扣屎.受了侮辱的公子哥们此时还哪管天高地厚,乱拳齐下,大脚横飞,片刻功夫把来不及逃走的府兵们全打瘫在了地上.个别人出了气后还不罢休,干脆扯了对方裤腰带,把所有俘虏拴葫芦一样拴做了一串..

"子婴兄弟开门,老齐来救你们了!"齐破凝一手牵着俘虏,一手拍门.

里边坚守的人早已听见了动静,七手八脚将顶门的家具挪开,残破的木门"轰隆"一声倒下,鼻青脸肿的秦子婴带着几个亲信,眼泪婆娑的迎了出来.平素温文尔雅的贺小姐紧随其后,手里握着把匕首,脖子上面血迹宛然.

"他***,给我打残废了他们!"王元通见到里边的光景,气愤地喝道.众兵士的火气比他还大,将已经打瘫了的府兵再度揪出,轮着拳头继续过堂.

"***,秦参军的老婆你们也敢抢,欺负我护粮军没人么?"张德裕边打边骂.

"大爷饶命,大爷饶命,小的只是奉命来找,奉命来请的!"挨打的府兵们哭喊着求饶.

"***,把你老婆请来供大爷玩玩,你干不干!"众人一堆大脚踢过去,封住了辩解者的嘴巴.

在秦子婴为其赎身之前,贺小姐的琴技和舞技在怀远一带素有盛名.若是不知情者贸然上门邀其献歌献舞,也有情可原.但秦子婴买的院子规模甚大,一看门脸就知道这是普通民居.况且在双方冲突之前,以秦子婴的好脾气,肯定已经把一切解释了个清楚.

知道佳人已为人妇还强行相请者,就有些仗势欺人了.所以大伙气愤不过,明知道这几个府兵都是奉命行事的替罪羊也收不住手.

这厢正打得过瘾,街道尽头却突然传来一阵号角声,数百名府兵精锐大踏着步冲了过来.

"列阵迎敌!"齐破凝见事不妙,赶紧下令准备战斗.好歹也受过了训练的护粮兵们呐喊一声,拔刀举盾,在两个旅率的带领下摆出一幅防守阵列,硬生生挡在了府兵前进的道路上.

"***,给我冲上去把他们打散了,把女人和弟兄们抢回来!"街对面,一名黄色面孔的将领怒气冲冲地命令.

"搭盾墙,防御阵型,弓箭手弯弓,靠近五十步之内者,射!"齐破凝也豁了出去,站在自家阵前挥刀下令.输人不输势,他不信府兵们真敢冒着杀头风险与同僚火并.

队伍最后排的弓箭手们立刻举弓,手臂和大腿打着哆嗦,羽箭却毫不犹豫地搭在了弓臂上.府兵们屡经战阵,自然明白此阵不能硬冲的道理,一个个放慢脚步回头张望.那名黄脸武将见状,厉声骂道："大将军养了你们这么多年,连个女人都抢不到.难道我左武卫的弟兄都这么没种么.攻击阵型,举盾,有敢向咱们放箭者,直接给我砍了!"

众府兵闻令,同时举盾护住上身,边前进边整理队形,瞬间变阵为锋矢形,整队人马如一根长箭,缓缓向前方压上.

这是标准的攻击队列,从步伐和变阵速度上,护粮兵们就知道自己不是人家对手.两个带头者王元通和齐破凝见吓不住对方,心里亦有些虚了.回头瞅瞅垂泪不止的贺小姐,再看看鼻青脸肿的秦子婴,胆气瞬间又被怒火点了起来.

互相之间点点头,二人并肩站到了自家阵前,挥舞着钢刀大声喊道："有进攻我护粮兵者,即图谋祸害军粮.大伙尽管放箭,杀头的事情我们哥俩个担着!"

他们两人一个负责分配房屋营帐,一个掌管器械粮草,因为职务的缘故在士兵们中间素有些人脉.再加上秦子婴为无数人捉刀写过家书的关系,大伙此刻即便心中害怕,出于义气也不能退了.当即刀尖向前,弓弦向后,随时准备向对面的友军发起致命一击.

"杀,杀,杀出事情来我担着!"黄脸武将本意也在威慑,没想到却踢中了块铁疙瘩.一时间骑虎难下,不顾一切地大叫道.

眼看着斗殴就要演变成一场大规模火并,突然间,远处又传来一阵号角声响.招展的旌旗下,百余名骑兵迅速包抄到了府兵们身后,彼此错开,摆出一个攻击阵型.

"前方可是左武卫麦大将军麾下,唐公帐下护粮别将刘弘基这相有礼了!"当先铁甲骑士纵马上前,拱手问候道.

酒徒注：何草不黄,见于诗经•小雅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二 上)

听见来自背后的呼喊,让黄脸将军不得不放弃了将面前二百护粮兵碾成齑粉的欲望.

从对手握刀的姿势和盾牌的高度上,他就能判断出挡在自己前面的是一群新兵蛋子.对于这种没上过战场的菜鸟,麾下身经百战的府兵们只需一次冲击,即可将他们杀得落花流水.

但是,背后那支已经摆开了攻击阵列的铁骑也可以同时让他麾下的府兵溃不成军.这么近的距离,没有任何长兵器相助,再强的步卒也挡不住骑兵一冲.黄脸武将有些纳闷,他弄不清楚对方是怎么做到绕过怀远镇这些东一条西一趟狭小的街道迂回到自己身后的.更不明白的是,谁给了护粮兵胆子让他们敢跟左武卫大将军争风吃醋.

这些都不重要了,他能够弄清楚自己面临腹背受敌的窘迫境况已经足够.身背后那个穿着铁甲的别将不打算将冲突扩大,他已经表露了足够的善意.身为这五百府兵的主将,黄脸将军也不得不以同样的"善意"去回复.

"左武卫车骑将军麦杰,奉命在此执行公务.刘将军,你的部下不在营中护粮,怎么全跑到大街上来了!"府兵们听见自家主将气哼哼地打着官腔,声音远没有刚才传令战斗时有气魄.

"我听闻有人在街头闹事,怕酿成事端来威及军粮安全,所以不得不来看看!"刘弘基在马背上再次躬身,不卑不亢地回答.对方主将转过身来时,他看清出了此人的铠甲.是五品车骑将军的打扮,比自己这个别将整整高了一级.

这种对话本来就没什么内容,双方气焰再嚣张,也没人敢明着说自己是为了一个女人而与友军刀剑相向.两个主将互相注视了一会儿,忽然同时大笑了起来.

"哈哈哈,刘将军执行公务,怎么把我麾下的弟兄给绑了起来.弟兄们,两旁散开,听刘将军给大伙一个解释!"黄脸将军麦杰笑够了,阴阳怪气的命令.

动武,自己一方肯定吃亏.况且真要是杀了人,自己的前程也会受到影响.战场上赢不下的场面,只好想办法在官场上赚回来.反正李渊那厮

只是个护粮督尉,照着自家将军差了无数级.

众府兵暗松一口气,收起兵器退向道路两旁.前面和后面的将士都不是敌人,为了些芝麻绿豆大的小事与自己人拼命本来就不是他们所愿.况且将军大人已经松了口,大伙没必要再硬逞强

"我听说有人砸了我麾下秦参军家的大门,要抢他的老婆.还以为是对面的高句丽强盗杀了过来.原来是一场误会,来人,将刘参军的弟兄们放了!"刘弘基大笑着命令.

他的打算也是息事宁人,虽然麾下护粮兵此刻占了上风,但怀远镇这驻扎着三万府军,护粮兵只有一千二百人.不够给任何一股府军塞牙缝.况且如今唐公在皇上面前正失势,能不给他添麻烦就尽量不给他添麻烦.

听到主帅命令,神经已经紧张的极点的王元通和齐破凝等人也偷偷擦了把汗.如果刘弘基不来,大伙今天肯定得交代了.本着见好就收的心态,二人拔出刀子,割断俘虏身上的裤带,笑着命令弟兄们收起兵器.

被打得浑身是血的府兵俘虏们彼此搀扶着,跌跌撞撞地挪向本队.才走了几步,裤子就掉到了膝盖处.阳光下,黑呼呼的"那活"被人看了个清清楚楚.府兵们伸手去提裤子,脚步又无法站稳,噼里啪啦相继摔了个葫芦满地.

"哈,哈,哈哈!"护粮兵们放肆地大笑了起来.被府兵欺负了这么久,今天大伙终于找回了一点场面.虽然过程险了一些,但结果实在令人扬眉吐气.

风瞬间有些涩,将所有笑声凝固在街道上.意识到自己失态的护粮兵们赶紧掩口,压抑的笑声嘎然而止.站在街道两边的府兵们却如同被人抽了无数个耳光,刹那间面孔全变成了黑紫色.

"刘别将,你带得好兵!"黄脸将军麦杰从马背上提起长槊,指着刘弘基冷笑道.

散开的府兵们又缓缓集结,五百人自动分成两半,一半将刀尖指向王元通和齐破凝等人.另一半用盾牌护住身体,转向刘弘基.

"麦将军,你麾下受伤士卒的汤药钱,全由刘某支付,如何?"刘弘基陪着笑脸回答.心中暗暗叫苦,本来以为一场风波就这样对付过去了,谁料到几声大笑让之前所有努力全泡了汤.

"汤药钱,刘将军说得好轻巧.到底是唐公麾下,护粮兵可以随意行凶!"麦杰将军的笑声越来越冷,连正午的阳光都被笑声带得萧杀起来.

"此事与唐公无关."刘弘基的脸色也慢慢变寒,"有人在光天化日之下闯入我军将领府邸,侮辱女眷,乱我军心.刘某负责带兵保护怀远镇粮仓,职责所在,不得不问!"

这句话他说得中气实足,几乎传遍了在场所有人的耳朵.气焰滔天的府兵们听见了,手中的兵器不觉松了几分.如果自己的弟兄是为了一个女人争风吃醋而被人打成这样,这口气大伙绝对不能再忍.但如果是自己人欺负上门去抢人家老婆,却实在不能怪对方手黑.

"啪,啪,啪!"远处突然传来了稀稀落落的掌声,在这关键时刻显得尤为刺耳.众人闻声侧目,只见两位衣甲鲜明的武将在几十名侍卫的簇拥下,缓缓行来.其中一个络腮胡子将领一边拍掌,一边笑着赞道:"职责所在,不得不问.唐公带得好兵,唐公带得好兵,麦某人好生佩服,好生佩服!"

一句话,惊得全场鸦雀无声.站在骑兵队伍前方的李旭瞪大了眼睛四望,看见身边男装打扮的李婉儿脸色铁青.而骑在马背上的李世民则瞪大了眼睛盯着络腮胡子身边那个中年武将,双目中几乎冒出火来.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二 下)

能让李婉儿姐弟恨到如此模样的,必是宇文述无疑.如此,走在宇文述旁边的那位络腮胡须老将的身份亦不用猜了,除了左武卫大将军麦铁杖外,整个怀远镇内,谁还有资格和左m卫大将军并络而行!

一下子惊动了两位大将军,大伙都心道不妙.这二人其中一个家中世代公卿,朝野间门生故旧无数,是大隋数一数二的望族.另一个性如烈火,胆大包天.少年时快意恩仇,杀人如麻.后来在前陈皇帝身边当侍卫,白天为皇帝执伞,夜里还到百里外的徐州兼职做强盗.

以此二人的身份、能力,无论哪个伸出一个小手指来,刘弘基都得被碾成碎片.

正当大伙暗自担心的时候,只见刘弘基不慌不忙上前几步,在马背上拱手施了一个军礼,朗声道:"大隋皇帝帐下右勋侍、怀远镇护粮别将刘弘基,参见麦老将军、宇文将军!晚辈戎装在身无法全礼,请二位前辈恕罪!"

几句话说得不卑不亢,连李世民这个小机灵鬼都在心中暗叫一声佩服.无论是刚才那个麦秸杆儿 (麦杰),还是现在到来的麦铁杖,二人在话里话外都想把唐公李渊拖下水.而刘弘基一句大隋皇帝帐下右勋侍,怀远镇护粮别将之语,则把今天护粮兵做的所有事情揽到了他自己头上.两个当朝三品大将军攀扯不到唐公李渊,跟他这个六品护粮别将闹起来,显然太失身份.

听了刘弘基的自我介绍,老将军麦铁杖的口气稍微缓了缓,习惯性地持了把自己的络腮胡子,带着些怒气沉声问道:"你有右勋侍的门荫,不知道和已故刺史刘升大人有何瓜葛?

他是从小兵一步步爬到大将军高位的粗人,说话粗鄙无文惯了,此刻即便想高雅些也驴唇不对马嘴.刘弘基却不跟他计较语言上的无礼,挂好长塑,再度施了一个平揖,正色道:"晚辈不才,年三十却未立尺寸之功,实在有辱家父声名."

"原来是故人之子,怪不得有如此气魄!"麦铁杖笑了笑,说话的语气更加缓和.他今天摆酒延请同僚,想找个歌姬打发一下等待大军集结的无聊时光.席间听人说怀远镇有一贺姓女子号称琴、舞、歌三绝,所以特地

派人登门相请.结果酒菜都等凉了,歌姬却还没请来.自觉失了面子的他叫来家将细问,才知道府兵与护粮兵为了个歌姬大打出手.摩下将领麦杰气愤不过,已经点了五百府兵上街寻仇.

几个将领不想把事情闹大,所以才特地跑来约束部属.谁料号称天下精锐的府兵不但没讨回公道,而且被人用步兵和骑兵夹成了馅饼.这个脸丢得实在太大了,所以麦铁杖才不得不替属下出头.没想到带头收拾了府兵的,居然是已故刺史刘升的儿子.

眼看着一场风波就要烟消云散,左A卫大将军宇文述笑了笑,向其他几位将军介绍道:"此人是已故刺史刘升之子,唐公李渊摩下第一爱将.文武双全,大有其父之风!"

与麦铁杖同来的武贪郎将钱士雄、鹰扬郎将孟金叉听宇文述如此一说,跟着连连点头.

大伙光顾着夸赞刘弘基勇武,却没顾及到车骑将军麦杰的脸面.眼看着,车骑将军麦杰的黄脸就变成了赤红色.羞愤交加他顾不上身份,滚鞍下马,伏在地上哀告:"属下用兵无方,令摩下弟兄被人肆意侮辱,请老将军责罚l"

"不中用的东西,到后边站着去!"麦铁杖的双眉再次高挑,开口怒骂.斥退了麦杰,转头向刘弘基问道:"世侄说肩负维护地方治安之责,麦杰他带兵上街,也不怪被你纵兵围困.但那几位弟兄不知道犯了什么错,居然要被你摩下士卒扒了裤子!"

念着香火之情,老将军已经不想将事情闹得太大.但五百府兵精锐被三百护粮兵给包围了,并且有十几个人被当众羞辱,这个面子无论如何也得争回一点.否则,非但日后他自己在同僚面前抬不起头来,摩下将士们也会为主帅的软弱而寒心.

"前辈容禀!"刘弘基笑了笑,低声回答."前方的两个旅步卒,是来保护秦参军府邸的,方才晚辈听说有人上府抢人,才不得不派人来照看.至于那一百骑兵,是晚辈怕事情闹大,特地带来调停的,没想到不偏不倚正赶在了麦车骑身后.世伯摩下精锐,天下闻名.晚辈带的这些新手,哪敢起围困之念."

说罢,他用眼角的余光扫向宇文述,与对方笑吟吟的眼神当空对了一下.宇文述侧目,刘弘基也跟着低头,大伙谁都不在说话,静静地等着麦铁杖决断.

几句话给足了麦铁杖台阶,老将军自然不能继续深究.看看提着裤子,鼻青脸肿的那十几个倒霉蛋,叹了口气,说道:"也罢,算你小子嘴甜.把带头打人者和那个歌姬交出来罢,今天的事情,咱爷两个就此揭过!"

按常理,这已经是老将军做出的最大让步.打人的是刘弘基的部属,麦铁杖自然不会过分难为他.带个替罪羊回营中走个过场,打上几鞭子,关个三五天,自然会把人放回来.而一个歌姬么,更犯不着刘弘基为他操心.这种下贱玩物,有谁还会为她们赌上自己的前程.

车骑将军麦杰气得咬牙切齿,心中暗怪自己家主将人老耳顺.找个替罪羊回去,轻轻松松就把主谋给放过了.正无可奈何间,没料到刘弘基却不领情,于马背上再次施礼,正色回答:"是老将军麾下士卒擅闯军官府邸,骚扰女眷,所以双方才起了冲突.至于老将军口中所称歌姬,晚辈不知其为何人,所以恕难从命l"

"就是那个姓贺的小娘皮!"一个鼻青脸肿的府兵恨恨地用手指向秦府大门.门楼下,贺家小姐正握着把短刃,在自己的未婚夫身边昂首而立.

"贤侄,难道你真的要跟老夫为难么?"麦铁杖真的有些生气了,板起脸来质问.他从来对一个小小别将这么客气过,没想到对方根本不给自己半点情面.

M是我麾下录事参军秦子婴的结发妻子,并不是什么歌姬!"刘弘基看着麦铁杖的眼睛,郑重回答.

"是么?"麦铁杖将信将疑.如果事实真的如刘弘基所言,今天的冲突的确是场大误会.那个歌姬既然已经从良,自己的属下就不该到人家府上骚扰.况且对方的丈夫还是个录事参军,职位虽然低了些,怎么说也是军中同僚.传扬出去,自己堂堂一个大将军抢底下军官老婆陪酒,实在是有损半世声名.

"久闻唐公风流,没想到连属下也如此洒脱.功名在身,居然肯娶妓女为妻子.却不知是哪家子弟,为一个妓女拼却前程也不要了?"宇文掳了掳胡须,微笑着赞叹.

一句话点醒梦中人,大隋朝虽然已经不像前朝那样重视门第,但良家子侄也不敢娶个妓女进门.况且此人有官职在身,养个妓女做外室还有可能,娶了做妻子,哪简直是和自己的前程开玩笑了.想到这,自觉上当受骗的麦铁杖勃然大怒,手指刘弘基,断喝:"臭小子,老夫一再让你,你居然一再敷衍.哪个小子是那姨子的丈夫,有胆子让他出来让老夫看看!

说罢,须发皆张,如同寺庙里的夜叉般,让人看了不寒而栗.

刹那间,无数双目光扫向了秦子婴夫妇.手持利刃的贺小姐脸色登时变得雪白,单弱的身体如风中残荷般瑟瑟发抖.秦子婴虽然性子软,却也是个有血气的男人.轻轻拍了拍妻子的肩膀,转身走出了人群.

众目睽睽之下,秦子婴走到了刘弘基身边.向前拱了拱手,大声说道:"卑职大隋怀远镇录事参军秦子婴,拜见麦老将军.不知道卑职夫妇有何得罪之处,竟惹老将军登门相辱?平素唯唯诺诺的他,此时站在三品左武卫大将军马前,却丝毫不见a弱.麦铁杖被他的气势憋得有些难受,不觉收回了手指,怒问道:"她真的是你老婆?"

"己有白首之约,只待家中父母回信,便可相娶!"秦子婴正色回答.明知道对方只要一抬手,就可以把自己碾成碎片,却不想做丝毫退让.

"你是良家子弟?"麦铁杖冷笑着继续追问.今天的面子折大了,先遇到一个楞头青晚辈,放着好好的台阶不踩,非扯谎骗人让自己无法收手.现在又窜出个穷酸,咬着牙说欲娶婊子为妻.他不相信这些话是真的,无论从任何角度,秦子婴的说辞都像是护粮队这帮兔意子们的狡辩.

"卑职出身于埊右秦家,世代清白!"秦子婴淡淡地答道.自从他准备娶贺梅儿为妻,就有无数好心人拿二人的身份做文章.埊右秦家也算一个地方大族,如果娶了一个营妓回府,家族将为此而蒙羞.但他不想顾这些,秦家是秦家,自己是自己.大不了自己被家族除名,两个人自立门户也快乐逍遥.

麦铁杖年青时是个绿林大寇,最恨的就是别人在自己面前炫耀家世清白.家世清白怎么了,谁是生来当强盗的种?看着眼前的穷酸小子,他忍不住怒上心来,仰天长笑.

"哈一哈一哈,有种,埊右秦家有本事,居然给儿子娶个m子为做老婆!走,俺老麦今天认栽!"

一句话,让所有护粮兵再度红了眼睛.贺梅儿出身风尘不假,但她是受家世所累.麦铁杖和宇文述仗着官威缕缕辱人,明知道佳人己为人妇,却开口一个妓女,闭口一个妹子,三番五次羞辱.大伙即便是泥捏的,也有一个土性子.当时,有人在底下就骂将起来.

"***,不就是个强盗么,有什么了不起?"

"歌姬怎么了,有些人是谁生的都不知道!"

"哪个小子骂人,给老夫滚出来!"麦铁杖猛然回头,大声怒吼.自从他投到杨素麾下-,还没人敢这样侮辱过他.出身绿林是他一生之痛,所以今天无论如何,他也要把骂人的家伙撕成碎片.

眼看着老将军就要纵马冲入人群,刘弘基一抖a绳,横在了麦铁杖面前."麦老将军,您欲当街杀我摩下士卒么?"

"小兔意子滚开!"麦铁杖抬手就是一马鞭,狠狠地向面前这个不识好歹的家伙抽去.

不知道是因为躲闪不及还是不想躲闪,刘弘基被夹了铁线的皮鞭重重地打在了脸上.只听"啪"地一声响,象征着别将身份的头盔飞上了半空,一道青黑色的鞭痕从耳朵一支延伸到下巴,血顺着伤口处滴滴答答流了下来.

刘弘基不闪不避,拦在麦铁杖马前大声冷笑.挥手打了人,麦铁杖心中的怒气也散了一点,看看刘弘基,冷冷地问道:"小小别将也敢拦我,难道唐公平素就是这样教导属下的么,"

"不知道麦老将军是以左武卫大将军身份与末将说话,还是以普通人身份与晚辈说话?"刘弘基也被这一鞭子打出了怒火,冷笑着反问.

两百多名护粮兵再度举起了兵器,今天的侮辱大伙受够了,如果姓麦的老家伙再敢动手打人,少不得大伙一起上前拼命.

五百府兵也快速整队,只要动手打起来,就是一场火并.双方势均力敌,谁准备得不及时谁就吃亏.

左v卫大将军宇文述、虎贪郎将钱士雄、鹰扬郎将孟金叉等人没料到事态会突然发生这种变化,想上前劝,又不知道如何开口.而眼看着双方火并,皇上追究下来大伙都逃不了干系.正着急的时候,又听见马蹄声响,一伙人衣衫不整地跑了过来.

"麦老将军手下留情.麦老将军手下留情!"唐公李渊边策马边喊.转眼来到近前,滚鞍下马,三步两窜到了麦铁杖和刘弘基之间.

他一身官服,满头大汗,显然是正在处理公务之时,猛然闻讯赶来的.当了当事人中间,先拱手向麦铁杖施礼,然后冲着刘弘基大声喝道:"老将军在前,你一个后生晚辈怎能如此无礼.还不赶快向前辈赔罪!"

"不敢,老夫无德,不敢做此人的前辈!唐公带得好兵,以三百破五百,打得我左武卫落花流水,老夫佩服!"没等刘弘基说话,麦铁杖森然道.

"下官失礼,下官失礼.回去后定然重重责罚他们!"李渊忍气吞声向麦铁杖赔罪.他方才正在府衙与几个心腹幕僚议事,突然间听闻护粮兵与府兵发生了冲突.本来以为是场寻常纠纷,便没去管它.反正平素这种纠纷常有发生,每一次都是护粮兵们忍让.没想到转眼间事态就失去了控制,冲突变成了大规模群殴.等他听说麦铁杖等人被惊动了,再上马追来却已经来不及.

"不必了,你的麾下当街羞辱我的部属,你把肇事者交出来吧!"麦铁杖用马鞭敲了敲手掌,气哼哼地回答.

李渊性子软弱,在同僚中是出了名的.这样一个谦和之人,欺负他也没什么意思.所以麦铁杖不打算再闹下去,只拿两个不长眼的家伙打个半死,让新兵蛋子们得个教训也就罢了.至于那个歌姬,反正自己已经骂够了,谁爱娶谁娶,跟老麦也没什么关系.

眼下李家正出于风尖浪口上,唐公哪还敢再竖强敌.低声叹了口气,将目光转向那些护粮兵,正想于其中找两个李府安插进去的死士交给麦铁杖委曲求全.刘弘基却再次向前提了提马缓绳,大声阻拦道:"唐公且慢,此事是因弘基而起,自然要由弘基亲自来了结.麦老将军,晚辈挨了你一马鞭,你却还没回答晚辈所问?"

"弘基休得无礼!"李渊大声怒斥.无论谁是谁非,自己这个主帅惹不起对方,是无可奈何的事实.今天双方闹得越大,弟兄们吃的亏也越大,根本没有找回道理的可能.

"前辈,晚辈是以大隋天子帐前右勋侍身份向你发问,并非以唐公摩下护粮别将身份向你发问l"刘弘基摇了摇头,继续追问道.

李渊想息事宁人,这种心思刘弘基能够体谅.但今天的事情根本不可以用息事宁人的方法解决,www.nilongdao.com/自己先前已经一再退让,可麦铁杖这老糊涂在字文述的挑拨下步步紧逼.如果自己把靡下交给麦铁杖出气,今后这一千二百名兄弟将无人在真心替唐公效命.

"弘基兄是个真男儿!"李婉儿低声点评.毕竟年龄还小,她无法理解父亲软弱的原因.侧头看看弟弟,发现李世民自始至终,目光就没离开过字文述的左右.

"麦铁杖人如其名,一直被姓宇文的拿在手里当兵器用."李世民冷笑着嘀咕,"倒是弘基兄,进退有度,未必真吃了亏去!"

李旭轻轻点头,暗自拔出了骑弓.他不清楚刘弘基到底想做什么,但能看出来他那一鞭子是故意挨的.打了人之后,麦铁杖的气焰就渐弱.先还要护粮兵交凶手和女人,现在女人不要了,只问凶手.双方继续消磨,恐怕麦将军什么也捞不到.

正这样愤愤不平地想着,又听见犹豫了好半天的麦铁杖冷笑着回答:"以大将军身份怎么样,以普通人身份又怎么样?,,"以大将军身份,麦老将军纵容属下强闯民宅,羞辱将领妻子在先.明知对方结发,还出言辱骂在后,再加上无故痛打部将,蓄意残害士卒.其中无论哪一项,都有违大隋军法.

弘基身为右勋侍,自然要向圣上那里讨个公道."刘弘基抹了一把脖颈上的血,冷笑着说.

"弘基,休得再胡言乱语!"李渊又气又急,大声呵斥.刘弘基一再以右勋侍身份说话,就是表明了此事与李家无关.可自己又怎能让他一个小小的侍卫跟大将军去斗?双方实力不在一个层面上,人脉也差了千重万重!

"弘基即便不说,是非曲直亦在人心."刘弘基摇摇头,不肯依从李渊的命令."如果以普通人身份,麦将军打我这一鞭,是前辈教训小辈,弘基只好忍了.但你辱我朋友,便是辱我.弘基不才,愿持手中长塑,向老前辈请教一二."

"弘基!"李渊惊叫了一声,眼睛都急得红了起来.麦铁杖是大隋军中数一数二的凶人,在两军阵前,六十多斤铁杖挥下,通常把对手连人带马全给砸塌了.刘弘基一言不合与他邀斗,虽然不违反大隋军律,也等于自己上前送死.

听完刘弘基的话,麦铁杖不怒反笑,马鞭戟指刘弘基面孔,说道:"你,有种,刘升养了个好儿子!"

作为大将军,麦铁杖自然不会惧怕一个小小勋卫的弹勤.但若不敢接受刘弘基的挑战,就等于承认自己武技不如别人,只敢凭官位欺负后辈.

冷静想想,他知道今天的事情自己的确不占理.特别是侮辱人家妻子那几句话,不知道怎的当时就冲口而出.可让他给一个晚辈认错,或者放弃给麾下弟兄们出气的机会,麦铁杖同样也做不到.

进退两难之间,麦铁杖一张手,就打算取铁杖给刘弘基以教训.没等家将把他的铁杖提过来,刘弘基又大声补充了一句:"且慢,刘某还有一言

在先!"

"说!"麦铁杖瞪大了眼睛怒喝.

刘弘基看看气愤添膺的弟兄们,再看看无可奈何的李渊,笑了笑,说道:"若是晚辈输给前辈,则今天之事就算揭过,唐公帐下将无人再提!"

"若是你小兔意子赢了,今天的事情老夫永不追究l"麦铁杖信口答.这本是绿林豪杰之间邀斗的一句套路话,他顺着刘弘基的话柄答完了,才猛然意识道自己上了一个大当.

自己的初衷本来要追究对方持械群殴之罪,结果稀里糊涂就变成了私斗.而对方不知怎地又好像当过绿林豪杰,江湖切口说得极其顺溜.自己一接话,就等于把前面所有事情放开.打赢了刘弘基,顶多伤了他一个,唐公帐下那些无礼私斗的士卒自然不好再去追究.万一输了一招半式,非但今天的场子全丢,半生英名也随之付与流水.

未战,先机尽失.麦铁杖手握成名兵器,心情一下子变得万分沉重.

"此地甚窄,麦将军何不去校场指点他!"宇文述非常体贴地给麦铁杖出主意,一句话,封死了双方可能的退路.

"也好,老夫久不活动筋骨,手都生了!"麦铁杖仔细打量了宇文迷一番,森然回答.

无可奈何的李渊后退数步,拉起了自家的战马.他没有力量再做任何事情了,如果被挑战的人是宇文述,无论如何他也自重身份不会和一个小将计较.只需要一句以下犯上,就可以让刘弘基到一边去反省.

可惜刘弘基挑战的偏偏是麦铁杖.

可恨宇文述偏偏在旁边敲砖钉角.

目光扫过那些义愤填膺的护粮兵,猛然,李渊明白了刘弘基的心思.他抬起头,眼角里闪起了点点{目光.

酒徒注1:麦铁杖,大隋宿将.性子粗豪,讲义气.年少时为盗,被官府捉住后贬为奴隶,送给南陈皇帝当执伞奴隶.老麦白天给皇帝打伞,晚上跑到百里之外杀人.杀过认后再回来继续打伞.被人认出来,告到官府,官府不信,因为他从不缺勤.后被人设圈套拆穿真相,陈后主舍不得杀他,贬到外地.陈亡后,入杨素军中,累官升到大将军,大业八年战死在辽东.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三 上)

马橙仿佛结了霜,李渊接连踩了两次,靴子都从橙口里滑了出来.有亲兵快步上前相搀,却被他一把推了个趔趄.第三次他干脆不踩马橙,直揪着马脖颈上的棕毛爬上了战马.那突厥来的良驹被主人揪得"味导黔:咆哮,原地打了大半个圈子才把身形稳住.羞愤交加地李渊一拍坐骑,跟在麦铁杖等人身后冲向了城南校场.

"弟兄们,看大帅怎么收拾这小子!"麦杰走上前,冲着府兵们大声招呼.

"走了,看热闹去!"五百府兵齐声鼓噪,气势汹汹地去校场为自家主帅助威.护粮兵们亦不肯示弱,列着队伍紧紧相随.www.nilongdao.com/两相比较,他们整齐的军容反而更显齐整.大伙都知道刘弘基没有任何胜算,但他挑战麦铁杖之举纯是为了替弟兄们出头.所以护粮军的弟兄们宁可看着他被麦铁杖打下马,也要为他长最后一次威风.

"仲坚兄,你说刘大哥能赢么?"李世民追在李旭身后,不安地问.刘弘基是为了平息此事,所以才不惜冒险挑战麦铁杖,这一点他看得很清楚.但这样做的代价是否太大?父亲大人为什么不尽力制止这场没有胜算的比试?李世民只觉得头涨涨的,明明答案就在眼前,却抓不住其中关键.

"刘大哥一定会赢!"李婉儿大声替李旭回答.父亲在上马时最后一刻表现出来的坚韧让她心里很难受,最近几年,李家由盛转衰,父亲大人都承受了些什么,为人的艰难,做女儿的往往比做儿子的体味得更深.

喧闹的十字路口转眼间恢复了原有的安宁,人流散尽,周围百姓悄悄地从将门a推开些许,探头探脑地观察外边的动静.兵大爷们打架的原因大伙不太清楚,也不甚关心.但老天保佑兵大爷们换了地方动手,没让大伙遭受池鱼之殃.

"他爹,那是谁家,怎么给人砸成了那个样子!"一个中年妇人贴着自家门缝指了指秦子婴的府门,低声询问.

"老秦家叹,据说还是个当官的呢!"浑身补丁的户主叹息着回答.丑妻和近地才是家中宝,看看秦家的遭遇,他对众口相传的格言更加坚信不移.

"秦家大哥好像还在!在那边!"夫妻背后,小孩子指点着空荡荡的街心说道.

两口子这才注意到街心处还站着一个男人,失了魂般,正晃晃悠悠地向残破的大门口挪动.门口处,平素不多露面的秦氏小娘子倚门而立,仿佛在期盼待着相公回家.

家,秦子婴一步一步走向了自己被砸烂的门,他的手一直紧握着,指甲已经扎入了掌心却浑然不觉.秦子婴恨,他恨自己早些年为什么只顾着读书,没炼些武艺.否则,今天与麦铁杖老贼邀斗的就是他,而不是与此事无关的刘弘基.

"子婴!"贺若梅低低喊了一声.曾经几时,她天真的以为恶梦都已经结束.却没想到,这场恶梦既然来了,就要追随自己终生.

秦子婴没有回答,低下头去将家门口的碎石乱木一块块搬起来向墙角丢去.这是他的家,别人可以在门口乱扔东西,他自己却不可以.有几块石头太大,超过了他的普力承受范围.他晃悠着将石头放下,又晃悠着将石块搬起,一点,一点地将挡住门口的废物向旁边娜.

风卷着冬日的残雪掠过树梢,呼啸声里充满了绝望.这个冬天就要过去了,阳光已经慢慢开始变亮.只是那些经了霜的残枝,不知道还有没有机会等到再次花满枝丫.

"子婴,对不起!"贺若梅硬咽着说道.麦铁杖的羞辱令人难过,但给人伤害更深的是宇文述那句挑拨之言.'为一个妓女拼却前程也不要了',原本以为婚姻就是两个结发相伴直到皓首,却没想到其中还有那么多扯不断的瓜葛.

听见妻子的抽泣,秦子婴多少回了些心神.直起腰来,伸出手去掳整齐了贺若梅被寒风吹乱的长发,低声安慰道:"别哭,门砸了咱们再买一个.房子咱们找人去修.等打完了仗,咱们就搬回垄右去!"

"子婴,我没想到你要付出那么多!"贺若梅终于忍耐不住,伏在丈夫的肩膀上痛哭失声.垄右秦家将为此蒙羞!可自己做了什么伤害了他人的事情.

"对不起,对不起"她语无伦次地说着,却不知道自己究竟错在什么地方,老天为什么对自己如此不公.

"梅儿,没事了,没事了.他们不会再找来了,刘大哥一定会赢,一定会!"秦子婴轻轻拍打着妻子的后背,心里痛得如刀搅.

刘弘基赢的希望微乎其微,秦子婴虽然不通武艺,却也心知肚明.麦铁杖虽然年事已高,但他半生的威名不是白拣来的.想当年此人曾独力格杀三十余山贼而毫发未伤,整个大隋都为之震动.人年纪大后力量也许会随之衰弱,但临阵格斗经验往往却会随时间的积累越来强.

听见丈夫提起刘弘基,贺若梅慢慢止住了哭声.现在不是发泄委屈的时候,别人为了丈夫去比武,丈夫在家中缩头不出.比起一个温柔体贴的好丈夫,她更希望秦子婴是一个敢作敢为的奇男子.垄右秦家不应该因此蒙羞,他们终究有一天会为子婴而骄傲.

抬起头,贺若梅再度看了看秦子婴那略显单薄的肩膀,低声劝道:"你去给刘大哥助威吧,这里我来收拾!"

"梅儿!我..."秦子婴想说一句永不相负的话让妻子安心,嘴唇却被一根柔荑轻轻地按住.

"我知道你!"贺若梅的笑脸上挂着泪,"就像你知道我!去吧,我蒸了糕饼等你回来两夫妻的身影缓缓消失在残破的大门后,过了片刻,大门口出现了一匹马,马背上有一个人,快速向城外奔去.

"嗨,这年头,当官小了照样有人欺负啊!"风中,有人低低的评价.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三 下)

越往校场走,左武卫大将军麦铁杖心中越是懊悔.城南校场是去年冬天李渊调集青壮特地为左武卫将士们开辟出来的,考虑到麦铁杖年纪较大,为人精细的李渊还特地在将台上用木材和竹子搭了一个凉拥,以便他练兵时休息.而今天,他却稀里糊涂地跟李渊较上了劲儿.打赢了刘弘基这个晚辈,也没什么好风光的.万一失手将对方杀了,恐怕麦家与李家从此就结下血仇.

而这一切起因不过是个婊子!麦铁杖恨恨地看了身边的宇文述一眼,心道.他依稀记得,最初在酒席间提出歌、舞、琴三绝的,好像就是这位宇文述将军.而两次让自己火冒三丈的,好像也是宇文述.想到这,他更加后悔自己的鲁莽,连握着马鞭的手,也越发没有了力气.

可现在是箭在弦上,由不得他不发.也不知道是有人故意通知,还是消息传得本来就快,左武卫的将领们三三两两地打着马向校场这边跑.麦老将军已经快十年没跟人动过手了,很多人都想一睹老将军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的风采.好戏就在眼前,听到消息的人谁肯错过"告诉弟兄们拿出些精神来,别让人家笑了去!"李旭侧身,对自己麾下队正武士a吩咐.后者轻轻点点头,拨转战马向几拨弟兄们冲去.听到命令,两旅步卒和一旅骑兵迅速打起了精神,以比平素训练时两倍还认真的态度走过了校场大门.他们的人数虽然远远少于赶来看热闹的府兵,气势上却不输对方分毫.

"仲坚兄认为弘基兄有取胜希望么?"李世民上前几步,不死心地追问.他认为,既然在所有人中李旭与刘弘基交往时间最长,所以也应该对刘弘基的武艺最清楚.

"我不肯定,但麦老将军战意不浓!"李旭想了想,终于给出了一个令人稍微放心的答案.麦老将军战意不浓,这是他经过反复观察得出的结论.通过徐大眼传授的观人术,李旭甚至隐隐觉得麦铁杖老将军现在根本不想与刘弘基比试.只是风声已经传开,双方任何人都没有了主动退出的机会.

"是么?"李世民的眼睛登时一亮.两强相争,最忌讳有人心软.李渊给孩子们讲解兵法和谋略时,曾经多次向他灌输过这个观点.倘若事实真的

如李旭所言,刘弘基的胜算就会大增.但刘弘基如果真的把麦老将军打下了马?好像也不是什么好结果!

正在三个少年胡思乱想的时候,李渊带着几个亲卫缓缓走了过来.唐公的面色还是那么憔悴,只是眼神比方才多了很多灵动之意.

"仲坚,你和弘基交往最久,他的武艺比你如何?"趁人不注意,李渊凑到李旭马前,以极低的声音询问.

"无论对敌经验和还是武技,晚辈都望尘莫及.只在骑术和射术两项上,晚辈勉强能和弘基兄一比!"李旭仔细想了想,认真地回答.答完了,才感觉到有人在悄悄地扯自己的皮甲,微微侧头,眼角的余光看见王元通焦急满脸.

唐公李渊不会无缘无故问这些话题,他在此时相询,必定是想到了破解眼前困局的办法.李旭摇了摇头,不敢谦虚,将二人在武艺上的差距如实奉告.

"我观麦老将军似乎战意不强!"李渊接下来的话,登时令大伙对李旭刮目相看.

"仲坚哥哥刚才也这样说!"李婉儿高兴地上前表功,却被其父亲一眼瞪了回来.

瞪完了女儿,李渊再度上上下下扫视了李旭,直到把李旭看得头皮都发乍了,才低声说道:"现在是双方都不想打,但都下不来台.你年龄比弘基小一半,如果你替他出马....

"仲坚兄 (哥哥)怎么会是麦老将军的对手!"李婉儿和李世民同声抗议.与李旭日日在一起谈文论武,三人虽然脾气不完全相投,彼此之间关系却很是很亲密.听说父亲让李旭前去送死,李氏兄妹本能地反对.

"别乱插嘴!"李渊眉毛一跳,不怒自危.看看一双儿女,再看看茫然不解但表情决然的李旭,低声解释道:"第一,麦老将军自顾身份,肯定不愿意伤害一个比他小了近四十岁的孩子,所以仲坚即便输了,也不会受重伤.第二,我估计待会儿有人会替麦老将军出场...

他的话音还没落,就听见点将台前一阵纷乱.片刻后,有名身穿银甲的白马将军冲到了校场中央.

"麦老将军乃国之干城,岂可轻易与人交手.末将不才,愿替麦老将军领教刘别将武艺!"来人马打盘旋,在场中大声喊道.

"唐公的眼界好毒!"王元通等人低声赞叹.方才李渊要求李旭替刘弘基出战时,大伙心里都不甚满意.虽然刘弘基在众将中人望甚高,但也不应该安排李旭替他出场.若论年龄,李世民的年龄岂不比李旭还小,他去交手,麦老匹夫岂不是更不肯伤他?白马将军一下场,所有人的想法登时逆转.方才李旭和李世民二人只看出了麦铁杖不愿与人交手,而李渊却直接推算出了对方下一步举动.其眼光见识已经比众人高出不止一筹了,如此独到的眼光,他的安排自然有其道理.

没等众人想清楚其中细节,李旭早已打马冲了出去.黑风身材高,脚力快,与他同时下场的刘弘基根本追不上其速度.没等刘弘基出言反对,李旭已经冲到白马将军面前,手举黑刀,大声喊道:"既然将军替麦前辈下场,卑职不才,愿意与将军讨教一二!"

"旭子!"刘弘基焦急地喊了一声.下场的这位将军是麦铁杖老将军麾下武贲郎将钱士雄,刘弘基在去年冬天左武卫兵马开进怀远镇时曾经和他有过一面之缘.据军中传闻,此人有万夫不当之勇,寻常武将在他面前一个回合都走不到.自己今天挑战麦老将军,凭的全是一口气,心中本来就没存着侥幸的想法.若把好兄弟的也搭进来,这买卖就赔到底朝天了.

"弘基兄莫非觉得我技不如人.让仲坚先替你斗一场,我输了你再上也不迟!"李旭向刘弘基摆了摆手,笑着说道.

"仲坚,你年龄太小!岂可与钱将军比试!"刘弘基又急又气,大声呵斥.

"我们比的是武技,又不是年龄!我想,钱将军亦不会因年龄而轻视于我!"李旭摇头,笑着反驳.

三人在场上光说不练,底下看热闹的府兵们就有些不耐烦了.登时,有人大声喧哗起来,有人则拼命用横刀敲打起了盾牌.

"战!""战!""战!"府兵们一边敲打盾牌,一边大吼.

"档l " 档!""档!"金铁交鸣声充耳不绝,震得人浑身血脉为之沸腾.刘弘基见赶李旭不走,只好拨马退了下去.

他一退场,四下的嘈杂声立刻消失.到了此时,看热闹的人们才弄清楚,上场的是个娃娃兵,虽然人和马看起来都很高大,但脸上才长出的软须彻底暴露了他的真实年龄.

"是个骑大黑马的小屁孩儿!"有人低声议论.

"个子不小,但喉结还没长起来呢!"有人不住摇头.心中暗骂唐公李渊儿戏,弄个十五岁少年出来和赫赫有名的猛将较艺,这不是送死又是在做什么.

"唐公欺人太甚,居然派个娃娃下场l"在点将台上观战的左ig卫大将军宇文术自言自语般点评.声音不大,却足够台上所有人听得清楚.

"本事没长在年龄上!"麦铁杖持了抨胡子,大声答道.今天第一次,他没被别人的言谈所激怒.

由钱士雄替自己下场,是麦铁杖临时做出的决定.这样做倒不是因为他怕自己技不如人,而是由部下出马比试,无论输赢,双方的怨恨都不会结得太深.而对方居然也派了一个替身来,则更合他的本意了.两个当事人都没上场,其他人代为比试,气势汹汹的邀斗就变成了军中游戏.无论谁输谁赢,主帅都可以一笑而过.

想到这,麦铁杖挥了挥手,命令道:"来人,传老夫擂鼓,给两位壮士助威!"

话音一落,战鼓声立刻隆隆响了起来.钱士雄和李旭听见鼓声,整顿好衣甲,各自打马跑开六十余步.转身对正了,同时举起了兵器.

"小伙子当心,长塑来了!"钱士雄大喝一声,纵马前冲.丈八长塑稳稳端平,直奔李旭的左肩窝.

他抱着和解的目的而来,当然不想下死手.对面的李旭也看出了对方的用意,纵马上前,在长塑刺到身前的一刹那拧身挥臂,将掌中黑弯刀重重地砸在塑头和塑身连接处.

破EraI!这是铜匠师父跟他练习了无数次的招术.当时铜匠有言在先,此招没经过任何实战检验,成不成听天由命.李旭不会用架,黑弯刀虽然长,但比起架来长度还差了无数尺,根本无条件跟人对刺.所以,他只好拿铜匠师父的没把握本领出来赌一赌.

只听"档l"的一声,游龙般的长塑猛然弹开,却没有如同李旭预料的那样失去控制,而是从头部到中央弯了弯,卸去了大部分砸击力道.剩下的力量传到钱士雄手臂上,已经不足以令其兵器离手.

"好小子!"钱士雄为对手的普力大声精彩,后手外搬,前臂用力,那长塑似乎有了生命般,半空中抖了抖,借着战马前冲的力道,再次横扫了过来.

这一扫,人力与马力合在一处至少有三百多斤.如果硬用黑刀向外顶,李旭保证自己得被这一塑扫下马去.当即,他向前侧面一探身,主动甩橙离鞍,将身体藏到了马背的另一侧.钱士雄一塑扫空,收招不及,眼睁睁地看着对手从自己身边跑了过去.

两军对冲,双方骑兵通常只有一次照面机会.第一次不能打对方落马,就要把此人交给自己身后的同伴.www.nilongdao.com/自己则借着战马的速度冲向敌军的第二排骑兵.但此刻是在校场之上,所以一个照面结束,双方还要各自把战马兜回来再战.李旭和钱士雄由着战马的惯性跑出了五六十步后,各自调转了马头.

"好!"校场下,喝彩声犹如雷动.武贪郎将钱士雄在决斗中大占上风,这是众人预料之中结果.但与他放对的那个少年破得巧,躲得机灵,娴熟的刀法和骑术也令人大开眼界.

军中汉子性子通常比较直,虽然府兵们与护粮兵之间积怨颇深,看到对方精彩的表现,依然会扯开嗓子为其喝几声彩.

二人再次催动战马,钱士雄的长塑便不再故意留情.通过刚才第一轮试探,他已经感觉到对手并非寻常少年.轻视之心一去,手上的力道和准度大大增强.

李旭凭着铜匠师父不成熟的招式,勉强又对付过了第二个照面.不用人提醒,他也知道自己不是钱将军对手.那杆马塑与步校尉所用的一样,居然是有弹性的.击打塑头时,根本不可能让它脱手.这样,他在兵器上就大大吃亏.每次都是别人先扎过来,他化解了对方先招,才有机会还回去.

第三、第四、第五个照面,李旭忙得浑身是汗.直到第六个照面,才终于抽冷子还了一刀.钱世雄微微抖了抖架,就把黑刀磕了开去.二马错橙功夫,还顺势刺了一手回马架,把李旭逼了个手忙脚乱.

"小子,你再不认输,我可不留情了!"顺着战马惯性脱离接触的刹那,钱士雄扯着嗓子大喊.能把弯刀使到这种地步,这少年人也算身手不俗.打他下马,实在有些令人于心不忍.

"我要放冷箭了,将军小心!"李旭头也不回地回答.校场周围过于喧闹,所以二人说话时都拼命扯开了嗓子.彼此之间的交谈不禁对方听见了,距离二人位置较近的府兵们也听了个依稀大概.

"哈哈哈哈!"所有听到这话的人,包括钱士雄自己都大笑起来.放冷箭之前还通知一声,那还算哪门子冷箭.

尽管如此,众人还是停止了喧闹.锣鼓声和击打兵器声影响耳力,如果少年人真的放箭,弓弦声就成了钱士雄判断冷箭的唯一借助.大伙即便爱才,也决不能给李旭帮忙.

"怎么回事?"点将台上的麦铁杖不清楚为什么战鼓声和击打盾牌声突然停止了,大声喝问.

趁着二人的战马还没圈回来的机会,有人立刻把李旭的话传到了点将台上.闻此言,所有的将军忍不住莞尔.那个骑黑马的少年输阵是早晚的事情,大伙都是行伍出身,心里边对最后的结果一清二楚.但此人敢主动上前替上司接战,又能在钱将军架下支撑到过五个照面,也算难得一见的人才.当即,很多人都起了爱才之心,纷纷打听起少年的身份来.

"此子是李渊的本家侄儿,据说曾在一次夜战中杀了二十几个高句丽刺客!看其今天身手,恐怕将来前途不可限量!"宇文迷微笑着向众人介绍.

"李家人才济济啊!"有人点头称赞.

同样的话,不同人听起来则有不同味道.有将领是真心羡慕李渊运气好,家族晚辈中人才济济.有将领却暗暗皱眉,巴不得钱士雄一时失手,挥塑将少年人挑于马下.

"传老夫将令,叫钱将军不要伤了他!"麦铁杖大声命令.看到李旭的身法,他本来就起了爱才之心,此刻又听说是李渊的侄儿,更不想让他有任何闪失.

"是!"两边亲兵答应一声,刚欲转身去传令.猛然,听见校场中传来一声大喝,"看箭!"

众人俱是一愣,赶紧凝神,只见武贪郎将钱士雄在马鞍上猛然仰身,后脑勺低磕马屁股,端端正正地来了个铁板桥.

"好!"行家里手们忍不住高声喝彩.大隋朝为将军所配的恺甲颇重,钱士雄又素重场面,他身上那袭镀了银的铁甲少说也有二十五、六斤沉.穿着如此笨重的恺甲还能在马上做出如此灵活的闪避动作,的确配得上百战宿将的名头.

喝彩声喊完了,才有人意识到,方才根们没有羽箭向钱士雄将军飞来,那个黑马少年手里擎了一张弓,嘴里喊得声音颇大,手指头却连弓弦都没有碰.

"哄}"护粮兵们齐声哄笑起来.敢在比武场上这么捉弄人的,李旭算是第一个.即便今天他输给了钱士雄,护粮军也争足了颜面.

大伙这么一笑,钱士雄脸上可有些挂不住了.挺腰抬身就想持塑冲阵,刚刚在马背上坐直了,耳畔又听得一声弓弦响.

"嘿!"钱士雄怒喝一声,把刚刚挺直的身体又仰了下去.四下里先是一片寂静,然后又是一片哄笑之声.眼前天空瓦蓝,哪里有什么羽箭飞过.

带着近三十斤的恺甲连续两次仰身,纵使是以武贪郎将钱士雄之勇,额头上也有汗冒了出来.知道再次被李旭戏弄后,他不怒反笑,小腿一夹马肚子,靴子跟轻碰金橙边,一边直腰,一边冲了上去.

刹那间,战马前冲了三十余步.钱士雄慢慢挺起身,无论对方再使花招,他也不打算闪避了.两个人的距离只有一百多步,只要冲到近前,他一塑就能把对方推下马背.

头刚刚仰正,还没等他向前观望,忽然,耳畔又传来一声风声.以多年临阵经验,钱士雄知道羽箭来了.想要再次仰身,哪里还来得及.

只听见"砰"地一声巨响,紧接着,钟儿、鼓儿、挠儿、钱儿在耳畔响个不停.身体仿佛冲进了一个水陆道场,四处都是梵唱金鸣.眼前却好像开了间染坊,红、橙、黄、绿、蓝,五色锦缎高高飘扬.

好不容易从混乱中缓过神来,钱士雄凝神细看,只见一个身材魁梧的少年牵着匹骏马,正笑吟吟地站在自己的坐骑前.

"钱将军武艺高强,卑职甘败下风!"李旭站在地面上拱了拱手,笑道.他只是一个旅率,不能自称将军,所以只好以卑职自居.

钱士雄见状,赶紧翻身下马.一边拱手还礼,一边说道:"小兄弟好箭法,钱某自认不如."说罢,低头扯下自己的铁盔,只见一根冷森森的雕翎不偏不倚插在盔缨间.高半点,肯定射飞.低一寸,破碎的将不是铁盔,而是自己的面门.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四 上)

"若不是钱将军手下留情,李某三个照面之内早已落马,又怎有机会射将军一箭!"李旭谦虚地说道,不敢自认比武获胜.

钱士雄一身铁甲,羽箭射在身上根本无法让他失去战斗力.而不顾一切射其面门或者战马,又对不住他手下留情的善意.所以,李旭认为自己这一箭射得纯属投机取巧,勉强算赢了也没什么好夸耀的,不如大大方方地承认落败.

见他这般谦虚,钱士雄更不敢自认取胜了,摆了摆手,大声说道:"若是方一上马你就用箭伤我,我哪里有机会刺出第一塑.赢了就是赢了,俺老钱又不是那输不起之人!"

二人你推我让,谁也不肯自认胜利.正悻悻相惜的时候,传令兵送来左武卫大将军将令,命二人一同到点将台问话.李旭和钱士雄相视而笑,牵了战马,托着铁盔,并肩走到了点将台之前.

此刻,校场周围的弟兄们热闹得已经乱开了锅.大伙虽然各有拥戴对象,但谁也没料到这场比武最后是如此结果.护粮兵们固然扬眉吐气,府兵们也都笑得前仰后合.原来军中演武规矩,骑兵相较,先下马者为输.只要有一方下了马,另一方即便有心伤害,也不得追杀.所以钱士雄将军占尽上风时才一再要求对方下马投降,以便他就此收手.而那个骑黑马的楞小子居然赚了钱将军一箭,然后又跑到将军身边下了马.这番输赢,的确已经无法论了.

大伙指指点点,都道钱将军运气差,打了半辈子仗居然被一个毛头小子给骗了.至于双方恩怨,此刻早已抛到了脑门之后.

点将台上,左武卫大将军麦铁杖、左A卫大将军宇文述等人也乐不可支.大伙见过在比武场上放冷箭伤人的,却没见过像李旭这样把冷箭放得如此光明正大的.更没见过明明上前一步,就可以将对手推于马下,却主动跳下来认输的.笑了一会儿,麦铁杖命人将钱士雄的头盔呈上来,反复端详了一遍,站起身,走到将台边,冲着李旭问道:"小子,这一仗你明明赢了,为何又要认输?"

"钱将军从开始就手下留情,卑职怎能不知道好歹.况且若真是生死相较,谁还会给卑职三番五次虚张声势的机会!"李旭拱了拱手,客气地回

答.

这句话答得甚合麦铁杖心意,老将军心里暗暗称赞眼前这毛头小子知道进退.点点头,目光转向钱士雄,问道:"小钱,这一战你可认输!"

"末将无能,失了大将军颜面,甘领责罚!"钱士雄红着脸拱了拱手,答道.

"分明是仲坚下马在先,钱将军怎么能算输了!"唐公李渊带着刘弘基等人也凑上前来,谦虚地退让.

两军阵前,讲究的是当面不让步,举手不留情.向钱士雄这种故意把长塑刺偏的举动没人敢做,李旭这种接二连三放空弦的做法更是不可能发生.如果二人一上场就以死相拼,这番较量的确结果难料.

"叔德不必客气,分明是你麾下的这位小兄弟赢了,老朽又怎是那输不起之人!"麦铁杖此刻倒又豁达起来,冲着李渊拱了拱手,说道.

李渊职位远比麦铁杖低,赶紧抱拳相还.双方你一句唐公,我一句老将军,一时亲密得如多年未见得老友重逢一般,把所有不快都抛到了脑门之后.

"既然如此,依老夫之见,就算双方打平.不知道麦老将军和唐公意下如何?"左ig卫大将军宇文迷见此刻大伙心中都没了敌意,索性顺水推舟当起了和事佬.

"宇文将军倒是甚会说话,老朽若再客套,岂不成了那小气之人!"麦铁杖回过头来,笑着扫视了宇文迷一眼,说道.

"宇文述将军断得公允,李某多谢将军美意了!"李渊也侧过头来,向宇文述表达发自内心的"感谢"!

众将领们齐声大笑,都道今天看到了一场精彩比武.钱士雄塑上造诣惊人,黑马少年的弓上修为也堪称不凡.赞叹了一会儿,麦铁杖又转过身来,对着李渊说道:"今日是我麾下弟兄惹事在先,看在老夫份上,望唐公不要计较."

事情发展到如此结果,早已远远超出李渊的期望之外了.作为一个正落魄的五品督尉,他又怎能跟手握重兵的三品大将军较真儿.说了两句管教不严,导致属下恃宠而骄的客套话,笑着把事情揭过了.

当下,李渊唤过刘弘基,命他给老将军赔罪.麦铁杖避而不受,拉起刘弘基的手臂,说道:"老夫人老糊涂,难免没轻没重.打了你一鞭子,望世侄

莫要往心里去."说罢,命人取了一把千锤百炼的大横刀来,算作向刘弘基致歉.

刘弘基再三推辞不下,只好将刀收了.麦铁杖又唤过钱士雄,先谢了他替自己下场比武之谊.然后命人取了二十吊青钱,交到钱士雄手上,低声吩咐:"待会儿大伙散了,你跟弘基去一趟那位秦兄弟家,把兔意子们砸坏的东西都给人家赔了.若是钱不够的话,尽管找司库参军支取.告诉秦家小哥,今后众府兵谁去他府上骚扰,就是不给老夫长脸.让他该动刀动刀,该用箭用箭,莫顾着老夫情面便是!"

此话一出,语惊四座.左武卫的人挨了打还要赔钱,等于完全承认今天的事情错在自己身上.李渊见状,赶紧上前敬谢,麦铁杖却不肯将说出的话收回,以大将军身份硬逼着刘弘基等人将钱收下.然后,一手拉了李渊,一手扯了宇文述,笑着说:"没兔感子们今日一闹,咱们也少有机会聚齐.既然来了我军中,不如一起去喝个痛快.至于那些后生晚辈们怎么折腾,且让他们自己去折腾去!"

众将领哈哈大笑,一场风波在嘻笑中烟消云散.高级将领的酒宴上自然没李旭和刘弘基这种不入流武官的席位,二人互相看了看,向李渊、麦铁杖等人施礼告别.钱士雄有任务在肩,当即也脱了恺甲,牵着战马跟了上来.

方才一战,钱士雄让得光明,输得磊落,众护粮兵见到他,自然客气有加.刘弘基先安排两个旅率带着弟兄们回营,然后在校场边缘喊过秦子婴,当着钱士雄的面,把麦铁杖的意思说了,希望他不要再为今天的事情介怀.

"小小的一个院门,怎值得这么多钱!况且麦老将军不追究咱们打伤他麾下士卒的过失,秦某已经感激不尽了,怎敢再要赔偿!"秦子婴上前与钱士雄见了礼,淡淡地回答.

他家境不错,被损坏的东西本来也没放在心上.但麦铁杖今天那几句侮辱之言却给他在贺小姐二人的婚事上留下了沉重的阴影.秦子婴当时故意拿房子和门修复的事情来岔开贺若梅的话题,心中又何尝不知道对方想表达什么?在他眼里,麦铁杖和宇文述那几句话于梅儿心中留下的伤害,又岂是用钱能赔偿的?

一时间,场面又有些尴尬.钱士雄是代表麦铁杖来的,拂了他的颜面恐怕甚不合唐公与麦老将军彼此之间修复关系的初衷.刘弘基行事素来

老成,上前拉了拉秦子婴胳膊,笑着建议:"子婴,不如咱们请钱将军去家中坐坐.他是个麦老将军麾下第一名将,把麦将军意思带到了,我想贺小姐心中也会好受些!"

今日的事情,全凭刘弘基仗义出头才落得这般结果.秦子婴是知书达理之人,当然不能不给刘弘基颜面.看了看兴致甚好的众人,又看了看满脸窘迫的钱士雄,只好露出几分笑脸来,客气地回答:"道歉就不必了,钱将军若不嫌弃,不妨到我家中坐坐.以免将来有人趁麦老将军不注意,又借着他的名头上门找茬!"

"不会,麦将军方才有言,谁再敢去你家闹事,就是不给他颜面!我左武卫的人虽然鲁莽,却都不是小肚鸡肠之人!"钱士雄红着脸拱手,回答.

众人说了几句缓转气氛的话,一同上马杀奔秦子婴的家.李婉儿、李世民姐弟喜欢热闹,也尾巴一样跟了过来.到了秦子婴家门前,再度看见凌乱现场,钱士雄更觉惭愧,早早地就跳下马背,弯腰清理起门口的碎石乱木来.

他这般实在的举动,弄得秦子婴反而有些不好意思了.连忙上前伸手相搀,请虎贪郎将大人先入内喝茶.

"由着它吧,明天我从营中调派些兄弟来,还不是一柱香功夫的事情!"王元通一边将客人向屋子中请,一边嚷嚷.

"就是,麦老将军客气了,修这院落哪用如许钱财!"齐破凝笑着打圆场.他二人一个管房屋营帐,一个管恺甲器械,帮自己的朋友修修院落自然是顺手牵羊的事情.况且钱士雄这个人官职虽然高,架子却不大,很对大伙脾气.

众人嘻嘻哈哈进了院子,笑闹着要求喝弟妹亲手奉的茶.还没等走到客房门口,两个刚才打架时不知道躲向何处的仆妇红着眼睛迎了上来.

秦子婴一见二人脸色,当即呼吸就滞了滞,不顾周围客人多,冲口问道:"王妈,李妈,你们刚才去哪了!梅儿呢,她现在怎么样?"

"票老爷,夫人,夫人她走了!"两个仆妇抽泣着回答.

"走了,去了哪里?"秦子婴冲口问了一句,推开两个仆妇,撒腿奔向了后宅.

众人也被仆妇的回答惊呆了,一时间竟不知道如何是好.楞了好一会儿,刘弘基才率先稳住了心神,瞪大了眼睛盯着两个仆妇质问:"贺若小姐

去了哪里,你们为什么不拦着她!

"我们,我们被她打发出去卖菜了.等买完菜回来,贺小姐就不见了,她常骑的那匹马也不见了.我们以为是府兵又来了,四下去找老爷,却不知道老爷去了哪!"两个仆妇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哭哭啼啼地汇报.

"有府兵来过么?问没问过邻居?"钱士雄也有些急了,声音虽然低,语调听起来已经是在怒吼.

"没,没有啊!邻居都说,只见到有人骑马出门,没见外人过来!"仆妇被他吓了一跳,大声哭了起来.

众人闻此,知道再也问不出什么结果来.当即各自牵了战马,分头出门去找.从下午一直折腾到天黑,也没找到任何结果.街上冷清寥落,没人留意到一个女子单独经过.只有管南门的兵士说,两个时辰前曾经看到一匹栗色的小马载着一个少年出门向西去了.他们见对方马匹神俊,衣服整齐,所以没敢仔细盘问去向.

"梅儿走了,我知道她心里难过.我答应过保护她,我答应过的?"秦子婴傻傻地站在院落中,喃喃说道地嘟Is.自从听完仆人汇报,他整个人便丢了魂儿,手里拿着根开了白花的枯草,既不出门去找人,也不听众人劝解.

"子婴大哥,梅儿姐姐有什么亲戚住在附近么?"李婉儿女孩子心细,上前低声提醒.

"贺若家的人都被皇上杀光了,哪有什么亲戚!"秦子婴苦笑着摇头,望着手中的枯草,怔怔地又落下泪来.

这是二人刚买下这处院落时,秦子婴从屋瓦上拔下来的.不知道叫什么名字,只是觉得此草生命力强,居然在瓦棱之中,凭借一点点雨水就能开出明丽的白花.所以,梅儿留下了它,并曾以此花为题谱曲.

"贺若家?"钱士雄茫然问道.到了此时,他才意识到这个姓氏非同寻常.大隋朝被皇

帝抄了的贺若家只有一个,那就是大将军贺若弼的家族.

"她是贺若弼将军的孙女!"齐破凝小声回答.世事无常,谁能料到当年威风八面的贺若弼也会落到家破人亡的下场.谁又能料到,他的孙女想嫁一个算不上豪门的垄右小家族,还会被人以为是家门之羞?怀远镇是一个边城,附近的燕郡、柳城都在数十里之外.一个弱小女子单身出门,四下里一抹黑,她的结局不用问大伙也能猜到.但众人都是军官,贸然脱

了队,于军法不容.况且人己经走了两个时辰,除非出动大批人马四下撒网,否则无论如何也追之不上.

"子婴,其实这样也好.你垄右秦家毕竟是个望族!"旅率周文远上前几步,低声劝解.www.nilongdao.com/宇文述和麦铁杖两个老家伙今天的话虽然伤人,但事实上却没说错.如果秦子婴不顾一切娶了贺若梅过门,非但为家族所不能容,今后其本人的前程也尽毁于一旦.

"所谓的豪门世家,不过是烂到了心的一块腐肉而己.周兄,你生在其中,难道就没闻到其臭么?"秦子婴突然间爆发出几分狂态,大笑着反问.

"子婴!"周文远被问得窘迫难当,无言相对.

寒风中肃立的众人,除了李旭和武士A两个人出身商贩外,其余都可以算作出身豪门.

虽然有的人家族兴旺,有的人家族稍微弱势了些.秦子婴的一句话,等于把大伙全骂了进去,当即,便有人冷了脸,说道:"相处了这么久,却不知道子婴兄是有志采菊东篱下的,我们等俗人,真是高攀!"

"采菊东篱,呵呵!"秦子婴大声冷笑,脸上全是眼泪"几位兄台切莫误会.此刻,我巴不得自己是柱国大将军,世代冠缨!"

说罢,也不理睬众人,掐着那根枯了的野草,径直走向后宅.

钱士雄知道此事皆因自家将军而起,不觉脸上汕汕的,率先告辞.众人又等了秦子婴一会儿,见他躲在房间中不肯出来,也只好先回营休息.一路上,大伙说起今天的事情,皆摇头为秦贺二人叹惋.再想想秦子婴最后说的话,又心有戚戚焉.以致于最后都失去了说话的兴趣,一回到军营,立刻各自扎回房间睡觉.

"我巴不得自己是柱国大将军!"秦子婴最后那句话说得一点都没错,如果他是个将军,哪怕是个郎将,也没有哪个不开眼的府兵敢上门相欺.想着今天整个事态的起起落落,李旭心里震撼莫名.

灯火下,他又想起了孙九、徐大眼、阿世那却禺,还有跋A骄横,但不失磊落的麦铁杖."功名但在马上取!"徐大眼当年说过的话,也再一次于他心里热了起来.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四 下)

斗殴风波很快就平静了下去,除了对秦、贺二人的遭遇略感惋惜外,人们在心中并没有留下太多的痕迹.人在年少时节遭遇的磨难

总是很轻易就被遗忘,但那些磨难对人的一生道路究竟有多大影响,除了当事人本身,旁人就不得而知了.

正可谓不打不相识,风波过后,护粮兵和府兵们之间的关系反而亲密起来.特别是将领之间的交往,从原来的不相往来到走动频繁

,变化就发生在几天之内.刘弘基、李旭、王元通、秦子婴等人每每成为左武卫虎贪郎将钱士雄营内的座上客,钱士雄、孟金叉和麦杰

等左武卫的将军们也缕缕在护粮军营地内被待为上宾.刘弘基天性随和,喜欢与豪杰交往,他这个秉性也影响了李旭.二人都是好酒量

,无论到哪里赌酒都是大胜而归,时间长了,倒也在武艺和胆气之外,又闯出了酒豪的名头.

偶尔刘弘基当值脱不开身,李旭就只能一个人去赴宴.每当这个时候,他便尽量少说多吃,听着众将领在自己面前指点江山.钱士

雄等人的职位远远高于李旭,所说的话题也的确都是他平常闻所未闻的秘密.这种情况下,他插不上嘴,也属于正常.

"麦老将军明晚想请你喝一杯水酒,不知道仲坚兄弟能否赏光?"一天宴后,醉眼涅斜的钱士雄在送李旭出门时,突然间拉住他的

路膊问道.

"麦一一老将军!"李旭肚子中的酒意登时醒了一小半,冲口问道.看看四下没人注意,低声又补充了一句,"就请我一个人么?刘

大哥呢?"

"麦老将军只命令我邀请你,弘基那里,我不太清楚!"钱士雄虽然是个武将,回答李旭的话却很有技巧.

李旭不再问了,这一天早晚会来,在他射碎钱土雄头顶的铁盔甲,刘弘基就曾经提醒过他.

"麦老将军甚是爱才!"生性豁达而又处事圆熟的刘弘其曾经如是说,至于李旭该怎么应对,刘弘基没有指点,他坚持认为,人这辈子

很多路要自己选,别人通常无法越俎代庖.

为了一场突如其来的晚宴,李旭准备得煞费苦心.左武卫大将军在朝中官居正三品,他的邀请不是一名小小旅率所能拒绝的.而护

粮军和府兵是否能和睦相处,很多情况下还要看这位老将军的心情.

麦铁杖老将军在不穿戎装时看起来很随和,他是江南人,个子不算太高,但看上去极为结实.肤色略深,纯黑色的眼睛和雪白的胡

须相映成趣.大伙分宾主落了座,便有美人上前献舞,几曲广袖舒罢,酒意也慢慢浓了.

"小子,知道老夫为什么请你么?"麦铁杖自己给自己倒了一盏酒,捧在手里问道.有侍女缓步上前欲替他布菜,被他挥挥手给赶

了出去.

"想是老将军豪饮,军中找不到对手,所以特地命小子来捧杯!"李旭微笑着回答."不过老将军可能被小子的虚名所骗,我酒量

甚浅,只是酒胆足够大而已!"

跟在刘弘基身后历练多了,如今李旭在与高级将领的交往过程中已经不再像原来那样拘束.偶尔还能开一些无伤大雅的玩笑,把自己不

愿意回答的尴尬问题马虎过去.

但这一招显然对麦铁杖无效,老将军年龄大,顾忌也比别人少.笑着打量了一遍李旭,低声赞道:"你这后生并不像表面上那么老

实,不过这样也好,这年头老实人吃亏.老夫请你到这里来,首先是要感谢你那天进退得当,没让老夫难堪!"

"卑职无功,不敢受此赞誉."李旭当然知道麦铁杖提得是哪天的事情,在座位上拱了拱手,回答.

"小子,在我面前,其实你不应称卑职,"麦铁杖又看了李旭一眼,叹息着说道.

这句话有些突兀了,不但李旭有些发蒙,一同来赴宴的钱士雄和孟金叉二人也有些摸不着头脑.今晚的宴会规模不大,只有他们四

个人,所以一时间场面竟有些A尬.

底下献舞的美人也感觉到了气氛的变化,舞步渐缓,身形旋转出带来的袖花也跟着散乱.麦铁杖挥了挥手,美人们停止旋转,施了

一个礼,倒退着走了出去.

"或许我该称赞一下歌舞!"李旭心中暗想.但刚才的歌舞到底如何,他却给不出确切的评价.有资格唤舞姬入帐伴酒的人,至少

是军中五品以上高官.像他这种旅率,连女人都不准带入军营,更甭说舞姬了.

"那天你和士雄交手,射中他头盔上那箭的确巧妙!"麦铁杖又干了一盏酒,好像回忆着什么事情般,低声说道.

"是钱将军先让了我,否则,我根本没机会抽出弓来!"李旭陪着老将军干了一盏,谦虚地回答.

看来出风头并不一定是好事,至少从今天的情况上是这样.最近一些日子,关于他跟钱士雄比武的事情已经在军中传了个遍.大伙

都说护粮军中出了个可以百步穿杨的神射手,赞叹他的弓术之余,语气里还往往带着几分明珠暗投的惋惜.

"但更巧妙的不是那一箭,而是你应对长架那几刀!"麦铁杖再次喝干了一盏,面色渐渐红润,瞪大了眼睛,他低声追问:"这就是

我找你的第二个原因,仲坚能否告诉我,是谁教了你那几刀?"

闻此言,钱士雄,孟金叉二人同时坐直了飞库网手打身体,当日李旭被钱士雄的长逼个手忙脚夫乱,没人注意他弯刀上用了什么样招术,此刻被子

老将军一得,二人锰然意识以,那几下拨打不是随而为,更像是一套成熟的刀术,只是因为李旭战经验不足,所以才未能发挥出其应有

的威力.

"是卑职在塞外游历时,苏rx部的铜匠师父教导的.他好像姓王,但是没告诉晚辈自己的名字!"李旭见麦铁杖问起自己的师承,

按照刘弘基等人强调过的说辞,小心地解释.

"是姓王么,他自己说的?身边还有别人么?苏q部在什么地方?"麦铁杖猛然放下酒盏,非常急切地问.

"苏啜部是一个啜族的小部落,在弱洛水和太弥河之间,居无定所.现在受突厥人庇护.师父说他姓王,以给人打铜器和在刀剑为

生.有一个女儿,两个儿子."李旭想了想,回答中尽量把苏啜部的范围扩大到整个啜族活动区域.

"你放心,我和你师父不是仇家.即便是,也过了很多年了,没有力气去草原上找他!

"麦铁杖仿佛想起了许多值得追忆的往事,目光深邃得如两个深秋的水潭.

"老将军认识铜匠师父?"李旭惊诧地反问.

"如果我没猜错,应该是他吧.除了他,也没人会跑到草原上隐居."麦铁杖点点头,说道,"你的长刀也是他给打的吧,他现在

腿脚还利落么?能喝多少酒?"

"是师父给打的.他现在身体很结实,喝三、五皮袋马奶子酒没问题.那酒比米酒劲大,喝后容易上头!"

"这里没有外人,你能不能把见到他的详细情况说说?"麦铁杖仿佛对铜匠的事情非常感兴趣,执着地追问.

"其实晚辈知道得也不多!不知不觉间,李旭与麦杖之间就接近了距离,理了理思路,他把自己跟铜匠学艺的经过大致说一了遍,麦

铁杖听得津津有味,不住追问其中细节,很多东西李旭在学武根本没有注意到,自然也无可告知,有些事情又涉及到李旭的隐私,所

以他也回答得含含糊糊.

"晚辈当时愚顿,没想到铜匠师父是个避世隐居的大贤,所以连他的名字都没追问!"最后,李旭汕汕地总结.

"你问他,他也不会告诉你真名.姓王,姓谢,又能怎么样呢.雄图霸业,一梦,是老夫执着了!"麦铁杖再次自斟自饮,语气中

渐渐有了几分疏狂之意.

钱士雄、孟金叉二人也跟着陪了一盏.二人是麦铁杖的心腹,虽然不知道老将军说得是什么意思.但从话语中,可以体味到老人心

底那份深沉的凄凉.

"他教了你多长时间?"过了一会儿,麦铁杖又问.

"大概五、六个月罢!只是随便练习,从没教过一个完整的套路."李旭算了算,发现自己也记不太清楚具体时间.铜匠师父对自

己的指导都是断断续续,率意而为.如果正式算,自己连跟他学过武都说不上.

"你那天那几式,是他自己创的?"

"是师父自己创的破塑,不过师父说他也没把握!"李旭点点头,坦诚相告.当日若不是钱士雄故意手下留情,自己根本支撑不过第三

个照面.

"你没上过战场,当然在你手里施展出来没任何把握!"麦铁杖笑着摇了摇头,点评.

"前辈教训极是!"李旭躬身受教.从麦铁杖今天的表现上看,他与铜匠师父一定有什么渊源.想到军中传说南陈灭亡之前,麦铁

杖曾经一度在陈后主麾下任侍卫.那他与铜匠二人熟识,倒也没什么奇怪了.

"也不算教训,招术再妙,没经历过实战,终也把握不到起精神髓."麦铁杖再次打量李旭,目光越发温和,"你师父为什么留在苏啜

部,你知道么?"

"有人说他是为了一个女人!"李旭的回答一语双关.平素待人体贴入微和关键时刻手段狠辣的两幅不同面孔的晴姨同时浮现在他

眼前,"但晚辈认为,师父留在苏W部,更可能是为了一个承诺!"

"难怪他会看中你,你小子的确比表面上聪明许多!"麦铁杖仿佛非常欣赏这个答案,大笑着说道.

李旭轻轻笑了笑,举盏抿了一口酒.师父留在苏q部不是为了陈家那个女人,能在麦铁杖这里得到答案,他心里很高兴.在他眼里

,铜匠师父是个英雄,不该为了一个心中只有仇恨的女人付出那么多.

"你师父我们两个曾经是知交,虽然他生于富贵之家,我只是一个盗贼!"麦铁杖回忆了片刻,简略地解释."只是造化弄人,现

在我算是大富大贵,他却成了化外野史!"

"但师父很开心,老将军活得也很惬意!"李旭举盏相劝.

"的确,从小缺什么,就越想追逐什么.得到的越难,老来越是放不下!干!"麦铁杖仰头,将酒盏整个翻了过来.

"干!"钱、孟两位将军爽快地陪着豪饮.麦老将军背后的陈年往事他们不想关心,跟着老将军活得痛快,官升得实在,对大伙来

说已经足够.

身边的酒坛很快就空了,麦铁杖拍了拍手,命人再次搬上来几坛.给大将军喝的酒味道很淳厚,虽然劲头比起舅舅张宝生的私酿差

了些,但入口后的感觉更温润柔和,很适合亲近的人边聊边饮.当侍卫们第三次放下酒坛退出后,麦铁杖放下杯子,说道:"以你的身

手,留在唐公麾下下有些可惜,大战在即,护粮兵根本没有机会上战场,过后纵使能分些功劳,也不会太多..."

"晚辈武艺并不精熟,弓法还凑合,但战时双方都披着重恺!"李旭举起酒盏,抱歉地笑了笑.

麦老将军有拉拢之心,他从钱士雄等人平素的话中就能听出来.但想想唐公李渊对自己的好处,他实在有些不敢相负.

"仲坚,那天府兵和护粮兵的纠纷因谁而起,我想事后你也能猜出一二来!"麦铁杖见李旭有拒绝之意,低声提醒.

"晚辈知道.老将军想必也看出来有人在暗中挑拨!"李旭坦然回答.

"不是宇文将军!"麦铁杖摇头,"或者说不止是他,%I咱不提这些,我靡下还空着几个校尉的缺儿,你若答应..."

"谢老将军好意,但唐公对我有知遇之恩!"李旭坐直了身体,毫不犹豫地答复.

麦铁杖没想到这么快就从李旭嘴里听到了答案,有些楞住了,瞪大眼睛第三次打量李旭,半晌,才笑着摇头,叹道:"也是,否则

那人也不会看中你,教你学武."

"无论如何,晚辈依然感谢老将军美意!"李旭也笑了起来,举盏相敬.

"干了!"麦铁杖大笑着捧起自己的酒盏,"士雄,有空多陪仲坚过过招,他的刀法需要和人练习!"

"是,将军!"钱士雄坐直身体,恭恭敬敬地回答.

"陛下在二月甲寅 (初四)驻跸望海顿,就要到了,如若有幸蒙陛下召见,你好生做答!"麦铁杖在干掉最后一盏酒之前,无意间提醒

.

"陛下怎么会召见一个小小的旅率?"李旭边喝边想.他断定麦铁杖一定是喝过量了决定不把这话放在心上.

宾主尽欢而散.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五 上)

钱士雄将军绝不是个合格的老师,或者说,他有携私报复的嫌疑,五天之内,他至少让李旭落了二十次马.好在随着天气转暖,地面已经开始变软,过招时,二人的兵器上都裹着厚厚的一层白毡,否则,不必参加辽东之战,现在李旭已经可以因伤除役了.

但这些跟头也没白摔,至少让李旭明白疆场交手和平时喂招的差别.想想那天自己居然胆大包天替刘弘基下场比武,他心里就一个劲笑自己愚蠢.如果当日不是钱士雄怀着和解的心思,三个李旭上去也支持不了五个个照面.

"身体,身体和战马配合.动作,动作要准,不是快,是准.别管招术,招术是死的,人是活的.小心些,槊又来了!"钱士雄大呼小叫着,一次一次打得过瘾.儒子可教,这是他对李旭的评价.从彼此过招的情况上推断,他知道李旭并不是自幼打下的根基.这个少能在弓马上能取得今天这份成就,全是凭本身的刻苦努力和后来遇到铜匠这个名师的缘故.所以,钱士雄也不教李旭套路,只是拿马架常见的招术与之反复拆解,以培养他在战场上的反应速度和应变能力.

两军交战本来也不同于私下过招,除非对方将领的心被猪油糊住了,否则,傻瓜才放着大把士兵不用,非冲上来和人单挑.所以,比招术精妙更重要的人马配合程度和个人应变速度.能在二马相遇的瞬间做出正确反应,就是保命和取胜的关键.两匹马错开了,胜负谁都没资格再去追究.你前面还有新的敌人,你错过的对手自然有本队同伴招呼.

本着这种想法,钱士雄手下使出的自然是战场上最常用,威力最大的几个招式.他随军征战多年,杀人无数,同样的招式在他手中使出来威力自然和平常人不可同日而语.李旭能对付了这些招术,将来上战场自然也不会因经验不足而轻易送命.如此,他摔下马的次数再多,再重,也就不冤了.

自从目睹秦子婴与未婚妻的遭遇后,李旭在心里立志要建一番功业,以免得将来妻儿老小受人欺负.所以被钱士雄摔得再狠,打得再痛,他亦咬牙坚持.如是小半个月下来,他的武艺未见得有多大提高,临阵机变本事却是一日高过一日.开始时钱士雄可以用七分力气,在十个照面之内打他下马,到后来,他再想让李旭落马,就不得倾尽全力,费上一番功夫了

二人拆招的空闲时间,秦子婴和李婉儿也过来凑热闹.钱士雄心里为当日府兵们逼走秦子婴未婚妻之事觉得负疚,所以也爽快地答应了下来.令人刮目相看的是,文职出身的秦子婴身体虽然没李旭结实,毅力却比李旭还要惊人.校场上,从没有人听见他喊一声累,一声痛.偶尔钱士雄出手重了把他扫落马下,片刻功夫,大伙就可以看到他拍干净皮甲上的泥土,咬着牙再度爬到马鞍上.

李婉儿虽然身为女子,学武时也甚为认真.除了跟随钱士雄学一些人马配合技巧,两军阵前交手经验外,平素她还拉着所有能找到的对手过招.刘弘基、王元通、李旭,凡是可以被拉着陪她练习的,几乎每天都被她骚扰了个遍.众人看她年龄小,又是女孩子的份上手下留情,却往往被她揪住一个破绽穷追猛打.没几天,王元通和齐破凝两个人便怕了这个李家二小姐,听到她的笑声即望风而逃了.只有刘弘基和李旭拗不过她,每日都不得不花些时间来陪她练习.

"仲坚哥哥,你会保护我的,对吧!"人少的时候,李婉儿仰着脖子经常追问.好像隔几个时辰不提醒,李旭就会把自己的职责忘记掉.无论得到李旭肯定的答复,还是敷衍的说辞,她都会眉开眼笑,挥舞着手中兵器补充:"我也会自己保护自己.还会保护父亲,世民,元吉,还有母亲和大哥."

李旭微笑着,替婉儿捋顺被风吹散的头发.关于李婉儿为什么会突然迷上练武的原因,他心里非常明白.府兵和护粮兵冲突那日,唐公李渊明显露出了老态.虽然那只是短短的一瞬间,对于敏感的女孩子来说,一瞬间已经让她明白自己不得不长大.看着这时候的婉儿像看着当年离开易县之前的自己.当有一天发现平素高大魁梧和父亲不再加巨树般结别_.

平素在大伙一同吃酒的时候,钱士雄等人总喜欢谈一些关于这次讨伐辽东的话题.对于他和孟金叉、麦杰这些府军高级将领,大隋朝为东征做的准备、军队的位置和朝廷的动向都是些很平常的谈资.但对于李旭和刘弘基两个辅兵小校而言,这些谈资却是他们非常难接触到的大秘密.飞库手打什么"皇帝陛下在蓟城南桑干河上筑社樱二坛,设方墙,行宜社礼"啦,什么"大军在正月辛巳(初一)齐集w郡,大伙都没过年,接受陛下校阅"啦,什么"右尚方署监事耿询试图阻止东征,被削职为民"啦,如是种种,不一而足.

通过这些酒桌上东鳞西爪的谈资,李旭隐隐推断出军队的大致动向.皇帝陛下是在今年正月初二正式下诏宣布讨伐高句丽,大军具体数目为

一百一十三万人.分为左右两翼,每翼十二个军.左第一军走镂方道、第二军走长岑道,一直在地图上平铺致第十二军的乐浪道.右十二军也是如此,从第一军走的a蝉道一直平铺到了第十二军的乐浪道.二十四支人马,浩浩荡荡,潮水一般席卷而来.

令李旭迷惑不解的是,在他目前根据契丹猎人描述的辽东地图上,根本找不出二十四条路可走.马訾水(鸭绿江)西侧这边还好说,多少有些平地.过了马訾水后,据契丹猎人讲,那边的高山一个挨着一个,能走的路加在一起不超过三条.二十四路大军如何齐头并进,移山填海,恐怕只有英明神武的陛下知道了.

疑惑归疑惑,李旭却没敢把这些疑问向人提出来.从前年出塞到现在,小小年纪的他已经经历了太多的风波.每经历一次,他都会变得更谨慎小心一些.虽然在别人眼里,此时的他仍然是一个不通事务,有些愣头愣脑的傻小子.但李旭自己知道,自己已经完全不是当年那个借懂少年了.有时候,想起当年的自己,他甚至能对着记忆中那个单薄的身影会心地笑上一笑,虽然这份笑容中,偶尔包含着几分与年龄不相称的凄凉.

据钱士雄等人透漏,皇上的征辽大军在正月初三从w郡出发.每军相距四十里,连营渐进.每路大军前部鼓吹一部,大鼓、小鼓及、长鸣、中鸣等各十八具,柯鼓、金证各二具.后部挠吹一部,挠二面,歌箫及茄各四具,节鼓一面,吴吹笨案,横笛各四具,大角十八具,小角若干.吹吹打打,意欲令高句丽君臣隔海听见鼓乐,知道大隋天威,不战而自来请降.(注1)

因为要保持军容,所以兵马走得不能太快.二月初四陛下在望海顿(锦州辽西县)秃黎山设坛,祀黄帝和历代诸神.二月初五大军途中休息一天,二月初六继续前行.李旭根据大军从琢郡走到望海顿的速度推算,最快到下个月中旬皇帝陛下能走完最后这一百多里路,来到怀远镇这个辽河西岸最后一站、

"这次实万岁御驾亲征,只要有战功,绝对没人敢吞了你的.小子,你弓箭射得那么准,难道不想取些功名回来么?"每次赴宴,钱士雄总是借着酒劲儿煽风点火虽然李旭已经明确拒绝过了麦铁杖老将军的提拔之意,他却不甘心对方在护粮军中被埋没落.眼前的少年武艺都是上上之选,有麦老将军做后台,建功立业只在朝夕之间,辽东一战根本没什么悬念,在皇上眼皮底下不趁机立功,跟着李渊这落势的国公身后受拖累,未免太可惜.

李旭笑了笑,又不说话了.御驾亲征就不会吞没战功,这种说法他可不信.九叔当年跟随以前的晋王,当今的皇上南征,,射旗之功就谁开了就很难说.反正能让以素公正著名的高颖大帅柯了私的,职位二定不会太小.

功名自在马上取,这话不假.但高丽之战,从徐大眼到杨老夫子,没人认为大隋胜算在

一在李旭年少的梦中,他想当大将军.但在成为大将军之前,他更想平平安安地活着.为了自己年少的梦,也为了父亲在易县李家受到的尊敬能多维持几天而平平安安地活着.

注1:参见《隋书.军礼》.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五 下)

大业八年春三月,东征大军终于来到了辽水东岸,诸路大军前后长达八十余里,马蹄带起了烟尘遮在蔽日.各路兵马次在怀远镇周围扎好营盘后,派遣精骑护住官道,并调遣民壮,以黄土重新垫平被子人马踩葬的路面,用清水洗掉路两边树干群上的灰尘,待一切收拾妥当,天子御营十二卫,六空中的前,外军两万将.头顶银盔甲,胸系采帛,踏着隆隆地战鼓声,走入怀远镇的南门. (注1)

跟在天子的前军身后,是九队内卫骑兵,每队百人,擎巨纛.每队将士胯下战马为一种颜色,九队战马颜色各不相同.九色骑兵过后,路上又走来怀远四野选来的九名年过七十,子孙儿女俱全乡老,他们手持绿色竹蔑编的扫帚,一边做出清扫道路之状,一边前行,不时还府身下去,"拔除"那根本不存在的野草.

待道路扫清,野草"拔"净之后,皇帝陛下那宽一丈九尺长三十余尺的御辇缓缓映入怀远镇护粮兵们的眼帘.他们所能看到的,也只有是御辇而己.为了防止刺客袭击,天子六军中的左右二军将御辇两旁护了个水泄不通.御辇在白马的牵引下前行一步,左右二军的将士们的身体也随着向前涌动一步.

文武百官都跟随在御辇旁,以便天子随时传召入内商议国事.为了体贴百官们的辛苦,皇帝陛下特地准许三品以上官员,乡侯以上勋贵携带家眷同行.与百官同行的还有西突厥可汗、高昌王、吐谷浑太子以及西域、南洋各国使者,他们的车杖排在内卫之外,天子六军中的后军之前,由专门征来的民壮伺候行止起居.

入城仪式恢宏盛大,即使隔着辽水的高句丽"野人"也能感受到其气势之壮.由于事先经过多次演练,仪式的整个过程都可谓完美.唯一的一点暇纸出在城门上,怀远镇是为了替大军屯粮而建,城墙和城门的督建者眼界狭窄,施工时只考虑到了城防安危,没考虑到天子威仪.所以城门宽度只能并行四马,不足让御辇通过.但这点儿小问题难不到素以聪明著称的工部尚书宇文凯.老大人一声令下,便有数千勇士冲了上去,肩扛手抬,片刻功夫将外城和瓮城的大门、门框拆掉,将门洞又扩出七尺有余.

"天威所至,摧枯拉朽!高元小丑,克日必亡."为了避免皇帝陛下因为拆除城门耽搁时间而内心不快,善祷善颂的大臣们同时躬身贺吉.于是,

在众人的欢呼声中,稍做停留的御辇又缓缓而行,走到了怀远镇并不宽阔的大街上.(注2)

好在怀远镇的建筑事先已经清理过,没有谁家的房子不长眼睛敢挡了天子御辇.飞库手打天子车驾一路顺利,经过整整两个时辰的示威,入住到事先搭建好的行宫.百官和外夷山呼,辞驾,被宫监接引着安排进行宫附近的管骚.半个时辰后,内宫太监在行宫门口宣旨,召唤文武百官和外番入宫晋见,共同商议渡辽事宜.

"如此大的排场,怪不得他们走得慢!"李旭牵着自己的战马,缓缓走向城外新开辟出来的军营.护粮兵在城内的兵营被内军接管了,包括里面的房舍和所有粮草辎重.但这不等于李渊麾下这一千二百多号人可以解散回家,此番东征,除了宣扬大隋威仪的天子六军和各军执旗者外,前往辽东作战的士兵们每人还随身携带了三石米.护粮兵们要负责组织民壮在最短时间内将这些米分类归仓,以备大军不时之需.

路上人很多,三三两两全是迎接圣驾后归营的各军官兵.有的人脸上带着酒醉后才会有的桃红色,不用问,他们肯定是因为站的位置较好,有幸目睹了天颜.有的人脸上的表情忌妒中带着神往,显然是看到了那些头顶银盔,身披彩帛的御林军,心中懊悔自己从军时运气差,被安排错了队伍.夹杂在官兵中间,还有大队大队衣衫槛褛的百姓推着独轮车,牵着毛驴络绎前行,他们是各地征发来服民壮,共二百余万人,规模是大军的两倍.

"今日咱总算看到了皇上!也不枉在这鸟不拉屎地鬼地方待了大半年!"离城渐远,走在李旭身边的护粮校尉周文远感慨地说道.他官职级别比大伙稍高,所以站的位置距离皇帝的车驾较近,按常理推算,目睹天颜的机会也比别人多一些.

"怎么,皇上陛下长得什么样子?"王元通、武士a等人经不住诱惑,听到对方如此吹嘘,立刻围了上去.

"这个,这个,反正是很有威仪,目光略略一扫,就让人心分阶段通通乱跳!"周文远支支吾吾了半天,才红着脸回来.

"去,老周你就吹吧,也不怕被风闪了舌头,."王元通用力捶了周文远一拳,大大咧咧地骂道.

"这厮估计光顾着紧张了,什么也没看见.要是我,一定把胸脯拔得高高的,被万岁的重瞳扫到了,一下子升个下级、六级也说不定!"齐破凝也

凑过来,满脸不屑地调侃.

皇上陛下是天之骄子,应运而生,泽被万民,能看到他一眼都是了不起的福缘.即便是身居高位的重臣,除了五品以上文职外,都没办法天天见到皇上.至于领兵打仗的武将,如麦铁杖、辛世雄这样的大将军,在外边看起来威风八面,回到京城也是三日才有机会参加一次朝会.根据每月面见皇帝次数的多少,官场上还自动将百官们分类为三参官、六参官和九参官.至于寻常武夫,就像李旭、王元通他们这种级别的小校,若不是皇帝御驾亲征,这辈子都没机会在如此近距离目睹天颜.(注3)

"紧张,谁不紧张了,当时万岁的目光遥遥地一扫过来,我就觉得自己被他看见了般,心里登时暖哄哄的,觉得这半年的苦,也都值!"周文远不理会众人的嘲弄,自顾炫耀道"呸,就你那个高度,放到人堆里整一个坑,一堆脑袋中,万岁还能看到你.换了旭子还差不多,至少他块头足,有个当兵的样子!"齐破凝的嘴巴如连环弩般,打击起人来毫不客气.一提到李旭,大伙登时就想起了去年他献马入营的事情.唐公当时挑选了三十匹骏马说是献给皇帝陛下,如今皇帝车辇已经到达怀远镇,骏马献上去的时机也就是在最近一两天内.若是万一龙颜大阅....

"仲坚,若是万岁召见你,你可答对好了.据说,皇帝一发怒,就会砍人脑袋.一高兴,封你个什么县侯、乡侯,也不是没有可能!"武士"不好说,旭子年龄小,人长得也够味道.皇上这次据说带了公主同行,一旦被看上了...."周文远受够了大伙"欺负",终于找到了一个比自己还好欺负的软柿子,尽情地捏了下去.

李旭抬起头,回了大伙一个人畜无害的笑容.被皇帝召见、赏识、一举飞黄腾达的好梦他不是没做过.以唐公李渊的为人,肯定会在献马时提到他和刘弘基的名字.而与他有说不清楚渊源的麦铁杖老将军,也可能会在皇帝为国举贤.平时想起被皇帝召见的可能,李旭心里仿佛就有一把火在烧.但今天见了御辇后,他心中这把火反而平淡了下来.

高大的御辇、神秘的黄色帷幕、赤色大a,无一不在他脑海里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但不知道为什么,李旭总把这些和家乡跳神的那些巫师联系到一处.记得小时候有一年春天上谷全境大旱,父老们也在巫师们的指点下于河畔举行了盛大的祭天仪式.仪式用了三十多头羊、五匹骏马,万人空巷,可是到了后来,老天还是没下一滴雨.若不是上一个年头是

个丰年,各家多少有些存粮,再加上当时的郡守大人处理得当,全郡不知道多少人会饿死.

"仲坚,齐参军、王参军、周校尉,大伙慢些走!"正当李旭胡思乱想的时候,刘弘基骑着一匹快马从身后匆匆忙忙地赶了过来.目光扫过所有人,他通报了一个令人震惊得几乎疯狂的消息,"万岁明日亲自校阅最先到达前线的左武卫、左A卫、左屯卫,我等保护粮仓有功,明日陪同三卫兵马在左武卫大校场,接受陛下校阅!"

"啊!"大伙同时惊叫起来,刹那间,每个人的嘴巴里都可以塞下一个完整的鸡蛋.

提着马绳向李旭身边靠了靠,笑着拿他开.他家也是商贩,没出过当官的,所以对官场充满憧憬."不好说,旭子年龄小,人长得也够味道.皇上这次据说带了公主同行,一旦被看上了...."周文远受够了大伙"欺负",终于找到了一个比自己还好欺负的软柿子,尽情地捏了下去.

李旭抬起头,回了大伙一个人畜无害的笑容.被皇帝召见、赏识、一举飞黄腾达的好梦他不是没做过.以唐公李渊的为人,肯定会在献马时提到他和刘弘基的名字.而与他有说不清楚渊源的麦铁杖老将军,也可能会在皇帝为国举贤.平时想起被皇帝召见的可能,李旭心里仿佛就有一把火在烧.但今天见了御辇后,他心中这把火反而平淡了下来.

高大的御辇、神秘的黄色帷幕、赤色大a,无一不在他脑海里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但不知道为什么,李旭总把这些和家乡跳神的那些巫师联系到一处.记得小时候有一年春天上谷全境大旱,父老们也在巫师们的指点下于河畔举行了盛大的祭天仪式.仪式用了三十多头羊、五匹骏马,万人空巷,可是到了后来,老天还是没下一滴雨.若不是上一个年头是个丰年,各家多少有些存粮,再加上当时的郡守大人处理得当,全郡不知道多少人会饿死.

"仲坚,齐参军、王参军、周校尉,大伙慢些走!"正当李旭胡思乱想的时候,刘弘基骑着一匹快马从身后匆匆忙忙地赶了过来.目光扫过所有人,他通报了一个令人震惊得几乎疯狂的消息,"万岁明日亲自校阅最先到达前线的左武卫、左A卫、左屯卫,我等保护粮仓有功,明日陪同三卫兵马在左武卫大校场,接受陛下校阅!"

"啊!"大伙同时惊叫起来,刹那间,每个人的嘴巴里都可以塞下一个完整的鸡蛋.

注脚：天子六军,即内、外,前、后、左、右六军.
注目：高元,当时高句丽王的名字.
注满：三参官,即每月可以见三次皇帝.六参、九参以此类推.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六 上)

大隋皇帝陛下是骑着战马走入军营的,身后边跟着兵部敞书段文振,工部尚书宇文恺,刑部尚书文升,待郎独孤学,尚书马宇文士及,观德王杨雄等肱骨亲信大臣,所有文武俱是一忝戒装,看上去英姿态勃发.

文武百官和御林护卫队从士兵们排成的方阵前走过,在山崩海啸般的观呼声里,籁拥着皇帝陛下走上点将台.有内宦搬来胡床,皇帝陛下拒绝落座.忝身披戒装的他推开侍卫,"腾、腾、腾"上前几步,目光如闪电一般扫过全场.

"参见陛下·"三万多将士齐声呐喊,抱拳,肃立,端端正正向前方罩以军礼."注脚"

"将士们辛苦!"皇帝陛下抱拳,肃立,竟然以同样的军礼相回.

"赴汤蹈火,在所不辞!"众人同声山呼,旷野间传回一波波共鸣,惊涛骇浪的呼喊声里,无数人热泪盈眶.

这一刻,几乎每一个人都心潮彭湃.眼前身披戎装的壮士才是大隋皇帝,那个十六岁破突厥,二十岁领五十万大军扫平江南三十州一百余郡的大英雄杨广.身穿戎装的他看起来比躲在黄金御辇内那个人调悦得多,英武得多,虽然缺了几分神秘感,却在瞬间赢得了三万府兵和一千二百名护粮将士的尊敬.

点将台上,杨广挥了挥手,欢呼声嘎然而止.目光再度环顾四周,他大声说道:"肤今天至此,是来看一看一年多来,为我大隋驻守此地的壮士是什么模样.联今天到这里来,也是来看一看辽河两岸的万里江山.肤来了,肤看到了,肤没有失望!"说罢,他手指东方,大声喝问:"弟兄们,你们谁能告诉我,那边是什么地方?"

"辽东l"众人异口同声地回答.

"一河之隔,你们可否为联将那片土取过来?"杨广轻轻笑了笑,又问.

"战,战,战!"将士们振臂高呼,声音响彻原野.

"诸卿,你们听见了么?"皇帝陛下的目光从将士们的脸上收回,转向了身边的一干文武.

"愿为陛下马前卒,九死而无悔!"驸马宇文士及,尚书右垂刘士龙带头说道.几个事先对征伐高丽持谨慎态度的老臣没想到皇帝陛下如此轻

易地就鼓起了将士们的斗志,躬身抱拳,低声回答:"臣等今日,才知陛下谋略之远!"

"辽东之地,沃野千里.谁人取之,都必为我朝大患.肤不愿留祸端于子孙,因而亲身到此!"杨广大度地摆了摆手,低声向众文武解释.须臾,他又抬起头,冲着左侧一个方阵之前的将领们喊道:"麦老将军,若个联所记不差,你今年六十有五了吧?不知手中铁杖,可曾老否?"

麦铁杖听见皇帝陛下第一个就点到自己,心中感动莫名.微微一带马tf绳,纵马急行数步至点将台前,抱拳昂首,慨然以应:"万岁圣明,末将今年的确六十有五,但比赵之廉、汉之黄忠,却是正当壮年.手中铁杖未老,末将之雄心亦不曾老!"

"肤知,你威风必不减当年."杨广拱手肃立,以军礼相还:"他日联当亲为将军击鼓摇旗,以壮行色!"

"谢陛下洪恩,末将必先履敌土,以扬我大隋军威!"麦铁杖的誓言声若洪钟.晨风中,他白须飞扬,威风凛凛.

皇帝陛下目送着老将军回到本队,然后将头转向了中央方阵,笑了笑,高声问道:"不

知道当年平吴、破突谷浑、逞我大隋国威于岭南,扬我大隋兵势于西域的宇文述将军,还能饭否?"

带着数万将士扫平定三吴战乱,稳住江南半壁;一战大破吐谷浑,为大隋开拓出B善、且末、西海、河源四郡,数万里疆域,是左翔卫将士以及其主将宇文述老将军一生最得意之作.此刻听皇帝陛下亲口提起来,万余精锐登时热血沸腾.(注2)

"老臣宇文述,尚堪供陛下驱使!"字文述亦策马而出,来到点将台前应道.

此刻,将台下受阅的三万余士卒的心情早已激荡如热火上的沸油.飞库手打"战!战!战!"无数人以钢刀击打着坚盾,声嘶力竭地吼叫着,恨不得百万大军立刻就挥师过河.纵使辽河东岸是刀山火海,只要皇帝一声令下,大伙也会毫不犹豫地跳下去.

一重重呐喊声里,大隋皇帝杨广依次校阅完左武卫、左姗卫和左屯卫将士.待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的战马回归本队,杨广的目光从忠勇的将

士们脸上收回,再度看向群臣,大声问道:"所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诸卿可知道,谁人为朕在辽东总筹粮草?"

他的声音并不十分高,恰恰在欢声起落之间传入了护粮兵们的耳朵.众护粮将士立刻站直了腰杆,挺胸抬头,只觉得被皇上如此一问,于这边荒之地所受的种咱磨难,全都值.

"是唐公李渊与其麾下一千二百弟兄"兵部尚书段文振出列,拱手回答.

"唐公李渊,朕之粮草可供大军东征之需?"扬广挥手命令段令振归班,走到点将台边缘向下高声询问.

李渊纵马急趋上前,先于马背上施礼,然后高声回答:"回陛下,怀远镇共屯军粮一万万斤,可供大军三月之需.柳城,燕郡,亦屯粮数量如许,一年之内,三军衣食无忧!"

闻此言,大隋皇帝陛下满意地点了点头,拱手,肃立还礼.然后,略微抬高了些声音命令:"你切与联说说,护卫万万斤粮草在前线,你总计用了多少兵马!"

"回万岁,末将身为司库督尉,摩下有兵一千二百人.全赖辛将军、宇文将军和麦老将军照应,才确保军粮丝毫未失!"李渊想了想,高声回答.

"一千二百人!"杨广手指辽水,哈哈大笑."我遣一良将,以千余新兵守大军之粮,高元小丑屯兵二十万却不敢过河来争.弟兄们,你们说,咱们百万大军临境,高元小丑敢逆我军锋樱么?"

"不敢!他不敢!"

"战,战,战!"呐喊声一浪高过一浪.李渊带着千余新兵在怀远镇巡视了半年多,高句丽的确没敢光明正大地和大隋交过一次手.唯一一次派兵来夜袭粮仓,还被李渊摩下的一名旅率给杀得大败亏输.想想敌军战斗力如此之差,将士们自然又多了几分克敌致胜的信心

杨广的双手向下压了压,暂时制止了众人的欢呼.对着所有将士,他大声宣布:"李将军护粮有功,朕不会忘.三卫将士为朕守土,朕亦不敢不酬.今日之后,朕会将尔等名字、籍贯一一记录在案,着有司传信地方.令郡县存问从尔等之家,使弟兄们无后顾之忧,荣耀乡里!"

"家乡父老,将以尔等为荣!"杨广张开双臂,对着三万余将士高喊.

"赴汤蹈火,在所不辞,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将士们用誓言来回答皇帝的情谊,一些新兵激动得满脸是泪,却谁也顾不上用手去擦.

伴着将士们的高呼,麦铁杖、宇文述和辛世雄三名大将军又结伴上前,争着要做过河先

锋.李渊在军中只是个五品的司库督尉,手中兵微将寡,自然不能与几位大将军争风头.待杨广慰勉完了诸位将军,他再次向前方行了个军礼,低声奏道:"启票陛下,末将无勇无谋,不敢争破辽首功.愿献三十匹突厥骏马,供陛下践踏辽东之土!"

"突厥骏马?在哪里,牵来肤看!"听完李渊的话,杨广高兴地命令.临战有人献骏马,这是大大的吉兆.所以,他迫不及待地想把骏马展示给众人,以激励将士攻城拔地之雄心

李渊早有准备,先告了个罪,躬身退下.不一会儿,又和建成父子两个赶着三十匹骏马缓缓走向点将台.那三十匹骏马是从刘弘基和李旭所献良驹中精选出来的,通过一冬天养精蓄锐,个个毛色水滑,筋骨强壮.看到一匹匹无鞍无络的千里良驹打着响鼻在点将台下刨沙踏土,台上众人不由喜得笑逐颜开.

"此马乃末将麾下两个壮士千里迢迢从突厥贩来,委托末将献于皇上!"李渊跳下战马,摸着最前方一匹良驹的棕毛,骄傲地说道.

阵有"野人"献骑,这更是吉兆中的吉兆了.大隋皇帝听了,心中愈发欢喜.点点头,低声问道:"不知道是哪两位壮士,李卿可否告知联壮士姓名!"

"票陛下,是故刺史刘升之子,右勋侍刘洪和上谷良家子李旭,他二人如今俱在军中护粮!"李渊拱手,正色回答.

"把马交于内宫总管收了,联留着奖励有功将士.把壮士喊上前来,联要亲自嘉奖他们!"杨广点点头,笑着命令.

早有内卫上前,帮李渊照看战马.闻此令,大伙慢慢驱赶,在众人羡慕目光中将骏马赶到了校场一角.黄门官一声令下,几个侍卫交替着将大隋皇帝的最新旨意传下去.

"圣上能,宣右勋侍刘洪,良家子李旭上前晋见!"侍卫们悠长的声音,刹那间传遍校场每个角落.

注1:自周代开始,身披戎装的将士对帝王就以拱手,肃立为正式礼节.在电视上看到身披重恺的武将给皇帝下跪下,真不知道披着三十多斤的恺甲跪下去后,他怎么向起站.

注目：西域四部,即现在的青海、甘肃和新疆各一部分.西海为青海、都善在罗布泊附近.大业斩,宇文述将四地纳入大隋版图.

注3:隋场帝这个人有很强的精神分裂特征,有时礼贤下士,有时忌贤妒能.能运筹帷握派遣将士击败突厥和吐谷浑,也稀里糊涂导致高句丽大败.正史上,他的妃子和子女都比李世民少得多,私人宫殿也比李世民少,只是治理国家的后果截然相反.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六 下)

从见到李渊向皇帝陛下献马那一刻起,李旭的心就扑通扑通狂跳个不停.真的被麦老将军说中了,皇帝陛下有可能召见自己!并且今天这位皇帝陛下和昨天坐在御辇里那个截然不同.昨天那座庞大的御辇给李旭的感觉尽是些沉沉死气,而今天站在点将台上指点江山这个,却让人心里不由自主地涌起为他效力的愿望.

"圣上有旨,宣右勋侍刘洪,良家子李旭上前晋见!"侍卫们故意拖长的声音穿过重重人群,却未能穿过李旭的耳朵.直到刘弘基的大手从背后拍上了肩膀,紧张得有些透不过气来的李旭才明白侍卫口中那个良家子说得就是自己.

"皇上召见我,我该怎么行礼?说些什么?是否告诉他辽东那边的地形和他想得不一样?"刹那间,成千上百个问题同时涌入了李旭的脑袋.让他一下子变得晕糊起来,傻傻地了笑,跟在刘弘基的身后走向了点将台.

点将台上,众文武早就翘首以盼.皇上今天高兴,大伙久居官场,早就练就了一幅察言观色的好本事.皇上高兴了就喜欢提拔人做官,做了官的人将来在朝中就会成为举荐者的嫡系,而荐贤者本身的势力也会随着被举荐者的表现而水涨船高.一系列的弯子绕下来,很多人的眼睛都开始放光.有的是羡慕,有的是忌妒,还有的辛甘交驳,复杂异常.

"末将刘洪拜见皇上,愿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刘弘基走到点将台下,站直身体抱拳,躬身,然后肃立.

"末将李旭见皇上,愿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李旭的话和动作都比刘弘基慢了小半拍,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在现学现卖.几个老臣被他笨拙的动作逗得忍俊不己,却没有人发出恶意得嘲笑声·大伙第一次面君的时候都曾经紧张过,李旭旭现在的模样,让很多人不由自主地想起当年的自我.

"二位壮士免礼!"杨广的身体向前动了动,微笑着颌首.

"谢陛下!"刘弘基带着李旭再次躬身施礼,然后站直身体,抬起头,让皇帝陛下能不费力气地看清楚自己的面孔.

"你是故刺史刘升之子?朕记得你是雍州人,怎么会千里迢迢到辽东来投军了?"杨广看了看刘弘基,追问,脸上的表情耐人寻味.

"启票陛下,末将欲为国效力,但苦于家中没有良马.所以就擅自去了一趟突厥,和朋友一道贩了些马回来.兜了这么大一个圈子,唯恐耽误了军期,所以就跑到辽东来献马,希望能赶上大军出征之时!"刘弘基想了想,非常认真地回答.

众臣闻言,悄悄的交头接耳.很多人忍不住懊悔,自己怎么就这么笨呢,没想到贩些战马来讨皇上欢心.只有刑部尚书卫文升、侍郎独孤学二人偷偷地笑了笑,整个朝廷只有少数他们几个人知道,两个壮士买马付帐用的不是铜钱,而是大刀片子.

"你倒是有心."杨广淡淡地嘉奖了一句刘弘基.转头看了看李旭,再次低声问道:"和你同往塞外贩马的朋友,就是你身边这位壮士啡?"

"票陛下,正是!"刘弘基朗声回答,脸上的表情不卑不亢.

他和李旭二人都是地道的北方人,骨架相对较大.加上二人都炼过些武艺,所以看上去远比寻常人魁梧.大战在即,军中最缺的就是壮士,所以大隋皇帝杨广心中甚是欣慰.圣明天子在位,讲究的是野无遗贤,所以面前这两个壮士一定要抓在手里.反复扫了他们好几遍,杨广回过头来,低声对兵部尚书段文振怪道:"段卿,你可知罪?"

"臣,臣不知道犯了何等大错,请万岁明示!"兵部尚书段文振被吓了一跳,赶紧出班肃立,恭恭敬敬地求教.

"若不是唐公荐贤,联今日就错过两位壮士.你身为兵部尚书,摩下有如此忠直之士都不曾察觉,岂不是错莫大焉?"杨广笑了笑,点醒满脸无辜的段文振.

原来万岁是在开玩笑.段文振瞬间提到嗓子眼的心立刻又放回到肚子内.想了想,他向杨广低声启奏:"回票陛下,臣记得军书中曾有他们二人名字.司仓督尉李渊己经举荐他们为旅率和别将,兵部己经回文,只是不知道回文是否及时送到了怀远!"

"谁为旅率,谁为别将?"杨广点点头,继续追问.

"臣记得兵部的批复是,刘洪刘弘基为别将,李旭李仲坚为旅率!"段文振利落地报出朝廷授予刘、李二人的官职.按大隋旧例,五品以下官职的委任是各部尚书和左右仆射的职责范围,皇帝平素从不过问.但今天难得皇帝高兴,所以诸位大臣也不愿意逆了杨广的意,任由段文振顺着皇上的性子胡来.

"刘弘基,李仲坚,嗯,字都不错!"杨广点头,笑着品评.想了想,又怪道,"莫非我大隋军职全满了么.刘将军既是联的右勋侍,又有功劳,为何才授了如此小的官职?"

"票陛下,刘弘基和李旭都是司库督尉所举荐,臣等未来得及详细核实其才!"段文振偷偷地看了看自己面前这位皇帝陛下,慢慢吞吞地答复.司库督尉一职,被他无意间咬得很重.

刘弘基是何等老到之人,听到君臣之间的对话,赶紧再度躬身,谦虚地推辞:"票陛下,末将无德无能,护粮别将之职,已不堪用.请陛下暂留高位,以待真正英才."

"哦!"杨广楞了楞,自从继位以来,他保见过嫌自己官小的,从没见过像刘弘基这般嫌官大难做的,略一沉吟,即已经明白其中的道理,笑着摆摆手,说道:"唐公李渊替朕督粮半年,劳苦功高按理也该升迁了.况且朕刚刚说过必不忘其功,当然不能自食其言,诸卿,你们看朕以何职酬谢李卿之功?"

这句话虽然是对众人而问,实际上有回答权力的却仅仅限在纳言杨达和苏威两位高权重的老臣身上.先前刘弘基无法再升官,两位老臣已经知道是因他直属于李渊麾下的缘故.李渊为五品司仓督尉,刘弘基被他举荐为从五品别将.如果刘弘基再升职而李渊不升,护粮军的管理就会出现极大的混乱.想到这些,纳言杨达出班,先冲皇帝行了一礼,然后大声建议,"臣以为,唐公工于民事,勤于庶务,当补卫尉少卿之缺,总督怀远、柳城、燕郡三地之粮!"

"老臣附议!"纳言苏威大声附和.

卫尉少卿是个从四品的官,平时专门负责军械、重的管理.李渊以此职总督三地粮草,这个建议不得不说是持重之言.杨广想了想,随即把两个纳言的建议接受下来,命人当场拟了圣旨,以督粮之功升迁司库督尉李渊为卫尉少卿,总管东征大军粮草.

听到皇帝如此安排,李渊赶紧从武将的队尾站出来,以军礼谢恩.杨广点了点头,说了几句嘉勉的话,然后命其归班.接着,把目光又转到刘弘基和李旭身上,笑着问道:"刘卿,联这样处置,你可敢接旨了么?"

"末将愿听从陛下安排!"刘弘基赶紧抱拳施礼,大声答应.

"段卿,依你之见,弘基该授何职?"杨广轻轻笑了笑,侧过头去,向兵部尚书询问.

"依照军书上所报功劳,刘弘基先有献马之功,后又曾舍命护卫粮仓,击退高句丽死士,累功可升为车骑督尉!"段文振很会揣摩皇帝心思,想了想,上前启奏.

"其父刘升曾为刺史,素有贤名.贤臣之子,良将之资,车骑督尉未免过小,难酬功臣之后.不如擢为车骑将军,实授正五品官爵,统领怀远镇护粮将士,卿看如何?"杨广想了想,问道.

"臣以为,陛下处置十分得当!"段文振点头称是.

"见陛下如此善待贤臣之后,何人敢不效死力!"黄门侍郎裴矩出班表示赞成.他是这次讨伐高句丽行动的倡导者,素来得皇帝陛下心意的.群臣见他出头,亦纷纷表示赞成.车骑将军和车骑都尉虽然都是五品武职,但权力大小有天壤之别.有人本不想阻碍,但想想刘弘基这个车骑将军是皇帝亲点的,用不了太久他的任免将不再由兵部左右,不由得把到了嘴边的反对之言又吞了回去.

在众人羡慕的目光中,刘弘基施礼,谢恩.双手接过圣旨,跟在裴矩身后走上点将台,被领到了武将行列之末.

稍微抒展了心中郁闷的李渊笑着侧头,给了刘弘基充满善意的一瞥.刘弘基以目光相回,二人的眉毛同时挑了挑,心中满足溢于言表.

将台之旁,此刻只剩下了李旭一个人.失去了刘弘基这个向导,他未免有些手足无措起来.好在今天皇帝心情甚佳,不介意臣民犯些无知之过.仔细端详了眼前这个皮肤略黑,块头实足的少年人,大隋皇帝杨广和气地问道:"联听人说,你曾领一百骑兵击溃高句丽两千死士,有这回事情么?"

"票陛下!"李旭学着群臣答话时的模样抱拳于胸,躬身回答,"臣是误打误撞,用一百骑兵驱散了二百多黑衣死士.两千之数,实乃传言夸大!"

听了二人的对话,文武大臣们纷纷以目相顾.他们都是昨日才到怀远镇的,当然没听过这个故事.惊诧之余,看向李旭的目光不觉多了几分尊敬.连他的生疏的抱拳姿势,看起来都好像顺眼多了.

"哦,?杨广有惊诧地喔了一声,显然,这也是他未曾预料的答案,扭头看了看左武卫士兵方阵,又低声总产:"李卿,朕还听说,你曾在比武场区

上击败过钱士雄将军,这话可巧否属实?"

"禀陛下,臣,末将,是钱将军故意让我.真的动手,末将连三个照面都走不过!"李旭的脸一下子红了起来,大声解释.跟在钱士雄身后学了将近一个月武,他早就知道自己和对方之间差距到底有多大.所以,比武获胜之名是无论如何不敢接的.

看到眼前的少年人居然脸红至颈,杨广心中更觉他淳朴可爱.高兴之余,便想给他一个大大的惊喜,但又不知道什么样的官职才比较合适.这个少年人估计还不到十六岁,又是平民出身,授得官职太大了,未免惹群臣非议.可太小了,又有愧他一片坦诚之心.想了又想,直到李旭等得心里都开始发颤了,他突然想起一个关键问题来,猛然提高声音,追问了一句:"你既然姓李,与唐公可是同族?"

"禀陛下,末将,末将与唐公同宗.按族谱,当为唐公晚辈!"李旭思量了一下,决定如实回答.自从入了护粮军营寨,大伙都当他是唐公李渊的侄儿.便宜沾久了,李旭心里未免对这份无端多出来的亲情有了认同之感.

"没想到李家竟然又出了一个人才!"杨广大笑,高声点评.

听了皇帝陛下爽朗的笑声,李渊赶紧出班,低声汇报:"禀陛下,仲坚虽与微臣同宗,却相隔较远,平素从未谋过面.是其到了军中,臣才知道他是微臣晚辈!"

"好了,无论他是不是你的晚辈,都是个难得的人才.特别是这份坦诚,朕甚爱之.段卿,护粮军中还有何缺,给李旅率补上一个.有道是上阵父子兵,别将他与李少卿拆散了!

"李仲坚为良家子,有献马之功,练兵之功,击溃偷袭者之功,三功累加,应再升一级,为护粮校尉之职!"段文振看看杨广,又看看李渊,小心翼翼地启奏.

可惜这孩子姓李!纳言杨达等人听完兵部尚书段文振的提议,忍不住轻轻摇头.皇帝陛下对少年人的喜爱发自内心,如果不是其最后一句话答得不合圣意,恐怕朝中从此又要多出一位少年将军.

大隋朝立国以来,武功赫赫.从王公贵族到草民皆以习武为荣,几十年来,少年将军建功立业,一直是朝野佳话.前有当年的晋王、大将军杨爽,后有罗艺、步鹿柄,如果再出一个李仲坚,这番征伐高丽归来,很多人家的女儿便又有了选择目标.

"可惜!"刑部侍郎独孤学也在心中感慨.同样是献马壮士,刘弘基不忘旧主,在皇上眼中就是忠义之士.李旭仅仅是因为与李渊同姓,得到的结果就截然相反.这天威,真还有些难测呢!

"这孩子,亏得老夫还提醒他注意言辞!"武将行列,老将军麦铁杖于心中不断叹气.实话实说是美德,可官场第一要务,就是卷起舌头与人沟通,这条本领学不会,官场上永远站不住脚.转念一想,老将军心中又释然,这孩子质如璞玉,职位太高了,对他未必是好事.在下面多历练些,说不定将来的成就更大.

"臣,末将谢陛下洪恩!"众人复杂的目光中,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官场中沉浮了一回的李旭高兴地向皇帝陛下致谢.捧着墨痕未干的圣旨,他禁不住心潮彭湃.

自己终于做到了校尉,虽然是辅兵,无法与虎贲铁骑相比.毕竟这是一个良好的开始.

所有的路,都是从第一步走出来的.没有第一步,也就没有结局.带着由衷地感激,少年人踌躇满志地想.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七 上)

直到在众人的簇拥下返回营地门口,李旭还没从升官的兴奋中缓过神来.自己不比刘弘基大哥,他家世显赫,而自己无根无基.一个贫家小子能在投军不到半年时间内从一个队正扶摇直升到校尉,不得不说老天眷顾.按大隋军制,三百人为团,每团设一名校尉,三旅率.到了校尉这级,则意味着正式成为军官中的一员,有固定俸禄可拿,而不是仅仅减免家中徭役.....

摇役…

如果这个消息传回故乡,也许舅舅和父亲再也不会被人上门欺负了吧.李旭高兴地想着顺口答应下大文凭晚上吃酒庆贺的提议.护粮兵只有一千二百人,却有两个人得到被皇上亲自召见工的机会,对所有人来说,无论最初心里羡慕还是忌妒,过后都觉得脸上光彩.

营门口,此刻却围了好大一堆人.见到军官们回来,大伙呼啦一下散了开去.没等刘弘基开口询问发生了什么事情,一个浑身泥浆,脸上被人打得青一块紫一块的民壮哭喊着跑了过了,绕过刘弘基、王元通,直奔李旭.

"旭官啊,你可回来了,五哥找你找得好费力气.他们,他们楞是不让我进营,还,打,打我!呜呜一一呜呜一一"来人抢到李旭马前,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哭得语无伦次.

"五哥?"李旭有点摸不到头脑.哥哥阵亡于上次辽东之役,那以后,自己在家中就成了独苗.虽然族里还有几个堂兄弟,但因为父亲是个小贩,出手抠,所以大伙平素都很少来家里拜会.从小到大,除了五娃子打甘罗主意那一回,从没人把自己当过弟弟.

想起小狼甘罗,他眼前谜团霍然开朗.自称为五哥的,不是表兄五娃子张秀又是哪个?只是张家五娃一直以调搅利落而闻名乡里,眼下这个人衣裳虽然不错,但下摆、前襟上到处是污渍,还有两圈黑亮黑亮的东西缠绕在袖口,显然那是干鼻涕日积月累的结果.

"五哥,是张家五哥么?"李旭跳下马,试探着询问.来人一直顾着哭,连名姓都没报,他很难从那满是泥土的面孔和头发上看出当年县学里数一数二的潇洒人物张秀的模样来.

"旭官啊,我可找到你了.我是五哥,我是张五娃啊!"来人听见李旭的问话,嚎陶声更加响亮.刘弘基等人见是李旭的家人来寻,打了个招呼,先回营去整理恺甲.武士a跳下坐骑,把黑风也帮忙牵进了营门.

"五哥,你怎么到这里来了.你不是准备进京应试的么?怎么也被征了兵?"李旭掏了块葛巾递给张秀,顺带着拍了拍对方的肩膀,低声追问.

"朝廷,征兵.赵二狗子,拿钱,不,呜呜,不办事!"张秀接过以前从来不屑使用的葛巾,胡乱在脸上抹了一把,抽抽嗒嗒地哭诉道.

花了大约半柱香时间,李旭终于从张秀断断续续的述说中了解到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去年春天,朝廷开始下令征兵,张家派人去官府打点,以张秀品学兼优,即将上京应试的借口,摆脱了兵役.

正在一家人关起门来庆贺的时候,谁料到风云突变.郡上接到朝廷命令,说是向辽东运粮的民壮不足,所有未服兵役的适龄男子,必须自动至官府报到,自带牲口帮官府向前方输送辐重.张家再去打点,赵二狗子和户槽大人却冷了脸,非但不肯帮忙,还把礼物摔出了门,请张家不要坏人前程.五娃子无奈,只好赶了马车、带了仆役前往官府报到,于是他们主仆就被塞入了运粮的洪流,滚滚涌到了辽东前线.

"当官的叫我做伙长,带着五个人运粮,一趟又一趟,没完没了!"张五娃哭够了,用满是鼻涕的葛巾抹了把脸,伤心地说道."所有民壮都不让回家,不准离队.谁敢偷着逃走,抓回来就是一顿乱棍.累死了,打死了,就向路边一扔,几天,几天就臭了....."

"啊!"李旭低低的惊叫了一声,只觉得有股凉气直冲脑门.片刻之前的时候,他还在为大隋赫赫军威而振奋,甚至起了主动请缨,为国杀敌立功名,以回报皇帝提拔之恩的念头.现在,心中的热情却被张五娃几句话瞬间给浇了个透.

"我实在熬不住了,让小爽跑出去给家里报信,好叫我爹想办法救我.谁知道他半路给人抓回来了,当众打了一百军棍,哭喊了一夜,第二天就死了.我本以为自己这回也死定了,结果上个月返,听人说你在这当个大官儿,所以借着运粮入库的机会,偷跑过来寻你!"张秀终于止住院了抽泣,把话题题扯以了正地方.

小爽是张五哥的贴身书童,潭子旭在县学时曾经见过那孩子,在他的记忆中,此人年龄和自己差不多大,是难得能和自己玩到一处的同伴.、没想到转眼之间,对方的生命已经完结.自己现在是军官了,并且混进了

任务最轻闲的护粮军中,所以看不到这些窗外事.而那些与自己家世相同的人,却大多数都忍受着命运的煎熬.

"旭官,你能不能救我一救,再这么熬几个月,五哥肯定要累死了!"张秀瞪起红肿的眼睛,满怀期望地看着李旭.一张遍布裂口和春癣的小脸上尽是媚陷,生怕自己哪句话说错了,惹得对方拂袖而去.

李旭没有搭腔,这一刻他根本没听见张秀在说什么.看着眼前的张秀,他霍然明白了为什么当年自己说要立功名,父亲突然发那么大火的原因所在.功名不是普通人可以立的,突然降临的灾难面前,有钱人家的孩子永远比穷人家的孩子幸运.张五娃家道殷实,带了马车从军,还落魄到现在叫花子般模样.自己无钱无势,如果跟五哥一样进了运输队,估计尸体到现在早已经被填进道路两边的沟渠之内了.

"旭官,旭官,求你救救我吧.我知道以前欺负过你,我知道父亲对你舅舅不住,求求你.求求你了!"张秀等了半晌,听不见李旭回话.又急又怕,忍不住再次硬咽起来.

"五哥,五哥,你不要急.让我先想想!"李旭被哭声唤回了心神,四下看了看,低声说道.

"旭官,求你,求你快想.五哥将来一定报答你!"张五娃一听对方口气松动,立刻破啼为笑.鼻涕和眼泪都挂到了眉毛上,他却顾不上去擦.

"五哥,咱们借一步说话!"李旭拉起张秀的胳膊,将他扯离了军营大门.约略走出三百多步,见周围人影稀少了,停稳身体,低声问道:"你在哪个军,校尉是谁?"

"哪分什么军啊,我们是民壮,哪里来的,就编在哪个队伍里.我是上谷队第二团第三旅五小队的,队正叫王七,是个瘸了腿的老兵痞,心肠坏得很!"张秀想了想,大声回答.

如果张秀此时在征辽大军中,李旭倒想托上钱士雄将军或刘弘基将军的人情,除了他的役.但此刻张秀不属于任何一路兵马,事情倒有些难办了.自己在地方没熟人,冒冒失失地找上门去,对方万一不领情,反而要让张秀受委屈.

仔细想了想自己从军的经过,李旭心中慢慢有了一个点子.到了现在,也只好把张秀先藏到护粮军中了.反正护粮军不会上阵杀敌,日常训练也比在运输队干活轻松得多.

"你留在我这里吧,我看看能不能安排你当个护粮兵."看了看张秀期盼的眼神,李旭低声吩咐.

"那,那可不成.官府老爷说了,除非我们死在路上.否则,即便藏了起来,也跑了和尚跑不了庙.哥哥逃了抓弟弟顶帐,儿子跑了抓老爹..."张秀被李旭的话吓了一跳,摆着手大声说道.

"你是从军入伍,不是逃役!"李旭笑着解释.不过才分开一年半时间,他却发现张秀的想法很孩子气.好像突然间和自己掉了个,自己成了大哥哥,而张秀成了小弟弟.

少年人不知道,在他离开故乡的那一刹那,与同伴之前的差距就已经拉开.还为以张家五哥在是运粮队里被子人欺负傻了,伸手替他掸掉身上的灰尘,低声安慰道:"我托人发份军书给上谷郡的运粮队,说你身体强健,被征入官宫了.他们跟你又没仇,何必非要把你从军中拉回去!"

""真的?"五娃子张秀瞪大眼睛,难以置信地问.

"放心,有我在,你肯定没事!"李旭笑了笑,抓起张秀的路膊,慢慢走向自家军营.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三章 何草 (七 下)

成为朝廷正式登记在册的军官的好处还是满多的,至少在为五娃子张秀办入营手续时同,李旭所到之外一路顺风.这还不包括王元通,齐破凝星和秦子婴三个朋友的大力协助.听说来人是李旭的亲戚后,三个人一个在李旭帐篷的旁边专门给张秀腾出空帐,一个拨了上好的铠甲和坐骑,第三个毫不犹豫地向上谷郡运粮队发出了军书.

"他是我五哥,我不能拿他当亲兵!"李旭有些不好意思地向大秋解释权,每个军官都会有一两名亲信,几个朋友显然把五娃子张秀当成李旭刻意找借口留在身边的心腹.

"我可以做校尉大人的亲兵,我愿意照顾自家兄弟"五娃子张秀反应倒是不慢,得知自己的便宜弟弟刚刚被皇帝陛下亲手擢升为校尉后,立刻明白了自己该站在什么位置上.

做了这么长时间民壮,他对大隋军队体制多少有些了解.一个校尉麾下可以有三个旅率,每个旅率可以带两名队正,当然,如果他愿意自己兼一名队正的话,这种作法也无可指摘,但通常没有人会那样做,那样会让人觉得旅率心中的格局过于小气.而做了校尉大人的亲兵,则有机会与所有军官接触,将来一旦队正以上位置出了缺,以亲兵补缺是军中惯例.即便一时没有补缺的机会,亲兵的待遇也比普通小兵要好得多.

张五娃看到了大好前程在向自己招手,他很庆幸自己今天胆子大,居然敢找到姑表兄弟营门前.也庆幸自己当年没把表弟欺负得太狠了,至少没让他在心中记自己什么仇…

李旭诧异地看了张秀一眼,无可奈何地接受了对方的选择.外人面前,他不想驳了表兄的颜面,也不想给人以'稍获富贵,即抛弃亲情,的坏印象.虽然在自己的记忆中,这份亲情比草尖上的霜厚不了些许.

"以后李校尉的起居就归你照顾!"秦子婴饶有兴趣地看了这对表兄弟一眼,低声向张秀吩咐.转过头来,他又把话题扯到酒宴上,"酉时两刻大伙在王大户的庄子上给你和刘将军贺喜,早些去,皇上眼皮子底下,咱不能闹得太晚!"

王大户的庄子就是李旭和刘弘基初来辽东之时寄放战马的那个庄子.虽然他家的人口和土地数量连中原豪门的十分之一都不到,但在怀远

镇这偏僻之所,此人算得上一方富豪.如今怀远镇整个已经被皇帝陛下和他的护卫六军给占据了,护粮军里这些芝麻绿豆大的小军官没资格再进城喝酒,也只好找个干净利落的民家,丢下数百个钱,凑合着摆上几桌热闹热闹.待安置好了张秀,并向他交代清楚了在护粮军中注意事项后,李旭一个人策马出了营门.时间已经有些晚了,所以他骑马骑得很快,几乎在转眼之间就把营地甩在了身后,人和马同时溶进了绚丽的晚霞中.

对于长城外的边睡之所来说,三月还是早春季节.晚风有些凉,逼得人不得不一次次将薄毡比肩上的丝绦收紧.而天边咸蛋黄般颜色的落日则将人的脸和手晒得暖暖的,令人心里总有一种抛下所有衣服,赤身裸体拥抱这绵绵春色的冲动.

春风得意,用这个词形容李旭现在的心情是最恰当不过了.十六岁便做了校尉,整个上谷郡古往今来,几乎没有第二个平民子弟能做得到.昔日看不起自己的同伴,如居然赶上门来求自己帮忙,而那点儿忙几乎是自己的举手之劳.想着表兄那感激泣零的目光,他不禁有些得意忘形了,以至于身旁响起剧烈的马铃当声,都充耳不闻.

"小子,看样子你很开心么?"一个酸酸的声音猛然在身边响起来,吓得李旭打了个冷战.

手握上刀柄的同时,李旭看清楚了身边这个试图策马与自己并行的人.修身、长腰、俊面、朗眉.长长的睫毛下一双大眼波光灵动,让人一见就知道他是个绝世智者.

"见过骑马督尉!"李旭轻轻地带了带缓绳,然后拱手施礼.这个人的名字他记得,上午晋见皇帝陛下时,此人就站在文官队末.在一大堆文武里,他长得最为英俊调伎.言谈举

止之间流露出来的飘逸味道,让素以文雅著称的唐公长子李建成都w然失色.

"又不是在朝堂之上,你何必呼我的官职!"来人轻轻磕了磕马肚子,以便坐骑能跟上黑风的速度.从鼻子尖和额头上善良的汗珠来看,这番追逐把他累得够呛.特勒彪是草原名驹,虽然李旭没催它发出全力来,也不是寻常战马能轻易尾随的.

"宇文大人,您找末将有事情?"李旭想了想,有些戒备地问道.跟太聪明的人打交道不是件聪明事,一年多来的经验让他这样告诫自己.况且这个聪明人出身在宇文家,是宇文迷老将军的儿子,当今皇帝的女婿.

"我表字仁人,你叫我一声仁人兄好了!"马督尉宇文士及根本不在乎李旭言谈中那种敬而远之的味道,笑了笑,要求.

"不敢,末将岂敢乱来!"李旭轻轻摇了摇头,拒绝了宇文士及的善意.

"觉得自己高攀不起,是么?"宇文士及的目光中浮现一丝嘲弄,虽然是一闪而没,依旧被李旭敏锐地给捕捉到了.

接下来,宇文士及的话犹如刀锋一般刺伤了他的耳朵,"可你自认是唐公的子侄,怎么没觉得自己高攀呢?"

"马督尉大人!"李旭用力一拉缓绳,带住坐骑.正跑在兴头上的黑风被络头勒得十分不快,前蹄高高地抬了起来.紧接着,发出了一声强烈的抗议.

"好一匹野马,不知为谁人所驯服!"宇文士及不理睬李旭那愤怒的目光,自顾夸赞道

"驸马督尉大人有话请讲当面,若李某曾有得罪大人之处,李某愿向大人赔罪!"如果目光可以杀人,此刻宇文士及的人头已经飞到了半空中.姓宇文的肯定没好东西,自从那天贺若梅出走后,李旭就这么想.今天,宇文士及的举止让这个信念更加坚定.

"今天上午之前,你没见过我,我也没见过你.刚才在外边逼马,看见你匆匆跑过,我突然想起一个问题?"宇文士及淡淡笑着说道,"以唐公李渊的家世,为什么他会拣二民做世侄.而这个世侄,为了李家居然不惜自断前程!"

"驸马督尉大人,我与唐公是同宗,这层关系族谱上可以查,今天上午后皇帝陛下提拔我,是因我为曾方了些微薄功劳,而不是因为我是唐公的子侄!"李旭瞪大眼睛,愤怒地强调.

自己不是依靠唐公的势力才能升迁的,虽然唐公的支持很重要,但自己的确也在护粮军中扎扎实实地做了很多事情.他讨厌宇文革士及那种仿佛什么样都知道的目光,更讨厌其自以及为是的说话腔调,比起这些,宇文这个恶心的姓氏反而让人不敏感得多.

"是么?"宇文土及上上下下打量李旭,低声反问."飞将军的后人那么多,唐公李渊为什么偏偏认下了你这个侄子,难道你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么?

""我只奇怪驸马督尉怎么突然关心起在下来!"李旭实在无法忍受对方的冷嘲热讽,怒气冲冲地反击."唐公为什么认下李某这个侄儿,李某没兴趣了解.只知道唐公对李某不薄,李某今生也定不辜负他的期待!至于外人怎么看,李某实在管不着!"

"现在你又说唐公对你不薄了,刚才谁曾说过,他的前程是凭功劳而来?"仿佛天生就是为了让别人难堪的,宇文士及继续挑拨李旭的怒火.

"若无唐公提拔,李某进不了护粮兵大营.若非唐公举荐,李某也见不到皇上!这是事实,无人能够否认!"李旭气得浑身颤抖,胸口起伏不定."如果驸马督尉怀疑李某的身手,尽可以放马一试.李某一定不会让你失望!"

"怎么,被我戳到痛处,想杀人灭口么?"宇文士及四下看了看,做出一幅害怕的模样

"不敢,李某嘴笨,只是想找个快捷些的解决办法!"李旭怒到极处,头脑里反而涌现了一丝清明.宇文士及的目的在于挑拨离间,自己如果不上当,生气地就应该是他.所以,无论此刻心中有多少疑问,自己都要尽最大可能表现出对唐公的忠诚.只有这样,无聊的人才找不着下手的缝隙,他的阴谋才无法得逞.

"如果世间的事情都用嘴巴来解决,而不是动刀子,岂不是可以少流很多血!"宇文士及看看辽河西岸连绵的军营,话语若有所指.

"李某希望大人在皇上面前,也敢持此高论!"李旭终于抓到对方一个把柄,出言反击

"实话最能揭示事情真相,大多数情况下却不好听!"宇文士及耸耸肩膀,对李旭的打击满不在乎."就像上午你在皇上面前所说的,还有今晚我在你面前所说的,都是实话,却只给自己惹来麻烦!"

"李某不敢欺君,况且皇上今天上午并未觉得李某粗鄙!"李旭不明白宇文士及前半句话的意思,学着对方的样子耸耸肩膀,反驳.

"如果所有人都糊弄一个人,你却说了实话.被大伙糊弄的那个人绝对不会感激你!"也许是因为理屈词穷,宇文士及的口气稍微缓和了一些,自我解释道.

"无论大人说什么,李某都不会感激大人,只当它晚风过耳!"

"若我跟你说,皇上本来想授你一个和刘弘基同样甚至更高的官职,却因为你说自己是李渊的族侄,话到嘴边又改了主意呢?"宇文士及看着

李旭的眼睛,笑着追问.

"唐公对李某有知遇之恩,圣上是一国之君,气度非常人想象.至于官职,李某年少,来有的是升迁机会,验马督尉以为然否?"李旭淡淡地看着宇文士及,双目如湖水般明辙

‘无论心中多震惊,大敌当前,都不可在脸上表现出来.’徐大眼的话在他耳边回响.李旭不知道自己能否做到,但在这一瞬,他决定尽力去做.

没用太长时间,在宇文士及的脸上,他明显看到了失望.

,、家伙,我不知道你说得是不是实话,但你比看上去要聪明得多!"楞了一会儿,宇士及悻然道.

"大人说过,实话最能揭示真相,大多数情况吓却不好听!"李旭的回答充满禅机.

"你这小家伙很有意思!"宇文士及轻轻笑了笑,目光越来越柔和,"我开始有点儿明白唐公为什么要拉拢你,麦老将军为什么也对你这么好了!"

"有人对你好,总比所有人都看着你讨厌要强一些,大人以为是这样么?"李旭亦笑,手掌慢慢松开了刀柄.他发现对付宇文士及这种人,把刀锋安在舌头上往往效果更佳.

"是这样,特别是你有让人看重的价值的时候."宇文士及点头,目光转向了远处的城墙.

城墙上,已经有画角声遥遥地传来.怀远镇要关城门了,再晚进城的贵青们将不得不留在城外过夜.

"我走了,改天再来找你!"宇文士及冲李旭抱了抱拳,说道.

"大人路上小心!"李刀大咧咧地抱拳还礼,对方年龄比他大,官职比他高,却没在他这里收获丝毫敬意.

"看来实话果真不好听!"宇文土及拨转马头,快速向城门跑去.

"大人指的是哪一句?"李旭冲对方背影笑问.

天色已经有些暗了,夕阳正努力把阳后一缕光从晚霞后透过来,百里连营,处处响起东征将士们俚歌声,此起彼伏,甚是.

但热闹是别人的,这一刻,李旭什么都没有.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一 上)

在路上耽搁了太长时间,当李旭气喘吁吁地赶到酒桌前的时候,大伙早已等得急,见了他终于进了门,立刻围了上来,七嘴八舌的责怪道:"你这小子,才当了校尉,就敢托大.难道你今天皮痒痒了么?"

"诸位哥哥勿怪,早就来了,路上碰到一个讨厌的家伙,被他耽搁了,今天小弟认罚,认罚!"李旭装出一幅害怕的模样来,苦着脸四下拱手,他年龄最小,当然大伙也不能真罚他.随便数落了几句,笑着拉他入座.

怀远镇地靠胡境,寻常人家吃饭都是坐在胡凳上,围了桌子的.户主家不是饭馆,所以大伙也只好入乡随俗,团团围起了三张方桌.这样一来,彼此之间的关系倒比每人一案,依序就座饮酒时更显亲密了.

主人家早就得知今天众兵大爷们借房子借灶,是为了给刘、李二人摆加官宴,因此事先打点得极其用心.后来又从王元通等人的大嘴巴中得知曾经在自己家歇过脚的刘、李两位大人今天被皇帝御口钦点了将军和校尉,更是觉得贵气满门,传出去面子光彩.家主一声吩咐下去,各房中的几个女人在酒菜上使出了浑身解数.所以这顿加官酒虽然摆得简陋了些,无管弦助兴,也没有舞妓相陪,却让大伙吃得眉开眼笑.

酒过三巡,祝贺答谢已罢,大伙开始端着酒碗互相挑战.刘弘基刚刚加了车骑将军衔,按惯例兵部会让他自己推荐一些得力属下.护粮军内众将领平素与他关系好,自然都有了升官机会.这种既不用上前线冒险,上司又体贴大度的职位谁不想争一争.大伙心里各自打着小算盘,彼此客套着,吹捧着,不一会儿,酒宴气氛就被推向了高潮.

"旭子,运气了你!"齐破凝端着酒碗找上了李旭,大大咧咧和李旭碰了碰碗,说道"五个月,从队正一直升到校尉,老哥我第一次见到有人升官这么快.今晚拦你的是什么妄人,不会是有人看上了你,准各拉去做女婿吧!".

"有道理,有道理!"满屋子人哄堂大笑,声音震得窗户纸嗡嗡做响.

李旭字仲坚,已经有正式官职在身,按道理应该被成为仲坚贤弟.但他年纪小,人也随和,所以齐破凝更愿意称他为旭子以示亲近.平素开一些无伤大雅的玩笑,也喜欢以他为开头.只是老齐这次玩笑开得显然有些过于高明,李旭根本不懂其好笑在哪.看见大伙笑得都喘不过气来了,心

中好奇,拉过齐破凝,低声问道:"齐大哥,怀远这地,真有抢女婿的风俗么?"

+璞"王元通刚喝到嘴中的半碗酒立刻喷到了地上,一边大声咳嗽,一边笑道:"我咳咳,看,差不多!差,咳咳,不多,咱们旭子年龄,咳咳,相貌,咳咳"

众人笑得前仰后合,差点没把房顶都给掀过来.待笑够了,才七嘴八舌地告诉李旭关于拉女婿的典故.

原来魏晋以降,大户人家结亲甚讲门当户对.真正名门大族是绝不肯与普通百姓通婚的.即便是普通百姓家道暴富,金玉堆积如山,名门之后穷到无处立锥,卖房子卖地的窘境,前者也没有资格和后者往来.

偏偏本朝先帝决定开科举,选贤不问出身.所以很多贫家子弟也有了入朝为官,一举成为新士族的机会.为了更快地提高家族地位,有些暴发户就想出了一个奇招,选少年才俊做女婿.每逢京城科考,他们就去放榜处等.如果高中者中有贫家少年,并且未定亲,就千方百计抢回家去关进女儿的闺房.一夜之后,生米煮成熟饭了,高中者想不结亲也不行.这样,贫家少年得到了老婆和日后在官场上迎来送往的资金,暴富的寒门也有了挤进豪门行列的机会.

"一个笑话而已,没见谁家真的这么去做过.说这话不中听,估计子婴又要骂大伙矫情了!"齐破凝讲完了典故,看了看一旁默不作声的秦子婴,笑着解释.

"当日是小弟一时情急,诸位兄弟莫怪.其实大伙谁不想让自己的家族兴旺呢.如果不为了这个,谁还寒窗苦读,谁还上阵打仗!"秦子婴讪讪笑了笑,回答.满满一大屋子人,除了武士,其他人多少都有点儿背景.在头脑清醒时,秦子婴可不想因为嘴上痛快而把朋友都得罪光了.

"其实一个家族起起落落,不是转眼之间的事.谁见过不朽的殿堂!不过旭子少年得志,看上他的人家估计不会太少!"刘弘基怕大伙勾起秦子婴的伤心事,端起酒碗笑着加入调侃队伍.

听刘弘基如此一说,众人的兴致更高,纷纷要求李旭老实交代到底谁在路上拦了他.李旭被逼无奈,只好说出路遇宇文士及,被他拉住闲扯的实情.

"宇文大人谈兴甚浓,我惹不起他,只好把耳朵留下来听他训话!"李旭摇头,苦笑着向大伙汇报.至于宇文士及具体说了些什么,被他在笑谈

中尽数掩过.

"原来是被皇上陛下的女婿拉了去,不是被人拉了去做女婿!"王元通说话向来没什么遮拦,喝了酒后更甚.调侃了几句宇文士及的身份,笑着问道:"他宇文家可是本朝第一名门啊,难道有女儿待字闺中么?"

"估计,不少.宇文述大人向来勤于播种!"有人在旁边乱哄哄地答应.作为护粮军的一员,凡经历过那场莫名其妙的袭击事件和斗殴风波者,都不会对宇文家有太多好感.

"可大大不妙,旭子这下有苦头吃了.据说宇文家的男人素来生得女人相,心思也如女人般难以琢磨.但是他们家的女人么,呵呵,刚好和男人掉过来!"

"可怜啊,可怜,可怜李校尉少年才俊!"大伙看着李旭,皆满脸怜悯之色.仿佛他已经成了进入虎口的羔羊,就待宇文家这头大老虎择时下口了.直到把李旭看得心里发了毛,才闹哄哄地转过身,寻找其他的开心话题.

酒桌上的话题向来固这下不到一处,大伙开心过了,也就算了.可李旭却被人无意间说中的心事,兴趣缺缺,四下碰了几碗酒后,就悄悄地溜回了自己的座位上.

"你还是小心些,宇文家的人,做事向来古怪!"见大伙注意力转移到了别处,秦子婴在桌子底下偷便拉了李旭一把,低声叮嘱.

"他家人很喜欢与人为难么?"李旭想了想,悄悄地请教,他老家易县地方偏僻,民风相对淳朴,关于朝廷内部的掌故平素很少有人说起,.所以李旭对官场倾轧的知识了解很少,甚至可以说基本上是一片空白.而今晚宇文士及的古怪表现,却非常令人生疑.说他完全怀的是恶意吧,他的话语里却不缺逆耳忠言.说他是好心提醒吧,李旭又看不清其动机在哪?

"每个家族为了自家利益都会不择手段.宇文家大,图得东西多,所以做事的风格就更狠辣些.别的家族小,能争的东西少,所以表面看上去稍为善良.骨子里,其实都是一路货色!"秦子婴看看四下无人注意自己和李旭两个,以极其低的声音总结道.

自从未婚妻被宇文述和麦铁杖两个老家伙逼得离家出走后,秦子婴的性格就开始变得偏激,说出的话也极其尖锐.李旭平素总跟他一起练

武,知道他心情郁郁,所以也不介意偶尔被其言语所伤.但秦子婴对世家大族一些行为的评价,在李旭眼里却是入木三分.

"宇文世家很大么?"李旭给秦子婴倒上一碗酒,小声追问.

刘弘基到别的桌上向弟兄们致谢去了,热闹也跟着他移动到另一张桌子上.李旭心中有事,秦子婴心情不佳,二人刚好坐在一起偷偷地交流.

"大,往大了说称得上前朝皇族遗脉.在前朝与本朝交替时有功于先帝,把自己的同族都杀了当蒲包.所以被先帝特意留下了来守宇文家香火.到了当今圣上这,又因为平叛有功,生子有福,家中将军,尚书出了一大堆!实际上,就是个放羊的奴隶,崛起时间没几天..."秦子婴用极其简短尖刻的话语向李旭介绍了宇文家的背景,极尽挖苦讽刺之能事.

宇文述本姓破野头,是鲜卑族埃豆归家的奴隶.魏孝文帝革新的时候,全体鲜卑人改汉姓.破野头的主人家改姓宇文,作为奴隶的他不得不追随.后来宇文家的祖先在历次朝代交替时眼光独到,慢慢建立了自己的家族.到了宇文述父亲父宇文盛这辈,已经在北周当上了柱国大将军.

开皇元年,北周气数丧尽,禅让社于大隋.有很多宇文家的子弟不识时务,举兵造反.宇文迷少年从军,杀尽同族,为大隋皇帝立下汉马功劳,被破格提拔为上柱国,褒国公.

后来在大隋涤荡江南,平定西域的战争中,宇文述功劳都不小.当然,最大的功劳是培养了一个英俊潇洒的儿子宇文士及,与当今皇帝结成了儿女亲家.

"我可够倒霉的!"听完宇文世家的来历,李旭小声嘟S了一句.想到自己刚刚冒出些头来,就惹上了这样一个大麻烦,不觉心中有些忐忑.再想想宇文士及关于唐公李渊是刻意拉拢,非真心相待的评价,心情更是郁郁,连喝到嘴里的酒都突然一下变成了苦味.

秦子婴见李旭哭丧着脸,以为他心中害怕,仔细想了想,又低声安慰道:"不过你也不用担心,以今天你在点将台上的仗义表现,唐公心里必然念你的情.纵使宇文家拉拢不成而有心与你为难,有唐公在,他们也需要仔细斟酌!"

"仗义?"李旭有些怀疑地问.白天他在点将台上回答皇帝陛下的问话失误,害得唐公连忙出列解释他并非刻意何私照顾自家子侄,现在想想,

当时的情形好不尴尬.这么糊涂的行为唐公不跟自己计较便是大度,又怎么会认为自己仗义?

"如果我是你,当皇上问及那句话,理应的回答是'来怀远之前与唐公素未谋面,到了这里才知道彼此是同族,,而不是自认为其子侄.你那么一回答,等于自认为唐公心腹.然扫了很多人的兴,但也祸福难料.唐公当时为了避任人唯亲之嫌,表面上肯定要跟皇上辩解一番.私下里他却会觉得你知恩图报,不为眼前富贵所动.事后,他自然会把你看得更高些.退一步,即便他不承你今天的情,别人若明知道你是唐公心腹还想害你,等于直接向他李家挑衅,不由得他不插手!"

"啊!"李旭张大了嘴巴,半块鸡肉塞在了嗓子眼,咽不进去亦吐不出来.听了秦子婴的分析,他终于明白回答一句皇上的问话,还牵扯到这么多利害得失于其中.既然在别人眼里自己已经是李家嫡系,也难怪宇文士及专程找上门来挑拨离间了.

看看举着酒碗在旁边桌子上与弟兄们一对饮的刘弘基,看看似醉非醉,双目却雪亮异常的周文远,再看看身边认认真真替自己分析形势的秦子婴.他突然发现,原来做人的学问这么多,远远高于从小到大背过的书本.

"你看那些世家,一个个表面文质彬彬,其实骨子里边脏得很."秦子婴的酒有些喝高了,趴在李旭肩膀上,含糊不清地嘀咕,"可这世道就是为他们而设",他看看被大伙众星捧月般围在中央的刘弘基,继续在李旭耳边嘀咕道:"想要做点正经事儿,你要么依附一个世家,要么自己建立一个家族,否则根本无处下手!"

"老夫今生最得意之事,就是自己建立了一个家族,可以留几代富贵给你们!."百里连营中,老将军麦铁杖看着自己的三个儿子,笑着说道.白天接受皇帝检阅,他受了些寒,晚上回到营中感到身子骨有点发涩.随军郎中和儿子们都劝他不要再争渡辽之功,老将军微笑着谢绝了这些好心的建议.

当年大陈帝国灰飞烟灭,无数百姓死于刀兵.而那些世家大族,却总能保存一部分下来,在新朝廷中谋取富贵.

倒霉的总是普通人,势力越大的家族,越容易熬过风雨,左右逢源.麦老将军笑了笑目光穿过夜幕,仿佛又看到了昨日的自己.

自己新手建立健全一个家族,麦氏家族,这个家族不比任何百年世家差,人生能如此,足矣!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一 下)

醉里不身是客,当晚,素来以酒量著称的旭居然喝过了头,骑着马背上勉强晃悠回军营,向塌上一栽即人事不醒.待第二天他从南柯国周游归来,却已是日上三杆,把上午的操练都给耽误了.

那张秀初入军营,做事甚为小心.见李旭醒来,赶紧跑进帐篷替他弄水洗脸,李旭不敢在自己表兄面摆官架子,死活不依.张秀却非常要尽亲兵之责,不肯放手.二人拉扯了一番,好说歹说,张秀才放下了脸盆.没等李旭把脸洗完干净,他却又用托盘捧着一碗热腾腾的米粥,一碟酱肉,一碟小菜,几个精致的点心回来,一边替李旭在桌上摆餐具,一边笑着说道: "秋房的校尉大人新热过的呢,他们说您现在是校尉了,随时都可以传餐!"

"嗯!"李旭胡乱答应了一声,有些不适应自己的新身份,更不适应让张秀来侍奉.无当年在县学中张秀怎么看不起自己,两家毕竟是姑表至亲.在李旭心中,这份亲情虽然薄了些,却总是在的.他一边坐下吃饭,一边寻思着如何于军营给表哥安排个合适位置,免了这每天早晚的尴尬.又听见张秀踢踢拖拖端了洗脸水出门,一边向外走,一边说道:"今儿早上唐公家的小姐来找过你,见你还睡着,在帐篷外等了一会就走了.我问她用不用把你叫醒了,她说不用!"

"唐公家的小姐?"李旭手中半块点心停在了嘴边上,想了一下,才绕明白了张秀说得是李婉儿.想想自己平素与她一起练武打闹,却一直没太在意对方唐公家小姐的身份,嘴巴里不觉有些发干.

婉儿总喜欢往军营里跑,在我没来怀远镇之前,她是不是这个样子呢?李旭偷偷地问自己.这个问题他没法找到答案,李家兄弟一个比一个精明,在他们面前说话稍不注意,就容易让人想到更深层次里去.

问题是,李旭的打算却未必有别人想象得那么深远.李婉儿跟自己有点投缘,这点明眼人一看就能看得出来.但这种投缘是不是喜欢,李旭有点儿不却定.有过一次失败经验的他不敢轻易去猜测少女的心思,如今,感情对他来说就像摆在孤狼面前的火堆,一方面渴望其中的温暖,另一方面却不知道那团火焰是否会把自己烧得尸骨无存.

"仲坚兄,我就知道你不会丢下我!"满脸烟熏火燎的少女走在自己面前,盈盈一拜.

"仲坚哥哥,你会保护我的,对吧!"满头大汗地少女张大渴望的眼睛追问.

"尽吹牛,狼怎么可能被人养大!"少女鼻子翘着,笑语盈盈.

数个不同面孔的李婉儿自早餐的热气上冒了出来,围在李旭面前盈盈起舞.每一张面孔,都是一份不同的记忆.只是这面孔总被一层纱隔着,令人无法看清楚目光里到底蕴涵着是喜欢,还是单纯的好奇与欣赏.

"露水夫妻,这个词真美.你们汉人就是会说话!"陶阔脱丝的身影烟一般地飘来,将记忆中不同面孔的李婉儿冲得七零八落.

李旭摇了摇头,轻轻叹了口气.也许她只是喜欢和我练武吧,毕竟整个军营只有我一个人和她年龄相类.在心中,他这样告诉自己.

"旭子,唐公是不是想招你做女婿?要不,他为啥对你这么好!"倒光洗脸水的张秀走了回来,把头摆在桌子上,仰视着李旭的眼睛,神经兮兮地问.

"别乱说,想吃就坐下一起吃!"李旭抓起一块点心,用力堵住表兄的嘴巴."垄右李家世代公卿,不可能与一个小校结亲!"

话说完了,他自己的头脑也立刻清醒.徐大眼曾经说过,中原的世家为了家族利益,做事情只会比w部更绝情.像他和陶阔脱丝那种情形,中原世家会毫不犹豫地将两人拆散,根本不用找什么理由.

"可我听人说,越是豪门小姐,越喜欢落魄才子!"张秀一边大口吃着专供军官的细点,一边开始替李旭做白日梦,"况且你现在官升得这么快,又新得了皇上的赏识!"

"好了,照你这么说,我是不是该写首诗,送个丝结之类的表明心迹啊.除了落魄才子的待大户小姐是真心的,其他公子王孙一定是虚情假意!我看你是茶馆里听人说掌故听多了,发了臆症,再不就是嫌我这里轻松,想回运粮队里活动筋骨!"李旭重重地放下饭碗低

声呵斥道.

张秀见表弟发了怒,赶紧用点心堵住了嘴巴.大口大口吃了一会儿后,又想起了一件事情,站起身来,对着已经准备出门的李旭票报:"有一个姓武的队正也来看过校尉大人,留下了一个小包裹,然后就走了.校尉大人,要不要我替你拆开!"

"在哪呢,我自己拆.我让你别乱说话,不是跟你摆什么官架子.本来没什么事情,万一被闲人传开了去,对我和唐公都不利!"李旭实在拿自己这个厚脸皮表哥没办法,笑了笑,低声跟他解释.

"这个,我明白.这不是替你打算么,不替主将谋划,要我做亲兵干什么!"张秀放下碗,起身走出营帐,一会儿,又拿了个小小的包裹进来."跟你说的话,我保证不传六耳!"说完,将包裹向李旭面前一放,看都不看,收拾了餐具走出门去.

武士a留下的包裹是用葛布做的,表面上看去很平常.包裹上的绳结系得却是个精致的梅花扣,上边还贴着张拜贴.如果包裹在途中被偷偷打开过,最后收到包裹的人可以明显地看出打开的痕迹.

"武兄倒是个细心人!"李旭笑着摇头,用黑刀割断绳结.包裹皮展开后,里边露出一个精致的白玉如意.玉柄上,一个白胡子老仙,正微笑着指点半空中的朝阳.指日高升,这是刚刚做官的人都喜欢听的贺辞.难为武士a精细,居然能在这么短的时间能找到一份如此合适的贺礼.

相比于李婉儿的心思,武士a的心思可谓一目了然.他出身与李旭差不多,家中都是商贩.只是武家的生意稍稍大些,据说在并州凡是卖木器的,都与武家有关连.家境虽然富庶,武士在官场上却没什么比较硬的靠山,所以他在护粮军中只能做个伙长.后来因为跟刘弘基等人走得近,随着李旭的升迁而升迁为队正.如今李旭又升了一级成为了校尉,原来的旅率位置上则又出了空缺.作为一直跟在李旭身边的"嫡系",这个位置显然应该是武士a的.

"一个校尉麾下可以有三个旅率!"李旭依稀记得昨晚在回营的路上,刘弘基曾经跟自己念叨过相关话题.护粮军因为表现突出,而如今的主将又变成了车骑将军,所以被兵部下令扩充.有九百多新兵即将从其他部队划出来,交给刘弘基带领.

所以,李旭这个校尉手中如今拥有的旅率名额,已经不仅仅是他自己空出来的那一个.按刘弘基的意思,李旭所带的那团人马,除了原来的一旅骑兵,其他两个旅皆以新兵补充,直接补为一个足额的骑兵团.

武士的旅率位置肯定得给留着,即便他不送来这块玉如意,李旭也要把原来那个骑兵旅交给他带.这是军营不成文的规矩,他虽然笨了点,还不至于笨到胡乱破坏规矩的地步.其他两个旅率位置该安排谁呢?他想了又想,心里边秋收万颗子成了团糟.

思前想后,李旭知道自己处理这些事情实在不在行.自从离开草原后,几乎所有事情都是刘弘基这位老大哥手把手教工的.所以,他干脆不再想,整理好不作战时穿的常服,径直走到刘弘基的营帐外.

刘弘基刚好没出门,听亲兵禀报说李旭来找,赶紧笑着迎了出来.二人手拉着手入帐内,待亲兵奉茶,退下后,高兴地开始了今天的话题.

"这身校尉常服不错,比旅率那身看起来有精神,让我猜猜,你遇到了为给事情了,对不对?"刘弘基放下茶碗,打量着李旭的衣服,笑呵呵地询问.

"当然瞒不过弘基兄!"李旭笑了笑,坦率地承认."你也知道,我不太懂军营里的规矩.又没有合适的人指点,只好跑来麻烦你."

"说罢,什么事情?"刘弘基笑着应承,"如今唐公掌管三地粮草,没时间管军营里的事情了.他吩咐过,如果有什么难处,咱们兄弟两个商量着办!"

"是旅率配置的事情,昨天弘基兄说给我三个缺额.而我不知道该怎么安排."李旭红着脸,小声回答.

听完李旭的话,刘弘基伸出大手,使劲搔了搔自己的后脑勺.自己之所以将李旭所部直接用新兵扩充而不调别的旅过来,就是为了让这位好兄弟有机会拢住几个人.将来无论战场上还是官场上,大伙彼此之间好有个照应.只是他万万没想到,这么简单的常识李旭居然不懂.

"弘基兄,你知道的,我烂泥扶不上墙!"李旭见了刘弘基诧异的表情,心中更觉惭愧,低下头,小心翼翼地嘟囔.

"也罢,你没经历过,自然不懂!是我疏忽了!"刘弘基笑着安慰了李旭一句.整理了整理思路,低声向他指点道:"如果是在别的军中遇到这种情况,通常你要安排两个自己信任的人,留一个空额给顶头上司!你这个校尉归我直接管,顶头上司就是我这个大哥,所以空额也不用留了,三个位置都安排你信得过的人即可!"

"你这个团全是骑兵,编制比别人大.所以除了旅率外,还要有,司兵、司仓、司骑三名参军,一名行军录事,都算朝廷正式编制,有俸禄可拿!"刘弘基顿了顿,又补充道.

听到这,李旭的头更加大了.三个旅率的安排已经让他绞尽脑汁,一下子又多出四个参军来,让他到哪里去找?刘弘基见他为难的表情不似装出来的,想了想,低声指点道:"旅率可以安排武士a做一个,他跟了你那

么长时间,你升迁了后他得不到提拔,别人看了也会说你这个人凉薄.其他两个位置,一个给李良,毕竟他是唐公府上出来的,原来在你麾下也做过队正.另一个你自己从平时与咱们交往多的人里边挑,要从队正这一级往上拔.你只要看中了他,甭管他原来在哪个校尉麾下,我都可以直接调给你.不过你最好事先问问他本人的意思,反正让他承你的情便是.行军录事你干脆调秦子婴,他性子孤僻些,心还是够仔细,平级调动,没人会说什么闲话.至于其他三个参军,你让老王、老齐他们推荐好了,他们手下也有一帮子人,平时都是管粮草器械管熟了的,比你自己选要方便!"

短短几句话,刘弘基已经把一个骑兵团队的全部脉络替李旭勾勒了出来,不由得人不佩服他经验老到.李旭连声谢了,找纸笔将刘弘基的建议记下.二人又聊了几句军务,刘弘基低声叮嘱:"仲坚,你现在好歹也是六品校尉了,凡事要多留些心.官场不比疆场,谁强谁弱抬手就能看清楚.官场的事情向来复杂,一不小心做错了事,就有可能毁了一辈子的前程."

"谢弘基兄指点!"李旭坐正身躯,抱拳向刘弘基行了个礼,郑重说道.小半年来,在为人处事方面,刘弘基对他的指导颇多.有些客气话李旭虽然嘴上不说,心中对刘大哥的感激还是很深的.

"咱们不可能总在一个锅里吃饭,我也不可能总有机会指点你.况且我这点微末本事,都是吃亏吃出来的.你年纪轻,背后又没人撑腰,将来遇到的事情可能会更多!遇事多想想,有时候把自己当成对方,也许会看得更清楚些!"刘弘基笑着摇头,说道.

这话听起来就有些古怪了,好像两个人马上要分别一般.李旭惊诧地放下茶碗,大声追问:"弘基兄何出此言,咱们好好地在一起当差,怎么会分开呢.况且有你在一旁指点,我犯的错也会少些!"

"咱们两个一见投缘,我把你带到怀远镇来,就是想帮你谋一场富贵.官场上人情薄如白纸,像你这样重义气的人不多.我帮了你,也指望着将来自己在起起落落中有个照应!这

一点小心思,到了今天,做哥哥的也不瞒你."刘弘基的双眼与李旭坦诚的目光相对,低声回答.

话虽然说得万分爽直,二人彼此之间的感觉却瞬间有了些生分的味道.琢磨了片刻,李学着刘弘基的样子搔搔后脑勺,苦笑着说:"若无弘基兄帮忙,我现在还于草原上当逃兵呢.能做到今天这地步,全是弘基兄和唐

公给的.你若有事情,不妨直接说出来.弘基兄也知道的,我这人不太会揣摩人心思!""

"我说这话不是要你承我的情.带你到军营来,就是想和你共谋富贵,但眼下又一场更大的富贵等着你,我却不知道该不该让你去接!"刘弘基点点头,说道.

"大富贵,弘基兄是说宇文士及昨天找我的事情么?"李旭想了想,追问.能让刘弘基说话吞吞吐吐的,只可能是这件事.昨日在酒桌上人多,自己也没机会把事情来龙去脉解释清楚.刘弘基作为李家世交晚辈,难免心里会存些芥蒂.

"对,宇文世家明显是想拉拢你.他们是大隋第一名门,而唐公现在正值落魄!"刘弘基点头,承认李旭猜得没错.

"唐公对我有知遇之恩,况且,他一直拿我当子侄儿待!"李旭给了刘弘基一个坚定的笑容,坦诚地回答.不用任何人劝,他也不会去投靠宇文世家.至今所见的宇文家的人,没一个给他留下好印象固然是其中一个原因.此外,在内心深处,李旭总感觉和唐公之间有一丝亲情在.虽然宇文士及挑拨说,唐公李渊完全是为了利用自己.可宇文家的人挑明这一点,也未必怀着什么善意.况且自己即便投靠到别人门下,依旧是被利用,同样被人利用,还不留在这里,至少护粮军中还有几个说得来的朋友.

"你能这么想,我就放心了.做官的学问,首要在做人.其实宇文家虽然得势,但你去了不过是锦上添花式.总比不过跟在唐公麾下同共济显得实在,.只要把这段艰难时刻熬过去了,别人一辈子忘了不了你的情!

"做官的学问,首要在做人!谢弘基兄指点,仲坚记住了!"李旭再次拱手,回答.

二人相对而笑,心中却不约而同地叹了口气,话说开了,彼此之间的芥蒂不在.但谁都明白,原来那兄弟般的感情已随风而去了.

这一刻,刘弘基不知道自己得到了多些,还是失去的多些,李旭,亦如此.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二 上)

沉默了片刻,二人的目光再次相接,又微笑了起来.刘弘基摇摇头,自嘲般说道:"其实有些话我自己也不能肯定其对,却仍忍不住拿来劝你.人之患在好为人师,圣人所言,看来着实不虚!"

"是弘基兄照顾我,怕我吃亏."李旭笑着回应.

刘弘基摇头,叹了口气.想了想,终是不愿李旭心里生出什么隔阂,低声叮嘱道："你心地纯良,武艺出众,又虚心好学,将来的前途未必只限于此.只是一些官场常识需要多加注意,若没人告诉你,恐怕将来会在这上面吃亏!"

"请弘基兄指点!"李旭正色以应.与刘弘基突然从朋友变成了利害相连的同僚关系,他也觉得非常惋惜.想做一些事情弥补,一时间却找不到可以弥补的途径.

刘弘基又是摇头苦笑,似乎有千言万语不知道该从何说起.沉吟了片刻,低声问道:"你可知道,自魏晋以来,历代朝政都被一些世家大族把持.无根无凭的人想要出头,总是万分艰难的?"

"我知道,很多人背后都有一个家族.就像元通兄出身于淮南王家,老齐出身于河间齐家,子婴…"李旭微笑着说出自己对世家的理解,还没等把话说完,刘弘基已经笑得喘不过气来.

"你说老王,老齐他们,哈哈,兄弟,哈哈,真有你的!"刘弘基前仰后合,一边捶桌案,一边说道.

经李旭这么一犯傻,军帐里的气氛反而又温馨了些.刘弘基笑够了,先命人进来擦干桌案上溅到的茶水,然后摇着头继续说道:"他们哪里算是什么家族,其实包括我刘家,都不是什么真正的豪门.只不过大伙为了给自己长脸,乔装大户而已!真正的世家子弟,哪里还用像我们这样到军营里来服役!他们生下来就是握着印信的,若是从军,至少从五品将军开始!"

李旭记起徐茂功曾经说过,他家一直希望能挤入豪门.所以,从小就把他当作家族希望来培养.但是那些真正的豪门,却非常看不起徐家,不屑与他来往.如果以同样的标准来衡量,徐茂功这样都不算豪门的话,军

营里那些同伴的确是‘乔装大户’了.想到这,他笑了笑,认同了刘弘基的说辞.

"在护粮军里混的人呢,家里都比普通百姓门路多些,其中也许还有几个是郡守、县令的子侄,这是事实.但大伙的家族都距离豪门世家差得远了.所谓豪门,是指那些家中有人做过极品大员,门生故旧满朝的.山东有王、崔、卢、李、郑五大姓,关中则以韦、裴、柳、薛、杨、杜六大姓.加上现在的宇文家,江南残存的谢家、王家、陈家等,一共也就二十几个.世人皆以与他们交往为荣,而这些家族又往往互相勾结起来,权倾朝野.历朝历代皇帝都知道世家当政不是社w之福,可历朝历代皇上都没办法解决.到了本朝,先皇开科举士,无分贵贱都可以通过考试授官,就是为了打破这一传统.可毕竟科举时间短,眼下还是世家当政!"

"而那些推举上来当官的,不是这家的儿子,就是那家的侄儿.他们这些家伙治理地方不在行,祸害起百姓来却一个顶两个.偏偏你还拿他们没办法,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刘弘基摇头,对目前这种情况非常不满.想改变这种情况,自己就得走到一定位置上.在这个向上走的过程中,一些代价是不得不付出的.

"大隋朝就快被这帮家伙蛀空了,只是皇上还不知道而已.皇帝陛下喜欢听人赞扬,喜欢炫耀他的盖世武功.就像这次伐辽,满朝华襄们谋划了两年多,为打与不打争论不休.却没有一个人睁开眼睛关注一下辽东地形,也没有一个人想一下,万一战败了,回给大隋带来什么样的后果."

"弘基兄是说肉食者a,对么?"李旭低声插了一句.

"不是肉食者鄙,而是豪门世家把心思都用在如何为家族谋利上,眼中根本没有百姓和国家,行事也不讲究什么道义.无论谁一不小心得罪了他们,通常结果都是粉身碎骨!"刘弘基摇头,满脸无奈.

"世家大族都是烂到骨子里的腐肉!"秦子婴负气说出的话又回响在李旭心头.罗艺将军说过,"人不是牲口,不需要名血名种!"这句话听起来让人热血沸腾,细品之下,也未必不含着激愤之意.

"所以,你日后在官场上,尽量别得罪了这些家族的人.遇到后能避开就避开,不能避开则忍让一二.咱们这些寒门子孙想有些成就,总是要多经几番磨难的!"刘弘基想了想,最后总结.

李旭当年最大的志向不过是做一个县里的户槽,哪曾了解过半点儿为官之道.他的授业恩师杨老夫子也只给杨素当过幕僚,从没正式踏足过

官场,并且其为人书生意气极重,当然更不会指点弟子在官场逢源的技巧了.刘弘基今日一番说辞,等于在李旭眼前又推开了一扇门,让他看清楚了门内的污浊.虽然门里边的真实情况他暂时无法接触,但心中多少也有了些防范.

这番叮嘱推心置腹,不由得李旭不感动.想了想,他再次向刘弘基拱手,说道:"多谢弘基兄指点,日后我一定小心,尽量不自己给自己找麻烦!"

"其实呢,唐公所在的埊右李家,也算是一个豪门了!"刘弘基摆摆手,示意李旭不要过分客气."但唐公目前正走背运,所以咱们也不得不处处小心!"

"唐公走背运?昨日唐公不刚升为少卿么?"李旭不解地追问.从昨日开始,一直有人告诉他唐公失势.但四品大员还算失势的话,到底什么样子才算幸运呢?

"唐公家世代替缨,前辈曾经做过上柱国,安州总管.先皇在世的时候,唐公原本是地方大员.他跟当今圣上是姑表至亲,彼此之间关系也很亲密.后来圣上听了别人妄言,把他一下子就贬成了六品小吏.过了两三年,唐公才一点一点又慢慢爬到今天的职位!"刘弘基低声向李旭解释.二人如今都算依附于李家的将领,李氏家族的详细情况,他当然要仔细向李旭说清楚.这样做的好处有两个,第一免得李旭误打误撞,在不经意间损害自家利益.第二,也可以让李旭这个新依附者安下心来,轻易不会被人拉拢.

"谁这么坏,居然给唐公下绊子?"李旭不明白刘弘基的良苦用心,只顾着自己好奇,追问的话脱口而出.

"也不是谁下绊子了,是有人造了首民谣,说什么'桃李子,洪水绕杨山.'结果万岁觉得是姓李的危险了大隋社v,所以想杀了唐公.多亏了朝臣劝解,才贬了数级,放到殿内少监的位置上以观日后作为,后来又贬到怀远镇当司库督尉!"刘弘基苦笑.(注1)

"皇上怎么会信这个,天下有那么多姓李的,要是杀干净,岂不是血流成河了!"李旭诧异地说道.话说完了,才意识到自己大逆不道,居然敢批评当今圣上.想想昨日点将台上那位数语之间点燃将士斗志的英明帝王,他心中怎么也无法把一个迷信糊涂的家伙和当今皇上联系到一起.

"皇上可能不信,但他怕别人信了,危胁到大隋江山!"刘弘基叹了口气,仿佛在为李家的际遇报不平."不过,现在风波总算已经完结,从昨天万

岁的话里来看,他已经不想再追究此事了!"

"我看唐公已经重新获得了陛下的信任!"李旭点头赞同.他心中又想起了宇文士及和秦子婴的话,如果当时自己不自认为李渊的晚辈,也许被授予职位会更高些.但这话他不能跟刘弘基提,说了也不会起到任何正面作用.对方不再是初见时,那个指着鼻子骂人教导他与朋友相处之道的马贼头,自己也不再是那个偕偕懂懂的傻小子.几乎在一夜之前,所有事情都变了.也许变化早就已经开始,只是自己鲁钝,一直没觉察而已.

讲述完了唐公在官场上的曲折经历,刘弘基看看外边时间还早,又非常认真地指点了李旭平日如何与上级、下级以及同僚的交往之道.他年龄比李旭大了近一倍,虽然自嘲为寒门子弟,在阅历和对人情事故理解方面,毕竟高出李旭不止一点半点.有些忠告让李旭自觉受益匪浅,有些忠告李旭虽然一时无法理解,也当作长者的教诲记在了心里头.二人谈谈说说,不知不觉间已经到了下午未时,亲兵进来询问车骑将军是否传饭,李旭赶紧站起了身,准备告辞.

"不如一起喝酒,我叫老齐弄些佳酿来,咱们几个躲在军营中偷偷地喝!"刘弘基想了想,笑着提议.

"大军马上要渡辽了,还是小心些吧.万一被巡营的抓到了,弹劾一本上去,大伙面子上都不好看!"李旭笑着拒绝了刘弘基的好意.大伙本来就有在军营中偷偷喝酒的习惯,唐公李渊对此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此刻百万大军都集中在附近,每天有天子近卫巡营监察军纪.在营中偷偷喝酒,如今已经成了一件非常危险的勾当.

"也好,待他们都渡河去打仗,咱们这些不用上战场的兄弟们再喝个痛快!"刘弘基点点头,笑道.

"嗯,希望大军早日攻克平壤!"李旭由衷地祝愿道.

虽然他不看好这场战争的结果,但依然期望大隋能顺利将高句丽犁庭扫穴.倒不为了自己能分一些功劳,而是为了当年在苏吸部,苏附离的一句话.

"一个不愿意为自己的族人而战的懦夫,会为别人的部落而流血么?"时间久了,李旭已经忘记了这句话曾经给自己带来的伤痛.在他心中,却认同了中原是自己的部落这一说法.虽然,这个部落实在太大了些,部落长老们的心也不齐.一边走,一边想着心事,不知不觉间,他已经走回了自己的营帐旁.刚欲推门,背后突然又传来了几声恼人的"乌鸦"叫:"哈

哈,有人开始烦恼了.我今天看见两个小孩挖沙土,挖着挖着却扒出了一具尸体!"

不用猜,李旭也知道说话的人是谁.除了宇文家族的人,别人没有追上门来惹讨人嫌的癖好.他回过头去,看了对方一眼,方欲找个说辞走开,又听宇文士及继续膜M道:"两个小孩拼命把尸体埋起来,互相说什么都没看见.尸体却就在那,每天都在他们心里!"

驸马督尉大人找在下有事情么?"李旭皱了皱眉头,不快地问道.刘弘基曾经叮嘱过,告诉他尽量忍让.所以,他心中再烦,也不想直接和宇文家的人闹翻.

"我很早就过来找你,结果看见你去了刘将军的营帐.我就在外边等,等了足足两个多时辰,才终于等到你出来!"宇文士及明知道自己不受欢迎,依然凑过来,努力挤向李旭的营帐门口.

"我和弘基兄是好朋友,自然彼此之间的话多些!"李旭笑了笑,回答."军营马上开饭了,我们这些大头兵吃的伙食,估计骑马督尉大人吃不习惯!"

"没有利害冲突时,任何人都可以做朋友!"宇文士及推开李旭的营帐门,一屁股坐了进去.

"宇文家的人最近好像一直在打仲坚的主意!"唐公李渊的府邸,长子建成低声向父亲汇报.李渊是个非常尽职的父亲,家族大小事务通常都会让孩子们参与.这样,一方面大家可以坐在一起感受家庭的温馨,另一方面,也可以培养遇到事情后,几个儿子的实际处理能力.

埊右李家走到今天这个地步不容易,几代人苦心经营才得到这个结果.几个儿子中必须出一个强于父辈的继承者,才能把李家的辉煌永远维持下去.

身为世家子弟,他们生来就不是为自己而生的.

"仲坚兄不是个轻易被人拉拢的人,况且,他那么鲁钝,也许根本没觉察到皇上刻意降低了对他的赏赐!"没等李渊说话,李婉儿抢先说道.提起李旭的鲁钝,她又想起对方很多好玩的举止.这个同姓少年与自己认识的所有世家子弟都不同,有时候傻傻的,有时候却也十分讨人喜欢.

"我倒怕是刘大哥那出了事情.皇上明着升了父亲的官,实际上把最后这点兵权也变相给夺了.如果刘大哥被人拉拢了……"李世民有些担心

地提醒父亲.李旭不过是个校尉,年龄和自己差不多,才华不显,即便被宇文家拉拢,对李家也没太大损失.但刘弘基不同,他武艺高,为人圆滑,并且素能服众.一旦他那里出了麻烦,李家最近几年的努力便丢了一大半.

护粮兵并非只是一群混吃等死的公子哥,很多大家族只顾着抓府兵的兵权,没注意到公子哥们的潜在价值.他们虽然背后的家族都算不上庞大,但数量却多达一千二百之巨.有一千二百户正在崛起的中小家族做支持,李家的实力足够提升一大截.

这才是李渊对护粮兵纵容回护的真正原因,别人猜不到,但建成和世民不会不了解父亲的心思.

"如果姓刘的不知道好歹,就一刀杀了他!"李元吉愣愣地插了一句嘴,招来一大堆白眼.他看看父亲的脸色,灰黔留钻进了母亲的怀抱.

"弘基这个人,很知道进退,所以你们不用担心他会背叛咱们李家."李渊等孩子们都说完了,才慢慢给出自己的答案.他看看两个已经长大儿子,还有一个涉世未深的女儿,想了想,继续说道:"旭子是个心地纯良的孩子,知恩图报,宇文家费多少心思,估计也没什么用处.他将来的成就未必在弘基之下,眼下跟了咱们家,反而倒把前程耽误了."

"他一个乡下小子,前程还不都是您给的!"李元吉从母亲怀里探出头来,嚷嚷了一句,然后又飞快地把头缩了回去.

"你们呢,也这么认为?"李渊出乎意料地没呵斥幼子多嘴,笑了笑,对其他几个子女询问.

"咱们李家的确对他不薄,我想仲坚心里也清楚这一点,否则不会当着满朝文武坦然承认和咱家的关系!"李建成想了想,率先回答.他一直试图把对方当作一个来投奔李家的远房亲戚看待,交往多了,心中对李旭也的确产生了一丝亲情.

"他心存感激,所以也竭尽全力回报咱家."李世民想了想,回答.李旭不会被宇文家所拉拢,这点他一直不怀疑.但李旭算是自己家的嫡系么,对此他同样心里没多少把握.这个人虽然表面上憨憨的,心里却有些死主意,他认定的事情,别人很难说服他回头.

刘大哥和仲坚兄都很有才华,父亲帮他,他们才有出头的机会.如果父亲不帮他们,他们也可能出头,但肯定要耗费更多时间!"李婉儿看法与哥哥和弟弟稍有些不同,更侧重于对刘、李二人能力的欣赏方面.

"他们二人都不是因人成事者,如果为父不帮他们,他们早晚也要被人注意到!"李渊点点头,幽然说道,"此番征辽,数十个属国跟在大军旁边观战.倘若胜了,倒也能震慑那些蛮夷.若是大军出师不利,恐怕"他叹了口气,摇头:"恐怕将来会天下大乱!"

"乱世来临前,咱们多帮一个人,将来就多一个朋友!"目光从几个似懂非懂的子女脸上扫过,李渊的话中充满优虑.

注1:是一首隋末童谣,原文为:法律存,道德在,白旗天子出东海.桃李子,莫浪语.黄鹊绕山飞,宛转花园里.桃花园,宛转属旗幅.桃李子,鸿鹊绕阳山,宛转花林里.莫浪语,谁道许.株李子,洪太绕杨山.江南杨枷树,江北李茬荣.杨枷飞绵何势央,李茬结果自然成,一说为李密所做,结果最后便宜了李渊.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二 下)

和宇文士及交谈是一种折磨,此人的舌头就像毒蛇的信子,红鲜鲜地在口中翻卷,每一次吐出来的,都是"致命"的毒液.如果有人再模仿出几声嘶嘶的响动,李旭绝不会怀疑此人是条千年长蛇精转世,生来就是为了给他找不愉快的,.但是他又无法赶对方走,话说轻了,宇文大人当作耳旁风,说重了,凭着驸马督尉的身份对方可以给护粮军制造出数不尽射不开的麻烦.

对着面前那张英俊的脸,李旭对自己的人生几乎感到绝望.如果可以在去辽河对岸作战和陪宇文士及聊天之间做一个选择,他现在情愿去河对岸战死.至少那样会死得痛快些,不必忍受眼前这厮无穷无尽的尖酸刻薄.

好在,百余万大军不可能一直停留在辽河西岸.大业八年(612)三月甲午(十五日),大隋皇帝陛下亲自督师,向辽河东岸展开强攻.担任先先锋的是左武卫、左屯卫和左姗卫三路大军计六万余众,清一色府兵精锐,没有一个临时招募来的平民.

工部尚书宇文恺奉命为大军造浮桥,四万多民壮腰里栓着吹涨了气的牲口尿泡,扛着木板、竹竿和短桩在大军之前跳进了冰冷的辽河里.北国春来晚,辽河水正值春汛,又冷又急,半柱香不到时间,已经有百余名参与修桥的工匠被河水卷走.咬着牙在水早坚持的其他人也被河水冻得嘴唇发紫,手脚上的动作越来越没力气.

"取酒来,让工匠们轮流上岸休息,下水之前每人先饮两碗烈酒!"皇帝陛下不想当暴君,至少在他目光所及之处,他不愿意看到自己的百姓活活被冻死.

他的命令很快被传达了下去,片刻之后,新履任的车骑将军刘弘基带着护粮军弟兄,将数千坛军中为庆功而准备的佳酿摆到了辽河岸边.有人在岸边点烬篝火,用瓦医将烈酒烤热.冻得面色青黑的工匠们凑过来,饮酒,烤火,再下河.上岸,烤火,饮酒…

浮桥一尺尺艰难地向对岸伸展,快到河中心的时候,对岸的高句丽人坐不住了.他们不是宋襄公,不懂得让敌人登岸后再战的"仁义"美德.数千名身披重甲的战士冲向了岸边,用巨盾竖起了一道木墙.木墙后,数千

名身披轻甲的武士推来四十几辆城市攻防用的弩车,用牛马拉开弓弦,将杖余长的弩箭搭上了弩床.

辽河春汛正急,水面上风很大,距离远时,寻常弓箭根本无法给对方制造麻烦.所以,双方主帅不约而同地想到了床弩,一场远距离弩战,率先在两岸拉开帷幕.

滔滔水声很快就被弩箭破空带来的呼啸声所掩盖,第一个人倒进了河水里,被浪头轻轻一卷,泛起一圈红色涟漪后即消失不见.紧接着是第二个,第三个,手中除了木材之外没有任何武器的工匠和民壮们无处闪避,眼睁睁地看着一根又一根粗大的木材飞来,同时穿过几个人的身体.

工匠和民壮们乱作一团,想逃,身边都是湍急的水流,离开了浮桥,不知道会被河水冲到哪里去.想退,退路又被自己的同伴挡住,而浮桥的起端,几百名手持皮鞭和铁棍的监工凶神恶刹地逼了上来.

"不要乱,不要乱,他们长不了!"工部侍郎何铸带着十几名侍卫冒着丧命的风险在半截浮桥上来回跑动,尽力鼓舞工匠们的勇气.

"别乱,咱们弩车上来了!"绝望的呼喊声中充满的祈求.

大隋朝的床弩的确开上来了,虽然动作比对手慢了半拍,质量却远比高句丽人所造的那些乡下玩意精良.左卫大将军宇文述一声令下,三百多具弩床同时发威,正在河中乱作一团的工匠们只觉得头顶上的光线暗了暗,紧接着,就听到了河对岸凄厉的惨呼声.

那是数百人同时发出的绝望惨叫.精钢为锋、熟铁为羽的大隋弩箭如撕纸一般,轻轻松松穿透了高句丽士兵竖起的盾墙,切豆腐般切开盾墙后的石甲或铁甲,将盾、甲连同它们的主人一同钉在了地面上.

"别乱,别乱,继续造桥,继续造桥!后退者,当场格杀"工部尚书宇文恺声嘶力竭地大叫.百万大军都在看着他,如果因工部的动作缓慢而折了兵锋,身后那位心高气傲的皇帝饶不了应该承担责任的人.

数个逃上了岸的工匠被士兵们用步槊捅死于岸边,血顺着河水散开,和被弩箭射死者的血融在一起染红了半边河面.前进亦是死,后退亦是死,无可选择的工匠们只能低头,一边用绳索绑住搭浮桥用的竹竿、木桩,一边祈祷菩萨保佑,别让下一根弩箭落在自己的周围.

那东西威力巨大,毕竟每次只有几十根,绝忘了中人低着头,在荒谬的现实中给自己创造一个不发疯的希望.

高句丽的弩车数量少,玩不起两军对射,他们的目标是河中搭箭浮桥的工匠.几十名工匠如浮木上的蚂蚁般被弩箭剥下去,几十名工匠的羽箭和长的威慑下,蚂蚁般填补阵戽亡同伴的位置.

战场上,生命本来就是如蝼蚁.

长弩当空,风声萧瑟,血如莲花般绽开,生命如残荷般凋落.

百余万征辽大军蚁聚在辽河西岸,眼睁睁看着辽水慢慢变红.他们帮不上忙,无主将命令,他们即使能帮忙,亦不能动.

"拉!"左卫大将军宇文迷高举宝刀,威风凛凛.

"拉一一!"几十名亲兵齐声高喊.号角声中,十名士兵同时扯动牲口的f绳,十匹蠢笨的挽马缓缓向前迈动脚步.弩臂吱吱嘎嘎抗议着,慢慢被拉成半弧,三名壮汉子抬起一根巨弩,狠狠卡在弩槽上.

几百名,上千名弩兵重复同样的动作,三百多根包铁巨弩在阳光下耀眼生寒.

"放!"宇文述重重地挥落宝刀.

"呜l"三百多支死亡之矛带着风声飞上了半空,掠过河面,向高句丽武士扎将下去.

第一排高句丽士兵举起的盾措被砸碎,死尸上竖起了第二排盾措.顷刻间,第二排盾措又坍塌下去,几根迟发的巨弩穿越死尸之间的豁口,飞向了高句丽人正在张开的弩车.

"举盾,保护弩车,举盾,保护弩车!"督战的高句丽武将喊得声嘶力竭.大部分站在弩车两侧的轻装步兵都逃散了,只有少数勇悍者不顾生死地举起小圆木盾牌,在自家的弩车前摆出半圆型阵列.掠空飞而来的弩箭根本不是人力所能抵挡,11pi"地一声,盾牌四散,人倒飞,被保护的弩车上空,无端下起了一场血雨.

高句丽弩车发射的频率瞬间被打乱,大隋工匠和民壮用生命搭建的浮桥一点点向前延伸.高句丽人整顿残存弩车,继续攻击浮桥;大隋巨弩再次砸烂高句丽人的盾墙,砸烂盾墙后的弩车…

几队高句丽弩兵实在无法忍受光挨打不还手的窘境,偷偷调整了目标,把弩箭射过河岸来.大隋左卫弩兵立刻出现了伤亡,但平素严格的训练让他们很快在敌人的打击中调整好防线,把复仇的弩箭瞄准对岸的敌人射去.

无论弩车的数量还是质量哪一方面,隋军都占据着绝对优势.更多的高句丽弩车被当场击毁,彻底失去了发射能力.部分弩车还在苦撑,但对大隋将士已经构不成太大的威胁.

"后撤,射桥,后撤,射桥!"带队的高句丽渠帅注意到情况对己方十分不利,大声命令道.

已经支撑到忍耐极限的高句丽士兵踉踉跄跄,缓缓倒行.残余的十几辆弩车远离了大隋弩兵射程,在河东岸二百步外重新整队.半刻钟后,弩箭又斜斜地飞了过来,在浮桥两侧溅起一个个巨大的水柱.

"把弩车推到浮桥上去,将高句丽人逼远!"宇文述大声喝令.左卫将士肩扛手推,将重型攻城器械推上还没有完工的浮桥.忠勇的士兵抗起弩杆,迎着头顶上的呼啸声,走向攻击第一线.

小半个时辰后,高句丽人再度后撤.大隋浮桥再度向前延伸了二十几步.双方站稳脚跟,又开始了新一轮单调的对射.各自付出百余条生命后,再度调整彼此之间的距离.

浮桥一寸寸,以生命为代价前伸,距离河对岸已经不足一百步了.大伙的高句丽弓箭手不顾一切冲了上来,对河道中的施工者进行攒射.大隋左翊卫则将攻城用的革车推上了浮桥,居高临下给以桥对岸的敌人弓箭手致命的打击.

河水越发越红,越来越稠,稠得几乎凝滞,施工者悲凉地喊着号子,将秆,木头一根根向桥端捆扎.他们不晓得皇帝陛下为什么样要打辽东,也心中也没有马上取功名的豪情壮志.他们只想在下一根羽箭飞来之前,桥梁能够完工.那样,他们就可能活着撤离战场,如蝼蚁般卑微而轻贱地继续活下去.

而此刻,前方是弩箭,后方是长矛.

申时一刻,第一根林隋木板搭上了对岸的高句丽河床.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三 上)

看着用生命搭设的浮桥在自己眼前落成,百万将士欢声雷动.

李旭所在的护粮军人数虽然少,却喊得比任何一路兵马都激动.能混入护粮军的,家中多少都有些门路,因而,这支队伍中士兵识字的比例远高于其他诸军.读书人的骨子里向来都有一种不切实际的浪漫,他们曾经无数次在古诗文中看到为铁和血写下的颂歌,今天,他们亲眼目睹到真正的战争,虽然仅仅是个开头,却彻底颠覆了从书中得来的印象.

眼前这种场景,不能仅仅用悲壮来形容.用惨烈二字来概括,又显得过于单落,在两军将士的呐喊声里,那红色的血水、蟒蚁般消失在眼前的生命,让人心中充满了敬畏,对上天诸神的敬畏,对命运与杀戮的敬畏

一上午时间,护粮军中的公子哥们不知疲劳地在岸边摇旗呐喊.他们能看见同伴一张张被吓得失去血色的脸,也能听见自己和他人的牙齿一直在不争气的碰撞,甚至能感觉到旁边人的大腿和身体在不停地颤抖.虽然附近呼啸的铁弩破空声让他们几度想捂住自己的耳朵,但在这一刻,他们之中大多数人却没有想到逃命.的确,他们都是之中大多数人托关系混入护粮军中,就是为了避免走上战场.但在浮桥落成的那一瞬间,如果有人下一声命令,他们会拔出兵器,毫不犹豫地冲向对岸.

左武卫、左卫和左屯卫三支先锋同时启动,逆着撤下浮桥的人流,冲上了辽河东岸.过了岸的府兵们在低级将校的组织下,快速整队.重甲兵、刀盾手靠前,长枪兵、轻甲兵居中,弓箭手坠后,一个个小的方阵快速在河对岸成型.

高句丽人如愤怒的蝗虫般涌了过来,铺天盖地.他们试图抢占河滩,将刚刚上岸的隋军压进冷水里去.府兵们建立起来的方阵则如磐石般巍然不懂,不但将高句丽人的攻击一次次撞得粉碎,还不断将阵地向桥头两侧延伸,为后续过河的弟兄们腾出足够的空间落脚.过午的阳光正烈,照得河面鲜红犹如火焰,无数府兵将士则穿过燃烧的河流,用自己的血或敌人的血,为照亮的天空的红色再加上浓重的一笔.

"钱将军,看那,钱将军过去了!"一个略带稚嫩的声音在李旭耳边响起.他侧过头,看见是唐公家的二郎世民在大喊大叫.在李旭跟随左武卫武贲郎将钱士雄炼武时,李世民曾经在旁边偷招,因此,他非常熟悉钱士雄爱惜如羽毛般的那身银甲.

李旭只是匆匆扫了李世民一眼,就把目光移回了河对岸.过桥的士兵太多,他的视线总是被耸动的人头所遮挡.但战场上所有的场景几乎相同,目光在某一处被阻挡后,转到下一处看到的是同样的壮烈景象.

这是与草原部落之间厮杀不可同日而语的宏大余惨烈.与其相比,李旭两年来参加的所有战斗,包括在徐大眼调度下击破索头奚部老巢的那一次,激烈程度都不及眼前战斗的十分之一.至于在回中原途中所参与的马贼与突厥狼骑的血战,与河对岸的战斗相比更简直是小孩子玩泥巴,根本不值得一提.

李旭听见自己沉重的呼吸,也感受到自己几乎跳出嗓子的心脏.他感到浑身上下被风吹的僵硬,流淌在血管里的血却如同被点烬了般灼烧得他全身发痛.除了哑着嗓子呐喊助威外,他不知道自己还能为过河的壮士们做些什么.但很快,呐喊助威也变成了奢侈,他的嗓子突然间哑了下去,发出的声音犹如破锣.

钱世雄将军的身影又出现在他视线内,战马已经被敌人用乱矛戳死,马上将军变成了步下武士,却丝毫没影响他的行动.只见他长槊一挥,周围仿佛就多了一块空隙,然后再一扫,空隙瞬间增大,身后的大隋府兵快速把将军冲出来的空隙补满,将高句丽人向远处挤去.

李旭看不清楚多少人倒在钱士雄的长架下,只看到对方那身银甲慢慢变成了粉红色.然后,他看见长架断裂,被钱士雄顺手抛入敌军阵中,刺员高丽武将落马.接着,他看见钱士雄手提一把横刀,如入无人之境.

高句丽人顶不住了,李旭非常高兴地想.不知不觉中,他已经把自己当作了过河士兵中

的一员,分外渴望夺取战斗的胜利.然而,在目光偏移的刹那,他突然感觉到了万分的恐惧

"啊!"很多在河西岸列队待发的大隋将士都发出了一声惊叫,然后,河畔一片死寂.在寂静如死的河面上,数艘吃水极深,冒着浓烟的火船顺着洪流冲了下来.

"砰!"撞击声如重锤般砸在所有人的心头,连鼓手敲出的节律都为之停滞了一下.紧v接着,最上游那座刚刚搭起没多久的浮桥被火船撞散,正在过河的士兵们如下饺子般0里啪啦落入了红色的河流中.

被前面几艘船挡住去路,第二梯队的火船速度减慢,却如猎猎z烧着,如即将倒塌的广厦般向第二道浮桥压去.无法避免的灾难面前,没有人还能保持镇静.第二座浮桥上的府兵们互相推操着,惨呼着,试图避免死亡的命运,但火船依旧顺着水流,徐徐地向他们撞过来

前方的士兵努力向后退,后方的士兵却来不及为他们让开足够的空间,无数人在火船撞到浮桥之前已经落水,无数人被自己的袍泽踩在脚下,还有无数人眼睁睁地看着烈火冲向自己.

这一切,不过是数息之间发生的事,岸上的人却感觉如几万年光阴流过一样漫长.火船烧毁了第二道浮桥,自身也倾覆了大半.却依然有五、六艘被水流带着,无可避免地冲向第三道浮桥.

辽河东岸,已经呈献败势的高句丽人突然来了勇气,呐喊着向府兵们发动了反击.远方的树林里,土丘后,数以万计的高句丽伏兵冒出头,提着弯刀、长矛、弓箭、铁叉,一群乌鸦般将已经过了河的府兵们吞没.

借助第三座浮桥渡河的是左武卫将士,第一波冲过辽水,踏上高句丽控制土地的也是他们.眼看着其他两座浮桥上发生的惨剧,正在渡河的将士们慌了神.互相推操着试图退回西岸,整个队伍却无法移动分毫.

死亡的火焰一步步沿着血红的河水迫近,岸上的百万将士中已经有大半人闭上了双眼.今天的失败已经不可避免,虽然在数息之前,大伙还曾嗅到胜利的滋味.但对方的守将老谋深算,诱敌、烧桥、反攻,所有动作无一被掐拿的恰到好处.在火船出现的刹那间,已经过河的那数千将士和第三座浮桥上的数百名左武卫士兵的命运已经写好,纵使孙吴重生,也无法改变这种凄惨的结局.

有人已经在失声痛哭,为河对岸血战与河水中挣扎的袍泽哀付.有人则瞪大了悲伤的双目送第三座浮桥上的弟兄们走完其生命的最后一程,突然,他们看到第三座浮桥上,麦铁杖老将军正在振臂高呼.哭声中,没人听见他喊什么,却发情由浮桥上的人群突然一静,紧接着,桥前方的士兵们高举着兵器,呐喊着向对岸,向死亡冲去.

"弟兄们,一样是死,战死对岸上去!"第三座浮桥上,乱成一团的左武卫将士听见他们的老将军如是喊.接着,就看见老将军跳下战马,拎着他赖以成名的那根铁杖,从浮桥上一跃而下.

岸边高高溅起一团水花,将老人的身影吞没.水花散尽,高大的身躯又呈献在众人面前.冰冷的河水一直没到麦铁杖腰际,无数人在河西呼喊

着老将军的名字,他却没有回头,挥舞着铁杖,招唤着在桥上仿徨和于水中挣扎的士卒,召唤他们一同去东岸赴死.

桥即将被撞断,水深不可回头,等死,死于国事可乎?将士们呐喊着,一个接一个跳下浮桥,跟在麦铁杖身后,冲上对岸.河岸边,正在试图回头向桥上挤的溃兵们楞了一下,紧跟着,大伙一同聚拢在麦铁杖身后,呐喊着冲向被敌人围在中央,孤立无援的袍泽.

麦铁杖不知道桥什么时候被船撞断的,也不知道有多少士兵跟着他冲向了敌群.从跳下水的那一刻起,他就再没有回头.把一声功业和无数秘密,统统抛在了脑后.

一个高句丽渠帅带着小队骑兵冲了过来,试图将这股最后的府兵冲散.麦铁杖迎上去,手起杖落,高句丽渠帅连同他的战马一同散了架.剩下的高句丽人试图为主将报仇,被府兵们七手八脚剁下了坐骑.

有人拉来一匹劣马,麦铁杖跳了上去,挥杖继续前冲.鹰扬郎将孟金叉带着小队府兵紧紧跟在老将军马后,像十几年来一样,亲自为主帅挡箭拨刀.又一队高句丽人冲了上来,为首的将军试图利用战马的速度将麦铁杖刺下坐骑,长塑刺来,却被麦铁杖侧身抓在了手中.接着,一根铁杖横扫,将高句丽人扫落尘埃.

血如雾一样在战马周围散开,染红了老将军的白发.已经多长时间没这样痛快的厮杀过了,麦铁杖记不清楚.他只记得自己好像十六岁、或者十七岁,就被逼当了山贼,跟在大当家身后打家劫舍.

大当家是个好人,每次抢来的东西他总是跟大伙平分,偶尔他还会将一部分战利品馈赠给山寨附近的穷困百姓.但百姓们依然不喜欢他,当官府来剿时,平素受过馈赠的百姓们领着官军从小路抄上了山寨.

大当家战死,麦铁杖记得自己被俘虏,然后被广州刺史欧阳颁作为奴隶献给了当时的皇帝.在那一刻,麦铁杖终于意识到,作贼不如做官.做官偶发善举,百姓就会感恩戴德.作贼日行一善,依然会被人厌弃.

又一伙高句丽士兵围上来,被麦铁杖击散.铁杖上,已经不知道沾了多少人的血,一身征袍亦是血迹斑斑.麦铁杖哈哈大笑,以杖为枪,不停向前突刺.每刺,必让敌军一人倒地.他所带的百余人小队已经接近被敌人团团围住的钱士雄,银甲早已变成鲜红色的钱士雄看见主帅向自己靠近,微微一笑,露出雪白的牙齿.

大陈皇帝陛下喜欢麦铁杖勇武,让他做执伞侍卫.麦铁杖记得自己不喜欢皇家侍卫这份差事,每天离开皇宫,即跑到百里之外劫富济贫.后来,这事情被人拆穿了,皇帝陛下却没杀自己,只是让自己回家了事.

又一群高句丽人围了过来,麦铁杖觉得有些累了.年纪大了,往往力不从心.记得年青的时候,自己从来没有在敌人面前感觉到疲劳.即便是在杨素麾下,对着几十万大军,心情也一样沉静.

当年,南下的大隋兵马也如眼前高句丽人一样多.满朝文武纷纷投降,已经是平民的麦铁杖却投了军,投了隋军,他想亲手砍下杨素的头,报答大陈皇帝陛下的恩遇.但没等他能熬到可以接近杨素的职位,皇帝陛下已经被俘,然后大陈举国投降.

"南陈已经亡了,你以后跟着我干吧!"麦铁杖清楚地记得自己的阴谋被降将拆穿后,晋王殿下,也就是现在的大隋皇帝陛下所说过的每一个字.他没有在乎自己图谋不轨,也没有追问刺杀行动还有谁在幕后主使,只用一句话,抹去了自己心中关于南陈的一切回忆.

眼下的敌军突然稀少,麦铁杖看到自己已经和钱士雄的队伍汇拢.他侧头看看部将孟金叉,发现这员虎将前胸的铁甲上面插了至少五枝羽箭,手中的长刀却依然闪亮如故.

"桥断了!"麦铁杖再次开口.

"大帅说去哪?"钱士雄砍翻一名冲上来的高句丽小校,笑着询问,仿佛在问出门踏青的目的地一样随意.

麦铁杖用兵器向前指了指,尚且能站立的府兵们抬起头,看见远处土丘上,高句丽主帅高高竖起的将旗.

"左武卫!"鹰扬朗将孟金叉大喝,带着一小队士兵向敌军主阵冲去.

"左武卫!"钱士雄不甘屈居人后,带着另一队士兵与孟金叉并肩突入.

"左武卫,跟老夫上啊!"麦铁杖阴阳怪调的岭南腔高高响起,所有能站起来的残兵跟着主帅,直插高句丽腹心.

辽河两岸,所有人都惊呆了.没有人能预料到,一支不足五百人的残兵不祈求投降活命居然向四大军发动了决死冲击.一时间,高句丽战旗纷纷歪倒,而辽河对岸,没有浮桥可渡的大隋将士位同时拔刀,向对岸的袍泽们致以最高敬意.

没有人在乎这种举动是否有替越之嫌,连皇帝陛下自己也不在乎.自从看见麦铁杖老将军跳上对岸后,大隋皇帝陛下杨广的手就没停止过.他发了疯般挥舞着鼓锤,将牛皮战鼓敲得震天般响.随军鼓手同时记起了自己的职责,跟着皇帝陛下奏出的节律为勇士们奏响出征

的凯歌.,

如雷鼓声中,麦铁杖,钱王雄,孟金叉还有无数没有人知晓其名字的府兵冲进了高句丽大军中.

百万人的注目下,老将军麦铁杖箭步横行,须发飘扬.

数息后,鼓声嘎然而止,扬广放下鼓锤,泪如雨落.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四 上)

第一天的战斗随着鼓声终止而落下了帷幕.左武王大将军麦铁杖,武赏郎将钱士雄和鹰扬朗将孟金叉等十一名五品以上将军阵亡于辽河东岸.左武、左屯、左翊三卫士卒在浮桥被撞毁时已经和正在过河者计六千余人陷于敌阵,无一生还.

亲眼目睹麦铁杖老将军以身殉国,大隋皇帝陛下又痛又怒.收兵回营后,检讨首战失利之责,命侍卫将负责督造浮桥的工部尚书宇文恺推出营门斩首示众.文武百官纷纷替宇文恺求情,帝怒少解,传令将宇文恺削职为民,以工部侍郎何稠暂时接替他的职务.是夜,有人在军营为出塞之曲,闻者无不泣下.

"皇上才不会真的杀宇文恺的头呢,作个样子安抚将士们的心而已.谁不知道宇文恺和宇文述是一家人,平素宫里的稀奇玩意都是他们兄弟给弄来的!"吃晚饭的时候,李婉儿坐在李旭身边偷偷地嘀咕.

皇帝陛下不准许女眷到河了边观战,李婉儿却不肯听令,偷了一套小兵的确衣服混在了护粮军中.麦铁杖等人向高句丽军阵发起决死冲击时,小姑娘哭了个一塌糊涂.亏得当时百万大军无不落泪,才没让人发觉其是女扮男装的真相.

"高句丽人太阴险,居然想得到顺流放火船这种卑鄙手段.再结实的浮桥也不经撞.白天的事情,的确不是宇文恺的责任!"李旭望着眼前的x火,瓮声瓮气地回答.他的鼻子有点堵,说话时尾音很重.这是因为下午时流泪流多了的缘故,虽然与麦铁杖等人相处时间还不到一个月,但对方那种发自内心的关怀让他十分感动.特别是武贪郎将钱士雄,对李旭来说,此人可谓亦师亦友.没想到在渡辽的第一仗中,自己就永远地失去了这位朋友.

"未必是高丽人阴险,这么长一段式,兵部那英些家伙就不知道派些人到上游警戒么?"李世民愤愤地向东火堆中扔了块木柴,低声咒骂.

大伙看了看他,谁都没有搭荐.兵工部只是摆设,攻辽方案几乎是皇帝陛下一手包揽的.若真下葬送了麦铁杖等人的责任,皇帝陛下首先期要向阵亡者的英魂谢罪.这些道理大伙心中都清楚,但谁也没胆子随便乱讲.为了片辽的事,皇帝陛下已经先后降罪了右尚方署监事耿询,给事中国许善心和软天监术士庾质.如今,连兵部尚书段文振都

"因病"不说话了,别人哪分阶段还有乱"嚼舌苔头,"的资格?

"如果是我带兵,就趁着今夜高句丽人庆功的当口,偷偷用木筏子渡过河去,!"李世民见没人理睬自己,站起身来,转头走向了别处.他不喜欢护粮军中现在的气氛围,自从下午收兵回营后,大伙一个个都搭拉着脑袋,除了落泪外,就没有人想想如何给麦老将军复仇.

"一群窝囊废,如果我是…"小家伙手按住腰间横刀,披肩被夜风吹得猎猎作响.

火堆前,众人的脸色都很黯然.他们这伙人中,除了李旭之外,根本没人真正见过血.第一次见到如此大规模的战斗,心中的震撼无以言表.虽然众人在隔河观战时心里被震撼、悲伤、愤怒的情绪充满,恨不得亲自冲到对岸去,替麦铁杖老将军执盾擎旗.待收兵回营后,理智和软弱又统统回到大伙的身体中来.

也许见到了死亡,才更珍惜生命的可贵.此刻,众人不仅仅为袍泽的牺牲而悲伤,他们心中更多的是对未来的恐惧.巨弩没有理智,不会因为谁家有钱,就避开谁的胸口.河水也不讲情面,不会因为谁读得书多,就把他冲上岸.虽然眼下护粮兵不用提刀上阵冲杀,但谁也不敢保证,哪天面对数万敌军的人不是自己

李旭虽然经历过战阵,心中的感觉却并不比大伙好多少.麦铁杖和钱士雄两人的武艺有多高,他比篝火旁任何人都清楚.以二人如此高的武艺还要陷于军阵当中,自己这点微末本事就更不值得一提.行军打仗不是校场比武,个人武艺在这里能起到的作用微乎其微,主帅的指挥失误,战前的准备不足,任何一项细节都比武艺对战局胜负的影响大.

"也许我当时该徐兄多学一点兵法!"对着火堆,少年人默默地想,跳动的火焰将他的面孔照得一亮一暗,在稚气之外,平添上了几分神秘的成熟.

这顿晚饭吃得极其乏味,甚至连大隋皇帝为了鼓舞士气而下令增加的牛肉和烈酒都没能调动起众人的情绪.吃过了饭,很多将士早早地就回帐篷休息了.每个人心里都知道自己是个孬种,每个人都不希望自己的软弱和恐慌被人看出来.只有躲在被子下,他们才能彻底地把无形的创伤治好.也许等到这些看不见的伤疤全部都麻木后,他们才能真正被称为男人.

"仲坚大哥一一"李婉儿目送着齐破凝、王元通等人一个个站起身来离去,转过头来,对着李旭幽幽地喊.

嗯,什么事?"李旭将目光从火焰上收回,低声询问.

你,你怕不怕?"李婉儿咬了咬嘴唇,眉头微,眼睛被火光照得通亮.

"怕什么?"李旭戒备地反问,他猜不出李婉儿的问话是什么意思,在女人面前,男人本能地会装得勇敢些.

"我,我一闭上眼睛,就是满山遍野的高句丽人!"李婉儿低下头,手中木棍不停地于灰烬中掀挑,仿佛能从其中翻出什么防身用的神仙法宝.

唐公家境特殊,小姑娘在怀远镇没什么可以说话的同伴.哥哥和父亲每日忙得要死,弟弟天生是个无所畏惧的人,或者他是故意表现得无所畏惧,反正都一样.因此,有些话她只能自言自语,但死亡这个命题太大,自言自语显然无法让她内心深处得到安宁.

"没事,不怕.如果你累了,我马上带几个人送你和世民回唐公的临时府邸.、"李旭的心思永远比不上手脚快,也许是故意,也许是真的不理解女孩子现在最需要什么,他的回答远远出乎李婉儿的期待.

"我忘了,你是杀过人的."李婉儿侧过头来,对李旭笑了笑,露出一双好看的小酒窝.她的肤色不似苏rx部的女人们那么白皙,但很温润,被簧火从侧面照亮,鼻尖和手指有些部分几乎是透明的,就像一块刚刚雕琢过的大块红玛瑙.

"我没主动杀过人,那是为了自保."李旭心有些莫名其妙的恼怒,声音不觉稍稍提高了些.话说出了口,他立刻警觉到了自己失态.扭转头,迅速向周围看了看,还好,附近火堆的同伴已经差不多走光了.刘弘基和李世民两个坐在五十步之外,正在比比划划地争论着什么,没人注意到这边发生了什么事.

李婉儿把头低了下去,信手继续拨弄灰烬.几颗没烧全的木炭渣被她挑了起来,重新扔入了火堆.火跳了跳,迸射出数百颗星星,霹雳吧啦炸响着,在半空中飘远.

"我不是故意的!"李旭觉得有些内疚,低声道歉.他知道自己也害怕,一闭上眼睛,首先看到的就是一条血河和黑压压的弩箭,仿佛自己就是造桥工匠的一员,根本没地方躲藏,也不能回头.但这些话不能说,跟谁也不

能说.他现在是校尉了,要保持军人威仪况且对方还是个女人,恩公兼顶头上司的女儿.

"没事!"李婉儿大度地给了李旭一个笑容,继续说道:"我不是说你杀人,我只想听听你在部打胜仗的故事.世民还没玩够,我不想太早回府!"

这个理由很合适,至少李旭没觉得有什么不妥.低头想了想,他又开始讲徐大眼在苏啜部如何练兵,如何帮助苏啜部击溃索头奚人进攻的故事.那个故事很精彩,可以让人暂时忘记下午看到的惨烈景象.更重要的是故事已经被人询问过很多次,李旭现在可以在说故事的同时轻松地抹掉自己不想提及的一切记忆.

"你说·咱们大隋此时的境遇·像苏啜部还是像索头奚人,',瞬间的软弱过后,坚强来的少女婉儿又关心起了国家大事.

"不好说,苏啜部和平索头奚部根本太小,只能打一次败仗,一次输,就全输了.大隋和高丽都是大国,可以输赢很多次"李旭想了想,回答.

这是他今晚想了很久才得出的结论,但这个结论明显无法让李婉儿感到安慰.又过了片刻,婉儿放下木棍,拍了拍手上的灰烬,站起来问道:"那你将来会主动请缨么?去河对面建功立业?"

"我,我不知道!"李旭楞了一下,不明白对方为什么有此一问.他现在的确很迷茫,原来跟徐大眼在一起时,不需要他想,徐大眼每次都能安排好二人下一步该干什么.后来遇到刘弘基,也不需要他为将来的事情操心,刘大哥会默默替他打算,条理清楚指明他需要走的路.而现在,徐大眼失散了,刘大哥高升了,习惯了被人安排的他突然发现自己有了很多选择,每一条路都充满诱惑,但每一条路似乎都不那么好走.

"你可真够笨的!"李婉儿突然生起了气来,抬脚将身边的木棍踢飞了出去.

"二姐,你是找我么?"李世民被这边的声响惊动,回过头来大声喊.

"走了,回家!"李婉儿怒气冲冲地呵斥了一句,吓得李世民赶紧跑上前,慌不及待地问道: "怎么了,二姐,谁惹你了?"

"累了,咱们回家吧,别让娘担心!"婉儿突然又笑了起来,摸着弟弟的头说道.弟弟越来越高了,己经慢慢超过了自己,眼看就要长成一个魁梧的男人.娘说过,男人生下来就要建功立业,否则,就没法被人瞧得起.并且,越是出身寒微的人,越是把功业看得比性命还重.

"谁爱死谁去死,关我什么事情!"踏上马镫前,李婉儿小声嘀咕道.

"姐,你在说什么啊?李世民又被吓了一跳,惊诧地问.

"我说,你以后多读书,小舞刀弄棒"李婉儿大声呵斥了一句,回头看看远远跟过来的李旭和刘弘基,用力抽了战马一鞭子.

吃了痛的战马向前跃出丈余,撒开四蹄,远远地遁入了夜色中.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四 下)

李旭不知道婉儿为什么突然生气,看在唐公的面子上,这件事情他不打算太计较.弘基兄曾经跟他说过,富贵人家子弟多有些怪僻,像唐公四个嫡枝子女这样性情的,已经是其中最随和不过的一类了.

他这厢胡思乱想着,旁边刘弘基心里却是诧异莫名.自来辽东后,刘弘基带着李旭与婉儿、世民两姐弟厮混惯了,一直把三人视作自己的弟弟·到了现在,才猛然意识到李婉儿是_{个女孩子,并且在去年已经及异,若是任她再这么自由往来军营和李旭没日没夜地疯闹瘫}怕难免有一天会生出些事端来一(注l)

与唐公家虽然关系亲·刘弘基毕竟还是一个外人,知道有瓢貌黔无缘置嗓·却又不忍心让李旭犯错毁了前程,想来想去,终于在回营的路上装做很意地提了一句:"婉儿这个脾气,将来嫁了人,恐怕有她相公好受!"

"还好了,平素都很和气的,今天可能看流血看多了,心里有些烦闷!况且能娶她的人,肯定会有所包容,不至于什么事情都和女人斤斤计较!"李旭笑了笑,善意地替李婉儿辩解.仔细想想当时情形,他猛然发现婉儿生气时的样子很好看,有种平素她身上不多见了女味道.

"也是,让柴公子自求多福吧.婉儿过门估计也就是今明两年的事情!"刘弘基笑着摇头,仿佛看到了婉儿未来的丈夫如何在妻子面前吃瘪.

"柴公子,不知道是那家贵胃子弟?"李旭楞了楞,好奇地追问,"婉儿定亲了么,那怎么还终日在外边玩呢?"

"呢,你还不知道啊,此人姓柴名绍.拒鹿郡公柴慎之子,当今太子殿下的千牛备身,这次万岁东征,留太子监国,所以柴公子才没跟着大军到辽东来.他和婉儿两个是自幼定了亲的,当今皇帝曾亲自见证两家交换礼品!"刘弘基的话平平淡淡,仿佛在说着一件很普通的闲事.

"噢,那也倒是门当户对!"李旭笑着评价,脸上的表情波润不惊.

看到李旭无动于衷的样子,刘弘基暗暗骂自己多事.想那李婉儿向来就是巾帼不让须的性格,虽然女孩子家懂事情早,但她跟李旭年龄相近,玩在一起估计也是兄弟之情多一、,儿女之情未必真有.至于自己这位好兄弟,从他在苏W部的经历来看,恐怕对男女之事木呐得很.他现在心里估计连婉儿的性别都没怎么在乎过,更甭提有什么非分之想了.况且二人

又是同姓,早已有了同族兄妹的名分在,好人家的孩子,应该懂得同姓之间不可结婚的风俗...

想到这些,刘弘基看向李旭的目光不觉有些歉然.正寻思着如何换一个其他话题的时候,却发现后者的直直地望向了远方.他楞了一下,顺着李旭的目光看去,只见几点火光在东方缓缓向军营位置靠拢,在漆黑的夜里,看上去分外诡异.

"跟我过去看看,你跟在我身后五十步,如有异状,立刻策马回营报警!"刘弘基抽刀在手,低声向李旭吩咐道.

李旭点点头,悄悄放缓战马的脚步.在与刘弘基错开五十步左右距离后,他慢慢地拔出了角弓.'刘大哥还在试图保护我,,李旭非常感激对方的情谊.虽然今天刘大哥故作无意提起的话,让人听了心里阵阵发凉.

"我知道自己高攀不起,可我也根本没曾打算高攀!"黑暗中,李旭面部表情瞬息万变.刘弘基没有想到,再笨的孩子吃亏多了,也会慢慢学会掩饰自己.更不会想到,他不是第一个跟李旭提起这些无聊话题的人,早在数日前,宇文士及已经讥笑过李旭试图入赘豪门、攀附高枝.

"你不用解释,与她交往了,就会被人以为攀附!大伙只管相信自己的判断,干什么要

听你的解释.况且,谁知道你说得是不是真话!"黑夜里,宇文士及的话像毒蛇一样吐着信子

苦闷、禁骜、凄凉,酸甜苦辣各种滋味交织着涌入李旭的心头.他感到鼻孔酸酸的,眼角处有什么东西在滚动.但他尽力不让泪水滚下来,别人怎么说,那是别人的事情.他自己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不让事态像别人想象那样发展.

一时间,他有些自怜自艾起来,好生后悔当日没答应麦铁杖入他的左武卫,如果当日答应了老将军,今天在河对岸力战群寇的将领中一个就是自己,虽然想想结果有些令人害怕,但却不省得受眼前这些无聊地折辱.

不远处,刘弘基的战马已经和来人接近,对方手中的灯笼,已经照亮了他们自己的服饰和马车,是一伙高句丽人,李旭的呼吸瞬间一紧,曲肘拉弦,将羽箭稳稳地搭在了弓臂上.刹那间,所以的不快都被他遗忘.

"我们是使者,两国交兵不斩来使.大隋是天国上朝,礼仪之邦!"来人本能地感觉到了黑暗中的危险,冲着刘弘基背后的夜幕用流利的汉语喊

道.紧接着,李旭看见自己的附近闪出了无数灯光,一支埋伏已久的大隋兵马快速向高句丽使节围拢.

高句丽使者为议和而来,他们的马车上装的是钱士雄将军的遗体.被巡夜将士搜拣过身,引入军营后,使者呈上了一份表章给了大隋皇帝.表章上,高丽守将乙支文慧希望大隋皇帝陛下能体谅,',国惧亡,敢同困兽"的惶恐心情,原谅他们今天不得不迎战的鲁莽行为.

钱士雄的遗体被高句丽人精心收拾过,所有血迹都已经擦拭干净.高句丽人说他们尊重勇士,所以没有扣留钱将军的恺甲和兵器.至于麦铁杖老将军和其他九位白天阵亡的大隋将领,高句丽人也已经把他们的遗体收敛好.乙支文慧体谅大隋将士的心情,所以愿意收取一千两黄金的运输费用把这些尸体交给大隋安葬.

隋帝杨广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使者的赎买武将遗体要求,并且与高句丽人约定,明日休战天,两军于河上驾驶木筏交接尸体.至于高句丽人的退军请求,杨广只回答了一句,"一日后,我会命人继续架桥.是战是降,诸位自己想好!"

高句丽使者还欲狡辩,当值文武同时拔剑出鞘.使者胆寒,只好连滚带爬地退了出去待敌军使者被押送着出了营,诸将纷纷向皇帝请战,要求拒绝支付赎买麦铁杖等人遗体的金,今夜直接泅渡过去,将辽东城夷为平地.杨广却道:"此番东征,诸多番邦可汗追随,鞍前马后.若是失信于人,将来岂能令他们信服!高句丽乃蛮夷小国,料也玩不出太多花样.且将黄金给了他,早晚联会连本带利收回来."

诸将无奈,只好从命.第二日,高丽人果然用木棺运来其余十具尸体.宇文述代表大隋陛下致河边以黄金将麦铁杖等人的遗体赎回.想起自己平日与麦铁杖的交情,宇文将军一路哭着返回了军营.

正午,杨广于大军面前,亲自持白帛为麦铁杖洗面.下诏褒奖麦铁杖曰:"志气果,夙著勋庸,陪麾问罪,先登陷阵,节高义烈,身陨功存.兴言至诚,追怀伤悼,宜番殊荣.用彰饰德."当众追赠其为光禄大夫、宿国公,溢武烈.(注2)

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右卫大将军于仲文、左卫大将军荆元恒百余将领皆着白衣,步行送麦铁杖灵柩于郊外.左武卫残兵以刀刺臂,洒血为老将军饯行.三军见此,无不激愤.

第三日,大隋皇帝陛下尽调军中弩车列于河岸.然后遣工部侍郎何稠再起浮桥两座.浮桥刚刚建了一半,高句丽人又调弩车来骚扰,被宇文迷指挥弩兵一阵攒射给砸了回去.

过午,浮桥渐渐逼近对岸,高句丽人在岸边百步外筑土垒,以弓箭手埋伏于土垒之后射杀筑桥工匠,大隋府兵以木筏载巨盾护桥.双方以羽箭强弩互相射击,往来厮杀了一整日,日落时分,各自罢兵.

是夜,高句丽遣死士毁未成之桥,被右翊卫将军王仁恭埋伏的兵马逮了个正着.仁恭与钱士雄有旧,欲为其复仇,将被俘高句丽死士皆绑上沙包,丢进了辽河之中.

第四日一早,何稠继续督工匠建桥,高句丽看到浮桥渐成,故伎重施,再度于上游放下火船.结果船没等漂到浮桥近前,便被河道中的木桩与铁索给拦在了外侧.原来何稠白天施工造桥的进度虽然慢,却偷偷地在每座浮桥的两侧架设了护桥暗桩,还以重金募集了死士游过河去,以岸边岩石为基,;在岩石和木桩以及木桩彼此之间连上了铁索.

浮桥在烈火照耀下稳步向前延伸,最边缘的那根巨大,又一次搭在了辽水东岸的河滩上.

注脚:及笄 (ji),古代女子满十五岁,把头发绾起来,戴上子,叫及笄,意在味着成年,可嫁人.

注目:麦铁杖等人的事迹见于,《隋书.麦铁杖传》原文加以修改,及济,桥未成,去东岸尚数丈,贼大至.铁杖跳上岸,与贼战死,武贲郎将军钱士雄,孟金叉又亦死期之,左右更无及者.帝为之流涕,购得其尸.......

酒徒以为,虽然扬广是个糊涂皇帝,但麦铁杖等人却是为国而战,事迹不应埋没于历或.

注满:章节编号错误国殇 (三上)接下就是国殇 (四上)了.酒徒之错,抱歉.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五 上)

浮桥接岸,左武卫的士卒率先在二仁恭的率领下呼啸过河.四月前一战,左武卫高级将领大部随麦铁杖战死,主帅后继无人.王仁恭因为护桥有功,昨日才从右翊卫将军的位置升迁到左武卫队将军之职,所以,他急着立新功以酬皇旁陛下之信任.而左武卫的士卒亦以当日主将杀为耻,奋勇拼命,将士们上下齐心,硬将前来的夺桥的高句丽人硬生生顶离了河岸.

河水再赤.

王仁恭手持一根丈八步槊,直接高句丽军阵,在他身后,百余名长矛兵和千余名刀盾手排成矛盒一个锥型,大步向前移动.这是标准的攻击阵列,王仁恭不喜欢防守,身后的桥面过窄,死守河岸只会让自己一方施展不开.而冲到敌军中去厮杀,则刚好减轻浮桥两侧的压力.只要能坚持半柱香时间的攻势,源源不断过河的大隋将士们则可以从容地在河滩上组成第二道军阵.第二道军阵既成,高句丽人就难逃一败.

跟在他身后的俱是些在左武卫当差多年的老府兵,战斗经验和格斗能力皆非高句丽士卒能比.大隋国力鼎盛,府兵们配备的in甲和兵器都极其精良.高丽人的羽箭射到身上,只要不射中关键部位,府兵们往往身中三箭后仍可呼喝酣战.而高句丽人只要被府兵们手里的大横刀砍中一下,就会筋骨分离.

片刻之间,王仁恭已经戳了四员高句丽武将下马.一名不知道何民族的渠帅挥舞着铁A藜骨朵冲来,试图凭借战马的速度和兵器重量将王仁恭撞翻,二人接近的瞬间,王仁恭突然蹲身,架尖向前,架尾及地.那名渠帅收势不及,战马重重地撞上了架尖,瞬间,马死,架折,骑手整个人高高地飞起来,落到了王仁恭脚下.

没等被摔得七荤八素的渠帅从地上爬起,王仁恭弃塑,拔刀,一刀砍下了敌人的首级,将头发向手中一挽,高高地举向半空.

"左武卫,报仇!"王仁恭手举一颖血葫芦,仰天长啸.

"报仇!"千余死士齐声呼喝,大踏步上前,将高句丽人再次逼退数步.

王仁恭将敌将人头当作暗器丢出,脚尖同时一勾,居然将四十余斤重的铁羡纂骨朵踢了起来.单手一抄,他抄住铁羡纂骨朵柄,一手持刀,一手

持铁瑛纂骨朵,左右配合着再次踏入敌阵.

几个高句丽悍卒试图夹击他,却被王仁恭身后的府兵舍命截下.数息过后,锥型阵列又深入高句丽军中三十余步,庞大的"锥尾"追随"锥头"向前,已经在高句丽军阵中挤出了十余丈宽的大口子.

面对面硬撼,大隋府兵近二十年内还未曾遇到过对手.锥阵两侧,高句丽士兵纷纷退避,尽力躲开这个嗜血的怪物.有聪明的高句丽士兵试图迂回包抄,攻击锥形阵列的背后,却发现不断有过河的左武卫士兵在校尉、旅率们的带领下,自动补到锥阵最后.

死亡的尖锥越来越大,越来越锋利.高句丽守将发觉事态不妙,调集重兵试图把这根插入自己心头的钢锥硬生生挤断.在他的指挥下,无数被高句丽重金招募来的不同民族的勇士用不同语言呼叫着,冲向钢锥的尖端,王仁恭面无惧色,左刀右锤,呼喝酣战,力保"钢锥"不弯,片刻功夫,他的浑身上下已经湿得如血池中捞出来的一般,却无人能令他后退半分

大隋军制,全国常备兵马共分十二卫,每卫有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虽然大将军和将

军之间只差一级,但很多武将做了一辈子将军,也看不到成为大将军的希望.三天前,王仁恭还是右翊卫的将军,而昨天上午,他已经踏上了军人生涯的顶峰,成为十二府大将军之一.并且统领的是以勇善战为名的左武卫,大隋皇帝陛下最看重的嫡系兵马.

左武卫原来的大将军是麦铁杖,英雄盖世,在士兵中威信甚高.如果接替他的人是个不

敢冲锋在前懦夫,根本甭指望能让麦老将军麾下的将士们归心.王仁恭曾经从杨素出征,深知统兵之道,所以,今天无论于公于私,他都没有退缩的理由.

事实亦正如其所愿,王仁恭今天的英勇赢得了全体左武卫将士的尊敬,每当他身边的护卫倒下,立刻有人主动补上前来,力保主将的两翼不被敌军所乘.转眼间,他的锥形步阵已经深入敌军二百余步,只要再前进数丈,兵锋就可以接触到高句丽帅旗.

护卫在王仁恭左侧老兵突然倒了下去,没有敌人砍中他,而是他先前受的伤过重,握到此刻已经血尽力竭.一名高句丽士兵看到机会,挺矛从

突刺王仁恭左肋,与此同时,王仁恭正前方的高丽士兵突然放弃了防御,用身体硬扛了他当胸一刀,然后整个人张开双臂扑了上来.

"护我!"王仁恭大叫求助,不管侧翼来的长矛,用铁瑛纂骨朵直接将正面敌兵砸飞.

一面铁盾应声而来,砸飞那杆志在必得的长矛.紧接着,盾后飞出一把横刀,将来袭者的头

颅扫下了脖颈.

长矛落下,被持盾者单手抄住来人手臂一轮,木矛被当做了铁锤使,硬生生将三名高句丽士兵砸翻在地.随即,矛尖疾刺,捅穿了另一名从正同扑向王仁恭的敌将咽喉.

"好汉子,敢问姓名?"眼前压力瞬间即减小的王仁恭大声问道.他看出来人力甚大,顺手将铁蒺藜骨朵柄部塞向对方.

"河间刘武周!"来人大声了回答,接过铁蒺藜骨朵,单手将杀过来的高句丽士兵逼退,然后顺势将长矛送给了王仁恭.

"我疲,壮士可敢替我为阵首?"王仁恭在接长矛的瞬间追问了一句.

"有何不可!"刘武周大笑着说道,斜跨半步,接替了王仁恭的位置,成为整个锥阵的最尖端.

"护住刘队正,大伙冲阵夺旗!"王仁恭在刘武周身后高举长矛,大声疾呼道.

"夺旗,夺旗!"左武卫将士大声呼喝,在王仁恭的调度下,跟在新的阵首之后向前猛插.

左武卫的英勇让从右翼另一座浮桥上过河的左翊卫将士面临的压力减轻了至少一半.打了小半辈子仗的左翊卫大将军早已过了亲自领军与人博命的年龄,与王仁恭相比,他更在诸军的协同.只见一队队左翊卫将士在其调度下陆续过桥,于河滩上排成一个个小方阵.几个方阵互相照应,很快就连接起来,变成了一个大型方阵,牢牢扳住了桥头.

一伙高句丽人见己方将士撼不动左武卫,试图先将左翊卫击破,此举正中宇文述下怀.只见老将军一挥手,河对岸的千余辆弩车同时发威,"哄"地一声,万弩腾空,硬生生将来攻的高句丽的兵马射"塌"了数尺.

"重甲兵,向前推进!"宇文述站在桥端大声喝道.他的命令立刻被变成号角声,准确地传达到了最前方将士的耳朵里.

方阵最前方的重甲步兵大踏步向前,死死顶住最外层的高句丽兵马.双方士卒在彼此能看得清对面敌手表情的距离上,以钢刀和短矛互捅.一层层人倒下去,一层层人踏着同伴或敌人的尸体贴向对手.

没有呐喊声,也很少有人呼喝,方阵前方,只有兵器互相碰撞的"乒"、"乒"声和肉体被刺穿的"洲璞!"声.偶尔响起的呻吟,很快被这沉闷的"乒"、"乒"、噗"、噗"声盖住,士兵们一个个铁青着脸坚持,看哪一方的阵列先垮塌掉.有人在没死之前已经精神崩溃,屎尿顺着战靴边缘淌了下来.空气中,浓重的血腥味和粪便味道交织在一起,熏得人直想作呕.

"长矛手,前冲补位!"宇文述见惯了死亡,空气中的血腥和粪便味道根本干扰不了他的指挥.轻轻挥动角旗,方阵后列的轻甲长矛手大步冲上前去.他们是大隋军中最便宜的兵种,每人只有一根木杆铁头长矛可用,身上的短皮甲也仅仅能遮住要害不被流矢所伤.但他们的跑动速度却是军中最快,快速跑动中形成的杀伤力也是除骑兵外诸军最强.一丈八尺多长的步兵长矛高速自前方同伴刻意留出的空挡刺了出去,将高句丽人直接串在了矛尖上.

一轮攒刺结束,右翼的高句丽前军几欲崩溃.大批士卒丢下兵器逃走,被督战队迎面射杀.右翼主将的亲卫试图上前反冲,对着刺一样的长矛重甲混编阵列,却找不到可以下手之处,只好眼睁睁地看着敌军重甲兵彼此之间再度拉来半步距离,慢慢地向己方大阵挤压.

"弓箭手,准备一一一"宇文述高高举起另一面红色号旗.凄厉的角声在浮桥两侧回荡.听到角声,刚刚在河滩上调整好队形的弓箭手们立刻弯弓,将羽箭斜斜地指向前上方的天空.

"放!"宇文述令旗一挥,瞬间,飞蝗般的羽箭升空,越过自己一方士卒,越过高句丽人的前锋,在敌军的前锋和后续部队之间,制造了一场箭雨.

羽箭齐射,要的不是准确程度,而是单位面积上的打击密度.训练有素的左翊卫府兵高效地完成了这一目标.三轮急射过后,右翼高句丽兵马的前锋和中军之前出现了一条死亡地带,担任前锋的士卒失去了支援,顿时背后发虚,愈发止不住溃势.

"给我冲上去,你们要亡国灭种么?"远处观战的高句丽主帅大声咆哮.河东岸,自己一方士兵数量是对方五倍,却被敌军逼得节节后退.再这样退下去,今天这仗必输无疑.

"后退者,当场格杀!"有高句丽武将大声喊道.带着自己的亲卫大步向前,每见到一个迎面跑来的人,不管是谁的麾下,兜头就是一刀.

血腥的杀戮止住了全军不溃势,逃跑的士兵们不得不转过身,再次面对敌军的刀锋.高句丽主帅见到情势危急,挥动令旗,把身边所有兵马都调了上去,四万多高句丽士兵与不足一万大隋前锋将士在河滩战,战场上升腾的血雾遮住了头顶上的阳光.

"如果我再有一万兵马....."高句子丽主帅乙支文慧绝望地想.全军压上后,凭借人数的优势,高句丽士卒稍稍稳住了脚跟,大隋军的攻势已经慢慢减缓,胶着时刻,任何一根稻草都对可以压死整头骆驼.

"呜--呜--呜"

仿佛听到了他的祈祷,有凄厉的号角声自辽河下游逆风而止.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五 下)

李婉儿站在李旭身边,又跳又叫.看了她那兴奋的模样,刘弘基真的不明白昨晚那个刺猬一般的女子是谁家千金.才过了一夜,她就把所有的不快全忘了,穿着一身偷来的小兵号与百万大军一道为过河的勇士摇旗呐喊.

站在李世民姐弟身边的李旭则一脸庄重,自从今天的战斗一开始,他的目光就没从河对离开过.这种姿态让刘弘基愈发愧疚自己的多疑,同时,飞库手打也隐隐感觉到了李旭身上的与众不同.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此刻的李旭的状态,唯一合适的词就是沉静,非常地沉静.一种与其年龄不相趁的早熟,刘弘基看在眼里,甚至有些怀疑现在的李旭少年是不是同一个人.

此刻,李旭眼中看到的不止是血与火.经历最初的紧张与激动过后,他的头脑慢慢冷静下来.越公杨素的用兵记录、铜匠师父的讲解还有徐大眼平时跟总结的练兵纲要交融在一起,以前的种种模糊之处,此刻对照着辽河东岸的战场,一下子变得分外清晰.

"百炼之兵,进退有序.以一当十,融汤拨雪..."当初在部演武,徐大眼曾经这样总结他不断操练士卒的原因.而辽河对岸,府兵与高句丽军的战斗场景正是此语的生动写照.第一波过河的大隋士卒都是经过长时间训练的府兵,他们彼此之间的战斗配合超出了对手不止一个档次.眼下战场上的隋军人数远远少于对手,但牢牢地控制了战场的主动.没有合适的谋略相辅助的高句丽人在隋军咄咄逼人的攻势下,只有被动挨打的资格.

过了河的两位将军宇文述和王仁恭则遥相呼应,以各自擅长的方式展现着大隋军威.李旭发现,两位大将军的作战风格截然不同.用越公战记上的话来形容,王仁恭用兵侧重于取势,一过河,左武卫将士的攻击就一波接着一波,犹如巨石压卵,根本不给对手喘息和调整战术的机会.而宇文述将军的用兵侧重于形,在他的调度下,诸兵种之间配合十分默契,远远看去,几千兵马就像同一个人,一招一式都做得有条不紊.

以王仁恭的打法,将士需要有敢战之心,百死而不旋踵.以宇文述的打法,士兵平时要加倍训练,非百炼老兵不可完成如此娴熟的配合.看着两位将军的英姿,李旭心中突然涌起一种念头,如果自己处在王仁恭或者宇文述的位置上,自己会怎样做?这种想法烧得他舌头发干,心中像有把

火烤着般难受.但同时又有一个冷冷地声音告诉他自己,"省省吧,你只是个草民之子,无凭无依,这辈子也不可能做大将军!"

"有朝一日,我当与万马军中,展此雄姿!"有人在李旭耳边小声嘀咕,仿佛在读着他、的心事.李旭惊诧地侧了一下头,看见李世民拳头捏得紧紧的,双眼死盯着河对岸王仁恭的将旗.

感觉到被人注视,李世民猛然意识到自己失态,讪讪笑了笑,对着李旭问道:"仲坚兄,高句丽支撑不住了,你说是么?"

"如果他们不能像上次一样毁掉浮桥,肯定溃败!"刘弘基抢先替李旭点评.他对用兵打仗的痴迷程度不亚于李世民,扫了一眼被自己的话吸引过来的耳朵,低声解释道:"你们看高句丽的那些将旗,已经开始乱了.这说明各部将领对胜利已经失去了信心.虽然他们都在往前移动,但彼此之间却没有呼应配合.一旦局部失败,肯定全盘被动,根本无法挽回残局!"

"桥毁了也没用,过河的将士已经又展开了一个大阵,至少是一万兵马!"秦子婴也走过来凑热闹.自从妻子失踪后,他在武功、兵法上没少下功夫,看了眼前的激战,心中自然有了一些独立的见解.

"我大隋府兵久经训练,野战时足可以一敌五.一万兵马过河,高句丽至少要拿五万人来应付.除非他们还有伏兵,否则已经败了旦"秦子婴小声总结.心中突然很诧异地想道,既然光凭府兵就足以扫荡辽东,皇帝陛下临时征那么多百姓入伍做什么.高句丽人训练不佳,人数虽然多却占不了上风,皇帝陛下仓卒强征来的百姓训练程度还不及高句丽人,驱赶他们上战场,不是给府兵拖后腿么?

借他一千个胆子,秦子婴也不敢把这个问题在大庭广众之下提出来.事实上,众人也没时间在听他的评论.辽河东岸战场的形势瞬息万变,才几句话功夫,又有新的一支队伍加入了战团.

"伏兵!"李婉儿惊诧地叫了起来.吓得众人呼吸皆随之一滞.但大伙很快就不分尊卑地同时给了她一个白眼,以报复小姑娘的一惊一乍.

的确是伏兵,但不是高句丽人的那赤红的战旗和士黄色的衣甲醒目地告诉交战双方,有一支大隋生力军从下游迂回抱抄过来了.刹那间,战场形势急转.三支正面过河的大隋兵马同时开始了新一轮冲杀,迂回到侧翼的大隋将士则端平长矛,

是右御卫的兵马,从旗号上李旭认出了对方的身份.猛然间,他意识到自己一方的全部战术安排.四日前那个晚上,高丽使者前来"卖"尸体.自己和刘弘基虽然没有资格进皇帝陛下的御帐议事,却听说了皇帝准许高句丽人停战一天,并命人重造浮桥的旨意.

原来,所谓停战,所谓造桥,都是他麻痹高句丽人的幌子.真正的杀招在百里之外,大隋官兵明修栈道,暗渡陈仓.即便今日强渡辽河不能成功,偷偷过河的大军也能够给高句丽人一个出其不意的"惊喜".

双重打击之下,高句丽人迅速溃败.

完败,突然出现大军彻底摧毁了他们的斗志.不待主帅下达撤退的命令,所有将领、士兵以及重金招募来的勇士撒腿就逃,哪怕是对手就近在咫尺,他们宁愿被人从背后砍死,也不愿回头一战.

"擂鼓,给朕擂鼓!"杨广在帅台上大声喊道.隆隆的鼓声快速响了起来,闻听鼓声,过了河的隋军加快脚步,狼群般追在高句丽人身后将对手撕下一块又一块血淋淋的皮肉.

王仁恭杀疯了,他没想到援军能在关键时刻赶到.如此一来,他今天的勇敢表现就有了一个完美的结局.本来,他计划给敌人一定杀伤后,即收拢队伍,等待身后大军上前支援.现在,他能想到的就是如何扩大战果.

以一千勇士冲阵,直接导致敌军崩溃,大隋征辽史上定然会记载下他今天的辉煌.想到这,王仁恭高高地举起了已经断裂的长矛,"左武卫!"

"左武卫一一刘武周等剩下的不足五百左武卫将士忘情地高呼,他们终于能一雪前耻,替麦铁杖老将军报了当日之仇.

"只斩首级,不抓俘虏!"王仁恭咬了咬牙,大声命令道.

"只斩首级,不抓俘虏!"刘武周本能地把主将的话传了下去.话喊过后,他突然意识到自家将军的命令好像与皇帝陛下的宽容之心不符,但看看周围一双双杀红了的眼睛,猛然,他醒悟到了这条命令的用意.

左武卫的士兵们忠实地执行了主将的命令,四日前,过河的袍泽无一生还.今天,形势颠倒,他们以同样的手段报复给高句丽人.至于皇帝陛下的怪罪,大伙不用担心,一切有咱家大将军顶着.咱家王仁恭大将军.

左翊卫、左武卫、右御卫三路大军齐头并进,一直追杀出四十余里才停住了脚步.辽东城已经在望,担心城中的敌军反扑,宇文述老将军谨

慎地命令士兵停止追击.他在军中的资格远远高于其他两卫主将,因此,左翊卫的兵马一停,其他两卫也随即收拢了脚步.

大军高奏凯歌而还,在辽河东岸择地扎营,一边清理战场,一边派人接应其余的百万大军过河.

是役,共斩首一万两千余级.当一万两千多个人头被士兵们当作战利品献给大隋皇帝陛

下后,望着如山的脑袋,随军观战的各国使节吓得面如土色.

鞣鞨渠帅度他当即表示,下次出战,他所部兵马要做大军先锋.西突厥可汗处罗也热情地宣布,待大军班师,他将亲献牛羊美酒,为远征壮士洗尘.而百济使节干脆伏地痛哭,恳请天国圣可汗尽早将高句丽盗匪犁庭扫穴,以除百济每年被其侵扰之苦.

"联为解民倒悬而来,并非嗜杀之主.今日之战,乃不得以而为之.小示惩戒,盼其自误!"大隋皇帝陛下,圣人天可汗杨广对着数十国使节轻轻地摆了摆手,制止了他们的赞颂

与献媚,"今者吊民伐罪,非为功名,大军立足于抚,而非立足于杀."

回过头赤,志得意满的他对诸将咐道:

"今后凡军事进止,皆须奏闻待报,毋得专擅!高丽若降,即或宜抚爱纳,不得纵兵!"

"是!"二十四路大军主将,数十四国使者同时躬身.

"哼,谁骗朕一次,朕就骗他两次!"看看远处的辽东城,圣人可汗得意地想.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六 上)

辽东城外表为青黑色的,与周围白山黑水的环境交相映衬,显得格外壮观.大隋朝为征辽筹备了两年,高句丽人亦为了防御将辽东城的城墙厚度加固了两圈.如今,这座城池的外墙垒了一层石条,内墙则以三合土与米浆浇铸,即便最强劲的弩车射上去,也仅仅能在墙皮外砸出一流火星,根本不能破坏城墙分毫.

为了对付隋军爬城,辽东城外修了很多马脸.每个凸出的马脸卜,都有砖石搭建的望搂.守军在望楼内凭借弓箭和石块可以封住任何防御死角,而攻击方若想击垮防守方的意志,则不得不付出比寻常战斗高三倍的代价.

辽水一战失败后,乙支文慧将全部兵马收缩进了辽东城内,任隋军在城外如何挑战,高句丽人概不出头.大隋兵马是为了解民倒悬而来,因此,皇帝陛下严谨将士们骚扰附近百姓.大隋将士是仁义之师,所以,掘开大梁水倒灌辽东和驱赶百姓为先锋这种不仁战术也被皇帝陛下所喝止.

"朕要让蛮夷小国体会到天朝的仁慈!"皇帝陛下对着文武百官如是说道.仁者方可无敌于天下,高句丽人破坏浮桥,贩卖麦老将军的尸体,在辽河一战中他们已经付出了足够的代价.接下来的战斗中,大隋要恩威并施,且以施恩让辽东百姓感怀归心.

"嗤!不知道哪天咱们战败了,高句丽人肯不肯对咱们讲仁慈!"望着久攻不下的辽东城,刘弘基偷偷摸摸地跟几个朋友嘀咕.

"咱们百万大军呢,怎么可能战败?"齐破凝瞪大了双眼,大声抗议刘弘基这种不负责任的猜测.虽然自己没胆子上战场,但毕竟是大隋朝子民.诅咒自家军队打败仗这种话,他是无论如何不愿意听见的.

护粮军中的大部分人都对和齐破凝持一样心思,包括对攻辽东战争一直不看好的李旭和李世民,也经常期盼自己先前的判断力是错误的.以当日府兵在辽根深叶茂岸所表现出来的战斗力来看,拿下高句丽的确是朝夕之间的事情,前担是皇帝陛下肯认大伙放手施为,而不是像现在这样总被仁义之名而擎肘.

"老天会保佑大隋的,不是己经在望海顿降下吉兆了么!"王元通对军略不太在行,但很在乎易经、八卦以及民谣、天兆这些东西.按照他的推

论,五行八卦和上天的启示都预兆着伐辽的胜利,只是高句丽人愚昧,不懂顺应天时而已.(注1)

刘弘基对王元通的话嗤之以鼻,"老天要是想让大隋获胜,干嘛不弄场地震出来,震塌了辽东城墙.要不,让守将乙之文慧懂点武人之耻也可以!"

众人无奈苦笑,均知道两种假设绝无实现的可能.老天最近给了大隋很多好兆头,先是有人在望海顿看到了一条长约二十丈的巨鲸搁浅,杀死它后,将鲸骨献到了皇帝陛下行经此地修建的祭坛前.接着,海边又出现了两只五彩斑斓的巨鸟,双翼展开宽约一丈,日夜欢鸣,声音响彻十里之外.

高句丽国土三面临海,巨鲸搁浅而死自然意味着高句丽即将灭亡.而那两只巨鸟,应该是传说中的凤和凰,只有圣人临世时才会出现.为了这个吉祥的征兆,皇帝陛下已经带着大部分文官赶赴了望海顿,并吟诗以记之.

问题是,高句丽守将不肯安天命.他们凭借坚城和脸皮负隅顽抗.每当大隋将士在攻城战中获得主动,高句丽守将即挑出白旗,宣布准备投降,请求隋军给予一定时间约束城中乱民.当隋军撤离城墙后,守将立刻着人修补缺口,补充石块、弩箭,待约定投降时间来临时,他们则再次挑出战旗.

一个半月之内,高句丽人已经夕复拎降了三次.每次都是卑躬屈膝,装做一幅痛不欲生的悔改状.每次得逞后,立刻翻脸,站在敌楼上大骂隋军将士愚蠢.而负责抚慰辽东百姓的尚书右垂刘士龙偏偏握有最终决策之权,他不点头,诸路将领即便心里再窝火,也不能杀进城去.

"第四次了,如果还有人相信高句丽人,他一定脑袋被驴踢了!"数日后,李世民低声抱怨.

"这事情得由皇上来定夺.陛下去望海顿观凤凰起舞前,曾经下令,无论什么情况,高句丽人只要请降,就不得擅自攻击."李建成处理过几年政务,知道尚书右垂刘士龙之所以一再上当,也有不能说的苦衷,低声替他辩解道.

"那大伙为什么不就直接请示皇上!"李世民气哼哼地说道.他不相信百官笨,皇上也跟着犯同样的错误.辽水一战,皇帝陛下明修浮桥,暗地遣人从下游水缓处泅渡的计策,就充分显示了他的过人智慧.

"宇文述大人已经派信使去向陛下汇报了,三天后就会有消息传回来!"刘弘基叹息着回答,满脸无奈.

一百万大军被辽东城拖了近两个月,每个人都感到很无聊.护粮军是其中最百无聊赖的一伙.起初时,大伙还有兴趣到城墙下为自家勇士呐喊助威,到了现在,连观战的兴趣都提不起来了.

眼前这仗无论怎么打,最后的结果都是一样的.只要高句丽人挑出白旗,隋军就得撤下来.至于阵亡在城墙下那些弟兄,仿佛不是自家袍泽一样,根本没人考虑他们先前的牺牲是否值得.

三天后,信使从望海顿带回了皇帝陛下的圣旨,准许高句丽人第四次投降.陛下在圣旨中,教训百官要大度,天朝上国君臣,不能跟蛮夷小丑一般见识.昔日诸葛垂相曾经七擒孟获,永远平定了南蛮.今日高包丽守将才反复了四次而已,早晚他们有心悦诚服的那一天·

宇文述将军派人将皇帝陛下的旨意送进了东城,守将乙支文慧感恩戴德.作为感激的回报,他第二天打开了西城门,将第一波进城受降的大隋兵马困在翁城中射成了刺猬.宇文述大怒,挥师攻城,大军用攻城锤将西外门砸了个粉碎,高句丽人抵挡不住,第五次竖起了降旗.

"是高强将军逼着我这么做的,他是我王的族侄,外臣不得不从命.外臣已经杀了他,希望天朝将军怒气暂歇!"乙支文慧亲自登上城楼,用一颖血肉模糊的人头向隋军谢罪.

"你当老夫是傻子么?"宇文述老将军怒骂.催动大军,继续强攻.高句丽人见计谋失败,拿出全部本领来抵抗.大军挥师攻了一整日,居然未能突破瓮城城门.

辽东城已经被染作了血红色,一半是大隋将士的血,一半是高句丽守军的血.城头的高句丽战旗依然竖立着,没有人能预料它还将竖立多久.以勇悍闻名的王仁恭将军带左武卫冲上去了,又被乱石砸了下来.以睿智著称的宇文述将军使出了声东击西,围三缺一,诈援骗城等种种手段,依然没有让高句丽人放弃抵抗.

进攻者爬上城头,被砍落下来.防御者探出脑袋,被射成刺.敌我双方在招降与受抚这个游戏玩得无可再玩时,终于各自使出了全力.一幕幕血与火的悲剧每天都在城墙外上演,每天都重复着同样的故事.

慢慢地,李旭发现自己开始变得麻木.袍泽在城墙下战死,他不再像起初见到时那样愤怒.敌军被弩箭从城墙上射下来,他也不再像刚上战场时那么激动.死亡和厮杀好像成了生活中的一部分,每天都能碰见,再也没什么新奇.

有时候,他忽然觉得那些战死的袍泽就像地里的庄稼,说不定某一天,他们还会从泥土中爬出来.这个想法让他感到很害怕,甚至怀疑自己最近是不是因为遭遇事情太多了,因而迷失了心智.但看过周围同伴的表现,李旭终于放下心来.因为长时间的战斗而"发疯"的,不只是他一个,很多人都开始不正常,只是各自的表现不同而已.

王元通的表现是反复翻看一本已经卷了页的《易经》经他研究,各种情况都表明,高句丽守军都支持不过这个月下旬.至于中原的易经到了辽东会不会因为水土不服而失效,就无从得知了.

秦子婴的表现是反复研究采用什么战术能尽快毁掉辽东城,虽然以他的职位根本没有向各位大将军提议的机会.但这并不妨碍他和李世民两个每天在地面上勾勾划划.在他的计划里,高句丽人已经被屠了三次,守将乙支文慧被剁成了肉馅,扔到河水里喂鱼.而鱼都不屑吃这个无耻家伙的肉,只有乌龟才不嫌其腌臜.

武士消磨时间的方式则是和士兵们赌钱,赌皇帝陛下会不会准许高句丽守将第五次投降.宇文述将军这次拒绝对方投降,强攻其城的举动已经被主张招抚的文臣们告到了皇帝陛下那,只是陛下的圣旨还没有返回来.

皇帝陛下的旨意姗姗来迟,他亦忍无可忍,允许诸军强攻.但是,雨季也跟着圣旨到来而到来,将辽东大地变得一片泥泞.

五月中,辽东开始下雨.淅淅沥沥的雨水一开始就没有收尾的时候,潮湿的天气让床弩和投石车的威力大打折扣,没有两种攻城利器的支持,府兵们训练再精,在强攻中也占不到上风.

攻守双方不约而同地将战斗停了下来.一边让将士们养精蓄锐,一边等待着晴天的到来.双方将领都明白,彼此的士气都到了崩溃的边缘.能否将辽东城攻克或守住,就看天晴后双方的第一次交手.

"不如挖开大梁河,它距离辽东北墙不到二里!"望着越来越宽的辽河支流大梁河,秦子婴小声向众人提醒.

这是个两个月前曾经被尚书右丞刘士龙否决过的办法,但那是两个月前,大伙当时对高句丽人的信誉还没有彻底绝望,如今,除了少数几个文臣外,大隋上下都不再怀疑敌军死战到底的决心.

护粮军中除了刘弘基外,众人都人微言轻,没有向大将军们进言的资格.刘弘基耐不过大伙的请求,带着秦子婴写出的详细攻城方略去拜会了宇文述将军.他去了一整天,最后黑着脸回了军营.

"皇上已经从望海顿北返,十天后到达.陛下有令,在他到来之前,不准对辽东城做任何攻击!"刘弘基将秦子婴的攻城方案扔到了桌案上,恨恨地说道.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六 下)

在路上被淋了些雨,因此大隋皇帝陛下的脸色有些难看.但这并不妨碍他向群臣表达自己的愤怒,或者说,青白的脸色让他的天威更增了些难以预测的感觉.1

十二位大将军面面相觑,百万大军耗时两个半月,却没拿下敌国第一座城池.不用皇帝陛下指责,大伙都无法推诿自己失职.况且此战还有数十国使节、王子在旁边观摩,大隋朝的脸面,到此已经被大伙丢光了.2

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低着头,不愿说一个字.十二卫大将军以他的资历最老,也以他跟皇帝陛下的关系最近,平素大伙都唯其马首是瞻,他今天变成了哑巴,其他将领跟没有了说话的勇气.一个个目光盯着靴子尖儿,仿佛那上面写着破敌良策了般.3

"怎么了,怎么都不说话.难道朕不在的时候,你们的喉咙都被高句丽刺客给割断了么?"杨广见众人不肯吱声,心头火气更大,瞪圆了眼睛怒斥.4

辽东的战事真让人心烦,本来自己在望海顿玩得很开心的,以为在海边渡过了这个亮丽的夏天,就能听见高句丽臣服的消息.没想到高句丽人的抵抗意志这么强,更没想到离开了自己,诸位将领连仗都不会打了.5

"咳咳,启禀万岁,微臣有本启奏!"尚书右丞刘世龙见众人都不肯接皇帝的茬,心里有些发虚.以善意安抚辽东百姓,是他和几个当朝名士给皇帝提的建议.高句丽守将三番五次玩假投降拖延战机,也是在他的"纵容"下才缕缕获得成功.如果武将们突然把责任推过来,恐怕自己前程不保.与其坐以待毙,不如主动出击,把矛盾转移到别的地方.6

"有话就说,你咳嗽什么.难道朕的军中没药给你吃么?"杨广狠狠瞪了刘世龙一眼,不客气地责骂道.7

‘刘世龙是个窝囊废,满朝大臣不是窝囊废的没几个.早知道当皇帝这么麻烦,朕何苦跟人抢这份差事!’大隋皇帝陛下怒气冲冲地想.但后悔药没地方买去,既然自己把皇帝宝座坐了,就得担这份责任.8

"微臣以为,辽东城城高池深,易守难攻,我军久困坚城之下,未必是福!"刘世龙红着脸躬身,低声启奏.9

"嗤,城墙高大,难道比建康城的城墙还高,大梁河比扬子江还深么?"杨广鼻子里嗤了一声,以极其恶劣的态度打断了刘世龙的说辞."我军久困坚城之下,怎么困的,为什么弹丸之地也拿不下来.当朕没领过兵,不知道如何攻城么?"0

刘世龙被杨广连珠箭般提问憋得面红耳赤,喘息了好半天,才哆嗦着答道:"臣不敢,臣只是觉得,再这么耗下去,徒劳无益!"

"刘卿是想劝朕退兵吧,这两年,难道刘卿一直没上过朝么?"杨广拖长了声音,冷冷地质问.

朝中大部分文官本来不赞成攻打辽东,高句丽弹丸小国,扫平了它,未必能增添大国威风.一旦用兵失利,反而让国家在周边刚刚建设起来的威信受到损失.但黄门侍郎裴矩提议要打,皇上自己也坚持,大伙只好顺着皇上的意思来.

刘世龙在出兵之前向不敢皇帝谏言,眼下大军稍受挫折即生退意.前后态度的变化,未免有些太快.杨广的质问一出口,不但武将们觉得气愤,文官们看着刘世龙也觉得扎眼,一瞬间,御帐里就热闹了起来.

"万岁,臣以为,刘大人的谏言纯属推卸责任."右翊卫大将军于仲文上前一步,大声说道."我等每占上风,高句丽即请降.而刘大人则以仁义之名,阻我等继续攻击.大军劳师无功,皆因于此.望万岁撤去刘大人辽东慰抚使之职,允许我等自行攻击.高句丽已经力穷,辽东指日可下!"

"于大人这话可谓亏心!"刘世龙当即冷了脸,大声反驳道."自五月初五致五月十七,尔等强攻辽东城十余日,皆无成效.本抚慰在旁未置一词,怎敢担攻城不利之责!"

"从三月拖到五月,师老兵疲,士卒早无斗志,自然攻不下一所坚城.若我军趁辽河大胜之机冒死强攻,恐怕非但辽东城早已易手,乌骨、国内二城亦不在话下!"于仲文怒气冲冲地拆穿刘世龙的狡辩之词.

他亦是征战多年的老将,军中资格仅次于宇文述.临出兵辽东前,他就曾建议皇帝陛下兵贵神速,奇兵闪击.但这个建议被群臣们在庭议中给否决了.文臣们均以为大隋此番伐辽,是仁义之师,要么不发兵,要么就堂堂正正地出击.而皇帝陛下刚好喜欢陈兵百万,齐头并进的气势,所以不愿意以诡道取胜.

打仗不是游山玩水,不能讲排场.战场上更没有什么仁义道德可言,能击败敌人的战术都是好战术.于仲文不止一次向皇帝陛下进言,每次都被文官们引经据典地驳回来.当年周武王伐纣时是怎么着,大禹伐有苗时是如何堂堂正正,不战而屈人之兵.文臣们有五帝三皇时代的战例为佐证,而皇帝陛下的梦想也是成为与五帝三皇一样的千古明君.武将的话,他们根本听不进去.

众将军见于仲文和刘世龙当场吵了起来,纷纷上前帮忙.所有武将都认为久攻辽东不下,是被以刘世龙为首的几个迂腐文臣拖了后腿.文官们虽然对刘世龙心中不满,却也不能替人受过,立刻抱起团来指摘武将们的无能.一时间,御帐里乱成了一锅粥,众臣你说你的道理,我说我的证据,比乡间赶集还热闹.

"够了!"杨广越听越窝火,抬脚把御案踢飞了出去.奏折、文书、纸张、笔墨,乱纷纷飞起来,洒得到处都是.

众吵闹的大臣们见到飞在半空的御案,已经知道杨广给气急了.赶紧整队站好,同时躬身赔罪:"我等一时情急,御前失礼,请陛下责罚!"

"责罚,朕责怎敢责罚你们!你们,你们眼里还有朕这个皇帝么?"杨广手指着众人,气得浑身上下哆哆嗦嗦.

当皇帝是件吃力不讨好的勾当,你看这满朝文武济济一堂,有几个心思在为国事而谋.不是谋其自身的权位,就是谋其家族利益.再不就是武将抱团,文臣结党.总之,没一个好东西.他今天召集群臣议事,本曾想议出个合适的攻城方案.被大伙如此一闹,最初的想法早就忘了.只觉得委屈,愤懑,连眼泪都差点流了下来.

"臣,臣等知罪!"众臣见把皇帝陛下气成了这个样子,同声告罪.当今陛下不是柔弱之人,他如果真气坏了,早晚会让惹他生气的人掉脑袋.大伙能让他顺顺气,还是让他先顺顺气得好.

"平辽之后,该找几个人来收拾了,否则他们也太不把朕放在眼里!"杨广心中暗暗地想,目光从众人脸上掠来掠去,仿佛在找一个合适人选.

文武百官噤若寒蝉,偌大个御帐内,只剩下了沉重的呼吸声.皇上发怒了,皇上要杀人,每个人都意识到了这一点,所以,每个人都尽力不与杨广的目光接触,以免做了这个出头的椽子.

看到大伙这副模样,杨广心头怒火更胜."怎么不说话了"他大声质问,"刚才你们不是嚷嚷得挺欢么,继续啊".如果有人塞给他一把剑,他恨不得把所有人的脑袋都割下来,"吵啊,吵啊,看高句丽人会不会被你们的吐沫淹死!看各国使节欣赏不欣赏你们的雄辩之才!"

"陛下息怒,臣等无能,有负君恩,甘受陛下责罚"右光禄大夫杨文思出列躬身,向杨广承认错误."辽东战事,皆臣无能所致,罪不可赦,愿陛下削臣之爵,以谢天下."

"算了,朕今天不想追究!"杨广见众臣开始服软,无奈地摆了摆手,说道.继位之后,自己杀过高颖、贺若弼等不识时务的重臣,因此落下了个好杀之名.但平心而论,自己对这帮臣子还是满宽厚的,几个犯了大错的臣子都被自己宽宏的心胸给包容了.可这帮家伙却一二再,再二三地触犯朕的逆鳞!

文武们以目互视,都暗道杨文思会做人.先前的战事,与他关系不大.眼下他却主动承担了攻辽不利的责任,皇帝陛下即便找替罪羊,也不能找到这个老好人头上.事情过后,还会觉得他体谅君心.而百官们也不得不念他今天为大伙出头这个人情,将来在官场上少不得用人情还了他.

"万岁,臣倒有一计,可迅速攻克眼前坚城!"驸马督尉宇文士及一直没参与双方争执,此刻见大伙都平静了下来,终于找到了机会,上前进言.

"说,你有什么办法?"杨广长喘了一口气,追问.文武满朝,终于找到一个务正业的,这让他心里多少感到一点安慰.

"高元小丑,缕犯我大隋天威.陛下宽容,一再给他改过自新的机会,不肯全力攻之,他却欺陛下心存善念,以怨报德!"宇文士及开口,即把怒火引向高句丽方面,顺带把前段时间战事不利责任上升到天朝宽容,蛮夷无耻的道义高度.以多年从政经验,他认为当今皇帝陛下是个性情中人.只要你能得了他的欢心,偶尔犯些过失,他不但不会追究,还会主动替你遮掩.而一旦你惹恼了他,无论是贤是愚,早晚会身败名裂.眼前就是一个讨好皇帝陛下,且不得罪众臣的绝佳机会,不容他将其错过.

"嗯,朕的确对高元太宽容了些!"杨广点头,承认了自己的"错误".刘世龙缕缕耽误军机,主要原因也在自己,这点,皇帝陛下比谁都清楚.但他刚才那种情况下,他不能主动站出来替刘世龙背罪,而刘世龙却不体谅皇帝陛下的心思,一味地想逃避责任.于仲文更蠢,居然带头弹劾刘世龙,这不是打朕的脸么?

还是驸马会做事!皇帝陛下目光中流露出几分嘉许,耐心地听宇文士及这个文臣进献的破城之策.

"既然高元小丑不知道好歹,陛下也该让他看看天威.眼下大梁河水流正急,我军如果在上游塞住河道,然后出其不意将水放下来.辽东城再坚固,毕竟不是金城汤池!"宇文士及慢条斯理地说道,丝毫不觉得剽窃别人的计策是一种耻辱.

"此计甚佳,只是杀伤有些过多,恐伤天和!"御史大夫裴蕴上前提醒.

"臣以为,此举有失仁君之德!"左骁卫长史游元也出列表示反对.

杨广把头此侧向文臣前排,想听听两位纳言的建议.看到了右光禄大夫杨文思和黄门侍郎裴矩的脸,才猛然想起来,原本该站在文臣之首的纳言杨达月初已经病故了,纳言苏威此刻也一病不起.同时染病在床的,还有兵部尚书段文震、工部尚书宇文铠.前几日据宇文述秘报,军中似乎有瘟疫蔓延,只是最近雨大,所以感染疫病的士卒不多,还没引起军心的恐慌.

几个文官窃窃私语,也觉得这种战术过于阴狠.但不这样做,恐怕以目前的士气,辽东城很难被攻下来.况且大伙一旦出言反对,难免将来战事不顺时又被武将们指摘.所以,大伙还是以不出头为最佳选择.

"末将赞同驸马督尉的建议!"左武卫大将军王仁恭上前说道.慈不掌兵,宇文士及说的办法虽然狠了些,一股洪水放下去,估计整个辽东城都不会剩下几个活人.但则是自己一方牺牲最小的妙计.只有拔出了辽东这个据点,大军才可能继续向前,否则,背后留这样一个钉子,始终是个祸端.

"近日风雨大作,恐怕是天授我大隋克辽之机.水淹了辽东城,然后趁势取下新城和乌骨和国内,今年冬天,大军就可在辽东三城驻马.待明年春来,一举杀过萨水去,拿下平壤!"一直保持沉默的宇文述终于站出来,赞同儿子的谏言. (注1)他官场打滚多年,甚是会做人.指使儿子贪了刘弘基等人献上的良策,却也不把事情做绝,说完了攻辽之策,又把刘弘基前几日的分析转述给了杨广."车骑将军刘弘基曾向臣进言,说辽东八月即会飞雪.我军若能今秋取下萨水北岸三城,平壤周围以无险可守.高元小丑即便能苟延残喘一冬,明春也必将被缚于陛下马前!"

刘弘基找宇文述进言时,还曾提起过辽东的天气.眼下马上就是六月,过了八月,辽河两岸就会开始落雪.所以能打仗的日子就剩下了六十

天时间.大军今年完全扫平辽东,至此已经成为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与其勉强苦撑,不如少许取些战果,逼迫高句丽国王割地请降.

"噢,朕却没料到辽东的天气竟然如此冷!"杨广有些失望地说道.想想当年自己率军讨伐南陈,那是何等的顺利,几乎是攻无不克,战无不胜.如今百万雄师赴辽,居然要把一场仗分作两年来打,心中未免有些不甘.

"都是你们这帮人笨,在辽东城下耽搁了两个多月!"他怒气冲冲地向下扫了一眼,心中骂道.想起当年挥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拿下建康,捉住陈后主,迫使上游南陈水师名将周罗喉等人不得不投降的辉煌,猛然,皇帝陛下有了一个好注意.

"高句丽小丑欺骗朕,朕也骗他们一骗!"杨广突然笑了起来,大声说道."如果朕带着七十万大军围而不攻,你们说,高句丽守将会怎么想?"

"高元小丑狡诈,辽东城内估计早准备好了存粮."群臣毫不犹豫地回答.从辽东城的外观上来看,高句丽人就对长期坚守做了充分准备,围城,未必是一个可行之策.

"朕还有其余三十几万大军,可尽选府兵精锐!"杨广轻轻摇头,暗笑群臣鲁钝.

"陛下欲奇袭敌后!"宇文述第一个反应过来,惊诧地叫道.

"然也!高元小丑,必看不出朕之妙计!"杨广没听出宇文述话中的怀疑之意,非常高兴地说道."他既然不肯将辽东城交出来,朕就围而不攻.朕马上发一道圣旨给来护儿将军,命其带水师去平壤附近登陆.你等带精锐从陆上绕过去,与水师配合.待三军聚齐,一举把平壤拿下来.高元小丑被朕擒获了,其他蟊贼有何惧哉!"

当年大隋兵伐南陈,就曾用过这样的妙计.如今,高句丽小丑,不过是另一个南陈耳!皇帝陛下高兴地想着,双目放出热烈的光芒.

"陛下圣明!"文武们齐声称赞.上次在横渡辽河时,陛下就折巧计地让守军受骗上当,这次,依旧是陛下自己率先想到了破敌之策.

"此策真的可行么?"宇文述的表情有些迟疑.他想提醒皇帝陛下高句丽和南陈地貌和气候的差异,看看满朝同僚那热切的表情,看看主君那志得意满的姿态.暗自叹了一口气,把所有谏言埋在了心底.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七 上)

被雨洗过后的天空很纯净,纯净地就像一整块宝玉.当然,这块宝玉是蓝色的,蓝得令人无法逼视.瓦蓝得天空下,芦苇以肉眼可见的速度窜了起来,一边在微风中抒展腰肢,一边从叶子间上喷出细细的水柱.如喷泉般,将天空降下来的甘露再次还给天空.耀眼的阳光就在这层层叠叠的喷泉内幻化成七色、赤、橙、黄、绿…,每一种颜色都蕴藏着一种不同的意境.

李旭喜欢这种宁静的诗意,战争已经远离一个多月了.虽然六十万大军包围在辽东城外,每日还例行公事地摇旗呐喊几声,但谁都知道他们在做戏,大隋已经另遣主力甩过辽东城,深入敌后.辽东城守将乙支文慧也知道,但他送不出信去,围在城外的六十万大军虽然其中精锐不多,但凭借充足的人数绝对可以保证让辽东城内连一只苍蝇都飞不出去.

一个多月前,英明神武的皇帝陛下亲自下令,派遣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右翊卫大将军于仲文、左骁卫大将军荆元恒等九军三十万府兵精锐绕过辽东,直扑平壤.沿途村镇部落望风而降,乌骨城守将高诩试图从背后偷袭大军,被老将于仲文将计就计,大破于马砦水畔.高诩小贼被阵斩,所部一万余人全军覆没.

接下来,远征军送回来的全是好消息.渡过马砦水的大隋兵马每战必胜,前锋已经直指平壤.而从海路进攻的来护儿大将军也溯浿水而上,在平壤以西六十里出大破高句丽军,斩首无算.

唯一令人稍感遗憾的就是东征大军放走了高句丽国相乙支文德.此贼跑到隋营来诈降,宇文述和于仲文暗布武士,准备将其生擒活捉.辽东慰抚使刘世龙却以两国交兵,不杀使节为理由,将乙支文德放走了.宇文述和于仲文两位老将军与刘世龙这位文职监军意见不和,把弹劾奏折用快马送到了皇帝面前.大隋皇帝陛下怒骂刘世龙是妇人之仁,已经派驸马督尉宇文士及带着圣旨前往军中申斥.

如果形势一直这么顺利的话,一个月后,大军就可以凯旋了吧!护粮军中,很多人兴奋地猜测.能平平安捞一笔战功衣锦还乡,几乎是每个人的期望.除了少数功利心极重的家伙,没人愿意再在辽东耗下去.

让李旭更高兴的消息来自他的家乡.父亲在最近一封信中透漏,因为教子有方,他已经被族里推为乡老,有资格参与族中大事决策了.族里几

个主枝都说他见识卓越,既然能让自己的儿子被当今圣上钦点为校尉,肯定也能带领全族重现祖先的辉煌.舅舅的酒馆生意也渐渐有了起色,至少官府的差役不敢再上门勒索.据父亲的来信中说,县城西边某个无赖上门归还了三年前的欠帐,痛哭流泣地请求宝生叔宽宏大量,别跟他小蟊贼一般见识.酒馆渐渐恢复元气后,一些多年不往来的亲戚也重新开始走动,特别是张五娃的父亲张宝贵,自从得知儿子去了李旭军中后,忽然想起了自己还曾有一个弟弟、一个妹妹.接连到宝生舅舅家拜访了好几次,还特地套上马车,亲自到李家来接自己的妹妹回娘家省亲. (注1)"此皆赖唐公提携之恩,我儿且不可忘!"在信中,老李懋一再叮嘱儿子.他是个经历过风霜的人,心里面更懂得感恩.突然回归的亲情起源于哪里,老人比任何人都看得清楚.

"儿定不负唐公之德!"李旭在给父亲的家书中保证.唐公李渊一家对自己不错,少年人知道自己不能辜负了别人的一番栽培.何况现在,婉儿和世民两个还是他说得来的好朋友.

远处传来喧闹声,将李旭的目光从周围风景中吸引开去.是护粮军中的几伙朋友在河滩上击鞠 (马球),李家兄弟和刘弘基都是个中好手.自从远征大军出发后,百无聊赖的护军将校们经常在河畔找机会杀上一局.这个拳头大小的藤球在很多人眼里比辽东战事还重要,很多人为之茶饭不思.其他各军也有将领们私下里以击鞠为乐,皇帝陛下以为击鞠有助于将士们练习马术和战斗时的相互配合,所以对此游戏一直持包容态度. (注2)二十名骑手在沙滩上往来奔驰,场面十分热闹.在李旭看来,刘弘基、齐破凝所在的一方大占优势,李建成几次将球击出,半路上都被刘弘基斜次截了下来.刘弘基每当截住球后,旋即挥杖击给齐破凝,齐破凝所在方位与王元通之间刚好是一击的距离,因此,他不用连续奔走即可把球交到王元通手上.接应王远通的是秦子婴,他的动作以阴柔为主,出招十分狠辣....

李建成的一方,最出色的骑手应该是李世民,他的视野很好,头脑灵活,可以将所有人调度起来.但因为年龄的关系,他的骑术和臂力都不如人,所以发挥不出致命作用.因此,虽然有李婉儿在球场为替哥哥和弟弟擂鼓助威,李家球队还是接二连三败下阵来.

"仲坚,你怎么不去试试!"猛然间,张秀的声音在背后响起,吓了李旭一大跳.经过几个月的交往,李旭发现自己这位表兄特别有做斥候的潜

质,他几乎可以出现在任何你不期望他出现的地方,并且能做到绝对地悄无声息.

"我不会!"李旭轻轻地摇头.这是一句实话,论控马能力,场中任何人都不能与他相比.但论起击球技术,连李婉儿都高出他许多.

"有什么难的,我教你!"张秀毫不犹豫地自荐,看向李旭的目光中充满惊诧.

"要去你自己去玩吧,我不喜欢!"李旭摇摇头,转身走向自己的战马.他讨厌张秀那种诧异的目光,同样的目光,前几天他刚在李婉儿的眼中领教过.听说他不会击鞠,李婉儿的眼睛当时瞪得几乎可比得上鸡蛋,好像自己看到了一个跑得飞快的瘸子.

这种目光让李旭很受伤,仿佛一瞬间就在他和李婉儿、李世民姐弟之间隔开了堵厚厚的墙.没有高墙的时候,大家可以像朋友般肆无忌惮谈笑玩闹.有墙的存在,立刻让人想起彼此之间的地位差距原来是那样的大.

"只有将校才有资格上场,你又不是不知道!"张秀对着李旭的背影气哼哼地嘀咕.他不明白表弟突然间生哪门子气,不就是不会打球么,有谁天生会打来.哪个能下场的,没在球杖上花过七、八月的功夫!

他佩服表弟骑术精良,以为表弟稍为学习后,下场击鞠便可以百战百胜.偏偏忘记了在离开易县前,自己这个表弟骑的是匹青花骡子.一个家中连好马都备不起的人,怎么有空闲和钱财来玩击鞠?

李旭不理睬张秀的抱怨,骑着马慢慢走向军营.今天所有的好心情被张秀一句话给破坏了,他现在只想回帐篷里去蒙头睡上一觉.可无论马跑得多快,李婉儿在球场外的呐喊声还是缠绕在耳边,怎么都挥之不去.

李旭不知道自己是不是有些喜欢李婉儿,只知道自己绝对不可以对李家二小姐动半分心思.双方彼此之间家世相差太大,况且婉儿已经与柴家有了婚约在先.

旭子还小,他还不清楚,即便没有那个该死的婚约在,二人的性子也格格不入.此时的他虽然已经开始长大,却没长大到足够明白男女之间的事.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成长环境,就像一只鸟和一尾鱼,彼此之间可能充满好奇,但无论任何一方走进对方的天地,都不会得到想要的结局.

"如果我能当大将军…"有时候,李旭激动地想.但他的梦很快就被自己用冷水泼醒.已经不是在易县时那个脑袋里充满不切实际梦想的少年,他觉得自己长大了,已经知道了人和人生下来彼此之间就存在差距.‘功名但凭马上取’,这句话乍听起来让人热血沸腾,但辽东血战让他知道,一万人个普通人家的子弟中,未必有一个能活着达成自己的梦想.而那些世家子弟,他们的功劳自有别人的尸体来堆积.

"即使成了大将军后又能怎样,我来她的心思都猜不透!"李旭苦笑,伸手拍了一下自己的后脑勺.年少的梦就是一个梦,不会有任何变成事实的可能.李婉儿也许对自己很好,喜欢和自己一起玩,希望听自己讲塞外那些稀奇古怪的故事.但她对别人也一样好,在刘弘基、王元通等人面前,一样像个小妹妹.

"也许,她走到我身边,仅仅只是因为好奇!"李旭笑着自我安慰,嘴里突然感到有些苦,有股酸涩的滋味从心头一直涌上眉梢,涌到眼底.

"呜－呜－呜!"四野里突然响起了号角声,彻底打断了他的心事.‘唐公聚将议事!’李旭稍微楞了一下,立刻意识到角声来自护粮军中.这可是很久不曾发生的事情,他用力一夹马肚子,风驰电掣般冲入了军营.

注1：古礼,女子出嫁后,如果非娘家派人来接,不得主动回家.

注2：击鞠,古代马球.起源年代不详,唐代最为盛行.比赛双方各为十人,以攻门进球为胜.因为有利于骑兵配合,所以在尚武的隋唐两代,皇家、贵族和富豪之间非常流行.至今有唐代以击鞠为背景的铜镜花纹流传下来.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七 下)

自从唐公李渊升迁为卫慰少卿,负责掌管三镇粮草军械后,他已经很久不干涉护粮军运作.这次猛然在军中吹起号角来,将士们皆大吃一惊,须臾,校尉以上将领聚齐,立于帐下,静待唐公吩咐.

"东征大军来信,前日已与高句丽签订城下之盟.高元小丑称臣,愿割萨水以北所有土地给大隋,永不反悔!"唐公李渊朗声对大伙宣布了一个振奋人心的好消息.

护粮军众将校平素于李旭、刘弘基等人交往密切,受对方的影响太重,对于此番东征的前景,都不抱什么乐观态度.猛然听捷报传来,大伙悬在心中的一块大石头登时落地,彼此之间互相击掌,大声欢呼.

唐公李渊脸上却未带出半点儿喜悦之色,轻轻按了按手臂,压下大伙发出的吵闹,继续说道:"许国公宇文述同时遣快马来信,说军中粮食缺口甚巨,请护粮军速运十万石粮食到马砦水西岸接应!"

话音落下,众人俱是一愣.许国公宇文述和唐公李渊彼此之间素来不合,这一点人尽皆知.若是大军已经锁定胜局,他万没有在这个节骨眼上把功劳分给唐公一半儿的道理.刹那间,众人脸上的表情由喜悦变为困惑,几个心思缜密如长孙顺德、陈演寿、马元规等,眼中已经露出了一片忧虑.

"怕是军粮已经断了!"陈演寿第一个站出来,忧心忡忡地分析道.虽然作为李府首席幕僚,他知道宇文述求援的消息却并不比其他人早.大军告捷的信使今天上午才到达皇帝陛下的御帐,而宇文述的求粮信紧跟着报捷信使的马尾就追了过来.

"现在向马砦水送粮,沿途还要防备乱匪袭扰,快也得七天才能到!"唐公府侍卫长钱九珑低声补充.论谋划,他自认不如长孙顺德等人.论行军打仗的经验,在座众人却没有一个高得过他.

"若能送到还好,最怕莫过于高句丽人言而无信!"马元规的话把众人的心情一同打入了十八层地狱.在辽东城下,大伙已经充分领略过高句丽人的狡诈与无信,如果他们假意求和,待宇文述等人撤军时再衔尾巴来追,沿途处处截杀,没有粮草支撑的三十万隋军危在旦夕.

"宇文述这个老匹夫,居然不早些告诉咱们他断了顿!"钱九珑的眼睛登时就红了起来.他从过军,知道当兵的苦与难.如果真的战败了,将领们被俘后还可以投降敌国,或作为俘虏被对手拿来换取赎金,而士兵们能剩下的只会是一个无头的身子.

高句丽集倾国之兵,才凑了二十余万众.没有一个将军敢冒险收留比本部人马还多俘虏,从秦将白起到楚霸王项羽,对于人数远超过本军的降卒只有一个处理手段.其中原因未必全是他们天性残忍,更大程度是因为没有更安全的解决办法.

况且,高句丽人开化未久,性子本来就比中原人野蛮.

军帐中瞬间就安静了下来,众将士面面相觑,脸色比冻过的雪还要苍白.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刘弘基叹了口气,第一个站出来说道: "如果事实真如陈大人所料,恐怕没等咱们把粮食运到,大军已经溃了.但无论如何,咱们不能坐视大军灭亡不理.不如先凑两千匹战马,轻装运送一万石粮食过去救急.然后,唐公再禀明圣上,调集民壮徐徐发粮,力争能救更多的人回来!"

"只怕圣上不肯相信大军会战败!"陈演寿苦着脸,惨笑.

如果不是熟知宇文述的秉性,李渊麾下众幕僚也不敢推测大军会遇到风险.眼下,皇上正沉浸在伐辽功成的喜讯中.这个节骨眼上有人跟他说宇文述可能大败而归,不被他当做故意搅人雅兴才怪.

唐公李渊在皇帝陛下面前本来就不受宠,平素跟宇文述又不和睦,他去提醒大军已陷入危急,即使不受责罚,也没有人会相信.想到这,大伙脸上的表情更苦,真的是任你绞尽脑汁,也想不出一个既让皇帝陛下相信唐公的忠心,又能及时把粮草送到宇文述手上的良策来.

"就按弘基的建议办!"片刻后,唐公李渊长出了一口气,仿佛豁出身家性命般,决然地说道.

"是!"刘弘基大声答应着,转身便欲出门.才挪动身体,又被李渊叫住.

"且慢,你先回库中领出粮食.我将战马征集好后,直接派到你营中.小规模向前线补给是我分内之责,不必向皇上请旨.运粮队今晚出发,一刻不停."李渊向前几步,靠近刘弘基,低声吩咐.

"末将遵命!"刘弘基知道事关重大,拱手向李渊行了个军礼,正色回答.

"仲坚所部一团骑兵,行动速度最快,你全带上,头前打探大军消息."李渊上前轻轻拍了拍刘弘基的肩膀,语气听起来无比沉重,"建成和九珑也与你同去,九珑的仗打得过,凡事多听他的建议.你们这些后生,没打过什么仗,但现在也没办法了.总不能让三十万大军,活活饿死在撤兵途中!去吧,能救一个算一个,救不得别人,也要让自己平安回来!"

"是,末将遵命!"李建成、钱九珑二人同时答应,不待长孙顺德等人出言反对,从桌案上抓起了军令.

"唐公,世子..."长孙顺德张了张口,想建议李渊不要派儿子去冒险,看看对方的脸色,又把剩下的半句话憋回了肚子.

李渊的手离开了刘弘基的肩膀,尽力站直身体.一瞬间,他脸上的表情从惨然变成了庄重,仿佛在送千军万马出征.

"刘洪听令!"李渊站稳身躯,大声喊道.

"末将在!"刘弘基肃手,直立.

"立刻回库中调粮,战马一到,旋即出发!"李渊把将令交到刘弘基手上,接着,抓起了另一根将令:"李旭听令!"

"卑职在!"李旭前跨半步,肃立.

"你带本部兵马,头前为刘弘基探路.如有大军消息,立刻派快马回报!"

"卑职遵命!"李旭大声答应,嗓音里带着一点紧张.刚才众人的议论,他一个字没落听了个清清楚楚.可眼下除了尽力救人之外,他顾不上想任何风险.

"周文远!"唐公拿起第三根将令.

"卑职在!"周文远鼓足勇气上前,心中有一点点害怕,还有一点点兴奋.

....

护粮军兵马只留下了五百人守卫粮仓,其余的都被李渊派遣了出去.有的随刘弘基去运粮,有的向附近高句丽人龟缩的新城,国内城两个方向警戒,以免那两所城池中的高句丽人听闻风吹草动,再打大军粮草的主意.待众将校都走远了,李渊招了招手,把两个心腹幕僚叫到了身边.

"顺德、演寿,你们二人带领咱们李家所有侍卫,这几天盯紧河上浮桥.只要建成他们没回来,无论谁的命令也不能让人毁桥!"李渊沉声命令.

如果军情真如陈演寿所推断,五日之内,围攻辽东的其余七十万大军必然军心动摇.皇帝陛下自十六岁领兵以来,从没打过败仗.他不敢保证,听闻伐辽失败消息后的陛下,能否表现得如他平时一样勇敢.

"唐公应与朝臣沟通,想办法让陛下做最坏打算!"陈演寿接过将令后,低低地提醒了一句.宇文述和刘世龙等人带三十万大军绕路奇袭平壤,人数虽然只占了东征大军的三分之一,但其中七成以上是府兵.多年来,大隋兵威无敌于天下,靠得就是这些训练有素的府兵精锐.如果他们丧尽了,皇帝陛下需要考虑的事情则不仅仅是一个辽东.

"纳言苏威病重,兵部尚书段文振病危!"没有外人在侧的时候,李渊的脊背又驮了起来.屋漏偏逢连夜雨,自征辽以来,能让万岁听下几句谏言的权臣病得病,死的死,如今朝中剩下的,不是没远见之辈,就是趋炎附势之徒.对于李渊这种皇帝不待见的倒霉蛋,大伙躲还躲不及,有谁愿意跟他交流对战局的看法!

"黄门侍郎裴矩最近受宠!"长孙顺德见唐公为给皇帝进言的事情烦恼,低声在一旁提醒.

闻此言,李渊觉得嗓子眼里都开始冒苦水.黄门侍郎裴矩出身于河东裴家,对先皇受禅和今上即位都有拥立大功.此人知道皇帝陛下志向高远,所以征突厥、伐契丹、讨高昌,开疆拓土的建议一个接着一个.大隋皇帝在他的谏言下,继位十年来几乎每年都兴兵讨伐不臣之国,把国力挥霍到了极限.此番东征高丽,也是裴矩一直主张的.请他向皇帝陛下提醒注意兵败风险,岂不是等同于虎谋皮!

"裴矩素怀奸险,巧于附会,是个不折不扣的小人.但小人往往比君子更善于审时度势.他喜欢名马珠玉,唐公投其所好,再晓之以形势,以他的为人,未必肯在辽东作个为国尽忠的孤臣.况且将来在朝中,此人也是一个助力!"陈演寿想了想,也附和长孙顺德的提议. (注1)"也只能如此了!"李渊叹了口气,说道.无论心中多么不情愿,他今天也得去拜见一下裴大人.即便不为了那三十万东征大军,也要为了自己的儿子,为了李家的将来….

八百护粮兵快速集结了起来,闲得关节都开始发痒的大伙听闻去前线送粮,心中的兴奋远远高过了恐惧.

为了避免军心混乱,刘弘基严格命令麾下将校不得将军情不利的推测透漏出去."那只是推测,未必是真.如果因为谣言扰乱而耽误了粮草运

送,诸位知道军法会如何处置!"对着平素交往密切的几个朋友,他大声叮嘱.

"是!将军尽可放心!"参与运粮的众将校齐声答应.刘弘基素得众望,关键时刻,大伙愿意跟他携手共渡难关.

李渊利用手头职权征集来的战马稍后一些到来,随同战马前来的,还有李建成和钱九珑,李府侍卫樊兴也带了二十名亲兵跟在了建成身后,这是唐公世子第一次单独执行军务,他们要誓死保护其平安.

李婉儿和李世民在大军出发前也赶了过来,他们和哥哥建成自幼形影不离,所以特地赶来给哥哥送行.二人都穿了一身戎装,看上去英姿薄发.一入军营,李世民就冲向了整装待发的士卒之前,一手提缰,一手擎槊,仿佛他是此番出征的主帅.李婉儿则难得地显出了几分小女儿的温柔之态,走到李建成的身边,低声叮嘱道:"哥哥路上小心些,沿途多注意两边树林、山谷等隐蔽处.高句丽人不愿投降,想必有些顽固之徒会伺机而动!"

"你尽管放心,我们一人双骑,此地到马砦水之间又以平川居多!"李建成点点头,笑着安慰道.第一次独领一路兵马,他心中也没底.但是,作为一军之胆,无论如何也得装出些恢宏大气的模样来.

"哥哥有主张就好!"婉儿给了自家兄长一个微笑,策了策马,靠近了刘弘基,叮嘱:"刘家哥哥,你也小心些.我知道你武艺高强,但领兵打仗…"

"好了,我保证把你哥哥和麾下这些弟兄们平安送回来!"刘弘基大咧咧地打断了李婉儿的话.能为李家尽一点力,他非常高兴.至于沿途凶险,对于早已闯荡多年的他来说,那不过是一碟开胃小菜而已.高句丽人再凶,凶得过边塞上的马贼和突厥人么?

李婉儿扁扁嘴,抗议刘弘基自逞英雄.转过头,目光看到李旭,她脸上的笑容慢慢黯淡.

"仲坚大哥!"李婉儿低声叫道,她想说两句和对刘弘基一样的叮嘱之词,却突然发觉没有合适的词汇可以表达自己的意思.

李旭的年龄仅仅比她大了几个月,像对待刘弘基那样把他真正当作哥哥,婉儿有些不愿意.但除了把他当作哥哥外,女孩子家一时又找不到

别的方式表达自己的关心.想来想去,终于压低了声音,蚊蚋般嘟囔了一句,"你自己小心些,平安回来!"

"我知道,你和世民也小心些!"李旭的回答比李婉儿的叮嘱更不着边际.二人相对看了看,都笑了笑,轻轻把马头错了开去.

五百人,两千匹马,带着一万石救命粮草快速奔向东方.比起辽东城下七十万大军,这点人马微乎其微,除了几双不舍的目光,几乎没人关注他们的去向.

"我本来想说..."李婉儿站在一个高坡上,望着远去的哥哥和众人,默默地想.

"你答应过要保护我的!答应过的!"她折下一根柳枝,霹雳吧啦,抽得地面尘土飞扬.

注1：裴矩,隋唐名臣,三度东征高丽的主要提议者.曾经在北周、隋、宇文化及麾下和唐做过高官,以雅淡、廉谨成为后世楷模.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八 上)

为了保证军粮能及时送达,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派来的信使是追随了他很多年的一名得力家将.此人单名一个仲字,武艺高强,认路本领也甚是了得.尽管如此,第一夜,送粮队也仅仅赶出了一百多里.

不是刘弘基等人不尽心赶路,而是高句丽境内根本没有任何一条大隋常见的那种宽阔笔直的驰道.辽东的所有道路全都是凭人踩出来的,有的地方根本就没有路,全凭山川走势水流方向自然形成.有的地方看上去平整如镜,护粮队却不得不绕上一个大圈子.否则,按领路人宇文仲的说法,那是从来没有人走过的沼泽,只看见野兽进去过,从来没见到任何活物走出来.

天快亮的时候,大伙在一个不知名山坡阳面扎下了营.根本不用刘弘基下令小心烟火,没有人还有心思弄口热乎饭吃.几乎在听到休息号角的同时,将士们立刻像烂了的螃蟹一样散了架.不一会儿,四下里就响起了雷鸣般的鼾声.

"咱们每匹马上才带了五石粮食,将士们全是轻装,还累成这种样子.东征军大部分为步卒,每人却要携带三石军粮..."望着四下里七躺八歪的将士,钱九珑不住地摇头.

百里"急"行,以强健著称的他和另一个李府家将樊兴也累得筋酸骨软.碍于在小辈们面前的颜面,二人才没有在下马后立刻倒下去.一边整理行装,一边伺候李建成活动筋骨.此时,靠在他们身上的李建成却累得路都不会走了,双腿岔开,每一步都是端端正正的八字.

"这,这样下去,可,可不行,白天的行军,还,还可能遇到高句丽游骑!不用,不用战,咱们,咱们就败了!"李建成趔趔趄趄地挪了几圈,喘息着说道.

"让大伙养足精神,休息好了再走.白天行军,尽量控制速度,赶路不能太急,边走边警戒四周.如果遇到小股高句丽人,驱散了事.如果是大队高句丽人挡道,就直接冲过去!"刘弘基皱着眉头建议.

这是在草原上马贼们对付官军围剿和商队对付马贼截杀的通用战术,虽然在冲锋过程中会有一定损失,但凭借战马的速度,大部分人马和辎重都能得到保全.以一支孤军深入不测之地,这也是能活下来的最佳选择.

听了刘弘基的话,王元通、齐破凝等人的心中的兴奋劲儿一扫而空.众人没资格参加李渊和心腹的议事,都以为此番送粮如同出门散心一样简单,所以白天在刘弘基点兵时,他们死乞白赖地跟了过来.万万没想到,这番出门散心的路竟如此难走,而且散着散着还会把小命散进去.

"刘,刘将军,刘大哥,我,弟,弟兄们没打过仗啊!"齐破凝脸皮最厚,趔趄着凑上前,轻轻拉了拉刘弘基的衣角,提醒.

"明天早上,我带一百名老兵在前,仲坚带他的那个团断后,李府来的人护住马队两侧.你们这些人,躲在马队中间,把腿绑在马肚子上.只要不掉下坐骑来,或被人流矢射中,就不会有事情!"刘弘基甩开齐破凝的手,拿了根树枝,在地上轻轻画了一个兵力分配示意图.

此刻,已经没有可能让不愿参战的人返回辽东去,只有尽最大可能地避免路上的损失.李旭所部的那团骑兵中,有一百名新补充来的府兵,战斗力比护粮军稍强,所以刘弘基把他们安排在了队伍的最前方.李府派来的二十几个侍卫个个身手都不错,但人数太少,所以只能由钱九珑和樊兴二人各带一半护在侧翼.众人当中,李旭的骑术最高,箭也射得最准,由他领军断后,后卫部队平安脱身的可能性最大......

客串过几个月马贼的刘弘基经验丰富,根据本部人马的特点很快拿出了一个行军方案.钱九珑等人本来还有些担心新上任的车骑将军经验不足,指挥不了这么大一拨新兵.听了刘弘基的提议,所有担心立刻烟消云散,心中还暗暗佩服唐公李渊会用人,恰当的时刻居然派了一个懂得马贼战术的内行来.

"弘基兄,我与你并肩做开路先锋!"听完刘弘基的提议,李建成主动请缨.

"子固是一军主帅,军心能否平安,咱们这些人能否顺利地走回怀远镇去,都着落在你身上.所以,你不能亲身犯险,表现得越轻松,对大伙的帮助也越大!"刘弘基摇摇头,拒绝了李建成的请求.

李建成本想身先士卒,没想到刘弘基考虑得这么长远.环顾左右,见钱九珑、樊兴等人都无异议,只好点点头,接受了刘弘基的安排.

几个核心人物又商量了一遍,补充了些细节.然后派亲兵喊来队正以上军官,悄悄地把任务布置了下去.第二天日上三杆,待大伙养足了精神,吃过早饭,护粮队再次拔营前行.几个主要军官各自散开,紧紧护住了粮

队的四周.看到阵型的变化,所有人都明白了此行并非游山玩水,一个个不觉脸色苍白,连握缰绳的手臂都僵直起来.

好在此地距离辽东城尚近,附近的高句丽人都被隋军打怕了,轻易不敢上前惹事.偶尔在队伍左右有小股的游骑出现,看到战马带起的遮天烟尘,判断不出运粮队的虚实,都远远地避了开去.

走了两个时辰后,众人紧张的心情渐渐平复.都道高句丽人胆小,未必敢轻捋大军虎须.王元通、秦子婴等没上过战场的雏鸟的脸色也渐渐红润,一边夹在大队人马当中向前走,一边嘻嘻哈哈地互相开起了玩笑.

"老齐,都说高句丽的女人很淫荡,怎么一路没见她们出来欢迎王师?"

"三十万光棍平趟过去,多少个女人也分完了,哪里还有汤水留给咱们!"齐破凝涎着脸回答.

男人们哄堂大笑,惊魂初定,色心立起,七嘴八舌地说起怀远镇附近几个私寮中高句丽女人的好处,纷纷嚷嚷着此番一定要跟着大军杀到平壤去,把高句丽王族的女人掏几个出来,尝一尝到底是什么味道.

众新丁说得得意,刘弘基、钱九珑等老江湖却越走越是心惊.按常理,大军千里迂回敌后,不攻打沿途城市情有可原,关键地带还是要放些人手,以备不测之需或者用来保障后勤补给.可护粮队走了一夜另小半天,沿途居然一个隋军建立的临时据点都没看见.这样的情景就有些蹊跷了.按理说,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行伍数十载,万不可能犯这样的错误才是.

下午申时,护粮队在一处山谷里埋锅造饭.趁大伙不注意,刘弘基偷偷将负责领路的宇文仲叫道身边,低声询问起东征大军沿途布置.听完了刘弘基的问话,宇文仲也直皱眉头,四下看了看,以极小的声音回答道:"在昨夜咱们安营的地方附近,本来有一个临时营寨.里面屯了五百多个兵,我回来送信之时,还在那里换过马.可今天早上路过那里,居然一马平川,连木栅栏都看不见了.翻过了前面那道梁,在乌骨水的上游,还有一个堡寨,按现在速度,咱们傍晚就能到达..."

"你怎么不早说!"没等宇文仲把话说完,刘弘基皱着眉头斥责.

"我,我怕说出来影响军心!"宇文仲也知道事态不妙,小声跟刘弘基嘀咕.

对方是宇文家的人,刘弘基即便恼怒也拿此人没什么办法,看了看附近不知道长了几万年的森林和好像从没有过人烟的山峦,叹了口气,继续追问:"翻过前边这道山梁,距离马砦水旁边的营盘还有多远?我问的是要多长时间能走到,别跟我说最短距离!"

"翻过了前面这道梁,再沿山谷向南转,就到了乌骨水旁.沿着河东岸走,以目前速度,两天,最多三天,就能到马砦水旁的虎头山.那附近有个寨子,当地人叫它泊汋,是秦长城的起点,咱们还有一千五百兵士驻守!短时间内,应该不会易手!"宇文仲犹豫了一下,小心翼翼地回答.

"一千五百人?"刘弘基哭笑不得.在大隋军方给出的地图上,根本没有泊汋这个位置.但通过李旭私下找契丹猎人问到的地图,他知道泊汋的大致方位.此地在乌骨城下游四十里,如果高句丽人从乌骨城发兵,半天就能杀到泊汋寨下.

"当初不是全歼了乌骨城守军么,怎么没趁势将乌骨城哪下来?"

"当初刘世龙大人主张兵贵神速,认为乌骨城内可能还有敌军,未必能轻易被咱们夺下来,一旦它像辽东城那样久攻不下,反而破坏了陛下的安排.所以,咱们只夺了泊汋,以便接应大军凯旋!"

闻听此言,刘弘基脸色更差.九路大军主将个个都是打过多年仗的老将军,居然听一个文官的指挥就不给自己留任何后路,真个是把高句丽倾国大军都当成了泥偶了.若是自己是高句丽将领,哪里还用接战,派人夺了泊汋,再将马砦水的浮桥拆掉,然后堵住大江西岸不让隋军回头,不出半个月,三十万兵马肯定灰飞烟灭!

正焦急间,又听到中军附近传来一阵喧闹.刘弘基担心李建成安危,赶紧扭过头去询问那边发生了什么事.片刻后,王元通捧着一把绿幽幽的东西走了过来,边走,边笑着献宝:"谷芽子,我们挖到了谷芽子,那边,地底下,到处都能挖到!"

说罢,将一捧发了霉的谷粒放在刘弘基眼前,湿漉漉的,散发着一股酸味.其中几粒壳儿没脱干净的已经长出了三寸多长的新芽,生意盎然.

"是大隋军粮!"有人小声嘀咕了一句,话语里充满了惊诧.

第二卷 功名误 第四章 国殇 (八 下)

大伙宿营的山谷甚大,却在半个谷底都挖到了发芽的谷物.每个埋藏点里挖到的谷物都不多,只三、五斤而已,可成千上万个埋藏点计算下来,此地少说也埋了三万石军粮.当下众人议论纷纷,都不知道这军粮是何人而埋.如果是隋军辎重营被人截了,高句丽人必然将所有粮草都带走才对.即便仓卒间不能带走,放火烧掉或集中埋在一处显然也比分散了埋省力气.何苦又挖这么多小坑,播种一样把粮草埋起来!

刘弘基向李建成使了个眼色,扣着宇文仲的手腕,将他拖到了树林里.看看距离护粮队将士已远,他刷地一声拔出腰刀,恶狠狠地架在对方的脖子上,低声质问道:"说,这是怎么回事?大军到底还有没有粮草?"

"刘将军,刘将军,您别,别...."论武艺,宇文仲丝毫不在刘弘基之下.可看了对方那杀气腾腾的眼神,他居然一点反抗之心都提不起来.一边告饶,一边结结巴巴地说道:"还,还有吧,至少,至少将官还有!"

"放屁,将军什么时候会没吃的!"李府卫士钱九珑也着了急,一脚将宇文仲踢了仰巴叉,再一脚踩到对方的胸口上,怒骂道:"到现在了你还不肯说实话,信不信?爷们儿现在就杀了你,然后掉头回怀远镇去!"

"别,别"宇文仲连连摆手,也不知是求大伙别杀了他,还是求大伙别调头西返.结巴了好半天,终于缓过一口气来,说道:"我奉命回来求粮时,士卒们已经开始杀马.校尉以上每天还能保证两顿干饭,旅率、队正之流,就只能一干一稀了!"

"***,那还叫有粮.既然断了顿,你家将军不赶紧撤,还等什么?"钱九珑气得一拳砸在树上,把人腰粗的松树砸得来回乱晃.

"九路大军,互不统属.监军只是刘士龙一个人,自然什么事情都是刘大人来拍板.况且高句丽人已经请降,大伙只好缓缓退兵,以防被人家看出军粮匮乏,再生了反悔的念头!"宇文仲从地上爬起身,低声替自家主将解释.事到如今,他也明白无法向大伙隐瞒实情了,只好竹筒倒豆子般将来龙去脉说了个清楚.

原来长途奔袭之前,按照中原作战惯例,每位士兵都携带了近三石口粮.府兵们身体强健,军中又备有驮马,所以随身携带这点辎重本来不在话下.可谁知道辽东地形复杂,大军又找不到合适向导,所行之路,要么是

山地,要么是沼泽,这么艰难的道路上,每人三石辎重就显得太多了. (注1) 走了两日后,就有士兵偷偷地于宿营时在营帐内挖坑,将粮食埋掉以减轻负重.各级将领认为过了马砦水后,大军可以就地征粮,所以就默许了这种行为.结果,埋粮行动越演越烈,到了后来,几乎每个士兵都开始主动替自己减负.

大军渡过马砦水后,连战连捷,打得高句丽军队不敢接阵.此时,军粮已经濒临告罄,宇文述将军主张撤军,刘士龙监军却因为自己放走了高丽宰相乙支文德,怕劳师无功,回去后被当替罪羊,所以坚决不同意撤军主张.

九位将领各有意见,谁也说服不了谁,只好听从刘士龙安排,乘胜渡过萨水,威逼平壤,准备与来护儿将军所部水师会合后,向对方借一些粮食.谁料三十万大军兵临平壤城下时,来护儿因为贪功贸进,已经被高句丽人击退,根本无法再到指定地点与大军汇合.而高句丽人此时还坚壁清野,把城外所有庄稼地全烧掉了.

听到这,连李建成这没打过仗的贵公子都知道隋军前景不妙了,急得上前几步,大声质问道:"那还等什么,要么一股做气冲进城去,要么赶紧撤退,沿途宰杀驮马应付!"

"本来说好了要置于死地而后生的,而高句丽这个时候又割地求和了.出征前,陛下曾经说过,一旦高句丽肯臣服,就不得再打.于是,大军就只好接受了高元的和约,装做粮草充足的样子,缓缓退了回来!"宇文仲苦笑着摇头,自己也觉得此番东征,简直是像孩子玩泥巴般胡闹.

"退到哪了,你回来前!"刘弘基从亲兵手中扯来李旭辛苦画就的羊皮地图,指着上面东一道,西一道的墨线,语无伦次地追问.此刻,已经没法再骂谁混蛋了,正如己方众人昨日所料,三十万东征大军,把生存的希望全寄托在了这一万石军粮上.

"刘监军先遣使报捷,然后宇文将军就派了小的几个回来.一路上马不停蹄跑了六天,加上昨天和今天,整个过去了八日.按当时撤军速度,此刻大军应该已经渡过萨水,达到这…."宇文仲的手指在马砦水南岸与泊汋口相对的一个无名山丘,低声说道.

八天,没有粮草供应的情况下大军已经行走了八天,还得求老天保佑高句丽人讲信誉肯承认那个城下之盟!刘弘基气得两眼发蓝,恨不得把宇文仲抓起来用烂谷子噎死.但此刻显然不是追究责任的时候,护粮队能

早到达一刻,三十万大军就有可能多回来几个人.况且宇文述等人装腔作势,徐徐撤退的做法也不能算错.如果此举真的能骗过高句丽人,说不定大军还有生还的希望.

想到这,他赶紧命令亲兵通知众将士,以最快速度做饭,吃完饭后立刻赶路.从已经挖出来的谷苗上,已经有士卒猜到了远征军濒临断粮的现实.因此,大伙也理解刘弘基的想法.半生不熟地弄了些饭填饱肚子,随即驱赶着战马翻越山岭.

这一带已经是大梁水和乌谷水的源头,山势颇为陡峭.半路上,不断有马匹踩空了石头而折断腿,众人皆顾不得心疼.七手八脚将粮食卸到其他牲口背上,然后将受伤的战马从尺把宽的山路上推入深谷.听着坐骑垂死之前的惨叫声,每个人心里都毛毛的,好像被推下去的就是自己.同时每个人心里都期盼着,希望翻过这座山岭,就能看见三十余万袍泽平平安安地出现在远方的天际.一时间,大伙居然不像早晨刚出发时那般害怕,脸色虽然铁青着,手脚的动作却丝毫没有落下.

众人不顾性命卖力赶路,后半夜,大队人马终于成功过岭.这一带山峦虽然不能算高,却一个接着一个.刚刚下得坡来,又开始攀另一道山梁.好不容易遇到了一个稍微平缓些的土丘,借着前半夜的月光,却看见一座黑漆漆的营寨盘踞在大伙的必经之路上.

"是这里了,咱们自己的营寨!我回来时还曾在此更换坐骑!"宇文仲高兴地喊道,策马就想往山上冲,却被刘弘基一把扯住了缰绳,猝不及防,整个人差点儿掉下马背来.

"你看看山寨,怎么没有任何火把!"刘弘基铁青着脸,低声提醒.

宇文仲一愣,瞬间明白了事情不妙.跳下战马,从腰间拔出一双小横刀,蹑手蹑脚摸了上去.

"来人,举火把,展开大隋旌旗跟我上山,如有人进攻,立刻还击!"刘弘基跳下马背,大声命令.如果此时山寨已经被高句丽人占据,经过这小半夜的人喊马嘶,对方早就知道隋军靠近了,宇文仲一个人摸上去,根本起不到任何作用.

立刻有亲兵上前,替刘弘基擎起大旗.被选为先锋的一百名老兵大声呐喊着,一手举盾,一手擎着火把,以伙为单位分散成小股,缓缓向山坡上压过去.出乎所有人预料,山寨当中既没有人出来迎接友军,也没有人反击,直到宇文仲的身影冲到了寨门口,也没见到里面出现任何动静.

"冲进去!"刘弘基拔出腰刀,率先跳入了营垒.偌大个营垒内空荡荡的,地面上,被人丢弃的兵刃映着冷冷月光,照得人心底发寒.有人将火把抛入木头和茅草搭建的临时住所内,借着跃起的火光,看到各种各样的羽箭插满了门窗和屋顶.

"这被人偷袭过,敌军已经撤了!"宇文仲冲进去转了半个圈,跑回来说道.

"先检视全营,看看有什么痕迹留下!"刘弘基低声命令.

众老兵答应一声,分头入营搜检,大约半柱香时间后,几个伙长陆续回来报告,都说此地已经成为一所空营,非但没有任何士兵驻守,连尸体都不曾找到一个.

"先安排大伙入营,注意不要喝这里的井水.待会儿派人四下搜索,看附近有山泉没有!"刘弘基虽然心中生疑,却依然命令大伙入营修整.如果有敌军出现在附近,护粮队必须先恢复体力.否则,非但粮草运不上前线,自己一方还有被人全歼的危险.

这所被人废弃的营盘虽然简陋了些,总也好过了在山谷中露宿.急行军一整天,士卒们早已精疲力竭,听到将令,立刻依次入营,倒下去就是成片的鼾声.刘弘基、李建成、李旭等几个主要将领也累得筋酸骨软,却不敢睡,安排好了当值人手并四下派出老兵探索附近动向后,大伙聚到一间相对僻静的房子内,低声商讨起明天的计划来.

"看情况,高句丽人已经开始反击!"钱九珑第一个站出来,抛出了众人始终不愿意面对,却不得不面对的一个话题.

"如果这个山寨附近的高句丽人都开始反击了的话,恐怕泊汋寨也未必能保得住!"李建成看了一眼双目血赤的宇文仲,以极低的声音说道.

在被人包围的情况下,一千五百士兵很难在木制的寨墙后坚守两天.高句丽人既然打定了将远征军困死的主意,泊汋寨他们势在必得.照此推断,运粮队即便赶过去,也定然无法将军粮交到宇文述的手上.

是继续前进还是果断后退,答案是明摆着的.但众人谁都不愿先开口说,无论谁先提出一个退字来,三十万大军的性命就等于被他亲手舍弃掉.虽然这一点点军粮即便平安送到马砦水边,恐怕东征军也没机会吃到其中一粒米.

没等大伙得出结论,宇文仲"扑通"一声跪倒在了地上,一言不发,对着众人,"咚、咚、咚"不断叩头.那营房中地面甚为坚硬,才几下,他的额头已经碰出了鲜血.刘弘基和李建成见此,收兵西向的话更是说不出口了.伸手去搀宇文仲站起,对方的膝盖却如同生了根般,死死地长在了地面上.

双方正在拉拉扯扯,僵持不下时,忽然,房间木门"乒"地一声被人踢开.旅率李良一头撞进,不知道是因为吃惊还是愤怒,军礼也顾不上行,手指窗外,脸色惨白,嘴唇上下颤抖,半晌才哆嗦着吐出了几个字.

"人,人,人头,快,快去!"说完,他一张嘴,眼泪、鼻涕和下午吃进肚子里的干粮同时滚落.

众人见李良惊成这样,知道外边肯定出了什么大事.拉起他的手,快步走向院子.吐出一口晚饭的李良抹了抹脸上的污渍,终于缓过一口气,号哭着骂道:"山后,山后河边,天杀的高句丽杂种,他们不是人,不是人!"

"别哭,军心为重.发生了什么事情,带我等去看!"刘弘基低喝一声,制止李良的哭泣.

后者经人提醒,猛然想起这是在军营中,其中一大半是血都没见过的新兵,咬牙止住了悲声,拉起刘弘基手腕,向外就扯.关键时刻,众人也顾不上责怪他失礼,跟在他身后,跌跌撞撞走下山坡.远远地先听见了水流声,接着,便闻到了一股扑鼻的恶臭.

"举火!"刘弘基心知不妙,站定身体,大声命令.

几个尾随而来的李府侍卫同时将火把向前伸去,借着跳跃的火光,大伙看见一个偌大的佛塔,从塔基到塔顶爬满了苍蝇和蛆虫.乍见火光,苍蝇受惊,乌云般腾起,瞬间露出了佛塔本身的材质.

是人头,数百个堆在一起的人头.每颗人头上,都瞪着一双圆睁的眼睛.

注1:唐制,一石为两斗,今天的二十四斤左右.隋代实行府兵制,每一伙须备共备供运输的马6匹 (或用驴),即所谓"六驮马".所以每人携带三石粮食,七十二斤在平原地区行军不算太重.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一 上)

虽然刘弘基等人刻意不惊动大伙,还是有将士私下得到了原来驻守营寨的大隋将士被屠杀的消息.随着消息的蔓延,越来越多的护粮军弟兄涌来为自己的袍泽送行,先是三三两两,后是成群结队,最后,近八百护粮士卒将佛塔围了个水泄不通.

看到那一双双不瞑的眼睛,几乎每个人的第一反应都是狂吐不止.一边呕吐,一边用南腔北调的声音咒骂和嚎啕.嚎啕过后,便是死一般的沉寂,悲愤的士卒们高举着火把,山岩般站在佛塔旁边一动不动,以自己的沉默来守护那已经远去的英魂.

躲在护粮军中混日子的家伙,十有八九不看好这场讨伐高句丽的战争.他们不愿意为了皇帝陛下那无法理解的荣誉感而战死辽东,更不愿意让自己的白骨铺就某个雄心勃勃家伙的封侯之路.他们很少有马上取功名的野心,平素最高理想不过是捞一点军功,以便在自己的家族中博个更好的继承位置.他们和这个时代所有普通人一样,大部分人都贪生怕死,大部分人都贪财好色,大部分人欺软怕硬,有便宜就想多占一点,有难处就想往远处躲,但是在这一刻,他们之中绝大部分人都不希望眼睁睁地看着陷在辽东的三十万袍泽的脑袋被高句丽人切下来,垒成佛塔.

刘弘基命人从营垒的栅栏上拆下干木头,堆在了佛塔周围,泼上菜油.然后由李建成亲手点燃了这座埋葬着五百条生命的佛塔.火焰跳起的一刹那,刘弘基大声命令全军回营休息.至于明天如何选择,已经不由他们几个将领来决定.这个时刻,任何胆敢说放弃的人,将被整个大隋当作死敌.

这一刻,他的心智并没有完全被悲愤而左右.刘弘基甚至清醒地知道既然高句丽人已经发动了反击,就意味着他们不会再信守割地称臣的和约.同时也就意味着三十万远征军在无援无粮的情况下,承受着来自四面八方的围攻.这种情况下,远征军能平安撤过马訾水到约定地点接受补给的希望微乎其微,并且稍有不慎,他和麾下这八百护粮弟兄就会变做另一堆人头佛塔.但是,大伙已经没有了选择.哪怕等在前方的是刀山火海,他和麾下这八百人,也只能像飞蛾一样扑上去,义无反顾.

"也许还能救回来一些吧!"几乎每个人都期待地想.第二天一大早,不用将领们催促,大伙就利索地整理好行装,就着冷水吃了些干粮后,旋

即骑上战马,赶着牲口继续东进.前日常听见的喊苦叫累的声音不见了,行军时曾经让人烦躁不已的喧闹声也不见了.所有人都保持着沉默,在沉默中埋头疾行.他们行军速度是如此之快,以致在天刚过午的时候,已经完成了计划中一天的行程.到了下午,刘弘基不得不一再命令大伙放慢脚步,以免体力损耗过度,遭受敌军袭击时组织不起有效抵抗.

傍晚时分,在另一座山丘上,大伙发现了东征军遗留的第二所营寨.同时,也发现了第二座人头佛塔.借着渐渐黯淡下去的日光,老兵们甚至在山谷里找到了被垒作城墙状的士兵尸体.其中大部分人的手捆在后边,全身上下唯一的伤口在脖子上.他们是投降后被高句丽人赶到山谷里屠杀的,对于高句丽人来说,隋军是入侵者,不容怜悯.

刘弘基带领弟兄们将袍泽们的遗体和首级归拢到一处,然后放火烧掉了整个山谷.腾起的浓烟遮天弊日,数十里外都能看得见.这种做法非常不利于护粮军掩饰行藏,但刘弘基认为走到现在,大伙的行藏已经不用掩饰.护粮队已经沿着东征军的前进路线走了两天两夜,附近的高句丽人不可能发现不了这支兵马的存在.对方之所以不派兵来截杀,最大可能是无法分辩出这支队伍的真正实力.毕竟,三千多匹战马行进时踏起的烟尘,在远处看起来非常壮观.胜券在握的高句丽人没必要阻止一支人数和战斗力不详的队伍赶到东方去送死.

放火烧毁无名山谷的第二天上午,大伙终于走出了连绵不断地群山.在一条颇为宽大的河流附近,和一伙正在休息的高句丽人遭遇.猛然看到敌军出现,双方士卒几乎同时吹响了号角.紧接着,刘弘基舞动长槊,策马冲进了高句丽士卒当中.

一百名被选做先锋的老兵快速杀上,跟在刘弘基身后,将来不及跳上马背的高句丽骑兵冲了个七零八落.随即,担任粮队护卫的李府家丁在钱九珑和樊兴的带领下也冲了上去.接着,齐子婴和王元通等被护在运粮队中央的新兵们呐喊着让高句丽人领略到了他们的愤怒.当作为后队的李旭被李建成当作生力军投入战场时,战斗已经接近尾声.在河畔歇息的高句丽人没想到这个时刻还有大隋"主力"突然从山中杀过来,在兵力占据绝对优势的情况下,被杀了个手忙脚乱.当他们看到越来越多的骑兵从山谷里冲出来后,不敢恋战,四散着逃了开去.

护粮队以五死二十伤的轻微代价,歼敌二百多,取得了这场遭遇战的辉煌胜利.他们没有追杀敌军,在掩埋了阵亡弟兄,并给躺在地上的高句

丽伤兵每人补上一刀后,沿着河畔继续前行.正午时分,刘弘基命令大军在河畔休息,给所有马匹饮水,喂精料.同时,他谨慎地派出几队老兵,四下打探周围情况.待将一切安顿好了之后,刘弘基叫过负责给大伙带路的宇文仲,低声问道:"如果咱们一直沿着河滩走,照目前速度,几天能到泊汋口?"

"如果一直沿河滩走,再有一天多的时间,肯定能到泊汋口.但在中间咱们得绕路..."宇文仲轻轻指了指地图上卡在河南岸的乌骨城,低声建议:"照目前情况,城中肯定有守军.咱们如果一直沿河边走,对方肯定会出兵截杀!"

"你曾经说过,乌骨城守军被于仲文大人击溃,守将被咱们阵斩!事实是这样么?"刘弘基皱了皱眉头,低声追问.

"的确如此,但那是在近一个月前...."宇文仲红了脸,声音里带着几分愧疚.见了前夜和昨夜的"佛塔",他也知道东征军生还的希望已经很渺茫.护粮将士肯不顾生死前来救援,这份人情很令他感动.所以,他希望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尽可能地避免护粮队的损失.

"你去把军中主要将领叫过来,就说我有要事和他们商量!"刘弘基没理会宇文仲的愧疚,低声吩咐了一句.这种上司对下属一般说话的语气让宇文仲听起来居然十分受用,答应一声,快速跑向了大队.不一会儿,李建成、李旭、钱九珑、武士彟等人便匆匆地聚拢过来.

经过几天的共处,刘弘基已经完全赢得了大伙的信任.但是,为了表示对其他人的尊敬,他依然把主角将领找来,共同商议下一步行动计划.参考李旭弄来的地图,刘弘基用树枝在河滩上画出了护粮队目前大概位置和最后目标的方位,然后用树枝在大伙的必经之路上戳了个洞,低声说道:"这里是乌骨城,照目前行军速度,明天正午我们要从城对面经过,我们在河北岸,高句丽守军在河南岸.但这条河不宽,浅的地方可骑马涉过!如果绕行,我们要向北兜一天的路,如果直接从城对岸经过,可能不得不和守军打上一仗!"

"我看还是绕着走,咱们虽然刚打了场胜仗,但那是误打误撞来的.如果高句丽派出五千士兵来战,咱们肯定全军覆没!"没等其他人表态,钱九珑抢先说道.众人当中,他资格最老,所以行事也最谨慎.以他的观点,护粮军目前的战斗力全靠心中的仇恨在支撑.而光有仇恨,没有足够的训练的

军队肯定无法支撑长久.打顺风仗时没问题,一旦遇到硬骨头,大伙很快就会被人打回原型.

李良、武士葭、王元通三人都赞同钱九珑的观点.大伙整日在护粮军中混,弟兄们有多少斤两,没人比他们更清楚.但齐破凝和秦子婴二人却提出了截然相反的建议,他们认为,即便大伙绕路,也未必碰不到敌军.不如趁现在士气旺,一股作气冲过乌骨城.如果远征军已经撤到泊汋口的话,听见喊杀声,肯定会派人前来接应.双方只距离四十里,又没高山阻挡,骑兵在一个时辰内即可杀到.

"如果东征军还没到泊汋口呢?"宇文仲不合时宜地插了一句.

"如果东征军还没到泊汋口,宇文大人,你以为高句丽人还会放咱们原路返回么?"秦子婴摇头,冷笑着反问.

宇文仲愧疚地侧头,回避开秦子婴那咄咄逼人的目光.他不需要回答这个问题,所有人都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只是大伙尽量不去想它而已.在见到人头佛塔后选择继续东进的那一刻,大伙已经把命运交到了上苍手上.

气氛一时有些沉重,这次冒险是主动送死,还是能及时挽救数十万条生命?答案就在眼前了,每个人都想尽早揭开这个谜底,每个人更怕看到那尽力回避的真实.

"你和仲坚有塞外作战的经验,还是你们两个拿主意!"沉默了片刻,李建成叹了口气,建议.

刘弘基将目光转向了李旭,在对方眼中,他看到了和初次见面时同样的信任.正是这种信任打动了他,让他想送对方一场富贵.却没料到,最后送给对方的却是一场无法逃避的风险.想到这,刘弘基轻轻叹了口气,低声询问:"仲坚,你怎么看,不妨说出来让大伙听听!"

"这一带地广人稀,我们不知道敌军什么情况,敌军肯定也不知道我们什么情况."李旭点点头,微笑着说道.他明白刘弘基此刻需要什么样的支持,已经到了这个时刻,他自然要为对方提供能提供的一切帮助.

"如果我们虚张声势,多弄些旗帜放在马队四周,把战士分散开,做出大队人马东进的样子...."李旭看了看刘弘基,目光就像彼此在草原上刚认识的那一日般清澈.

"所以,我们不如改变队列,把所有精锐放在队伍最前方示威!"刘弘基笑着点点头,说出了一个胆大妄为的计划,"我们不躲不藏,今夜在河边休息.明天一早,佯攻乌骨城!"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一 下)

下午,护粮军再次改变阵型,原来担任后卫的李旭及其所部被调到了队伍正前方.原来被护在队伍中央的新兵们则打着粮袋子做的战旗分散在了运粮队的两侧.钱九珑和樊兴二人各带一队李府老兵,与本队保持二里左右的距离担任斥候.刘弘基给他们的命令是,遇到落单的敌军斥候,立刻击杀.遇到大股游骑,一边示警一边快速返回,等待大军前往支援.

同时,护粮军调整行进速度,不再埋头赶路,而是摆出一幅随时准备和敌军开战的架势,沿着乌骨水徐徐向前推进.这支队伍中战马数量足足是人员数量的四倍,本来就很显声势.经刘弘基等人刻意一调整,立刻愈发招摇.远远看去,就好像有支人数过万的铁骑在行军,无论谁挡在面前,都将被其碾个粉碎.

这种障眼法果然骗过了很多人,从下午到太阳落山,护粮军至少和三支人数不下五百的高句丽士兵相遇,每一次,对方见到隋军布满河滩的旌旗,都吓得落荒而走.没一支队伍敢摆开阵势来探一探铁骑的虚实.

"高句丽人好像也是新兵!"李旭望着远远遁去,连战旗倒了都不敢回头拣的敌军,偷偷嘀咕.

"他们都是附近部族,当初跑没影了的.现在看到便宜,又回头来打落水狗!"宇文仲愤怒地向李旭解释拦路者不敢一战的原因.

原来,辽东各地部落众多,很多部族名义上归高句丽国王管辖,实际上他们不听任何人号令.当初远征军路过各地,这些部落望风而走.眼下隋军战败的消息传开,他们当然要打着高句丽的名号冲上前浑水摸鱼.这样的部落见到上万人的正规军,肯定没胆量上前一战.所以,刘弘基的疑兵之计用得恰是时候,纵使没骗到乌骨城守军,至少也起到了避免沿途部落骚扰的效果.

第二天正午,这支声势浩大的"铁骑"开到了乌骨城附近.在一个月前元气大伤的乌骨城守军果然没有过河拦截的勇气,隔着河,他们将所有的城门紧紧关闭,士兵们爬上城墙,绞开弩车的弓弦,将巨大的弩箭死死瞄准了北门方向所面对的河滩.如果隋军强攻此城,那里将是他们过河后第一落脚点.守军可以保证对方为了抢夺这片河滩,不得不付出上千条生命.

让守军大松一口气的是,这支完全由骑兵组成的,至少打了一百个旅旗的大军居然没有渡河的念头.稍稍在河对岸停了停,他们就转去了泊汋寨方向.在敌军远去的一刹那,眼光敏锐的了望手发现骑兵中间好像有些空,立功心切的他立刻向新上任的主将报告了这个观察成果.

"将军,咱们追不追!"了望手握着腰刀,渴望主将能给出一个肯定的答案.从前天开始,出城截杀大隋残兵的同伴们每人都大有收获.那些大隋将士虽然饿得像绵羊一样,没有任何还手之力.但身上的铁甲和腰间的横刀却是货真价实.比起高句丽这边每人自备的"独门兵器"来,大隋工部统一制造的兵器不知道好过多少倍.

"啪!"将军用一记响亮的耳光回答了望手的殷勤.新上任的主将一边打,一边高声痛骂道: "***,怎么就不长个记性.上次听了你们的话,高将军去追击敌人,结果中了人家的诡计.这次人家又故意示弱,你们居然还想骗我去送死..."

万余将士如梦方醒,望着烟尘远去的方向,对自家主将的判断力好生佩服.

过了乌骨城,河滩边开始出现大隋阵亡将士的遗体.每个人都被扒了个精光,瘦骨嶙峋的身体揭示出了他们断粮的真相.刘弘基不准队伍停下来为死者收尸,反而命令大军加快了脚步.泊汋寨已经快到了,大伙期盼的那个答案,已经就在眼前.

越靠近马訾水,大军遇到的高句丽散兵游勇越多.每一队都只有几十个人,每一队都抢得兴高采烈.猛然看见一支打着大隋旗号的队伍出现,很多高句丽士兵都惊呆了.有几伙甚至不要命地抡起刀,迎着李旭的马头冲了上来.迎接他们自然是一波密集的箭雨,高句丽士兵在惊诧中倒下,致死都不敢相信这个时候还有一支有战斗力的大隋兵马存在.

小小的胜利,却丝毫没有让大伙感到高兴.高句丽人的警惕越是松懈,越说明大隋远征军的境况之差.众人加快速度向前急行,又行了十余里,忽然看到前方腾起了一股浓烟.

没等刘弘基询问,担任斥候的樊兴就跑回来报告了一个最新敌情,"启禀将军,前方有一伙高句丽步卒,不到五百,好像正在做饭!"

"仲坚,你带队围上去,全部砍了,别放走一个!"刘弘基果断地命令.

李旭闻令,立刻带领本部人马疾冲上前.听到剧烈的马蹄声,高句丽步卒赶紧起身迎战.同样人数的步兵怎是骑兵的对手,没等刘弘基带领大队人马靠上来,高句丽步卒已经溃不成军.

武士彟和李良旅率带领麾下骑兵从背后追上去,将四散奔逃的高句丽步卒一一砍翻在地.李旭麾下的第三个旅率高翔是他新提拔起来的,上任不久,还不太了解自己主将秉性,所以没有参与追杀敌军,而是带着几十名士兵老老实实地打扫战场.正在专心清理对方遗弃下来的辎重时,猛然,他发现高句丽人做饭的火堆旁有东西动了一下.

"保护大人!"高翔吓了一跳,迅速拨动马头横在了李旭面前.几个老兵揉身扑上,在火堆旁的泥土里拎出了一个正在蠕动着的"怪物".

是人!李旭楞了一下.紧接着,一股恶心的感觉直冲到了嗓子眼.那个怪物是人,但已经失去了人的模样.刚才那伙高句丽士兵砍下了他的双手,双脚,只留着一条垂危的生命供他们取乐.

"拿水来!"李旭跳下马,强忍着腹中的翻滚感觉从士兵手中接过了这个幸存者.此人无疑是个大隋溃卒,但眼神早已经散乱,根本认不住自家的旗号.

"粥,粥,给我口粥喝.求你了,让俺做个饱鬼!"获救者在李旭手臂中扭动着,喃喃说道.无论李旭问什么,他始终都是这一句话.

"大军呢,大军在哪.辛大将军呢,辛世雄大将军在哪?"宇文仲从士兵号衣上,认出了其隶属于左屯卫,跳下战马,抱住对方躯体追问.

"粥,给我口粥喝.问什么,我全告诉你!"获救的士兵用无神的眼睛看了宇文仲一下,喃喃地祈求.

钱九珑命人将干粮放在水里面捣成糊糊,以铁腕盛着,端到了获救者面前.瞬间飘出的粮食香味立刻让此人精神一振,他立刻张开嘴,死死咬住了铁碗边缘.

"还有,还有,让我喂你!"钱九珑大声叫道.此人却不肯听他的话,嘴里荷荷发声,以最快速度,将糊糊吸进了口中.

有人拿来一条毡子,李旭轻轻地把伤者放在了毡子上.然后要来另一碗糊糊,一勺一勺地喂进了伤者口里.不知道多少天没吃东西了,此人几度咬中了铜匙.每次牙齿和铜匙发出碰撞声,他的眼神都会亮一下,鬼火般跳跃,然后迅速又黯淡下去.

当第六碗糊糊下肚后,伤者终于缓过了几分精神.轻轻动了动头,他将李旭伸来铜匙碰到了一边,然后,以喘息般的声音问道:"你,你是隋人么,是陛下,是陛下派你们来救我们的吧?"

"我们是大隋护粮军,奉命前来送粮!大军呢,大军都到哪了?"李旭放下铜匙,急切地追问道.

"大军?"伤者如同梦呓般,努力想着李旭的问题,突然,他笑轻轻地笑了起来,肮脏的面孔上,那笑容看起来是如此的诡异.

"大军,不就在你面前么?"他笑着,笑着,仿佛发现了什么非常有趣的事情般,回答.突然,他的笑容静止了,头软软地垂在了一边.

天地间一下子只剩下了风声."大军就在你的面前!"每个人都听到了这个答案.东征大军溃了,这已经是不容争议的事实.而现在,护粮队距他们的最终目的地泊汋寨已经不足二十里!

"把他埋了吧!"刘弘基走上前,低声命令道.此时,他亦心乱如麻,不知道是继续带领运粮队前行还是迅速回撤.如今,两种选择的结果基本上没太大差别,无论向前还是向后,全歼了远征大军的高句丽人很快就会像嗅到血腥味的狼群般围拢过来.

"报告将军,左前方二里有战斗.高句丽士卒围攻一片树林,人数不超过五十!"就在大伙无法做出决断的时候,担任斥候的樊兴又跑了回来,大声汇报.

"杀上去,救下一个算一个!"刘弘基毫不犹豫地命令.

心中正憋着一股郁闷之气的骑兵们立刻冲了过去,切瓜砍菜般将高句丽人砍翻在地.两个被打懵了的高句丽人慌不择路,一头扎进了树林,才冲出不到十步,迎面飞出两支羽箭,将他们一一钉在了地上.

"林子里是什么人,大隋校尉李旭在此!"李旭双手拢在嘴巴,大声喊道.大伙现在最需要了解的是远征军到底还存在不存在,树林中的人还有战斗力,无异于上天把大伙需要的情报送到了他面前.

"人没了,饿死鬼还有两个!"树林里,隐隐传来的阴阳怪气的回答.紧跟着,两个猎户打扮的家伙相互搀扶着,跌跌撞撞地走了出来.张秀带着李旭的亲兵走上去,欲搜检对方的身体,却被此人粗鲁地用手推开.来人一边推,一边骂道:"就我这点力气,还能动得了你家校尉大人.让开,让开,让我看看救命恩人是哪个!"

说罢,此人扶住身边树干,努力抬起头,露出李旭最不愿意看到的一张脸.

"哈,没想到救了我的是你!"此人脸色和嘴唇苍白得如鬼一样,唯有一根舌头,还鲜红地在口中转动.

"我也没想到,救的居然是你!"刹那间,李旭彻底忘记了刘弘基当日的叮嘱,喜怒交加地反击道.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二 上)

宇文士及身上最好用的器官便是舌头,风卷残云般舔干净了四碗糊糊,不待刘弘基等人发问,他旋即主动向大伙讲起了远征军的遭遇.

十余日前,在逼得高句丽答应割地求和后,远征军缓缓后退.谁料高句丽人却没有遵守信用的习惯,见隋军撤退,随即沿途骚扰.为了避免被敌军看出粮溃的破绽,大隋兵马结成方阵,且战且走,七月壬寅 (二十四) 退至萨水河畔.军刚半渡,数十万高句丽人四下杀了上来.此时士卒们已经连续四、五日只靠米粥果腹,早就饿得头晕眼花,哪里还有力气再战.一时间,九路兵马皆溃,左屯卫大将军辛世雄当场战死,其他各军被俘被杀者不计其数. (注1)高句丽人一击得手后,随即衔尾掩杀.从萨水北岸追到马砦水南岸,一气杀出了三百余里.多亏了王仁恭、李景两位将军勇猛,亲率死士殿后,远征军才避免了覆灭的命运.来时大军建在马砦水上的浮桥早已被高句丽人破坏掉,幸存的将士们以木材和羊皮为筏,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渡过了马砦水大伙本以为此番得以逃出生天,谁知道前脚刚上岸,东征前留在背后的高句丽各城将士和辽东大小部族就结队杀了过来.一番激战,将最后的几万幸存者也冲了七零八落.如今,九路兵马主帅除了辛世雄可确定战死外,其他各人皆无消息.至于普通士卒,更是死的死,散的散,百中不余其一了.

宇文士及的一番话如兜头冷水,浇灭了众人心中最后一丝希望之火.众人原本还指望着好歹将三十万大军接出一两万来,此番风险也算没有白冒.如今,非但一万石粮食要浪费掉,大伙能否平安杀回怀远镇去也成了问题.王元通、齐破凝等人火气重,不顾宇文士及就在面前,破口大骂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弄巧害人.李建成、钱九珑等人虽然老成持重,也沮丧得连句安慰话都不想对宇文士及说了.

只有刘弘基还不甘心,上前半步,掰住宇文士及的肩膀问道: "你可知道附近还有没有大隋残兵,泊汋寨呢,当初令尊不是与唐公约定在那里接受补给么?"

"残兵,我不大清楚.大伙当时各自奔命,哪还顾得上别人."宇文士及摇摇头,苦笑着回答,"至于泊汋寨,家父的确派了三千骑兵先行撤退,到泊汋寨迎接军粮.上午我听逃难的弟兄说,那个寨子还在咱们手里.不过被

高句丽士卒围了几十层,无粮无援,除非长了翅膀,否则谁也甭想活着出来!"

"我要去救泊汋寨!"刘弘基猛然冒出一句话,将所有人都吓了一跳.

"刘大哥,咱们..."李建成看了一眼宇文士及,将后半句话吞回了肚子.外人面前,他不想置疑刘弘基的威信.但护粮军看起来规模庞大,全部将士加在一起却只有八百余.以区区数百之众去招惹高句丽数万大军,其结果和拿肉包子打狗已经不相上下.

"必须有人返回去把远征军战败的消息尽快报告给陛下知晓.泊汋寨被困的弟兄,咱们也不得不救,否则不出三天,他们肯定会被高句丽人尽数屠戮."刘弘基想了想,尽量简单地向几个主要将领讲述了他的看法."咱们如果现在就全部撤回,高句丽人四下追杀过来.大伙可能一个也撤不回去.如果一部分人先行撤回,另一部分人今夜杀向泊汋寨,高句丽人就无法弄清咱们的虚实.即便救不出多少弟兄,至少能给先撤退的那部分人争取出一天时间..."

"真是初生的牛犊不怕虎!"没等刘弘基说完,宇文士及冷冷地插了一句.这句话本来并无贬义,从他的舌头上滚落,却分外令人感到刺耳.

"刘某位卑,却不敢忘其职!"刘弘基扫了宇文士及一眼,淡淡地回答.

冷箭射在了石头上,宇文士及什么效果也没见到.他耸了耸肩膀,在硕果仅存的贴身亲兵搀扶下,晃悠着向士兵们中间的粮袋子走去.

李建成望着他的背影撇了撇嘴巴,很是不屑这个家伙的为人.略做迟疑后,低声对刘弘基说道,"既然弘基兄已有对策,小弟愿助弘基兄一臂之力,亲自带兵去解泊汋寨之围.至于宇文家那个废物,就请弘基兄将他护送回怀远去,以便有人亲自向陛下证实此番远征的失败!"

"子固不可前往!"刘弘基摇摇头,拒绝了李建成的好心.

"莫非弘基兄以为我武功骑术皆不如你么?"李建成瞬间冷了脸,装做很不满的模样反问.虽然前进后撤两条路都危险重重,毕竟后撤那支人马生还的几率大些.自己作为唐公的长子,关键时刻无论如何要拿出些过人的勇气来,这样才不会给家族丢脸.

"子固有所不知,后撤的危险并不小于向前解围.如若分兵,则后撤兵马必须带走一半马匹,在天黑前大张旗鼓向西走,让高句丽人以为咱们看到救援无望,已经全军撤离.直到入了夜,才可以把旗帜收起来,粮食埋掉,

悄悄地在黑暗中消失掉!这个办法非常冒险,如果被敌人识破咱们的真实情况,则所有人都将面临灭顶之灾!"刘弘基压低声音,向李建成解释,"所以,子固必须亲自主持大军撤退事宜,能不能把及时把远征军战败的消息带回去,能不能把咱们这些人在辽东的作为让皇帝陛下知道,就着落在你一个人身上!"

这句话已经等于是生死诀别了,李建成再无法与刘弘基争.红着眼睛点点头,低声说道:"弘基兄尽管放心,我只要有一口气在,定不让诸位的事迹被史官忘记了!"

"那就好,咱们聚集弟兄,跟他们说明白真相!"刘弘基伸出手,重重拍了拍李建成肩膀.然后迈开双腿,大步走到了弟兄们面前.

众护粮弟兄自见到宇文士及那一刻起,已经得知此番努力全部白费.此刻,所有人正焦急地等着主将的下一步安排,见到刘弘基走近,立刻在树林前站齐了队形.

刘弘基笑了笑,目光缓缓从相处了九个多月的弟兄们脸上扫过,待把每张面孔都看清楚后,清清嗓子,大声说道:"刚才驸马督尉大人的话,想必大伙也听见了,我也不再重复.远征军已经溃散,咱们送粮的任务到此结束!但是,泊汋寨还有几千名弟兄被困在那,咱们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的脑袋被人割下来垒成佛塔.而咱们这些人千里送粮的壮举,也需要有人带回去让皇帝陛下知道.所以,我决定把队伍分成两半,一半人向回杀,杀回怀远镇去送信.另一半人向前冲,把被困在泊汋寨的弟兄们接出来.至于哪一边活命的机会多一些,老实说,刘某也不清楚.所以,刘某不点兵,诸位自己选是向前杀,还是向后杀.愿意跟刘某向前的,请站到刘某身边来.愿意将我等之事带回大隋的,请原地站立不动!"

说罢,刘弘基自己后退三步,在一株古松下持刀而立.

树林前一片寂静,只有风吹松涛声呼啸着传入大伙的耳朵.八百名护粮壮士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一时都不知道该如何选择.大伙都知道向前走八成是死,所以不愿意就此放弃身外的花花世界.但眼看着数千袍泽即将变成人头塔而不救,却谁也狠不下这个心.

片刻迟疑后,李旭缓缓走向了刘弘基.两个人是朋友,即便此刻心里有些害怕,他也不想把刘弘基一个人扔下.武士護、李良、高翔三个旅率见自家校尉上前,笑着摇了摇头,快步跟了上来.三个人一动,虎翼团的队

正、伙长也从人群中大步走出.紧接着,其他各团各旅将士"呼啦拉"走出一大群,快步在刘弘基身后昂首而立.

张秀带着几个亲兵蹭到了李旭身边,被李旭一拳砸了回去."你别跟着凑热闹,回怀远去,我帐篷中有个箱子,里边的东西帮我带回老家."李旭顿了顿,坦然地说道："如果我回不来,拜托你多照顾一下我爹妈和宝生舅舅!"

"旭子!"张秀嘴巴一咧,眼泪滚滚而落.

"快过去,别给咱们两家丢人!"李旭仿佛突然变成了张秀的哥哥,帮对方抹了把脸,低声叮嘱.

"旭子!你一定回来!"张秀伸手在眼睛上乱抹了几把,跌跌撞撞地走到了另一方.刘弘基对面,李建成、钱九珑、王元通、齐破凝等人直身肃立,带领身后的四百多将士向刘弘基等人行了一个军礼.

"宝重!"刘弘基、李旭、秦子婴等人以军礼相还.双方互相看了看,同时仰天大笑,笑过后,李建成命人摆开阵势,赶着一千多匹战马,浩浩荡荡地掉头西行.

阳光从西方照下,照亮百余面高高挑起的战旗.呼啦啦,每面战旗上都翻卷着一个"隋"字.

注1：萨水,即现在的清川江,马砦水,即现在的鸭绿江.隋时高句丽是个东方大部落,后被唐所灭,与现在的高丽人没直接关系.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二 下)

不待李建成等人去远,刘弘基和李旭立即命令剩余的弟兄们拉着马匹躲进了树林.选择留下来去泊汋寨解围的,都是把生死置之度外的好汉,所以刘弘基也不用废话做什么鼓动.他把人粗略编成了三个旅,留下一个队弟兄在林子四周警戒,然后挥挥手,命令其余人去林中歇息.

情知自己这次八成将一去不回,大伙心里反而变得踏实了些.不一会儿,树林中就响起了低低的鼾声.刘弘基和李旭不敢睡,抱着兵器沿树林外围巡逻.走了片刻,刘弘基放慢脚步,歉意地说道:"拉着你来辽东,本想送一场富贵给你.谁料到,反把你送到马砦水边上来了..."

"刘大哥何出此言,说实话,我当年最大志愿不过是在地方混个户槽,能混上校尉,嘿嘿....."李旭指指头上的铁盔,坦诚地拿自己开起了玩笑,"早已经喜欢疯了,即便真的战死沙场,这辈子也算没辱没祖宗!"

"看你那点志向!"刘弘基侧身砸了李旭一拳,笑骂:"我要是你,怎么也得当了将军再想战死!"

二人相视而笑,都觉得心情好生轻松.彼此之间仿佛又回到了携手自草原往回闯的那几天,除了友情外,不见一丝尘杂.

"刘大哥平生志向是什么?大将军么,还是冠军侯?"李旭笑够了,有一搭没一搭地追问.

"当个地方刺史,就像家父那样!"刘弘基低声回答,"家父生前不敛财,结果他故去后,母亲和我受尽人家白眼.以前的亲戚、好友突然间都远了,好像我刚刚染了瘟疫般!"

说到这,他忍不住轻轻叹了口气,"所以,我就立志这辈子一定要做到刺史,郡守,让母亲不再受人白眼,将来我要是有了儿子,也不再受人欺负!"

"刘大哥没儿子么?"李旭惊诧地问.与刘弘基交往这么久,他一直没关心对方有无家室.此刻听对方提到了儿女,猛然意识到了刘弘基已经三十多岁!这个年龄尚无子嗣的人非但在自己的故乡不多见,翻遍整个大隋也找不出几个来!

"我虽然有个右勋侍的虚爵,却没有官俸.连饭都快吃不起的人,谁家女儿肯嫁!"刘弘基苦笑着摇头.

"若是我们能活着回去,说不定朝廷会再升大哥的官!"李旭笑着说道,眼中又闪出了几分对未来的憧憬.三十万大军全军覆没,刘弘基却带着三百多人逆流而上.以自己的眼光来看,这样的官才是大隋栋梁,皇帝陛下应该能赏识.

"三十万大军皆溃,皇上无论如何也不能奖赏咱们几个小兵的功劳.否则,那些大将军们脸上会很难堪.所以,咱们这趟做得是绝对地亏本买卖,除了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外,不会有太多的人记得!"刘弘基再次摇头,否定了李旭的盲目乐观.

"那倒也是!"李旭换上一幅沮丧的面孔,抬腿踢飞了一根枯树枝,"不过救一个是一个,那些人在乎!"

刘弘基诧异地侧过头,忽然发现身边这位比自己年龄小了一半的小兄弟说话居然甚有禅机,"对,活下来的人会记得!"他笑着说道,突然,眼中精光四射,警觉地把手按到了刀柄上.

"有人!"李旭也听到了树林外传来的马蹄声,前冲数步,抱着弯刀藏在了林地边缘的树毛子后.不远处,五匹骏马飞奔而来,当先一个身材单弱,几乎骑不稳战马,双臂却死死地抱住了战马的脖颈.

"是宇文士及,还有王元通、老齐,他们怎么又跑回来了?"刘弘基松开刀柄,有些不高兴地嘀咕.

如果此刻附近有敌军出现,宇文士及等人肯定要被人活捉.隐藏在林中的护粮壮士,也会因为他们的鲁莽而暴露.但此刻不是责怪他们的时候,先弄清李建成等人是否遇到麻烦才是第一要务.

"李公子没遇到麻烦,俺老齐觉得,大伙酒天天一起喝,肉天天一起吃.你们去和人拼命,老齐不跟着,有点不仗义!"齐破凝见到李旭,陪了个笑脸,低声解释.

"子婴那么窝囊的一个人,都提着刀子上去了.俺老王回了头,将来大伙再聚到一起,你们还不都把我压到舌头底下去.这买卖,俺老王觉得有点亏!"王元通跳下马,嬉皮笑脸地嚷嚷.

"小声些的,弟兄们在休息!"刘弘基低声呵斥,接过两位朋友的马缰绳,心中热流涌动.

"宇文家的窝囊废不跟你们套交情!"宇文士及被宇文仲和另一个侍卫搀扶下马,一边喘息,一边吐出分了叉的舌头."宇文家的窝囊废算了算,

向前杀活着的几率好像更大些.一旦把被困的弟兄们救出来,咱们这边就有了三千多人.三千多人一起向西走,肯定比四百多人更安全!"

到了这个时候,也没有人再跟宇文士及斗什么口舌之利.李旭大度地笑了笑,转身进入树林深处,从驮马上找来块毡子,递给宇文家的人,示意他们三个先躺下休息.宇文士及却不打算放过刘、李二人,身体刚歪着倒下,立刻用胳膊支撑起半个脑袋来,低声向李旭追问:"两位不怕死的将军可有了破敌之策?别告诉我你们骗了三百多弟兄们跟着,就是为了让他们扑上去当千秋雄鬼吧!"

"刘某正为此事烦恼,若泊汋寨的人知道我等来援,双方里应外合,未必冲不破高句丽人的围困.可眼下四处都是敌军,实在难送进一条消息进去!"刘弘基拱了拱手,低声回应.虽然对宇文家的人一直印象不佳,但宇文士及能返回来和大伙同生共死,这份勇气已经赢得了他的尊敬.

"泊汋寨里边的人又不是傻子,听到动静,他们难道还肯束手待毙么?"宇文士及笑了笑,继续冷嘲热讽.

闻此言,李旭不由得心中一喜,蹲下身体,低声追问:"驸马督尉是说,只要我等把声势做大,里边的人自己就会冲出来!"

"他们现在是待宰羔羊,有任何机会都要向外蹦一蹦.至于如何把声势作大,想必难不住你们两个万夫不当的勇将!"

"请驸马督尉不吝赐教!"刘弘基端端正正地给宇文士及行了个军礼,追问.

宇文士及说话难听,行径怪僻,但在其不考虑家族利益的时候,头脑却是世家子弟中数一数二的.他这样说,肯定是已经想到了破敌之策,为了弟兄们的安全,刘弘基不吝再受对方多少冷言冷语.

"你们二人不是最擅长放火么?当年怎么烧的突厥大营,今晚继续烧就是.这点花样,难道还用我来教你!"宇文士及用纯白的眼球扫了刘弘基一眼,不屑地数落道.

"放火?烧突厥人?"李旭腾地一下站了起来,本能地就去摸刀柄.看看宇文士及那得意洋洋的模样,瞬间明白对方没有恶意.

"此计甚妙!"刘弘基和李旭迅速交换了一下眼光,都从对方心中读到了"佩服"二字.眼下树林里只有三百多名弟兄,运粮的马匹却还剩下近千匹.如果让惊马去踏营,肯定比人去踏效果大.并且在黑暗之中,火光最为

明显.只要敌营中的火光烧起来,困在泊汋寨的弟兄们即使反应再迟钝,也知道突围的机会到了.

想到这,二人同时躬身,向宇文士及再次行礼:"多谢驸马督尉指点!"

"你们能多救些人回来,我的安全保障也多些!咱们不该不欠!"宇文士及脸酸酸地,皱着眉头回答.

尽管他仍然是一幅令人讨厌的模样,刘弘基和李旭对眼前这个世家子弟的印象却不由自主好了许多.二人旋即以树枝为笔,当着对方的面在地上详细规划起偷袭敌营的步骤.待把一切都商量得差不多了,抬起头,向对宇文士及咨询道:"督尉大人,您觉得这样安排可行么?"

"杀人放火的勾当,你们比我在行!"宇文士及翻了翻眼皮,继续用舌头喷射"毒液".

"驸马督尉过奖,此火是为大隋所放,只求破敌,不必在乎身后声名!"刘弘基笑了笑,郑重地回答.

"你们难道不奇怪,我怎么知道你们在突厥放火,偷人家战马的恶行么?"宇文士及见攻击不动刘弘基,换了个话题,得意地问.

"眼下距天黑尚早,督尉大人如果愿意说,刘某洗耳恭听.如果不愿意说,刘某怎敢勉强督尉大人!"刘弘基再次拱手,以礼貌当作最佳防守利器.

"下次给皇上献马,记得别献人家的一等良驹.有几个品种,突厥人是从来不卖的,除非你用刀子付钱."宇文士及放下手臂,趟直了身体,酸溜溜地说道."还有,骑黑马的那个小子,你别跟我说你不知道胯下坐骑是特勒骠,突厥王族的专骑!"

说罢,也不理会二人的尴尬,"毒蛇"闭上眼睛,轻轻地打起了呼噜.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三 上)

下午的疑兵之计很奏效,当围困泊汋寨的高句丽人听说有一支规模上万的大隋生力军从乌骨城方向杀来的时候,将士和渠帅们着实紧张了一阵子.正当大伙为没有及时攻下泊汋寨而暗自后悔的当口,游荡在外围的斥候又快速回报,隋军在距离泊汋寨二十里左右处突然后撤,眼下已经撤过了乌骨城,正快速沿他们来时的道路转向辽西.

闻此信,将军和渠帅们大松一口气.旋即下令弟兄们继续紧守营盘,以免泊汋寨的隋军趁机突围.至于进攻,暂时还是放一放吧.泊汋寨里有不少床弩之类的重家伙,为了几千名快饿死的人,把自家弟兄搭进去有些犯不上.

实际上,泊汋寨的规模非常小,里边的守军顶多不会超过四千人,高句丽人如果下决心攻寨,可以在两个时辰之内粉碎守军的防御.但自从萨水边奇袭隋军取得辉煌的大胜后,高句丽人拣便宜拣惯了,不再愿意对付有抵抗力的敌人.隋军无粮,这个事实天下皆知.只要将泊汋寨团团围住,用不了十天里边的人就会活活饿死.大隋朝统一制造的铠甲、刀矛、弓弩的质量强于高句丽制造的百倍,到时候大伙就可以进去随便拣,根本不会遇到半点抵抗.

打着这种如意算盘,十几个来自不同城市,都举着高句丽旗号的队伍将泊汋寨围了个水泄不通.他们之中有的是高句丽朝廷的正规军,有的是来自国内城、苍岩寨和哥勿寨的地方豪强武装,还有的干脆就是靺鞨族的部落,因为贪图高句丽人开出的赏金,背着国主偷偷来辽东打秋风.反正在大隋兵士眼中,所有辽东部族长得都差不多,大伙不怕事情败露了,引得大隋找靺鞨算帐.

十几家兵马聚集在一处,彼此之间难免有些配合不周.而其中的破绽之处,就是刘弘基今晚下手的机会.

半夜时分,刘弘基和李旭带着三百名弟兄悄悄地迫近了敌军.每名将士除了坐骑外,手中还多牵了两匹战马.每匹战马的尾巴和后背上都绑了一大捆油糊糊的干柴.为了避免马蹄发出声音,刘弘基还用粮食袋子包住了马蹄.虽然这样做导致大量军粮不得不遗弃在树林中,但东征军已经全军覆没,再多的粮食也派不上用场了.

宇文述带着三十几个人,将剩下的五百多匹战马和一千多石粮食聚集在高句丽人营盘北侧二里左右的地方.除了看守粮食外,他们还要负责制造声势.所以每个人面前都树了十几捆干柴,每个人手里除了火折子外,都拿着一支号角.

借着夜色掩护,刘弘基、李旭、武士彟三人各带一个旅弟兄,从北侧的三个不同位置悄悄靠近了高句丽营墙.天快黑的时候刘弘基穿着从高句丽士兵身上扒下来的衣服在附近观察过,发现这一带防守极其薄弱,不知道是由于大意还是真的不懂,敌军居然没设置鹿角.并且,他们的营墙搭得也非常简陋.最外围的木栅栏高度不足五尺 (汉尺),战马加起速来可以从上面轻松跃过.

李旭带领的队伍率先接近敌营,半途中,他将羽箭搭在了弓弦上.敌营门口,几个不知道是何民族的哨兵正在火堆旁闲聊,其中一个突然听到了些异样动静,抬起头来四下张望,刚把眼睛转向正确位置,喉咙下就被插了一根羽箭.

"呃!""呃!"高句丽哨兵的面孔瞬间被憋成了青紫色.他痛苦地呻吟着,绝望地舞动着双臂,突然,喉咙处又有新鲜空气涌进了肺部,然后,他带着满足的笑容倒了下去.

第一波发动攻击的士卒,是李旭特意挑出来的射箭高手.七十步内射固定靶子,每个人都不会落空.这一轮打击效果好得出奇,仓卒遇敌的高句丽士兵没等发出警报,就被李旭和弟兄们射翻在火堆旁.

"加速!"李旭收弓,拔刀,低声命令.

一百名怀着必死之心的壮士立刻狠踢马腹,受了痛的战马昂首欲嘶,舌头却被主人用木棍和皮索勒住,只能发出低微的喘息声.郁闷到了极点的战马把火气撒在了大地上,马蹄用力击打地面,数息之内跨越七十步距离,跃过高句丽人的营墙.

"放火!"黑风的身体刚一落地,李旭立刻大声命令.随即,他驱动黑风跑过火堆,点燃另两匹马身上的干柴,然后,快速松开了手中的缰绳.火苗迅速从马尾巴延伸到了马屁股,担负着踏营使命的战马张开四蹄,流星一般向连营深处扎去.

六百多个流星快速在高句丽大营中窜动,跟在流星身后的,是三百把雪亮的钢刀.放完火马后,李旭、刘弘基、武士彟等人立刻展开攻击,没等敌军做出任何反应,已经踏翻了第一重营帐.

"点火!"看到敌营中冒出火光,宇文士及大声命令.三十名士兵打着火折子,快速点燃了一千多个分散排列的柴草堆.然后,他们吹响了进攻的号角.

"呜——呜——呜",深夜里,突然迸发出来的号角声惊天动地.远远地,仿佛有几十万大军打着火把,向高句丽人的连营中扑了过来.

整个虎头山被这连绵的号角声所唤醒.

李旭不想给敌人醒过来的机会,手中黑刀仿佛渴望着嗜血般,每次挥动,都夺走一条生命.他左手上是一根火把,每次用右手将拦阻在面前,半梦半醒的高句丽人送到佛国后,左手的火把立刻舔上敌军的帐篷.被火势所迫,躲在帐篷里面试图拿起兵器反抗的高句丽人不得不光着身体冲出来,没等眼睛适应外面的火光,他们的身体已经被李旭身后的骑兵直接用战马趟翻在地上.

三条巨大的火龙,迅速向营盘中央延伸.以火龙为中轴,还有数百火球无任何规律地翻滚扩散,那是背负着柴草的战马.它们今夜注定要战死,但它们用死亡换回了无数人生存的希望.

战马的舌头都被马衔勒着,无论多么惊慌,多么痛苦,它们都无法发出响亮的嘶鸣.战士们口中都含着树棍,无论多么紧张,多么兴奋,他们都不会发出怒吼.杀戮,他们只是在无声的杀戮.无声地将死亡向前推进.这种诡异的杀戮比远处的连绵角声更令人恐惧,刚在睡梦中醒来的高句丽人快速崩溃了,很多人想都不想,光着身体逃出营盘,没有任何方向地四散逃去.

可他们的敌人却丝毫不懂得怜悯,只要有活物挡在面前,立刻毫不犹豫地策马踏去.半梦半醒之间的人动作远不及平时灵活,高句丽人往往没来得及发出一声惊呼,就被马蹄踏翻在地.然后,就是另一匹战马的前蹄.巨大的重量不是血肉之躯所能承受,不出三匹马,就可以结束一条鲜活的生命.血与火交织铸就通往地狱之路,地狱就在道路的两边,那些被踏伤却没有被踏死的高句丽士兵、农夫、打秋风的牧人挣扎着,惨叫着,一声比一声凄凉,一声比一声绝望.

武士彟被高句丽人的惨叫声吵得头皮发麻,不像李旭和刘弘基那么"有经验",今天是他第一次带兵实战.所以,他这条火龙的威胁要比其余两条火龙小得多.这种情况无形中导致了恶性循环,某些刚从睡梦中惊

醒的高句丽士兵,本能地把武士彟附近的黑暗处当成了安全地带,不顾一切地向这附近涌.

武士彟把推进缓慢当作一种耻辱.他出身商吕,如果不是跟李旭有同病相怜的感觉,再爬三年,他也爬不到旅率的位置上.平时大伙开玩笑,偶尔会讽刺一些爆发户攀附豪门的焦急心态,说者无意,听在武士彟耳朵里却总觉得对方讽刺的就是自己.

整个并州,木材生意几乎全控制在武家门下.如果武家不算暴发户,其他小打小闹的商贩就全可称为乞丐.所以,武士彟心中一直憋着口气,想找机会证明"寒门"出身的子弟不比官吏人家的后代差."寒门"出身的子弟,一样可以凭自己的行为荣耀整个家族.

几个身无寸缕的高句丽人提刀挡在了武士彟的马前,他毫不犹豫,挥刀就砍了过去.对方这几个人显然经过正规训练,虽然没有铠甲护身,却不慌不忙,一个斜向跳开,吸引他的注意力,一个低身侧滚,试图在被马蹄踏中前创造奇迹.另一个直接从侧面跳起来,半空中扑向武士彟的马鞍.

武士彟匆忙撤刀,将半空中扑下来的那个人砍飞了出去,然后轻拉缰绳,用战马前蹄踏向试图砍马腿的高句丽勇士,就在此时,斜向跳开的那个家伙又扑了回来,直接挥刀砍向武士彟的小腿.

"去死!"一个声音突然在阴影中爆发出来.齐破凝压低长槊,把袭击武士彟的高句丽人挑在了槊尖上.

战马的速度过快,长槊挑着高句丽人的尸体冲向了正前方.平时训练总偷懒的家伙无意间取代武士彟成了这个旅的刀锋,周围压力骤然增大,手中的长槊却因为多了一个人的重量,根本不听使唤.

十几把钢刀同时向齐破凝砍来,没穿衣服的高句丽人仿佛都疯了般,根本不顾被战马活活踏死的危险.

"俺老齐完蛋了!"齐破凝胡乱用长槊扫翻了两个人,然后闭上了眼睛.刹那间,他有些后悔,随后,心头涌起一片安宁.

酒徒注：隋史,辽东战败,猛将薛世雄军在白石山被围百余重,四面矢下如雨,薛世雄选200骑为敢死队,纵击冲锋,破围而还.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三 下)

三百壮士怀着死志而来,他们却不愿看到自己的同伴战死于眼前,没等敌人的刀锋靠近齐破凝的身体,距离他最近的王元通挥动着一根着了火的长槊冲到了朋友的身侧.

王元通的武艺和齐破凝在半斤八两之间,但他的兵器却大占便宜.为了在营寨中纵火方便,王元通特意把一捆干柴挑在了马槊上.着了火的干柴迸射出无数红星,逼得杀过来的高句丽人不断后退.这些连铠甲都没穿就上前拼命的家伙也许不怕死,他们的身体和毛发却没人的意志力一样坚强.连声惨叫之后,齐破凝转危为安,武士彟和另几名骑兵杀上来,把他和王元通挡在了攻击队列内.

"谢了!"齐破凝低声说道,方欲纵马继续向前冲杀,忽然,他听见了一阵诡异的"嗖嗖"声.

"有人放箭!"狂奔中的骑兵们大声喊道.高句丽人疯了,根本不顾附近的袍泽身无寸缕.他们采用这种密集的射击方式,杀伤最大的肯定是自己人.

漆黑的夜空突然塌下了一块,近百支羽箭呼啸着落下.射翻挡在骑兵们身前的高句丽人,射翻着了火的战马,射翻前冲的大隋骑兵.

死亡毫无预兆地疾掠而来,无情地夺走最外围的骑兵和战马的生命.王元通身上挨了两箭,胸口处传来的剧痛令他几乎跌下马去.冲在他正前方的那个不知名的弟兄连人带马被射成了刺猬,前冲数步,一头栽进了赤裸的人群.武士彟被人射中了大腿,骑兵甲抵消了弓箭的大部分力道,但箭尖在肉里随着马匹的颠簸一下下地刺激着他的经络.

这队人马的攻击速度猛然一滞,紧跟着,他们就看见有无数高句丽人冲上来,伸手去砍死去袍泽的头颅.数十双眼睛立刻红了,王元通回手折断身上的箭杆,纵马上去用火槊将两个高句丽士兵砸成了滚地葫芦.武士彟不顾腿上疼痛,大吼一声,挥刀扫开一片血雾.

"里边肯定是个当官的,跟我上啊!"武士彟凄厉的喊声在夜空中回荡.

"杀,杀当官的.杀一个够本,杀啊!"王元通声嘶力竭地大喊,一根长槊使得毫无章法,却迫得身边士兵连连后退.

更多的高句丽士兵联手冲上,试图给后排的弓箭手制造杀机.武士彟不顾头顶传来的羽箭呼啸,一把横刀舞得如转动的车轮.车轮两侧,血光翻滚,四、五个先后高句丽士命赴黄泉.

猛然,他看见了前边组织人手放箭者,一带战马撞了过去.那个穿了半件铠甲的异族将领转身欲逃,被战马狠狠踢中后背,口里喷出一股鲜血,惨叫着倒在了地上.

杀红了眼的骑兵们将弓箭手尽数踏翻,然后,直接冲向对方要保护的营帐.双方距离已经不足百步,火光下,他们看到了一个身材高大的胖子,正在亲兵的搀扶下向马背上爬.

"哪里走!"武士彟一马当先,直扑胖子.这个家伙是个当官的,杀了他,就是阵斩敌方上将.即便自己随后战死了,二人的名字也要一起被载入大隋征战史.

胖子身体很沉,心里又慌,爬了几次都没能爬上马背.听到武士彟的喊声,他反而跳了下来,从亲兵手中抢过一把弯刀,正面迎上了武士彟的战马.

"去你***!"齐破凝高速冲上,他的兵器比武士彟的长,与步卒做战最为有利.长槊瞬间刺穿一个扑上来的亲兵,借着惯性把胖子捅翻在泥地上.

"砍了他的首级,放火烧掉这个帐篷!"几个骑兵吐掉口中木棍,大声提醒.杀死敌军主将可以最大程度动摇敌方军心,这是每个士卒都知道的常识.齐破凝跳下马,不顾身边袭来的弯刀,抱起还地上打滚的胖子,把他举到了武士彟身侧.

盘旋着战马替齐破凝抵挡敌军的武士彟毫不犹豫地挥刀,把一个硕大的首级砍飞上半空.

血光四溅!

"埃斤大人死了!"无数半裸着的士兵哭叫道.忽然,他们潮水般四下散去.

"埃斤是什么东西!"齐破凝听不懂对方的语言,身边压力一松,立刻跑上前捡起对方的首级.顺便从地上拣了一根火把,扔进了不远处那个暗红色的大帐.

时值夏末秋初,这个季节所有营帐都是由葛、麻或者丝绸等薄料做成的,非常易燃.那座暗红色的大帐显然是件高档货,被火星一沾,迅速着了起来.

失去主将的一营敌军立刻大乱,挡在武士彟等人面前的压力骤减.几个骑兵学着王元通的样子,在兵器上挑起火把,毫不客气地向前猛冲.来不及穿铠甲护身高句丽人和辽东部族战士无法忍受被烧成烤猪之苦,雪崩一样后退.

此刻,整座连营的北侧都腾起了火光,高句丽人,靺鞨人、还有其他不知名的辽东部族战士被烧得东躲西藏.过分混乱的建制造成了统一指挥的不便,没受到火焰波及的其他营垒想过来救援,也无法及时做出有效行动.

火光继续向前延伸,战马踏翻挡在面前的一切.有人在半途中被冷箭射下了马背,整支队伍的速度却丝毫不减.前方的敌人比侧面的敌人更多,杀死了前方的敌人,就等于给落下战马的弟兄们报了仇.每个人都认为自己今夜必死,每个人在死亡面前都将生命的力量发挥到了极限.

在这种不顾生死的打击下,北侧高句丽人的第二道、第三道营盘在半个时辰内土崩瓦解.为了饿死在泊汋城里的这股守军,高句丽人投入了足够的兵力.层层叠叠的营盘好像没完没了,突破一重又是一重.

前几道营盘将士的牺牲,为驻扎在第五道营盘的高句丽将领苻驹赢得了时间.他是从国内城赶来助阵的将领,出身于高句丽大姓苻家,祖上曾在前秦大王苻坚帐下做效过力,因此被赐姓苻.几代人下来,苻驹对原来的姓氏已经记不清楚,但中原作战的习惯在他身上还保持得很好.

每晚睡觉时,苻驹不准自己麾下的士卒睡毡塌,而是命令他们把毡子铺于地面上,把箭壶当枕头枕在后脑勺下.这个习惯让他们很快就对劫营行动做出了反应.看到前方几座大营中腾起的冲天火光后,苻驹命令麾下士卒迅速排成方阵,在自家营帐附近以逸待劳.

敌军推进的速度让他来不及制造矩马,就在方阵刚刚列好的刹那,几千溃卒哭喊着冲了过来.

"射杀!"苻驹毫不犹豫地命令.弓箭手闻令弯弓,将自己的袍泽一排排放倒在血泊中.

冷酷的杀戮让晕头转向的溃兵找回了数分理智,他们尖叫一声,绕开夺命的方阵,撞到礁石的洪水般从方阵侧面流走.

没等溃兵散尽,刘弘基所带的一旅骑兵已经冲到了.来自国内城的高句丽人毫不犹豫地松开弓弦,将自己的同胞和隋兵笼罩在同一片箭雨内.

在羽箭落下的一霎那,刘弘基的两名亲兵策动坐骑挡在了主将的马前.当刘弘基挣扎着从亲兵的遗体下探出头来时,冲在最前方的二十几骑已经有一半凋落.

火龙推进的速度登时停滞,所有人都看清楚了前方那道死亡陷阱.没等刘弘基在骤然打击下缓过神,旅率李良大喝一声,冲上前去.

"弟兄们,咱们不能停啊!"李良拼命磕打着马腹,冲向敌阵.,的确,大伙不能停止攻击.被困在泊汋寨的袍泽们还没及时做出响应,所以,他们无论如何也要把杀戮和混乱继续进行下去.

二十余骑快速杀出,跟着李良冲向敌阵.一边跑,骑手们一边拉开彼此之间的距离.这是大隋骑兵的冲阵队形,彼此之间保持一定距离可以避免他们在敌军羽箭打击下全军覆没.同时,后排骑兵可以与前排骑兵错开,在前方流出的空隙上,对敌军施加新一轮压力.

"护粮军,三叠阵!"刘弘基沉声怒喝,跳上一匹属下让出来的战马,冲进了第一波骑兵带起的烟尘内.

三十骑,毫不犹豫与刘弘基跑成一排,透过火光和烟尘,他们看见李良等人在箭雨中呼喝前行.有的战马已经倒下了,有的战马背上永远失去了骑手,有的人身中数箭,还在继续冲击.

最后三十几骑狠夹马腹,跟在了刘弘基等人留下的烟尘内,他们是第三叠,也是本队最后一叠.

"冲啊!"李良挥舞着横刀,冲向密集的羽箭.他听见羽箭打在铁甲上的叮当声,听见耳畔呼啸的风声,听见背后的马蹄声,听见远处的号角声犹如虎啸龙吟.

虎啸龙吟声里,旅率李良倒了下去,战马载着他的残躯,狠狠撞进了高句丽人的方阵,撞出了一条血色长河.

号角声来自二里之外.

"吹角,吹角,大声,大声!"宇文士及在千余堆篝火间狂喊,火光照亮了他那苍白的脸色.听着远处的喊杀声,看着高句丽大营内腾起的火光,他

突然间感到有一丝悔意.

‘以三百击数万,这真是疯子才会干的事情.’他微笑着想,‘老子这次脑袋肯定是被饿糊涂了,居然跑回来和两个李家的人一起送死!’如果不是被李建成那句"宇文家的废物"所刺激,宇文士及肯定自己不会冲动到自寻死路.但是,这一刻他却觉得心中有股从没有过的痛快.没有家族利益牵扯,不涉及到升官发财,只为了自己的良心,自己的良知…‘良心和良知这东西,我有么?’宇文士及苦笑着自问,想起肩头纠缠不清的责任和利益,他忽然好生羡慕李旭这种寒门子弟.

他忽然想放声长歌,在这烈焰与喊杀声中永远地迷失.

"出不入兮往不反,平原忽兮路超远.带长剑兮挟秦弓,首身离兮心不惩…"宇文士及把号角放在嘴边,"呜呜呜"吹得声嘶力竭.

刘弘基成功地冲入了敌阵,随即陷入了重围.骑兵是步兵的天敌,此话适用于双方人数差得不太多的情况下.此刻,在敌阵中冲杀的骑兵还剩四十几个,而周围的敌军足足有四千.

他手中的长槊已经开始变得沉重,被夹在铁甲缝隙中的箭尖也一下一下地向肉里边钻.但他的手却不能停下来拔箭,这一刻,只要动作稍有迟缓,倒下的人肯定是自己.

这样缠斗下去,最后的结果肯定是自己一方全军覆没,刘弘基没有丧失理智,他希望自己能找到一个突破点.他已经发现敌方主将距离自己不到二十步,但这二十步的距离却怎么也无法缩短.

对方主将是个知兵的人,不会傻到与陷入绝境的敌人单挑.他小心翼翼地收缩着手中的兵马,像一头苍狼小心地指挥着狼群靠近自己的猎物.最后那一击已经不远了,他从隋军将领的动作上已经看到了疲态.只要将疲劳积累到一定程度,他就可以发出最后一击.

"啊!"一个高句丽武士被刘弘基用长槊挑起,远远地甩出了战团.但是,第二名高句丽武士又快速扑上,高速移动着,寻找战马和人之间的薄弱点.第三名高句丽人出现在刘弘基的马鞍后,已经降下来的战马速度无法摆脱来自背后的攻击,第四名高句丽人狞笑着持枪刺向马腹….

刘弘基手中的长槊刺穿了距离自己最近的那名高句丽人的喉咙,毒蛇一样迅速收回,咬断另一名高句丽人的脖子.然后横扫,磕开了刺向马腹的长枪,紧接着,他猛夹马腹,试图用突然提速的办法躲开后方的敌人.

战马的体力被他压榨到了极限,一个跳步跨跃了丈余距离.来自背后的袭击落空,刘弘基心中忍不住一阵狂喜.但他的笑容快速被冻结在脸上,因为,那名总是和他保持一定距离的高句丽主将此刻也策马向前跨越了一步,一个跨越,就杀到了刘弘基身边.

刘弘基的长槊被敌将的亲兵架在了外围.他弃槊,拔刀,刀锋还没等提起来,敌将的刀刃已经砍到他脖颈边上.

刘弘基毫不犹豫地将后脑勺贴向了马鞍,如果在高速奔跑过程中,这个动作足以躲开敌人的弯刀,救回他自己一命.但现在战马的速度趋近于无,敌将手中匹练一样的刀光在空中转了个弯,径直对着他的小腹抽了下来.

刘弘基弃马,落地,在坐骑倒下的瞬间,一个箭步冲到了敌将马腹旁,手中横刀狠狠地刺进了眼前的大腿.他听见一声痛呼,然后看着敌将在自己眼前落马,接着,四、五个敌兵围上了他,刀光又冷又急.

"杀了他,给我杀了他!"苻驹大声喊道.眼前这个隋将太凶悍了,让人不得不放弃了活捉他卖钱的念头.

忽然,他的声音停止了.不可置信地看见一根羽箭撕纸一样撕破了自己的重甲,然后,他带着满脑子发财梦想软软地倒了下去.

李旭和武士彟先后靠拢过来,冲进了苻驹精心布置的方阵.理智尚存的人在众寡悬殊的情况下轻易不会用骑兵冲击有准备的方阵,但今天苻驹不小心遇到了三百多名疯子.武士彟策动战马,在围困在刘弘基身边的数重敌军中冲开了一条血路.李旭唯恐救援不及,在三十步外放了一记冷箭.

看到自己家主将被杀,方阵中的高句丽士兵登时乱了套.有人试图冲过来给将军大人报仇,更多的人却想的是如何逃避.就在他们犹豫的时候,身背后突然又响起了激烈的马蹄声.

"杀!"二百余浑身是血的骑兵从另一侧冲入方阵,最前方的一匹瘦马上,有员壮汉手持铁蒺藜骨朵,当者披靡.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四 上)

李旭认识来人手里的兵器,当日在辽水东岸,刘武周手持一柄铁蒺藜骨朵,与左武卫的将士们将高句丽人的军阵冲了个七零八落.当日,他曾经为对方的壮举热血沸腾,今天,他知道自己可以和对方一样勇敢.

"向这边冲!"李旭一边纵马践踏高句丽士卒,一边向刘武周大喊.挡在他马前的那伙腹背受敌的高句丽人此刻已经完全失去了方寸,大部分人丢下兵器,没有没头苍蝇一样疯跑.慌乱之中,个别人甚至把身体主动凑到了马蹄下,被战马重重地一踏,惨叫着,骨肉分离.

"这边,这边,冲散高句丽人!"武士彟带着几十名护粮壮士齐声高喊.他们的声音吸引了突围者的注意力,刘武周抬起头,看到骑在特勒骠上的李旭,精神登时大振,信手将挡在面前的两个高句丽士兵捣矮了半尺,扯开嗓子大叫道:"弟兄们,皇上派人接咱们来了.加把劲儿啊!"

跟在刘武周身后,已经筋疲力尽的骑兵终于看到了近在咫尺的援军,一瞬间士气暴涨.他们中间不少人认识刘弘基和李旭,当日皇帝陛下亲授二人官职,不知羡慕坏了多少心存封侯之志的武士.此刻,二位皇帝陛下亲自授职的将领已经杀来了,百万大军还会远么?

心中存在希望,人就可能被激发出最大的活力.两百多名骑兵同声呐喊着,突然间气势如虎.在前后两侧同时打击下,高句丽人最后一道防线土崩瓦解.两方将士快速汇流到一处,没等刘弘基开口询问,刘武周大声叫道:"后边还有三千二百步卒,刘将军,是皇上派你来救我等的么?"

"士彟,带着刘队正向外冲,走中间那条道,把挡在眼前的一切活物清理干净.仲坚,你和我带人断后.刘队正,跟着武旅率向前!"刘弘基无暇向对方解释自己受谁指派而来,也无暇考虑身为左武卫队正的刘武周怎么跑到了泊汋寨中,伸手向来路上三条火龙中间那条指了指,大声命令.

武士彟一楞,本能想拒绝这个差事.看看刘弘基等人疲惫的眼神,咬着牙点点头,拨马向外冲去.

"弟兄们,跟我上啊!"刘弘基高兴地喊.眼前高句丽连营到处都是火光,不知道多少大隋兵马在四下放火.援军来了,大伙有救了,骑兵们冲着,冲着,忘记了一切疲劳.

此刻,来时的道路已经变成了一条火焰之河.河岸边,所有的帐篷都在燃烧,人和马的尸体都被烧了焦黑色,冒着油脂,火苗四溅.从天而降的灾难将经验不足且指挥混乱的高句丽人打懵了,有人站在火焰河流中哭喊,有人拿着木矛徒劳地击打着烈火,还有人茫然地蹲在地上,双手抱着脑袋,望着被砍死和烧死的同伴发呆.

他们不明白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结果,那些上当受骗的隋军明明饿得已经拎不起刀.那些入侵者明明已经被击溃,脑袋被垒成了佛塔,尸体被搭成了边墙,从马砦水的源头一直垒到出海口.高句丽明明已经大获全胜了,怎么平地上又冒出来一支敌人的生力军,并且这支生力军出手又如此狠辣!

没等高句丽人把一切想清楚,骤然折回的马蹄声又让在上一轮打击中的幸存者们魂飞魄散.武士彟带着四十多名弟兄凶神恶煞般冲了回来,见到活物兜头就是一刀.在他们身后是无数骑兵,领头那个壮汉拎着一把硕大的铁疙瘩...没有人还能鼓起抵抗的勇气,幸存者唯一的反应就是拔腿逃命,躲开这些凶神恶煞.有人躲避稍不及时,就被武士彟用横刀跺翻.有人侥幸避开了护粮军的刀锋,却逃不过刘武周的铁蒺藜骨朵.

向外冲的速度比向里冲至少快了三倍,片刻后,刘武周所带二百骑兵已经闯出了高句丽人的包围."大军在那边,你先过去!"武士彟指指远处那支声势浩大的火把群,大声说道.然后,一拨马头,第二次闯入高句丽人的营寨.

"喂!"刘武周低低喊了一声,不明白武士彟等人为什么领路不领到终点.猛然,他发现武士彟跟在身边只有四十几个士卒.

"他们不是皇上派来的!他们只有那么几个人!"真相是如此令人觉得不可思议,又是如此令人凛然起敬.刘武周如同被人当头浇了桶冷水,浑身上下,每寸肌肤,每个毛孔都冒出了丝丝寒气."刘将军好像受了伤,还有那个李校尉,他身边也没几个弟兄..."

"咱们不能看着人家去拼命,受伤的,去火把那边!能抡动家伙的,跟我杀回去!"刘武周疯狂地叫着,拨转马头,追向远去的武士彟.二百多刚刚逃离生天的隋兵愣愣地看了看远处的火把群,然后看看发了疯的刘武周和远去的武士彟,近一半人毅然拨转了马头.

指挥混乱的高句丽人经受不住骑兵们的反复蹂躏,跑得动的,远远的都逃开了去.受了伤的人,也用双手爬着,尽量远离那条死亡通道.那伙大

隋士兵是疯子,同一片区域他们反复冲杀了至少四次.没有人愿意和疯子玩命,即使对方身上的铠甲再值钱也没有人愿意.

当武士彠第四次闯入高句丽营寨时,道路已经被清理得相当"干净"了.倒塌帐篷和焦干的尸体上跳出火焰,照亮这条用血肉铸就的通道.三千多步卒彼此搀扶着,在骑兵的指引下跑出重围.一个骑在马上的金甲将军在数个亲兵的护卫下向武士彠施礼,被他毫不客气地忽略过去.这一刻,武士彠不关心谁能赏识他,让他仕途顺利.他关心的是队伍最后,那里有与他同生共死过的袍泽,当初他们有三百人,现在,无论剩下多少,大伙要一同走出高句丽的营寨.

他接到了王元通,接到了齐破凝,接到了脸色发白,浑身是血的秦子婴,在队伍的最后,他看到了被人搀扶着的刘弘基,看到李旭抱着旅率李良的尸体,缓缓向自己走来.他还奢望再看到几张熟悉的面孔,目光所及,却是一片失了火的天空.

"不用再找了,全部都在这了!"刘弘基走过武士彠身边,低声说道.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四 下)

听了刘弘基的话,众人无不落泪,看了看身边漫天火光,恨不得这场大火永远烧下去,将高句丽人烧得亡国灭种才好.

是夜,护粮军壮士三百杀入敌营,带伤而归的,只有六十三人.

是年,高句丽君臣以隋军尸体垒起长城,沿马砦水南岸绵延竟达百里.被刘弘基等人从泊汋寨中救出的这支残兵,居然是马砦水兵败后保留最完整建制的队伍之一.

这支队伍完全是凭着心中的希望在支撑,才彼此搀扶着逃出了重围.一直冲到宇文士及面前,大伙儿还坚信是皇帝陛下派了精兵前来相救.及看到那数千根火把和火把下三十几个吹号角吹得脸色都开始发青的士卒,才明白此地设得不过是疑兵,其他所有援军,已经在敌营中跟大伙见过面了.

众人又惊又怕,有胆小者便要夺了马匹先走.宇文士及却冷了脸色,拎着横刀站在驮马前,大声骂道,"你们还是带把儿的么,救命恩人还陷在敌营里,自己就想跑了?辽东这么大,四处都是敌军,你们能跑到哪去?即便跑回了中原,你们有脸面对祖宗么?今天大伙要么留下来与救命恩人共同进退,要从我宇文士及尸体上踏过去.想当白眼狼夺粮食和马匹先逃,却是门儿也没有!"

他平素就以口舌凌厉见称,此时心中动了怒,话更是说得尖酸刻薄.想夺马的残兵人数虽然多,一时却谁也没勇气上前砍翻当朝皇帝的驸马督尉大人.僵持数息之后,又有几十名刘武周麾下的士卒策马赶了过来,护在了宇文士及身侧.

残兵们自觉心虚,被宇文士及用目光逼得连连后退.回头望着高句丽人那连绵数十里的营寨,又唯恐敌军追过来,自己再陷入重围.正彷徨无措得时候,忽然听见有人朗声说道:"驸马大人骂得极是,我等若是现在就走,这辈子也休想在人前抬头.况且我等都不认识路,走也走不多远.不如等劫营壮士归来,大伙一同杀回辽西去!"

众人闻声回首,只见沃沮道军将薛世雄骑着匹羸弱的老马,慢慢来到火把下.在马砦水畔大军被高句丽人杀散后,此人带着几十名亲卫闯到了泊汋寨中.泊汋寨能坚守到今日,全凭他在其中运筹调度.今晚大伙能成

功逃离,也是全赖薛将军看到营寨外的火光后当机立断,下来弃寨突围.因此,薛世雄在这支残兵中极负众望,听他这么一说,不由得大伙不暂时把各种念头放下来.

薛世雄行伍多年,遇到刘弘基时,已经隐约觉察到前来救援的将士不多.待见到这数千支火把,立刻就明白了所谓援军,就是半路上碰到那么几个人.佩服之余,心中难免升起几分惺惺相惜之意,当即跳下战马,高声喊道:"薛某平生自诩为勇,今日方知何为大勇大智.如此大智大勇不可不敬,大伙列队,跟我去恭迎勇士归来!"

说罢,亲自站在火把前抱拳肃立.众军士见薛将军如此,也猛然想起了自己性命多亏他人所救.一个个红了脸整队,在薛世雄身后抱拳施礼.

须臾,刘弘基和李旭等人赶到.大敌当前,二人不敢与薛世雄过多客气,立刻建议众人撤军.至于那数千支火把,则留在原地继续发挥余热.连营中高句丽人不清楚到底来了多少敌军,居然不敢来追.尽管如此,残兵们也不敢再沿乌骨水大摇大摆地回家,而是在宇文仲的带领下匆匆向北赶了一夜,到了天明时分,才找了一个隐蔽的山谷暂时驻扎.

那三千多人已经数日没闻过军粮味道,脚步一停,立刻嚷嚷着要分米做饭.宇文士及却板了脸,只准每伙人共领半斗米去熬粥,至于失去了建制的散兵,则要他们自己组伙,每十人推出个伙长来,登记了名姓,才准许领取口粮.众军士气得破口大骂,想动粗抢夺,却被王元通带着人用刀背给硬砸了回去.

"我等舍生忘死,难道救得全是些个没良心的畜生么?怀远镇距此要走八百余里,一天把所有粮食吃光了,你们明天就等着高句丽人来割脑袋吧!"王元通气哼哼地咒骂,将带头闹事者打得满地乱滚.一些有理智的军官也明白王元通说得没错,因此在旁边眼睁睁地看着,就是不肯为自家弟兄出头.

折腾了一个多时辰,众军士终于都吃到了早饭.沃沮道军将薛世雄安抚好了麾下弟兄,讪讪地来到护粮壮士面前致歉.看到刘弘基、李旭等人个个身上带伤,薛将军心里感动莫名,恭恭敬敬地拱手肃立,说道:"儿郎们是饿晕了,神智不清,所以才一再做鲁莽之事,诸位恩公不要在心里计较.薛某保证,此事绝对不会再度发生!"

"薛将军客气了,大伙此刻同生共死,哪里还分什么彼此.只是军粮实在不多,无法让大伙敞开了吃!"刘弘基在两个亲兵的搀扶下,站起来还礼.

"薛某知道这个道理!诸位大恩,薛某不敢言谢.若此番侥幸逃得生天,陛下面前,定要奏明诸位相救之功!"薛世雄目光扫过众人,诚恳地说道.

如果这话说在昨晚之前,李旭等人定然会非常高兴.薛世雄是当朝有名的勇将,有他的保举,大伙升官的希望就又多了几分.可经历了昨夜一场血战之后,此刻大伙宁愿把身上的所有功名丢光了,也想把战死的好兄弟们唤醒过来.因此身上的表现未免索然,只是淡淡地拱了拱手,就算回应.

薛世雄身为从三品将军,职位远远高于众人.见大伙对将军大人如此冷淡,他身边的亲兵不觉有些忿忿不平,鼻孔里轻哼了一声,便欲上前斥责.才迈动脚步,却被自家将军用目光给瞪了回来.

刘弘基为人老到,见几个亲兵的动作,已经知道薛士雄难堪,叹了口气,低声向对方解释:"昨夜一战,兄弟们死伤惨重.大伙此时心中难过致极,若有失礼之处,还请薛将军包涵则个!"

闻此言,薛世雄心下也是黯然.叹了口气,回答:"若无弟兄们舍命相救,薛某的人头必被高句丽贼子割去累塔.救命大恩于前,薛某怎敢胡乱挑理.诸位兄弟尽管放心,他日待重整兵马,薛某必要重来此地,以高句丽人之血为死去壮士报仇!"

"报仇的事情,也不着急提,再这么乱下去,不用高句丽人追杀,咱们自己就火并了!谁还有命回到辽西去!"宇文士及凑上前,带着几分谴责的意味提醒.

"那是自然!"薛世雄点头,脸上未免带出几分羞愧意味.同时,他心中暗自纳罕,不明白宇文家和李家之间的怎么关系忽然好了起来.自从李渊在皇上面前失宠后,善于逢迎的宇文述便一直明里暗里对李渊下黑手.没想到关键时刻,送粮救宇文述的居然是李渊的部将.而昨夜舍命捍卫李渊部将利益的,居然是宇文述的儿子.

转念一想,此刻大伙都深陷在高句丽境内,能不能活着回国还属于未知.此时再分你家我家,未免太缺心机了.想到这,心中疑惑顿解,陪了个笑脸,低声补充道:"所以,薛某才必须几位壮士相助.我观那高句丽之兵,人数虽众,却缺乏训练.若同等人数正面交战,其未必是我等对手..."

"三十万人都战没了,还提什么骁勇...."

"薛将军有话尽管说,我等听你号令便是!"

宇文士及、刘弘基二人几乎同时回答.薛世雄又拱了拱手,压低了声音向大伙解释:"咱这三千多兵马本是百战精兵,饿得久了,才失了斗志.如果能让他们养足精神,定然能杀出一条血路来.只是这些人并非全是薛某部属..."

"非将军部属,那他们是谁的麾下?"宇文士及皱着眉头追问,压根不体谅薛世雄的难处.

薛世雄又叹了口气,将这支兵马的从属一一道来.半个月前,宇文述老将军曾派了数千骑兵先行返回,在泊汋寨等待军粮补给.因此,在萨水战败后,数十万大军都把泊汋寨当成了救命稻草.马訾水一战,侥幸逃离生天的士卒皆向泊汋寨亡命,待逃到了寨里,才知道那数千铁骑出寨去救援大伙,早已经被高句丽人全歼于途中了.

大伙六神无主,欲转身再逃,高句丽人却已经将营寨四下围住.不得已,众人推举了薛世雄这个残兵中职位最高的人做头领,出身于左武卫的队正刘武周也因为其勇悍善战,被薛世雄临时提拔了作为骑兵旅率.

高句丽人生性残忍,抓住俘虏后往往立刻就地斩杀.死亡的威胁下,寨中残兵拧成了一股绳,拼命抵抗,打退了高句丽人数十次强攻.后来,高句丽人见强攻伤亡过大,便换强攻策略为久困,准备把营寨中残兵活活饿死.亏了刘弘基、李旭等人冒死杀到,众人才有机会逃出了生天....

"薛将军既然已经被推举为头领,就继续号令大伙便是.我等不才,愿在将军麾下助一臂之力!"听完薛世雄的介绍,刘弘基大度地表态.

"大伙性命都是刘将军所救,这领军之将,本该刘将军担任才是!"薛世雄连连摆手,小声地谦让.

领兵打仗,最忌讳令出多门.薛世雄官职虽然高,但眼下军粮、马匹、善战的士卒,包括刘武周麾下的那些骑兵,都控制在刘弘基手里.所以,他宁愿让贤于刘弘基,也不愿将来行军途中让大伙无所适从.

刘弘基却没有心思争这支残兵的领导权,摇了摇头,说道:"将军行伍多年,阅历、经验和职位都高出末将甚多,所以,这支兵马还是由将军号令,刘某定全力协助,为将军分忧!"

"不如这样,薛将军做主将,刘将军副之.军粮且由王参军主管,骑兵便由李校尉统领.大伙分工协作,尽量把全部人马从绝境中带出去!"没等薛世雄再度推辞,宇文士及出面建议道.

他是当朝皇帝的女婿,军职虽然不高,地位却是数一数二的尊贵.由他提出建议,众人岂有不遵从之理.况且这个建议也不偏不奇,刚好照顾到了将来可能发生冲突的各方.所以大伙都出言表示赞同,七嘴八舌,片刻功夫就捋顺了军中上下关系.

当下,薛世雄将所有队正以上军官召集到一处,向大伙说明整军的目的.众人见救命恩人都不反对此支兵马以薛世雄为主,自然纷纷点头答应.薛世雄先谢过了大伙信任,然后任命刘弘基为这支兵马的副将,与主将一道掌管军务.宇文士及为监军,负责督促将士们遵守号令,严肃纪律.王元通为行军主薄,齐破凝为司仓参军,负责决定每日的军粮开销,并且组织人手沿途射猎,补充军需.然后把所有骑兵集合起来,并从运粮的马匹中挑出百余匹脚力相对强健的,组成了一支足额的骑兵团,校尉职务由李旭暂领,刘武周副之.又找了五十多名有经验的老兵,配上战马担任斥候,由宇文仲、宇文季两个人负责统领.

待把军官团队确定后,薛世雄又把其余所有残兵召集起来,打乱原来建制,粗略分成了九个团,各自指派了校尉,队正.然后再次向大伙申明军纪,表示虽然在混乱之中,如果有人私自离队,或者不从号令,一样适用于大隋军法.

"弟兄们,我们还有两千石粮食,四百匹驮马."薛世雄跳上一块大石头,冲着众人喊道.这个数字是他刚从王元通口中问到的,在跳上石头的一瞬间,他把粮食的数字夸大了三分之一.

"如果省着吃,按每人每天一斤米计算,咱们可以再吃十五天饱饭,而从这到辽水,有十二天路程.中间有山,有河,还有数不清的高句丽人.我不想勉强大伙,只想问一句,你们是愿意在此坐以待毙,还是跟我杀回自己的家!想回家的,抽出你们的刀来!"薛世雄抬高了声音,对着众人怒吼道,仿佛这一刻,他带领的依然是数万百战精锐.

"回家!"将士们振臂高呼.

"再说一遍,你们愿意低头就死,还是跟我回家!"

"回家,回家,回家!"士兵们大声呼喊着,举起一片刀矛组成的森林.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五 上)

收拢残兵,最关键一步在于收拢其心.薛世雄不愧为行伍多年的老将军,简单的一句"回家"激起了所有人求生的渴望.心中再度有了目标,士卒们的表现便不再像刚逃离生天时那么混乱.主将发出的命令能被基本顺利地执行,大军行进时的秩序也比夜间好了许多.

虽然眼下深入敌境,高句丽人随时都可能追上来.薛世雄却不肯让将士们抓机一切机会逃命,第一天上午和下午各走了二十里,便选了一块有险可守,有水源可用的丘陵地带,扎下营寨来让大伙休息.

第二日,大军休息到巳时才拔营,上下午各走三十里路,到了下午申时三刻,又早早地扎下了营盘.薛世雄一边派出斥候四下打探敌军动向,一边派出射艺比较出众的士卒随着王元通到营地周边打猎.同时还选了三百多身体较强健,在家时做过农活的老兵到山谷里寻找野菜、蘑菇、黄花等物,替大伙改善伙食.

如此三天走下来,士卒们的腹中渐饱,心中的恐慌感觉渐去,身体上的疲劳也慢慢开始恢复.薛世雄见此,又适当地派出三个团的步卒,袭击了一处偏僻的游牧部落,在对方毫无防备之下,隋军自然是大获全胜,牛羊、驽马抢了不下百头,尾随溃兵追杀出十五里才奏凯而还.薛世雄大喜,给出战将士每人记下大功一次,赏米两斗.同时下令,将劫掠来的牲畜尽数杀了,烤成肉块供大伙进补.一时间,这支军中欢声雷动,几乎每个人都坚信在如此英明的将领统帅下,大伙可以平安撤回辽西.

见薛世雄如此会收买人心,护粮军中便有人暗生不满.眼下这支兵马是大伙救出来的,所用粮食也是大伙舍了性命从辽西运来的,就连现在的行军地图,都是护粮军校尉李旭在怀远镇时所画,而不是大隋军中颁发的辽东地形图!但所有赞誉都被薛世雄一个人担了,这算个什么道理?

找了个洗伤口的机会,武士彟凑到刘弘基身边,小声表达了自己的愤慨.刘弘基却不生气,笑了笑,低声安慰道:"薛将军经验丰富、用兵老到,无论声望、能力俱远在我之上,兵马归他指挥无可厚非.大伙此刻还在危险当中,些许虚名即便争来有何用处!况且咱们当初救人又不是为了让人感激,鸡毛蒜皮的勾当,士彟不要太看不开了!"

"三十万大军都被人垒了墙,还夸什么用兵老到!"武士彟不屑撇了撇嘴,小声嘀咕.

"辽东兵败,实非将士之过!若是…"刘弘基谨慎地四下看了看,将后半句话吞入了肚子.

从当夜踏营时敌军的慌乱表现上来推断,高句丽士兵远称不上骁勇善战.如果双方都放开手脚硬碰,十万隋军足可扫荡半个辽东.远征军用了不到一个月时间从辽水东岸直杀到平壤城下,不可不谓之勇.宇文述将军在粮尽时的应对策略,也算得上是中规中矩.这样一场必胜之战落到如此结果,恐怕罪责不该往将士们身上推.但应该负责任的人到底是谁,却不是刘弘基这小小车骑将军能胡乱点评的.

"嗤!"武士彟从鼻孔里喷了股恶气,不理睬刘弘基,转头去找李旭发牢骚.却看见李旭像只鸭子般趴在石板上,正在笨手笨脚地用布条沾了盐水擦脊背上的伤口.当夜踏营时,他背上挨了两记流矢,而那个受伤的部位又刚好在两扇肩胛骨之间,自己弄起来分外废力气.

"我来帮你擦!"武士彟趔趄着走上前,夺过李旭手中的湿布.

隋军身上的铠甲都是先皇在位时督造的,做工精良,质地坚实,所以流箭并没有射入李旭身体内太深.但因为天气炎热,连日来大军行走的又全是树林茂密,湿气深重的丘陵地带,所以李旭背上的伤口有些感染,看上去红红的一大片,甚是怕人.

看看李旭那幅狼狈模样,武士彟忍不住摇头.先到溪水边将湿布重新洗净了,然后沾了浓盐水,一点一点擦去伤口周围的脓血,边擦,边小声嘟囔:"那个薛大将军也太会用人,明知道你受了伤,还每天让你带着骑兵队前队后往来照应…."

"皮外伤,不打紧."李旭咬着牙,尽量让自己表现得很轻松.盐水浸入伤口后,恼人的麻痒感觉轻了些,但那种火烧火燎的痛,却令人直打哆嗦.

"还不打紧呢,要不是你身上的校尉铠甲结实,这两箭早就要了你的命!"武士彟非常不满意地呵斥.李旭虽然是他的顶头上司,但他的年龄比李旭打了好多,双方关系走得又近,所以彼此间说话也没那么多尊卑之分.

"校尉铠甲?嘶——"李旭疼得吸了口冷气,问道.

"当然,你以为这甲就是好看么?咱大隋规矩,级别越高,铠甲越坚实,校尉之上,甲衬内都加了镔铁尺的.老齐他们跟你又好,所以你这身甲比

寻常校尉用的又厚些..."武士彟看见齐破凝就在不远处洗伤,故意提高了些说话的声音.

他自顾说得高兴,却没发觉手下的脊背却突然硬了硬,一不小心,湿布直接抹进了伤口里,疼得李旭身体一哆嗦,整个人僵成了一条死鱼.

"呃——"李旭忍不住发出一声低吟.

"马上就好,马上就好!"武士彟赶紧向李旭表示安慰.刚才手太重了,伤口处已经又新的血液流出来.也就是李旭,换了别的上司,肯定抬手就赏他一记大耳光.

"没,没事!"李旭有气无力地呻吟.自从入了护粮军,他的铠甲都是老齐主动配给.从队正、旅率到校尉,每升一次级,齐破凝都派人送上新的铠甲,顺便把原来的不合身份的那套收回.李旭习惯了这种照顾,只觉得不同级别将校穿不同铠甲是为了严肃军容,却没想到其防护性能上还有这么大差别.

偷眼向临近擦洗伤口的同伴看去,他猛然发现,当日踏营回来的六十三人,其中伙长、队正、旅率居然占了很大一部分.旅率以上,只有李良一人阵亡,同去踏营的六个队正也只阵亡了一个,三十个伙长至今还有二十二个活着,而普通士卒,在敌人的流矢攒射中却远远没有那么"幸运"!

他偷眼看向刘弘基,看见平素对自己照顾有加的老大哥正仰面朝天躺在一块石板伤晒太阳.两个亲兵轻手轻脚,蹲在他身边用干净的白布替他擦洗伤口.在刘弘基不远处是宇文士及,这个终于安静下来的家伙此时正在坐在一块石头上品茶,而宇文家的两个家将,无论是勇武异常的宇文季还是忠心耿耿地宇文仲,都低着头弄火,一个用抢来的铁锅替宇文士及熬枣叶茶,另一个在小心翼翼地烤着一只刚打来的野兔子.

"原来当校尉,还有这点好处!"李旭低低的叹道,声音里有股子说不出来的疲惫.当日三百壮士踏营,自己以为大伙面临的是同样的危险.现在才知道,原来在死亡面前,人的生命也如此的不同.

"当然,否则谁还拼命往上爬!"武士彟不屑地回了一句,拎着脏兮兮的布条,到溪水边清洗.

溪水边,是一堆堆普通士卒,他们吃东西没有那么讲究,临时用石片磨出来的锅灶上,偶尔有人放下一块肉,或者几个蘑菇,就能激发出小声地欢呼.

那一刻,李旭不知道自己是该开心还是该难过.他突然觉得很冲动,很想找人打一架.握紧了拳头,身上却提不起半分力道.

这一瞬,想找人打架的不止李旭一个.数百里之外的马砦水边,高句丽国相乙支文德也特别郁闷.一伙煮熟了的鸭子全扑棱着翅膀飞上了天空,转眼就消失得无踪无影.虽然敌军突围的当日,乙支文德并不在场.但让这么大一伙子人逃了出去,几乎玉一般完美的辽东歼灭战就出现了暇疵.若从全局角度看,这个瑕疵还不止是小小的一点!

利用敌方君主喜好虚名这个弱点,高句丽君臣把投降和背信两条妙计反复使用,玩了个精彩绝伦.三十余万武装到牙齿的隋军,就这样活活被拖死在了辽东境内.这场胜利不可不谓恢弘,在高句丽国内,国王高元和丞相乙支文德的声望一下子上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顶点!虽然他们取胜的手段看起来有些不光彩,但只要结果漂亮,谁在乎过程和手段呢?况且耍无赖是小国的专美.如果哪个小国跟大国玩什么正大光明,这个国家肯定是自己找死.

这是上苍赐给高句丽的崛起良机,眼下,大隋在辽东城外的其余近七十万兵马已经军心浮动.如果高句丽派人将远征军尽没于马砦水的消息透漏过去,加以推动,貌似强大的隋军肯定不战自退.高句丽士兵借着大胜之威杀过辽水,未必不能拿下祖宗数代都梦寐以求的辽西大地.

只是,大举反攻的前提条件是高句丽境内不再有残敌.辽东大地有很多朝秦暮楚地小部落,他们习惯于追随强者.今天高句丽大胜,他们可以跟在高句丽身后打秋风.如果高句丽兵马的后路被人抄了,他们肯定会毫不犹豫地替大隋皇帝陛下立功赎罪.所以,那支逃出去的残兵,必须尽快被找出来.只要他们还存在一日,高句丽大军就不能无忧无虑地杀过辽河.

可这支残兵却在夜色中消失了.乙支文德去过对手遗弃的营地,看到过那数千座已经熄灭了的火堆.从火堆周围的脚印和马粪数量上来估算,他知道当夜敌军前来劫营的人数绝对不会超过一千.就是这区区一千死士,却不但给高句丽军制造了几乎三倍以上的伤亡,并且将饿了数日得残兵救了出去.如果让带领这一千死士的将领藏在了高句丽大军身后,乙支文德永远都会有芒刺在背的感觉.

他派了五千骑兵沿着乌骨河追杀了两日,却没发现敌军任何踪迹.据乌骨城守将汇报,当日的确有支人数近万的骑兵试图强攻乌骨城,但在守

军的迎头痛击下,敌军留下了数百具尸体后敌军仓惶撤退.至今,那些尸体的头颅还在乌骨水边堆着.

"一万铁骑,要是敌军有一万铁骑,你们这帮笨蛋早把乌骨城丢了!"乙支文德对着乌骨城的信使痛骂.他绝不相信有一万铁骑曾经在乌骨城附近出现的,唯一的可能就是,这支兵马利用快速移动,骗过了乌骨城守将,并于同一天夜晚偷袭了泊汋寨外联营.

利用骑兵反复奔袭,给敌军造成大军压境后又撤退的错觉,半夜时又快速杀上来,冲进连营,然后风一样溜走!如果事实真如此,这支骑兵可以说是支铁军,他们一天一夜至少马不停蹄地跑了二百多里,并且还有体力向高句丽大营发动一次决死冲击.

"可如果那样,从泊汋寨冲出去的步卒又去了哪里?总不成前来劫营的隋军还带着数千匹战马吧!"乙支文德百思不得其解.从缴获的隋军辎重中他得到了一份大隋颁发给将领们的辽东地图,在其上面,隋军掌握的道路只有从大梁河转乌骨水这一条,在大隋军用地图上,除了国内和扶余二城外,其他地域是一片空白. (注1)"来人!给哥勿、木底和仓岩三寨留守送信!"猛然,乙支文德大叫了起来.那不是空白,身为高句丽丞相的他知道,那些荒山野岭边缘存在几所刚刚归附高句丽没多久的堡寨,各寨私兵如今都聚集在自己麾下,如果此时隋军手中有一幅地图,几个堡寨就是褪去衣衫的女人.

"给三寨留守送信,让他们勿必注意附近动静.本相马上派大军赶到,即便掘地三尺,也要把隋人给挖出来!"

"给三寨送信,千里火急!"空旷的田野里,信使的快马敲出一片金鼓之声.

注1：扶余,即今四平.国内,即今集安.下文的哥勿寨,即现在的通化,隋代地图上此地无城,唐在此设哥勿州.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五 下)

薛世雄将军不喜欢躲在山里被人挖,在离开泊汋寨后的第五天,他突然率领大军出现在泊汋寨东北方四百余里的仓岩寨附近.先以三百多名老弱残兵扮做一个鞅鞨人的部落,打劫仓岩寨附近的村庄,待仓岩寨的留守巴野王率军出寨剿匪时,三千多隋军突然从树林内冒了出来.

仓岩寨兵丁大部分都被乙支文德征调到马砦水附近切断隋军后路去了,留在寨内的全部兵马加在一起不过七百多人,并且多为老弱之辈.这点儿兵力,根本不够给薛世雄塞牙缝,战斗只持续了不到半个时辰,巴野王被冷箭射死,七百士卒全军覆没.

随即,薛世雄率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杀进仓岩寨,纵兵大掠一番后,将仓岩寨付之一炬,然后,军出仓岩,兵锋直指距离仓岩寨不到百里的哥勿寨.哥勿寨留守兵将吓得紧闭寨门,不敢迎战.薛世雄也不强攻,命人一把火将哥勿寨附近田野里的庄稼烧了干净,然后又消失在群山深处.

三天后,隋军大摇大摆地出现在木底寨前.木底寨守军无力阻拦,眼睁睁地看着隋军"征集"干净了寨外几个来不及逃走的游牧部落的马匹.然后,整支隋军脱胎换骨,补足了两个骑兵团后,还让近一千士卒有了战马代步.

恢复了活力的残兵们不再慢慢于山中爬行,他们以一日夜强行军一百五十里的速度躲开了前来救援木底寨的高句丽大军,先向北虚晃一枪,给人造成准备投奔大隋臣属鞅鞨国的假像,随即向南,沿小辽水杀奔新城.

辽东被搅了个鸡飞狗跳,已经习惯了隋军以仁义之师形象出现的各部落突然发觉,这支打着大隋旗号的残兵堪比盗匪.盗匪打劫讲究留福根儿,抢了钱粮后往往不会再祸害地里的庄稼,栏里的牲口,这伙残兵所过之地,却连水井都不曾放过.追在其后的五万高句丽大军无形中被人坚壁清野,补给难济,不得不一次次停下来向临近部落、堡寨讨要粮草.而各堡寨的主人和部落的头领通过比较后又认清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满足五万人的正规军正常需求,远远比满足三千盗匪的敲诈勒索为难得多.

八月初,在突围后已经修整了十二日的残兵没能按原计划返回到辽西,而是被新城守军堵在了小辽水北岸.前方情况不明,薛世雄不敢直接穿过敌军阻拦,掉头又向东杀将回去.

"他们要完蛋了,咱们的兵马就在木底寨附近.两边夹击,一人一口吐沫也能把这伙隋军淹死!"新城留守高芮看着远去的烟尘,高兴地说道.为了尽快解决这只四处游荡的孤狼,他留下两万士兵守城,带领一万精锐追击敌军.

"击溃了他,咱们回家!"听闻新城守军尾随而来的消息后,薛世雄冷笑一声,命令大军在河畔前一个无名坡地上停住了脚步.

那山坡是个长约二十里的土丘,处于丘陵地带的边缘,被小辽水从中央切成了南北两部分.因为薛世雄在此结寨驻马,若干年后,此丘有了一个略为响亮的名字,驻马坡.

李旭和刘武周各带领一个团的骑兵,受命埋伏在坡北五里处的一片洼地中.连续客串了四、五日强盗,士卒们的心情很烦躁.刘武周所部还好,他们见过高句丽人怎么对待自己的同胞,所以屠杀抢劫对方百姓时,感觉不过是在以怨报怨.李旭麾下的原护粮军士卒却很难接受这种做法,他们中很多人和李旭一样读过书,心目内来自中原王朝的兵马一直是仁义之师,所过之处秋毫无犯.却从没想到杀人百姓,掠人牛羊、烧人房屋帐篷、毁人庄稼这种事情要自己亲手来完成.

但所有人不得不承认,薛世雄这种办法很有效.直到与新城守军相遇之前,沿途大小部落和堡寨对于这支刚刚三千出头的残兵几乎是避着走.有的部落还偷偷送来牛羊和炒米,只求王师的旗帜不要出现在他们牧场附近.

"他***,没想到老子做强盗做得还挺过瘾!"旅率高翔站在李旭身边,悄悄地嘀咕.以新城守军的行进速度,他们走进伏击区还需要一段时间,在嗜血的欲望焚烤下,高翔觉得鼻梁发麻,总想说些废话来转移自己的注意力.

"即便今天死了,咱也够本了.无论如何,咱把高句丽杂种祸害了够呛!"另一个新提拔上来的旅率元仲文舔着干涸的嘴唇响应.他是来自洛州的府兵,伏击巴野王的时候,因阵斩对方两名伙长,被记功一次,赏了一个抢于寨内大户人家的女人.尽管那个女人第二天就被隋军抛下了,元仲文心中还是非常满足自己终于当了一回男人.

"仁义是做样子给人看的,哪个将军身后没有几千具白骨在那里堆着!"武士彟偷偷看了一眼自己身前越来越不苟言笑的李旭,小声嘀咕.当所作所为和自己平生所学发生了冲突,并且猛然发现做恶比行善更容易

生存时,他不得不给自己找一些可以心安的理由.当这些理由找到后,读过书的目光一时间竟变得比武夫们还暴戾.

不光是他一个,这种暴戾之气几乎感染了所有的人.一边是回家和生存的诱惑,其中还夹杂着杀戮和掠夺而带来的报复快感,另一边是抱着心中理念被人割下脑袋垒成佛塔,每个人都知道自己该选择什么.

将来回到中原,也许在某个难眠的夜晚他们会于佛堂中看着自己的双手自责.但现在,他们出于本能地选择了一条可以生存之路.

尽管这条生存之路要由无数尸体来铺垫.

李旭拉着黑风,站在队伍的最前列.他的心和武士彟等人一样焦躁,眼神和众人一样噬血.下午的阳光从西边照下来,晒得他不得不将眼睛眯缝得很细,但双眸转动的瞬间,露出的却全是凶光.

十余日来,他没有参与对高句丽百姓的报复,也没有享受那些抢来的女人.但他带人执行过数次屠杀俘虏和洗劫部落的命令.有些俘虏不能称为士兵,他们只是拿着刀枪充样子的老人和小孩,但李旭还是毫不犹豫地命人将他们砍翻在对方亲手挖好的土坑旁.三十万不杀俘,不虐降的仁义之师的躯体都在马砦水边垒着,没有人敢再冒同样的危险.

"我带着三百人踏营,二百三十七人死了,我还活着,因为我是校尉,他们不是!"

"我杀光这些俘虏和百姓,为了自己回家.因为我是隋人,他们是高句丽人!"每日里,纷乱的想法压得少年人几乎疯狂.这些古怪且折磨人的念头他无处可以倾诉,也没有人会理解.

刘弘基是个好兄长,他会指点李旭关于为人处事方面的一切.但他不会理解李旭心中对同伴死亡的负疚感.也无法理解为什么在李旭眼中,敌国的百姓会像自己的父亲和舅舅.他生下来就是右勋卫,虽然落魄过,毕竟习惯了高人一等.

宇文士及更不是一个可以交谈的对象,从他那里,李旭只能收获到打击和嘲讽.虽然眼下没有家族利益可争,宇文士及的舌头看起来正常了些.但他毕竟出身高贵,与李旭的生长环境格格不入.

连日来,死亡的威胁和内心的愧疚几乎把少年人压垮了.他的话越来越少,性格却越来越孤僻.无论对着自己的同伴还是前来告饶的部落长老,他心里总是带着一种想要拔刀的冲动.这种暴戾的感觉很吓人,至少

有两个无名部落的长老因为这个手中握着黑色长弯刀,随时会扑上来的少年多付出了二十头羊.而那些新补充进李旭麾下的府兵们,也本能地对这个年龄比自己小了近一半的少年选择了服从.

"你家校尉大人就像一头猛兽!"有人私下里跟武士彠交流对李旭的看法.

"我家校尉大人曾经被突厥人称为附离,附离是什么,你们知道么,就是狼王!"武士彠用道听途说来的故事向众人炫耀."当年,我家校尉才十四岁,一个人冲进突厥人的营帐去,砍死了三十多个!"

"怪不得,怪不得这么年青就做了校尉!"府兵们悄悄地赞叹.除了对救命之恩的感激外,心中平添了几分畏惧.

李旭听不到这些闲话,自从张秀跟着李建成东返那天,他身边就没有了喜欢打小报告的心腹.几个亲兵在马踏连营时都战死了,临时拉来的亲卫年龄太大,根本与少年人没共同语言.

有时候,李旭特别想战死.幻想着自己壮烈地战死在敌军中,留一个光辉万丈的形象给后人,同时也不用再理会心中的无数烦恼.但每次冲入敌军当中,他又总是凭借本能地挥刀,铜匠师父教导他的那些临战招术虽然零散,经钱士雄将军指点后,却变得招招实用.在战场上往往三招过后,对面那个敌军就矮了下去.紧接着,李旭不得不凝神对付下一个对手,直到整个战斗的结束.

每次战斗结束后,少年人都会惊诧地发现,在刀光与血雨之间,自己的烦恼最少,信手挥刀带来的不是快感,而是宁静,几乎可以什么都不去想的专注和宁静.这种感觉让他越来越渴望战斗,身上的杀气也越来越浓烈.战场上,武士彠、高翔和新补充来的元仲文都特别喜欢伴在李旭身侧,因为校尉大人身上近日突然出现的那股狠辣感觉虽然在平时刺得人难受,战场上带来的结果却往往是所向披靡.

突然,那个恶狼一样的少年竖起了手指,两个团,六百骑兵同时用手盖住了马嘴巴.敌军出现了,顺着下午阳光,缓缓出现于远方的旷野之上.

寂静下来的一瞬间,人们发现此地有风,很大,风由东北向西南.同时,西边的阳光很扎眼.

在被敌军发现的同时,新城留守高芮也发现了自己的猎物.他从敌军的规模上,他甚至猜测到了附近会有伏兵,所以他命令六千士兵压上,两

千士兵侧翼警戒,两千士兵作为后卫.临河的那一侧,他没投放任何士兵.隋军不可能有战船上岸,否则他们早已顺流越过新城,根本不用费这么大周章把守军引出来.

高芮不打算扎营固守,虽然那样他最有可能将敌军拖住,直到尾随而来的五万大军杀到.但那样一来,分摊给他的功劳就会薄了很多.自己麾下这一万人是精锐,他不相信一万精锐无法击溃三千残卒.

薛世雄亦不打算守,虽然隋军在地势上很占便宜.但军中弓箭不足,双方一旦长时间胶着,自己一方并不占便宜.所以,当高句丽人刚刚靠近土丘,他便擂动战鼓,将山坡上除了亲卫之外的所有步卒派了下去.

两支身穿不同服色的军队踏着死亡的脚步缓缓靠近,一支占据地利,有二十三个旅 (百人队),另一支占据天时,有六十个旅.脚下的地面开始慢慢颤动,先是轻微,后来巨大,后来越来越强烈,仿佛地震了般,震的人信口发麻.

突然,天空黑了,山崩了,河水声音完全消失.

上万支羽箭覆盖了长天,无数人开始加速跑动,无数人在跑动过程中亡于箭下,连哼声都没有,就直直地倒了下去.身后的伙伴毫不犹豫踩过他的尸体,迎着敌军的羽箭继续前冲.河水瞬间变红,不知道血从哪里淌来,也不知道来自谁的身体.

双方的弓箭手都只松了两次弦,就拔出了腰刀.这么近的距离,弓箭的声势虽然浩大大,实际的效果却未必理想.真正能造成大规模杀伤的,还是腰刀,钢刀入骨的声音,远比羽箭呼啸声对敌人的士气打击大.

斜阳下,一江血水滚滚西流!

注：小辽水是辽河的支流,由东向西南流入辽河.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六 上)

双方刚一开始接触,新城留守高芮就开始后悔.他最初的判断没错,眼前这伙隋军的确是一支胡乱组合起来的残兵,从他们阵型中那些疏漏地段就能看出,这些人在一起作战没多久.

但是,这伙胡乱组合起来的残军身上居然爆发出了惊人的战斗力.人数比对方少了一半的他们,居然正面冲进了高句丽人的方阵.他们的队列当中存在无数缺陷,但在此时,那些缺陷却如同钢锉锯齿.

第一锉上去,就将高句丽人的阵列锉掉了厚厚的一层.

前冲的高句丽士兵惨叫着倒下,难以置信地看见敌军的横刀从自己的身体中抽出来,带着一抹血光刺向身边的同伴.紧接着,他听见同伴的惨呼,看见同伴的身体倒在自己身旁,看见一个与自己长相差不多的隋人,大笑着跌到在尘埃当中.

高句丽人的攻势嘎然而止,伴随着巨大的碰撞声,敌我双方的队列瞬间都变了型,士兵们面对面用盾牌挤压着对手,用横刀、长矛在盾牌和手臂的缝隙间互捅.不断有人惨叫着跌倒,双方的阵列却都不肯后退半步.活着的人就踩在同伴的尸体上面,踉踉跄跄地挥舞着刀矛,受伤的人大声哭喊,却祈求不来任何怜悯.

冲在最前排的士兵很快就都拼光了,后排的士兵却不顾一切拥上.人们互相推搡着,挤压着,血肉横飞!

隋军借着地利优势奋力向前挤,试图将高句丽人挤下山坡.高句丽人凭借人数优势用力前冲,试图将隋军挤成肉酱.僵持的时间短暂而漫长,无数生命在这一刻回到大地的怀抱,无数灵魂飞上高空,在风中眷恋地俯视自己的躯体,没有仇恨,只有对生命深深的眷恋.

长风瑟瑟,流水幽幽,斜晖给树林山川染上一缕鲜艳的金红.长天下,碧草间,火一般的战旗飞舞漫卷.

高句丽人慢慢地开始后退,虽然他们人数将近是对方三倍,但对方身上所爆发出来的杀气,却是他们百倍不止.

眼前的汉人就像河岸两旁的纤夫,每前进一步,都喊着一声整齐的号子.而那号子犹如魔咒,短短的只有两个音节,却让无数人双眼血红,舍生忘死.

高芮能听懂那两个汉字,虽然逆着风传来,这两个字却让其不寒而栗.

"回——家!"前排一个无名士卒挥刀大喝,硬生生挤入数个高句丽士兵中间.四下捅来的刀矛很快让他身上血流如注,在血流尽,力用完之前,他却至少让三个高句丽人失去了战斗力.

"回家!"一个倒在地上的士卒声嘶力竭地喊着,顺着山势滚下去,抱住一个高句丽人的小腿.二人在血泊中翻滚,厮打,刀子,膝盖,牙齿,所有能用上攻击武器全部用上,直到双方同归尘土.

"弟兄们,回——家!"刘弘基手持一根步槊,横扫、竖砸、斜刺,状若疯虎.挡在他面前的高句丽人迅速被杀出一个豁口,无数大隋士兵顺着豁口挤了进去,将敌阵的破绽越扩越大.

此刻,他们不为功名而战,不为帝王而战,他们一心只想着要回家.

虽然家在辽水西侧千里,虽然那个家未必奢华.

也许,那就是一座破破烂烂勉强遮风挡雨的土窑,也许,那就是几根木料和数捆茅草垒起来的柴窝,但天下之大,却没有一个地方比那里更加温暖.

那是你唯一可以放松自己的地方.无论你在外边是盖世英雄还是懦弱鼠辈,无论你是身穿锦袍还是衣不蔽体,它都会向你敞开一扇门.门后边油灯下那几张未必漂亮却很熟悉的面孔会欢迎你,给你端一碗热饭,一盆热水.然后静静地听你讲那些旅程中未必精彩,却很琐碎的故事.

它会包容你的一切,哪怕你身上除了累累伤痕之外一无所有,它会告诉你,有一扇门永远为你而留,有一盏灯永远直为你而亮,有一群人,永远以你为自豪.

"回家!"将士们高呼着,舍生忘死.

大多数高句丽人听不动对方在喊什么,他们却能感受到此刻对方眼中的狂热.他们开始犹豫了,退缩了,一些站在被挤扁了的方阵末尾的士兵开始松动脚步后退.背部的拥挤力量一轻,前排承受着巨大压力的士卒们立刻加快了后退步伐.像打在礁石上的潮水一般,他们以比前冲还快的速度退了下来,留下一地破碎的兵器和尸体.

开战不到一刻钟,新城留守就不得不将预备兵马投入战场,同时,他命令担任侧翼警戒的士卒向中间靠拢,以防敌军攻击他的本阵.隋军的攻

击气势太盛,新城守军很难完成预期歼敌目标,这种情况下,他只能收缩防守,凭人数消耗对方的战斗力.

尾随在隋人身后的高句丽大军并不远,高丙有把握,只要自己坚持过一个下午,明天早上,就可以看到胜利的希望.

两千预备兵马的投入,并没能挽救战局,双方只又僵持了非常短的时间,高句丽人就又被压了下来.有一部分压力来自敌军,还有一部分压力来自他们自己,更大的压力来自于精神上,"回家!""回家!""回家!"那山崩海啸般的纳喊声让人手足无措.

"回家!""回家!""回家!"山坡上传来的声音让骑兵们热血沸腾.但是他们不能动,这两个团的骑兵统一受前方那个冷血少年指挥,而那站在一匹黑色骏马旁边的少年,至今没做出任何手势.

李旭能感受到背后目光的焦灼,他听见自己的牙齿在咯咯地碰撞.手中的刀也像疯了般,时刻准备跳出鞘来.但是,他不能动,这是是致命一击,一击决定生死.

远处,敌军的阵型已经开始收缩,战斗越来越惨烈.山坡能提供的势头被大隋官兵们用尽后,每前行一寸,大伙都要付出血的代价.但那条血染成的归途却始终不屈不挠地向前延伸,无论高句丽扑上来多少人,也不能阻挡他们分毫.

"回家!"大隋将士纵情狂吼,杀气直冲斗牛.高句丽人的阻拦越来越疲软,越来越脆弱,有人已经开始向方阵两侧跑,有人开始回头看主帅会不会做撤离战场的决定.这种颓势让新城守将高丙心急如焚,只好不断地从侧翼警戒队伍中调动士卒补充到正前方,不断收缩阵型.此时,他的战斗策略已经由对攻完全转为收缩防御,却依然无法重新夺回战场上的主动权.

不得已,高丙咬着牙把侧翼防御人马全部调了回来,隋军前锋马上就要冲破他的防线了,他不能不冒险一博.

与此同时,站在山坡上的薛世雄亲手举起了身边的血红色大纛.

"弟兄们,杀出一条路来!"薛世雄高举大纛,拼命摇动.

"弟兄们,回家!"李旭的手臂猛然挥落,认镫,上马.

"杀———"六百忍耐到极限的铁骑洪流般冲出山谷,在疾驰中自动分成两根长矛般的队列,一矛从侧翼直插高句丽军阵核心,一矛拐着弯,

扑向高句丽军背后.

高句丽将士被突然出现的敌军惊呆了,他们没想到敌方主帅如此能忍,居然忍到最后时刻才把致命的一击使出来.他们嗅到了马蹄带来的漫天杀气,可他们手中已经没有任何棋子可用.

没有他们考虑变阵的时间,第一根"长矛"飞速刺到,面对慌忙转身迎战的高句丽士卒,"长矛"只是稍做迟滞,然后,便摧枯拉朽般刺进了高句丽军的软肋.

矛锋为刘武周、矛刃是宇文仲和宇文季,王元通、齐破凝和宇文士及三个带着大队人马组成了又粗又长的矛柄.长矛入阵,高句丽人的协调立刻被搅乱,主将高芮拼命晃动战旗,调人来封堵缺口,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一根铁蒺藜骨朵在他的方阵里纵横,在前方和侧翼的双重压力下,转眼之间,方阵即面临崩溃的危险.

刘武周手中用的铁蒺藜骨朵是在辽水之战时,大将军王仁恭亲手交给他的.当日,左武卫余部在王仁恭大将军的带领下,列队冲阵,凭借半卫人马将高句丽数万大军逼得连连后退.当日,整个辽河两岸,都记住了左武卫那杆威严的战旗.

今天,左武卫已经不存在了.王仁恭将军不知道去了哪里,同生共死的袍泽都被垒在了马砦水边,刘武周能找到的,只是他身边这几个人.但这几个人,却决不肯坠了麦铁杖老将军、王仁恭大将军凭热血铸就的威名.

"左武卫!"刘武周大喝,挥动铁蒺藜骨朵将迎面杀来的一名高句丽将领捣了个稀烂.

"杀!"数名老兵怒吼着,马蹄踏过敌将的尸体,在人群中趟出一条血胡同.几队身穿亲兵服色的高句丽人从两侧夹过来,试图把刘武周等人切断,却被王元通和齐破凝带着骑兵硬顶在了两侧.

"杀光他们,咱们回家!"王元通大喝,一根长槊舞得呼呼作响,他用槊的手法依然生涩,却只攻不守.他身边两个原护粮军壮士手持横刀,死死护住王参军腰肋,只守不攻.

三人奋勇向前,用兵刃劈开回家的路.

家是一寸土地,一寸无论你走到哪里,都始终割舍不下的土地.

家是一缕灯光,无论山崩于前,还是虎狼环伺,你却始终挺直本不结实的脊梁,勇敢护卫的灯光.

他们要回家,这条路上,人挡杀人,佛挡杀佛.

在隋军强大的攻势下,高句丽士兵四散奔逃.他们实在支撑不住了,对面杀过来的那些隋军不是人,他们是一群大象,一群眷恋着故园草木的大象.无论谁当了他们的路,结局必然是粉身碎骨.

"顶上去,顶上去!"高芮听见自己的声音带着哭腔,他没法不哭,侧面的铁蒺藜骨朵已经距离他的大纛不足二十丈了,正面的士兵却抱着脑袋跑回来,跑过他的身边,头也不回一直向东.

而东北方,一缕烟尘正高速卷来,烟尘扫过的地方,只留下尸体.

吼叫声,马嘶声,频死者的呻吟,绝望者的哭喊,皮鞭一样抽打着高芮的心脏.突然,他不再狂喊,提起长槊,迎着铁蒺藜骨朵冲去.

那一刻,高芮听见四下里一片寂静.他知道自己会战死,但他要与铁蒺藜骨朵同归与尽.附近士兵纷纷让开一条道路,目送着自家将军与敌将对决,就在此时,斜刺忽然吹来一股风,高芮本能地侧了侧头,然后,他看见一根长箭从自己脖颈处长了出来.烟尘中,有个少年收弓擎刀,马蹄过处,卷起一片血光.

"噗!"刘武周挥动手臂,将高芮的尸体扫下了坐骑.紧跟着,他提起铁蒺藜骨朵,一锤砸折了高句丽人的帅旗.

"回家!"骑兵们大声呐喊,在高句丽人之中往来驰骋,每个来回,都踏起重重血雾.在血雾的边缘,高句丽人如炸了群的绵羊般东躲西藏,根本提不起抵抗的念头.无数人慌不择路跳进了小辽水,被浪花一卷,惨叫着向西南漂去.

前冲的隋军从后背将高句丽人追上,砍翻.跳过他们的尸体,再追向下一个目标,砍翻,跳过,不离不弃.....

斜阳不忍看这惨烈景象,悄悄地将头躲进了云后.血一样的流云瞬间染红血色长天,血色长天下,是一条血色大河.

有杆血红色的战旗插到了大河畔,老将军薛世雄一手擎旗,一手持刀,须发飞扬.

有人搀起了受伤的同伴,有人在尸堆中抱起了垂死的袍泽.战旗下,人们慢慢开始汇聚,汇聚,汇聚成一个血红色的军阵.

"弟兄们,咱们回家!"薛世雄挥挥手,带领着生还的所有弟兄,沿着河畔大步向西.

血红色的河水,滔滔奔流.

第二卷 功名误 第五章 无家 (六 下)

小辽水迤逦向西,越过新城,盖牟,在辽东城南与大梁河交汇,一并汇入大辽河.十余日来,大辽河上每天都有尸体漂下,驻守在西岸的隋军对此早就习以为常,除了偶尔有人念及袍泽之情,挫草为香,裁叶为钱,烧起一股青烟为漂向大海的弟兄们送行外,大部分时间里,大伙对河中央的腐尸都不闻不问.任由吃得肥嘟嘟的老鸹和比蚂蚱小不了多少的苍蝇在浮尸上举行盛宴,且舞且歌.

不是他们残忍,而是他们早已麻木.眼前这条河已经成为了名副其实的死亡之河,远征军战败的消息传来后,围困在辽东城外的大军仓惶后撤,光撤军时被挤下浮桥淹死的士兵就数以万计.二十四路征辽大军,除了卫文升一军得以保全外,其他各军都损失惨重.最惨的是那三十万迂回奔袭平壤的府兵精锐,至今返回辽西的还不到两千七百人,其余的,全做了千秋雄鬼.

"嘎!"一只在树梢上假寐的老鸹发出声惨叫,拍打这翅膀向河道中央扑去.又有"食物"漂下来了,这回看上去好像鲜嫩些,它得赶紧去占个好位置,否则能下脚的地方肯定又被蜂拥而来的同伴们挤满.

事实证明这只呆鸟的担心是多余的.河道中突然漂下来的尸体太多了,多到乌鸦们根本不用去争抢.一些不知名的鱼儿就聚集在这些遗体的后边,双鳍和尾巴在黑色的河面上扫出条长长的水迹.

守浮桥的士兵也看到了上游漂过来的惨烈景象,他们聚集在桥边议论纷纷.大军撤回辽西已经十三天了,按理说,被俘的将士早已被高句丽人屠戮殆尽,不可能还有这么多人被一次性抛入辽河.况且,这些尸体的头好像都留在脖子上,没有被高句丽人拿去堆佛塔.

"校尉大人,捞不捞?"有名士兵小声向自家校尉请示.

"捞个屁,染上瘟疫怎么办,又不是冬天!"守桥的校尉四下看看,没好气地呵斥.这两座浮桥早就该烧掉,放火的柴草和牛油堆在河边都快发霉了,可那个下了野的宇文述老儿却非拦着大伙不让举火,说什么他的儿子还没音讯,明天就可能逃回来.负责怀远、柳城、燕郡三地仓库的卫尉少卿李渊也跟着瞎凑热闹,派个儿子来桥边天天监督着,硬要大伙再等几天.

等,他***皇上自己怎么不等?打输了仗,他屁股一拍就跑回了中原去.剩下卫文升将军领着不到三万将士在此驻守,一旦高句丽人乘胜杀过来,三万将士还不就是人家盘子内一口菜?!

"头儿,那死尸穿的好像是高句丽人的衣服,不会被咱们的人杀的吧?"有人不长眼色,压低了声音继续探求真相.

回答他的是一只重重的大脚,护桥校尉一脚把多嘴的家伙踢了个屁墩,再一脚踏上去,手握着刀柄威胁道:"没心肝的,别乱说话.河东岸怎么可能还有咱们的兵马,即便有,大败之机谁还有胆子跟高句丽人硬撼.肯定是高句丽人内乱,你要不想过河去当探子,就给我老实的闭上那张臭嘴!"

"是,是!"挨了打的兵卒哭丧着脸,频频点头.

护桥校尉目光冷冷地一转,扫过附近所有弟兄."你们也听着,互相提醒着点,谁还想活着回家抱孩子,就别乱说话!"说着,他眼睛向不远处的一个帐篷下扫了扫,眉宇间露出几分阴冷:"三十万弟兄都让老王八蛋糟蹋光了,咱们凭什么为了他儿子去河对岸送死.都是妈生的爹养的,谁比谁贱多少!"

帐篷内,被人私地下骂做王八蛋的老人突然打了个冷战,强撑着身体欲坐起来,可眼下他的身子骨实在虚弱,居然连撑了两次,都没能如愿起身.站在帐篷外的家将听到里边动静,赶紧冲上前搀扶,老者却不领情,一把将家将推开,手掌猛击地面,伴着"嘿!"地一声怒喝长身站起,脚步前后晃了几晃,终于稳住了身形.

"世伯小心!"坐在老者对面的年青人也站了起来,低声劝道.

"小心,嘿嘿,只恨我自己没战死在辽东!"老者趔趄着走向帐口,让正午的阳光照亮自己花白的头发.没有戎装和官袍在身的他看起来与普通人家的父亲没什么分别,苍老的脸上皱纹纵横,望向辽河东岸的双眼里充满了焦灼.

"宇文世伯不必丧气,皇上虽然降了您的职,但他也知道过错不在您.改天皇上气消了,肯定会再起用您老人家!"年青人也跟着走出了帐篷,阳光瞬间照亮他宽阔的肩膀,温和的面孔,还有一双略带疲惫的眼睛.

"唐公世子和宇文大人都在这!"辽河边的士卒们吃了一惊,都小心地闭上了嘴巴.就是这两个人坚决反对烧毁浮桥,河上出现高句丽士兵尸体

的事情千万不能让他们知道,否则,以这二人背后的力量,说不定又闹出什么新鲜花样.这年头,当官的不过是动动嘴巴,当兵的却要把命都送进去.

"子固啊,你真的看见士及那孩子去救泊汋寨?"宇文述望着李建成,第一百次问同样的问题.这位曾经叱咤风云的老将军此刻是那样的孱弱,仿佛有股风吹来,就可以把他的身体硬生生折为两截.

"仁人兄说他要捍卫宇文家的声誉!当时除了他,弘基和仲坚身边还有三百多名弟兄,他们应该有成功的希望!"李建成点点头,固执地回答.他不相信刘弘基和李旭就此失陷在辽东,两个人都是他的好朋友,一个是他的世交哥哥,一个就像他的同胞兄弟.

"三百多人,老夫造的孽啊!三十万大军丢了,却让三百个人去自蹈死地!"宇文述自言自语般嘀咕,慢慢向辽河边走了几步.不知道是因为坐得时间太长腿麻,还是身体本来就虚弱,每行一步,他都像要跌倒.但每次身体歪下去,他都硬撑着再直起来,就像一棵已经活了不知道多少年的老树,在不屈不挠地同时光和风雨较劲儿.

宇文家的侍卫不敢去搀扶,老将军的脾气他们知道,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肯承认自己年事已高.况且,眼下自家将军虚弱的原因并不在身体上.

"世伯不必自责,大伙都说了,这不是您的责任!"虽然李家和宇文家素来不睦,但在此刻,李建成也不忍心雪上加霜.

这场大隋立国以来从没经历过的失败击跨的不仅仅是宇文述一个人.在李建成将远征军战败的消息送到军营的当日,兵部尚书段文振呕血而死,大军撤回辽西路上,原工部尚书宇文铠,司空观德王杨雄相继病故.随后,皇帝陛下将陆续从辽东的逃回的大将军们全部投入了监狱等待审讯,宇文述因为昔日功勋卓著,所以仅给了个削职为民处罚.

"贤侄不要再安慰老夫了,当日如果老夫不贪图虚名,坚持撤军..."宇文述摇摇头,嘴角边流出了一丝亮晶晶的唾液,没人提醒,他自己也觉察不到.

当初在马砦水畔,如果自己坚持撤军,其他九位大将军应该会跟随吧,毕竟他们在军中的资历都比自己低.可自己为什么就不坚持呢?老人痛苦的想着,心里充满了内疚.

一时糊涂,自己不但葬送了三十万大军,而且葬送了宇文家最出色的一个儿子.如果连跟皇帝陛下这点儿女亲情都失去了,宇文家的辉煌也就快到头了."造孽啊,全是我造的孽."宇文述黑黑的嘴角不停地抽搐,风吹过来,将他灰白的头发一根根掠入风中.

李建成不知道该说什么话来安慰宇文述,只好站在老人身边,陪着他一同向东瞭望.此刻,辽河东岸的田野上一片寂静,只是偶尔有号角声传过来,那是高句丽国的斥候们在彼此打招呼.虽然辽东之战已经结束,两国的战争,还远远没到结束的时候.

"你说,士及他们真会平安回来?"宇文述望着河对岸发了会呆,咧了咧嘴巴,又问.

"肯定能回来,肯定能!"李建成信誓旦旦."只要咱们给他们留下这座桥!"他指指不远处那两座堆了很多柴草的桥面.

皇帝陛下早已下达了烧毁浮桥的旨意.负责镇守大隋边境的卫文升将军只是碍着李家和宇文家的颜面,才勉强同意在没发现高句丽人大军之前,不命令士兵们举火.仅凭李家的颜面是支持不了几天的,这个时候,李建成必须拉住宇文述,让他不放弃救还儿子的希望.

"呜——呜——呜!"河对岸又传来几声号角,凄切而悠长.天边仿佛飘着一层淡黄色的云,慢慢地,那层黄云越飘越近,忽然,河面上吃尸体的乌鸦全部飞了起来,呼啦拉遮住了正午的阳光.

是敌军!李建成和宇文述同时握住了腰间刀柄.两家的家将快速跑上前,将主人护在身后.在众人惊诧的目光里,黄色的云层越飘越近,东南、东北、正东三个方向,几股不同的烟尘高高地冲上半空.

"举火烧桥!"一个传令兵骑着快马,飞速从河畔跑过.李建成快步迎上去,却被河边的士兵们七手八脚地架到了旁边.

"不能烧,还有将士没回来!"李建成大声抗议,却没有人听.纷纷挤过来的大隋守军拆开葛包,将一块块发了臭的牛油扔到了干柴里.

"不能烧,求你们.不能烧!等一等,我要见卫大将军!我要见卫大将军!"李建成拼命推开周围阻拦自己的士兵,带着家将跑上桥,一脚一脚踢飞牛油,踢开柴草.护桥的将士们却不理睬他,把更多的干柴和牛油堵上了桥面.

"李公子,你让开吧.已经十三天了,不可能再有人回来!"一名身穿五品别将服色的军官低声劝道.他听人说过护粮壮士的英勇事迹,但他不能为了一个传说,毁灭整个大隋.

"李公子,您退开吧!"几个士卒上前,拉起了李建成的胳膊.

李建成的身体慢慢软了下去,他不再抵抗,任由对方将自己拉离柴草堆.那名别将大人说得好,十三天了,大军已经撤过辽水十三天,自己和刘弘基已经分别十六天,三百人陷在敌境十六天,能活着归来除非有奇迹发生.他看向宇文述,却只见老将军不出一言,苍老的躯体哆嗦着,就像一株风中的残荷腾空而起,遮断了高句丽人通往辽西的道路.守桥的士兵们松了口气,陆续撤离火桥,在河滩上集结成队.

突然,有人指着辽河对岸,大声尖叫起来.

"红旗,红色的战旗!"数个眼神敏锐的士兵尖叫着,一个个瞬间脸色煞白.

的确,远处有一面破碎的猩红战旗挑出了地平线,以比其他几路烟尘更快的速度,冲向了正在起火的浮桥.

红旗下,是一伙身穿大隋号衣的将士.他们飞快地冲向浮桥,冲向火焰,又被火焰从浮桥上硬生生逼了回去.

他们站在了咆哮的辽河东岸,与自己的故园只有一桥之隔.四下里,数以万计的高句丽人策马杀来,顷刻间就像潮水一般将他们吞没.

"小三儿!"宇文述老将军悲鸣着向河边跑了几步,吐出几口血,一头扎在了河滩上.

"弘基兄!"李建成泪流满面,冲着河对岸的战场跪了下去,深深俯首.

河对岸,一杆红旗在烟尘中飘摇,飘摇,终于,在烟尘里消失不见.

第二卷功名误卷终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一 上)

眼前是一条燃烧着的河流,乌鸦在半空中盘旋,野狼在不远处嚎叫,旷野属于它们,四下里都是他们的大餐.袍泽们在狼群中纷乱地奔跑,有人在操着不同的腔调哭喊,有人在痛苦地呻吟,有人躺在地上一动不动,拼命享受着生命中最后一缕阳光.

那阳光也是红色的,红得就像河上燃烧的桥梁.无数高句丽人怒吼着杀来,把护粮队的同伴们一个挨一个砍翻.李旭想拔刀迎战,却发现自己根本无法动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同伴的头被高句丽人割下来,垒成一座座佛塔.身披袈裟的和尚们坐在塔尖上念叨着古怪的经文,黑烟起处,牛头、马面、夜叉、小鬼一个挨一个爬出来,用钢叉叉起无头的尸体.那些无头尸体还没有死,只是不能出声,他们在叉尖上用力挣扎,手臂、腿脚上下挥舞,然后猛地燃烧起来,烈焰般点燃失火的天空.

忽然,那些鬼怪都变成了自己的袍泽,披着整齐的铠甲,结成方阵,肃立.人头堆就的佛塔上,大隋皇帝陛下身穿戎装,奋力挥手."朕今天至此,是来看一看一年多来,为我大隋驻守此地的壮士是什么模样.朕今天到这里来,也是来看一看辽河两岸的万里江山.朕来了,朕看到了,朕没有失望!"

他大声高喊,手指东方:"弟兄们,你们谁能告诉我,那边是什么地方?"

"辽东!"众人异口同声地回答.

"一河之隔,你们可否为朕将那片疆土取过来?"站在骷髅堆上的皇帝陛下轻轻笑了笑,又问.

"战,战,战!"将士们振臂高呼,声音响彻原野.

皇帝陛下笑着飘了起来,飘向了半空.然后,无数高句丽人与大隋兵马战在了一处.李旭发现自己被夹在人流之中前冲,冲着冲着就迷失了方向.四下里突然着火,高句丽人骑着火焰战马向他杀来.他挥刀,手中的长刀却突然折断,这时候,烟火全散了,他看见自己站在血红的辽河边上,看见同伴们一个个在面前战死..."逃,向北逃!"有人隔着河大喊.李旭策动黑风向河上游逃去,漫天的羽箭围着他盘旋.几根羽箭射穿了铁甲,他却感觉不到疼,只觉得北风灌得自己喘不过起来,每呼吸一次都艰难万分.

有高句丽人夹过来,被他用刀砍下马.宇文仲死了,就死在自己马头前,一名高句丽武士砍中了他的腰,血顺着刀口瀑布一样喷了出来.

然后是宇文季,他用身体挡住了半空中飞来的小鬼刺向宇文士及的一叉.宇文士及恐慌地张开大嘴,那根总是喷射毒液的舌头发不出半点声音.

王元通不见了,齐破凝消失在一片林地内.元仲文、高翔跟着刘弘基拦住了一伙敌军,刘弘基大喊着命令其他人先走.秦子婴战马被射死,抱着一个魔鬼跳进了辽河.河水打了个旋,就把他单弱的身体卷了个无影无踪.....

路尽了,辽河折向东方拦住去路,高句丽人紧追不舍.忽然,黑风发出一声长嘶,冲着咆哮的河水跳了下去..."啊——!"李旭大叫着醒来,看见早春的阳光爬上了自家的厚布窗.刘弘基、秦子婴、高句丽人、魔鬼都不见了,自己是在做梦.这里已经不是辽东,这里是自己在上谷的家.

少年人翻身坐起,穿好衣服,下地,轻轻地推开窗子.晨风吹在脸上,有些乍暖还寒的感觉,不太舒服,但能让人感觉自己还活着,活在中原的阳光下.

已经从辽东回来小半年了,他却总被同一个梦吓醒.仿佛有一份魂魄被困在了辽河畔,从那天全军覆没后就再也没回到自己的躯体内.李旭摇摇头,把梦境带来的疲惫和心里古怪的想法一同驱散掉,然后走出门,端着脸盆到厨房去打水.

"少爷醒了?"忠婶笑着走过来,伸手去夺李旭的脸盆.

李旭摇摇头,躲闪着拒绝,却被忠婶一把将脸盆抢了过去,"那怎么成,少爷现在怎么说是官人了,怎么能亲自干这些粗活.让人家看到了,还不是说我和老忠不懂规矩..."

老太太絮絮叨叨地数落着,抱着脸盆走向厨房.李旭拗不过老人,只好无奈地笑笑,站在院子里享受早春的阳光.家中的老榆树已经挂了钱儿,再过几天就可以捋下来熬榆树钱儿粥喝.李旭记得自己没离开家之前,每年春天都能香甜地喝上几回.

忠婶年龄不小了,手脚却甚为麻利,转眼间已经把脸盆端了回来,拒绝李旭在院子里洗脸的要求,径直走入他的房间,把脸盆放到了木架上,

紧接着,将木架上的手巾取下,换了块刚洗干净的,又伸手试了试水温,最后才向李旭点点头,告诉他现在可以洗脸.

"我自己来,忠婶,您老歇歇."李旭不习惯被人伺候,一边向脸上掬水,一边谢绝忠婶帮他擦面的好意.老忠婶见他说得坚决,只好放下了手巾,人却不肯走,絮絮叨叨地再次数落:"我这笨手笨脚的,想伺候也伺候不周全!我说给你去买个丫鬟吧,你又不肯.你看那些官宦人家,谁不雇个丫头来…"

"婶儿,我不是什么官儿.军书已经来了,等张家五哥准备好了行李,我就跟他一起回怀远镇报到!"李旭淡淡地说道,打断了忠婶的罗嗦.

"啥!又要走了!不是打完了么,怎么还去?"站在李旭身边的忠婶吓了跳,声音瞬间提高了数倍.她这么一喊,家中的其他人也被惊动了,片刻后,院子内就传来了细碎的脚步声.

"旭子,旭子!"母亲站在窗外,低声呼喊.

"哎,我正在洗脸!"李旭答应着,抓起手巾擦干脸上的水,不待忠婶帮忙,自己端着脸盆走了出去.

"又干什么呢,惹忠婶生气!"母亲慈爱地笑了笑,问道.

"没,我只是说军书到了,过几天得去辽东!"李旭非常平静地向母亲解释,仿佛去辽东打仗,就像到后山兜一圈般轻松.

两个女人都不说话了,看着李旭端着洗脸水走到院子角落,蹲下去,将水小心地倒在地沟中.

这孩子已经长大了,不再是需要她们时刻照顾的旭子.他的脊背已经比李父还宽,身材也高出了忠叔一整头.变化更大的是他身上那种沉稳和安静,仿佛什么事情都不值得惊奇般,即便是天塌下来,也可以挥挥手臂挡过去.

这个高大的身躯已经开始光耀门楣,前往辽东的上谷子弟有数千人,活着回来,并且取得了功名的只有旭子一个.不但如此,他还为自己的表哥张秀谋到了队正的职位,让周围的乡邻们都羡慕得红了眼睛.

自从旭子回来后,郡守大人送来过名帖,邀请李校尉过府饮宴.县令大人亲自登门,表彰李懋教子有方,为国家培养了一名栋梁.县学的刘老夫子也来过,一口一个当年他怎么看好旭子.还有很多李父和忠叔从未打过交道的人,突然间都变成了李家的远亲.

"听说你家旭子,被唐公看中了,想收为义子?"有女眷借着走亲戚的机会,拉着李张氏不断追问.

"听说你家旭子战场上救了当朝驸马,皇上要亲自感谢他呢?"有人神神秘秘地跟李张氏打听.

"那孩子有福,我从他小的时候就看出来了!"张家小五的父亲登门时,亲口宣扬.

李张氏不知道这些流言从哪里传出来的,也不知道如何回答人家.她越不解释,大伙越把这些当真.有人甚至拿来自家女儿的八字,问两家是否可以亲上加亲.还有同姓晚辈干脆拿来地契,要求阖家并入李校尉门下.

李张氏深深地为自己的儿子而骄傲,但她又深深地为自己的儿子担心.眼前这个高大的身躯却扛起了太多不该他这个年龄扛起的东西,有时候,忠婶和李张氏都能感觉到其中沉重.李家小院就这么大一点儿,恶梦时发出的喊声谁都能听得见.每当听到那无助且绝望的叫喊,李张氏和忠婶都觉得心里如同刀扎.但她们不敢问,也知道自己从旭子嘴里问不出什么来.

身上的伤口,可以用药来治疗.心中的伤,也许只能留给时间来解决.

"唉!"两个女人几乎同时轻轻叹了口气,撩起衣服来擦了擦眼角.这一刻,她们自己也弄不清楚自己到底喜欢原来那个有些赖皮,脸上充满阳光,偶尔还会向父母撒撒娇的半大小子,还是喜欢眼前这个沉稳,厚重,就像一块山石般的少年.

也许,那个阳光少年与父母更贴心些,至少他什么都会和父母说,不会把所有的事情藏在心里.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一 下)

见到两个老人难过,李旭心里也涌起了几分别离之意.不想让母亲担心,他笑了笑,低声安慰道:"我只是去护粮,又不用打仗,没什么危险!"

"没什么危险,没什么危险你那一身伤怎么来的.谁不知道高句丽人凶恶,人都说辽河水倒流,壮士一去…"忠婶却是心急,大声反驳.话快说完了,才猛然意识到自己不该在少爷临行前犯口彩,重重地向立下吐了两口吐沫,又向吐沫上踩了几脚,讪讪地解释道:"您看我这嘴,夫人少爷别怪,我老得有些糊涂…"

"你说他,是为了他好!"李张氏赶紧打断忠婶的话,低声安慰道,"况且他是你从小抱大的,一直像你的亲儿子般…."

"粥好了,我,我去看火!"不待李张氏的话说完,忠婶低着头逃了开去.一边走,一边撩衣角擦眼睛.

"你别怪她,忠婶是为了你好!"李张氏看看儿子瞬间铁青的脸,低声劝解.

"我知道!我没怪他!"李旭无力地对母亲笑了笑,掩饰掉眉宇之间流露出来的酸苦.忠婶的几句话出于好心,却像一柄大锤般重重地砸在了他的胸口上.'辽河辽河水倒流,壮士一去不回头',这话说得一点儿都没错.当日三百名护粮壮士马踏连营,硬从死亡边缘拉回了三千多弟兄.大伙带着回家的渴望转战千里,冲破重重阻拦,却没想到,在离家咫尺之遥看见了两团烈焰.

桥断了,回家的大门在孤军踏上门槛前轰然关闭.两千绝望的士卒面对十余万高句丽追兵,不可能再一次创造奇迹.仗着战马的脚力,李旭、刘弘基等人冲出重围,且战且逃,一直逃到武厉逻城的对岸,才被该城守军用木筏接过了河. (注1)三百五十名怀着必死之心自愿前去救人的壮士,一共回来二十三个!王元通、齐破凝、秦子婴,无数好兄弟在逃亡途中消失,三百多护粮弟兄用生命换回来的,只是一个姓薛的将军,还有一个姓宇文的驸马督尉!

旭子也不想让家人担心,但此时他已经没有了选择.即便不为了功业,他也得赶回怀远镇去,参加第二次征辽.那埋骨辽东的三百多名弟兄大半是他的部属,他必须让弟兄们死得瞑目.

"要是去,你自己小心些!"李张氏也笑了笑,伸手替儿子去捋耳边的头发,猛然却发现自己要垫起脚来,才能够到儿子的耳朵.李旭悄悄地把膝盖弯了弯,满足了母亲的心愿.耳边,母亲双手依旧是那么温暖,只是在不知不觉之间,那双曾经柔软的掌心已经变得有些糙,擦在脸上有些酥酥地疼,一直疼到心底.

"打仗时,尽量别往前冲.万一后撤,跑得快些!"李张氏哽咽着叮嘱,手抬起的瞬间,她看见儿子眼中有隐隐的泪光.

因为提起了军书,一家人的早饭吃得有些沉闷.李家现在已经不似当年的窘迫,为了给旭子滋补身体,每天早晨,干肉、咸蛋、腌菜在餐桌上都能摆起五六样.一些原来李旭爱吃,但只能在过节时才闻到其香味的小菜,如今也成了家常零食.只是今天大伙都没什么胃口,草草地挑了几筷子,就先后放下了饭碗.

"几时走?"老李懋望着窗外渐浓的绿意,低声追问.

"最迟这月底,皇上已经重新启用了宇文老将军,并且征募民间勇士为骁果.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李旭坐正了身体,低声向父亲解释.

所谓骁果,即民间有勇力又想在马上谋取功名之人.去年的辽东大战中,府兵精锐丧失殆尽,所以,这次大隋不得不重新以金银来募集勇士.从过年后官府的邸报上来看,大隋皇帝这次是下足了血本.正月初二,他下令各地继续向辽西运粮.初三,下令募集骁果从军.正月二十三,大赦天下,允许死囚去辽东立功赎罪.二十四,调曾下令放火烧毁辽河浮桥的卫文升返回长安,任刑部尚书,辅佐皇孙杨侑监国.二十五,下令回家过年的将士们前往涿郡集结...老李懋的脸抽搐了一下,想说些什么,却始终没有说出口.沉默了好半天,才喃喃地叮嘱道:"你现在身许国家,很多事情要自己拿主意,咱李家,嗨,咱李家已经五、六代没出过这么大的官了..."

‘咱李家已经几代没出过这么大的官儿了,你能不能求求那个唐公,让他安排你远离战场?’老李懋在心中悄悄地问.他知道,李家现在的兴旺繁荣都是儿子在外面用命换回来的,现在,他比两年多以前更怕失去这个儿子.但是,他终于忍住了这些见不得人的私心,喃喃地补充了半句:"你放心,爹知道,自古以来,忠孝不能两全!"

"爹!"李旭没想到父亲口中会说出如此冠冕堂皇的话来,不由得楞了一下.很快,他便明白了老父亲的苦衷,点点头,低声回应:"我知道,我尽量保护自己!"

"你大了!"李懋瞪大双眼看着儿子.

"嗯!"李旭低声答应.眼睛望向母亲,看见母亲缓缓站起身,默默地收拾起桌子上散落的碗筷.母亲的脊背已经有些驮了,腿脚也不像原来那么利索.迟来的好日子丝毫没有延缓她的衰老速度,绸缎做的新衣,反而衬托得她脸上的皱纹更加明显.

李旭想站起来帮忙,却被母亲轻轻地按在了凳子上."你们爷两个难得说会儿话,我去收拾,有忠婶帮忙!"说罢,她端起碗筷走了出去,一路悉悉嗦嗦的脚步声在李旭耳边回荡.

"别担心你母亲我们两个,我们两个都还结实!"李懋望着妻子的背影,低声说道.

"嗯!"李旭答应着,回过头来,看见父亲鬓角上的华发.

"晚辈们孝敬族里的香火钱,已经有了我那份儿.咱家不做生意了,县里边赵二哥也好久不登门了!"老李懋顿了顿,把说过很多次的话再度重复了一遍.

"钱如果不够用,就把我带回的那些东西卖几件!"李旭终于找到了一个相对轻松的话题,笑着向父亲建议.

"那些玉石"老李懋微笑着轻轻摇头,"我和你娘商量过,那是你辛苦赚回来的,要给你留着做老婆本儿!"

"哪用得了这么多!"李旭忍不住笑父亲荒谬,"那些玉器、石头是孝敬您和娘的,过些日子,您卖掉几件,可以买个大一点的宅子,雇几个丫鬟伺候我娘.如果我娘愿意的话,也可以借些给宝生舅舅做本钱!"

"我跟你娘哪是那富贵命,劳碌了半辈子,真的什么都让人家伺候了,反而要闹出毛病来!"老李懋被儿子幼稚的孝心所感动,一边乐,一边说道."倒是你,现在好歹也是官府中人了,将来娶亲,肯定也不能寻一个乡间女子.把这些玉器,石头留下来,好歹是个拿得出手得聘礼!"

"还早着呢!"李旭冲着父亲一呲牙,难得开心地笑了一回."再说,我现在只是个校尉,也算不上什么官儿..."

"你这孩子,咱老李家一共出过几个校尉?前些日子有媒婆上门送八字,都被你娘和我回了.我们两个想啊,等你这次从辽东回来,若是心情好,你可以依照你自己的心意选一个...."随着儿子脸上露出笑容,老李懋的话语也渐渐轻松.

旭子这孩子生得福气,从出生时就遇到了好年景.这一年年下来,身子骨长得结实,模样也齐整.当年读书时,就有很多家女儿盯着.如今又得了身官衣,更是远近媒婆们努力的目标.前一段看孩子心事重,李懋和妻子也不愿拿这些事情来烦他,今天难得他又开心了些,不如把终身大事给他说清楚.

想到这,老李懋清了清嗓子,低声说道:"前年的时候,你送了信来,说要成亲.我和你娘都替你欢喜.后来你去了辽东,有些事情我们也没再问.想那苏啜部的女儿也是好的,只是她身为族长的女儿,很多事情未必由得了自己...."

李旭静静听着父亲的话,他没想到看似老迈的父亲分析问题时的见解居然如此独到.当年那一场梦,在他心中已经成了永久的追忆.提起来,不再痛,不再懊悔,只是在淡淡的忧伤中夹杂着淡淡的欢乐.

"现在,那事情过去也快两年了!"老李懋瞧了一眼儿子,继续说道:"该放下的就得放下,人不能一辈子活在回忆中.你娘我们两个不指望你娶个如花似玉的小姐回来,只要她人好,将来能对你好,我们也就开心了!"

李旭静静地听着,笑容慢慢涌上了眼角.人不能总活在回忆中,但回忆中的那缕温柔的忧伤,却如醇酒般令人难忘.

忽然,记忆中的草原变成了失火的河流,有人在河对岸大声地喊"逃,向北逃,仲坚,向北逃——"

他笑着冲父亲点头,任自己的记忆骑着战马一路向北.

注1:武厉逻,位于辽河大拐弯处,今辽宁法库县有其遗址.隋炀帝攻辽东不下,为了保存颜面,将此城改名为辽东.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二 上)

当日,遍野的厮杀声中,那句呼喊居然是如此清晰.李旭和刘弘基等人正是听了对岸的提醒,才于乱军之中杀出一条血路,辗转逃出了生天.大伙都猜测到了派数十人在河岸边齐声大喊的幕后主使者是谁,刘弘基事后说过,李建成不是一个有急智之人,这主意肯定不是他想出来的.而宇文述老将军据说是一看见儿子的身影,当即昏倒在了河滩上.

"逃,向北逃,仲坚,向北逃——"李旭隐约听见那几十个人的呼喊中夹杂着一个焦灼的女声.每次他从恶梦中醒来,那声音就在耳边一遍遍回响.今天,直到他牵着坐骑出了家门,喊声还萦绕着不肯散去.

他记得在自己和刘弘基、武士䕶等人于辽西养伤期间,李婉儿曾经来看望过大伙的次数.她或者跟在李建成身后,或者与李世民同行,每次来时,都很少说话,只是听男人们谈论片刻辽东战事的得失,就默默起身走了出去.李二小姐突然表现出来的女孩子气让大伙很是纳闷,武士䕶还偷偷戏言,说什么女大十八变,无论谁家女孩子长到待嫁之年,也会从狮子突然变成绵羊.

旭子不敢猜测李婉儿的温柔是因为自己,虽然他于内心深处很渴望事实是这样.李婉儿喜欢找李旭练武、聊天,这是整个护粮军都知道的事情.但李婉儿喜欢一切能引起她好奇的东西,比如说毛色怪异的小猫、小狗、马匹、牛羊,甚至塞外风情,契丹人的衣服,靺鞨人的服饰.'她对旭子,只是不经意流露出来的好奇.'刘弘基曾经在大伙瞎嚼舌头时这样警告,李旭也隐隐赞同这个观点.

'她仅仅是好奇,嗯,好奇.'旭子一遍遍安慰着自己.'两家环境差异如此巨大,国公家的女儿对百姓的生活好奇,没什么大不了的!'至于这些理由能否骗过他自己,旭子尽量不去猜测.

二月的清风里,满身阳光的少年人一边想着心事,一边信马由缰地走向舅舅开的酒楼.马上去辽东了,他要跟舅舅告个别.宝生舅舅没儿子,当年一直对旭子视若己出.

有间客栈如今已经变得非常热闹.自从李旭被当朝国公赏识的消息传开后,以赵二哥为首的衙门大小帮闲就很少再来打秋风,一些欺负张宝生年老无子的地痞无赖,也规规矩矩地还了数年来欠下的酒帐.没有了这些额外开销,宝生舅舅的荷包渐渐丰满.他又及时地招了一个机灵地伙

计,聘了一个从城里酒楼辞职的大厨,苦心经营下,整个客栈慢慢起死回生.

在李旭眼里,舅舅脸上的气色比当年好了很多,连带着妗妗张刘氏的表现也不似原来那么一惊一乍.见到外甥进门,张刘氏赶紧起身去倒茶,一边走,一边低声说道："旭官啊,赶快进来坐.你舅舅正惦记着派人去找你呢,昨天下午的时候,有个贵人给你捎了件礼物来!"

"贵人?"李旭诧异地问.抬眼看向舅舅,却发现舅舅眯缝着眼睛,就像看一件珍宝般对着自己看个没完.

"昨天晚上,快打烊的时候,来了一个怪人!"张宝生一边拉外甥坐好,一边慢吞吞地解释."他一进门,不点菜,先问这家酒店的老板是不是李旭的舅舅!"

"居然有这么鲁莽之人?"李旭笑了笑,说道.这种行事风格,像极了他在护粮军中的几个朋友.猛然间,他意识到那几个行事放任不羁的朋友已经永远离开了,心中忍不住又是一阵黯然.

"我告诉他是,他就点了酒菜,请我坐下一起吃,还不住地打听你的近况!"宝生舅舅洋洋得意地唠叨.因为外甥的缘故受了别人的尊敬,比对方直接尊敬他自己还令人开心.

"莫非老齐他们还活着?"李旭被心里忽然冒出来的想法吓了一跳,赶紧打断舅舅的话,急切地追问："他告诉您他的名字了么?说没说他去哪里?"

"我也觉着奇怪呢,问他名字,他不肯说,只是说他有个朋友和你极熟,所以特地命他给你带了件礼物来.我请教他那位朋友的姓名,他说你看了礼物就知道了."

说罢,宝生舅舅跳下椅子,径自拉着满头雾水的李旭到去后院看礼物.连妗妗煮好的茶水也不赏光品一下,气得妗妗站在屋门口大骂："这么大岁数了,你就没个消停劲儿?旭官刚进门,你连口水都不给他喝…."

"一会儿再喝,你女人家知道什么.旭官这朋友肯定有事相求,送了礼物怕他不收,才想了这么个古怪办法."说着话,宝生舅舅已经走到了院落中,从凉棚下取出一个长长的油布包裹,双手抱着摆到李旭面前.

"里边是什么,我没敢替你打开.我估摸着,他可能是附近的大户人家子弟,听说了你的名声,所以想和你结交一番.不过…"宝生舅舅猛地一皱

眉头,自己又推翻了自己的说法,"如果他以前跟你不熟,怎么知道舅舅的名字?"

"四下打听的呗!旭倌现在这么出息!易县就巴掌大小,四下打听打挺,谁还不知道他舅舅是谁!"妗妗张刘氏也追了出来,显然,对神秘人送的神秘礼物,她心里一样好奇.

被舅舅和妗妗翻来覆去这么一折腾,李旭心里也觉得事情有些古怪.小心翼翼地解开包裹上的绒绳,又展开了厚厚的一层葛布,两重毛毡,入眼的,是一根黑漆漆的长棍.

他强压住激动的心情,用双手把长棍提起来,然后轻轻抖落缠在棍棒顶端上的羊毛,一根丈八长,黑杆银锋的马槊立刻横在了三人面前.

"好一杆长槊!"张宝生脱口赞道,伸手在槊柄上摸了摸,弹了弹,指间传来的感觉温润如玉.

"怕是值不少钱吧!旭官倒正好用得着!"妗妗张刘氏即便不懂辨别兵器,也从槊杆的温润色泽上,看出了此物并非凡品.

李旭没有回答两位长辈的话,小心翼翼地握着槊杆,好像掌间握的是一件无价之宝.刹那间,与徐大眼在塞外共同经历的往事,一幕幕浮现在眼前.第二次征辽之战马上又要开始了,徐大眼现在在做什么?如果和朋友在一起,他又该指点江山,预测此战成败了吧.

"旭子,旭子!"张宝生小心翼翼地喊.外甥突然郑重起来的表情让老人心里很不安,旭官现在是官场中人了,官场中人有官场中的规矩,自己平白无故替他收这么重的礼,怕是会给他惹来很多麻烦....

"要不,把这东西包好了.等再见到那人,叫你舅舅丢还了他!"张刘氏远比丈夫利落,走上前,大声建议.

"不是,这是一位很长时间不见的朋友送的.所以有些楞了!"李旭腾出一只手,搔搔自己的脑袋,歉意地对两位长辈解释.

"你这位朋友好像很有钱吧?"妗妗惊魂稍定,试探着问.

"很有钱,也很讲信用!"李旭点点头,回答.随后急切地向舅舅追问道:"他说捎礼物的人现在去什么地方了么?日子过得如何?"

"没,没说.那人怪异得很,吃完了饭,丢下礼物和一吊铜钱,就匆匆忙忙地走了.我说用不了这么多,他却死活不肯把钱收回去!"张宝生和妻子有些尴尬地互相看了看,齐声回答.

吃一餐饭赏一吊钱,这是他们平生见到过的出手最豪阔的酒客.待二人和跑堂从震惊当中清醒过来追将出去,那人早已去得远了.甭说连送礼之人的详情,连他自己的去向都没说清楚.

"估计他走得着急,没顾上说.送礼物的这个人叫徐茂功,就是我上次离家时,商队里个子高高,衣服很干净的那个!"李旭看出了两位长辈的尴尬,抚摩着长槊,低声替二人解围.

"噢,我记起来了,是徐家的公子,家里店铺遍地那个!"宝生舅舅捂着后脑勺,恍然大悟般说道,"他不是跟你一起出的塞么?后来没跟你一道去投军?"

"他说辽东之战,有败无胜,所以不肯跟我同行!"李旭善意地将自己和徐大眼在塞外的经历掩饰了过去.

"原来是徐公子托人送礼,怪不得出手这么大方.人家是地地道道的豪门,不像那个五娃子,手头没什么钱,还到处充大富豪!"张刘氏也想起了当日曾经在自己家出现过的那个蓝衫少年,赞叹之余,还不忘顺带打击一下张家小五.自从去年打辽东回来,这个五娃子没少带人到酒楼吃饭,每次都不肯付足帐,赖着宝生舅舅给他折扣.

"别乱说,五娃子那是刚出息了,心中高兴!"张宝生性情厚道,不想背地里议论晚辈,瞪了妻子一眼,小声呵斥.

他在妻子面前本来就没什么夫威,不瞪眼还好,一瞪眼反而把张刘氏的火气勾了起来.也不管外甥就在面前,宝生妗妗登时倒竖了柳眉,睁圆了杏眼,大声反驳道:"什么叫乱说,你算算,自从去年冬至月他回来,到前天晌午为止,他在咱们这里会了多少次朋友,打了多少次秋风.说是出息了高兴,人家旭官都做了校尉,也没见在同窗,朋友面前充什么大头蒜!他可好,仗着旭官的照应混了个队正,就四下卖弄,生怕别人不知道他当官了!"

"你,你小声点儿,别,别让前院的客人听见!"张宝生看了看一脸尴尬的李旭,低声向妻子乞求.

"听见就听见,本来他就是个乔装大户!"妗妗气哼哼地扔下舅甥两个,拔腿进了后屋.

"唉,你妗妗就是这脾气!"张宝生无可奈何,红着老脸向外甥解释.李旭倒觉得眼前情景格外温馨,摇摇头,低声说道:"五哥的确太过了些,哪

天我见到他,叫他来还钱.他欠得多么,用不用我先替他垫一些!"

"不用,不用还.一点饭菜酒水,本来也值不了几个!"听了外甥的话,张宝生连连摆手.好像想起了什么事情般,他顿了顿,继续说道:"怎么没见你请过同窗和师长?还是请请吧,别让人说你刚得功名,就忘了朋友!"

"我在上谷郡,没什么朋友!"李旭摇摇头,苦笑.当年因为家境相对贫困,整个县学里边没几个人愿意跟他说话.唯一曾对他好些的人就是恩师杨夫子,可对方现在又不知道去了什么地方.李旭回来后,曾专程去县学拜望恩师,无奈扑了个空,县学里的其他几位夫子都说杨老师不声不响地走了,谁也弄不清他到底去了哪.

想到这,旭子扯了扯张宝生的衣袖,低声问道:"舅舅,您听说过杨夫子去哪了么?"

"你说杨老夫子啊,临走之前到我这里买过几坛子酒,说路上解闷喝."张宝生拍了拍脑袋,努力回忆道."我跟他聊过几句,问他去哪.他说应故人之子邀请,去给人家做什么幕僚.让我等你回来,跟你打声招呼!你看我这记性,怎么把这么大事情给忘记了!"

"舅舅事情忙,不要紧,您慢慢想!"李旭怕张宝生着急糊涂,把杨夫子留下的关键话忘掉了,赶紧低声安慰老人.

"他说仕途艰难,要你好自为之.宁为苍生做人事,莫给君王敲响锣!"张宝生记性不错,隐隐约约地道出了杨夫子留言,"他还说此后相见艰难,叫你不必寻他.还说什么世间之事,不如意者十之八九,强求未必有趣,不如退一步海阔天空!"

"不如意者十之八九!"李旭品味着杨老夫子的留言,半晌无话.能让杨夫子不顾这么大年龄还去帮忙的,应该就是越公杨素的儿子了.也只有当今礼部尚书杨玄感,才有故人之子这份情谊.

可他找千里迢迢地把杨夫子找去做什么?少年人抚摩着手中长槊,心内波涛翻滚!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二 下)

就在李家被离愁别绪所充满的时候,十里外的张家也开始为五娃子收拾行装.本来,按张父的意思,既然五娃子已经混上了一个小小的官职,不妨托些熟人上下打点,找个理由在家中多住些时日.等到辽东战局明朗了,再决定是到军中立功,还是准备赶考.但这个建议刚一出口就被五娃子当场否决了.

"万一打点不周,像上次一样被人强抓去运粮,弄不好就填了沟渠.与其到时候再去求旭子救命,不如现在就老老实实跟在他身后混.旭子是个讲情义的人,他现在刚当上校尉,我就是队正.改天他升了别将,我就是旅率,他若当了大将军,打仗亲兄弟,我至少也弄个车骑干干,比天天背书准备考试不省事得多!再说了,现在皇上哪有心思弄科举,高句丽人那么不给他老人家颜面..."张五娃摇头晃脑,沉寂在升官发财的美梦中.

自打去年从辽东返回来,他就一天也没读过书.读书没用,功名还在马上取.旭子的骑术,旭子的刀法,旭子的功业,李旭的一切都成了他的楷模.没人的时候,他就把自己想象成李旭,热血沸腾地在梦里厮杀一番.

李旭年龄比他小,当年在县学时读书读不过他,打架也没他有水平.不过出去历练了一年,就变得如此厉害.张五娃坚信,有朝一日自己也能像表弟那样,快速地在马背上出人头地.

他这种想法影响了周围不少年青人.虽然去年上谷郡有很多子弟一去不回,今年皇帝下令募民间勇士充当骁果的时候,小小的易县城居然有近百人应募.虽然很多子弟被父母得知消息后,硬生生又拖回了家中,最后在衙门里留了名姓的也有四十几个.

"去,去,你就不怕一去不回头!"张父大声咆哮道.咆哮够了,却不得不替儿子准备好马,好兵器.五娃子在家中排行最小,一向是他的心头肉.虽然生起气来牙根恨得都痒痒,但能多保护他一分,家人就想多保护他一分.

"哪有那么可怕,什么辽水辽水向东流,壮士一去不回头.那都是胡扯,去年我跟着旭子从辽西杀到马砦水边上,几百人走了个来回,也没看见高句丽人敢出来迎战!"五娃子自顾吹牛,丝毫看不见老父脸上的担心.

运粮去了一趟马砦水的英雄事迹,已经被他翻来覆去说过数百次.什么以八百充当两万吓得高句丽人不敢出头呀,什么三日夜强行军五百里及时将兵败消息送回皇上手中呀.以及李旭和刘弘基带人去解救被困袍泽,自己主动参加却因为保护唐公世子而不得不回头等壮举,每次都被他添油加醋,一次比一次精彩.在说故事的时候,仿佛他也一下子变得刀马娴熟,成了万夫不挡的勇将,可轻松在高句丽大军中七进七出般.

"既然高句丽人那么弱,怎么大隋还战败了?"五娃子的哥哥张直对弟弟的嚣张面孔看不过眼,低声质问道.

"不是有奸臣从中做梗么,那个刘士龙不准将士们放手进攻,为了一人之名毁了三十万大军!这回皇上已经把他斩首示众了,大伙放开了打,肯定能把高句丽平掉!"张五娃冲哥哥撇撇嘴,满脸高深."若是现在不去捞功名,等高句丽一平,大隋周边再无战事,想立功可就难喽!"

"好,好,你去立功,去做将军,我们不耽误你的前程!"张直也拿自己的弟弟没办法,只好在命下人在准备马匹干粮的同时,再准备上一份厚礼给李家送过去.虽然两家原来走动的不多,但五娃子一年来多受李旭照顾.况且,如果事实真如五娃子所说的那样,李家旭子飞黄腾达的时机指日可待,张家如果不趁现在套近乎,将来赶上门去走亲戚人家都未必肯认.

"真的,你们别瞎担心!"五娃子吹牛吹够了,蹲在指挥仆人检点包裹的父母身旁,低声安慰,"旭子原来就受唐公赏识,又是皇上钦点的校尉,此番在辽东还救出了驸马督尉宇文大人和皇上喜欢的猛将薛世雄,凭着这几路关系,无论哪个将军都不敢让他有闪失.我就在他身边跟着,寸步不离,他没事我就也能混个平安!"

"哼,旭子如果真有你说得那么灼手可热,怎么没见皇上升他的官?"张直气哼哼地嘀咕.

"二十四路大军都败了,连全军而回的卫文升大将军都只落个不升不降,皇上怎么可能光升旭子一个人的官?那不是明摆着让人说他只顾女婿被救的私恩,不顾丧事辱国的大事么?这回卫大将军已经升为刑部尚书,辅佐皇太孙监国,旭子升官还不是眼瞅着的事情!"

"人家是人家,他是他.他陷在辽东时,也没见谁派人过河去救?"张直还不服气,成心在弟弟的话中挑毛刺.

"谁说没救,唐公把手里的家将全派出找了,就是没想到旭子他们从别处兜了一圈回来.桥断那天,你们都没看见啊.唐公世子隔着河岸大哭,

李世民和李婉儿两个人带着亲兵沿着河跑,边跑边喊旭子的名字...."张五娃咂咂嘴,赞叹道.

表弟不但很受唐公赏识,很有可能还很受唐公二女儿的倾慕,但是这话五娃子张秀不能说.临回家时,表弟曾亲口叮嘱过,吹牛可以,却不准乱传没谱的谣言.万一被他听到坏人名声的流言蜚语,无论出自谁口,责任都是张家小五的.五娃子虽然年龄比自己的表弟大,但打心里头有点儿怵自己这位万马军中杀回来的表弟.真的得罪了他,这个传说咬死过几十号人的表弟万一给自己来上一口,恐怕自己尽毁的不单单是前程.

"不过,婉儿好像真的很喜欢旭倌啊,难道他看不出来么?"张秀蹲在地上,满脸神秘地想.

"要不要教旭子几招,他好像真的很笨呢!"他想着,想着,口水从嘴角边流了下来,湿湿亮亮地流得老长.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三 上)

五娃子张秀是个敢想敢干的人,从上谷郡启程之后,沿途中他就开始向表弟灌输对待女人的手段.只是旭子好像对此不太感兴趣,每当张秀说到兴高采烈处突然停下来的时候,发现表弟总是沉默地看着远方.

非常令人失望的沉默.女人在军中一直是个很能勾起人谈兴的话题,无论懂与不懂,说得对与错,只要有人肯接茬,大伙就可以在争论中交流一个晚上.但李旭总是不置可否,张秀就很难一个人把话题继续下去.对方的样子就像一个固执的将军,无论你如何给他出谋划策,他不说你对,也不说你错,依旧按照自己的固定思路去陷阵冲锋.

这种态度未免太伤人自尊,尝试了几次后,张秀在绝望中放弃了努力.他顺着李旭的目光向远方望去,只见平整开阔的田野间到处长满绿幽幽的植物,一些粗手笨脚的农妇正弓着腰,不知道在田里拔着什么.田垄间,是她们没有人照管的孩子,有的在哭,有的在泥土里面打滚,有的则在大声叫喊着追逐匆匆飞过的蝴蝶.

"好多韭菜啊,他们种这么多韭菜卖给谁?"张秀猛然想起一个怪异的问题,冲口问道.

"麦子!"李旭的回答简短而有力,一下子把张秀砸了个大红脸.

原地楞了好一会儿,五娃子张秀才拍打着坐骑追上前."古语笑人麦椒不分,好像就是说得我这种!"他讪讪地笑着,解释."我以前就看过放在仓里的麦子,地里长的什么样,真的第一次注意!"

"高句丽人也种麦子,去年向回杀时,我们放火烧了很多!不知道这个冬天,他们有没有饭吃!"李旭没有回头,自顾幽幽地说道.

听了这话,张秀就忍不住想笑表弟迂腐.三十万弟兄都让人给堆佛塔了,还管对方是否有饭吃!在他眼里,高句丽人就是未开化的蛮族,茹毛饮血的禽兽,没吃的正好,饿死倒省得大军费力气征讨.

没等张秀斟酌着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李旭的自言自语又传入了他的耳朵."如果每年都派人过去烧一次,估计用不了三年,高句丽就该亡国了吧!"

"啊!"张秀被惊得目瞪口呆.一直以来,表弟在他心中都是个很忠厚,略微有些笨,但运气比较好的邻家男孩模样.他从没想到对方的心肠突然

会变得这么狠,比高句丽人还歹毒.仔细看看李旭那张方正刚毅的脸,五娃子知道表弟不是再开玩笑.突然间,他觉得脊背后有些凉,一股冷嗖嗖的风从脖子后钻进来,沿脊柱一直冲到马鞍上.

"抓紧时间走吧,别耽误了出征!"李旭浑然没意识到自己吓住了对方,看了看脸色有些不太正常的张五娃,低声吩咐.

"哎,哎!"张五娃连声答应着,策马与李旭并络.刚刚赶上,又忍不住拉了拉缰绳,让自己的坐骑和黑风保持数尺距离,"你那马性子太烈!"他讪讪地解释,"我这马有些怕它!让它们离开点儿,省得,省得..."

"随便你!"李旭毫不在意地回答,侧过头去接茬看他的风景.已经快三月了,田埂边的野花红红白白,赶趟儿般开得热闹.半空中,大片大片的榆钱被风吹落,纷纷扬扬的,仿佛在下一场大雪.

'表弟变了!'五娃子望着榆钱飞舞环绕着的同龄少年,默默地想道.这个变化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他也没注意到.反正,现在表弟的行为和去年夏天时大不相同.去年夏天时候,他令人感到亲切,自在.而现在,他身上却时不时散发出股冰一样的寒气.

应该是从辽东杀回来之后吧!张五娃在心中如是推测.被接入军营后,旭子从来没提过要给弟兄们复仇的话,也没和其他人一道骂过下令放火的卫文升将军懦弱怯战.他很平静,甚至没有抱怨过建成世子为什么保不住浮桥.他在养好了伤后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借刘弘基将军之手重整了虎翼营.并且把所有跟他一道活着回来的弟兄都升做了军官,还顺带给表兄谋了一个队正的职位.

反正,跟着他我不吃亏!五娃子张秀暗自嘀咕.学着李旭的样子,四下观赏风景.田间干活的以女人们居多,很少有男人露面.没办法,边民以吃苦耐劳为名,大战在即,每个郡都需要劳力运粮.

经过卢龙塞的时候,二人遇到一伙前去辽东觅取功名的骁果.带队的是一个破败的大户子弟,姓周,长得十分粗壮.从这些人的战马和兵器上,五娃子张秀就断定他们兜里没多少盘缠.可此人却偏偏自称周公之后,言谈举止颇为狂傲.见李旭和张五娃只有二人,便凑上来邀请同行,才走了不到两里,又开始试探起二人的底细.

"你们两个去从军,还是去应募骁果?"周姓子弟摆出一幅高高在上的姿态,大咧咧地问道.

"我们是护粮队的,接到军书,奉命去怀远镇报到!"五娃子张秀难得不嚣张了一回,匆匆答了一句,策马追上李旭的步伐.

"护粮,那有什么出息,不如跟我一同到左翊卫,我有个亲戚在那做司马,保证你们去了受照顾."周姓子弟带着几个同伙追过来,摆出一幅施舍的模样建议.

对方只有两个人,却带了四匹马,无论是拉行礼的驮马和胯下的坐骑,都比自己骑的这匹神俊.特别是那个高大少年所乘的黑马,行动之间透出一种高高在上的傲然,就像一个天生的王者,让其他马匹不敢与之并行.

这地方山高皇帝远,如果把对方的马匹骗到手,去辽东取功名的机会就更多些.即便打了败仗,有匹好马也容易逃走!周姓泼皮转着眼睛,开始打对方的主意.

"我们的名字已经入了军册,无法随便更改.兄台美意,我等敬谢了!"张秀见到对方那幅贪婪的模样,心中隐隐升起几分不快.他本来就是个刺头,只是当着表弟兼顶头上司的面才有所收敛.如果不是李旭就在身边,今日他肯定要摆出队正的架势来申饬这几个冒失的家伙.

"真的,只要这位小兄弟把马让给我,我出个合适的价钱,并且包他当上伙长!有我亲戚帮忙,提升的机会很多!"周姓子弟毫不介意对方冷落,径自追过来拉李旭的马缰绳.

李旭抬了抬手,恰好用缰绳隔开了对方的手腕.周姓子弟楞了一下,再次伸手上前,李旭再抖缰绳,第二次将他的手腕拨到了旁边.

"吆喝,小家伙伸手不错.要不,咱们过两手?就赌胯下坐骑如何?你输了,胯下黑马归我.我输了,这匹千里马归你?"姓周的家伙指了指自己骑的那匹已经看不出毛色的老马,大言不惭地说道.

"让开,否则别怪我们不客气!"张秀被彻底激怒了,当了好些年恶少,今天他才发现原来世间还有比自己更可恶的人.

与周姓子弟同路的无赖少年见老大挽起了袖子,立刻四下围拢了过来.这条大路行人不多,对方人单势孤.抢了他们的马匹和盘缠,大伙刚好去军中做见面礼.

"你真的想比试么?"李旭突然开口,笑着向周姓泼皮问了一句.

"当然,就赌咱们的坐骑.老子这匹是千里追风驹,大宛良马,在家只吃红皮鸡蛋,每天都有四个厨子伺候的.跟你赌胯下那匹小黑驴,是看你年龄小,不想占你便宜!"周姓泼皮大声说道.李旭个头较大,但看相貌不会超过十七岁.以他多年街道上欺负孤儿鳏老,从乞丐碗里抢钱积累起来的打架经验,收拾这样一个半大小子不在话下.

"我们四匹马,赌你们六匹马.爱赌就赌,不赌让路!"张秀见李旭有和对方动手的心思,乐得看泼皮们的笑话,笑着在旁边推波助澜.

"你可不傻!"众无赖儿郎们七嘴八舌地嚷嚷,"四匹赖马赌我们的六匹良驹,怎么不两个人打我们六个!"

"那也行,比兵器还是比拳脚?"李旭毫不在意地接了一句.

"拳脚,不,兵器!"周姓无赖又是一愣,看看李旭的身板,犹豫着回答,"点,点到即止,大,大爷我可不想伤人性命!"

"随你!"李旭低声回答了两个字,俯身从驮马上摘下兵器包裹.那六个无赖见他开始摆弄兵器,也纷纷跳开去,在前方围做半个圈子,慌不急待地拔出腰刀.

徐茂功送的黑槊有些长,李旭虽然看着它很温馨,却没把握用它以一对六.犹豫了一下,他还是选择了黑弯刀.张秀的武艺很平常,双方如果正式开打,李旭必须保证在第十个回合内将对手镇住.

李旭轻轻地从鞘里拔出了黑弯刀,内心中又遇到了那股久违的平静.看了看持刀在手,.跃跃欲试的张秀,他用左手轻轻地放松了马缰绳,正欲策动坐骑,却听见对面传来"当啷"一声,姓周的泼皮将手中兵器抛到了地上.

"您,您老说是怀远镇,怀远镇护粮军的?"不顾周围几个泼皮惊诧的目光,周姓无赖陪着笑脸问道.

"是!"李旭点点头,回答.

"您老姓李,木子李?"周姓无赖双眼直勾勾地盯着李旭手中的弯刀,追问.这柄弯刀太古怪了,刀身比横刀略长,且如草原弯刀般拉了个弧度,刀刃宽度是横刀的两倍有余,据辽东还家的老兵们传言,整个大军只有一个人使这样的弯刀.

"你到底比不比了,不比就认输!"张秀受不了对方罗嗦,大声喝问.

"我,我怎么敢跟校尉大人动手呢.您大人大量,大人别记小人过,大人肚子能撑船,大肚能容天下事...."周姓无赖口中阿谀之词滚滚如潮,脑门上的汗水也如溪流般滚落下来.到了这个时候,其他几个泼皮也明白了自家老大为什么弃刀认输,张开了嘴巴,手中兵器"叮当""叮当"依次落地.

是那柄黑魔刀,去年从军中回来的老兵们传说过,有个姓李的校尉手持黑色魔刀追随薛世雄将军转战千里,从万马军中几度进出.大伙刚才肯定是被冤鬼附体了,居然想抢李校尉的战马.一旦对方把刀挥起来,不知道这边有几颗脑袋够人家砍...?

"如果不比了,就麻烦你们把马背上的行李卸下来,我忙着赶路!"李旭扫了一眼脸色惨白的众泼皮,冷冷地命令.

"是,是,哎,校尉,校尉大人,马给了您,我们怎么去辽东啊!"泼皮们哭丧着脸答应.想厚着脸皮向对方求个人情,却看见李旭没有将兵器收起来的意思,只好纷纷跳下马,将自己的行李卷卸到了大路边的草丛中.

"呵呵,谢谢了,承让,承让!"张秀一边和泼皮们打着哈哈,一边将六匹劣马的缰绳拴在了一块,见李旭骑着黑风,带着两匹驮马已经慢慢走远,他一抖手中缰绳,拉着六匹劣马向前追去,临走,还不忘回过头来,对着泼皮们调侃道:"我在护粮军做队正,你们如果来投军,我保证你们受照顾!别忘了啊,是护粮军李校尉麾下张队正!"

说罢,快马加鞭追向李旭.一路上只觉得耳边的风轻轻柔柔,仗势欺人的感觉,真好!

五日后,他们到达了怀远镇.经过半年多冷清时光,这个边陲小镇再度变成了一个硕大的军营.皇上的侍卫六军马上就要开过来了,所以护粮军的营寨再度移出了城外,还是同样的那个小山坡上,还是负责同样的任务.只是经过一年,每个人的心态都于去年大不相同.

军官之中,武士彟和元仲文二人没有请假回家,所以他们两个早早地替李旭和张秀安排好了营帐.知道自家校尉大人喜欢早起练武,武士彟特地在李旭卧帐前留出了大片空地,并且带人将地面用石头碾子压平,周围用石粉洒出了隔离线.

"大人看看还有什么需求,刘将军吩咐过,虎翼团的所有要求,各级参军都必须满足!"新来的司仓参军秦行师帮李旭安顿好了行李,陪着笑脸问道.

"谢谢秦参军,现在没事情了.将来有需要,我会亲自去找你!"李旭微笑着回答.这个参军也姓秦,和在辽河畔失散的秦子婴同姓.不知道他们彼此之间,会不会有血脉相连.

想到这,他心里又痛了一下.目光下意识地转向空旷整洁的练武场,耳畔仿佛又听见了众人的笑闹声.去年春天的时候,记得自己在此将秦子婴一遍遍打倒,一遍遍以期待的目光将对方再拉起来.

可今天,自己纵使把眼睛望穿,也不可能将几个朋友从辽河对岸的黑土地上拉起来了.

"破辽,破辽!"远处一所巨大的营垒中,传来将士们声嘶力竭地呼喊.从营垒的旗号上,李旭知道那是新建的左翊卫大营.宇文述老将军在停职待罪半年后,又被皇帝陛下擢升为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总领左路十二军兵马,以上大将军杨义臣副之,临河炼兵,待皇帝陛下到来后过河讨伐高句丽.

挨着左翊卫营垒的是左武卫,大将军王仁恭因为去年率军首渡辽河有功,被加封为左光禄大夫,食邑千户.左武卫营垒旁边那座略显混乱的营寨是骁果们集中报到的地方,分别打着折冲、果毅、武能、雄武等旗号,每面鲜红的战旗下,隐约都有数百名壮士在列队操演.不时传来的喊杀声与其他几营大军的呐喊遥相呼应,震得人耳朵嗡嗡做响.

去年渡河前体曾经现在大军身上的士气和威风又回来了,虽然今年在此集结的兵马以新卒为主,很少有曾经追随将军们东征西讨多年的府兵精锐.他们之中,也很少有人还记得去年辽河对岸发生过怎样的悲剧,经历了一个冬天又一个春天,那些人头垒成佛塔早就腐烂坍塌了,白骨中长满了荒草.

"据刘将军说,这次大军过河,将不会再对高句丽人手下留情!"武士彟悄悄走到李旭身边,低声说道.

"嗯!"李旭淡淡地回应,目光依旧盯着远方,盯着天边锦缎般盘旋而去的辽河.

"这几天找你的人很多"武士彟看了看参军秦师行远去的背影,压低了声音汇报:"唐公世子请你回来后先去他那里坐一坐,他要亲自为你洗尘.薛世雄将军派他的两个儿子来邀请你过营饮宴,说要答谢你的救命之恩."

武士彟说着,从衣袖中取出一个精致的拜帖,交给李旭.名帖上的字写得很大气,一看就知道是出自行伍之人手笔,李旭轻轻翻开拜帖,看见里边署着薛家兄弟的名字,一个叫万钧,一个叫万彻,两个名字读起来和笔迹一样遒劲.

"驸马督尉上午也来过!"武士彟笑着拿出第二张拜帖,"代表他父亲宇文述大将军来的,说等你回营,宇文大将军要亲自过来答谢救子之恩!"

"替我准备三份礼物吧,士彟!"李旭接过拜帖,低声吩咐,"都别太贵重了,张秀手里有我钱箱的钥匙!"

此刻,他清楚地知道三家请客的目的.他不想拒绝.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三 下)

武士擭很高兴自己的上司没有拒绝其他两家人的善意,无论是薛大将军还是宇文大将军,都不是一个小小的校尉可以得罪的起的,对方只要稍稍动些手段,就可以让虎翼营再面临一次全军覆没的风险.关于礼物,他不建议李旭破费太多.李、薛、宇文三家都不是短视得要向下属搜刮来满足自己欲望的鼠辈,和这些人交往,礼物只是代表着一种态度,而不在其价值的本身.

李建成很喜欢李旭送给他的横刀,虽然比起李家任何一件收藏品来说,李旭送的横刀都上不得台面."其实应该我这当兄长的送你一件礼物,庆贺你伤愈归来才是!"唐公世子摩挲着横刀的皮鞘,笑逐颜开."不过送你兵器吧,没什么比你那把黑长刀更锋利.送你马匹呢,整个军中又找不到第二匹黑风!所以,我还是请你喝酒吧,把刘兄一起喊上,家中有几坛御赐的兰陵精酿,咱们仨找个清净之处不醉不归!"

"还要算上我,四个人一起喝酒,肯定比三个人热闹!"李世民从屏风后窜出来,大声抗议.顺手夺下李建成手中横刀,仔细把玩了两回,很快又嘟起了嘴巴,"有大哥的礼物,我和二姐的呢,仲坚兄不会把我们两个都忘了吧!"

"胡闹,咱家又不是贪官,哪有自己向客人讨要礼物的道理!"李建成劈手抢回横刀,微笑着呵斥.

"能收到仲坚兄的礼物,我就是做一回贪官又何妨啊!"李世民顺口应付.

"胡说,也不怕爹听见了用棍子打你!"李建成低声警告.

"若是爹知道,我便说是你的身教,我只不过是效仿大哥所为而已!"李世民振振有辞地反击.

"..."

对于两兄弟相亲相爱的氛围,李旭一直比较羡慕.等二人闹够了,从身边拿起三个小方盒,递到李世民手中,笑着说道:"这三件小玩意,送给世民、婉儿和元吉,都是我老家的特产,给大伙看个新鲜!"

"我又不是小孩儿!"李世民低声抗议,显然,对哥哥手中的横刀比对自己手中的礼盒要感兴趣.待把第一个盒子打开,他目光却立刻被里边

的"小玩意儿"所吸引,瞪大了眼睛,张开了嘴巴,高兴之情涌了满脸.

盒子里面装的是一排陶人,每个都只有拇指大小,分别捏成了前代将军,军官,士兵的模样,一个个惟妙惟肖.更难得地是每个陶人表面都烧上了红、青、黄三色彩釉,看上去精神抖擞,盔甲鲜明.若是将每个盒子中的陶人按级别排开,则可以从大将军、将军、骠骑一直排到伙长,刚好代表了一府将士.

"难得他们烧得生动!"李建成的目光也被陶人所吸引,凑上前说道.

"这里可没你的份!"李世民向哥哥扮了个鬼脸,双臂做了个保护私人物品的姿态.闲时他与婉儿纸上谈兵,总是觉得没有真刀真枪上战场来得尽兴.如今有了陶人,就可以与二姐画地为阵,一方为高句丽,一方为大隋.每一个将军代表一府兵马,一个伙长代表一队小兵,来来往往分个胜负.

陶人是李旭在离开上谷郡之前买的.李婉儿喜欢收集稀奇古怪的物件,他也无意识地开始留心地方特产.买时想着不能让人说出是非这个环节,所以才给李世民和元吉各自捎上了一套.此刻见到李世民喜欢,李旭也觉得开心,拔拉了几下陶人,信口问道:"婉儿呢,你们姐弟不是日日形影不离么,今天怎么没见到她?"

"二姐啊,前几天玩得太疯,被娘关在后院里做女红.估计没个三、五不会释放.一会儿我把仲坚兄的礼物送过去,省得她憋出犄角来!"李世民信口作答,随手打开其他两盒陶人,在阳光下比较着欣赏.

"婉儿如果知道你这位胞兄千里之外还想着她,不知道多欢喜呢!"李建成上前拍了拍旭子的肩膀,"不管他们小孩子的玩意,咱们且去喝酒,今日不醉不归!"

"不醉不归!"李旭的目光从陶俑上收回,眼里刹那间涌满了笑意.

饶是李旭酒量好,三天之内也醉了三次.一次跟李建成、刘弘基和李世民,一次跟武士彟等自己营中弟兄,第三次跟刘弘基、薛世雄老将军和薛家哥俩儿.对于这位年龄不大,但勇悍异常,行事又大方得体的少年,大伙看重之余,在酒桌上难免抬爱了些,总是把他当作敬酒的主要目标.李旭则有酒必饮,饮则必尽,几轮酒宴下来,倒也落了个爽直的名声.

没有人看见旭子低头向酒杯时眼中露出来的忧伤,人们热衷于谈论他马踏连营时的勇敢,乐于谈论他一箭射杀高句丽将军的机智,却都忽略了这些根本并不是少年人最在乎的东西.只有老于世故的刘弘基,偶然注

意到李旭的酒量大不如以前,在结伴从薛世雄将军营垒归来的路上,带着几分醉意打趣道: "你好像比原来容易醉,难道受了几次伤,把酒量也打小了么?"

"没办法,有时我一端起杯子,就想起老齐他们几个!"李旭叹了口气,低声回答.在刘弘基面前,他隐瞒不住,也不想隐瞒太多的心事.当日一同喝酒胡闹的弟兄们只剩下了刘弘基、武士彟他们三个,旭子不想再失去更多友谊.

刘弘基哑然.他知道李旭重情义,这也是他非要把李旭带到唐公麾下共谋富贵的原因之一.但是他却没想到,事情过去近半年了,小兄弟依然对同伴的阵亡耿耿于怀.

这不是一件好事情,人有时候不能活得太明白.想到这,刘弘基低声劝解道: "过去的事情就让他过去吧,即使你再伤心,他们也不可能活转过来.人活着总得向前看,况且唐公已经......""如果只是为了救薛将军一人,我们何苦赔上三百多弟兄?"李旭轻轻摇头,打断了刘宏基的话.唐公李渊不负仁义之名,所有埋骨辽东的护粮军弟兄,他都尽所能及地为他们争来了身后荣耀.在去年死于辽东之难的三十余万人中,三百多护粮军弟兄的留下名字的比例最高,家人得到朝廷抚恤和表彰的比例也最多.但这些能弥补什么呢?能让死去的人醒转么?李旭不敢相信.

"旭子,忘了这事儿吧.子固当时已经尽力了!"刘弘基停住战马,急切地劝告.

"我从来没怪过建成兄,他只是一个军中长史,连宇文述老将军都阻拦不住的事情,他更是无法阻拦."李旭再次摇头,澄清了刘弘基对自己的误会.

李建成是个重情义的人,对浮桥被烧毁的事情,他已经多次当面向刘、李等人表示了歉意.李旭从来就没怪过他,他同意刘弘基的对李建成的评价,'子固不是个有急智的人'!而当时事发突然,没有任何幕僚在李建成身边为其谋划,循规蹈矩的他不可能凭一己之力阻挡卫大将军的命令.

李旭甚至不怪卫文升心狠.牺牲掉可能生还的几百残兵,从而保护整个辽西大地,对见惯了死亡的卫大将军而言不是什么错误选择.换了宇文述、李渊甚至刘弘基在那个位置上,可能都会做同样的决定.

下令毁桥的皇帝陛下没有错,执行毁桥任务的卫大将军没有错,辜负了数百弟兄以命相托的唐公世子也没有错.错得只是那些死去的人,他们

身份太低微.如果他们之中真的每个人血脉如同他们自己平常吹嘘得那般高贵,那两座浮桥上就不会腾起大火.

换句话说,如果大将军宇文述当时不被削职为民,工部尚书宇文铠不待罪病死,卫大将军绝对不会在明知道宇文士及有生还希望的情况下,还下令烧掉两座浮桥.

旭子现在只怪自己和袍泽们命贱,没有人是大将军,或者什么王公贵族的子侄.自从活着回到辽西后,他特别理解为什么徐家要竭尽全力将徐大眼培养成家族的希望!特别理解为什么徐大眼的毕生志向是让家族崛起为真正的豪门!

每个人眼中的真相都和他所在位置和亲身经历有关,每个人眼里都有自己认为的真相.

此刻,旭子看到的真相便是:这世界是为世家豪门而设,寻常百姓子孙的生也卑微,死也无人在乎.

"旭子,你得慢慢适应!"刘弘基叹了口气,语重心长地教诲.

"嗯!"李旭低声回答.刘弘基曾经说过,这世上很多规则不合理,但你没有力气去改变,所以必须学着去适应.否则,除了让你自己受到伤害之外,不会有任何其他结果.李旭知道自己领悟得比较晚,但既然领悟了,自己就尝试着去做,去努力适应那一条条看不见的规则.

"我只是心里有些难过!我会努力适应!"快到军营门口的时候,李旭抬起头,送给刘弘基一脸坦诚的笑容.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四 上)

前几次来,李校尉这里可只有冷水!"宇文士及咧了咧嘴,又开始吐红舌头.

"去年驸马督尉来得不巧,我的茶饼早就用光了.这次的茶饼是从老家带回来的,估计能用上一、两个月!"李旭轻巧地给自己找了个理由,把宇文士及的攻击化解于无形.

"那说明老夫有口福!"宇文述坐在马扎上品了口茶,笑着说道.猛然间,他皱了皱眉头,端起茶水又细细抿了一口,喉咙上下动了几次,惊诧地追问:"这好像是南人烹茶的手段,与北方大大不同呢.李校尉家里莫非有人来自江南么?"

"晚辈是按道听途说的方法烹制,误打误撞,希望还能合二位大人之口!"李旭自己也端起一只茶盏,品了品,微笑着回应.

"你总是误打误撞,进入护粮军中,是误打误撞.救了唐公李渊一家性命,也是误打误撞.得来这身功名,还是误打误撞.仲坚兄弟,你这误打误撞的好运气,什么时候能转给我一些呢?"宇文士及放下茶盏,笑着打趣.

"以驸马督尉的身份和作为,估计不会看上我这点儿好运!"李旭微笑着摇头.

"你没听说过欲壑难添这句话么?"宇文士及天生喜欢跟人斗嘴,见李旭回应,立刻开始新一轮'攻击'.

"我还知道人力有所穷!"

"一人之力固有所穷,何不假他人之手而攀之.况且路漫漫其修远长,一个人独行未免孤寂!"

"请督尉大人恕我知而有限!"不想与对方无止无休地纠缠下去,李旭很干脆地承认自己无知.

"知己之不足,才能取人之长.人之患,不在少知,而在多知却无断..."宇文士及却不愿就此放过李旭,继续吞吐着血色的舌头邀战.

宇文述饶有兴趣地看着儿子与李旭斗嘴,不出言制止,也不替任何人帮腔.小半年没见,他突然发现眼前的少年机灵了许多.如果说去年这个时候,自己不经意把一块璞玉当成了石头的话,今年,这块璞玉已经开始放出宝光.任何人,只要还有眼睛,都能看出其中温润颜色.

只是这块玉却晾晒在了李家的楼台上,这未免让人心有不甘.但如何不动声色地把它偷到宇文家来,却是个非常有难度的挑战.万一把握不好其中尺度,恐怕不但令宇文家和李家的矛盾会变得更深,这块玉将来光芒四射的时候,宇文家也难免被其锋芒所伤.

"只要生在世上,就难免与人打交道.若总是特立独行,自然难免疲敝.若能借力使力,只会越行越远,越行越轻松.所谓得道多助,未必是道义之道,而是通晓和人交往的方法与门径...."宇文士及喋喋不休地说着,今天的话不似往日般锋利,与其说跟人斗嘴,不如说试图旁敲侧击地来教育李旭.过了一会儿,李旭自己也听出了其本意,索性闭嘴不言,任宇文士及说得天上地下落花如雨. (注1)片刻后,三人都不说话了.非常耐心地端起茶盏,一口口慢慢品尝其中春天般滋味.随着日影移动,悬在火上的另一壶泉水又沸声如珠,李旭走过去,舀水,投茶,搅味,将养,默默地煮好了新的一壶春茶,将两个客人盏中的旧茶换掉,然后给自己也倒了半盏,举盏于眉间相邀.

宇文述与宇文士及赶紧坐直了身躯,在惊诧中举盏回敬.到了这个时候,二人才突然感觉到,此间主人应该是李旭,而不是他们两个地位高高在上指手画脚的督尉和大将军.

主人家以茶礼相待,客人若是再胡扯些世俗闲言,未免污了这营帐中的气氛.父子两个以目互视,除了惊诧之外,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赞赏和了然.

对方这套烧茶待客之礼虽然做得有些生疏,却于举手投足之间告诉来访者,此间主人的独立与好强."这块璞玉不属于李家,这个少年一直在试图自己主宰自己的命运!"知道答案的宇文述心里未免些遗憾,但刹那间比遗憾更多的则是轻松和欢喜.

沉默了片刻,宇文述放下茶盏,笑着说道:""李公子不贪功自傲,若老夫再强说什么报恩,未免大煞风景!"

李旭笑了笑,没有回答,拎起铜壶,在老将军面前的茶盏中添上半碗春绿.

"可老夫身负统帅大军之责,这为国举贤的事情,却是不得不为的."宇文述笑着继续,"此茶甚佳,老夫希望有生之年,能够常常饮此滋味!"

"如有时间,欢迎老将军常来我营中小坐!"李旭捧盏为礼.宇文述要举荐他,这个答案他早就知道.但经历了今天交流之后的举荐,与宇文述事先的初衷未必相同.

李旭知道自己把握住了一些东西,他希望自己能做得更好.

注1：落花如雨.佛教传说高僧在金陵讲经,三天三夜不绝,天上落花如雨.至今留下遗迹雨花台和雨花石.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四 下)

我早知道他有志气,却没料到他志向如此之高!"回营路上,宇文士及仿佛还在回忆刚才的春茶滋味,兴趣盎然地说道.

"年青人嘛,有想法是好事!"宇文述盯着远方的流云,双目之间精光流转.此刻,流露在他半边有表情的脸上的却不是在李旭营帐中所表现出来的慈祥,代之的是一种令人玩味的微笑,像是欣赏,又像是嘲讽.

坦诚地讲,在辽东之战前,宇文述并没怎么留意那个贫家小子.毕竟在宇文氏一脉树大根深,有才能的门生故旧遍布朝野.这些人中随便拉出一个来,都比李旭值得笼络.少年人的表现纵使有璞玉的潜质,但这块璞也需要极其高明的匠人,花费很大的耐心和时间来雕琢.已经绵延了数百年的宇文家族没那份耐心,也没有付出那么大代价的必要.

况且此人出身极为卑微,家世和眼界限制了他的反展.纵使将来能有小成,其成就也终将被限制在固定范围之内.如果没有唐公这层背景,宇文家族甚至都不屑去留意李旭.一个出身卑微的校尉表现再出色,也不值得驸马督尉大人折节相交.但有了李渊的存在,少年人的身价立刻变得不同.挖掉它,对宇文家族未必能有多大帮助,对已经势力单薄的李家而言,却是不谛于重重一击.

所以,带着几分玩闹的心态,宇文士及找上了旭子,没完没了地跟他纠缠.而正是因为这种纠缠,让他一天比一天清楚地发掘出少年人的价值.

他把自己的发现汇报给了父亲,宇文述却对儿子的见解不敢苟同.自古以来,平民出身的人是草,世家子弟是树,草长得再高,也抢不到树的阳光.

令宇文述始料未及的是,辽东之战中,李旭这块璞玉突然大放异彩.一下子,不但宇文世家注意到了,裴家、王家、独孤家,以及很多无法于宇文家争锋的小家族也注意到了少年人身上的光芒.世家大族们不会瞧得起一个从底层爬起来的年青人,但世家大族们不吝啬收下这样一个人才的效忠.据宇文述了解,除了自己之外,至少已经有了五个家族和少年人发生了接触.

然而,李旭却对所有拉拢不置可否.少年人这种执拗让宇文述有些进退两难,虽然在他眼里,李旭将来的成就依然有限,但放任其在李渊麾下成长,总会有一天,此人将成为李渊这头蛰伏的老虎身上的翅膀.对于一向与李家有罅隙的宇文家族而言,放任敌人的壮大就是给自己心头捅刀子.所以,他们不得不未雨绸缪.

但是,偏偏这个少年人对宇文士及有两度救命之恩.如果宇文家贸然出手相害,非但会让天下英雄齿冷,前来依附于宇文家的豪杰们也会觉得心寒.可放任他成长为李渊的臂膀,又等于无视自己家族的未来.再三考虑之后,宇文述父子决定折节拜访救命恩人一次.给少年人一个选择的机会,也给宇文世家一个报恩的机会.

很高兴,少年人虽然"不解风情",却以另一种方式规避了已经吹到眼前的风险.

"爹莫非还想向陛下保举他?"宇文士及轻轻笑了笑,问道.

"当然,你爹我身负为国举贤之责,怎能视才不见呢!况且他是你的救命恩人,我宇文家总不能让人说知恩不报吧!"老狐狸看着儿子,左半边脸上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嗯,爹爹千万别保举他做得官太小!否则,会让人家说我们宇文家有功不酬!"小银环咝咝吐着舌头,眼角的笑容令人不寒而栗.

"是啊,以旭子的才华,放在李渊麾下岂不委屈!"宇文士及笑得眼角的皱纹都开了,没有表情的右脸也开始不断抽搐.玉的质地再完美,也是要卖给人把玩的.如果玉想自己把握自己的命运,那大伙不妨就把它摆得高一些,再高一些....总有一天它会因为无所凭依而掉下来,至于届时是将它纳入怀中还是任由其粉身碎骨,就要看老夫届时的心情.

"阿欠!"李旭猛然打了个喷嚏,吹散几缕水雾.营帐内弥漫着淡淡的茶香,品着清茶,少年人依旧在回忆自己刚才的应对.

"应该没什么不得体之处!"李旭笑着想.第一次与人斗心机,他对自己的举止很没把握.但他相信自己已经给了宇文氏父子足够的暗示.

宇文氏父子并不像谣传中那么恶毒,至少对自己,他们没有表现出任何恶意.他不想把双方刚才交流的细节告诉给刘弘基,因为旭子知道,以刘大哥的为人,他肯定不满于自己不当场拒绝宇文述的好意.

"选择宇文家绝对不如选择李家,因为李家现在需要人雪中送炭,去宇文家只是锦上添花!"当日,刘弘基的劝告有一定道理.但是,旭子希望自己能不依附于任何人而独立地存在.

已经被抛弃过一次,他不想让自己和自己身边的朋友再被人毫不犹豫地作为弃子舍掉,也不想成为世家们争权夺利的牺牲品.他想凭借自己的力量保护自己,保护自己身边的人.他还想像罗艺那样,从一个平民成长为一个英雄,甚至建立自己的家族.

如果此时徐大眼站在身边,他一定会指点李旭,告诉他官场的事情不像他想象的那样简单.置身于其中所面临的风险,远远高于战场上的明枪暗箭.

但是,徐大眼不在,此刻的旭子只能自己依靠自己.

懵懵懂懂,试图长大的旭子选择了通往成功的诸多道路中最艰难的一条.他很坦然,因为他对周围风险一无所知.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五 上)

危险来临前,有经验的老狐狸总能从风中嗅出其味道.

"最近,好像弘基和仲坚二人炙手可热!"唐公行辕,素有李府第一谋士之名的陈演寿将一封信摆在书案上,低声轻叹.

书案上放着很多大大小小的信札,有的来自朝中,看上去只是一些礼节性的问候.有的来自军中,言辞中充满了尊敬.还有的用黑色木匣装着,那是李家从特别渠道收集来的特别消息,几乎每一封都关系到家族的兴衰.

此刻,摆在陈演寿手边的是一封来自朝中同僚的回信.有一位关键人物礼貌地向唐公表示了收到礼物后的感谢.在洋洋洒洒数百字赞美了主人的家世高贵和为人仗义疏财之后,于信的结尾,毫不经意地提到最近有几位大将军先后上书给当今陛下,保举护粮军中一名姓刘的车骑将军和一名姓李的校尉,并恳请皇帝陛下将二人调入他们的军中为国效力.

"叔德兄慧眼识英才,擢壮士于行伍,辩珠玉自尘沙.小弟闻之,亦为感佩..."短短几行字,就让这封普通信件有了进黑匣子的价值.

"把这封信收起来吧,找人把从靺鞨人手里买来的千年老参封一条给裴大人送去.顺便问问他,陛下估计什么时候能到,咱们好提前为陛下准备御帐!"李渊苦笑着摇头,低声吩咐.

有人要把弘基和仲坚挖走,去年的辽东之战中,八百护粮军是黑暗的战场上唯一的亮点.大将军们都不傻,他们知道自己麾下需要怎样的勇士.那些世家大族们也很聪明,李家现在式微,养不起千里驹,他们正好过来把千里驹收归门下.至于拿了这匹千里驹后是拉车还是推磨,那是拿到手之后的事情,大小家主们暂时不会考虑.

不是弘基和旭子的错,在座的每个人都清醒地认识到这一点.但眼睁睁地看着两个前途远大的年青人被别的家族挖走而无能为力,这番滋味实在令人不好受.

"弘基那里不用担心,他已经是车骑将军.万岁即便有所封赏,也不会将他拔得太高.怀远镇的粮草需要人保护,所以万岁暂时还不得不将弘基留在唐公麾下!"马元规叹了口气,小声分析."需要想办法的是仲坚,据底

下人汇报,自从他回到军营,已经有五、六个大将军请他去饮酒.宇文家和薛家还亲自登门来拜谢他的救命之恩!"

"他的确对两家有恩,这种明面上的往来,任何人都无法指摘什么!"陈演寿皱了皱眉头,点评.

"是啊,即便仲坚施恩不望报.那些人也要做番样子给其他人看!"长孙顺德目光扫过李建成,隐隐地透出几分失望.

"问题都出在世子身上!"长孙顺德默默地想."如果当时他与刘弘基共同进退,而不是胆小怕死地先带人跑回来,此刻薛家和宇文家应该感谢的就是李家.即使唐公不主动向他们要求回报,双方的关系也会缓和一些.在李家目前于朝野中举步唯艰的情况下,多两个强援或少两个对手,都能关系到家族生死."

"但世子逃回来了,还振振有辞地说这是刘弘基的安排.作为李家附庸武将,刘弘基可能让少主深陷险地么?当时的情况下,作为一家的长子,就要拿出些勇气和决断来,毅然选择和部属们同生共死.这样,非但可以让将士们归心,也会为他自己将来打出一条金光大道."

"可惜,世子不懂!"长孙顺德看向李建成的目光有些悲哀."他不仅不懂,最后居然连部属们的退路都没保住.那场火一起,烧寒了多少人的心?除了追随多年的死士,没有一个幕僚会死心塌地的为一个连他们退路都保不住的家主效力.人望是靠能力和手段来巩固的,不是仅仅靠感情.可惜,这一切身为世子的李建成都不懂!"

李建成的脸慢慢开始变红,他能从长孙顺德的目光中感受到对方心里的失望.的确,目前的被动局面自己有责任,但自己已经尽力了,并且一直在努力弥补和刘弘基、李旭二人的关系.为什么这些人都看不到,为什么这些人总是要求更高!

"我和弘基、仲坚吃酒时,跟他们聊过今后的选择!"李建成清清嗓子,低声向大伙汇报."弘基觉得李家重新崛起用不了多长时间.仲坚也总说过父亲对他有知遇之恩,我想他一定会有所回报!"

"有所回报!"长孙顺德气得差点没咬了自己的舌头."唐公,我认为仲坚已经回报过了您的知遇之恩,现在我们必须拿出些新的好处来给他.否则...."

"如果仲坚是弘基就好了!当初咱们能给他争取的职位也会更高些!"马元规郁闷地补充.如果当日唐公给李旭安排的职位更高些,眼下那些试图拉拢他的大人物们就会考虑他们的付出和收获是否成正比.可现在李旭只是一个校尉,几位大将军随便一个出手,都可以把他推举到督尉、车骑将军甚至正五品虎贲郎将的位置上.当然,对方手中也会'恰恰'空出一个适合李旭的职位.大战在即,皇帝陛下不会追究一名大将军小小违规操作.况且李旭身上也的确有着耀眼的功绩.

"除了私情,眼下我们能给予仲坚的,实在不多!"唐公李渊看了看众人,摇着头感叹.

他自己现在也仅仅是个卫尉少卿,让关系不深的年青人放弃远大前程一直追随着他,李渊自问自己没这份人望.

"我们手中其实还有可拢住仲坚筹码!"陈演寿的话听起来有些凄凉的味道,"仲坚是个重情义的人..."他看看李渊,又看了看在座诸位同僚,"只是这个代价,对唐公来说是否太大?"

"陈先生,你不能凭臆测来玷污李家的名誉!"李建成忽地一下站起来,脸红脖子粗地指责.他知道陈演寿想说什么,也知道李旭对婉儿早已暗生情愫.但李府不能为了拢住一个校尉,就下嫁自己的嫡生女儿.这个消息若是传出去,所有地位和李家差不多的世族还不都会笑掉大牙?

陈演寿向李建成拱了拱手,对自己胡言乱语表示谢罪."属下莽撞,望世子不要介怀!"

"罢了,先生也是为了李家!"冲动过后,李建成也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摆了摆手,说道.

"也不算莽撞,仲坚的确对二小姐有倾慕之心.只是若唐公许了这门婚事,未免又树了柴家这个大敌!"长孙顺德站起来,谨慎而谦恭地建议,"如果择一个庶出女儿嫁给仲坚,以将来仲坚的前途,对李家来说,也未必算是辱没..."

"萁儿的年龄倒是和婉儿年龄差不多大!"李渊长叹了一口气,沉思着说道.如果让李旭娶一个自己的女儿,他终生都会打上李家的烙印.但在这个时候李家派人去说亲,目的性未免太明显.

"我可以派人把萁儿接来,她的性子和婉儿很像.但时间上未必来得及,并且,仲坚好不容易有了一次机会,我们却让他舍弃掉,实在有些可

惜!"李渊继续说道.如果自己站在李旭的角度上,会为了一个自己并不满意的婚姻放弃前程么?恐怕即使勉强答应了,心中也会觉得非常遗憾吧!

"唐公可以先把仲坚的功劳向下压一压,或以护粮军中事务繁杂为名留他一段时间.等其儿小姐到了,让她与仲坚先认识一下,跟世民三个一起练练武.然后找个机会告诉他,婉儿和柴绍的婚期.我想仲坚也是聪明的,他应该明白唐公的苦心!"长孙顺德皱着眉头,顺着自己的思路说下去."等他接受了咱们替他安排的婚事,唐公再联络故旧保举他到别处为官,如此…"

"问题是,那样做可能会适得其反!"只有旁听资格的李世民终于按耐不住,冲口说道."仲坚如果真的喜欢二姐,就不会接受其他人.他的功劳那么抢眼,别人向上推的时候,咱们向下压,难道那些别有用心的人不会将细节透漏出去么!"

长孙顺德一愣,咽下了后半段建议."二公子提醒得对,是我莽撞了!"他笑着改口,目光中若有所思.

"要我说,仲坚是个有主意的人,别人未必能轻易把他拉过去.今后的日子长着呢,何必争在这一时."李世民站了起来,缓缓地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不错,此子虽然出身寒微,心志却坚定异常!"陈演寿的目光也开始明亮起来,微笑着表示赞同.

"如果没有任何家族撑腰,他很快就会成为众矢之的!那时候李家再伸以援手…."他惊诧地想着,越想越觉得二公子不可小看.

"世民说得有道理,唐公不妨也跟着上一本,将刘将军和李校尉在辽东之战的功劳一一奏明了.仲坚是个明白人,他会知道我们是真心为了他打算!"马元规的脸上也慢慢浮现了笑容.

"可那样,仲坚就会被调到别的军中!"李建成犹豫地提醒.如果仅仅站在朋友角度,他很替李旭高兴.但他是世子,不得不考虑整个家族.

"好了,好了!"李渊挥了挥手,打断了长子的罗嗦,"就按世民的提议来,我亲自写奏折,替弘基和仲坚请功!"转过脸,他看看表情有些尴尬的李建成,又笑着追加了一句,"你还是和弘基和仲坚多走动,无论他们到了哪里,毕竟是从咱们李家出去的.他们发展好了,对李家也是光彩.平时你多关心关心他们,若是他们两个有什么为难之处,咱李家尽力帮忙解决."

"是!"李建成起身回答.父亲打算就这样放手了么?他觉得有些可惜.但能与仲坚一直做朋友也不错,这个小家伙很讲义气.心中没那么多杂七杂八,跟他说话也不必顾忌太多.

"你喜欢怎么样就怎么样,不必管大人的事情!"李渊微笑着冲二儿子点点头,叮嘱."但别再拉着你二姐,她已经大了,不能再由着性子胡闹!"

"是!"李世民高兴地答应.从父亲的眼神里,他看到了难得的赏识.'只是二姐...'想到不能拉着李婉儿同行,李世民又觉得有些可惜.二姐是要嫁柴绍的,这点他心里也清楚.但二姐喜欢和仲坚一起骑马、打猎、练武、聊天,这也是事实!

"二姐会不会真的喜欢仲坚兄?"小家伙心里突然闪起了个促狭的念头,他想找机会问一问答案.不带着任何目的,仅仅是为了好奇.

傍晚时分,李世民钻进了婉儿的房间,用白天的议事的机密换来了二姐口中的答案.

"小鬼头,别乱嚼舌根子."李婉儿戳了弟弟一指头,带着些恼怒说道."该死的陈夫子,他知道些什么!我怎么可能喜欢仲坚,他连马球都不会打.又倔,又懒,衣服也不整齐,还牛哄哄的总觉得自己本事大!"

李世民不由地张大了嘴巴,二姐说得是仲坚兄么,怎么听起来和自己眼里的仲坚兄完全不是同一个人?惊诧中,他看见二姐气红了眼角,泪水噗噗莎莎滚落了下来,"你看他那举止,根本不像个有作为的模样.又没眼色,又好面子,有了错还不准人说.为了一官半职,转眼就忘了自己的承诺,这种人怎么能跟柴绍比!该死的陈夫子,该死的长孙顺德,他们怎么能这么说!"

"看你气的,爹不是没答应他们么!"李世民看得心疼,逃出手帕送了过去.二姐不喜欢仲坚,他终于知道了答案.可二姐为什么如此气愤?为几句闲言碎语么?

另一个问题被他藏在了心里,等到很多年后才找到答案.那时候,他已经娶了长孙顺德的侄女,在妻兄长孙无忌的谋划些开始了辉煌的戎马生涯.短短几年内,他见过无数奇女子,也品尝过无数眼泪.

有些答案,年少时不懂.待懂得时,当时的人,当时的风景,早已成为追忆.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出柙 (五 下)

大业九年三月戊寅 (十六日),皇帝陛下自东都洛阳启程,开始了第二次御驾亲征.四月五日,天子六军来到涿州.四月十三,皇帝陛下在海边摆六畜、水酒,祭奠去年战死辽东的英魂.

同日,十七位地方大吏联名上书,请皇帝陛下慎重考虑征辽之事.诸臣以为,"中国疲弊,万乘不宜屡动",天子以万乘之身亲自伐辽,非但会造成国力的浪费,而且会导致内政的混乱.

"朕亲往尚不能克,非朕,何人能克之!"大隋天子掷表章于地,怒斥.当晚,圣驾驻跸望海顿行宫,处理诸般耽搁政务.

去年这个时候,杨广踌躇满志,以为一战可以平定辽东.最后,三十余万大军战死他乡,换回的却仅仅是高句丽人的耻笑.今年,诸臣不想再打下去了,百姓也不想再打下去了.而他这个皇帝却不得不将战争继续下去.

杨广以为,大隋国完全靠着兵威才镇住了四方诸酋.如果在征伐高句丽一事上软弱,周边那些部族就会先后效仿.如此一来,兵祸连绵,大隋周边战事会更多,内部的流寇也会愈发猖獗.

"朕不是不体恤民力,而是骑虎难下啊!"杨广叹了口气,望着御案上那堆得像小山一样高的反对征讨高句丽奏折,不断摇头.

"万岁何必理睬那些妄人的说辞,他们不过是为了博一个爱民的好名声罢了!"黄门侍郎裴矩总是善解圣意,在一边躬身劝解.

"他们全是妄人,就裴卿一个直人.不过,我怎么听人说裴卿是个奸佞呢?"杨广从奏折上转过脸来,苦笑着质问.

"臣本来是个奸佞,但追随在圣人身边,就只好做直臣了!"裴矩点点头,不动声色地拍了杨广一个马屁.

"也就是说,圣人在堂,朝无奸邪了!"杨广叹了口气,说道.

"陛下目光如炬!"裴矩笑着回答.

"你这油嘴滑舌的东西!"

虽然知道对方说得全是阿谀奉承之词,杨广还是觉得心里稍微轻松了些.当皇帝不是为了给诸臣骂,皇帝就要有皇帝的尊严.黄门侍郎裴矩

无论是忠是奸,至少他能体谅帝王的难处,能处处为皇家着想.而那些阻拦伐辽的,他们拍拍胸脯,有几个是真心为了百姓?

"算了,朕就听你的,不理睬那帮佞人.把这些奏折封起来,一字不批转回去!"杨广用脚尖踢了踢御案,命令道."你那可有什么不反对攻辽的,拣几份念来听听.朕就不信我举国上下,没人识得大局!"

"哎,臣还有一堆武将的奏折,臣这就给陛下抱来!"裴矩略微躬了躬腰,转身跑出了御书房.不一会儿,捧着二十几封奏折转回,一边喘息,一边说道:"左十二卫大将军主动请战,说不必陛下亲临,他们就能把辽东拆成白地!水师扬帆待发,来护儿将军说壮士时刻准备替去年战死的袍泽报仇.张须驮将军启奏,他已经击溃河南盗匪,正在尾随追杀.但匪患起因多为地方官员不体恤百姓所致,希望陛下能派贤臣巡视地方,赈济灾民...."

"这个张须驮,他还管起了文官的事情!"杨广摇摇头,打断了裴矩的汇报."给东都下道圣旨,就说让民部尚书樊子盖酌情赈灾.朕记得各地仓库的粮食能吃数十年,让灾民们吃口粥,怎么也不至于吃垮了大隋吧!"

"哎,哎,皇上圣明!"裴矩连声赞道,"臣替天下百姓谢过皇上."

"天下百姓都是朕的子民,关卿何事!"杨广伸手在裴矩肩头拍了一巴掌,打趣,"那些地方官员越来胆子越小了,跟朕把流寇的武力吹到了天上去.结果张将军一至,不是全解决了么?再念,还有没别的折子,趁着朕还没到辽东,咱们能处理些就处理些!免得真等仗打起来了,朕即便想处理,也没了时间!"

"有,有!"裴矩慌不急待地翻动奏折,顺口回答.突然,他的手停了一停,嘴巴里不由自主地发出了一声惊叹.

"咦,这几份奏折好生奇怪!"

"怪什么?难道天上又现祥瑞了么?谁告诉朕祥瑞,你就替朕杀了他.去年如果不是他们拿祥瑞糊弄朕,朕也不至于屡出昏招!"杨广冷笑了一声,问道.

毕竟是战败了,虽然杀了刘世龙顶罪,但整个迂回袭击计划都是自己亲手制定的.'不准乱杀敌国百姓,对方投降后就要善待'的命令,全是因为自己一时仁慈.这次,同样的事情绝不会再发生,高句丽反复无常,即使他们投降,大隋也不会再答应!

"天上没出祥瑞,而是和几天前那批奏折一样,几位大将军都保举了同两个人.包括宇文述大将军,还有,哈,还有唐公李渊!"裴矩故作惊诧地叫道,"这可真是稀奇,自从臣入朝后,就没见过唐公和宇文将军有过一致意见!"

"又是刘弘基和李仲坚?"杨广劈手夺过了奏折,一个个翻过去,又一个个丢回裴矩怀内."这两个人如今很出风头么?难道真的生了三头六臂不成?"

"依臣之见,这两个人本事未必多大.只是去年诸军皆败,这两位带着三百壮士转战千里,救了一个将军,一个督尉,算是难得的扬眉吐气.眼下大军再入辽东,将军们需要拿些得意的事儿激励士气,所以才从人堆里把他们两个挑了出来!"裴矩不慌不忙,道出早就准备好了的说辞.

几封奏折都是他事先看过后,精心安排到一起的,甚至连哪份在先,哪份在后,都小心地整理过.唐公李渊和宇文述大将军都给他送了厚礼,请他照顾刘弘基和李旭,做了这么多年官,难得看到两家宿敌齐心.这不得罪任何豪门,并且锦上添花的事情,裴大人岂能拒绝!

"也有道理,依卿之见,朕该大大封赏他们二人了?"杨广点点头,询问.

"去年诸军皆败,按理说他们二人也没什么功劳,陛下不封赏他们,自然有不封赏的道理.但本着激励士气的目的,陛下少许赐他们个官职,也不失为一个好办法!"裴矩躬着身子,一番话说得滴水不漏.

"好的坏的都让你说了!具体怎么做,你却云山雾罩,该死!"杨广皱了皱眉头,装做十分不满的模样.

"陛下出口成宪,这等小事,哪有臣指手画脚的份儿!"裴矩笑了笑,回答.

"也是!"杨广点点头,说道.刘弘基和李旭带着三百壮士马踏连营的故事,他在去年就听驸马督尉宇文士及描述过.当时不给予封赏,一则是因为诸军新败,大将军们全部削职待罪,这种时候没有封赏两个底层武将的道理.二则是刘、李二人皆出身于李渊门下,想到这个李字,大隋皇帝陛下就觉得心里别扭.

但是赏罚不明,的确不利于伐辽大计.无数骁果满腔热情来投军,就是为了建功立业.有刘弘基和李旭二人的例子在前面摆着,大伙作战时难免心里会打个折扣,有十分力气也只拿出六分来.

"臣听说护粮军现在有两千四百多人,刘弘基以车骑将军身份带这么多士卒,官职的确小了点儿!"见杨广的模样好像很危难,裴矩想了想,低声建议.

杨广轻轻侧过头,用嘉许地目光扫了一眼自己的黄门侍郎.凭心而论,裴矩除了为人过于圆滑外,能力还是很强的.简单一句话,就替自己解决了一个挠头的大问题.刘弘基与李家交好,没关系,朕可以只升他的官职,不增加他麾下的兵士数量.这样,即便他官职再高,也掀不起太大的风浪来.

"你说,朕以战功擢升刘弘基为鹰扬郎将,可否酬得他的功劳?"

"那是陛下的恩典,我认为刘氏子肯定感激泣零!"裴矩顺着皇帝的意思回答.心中忍不住一喜,李渊的一个托付他做到了,下了朝,立刻可以修书给唐公,估计随着回信来的又是一份厚礼.

"嗯!"杨广一边踱步,一边点头,"朕要让天下勇士们看看,凡真心为国效力的,朕绝不会亏待他们.至于那个李旭..."他又开始犯犹豫,此人姓什么不好偏偏姓李,上次自己就很看好他,但他跟李渊的关系实在令人放心不下"据宇文述老将军说,此子在来辽东前,根本不认识唐公.是唐公爱才,特意认了一个族侄!"裴矩在旁边微笑着,像说笑话一般替李旭解释.

"当真?"杨广的眉头一挑,大声问道.

"他们一个家在垄右,世代公卿.一个家在上谷,务农为业,贵贱简直是天上地下,怎么可能是一家!"裴矩郑重地回答.他心中明白,自己的另一份礼物平安入囊了.宇文家的人在信里特意叮嘱过,让他无论如何要给李旭谋一个不比刘弘基小的职位.以裴矩对杨广的理解,一旦他喜欢上某个人,往往会破格提拔.对方出身越寒微,则施加的恩惠越重.

"原来如此,怪不得宇文述老将军也举荐他.朕还以为他是外举不避仇,李渊是内举不避亲.原来,他们两个都不像朕想象得那么贤德!"杨广恍然大悟般说道."朕当日一见他,就觉得他质朴,不像李家的人那般奸猾,原来根子在这儿!"

"是啊,李渊爱才心切,硬认了个侄儿.您说他小小年纪,怎么敢拒绝唐公的美意!"

"嘿,但愿李渊当初安得是好心!"杨广大笑着说道."你替朕拟一份旨意,说朕念他杀敌有功,封他为,也封他一个郎将.不过,一个护粮军安排两

个将军,是不是太多了些?"

"臣以为,陛下对他施以如此厚恩,刚好可以用来激励众骁果奋力效命!"裴矩点了点头,又开始为第三份厚礼而努力.这份礼物是薛世雄大将军送来的,价值万贯.薛将军新被陛下亲自点为东北道大使,他和'孔方兄'两人的面子裴矩不能不给.至于薛世雄为什么请他替李旭谋统帅一营骁果之职,裴矩不清楚,他受贿的准则也阻止他去探求幕后真相.

"统率骁果,嗯,他年少勇武,的确当得起这份责任!"杨广略做沉吟,说道."朕先曾经下旨,将天下骁果单独建了十个营,正缺几个合适的首领.就拜他为正五品雄武郎将,统领一营骁果好了.你用快马将命令发过去,让他尽快入营炼兵.朕到辽东时,要亲自看看诸臣给朕举荐的是不是一个贤才!" (注1)"是!臣遵命!"裴矩躬身答道.第三份厚礼已经到手,他的心情非常愉快."是不是给那些幸运的家伙去一封信,恭贺他一下,顺带索要些礼物呢?"裴矩一边替杨广草拟圣旨,一边斟酌."还是算了吧,这种没有根基的家伙向来跌得快,万一将来他失势,自己若收了礼物,还不好不出手相救!"想到着,他微笑着拟好圣旨,轻轻吹干上面的墨迹.

李旭被破格提拔的消息,先于圣旨到了怀远镇.听到这个消息,有人失望,有人高兴,还有皱着眉头,心里酸溜溜的,说不出对这个结果的态度.

几位大将军中,唯一高兴的是曾被李旭救过性命的薛世雄.为了给救命恩人谋得这个职位,他整整付出了一万贯肉好.在此之前,即便为了自己的亲生儿子,薛大将军都没下过如此大的本钱.

"对咱家没任何好处的事情,有什么可以高兴的!"薛万彻不理解父亲的作为,气哼哼地问道.

薛家虽然没有宇文家那么大的势力,在大隋也算得上望族.刘弘基和李旭对父亲有救命之恩,薛家在皇上面前举荐他们也够了,何必赔掉着自己的家产替他人谋划?

"你知道薛家为什么绵延至今,没出过什么大人物,却也没遭受过大祸殃么?"薛世雄用眼皮夹了一眼儿子,笑着问道.

"孩儿不知,请父亲明示!"薛万彻赌气地拱手,做了个虚心求教的姿态.

"就是从不害人,能帮人一把时就帮人一把.他们一群老狐狸没安什么好心,把仲坚推到那么高职位上,就是想看他日后怎么摔下来.爹给他

谋个雄武郎将的职位,独领一营骁果,他背后被人捅刀子的风险就会小些,摔下来的风险也会小些!骁果不是正规军,打了胜仗,固然可喜.打了败仗,看在创立这一制度的皇帝陛下份上,哪个又好下死手追究责任?"薛世雄微笑着,右手轻捋自己的胡须.

"爹既然为他做了这么多,又为何不让他不知道?"薛万钧凑上前,顺着父亲的话题追问.

"他是个聪明人,早晚会知道真相.知道后,自然会报答你们兄弟几个.世道快乱了,咱们广积善缘,多一个朋友,就多一条出路!"薛世雄叹了口气,幽幽地回答.

注1：大业九年(613年)正月,杨广下诏再征天下兵集于涿郡,并募民为骁果,置折冲、果毅、武能、雄武等郎将率领之.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六 上)

尽管事先已经听到些风声,李旭还是被从天而降的好运‘砸’晕了.自打听到"雄武郎将"四个字开始起,他就发觉自己的身体和嘴巴开始不听使唤,好不容易木木呐呐谢了圣恩,又忘了给传旨的中官"贺喜钱".多亏了武士彟反应快,发现上差的脸色开始变冷后立刻提醒,才用三十贯"酒钱"让传旨的中官又高兴了起来.

那中官也是御前行走多年的,见到李旭的表现就知道他是光棍汉娶媳妇拉,既没经验又没人照应.所以也不跟他一般见识,说了些"莫负圣恩"、"努力建功"的嘉勉话,带领随从,托着沉掂掂的包裹打道回府.

送走了钦差,三人坐在李旭的营帐里又开始发傻."旭子升官了,旭子做郎将了!"五娃子张秀口中翻来覆去叨咕着,"两级啊,连升两级啊,咱们整个易县,百十年来也没出过这么大的官啊!"

李旭和武士彟二人的表现比他稳重,一个望着书案上圣旨眼睛直勾勾地半晌不动.另一个低头托腮盯着地面,仿佛地上能长出一朵花来.约摸过了大半柱香时间,武士彟终于从地面上抬起头,哑着嗓子问道:"仲,仲坚,仲坚大人,你在朝中没有别的亲戚吧?"

"啊,我!"李旭从圣旨上猛地扭过头,瞪着两只无辜的大眼睛问道,"没,没有啊,我要是有亲戚,当年就不用出塞了!"

"那倒是奇怪了!"武士彟用力搓了一把脸,以确认自己不是在做梦,"自两晋之后,历来是五品之上无寒门,除了罗艺将军外,很多像你一样出身的武将,徘徊一辈子也不过是个五品车骑.郎将位子向来都是死后才能捞到的殊荣...."

"两级啊,旭子一步就跨了过去!"五娃子张秀还没从巨大的冲击中清醒,喃喃地说道.

"其实是四级!"武士彟正色说道,"车骑将军和雄武郎将都是正五品,但二者的地位却在天上地下.本朝所有郎将职位是大业三年陛下改制时,由骠骑将军演化而来.骠骑将军原本是个正四品的官,陛下将骠骑府改成了鹰扬府,骠骑将军改为鹰扬郎将.虽然郎将的位置增多了,职别也由正四品降到了正五品,却依然保留着开府设幕的权力.只要授了实缺,手下就有一堆空白职位可以自己定!所以每一个郎将位置都被世家豪门盯得

死死的,没点儿背景人,根本别想得到.至于你我这样的寒门出身,只有望而兴叹的份儿!想挤进去,却是削尖了脑袋也不可能!" (注1)"啊!"张秀的眼睛瞪得就像灯泡,手指头曲曲伸伸,仿佛刚刚学会数数般数个没完,"一,二,三,四!是四级,连升四级啊,旭子,你们老李家祖坟上真的冒了青烟呐!"

李旭咧了咧嘴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正式因为和武士彟一样清楚朝廷军制,他才会变得无所适从.

自大隋文帝开始,武将职位被逐步削低.其中骠骑将军降到正四品,车骑將軍降到正五品,比北周开府、仪同九命 (从一品)降低甚多.朝廷于大业三年改骠骑府為鹰扬府,府的长官称鹰扬郎将,正五品;比之骠骑將軍 (正四品)又降低一級.而后来又增设的各种郎将也参照此例,皆为正五品.快速压缩的官位给大隋军制带来了很多混乱,同为五品将佐,郎将比车骑将军热门百倍,而车骑将军又比车骑督尉价值高出甚多.

在李旭的期待中,他最大的梦想是自己能被升为车骑将军.雄武郎将的这个位置,远远超过了他的期待.需要做些什么,从哪里开始入手,他事先没有准备,仓卒之间,也理不出任何头绪来.

"恐怕里边的事情不那么简单!"慢慢开始冷静下来后,武士彟脑子里充满了怀疑.他亦是出身商贾,虽然家道豪富,却和李旭一样同属于寒门行列.正因为有着相同的家世背景,二人彼此之间的交情才比跟其他人深一些.考虑问题时,也能理解对方外在条件和内心感受.从最近大人物们对李旭的反常礼遇上来推断,武士彟知道旭子要升官了.但他认为纵使有唐公举荐,李旭顶多爬到车骑督尉的位置上,再向上走,得不世奇遇和绝世战功才成.要不然就死心塌地投了宇文氏家族,以宇文家的门生身份,也可以在世家大族们交换利益时得到升迁机会.除此三条之外,寒门子弟再无其他路途可走!

但旭子蹭地跳了起来,跨过了从五品别将、正五品车骑督尉、正五品车骑将军,一步就从校尉跨到了正五品郎将位置上,那可是许多人努力一辈子都达不到的目标!至于统帅一营骁果的实缺,更是无数有着郎将虚衔的世家子弟打破脑袋都争不来的好事!

"李,李大人,你,你在朝中使钱了?"武士彟想了半晌,依然百思不得其解,试探着又追问了一句.李旭的新身份让他很不适应,不知道该像以前一样毫无顾忌地替他出谋划策,还是知趣地与他保持一段距离.

"武兄,老样子,没人的时候叫我旭子,不然,我浑身别扭!"李旭伸手在自己脑门上抓出了几道红印,靠痛觉让自己清醒,"你也知道,我不是个有钱人.刚才那三十贯,其中还有一大半是五哥的!"

"也是!"武士彟皱着眉头回应.李旭不吝啬,但他的确不是个有钱人家的孩子.护粮军中随便拉一个队正以上的军官出来,吃穿用度都比李旭奢华.若说他肯花钱去买官,那简直是石头开花一样的鬼话,可第一没人照应,第二没花钱,凭什么朝廷对他如此偏爱?

"武兄也知道,除了唐公,我不认识任何高官.即便想花钱,也找不到收礼人家的门槛!"李旭苦笑着站起来,一边解释,一边重新打开圣旨.黄帛裁就的圣旨上,雄武郎将的官职在上面明明白白地写着.皇上的嘉勉之词和数日后要亲临雄武营检阅效果的命令,也在上面写得清清楚楚.看着那遒劲的字体,李旭忽然觉得心里空荡荡的.仿佛毫无知觉地走近了一团浓雾中,四下没有光,没有声音,什么都看不见,却不知道雾散后自己已经走到了哪里!

"也许是皇上对你青眼有加吧!"武士彟筋疲力尽地叹了口气,说道."你既然做了雄武郎将,还领了一营骁果,就不可能再归唐公管辖,以后的路,就得自己小心了!"

"护粮队出自唐公门下,皇上既然加了我的官,自然会对唐公和刘大哥也进行嘉勉!"李旭低声回答.兴奋过后,他的头脑也慢慢开始清醒.独立出来,不再依附于任何豪门,是他梦寐以求的目标.但达到这个目标后,同时也意味着所有风雨要自己去扛,再没有任何大树可以乘凉,也没有任何背景可以倚仗.

李旭想邀请武士彟跟自己去雄武营履新,却被武士彟却婉言谢绝了."我不想再去辽东,旭子,不是我不帮你.去年那场仗我打怕了,现在一做恶梦,还是满地死尸.你还是找些强援吧,手中那些由你做主的空缺,想必有很多人盯着.如果我判断不错,那些与你结交的将军们很快会给你推荐从属,能给自己借一分助力就借一份助力吧,以后的路长着呢!"武士彟坦诚地说道,笑容中有些苦,还有些无奈.

"也罢,我尽力向唐公推荐,把这个校尉职位留给你!"李旭知道武士彟不是跟自己客气,以前自己每次提升时,武士彟总是主动找上门来要求补新缺.这次自己主动相邀,他却拒绝了,想必是有不得已的苦衷.

"恐怕,唐公手中另有人选."武士彠微笑着摇头,"无论如何,我承你的情便是.需要人出力的地方,别忘了你武兄!"

一时间,有股淡淡的离愁夹杂在了喜庆的气氛中,让李旭和武士彠都变得沉默.李旭笑了笑,小心地收起了圣旨,印绶,还有朝廷颁发的铠甲.武士彠笑着看旭子忙碌,不说话,也不上前帮忙.

不是所有人都有你那样的好运,武士彠看着朋友,默默地想.这世界上有一种无形的墙,由无数双手维护着,隔开了世家和寒门.虽然它以肉眼看不见,但一头撞上去的人,很少不落个头破血流的下场.武士彠愿意遥遥地在旁边为旭子加油喝彩,却不愿意自己也上去撞一下.李旭手中有快马长刀,而他武士彠,却只有谨慎的心思可以凭依.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一章 出柙 (六 下)

直到走入刘弘基业的军帐前的一刻,李旭才从对方亲兵口中得知刘弘基也升为了郎将."鹰扬郎将!我家将军被擢升为鹰扬郎将!"刘弘基的亲兵昂首挺胸,刻意把"鹰扬"两个字咬得极重.仿佛不如此,就无法显示出此职是大隋传统军制中的一级,比李旭那皇上独创的雄武郎将要正规甚多似的.

李旭谦和地笑了笑,没时间和这些新来的亲兵们计较.他和刘弘基之间的关系不需要靠彼此的职位来维系,在旭子心中,如果没有刘弘基当初的入门引荐和平时指点,他永远不会走到今天这个位置.所以,刘弘基对他而言,既是兄长,又是老师和朋友.他这次送走钦差后就匆匆来拜访,目的就是在自己履新之前,听听刘大哥对自己的建议.毕竟刘弘基为人处事比他老练得多,并且对官场上的勾当也比他这个寒门子弟看得清楚.

然而刘弘基的表现却不像李旭期望的那么热情,接受了李旭的恭喜后,他只是淡淡地笑了笑,然后就命人入帐献茶,给新荣升的雄武郎将贺喜.

"什么雄武郎将,还不是全靠着刘大哥的指点我才走到今天!"李旭摇了摇头,感慨地说道.

"不然,不然,仲坚贤弟武艺超群,才华横溢,即便当初没有刘某,早晚也一样会脱颖而出!"刘弘基向茶盏里添了一点精盐末,一边吹着水面上的杂质,一边敷衍.

他话中的冷淡意味即使是站在帐外的亲兵也能清楚感觉得到.李旭知道自己是哪里惹了刘弘基不痛快,一时也没有什么好的方法可以解释.赔了个笑脸,低声表白:"如果没有弘基兄提携,我现在还不知道在哪里亡命呢,怎有机会走入军中.至于脱颖而出,那更是一句笑话,军中武艺在我之上者比比皆是,如不是唐公大力举荐,我想这郎将的位子无论如何也落不到我头上!"

"你能这么想,就好!仲坚.今后你自立门户了,做什么事情莫忘了饮水思源!"刘弘基吹了口水沫,淡淡地回答.

一股冷冷的寒流在二人之间涌了起来,慢慢地充满整个军帐.李旭感觉到自己的身体有些僵硬,想就此离开,心中又十分不甘.沉默了好半天,

才再度从茶杯上抬起头,低声说道: "我怎么会忘记唐公和大哥的恩情,你也知道,我不是,不是那见利忘义..."

"那可不一定,时间久了,什么都会变!"刘弘基打断了李旭的话,放下茶盏,笑着观察对方脸上的表情.他看见旭子的笑容一丝丝慢慢冻结,心中感觉到了一丝丝针刺般的愉悦.

"刘大哥,莫非我不在护粮军中,大伙就不是兄弟了么?"李旭的嘴唇哆嗦着,满口都是血腥味道.他知道自己失去了刘弘基的友谊,并且可能永远地失去了.去年这个时候,二人曾经为效忠唐公家族的事情产生过隔阂.但在转战辽东的那十几天里,血和汗水又将友情上面的裂痕粘合了起来.没想到,事实上,共同的血与汗水根本做不了粘合剂,它只是将裂痕掩盖住了,当疤痕落下后,任谁都能看到裂痕越来越深.

"仲坚贤弟前程远大,刘某怎能拖累于你."刘弘基盯着李旭的脸,残忍地说道.这一刻,他感觉到自己的心很冷,如同结了冰一样向下坠.坠得胸口和肋骨都开始发闷,但他不得不把话说清楚.旭子错了,他从一开始就走上了歧途.自己必须让他得到些教训,否则他永远意识不到自己错在了哪里.

"在我眼中,弘基兄却永远如兄长!"李旭幽幽地叹了口气,苦笑着解释."我自问没做过什么愧对天地良心的事情.如果弘基兄觉得我才能有限,不配雄武郎将这个位子,不妨直说好了,你我兄弟一场,根本不必绕这么大个圈子!"

"唐公对你有知遇之恩!"刘弘基将茶盏重重地磕在书案上,大声说道.李旭越是不服气,他心中越觉得窝火.自己是看中了这个小子的能力和品质才把他推荐给唐公,到头来却没成想养了一头白眼狼.

"我职位做得越高,越能更好地回报唐公.莫非刘兄所谓的报答,就是永远追随在唐公身后不成!"李旭也放下了茶盏,小声咆哮.

他感到鼻子里酸酸的,有东西在涌.但他克制着不让任何东西涌出来.没人能看到他的软弱,刘弘基也不能.三百多人的血已经教会了旭子坚强,即便别人认为他错了,他也毫不回头地按自己的方式走下去.

屋子里的气氛一下子变得十分紧张,两个刚荣升的郎将用血红的眼睛彼此对视着,仿佛两头即将跳起来的豹子.门外的亲兵知趣地掩上了帐帘,远远地跑开.在旁边冷嘲热讽的胆子他们有一些,大人物们若动了拳头,他们这些小亲兵还是躲远点好.

"你敢说你没求过其他人帮忙?"刘弘基鼻子里发出一声冷笑,直勾勾地盯着李旭,仿佛已经看穿了他隐藏在内心深处的虚伪.

"每次人家宴请,都是宴请我们两个.宇文述父子的确来过我的营帐,除了喝茶外,我没答应过他们任何事情!"李旭毫不畏惧地和刘弘基对视,嘴角上也浮现了同样的冷笑,"我记得你说过,朋友相交,贵在一个信字.你若信他,别人说什么你依然信他.你若自己心里生了疑...."

这句话说得极其到位,刘弘基本来心里怒火中烧,听他这样一说,反倒觉得自己有些理亏了.借着擦桌子上茶水的由头扭过头,沉默了半晌,才放缓了声音说道:"雄武郎将这个职位虽然是个临时生出来的缺儿,却也有很多人一直在盯着!如果没人帮你活动,即便你功劳再大,也不可能补到!"

李旭苦笑着摇头,"我又怎知道谁这么好心,放下圣旨,就急着赶来问你.谁知道你火气居然这么大!我的家底你知道,即便想活动,也没有那份钱财应手.如果是别人想拉拢我,何必不把我调入他麾下去.费这么大劲头替我谋了个天不收地不管的骁果营郎将,若是我事后反悔,他还能把我立刻搬下来?"

"也倒是",刘弘基皱了皱眉头,表情在愤怒之外多出几分凝重,"以宇文家那两父子的行事风格,不把你握在手掌里不会放心.其他几位将军虽然爱才,但如此人才不能为其所用,他们何苦为一个不相干的人费功夫.反正,你今后不在唐公麾下做事了,有什么事情,不再有人为你遮掩,自己好自为之吧!"

"早知如此,我还不如老老实实地当个校尉.既没有大人物在上面遮风挡雨,又没朋友帮忙出谋划策,以我这点微末本事,恐怕用不了几天,就得被人给算计了.到时候是丢官罢职,还是发到岭南去捉象,谁知道呢!"李旭做出一脸苦相,可怜巴巴地说道.

他期待着刘弘基能给自己一个笑脸,虽然二人之间的友谊不可避免地淡了下去,他却依然留恋这缕曾经的温情.眼巴巴看了半晌,刘弘基才如其所愿转过头,苦笑了一下,说道:"也没那么难,你无根无基,一番苦是免不了吃的.如果事事都行得正,走得直,让人挑不出错来.再有一、两件明白的功劳摆在那,恐怕想把你搬下来也不好找理由?"

"弘基兄可否为小弟指点一二!"李旭强压住心中难过,趁机求教.这种感觉很屈辱,就像被人家打了耳光还要登门赔罪.但他不得不忍耐,旭

子知道,如果今天自己忍不了刘弘基的冷落,日后其他人的耳光打上来,只会更狠,更重!

刘弘基心中没来由地一软,无可奈何地答应了这个要求.即使他清楚地知道,两个人之间的友谊永远回不到过去了,但放任着李旭被人当成靶子,他依然做不到.

"履新后,照例要拜会顶头上司.骁果营是皇上亲自下旨征募的,不属于任何一路行军,所以顶头上司就是兵部和皇上."刘弘基听见自己的话就像在讲课,冷静,清楚,但不带一丝感情."拜会顶头上司这关你不必做了,剩下的就是理顺营内关系,做到令行禁止.应征骁果的人大多不是良家子,里面以市井无赖、赘婿、逃奴和被赦免的罪囚居多,这些人都不是什么善茬,对他们不但要施恩,还要学会立威."

"刘大哥说的可是恩威并施?"李旭盯着水中的茶末,低声询问.他觉得自己特别像这些泡在热水里的碎叶子,翻滚起伏,没一刻是能由着自己.好不容易能安定了,也就被泡尽了味道,该向外泼了.

"但其中有些怀着封侯梦的大户子弟,你也不要慢待了.他们的身份也好分辩,从衣着举止上就能看出与众不同的修养."刘弘基喝了口茶,继续补充:"再有的就是低级军官,骁果营中会有将军们推荐去的军官,照例也给你留着很多空缺安插自己的人手.你可以多带些熟人过去,也免得到头来指挥大伙不动!"

"护粮军的弟兄,估计没几个愿意跟我走.大伙都想留在后方躲祸,对建功立业的事儿不感兴趣!"李旭摇头,苦笑.刘弘基能做到这步让他很满足,双方已经生分如此,他不能要求别人做得更多.

"你尽量争取吧,我都放行就是了.另外,辎重补给我也不会缺你的!"刘弘基伸手拍了拍李旭的肩膀,猛然发现,比起二人初次相识那一刻,李旭的个子又长高了许多,肩膀也愈发结实了起来.坐在那里,就像一座小山,沉默中透着一股稳重.

"好自为之!"刘弘基摇了摇头,微笑着叮嘱,"我想,给你的任命肯定出乎很多人的预料之外,用不了多久,就会有人向你麾下安插亲信.如果来人真的有才华,能装糊涂时,你就糊涂着用!若是有人存心拖后腿,也千万别手软了!"

"嗯!"李旭重重地点了点头,"谢谢弘基兄,我尽量努力!"

"不是尽量,你必须做到!"刘弘基站起了身,"如果事实真的如你所说的那样,你这次升迁,恐怕背后有很多不为人知的秘密.表面看上去风风光光,其实对你未必完全是福.官场上的东西,往往比两军交战还来得凶险!"

"所以我想请弘基兄多多指点,你知道的,对于这些东西,我没什么见识!"李旭耸耸肩,说道.

"跟我一起去拜谢唐公吧,如果他不在乎你自立门户,肯定会帮你拿主意.他经历的事情多,眼界也比你我长远!"刘弘基走到帐门口,吩咐亲兵去替他准备战马.

"我也正想当面向唐公致谢!"李旭站起身,轻轻地放下茶盏.水已经凉了,褐色的液体中,仍旧有几片茶末,不甘心地翻滚挣扎.

此刻,唐公李渊家也笼罩在一片喜悦的气氛之中.大隋皇帝陛下有旨,因李渊为国举贤有功,所以特地赐给唐公次子李世民一个千牛备身的官位.虽然这是一个世家子弟中常见的虚职,但有了这个身份,李世民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在父亲麾下听差,也可以被李渊举荐到其他知交好友的门下行走,以便寻找更多建功立业的机会. (注1)得知两个后起之秀登门拜访,李渊带着建成、世民亲自迎出了前门.刘弘基和李旭以晚辈之礼拜见,李渊拱手回了,然后大笑着邀请二人到院中絮话.

"老夫正准备摆家宴庆贺世民得了功名,你们两个来了,不妨一并庆贺,免得老夫还得分头为你们准备,枉费了很多钱财!"李渊装做非常吝啬的样子,皱着眉头提议.

"世伯倒会省钱!"刘弘基和李旭异口同声地回答,心中的疑虑瞬间减轻了许多.

唐公是个有气度的人,这一点刘、李二人不得不承认.对于李旭的脱离,酒席间他非但一点不满的意思都没流露出来,反而主动给李旭铺好了释嫌的台阶.

"弘基与仲坚拼了性命换回来的功劳,谁人能够抹杀得了?自从你们二人平安回来的那一天,老夫就知道你们两人要出去经历些风雨了.与其死乞白赖留你们在老夫这里耽误前程,不如看着你们封妻荫子!"

"多谢世伯举荐之恩!"李旭和刘弘基感动地站起身,再度施礼.

"谢什么,这是实打实的功劳,举荐你们的人不只是老夫一个.老夫本以为你们两个都会被调入行军,随同陛下征辽.却没想到一个仍然留在了老夫麾下,另一个么,居然这么年青就独领一营兵马!"李渊抿了口酒,感慨地说道."你们二人需要小心了,做多大的官儿,就要担当多大的责任.弘基不能给父辈抹黑,旭子也肩负着家族崛起的重担!"

"谢唐公教诲!"刘弘基躬身,施礼.

"无论在哪一军中,晚辈依然是您的世侄!"李旭肃立,抱拳.刹那间,他感觉到心中的冰块在一点点在融化.

"坐下,坐下,家宴么,不说见外话!"李渊举着酒杯,命令两个晚辈不要客气,"老夫已经老了,能看到后生晚辈有出息,比看到自己升官都开心.今后弘基和仲坚若有什么难处,尽管说出来.帮忙老夫未必帮得上,但帮你拿拿主意,肯定还不会太差!"

"多谢世伯,小侄感激不尽!"李旭又想往起站,看看唐公高举的酒杯,笑着坐直了身体,将杯中酒一滴不落地倒入了口中.

"不用谢,你们两个都不是因人成事的废物.阅历虽然不多,学得却比谁都快!"李渊的将手中酒杯倾翻于口,笑容里充满了鼓励.

酒很浓,烧得旭子小脸通红.热气顺着血脉流经四肢百骇,一点点温暖着他的躯体.我是不是误会了唐公?是不是过于凉薄?是不是不该太早地追逐功名?是不是该听刘大哥的,依靠着李家,与他们共损共荣?此刻,旭子心中无数个疑问,每个疑问,都令他头脑发昏.他找不到答案,只好一杯杯地将酒水灌进肚子.

"你们两个,从今往后也算步入了高官行列,做事么,就得多想想,多看看!往往你们无意间一句话,就可以决定别人一生!无意间做的一件事情,就会让人一辈子嫉恨.所以呢,小心,小心,再小心,总是没错的!"李渊一边喝酒,一边介绍着为官心得.

李旭和刘弘基连连点头,拼命把这些经验之谈写进自己心里.

酒越喝越热闹,一些平素不好提起的麻烦事,也都被大家一一想起.唐公李渊或者自己剖析其中关窍,或者让陈演寿等人参谋,居然把每个问题都分析得头头是道.如此一来,非但提问者大有收获,旁听者也受益非浅.

唐公是个经验丰富的高官,麾下的几个幕僚的见解也很独到.大伙七嘴八舌地,一边祝贺三个年青人步步高升,前程似锦.一边把将来可能遇到的某些麻烦在闲谈中罗列了出来,互相提醒着,找出了相应解决办法.众人越说越开心,比比划划,不觉天黑.

"大战在即,老夫也不玩什么摒烛夜饮的把戏,免得让人落下话柄."李渊见天色已晚,拍拍手,命仆人上前撤走饭菜酒水,换上新茶,"大伙稍等片刻,喝一盏茶解解酒.老夫还有给晚辈的贺礼没取来!"

说罢,他向一个家将吩咐了几句.家将点点头,匆匆地跑进了后堂.

"晚辈怎好让世伯破费!"刘弘基和李旭赶紧谢绝.

"别推辞,如果你们还当我是个长辈!"李渊借着几分酒意,大咧咧地说道."你们两个孩子,一个父辈清廉,没留下积蓄.一个出身寒微,想必也不会有什么余财.如今都做郎将了,吃穿用度、与人交往,哪里用不到钱.难道我李渊门下出去的将军,还要被人笑话不成!"

刘弘基和李旭见唐公执意如此,不敢再多说客气话.片刻之后,十几个家丁抬着两个木箱子走了进来.李建成上前指挥众人打开箱盖,把两盘黄澄澄的东西和一个布包托到了李渊面前.

"这点金子,是老夫给你们的贺礼.拿去留做赏赐弟兄,与同僚交往之用.谁也不准推辞,推辞我就打他板子!"李渊瞪着眼睛,跟晚辈们开起了玩笑.

"我也要一份!"李世民跳起来抗议.

"老夫这份家业,全是你们弟兄的,你还不满足!"李渊吹胡子瞪眼,做出一幅生气模样.

众人皆笑,闹着奉劝刘弘基和李旭把金子收下.两个晚辈推脱不过,只好再度起身谢赏,然后将一盘金元宝接到手中.

足色的黄金在油灯下发着淡淡的光芒,照得人脸上暖暖的,心中也无比温暖.

"这个,是一套铠甲.老夫从西域得来,弘基在后方用不到,仲坚却是要不日赶赴辽东的,有一套好铠甲防身,就多一分安全回来的把握!"李渊亲自打开家丁手上的布包,托起一套铠甲.

铠甲通体呈黑色,表面上浮着一层柔兰,水一般在灯下荡漾开去.此甲不知道是什么材质所造,看上非常沉重,唐公李渊用双手托着都显得有

些吃力.李旭见此,赶紧跑上前,躬身从李渊手中接过礼物,四目相对的瞬间,眼睛不觉有些湿润起来.

"谢谢世伯!"李旭抱着黑色铠甲,躬身施礼.

"小心些,为将啊,可不仅是上阵杀敌那么简单!"李渊看着旭子,慈祥满脸.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一 上)

第二日,李建成举荐了十余名老府兵来帮忙.旭子千恩万谢地收下了,将他们全部暂时委任为队正、队副、录事、参军等低级职位,秘密布置了些任务,让他们自行去雄武骁果营报到.然后,李旭拉着刘弘基,在护粮军中好说歹说劝动了一些有志谋取功名的军官,请他们暂时给自己充当幕僚.临履新前,李旭又从虎翼旅中强拉了五十弓马娴熟,平素与自己关系近的老兵,当作贴身侍卫,集中交给张秀统领.

接下来数日,旭子在新职位上忙了个焦头烂额.那雄武营的情况果然如刘弘基事先所料,里边鱼蛇混杂,非但士卒不像护粮军中的弟兄们那般老实听话,各级将官们也仗着彼此身后的背景,根本不把新来的年青郎将放在眼里.

按照唐公府几个老幕僚在酒席宴前的建议,李旭也不立刻发作.一边将护粮军中带来的军官安插到关键位置,一边抽时间回拜那些曾经向自己示好的大将军.无论到了哪一位将军的营内,不管对方是否曾经做过有利自己的事儿,都拜谢对方举荐之德.然后旭子以晚辈之名,请军中前辈指点治兵方略.几个大将军见后生小辈如此知趣,心中原来纵使有些不满和失望,也只好暂且搁在一旁,亲自口授了他一些众所周知的"秘诀"后,便开始推荐得力麾下到雄武营中"帮衬".

对于将军们推荐的"贤才",李旭一一收了,皆不委职,暂且以普通幕僚身份听用.同时,对捧着各种推荐信、名帖前来投军的壮士,也全部笑纳,以亲卫身份安排在自己左右.

雄武骁果营的刺头们闹腾了几天后,大部分人都得到了幕后指示,主动偃旗息鼓.也有少数几个不给颜面,存心想将新来的郎将逼走.李旭先是处处忍让,待"刺头"们闹的实在太厉害了,突然发作,命令自己从护粮军中带来的亲兵将带头闹事的人一鼓擒下.先以"蔑视上司,不服从军令"为名,每人打了八十大棍.然后不论其原来职位高低,统统贬为普通士卒.

有人心存怨恨,半夜带人蒙着脸跑到李旭寝帐里下黑手报复.刚摸进帐篷,就被埋伏在暗处的亲兵围了起来.李旭也不问对方来头,命亲兵们弯弓攒射.将那些蒙面人个个射得像刺猬一般,第二天当作高勾丽奸细挑在旗杆上示众.

雄武骁果营的将士们没想到新来的少年郎将手段居然如此狠辣,风头一下子就被打掉了大半截.李旭这才开始整顿军中秩序,先根据心腹们的观察结果,将一批心存不轨的低级军官贬了,把空出来的职位以各位大人举荐来的壮士填补.然后又根据张秀和亲兵们的密报,将一些不称职的文官也踢出军营,以大将军们举荐的"贤才"来补充他们的位置.至于那些老实肯干,尽职尽责的,则以大把地肉好赏了下去,让他们一个个劳而无怨.

数日后,雄武骁果营终于有了些军营的模样.李旭擂鼓聚将,告诉大伙皇帝陛下即将亲临本营校阅士卒,如果大伙同心协力,本郎将得了皇帝嘉奖,好处自然少不了大伙那一份儿.如果有人存心捣乱,本郎将丢官罢职之前,杀人立威的事情肯定也要做一些的.

众将佐已经明白郎将大人的厉害,凛然听命.李旭参照唐公府幕僚的建议和自己的练兵心得,把短期练兵任务逐一布置了下去.校阅在即,此刻再练什么临敌应战的真本事显然已经来不及.但什么方面最能体现军容军貌,什么方面最能糊弄上司,唐公府的高人们早已替旭子筹划清楚.所以大伙现在虽然是临阵抱佛脚,也不至于摸不到任何头绪.

从此之后,不刮风下雨,雄武骁果营的将士们就成了辽河边的一道风景.只见他们一个个盔甲整齐,兵器闪亮,喊着号子,列队沿着河岸小跑.无论军官士兵,上午列队跑出十里,下午还要列队跑回来.到了晚上,还要挑灯在营中操练队列.

四月庚午 (二十七),其他诸军渡过辽水,前去围攻辽东城.十几个骁果营却因为形不成战斗力,被左路军统帅宇文述统统丢在了辽河西边做预备队.

如是一来,李旭便有了更充足的时间练兵.每天从清晨练到半夜,随时准备着在皇帝陛下面前有所表现.

大隋朝一直实行的是府兵制度,而府兵以良家子侄为主.商贩、赘婿、罪犯、乞丐等通常不被军中接纳,即便有机会投军,他们获得的军功和奖赏往往也要比好人家出身的士兵少算一半.去年大军东征,把三十万府兵精锐葬送尽了,所以今年朝廷才想起了募骁果入营的主意.皇帝陛下曾亲口在圣旨中答应,无论出身贵贱,只要加入骁果,今后全以良家子看待.

因此,雄武骁果营的士卒虽然纪律散漫,体质却比正规军中的士兵好上许多.李旭每日炼兵的强度再大,也不用担心会把人累死.为了不让李旭刚爬上高位就被人搬下来,唐公李渊和鹰扬郎将刘弘基也大开方便之门,军粮、军械、酒水、肉食等诸般补给,都是优先向雄武骁果营供应.李旭则为了给自己争一口气,不让人看笑话,每日与士兵们同吃同住,只要有时间,跑步、操练时也亲自参加.

士卒们起初本来有些怨言,被挂在高杆上的尸体吓住了,才不得不用心练习.后来见郎将大人与自己一同吃苦,本部人马的铠甲、器械、伙食待遇也好像比其他各骁果营略高,心中的不满渐渐小了下去.待李旭又以重金赏赐了训练出色的几个旅,并及时举荐了几个非嫡系出身的旅率为校尉后,众人对他更是心服.如是又过了半个月,三千临时征募来的骁果居然表现出些精锐风貌来.

此时,辽河对岸已经打了个热火朝天,皇上的御辇也开到了辽东城下督战.因为这次征辽吸取了上次的教训,准许各路将军放开了手脚打,所以战事进行得颇为顺利.五月初,王仁恭率军进攻新城 (今辽宁抚顺北),以千骑大破敌军三万,进而围城,一举克之.左骁卫大将军荆元恒、右御卫将军张瑾、右武侯将军赵孝才等上次打了败仗的宿将们四处攻掠,均有建树.到了五月中旬,除了辽东城久攻不下外,盖牟、新城、建安、扶余等辽河附近的小城都落入了隋军之手.

至于校阅新兵的事情,皇帝陛下本人早就忘记了,李旭不懂得使钱,朝中大佬们自然也不会给他创造在御前卖弄的时机.雄武骁果营的骁果们练完了队列炼阵型,练完阵型练配合,最后连实战需要的弓箭覆盖,轻骑迂回等科目都开始着手训练,依然没等到任何表现机会.

众骁果们眼红别人功绩,纷纷向李旭请战.李旭见士气可用,亲笔写了请战书送上去,却犹如石沉大海.为了安稳军心,他不得不想些别的办法来分散将士们精力.先是做一些小范围的竞技、角力游戏,用赏金转移大伙的主意力.到了后来,竞技,角力游戏玩得无聊了,他干脆把万余士卒分成两部分,在辽河西岸玩起攻防演练来.,在杨夫子赠给的笔记中,有很多关于战阵配合的详细论述.李旭当年只是为了讨好夫子,死记硬背,没做任何深入理解.此刻对照着雄武骁果营实际情况,再结合自己在苏啜部的观摩和在护粮军中的经验,重头审视这份笔记,很多原来不明白的地方

居然霍然开朗.参透了练兵方法后,旭子再依次回忆笔记中论述的运筹、谋划、迂回、阵战、伏击、强突等,对用兵的理解力不觉又提高了一层.

每有所悟,他便偷偷地在自己的营中实践一下.反正骁果们闲得发慌,郎将大人玩的新鲜花样越多,他们越好打发时间.慢慢地,李旭对于一些野战阵型和临阵机变也有了些心得,每当辽河东岸的战报传回,他都能跟亲信们头头是道地分析出一番利害得失来.

等待出征的日子简单而忙碌.李建成依旧是经常来他营中转转,拉着刘弘基和旭子找没人注意的场所喝酒聊天.李世民也像先前一样隔三差五跑来请教武艺,偶有所得,必欢喜异常.李婉儿却很少再露面了,即便偶然出现在旭子面前一次,也是低着头说几句话就匆匆走开,不再像原来一样任性胡闹.她匆匆变冷的态度让李旭感到有些郁闷,转念一想彼此之间的身份差距,少年人心里很快又释然.

"毕竟她是唐公之女,我高攀不上的!"一次次,旭子望着婉儿的身影,微笑着想.他感觉到嘴巴里有些淡淡的苦味,同时也一次次被这份酸苦点燃心中出人投地的渴望.

五月底,左路东征大军再度迫近马砦水.右路大军在皇帝的亲自指挥下,造布囊百万,在辽东城外堆成阔三十步,高与城齐的鱼梁大道.同时,大隋皇帝陛下给辽东守军下了最后通谍,'如不投降,城破之日,鸡犬不留!"

辽东守军回书,"唯愿一战!".大隋皇帝陛下震怒,调集六十万大军准备踏平此城.双方在城墙上厮杀了一日夜,难分胜负.士卒疲敝之机,有人突然发现大隋在辽河西岸还有一支生力军.

"陛下,臣闻诸骁果营在怀远练兵,近日已成规模!"黄门侍郎裴矩俯身在杨广耳边,低声提醒.

"对啊,非爱卿提醒,朕几欲忘之!"杨广大喜,立刻拔出了令箭.

六月初一,帝令十二万骁果渡辽,雄武营位列诸营之首.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一 下)

唐公李渊带着建成、世民和一干亲卫,目送十万骁果渡过辽河.没经过良好训练的骁果们秩序很混乱,不停地有人从浮桥上被挤下水里.每当这时,桥上的人总是发出哄堂大笑,一边互相"问候"着彼此的父母亲人,一边扔下救命的绳索.水里的人拉住绳子的一端,哭叫着回骂,南腔北调的声音不绝于耳.

"儿戏,他们把战争当成了儿戏!"李渊忧心忡忡地想.他不认为十余万地痞无赖们到了辽东城下,就足以突破辽东城墙.六十万大军没完成的任务,增加十万人于事无补.攻不下辽东城的原因并非是兵力不足,而是因为如今的百万大军中几乎尽是新丁.有经验的老府兵都在去年的那场糊涂仗中葬送尽了,新兵们以前连血都没见过,怎么可能攻下一座坚城?

大隋朝以令人意想不到的速度衰败了下去,如果说第一次征辽失败是由于皇帝陛下任性胡闹,朝中文官迂腐误事的话,第二次久攻辽东城不下,正是对大隋此时军力的真实写照.每当想到这一点,李渊心里总是觉得很失落.在他年青时代的大隋可不是今天这个模样.当年的大隋可以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抵挡住突厥人二十万大军的狂攻,然后将那些来自草原的劫掠们杀得望风而逃.当年的大隋只用了四十几万人,就彻底扫平了南陈,金陵、岳州这些号称固若金汤的城池无不席卷而下.但现在,这头老虎却失去了当年的牙齿和利爪,除了模样还是头老虎外,武力已经不足以拍死一头野鹿.

大隋朝老了,他也老了.李渊的目光投向远方,注视着最先过河,此时正在整理队伍的一营人马.队伍中那袭黑色的铠甲是他年青时从西域得来的,当年李渊曾穿着它追随大将军杨素北定大漠.如今,这身铠甲对于发了福的身体而言已经太沉重,穿上它后,用不了多久脸上汗就会像雨一样滚落下来.

河对岸,身穿黑色铠甲,骑着黑色战马的旭子看起来非常扎眼.即便隔着一条辽河,李渊也能清楚地将他从人群中分辩出来.这个被唐公李渊白拣回来的同族晚辈像及了李渊当年的模样.谦和的外表下隐藏着不甘、孤傲."他还是一头没被人驯服的老虎!"李渊微笑着想,"总有一天他会明白这世界不像他想得那样简单!"

"仲坚的兵练得不错!"唐公府第一谋士陈演寿凑上前来说道.虽然同样是训练不足,在乱糟糟的人流中,雄武骁果营那一万多士兵却依旧显得鹤立鸡群.专门为了应付皇帝校阅的针对性训练很好地维系了他们军容,与同样是由骁果组成的其他各营相比,雄武营更像正规军,而其他各营的表现就像山贼流寇.

"如果再给他一年时间,说不定仲坚能训练出一支真正可战的精锐来!"李渊没有回头,目光依旧望着对岸.谁会第一个出手驯服这头年幼的老虎,或成为幼虎爪下的牺牲呢,他不想知道.他有充足的把握保证,那些看不见的牢笼和枷锁足够让旭子撞个头破血流.哪一天旭子撞累了,倦了,自然会想起李家的温暖来.那时候他再回头,就会成为李家最得力的干将.

"唐公的意思是说,骁果诸营的力量尚不足一战?"陈演寿笑了笑,追问.

"六十万大军都不能攻下的城市,你以为去了一伙流寇就能解决么?"李渊摇了摇头,反问,拨转马头缓缓向西.河畔上其他看热闹的李家亲信见状,赶紧策动战马跟了过来.

"不是说陛下已经垒土与城头齐平了么?"迷惑的问话出自李建成之口,他刚才将父亲和陈夫子的对话一字不落地听进了耳朵.虽然旭子已经脱离李家,建成还是希望他能够做到别人无法完成的事.也许是为了面子,也许在内心深处,此刻他已经把旭子真正当成了朋友.

"如果破城指日可待,兵部就不会调骁果上前.第一个入城的将军升三级,封万户,是万岁亲口许诺的.如果这果子很容易摘到,你会拿来给别人分么?"李渊回头看了看儿子,淡淡地回答.

"他那人忘恩负义,又言而无信,轮到谁立功也轮不到他!"李婉儿的话听起来异常尖刻,自从李旭被任命为郎将那一天起,提到旭子,她就是这幅咬牙切齿的模样.

"的确轮不到他,却不是因为他的人品不好.这十营骁果,除了仲坚一个,其他哪个为首的郎将不是出于高门大户之家?封妻荫子的机会他们不可能让给别人,不过,这样也好,仲坚不用冲上城墙去送死!"李渊瞪了一眼女儿,低声解释道.

"爹认为辽东城短时间内很难被攻下?"李世民也赶了过来,追问.

"三十步宽的土垒,只能保证咱们的人冲上城头.冲上城头后,还得找马道下城,斩关落锁.地方越狭窄,人数的优势就越显不出来.相反,老兵数量和士兵个人战斗力却成了关键...."李渊没有直接回答儿子的提问,而是用自己的战争经验来分析眼前难题.

"不过,高句丽人也耗不了多久了.宇文述大人已经在马砦水边伐树造桥,来护儿将军的水师也已经扬帆出海!辽东城即使能守到冬天,平壤被咱们拿下来,高句丽人一样要亡国!"李建成一厢情愿地分析道.作为大隋朝子民,他总是希望自己的国家能百战百胜.

"希望咱们这次东征能耗到冬天!"李渊苦笑着说道.建成是个好兄长,好朋友,却缺乏做一个好家主的战略眼光.这正是他最担心的事情.乱世即将到来了,每个家族都可能有机会向上发展,同时也有消失的可能.百年之前,江南大地上,人们言必称王谢,如今,谁还看得到王谢两家的门窗在哪里?

"礼部尚书杨玄感大人说运河的河道被淤泥堵塞,暂时发不得军粮!"陈演寿不忍心看建成继续令他父亲失望,故意把一些看似鸡毛蒜皮的杂务在这个时候重新提起.

"这个杨大人也是,怎么不早早提疏通一下.大军已经出发一个多月了,他又喊起河道淤积来?"李建成皱了皱眉头,信口说道.猛然,他仿佛意识到了什么,目光扫向陈演寿,却看到陈演寿的目光正向自己看过来,里面充满了鼓励.

"那,那咱们怎么办?"李建成目瞪口呆,半晌后,才期期艾艾地追问.他是长史,对辽西各地存粮的数量一清二楚.如果杨玄感造反,切断粮道,不出两个月,百万征辽大军就无粮可食!

"我们没有任何证据来证明杨玄感意图谋反!杨家两代俱为上柱国,玄感又素得贤名.我们李家背不起一个"害贤"的名义,也不能胡乱向皇上进谗言!"李渊皱着鼻子,仿佛空气中也充满了苦涩的味道.

杨玄感是前上柱国杨素的儿子,相貌英伟,文武双全,少年时即名满天下.自从他继承了楚国公的爵位后,门下贤者云集,英才无数.连观德王飞*库*网之子杨恭道、名将韩擒虎之子韩世谔和少年即有才名,世袭蒲山郡公的李密都做了他的幕僚.此人当年曾随宇文述一同西征吐谷浑,战功卓著.转任地方大吏后,察纠贪污,弹劾奸佞,也使得治下歌舞升平.如果

是这么一个既会治国,又懂得兵略的人在后方造了反,大隋朝国运岌岌可危!

在东征之前,早有言官劝阻过皇帝陛下,请他不要将向前方督运军粮的事情交给杨玄感.但杨家在朝中门生故旧无数,随便一个人的担保都比言官的捕风捉影之词更能让皇帝陛下信服.一番私下运作后,皇帝陛下不但不怀疑杨玄感的忠心,还赐了他不少金银珠宝,以示安抚.

即使有确凿证据,李渊也没勇气向皇帝陛下揭发.大隋皇帝陛下最不信任的人就是姓李的,一旦他的怀疑有误,对李家就是灭门之祸.所以,眼下李渊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发军书,一遍遍地催促礼部尚书杨大人尽早将囤积在中原的粮草运过来.

"陛下以倾国之兵孤悬辽东,怀远诸郡所存军粮不足一月.若粮草迟迟不致,大军危矣!"当晚,李渊四日前以八百里加急送出的军书,再一次递到了杨玄感的手上.

"大军不危,我又怎能成得了事!这个李叔德,真够婆婆妈妈的!"杨玄感不屑地将军书掷到了地上,心中对李渊充满了轻蔑.

六月乙巳 (初三),杨玄感反.天下震动.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二 上)

辽东城就像一块茅厕里的石头,黑黑的散发着恶臭.

长时间的战争已经让这座孤城四壁上沾满了人血,黑色的苍蝇蚊虫就在黑色的血迹上寻找着食物.每当有石头或弩箭砸下来,那些嗜血的昆虫们就"哄"地一声,烟尘般飞上天空,和飞溅起的碎石泥土一起,遮住苍白的太阳.

这绝不是一种令人舒服的景色,但李旭却不得不每天面对它.如今,他已经是一营统帅,麾下有一万战兵,两千多名辅兵,再不能像上次辽东之战初始阶段那样,觉得战事无聊就可以溜回自己的营中睡觉.

但在战场上,他又的确无所事事.高句丽人用石块和泥土自己堵死了辽东城所有的城门,大隋将士根本不必警戒可能有敌军偷袭.但他们也攻不进辽东城内,尽管城外有将士们用泥沙包垒就的鱼梁大道,沿着此道可以一步步走到城墙上.但高句丽人守得很聪明,他们用木栅栏和沙包将城墙分隔成了小段,攻上城头的隋军要么站在城上忍受两侧敌楼上的羽箭打击,要么继续向前,从两丈多的城墙上跳下去.想要向城头两侧扩大战果,却是万万不能.

在城内靠近城墙的地方,高句丽人挖了无数道壕沟,拆除了所有靠近城墙的房子.胆大跳进城内的人,即便不立刻被摔死,也会被一拥而上的敌军剁碎.所以,面对着黑色的辽东城,大隋兵马在生力军到来后依旧一筹莫展.

五天前,当骁果诸营第一次到达高句丽城下的时候,几个郎将为了加入第一波攻城序列吵得面红耳赤.前来介绍战况的兵部侍郎耶律斛大人说了,城内的高句丽将士已经成了强弩之末.只要我大隋勇士发起再发起一波冲锋,就可以把整座城市夺下来.

"先入之功,升三级,赏万户!"巨额的奖赏下没有人不红眼.除了一个姓裴的将军和没有根基的李郎将,其余八个郎将都要争这个首功.裴将军不争功是因为他家世显赫,并且本来就有光禄大夫的封爵在身,犯不着跟小辈们争抢.至于李郎将不争的原因,是因为他有自知之明.无数声名显赫的世家子弟还没轮到,哪有他这个无根无基的新丁现眼的机会?

窄窄的鱼梁道无法容下太多的兵马同时发起攻击,所以经兵部协调,将积极请战的八营勇士分为八个班次,每个班次强攻一天.如果哪个营的攻势坚持不了一整天,则由轮给在其下一位的郎将带兵顶上.

第一天,折冲骁果营在一位出身天水赵氏的郎将带领下,率先攻城.攻势从正午开始一直持续到午夜,前后三千多名骁果阵亡在鱼梁大道两侧,亦未能将城头上的缺口再增加半分.午夜后,赵姓郎将掩面而哭,承认失败,自缚到中军请罪.皇帝陛下笑而释之,命三军休息,明日再战.

第二天,果毅郎将元纬在强弓硬弩的掩护下,率领麾下士卒负土囊登城,试图在城墙另一侧也堆出一条下城的大道来.将士们忙碌了一整天,精疲力竭,扔进城内的土囊却全被城中的高句丽人用独轮车推走.未及天黑,元纬自认战败,主动致中军请罪.杨广看在已故内史令元寿的面子上,宽恕了他.

抽到第三轮进攻的郎将名字叫虞世则,是现任内史侍郎虞世基的堂兄弟.有了前两位郎将大人的攻城教训,他不敢再轻敌,一面请求主帅以车弩和石炮压制鱼梁大道附近的高句丽军,一面派死士抬着云梯冲上了城头.但云梯的长度无法够到城内的地面,高句丽将城墙附近挖得远比城外低.虞世则无计可施,只好转而攻击城墙上高句丽人垒起的障碍物,经过一日血战,他破坏了十二道栅栏,拆除三堵沙垒,却在傍晚的时候被一枝毒箭射中了面门,当场战死.

没经过严格训练的骁果们在主将战死后慌乱撤退,摔下鱼梁道和被自己人挤下城墙的足有二百多人.

紧接着,第四轮和第五轮进攻亦无功而返回,抱着立功之心而来的骁果们一旦发现功劳不像他们想象得那样容易捞,士气以极快的速度降了下去.今天,第六轮攻势刚刚发起不到一个时辰,旁边观战的李旭已经预料到进攻的失败.

"咱们不该只进攻这一点.进攻点越单一,对防守方越有利.与其让数十万大军在城下干耗,不如用鱼梁道来吸引守军注意力,派奇兵从别的方向攻城.或者多垒几条鱼梁道来,数个方向同时向城里杀!"李旭低声向自己麾下的几个低级将领嘀咕.

兵法有云,十则围之.以目前敌我双方士兵的数量差来考虑,最合适的进攻策略是围城而不是强攻.但辽东地区的适合战斗天气实在太短,一旦战火延续到八月之后,突然而降的大雪对中原士兵而言不谛于灭顶之

灾.所以,皇帝陛下选择强攻辽东城的战略未必是错,然而强攻的手段却未免过于单一.

"大人说得极是,但不会有人听咱们的!"雄武营别将慕容罗低声回应.他是一个有着近二十年行伍经验的老兵头,自征开皇年间那次征辽之后,就一直在六品左右的军职上徘徊.慕容是个胡姓,祖上杀孽太重,所以这个姓氏素来就不被中原的世家们所接受.而慕容罗本人又和军中显贵宇文家搭不上关系,所以混了近十几年也只是个校尉,还进不了升迁机会较多的天子六军.李旭来雄武骁果营履新之时,一干托关系入营当差的低级将校们试图给新长官下马威.慕容罗因为没有背景,所以不敢参与.结果最后因祸得福,带头闹事的人都被李旭辣手拿下,他和另一位出身相对低微的李安远二人却因为行事低调而得到了升迁.

李旭无奈苦笑,他知道慕容罗说得有道理.虽然挤入大隋武将序列的时间很短,旭子已经感觉到了身边那一堵堵无形的墙."那走了狗屎运的小子是谁啊,他父亲立过什么大功,祖辈出过什么名士么?"每天早晨去中军应卯的时候,别人的窃窃私语让他浑身都不舒服.虽然他这个飞将军李广后人的身份货真价实,但如今大隋认可的两个李姓一个是赵郡李家,另一个是垄右李家,与他这上谷李家可以算同宗,却数百年没什么来往.

五品郎将是个"六参官",每个月只有六次参加朝议的机会.而在每天早晨军中例行点卯时,他们也只能站在武将行列西侧倒数第二的位置.倒数第一的是天子六军中当值校尉站的地方,而那些内府校尉对品级比自己高三级以上的外府将军往往都不屑一顾.

没有人引荐,早晨点卯时李旭很难得到皇帝陛下的关注.由于站的位置太远,他甚至常常听不清皇帝陛下在说些什么.所以,功劳和风头他争不到,出谋划策的事情也轮不到他这小小新晋郎将的头上.

"多路强攻的代价太大,这两天我看过其他各路兵马,都是临时从地方征来的良家子弟.很少有人当过兵,这么高的城墙,对方守将又是个能征惯战的狠角色,冲上去也是送死.况且现在咱们士气这么低,真正肯上前拼命的没几个!"雄武营的长史赵子铭低声给自家主将分析.他是薛世雄将军推荐给旭子的幕僚,人长得像个痨病鬼一般,官场和沙场的经验却都丰富得很.刚到辽东城下的时候,李旭之所以没冒冒失失地去抢着立军令状,就多亏了他和另一个李家推荐来的八品录事谋划.

"其实这样也好,咱们捞不到立功受奖的机会,至少也没什么错误可犯!"五娃子张秀笑呵呵地说道.这小子如今是李旭的侍卫长,虽然麾下人数不多,但级别却是朝廷认可的正六品官.每年有固定俸禄可拿,军中同级的校尉、参军们也都要高看一头.所以他对目前情况满足得很,根本不愿意想更多的事情.

"那可不成,咱们现在一家人不能说两家话!"别将慕容罗看了看四周,低声说道."骁果营是临时组建的,平定辽东后就得解散.如果咱们没些实际的功劳,就只剩下个官衔,今后很难在内外两府中补到实缺儿.此战之后,那些外府兵士也要大批解甲归田,没地方上任的将佐非常多.除非大人朝中有大靠山,或者肯使钱..."

"我尽力想办法!"李旭看了看眼中充满渴望的众人,低声安慰."每个人都有出人投地的梦,坐在这个位置上,你必须知道底下人需求什么,并尽量别让他们失望..."临履新前,刘弘基的叮嘱还在他耳边回响着.旭子有些忧郁,望着黑漆漆散发着恶臭的辽东城,他毫无办法.

"李将军!"慕容罗突然推了他肩膀一下,低声呼唤.

李旭从远处收回目光,看见几个皇宫侍卫服色的人正大步向自己走来.那些人个个出身高贵,从来不愿意与旭子这样的寒门子弟交往.

"皇上命你火速到中军议事!"当先的一名侍卫冷冷地说道.

"末将遵命!"李旭肃立,抱拳,小声回应.长史赵子铭发出了一声轻咳,侍卫长张秀赶紧带人冲上去,堆起笑脸拉住当先那名侍卫的胳膊.

"几位将军莫急着回去覆命,我们家郎将以前没见过皇上..."张秀献媚地笑着,将一小锭黄灿灿的东西塞入了那名侍卫的手心.

"你家郎将年少有为"领头的侍卫脸上立刻出现了笑容,手攥了攥,凭借对黄白之物的良好直觉得出了对李旭的评价,"其实这很简单,咱们一边慢慢走,我一边给你家郎将讲解讲解...."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二 中)

中央大帐内的官员很多,见到李旭进门,众人齐齐地侧过了头.审视、猜疑、甚至带着轻蔑的目光令人很不自在,众目睽睽之下,李旭不由地感到自己的口有些干,心脏也不争气地狂跳个不停.好在来时途中,那几个皇宫侍卫看在孔方兄的面子上已经仔细叮嘱过了他所有晋见皇帝时的礼节,旭子才硬着头皮将武将之礼行完,然后长身肃立,等着皇帝陛下的问话.

"朕听说去年大军战败之时,你曾领着三百将士在辽东杀了个来回,可有此事?"皇帝陛下的声音从正前方传来,听上去很是焦躁.

李旭不知道皇上此时怎么又想起了自己去年的功绩,犹豫了一下,决定据实回答:"启奏陛下,去年前往辽东救人的行动,是受唐公李渊大人指派,由鹰扬郎将刘弘基大人带领.末将当时只是刘将军麾下的一名校尉,其实没立下什么功劳!"

"没立下什么功劳,就是说朕不该赏你了?"皇帝陛下似乎正在火头上,说话的语气很是挑剔.

"末将不敢!"李旭吓得又行了个军礼,大声回答.

"哦,能在万马军中杀进杀出的壮士,也有不敢为之事么?"前方传来的声音稍显平和了些,带着些笑意追问.

"末将对着敌军,怕也没用,所以就不怕了.但,但此刻,此刻是..."李旭听到自己的声音开始结巴,也听见了百官们在窃窃私语.他知道自己又出丑了,想狠狠掐自己一把,耐着大隋皇帝陛下还在身前,只能努力振作精神,把心头的紧张硬压了下去.

"是朕的天威让你害怕么?你抬起头来,仔细看看朕有何可怕!"见到李旭额头上已经有汗水开始滚落,御案上那个声音愈发柔和,带着几分玩笑的口吻命令道.

"末将,末将尊旨!"李旭把心一横,用力抬起头向前望去."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他心里默默念叨着,目光和御案后那个中年人的目光在空中相遇,然后又低了低,落在了对方的脸上.

皇帝陛下脸色有些苍白,身子骨明显地瘦了.即使此刻身穿着华丽的锦甲,也掩饰不住他肩膀的单弱.位于他肩膀下的手臂有些软,拳头无力

地攥着,几根青黑色的血管,逐一从苍白的皮肤下跳将出来. (注1)"皇帝陛下老了!"李旭差一点就把这句带着怜悯意味的问候说出口.这不是去年手指辽东、意气风发的那个大隋皇帝陛下.去年那场出乎意料的战败对皇帝陛下打击很重,甚至一下子从他身体上抽走了大半自信.

"朕看上去令你害怕么?李将军?"杨广上上下下打量了一遍大隋朝平民出身的将领中最年青的郎将,微笑着追问.

"臣不是怕,臣为陛下天威所惊!"李旭望着杨广,低声回答.当将一颗心横下来后,他的头脑反而变得清醒了许多.典故中的马屁词也很自然的从口中滚了出来.

即使无所畏惧,此刻也必须说三分畏惧.史书上曾记载过钟氏兄弟见主君,一个"汗出如浆",一个"汗不敢出"的巧妙回答.虽然眼前的皇帝不是晋朝的皇帝,但古往今来,皇帝的喜好应该差不太多.

"嗯,你很好!"杨广在鼻子里"嗯"了一声,对李旭的回答还算满意.自从登上皇位以来,他破格接见过很多低级官员、武将还有百官的子侄.那些人或者一进门就低头哈腰,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出;或者故意装出一幅大咧咧无所畏惧的模样,举止失礼.像李旭这般嘴巴上诚惶诚恐,但身体站得笔直的年青人,在位这么多年来,杨广还是第一次遇到.

心中的好奇让杨广的话在不知道不觉中就开始变多,探讨完了自己面相是否凶恶之后,这位圣人皇帝笑着补充: "你不必谦虚,每个人的功劳失,朕都记得.每个人犯的过失,朕也都知道.朕听人说在生死关头,你一次次返身救自己的袍泽,可有此事?"

"启奏陛下,末将当时只是不忍心看着同伴战死!"李旭的回答干脆利落.他忽然发现皇帝陛下并不像传说中那样息怒无常,至少到目前为止,站在自己面前的皇帝陛下和一个普通中年官员没什么太大差别.

"如果去年朕麾下的将军个个像你,朕的三十万精锐就不会尽没于辽东了!"杨广苦笑着摇头,不知道为将军抛下部属独自逃生的行为不满,还是心疼被人割下头颅累塔的三十万老府兵的性命.

听了这话,李旭脑门上刚落下去的汗登时又冒了出来."末将,末将当时只是蛮性发做,蛮性发做!不知道进退,不识大体!"他即便再自视清高,也不敢踩到所有其他将军头上,只好前言不搭后语地解释.

"朕倒是希望我大隋将士多一点这样的蛮性!"杨广一摔袖子,低吼.

"陛下,臣等知罪!"大帐中其他文武同时躬身向皇帝请罪.有人羞愧地把头低了下去,有人却用怨毒地目光扫视了李旭几眼.

"哪来的野小子!居然还有人夸他识大体!"御史大夫裴蕴心里暗骂.今天帐内这名郎将据说是自己的本家黄门侍郎裴矩亲自举荐给皇上的,裴矩一向有识人之名,这次恐怕是着实看走了眼.

正当百官心中腹诽的时候,御案后又传来了皇帝陛下的命令："算了,朕都说这事儿不追究了,你们还告什么罪.李将军,兵部新颁发的辽东地图据说是你所绘,此事当真?"

"是,臣,臣的确根据附近猎人的描述胡乱画过一幅辽东地图,去年大军东征时尚未完工,所以不敢拿出来献丑.后来此图被薛世雄大将征用,后来去了哪里,臣亦不知!"李旭想了想,小心翼翼地回答.有了刚才的教训,这回他无论如何不敢把绘制地图功劳据为己有.虽然今年军中颁发的地图的确就是去年他画的那一幅,但他可不想皇帝陛下再来一句,"如果我大隋武将都像你..."云云.嘉勉的话,皇帝陛下说了估计很快也救忘了,但万一其他朝庭大佬中的任何一个较了真儿,自己就得吃不了兜着走.

注1：绵甲：隋唐时期军服,轻盈华丽,防护效果很差,只做武将礼服用.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二 下)

旭子出身寒微,在从军之前见过的最大官员不过是衙门里的帮闲.即便到了此时,在他眼中那些豪门世家都是像天上诸神般不可逾越的存在.但杨广看向诸臣的角度却是俯视,在他眼中,公侯勋贵也罢,草民小吏也好,都是他的子民,纵使有所不同,其中差别却也不甚大.所以,此刻君臣两人不可能心有灵犀,相反,一个越怕听见什么,另一个却偏偏越想说什么.

"你倒是有心,咳,可叹满朝公卿…"杨广当着无数文武的面儿连连摇头.

"陛下,若无工部、兵部诸位大人齐心协力,单凭微臣一人,恐怕绘不出这么详细的辽东地图!"李旭窘得脖子都变成了紫色,不待诸位大人开口请罪,率先说道.

"哦!"杨广的眉毛高高地挑了起来.看看李旭红得欲滴出血的脸,再看看左右身侧一个个面无表情的文武大臣,片刻后,他终于理解了少年人的难处,"谁的功劳就是谁的,文武百官的功劳虽然比你大得多,却都在别处,不在这幅地图上面!"

叹了口气,他又补充,"上次是朕对辽东局势估计不够,所以大伙才准备不足.朕之过,又何必委罪于人.你能在大败之时扬我大隋国威,朕甚欣慰.今年又献上了这份地图,朕…"杨广看看李旭,心中对眼前少年充满了好感.他想再给赐少年人一个官职,转念一想对方升任郎将至今还不到两个月,如果再度破格提拔,诸臣之中肯定有人会谏止.笑了笑,说道:"朕再赐你百炼宝刀一口,助你在疆场上大战神威,再为朕杀敌立功吧!"

"谢陛下隆恩!"李旭后退半步,躬身,拱手及眉,然后肃立.御赐宝刀未必有他的黑刀用着顺手,也未必真有百炼之精,但无论换做谁也不会真的拿御赐宝刀去砍敌人脑袋.这东西在大隋军中代表的是一种尊崇,代表着军功被皇帝认可并记在了心里.持有此刀的人,日后提升的机会远远高于其他同僚.

如果说李旭刚入军帐时,众人看向他的目光多数是轻蔑的话.此时,这些轻蔑的目光里边就增加了很多不同意味.有人开始盘算帐中这个少年人是否能被自己家族所用,有人亦开始考虑自己的地位是否即将面临威胁.朝中的职位就那么多,世间的豪门望族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几个,新

的军中权贵崛起,往往意味着挤占掉别人的利益.这是千古不变的定式,非人力所能改变.

没有利益冲突的时候,所有人都可以做朋友.当有了利益冲突呢?是否要出手将那些可能长大的势力掐死在萌芽状态?

在众人复杂的目光中,内廷侍卫捧来百炼刀.大隋皇帝陛下亲手取了,挂在了李旭腰间."努力做,朕看好你!"在李旭再度躬身拜谢的瞬间,杨广一把搬住了他的肩头,家中长者般慈祥地叮嘱道.

"臣,末将赴汤蹈火,万死不辞!"李旭听见自己说话的声调全变了.他无法压抑住来自内心深处的激动.从前读过的史书告诉他,做武将的最怕就是没君王赏识,古往今来,不知道有多少豪杰在等待中埋没一生.而老天对自己却如此眷顾,在自己刚刚十七岁的时候,便遇到了一个慧眼识人的伟大帝王.

"朕期待你的回报!"杨广笑了笑,低声叮嘱.目光离开旭子身体的瞬间,他的脸上突然滚过了一层浮云,很快就淡去了,没留下任何痕迹."你的甲,好像很精良么?"皇帝陛下微笑着问.

"是唐公赠给末将的贺礼!"李旭的心还在热血里边浸泡着,毫无戒备地回答.

"好甲,如果朕所猜没错,这是用西域镔铁打造的甲叶,里边衬了犀牛皮吧?"杨广脸上的笑容越来越浓,浓得像积了雨的云彩.

"末将不知道,末将从来没,没买过铠甲!"李旭低下头看了看自己身上黑漆漆泛着蓝光的甲叶,有些尴尬地回答.这副铠甲是唐公李渊在酒宴后所赐,因为颜色和黑风很相配,所以李旭作战时总喜欢穿在身上.今天宫廷侍卫突然来宣召,时间仓卒,他根本来不及去换袍服,所以只好穿着铠甲来见驾.

听了李旭的话,杨广微微一愣,脸上的笑容立刻又化作了好奇."没买过铠甲,难道你从军前,没自备戎装么?"

按大隋惯例,良家子弟从军要自备战马和兵器.但很多富家自己往往会高价购一幅好甲在身边,那东西军中虽然统一配发,但质量未必有自己买的结实,穿起来也未必有自己买的合身.而李旭居然从来没买过铠甲,当年其家的穷困程度的确超出了皇帝陛下的想象.

"没,没备.末将,末将当初所有的钱都买马了!"李旭非常尴尬地说道.他不能直说自己穷,否则等于指责皇帝陛下不爱惜百姓,让即将上战场的壮士连铠甲都买不起.他更不能坦承自己当年为了逃避兵役跑到了塞外,否则欺君罪名落下来,自己长了多少脑袋都不够砍.所以,他只好用买马一词来搪塞,没撒过谎的脸红得比作贼被抓住了手腕还鲜艳.

"朕倒忘了你去塞外贩马的事情!"杨广恍然大悟般说道.

他们君臣二人喋喋不休,一半公务,一半私事地闲聊,文武百官就有些尴尬了.众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不明白最近烦闷不止的皇帝陛下怎么心情一下子又好了起来.今日有人建议皇帝陛下召见李旭,是为了向他咨询辽东地理情况.眼看着小半个时辰过去了,皇帝陛下的谈兴却还没转到战事上.

"朕听人说你与唐公是同族?之前却没有过往来?"杨广想了想,又问.

今天他的问话全是随意而为,没有任何条理可循,这可苦了李旭这初涉官场的新丁.每个问题都小心翼翼地思考,唯恐答错.但每个问FEIKU题的答案却总是不能让所有人满意.此刻再一次听到皇帝陛下问及自己和李渊关系,李旭沉吟了一下,低声回奏:"按辈分,唐公的确是末将的族叔.但当日末将投军,却是被刘弘基将军引荐,没想到能与自家族叔在怀远镇相认!"

这已经是旭子能想到的最好回答.经历过上一次君前问答的事后总结,如今他已经知道杨广不喜欢李渊的原因所在.通过刚才杨广说话的口气,他也能听出来皇帝陛下问话中的期待意味,但唐公对他不薄,所以旭子实在无法顺着皇帝陛下的心意,把自己和李渊一家完全分离开来.

这个答案,让满朝文武的脸上再次变色.无论喜欢不喜欢旭子,大伙心中未免同时叫了声‘可惜’.眼前少年也过于执拗,明知道一棵大树将倾,却还死抱着不肯松手.不过这样也好,大伙今后倒犯不着费力去排挤他了.仅凭他今天的回答,短时间就不肯能再次得到升迁的机会.

"朕知道,你毕竟姓李!"杨广又笑了笑,心中未免有些意兴阑珊.当然,他不能在臣子面前流露出自己的真实想法,转身走向御案,边走,边低声问道:"朕记得跟你说过,来辽东后要校阅你部兵马.如今,雄武骁果营可堪一战?"

"启奏陛下,雄武骁果营愿为陛下效死一战!"李旭大声回答,绕着圈子,把杨广的问话回避了过去.

雄武骁果营只训练了不到两个月,摆摆花架子糊弄人可以,真的拿出来攻城,结果不会比其他几个骁果营好.但此时情况已经不容他再退缩,无论前面是万丈深渊还是刀山火海,都不得不抱着脑袋向前冲.

忐忑之余,旭子心中暗自盘算,到底要如何才能说服皇上多派几支兵马从其他位置佯攻,这样自己这一路受到的抵抗也会小些,伤亡也不会那么惨重.

"骁果们的战斗力,比起去年随你去辽东的八百壮士,如何?"杨广的思路却如天外飞仙,让李旭永远跟不上其踪影.

"启禀陛下,去年前往辽东的护粮军将士,皆受过一年左右训练."李旭偷偷的扫了一眼皇帝陛下的脸色,不知道这个答案是否让皇帝陛下失望.

杨广摇了摇头,脸上的表情波澜不惊.李旭的回答在他的预料之内,经过了一个多月的攻城战,他已经清醒地认识到如今自己麾下的兵马之战斗力远远不如去年那伙老兵.想想去年自己曾经校阅过的左武、左翊和左屯三卫精兵,想想已故的麦铁杖老将军和辛世雄大将军,他心中不觉百味陈杂,叹了口气,试探着问道:"如果朕命你领麾下将士再次前往马砦水走一遭,你能去得么?"

"有何不可!末将愿意前往"李旭挺直身躯,大声回答.他不知道皇帝陛下为什么叹息,但就凭对方刚才亲自给他系上宝刀的情义,旭子也要有所回报.况且此时马砦水东岸的敌军几乎被大隋兵马荡空了,除了路过几个孤零零的城市时需要小心些外,沿途几乎不会碰上其他任何阻拦.

文武官员们一下子热闹起来,陆续上前向杨广进谏.说兵凶战危,派一个声名不显的新锐担当重任,不符合用兵之道者有之.请缨亲带大军前去,只请李旭做向导者有之,就是没人对李旭独领一路兵马的愿望表示支持.

从众人七嘴八舌的谏言中,旭子慢慢听出了些端倪.不知道什么原因,大隋兵马打算撤离辽东了,但宇文述将军所部近三十万大军已经准备渡过马砦水,所以,眼下必须有人前去接应,保证东征大军的后路和粮道不为高句丽人趁机遮断.而目前,几个赫赫有名的大将军都出战在外,朝廷派不出特别合适的领军人选.并且对辽东地理情况,没人比李旭和刘弘基二人最为熟悉.

"不知道是哪个瞎眼的'伯乐'推荐了我?"李旭皱着眉头,四下张望.这不是什么十全十美的好差事,去年自己去救人,结果卫文升将军烧了浮桥,让三千多名杀破重围的弟兄死在大隋家门口.这次自己再去救援,说不定等大军来到辽河边,盼望着的浮桥又被人拆毁了.所以,他也急着不争这个功劳,站在原地静静地等待大伙讨论出结果.

"好了,好了,朕知道大伙的谏言都是为了国家!"杨广的手臂向下压了压,制止了众人的议论,目光转向李旭,继续问道:"既然众骁果训练不足,为何你还愿意去辽东建功?难道,你不怕完不成任务被朕降罪么?"

"还是让我去?"李旭楞了一下,心中有些被人看中的欣喜,也涌起了几分对未来的担忧.看了看杨广那期待的目光,他略做沉吟后,朗声回答:"陛下问骁果训练情况,臣自然要实话实说.可沿途几个孤城中的高句丽人不知道我军实情,他们已经被宇文述老将军打落了胆子,怎敢再出城犯我大隋军威!"

这个答案却是在座很多文武没想到的,众人的目光一下子锐利起来,其中不乏赞赏.

"你还要再多兵马么?"杨广点点头,微笑着追问.本来,他今天宣召李旭的目的只是询问辽东地理情况,但见到少年人举止憨厚中带着沉稳,突然临时起意想把带领援军的任务交给他.可以说,眼前这个少年人除了念念不忘唐公恩德这一项不令他满意外,其他各方面表现出来的锋芒气度,都让他非常赞赏.

年少怎么了,朕当年第一次领兵时也不过十六岁.出身寒微怎么了,麦老将军,罗艺将军都出身寒微,但他们两个比任何人都英勇.对朝中文武略感失望的杨广不想再听百官们那些陈词滥调,大隋朝需要注入些新鲜血液,否则上上下下会永远这么死气沉沉.

李旭知道自己肯定逃不掉了,同样是去冒险,与其给别人做向导,还不如自己带兵来得自在.仔细想了想,回答:"既然是去接应宇文述老将军撤兵,人多了反而辎重补给困难.末将只希望陛下答应末将两件事,末将必不负圣上所托!"

"说,朕尽力做到,让你无后顾之忧!"杨广的脸色阴了阴,郑重许诺.去年下令烧毁浮桥的正是他这个皇帝陛下,如果李旭提出在他回来之前不要烧毁浮桥,岂不是让自己太失颜面!

"末将谢陛下恩典."李旭再次施礼,"第一,末将请陛下继续派人攻打辽东城,不让高句丽君臣感觉到我朝大军有撤离之意!第二,末将希望陛下准许我放手施为,不为道义所羁绊!"李旭环视众人,大声说出了自己的请求.

不知不觉中,他身上的拘谨和畏缩感觉尽去,代之的是年青人身上那种勃勃的生机.

"第一条,朕准了.这第二条么?却是为何?"杨广略做迟疑,追问.也许是因为想起了自己年青时的峥嵘岁月,也许是因为见惯了群臣的老成持重,需要新鲜感觉的缘故,他非常欣赏目前李旭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初生牛犊不怕虎的青涩与豪迈.

"末将去年曾经放火烧了沿途所有麦田!"李旭咬着牙回应.他又想起了死于辽河畔那群袍泽,既然要去马砦水,不妨再狠狠报复高句丽人一次."马砦水南岸高句丽山多,平地少.粮食全靠北方供应.末将去年烧一次,今年再烧一次,明年开春,看这些人吃什么!"

"好狠的年青人!"谏议大夫裴蕴惊诧地想.他与同僚平时杀人,往往都要找到一个道义上的理由.而这个年青人发起狠来,居然一点道义都不讲.看着年青人咬牙切齿的模样,他心头猛然涌起了一阵恶寒.

如果他没惹到自己,自己犯得着出手对付他么?同一时刻,很多人开始犹豫.

"万岁,此举万万不可.此计一行,高句丽人必饿死无数."内史侍郎虞世基出列启奏.回头扫了一眼李旭,大声质问,"少年人,高句丽数十万生灵何罪之有?你要下此辣手?"

"高句丽生灵无罪!"李旭躬了躬身体,非常礼貌地回答."可去年我大隋被垒成佛塔与城墙的三十万将士,也是生灵!"

他不想得罪虞世基这位朝廷里数一数二的权臣,他也不想被文官和后世史学家们诟病.但无论是谁阻拦了他替袍泽报仇,他都会毫不犹豫地反击.

必报此仇,这是当日逃离生天后,旭子在心里对留下东岸的英魂们许下的承诺.

既为承诺,永生不会更改.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三 上)

李旭年少,虽然经历过许多磨难,心智却远未成熟到睿智平和的地步.他曾在辽东亲眼看到袍泽们的头颅被高句丽人垒成佛塔,所以在人生的很长一段时间内难免会被仇恨蒙蔽双目.但满朝文武的想法却不能像个年青人般偏激.大隋朝讨伐高丽,打的是吊民伐罪的名义,如果在对方境内一味地烧杀抢掠,会让整个东征失去道义的支点.大隋皇帝陛下的圣人天子形象也会因此轰然而倒.所以,继虞世基后,很快又有十几个文臣出面反对李旭烧光对方庄稼的提议.为了确保仁义之师的名声,有人甚至坚决反对把接应大军归来的重任交到一个"残暴野蛮"屠夫之手.而武将们的观点却恰恰相反,他们认为既然本朝还要进行第三次东征,就不妨在高句丽的国内制造更大的破坏,这次回撤之前烧毁的庄稼越多,下次东征也会赢得越轻松.

对于领兵去接应宇文述,众将军们也不十分感兴趣.正如李旭先前所想,这是一项鸡肋般的任务.领一支偏师入辽,即使平安接回了东征大军,功劳也属于带领三十万兵马的宇文述老将军.而一旦途中出现什么纰漏,便要承担很多无干系的责任,弄不好自己连性命都得搭到这次任务上.

中军帐内刹那间热闹起来,文臣们反对这项提议并进而反对由李旭出任主将,武将们则支持这项提议进而发展到支持李旭领兵,双方各执一词,争论不休.

"好了,好了,援军依旧由李郎将统率.只是不要做无谓的杀伤与破坏,具体如何,李郎将便宜行事便罢!"杨广挥挥手,打断了众人的争执.作为一直负有仁慈之名的大隋皇帝陛下,他自然不能明白地支持李旭的提议.但李旭建议的破坏行动,的确是个不错的办法.即使不为了给将士们复仇,对削弱敌方国力也甚有成效.所以他干脆选择和稀泥,既不肯定,也不否定,让李旭自己酌情去处理.

谏议大夫虞世基是个"菩萨"心肠,听了杨广的决断后依然反对由李旭领兵."万岁,李将军身上杀..."

"虞爱卿放心,朕给他派个监军就是.士及,这次由你跟着李郎将去,行军打仗多给他出主意,也别让他乱杀无辜!"杨广微笑着打断了虞世基的谏言.

"臣,尊旨!"一直躲在众文官身后的宇文士及快步出列,欣然领命.

"什么事情,你们二人商量着决定.今晚大军连夜出发,朕会命令百官配合你们做准备!"杨广看了看满脸失望的李旭,又看跃跃欲试的宇文士及,低声叮嘱.

"是,末将尊命!"李旭无奈,只好殃殃地上前接令.让宇文士及做监军,比皇帝陛下驳了他烧毁高句丽人庄稼的谏言而令人失望.这个当朝皇帝的女婿长了根分了岔的舌头,自二人认识以来,从他嘴里,李旭就没听到过一句令人舒服的话.

果然,才出了中军帐,宇文士及的嘲讽挖苦之词就劈头盖脸的砸了过来."呵呵,李将军果然是个重情重义的好汉子,放着伸手可及的富贵都不要,念念不忘的却是和唐公的叔侄之情!哎,就是不知道唐公送将军铠甲时,心里想的是亲情多些呢,还是价钱多些!"

"只要我自己想得不是价钱就成了!"李旭横了他一眼,正色回答."受人滴水之恩,当相报以涌泉.宇文老将军的推荐之德,李某亦不敢忘!"

唐公李渊赠金赠甲,肯定有拉拢的目的存在.这一点李旭在酒后已经想得很清楚.但他同时清醒地认识到如果没有李渊当初的破格提拔和举荐,也没自己的今天.况且无论别人说什么,自己做人原则不能放弃.

"哈,好个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但不知有人自己的前程都没了,还能拿什么报答别人?"

"将来的事情,将来再说.现在李某尽力为宇文老将军打通退路,就是力所能及的回报!"李旭自知斗嘴斗不过宇文士及,干脆把眼前任务扯出来招架.东征军主帅是宇文士及老爹,他相信即使此人再浑,也不愿拿老爹的性命开玩笑.

此言一出,果然堵住了宇文士及的嘴巴.虽然肚子里有的是反击之词,驸马督尉大人还真有些怕惹烦了李旭,害得对方故意出工不出力.憋了好半天,他才嘟嘟囔囔地补充了一句:"我就没看出李渊这个人有什么好来.明明这棵大树都快倒了,你还藤儿般死抱着它不放干!"

"如果李某是根藤儿,自然要早攀高枝!"李旭笑了笑,淡淡地回答.他明白宇文述父子的拉拢之意,在大隋朝,宇文家族的实力也远远大于李家.但他不想做藤,不想依赖别人的恩赐而活着.他想为自己争一片属于自己的天空.也许因为种种原因,自己注定成不了一棵参天大树.但自己至少可以选择做一株野草,可以不必看任何人的脸色,在阳光下自由自在呼吸的野草.

"李郎将志向不小!"宇文士及的话怎么听起来嘲讽的意味都多于赞叹.

李旭耸耸肩,不跟此人继续斗口.国公家的子侄永远不会理解平民小子的想法,就像他理解不了为什么必须宣誓效忠,宇文家父子才能对自己放心一样.

宇文士及见李旭不说话,也失去了斗嘴的乐趣.眼下救援东征大军要紧,那些家族之争可以暂且放到脑后.这么一想,他的思路慢慢又走上了正轨,沉默了片刻,低声询问道："说吧,出发前需要我这个监军作些什么?"

"调集战马,能调多少调多少."李旭点点头,把最棘手的问题交给了宇文士及去处理.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三 下)

自从李旭去了中军大帐,张秀、慕容罗、李安远等人就开始忐忑不安的议论起来.以目前雄武营的战斗力,攻击辽东城无异是上前去送死.可如果郎将大人真的带着皇命而回,大伙无论如何也不能抗旨不是?

"真***倒霉,咱们骁果营果然都是些没娘的孩子!"督尉李安远悻悻地咒骂."六十万大军攻城都没奈何人家分毫,那帮脑满肠肥的大人们不想个聪明点的招术,就知道拿人命往里填!前六营骁果的战绩在那明摆着,咱们上去还不一样白给!"

"也不一定,说不好敌军已经是强弩之末了,咱们这一冲啊,刚好立了入城首功!"张秀看了一眼远处再次被血染红的鱼梁大道,眼中带上了几分胜利的憧憬.他生来就是个乐天派,死不到临头不知道犯愁是什么滋味.远处城墙上高句丽人搭起的箭楼就像坟茔一样林立,可他却能选择性地视而不见.

"也是,都这么多天了,按道理高句丽人的箭支和石块也消耗得差不多了!"长史赵子铭在旁边附和.虽然知道这是一厢情愿得想法,但作为心腹谋士,他不能带头动摇军心.

"当然不用你们两个去第一个攻城!"校尉李孟尝狠狠地给了张秀一记白眼.他原本是护粮军中的旅率,被旭子软磨硬泡拉到了骁果营.官职的确是升了,可一条小命也等于卖给了旭子.

"还是想想怎么样才少死人吧!"李旭一手提拔起来的别将慕容罗看了大伙一眼,说道.如果雄武骁果营奉命攻城,第一波带队冲锋的任务肯定要落在他的头上.军中混了小半辈子才混到这个位置,他可不想立刻就让家人领朝廷的抚恤.

声东击西,引水灌城,围三缺一,诱敌出战,传说中的经典战例被大伙罗列了一大堆.却没一个有实施的可能.正当众将佐唉声叹气,抱怨命运不济的时候,有人突然发现郎将大人回来了.

"传令,雄武营全体撤离,回营休息,今晚出发前往马砦水!"跳下马背,李旭大声命令.

"什么,去马砦水!"众人喜出望外.不用去强攻辽东城了,大伙的脑袋就又多保住了几天.

"将军,是光咱们一个营去,还是有其他弟兄?"赵子铭身为军中长史,自然要担负起替主将谋划的重任.此刻心中虽然欢喜,嘴巴上还是很谨慎地追问.

"就咱们一个营去,一会有人会通知大伙去领马.记住,通知弟兄们,能领多少领多少,咱们路上全靠它了!"李旭尽量让自己的表情保持沉静,"如果有不会骑马的弟兄,就留做后队,由慕容将军带领着缓缓追赶大队人马!"

此行好像不那么容易?几个将佐看着旭子的表情,有些尴尬地想.除了慕容罗外,他们都没什么实战经验.印象中现在从辽水到马砦水一路畅通无阻,高句丽人都吓得缩在城里,乌龟一样不敢出头.

"难道还有人胆敢阻挡大军前进么?"长史赵子铭试探着问.

"去的时候没有!"李旭叹息着点头.他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告诉大伙这次任务的实情.是用善意的谎言来维系军心?还是用完成任务后的封赏来激励士气?如何调度兵马?如何保证弟兄们平安返回?眼前有千头万绪,却一筹莫展.

"如果大眼在就好了!"迷茫中,旭子再次想起了徐茂功.但此时摆在他面前的,却是无数双包含着期待和信任的眼睛.刹那间,他感觉到了肩头上传来的沉重.

如果徐大眼在,他会如何安排?如果换做自己是刘弘基,会怎样处理这种情况?如果是薛世雄呢,麦老将军呢?李旭心里慢慢想着,慢慢将一个个命令传了下去.

李孟尝去挑选弓马最娴熟的人担任斥候,赵子铭带着文职去筹备军粮、物资.慕容罗去筹建后军,收容掉队士卒,李安远带领一伙人盘点现有坐骑数量,并准备跟随新来监军大人去领取战马…硬着头皮,李旭将一项项任务细化,分派.这是他第一次作为主将领军,他本能地想做到最好.

在李旭回到自己的军营一个时辰之后,宇文监军正式上任.作为宇文世家的子弟,他果然不负众望,伸手就从掌管军需的裴静大人那里要来了一万五千匹上等战马.此外,看在宇文述大将军的面子上,裴静大人还提供了五千副骑兵专用的轻甲,一千多枝长槊给雄武骁果营,算作对此番救援行动的支持.

"不知道这些战马,可能满足郎将大人的需求?"宇文士及坐在主将位置上后,得意洋洋地询问.

"当然够,宇文大人好手段!"李旭微笑着称赞.

"想做一些事情,你就必须要达到一定位置!"宇文士及耸耸肩膀,又开始例行的说服教育.

李旭笑了笑,转身出帐去检查将士们的准备情况.对付宇文士及,他能找到的最好办法就是保持沉默.反正这次是救援对方的老爹,他不怕对方不肯尽心.

军营里人喊马嘶,早已经乱成了一团.不必去强攻辽东城的消息令所有人都很兴奋,虽然明天面临的危险也许比眼前还大.传令兵快速在军营中打马飞奔,将各级将领们的命令送到每个角落.家境普通的骁果高兴地牵着新领到手的战马,跃跃欲试地想跳上马背.那些自带了好马前来投军的,则笑骂着在旁边指点,仿佛自己已经被提升做了骑术教头,门生弟子满军.有人得意洋洋地将刚发的骑兵轻甲套在肩上,来回走动着炫耀自己的好身板.有人则眼巴巴地看着军官们领到手的长槊,恨不得冲上前去抢过来耍一耍..."我要尽量带他们回来!"旭子边走边想.六月的阳光很毒,晒得他额头和鼻梁骨有些麻辣辣地痛,他却不肯躲到树荫下去,而是挺直身躯,慢慢在军中巡视.

"将军大人!"有士兵看见了年青的郎将,主动上前施礼.

"免礼,大伙抓紧时间准备.骑术不精或体力欠佳的,主动向自己的队正提出来!"李旭回了一礼,微笑着叮嘱.这样做算不算成熟,算不算沉稳?他不太把握.但他逼着自己表现得像一名值得依赖的将军.

"将军大人好气魄!"斜后方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让李旭不得不停止蹩脚的表演.是李建成,旭子听出了话中那玩笑的味道,转过身,看见了几张熟悉的脸.

刘弘基、李建成、李世民和武士彟几个人显然是自怀远镇匆忙赶来的,每个人都跑得满身尘土.黑色泥汗在他们的脸上画出了无数道条纹,远远看上去就像刚从地狱里跑出来的小鬼儿.但那泥浆下的笑容令人很温暖,李旭大踏步迎上去,与几个朋友一一见礼.

"没想到陛下这么快就让你单独领军出征!"在刘弘基的话语中,担心的意味远远多于羡慕,"尽量小心些,沿途好几个城市都没被大军攻下!"

"我尽量!"李旭微笑着点头,不认为刘弘基的话是对自己能力的轻视.虽然眼下二人的关系已经慢慢开始疏远,但在内心深处,他依然把刘弘基当作一个老成持重的兄长.

"能虚晃一枪的时候就别硬拼,你麾下的骁果虽然个个看起来五大三粗的,战斗力却未必比得上咱们护粮军中的老兵!"武士彟向前凑了凑,建议.

"谢谢!"李旭低声答应,目光扫过武士彟的上半身,发现对方胸甲、头盔和护肩上依旧挂得是旅率的标志."进我帐中坐坐,我这就让亲兵给你们去打洗脸水!"他上前一步拉住李建成的马缰绳,"离出发还有一段时间,大伙刚好给我提点建议!"

"不用洗了,天太热,再说,一会赶回去时还得弄脏!"李建成摇摇头,四下看了看,发现李旭的亲兵和麾下士卒都知趣地躲到了远处,低声说道:"能早出发一刻就早出发一刻,早去早回.回来时尽量别断后,这次任务没那么轻松,要轻松的话也不会留给你!"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李旭压低了声音追问.上午在中军大帐,众文武说议论了半天,却没一个人告诉他大军要撤离辽东的具体原因.而他跟宇文士及又谈不来,刚才居然忘了从这位驸马监军口中探询内幕消息.

"你送我们出营,咱们边走边说!"刘弘基和李世民等人陆续跳下马背,把李旭夹在了中间.

李旭向后挥了挥手,示意亲兵们不必跟过来.然后转过身,一把抓住了李世民的上臂,"二公子又结实了不少,最近看样子练武没少吃苦!"

"不跟你对炼,索然无味!"李世民摇头叹气,硬装出一幅少年老成的模样.

五个人嘻嘻哈哈地走出了营门,绕着圈子远离皇帝陛下的中军.大约走出了二里左右,看看周围已经没有什么陌生面孔在晃动,李建成停住脚步,以极低的声音透漏:"礼部尚书杨玄感大人造反了,就在本月初三发生的事儿.如今,梨阳、东都到这里的消息已经被隔断,谁也不知道叛军下一步准备做何打算!"

"啊!"李旭感到自己的脑袋嗡地一下,眼前瞬间浮起杨老夫子的面孔.如果杨玄感将夫子召去是为了辅佐他造反,以夫子的为人,肯定要尽

心替故主之子效力.只是此刻倾国之兵几乎都集中在辽东,杨玄感即便造反,又有几分成功的把握?

"李密也在杨玄感麾下,此人甚有才名,行事阴狠毒辣.如果那厮给杨玄感出主意,肯定建议他北上攻打涿郡,断掉大军的退路!"刘弘基四下看了看,小声分析."囤积在辽西的军粮只够大军吃两个月,所以你必须早些赶回来!"

"皇上答应在我回来之前,他继续命人攻打辽东城的!"李旭冲口说道,话说完了,才意识到自己莽撞.答应自己的条件之时,陛下肯定已经知道军粮不足的消息.他之所以毫不犹豫地保证,是为了让自己安心地去接应宇文述老将军.如果在预定时间内大军无法返回,为了江山社稷,皇帝陛下也必须把人马撤回长城内去.那时候,三十万东征军连同自己的骁果营就又成了弃子,想到这,李旭背上的冷汗淋漓而下.

"皇上有时候也得听百官的谏言!"刘弘基知道李旭在想什么,苦笑着开导他."这消息本来不该告诉你,是唐公怕你吃亏..."

"谢谢唐公!"李旭冲众人拱手.

"别这么客气!"李建成微笑着替父亲还礼."家父也要离开怀远镇了,皇上临时授了他一个守捉使的职务,让他出镇弘化,调动西北兵马以防各地流寇借机生事!"

"替我恭喜唐公!"李旭又施了一个礼,非常高兴地祝贺.守捉使是个权力很大的军职,可以调动所在地附近各路地方兵马.从皇上陛下的安排上来看,他对李家的怀疑已经慢慢减弱了.这样下去,唐公一家的日子会越来越好过.

"家父说如果你将来需要,可随时到弘化找他!"

"等从辽东回来,我会登门向世伯道贺!"李旭向大伙保证."你们几个也小心..."

"我们肯定比你安全!你小子,嗨!"刘弘基捶了李旭肩膀一拳,话语中不无遗憾.对于旭子的离开,他至今不能释怀.

"我尽量不给唐公丢脸就是!"李旭笑了笑,把尴尬掩饰了过去.现在不是说这些遗憾之事的时候,他需要尽量多地了解中原的情况.杨夫子在叛军手里,徐大眼的家也距离梨阳不远."杨玄感手中哪里来的兵?居然能威胁到东都安全?"

"什么兵,都是运河上的船夫,还有护粮的民壮.大伙都说,如果去年那三十万府兵都在..."武士護犹豫了一下,习惯性地把剩下半句话吞回了肚子.

半句话的消息对李旭来说已经足够了.如果去年那三十万府兵不埋骨辽东,任何人都难撼动大隋的根基.可现在不同,皇上麾下的也是一群临时征募来的农夫,叛军手里也是.

如果自己是杨玄感,肯定也要将征辽大军堵在长城外.前有叛军,后有高句丽人,百万大军谁也甭想逃出生天!李旭觉得自己的心越来越凉,沉甸甸地直向下坠.猛然,他想起一个人,仿佛雨后看到了阳光般,欣慰写了满脸.

"罗艺将军在涿州,皇上两次东征,都没将虎贲铁骑带出来!"他低声叫道,仿佛发现了什么惊天秘密.

那五千铁骑可以说是整个大隋最精锐的部队,有他们在,杨玄感未必敢北上.

"罗艺?"众人同时楞了一下,脸上又同时迸发出惊喜.涿郡附近一马平川,正是大隋具装铁骑发挥威力的好战场.杨玄感手中尽是些未经训练的农夫,如果带着刚刚武装起来的农夫去和大隋虎贲铁骑硬碰,无论双方人数相差多少,等待他的都将是头破血流的下场.

"我会请唐公把你的分析转奏给皇上!"刘弘基高兴地保证.摇摇头,他发现李旭在不知不觉中好像又长大了许多.

"有了这个条件,大军就不必撤得那么匆忙了!"李世民看着比自己大不了多少的旭子,满脸钦佩."你一定要平安回来,我还要跟你讨教骑射!"

"一定不负二公子所望!"李旭用力抱了抱世民的肩膀,笑着说道.

众人同时大笑,心里都感觉到了友情在流动.李建成,刘弘基、李世民、武士護相继跳上马背,将马头拨转到落日的方向.

"二妹本来也想过河来送你,但她临时有事情,脱不开身!"李建成策马兜巡着,低声替人传话."她说祝你一路平安,早日载誉而回!"

说罢,他一抖缰绳,率先跑了出去.

"婉儿?"李旭仿佛在记忆中想起了这个名字般,喃喃地念叨.婉儿现在怎么样了,她要出嫁了么?心中的感觉柔柔的,有一点点痛,更多的是错过的遗憾.

"我忘了弟兄们给你捎的一件东西!"武士彠跟随众人跑出百余步,又找了个借口将战马兜了回来.回头看看无人跟着自己返回,他从战马上俯身,贴在李旭耳边说道："婉儿下个月完婚,柴家已经派人来接了."

他抬起头,看了看李旭那幅波澜不惊的面孔,"婉儿托我带一句话给你,她说,她从来没生过你的气!"

"我知道!替我祝贺她!"李旭裂开嘴巴,开心地笑了起来.直到武士彠跑出老远,他的笑容还凝固在脸上.

斜阳下,少年人心如秋水.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四 上)

窗外的人喊马嘶声令人心烦,'什么事情么!不过是搬家去弘化,却弄得架势就像出兵打仗一样!至于么,这么大动静!'婉儿心一乱,绣花针又歪了,透过绷子,径直扎进了她手指头.血珠和眼泪同时滚了出来,她扔下绷子,委屈地将手指伸向唇边,刚欲用嘴去吮,旁边却伸来一方洁白的手帕.

"姐,我来帮你!"手帕的主人带着几分娇憨叫道.

"拿开,谁用你献殷勤!"李婉儿大声怒斥道,仿佛扎了手的原因全来自手帕的主人."侍剑,去门外喊一声,让他们少弄点儿动静.会干活的干活,不会干的滚开!"

后边半句话她是冲着门口的侍女说的,从没见过主人发这么大伙的小侍女答应一声,受惊的老鼠一样贴着墙根跑了出去.很快,院子里的吵闹声便嘎然而止,与此同时,屋子里却传来了小声的啜泣.

婉儿回过头,有些难堪地看了看自己的同父异母妹妹李萁.年龄比世民还小上一岁的萁儿刚被父亲命人从老家接到怀远镇,整个人还沉浸在与家人团聚的兴奋当中.她没想到一直对自己不错的异母姐姐突然变得冷冰冰的,无论自己如何曲意逢迎,都得不到对方半点好脸色. 血腥地味道弥漫了满嘴,婉儿用力吮着手指,不知道该说一句怎样的话来安慰妹妹.她不是故意想伤害萁儿的,她可以对天发誓,自己从来没抱过欺负妹妹的心思.虽然即便是存心欺负,也没人能将她怎么样.同是唐公的女儿,正出的孩子和庶出的孩子身份差距如天上地下,没有哪个不开眼的仆妇会为了一个庶出的女儿去窦夫人面前打报不平,李萁儿自己也不会有勇气在父亲面前告姐姐的状.

李萁的手很巧,她绣出的牡丹被泪水打湿后,愈发显得娇艳.那是李婉儿的新嫁衣,老家那边的习俗,如果新娘子的嫁衣由自己的亲姐妹来手绣的话,会保佑她一生幸福.轻轻地擦去眼泪,她纤细白嫩的手指继续在绷子上穿梭,房间里不再有抽泣声,但绣花针每一次扎下去,都像扎在了李婉儿的心口上.

"我,我不是故意的.我只是心里烦!"婉儿走近妹妹身边,轻轻地拥住了对方的肩膀.这个明显的示好举动却吓得萁儿的身体抽搐了一下,确信了没有什么伤害后,一双水旺旺的眼睛才缓缓地转了过来.

"姐姐不是故意的,要出嫁了,心里乱,你别放在心上."李婉儿勉强装出一幅笑容,心里却没来由地觉得委屈.萁儿是被父亲接来准备拉拢那个呆头小子的,世民今后练武的同伴就将是她.如果不是皇帝陛下突然下旨,命令父亲去坐镇弘化,而那呆瓜小子也恰好去了马砦水,此时她已经像自己当时一样,开心地看着黑马上的少年挥汗如雨.

"我知道,二姐是舍不得爹和大娘!"李萁儿善意地笑了笑,又抬手擦了擦眼角.临来怀远前,已经失了宠的母亲不断地叮嘱,命令她不要与几个正出的哥哥姐姐发生冲突."娘知道这样要求委屈了你,但这是你的命.谁让你投胎时选了娘的肚子呢!你爹能在十几个兄弟姐妹之中突然想到了你,已经是你的造化,你要好好珍惜,千万别自己上不了台面!"

为了表现得能上台面,她就必须处处做得小心,不能走错一步路,说错一句话.别人笑的时候,她必须跟着笑,别人不开心的时候,她也不能露出半点儿开心姿态.至于父亲为什么突然开始垂青自己,李萁儿也不敢问.庶出的女儿还能有什么奢求,能在父亲心里占上一根钉子那么大的位置,已经是多年修出来的福分.

"不光是舍不得,反正心里很乱,一下子变得空空的,一下子又很满!"婉儿叹了口气,低声说道.

"我听人说"萁儿小心地四下看了看,发现不会有人偷听,压低了声音向姐姐透漏,"柴公子人很英俊,文武双全,曾经是太子殿下最信任的臂膀之一!当年随同太子殿下出猎,曾赤手空拳打死过一头老虎!"

难得姐姐能跟自己说一说心事,小姑娘立刻将心中的委屈抛到了九霄云外.水灵灵的大眼睛下,小脸变成了桃花般颜色,仿佛马上出嫁的不是婉儿,而是她自己.

"不要听别人乱嚼舌头!"婉儿的手臂紧了紧,勒得妹妹呲牙咧嘴.这不是女孩子应有得表达感情方式,却让萁儿心里突然变得很暖.小姑娘将身体向姐姐的怀着靠了靠,扬起脸来说道:"可人家的确都这么说啊,还说二姐你和柴公子是郎才女貌,就像西王母座下的金童玉女!"

"你见过只会抡刀弄枪,撵不动针线的玉女么?"李婉儿笑着啐了一口,反问.她有点羡慕自己的妹妹,小姑娘天真烂漫,还属于对婚姻充满幻想的年龄.而自己,心里想得却全是现实!一下子,婉儿发觉自己有些老,仿佛比自己的真实年龄老上了很多.笑容又开始慢慢在她的脸上凝固,一点点凝结成冰.

"二——姐,你怎么了?"李萁敏锐地感觉到了姐姐心情的变化,纯净的双眼中写满了不安.

那是一种让婉儿不忍伤害的眼神,虽然想到某件事情,她就心痛得恨不能找人打上一架.仲坚大哥要娶她,仲坚大哥要保护她一辈子!可仲坚大哥当时明明答应过要保护我,他言而无信!他....

婉儿觉得心中气苦,眼泪不争气地滚了下来.她伸出手去,用力抹了两把,顺便将泪水的源头堵住.咸滋滋的味道却又顺着鼻孔倒灌进了喉咙,弄得满嘴都是苦涩味道,仿佛刚刚喝了满满一大碗眼泪.

"二姐,你不喜欢柴公子,是么?"李萁儿被彻底地吓傻了,缩卷着身子,不安地追问.

"我又没见过他,怎么能说是喜欢还是不喜欢!"李婉儿摇头,回以一声长叹.喜欢怎样,不喜欢又能怎样,难道自己还能在这个节骨眼上给李家再竖强敌么.这场婚事是有无数和父亲一样地位的国公们证明了的,如果任何一方毁婚,男女两家都会结下几辈子解不开的仇怨.而李家刚刚从低谷中爬出来,不能允许再招惹任何麻烦.

退一万步讲,即便爹爹真的疼爱自己,主动去解除这个婚约又能如何.李婉儿望着窗外的浮云,低声叹息.那个懵懵懂懂的乡下小子从来没说个他喜欢自己,自己也不知道对他的感觉是不是喜欢.

"二姐原来是担心!"李萁自作聪明地猜测,"不用怕,像二姐这么漂亮的女子,哪个男人会不怜惜.况且爹那么疼你,他也不会让你嫁一个没出息的家伙!"

"小家伙,别乱猜,等你长大了就明白了!"婉儿伸出手指,在妹妹额头上轻轻戳了一下.

长大,这个词自己原来梦寐以求.现在却发现,长大并不是令人开心的事情.如果自己是萁儿这个年龄,就又有很多时光可以挥霍.那个懵懵懂懂的家伙也会有充足的时间考虑他是否喜欢自己,也会有充裕的时间去建功立业.等他的羽翼丰满到可以独享一片蓝天的时候,两个人的事情就又可以多一种选择.

可现在,他却远远没长大.而自己已经十七岁,到了不得不嫁人的年龄.他可以继续懵懵懂懂,而自己的青春却再也消耗不起.

李婉儿突然觉得上天好不公平,好不公平.男人到了十八岁还可称少年,女人到了十八岁未嫁就要被贯以一个老字.她又一次带着几分羡慕看向萁儿,却发现妹妹托着腮,一脸憧憬地想着心事.

她在盼望着长大!婉儿敏锐地猜测.她觉得心里有些悲凉,隐隐地又觉得有些羡慕.用手指捋过妹妹丝一般顺滑的长发,婉儿低声问道:"小萁,这几年你学过武么,会不会骑马?"

"呃!"李萁从幻想中回过神,慌慌张张地答道:"没,没学过.娘说女孩子习武,会让手指头变粗,骨架变大!"她看了看姐姐,猛然意识到这话说得太鲁莽,又迫不及待地补救道:"我说姐姐习了武后更好看了,娘却不准我和你比!"

"傻孩子!"李婉儿被妹妹的话逗得愁容渐展,抚摩着对方的头发叹道.

"可来到怀远镇,大哥和二哥却非让我练武.逼着我拉关节,踢腿,每一次都弄得浑身生疼!"李萁吐了吐舌头,俏皮地抱怨."不过,练完了武,心里的确很清爽,睡觉时连梦都不做!"

"你以后尽力把心思放到练武上!"婉儿捉住妹妹手掌,话语里充满了爱怜.这双手很柔,完全没有自己手指上的力道.如果去拎刀动枪,恐怕不到一个时辰就能磨出血来.

"你以后尽量多练武,这对你将来的幸福很重要!"婉儿望着妹妹茫然的眼角,低声叮嘱.娶这样一个温柔的女孩子的人,一生应该会过得很幸福吧.她的脸上笑意越来越浓,仿佛又一次看见了阳光下那匹疾驰的黑马.

那年春天,黑马过处,曾有挑花落了满地.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四 下)

骑在黑风的背上,李旭被侍卫们簇拥着向东行进.

大军走的还是去年护粮队赶赴马砦水所循的那条路线.经验证明,由此路赶往马砦水行程最短,路上的山势也最平缓.不便的地方在于途中有几个城市和山寨还被高句丽人控制着,出于对于隋军报复的恐惧,里边的高句丽人同仇敌忾,用生命卫护着城寨的安全.

骁果营摆出了一幅咄咄逼人的进攻架势,大摇大摆向前走.有时候,他们甚至故意放松戒备,诱惑沿途的高句丽守军出城攻击.但高句丽守将都是疆场老手,从城外人马带起的烟尘上,他们就能判断出敌军的数量至少在两万以上.与风头正盛的两万骑兵野战,高句丽人不会做这种愚蠢选择.所以从,辽东城到乌骨江,雄武骁果营一路畅通无阻.

众骁果在故乡时就不是什么省油的灯,行军的头一夜因为害怕受到敌军截杀,军纪还能保持.第二天下午路过白崖城的时候,高句丽守军没敢出城阻拦,就让他们警惕心大幅度减弱.第三天全天,全营上下从前锋到后队也未遇到半个敌人,骁果们气焰立刻高涨.到了第四天早上,大部分人的顽劣本性就彻底暴露了出来.有人在平原上放着好好的路不走,故意纵马践踏高句丽人未来得及收割的庄稼.有人路过无人的村落时,顺手拆了乡民的门框,推倒了院墙.还有人造饭时不甚失落了火种,把周围庄稼地点着了一大片.如是种种,各级军法官都本能地选择了视而不见.

见长官们不在乎自己如何糟蹋东西,骁果们更是为所欲为.到了第四天下午,大军所过之处,往往什么都剩不下,远远看上去,那情景绝对比闹了蝗灾还惨上十倍.第五天,有些低级文职终于忍受不住良心的煎熬,进言请雄武郎将大人注意约束部属行为.大伙苦口婆心地跟年少得志的李郎将讲道理,告诉他普天之下,莫非王土.那些逃走的高句丽人,照理儿也是大隋圣人皇帝陛下的子民,仁义之师不能这么糟蹋他们.这逆耳忠言说出来,让郎将大人连连点头.可点头归点头,李郎将对骁果们的暴行依旧视而不见.有人气愤不过,把问题直接反映到了宇文监军那里,宇文监军好像也不愿意搭理这件事情,只是拉长了声音反问了一句,"既然你等认为高句丽百姓是大隋子民,他们怎么不夹道欢迎王师呢?"

闻者无不哑然,他们的确无法回答宇文监军的疑问.有几个趁隙想"有所作为"的家伙甚至万分失望,他们拍碎了脑门也想不明白,宇文大

人怎么又和李家的人穿了同一条裤子?双方明明是深仇大恨么,怎么暗地里勾结得如此严密?

宇文士及可不在乎别人想什么.他不是李旭,无论那些中、低级文职和武将存着什么心思,也搬不动皇帝陛下的女婿分毫.事实上,相对于高句丽人被糟蹋的庄稼和村舍,宇文士及对李郎将的兴趣更大.经过连续几天的观察,他发现李旭比去年成熟得多,处理问题也老辣得多.至少,到目前为止,李郎将的所作所为没给别人留下任何把柄.虽然经过骁果们一番糟蹋的地方比放火烧了好不到哪去,但约束属下不严和蓄意纵火残害百姓是两个截然不同的概念,此事过后,言官们即便想弹劾李旭,罗织出来的罪名也无法令他伤筋动骨.

"这小子终于悟了!"望着在自己前方不远处行军的李旭,宇文士及感慨万千.古语云: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可自己从那天被选定做监军开始到现在,与李旭只有几个时辰没见过面,而对方身上发生的巨大变化,却令自己不敢相信面对的是同一个人.眼下这个少年不再是那个冲动、热情的莽撞后生,他已经慢慢变得冷静,变得世故、圆滑.这些成熟的举止却没有遮盖住他的锋芒."也许他还没学会遮盖吧!"宇文士及一厢情愿地想.现在的旭子在他眼中就像一把已经开了刃的钢刀,无论怎样遮盖都遮盖不住其锋刃上放出的凌厉光芒.

三天来,宇文士及从各个角度观察李旭.每个角度,都让他觉得自己的家族有必要再次加大拉拢筹码.两个多月前,宇文家族通过保举的方式让皇上提升对方官职目的不过是为了令李渊没有能力再将少年控制于掌握.如今,宇文家需要做的却是把脱离了李渊掌握的幼虎重新套上宇文世家的缰绳.

接连三天,宇文士及发现李旭很少说话.除了交代几个心腹将领日常任务,并在几个险要之地留下五百到一千士卒驻守外,眼前这个年青的郎将的嘴巴几乎是紧闭着的.脸上和双目的表情也显示着,他时刻都在沉思.偶尔摇摇头,或者目中放出些兴奋的光芒,则意味着他又参透了什么玄机,或对此番接应行动又有了什么妙计.但具体对方想到了什么,李旭不说,宇文士及也不好追问.

如果此刻宇文士及能看到李旭内心深处的真实想法,他绝对会气得当场吐血.事实上,三天来,李旭想军务的时间全部加起来也没有两个时

辰.更多的时候,他在想武士彟临走时说的那句话,"她说,她从来没生过你的气!"虽然只是短短的一句,却令李旭反复品味.

旭子知道,自己也从来没怪过婉儿.纵使他有一万分把握认定自己将来能出人头地,能拜大将军,封万户侯,他也没资格让一个女子用一生的幸福来等待自己功成名就的那一天.女孩子的青春很短暂,等着等着就会变老.这份责任,旭子自知无法承担,也承担不起.

"我真的喜欢婉儿么?像喜欢陶阔脱丝一样喜欢?"李旭花了好长好长时间,才给出了自己一个完整的答案.当年在月牙湖畔知道自己再也等不到陶阔脱丝身影的时候,他记得自己感觉是伤心欲死.那种刻骨铭心的滋味,直到今天还令人无法忘却.每每回想起来,就如被人用马槊重重地刺在了胸口上,从心底到全身都是痛.但对于婉儿的出嫁,李旭心里却是另一番不同的感觉.不是痛,也没有怨,只是有种深深的失望,就像盼望着的糖果被人抢走后一般的失望.

婉儿和他见过的任何一个女子都不同,出身于豪门的她,大度、成熟,有时任性,但更多时候却像他的父亲一样睿智果断,气度恢宏.这样的女子从出现的那一天就注定要吸引在另一个阶层长大的旭子,但此时的旭子却渐渐明白了,被吸引和有能力拥有,其实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两回事情.

马背上的他渐渐洒脱起来,目光亦不再迷茫.他知道,自己必须把握住目前所拥有的,才能奢求将来的收获.在自己真正达到某个位置之前,有些东西,注定是一种奢侈.

但自己距离这种奢侈已经不太远了,三年前的秋天自己看皇帝陛下,看传说中的大将军、大尚书,就像现在抬头仰望渐渐黑下来的夜空一般,遥远,且不真实.那时候,皇帝陛下在自己眼中,说句大逆不道的话,简直是一个败家子,糊涂蛋.满朝华衮也都是脑满肠肥的家伙,没一个拥有智慧和远见.如今,自己已经渐渐逼近了这个星空,看得更清楚,更仔细.那些先前以为是糊涂的举措,实际上初衷未必糊涂.而那些看似庸庸碌碌的行为,往往都包含着很多玄机.只是这些人看似轻描淡写的一举一动,对民间百姓都是生死攸关.所以,旭子知道自己不能再回头去做一个百姓,他要闯入那个星空中,就像当年徐大眼说的一样,要在那里建立自己的家族.这样,自己的后人就不会因为某个官员的心血来潮而远走塞外,那些曾经经历的苦难,将永远不会在自己的后人身上重复.

天完全黑下来之后,李旭命令全军在一个山谷里扎营.他不能走得太快,兵法有云,千里奔袭,必撅上将军.他只是一个小郎将,可不敢带着部下冒上将军才敢冒的险.

这个命令为他赢来了全军上下一片欢呼,到现在为止,除了少数几个心腹将领外,大多数骁果们还不知道本军此行的最终目的是什么.连日来这种游山玩水般的行军很令人开心,也很令人十分疲惫.因此,能走走歇歇,边玩边行是他们最大的愿望.

唯一不赞同李旭命令的人是宇文士及,他第一次行使了监军职责,在大军完全安顿下来后,非常生气地闯入了李旭的军帐.

"郎将大人,照这样走,咱们,咱们是不是稍慢了些?"扫了一眼帐内因受到惊扰而显得有些茫然的低级将领,宇文士及尽量把自己的语气放得婉转.无论眼前还是将来,宇文家族与对方打交道的机会还很多,作为家族中的年青一代,宇文士及不想把矛盾挑得太明.

李旭没有回答宇文士及的质问,他命人给监军大人搬来了一把胡凳,然后将摆在众人面前的巨大羊皮地图挪到了宇文士及眼皮底下.那是一张按照大隋军方新颁布的辽东地图放大后画出的辽东形势图.地图上,有条黑色的墨线从怀远镇一直画到了泊汋寨,然后从泊汋寨下折向东北,接着在北方的山林间兜了一个巨大的圈子,最终折回了辽河.凡是参加过去年泊汋寨解围行动的人都知道,此条黑线是去年护粮军三百壮士的行军路线.途中的一草一木,在他们心中都刻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记.

眼下骁果营走的是同一条路线的前四分之一,刚刚脱离大梁水流域,来到了乌骨水的源头.再向东南,则可以沿乌骨水走到乌骨城,然后一直杀奔泊汋寨.接下来的路相对平坦,沿途经过的高句丽城市、山寨也不多,其中最具威胁性的一个是乌骨城,李旭已经用木炭将它标了出来.

"你是担心乌骨城守军出城迎战?"宇文士及低声追问.去年刘弘基和李旭曾经用疑兵之计欺骗过乌骨城守将,这次再跟对方玩同样的招术,对方的确有不上当的可能.

李旭摇摇头,没有回答,而是把手中的炭块塞给了宇文士及,然后追问道:"如果监军大人是高句丽守将,听到些不确定的消息,又不甘心敌军大摇大摆的撤离,会选择在哪里截杀?"

在不考虑自己家族利益的时候,宇文士及的心思非常敏锐.眼睛在地图上稍稍瞄了瞄,就立刻把手中的炭块按到了距离目前大军所处位置不

到五十里的一处无名山谷上.如果想阻拦骁果营的话,对敌军最有利的地形就是五十里外的这个无名山谷.同样,如果逆着这条路线从马砦水撤兵,那个无名山谷也是大军必经之地.

炭块落下,宇文士及满腔的怒火立刻消失得一干二净.如果大隋内乱的消息的确已经被高句丽人得知的话,高句丽人无论如何也会夺取远处这个无名山谷.堵死了这条山谷,远征大军就不得不绕路西返,路绕得越远,士气就越低迷.

"下官几个认为"行军长史赵子铭向宇文士及施了一个礼,缓缓地解释,"目前咱们行军越匆忙,高句丽人就越警觉.所以这几天郎将大人不约束军纪,为的就是不让敌军心中生疑!"他混迹官场多年,很巧妙地把李旭纵容属下祸害百姓的行为归结到军事行动的辅助举措上,"但水师没有登陆,而大军又在马砦水边逡巡不进,高句丽人狐性多疑..."

接下来的话已经不必他再说,在座诸位无人会认为他的分析没有道理.皇帝陛下给宇文述老将军的撤军命令先于骁果营东进之前已经发出,按军书的传递速度推断,宇文老将军接到圣旨的日期应该在昨天或者今天.如果他接到圣旨后立即西返,隔着马砦水的高句丽人肯定无法尾随追击,在不借助地势的情况下,辽东境内几个残留城市的守军根本没有阻挡住三十万东征军的机会.

高句丽的人堵住宇文述老将军的唯一机会就在无名谷.而雄武骁果营所面临的第一场考验也在无名谷.

三支人马,同时把目光聚集在了一个点上.

酒徒注：阅读器已经改好,大伙应该不会再看老酒的盗版了吧.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五 上)

第二天,大军刚刚贴近无名谷,就看见自家斥候匆匆忙忙地跑了回来.统帅斥候的李孟尝是去年前往泊汋寨解围的三百死士中剩下来老兵,无论是经验和胆气都很出色.即便如此,他也拿麾下那些从没打过仗的菜鸟们毫无办法.

"敌军,发现敌军!"几个斥候一边策马狂奔,一边声嘶力竭地大叫,生怕主将听不见他们的示警.

"娘咧,这可咋办啊?"大队人马中,有胆小者咧着嘴巴喊道.虽然大伙心里都清楚这次任务肯定不是放火拆屋子这么简单,但猛然听说与敌军遭遇的消息,还是忍不住腿脚发软.

"咋办,自求多福呗!"有人一边嚷嚷,一边向中军方向瞅.雄武郎将李大人是个杀人不扎眼睛地狠角色,他没带头逃跑之前,大伙没人敢逃走.可要大伙真的动刀子去和敌人拼命,谁也不心甘情愿.

"哎呀,哎呀,肚子,我的肚子!早晨吃得不合适了!"有蹲在地上做西子捧心状.

"我的脚,娘咧,谁踩了我的脚…"

众骁果们乱纷纷地叫喊着,试图给主将施加压力,让他放弃继续东进的念头.令他们失望的是,这种情况早就在几个主要将领的预料之内.所以也不用李旭下令,校尉张秀带着百余名亲兵冲进了人群."嚷嚷什么嚷嚷!昨天扒人家灶火的劲头都哪去了.难道你们这些家伙都是就会在家门口欺负欺负孤儿寡妇的孬种么?"

张秀等人抡着鞭子,边骂边抽,打得众骁果们面红耳赤.前来辽东应募骁果的,基本上没有谁是良家子出身,几万人中几乎随便拉出一个在从军之前都是横行乡里的"硬"角色.这些人爱面子,讲义气,平时最怕人家说自己窝囊,此刻被张秀骂了,心里边虽然害怕,嘴巴上一个个却硬气了起来.

"谁怕了,咱们不是早晨吃干粮吃冷了么!"

"不就几个高句丽人么,来一个咱杀一个,来两个…"有人拔出横刀,虚晃着给自己壮胆.

各级将校们不听他们瞎诈唬,按照中军传来的命令重新调整了队形.散乱的兵马按照训练时的要求排成队列,身强力壮的在前,面黄肌瘦的在后.左右两翼放出轻骑兵警戒,队伍最后有督战队弯弓监督.

等全营兵马安顿下来,几个核心将领的意见也交换得差不多了.高句丽人占据了山谷,明显打得是卡断东征大军归路的主意.那个山谷为两道峭壁夹一条大河的狭窄地形,能供大军通过的只是河水两侧各自不到五丈宽的沙滩.眼下高句丽人在山谷底重兵拦路,雄武骁果营除了强行攻击夺取山谷外,别无选择.

"赵长史带辅兵就地扎营,文职留守,其余将士跟我来,在距敌五百步处列阵!"李旭挥动着令旗,大声喊道.第一次指挥上万人作战,他心里也紧张得直打鼓.但周围有那么多双眼睛盯着,自己就是装,也得装出些镇定自若的形象来.

在他的命令下,雄武骁果营自动分成了前后两部分.行军长史赵子铭指挥着两千多辅兵在众人羡慕的目光中留在了原地,砍伐树木,搭建营垒.其余九千多将士列队前进,缓缓逼近死亡山谷.

占据了山谷的敌军显然也是匆匆而来,仓卒搭就的鹿砦、矩马还没有完工.东倒西歪的木栅栏被夏末的阳光一晒,浓郁的松油味儿逆着风都传到了半里之外.当山谷出现在李旭视线之内的时候,躲在栅栏后的高句丽人也发觉了隋军的迫近,立刻吹响了战斗的号角.

"你带着五个团打头阵,先试探一下敌军的战斗力,别忙着立功!"李旭从亲兵怀里抓起令箭,交到了李安远手上.雄武骁果营虽然有一万多兵马,前方的山谷却容不下那么多人厮杀.况且这一万多名骁果只经历了不到两个月的训练,若是一对一打架,他们之中多数人都有必胜的把握.而争雄疆场,却不像在街头往人脑门上拍砖那么简单.

李安远咧了一下嘴巴,苦笑着接下了将令.他和慕容罗、李孟尝都算是李旭一手提拔起来的嫡系,这个时候,嫡系替主将卖命毫无商量.一千五百名脸色苍白的骁果很快被他拉出了大队,众人举着盾牌,弓着身体,一点点向山谷挪动.

隔着二百步,就有零星的羽箭从高句丽营垒中射了出来.这么远的距离,羽箭根本构不成致命威胁.见此情景,小腿肚子都开始打哆嗦的骁果营前锋胆气渐壮,呐喊着加快了前进的脚步.

高句丽人的反击很果断.在众骁果们迫近木栅栏五十步以内的时候,几队重甲步兵冲出了敌阵.双方刚一交手,骁果们就以比进攻时利落得多的动作撤了下来,四十多具尸体被他们丢在了敌阵前,仓卒后撤时,还有近百人被身后飞来的羽箭射成了伤号.

"对方战斗力不强,有很多人是新手!"李安远摘掉头盔,讪讪地向主将和监军大人汇报.李旭刚才的命令给他留下了充足的余地,所以他还不至于因为一点小挫折就受到军法的追究.

"他们的防守重点不在咱们这边!"宇文士及皱了皱眉头,低声分析.他也没奢求骁果营能势如破竹般将拦路者击溃,从刚才敌我双方的表现来看,恐怕短时间内,骁果营很难取得什么战果.

"要不,咱们找人试试攀到悬崖上?"张秀看看山谷两侧的峭壁,试探着问.

"那没用,峭壁上没有足够的石头.羽箭从上面射下来也失去了力道!"宇文士及摇摇头,否定了张秀的建议.

眼前这条山谷很长,山谷两侧的峭壁陡如刀削,除非能将整个石壁推倒,否则占据两侧壁的顶端没任何用处.所以高句丽人的兵马也集结在谷底,利用地形狭窄的优势抵御隋军的进攻.即将从马砦水回撤经过此地的隋军有三十万,而前去接应的隋军在高句丽将领眼里最多不过两、三万之数,他们当然要把防御的重点放在山谷的另一端.

无论对方的防御重点在哪,雄武骁果营都必须进攻.第二波攻击很快被组织了起来,五个团骁果在另一名督尉的带领下,冒着箭雨再度靠近谷口.双方厮杀了大约一刻钟时间后,骁果们又纷纷和敌军脱离了接触.

大隋朝的骁果们身体素质比敌军高出一大截,彼此配合的熟练程度和士气却远不如对方.守卫谷口的高句丽人配合相对熟练,求胜意志也高于隋军,但身材和手中器械和骁果们比却都有很大差距.所以,两次战斗中敌我双方的伤亡都不算大,对另一方的态度畏惧感觉也慢慢开始减小.

李孟尝气愤不过,主动请缨带领一个团老兵和四个团骁果再次攻到了谷前.一阵箭雨过后,经过两次接触对隋军战斗力已经有了些了解的高句丽人呐喊着冲了出来.双方在西北侧河滩上战做一团,都试图给对方一个惨重的教训.这次战斗持续了近小半个时辰,李孟尝凭着手里的老兵成功地击败了敌军的反击,但其余四个团的骁果们抓不住转瞬即逝的机会,

当李孟尝将被胜利冲昏了头脑的弟兄们组织起来扑向木栅栏的时候,谷内的高句丽守将已经从容地调整了部署.

数以千计的高句丽长矛手蹲到了木栅栏后,把整个谷口堵成了一个大刺猬.如林矛墙后,千余名弓箭手毫无目标地对大隋骁果展开了漫射.撞上去的骁果营弟兄们就像遇到岩石的浪花般退回了本阵,撤退过程中,竟然又有两百多名袍泽伤在了突发的乱箭之下.

旭子的脸有些红了,他知道自己麾下的骁果缺乏训练,却没想到弟兄们战斗力居然如此之差.从他这个角度看,高句丽人射出的羽箭远的远近不一,节奏混乱,根本不像一支正规兵马的表现.可这不正规的高句丽军,依然比他麾下的骁果营正规甚多!

第四次、第五次强攻依然没有进展.狭窄的地形限制了双方战斗力的发挥.骁果营空有骏马长槊,却无法组织骑兵强突.高句丽人缕缕反击得手,却无法趁胜扩大战果.

随着时间推移,宇文士及也渐渐失去了耐心,他的父亲是三十万东征军的统帅,夺不下这个山口,就无法保证三十万东征军平安回撤.一个没有经验的主帅和一个心情烦乱的监军短暂协商过后,拿出了一条丝毫不见得高明的策略.二人以重金在营中招募了规模在五百人上下的敢死团,由宇文士及亲自带着冲向了山谷.

宇文士及虽然身份高贵,武艺却不比任何行伍出身的将领来得差.在五名宇文家的死士的保护下,他冒着箭雨,顺利突到了高句丽人的营垒前.左手大盾猛地一磕,砸开了迎面伸过来的长矛,接着,右手横刀劈进了高句丽人群中.

"跟我上,杀光他们!"宇文士及大喊着,战靴踏过了木栅栏.

"杀光他们,杀光他们!"无数高句丽人呐喊着涌了上来,将驸马督尉和第一波突破营垒的大隋将士困在了中央.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五 下)

宇文士及手上的功夫并不比他舌头上的功夫差多少,在五个宇文家族死士的配合下,他的横刀在敌军中泼出了一片片血瀑.没有任何一个高句丽小队能挡住这六个人的组合,他们如同一个死亡漩涡般,在敌军中来回旋转,每将一名高句丽人卷入漩涡中,就会抛出一具尸体.

但周围的高句丽人却越杀越多,越杀越厚.并不是每个骁果都拥有宇文家的死士一样的战斗力,其他的人的父亲也没被阻截在山谷的另一侧.

宇文士及砍翻了一个长矛手,一转身,他的横刀又扫进了一名盾牌手的喉咙.无法呼吸的盾牌手的脸瞬间憋成了紫黑色,他扔掉盾牌,拼命用手去捂自己的脖子.终于,他重新感到了空气的味道,然后,仰面朝天地倒了下去.宇文士及看都没看对方,一头扎进不知道来自哪个辽东部落的勇士怀报,下一刻,他的横刀如肉签子般将此人的身体捅了个对穿.

紧接着,他就听见左侧传来一声闷哼,是宇文义,这个家将十四岁卖身宇文家,已经在宇文家族中做了二十年家将.宇文士及关心地侧过头,看见宇文义用手握住胸前突然生出来的矛尖,黑色的血,淌过他的胸甲、护裆,淅淅沥沥地落在沙滩上.

"少主,快退!"宇文义用尽全身力气说出了最后一句话,放开手,也放弃了对生命的执着.那名高句丽矛试图将他的遗体甩开,没等抽出长矛,就看见了宇文士及火一样的目光.

长矛手当即立断,弃矛,急退,身体隐入自己同伴的身后.两个伙伴立刻出矛拦截,卡住宇文士及追击的路线.宇文士及一刀撩断刺向自己腹部的长矛,对另一根长矛看都不看,径直扑向杀死了宇文义的凶手.

另一根长矛在刺中目标前,被宇文福当了下来.少主人要给宇文义报仇,家将们懂得他的心思.宇文士及挑飞一柄单刀,踢翻一个弓箭手,又砍翻一名长矛手,又刺死一名刀手,呐喊厮杀,如附骨之蛆般追逐着仇敌.近了,近了,终于,他追到了乌骨河边上,把无路可退的敌手砍进了血红色的河水中.

"杀－杀╠╠杀!"他大叫着回头,看清楚了身后那条近二十步长的血路.一路上,他至少砍翻了四个敌人,但肩膀,大腿上也挨了不止一下.一直护着他的家丁宇文福已经倒下了,如今兀自挡着他的后背的是宇文剑.不

远处,两个宇文家的死士宇文安和宇文修已经陷入了敌军重围,彼此不能相顾.更远的地方,是被敌军分隔包围的骁果们,危急时刻,他们一个个都很勇悍,但他们却不懂得如何把分散的力量凝聚起来.

"往一起凑,大伙往一起凑!"宇文士及声嘶力竭地喊着,一路杀向宇文安,在对方没成为刀下之鬼前,他和宇文剑成功抵达了目的地.三个人背靠着背,组成一个小阵冲向宇文修.在不知道被敌人的血还是自己的血润湿路上跌跌撞撞,当他们砍翻挡在面前最后一名对手的时候,宇文修早已身首异处.

"往回冲,往回冲!"有人在远处大声疾呼.宇文士及知道这次攻击失败了,掉头向营垒外冲去.四下里的高句丽人却不愿放走这伙强敌,一层层围了过来,杀透一层又堵上新的一层.

宇文士及的动作慢了一下,被人用弯刀在肩膀上扫出了一片红色.他忍痛拧身,横刀刺入对手的小腹.刚欲拔刀,却感到了小腿部传来剧烈的疼痛.是长矛,宇文士及清楚地感到刺入小腿部兵器的大小,他跌跌撞撞向前扑了几步,猛地回身,用横刀扫去了来袭者的半边脑袋.

热乎乎血和脑浆喷了他满脸,同时也唤醒了他的理智.自己要死在这里了,刹那间,宇文士及变得非常清醒.无论他的刀法多么凌厉,身边的死士多么忠心,死亡已经围绕着他的身体在徘徊.腿上的伤不是他身体上的第一处,也不是最后一处.每有一件兵器刺透战甲,他的体力就会被消耗掉一分.

高句丽有足够的人,足够耗到他血尽力竭而死的那一刻.

解决目前困境的可能只有一个,就是李旭不顾一切派人来救他.可李旭会这样做么?在那一瞬间,宇文士及怀疑自己上了李旭的当.

从见到李旭的第一眼起,宇文士及就很欣赏这个年青人.像欣赏名马、宝刀一样的欣赏.为了家族利益,他试图把李旭纳入麾下.为了达到这个目标,他可以不择手段.劝告、利诱、挖苦、威胁,甚至在上次对方于自己有救命之恩后,宇文家的报答方式依然别具一格.通过举荐李旭做郎将,他们成功离间了对方和唐公李渊的关系.

宇文士及知道自己从没把李旭当过和自己同等的大隋将领.这个出身如草根一样的少年威胁不了他的安全,所以他可以肆无忌惮地打击对方,捉弄对方,以看对方出丑、让对方郁闷为乐.如果换了别人这么对待

自己,宇文士及知道,自己肯定想尽一切办法置此人于死地.而现在,恰恰是上天赐给李旭的好机会.

如果我是李旭,宇文士及绝望地想.我只要按兵不动,就可以让宇文士及光荣殉国.然后再于山谷西侧徘徊几天,三十万远征大军就会灰飞烟灭.骁果营只有一万多新兵,他攻不下眼前这道山谷情有可原.在李渊及其在朝中同党的暗中斡旋下,皇上不会太深追究骁果营统帅的责任.

一阵悲凉的感觉涌上了宇文士及心头,他彻底绝望了.所有事情都是自己种下的恶因,今天所有错误都结出了果实.自己的命运已经握到了一个毛头小子手中,而那个毛头小子跟宇文世家嫌隙甚深.

"老子杀一个!够本!"他声嘶力竭地扑上前,砍倒一个又一个高句丽人,然后眼睁睁地看着宇文剑和宇文安二人倒在自己身畔.刀光剑影中,宇文士及完全迷失了方向,他狂笑着继续前冲,面目狰狞如刚出地狱的厉鬼,哪里人多就冲向哪里.

快结束了,明晃晃的长矛已经递到了胸口."杀两个赚一个!"宇文士及狂笑着,不理睬长矛,将砍豁了的横刀扫向最近的敌人.

"铛!"一声刺耳的金铁交鸣令宇文士及的动作停顿了一下.随即,他感到脖子后一紧,有人拎小鸡一样倒拎着他的颈甲径迅速后退.几杆长矛交相刺来,一半落空,另一半都被此人用一把长得不像话的弯刀削成了两段.

"混蛋,你是一军主将!"宇文士及大声叫骂,双腿不由自主地交替后退,手中已经砍成了锯子般的横刀快速掠过身边高句丽人的身体.他知道哪个混蛋这么不礼貌地拎着自己的护颈皮甲,除了李旭那个混蛋之外,没人有这么大胆子,也没人有这么大力气.

去年这个时候,在辽水之西,也是这个混蛋反复冲杀,疯了般地救下一名又一名袍泽."咱们不能丢下任何弟兄!",当日,那个混蛋疯狂地叫嚷.今天,这个不要命的家伙又回来了,没多说一句话,却用行动证实了自己的诺言.

宇文士及觉得心里有些暖,他感觉眼中有热东西在滚."还能走么?"身后的人气喘吁吁地问,宇文士及点点头,在对方松开自己颈甲之后,用脊背死死贴住了此人的脊背.

"旭子,把分散的人收拢到一起!"喘过一口气来的宇文士及大声建议.背后的人身体停滞了一下,然后快速斜移.下一个瞬间,宇文士及贴着李旭的后背杀入了另一伙高句丽人当中.李安远、李孟尝、张秀、赵易安,还有一个个他熟悉或不太熟悉的身影跟上来,加入战团,驱散高句丽人,把陷入绝境的袍泽们聚拢成团.

高句丽人渐渐支持不住,缓缓向后退去.越来越多的骁果踏过木栅栏,将高句丽人挤向山谷深处.双方都有生力军加入战团,彼此又开始胶着,然后互相拉开距离,给弓箭手腾出用武之地.然后,各自后退,退出对方的羽箭杀伤范围外.

"禀将军,咱们攻破了一垒!"杀得浑身是血的李孟尝靠过来,气喘吁吁地汇报.

"停止追击,原地修复营寨!准备再战!"李旭的声音再度从宇文士及身后传来,听上去依然有些稚嫩,却带着一股不容置疑的威严.

将士们凛然受命,丝毫没想到去置疑自己的郎将大人.就在半柱香时间前,那柄不肯放弃一个弟兄的黑刀,已经真正赢得了大伙的尊敬.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六 上)

虽然援救得及时,跟着宇文士及率先冲入敌军营垒的五百弟兄还是阵亡了近四百人.活着被救下来的一百余名幸存者几乎个个带伤,没有十天半个月的修养已经不能再投入战斗.而眼前这条无名的山谷很长,雄武骁果营只拿下了其入口处很小的一段.短时间内,他们已经没有力量继续发动攻击.而能不能将浴血奋战夺过来的营垒守住,从目前的情况上看,答案并不乐观.

几乎所有情况都对隋军不利,唯一令人欣慰的是,首战中出现了这么大的伤亡比例,雄武骁果营的士气居然没有被完全击垮.也许是因为市井出身的骁果们的心志本来就比一般人坚韧,也许是因为方才主将奋不顾身的行为短暂地感动了他们.无论是出于哪种因素,总之,士卒们执行命令的动作开始变得积极.而那些身后有着不同背景,抱着不同目的加入雄武骁果营的中、低级军官,也开始有意无意地向主将表达了他们的支持.

这不是先前旭子靠铁腕和威压而获得的支持,这种支持发自大伙内心,随着时间的推移,最终将如胶漆一般把整个雄武骁果营粘合成一块铁板.

宇文士及敏锐地察觉到了将士们心态的变化,他有些替旭子庆幸,同时也感觉到了一丝隐约的忌妒.但这些都不重要了,眼下最重要的事情是帮李旭出谋划策渡过眼前难关.狭长的山谷阻断了消息传递的道路,回撤的东征大军如果不知道在山谷对面还有一支援兵在,他们绝对不敢在上谷另一侧逗留太长时间.如果两支隋军在三天之内不能顺利会师的话,摸不清敌情的东征军主帅绝对会选择绕路而行.那样,三十万大军就等于踏上了一条不归路,整个宇文家族也会因为三十万将士的死亡陷入万劫不复的深渊.

"皇帝陛下已经原谅了父亲一次,不可能原谅第二次!"宇文士及郁闷地想.肩膀、左肋和右侧小腿等处伤口传来的剧痛令他不时呲牙咧嘴,但短暂的疼痛过后,他的脸色很快就会再次恢复到僵硬状态.

这种表情看上去特别像他在强行忍痛以免自己发出呻吟,无意间为他赢得了几道赞赏的目光.在任何时代,军人都欣赏硬汉子.特别是他这种自幼锦衣玉食的家伙,只要身上表现出一点儿普通人的硬气来,赢得的尊敬往往是别人的双倍."大人若是疼的话,不妨喊出声,天热,这盐水必须

浓一些才好用!"随军郎中孙文晋笑着叮嘱,手里的葛布上下移动,很快将几处伤口周围的污血清理干净.

"不,不是,不疼!"宇文士及断断续续地解释.周围的人太多,为了避免影响军心,他不能将自己的担忧说出来.这种欲言又止的表现更让人误解他在忍痛,几个中级将领纷纷围拢上前,对监军大人的硬气表示叹服.

"监军大人是条硬汉子!"校尉李孟尝伸手在宇文士及裸露的肩膀上拍了一巴掌,赞道.对方肩头皮肤的细嫩程度远远出乎了他的意料,李孟尝将自己的手快速缩了回来,难以置信地望了望粗糙的手掌,紧跟着发出了一声狼嚎般的惊叹:"乖乖,监军大人平日吃的是什么好东西呦,这皮肉,比小娘们还水灵!"

"轰!"几个中级将领全部笑了起来,肆无忌惮.有人干脆大着胆子在李孟尝拍过的地方,摸了一把,边摇头,边用鼻子嗅自己的手掌上是否留下了香气.

"监军大人好嫩的皮肉!"

"啧啧,真的比小娘们还细!"

"监军大人若不是驸马,一定会有很多女娃儿倒贴着跟过门!"

众人哄笑着,嬉闹着,对营垒外三百余步处活动的高句丽兵马视而不见.

宇文士及最烦的就是别人说他生得女人相,此事若是发生在平时,他一定想办法将拿自己开玩笑的始作俑者砍了脑袋.但现在,他非但一点没感到生气,反而觉得跟周围这伙粗痞很合得来.听任大伙笑闹了一会,他从毡塌上支撑起脑袋,笑着骂道:"别光知道想娘们,想想怎么过了眼前这个山谷要紧.若是下午还是像上午那样赔本打法,大伙都把卵蛋赔上也不够!"

众人脸上的表情渐渐庄重,苦中作乐的本事大伙都有,但临敌应变的本领每个人都不足.虽然他们的年龄都比李旭大了不少,但实战的经验却不比李旭这个十七岁的娃娃郎将多到哪去.冥思苦想了一会儿,有人试探着建议道:"要不,要不咱们找几个身手好的爬到两侧绝壁上去,从上边向下扔火把?"

"去你***,这么高的峭壁,猴子才能爬上去.即便爬上去了,火把也不会有准头.万一被风吹歪了,真的叫引火烧身!"督尉李安远骂骂咧咧地驳

斥.眼前的峭壁足有七、八百尺高,如果站在上面向下看,估计双方将士都成了小蚂蚁.这么远的距离,连神射手都不能保证射中目标.从上面往下丢火把,怎么可能收到预期效果.

"那可不一定,这几天一直刮的是西风!"张秀跳过来跟李安远抬杠,"即便火把被风吹歪了,也只可能吹到敌营去!"

"指望着风帮忙,你还不如直接在自己营里放火!"李安远毫不客气地反驳.他跟张秀很熟悉,平时斗嘴惯了,所以给对方的主意挑刺几乎成了本能.

"我正要建议郎将大人火烧连营呢!"张秀抬起下巴来,得意洋洋.火烧连营是他从《三国志》中看到的记载,眼前山谷中树木甚多,若点起一把火来....张秀痴痴迷迷地想着,仿佛已经看见了数万高句丽大军在自己的锦囊妙计下灰飞烟灭.

"张校尉,你看看那是什么!"盘旋在宇文士及心头的烦恼也被大伙的举动冲淡了几分,指了指不远处反射着阳光的地段,他低声问道.

"河,乌骨,乌骨水..."张秀的声音慢慢小了下去,沮丧的表情刹那写了满脸.乌骨江直穿峡谷而过,眼下正是水流最充沛的季节,即便有人蓄意纵火,也根本不可能在江边烧得起来.

大伙又慢慢恢复了安静,对于眼前的困局,每个人都束手无策.如果这场战斗发生在平原上,骁果营的将士虽然训练不足,但靠着战马和长槊,亦有希望在对方阵地中闯开一条通道.可目前双方的战场只有几百步宽,非但无法采用骑兵突袭战术,即便是步兵强攻,每次也只能上去千十个人.

一上午时间,伤亡八百多名弟兄的代价,大伙只破了敌军一垒.照这个进度和阵亡比例,突破整个山谷至少需要十天,前提还得是再有一万援兵从辽东城赶过来!

有人把目光偷偷看向李旭,希望他能拿个主意,眼下,这个少年已经成了大伙的主心骨.可自从稳住了营垒后,此人就站在木栅栏旁,望着远处的高句丽人一动不动.将领们先前的嬉闹,还有现在的议论,仿佛他都没听见,或者是听见了却不甚关心.

李旭岩石般站着,西风吹得他的头发如丝线般缕缕腾空.他的目光盯在三百余步外,那里,高句丽人如蚂蚁般忙碌着,用石块和木栅栏加固着

一道又一道营垒.层层的营垒间,是蚁群一样的高句丽将士.对方已经开始重视自己这支援军,不断有新的旗帜从山谷深处移动到高句丽人所控制的最前方地段.那些匆匆赶来的高句丽士兵大多数都穿着铠甲,铠甲上的铁叶子在烈日下闪闪发光.

是重甲步兵,防守战的王者.李旭可以预见,接下来的战斗会越来越坚苦.缺乏训练的骁果们几乎没有可能取得这场战斗的胜利,即便山谷对面有大隋兵马及时赶到,无法沟通的两支隋军也难以做出有效配合.

"目前最重要的不是怎么组织下一场进攻,而是让宇文述老将军知道咱们就在山谷的另一侧!"旭子终于回过了头,冲着大伙艰难地说道.

"我也这么认为!"宇文士及苦笑了一下,回应.难得一次,他不再打击李旭,而是主动对其意见表示赞同.

众人望着滚滚流向东南方的河水,喉咙不约而同地动了一下.天黑后找几个水性好的死士游到山谷对岸去?这也许是个解决办法.但前提是骁果营中能找出这样的死士,高句丽人在河道中也没布下什么陷阱.

后一个条件成立的希望,几乎不存在.

"如果郎将大人只想传递消息,我可能有办法!"一直忙碌着为众将处理伤口的随军郎中孙晋猛然抬起头,低声说道.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六 下)

"出来了没有,快点,快点,出来了没有啊!"张秀带着一百多名用白布捂住鼻孔的亲兵,在马群外瓮声瓮气地催促.

"快了,快了,校尉大人,您老等等,马上就好,马上就好!"马夫头儿兴奋地叫着,声音听起来就像刚拣到了金元宝.数百名辅兵、苦囚手拖着草袋子,可怜巴巴地盯着战马的屁股.终于,有几匹战马被他们盯得不好意思了,尾巴根高高地撅起来.附近的马夫欢呼一声,扑将过去,用湿草袋子将新鲜热乎的马粪接住、攒到一起、凑成一个大大的粪包,以冲刺的速度抬到了张秀脚下.

"向前送,之前向前送,李督尉在前面等着!"张秀用树枝检查了一下马粪的厚度,狐假虎威地命令.两个辅兵抬起马粪包,飞快地跑向谷口,身影葱茏的树木挡住,留下一路浓郁的臭味儿.

还没等马粪味被风吹散,树影一分,几个满脸碳黑的士卒又跑了过来,边跑,边喊:"张校尉,快点儿,快点儿,郎将大人命令你快点儿,供应不上了,供应不上了!"

"快着呢,快着呢,这就拉出来了,这就拉出来了!"张秀的回答声被此起彼伏的哄笑声所淹没.

"赶快,赶快,把拉完粪的战马换下去,把今天还没拉过粪的换上一批来!"马夫头儿一边笑,一边命令.

哄闹声里,辅兵们拉起战马的缰绳,将做完"贡献"的战马拉到远处的山坡上吃草.后营的将士见前方有了空地,又把另外千余匹战马赶到了山谷前.

"就剩最后一千匹了啊,真的没了!"送马的士兵低声汇报.

"去野地里拣,有多少拣多好.还有那毒蒿子、断肠草什么的,能采多少就采多少回来!"张秀不甘心地嚷嚷.

辅兵们哄笑着跑了开去,在行军长史赵子铭的带领下,满山遍野继续寻找有毒植物.郎将大人发明了一种全新的战术,估计不会被人载入史册,但效果绝对一流.此招一出,高句丽人节节败退,大隋将士也没任何伤亡.

"什么事啊,哪有用马粪作战的!下九流手法!"马群中有穿着苦囚衣裳的人小声诋毁.

"这叫上兵伐谋,你懂不?你管他下流还是上流,赢了就是第一流!"另一个胖胖高高的苦囚大声反驳.

"你懂,你懂,你懂还在这当苦囚!"另一个苦囚悻悻地还嘴.数百人围着上千匹战马等着收集马粪,估计在古往今来用兵史上肯定是第一次.但大多数人却乐此不疲,至少,用马粪破敌的招术虽然臭了点儿,比让他们拎着刀子上前拼命来得轻松.

"哼,老子当年也是周公之后,要不是流年不利...."高个子红着脸替自己辩解,却惹来了一串鄙夷的哄笑.

"你,动作利落点,马粪都掉在地上,说你呢,大个子,挺头竖脑的,找抽不是!"张秀的声音从远方传来,打断了众苦囚们的口舌之争.他有些等不及了,带着几个护卫亲自冲进马群里监督"筹粪"工作.在刚才替本军计策叫好的那名高个子苦囚脚下,张大校尉看见了几个散落的粪蛋,立刻,他高高地扬起了手里的马鞭.

高个子苦囚赶紧弯下腰去,也不顾肮脏,用双手将马粪捧了起来,"我这就拣,我这就拣,张将军,您多包涵,您老多包涵!"

张秀听此人说得恭敬,手中的马鞭就打不下去了.刚刚把装出来的怒容从脸上移走,猛然看清楚了那名大个子苦囚的脸,胳膊立刻又高高地举了起来.

"你不是那个....?"张秀跳开半步,身体隐在了两个亲兵中间.眼前这个手捧马粪的家伙他见过,正是春天时来辽东途中曾经试图抢他和李旭行李的那名周公后人.这个"世代公卿,祖上曾经做过柱国重臣"的名门之后当时分明说是去左翊卫投奔做高官的亲戚,却不知道为何流落到了雄武骁果营中!

"见过张大人,熟人,熟人!"姓周的辅兵捧着两手马粪,讪讪地笑着.施礼也难,不施礼也难.他尴尬的笑声很快把附近几个苦囚给吸引了过来,里面每一张面孔张秀都记忆犹新,正是当日帮着"周公子"拦路抢劫的那伙小蟊贼.

跟着张秀来的亲兵们也发觉了双方之间气氛有些玄妙,几个机灵一点儿的立刻把手按到了刀柄上.在整个雄武骁果营中,亲兵校尉张秀的官

职虽然不算高,但他可是郎将大人的亲戚加嫡系.若是有奸细伤了张校尉,众亲兵也少不得受牵连.

"周公子"为人甚是机灵,见到亲兵们手握刀柄,赶紧屈膝跪了下去,"张将军,您大人不记小人过.咱们几个本来想登门谢罪的,可您身份和咱们差了十万八千里,一直没法靠近您!"

"张将军,您别脏乱手,咱们当时也是不开眼!"周公子身后,几个小弟也陆续跪了下去.双方现在的地位相差太大,如果张秀此时公报私仇,他们根本没有反抗的力量.

张秀现在大小也是个吃国家俸禄的六品校尉了,一点没吃什么亏的小过节自然不会放在心上.见到对方手捧马粪,奴颜婢膝的模样,也不好再自降身份与之为难.用鞭子柄在"周公子"肩膀上磕了磕,拉长了声音问道:"我说老周啊,你怎么混到这地步了.早跟我说一声,我也不至于让你在这受委屈啊!"

"说来话长,说来话长!"周公子两手马粪,笑容如晚霞般灿烂.

"什么说来话长,就是投亲不着,遇友不淑对不?"张秀得意洋洋地得出结论."把这宝贝放草袋子里去,你这么大块头当马夫可惜了,以后就跟着我.有我张秀在一天,就肯定亏待不了你!"

"那感情好,那感情好!"周公子瞬间被巨大的幸福所击倒,屁颠屁颠地回答.四下看了看,快步跑到最近的一个草袋子旁放下马粪,在众马夫羡慕的目光中,转过头来向张秀叉手施礼:"小的周大牛,感谢校尉大人栽培!"

"走,走,走,先跟着我收粪去.前方催的急,咱们今天破敌全靠它!"张秀用皮鞭指着马群,意气风发.

"小人遵命!"周大牛长揖,肃立,威风八面.

一会儿功夫,辅兵们在张秀的监督下,就又凑够了五、六包新鲜马粪.周大牛为了在新上司面前表现,亲自扛了一大包,低着头向前方跑去.他今年流年不利,先是半路上被人"抢"了坐骑,耽误了到辽东集结的时间.去左翊卫投奔亲戚时,又因为凑出来的礼品太薄而冲淡了本来就脆弱不堪的亲情.无可奈何做了一名普通骁果,却又走背运给分到了雄武骁果营.在骁果营时,又因为带头打架闹事,被明法参军判了苦役,和几个小跟班一道发在苦囚团中喂马.

此刻遇到张秀,对方能不计前嫌,立刻让周大牛有了他乡遇故知的幸福感.因此,他暗下决心努力表现,争取早日博得上司欢心,好让自己的几个小兄弟也能脱离苦海.

"向前,向前,这里的火堆已经灭了!"低着头,周大牛听见身边有人命令.他加快脚步,继续向前跑去,跑过了一排又一排已经被冷水浇灭的火堆,在累得快趴到地上之前,肩膀上的粪包终于被人接了过去.

"就在这吧,回头催张校尉快一点儿.再有个三、五百包马粪,咱们就能把整个山谷夺下来!"有人在他耳边和气地命令.周大牛用手扶助大腿,借着喘息的间隙打量周围环境.此地已经深入的山谷有一段距离了,看情形,高句丽人在毒烟攻势下不得不放弃了外围营垒.而自己一方的将士却得势不饶人,借着风势,将毒烟的发源地一步步向山谷深处推移.

几波士兵用土筐抬着余烬未熄的马粪向前跑过,周大牛被粪筐里淡淡的烟雾熏得肚子里一阵翻江倒海.已经将近熄灭的毒烟还这么难闻,难怪那些高句丽人不得不后撤.但自己一方的弟兄们怎么不怕烟熏呢?他四下望去,看见除了和自己一起送粪包的人外,周围每个人脸上都裹着厚厚的一层湿葛布.

"把后边那几层火快浇灭了,多放点水,前边的弟兄们已经受不了了!动作麻利点,把没烧尽的马粪向前推!"有人在他耳边大声地喊.

"快点.喊孙大夫,解毒汤来了没有!快点,那边又有人中毒了,赶快,抬下去,抬下去!"

"你,你们几个,怎么不裹湿布!"有人发现了边喘粗气边看热闹的周大牛等,冲过来大声质问.

周大牛想回答,张开嘴巴,却感觉到口水淅淅沥沥地淌了满胸.他觉得自己的头也开始发晕,脚下开始旋转."我中毒了!救,救..."他伸出手呼救,没等来人冲到自己身边,已经一头栽倒于地上.

呵斥他的人是个校尉,见到周大牛等人软倒,赶紧叫过几个弟兄,七手八脚地将他们抬了下去."有人中毒,快点,谷外的火堆赶快清理干净!"晕头涨脑的周大牛听到身边很多人在喊,看见很多条腿跑来跑去.下一刻,他彻底地失去了知觉.

当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周大牛发现自己躺在山谷外的河滩上.附近躺着的弟兄有数百名,每个人头上都搭着湿葛布.十几个手脚比较利落的

兵士在一名郎中的指挥下,挨个给大伙灌药汤.喝过药之后,不断有人爬起来,跑到河边大口大口地呕吐.听动静,他们几乎把胆汁都给吐了出来.

"造孽啊!"周大牛听见那名郎中在自己头顶附近大声叹息.

"咱们能兵不血刃地拿下的半个山谷,多靠了孙先生的妙计.这怎么算造孽呢,先生也不算算,按今天上午的情形,此举等于救了多少条命回来!"有人在头顶笑着搭腔.周大牛哆嗦了一下,他知道说话的人是明法参军秦纲.骁果营里所有辅兵和犯了错误被打入苦囚团的人都由此人掌控.大伙适不适合转为战兵,何时能结束苦役全凭此人一句话,因此,很多人听见秦参军的名字比老鼠见了猫还老实.

"唉!"随军郎中孙晋苦笑哀叹,"秦参军有所不知,这计策,怎可能出自孙某之手!"

听到这话,周大牛本能地竖起了耳朵.他在山谷里呆得时间短,中毒本来就不深.恐惧之心一去,好奇心立刻被头顶上的谈话给勾了起来.

这么毒辣的计策,绝对不是一个医者所能想出来的.周大牛深信自己的判断.从秦参军和孙郎中有一句没一句的闲聊中,他慢慢得知了"毒计"的出笼始末.

原来,在中午的时候,见到雄武郎将李大人为没法传递消息给可能会出现在山谷另一侧的宇文述大人而着急,孙郎中一时多嘴,就根据行医多年的经验,建议郎将大人在本侧山谷点几堆马粪,利用动物粪便燃烧时产生的烟雾"凝而不散"的特点,告诉附近的兵马有大军赶到了山谷西北.

此番接应远征军行动,监军宇文士及大人利用父辈的关系弄来了一万五千多匹战马.所以,收集些马粪自然不是什么有难度的任务.可事情坏就坏在孙郎中过于心善,在李将军派人收集马粪的时候,他叮嘱了一句:"不要收集太多,湿马粪的烟有毒,浓了会把人熏坏!"

一语惊醒梦中人,听了孙郎中的话,李郎将和宇文监军两位大人不约而同地想到了用烟熏高句丽人的狠招.无名山谷内大河直穿,火不可能点起来,却是个放烟的好地方.这附近高山横陈,百十里内就这么一个大缺口,所以只要谷口处有烟,肯定会被山风吹到谷中去.

主将和监军都不在乎名声,底下的士兵自然更是不择手段.众骁果当中很多人在应募入伍前就是横行乡里的混混,堵个烟囱啦,下个毒啦,顺风向人眼里洒沙土啦,诸般阴损招术他们最擅长不过.很快,湿马粪里就

被加入了巴豆、断肠草、五步毒、蛇涎草、毒蒿子等辽东大地土生土长的"添料",烧出的浓烟滚滚向山谷中灌去.

起初,李旭和宇文士及不过是抱着试试看的念头,没指望毒烟真能起到克敌制胜的效果.但在毒烟涌起后不到半柱香的时间内,两位将军就陆续改变了主意.毒烟的效果太好了,出人意料的好,隔着一千多步,大伙逆着风都能听见山谷内高句丽人的惨叫声.于是,越来越多的马粪被堆到了山谷口,越来越多的毒草被放到了火堆上.

再往后,毒火木排的出现就顺理成章了.看到烟熏攻势能代替自己上前拼命,谁不想将战果扩到最大程度.从督尉、校尉到小兵,群策群力,无数条建议被大伙提了出来.宇文监军和李郎将两人将建议逐个筛选,总是挑那些最狠,最毒的办法付诸实施.

从第一股毒烟升起到现在,只经过了一个半时辰.前方传回来的消息却是,小半个山谷已经易手.此刻李郎将正指挥着大伙将毒火堆向前挪,大有不战而屈人之兵的可能.而整个骁果营为毒烟战术付出的代价只是七百多个轻微中毒的伤号,眼下都躺在河滩上等待孙郎中带人救治.

"此计无法长久,过了中段,山谷就会由窄变宽.毒烟的效果就会大大降低!"周大牛听见自己头顶上有人惋惜地总结.

"马粪也不够了,早知道那玩意儿有用,昨天就多给战马喂点料!"周大牛匍匐着抬起头,小声插了一句.

"这你放心,咱们李将军早有准备.等会儿谷里的烟一散了,他就立刻带人杀上去.反正咱们在上风口,弟兄们的士气正旺!"一名受了烧伤的校尉大声回应.提起自家的李将军,校尉大人满脸自豪.

"嘿嘿,估计没人能挡住咱们李将军那把黑刀!"周大牛也跟着搀和.

"你也见过李将军跟人动手?"附近,几个中毒较轻的士卒都支起头来,向周大牛羡慕地问.

"当然见过,我跟咱们将军可老相识了!"周大牛毫不客气地开吹,丝毫不在意自己还穿着罪囚的衣服.

"我来辽东的路上,刚好看见咱们将军跟人动手.有几个家伙想抢咱们将军的战马,我本来想过去帮忙,没等凑到跟前儿,只见咱们将军拔出刀来,就这么一劈,那么一砍....."周大牛比比划划地吹嘘着,眼前又晃过了那把黑漆漆的长弯刀.

此刀,不败.他现在开始相信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七 上)

事实上,弯刀的主人不是不败,而是输不起.

旭子没有刘弘基的老成干练,也没有宇文士及的圆滑世故,但对于自己目前所处的微妙境遇,他却绝不是一无所知.朝廷中比他经验丰富的将领很多,他并不是领兵接应宇文述的最佳人选.但这个任务之所以最终落到他的头上,首先是由于这个任务众人避之不及,第二,才是皇帝陛下对他的赏识.

旭子明白这一点,但他知道自己没有更好的选择.如果想保持个人的独立和尊严在大隋官场中生存,他必须把握住一切机会.哪怕这个机会在别人眼里不屑一顾,甚至危险重重.

此战,只有获胜,他才有机会在郎将的位置上站稳脚跟.万一失败,他会输得一无所有.他没有宇文士及所拥有的国公父亲,皇帝岳父.也不具备刘弘基、李建成等人与生俱来的广泛人脉.他只是一个误打误撞闯到险峰上的乡下小子,任何在别人眼里微不足道挫折,都会将他干净利落地打到深谷中去.

因此,没等最后一缕毒烟散尽,旭子就带着六百死士潜伏到了山谷最窄段.山谷里的能见度很低,河道中还有着了火木排在喷射着毒雾,但这些不利条件他已经全顾不上了.骁果营的将士们训练不足,旭子没把握带着他们在夜间发动强攻.如果今天傍晚不一鼓作气将高句丽人赶出山谷去,到了明天,谁也不能保证风会朝哪个方向吹!

马粪毒烟不是什么高深末测的秘籍,只要风向一变,高句丽人就可以轻松地将隋军的招术原样奉还,对于辽东大地上的毒草模样,他们肯定比雄武营的众骁果们更清楚.

旭子调集了所有自己从护粮军中拉过来的老兵和训练时表现出色的骁果组成了第一攻击梯队.山谷中央处太窄,一次冲过去两个团的人已经是极限.因此,他只能分批次对敌军发动攻击.

李孟尝被他留在了第二攻击梯队,李安远被他放在了第三梯队,出身博陵崔家的督尉崔潜和另一位别人推荐来的校尉被他放在了第四攻击阵列,担任后卫的慕容罗也被旭子调上前线,负责指挥第五波进攻兵马.第六攻击梯队被他交给了赵子铭,第七攻击梯队交给了薛文举…受伤的

宇文士及负责掌管督战队,如果发现迟疑不战者,监军有权当场执行军法.

"从中央直接向前插,突破一个营垒就跳进下一个,别管落在身后的敌人,别给前方敌人喘息时间!"李旭回头看了看,低声叮嘱,高句丽人退得不太远,当初他们一道道营垒建得辛苦,此时宁可多挨些烟熏也不忍将峡谷中的营垒全部放弃.

"也千万别给咱们自己人喘息时间!"旭子又看了身后用湿布捂着口鼻,蚂蚁样排成长队的骁果们一眼,心里暗暗祈祷.他麾下的这些骁果像极了当年苏啜部的勇士,用徐大眼当年评价霫族战士的话来形容,就是个人身手都不错,但整体作战能力缺乏.打顺风仗则越战越勇,一旦受挫则胆气全无.所以,旭子必须趁大伙还沉浸在毒计得逞的兴奋中时,把骁果营的战斗力发挥到最大.

"监军大人建议你不要自己当先锋!"张秀贴着峭壁挤过来,低声乞求."将是兵之胆,咱们骁果营全是些新兵蛋子,一旦你...."后半段话他不能再说了,打仗时候最忌讳的是犯口彩.

"没人比我自己更合适!"李旭摇摇头,回答."你去协助宇文士及大人,前一波攻击队伍冲过去后,后一波必须立刻跟上.消极避战者,杀!"

说完,他再次紧了紧遮在鼻孔前的湿布,率先冲向了高句丽人的矮墙.

六百多名担任先锋的勇士跟在李旭身后快速前进,长蛇一样扑向猎物.山谷中的毒烟刚刚开始变淡,高句丽人还没来得及做出战术调整.一个半时辰的毒烟攻势,给他们造成的损失远比隋军自己的损失来得大.很多将领还在晕头涨脑地呕吐,顾不上观察已经放弃了的营垒.而了望手们因为先前站得最高,因此被浓烟熏得最狠,此刻几乎全部殉国.

为了保存实力,战斗力最强的重甲步兵被乙支文兴调到了山谷的另一侧换气.因此,眼下留在最前方担任警戒任务的都是些战斗力最差的部族武士和强行征来的农夫.当他们懵懵懂懂地发现危险临近时,李旭的手臂已经攀上了石墙.

"攻击!"旭子大喊一声,整个人如苍鹰般自石墙上掠过.两个蹲在地上喘息的高句丽人慌忙提起兵器迎战,被旭子连人带兵器砍成了两截.不管附近匆忙冲过来的敌人,他径自向前方杀去.每次挥刀,必然砍一人倒

地.顷刻间向前推进了二十多步.十几名贴身侍卫死死护住他的侧翼,将匆忙冲过来的敌人一一戳翻.

众骁果们呐喊着杀了上来,将缺口越扩越大.主将冲在第一排,极大地鼓舞了他们的士气.受了毒烟攻击的高句丽人战斗能力和士气都已经大幅度下降.有人的脚步虚浮,手中长矛都端不稳.有人昏头昏脑地冲上前,被骁果们轻轻一拨,兵器便脱了手.数息之后,留在第一道营垒中的高句丽人便崩溃了.胆子大些的纷纷退向两边的河道和峭壁,试图凭险自保.胆子小的丢下兵器,转身便逃.骁果们的兵器上染了血,同时发现战斗比自己想象得容易,胆气愈发强壮起来,紧紧跟着自家主帅,不肯再落后半步.

骁果们相互之间的配合依旧生疏,但气势如虹.弹指之间,就冲破了本次进攻的第一道营垒.高句丽人在两座相连营垒之间留出了供士兵行走的通道,战败的乱兵们纷纷向那里挤.大隋朝的勇士们则尾随着追过去,将逃得慢的敌军砍翻在地,割下脑袋.

旭子尾随着敌军的溃卒,自通道口处挤入第二道营垒.视野刚刚变得开阔,他就看到一杆步槊刺了过来.拧身让过槊锋,长刀沿着槊杆前推,脚步加快,他看见一个身穿锦袍的高句丽将领诧异地瞪大了眼睛.紧接着,那个高句丽将领失去了左手的四根手指,丢下长槊,转身向后逃去.旭子前冲数步,用刀背磕开几把兵器的干扰,然后顺利地让刀锋找上了那件价格不菲的锦袍.

"嚓!"锦袍从肩膀到腰部被切了道口子,血瀑布一样喷射出来.高句丽将领继续逃了五、六步,全身力气被抽干,一头栽倒.拦截旭子的其他高句丽人见状,放弃对手,转身争抢自家将军的尸体.骁果们怎么肯让出这已经到手的功劳,十几把横刀剁过去,手指和手臂落了一地.转眼间,高句丽将领的人头就被提到了旭子身边,他的亲兵找来根长矛,挑着血葫芦般的脑袋继续前进.

敌军的抵抗很软弱,他们根本就没想到骁果们敢冒着毒烟发动攻击.第二道营垒以比雪崩还快的速度垮了下去,溃兵们如没头的苍蝇一般到处乱窜.奉李旭将令,担任前锋的众骁果们只管攻击挡在他们眼前的敌人,对于逃向河水的和已经把身体贴到了峭壁跟儿上胆小鬼,他们根本不屑一顾.那些人自然有后边的梯队来收拾,李将军已经追着敌军杀进了下一道营垒,大伙不能看着李将军自己去冒险.骁果们的冲着,杀着,有人在

战斗中阵亡,他的位置立刻被后来者补上.没人再想自己会不会战死,这一刻,他们沉醉在敌人的鲜血中,酣畅淋漓!

第三道营垒里躺了很多中毒较深的彩号,几个脖子上挂着人头骨的老萨满正围在三口大锅跳舞,锅里的翻腾着绿色的汁液,那是他们从山野间采来的神药.只要他们全心全意完成这段舞蹈,神药就可以见效.在舞蹈过程中,他们已经和冥冥中的众神取得了沟通.神仙答应他们,只要给中毒者喝下铜锅里的药汤,就可以让勇士们像原来一样活崩乱跳.

溃兵的哭喊声打断了神明的呓语,带队的老萨满抬起头,嘴里大声发出一连串的诅咒.换做平时,听到诅咒的族人肯定会跪地讨饶,乞求萨满原谅他们对神明的冲撞.可今天,那些不敬神明的家伙居然绕开萨满的身体跑了过去,有人还不小心踢翻了熬药的铜锅.绿色的汁液四处飞溅,将躺在地上的彩号们淌得鬼哭狼嚎.

带队的老萨满当即立断,转身加入了逃命的人群.追击者的威力居然超过了诅咒,定然不是他们这些神棍所能抵挡的.至于躺在地上的中毒同胞,就让他们自求多福吧.大隋兵马向来是仁义之师,很少杀害俘虏.

在进入下一道营垒前的一瞬间,老萨满良心发现,匆匆回头看了看被自己抛下的族人.他看见魔鬼的战靴踏上了族人的身体,一把黑刀围着族人的脖颈翻飞.在那头高大的魔鬼身边,还有无数恶鬼和夜叉.他们的脸上只有眼睛,没有鼻子和嘴巴.穿着红色的铠甲,拎着明晃晃的横刀,见到一个人就杀死一个.

"鬼啊!"老萨满发出一声惨叫,撞翻几个同伴,拼命向山谷东侧跑去.

湿布遮脸的骁果们用刀锋从中毒者之中硬切出一条通路来,敌人没有还手之力,不意味着他们一定要心存怜悯.去年这个时候,对于饿得提不起兵器的大隋将士,高句丽人没有给予任何同情.当形势逆转过来时,他们也不要指望骁果们能以德报怨.

"跟紧溃兵,跟紧溃兵,别给他们喘息的机会!"冲在最前方的李旭回过头,制止弟兄们继续在中毒者身上浪费时间.指挥第二梯队的李孟尝已经冲上来了,他的将旗距离第一梯队只有半垒之隔.失去抵抗力的高句丽人自然有他来收拾,此刻前锋们的任务就是尾随敌军,将战果扩大到最大.

"鬼才理这些中毒的家伙呢,弟兄们,跟住了郎将大人的队伍,功劳不能全让他们全捞了!"李孟尝望着不远处的帅旗,大声叫喊.

太爽了,这仗打得太痛快了.即便是在去年随同三百护粮弟兄转战辽东时,大伙也没品尝过这种砍瓜切菜般的滋味.大隋军功怎么记来着?斩几首算一级?李孟尝觉得自己的脑袋有些不好使了,胸口完全被干云的豪气所填满.

"大隋,大隋!"第三梯队的将士们大声呐喊,催促第二梯队的袍泽们加快前冲速度.这一刻,无数人的头都晕了,却不是因为中毒.

前方的营垒越来越宽,敌军也越来越多.高句丽主帅已经做出了战术调整,很多身披重甲的精锐士卒迎向李旭所带的前锋骁果.但前几道营垒撤下来的溃兵却阻挡了他们的道路,方向目标不同的两伙人互相拥挤,互相推搡,骂声和哭声响成一片.

有一段木栅栏被挤塌了,逃命的溃兵被自己袍泽踩在了脚下.还有几名重甲精兵被自己的同伴推倒,逃亡者的大脚毫不犹豫地从铁甲上踩了过去.很快,倒在地上的士兵便不再漫骂,也不再发出呻吟,铁甲瘪了,血顺着甲逢缓缓流了出来.

李旭再次追上了溃兵的队尾,用黑刀从后边将一名高句丽武士放倒,斜跨数步,他再度用刀从人流中切下一条大腿,一条胳膊,溃兵们头也不回,羔羊般任由他在身后砍杀.受伤的躺在地上,两眼发直.继续逃命者亦是表情木然,直勾勾地瞪着双眼.

"铛,铛,铛!"他听见了一串锣声.脚步本能地停了停,紧接着,他便看到了漫天的羽箭,黑压压地,每一根尖端都反射着夕照.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二章 虎雏 (七 下)

铜匠师父传授的步下混战中避箭方式有两种,第一是倒地后滚,利用地面上的坑洼保护要害.第二种是躲在最近一个人的身后,无论对方是敌是友.如果是在去年辽东之战前,此刻的李旭肯定已经倒了下去.可今天,他却毫不犹豫地抓起了一名高句丽溃兵挡在了自己的胸前.

羽箭射入身体的噗噗声和伤者的惨呼刺激着他的耳朵,在那一瞬间,旭子甚至清晰地感受到了对方体内生命正一点点地流逝.他楞了一下,不知道自己从什么时候竟然变得这么残忍.但在下一个瞬间,同伴的鲜血又烧红了他的眼睛.

以羽箭射杀己方溃兵,以免溃逃者冲击本阵.这是杨夫子那本笔记上曾经清晰记载的兵道.慈不掌兵,从杨夫子的笔记到徐大眼的言传,再到麦铁杖、刘弘基等人的指导,几乎每个人都曾经向旭子阐述过这个道理.在旭子自己掌控的雄武骁果营中,也有专门的督战队存在.但眼睁睁地看到高句丽弓箭手将敌我双方的士兵同时射杀在矮墙下,依然让他觉得义愤填膺.

骁果们身上的铠甲很结实,但不意味着这么近的距离可以抵挡羽箭攒射.第一轮射击中,有七十多名冲在最前方的骁果倒了下去.高句丽弓箭手快速弯弓,开始了第二轮无差别射击.骁果们被羽箭压得纷纷后退,溃败的高句丽残兵从骤然的打击中缓过神来,四散奔逃.

"弯弓———"高句丽校尉大声喊着.阻击效果不错,乙支将军答应完成任务后给他重赏.正当他为自己的绝世战功而得意时,他看见一具插满了羽箭的尸体向自己冲来.

"放,快放箭!"校尉大声命令.无数羽箭射在了那具活动的尸体上.尸体继续前冲,贴近矮墙,突然腾空而起,向弓箭手们当头砸下.

旭子将尸体抛了出去,整个人如豹子般跳进了弓箭手队伍.仓卒赶来的弓箭手们惊呆了,他们没想到有人居然能在这么密集的箭雨下活着冲进他们的行列.一瞬间的功夫,李旭就用长刀在弓箭手队伍中开了一条血口子,高句丽人的射击也立刻嘎然而止.

李旭怒吼着,用膝盖顶上了一个弓箭手的小腹.拿这个伤者为盾牌,他挡住了左侧刺过来的致命一击.随后,黑刀抡起一道乌光,又切掉了另

一只拿刀的胳膊.铜匠师父当年教导的招术没有套路,完全是根据对方的兵器随机应变.经过当年钱世雄将军的点拨,又经过一年多来沙场的磨炼,旭子已经完全理解了师父教导的精髓.

那根本不是什么武功,只是战场上的杀人技巧.无论对方的兵器是长是短,是轻是重,胜负必须在一、两个照面之间决出来.以轻伤换重击,以自己的非要害部位换取给敌人致命一击的机会.寻常比武中没有人会这么干.而战场上,这就是生和死之间的差别.

有这么一个杀神从天而降,弓箭手们没有勇气继续封锁隋军前进的道路.他们必须先击中精力解决这个杀神,耽搁到下一刻,不知道有多少只握弓的手臂会被他切下.逆流涌向前方的重甲步兵也纷纷围拢过来,他们不能允许一个芒刺扎在自己的背上.只是地形实在太窄,弓箭手们想让让不开,重甲步兵想往旭子身边挤却挤不近,时间在拥挤中慢慢流逝着,靠近旭子的弓箭手不得不拿木弓当作武器来抵挡他的长刀.而他手中的长刀却又锐利无比,往往只一下,就把木弓和木弓的主人同时切成了两段.

旭子挥刀,泼出一轮又一轮血瀑.身上带着羽箭,但他感觉不到疼痛.血水溅了他满脸,但他闻不到其中腥气.铠甲不再沉重,大腿不再酸涩,他已经没有了感觉,没有了思维,没有了自我.周围的人在他眼里渐渐变成了木偶,时间也一下子停止,世界凝固了,冻住了所有人,只有一柄黑色的长刀,在人群中轻柔地舞动,舞动,尽情地收割着生命.

两个弓箭手倒下了,被挡在他们身后的重甲步兵终于挤了过来.那个人一手持刀,一手持盾.他用盾牌挡下了黑刀致命一击,手中利刃毒蛇一样刺向旭子的腰部.旭子的身体在被利刃刺中之前歪了歪,让过了毒蛇的信子.接着,黑刀如有生命一般回旋过来,将利刃主人的头颅扫上了半空中.

"噗!"血如喷泉般从没了头的脖颈中喷出来,染红了整个天空.周围的人纷纷避让,旭子挥动长刀追过去,砍倒每一个站在自己身边的活物.他砍断一张弓和他的主人,砍碎一根长矛和他的主人,夺过一个盾牌,用它挡住一把横刀,接着他用盾牌砸碎了对手的鼻梁,用黑刀切开了另一人的喉咙.

周围的兵器突然就散开了,乱纷纷向远方散去.旭子迈步去追,腿却被一个伤者死死抱住.他挥刀解决那个伤者,再抬头,周围已经没有了对

手.几张熟悉的铠甲出现他的眼前,同伴的呐喊声让他及时地收住了刀.是大隋朝的骁果,弟兄们杀上来了,将敌军弓箭手、重甲兵、轻甲兵赶羊一般赶进溃卒的队伍.

"将军大人受伤了!"一名校尉发出惊呼,冲上前欲搀扶李旭.却被旭子用血淋淋的弯刀将对方隔在了五步之外,"少罗嗦,带人粘上去,别给他们喘息时间!"他大声命令.那名校尉吓得神色一凛,立刻转身向前方跑去,一边跑,一边大声喊道:"将军大人有令,粘住他们,粘住他们!"

李旭的亲兵也冲了过来,将主将团团围在中间.看到了众人眼中的关切,旭子笑了笑,挥刀砍断了铠甲外的箭杆.唐公赠送的铠甲重是重了些,但防护效果非常好.几根冷箭都被铠甲挡去了大部分力道,剩下的部分已经不足以致命.

"弟兄们,冲啊,别让将军一个人把功劳全立了!"李孟尝带着第二攻击梯队,大呼小叫地从旭子身边跑过.前方的山谷已经越来越宽,宽得足以容纳下两个梯队协同攻击.旭子所带的第一梯队在刚才敌军的攒射中损失甚大,接下来的进攻中,李孟尝和他的部属当仁不让地成为了主力.

李旭带着剩余的三百多勇士继续前进,又冲破了一个敌军的营垒后,两个攻击梯队在相对宽阔的谷地上组成了一双平行的箭头.高句丽人也调集了更多的士兵冲了上来,双方开始一寸寸地争夺战场.对于那些逃向本阵者,督战队果断地执行了军法.失去勇气的人不敢再冲击自家营垒,转身逃向乌骨河.河水浅处是个避难的好场所,督战队没时间射杀他们,隋军也腾不出手来到河里追杀俘虏.

毒烟已经完全散去了,西沉的落日将最后一缕光透过山谷,和人血一道染红河水,染红沙滩,染红一块块大大小小的岩石.每一块岩石周围,都有人在疏死拼杀.仗打到这个地步,骁果们已经完全忘记了恐惧.而退到目前位置,高句丽人也不能再退.

再退,就要退出乌骨谷.在开阔地上拦截三十万一心回家的大军,这点高句丽兵马根本不够给人垫马蹄!

"攻上去,攻上去,后退者杀无赦!"乙支文兴声嘶力竭地喊.冲过大半个山谷来的敌军还不是很多,把他们顶回去后,自己一方就有可能拿回半条山谷.时间不容耽搁,越耽搁杀过来的敌军越众.那些大隋骁果一个个都杀疯了,根本不在乎双方众寡悬殊,也不在乎个人生死.如果他们全部杀过山谷东段来,乙支文兴不敢保证自己还有获胜的把握.

李孟尝砍翻一名不知来自哪个民族的渠帅,没有割对方的人头,径直扑向了下一个对手.他的亲兵也再顾不上替主将补敌人一刀,提着盾牌,舍命护住他的两肋.一个长矛手被他劈做了两半,又一个被他砍掉了半截身子,第二梯队的士卒以他为刀尖,一寸寸向敌阵的深处狠刺.

他是从护粮军中被旭子硬拉到骁果营的,到旭子麾下做校尉本不是他的初衷.当时刘弘基将军亲自找了他,拜托他保护好李旭,并在适当时机表达唐公的善意,他才不得不来.而到了骁果营之后,他却渐渐开始欣赏这个年龄比自己还小的郎将.眼下,把命送到这个鬼地方是不是有些亏,李孟尝已经不再去想.肩膀上的任务到底如何完成,也再构不成烦恼.他只记得李旭交代的任务,向前冲,向前冲,不给敌人喘息机会,冲垮他们,冲垮他们,直到夺下整个山谷.

周围的敌人越杀越多,李孟尝觉得有些累了.在战斗的间隙,他扭头快速扫了一眼,看见在自己不远处,李旭的帅旗还在继续向前推进."弟兄们,杀啊!"他大声吼了一嗓子,他再次抡起砍豁了的横刀,狠狠地锯开了一名高句丽旅率的喉咙.

乙支文兴的群狼战术收到了一些成效,冲在最前方的两支大隋兵马人数渐渐少了下去,攻击力度也越来越弱.高句丽人、靺鞨猎户、契丹武士,无数生活在辽东,为了金钱和家园和战斗的部族勇士交替着围上去,从隋军的外围撕下一块块血肉.每次,他们中间也有无数生命跌倒在斜阳下,永生不起."告诉黑水部的契丹人,砍翻那杆大旗我给他八万石粮食.告诉白岩部的靺鞨人,杀了那个汉子我给他五十,不,五百头羊!"乙支文兴气急败坏,指着李旭的战旗大喊.他不认为帅旗下的那个人一定是隋军主帅,这不符合作战规则,一军之主绝对不会自己充当先锋,万一阵亡,他就是对全军兵马的不负责任.但不管那个人是谁,他的人头自己要定了,自从他看见那面战旗,此人已经带着他身后的一百多名弟兄笔直地向前推进了四十多步.每一步,他们都要以十几个高句丽勇士的生命来垫脚.

红色的战旗下,那名全身黑甲,手持黑刀的高大汉子突然抬起了头,向他这边看了一眼.乙支文兴的心中没来由地涌起了一阵寒意,立刻闭上了嘴巴.那个黑甲汉子不是人,那眼光分明来自一头受了伤的猛兽.下一刻,乙支文兴摸了摸自己晕呼呼的脑袋,再度举起了令旗.

他调动了自己身边最后一支精锐力量,那是他的私兵,轻易不会投入战场.但远处那个黑甲汉子给他的感觉太恐怖了,乙支文兴不得不尽早将

此人杀死在战场上.

两伙部族武士,和一伙重甲步兵从三个方向朝旭子夹去.留给他们的时间不多了,隋军的第三攻击梯队已经冲了上来,山谷深处,还有更多兵马在向外涌.如果任由这些人聚拢在那名黑甲武士的战旗下,以今晚隋军表现出来的战斗力,这场战斗的胜负难料.

李旭又向乙支文兴的位置看了一眼,他已经可以确定站在远处不停挥动令旗的那个人是敌军主帅.对面几乎所有兵马都围绕着此人的调度也动作,如果能杀了他,高句丽人的防御立刻会土崩瓦解.

旭子砍翻自己前面的高句丽武士,顺手到身后摸弓.手伸到半途,才猛然想起来自己今天是步战,没带舅舅赠给自己的杀敌法宝.他把黑刀向乙支文兴的方向指了指,做了个攻击动作,身后的亲兵立刻挥动战旗,把旗尖的方向对准了敌军的主将.

"杀了战旗下的那个家伙!"李孟尝立刻做出反应,带着自己的部属冲向高句丽人的中军.

李旭挥动黑刀,再次于敌军当中砍出一条血路.

受高句丽人雇佣的契丹人冲了上来,被乙支文兴收买的靺鞨勇士围了过来,数百名身披重甲的高句丽精锐结成方阵,迎着李旭顶上前来.

敌我双方的人就像水稻般,一层层倒了下去,挥舞着黑刀,李孟尝挥舞着"锯子",一寸寸,一寸寸,艰难地向乙支文兴所在位置靠拢,靠拢.

乙支文兴盯着旭子,他拔出了自己镶了宝石的腰刀,手颤抖着,慢慢又将腰刀按了回去.接着,他又将刀拔了出来,然后又慢慢地按了回去.契丹人没拦住那头黑色的老虎,靺鞨人也没有,自己麾下的家丁训练有素,器械精良,却被那头老虎和他身边没受过多少正规训练的骁果逼得节节后退.

他们真的没受过训练么?乙支文兴怀疑自己的情报又问题.斛斯政不会玩得是苦肉计吧?他忽然惊诧地想,冷汗顺着头盔滴滴答答地流了下来.

忽然,他听到远处传来了呐喊声.不得不偏过头去,发现数以千计的隋军居然从踩着水面冲了过来.

这怎么可能?乙支文兴用力擦了擦被汗水模糊的眼睛,终于看清楚了敌军的虚实.他们脚下踩的不是水面,而是一个个巨大的木筏.下午的

时候,那些着了火的毒木阀顺流而下,撞毁河道中的大部分木桩和渔网.现在,几乎畅通无阻的河道刚好成为隋军进攻的捷径.

"弟兄们,杀啊,别让功劳被李将军抢光了!"博陵人崔潜、咸阳人薛文举各带领一哨人马跳上河岸,冲进高句丽人的侧翼.在侧翼警戒的高句丽人多数是下午中过毒的伤兵,体力还没完全恢复,骤然遭受打击,队伍立刻塌下了一大块.

"哄!"河边避难的残兵和中过毒的伤兵四散奔逃,把自家阵型冲了个七零八落.

"督战队,督战队!"乙支文兴气急败坏.被一伙毫无经验的菜鸟打到这番狼狈模样,这大大伤害了他的自尊.无论如何,他也要把敌人赶回去.他还有督战队,还有亲兵卫队,哪怕是带着亲兵和督战队逆流而上,他也要斩掉不远处那颗高傲的脑袋.

负责督战的将军没有回音,身后却传来更大的嘈杂声.乙支文兴不得不回过头,他看见山谷外的方向烟尘滚滚,不知道有多少兵马从后边杀来,一道道撕毁他进行构筑的防线.

"大隋东征军回来了!"乙支文兴的身体晃了晃,他有点站立不稳.模糊的目光中,他看见自己麾下的弟兄放弃了抵抗,撒羊般四散奔逃.而那些大隋骁果们毫不客气地从背后赶上他们,追上一个就剁翻一个.

"他们军容不整、阵型散乱"乙支文兴悲愤莫名,"他们没打过仗,全凭着一腔蛮勇!"他在暴怒中拔出宝刀,带着自己的卫兵冲向了骁果的主帅.

雇佣来的契丹人跑了,收买来的靺鞨人跑了,但乙支文兴不能跑,他身上扛着自己家族的尊严.他冲向那柄黑刀,冲向那个杀死了无数袍泽的黑甲将军.而那名黑甲将军也冲向了他,湿漉漉的战甲,拖着疲惫的身躯.

两群人终于撞到了一处,轰然炸开,一瞬间,无数生命回归尘埃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一 上)

周大牛骑在一匹骏马的背上,跟着大队人马兴高采烈向东撤.

这次辽东没白来,就在昨天,雄武骁果营以伤亡两千余人的代价击溃了兵马数倍于己的敌军,并为三十万远征军打通了回家的道路,这个功劳报上去,从主将到士兵,每个人都有受到赏赐的机会.作为雄武骁果营的一员,又在毒烟攻势中奋不顾身,以至于中毒挂彩,周大牛理所当然地认为分到自己的功劳会比其他袍泽厚一些.这还没算张校尉答应的照顾,如果在向朝廷报功时,赵长史能看在张校尉的面子上将提一下自己的名字,周大牛可以预见,自己脱离普通士卒行列,成为伙长,旅率的日子已经不远了!

"说不定张校尉会举荐我给李郎将当亲兵!"周大牛的眼中充满了梦幻的色彩,"可我是当旅率呢,还是给李将军当亲兵呢?"他很快就开始为自己的选择而犯愁,当旅率,可以统领一百多弟兄,每天吆五喝六,想一想的确是威风八面.可给将军当亲兵呢,则可以跟着他一起冲锋陷阵,立功升迁的机会更多一些,被人仰慕的机会也更大.想想军中传说李郎将隔着十几步用飞剑砍下敌将首级的威风样,周大牛就觉得当时自己其实就站在将军大人身边."一个敌人杀过来,我用刀这么一挡,护住将军大人的要害!"他边做梦,边在马背上比比划划"又一支流箭飞过来,我挡不及了,挺起胸口迎上去…"

就在他一个人"杀"死了数千名十恶不赦高句丽人,危急关头"救"了主将数百次,并第一百零一次替李旭挡下致命一枪的时候,同伴的呼唤敲碎了他的美梦."大牛,大牛,醒醒,张校尉喊你!"那名不知道尊重英雄的同伴以极大的声喊道,仿佛周大牛天生就是个聋子.

"瞎嚷嚷什么!谁喊我?"周大牛不满地瞪大眼睛,语无伦次"谁,哪个张校尉,弓长张还是立早章,什么,张校尉,我的姥姥,你们怎么不早叫我!"

他终于完全从梦中清醒了过来,伸手擦了把口水,沿着军中给传令兵留出的通道纵马向前.才奔出五、六步,就听见身后有一个熟悉的骂道"这呢,蠢材,我就在你身边,你想往哪跑!"

周大牛带住坐骑,讪讪地回过了头.他看见亲兵团校尉张秀就站在路边,周围,所有袍泽的脸上带着猝狭的笑容,看怪物一样看着自己.

"刚,刚才骑马睡,睡迷糊了!校尉大人,校尉大人勿怪!"周大牛伸手搔了一下自己的后脑勺,尴尬地解释.

"没事,大伙昨天都累了.你能在马背上睡觉恢复体力,也算是一种本事!"张秀微笑着替周大牛找台阶下.刚刚打完一个大胜仗,大伙的心情都不错,没有必要在一些细枝末节过于较真儿.

"那,那,校尉大人有何吩咐?"周大牛试探着问,一颗心瞬间在肚子里跳得像击鼓."校尉大人真的要提拔我,我终于遇到贵人了"他激动地想,"我要出人投地了,我有机会封妻荫子了,我...."

"你跟我来一下,我有事情安排给你做...."张秀笑着招了招手,带着亲兵脱离大队.这段路还算宽阔,他有充足的空间处理公务.

"哎,哎,我这,这就..."幸福的大牛快步向前,腰杆停得如路边的古树.

众骁果目送着周大牛离开,眼中都充满了羡慕.昨天的那场仗打得太精彩了,回去后,郎将大人想不升官都难.走狗屎运的周大牛在这个时候被亲兵校尉张大人赏识,今后的日子自然是福星高照.谁不知道雄武郎将李大人是个讲义气的汉子,有他一分功劳,其身边的人就会分到一份儿!

"你们说,咱们这次回到辽西,皇上会怎么赏赐郎将大人?"路过的另一伙士兵望着周大牛远去的身影,羡慕地问.

"那可不好说,咱家郎将大人是皇上一手提拔起来的.他这次露了脸,也相当于皇上自己露了脸.这回啊,弄不好直接封候万户都有可能!"走在队伍前方的校尉王七斤笑呵呵地回应.他是旭子从护粮军中带过来的,因为表现出色,所以从小兵一路升到校尉.像他这种嫡系军官,与主将的关系往往是一损俱损,一荣俱荣,所以对朝廷封赏的预期值也最大.

"嗯,咱们大人有勇有谋,也的确给万岁长脸!"有人凑上去,趾高气扬地点评.

"当然,你不看咱们大人从军以来的表现,他什么时候败过!"

昨天那一仗打得的确太漂亮了,王七斤想替自家主将谦虚都找不到可以谦虚的地方.雄武骁果营先利用地势和风向,采取毒烟战术令近半敌军失去了战斗力.然后又以少击多,连破敌军七道营垒.虽然导致高句丽兵马全军崩溃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三十万东征军及时赶到,抄了对方后路,但如果没有骁果营将士的浴血奋战,东征军连回家的路都打不通,哪有机会在撤军途中拣到这么大一个便宜!

此战唯一令人遗憾的就是未能生擒敌军主将乙支文兴,这位背运到极点的乌骨城城主在试图挽回败局的最后努力过程中,被一柄不知从哪里飞来的长矛射穿了胸口.

"是啊,那个叫乙支什么的家伙还想在给咱们将军试巴试巴,结果连将军的身边都没凑近,就被大人飞手一矛给钉在了地上!"没人知道那柄飞矛出于谁人之手,骁果们自然把阵斩敌军主将的功劳记到自家主将头上.

"可惜了,要是活捉,咱们就可以押着他向皇上献俘!"校尉崔潜不无遗憾地叹息.他所在的队伍距离战场中心远,看不到当时情景.但如果换了他在李旭的角度,他肯定要不惜一切代价生擒乙支文兴.同样是报捷,抓着敌军主将去献俘和拎着敌军主将的脑袋去报功,造成的轰动毕竟不一样.

"咱们大人那是成全他的名声,否则,立马生擒了他!"王七斤大声替李旭辩解.虽然明知道在当时情况下,已经累得快趴到地上旭子不可能有力气去生擒敌将,他依旧愿意把自家将军形象捧得更高大些.

旭子是护粮军的脸面.或者说,旭子是像王七斤这样,出身相对寒微,却想凭借自身努力改变地位的人的楷模.很多人和他一样,出生时没有带着金饭勺,没有做国公的老爸和花不完的家资.大家和旭子当年一样在温饱和贫困之间挣扎,想为父辈们分担一些责任,想让自家的门楣看上去光鲜一些.

大伙一直找不到光耀门楣的途径,旭子在两年内从籍籍无名的队正做到了正五品郎将的事实,让骁果营的很多人重新拥有了梦想.

人只要努力,是有希望改变自己地位的.旭子做到了,王七斤也能做到,张秀也能做到,无数同样出身,同样不甘平凡的人都能做到.

"不一样,真的不一样的!"崔潜不住摇头.如果再能将乙支文兴活着献于阙下,朝廷那些大佬想掩盖朗将大人的功劳都掩盖不住!但献上一个人头,很多功绩都可以被公卿们选择性忽略.郎将大人虽然睿智,官场经验毕竟少了些.

"怎么不一样?"王七斤皱着眉头问.他不喜欢崔潜,或者说天生看着对方别扭."要知道这是撤军,百万之众没有建立任何功劳,只有咱们雄武骁果营,在大败退的时刻替大隋保留住了最后一点颜面!"

"我看这事儿难说,虽然通路是咱们冒死打开的,可三十万大军毕竟是宇文述老将军带回来的!况且此番征辽又是徒劳无功,满朝文武都没得到封赏,皇上怎么好单独封赏咱家大人!"校尉崔潜摆出一幅高深模样,低声解释.他出身于博陵崔氏,阅历比其他人稍微丰富些,提出的观点也每每与众人迥然相异.

"那可不一定,去年咱们从辽东杀回来时,大伙也像你这么认为!"王七斤越看崔校尉越别扭,"当时谁都觉得刘将军和李将军白忙活了,结果过了半年,皇上给他们两个都升了好几级!"

"当时的情况,和现在不一样!"校尉崔潜看了看周围略带敌视的目光,低声反驳.在这种情况下扫大伙的兴,是种非常费力不讨好的行为.但熟知官场规则的崔校尉还是忍不住向众人泼冷水.心中所报希望越大,将来的失望也越大.作为附近另外三百人的上司,他不想介时自己麾下的弟兄们因为过度失望而闹出什么乱子.

"当时情况怎么不一样了?你且说说?咱郎将大人有什么对不住你的地方,你这么不希望他被皇上提拔!"王七斤的脸色慢慢难看了起来,他的队伍与崔潜的队伍并列而行,麾下人马不比对方少,彼此之间又互不统属,所以他也不用给对方留面子.

听被王七斤这么一问,无论是王七斤的部属,还是崔潜的麾下,眼睛都瞪向了崔潜.在无名谷之战前,郎将大人只带表着一个官职.但无名谷一战之后,旭子却成了全体骁果心目中的大英雄.平时与大伙同甘共苦,作战时身先士卒,危难时不放弃一个弟兄,这样的上司到哪里找去?所谓古之名将,也不外于此吧.说他坏话的人怎么可能有良心?

"不是我不希望,是情况不像大伙想得那样简单!"自知犯了众怒的校尉崔潜心中涌起了一种读书人遇到兵的无力感,"今年东征,朝廷需要给大伙竖立个楷模,所以才大手笔封赏刘、李两位将军.并且,去年…."

"照你这么说,皇上他就不打算第三次东征了?"王七斤抓住对方言语的破绽穷追不舍.

"皇上怎么打算,我也猜不着.但去年李将军只是个护粮校尉,连升两级不过到雄武郎将.他现在是正五品官,如果再升,就是正四品虎贲将军,眼下咱大隋目前做到这个位置上的不到三十人,几乎每个人都是将门之后!"

"吓,照你这么说,平民子弟就没机会做到四品以上了!那些将军的祖辈就没一个穷人?"王七斤大声反击.他出身相对寒微,最看不上有些人仗着世家身份目空一切.世家怎么了,宇文士及是世家子弟,三番五次都需要李将军救他性命.李建成也是世家子弟,去年大伙把退路交给了他,他却连座桥都没看住.所谓豪门就是烂到骨子的臭肉!秦子婴当初说过的这句话被王七斤深深记在脑子里.

"有机会,当然有机会.罗艺将军就出身寒微,最后也做了虎贲将军!"崔潜无可奈何地向众人表示投降.说来说去扯到了出身这个敏感话题上,这真是自己找罪受.周围众骁果当中,只有他一个出身于豪门,他可不想所有部属都拿自己当敌人.小心看了看众人的脸色,他又低声补充了一句"不管皇上怎么封赏李将军,对大伙的赏赐是不会少的.咱们毕竟割了一大堆高句丽将士的脑袋,怎么按人头记功,朝廷自有相应法度!"

"这还差不多!"大伙见崔潜服软,也不再对他的过错表示深究.当骁果为的是什么,不就为了朝廷答应的封赏么?这次救援任务功劳这么大...!众人兴致勃勃地继续讨论着,根据大隋的军规计算着自己可能的收获.每个人都尽量不再提起郎将大人和他的前程,那是朝廷的事情,没有实力的人没法干涉.虽然大伙刚才辩赢了崔校尉,但众人心中却都清楚,其实崔校尉说的话并不是完全没有道理.李郎将出身寒微,这是他刚刚上任时,被一些人故意散布出来的事实.虽然经历了生死考验,大伙不会再因为郎将大人出身寒微而失去对他的尊敬,但朝廷中的人会怎么想,却是谁也预料不到!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一 下)

离开队伍很远,确定了不可能有其他人偷听后,张秀才慢慢地带住了战马."你那几个弟兄呢?他们去了哪里?"他的第一句话令周大牛喜出望外.能不能尽快得到提拔和能否成为李将军的亲兵,这些对周大牛都很重要.但其重要性与尽快救自己的几个伙伴脱离苦囚团比起来,简直是微不足道.

"回校尉,校尉大人,他们几个还在苦囚团.是,是我带着他们一块来投,投军的.进苦囚团,也,我们几个也是一道,一道进去的!"周大牛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结结巴巴地回答.昨天张校尉的一句话,就让他彻底脱离了苦海.如果今天张校尉能网开一面把自己的那几个伙伴捞出来,那自己就是给对方做几年牛马也值得.

苦囚团不是人待的地方,军中最脏最累的活都由犯了错误的苦囚们承担.他们去战场上杀敌,不会有任何功劳.而一但战事不顺,却往往会被主将第一个抛下断后.想想过去两个多月所经受的磨难,周大牛的眼眶立刻红了起来,"扑通"一声从马背上滚到地下,冲着张秀频频叩首.

"起来,起来,你磕头做什么?我不过是问你几句话罢了.路上的事情,我不跟你说过不追究了么!"张秀误解了对方的意思,以为周大牛是怕他挟私报复,微笑着解释.本来他就不是个喜欢记仇的人,况且眼下旭子正缺嫡系班底,像周大牛这种没有根基,功名心又重的人,其实是作为亲信培植的上佳人选.

"谢,谢李将军和张大人开恩,可我,我那几个兄弟还在苦囚团中,求,求张大人帮忙想想办法!"周大牛一边顿首,一边乞求.他虽然喜欢吹牛,有时候还爱做些白日梦,心眼却不比任何人少.眼下既然有机会巴结到一个"上层",定然要为弟兄们努力一次.成不成都得试一试,反正弟兄们已经落到那种境地了,即便张校尉不肯答应帮忙,对他们来说也不会有什么损失.

"起来,起来,我得先弄明白情况再说!"张秀没立刻答应周大牛的乞求,而是问起了对方进入苦囚营的具体原因.这倒不是因为他没有力量帮忙,而是他需要充分了解对方情况.眼下正是用人之际,昨日一战,郎将大人的亲兵阵亡近半.损失固然很大,但同时也给了他筹建自己近卫班底的机会.

"我们也不是故意闹事,我们刚来雄武骁果营时,李将军还没来.营里的几个别将,督尉互相不服,有一个姓曹的旅率答应让我做队正..."周大牛跪在地上,断断续续地说起了自己进入骁果营后的遭遇.原来,在李旭没被皇上钦点为雄武郎将之前,雄武骁果营中的几个核心人物一直为郎将的位置而明争暗斗.大伙都有背景,谁也不好亲自出面下黑手,所以暗地里就都拉拢了一批嫡系,由手下的弟兄代替老大出面闹事.闹来闹去,文斗就演变成了全武行,每天都有人在军营里大打出手.周大牛等人有一次下手太狠,把对方打成了重伤,结果答应"即便天塌下来都给他顶着!"的曹旅率顶不住了,导致他和几个弟兄挨了一顿军棍后,全被送进了苦囚团.

"后来呢,那个姓曹的哪里去了?"张秀听周大牛说完,瞪着眼睛追问.

"李将军来后,辣手治军.和曹旅率交好的王督尉被调职了,曹旅率也跟他离开了雄武营!"周大牛咬着牙,恨恨地说道."要不是他走得早,等我从苦囚团出去,豁出性命不要也得收拾了他!"

"就你那傻样,恐怕没出苦囚团就被人弄死了."张秀摇头,上前给了周大牛一脚,"你起来吧,等会儿路上打尖时,带我去苦囚团认认你那几个弟兄.若是犯了错不严重,我就跟秦参军打个招呼!"

"唉,唉,谢谢大人,谢谢张大人!"周大牛借势向后滚了个筋头,继续给张秀磕了个头,才兴高采烈地爬了起来."以后周某这条命就是大人的,大人说东,我绝不往西,风里来,雨里去,哪怕是刀山火海,皱一下眉头算我孬种!"

"你先别忙着赌咒,我救你第一是看你块头挺大,为人也不像个没义气的.第二,是需要你今后努力为郎将效命,你半路截杀朝廷命官的罪,他都没打算追究.你小子将来要是昧了良心..."张秀上下打量了一回周大牛,冷冷地说道.

"大人尽管放心,周某人要是对不起将军这番栽培,让我天打雷劈,无论生多少个儿子都没屁眼,便便全从嘴里往外走!"

"去你娘的,少拿儿子发誓,谁知道你媳妇还在哪个腿肚子转筋呢!"张秀见对方说得实在腌臜,又上前踹了一脚,笑着骂道."你这几天先跟着我,学学怎么长眼色.郎将大人身边正缺机灵的人手,学得好了,我就给你个亲卫队正做!要是你自己不争气,老子就派你去苦囚团再蹲上十年八年,看你尝没尝够马粪味儿!"

"嘿嘿嘿,嘿嘿嘿,反正,反正我不会辜负大人就是了!"周大牛裂开嘴巴,露出满口的黄牙.'看样子张大人是想收俺做亲兵了,将来自己就能跟着李将军冲锋陷阵,如果有敌人从左边冲过来,我这么一刀,这么一拧...'他又开始做白日梦,两只眼睛里全是星星.

带着难以置信的幸福感觉,周大牛陪着张秀在队伍前后乱转.对方是郎将大人的亲兵校尉,自然走到哪里都有人帮忙.经历了一个上午的精挑细选,除了周大牛的几个难兄难弟外,张秀又在底层挑出了其他一百多个身体强健,人也没什么背景的骁果,一股脑补充进了李旭的亲兵团.

因为一生的前程都押在表弟李旭身上,张秀不得不用尽浑身解数替表弟的谋划.眼下除了旭子,没人能给他这么大的信任.也没人能这么快地让他升官.这种关系就好像藤和树,树如果倒了,藤爬得再高也得枯死.张秀知道自己目前的"根"在哪,所以不会放过一切将根基扎得更坚实的机会.

李旭原来的亲兵除了他从护粮军带出来的百十号人外,其余都是在他出任雄武骁果营郎将后,几位大力提携后起之秀的大将军送的.这些人送他亲兵的目的可能是出于好心,但也无法排除有人刻意在他身边安插耳目的可能.所以,李旭一直没有建立起完全值得信赖的亲兵班底,在军中基本上没什么秘密可言.这一点,在他将大部分护粮军中来的弟兄们安插到底层充当军官后,体现得犹为明显.每当他召集主要军官和幕僚议事的时候,有些亲兵的举止看上去就非常令人生疑.所以,一些涉及到个人前途的私事,旭子甚至不敢与张秀等人在中军帐里边商量.大伙往往要装做若无其事的样子走到营地外,才能悄悄地进行交流.

如果当将军的任务只是领兵打仗,旭子也能够以无所谓的态度看待此事.毕竟亲兵的任务是保护主将,万一主将战死,亲兵们往往要在抢回主将的遗体后集体殉葬.所以在战场上,无论这些亲兵带着什么任务而来,他们都不会不尽职.但在战场之外,就是另一回事情了.谁也不想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在别人的监视之下,并且监视者本身就居心叵测.

昨天,在关键时刻杀死乙支文兴的那一矛,让旭子不得不把组建完全属于自己的亲兵队伍的任务提到了日程上.隔着至少二十步,一矛贯穿敌军主将,就连李旭自己也不能保证有这样的准头和臂力.可偏偏身边百十号亲兵和骁果无人注意到是谁投了那一矛,也无人肯领取这头等战功.

杀死乙支文兴的,肯定是亲兵中的一个.旭子可以保证自己的判断不会偏差太大.骁果们都是为了封妻荫子而来,他们不会谦虚地把这么大的功劳让给别人.而掷出关键一矛的那位勇悍的亲兵不肯承认,则肯定是为了掩饰什么.

他到底要掩饰什么呢?难道领取了杀死敌军主将的功劳,会暴露他的身份不成?可暴露身份之后,对这个人及把他暗中安插进雄武骁果营的人有什么害处?按大隋军规,阵斩敌军主将是一个极大的功劳,门下有人立了这样的战功,当家主的应该高兴地保举他为官才对,又何必遮遮掩掩,让他有奇功却不得受赏?

躺在用矛杆和葛布制成的担架上,李旭百思不得其解.身上大大小小的伤口让他很烦噪,更令他烦躁地是眼下自身的处境.自从脱离唐公麾下第一天开始,他感觉自己就像闯进了一团浓雾深处.周围遍是友好的呼唤,却仿佛每个方向都布满了陷阱.

‘也许是因为我已经走近了吧!’望着天空中的流云,旭子轻轻地发出一声叹息.夏天快结束了,那些乌黑色的云朵,东一块,西一块地在纯净的天空中游荡.阳光在云层后透出来,给每一块乌云渡上一圈金边,让本身是黑色的它们,看上去竟充满了诱惑.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二 上)

如果此刻刘弘基依然在身边,他会清楚地告诉旭子,世家大族安插于雄武骁果营内的眼线未必是特定针对于他,眼下那些拉拢以及排斥的举动,也不完全是因为旭子和别人有什么利益冲突.这些小动作只是那些豪门的本能反映,无论哪个出身低微的人走到这一步,都要面临同样的难关.

那些豪门世家就像养在池塘中的锦鲤,偶尔发现自己的旁边多了一条泥鳅,自然要集体做出防范和排斥举动.至于那条无意间闯进来的泥鳅抱着什么目的,是否真正对大伙的生存构成威胁,鲤鱼们不会去考虑.他们只要看清楚泥鳅的样子和自己不同,就已经为自己的行为找到了足够的理由.

旭子不懂,所以他只能在一次次吃亏后学乖,在跌跌撞撞中慢慢领悟自己的人生.生命中所有的迷茫和困惑都需要他自己去面对,直到将来某一天,他突然能领悟到官场的规则或人生的真谛.

正因为不懂,所以眼下他唯一能够做的事情就是躺在担架上看着天空中的云彩发呆.他身上的伤口大大小小有二十余处,看上去非常恐怖,实际上却都是些皮外伤.即便他现在爬起来骑马,也不会对伤口的愈合造成太大影响.但旭子不愿意那么早从担架上爬下来,宇文述老将军还没安排好由哪个将领负责断后,他没有必要在这个节骨眼上站起来充英雄.

临出发前,李建成和刘弘基曾特地叮嘱他尽早返回辽西.躺在担架上装伤重,是旭子眼下所能想到的最佳逃避断后任务的办法.利用这种的手段,他不但逃开了今天的例行点卯,还轻松地摆脱掉了宇文述大人昨天晚上特意为雄武骁果营将士摆的庆功宴.至于去中军领受任务的重任,在主将伤重的情况下,自然要归宇文士及监军代劳.

旭子想用实际情况提醒宇文述老将军,目前雄武骁果营主将已经无法领兵.如果在此种情况下宇文述老将军依旧想留该营兵马断后的话,这支队伍理所当然的指挥者就会是驸马督尉宇文士及.至于老狐狸肯不肯拿自己的亲生儿子去冒险,旭子相信对方自有分寸.

事实上,宇文士及的伤比李旭重得多.他身上的铠甲不如旭子身上的精良,手底下的功夫也远不及旭子娴熟.在昨天上午的强攻中,宇文士及全身多处受伤,其中有一处矛伤就在他小腿肚子上,以至于他现在连长时

间站立的能力都没有.但宇文士及还是坚持赶到了父亲的中军帐中,他这样做的目的不是为了提醒父亲注意雄武骁果营的存在,恰恰相反,他现在希望自己的父亲能暂时忘掉李旭,至少在拉拢对方为宇文家族效力的事情上不要操之过急.

"你是说有人故意想将东征军葬送在辽东?"在众将散去后,宇文述皱着眉头向自己的儿子追问.去年中风在他身上留下的印记还没有完全消退,直到今天,他说话时右半边脸依旧没有表情.这使得他说话时的样子很恐怖,即便面对着的是自己的儿子,也很难表现出一丝温情.

"万岁派人通知您撤军后,朝中文武却迟迟无法关于派遣谁带领第二支人马前来接应达成一致.我查不到这件事情的幕后黑手,为了保险起见,才不得不说动了皇上派遣李旭前来接应."宇文士及点点头,小声回答.

"那就怪了,难道他们就不怕我回去后报复么?"宇文述的目光阴冷如刀,四下里扫来扫去.居然有人敢暗算起宇文世家来了,难道他不怕断子绝孙么.要知道自从杨素和高颖死后,宇文家就是军中第一大族.普通将军见到宇文家的人大气都不敢出,是谁这么大胆子,居然敢主动捋老虎的胡须!

"恐怕,他们更愿意相信您回不到辽水西岸!"宇文士及摇摇头,压低了声音提醒."皇上已经宽容过您一次,如果这次三十万大军无法全师而回,恐怕明年咱们父子就得在岭南见面了!"

这并不是危言耸听.当今皇帝杨广是个很讲义气的人,对于跟自己和得来的重臣素来很包容.宇文述去年丧师辱国,而今年依然能作为主帅领兵,就是因为皇帝陛下念旧的关系.但这种包容并不是无限度的,去年他带领武将们把战败之责推到监军刘世龙头上,已经得罪了一大批文臣.今年大伙在没有监军掣肘的情况下依旧不能全师而返,那些文臣们必将借势反扑,到时候即便皇帝陛下在宽宏大度,想必也不得不借宇文述的人头给天下读书人一个交代.

想到这,宇文士及的左脸猛地抽搐了几下,嘴角和眼角同时扭曲成了弧线状.右脸却依旧平静如石,两相对比,显得他越发面目狰狞.

"还有,我们这次东来,居然被高句丽人堵在了半路上.如果没有内应,我不相信乙支文兴敢出城迎战!"宇文士及看了看父亲的脸色,继续说道.

这次雄武骁果营在接应途中遇到的阻击确实很蹊跷,从时间上推算,如果没有人故意像高句丽人透漏信息的话,乌骨城的守军根本不会提前

出现在征军回撤的必经之路上.而据昨天夜里俘虏的口供说,乙支文兴甚至把城中所有的男人都编入了军中,留在乌骨城的守军不到五百,并且全是些老弱病残之辈.如果不是有必胜的把握,相信这个去年能被八百护粮军吓得缩在城中不敢出头的家伙也不会冒这么大的险.

可到底是谁将隋军的动向通知了乙支文兴呢?这个幕后黑手一时还真难查找得到.朝廷中几大世家早就被宇文家族的兴旺气红了眼,这种不顾三十万东征军死活,借敌国力量削弱政敌实力的事情,他们每家人都能做得出来.

去年因干扰战事受到武将们排斥的文臣们也可能借机下手.大隋一统天下后,文武之间对权力的争夺一直没停止过.宇文家是军中第一豪门,也是所有企图以文治国者的首要铲除目标.那些人为了目的向来不择手段,把军情透漏给高句丽人的事情,他们不但有能力做,也肯定做得出来.

另一伙可疑人物就是一些曾经受到宇文家打压的小家族,如唐公李渊、东北道大使薛世雄等人的亲信.但这些人在朝廷中的影响力甚低,虽然与宇文家族罅隙较深,借机陷害的嫌疑反而最小.

对所有内幕最清楚的人就是乙支文兴,可他偏偏在战场上被李旭给阵斩了,导致宇文家连问最后口供的机会都没能得到!

"会不会是那个小子!"沉思了一会儿,宇文述将目光盯向儿子,带着几分凶残的味道追问.

"他不喜欢咱们家,却还没学会借刀杀人!"宇文士及手扶桌案,差点从胡床上跳起来."乙支文兴也不是他杀死的!昨天晚上他把身边所有骁果找到面前,想找出真正立下斩将之功的那个人,结果弟兄们却都不肯冒领,大伙一推再推,才把功劳推到他头上!"

"也是,谅这乡下小子也使不出这么大的手笔!"宇文述耸了耸肩膀,左脸上的表情瞬间变成了轻蔑."你身上的伤怎么样?如果伤得重就不要乱动!"

"我,我的伤没事!他,他可不是个普通乡下小子!"宇文士及的回答再次让宇文述惊诧.看了看父亲古怪的眼神,他又呲牙咧嘴地补充了一句,"我见过的乡下小子中,没一个像他这样有心机.嘶——!此人阅历浅,但学东西的速度极快.嘶——!领兵打仗时心思转得也极快.嘶——!昨天

中午孙郎中刚提到狼烟有毒,他就立刻想到了用毒烟瓦解敌军斗志的办法!"

刚才过于激动扯到了伤口,小腿处如刀扎一样疼.为了不让父亲担心,宇文士及尽量不将痛苦的感觉表现出来,但在说话的时候,他还是不知不觉地连吸冷气.

"我儿好像很欣赏此人?"宇文述皱着眉头问道.这是又一件出乎他预料的事情.他有三个嫡出儿子,长子宇文化及狠辣果决,但行事有些过于鲁莽.二子宇文又智及好高骛远,华而不实.只有这个三子最合他的心意,既灵活机变,又懂得取舍之道,唯一不足的就是为人有些自命清高.年青一辈中能被他看上眼的英雄极少,像今天这样三番五次赞赏一个人,并为之进言的情况,在父子之间还是第一次.

"不仅仅是欣赏,而是佩服!"宇文士及摇摇头,又轻轻地点了点头."很难想象,一个从没独立领过兵的人,懂得粘着敌军溃兵穷追猛打.昨天的战果您也看到了,雄武骁果营总计阵亡了两千多人,却把三万多高句丽兵马打得溃不成军!这可不是一句匹夫之勇能够解释的,那些骁果原来的战斗力怎么样,相信您心里也很清楚!"

"他的确是个人才,越是这样,我才越不放心他!"宇文述擦了把嘴角的涎水,摇头苦笑."你别忘了他是李渊一手提拔起来的,虽然眼下已经不归李渊控制,但与李家的关系还是藕断丝连."

"以他的性格,未必会在李家的阴影下蛰伏太久!"宇文士及在胡床上歪了歪身子,尽量让大腿上的血脉能够输缓开,坐得时间太长,小腿肚子上又有鲜血渗出了裹伤的白葛布,但他没时间去理会,眼下很多事情比处理伤口更重要,特别是关系到雄武骁果营的命运的决定,如果他不趁早提出来,父亲有足够多的办法让这支兵马回不到辽西.

"爹,尽量别安排他断后,这一次您得听我的."宇文士及看着父亲,声音细弱蚊蚋.

"听你的!士及,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宇文述的眉头猛地一跳,左右脸同时板了起来.

"别让雄武骁果营断后!"宇文士及的话语中带上了了几分乞求的意味,"这个人将来极有可能会建立自己的家族,咱们即便不能收服他,也没必要给自己树敌!"

"你好像在给他求情?"宇文述的眉头第二次跳了跳,追问.

"他昨天又救了我一次,也救了您一次.我想,如果有机会,我想和他交个朋友!雄武骁果营的弟兄们对我都不错,我想,我想帮帮他们!"宇文士及低下头,艰难地承认.他不敢再看父亲的眼睛,生怕从里边看到失望.对于世家大族的子弟来说,日常行事中,家族利益往往放在第一位,朋友二字绝对是一种奢侈.优柔寡断,讲感情,重义气,在世家眼中比挥霍钱财,欺压良善的罪恶还重.后者顶多会破坏家族的口碑,前者却有可能在争斗中葬送整个家族.

"原来是这样啊!"宇文述的语气慢慢缓和了下来,一瞬间,他'理解'了儿子的企图.老三想保住李旭,给他自己收一个嫡系.宇文家基业将来肯定是化及的,士及虽然聪明,毕竟是老三.

家族权力传长不传幼,这是宇文家的规矩.如果老三想在家族之外给自己建立一个班底的话,做父亲的的确不应该反对.弄"清楚"了儿子的目的后,宇文述慈祥地笑了起来.

他上前一步,和蔼地拍了拍儿子的肩膀,"我答应你,你按自己想的去做吧.回到辽西后,我也尽量把雄武骁果营给你留住,不让皇上直接将它解散.如果你们能在征讨杨玄感时立下些功劳,我估计这支兵马就永远都会保在你的手下.唉,爹老了,有时候想得少,没太多东西留给你和智及!今后你有什么需要爹帮忙的,尽管直接说.爹能帮你创造些便利,就创造些便利!"

"谢谢,谢谢爹!"宇文士及双手支撑着桌面站了起来,激动地说道.他没想到自己的父亲居然答应得这么爽快.人才不为我用,则必被我杀.这是从魏晋以来世家大族处事的准则,而今天,素来严苛的父亲居然为了自己破了一次例.

两个亲兵跑上前搀扶,被宇文士及用手轻轻地推开."去,给我备马!"他低声命令.他想尽早把父亲答应保住雄武骁果营不被解散的消息透漏给所有军中弟兄.宇文世家不是知恩不报的家族,他为父亲的决定自豪,他想让骁果营所有弟兄分享自己的骄傲.

"其实我拉拢他为咱们家效力,对他来说并不完全是件坏事!"宇文述笑着送儿子走到军帐口,目光中难得地闪出了一缕人性,"你如果想把他留给自己做臂膀,就需要更小心些,眼下朝庭中看好他的,可不止咱们宇文氏一家!"

"我知道!"宇文士及停住脚步,无可奈何地苦笑了起来.看着父亲高深莫测的笑容,他突然间觉得腿上的伤口很痛,痛得铭心刻骨.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二 下)

听到宇文士及带回的消息,雄武骁果营上下一片欢腾.最高兴的是那些刚刚混到实缺不久的军官们,这意味着他们从此以后就不用再四下寻找门路寻找差事.感激之余,大伙对宇文士及的好感一下子多出不少.此人本来作战勇敢,心思缜密,又肯尽心尽力替大伙的将来谋划,当然是个打着灯笼都难找的好监军.至于他平时那些说话尖刻,眼高于顶的坏毛病,念在其是含着金勺子出世的份上,也没人愿意跟他过分计较了.

而如长史赵子铭、校尉李孟尝和明法参军秦纲等身后背景与宇文家族罅隙颇深的将领则不以为然.他们认为天下没有白吃的干粮,宇文述父子既然主动向雄武骁果营示好,心里肯定打着什么不可告人的主意.因此,众人私下里一遍遍提醒旭子,请他勿必对宇文士及的好意多加防范.李旭听了这些话,每每宛尔一笑,既不附和也不否定,弄得大伙心里很是失落,摸不清郎将大人到底揣着什么念头.

李旭心里哪里有什么好主意,眼下无论智谋还是人脉,他根本和宇文士及不在一个档次上.目前情况,他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摸着石头过河.宇文世家不好惹,李家、薛家、裴家、杨家这些大大小小的家族也不是他一个郎将所能惹得起的.反正各方现在正向自己示好,旭子干脆就揣着明白装糊涂,把彼此之间脆弱的好感维系下去.趁着别人的耐心没耗尽之前,他努力让自己的实力快速发展壮大.由于缺乏阅历和高人指点,旭子一直对官场上的事情懵懵懂懂.但当年草原上的教训让他清楚地认识到,别人想利用你,主要是因为你有利用的价值,而不是你表现得有多恭顺.一旦自己身上利用价值失去了,无论与对方关系走得多近,也难逃被人当作用过了的草纸一样丢掉的命运.

利用装病节省出来的时间,旭子悄悄地总结了自己初次作战用血和人命换回来的经验.有些经验,如怎样凝聚军心,怎样鼓舞士气等,在杨夫子传给他的笔记中有相应的论述.此时与实践相对应,旭子对这些兵道的理解不觉又加深了一层.有些经验,却是杨夫子那本笔记上也没有记录的.如击溃一部分敌军后,就紧粘着溃兵不放,利用敌军的溃兵冲击他们自己的阵脚,把恐慌像瘟疫般传播,最后导致敌军崩溃等,却需要旭子自己感悟总结.虽然一时半会儿捕捉不到其中关键,但这些支离破碎的经验已经如丝丝缕缕的晨光,不知不觉中渗透过他眼前迷雾.让旭子看向周围

如林旌旗的双目不再像原来那样茫然,而是一点一点地汇聚出属于他自己的光彩.

与此同时,张秀也在李孟尝和赵子铭二人的帮助下重新组建了旭子的亲兵团.三人都对宇文士及没什么好感,所以尽量避免在亲兵团中出现与宇文家族牵扯不清的人.宇文士及觉察到有人在提防着他,却也不跟几个级别和自己差了十万八千里的低级军官较真儿,每天除了去中军例行应卯外,其他时间都静静地躺在担架上养伤,很少过问军中具体事务.

他突然变了性子,李旭反而觉得不好将他冷落在一边上.借着探讨给朝廷奏折具体落笔细节的机会,旭子主动和对方接近.宇文士及见旭子知道好歹,也就放下身段来,仔细指点他具体措词,哪些话不妨夸张,哪些内容一定要谦虚,如是连续几天下来,旭子自觉受益非浅.

至于具体功劳要如何分配才显得公正,怎样突出一些人的表现才会让雄武骁果营内各方势力维持目前的平衡等,李旭在几个亲信幕僚的参谋下,也拿出了一整套方案.抱着请教的心思,他将方案拿给宇文士及看了,宇文士及也没有再度嘲笑他幼稚,反而提出了几条非常有针对性的建议,由旭子自己最后决定是否加以改进.

三天后,旭子平生第一份呈递给皇上的奏折终于发了出去.又在一派融洽的气氛中过了四天,大军终于穿过乌骨水和大梁水上游的崇山峻岭,来到了白崖城附近.由于在来援路上,旭子在几个扼守道路的关键之处都驻了兵马,这次远征军回撤非常顺利.自从通过无名谷之后,大军一路上根本没收到什么警讯,所以当看到探路的斥候气喘吁吁地跑向中军时,所有人都大惊失色.

片刻之后,中军有命令传出.却不是因为前方发现了敌军阻路,而是大隋将作少监阎毗奉命攻打白崖城时,被毒箭射中,后于在撤军途中毒发身亡.此刻该路兵马全军皆溃,高句丽人尾随追杀,目前已经追过了大梁水.

所谓白崖城,不过是位于辽东城东北三十里外,位于大梁水北岸的一个弹丸之所.因为地势险要,守将高解又是个出了名只守不攻的缩头乌龟.所以大隋远征军经过此处并没有顺路将其拿下.眼下却不知道此人因为什么缘故长了胆量,带着不到五千兵马就敢捋大隋虎须.

当即,宇文述派了一万精锐前去迎战.敌我双方在大梁水南岸恶战一场,高句丽军阵亡过半.剩下不到两千残兵士气崩溃,借着来时的木筏逃

回了大梁水之北.

远征军中粮草已经不足,所以宇文述也不贪功追击.在高句丽人眼前大摇大摆地撤了军,一日后,顺利与其余六十万大军会师于辽东城下.

辽东城外大隋军营,此时已经乱做成一锅粥.原来,将作少监阎毗之所以奉命去攻打白崖城,是因为两天前大隋兵部侍郎斛斯政突然带着亲信逃向了那里.大隋军中的物资供给情况,辽东兵力的详细部属情况,以及国内叛乱势力的影响范围,作为兵部二号人物的斛斯政都一清二楚.他平安逃走,等于将百万大军的后背卖给了高句丽,不由得大隋皇帝杨广不气恼.激愤之下,皇帝失去了应有的冷静.放弃继续攻打辽东城,连续两日于军中严查叛党.自仆射之下,所有与杨玄感父子有关连的人都被抓了起来.

楚国公杨素文武双全,前后执掌大隋军务二十余年,军中将领近半出自他的门下.此外,他从开皇十二年起数度拜相,文臣中门生故旧不可尽数.杨广这么一追查起来,牵连可就大了.两日内,竟然有尚书以下二百多名文职官员被撤职羁押,武将从将军开始到校尉、旅率,被抓到苦囚营中候审的大小军官更是不计其数.

礼部侍郎高士廉因为与斛斯政多有交游,被贬到交趾捉象.与杨广素来交好的大文士王胄和虞绰也因与杨玄感有短诗唱和而被贬到塞上作戍卒.有几个在近期还与斛斯政交往密切,又没人在皇帝陛下面前辩白的武将甚至被直接推出辕门外斩首示众,根本不给他们解释的机会.一时间,文武百官人人自危,没等宣布战败,军心已经大溃. (注1)

宇文述见状,赶紧去御营晋见皇帝.看到老将军入帐,杨广从龙椅上走了下来,一把挽住对方手臂,仰天长叹道:"朕自从继位以来,未尝辜负诸卿.诸卿为何负朕致斯!"语罢,落泪不止.

许国公宇文述虽然素喜弄权,却也知道此时不是打击政敌的时候,赔了几把眼泪后,低声启奏:"陛下高瞻远瞩,欲谋大隋万世之基业.群丑目短,怎解九天龙吟之声.只是眼下乱兵气势正盛,陛下宜尽早回军剿之.粮草不足,王师却孤悬海外,终非长久之谋!"

听肱骨重臣这么一说,杨广心中的怨气稍微有所缓解.他本来就不算糊涂,略经点拨,已经知道此刻不能追究百官罪责,而是应该先回军去保江山社稷.愣愣地落了一会儿泪,杨广长叹着命令道:"就依卿家之意,朕不和他们一般计较.当年魏武焚信,想必也是如此!"

"魏武止有三分天下,怎堪与陛下比肩!"宇文述赶紧躬身,谢过皇帝陛下的信任.

君臣二人又对坐着叹了一阵气,杨广问起了此番东进始末.宇文述鼓动如簧之舌,将敌我双方如何在马砦水两岸对峙,高元小丑如何吓得胆子都裂了等情况一一奏明.叹息只是千钧一发之时大隋不得不撤军,才让高句丽人又能苟延残喘.说到归途中受阻于无名山谷,宇文述将儿子宇文士及和雄武骁果营将士的功劳依次上奏,最后又再度起身,向皇帝陛下表达了对其派遣勇将接应的谢意.

"那李郎将领兵手段如何?"杨广听宇文述提到雄武骁果营,顺口追问了一句.

"陛下目光如炬,竟擢良将于行伍!李将军勇悍绝伦,每战必身先士卒,斩将夺旗,宛如探囊取物!"宇文述站起身,非常郑重地回答.

"如此,他倒是个难得的猛士!"杨广笑了笑,点评.猛士之可为将,不可为帅,此番其救援之功虽然大,也只好将给他升官的想法先缓一缓了.

会师之后第二日,大隋皇帝陛下宣布对所有与杨素父子有牵扯的人既往不咎.已经斩首者厚葬,已经发配万里之外者除了高士廉外,其余诸人皆遣使追回.庭议之后,杨广下旨,命黄门侍郎裴矩执掌军务,组织兵马班师.老纳言苏威出巡关中,安抚各地.许国公宇文述统领十二卫府兵回军征剿杨玄感,沿途各地驻军统一受他调遣.鉴于雄武骁果营立下的战功,朝廷决定将此营骁果尽数转为府兵,去掉骁果二字,直接称为雄武营,隶属左骑卫,天子近卫府兵之一.待领取相应铠甲兵杖后,该营兵马随同许国公宇文述去征讨叛贼.

同时,朝廷下令除十二卫四府常备兵马之外的其他临时征调来的士卒们结队班师,待兵过涿郡后即可还家.因百万大军劳师无功,所以一干原来许诺的封赏俱留待班师后再议.消息传出后,诸军怨声载道.及致当夜二更大军拔营西返时,竟然有数万士兵哄散而去.一时众心汹汹,争相夺路,乱成一团.诸道分散,人流滚滚,无复部伍.

六月二十九日晨,辽东城守将发现大隋兵马尽去,城外辎重丢弃如山.唯恐是计,居然不敢出城拾拣.待又过了四、五日,后方的军令送来了,辽东守将才扒开城门,尾随追杀.除了击溃了断后的几千残兵外,在辽水东岸居然一无所获.

高句丽人整顿兵马,欲夺辽西,东北道大使薛世雄领了本部人马隔河相待.对于这个杀人不扎眼的恶魔,高句丽君臣素来忌惮.双方对峙了半个月后,高句丽人粮尽,不得不撤回辽东城.大隋辽西诸郡居然因此得以保全.

雄武营将士功高,而朝廷却没有及时颁发赏赐.将士们难免有些怨言,面对这种情况,李旭一时束手无策.监军宇文士及见此,悄悄地命人整理了一份厚礼送到了黄门侍郎裴矩手上.于是,在大军撤过长城后,皇帝的圣旨就又传到军中.各级将佐,均有升迁.普通士兵,也按功劳大小,颁发了铜钱、布匹等物作为奖励.只是对于一个主将,一个监军,皇帝陛下在圣旨中慰勉有加,对于封赏一事,却只字不提.

酒徒注：高士廉,长孙无忌兄妹的舅舅,长孙兄妹自幼丧父,高士廉将其养大.并且做主将长孙无忌的妹妹许配给了李世民.因为受杨玄感牵连,高士廉被发配到交趾,直到大唐建立后才得以返回.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三 上)

宇文士及对圣旨的内容非常失望.凭着自己驸马督尉的颜面和那么厚的礼物,居然给朋友换不来一级升迁!怎么会有这种不可理喻的事情发生!如果立下同样功劳的是一名世家子弟,哪怕是出身于李渊、薛世雄那样的三流世家,恐怕现在立功者也早已经封侯封伯,甚至独领一卫兵马了.然而,除了几句好话外,李旭至今什么也没得到.非但他的官职不曾有任何变化,连朝廷专门为酬谢军功而设立的策勋,他都没捞到一转半转. (注1)

‘原来没有宇文世家的颜面,我什么也不是!’失望之余,宇文士及开始自怜自艾.‘如果此刻换了父亲或大哥出面,朝廷那些仰仗着宇文家族的官员们还不异口同声地说旭子好话?可换了我,同样的提议却无足重轻!’

他光顾着抱怨,压根儿忘记了此时旭子的军职已经比他高出半级的事实.这种情况下,如果朝廷再让旭子升官,或赐予旭子爵位,今后他将永远甭想把旭子收拢在自己手下.宇文述曾经用这种办法成功地使旭子脱离了李渊掌握,同样的挫折,他当然不能容忍出现自己儿子头上.所以,宇文述老将军才不遗余力地在皇帝面前夸赞李旭的武功,把他形容成一个徒俱匹夫之勇的打手.为了给儿子创造机会,他甚至暗示自己的心腹,在宇文士及的功劳没得到确认之前,谁也不准出头替那个出身贫贱的野小子说话.可这种一相情愿的做法又受到了其他家族的联手抵制,在宇文述眼里,立功受奖的只是他的一个儿子.可在其他人眼里,则意味着宇文家族的实力又壮大的一重,已经威胁到朝廷中几大家族势力的平衡.

眼下朝廷里想压制旭子的也不止是宇文氏一家.正如当日宇文述所预料,高、杨、王、虞、窦这些世家大族也不期望他们中间突然冒起一个来历不明,立场不定的莽撞后生.自从大军打辽东班师那一刻起,每天弹劾雄武郎将李旭借炼兵之机排斥异己,残害士卒的奏折都能在皇上的御帐内出现两、三份.至于弹劾旭子在东进途中纵容属下杀人放火,蓄意败坏天朝形象的奏折,则更是屡见不鲜.

出乎几大家族预料的是,朝廷中一些二流家族出身的言官却开始力挺李旭.他们认为：如今朝廷正值用人之际,赏罚不明,则不利于鼓舞豪杰为国献身.并且国家用人应该看重其能力而不是其出身,大隋自从先皇在位时就开始强调这一原则,每当落到实处,却屡屡有人掣肘.眼下雄武

郎将李旭的遭遇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他没有犯任何过错,并且两度在马砦水前救回自己的袍泽.这种盖世奇功朝廷非但不封,不赏,还任由一些别有用心地家伙对功臣进行打压,实在是令天下英雄齿寒.

虽然在东、西两都都有重臣留守,但一些臣子们不敢擅自做决定的大事每天都经快马送到杨广的行辕.这一年多来因为东征的失败,大隋边境上那些曾经臣服的部落一个个蠢蠢欲动,而各地的土匪流寇也履剿不灭.每天看这些奏折,已经让杨广看得头大如斗.所以连日来朝中各派势力竟相向一个无名小辈身上泼脏水的无聊举止,实在勾不起他干涉的欲望.

但诸臣偏偏不能理解他的宽容,就在前天,出身关陇裴家的御史大夫裴蕴再度提议,为了鼓励将士们为国用命,朝廷应该重重封赏那些在今年东征时为国立下大功的将士.而素来懂得体察圣意的黄门侍郎裴矩也冒失地赞同了这一观点,建议皇帝陛下立刻给李将军赐爵.裴氏兄弟的提议一出,顷刻间整个朝堂就乱了套!众文武放着如何调集全国力量,迅速扑灭杨玄感和各地叛乱等大事不提,为了芝麻绿豆大的矛盾打起了嘴架.杨广气得浑身哆嗦,依照他的性子,快刀斩乱麻地给李旭连升两级,封个伯爵,也不算什么不合理的决策.但多年的执政经历又让他把冲到嘴边上的圣谕压回了肚子内.

裴蕴和他的那些言官同僚向来不是仗义直言的人,如果没有什么企图,他们不会为一个籍籍无名的后生晚辈出头.况且李旭不是出身于名门,至今和裴家没扯上一点儿关系.裴蕴为了给他请功,不惜得罪其他几个豪门,做出的牺牲未免太大.

想到这儿,杨广再度推迟了自己的决定.结果就在他一犹豫之间,有人把李旭师承不明的旧事又给提了起来."经臣暗中派人察访,李旭与已故反贼孙安祖曾经过从甚密.在辽东有人曾闻其声称孙安祖与其有师徒之谊!"

"把这个人给我叉出去!"杨广一拍御案,命人把告密者叉出御帐反省.孙安祖在乱匪火并中死了快一整年了,还是有人不开眼地提起他的名字.就是李旭当年给他有过交往又能怎样,李旭入辽东为国效力在先,孙安祖造反在后,二人也攀扯不上半点瓜葛!

众臣见皇帝陛下动怒,彼此之间的争论声立刻小了起来.最后,大伙得出了一个折中方案,朝廷立刻下旨嘉奖为国立有大功的雄武营将士,该

升官升官,该赐钱赐钱.对于雄武营主将和监军的奖赏,却因为他们二人功劳太大,要留待群臣公议后再做定夺.

"这就是朕想要的大隋么?"杨广望着御案上那一摞摞奏折冷笑.两日前需要公议定夺的事情,至今群臣们还没商议出来结果来.封赏旨意不出,兵部就不好将英勇善战的雄武营投放到剿灭叛匪的关键位置.朝廷这边拖拖拉拉,而杨玄感为表达其造反合理性而炮制出来的谎言,却随着各地流民逃难的脚步越传越广.

流言中说,当今天子得位不正,是靠诡计谋害自己的亲哥哥才取得了皇位的继承权.为了巩固权位,他将一个亲生哥哥,两个亲生弟弟,全部害死.甚至其嫡亲叔叔,曾经威震天下的大将军杨爽也是死于他的阴谋.

如果只是攻击自己为了获取皇权不择手段,杨广还不觉得十分委屈.这些事情证据确凿也罢,捕风捉影也好,毕竟他以弟弟身份夺取储君之位是无可争议的事实.可流言中说他贪权好色,因为抢夺陈后主的妃子不着而怀恨在心,进而无罪诛杀功臣,就太令他无法忍受了.

高颖的确是被他下旨处死的.但高颖在帝位争夺中一直站在杨勇那边,并且其本人在军中势力盘根错节,任何一个夺得皇位的帝王,都不会容忍这样一个芒刺长期存在.说他因为倾慕南朝皇后张丽华不得而怀恨高颖,简直是血口喷人.杨广自问风流倜傥,南征灭陈那年只有二十岁,以二十岁的少年英杰身份去倾慕一个年过四十的半老徐娘,瞎子才会干出这种无聊事!

"除了高颖,朕又何曾薄待任何人来!"望着杨玄感号召天下英雄起兵废君的檄文,杨广委屈地叹道.尚书左仆射苏威是父亲的旧相,自己任命其为仆射、纳言,在一品文职的位置上一干就是十几年.纳言杨达从先帝在位开始任职,自己让他连任到死.还有萧琮、杨约、裴炬、裴蕴、宇文述这些人,哪个不是在职十年二十年的老臣,自己何尝慢待他们半分.说自己喜欢屠戮功臣,证据在哪,事实在哪?

"如果比谁不贪图美色,朕肯定在历代清心寡欲的帝王中排得上前五!若论谁不乱杀功臣,朕也能在历代帝王中排进前十.若论武功,哪个帝王曾在二十岁之前吞并敌国?若论文治,哪个地方被那么国家称为天可汗!"杨广越想越委屈,一双眼睛中几乎冒出火来.

偏偏朕是一国之君,不能屈尊跟土匪流寇去辩论.偏偏那些无知百姓以传播流言为乐,从来不想去辩明其真伪.火焰一样的目光四下巡视着,

他想找什么东西发泄一下怒气.扫来扫去,除了一大堆无聊奏折外,却实在找不到可以向下乱丢的废物.

"哗啦!"杨广将面前的奏折全部扫到了地上.御帐中侍奉他披阅奏折的几个太监赶紧冲上前,将臣子们咬文嚼字写出来的东西向怀里拣."不要动!"杨广大声制止,走上前,抢过太监们怀里的奏折,大笑着再次抛向半空.

"朕不是昏君!"他带着几分痴狂喊道,"他们都在污蔑,污蔑!"奏折如鹅毛一样在空中飞舞,太监们吓得躲在帐篷角,瑟瑟发抖.

"你们过来,跟着朕一起踢!"杨广一脚又一脚地将落下的奏折踢上半空,边发泄,边向太监们发出邀请.他忽然明白了为什么这些日子以来弹劾李郎将的人那么多,很简单,因为他没法为自己一一辩解.

"你没法为自己辩解,朕也没法为自己辩解!"杨广狂笑着,发现自己和那名年青的郎将的处境没有什么分别.这一刻,他觉得自己甚至还不如李旭.李旭上边好歹还有个皇帝为其做主,而自己呢,除了皇位之外,什么都没有.

注1：策勋,隋唐年间兴起的一种奖励战功的方法,类似于现代的记功.以转为单位,策勋一转,相当于记功一级.最高为十二转,故而木兰辞中有"策勋十二转"之语.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三 下)

一双素手悄悄地伸过来,将地面上的奏折归拢到一处."别收拾!"杨广大叫,在看到手的主人那一瞬,他心中的愤懑统统化成了委屈.冲上去,他再度将对方归拢到一起的奏折踢散,边踢,边大声命令,"不准拣,朕命令你不准拣,停下,这些都是废料!"

手的主人却不肯尊旨,蹲在地上向前挪动几步,再度归拢四散的奏折.

"朕都说过不准你收拾了!"杨广咆哮着将奏折再度踢飞,手的主人再度去拣.他再踢,她再收拾,再踢,再收拾…终于,杨广和手的主人都累了,两个人气喘吁吁地坐在地毡上,相视苦笑.

"谁,哪个叫的你?"杨广扭头四下张望,寻找下一个发泄目标.几个太监立刻吓得哆哆嗦嗦,受惊了的老鼠般将头贴在御帐壁上.

"陛下不要怪他们.如果是国事,则妾身不该前来.但我夫君气坏了身子是家事,所以妾身不得不来!"手的主人温婉地回答,仿佛跌坐于自己面前的是一个正在赌气的孩子.

对于妻子萧氏,杨广向来敬爱有加.妻子出身在南方萧姓,无论血脉、人品还是容貌、智慧,都是万里挑一的人才.结发这么多年来,春风得意的日子也罢,提心吊胆的日子也好,两个人都是一直相互扶持着走过.在晋王府为了夺嫡假装节俭的那些日子,萧氏没抱怨过生活艰辛.走入皇宫母仪天下时,萧氏也没有因为开心过头而忘记一个妻子的本分.

"唉!"杨广无奈地叹了口气,伸手推开身边的奏章.他不想让妻子看到某些奏折上的内容.个别笨得像猪一般的地方官员为了表示忠心,根据民间那些捕风捉影的流言给他提了一大堆"逆耳忠言".

萧后微笑着挪了挪身体,手脚并用将周围的奏折拢到自己身边.一份份捡起来,一叠叠摆放成摞.她尽力不让自己的目光扫到奏折上,后宫干政会遭人诟病,丈夫已经很烦了,她不想再给他添上另一重麻烦.

"唉!"杨广又叹,侧开身子,将自己胳膊附近的奏折敛做一堆.

"妾身来吧,陛下歇歇!"萧后温柔地叮嘱.手上动作加快,腾空了二人之间的地毡.

夫妻两个相对笑了笑,都在对方眼睛里看到了关爱.两个疲劳的身躯慢慢靠近,靠近,终于靠在一起,相互间构成支撑.

"陛下何必发这么大的火!"萧后信手将奏折摆到脚边,低声劝慰.

"他们捕风捉影乱造谣!"杨广直了直身体,尽量让妻子靠得舒服些."如果造别的谣我还可以忍受,有些事情我根本不可能去做,他们却全像亲眼看到了一般,说得头头是道!"

"谣言止于智者!陛下不去理睬,日子久了,自然会平息!"萧皇后展了展肩膀,用全部的温柔去感受身边的坚实.

"他们说我是色狼,淫棍,沉迷美色荒废朝政,还..."杨广无奈地摇头,"还因为贪图张丽华的美貌不得,所以杀了高颖!"

"噗!"萧皇后忍不住笑出了声来,"这,这些东西查无实据.即便陛下真的喜欢哪个女人,也是陛下的私事,与他们有什么关系!"

她笑的样子很好看,虽然已经不再年青,却依然让人感觉到帐篷里瞬间亮了一下,然后,大家的视觉又慢慢恢复如常.

"难道你一点也不生气?"杨广惊诧地追问.

"张丽华已经死了二十多年,即便她当年没死,到现在也是年过六十,鸡皮鹤发的老太太,我没来由地跟她争什么风?至于宫中这几个姐妹,陛下沉迷谁,不喜欢谁,没人比我更清楚了,又何必听外人嚼舌头!"萧后望着窗外的流云,幽幽地回答.

丈夫不是个好色的人,如果硬说他沉迷美色的话,可能最沉迷的就是自己了.自己说喜欢江南风光,他就带自己下扬州.自己说在长安住不惯,他就带自己去洛阳.自己不想与他分开太久,所以远征高丽,他也和自己在一起.也许这么做有些过分纵容,可民间夫妻之间还讲究个你恩我爱呢,大隋朝的皇帝对皇后温柔一点,难道就一定是罪名么?

"你虽然是个女子,却比那些官员们聪明得多!"杨广苦笑着夸赞了一句,伸开腿,用靴子尖儿将刚才尽力推远的那份奏折勾了回来,展开,推到妻子眼皮底下.那是曲阜孔家出身的一名小官写的奏折,此人口口声声说不相信民间谣言,却劝皇帝勤政爱民,远离后宫,为天下人做出道德表率.显然在骨子里,此人已经将那些流言全部当成了事实.

"这是陛下的私事,他们离得远,自然看得不甚明白.念在其一片忠心上,陛下就不要追究了吧!"萧皇后以最快速度扫了一眼奏折,微笑着提议.

"朕又怎么追究.真要是贬了他,天下读书人都会以为朕不知好歹.可留着这糊涂家伙,他过几天不知道又要怎样给朕添堵!"杨广将奏折再次丢向半空,看着它慢慢落下,慢慢飘到帐角."若是朕真的少回几次后宫,多上几次朝就可以让反贼偃旗息鼓,朕倒也愿意答应了他.可就怕是朕这么做了,反贼们却依然不承情!"

"有人造反,自然是剿抚并重了.朝廷的兵马不到,贼人怎么可能自己放下手中的兵器!"萧皇后摇了摇头,微笑.大概也是觉得某些官员的想法过于一厢情愿,眉眼间闪出了几分嘲讽.

"朕也这么说,可是有人偏偏把没关联的事情往一起扯.说实话,即便是国事,有些人的见识也远不如你!"杨广亦跟着摇头,顺手将刚刚整理好的奏折挪过来,一份份在地上铺开.

"你看看他们,这就是我大隋的官员.看看,他们放着遍地的土匪流寇他们不操心,却都在操心什么?你看看这份,再看看这份...."他的手指指点点,一份份给妻子看仔细."看看,这么大一堆,那边还有一摞,有几份是谈正经事的.以一品官职,极品名爵,终日去纠缠一个五品郎将.朕也不知道他们是事情太少闲的呢,还是觉得当官的日子太长了,需要回家休息一段时间!"

萧皇后本不想干政,却又不想让丈夫继续烦躁下去.只好半推半就地跟着杨广的手指扫了地上的奏折几眼,一扫之下,她的好奇心立刻被勾了起来.眼前被摊开的奏折有十几份,除了一份说地方水灾请求朝廷赈济,一份说匪患严重、官府征剿失败外.其余的居然全是围绕着该不该赏赐一个叫李旭的五品郎将而写.

"这个李将军,得罪过很多人么?"萧皇后侧头看着丈夫,诧异地问.

"他刚当上郎将不到三个月,能有机会得罪谁?"杨广垂头丧气地回答.他觉得耻辱,为大隋的文武官员令他在妻子面前丢脸而感到耻辱.

"他,他出身于清河李家还是垄右李家?"萧皇后身上不愧流淌着南齐武帝家族的血脉,第二句话已经接近了重点.

"要是出身清河李家或垄右李家就好了,至少有人替他打点!"杨广继续摇头苦笑.朝中无人难做官,这句民谚他曾经听说过,现在看起来,当真是金玉良言.

"那他做了什么出格的事情?"萧皇后继续追问.

"他在去年大军回撤时逆向而行,于马砦水边救了薛世雄.几年朕又派他前往马砦水,顺利接回了宇文述和三十万大军!朕刚想赏他,可他突然间在群臣嘴里就变成了十恶不赦!"

"陛下这么说,妾身倒有些明白了!"萧皇后的眼睛转了转,目光灵动如水.

"你明白什么了!说来听听!"杨广一边收拾那些摊开的奏折,一边追问.

"此人立得功太多,诸臣拈酸,防他专宠呗!"萧皇后特意用了一个形容女人的字眼来形容群臣的心思.这个词用得是如此贴切,以至于躲在帐篷角的几个太监都忍不住笑出了声来.

"你们滚外边去!"杨广抬起头,笑着呵斥.妻子这句话说得太解气了,满朝华衮,一个个看上去光明磊落,实际上心胸开阔程度还真不如一群争风吃醋的女人.

"今天的话谁也不准外传,否则,别怪朕不客气!"冲着太监们的背影,他又大声补充了一句.回过头,伸开双臂将妻子揽在怀中,一边笑,一边问道:"那你说朕该怎么办?"

"不会,不会没一个人替他说话吧!"萧皇后警觉地四下看了看,发现周围没有臣子出没的迹象,身子一软,舒舒服服地躺进了丈夫的怀抱."他出身寒微,你身边那些肱骨之臣肯定看他不顺眼.但这帮人向来不和睦,不至于全都团结起来对付一个后生小子!"

"如果他们全都弹劾一个人,朕还真不会太为难.大不了给他一个虚职,然后让他回家候缺,遂了群臣心思,也省得自己麻烦!"杨广又拣出其他几份奏折,在妻子眼前依次展开."看,这些是夸他的,简直把他夸成了孙子转世,吴起再生.朕要是不重用他,就是不识英才,昏庸糊涂!"

"此人真有这么厉害?"萧皇后不敢相信奏折上那些话.稍微坐直一些身,逐次看去,裴矩、裴蕴、王安之、杨敬德...一大堆自己熟悉和不熟悉的文官,都在竭力证实李旭的功劳.

这些文官们几乎一致认为,李旭在两次东征中都立下了首功.特别是最后这次,如果没有他,三十万大军根本不可能平安西返.

"我明白了,这是借势分宠!"萧皇后宛尔一笑,又说出了一个后宫女人们的专用术语.

注：萧后,即民间传说中的萧妃,梁简文帝萧岿的女儿,隋炀帝杨广的正妻.梁亡后萧岿投奔北周,生下此女.隋亡后她被接到突厥,后归唐,被安置在京城,八十而终.据正史记载,杨广与萧氏感情甚笃,导致杨广所纳的妃子极少,与野史中那个花心皇帝截然不同.萧后在杨广十七岁时为他生下杨昭,按女人生育年龄计算,她归唐时年龄已过六十.所以野史说李世民纳之于后宫,也纯属扯淡.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四 上)

所谓借势分宠,是前朝妃嫔们为了争夺在后宫中的地位所使用的一种手段.如果发现皇帝陛下总是临幸某个妃子,而对其他人不屑一顾.被冷落的人通常就想方设法举荐一个出身低微,但貌美异常的女子给皇帝.这样,皇帝的注意力往往被新人所吸引,转而冷落了先前的宠妃.而那个没有根基的美女很容易对付,待大家把她弄得失势了,所有的妃子就回到了同一般位置上,重新开始新一轮角逐.

细品妻子话中意味,杨广不禁抚掌.他一直没弄清楚裴矩和裴蕴兄弟两个怎么突然间转了性子,为一个籍籍无名的后生小辈不惜得罪群臣.经妻子一点醒,才恍然明白了裴氏兄弟的用意.原来这二人本意不在为国举贤,而是想借着举荐李旭来分薄宇文述的功劳.

如果三十万大军全师而回的功劳都归到雄武营的头上,自然说明宇文述不但劳师无功,连平安撤军都全靠了一个无名小辈相救.再算上他去年丧师辱国之罪,即便今年宇文述能顺利平定杨玄感的叛乱,罪功两抵之后,宇文家想再把自己的势力发展壮大一步,也是万万不能了.

"至于这几个附和裴蕴、裴矩的言官,如果臣妾没记错的话,他们都是进士出身吧!"萧后指了指其余几个文臣保举李旭的奏折,微笑着提醒.

"你不说,朕还真注意不到!"杨广将手边的奏折一一合起来,信手丢到了御案上.一切都真相大白了,弹劾李旭的,只是怕他成长过快,威胁到自家利益.而大力保举李旭的人,也只不过是为了借此机会削弱他们朝廷中的对手.至于那些非士族出身的言官,之所以大力保举李旭,却是为了发泄心中对世家大族长期把持朝政的不满.没有人真正出于公心,也没有人是真心为国而谋.

想到这儿,杨广不由得怒由心生."这帮杀材,当真连朕的女人都不如!"他大声骂道,胸口起起伏伏,就像一个正在鼓气的羊皮筏子.

"诸卿才华高出妾身百倍,只是总是先谋自家,然后才替陛下谋划!"萧后慵懒地伸了伸手臂,叹道.

"朕这就下旨封李旭一个大大的官职!"杨广大声宣布,他冲动起来,往往就不考虑后果."他不是没有靠山么,朕就做他的靠山.看那些世家望族,哪个大过我杨家!"

"那陛下可能就真的害了他!"萧皇后从丈夫怀中坐了起来,郑重地反对."从先前的奏折上来看,此人不是个八面玲珑的.陛下猛然把他提拔到一个高位上,群臣们明里必然反对不说,暗地里也会把他当成眼中钉!陛下须知众口铄金,积毁销骨!"

"有朕给他撑腰,怕什么?"

"如果他成了众矢之的,恐怕马上就有无数圈套在前面等着他.即便陛下再信任他,如果他上当违反了国法,恐怕您也难护得他周全."萧皇后拽平了衣角,端正地跪坐在丈夫面前."陛下仔细想想,自我朝开科举以来,多少个寒门出身的才俊惨遭横死.加他们头上的罪名全是证据确凿么?恐怕陛下比任何人都清楚吧!"

杨广不由自主地将身体向后蹭了蹭,和妻子一样跪直了身体.自从两汉以降,士族和寒门之间的地位差距就如天壤.本朝虽然为了打破这种界限做出了诸多努力,但得到的收获却聊聊无几.从先皇开始,文臣武将里边偶尔出现了几个寒门出身的人为点缀,但他们如果不找个世家依附,很快就会在权力的争斗中被倾轧得尸骨无存.几个世家联起手来,自己也没有办法与之硬抗,更何况李旭这种无根无基的新锐.即便他被豪门大族暗地里杀了,朝廷恐怕都无法找出真正的凶手来为其伸冤.

"那朕该如何是好?"杨广喃喃地问.‘朕还是这个国家的主人么?那些拿了朕俸禄的,领了朕官职的,有几个真心替朕做事!朕想提拔一个青年才俊,也要看世家们的脸色,早知如此,朕争这皇位何用!’

他越想越气,越想越伤心,不觉悲从心来.这么多年,除了一个麦铁杖,一个罗艺,自己几乎没能顺利地提拔起任何英才.倒是在想杀人时,那些豪门世家全力配合,因为他们的眼睛一直盯紧了被杀者空出来的权位,等待事后大伙瓜分!

"陛下也不必烦恼,妾身闻听在南朝时,世家权力更大,但仍有寒门子弟脱颖而出.凡事总得一步步来,陛下今年提拔一个寒门出身的进士,明年提拔一个寒门出身的将军,早晚能在朝中建立起士庶之间的平衡!"萧皇后见丈夫失望,又温柔地出言安慰.

"就眼下这件事情,你说朕该如何处理才好?"杨广想了想,追问.妻子算是出身于南朝皇族,想必类似的事情听说过很多.其中某些先例未必和眼前情况完全附和,拿些相似的来借鉴一下,总是比没有的好.

"陛下再升他的官职,恐怕群臣中大部分人都要反对.既然如此,何不赐他的爵位,让他先脱离了寒门出身.过上三五年,等他再立些扎实的功劳,群臣对他的新身份也认可了.陛下自然想怎么提拔就怎么提拔!"萧皇后想了想,建议.

"真是一个好主意,不知道此计出自何典!"杨广拊掌,大笑,脸上的表情顷刻间转忧为喜.

"臣妾自己瞎想的,臣妾出生在江北,前朝的旧事,怎会知道太多!"萧皇后笑了笑,话语中露出几分得意.

前朝并非没有先例,只是这个先例她不能跟丈夫说.当年宋武帝刘裕就是这样被南晋皇帝提拔起来的.如果自己实话实说,肯定是害了那个年青人.况且,此人还偏偏姓李.

想到旭子的姓氏,萧皇后的眼神不觉一暗."我今天主意出得对么?"她在心中悄悄地问.'那些卦像巫卜之事,还是不信的吧!天下那么多姓李的,哪个不比他出身高贵!'

杨广没看到妻子眼中的阴影,解决了烦恼他很久的一件无聊事,他觉得非常高兴.无论这个少年和孙安祖有没有关系,自己总算酬谢了他的功劳.想到孙九,他心中又涌起了一股难言的滋味.当年为了给自己积累功劳,自己的确对不起孙安祖.'可这下封赏了他的弟子,也算把欠他的功劳归还给他了吧!'杨广这样想着,慢慢站起身,走到书案前开始亲手拟定圣旨.

当他在第二天庭议时把准备封赏李旭和宇文士及两人的决定说出来后,底下果然响起了一片争论之声.杨广挥了挥手,命令众人肃静,然后拿出了自己的折中方案.

"诸位卿家的话俱是老成谋国之言,朕心里清楚.但国家现今正是用人之际,求贤不宜过苛.古人千金买马骨,朕今天不妨效仿一下.李旭有斩将杀敌之功,也有纵容部属残害百姓之过,功过相抵之后,朕以为,朝廷仍应嘉奖其勇.因此,朕决定封其为三等忠勇伯,策勋四转,仍领雄武营,任雄武郎将,众卿家以为朕的处置可算公道?"

"陛下圣明!"黄门侍郎裴矩第一个出列赞同.虽然没能替李旭谋取更高的官职,但为他谋得了爵位,也算对得起他暗地里送来的孝敬了.况且封爵可以世袭给子孙,从某种程度上而言比升官还要实惠.

"陛下高瞻远瞩,社稷幸甚,国家幸甚!"御史大夫裴蕴上前唱和.皇上既然赐了李旭的爵位,就等于注意到宇文述两度东征都劳师无功.这个小小的绊子使得神不知鬼不觉,恐怕等宇文述老儿明白过来,再呼痛已经来不及.

"皇上万岁!"几个低级文官大声欢呼.终于把一个寒门子弟推上了显爵,大伙赢了第一步.第二步想必亦不会远.去年东征,宇文述将兵败之责推到了文臣身上.这笔帐,大伙早晚要跟他算回来.

见裴家兄弟和一些低级文官赞同皇上的主张,一直全力打压李旭的几大家族也不得不接受了这个结果.那人的功劳是明摆着的,皇上不升他的官,不增加麾下士卒数量,只赐给他虚爵,已经等于变相赞同了大伙的弹劾.'凡事看长远,将来说不定此人还能成为自家助力呢!'众人这样想着,口不对心地大赞陛下的决策英明.

待到讨论给宇文士及的封赏时,一切就变得简单了.宇文家在朝廷中树大根深,谁愿意明着跟宇文家的三公子过不去.况且此人还是皇帝陛下的女婿,驳了皇帝对他的封赏等于直接得罪了帝王家.

杨广见众人不反对,立刻下旨封赏宇文士及.宇文士及原来的官职为从五品督尉,此番接应大军有功,所以升两级,为武牙郎将,从四品,依然实授雄武营监军.赐爵柏乡侯,食五百户. (注1)

这下,雄武营监军和主将之间的职位次序终于回到了正轨.按大隋军制,武贲郎将改自护军将军,为正四品.武牙郎将为武贲郎将之副,从四品.鹰扬郎将虽然同为郎将,但改自骠骑将军,所以为正五品.旭子所担任的雄武郎将职位是东征前杨广临时增加的官职,与鹰扬郎将同级,也是正武品,恰好比宇文士及目前的职位低半阶…

"万岁圣明!"宇文述的党羽第一个跳出来,为皇帝陛下的决定欢呼.

"万岁高瞻远瞩!"群臣同声赞叹.

"嗯!"杨广得意地向下看了看,清清嗓子,说出了自己今天最重要的决定."此番前往辽东接应远征大军,李旭冲锋陷阵,不避矢石,阵斩敌将,鼓我三军士气.割首万级,扬我大隋国威.为此,朕赐其免死金牌一面,缣三千匹,以示天下英雄朝廷尚武之意!"

"陛下——",无论是几个世家重臣,还是寒门新锐,谁也没想到杨广把埋伏设在了此处.

所有人都措手不及.

注1：大隋军制,护军将军改称武贲郎将,正四品.武牙郎将副之,从四品.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四 下)

朝廷的圣旨在涞水北岸追上了宇文士及和李旭两个.二人见钦差来到,赶紧命令雄武营就地驻扎,立了中军,摆了香案,带领麾下将士洗耳恭听圣训.

第一道圣旨刚念完,阖营将士便沸腾起来.近几日大伙都得了封赏,朝廷却唯独对主将和监军大人的功劳只字未提.这种反常安排,已经引发了许多猜测.有人认为,朝廷此番定然要给监军和郎将一个大大的赏赐,所以圣旨才来得晚了.有人却以为朝廷处事从来就没公道过,一直拖延不赏,说不定是想将郎将大人的那份功劳都夺了去,赏给哪个公子王孙.若是功劳都给了他人也好,只怕所有功劳最后皆归到宇文士及一人头上,那样,监军和主将不和,大伙将来的日子就很难过了.此刻听闻宇文士及和李旭一个封了乡侯,一个晋为伯爵,众人心中的石头终于落地.刀敲铁盾,欢呼不止.

"诸位莫急,咱家这还有两份圣旨!"传旨的太监四下扫视了一圈,自随从手中捧起第二份黄绢,清清嗓子,大声念道:"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朕闻善武者吝杀,能战者止暴..."文四骈六,晦涩无比.洋洋洒洒四百余言,居然通篇都是斥责和不满.宇文士及见惯了这种阵仗,还能笑脸以对.李旭、赵子铭、慕容罗几个土豹子,则吓得冷汗淋漓,面如土色.

刹那间,全军上下鸦雀无声.好不容易捱到钦差大人把朝廷的斥责读完了,几个心腹将领正准备上前替自家将军分辩几句,那钦差却微微一笑,信手拿出了第三份圣旨.这一份圣旨却写得足够简单直白,大概是皇帝陛下觉得李旭出身寒微,想必书读的少的缘故,所以聊聊只有百十个字.告诉李旭皇家对他先前的勇敢行为很欣赏,特地赐免死金牌一面,缣三千匹,以嘉其忠勇.

免死金牌?李旭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对朝廷封自己个爵位再打一巴掌的行为,他勉强能理解为这是天子的驾驭臣下之道.虽然他这个忠勇伯只是三等空头爵位,没有食邑,比起宇文士及所得的那个食五百户柏乡侯差了不是一点半点,但既然出身不如别人好,旭子也能认命地知足常乐.可皇帝陛下钦赐免罪金牌一事,却彻底令他幸福晕了.要知道,大隋朝只是在立国之初和扫平南陈时,赐给过功臣们有限的几面免死金牌.如今,那些得到免死金牌的老臣如杨素、高颖、贺若弼等病死的病死,被诛

的被诛,除了一个宇文述外,几乎无人再能享受如此殊荣.并且,当今圣上即位以来,从没赐过任何人免死金牌.今天赐下的是第一面,也是唯一的一面!

旭子觉得自己血管里的血都被点燃了,从头顶到膝盖,全身上下热乎乎的,就像随时会如水汽般飘起来一样.俗话说,英雄亦老,如果没有英明的君王赏识,很多人就要蹉跎终生.姜子牙八十多岁出仕,后人羡慕其少壮.李广威震大漠,因得不到皇帝的青眼,终生也不能封侯.而自己,拜将、封伯、赐金牌免罪,短短几个月间,就像做梦一般,一跃而就.这种际遇,旭子以前不敢想象,旭子现在心里充满感激.

"臣等谢陛下洪恩!"宇文士及拉长了声音,在旭子耳边高喊.听到附近弟兄们山呼谢恩声,李旭才从木然状态回过神来.一边高声拜谢皇帝陛下的恩赐,一边以目光示意张秀,令他赶紧去给钦差大臣准备程仪.

"两位将军公务繁忙,咱家就不多打扰了!"钦差将圣旨和金牌依次捧给宇文士及和李旭,"圣上的意思,想必二位将军都能清楚,东都战事正紧..."

"文公公但请放心,我们骁果营以骑兵为主,日夜兼程,半个月之内肯定能赶到洛水!"宇文士及双手捧旨齐眉,恭恭敬敬地回答.

"那就好,那就好."文姓钦差看看宇文士及和李旭两个,又看看捧着一面漆盘匆匆跑回来的张秀,笑着叮嘱:"古来乱兵皆如匪,想那黎阳百姓,可日日盼望着王师呢."说罢,竟然不肯接受二人的馈赠,交割完赏赐物品,转身告辞.

李旭和宇文士及两个送出辕门老远,才赞叹着走回中军.太监中居然也有不贪财的,这是今天第三件出乎旭子意料的事情.一连串的震惊彻底击跨了他的心智,跟在宇文士及身后,他晕晕呼呼地走进大帐,晕晕呼呼地坐上帅位,晕晕呼呼地看着前来贺喜的诸将和摆在眼前的两份圣旨、一面金牌.他不知道自己该说些什么,该如何做.

'倘若不遇,老了英雄.'这一刻,他只想到了自己的幸运,能在少年时遇上慧眼识得英才的主公.至于原来在乡下时所感受过的种种苦痛,官吏的蛮横,政令的苛苟,此时居然全被这一连串的幸福冲淡了,主动隐藏进了记忆深处.

"那个文公公是陛下身边最信任的内监之一,为晋王时就追随在左右的,很少外出."宇文士及看到李旭那幅茫然的模样,知道他肯定是喜欢

傻了,放低声音,以一些无关紧要的闲话来分散他的注意力.

"是啊,陛下宏恩!"李旭顺口叹了一句,目光依旧凝固在金牌上,仿佛一回头它就会长翅膀飞走.

"此人姓文名刖,皇上钦赐小字一刀,据说文采不在虞世基之下呢!"宇文士及笑了笑,继续闲扯.

"是啊,陛下派他前来宣读圣旨,足见对你我的器重!"李旭的回答依旧不离圣恩.

"嗯哼!嗯哼"宇文士及气得大声咳嗽,试图让李旭把头从金牌上转开,连咳数声,却均无结果.他气得用力一拍桌子,低声骂道:"你祸害高句丽人的事情,陛下很震怒呢.写这么长的圣旨斥责一个人,我从来没听说过!"

"啊,是么?"李旭终于从幸福的漩涡中把魂魄抽了回来,瞪大眼睛问道.

"你这个..."宇文士及双拳紧握,恨不得上前狠狠抽旭子几个大耳光把他打醒."呆子,你可知道万岁为何连发三分圣旨给你我.又为什么把封赏留到今天?你今后如果不想稀里糊涂地被人玩死,就最好给我清醒一点儿!"

他是被李旭的态度逼急了,所以用词极重.此话一出,不但把李旭骂清醒了,帐中其余诸将也跟着神色凛然.大伙今天都被从天而降的幸福砸懵了,主将和监军得到皇帝陛下的赏识,意味着全营所有将士的前途都跟着一片大好.至于那篇充满斥责之言的圣旨,大伙当初还有几分害怕,见到金牌后,早已将其忘到九霄云外.

宇文士及对大伙没恶意,这一点诸将从他尽力为大伙谋取官职的行为上就能看得出来.对于官场风云,在座诸位谁也没有宇文士及见识多,所以旭子恢复正常后,第一件事情就是向宇文士及请教.

"请宇文监军指点!"李旭拱了拱手,虚心请求宇文士及点拨迷津.

"如果我没猜错的话,第一份圣旨,是庭议之后而发.代表着陛下的诸位肱骨之臣将你我的功过相抵后所达成的一致意见."宇文士及叹了口气,低声地向大伙解释.遇到这么一个"笨"主将算自己倒霉,以后再交朋友一定交家世和自己差不多的,省得替他管这么多,他还未必承自己的交情!

"无论你我承不承认,雄武营将士一路上在高句丽境内放火拆屋,就是大过.被某些别有用心的人一夸大,足够让你丢官罢职.所以,你得了爵位,军职却没有升迁.我虽然既升了军职又得了爵位,恐怕十有八九是靠父亲的面子,而不是自己的战功!"宇文士及的话里充满无奈,这不是他想看到的结果.如果朝廷按实际战功赏赐他,虽然不会有这么厚,却能令他心情舒畅许多.

"那叫什么过错,高句丽人什么时候跟咱们讲过道义!"李孟尝撇了撇嘴,不满地问.

"李郎将窜升得太快,触动了别人的利益.没有把柄,人家还想抓他的把握.何况我大隋官军一直以仁义之师自诩!"宇文士及瞪了李孟尝一眼,反驳."是非对错不是咱们说得算的,评判权在人家手里,所以你要么别犯错,要么别让人抓住把柄!"

"这斥责的旨意,想必就是诸臣的弹劾了!"李旭点了点头,举一反二.

"此刻朝廷正值用人之际,所以不能求你我做得十全十美.既然破格提拔了,就得让咱们知道哪些地方做得不附和朝廷本意.所以呢,斥责的圣旨跟着嘉奖的圣旨一道来.先扬,后抑!"宇文士及点头,回应.

"既然如此,皇上还赐李将军金牌做什么?"长史赵子铭上前几步,低声追问.虽然知道对方这么做是为了旭子好,他依然看不惯宇文士及那幅高深莫测的模样.

"这个就是皇上自己的意思了,实际上,如果朝廷想杀一个人,赐了金牌也不管用!这东西,高颖元帅有过,贺若弼老将军也有过."宇文士及指了指金牌,笑着奚落.高颖和贺若弼都是被抄家灭族的,先皇所赐金牌在握,连一个后人都没保住.

"但皇上赐了你金牌,等于说他自己看好于你.将来如果有人故意在鸡蛋里挑骨头,就等于扫陛下的颜面!短期之内,对你是福.将来怎样,仲坚自己要好好思量了!"宇文士及手指轻扣帅案,笃笃有声.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五 上)

眼下东都洛阳的情况正如前来传旨的钦差文公公所说,阖城军民日夜盼着援兵的到来.不知道是刻意而为,还是另有苦衷,反贼杨玄感的用兵方式极其不符合常理.六月初三,他在黎阳据城而叛,征集了漕夫、民壮一万余人入伍.紧接着,他挥师向西直取河内.结果强攻了两天河内未果后,叛军又掉头向东去攻打修武.修武县令王玄义带领百姓据守临清关,杨玄感没有云梯、冲车等物闯关,一转身,继续东进扑到了汲县渡口,从那里南渡黄河.

渡河之后,叛军放弃沿途城市要塞,沿着黄河大堤向西直扑洛阳.一边走,一边强征百姓入伍.到了洛阳城外,兵马总数已经到达十万.杨玄感命其弟杨积善率兵三千为左军从偃师以南沿洛水西进,命令另一个弟弟杨玄挺带领精兵五千为右军自白司马坂 (注1)越过邙山迂回进攻洛阳,自己带领本部人马为后军,四下接应.留守东都的民部尚书樊子盖见敌军来势凶猛,不得不赶鸭子上架,派河南令达奚善意带兵五千抵抗杨积善,派河南赞治裴弘策带领将士八千迎战杨玄挺.达奚善意不通兵事,五千精兵居然被杨积善所部三千民壮打了个落花流水.裴弘策独木难支,且战且走,转眼已经败了四场,从郊外一直败到了洛阳城墙根底下.

老将军宇文述接到东都的告急文书,命令各路兵马分头前进,沿途自行补给,务必在本月月底之前赶到洛阳.由于早在接应东征军返回时,宇文士及给雄武营搜刮到了一万五千多匹战马,所以诸路援军中雄武营走得最快,日前已经渡过涞水,从遒县附近上了大隋官道.

万余将士纵马疾驰,洪流一般从官道上滚过.先皇在世时组织民壮修建的官道又平又直,从涞水南岸的遒县一直到黄河畔的汲县,数千里畅通无阻.除了几处翻越山岭的地段比较狭窄外,大部分官道的宽度可并行六马.按照目前速度行军,十天之内,雄武营将是第一支从辽东赶到洛阳附近的援军.

得知官兵即将经过的消息,官道附近的百姓早就远远地躲开了去.眼下已经是七月上旬,地里的麦子却依然没有人收.黄黄的麦穗被雨水一打,立刻有新的麦芽从穗尖上长了出来.成群结队的鸟雀在麦田里欢唱,跳跃,听到马蹄声,拍打着受惊的翅膀,云烟般逃向远方.行军途中,大伙经常看见各种各样的田鼠、仓鼠,还有不知道名字的短尾巴小动物拖着圆

滚滚的肚子,摇摇晃晃地横穿官道,在即将被马蹄踏成肉酱的一瞬间,滚入路边田垄.

"见过糟蹋东西的,没见过这么糟蹋的!"周大牛在李旭身边,嘟嘟囔囔的抱怨,在老家时,他也摸过犁杖,多少知道些稼瑟艰难.眼下这地方百姓放着好好的麦子不收,却任由其在地里边发芽,喂家雀喂老鼠,这不是败家行为是什么?不收粮食,官府明年的租拿啥交,百姓们嚼裹什么?难道老天爷慈悲,会用大风把谷子给人刮到家门口不成?

"没办法,男人们还都在涿郡呢,没几个能及时赶回来!眼下家里都是女人和孩子,有收秋的心思,也没那份力气!"张秀在旁边大声替自己的家乡父老辩解.遒县也属于上谷郡管辖,距离他和旭子的家乡易县只有一百多里.两年来,皇上为了征辽,把几个边郡青壮抽得一干二净.像张家这种地方大户,家主都逼得快亲自下田了.那些买不起僮仆,雇不起长工、短工的小户人家,还不是只能眼瞅着麦子烂在地里?

"都是杨玄感这厮闹的.如果他不在后方造反,咱们今年已经平定了辽东.辽事一解,朝廷就不用再抽调民壮.地里的庄稼有人收了,咱们也不用赶路赶得如此辛苦!"雄武营长史赵子铭信誓旦旦地跟大伙解释.

这是他和李旭、宇文士及还有几个核心将领商议出来的说辞.宇文述老将军命令各路兵马沿途自行补给,三十余万大军蝗虫般过后,地方上的官库甭指望还能剩下什么东西.官军是不得已而为之,所以这笔烂账必须算在杨玄感头上.

"等抓住那王八蛋,咱们将他点天灯!"周大牛气哼哼地骂.

"他***,只有窝里反的本事.有能耐去打高句丽人去啊!"几个亲兵大声附和.

马蹄声很响,所以士兵们说话时的嗓门都放得很大.各种各样的抱怨和议论一波波传入旭子的耳朵,令他的心情格外烦乱.

‘此地距易县不到二百里.骑马一天一夜可以赶个来回.’浓烈的乡愁不断袭击着他,让他几度想命令将士们把脚步停下来.虽然爵位和金牌带来的兴奋还在,但离家越近,思乡的感觉也越强烈.已经大半年没回家了,旭子很想让雄武营在遂城修整一两天,这样,自己和张秀就可以找借口偷偷溜回家去,让父亲和母亲看看圣旨和金牌,跟自己一道分享成功的快乐.

古人云,"富贵不还乡,犹如锦衣夜路!".旭子不需要让父母和乡亲夸耀自己有本事,有出息.他只是想看看母亲脸上的微笑,或者坐在桌子旁,陪着父亲再喝一碗浊酒.当上雄武郎将后,他品尝过很多好酒.迄今为止,任何一种酒,都不似舅舅的私酿那样浓.

但宇文士及昨天上午说过的那几句话却沉甸甸地压在他心头,令他不得不打起十二分精神来,督促着将士们抓紧时间赶赴战场.

"短期之内,对你是福.将来怎样,仲坚自己要好好思量了!"无名谷之战后,宇文士及不再像毒蛇一样吐舌头,但他的话却越来越令人玩味.旭子知道,昨天当着那么多将士的面,许多话宇文士及只说了一半.但这欲言又止的提醒和只鳞片爪的分析,已经让他受益匪浅.

旭子不能指望宇文士及像刘弘基一样,事事都替自己考虑并解释清楚.他和宇文士及的交情没那么深,远没到无话不谈的地步.他也不是宇文家的家臣,宇文士及没有提携他的责任.昨天夜里入睡前,旭子将圣旨和宇文士及的分析综合起来,推测出一个结论.朝廷中某几个世代簪缨的豪门很可能会排斥自己,而皇帝陛下之所以赐自己金牌,就是为了提醒那些豪门,有皇家为自己撑腰.

"我是皇帝陛下的家臣!"这个结论曾经让旭子激动了小半夜.作为读过很多忠义之言的大隋子民,此刻的他深深地感受到了皇帝陛下对自己的知遇之恩.但冷静下来后,他又开始隐隐为自己的未来担忧.

皇帝陛下对自己的支持能维系多久,旭子没有任何把握.帝王心思,不是他这个刚入官场的菜鸟能猜测得到的.从宇文士及的暗示中,旭子隐隐感觉到皇帝陛下好像是一个高兴起来不管不顾,但事后很容易忘记承诺的人.旭子认识的很多大户人家子弟都有这种毛病,因为生活太顺,他们看问题往往好高骛远.遇到挫折后,又特别容易自暴自弃.与朋友交往,他们喜欢轻易许下承诺,但应该兑现承诺时,他们又习惯逃避责任!

旭子知道自己不该以看寻常人的眼光去揣测一个皇帝,也明白这种想法有些大逆不道,但涉及到自身命运时,他还是忍不住就把情况向最坏处猜测.

考虑来考虑去,旭子决定自己还是听宇文士及的话,尽量少给人留把柄.所以,虽然家门就在咫尺,他还是决定不回去探望了.昨天后半夜,他爬起来在灯下写了一封家书,约略向父母介绍了一下自己获得封爵和免死金牌的喜讯.今早大军出发前,他让张秀派了一队信得过的亲兵快马将信

送回了家中.顺道,旭子让亲兵将皇帝陛下赏赐的缣运了一千五百匹回李家,两百匹给张家.

"有了这些缣,爹和舅舅足够囤积些粮食,渡过今年冬天和明年吧!"骑在马上,旭子郁郁地想.依照连日来沿途看到的景象推断,明年有些地方很可能要闹粮荒.特别是河北诸郡,连续两年时间里大量青壮被征发入伍.百姓家中只剩下女人、老人和孩子,田里的出产自然要大幅度下降.

"真不知道明年他们吃什么?就算家家都有钱,可又到哪买粮食去?"周大牛的声音再次不合时宜地在身边响起,听得周围的人心里直冒烟.他和他的五个难兄难弟都被张秀从苦囚营中捞出来作了亲兵.因为不打不相识的缘故,张秀安排大牛做了队正,统辖五十人,伺候主将的饮食起居.如愿做了军官后,周大牛干得也算尽心尽力,只是他这一张嘴,除了吹牛就是唠叨,从来不得片刻轻闲.

"周大哥,嘘——"走在张秀旁边的亲兵钱小六伸出手指,提醒周大牛不要太嚣张.周围马蹄声虽然乱,但大伙的说话声还能有一句没一句地传到主将耳朵.刚才周大牛瞎唠叨时,李大人的眉头已经皱了好几次.如果再这样继续下去,惹烦了主将,说不定哪天他又得滚回苦囚营受罪.

"郎将大人怎么了?"周大牛压低声音询问,根本没意识到李旭皱眉是因为自己乱说话的缘故."怎么了,小六子,你说么?"他向前带了带马缰绳,不依不饶地追问.好心肠的钱小六怕被人误解背后议论主将,窘得满脸通红,拼命向路边躲,却逃不开周大牛这附骨之蛆.

"谁惹大人不高兴了,六子,你说啊,大人对咱们恩重如山,谁惹了他,就是跟咱们兄弟..."周大牛没完没了地唠叨着,唯恐别人不知道他的忠心.

二人凑得太近,不觉已经搅乱了骑兵队形.校尉张秀策马靠上去,抬手就是一记皮鞭.挨了打的大牛终于记起了自己已经是一名队正,于众人的哄笑声中跑回了自己应该呆的位置.一边龇牙咧嘴地吸着凉气,一边在心里问候张秀的父母.

"狗娘养的杂种,居然敢打老子.若不是看在你对老子有恩的份上!"他在肚子里将张秀用不同招术'杀'了七回,又在不同的战场上'救'了张秀若干次,心里终于恢复了平衡.百无聊赖地沉默了一柱香时间后,又开始偷偷地研究起郎将大人的身材和兵器.

"怪不得他身手好,长得这么高,这么宽,自然身大力不亏!"周大牛默默地在心里嘀咕,"如果我长得像他一样高,说不定也能当郎将.那身黑色铠甲不错,不知道值多少吊钱.大横刀也不赖,好像从来没见过这么宽,这么弯的横刀,不知道他从哪买的.还有昨天那块金牌,不知道是纯金的还是镀金的."他眼睛放着光,憧憬着有着一日自己也弄块金牌花花的美梦.突然,他的目光被跟在主将身边另一匹空鞍战马所驮的长槊吸引.

"这马槊看样子不错,郎将大人好像没使过?他会使槊么?不会使他留着长槊干什么?"周大牛抬起头来,四下观望.他想找人问一下这个问题,却看见大军在官道左边刻意留出的空档处,有几匹驿马快速驰近.

"紧急军情,紧急军情.奉宇文大总管之命传信李将军,东都军情有变.东都军情有变!"信使一边打马飞奔,一边大声汇报.

周大牛的好奇心登时被勾了起来,伸长脖子,双眼直勾勾向信使望去.他看见裹着红色火漆的军书被张秀从信使手中接下,捧给李旭.然后看见李郎将展开军书,脸色瞬间发生了无数次变化.

傍晚扎营的时候,周大牛的好奇心终于得到了满足.在中军大帐外,他听见参军赵子铭向前来议事的将领们转述了前方最新消息,'裴弘策再度兵败,樊子盖斩之.此后,兵败者皆不敢入城,俱降于玄感.'

降将之中,有开国元勋韩擒虎之子韩世、观王杨雄之子杨恭道、内史舍人虞世基之子虞柔、大将军来护儿之子来渊、御史大夫裴蕴之子裴爽、大理卿郑善果之子郑俨、周罗喉之子周仲等四十余勋贵子弟.

反贼之中,至此涉及当朝七卿. (注2)

洛阳危在旦夕.

注1：即白马山,在今河南洛阳北邙山北麓

注2：关于来渊等人投杨玄感,见于《资治通鉴》而不见于《新(旧)唐书》.可能为司马光杜撰.本书为小说,所以采用花哨些的说法.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五 下)

"本月初八,樊尚书以战事不利斩裴弘策.诸将闻弘策死,皆不敢入城."长史赵子铭的读军报声在中军帐内回荡.雄武营的将领们难得地安静了一回,整座大帐内除了夏虫偶尔不知趣地唱和几下外,其余什么杂音都没有.

"五品以上从贼者,计十一人,七品以上从贼者,四十三人..."赵子铭偷偷地看了一眼坐在上首的李旭和宇文士及,尽量让自己的声音显得平静.他不清楚第一次看了这份军书后,主将和监军两位大人的感受如何.反正赵子铭知道任何一个对大隋朝廷派系稍有常识的将领,看到这份军报后心肝都会抽搐.就像他现在这样,每读出一个熟悉的名字,胃肠肝脾肾就一块儿打哆嗦.

这串名单太恐怖了,真不知道留守东都的樊尚书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他几乎把当朝七大姓中留在东都的少壮弟子们全逼到了叛军一方.而这些人的父亲,要么是当今圣上身边的近臣,要么此时手中重兵在握.

"初十日,叛军拜杨恭道为征东大将军,虞柔为行军长史,出兵守慈道!"念到这句,赵子铭心里又是一哆嗦,杨恭道是观王杨雄的次子,虞柔的父亲是皇帝身边的重臣虞世基,两家的党羽加起来,占了文臣的两成.勉强镇定心神,他继续读军书上的文字,"拜来渊为平南将军,周仲副之,取伊阙道.拜韩世萼为讨逆将军,领兵攻打荥阳,遣郎将顾觉、郑俨攻打虎牢关!"

几个文职官员取出一份大隋军图,用炭笔在上面一一勾勒出敌军动向.这份先皇在世时制作的河南诸郡形势图画得很详细,东都洛阳周边的每一处山川、道路、河流都标记得清清楚楚.杨玄感甚有容人之量,对于前来投降的贵胄子弟,他都委以重任.如今,这些世家子弟们带领着叛军,封锁了从水面到陆地通往洛阳的所有通道.

"韦福嗣从贼,为之草檄文,遣使游说东都周边郡县..."赵子铭隐约感觉到了有一把火在自己周围燃烧,他微微侧过头,看见督尉李安远血红的眼睛.

"这帮败家玩意儿!"李安远忍无可忍,终于骂出了声音.他一带头,赵子铭的读军书声立刻被将领们的痛骂声所淹没.

"什么东西,脊梁骨比娘们还软!"

"樊大人莽撞了,这不是逼着大伙投敌么?"赵子铭无可奈何地停止朗读,一边低声替从贼者叫屈,一边向宇文士及的座位方向努嘴巴.但他的小动作非但没引起大伙重视,却带来了更多的抨击.

"什么都不能成为从贼的理由.这帮纨绔子弟,白吃了那么多年俸禄!"李孟尝大声反驳.在寒门出身的他眼里看来,多吃一份饭就该多干一份活.世家子弟生下来就享受朝廷俸禄,理所当然要为国家多付出一些.而叛军攻城,他们却投敌争先恐后,对不起的就不只是他们的父母家人了.

"***,平时看上去一个个人五人六的.全是些银样蜡枪头!"慕容罗难得和李孟尝意见一致了一回.他在军中熬了小半辈子,如果不是最后得到李旭赏识,一直到六十岁也未必能熬到从五品.而那些世家子弟,娘胎里就带着封爵,生下来就有官坐,普通人奋斗一辈子得不到的东西,他们可能伸伸手就有人送到掌心上.随便补个缺,就是从六品开始.无论因军功受赏还是牧民有功,同样的做为,他们收获的功劳永远都比别人大.

平素享受了这么多令人眼红的优待,可真的到了需要为国尽忠时刻,他们却一个比一个变节得快.

"纨绔么,从小娇生惯养的,当然没长膝盖骨!"众人乱纷纷地骂道,压根儿忘记了监军大人宇文士及也是名不折不扣的纨绔.不算宇文氏等军中豪门,大隋朝中有七大家,但那七家中,除了皇亲杨家外,其余六家的实力拼凑起来才能与军中豪门宇文氏抗衡.如果说来渊、郑俨等人是纨绔的话,宇文士及则是纨绔中的纨绔,家世只比这些投敌的公子哥好,不比其中任何人差.

宇文士及的脸色阴沉如水.他很生气,但理智告诉他,此时不是跟众将们较真儿的时候.雄武营刚刚从临时编制转为大隋正规府兵,家中背景着实非常过硬的人,不会到骁果营中谋出身.所以,整个雄武营除了他这个监军外,别的人都算不上世家子侄.如果因为几句抱怨就跟大家翻脸的话,这一刻自己绝对是极少数.

既然已经决定在雄武营做一番事业了,他就不想被大伙抛离在圈子外.至于自己什么时候做出了上述决定,宇文士及自己也不太清楚.也许是在替李旭求情时,被父亲误解的那一刻开始的吧!反正,从那之后,士及

就刻意地不再利用父辈和家族的余荫,而是尽力凭自己的本事去解决一系列问题.

他用眼角的余光看了看李旭,却看见李旭用一种非常理解的眼光,安慰地看着自己.宇文士及不由地一愣,他万万没想到在这个时候,旭子居然能保持冷静的头脑.要知道,杨玄感之所以对杨恭道、韩世萼等降人毫不猜疑地委以重任,就是要充分利用这些家伙的身份.眼下,援军无论想从任何方向逼近洛阳,都得先和投敌的世家子弟们恶战一场.万一战败,朝廷军法不容儿戏.而万一在战场上获胜了,如何处理那几个世家子弟,对领军者领来说则是一个艰难的考验.

"哈,傻小子不清楚这些人的背景!"宇文士及突然明白了李旭为什么对军书上的名字无动于衷,哭笑不得.眼下这个傻头傻脑的主将大人估计第一次听说军书上这些人的名字,所以跟本就没将人名和他们背后的家族联系到一起!

"看来糊涂也有糊涂的好处!"宇文士及被李旭的表现彻底气乐了,坐直了身体,就当眼前的众将骂的人和事情与自己无关.

"笑骂由人,真不容易!"李旭在心中暗自赞叹宇文士及的涵养.接到军书之后,他已经偷偷研究过上面的人名.没有什么功劳,却那么年青就做到那么显赫的官职,这些人的来历,旭子即便再愚顿,也猜到了一二.但是,与众将不同,他并不没有把韩世萼等人的投敌行为和他们的出身联系到一处.虽然在迄今为止尚为短暂的官场生涯中,旭子已经清晰地感觉到了来自豪门世家的排斥.但他记得徐大眼在一个酒馆中曾经对自己说过的那些话,"如果有人因为家族出身而轻视你,这种滥人你不理睬便罢,却不可因此坏了自己的心情.可如果只是因为对方的出身你就心生自卑,或者不愿意与之交往,那是你自己的错.与轻视你的滥人没什么区别!"

大眼的这些忠告,旭子从没敢忘.虽然在个别时刻,他依然对人的出身很敏感.但更多时间里,他努力地将宇文士及、李建成等人看做自己的同类.不刻意地区分彼此之间地位的差别,这才是今天他不加入声讨行列的真正原因.此外,推己及人,旭子也不敢保证自己于那种情况下,能在败退回城被樊子盖削首示众和投降杨玄感苟延残喘这两种行为之中选择哪一个.从读过的书中,他佩服前者.但求生的本能告诉他,后者距离现实更贴近些.

"诸位安静一下,听赵长史将军书读完!"见宇文士及没动怒,李旭也收起了替众将打圆场的念头.拍了拍面前的桌案,命令诸将稍安勿燥.

"...乱匪韩相国举兵从贼,聚众十余万.陆浑、兴泰、阳城已陷贼手.据河内太守急报,贼军目前已经聚集三十万余众.大业九年七月十三."赵子铭终于读完了最后军书上最后一句,抬起袖子擦了把额头上的冷汗.

根据军书上的情报,眼下叛军的人数已经上升的到了三十万众.宇文述老将军命令各路将领接到军书后,昼夜兼程去援救洛阳.但目前这种情况下,第一支到达洛阳附近的援军,未必能落到什么好结果.

参照大隋朝律法,叛乱是不赦之罪.那些投靠了叛军的公子哥们被俘后肯定难逃一死.而俘虏他们的将军呢?谁能保证他今后不成为公子哥家族的眼中钉!

隐藏的危险谁都能看得到,但谁也不能主动把一些敏感的话题说出来.特别是李安远、崔潜和慕容罗几个在军中摸爬滚打了多年老兵油子了,他们清楚地知道那些世家豪门的厉害手段.说实话,在大隋朝得罪了皇帝不打紧,至少皇帝会让你死得明白.而没有什么背景的人若与那些世家交恶,则根本预料不到对方会以什么残酷的手段报复.那些世家豪门已经延续了几个朝代,手中有上百种整人的办法.并且,凭着这些人在朝廷中盘根错节的关系,足可以保证他们在犯了罪后逃脱应有的处罚.

趁众人都陷入沉默的当口,长史赵子铭指挥着几个低级幕僚搬来木桌,用黍粒和算筹堆出洛阳附近的地貌.这是汉伏波将军马援首创的一种敌情分析方式,比在地图上推演军情稍为直观,但具体操作起来难度非常大.如果不是宇文士及和李旭二人坚持,赵子铭根本不会去弄这些费神费力的鬼花样.

高低起伏的山脉和厚重的城墙初具规模后,诸将的心情更为沉重.黍筹示意,随着周围的几个县城相继被叛军拿下,东都洛阳已经彻底成为一座孤岛.方才还有人心里暗骂樊子盖愚蠢,不该擅自诛杀重臣,逼得那么多人从贼.而看了黍粒和算筹堆出来的形势,大伙却不得不承认樊子盖那样做在很大程度上是不得已而为之.敌众我寡,如果没有严格的军令约束和统一的指挥,洛阳城早已成为反叛者的囊中之物.

"无论如何,咱们都得走慢些好了!"亲兵校尉张秀胆子最大,率先开口出了个馊主意."反正援军不止咱们这一路,咱们在路上拖延几天,等别

人把道路打通了再冲上去.只要不和那些败家玩意儿交手,谁也怪不到咱们头上!"

今天雄武营只走了八十余里,对于一支纯骑兵组成的大军来说,这个速度已经令人无法忍受.但张秀还希望能再慢些,最好等到其他诸路兵马平叛结束,雄武营才"及时"赶到现场.

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他的这个建议代表了很多刚受到封赏的军官们的念头.大伙混到今天这步不容易,没必要为了平叛,反而将前程和性命搭进去.况且即便雄武营及时杀到洛阳附近,对方三十余万兵马,雄武营又怎能撼得动?

"恐怕这招谁都能想到!"别将慕容罗轻轻摇头,"除了咱们雄武营,其他任何一路都没有这么多的战马!如果骑兵在官道上走得比步兵还慢,恐怕不用那些世家找麻烦,兵部裴大人第一个要冲出来跟大伙过不去!"

拜监军宇文士及所赐,雄武营前往辽东接应远整军时所调集的战马事后都留在了军中.辽东之战后,雄武营阖营共计还剩下一万多名士卒,可供骑乘的战马和拉辎重的挽马加起来却足足有一万五、六千匹.在没接到最新一份军报前,大伙都为本军的行军能力和突击能力而自豪,但现在,过人行军能力反而成了阻挡众人偷懒的主要因素.

"就是,咱当步兵多好,想走多慢就多慢!"有人小声嘀咕.

"对啊,对啊,咱们贱命一条,怎配跟豪门公子交手!"有人扫了一眼高高在上的监军,又开始冷嘲热讽,.

眼下雄武营所面临的困境全是几个世家子弟造成的,恨屋及屋,自然有人看着宇文士及不顺眼.

"说那些牢骚话没用!救援不及时,兵部肯定不会跟咱们善罢甘休"行军长史赵子铭用眼皮"夹"了发牢骚的人一下,不满地提醒.

几个说怪话的人耸了一下肩膀,自己也觉得很无趣.雄武营的诸将中,除了监军宇文士及之外,其他人背景都不太深.牢骚也好,不满也罢,仗还是要打.否则朝廷追究起怠误战机的责任来,没有重臣帮忙解释,大伙再多的苦衷也没人谅解.

中军帐内又回复了沉默,像雷雨前的天气般的沉默.众将不再抱怨,而是绞尽脑汁地想破局之策.可除了对军令阳奉阴违这招外,再找不出别的能不引火烧身的办法.

崔潜和赵子铭把目光又投向了李旭,自从无名谷之战后,二人已经习惯了拿旭子当主心骨.当时几乎无解的困局,都被郎将大人轻轻松松地用一把火解决了.现在不过是想一个规避风险的对策,最后应该难李将军不住.

但旭子的表现令大伙有些失望.从开始议事到现在,他只维持了几次秩序.需要做的决断,郎将大人一个都没做.位于他身边的宇文监军也如此,皱着眉头,闭着双眼,不知道是在想对策,还是已经在借机昏睡.

"喂,老赵,其他几路援军到了什么位置?"张秀用手捅了捅赵子铭,低声追问.

"还都没过拒马河,走得最快的一支也被咱们落下了近百里!"赵子铭想了想,回答."不过从京城来的援军据说已经过了渑池,共四万禁军精锐,由卫文升大将军带领,顺路在华阴挖了杨玄感家的祖坟,据说这样可以破坏风水!"

"这个姓卫的,更不是个好东西!"张秀向地上吐了口吐沫,用脚狠狠地碾了下去.

通过扒人家祖坟来谋取战争的胜利,亏他能想得出!几个出身护粮军的低级将领轻轻摇头.想想去年秋天卫大将军不待大伙归来就放火烧桥的举止,此人今年的行为在大伙眼里倒不难理解.

听到卫文升的名字,宇文士及突然恢复了精神头."卫大将军的兵马到了何处,其他各路兵马呢,子铭,你能在地图上标清楚么?"

"属下尽力!"赵子铭点点头,抓起炭块走向铺在大帐中间的羊皮地图.不是主帅,却擅自打听友军的动向,是一种很犯忌讳的举止.但利害攸关时刻,赵子铭也顾不了那么多."据最新军报和属下道听途说,卫大将军已经到了这里."赵子铭用炭块在洛阳西北涧水附近画了一个箭头,"杨玄感亲自带队迎了上去,估计这几天就会决战."他停了停,又找了另一张干净的羊皮,在上边画了十几条弧线,指着对最右侧一条说道:"我们在这,按正常骑兵的行军速度,十天之内肯定要赶到黄河北岸.而其他各路兵马步骑相混,行军速度最慢情况下可以是我们的一半."

"嗯!"宇文士及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他明白赵长史的话外之意,即便再拖延时间,第一个冲上去触霉头的也肯定是雄武营.除非他这个监军动用家族力量把一切责任都承担下来,否则,大伙没第二条选择.

"洛阳城是不是比辽东城的城墙还高些?"正在宇文士及为难的时候,李旭也走了过来,低声询问.

"辽东城跟咱们大隋的洛阳比,只能算个贼寨!"宇文士及侧过头,忍不住又嘲讽了一句.居然有人长这么大了还没见过洛阳城?他心里涌起几分轻蔑.但旭子的话很快就让他的轻蔑转为了惊诧.

"杨玄感麾下人数虽然多,却没有攻城器械,短时间内,他攻不下洛阳!"李旭围着黍筹转了一圈,又看了一眼羊皮地图,低声道.

"那咱们也不能刻意在路上拖延!"宇文士及大声反驳.他已经在心里立过誓,轻易不再依靠家族的力量.如果故意怠误战机,无根无基的李旭根本扛不住御史们的一轮弹劾.

"不拖延,咱们从明天开始昼夜兼程,还是由慕容别将断后,跟不上大队的人直接闪在路边等待收留.李校尉带着斥候出动,一人每人双骑,路上遇到任何骑马的人,都直接扣下来!"李旭点点头,给了宇文士及一个令人放心地微笑.

"你要去碰韩世萼!"慕容罗惊叫.韩世萼是已故老将军韩擒虎的儿子,名将之后,素有善战之名.虽然他背后的家族势力看上去比其他人好惹些,但用兵之道,宇文士及和李旭二人加起来都未必是韩世萼的对手.

"我没把握打得赢韩世萼!"李旭摇头,不在乎在众人面前承认自己用兵的本领差.

"我,我不是那个意思.我是说,敌军人多势众,咱们去了,杯水车薪,未必,未必能帮上多大忙!"慕容罗非常惭愧地解释.虽然主将脾气好,但自己刚才太冲动了,居然当面置疑郎将大人的能力.

"我不想去和他们硬拼,也没船渡河!"没等慕容罗向他表达完歉意,旭子抓起炭块,在黄河北岸,永济渠畔的某个城市上画了个圆圈."我打这座孤城,不招惹南岸任何人!"

黎阳,大隋屯粮重地跃入了众人的眼睛.杨玄感能养活三十万大军,靠的就是黎阳仓中储藏的军粮.而此刻叛军主力都忙着在黄河南岸攻城略地,留守黎阳城的将领元务本,此前只是个县尉,没有任何领兵经验.

注1:在今河南荥阳东北

注2:伊阙道,位置在伊水畔.慈道位置不祥,本书中方位为笔者杜撰.

酒徒注:年底事情杂,今天发晚了.明天尽量发两章,抱歉.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六 上)

"果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宇文士及推开众人,用手指了指地图上目前大军所在位置,又指了指黎阳、荥阳和洛阳,摇头冷笑.这一刻,他脸上的表情与其说是在夸赞,不如说是在嘲讽.

如果换做以前,宇文士及肯定以‘匹夫之勇’四个字来打击李旭.现在改做似褒还贬,已经是为对方留了颜面.黎阳城是一座位于黄河以北,永济渠南岸的屯粮重镇.此城距离叛军重兵集结的洛阳有三百多里,水路来往十分方便.此外,目前正在攻打荥阳城的韩世萼所部叛军和黎阳之间的距离也仅仅二百里出头.两座城市以南、北运河相连.一旦叛军如期将荥阳拿下,借着通济渠和永济渠两条水道,三天内肯定能赶到黎阳战场.

而眼下雄武营所在位置是河间郡与上谷郡的交界处,距离黎阳有一千多里.李旭远在千里之外发现敌军破绽,然后妄想着一击致命.这种举动不是匹夫之勇是什么?恐怕没等大伙赶到黎阳,守军早已做好了准备.而一旦雄武营千里奔袭却挫于坚城之下,韩世萼、周仲领兵再从水路杀来,众人就全部死无葬身之地.

众将领无奈地摇头,脸上的兴奋表情顷刻被失望与困惑所取代.宇文士及指点得没错,杨玄感不是傻子,他不会弃囤积总量相当于大隋全年收成的黎阳仓于不顾.眼下他之所以把兵马都放在黄河以南,是因为他知道东征大军赶回来的速度没有那么快.如果他能在东征军赶到黄河渡口之前打下洛阳,扣压百官的亲属为人质,则黎阳仓的粮食完全可以不要.而一旦有朝廷方面的兵马在他打下洛阳之前威胁到黎阳仓,为了维持叛军的军心与士气,杨玄感肯定派大将重兵前来拼命.

"眼下这也许是唯一的办法,我们没有太多选择!"长史赵子铭沉思了片刻,意见开始向李旭方向倾斜.当着众人的面,他把河南河北诸郡的羊皮地图拼在一处,在地图上将敌我双方的所有力量一个不落地标记清楚."如果我们不强攻黎阳"他用炭块点点卫文升所处方位,就得再向西行,翻越王屋山,在渑池西侧渡过黄河,在那里与卫文升大将军共同面对杨玄感主力!"

他撇了撇嘴,不想再继续这个没意义的话题.众将士却骚动起来,纷纷表示抗议.与卫文升合作,还不如与叛军硬拼.卫大将军最擅长保存实力,跟他合作的人,往往死到临头都不知道被谁出卖的.

"王屋山有一千多仞高,咱们牵着马,怎么往过爬!"别将慕容罗找了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否定赵子铭的假设.以王屋山的高度,步兵翻越此山都很艰难,而雄武营现在却全是骑兵.

"扯淡,咱有本事翻越王屋山,也不翻!"张秀跳起来,大声说道.去年辽河西岸的教训在眼前明摆着,李旭和宇文士及可以好了伤疤忘了疼,护粮军弟兄们的冤魂可不愿意.

果然,他的话音刚落,校尉李孟尝就站出来表示支持.他是辽水西岸那场三千壮士被歼灭战的幸存者之一,恨透了卫文升.虽然此刻双方都为大隋效力,李孟尝却巴不得卫文升被杨玄感给干掉.在他看来,这种时候雄武营不从背后给姓卫的下黑手,已经是宽宏大量了.爬山涉水赶过去和对方并肩作战,简直就是在犯贱找死!

"好了,好了,眼下要紧的不是抱怨,而是到底该怎么办!"李旭见众人提不出更好的建议,只好再次出言打断了大伙的议论.

众人的目光都看向了他,郎将大人今晚的表现有些焦躁,按以前的印象,他的性子要比今天平和得多.也许是被军务给逼的,将士们理解地想,陆续站直了身体.

"我的意思是,咱们还是要偷袭黎阳!"李旭看了看宇文士及,又看了看众人,果断地说道.他没有太多的时间来探讨对敌策略.刚颁发了赏赐的皇帝陛下在等着他的回报.朝中大佬们的眼睛在盯着他这个突然崛起郎将.而叛军当中,可能就有他的授业恩师在运筹部署.

"咱们全营都是骑兵的情况,杨玄感肯定不知道!"李旭顿了顿,慢慢说出自己坚持攻打黎阳的理由,"黎阳附近的官道四通八达,即便咱们偷袭不成,也能快速远遁."

"你干脆就直接说,咱打不过就跑!"宇文士及轻声笑了起来,话语中不再带有嘲讽的意味.也就是李旭这种出身寒微的家伙,才这么不在乎为将者之名.一击不中,转身就逃,这是草原马贼的惯用战术,而不是堂堂大隋官军应有的作为.但眼下,这个招术却非常实用.

"第一,叛军追不上咱们.第二,杨玄感从洛阳分兵来保护黎阳,就等于咱们牵制了敌军,缓解了其对洛阳的攻势!"李旭点点头,承认自己的心思再次被宇文士及猜透.这没有什么好丢人的,宇文士及天资本来就聪明过人,阅历比自己深了更是不止一点半点.

他微笑着走回主帅座位,举起令箭,一一派发出去.然后在鼓励或钦佩的目光中宣布,新的征程明天早晨开始,今晚,大伙还可以痛快地睡一个好觉.

第二天,雄武营突然加速.

大隋的官道旁边每隔百里左右都设有一个驿站.雄武营将士沿着官道狂奔,遇到一个驿站则停下来休息一次.每当大伙休息的时刻,宇文士及就带着亲兵以武牙郎将的身份,将驿站里的良马搜刮一空.而那些跑得精疲力竭,看情况跟不上大队速度的战马,则被宇文士及作为抵押,强行塞给了驿卒.

"这可是大隋军马,好好喂,等我们的后卫慕容别将跟上来时交给他!放心,本将军不会贪污你的驿马!"宇文士及笑着向驿卒交代"对了,此事你可以如实上报,我姓宇文,表字仁人".不用亮出他驸马督尉的身份,光宇文这个姓氏就让驿卒不敢违抗他的命令.大批的驿马和马料被征调入了雄武营中,最大可能地保证了将士们的行军速度.

当天夜里大伙只睡了不到三个时辰,第三天天不亮就又继续开始狂奔.很多战马在上午就脱了力,李旭命令跟不上大队的士兵更换坐骑,精疲力竭的战马则被他丢在了路边,留给担任后卫的慕容罗来收容.

下午,有些体弱的士卒也受不住了,脸色苍白,身体在马鞍上直打晃.宇文士及准许体弱者脱离了本队,集中在路边驿站中等待后卫收容.其余将士速度不减,继续沿官道向西南方疾驰.

"咱们在跟杨玄感比速度,看他打下洛阳的速度快,还是咱们杀到黎阳城下的速度快!"长史赵子铭和校尉张秀这样给弟兄们做动员."皇上刚刚赏赐过咱们,咱们不能知恩不报.咱第一个赶过去砸了杨玄感的饭锅,这么大的功劳朝廷肯定看得见!"

"砸了他的饭锅!"士兵们哄笑着回应,泥浆和汗水流了满脸.没有人会料到他们有这样快的速度,两天以来,其他各路援军已经被雄武营拉开了二百多里.杨玄感的注意力应该全在主力那边,对这支刚刚转为府兵的小部队,他未必放在心上.

即便叛军注意到这支飞速赶来的骑兵,他们的主将也难及时收到消息.李孟尝带领斥候搜索了大军前方五里之内的范围,如果在官道上发现骑马向南飞奔的家伙,无论他是商人还是驿卒,统统拿下候审.

雄武营不准许任何人沿着官道超过他们的队伍.脚下官道是前往黎阳方向的最佳路线,倘若沿途有人心向杨玄感,试图给叛军示警,也只能跟在大军身后慢慢赶.假如送信人越岭抄小路,他到达洛阳附近的时间肯定在官军到达黎阳之后.

第三天夜里,雄武营在栾城附近收到了前方向北传递的紧急军情.荥阳守将是韩擒虎的旧部,不忍和故人之子动手,带领全城投降.韩世萼兵不血刃拿下了荥阳,转头向北,与顾觉合力去攻打虎牢关.

"五十里而争利,必蹶上将军!"李安远有些为自己的弟兄担忧.如果韩世萼再轻易地拿下虎牢关,雄武营就失去了赶往黎阳的必要.两天来,掉队的士兵已经接近七百.照这个速度减员下去,最后能赶到黎阳附近的兵马不会超过五千.

五千疲惫之师,无论面对黎阳守军和韩世萼所带的叛军,都不堪一战.

"我们必须赶过去,韩世萼未必能及时回师黎阳.即便他及时回师,叛军的情况和咱们一样累."关键时刻,旭子突然表现得极其倔犟.

他不想半途而废,无论对手是韩世萼也罢,元务本也好.是骡子是马,跑起来才知道

"并且,叛军没有铠甲!"旭子尽力克制住内心深处的疲惫和软弱,大声说道.这一刻,他发现自己十分渴望与韩世萼交手.

注1：上一节关于马援发明原始沙盘的文字见于《后汉书马援传》

注2：关于隋军的回撤速度,史书记载,隋军在六月二十八撤离辽东,而八月初,宇文述已经击溃了杨玄感主力.所以本书假设骑兵沿官道每日可以跑一百五十里以上.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六 下)

李旭知道众将校畏惧什么.韩世萼背后的家族虽然不如其他降敌将领背后的那样强大,但韩世萼本人,却是个早已名声在外的青年才俊.据说此人在兵法方面的领悟能力和武技方面的造诣,在十多年前就得到过楚国公杨素的称赞.这些年来由于天下太平,他虽然没得到什么单独领兵的机会,但才名却越传越广.有人甚至信誓旦旦地肯定,二十年后,待大隋老一辈将领陆续作古,韩世萼将继承宇文述成为军中第一人.其余少年才俊,如来护儿的五子来弘、虎贲将军罗艺等等,皆不足道.

旭子不相信韩世萼的用兵能力真的如传说中那么强.并且,对方的名气越大,越令他心里升起跃跃欲试的念头.从军之后,他已经接触过一些有名望的贵胄子弟,如李建成、宇文士及等.经验告诉他,这些人除了对官场风云的洞察力敏锐一些外,其他方面,和自己差不多.他们也有擅长和不擅长的方面,也有胆怯和失去冷静的时候.面对危机时也会惊慌失措,冷汗直流,无论外在表现和内心感受,普通的什么样,他们也什么样.

"如果我在野战中击败韩世萼!"李旭忍不住幻想,目光就像少年时在书院,总是希望取得比同门师兄更好的成绩般热烈.他不畏惧韩世萼的名头,至于对方的家世,如果不是雄武营主动攻击他,而是他带着叛军追杀过来,韩氏家族再不讲理,也不能要求雄武营挨打不还手吧?

抱着这种心态,他带领着雄武营疯狂赶路.沿途每天都有人和战马支持不住掉队,但剩下的士卒却越来越精干.开始长途奔袭的第六天傍晚,雄武营终于在一个名叫安阳的小县城内停下了脚步.此地距离黎阳只有一百多里路,距离汲县渡口也不到二百里.大军的行踪,已经无法继续隐藏,所以李旭和宇文士及干脆让士兵们进入县城,好好地养精蓄锐.

新一天到来后,雄武营分成两部分.主力兵马偃旗息鼓,沿安阳至黎阳的官道悄然行军.另有三百多名身体状态已经无法参加战斗的士兵由别将李安远带领,打着雄武营的旗号继续向汲县渡口赶路,摆出一幅即将攻取汲县,切断黄河南北两岸叛军联系的姿态.

当大军经过汤阴县时,宇文士及和李旭发现自己的疑兵之计实属多此一举.敌军不会上当的原因不是由于其主将多聪明,而是自安阳致永济渠之间的宽阔地域,除了几个孤零零的堡寨和四门都用石块塞起来的汤

阴城外,基本上已经没有了人烟.没有人烟的地方,自然也不会有叛军的斥候和细作在附近隐藏.大军行动被泄漏的可能更是无从谈起.

实际上,即便杨玄感真的在那些已经没有人居住的村庄里埋伏下细作,那些人也分辩不出雄武营是官军,还是响应杨玄感号召从附近赶往洛阳助战的土匪.自从杨玄感在黎阳举起了"义旗"后,河南诸郡隐藏在深山野岭的土匪马贼全都下了山.这些人打着"为天下解倒悬之急"的旗号,四下劫掠,逼良为盗.不到一个月,各自的队伍就都膨胀了数十倍.其中规模最大者如韩相国部,人数已经达到十多万.即便那些规模稍小些的,人马数量也在一万之上.

经历连续数日的长途行军,此刻李旭和宇文士及二人麾下的士卒还有五千出头.比起横行乡里的土匪流寇的规模来,他们简直就是一股微不足道的小马贼.外表上,这伙人除了战马的数量多一些外,也的确看不出与流寇有什么区别.特别是身上那身脏兮兮的铠甲,还没有叛军身上的帆布甲光鲜.附近规模大一点的绺子发了财都知道弄些锦缎来,给头目们做件干净整齐的绵甲、战袍,而这些叫化子般邋遢的骑兵,却自称是大隋官军,问天下谁人敢信.

李家集、蒋家寨、周家庄,先后有三四个结寨自守的村落看到雄武营后就点起了报警的狼烟.他们把官军当成了土匪,用长弓大弩远远地问候.最令人哭笑不得的是汤阴县,见到雄武营靠近城墙,该县县令先是命人向城外射了一通乱箭.然后亲自登上城楼,请教前来打劫的好汉们需要多少孝敬才肯离开,如果数量合适的话,汤阴县令愿意出自己的家产为百姓谋条活路.如果数量太多,汤阴县就宁愿战到最后一个男人倒下.

李旭和宇文士及也没时间跟这些人解释,带着弟兄们绕城而过.在汤阴县东南五里外,众人穿过横跨永济渠的浮桥,转道向南.

"见过糟蹋东西的,没见过这么糟蹋的!"张秀嘟嘟囔囔,将数日前周大牛描述上谷郡百姓的话原封不动地还给了周大牛.他这样说倒不是因为小肚鸡肠,黎阳附近的的风貌确已经不像人间.如果把上谷郡麦子熟了没人收的景象称作凄凉的话,黎阳周围地区只能用惨不忍睹来形容.

到处是被践踏成荒地的农田,到处是被焚毁的房屋.有些瓦片和砖墙还呈青黑色,仿佛大火刚刚被雨水浇灭后不久.有些土坯却已经被风雨弄酥了,断裂处又长出茸茸的新绿来.

"我,我们汝南郡的土比这肥,人,人也比这心善,也比这的人爱惜粮食!"周大牛脸红脖子粗地替自己的家乡人辩解,"不信你问小六,他就住我家隔壁,知道我们汝南人的秉性!"

他把头转向同伴求援,素来与他交好的钱小六却不肯再为大牛打马虎眼.南岸各地的乱兵比北岸各地还多,据晚上在中军帐外偷听来的消息,韩相国的队伍已经攻取了阳武、原武、封丘等地,眼下正奉杨玄感的将令攻取襄城.襄城附近土匪流寇纷纷响应,焚毁村寨无数.而汝南距离襄城不过百里,杨相国的兵马虽然打着"替天行道"的旗号,可杀人和烧房子也是他们眼中天道的一部分.

"反正我们汝南人就是心好!地方也富庶!"周大牛无奈又焦急地低吼.叛军们做的事情和雄武营在辽东对高句丽人做下的事情一摸一样.都是肆无忌惮地破坏,所过之处,唯剩焦土.周大牛不知道自己的家乡已经变成了什么模样,他忽然发现自己十分渴望战斗.不是为了建功立业,也不是为了炫耀.

他想让自己的家乡恢复安宁.虽然安宁的日子里,大多数人都过者饥一顿,饱一顿的窘迫日子.但至少大多数人能够活着,不像现在这样无处容身.周大牛迫切地向被弟兄们围在中间的主将看去,从对方眼中,他看到了同样的焦急和愤怒.

李旭的眼睛早就急成了血红色.在辽东纵兵破坏时,他心中没有任何负担,甚至带有某种复仇的快意.而此刻看到杨玄感的叛军以同样手段对待自己的同胞,他不觉出离了愤怒.

"夫子会不会已经死在乱军中了?"这个想法令李旭心中一个劲儿地冒烟.如果夫子在杨玄感身边,他应该不允许眼下的惨剧发生.在旭子的记忆中,授业恩师杨夫子是个善良且具有同情心的智者.有他辅佐,杨玄感应变不会残害百姓才对.可事实不像他猜测得那样简单,号称要"解民倒悬"的杨玄感杀起自己的同胞来,并不比杀外寇来得手软.如果他们杀人的原因是为了夺取补给,这种罪恶还可以原谅.但事实上,黎阳仓里的粮食够乱军吃上好几年,叛军对周围村寨的洗劫,纯粹是为了发泄!

乱兵如匪,旭子深刻地体会到了古人用词的准确.自从过了永济渠,空气中就一直弥漫着或浓或淡的恶臭味道.他清楚这种味道的来源,去年前往马砦水送粮时,那些被高句丽人垒城骨宝塔的人头上就散发着类似的味道.

这种味道一次次冲撞着他的理智,几度将手伸向黑刀,他又强忍着怒火将手扯开.距离叛军的老巢已经很近了,将士们不能再像前几天那样急行军.他们需要慢慢前行,在行军途中恢复近日来消耗掉的体力.

"理由都会很动听,包括抢劫和杀人!"宇文士及尽力用平和的语言安抚主将的情绪.他也被杨玄感的作为惊呆了,虽然那些百姓在他这种世家出身的子弟眼中贱若蝼蚁.可如果蝼蚁们如果都死绝了,接下来要饿死的就是蚁王、蚁后和蚁兵.同一个蚂蚁窝遭了灾,大伙谁都跑不掉.

"希望他们将来有勇气面对自己造的孽!"李旭喃喃地回了一句.他不想再为生擒某些人或阵斩某些人再费心思了.除了恩师杨夫子外,这些人都该死.不管他们是谁的儿子,家族曾经为大隋立下过什么功劳.

就在他感觉到自己整个人都要被怒火烧焦了的时候,在距离目的地五里左右,斥候发现了敌军的旌旗.

"呜╟╟呜╟╟呜!"警报声接连从远方传来,旭子带住了战马,右手握住了渴血已久的黑刀.

呜呜呜,警报声越来越急,折磨着人的精神.派往前方的斥候陆续跑了回来,除了校尉李孟尝直接冲向中军外,其他人都远远地避开本军正面,打马向侧翼绕去.跟在斥候带起的烟尘后,是一股巨大的烟柱,遮天蔽日.

"敌军出城迎战,大概三万余人,打得是黎阳郡守的旗号,基本全是步卒,有少量战马,不到百匹!"李孟尝气喘吁吁地汇报.在斥候头领这个位置上,他做得非常尽职.李旭点点头,示意他已经完成了任务.然后把黑刀高高地举了起来,斜指向前："抢站前方那个斜坡,向左前方攻击阵形!"

"将军有令,抢战前方那个斜坡,向左前方列攻击队形!"传令兵们从旗牌官手中接过令旗,高举起来,大声叫喊着向队伍后方驰去.

整队人马骤然加速,飞卷过原野,在敌军之前冲上右前方的一个缓坡.以主帅为中央散开,列出一个巨大的牛角形阵列.

大隋兵马以团为基本单位,战时分为前后左右中五军.如果训练有素且士卒人数满额的话,五军可以再变化出雁阵、缺月、锋矢、利锥等二十余种阵型.而眼下雄武营的训练程度远没达到随意变阵的地步,所以只能勉强摆出各牛角形.分出左右两翼和中军,以应对战场上的变化.

"快,快点,抓紧着!"亲兵校尉张秀气喘吁吁,催促着周大牛等人从马背后的行囊中找出一面干净的大纛旗,绑在长槊上,由几个人合力举直,重重地插入地面.

"大隋""雄武"旌旗两侧,四个金色的大字迎风飘舞.

"雄武,雄武!"李旭纵马出列,在军前挥刀呐喊.四千余人立刻跟进,用横刀和长槊举出一片钢铁丛林.

对面的烟尘慢慢凝固,叛军陆陆续续停了下来,一边议论着,一边用惊诧地目光看向了山坡上高高飘扬的战旗.

'敌军训练程度很差!'李旭在心中快速做出了判断.'他们的兵器很差,铠甲很差,队形很差,主将?'他目光看向对方中军,却看到一群身穿锦缎的家伙.

杨夫子的笔记上,隋军突然遇到缺乏训练的陈军,采取的战术极其简单.

"敌军没准备,咱们一鼓而破之.一会儿,我带左翼骑兵直捣其中军,士及兄从侧面绕过去,击其后路!"李旭回过头来,对着宇文士及命令.目光转向张秀,他的话变得严厉,"你,带着大牛他们几个守旗,人没死光,战旗就不能倒!"

"怎么又是我╠╠╠遵命!"张秀抗辩了半句,后半句话被李旭的目光硬压回了肚子.

宇文士及却仿佛受了什么打击,反应速度远比平时慢."你叫我什么?"他如梦初醒般追问,压根没注意到旭子以主将的身份给监军下命令是否越权.

"左翼各团,跟我来!"李旭跃马向前,举刀高呼.剧烈的马蹄声瞬间淹没了宇文士及的声音.十几个团兵马洪流一般冲下了山坡,以李旭为刀锋,直捣对方中军.

"仲坚,你小心!"宇文士及在心中小声嘀咕,回头扫了一眼身后的右翼兵马,高高地举起了手中长槊.

"右翼,跟我迂回,杀他娘的!"宇文士及纵马冲下山坡,心中觉得说不出地痛快.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七 上)

标准的骑兵攻击阵型为多重横队,每重横队之间,同一横队每名成员之间都有固定的距离.这样,才能更好地防止敌军羽箭齐射.在冲锋时,前排骑兵和后排骑兵的位置也要交错开,以避免因接触敌军,速度骤减而引发的误伤.雄武营的将士们没经历过严格的军阵训练,自然无法达到动作标准.他们军官们的大声指点下,刚刚勉强地在疾驰中拉开彼此之间的距离,已经迫近到叛军一百步之内.

好在叛军的训练程度更差,兜头一阵稀稀落落的羽箭射来,竟然有一半没射达骑兵们所在位置.另一半羽箭从骑兵们头顶的天空落下,大部分亦没有击中目标.只有少数几支幸运的羽箭完成了使命,力道却被胸甲和头盔抵消,造成的伤亡如同婴儿搔痒.

骑兵们见对方战斗力如此之差,兴奋地大声嚎叫起来."啊——啊——啊","嗷——嗷——嗷",他们恶狼一样嚎叫着,在战鼓声的催促下努力向前.虽然只有三千多人,气势却好像百万之众.马蹄掀起的烟尘遮天蔽日,遮住了叛军的视线.对面的叛军有些害怕了,颤抖着双手放出第二波羽箭.由于双方距离的迫近,这轮箭雨造成的伤害稍大些.但骑兵们已经收不住速度,他们无视身边袍泽的死亡,拼命磕打马镫,将坐骑的速度压榨到极限.

李旭收起了横刀,从亲兵的手中接过长槊,提臂,沉肘,将长槊端平,伸直,借着战马的速度冲向敌阵正中央.同一时间,冲在第一排的骑兵与主将做了同样的动作,提臂,沉肘,端平长槊,微弓下腰,将槊尖对准敌人的胸口.

他们不再喊叫,屏住了呼吸,耳边除了轰然的马蹄声和流箭发出的咝咝声外,再没有别的杂音.这种死亡的沉默比刚才的呐喊更令人感到恐怖,叛军的阵脚松动了,有人受不了战场上的压力试图逃走,将校们无情地执行了军法.几个低级军官大呼小叫,用钢刀斩杀退缩者,用刀尖逼着自家弟兄们上前迎战.

"迎上去,迎上去,把矛端平,把矛端平!"一个衣着光鲜的叛军将领大喊.同时带着自己的亲兵先前,给身后的弟兄们做出示范动作.密集的步槊阵列的确是对付骑兵冲击的好办法,但他可以教导身后叛军们作战技巧,却无法短时间内提高他们的勇气.只有不到五十人跟了上来,其他人

居然试图观望.这个犹豫是致命的,五十人组成的前锋瞬间就被铁骑踏碎,雄武营的将士们不做丝毫停顿,借着惯性撞入敌军主阵.

李旭感到了手臂上传来一股巨大的力道,他看见一个只有布甲护身的敌兵被自己挑到了槊尖上.撞击产生的力量让槊杆骤然弯曲,变成弓形,在槊尖将敌人挑离地面的刹那,长槊又猛然弹直.槊杆上缓冲的力量登时全部释放出来,将敌兵的尸体弹飞出去,在半空中落下一串血雨.

旭子压根来不及做出姿势调整,他的长槊就又接触到了另一个目标.锋利的槊尖如同切豆腐般刺穿敌军,槊杆弯曲,弹开,又一具尸体飞上了半空.紧借着,他的槊锋找上了第三个人,将他刺倒,借着战马的惯性拖出老远,然后抖落,任那条尚未结束的生命在泥地上翻滚挣扎.

长长的马槊对付没有铠甲,不懂得结阵自保的步兵,威力瞬间发挥到了极致.旭子身边大部分骑兵用的是硬槊,不具备主将手中那杆复合槊所拥有的缓冲和蓄力能力,但凭借着战马的速度,他们依然敌军造成了巨大的杀伤.叛贼的前军就像雪崩一般坍塌下去,有人的身体竟然被硬槊刺透,整个人糖葫芦般在槊杆前段挣扎,哀嚎.长槊的主人一脸茫然,不知道如何应付这种情况,只是咬着牙,用全身力量把槊身端平,压低,直到槊尖又刺到了下一个目标,手掌的力量再也把握长槊不住.

顷刻间,第五个对手倒下了李旭马前.那是一个四十岁左右的中年人,背有些驼,长得十分像舅舅张宝生.见到李旭的战马冲来,他吓得丢下手中木棒,转身就逃.惊慌之中,但不懂得向旁边闪避.锐利的槊尖从他背后捅入,前胸刺出,带着他的身体向前冲了十几步,然后将他远远地甩入了人群.

马槊就像一头不受主人控制的乌龙,将所有挡在马前的生命吞没.刹那间,李旭心中觉得有些不忍.但战场上的喊杀声很快令他清醒,敌军是己方的五倍,生死关头容不得软弱.手臂向上提了提,他再度将长槊端平,任由槊尖上那一点寒光,在战马的驱使下夺走新一条生命.

敌军主将擂动了战鼓,催促左右两翼向中央合拢.前来冲阵的骑兵人数不多,叛军的主将非常庆幸自己能发现这一点.他不断增派人手,不断增大赏格,甚至将自己的亲卫,家将也统统派向前去.

"围住他们,围住他们,他们速度慢了,慢了!"半年前最多只指挥过二十余人,如今却一跃成为三万人统帅的黎阳郡守元务本声嘶力竭地呐喊."杀,杀,后退者杀!"面前的战鼓被他敲得如惊雷般轰响.他看见眼前人

流涌动,不断有胆小者被自己的亲兵执行军法,但被钢刀逼出的勇气却维持不了多长时间,当那些船夫和民壮发现前方的骑兵杀人手段比后方的督战者更狠时,他们往往用比前冲更快的速度向后退,压得本军阵型不断收缩,不断破裂,马上就要破裂到主将脚下.

"元升,元升!"元务本听见自己的声音已经变了调.元升是他的侄儿,年少且有勇力.当数月前他和家人商量是否接受杨玄感的拉拢时,元升第一个跳出来,表示要在乱世中建立一番功业.

侄儿元升的背影如愿出现在他的视线里,带着元家的家丁和二十几名黎阳县的衙差,逆着人流冲向了敌骑.有一个冲得过快的敌军骑兵正从尸体上向外抽马槊,被元升用刀砍断了槊杆.接下来的瞬间,元升又一刀砍对方落马,带着家丁们从侧面冲向另一名的敌骑.

"杀,杀,杀!"元务本大叫着,手中鼓锤又是一顿乱敲.那些骑兵的战斗力也不怎么样么?前冲的速度比刚才明显慢下来了!自己这方毕竟人多,毕竟,正义在自己手里!

雄武营的骑兵被叛军的尸体挡住了去路.已经冲到了敌阵中央,叛军的帅旗近在咫尺.但周围的叛军也越来越多,有人正在逃走,却恰巧拦在了战马之前.有人逆向杀来,推推搡搡,赶集一样塞住人群中所有缝隙.马槊已经施展不开了,战马的速度也几乎变为了静止.骑兵们从背后抽出横刀,四下里乱剁.被人血烧红了眼睛的战马也放声狂嘶,前蹄高高抬起,直接踢向挡路者的脖颈.被踢中者口中发出凄厉的惨叫,身体倒在同伴的背上.他的同伴却浑然不觉,没头苍蝇般乱撞.

有人提着斧头向旭子冲来,被李孟尝用战马踢翻在地上.没等此人爬起身,战马的后腿又踩上了他的腰杆.此人像蒸锅里的螃蟹般张开四肢抽搐了一下,彻底失去了活动能力.李孟尝带马又向前移动了几步,横刀疾挥,切下几只胳膊.胳膊的主人丢下兵器,用另一只手捂住伤口,嘴里发出撕心裂肺地哭喊.李孟尝却不懂得怜悯,再度对受伤者扬起了横刀.砍翻一个,又砍翻另一个,挡在他面前的第三人转身逃走,撞得自家弟兄东倒西歪.

"杀!"博陵人崔潜催动战马,顺着李孟尝砍出来的缺口撞了进去,马蹄撞翻了三、四个敌军,人亦向前突进了十余尺.他身边顿时没有了自己人,情况大扃.几个看到便宜的叛军用木棒没头没脑地打过来,被崔潜用刀背一一隔开.正当他准备反击时,一根削尖的木桩冷不妨刺入了战马的

臀部,受痛的畜生长嘶着仰起前蹄,将崔潜摔下了马背.惊马不顾一切向前冲去,踩翻了六、七名敌军,最后被人从侧面捅死.手忙脚乱的叛军对付完战马后再试图攻击崔潜,却被一柄黑色的长刀扫到了圈子外.

"别管左右,径直向前!"李旭杀散围在崔潜身边的敌军,回过头来,在马背上大声命令.雄武营的训练时间太短了,很多弟兄徒有一腔血勇,却根本不懂得把握战场上的机会.如果这些人都是经过了一年多训练的护粮军,他们会放弃左右涌来的敌军,直扑叛乱者的主将.但雄武营的弟兄们却把太多的精力消耗在乱砍乱杀上,白白浪费了坐骑带来的速度优势.

周围的空间已经不能让长槊发挥威力,所以旭子换回了惯用的黑色弯刀.黑色的刀光从人头上滚过,泼出一片又一片血瀑."跟我来,别恋战!"他大声喊,用行动给大伙做出表率."将军有令,别恋战,跟上,跟上!"亲兵们齐声高呼,将命令放至最大.

崔潜又找了匹战马,跟在了主将身侧.李孟尝呐喊着冲来,砍翻了旭子战马另一侧的敌军.三人并力前行,不断将面前的缺口扩大.陷入混战的骑兵们又慢慢找到了主心骨,收拢阵型,以李旭为刀锋继续向敌阵核心切入.四下里依然不断有叛军涌来,被骑兵们用横刀一波波砍翻在地.

一队手持横刀的敌军逆着人流杀上,凶悍异常.这伙人身上都穿着铠甲,手中的兵器也比其他人精良得多.他们不但攻击隋军,也攻击自家弟兄.只要有人与他们对面跑,就被他们兜头砍上一刀.

这伙人的首领年龄和李旭差不多,长得很白净,脸上凝了那么多血痂,喊声里却依然带着斯文之气."解民倒悬!"他前冲数步,用刀光拦住李旭的马头."替天行道!"他又义正词严地宣布,刀如匹练,卷向黑风的脖颈.

李旭用黑刀挡住了来人对战马的致命一击,下一个瞬间,他和敌将战到了一处.来人的同伙试图帮忙,被李孟尝、崔潜还有旭子的亲兵挡在了圈外.趁着大伙捉对厮杀的时候,其他叛军又纷纷逃远了十几步.

李旭挥刀向对手脖颈抹去,敌将快速后退,让开刀锋.然后跨步先前,用刀刃去找旭子的胳膊.旭子反手回撩,二人的兵刃结结实实地碰到了一处."当啷!"敌将的横刀因为太单薄,被旭子的黑弯刀削成了两段.一段飞上了半空,另一段被其主人拿在手里,用难以置信的眼光凝视.

"噗!"李旭的弯刀直接抹断了敌将的脖颈.随后,他听见周围的战鼓声猛然停滞,抬起头,他看见百余步外,那名一直在擂鼓的敌军主将扔掉了鼓锤,从腰间抽出了装饰用的宝剑,大叫着向自己冲来.

"升儿!"元务本痛哭失声.他的侄儿死了,死在了那名持黑刀,骑黑马,全身铠甲都是黑色的魔鬼手下.他不能接受这个战果,升儿只有十七岁,是元家下一代的希望.他要报仇,将那名黑甲将军亲手杀死,碎尸万段,锉骨扬灰.

"老爷!"几名家丁冲上前,死命抱住元务本的腰."老爷,咱们撤吧,趁现在队伍还没大溃!"忠心的管家哭喊着劝告.此战不可能获胜了,敌军太狠,自家老爷强征来的百姓和永济渠上讨生活的船夫根本不是人家对手.刚才骤受打击,大伙来不及逃走,所以还能勉强将敌军的攻势阻一阻.眼下侄少爷战死了,军中再无大将,谁人还敢上前捋敌将的虎须.

"撤?你说回城?"元务本愤怒地质问.以三万击数千,这个必胜之仗败了,自己怎么有脸面回黎阳.但他听到的回答却是一片肯定之声,"对,回城.黎阳城高池深,咱们坚守待援!"管家、护院们纷纷点头,赞同老爷的英明决断.

"传本大人将令,后队…"元务本慢慢恢复了理智,大声喝道.他想镇定自若地喊一句"后队变前军,且战且退!"命令还没喊完,就听到背后传来了激烈的喊杀声.

"杀啊,别走了元务本!"宇文士及带领两千多名弟兄,从背后直捣元务本的中军.他终于完成了战术迂回,及时赶到了叛军身后.为了给敌人制造更大的混乱,他在远处留下了五百多匹战马,由二十几个弟兄驱赶着,往来驰骋.

"他叫我士及兄!"宇文士及的心被友情温暖着,暖得他通体舒泰.放着表字不叫而直呼人名,在世家子弟眼中这是一种非常不礼貌的行为.被称呼者为了表达自己的抗议,往往不惜与失礼者绝交.可宇文士及却觉得旭子叫自己"士及兄",比他客客气气呼一声"仁人"或宇文监军更令人感到舒坦.

宇文士及知道自己融进了这堆兵痞中,就像乳汁入水般融了进去.虽然这些人出身寒微,见识短浅,有数不清的坏毛病.但在这伙兵痞中,他却觉得自己像入了水的蛟龙,自由,惬意,随时都能发起一波风浪.

他用马蹄踏出的血浪彻底击溃了叛军的抵抗.杨玄感仓卒起事,主力兵马本来就是由船工、民夫拼凑而成.此刻队伍虽然膨胀到了三十万,但协裹而来的百姓和混水摸鱼的蟊贼却占了队伍中的大多数.而为了早日

拿下洛阳,杨玄感又听从了韦福嗣的建议,把能战者都调到了黄河以南,所以此时留在黎阳为叛军守老巢的,是叛军中战斗力最弱的一支.

这些人的信心早就被李旭带人砍掉了一多半,又被宇文士及带人从背后一冲,立刻失去了继续战斗的勇气.来自背后的烟尘令他们不知道来了多少官军,所以大部分人绝望地丢下刀矛,抱着脑袋蹲到了地上.少部分胆子稍大的,则撒开双腿,四散着逃去.他们不指望自己能逃过战马,只想着比同伴跑得快些,再快些.至于被他们糟蹋过的荒野里能否找到吃食,有什么命运在前面等着,他们一概不顾.

家丁给元务本牵来战马,请他上马逃走.元务本将靴子踏入马镫,用力,脚却滑了出来.他再次伸脚,再次用力,大腿却哆嗦着,使不出半分力道.

忠心的管家趴下身,用肩膀将元务本顶上马背.元务本满怀感激地看了管家一眼,刚欲扬鞭,胯下战马突然发出一声悲鸣,软软地倒在了地上.就在他狼狈地从地上向起爬的过程中,身边的家丁一个接一个被羽箭射倒.

"大势去矣!"元务本心中发出最后的哀鸣,拔出佩剑,试图自我了断.手臂刚抬起来,耳畔却听见"叮"地一声,紧跟着,有股巨大的力量击中了剑柄,三尺青锋飞上了蓝天.

"元大人,你输了!"李旭抬手,将另一支羽箭扣在了弓臂上.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七 下)

元务本慢慢站直了身躯,一切都结束了.正如对方主将所说,自己输了,输了个干干净净.这场所谓的"顺应天命,解民倒悬"的举义,从开始就是一场闹剧.自己带着三万大军,却在不到一个时辰内被一个来历不明,职位不过五品的无名小将以四千衣衫不整的骑兵击溃.照这种比例算去,楚公麾下号称三十万众,能得当对方几万大军?

人在极度绝望后,往往会表现出来某种异乎寻常的冷静.眼下元务本就是如此,他不再试图自杀,也不再想着如何为自己的侄儿报仇,而是很礼貌地向旭子拱拱手,像朋友初见般客气的问道:"将军从何而来,可否告知在下?"

李旭被元务本的古怪表现弄得一愣,没等他来得及回答,李孟尝已经冲了过去,用刀尖指着元务本的脸,高声骂道:"爷们儿从辽东千里迢迢赶回来的,要不是你们几个小丑闹腾,爷们现在早已荡平了高句丽!"

"辽东?"元务本惊诧地问.今天他只所以敢领军迎战,就是以为来人不过是附近州郡临时拼凑起来的,试图趁大军主力围攻洛阳时前来拣便宜的地方兵马.今天早上据细作汇报,从辽东匆匆回赶的兵马还在七百里之外,根本不可能这么快冲到黎阳城下.

"元某已经认输,将军何必骗我这将死之人?"元务本不愿相信李孟尝的话,冷笑一声,抗议道.

"我等的确是从辽东而来!"李旭见元务本不再试图反抗,收起弓,礼貌地回答.黎阳城还在叛军手中,而元务本是夺取黎阳的关键人物,因此旭子不敢对其稍有慢待.答完了话,他又叫过长史赵子铭和校尉崔潜,命令二人去约束众将士,不准他们伤害那些放下兵器的降卒.对于已经逃得很远的溃军,也不要继续追杀,由着他们自谋生路.

元务本静静地看着李旭安排完了一切.这种结果正是他想跟对方交涉的.自己谋反,罪不过一死.但那些被协裹而来的农夫和船夫没有罪,朝廷的官军不应该将他们赶尽杀绝.见对方不用自己出言请求,就满足自己的最后愿望,他心情稍安,凄凉地笑了笑,问道:"将军既然不准元某自杀以谢天下,又准备如何处置元某?"

"黎阳城还在你手里,我不希望再多死人!"李旭又是一愣,仓促地回答.在他的设想中,大部分叛贼应该是一幅穷凶极恶的模样,这才对得起沿途自己所见到的那些暴行.而元务本的睿智与坦诚有些出乎他的预料,甚至在他刚刚下令不准残害俘虏时,对方好像就猜透了他的全部心思.

跟太聪明的人打交道是一件令人头疼的事,旭子知道凭自己的口才未必能说服元务本.正当他搜肠刮肚想着下一句说辞的时候,元务本又抢先开了口,"郎将大人想令元某献城,敢问大人,这样做对元某有何好处呢?"

"好处?"李旭的眼睛瞬间瞪得老大.他不想强攻黎阳城,雄武营的弟兄们人数有限,而黎阳城一直作为大隋粮仓而存在,城墙想必修得不会太单薄.但避免生灵继续涂炭这个说辞显然打动不了元务本.按大隋律法,元务本作为反贼骨干,肯定要被抄家灭族.当一个人明知道他的全家都要被杀光时,有人再劝他对百姓发善心,这岂不是与虎谋皮?

"狗娘养的,还牛气了你!"李孟尝咆哮着跳下马,上去就是几记老拳.见过当俘虏地,没见过这么牛气的俘虏.今天不打他个满地找牙,自己的李字就倒着写.可三、五下之后,他的拳头就又砸不下去了.元务本摆出一幅坦然模样,不躲,不闪,不求饶,不呻吟,仿佛正在挨打的根本不是他自己.

"住手!别伤了元大人!"李旭赶紧出言喝止.校尉李孟尝拳头上的力道不小,一旦把元务本打死了,大伙攻城还要多费周章.

李孟尝气哼哼站到了一边,双眼不断在元务本身上逡巡.此人太奇怪了,简直就不像一个俘虏.自从被击溃后,其余叛军将士黑压压跪了满地.而这个才上任不到两个月的"郡守",举止却可以用泰然自若四个字来形容.

"这位校尉大人好大的力气!"元务本再次直起腰来,抹了把脸上的血,傲然说道.停顿了一下,他又向李旭拱了拱手,"多谢将军手下留情,元某没齿难忘!"

"多有得罪!"李旭不得不以礼相还.对方的气度、胆识已经赢得了他的尊敬,如果人连死都不怕了,的确谁也拿他没办法.

宇文士及结束了对叛军的追杀,匆匆地赶了过来.离着老远,他就看到了这奇怪的一幕.凭借直觉,他猜出李旭活捉元务本是为了兵不血刃拿

下黎阳.但士大夫之间玩的勾当旭子显然不懂,眼前的元务本趾高气扬,相比之下,李旭和李孟尝等人却悻悻然,仿佛刚刚打了一场败仗.

宇文士及跳下战马,微笑着走向元务本,在对方面前五尺处站定,抱拳、附心、躬身以平辈之礼作揖,"宇文士及久闻元大人之名,一日得见,荣幸之致."

"久闻公子之名,幸会,幸会!"元务本侧开半个身,平揖相还.他听说过宇文士及的名字,也知道宇文世家的分量.想想今日自己栽在大隋驸马督尉手上,心里觉得反而越发坦然了.

如果此刻有人恰巧经过,根本不会相信元务本和宇文士及在半柱香之前还是生死对手.二人客客气气的见礼,客客气气地嘘寒问暖,客客气气地感叹造化弄人,居然在战场上相逢.客客气气地把李旭和雄武营其他人当成了土偶木梗.

前去追逐敌军的将士们赶回来了,依次向主将缴令.负责收敛伤号,清点阵亡人数的参军也完成了任务,捧着一摞人名单,等着主将和监军大人查验.负责收容俘虏,收集战利品的士卒们也差不多完成了任务,走上前,请教如何善后事宜.看见宇文大人与敌将聊得热闹,目瞪口呆地站到李旭身边.

"此时胜负已见分晓,大人何苦再拉全城百姓陪葬?"宇文士及跟元务本感叹够了命运,慢慢把谈话转向了正题.

"元某已经认输,元某方才只是询问,倘若元某献城,诸位将军以何相酬!"元务本收起笑容,再次露出一幅淡然模样,回答.

这种态度又激怒了很多将领,大伙纷纷围上去,欲再给此人一点教训.宇文士及却摆摆手,制止了大伙的进一步行动."取了黎阳后,我会将你斩首示众.至于你的家人,无论老幼,将全部成为宇文家的私奴!"他想了想,郑重地说道.仿佛刚刚跟元务本达成了一笔交易.

包括李旭在内的所有人再次一呆,在用一个人之前告诉对方自己即将杀了他,还要把他的家人都变成奴隶,这种"酬谢"条件,也只有宇文士及能想得出来!可偏偏元务本就吃这套,闭上眼睛想了想,居然走到宇文士及马前,长身跪倒,叩首相谢.

"元某多谢宇文将军!"元务本抚手及额,将头深深地垂了下去.一拜,再拜,三拜!

在众人惊诧的目光中,宇文士及受了元务本三拜.然后用双手将对方搀扶了起来."将军姓名太显,我也只能如此!"他客气地解释,语调里充满无奈.

元务本轻轻摇头,退开几步.宇文家的家将又牵过一匹马来,搀扶着元务本爬了上去.

"敢问两位将军,这些降卒二位打算如何处置?"爬上马背后的元务本又恢复了那幅高高在上的姿态,傲然追问.

"这个?"李旭把目光看向宇文士及,希望对方能说出找到一个合适的方案.刚才赵子铭何崔潜已经把他的将令传达下去,除了极个别跑得太远的将士外,大部分士卒都已经策马赶回.眼下雄武营将士只有四千多人,而周围跪在地上等待处理得俘虏却高达两万余!在整个战局形势不明朗情况下,将如此多的俘虏收容在身边,绝对是个累赘.一旦在与敌军交战时俘虏突然炸营,后果将不堪设想.

"请元大人赐教!"宇文士及毫不犹豫地出谋划策的机会交给了元务本.

"黎阳存粮,至少够十万大军消耗五年!他们"元务本冷笑着指指跪在地上瑟瑟发抖的俘虏,"大人以为,他们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么?"

"他们知道,他们只是没有选择而已!"没等宇文士及回答,李旭冷冷地插了一句.他忽然觉得很后悔,后悔刚才没亲自出手打姓元的一顿.右手握在刀柄上,他听见自己的手指关节咯咯作响.

酒徒注:好消息,经过有关编辑修改后,指南录终于出版了,近期各大新华书店会陆续到货.请喜欢此书的读者相互转告.又即:按有关部门要求,该书中汉军统一改成了降元宋军.因此造成的历史错误和名称混淆,酒徒除了深表歉意外,别无他法.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三章 浮沉 (八 上)

"仲坚,先生也是为这些人着想!"宇文士及一边替元务本解释,一边向李旭连连摇头.

"哼!"李旭冷哼了一声,转身去检视安慰自家伤号,心里的感觉比吃了一百只苍蝇还难受.对于元务本于战败后表现出来的冷静与勇气,他很是佩服.但此人视百姓如刍狗的态度,却实在招人讨厌.在旭子眼里,那些俘虏虽然勇气差了些,战斗力也十分薄弱,但都是些像舅舅张宝生那样老实巴交的无辜百姓.若不是杨玄感、元务本等人野心太大,此刻这些俘虏还好好地在家种田耍子,谁会跑来做掉脑袋的买卖!

眼下战败了,元务本还摆出一幅高高在上的圣人姿态,仿佛他自己可以承担下一切责任,凭借勇气和智慧能为治下"群氓"谋得一条活路.却不想想如果不是他们几个为了虚名和贪念,连铠甲和兵器都没有就敢仓卒起事,那些人怎会落到如此境地!

雄武营其他将领对元务本也没有什么好感,见李旭来检视战果,立刻故意提高了嗓门."回禀将军,我军阵亡两百一十二人,重伤四十七人,轻伤六百.尚能战者,四千三百五十八!毙敌三千有余,俘虏敌军将士两万零三百六十三.其中校尉六十人,督尉,别将十一人.郎将一"长史赵子铭捧着清册大声读道.粗略统计上来得数字本来没有如此精确,但是为了羞辱元务本,他故意在把数字读到个位.

"伪郡守元务本投降,正等候将军发落!"赵子铭将清册上缴,用眼角的余光"瞄"了元务本一下,抱拳,肃立,然后转身站到了一旁.

"禀将军,此战缴获旌旗二十面,铠甲一百五十副,横刀五百余把,菜刀六千,铁叉六千,木棒一万四千有余!"司仓参军秦行师故意把木棒读数拉长,让在场每个人都能听得清清楚楚.

雄武营诸将大声哄笑,元务本却仿佛没听见他人的笑声般,继续镇定自若地跟宇文士及探讨军务.须臾,李旭把军中杂务处理完毕,宇文士及也结束了向元务本问计的举动.几个军中核心人物略做协商,留下长史赵子铭和一千兵马,负责照顾己方伤兵,并押送俘虏慢慢向黎阳行进.其他三千多将士跟随李旭和宇文士及,由元务本带路,径直去取黎阳.

那留守黎阳城的叛军早就从溃卒口中得知已方兵马全军覆没的消息,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待看到郡守元务本领着敌军前来取城,竟提不起任何勇气抵抗,乖乖地按照元务本的命令开城投降.

李旭和宇文士及大喜,立刻派人接管城防,安顿士卒,封存府库,整饬治安,从傍晚一直忙到半夜,才想起来打了这么大一场胜仗,还没有派人向主帅报捷.二人赶紧商量说辞,统一意见,将白天的野战和傍晚的取城情况一并写了,分为两份,一份命人飞马禀报老将军宇文述.一份用火漆封好,以八百里加急速度回报大隋皇帝陛下.

待信使奉命离开,二人又想起此刻李安远还带着数百兵马向汲县佯动.赶紧又派了亲兵出去,沿官道堵截李安远,命他迅速向黎阳靠拢.接着,又派张秀领人去接应赵子铭,命他将降卒全部带回黎阳,安置到城中军营监管.待一切杂七杂八的事情忙活完了,天色不觉已经大亮.敌我情况不明,二人也不敢休息,随便弄了点东西吃,就带着亲兵出门巡视城防.

黎阳城位于永济渠边,是大隋朝粮草囤积和运转重地,因此城墙修得十分高大.瓮城、马脸、敌楼、箭塔,一干城防建筑应有尽有.城墙上,备有大量的滚木、擂石,钉拍、长钩等守城利器.正东和正北两座高大的门楼里,还存贮着十几张床子弩,只是年代已经久远了,不知道是否堪用.

城中人口不多,因而民居甚少.在方方正正的城池内,每隔三十余步,便是一座砖石垒就的粮仓.每座粮仓圆五丈,高两丈余.数十座粮仓加起来,里边的粮草足足有几千万石.正如元务本昨日所说,即便十万大军吃上五年,也未必能将这些存粮消耗得完.

"这么多粮食!"宇文士及一边看,一边摇头.当初决定轻兵奔袭黎阳,打得本是趁叛军不备,将其粮仓一把火烧毁的主意.可如今看到这么多粮食,又看到如此高大的城池,他心中未免举棋不定.

"是啊,这么多粮食!"李旭以叹息声相和.此刻他想的却不是黎阳城如何高大,而是上谷郡没人收割的麦子和黎阳周围被焚毁的农田.三十万仓卒回援的大军把补给都抛弃在了路上,如果把黎阳的粮食留下来,大军就不用再四下征收.来年周围那些百姓的日子就多少好过一些.

二人四目相对,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不舍之意.虽然彼此的出发点不同,却难得地想到了一处.

"此城修得甚为结实,如果昨天不是元务本领着我们进城,凭咱们那四千多弟兄,一时半会儿很难入得了城门!"宇文士及冲着李旭点点头,微

笑着说道.

"那是自然,咱们仓卒而来,什么合手的家伙都没有!即便造云梯,没三五日光景,也造不出足够数量!"李旭点头回应,眼里充满笑意.

"咱们没趁手的攻城器械,杨玄感也未必有.即便是韩世萼亲自来了,我就不信他能徒手爬上城头!"宇文士及指点远处的山川河流,大声说道.

"宇文老将军接到咱们的捷报,肯定会星夜来援.如果韩世萼敢在城下久留,你我就叫他来得去不得."李旭缓缓抬起头来,心中豪气万丈.

二人相视大笑,决定坚守到底.李密也罢,韩世萼也好,名气都是别人传出来的.宇文家的三郎和李家的小子没他们名气大,阅历多,但真正打起来,却说不定鹿死谁手.

既然决定了守城,二人当即就开始探讨兵力部署.眼下雄武营还能参加战斗的将士只有四千多人,将他们全部安排到城墙上去显然是个愚蠢的想法.除了自己的袍泽外,二人还能用的就是城中的俘虏.眼下那些人都关押在军营中等候处置,经受了昨天一场打击后,每个人都恭顺得如绵羊一般.赵子铭以一千兵马押送两万多俘虏,中途居然没有任何人试图逃走.

"将是兵之胆,把伙长以上的军官换成咱们的人!有这些军官在其中镇着,他们想造反也造不起来!"宇文述拿了块石头,在地上画出一串数字."两万人,需要两千个伙长.加上队正、旅率、校尉,咱们雄武营弟兄,倒有一大半人暂时要过过官瘾!"

"留下三个团骑兵待命,如果敌军攻得太肆无忌惮,我还可以带人出去冲杀一回!"李旭抓了根树枝,蹲到了宇文士及旁边.

"三公子越来越像兵痞!"宇文氏的几个家将皱了皱眉头,心中暗骂."都是被这野小子带的,不知道这野小子有什么好处,居然让三公子与他那么投缘!"

腹诽归腹诽,家将们还是尽职地散开,四下警戒,以免闲杂人靠近,打扰两位大人商量军务.宇文士及和李旭蹲在硕大的一座粮仓下,以地为案,拣石为笔,慢慢将城防部署勾勒出大致轮廓.

"跟俘虏们说,如果他们能在守城战中立下功劳,则和大隋府兵一样记功、受赏!"李旭又检视了一遍二人的商讨结果,低......声补充道.

"嗯,首恶是元务本.首恶既然伏诛,协从一概不问.待今天晚上问完了敌情,再请元先生吃顿酒,咱们就送他上路!"宇文士及丢下用完石块,拍拍手,站起身来,脸上表情格外轻松.

"利用降卒守城的计策,不是元务本献给你的么?"李旭轻轻地放下手中树枝,问话中带着掩饰不住的惊讶.他本以为元务本又献城,又献计,念在他态度那么恭顺的份上,至少宇文士及会考虑在皇帝面前给他求个情,免他一死.却没想到宇文士及根本没把元务本的性命放在心上.

"那当然是,你甭看他附逆投敌,却也是心中装着百姓好官.他说从贼的将士,都是他强行抓来的,心中没什么是非善恶.建议我把他们重新整顿,和雄武营弟兄一道固守黎阳!"宇文士及叹了口气,回答.在他眼里,元务本能在战败后把黎阳城交出来,不失为一个磊落的名士.但在叛军中名气越大,行踪也越难隐藏.

"可,可他已经将功,将功赎罪了啊?"李旭的眼睛在不知不觉中又瞪了老大.他并不喜欢元务本,在他看来,此人行事从头到脚透着古怪,把家中老少都送给别人当奴隶了,自己的头也即将被砍下来,却好像甘之如饴.但像宇文士及这样一边夸着人家,一边想着如何割人家脑袋的举止,却也太出人意料.

"咱们大隋,不会追究死人的罪责!"宇文士及拍拍李旭的肩膀,像安慰小弟弟一样为他解释,"我现在杀了他,皇上将来就不会灭他的族.他的家人既然已经成了我宇文家的奴隶,刑部自然也不会深究到底.如果咱们把他当作俘虏献给皇上,将来恐怕不但他本人要被凌迟,家中妻儿、老小,还有兄弟、子侄,都逃不过一死!若遇上个酷吏审理此案,就是元先生那些旁支、表亲,也要发配到塞上去戍边,这一去,永远都不可能回得来!"

"啊!"李旭的嘴巴张得大大的,已经能塞下一整个鸡蛋.大隋朝关于叛乱的律条,他原来一点不懂.所以一直幻想着能在疆场上与授业恩师杨夫子相逢,然后偷偷地将恩师藏起来,待风声小时再放走.如今他却发现这种想法有多幼稚,幼稚得简直令人发笑.

"中原各地有规矩,非地方望族子侄不可为吏.元务本虽然只是个县尉,可元家在地方上也算大户.全家老少加起来少说也有上百口.咱们杀了他,其实是救了他全家!"宇文士及话如同惊雷,声声在李旭头上炸响.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一 上)

有道是人生如登山,总于不上不下时最迷茫.目前旭子的状态正是这样,论官职爵位,他这个大隋忠勇伯已经是不折不扣的士族.可在看事情的目光和心底归属方面,他依旧眷恋着自己的父老乡亲.

抬头向上看,那些世代簪缨的豪门大户如同隔着一块硕大的水晶壁,他看得见,却融不进去.低头向下看,父辈的笑脸和音容却早已经模糊,无论他如何依恋,都再回不到起点.他就这样不上不下地吊着,找不到路,也不知道下一步该往哪里走.而四野的风却不断地吹过来,一点点把少年人的热情吹冷,心吹得越来越麻木.

好在这次他没有被"吹"多久,杨玄感麾下的将士不给他自怜自艾的时间.就在元务本被杀后的第二天下午,斥候们带回了一连串坏消息.

卫文升战败了,四万府兵被杨玄感麾下连铠甲都没有的船夫和盗贼打了个落花流水.号称一代名将的卫文升两天内连败十二场,多亏了樊子盖从洛阳城内出兵牵制,才避免了全军覆没的命运,.同时,韩世萼带着叛军顺利攻下了虎牢关,留下叛将顾觉镇守此城,然后亲自带着七万大军渡过黄河,沿永济渠向黎阳扑来.

"你可打听清楚了谁在韩世萼手下替其谋划?"听完负责掌管斥候的校尉李孟尝的汇报后,旭子忍不住追问.韩世萼用兵迅速果决,几乎每一步都符合杨夫子笔记中的精要.如果夫子此时就在他的帐下,师徒两个就不得不刀兵相见了.

"是蒲山公李密."校尉李孟尝大声回答,"据斥候打听来的消息,自从收降了前中书舍人韦福嗣,杨玄感就渐渐疏远了李密.所以李密现在给韩世萼做长史,同时负责替叛军联络各地山贼!"

李密?是他?临时充做帅殿的县衙门内立刻响起了一阵窃窃私语.蒲山公李密,这个名字大伙太熟悉了.他的家世、他的才气,他的品行,加在一起简直就是完美.如果有人家子弟令父母失望,父母大多数情况下就会毫不客气地指出来,当李密像你这么大年龄时,就如何如何.说话时长辈脸上的失望与羡慕交加,挨训的晚辈则哑口无言,自惭形秽.

关于李密的大名,旭子也早就如雷贯耳.在县学读书时,他甚至曾一度将其视为楷模.此人的曾祖父李衍官致真乡公,祖父李耀是前朝的邢国

公,父亲李宽为一代名将,被封为上柱国,蒲山公.作为本朝最显赫家族之一的继承人,李密从小就有志气,好读书,文武兼备.有一次骑在牛背上读书,一时入神,居然冲撞了大将军杨素的车驾.而杨素不但没有怪罪,反而对李密的刻苦与博学赞誉有加.这进一步提高了李密的声名,使得京城贵胄子弟皆以与李密交往为荣.继承父亲的爵位后,李密仗义疏财,名头更响.以致当今皇帝慕名征召,拜其为亲卫大都督.而李密居然不为富贵所动,做了将军后不到半个月,便报病辞去.

"法主善谋,世萼悍勇,此战定然是一场硬仗!"司仓参军秦行师摇了摇头,向身边的同伴感叹.怕主将听了不高兴,所以他刻意将声音压得极低.但此刻众人的声音都压得很小,他的赞叹反而以比平时说话更清楚的程度传入了主将的耳朵.

"杨玄感放着李密不用,反而用韦福嗣,真是..."崔潜摇头替李密赶到惋惜.据元务本生前所言,李密是由于和杨玄感交好,顾及朋友义气才不得不参加了叛军.他曾给杨玄感献了上、中、下三策.上策是叛军跃进千里,直趋涿郡,将大隋百万东征军堵在长城外活活饿死.中策是挥兵西进,夺取关中,利用长安周围地形险要,关卡甚多的优势凭险割据.这样,大隋东征军即便及时回师,也没办法进入函谷关.下策是攻取距离黎阳最近的洛阳,扣压百官家属,逼迫参加东征的将士投降.当时杨玄感身边的诸谋士大多倾向于北进,但杨玄感却最终选择了就近攻打洛阳的下策.

"要打,咱就打李密和韩世萼,别人来了,咱还嫌打得还不痛快呢!"见都众人在夸赞李密,校尉张秀不高兴地吼道.

此言一出,满室震动.待大伙的目光都看过来,张秀又自觉失态,不好意思地将头转向李旭和宇文士及,期期艾艾地解释,"我是说,咱们不能总在长他人志气,灭自家威风啊.李密到底多厉害,不,不也打完了才知道么.眼下咱们不说如何破敌,在这里夸他有什么好处!"

"张校尉此言正合我心."宇文士及以手指扣案,称赞张秀的话有道理."那个李密不过是个沽名钓誉的家伙而已.他家几代为公,居然穷得连马都骑不起,非要弄头牛来冲撞杨素老贼的仪仗.这话说出来骗骗孩子还行,想骗咱们,还是让他见鬼去吧!"

"***,骗鬼啊!"几个出身寒微的校尉放声大笑.比起崔潜、赵子铭这些读书较多的人,他们反而最不被李密的名头所慑.书读得多未必打仗打

得好,家世好的人通常都没本事.当然,咱家虎牙郎将宇文士及大人除外,他是个既家世好又有本事的特例.

"把书挂在牛角上边走边读,的确有招摇撞骗之嫌.甚至那个上中下三策,依我看也没什么道理!"李旭见大伙的士气已经被宇文士及给调动了起来,微笑着在旁边补充.

"咱们全是骑兵,从上谷郡赶到这,还赶了六天,弟兄们也丢在路上一大半.杨玄感麾下都是临时抓来的民壮,没有马匹,他怎么可能在大军回师前赶到涿郡去.况且在一千多里路上,各个城池关卡的官军又不是吃白饭的,岂能放任他纵横驰骋?恐怕他前脚向北杀去,后脚被樊子盖把黎阳端了.到时候他饭都没地方吃,哪里打得起仗!就算是能如期赶到涿郡,难道手持木棒的乱军,还能跟罗艺将军麾下的虎贲铁骑硬憾不成!"

当日在辽东,旭子就于李建成和刘弘基等人面前置疑过李密的所谓上、中、下三策.如今有了从涿郡赶往黎阳的经验和对叛军战斗力的初步认识,更认为那是纸上谈兵.

在他眼里,李密的所谓中策,也只能拿出来糊弄外行.听起来,直趋关中,依靠关中和中原之间的关卡死守,好像就可以避免朝廷兵马继续西进.问题是,关中当时在卫文升手里,杨玄感从黎阳向关中杀,首先要解决的就是沿途那一道道雄关.卫文升不用出战,凭险而守就能把叛军的力气耗干了,哪会给他们西进的机会.届时,叛军西进无望,退路再被洛阳守军切断,更是死无葬身之所.

"就是,长安距此也有八百余里.卫文升老将军用兵能力再差,死守潼关总也守得住吧.他杨玄感连个小小河内都久攻不下,凭什么去取潼关!"宇文士及大声拍案,替李旭的分析喝彩.他先前故意把李密的才学人品说得如此不堪,就是为了通过贬低对手来增强将士们的信心.眼下李旭的一番补充分析,正好合了他的意.因此,每当听到精彩处,他便拍案叫好.一时间,主将指点江山,监军击节唱和,居然配合得天衣无缝.

"至于李密眼里的下策,对叛军而言倒是最切实可行的办法.只是杨玄感在起兵初期举棋不定,先杀向河内郡,又折回修武,然后再向汲县,光在黄河北岸就耽误了半个多月.等他渡了河,洛阳城内早就做好了准备,自然什么都捞不到了!"旭子面对众人,侃侃而谈.

从在霫部与徐大眼一道练兵那时开始算起,至今旭子已经有了三年多的领兵作战经验.所以李密所谓的神机妙算在别人眼中高明,在他眼中

自然是漏洞百出.

雄武营众将本来对韩世萼与李密这对组合有些怕,经主将和监军二人这么一吹一唱,心中的怯意登时变成了战意.一时间都觉得叛军七万人马,简直是送上门来的功劳,大伙要不趁机多砍些脑袋下来,就对不起这天赐的机会了!

"要不是将军大人分析得透彻,咱们还真被李密的虚名给骗了.末将这就斗胆向两位大人讨一支令,待李密来时,先出城称称他的斤两!"校尉崔潜为人最是机灵,第一个跳出来表态.

"别争别争,上次的功劳都被你们立了,俺老李佯攻汲县.这回来了大买卖,轮也轮到老李打头阵了!"督尉李安远赶紧冲出来阻拦.先前他被李密名头所慑,一直没敢大声出气.现在想想这些叛军连没多少兵马驻守的河内和修武都拿不下来,立刻看到了立功的机会,与崔潜抢着要出城迎敌.

"探路的累活都是咱李孟尝的,打仗时你们却先占便宜,这不太公平吧!"李孟尝也跳出来瞎搀和.李旭和宇文士及希望看到大伙什么表现,他心里跟明镜般亮堂.正所谓不怕勤快不怕懒,就怕有人不长眼,因此由着性子胡搅.

李旭转头看向宇文士及,刚好宇文士及的目光也向他扫了过来,二人相视而笑,都从对方的眼里看到了欣赏与包容.

注1：李密的家世和他所献的上、中、下三策,见于史书,非杜撰.小时候俺读李密刻苦用功的故事,自行车把上也夹个单词本.可惜没撞到杨素,撞到大树.后来想想,如果是骑牛,就不会摔得那么狠了.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一 下)

二人言语上虽然对李密的人品和能力大加奚落,用兵时却不敢等闲视之.此刻叛军固然没经历过什么正经训练,雄武营的训练程度也不比对方好太多.只不过是经历过一场辽东血战,多了些胆气而已.拿着如此训练程度的将士去欺负欺负元务本这种对行军打仗一窍不通的文官还可以,若带着四千多弟兄们出城去迎战韩世萼和李密这种将门后代统帅的七万大军,的确就是活得不耐烦了.

因此,宇文士及和李旭二人制止了众将的胡闹.命赵子铭取来黍米算筹,当着大伙的面,一一推演起黎阳城攻守方案来.那长史赵子铭也是个有心机的,自从大军入城后,一直尽心研究着黎阳附近的山川地势.幕僚们在他的指点下,七手八脚,一会功夫就用黍米堆出了黎阳城的大致轮廓.赵子铭用手指在城墙外抹了道小沟做永济渠,用算筹码了个四方型做山川,整个地图虽然略显粗糙,看上去却也一目了然.

黎阳城夹在黄河与永济渠之间,周围地势甚为平缓.离城西三里之外有座大坯山,算得上要地,只是离城太远了,此时士卒战斗力又实在虚弱,所以李旭和宇文士及也不敢分兵互为犄角.眼下最稳妥的办法就是紧闭四门,龟缩不出.黎阳城乃屯粮重地,为了防贼,城墙修得颇为高大.大伙如果一味死守的话,只要不出什么指挥上的大错,李密和韩世萼没有十天半个月的功夫入不了城.此外,敌人如果舍命强攻,摆在城墙上的那些滚木、擂石也能派上用场.唯一遗憾的是城楼里的那些开皇年间打造的床子弩,因为年代太久远了,已经无法继续使用.否则趁李密等人不备轰他几下,大伙弄不好又能立奇功一件.

众将士商量着,慢慢敲定了守城细节.此城既然四四方方,所以雄武营的兵马也分成了四份.由赵子铭、李孟尝、李安远和崔潜各带五千兵马负责一面城墙,剩余的一千多原雄武营那些没分散到降卒中间去做官的"老兵",则统一留给李旭和宇文士及,由他们两个负责随时对各方进行支援.

还有一些实在上不得战场的老弱残兵,则留给了明法参军秦纲.黎阳城是杨玄感的起家之地,敌军攻城时,说不定有人试图里应外合.秦纲做事谨慎严苛,刚好可以担任镇压叛乱的职责.

又过了一日,韩世萼领兵杀到.这七万余人算是叛军主力,兵器铠甲看上去比当日元务本麾下的强了不少,但寻常士兵手中的家伙依旧以木棒和菜刀为主.见敌军不肯出城野战,李密和韩世萼也不着急攻城,领兵在城门外大张旗鼓示了一次威,然后把军营扎在了黎阳城西的大坯山上.

"这帮叛军好生奇怪,粮仓都被咱们端了,却又不肯往回抢!"站在城楼上,张秀对着远处的旌旗指指点点.

"他们越着急夺回黎阳,越是要在咱们面前显得好整以暇.这样,让不明就里者以为他们底气十足,没等战,气势上先输了三分!不信你们等着瞧,最迟到今天傍晚,叛军肯定大举来攻!"宇文士及笑着在旁边解释.他出身将门,见过的世面和听说过的战例都比别人多一些.所以一些对敌情的判断讲出来,倒也能鞭辟入里.

果然,才过了下午申时,叛军已经又迫不及待从大坯山上杀了下来.这回,众将士手里除了菜刀和木棒外,又多了十几棵大树做成的撞锤,还有几十张新造的云梯.由前排的士兵们抬着,看上去气势汹汹.

"李法主就是沉不住气,树皮都没剥干净,就好意思拿来做云梯!"宇文士及向城下看了一眼,淡淡地点评.

众将闻言远眺,果然在在云梯的边缘看见一抹绿幽幽的东西.当即指指点点,把这个新发现传了开去.被强征入伍的俘虏们本来吓得要死,见将校们谈笑自若,胆子就稍稍壮了些.待敌军靠近了,看清楚了云梯和撞锤上的树皮,更觉对方形象滑稽可笑.不知不觉间,紧张的心情轻松了不少.

叛军的攻城技巧乏善可陈,刚靠近城墙,便是数轮仰射.当发现自家弟兄的箭法实在收不到什么杀敌效果,中军旗号一变,立刻有死士抬着撞锤和云梯扑向了城门和城墙.守城者的射技与攻城者在半斤八两之间,羽箭拦截了几次没拦住,眼睁睁地看着攻城器械和城墙有了接触.

"扔滚木!"李安远"腾"地跳了起来,大声喝道.

守城的士兵放下弓,从城垛口后抬起滚木,顺着云梯的砸将下去.城下陆续响起一片哀嚎之声,试图爬城和扶云梯的叛军纷纷被砸倒,攻势登时一滞.几个参加过辽东战斗的雄武营老兵趁机抄起挠钩,钩住云梯末端,沿城墙方向用力一拉,表面还带着树皮的云梯扒不住城墙,顺着挠钩的方向滑倒,将城下的叛军又砸翻了一大片.

"放钉拍!"李安远一击得手,继续发威.守卫在城门上方的将士们放开铁钩,三把五尺多长,两尺多宽,上面布满铁钉的厚木板伴着铁链声砸了下去.正抱着巨树和城门叫劲儿的敌军猝不急防,被钉拍拍倒了十几个.幸存的人力量不足,整根撞锤脱手落地.霹雳吧啦,将撞门者压了各人仰马翻.

叛军的士气本来就不高,受了迎头一击,立刻潮水般后退."别浪费滚木,放箭,放箭,瞄准了射!"李安远见敌军气势稍沮,立刻改变策略.在雄武营的老兵带领下,新入伍的降卒从城头上捡起弓,探出半个身子,瞄准了匆忙后撤敌军又是一通箭雨.

这回射击的效果比刚才好得多,匆忙逃窜的敌军既没有弓箭手掩护,也没有盾牌遮挡,伤亡惨重."继续射,继续!"李安远大喊大叫,督促着弟兄们搭上箭,从背后又把五、六十名运气不佳者射死在回撤途中.

"收钉拍,收钉拍.停止放箭,停止放箭!"李安远在城头来回跑动,兴奋得声音都变了调.攻打黎阳的时候,他因为带兵向汲县方向佯动而未能立功,所以今天特意抢了最容易受到敌军进攻的西门来守.果然,叛军把注意力全部放到了西门.第十个回合结束,他麾下的弟兄损失了不到二十个,而城墙下的死者和伤者,加在一起却足足有三百余.照这个样子再来几回,记在他头上的首级就能有几十个,即便不能再升官,策勋三转也是稳保的了.

匆匆退下去的敌军被集中了起来,当着敌我双方的面,刚才带队的叛将被执行了军法.经过简单的威胁和动员,叛军在一名新任督尉的带领下,再次向城墙靠拢.先是羽箭压制性射击,然后是快速冲锋.在同伴的尸体上扶起云梯,抬起撞锤,试图以生命为代价创造奇迹.

李安远决定不给敌军创造奇迹的机会,一手持盾,一手持刀,在城墙上来回跑动,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着战术.滚木、擂石、钉拍、挠钩,黎阳城头配备多年的防守器械终于派上了用场.叛军一波波靠近,又被一波波砸死在城墙下.尸体很快堆成小山,叛军却踩着同伴的尸体,蝼蚁般向城头攀爬.

在战斗刚开始的时候,守军的动作还有些生疏,渐渐的,他们杀人就杀出了经验.在"老兵"的带领下,新卒们一次又一次把云梯上的敌人用滚木砸落,一次又一次用挠钩将云梯钩翻,一次又一次放下钉拍,又搅动辘轳,将带着血和碎肉的钉拍拉起.

双方的士兵很快都开始变得麻木,守城的隋军看见同伴中了箭,在自己身边翻滚挣扎,不再害怕,也顾不上去救人.攻城的叛军眼睁睁地瞅着滚木将自己前方的一排袍泽变成残疾,却熟视无睹,口中衔着菜刀,继续沿云梯向城头努力.

终于,有人爬上了城头,用菜刀占据了一块地盘.没等他发出欢呼,十几根长矛同时刺了过来,将他叉肉般挑起.紧接着,尚未断气的尸体被守军抡出,在半空中飞舞,挣扎,然后绝望地落下,落入尘埃.

新的一排羽箭射上城墙,将站得过于靠近城垛口的长矛手射伤了四五个.受了伤人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的血沿着箭杆喷出,放下矛,用手去捂,却怎样也无法将伤口捂住.他跌跌撞撞在城头上跑了几步,突然,被脚下的尸体一绊,惨叫着跌下城头.

又有十几个叛军士兵爬上来了,新入伍的雄武营士兵有些慌乱,中断了向城墙下丢滚木的动作,提刀冲向了距离自己最近的攻城者.这个常识性的错误导致更多的敌人涌上城头,城墙顶,敌我双方开始一小团一小团的厮杀.每一块巴掌大的落脚点上都染满了鲜血.

"不要慌,继续扔石头,扔石头啊!"李安远气得两眼通红,大声命令麾下老弟兄们约束士卒,防止更多的叛军爬上城头.他自己则带着亲兵,向着最近的一伙敌人冲去.

一把菜刀连同握刀的手一道被李安远挑飞,毫不犹豫,他把抱着断臂惨叫的叛军踢下城墙.一根削尖了的木棒从侧面伸来,李安远用刀背将木棒隔开,复一刀,砍断木棒主人的脖颈.

敌人络绎不绝,好像怎么杀都杀不完.就在李安远感觉到自己一方即将崩溃的时候,眼前突然干净.冲上城头的最后一伙敌兵,被宇文士及带着亲卫逼入了死角.

第二轮进攻只持续了一刻钟,敌我双方的将领却都感觉像过了一天般漫长.终于,参与进攻的叛军丧失了勇气,仓惶撤向了远方.李安远伸手抹了一把脸上的汗,却觉得头发粘粘的,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溅满了血.

城下的敌军又开始变阵,旌旗反复涌动,金鼓之声不绝.当一切喧嚣渐渐变小后,两百多名衣甲整齐的壮汉,用巨盾保护着一个金铠将军走向了黎阳城.

"李将军,李将军!"叛军大声呐喊,为自家主将欢呼.伴着欢呼声,壮汉们在距离城墙一百五十步的位置用巨盾竖起了一道木墙.金甲将军从木墙后探出半个身子,先挥挥手,让周围的欢呼声降低一些,然后抱拳,冲着城头大喊道,"守城的哪位英雄,可否出来一见!"

"守城的英雄,我家将军邀你一见."壮汉们壮汉们趾高气扬地呐喊,仿佛他们已经胜券在握.

"有本事就露出头来,别做缩头乌龟!"无数叛军大声喧哗,声震霄汉.

"李密这个王八蛋,若老子的床弩还能用,直接把你穿了晒人干!"宇文士及悻然骂道.打嘴架的勾当,雄武营以他为最,所以他不得不从垛口处露出身体,虚抱双拳回了个半礼,在周围喧嚣再次低落下的一瞬间喊道:"法主兄别来无恙啊,多年不见,你看上去越发风流倜傥了!即便潘安再生,宋玉复世,恐怕相貌也要输于兄台呢!"

城下的金甲将军正是李密,听见宇文士及加枪带棒的话,他也不恼.将挡在正前方的盾牌拨到一边,纵马向前走了几步,诚恳地劝告:"多年不见,没想到仁人贤弟语锋还是如此锐利.卫文升兵败伏诛,东都指日可下,仁人贤弟又何苦困守黎阳,替那昏君陪葬?"

他的嗓音宽厚洪亮,隔着一百多步,依旧让城头上的每个人听得清清楚楚.一些刚刚加入雄武营的降卒不明白战场情况,未免被其言语所迷惑.抬起头看向宇文士及,眼巴巴地等着他一句回应.

城下的叛军自觉地把喊声停了下来.一双双眼睛盯着宇文士及,等着看他如何回答.

"法主兄若能攻下洛阳,再来说我不迟!若自觉攻城无望,粮草又已经见了底儿,不如现在主动降我.咱们兄弟二人领兵灭了杨玄感,我加官进爵,你也能待罪立功.否则,只怕三日之内,我东征数十万大军齐集于此,届时法主兄想投降,恐怕也没机会了!"云山雾罩地撒谎骗人,宇文士及又何曾找到过对手.一半真话,一半假话地回了过去,反倒让李密身边的将士脸上显出了几丝惊惶.

"仁人此言差矣!"李密见自己在敌我形势对比上说不过宇文士及,立刻扭头去抢占道义制高点,"我身为蒲山公,,家累巨万金,至于富贵,无所求也.今者不顾破家灭族者,但为天下解倒悬之急,救黎元之命耳.若能铲除昏君,救民水火,我即便粉身碎骨,有何可怨!"

"你说的昏君是谁,我不知道.但我却知道高句丽是外人,有人在我们与外敌作战的关键时刻,在窝里造反,把黄河两岸的千里沃野搞得一片荒芜."宇文士及用手指了指黎阳城外被烧焦的土地,大声喝问："法主兄,你不会不知道这些庄稼是谁一把火烧掉的吧.请问法主,这是解民倒悬呢,还是谋财害命!"

雄武营刚刚赶到黎阳,城外庄稼被烧的事情当然与他们无关.自古以来,仓卒起事之师,军纪鲜有不坏者.这一点,李密想辩解也辩解不了.手指城头,他刚想说这不过是一时之策,将来楚国公和自己定然会给受害者以赔偿.宇文士及却趁着他语塞的时候又追加了一句,"对了,法主兄自然不在乎.我在辽东听说,法主兄和楚公已经把黄河以北的千里沃野都割给了高句丽人.此时烧了地里的庄稼,等于烧了高句丽人的,法主兄又怎会心疼呢!"

黎阳郡就在黄河岸边,此刻城内城外的士兵也均以河道附近的百姓为主.大伙听了宇文士及这真真假假的一番话,登时气恼起来.刹那间,城上城下一片鼓噪之声.李密气得脸色青黑,手指城头,大骂宇文士及撒谎骗人,不知廉耻.宇文士及却鼓动如簧之舌,反过来喝问道："我撒谎?到底何人撒谎?你敢说杨玄感起事,没联络过高句丽人?你敢说洛阳城已经被尔等攻下,城中守军丧失了斗志?你敢说你军中还有粮食,够几十万兵马吃上数个月?你敢说你能把黎阳轻松拿下来,我不会一把火将粮仓全部烧掉?"

"回答,回答!"李安远在宇文士及身边,跳着脚呼喊.

"回答,回答!"城头上,雄武营的新兵老兵们齐声追问.

"你,你!"李密本来想扰乱雄武营军心,却没想到自家的军心反而被宇文士及说乱了,气得一转身,拍马便走.宇文士及哈哈大笑,冲着李密的背影继续喊道："法主兄,皇上有旨,只诛首恶,协从不问.你可想清楚了!"

"只诛首恶,协从不问!弟兄们,大伙散了吧!"李安远在旁边火上浇油.他的话被城头上的守军齐声喊了出去,引得城下叛军一片喧哗.

"小样,跟我斗嘴!"宇文士及得意洋洋地总结.回过头来,试图听听李旭对自己刚才表现的评价,却猛然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旭子已经不见了踪影.

"李将军呢?你们谁看见了?"宇文士及大声追问.忽然,他觉得城内城外的嘈杂声有些诡秘.风中不光是西城墙这些弟兄们的轰闹声,风声中隐

隐还藏着杀机.

"敌军第一轮进攻刚结束的时候,李将军就下城了!"有士兵大声汇报.城墙下叛军的战斗力那么差,想必不值得李将动一次手.

"西城墙交给你了!"宇文士及一把拉过李安远,大声叮嘱.然后,他带着亲兵,飞快跑下城墙,跳上战马,向黎阳城另一侧疾驰.

傍晚的日光有些热,宇文士及感觉到有汗从脑门上滚了下来,怎么擦,也擦不干净.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二 上)

才跑出的西城墙阴影范围,宇文士及就看到对面有一匹战马匆匆忙忙的向自己冲来.马背上的人正是张秀,看见宇文士及,他连礼也顾不上行,趴在马鞍上气喘吁吁地喊道:"宇,宇文大人,将军请你赶紧,赶紧带人增援城,城东,敌军,敌军,杀,就要杀进来了!"

"啊!"宇文士及惊得身体晃了晃,差点儿没从马背上栽下去."李将军呢?"他用马鞭指着张秀大声追问,"李将军在哪?他还说了什么?"

"李,李将军已经带着亲兵去,去堵城门了,让,让我来求援,快,快,慢了就来不及了!"张秀抹了一把汗,边喊,边拨转马头.

西城外又传来剧烈的喊杀声,敌军开始了第三次强攻.宇文士及顾不上回头,跟在张秀马后直向城中心冲.县衙附近,还集结着一千多名雄武营弟兄.那是他和李旭留在备用的最后家底.除了无法亲自赶回来调兵的李旭外,只有他这个监军有权差遣这波兵马.

"我怎么这么笨啊,连这么明显得声东击西计谋都没看出来!"宇文士及一边疯狂地纵马狂奔,一边懊悔地想.昨日分配防守任务,李安远主动请缨,拿下了任务最艰巨的西城防卫工作.诸位核心将领中实战能力最差的长史赵子铭,被宇文士及和李旭安排在了东城.大伙都认为李密着急夺粮,决不会舍近求远,不攻城西而攻城东.谁料到反贼李密最擅长玩的就是阴谋,他今天下午这手声"西"击"东",不但成功吸引了城中防守者的主意力,并且恰巧打中了黎阳城的防御薄弱点.

宇文士及知道自己过于轻视了李密,此人既然能撺掇着杨玄感造反,手中肯定不止下午所表现出来的那点儿实力.如果不是旭子反应得快,恐怕黎阳城现在已经落入敌手.急中生乱,宇文士及就打算从南北两门就近抽调人马,刚把这个命令吩咐给自己的家将,跑在前面的张秀然又回过头来,大声喊道:"李,李将军命令你只带预备兵马.不得从其他城墙向下撤军!"

"知道,你赶快去保护李将军!"宇文士及用非常不耐烦地语气回答.张秀在话中用了命令一词,让他感到非常刺耳.无论按大隋军规还是眼下官职,作为主将的李旭都没资格向宇文士及这个监军发号施令.但眼下顾不得争这些虚礼,守城要紧.一旦东城门被敌军攻破,大伙就面临战败,什么主将,监军,落到李密手里都难逃一劫.

李旭的判断有道理,叛军之中有用兵的高手.如果出现在东城外的兵马也是佯功,敌军的重点放在南门或北门附近,撤下来的兵马可就再也派不回去了.想到这,宇文士及皱了皱眉,收回从南北两门调兵的乱命,径直冲向县衙.好在此刻城中百姓都被李旭严令关在家中了,否则他真难在长街上跑这么快.战马距离衙门口尚有数百步距离,就看到一千多名作为预备队的雄武营弟兄已经列队站在了长街上.

"队伍已经集结完毕,请监军大人下命令!"明法参军秦纲看见宇文士及的身影,迎上前,大声汇报.

"弟兄们,跟我来!"宇文士及手指城东,冲着袍泽们大喊."增援李将军!"

"增援李将军!"一千多名弟兄齐声呐喊,迈动脚步,跟在宇文士及的战马后向东门方向狂奔.

从辽东到黎阳,处事公证,待人厚道,每战必身先士卒的雄武郎将李旭早已成为大伙的主心骨.即便宇文士及不赶来,弟兄们也要冒着被军律惩罚的危险去救援郎将大人.郎将大人在疆场上不肯丢下一个袍泽,大伙在关键时候自然也不能背弃他.

与西城外那半真半假的战斗相比,东城门附近传来的呐喊声格外萧杀.离城门越近,喊杀声越强烈,伴着嘈杂的兵器撞击声和羽箭破空声,一阵阵令人头皮发麻.当宇文士及终于带着人冲到城门口的时候,透过重重人墙,他已经能看见敌军的铠甲.

叛军不知道采用了什么方法,居然在顷刻之间攻破了瓮城和主城两道城门.眼下,大股的叛军正潮水一般从城门口涌进来,而雄武郎将李旭正带着自己的几百兵卒,分三个方向堵在城门附近的街道上.

令宇文士及感到欣慰的是,那个平时最喜欢一个人冲在前头的楞小子这回终于有了几分主将的模样,没有亲自提刀与人对劈,而是理智地坐镇在距离城门六十步左右的地方担任指挥.只是在调度兵马的时候,楞小子也没忘了杀敌.只见他手持一张步弓,搭箭而立.站在他身边的亲兵队正周大牛,抱着半壶羽箭,正随时准备向将军手里递箭.

"啊!"有名叛军将领惨呼一声,被李旭发出的冷箭射倒.敌军的攻势停滞了一下,守城的官军立刻奋力前冲.砍翻数名因将领惨死而分神的叛军士卒,将防线向前推了四、五步.很快,又有一面新的叛军将旗在城门

洞下竖起,恢复了士气的叛军士卒呐喊着,再度将守城的官军从城门附近逼退.

这伙叛军的装备和战斗力简直和西城外担任佯攻的那些家伙有天壤之别.他们每个人右手中用的都是清一色的大隋横刀,左手中提的则是以厚重坚实著称的大隋步盾,身上的头盔是开皇年间制造的镔铁盔,就连皮甲也是经过多层牛皮加厚的大隋军铠.武器优势一失去,由雄武营老兵和黎阳城降卒混编而成的守军就再挡不住对方攻击.虽然此刻挤在主城门口的他们人数足有对方的三倍,却被叛军逼得接连后退.若不是作为主将的李旭亲自带着人在身后督战,恐怕黎阳城内门早已落入叛军之手.

虽然平时总被李旭傻头傻脑,并土气十足的举止气破肚皮.看到对方安全,宇文士及还是精神一振.眼见自己一方防线吃紧,他赶紧加快脚步,急冲到李旭附近,大声喊道: "弟兄们莫慌,援军来也!"

"弟兄们莫慌,援军就在你们身后!"跟在宇文士及身后的一千多名老兵齐声呐喊.城门附近的空间过于狭窄,大伙一时半会儿无法冲上前帮忙.因此,只能对自己的袍泽进行声援.听见来自背后的呼喊,正与敌军接战的官兵士气大振,齐心协力,再次又将敌军推向了城门洞.

"你速带五百人上城,城头危急!"这时候,李旭也看见宇文士及,大声命令.

"好,你小心些!"宇文士及答应一声,喊齐两团老兵,沿着马道直奔城头,压根没顾得上计较自己和李旭到底谁该指挥谁的问题.

长史赵子铭倒在与城墙相接的马道上,被一群亲兵围着,不知道是生是死.大部分身穿大隋雄武营号衣的老兵都被挤了下来,站在马道上束手无策.不断有失去了胆气的新兵从城头跑下来,又被马道上的老兵们拦住了去路."为什么不准我们下城!"绝望的新兵们哭号着,拼命向前挤.拦路的雄武营老兵毫不客气,直接用刀刃来回答他们的质问.

"住手!"宇文士及大喝.带领着家将,快速挤到马道与城墙相接处."怎么回事?"他大声质问,没等周围的士卒回答,一伙新兵已经哭喊着向他挤了过来.

"监军大人,你不说既往不咎了么?"带头的新兵一边哭,一边指责."你说话不算.借刀杀人!"

"什么?"宇文士及被问得一楞,这才发现,城头上根本没有他预料中的敌军和云梯,只有无数身穿民壮服色的雄武营新兵拿着菜刀、木棍"乒"、"乒"、"乒"相互乱砍.没有人在乎自己的对手是谁,仿佛不砍翻身边所有人,他们就没有了生路.

"全都给我住手!"宇文士及鼓足中气,向城头断喝.炸营,这是新兵临战时最容易发生的倒霉事,偏偏今天所有厄运都被雄武营赶上了.没等他做出进一步行动,挤到他身边的几个新兵突然同时举起了菜刀.

"找死!"宇文家的家将拔刀,将试图谋杀监军的新兵砍下了城头."监军来杀我们了,大伙和他们拼了!"城墙上,立刻有人大声鼓噪.靠近马道,亲眼目睹宇文士及的家将杀人的新兵们放弃了与同伴厮杀,一起红着眼睛冲了过来.

"弟兄们别上当,有细作,有细作从中挑拨!"宇文士及大声为自己辩解.生死关头,谁肯听他的解释,越来越多的新兵放弃对手,拎着带血的刀冲向马道.

好一招离间计!宇文士及立刻明白了敌军为什么在如此短的时间内连续攻破了瓮城和主城两道城门.李密利用雄武营收编了大量新兵,各级军官对士兵面孔不熟悉的漏洞,安插了大量细作进来.或者说,这些细作本来就藏在黎阳守军中,在元务本投降后,他们不得不跟着投降.但看到李密和韩世萼领军前来,他们立刻趁机反水.

"靠近马道者,一律格杀!"宇文士及大声下令.此时他已经别无选择,宁可错杀千人,不可放一个细作冲到城门下.他身边的亲卫举刀迎了上去,与城头上冲下来的乱军战到了一处.没有合手兵器的乱卒自然不是雄武营老兵的对手,一瞬间,就被砍死了几十个,剩下的发出一声哀嚎,又乱纷纷向城墙中央退去.

"传令其他几侧城墙守将,有躁动不安者,杀!"宇文士及毫不犹豫地将屠杀令传达到全军."如果其他几面城墙上也有细作潜伏,不知道李安远他们能否震得住场面."听着近在咫尺处的惨呼声,他痛苦地想."刚才赵长史肯定也是这样下的令!"宇文士及猛然意识到为什么刚才自己上来时,发现所有老兵都堵在马道上.这已经是最佳处理方案,虽然长史赵子铭没能守住城头和城门,但他已经在最短时间内找到了应急办法.

"子铭,你千万不要死!"宇文士及默默在心中求乞.强忍心中的懊悔抬起头,他看见城墙上的乱兵又互相砍杀起来.无数人稀里糊涂地死在同

伴的刀下,无数人绝望地砍翻自己身边的袍泽,然后被其他人砍成肉酱.有人被心中的绝望折磨疯狂,直接跳下了城墙.有人则丢下了兵器,蹲在了城垛口.但这种求饶的举动并没有为他们带来更多的安全.杀红了眼的袍泽冲过来,不由分说地将他砍死.

"杀!""杀了他!""杀!""杀!""杀!"城墙下的喊杀声一浪高过一浪,分不清是来自敌军还是自己.宇文士及心急如焚,眼睛像着了火般在城头上巡视.东城门分为内外两重,两重城门之间,是十丈方圆的瓮城,如果城墙上的情况不像眼下这般混乱的话,站在城头的隋军完全可以居高临下的,在四面对冲入瓮城的敌军进行打击.而现在,他却只能站在马道上,眼睁睁地看着弟兄们自相残杀.

忽然,一个巨大的铁制部件映入了宇文士及的眼帘.那是控制内城门的铁辘轳,只有摇起它,充当内城门的铁栅栏才会被吊起来.敌军在这么短时间冲入城内,肯定不是用强力将铁栅栏撞毁的.宇文士及觉得有灵光在自己眼前闪动,他的目光穿过人群,向铁辘轳附近的一伙乱卒扫去,发现那伙人没有自相残杀,而是冷静地站在铁辘轳旁,警觉地四下张望.这帮家伙每人的左手臂上,都临时系上了一根黑布条.虽然在脏兮兮的步甲衬托下不怎么扎眼,但足够他们互相之间彼此识别.

"你们排队向前推,命令所有人放下兵器,不放下兵器的,杀无赦!"宇文士及叫过自己的亲兵校尉宇文信,大声命令.

"监军大人有令,所有新兵放下武器,不放下者,杀无赦!"宇文信大声喊道,带着三百名衣甲鲜明的亲兵,直接冲上了城头.

"放下武器,不放者,杀无赦!"亲兵们大声喊道.他们之中很多人是宇文家培养多年的武士,身手远远强于一般人.狭窄的城墙上,未经训练的乱兵哪是这帮杀星的敌手,顷刻间,城墙上已经被推出了一条血路.坚持不放下武器的乱卒,和没来得及放下武器的乱卒,全部被宇文士及的亲兵们砍倒,血,河水一般顺着城墙向下淌.

"大伙别上当,他们要杀了所有人!"乱军中,有人大声抗议.没等他的号召得到别人的赞同.宇文信抛出一柄长矛,直接把此人钉死在城垛口.

血的震撼让乱军慢慢恢复了秩序,大多乱兵发现自己没有力量和配合娴熟,武器铠甲精良的亲兵团抗衡,乖乖地放下了武器.少数人不肯从命,被亲兵们逐一砍倒.慢慢地,亲兵们掌握了主动,慢慢向前,一点点靠近城墙中央.

"你带人上去,专抓手臂上有黑布条的人."宇文士及见自己的应急举措奏效,叫过家将宇文双,低声命令.

宇文双为人原本就机灵,听了少主人的话,目光再向城墙上一瞥,立刻明白的士兵们混乱的根源在哪里.他挥挥手,带着二十多名宇文家的家丁跑上了城头,在已经蹲下的乱兵中,将几名臂缠黑布条的人一一揪了出来.

"弟兄们,他们撒谎骗人,秋后算帐了!"被揪出来的人大声哭喊,试图再度制造混乱.宇文家的家丁将其快速打倒,绳捆索绑,然后从其肩膀上解下标志身份的黑布条.

"就是这些臂缠黑布条的人通贼,窝里反,害死了这么多人!"宇文双高举这黑布条,大声宣布.惊惶失措的新兵们回头,看见宇文双手里的黑布条,再看看被揪出来几个家伙的左臂,随即也明白了事情原委.

"韩将军就在城外,弟兄们,跟他们拼了!"守在铁辘轳旁的叛军细作见自己身份被识破,没等宇文信带人杀到身边,先不打自招.

"放下武器,不放者,杀无赦!"宇文士及的亲兵们再度高呼.制止了欲上前和细作拼命的新兵,大步向铁辘轳杀去.

新兵们丢下兵器,主动让开了一条通道.宇文信带人冲上,快速将最大一伙细作砍死.个别漏网之鱼见大势已去,在亲兵们杀到之前,悄悄地解下了手臂上的布条.这个轻微的动作瞒过了宇文信,却没瞒过他们身边的人.数个红着眼睛的新兵丢下兵器,揪住细作,将他推下城头.

城外的叛军发现了城头上的新变化,射上一排排箭雨,以求将混乱持续下去.但宇文士及已经稳住了城墙上的局势,羽箭只能制造杀伤,却无法再制造新的混乱.冒着敌军的箭雨,宇文士及不断地发出命令,用雄武营的老兵替下城墙上新兵,命人将惊魂初定的新兵押着,带到马道附近的民居中休息.新上城的老兵都是经历过辽东战斗的雄武营精锐,虽然训练度和大隋府兵还有一定差距,但建立在上两次战斗大胜上的信心保证了他们的士气.他们高举着盾牌,陆续走上城墙,控制住每个垛口,控制住瓮城四周的守城利器.

"钉拍准备!"宇文士及用横刀指了指簇拥在瓮城中的敌军,大声命令.

不知道是出于自信,还是为了节省时间,叛军居然没在东城墙外假设云梯."李密,你今天输就输在自信上!"宇文士及恶狠狠地想,横刀在落日下劈出一道金光.

注1：瓮城和古代城墙上的防护设施参见山西平遥古城实例.该城始建于汉代,隋唐重建,八十年代初,因为地方过于贫困,该古城一直没被地方政府拆除,所以至今保存完好.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二 下)

布置在瓮城周围的十几把钉拍是一等一的守城利器.每个钉拍五尺多长,两尺多宽,重达六十多斤,上面布满了生锈的铁钉,从两丈多高的城墙上哗啦一声砸下去,就是下面碰到一头骆驼,也给砸成了烂西瓜,更何况是转圜不开的大活人了.

随着宇文士及回落的刀光,只听得"哗啦!""哗啦!"声不绝于耳,十几把钉拍落下,再被将士们摇起,摇起,落下,顷刻间,将靠近墙壁的叛军砸得人仰马翻.蜂拥在瓮城内的叛军抵挡不住,只好拼命远离城墙,挤向自己的同伴.狭小的一座瓮城中,哪里有那么多空地可挤.眼看着落下去的钉拍在半空中一个盘旋,将底下的倒霉蛋又扫伤三、五个,然后被城墙上的隋军摇动辘轳,"哗啦!""哗啦!"地搅起来,接着再用长矛远远地推离城墙,拖着铁链,在半空中盘旋着砸将下去.

"蹲身举盾,蹲身举盾!"瓮城中负责指挥的叛军将领大声命令.距离城墙根儿较近的士卒们蹲下身体,用盾牌遮住头上的天空.落下的钉拍最初没扫到任何目标,然后被铁链带着画出一条漂亮的弧线,在落到最低点之前,挂到了几面盾牌.刺耳的金属刮擦声在叛军头顶上响起,躲在盾牌下的士兵脸色苍白,被噪音折磨得几乎疯掉.当刺耳的刮擦声结束,他们知道自己依靠群体的力量幸运地躲过了一劫,抬头身边的同伴,却发现这次身边被盾牌下的袍泽的手臂软软地垂在体侧,整个人早已经被砸昏了过去.

"后排弟兄退到门洞内,左右弟兄向中间靠拢.弓箭手,封锁头顶城墙,防止官军再放钉拍!"站在瓮城中的叛军将领非常机灵,发现了钉拍的攻击弱点后,再度调整战术.

站在外门附近的叛军士卒如蒙大赦般退入了门洞下,靠近两侧城墙的士卒拼命挤入自家队伍,把队伍挤成一根面条.面条正中央,二十几名弓箭手拉开步弓,对准正前方的城墙顶就是一轮急射.

"啊!"几名正在搅动钉拍的大隋官兵被羽箭射中,惨叫着倒了下去.内门上空被拉起来的钉拍失去了牵引,顿时软软地落了下来.叛军士卒看到机会,用横刀和木棍砸向了系在钉拍后的铁链.几轮猛砸后,粗大的铁链经受不住这么强的力道,"喀嚓"一声断裂.叛军中响起一阵欢呼,立刻把攻击目标又转向了其他的十几面钉拍.

城头上的官兵也抄起弓箭,与底下的叛军展开对射,缤纷的白羽中,有人冒着生命危险摇动辘轳,升起钉拍.也有人不惜被羽箭射成刺猬,在钉拍再度升起的瞬间,拉住染血的铁链,奋力下拽.为了胜利,双方的士卒都付出了最大代价,渐渐地,能用的钉拍越来越少了,对敌军的威慑力量也越来越差.

"滚木准备!"蹲在一座城垛后的宇文士及再度下令.命麾下将士把大量的滚木抬到瓮城四周的城墙上来.虽然占据着人数和地势之利,官军的弓箭手却没讨到多少便宜.瓮城内和外侧城门附近的敌军弓箭手训练得非常到位,每一次射击发出的羽箭都能覆盖住城头的某一片区域.这不是仓卒集结起来的船夫和民壮所能达到的水平,宇文士及甚至怀疑杨玄感和李密为了造反,至少准备了花费了五年以上时间做准备.那些持盾的叛军士卒也堪称精锐,在上一次反击中,宇文士及至少看到十几个人被自己一方的羽箭射中,而那些中箭者却挥刀砍断了箭杆,然后跟上队伍,继续向挡在内城门附近的官军发起冲击.

"放!"宇文士及大喊,同时挥刀挡开飞向自己的一支流矢.蹲在城垛后面的雄武营士卒探出身体,将二十几斤的滚木高高地举过头顶,然后重重地抛下去.狭小的瓮城内立刻下起了一场木桩雨.盾牌碎裂了,盾牌下的人直接被滚木砸折了脖颈、砸断了脊梁,惨叫着在地上挣扎.幸运没被砸中的人则拼命挤向内城门洞,或者退入外城门洞.那里最安全,不会落下石头也不会落下羽箭.

"弓箭手反击,弓箭手反击.其他人举盾,举盾!"瓮城内的敌将喊得声嘶力竭.在他的约束下,弓箭手们从门洞内跑出来,边跑边将白羽射向城头.城外的叛军也呐喊着靠近城墙,将更多的羽箭射上半空.几个高举起滚木的雄武营弟兄不声不响地倒下了,来自半空中的羽箭从他们的铠甲间隙中钻了进去,瞬间切断了他们的生机.远处又有新的弟兄们跑过来,捡起血泊中的滚木,重重地抛将下去.

羽箭在半空中呼啸,滚木砸在盾牌上的声音响若惊雷.敌我双方在这一瞬间都出现了巨大的伤亡,无数生命归于尘土.叛军的受伤的原因是由于瓮城过于狭小,他们对从天而降的打击避无可避.守军受伤的原因却主要是由于训练不足,不懂得如何规避战场上的危险.

片刻僵持后,瓮城内的敌军渐渐支持不住了.那名负责指挥的将领没能逃过最近一次生死之劫,被一根失去方向的流矢射中了眼睛.那根羽箭

直接贯穿了他的脑袋,箭尖从后颈处冒出,带出一大股红红白白的东西.失去的将领的指挥,瓮城中叛军一下子就失去胆气,借着一次滚木下落的间隙,用盾牌遮住脑袋,向城外逃去.

城墙的叛军主将果断地执行了军纪,一大排长矛手冲上前,当着敌我双方的面,将胆小者捅成肉串.紧接着,又有一个团的悍卒在一名校尉的带领下冲进瓮城,前排冒着羽箭和滚木擂石穿过两道城墙之间的死亡地带,闯入黎阳城内.后排则躲在外城门洞下,等待前方的将士战死后,把空间留出来,他们再毫不犹豫地杀上.

"好在他们没有云梯!"俯身在城垛口后指挥的宇文士及被叛军的勇悍举止惊得浑身发冷.从东方进攻黎阳城的叛军士卒不多,但几乎个个都是亡命之徒.瓮城内这么大的伤亡都没让他们失去继续进攻的勇气,如果这伙人抬着云梯和撞城锤而来,就凭城墙头雄武营这千十号弟兄,未必能挡住对方三轮强攻.

"可惜没来得及制造云梯!"城墙外,征东将军韩世萼遗憾地想.他已经发现防守一方布置在东侧城墙的力量十分薄弱,无论是刚才敌军被自己一方细作弄得晕头转向时,还是他们已经恢复了秩序的现在,只要自己一方将云梯搭上去,不出一个时辰,东侧城墙必然易手.但是为了保证这次偷袭的速度和突然性,他无法携带云梯,也没有时间打造足够的攻城器

]械.眼下局势微妙万分,在黎阳城外多耽搁一天,手下这帮兄弟就多一分全军覆没的危险.

"吴将军,下一轮你带人上!"韩世萼抬头看了看血色长天,低声命令.

"是!"一名身材高大,古铜脸将军走出队列.他向后挥了挥手,立刻有两个团,六百多名身穿铁甲的精锐步卒跟了出来.每个人手中都是清一色的厚背环手刀,每个人眼中都闪烁着坚毅.

"不怕死地向前三步,没卵蛋的留下!"古铜脸将军大声喝道.

六百名重甲步兵齐齐地向前跨了三步,没有任何人稍做迟疑."好兄弟,咱们今天同生共死!"古铜脸将军动情地喊道,然后转身,大踏步走向了黎阳东门.

"同生共死!"六百重甲齐声呼喝,跟在古铜脸将军身后,脚步踏得地动山摇.

内城门附近的局势已经渐渐向官军方向倾斜.得到自城墙上方的支援,堵在城门口附近的弟兄们压力大减.在旭子的指挥下,他们从北、西、南三个方位一步步向东挤压,将敌军的防线挤得越来越靠近城门洞.

"滚木准备!砸!"宇文士及又一次挥动横刀,雨点般的滚木和擂石随即砸落,将试图从外城门洞冲向内城门洞的叛军硬生生地逼了回去.

"弟兄们,将他们推出去!"李旭敏锐地捕捉到了战机,从腰中抽出黑弯刀,带头冲向了敌军.

挡在他正前方的叛军将领措手不及,被他一刀砍成了两段.紧接着,他用黑刀抹断了一名叛军的脖子,一名弓箭手的胳膊.两名叛军试图对他进行夹击,却被周大牛用盾牌死死顶住了其中一个.

"保护将军!"周大牛声嘶力竭地喊.用膝盖顶住盾牌,靠着一身蛮力,推得对手连连后退.突然,他感觉到前方阻力一轻,身体差点被闪了个跟头.然后,他看到了钱小六那张友善的脸.

"大牛,我斩首一级,斩首一级!"钱小六挥舞着带血的横刀,得意洋洋.

"诈唬什么,保护将军!"周大牛瞪了他一眼,舞动着盾牌,继续用盾牌护住自家主将的左肋.

"把敌人杀出去,关城门.弟兄们上啊,把敌人杀出去,关城门!"雄武营的将士们呐喊着,气势如虹.一步步将敌军逼入门洞,一步步将敌军从门洞另一侧推进瓮城.一步步在内城门洞内站稳脚跟,将叛军继续推向城外.

叛军渐渐退向了外门,官军渐渐占据了瓮城内的优势.宇文士及擦了把头上的汗,微笑着地站直了身体.

胜利就在眼前了,只要重新关上两道城门,除非是神仙,否则谁也没办法在缺乏攻城器械的情况下顺利杀进黎阳.

只要守住三天以上时间,韩世萼想活命的话就不得不从黎阳城下退走.

忽然,他的笑容僵在了脸上.

他看见了城外的烟尘,在他惊愕的目光中,两个团的叛军重甲,铁锤一样砸进了瓮城内,将正在败退的自家弟兄和追击出来的雄武营老兵,同时砸了个四分五裂.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三 上)

自从李密对黎阳城发起第一波攻势那一刻起,旭子就意识到了敌军的举动不对劲儿.

他可以嘲笑李密的沽名钓誉,也可以嘲笑叛军的装备低劣,但他决不敢轻视给叛军出谋划策之人的智慧.事实上,旭子心底有一种直觉,自己的授业恩师杨老夫子就隐藏在对面的军阵里.眼前这场黎阳攻防战,就像当年师徒之间的一场小考试,是师父对自己学业的一场检测.只是当年在上谷郡,考试通过与否的彩头不过是几句褒奖,或者不痛不痒地打几下手心.而今天,师徒两人之中却必然有一个要付出自己的性命.

旭子不知道夫子是希望自己通过这场大考,还是通不过.他只能静下心来,认认真真地应付.杨夫子当年不经意间聊及的一些战术心得,还有那本笔记上的所有类似战例,逐一被他从内心深处翻出来,带着几分激动在眼前温习.几个经典战例翻过后,他敏锐地判断到,西城外的进攻可能是一个陷阱.随着敌军第一波攻势的结束,这种感觉在他心中愈发强烈.以叛军目前窘迫境况,黎阳城对他们涉及生死存亡,他们应该不顾一切来争才对.而李密的举止却太从容了,从容到令人无法相信其真实的地步.

所以旭子在叛军第一波攻势结束后,就悄悄地走下城头,奔向了黎阳城另一侧.他不放心,他需要亲自再将其他几侧城墙的防御再检查一遍,结果,在东城门口,他恰巧迎上了蜂拥而入的叛军.

敌军的细作和自家的弟兄拥挤在一起,分不清旁边的人是敌是友.而杀入城内的叛军却不管这么多,挥动着横刀,他们将挡在面前的所有人砍倒.东门下的士兵们哭喊逃命,在那一刻,他们已经绝望.但在下一个瞬间,勇气又重新回到了他们心头.

"弟兄们,把城门堵住!叛军入城,大伙都没好活!"乱作一团的雄武营兵士听见有人在背后大声喊.紧接着,他们看见了自家主将那杆大纛旗.亲兵营的弟兄们像一堵墙般,牢牢地扼住了城门口的官道.在他们中央,自家将军手持角弓,每箭必射一名敌军倒地.

"李志、韩建,带人封锁街道两侧,有乱跑乱撞者,杀无赦!"李旭稳住颓势后,立刻下达了第二条命令.他身后的两个亲兵旅率快速带人冲向了街道两侧,趁着混乱,将自己人和敌军一并挡在街道中央.

跑动的新兵没勇气冲撞主将的亲卫,不得不停住了脚步.背后的叛军却毫不留情,举刀将他们砍倒.这种不分敌我的暴行很快激起了公愤,在有心人的鼓动下,新兵们的求生欲望再次战胜了恐惧.

"弟兄们,转身杀回去啊.他们入了城,全城杀光!"几个机灵的亲兵在人群中大喊.

"弟兄们,杀贼立功,就在今日!"站在李旭身边的张秀、周大牛等人齐声高呼."李将军来了,咱们不会败!"

"李将军,李将军来了!"雄武营的老兵呐喊着,转身杀了回去.纛旗下,站着的是年龄比他们小,但数度与他们共同进退的李郎将.有他在,雄武营就不会输,大伙的封侯梦想就不会破灭.功名但在马上取,有多少男儿是做着这样的梦想成为大隋骁果.但在入伍后,无数军中前辈却告诉他们,大隋朝注重等级,注重门第,寒门出身的子弟如果不依附于人则难以出头.在他们对自己的人生濒临绝望时,李将军以自己为例子告诉他们,那些全是骗人的假话.男人只要努力,肯定有出人投地的机会.因为在三年之前,李将军的境况比他们还窘迫,家世比他们还寒微.而现在,他却是大隋朝的虎贲郎将,是许多豪门子弟都做不上的五品高官.

有主将在镇场,混在新兵中的细作们便无法掀起更大的风浪.很快,他们或被叛军自己杀死.或者因为冲动本阵,被亲卫们无情地执行了军法.剔除了毒痈后的雄武营重新恢复了力量,堵在内城门附近,寸步不让.敌我双方开始在城门下胶着,叛军一时无法扩大战果,雄武营一时也无法重新夺回城门.

僵持了数息之后,李旭就发现了城墙上的混乱状态.他立刻派出张秀去向宇文士及求援.当对方带着援军赶来后,雄武营慢慢获得了战场上的主动.作为后备队的四个团骁果们的战斗力和装备本来就比混编后的新兵强上许多,宇文监军又非常及时地控制住了城墙上的局势,在城头守军的支援下,大隋官军渐渐将叛军推出了内城门.

"弟兄们加把劲儿,把他们推出去!"雄武营的老兵们呐喊着,一波波向叛军发动反击.来自眼前和头顶的双重压力迫使叛军不断后退,片刻之间,半个瓮城易手.见到敌军力乏,雄武营弟兄们斗志愈发旺盛,争先恐后地向前,眼看着就要接近外侧城门.

"大牛哥,大牛哥,我又砍倒一个!"钱小六的声音在瓮城内回荡.他是跟着周大牛从汝南郡去投骁果的,本想着博一个功名,光宗耀祖,谁料到

去了辽东后没几天,就被打成了苦囚.辽东之战后,他和周大牛一道被张秀从苦囚中挖出来重见天日,并成了主将的亲卫.

"美,美死你个小娘养的!"周大牛小声嘀咕,忌妒得心里直冒酸水.将大伙的斗志激励起来后,主将李旭就停止了身先士卒的冲杀,帅旗的位置也相应地从最前方移动到冲锋队伍的中间.作为将军大人的亲卫队正,周大牛自然不能丢下主将不管,像钱小六那样和普通士兵一起去抢战功.但他又无法忍受近在咫尺的功劳就这样溜走,气得双眼冒火,恨不能将钱小六揪回来与自己换换位置.

临入亲卫团之前,亲兵校尉张秀大人曾经亲口对他说过,郎将大人喜欢身先士卒,所以作为亲卫,他们的训练要比普通士卒严格得多.同时,立功的机会也远高于其他人.眼下雄武营大部分旅率都是监军或主将大人的亲卫出身,就是此言最好的明证.周大牛记得,从城门口的战斗开始到现在,钱小六至少向他炫耀了五次战果.斩首五级的战果报上去,此战结束后,钱小六的职位决不会比他这个老大哥再低.

突然,周大牛感觉到自己一方的攻势滞了滞.紧接着,他就看见几队全身包裹着铁皮,只露出两个眼睛的步卒逆着人流冲进了瓮城.挡在他们道路上的人,无论是叛军还是雄武营袍泽,都被他们撞翻在地.一直冲杀在最前方的钱小六来不及后退,被三把硕大的环首刀同时砍中,连人带兵器断成了数截.

"小六子!"周大牛觉得心里像被扎了一样痛.钱小六是他从小玩到大,一起横行乡里,一起打架,一起被打的同伴.眼睁睁的看着对方惨死在面前,这种打击他实在无法承受.

提盾持刀,周大牛不顾一切向前冲去.踩过几具尸体,横刀泼出一片金光,重重地砍在了一名叛军的肩膀上.耳畔只听见"咯"的一声,锐利到可以将马头从马脖子上一刀砍下来的大横刀却只砍透了敌军的铠甲,陷在敌兵的肩头,无法再深入半寸.说时迟,那时快,受了伤的叛军士卒手中的厚背环首刀一抡,硬生生地将周大牛的兵器砸成了两段.

论锋利程度,厚背环首刀远不及大隋军中惯用的大横刀.但论重量和厚度,环首刀却比大横刀高出了至少三倍.再度冲进瓮城的叛军个个都是彪形大汉,重达近二十斤的厚背环首刀在他们手中挥得呜呜生风.雄武营的弟兄们杀上去,要么兵器砍中了对方身体,却未能造成致命创伤,要么兵器被人家用环首刀砸折,瞬间变成了以赤手空拳对付敌军的铁甲钢刀.

两名铁甲叛军齐齐跨步,一左一右,用环首刀向周大牛劈来.周大牛手持铁盾,利用在亲卫团里苦练出来的本事左挡又磕.他被人逼得连连后退,狼狈不堪,突然,他又被地上尸体绊了一下,踉踉跄跄地向后倒去.

"完了,小六的仇没法报了!"周大牛悲愤地想.他看见一把钢刀向自己劈来,然后觉得颈部传来一股大力,拖着他整个人快速向后退去.

"带着弟兄们后撤!"死里逃生的周大牛听见郎将大人如此吩咐.抬起惊魂初定的双眼,他看见李将军再度抽出了他那把黑刀,站在了自家队伍的最前方.

一把环首刀劈来,被李将军磕飞上半空.然后,那把嗜血的黑刀劈开厚重的铁甲,将前冲的敌军砍成两半.

"长矛手跟我断后,其他人退入内城!"旭子从敌军尸体上拔出刀,大声命令.紧接着,他后退一步,躲开侧面砍来的一击,黑刀逆势上兜,找上了来人的脖颈.

铁环编制的颈甲如豆腐般被黑刀切开,身披铁甲的敌方校尉捂住喉咙,瞪着难以置信的眼睛蹲到了地上.他身边的两个亲兵试图替自家校尉报仇,被李旭一刀一个劈了回去.敌军的攻势登时一滞,借着这难得的喘息机会,雄武营的弟兄们调整阵型,将刀盾手圈在了队伍中央,长矛手列在了队伍最外侧.

"别恋战,后退!"李旭一边抵挡叛军的进攻,一边命令.新冲上来的这伙重甲步兵无论在装备精良程度方面还是在士卒训练程度方面都是雄武营骁果的数倍.这样的对手无法力敌,此刻雄武营最好的选择便是缩回城内,放下隔离内城和瓮城的铁栅栏,然后利用城墙上的滚木擂石来解决战斗.

"粘住他们,粘住他们!"铁甲步卒后,叛军的将领大声下令.不能让隋军撤入内城,只有粘住这伙隋军,瓮城周围城墙上的隋军才会投鼠忌器.否则,一旦城墙上的敌军放开手脚,铁甲步卒就面临灭顶之灾.这类昂贵无比兵种的防御力虽然好,但盔甲的重量也严重限制了他们行动的灵活性.

"不要慌,且战且退.长矛手,用力前刺!"旭子挥刀砍翻一名追得太靠前的敌军,大声命令.十几杆聚集在他周围的长矛奋力前刺,捅穿厚厚的铁甲,给予敌人致命一击.冲在最前方的一层叛军惨叫着倒了下去,他们

的袍泽却毫不犹豫地踏过自家弟兄的躯体,挥刀横扫,将数杆长矛同时扫断.

内城的门洞很窄,雄武营的弟兄门一时无法全部退回城内.落在后方的人,不得不转身迎敌.不断有冲上来的敌军被砍倒,刺穿,也不断有雄武营的弟兄倒在敌军的钢刀下.双方有着同样的面孔,带着同样的勇气,甚至为了同样的目的而辗转厮杀.血柱一道接一道飞溅起来,染红瓮城的青灰色的城墙.

宇文士及呆立在城墙上,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做.如果旭子不在瓮城内,此刻他会毫不犹豫地命令士卒落下铁栅栏,将瓮城中的自己人和敌军一道隔离在外.然后用滚木擂石从四面八方打下去,将底下的人不分敌我全部砸成肉饼.

慈不掌兵.这个慈字,不光指的是针对敌人,也包括必要时刻壮士断腕.但现在,落下铁闸的命令他却传不下去.事实上,即便此刻他有勇气下达关闭内城门的命令,城墙上的袍泽们也不会去执行.宇文士及知道,旭子是这支队伍的主心骨,身旁这些骁果们正是看到了主将的亲身经历,才满怀希望地留在雄武营中为自己的前途和未来博杀.如果他今天敢下令抛弃旭子,无论黎阳之战结果如何,大部分骁果将不会再承认他这个监军.甚至,这些无法五天的家伙都通过行刺他这个监军的方式来为郎将大人讨还公道.

宇文士及不明白李旭通过什么手段握住了雄武营弟兄的心.但他却能听得见袍泽周围焦急的呐喊,能看见许多兵器被劈断的士卒依然站在李旭身边,与主将大人共同进退.能让很多你连他名字都记不住的人选择与你同生共死,这是何等的荣耀.为将者能让士卒效死到如此地步,夫复何求.刹那间,宇文士及只觉得自己全身的血已经沸腾,恨不得杀跳下城去,把那个被士兵们仰慕着的少年人,换成自己.

有这样一群弟兄在身边,足以纵横天下.宇文士及感慨着,用横刀指向了靠近外城门一侧."到那里去扔滚木,切断敌军,切断敌军!"他听见自己的声音已经变了调,然后,看见城墙上百余名弟兄争先恐后跑到城门顶,下暴雨般的将滚木、擂石、甚至叛乱者的尸体一同砸下.

瓮城中的叛军没料到宇文士及还有这一手,登时被砸了个人仰马翻,整个攻击节奏再度为之一缓.瓮城内的雄武营弟兄把握住战机,快速后退,又一批滞留在外的人顺利躲回了城内.

韩世萼迅速调整部署,命令所有的弓箭手都迫近了城墙,将羽箭层层叠叠地射进城门上的敌楼中.支撑敌搂的四根粗大的木柱瞬间就扎满了白羽,没被敌楼挡住的羽箭刺破长空,刺透铠甲,将几十名正在高举滚木的大隋劲卒射成了刺猬.

"啊——!"受了伤的雄武营弟兄惨叫着从城门上方落下,和手中的滚木一道,完成了对敌军的最后一次攻击.得到己方支援的铁甲叛军越战越勇,大踏步上前,砍翻对手,从数个方向挤往内城门.

大多数雄武营的弟兄门都退入了城内,内城门口,只剩下了李旭和二十几名负责断后的悍卒.他们以主将为核心,结成一个小小的方阵,且战且走.而敌军如狼群般四下咬上来,将最外围的士兵肉片一样撕下.敌军已经看出来旭子是这伙人,甚至整个黎阳守军的核心.他们知道自己如果将面前这二十几人咬住,黎阳城内门就永远不敢关闭.

但是,他们想错了.

"关城门!"李旭劈翻自己的对手,冲着城墙上的宇文士及大吼.他身上已经受了好几处伤,亏得李渊给的铠甲结实,才没有丧失战斗力.但这种幸运不会持续太久,冲过来的敌军战斗力越来越强,他不能保证自己还能顺利击败下一个对手.

"什么!"宇文士及大惊,难以置信地瞪圆双眼.

"不能关,不能关!"城墙上,忠勇的士兵们大声抗议.有人顺着马道跑下城墙,试图给自家主帅以支援.有人则冒着箭雨冲进城搂,将大量的石块和滚木砸落.

以命换命,城搂内的雄武营士卒扔下滚木,砸翻数个叛军.叛军的羽箭同时也射穿了他们的身体.不断有人冲进城楼,举起滚木擂石.也不断有铁甲步卒涌进瓮城,踩着血浆向前推进.

"粘住他,粘住他!别放他走了!"铁甲步兵的主将带着亲卫冲进了瓮城,用钢叉指着李旭大喊.几名士兵欲在自家主将面前表现,奋不顾身地冲上前.但是,他们手下的功夫实在不济,不到三招,就做了旭子的刀下之鬼.

新的一轮厮杀结束,又几名断后士卒倒下,城门口,除了李旭外只剩下了不到十名悍卒.大伙冷笑着,聚集在主将周围,就像一块礁石,死死挡住涌向城门的人浪.

"让开,我来!"铁甲叛军的主将,挤开身边的士卒,挺叉向旭子扑来."狗官受死!"他大声断喝,身体腾空,人随叉走,瞬间已经扑到李旭身前.

"铛,铛,铛!"李旭连接对方从半空中刺来的三叉,后退半步,挥刀向敌将腰间砍去.

"啊!"敌我双方士卒都发出一声惊呼.这几下快若电光石火,没等他们惊呼声结束,那名姓吴的叛军将领于半空中一拧身,铁叉顺势向下一横,挡住了旭子的致命一刀,然后飘然落下.挺叉再刺.

"铛!"李旭又挡住了对方致命一击,被黑刀上传来的巨大力量震得两膀发麻.

"铛!"吴将军大步后退,看着和自己一样勇悍的对手,满脸都是惊诧.

"是你!"二人同时惊叫.下一刻,又挥舞兵器战到一处."你居然做了狗官!"吴将军愤怒地骂,恨不得将李旭一叉戳翻."你是叛贼?"李旭一边隔挡,一边追问.黑刀泼出一团乌光,再度将吴将军逼退数步.

"关城门!"李旭再次大喊,左手抓住系着半块钉拍的铁链,双腿猛用力,整个人跃到了半空中.他的身体借着铁链的牵引在半空中画出一道死亡之圈,兜过叛军的面甲和颈甲.叛军的面甲和颈甲均为铁环编制,防御最为薄弱,凡被黑刀砍中者,无不碎裂.面甲的主人或者捂脸,或者掩喉,惨叫着蹲在了地上.

"把李将军他们拉上来,关城门!"宇文士及终于明白了李旭的想法,命令声中带着狂喜.

与他一样机警的敌军士卒也识破了李旭的打算,呐喊着再度冲上.被李旭身边最后几名士卒一一逼退.敌军退开后,幸存的亲卫学着主将的样子抓住头顶上的铁链,脚踩城墙,在城上同伴的配合下快速升高.在升高的同时,他们还没忘记再狠劈几刀,让敌军无法顺利接近.

充当内城门的铁栅栏轰然而落,隔断城墙内外的仇恨.李旭和最后的几名亲卫快速腾空,在敌军难以置信的目光中接近城垛口.

"准备滚木擂石!"李旭望着脚下的吴黑闼,大声喊道.快走,他心里默默祷告.再不走就来不及了,他无法大声,只能期望吴黑闼懂得审时度势.

"呜!"一杆乌黑的钢叉凌空飞来,擦着旭子的脸,射入青灰色的城墙.

"啊!"城上的雄武营将士被惊出了一身冷汗.待看见钢叉走空,他们又兴奋地发出了一阵狂呼,"李将军,李将军平安!"

"李将军,李将军!"城上城下,欢声雷动.

"咳咳!"旭子被钢叉溅起的尘土呛得大声咳嗽,身体不由自主地在半空中停顿了片刻.然后,他手臂猛扯铁链,脚尖一踩叉柄,整个人再度窜起五、六尺,如头苍鹰般,稳稳地落上了黎阳城头.

"准备滚木擂石!"旭子登上城头,立刻用黑刀指向敌军,拖长了声音命令.在关切的目光中,他看见吴黑闼带着铁甲步卒,仓惶败退.自从李密对黎阳城发起第一波攻势那一刻起,旭子就意识到了敌军的举动不对劲儿.

他可以嘲笑李密的沽名钓誉,也可以嘲笑叛军的装备低劣,但他决不敢轻视给叛军出谋划策之人的智慧.事实上,旭子心底有一种直觉,自己的授业恩师杨老夫子就隐藏在对面的军阵里.眼前这场黎阳攻防战,就像当年师徒之间的一场小考试,是师父对自己学业的一场检测.只是当年在上谷郡,考试通过与否的彩头不过是几句褒奖,或者不痛不痒地打几下手心.而今天,师徒两人之中却必然有一个要付出自己的性命.

旭子不知道夫子是希望自己通过这场大考,还是通不过.他只能静下心来,认认真真地应付.杨夫子当年不经意间聊及的一些战术心得,还有那本笔记上的所有类似战例,逐一被他从内心深处翻出来,带着几分激动在眼前温习.几个经典战例翻过后,他敏锐地判断到,西城外的进攻可能是一个陷阱.随着敌军第一波攻势的结束,这种感觉在他心中愈发强烈.以叛军目前窘迫境况,黎阳城对他们涉及生死存亡,他们应该不顾一切来争才对.而李密的举止却太从容了,从容到令人无法相信其真实的地步.

所以旭子在叛军第一波攻势结束后,就悄悄地走下城头,奔向了黎阳城另一侧.他不放心,他需要亲自再将其他几侧城墙的防御再检查一遍,结果,在东城门口,他恰巧迎上了蜂拥而入的叛军.

敌军的细作和自家的弟兄拥挤在一起,分不清旁边的人是敌是友.而杀入城内的叛军却不管这么多,挥动着横刀,他们将挡在面前的所有人砍倒.东门下的士兵们哭喊逃命,在那一刻,他们已经绝望.但在下一个瞬间,勇气又重新回到了他们心头.

"弟兄们,把城门堵住!叛军入城,大伙都没好活!"乱作一团的雄武营兵士听见有人在背后大声喊.紧接着,他们看见了自家主将那杆大纛旗.亲兵营的弟兄们像一堵墙般,牢牢地扼住了城门口的官道.在他们中央,自家将军手持角弓,每箭必射一名敌军倒地.

"李志、韩建,带人封锁街道两侧,有乱跑乱撞者,杀无赦!"李旭稳住颓势后,立刻下达了第二条命令.他身后的两个亲兵旅率快速带人冲向了街道两侧,趁着混乱,将自己人和敌军一并挡在街道中央.

跑动的新兵没勇气冲撞主将的亲卫,不得不停住了脚步.背后的叛军却毫不留情,举刀将他们砍倒.这种不分敌我的暴行很快激起了公愤,在有心人的鼓动下,新兵们的求生欲望再次战胜了恐惧.

"弟兄们,转身杀回去啊.他们入了城,全城杀光!"几个机灵的亲兵在人群中大喊.

"弟兄们,杀贼立功,就在今日!"站在李旭身边的张秀、周大牛等人齐声高呼."李将军来了,咱们不会败!"

"李将军,李将军来了!"雄武营的老兵呐喊着,转身杀了回去.纛旗下,站着的是年龄比他们小,但数度与他们共同进退的李郎将.有他在,雄武营就不会输,大伙的封侯梦想就不会破灭.功名但在马上取,有多少男儿是做着这样的梦想成为大隋骁果.但在入伍后,无数军中前辈却告诉他们,大隋朝注重等级,注重门第,寒门出身的子弟如果不依附于人则难以出头.在他们对自己的人生濒临绝望时,李将军以自己为例子告诉他们,那些全是骗人的假话.男人只要努力,肯定有出人投地的机会.因为在三年之前,李将军的境况比他们还窘迫,家世比他们还寒微.而现在,他却是大隋朝的虎贲郎将,是许多豪门子弟都做不上的五品高官.

有主将在镇场,混在新兵中的细作们便无法掀起更大的风浪.很快,他们或被叛军自己杀死.或者因为冲动本阵,被亲卫们无情地执行了军法.剔除了毒痈后的雄武营重新恢复了力量,堵在内城门附近,寸步不让.敌我双方开始在城门下胶着,叛军一时无法扩大战果,雄武营一时也无法重新夺回城门.

僵持了数息之后,李旭就发现了城墙上的混乱状态.他立刻派出张秀去向宇文士及求援.当对方带着援军赶来后,雄武营慢慢获得了战场上的主动.作为后备队的四个团骁果们的战斗力和装备本来就比混编后的新兵强上许多,宇文监军又非常及时地控制住了城墙上的局势,在城头守军的支援下,大隋官军渐渐将叛军推出了内城门.

"弟兄们加把劲儿,把他们推出去!"雄武营的老兵们呐喊着,一波波向叛军发动反击.来自眼前和头顶的双重压力迫使叛军不断后退,片刻之

间,半个瓮城易手.见到敌军力乏,雄武营弟兄们斗志愈发旺盛,争先恐后地向前,眼看着就要接近外侧城门.

"大牛哥,大牛哥,我又砍倒一个!"钱小六的声音在瓮城内回荡.他是跟着周大牛从汝南郡去投骁果的,本想着博一个功名,光宗耀祖,谁料到去了辽东后没几天,就被打成了苦囚.辽东之战后,他和周大牛一道被张秀从苦囚中挖出来重见天日,并成了主将的亲卫.

"美,美死你个小娘养的!"周大牛小声嘀咕,忌妒得心里直冒酸水.将大伙的斗志激励起来后,主将李旭就停止了身先士卒的冲杀,帅旗的位置也相应地从最前方移动到冲锋队伍的中间.作为将军大人的亲卫队正,周大牛自然不能丢下主将不管,像钱小六那样和普通士兵一起去抢战功.但他又无法忍受近在咫尺的功劳就这样溜走,气得双眼冒火,恨不能将钱小六揪回来与自己换换位置.

临入亲卫团之前,亲兵校尉张秀大人曾经亲口对他说过,郎将大人喜欢身先士卒,所以作为亲卫,他们的训练要比普通士卒严格得多.同时,立功的机会也远高于其他人.眼下雄武营大部分旅率都是监军或主将大人的亲卫出身,就是此言最好的明证.周大牛记得,从城门口的战斗开始到现在,钱小六至少向他炫耀了五次战果.斩首五级的战果报上去,此战结束后,钱小六的职位决不会比他这个老大哥再低.

突然,周大牛感觉到自己一方的攻势滞了滞.紧接着,他就看见几队全身包裹着铁皮,只露出两个眼睛的步卒逆着人流冲进了瓮城.挡在他们道路上的人,无论是叛军还是雄武营袍泽,都被他们撞翻在地.一直冲杀在最前方的钱小六来不及后退,被三把硕大的环首刀同时砍中,连人带兵器断成了数截.

"小六子!"周大牛觉得心里像被扎了一样痛.钱小六是他从小玩到大,一起横行乡里,一起打架,一起被打的同伴.眼睁睁的看着对方惨死在面前,这种打击他实在无法承受.

提盾持刀,周大牛不顾一切向前冲去.踩过几具尸体,横刀泼出一片金光,重重地砍在了一名叛军的肩膀上.耳畔只听见"咯"的一声,锐利到可以将马头从马脖子上一刀砍下来的大横刀却只砍透了敌军的铠甲,陷在敌兵的肩头,无法再深入半寸.说时迟,那时快,受了伤的叛军士卒手中的厚背环首刀一抡,硬生生地将周大牛的兵器砸成了两段.

论锋利程度,厚背环首刀远不及大隋军中惯用的大横刀.但论重量和厚度,环首刀却比大横刀高出了至少三倍.再度冲进瓮城的叛军个个都是彪形大汉,重达近二十斤的厚背环首刀在他们手中挥得呜呜生风.雄武营的弟兄们杀上去,要么兵器砍中了对方身体,却未能造成致命创伤,要么兵器被人家用环首刀砸折,瞬间变成了以赤手空拳对付敌军的铁甲钢刀.

两名铁甲叛军齐齐跨步,一左一右,用环首刀向周大牛劈来.周大牛手持铁盾,利用在亲卫团里苦练出来的本事左挡又磕.他被人逼得连连后退,狼狈不堪,突然,他又被地上尸体绊了一下,踉踉跄跄地向后倒去.

"完了,小六的仇没法报了!"周大牛悲愤地想.他看见一把钢刀向自己劈来,然后觉得颈部传来一股大力,拖着他整个人快速向后退去.

"带着弟兄们后撤!"死里逃生的周大牛听见郎将大人如此吩咐.抬起惊魂初定的双眼,他看见李将军再度抽出了他那把黑刀,站在了自家队伍的最前方.

一把环首刀劈来,被李将军磕飞上半空.然后,那把嗜血的黑刀劈开厚重的铁甲,将前冲的敌军砍成两半.

"长矛手跟我断后,其他人退入内城!"旭子从敌军尸体上拔出刀,大声命令.紧接着,他后退一步,躲开侧面砍来的一击,黑刀逆势上兜,找上了来人的脖颈.

铁环编制的颈甲如豆腐般被黑刀切开,身披铁甲的敌方校尉捂住喉咙,瞪着难以置信的眼睛蹲到了地上.他身边的两个亲兵试图替自家校尉报仇,被李旭一刀一个劈了回去.敌军的攻势登时一滞,借着这难得的喘息机会,雄武营的弟兄们调整阵型,将刀盾手圈在了队伍中央,长矛手列在了队伍最外侧.

"别恋战,后退!"李旭一边抵挡叛军的进攻,一边命令.新冲上来的这伙重甲步兵无论在装备精良程度方面还是在士卒训练程度方面都是雄武营骁果的数倍.这样的对手无法力敌,此刻雄武营最好的选择便是缩回城内,放下隔离内城和瓮城的铁栅栏,然后利用城墙上的滚木擂石来解决战斗.

"粘住他们,粘住他们!"铁甲步卒后,叛军的将领大声下令.不能让隋军撤入内城,只有粘住这伙隋军,瓮城周围城墙上的隋军才会投鼠忌器.否则,一旦城墙上的敌军放开手脚,铁甲步卒就面临灭顶之灾.这类昂贵

无比兵种的防御力虽然好,但盔甲的重量也严重限制了他们行动的灵活性.

"不要慌,且战且退.长矛手,用力前刺!"旭子挥刀砍翻一名追得太靠前的敌军,大声命令.十几杆聚集在他周围的长矛奋力前刺,捅穿厚厚的铁甲,给予敌人致命一击.冲在最前方的一层叛军惨叫着倒了下去,他们的袍泽却毫不犹豫地踏过自家弟兄的躯体,挥刀横扫,将数杆长矛同时扫断.

内城的门洞很窄,雄武营的弟兄门一时无法全部退回城内.落在后方的人,不得不转身迎敌.不断有冲上来的敌军被砍倒,刺穿,也不断有雄武营的弟兄倒在敌军的钢刀下.双方有着同样的面孔,带着同样的勇气,甚至为了同样的目的而辗转厮杀.血柱一道接一道飞溅起来,染红瓮城的青灰色的城墙.

宇文士及呆立在城墙上,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做.如果旭子不在瓮城内,此刻他会毫不犹豫地命令士卒落下铁栅栏,将瓮城中的自己人和敌军一道隔离在外.然后用滚木擂石从四面八方打下去,将底下的人不分敌我全部砸成肉饼.

慈不掌兵.这个慈字,不光指的是针对敌人,也包括必要时刻壮士断腕.但现在,落下铁闸的命令他却传不下去.事实上,即便此刻他有勇气下达关闭内城门的命令,城墙上的袍泽们也不会去执行.宇文士及知道,旭子是这支队伍的主心骨,身旁这些骁果们正是看到了主将的亲身经历,才满怀希望地留在雄武营中为自己的前途和未来博杀.如果他今天敢下令抛弃旭子,无论黎阳之战结果如何,大部分骁果将不会再承认他这个监军.甚至,这些无法五天的家伙都通过行刺他这个监军的方式来为郎将大人讨还公道.

宇文士及不明白李旭通过什么手段握住了雄武营弟兄的心.但他却能听得见袍泽周围焦急的呐喊,能看见许多兵器被劈断的士卒依然站在李旭身边,与主将大人共同进退.能让很多你连他名字都记不住的人选择与你同生共死,这是何等的荣耀.为将者能让士卒效死到如此地步,夫复何求.刹那间,宇文士及只觉得自己全身的血已经沸腾,恨不得杀跳下城去,把那个被士兵们仰慕着的少年人,换成自己.

有这样一群弟兄在身边,足以纵横天下.宇文士及感慨着,用横刀指向了靠近外城门一侧."到那里去扔滚木,切断敌军,切断敌军!"他听见自

己的声音已经变了调,然后,看见城墙上百余名弟兄争先恐后跑到城门顶,下暴雨般的将滚木、擂石、甚至叛乱者的尸体一同砸下.

瓮城中的叛军没料到宇文士及还有这一手,登时被砸了个人仰马翻,整个攻击节奏再度为之一缓.瓮城内的雄武营弟兄把握住战机,快速后退,又一批滞留在外的人顺利躲回了城内.

韩世萼迅速调整部署,命令所有的弓箭手都迫近了城墙,将羽箭层层叠叠地射进城门上的敌楼中.支撑敌搂的四根粗大的木柱瞬间就扎满了白羽,没被敌楼挡住的羽箭刺破长空,刺透铠甲,将几十名正在高举滚木的大隋劲卒射成了刺猬.

"啊——!"受了伤的雄武营弟兄惨叫着从城门上方落下,和手中的滚木一道,完成了对敌军的最后一次攻击.得到己方支援的铁甲叛军越战越勇,大踏步上前,砍翻对手,从数个方向挤往内城门.

大多数雄武营的弟兄门都退入了城内,内城门口,只剩下了李旭和二十几名负责断后的悍卒.他们以主将为核心,结成一个小小的方阵,且战且走.而敌军如狼群般四下咬上来,将最外围的士兵肉片一样撕下.敌军已经看出来旭子是这伙人,甚至整个黎阳守军的核心.他们知道自己如果将面前这二十几人咬住,黎阳城内门就永远不敢关闭.

但是,他们想错了.

"关城门!"李旭劈翻自己的对手,冲着城墙上的宇文士及大吼.他身上已经受了好几处伤,亏得李渊给的铠甲结实,才没有丧失战斗力.但这种幸运不会持续太久,冲过来的敌军战斗力越来越强,他不能保证自己还能顺利击败下一个对手.

"什么!"宇文士及大惊,难以置信地瞪圆双眼.

"不能关,不能关!"城墙上,忠勇的士兵们大声抗议.有人顺着马道跑下城墙,试图给自家主帅以支援.有人则冒着箭雨冲进城搂,将大量的石块和滚木砸落.

以命换命,城搂内的雄武营士卒扔下滚木,砸翻数个叛军.叛军的羽箭同时也射穿了他们的身体.不断有人冲进城楼,举起滚木擂石.也不断有铁甲步卒涌进瓮城,踩着血浆向前推进.

"粘住他,粘住他!别放他走了!"铁甲步兵的主将带着亲卫冲进了瓮城,用钢叉指着李旭大喊.几名士兵欲在自家主将面前表现,奋不顾身地

冲上前.但是,他们手下的功夫实在不济,不到三招,就做了旭子的刀下之鬼.

新的一轮厮杀结束,又几名断后士卒倒下,城门口,除了李旭外只剩下了不到十名悍卒.大伙冷笑着,聚集在主将周围,就像一块礁石,死死挡住涌向城门的人浪.

"让开,我来!"铁甲叛军的主将,挤开身边的士卒,挺叉向旭子扑来."狗官受死!"他大声断喝,身体腾空,人随叉走,瞬间已经扑到李旭身前.

"铛,铛,铛!"李旭连接对方从半空中刺来的三叉,后退半步,挥刀向敌将腰间砍去.

"啊!"敌我双方士卒都发出一声惊呼.这几下快若电光石火,没等他们惊呼声结束,那名姓吴的叛军将领于半空中一拧身,铁叉顺势向下一横,挡住了旭子的致命一刀,然后飘然落下.挺叉再刺.

"铛!"李旭又挡住了对方致命一击,被黑刀上传来的巨大力量震得两膀发麻.

"铛!"吴将军大步后退,看着和自己一样勇悍的对手,满脸都是惊诧.

"是你!"二人同时惊叫.下一刻,又挥舞兵器战到一处."你居然做了狗官!"吴将军愤怒地骂,恨不得将李旭一叉戳翻."你是叛贼?"李旭一边隔挡,一边追问.黑刀泼出一团乌光,再度将吴将军逼退数步.

"关城门!"李旭再次大喊,左手抓住系着半块钉拍的铁链,双腿猛用力,整个人跃到了半空中.他的身体借着铁链的牵引在半空中画出一道死亡之圈,兜过叛军的面甲和颈甲.叛军的面甲和颈甲均为铁环编制,防御最为薄弱,凡被黑刀砍中者,无不碎裂.面甲的主人或者捂脸,或者掩喉,惨叫着蹲在了地上.

"把李将军他们拉上来,关城门!"宇文士及终于明白了李旭的想法,命令声中带着狂喜.

与他一样机警的敌军士卒也识破了李旭的打算,呐喊着再度冲上.被李旭身边最后几名士卒一一逼退.敌军退开后,幸存的亲卫学着主将的样子抓住头顶上的铁链,脚踩城墙,在城上同伴的配合下快速升高.在升高的同时,他们还没忘记再狠劈几刀,让敌军无法顺利接近.

充当内城门的铁栅栏轰然而落,隔断城墙内外的仇恨.李旭和最后的几名亲卫快速腾空,在敌军难以置信的目光中接近城垛口.

"准备滚木擂石!"李旭望着脚下的吴黑闼,大声喊道.快走,他心里默默祷告.再不走就来不及了,他无法大声,只能期望吴黑闼懂得审时度势.

"呜!"一杆乌黑的钢叉凌空飞来,擦着旭子的脸,射入青灰色的城墙.

"啊!"城上的雄武营将士被惊出了一身冷汗.待看见钢叉走空,他们又兴奋地发出了一阵狂呼,"李将军,李将军平安!"

"李将军,李将军!"城上城下,欢声雷动.

"咳咳!"旭子被钢叉溅起的尘土呛得大声咳嗽,身体不由自主地在半空中停顿了片刻.然后,他手臂猛扯铁链,脚尖一踩叉柄,整个人再度窜起五、六尺,如头苍鹰般,稳稳地落上了黎阳城头.

"准备滚木擂石!"旭子登上城头,立刻用黑刀指向敌军,拖长了声音命令.在关切的目光中,他看见吴黑闼带着铁甲步卒,仓惶败退.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三 下)

雄武营的弟兄们用滚木擂石"留住"了十几名撤退不及的敌军,接着,东城外的战斗就陷入了沉闷的僵持状态.韩世萼麾下的叛军装备精良,训练有素,但在缺乏有效的攻城武器协助,他们一时无法奈何黎阳城高大的城墙.雄武营的弟兄们占据地利优势,士气高昂,但敌军不进入瓮城,他们也没法对其制造更大的杀伤.大部分时间内,双方都在以羽箭互射,叛军射出的利箭从天空中落下来,扎得城头上到处都是密密麻麻的白羽.而那些靠近城墙外侧城垛后边的死角,则成了守军理想的避风港.他们把身体蜷缩在那里,用盾牌盖住小腿,不时探出头去放一支冷箭,像敌军示威.虽然大多数情况下羽箭距离目标都差了十万八千里,但也射得不亦乐乎.

李旭抱着自己的黑刀,缩卷在敌楼外侧女墙下喘息.刚才的战斗太紧张,此刻转危为安,他觉得浑身上下都软绵绵的,提不起半分力道.而胳膊和大腿上几处小小的伤口也开始疼了起来,随着自己的心跳,一下下宛若有刀子在向肉里扎.这些都不是让他最烦恼的事情,此刻他最头疼的是在敌军中又发现了一个朋友.一个曾经彼此救过对方性命,眼下却不得不拼你死我活的朋友.

吴黑闼和他麾下的铁甲步兵没有撤得太远.不甘心失败的他此刻就站在距离外城门不到一百五十步的官道上,等待下一次进攻机会.城头上零星射下的羽箭到了这个位置已经失去了力量,即便射中,也无法穿透铁甲.除了那个曾经的好友,吴黑闼不相信黎阳城内还有第二人能在这么远的距离外给自己致命威胁.他将手中的兵器换成了巨盾和厚背环首刀,不安地来回踱步.不知道是因为舍不得失落在瓮城内的钢叉,还是出于其他原因.旭子看到他几次试图冲向城门,但几次又在半途中退了回去."他是想跟我说话!"李旭觉得心口有一股气憋得难受,他也想从城墙上探出头来,问一问吴黑闼好好的江湖游侠不做,为什么去做被抓住后要抄家灭族的叛贼勾当.但在几度权衡后,旭子心中的冲动终于被理智给压了下去.他已经不是原来那个旭子了,官爵和名声已经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而人身上背负的东西越多,往往做事越需要考虑后果.

"熟人?"宇文士及弓着要,贴着女墙跑过来,笑着追问.

"算不上太熟,一道在塞外贩过马而已!"李旭耸了耸肩膀,懒懒地回答.他知道自己的反常表现瞒不过宇文士及,索性干脆地承认.经历了这

么长时间交往,他也发现宇文士及并不像自己想象得那样可恶.

"用刀子付的帐吧!"宇文士及犀利的舌头成功地为他自己换回了一个白眼,笑了笑,他继续说道："那家伙好身手,难怪能和你一道去祸害阿史那却禺!可惜走的不是正道,白白辜负了一身武艺!"

"他性格和你很像!"李旭用黑刀磕了磕宇文士及的战靴,示意对方把腿尽量向墙根缩,以免被流矢所伤."他说当官的全是十恶不赦的坏蛋,所以这辈子生不入公门,死不入地狱!"

"是么?"宇文士及脸上涌起一层促狭的笑意,"能在叛军中号令两个团铁甲的,至少也是个督尉吧.难得叛军的官儿就不是官儿么?若是杨玄感真有幸取了天下,难道他肯将舍命换来的功名白白送人?"

如果这两个人放手打一场嘴架,场面一定会很精彩.李旭回头从望孔里看看肃立在城外官道中央的吴黑闼,又看看吐着舌头逞威风的宇文士及,不无恶意地想.关于这个话题,他不打算讨论太深,所以主动把注意力转移到了战况上.

"赵长史伤得怎样?有性命危险么?"

"挨了三刀,伤口挺大.还好,都是菜刀砍的,没伤到骨头.有孙郎中在,他死不了!"宇文士及脸上的笑容越来越浓,仿佛发现了什么得意事情般,乐不可支.

"笑什么,我都说过和他不太熟了!"李旭被宇文士及笑得有些发毛,板起脸来强调.

"熟也没用,疆场无父子!他不杀你,不代表别人不捅你一刀!"宇文士及利落地回了一句,然后,伸手在自己护裆中上方比了比,龌龊地笑了起来,"你猜赵长史有一刀挨在什么地方了,大腿根儿,再偏半寸...."

李旭目光顺着宇文士及的手望去,猛然,他明白了赵子铭差点被人砍成太监的窘境,心中感到好笑之余,又升起了对宇文士及的几分不满."有什么好笑的,他是咱们的弟兄哎!你可是雄武营监军,当朝驸马..."

原来驸马督尉也这么粗俗!旭子被自己的新发现吓了一跳,敏感地闭上了嘴巴.在他心中,大部分豪门世家出身的人都是彬彬有礼,冷漠而阴险.即便跟宇文士及这么熟,他也没想到对方性格中还有如此恶俗的一面."他好像越来越恶俗了"旭子被自己的发现震惊不已,同时觉得和宇文

士及彼此之间的关系快速被拉近.一瞬间,李建成、刘弘基、李渊、宇文述等人留在旭子心中的印象也愈发清晰.

"噢,我忘了你还没成亲!"宇文士及被旭子脸上若有所思的表情迷惑,一厢情愿地揣测起对方不为赵子铭的伤势庆幸的原因来."没关系,包在我身上.此战之后,你肯定一举成名!很多人巴不得将女儿送上门."

"监军大人,敌军还在攻城!"李旭窘得耳朵都红了,低声抗议道.

"强弩之末耳!我不信他韩世萼能用手把城墙推倒.如果他再派人进入瓮城,刚好咱们再凑一批首级去领功!"宇文士及自信地回答.他非常喜欢少年人窘迫的模样,在自己原来那些朋友中,提起婚事会脸红的人可是不多.那帮家伙从小就有贴身侍女服侍,不到十四岁就明白了什么是人道.婚姻对他们之中大多数人来说是一场交易,家族和家族之间的交易.宇文士及看着面红耳赤的旭子,猛然想起了自己妻儿.已经结婚好些年了吧,宇文士及不记得那场交易发生在什么时候了,他只知道,娶一个公主决不意味着幸福.

"将来你看上谁家的女儿,我替你去说项!"宇文士及拍拍李旭的肩膀,用微笑掩盖住心中的感慨.他清楚自己并不是完全在说笑话,像李旭这样快速崛起,又没有家族依托的少年将军,与某个家族联姻,的确是一种可以保持自身独立,又能获得强援的好方式.而某些对门户看得不那么重的家族,也不吝啬嫁出一个庶出的女儿,以拉拢一个大有潜力的军中新秀.

李旭笑了笑,没有回答.'真的会一举成名么?'他不敢把自己的前程想得如此平坦.但下一刻,各种期待却乱纷纷地涌入他的心头.'会升官?还是加爵?还是赐给食邑?'他不无开心地想,幻想着自己衣锦还乡时,父母脸上满足的笑容.爹肯定说,"旭子,你为咱李家争光了,你爷爷在世时,就说你是咱李家坟头的一根蒿子!"而娘呢,她会幸福地穿上皇家赐给的锦缎所做的衣服,然后不甘心地问自己,为什么不抓紧时间找个媳妇,让她也早日报个孙子.

'陶阔脱丝已经嫁了吧!'猛然,一股忧伤的感觉涌遍李旭的全身,他缓缓地站起来,用盾挡住身体,慢慢地向马道走去.

"你去哪?"宇文士及追问,不明白少年人又犯了哪根筋,刚才提起军功,脸上还阳光灿烂,转眼就阴云密布.

"此刻东门平安,我去其他几个城墙巡视一下!"旭子没有回头,背对着宇文士及回答.腿上的伤口随着走动,慢慢地渗出几滴血.被城上的夕阳一映,显得格外红艳.几根流矢飞来,旭子抖动黑刀,将箭杆一一劈成了两半.

"保护将军,保护将军"张秀带着十几名亲卫,快速跟过来,在旭子身边围出一堵盾墙.

"请孙郎中,请孙郎中,将军身上有伤,将军身上有伤!"周大牛惊惶失措地喊道.

"别一惊一乍的,这种小伤,晾着最好!"李旭用刀背拍了拍周大牛的肩膀,低声吩咐.他不想惊动更多的人,疼痛可以令他清醒,可以让他忘记很多烦恼.可以让他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不会因为周围的干扰而在旅途中迷失.

大隋的将军,在苏啜部那些长老的心中,分量应该能比得上一个突厥的王侄吧.只是这一切,来得都已经太迟.不是造化弄人,而是自己和陶阔脱丝,相逢实在太早.

少年人慢慢走下马道,脚步也慢慢坚定.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四 上)

黎阳城的南北两侧城墙并未受到敌军攻击,因此,那些手臂上缠着黑布条的细作们没等有所作为,就被得到宇文士及亲兵提醒的守将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拿下了.潜伏在西侧城墙上的叛军细作之表现最为离奇,不知道是因为李密示弱佯攻表演得过于逼真而令他们对前途绝望的缘故,还是因为受了宇文士及刻意制造出的那段关于杨玄感把黄河以北土地都割让给了高句丽人的谣言的蛊惑,他们中间的意志不坚定者在接到城下叛军发出的指令前,悄悄地向李安远坦白了自己的身份.得到情报后的李安远立刻采取行动,将所有臂缠黑布的人从守城队伍中剔除了出去.当李密得知东城奇袭失败而欲在黎阳西侧制造混乱时,回答他的只是一阵嘲讽的骂声.

紧张战斗在太阳落山后草草收尾,韩世萼带着筋疲力尽的叛军精锐不知去向.李密也带着担任佯攻的弟兄撤回了大坯山.作为低估守军实力的代价,叛军总计抛下了大约四千多具尸体.大部分都在城西侧.城东侧的战斗激烈程度虽然远远高于城西,但那些担任主攻任务的叛军装备精良,训练有素,所以全身而退的机会远远高于在黎阳城东侧担任佯攻任务的袍泽.

尽管知道敌军在夜间攻城的可能性很小,李旭还是在各侧城墙上安排了三百名守夜者."夜袭对士兵的训练程度要求非常高!"宇文士及摇晃着脑袋,讥笑李旭胆小.但看到李旭刚刚包扎好的伤口,他又快速地改变了主意: "叛军中有一部分人相当善战,幸好他们数量不多,并且今天阵亡了不少!"

他的话在将领们之间引发了一阵哄笑,同时也给每个人心里留下了阴影.能把旭子伤到这种程度的人不多,至少带着同样数量的兵马,雄武营诸将都没把握能取得如此战绩.如果有两百名训练到这种程度的敌军半夜时分冒险爬上黎阳城,大伙没把握能保证城门不失.

"最好咱们学高句丽人,把四个城门全塞死!"校尉崔潜低声建议.这是高句丽人死守辽东的办法,他将之搬到黎阳来,倒以算得上活学活用.

李旭和宇文士及商量了一下,立刻把任务布置了下去.性命比面子重要,傻瓜才在两军阵前装君子.用沙包堵死了所有城门后,宇文士及和旭子又安排人手,抬着沙包,将城墙分割成以五丈距离为一个间隔的数小

段.每段城墙之间由只供一人通过的间隙相连,万一某段城墙失手,相邻区域的士卒可以快速用沙包堵死与失陷段落的联系.

李孟尝带人拆毁了靠近城墙的房屋,李安远带人在内侧墙根钉满了木桩.高句丽人守辽东的招术,被大伙根据自己道听途说来的信息一个不落地布置在了黎阳城内.城中的存粮够雄武营吃上二十年,他们不相信,高句丽人顶住了六十万隋军的策略,拿来对付叛贼会收不到奇效.

大伙一直忙碌到后半夜才轮流回县衙休息.李旭躺在宽大的木床上,感觉到一阵阵倦意上涌,却翻来覆去难以入睡.身上的伤口被随军郎中孙晋敷了很多药,现在已经感觉不到疼痛.但白天战斗的场景却总是在他眼前回放,让他无论怎么闭眼睛,都无法做到视而不见.

"你居然做了狗官?"旭子听见吴黑闼在自己耳边追问.此时在他眼前晃动的不只是吴黑闼一个,还有话不多,但人很厚道的兽医牛进达;大大咧咧,一心想证明自己是正宗草原主人的刘季真,还有...,最后一个浮现在他眼前的是待人热情,但做事淄株必校的土财主张亮.迷迷糊糊中,旭子想起来张亮是吴黑闼的雇主,牛进达好像也跟张亮是一伙.激灵一下,他如同被当头泼了桶冷水,思路瞬间变得格外清晰.

刘弘基当日说:张亮的东家所谋甚大,又非有肚量有胆气之人,恐怕将来会害人害己.这句话所指的应该不是李密就是杨玄感."如果当时我不选择跟了刘大哥,而是跟了张亮!"旭子非常恐惧地想,感觉浑身上下一片冰凉.

李家世代忠厚,如果家中出了一个乱匪,爹娘一定伤心死.旭子对当日的情景心有余悸.亲身经历告诉他,吴黑闼、张亮等人都不是大奸大恶之辈,但读过的书和成长的环境还是令他无法认同吴黑闼的选择.

天快亮的时候,旭子终于睡着了.迷迷糊糊地,他梦见与吴黑闼再次重逢,两个人身后都带着兵,毫不犹豫地向对方冲了过去.

"呜——呜——"凄厉地号角声在天地间回荡,旭子横刀胸前,刀刃向下,刀背外倾.这是被铜匠师父所教,经钱世雄将军指点过的破槊式.吴黑闼一叉刺来,旭子抬臂翻腕,一刀磕开钢叉,又一刀抹向吴黑闼的脖颈.

"呜呜——呜呜——呜呜"号角声不停地响,他看见吴黑闼的血从脖颈中喷出来,染红了黑色的天空.

"呜——呜——呜!"号角声就在耳边.旭子翻身坐起,冲自己胸口捶了一拳,强压住心头的狂跳.敌袭,天亮了,刺耳的警报声将他从梦境中拉了回来.几个亲兵冲进屋内,七手八脚地帮助郎将大人穿上铠甲.紧接着,冲进来的是亲兵校尉张秀,"西城墙外发现大股敌军,抬着很多沙包!"张秀一边汇报,一边替李旭带起头盔,佩好兵器."预备队已经集结,诸将等着你的进一步指示!"

"命令诸将各自守卫各自负责的城墙,预备队进入在县衙内一边休息一边待命.亲兵团,跟着我上西城敌楼观战!"李旭正了正头盔,毫不犹豫地下令.

当他带着亲兵赶到西城敌楼时,敌军的进攻已经开始.数千名手持树枝编就的巨盾,上身什么都没穿的壮汉在城墙下三十步处竖起了一道绿色的木墙.木墙后,至少三千多名弓箭手轮番引弓,压得城墙上的守军无法抬头.而数以万计的叛军士兵扛着沙包,快速向城墙根移动.转瞬间,他们就用稻草袋子和泥沙在城门偏右五尺处铺出一条三丈宽,二十几丈长的通道来.

丢下沙包的叛军士兵绕行几步,头也不回地向远方跑去.新一波士兵跑来,用沙包将通道加高一层.在震天的金鼓声中,一条攻城用的鱼梁大道渐渐成形.尾端与地面形成坡度,首端一点点迫近城头.

城头上的弓箭手拼命反击,不断有扛着沙袋的叛军士卒被射倒在城下.可那些士兵却像中了邪一般,根本无视同伴的生死.踩过血泊,跨过同伴尸体,向鱼梁道上丢下沙袋,转身跑回本阵.本阵中,有士兵用木锹铲起泥沙,装满草袋子,再次将草袋子放到筑路者的肩膀.

"传令给秦参军,让他把预备兵马拉到西城外空房中,一边吃造饭,一边等待战斗.命令其他各城墙弟兄轮流用饭,时刻准备过来支援!"李旭看了观察了一会儿敌军的动向,低声命令.

这次不会是佯攻了,昨天与他没分出生死来的吴黑闼正带着数百铁甲步卒,站立在二百步外,等待鱼梁大道抵达城头的那一刻.每名铁甲步卒都拉下了遮挡面孔的铁网,城头上的人看不见他们的表情,但感觉到队伍中冲天的杀气.

"命令李安远多准备长矛,待铁甲军冲上来时,弟兄们以长矛迎战!"李旭想了想,发出第二道将令.昨天战斗的经验表明,横刀很难对身披

铁甲的敌军造成致命创伤.但长矛却可以寻找对方两片铁甲的缝隙或者防守薄弱的腿部进行攻击.

"让秦行师将粮仓里的菜油运二百桶来,放在城墙上和马道附近待命!"宇文士及想了想,在旁边补充.

这是一个高句丽人示范过的歹毒办法.李旭抬头看了看宇文士及,在对方眼中看到了浓浓的笑意.李密够聪明,居然能想到利用人数优势修筑鱼梁道攻城的大手笔.但是他的运气却实在差到了极点,大隋府兵在辽东城外刚刚用过这一招,进攻一方的策略和防守一方的破解办法,雄武营的将士们在辽东城下看了个一清二楚.

"让弟兄们加把劲儿,拿下黎阳后,每人分三百斤稻谷!"少年时即名满天下的李密可不知道旭子和宇文士及已经想到了应对之策.看着越来越接近城头的鱼梁大道,他轻摇羽扇,意气风发.

杨玄感趁大隋以倾国之力伐辽之时起兵造反,完全是李密的主意.虽然杨玄感举兵的时候李密并不在黎阳,并且在对方起事后,装做为了成全朋友之义才不得不前来帮忙.但为了这一刻,给家族的荣耀再添上浓重的一笔,他已经准备了很长时间.

这些年,大隋朝三山五岳的豪杰,天南地北的帮派,很少没得到过他的恩惠.凭着自己的过人才华,还有在官场和民间的杰出口碑,李密认为辅佐明主取得天下应该是传檄而定的事情.可惜杨玄感这个人不肯完全遵从自己的意见,可惜韦幅祠等人处处对自己掣肘.更可惜元务本这个人无能,居然被两个名不见经传的毛头小子带着数千兵马杀了个全军覆没.

通过斥候和细作的打探,李密已经掌握了此时守卫在黎阳城中隋将的底细.不是值得他认真应对的大隋府兵老将,而是两个误打误撞夺下黎阳的莽撞之徒.其中一个人的名字李密比较熟,是大隋驸马督尉宇文士及.在李密的印象里,此人除了长相比较俊秀之外没什么其他长处.另一个干脆连姓名都未曾被他听说过,居然也敢领着些许兵马,与他麾下的七万大军对峙.

虽然昨天奇袭东城失败后,征东将军韩世萼和折冲督尉吴黑闼都对敌将的武艺赞口不绝,但李密不认为那是真话.打了败仗的家伙为了掩饰自己的无能,哪个不将敌手的本事夸到天上去!此人既不是将门之后,又不是名师之徒,凭什么会拥有那么强的本领?

"李军师,李军师?"有低声的呼唤传来,将李密从沉思中唤醒.他转过头去,看到一张苍老而愁苦的面孔.因为过于操劳,此人已经瘦得没了几两肉,干巴巴的骨架子顶着一袭青灰色长袍,仿佛风一吹就可以被吹倒.

"杨长史,什么事情?"李密皱了皱眉头,问道.喊他的人姓杨,据说曾经追随杨玄感的父亲,已故的楚国公杨素平定过南陈,经历战阵无数.但李密从对方身上看不出一点老谋深算的气质.相反,这个人见识短浅的很,总是和他唱反调.当初杨玄感起兵,李密提出上、中、下三策,其中最有把握实现的,北进千里,奔袭涿郡,将百万大军饿死于长城之外的上策,便是被此人带头否决的.

"李军师,你看城头,敌将在城头上堆了很多沙包,将城墙完全分成了数段.鱼梁道铺上去,恐怕也难扩大战果啊!"杨老夫子喘了口气,用颤抖的声音说道.他本不想提醒李密,但又不忍心看着七万大军折翼坚城之下,考虑了好半天,才颤颤巍巍地劝告.

"无妨,我已经命令吴将军麾下的每伙名重甲步卒携带一根长索.只要冲上城头,就可以用长索拴住城垛坠到城内,夺取城门,放大军进入!"李密摇了摇羽扇,微笑着说出用兵的玄机.

"可敌军在城内也会藏有重兵!"杨夫子向远处的敌楼看了看,继续提醒.黎阳城头飘荡的将旗上有个斗大的"李"字,据斥候回报,守城的将领姓李,名旭,字仲坚.杨夫子有七成把握那个人就是自己的弟子.但他不敢说出来,这个话题太残忍.直觉和对自己弟子的了解告诉他,如果守城的真的是仲坚,李密未必能顺利拿下黎阳.

而黎阳是不得不取的.聚集在洛阳城外的三十万大军眼巴巴地等着这里的粮草.此外,收复黎阳后,就能让远道而来的大隋官兵失去补给.东主那边再调遣兵马卡死黄河南岸的几个渡口,在前路被堵,后方不靖的情况下,宇文述一时就难以威胁到大军的后背.

这支偏师不需要把宇文述拖在黄河北岸太长时间,大伙收复黎阳后,只需要坚守半个月,就可收到成效.退一步讲,只要少东主在黎阳再度陷落之前拿下洛阳,三十万大军就会重新得到补给,并且能以百官家眷为人质,威逼当今圣上和谈.

"不妨,鱼梁道只是攻城手段之一,我还命人连夜赶制了一百多架云梯,两架攻城车."李密用羽扇指了指隐藏在背后树林里的大军,笑着解

释."待鱼梁大道与城头接上,各路兵马就同时出动.敌军数量远逊于我,定然首尾不能相顾!"

"况且只要爬上城头,站稳脚跟,我就可以源源不断派人上去,将城头上那些障碍拆除.据我所知,城中远道赶来的大隋官军不过四千多人,剩下的全部是元郡守麾下残兵.他以四千疲敝之师统帅两万狐疑之众,士气必然不会太高.只要我们开局顺利,敌兵定然军心大乱,用不了太久就会崩溃!"

"愿如军师吉言!"杨夫子拱拱手,退到了一旁.没有必要再提建议了,无论自己提醒什么,李密嘴中都有相应对策.至于这些对策管不管用,要打起来才知道.现在两军还未发生接触,结果很难预料.

"听说夫子曾经在易县隐居?"杨夫子不继续叨扰了,李密却突然对他的个人经历来了兴趣.

"蒙军师垂询,上谷郡治所就在易县,小老儿曾经在郡学讨生活!"杨夫子想了想,客气地回答.

鱼梁道越来越高了,守军的反击也越来越激烈.不断有扛着沙包的弟兄被流矢射中,惨叫着从鱼梁道上滚下来,他们的鲜血染红了整条通道.军师李密却对此视而不见,仿佛杨夫子的个人经历,要比几百名士卒的性命重要万倍.

"对面的敌军主将也是上谷人,不知道与夫子可曾有瓜葛?"李密用羽扇遥遥地点了点黎阳城敌楼,笑着追问.

"怎么可能,我教导的学子,年龄最大不过十八、九岁,父辈官职最高不过户槽、县尉.名声不显,怎可能拜将封侯?"杨夫子手捋虎须,笑呵呵地回答.

"倒也是,朝廷什么时候重用过寒门子弟!"深知大隋官场规则的李密点点头,说道.他不再把城头上的将领和杨老夫子胡乱联系,那个姓李的据说是李渊的族侄,正经的世家子弟,都是请了先生到家中的,谁又会跑到县学和那些下等之家的儿朗厮混!

"朝廷开了个好头,只是有些晚了!"杨夫子抬起头,目光跃过本军将士,遥遥地落在黎阳城上.城头,两杆红色大纛呼啦拉地舒卷,就像两团跳跃的火焰.

"大隋、雄武"其中一杆大旗两侧书着四个大字.

"李"另一杆大旗上,主将的姓氏被映衬得浓墨重彩.

"他是我的弟子,我的衣钵传人!"杨老夫子望着雄武营将旗,默默地想.不知不觉中,老泪已涌了满眼.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四 下)

朝阳从城头下渐渐升到人的后脑勺,烤得头盔开始发烫.天空中的云慢慢被风吹散去,随后,风也停了,整个天空呈献一片纯净的蓝.敌我双方的战旗都垂了下来,搭在旗杆上一动不动.淙淙的流水声消失了,萧萧的风声也止了,城上城下的呐喊声却愈发强烈起来,夹杂着伤者痛苦的呻吟和垂死者绝望的悲鸣.

鱼梁大道的顶端距离城墙还剩下一人多高的距离,叛军们还在继续努力筑路.在如此近的距离上,那些扛着沙包的士卒简直是弓箭手的活靶子.每一层沙包堆上来,都有一成左右的运送者倒在鱼梁道上.叛军的将领对这一切熟视无睹,只是命令士兵将催战的鼓声敲得更欢.

"让秦参军派人运一些沙包上来,把正对着鱼梁道两侧的城垛加高两尺!"李旭估算了一下敌军的工程进展,大声命令."还有敌楼外侧的女墙,也加高两层沙包,以防止叛军的冷箭!"他指了指敌楼外侧的矮墙,继续补充.

城下木盾墙后的弓箭手不是敌军最精锐的那一批,如果是旭子自己指挥,他肯定将昨天奇袭东城那伙精兵留在正式开始攻城的那一刻.所以,他命人在正对鱼梁道两侧的城头垒出一个屏障,防止敌军正式进攻时对雄武营的士卒进行羽箭压制.

"可能来不及准备那么多沙包!"张秀在一旁小声提醒.

"用粮袋.宁可糟蹋了也比便宜了叛军强!"宇文士及果断地决策.四下看了看,他又追加了一句:"把敌楼和正对鱼梁道城墙之间的那个隔断挪了,保持敌楼和城墙之间的畅通!"

叛军正在修筑的鱼梁道过于靠近城门,因此敌楼和鱼梁道所对城墙几乎是紧挨着.昨夜雄武营士卒连夜将城墙分割成数段,同时也在敌楼和城墙之间的通道上垒出一道间隔.这道间隔给守军带来的不便比对敌军的阻碍作用更大,所以宇文士及命人抓紧时间将沙包挪用到他处.敌楼内地形宽阔,差不多能藏两旅步卒 (二百人).关键时刻从敌楼中杀出一支生力军,绝对可以打进攻者一个措手不及.

看见守军开始在城墙上垒沙包,城下的叛军忍不住破口大骂.对他们而言,这太不公平.他们的鱼梁大道在增加高度的同时还要保持坡度,而

守军只要将城墙外侧加高,就会让他们付出三倍或者更高的代价.如果城墙上的矮墙可以无限制加高的话,鱼梁道永远也够不上城头.

城下盾墙后的敌军弓箭手开始了更疯狂的射击,白羽如同冰雹般向城头落下.不少士卒在抬运粮袋和沙包的途中受伤,周围的袍泽快速将他们抬起来送下城去.然后有人从血泊中扛起粮袋,将其摆放到应该摆放的位置.

"两天,我们只要守两天,两天之后,援军赶来,大伙都是功臣.以前的事情,保证没人计较!"李安远拎着块盾牌,在城墙上跑来跑去给弟兄们鼓劲儿.

"监军大人说了,只要守住黎阳,每个人分十石麦子,两石精米,决不亏欠!"他喘了口气,继续鼓动.给士兵分粮食是宇文士及临时想出来的点子.周围的农田都被叛军破坏光了,无论此战谁胜谁负,城市周围的百姓明年都面临着没饭吃的问题.让新入伍的降卒知道他们有粮食分,就等于给了他们一家大小活命的希望.为了自己的家人能得温饱,士卒们无法不把自己的命运和黎阳城的安危联系到一块.

宇文士及并不想与敌军比建城速度,所以当城墙外侧的遮蔽物高到可以预防羽箭攒射时,他就下令停止了垒墙行动."不要再运沙包了,抓紧时间把菜油滚上来,每段城墙至少五桶!"他指了指敌楼内的空地,"那里多摆几桶,像米店那样摞好.一会儿大伙用起来也方便!"

"把引火之物准备好.敌军攻城时,大伙就用火烧他***!"李旭想了想,替宇文士及补充.

两个人相视而笑,都感觉到了彼此之间的默契.宇文士及走到李旭身边,指了指城墙下已经开始活动的铁甲步卒,小声提醒: "第一波顺着鱼梁道冲上来的,肯定是这些精锐.咱们必须将他们打下去,刹一刹叛军的气焰!"

"先放他们走近,然后用油将鱼梁道浇湿,用火烧!"李旭点点头,脸上没有一丝怜悯.

"你那个朋友,肯定冲在最前头.旭子,沙场无父子,这时候,不是他死,就是咱们死!"宇文士及还是有些不放心,叹息着强调.

"到司仓参军那里给我取一张三石弓,两张普通步弓来.再调三壶破甲重箭!"李旭没有直接答复宇文士及,而是将命令传达给了亲兵队正周

大牛.

"哎!"还沉浸在丧失伙伴之伤心中的大牛答应一声,转身跑到敌楼内侧,身体轻轻一纵,猴子般顺着栓在内侧的长绳坠了下去.被隔成数段的城墙彼此之间的通道太狭窄,亲卫和传令兵们上上下下十分不便.因而,亲兵们干脆在敌楼的柱子上拴了几条长索,需要下城时,直接走这条"快捷通道".

跑出了十几步,周大牛才意识到郎将大人命令自己去拿什么.大隋步兵用弓的力道通常在一石半左右,很多南方士卒用的弓力道只有一石.能拉得开两石弓的人,在军中已经可称壮士.因此,那些瞧不起武夫的穷酸文人才有"与其能引两石弓,不如识得一个字!"之语.而郎将大人居然要自己去取三石弓,真是莫名其妙.那种弓在军中平日只是摆设,除了卖弄臂力的家伙,很少有人拉得开,更也很少有人能在拉开如此硬的强弓后还可以保持准头.

他回了下头,想重新核实一下主将的命令.转念想想自辽东之战以来郎将大人的表现,又加快脚步跑远.

"郎将大人说三石就是三石,凭他的身量,四石弓也拉得开!"周大牛边跑,边为主将的命令找借口.令他意外的是,司仓参军秦行师丝毫不为李郎将的命令所惊诧.听完了周大牛的口信,他快速从兵器库里找出了所需物品,并命人拉了头战马,帮周大牛将三张弓,三壶破甲箭挂到了马背上.

破甲箭比普通羽箭略长,箭尖呈黑蓝色,冷森森的令人想起某种动物的牙.周大牛在路上抽出一支掂了掂,感觉到此箭远比自己平常用的箭沉重.将箭插回箭壶之前,他发现所有箭杆都用油浸过,又韧又滑.箭头为四棱型,每条棱两侧都刻有极深的沟槽.

周大牛策马跑到敌楼下,招呼自己的下属用绳索将弓和箭吊了上去.然后他将战马交给了城下休息的士兵,自己顺着绳索爬回了敌楼.他是亲兵队正,不想逃避自己的职责.另外,他想站在主将身边,亲手给自己的好兄弟钱小六报仇.

鱼梁道距离城头只有半人高了,来自城墙上的反击力度更大.接连几批叛军士卒扛着沙包跑上前,都被城头的长矛刺翻在地上.李密见状,在远处晃动了战旗,将筑路者全部撤了回去.随着呜咽的号角声,城下的盾

樯慢慢向鱼梁道两侧挪动.新的一伙弓箭手在盾牌手的掩护下快速跑上前,替下了一直与城头守军对射的弓箭手.

旭子用手指勾了勾三石大弓的弓弦,试了试它的力道.自从离开苏啜部后,他每天都没忘记练习射艺.九叔认为,射艺无其他窍门儿,手熟是第一秘诀."其实还有两个字的秘诀,大伙都明白.无他,'手熟'而已.你多练几次,自然能领悟其中道理!"九叔于出塞途中说过的话在他耳边回荡."九叔会不会也在叛军当中呢!"旭子为自己的大胆想法而惊诧,但很快他就让自己平静下来,用全部精神去感受弓臂的力量.

敌军开始进攻了,弓箭手们射出的羽箭令天空一暗.随着气流被撕破的呼啸声,刚刚搭起的防护墙上插满了白羽.黄的砂子,白色的米,从草袋的破洞中流出,瀑布般沿城墙溅落."举盾,举盾,蹲身,蹲身!"军官们的喊声此起彼伏.与人的呼喝声相伴,头顶的瓦片发出"啪啪"的碎裂声,身边的木柱发出"咄、咄"的撞击声.远处的城砖火星飞溅,摩擦声令人牙酸得难受.

有新兵因为将盾举得过高,手中的盾牌反而成了箭靶子.十几支长箭一齐射到了盾面上,木制的盾牌受不了如此巨大的冲击,刹那间四分五裂.盾下的士兵没等从震惊中缓过神来,就被天空中落下来的羽箭夺走了生命.血溪流般顺着城砖的缝隙四下蔓延,染红了同伴的衣服,也染红了人的眼睛.

顺着眼前盾牌的缝隙,旭子看见叛军的铁甲步卒开始移动.他调匀呼吸,将箭壶中的破甲箭抽出一支来,插到身边的粮袋上.敌军前进了十步,他抽出第二支箭,插到第一支箭的旁边.

城下的铁甲步兵踏着鼓声,走上了鱼梁道.吴黑闼举着把巨盾,走在队伍最前方.由沙包堵出来的鱼梁大道不够平整,身穿重甲的人在上面很难走快.为了保证第一波攻击就取得战果,吴黑闼刻意放缓脚步,等待身后的弟兄和自己一同走入冲锋距离.

来自城头的羽箭叮叮当当地砸在铁甲步兵的包铁盾牌上,没有任何收效.个别羽箭贴着盾牌的边缘射中了持盾者,却穿不透持盾者身上的重甲.这些重甲是杨玄感倾尽家财打造出来的宝贝,一共才八百多副.每副铠甲的外侧都排列着密密麻麻的钢片,内侧衬着浸过油的厚牛皮.寻常羽箭在二十步之外射在甲面上,根本就是在给披甲者搔痒痒.

粮袋上的破甲箭慢慢插成了整齐的一排.八十步,李旭决定不再等.他俯身,拔出一支长箭,搭上弓臂,然后借着起身的瞬间发力,将三石弓拉了个全满.

他的眼睛、破甲箭尖头的寒光和远处的吴黑闼连成了一条直线.旭子不再呼吸,箭尖和弓臂也不再晃动.他的目光稳稳地咬住吴黑闼,顺着对方头颅、脖颈、肩膀,上下逡巡.随着"嘣"地一声弦响,破甲重箭如闪电般冲出盾墙,直扑吴黑闼.

吴黑闼手中的巨盾快速举了举,然后,整个人从鱼梁道上栽了下去.他没来得及挡住那支破甲箭.旭子清晰地看到那支破甲箭将吴黑闼的护肩甲撞了个粉碎,然后把他整个人带离了地面.

"吴将军!"铁甲步兵们惊呆了,他们没想到有人能射得这样准,这样疾.几个亲兵装束的人惊惶失措地爬下鱼梁道,去救护自家将军.其他士卒发了一声喊,居然在七十步之外开始了冲锋.

身穿四十多斤重的铁甲跑七十步,还指望能有体力爬过半人高的城墙,就连李安远这样自诩为有孔武有力者都没把握做到.下一刻,惊喜异常的李安远在沙包后大声喊了起来,"长矛准备,长矛准备.端平,杀!"

"杀!"三十几把长矛猛然从城头刺出,将扑上来却失去了灵活性的重甲步兵捅翻在城下.趁着敌军发楞的机会,毒龙般的矛尖迅速回撤,然后,又快速刺出去,刺向下一批重甲步兵的胸口.

"啊!"一个手臂扒上的城垛,却没来得及用力腾起身体的重甲步兵喷出一口鲜血,仰面倒下.他身后的袍泽毫不犹豫地踏上他的身体,将上半身探过城墙,挥刀,后背环首刀却扫了个空.矛杆长达两丈,守军可以让自己的身体和矮墙保留足够的空间.贴着环首刀的刀光,长矛刺了回来.不偏不倚,刚好顶上进攻者的胸口.

"噗!"一股鲜血泉水般射出,染红城垛,然后喷向蔚蓝的天空,沿着战死者尸体倒下的方向画出一条凄美的弧线.

"噗!"无数支羽箭从半空中落下来,射中持矛者.敌我双方的血线交织在一起,落下城头,缤纷如雨.

"精米,十石!"遍身插满羽箭的长矛手摇摇晃晃地倒在了城头.弥留中,他唯一惦记的是宇文士及的承诺.十石精米啊,够他一家吃整年.明年

收了秋,卖了粮食就可以买头水牛.被马蹄践踏,野火焚烧过的土地依然肥沃,刨一刨,就是粮食.

"让弟兄们加把劲儿,先入城者,赏米八百斤!谷十石!"城墙外,李密挥动羽扇,下达了总攻命令.

无数面云梯抬过来,无数支羽箭射上来,无数名没有衣甲手握菜刀、木棒的士卒冲上来.

无数单纯的灵魂在血光中飞起,飞向碧蓝碧蓝,水一般纯净的长天.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五 上)

叛军弓箭手的指挥者经验非常老到,在他的号令下,射上城头的羽箭节奏均匀,落点密集.每一波羽箭下来,都能给城头造成极大的杀伤.特别是对于战斗最激烈的鱼梁道附近,叛军的羽箭居然能斜向上方高升,然后于半空中拐出一道堪称完美的弧线,越过他们自己的弟兄,越过城墙,整整齐齐地砸向守军的头顶.

敌我双方的损失都堪称惨重.从双方的士卒正式发生接触到现在不过是数息之间的功夫,倒在鱼梁道上的尸体已经超过百具.而在正对鱼梁道的城墙上,守军也换了三波.宇文士及不断把躲在敌楼中的将士派出去,又不断地看见弟兄们的尸体被抬进敌楼.

"该死,我没机会布置陷阱!"宇文士及喃喃地骂,恨不得将敌军弓箭手的指挥者拖出来,活活撕成两半.

"此人必定出身于大隋府兵!"旭子皱着眉头,对指挥叛军弓箭手的将领做出如是判断.据杨夫子的笔记记载,越公杨素炼兵时,对武将和射艺和士兵的射艺要求完全不同.他对武将的要求是准,五十步之内可以射中冒出地面的野兔头颅者为优.而对于士兵的要求却是可以在最短时间,以最快速度,将最多的羽箭射到武将的指定区域内.

这个要求听起来令人费解,但看到眼前的景象,你就会对杨素的用兵造诣大加叹服.战场上的情况瞬息万变,为将者不可能有时间为每名弓箭手指定目标.所以,他会判断敌军与自己之间的大概距离,然后让麾下士兵将羽箭都射到那个距离上.几百支羽箭铺天盖地的砸下去,压根儿不需要准确,凭着密集程度也能让敌人无处遁逃.

又一轮羽箭从半空中砸下,砸得城墙上碎石飞溅.在白羽升空那一瞬间,旭子看到树枝编造的盾墙后,有一面角旗晃了晃.

"在那了!"旭子躬身,拉起第二支羽箭.瞄准角旗前的盾墙,射出.然后快速躬身,拉起第三支羽箭,与第二支羽箭以同样的轨迹射出.重箭无风,第一支箭无声无息撞在盾墙上,将敌将面前的树枝盾撞飞出去.第二箭尾随而来,结结实实地射进被盾牌保护者的胸口.

旭子扔下三石弓,他没有力气把这样的强弓连开三次.事实上,也不需要他射第三次了.指挥弓箭手对城头进行压制的敌将仰面朝天地倒了

下去,令旗脱手飞上半空,引得弓箭手们一片混乱.

"把油桶刺破,从城头推下去!"宇文士及与旭子配合非常默契,趁着敌军羽箭间歇的刹那,大声命令.

长矛手同时前刺,将迫近城头的铁甲步卒逼开数尺.后排的士兵冲上来,两个人抬起一个装满菜油的木桶,用匕首胡乱捅上几刀,齐心协力将油桶砸向鱼梁道.

"骨碌碌"油桶顺着斜坡,快速下滚.撞翻数名铁甲步卒,将菜油洒得满道都是.几个快冲到城垛口的叛军破口大骂,脚下一不留神,又被洒了菜油的土袋子绊了一跤,滚地葫芦般顺着鱼梁道的边缘溜向了地面.

"再扔,多刺些洞!"宇文士及不依不饶.

"第二批装满菜油的木桶被扔下城头,将鱼梁道上的铁甲步卒撞了个东倒西歪.愤怒的铁甲军挥刀猛剁,将木桶砍出一个个巨大的口子.明澈的菜油淌出,水一般地润湿铺建鱼梁道的泥沙.油香味扑鼻而来,诱得人直流口水.

血腥味被冲淡,空气中弥漫着菜油香."闪开了!"在敌军惊愕的目光中,李安远用角弓挑着一支火箭冲出敌楼.一松手,他把火箭射到了鱼梁道上的铁甲步卒脚下.紧接着,二十多名老兵举着火箭冲出来,将鱼梁大道射成一条火龙.

正在前冲的铁甲步卒从来没遇到这么无耻的战术,乱哄哄地向后逃去."火上浇油!"宇文士及疯狂地喊.更多油桶被刺破,滚下鱼梁道,追着铁甲兵的脚步,将烈火引到他们身上.

战斗瞬间停止.抬着云梯前冲的叛军惊诧地停住脚步,眼睁睁地看着自家精锐,全身装备造价过万钱的铁甲步卒在火海中翻滚挣扎.刚从主将阵亡打击下恢复过神智的弓箭手们张大了嘴巴,无法判断眼前接踵而来的灾难是恶魔还是事实.

城头上的守军也惊呆了,他们没想到烈火的杀伤力有这样厉害.靠近城墙的三百多名铁甲步卒只有队尾的十几人平安逃离,剩下的全部被卷入了火海.有人趺趺撞撞地跑到鱼梁道边,纵身滚落.沾满了菜油的铠甲却把火苗带到了鱼梁道下的油洼中,在那里引发了另一股烈焰.

还有三百多名幸运的铁甲步兵作为第二梯队,没有参加强攻.失去了主将,又目睹同伴惨死的他们丧失了勇气和理智,一个个靠着盾,柱着刀,

站在鱼梁道尾端如泥塑木雕.无论身后催战的鼓声敲得多急,都没有人肯向前挪动半步.

"继续进攻,继续进攻,用沙土灭火!"一名骑着战马的金甲将军带着几十名侍卫冲到城下,用皮鞭将呆立的叛军将士抽醒.像刚刚从恶梦中醒来的叛军将士发出一声惨呼,乱哄哄向城墙涌去.

有抬着泥土的步卒从敌军本阵跑上前,试图用沙土扑灭鱼梁道上的烈火.但火势太大了,他们的行动一时半会儿收不到明显成效.金甲将军愤怒地在城墙下跑动着,直接给各个低级将领下达指令.在他的督促下,云梯又开始向前挪,人流又开始向前蠕动,盾墙后的弓箭手又开始向城头发射白羽.只是所有的动作节奏都缓了下来,喊杀声也不再如先前一样有力.

旭子抓起普通步弓,把破甲箭再度搭上弓臂.长箭飞向金甲将军,却因为战马的跑动而走了个空.羽箭带出的呼啸声吓了那个人一跳,快速向敌楼看了看,他打马跑出了羽箭攻击范围.

"此人就是韩世萼,要是你刚才能射死他,今天咱们这仗就胜了一半!"宇文士及走上前,指着那名金甲将军,大声喊道.

李旭用一记苦笑来回答宇文士及.在极短的时间内开了三次强弓,到现在他手臂还在发软.否则,最后这一箭也不至于走偏.

第一批云梯搭上了城头,叛军冒着滚木擂石快速向上攀爬.数名勇敢的守军从城垛口探出身体来,试图用挠钩拉翻云梯,却被叛军弓箭手一一射死.

"能不能派人用火箭破坏盾墙!"李旭指着城下敌军保护弓箭手的树枝盾墙,冲着宇文士及大喊.

"你说什么,火箭,让我想想!"宇文士及用手遮住耳朵,回应.片刻之后,他开始命人收集布条,将军的披风,士兵的衣袖,裤脚,周围所有能扯下来应急的葛布都被他收集了起来.然后,他取来一桶菜油,将布条沾湿,命人将油布条裹在羽箭上,一支支散发给弓箭手们.

各个垛口处开始发射火箭,陆续钉在城下敌军的盾墙上,引起一股股轻烟.树枝编就的盾牌不防火,敌军的盾牌手惊惶失措,从盾后探出兵器,拼命拍打.轻烟却逐渐转浓,随着射到盾牌上的火箭数量增加,烈焰终于腾了起来.

光着膀子的盾牌手陆续丢下"火把",楞在了原地.他们赤裸的上身立刻引起了城头上守军的注意,无数支羽箭飞来,围着他们的胸口呼啸."我的娘咧!"光膀子大汉们惨叫一声,转身逃走,把弓箭手的队伍给冲了个七零八落.

"绕行,绕行到二百步外集中,本阵马上会送盾来!"韩世萼的鼻子都被将士们的表现气歪了,在几名侍卫的保护下,策马去拦截临阵脱逃者.李旭抬起弓,瞄准韩世萼的脖颈,没等羽箭脱手,一名侍卫已经挡住了他的视线.他将箭尖下指,瞄向韩世萼的胸口,目标很快又变成了侍卫的盾牌.将弓臂稍稍调整了个角度,旭子松开了弓弦,穿甲箭流星般掠过战场,直直地扎进了战马的脖颈.

韩世萼的身影一下子从战场上消失,数十名侍卫同时围了上去."韩世萼中箭了,韩世萼中箭了!"张秀在敌楼中大声喊.紧接着,周大牛带着李旭的侍卫同声喊了起来.将这个消息传到了战场上每个人的耳朵中.

叛军的攻击又是一滞,几乎所有人都向韩世萼落马的位置看去.趁着这个机会,城头上的守军举起挠钩,将刚刚架起来的云梯向旁边尽力一拉,云梯不情愿地,发出一阵咯咯吱吱地抗议,然后轰然而倒.

"放火,放火!"宇文士及大声命令.

事先摆放在各个城墙段的菜油都被泼了下去.守军从城头上丢下引火之物,将城下的尸体、云梯还有来不及逃开的伤兵一并点燃,滚滚升起的浓烟中,惨叫声不绝于耳.

"韩将军没有死,韩将军没有死.大伙别上当,别上当!"韩世萼的侍卫齐声呼喊,试图稳定军心.敌人太卑鄙了,从双方开始交手到现在,他们没有一招能见得人.可偏偏这些见不得人的招术十分有效,居然让反手之间连取虎牢、荥阳两座险要城关的韩将军对于无险可据的黎阳城奈何不得.

"本将军尚在!"韩世萼从侍卫的包围中走出来,举刀高呼.话音刚落,一支羽箭"嗖!"地飞过来,在他的脚下溅起一溜尘土.侍卫们赶紧上前,将盾牌韩世萼包围,簇拥着他,缓缓向后退去.

李旭惋惜地放下了弓.那一箭不是他射的,有人抢先吓了韩世萼一跳.他扭过头,刚好看见周大牛举着步弓,将另一支穿甲箭放到了弓臂上."别浪费,射近处的目标用普通箭!"李旭赶紧提醒."噢!"沉寂在兴奋中的周大牛闻言转身,抱歉地放下破甲箭,躲到了敌楼和城墙的交界处.

"铛,铛,铛铛铛!"敌军本阵响起了清脆的锣声,李密把所有士卒都撤了回去.士气大沮,城墙下火太大,第一波攻击继续下去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他不是有勇无谋的悍将,知道如何调整进攻节奏.

"让预备队上来,替换今早守城的将士下去吃饭!"李旭放下弓,伸手抹去额头上的油汗.

西城墙各个地段陆续响起了抽泣声.很多被强行编入雄武营的降卒都是同乡,彼此从小玩到大,上次大伙侥幸一起死里逃生,好日子没过几天,却又被拉回到死亡面前.

"把死者抬下去,放到空院子里.等敌军退走后,好生安葬!"宇文士及叹了口气,低声命令.

这个命令让很多士兵哭得更加伤心,几乎变成了嚎啕."号什么,号什么,打仗哪有不死人的!"低级军官大声呵斥着,将哭声压了下去.大伙抽泣着站起来,抬着自己的乡亲、同伴,穿过各城段之间的小门,顺着马道走到城下.负责伙食的弟兄抬来热气腾腾的白米饭,炖马肉,士兵们端起碗,用筷子夹起平生没吃过几次的美味,却无法将食物放到嘴中.

"吃吧,这仗啊,且打呢!"一个刚当了伙长的雄武营"老兵"拍拍自己面前的新卒,安慰.

"还打?"新卒瞪大泪眼,发出无声的抗议."不打成么?"他低下头,小声嘀咕,"没冤没仇地!"

"你以为我想打啊!要不是他们造了反,老子在辽东都不知道立了多少战功了!"老兵放下饭碗,恨恨骂.

新卒低下头,不再说话了.伙长大人的话他不理解.他就知道,地里庄稼长得正喜人得时候,杨大人说来大人造反了,让大伙当兵为国除奸.然后奸贼又变成当今皇上,罪名写了好大一张纸,很押韵,可惜自己一个字都听不懂.然后自己的身份就变成了义士,由元大人带领坚守黎阳.接着元大人又变成了反贼,被眼前的官军抓住,砍了脑袋.然后,自己的身份也从反贼变成了官军,面对的敌人则从义士变成了反贼.变来变去,整个人都变糊涂了.只是长官的许诺越来越好,身边的死人也越来越多.

"总之再坚持一天半,活着领到米,就是胜利!"老兵刨光碗里的饭和肉,放下筷子,交代了一句大实话.

"活着领米!"新兵抹了把泪,将肉块囫囵吞进了肚子.领米的承诺,元大人也说过,但他死了,承诺就做不得数了.眼下这伙人兑现承诺的日子最近,自己无论如何要活下去,活到承诺兑现的那一刻.

"旭子,你信不信,打完了这一仗,咱们雄武营将成为可以纵横天下的精锐!"宇文士及放下筷子,指着正陆续走回城墙的老兵新卒,低声说道.

"啊,精锐!"正在埋头吃饭的李旭差点噎到,迟疑地问.他心中的精锐,就是步校尉口中的虎贲铁骑.人家驰骋塞上很多年了,自己麾下这才上战场的几天的新兵如何能比?但是,被宇文士及一提醒,旭子真觉得眼前这些士卒变了样.原来他们之中大数人看上去茫然木呐,毫无生机.眼下,这些人身上的生机还是不多,却带上了一股浓浓的杀气.

"这将是咱们两个在朝中立足的之本!"宇文士及望着一队队忠勇的士卒,默默地想.没有家族的支撑,有一支完全归自己掌控的家底也不错.凭着这支劲旅,不愁无法建功立业.

功名但在马上取.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五 下)

同一个时间,不同的人却做着不同的梦想.

刚加入雄武营的新兵想着如何捱过最近两天,活着取得主将答应的十石精米,两石谷物.宇文士及想的是如何带领麾下这支慢慢成型的大军建立更多功业.而旭子想的却是,如何在此战结束后,偷偷地保全恩师杨夫子和好友吴黑闼的性命.

他故意用强弓在近距离射伤吴黑闼,为的就是让对方离开鱼梁大道.虽然那一记重击有可能让吴黑闼趴上数个月,甚至永远失去一支胳膊.但无论哪种结果,都比率众攻城,被油火活活烧死要好得多.

可现在,旭子又开始担心吴黑闼能否平安逃走.叛军将领李密不像是个顾惜他人生命的家伙,这一点,从他驱使没有铠甲和武器的民壮参与攻城的疯狂举动上就能推测得出来.一旦大隋各路兵马赶到,李密在战败逃走时肯定不会抬着伤员.而重伤在身的吴黑闼万一被俘,以他的倔犟的个性和尖利的嘴巴,下场绝对不会好过元务本.

怎么办呢?旭子望着城外的烟尘,开始心事重重地替敌人的失败担忧.他不是一个合格的主将,做不到视人命如草芥.他也不是一个合格的新晋士族,狠不下心来拿朋友的性命换取自己的功名.经历了这么多风风雨雨,骨子里的他依然是那个有些一厢情愿地善良、有些懦弱的旭子.他知道自己的弱点很要命,可是一时半会儿改变不了.

在吃饭的时候,旭子甚至幻想过李密能意识到黎阳城是块难啃地骨头,在其他三十万大隋府兵没杀来之前,果断地撤离.这是最好的结局,他不用再去追杀昔日曾经同生共死的伙伴,黎阳城内的这些弟兄们也不用再面临死亡的威胁.但这个想法显然有些幼稚,李密和韩世萼只是把队伍拉下去略作修整,半个时辰后,他们又展开了下一轮攻击.

站在黎阳城头的旭子看不到数百里外发生的情况,实际上,李密已经不能失败.小小的黎阳城此刻已经成为叛军的救命稻草,失去这根稻草,三十万起事者将万劫不复.

数日前,杨玄感的弟弟杨玄挺在与卫文升交战时被流矢射死.杨玄感悲痛过度,进退失矩,又被手下败将樊子盖抄了后路,损失了亲信幕僚数

百人.杨玄感大怒,回师猛攻洛阳,卫文升又返身杀回来,做势欲从他背后突袭.待杨玄感回头攻击卫文升,樊子盖又带着兵马出城,衔尾厮杀.

自诩为知兵善战的杨玄感被两名"无耻"的隋将折腾得疲惫不堪,就在这个时候,细作又送来更令人沮丧的消息.得知黎阳被雄武营攻下,原来各路迟疑不前的大隋府兵星夜兼程,正从四面八方向洛阳和黎阳两座城市涌来.

总领平叛军务的左翊大将军宇文述派遣武贲郎将陈棱增援宇文士及,前锋据说已经到达清河郡,距离黎阳只有两日路程.武卫将军屈突通先向西穿过井陉关后掉头向南,沿着河东诸郡的官道直扑河内.而掌管大隋水师的来护儿将军也正沿着黄河逆流而上,气势汹汹地向洛阳杀来.

为了让杨广放心,来护儿派遣了其他两个儿子去面见圣上,充当人质.并且当众宣布,将投敌的儿子来渊从家族中除名.他这番大义灭亲的举动得到了朝廷的高度赞赏,杨广在收到来护儿的奏折后当即下旨,给他加爵一等.并对所有官员宣布,百官家族中有子弟迫于兵势降贼者,朝廷不追究其家族责任.而那些已经投靠杨玄感的官员子侄,只要能翻然悔悟,逃离叛军,朝廷亦会念在其父辈的功劳上既往不咎.

汹涌而来的援军,朝廷的大度举止和黎阳失守的消息作用到一处,使得叛军军心大乱,很多人都对前途感到绝望.趁着杨玄感不备,投降了他的那四十多名贵胄子弟中,居然十七个人偷偷地逃出军营,不知所踪.剩下的二十余人里,除了被他委以重任,正在前线厮杀的少数几个外,其余的都表现得有些躁动不安.而那些企图在乱世中建立功业,出兵响应杨玄感的土匪流寇,在失去了黎阳仓军粮的诱惑后,也再不肯听其调度.众匪自行其是地在洛阳周围的郡县烧杀抢掠,反而更加重了杨玄感军的补给难度.

杨玄感手足无措,问计于前右武侯大将军李子雄,李子雄认为有李密和韩世萼二人攻打黎阳城,破城已经指日可待.而左骁卫大将军屈突通晓习兵事,若他率众从河内郡渡河,则胜负难决,不如分兵拒之.屈突通不能济河,则樊、卫失援.杨玄感以李子雄的计策为善,将兵马分作两路,一路由李子雄带领继续在洛阳城外与卫文升和樊子盖周旋.另一路由他自己带领,北上河阳去阻截屈突通.

结果,他刚一分兵,李子雄就被卫文升和樊子盖联手打了个大败.不得以,杨玄感只好掉头杀回来,将两支兵马再度合并,全力应付樊、卫二

将.另一方面,则派人以八百里快马送军报给李密和韩世萼,命二人必须在武贲郎将陈棱的兵马到来之前,拿下黎阳.

"若无黎阳之粮,军心尽散.军心散则你我身败名裂,法主兄高才,好自为之!"杨玄感在给李密的加急军书中,声泪俱下地写道.

情况万分危急情,李密绝不愿自己的英名和梦想俱化为流水.因此,他动员士卒,对黎阳城发动了更猛烈的攻击.

在激烈的战鼓声中,叛军再次迫近黎阳西墙.李密显然总结了第一波攻击失败的原因,这轮攻击,他指挥得很慎重.所有兵马几乎是齐头并进,不给守军任何单独击破的机会.走在队伍最前方的,当然还是担任掩护任务的盾牌手.他们依旧光着膀子,只有树枝编就的巨盾做武器.但是,每一面巨盾上都涂满了湿泥.

黎阳城夹在黄河和永济渠之间,地下水源丰富.随便找一个地方挖下七尺,都可以挖出井水来.这一点,曾经担心敌军切断城内水源的李旭和宇文士及很清楚,组织进攻的李密也很清楚.

李密不光把湿泥用在了盾牌上,很快,雄武营的弟兄们就意识到了敌将的高明之处.但对他们来说,这绝对不是什么好消息."他***,李密这个王八蛋,这种脏招,亏他想得出来."张秀指着城下的敌军,气哼哼的骂道.

在他手指方向,数以万计的民壮,光着膀子,用草袋抬着湿泥,越过本队兵马,无视头顶上落下来的羽箭,快速冲向黎阳城墙,冲上鱼梁大道.

守军毫不客气地将数百名民壮射死在半途中,黑色的湿泥落在地上,与红色的血混在一起,一堆堆甚为醒目.没被羽箭射中人却丝毫不肯停步,抬着草袋,嘴里发出绝望的呐喊,继续冲向目的地.

"噗!"第一波冲到黎阳城下的民壮丢下泥巴,转头,绕过本方攻击阵列.第二波继续冲上来,在前人的尸体和血迹上,盖住一层厚厚的泥巴.第三波,第四波,第五波,前仆后继.弓箭手射得胳膊都软了,却不能阻止泥浆在城墙下和鱼梁大道上延伸.城墙下到处是跑动的民壮,时间在无穷无尽、反反复复的搭箭、拉弓、松手的过程中流失.攻击着的梯队越来越迫近城墙,通过民壮与守军之间的"消耗战",他们获得了充足的准备时间.

油易燃,不能以水图之.覆之以泥,立灭.居家过日子的人都有这样的常识,李密很聪明,他先用湿泥将黎阳城根儿变成了无法点燃的沼泽地.

混杂着血肉的沼泽基本成型后,民壮们抬起更多的泥巴,在距离城墙七十步外堆起数座泥山.如果守军在交战时再次放火,这些民壮将利用如山的泥巴破解他们的诡计.

突然,鼓声停了,战场上一片寂静.运送泥巴的民壮在付出了两千多条性命为代价后完成了任务,排起队,缓缓地退向远方.盾樯、云梯、弓箭手、铁甲军都在距黎阳城三十步左右的地方停了下来,仰头看向被血染红又被烟熏黑的城墙.然后,,天崩地裂般的鼓声再次涌起,叛军们爆发出一声呐喊,争先恐后向黎阳冲来.

羽箭先于士卒的脚步到达黎阳城头,嘈嘈切切,奏响死亡的音符.这一次的箭雨比上一次的射得还密集,守军被压在城垛后面,几乎抬不起头来.而李密则如一个突然爆发的乞丐般,恨不得一次将口袋里的积蓄全部挥霍掉."射击,继续射,不要停下来."他站在二百步外的安全之所,摇旗呐喊."云梯,云梯也不要停.铁甲军,铁甲军冲上鱼梁道!"

靠近城墙的叛军士卒中有人被自家的羽箭射伤了.他们之中大多数人身上只有布甲,根本挡不住失去准头从半空中落下的流矢.前方督战的校尉、旅率们却没有让队伍停下来的意思,用刀刃威逼着自己的弟兄,冒着敌我双方的箭雨,将云梯贴上青黑色的墙面.

城头上立刻有挠钩探出来,拉住云梯的边缘.没等挠钩的主人用力,密集的羽箭落下去,将他射死在垛口处.很多羽箭偏离了方向,将扶着云梯的自己人一并送上了黄泉路.城上城下,无数双不瞑的眼睛对视着,一齐接受这悲怆的命运.

"弓箭手转换目标,集中力量射杀鱼梁道上的守军!"见到自己一方被误伤严重,李密终于仁慈了一回,命令弓箭手暂时停止对云梯上空的压制.

箭,风暴一般扭向鱼梁道,更密,更急.城墙垛口一瞬间如刺猬般长出了厚厚的白毛,藏身于垛口后方的守军弓箭手低着头,缩卷着身体,瑟瑟发抖.对方的攻击太激烈了,他们根本没有机会反击.行走在鱼梁道上的铁甲步卒高举盾牌,大摇大摆向前,偶尔有来自双方的流矢射在他们的铁甲上,"铛!"地溅起一串火花,起不到任何其他作用.

各个云梯下的叛军开始爬城了,速度非常快.失去先机的守军用石块和滚木拼命阻拦,却无法挽回自己一方的颓势.泥巴盾墙后,有弓箭手在自己一方盾牌手的掩护下,直接冲到距离城墙只有十步远的地方,抬头仰

射.中了箭的守军士兵软软地趴在城墙上,血顺着城墙溪水般下滑,在已经变黑的血迹上重涂一层厚厚的红.

"呜－呜－咕噜噜噜噜!"鼓角之声,声声催人老.鱼梁大道上踏着泥浆前进的铁甲步卒距离城墙已经不到六十尺了,正对着鱼梁道的守军还是被压得抬不起头来.李旭在敌楼中组织士兵,几次试图对敌军弓箭手进行反制.但敌楼中能容纳的人太少,雄武营士兵的射艺又没经过严格训练,根本无法给对方构成有效威胁.

"多点强攻,择重点突破!"这是李旭在攻打辽阳时,私下总结出的攻城战术.当时他人微言轻,无法让自己的建议被朝廷知晓.而现在,李密采用了同样的策略来对付他,却大见成效.把攻击重点放在鱼梁道附近,其他各处以羽箭掩护云梯强攻,分散守军的兵力和注意力.一旦某处云梯攻击得手,则非重点处转为重点,让守军促不及防.

辽阳战场,攻击方人多,守军人少.黎阳战场,叛军的数量是守军的三倍.造化小儿躲在天空上,偷偷嘲笑烘炉内的"铜块".他们快被融化了,炉门已经关闭,最后一块炭已经加入,所欠的,不过是一点点风.

风,突然从东方吹过来,吹得战旗呼啦啦作响.旭子从腰间慢慢拔出黑刀,用城砖抹净刀刃上的红色.

"我想把鱼梁道上的弟兄们撤回来,缓解其他方位的压力!"宇文士及冲到李旭身边,低声建议.

"传令鱼梁道上的弟兄们撤入敌楼.命令李督尉,堵死鱼梁道段城墙和左侧城墙之间的小门!"李旭毫不犹豫地接受了这个建议.迄今为止,宇文士及还没给他出过馊主意,所以旭子对自己的监军非常信任.

传令兵弓着身体跑了出去,数息后,正对鱼梁道的弟兄们用盾牌彼此掩护着,退进了敌楼.敌军铁甲步卒敏锐地捕捉到了战机,突然加速,冲完最后几步,手臂一撑,翻上了黎阳城头.

"传令弟兄们,强攻鱼梁道!"李密看见铁甲军的身影出现在城墙上,高高地举起的羽扇.这一刻,他觉得自己化身成为了古代智者,谈笑间,敌军灰飞烟灭.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六 上)

在二十几名铁甲步卒爬上城墙的刹那,为了避免误伤,弓箭手立刻将攻击重心挪到他处.随着凄厉的角声,更多的步卒疯了般冲上鱼梁大道,沿着铁甲步卒用尸体趟出来的路线,快速前涌.然而,他们的前冲速度却慢了下来,鱼梁道太窄了,大伙只能依次前行.而率先登城的铁甲步卒们却无法扩大立足点,从兴奋中冷静下来的他们赫然发现,除了正对着鱼梁道的那一小段城墙,自己哪也去不了!

前方没有路,身穿数十斤的重甲从两丈多高的城头跳下去,神仙也得摔死.右边垒着一人多高的沙包,通往其他城段的通道已经被堵死,沙包另一侧,无数根长矛寒光闪烁.而左侧敌楼,是铁甲步卒们最不愿相信的情景.五、六排,数量多达百余名的敌军精锐正在那里冲出来,几乎每个人手中都平端着根粗大的长矛.

"杀!"宇文士及带着家将亲自上前,用长槊将满脸茫然的一名铁甲步卒刺了个对穿.前臂上提,后臂下压,他猛地一用力,将敌人的尸体高高地挑了起来,远远地摔向了鱼梁道.

"杀!"宇文氏的几名家将齐声怒喝,长矛急刺,将距离自己最近的敌军刺翻.他们的身手远远好于普通士兵,转眼间,二十几个率先登城的铁甲步卒已经倒下一半.剩下一半被雄武营老兵用长矛驱赶着,不断后退.

两名靠近城墙的铁甲步卒攀上城垛,挥刀扑向宇文士及侧翼.李旭带着亲兵迎了上去,黑刀疾挥,砍开对方最防护薄弱的颈甲,把两具无头的尸体推下城墙.靠近城头的铁甲军骤然一惊,互相推搡着向后猛退.后边的涌上来的士卒却不明就里,奋力前推.呐喊着,又把铁甲军们推向城墙.

"去你***!"周大牛看到便宜,手中长矛贴着城垛刺下.一名叛军铁甲正被后边的人挤在城墙上,胸口与城垛齐平,见周大牛的长矛刺来,赶紧闪避.奈何他身后的人挤得太紧,根本没给他留出足够的躲闪空间.周大牛手中的长矛从两根甲叶之间的缝隙刺了进去,在敌军的后背探出.他用力将长矛向外一拔,血柱立刻高高地喷了出来,溅了周围几个铁甲步卒满身.

"一个!"周大牛大喝,伸矛刺向下一名敌军.机会不多,从敌楼冲出来之前,校尉张秀告诉他,想给钱小六报仇,必须抢在城头铁甲步卒被杀光

前行动.一旦宇文士及和李旭两位大人配合着将登上城头的铁甲步卒杀尽,敌军的羽箭肯定会再度覆盖过来.

两个新招募来的士兵举起长矛,学着周大牛的样子刺向正在攀城的敌军.只听"咯嚓"一声,矛杆被敌军用环首刀削断,二人收势不及,直接用断矛顶在了敌人的胸口上.被刺中的铁甲步卒痛得闷哼一声,大步向后退去.后边冲上来的士卒奋力前推,又把他们的身体死死地推向城墙.

"啊!"胸口顶着半截矛杆的叛军士卒疼得大声惨叫.环首刀用力急挥,将已经断过一次得矛杆再度砍断.两名雄武营新卒转身欲逃,猛然间后心一冷,整个身体都失去了直觉.回过头,他们看见不知道何时登城的另两名敌军拧笑着向自己冲来,宽阔的刀刃在自己后背上抽出,然后又是一刀.

倒下之前,他们看见李将军带着亲兵回援.砍伤他们的敌人被李将军带亲卫逼到了城墙另一侧边缘.然后,两名新兵感觉到自己的视线渐渐模糊,在永远坠入黑暗前,他们欣慰地看见敌军被郎将大人一脚踢下了城头.

"啊!"受了伤的铁甲步卒被李旭直接从城墙内侧踢了下去.两丈高的城墙,旭子不用再管他的死活.转过身,旭子接过了与张秀放对的敌手,先一刀将对方的环首刀磕飞,然后又一刀砍裂对方的铠甲.

城头上供敌我双方厮杀的地段非常狭小.率先爬上城头的二十多名铁甲步卒很快就被旭子和宇文士及带着人砍杀干净.趁着敌军的弓箭手没做出正确反应之前,二人带着亲兵扑向了城墙边缘.一些叛军士卒正试图攀城,胳膊扒住城头,才把上半身用力撑起来,李旭和宇文士及带人扑上,一左一右,将这些挨打还不了手的便宜靶子送上黄泉路.

鱼梁道所对城墙被突破的假相蒙蔽了很多敌军,胜利在望的他们把注意力全集中到突破口上,甚至忘记了给爬云梯者更多的支援.抓住机会,李安远组织了一波凶狠的反击,滚木和擂石纷纷砸下,把云梯上正在努力上爬的敌军士兵熟透了的烂梨般砸到地上.

"用油泼,用油泼云梯!"李安远大声提醒自己麾下的弟兄.这是大隋骁果在辽东城下以血换来的经验,对付爬城者分外好使.数名忠勇的老兵用刀子砍破油桶,抬起来,把整桶的菜油浇到云梯上.扶着云梯的敌军士卒躲避不及,立刻被洗了个油澡.几名依然在云梯上努力的敌方勇士脚下

发滑,攀爬速度立刻大减.雄武营的弟兄们将火把探出城墙,直接点燃云梯.

四十几条火龙接连在城墙边跳起,远远看去,景色甚为壮观."救火,救火,笨蛋家伙!没了云梯,老子拆你的骨头!"二百步外督战的李密气得风度全失,大声叫骂着,提醒士兵们将来之不易的云梯放倒,用地面上的湿泥灭火."救火,先救火!"李密的亲兵齐声呐喊,将主将的命令传到城下.云梯陆续倒了下去,城头所受的攻击压力大减.更多的石块和滚木砸下来,将靠近城墙根的叛军砸得抱头鼠窜.

"弓箭手,弓箭手,攒射,攒射!"韩世萼用马槊指点城头,大声命令.醒过神来的弓箭手赶紧弯弓,将突然嚣张起来的守军再次压制到垛口后.鱼梁道附近,他们没敢用箭雨覆盖,敌我双方在那里靠得太近了,他们无法保证不伤到自家兄弟.

"差不多了,准备撤回敌楼!"宇文士及用长矛将距离城墙最近的几名敌军士卒逼开,扭头对李旭喊道.

"弟兄们,撤回敌楼!"李旭用黑刀扫掉靠近城头的另外半个脑袋,随即下达了回撤命令.

雄武营的弟兄们互相掩护着退入了敌楼,把躺满了尸体的小段城墙再次让给了叛军.看着防守一方这种难以置信的举止,好不容易冲到城墙边的几名叛军居然失去了上爬的勇气,站在鱼梁道上,呆呆地发楞.

"鱼梁道,鱼梁道!"李密气得丢下羽扇,抓住令旗奋力地摇了起来.

看到主将指示的弓箭手们再次调转角弓,用白羽覆盖已经空无一人的,与鱼梁道正对的血色城墙.

"给我擂鼓,先如城者,升三级,城内财货随他拿!"李密见城头上的抵抗再度消失,冲着身边的传令兵大喊.

传令兵跨上战马,快速军师的最新指示送了出去.

战鼓声急如惊雷,催促着涌上鱼梁道的士兵们加快脚步去送死.在军令的威逼和发财欲望的诱惑下,最前方的几名铁甲步卒犹豫着,把左手搭上了城墙.一边将身体向上努力提高,一边用右手在身前乱舞.防守方的反应再次令他们喜出望外,敌楼里的将士可能太疲劳了,居然没有立刻发动反击.

"弟兄们,上啊!"一名旅率装束的人大喊.奋力攀过城墙.机灵的他没有试图去抢夺敌楼,而是在同伴的掩护下,快速跑到城墙另一侧.

"他们怕了,上啊!"鱼梁道上,见到前方出现松动的叛军大声喧嚣.接二连三地爬上城头,冲向城墙靠内侧的垛口.

"我带人冲杀,你在这里调度!"李旭对宇文士及大声叮嘱.手一挥,带领自己的亲卫再度跃出敌楼.

他的亲兵都是百里挑一的壮汉,手中兵器和身上铠甲也是雄武营中质量最上乘的.在局部人数大占优势的情况下,城墙上的敌军根本不是对手.很快,爬上城墙的这伙叛军士卒就被杀散,好不容易获得的立足点,也再次回到守军脚下.

"封住外墙,封住外墙!"李旭砍翻对手,回过头来大声命令.

"弟兄们,关门打狗!"张秀带着二十几名亲卫冲向城墙边缘,隔着城垛,奋力攒刺.将涌过来的敌军将士一一逼开.

李旭带着周大牛等人回转,杀向贴在城墙内侧的几个漏网之鱼.叛军抵挡不住,纷纷被戳倒.

"跳城!"敌军旅率见势头不妙,大声喊道.双手拉住绳索,脚下一用力,顺着城墙垛口坠了下去.这个位置靠近城门,有足够弟兄跟着一块滑下来,大伙就有机会将城门打开,放进更多了弟兄.他一边拉着绳索快速下滑,一边兴奋地憧憬着建立绝世功勋的那一刻,根本没注意到头顶的守军对他的举动理都不理睬,仿佛他已经成了一个死人.

勇敢的旅率双脚终于踏上了地面,甩开绳索,直扑城门.冲出几步后,他和十几名同样勇悍的弟兄们呆住了.沙包,密密麻麻的沙包,从地面一直顶到了城门洞的顶端.甭说下来十几个勇士,就是跟着跳下来三千精锐,一时间也拿这些沙包无可奈何.

数以百计的长矛从四面八方围了上来,明法参军秦纲带着预备队弟兄,嘲弄地看着自投罗网的家伙,一言不发."当啷!"叛军旅率听见自己身后有兵器落地的声音,"当啷!"很快又是一声."啊——"他绝望地发出一声长啸,回转刀头,抹断了自己的脖子.

在收割了五十多条生命后,李旭又撤回了敌楼.鱼梁道上的铁甲士卒已经不多,他和宇文士及的计划就是将这些叛军精锐快速消耗干净.杀光

了这些精锐,叛军的攻击力就会大减.作为雄武营核心的宇文士及和他,就可以更从容地调遣人手去应付城墙上其他各处的异常状况.

"下一轮进攻我来应付,你在敌楼内掠阵!"宇文士及迎住李旭,低声和对方商量.离天黑还有好几个时辰,防守的任务还很艰巨.李密不是个容易认输的家伙,宇文士及和旭子必须轮流出战,节省体力.

"好!"李旭点点头,用一个字来回应.刚才的厮杀用力过猛,昨天身上受的那些伤又被扯动了,汗水渗透布带,浸得伤口又疼又痒.

宇文士及轻轻拍了拍旭子的肩膀,转身走到敌楼和城墙交界处做准备.李密麾下的弓箭手再次用羽箭覆盖了这段城墙.待这阵攒射结束后,新一轮博杀就会开始.

"不知道李督尉那边情况如何?"宇文士及抬起头,向远处的城头看去.敌军的云梯又竖了起来,扒住了城墙.无数叛军士卒蝼蚁般爬上云梯,慢慢向上移动.守军的冷箭和石块不停地打下去,把爬得最快的那个人打落尘埃.

"他们争什么呢?"宇文士及突然觉得敌军的行为十分荒唐.仿佛在争先恐后地奔向绝路.据说蚂蚁搬家也是这样,只要领队的蚂蚁向前爬,前方哪怕是油锅,其他蚂蚁也毫不畏惧.这个瞬间涌起的荒诞想法让他一分神,差点被从地面弹起的流矢破了相.

"管他争什么,反正不离一个争字!"宇文士及悻悻地嘀咕了一句,用力端平了手中长槊.手中这条长槊浸淫了他二十多个春秋心血,从八岁起,就在父亲和哥哥的监督下不停地苦练.

"你是宇文家族的儿子,一切为了家族!"身高不足长槊十分之一的他被如是教诲.

"士及,你记得自己的姓氏么?"当替皇上传达赐婚圣旨的太监离开后,父亲对着尚处于兴奋之中的宇文士及断喝.

"宇文家的小子们,跟我上!"宇文士及冷笑着,将手中长槊指向正前方.

转到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六 下)

羽箭如冰雹般从天空中落下,在鱼梁大道正对的城墙上砸起一片片血雾.横七竖八的尸体上立刻刺猬般长起了白毛,也不管是守军和还是叛军的,羽箭没有眼睛和心神去分辩其中差别.有一名铁甲步卒显然还没有完全气绝,在来自地狱的"冰雹"中艰难地探起头,一寸寸地向敌楼中爬,身后拖出一条长长的血迹.羽箭一波波落下来,砸在他的铠甲上,直到最终有一支把细密的甲叶穿透!

"李密疯了!"旭子抹了把脸上的血,低声骂道.他的身上又添了几处伤,右臂上有一处尤为严重.唐公李渊赠送的黑甲质地虽然优良,却做不到刀枪不入.此刻,红色的肌肉和破碎的铠甲在那里一起向外翻开,就像婴儿长大的嘴巴.周大牛和张秀两人拿着药葫芦,拼命向伤口上撒药粉.金疮药却很快被血冲走,起不到任何骁果.

"没事!用布条在这勒一道!"隋军郎中孙晋用手指点了点伤口上方,无动于衷地命令.这一天见过的死亡太多了,眼前这点小伤已经引不起他的惊诧.

"将军大人,将军大人的...."周大牛指了指李旭血葫芦一般的脑袋,欲言又止.

"那是别人的血!"孙晋翻了翻眼皮,转身走向其他伤者.这个冷冰冰的动作激起了很多亲卫的愤怒,有几个火气大的就要冲上去,把无良医生拎回来痛打,李旭却用左手制止了他们的鲁莽行为.

"的确是别人的!"他低声解释.脸上的血是别人的,刚才那轮拼杀至少又有三名敌方勇士被他砍下了城头,其中一人个子比他还高出半个脑袋,被黑刀砍中后,血向喷泉一样爆发出来,将天上地下染得一片通红.

天空上的太阳已经偏西了,在大半日的时间内,叛军除了偶尔几次攀上城墙,又被雄武营的弟兄们拼死赶下去外,其他一无所获.而李密试图用来建功立业的鱼梁大道则成了鬼门关,无数叛军从这里冲上来,却没有一个人能回头.

"狗娘养的老天,居然还不肯黑!"宇文士及气喘吁吁地走上前,大声抱怨.此刻他也像从血池里刚洗过般,浑身上下湿漉漉的.左额头上又一道轻伤从眉梢一直画致耳垂之下,让原本儒雅的相貌平添了几分凌厉.不

得不说,这小子越来越有男人味了,身上的阴柔感觉尽被阳刚之气取代,整个人站在那,就像一把出鞘的钢刀.

"我估计天黑后他们会挑灯夜战.越打下去,他们的士气越低.过了今夜,他们就得时刻提防咱们的援军杀到!"李旭站在对方的角度想了想,回答.

据他和宇文士及两个人推算,得到黎阳城被攻下的消息后,其他诸路平叛大军肯定会星夜兼程向黄河岸边赶.以府兵们的行军速度,早则明天晚上,迟则后天日落,肯定有一支属于自己一方的生力军能赶来.留给李密和韩世萼的时间的确不多,所以也怪不得对方不顾伤亡地和自己拼命.

攻城拼的是消耗!不知道哪位兵家总结出这样一条致理名言.不过是三个多时辰的战斗,城上城下至少摆了七千多具尸体.旭子和宇文士及已经数度抽调预备兵马补充到城头各个危急部位,韩世萼和李密麾下负责攻城的队伍,也换了好几茬.

雄武营的将领们根据高句丽人守辽东的办法制定出来的防御方式非常有效,大量的敌军被消耗在一次次徒劳的攻击中.照这样的消耗速度,即便最后攻下了黎阳,攻城的叛军也成了一支残兵.

数度有去无回的体验,已经严重打击了攻击方的士气.听到攻击的命令,他们不再像上午时那样舍生忘死.有人还出工不出力,大声呐喊着上前,受到守军阻击后便快速逃走.李密麾下的督战队处决了不少这样的"聪明者",可下一次攻击开始后,依然有大量将士弄虚做假来蒙蔽督战队的眼睛.

"咕噜噜╠╠"

"呜╠╠呜╠╠呜!"

城墙下的战鼓声越来越沉闷,号角声也像晚秋的蝉鸣,一声比一声无力.听到催命鼓,各路攻击队伍并没有立刻加速,而是蚂蚁般向前蠕动,边走边有人不断地回头.

以往发生这种情况,叛军的主将会立刻派人上前催战.但这一次,督战者却没及时冲上来.正在观察敌军动向的旭子和宇文士及惊诧地将目光向远方看去,刚好看见敌军主阵中的奇特景观.

李密和韩世萼正在争执!站在敌楼上的旭子和宇文士及听不见二百多步外的敌军主将在探讨什么.但是他们能看出来,韩世萼很气愤,一边

说话一边不停地挥舞手臂.李密则丢下了羽扇,手中拎着一杆长槊,不断地向鱼梁道上指指点点.片刻后,韩世萼将身边的一面巨盾用脚踢飞,恨恨地走开.李密将手中长槊用力插进了泥土,然后挥动令旗,命令麾下士卒继续进攻.

"韩世萼舍不得他麾下的将士了.但李密不愿意今天的战斗就此结束!"宇文士及指了指城墙下密密麻麻的尸体,低声分析对方两位核心将领的争执原因.

"韩世萼这个时候提出异意,于事无补!"李旭想了想,从叛军角度回答.同样身为一军主将,他理解韩世萼此时的感受.但主将和军师当着全军将士的面失和,却是一件非常不可理喻的行为.想到这,他偷偷地看了一眼身边的宇文士及,偏巧,宇文士及的目光也偷偷地看了过来.二人目光相接,迅速地避开,脸上立刻都堆起了笑容.

"好像李密这个军师比主将韩世萼说得算!"张秀指着城下敌军,大声公布自己的新发现.

"韩世萼是叛将,李密是杨玄感的心腹.叛军那里,自然是军师的权力大过主将!"宇文士及耸耸肩膀,满脸轻蔑地将话题转向别处."杨玄感如果真会用人,就不该将这两个家伙放在一路,李密这人,只能用来拉拢豪杰,凭着他那响亮的名气,真能骗过一大堆人.用来领兵打仗...."他不再继续评论,抓起长槊走到了城墙和敌楼的相接处.这次又轮到他带队迎敌了,无论李密是不是徒有虚名,守得住黎阳城的人才有资格评判.

"传令给秦参军,让他派一百五十名身体最结实的人上来.直接从长索上爬进敌楼!"李旭转身,对着周大牛吩咐.凭借积累的经验,他判断出敌军这次进攻不会太强烈.自己刚好能分分神,给城墙各关键部位补充一些人手.他用刀尖指了指城墙中央偏南段,还有靠近拐角的几处城垛,"那里,李督尉身边,还有孙校尉负责地段,都补充一个队,告诉秦参军,挑身子骨结实的先上!"

"是!"周大牛抱拳肃立,然后转身跑向了拴在敌楼内侧的长索.一整日,他已经三度从此处爬上爬下,手脚都爬出了感觉,几下松紧,人就落到了地面上.然后双腿用力,野马般跑向了藏兵的民居.

在城下民居中待命的预备队弟兄一看见周大牛,立刻围了上来."怎么样了?""敌军退了么?""李将军的伤势如何?"大伙无视明法参军秦纲的脸色,七嘴八舌地问.

"李将军命令!"周大牛左手扶住自己的膝盖,右手指了指喊杀声正响的黎阳西墙,气喘吁吁地传令,"上三个最强的队去敌楼,趁现在,顺绳梯爬上去.城墙上也再补充三队弟兄,李安远督尉那,孙翔校尉那,还有队正张江负责那段,各自补一个队上去.要,要身体最壮的!"

预备队迅速行动了起来,数息之后,三百多名好手走出了民居.按照李旭的将令要求,爬上最需要人手支援的城墙.当他们顺着长索和马道陆续赶到指定位置的时候,本轮博杀已经接近尾声.士气大减的叛军没坚持半柱香功夫就被守城的弟兄们赶了下去.恼羞成怒的李密自然又派出弓箭手进行报复.可忙碌了将近四个时辰的弓箭手们也没了劲头,羽箭密集程度和力道都大大减弱.

李密鸣金,将除了担任掩护的盾牌手和弓箭手之外的所有人都撤回了本阵.城墙上,守军则在李安远和宇文士及两个人的带领下,发出了别有用心的欢呼声.

"噢╠╠噢╠╠噢,退兵吧,再不走就没机会了!"

"走吧,弟兄们,只抓主谋,协从不问!"

城头上的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令攻击方大感恼怒.片刻后,叛军中又有数名作战不利的低级将领被当作替罪羊拖出队伍.一些将领不服,围着李密大喊大叫.韩世萼却抱着双臂在远处看热闹,不肯替军师解围.忽然,李密抓起了竖在地上的长槊,一个横扫,将围着他的将领迫退数步.然后手腕一翻,长槊指向了距离他最近的一名都尉.

所有人,包括站在敌楼中看热闹的守军将士都楞住了,谁也没想到身穿儒者长袍的李密武艺竟然如此出色.在旭子和宇文士及惊诧的目光里,那名督尉左躲右闪,却始终避不开李密的槊尖.他终于无法承受这种羞辱,用胸口顶着槊尖不再闪避.李密好像问了什么话,那名督尉不停摇头.李密又追问,那人依旧摇头.忽然,叛军将士纷纷后退,李密用长槊将敢于置疑他的督尉挑起来,遥遥地甩向了战场.

"呼啦!"几十名将领全围了上去.紧接着,从李密身后也冲出了几十名将领.双方对峙,叫嚷,剑拔弩张,好长一段时间,居然没意识到城墙上有人正在看笑话.

城墙上响起了断断续续的哄笑声,无论参加过辽东战役的老兵还是刚被胁迫入伍的新卒,所有人心中对叛军都生出了轻蔑之意.通过将近一

天的苦战,新兵和老兵们的关系迅速升温,在叛军的逼迫下,他们很快认同了彼此的自家人身份.眼下看到叛军出乖露丑,登时信心大涨.

韩世萼终于忍无可忍,走过来,大声呵斥.冲突的双方都悻悻地退开,几名被绑在队伍外围的替罪羊也因此死里逃生.李密和韩世萼又开始争执,片刻后,李密将长槊再度插入泥土中,走到中军,亲自擂响了战鼓.

"咕噜噜╠╠"战鼓声再度激越.凄厉的号角声与之唱和,宛若垂死猛兽发出的悲鸣.

韩世萼翻身上马,在侍卫们的簇拥下,朝着黎阳城奔来.一边疾驰,他口中一边发出呐喊,全身铠甲被夕阳一照,灿若天神.

数以万计的叛军将士跟在韩世萼的战马后,掀起一股人浪.波峰所指,正是黎阳.

"咕噜噜╠╠"战鼓声连绵不绝.另一支队伍从人浪后分出来,快速扑向鱼梁大道.当先的是十几名硕果仅存的铁甲兵.铁甲兵身后是十几名壮汉,抬着数根长长的木杆.再往后,是大约三百多兵器各异,铠甲也大相径庭的家伙,一个各身材高大,满脸杀气.然后,是数千名没有铠甲,青布包头的勇士,步履整齐,目光坚定.

"这是才是李密的血本儿!"宇文士及指指慢慢掩向鱼梁道的烟尘,低声说道.刹那间,他的话中居然带上了一丝紧张.

"让弓箭手准备!"李旭用命令来回应.他再度抓起脚下的步弓,把羽箭搭上了弓臂.他在敌军队伍的尾端又看到了两个最不愿意见到的熟人,两个指挥士卒攻城的敌将.

其中一个身材非常普通,看上去像个江湖郎中,只是手中拿得不是虎撑,而是一把厚背长柄大刀. (注1)

另一人,长得却像个货郎,市侩气满脸.

注1："虎撑"是旧时行医者手执的一种标示,又叫作"串铃".传说为药王孙思藐所首创,实际出现时间比隋唐更早.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七 上)

手中这张弓只是普通的步弓,李旭没有把握再对两位故人手下留情.箭尖在眼前颤抖着,他瞄准了站在敌军队列之外的江湖郎中牛进达,没等手指松开,牛进达的身体忽然晃了晃,消失在前冲的人群里.

旭子猛地觉得自己心里好一阵轻松,虽然他知道牛进达和他手中的那杆长柄厚背三环刀在一刻钟之后就可能出现在城墙边,但是依旧不愿意让老牛命丧在自己之手.他快速换了口气,把弓箭转向奸商张亮.走在队列外的张亮也好像有了预感般,身体快速地缩进了亲兵之后.旭子的手不得不松开,用羽箭射中了一名抬着巨木的壮汉.那名状汉惨叫着倒了下去,巨木脱手,将其周围的人绊倒了五、六个.

敌楼和鱼梁道侧对的城墙上都陆续有羽箭飞出,将叛军将士射翻了十几个.行进在鱼梁道上的队形有些乱,但很快就回归了正常.未被射中的人从血泊中抬起了巨木,走在前排的重甲步兵用盾牌竖起了一堵移动的墙,三百多名铠甲各异的壮士,齐声发喊,高高地举起的手中兵器....

下一刻,牛进达又出现在旭子视线里.没等旭子把羽箭搭上弦,他的身体再度隐进了人群中.他和张亮已经通过吴黑闼的骂声,知道旭子就在城楼上.草原上一百步外取人性命那一箭,早已给两位豪杰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二人不想在没靠近城头之前就被人抬下去,所以在组织进攻的时候,尽量不让自己成为明显目标.

李旭没有时间再刻意找目标了,敌军上来得太快,他需要用最快速度制造死亡.又一个抬着抬着巨木的汉子倒在了他的羽箭下,紧接着,是一名提着板斧的死士.旭子快速弯弓,又射中了一名手持双头短矛的家伙,但那人身上穿的铠甲明显是件宝贝.破甲箭只射进去半个箭头,就被铠甲的内层衬垫给阻住了."啊啊——呃!"持矛者劈手遮断羽箭,举起半截箭杆向城头怒吼着示威.旭子快速又射了一箭,这次正中此人的咽喉.

手持巨盾的铁甲武士再次靠近的城墙,他们没有向上攀登,而是快速向队伍两侧散去.沉重的巨木终于派上了用场,几名叛军一齐用力,把巨木的一端搭上了城墙.在这一瞬间,两三个抬木材的壮汉被射倒.但后排的叛军踩着他们的尸体跑过来,冒着城墙上的冷箭,将另一根巨木搭上了城头.

两根巨木在城墙和鱼梁大道之间构成了一道完美的斜桥.第三根巨木已经抬近,但铁甲步卒们没耐心再等待了,他们跳上木桥,顺着斜坡冲上城头,然后是那些铠甲各异的家伙,大叫着,仿佛群狼扑食.一瞬间,叛军冲上来三十余人,其中有人呼喝了一声,横刀向北指了指,所有人立刻转身,快速扑向敌楼.

"来得好!"宇文士及带着一队弟兄迎了上去,双方立刻展开了激战.扑上来的这群铠甲和兵器杂七杂八的家伙阵型不整,但个个身手都不错.宇文士及快速用长槊捅死了两名敌手,身边的护卫同时也倒下了两个.整齐的队形立刻出现了空档,叛军的勇士立刻抓住了这个转瞬即逝的战机,不顾生死地涌上前,将护卫们排出的阵型冲了个七零八落.

沿着巨木搭成的斜坡,更多的叛军死士涌上.有人被冷箭射中,居然在倒下的瞬间扑向了宇文士及的亲卫,抱着对方一同栽下了城墙.有人拎着兵器在狭小的城头以一敌二,居然丝毫不落下风.

"你在这掠阵!"李旭射出最后一支破甲箭,将步弓丢给了张秀.宇文士及顶不住了,跟在铁甲步卒身后打头阵的这群死士个个都是亡命之徒.他们是李密和杨玄感重金雇来的江湖豪杰,两军列阵而战,这些人起不到什么作用.在狭小的空间内捉对厮杀,这些人的杀人经验却远比雄武营的弟兄们老到.

一个手持厚背砍刀的壮汉冲了上来,旭子前冲半步,在对方手臂刚刚抬起的刹那,用黑刀刺破了他的喉咙.他快速转身,黑刀顺着身体转动的力量从敌人的喉咙里拔了出来.血喷如泉,干扰了另一名叛军的视线,旭子的黑刀贴着此人脖颈扫过,将头颅和铁盔一同扫上了半空.

"杀了他,杀了他!"旭子听见身敌人在大喊,接着,更多的人向他扑来.身边的弟兄陆续倒下,使得他一下子突入了敌军的重围.他砍翻正前方的敌人,却来不及后退.侧翼、正前、斜后,都有人高举着兵器冲过来.

周大牛砍翻自己的对手,扑上前,用一面铁盾拼命地护住李旭的侧翼.一把斧子,一柄横刀同时劈来,砸得周大牛两臂发麻."啊————"周大牛口中发出声嘶力竭的叫喊,却不肯放弃自己的职责.他哭喊着,双手握住盾牌,拼命向外挤.忽然,他感到前方压力一轻,一名敌人从眼前消失.另外一人惊恐地看着他,嘴巴张得可以看见喉咙里的小肉垂.周大牛知道了敌人惊惶的原因,双手继续前顶,然后猛地从盾下踢出一脚.这是马路

上打群架的阴损招术,在两军阵前依然有效.包了铁的战靴前段传来一股巨大的阻力,敌军惨叫着,仰面朝天落下城墙.

"保护将军,保护将军!"周队正大声冲亲兵们叫喊.他再也没时间在计算自己杀死了几个敌人.他是亲兵队正,平时吃穿住宿都比其他队正高,但如果在两军阵前看着主将战死,按军律,所有他和所有亲兵都要殉葬.

更多的雄武营弟兄想冲出敌楼迎战,但狭窄的城墙上容不下更多的人.一名敌军倒下,鱼梁道上立刻涌上新的一人,接替他的位置.一名守军倒下,双方为了立足之处,还要经历好一番厮杀.

"保护监军大人,保护监军大人!"宇文信的喊声和周大牛一样声嘶力竭.他们这队形势比李旭那队还惨.自从阵型被敌军挤散后,家将们就陷入了各自为战的境地.大伙身手都不错,但敌军的打法太凶残,几乎是在以命换命.宇文家的家将不适应这种亡命打法,连续有人被砍翻或者推下城墙.宇文士及的身边越来越空,敌军欺上前,长槊已经发挥不出威力…

宇文信抛出长矛,将迎面冲过来的一名敌军射翻.他俯身捡起一把环首刀,砍死另一名对手.然后快速靠向宇文士及,试图用自己的兵器换下宇文士及手中的长槊.没等主仆二人互相靠近,数名叛军死士又怒吼着扑将上来.

宇文士及抖槊,刺入其中一人的胸口."啊———"那名叛军士卒大声惨嚎,丢下兵器,双手握住槊杆.宇文士及抬腕沉肘,欲把濒临死亡者甩出去.围拢过来的敌人却抓住了同伴用生命换来的机会,双刃阔剑贴着槊杆,快速滑向宇文士及手腕.

宇文士及弃槊,抬腿,一脚踢中敌军护裆.他感觉到自己听见了鸡蛋碎裂的声音,看见手持阔剑的亡命徒口吐鲜血.但那个亡命徒却没有倒下,张开双臂,抱住了宇文士及的肩膀.然后,白森森泛着红光的牙齿一开一合,咬向他的喉咙.

宇文士及偏头,脖子在千钧一发之际逃离狼口.对方将头快速一偏,牙齿叼住了宇文士及护颈边缘的一片皮肉.撕心裂肺般的疼痛让宇文士及大声叫喊起来,他转动身躯,试图将对手摔下城墙.对手却死死抱着他的肩膀,双腿随即也夹上,牢牢卡住了他的腰.

"救我——!"宇文士及大喊.双手握拳,冲着敌人脊背猛擂.巨大的力道震伤了咬人者的内脏,此人的鼻孔,耳朵,眼睛都流出了鲜血,但是,牙齿

和四肢却像被胶在了宇文士及身上般,死活不肯松开.

宇文信还在与人纠缠,其他雄武营弟兄也陷入了苦斗.数息之后,宇文士及感觉到自己的脚步开始虚浮,全身力量顺着脖颈快速流逝."救我!"宇文士及惊恐地大叫.他曾经为自己想过无数种死法,包括喝酒醉死,掉河里淹死,被宇文家的仇人买刺客暗杀,他却从来没想过,自己会在一场战斗即将结束时,被人活活咬死.

"希望父亲别因此难为旭子!"下一个瞬间,绝望到极点的宇文士及挪动已经发软的双腿,一点点靠近内侧城墙.那一侧没堆沙袋,跳下去相对容易.就在他脸上浮起笑容的时候,敌人的脑袋突然高高地飞了起来.

"噗!"眼前除了一片红色外,什么也看不见.宇文士及感觉到有人拉着板着自己的肩膀向后退了几步,他伸手抹去眼前的血,转身,看见李旭挥舞着黑刀,挡住了两名冲上来的叛军士卒.

"我一定会报答你!"宇文士及心里对自己说.他捡起一把环首刀,顺手抹拢倒在自己脚边的宇文信的眼睛.敌人已经控制了鱼梁道所对的半面城墙,但小半面城墙和整个敌楼还在自己人手里.冲上城墙的敌军在一名江湖郎中的指挥下正在拆除两段城墙之间的沙包,李安远在另一段城墙上试图组织人手阻拦,却被顺着云梯攀援而上的敌军死死缠住.

"大伙向我靠拢,把他们赶下去!"李旭站在城墙上举刀高呼.他全身上下都是红色,不知道有多少是自己的,有多少是别人的.亲兵队正周大牛举着一面盾,一把刀,站在他的左侧,亲兵校尉张秀不知道在什么时候有了勇气故意违抗将令,从敌楼冲了出来,拎着把横刀站在了他的右侧.二人身上也挂了彩,但脸上的笑容却豪情万丈.

"向李郎将靠拢,把敌人杀下去!"宇文士及举刀大吼,快步上前,挤到了周大牛和李旭中间.四个人并成一排,大喊着向敌人挤压过去.四柄刀,一面盾,彼此呼应着,将眼前敌军逼退数步.

雄武营的弟兄们陆续挤上前,挤在李旭和宇文士及侧后,形成个小小的方阵.方阵来回移动,推倒一个又一个敌人.周围的空隙渐渐加大,更多的人冲过来,填补袍泽用生命换回来的空间,一寸寸地夺回失去的城头.

远处的几处城墙也有敌军爬上,守城的校尉摇旗求援.李旭和宇文士及脱不开身,只能尽力催动方阵,争取尽快解决眼前的战斗.但形势发展却不如他们所愿,不断有新的叛军士卒通过巨木搭成的斜桥冲上城头.那

道叛军用人命堆出来的斜桥虽然简陋无比,却可以使敌军的补充保持源源不断.,

三百名江湖豪杰消耗过半,李密在军中擂动战鼓,将那些青布包头,身上只有布甲护身的壮士也驱赶上城墙.这些人比江湖豪杰们还要勇敢,死亡在他们眼中好像成了一件抢手的美差,前排只要有人倒下去,后排立刻有人补上他的位置.一瞬间,敌我双方推搡,互相用兵器砍杀,阵线不断变幻.至于大伙彼此之间有什么仇恨,双方为什么而战,十个死去的人中,九个对此一无所知.

"预备队,预备队全部压上!"李旭砍翻一个敌人,回过头,冲着敌楼大声呼喊.留在敌楼内的伤号舞动令旗,黎阳城内,心急如焚的明法参军秦纲立刻带着所有人扑向了敌楼.顺着一条条长索,他们快速上爬.每个人一爬上敌楼,立刻加入战团.

防守一方的生力军的补充速度却远不如敌军补充速度快.鱼梁道的作用终于全部体现了出来.一波又一波青布包头的勇士杀上来,这伙没有铠甲的勇士战斗力远不如先前的江湖豪客强悍,却胜在人多,倒下一批,立刻补充上一批.

西边的太阳受不了沙场上的血腥气,一点点向下沉.风把血雾吹向了天空,将流云也染成了赤红色.晚霞将红色世界继续扩大,染红远处的山川,染红奔腾的黄河,染得城墙上下一片血光.被热血和夕照染红的城头上,尸体越依旧在增加.双方士卒被尸体绊得都迈不开步了,却踩着袍泽或者敌人得残躯,趟着鲜血,用生命给对方制造更多的障碍.谁也不能输,输的一方没有明天.沙场无父子,此刻,即便站在面前的是亲生兄弟,也要毫不犹豫地一刀砍下去.

李旭感觉到自己的手臂已经失去了知觉,黑刀越来越沉.身边的弟兄又换了一茬,除了离他最近的张秀、宇文士及和周大牛外,其他人全是陌生面孔.敌人却依旧源源不断地赶来,仿佛根本不知道疲劳.

当秦纲站在了他身边,替下了已经陷入半狂乱状态的周大牛的时候.旭子知道预备队已经用光了.其他各城墙的守军也许会赶过来,但他们一样抵挡不住叛军如此疯狂的消耗战.他知道自己可能已经没有了取胜机会,但他不想弃城逃走.

他不想输给李密,不想让宇文士及、牛进达和张亮等人看不起,也不想让杨夫子,自己的授业恩师赶到失望.

牛进达和张亮都站在远方指挥,没有加入一线博杀.守军已经完了,他们脸上露出了不忍与怜悯.但他们不打算劝降旭子,自从在草原上与这个厚重的少年相逢的那一刻,他们就知道,此人是个响当当的汉子.沙场上,是朋友就送对方一程,没有必要在对方绝望时刻还加以折辱.

天色慢慢开始变暗,坚守在敌楼外的守军剩下的已经不足两百人,他们还在坚持.敌楼内的轻伤号们抓起弓箭,尽力给自己的袍泽最后的支援.青布包头的叛军将士依旧无法完成既定目标,眼前那柄黑刀太疯狂,有它在,守军仿佛就永远不会被击跨.

牛进达和张亮互相看了看,叹息着举起了兵器.天快黑了,二人没有更多的时间耽搁.旭子已经筋疲力尽.他们二人任何一人上前,都可以结束战斗.但他们却有些犹豫,都不想自己先动手.

忽然,远处传来剧烈的马蹄声.牛、张二人一愣,都以为自己听错了,几乎同时扭过了头去张望.在暗红色的晚霞下,他们看见了一面挥舞的红旗.红旗后,是无数身穿土黄色铠甲的骑兵.

当先的骑兵快速冲向李密,将仓卒前来拦截的叛军冲了个人仰马翻.第二波骑兵顺着第一波战马趟开的道路前冲,将恐惧和混乱传向整个战场.第三波,第四波,第五波,飞驰的战马,高高举起的横刀,如林刀丛后,是马蹄带起的滚滚烟尘.

"杀,莫走了李密!"烟尘里,无数将士齐声呼喊.

"弟兄们,将敌人砍下去!"李旭举起黑刀,大叫.援军终于来了,提前一天时间赶到了战场.李密完了,他不会有翻本的机会.叛军精锐都集中在城墙附近,他的中军只有数千临时提着木盾和竹矛的民壮,仓卒之下,根本不可能挡住骑兵的冲击.

李密的将旗被砍倒了,韩世萼被亲兵拥着退出战场.二人的亲信对彼此都不满意,居然互相之间不做任何救援,而是比着赛向远方退.见主将做出如此表率,持盾的壮汉,担任支援的弓箭手,搀扶云梯的勇士,同时做出了一个动作,逃,逃得越远越安全.大隋府兵来了,据说有三十万.前方是坚城,后方是三十万武装到牙齿的大军,他们已经没有任何胜算.

鱼梁道上的敌军潮水般退下去.城头上的敌军根本不用驱赶,自己就向下跳.牛进达和张亮都是江湖老手,有无数办法控制败军.但这个时候,他们的办法却一个也不顶用.

"走吧!"牛进达长叹一声,转身跳上斜木墙,顺着人流涌向鱼梁梁道,张亮向李旭投来意味深长的一瞥,也转身逃离了城墙.

几百名敌军忽然苍蝇般散去,令雄武营所有人都措手不及.一时间,他们居然忘记了追击.站在城墙上,看着四处逃跑的敌军,不知所措.

"我们赢了!"不知道谁喘息着说出了第一句.

"我们赢了!"有人丢下了兵器,蹲在了脚下的尸体旁,双手抱住了脑袋.

"我们赢了!"无数人大声欢呼,欢呼中夹杂着抽泣.

旭子用黑刀戳住城墙,支撑着自己没有倒下.他看见了远处那面高高耸起的战旗,也听见了城上城下雷鸣般的欢呼.胜利来得太突然,他居然感受不到丝毫胜利的喜悦.

大声喘息着,他将目光投向远方.他看见了且战且退的牛进达,看见了仓惶逃避的张亮,看见了敌军丢下的战旗,兵器、云梯、战鼓.

更远处,太阳落下的位置,他仿佛看见了一缕花白的头发,飘舞随风.

酒徒注：圣诞快乐.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七 下)

城墙上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很快,负责防守其他三面城墙的将士们也得到了胜利的消息,一齐加入进来,把快乐的气氛推向顶点.他们守住了黎阳,他们扭转了整个战局.虽然在半月之前,他们还属于刚刚被纳入府兵序列的弱旅.但此战之后,雄武营骁果的名字将和脚下这座城市一道,响彻整个大隋.

烟尘中不断有骑兵冲出,毫不留情地将已经崩溃的叛军砍翻在地.失去斗志的人们或者丢下兵器,跪在地上乞求活命,或者迈开哭喊着逃远,没有人再鼓起勇气抵抗,也没有人再惦记城内的粮食.如果此刻城墙上欢呼者和城下的逃命者仔细观察一下战场上的情况,大伙就会惊诧的发现骑兵的人数远没有自己想象得那么多.虽然马蹄带起的尘烟直冲云霄,但踏着烟尘冲出来的战马却越来越稀落.

"有点怪!"宇文士及走到李旭身边,低声说道.从最初的激动中冷静下来后,他终于发现了城下骑兵数量居然不及溃卒十分之一.

"不是援军,是咱们丢在路上的弟兄!"李旭收起黑刀,刻意把声音压得非常低.援军人数可能不足五千,清一色的骑兵.伴随骑兵们一同追击敌军的,还有很多空着鞍的战马.放眼整个大隋,保持这种人数比战马还少之怪异配比的队伍只有一个,那就是自己麾下的雄武营.数日前,千里奔袭黎阳,他和宇文士及把体力不支的士卒和战马全部丢在了沿途驿站中,交给别将慕容罗来收容.计算时间,弟兄们恰好能在这个时候赶到.

"你说,你说城下是慕容别将带着咱们的老弱病残!"宇文士及指着远处的溃军,瞪大了血红的眼睛.忽然,他开始放声大笑,捶胸顿足,眼泪滚滚流下,冲得脸上的血污白一道,红一道."李密,李密买块豆腐撞死算了"他一边笑,一边哭骂."什么才华横溢,什么名动天下,狗屁,全是吹出来的,全他妈地是吹出来得."

少年时就得到已故楚公杨素的赞誉,多少年来一直是大隋世家子弟学习的楷模.挂角读书,胸怀沟壑.面对这样一个对手,宇文士及说自己心里不害怕,那是装出来安慰麾下将士们的.当他发现自己终于击败了多年来的楷模、榜样,而那个家伙只是个沽名钓誉的银样蜡枪头,心中的感觉,绝不可只用高兴来形容.

"天黑,他们已经成了强弩之末,却没想到这个时候会有咱们的人杀来."旭子疲惫低笑了笑,低声回应.对手的名气本来就没给他带来多大压力,因此,在这个时候,他反而更能看清楚敌人失败的关键.

叛军上下一直担心着大隋援军的到来,所以他们的斥候把注意力全都放在了宇文述老将军所率领的主力那边,以至于忽视了来自西北方向的威胁.当慕容罗带着雄武营掉队的弟兄们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杀入战场的时候,打了一整天仗,又累又饿的叛军当然没时间再去考虑这支队伍是不是大隋主力.所以,他们不可避免地崩溃了,崩溃得非常彻底.

赢得战争的因素不仅仅是用兵,有时还需要一点点运气.无疑,今天的所有好运都落在了雄武营头上.对于试图与外敌勾结,毁灭自己国家的人,可能冥冥中的神灵也觉得其品行卑劣.

"追不追?"宇文士及笑够了,抹了把脸,又问.正式援军估计还要等上一、两天才能赶到.如果不趁此机会杀得李密魂飞魄散,恐怕从震惊中缓过神来后,这个无耻的家伙会再聚集兵马前来找大伙的麻烦.

"我想追,可咱们怎么出城啊?"旭子耸耸肩,用一脸苦笑来回应宇文士及的问话.他知道宇文士及在担忧什么,但黎阳城的四个城门在昨夜都被大伙用沙包堵死了.虽然此时驻守在南、北两面城墙上的弟兄们建制完整,把他们调派出去,却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

"你只要准许他们出城追杀,抢功劳就是了.至于怎么出城,他们自己会想办法!"宇文士及神秘地笑了笑,指点.

李旭知道宇文士及肚子里鬼点子多,此刻机不可失,他不得不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发出军令.要求南北两城守军"出城追逃"的令旗被绑上旗杆,高高地升了起来.南北两面城墙上的欢呼声忽然一滞,然后,更高的欢呼声再度响起.很快,拖着疲惫身躯爬上敌楼最高层的旭子就看到了发生在南北城墙上令人震惊的一幕,将士们将系在内侧城墙的绳索快速转移到外侧城墙上,然后,有士兵从城头溜下来,跑到城西,抬走叛军遗弃的云梯.然后,大队的守军顺着云梯的绳索,鱼贯而下.

"你留下守城,我出城去看看!"李旭看了宇文士及一眼,满脸佩服.接着,他就抓起兵器,快速跑下了楼梯.当他带着二十几个还能走得动路的亲兵顺着叛军搭建的鱼梁大道赶到城下的时候,校尉崔潜和李孟尝已经各自带着两千最强健的士卒在西城外列队待命.

"你们两个领军衔尾追杀,注意别落入敌军陷阱!"旭子用目光在弟兄们的脸上扫了一遍,大声命令."是!末将定不辱命!"崔、李二人答应了一声,带着麾下士卒,一路呐喊着向远方冲去.

"咱们也去追一程!"旭子拖在疲惫不堪的身躯,回头对着张秀等人说道.他这个级别的将领,已经不再需要靠搜集人头来积累战功.但不再亲自"送"李密一程,旭子心里终究觉得不放心.

张秀点点头,带着弟兄们跟在了主将身后.天还没有完全黑下来,他们这一伙浑身是血但士气高昂的队伍在霞光中显得十分醒目.很快,就有骑兵发现了自家主将,大伙欢呼着向李旭身边聚拢,顺路牵来几匹空着鞍子的坐骑.

"将军大人来了,将军大人亲自来迎接大伙了!"骑兵们兴奋地将这个消息传遍整个战场.

"参见李将军!"

"见过将军大人!"不断有军官赶过来与李旭见面,同时带来更多的空鞍坐骑.从军官到士兵,每个人脸上都写满了崇拜.李将军是个善于制造奇迹的人,他在辽东制造了一次,在黎阳城外制造了一次.至于今天这场胜利,虽然完全由别将慕容罗指挥,但将士们还是本能地将大部分功劳归属到旭子头上.

周围渐渐聚集了二百余骑,李旭跳上战马,回头向黎阳城上抱了抱拳,做了个拜托的手势.然后纵马向敌军溃逃方向追去.

"这小子,什么时候变得如此贪功!"宇文士及笑着摇了摇头,缓缓走下敌楼.这是一场大胜,平叛过后,摆在旭子和他面前的将是一条灿烂无比的金光大道.这是他凭借自己双手打出来的,没依赖宇文家族半点势力.他又擦把脸,骄傲地仰起头.

"七斤,慕容别将在哪!"李旭在疾驰中扭头对身边一个穿着校尉服色的人问道.他记得此人叫王七斤,是自己从护粮军中一路带过来的.在赶往黎阳的途中此人因为战马失蹄被摔伤,当时安置在真定附近的驿站.

"已经带队追上去了,咱们人少,慕容别将说不能给叛军喘息的机会,以免他们看出虚实!"王七斤挺了挺胸脯,大声回答.朗将大人能当众叫出自己的名字,让他感到非常自豪.虽然从护粮军追随旭子来的老弟兄们都

不过五十几个,只要还活着的,王七斤自己也能精确地描述出每一张熟悉的面孔.

"那咱们也追吧!天完全黑下来就收兵!"李旭提了提马缰绳,加快了行进的速度.慕容罗是个合格的将领,他的判断非常准确.疾驰中,旭子突然发现,自己麾下人才济济.李孟尝、慕容罗、崔潜、赵子铭,几乎每个人都是独当一面的好手.此战之后加以时日,自己也许真能打造出另一队虎贲铁骑.想到这,他热血上涌,身上的疲惫居然瞬间减轻了许多.

战场上形势非常混乱,东一股,西一股,到处是匍匐在地上,等待人宰割的叛军.一小队一小队的骑兵在这些失去抵抗勇气家伙的身边高速冲过,没人停下来收容俘虏.如果有俘虏不幸挡住了他们的道路,骑兵们就立刻用横刀和马蹄开出一条道来.而那些被屠杀者则哭喊着,向更远的地方逃开,跑出数步,发现没有马蹄追来,就双腿发软,再次扑通一声跪倒于地.

大约追了小半柱香时间后,李孟尝的旗号出现在旭子视线中.战马无法出城,由骑兵改为步兵的弟兄们走得不算快,并且秩序非常混乱.他们发现了一群呆立在野地里,六神无主的叛军,然后,有两百余名提着不同兵器的士卒从李孟尝的旗号下分出来,将这伙溃卒围住,命令他们放下兵器,跪好.紧接着,在旭子眼前就发生了令人震惊的一幕.

雄武营的弟兄们挥起兵器,对新投降者进行了屠杀.他们毫不犹豫地用菜刀、削尖的木棒、战场上拣来的长矛、横刀捅入对方的身体.在对方哭喊求饶声中将他们杀死,然后用利刃锯下血淋淋的脑袋,收集财物一样丢进事先准备好的草袋中.

被屠杀的叛军不敢反抗,大声哭喊着四散奔逃.早有准备的雄武营弟兄们四下围拢,用羽箭、投矛将他们逐一放倒在红彤彤的暮色里.这一刻,天和地是红色的,每一个杀人者的眼睛也跳跃着红色.一闪一闪,像极了入夜后草原上出现的狼群.

"住手,谁叫你们这么干的!"李旭看得肝胆俱裂,冲上前,大声喝止.

"哎呀,嚷嚷什么你啊,假慈悲么.不杀了他们,咱们拿什么脱罪,拿什么请功?啊!"一个背对着李旭,身穿帆布铠甲的雄武营新兵大声反驳道.入营太晚,他还没来得及能熟悉主将的声音.所以,直接把背后的李旭当成了一个心慈手软的新兵蛋子.

"郎将大人命令你们住手!"王七斤挥动马鞭,劈头盖脸打了过去.鞭梢上巨大的力道带着新兵的身体转了半个圈子,将他重重地抽翻在血泊中."郎将大人有令,不得乱杀!"骑兵当中,又传来张秀疲惫不堪的命令声.这回,所有人都听清楚了,握着滴血的兵器,呆呆地站在一堆尸体旁.

骑兵们快速上前,围了一个大圈子.忙碌的杀人者和正在哭喊求饶的被杀者都被镇住了,有人背上解下染血的行囊,悄悄地丢到了地上.有人尚愤愤不平,但看到李旭眼中的怒火和骑兵们高高举起的横刀,也不得不低下了头.

"谁,谁叫你们这么干的?"李旭用马鞭指着自己麾下的弟兄,愤怒地吼叫.这些人中大部分都是刚刚加入雄武营的新兵,他们还穿着和叛军一样,帆布做成的铠甲,持在手中的兵器也五花八门.如果不仔细分辩,你根们看不出来他们和叛军什么区别,同样黄色而粗糙的脸,同样被生活压得有些疲惫腰,同样茫然中闪烁着狡讦的眼睛.

迫于主将的威名,士卒们不敢还嘴.但是,他们并不服气,脚在泥地上用力碾着,碾出一个个小土坑.被杀者的血浆就汇聚过来,在血浆中凝聚成一个个小洼,殷红殷红地,晃得人眼睛发烫.

"他们是为了赎罪!"发觉事情不妙的李孟尝悄悄地跑了过来,凑在旭子战马后禀报.他并不认为杀俘是一种罪恶,如今雄武营中降卒的人数是老兵的数倍,只有通过杀戮,才能让降卒们将心中的忐忑和戾气完全释放.也只有通过鲜血,新兵和老兵们才能彼此牢牢地粘合在一起.

而那些被杀的无辜者,他们只是雄武营崛起过程中不得不付出的牺牲品,粘合剂,如是而已.

"赎罪?"旭子忽然发现这个词自己很熟悉.在很久很久以前,草原上胜利者抓住战败者后,也做了同样的事.

甚至在不久之前,自己亲自监斩了战败投降的元务本.

只是前两场屠杀做得盛大而神秘,而这一场,却有失于简单粗糙.

"你愿意赎罪么?"茫然中,李旭听见一个声音雷鸣般地在自己耳边轰响.他看见天地间,无边地血色向自己扑过来,又湿又粘,压得人无法喘息.

酒徒注:今天只一更了,没办法,圣诞节,事情太多.既入他乡,酒徒也得随俗不是?

第三卷 大风歌 第四章 取舍 (八 上)

"别乱杀无辜,带他们回城!"李旭把怒气强压回肚子里,低声命令.他不能直接下令惩罚那些杀人者,这伙人是李孟尝的麾下,如果旭子直接对他们进行处罚,则会伤害李孟尝在队伍中的威信.而后者更不会对杀人者进行任何处罚,从他的眼睛里,旭子看到的同样是嗜血后的兴奋.甚至在骑马走远后,旭子还听见李孟尝略带兴奋的呵斥,"以后下手利索点儿,别给将军大人看见.他心肠软,太在乎名头.......

折回去与李孟尝辩论是没有理智的行为,旭子尽量克制着自己不去这样做.出于对上司的尊敬,李孟尝肯定会表示痛改前非.但旭子可以保证只要自己一转身,对方就会依然故我.有些事情,不在于你怎样做,而在于别人如何理解你的行为.就像此刻,旭子无法让李孟尝理解自己的善意是做人的原则而并非心软,同样,李孟尝也无法让他理解纵容士兵杀戮是为了提高士气和队伍的凝聚力.

当心中用善良愿望虚构出来的那支威武仁义之师形象轰然倒塌后,接下来的追击过程变得索然无味.到处都在忙着杀戮,不止是李孟尝的手下,崔潜的部属,慕容罗麾下的骑兵都在进行同样的"游戏"."这就是战争"旭子强迫自己接受现实,"这就是真实!"他一遍遍在心中告诉自己.但血淋淋的真实却一次次灼伤他的眼睛,让他不得不一次次停下来喝止那些暴行.

士卒们很不理解主将的怪异举止,他们理直气壮地为自己的行为辩解."他们不肯放下武器!""放下武器后不肯奉命整队!""整队后不肯向黎阳城行军!"杀俘的理由很多,随便一抓就是一大把.

事实上,身后的亲兵,还有张秀、王七斤等人同样不支持主将的伪善.从他们的目光中,旭子能感受到明显的困惑.旭子知道,只是出于对自己的尊敬,他们才没有加入杀戮的盛宴而已.至于杀人的理由,其实不需要找那么多,马背上绑一颗脑袋比押着一个大活人回城省事得多,而二者的功劳却相差无已.

制止了几波闹得太过分的"游戏"后,旭子绝望地放弃了努力.他不再自寻烦恼,而是尽量加快速度,绕开正在发生的罪恶,直奔大坯山.李密的老营立在那里,追到山下,就可以在李密掉头杀回来前给弟兄们示警.同

时,旭子心中还藏着一个不可说于人知的愿望,此番出城,他并不是为了杀敌立功,而是希望自己能找到杨老夫子,活着把他从战场上带走.

前一种情况出现的几率显然不大,李密和韩世萼二人逃得很匆忙,大部分叛军都被他弃在了道路上.即便过后他们发现上当受骗,也难再整顿出一支可战的队伍来到黎阳寻仇.后一种情况出现的几率也很渺茫,叛军是四散逃开的,哪个方向都有,旭子无法保证年迈的恩师恰巧和自己走的是同一条路线.

当天完全黑下来的时候,他们追到了大坯山脚下.李密留在山坡上的敌营已经被人点燃了,冲天的火光照亮了半面山坡.山坡上没有人,只有树的影子随着火光的跳动不断地摇晃.

"咱们收兵吧!"张秀趴在马鞍上建议.他累得浑身筋骨都已经散架了,耐着自己的职责,才咬着牙苦撑到现在.什么扩大战果,什么制止熟悉杀俘领功,这些事情张秀通通都不想管.他现在唯一想的就是赶快回到黎阳去,洗个澡,然后呼呼大睡上几天.

旭子没有回答张秀的建议,只是轻轻地拨转了马头.一行人开始向回走,边走边收拢那些追杀得过于兴奋,以至于和大队人马失散的落单士卒.又向回走了二里许,大伙找到了通往黎阳的官道,与此同时,路边的树林突然响起了一阵骚动.

"什么人在那?"王七斤带马挡在了旭子身前,另一只手同时高高地举起的横刀.此战大获全胜,若是最后时刻把主将给敌人捉了去,大伙就前功尽弃了.

树林里悉悉嗦嗦,骚动声越来越大,数息之后,王七斤轻轻放下了武器.不是叛军,而是七、八个自家弟兄,当前那个身穿队正服色的家伙王七斤认识,叫吴俨,曾经跟他在同一个驿站里等待过雄武营后队.

"参见李将军!"吴俨快速前行几步,站稳,冲着李旭抱拳."禀将军,我们抓住一个大官,正准备押着他回城!"

说完,他看看王七斤,眼神里透出了几分得意.

弟兄们拉着战马,陆续从树林里钻了出来,走到李旭马前抱拳施礼.

"参见将军!"

"参见将军,参见王校尉!"喊声震得头上的树梢嗡嗡直响.刚才大伙是听到了官道上的马蹄声,为了躲避与敌军接触才钻入树林埋伏.却没想

到第一个钻入自己埋伏圈的是自家主将.此刻危险解除,心情立刻变得非常轻松,因此问候的声音喊得能多大有多大.

"罢了!大伙平安!"李旭抱拳还礼.目光掠过众人,径直向队伍最后那匹战马上看去.那匹战马的背上坐的不是雄武营兄弟,而是一名俘虏.反剪着双臂,低头不语.也许是因为听到了众人的问候,此人缓缓地抬起头来,目光刚好与旭子的目光接了个正着.

"杨..."走在李旭身后的张秀浑身倦意全无,张口喊出一个字,接下来喉咙里却没了动静,嘴巴张得老大,足可以把手中的火把整个吞下去.

"弘农杨继,参见李将军!"马背上的俘虏躬身,抢在李旭和张秀在震惊中回过神来之前自我介绍.

"杨,杨先生!"李旭吞了口吐沫,非常艰难地还礼.是自己一直在战场上寻找,一直寻而不得的杨夫子.老天开眼,居然让师徒二人在这种情况下见了面.数年未见,此时的杨夫子已经憔悴得不像个样子,曾经健壮的身子骨变得干瘦干瘦的,就如同一张皮包着几根骨头.

见到主将如此表情,队正吴俨更是坚信自己捉到了个大人物.兴奋地一边搓手,一边大声表功:"这老家伙样子虽然单弱,手脚却很麻利.捉他时,卑职几个真的费了一番力气,若不是魏兄弟迂回过去拦住他,咱们还真不知道要在附近跟他耗到什么时候!"

"那是,那是,这老货滑得很!"被点到吴俨点到名字的士卒露出受宠若惊的表情,上前几步,大声证实.

"你叫吴俨,你呢,姓魏的兄弟呢,名字是什么?在哪名校尉麾下当差?"李旭压住要冲上前与夫子相认的冲动,微笑着问道.

他必须保持冷静,夫子刚才自报家门,就是为了提醒双方不可相认.可就这样把夫子交上去,等待朝廷平叛后严刑处决,旭子自问无法做到.

"禀将军!"吴俨听到主将问自己的官职,立刻挺直了胸脯."卑职在前四团二旅三队任队正.这名姓魏的兄弟叫魏丁,是卑职麾下的伙长!"

"把他们,还有这十几名兄弟的名字都记下来,回城后议功!"李旭转头,大声对张秀吩咐.无数个想法在他脑子里旋转.与此同时,他还不得不装出幅一心为公的模样,试图瞒过周围的几百双眼睛.

"得令!"亲兵校尉张秀赶紧从李旭身后跑出来,挨个问起士兵们的姓名.跟着吴俨的弟兄们见郎将大人要亲兵校尉记录自己的名字,都觉得是

莫大的荣耀.当张秀走到自己面前,立刻挺胸抬头,用最大力气将名姓喊出来.仓卒之间没有纸笔,所以张秀每问到一个名字便重复数次,直到把所有人名字都记牢了,才跑回李旭马前覆命.

"这名俘虏交给本将军亲自押送,你们先回城去吧.每人司库参军那里领两贯赏钱,其他功劳先记下,待本将军与监军大人商量后,再做定夺!"李旭点了点头,向队正吴俨下令.

"谢将军赏!"众军士喜出望外,再度抱拳施礼.大隋军中等级森严,以李旭目前的身份,哪怕是将他们的功劳吞了,也没人敢说半个不字.眼下又领钱,又记功,可是打着灯笼难找的美事.当即有人便嚷嚷道,大伙不敢要这赏钱和功劳,情愿把俘虏送给李将军,以报答将军平素善待之义.李旭却没有冒领麾下战功的习惯,摆了摆手,笑着说道:"大伙的好意我心领了,功劳是功劳,肯定不能少了你们.至于赏钱么,都是朝廷的钱财.你们不领,也落不到我手.还不如自家收了,有空捎给家中父母妻儿!"

"将军恩义,我等没齿难忘!"吴俨等人见李旭这样说,只得再次道谢,然后领着麾下弟兄高高兴兴地去了.

回过头,李旭再度看向杨夫子.见夫子两鬓苍白,满脸灰尘,心中不觉沧然.众目睽睽之下,他不能上前相认,强忍住眼泪把头扭开,对着王七斤等人吩咐道:"你们先回城吧,此人在叛军中身份不低,我想审审他,随后就跟来!"

"那好,我们在前方半里之外等候大人."王七斤为人甚是机灵,见到李旭方才的举止,已经知道这里边肯定有什么秘密.他知道自己身份低微,大人物的隐私还是知道越少越好,因此也不多问,带着麾下兄弟一齐抖动了缰绳.

见众人均以去远,附近只张秀和自己的几名贴身侍卫,李旭跳下马,缓缓地走向了授业恩师.千言万语,不知道从何说起,一时间,嗓音竟有些哽咽.

"率军夺下黎阳,生擒元务本的官军主帅,就是你?"杨夫子看着慢慢向自己走来的弟子,低声询问.

"正是弟子.弟子来得迟,让恩师受苦了!"李旭擦了把脸,加快脚步,抽刀割断杨夫子身上的绳索.

"你是张秀,仲坚的表兄?"杨夫子活动了下发麻的手臂,把头转向张秀.

"学生张季直,拜见夫子!多年不见,不知道夫子一向可好?"跟在李旭身边的张秀赶紧躬身施礼.从旭子开始让他记录吴俨等人的名字的那一刻开始,他就知道今天的事情要糟.表弟是个重情谊的人,但两军阵前跟对手讲情谊,无论从哪种角度看都是找死.

"好,好,你们都长大了!"杨夫子捋了捋稀疏的胡须,慨然长叹.他方才自报家门为弘农杨家,就是为了避免师徒在这个时候相认.但门下弟子执着地做了,身份为俘虏的他自然没有办法阻拦.此刻看着两个成长起来的门生,心里既是欣慰,又是难过,一时间辛甘驳杂,竟分不清到底是什么滋味.

"恩师当年教导,弟子从未敢忘!"李旭和张秀再次施礼,道谢.

"是啊,你们是我教出来的弟子.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冰水为之而寒于水."杨夫子微笑着摇头.看到弟子胜过自己,做老师的应该高兴才对.可目前这种情况,的确让人高兴不起来.长叹了一声,他继续问道:"你千里奔袭,麾下所剩士卒应该不多吧?"

"弟子带着一万骑兵从易水出发,星夜兼程,到达黎阳时,麾下弟兄不足五千!"李旭不知道杨夫子为什么把心思都放在战事上,想了想,非常认真地回答.

"五千骑兵,破元务本三万老弱,此战堪称经典了.随后你收编了元务本麾下溃兵,带着他们一同守卫黎阳,也算胆大!"杨夫子微笑着评论,仿佛探讨已经结束的战事,比自身安危重要得多.

"是元务本死前献策,让我们将俘虏的溃卒打散,编入麾下,共同守卫黎阳!"李旭点了点头,如实回答.

"元务本是个蠢材,这条计策却也不蠢!"杨夫子笑着点评,"然后呢,谁指点你塞住黎阳四门,并将城墙分隔为数段的?"

"是弟兄在辽阳城外时,看到高句丽人用的守城办法!"

"这条计策有效,但过于不思进取了.辽阳城内高句丽士兵数量不及大隋十一,自然不得不用这种缩头战术.而你麾下既然有五千能战之卒,又是骑兵,何必将黎阳四门都塞起来.这样做看似安全,却等于向对方宣布你没有取胜的信心.我这边将士人数虽众,真正能战者也不过数千,双

方真正实力旗鼓相当,你未必没出城一战之力!留下一门死守,其他三门都可以作为反击通道,速出速回,一击便走.如是,我这边纵使人多,又怎敢全力攻城?"杨夫子计算着敌我双方的力量对比,用平素上课一般的语调分析道."而你摆出一幅死守不出的架势,李密自然放心大胆的进攻,若不是援军来得及时,恐怕此刻你我师徒两个地位早已对调!"

"恩师教训得极是!"李旭听得额头冷汗直冒,老老实实地承认自己的做法欠周全.在敌军被击败的刹那,他还为自己的运筹部署而深感自豪.此刻听了杨夫子一番话,才发现自己用兵之术,距离入室登堂还相差甚远.如果不是李密疏忽大意,不是慕容罗凑巧杀来.黎阳战局,的确还很难料.

"闻夫子一语,如同拨云见日!"张秀亦在旁边大声附和.表弟的这番举动,非常符合传说中的礼贤下士之标准.而杨夫子的确是个大贤,如果把他说降了,纳入雄武营中,今后大伙打仗肯定更有把握.

"你们已经做得很好,我不过是事后谈兵,看得明白罢了!"杨夫子谦虚地笑了笑,回答.想了想,大约觉得关于黎阳攻防战的话题已经说完,又追问了一句："你亲自带人追杀我军,可是为了防止我军事后反扑?"

"正是,今晚城外来的其实不是援兵,是我丢在路上那些弟兄!"李旭点点头,不敢在恩师面前撒谎.

"你可以放心了,黎阳既然被你守住.我军大势已去,李密和韩世萼都是聪明人,不会再领兵前来冒险!"杨夫子背起双手,把头转向远方.夜色漆黑如墨,不知道从何时升起的乌云遮住了所有星光.路已经走到了尽头,有弟子如此,他这一生也可以说了无遗憾.

"谢恩师指点!"李旭和张秀互相看了看,满脸迷惑.杨夫子过于反常的表现让二人十分忐忑,心中好多话都被憋住了,不知道从何说起.

"动手吧,速度快一点.别让我被人折辱后再死!"杨夫子笑了笑,自己给出了答案.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一 上)

当旭子处理完身边杂事,终于可以上床休息的时候,东边的天空已经慢慢开始放亮.处理过的伤口依然很痛,前些日子在辽东受的旧伤也开始发痒,窗外的蝉鸣声无止无休,弥漫着屋子里的草药味道也跟着凑热闹,一股股袭来,刺激得人只想打喷嚏.但这些都不是他睡不着的原因,旭子瞪着窗外夜色两眼,就像两团燃烧的火.

夫子走时那幅决然的模样让旭子心里不安.在他的记忆中,杨夫子是以"泰山崩于面前而不变色"来要求自己的大儒,即便对着生死仇敌,也会用礼貌来作为自己的铠甲.但这次,夫子却什么告别的话都没说,直接就跳上了战马.

"为师就受了你这份心意,全了你的声名吧!"在事后回想起来,最后这句话好像暗示着某种不祥的结果.旭子强迫自己闭上眼睛,不把事情向最坏里想.但夫子昨夜说的每一句话,却清晰地出现在他的心头.顺着话语中流露出的蛛丝马迹去追寻,夫子的去路已经伸手可及.

几次想翻身爬起来,冲到郊外去找回恩师.几次又把自己的冲动强压了下去.已经过去了三个多时辰,无论夫子选择了哪一条路,现在早已经去得走远了.老人慈祥的笑容注定成为他这一生中的追忆,是生是死,再见终是无缘.

"至少,我没有做错!"旭子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安慰自己.在县学中,夫子一直教导他做一个正直、善良、有勇气、有见识的人,他昨夜的行为,并没有背弃夫子的教诲.这样想,让他的心情平静了不少.整个人的状态也渐渐冲动中脱离出来,慢慢回归理智.

他需要抓紧时间想个办法,把俘虏失踪的事情敷衍过去.昨夜回城路上,张秀已经编织了一个相对完整的谎言,让王七斤和他麾下的骑兵相信,那名年迈的俘虏只是一个普通参军,因为不肯对李密的行踪吐实话,并且试图抢夺马匹逃走,已经被旭子一刀劈了.而王七斤等人也没对这个谎言表示任何置疑.毕竟,谋反是牵连甚广的一个罪名.将与某些家族有关联,或者知道事情太多的人杀掉灭口,是保护某些人的家族利益和个人前程的最佳手段之一.旭子不是做这种事情的第一人,也永远不会是最后一个.

"可以把吴俨升两级,补一个校尉的缺.反正军中目前将领不足.至于魏丁他们几个,天亮后让张秀找到他们,每个升一级,一并拉到亲兵团中听用!"旭子在心里盘算着,准备用钱财和官职将与此事有关的人收拢住.最好的解决办法是找机会杀人灭口,身为郎将的他将几个小兵派出去送死轻而易举.但旭子觉得这样不公平,吴俨等人不过是想求个出头机会,就像两年多以前他自己一样.给了这几个人赏钱和相应职位,他们应该会认为功劳已经得到了合理报酬.

但宇文士及那关就不好过了,旭子对这个口如毒蛇的朋友向来心存忌惮.他肯定会猜出些端倪来,也不会相信张秀的解释.至于他会拿着这个把柄做什么文章,则完全取决于他的心情.

宇文士及会将这件事情追究到底,揭发给朝廷么?旭子没把握.虽然宇文士及几度在他面前说过要报恩的话,但宇文家族的报恩方式他已经领教过了,聪明的人,轻易还是别解受这种报答为妙.

"随他便吧,反正我问心无愧!"想了很多办法,却找不到一条可行之策后,旭子决定死扛到底.和宇文士及两度生死与共,他不相信对方依然千方百计地想把自己向绝路上逼.

事情的发展却不像他想得那样糟糕,大胜之后,宇文士及也忙得团团转,根本没时间关注一个俘虏半路失踪的小事.待二人带着大小幕僚把所有俘虏登记在册;把所有缴获物资入库;把所有人的战功统计清楚,向朝廷论功请赏;并把麾下新老弟兄和慕容罗带来的四千多骑兵重新分派整编为一体后,时间已经到了战后第三天下午.没等坐下来喘口气,又闻斥候回报,武贲郎将陈棱的援军已经赶到了黎阳东侧十里.

"陈将军职位在你我之上,我们出城迎接吧!"宇文士及听完汇报,站起身来跟李旭商量.

李旭在军中也早闻陈棱大名,知道此人有平灭流求 (注1),拓地千里之功,不敢怠慢,想了想,应道:"陈老将军乃前辈高人,你我自然应该出城迎接.只是这黎阳城的防卫却不能疏忽."

当下,宇文士及和旭子点兵派将,由李安远、慕容罗二人统领大军,留在城内驻守.为防万一,将西、北、南三侧城门都关闭了,只留一个东门供大军出入.然后,二人才各自带着亲兵,迎出黎阳.

才行得两、三里,陈棱的将旗已经出现在官道上.老将军听说叛军已经被击退,甚为惊诧,跳下马来,挽住宇文士及的手,大声赞道:"驸马果然

是将门虎子,老夫听闻贼兵势大,星夜兼程赶往这里抢功劳.没想到还是来得晚了,连半分油水都没捞到!"说吧,哈哈大笑.

跟在陈棱麾下的将士也纷纷上前,大赞宇文士及运筹帷幄之功.一时间,好词滚滚,夸得宇文士及脸都红透了.好不容易等大伙歇了口气儿,宇文士及才拉着李旭的手,将其介绍给众人."此番破敌,全赖李郎将武功卓绝,调度有方.我只是监军,偶而出谋划策而已,诸位赞誉,仁人受之有愧!"

陈棱等人这才"发现"雄武营除了监军外,原来还有一名郎将坐镇,连忙笑着上前打招呼.李旭军职、辈分俱不占优势,只好主动向大伙施礼.

"虎贲郎将李旭,恭迎诸位将军!"旭子抱拳,肃立,将心中的不快遮掩在礼貌的外表之下.

"原来是勇贯三军,在辽东连破高句丽人十道营垒的李郎将,怪不得叛军在黎阳城下刹羽而归."陈棱和麾下将领受了旭子的军礼,也肃立回敬.大伙目光上下打量眼前这个高大魁梧的少年,心中甚是好奇.

他们倒不完全是故意轻视旭子,自从被皇帝亲自赐予免罪金牌,并加封忠勇伯之后,大隋朝一干宿将无人不知道李旭大名.但据军中传言,此人只是个有勇无谋,打仗时喜欢冲锋在前的莽汉.这样的人能带着几千新卒攻下黎阳,并能将有智者美誉的李密击退,的确出乎众人意料之外.所以,大伙对此唯一的解释就是,莽汉身边还有一个与李密不相上下的智者,而从雄武营目前将士结构上分析,这个智者自然非宇文士及莫属.

"能击溃叛贼七万大军,全赖将士用命,时机凑巧而已.李某尽职行事,算不得什么功劳!"旭子笑了笑,淡淡地回答.

老将军陈棱听李旭回答得绵里藏针,不觉对他又多看了几眼.越看,越发现眼前这名军中后起之秀身上带着一股沉稳镇定的气度."这小子倒不完全是个莽汉,只是性子实在差了点儿!"他心中暗赞,问了几句黎阳城的损失情况,把眼前的尴尬气氛掩饰了过去.

一问之下,大伙才知道两天之前,雄武营在黎阳又创造了第二场奇迹.原来大伙以为李密之所以退兵,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得知援军到来,不得不全师而走.万万没想到,凭着手中数千骁果和两万降卒,宇文士及和李旭居然将来犯之敌彻底击溃.虽然李旭谦虚说是时机凑巧,但能将李密和韩世萼二人杀得落荒而逃的完胜,无论如何不能只用"运气"二字来形容.

当即,众宿将收起轻慢之心,与李旭等人并络而行,边走,边探讨黎阳攻防战的具体细节.宇文士及本来舌头就巧,整个过程从他嘴里说出来,自然是精彩万分.特别是第一次瓮城争夺战和最后的骑兵突袭战,简直就是胜负关头的生死大逆转,若不是雄武营的将士们斗志昂扬,两位主将沉着冷静,整个洛阳战局都不得不改写了.至于慕容罗在关键时刻杀出来,冲垮李密中军的壮举,自然也顺理成章地被宇文士及说成了他和旭子事先安排好的奇招,环环紧扣,步步精妙,不由得李密和韩世萼不上当.

李旭嘴笨,说不出那么多精妙的谋略.每当众将为了维持气氛,特地把注意力转向他的时候,他就尽量简短地说一下黎阳城的具体防御布置,以及这些招术的具体来源.众人听了完了宇文士及的精彩故事再用旭子的具体措施相参照,反而对他的得出了老成持重的印象.

只是这个印象,和军中传言相去的实在太远了.有人发现后猛然警觉,主动与旭子保持了距离.有人却佩服旭子的勇敢,主动跟他交流起对整个战局的看法.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一 下)

在敌人还没被彻底消灭的时候,武将们之间很好相处.随着与大伙东一句西一句的交谈,旭子渐渐弄清楚了洛阳附近的最新情况.

就在雄武营弟兄与李密死磕这几天,屈突通率军赶到了河阳渡口,与叛军隔河对峙.杨玄感军被卫文升和樊子盖二人纠缠住,腾不出手来调派援军,被屈突通抓住时机,一举突破黄河南岸防线.

此刻,来户儿将军率领的大隋水师乘民船逆流而上,前锋已经到达澶渊,距离黎阳不到百里.宇文述老将军所统帅的大军主力也到了观城,待水师搭好浮桥后,即可过河南进.加上从临近郡县赶来的勤王兵马,兵锋指向洛阳的隋军加在一道已经超过了四十万,远远高于叛军表面上的人数.

打过仗的人不用再看地图都知道杨玄感大势已去.自从杨玄挺战死后,一个卫文升和一个樊子盖已经将叛军折腾得上吐下泻,再加上一个以善战而闻名的勇将屈突通,叛军更是首尾不能相顾.而攻不下洛阳,他们就只能等着其余数十万大军慢慢合围,将他们全歼于坚城之下.

"真不知道杨玄感怎么那样笨,起兵之后不渡河直取洛阳,居然在黄河北岸来回折腾!"胜券在握,武将们的"求知欲"就开始泛滥,乱纷纷地推测起叛军起兵之初那场古怪的战略迂回之目的来.

从远近距离上分析,从黎阳起兵后最佳渡河地点就是一百里外的汲县.而杨玄感放着这么近的一个渡口不用,却先西进数百里去攻打河内,然后又调过头来攻打修武,直到把战机浪费尽了,才匆匆地从汲县过河.这种古怪的行为如果发生在一伙山贼流寇身上还好理解,发生在将门之后,并且身边有谋士无数的杨玄感身上,着实令人无法理解.

"那还不简单么,因为他身边有李密这个大名士呗!"亲兵校尉张秀实在忍不住,在一帮高声插言.他的话立刻在雄武营将士之间引发了一场哄笑.不怪他们失礼,大伙的确有资格这样笑.自从李密和韩世萼丢下正在攻城的将士落荒而逃后,大名士这个词在雄武营中就成了大骗子的代称.原来大伙对那些将门之后、众口交相赞誉的青年才俊还心存一些忌惮,而现在,提起他们的名字来脸上的表情只有轻蔑.

客军之中,倒有很多将领不赞同这种观点.问清楚了此地主人发笑了原因后,几个经历过很多风浪的老将军摇摇头,七嘴八舌地反驳道:"李密的才能没有这么差,他只是一时失手罢了.况且杨玄感在一支兵马中派了两个主将,肯定会造成指挥混乱,危急时刻将士们无所是从!"

"杨玄感不信任李密,否则他会把李密留在身边,而不会派他去给韩世萼打下手."

众说纷纭,但不影响两支隋军将领之间的交流.无论如何,李密已经败了,杨玄感既没能如愿夺回黎阳仓,又损失了大批人手.如果战况真的如雄武营将士形容的那样,七万叛军完全崩溃,那么,不远处的汲郡和洛阳东侧的虎牢关、荥阳城就成了三颗裸露在野地里的鸟蛋,只要有马蹄轻轻上前一踩,就可以将其踏个粉碎.

武贲郎将陈棱非常善于把握机会,所部兵马只在黎阳修整了一夜,补充了粮食后,即向汲郡发动了强攻.李密和韩世萼纠集残兵在路上埋伏,试图出其不意给隋军一个下马威,无奈双方兵马的装备和士气相差太远,中了埋伏的隋军强行突冲出了埋伏圈,然后调过头来,将叛军主力牢牢咬住.

双方一天内连续作战七次,血迹从三十里外的童山一直洒到汲郡治所卫县.韩世萼和李密试图退入县城内坚守,陈棱麾下的督尉李薄却带着五百士卒尾随叛军冲入了城内.双方巷战,李密和韩世萼再败,不得已退守汲县渡口.

陈棱得势不饶人,一面派遣兵马将朝歌、隋兴两座小城收入囊中,一面亲率大军追敌.双方在汲县渡口第三次交手,李密效仿古人背水列阵,以期士卒们明白置于死地而后生这个大道理,连续经历数场失败的叛军将士却不愿意死,双方刚一交手,便沿着河岸逃散.刹那间,韩、李二人身边的亲兵都被乱军冲散了,根本组织不起有效抵抗.要不是李密机灵,特地留了几艘船隐蔽处,二人差点被陈棱生擒活捉.

渡过黄河,李密和韩世萼一路狂奔,相继放弃灵昌、酸枣、原武、阳武四个不易防守的城池,把南岸所有兵马都集中起来,带到荥阳和顾觉汇合.刚刚在荥阳城站稳脚跟,陈棱又率军追了上来.双方在荥阳城下又是一场恶战,胜负难分之际,宇文述、来户儿带着两支生力军赶到,凭借优势兵力硬生生夺下了东、北两侧城门,逼得韩世萼和李密不得不弃城,带领残卒奔向虎牢关.

虎牢关是洛阳东侧最后一道屏障,丢了此关,各路隋军就可以合围.李密心急如焚,四下传书,邀请活跃在洛阳附近的各路盗匪流寇前来助战.怎奈此刻墙倒众人推,那些平素与他称兄道弟的豪杰们却纷纷背信,任李密的信使一天三致,再也不肯下山.

李密无奈,把所有兵马都交给了韩世萼,只身一个人前往杨玄感军中求援.没等杨玄感决定是否派兵,虞世基之子虞柔居然临阵投敌,半夜时打开了虎牢关大门.韩世萼、顾觉措手不及,先后战死.天下第一雄关转眼易手.

虎牢关被夺下的第二天,李旭和宇文士及也奉命押着足够三十万大军吃上两个月的粮草赶到了关前.见到儿子,宇文述非常高兴,当晚大摆庆功宴,拉着儿子的手拜会军中诸老.来户儿、周法尚等宿将纷纷祝贺,皆道宇文家将门出虎子.宇文述听了,好不得意,连一直中风后僵硬的右脸也有了好转的迹象.

"小三儿,你怎么想起这个千里奔袭的妙计来的,说给为父听听!"入夜后,宇文述还没从喜悦中平静下来,在寝帐内拉着儿子的手追问.

儿子长大了,没有什么事情能比看着孩子有出息更让做父亲的高兴.千里之外发觉敌军破绽,一击致命.这一手即便是自己这个当父亲的在全盛时期也想不到.虽然黎阳城攻防战只是剿灭叛军的第一仗,但此战却一举锁定了整个战局.

丢了黎阳,杨玄感赖以聚集土匪流寇的本钱就丢了.整个战役就结果就已经摆到了桌面上.连日来,其他各路人马取得的胜利虽然一场接着一场,但那都是锦上添花,没有任何一场功劳比黎阳奇袭战来得大.

"爹,那是旭子,李郎将的主意,我只是在旁边做了些补充.守城的时候,也是他识破了李密的阴谋!"宇文士及坐在父亲对面,提高了几分声音强调.晚宴的时候,他就想出言打断父亲的炫耀.李旭、慕容罗、李安远等雄武营的核心将领都在最靠帐门的地方坐着,大伙每一道目光瞧来,都让宇文士及脸上发烫.

"他勇,你智,这是一个绝妙配合.你放心,爹知道给皇上的奏折怎么写,这个功劳甚大,少不了姓李那小子的一份儿!"宇文士及没听出儿子话语中的不满,自顾解释."你官职比他高,作用比他大,自然功劳第一.至于他,还有你麾下那些将领,你自然可以私下许些好处,也好让他们尽心为咱宇文家效力!"

"两战之功,的确以李郎将居首.雄武营弟兄们都亲眼看见的!"宇文士及再度提醒父亲."如果我将这功劳硬揽到自己头上,恐怕今后永远无法服众!"

"你难道一点也不想领功?"宇文述一时明白不了儿子的心思,眼神有些直,左右两侧面孔又开始发僵.

大隋皇帝对叛乱者甚为痛恨,曾经许下封平叛首功者食邑万户的诺言.凭借宇文家在朝庭中的人脉和诸位老将军的大力推举,这份功劳明摆着会落在宇文士及头上.可如今儿子突然发了傻,想把到手的功劳让给一个不相干的人,这种想法的确无法令宇文述接受.

"我直想领我自己该得那一份.爹,你别插手了,仲坚又救了我一命,这已经是第三次了.如果我贪功负义,天下人都会看咱们宇文家的笑话!"宇文士及见父亲脸色开始变冷,软语相求.

"笑话,谁看?谁怕?你知道此战的功劳有多大么?"宇文述凌厉的目光扫过来,逼得士及的眼神有些飘忽.

本以为这小子出息了,没想到他越来越不争气.到了现在,居然还未能将一个乡下莽汉收拾得服服帖帖.并且,他居然开始处处为对方着想.这还是我宇文家的儿郎么,宇文述越想越生气,呼吸渐渐粗重起来,喉咙里好像要喷火.

"我知道,但我不能这样做!"宇文士及低下头去,咬着牙回答.他不敢跟父亲对视,从小的时候就不敢.当父亲用脚把玩具一个个踩烂,将长槊塞进他的手中的时候不敢.当父亲要求他悔了和表妹的婚事,去娶大隋公主时,他也不敢.但今天,他想固执一下,因为自己跟旭子之间不止是恩情,士及知道,那是自己唯一一个可以拍着肩膀,不动任何心机说笑话的朋友.

"你知道陛下会怎么对待雄武营么?它在你手中,可是兵马已经扩充到近三万众?"宇文述盯着儿子,一字一顿.

黎阳一战,雄武骁果营名动天下,大隋朝刚在辽东损兵折将,肯定舍不得将这支新崛起的队伍解散掉.非但如此,凭借多年的经验,宇文述可以预见,今后兵部在对雄武营的人数、粮草、器械的补给上都会优先照顾.因此,此支兵马虽然号称一营,实际的规模不久之后将相当于大隋一卫府兵.

能带领一卫府兵的人,官职至少是个三品将军.凭借手中兵马,此人将在大隋军中牢牢占据一席之地.

如果占据此位置的是个少年英雄,三十年后,他可能成为大隋军中第一人.

"我知道,我只想做监军,不想当主将!"宇文士及强迫自己抬起头来,看着父亲的脸回答.当日收编降卒守城时,他没考虑那么多.但在看到李密和韩世萼二人阵前争执的瞬间,他想到了雄武营今后主导权的问题.同时,他发现旭子也想到了.二人目光匆匆相对,又匆匆开始说笑话,就是这个原因.

宇文士及不想跟旭子争,也觉得自己争不过旭子.有李旭在的雄武营和没李旭在的雄武营绝对不一样,作为亲眼看到这支队伍慢慢发展壮大的人,他深知此间差别.

一头没有头的老虎不能被称为老虎,他宇文士及可以做虎心,却永远做不了虎头.并且,通过这么长时间交往,宇文士及没有把握收服旭子为己用.虽然那样做,可能对他自己和旭子都有好处,但是,旭子的过人之处,就在于他独特的行为方式上.如果被人收服了,他也就不再是旭子.

"不是你想不想,而是咱们宇文家需要不需要!"宇文述慢慢地站起来,被油灯拉长的影子山一样压在儿子肩膀上."什么时候,都别忘了你自己的姓氏!"

还是为了宇文世家,而不是为了我.宇文士及感到心里凉凉的,从胸前一直凉到小腿.他不想接受这个任务,也不想失去用热血换来的友谊以及弟兄们的尊敬."咱们家已经是军中第一世家了,已经招了很多人的忌妒!"他大声反驳,试图说服父亲放弃.

"那是因为我在,而我不可能永远活着!"宇文述拍了拍儿子的肩膀,转身走出了寝帐.

宇文士及想追出去,父亲留在肩膀上的重量却压得他无法挪动双腿.他呆坐在那里,直到第一缕晨曦将军帐照亮.父亲拖着中过一次风的身躯巡营,彻夜未归.

想到这,宇文士及下意识地摸了摸佩刀.护手的吞口是一头老虎,宇文家的标志,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被风吹凉了,有些冰.

那股寒意深入骨髓,一直冻僵了他的血脉.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二 上)

天完全亮起来后,大隋将士打退了叛军的一次偷袭.杨玄感的人赶了一夜的路,有效地躲过了宇文述派在野外巡视的斥候,但是没跑过初秋的朝阳.于是,夜袭战变成了遭遇战,刚刚起床、睡眼惺忪的官兵冲出虎牢,和疲惫不堪的叛军打了个稀里糊涂.半个时辰后敌我双方主将发现谁占不到什么便宜,于是各自收兵.

赶来捋虎须的叛军有六万多,而此刻集结于虎牢关的隋军却高达三十五万众.既然麾下将士数量是来袭敌军的五倍,宇文述自然不会缩在关内等着敌军来攻.吃罢第一餐后,他再次调兵遣将,以水师大都督来护儿、武贲郎将陈棱二人所部兵马为左翼,以右御卫将军张瑾、右武侯将军赵孝才所部兵马为右翼,自己亲领中军,以宇文士及所部雄武营为后卫,出关邀战.

叛军数量以最传统方阵迎敌,除了站在最前方的数千悍卒外,他们当中大多数人没有盔甲.但这支队伍的士气显然比李密、韩世萼所带那支人马略高,军容也很齐整.几千面色彩杂七杂八的战旗呼呼啦啦在晨风中飘荡,看上去竟然有一种决然的气势.而那些手持竹签、木棒的农夫,也能于数倍于己的敌军面前巍然而立,丝毫没有畏缩的迹象.

"这回率军赶来的敌将是个真正懂得用兵的家伙!"宇文士及听见自己的身后有人在低声议论.这句话非常有见地,他回过头去,试图和对方聊上几句,却看到几双略带畏惧的目光.

崔潜、慕容罗、李孟尝,这些曾经拍着他的肩膀,笑他长得像个小白脸的家伙见到监军回头,立刻闭上嘴巴,昂首挺胸.他们在努力对上司表达一种尊敬,但此刻在几人身上表现表现出来的尊敬冷得像冰.宇文士及觉得自己的嘴巴里泛起了苦味,却不知道可以说些什么来缓解气氛.向来以伶牙俐齿著称的他难得地沉默了一回,笑了笑,将头慢慢扭开,看向与自己并络而立的旭子.在对方脸上,他看到的是别样的专注与镇定."他在观察敌军!没被昨天的晚宴影响!"宇文士及松了一口气,觉得一夜未睡所后的身躯疲惫不堪,双腿也软软的,几乎夹不住战马的鞍子.

低沉的号角响起来,凄厉而忧伤.羽箭划过晴朗的天空,在大地上投射出一层浓浓的阴影.瞬息后,阴影散去,数千朵红色的花在朝阳下绽放,

有些"花朵"上还冒着淡淡青雾,仿佛一个个眷恋着生命的灵魂在翩然起舞.

风声、呐喊声、战鼓声、哭声,交织在一起,奏响一曲惨烈的颂歌.宇文士及强打精神命令自己倾听这由无数生命演示出来的惨烈,不敢低头.这不过是刚刚开始,真正的高潮还在后面.上苍没规定人数多,武器铠甲优良的一方一定能获取胜利.主帅的稍微疏忽、某个将领的一时大意,甚至一阵突如起来的风,一场雨,都可能改变整个战局.

三次试探性互相射击后,敌我双方彼此相隔着两百五十步各自稳住阵脚.这差不多是普通步弓所能到达的极限距离,羽箭到此,早已经是强弩之末.即便双方中有能力挽四石弓的超强角色,在如此远的距离外,他也不能保证射中目标.

战鼓声和骂声紧跟着在双方的军阵中响起,震耳欲聋.据说,这样做可以增加自己一方的士气,打击敌军的信心.可宇文士及从来不这么认为,除了土匪外,没有任何一名将军会告诉他自己的部下大伙所从事的战斗是要受人唾弃的恶行.双方都会认为自己是正义的,至于到底谁是谁非,要等其中一方倒下后才能清楚.

果然,在嘈杂的叫骂声中,宇文士及分辩出了"助纣为虐!""为虎作伥!"等语句.而自己这边,则还以"叛贼!""恶棍!""勾结高丽,不得好死!"等评价.随着骂声的增大,鼓声也越来越激越,仿佛无形的刀尖,在半空中你来我往.

此刻最安静的地方反而是双方的帅旗之下.两位主将和双方的核心幕僚都没参与骂战,他们只是跨坐在战马上,气定神闲地倾听对方在言辞上的创新.

"爹在寻找对方的破绽.敌军主将显然抱得是同样的心思!"宇文士及猛然领悟到了双方主将的真正目的.他立刻习惯性地扭过头,试图把这个发现与旭子分享.虽然已经并肩打了好几个胜仗,阵而后战的精髓,二人所掌握的却都不多.但是,宇文士及扑了个空.旭子已经不在他原来的位置上了,雄武营的将旗下,只有张秀抱着一堆令旗,睡眼惺忪地在那里发呆.

发现宇文士及望过来,张秀赶紧打起精神,目光轻轻地向本军侧前方挑了挑.宇文士及顺着张秀的示意看去,发现李旭正骑着黑风,缓缓地围着自家弟兄巡视.王七斤、李安远、吴动,秦纲、秦行师,这些级别不同

的雄武营核心将领被他一一叫出来,在耳边吩咐几句,又快速地跑回了本队.

"这傻小子要干什么?难道要主动请战么?"宇文士及惊诧地想.

因为受伤太多,旭子的身体被随军郎中孙晋包得尽是药布,短时间内已经无法再穿上那身黑色铁甲.所以他今天穿得只是一幅大号的软皮甲,胳膊、大腿、后背、前胸等处鼓鼓囊囊地,看上去甚为滑稽.这种装束的旭子如果率先冲锋,显然等于去给对方的弓箭手提供标靶.而宇文士及知道自己的父亲肯定会非常高兴地答应旭子的请战要求,悄悄地替宇文家将这块绊脚石拿掉.他策动战马追上去,准备制止旭子的鲁莽行为,才跑出几步,突然看见李旭将黑刀高高地举起来,然后重重地挥落.

"只追主谋,协从不问!"雄武营的核心将领们齐声高呼.

"只追主谋,协从不问!"雄武营三万将士以同样的节奏发出一声呐喊.

"只追主谋,协从不问!""只追主谋,协从不问!"呐喊声以雄武营为中心,波浪般向外传开.没有花样,没有变化,永远是简简单单地一句.但这简简单单的一句却胜过万语千言,盖住两军之间的喧嚣,压住鼓声,一字不落地撞破叛军将士的耳鼓.

这是宇文士及在黎阳守卫之战中的发明的花样,李旭照搬到虎牢关下来打击敌军,依旧见效.叛军的喊声很快软了下去,就连鼓声也跟着失去了力道.老将军宇文述非常擅长把握机会,轻轻对传令兵吩咐了几句.很快,中军的战鼓开始主动与雄武弟兄们的呐喊声相配合,伴着雷鸣般的鼓声,三十余万将士齐声吼出同一句诺言.

"只追主谋,协从不问!"山崩海啸的声音冲击着叛军,冲得很多人脸色发白,持兵器的手也跟着不断颤抖.

历代朝廷的律法中,谋反都是抄家灭族的罪.叛军将士无论是自愿的也好,被胁迫加入的也罢,除了少数家族势力极其庞大者,其他人从拿起刀的第一天起,都明白自己走上了一条不归路.而杨玄感、李密在日常训练中,跟大伙反复强调的也是这一点.要么建立新朝廷,封侯拜将,要么战死,想再回家守着老婆孩子过平安日子,却是门儿也没有.

而今天,却有人对他们说战败后还有活路.虽然这个承诺很可能是一时敷衍,却依然让对前途渐渐感到绝望的叛军将士看到了一条出路.

虽然,这条出路没任何荣耀.

"别听他们的,他们在撒谎!"叛军的主将无法承受军心动摇的风险,不得不亲自冲到阵外,鼓舞自家兵马的士气.此人年龄至少五十余,胸前飘洒着一缕雪白的胡子.一边纵马在自家弟兄面前往来驰骋,他一边厉声怒吼,"别信他们,他们撒谎!今天要么战胜,要么战死.要死咱们也死在自己家门口,好过去辽东送命!"

"要么战胜,要么战死.死于河南,不去辽东!"老将军的亲兵簇拥着他,用微弱的声音和三十万人的呐喊对抗.

几十人发出的呼声很单薄,却如一缕阳光穿透了云雾.生存的希望在叛军将士眼中再度破灭,他们再度握紧了手中兵器,气愤天鹰.辽东,那是一个地狱般的场所,虽然市井中不乏愿意去那里博取功名的无赖儿郎.但对于普通百姓来说,那却意味着一去永不回头.

"死于河南,不去辽东!"有人高举着木棒,随着那名老将军呐喊,渐渐的,加入者越来越多,几千人,几万人,高高地举起了手中的菜刀,铁叉,木棒.这一刻,他们不是叛贼,他们只是一群冒险求生者,所做一切不过是为了活下去,为了在自己祖父、父亲开拓并耕耘出来的土地上,卑微地活下去.

如果死了,也是死在祖先身边,灵魂在夜里可以与家园相望.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二 下)

刹那间,三十多万大军的气势居然被六万叛贼压了下去.打仗为的是什么,十个府兵中恐怕有八人不清楚.他们也没有心思去考虑,身为大隋朝百姓,家中有男人被编在府兵序列,是一件幸运的事.因为那意味着其无论出不出战,他们都可以享受免除各种课役的待遇.虽然战时他们的衣装、轻武器 (弓箭、横刀)和上番赴役途中的粮食均须自备,负担不小,但毕竟战争不是年年都发生的.并且,大伙每年有一段时间集结在州郡里接受训练,也多少会学到一些战场上杀人和自保技巧.而那些不幸没被编入府兵的人,非但平素要缴粮服役,一旦发生大规模战争,还要被临时征调去充当运送辎重的民壮.碰上战争规模超乎寻常,甚至会和前两次辽东之役一样,不经过任何训练,每个人手中发一把刀即编入正式战斗序列.

大伙平素跟着各自的将军,浑浑噩噩地与不同的敌人作战.侥幸立了功,得了赏,则可以用赏钱给家里添置几亩地,或者给老婆孩子做件新衣裳.如果不幸战死了,那也没办法,总比在饿死、累死在出征途中,随便将尸骨添了沟渠的民夫结局好.至少大伙还能军中的阵亡名单上留下些痕迹,碰到好一点的地方官,家人还能得到些抚恤.

然而在今天,六万造反者却清晰地告诉府兵们,对方究竟是为何而战."死于河南,不去辽东!"这个要求很卑微,卑微到人不忍卒听,却听得府兵们心里发颤.府兵们犹豫了,退缩了,经历过惨烈的辽东战争的他们,比叛乱者更懂得辽东凶险,更懂得背井离乡的滋味.

官军士气一落千丈."只追主谋,协从不问!"八个字,喊起来再不理直气壮,甚至有人惭愧地闭上了嘴巴.

"擂鼓,擂鼓!"宇文述发觉己方气沮,大声命令.数百面大鼓同时在军阵中敲响起来,一浪浪,试图把敌人的喊声淹没.而那敌军对平安活下去的卑微诉求,却一次次阳光般从鼓声中穿透出来,照亮所有人的眼睛.

"死于河南,不去辽东!"

"死于河南,不去辽东!"伴着凄凉、悲壮的呐喊声,造反者开始向前移动.不分前锋后队,整整六万兵马,泰山般压向了数倍于自己的官军.步伐整齐,意志坚定.

"他们这样做简直是在送死!"宇文士及听见自己背后的将领们议论.这次,他没有赞同大伙的意见.不分次序地向前,事先不经过弓箭手的压制射击,队伍前方的巨盾和重甲步兵严重缺乏,按常理来分析,叛军这种做法的确是在找死.但眼前这种看似找死的行为,却带着一种视死如归的豪气,这种豪气压得大隋官兵们抬不起头来,弓箭手持弓的胳膊都在颤抖.

能在几个月时间内把数万兵马的行动训练得如此整齐划一的人,绝对不是个莽夫.宇文士及觉得心里冷冷的,竟然隐约涌起了一股惧意.这个不是个好兆头,即便在去年深陷辽东,跟着弟兄们转战千里时,他都没有过这种感觉.下意识地抬头去看雄武营的主心骨李旭,宇文士及发现对方脸上的表情和自己一样阴沉,阴沉中带着几分敬佩.他知道自己没判断错,旭子对官场上钩心斗角方面有所欠缺,对战局的预测和把握能力,却远远超过很多沙场老将.此时连他的脸色也变了,说明眼前这场仗的确危机四伏.

"士及兄,你认识那个人么?"李旭用刀尖向一百七十余步外指了指,低声询问.他指的是敌军主将.片刻功夫,叛军的阵列已经向前推进了近一百步,那名白胡子老将军策动战马,一直走在方阵的第一排.

"好像见过,太远,不好确认!"宇文士及吸着牙龈回答.昨天晚上父亲大人夺人家功劳的意图表现得那样明显,旭子居然还叫自己士及兄.宇文士及觉得非常意外,又非常犹豫.平素与人交往,大伙通常都称他为督尉大人,熟悉一点儿的则叫他的表字,称他为仁人兄."士及兄"这个不伦不类的名字,除了雄武营的这帮老粗外,没人敢叫.

宇文士及很留恋"士及兄"这三个字中所表达出来的滋味,因为他自己不知道这份温馨的感觉还能保存多久.这种温情激荡在他胸口,连敌军身上的散发出来的冲天杀气都仿佛被冲淡了不少.他手打凉棚,再次向远方眺望,随着叛军与本军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终于分辩出了白胡子将军的身份.

"旭子,此人是李子雄,前右武卫大将军李子雄!"宇文士及听见自己的声音已经紧张得变了调.李子雄是和他父亲齐名的沙场老将,因为姓氏太差,被当今圣上逐出了军队.此人一气之下投靠了杨玄感,叛军之中,他是唯一一名在造反之前就有过实战经验的将领.

"李子雄,他很有名么?"李旭接下来的问话让宇文士及差点没背过气去.他终于明白旭子为什么在脸上只表现出了对敌人的敬重,而不像自己同样紧张的原因了.这个对官场一无所知的笨家伙根本不知道李子雄是哪般人物,对方名气再大,他听起来也是叛军中普通一员,与李密等人没什么区别.

宇文士及没时间给旭子普及大隋军方门户与派系知识,就在他跟李旭说话这段时间内,敌军已经渐渐踏入步弓有效射程之内.随着凄厉的号角声,天空再次开始变暗,数以万计的羽箭升空,然后嘶鸣着落下.大部分没射中目标,少部分穿透叛军身上单薄的布甲,将不幸者钉死在地上.

叛军阵型瞬间变得有些参差,但很快又恢复齐整.走在前排的精锐们把盾举起来,挡住自己和身后的袍泽.走在后排的新兵踩过阵亡者的尸体,填补上本阵的空缺.队伍最后,数千名弓箭手停住脚步,原地引弓.羽箭与官军的羽箭在半空中交汇,一部分发生碰撞,落地.另一部分砸入了官军的大阵.

"呜——呜——呜呜!"号角声犹如受伤的野兽在长嘶,令人的头发根根直竖.双方吹响的都是进攻的号角,一声比一声凄厉,一声比一声桀骜不逊.宇文士及看见父亲面前有一个小方阵脱离大队,向敌军迎去.最前方是三排身披重甲,手持巨盾、宽刃环首刀的步兵,第四到第十排,全是长槊手.

漫天都是飞舞的长箭,带着毒蛇吐信般的咝咝声,从天空中落下来,夺走生命.敌我双方不断有人在行进中倒下,士兵们脚步的频率却没有丝毫停歇.以鲜血和死亡为纽带,叛军和官军前锋之间的距离慢慢拉近,慢慢地缩短到不足三十步.为了避免误伤自己一方的兵马,箭雨不得不停了下来.紧接着,又是一阵剧烈的战鼓声,敌我双方士兵大声呐喊,加速前冲.

双方的将士马上就要发生接触,宇文士及预觉到自己即将听到两支队伍相撞时发出的轰鸣.他本能张了张嘴巴,准备迎接那刺耳的撞击.预料中的撞击声却没如期响起来,抬眼望去,他惊诧地发现敌军阵型突然发生了变化,巨大的方阵一分二,小部分继续向前,缠住了官军的前锋.大部分却斜冲向左,跟在李子雄的战马后,直扑官军右翼.

"他们的确疯了!"虽然对叛军抱着同情之心,宇文士及还是不得不仰天长叹.李子雄将军对叛军的掌控能力令人佩服,除了他,没人可以做到让一伙训练严重不足的民夫在两军即将发生接触的刹那变换阵型,并改

变攻击目标.但他选错了主攻方向,官军的左翼是来护儿将军的水师和陈棱将军统帅的地方兵马,这两支队伍之中步弓的配备数量虽然大,射出的羽箭虽然比右翼密集,但因为平素作战目的的需要,长兵器和重甲兵的配备却不多.如果李子雄带领气势如虹的叛军成功突破冲过羽箭截杀,靠近官军左翼并将来护儿和陈棱的部属击溃,驱弱逐强,今天的战斗他还有获胜的希望.

偏偏此人却选择了官军的右翼为突破口,那里是右御卫将军张瑾、右武侯将军赵孝才所统帅的两支府兵.无论长兵器的配备数量、重甲步兵比例和军容完整性,都远远强于水师和地方勤王兵马.

宇文士及看了一眼旭子,发现后者看着战场中央,表情依旧是一脸凝重.在他目光所盯着的方位,官军前锋与担任阻击的叛军已经正式发生了接触,金铁交鸣声刹那间取代鼓声,成为战场上的主旋律.数以千计的人在第一次接触时就倒了下去,更多的踩着同伴的尸体在拼杀.双方的盾牌手们用巨盾顶着对方的盾,互相推搡,不时从盾后探出刀来,砍下一条手臂.长槊和竹签、木桩从尸体中抽出来,毒蛇般吐着红红的舌头,再从盾牌的缝隙中向前捅.有人被长矛刺中,当场战死.有人却半死不活,徒劳地捂着肚子,在血泊中翻滚呻吟.

数杆长柄厚背大砍刀从官军队伍中探出,冲破竹矛的拦截,将矛和矛的主人一并劈为两半.他们的兵器太占优势了,碰到什么都是一刀两断,敌军中几乎没有东西捆其锋樱.很快,这支刀阵就深入叛军中央,身后留下了一条由断肢组成的通道.大批的官军顺着缺口涌进去,试图将叛军的阵型分割.就在这时,突然有数名身穿布甲的叛军士卒从血泊中翻身坐起,双手抱住了敌人的双腿.

诚然,除了一死的勇气外,他们什么都没有.但连死都不怕了,又何必躲闪敌人的刀锋.阵型继续变化,矛和钢刀的丛林遮断了所有人的视线,片刻后,数十名身穿布甲的民壮拎着官军的厚背大砍刀从阵中心杀了出来.

官军的兵器、铠甲、训练程度都远高于叛军,但他们身上却没有叛军那种求死的勇气.一时间,数量接近一万的前锋兵马竟然被李子雄留下的两万死士缠住了,并且被推着节节后退.

躲在本阵中观战的雄武营将士们目瞪口呆,他们没想到双方的初次接触居然是这样的结果.在大伙惊诧的目光中,李子雄带着其余四万叛军

加快脚步,抛下身后与官军纠缠的袍泽,冒着箭雨,与官军右翼越靠越近.

"你再说一遍,那个老将军原来做什么官?"李旭突然又回过头来,冲着宇文士及大喊大叫.

"右武侯大将军!"宇文士及扯着嗓子回应.战场上的声音太嘈杂,二人虽然靠得近,却只有通过大吼才能让对方把自己的话完全听清楚.

"可是因为得罪了陛下,三个月前在辽东被削职为民的那位李老将军!"李旭焦急地挥舞着黑刀,追问.他记起来了,在自己于辽东埋头练兵时,听说过有一位大将军被削职.军中传言,他丢官的真正原因是由于姓李,与童谣暗合.旭子记得当初自己还偷偷笑皇帝陛下太敏感,天下姓李的那么多,难道个个都是当皇帝的命么?

"是他,右武卫大将军李子雄!"宇文士及焦躁地回答,不明白对方今天怎么突然变得饶舌起来.接下来李旭的喊声被淹没在金铁交鸣声里,李子雄带着叛军主力成功突破了羽箭拦截,与官军的右翼发生了接触,双方大声呼喝,声震云霄.

旭子在向中军指,而中军正在升起令旗,命令左翼前移,吞掉李子雄留在战场中央与自家前锋纠缠的那伙死士.战阵马上就要开始转动,吞掉这伙死士后,大隋官军左、右、中三军就会汇合,将李子雄彻底包围.战局发展到现在,悬念已经不大,可旭子的表情怎么这般焦急?猛然,宇文士及也领悟到了什么,狠狠地给了坐骑一鞭子,快速冲向中军.

"不要———"他喊得声嘶力竭.拼命用皮鞭抽开挡路的士卒.但是已经来不及了,鼓声再次响起,左翼兵马踏着鼓点斜向前行,在战场上画了个完美的扇面,从侧翼包向了李子雄留下的诱饵.

宇文士及颓然带住战马,回奔雄武营.三十几万大军已经全部动起来了,命令一下,根本无人能挽回.一队士兵从他马前跑过,他茫然地避开,又一队跑过,他不理不睬,双眼透过人群,透过遮天烟尘,直勾勾地看向自家右翼.

战场右翼喊杀震天,官军没有击溃民壮,相反,他们被民壮打得节节后退.右御卫将军张瑾、右武侯将军赵孝才大声喝令,不停派遣亲兵押上,却怎么也止不住右翼大军的溃势.

"弟兄们,别跟皇帝干了,咱们不能再去辽东送死!"李子雄一马当先,杀入官军队伍.右武侯的郎将、督尉、校尉纷纷闪避,根本不愿上前迎

敌.对方是前任右武侯大将军,执掌这支兵马多年,爱兵如子,军中一半将领曾经受过他的恩惠.

李子雄被罢官后,右武侯只有将军,没有大将军.

今天,弟兄们念念不忘的大将军归来了,身后带领的却是数万叛匪!

酒徒注：大伙新年快乐.明天休息一天.后天继续.不要怪偶休息多,春节长假,你们四处腐败时,偶肯定不休息.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三 上)

沙场之上,对敌人的怜悯就是对自己的凶残.右武侯的官兵们不愿对自己的大将军下狠手,大将军身后的叛匪却不会给他们留情面.顷刻之间,在两军接触之处,官军右翼塌下了一大块.随后,军阵瓦解速度犹如雪崩,整个右武侯大军溃散.

"杀上去,杀上去!"右武侯将军赵孝才恼羞成怒,亲自提槊上前.李子雄离开右武侯已经三个多月了,而他这个将军却始终控制不了麾下士卒.今天的战斗无论最终结果如何,他个人的前途已经完全毁了.朝廷不会容忍一个没有任何统率能力的废物,军中那些盯着右武侯大将军位置的竞争者,也会毫不犹豫地落井下石.

几个右武侯的溃兵从他马前逃过,被他用长槊刺死.一个督尉跑到他身边,试图替麾下的弟兄们解释几句,或者他是好心,想给将军大人出个主意.一切却都不重要了,没等他开口,赵孝才抬手一槊,将他的身体挑上了半空.

"后退者以此为例!"赵孝才疯狂地叫嚷着,将督尉的尸体甩出丈余.下一个瞬间,他高高地拉起了战马,用马蹄踏翻了另外两个夺路逃命的胆小鬼.

右武侯地弟兄们绕开他,不顾一切地向后逃.一切为时已晚,如果在李子雄杀来前,赵孝才不是躲在队伍中央命令别人送死,而是像现在这样勇敢迎着李子雄冲上去.也许右武侯还不会崩溃得如此快.部队崩溃后他才想起将军的责任,崩溃后的部队却再不需要一个只会作威作福的将军.

又有一波乱兵冲来,被赵孝才和他的亲兵兜头截住.亲兵们砍死了跑得最快的几名胆小鬼,鲜血让其他人记起了军人的荣誉.束手待毙是一种耻辱,所以他们举起兵器,与督战的亲兵杀到了一处.

乱军们凭着人多势众的好处,很快清理了路上的障碍.看见赵孝才持槊大喊大叫,大伙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冲上将他从战马上拉下来,又顺手一刀砍翻了右武侯的将旗.

将旗一倒,等于宣布右武侯全军覆没.溃兵刹那间汹涌如潮,不但冲垮了自己的阵列,而且还扯动了同属于右翼的右御卫兵马.右御卫将军张瑾试图挽回局面,驱使本部兵马结阵自保."列阵,列阵.有冲阵者,杀!"他的

亲兵挥舞着令旗,声嘶力竭地大叫.重甲兵、盾牌手和长槊手快速集结,彼此配合着组成数只巨大的钢铁刺猬.可惜,他们先接触到的不是叛军,而是从右武侯溃下来的自己人.一些腿脚麻利的右武侯士卒侧转身子,绕开冷森森的槊尖,从几只铁刺猬之间的缝隙逃了开去.更多的乱兵则站在铁刺猬前不知所措.在身后敌军的压力下,他们哀求,推搡,用盾牌砸,用肩膀扛,试图在叛军追过来前找到一条逃命的通道.

"杀!"面对威胁到本阵安全的乱兵,右御卫将军张瑾毫不犹豫地下达了截杀令.数百根长槊从盾牌后刺出,顷刻将乱军逼退了丈许.一些人躲避不及,被长槊刺穿,命丧当场.血立刻烧红了所有人的眼睛,只犹豫了一息时间,右武侯的乱军就举起了手中的钢刀长槊,不是对着叛军,而是对着右御卫的袍泽.

右武侯的官兵训练程度一点儿不比右御卫的弟兄们差,身上的铠甲和手中的兵器也和右御卫弟兄们的一样精良.两支官军在叛军面前,自相残杀,铁刺猬登时四分五裂.李子雄看到便宜,立刻用羽箭向乱军中招呼.无论射中的官兵属于右御卫还是右武侯,都会让局面越来越乱.转眼间,右御卫的防线也出现了崩溃的迹象,官军右翼岌岌可危.

张瑾不得不命人吹响了求援的号角,请求中军对他进行支援.右武侯将军赵孝才的旗帜已经倒在乱军中了,他本人生死未卜.如果右御卫的将旗也被叛军砍倒,官军将失去整个右翼.

"呜——呜——呜呜!"号角声呜咽,一遍又一遍,仿佛鬼魂发出的绝望哀鸣.中军方向却没有任何回应,战斗已经进入白热状态,数十万人在生死关头所的发出的呐喊,足以淹没其他一切声音.

数息之后,李子雄的帅旗逼近了右翼核心.

"求援,向宇文将军求援!"张瑾的咆哮声中充满了绝望的地味道.情急之下,他把身边所有传令兵都派了出去."告诉宇文述将军,我这里最多只能守半柱香时间!"在最后一名传令兵踏上战马的刹那,他从亲兵手中接过了长槊.

"大将军,大将军,右翼,右翼好像危险!"帅旗下,终于有人发现了局势的严峻,大声向宇文述汇报.

"用号角联络,问张、赵两位将军顶不顶得住!"宇文述皱了皱眉头,命令.

叛军能冲动自己的右翼,这是宇文述始料未及的情况.但他不相信拥有两卫府兵,数量高达八万多人的右翼挡不住叛匪的一次进攻.除了充当后卫,训练程度最差的雄武营,他已经把全部兵马压到了正前方.只要自己的左翼和中军合力吃掉李子雄留在战场正中央的两万多乱匪,大隋官军就可以首尾相接成圆,把李子雄麾下的叛军完全包裹在中央.

这是个完美的计划,不需要右翼兵马独自将叛军主力击溃.他们只要顶住,退一万步而言,只要不崩溃的太早,坚持到其余二十万弟兄将战场中央的两万叛军消灭掉,就算完成了使命.

"右翼太乱,没有回应!"负责联络战场各路兵马的旗牌官大声汇报.

"问革车上的弟兄,具体情况如何.命令其他几路弟兄,加快进攻速度!"宇文述的眼睛冒出了几道凶光,低沉声音犹如蛇嘶.

在宇文述的原来的设想里,李子雄留在战场中央的那两万人,就是两万已经绑住双手的死囚,官兵们需要做的,不过是冲上去,将他们的人头砍下来.然而,战场中央的叛军的强悍程度却出乎他的预料.这些人大喊着"不去辽东"的人,面对着十倍于己的官兵,居然半步不退.他们好像根本不怕死,或者说,死对他们之中大多数人来说,反而是一种解脱.

革车上的了望手用信号旗将最新情况传了下来,表达的意思很清晰,却让宇文述身边的旗牌官脸色瞬间变得惨白."禀大将军,右翼,右翼好像,好像支持不住了.前方.前方来护儿将军问,可不可以让各路弟兄后撤,以便水师弓箭手发挥更大的作用?"

"胡扯!"宇文述抬手赏了旗牌官一个脖搂,顺势跳下战马,大步不远处的革车冲去."就是战场上放八万头猪让李子雄杀,他也得杀上两个时辰!"他不相信了望手传回来的信息,他要亲自把敌情看个明白.对方不过是一群刚刚从田垄中抬起头的农夫而已,他们,他们有什么道理与官军为敌?

跳上车厢,顺着软梯爬上望搂.宇文述将了望手推到一角,亲自查看战场局势.他看见自己的右翼人马已经只剩下了三分之一不到,乱匪正像蝗虫般,顺着官军的大阵横推过来.人数是对方二倍官兵们将兵器、盾牌丢给敌人,四散奔逃.逃在最前方的是右御卫的将士,右御卫身后追着的是右武侯,右武侯将士身后,追着的是没有铠甲,兵器上没有任何光泽的乱匪.一部分乱匪边跑边弯腰,再次直起身来时,手中兵器已经开始射出寒光.

那是在官军手中发挥不出作用的横刀长槊,叛匪得到后,如虎添翼.

宇文述觉得眼前一黑,嗓子里甜腻腻的,好不恶心.他强把冲到嗓子眼里的一口血吞回了肚内,故做镇定地看向大军正前方."老夫只需要你们再坚持半柱香!"宇文述在心中祈祷,"半柱香时间,只要半柱香足够.弟兄们一定能全歼前方那两万残兵,从李子雄老贼的背后杀过去,砍下他的脑袋!"

他安慰着自己,期望来护儿、陈棱等人可以给自己一个满意的答案.正前方不远处的情景却再次让他眼前发黑.两万,不,只剩下一万出头的叛军们抱成一个团,在十倍于己的环攻下,犹如急流中的蚂蚁.

官兵们呐喊着涌上前,将最外围的叛军剥下一层.内层的叛军立刻举起兵器,取代死去袍泽的位置.他们肩膀挨着肩膀,脊背贴着脊背,没有恐慌地乱逃,也没有屈膝请求饶命.除了"宁死河南,不去辽东"的呐喊声外,他们甚至不曾发出任何其他杂音.唯一表达自己愤怒的就是手中的木棍竹签,稳稳地平端着,尖头全部向外.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三 下)

八万武装到牙齿的官军面对人数只有自己一半的叛匪居然没有两万农夫在二十万大军面前坚持的时间长?宇文述无论如何不敢相信这个答案.他又快速地向自己的右翼扫了一眼,发现右翼兵马依旧如冰面融化般不断地崩溃.几乎所有的人都在逃,在人数不及自己一半,武器低劣的叛匪面前无耻地逃走.不问理由,不需要借口.如果这些胆小的懦夫肯回头看一看,他们就会发现身后的袍泽只有很少人战死,很少人被俘.叛军根本没给自己人造成多大杀伤,他们也不愿意跟溃散者纠缠,只是紧紧贴着官军,如影随形,一直追赶着失去了勇气的官兵们向中军平迫近.

"废料!"宇文述低声骂了一句,回头再看向正前方.他看到又一伙叛军被官兵平"剥"了下来,其中大多数人当场就阵亡了.却有少数几个,在血泊中慢慢爬起身,用断裂的木棍支撑起残躯,山一样屹立在同伴面前.

血已经将那些人身上的布甲完全染成了红色,他们却不知道痛,也不肯跪地乞求宽恕.只是大声嚷嚷着,毫不畏惧地挡住再次刺过来的刀矛.

"宁死河南,不去辽东!"

"宁死河南,不去辽东!"

呐喊声一声比一声绝望,一声比一声激扬.

"他们在求死!"宇文述从前方叛军的动作上,看出了那些人的意图.李子雄分出这两万人来做诱饵,就是为了拖延时间!利用这两万条生命所赢得的时间,他以右武侯大将军的身份去扰乱官军的右翼,然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击跨右武侯.然后,他借着右武侯的乱兵冲击右御卫,再借着右御卫叛军的乱兵冲击官兵的中军.此招在战术上名叫倒卷珠帘,为大将军王杨爽所创,关键在于寻找对方薄弱环节,以一点突破将混乱扩大到对方全军.当年西征时,杨爽曾用此招以两万隋军大破突厥十万狼骑,打了突厥人十余年不敢叩关.可是当年大将军王杨爽带的是大隋最强的边军,而此时,李子雄用的却是数万训练不精、衣甲缺乏的叛匪!

宇文述觉得自己嗓子眼阵阵发甜,眼前的阳光越来越暗.他无法原谅自己的疏忽,什么都考虑到了,甚至考虑到了不给那个乡下小子再次立功的机会,唯独忽略了的是李子雄的原来的身份和他在右武侯的威望.如今,谋取胜利的关键就在于速度,如果官兵能在右翼溃势危及到中军之

前,把队伍正前方的那股叛军吃掉.则大阵依然可以合拢,叛军依然难逃被包围的命运.如果让叛军抢了先手,则此战结果恐怕胜负难料!

他快速对形势做着判断,考虑是否将后卫投放到右翼去.这样做,等于给了那个竖子再次露脸的机会,今后宇文家也越来越难收服他.并且,雄武营的兵士以新归降者居多,一旦他们也被乱兵冲垮,自己手中则再无棋子可用.

就在宇文述犹豫不绝的时候,有一路大隋兵马冲到了战场中央.为首的将军身高九尺 (注1),膀大腰圆.手中一杆马槊使得如蛟龙出水,几个突刺,就将抱成团的叛军们撕开了一道血淋淋的伤口.

"是老夫的儿子!"宇文述青黑色的左脸上浮起了一丝欣慰笑容,右脸依旧石板般挂着,表达不出任何感情.他收起了期待着长子宇文化及所带的那支精兵能立下奇功,那样,拼着在右翼多牺牲些士卒,多冒一分险,他也不必把手中最后一枚棋子填上去.

几个叛匪高举着长矛,试图和宇文化及拼命.没经过训练的他们空有一身勇气,却无法伤到宇文化及分豪.轻轻拨开两根用力过老的木矛,宇文化及斜向一记猛刺.碗口粗的马槊半空中带起了一股风,撕破步甲,肋骨、心脏,脊背,从对手的身后透了出来.紧接着,他手臂用力向上一挑,马槊弹起,将已经气绝的尸体甩到了另两名敌人的脸上.

"啊!"两个敌人同时惨叫着倒下,宇文化及带起战马,用马蹄将他们踏成肉饼.下一刻,他身边的大隋勇士跟了上来,刀矛并举,将缺口又扩大了数尺.

"弟兄们,给我上!"宇文化及大叫,喊声中充满骄傲.最近三弟太强眼了,以至于他这个家族继承人的位置岌岌可危.这可不是个好兆头,宇文化及迫切地需要一场战功,把自己的位置牢牢地固定住.

叛军的阵型向内快速塌陷,宇文化及带着亲兵杀入,畅快得如虎入羊群.可是,群羊也有群羊的智慧,很快,他发现自己的速度慢了下来.战马被绳索绊住了,无法再前进一步.他拔出横刀去砍绊马索,却发现有无数根长矛同时向自己刺来.

宇文化及知道自己冲得太快了,以至于深陷在敌阵当中.他听见不远处鼓声如雷,好像有数以万计的弟兄们试图从自己创造的这个缺口突入.周围敌军却舍生忘死地挡过来,以生命为代价填补起这个缺口.

一根贴着地面刺来的长矛深入了战马的小腹,重金从西域购来的战马发出一声悲鸣,重重地倒在了地上,把偷袭者压得筋断骨折.宇文化及在战马倒地的瞬间甩镫离鞍,用长槊挡开了三根木矛,第四根却找到一个破绽,狠狠地扎入他的肩甲.

"铛!"镔铁铠甲吸收掉了凝聚在木矛尖上的大部分力道,向内凹入半寸.矛尖和碎甲一同刺进肉里,疼得宇文化及直冒冷汗.他单手挥槊刺翻两名叛匪,然后一脚踢碎偷袭者的肋骨.巨大的杀伤力让周围敌人楞了一下,但很快,更多的木棒和竹签刺过来,半空中还有菜刀飞落.

几个亲兵拼死护在主将周围,试图保着宇文化及从远路杀回去.周围的叛匪们却不肯让开,宁可全部战死也要把宇文化及留下来垫背.既然去辽东也是死,不如战死在自己家门口.如果能临时之前拽上一个,大伙就算没有白造一回反.叛匪们含笑冲上,一个接一个倒在宇文化及的槊下.宇文化及身边的亲兵也越来越少,慢慢地只剩两三个人,喘息着,背靠着背在矛从中挣扎.

又有十几名叛匪合伙杀上前,将单手持槊的宇文化及逼得不断后退.亲兵们放弃各自的对手,舍命挡在他的面前.叛匪倒下了两个,亲兵也倒下了一人.第三、第四名叛匪倒下,宇文化及腿上挨了一矛,身边也剩下了最后一名亲兵.

几杆木矛攒刺而来,将最后一名宇文家的亲兵送上了黄泉路.宇文化及暴怒,单手挥舞着长槊冲上去,前方的乱民们纷纷退开,避过他的锋樱.身后的暴匪却用木桩扎向他的脊背和大腿.

听见背后传来的风声,宇文化及猛然转身,长槊鞭子一样横扫,扫飞数根木桩.他疲惫的喘息着,感觉到自己就像一个着了火的大风箱.两条腿也开始不听话地哆嗦,随时都可能软下去,将他摔倒.他无法忍受这样的失败,大叫着要求与对面的叛匪决一雌雄.叛匪们却不懂得什么叫公平,从血泊捡起木棒、竹签、石头、头盔,乱纷纷地丢将过来.

"铛!"一顶头盔砸中了宇文化及的头盔,巨大的金属撞击声震的宇文化及两耳轰鸣,眼前金星乱舞.他咆哮着转过身,试图看清楚谁在背后偷袭自己.却有更多的"暗器"飞来,打得他全身上下的铠甲"砰""砰"作响.

"啊——啊——啊!"宇文化及知道自己要死了,野狗一般死在农夫的石头和木块之下.他高举马槊,仰天长啸,凄凉的呐喊声直冲云霄.然后,他平端马槊,快步向距离自己最近的矛丛冲去."向这刺,来啊!你杀死了宇文

将军!"他哭喊着,像自己平素最看不起的脓包软蛋一样泣不成声.意料中的死亡却姗姗来迟,面前的叛匪纷纷倒了下去,然后,他感觉到背后好像有几根针,同时向肉里边扎.

"有人放箭,该死!"宇文化及收住脚步,愤怒的转身.他无法感激对方的救命之恩,这种不分敌我的乱射,分明存心将他和叛匪一同射杀.

"你身上是一幅铁甲,只会被射伤,不会被射死!"一名肤色有些黑,身穿大将军战甲的人笑着对他解释了一句.然后,又挥落手中横刀,指挥身边步卒射出新一波箭雨.

羽箭对敌军的杀伤速度远高于步兵接战.只有布甲护身,盾牌数量稀少的叛匪顷刻间倒下了数百人.与此同时,与叛匪靠得太近,没有来得及撤回的大隋府兵,也被射死了七八十个.双方的血汇集在一起,溪流般淌过干涸的土地.不知道是人的灵魂还是大地的呼吸,血流过处,居然腾起了数道轻烟,萦绕着,向战场外飘散.

"来护儿!你,你这个禽兽!"宇文化及大声喝骂,恨不得将对方脖颈劈手拧断.什么铁甲,什么救命,对方根本就没打算救自己.上一波羽箭和这一波同样,是不分敌我的漫射!如果不是宇文家的铠甲结实,今天自己的命运就和那些被射死的袍泽一样.

"事急从权,令尊会理解我的做法!"水师大都督来护儿伸手向中军指了指,然后继续进行他的屠杀大业.一波波羽箭从他身后飞出来,将叛军射得东倒西歪.片刻后,陈棱和周法尚两位将军也采取了同样的战术,将大部分与叛匪接触的官兵撤下来,将少部分来不及撤下来的袍泽们牺牲掉,利用敌军没有足够盾牌和铠甲破绽,将屠杀进行到底.

"宁死河南,不去辽东!"叛匪们依旧大声嚷嚷着,不断将自己的阵型浓缩.他们就是一群水中的蚂蚁,危急关头,抱做一团.用躯体守护着袍泽,同时也被自己袍泽守护.洪流般从的羽箭从天而降,在死亡面前,他们没有投降,也没有逃散,只是彼此依靠着,为远处的同伴争取最后一丝时间.

宇文化及看不下去了,他用马槊支撑起多处受伤的身躯,抬头望向中军.他看见父亲帅旗的旁边升起了数杆角旗,按大隋军令.这些旗帜表达的是不惜一切代价消灭叛匪,进快向右翼迂回的指令.

"真的包括牺牲掉我?!"宇文化及的身体晃了晃,软软地蹲在了地上.他不知道父亲是否目睹自己刚才已经深入敌阵.如果答案为肯定的话,为

什么父亲下令不惜一切代价,难道他不知道这样做就等于亲手把自己的儿子送上了黄泉路?

为什么?为什么?他听见自己的灵魂在呐喊.一个声音却清晰地从灵魂深处响起来,解答了他心中所有困惑.

"为了宇文家族!"这是一个平静的答案.不是来自父亲,不是来自祖父,而是来自宇文家祖祖辈辈的灵魂.自从记事起,身为长子的宇文化及就被灌输,为了保全家族的利益,家主可以牺牲掉一切.

而今天,宇文家的利益就是此战必胜.三十万府兵对付六万农夫的战争,宇文家的家主,大军主将宇文述输不起.

"右翼怎么了,还需要让士及和李将军上去?"片刻后,想明白了一切的宇文化及抬起头,再次解读中军的令旗.他看见父亲已经发出了雄武营填补右翼的命令,也听见右翼战场处传来比眼前还嘈杂的喊杀声.但他无法相信,李子雄的叛匪居然能击溃大军右翼防线.

"三弟又要立功了么?"宇文化及默默地想.丢下马槊,伸手到后背,一根一根拔下夹铠甲缝隙中的羽箭.

注1：汉尺,一尺约为现在的23.1厘米.

酒徒注：关于世家子弟纷纷投降叛军的事情,见于正史.其中,资治通鉴里边介绍最多.但是却没有任何资料记载这些人的家族受了牵连.类似罪行如果在唐代,结果恐怕要严重得多.隋炀帝对于真正造反者好像很宽容,对于没有造反的人却被人诬陷的人,反而很残忍.所以也难怪后来大伙纷纷造反.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四 上)

从敌我双方正式发生接触到现在不过才小半个时辰,宇文士及却觉得自己好像等了一百个春秋般焦躁.

整个右翼兵马正在崩溃,逃得最快的乱兵已经波及到了雄武营.给中军示警的亲兵派去了一波又一波,而父亲那里至今没有任何回复.听着雷鸣般的鼓声和海啸般的喊杀声,宇文士及觉得自己的额头上已经开始"冒烟"了,他无法想象整个右翼崩溃后,三十万隋军、自己家族和大隋朝廷,将会面临怎样的结局!

一旦此战失败,洛阳城将不复为大隋所有.丧失了最后一支府兵的大隋朝,也会如被雨水浸泡了的土墙般快速瘫倒下去.而宇文氏家族,将会成为大隋朝覆灭前第一道祭品,百余年积累下来的声誉、财富和权力都会随之烟消云散.

而现在他偏偏不能有任何动作,中军没发出命令前,作为后卫监军的他擅自发出任何命令,都是可以问斩的罪行.

就在他急得快铤而走险的时候,中军方向终于挑起了一串金黄色的角旗."雄武营火速支援右翼!"令旗所表达的意思简单明了,宇文士及高高举起了马槊,斜指右前方,"雄武营,跟我破敌!"

"破敌－!"四下里的回应稀稀落落,一点力气也没有.宇文士及用力拉紧马缰绳,勒得已经冲出队列的战马高高扬起前蹄."弟兄们,跟我杀贼!"他回转身,又高声喊了一句.四下里的响应依然稀落,慕容罗、李安远、崔潜、李孟尝,几个雄武营的核心人物都没有动作,他们把目光看向李旭,等待着主将的正式命令.

两道汗水从宇文士及的鬓角上快速淌了下来,他瞬间明白了诸将拒绝追随自己的原因.李旭没动,自己只是监军,有权参赞军务,监督主将,却没有权力带兵出击.平素大伙是朋友,主将李旭性子柔和,不争权,所以将士们也不刻意考虑主将和监军谁给他们下命令.而经过昨天一场晚宴,宇文家族准备扶植自家子弟和李旭争权的意图已经表露得非常清晰.这个时候将士们再听命令,自然要考虑主将和监军身份的不同.

"我宇文家不会…"宇文士及感觉到自己话在嗓子眼里打滚,就是没勇气说出来.他想承诺一句,宇文家不会忘记大伙今日的作为.但经过昨

天一场晚宴,恐怕此刻整个雄武营都知道了宇文家是怎样报答救命恩人的."宇文家的报答",这句话在大伙心中早已成为一个笑柄,除非是傻子,没人再相信高贵的宇文世家会把他人的好处记在心上.

"旭子!"宇文士及转过脸,冲着李旭大喊.李旭不可能在关键时刻违抗将令,否则,纵使有免罪金牌保命,大隋军律也饶不了他.但身为雄武营主将,他却有无数办法和手段让麾下的战斗力打个折扣.宇文士及以己度人,现在也能想出十几个办法阳奉阴违.他可以拖延时间,可以出工不出力,他甚至可以小心的出击,然后找借口快速从战场上退走.有右武侯和右御卫做挡箭牌,能在乱军之中全师而退的人,朝廷绝不会认为他消极避战.

宇文士及平素本来比李旭机智得多,此刻事关家族安危,却不由得他心神不乱.他终于明白了李旭为什么在受到那么明显的排挤之后,还能平心静气地和自己交往."他早就预料到了今天,他已经想好了报复的办法!"越想,宇文士及觉得自己越陷入了一个巨大阴谋当中."李安远、慕容罗这些家伙早跟他勾结好了,就是想让宇文家身败名裂!"宇文士及用手掌抹了一把脸,将汗水、眼泪和尘土在脸上抹了个一塌糊涂.他知道这怪不得别人,报应早晚回来,今天恰逢其时.第三次举起长槊,宇文士及的喊声变得歇斯底里,"宇文家的儿郎们,跟我冲啊.让他们看看咱们的血!"

喊罢,他一松缰绳,策马向外.胯下坐骑"唏——溜溜!"发出一声咆哮,前蹄高高地竖起,差点把陷入疯狂状态的宇文监军摔到地上.

"冷静,这样上去,有败无胜."李旭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冲到了宇文士及身边,用力拉住了对方的马缰绳."乱兵太多,直接冲上去起不到任何作用!你看看右御卫,他们的兵不比咱们少."他嘴笨,说不出太多的大道理.脸上的关切的表情和手臂上的力量,已经让疯狂者瞬间清醒.

右武侯早已崩溃了,右御卫试图阻挡右武侯和叛匪,也被溃兵冲了个七零八落.此刻雄武营贸然上前,等于重复一遍右御卫的悲剧.他们只有不到三万兵马,绝对挡不住陷入慌乱状态的六万多溃兵和追随着溃兵脚步呐喊着杀过来四万叛匪.宇文士及知道旭子说得没错,也终于明白大伙并不是故意报复宇文家的目中无人.但怎么办?右御卫的帅旗已经开始动摇了,如果雄武营再不上前,官军将永远挽回败局的机会!

"你带步卒,缓缓顶到右御卫侧后,用弓弩护住中军!"李旭用黑刀指了指右御卫和中军衔接处,以不容置疑口气命令."排斜阵,以号角命令溃

兵绕行.无论是乱军还是叛匪,只要靠近,立即射杀!"

"嗯!"心智大乱的宇文士及点点头,就像任人摆布一个木偶.这是一个不成办法的办法,也许可以收到一定成效.但前提是叛匪不再乱军身后赶得那么急.否则,走投无路的乱军会把雄武营当作另一个右御卫,毫不客气地以刀剑相向.

"骁骑军,出列!"李旭安顿好宇文士及,回头,冲着自己的弟兄们大喝.宇文述可以将那些过去的功劳统统安到他儿子的头上.但今天,发生在数十万袍泽眼前的事实,将无人能够抹杀.

慕容罗和李孟尝各自带着两千多骑兵踏出了本阵.这是最后赶到黎阳,没被打散整合到其他各团的骑兵.经过黎阳两场战斗验证,李旭和宇文士及都看好纯骑兵队伍的攻击力,所以他们将这些骑兵保留了下来,单独编成了一个整体.并按大隋军内分军的传统,命名为骁骑军. (注1)

"卸马具装!"没等宇文士及弄明白旭子想要干什么,他又听到了一个荒唐而大胆的命令.

大隋骑兵防护严密,通常给战马前肢也披以马铠.雄武营非正规府兵,所以马铠并未统一配备.一部分战马包裹得很严实,一部分战马身上却没任何遮掩.

大战当前,李旭不想办法加强战马的防护,却命令麾下将士给所有战马都卸掉了具装.他,到底想干什么?

将士们楞了一下,无法理解这个荒唐的命令.但出于对主将的信赖,他们纷纷跳下战马,快速将拴马铠的绳索割断,将沉重的马铠扔到了地上.

"上马,举刀,砍翻一切挡在你们面前的人!"李旭高举着黑刀,最后一次检视战场.右御卫的将旗已经倒下了,大批的溃兵正向中军和后卫涌来.敌军的推进速度很快,几乎是一步不停.而自己一方的中军所在处,又升起了一串红色战旗.那是催战命令,宇文述老儿已经等不急了,此番雄武营出击的成败关系到全军的生死.

对付眼前这种局面,只有以快对快."杀!"李旭手中的弯刀猛然挥落,催动坐骑,风驰电掣般向乱军冲去.

"杀!"慕容罗,李孟尝两人催动战马,与李旭并络组成尖刀的锋刃.五千骑兵轰然而动,瞬间在旭子身后组成了一把无坚不摧的钢刀.

没有护甲拖累的战马跑起来极其迅捷,数息之后已经冲到了乱兵面前.埋头逃命的乱兵们猛然听见隆隆的风雷声,吓得竟然忘了躲避.马蹄毫不犹豫地从他们身上踏过,血肉飞溅,惨叫声不绝于耳.

"让开,绕道!"雄武营的骑兵们大声喝骂,速度丝毫不减.没被战马踏倒的溃兵惊呆了,张大嘴巴,哭都哭不出声音来.突然,有人绝望地大叫,举刀向身边疾驰而过的战马刺落.兵器在空中划出了一道闪电,落下来时却走了个空.此人再次举刀,肩膀上却受了重重一击,另一匹高速冲来的战马与他相撞,将他整个人直接撞到了半空中.

"砰!""砰!"沉闷的撞击声不绝于耳.惊惶失措,根本想不起列阵阻拦战马的溃兵们接二连三地被撞飞,在人群中砸出一个个缺口.跑得稍慢的溃兵们发觉前方是死路一条,没有勇气再阻挡战马,惨叫着,四下逃散.

战马的速度越奔越快,溃兵们逃得也越来越麻利.眼前的战场渐渐空了出来,目光透过滚滚征尘,旭子看见了李子雄将军那高高举起的帅旗.

"不要停,直到倒下!"他舞动黑刀,骄傲地宣布.

"不要停,直到倒下!"众骁果骄傲地发出自己的宣言,跟在主将身后,直刺叛军本阵.

注1：大隋兵制,团以上直接为军.但作战时,军中可再分前、后、左、中、右等部分,所以有军内分军的说法.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四 下)

突然出现在战场上的轻骑兵令叛军的推进速度登时为之一滞.

步兵对付骑兵攻击的常见方式有两种,一种是用弓弩远程杀伤,另一种是结成密集枪阵固守.而达成两种方式的条件叛军显然都不具备.他们手中没有足够的强弓和长矛,他们也不敢将脚步停下来.

自从与官兵正式接触那一刻起,他们就一直追着对方厮杀,完全依靠推进速度来掌握战场上的主动.而一旦将追杀的脚步停住,那些在战场上发挥了比叛军本身还大破坏作用的溃兵们就能松一口气,继而,他们就会在各级军官的呵斥下慢慢恢复理智.当溃兵们从惊惶中完全缓过神来后,叛军依靠两万多兄弟牺牲换回来的优势将不复存在!

不停下来,无法抵挡骑兵冲击.停下来,则要失去战局主动.就在叛军各级将领还在犹豫的当口,骑兵呼啸而至.不用挥刀,仅凭战马的冲击力,雄武营的弟兄们就在叛军队伍的正中央撕开了数道缺口.数息之后,更多的战马从缺口中踏进来,踩翻挡在面前的叛军,踩倒猩红色的旗帜,将喷血缺口越撕越深,越撕越宽,如一条看不到底的沟壑般,径直向阵尾扩去.

"天不佑我!"前右武侯大将军李子雄打心底发出了一声哀鸣.两军接触的刹那,首先浮上他心头的不是破敌之策,而是对命运的无奈.凭心而论,李子雄很瞧不起宇文述的指挥才能.在他眼里,年青时代的宇文将军和现在的宇文述完全不是同一个人.此人年青时威名赫赫,到老来,却昏庸糊涂,贪生怕死,除了打压同僚,欺上瞒下之外,再无任何建树.所以,李子雄才敢冒险以弱击强,留一部分人吸引敌军主力,而自己一方的主力兵马直扑官军最薄弱的右翼.

"以弱挡强,以强攻弱,驱溃攻主,如影随形,挡者,无不溃败!"倒卷珠帘这一招,关键就在战机的把握和攻击速度上.只要自己的薄弱环节比敌人的薄弱环节在战场上坚持的时间长,胜利几乎就到手了一半.摘取另一半胜利果实的具体办法就是,死死地贴住那些溃兵,驱赶他们,让他们发挥比自家弟兄还大的破坏力.

截至到骑兵出现之前,李子雄完全做到了上述几条.他几乎看到自己彻底洗刷了皇帝陛下强加在身上的耻辱,一战定乾坤,功成名就.但该死的骑兵出现了,还是一色以速度见长的轻骑兵.两条腿的人和四条腿的战马比冲刺速度,傻子都知道哪一方会获胜.

在骑兵的高速冲击下,叛军伤亡惨重.那些只有布甲护身的民壮在飞奔的战马面前,根本不知道如何抵抗.他们愣愣地看着骑兵向自己冲过来,惊恐地大叫,却迈不开逃命的脚步.刹那间,骑兵经过的地方统统变成了地狱.死对叛军士卒来说突然变成了一件极为奢侈的事情,比死更可怕的是半死不活.无数人双手捂着被马蹄踏出来的肠子,哭喊,哀求,在血色泥沼中翻滚挣扎.

"停下来,停下来,结阵,结阵!"李子雄看得双目俱赤,不得不下令弟兄们结阵自保.继续向前冲,他们可能再维持片刻优势.但短暂的胜利过后呢,这支队伍将彻底丧失战斗力.听到中军方向传来的号角声,奔跑中的叛匪猛然收住脚步.但他们的对手却不肯停,驱策着小山般的高头大马,径直向人身上狂踩.

仓促之间,没经过严格训练的民壮怎可能结成坚实的防御阵型?更多的人成了马下亡魂,没被马蹄踏中的人不知所措,听不见中军急切的号角,也忘记了自己手中还有兵器.李子雄猛然发现自己又错了,错得实在离谱.如果不发出"停止追击,结阵自保"的命令,麾下这支队伍被官军的骑兵冲出一道血河后,还可能追上溃兵,突入敌人的中军,和宇文述老贼拼个鱼死网破.而大伙偏偏停了下来,偏偏在停下来后,依然没有足够的时间和足够的反应能力结阵抗拒战马冲击.

最前方几排将士纷纷被战马撞翻,被马蹄踩成肉酱.然后,同样的命运光临到队列中央的士卒身上.人们几乎是眼睁睁地看着死亡的到来,组织不起抵抗,也不敢逃走.第四排,第五排,第六排,血浪沿着骑兵组成的刀锋倒卷出去,将恐惧顺着马蹄声四下散播.

第七排的叛军倒在了黑风的前蹄下,李旭用黑刀砍飞了第八个对手的脑袋.他遇到的第九名对手是个身材枯瘦的少年,眼睛大大的,脸上写满了恐惧.看到战马向自己冲来,少年人不肯逃命,而是倔犟地举起了手中木桩.

"噗!"一根飞射而来的长矛在少年人威胁到李旭安全前,将他钉翻在地上.旭子觉得心里一阵不忍,但依旧催动战马,从少年的尸体上踩了过去.胜负的机会就在一瞬间,他没有资格怜悯别人.这一次,他是为自己而战,赢了,无人再能用权力和谣言玷污他的声誉,输了,他将和死去的少年同样一无所有.

自从离开父母身边开始,战争就伴随了他的脚步.一次又一次战斗,为了友谊,为报恩,为责任,为了爱,为了大隋皇帝陛下的梦想.

唯独这次,旭子的战斗完全为了他自己.

为了他自己壮大起来,不再受人欺凌.

他是一个从底层爬起来的人,却不认为自己的生命和尊严卑微如野草.也许在成长的过程中曾经匍匐,也许曾经被风暴吹伤腰肢,吹红过面孔,但终于有一天,它会笔直地站在阳光之下.

同一片阳光下,谁也不能让他自认比别人卑贱.贫穷不能、武力不能、权势更做不到.

挥刀,向前,向前,挥刀,砍翻阻挡者,砍出一条血色通道.无论前路多么艰难,刀,已经握在旭子自己手里.

五名造反的民壮在一个身穿皮甲的叛军老兵组织下,结成了一个小型矛阵.他们表现出来的勇气和镇定非常令人钦佩,但举矛的角度显然太高了些.对于快速冲来的骑兵,刺马肯定比刺人更有效.李孟尝和慕容罗抢在李旭之前冲了上去,手中的马槊轻轻一晃,挑开了正对自己的两支木矛,紧接着,槊尖如毒蛇吐信一般刺入了持矛者的身体.

战马的速度、人的臂力相加起来,推着长槊另一端的受伤者快速后退.被槊锋刺穿了身体的民壮口中发出凄厉的惨呼,重重地撞在了同伴的肩上,将他撞翻,然后向更远的地方画出数尺血迹.

被撞翻在地上的民壮也失去了生存的机会,战马直接踩在了他们身上,踩穿了他们的小腹.矛阵登时碎裂,红了眼的老兵挥舞着长矛,欲和慕容罗拼个鱼死网破,李旭他身侧跑过,黑刀横扫,切出一道血光.

"呜呜——呜呜——呜呜!"号角声在天地间回响,如泣如诉.更多的叛军将士冲向战马,试图用生命阻止雄武营弟兄们前进的脚步.但他们的装备和训练程度实在太差了,光凭血勇的步兵,无论如何也不是骑兵的对手.一名骑着劣马的叛军将领横向冲来,只一个照面,就被旭子砍下了坐骑.两个临时充做亲兵的民壮欲抢下此人的尸首,才靠近那匹劣马,就被王七斤一刀一个结果了性命.

"让开,让开,降者不杀!"王七斤疯狂地挥舞着横刀,自作主张对叛军宣布赦免.对方却不肯领他的情,三根木棒从侧前方接踵刺到.王七斤俯身,用横刀磕歪了其中一根,另两根却稳稳地刺入了战马的胸口.

受了伤的战马连声长嘶,人立而起,把王七斤摔了下去.紧跟着,发了疯的战马冲进了叛军当中,将挡路者纷纷踏倒.竹签、木桩四下攒刺,捅烂的战马的肚子.这头畜生惨叫着倒下,将一名躲避不及的叛军士卒压得当场吐血.

王七斤从地上爬了起来,一瘸一拐地冲上去和敌人拼命.才冲出数步,身体突然被人从背后拎起,横放在了马鞍上."让开路,别找死!"救了他性命的人大声骂道,王七斤抬头,看到自己的同伴,刚补了校尉缺的吴俨那张熟悉的黄脸.

杀红了眼的骑兵们从王七斤、吴俨二人身旁冲过,无视眼前参差不齐的长矛竹签.有人幸运,用兵器隔开了长矛,刺死了对手,继续先前猛冲.有人不幸撞到了矛尖上,当场身亡.空了鞍的战马收不住脚步继续前冲,直到最后死亡或者遇到了能拉住他们缰绳的勇士为止.

"我去抓匹马来!"吴俨抽个冷子,把坐骑让给了王七斤,自己跳进了烟尘中.下一刻,他骑着一匹无主的畜生出现在不远处."七斤哥,继续冲啊,不死不停!"他回头大叫,然后斜向加速,并入前冲的马队.

"不要停,直到倒下!"王七斤再次举起刀,与自家兄弟汇拢.几千骑汇聚成一道洪流,将阻挡在面前的一切障碍物踏翻,淹没.

"结阵,结阵啊!"敌人在耳边大叫,声嘶力竭.李旭无视那些被甩在身后的认,拼命地磕打着黑风,把战马的速度压榨到极限.正前方,十几名叛军的长矛手没等聚合到一处,便被他用马蹄踏翻了其中一个.他挥刀,砍翻另一个.拧身,欲继续砍,眼前却没了对手.那几名惊呆了的长矛手被黑风甩在了身后,甩给了陆续冲上来的同伴.

背后突然响起了欢呼声,响亮犹如惊雷.旭子猛然回头,看见弟兄们的战马陆续从叛军当中穿出来.他扭头面对前方,终于明白了弟兄们欢呼的理由.不过是一瞬间的功夫,叛军的阵列已经被大伙穿了个通透,前方已经没有敌人阻挡.脚下的地面上,到处都是右武侯,右御卫的将士们丢弃的长槊、横刀、盾牌、战旗.

"来人,把战旗给我扶起来!"李旭马打盘旋兜了一个圈子,挥刀向身边指了指,大声命令.那是一杆被砍断了旗杆的将旗,不知道来自右武侯,还是右御卫."大隋的军旗,不该这样倒下!"他马打盘旋,又补充了一句.一边调整呼吸,一边恭候冲出敌阵的弟兄们在自己身边聚拢.

以雷动为首的亲兵将残破的将旗捡起来,绑在一根步兵用长槊上.呼啦啦,被尘土玷污过的将旗再次迎风招展.四千多名浑身是血的雄武营将士从敌阵中穿过,围着将旗整队、屹立.留在敌阵中的,只有一地尸体和瘟疫般蔓延的恐惧.

他们成功了,成功地阻截了叛军的脚步,并以极小的代价将敌阵杀了个对穿.

他们成功了,成功地告诉大隋朝桀骜的老将军们,这支新锐不可忽视.

更多的旗帜被弟兄们拣了起来,抖去尘土,竖起,在叛军阵后耀武扬威."可惜咱家的大纛留在宇文监军那!"张秀低声抱怨了一句,然后把随将军冲锋的角旗高高的举在手中,冲着将士们奋力挥舞.

"雄武营,雄武营!"

"雄武营,雄武营!"四千多将士发出兴奋地狂喊,一时间,所有人都忘记了身上的伤痛和疲劳.雄武营是支能创造奇迹的队伍,从辽东开始,大伙就不停地创造着一个又一个奇迹.无论谁想凭借手中权力将这些奇迹抹杀,都做不到.即便朝廷被蒙蔽了,史官忘记了,这个血淋淋的战场,那些面带惧色的叛军,将永远记得他们的存在.

"弟兄们,咱们杀到敌人正前方,竖旗!"在众人的自豪的欢呼声中,李旭再次挥落了手中的黑刀.

"杀到他们面前,竖起咱们的大旗!"

刹那间,四千多名骑兵再度形成一把利刃.无坚不摧,锐不可挡.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五 上)

望着轻车熟路闯入自家阵中的大隋轻骑,李子雄怒不可遏.他挥舞手中令旗,将身边最精锐的两千甲士派了上去.刚才大阵被敌人杀穿,那是因为自家弟兄们正在前冲,措手不及.而现在既然大伙都已经停步接战,无论如何要还对方以颜色.

可敌军将领比他想象得聪明得多,就在各支队伍散开,给精锐甲士让路的时候.冲向阵心的骑兵们突然转向,不肯与甲士接触,而是斜着切了一个完美的角度,杀奔军阵最薄弱之处.

"拦住他们,拦住他们!"李子雄气得双眼冒火,不停地舞动令旗.麾下的士卒依旧忠勇,自知失去活路的他们宁可战死也不愿意闪避敌军的战马.可双方实力,不,应该说是装备相差得实在太大了.每拦住一匹狂奔的战马,叛军士卒至少得付出三到四条生命.而那在奔驰中倒下的畜生还会带着巨大的惯性前冲十几步,拉更多的人为自己和马背上的骑手陪葬!

这是大隋府兵么?李子雄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在他的记忆中,大隋府兵虽然每十人配备六匹驮马,但那都是拉东西牲口,根本不能用在战阵上.四府十二卫虽然都设有专门的骑兵编制,但那是造价昂贵、行动迟缓的具装甲骑,人和马都被具装包裹的严严实实,攻击和防御力惊人,却不曾拥有眼前这伙亡命徒同样,风一般的冲击速度.况且经过去年辽东一战,具装甲骑因为后撤速度慢,早就被高句丽人消灭在马砦水南岸了,具他李子雄所知,目前以大隋的国力已经无法重新打造出那么多具装! (注1)

眼下能拿得出这么多勇悍骑兵的,只剩下蓟县和西疆的两支边军.而边军的任务是防范突厥人入侵,不到生死关头,杨广根本舍不得把蓟县的虎贲铁骑和金城的西疆精甲调到中原来!

这不是大隋的具装甲骑,大隋的具装甲骑不会采用如此卑鄙的战术!李子雄痛苦地得出如是结论,不着具装,以轻甲冲阵的战例不是正常战术,在以往的战例中中,只有刘宋时代的勇将薛安都采用过这种打法.刘宋王朝已经结束一百五十余年了,今天,这种对主将勇力和统率能力要求甚高的亡命战术却又重新出现在战场上! (注2)

精锐甲士追不到,普通士兵挡不住,眨眼之间,李旭带着雄武营的弟兄们在叛匪中又杀了个对穿,带着呼啸的风声横到敌军正面.

"展旗""展旗!"慕容罗、李孟尝等人大呼小叫,将一面面从敌阵后拣起来的大隋战旗展开,重新竖在叛军面前.右武侯前军、右御卫左军、前军六团、左军虎翼,大大小小的旗帜在叛军阵前耀武扬威.没有一面属于雄武营,但因为雄武营的存在,它们得以重新飘扬在风中.

"你等还能战否?"李旭朝中军方向眺望了一眼,然后大声问自己的弟兄.

"战!""战!""战!"横刀,长槊,在日光下舞成一片钢铁丛林.有了第一次冲阵经验,第二个对穿杀下来,弟兄们只损失了二百多人.所以大伙士气正盛,恨不得抛下主力,独自将叛军消灭掉.

"那好,我们这次兵分三路,路上不做纠缠,看谁最快冲到敌阵身后!"李旭笑了笑,大声命令.敌阵变化情况他看到了,能正面挡住骑兵的,只有那些有铠甲护身,手持步槊的叛军精锐.旭子不想让弟兄们跟敌军精锐拼命,他的主要任务就是拦住敌军,并分割、消耗对方的有生力量,给主力争取时间.所以,他干脆以杀透敌阵为目标,而不以多做杀伤为能事.

"好,我走左路!"慕容罗持槊大笑,带动战马小跑着兜了半个弧线,边跑,边冲麾下弟兄们喊道:"骁骑军右翼各团,跟我来!"

"诺!"千余名骑兵同声答应,策动战马,跟着慕容罗向敌军左翼冲去.

"骁骑军左翼,跟我上!"李孟尝舞槊狂喊,然后一马当先,冲向敌军右翼.千余名骑兵跟在他身后,扬起遮天烟尘.

"其余各团,随我来,杀到他们身后!"李旭手中黑刀前指,再度指向敌阵中央.叛军的精锐刚才跟着大伙的战马兜了个不大不小的圈子,此刻正在他们自家的中央偏左方向调整.眼下,李子雄的中军附近刚好有个突破点.

三路骑兵,卷起三路烟尘,再度扑向叛军."他们又杀回来了!"敌阵中响起惊惶的叫喊,虽然抱着必死的决心,但两度被对手刺穿本阵的事实,已经在每个人心中投下了巨大的阴影.敌人又杀来了,第三次,大伙拦得住么?无数双眼睛看向李子雄,无数人身体颤抖,脸色灰白,却依旧紧握手中的木棒、竹签.

"弟兄们,你忘了为什么而造反么?"李子雄举起马槊,大声喝问.胜负的机会只在电光石火之间,在敌军第二次突破自家队列的时候,李子雄就明白今天战斗的结局.他已经没有机会再驱动那些乱军冲击宇文述的本

阵,而官军的本阵传来的喊杀声却正在减小.放眼望去,已经看不见担任阻截敌军主力任务的那些弟兄们的旗号.映入双目的,全是官军土黄色的号衣.

"不去辽东,不去辽东!"身边的亲兵们齐声高呼,众将领泪流满面.麾下这六万多弟兄,其实是杨玄感将军手中的最后一支精锐.今天大伙战败,已经意味着这次举义的彻底失败.老天不愿意亡大隋,关键时刻派了个疯狂的少年将军出来,使得暴君和他的朝廷得以继续苟延残喘.但是,大伙还要继续战斗下去,因为此战已经不再关乎成败,而是关乎为将者的荣誉.

"宁死河南,不去辽东,宁死河南,不去辽东!"喊声越来越大,凄凉悲壮.衣甲单薄,兵器简陋的叛军士卒迈动双腿,咬着牙关,迎向呼啸而来的战马.一个人被马槊挑飞,又冲上去一个.两个人被战马撞倒,又冲上去两个.

既然已经没有了活路,他们又何必畏惧死亡!

"更我来!"一名叛军将领挥舞着长刀,带领百余名士卒,分开人群,扑向李旭.

"弟兄们,杀一个够本,杀两个赚一个啊!"一名山贼出身的将领高举着斧头,奔走呼号.

"隆隆隆!"战鼓声犹如惊雷,震得人头皮发炸.

"呜呜——呜呜"号角声凄厉如歌,刺得人脊背生寒.

两支同样面孔,同样服色,同样语言的队伍厮杀在一道.他们也许互不相识,也许就是左邻右舍,也许是自小拍着泥巴一同长大.为了不同的目标,在不同旗帜下面,相对着,举起了手中的兵器.

第三次突击进展不像预料中般顺利,作为主将的李旭明显感受到了前方的阻力在不断增大.失去活路的叛匪们拼命了,宁可被马蹄踩烂,也要拼着性命给对方来上一刀.转眼间,旭子身上又添了两道伤口,虽然都不重,却痛得眼前发黑.

不远处出现一排长矛,是李子雄带着自己的亲兵迎了上来.旭子不敢冒被困在敌阵当中的危险,斜向拨转了战马.张秀跟着他,高高地挥舞令旗.千余名弟兄再次转向,斜着切出一道血色弧线.

弧线边缘,不断有弟兄被敌军刺下马,也不断有敌军被战马踏翻,被长槊挑飞."加速,加速,不要恋战!"旭子用力挥舞着弯刀,呼喊声犹如狼嚎.

他擦着李子雄的中军冲了过去,耳畔,流矢嗞嗞作响.

大部分弟兄们都成功突破敌军阻拦,只有队尾的几十个人被截住.犹如投入大海中的几粒石子,他们很快就被乱军淹没了.敌人的队列已经不能称为队列,他们在各自为战,为了杀一个敌人,不惜把自己的队伍挤成了一锅粥.

"他们败了!"李旭在心中确认,狠狠夹住马肚子,撞翻身边的最后几名拦截者,冲向指定的终点.

"呜——呜——呜"嘹亮的号角声在背后响起,带着胜利的喜悦.旭子站在右御卫的将旗下回头,看见一面熟悉的大纛出现在敌阵的另一方.不是叛军的,是雄武营的.宇文士及正带着其他弟兄慢慢推向叛军本阵,同时,还有从震惊中缓过神的数万溃兵.

当遭受到雄武营的羽箭拦截后,溃兵们非常愤怒.他们起初试图和拦路者拼命,但很快,就发现身后比前方更安全.来自身后的压力消失了,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大伙在各级军官的喝骂声中回过头,立即看见了令人惊诧的一幕.不到五千骑兵,冲向了他们畏之如鬼神的叛军,刺穿对方队列,在敌军身后重新竖起了大伙丢弃的将旗.

接着,那些骑兵们再度将对方刺穿,于阵前竖旗,然后,又向出柙老虎般杀向叛匪.

"那是咱们右武侯的旗帜!"有人惊呼.

"右御卫的,咱们右御卫的"有人认出了自家旗号,然后惭愧得无地自容.当心中的惊恐慢慢被惭愧取代后,大伙重新拾起了勇气.

雄武营的主力不会坐视自家弟兄和人拼命,止住乱兵溃势后立刻前压.右武侯,右御卫的溃兵中有人红着脸,主动加入了反攻序列.随着时间的推移,加入反攻的将士们越来越多,终于在叛军的正前方,凝聚成了一道钢铁洪流.

叛军将士依旧勇悍,依旧舍生忘死.但战斗的结果已经不会因个几个人的勇敢和决心而改变,更远的地方,大隋左翼和中军缓缓压过来,一道围向了自己的猎物.

注1:具装甲骑,为隋朝鼎盛时的重骑兵,人马皆覆铁甲.据考古发现,一件完整的铁具装,约重40至50公斤,特制的重铠可达100公斤.后因为造价高昂和机动性差的缘故让位于轻骑兵.

注2：轻骑兵经典战例,刘宋和北魏陕西会战,面对北魏的严密阵型,薛安都"脱兜鍪,解所带铠,唯著绛纳两当衫,马亦去具装,驰奔以入贼阵,猛气咆哮,所向无前,当其锋者,无不应刃而倒.贼忿之,夹射不能中,如是者数四,每一入,众无不披靡."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五 下)

李子雄见宇文述的帅旗已经开始向自己这边推进,心中愈发绝望.他带兵多年,倒也懂得取舍.当即下令留一万兵马与宇文士及纠缠,其他人同时转头,从战场西南角夺路而走.

这下又是另一番光景.旭子所带骑兵人数只有对方十分之一,无力正面阻拦敌人逃走,只好将大部分叛军放过去,然后衔尾追杀.李子雄却是果断,每当有骑兵追过来,便留千十人断后.那些断后者自知没了活路,自然是死缠烂打,不倒下绝不罢休.如是纠缠了两回,雄武营的弟兄们没增加太多战果,反而被伤了不少弟兄.几个核心将领见得不偿失,陆续都没了战意.找机会跟旭子请示了一下,草草收兵.

回营途中,不断有各路府兵弟兄凑上来,跟骑兵们打听他们冲阵过程,一张张脸上尽是佩服之意.原来大伙都听说了右翼险些崩溃,亏了雄武营力挽狂澜的事.那些右武侯、右御卫的将士们为了推脱罪责,支撑回颜面,自然把李子雄所部叛军的战斗力夸大数倍.而面对如此强大的敌人,雄武营只出了五千骑兵就将其冲了个落花流水,其战斗力自然比叛军又高出了十倍不止.照这样推算下去,以雄武营精骑衡量大隋府兵,自然又是一个雄武营的弟兄们自己都不好意思承认的有趣结果.

当晚,宇文述在中军大摆宴席,为将士们庆功.这回老家伙却不再替自己儿子胡吹大气,而是非常客气地请李旭坐到他身边的位置.一群老将军面前,旭子哪里敢坐.连忙起身推辞,自称不过是侥幸得手,其实没什么功劳.

"哪里,哪里,贤侄少年英雄,勇冠三军.今日要不是你力挽狂澜,我们几个老家伙的一世英名都要毁于李子雄那厮之手."宇文述半边脸堆满笑容,半边脸不断抽搐,"所以这上首座位,贤侄当然坐得!"

"末将职位低微,偶尔建功,怎敢在诸位老前辈面前夸口!"换了一身武将常服的李旭抱拳,四下里做揖不止."况且仗又不是我一个人打的,论功,恐怕大伙都比我这个新手多些.所以这上首,还请几位老将军坐."他看了看门口,又笑着补充了一句,"末将还是坐在帐口罢了,那里凉快,也刚好符合末将的身份!"

"你这小子,今天我们是论功劳排座位,又不是论官职.叫你坐你就坐,都是军中男儿,何必婆婆妈妈!"见李旭推脱,一个官职仅次于宇文述,肤色

偏黑的老将军跳起来说道.

旭子记得这个人,昨日酒宴前,此人好像不怎么买宇文士及的帐."来老将军抬爱,晚辈本不该矫情,但今日大胜,功劳全在将士们齐心协力.我不过尽自己职责罢了,实在不敢冒功!"

众将军见旭子甚会说话,心里对他的印象大为好转.先前他给大伙留下的印象仅仅是个出身贫贱,有勇无谋的莽夫.经历今天一场恶战,对其勇悍的一面,众人印象更加深刻.对其机灵礼貌的一面,也慢慢有了一些认识.

大隋军中虽然甚讲究出身门第,但今天的雄武营的功劳是明摆着的,谁也不愿意掩盖了它,所以众人陆续开口,以长者身份,劝李旭抓紧时间坐上首席.

"感谢大将军!""感谢前辈!""感谢将军"李旭频频拱手.此刻他心中一百二十分的得意,脸上偏偏还要做出一幅谦虚像.众人之所以认为他有勇无谋,全是宇文述这老匹夫造的谣.所以大伙越是夸赞的厉害,他越是要表现得彬彬有礼.刘弘基曾经说过,礼节是文人的铠甲.在官场上,越是彬彬有礼的人,越会给大伙留下涵养高深,家教优良的印象.旭子以前不是十分在意,如今,现实逼着他不得不把一些刘弘基教导的世俗手段拿出来应对.

"这小子绝不是个莽夫!"来护儿笑咪咪地站在旭子对面的矮几后,暗自评价.他虽然也是出身豪门,祖父、父辈都曾有过县侯之位,但年少时曾经因为手刃仇人逃往他乡避祸,结交了很多草莽英雄.所以对出身贫寒的人,来护儿并没什么成见.此刻听李旭句句答得不卑不亢,对宇文述这个主帅既礼貌,又懂得保持距离,心中不觉对其好感大增.

"宇文将军不知道又要算计人家什么?"武贲郎将陈棱捏着个酒杯,饶有兴趣地看席前的精彩"表演".诸位老将军之中,除了宇文述之外,他与旭子打交道最早.已经发现宇文述对少年人没安什么好心.但他的人生经历坎坷,见识得人间冷暖颇多,因此处事的原则是宁愿看热闹,也不乱趟混水.

"老匹夫弯子转得倒是快,昨天眼中还只有自家的儿子.今天又摆出一幅折节下士的模样来."周法尚半倾着身体,眼神里充满不屑.他一直不看好宇文述的指挥能力,特别是今天,如果不是宇文述老儿非要故弄虚玄

摆什么雁行大阵,说什么"击左则右应,击右则左应,中军相接,则左右齐攻之",大伙也不至于靠一个年青人来救命.

众人各怀心思,因此虽然表面上劝得客气,暗地里却着实想看看李旭如何应对宇文述的"热情".宇文家的人向来是见不得别人比自己高,刚才那句"勇冠三军,挽救大伙英名"的话,已经给少年人下了个不大不小圈套.而少年人也答得妙,提了所有人的功劳,就是不肯说宇文士及的调度有方.

"贤侄如果再不上坐,老夫只好把这个帅位让给你了.反正老夫今天指挥调度无方,全靠将士们用命才保全了名声!"宇文述见旭子一直推脱,装出幅生气的样子,喝道.

"不敢,若不是大帅在,李子雄也不会刹羽而归!"李旭再次拱手施礼,回应.

"哎呀,你这小子,真是麻烦!"来护儿见席前两人僵持不下,从自己的座位后走出来,拉住李旭的手臂抱怨."是老夫拉你入座的,这下怎么都行了吧."说完,他横着走了几步,强行将旭子按入宇文述身边的矮几后.

"如此,晚辈恭敬不如从命!"李旭笑着坐直身躯,第三次向众人行礼.这官场应酬可比冲锋陷阵难得多,他心中暗想,感觉到背后汗已经开始向下滚,湿湿的,浸得几处新旧伤口痒痒地疼.

一群武将喝庆功酒,少不得要提白天的战况.大伙你一言,我一语,都说李子雄那厮虽然坏了良心,但着实带兵有方.他麾下的六万反贼无论是担任阻截任务的死士还是冲击右翼的主力,个个英勇强悍、训练有素、装备精良,若不是宇文老将军指挥镇定,小李将军勇敢机智,今天这场恶仗可能要打到半夜才能见分晓.

叛军身上表现出来的勇悍,李旭非常佩服,也理解对方为什么那样英勇.但说叛军训练有素,则未免过于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至于装备精良,更是八杆子打不着的瞎话.如果手持木棒,身穿布甲的叛军也可以说是装备精良,那武装牙齿的大隋官军,就可以说是个个手持神兵利器了.

但在这种场合,说实话未必是一种美德.旭子心里纳着闷,低头继续听大伙吹嘘.仔细听了小半个时辰,才发现众人说话很有条理,像事先编排好了般,先把叛军夸个天花乱坠,把这次战斗夸得艰难无比.然后就开始说各自部属的英勇了得,奋不顾身.特别是一些官职不太高的家伙,吹

得更是没有边界.而宇文述、来护儿等老将军则微笑着倾听,还不时补充上几句,虽然话不多,却句句总结在关键处.

"看来他们是准备向朝廷报功了!"旭子仔细想了想,终于明白了庆功酒的另一个作用.原来大伙坐在一起是为了统一口径,以免到时候有人把牛皮吹破了,或者因为捞过了界而把别人的功劳安到自己头上,引发不必要的争端.

长了一回见识,旭子心中渐渐有了底.既然宇文述老贼开吹牛大会让自己做上宾,看来今天的功劳他不会再蓄意侵夺去.正想着有人问到自己时,如何说话才不至于显得太鹤立鸡群,耳边突然听见有人提起了右翼的战况.

原来直冲右翼的叛军当中居然有三千重甲步兵当先锋,五千弩手押后阵.奸诈狡猾的他们利用右武侯将军对故人的友情,突然发动了袭击.右武侯将军赵孝才心存慈悲,本来想劝李子雄投降,却被对方用冷箭的暗算,全凭亲兵忠勇,才从乱军之中捸了一条性命.

右武卫将士奋起反击,右御卫将士英勇抵抗,只是敌军势大,又抢了先手,才导致右翼危急重重...

李旭侧过头去,想看看这场自己没看到过的战斗"发生"在谁的口里.不出所料,他看到右御卫将军张瑾那张羞红的老脸.

右御卫将军张瑾在军中算个老实人,不太会吹牛.但今天右武侯和右御卫两军皆溃,右武侯将军赵孝才重伤在身,生死未卜.面对如此严峻的情况,不由得他不把敌军吹得强一些.否则,大伙会被朝廷怪罪不说,阵亡的弟兄们也得不到抚恤.

看到李旭的目光向自己扫来,张瑾的脸红得更是厉害.勉强编了几个说得过去的借口,站起来,端着酒杯走到李旭面前."如果不是小李将军仗义,张瑾这条命就交代给李子雄老贼了.救命大恩不敢言谢,张某先干为敬!"

他态度这么恭谨,弄得李旭反而非常不好意思.赶紧长身起立,双手先捧起酒盏过额,再躬身回敬,"张将军过谦了,敌军势大,若不是张、赵两位将军拼死力战,小子也没机会从容准备!此酒,还敬将军!"

几句话,不但认可了对方的吹牛,还顺便给两位败军之将戴了顶高帽子.此事换做从前,旭子打死也做不来.但今天不比以往,有宇文述老贼在

旁边盯着,他不敢再走错一步路,说错一句话,得罪任何人.

心态如此紧张,身上的肌肉未免又于无意间绷紧,扯动伤口,钻心般疼.待恭送张瑾归座,旭子自己也坐下时,忍不住吸了口冷气.

"李将军莫非不舒服!"坐在李旭对面的来护儿眼睛尖,大声问道.

"白天,白天受了点伤!"李旭见众人的目光都开始向自己集中,怕引发误会,只好实话实说.

"伤在哪里,可曾妨事!"宇文述摆出一幅关心晚辈的样子,殷切地追问.

"胸口处,不妨,已经上过药了!"李旭摆摆手,示意自己没大事.话说得轻松,额头上的汗珠却不肯听话,一颗接一颗向下滚落.

"都冒冷汗了,还说不妨.待老夫看看!"来护儿蹭地一下从座位后站起,三步两步冲到李旭身边.不由分说,扯开李旭上身的武将常服,将数块血迹斑斑的布带暴露在众人面前.

"嘶!"在座的将领们纵使见惯了生死,也被旭子身上的绷带惊得倒吸了口冷气.如此炎热的天气,在旭子前胸、肩膀和腰间等处,宽宽窄窄居然缠了十二、三处"补丁".有的"补丁"上面没有血迹,想必伤口已经开始愈合.有的"补丁"上却是殷红一片,正有血迹从绷带下渗透出来.

"这还不妨事,若是老夫,早躺到棺材里去了!"来护儿有心扶持旭子,大声说道.

"没事,晚辈年青,经得起折腾!"李旭的脸羞得像一块红布,低声回答.

"男子汉大丈夫么,受了伤还冲锋陷阵,是硬气事,有什么好害羞的!"周法尚见李旭脸红,笑着打趣.

众将军虽然领兵多年,像旭子这样不避矢石,身先士卒的"鲁莽"事却是很少干.看了他那身绷带和几处已经愈合的伤口,交头接耳,纷纷称赞其硬气.来护儿见有机会可乘,命人倒了一盏酒,自己用右手端了,左手指了指旭子胸前正在渗血的绷带,大声问道:"小子,能否告诉老夫,此伤是何时所受?"

"今天,第一次冲阵的时候!"李旭想了想,回答.

"端起酒来,老夫敬你!"来护儿双手捧盏,一口将其中酒闷了下去.

李旭见老将军喝得豪气,只好跟了一盏.方欲将衣服披好,来护儿又指着他肋下一处绷带问道:"此处,何时所伤?"

"第二次冲阵,可能,也许是第三次吧,不太清楚了!"李旭红着脸,低声回答.

"倒酒,老夫再敬你一杯.若是老夫,第一次受伤便退下了,岂敢第二次冲阵!"来护儿拊掌,大赞.

服侍将军们喝酒的亲兵赶紧上前,给二人的酒盏倒满.来护儿捧盏和李旭碰了碰,再次将酒喝干.

"李将军为何不贯铁甲?"白天冒险冲阵,差点险在敌军当中的宇文化及见来护儿和李旭二人抢尽了风头,忍不住追问了一句.

"李将军在黎阳已经受伤,身上绷带太多,套不上铁甲!"回答他的不是别人,正是武牙将军宇文士及.

宇文化及狠狠瞪了弟弟一眼,心中犹如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什么味道都有.想再上前挑对方几句毛病,将领们却不给他机会,一个个捧着酒盏围上前,纷纷给李旭敬酒.

"这道伤,好像有些时间了,什么时候的!"周法尚指着一块变了色的绷带,追问.

"黎阳城外,跟元务本作战时伤的!"李旭想了想,据实回答.

众人又是一阵惊叹,再度举盏相劝.旭子知道今天自己的风头出大了,无论后果是祸是福,总之已经无法挽回.所以也不再刻意谦虚,有人敬酒,就举盏干了.有人相问,就实话实说.不知不觉,连喝了十几盏,酒气上涌,脸上变得更红,胆子也变得更大.

"这处伤口呢,也是黎阳城外么?"周法尚敬佩旭子勇武,陪他干了两盏后,又举起了第三盏酒.

"辽东,无名谷!"李旭看了看宇文氏父子,平静地回答.那是救宇文士及时伤的,此战也救了宇文述和三十万远征军.想想宇文家的报答,他嘴角上浮现了几丝冷笑.

宇文述的脸慢慢地红了,他没想到酒宴是这个结果.今天,他本来想借机最后拉拢一次李旭,看对方有没有可能以怀柔的方式收服对方为宇文家效力.谁料来护儿却半路插了一脚,破坏掉了整个计划.

那块伤是为了救士及,那块,那块也是.宇文述心里默默计算着,约略有一点点感动.好像那小子救了士及很多次,自己从来没想过如何报答

他.每当他立了新功,自己盘算得总是拉他入宇文家营垒.可这不应该么?这小子出身如此寒微,没有宇文家撑腰,他怎么可能在朝廷中立得住足?

"这块呢?"宇文述抬起头,看见有人指着旭子背后的一道疤痕问.那是一处箭伤,不太大,但位置非常危险.一旦再深入几分,就可要了旭子的小命.

"辽东,马砦水边上吧,去年这个时候!"李旭举起酒盏,醉熏熏地回答.那是他第一次他救了宇文士及后,也从那时起接受了对方做朋友.很遥远的事情了,出身不同,做朋友也挺辛苦的.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六 上)

这一场酒直喝到半夜方才罢休,张瑾、来护儿、陈棱等人皆醉,宇文化及,宇文士及不得不替其父效劳,把老将军们挨个送回各自的营寨去.旭子酒量虽然大,被众人围着灌了这么长时间,脚步也虚浮了.宇文士及不放心他的安全,把同来的几个雄武营将领全部叫到一起,命令大伙保护李将军回营.

今晚自家主将露脸,雄武营众人亦觉得扬眉吐气,歪在马背上谈谈说说,讲一讲今天下午三闯敌阵的壮举,夸一夸自家将军的勇悍,快意无比.醉醺醺地闲扯了一会儿,有人发现宇文士及没有跟大伙一路,嘴巴立刻变得刻薄,"那宇文老儿,想再吞了咱家大人的功劳,怕是万万不能!"

"嘻!你,你们没看见宇文述老儿脸色红的,几乎,几乎就滴出血来!不知道的,还以为今天的酒,都,都被他一个人喝了呢!"督尉李安远在马背上来回晃悠着,断断续续地接茬.他出身寒微,官场上一直郁郁不得志.旭子最近所遭受的排挤,他先前都经历过,因而对主将大人心里的委屈感同身受.同情之余,未免有了报打不平之意,所以见宇文述今天受窘,感觉非常痛快.

"咱家将军救了他三次,他一次也记不住.这回被人提醒了,害羞一下也是应该!"慕容罗在旁边大笑着回应.他和李安远都是旭子提拔起来的,心中自然把自己归在旭子的嫡系一类.宇文述排挤旭子,等于也在变相排挤他们,所以巴不得看老贼出丑.

"要说咱们监军,也是豪杰,偏偏摊了那样一个父亲!"素来不太爱惹事的校尉李孟尝也不满意宇文述的作为,低声在旁边插嘴.

闻此言,雄武营众人皆叹.大伙本来和宇文士及相处得甚为不错,此人除了嘴巴尖刻一些外,没有别的什么坏毛病.而手底下的功夫不错,看问题的远见也素来令人佩服.但其家族行事手段实在过于霸道,众人恨屋及乌,不由得不跟他生分.

"宇文述老儿不是个有心胸的主儿,今天被得罪得不轻,怕是今后会找李将军麻烦!"提起宇文世家的做事手段,校尉崔潜压低了嗓音,忧心忡忡地提醒.

"咋地,好几十万双眼睛看到的功劳,他还能再抹了去!"李安远瞪大眼睛反驳.

"他今天既让咱家将军做了首席,自然不会再想着贪咱家将军的功劳.但来护儿老将军几个这么一折腾,反而把咱家将军放到了他的对立面上.这宇文家是军中第一豪门,唉,那右御卫将军张瑾职位高不高,只要宇文述一瞪眼睛,此人连话都说不利落.唉...."崔潜轻轻摇头,边说叹气.这大隋朝的官场,何时是仅凭着功劳就能升迁的.甭说是李旭这样年纪轻轻,资历和根基都甚浅的后起之秀.即便是官场打滚多年的老将军,都不敢稍微得罪宇文述半点儿.今天酒宴上大伙看似出了一口恶气,实际惹来的麻烦却无穷无尽,不知道什么时候才是个头.

他这一叹,倒让大伙清醒了许多.众人想想自己多年来的经历,也的确觉得今天的篓子捅得有些大.宇文述虽然不能在军功上做手脚,但他既为大军主帅,其他各方面能下黑手的地方甚多,随便使些招术,恐怕都能让旭子应付上一阵子.

若是大伙不加反抗,眼睁睁地看着他把大伙血战所得的功劳全安到自家儿子一人头上,又着实让人无法甘心.况且如果旭子今日不有所表示,将来还不知道会怎么挨欺负!话又说回来,这种人没别的本事,害人的伎俩天下无双.你得罪了他,就不得不防着他.

大伙议论来议论去,越说越觉得窝火,却偏偏想不出任何有效的应对之策来.

"看你们说的,就像天塌下来一般.难道得罪了宇文家族的人,就个个永无出头之日了!"校尉张秀不服,气哼哼问道.

"办法倒是有!"校尉崔潜接过张秀的话茬,郑重地回答."就看李将军肯不肯做!"

他们这几个人都算雄武营的核心,彼此之间也没太多避讳.听崔潜说有办法让旭子不受宇文述报复,其他几位立刻围拢过来,七嘴八舌地催促道:"快说,快说,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吊人胃口!"

"我觉得宇文老贼替自己的儿子抢功,倒也不是刻意针对咱家将军."崔潜整理了一下思路,缓缓向众人解释.

"也对,他们这些豪门大姓,根本没把别人当人看!"李孟尝从马背上直起腰来,恶声恶气地总结.

"也不能完全这么说,大姓有大姓的难处!"崔潜的脸色无端地一红,低声分辩."维持一个家族百年不衰,需要处处小心.轻易不和人结仇,也轻易施人以恩.一旦举荐了旁人,那人定然是自家的嫡系,将来要给予家族十倍甚至百倍回报的.这个规矩谁家也不敢坏,不是刻意打压人才,而是怕坏了规矩后,那些已经被举荐的人觉得前程来得太过容易,不肯用心替恩人的家族卖命."

"照你这么说,宇文述今天还安了什么好心了?!"李安远听得烦躁,用马鞭指着崔潜质问.

"恐怕是,不过无论他想示恩也好,拉拢也罢.都被来护儿老将军搅黄了!"崔潜抬起头,回答的声音不温不火.

"既然已经把人得罪透了,那你说你有什么办法?!"听崔潜答得如此镇定,李安远不觉气结,沮丧地追问.

"咱大隋朝除了军中显贵外,朝中还有七大姓.彼此互相照应,实力未必比宇文家差.当年虎贲将军罗艺能出头,就是凭借大将军王得提携….."

"退之兄不是劝我投入其他豪门,给人捶背捏腿吧!那和直接投向宇文世家,其中有分别么?"一直没有说话的李旭突然转过身来,歪着头追问.

他说话的声音不高,目光却非常明澈.轻轻地扫过来,再次让崔潜涨红了脸.一时间,众人也都陷入了沉默.只听得身外马蹄声的的,急得令人闹心,乱得令人难受.

"我早说过,不是没办法,只是,只是李将军不肯做的."半晌,崔潜摇摇头,喃喃地回答.

"退之兄好意我心领,但是那样,却让我此生不得痛快!"李旭抬起头,望着半空中刚刚升起的残月,长叹着说道.在来护儿等人向自己敬酒时,他就感觉到了其中一些关翘.但一口恶气出不来,心中毕竟憋得难受.

如今,恶气出也出了,的确应该想想趋吉避凶之道.宇文家拉拢了自己无数次,一次次都没有结果,想必心中已经恼怒至极.

崔潜说的办法,旭子想过,但实在做不到.

如果这是唯一的出路话,他宁愿永远不得升迁.

想到永远不得升迁这个结局,旭子眼前突然出现了几分光明."也就是做一辈子郎将而已.我当年的志向不过是做个县尉,如今已经是郎将,

怎么反而越来越不知道满足了?"

他这样想着,被在烈酒的作用下,放弃的念头在心中越来越强烈.想到放弃,旭子突然发现眼下所有烦恼都迎刃而解."不过是不得升迁么,大不了丢官罢职而已.回家打猎种田,好过仰人鼻息.反正我现在也有了些积蓄,轻易不会再挨饿!"他扭头看向众人,发现众人都看向自己,有人试图劝告,有人则在醉眼中带着关切和惋惜.

"怕甚,男子汉大丈夫,功名但在马上取.低三下四装孙子换来的官职,不如不要!"旭子心头一阵冲动,负气的话脱口而出.

"对,大不了咱们都不干了.看下次宇文老儿有了灾,谁再舍了命救他!"众醉汉先是一愣,接着乱哄哄地回应.

喝了酒的人,本来就气血上头.爽快话一说出来,自是越说越冲动.一时间,大伙都自觉豪气干云.七嘴八舌地说了一阵醉话,有人干脆鞭敲金镫,唱起了军中的俚歌.

"大丈夫,立功名,立功名兮慰平生."马鞭落在金镫上,节奏利落而慷慨.

"心中自有沟壑在,天地之间任我行!"慕容罗伸直脖子,仿佛要把多年受到的委屈全部伴着酒气喷到夜空之中.

"手中刀,杯中酒,把酒提刀阵前走"李安远打马赶上慕容罗,拍着对方肩膀唱和.

"醉卧沙场休相笑,百年之后君亦朽!"崔潜摇头,甩去烦乱的心思,挥鞭跟上众人的节拍.

"富与贵,马上取,丈八长槊当作笔..."口中哼着粗鄙无文的俚歌,旭子轻轻地笑了起来,黑暗中,双目越来越明亮.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六 下)

人年少时敢喝酒,喝了酒后易冲动,冲动过后就容易不管不顾,口无遮拦.但每当酒醒,尾随冲动结束而来的就是后悔,当然,还有头疼.

头疼,剧烈的头疼.旭子敲敲自己的脑袋,挣扎着从塌上坐起身,帐外的侍卫的亲兵听到屋里的动静,赶紧冲进来伺候.旭子摆摆手,吩咐对方给自己倒了杯冷水,然后让他退了下去.

真的要辞官不做么?旭子感觉有些舍不得.从队正爬到郎将,自己是一刀刀搏出来的.如果挣扎都不挣扎,把所有东西拱手让人未免可惜.但是单枪匹马跟宇文世家纠缠,自己的确又没那份实力.静坐着想了又想,他终于回忆起了临睡前总结的一点思路.

如果投奔一个家族就可以解决眼下麻烦的话,他宁愿投靠李渊,至少对方在一开始,还无偿给予过自己很多恩惠.比起咄咄逼人的宇文述,和现在试图从中捞上一票的其他家族,李渊的形象在他心中更和蔼可亲些,也更容易相处.

校尉崔潜的提议他无法接受.但这个看似漫不经心的提议却让旭子想起了很多隐藏在表面之下的事情.比如自己麾下这帮人的出身、来历,谁跟自己亲近些,谁更自己可以保持着疏远,以及这些人背后站的是谁,代表着哪个家族等.

身边诸将中,崔潜出身博陵崔氏,背后站的不是现在还兼管兵部的黄门侍郎裴矩,就是御史大夫裴蕴.所以,今夜在他口中才会说出朝廷里有七大世家,势力不亚于宇文述这种军中勋贵的话来.旭子知道崔潜想代替崔家拉拢自己,他也不认为这种举动有太多恶意.宇文家也好,李家、崔家也罢,在这些世家大族眼中,自己就像一匹没拴上络头的马.谁都想冲过来套一个鞍子,谁都想收服自己替他们效力.尽管手段不同,最后的目的却分别不大.

"有崔家的势力做靠山,退之将来会升的很快!"李旭喝了口冷水,压下肠胃的翻滚感觉.长史赵子铭是薛世雄将军赠送的幕僚,背后代表着军中另一伙勋贵.校尉李孟尝和司仓参军秦行师,他两个是唐公李渊派来的人,今后自有一番前途.此外,还有明法参军秦纲,他到底是谁送入雄武营来的?旭子发现自己记得不太清楚了.大伙平素处得过于和气,很少钩心斗角,所以往往容易忘记这些细节.

反复检视,旭子发觉身边诸将没有背景的,或者说真正和自己利益相连的,居然只有慕容罗、李安远、张秀三人!此外,勉强可以算作心腹的就是周大牛、吴俨、王七斤这些被自己从普通士兵一手提拔起来的低级军官了.

这个结果令他哑然失笑.想想自己当了好几个月将军,居然到现在才摸清出了一些大隋官场上的门道!居然事到临头才发现自己其实没什么可以依赖的嫡系班底.这让他感到很失落,同时,心里也愈发坚定了要抗争一下的念头."博一博吧,总不能把雄武营拱手让人"他苦笑着自言自语,即便输了,其实也失去不了太多,因为自己手中有的本钱实在寥寥.

这些想着,旭子心中慢慢整理出一些章程来.首先,他觉得自己需要为失败后弟兄们的出路做打算.慕容罗、李安远二人混了半辈子才爬到从五品,两人都很仗义,如果因为自己的事情拖累得他们丢官,就太不应该了.张秀做了很长时间亲兵校尉,也应该出去历练一下了.至于自己,旭子伸手握了握睡前塞在枕头下金牌,"皇上既然赐给了我这面金牌,别人向强加到我头上罪名,他总不会视而不见吧!"

"皇上不会坐视宇文述胡闹的!"旭子喝干杯子里的冷水,慢慢又躺了下去.临入梦之前,他想起了罗艺,想起了麦铁杖,想起离开家后遇到的很多人.那些人的影子在他眼前晃动,每个人都告诉了他很多做人和处事的道理,每个人的话他都记得时而清楚,时而模糊.

早上醒来,铜镜子里明显看到两个黑眼圈.旭子冲自己呲了一下牙,不顾疲劳,抢在到中军应卯之前去找宇文士及.宇文士及这两天显然也没睡安稳,听到亲兵通报,顶这一双黑眼圈迎了出来.二人彼此指点,相视大笑.

"有些事情,我想找士及兄商量一下,不知道士及兄今天早上是否有空."李旭慢慢收起笑容,询问.

"正巧,我也有些事情需要找你.不如咱们到自己的中军去,一边处理公务,一边商量!"宇文士及心有灵犀,点点头,回应.

二人又是相视而笑,并肩来到雄武帅帐.按次序落座,互相看了看,却突然又都失去了说话的兴趣.

离去宇文述那里应卯还有一段时间,此刻雄武营的帅帐内外没有其他人,因此显得十分安静.数道的阳光从敞开窗子射进来,照得军帐里亮堂堂的,连空气里的灰尘都看得清清楚楚.仔细看去,可以见到一些个头

极其细微,但不知名的小虫子在日光中舞动,仿佛阳光明天就会消失般留恋不舍.他们是幸福的,因为他们只需要把握现在,从不需要为将来做谋划.

"昨天,多谢你!"宇文士及看了会阳光中的尘埃和秋蚋,叹了口气,率先打破沉默.该来的终于要来的,躲也躲不过去.连续两天,他已经把一切想得很清楚.

"职责所在,仁人兄大人别客气!"李旭知道该说的话终将要说,摇了摇头,笑着回答.

"不是客气,当时我已经没了主意.而你能当即立断,率军反冲李子雄本阵,的确称得上是应变及时.我已经跟家父把当时情形全说了,他也答应向朝廷为你请功!"宇文士及想了想,遣词用字慢慢开始谨慎.

请功和如实上奏,中间有很大差距.李旭没有让宇文士及失望,略微迟疑了一下,即弄明白其中分别.任何一个主将处在宇文述那个位置上,都不会承认是因为自己大意轻敌差点导致一场溃败,多亏了一个声名不显的后生小子应变及时才得以力挽狂澜.宇文述如果不这样做,他就不是宇文述.于此,旭子已经丝毫不感到惊诧.弄清楚了彼此立场,他说话也越来越客气起来,尽量控制着自己的情绪,做到不着痕迹.

"宇文老将军负责掌控全局,昨日之战个中得失,他想必比咱们两个清楚!"

"是啊,家父需要考虑的事情甚多!"宇文士及不着边际地补充了一句.看到李旭的目光,心里突然觉得有些发虚.

二人不约而同把头侧开,几乎同时叹了口气,又笑着把头扭向了对方.

"我....."二人几乎同时开口,又同时停止.

"仁人兄先请"李旭右手外翻,做了个请的手指.

"你是主将,还是你先说罢!"宇文士及摇头,脸上始终带着微笑.

"还是监军大人先请!"李旭亦微笑着摇头,推让.他能清晰地感觉到自己心里的难过,甚至隐约感觉到宇文士及和自己心中一样难过.但他尽量让自己的笑容看起来自然,真实.就像宇文士及脸上表情的一样自然而真实,至于目光中那缕深切的伤痕,不需要掩饰,掩饰也也掩饰不住.

"如此,我就抢先了.两次黎阳之战都是咱雄武营独自打的,具体经过已经相关人员表现,急需上报朝廷.我想和仲坚商量一下其中细节,不知道仲坚今天来找我,是不是为了同样的事情?"宇文士及犹豫了一下,慢慢从常服的衣袖中拿出一本功劳薄,放在李旭面前.

"正是如此,仁人兄这次又和我想到了一块儿!"李旭快速在功劳簿的表面扫了一眼,笑着回应.他不打算翻看其中的内容,宇文士及是监军,上报战事和替将士们请功是其份内之职责,身为主将的旭子没资格干涉.

下一刻,他将功劳簿推回宇文士及手边,"有些将士作战英勇,我想让他们功有所酬.与叛军决战在即,擢升一些人,也好鼓励士气!"

宇文士及见旭子如此,知道他对自己起了防备之意.心中难过到了极点,脸上却不敢表现出来.再次沉吟后,低声回答:"那原是你分内之事,无需与我商量.如今雄武营已经拥众近三万,的确需要早日提拔几个得力将佐起来,以便你我调动指挥."

"这是我欠你的,一定会偿还!"宇文士及听见自己的心在哀鸣,他知道自家理亏,也不愿与李旭当面撕破脸,习惯性地端起手中茶杯掩饰心中的难过,却忘记了里边根本没有茶,大口吸了一下,入嘴的全是清冷的空气.

"也不需要多,几个人而已.慕容罗、李安远、赵子铭他们三个已经是从五品武职,你我只能向兵部为其报功,却无权举荐!"李旭将目光从宇文士及颤抖的手上挪开,望着窗外的天空,叹息着说道.

他觉得心里很凉,比跟刘弘基闹误会时还凉上十倍.大部分时间内,刘弘基待他若弟,他也在心里把刘弘基当作了一个兄长来尊敬.双方情谊一直在,即便彼此之间起了些误会,今后也有弥和的可能.而与宇文士及今天聊完后,曾经并肩战斗的友情就永远消失了.旭子知道,无论心里再难过,宇文士及永远是宇文家的三子.就像自己一样,无论多么不舍这份友情,自己永远是李旭,上谷易县的李旭.

宇文士及在他心里不是个坏人.旭子相信自己也不是.但这世界上大部分恶行,却不一定都是假恶人之手.

"没有利益冲突时,所有人都可以做朋友!"旭子记得这句话是宇文士及说过的.他现在也终于明白了,这话说得是何等之精辟.

"他们三个的功劳,我会写表章给兵部,如实上报.还有,咱们雄武营攻下黎阳,并血战击退李密的全部经过,我都会如实上报!"宇文士及如同赌咒发誓般做出承诺.他放下里面空无一物的茶杯,收回手来,开始欣赏上面纵横的青筋.这双手已经变得粗糙了,不像自己当年的手.力量有余,果决灵活却远远不足.

在他接受的教导中,至少有一百种方法可以"粉碎"李旭的"阴谋".对方想干什么,那点小伎俩在他宇文士及眼中不值得一提.但他不想这么做,至少,不愿意做得如此直接,如此残忍.虽然明知道有些写在命运里的东西,不是个人想抗拒就抗拒得了的.早点解决,比拖延下去轻松许多.

"旭子是个聪明人,他知道我做了怎样的让步,希望,他经过此事,能学会保护自己!"宇文士及微笑做出决定,他一直相信,旭子比别人想象得都聪明.

"如此,我就不再打扰监军大人!"李旭拱了拱手,慢慢站起身.他的身体看上去更加强壮了,虽然武将常服下面,凸起很多绷带的痕迹.但那些绷带只能增加他身上的威严感,却无损他本身的强壮.

"我先回去休息一会儿,今天雄武营内部的点卯,我就不去应了."宇文士及也跟着站了起来,拱手还礼."忙了这些天,还真累呢."他在阳光下伸了个懒腰,笑容如秋日般灿烂.

酒徒注:上一节里边的军中俚歌,是酒徒胡写的.并非不知道"醉卧沙场君莫笑"是唐代古诗,只是觉得有些短句可能在诗歌出现之前出现,只是后来被诗人又加工总结罢了.如"挽弓当挽强,用箭当用长"这样的句子.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七 上)

从宇文述的中军应卯回来后,李旭立刻在雄武营里升帐,当着众人的面儿总结最近几战得失,宣布要对作战勇敢者给予奖励.所有奖励禀承原则是个人战斗中起到的作用和斩首数量,只看表现,不问出身.

"谢将军!"众骁果们闻听此言,不觉欢声雷动.大伙从军吃粮,为的就是搏取功名.但军中势力盘根错节,普通人家子弟想凭战功出头谈何容易.其他几路兵马战后分功,无不凭的是背后靠山高低,跟主将关系的亲疏远近,也就是在李将军麾下,大伙才有这样公平的机会.

"这都是尔等用血换回来的,不需要感谢任何人!"李旭挥挥手,压下众人的欢呼.根据大伙最近在战场上的表现,他宣布提升周大牛、岑文静、吕钦十余人做旅率.然后,又提拔了几个作战勇敢的旅率做校尉,添好文书,命令几人直接去履任.接着,旭子朝皇帝陛下"流浪"的方向拱拱手,宣布自己已经保举了崔潜、李孟尝、王七斤、张秀四人做督尉、兵曹.眼下雄武营中军务繁忙,兵多将少,所以四人可以先补实缺儿,等兵部回文下来,再领正式印信.

"多谢将军举荐之恩!"崔潜、张秀等人同时出列,肃立拱手,感激之情溢于言表.几个人久在军中,知道一些不成文的规矩.旭子现在是行使四品职权的正五品郎将,有权力自行委派六品以下军官.至于向兵部提名保举从五品武将,则是他分内之责.所谓等待兵部回文,不过是走个例行过场而已.

"好自为之,咱们雄武营,不应该抹杀任何人的功劳!"李旭点点头,命令四人暂且归队.接着,他又当众宣布,宇文监军和自己已经向朝廷给慕容罗、李安远、赵子铭三人请功.因为三人已经官居从五品,所以到底兵部如何给予奖励,他和宇文监军都无法插手.但三人在黎阳之战中的功劳已经记在了功劳簿上,永远不会被人遗漏.

"谢将军!"慕容罗、李安远同时出列,大声致谢.这是他们两人三个月来第2次被向兵部推荐,也是平生的第二次.在军中摸爬滚打这么多年来,两人从来没被如此重视过.

"以后军中之事,还要拜托尔等!"旭子在帅椅上坐直身体,端着刚刚学来的严肃表情叮嘱.

"我等愿唯将军马首是瞻!"慕容罗和李安远同时回应.赵子铭重伤未愈,如今雄武营内除了李旭和宇文士及外,数二人职位最高.李旭急着总结黎阳之战的原因,二人心里清清楚楚.旭子需要什么样的回报,二人心里也是雪亮.,

众将士心怀感激,又看到出人头地的希望,每战更是奋勇.在接连几次与叛军的争斗中,表现都丝毫不输于其他各路府兵.来护儿、陈棱等老将军看到了,纷纷称赞小李郎将治军有方,居然在短短几个月时间内就把一伙桀骜不逊的骁果带成了精兵.加以时日,雄武营必然是大隋之细柳.

旭子知道有人存心拿自己向火上烤,所以也不与众将多来往.凡是中军有命令吩咐下来,自管尽心去做,努力不让人找到什么把柄.如是又打了六、七场硬仗,在各路兵马的一同努力下,隋军逐步从李子雄手里夺回偃师、百花谷、阳武等要地,兵锋距离洛阳城越来越近.

那李子雄用兵手段甚为了得,麾下将士也皆效死力,只是在人数和手中兵器上照着隋军相差太远,所以每战都是在关键时刻功亏一篑.李子雄无奈,接连放弃数个战略要点,将手中所有兵马都集中在伊水西岸,凭水结阵,欲和官军一决生死.

时值仲秋,河水甚急.官军搭了几次浮桥,都被李子雄遣死士纵火烧毁.宇文述大怒,拿出自己的看家本领,先以强弓硬弩射出一片通道,然后命精兵直接驾木筏抢滩.李子雄毫不畏惧,带领叛军顶着羽箭冲杀,双方士卒的血把伊水都染红了,官军依然未能在河滩上夺得一块落脚之所.

来护儿、周法尚等人认为这样与李子雄纠缠下去没什么意义,大军与其在伊水河畔耽误时间,不如向北绕行,去洛阳西北与卫文升、屈突通二人会师.只要大伙将杨玄感击败了,李子雄自然也再翻不起什么风浪.宇文述却咽不下几度在李子雄手中吃亏这口恶气,坚持从正面突破叛军防线.众将再劝,宇文述突然冷了脸,端起主帅的架子,把所有人轰出了中军帐.

"这老家伙,从来拿别人的性命不当回事!"李旭心中暗自嘀咕,跟着众人身后走出中军.对于宇文述的固执和愚蠢,他也觉得无法忍受.伊水对岸的李子雄分明抱着拖延时间的打算,杨玄感本人不在此,他把大隋主力多拖延在伊水河畔一天,杨玄感就多一分逃生机会.

"杨玄感要逃?"猛然,一个道灵光闪现在旭子心里."杨玄感已经放弃了攻打洛阳,否则,李子雄不会明知道不是官军对手,还一而再,再而三的

与朝廷大军硬撼!这是此人的一贯伎俩,为的就是牺牲一部人,以保全主力!"

这个想法如同火一般,烧得李旭惊慌莫名.从和李子雄几次交手积累的经验上来看,此推论基本正确.可他偏偏没办法让宇文述明白这个道理,来护儿、陈棱等老将军都碰壁的事情,他这个宇文述视作眼中钉的小将更无能为力.

正胡思乱想着,身背后却有人追了上来."宇文老将军有令,让你去中军问话!"传令兵拦在李旭面前,丢下一句话,头也不低一下,转身就走.

雄武营众将怒形于色,却拿宇文述身边的人毫无办法."狗的眼里,人总是和它一样高!"李旭笑了笑,打趣道.示意众人先自行回营,自己跟在传令兵身后,缓缓走向中军大帐.

该来的风雨终归要来的,如果躲不过,不如早一些去面对.他调整着步伐与呼吸,发觉自己心里居然隐约带着几分期盼.

通报过后,一名亲兵将旭子重新领进了中军.众将领都已经告退了,此刻的中军大帐内显得空荡荡的,透着几分冷清.宇文述背对着门口,正站在羊皮地图前研究破敌之策.听到背后的脚步声,他回过头,给了李旭半个客气的笑脸.

"有些事情,我想亲自问你,所以才派人将你又叫了回来.失礼之处,李将军勿怪!"他说话的风格和宇文士及截然不同,词汇、语气都很讲究,却令人感觉同样地不自在.仿佛对着的是一条嘴巴里含满了毒液的银环蛇,而不是一个年过花甲的老人.

"老将军客气了.您有什么吩咐,末将愿意效劳!"李旭行了一个军礼,小心地回答.

"别那么拘束,你尽管坐."宇文述指指自己身边的胡凳,做了一个请的手势."你对我父子俱有救命之恩,又和小儿是朋友.照理,咱们应该多亲近才是!"

"末将恭敬不如从命!"李旭拱手,谢座.他猜不到宇文述话里之意,索性不去猜,大大方方地等着老家伙自己把话题挑明白.

"在我身边,也应该有你一个座位."宇文士及看看李旭的脸色,刻意强调了一句.

给宇文家效力,对不起,我实在没有这个胆量.宇文家的报答太独特了,独特到令人无法承受.李旭心里小声嘀咕,脸上依旧堆满防备的微笑."能于老将军麾下为国家效力,末将十分荣幸!"他刻意将国家二字咬重了些,以便让宇文述能听得清清楚楚.

听了李旭的回答,宇文述果然不再罗嗦.感慨地搓了一下手,一边脸依旧堆满慈祥,另一边脸坚硬如礁石."我这次找你,的确是为了国事.今天诸位老将军的建议你也听到了,我知道你对战机把握敏锐,所以想听听你对强渡伊水的看法!"

这个话题有些出乎旭子意料,他原以为,宇文述这次叫自己来,肯定是跟自己摊牌,要求自己把雄武营兵权交给宇文士及的.没料到,对方真的把心思放到国事上来.一些事先准备好的说辞立刻失去了用场.不过,这样也刚好给了他一个表达意见的机会.

"不知道老将军最近可否收到屈突通将军的消息,洛阳城下战事如何?"在说出自己观点前,李旭先问了一句.

"这两天秋水暴涨,洛水和谷水皆满.屈突通将军的信使要绕个大圈子才能到来,因此,我这里的消息还是三天前的.三天前杨玄感又吃了一个败仗,正在洛阳城北修整.几路跟他一块凑热闹的山贼也被屈突通打残了,各自逃向了山中!"宇文述想了想,回答.

"老将军以为杨玄感还有力气与屈将军再战么?"李旭点点头,这和他判断的情况差不多,目前关键是要知道敌方实力还剩多少.凡战,双方实力需要差不多.有实力的情况下才能谋划战争,没有实力,再精妙的计谋也不过是找死.

"我有实力么?"旭子突然从杨玄感身上想到了自己.觉得吹进军帐内的秋风凉凉的,分外令人清醒.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七 下)

"到了这个时候,他还剩下什么实力.能打的将领大多战死,身边谋士也没剩下几个.就连韦幅嗣这种窝囊废都偷偷逃走了.既没军师,又没良将,他哪里还是屈将军对手."宇文述的笑着回答,声音里带着几分得意.

韦幅嗣曾任中书舍人,素有智者之名.杨玄感对他极其信任,几乎大事小情都要问计于他.如今连韦幅嗣都弃杨玄感而去,叛军内部显然已经将士离心.只要几路官军汇合到一处,叛军定然难逃灰飞烟灭的结局.

"既然没实力作战,他为什么还要留在洛阳城下等咱们汇合?"李旭站起身,用手指在地图上轻轻画了一个圈子,追问.

卫文升所部目前位置在洛阳正北,屈突通所部在洛阳北偏西,樊子盖在洛阳城内.朝廷的主力突破伊水后,从东南掩杀过去,杨玄感的叛军就是瓮中之鳖.宇文述的作战意图很清楚,任何人稍加留意即可看得明明白白.杨玄感不是傻子,他也不会坐在洛阳城下等待官军合围.

只一瞬间,宇文述就明白了李旭想表达的意思.他立刻站起身,三步并做两步走到羊皮地图前."李将军好眼力啊,怪不得我儿一直夸你."他一边用手指在李旭圈过的地方反复丈量,一边夸赞.那神态,就像一个正在夸赞着自己儿子的慈父.

"我也是一时乱猜,不知道是否正确!"李旭向后退了半步,谦虚地回答.终于又获得了宇文述的一次当面夸赞,他心中不由自主涌起几分骄傲.

"如果你是杨玄感,你会向哪个方向逃走!"几下测量后,宇文述彻底认可了李旭的想法,回过头来,非常郑重地咨询.

"我会反向突围,直扑长安!"李旭略加思索,低声回答.李子雄花这么大代价断后,显然不会是为了让杨玄感逃到山中去当土匪流寇.他必然想实现一个更大的目的,这点就像做买卖,付出了代价,就想获得回报.而唯一抵得上李子雄所付出牺牲的,便是长安城.那是大隋的国都,眼下大部分守军都被卫文升带到洛阳附近.只要杨玄感顺利突围,趁着官军没反应过来之前冲到长安城下,他的目的就达到了一半.如果杨玄感侥幸将长安拿下来,城里边的军械和粮草可以让叛军的战斗力迅速提高一个台阶,负责吸引朝廷主力的李子雄即便付出再大的代价,这番收获也值得了.并

且,大隋朝国都一失,天下必然为之震动.到时候叛乱四起,官军顾得了这方顾不上那方,反而让杨玄感得到喘息的机会.

想到这,李旭心中大惊.彻底放弃了对宇文述的防备,急切地建议道:"为了以防万一,末将建议老将军速派一支兵马绕过东都,堵住叛军西进之路.眼下长安的守军都在东都附近,一旦叛军真的狗急跳墙..."

"是啊,是啊,那样,可就真的大事不妙了!"宇文述突然诡秘地笑了起来,仿佛拣到了什么大便宜般,双眼完全眯成了一条线."可派谁去呢?哪支兵马有这么快的速度?"

"末将愿...."李旭双手一抱拳,就想主动请缨.雄武营有一支独立的骑兵,快速绕过东都西进,即便不能挡住杨玄感去路,也能吓得他不敢攻击长安.话说到一半,他突然察觉到宇文述的笑容里还包含着别的意思,那决不是因为识破了敌人的阴谋而露出的笑容,而是像一头老狼,把志在必得的猎物逼到了死角.

"老匹夫今天找我决不是为了探讨军情?"旭子猛然醒悟,背后的汗毛一下子全竖了起来.先借着探讨军情让人放松警惕,然后再以人最关心的事情为饵,使人彻底失去防范,紧接着,肯定是致命一击,不留任何痕迹.老匹夫太精于害人之道了,自己根本不是他的对手.

正紧张间,旭子听见宇文述淡淡笑着说道."其实,小李将军带着雄武营骑兵,是截杀叛军的最好人选.万岁曾经答应,杀杨玄感封侯万户.李将军啊,老夫都想事先恭喜你了!"

"末将不知道老将军此话何意!末将只想为国除奸,事先没想到个人富贵!"李旭尽量让自己镇定下来,回答.

迄今为止,宇文述还没出杀招.自己不能在他面前先乱了阵脚.无论如何,今天也得搏一搏,否则,遇到一个强悍的对手就避让,自己将永远无法在大隋军中拥有一席之地.旭子在心里鼓励着自己,抬起头来,用微笑堆砌出一道防线.

宇文述只用了短短几句话,就将旭子的防线撞了个土崩瓦解."可是让你独自领兵追杀杨玄感,老夫有些不放心啊.我听说杨玄感的行军主簿杨继是你的授业恩师,你在黎阳城外本来捉了他,却又偷偷地将其放走!"

"他怎么会知道?"李旭无言回应,只觉得一股汗水径直从额头上淌了下来.怪不得无论自己如何提拔亲信,抓牢雄武营兵权,宇文士及都不在

乎.原来,他们父子手中藏着一击必杀之策!

让叛军亲信的弟子独自领兵去追杀叛军,即便皇帝陛下在此,他也不会给予我这样的信任.李旭瞪着宇文述,头皮发炸,脚底发冷,双眼中几乎有火冒出来.只一招就败了,他输得不甘心,却一点儿办法都没有.

如果宇文述此时喊亲兵进来,旭子知道自己不敢反抗.李家没有出过一个叛贼,他不能侮辱了祖先的名誉.眼下唯一能保护自己的,只有皇上赐予的免罪金牌了.但私放叛军主薄这条罪行,不知道在不在金牌能抵消范围内.

"咳,你这个年青人.什么都好,就是做事不考虑后果."宇文述见自己彻底占据了上风,笑着转身,经过李旭身边时轻轻拍了拍对方的肩膀.然后轻轻松松地在帅椅上坐下去,志得意满.

眼前这个少年人身上蕴藏着迷一样的力量.既然老三士及无法使用这种力量,宇文家只好再次改变初衷.

"其实呢,这件事可大可小.你尊师重道,受人滴水之恩,就报以涌泉.这种品质甚合老夫胃口!我喜欢!"宇文述翘起二郎腿,一边脸在笑,另一边脸露出浓浓杀机.

"他想跟我做笔交易!"在突然打击下缓过神来的旭子明白了宇文述的话中隐含的意思,"他依然想收服我替宇文家效力.如果我听从,就可以带着雄武营去追杀杨玄感,得到万户侯封爵!"

"可我有什么可以付出的!"汗流浃背的旭子自己计算着自己的本钱,他发现自己其实什么都没有.原以为可以控制住雄武营,结果,只有少数几个人知道的秘密却落在了宇文述父子手中.现在,他觉得自己又成了刚刚离开易县的那个穷小子,除了尊严,一无所有.而尊严是不可以用来卖的,自己可以向宇文述低头,但低头久了,必然会变成驼背.

宇文述兴致勃勃地看着旭子眼神和表情的变化,他羡慕这样生动的面孔和眼睛.自己好像从来没拥有过如此生动的眼神和面孔,即便在没中风之前,也未曾拥有.他忽然有些不忍,觉得自己应该听儿子的建议,放眼前少年一马.但这种一闪而过的善念很快被家族利益所淹没,眼下的少年头角峥嵘,如果宇文家不能得到他的效忠,绝对不能留给别人.虽然他将来未必能成为宇文家的威胁,但"人不为我用,必毁之".这是宇文家的处事原则,不能拿来冒险.

渐渐地,宇文述看见旭子慌乱的表情再次冷静下来,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般,少年人脸上又堆满了微笑.虽然,在他嘴角,宇文述依稀看到了一缕血迹.

"谢谢老将军美意,我才疏学浅,实在不堪大用!"旭子用微笑堆砌出新的防线,淡淡地回答.

"唉,老夫为你深感惋惜啊!"宇文述长叹了一声,准备命人入帐解决问题.皇上对眼前这小子甚为宠爱,自己不能杀他.但用个小伎俩让他身败名裂,好像还不在话下.

"是啊,老将军对末将百般回护.可是末将不识好歹,自己断送了自家前程!"李旭摘下头上铁盔,轻轻托在了右手上.脱下头盔和身上的武将袍服,他就不再是大隋官员.一切都要结束了,来得虽然突然,却不令人过于难过.

宇文述的脸猛然抽动了一下,他明白李旭话中包含的愤怒.这小子在讥笑我宇文家恩将仇报!他也不看看自己是什么出身,也敢跟宇文家讨要回报!宇文述怒不可遏,恨不得立刻喊武士进帐,将李旭推出辕门斩首示众.但他不敢这么做,三度相救的恩人,被自己落井下石害得身败名裂.此话传出去,对宇文家没有任何好处.

'他在漫天要价!'关键时刻,旭子用起徐大眼传授给自己的察言观色本领,努力去分析宇文述的眼神和表情.那张中过风的脸有一半是不能动的,另一半,重重杀机后掩盖着虚弱.旭子看明白了对方想要什么,他决定跟宇文家做最后一笔交易.

"叛军主簿杨继在县学授课,而县学是先皇陛下创立的德政,惠及的不止是末将一人.弟子之说,实属无稽!"李旭望着宇文述的眼睛,缓缓地解释.他知道宇文述会明白自己的意思,对方聪明是自己的十倍,用不着把话说得太直接.

"而黎阳之战,大部分战俘已经加入雄武营.几个首恶逃的逃,服诛的被诛..."旭子不理睬宇文述越来越凌厉目光,继续补充."至于战死和逃散者当中有没有末将就读县学时的先生,末将实在没有留意到!"

他决定打死不认帐,如果宇文述不在乎家族名声,尽管追查到底,把当晚的士兵找来跟自己对质.'赖帐的本事,我也会!'看了看宇文述已经冒出青筋来的额头,旭子决定为自己做事轻率而付出代价,"至于截杀杨玄

感的任务,末将其实不是最佳人选.末将在黎阳和虎牢三场硬仗中受伤不下十处,再次统军长途奔袭,实在力不从心!"

"哦!"宇文述长出了一口气,完全占据上风后猎物居然垂死反咬,的确也有些出乎他的预料.既然眼前年青人还算知趣,他就暂且听听此人提出的交易条件吧.一则能设法收获自己家族所需,二则也不会让儿子太难过.

"末将推荐宇文监军统帅雄武营,绕路拦截杨玄感.宇文监军素负众望,由他来代替末将,定能使大伙信服!"李旭抚摩着头盔上的簪缨,笑着还价.宇文家主要图谋的是雄武营的兵权,既然自己注定要失去它,不如将其交给一个相对可以信任的人.弟兄们跟着宇文士及,应该比跟着宇文家其他人日子好过.

他很庆幸自己提前做了些安排,否则,今天的失败将拖累身边很多弟兄.如今,输掉的仅仅是属于自己的那一部分.想起来很可惜,但毫不后悔.

"是啊,是啊,李郎将劳苦功高,也该好好歇歇.你去虎牢关养伤吧,等平定了杨玄感,陛下论功行赏,肯定会再给你一份嘉奖!"宇文述满意地笑了起来,眼前的少年太善解人意了.老三如果想顺利接管雄武营,的确不能激起众怒.看在少年人知趣的分上,就让他领着虚职赋闲吧.反正大隋朝补不上实缺的武将多得是,只要手中没兵,也就不怕他翻起什么风浪.

"末将想回家看看!顺便养伤!"李旭了却了一件心事,肩膀上也感到一阵轻松.好久没回家了,他真想看看自己的家变成了什么模样.

"回吧,回吧.富贵不还乡,如同锦衣夜路.在父母身边多尽孝道,哪天朝廷需要时,老夫还得召唤你."宇文述笑着叮嘱,慈祥得如同一个忠厚的长辈.

这真是一个令人喜欢的结果.人年少时气盛,放在乡下多晒他几年,等豪情壮志都风干了,不由得他不低头.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八 上)

走出中军之后,李旭才发现自己袍服已经被汗水所湿透.冷而粘的秋风卷着枯叶从四面八方吹来,吹得人袍袖飞舞,骨头节发凉.而身上那些或新或旧的伤口则不约而同地开始发难,又疼又痒,宛如有几万只蚂蚁在伤口上爬.

"向对手示弱只会让他得寸进尺!"旭子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发软,但他尽力挺直脊梁.几个亲兵见主将脸色发灰,试图凑上前帮忙,被他用笑容和手势阻止在一边.

"咱们回营!"跳上黑风后,他一如既往地在马背上转身,笑着命令.马蹄嘈切如雨,快速将中军大帐抛在身后.逃出来了,旭子心中突然有了一点解脱的轻松.他在马背上抬头看天,天依旧是蓝色的,秋日的晚霞绚丽夺目.

没有金鼓之声的时候,天地之间的确很宁静.旭子能看到远处的树木被夕照镀上了一层金,已经开始发黄的树叶就像金子打的,沉甸甸泛着柔光.近处,一座座连绵的营帐也变成了淡黄色,尽管一些帐篷上面打满了补丁,但被阳光一镀,那些补丁也变得柔和起来,柔和得让人留恋.

雄武营的位置在十里连营的边缘处,比其他营寨略为整洁.已经到了吃第二餐的时候,一股淡淡的烟火气在营内飘荡.很熟悉,也很温馨,几个月来,旭子就像习惯了自己的家一样习惯了营中的所有味道.但从今晚开始,这一切都与他无关了.他输了一场战争,一点反抗余地没有的将本钱输了个干干净净.

在权谋方面,旭子只是一个刚刚蹒跚学步的孩子,而宇文述是个力能举鼎的巨人.所以,这场抗争他输得毫不冤枉.想明白了这一点后的他不愿意再多做纠缠,草草吃完饭后就聚将议事,宣布自己即将回家养病.养伤期间,雄武营一切事务由宇文监军暂代.

"那怎么成,咱雄武营没有你,还能叫雄武营么?"慕容罗第一个跳了出来,大声反对.

"大人不能走!"刚外放担任督尉的张秀也在第一时刻冲出来阻拦.这一刻,他脸色发青,双眼中充满了愤怒.

"大人不能丢下我们么?白天时分明还好好的,怎么说走就走了?"队伍末尾,几名刚刚升职,有资格进入中军议事的校尉也扯着嗓子大喊.他们距离风波的中心远,不知道这些日子到底发生过什么事,所以喊声里充满焦急和失望.

人声鼎沸,无论站在李旭一边,还是保持中立态度的军官们没有人不为这个消息震惊.这支队伍能在战斗中快速崛起,所凭得不是将士们之间默契的配合和某些人的运筹帷幄,而是几个主要将领的个人勇悍.在李郎将的带领下,雄武营就像一把神兵利器,当者披靡,无坚不摧.但如果郎将大人离开了,雄武营这把刀就等于失去了刀锋,拿来砍柴剁骨头还凑合,用来作战,则先前的逼人气势荡然无存.

"杨玄感逃走了,需要有人带领骑兵绕过洛阳去截住他.我身上伤都没好,实在没力气带着大伙不分昼夜地赶路!"李旭向身边空着的监军座位上扫了一眼,提高声音跟大伙解释.他不想把事实真相让所有人都知道,既然已经承诺将雄武营交给宇文士及,没有必要给接手者制造太多的麻烦.

这个理由未必很通,因为从用兵角度来看,大军自然是越早出发越有把握将杨玄感堵在半路上.而宇文士及偏偏这会儿不再军营内,即便他一个时辰之内赶回来,交接印信、准备辎重也得花上几个时辰.如是推算,大军出发的时间至少要推迟到明天凌晨,敌人在这段时间内又能多跑出数十里.

但这个理由让旭子自己心情又好过了一些.至少,从国事角度考虑,他的牺牲不无益处.他忽然明白了宇文述为什么在自己主动请缨去追杀杨玄感的一瞬间突然发难,'老家伙算定了我会顾全大局!'这个结论让旭子对宇文家的手段愈发佩服.'但老家伙可以肆无忌惮地把自己的家事摆在国事前面!'另一个结论让他感到无比荒谬,'肉食者并非无谋,但肉食者考虑事情的次序和咱们不一样!'旭子记不清楚这句激愤之言出自谁的口中了.但从自己的亲身经历上来看,大隋朝的'肉食者'们的确在大多数情况下优先考虑的是家族利益而不是这个国家.

雄武营众将领对旭子的解释显然不太满意,他们的议论声虽然低了下去,但脸上的表情却愈发激动.小声交流了几句后,更多人意识到事情的真相.有人选择了沉默,有人义愤填膺.

"大人到了这个时候还在为宇文家的人打算!"李孟尝大步走出队列,站在帅案对面质问."是不是他们逼的你,大人,咱们不能这样罢了.只要你一句话,弟兄们都不干了,咱们都去养伤,要立功,让他宇文家的人自己去立!"

他回过头,借助手臂的力量表达自己的观点:"大人救了宇文监军三次,最后还落到这样的结果,咱们对他宇文家没半点好处,将来不知道要被他们怎么折腾!不干了,大伙都不干了.咱们跟着李将军一块养伤去!"

"不干了,谁愿意干谁干!"崔潜、王七斤、张秀、还有几个被李旭一手提拔起来的校尉也一起嚷嚷.法不责众,参与的人越多,宇文述老贼越拿大伙没辙.有人抱着混水摸鱼的心态加入,有人却唯恐天下不乱.一时间,叫嚷声越来越大,震得整座军帐都跟着颤抖.帐外,当值的侍卫们不知道里边发生了什么事,频频弯下腰来,伸长脖子向内窥探.

"你们几个,退下!"李旭用力一拍帅案,站起身,大声断喝.弟兄们有这份心,让他觉得很暖和.但他不能因为自己的私事,坏了所有人的前程.雄武营的将校们大部分人都像自己一样,是靠刀头舔血才换来的功名,自己不该把他们卷进争端中,让他们把好不容易到手的前程葬送掉.

他目光从众将脸上扫过,整个人看起来威严无比."如果你们还当我是朋友,就不要由着性子胡闹!"他艰难地咽了口吐沫,将堵在喉咙中的东西硬吞了下去."大伙的好意我心领了,这是我自愿做出的选择.咱们提刀上马,就是为了搏个功名.每个人都要守好自己那一份,因为大伙的前程来得都不容易,都是用命换来的,就这样丢了,不值得..."

旭子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语无伦次.心里有无数话憋得难受,却拙于表达."我只是养伤,还是雄武郎将.说不定哪天还会回来,还会跟着大伙一道建功立业!"在眼泪流出来之前的一瞬间,他做出一个命令众人散去的手势,"大伙都退下吧,早做准备.最迟明天清晨,你们就得带兵出发!"

将士们渐渐安静,带头吵闹的李孟尝、张秀等人也难过地低下了头.郎将大人说得对,大伙的功名来得都不容易.都是平民小户出门谋生的人,不像那些世家子弟,生下来就有功名在身.从雄武营建立到现在,多少人怀着封妻荫子的梦就倒下了.能看到人生希望的就这么几个,大伙即便再义愤,也没有替李郎将主持公道的本钱.

"唉!"有人叹息着走出了军帐.

"这真***不公平!"有人低声咒骂,却无可奈何.向缓缓坐下的李旭报以同情的一瞥,无奈地摇摇头,跟在人流后挪出帐门.

慕容罗、李安远、张秀、崔潜等人相继冷静下来,摇头叹息.片刻之后,慕容罗大步走到帅案侧,手搭住了旭子的肩膀,"旭子,我下去了.照说,没有你,就没有我慕容罗的今天,我该守你这个冷灶.辽东还没平定,用不了多久,估计你就会重新被启用.但你知道,我家里还有一大堆人...."他无法将话题继续下去,一时间竟面红过耳,恨不得狠狠地抽自己几巴掌.

"慕容兄哪里的话来,你的功名是自己搏来的,不是任何人的恩赐!"李旭抹了一把脸,缓缓抬起头,"一会儿我还有事拜托慕容兄呢,这些年,我也攒了些家底..."

"你放心,我马上去找人,把你的全部家当装车,替你护送回易县去!"慕容罗打断李旭的话,大声承诺.在辽东到黎阳的途中,他们曾经在上谷郡逗留.慕容罗记得,当时军中有人帮李旭向家里送过一次财货.以他现在的身份,安排人完成这件事不过是举手之劳.

"让慕容兄费心了.我打算一个人途中逛逛,那些财货,你命人直接送到我家中就可!"李旭拍了拍搭在自己肩头的手背,微笑着叮嘱.他不想做出视金钱如粪土的模样,他们这些人,没一个有视金钱如粪土的资格.

"旭子,还有什么需要尽管吩咐.你放心,我们几个,绝对不会人走茶凉!"李安远凑上前,代表着其他几人承诺.大伙能帮上的忙只有一件,已经被慕容罗包揽了.此刻除了承诺和友谊外,其他人的确没什么可给予旭子.

"哪能呢,毕竟咱们一起刀尖上打过滚!"李旭裂嘴,笑容依旧灿烂.

"你手中有金牌,皇上应该不会忘了你!"崔潜低下头,用非常轻的声音提醒.他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变故,让整个事态突然急转直下.但以其对大隋官场的理解,旭子这次挫折不算太严重.虽然失去了实缺,但封爵和职位还在,随时都有翻身的可能.

"以此人的名气,只要肯点个头,应该不少人会出面替他说话."理智的崔潜在心中得出如是结论.他不再想说服旭子,他知道总有一天,旭子会顿悟.

几个核心将领打过招呼,陆续走出中军帐.刚刚补了从五品实缺儿的张秀拖在了最后边,步子放得极慢.他已经明白了表弟为什么不让自己再

做他的亲兵校尉,而是根本就不和自己商量一下就将自己外放出来领兵.原来在数日前,表弟就已经为今天做好了准备.可惜自己笨,居然在为了突然升迁而兴高采烈.

"既然他料到了这一刻,应该不会太难过吧!"张秀安慰着自己,转过身来,重新走向李旭."旭子,我,我...."他难得地脸红了一次,窘迫得手脚没地方放.军中惯例,某个将领辞职,他的嫡系亲信要跟着离开.李旭在雄武营中没安插什么亲信,如果硬算他徇私提拔过什么嫡系的话,张秀是其中唯一人选.

"表哥,你今后好自为之.勤练武,平时尽力找几个武艺好的,放在身边当亲兵!打仗时别光想着功劳,先想想要冒什么风险!"李旭绕过帅案,轻轻拍了拍张秀的肩膀.他理解张秀的心思,好不容易熬到目前位置,没人能够轻易放弃.

"旭子,我,我...."张秀忽然难过起来,眼泪噼里啪啦向下落.表弟一直比他强,从县学读书时开始,护粮军、雄武营,一直到现在.如今,他终于有了超越表弟的机会,心中却一点儿也感觉不到胜利的喜悦.

"别说了,我理解!"李旭笑着摇了摇头,缓缓走出了中军.他理解,他什么都理解.还在和宇文述对抗的时候,他就知道发生了什么.

知道杨夫子是他的老师,目睹了当晚旭子所有作为的,只有一个人.别的知情者纵使被宇文家拉拢,也不会把所有底细弄得如此清楚.

李旭加快脚步,将雄武营的中军大帐抛在了身后.

人生路上,挫折是最好的老师.他输过了,也学到了很多.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八 中)

在行经真定的时候,李旭听到的杨玄感被剿灭的消息."好消息,好消息,官军日前大胜,杨贼玄感于上洛授首!"负责宣布这个消息的差役用力敲打着铜锣,喊得声嘶力竭.但街道上的百姓们显然对此不太感兴趣,杨玄感被杀死的地方距离真定所在的恒山郡大概有一千四、五百里,对于大多数从生到死没离开过家乡超过百里的他们来说,上洛和流求一样遥远.那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大伙不关心,也没牵连.

但是官府不这样看,随着差役们的喊声,邸报就在衙门口贴了出来.李旭凑上前瞅了一眼,得知杨玄感是在距离潼关不到百里的阌乡被官军追上的.据邸报上形容,战斗进行得非常激烈.叛匪居然摆出了一条长达五十余里的大阵,旌旗蔽日.而为了上报效皇恩,下安黎庶,官军在宇文述的带领下人人奋勇,个个争先,打得杨玄感一日三败,溃不成军.最后,双方在皇天原展开决战,叛匪全军覆没.杨玄感带着十几个随从突围,逃到葭芦戍.他自知无力回天,命令弟弟杨积善将自己杀死.杨积善杀了杨玄感后,随即自杀,未死,连同杨玄感的首级一道被官军抓获. (注1)

宇文述好大喜功,所以邸报写得再夸张十倍,旭子也不会感到惊奇.令他他惊奇的是拖住杨玄感西进脚步的不是预料中的雄武营将士,而是弘农郡的粮草.根据邸报上介绍,杨玄感居然认为自己可以在被官军追到之前拿下弘农郡,凭险据守.结果,他在弘农城下逗留了三天三夜,直到斥候看见了追兵的旗帜,才不得不再次拔队向西.于是,官军"不眠不休,紧追不舍",终于顺利地平息了大隋朝立国以来最荒谬的一场叛乱.

"吃不上饭的叛军自然跑不快!"旭子笑了笑,将目光从邸报上收回.杨玄感为什么要冒险攻打弘农郡的原因,他已经完全想清楚了.是因为粮草补给已经完全断绝,威胁到了叛军的生存.而宇文述之所以能快速结束战事,也是因为叛军补给匮乏,已经饿得没有了战斗力的缘故.至于那绵延五十里的长蛇阵,只有宇文述才喜欢制造这种大而无用的声势.麾下已经剩不下多少人马的杨玄感如果这样做,每里只能放百余人,还不够给官军垫马蹄.

"士及兄他们迂回包抄的行动没有成功!"李旭一边拉马出城,一边推测雄武营未能完成任务的原因.天公不做美,大雨滂沱,沿途河水暴涨是一种合理的解释.还有一种可能就是有人故意消极避战,抗议宇文述老贼

的肆意妄为.后一种推论让旭子感到有些报复的快意,同时又隐隐为弟兄们的命运担忧.宇文士及是个极有手腕的家伙,以前没表现出来,是他刻意隐藏锋芒.今后,为了掌控全军,此人的说不定会做出什么狠辣的举动.

但是现在自己已经在千里之外了,再担忧也是白搭.旭子摇了摇头,把这些乱七八糟的想法甩到了马蹄带起的烟尘里.

沿途的景色很荒凉,比旭子带兵经过时还荒凉十倍.当时地里边还有没人收的麦子,所以百姓脸上不会出现菜色.而现在,地里的麦子已经烂尽,路边就开始出现大量的流民.他们成群结队,其中大部分是老人、女人和小孩,把全部财物背在背上,没有目的地沿着官道向南流浪.南方的冬天来得晚,气温也不像北方那样寒冷,所以大伙熬过这个冬天的希望相对会大一些.而各地官府对此视而不见,大隋朝不许百姓随意迁徙,但哪个官员都不敢把流民拦在自己管辖的地面上.饿死了人,他们要受到弹劾.一旦有人效仿杨玄感揭竿而起,他们头上的乌纱更是岌岌可危.

看到骑着高头大马,与自己逆向而行的旭子.流民们脸上纷纷涌现出厌恶的神色.就是这些骑着马,拿着兵器的"官贼",将他们家中最后一口粮食给抢走了.他们对这些人的憎恶程度,更甚于打破了平静生活的杨玄感.但没有人尝试着把旭子从马背上拉下来,瓜分了他的行李.相比起吃不饱饭的逃难者而言,李旭太高大了.接近九尺的个头和脸上的络腮胡子,让人看上去就不敢轻易冒犯.

李旭曾经试图做个好人,他把几个馕塞给了一名抱着小孩的母亲.当他刚转过身,准备上马远去的时候,背后立刻传来了凄厉的哭声.旭子回过头,看见那母子二人被一群衣衫褴褛的家伙推到路边的泥坑中,馕滚落在一旁,上面沾满了泥土.随后,那几个馕被手脚最快的人抢到,拼命塞进嘴里,其他人则一边对抢到馕的家伙拳打脚踢,一边试图从他嘴角抠出一团残渣来.

"你们要干什么!"旭子大喝一声,用刀背驱散人群,扶起那对母子.流民们轰然而散,苍蝇般逃远.女人用怨恨的眼神瞪了一眼旭子,然后劈手夺过他从行李中再次拿出来的馕,接着,放下小孩,利落地解开衣绊.

"给!"女人在旭子震惊的目光中躺在路边,双手死死护着馕,双腿张开."来吧!快点!"她用含糊不清的方言命令,打算用最快的时间完成一笔交易.沾满泥巴和秽物的躯体上,汗水和古怪的味道刺得人直想落泪.

李旭不敢用目光亵渎那圣洁的身躯,他掏出一把铜钱,作贼一般放到了女人身边.然后跳上马,逃难一样逃走了.他甚至不敢回头,不敢看一看女人是否穿起了衣服,不敢看跑远的流民们是否会转回头来,再度将食物从那对母子口中夺走.他逃啊逃,直到看见下一个城市.

在博陵郡治所鲜虞县的饭馆里,旭子听说了皇帝陛下大赦的消息.除了几个"首恶"外,参与造反又幡然悔悟的世家子弟们全部被赦免.皇帝陛下连判他们劳役的兴趣都没有,只是命令各位大臣将自家子孙领回家,好生看管.其中,有阵前倒戈功劳的虞柔居然被授了官,直接爬到了四品武将的位置.

旭子明白自己又上当了.既然那些在叛军中有名有姓的家伙都能被皇帝陛下放过,杨夫子这样在叛军中不得志的幕僚更不会被追究罪责.至于自己私下放了恩师的行为,恐怕也不是什么大事,根本不会被朝廷惩处.

"我怎么这么笨呢!"李旭追悔莫及,忍不住重重地拍了一下桌子.结果,把饭馆的老掌柜吓得以与其年龄极不相称的速度窜了过来.

"军爷,您还要点儿什么?"老掌柜一边点头哈腰,一边用颤抖的声音问.自从对方进了他这个店,老人就一直祈祷上天大发慈悲,保佑自己躲过这场劫难.而上天没听到他的祈祷,军爷还是发怒了,准备让他吃不了兜着走.

店里本来就寥寥无几的食客们同时站起身,把饭钱放在桌子一角,悄悄地溜了出去.军爷找麻烦,他们可不敢管.这些家伙都是从辽东归来的亡命徒,杀了人,往郊外的山沟里面一钻,没几天就能聚起一票人马.惹了他们,全家上下,连街坊邻居都不得安生.

"不,不要了,结帐!"李旭醒悟到自己的行为吓着了老人,歉然地笑了笑,说道.他不奇怪别人把自己当作兵痞,虽然离开雄武时他没有带一个随从,也完全改穿了市井百姓常见的装束.但长时间的军旅生涯已经在他身上打下一道深深的印记.无论走到哪,不出半柱香时间,人们就会分辩出他的身份,继而远远地躲到一边去.

"军爷,您说结帐?"老掌管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两个月来,过往的兵大爷他见多了,都说皇上准许他们沿途白吃白喝.不连抢带拿就算开恩了,谁曾付过一文钱来.他用颤动的声音又确认了一次,得到李旭的再次肯定后,才撩起衣角擦了把额头上的冷汗,结结巴巴地说道："小,小本生

意,不,不敢算钱,军爷若是吃得惯,赏,赏个本钱吧.五,不,三,三文就足够了!"

"三文?"李旭惊讶地问道.舅舅家开着饭馆,他知道自己今天吃的一盘驴肉,三个馕是什么价格.虽然自己在家的时候大隋朝粮食便宜,这顿饭三文钱也不可能够本.他光顾着奇怪,过于夸张的表情却吓得老掌柜连连摆手."不要了,不要了,军爷吃得惯就好,就好.小二哥,赶快给军爷再切三斤驴肉包上,要带筋透花的,不要有一星点白肉在上面!"

"唉,马上就来!军爷稍等!"小二答应一声,撒腿就跑.一边跑,一边在肚子里问候那个不要脸的兵痞祖宗八代."吃人不吐渣的白眼狼,早晚得添了垄沟!什么东西,就知道欺负平头百姓…"

看着饭馆里鸡飞狗跳的样子,李旭知道自己又惹了祸.从军日久,自己居然忘记了外边的人情世故.想到这,他歉意地从随身行囊里掏出三十几个肉好,一股脑塞进老掌柜之手.一边塞,一边尽量和颜悦色地解释:"老丈莫慌,我不是来抢东西的.这些钱你收着,今天的饭,连带后边正切的肉!"

"爷,爷,用不了这么多,用不了这么多!"老掌柜吓得一哆嗦,把所有铜钱都丢在了地上.'扑通'一声趴下去,老人一边拣,一边大声解释."真的用不了这么多啊,军爷,您来这吃饭,已经赏小老儿脸了!"

一只突然伸到面前的手打断了老人的喊声.那是一只同样长着茧子的手,手指长而有力,但非常粗.手心中间,摆着几个铜钱,不是施舍,是实实在在地支付.

老人抬起头,茫然不解地看着蹲在他对面的李旭.他看出来了,眼前的后生是个好人,和以往的那些的兵痞们完全不是一路货色.猛然想到了什么,他跳起来,三步两步奔向后院,边跑,边大声叮嘱,"您稍后,我马上就给您拿肉来.小二啊,别加佐料,军爷是好人,好人哪!"

后半句是叮嘱店小二的,听得李旭一愣,旋即哑然失笑.当年在舅舅的酒馆,他就曾经这样给前来打秋风的赵二狗子下过料.鼻涕、耳屎抹了几大坨,赵二哥却吃得嘛香.今天,同样的事情居然发生在自己身上,他看看桌上剩下的饭菜,肚子里有些犯恶心,心中的感觉却突然变得十分亲切.

他又回到自己的生活中了,离家门不到二百里,努力赶,只要两天时间,就能赶回家与父母团聚.想到大半年未见的双亲,他脸上笑意更浓,恨

不得插翅飞回去,看看家中到底变成了什么模样.

老掌柜很快转了回来,带着满脸歉意,"军爷,您再等等,我让他们给您煮壶好茶.驴肉刚要出锅,新鲜热乎的,保证干净."他手足无措,就像作贼被捉了现行一般窘迫.看看桌子上的酒菜,指天发誓："这个,这个保证是干净的.小老儿以王家先人的脸面担保!"说罢,老人抓了一双筷子,夹起李旭吃剩下的菜,接二连三填进嘴里.

注1：皇天原,即董杜原,在今河南灵宝县西北.关于杨玄感叛乱的具体记录见资治通鉴.酒徒个人认为,资治通鉴上记载的宇文述六月二十八日从辽东回师,八月初一在上洛平定杨玄感,以及叛军列阵五十余里的记载均不属实.从地图上看,从鸭绿江到董杜原的直线距离是一千六百公里,宇文述率军每天走一百里,才能按期赶到.当然,还有一种可能是当年为闰七月,但无法考证.

第三卷 大风歌 第五章 归途 (八 下)

一股淡淡的温情在小酒馆里洋溢.旭子笑了,老人脸上也露出了笑容.片刻后,伙计将茶煮好,连铜壶一道端至客人面前.虽然是市井上最常见的粗茶,叶柄和树梗在茶盏中清晰可见,但滋味淳厚甘美,喝在口中,一直暖到心底.

"军爷这是去哪里公干!"老掌柜见酒馆里已经没有其他客人可招呼,坐在李旭对面,给自己也篩了一碗茶,有一搭没一搭地套近乎.

"回家,去上谷.离您老这儿不远,也就两百多里路!"李旭放下茶盏,笑着回答.

"上谷啊,那可是个兴旺地方,都说上风上水呢!"带着满脸歉意的店小二走过来,一边收拾桌上的碗碟,一边搭讪.客人的举止他已经听老掌柜说过了,不但不白吃白拿,还有厚厚的打赏.这种客人店里可是几年也遇不到一个,把他伺候周全了,若是也能收到一两文,老婆孩子就多一份笑容.

"山水不错,就是偏僻了些!"李旭听人家夸自己家乡,心中十分受用,脸上的笑意也更浓.

开店跑堂,察言观色是第一本领.小二哥看到客人脸上的表情,知道自己的马屁拍得恰到好处.端起残羹剩饭,又不着痕迹地追加了一句."瞧您说的,怎么能叫偏僻呢,您家那里可是尽出大人物.远的咱不说,就说近几年.上谷李家有个李老爷,文武双全..."

"李老爷?"旭子的两眼瞪成了铜铃,弄不清什么时候自己家乡出了如此名人.

"是啊,您没听说么?有个姓李的老爷读得好书,使得一手好槊!被皇上钦点了将军,封了那个什么忠勇伯的.这方圆百里都跟着光彩呢!"店小儿用脚勾开门帘,声音渐渐向厨房而去.

"这孩子人来疯,军爷您别跟他一般见识!"老张柜怕冷落了贵客,赶紧接过小二哥的话头.

"不妨,我听他说得有趣!"李旭笑着摇头.文武双全的李老爷,忠勇伯,这话说的应该就是自己了.但读得好书这个评价还不十分让人脸红,使得一手好槊?旭子想想自己挂在另一匹用来驮行李的战马背后的长槊,心下好生惭愧.

"这街坊邻居都传,说上谷有个李爷,文武双全.去年皇上打辽东的时候,领兵大将不小心上了那帮蛮子的当,人死海了去了.只有李爷提槊策马,几千里路杀了个来回.救下了几万人,自己居然连根寒毛都没伤着.这不,皇上一高兴,就封他为忠勇伯.老李家一下子就在上谷郡出了名,据说连郡守大人亲自去了好几回呢!"老掌柜满脸羡慕,恨不得自己也能养个同样有出息的儿子.

"哦.我好几年没回家了.还真没注意到!"李旭端起粗陶茶碗,轻轻吹了口气,吹散眼前的水雾.

少年时,梦想里的自己的确是跃马横槊,豪气干云.想当年和徐大眼一道出塞时,为了没钱买槊,还着实懊恼了好几回.可自从得到长槊后,只有不要命的时候敢拿出来耍耍.关键时刻,保命的还是靠腰间的黑刀.

想想少年时的梦和眼前的现实,旭子心里涌起一种恍然隔世的感觉.那个少年的背影仿佛伸手可及,但那个少年和现在的自己大不一样.

"军爷贵姓?"掌柜的见识多,把眼前的李旭和传说中那个跃马辽东的豪杰比较了一下,暗暗留上了心思.不像,他在心中评价.眼前的军爷顶多是个队正,吃得简单,人也一点架子都没有.人说将军都是一顿要吃两个猪肩膀的,怎么会吃得像他这么少,并且也不会吃这不值钱的馕.但眼前这个少年人的举止气度的确不一般.那叫什么来着,从容,对,从容,就是在衙门里行走的钱二爷身上也找不出这么从容的感觉.

"免贵,姓张!"李旭犹豫了一下,报出了舅舅家的姓氏.

"张姓,那也是个大家子啊.我听说上谷郡张家有个小爷是李爷的表亲,和他并肩闯辽东,兄弟同心,也立下了大功劳呢!"说话间,手脚麻利店小二又冲了回来,手里捧着一个油淋淋的荷叶包."这是三斤驴肉,带筋透光的.您收好了,喜欢吃下次再来!"

这说的是张家小五吧!旭子在心中长叹.兄弟同心,自己也曾经这么想过.但五哥的志向很高,自己追不上他的梦想.他慢慢地站起身,又取了五个铜钱按在了跑堂的手里.然后拎起驴肉,向掌柜的告辞.

"谢谢军爷,军爷您慢走!下次再来,我给你还挑最好的肉!"小二哥连声道谢.军爷的脸色怎么突然变了,难道我哪句话说错了么?他把拳头握得死死,感受着铜钱的重量.军爷不喜欢人说起姓张的,!他目送李旭跳上战马,仔细看了看黑风的模样,心里一哆嗦,整个人楞在了当场.

"喜欢傻了,还不进屋收拾去.就知道卖嘴!"出来送客的王掌柜回头,看见小二哥那幅失魂落魄的模样,抬手赏了他一记脖搂.

"哎,哎.掌柜的,掌柜的,您看军爷胯下那匹马,您看第二匹马上那个长家伙.您看,那是槊不?是槊不?"店小二指着远去的烟尘,小声叫喊.

"槊,是他,我的姥姥,真的是他!"王掌柜猛然醒悟,激动得将自己大腿拍得啪啪响."赶快,赶快把前天的剩馕给耍贫嘴的柳四儿他们送点去.借他的嘴跟街坊邻居吆喝吆喝,说上谷李爷,皇上钦封的忠勇伯李爷吃过咱家的驴肉,大声叫好呢!"

这回遇到贵人了!掌柜和店小二相视而笑,感觉生活中充满了偶然和希望.

旭子不知道自己在身后留下了什么传说,他只顾想着心事埋头赶路.如果回到家,爹和娘问起我军中的事情来,我怎么跟他们说呢?杨夫子的事情告不告诉他们?五哥的事情讲不讲?

有些话,跟父母说了,只会徒增他们的烦恼.有些选择,本来就很难解释得清楚.马背上的旭子近乡情怯,越想,烦恼越是如乌云般将他整个人包裹在其中.

穿过易水,离家乡就越来越近了.旭子小心翼翼地藏起一切烦恼,先找个片树林钻进去,换了身干净衣服,然后沿官道急急向家走.北方的太阳落得早,才过酉时,天已经完全黑了下来.路两边没有行人,旷野里不时传来悠长的狼嚎.没有月光的黑夜,是野兽们最好的狩猎时间.

黑风竖起耳朵,浑身上下充满警觉.另一匹战马被狼嚎声吓得直哆嗦,任旭子怎么呵斥,它也不肯走快.没办法,旭子只好跳下马背,牵着它向前走.循着炊烟的味道,慢慢靠近了自己的故乡.

半年不见,村子里没什么变化,依旧是静静的,透着股安宁与祥和.他的家在村东靠北的角落里,很僻静.这几年家境好转,父亲请人翻新了围墙,所以庭院看着很整齐,朴素中透着兴旺.

院子门都敞开着,今天好像是有客人在.离得老远,李旭就看见家里边的灯光.他轻轻跳下马,准备从侧门进家.上次他回家养伤,一些以前从来不肯到家中小坐族内长辈走马灯似的来访,不是想将自己的子侄塞进军中当官,就是想打些秋风走.那些虚情假意的笑脸至今想起来,还让人

觉得浑身不自在.旭子今天不想和他们应酬,只想和自己的家人坐一坐,听听母亲的唠叨,看看父亲的花发.

院子里边的喧哗声很大,很多人,正唠着家常向外走.李旭加快脚步,将战马和自己都藏进院墙的阴影下.乡村人家省,院子里舍不得点太多灯笼,所以他也不用担心有人注意到自己的存在.

"咱们李家能有今天,全亏了大木伯养了个好儿子!"一个声音从院墙内传来,客套中带着羡慕.是长房的若木二伯,旭子记得此人.当年此人为了替族里催香火钱,越到年关越要来堵李家门口.

"可不是么,眼下这十里八乡,提起李大伯,哪个不晓得他老人家福气大,造化大.旭子这么年轻就封了伯,拜了将,以后还不是得封侯,封公.大木伯啊,您老将来说不定也能被皇上赏赐,封个什么乡侯县侯的呢!"说此话的人应该是三房的峻木叔,除了打秋风,他很少上门的,最近怎么有又空闲了?

"嗨,旭子那孩子是运气好.你们别夸他,将来再有出息,还不是咱们李家的晚辈!"父亲的声音也传了出来,隐约带着股自豪.

"话不能这么说,还是他大木伯教子有方.咱们上谷李家蛰伏了这么多年,此番终于扬眉吐气了.他大木伯,您别在乎钱,差多少族里边补.县令大人放下话了,趁着还没上冻,一定要把忠勇伯的府邸给完了工.完工的时候,他老人家要登门给您道贺!"又一个带着酒意的声音传进了李旭的耳朵,那文绉绉酸溜溜的调子,除了族长大人外别人还真说出来.

"不用,不用.县里给拨了不少.前几天,旭子的亲兵又押了些缣布和肉好回来,说是皇上赐的.有个姓慕容的将军还捎了话,说如果不够,叫我随时给军中去信.我核算着,用到新宅子完工总也够了."父亲忠厚地笑着,亲切的感觉一如既往.

"弟兄们已经把我的财货送到了!那爹应该知道我已经辞了官,怎么没听他跟人提起?"李旭站在阴影里,心里充满了诧异.

"缺什么就说,包在我身上!咱们李家这么多年就出了一个贵人,他的府邸怎么着也不能修寒酸了,让别人笑了去!"族长大人打着酒咯,胸脯拍得啪啪作响.

"不缺,不缺!旭子总是向家里捎钱,我一直攒着没花.眼下就算请人描了梁,漆了门窗,还是有些富裕呢!"父亲跟在一众客人身后,骄傲地从门口

走出来,萧瑟秋风中,老人的腰杆挺得笔直.

"爹在维护我的颜面,他不想让别人知道我丢了实缺."李旭忽然觉得鼻子酸酸地,有股东西从眼里向外涌.

我不是在为自己博功名.站在自家院墙的阴影里,李旭终于知道马上取功名的全部内涵.他不是为自己在战斗,也从来不是一个人在奋战.父亲、母亲、舅舅、忠叔,所有关心着他的人,都一直默默地站在他身后.

他站在院墙的阴影里,默默地看着父亲送所有客人离开.不敢出来跟父亲见面,也唯恐两匹战马发出任何异常响动.

他知道自己不能回家.其实,从他当年离开的那一瞬,过去的生活,已经成为了过去.他已经长大了,该负担起自己对家的责任.他不能再向小时候一样于困难和压力面前退缩、逃避,因为在父母眼中,他已经是这个家的梁柱,是最令他们骄傲的儿子.

在院墙的阴影里,李旭终于彻底长大.

他牵着马,慢慢地向村外走.皇帝陛下的车驾正沿着运河南行,现在追上去,还来得及.

"我好像听见了马蹄声,是旭子那匹黑风的!"张李氏挑着盏灯笼走出屋门,迎住正在关大门丈夫.

"我也感觉怪怪的,好像旭子回来了一样.不过那慕容将军的亲兵说,旭子被皇上调去公干了.他怎么有时间回家来?"老李懋吹熄灭院子里的灯笼,顺手接过妻子手中的那盏,然后与李张氏互相搀扶着,向正房走去.这个小院马上要转给别人了,县里夏天时专门划了地给旭子起忠勇伯府,修好后,全家人就要搬进去.忠勇伯,想想都令人自豪.

"是啊,孩子那么忙,怎么可能回来!"李张氏伸手抹了抹眼眶,轻声叹息.

马蹄声若有若无,终于完全消失.屋门吱呀一声关牢,把所有嘈杂隔在屋子外.

屋子外的漫漫长夜里,李旭纵马疾驰,将小村抛在身后.

他知道这次不该躲回家,其实,在当年离开故乡的刹那,他已经回不去了.永远也回不去了.

这条路,没有终点.

第三卷大风歌卷终.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一 上)

才到九月,天上居然就飘起了雪.纷纷扬扬,一下起来就没完没了.如若在往年,这倒是个吉祥兆头.过早吹来的寒风把来不及钻进地里躲藏的虫子都冻死了,雪又给黑油油的土地补足了水分,来年多下些辛苦,庄户人家肯定能落个好收成.

但今年不成,大业九年年注定是个多灾多难的年景.夏天时为了讨伐高句丽,边郡上的庄户人家都被征调去辽东听差了.等他们千里迢迢地赶回来,麦子大部分已经烂在了地里.百姓们没有足够的吃食,天气又冷,这一场雪下久了,不知道多少人将冻死在家中.

"唉!"上谷郡守虞荷抱着白铜手炉,不住地叹气.如若是往年,天灾也好,人祸也罢,冻死几个平头奴子也不打紧.草民么,不过是册子上的一个数字,多几万少几万,只要当官的会做事,涂涂抹抹总能糊弄过去.但今年特殊,皇帝陛下的车驾就停在上谷郡,一停就是三天.那些御林侍卫、文武大臣都不是瞎子,百姓家里冒不冒炊烟,行人脸上有没有菜色,他们都能看得见.一旦哪个不仗义的把这事情捅上去,惹得皇上发怒了,这上谷郡大大小小二十几个父母官可是要吃不了兜着走.

好在到目前为止,陛下还没有发怒的迹象.据在皇帝身边行走的本家族叔指点,虞荷得知皇上心情不错,虽然早些的时候,因为右御卫大将军独断专行,擅自任免军中大将的事情生了阵子气,但到今天中午气就顺了.据说气顺的原因还是由于右御卫大将军宇文述,此人平定的杨玄感叛乱后,顺手把梁郡人韩相国的叛军也给剿灭了.一干贼寇的首级已经用草灰裹了起来,送到东都城内等待圣驾回去验视.此外,杨玄感、梁国相等人劫掠州县所聚集的贼赃,和前楚公杨素家里的积蓄,也被官军抄没.宇文述不敢擅专,将所有财宝都送进了东都皇宫,听候陛下处置.

"这宇文大人甚会做官呢!"望着窗外飞舞的雪花,上谷郡守虞荷羡慕地想.宇文述擅自任免军中大将的事情,他亦有所耳闻.那个被宇文述夺了官职的将军的老家刚好在上谷郡治下,此人还在县学里边读过书,按常理,虞荷这位地方父母也算得上对方的半个恩师.但这个恩师虞荷可不敢当,那个叫李旭的少年人行事莽撞,居然连大隋第一勋贵宇文述老将军都敢得罪,跟他扯上关系,将来说不定会受到什么牵连.

不与对方产生过多瓜葛,并不意味着虞荷对少年人的事情不闻不问.两个多月前,虞荷还去这位大隋官场后起之秀所居住的"雅庐"探视过对方父母.见到对方家中稍嫌清寒,他还特意命令县里在依山傍水的秀丽之所画出一块地皮来,给大隋朝忠勇侯起府邸之用.怎么说,这个李旭也是他治下生长出来的豪杰,万一哪天真的成为陛下之肱股,上谷郡这些父母官说不定还能上门去叙叙旧情.

官场上的事情,虞荷自认为还算精熟.眼下朝政虽然还掌控在豪门大姓手中,但自从先皇开科举以来,一些小户人家出身的官员已经渐渐在朝中暂露峥嵘.双方一个要保全自家利益,一个要争取说话的机会.难免会发生磕磕碰碰.朝中的大事小情,一旦与这方面沾了边,是是非非就再也扯不清楚.牵连进去的人转眼儿飞黄腾达,转眼儿身败名裂是常有的事儿,当事人往往自己都不知道背后到底发生了什么.

就拿忠勇伯被许国公夺了雄武营郎将实缺这件事情来说吧,如果这事儿不涉及的双方出身,恐怕皇上听说都不会听说.毕竟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大将军、许国公职位比一个小小的连采邑都没有忠勇伯、五品雄武郎将高出太多,即便杀了他,也如同捻死个小虫子,掀不起多大风浪.

但偏偏那些那个忠勇伯出身寒门,让几个同样小户人家出身,靠科举得官的御史起了同仇敌忾之心,再加上有些人刻意一推动,立刻,弹劾宇文述弄权,试图扩大自家在军中实力的奏折如雪片般飞到了皇帝陛下案头.而宇文家养着的那几头"狗"也没闲着,洋洋洒洒,从李旭擅自处斩元务本开始写起,到未奉朝廷政令就收编叛军,壮大扩充雄武营实力,不经户部允许私分黎阳郡公粮等,各种恶行林林总总罗列数十条.

"嗤!他分了一部分粮食给士卒,但毕竟大部分都给朝廷留下了.若是被叛贼夺回去,甭说整个黎阳仓,朝廷连一粒稻壳都捞不到!"于理,郡守虞荷不认为李旭的做法有什么错.但他不敢把这话明着说出来.像他这种豪门的旁支,大姓中的小辈,哪一方的势力也得罪不起.所以最好的办法是左右逢源,两头押赌注.这样做虽然永远没机会独立潮头,呼风唤雨,但即便输了,也输不掉太多,早晚还有东山再起的机会.

"大人,县学的刘老夫子请到了,正在二堂恭候大人指示!"管家虞广达走到虞荷身后,弓着身子提醒.

"把他请到我的书房来吧.夫子是地方名士,理当在书房奉茶!"虞荷点点头,背对着老管家吩咐了一句.

他不想在二堂那个处理公务的地方与刘老夫子絮话.今天他要问的事情,是自家远房族叔,皇帝身边的内史侍郎,参掌朝政的虞世基大人吩咐下来的.具体得出什么结论,怎么向上汇报都需要斟酌.所以知道的人越少,对他来说越安全.

老管家悉悉嗦嗦地跑了出去,片刻后,县学资格最老,人望最高的刘老夫子被带到了书房.仆人送上一壶茶,也在老管家的示意下,躬身退走.书房里立刻只剩下了三个人,在缕缕茶香中听着簌簌雪落,显得异常悠闲.

"大人今天请学生来..."刘老夫子甚为知趣,明白自己没有在郡守大人书房喝茶的资格,稍稍用茶水暖了暖喉咙,便主动问起郡守大人邀请自己的用意.

"也没什么其他事情.咱们易县县学最近出了两个有名的晚辈,作为地方父母,我自然得关注一下.否则,一旦皇上问起来,我连这些庶政都不知道,岂不是要闹笑话!"虞荷盖好茶杯,伸了个懒腰,非常随意地说道.

"学生明白.学生明白.这两个后生都是学生亲手教导过的弟子,想当年他们在县学就读时,学生就知道认定了他们气宇不凡,总有为国出力的那一日!"提起易县县学最有名的两个学生,刘老夫子满脸自豪,声音不知不觉间就提高了几分.

"当真是夫子的得意门生?本官可真要恭喜夫子了!"虞荷坐直身躯,轻轻向刘老夫子拱手.

"不敢,不敢.是皇上德被宇内,大人治政有方.所以他们两个学子方有成才机会!"刘夫子赶紧站起身,躬着腰还以长揖."郡守大人给我作揖了!"老夫子得意得眼前直冒火花,"这可是谁都没有的荣耀.一郡之守给我这布衣之身作揖,只为了那两个后生有出息!"老人感觉到自己的心幸福得几乎蹦出了嗓子眼,更打定主意要把李旭和张秀归到自家门下."杨老夫子已经走了,估计这辈子都不会回来.这功劳和脸面都是老夫的,别人谁也抢不去!"

"是你教书育人,哪有我什么功劳.夫子不要过谦,否则我这个父母官也会惭愧的."虞荷摆摆手,制止了刘夫子的阿谀奉承.

"若不是大人注重治学,咱易县县学怎会有今天这番成就!"刘夫子为人圆滑,主动将一部分"功劳"让给了虞大人.从今天虞大人的说话的意思上判断,他感觉李旭和张秀二人又立了什么大功劳.所以朝廷关注到了县

学,向郡守大人问话.如果答对好了,两个徒儿的功劳那么大,老师还能不受些嘉奖?即便没法入仕吧,至少几匹绢帛的赏赐是少不了的.

"这老货没骨头,估计教导不出李旭那种硬脾气徒弟来.看来传言是真的,李旭的授业恩师是夫子杨继!"一边聊天,虞荷心中做出如下判断.但跟自己的族叔怎么汇报呢?他有些犯嘀咕.

刘夫子却看不出虞大人笑容后隐藏的玄机,自顾絮絮叨叨地将当年李旭和张秀二人怎样在县学求学,自己如何诲人不倦,如何教导他们做人的道理,如何传授他们兵法、韬略.只说得吐沫星子横飞,连天外的雪花都为之带上的绚丽的颜色.

"也好,有人愿意做他的老师,省了很多麻烦事!"虞荷揭开茶碗,轻轻吹散如烟水雾.那小子是皇上御赐金牌的,据说是在回乡路上,还刚好碰到皇上的车驾.天下哪有那名巧合的事情,说不定皇上这次驾临上谷这个穷乡僻壤,就是为了解决他的事.

虞荷猜不透上头的用意,但已经想好了如何回复朝廷的问话.乱世快来了,这为官么,如果能糊涂一点,又何必那么清醒!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一 下)

当上谷郡守虞荷精心准备的奏折经过几次周转送到大隋皇帝杨广手中的时候,时间已经是第二天晚上了.杨广从一堆奏折中抓起它,粗略地扫了一眼,脸上立刻露出了笑意,随即,他的笑意越来越浓,突然间,笑声如洪水破堤般迸发出来,震得窗户纸嗡嗡作响.

"坏了,咱们揣测错圣意了!"内史侍郎虞世基吓得一哆嗦,脸色顿时变得苍白.

上谷郡守的奏折是经过他检视过的才放到御案上的,虽然和他最初的暗示不完全一致,但也基本符合圣上需要的结果.但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皇上看了它居然会爆发出如此凄厉的笑声.那决不是什么吉祥的兆头,大隋皇帝陛下虽然对宠臣们很容忍,但不意味着他暴怒时不会找借口杀人.事实上,对于冒犯他威严的人,皇帝陛下处罚起来绝不留情.

"难道皇上不再打算重用忠勇伯?那他为什么还一直把此人留在身边!"虞世基低下头,纳闷地想.最近两年,特别是自从去年辽东战败后,陛下的心思可是越来越难猜了.用个大逆不道的词汇来形容,说他是喜怒无常也不为过.对于没有仆射之职却行使仆射之权的虞世基而言,这等于无形中增加了他的辅政压力.因为虞大人和宇文述、裴矩、裴蕴等其他大臣不一样,他没有什么固定的为政目标,揣测帝王心思,是他心目中的第一要务.

"哈哈,好,哈哈哈,好个会做官的虞郡守!"杨广将奏折在掌心中握作一团,一边笑,一边用力捶打着书案.巨大的嘈杂声惊动了许多人,门外侍立的武士们甚至握住了刀柄,只要陛下一开口,他们立刻冲出去,把某个不开眼的倒霉鬼抓回来讯问.

虞荷是虞世基的本家侄儿,内史侍郎虞大人不忍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侄子倒霉.趁着皇帝陛下还没做出拿人的决定,他偷偷地用眼睛向站在御案旁,替皇上捧着白银炭炉的老太监文刖发出了一个求救信号.

"皇上,皇上小心气坏了身子!"文刖怒气冲冲地瞪了虞世基一眼,然后压低了声音劝告.他对朝中是非不甚关心,相比之下,他更关心的是杨广的个人建康.从前年开始,自幼与杨广相伴的文刖明显感觉到身边的陛下衰老了下去.不对,帝王家不应该被称作衰老,而应该说更稳健,但陛下的精神的确大不如前,整个人看起来也不像原来那样乐观,那样雄心勃

勃.有个别时候,文刖甚至看见皇帝陛下在偷偷地落泪,在别人看不到的地方偷偷地落泪,就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孩子.

文刖知道自己不应该这样揣度皇帝陛下,但他有时真的觉得皇帝陛下很可怜.近几年老天不开眼,把大小祸事一桩桩接踵降临到大隋朝.先是太子薨了,让陛下尝了骨肉分离之痛.然后辽东惨败,然后是杨玄感造反,紧接着余杭民刘元进起兵,东海人彭孝才聚众为盗.最近又出现宋子贤、门向海明、杜伏威、辅公佑、苗海潮等大小二十余伙贼寇.不知道什么原因,一向软弱的百姓们突然都暴戾起来,一个个比着赛干这株连九族的买卖.

而这满朝文武也不让人省心,今天你咬我一口,明天我掐你一下.好不容易出了一个合陛下心意的李郎将,还被这些老奸巨猾的家伙们握在手中当刀子使.

"生气,朕有什么好气的."杨广笑够了,把虞荷的奏折向到屋子角落里一丢,大声说道."李郎将的授业恩师不是杨继,那姓杨的老头只是县学一个普通教习,没什么本事.朕正想着怎么处理李郎为报师恩私放钦犯的罪责呢,这份奏折一上来,还用得着朕操心么?"

"这个上谷郡守想必不知道内情,被底下人给糊弄了.臣立刻派人申饬他,一定把这事儿查得水落石出!"虞世基凑上前,一个劲儿做保证.

黄门侍郎裴矩奉命安抚垄右一带的蛮族去了,眼下给杨广出谋划策的重任大部分都落在了虞世基和御史大夫裴蕴身上.而那裴蕴是个唯恐天下不乱的家伙,这次御史们弹劾宇文述的举动,就是他在背后撑腰.此人这样胡折腾,让一心想和稀泥虞世基非常头大.宇文述那一方,虞世基自觉得罪不起.而那些言官和裴家,虞世基也不愿过多招惹.所以他才左右逢源,弄了个不伦不类的奏折上来,结果反而触动了天威.

"不用了,他做得很好!"杨广摆了摆手,说话的语气让人听不出来是赞扬还是嘲讽."虞世基,这个虞荷是你虞家的吧,他这般会做人,怎么你也不让吏部把他的职位再升一升啊?"

"臣不敢徇私"内史侍郎的虞世基脸色愈发苍白,比窗外的雪地还要白上三分.皇帝陛下这次可真气坏了,可到底哪里做得不对呢?他百思不得其解.按昨天的种种端倪的推测,皇帝陛下分明是不想追究争执双方任何一方的责任.怎么到了今儿晚上,他就完全变了卦.

"怎么不敢,内举不避亲,外举不避仇么?"杨广嘴角微微斜翘着,继续冷嘲热讽."若不是朕事先知道,估计你这个本家会将杨继写成县学里的打杂的,或者干脆告诉朕易县县学根本没出现过这个人.省得大家都跟着烦恼!"

"臣,臣亲自去查,亲自去查!"虞世基恨不得跪在地上,抱着杨广的大腿乞求对方原谅.陛下不是生气虞荷替李旭开脱,陛下是生气大伙睁着眼睛说瞎话.可把实话告诉皇帝有什么好处?李郎将已经把人放了,罪责可轻可重.而宇文述老匹夫和李郎将小鬼头都没在此事上过多纠缠.宇文述把李家小鬼头踢出雄武营的理由是对方居功自傲,蔑视上司.姓李的小鬼头做得更绝,千里迢迢跑到蓟县迎住皇上的车驾,不喊冤,不告状,只是推说自己伤口养好,闲着无事,所以特地到皇上身边来听候差遣.

杨广的回答是一声深深的叹息,"算了吧,这事到此为止."他站起身,在屋子内轻轻踱步.当李旭出现在早朝队伍中时,他就猜到了小家伙在军中那伙老狐狸手中栽了跟头.那时他已经收到了三份奏折,一份是宇文士及写来的,关于黎阳两次攻防之战的具体过程和善后处理措施.驸马在奏折上多次替李旭请功,认为没有此人对战局的敏锐把握和作战时不畏生死,黎阳城根本拿不下来,事后也不可能守得住.

第二份奏折来自宇文述,老将军"非常大度"地将虎牢关之战的首功记在了李旭头上.同时说明了让李旭回家养伤的理由,一方面是因为惜才,不忍他带伤作战.另一方面是为大隋长远考虑,刹一刹年青人的傲气,以便他今后的更堪大用.

第三份奏折是来户儿将军所写,他大力向朝廷保举李旭,认为年青人智勇双全,是难得的栋梁之才.具体原因就是此人在虎牢之战中的表现,来户儿认为前右武侯大将军李子雄狡猾奸诈,多亏了李旭识破其伎俩,才保证了大隋军威未曾坠于叛贼之手.

"这帮老家伙,胡闹就胡闹呗,何必拉上一个不懂事的小家伙!"杨广当时这样想.宇文述之所以突然变得大度,没有独吞了全部功劳,想必就是因为来护儿等人把李旭推出来闹事.而来护儿那份奏折,分明是说宇文述用兵失误,亏了雄武营补救及时才免于一场败局.

当时杨广没有生气.将军们互相倾轧,是大隋的传统.从皇家角度,他也不希望麾下的老将军们过于团结.至于李旭被排挤的事,杨广没打算深

究.反正小家伙的官职还在,又新立了功劳,等回到洛阳论功行赏时,给他升官进爵,然后重新授个实缺也就罢了.

可李旭出现没几天,事情就变得复杂起来.御史们轮流上本,弹劾宇文述弄权误国,居心叵测.而几个和宇文家关系密切的官员奋起反击,弹劾李旭擅分军粮,收买人心.双方越战越激烈,结果把许多隐藏在私底下的秘密全部揭到了明处.杨广再次检视,才发现事情群臣之中居然没一个好人!

事情不是李旭挑起来的,他这个每月只有六次上朝机会的五品郎将,跟言官们没交情,也没能力掀起这么大风浪.按杨广推断,幕后黑手应该是御史大夫裴蕴,内史令萧瑀等.这些家伙早就对宇文家权力眼红,为了李旭报打不平只是他们应付局外人的一个幌子.

对此,杨广也早就习以为常.权臣们互相制约,才更方便为君者驾驭.但大伙放着一大堆国事不去管,不分时间和轻重地互相拆台就让他无法忍受了.他决定亲自关注此事,通过此事处理过程中的具体表现,看看群臣之中谁忠心些,哪个对朝廷的事情比对自家的事情更关心些,结果,他霍然发现满朝文武,除了几个和李旭一样刚踏入仕途的小芝麻官外,其他人都在假公济私.

并且,这些人都打着冠冕堂皇的理由.

朕之大隋,原来是这个样子!杨广觉得自己心里很冷,比外边的冰天雪地还冷.他记得父亲临终前告诉自己,苏威、杨雄、裴矩都是良臣,高颖、宇文述、李子雄皆为名将.结果,这些良臣名将们要么背叛了自己,要么就变得碌碌无为,只知道争权夺利.

"难道是朕真的无福么?"杨广恨恨推开侍卫,伸手拉开窗子,飘舞的雪花被风吹进来,登时卷了他满脸.

酒徒注:拿到了《指南录》的样书,还不错的.希望喜欢该书的读者买正版支持一下.酒徒在此多谢.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二 上)

"陛下!"虞世基、文刖等人同时喊了起来.外边风雪正大,他们担心杨广被冷风吹伤身体.

"出去!"杨广没有回头,低低地喝了一声.

"陛下息怒,臣,臣等一定尽力将此事处理好,请陛下宽心."虞世基抹了把头上的冷汗,再次低声乞求.他知道自己没有裴矩那样的谋划之才,也不像宇文述那样知兵善战,能在皇帝身边行走这么多年,凭的全是过人的记忆力和皇帝的信任.一旦皇帝的信任没了,自己的好日子也就到了头.

"出去,滚,你们全出去,全给我滚!"杨广双手扶着窗框,大声咆哮.太监、侍卫、大臣,所有人都吓得如受惊的老鼠般狼狈而逃.瞬间之间,临时征做行宫的屋子里就只剩下了他一个人.低声喘息着,就像一头受了伤的野兽.

外边的雪下得很急,湿冷的夜风如同刀子一般割向人的脸.杨广不躲,不闪,尽情地享受着这钢刀刮骨般的寒意.片刻后,他喘息着回过头来,弓着身体走到书案边,一挥手,将所有奏折扫落在地,又一抬脚,踢飞了檀木做的书案.

这位曾经指挥数十万大军作战的皇帝很有力气,被他踢飞的檀木书案在半空中画了一道弧线,撞在了包裹着绫罗的墙壁上,一分为二.杨广却还不甘心,追过去,用脚尖将半截书案甩起来,摔到另一侧墙壁上.再摔,再踢,直到将整个书案恢复成一堆原始的木材,他终于累了,双手抱着膝盖蹲到了炭盆旁,望着里面跳动蓝色的火焰,泪流满面.

"一刀公公,陛下,陛下他...."屋门口,虞世基向老太监文刖作个了揖,试探着问.屋子内的"乒乒乓乓"声停止了,这说明皇帝陛下的怒气已经散得差不多.没弄清皇帝陛下到底想怎么处理此事前,他不敢再胡乱去执行.

老太监文刖从鼻孔里哼了一声作为回应.虞世基的嘴脸他实在看不惯,要不是这厮无能,大伙今晚也不用如此担惊受怕.皇上的怒气,你以为如此容易平息么.他有时候不追究一些人的责任,是因为他不想计较.而就是这些他不想计较的人,却恃宠而骄,一次次让陛下失望.

在文刖眼里,杨广的就像一块着了火的冰.热烈的那一面感觉让人如沐春风,甚至可以将人烤化.阴冷的一面却令人不寒而栗.这种性格在争夺皇位时很适合,因为他可以让麾下人不惜效死,而敌对方和那些中间派则不得不考虑得罪他的后果.但用来治理国家,却未必真的…

文刖不想在心里诋毁这个从小跟自己一同长大的皇帝.杨广对别人来说是个威严的帝王,对文刖来说,对方不但是帝王,而且是同伴,值得信任和维护的同伴.想到这,他叹了口气,又扫了一眼战战兢兢的虞世基和众太监,伸手推开了面前虚掩的门.

"谁叫你进来的?出去!"杨广快速地伸手抹了一把脸,低喝.

"我看看炭盆里是否还有炭,然后就走!"文刖慢慢走上前,脚步尽量放得轻缓,仿佛怕走路的声音会吓到了屋子里的人.他先走到墙边,蹑手蹑脚地关上窗户.然后走到杨广身侧,蹲在白银炭盆旁,用镀了银的铁筷子将炭盆上的镂花银炭罩勾开,向里边看了看,低声问道:"陛下希望火缓一些,还是急一些!"

做这一切的时候,他尽量不去看杨广的眼睛.任何一个成年的男子不愿意让别人看到自己的红肿眼皮,在老太监文刖心里,杨广是一个皇帝,同时也是一个爱面子的男人.

"你随便加,这点事情也来烦朕!"杨广将身体向后挪了挪,懊恼地抱怨.善待自己身边的人,这是他身上为数不多的好习惯.老太监文刖伺候了他三十多年,连"一刀"这个绰号都是他给取的.所以虽然此时心情依旧烦躁,杨广却不想再对文刖发一次火.

"陛下不说清楚自己想做什么,我们这些打杂、跑腿的笨人,怎么会懂得怎么做.一不留神体会错了陛下的心思,还不是又惹陛下生气么?"文刖熟练地用银铲从金廂炭袋里铲出了数块半寸见方,大小整齐的香熏木炭,一边往炭盆中加,一边回应.

炭盆中立刻跳出了几股金黄色的火苗,照得屋子内陡然一亮.然后,火苗又快速弱了下去,数道带着香气的烟雾缓缓升起来,拧成一个团,在屋子中慢慢弥散.

"你是在替他们说话了?姓虞的给了你什么好处?"杨广无神地眼睛快速亮了起来,隐隐有火光跳动.但很快,火光以炭盆中虚焰同样的速度黯淡.一刀公公是个孤儿,世上没有亲人.如果问身边哪个臣子最清廉,杨广知道身边这个老太监绝对可以当之无愧地排在第一位.多年来,连自己

赐给他的财产他都缕缕拿去周济别人,外臣的贿赂,此人当然更不会去收了.

文刖用银筷子在木炭上扎了两个眼,露出黑炭下的红炭,然后又轻轻地将炭罩盖了回去."我只在乎陛下的心情,至于他们"他骄傲地向门外指了指,"不是我的主人,我伺侯不到!"

所有后宫内宦中,直接用"我"回话,是杨广赐给文刖一个人的权力.老太监说起来顺口顺心,压根不让人觉得无礼.为自家辩解完了,他静静地坐在了杨广身边,与皇帝陛下一样,双手抱着膝盖,望火.

"这死老头子!"躲在门外偷听的虞世基气得直咬牙.他本以为一刀公公心软,进屋给大伙求情去了,结果老头子居然玩起了袖手旁观的把戏.正当他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般时,又听见屋子里传来了杨广的问话声.

"依你之见,朕该怎么做?"

"天啊,你终于开眼了.一刀公公唉,你再说几句好话吧!"虞世基望着外间屋头顶的天花板,喃喃祈祷.

也许是听到了他的祷告声,文刖没有再保持沉默,想了想,笑着回答:"如果有人做事不合陛下的心思,陛下尽管将他夺了官爵,逐退便是.且不可气坏了自己的身体,我是内宦,这外朝的事情,半点都不懂!"

"这老不死的老贼!"虞世基心中再度冒起了浓烟.满朝文武,如果说谁最被陛下信任的话,排在虞世基前,就是文公公.此人平素为人和善,可今天出的这个主意,简直是在落井下石.

奇怪的是,却没有人被石头砸到.杨广听完文刖的话,非但没有跳起来宣布将虞世基赶出朝廷,反而长叹了一声,懒懒地回答:"唉,换了谁还不是一个样,还未必如这几个让朕顺心呢."

"谢天谢地!"虞世基猛然觉得心情一松,身体仿佛被抽去了筋骨般软了下去.长时间保持一个姿势不动,耗尽了他的精神和体力.此刻危机终于解除,整个人立刻没了支撑.

两个和虞世基一样紧张的侍卫手疾眼快,轻轻架住了他的肩膀."多谢!"虞世基俯在对方耳边,喃喃地道.他的目光顺着门缝,又落在文刖公公的肩膀上."此人很机智啊!"虞世基心里有些不是滋味,在感激之外,又隐隐泛起了几分妒意.

"既然陛下不准备处置任何人,为什么要这样生气呢?"屋子内,坐在炭盆旁的文刖低声问.

"对啊,朕为什么如此生气呢?"望着一点一点从木炭下渗出来的火光,杨广奇怪地想.他记得当初自己的确没打算处置宇文士及,也没打算处置李旭.但后来御史大夫裴蕴和几个言官们弹劾宇文士及弄权,居然把三支精兵都抓到了宇文家手中,自己就勃然大怒.然后,然后是吏部尚书牛弘和另外几个言官为宇文述辩解,将李旭私放钦犯的过错抖了出来.接着,接着的事情就乱了套,满朝文武分成数派,互相指摘,没一个是好人,没做一件好事.几天来,唯一让自己开心的事情就是宇文述灭了洛阳附近最大的一伙反贼梁相国,缴获了大笔贼赃.

当最近几天发生的所有事情如炭盆内的火焰一般渐渐清晰起来之后,杨广觉得很泄气.不值得,一切都不值得.鸡毛蒜皮一点小事,扯来扯去就被无限放大.开始只是宇文述和李旭两人有错,自己已经以一个帝王的包容之心原谅了他们.但现在,两个最初惹起麻烦的家伙已经退到了幕后,却有一群其他人走马灯一般窜到自己面前.

"朕允许你替朕出出主意,先不管此事发生在外朝,还是内廷!"杨广沉重地叹了口气,把双腿张开,箕坐于炭盆前.他觉得太累了,简直想趴在地上就此长眠不醒.满朝文武,见识居然还不如一个太监.这样的皇帝,让自己如何能当得好!

"依照老奴之见,这是是非非,原本起于宇文老将军和李小将军之间,与他人并无干系!"文刖向门口望了一眼,然后转过头来,低声说道.

"本来也没别人什么事情,想把水趟混的人太多!"杨广点点头,对文刖的分析表示赞同.

"那别人的对错,陛下先暂且放一放.先把宇文老将军和李小将军的功过分开,该奖地方的奖,该罚的地方罚.功过相抵了则不奖不罚,倘若功过不抵..."

"则奖功惩过!"杨广拍了拍地毯,大声道.

"陛下圣明!"文刖及时地拍了一句马屁.

"宇文述么,他为朕平了杨玄感,又灭了梁相国.运筹调度有方,的确居功致伟!"杨广的心情慢慢恢复,头脑也随之开始清醒."宇文述最大的好处是知道体会朕的心思,不像某些人一样装腔作势!"他在内心深处追加

了一句对自己麾下这名宠臣的评价.别的将军,缴获了叛军的物资,要么自作主张分给部将,要么故作清廉上缴国库.唯独宇文述将军,宁可自己背着个溜须拍马的虚名,也要把财宝交给皇家处理.这些年来,别人弹劾宇文述贪婪,杨广却知道其中大半罪名宇文将军是替自己背下的.当年和杨勇争位,拉拢群臣需要钱,讨好母亲的族人,几个姓独孤的舅舅需要钱.而自己于表面上又要做出清廉的姿态来,亏了宇文述将军吞没缴获物资,才舍得各种手段得逞.继承皇位后,安抚杨勇的余党,稳固朝政,剪除潜在威胁,还需要大量钱来摆平.当时的国库不能轻动,所有暗处花费,当然只能靠宇文述等人的敛财手段.

"但他排斥异己,在军中安插亲信,也的确是个大错!"说完了宇文述的功劳,杨广又想起了言官们的奏折.宇文述的其他作为的确触了他的逆鳞,其所控制的左御卫,已经是大隋四府十二卫常备兵马中最为精锐的一支.而趁着这次剿灭杨玄感,此人又把同样精锐的雄武营抓在了手里.据知情人汇报,宇文述的另一个儿子宇文化及,如今正替身受重伤的右武侯将军赵孝才掌控右武侯兵马.

三支军队加起来,总兵士数量已经超过十五万.杨玄感造反,不过凭着几千家丁和两万船夫.把十五万兵马放在同一家手里,即便对宇文述再宠爱,杨广也不愿意冒这个险.

"其实,驸马这个人懂得进退,从他将黎阳之功全部加在李将军头上,就能看得出来!"文刖压低了声音在旁边替杨广分忧.

"驸马的确是个懂得进退的!"杨广点点头,脸上露出几分嘲弄的表情,和身体的动作非常不一致.

宇文士及将黎阳两战之功大部分送给李旭,表面上显得非常大度.但靠着算计亲生哥哥夺位的杨广却能从其中看出一丝阴谋味道.只要他冷静的时候,这种阴谋根本瞒不过他的眼睛.宇文士及这样做,一方面可以在李旭走后,让雄武营将士归心.另一方面,私分军粮和处斩降将元务本的罪名,也同样落在了李旭一个人身上.

"算起来,宇文将军有两功,一过,应该是功大于过!至于其他请求,既然惹起了言官们的非议,陛下斟酌着驳了便是,没必要生气!"文刖顺着杨广的意思想了想,建议.

"高明!"在门外偷听的虞世基暗挑大拇指,一刀公公不愧为一刀公公,这一刀砍下去既符合了陛下的本意,又让宇文家说不出什么话来.宇

文述老贼心中即便有怨气也只能抱怨言官们不开眼,怪不到其他人头上.

正赞叹间,忽然听到屋中有人喝道："虞世基,别在外边偷听了,给朕滚进来吧.朕等着你拟旨呢!"

"臣,臣罪,罪该万死!"虞世基被抓了个正着,跌跌撞撞地冲进来,弓着身子赔罪.

"算了,你记着朕的意思!"杨广摆摆手,不想在细节上追究过多.虞世基这个人没胆气,自己刚才让他滚,他肯定只敢躲在门口候着,什么时候得知自己气顺了,什么时候才敢进来告退.

"臣,尊,遵命!"虞世基再次施礼,看看杨广和文刖的姿态,不敢站着跟皇帝说话,蹭过去,蹲在了文刖的斜对面.

平素君臣议事,最终结果向来是由虞世基记在心里,待退下后,再誊写出来,第二天早上交到宫中用印.难得此人记性好,居然从来不出错.今天,君臣之间自然也遵从着同样的惯例.片刻功夫,关于宇文述奖励和右武侯、雄武营的归属问题已经明确了下来. (注1)

"宇文大将军有功,赏绢五千匹,赐田万亩!待回到东都,朕要亲自给他把盏庆功.右武侯将军赵孝才无能,罢了他吧.眼下叛匪张金称正闹得嚣张,让兵部侍郎冯孝慈带着右武侯兵马去剿了他,这个差事不好干,派个老人去也稳妥些.至于雄武营,先让宇文士及带着!"杨广想通了所有环节,微笑着做出最后决定.

"陛下圣明!"虞世基、文刖二人同声恭维.

"我看你们巴不得朕糊涂!"杨广望着炭盆,低声抱怨了一句.炭盆内,来自底层的火焰已经将新加入的木炭完全烤透,温暖的红光穿过镂花炭罩,照亮人的眼睛.

"臣不敢!"虞世基红着脸,回应.

"那个李旭,千里奔袭,替朕夺回黎阳,断了叛军粮草,是一大功.守住黎阳,击溃李密、韩世萼,是第二件大功.虎牢关下识破李子雄阴谋,果断出击,是第三件大功!"杨广一边说,一边屈着手指数."杀了元务本,不算过.否则无法安抚降卒军心.收编叛军,也不算过,要不然他拿什么替朕守城.至于私分军粮么,分得太多了,对那些降卒不追究罪过也就罢了,何必浪费朕的粮食!"

"算一场小过!小过!"虞世基见杨广脸上没有怒意,顺着对方的话说道.

"嗯,小过."杨广点头,赞同虞世基的看法.总体上,他心中对李旭的好感还是超过了恶评.特别是对方受了委屈后,不吵不闹,直接来找自己效力的做法.让杨广再一次感到了自己身为帝王的力量.

"朕给了他金牌,就是打算替他撑腰的!宇文述这个蠢货,朕的人他也敢欺负!"杨广把圈起的三根手指伸开一个,忿忿不平地想.

"但他私放钦犯的行为,的确不可鼓励!"文刖公公在一旁低声提醒.陛下还有两根手指卷着,用过错抵消一支,对年青人的安全构不成什么威胁.如果一下子让他升得太高,恐怕会让借机闹事的裴蕴等人得到错误的暗示.

"宇文将军没奏明此事,不知道别人从哪里得到的消息!是否属实!"虞世基赶紧替李旭辩解.他这样做倒不是为了还李旭清白,自家的族侄做事糊涂,陛下还没说是否追究.若是能一并遮掩了过去,当然是最合人愿.

"以那小子行事风格,此事却十有八九为真!"杨广犹豫了一下,又伸开了一根手指.李旭当初既然明知道李渊不受朝廷器重,还不肯与之撇清关系.以他这种恩怨分明的秉性,恐怕私放杨夫子的事情十有八九为真.但宇文述却没将此事列为他贬斥对方的理由,显然他也没有确凿证据,或是以此跟对方做了什么交易.

"算了,朕说过要护着他!他是个知道报恩的,自然会懂得如何回报朕!"杨广大度地想,晃了晃最后一根手指,向虞世基叮嘱道:"按我大隋军律,立一次首功,即升职一级.他三项首功抵消掉两项,只升一级军职,为武牙郎将吧.至于爵位,也升一级,从三等伯升到二等伯,赐食邑五百亩.你写道圣旨,把升职的功劳,和他的过错都写清楚了.先议功,然后再申饬."

"尊旨!"虞世基大声答应,心情十分愉悦.皇上不追究李旭放杨夫子的事情了,估计上谷郡守办事不利的事情也能敷衍过去.宇文家和裴家瞎闹腾,自己姓虞的受牵连,可真是十分没趣.

"你那个亲戚认真做事,反而擅自揣摩朕的心思,妄图献媚邀功,这种人,让他回家去吧!"杨广的思维方式,永远不是别人所能理会.处理完宇文述和李旭的纠葛,他就想起了被人欺骗的这个茬.虽然是郡守虞荷心怀善

意,但他觉得依然不能原谅.如果所有人都像虞荷这样做,满朝文武岂不全成了溜须拍马之徒?

"今后,无论谁蓄意欺骗朕,全照此论处!"杨广看了看虞世基愕然的表情,信誓旦旦地补充."捕风捉影,无事生非者,也同样论处.所有旨意你们几个先看了,有道理的送上来,没道理的别再拿来烦朕!"

"陛下怎能把挑选奏折的重任交给此人,那不是闭塞视听么?"文刖猛然坐直了身体,试图阻止这个荒唐的命令.看看杨广那疲惫的眼神,他把到嘴边的话又咽了下去."算了吧,虞世基没那个胆子!"他默默地想,"如果虞世基真的敢胡作非为,咱家也会提醒陛下!"

"是!臣尊旨!"虞世基心中悲喜交加,颤抖着声音答应.透过炭盆中的火光,他看见自己和虞家的运气像炙炭一样兴旺.

注1：关于虞世基的过人记忆力和凭记忆草拟圣旨的记载,见于史书.正因为他的记忆力好,杨广才对其甚为器重.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二 下)

杨广的车驾一共在上谷郡停留了五天,等到雪完全停后方才离开.关于皇帝陛下为什么光临这个穷乡僻壤的具体原因,上谷百姓不清楚.但这并不妨碍他们根据这次皇帝车驾南下途中突然改道的行为演绎出很多传说.传说之一,就是上谷郡守虞荷横政暴敛,被圣明的陛下发觉,所以陛下亲自来上谷处理这个大贪官.支持这个传说的依据是在暴风雪停下来的同时发出的邸报,据上面的文字所云,郡守虞荷因为对皇帝的衣食"供费不给"而被免职,逐回老家,永不岂用.

百姓们总是善良的,在他们心目中,天子往往是正义和圣明的化身.至于那些骑在他们头上作威作福的贪官污吏,所干的坏事都是瞒着皇上的.一旦被皇上察觉,重瞳亲照后,贪官就会得到严惩,他们头上就会恢复朗朗青天.虽然新来的郡守做的任何事情都和前任郡守别无二致,皇帝陛下也没对被暴风雪冻死的人表示过任何怜悯,但大伙宁愿相信传说,也不愿意相信自己的眼睛.

关于皇帝陛下光临上谷郡原因的第二个传说的流传得更广,并且在民间获得了更多的支持者.很多人甚至信誓旦旦的以脑袋作证,他们亲耳听御林军的军爷们说过,皇上陛下到上谷来,是为了看一看忠勇伯大人的出生地.这位令上谷郡百姓提起来人人觉得脸上有光彩的大隋二等忠勇伯是皇帝陛下的爱将,曾经匹马独槊在辽东救下了数十万大军.所以皇帝陛下亲临上谷,看看到底是什么样的风水为大隋培养出一位有功之臣.

"知道独闯辽东的忠勇伯李爷么,那是咱们上谷李家庄人.他们村子就跟我村挨着!"很长一段时间内,去外乡走动的上谷人都会自豪地向对方介绍.

"旭官那孩子啊,从小就有出息.所谓三岁看大,七岁看老.当年在县学里几十号学生,我就看好他们表兄弟两个!"刘夫子不知道正是因为自己的谎言导致郡守大人丢了官,兀自在县学里吹嘘.受到传言的影响,第二年开春的时候,来易县县学的报名求学者猛然多了一百余位,虽然上一年是灾年,并且开春后道路上并不太平.

这些发生在背后的故事,旭子全然不晓.他不知道自己留在背后的身影在不知不觉中已经成了传说.他也不知道在不知不觉间,他已经成了很多家长拿来教育孩子的偶像.

"三岁看大,七岁看老,想当年人家李家旭官跟你这么大的时候..."为人父母者望着满脸泥巴的孩子,总是如是数落.而被数落的孩子不敢顶嘴,心中却把夺走了他们玩耍机会的那个姓李的恶棍想象成了天下最大的流氓,土匪.

旭子总是忙忙碌碌的,从早上忙到天黑.自从在蓟县加入皇帝陛下的随行队伍中后,他就彻底地失去了时间概念.很多时候,他甚至不知道自己在忙什么,反正一天接一天就在打招呼和拜望同僚的过程中流逝了,下一个早晨起来,他会发现新的一堆请柬,和新的一堆杂事.

在皇帝车驾离开上谷之前,旭子抽了一个下午跑回家看了看.这回,有皇帝车驾驻跸上谷这个借口,他可以堂堂正正地回自己的家.族里人分不清虚职和实缺的区别,见旭子又升了官,并且爵位也从三等伯变成了二等伯,对他更是敬畏.儿时的许多玩伴,也躲躲闪闪地凑到李家老宅前,打上一个招呼,说上几句客套话,从而得到一种满足.这种敬畏和满足让人感觉很生分,但旭子已经开始习惯了,所以也不太在乎.他在乎的是母亲眼角的皱纹和父亲脸上的微笑.

"你也老大不小了,该寻个媳妇了!"母亲从厨房里端上一大盘冒着油花的炒鸡蛋,一边命令儿子吃,一边唠叨.

"嗯,男人先立业,后成家,你现在的成就应该算立业了,若是看上哪家的女娃,爹找人给你去做媒!"父亲将酒盏重重地放在桌子上,品着火辣辣的幸福滋味,心满意足地建议.

"爹,不急,不急,我还小!还小!"李旭慌不急待地替父亲将酒盏斟平,再用鸡蛋填满母亲面前的饭碗,试图用酒菜来替自己"挡灾".

"还小呢,马上就十八了,前村刘二娃比你小两个生日呢,已经当爹半年了!"母亲用筷子敲了敲碗,佯装出一幅发怒的样子地抱怨.紧接着,她把自己碗里的炒鸡蛋又夹回了儿子碗里.虽然如今家里宽裕,不缺这些东西了.但母亲依然保留着看儿子吃菜的习惯.那是她的记忆,也是她的快乐.

"前些日子你妗的姨母托人来问,她姑姑的表嫂家的二姑娘已经及笈,看能不能亲上加亲.你这次回来如果待的时间长,咱们抽空就去她家走走.她家就在北平 (注1),是博陵老崔家的远支.跟咱们上谷李家算得上门当户对."老李懋又干了一盏酒,高高兴兴地向儿子介绍.博陵崔家是个远近闻名的望族,据说做过宰相的就是十来个,其家子侄即便贫寒落魄,

也轻易不与小户通婚.如今崔家的人能辗转找上门来,说明儿子确实有出息,让书香门第的人都另眼相看. (注2)

"妗的姨母的姑姑的表嫂…家的二姑娘?"旭子一口气没喘上来,差点没让嘴中的鸡蛋给噎死.妗的姨母的姑姑的表嫂家的二姑娘跟自己家是什么亲戚,他实在算不清楚.但小妗那一手提刀,一手拎鸡的形象霍然于眼前出现.如果那双属于人类的温馨眼睛再换成宇文述的狐狸眼,则所有的温馨荡然无存,剩下的只是雪一样的冰冷.

"慢慢吃,别噎到!"李张氏赶紧起身,用力替儿子捶打."都多大了你,吃饭还噎在嗓子里."她拉起袖子,擦了把李旭额头上憋出的冷汗."不就是去相个亲么,仗你都打过,还怕这!"

"娘,我这回陪着皇上,明天一早就得南下!"李旭怕两位老人误会,赶紧替自己解释.世家大族的旁支,这种婚姻可不是那么好结的.刚刚被蛇咬过一次,在没弄清楚隐藏在这桩婚姻背后的弯弯绕之前,他可不敢轻易去冒险.

"咋,这就走?"老李懋手一哆嗦,半盏酒全部泼到了衣襟上.

"看你!"李张氏顾完了小的又去顾老的,拿抹布挪盘子,手忙脚乱.趁着儿子和丈夫不注意,她扭转身,轻轻擦去眼角的泪.儿子是官场上的人物了,自己不能拖他的后腿.自从他当了队正那一刻起,这个家已经光鲜了许多.作为母亲,她明白自己应该知足.

哪怕每次母子重逢都是聊聊数语后就匆匆而别.哪怕是对着一碗儿子喜欢的吃食空空守望,比起将儿子留在在身边却日渐困扃的生活,她宁愿望着儿子渐渐远去.

"看你,孩子这不是在皇上身边听用么?自古以来,何时忠孝能够两全过!"老李懋拍了拍妻子肩膀,说出了一句与自己身份极其不相称的话.这话是谁人来自己家时,看着空荡荡的屋子时说过的?老李懋已经不记得了,但他学会了用这句话来安慰妻子和自己.

"我只是觉得,觉得旭子还没来得及看看族里为他起的忠勇侯府.还没,还没来得及进去住一天!"李张氏手足无措,端起桌上已经没菜的旧盘子,匆匆走向厨房.

"那宅子不是没干呢么?咱们今年冬天先给他烧烧炕,明年开了春儿回来,他不刚好住!"老李懋冲着妻子的背影喊了一句.转过头,给了儿子一

个宽厚的笑脸,"别跟你娘学,他女人家头发长,见识短.好好为皇上尽忠,等下次回来,咱们一家人搬到新房子里,喝酒,把你舅舅也叫上,喝个够!"

"明年春天,如果朝廷没事,我一定回来!"李旭高举着筷子,手臂突然间有万钧之重.

"先公后私,先国后家!这道理,爹懂!你放心,爹的身子骨还不老,这个家还能撑得住!"老李懋笑了笑,再次举起酒盏往嘴边送,手臂接连哆嗦了好几下,终于一滴未洒地将那盏生活的琼浆全部倒进了嘴里.

"我肯定会回来看你们!"看着强颜装笑的父母双亲,李旭心中也涌起几分伤感.他很后悔上次过家门而不入,又很高兴自己终于踏出了这一步.明天的路上会很累,他心里比任何人都清楚.风雪、是非、阴谋、谣言将从此与他相伴,每一步可能都是荆棘,稍不小心就会跌入万丈深渊.但他知道自己必须走,昂首挺胸地向前走.

因为在他身后,永远站着互相依偎着的父母,头发斑白,皱纹满脸.

注1：隋代北平县,即现在的河北完县.

注2：北魏一朝中,崔氏为相者六人.所以有崔家旁支的人上门提亲,意味着李家渐渐被士族承认.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三 上)

从易县向南,皇帝的车驾走得是和李旭北返时同一条官道,但于路边看到的景色却截然不同.官道两侧的饿殍已经被提前得知消息的地方官员早早出动人手丢到了沟壑中,沿途的乞丐流民也被郡兵们强行驱散.再加上一场突然而来的大雪,整个大地上顿时一片白茫茫干净,再也看不见田地里腐烂着尸体,也看不见百姓眼中隐藏的哀怨.

那哀怨如火,早晚会熊熊燃烧起来.李旭好几次梦见那个用身体换饼子的女人,还有那些拿着木棍、菜刀,硬生生挡在自己战马前的暴民.每当从恶梦中醒来,他背上的汗都是湿漉漉的,下体部位偶尔也是一片冰冷.但这个恶梦他却无法告诉任何人,无法让任何人分担这种恐惧.

他没有胆量将沿途的郡县的灾情禀报给皇上知道,他是武官,不能轻言文事.经历过一次众叛亲离的他学会了更谨慎地保护自己的利益.事实上,即便他有勇气反映民间疾苦,也没办法让皇帝听到.他现在官职是从四品武将,每个月可以上朝六次.迟到或衣冠不整,则要被扣掉一个月的俸禄.但由于对辽东战事的结果过于失望的缘故,杨广已经借天气恶劣的借口取消掉了大部分早朝.从蓟县走到博陵,一个多月的时间内,旭子只上了两次朝.第一次被皇帝看见,皇帝问了他一句你怎么不在家中好好养伤?他答了一句伤已经养好,愿继续为陛下奔走,然后,就没有了继续跟皇帝说话的机会.第二次上朝发生在十天后,朝中言官们因为他和宇文述之间谁对谁错的问题争执了起来,从早晨一直争吵到下午,把他这个当事人反而晾到了一边上.

在那之后,皇帝陛下就不再给任何人被扣俸禄的机会了.早朝成为虚设,皇帝找各种借口避免出席.即便发生的天大的事情,百官们也需要将奏折交道裴蕴、虞世基等人手上,由两个皇帝陛下的亲信大臣负责根据奏折上面的内容,分为轻、重、缓、急四类,依次转给皇上处理.

在这种情况下,旭子即便写了奏折递上去,也要先经过虞世基、裴蕴等人之手.而这种不合体制的奏折注定要被打回来,根本没有让皇帝陛下看到的机会.旭子私下拜访过几个文官,期望他们能为民请命.但那些很热心替他伸张正义的文官们似乎对民间发生饥荒的事情漠不关心,任凭前来迎驾的地方官员信口开河地吹嘘在圣人治下各地风调雨顺,国泰民安的盛世景象.在车驾到达博陵的时候,终于,太史令庾质大人实在看不

过眼了,入内觐见,请求杨广下旨赈灾.杨广大惊,将各部官员和亲信大臣召集到一起议论了小半日,最后得出了一个"因为叛匪肆虐,所以各地军备粮仓不可轻动的结论",下旨令地方官员自己想办法.

"除了杨玄感这种人之外,家里有粮食吃,谁还当叛匪?"李旭对圣旨的内容甚为不满,但无计可施.这样的朝廷远非他读书时所被人灌输的理想朝廷.在先生的口中,理想的朝廷应该是皇帝勤政爱民,臣子们鞠躬尽瘁,忠心梗梗.而摆在他眼前的事实却远不是那么回事.旭子很失望,找不到任何发泄途径.好在经过了这几年的摸爬滚打,他已经学会了掩饰自己的心情,才又没有惹出什么麻烦来.

他是一只刚刚走入狼群中的独狼,必须先学会适应,才能分享到属于自己的那一份食物.四周都是通红的眼睛,如果他真的露出破绽,那些眼睛的主人会毫不犹豫地冲上来给他一口.

博陵是崔氏家族的聚居地,这个家族在北魏一朝曾经出过六个宰相,十四名列侯,所以拥有很多富丽堂皇的宅院.得知御驾经过,崔家人腾出了最好的几处宅院给供皇上驻跸,并进献百壁两双,钱二十万贯以表忠心.杨广非常高兴崔家能如此善解人意,于是在他离开博陵郡之前,崔家又多了一位三等侯,一位三品将军和一位郡守.

"这样升官倒是快!"旭子再次见识到了世家的力量.他已经是升官最快的武人之一了,打了两年多仗,身上负了十几处伤才换了个武牙郎将的虚职.而崔家的人以二十万贯钱的价格,便"买"到了更高的职位.

类似这样令人长见识的事情随处可见.旭子几乎每天都在增加着对大隋官场的了解.以前他与这些上层人物之间隔着一道水晶墙,只能仰望,却无法踏入对方的圈子.如今他一只脚已经踏了进来,为了不再被踢出去,就不应该再对官员们背后盘根错节的关系懵懵懂懂.

一经留神后,旭子大有发现.

先帝在世时,共有十六人担任过仆射或纳言之类的职位,其中七人出身为世家,九人在军中战功赫赫,号称军中勋贵.而本朝十二位曾经和正在行使仆射职权的人当中,出身世家的人竟然高达十个.

先帝设立了开科举士制度,但先帝在位时,科举出身的人没一个能做到三品以上高官.当今圣上喜欢读书人,但如今朝中同时拥有权力和才名虞世基和裴蕴两位大人,也都是江南士族.谁也没有应过科考.

大隋从朝堂到地方,甚至在郡县,即便是户槽、兵槽这样的底层小吏,也很少是科举和行伍出身的.本朝有不成文的规定,凡为吏者,需要家世清白,有地方士绅保荐.而那些地方绅士们保荐的人才,绝对不会是个没有任何背景的草民!

比较一下眼前事实,再想想自己当年于县学苦读时那些不切实际的梦想,旭子忍不住想仰天长叹.他更加理解了为什么当年徐大眼的志愿是建立自己的家族.这个朝廷简直就是为了世家大族而设立,平民出身的人通常情况下只有膜拜的资格,根本没机会说出自己想说的话.

旭子不知道自己现在算寒门还是士族.他有着士族的官职,爵位,却依旧保持着一双寒门的眼睛.这种不尴不尬的身份令他极其孤单,越是尽力想融入周围环境,,对孤独的体会越深.

御林军的将校中有许多与旭子年龄差不多的少年,他们踌躇满志,期待着有朝一日能建功立业.所以,大伙对李旭这些年的经历很是神往.当与旭子有意或无意中在酒宴上相遇后,他们都喜欢哄闹着,要求李旭讲一讲辽东和黎阳城下的故事.

每当旭子讲完那些血染的故事后,却在大多数人眼中看到的不是佩服,也不是尊敬."如果当时我带兵,就从爬到山谷顶上,居高临下!"谈到无名谷之战,有人挥舞着手臂,奋力比划."几十丈高的地方,随便扔一块石头都会重逾千钧.那高句丽将领真笨,居然连这一点都想不到!"

此人说得吐沫星子飞溅,根本没想想,如何爬上那么陡峭的山峰.即便爬上去了,到哪里去找那么多石头.

"元务本根本不懂用兵,那么多人,至少要摆一个八卦大阵.生、死、惊、兑.....战马冲进去,云弥雾合,立刻迷失方向!"对于黎阳第一战,有人的看法更是独特.说话的家伙是一个易经八卦的拥敝者,脸色苍白,嘴唇黑青.旭子从其他人口中得知,只有经常服用五石散的人才会拥有如此虚幻的脸色.脸色每白一分,他们距离天人合一的境界就又近了一重.

"李将军守城时,怎么不在城墙和街道附近堆木柴.先把敌军放进来,然后柴薪尽燃....."有人幻想着烈焰腾空的样子,两眼星光直冒.至于黎阳城内的粮食会不会因此被点燃,根本不在他的考虑范围之内.

御林军的将校们出身都很高贵,几乎从娘胎里就有了功名.雄厚的家庭背景和优越的生活使得他们看那些地位不如自己的人时习惯于俯视,而旭子偏偏没有学会怎样仰脸装出一幅献媚的笑容.对于这些人的指手

画脚,他能敷衍就敷衍,实在敷衍不了了,就干脆装做没听见.少年们见自己的"高见"不被人接受,一个个气得火冒三丈.但他们却没有当面和李旭切磋一下武技的勇气,"那个新进的李侯眼神冷得怕人,跟这个疯子比武,气势上先输三分!".

"早知道伴驾是这种滋味,当时不如...."李旭不止一次为自己轻易放弃的雄武营的做法感到懊悔.如果当时向宇文述服软,然后阳奉阴违呢?他不知道如果这样做,自己留住雄武营的可能有多大.但他知道,自己在离开军营这段时间里真的很孤独.

南行路上的风是冷的,少年人的心一样慢慢变冷,像官道两边的积雪般黑黑的发着寒光.每当队伍找到大户人家腾出来的房屋宿营的时候,他总是怀念自己走过的战斗岁月.无论是在护粮军还是在雄武营,旭子从来没这么孤独过.虽然最后的结局是,他不得不从这两支队伍中离开,并且先后和两个朋友因为选择的不同而疏远.但他怀念那些谜底没有揭开前,并肩战斗、流血的日子.每每在黑夜里回首望过去,就像野兽在瞭望着篝火.

"我一定要想办法回到军中去,那才是我应该呆的地方!"炭盆前,抱着膝盖,旭子愣愣地想.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三 下)

事情做起来总是比想的时候艰难.

大隋朝在夏天时出动了一百多万大军进攻辽东,返回涿郡后,大部分兵马就地解散,只有那些内府兵和前去平叛的少数几支队伍还保持着完整编制.编制解散了,士兵们可以各自回家,一边清理田地一边等候新的召集令.而将军们却没有事情可做,只好跟在皇帝车驾后蹉跎.所以,眼下随着圣驾返朝的三品以上武职就有二十多个,四品、从四、五品的各类郎将更是多得数也数不过来.其中家世显赫,或已经年过花甲的,自然不在乎领一份俸禄悠哉游哉地混日子.而那些年龄三十刚出头,心里有些建功立业想法的少壮将领却不得不削尖了脑袋寻找实缺儿.

僧多粥少,实缺的位置自然贵得离谱.而旭子现在身为从四品武牙郎将,职位不高不低.安排他外出独领一军,则资历显得太单薄.给其他将领做下属,则其战功又过于显赫.因此,他只能慢慢候着,在漫长的等待过程中修身养性.

这一年是闰年,有两个九月.第一个九月下旬,东海盗贼彭孝才的势力飞速膨胀,威胁到了州郡安全,朝廷得到奏报后,认为贼人势力不大,用不到兴师动众,所以派遣来护儿将军之子来整领兵前去征讨.

第二个九月到来的时候,余杭盗贼刘元进拿下了毗陵、东阳、会稽、建安四地,实力扩张到整个东南沿海地区.在部属朱燮、管崇等人的拥戴下,刘元进自立为帝.朝廷震怒,觉得需要派重兵剿灭,所以差遣左屯卫大将军吐万绪、光禄大夫下鱼俱罗领军出征.

尾随着皇帝陛下的车驾,旭子从博陵郡走到了恒山郡,又从恒山郡走到了赵郡.眼看着闰九月都快过去了,他依然没有补上任何一个实缺儿.

旭子终于感觉到了髀下生肉的滋味,郁郁不得志,却毫无办法.该使的钱他已经使过了,收礼的人总是笑脸相迎,笑着脸夸赞他的卓越战功,然后笑着脸将他送出来,让他耐心等待.

等待的日子,不知道何时才算尽头.

可怜的旭子终于明白了宇文述为什么那样着急在自己手里拿走雄武营.那是唯一一支规模不大不小,适合年青郎将做主帅的队伍.手中拥有这样一支队伍,就等于骑上了一匹在加官进爵道路上飞奔的骏马.不但

能够个人建功立业,而且还能在军中建立起属于自己的一派势力.失去了它,自己这个忠勇伯的官位再升,也是无本之木,无水之鱼.而宇文士及拥有了雄武营,就等于让宇文家在军中又衍生出来一个生机勃勃的分枝.

慢慢成长起来的旭子对官场玄机越看越明白,也越来越无奈.,在等待补缺的日子里,他认识了许多赋闲武将,却很少交到朋友.他尽量让自己合群,与众将领们一同喝酒买醉,试图忘记眼前烦恼,半夜之后,头脑却异常清醒.

可怜的旭子只学到了官场皮毛,却没理解官场精髓.眼下主管兵部的裴寂大人出巡西北,其他的兵部几位大人要么不敢得罪宇文述,要么说得不算.在这种情况下,他当然送多少礼也收不到成效.

"李将军,要不,您再等等.裴寂大人就要回来了,像您这样的猛将,大人自然会做出合理安排.这次征讨吕明星的差事,朝廷已经有了人选.主帅、副将,都有了,下官的确没办法帮忙!"兵部承务郎虞庆之一边低声解释,一边将旭子向院子外送.临时征做兵部衙门的民宅过于狭窄,三步两步就送到了门口."做押粮官,那怎么行.您是武牙郎将,好钢得用刀刃上!您慢走,下官就不远送了!" (注1)

大门"吱呀"一声,再次将旭子的希望推进呼啸的寒风里.他无奈地摇摇头,缓缓走向自己的战马.已经到魏郡了,再走二百多里就是黎阳.三个多月前,自己和黑风在那片土地上纵横驰骋,意气风发.而现在,自己这个主人赋闲,黑风也跟着掉了膘.

他伸出手去,轻轻抹掉马络头上的霜花.黑风也感觉到了主人的无奈,低下头来,轻轻舔舔他的手背.漫长的冬天中,这是唯一的温暖.旭子笑了笑,用力拍了拍马脖子,给老朋友打气.黑风摇了摇头,棕毛飞舞,继而发出一声长嘶,寂寞而又苍凉.

"好一匹特勒膘,终老槽厩,恐怕非其所愿吧!"冷风中,传来一声独特的问候.

李旭闻声回头,看到一张满是笑容的面孔.这张面孔他在辽东时曾经见过,当时他刚刚被皇帝陛下钦点为校尉.那天,此人就站在文官的队伍中间,笑容也和今天这样,慵懒之外带着几分萧索.

"见过独孤大人!"李旭上前几步,抱拳施礼.刑部侍郎独孤学的名字他记得很清楚,当初大隋在边郡各地通缉巨盗徐达严、李富梨的荒诞文告,就是出自此人笔下.

"李将军不用客气,大冷天的,礼来礼去的麻烦!"独孤学带住坐骑,从皮裘内伸出手,还了一个平揖."李将军不嫌冷么,冰天雪地的,不在屋子中烤火,还眼巴巴地赶到这里来吃闭门羹!"

李旭知道刚才自己被人拒之门外的一幕都落入了这位独孤大人和他的随从眼里,苦笑了一下,没有回答.崔潜告诉过他,豪门世家不会帮与自己利益无关的人,除非你对他们有可用之处.把受到的磨难跟他们倾诉,除了给对方添加些霄夜时的谈资外,不会有其他任何用途.

"你那么着急去补实缺作甚?"独孤学仿佛没感觉到旭子隐藏于笑容后的抵触情绪,用马鞭指了指紧闭的大门,低声补充了一句."他们这些人都是土偶木梗,怎么动作,都要别人摆弄的.求他们,一点用都没有!"

"这是末将唯一知道的途径!"李旭拉起缰绳,飞身上马.这不是一句实话,其他途径有的是.从他赋闲之后,已经有好几个人在酒席前隐隐约约地暗示,某家庶出的女儿还待字闺中;某位老人年过五十,膝下犹虚,期待有一个义子继承家业;某人门下弟子无数,却无人成才,衣钵待传....如是种种,每一条路都比贿赂兵部官吏,等候安排便捷,但是每一条路的代价都比赠送珠宝来得更大.

"建功立业,嗯,功名富贵,人人逐之,可到哪才是尽头呢?."独孤学故意放慢脚步,等着李旭的坐骑从后边跟上来.

"末将只是想为国出力."李旭想了想,非常谨慎地回答.他猜不到独孤学今天没事跟自己搭讪抱着什么目的,但对方的确曾经于自己有恩.如果不寒暄几句就扬鞭而走,实在有失于礼貌.

"你真的长大了,居然这么会说话!"刑部侍郎独孤学摇头轻叹,不知道想表达的意思是夸奖,还是讽刺.他今天好像闲得厉害,刻意与李旭这个不得势的武牙郎将纠缠不清.

李旭再次以笑容作为回答.他本来就不善于言辞,心中有了防备,出言更为谨慎.独孤学见他谈兴不浓,也微笑着闭上了嘴巴.二人和众随从分成两波,缓缓穿过青灰色,散发着淡淡白烟的街道.伴随皇帝亲征归来的庞大队伍给这座名叫安阳的小城制造了很多难题,主街两旁模样稍为齐整的房屋都被强行征做了官署.所以,城市的主街上几乎看不到行人,街道两旁也没有任何炊烟,风夹着碎雪在房檐下吹出呜呜的声音,让人忍不住怀疑自己是不是进入了鬼蜮.

"照这样下去,各地盗匪只会越来越多,恐怕朝廷把所有武将派出去都不够用.到时候,还怕仗没有你打的?"走了一会儿,独孤学用马鞭指了指远处巍峨的城墙,悻然道.

这是一句大逆不道的话,陈述的却是一个事实.秋天的时候,民间因为青壮短缺,没有收上足够的粮食.朝廷为了明年继续征讨高丽,不肯减免各地税赋.今年冬天又出奇地冷,从上谷郡开始,风雪几乎追着御驾的脚步同时南下.百姓又冷又饿,在冻死和当流寇之间,他们之中大多数人肯定会选择后者.而朝廷为了给剿匪士卒提供补给,愈发不敢动用仓库里的存粮.如此循环下去,结果必然如独孤大人所说,旭子也的确不用担心没仗可打.

李旭笑了笑,继续保持沉默.他不敢接茬,对方姓独孤,是已故皇太后的族人,无论如何大放厥词,皇帝陛下看在他自己母亲的份上都不会追究.但别人不行,他们既然没有大放厥词的本钱,老老实实地三缄其口才是最好的生存方式.

"想不到小小挫折,居然令纵横辽东万里的李将军颓废如斯!"独孤学长叹一声,继续叨唠.

"末将是武将,不可轻言政事!"李旭淡淡地回了一句.已经陪着对方走出很远,从礼节上讲,他今天做得足够了,"如果独孤大人没有其他事,末将就告辞回营了!"

"先不急,陪我看看城外的风景!"独孤学摇摇头,用一种近于乞求的口吻说道.

"末将恭敬不如从命!"李旭无法拒绝,只好陪着此人继续在寒风中漫无目的的游荡.几匹坐骑很快穿过了城门,走上肮脏的官道.城墙外是另一个世界,大大小小的窝棚以官道为主轴,散乱地向远方摊去.为了保护皇帝陛下的安全,流民、乞丐和地位低贱的人家都被官府赶到了这里,在御驾没了离开之前,无论野外风有多大,他们都不得进入城内避寒.

独孤学的坐骑在一座窝棚前停了下来.窝棚内的主人听到马蹄声,拉开稻草和树枝扎成的小门,探出了半个脑袋.待看清楚面前是两位身穿官府的老爷和数名让自己无家可归的差役时,他吓得惊叫一声,冲出"家"门,撒腿向远方逃去.

此人的举动影响了很多"邻居",很快,李旭和独孤学二人坐骑附近的窝棚里就没了人.那些衣衫褴褛的百姓们逃得远远地,仿佛一旦走得慢

了,就会大难临头一般.待到达他们认为的安全区域后,众人转过身,默默地蹲成一堵墙,肩膀挨着肩膀,在寒风中瑟瑟.他们不知道两位大老爷的目的何在.但无论对方做什么,他们都没有力量,暂时也没有勇气去抵抗.

很多人的命运从生下来的那一天就是写好的,也许他们挣扎过.但发现一切挣扎都是徒劳时,他们学会了忍耐.

忍耐一切痛苦,直到忍无可忍的那一天.

"你看到了么,这也是大隋!"独孤学报以一声长叹,他年龄本来比李旭大许多,由于保养得好,看上去却好像仅仅三十出头的模样.只是说话时意兴阑珊,语调中带着股难言的沧桑感.

"末将看到了,末将小时,家里也很穷!"李旭点点头,回答.这种景色看多了,人早晚都会麻木.对独孤学等人来说,也许还可以抒发一下悲天悯人的感慨.对他而言,那是他经历过的,也是今生再也不想重复的过往.

"而那,也是大隋!"独孤学又指了指背后的青灰色城墙.秋天时为了防御乱匪,安阳城的城墙刚刚翻修过.贴在城墙外表的青石很新,使得整座城市都像刚刚兴建起来的.

"末将知道!"李旭轻轻笑了起来.他明白孤独学想表达的概念.在他认识的世家豪门中,此人算是为数不多还有责任心的.

城墙内外都是大隋,一面是是繁华,一面是贫困.也许不久之后,城内城外就会发生一场战争,作为武人,你必须选择一面去保护.

"其实你的性格,的确不适合留在朝中!"孤独学也笑了,拉了拉马缰绳,带领大伙向回走.

"大人见过,末将一直在想办法外放!"李旭点点头,心中的戒备渐渐放松.对方不是代表某个家族来招揽自己的.这是一个有远见的人,他已经感觉到了那来自地底层的,破坏性的火焰.

野火一旦烧起来,可分不清谁的血脉高贵,谁的血脉低贱.

"你的最大靠山是皇上,根本不用找别人废话!"独孤学狠狠朝马屁股后抽了一鞭子,快速向城门奔去.

"皇上?"李旭楞了一下,转而想起了怀中的金牌.他瞬间明白了独孤学的全部暗示,同时,心里又是一阵茫然.

皇上还记得我么?旭子骑在马背上,晕晕糊糊地想.

一名随从的坐骑脚步慢了慢,拉下了一堆马粪.然后,再次加速,追随着大伙一同冲进了安阳城.没等马蹄声消失,远处的窝棚中立刻冲出了几个少年乞丐,光着红肿的脚丫,向马粪上踩去.

新鲜的马粪可以治冻疮,第一个冲到目标前的小乞丐感受着粪团中的温暖,笑了起来,满脸幸福.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四 下)

就在与独孤侍郎偶遇的第三天,旭子又得到了皇帝陛下的召见.当传达圣上口谕的老太监文刖转过身时,李旭立刻被无数羡慕的眼光包围.他却早有了心理准备,不慌不忙地收拾了一下,慢慢跟在了文刖身后.

"见到陛下后好自为之,哪些话该讲,哪些话不该讲先想想再说.陛下好不容易有了些笑模样,你别不知好歹把他的好心情破坏掉!"待离开众人稍稍远了,文刖头也不回,低声丢下这样一句.

"多谢公公关照!"李旭上前几步,将袍服袖子中事先预备下的一个翡翠扳指塞到了文刖手中.连续几个月来四处求人,他已经习惯了官场规矩.每月到手的俸禄基本剩不下,就连在苏啜部分到的那些红货,也不得不哪出来救急.

时间已经过去快三年了,那些财宝上的血腥味道已经被流光漂洗得干干净净.旭子几乎忘记了当年自己是如何讨厌这些硬抢来的财富,只有偶尔看到其中几件时,才追忆起某些人,某些事,某些因为年少无知而留下的遗憾.

奚人的收藏品远不如中原人制造的精美,但胜在块头大,质地纯.这么大一块翠,少说也得二三十贯钱.李旭经过几年来人世间的摸爬滚打,已经充分意识到这批宝物的价值.文老太监却像当年的他一样,对翡翠上散发出来的诱人光泽视而不见.

"你留着吧,我又不弯弓搭箭的,要这些东西做什么用?"他轻轻甩了甩衣袖,将翡翠扳指又丢回了李旭怀里.

已经熟悉了官场规则的李旭为对方的表现大吃了一惊,首先反应的是自己送错了礼物,继而想起了宇文士及曾经说过的话.眼前这位一刀公公是内宦之中唯一不收礼的,给他送礼非但起不到贿赂效果,反而适得其反.

少年人的脸登时红了起来,从耳根到脖颈的肉皮全都火烧火燎.他后悔自己一高兴后就疏忽大意,却又找不到台阶下.一双腿走快也不是,放慢也不是,简直比作贼被人抓了现行还尴尬.

文公公内外行走多年,看到旭子如同刚被人抽过一巴掌般的表情,立即就明白刚才自己的举动过分了.他知道旭子是入乡随俗,所以也不想存

心让对方难堪,主动放慢了脚步,等旭子跟上来,笑了笑,低声解释:"咱家素来不好这个,如此贵重之物,还是留给别人为好.再者说来,有本事的人不用关照,没本事的人受到的关照再多,也是扶不起来的阿斗!"

"公公说得极是!"大冷天,李旭的额头上汗珠清晰可见.想到自己作为一个肢体健全的人行止却不如一名太监坦荡,他羞愧得恨不能找个地缝钻下去.可大隋朝官场惯例就如此,不适应它的人走到哪里也吃不开.自己这么做只是随波逐流,不能算是贪赃枉法.正当他在内心深处自我开解的时候,耳畔又传来了一声低低的叹息.

"嗨,才几年的光景,外庭就变成了这样,想为国家出力还得花钱,怪不得官员们越来越不争气!"文刖倒背着手,脸上的表情十分愤慨.没等李旭搭话,老太监又自己摇摇头,转过身来叮嘱道:"这些话不要在陛下面前说,你管不了,提起来只会让陛下心烦.民间的事情,也少讲为妙,你只是一个武牙郎将,时刻记住自己的身份,尽自己分内之责,就好,就好!"

"末将遵命!"李旭抱拳,肃立,感谢文公公的提醒.陛下最近心情不太好的消息在随驾的文武百官之间早就传开了.谁都怕晋见皇帝时一时应对失误,把一场幸运瞬间变成不幸.有了文公公这几句指点,就等于考试之前从先生那里偷听到了出题范围.学子应付起来,随即轻松自如得多.

今早杨广的心情比前些日子又好了些,吃罢了早饭,就开始集中精力处理国事.有几个郡县出现了大股反贼,气焰非常嚣张.地方官员无力剿灭,恳请朝廷派遣精兵强将支援.

"嗤!精兵强将,凡事都找朕,还养你们这些废物干什么?"杨广"低声骂了一句,对官员们的无能表现非常不满.猛然间,他想起昨天召见自家人问话的时候,无意中听到的关于李郎将的笑话.想起少年人已经被晾了三个月,估计身上的棱角已经磨的差不多了,也符合地方上需要的强将条件,于是,他决定看一看这匹已经驯熟的千里马.

旭子上前行过君臣之礼后,被赐了一个座位,他不敢坐,再三拜谢,才微微沾了半个屁股.见到他小心翼翼的样子,杨广开心地笑了起来,摆摆手,大声命令道:"不要装了,朕知道你不怕的.万马军中都杀进杀出好几回的人,见了朕还会像个猫一样,谁信!"

"陛下天威,更胜千军万马."李旭试探着拍了一记马屁,然后坐稳了身体.

"你倒学会了说话!"一股笑意涌上了杨广嘴角.他知道旭子说得是一句奉承之言,但这种蹩脚的奉承听在耳朵里却比平素听惯了的歌功颂德声更新鲜."怎么样,你身上的伤痊愈了么?"他笑着问,同时也感觉了自己身体的力量在一点点恢复.

眼前这名青涩的少年身上充满了阳光的味道,每次看到这个年青人,杨广都会觉得自己也跟着多出几分活力.这是他欣赏李旭的原因之一,人皆希望青春永在,帝王家更不喜欢衰老.

"蒙陛下垂询,末将身上的伤已经完全好了!"李旭尽量压住几乎狂跳出嗓子的心脏,抬起头,迎住杨广的目光.

"陛下问我身体状况,是要派我出去领兵了么?"他高兴地想.为了给杨广留下沉稳有力的印象,他特意将身体坐得笔直.两眼也决不乱看,径自对上杨广的眼睛.

在旭子眼里,此刻的杨广比几个月前在辽东时脸色更憔悴了些,身体也愈发显得虚弱.两次无功而返的征辽结果仿佛已经压垮了他的身体和精神,如今,这具躯体上已经完全没有了去年辽河畔校阅将士时那股霸气,相反,旭子当年隔着御辇感觉到的那股暮气更浓了些,浓得令人有些无法适应.

"嗯哼!"皇帝身后传来一声轻轻地咳嗽,吓了李旭一跳.他知道自己把目光留在陛下脸上的时间太久了,超过了一个臣子应该保持了礼貌范围.赶紧将头低下,将所有经观察结果埋藏在心底.

"一刀,别吓唬年青人!"杨广却不甚在乎李旭的莽撞,回过头,低声对文公公呵斥了一句.待目光转到李旭这边,他又在乎起了自身形象来."朕看上去是不是比原来老了,你还记得么,朕第一次见你是什么时候?什么样子,你自己还有印象么?"

"陛下看上去憔悴多了!但在臣心中,依然记得陛下指点辽东三千里江山的英姿!"李旭不知道怎样回答皇帝的问话才算得体,只好说了一半实话,又补充了一句善意的安慰."陛下当时说,要看看大隋驻守此地的壮士是什么模样.陛下说,我等没有令您失望!当日,诸将争相请战,弟兄们的喊声震得河水都为之生寒!"

"嗯－"文刖想咳嗽,猛然又憋住了.他大为后悔自己刚才为什么不多叮嘱几句,眼前的少年人太莽撞了,居然随随便便就提起了第一次辽东之

战.要知道,那是陛下心中永远的痛,这内廷中,无论谁提起来,随之而至的肯定是一场狂风暴雨.

暴雨迟迟未见,空气中却弥漫起一股忧伤的味道."是啊,朕依旧记得当年,麦老将军横槊立马的模样.当日河水都是红的,一切犹在眼前啊!"杨广叹息着附和了一句,声音中带上了几分伤感,几分激烈.

那段记忆是如此荡气回肠,让很多人想起来都心潮澎湃.杨广闭上了眼睛,面孔像喝了很多酒一般,瞬间出现了大片的潮红.他的手指不定地伸曲,显然在努力稳定自己的情绪.过了许久,他终于从回忆中将自己脱离出来,长长地叹了口气,沉默不语.

临时征做行宫的房间里很安静,却没出现文公公担心的那种失控场面.相反,君臣之间的关系猛然又被拉近了许多.显然,杨广在想起自己当年英姿的同时,也记起了眼前这名武将的青涩表现.

"日子过得真快,当年朕提拔你做校尉,还怕你不能胜任.转眼,你斩将夺旗,已经成了咱大隋目前最年青的武牙郎将了."过了一会儿,杨广睁开双目,叹息着说道.

"陛下知遇之恩,末将永生不忘!"李旭赶紧站起来,再次施礼.这个感谢是发自内心的,虽然因为李渊这一层关系,杨广对他的信任总时强时弱,态度也是时好时坏.但总体而言,杨广一直没忘记给他升官,并基本上能做到有功必赏.比起那些在六品武职位置上徘徊一辈子的人,旭子知道自己很幸运,也一直对杨广心存感谢.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一章 肱股 (四 下)

"这小子倒是打蛇随棍儿!"刚才还在担心旭子表现的文公公不觉愕然.今天到目前为止有两件事情让他感到震惊,第一,陛下听人提起首次辽东之战居然没有生气.第二,那个看上去毛手毛脚的少年到目前为止整体表现非但不青涩,而且很会和陛下套近乎.

紧接着,令文刖第三次震惊的事情就发生了.听了旭子的表白之言,杨广没有像以往一样,以微微一笑或者哈哈一乐将这句明显的马屁话忽略过去,而是站了起来,走到李旭身边,双手按住了他的肩膀.

"朕相信你!"面对着满脸坦诚的李旭,大隋皇帝陛下杨广亦是坦诚满脸.

"陛下!"李旭和文刖同时喊了一声,李旭的声音里充满了感激,而文刖的声音里却隐藏着不满.作为皇帝,他必须保持高高在上,保持和臣子的距离感,这样,才符合他天之骄子,不同凡人的身份.而杨广这一站一按,等于把他自己从云端降下来,落入凡尘.从此与世间那些凡夫俗子毫无差别.(17k文学网首发)

"一刀!"杨广回过头来,白了文刖一眼.文公公知道自己放肆了,赶紧低下头,把手垂到了膝盖处.杨广也不深究他的无礼,将头扭向李旭,笑着追问:"你知道朕为什么相信你么?"

此时的旭子正感动得热泪盈眶,猛然听皇帝陛下如此一问,禁不住楞了楞,顺口答道:"末将不知,请陛下指点!"

"就因为你实诚!"杨广又将李旭的肩膀向下按了按,示意对方坐下,然后回转身,慢慢走向自己的"龙椅".他今天穿了一件滚花龙袍,料子有些柔,贴在身上,毫不掩饰地暴露出了微驼的脊背.杨广浑然不顾自己的帝王威仪,一边走,一边笑呵呵地说道:"朕就喜欢你这实诚劲儿,你明知道李渊在朕这里不受宠,还死咬着认他这个族叔.你明知道那杨夫子是朝廷钦犯,还敢偷偷放了他..."

没等杨广把话说完,旭子已经吓得又从座位上跳了起来.杨夫子的事情宇文述没明着提,宇文家的爪牙在弹劾自己时亦说得捕风捉影,不尽详实.升官进爵的结果出来后,旭子以为此事就这样稀里糊涂地过去了.没想到杨广知道得一清二楚,根本没被那些亦真亦假的谣言迷惑住.

"末将罪该万死,请陛下处罚!"想到这,李旭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紧抱着双拳肃立在杨广面前,一动不动,大气亦不敢再多喘半下.

"你知罪就好,朕岂是那又瞎又聋之人!"杨广的声音忽冷忽热,瞬间又从红尘中漂移到了云端之上.他人绕到了"龙椅"前,却不忙着坐下,双手支撑在御案上,仔仔细细又打量了一遍李旭,直到看见有明显的汗珠从对方的额头上滚下来,才叹了口气,低声道："朕不聋不瞎,只是不愿意跟你们这些臣子较真罢了.如果朕想治你的罪,此刻你早已经住了大牢中了.刻意欺骗于朕,还能加官进爵,天底下哪有这等好事儿?至于杨继,你也不必担心,那杨玄感已经败了,杨继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子还能翻起什么风浪来.朕已经下了旨,像他这样罪责不显,只是一时受了叛匪蒙蔽者,一概不予追究."

"还不赶快谢恩!"文刖公公扯着嗓子在一旁帮腔.

"谢陛下隆恩!"李旭举手齐眉,上前一步,双膝跪倒,把头深深地俯了下去.刚才这一瞬间的变化太突然了,他感觉到自己就像在生生死死之间走了一遭.心神慌乱不堪,根本来不及想出任何正确的应对举措.

但杨广直接把台阶给他留了出来,不但放过了他,而且也给了他的恩师一条生路.这份深重的君恩,让旭子无法不铭刻于肺腑.

"你起来吧,坐下说话!"杨广摆了摆手,吩咐.

"谢陛下大度!"李旭依旧垂首片刻,然后才直起上身,仍举手齐眉,起双膝,双手垂于身边,恭恭敬敬地走回了自己的座位.

这是一个完整地稽首之礼,用于君臣之间.旭子几次上朝时都是敷衍了事,唯有这次,他的尊敬发自内心深处,沉重而虔诚.

杨广把旭子的一举一动全部看在了眼中.无论是先前的恐慌,还是后来的感激,年青人的所有反映都没有出于他的意料之外.杨广平时对其他臣子也施加过类似的恩惠,但无论是亲密无间的宇文述,还是善解君心的虞世基,他们身上的恐慌和感激都是装出来的,一看就知道在作假.只有眼前这个年青人,对他的尊敬实实在在,对君恩的感谢认认真真.这让杨广的心情又好了许多,也更加一步感觉到自己还拥有强大的控制力.

"驭下之道,难道朕还用你来教导么?"杨广回头,得意地瞟了文刖一眼.然后坐正身躯,轻轻地摆了摆手."你是朕的爱将,如果这点小事儿朕都

不能包容,那还做什么帝王!"他顿了顿,继续命令道: "抬起头来,别学那些文官.朕喜欢你昂首挺胸,英姿勃发的样子!" (17k首发,敬请订阅正版)

"末将遵命!"李旭答应着,缓缓抬起了脑袋.目光与君王的目光相对,从对方双眼中看到了浓浓的笑意.

"你既然不肯为高官厚禄辜负他人,将来也必不负朕.所以,朕相信你!"杨广微笑着,对李旭说道."谢陛下!"

"你不必谢我,时刻记得为国尽忠就是.朕听说你四处求人,希望被派遣出外作战,可有此事?"

"陛下圣明,臣,臣是劳碌命,跟在御驾后享福,反而不太习惯!"李旭偷偷在官袍上抹干净手心上的汗,低声回答.这是遇到独孤学之后,他刻意准备好的答案.不完全属实,但至少听起来不会让对方觉得刺耳.

"嗯,你在军中呆习惯了,乍一闲下来的确不太舒服.朕当年也是这个样子,但鱼和熊掌不可得兼...."杨广果然接受了李旭的借口,想了想,说道.他又想起当年领兵北击突厥,南平陈朝的往事,多少年过去了,当时的情景好像还历历在目.

"这种事情,你应该来找朕,而不是找兵部那些官吏!"杨广轻轻叹了口气,把话题又岔回到了正事上."朕既然给了你免罪金牌,就等于认可了你为朕之肱股.你的请求,朕岂会置之不理?!"

"末将多谢陛下!"李旭站起来,再次躬身,抱拳,肃立,施以武将之礼.杨广笑着摆了摆手,又补充了一句,"送礼么,也不用给他人送,直接送到朕的宫里来即可!"

"末将,末将...."李旭大吃一惊,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句话.双手在衣袖中摸索了好一会儿,才意识到皇帝陛下说得是一句玩笑.

"好了,好了,天下都是朕的,朕还缺你那点儿珠宝?别找了,你有一颗忠心,就是对朕最好的礼物!"杨广哈哈大笑,眉宇间刹那恢复了几分年青时的风采.

"这少年倒是跟陛下投缘."站在杨广身后的文刖笑呵呵地想.好久没见到陛下这么开心过了,让他这个内臣也跟着觉得心情舒畅.他不禁又多看了旭子两眼.发现少年人除了满脸新生的胡子比普通年青人浓了些,肩膀比别人略宽了些外,也没什么特别之处.但他决定将少年人记在心里.皇帝陛下很护短,凡是跟他投缘的臣子都官运亨通.这些人平素即便生些

是非,也不会被严格追究责任.如今陛下的近臣名单上又要增加上一个人了,虽然此人出身寒微,做事也有些毛手毛脚.

"末将定以敌人之血来回报陛下的信任!"李旭搜肠刮肚,终于想出了一句合适的表白.回军中去,这是他盼望已久的梦想.是雄武营么?他又想起了慕容罗、李安远等人诚挚的面孔.猛然间,宇文士及、张秀的脸也在记忆中涌现,刺得他心里一阵针扎般地痛.

"雄武营,你不能回去了.这支兵马朕另有安排,此外,驸马亦是朕的爱将,朕不能厚此薄彼!"杨广相信自己已经彻底收服了眼前这匹千里马,笑着说道.

"末将听从陛下差遣!"李旭想了想,回答,心情未免有些失望.

杨广很敏锐地感受到了年青人的情绪,他今天心情很好,直觉敏锐程度和思路清晰程度都比平素提高了许多."宇文老将军私心太重,你去他麾下,用不了几天又被他抓住小辫子.朕知道他这个毛病,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杨广想想宇文述为国家做过的贡献,继续说道"用人要用其长,而能补其短,你说,朕的话可有道理?"

"陛下圣明!"李旭顺着杨广的意思回答.我没看见宇文老将军的长处在哪?他可以腹诽,但这话绝对不能明说.

"你们都是朕的肱股,所以朕不希望看到你们互相倾轧.特别是你,还年青得很,有的是建功立业的机会!"杨广把身子仰在座位上,尽量使自己觉得舒服."朕派你去另一个地方,主将是朕的右光禄大夫张须陀,他素能容人,眼下又正缺得力臂膀.你去了后,齐心协力,地方定可恢复安宁."

"谢陛下恩典!"李旭再次拱手谢恩.张须陀这个名字对他来说如雷贯耳,最近一段时间在军中赋闲,平素里听到的战绩大多数都是关于此人的.此人在开皇十七年随同史万岁将军平叛有功,被先帝授于仪同,赐缎三百匹.大业八年此人在岱县击溃反贼王薄,斩首数万级.打得王薄狼狈而逃.逃到临邑时,张须陀又从后面追上,一场恶战后,斩首万计,缴获贼脏不计其数. (注1)

今年夏天,王薄趁着大隋官军俱在辽东,又联合群贼,聚众十万试图攻打章丘,被张须陀得知后,以两万步骑将其击溃.十万反贼几乎全军覆没,仅有王薄、石秖阇、郝孝德等人仅仅带着数百亲卫逃离生天.

身为一名勇将,张须陀脾气虽然不暴戾,反而心肠极其仁慈.他的兵马所过之处,秋毫无犯.百姓感激其恩德,常常主动向军中赠送米粮物资.此外,张须陀将军为人素有大度之名,其麾下督尉、副都督一有战功,即上报朝廷请赏,从不将属下的功劳据为自己所有.

与这样一个勇敢、宽厚的将军共事,旭子当然是非常愿意的.只是张须陀麾下所带为地方兵马,而自己身为府兵将领,彼此之间原本互不统属,骤然走到一处,关系着实有些不好安排.

"你莫小看了他,若论战功,他在咱大隋可是首屈一指.朕一直想将他调到左右卫统军,只是地方治安混乱,没有人能替代他而已!眼下他虽然只挂着郡丞的职位,但河南乃腹心重地,郡丞亦为四品官.不比你这武牙郎将差!"杨广见李旭谢恩后即沉默不语,以为他看不起张须陀,笑着补充道. (注2)

"陛下放心,臣去后,一定尽心尽力!"李旭察觉到杨广心生误会,赶紧保证.

"你抓紧时间和他一道把河南诸郡的流寇抓紧时间剿灭了.多立些战功,朕明年还要征辽,那时再调你回来,也好大用!"杨广在桌案之上摊开一张画像,望着上面的人,低声叮嘱.

那是张须陀的画像,杨广刚刚命令地方官员画好后送到手边来.大隋朝不是没有名将,大隋朝人才济济,只是看为君者如何使用而已.待平定了地方,张须陀将军、秦督尉还有眼前的李将军就都调到身边来.到时候自己重新召集内外府精锐,不信拿不下小小的高句丽!不信洗刷不了这平生奇耻大辱!

这样想着,杨广的心潮又彭湃起来,脸色忽然间再次变得殷红,红得就像被霜打过了牡丹花.

注1:仪同,隋代一种官职,为大将军之下领兵将领,车骑将军的前身.当时为正四品武职,后降为正五品.

注2:隋地方官制,郡分上、中、下.郡守为三到四品.京兆、河南则俱置尹,郡尹为正三品.郡丞在尹之下,从三或正四品.当时的河南诸郡包括现在山东大部分和江苏、安徽、陕西一部分地区,地位类似现在的直辖市.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一 上)

"张须陀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他能容得下我么?"南行赴任路上,在宇文述手中吃过一次大亏的旭子一直忐忑不安.过了齐河后,他终于不再烦恼了,因为更大的麻烦找上了他.一伙无赖从背后跟了上来,目标正是他胯下的黑风和另一匹坐骑背上的行李.

旭子数次纵马飞奔,希望凭速度能摆脱这伙人.他的目的地历城距离这里没多远,快马加鞭的话,半个时辰之内就能看到敞开的城门.但那伙流民显然对这里的地形非常熟悉,每当旭子认为自己已经将他们抛得很远时,流民们总能从斜岔里的小路或者某个山旮旯后钻出来,吹着一种凄厉的号子,通知伙伴们"肥羊"的具体位置.

李旭对这伙流民非常无奈,如果他拔出刀来,这十几个衣衫褴褛的汉子一个也甭想活着离开.但他不愿意于自己的刀下再多添几条无辜的性命.那些人也是万不得已,来齐郡上任的路上,旭子已经见到了太多的悲剧.

河南诸郡的土地远比河北诸郡肥沃,奔腾而过的黄河滋润得这里每一把泥土都能攥出油.在充足和养分和温暖天气的作用下,即便是十一月,田野间也不乏油油绿色.那些碧绿整齐的东西是不是麦子?旭子不敢确认.他老家的地方每年只能种一季庄稼,收完了第一季粮食后,即便抓紧时间洒下种子去,长出来的秧苗也无法成活.

按旭子的猜想,土壤肥沃、气候温暖的地区应该更富庶才对.毕竟这里在黄河以南,靠近东海,宇文述的大军长途回援洛阳的时候,没有糟蹋过这些地方.杨玄感的乱兵,也没有波及到此地.但一路上看到的事实却恰恰和他预想的情况相反,见过沿途风景的人,除非他的心是石头做的,否则都能明白河南诸郡上空为什么腾起了这么多烽烟.

河南诸郡的确富庶,特别是城市,随便一个无名小县拉出来,也比旭子老家上谷郡的治所易县阔气十倍.高大的城墙,整齐的官衙,笔直的街道,朱红色的大门,这些都是易县见不到的景象.上谷郡的郡府衙门跟河南诸县的富豪宅院比,也顶多能算个破落人家.但出城两里远后,眼前即是另一个世界.一间又一间茅草棚子密密麻麻地排着,从来就望不到头.只有三尺,最多五尺高,没有窗户,门只是一把麦秸,窝棚的主人坐在门口,两眼茫然,一脸愁苦.

皇帝的御驾没有经过这里,他们不是给官府强行赶出来的.除了官府以外,还有一种叫做钱的东西,让他们失去了住在城里的资格.

在距离城墙最近和最远的窝棚区,总是有两个热闹的集市.集市上没有肉类、鱼、粮食、茶叶这些生活必须品供应,里边只有一种货物,那就是活人.男孩三百钱,女孩一百钱,壮年半吊,少妇一吊半,及笈少女两吊.如果你是个大买主,人贩子会给你打折扣.偶尔有衣衫华贵的人从官道上经过,"掌柜的"们立刻挥舞着手中的皮鞭,赶牲口一样把几十名活人陈列出来.而那些脚踝间拴着麻绳,头上插着草标的男女货物,则土偶木梗般任人摆布.他们不懂得反抗,也失去了反抗的意思,冷冰冰的如同僵尸,只有偶尔被北风吹得打起喷嚏,才让人明白他们还在呼吸.

"难道这里的官府也不管管么?"在驿站饮马的时候,旭子曾向一名老驿卒抱怨.老卒惊诧地看了他一眼,如同遇到了一个怪物般大叫起来."大人,您要是心好,就花三五吊钱买上十几个.这是就他们的命!有人买,他们为奴为婢还能活下去.要是熬到青黄不接时还找不到买主,人贩子嫌赔本将他们撵了,他们就得活活饿死!"

听完老驿卒的话,旭子明白自己又因为泛滥的同情心闹了笑话.于是,他愈发厌恶那些叛匪.如果不是那些人四处烧杀掠夺,朝廷就不用养这么多兵.如朝廷不养这么多的兵,赋税就不会这么重.如果没有沉重的赋税,流民们就可以安居乐业了吧.旭子以最简单的推理来麻醉自己,至于这个推理是否说得通,他不敢深究,深究起来,他怕自己晚上会做恶梦.

作为经历过剿匪战斗的官军将领,旭子决不相信叛匪们在"替天行道"这个说法.黎阳城外的事实告诉他,对民间破坏最严重的,恰恰是那些打着各种正义名号的叛匪.官军的军纪再败坏,至少会在城市内或者主将面前有所收敛.而叛匪则不然,他们根本没有军纪.

官道左侧的树林中又响起哨子声,这次是三下,预示着打战马主意的流民又多了一波.旭子厌恶地向哨子想起的地方瞪了一眼,然后抖动缰绳,加快两匹战马的速度.他有些后悔自己过于相信以往的经验,上任前谢绝了同僚们推荐的亲兵.如果此时有三、五名亲兵在,哪怕他们是抱着各种目的而来,至少可以凭人数将那些大胆的流民唬住,令对方不敢轻易上前挑衅.

"吱——吱——吱－!"看到李旭逃走,哨子又响了三声,这次是两长一短,好像在传达着什么命令.紧接着,前方的官道上弹起一根脏兮兮的

绳索,"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二十几个衣不蔽体,手中握着木棒的人自树林后跳出,拦住旭子的去路.

"一点新意都没有!"旭子低头,从腰间拔出了黑刀,抬手的瞬间,他已经将绳索砍成了两段.黑风和另一匹驮着行李的战马"唏溜溜"发出两声长嘶,示威般从拦路者的面前跑了过去,背后留下了一片叫骂声.

"小贼,有种别走!""前面都是我们的人,你跑不掉!"流民们以一种腔调怪异的方言,七嘴八舌地喝道."傻子才跟你们玩!"旭子用北方官话回了一句,加快速度,沿着官道冲上前面的山梁.

这是一片丘陵地段,每一座土丘都不高,但一座挨着一座.战马在这种地势上奔跑很耗体力,也非常容易出危险.大约跑了半柱香时间,旭子就放缓了速度.他认为流民们见识过他的刀法后,应该再追上来.

还没等他和黑风缓过一口气,哨子声就再度于左前方响起.这次更凄厉,更急促,还伴着隐隐的马蹄声.旭子发觉事态有些不对劲了,流民们应该没有这么大胆量.他清楚地记得,自己三个月前在河北诸郡的官道上也遇见过流民,那些人的身子骨比刚才遇到的还强壮,但那些人从不敢打战马的主意.

一伙"骑兵"斜着从谷地上冲出,前面三个人骑马,中间一个人骑了匹长耳朵骡子,骡子后还有十几人,挥舞着菜刀和竹矛,胯下坐骑是拉车用的轿驴.

"站住,站住,呢 (你)是什么银 (人),打那 (哪里)来.不准响千 (向前)去.带队的头领身后插着一根灰白色的角旗,一边冲向旭子,一边大声嚷嚷.他身上没有任何铠甲,手中兵器也是根疤痕犹在的木杆,只在尖端处绑了把刀子.由于全身上下的装备分量很轻,人马在短距离冲锋时速度极快,说话间,他已经冲到了旭子的身侧.

"噗!"李旭只一刀,就把来人连同他手中的兵器都砍成了两段.遇到叛匪了,旭子不敢再手下留情.文书和印信都放在另一匹坐骑的行囊里,一旦落入叛匪们手中,对方肯定不会轻易饶过他这个即将去协助张须陀剿灭各路反贼的武牙郎将.

他听到了嗖嗖的风声,那是羽箭破空的声音.贼兵手中有弓,但箭法很差,或者是因为舍不得射死两匹骏马.那些劣质的长箭从他身体两侧很远的飞过,很快就失去了力量,在官道两边的硬地上溅起了一溜溜烟尘.

"弓力不到一石!"旭子凭沙场上用血换来的经验得出结论.他的角弓就挂在马鞍后,但他不敢取弓还击.前方的叛匪越来越多,呐喊着向官道上压过来.好在他们跑得都不够迅速,或者说没有人想重蹈那名头领覆辙.所有叛匪都尽力和队友保持步调一致,以便不第一个触上那黑漆漆闪着寒光的刀锋.

"杀了他,杀了他!"乱匪们气势汹汹地喊.声音越来越高亢,胆子随之也越来越大."谁拦下他就可以得一匹马!"不知道哪个头目发出了命令,重赏之下多勇夫,有人大着胆子跳上了官道,用手中竹竿去捅旭子的大腿.黑风从他的身边疾驰而过,旭子的手臂用力向下一抽,紧接着,耀眼的血浪就在阳光下跳起,带着股烟雾地跃上半空,然后,烟雾越升越高,灵魂飞走,血如花瓣一样被风吹散.

"杀了他,杀了他,他杀了土根儿,杀了他为土根儿报仇!"乱匪们发了疯般叫喊,没有任何队形,一拥而上.

旭子砍翻了第一个试图拦路的人,又抹倒了第二个.很快,第三条性命倒下了他的刀下.贼人们大吃一惊,苍蝇般向官道两旁散去.但不知道他们的头领又开出了什么价码,这些胆小却贪婪的家伙叫嚷着再次围拢上前.所有的兵器都招呼向旭子,几乎没有人试图伤害战马.

很快,旭子身上的衣服就被血湿透了,没有一滴是他自己的,全部是别人的.这些乱匪比元务本麾下的反贼训练程度还差,几乎是硬向刀尖上送.旭子记不清自己到底砍翻了多少人,但他看见黑风用前蹄至少踢飞了三个.缰绳被拴在黑风鞍子上的另一匹菊花青也不甘示弱,连踢带咬,根本不给贼人们靠近它的机会.

"哄!"土匪的队伍硬被旭子冲出了一条血河,前方道路再次清晰.旭子挥刀劈飞一名追得最积极的贼人,然后快速抬头.眼前的道路通向另一个土丘,土丘上有个供过往旅人休息的凉亭.凉亭的四壁有三尺高,几个人骑马的人正站在里面观望.

那些人穿的是大隋武将铁铠!旭子的精神猛然一振,他发现了同伴.几乎在同一时间,凉亭里的人也发现了他,两名骑手留在了凉亭里,弯弓警戒,另两名打着马冲了下土丘,一左一右,快速冲到他附近.

"拦住,拦住!别让他们靠近,别让他们靠近!"叛军的叫嚷语无伦次,声嘶力竭.几十名壮汉从自家队伍中脱出,试图将旭子和前来救援的人隔

开.大量的羽箭、竹枪、木棒从敌军中飞起,叛匪急红眼了,再也没人珍惜旭子胯下和身边的两匹战马.

"他们非常忌惮冲下来的人!"李旭意识到了敌军痛下杀手的原因.他自问没有将所有羽箭一刀接下来的本事,一边将黑刀舞成光团护住自己和黑风的要害,一边拼命地催动坐骑,试图利用速度逃离生天.

大部分羽箭都失去了目标,两根竹枪被黑刀挑飞,还有一根刺中了菊花青的肚子.驮着行李的菊花青发出一声痛苦的悲鸣,软软地倒了下去.李旭一刀砍断缰绳,避免了黑风被雨花青扯倒的悲剧.然后,他快速拨转马头,以极短的半径打了个盘旋,兜回来,将靠近菊花青的手臂全部砍断.

几名试图夺取行李者抱着肩膀跳开,手指捂住断臂,眼睁睁地看着血从伤口处向外喷.他们没想到李旭是个舍命不舍财的主儿,眼睛中充满了愤怒和不解.数息之后,几个人的脸色就白了下去,相继倒地.

"抱歉!"旭子心中嘀咕.在这一瞬间,他真的对敌人有些怜悯.很快,他心中的怜悯就变成了恐惧,更多的人扑向了倒地的菊花青,如饿晕了的群狼看见猎物."马背上有大笔财物,否则那个持着黑刀的家伙不会放弃逃走."群盗们这样想着,争先恐后.

"里边没有钱!让开!"旭子怒喝着,以最快速度挥刀割断绑着行李的绳索.然后俯身,单臂将行李卷提起,放在黑风背上.另一只胳膊快速舞动弯刀,砍下更多的胳膊和脑袋.

驮着太多负重的黑风身体不再灵活,在人群中左冲右突,多处负伤.被困在人群中的李旭也手忙脚乱,他气得两眼血红,刀刀都是杀招.一杆木矛刺伤了他的手臂,木矛的主人力气太小,未能伤到他的筋骨.旭子劈手夺过木矛,然后单臂将木矛刺进了来人的喉咙.

两把镰刀,三根木棒.危急时刻,旭子的感觉变得万分敏锐.他记起了当年铜匠师父教导的所有招式.磕飞了一把镰刀,砍翻了试图伤害黑风的另一把镰刀的主人.同时,侧身,躲开木棒的尖端,刀刃顺着木棒溜下去,借着战马前冲的惯性,剁下数根手指.还有两根木棒连不及对付了,旭子绷紧肌肉,试图硬扛这两下.意料中的疼痛却没传来,凉亭上飞出两支羽箭,将木棒的主人射倒在旭子的战马前.

这时,从左右夹击而来的援兵也杀穿了拦截者的队伍.是两名身材和旭子差不多高大的年青人,使得俱是长槊.借着战马的冲击力和长槊的良

好弹性,他们只是挥了几次手臂,就将那些上前拼命的壮汉们挑飞到了半空中.

一名匪徒挥舞着四肢从半空中落下,夹在旭子左侧的将领用长槊一捅,瞬间将匪徒的脖子捅了个对穿.紧接着,他用力一甩,将尸体甩向敌军.然后刺翻距离李旭最近的一个匪徒,在马上横槊,俯身,快速用小刀割下两个人鼻子.

"我要记数!"此人将鼻子丢进马鞍后的皮袋子里,然后冲着旭子笑了笑,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

"罗士信,罗士信!"旭子听见乱匪们惊恐的喊叫,随即发现自己身边又空了.匪徒们快速后退,唯恐跑落在同伴后边.

右侧冲过来的那名将领骑马追上去,长槊翻飞,瞬间捅翻了四五个敌军.他斜着兜了半个圈,居然将周围的敌军硬生生逼开了二十多步.随后,此人快速兜回,和左侧那名将领一道,护住李旭的两翼.

"历城罗士信!"长着一张娃娃脸,有收集敌人鼻子嗜好的年青将领微笑着,向李旭伸出一只血淋淋的大手.

"上谷李仲坚!"李旭伸手,和对方双掌相击.

"历城秦叔宝!见过李将军!"另一名大隋将领随即伸出手,与李旭双手相击.三匹战马转过头,快速向凉亭冲去.

"你就是那个横闯辽东的李仲坚?"

"你就是被皇上专门命人画了图形的给群臣传看的罗士信?"

"久闻秦将军大名,没想到在这里遇见!"

"秦某亦久闻李将军之名!"

三个人寒暄着,根本不在乎身后有多少双恶毒的目光.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一 下)

半个月前,北海郡的盗匪郭方预再次下了牛山,试图在岁末来淄川大捞一票.张须陀带领齐郡的弟兄们狠狠赏了叛匪一顿"暴凿",将他们一直追进了尧山才奏铠而还.昨夜半夜十分大伙入了城,分散回家休息.谁料今天上午刚吃完早饭,就有探马跑回来报告,说裴长才、石子河两名大贼三天前攻破济北郡的长清县,将城中粮食牲畜劫掠一空,如今正气势汹汹地越境而来,兵锋直指历城. (注1)

事发仓卒,召集郡兵已经来不及.张须陀无奈,只好恳请郡守裴操之代为整军,自己率领心腹爱将秦叔宝、罗士信和独孤林三人出城打探敌情.大伙刚赶到西放鹤亭,就看见贼兵如同乌云一般从天边卷来.几个人不忍心看着来不及撤入城中的父老乡亲遭贼兵屠戮,急中生智,直接在凉亭旁扯起战旗.贼军素畏张须陀名声,见其麾下只有三名部属,唯恐遭遇埋伏,所以把兵马停留在西放鹤亭附近,不敢发动攻击.正当敌我双方僵持不下的时候,贼军背后突然传来了震天的喊杀声,有名勇士一人双骑,透阵而过.

张须陀佩服此人英勇,赶紧命令秦叔宝和罗士信前去接应.结果这一下,刚好把朝廷派给自己的臂膀接到了身边.

"末将李仲坚,奉命前来听候张老将军调遣!"李旭看见凉亭下有一位身穿大隋四品武将铁衣的老将军,知道此人必是张须陀无疑.紧跳下战马,急行两步,抱拳问候.

"老夫闻听朝廷派李将军前来助阵,日夜期盼.没想到李将军居然在危急关头,自敌军背后杀到老夫面前来!"张须陀刚才看见旭子一个人闯透敌阵,亦非常佩服其勇武.此刻听其报出名姓,立刻翻身下马,拱手肃立,郑重地还了一个军礼.

"历城郡兵副督尉独孤林见过李将军!"跟在张须陀身边的另一名武将也上前打招呼.他的官职比李旭略低,按军规,必须主动向上司施礼.但郡兵们向来和府兵不是一个体系,朝廷突然放下一个从四品郎将到他们中间,着实令人心里不舒坦.

"见过独孤督尉!"李旭侧开身,双手抱拳,还礼.初来乍到,他对本地将领的反应十分敏感.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方才跟他并肩战斗,彼此见识过对方身手,自然感觉亲切些.张须陀素有容人之名,又是他的上司,也不会

对他有太多排斥之意.但这位独孤督尉,给人的感觉冷冰冰的,举止之间都流露出了拒人千里之外的态度.

大敌当前,旭子没时间跟别人计较.他四下看了看,快速观察敌我双方情况.发现身边的凉亭距离历城已经不远,在这里隐隐约约能望见历城的墙.大队的百姓正蜂拥着向城里拥,两队士兵持着兵器站立,看样子是在维持入城秩序.除此之外,再看不到有任何自己一方的将士.而土丘之下,蜂拥而来的贼军至少有一万五千余人.看旗号来自两股势力,一股持灰旗,另一股的军旗为暗红色.

"敌军来势汹汹!"李旭向张须陀抱了抱拳,低声总结道.脚下的土丘刚好挡在通往历城的必经之路上.敌军如果不想绕远,必须从凉亭附近的官道上穿过去.张老将选择了一个非常理想的阻击点,但他麾下的兵埋伏在哪,李旭却一个没看见.

没等他继续发问,山脚下的贼军却大声叫嚷起来.他们久闻历城富庶,汹汹而来,却被四个人阻挡在一个小土丘下,时间长了,难免心情烦躁.此刻见对方居然丝毫不把自己放在眼里,自顾着"闲聊",气得破口大骂.南腔北调的污言秽语一波接着一波,吵得人面对面说话都无法听清楚.

罗士信大怒,跟张须陀打了个招呼,再度提槊上马冲下土丘.一边在敌军面前纵马驰骋,一边喝骂道:"有胆子出来单挑,难道你们都是卖肉的泼妇么,除了骂街什么也不会!"

两军作战,比的是将领谋略,军队素质.又不是流氓抢地盘,哪里有单挑这种战法.但此刻郡兵们正在集结之中,一时半会儿无法出城迎战.所以张须陀等人能拖延一下叛军的脚步,自然要多拖延片刻.

叛匪们不知道罗士信使诈,被他突然的举动吓了一跳,声音瞬间小了下去.有心一拥而上,罗士信却不肯站在原地挨打,策动战马在敌军面前快速兜了一个圈子,把威风撒够了,一转身又跑回了土丘半腰.然后,他兜转坐骑再次冲下去,边冲边骂,"有种就上来单挑,娘们儿才比谁嘴巴贱!".没等对方做出任何反应,又快速兜回.气得裴长才、石子河等人暴跳如雷,却拿他一点办法也没有.

一伙山贼按耐不住,率先发动了攻击.他们追着罗士信的脚步,试图还之以颜色.凉亭上,独孤林见罗士信力孤,也带马冲了上去.他一边向罗士信靠拢,一边挽起角弓,瞬间将追过来的敌军射翻了三个.

敌军的势头被羽箭所阻,顿时慢了下来.罗士信猛然带住坐骑,原地打了个旋子,长槊乌龙般回转,戳到了距离自己最近一人的胸前.那是一名手持铁棍的和尚,跑得太快,所以和本队脱节.见眼前突然出现一条长槊,来不及躲闪,只好用铁棍硬拨.罗士信岂肯让他将长槊砸到,手臂轻轻抖了抖,让开铁棍.然后反手又是一下,将耐不住寂寞得花和尚刺了个透心凉.

"呀!"罗士信大喝一声,奋力挑起和尚的身体.直接向冲上土丘的那伙人掼过去.几个叛匪逆着山坡正跑得气喘吁吁,猛然间半空中突然砸下一个人来,躲避不及,当场又被砸倒了两个.没等其他人缓过神,罗士信的长槊已到."噗!""噗!"两声,将正对着自己的两名贼兵刺翻,然后长槊向下,将倒在地上的另外两人戳死.

这几下发生在电光石火之间,贼人根本来不及做出正确反应.等他们发觉吃了亏,罗士信又打马走远了,独孤林挽着角弓给他断后,有人敢追,迎头就是一箭.

叛匪们弯弓还击,手中弓箭的质量却太过于低劣,瞄不上快速移动中的目标.偶尔有两箭射正了,力道却太弱,根本穿不透罗士信和独孤林身上的铁铠.

"张将军怎么就带了三个人迎战?"李旭四下望了望,发现周围不像有伏兵的迹象,压低了声音问道.

"郡兵们昨天半夜才分散回家休息,仓卒之间很难召集!"张须陀苦笑着摇头,解释.

"老天!"明白了真实情况的李旭心中暗叫佩服,他本来以为自己的胆子已经够大,却没想到碰到了胆子更大的人.在黎阳城下,雄武营以五千对三万,已经创造了近年来大隋官军作战的一个奇迹.此刻张须陀居然以四个人硬撼两万盗匪,无论此战是输是赢,后人都足以把它当作一个传说.

"李将军害怕么,我刚才见你护着自家行李时,却是毫无惧色呢!"独孤林刚好打马跑回凉亭,听见李旭嫌自己这边人少,忍不住冷嘲热讽.

"行李之中,是朝廷的军书和印信.李某虽然胆小,却不敢让它落入贼人之手!"李旭笑了笑,从行李中取出军书和印信交给张须陀检验.独孤林和罗士信二人都是眼高于顶的家伙,从他们作战时的表现上就能看得出来.在骄傲的人面前,旭子不想自己被人家小瞧了.

张须陀验看了一遍军书和印信,将其又归还给李旭.他从一开始就没怀疑过李旭身份的真伪,骏马、黑刀、年纪青青却长了脸络腮胡子,这些特征太明显,贼军如果想找人冒充,还真难找了得出来.

"你受伤了,先回城去休息把."他为人素来宽厚,见旭子肩膀上的伤口还在流血,低声建议.

旭子轻轻摇摇头,慢慢地收起了印信.军中的经验告诉他,如果今天自己先撤了,此后永远不用想在齐郡郡兵面前大声说话.念及此,他又向土丘下扫视了一圈,发现土丘下流寇们的气焰已经不像刚才那么嚣张,在罗士信手中吃了一个大亏,他们正在更稳妥的进攻策略.

"末将需要一点时间!"旭子一边跟大伙解释,一边从行李中取出把短刃.在众人惊诧的目光下,他挥刀割开肩膀受伤处的衣服,然后用刀尖轻轻挑出肉里边残留的木刺.接着,取了一包金疮药,封住伤口.然后,割下一段衣袖,将伤口和药粉一并裹牢.

"这里,有我们四个人足够!"秦叔宝见李旭疼得满头是汗,却一声不吭,心中对他也升起了几分佩服,上前拍了拍他的肩膀,建议.

"既然来了,就算我一个."李旭回以宽厚的笑容.同时从行李中取出唐公赠送的铠甲,"叔宝兄搭一把手,帮我将系一系背后的绊甲丝绦!"他笑着请求,一丝不苟地将铁甲穿戴齐整.

注1：牛山,在今天山东淄博附近.济北郡,今天山东平阴一带.长清县即今日长清县,距离历城不足百里.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二 上)

张须陀见到旭子在谈笑之中拉近与自己麾下部将的关系,忍不住对年青人又高看了一眼.李旭的勇武之名他早有而闻,同僚口中,和勇武并称的是此人的桀骜不逊.据说此人曾经在虎牢关之战后当众顶撞过大隋军中第一人宇文述,所以才惹得宇文老将军发怒,不得不夺了他的官职.谁知道这小子不服气,居然又跑到皇帝面前告御状,把满朝文武搅得不能安生.令人惊叹得是,一番御前官司打下来,平素威风八面的宇文述居然没占到什么便宜.不但把已经到手一半的右武侯大军弄丢了,而且还眼睁睁地看着皇帝陛下给李郎将加官进爵.

对宇文述老贼,张须陀素来没什么好感.但这不等于他认可传说中李旭那些冒犯上司,恃宠而骄的举动.骄傲的人通常都是刺头,他们经常因为过于骄傲让自己和周围的人付出巨大的代价,老将军以几十年的阅人经验可以确保这一点.所以,他对朝廷派遣李旭来辅助自己剿匪的安排并不十分满意.实际上,齐郡郡兵现在缺的不是什么勇将,名将,而是物资补给.近几年跟叛匪反复纠缠,民间越打越穷,已经不能再承担得起郡兵们的装备损坏.为了弥补亏空,老将军已经被迫使用了许多不愿意使用的手段,却还是无法给麾下士卒们凑全合格的兵器与铠甲.

如果张须陀强行从民间征守养兵费用,肯定能刮到大笔钱财.但他不忍心这样做,在老将军眼里,所谓叛匪,大多数都是日子过不下去的百姓.他们最初造反的目的不过是为了有口饭吃,发现提着刀吃饭比提着锄头在田地中刨食效果更佳后,才成为四处打家劫舍的流寇.别的地方百姓安危张须陀无权过问,但在他自己防御范围内,张须陀不愿意做逼良灯火书城为盗的事情.

山丘下的叛军又开始鼓噪,大约三百多名身穿灰布衣服,头上包裹着灰巾的壮汉高举着盾牌,列队而上.这是石子河的灰衫军,脑袋上灰扑扑的头巾是他们的标志.两股盗匪合伙打劫,彼此之间的权力和收益却要分得一清二楚.从某种程度上,他们也是生意人,做拿人命换钱的生意.张须陀笑了笑,从远处收回目光.叛匪如此,大隋官军其实也差不多.郡兵们打仗,府兵们很少帮忙.这回皇帝陛下派一个府兵将领加入郡兵作战,已经是打破了以往的惯例.

"敌军并不和睦!"李旭提着弓,走到张须陀身边,低声征求对方的意见."末将认为咱们痛打其中一方,对另一方稍微手下留情,时间久了,他们肯定自己要闹起来!"

"脑袋上包着灰布头巾的是一伙,首领是叫石子河,当年是个有名的泥水匠.腰间缠着白布带的是另一伙,首领叫裴长才,是个卖老鼠药的混混,人很龌龊!"张须陀点点头,没有直接回答李旭的建议.年青人不像传说中的那样桀骜不逊,也不像传说中的那样没头脑,他在心中又重新更改了对李旭的评价."也许是有人恶语中伤他罢!"老将军暗自想,转过头,冲着大伙命令."一会儿士信和重木先出击,将这伙灰衫军杀散则已,不要制造过多杀伤.叔宝和仲坚两个打第二轮,能杀多少杀多少.石子河的人败下去,裴长才的兵马肯定杀上来灯,火~书城!"

重木是独孤林的字,这个家世显赫的年青人对李旭不服气,张须陀早已看在了眼里.所以他将罗士信和独孤林放在了一组,虽然从性格上搭配,李旭和他组合到一起更合适些.

"遵命!"李旭和其他几人同时拱手.

"我和仲坚打第一轮罢!士信和重木刚出击过,先缓口气!"秦叔宝为人素来谨慎,想了想,建议.

"嗯!也好"张须陀点头,答应."你们两个先上马吧.老夫发第一箭后,立刻冲下去!"

"尊命!"李旭和秦叔宝答应一声,飞身跳上坐骑.

秦叔宝身材与李旭差不多高,肩膀却比李旭还宽出数寸.他手持一把丈八长槊,槊锋比普通槊长上半尺,两侧都开有锋刃.见李旭的兵器过于短小,秦叔宝主动策马挡在了对方身前."我冲进去杀了他们的头目,你用弓箭骚扰其余的人,给我制造机会.流寇和正规军不同,只要带队的头领一死,其他人立刻没了胆!"

"叔宝兄不要急,这个距离,我应该能射得中!"李旭笑着用弓稍向敌军中央指了指,正指向举着木盾,弓着身子前进的流寇头目.那个家伙战场经验不多,半个身子都露在了盾牌外面.这个距离上的敌人,对旭子来说简直就是一块活靶.

秦叔宝的眉毛诧异地跳了跳,他没想到旭子对自己的射艺如此有信心."成么,山上风向多变!"他善意地给旭子找台阶下.对方急着竖立威信

的心情他很理解,作为一个已经四十三岁,在低级军官位置上滚了多年的人,他能明白一个无本之木的悲哀. (注1)

没等李旭再做解释,敌军已经开始冲锋.逆着山坡,他们跑动的速度并不快,跑着跑着,队形就开始变得散乱.张须陀默默地扣着箭,心中计算叛匪和自己之间的距离.一百步,九十步,七十步,他松开弓弦,射出一支响箭.

"嗤——"长箭发出一声凄厉的悲鸣,从跑在最前方的一名草寇的前胸处射进去.那人的身形猛地一滞,向后倒退了几步,跌倒,咕噜噜滚下山坡.秦叔宝快速一磕马镫,胯下黄骠马发出"唏溜溜"一声咆哮,四蹄腾空,直冲而下.他的骑术十分精湛,胯下战马也是一匹少见的良驹,两个跳跃,已经冲进了敌阵当中.

手起槊落,秦叔宝将距离自己最近的两人挑飞.然后右腿轻踹马镫,命令胯下坐骑跑斜线,切开敌军阵列,直奔队伍中的小头目.

他很遗憾地发现自己扑空了,那名小头目身上插着两根箭,一根射在胸口上,另一根插进了眼眶.无论任何一支都足以致命.秦叔宝快速扫了一眼李旭,然后手中的长槊横扫半圈,将试图夺回头目尸体的数名草寇抽倒,紧接着来了个侧面横切,将惊惶失措的敌人一个接一个抽下山坡.

李旭在黑风闯入敌阵之前,射完了预定中的三箭.他射死了这伙人的头目,又射死了举着灰布战旗的那个旗手.叛军很穷,身上的衣服都是用草灰染的,更不可能买得起铠甲.所以这三箭一点也没浪费,直接夺下了两条性命.

顾不上给敌人任何怜悯,旭子藏弓,拔刀.在黑风前蹄踏入敌阵中的一瞬间,借助惯性用刀刃抹开了一人的胸脯.血在他背后喷起来,溅了临近几名乱匪满脸.那些人发出声嘶力竭的惨叫,闭着眼睛狼狈而逃.

旭子没有追杀他们,而是拨马横切,他也走了斜线,于秦叔宝的方向恰好相反.两个人的任务是将敌军完全冲垮掉,而不是多做杀伤.

在冲下土丘前的瞬间,旭子发现秦叔宝是个将帅之才.此人知道如果让罗士信和独孤林来完成这个任务,肯定是杀戮过重.所以他主动抢在第一轮出击,既弥补了主将考虑不周全之处,又没损坏同僚的颜面.

对于没有任何训练的流寇而言,战马几乎是他们的天然克星.他们不知道如何有效利用手中的长兵器,也不知道互相保护.旭子的黑刀很快抹

倒了第二个人,那是个四十多岁,胡子拉喳的男子.看到战马冲向自己,此人犹豫了一下,没有向其他同伴一样抱头逃走.这片刻的勇敢让他付出了生命为代价,锐利的黑刀切断了他脖颈上的血管.勇敢的男子在原地一圈圈打手机访问bookwap.net独家首发着旋子,手指用力抱住脖颈,试图把生命和血液留在体内.转了几圈后,他跌跌撞撞地倒下了.双眼瞪得老大,留恋地看着生命中冬日最后一缕阳光.

横向跑出一百五十步后,旭子再度拨转马头.他的身边已经没有敌人了,锐利的刀锋面前,盗匪们鼓不起更多勇气.他放慢速度,缓缓撤回凉亭.不远处,秦叔宝也结束了对敌军的追杀,策马向他靠拢过来.

"我杀了四个!伤了大概二十几个!"秦叔宝伸出手,拍了拍旭子的肩膀.他不夸赞对方的箭法好,已经被战果证明了的事实不需要夸赞.他现在需要摆正位置,把对方作为朋友,同时作为一个不错的对手.

"我杀了七个,伤得肯定比你少."李旭笑了笑,回敬了秦叔宝一拳."我不会使槊,这把刀太锋利..."秦叔宝比自己擅长控制兵器,旭子不得不承认.丈八长槊在对方手里就像有了生命般,可以随意施展.这点他自问做不到,认识的朋友中,好像也没人能做到.

"我们去休息,且看士信和重木的.士信的槊法在我之上,重木的射艺不亚于你!"秦叔宝点点头,理解李旭话语中不服的意思.不过他一点都不生气,男人么,心里就得有这种不服输的劲头.

"愿意为他们两个喝彩!"李旭大笑着,和秦叔宝并络而回.他们相继跳下马,在凉亭内找了个地方舒舒服服地坐了下来.山坡下又传来了喊杀声,二人对敌军的举止视而不见.有张老将军在居中调度,有两名值得信任的弟兄前方冲杀,他们对自己的安危很放心.

注1：秦叔宝出生于571年,书中故事是在大业九年.所以其虚岁四十三.本次战斗为真实事件,具体发生在大业九年春.笔者将其挪到冬天,是小说之曲笔,行家勿怪.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二 下)

望着被弟兄们用血染红的山坡,裴长才的心里不住地犯嘀咕."这老石会不会坑我?他当初可是说张须陀中了郭方预的调虎离山之计,跑到淄水边上去了!怎么这会儿张须陀又赶了回来,麾下还带着四个杀人不眨眼的魔头!"

张须陀的厉害,裴长才曾经亲身体会过.那时候他还在知世郎王薄麾下做一个旅率,日子正过得开心.王薄号称是南华老仙的嫡传弟子,知道前一千年已经发生的和后五百年即将发生的所有事情.能算出谁这辈子能得到多少钱财,谋取多少富贵.他算出大隋官军会在辽东兵败,所以带领一波弟兄造了反.他算准大伙的心思,所以编了一首歌,告诉所有人跟着他能够吃香喝辣.他几乎算准了所有事情,可他就是没算到齐郡的张须陀是自己的克星.听说这齐郡地方富庶,他带着弟兄们来捞一票.结果被张须陀从华山一直撵到岱山,又从岱山撵到黄河北岸的临邑,连缠了三道皮索的快靴都跑丢了一只儿.多亏了临邑附近的芦苇丛密,才于野鸭子窝底下拣到了一条性命.

那一次,裴长才在泥浆里蹲了三天三夜,只饿得前胸贴了后脊梁骨,才壮着胆子爬上了岸.上了岸后,他听说王薄又在召集旧部,推算出大伙跟着他将来一定能封侯拜将.裴长才这回长了个心眼儿,没听王某人的忽悠.自己收集了百十号残兵,在东平郡的巨野泽边上拉起了队伍.

当山贼这行当,就跟街头打群架差不多,谁心肠狠胆子大,谁手下的弟兄多,谁就能吃得开.裴长才利用他在王薄麾下学到了那些真谛和自己在街头当混混的经验,混得风声水起,只半年多的时间,身边的队伍就由当初的一百多人发展到上万号.

他这人做事机灵,喜欢在村寨之间转悠.选好了目标后干一票就走,如果对方识相,肯花钱免灾,他也不会把人逼到砸锅卖铁的份上.因为秉承着和气生财的原则,所以他的队伍一直没受过什么挫折.反而在绿林道上名声甚好,当得起义贼这个美称.

本来齐郡这块骨头,裴长才是说什么也不愿意啃的,但他耐不住石子河的撺掇.那石子河是有大抱负的人,他认为放眼河南诸郡,大小山寨有百十来个,像目前这样各自为战下去,谁都成不了什么气候.这两年朝廷忙着打高句丽人,一直没腾出手来收拾地方,大伙还能活得逍遥自在.如

果朝廷哪天不打高句丽了,把主要目标对准各路英豪,则大伙就都成了秋后的蚂蚱,谁也蹦达不了太长时间.

如果不想被朝廷逐一剿灭,大伙就只能联合起来共图富贵.但合兵一处有个关键问题难以解决,那就是谁来当这个大首领.本来知世郎王薄是个不错的人选,不过随着他缕战缕败,那套打卦算命的说辞已经吃不开了.所以,石子河以为,在朝廷开始把目光从辽东收回来之前,谁闯出来的名声最大,谁就能取代王薄成为河南诸郡绿林的总瓢把子.而增长名气的最方便手段就是找一个比任何人名气都大的人来对付,一旦成功地在此人身上捞到便宜,哪怕是一场微不足道的小胜,也足以让其他好汉们心服口服.

找遍河南诸郡,名气最大的人就是张须陀.一年多来,已经有数十条有名有姓的好汉坏在此人手上.正面打败张须陀,大伙谁都没那个本事.但趁其不备从身后捅他一刀,却不是什么难题.

所以,石子河大老远地跑到巨野泽,与裴长才合兵共谋大业.他的计划是带领兵马在齐郡、鲁郡和济北郡交界处转圈.一得到张须陀离开历城的消息,众好汉立刻发兵抄了他的老巢.张须陀官拜齐郡丞,如果他把齐郡的治所历城丢了,不用绿林好汉们动手,大隋朝的文武百官们也饶不了他.

为了实现这个目标,石子河以十头牛,三十个年青漂亮的女人和五十吊铜钱的代价请来了北海郡的好汉郭方预,由他出兵将张须陀从历城引开.然后,石、裴两位好汉带着麾下弟兄趁着张须陀不在,直扑历城.走到半路上,大伙还顺手做了一票买卖,把济北郡和齐郡交界处的长清县洗劫一空,为两支队伍筹集了充足的军粮.

谁料就比原计划多耽误了一天时间,居然被张须陀赶回来了.眼下,此人就堵在历城西侧五里不到的放鹤岭上的放鹤亭内.要说那放鹤岭也没多大,弟兄们绕岭而过,顶多浪费一个时辰.可那张须陀是谁啊,没点埋伏和后招,他敢以四个人迎战两万大军?

从战斗一开始,裴长才就觉得这里边有猫腻.他特地多长了个心眼,派自己的大儿子裴光带着斥候搜索侧后.事实果然不出其所料,斥候才派出去没多长时间,一名比张须陀还狠的悍将就从大伙背后杀了过来.好在此人没带着任何兵马,否则放鹤岭下这两万弟兄非让人包了饺子不可.

从那名骑着黑马,拎着黑刀的壮汉透阵而过时起,裴长才就想撤兵.善战者不打没把握的仗,谁能保证那名黑大个不是个送信的,跟在他的战马后,还有大股的官军随时会杀过来.但他这个想法被石子河硬压了下去.石子河认为张须陀可能在虚张声势,如果二人这次来大张旗鼓地来了,不试探一下对方实力就走,消息传出去后肯定会被三山五岳的豪杰们当作笑柄.

"呸!你是舍不得那三十个女人和五十吊钱!"裴长才翻着眼皮嚷嚷.气归气,他到底拗不过石子河,只得跟对方约定,双方轮班派人前去试探.每波人数不超过三百,一旦发现敌军有埋伏,立刻撤兵.

这个计策非常公平,石子河不但没意见,还主动派自己麾下的灰衫军打头阵.裴长才见对方行事仗义,也暂时打消了退兵的念头.可三轮试探过后,他发现自己又吃了大亏.张须陀和他手下的将领欺负人,遇到石子河的灰衫军上前,通常是驱散了事.而轮到他的白带军出头,则毫不留情地痛下杀手.

前三轮试探,石子河麾下总计损失了不到四十名弟兄.而他的白带兵却被那个天杀的罗士信和独孤林二人用长槊捅死捅伤了七十多个.凡是从罗士信槊下逃生的人,没一个愿意再向前冲.其他人的情绪也受到败回来的人感染,任裴长才把冲锋一次的赏钱由六个白钱提高到十个肉好,都调动不起弟兄们的士气来.

石子河认为,对方五个人即便是铁打的,也有杀人杀累的时候.如果那时伏兵还不出现,则意味着前方根本没有埋伏存在.所以,不顾裴长才反对,他很快又组织了第四轮攻击.

"左右他们看你老石的人顺眼!"裴长才小声哼哼.到了这个时候,他非常怀疑石子河与官府有勾结,否则,为什么张须陀这么快就从淄水旁边赶回到历城,谁给他通风报信?那郭方预也是一方大豪,麾下弟兄少说也有七千多.如果他认真与跟张须陀纠缠,会这么快就被击败么?还有,石子河的人每次进攻都像演戏,几乎走得是同一个路数.先磨磨蹭蹭沿土坡向上爬,爬着爬着旗子就被人射倒了.然后那名使长槊的隋将打左边,使黑刀的隋将打右边,双方就像约定好了般,还没怎么交手,战斗就轻松的结束.

越看,裴长才发现自己的怀疑越有道理.眼瞅着,石子河的人又败了下来.这次他们损失的人更少,除了掌旗的小卒和带队的头目外,其他的

人几乎毫发无伤.而那两名隋将,一个黄脸黑须,和一个黑脸络腮胡子的,居然也不认真追杀.轰鸭子般尾随着溃兵轰了几步,然后就大摇大摆走回了凉亭.

"爹,这事情不对劲儿.你看那些官兵,怎么只杀咱们的人?"裴子才的二儿子裴干凑上前,小声提醒.他的看法与自己的父亲极其相似,如果是白带军的攻击行动失败,对方可没那么好心肠.罗士信几乎是追着溃兵屁股撵,直到快冲进大军本阵了,才恋恋不舍地把战马兜回去.

"是不对劲儿,我觉着石当家在玩驱虎吞狼!"裴长才的三儿子裴净读过几天书,见解最为透彻.

"别多嘴,叫咱们的弟兄也悠着点儿.如果攻不上去,别恋战!"裴长才四下看了看,以极低的声音吩咐.

有了大当家这句话,喽啰们哪还肯真玩命.罗士信的坐骑刚从山坡上冲下来,白带军的弟兄已经在小头目的率领下集体转身向后.只有两个逃得太慌张,半路摔了跟头的被罗士信追上戳死,其他人成功完成使命.

"小娘养的贼娃子们,就这点本事么?"罗士信杀得不过瘾,用长槊挑着个人脑袋,在半山腰间呼喝挑战.独孤林则平端着骑弓,狼牙箭架在弓臂上,对着山脚下的人群瞄.今天这仗打得痛快,比以往任何一战都过瘾.唯一令人觉得不满足的是,居然有人的射艺还在自己之上.

"李郎将出手时几乎不用瞄!"独孤林心里计算着和李旭在射艺上的差距.今后自己得加倍努力了,独孤家的人,可不能被一个无名小子比了下去.

他随便射倒了山脚下的一名倒霉蛋,然后回头看向凉亭.下一场恶斗轮到该秦叔宝和李仲坚,有他两个人在,自己可以放心地到凉亭中喘口气儿.

"郡兵怎么还没到,长时间下去,我怕流寇们会狗急跳墙!"放鹤亭内,秦叔宝一边整理战马的鞍络,一边低声向主将提醒.大伙已经出城一个多时辰,在这段时间内,家住在城里和城周围的郡兵们应该得到消息,集结完毕.太守裴操之是个精明人,他应该知道凭着四个人的力量根本挡不住两万敌军.

"老裴,你的人怎能不战而逃?"土丘下,石子河也是满脸狐疑."没等交手就向回退,这不是丢咱们河南好汉的脸面么?"

"我觉得这里边肯定有诈!"裴长才心虚,不敢直接回答石子河的问话,顾左右而言他."咱们还是撤吧,张须陀是个精细人儿,他怎么可能会如此冒险!"

为了让自己的论断更有说服力,裴长才指指凉亭中的几个人."你看,张须陀一直在和那名黑脸汉子嘀嘀咕咕.看,那个大个骑黄膘马的,他怎么转了身,牵着战马下山去了!"

裴长才指的是秦叔宝,对方正牵着坐骑向土丘另一侧走.看样子不慌不忙,好像一个人在游山玩水.这更坚定了他认为眼前是个陷阱的判断,"咱做买卖讲就的是见好就收,反正已经打下了长清县,咱们这票够本了!"

石子河没理睬裴长才的话,他的目光也转向了秦叔宝.此人要去做什么?难道凉亭附近真有埋伏么?他一遍一遍推翻自己的判断,又一次一次屈服于来自内心深处的诱惑."如果我不顾一切杀上去呢?"忽然间,石子河心中涌起了一个疯狂而大胆的想法."击杀张须陀给弟兄们报仇,以老贼首级号令天下...."

仿佛感觉到了山脚下那疯狂的目光,张须陀突然动了一下.紧接着,他快速走了两步,追上秦叔宝.

"你对太守大人说,唐公李渊的侄儿,陛下最宠爱的将领李旭李仲坚已经到了,就在我身边.还有,上柱国独孤楷将军的族弟独孤林也不肯单独退回城内!"张须陀向山下看了看,以只有两个人能听见的声音叮嘱.

注1：文中华山为山东的华山,在历城边上.不是陕西华山.

注2：史书记载,此战初始,张须陀来不及召集兵马,只带了四个人出战.后郡兵赶到,击溃敌军.非酒徒随意杜撰.另外,有读者认为隋唐时无马镫,据相关史料,中国的马镫最晚出现时间不晚于东汉.魏晋时期的壁画中已经有骑兵和马镫侧面图像.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三 上)

看到马脸上高高堆起的柴薪,秦叔宝就知道大伙误解了太守裴操之.太守大人不是故意要耽误战机,他真的不是故意想把所有人害死.

突出城墙外,用以弥补防御死角的马脸上此时已经堆满了干柴,齐郡太守裴操之大人身穿一袭干净整齐的大隋官袍,脖子上挂着印信,满脸肃然.十一月的天气,城头上的风有些大,老大人却一点儿也不怕冷.没等秦叔宝开口求援,他扯着嗓子冲城下喊道:"叔宝,既然你也跟着张郡丞自谋出路了,老夫亦不能怪你.烦劳你看在这么多年来老夫并无慢待之处的份上,给张将军带句话.就说老夫祝他一路顺风.如果他想兵不血刃地拿下历城,你且来看!"老太守一手指了指脚下的干柴,一手高高地举起了火把."老夫不会半点武艺,却舍得以这条命来报效国家!"

"这哪跟哪啊!"秦叔宝气得眼前发黑,差点从马背上掉下去.好在他为人沉得住气,趁着裴太守没下令放箭之前赶紧大声解释:"大人,大人不要误会,张郡丞没有投降敌军.贼军被我们挡在放鹤亭外了,我回来不是劝降,是替大人来求援兵的!"

城头上的郡兵本来就不相信张须陀会投敌,但三个最有威望的将领都跟着张须陀出战在外,剩下的人没有主心骨,所以才被裴操之说得不敢出城相随.此刻听秦叔宝这么一解释,大伙立刻鼓噪起来,欢呼着,准备冲下马道去开城门.裴操之却不肯相信秦叔宝的话,扭过头去,连声喝令,依靠亲兵的家将的力量强行将郡兵们约束住.随后,一心以死铭志的太守大人将目光转向城下,伸手戟指:"秦将军,老夫原以为你是个君子,没想到你也学会了信口开河.以四个人挡住数万贼军,你当老夫是傻子么?"

放鹤亭距离历城不到五里,站在城墙上可以清楚的看到远处的人影.从历城方向看去,张须陀从到了放鹤亭后,就一直坐在凉亭下看风景.贼军从始致终就上来一个人,跟张须陀秦叔宝、罗士信几个见礼,客套.然后罗士信等人就一趟趟向山下跑,一趟趟返回来.那情形分明是双方在谈条件,哪里像是在拼命!

风中隐隐又传来的喊杀声,裴操之可以对此充耳不闻,秦叔宝却心急如焚.张将军的疑兵之计挺不了多久,再晚片刻,贼人肯定踩着张将军的血杀到城墙之下.到那时,恐怕城头上的老家伙除了自焚之外,不会有任何退敌之策.

强压着一箭将裴操之从城头上射下来的冲动,秦叔宝鼓足丹田气,大声反驳:"弟兄们,张大人这几年四处征讨,杀了多少土匪流寇.他怎会是变节投敌之人.哪个土匪胆子大,敢接受张大人的投降."回头焦急地向远方望了望,秦叔宝又把目标对准了裴操之:"裴大人不相信秦某,不相信张大人和罗士信,难道还不相信独孤林的忠诚么,他可是上柱国独孤信大将军的弟弟,当今皇上的表亲.陛下的心腹爱将李旭李仲坚也来了,正在和张大人并肩抗贼.他可是把三十万大军从辽东救回来的功臣,难道大人连他也信不过么?"

最后两句话极为犀利,裴操之即便一心以身相殉社稷,也不得不考虑再犹豫下去的后果.万一秦叔宝所言属实,自己现在的举动恐怕不会像想象中一样留下千秋英名.独孤家会找裴家算这笔帐,皇帝陛下那里也不会甘休.万一府兵中再有几个居心叵测的将领打起给李仲坚报仇的借口...

裴操之犹豫着,手中火把"突突突"地直冒黑烟.个人生死是小,家族利益最大.反复考虑后,他终于决定放弃殉国的机会,用火把指了指城门,低声命令道:"开城,虎翼、鹰扬两营郡兵出去随秦督尉救援张大人.其余人,继续在城头待命!"

"是!"郡兵们答应一声,立刻敞开城门,冲了出去.秦叔宝顾不上跟太守大人再呕气,喊了声"弟兄们随我来!"带领大伙向扑向放鹤亭.不算路上耽搁,光在城墙下等着裴操之做出决定就花了半柱香时间.他不知道那个不甚高明的疑兵之计此时是否还没被人看破,如果露馅了,年近五十的张大人能否有机会活下来?一切都看运气了,秦叔宝气愤地想,回过头扫了一眼历城县高大的城墙,他看见裴操之换了一支新火把,又站在了那堆干柴之上.须发飞扬,长袖飘舞.

此刻放鹤亭外的战斗已经进入到胶着状态,张须陀带着三个人,和数百名灰衫军胶着.石子河在又付出了两位小头目的性命后,终于决定亲自来试一试前方到底有没有陷阱.他由三十多名亲兵护着,站在攻击序列的最后,监督两个旅的精锐向上仰攻.山坡上可供攀爬的地方不太宽敞,只能放下这六百人.如果不是因为场地拥挤的话,石子河恨不得麾下的万把人统统塞上去.

头包灰布巾帕,身穿灰色号衣的流寇们高举着柳木做成的盾牌,小心翼翼的向上爬.没有人愿意走快,一上午的战斗已经耗干了大伙的士气.他们都是普通喽啰,不需要像山大王那样考虑长远,也没有什么宏伟志

向.此刻,他们唯一想到的就是,前方那几个人不好惹,虽然才四个人,但自己身边的袍泽没一个人对方敌手.特别是那个喜欢割人鼻子的罗士信,简直就是杀星下凡.凡跟他交上手的,肯定没有活命机会.还有那个脑门被阳光晒得发黑,满脸络腮胡子的家伙,手中的弓箭就像长了眼睛,任你怎么防都防不住.

一支羽箭飞入人群,流寇们的队伍登时一顿.距离放鹤亭还有一百二十多步,亭子中的人居然在这个距离上也敢开弓!短暂的惊诧后,有人开始尖叫: "六当家,六当家中箭了."听了喊声,喽啰们的脚步立刻放得更慢,不断有人回过头去,希望在自己被羽箭射中之前,能听到大当家那里发出撤退的命令.

"加快了上,他发不出几箭!"石子河从盾牌后露出半边脸来,冲着弟兄们大叫."不就是几支箭么?大伙既然干了这行...."

他的声音嘎然而止,一名亲兵抢上前,用身体替他挡住了飞来的白羽.随后,那名亲兵就像被人当胸推了一把,仰天跌倒,再也没机会爬起来.

"保护大当家,保护大当家!"不知道是哪个天才情急之下喊出了这样的命令.刹那间,举着盾牌想起挪的喽啰们不约而同地退了下来.距离石子河近的举起柳木盾,在亲兵们的外围再度叠出一层足以挡住阳光的防护墙.距离石子河远的,则肩膀并着肩膀在防护墙两侧拍出一个人字.

"上,上,都***给我上."石子河彻底被激怒了,从亲兵尸体上捡起盾牌,将靠近自己的喽啰兵砸了个人仰马翻."***,老子怎么养了你们一群废物!都给我上,再有向后跑的,老子亲手点了他的天灯!"

喽啰们被打得鼻青脸肿,他们不敢抗拒逆大寨主的淫威,哆哆嗦嗦地开始了第二次进攻.裴长才见自己的白带军帮不上忙,为了显示双方的合作诚意,他命令弟兄们用踏歌方式替友军助威.听到将令,万余喽啰在山脚下肩并着肩,脚步踏出了同样的节奏.

"巨野泽畔好儿郎,纯著红罗锦背裆."这是王薄造反时的战歌,裴长才拉杆子单干后,苦于不识字,做不了属于自己的战歌,所以只好将王薄的战歌借用,掐头去尾地窜改一番,拿来鼓舞士气.

"横侵稍天半,轮刀耀日光."山坡上又有人被射中了,队形猛地一滞.山下的踏歌声也跟着停了停,然后又响了起来.

"入泽吃獐鹿,出泽食牛羊."歌声渐转高亢,喽啰们憧憬着以前没有过,今后可能会拥有的富足生活,满脸幸福.激昂的歌声鼓舞了所有人,流寇们的士气慢慢恢复.山坡上,举着柳木盾向前爬的人慢慢直起腰,开始加速冲锋.

"弟兄们,加把劲儿,先过亭子者,赏羊一头,酒半斗!"石子河见军心可用,躲在亲兵们身后,大声命令.

"羊一头,酒半斗!"大小头目齐声响应,欢呼声有如雷动.历城在以前从来没被任何一支响马光顾过,周围郡县的很多富户把家都搬了进去.如果今天能顺利冲过眼前四个人组成的防线,攻入城内....

"也许晚饭时可以分到一块肉吧!"冲在最前拍的小头目微笑着跌倒,一支凌空飞来的羽箭射断了他的喉咙.没来得及叫喊,血已经涌满了他的嘴巴.腥腥甜甜的,带着股子新鲜得肉味道.上一次闻到肉味是两天前,大伙刚拿下长清县后.再上一次,再上一次是两年前吧,那时他替庄主大人收粮食回来,路上幸运地用石头打中了一只后腿受伤的兔子.兔皮拿去换了半斗米,兔子肉熬着咸菜吃了十多天.那是他平生最幸福最安宁的日子,比死亡来临时还安宁.

"忽闻官军至,提剑向前荡.譬如辽东死,斩头何所伤"歌声突然变得悲壮慷慨,喽啰们踏着同伴的血向前冲去.他们也许愚昧,粗鲁,他们连如何握兵器都没学会,但在这一刻,无人能否定他们中大多数人的勇敢.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三 下)

上午的几次出击过于顺利,所以李旭对山腰下的匪徒有些轻视.在撤回凉亭和罗士信等人轮换时,他笑着说如果流寇们用兵一直都像上午这般"谨慎"的话,四个人可以再抵挡对方半个月.但很快,旭子就发现自己笑不起来了,伴着那震天的歌声,足足有六百名流寇冲上了山坡.

"羊一头,酒半斗!"头目们提出战斗奖赏粗鄙不堪,从头到脚也没离开一个"吃"字.可一个简单的"吃"字,却令胆小的喽啰们全都疯狂了起来."入泽吃獐鹿,出泽食牛羊!"他们哼着不切实际的战歌,一拥而上,居然逼得罗士信和独孤林两个不得不后退."譬如辽东死,斩头何所伤"流寇们高歌向前,踏着袍泽的尸体,义无反顾.

是谁把这些老实巴交、胸无大志的农夫变成了盗匪?李旭不敢去想其中答案.此刻他既没有感悟人生的时间,也鼓不起割肉喂鹰的勇气.为了拖延流寇们冲到自己面前的脚步,他只有不停地弯弓搭箭,每一次松弦,必有一人闻声而倒.

骑在静止的马背上射五十步之内的目标,旭子几乎不用瞄准.弓弦爆发出一声脆响,他把试图从背后偷袭罗士信的一名喽啰兵射倒在地.然后,他快速从箭囊中抽出一支破甲锥,瞄准了带队冲杀的另一名小头目.

长箭在半空中发出一声低啸,撕开布甲,射入那名小头目的胸口半尺.哼着战歌的小头目迟疑地向凉亭这边望了一眼,吐出一口血,缓缓地倒了下去.流寇们的队形又是一乱,趁着这个机会,罗士信连挥长槊,将逼近自己身边的人迫退数尺.敌军人太多,山路又不平坦,让他一身的本事有点施展不开.正郁闷间,在眼角的余光中他看见自己侧后有金属的光泽闪动.

"找死!"罗士信猛磕马镫,逼得战马向前跳出数尺.旋即,他以槊为棍,转身横扫.槊身上猛然传来一股巨大的阻力,一名偷袭失败的流寇被槊尖扫中,肚破肠开.罗士信没时间去检视自己的战果,快速把身体拧正,槊身有带着风声扫回,磕飞了两柄刺到眼前的尖木棒.

一个绳子从半空中抛来,毒蛇般缠住了槊身.罗士信用力回夺,长绳另一端的敌军小喽啰却死死握住绳索不肯松开.这名放羊出身的小喽啰力气没有罗士信大,连人带"兵器"被撤得快速向战马靠近.他急中生智,把双腿紧紧地插入泥土中.快速前进身躯被山势所阻挡,小喽啰大声惨

叫,整个身体都弯成了一个三角形,脚下的泥地亦被他的腿硬翻出两道带血的深沟.就在此时,一个不怕死家伙看到便宜,挥刀直奔罗士信的战马.

"无耻!"罗士信气得破口大骂,却无法及时扯回长槊保护自己的坐骑.就在他心急如焚的时候,一支长箭破空而至,射翻已经扑到战马脖颈前偷袭者.紧接着,第二支羽箭呼啸而来,正中那名扯着绳索的小喽啰的咽喉.

"士信,重木,靠到凉亭这边来!"张须陀在给弓臂搭上一根羽箭的同时,大声命令.叛匪们拼命了,罗士信的威名已经镇不住他们.接下来将是一场实力相差悬殊的恶战,结果如何,未可预知.他松开弓弦,射杀与独孤林纠缠的喽啰兵.然后飞身下马,顺势从战马身侧解下一根铁脊蛇矛.

如果是两军在平地上对冲,战马的作用不亚于令武将多了一双手臂.但在四个人没法与数百名红了眼睛的敌手对冲.如果不想逃走的话,采用徒步迎敌的方式更利于互相照应.张须陀侧过头,试图建议李旭也徒步接战.却看见旭子在马背上快速射出一箭,然后跳下坐骑.在身体落地的瞬间,又发出了第二箭,射翻对面冲得最勇敢的一名对手.

"老夫无能,让李郎将受累了!"张须陀非常抱歉地说了一句.挥矛,将冲到眼前的一名敌手砸得脑浆崩裂.接着,他以矛为棍,"呜!"地抡开一个大圆,凡被铁矛碰到者,无不筋断骨折.

"能和张大人并肩作战,是小子的荣幸!"李旭快速回了一句,松开弓弦,将冲到独孤林身边的喽啰兵射死.流寇们的攻势很猛烈,一幅不死不休的劲头.罗士信和独孤林几度试图冲回凉亭这边,都被敌人缠得死死的,无法成功与"主力"汇合.

"你,退后几步,进亭子!"张须陀头也不回,命令.经过一上午的实战检验,他对皇帝陛下给自己派来的这名臂膀非常满意.少年人不但头脑清醒、马术、刀法和射艺也堪称一流.特别是他手中那张弓,张须陀分辩出那是大隋开皇年间的兵部统一制造的极品,臂短而力足.能将这种弓使得如此娴熟的,张须陀近十年内没看到第二个人.能将这张骑弓当步弓用,还能箭无虚发的,张须陀可以保证自己这辈子是第一次见到.

李旭非常默契地后退数步,整个人缩进了凉亭中.凉亭四周有一道齐腰高的围栏,人站在其内,安全性大增.此外,张须陀舞矛的招式大开大阖,距离他太近了,也的确影响老人家的发挥.

张须陀没了后顾之忧,兵器抡得更顺手.一人一矛夹着一团风,快速在敌人之间游走.石子河派来几名精锐手下过来试图缠住他.被老将军一人一矛,连人带盾牌砸了个稀烂.紧接着,张须陀大喝一声,前冲数步,硬生生冲破盗贼们的队伍,来到罗士信的战马前.

"跟我走,靠向凉亭!"张须陀大声命令.随后挥矛猛砸,将拦在罗士信战马前的两名喽啰砸翻,接着长矛突刺,直接将另一人挑起来,甩上了半空.

罗士信本来就凶如野虎,得到张须陀这个强援,谁还拦他得住.当下二人互相照应着,槊矛齐舞,从人群中趟出一条血路,冲回李旭用羽箭坐镇的凉亭.两个胆大的乱匪奋力来追,才迈动脚步,被李旭一箭一个结果了性命.其他盗匪见到自己一方尸骸遍地,对方的人居然一个没能留下,惊叫了一声,气势瞬间又是一沮.

"你护着李将军,别让其他人靠近凉亭!"张须陀丢下罗士信,转身再度杀入敌群.一瞬间功夫,他身上的铁甲先后被几支兵器刺中,但对方在刺中他的同时,已经被铁矛扫了出去.因为力道来不及用足,每一处伤口都无法给予其重创.

转眼之间,张须陀又冲到了独孤林马前,颏下胡子和身上的铠甲都被人血染了个通红.那些喽啰兵见了他凶神恶煞般模样,心下胆寒,有几个丢弃兵刃居然向远方逃去.张须陀无暇去追,用矛尖向放鹤亭指了指,带着独孤林再度于人群中冲开一条血路.

四个人汇合,站在凉亭附近死守不攻,局面立刻大为改观.试图冲上前立功的山贼首先要提防被旭子用羽箭招呼到.好不容易躲过了羽箭,又要面对两根长槊,一柄铁脊蛇矛.单打独斗,罗士信手中的一根长槊就已经令人威风丧胆,同时面对三个与不亚于罗士信的好手,流贼们即便有那个勇气,也没那个本事.

"冲上去,冲上去,张老儿自己都上阵了,他们只有四个人,根本没有埋伏."石子河躲在人群后声嘶力竭地喊.他发现自己赌中了,张须陀的确在虚张声势.四个人,居然敢硬撼两万大军,这老头的胆子简直是生铁打的.

已经逼近到凉亭附近的流贼们面面相觑,石子河的命令他们听得一清二楚,眼下这种情况,傻子也知道附近根本不会有埋伏存在.如果他们还是保持着刚才的势头不顾一切向前冲,就是累,也能把张须陀老儿累死.

但他们谁都不愿意冲上去做第一个,甭说第一,就是前十名冲上去的人,也不见得有机会领到大当家许诺的赏赐.那胡子被血染红的老家伙比少年人还有力气,铁脊蛇矛在他手里简直能当鞭子用.直接被砸死了还好说,万一被砸断了脊梁骨,山寨里可没有养"白吃饱"的规矩.

"尔等还要战么,尽管上来!"张须陀手持铁矛,站在罗士信和独孤林二人中间,威风凛凛.这一年,他四十九岁,比起汉代老将黄忠,还算一个年青人.

流寇们发出一阵鼓噪,无一人愿意打头阵."杀了老家伙,赏十头羊,五斗酒!"石子河咬着牙,把赏金向上涨了十倍.话音刚落,他心头猛然感觉到一阵惊惶,本能地向旁边躲了躲,羽箭破空带起的劲风刮得他汗毛直竖.就在他身边,一名身穿猪皮战甲的亲兵惨叫着倒了下去.

"晦气!"李旭悄悄嘀咕了一句,再次将箭搭上了弓臂.这一上午弯弓次数太多了,他明显感觉到了自己的两臂已经开始哆嗦.为了不影响伙伴们的心态,他以极小的幅度喘了几口气,努力端稳弓身,将箭锋瞄向距离张须陀最近的一名小头目.

"战又不战,退又不退,尔等到底要干什么!"张须陀横眉怒目,质问敌军.如果石子河命人放箭,顷刻之间就会把他和其余三人射成刺猬.为了不给敌人思考的时间,老将军不得不一次次故弄虚玄.

"杀上去,杀上去,就算他浑身是铁做的,也架不住咱们这么多人踩!"石子河的先锋兵马后,又挤上前六百多人.裴长才与石河一样,藏身于亲兵中间,大声给众流寇出主意.既然前方没有埋伏,他当然不能让石子河一个人立了全功.响马们合伙打劫讲就的是谁出力多谁拿大头,能分好处的时候,白带兵向来不甘心屈居人后.

"杀上去,你们行不行啊,不行就下来,让我们上!"裴长才的长子裴光口才不亚于其父,对着挡路的灰衫军先锋精锐煽风点火.石子河麾下的弟兄自然不肯在这最后一刻将功劳让给别人.几个小头领以目光互相示意,突然大喊一声,同时带着数十名兄弟扑向了凉亭.

"让他们见识一下什么叫齐鲁男儿!"张须陀大喝,抖动铁矛,迎住冲在最前方的敌人.秦叔宝能不能把援兵带来,现在已经不需要他考虑了.战到此处,敌我双方生死有命.

他一矛击飞敌人的兵器,又一矛将对方刺了个对穿.然后拔出铁矛,快速后退.两个蟊贼呐喊着追来,被罗士信和独孤林一人一槊料理掉.紧

接着,张须陀的身形再度前冲,于兵器丛中将一名叫嚣甚欢的流寇头目脑门拍碎.没等其他人做出反应,张须陀铁矛横扫,荡出半个圈子.罗士信护住他的身左,独孤林挡住他右侧敌军.三人的动作配合默契,犹如一个人长了三头六臂.在群贼环攻之下,丝毫不落下风.

"绕过去,抄他后路!"有人大声给灰衫军出主意.众盗匪们奋勇向前,从两翼抄向凉亭.张须陀等人只能挡住正面,如果从侧翼包抄过去将他围起来.即便是真的三头六臂之身,也有手脚忙不过来的时候.

敌军一改变战术,李旭所承受的压力立刻增大.他只有一张弓,而对方冲上来却是二十几个.他快速松开弓弦,射翻冲得最快那名盗匪.然后弯弓射倒第二个.没等他将第三支箭搭在弦上,第三名手持白蜡木杆的盗匪喽啰已经靠近了凉亭.贴身肉搏,长枪兵自然不会惧怕弓箭手.口中发出一声得意的欢呼,盗匪喽啰将白蜡杆削尖的一端对准了旭子的胸口.这一击,他志在必得.连身边的同伴都不忍与他争功,刻意放慢了前冲速度.白蜡棒尖端没有传来期待的力道,小喽啰发现自己居然在不到五尺的距离上刺空了必中一矛,他慌忙回夺兵器,却发现白蜡杆被那名弓箭手夹在了胳膊底下.随即,他看见旭子变戏法般从地上拔起一把黑色长刀,接着,他发现自己飞到了半空中,看见历城内炊烟袅袅,街道美丽得犹如人间仙境.

失去身体的头颅叹息着从半空中掉了下来,李旭一脚将无头尸体踹飞,出柙老虎般跳出凉亭,逆着人流直冲上前.流寇们谁也没想到他会来这一招,躲避不及,居然被他一口气砍翻了三个.血泉水般喷起来,染得冬日天空殷红一片.

旭子的眼睛急红了,他只有一个人,护不住张须陀等人的背.加上张须陀,他这边只有四个人,扼守不住脚下的官道."没有任何办法了!"他大声怒吼着,冲散凉亭一侧的敌军,然后不与张须陀等人做任何配合,一人一刀,脱离战团核心,从敌军相对稀落处径直切向了躲在人群后的石子河.

没有人想到旭子会这么干,包括一向小心翼翼的石子河本人也没有.流寇们一直提防的是有人在远距离用羽箭将自家主帅阻杀,却不曾设想只有四个人的敌军会突出奇兵反击.等他们听到了石子河的惊叫声,整个战场已经乱了套.旭子大声咆哮着,野兽一般,硬生生冲破了两小队人的

拦截.转眼的功夫,他身上受了四五处伤,但是和敌军主将之间的距离也缩小到不足三十尺.

石子河身边亲兵众多,在人群中杀了他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但战场上的形势让人无法保持冷静的思考能力,前几次试探性攻击中,那柄黑色长刀所表现出来的战斗力太惊人了,关心石子河安危的喽啰们不敢拿大当家的性命做赌注.

张须陀又用铁矛刺死了一个对手,接着,他敏锐地发现自己周围敌军稀少了许多.盗匪们纷纷转身向后,头也不回.张须陀一愣,很快就明白了其中原因.本来被他保护在身后的李郎将不知道从何时起,也不知道用了什么办法,已经冲到了敌军主将身边.追得敌军主将与亲兵大步后退.而在李郎将身后,数百灰衫军士卒大叫着紧追不舍.

"好汉子!"张须陀心中暗赞,他由衷地喜欢上了这个副手.虽然双方彼此之间相处了不到半天,虽然马上大伙就要一同战死.但黄泉路上有这样的勇者相伴,绝对无人会感到寂寞.用铁矛向石子河指了指,张老将军对浑身是血的罗士信和独孤林二人下达了总攻命令,"跟我冲上去,杀了姓石的!"

"是!"回答声不仅来自罗士信和独孤林两个,在山坡上,数百人轰然以应.张须陀惊喜地回头,看见秦叔宝带着四十几个骑兵冲上了山梁,而在他身后的官道上,还有无数齐鲁壮士呐喊着杀来.

"叔宝,速去救李郎将!"张须陀高兴得声音都变了调,指着紧追石子河战旗不舍的李旭叫嚷,"快,快,...!"

"是!"秦叔宝双腿一磕马镫,顺着山坡直冲而下.山坡上的流寇的队形本来已经非常混乱,猛然见到秦叔宝带着大队人马冲下来,以为自己遭遇到了一直小心提防的埋伏.刹那间,石子河的灰衫军冲散了裴长才的白带军队形,裴长才的白带军仓惶下逃,又冲散了山脚下观战的灰衫军,风声鹤唳,草木皆兵.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四 上)

短暂而激烈的战斗中,旭子身上受了很多处伤,全靠着铠甲精良才不至于丢掉小命.他不知道援军已经赶上来了,也没意识到自己身后发生了什么事.他只感觉到自己的四周都是流寇,停下来肯定死路一条.同样是死,不如先把前面不远处那个胆子甚小的土匪头子一刀劈掉.

一名逃得太慢的喽啰被旭子从背后追上,一刀砍去了半个肩膀.根本无视对方在地上翻滚挣扎的惨状,旭子的靴子踏过此人的身体,追上另外一名流寇,从背后将其砍倒.他在跑动中发出的沉重脚步声和拉风箱般的呼吸声让人觉得毛骨悚然,有个小头目受不了这种压力,绝望之下扭头拼命,被旭子一刀扫掉脑袋.

"噗!"红色的血浆喷泉般跳起来,溅了旭子满脸.他伸手抹了一把,继续追击着前方的人影.石子河跑到哪里去了,他已经看不见.此刻,旭子眼前的世界已经完全变成了红色,天、地、云、山,一片殷红.他想起了自己第一次杀人,那时的世界也是红的.第一次杀人为了什么原因来着?他一边跑着,一边迷迷糊糊地想,为了活命,对是为了活命,如果自己不杀了那些奚人,自己就得被他们杀死.

旭子不想死,但他感觉到自己已经支持不住了.他想起了苏啜部消灭掉索头奚部落的那个春日,在一片寂静的红色世界里,苏啜附离举起刀,杀鸡一样割开了乌一勒老人的血管.然后,让红色的血喷进一个红色的木桶内.

苏啜部杀人是为了供奉长生天,让长生天赐给他们勇气和好运.我杀人是为了什么?这些流寇杀人是为了什么?没有答案,旭子感觉到眼前的红色世界在摇晃,一个人影被他追上,那个人突然跪倒,叩头,哀哭.

"你愿意赎罪么?"李旭听见一个不是自己的声音从自己口中发出来,然后,他挥刀,切开投降者的咽喉.

几个已经跪倒在山坡上的流寇被这一幕吓呆了,他们惨叫一声,爬起来,跌跌撞撞地继续逃命.旭子像喝醉了般追上去,一个接一个将他们砍翻."赎罪!""赎罪!"每砍倒一个,他都嘟囔着喊一声.眼前世界越来越红,红得像化不开的血.

他不想再继续杀戮,却压抑不住心中的疯狂念头.第一次杀人,他记得自己是为了活着.以后的所有杀戮,突厥人、高句丽人、叛乱的大隋百姓,他记得自己都是为了活着."我只是为了好好活着,老天,你为什么不让我活得好一些!"他挥刀向天质问,嘴里却只发出"啊——啊——啊"哀鸣,犹如苍狼在嚎叫.每当我刚刚拥有一些自己的幸福,你就要把他无情地拿走.陶阔脱丝、护粮军的伙伴、雄武营的弟兄,还有友谊、信任、亲情…

"原来,我什么都没有!"他吃吃地笑了起来,追向另一伙跑不动的敌人.那些人见到一个浑身是血,狞笑着的魔鬼,不敢迎战,四散奔逃.旭子单手举刀追了过去,忽然,他听到背后有急促的马蹄声.

"去死!"李旭大喝,拧身回劈.耳畔只听见"呛啷!"一声脆响,已经成为他生命一部分的黑刀居然被人击飞到了半空中."终于来了!"旭子感觉到心里出奇的轻松,他挺直身体,微笑着去迎接死亡的到来.

递到他眼前的不是一把刀,而是一只有力的大手."李将军,李将军,我是叔宝!"那名砸飞了李旭兵器的武将跳下坐骑,扶助李旭的身体.李旭迷迷糊糊瞪大双眼,发现周围的景色又清晰起来.秦叔宝用大手搀扶着自己,不远处,罗士信和独孤林正牵着黑风赶过来.

"贼军退了?"李旭用力揉了揉眼睛,结果把眼前景色又揉成了一片血红.有人憨厚地笑着递来一条汗巾,旭子重新擦净脸上的血,这次,他终于看清出了战场上的情况.周围到处都是跪在地上请求投降的叛匪,秦叔宝带着四十多名骑兵护在自己身边,还有数以千计的大隋郡兵沿着官道跑过来,尾随远处的烟尘追杀.

"李将军好武艺,独自踏阵,吓得石子河抱头逃命!"罗士信走上前,笑着挑了挑大拇指.他长得很英俊,身侧高大,皮肤白皙,对人笑的时候,嘴里会露出一口洁白的牙.

"是弟兄们来得及时!"李旭谦虚地笑着.他感到浑身发软,这是战后脱力的表现.

有名郡兵跑上前,替旭子捡起黑刀.大伙都看到了眼前这位将军的兵器被秦叔宝一槊挑飞,但这并不影响大伙对他的敬重.此人是个英雄,独自一人将石子河追得满山跑.秦督尉那一下是在其心神大乱的时候,如果两人真的交手,秦督尉未必能如此顺利地缴了其兵器.

"李将军,请恕秦某方才鲁莽!"秦叔宝将黑刀接过来,双手捧还给李旭.对方是府兵的将军,他是郡兵的督尉.虽然彼此之间在级别上相差不

大,但能不发生的误会还是不要发生的好.

"叔宝兄客气了,如果不是叔宝兄及时将我唤醒.我今天恐怕非疯掉不可!"李旭双手接过黑刀,笑着回答.他知道秦叔宝那一击是出于好心,否则,今天自己还不知道要疯多久.他知道自己刚才像做了一个梦,梦中的情景非常痛苦,又非常真实.想到这,旭子又用汗巾擦了把脸,感觉到心里冷冷的,好一阵后怕.

"李将军是战得太久了,被血气所迷.上马走走,一会能恢复过来!"秦叔宝见旭子的眼神依旧有些迷茫,笑着叮嘱.很多人初上战场的时候,见了血,都会发生类似的情况."可李将军曾身经百战的啊?"秦叔宝猛然觉得事情有些蹊跷.出于谨慎,他把迷惑藏在了肚子深处.

战斗很快就结束了.四千郡兵追着两万多流寇杀出了二十余里,直到天色开始发暗,才陆续收兵回营.此战,共计有七百多名流寇被阵斩,五千多流寇因为受伤或跑掉了队被俘.而郡兵们的全部损失加在一起不到六十人.

齐郡太守裴操之确定了流寇被击退后,带着城中父老,敲锣打鼓迎出了城.对自己未能判明敌情,及时出城接应的错误,裴操之非常惭愧.当晚的请功宴上,他一再把酒赔罪.张须陀和秦叔宝等人却丝毫没有不快的表示,反而回过头来向老太守敬酒,认为他"克尽职守,调度有方!"

李旭在旁边看得暗自纳罕,他知道如果换了自己在张须陀的位置上,即便不与裴太守翻脸,至少也要当众抱怨一番.可张须陀、秦叔宝二人仿佛都忘记了血战时的危险,脸上的笑容一个比一个灿烂.即便是心气十分高傲的罗士信和独孤林,也微笑着与举盏相陪,根本没把白天的事情放在心上.

"看来郡县上的事情也和朝廷中一样,背后充满了玄机!"李旭望着频频举盏的伙伴,心中偷偷地想.突然,他觉得眼前有灵光一闪,自己仿佛抓住了什么.就像行走在迷雾中的人突然看见了阳光,心中刹那间充满了喜悦.仔细去想,却什么也没抓住.但再看裴操之脸上的笑容时,却觉得老家伙没自己想像中那么迂腐,好像对方那些无心之失都是可以原谅的,虽然他差一点就把大伙送入死地.

正胡思乱想着,裴操之又举起酒盏,把目光转向了他这边."老夫闻听朝廷派一员虎将前来协助剿匪,正准备派人去迎接.没想到第一次与李将

军见面,却是在凯旋途中.将军为我齐郡流了血,老夫以此盏薄酒敬将军,以表我齐郡百姓谢意!"

"不敢,不敢.末将只是克尽职守而已,愿与老太守同饮!"旭子赶紧站起来,非常客气地回答.不知不觉间,在官场上学到的套话和虚礼被他熟练地应用出来,应对得从容稳妥,落落大方.

"罗督尉和独孤督尉今天血战退敌,老夫不才,愿以此盏为二位贺功!"敬完了李旭,裴操之又亲自把盏敬罗士信贺独孤林,两个职位低于李旭的副督尉也连忙站起来举盏,口里说着谦虚之言,把杯中酒一饮而尽.

"诸位今天都为保护自己的家乡所流血,家乡父老,对诸位的恩情永不会忘!"裴操之再度举盏,冲着郡兵中的众校尉、旅率们说道."请满饮之盏,来日奋力杀贼,保卫家乡!"

"愿与老大人共饮!"众校尉、旅率们亦举盏相应,一时间,屋子内杯来盏去,气氛甚为融洽.

"这次我军血战退敌,俘虏了五千六百多名贼寇.其中两千多名灰衫军,末将准备将其放掉,以离间两支流寇之心."待裴老太守敬完了一圈酒,张须陀回敬了他一杯,然后笑着说道.

"张将军想做什么,尽管防守去做.朝廷那边如何应对,自有老夫来安排!"裴操之心情大好,笑呵呵地与张须陀对饮了一盏,没口答应.

"剩下的那三千多人,咱们还按照老方式处理?"张须陀放下酒盏,笑问.

"当然按老方式了,他们四处抢掠,难道还能饶了不成!老方式,将军尽管去做!"裴操之大笑,再度杯.从脸上笑容来看,仿佛刚刚完成了一笔大买卖.

"诸位大人运筹帷幄,使得我等粮草无缺,这保境安民之功,诸位大人理当居首"待太守和郡丞两位饮完了,秦叔宝上前,代表郡兵回敬了齐郡众文官、属吏.

"岂敢,岂敢,我等皆尽职责所在,不敢贪弟兄们血战之功!"金、户、兵、法、士诸曹主簿赶紧站起身,笑着与秦叔宝共饮.大隋朝素重军功,隋唐从当今圣上开始,有军功者升官已经不像原来一样快.但身为文职,不费一刀一枪分了许多功劳在手,还是令文官们非常开心.

"流寇皆属狼性,伤之不死,必然会回来报复.此番我等只使其遭受小创,未伤其筋骨.据我将推测,半月之内,其必然卷土重来!"待大伙都饮完了,秦叔宝又捧了一盏酒,笑着解释.

"诸位将军尽管杀贼,除恶务尽.至于辎重补给"户槽主薄望了一眼裴操之,得到对方暗示后,非常大气地回应,"我等尽力挪一挪,肯定给将军们凑出够两万人吃一个月的口粮来,骡马、牲畜的饲料也决不亏欠."

"如此,叔宝代表弟兄们多谢诸位大人仗义!"秦叔宝老练地敲砖钉角,然后举盏,一饮而尽.

"愿在城门处看到将士们再度凯旋!"大小文官、属吏亦干杯,脸上的表情熏熏然,说不出地惬意.

"如果我当初..."看着秦叔宝、张须陀二人领着麾下将士熟练地与众文官周旋,李旭的双眼越来越明亮.当初自己在护粮军的日子过得很舒坦,那是因为自己职位低,与别人没冲突.另外,经验老到的刘弘基把所有杂事替自己揽了过去.在雄武营,这些官场上的文章都是宇文士及来做,虽然平素军务上宇文家的三公子从不插手,但此人对雄武营的发展功不可没.

旭子终于明白自己刚才突然领悟到了什么.自己先前所遭受的种种挫折和磨难,未必全是由于命运的捉弄.有些事情,分明是自己做得不够圆熟所至.就像眼前,如果张须陀将军揪住对方的把柄不放,也许他可以暂时让裴操之低头.但出了一口恶气后,郡兵们的处境必然越来越艰难.

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也许并不仅仅能用是非对错来衡量.有时候明智地后退半步,给彼此之间留些余地,包容一些错误,反而可以使双方今后都会努力做得更好.

在官场中,个别时候,有原则的退让,不代表着屈服,而是另一种前进方式.而一味的僵硬,往往会把本来不算糟糕的事态弄得更糟.

旭子发现自己来对了地方,他举起酒盏,笑着走向裴操之老大人.刚裹好的伤口有些隐隐作痛,但痛过后,人会变得更清醒,更成熟.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四 下)

"没有利益冲突的时候,所有人都可以做朋友!"旭子清楚的记得宇文士及曾经跟自己说过的话.当时的他初识官场风云,对此言一度视为至理.但在庆功宴上看了张须陀等人的作为,旭子才发现,宇文士及只说到了人与人关系的一个层面.人和人交往更深的层面其实是：当利益可以共享的时候,不是朋友的人也可以互相帮忙!

在张须陀的暗示下,郡兵将领们将很大一部分功劳都让给了太守府的文官和地方小吏.而老太守裴操之等人给大伙的回报是,充足的粮草和足够数量的民壮.双方之间的亲密配合让郡兵的战斗力得到快速恢复,吃罢庆功宴的第四天下午,张须陀已经带着一万六千多郡兵出现在了历城至岱山之间的官道上.

据隐藏于被释放的贼兵中间的细作舍命送回来的情报,在历城外吃了一个大亏的两伙流寇不敢直接撤向济北郡,他们在齐郡、鲁郡和济北郡交界处兜了个圈子,悄悄躲进了岱山.岱山附近地形复杂,树木茂盛,刚好为被吓破了胆子的流寇们提供喘息之所.

张须陀召集了麾下的全部兵马,发誓要把盗匪从齐郡境内赶出去.他麾下一共有两万五千多人,其中有五百多名轻甲骑兵,作为郡兵的牙齿被交给了罗士信和秦叔宝带领.二人的任务是充当先锋,检视流寇的进一步动作,并收拾掉沿途所有敌军斥候.

其余两万四千多人里,有八千多人是入伍不到半年的新兵,张须陀不愿意拿他们冒险,只准许他们担任运送物资,打扫战场和摇旗呐喊的任务.剩下的一万六千老郡兵则被张须陀分成了八个营,每营两千人,各由一名副督尉带领.

李旭被张须陀留在了身边与他一道统领中军.这并不是旭子最情愿的选择,但老将军觉得旭子在两天前的战斗中流血流得太多,再领军冲杀会伤身体,所以严词拒绝了他独领一营兵马打头阵的请求.

"你现在已经是虎牙郎将了,如果每战都自己带队冲杀,那要麾下的校尉、旅率们做什么?"老将军说这些话的时候,眼睛中明显隐含着笑意.这是他年青时跟着行军总管史万岁征讨羌族叛乱时,史将军对他说的话.如今终于找到一个小辈来教训,张须陀心里十分舒坦.

"老将军不也是抡着铁脊蛇矛冲锋在前?不如这次决战时您老歇一歇,我替你去冲杀!"旭子能看出张须陀对自己没有恶意,微笑着回应.

"那不一样的,老夫今年已经四十有九,该经历的,都经历过了.你还是个半大小子,没讨女人,没生儿子,自然要加倍小心些!"张须陀轻轻摇头,否决.在提到年龄的瞬间,李旭从老将军眼中分明看到了一丝无奈.

从张须陀的用兵手段和为人处事的圆滑上来看,旭子以为对方是一个能力不在任何府兵大将军之下的优秀主帅.但朝廷为什么把一名在开皇十七年就因功被授仪同的名将一直搁在地方上,而不在府兵中委以重任,恐怕背后隐藏着不少蹊跷.

"其中最关键的还是出身问题!"旭子私下里判断.张须陀原籍弘农,弘农张氏和上谷李氏一样,算名人后裔,但不是什么大姓.而张郡丞显然又没有麦铁杖老将军的际遇,所以千里骏马老于盐车,也不足为怪了.

想到这些,他不禁为张须陀的遭遇愤愤不平.但他同样是无根基背景之人,自顾不暇,帮不上别人什么忙.沉吟了许久,才找到一个合适的说辞,笑着开解道:"比起黄忠,将军不也是正当壮年么?"

"是啊,老夫正当壮年!"张须陀为李旭的敏锐目光而惊诧,看了对方一眼,笑着自嘲.回头扫视快速行军的队伍,低声问道:"你来齐郡之前,是否见到了陛下.朝廷明年还要东征么?可否有了定论?"

"陛下说,等我追随老将军平定了地方盗匪,就将你我召回去统帅府兵.第三次东征肯定会的,到时候老将军必能带领一支兵马,直捣平壤!"李旭终于找到了一个可以令人高兴的话题,说道.

"希望那时候,天下太平了吧!"张须陀四下张望冬日里的齐鲁大地,长长叹了一口气.

在张须陀的梦想里,作为一名合格的将军,他希望自己能有机会像卫青、霍去病一样为国家开疆拓土.他希望自己也有机会封狼居胥,或重标界柱.大丈夫马上取功名,上卫社稷,下安黎庶.即便马革裹尸,也不枉此生.

可他的人生最精华岁月却全浪费在与流寇作战中.对手不是什么名将,豪杰,而是不入流的蟊贼,刚放下锄头的农夫.一次次打败他们,将他们追得鸡飞狗跳,没有任何可得意之处.并且一波盗匪被剿灭了,新的一波很快凭空生出来.他们就像田里的草,除掉一茬又一茬.

他们像田野里的狼,被打伤了,躲进山里自己舔净伤口.没几天,又扑出山谷择人而噬.

此刻,刚刚被张须陀在历城外打得大败亏输的灰衫军和白带军躲在岱山边缘的一个小村庄内修养生息.为了防止被官军找到踪迹,裴长才下令将村内的仅有的十几个男人全部杀掉了.女人们则根据他自己的审美标准排了个名次,由自己的麾下的大小头目们按官职顺序挑选.

岱山属于齐郡管辖范围内,照常理,裴长才和石子河二人不该在此地停留.但大伙来时在济北郡造的孽太重了,济北郡的郡丞闻听他们在历城外战败的消息后,立刻召集人马准备痛打落水狗.所以,他们暂时无法取道济北退向巨野泽.而从鲁郡向回退,又要经过伯城、梁父、龚丘等地,路途太过于遥远不说,那一带治安也不太好.一旦被别的响马抽冷子黑吃了黑,二人好不容易积攒的这点本钱就为人做了嫁妆.

左思右想,两位大当家还是决定在岱山附近留下来.第一,当年王薄大当家带领人光顾过这一带,所以附近人烟稀少,轻易不会有胆大者发现义军踪迹,去给官府报信.第二,很多弟兄们被打散了,流窜在齐郡民间.如果有机会,他们两个还希望能把弟兄们收拢到一处.

事实证明二人的选择很有道理,入山后的第二天,已经有被打散的弟兄沿着山寨留下的独特暗记跟了过来.还有一部分被官军释放的俘虏,发现自己没有能活命的营生可做,不得重操旧业.石子河非常高兴,因为这意味着他需要在山中蛰伏的时间大大缩短.但裴长才非常不满意,因为官府释放的俘虏全是灰衫军,被抓住的白带军却一个没有释放.

如此明显的厚此薄彼行为更加深了裴长才的疑虑.虽然在大部分时间内,他也觉得官府此举,挑拨离间的意味很明显.但看看迅速恢复实力的灰衫军和自己身边稀稀落落的弟兄,忌妒又烧红了他的眼睛.

山里远不及平原暖和,十一月的风吹得狗都呲牙.但裴长才的心里却如被点了一把火,烤得他口干舌燥.他原本是个拥众近万,跺一跺脚整个巨野泽都晃荡的大当家,如今却不得不带着两千多人儿躲在深山里掏老鼠窝.如果不是掌管辎重的老军师退得及时,保住了大伙从长清县掠夺来的大部分辎重,眼下这两千多弟兄都得去喝西北风.而这一切孽都是石子河造的,假如此人不以打下历城的重利相诱惑,裴长才认为自己绝对不会去招惹什么张须陀.

眼下倒好了,历城没打下,还得时刻提防着张须陀老贼前来报复.如果明年开春之前还恢复不了元气,不知道还有哪个仇家会找上门来.

琢磨来琢磨去,裴长才想到一个自保的好主意.那就是火速将青衫军和白带军合并.两家虽然都遭受的重创,在逃命过程中走散了不少弟兄,但合并之后还能凑出七千多人.

"爹,那可不行,此刻咱们就两千多弟兄.那姓石的却有五千多手下.并且,灰衫子们手里的长短兵器也比咱们多!"裴长才的大儿子裴光听了父亲的主意,立刻跳起来反对.自己关起门来当家,无论人数再少,都是个大寨主.投靠别人,就只能做第二把凳子,这买卖实在不划算.

"谁说手底下人多就一定当大当家的!"裴长才抬手给了儿子一个爆凿,"你就不会动动心眼儿,做买卖,哪能实大实地做!"

他有三个儿子,裴光,裴干,裴净.三人中顶数老大武艺好,也顶数老大心眼少.少年人多嘴多舌的毛病和鲁莽的性格让裴长才经常犯愁,如果哪一天自己真的干大了,这份基业应该传给谁.

"实力在哪摆着,咱再有心眼,还得石长才肯上当啊!"老二裴干也不同意双方合并.当初攻打历城的计划他就不同意,可大伙没人听他的.如今,说什么他也得坚持一下自己的意见.

"上午的时候我打了头麝,刚好派上用场.爹爹准备一下,我去石大当家过来吃晚饭."老三裴净素来有急智,一听看父亲的眼神,就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

他拦住两个还欲争辩的哥哥,径自去请客.快月末了,月黑风高,是个干大事的好天气.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五 上)

流寇们临时驻扎的村子叫许家窝铺,距离历城不到一百里.当张须陀带着郡兵星夜赶到的时候,村子里已经炸了锅.

"怎么回事?"张须陀对此非常不满.他谋划的是一场完美的奔袭战,试图一战而竟全功.流寇们恢复能力太强,如果你不能一次将其全歼,没多久,他们还会野草一样重新生长出来.

为了确保任务万无一失,临行时,张须陀曾经多次叮嘱秦叔宝,命令他只负责在敌军外围监视.在大队人马没赶到前,不得擅自出击.而今晚,平素最为稳重的秦督尉居然违抗了他的命令.只带了五百人就冲进了驻扎着近万流寇的村落.

"不怪秦将军,是,是村里自己先着了火.土匪们四处乱跑,秦将军怕耽误了战机,才不得不冲了进去!"被秦琼留下来等候大部队的小校张江畏惧张须陀的威严,说话有些结巴.但这并不影响他用极短的语言把敌情变化描述清楚.

听了他的介绍,张须陀顾不上再发怒.人算不如天算,战场上的情况就是这样,对手不是死的,随时会做出令你无法预料的举动.他相信秦叔宝下令出击自有他的道理,于是,把麾下弟兄分为两部分,命令其中四个营绕到村子西头去,堵住敌人逃命的出口.其余四个营直接从村东杀入,支援秦叔宝和罗士信所部骑兵.

对流寇恨之如骨的郡兵们立刻冲进了许家窝铺.他们都是本地人,流寇们祸害的就是他们的家乡.所以大伙士气很高,根本不用将领们做什么动员.

村子里的景象让所有人目瞪口呆.

到处都是火光,到处都是尸体.田野里、山坡上、还有低矮的茅草房前,黑压压地,一个挨着一个.他们不是被秦叔宝所带领的骑兵砍杀的,他们死在自己人,或者说是从前的友军手中.借着火把的光芒,郡兵们可以看见死者不肯合拢的眼睛.那一双双瞳孔中已经失去了生命的神彩,但依旧充满不甘,充满了怨毒.

秦叔宝和罗士信所部的骑兵已经冲到村中心去了,远远地,可以听见战马的嘶鸣声和敌军绝望的哀嚎.骑兵们通过的道路上,马蹄在血泥中留

下的印记清晰宛然.一串串,火焰般冲撞着人的眼睛.

郡兵们无法相信自己看到的事实.他们一度对侵扰自己家乡的流寇恨之入骨,巴不得对方被天打雷劈.但眼前这种凄惨景象还是超出了他们心理承受极限.有人立刻俯下身,不顾上司就在身边,大吐特吐.有人则闭着眼睛蹲在地上,眼泪忍不住淌了满脸.

即便恶鬼从地下钻出来,也未必能造成这种凄惨景象.这里犹如和尚们口中的阿鼻地狱,或者说,在秦叔宝的骑兵杀进来前,这里已经变成了地狱.

"冲进去,让活着的放下武器.如有抵抗,格杀无论!"张须陀长叹了一声,把铁矛指向了火把照不到的地方."也许黑暗处还有活人吧!"见惯了死亡的他不由自主地想.

郡兵们以百人为基数分成小队,开始拉网式搜索.很多没有被火光照到的地方的确还有活人,见到郡兵们到来,他们不想抵抗,乖乖地丢下兵器,跪倒在地.个别偏僻的角落里,悲剧还在继续上演.三四个灰衫军的喽啰围住一名白带军,用能找到的一切兵器向对方身上招呼.寡不敌众的白带军用方言乞求活命,"大哥大爷"地叫个不停,却换不回曾经为老乡的友军半丝怜悯.郡兵们冲上去,强令他们停止自相残杀.灰衫军的喽啰们在投降之前犹自不甘地向昨日的友军脸上重重地吐上一口吐沫,而被那些侥幸逃得一命的白带军喽啰却不敢擦拭,任殷红的血和肮脏的痰交替着,从脸上慢慢滑落.

战斗刚刚开始就毫无悬念地接近了尾声.张须陀不再强行要求李旭跟着自己,他拨给了旭子一个营的精锐老兵,由对方带着去肃清残匪.待把所有善后的任务都分配完毕,老将军找了一个相对干净的地方,将中军大旗插了下去.然后,他命人从俘虏中押过几个头目模样的家伙,从他们口中询问流寇之间到底因何而发生了冲突.

"他们大当家请俺们大当家吃饭,在酒菜里下毒!"灰衫军头目恶狠狠地瞪着身边的白带军头目,恨不能将对方一口吞下.

"胡说,我们大当家好心请客,他们却在吃饭的时候突然四下里一起动手!"白带军小头领知道的内幕消息远比普通喽啰清楚,因此不肯唾面自干,反驳起来理直气壮.

"两个没出息的蟊贼!"张须陀冷笑一声,骂道.他没兴趣继续审问了,山贼火并,黑吃黑而已.这一年多来,每时每刻几乎都有同样的事情发生.

河北的张金称在酒桌上杀了孙安祖,杜伏威和辅公佑吞并了苗海潮;转而,杜、辅二人的兵马又被海陵军统领赵破陈看上,双方冲突不断,直到最近杜伏威在赴鸿门宴的过程中突然发难,亲手砍了赵破陈的脑袋,他们之间的内争才告一段落.石子河和裴长才今天所做的,不过是两支响马在一起活动久了必定会发生动作,除了选择的时间和地点实在太出人意料外,其他没什么好奇怪的.

"大隋朝对百姓虽然苛刻了些,毕竟它还有秩序!"老将军在心里长叹了一声,摆摆手,命人将两个小头目带走.他抬起头,看见村子中的火光已经渐渐黯淡.

许家窝铺中心的祠堂里,战斗还在继续.三百多名白带军凭借着相对高大的院墙,在此做最后的抵抗.石子河的脸已经变成了黑色,不断有暗红色的血从他的鼻孔中流出来,沿着两腮淌满身下的青石板.

"裴家的人,裴家的人呢?"听着院墙外的喊杀声,石大当家不关心自己能否平安突围,反而更加"关心"昔日的盟友.

"裴子才挨了咱们一刀,捂着肩膀冲出去了,官军已经杀进了村子,那个王八蛋跑不远!"二当家张弘生走上前,握着石子河冰冷的手指,说道.他的另一只手上拎着两个人头,一个是裴光的,另一个颗原来的主人是裴净.

"裴家的三个小兔崽子,咱们也砍了两个.剩下的那个中了咱们的毒箭,估计也活不长!"三当家赵连城走上前,笑着汇报."您放心去吧,咱们的家业给姓裴的毁了.姓裴的也没捞到好处,一样是全军覆灭.

"嗯!"石子河答应了一声,心满意足.呆滞的目光看向黑沉沉的夜空,从那里,他看到了自己曾经的理想."杀富济贫,替天行道."是这八个字鼓励着他拿起刀来,杀掉前来征税的衙门帮闲.也是这八个字让他纵横齐鲁,闯出了赫赫声名.事到如今,也没什么好遗憾的了,他这辈子走得轰轰烈烈.唯一不甘心的是未能如愿杀了张须陀,反而白白送给了他一场胜利.

"豹子呢,他去哪了?"想到这,石子河努力张开嘴巴,发出含糊不清的声音.石豹是他的长子,按理说应该能继承他的家业,还有他的遗愿.虽然他的白带军已经没了,家财大部分也失落在此战当中.

"豹子带人在院墙上呢,这附近的官军都是骑兵,一时攻不进来!"二当家张弘生俯下身,大声答道.

"那二丫呢,二丫在哪?"弥留之际,石子河又想起了自己的女儿.儿子也许不会被官府放过,女儿应该不会被处死.

"二侄女藏在正堂中,您放心,只要郡兵攻破大门,咱们就四下放火.绝对不让人侮辱了她!"三当家赵连城抹了把眼泪,回答得斩钉截铁.

"让,让他们活…活….."石子河突然不知道突然从哪里找来了力气,抓住三当家的手,大声喊道"不,不用…..".话没说完,又一口黑血涌上来,淤塞了他的喉咙,"给,给我报仇!"他喘息着,吐出最后的心愿,再次陷入昏迷.

"是,大当家,如果我们之中任何人能活下去,一定给您报仇!"二当家张弘生哭喊着答应.

"大当家死了!""大当家死了!"喽啰们惊惶失措,最后一点士气也消散殆尽.看到情况不妙,三当家赵连城当机立断,高举横刀,大声呐喊:"弟兄们,冲出去,杀一个够本,杀两个赚一个!能冲出村子的,记得给大伙报仇!"

"杀一个够本,杀两个赚一个."大小喽啰们疯狂地答应.绝望的时候,人的行为往往不能用理智来约束.木质的大门被流寇自己从内部打开,众喽啰跟在两位当家身后,向秦叔宝的马队发动了决死反击.

秦叔宝没有和疯子拼命的兴趣,他用槊尖轻轻向前指了指,二百枝羽箭立刻从半空中飞了过来,将疯狂的流寇们射了个七零八落.紧接着,众骑兵藏弓,举槊,在秦叔宝的带领下骤然加速,斜着切出一个扇行,将试图突围的流寇们一一戳翻.

在高速奔跑的战马前,个人的勇敢起不到任何作用.冲出院子的流寇无一幸免,被长槊戳倒后,随即被马蹄踩成了肉酱.刚刚冲到门口的其余流寇们发出一声惨叫,转身逃了回去.大门再次轰然关闭,在四下涌来的火把中间,隔出一个黑暗的孤岛.

沿着院墙向外跑出二百余步,秦叔宝拨转马头,又带着骑兵们兜转回来.他没有命令弟兄们下马强攻,而是冲着黑暗中的宅院高高地举起了长槊.

"放下武器,出来投降.如有抵抗,格杀无论!"二百名骑兵同声大喊,震得院子内的残匪魂飞胆丧.

"别上当,官府说话向来不算!"有人在院子内大声鼓动.秦叔宝听完,笑了笑,大声反问:"无胆匪类,你们自己说,张将军曾经食过言么?"

"无胆匪类,你们自己说,张将军曾经食过言么?"二百们郡兵再次齐声呼喝,将秦叔宝的质问传入黑漆漆的院落.院子内的人无言以应,数年来,张须陀虽然与流寇们不共戴天,但他许下的承诺,从来没有反悔过.

院子内的喽啰当中有几人是上次战斗被俘后又被释放回来的幸运者.听到秦叔宝的问话,忍不住跟同伴窃窃私语.

"投降吧,咱们冲不出去了!"

"投降吧,说不定张大人还会释放咱们!"随着越来越嘈杂的议论声,流寇们的信心开始动摇.有人拿眼睛不住地向门楼上瞥,刚才的冒险出击中,二当家张弘生和三当家赵连城双双战死,如今院子内这百十号人的首领就是石子河的儿子石豹.他不点头,大伙无法做出决定.

"你们忘了老当家是如何对待大伙的了么?"门楼顶,传来石豹愤怒的质问.他今年刚刚十八岁,正是人生中最不怕死的时候.

"你们忘了当年是为什么造反么?难道你们回家去,就有活路么?"石豹慢慢从门楼上站起身,冲着众人高呼.数语喊罢,他一拧身,从门楼上跳下,手中横刀扫出一片寒光,直扑秦叔宝梗嗓.

"找死!"秦叔宝悲悯地看了对方一眼,长槊轻轻向上一点,磕飞对方手中横刀.紧接着又是一槊,将石豹的身体挑起来,遥遥地甩入了院子内.

"投不投降?"秦叔宝用染血的槊尖指着黑沉沉的院门,大声怒喝.

无人敢再回答他的话.片刻后,一柄破旧的横刀扔到了他的战马前,紧接着,又是一根长矛.失去勇气的流寇们依次走出来,依次在他马前放下兵器.

最后走出来的,是个眉目娇好的少女.她手里握着一把匕首,另一只手中,高高地拎着石子河的人头.

"我是他们抢回来的!"少女低低的说了一句,扔掉匕首和人头,昏倒在秦叔宝马前.

酒徒注:今天有事,就一更了.尽量在周六补.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五 下)

齐郡并不是什么特别富庶之地,但这两年,因为有张须陀和齐郡子弟兵的存在,这里反而成了一片难得的乐土.自从王薄举义后,河南诸郡就"热闹"了起来.北海郡盘踞着郭方预;东平郡的巨野泽是个强盗窝;济北郡除了治所外,其他各县都有被贼兵攻破的记录.眼下,就连圣人教化了千年的鲁郡都是遍地烽烟,其他地方更是匪患成灾,哀鸿遍野.只有齐郡,在混乱的局势中间保持着最后一片宁静.几年来,王薄、石秪阇、郝孝德,加上这次的郭方预、裴长才、石子河,先后十几个大当家垂涎齐郡的富庶,却无一人不刹羽而归.

齐郡人知道冷暖,因此他们以最高的礼节欢迎自己的英雄.在太守裴操之的带领下,父老士绅列队迎出五里.得胜鼓敲得震天,踏歌之声动地,在一片快乐海洋当中,漂出整坛子整坛子的美酒,金灿灿淌着蜜汁的烤猪,还有女人们热辣辣毫不避讳的目光,男人们钦佩中略带羡慕的笑脸.

大伙世世代代居住在这里,这里是大伙的家,大周朝也好,大隋朝也罢,改朝换代,那是长安和洛阳之间的事情,距离齐郡太远.老百姓眼中的英雄,不是传说中有从龙之功的勋臣、名将,而是眼前这些凯旋归来的壮士.正是这些憨厚得不能再憨厚,一锤子下去砸不出个屁的家乡子弟保护了他们仅有的一点财产.也正是这些笑起来露出满口白牙,走到人群中立刻被淹没的家乡子弟,用生命和热血捍卫了他们最后一丝做人的尊严.

在震天的鼓声中,老太守裴操之第一个举起酒盏,双手捧过头顶,敬到张须陀马前."张郡丞领我齐郡壮士,急行百里,勇捣虎穴.大破巨贼,威振东夏.是酒,乃齐郡父老为郡丞所贺,愿不嫌其薄,勉而饮之!"

"愿郡丞不嫌其薄,勉而饮之!"二十几名身穿绸缎长袍的白须老汉齐声说到,颤抖着双手举起酒盏,一直捧过了头顶.太守身后,赤裸着上身的齐鲁壮汉们用力敲响牛皮大鼓,隆隆的鼓声响彻云霄.接过酒盏,张须陀在数万敌军面前都没变过颜色的脸慢慢地红了,策马尾随其后的旭子看见老将军的手也在微微的颤抖.老将军想说几句客套话,最终却什么也没说出来,举起酒盏,回过头,先向背后的弟兄们示以敬意,然后一饮而尽.

"如无郡丞,我辈性命不保.如无郡丞,朝廷尊严扫地,此酒,乃为齐郡百官之心意,愿郡丞不嫌其淡,再饮之!"裴操之又端起一碗酒,双手高举过头顶.虽然身为一郡之守的他个人风头每每被张须陀所掩盖,使得他私下

里经常忌妒得两眼通红.但这回敌军突然来袭,如不是张须陀等人舍命前去阻挡,他这个郡守连性命都保不住,更谈不上什么风头与官声了.所以,老大人这碗酒敬得实实在在,不夹杂着半点异味.

"若无郡守大力支持,若无众同僚齐心配合,若无父老乡亲鼎立相助.张某再勇,弟兄们再拼命,也无今天犁庭扫穴之全功.此酒,张某不敢独饮,愿与太守大人,郡县同僚和家乡父老共饮之!"张须陀接过酒,马上躬身,将酒盏举过眉心.

赤裸着上身的壮汉们再次擂鼓,隆隆的鼓声敲得人心神激荡.鼓声里,张须陀、裴操之,齐郡众文职官吏,父老士绅,同时举起酒碗,一饮而尽.然后将碗口倒过来,让残留的酒液在阳光下拖着尾迹一滴落入泥土.

众人彼此相望,哈哈大笑.这的确是一场振奋人心的大胜.裴长才的白带军一年来作恶多端,只要一出巨野泽,肯定造出无数家破人亡、妻离子散的悲剧.这头野兽糟蹋过东平,糟蹋过济北,唯独在踏入齐郡后,全军覆没.虽然裴长才一个人逃进了深山,但他的三个儿子和起家的那些嫡系尽数被诛.在讲究弱肉强食的绿林队伍中,没有嫡系家底,此贼等于永远被抹去了名号.

"如无郡丞,齐郡城郭不保.如无郡丞,家园化为焦土.此酒,乃齐郡黎庶所敬,愿郡丞不嫌其寡,再饮之!"鼓声中,裴操之将第三盏酒举过了头顶.

张须陀飞身跳下马,一步踏到裴操之对面.双手接过酒盏,大声回答道:"保我家园不被贼人劫掠者,非张某一人,乃齐郡上下共为之.这第三盏酒,张某愿借大人之手,敬所有在历次战斗中付出性命的齐鲁男儿!"

他说得言辞恳切,到最后声音已经颤抖.场上的鼓声猛然一滞,无数人将钦佩崇敬的目光投过来.裴操之楞了楞,很快明白了张须陀的意图.老太守将手中酒盏捧给张须陀,转身又自随从手里接过一碗酒.一文一武并肩而立,先举头过顶,向天,敬那些已经远走的英魂.再躬身过膝,向地,敬那些刚刚长眠的壮士,然后四下拜敬一圈,再度躬身,将金黄色的琼浆洒入脚下的大地.

没有鼓声,也没有歌,所有人闭上嘴巴,静静地用目光看着张须陀做完每一个动作.有人想起了战死的袍泽,热泪盈眶,更多的人则被浓烈的酒香烧得心潮彭湃.郡兵们不属于朝廷正规编制,薪饷微薄,装备低劣.他们也很难得到朝廷赏赐,很多人一辈子都得不到升迁.但是,能有今天这

一刻,足以令很多人心满意足.大伙是为了保护自己的家园而战,百死,亦无须旋踵.

眼前这一幕似曾相识,李旭在沉醉中,默默地想.浓烈的酒香,热情的百姓,让他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很久很久以前在草原上发生的事.同样是为了保护家园而战,同样是欢迎自家的勇士凯旋.塞外和中原两个地域,白霫和华夏两个民族,风俗习惯竟然如此地相似,连采取的庆功方式几乎别无二至.

第二轮酒敬给了果断冲入流寇营地的秦叔宝.这位脸色微黄,身材高大魁梧的中年将军在父老乡亲们面前,表现得居然如小孩子般腼腆.他以最快速度跳下马,双手接过裴操之敬来的酒.然后以最快速度喝干碗里的酒琼浆,捧起另一碗酒回敬太守裴操之和齐郡官吏.然后,他又和捧着酒盏上前的家乡父老们共饮了一杯,紧接着,他就拉起战马,快速走向了官道两边的欢迎人群.

人群自动分开了一条通道,父老乡亲们善意地笑闹着,目送秦叔宝走向徘徊在人群之外的一个头上带着斗笠,以薄纱饰沿遮住面孔的女子.那个女子非常文静,一手拉着名十岁左右的少年,另一手拉着名七岁左右的小女孩,在众人羡慕的注视下,迎到了秦叔宝身畔.

"二嫂,今天加几个菜啊?"郡兵队伍中,有人用手拢住嘴巴,高声大喊.

秦叔宝和妻子听到喊声,同时回头,向众人轻轻俯了俯首,然后相跟着远去.

无数人羡慕得眼珠子几乎都落到了地上,其中包括一个李旭.他忽然发现自己非常喜欢眼前的氛围,与府兵中的日子比起来,齐郡没有那么多钩心斗角,那么多谨小慎微,却多了几分温馨,几分安宁.

"李郎将初来我郡,未入城门先立奇功.此酒,乃我齐郡父老之谢意,请将军切勿推辞!"目送秦叔宝走远,老太守裴操之端着酒碗走向李旭.初来乍到,旭子不敢托大,立刻滚鞍下马,以双手相接.

"既然来此,自当与诸位大人戮力同心.小子不敢居功,愿与诸位同僚共饮!"李旭捧起酒,以十二分诚意回敬.

他这一番得体的应对立刻博取了很多人的好感.齐鲁人性子直爽,素来敬慕英雄.前几天旭子与张须陀并肩抗敌的行为已经为自己赢得了大

伙的敬意.如今,他凯旋归来,却不居功自傲,谦虚的举止更赢得了大伙的赞赏.

"看来传言也不一定对!"张须陀轻捋胡须,笑看李旭与齐郡诸位同僚举杯豪饮.

"李小哥好酒量!"三碗烈酒饮过,勇敢、谦虚、举止得当的旭子已经初步被齐郡人接纳.看着他年青的脸庞,父老们用自己习惯的称谓赞叹.

"能为齐郡乡亲尽力,能和齐鲁男人并肩抗敌,是李某之福!"李旭微笑着,回答.踏着鼓声的节奏,拉马走入欢迎的人群.醺醺然,脚步虚浮.

人群中,他看到一张张似曾相识的笑脸,热情,诚挚.

他扭回头去,看着众将士一个个跳下马,依次接过父老乡亲们的庆功酒.再转过头来,看见远方宁静的旷野和丝丝缕缕随风飘荡的炊烟.烟雾中,他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轻轻唱着歌,飘到自己马前.

少年人醉了,醉了个人事不醒.

酒徒注:如果看着还可,请投贵宾票.每天一张,无须多买,也切勿忘记.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六 上)

流寇们习惯于走到哪里吃到哪里,所以他们的随军辎重中很少有粮草.但是对于珠宝、玉器和黄白之物,无论败得多么狼狈,流寇们却从来不舍得抛弃.那是他们重整旗鼓的本钱,也是纵横乡里的目的所在.比起金银珠玉,粮草并不重要,因为吃完了,大伙可以到防备虚弱的城市和大户人家的堡寨中抢.士兵的重要性也不大,这年头到处都是灾民,只要有了钱,就不怕没人来当差混日子.

齐郡周边所有流寇队伍当中,裴长才的贪婪之名最盛.他和石子河二人又刚刚攻破长清县,有大笔的贼赃没来得及处理.岱山一战,二人全军覆没,于是,这笔横财就不出任何意外地落入齐郡郡兵之手.所以,当运送缴获物资的牛车返回历城后,太守裴操之和郡丞张须陀二人的眼睛一直乐得眯缝着.一众地方文官见到郡兵将领,也愈发客客气气,仿佛对方身上随时会有肉好向下掉.

李旭起初对文官们的客气有些不适应,后来经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一解释,才知道郡兵对缴获物的处理方式和府兵不一样.府兵的将领都有朝廷支付的固定饷银可拿,普通士兵也可以免除税赋,顺理成章,他们的战利品通常也要上缴国库.纵使朝廷有奖赏发还回来,摊到每个人头上也剩不下几枚铜钱.而郡兵们的补给不依赖于朝廷,将领的饷银和士兵的日常所需都要从地方上获取.世道越乱,需要养的郡兵越多,给他们配备的兵器铠甲也需要越精良.久而久之,郡兵的物资供应和薪饷支付就成了地方财务上一个填不满的大洞.为了弥补亏空,同时也为了照顾地方上的不满情绪,从去年开始,朝廷特地下令,剿匪所获得的辎重归郡县自行支配.

"那弟兄们的铠甲兵器不就有着落了么?"李旭听完秦、裴二人的解释,也觉得非常高兴.经过连续两场血战,他已经和郡兵将领们打成了一片.特别是秦叔宝、罗士信和独孤林三个,由于大伙武艺"难分高低",所以彼此之间竟有了悻悻相惜之感.

"不够!"秦叔宝轻轻摇了摇头,否定了李旭的看法."战死的弟兄们需要抚恤,受伤致残的弟兄们需要钱养活他们的下半辈子.太守府的文官,地方上的属吏都没少帮了忙,不能让他们白白出力!"说着,他轻轻地叹了口气.大概是对这种分配方式很不满,同时有感觉到很无奈.

大隋朝对地方上施行文武分治政策,太守或郡守不干涉武事,郡丞、督尉也不干涉地方政务.但在实际运作中,文官们总是能轻而易举地卡住武将的脖子.像张须陀这样既能让文官们倾力相助,又能另将士们舍命相随的郡丞,实在是凤毛麟爪.为了维护这种文武和谐的大好局面,弟兄们用性命换来的战功和战利品被分掉很大一部分,也是不得不付出的牺牲.

但武将们的付出也不是没有回报,在战利品和俘虏被递送到历城的第二天,裴长才大人就写了一封请功信,派人快马加鞭的送到了东都.在信使出发前,老太守特意将内容给张须陀、李旭二人过目,里边不但详细地描述了二人有勇有谋,剿灭流寇的整个过程.还把此次剿匪胜利,描写成一场"扬朝廷声威,令群盗震栜!""有大功于国家、免百姓于困厄"之战.请求朝廷依律给予奖赏.

"太守大人客气了,张某一介武夫,何德何能,敢当太守如此赞誉!"张须陀放下请功书,拱手向裴操之拜谢.

"小子初来乍到,完全是因人成事,岂敢领此奇功!还望太守将诸位同僚的运筹谋划、调度接应之功也写上,以免末将觉得心中惭愧!"李旭跟在张须陀之后,也从胡凳上站起来,向裴操之致谢.

"他们的功劳,老夫心里自然有数.文官之功不在战,能让地方安宁,百姓丰衣足食,才是我等的首要任务.所以这功劳么,二人将军就莫要客气了."裴操之笑着还礼,很满意张、李两个武夫的表现.

自秦汉以降,地方文官大多数情况下由太守自行任命.大隋虽然把九品以上的地方官员的任命权收归了朝廷,但此刻科举刚开没多久,朝廷无法直接收拢到足够的人才,所官员委任政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和前朝区别不大.地方文职在多数情况下还是由太守举荐,朝廷的任命不过是走一个过场.

因而,裴操之一人说话,即代表着整个齐郡上下百余名文职的共同意见.张须陀和李旭见老太守如此仗义,却之不恭,只好再次谢了太守举荐之恩.同时,为了表达武将们对老太守和文官们对郡兵的大力支持,张须陀又提出来,把战后收益再让半成出来,弥补"地方"上因为遭受流寇过境造成的损失.老太守略做推辞,也代表齐郡父老乡亲谢过了.双方相谈甚欢,彼此都刻意淡忘了数日前五个将领与两万人拼命而援兵被扣在城里无法接应的事实.

"李将军临来之前,可曾见到皇上?"裴操之解决掉战利品分配问题后,很快把话头转到了与朝廷动向相关方面.

"末将临来齐郡之前,曾经蒙陛下亲自召见.当日情形,至今历历在目!"李旭冲着洛阳方向拱了拱手,回答.这句话大部分是假的,连日奔波,当时受杨广召见时所说的话,旭子早就记得不甚清楚.但他这个当事人不能实话实说,裴操之这个问话人也不会较真到去打听皇帝和其他人说话时的细节地步.

"陛下对李将军圣眷正隆,着实令人羡慕啊!"裴操之也冲洛阳方向拱了拱手,恭维.紧接着,他又笑着追问了一句."老夫德薄,已经许久未睹天颜,不知道圣体安康否?每日是否还是如当年一般操劳?"

"陛下听闻杨逆服诛,心情大悦.每日奏章披阅得也高兴!"李旭略做沉吟,又给出了一个模棱两可的答案.杨广自从东征无功而返后,心情就郁郁寡欢.杨玄感被杀只令他高兴了两天,紧接着,他就又消沉了下去,连奏折都懒得披阅.这些消息对所有随行人员来说不是什么秘密,偏偏在正式场合,谁都无法宣之于口.

"唉,做臣子的不能替陛下分忧,实乃我辈之耻也!"裴操之摇头,长叹.做官讲究'闻弦歌而知雅意',从李旭的回答中,他已经分析出了真正的答案.低头沉默了一会儿,老太守又接着问道:"派兵讨平各地乱匪之事呢,陛下既然派遣李郎将前来.兵部近期也会有所动作吧?"

"陛下命末将前来听候张将军调遣时,并未谈及派遣府兵平乱的安排.主持兵部事的裴矩大人当时出巡西域未归,如今是否回来了,末将并不知晓!"李旭想了想,回答.

他知道裴操之期待朝廷能派遣大军迅速剿灭河南诸郡的乱匪,但以他的短浅从政经验来看,这个愿望不可能实现.在旭子尾随朝廷南返的那段日子里,他从来没听朝廷说过河南诸郡的乱匪有多严重.甚至在渡过黄河之前,他本人亦认为所谓乱匪流寇,不过是几伙藏在山中打家劫舍的蟊贼而已.谁料道,这些蟊贼的实力如此之强,胆子如此之大,早已不满足于打家劫舍,而是主动向县城、郡城发动进攻.

"那陛下明年是否还要征辽呢?李将军恕老夫罗嗦,人年纪大了,难免喜欢胡乱打听不相干的事情!"裴操之脸上的表情越来越凝重,带着几丝叹息的口吻追问.

"没事,咱们这次是私下闲聊,并未涉及公务.所以,仲坚知道些什么,就随便说两句,满足一下我们两个多嘴老儿的好奇之心!"怕李旭为难,张须陀抢先打了一句圆场.

"辽东之患,一直是陛下的心病.辽患不除,大隋边境永无宁日.所以末将以为,待地方事了,府兵肯定再出辽东.只不过朝廷具体什么安排,末将人微言轻,实在没听到太多风声!"李旭斟酌了一下,绕着弯子回答.

辽东之战是应该的么?至今他也弄不太清楚.作为一名年青的将领,想到能为国家开疆拓土,他总是热血沸腾.但来齐郡路上看到那些凄凉景象,却总令他希望朝廷能把边事停一停,给百姓一点修养生息的时间.

只是有些话,不应该出自他这个武将之口.经历了那么多挫折,如今的旭子已经学会了保护自己,轻易不留把柄给任何人.特别是与自己距离近,职位有比自己高的上司.

"嗨,辽东那么远,老夫想想都不知道是何等的蛮荒之所.嗨,人老了,总是没有什么豪情壮志!"裴操之摇头,苦笑,长叹连连.好像是在说自己年纪大,热血已冷.又好像在表达着什么不满.

叹息了一会儿,他又问起李旭在齐郡住得适不适应,饭菜可否吃得惯.当一切都得到肯定答复后,老太守站起身,从紧靠墙壁的柜子里拿出一份地契来.

"这是衙门旁边的一所空宅子,李郎将远道而来,为我齐郡父老出力.父老们也没什么好送的,暂时给你提供个小院子安歇罢!"

"老大人,这可使不得.末将初来,寸功未立,实在当不起齐郡父老如此厚爱!"李旭赶紧站起身,辞谢.

经过这几天与秦叔宝等人闲聊,他已经多少对历城的物价有所了解.由于周边诸郡缕遭盗匪侵扰,而独齐郡太平无事,所以附近几个州县的富人们早已将这里视为桃源之地.如今历城内的地价寸土寸金暂且还谈不上,但一幢三进三出的宅院没有数百贯钱根本买不到.

"仲坚先收下吧.郡兵不比府兵,打完仗很快就解散,不收下,你这个忠勇伯连安身之所都没有,地方上也失脸面.如果你心里实在过意不去,等朝廷召还你时,再把此宅还给太守大人便是!"见到旭子窘迫的模样,张须陀笑着命令.

"那末将恭敬不如从命!"李旭再度躬身,向两位老大人致谢.在接过地契的一瞬间,他眼神中忍不住流露出了几分喜悦.自从离开苏啜部后,他一直居无定所.如今真的有自己的家了,心内真的很期待立刻去看看它是什么样子.

又喝了一会儿茶,裴操之就起身送客,同时命令身边的长随带着旭子去"认家门".在裴府家人的指点下,旭子很快就于太守府后街不远处,找到了属于自己的新家.那是一个占地三亩左右的庭院,不算太大,但收拾得十分整齐.供主人安歇的正屋,供下人居住的厢房,给客人居住的跨院,心腹幕僚居住的旁厅,一干官宦人家的设施应有尽有.在正屋之后,还有一个小小的花园,里边用青砖砌了个小小的河塘.时值冬季,塘中残荷早已衰败,黑色的茎杆孤零零地映着水波,透出几分冷清.

官宦人家庭院的模样,旭子记忆中只有一个.当时他在怀远郡,那座宅院属于唐公,只是一个临时居所.旭子清楚地记得,第一次进入唐公家府邸时,自己当时心中除了震惊外是怎样的羡慕.此后,他在努力博取功名的同时,一直期待着也能拥有那样一座院落.不用大,有唐公临时居所四分之一就好.前院种满花,后院种上菜....

如今,他终于美梦成真了.心里却没有幻想时那样高兴,院子够大,够干净,给人的感觉却好像缺了点儿什么.赏赐并送走了太守家的仆人,旭子一遍一遍地流连于自家庭院.当炊烟再次升起的时候,他终于明白了院子里,或者自己心里此时最缺的是什么!

以前的幻想中,还有陶阔脱丝,偶尔或是婉儿.但眼前的院子里,除了他自己,幻想中的人谁也不肯能出现.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二章 壮士 (六 下)

李旭的烦恼只持续了一个晚上.第二天,登门道贺的秦叔宝、罗士信等人就发现了李郎将家中只有一个人的"秘密".

"这裴大人也真是,既然宅子都赠了,何必吝啬几个使唤的下人!"罗士信一边等李旭手忙脚乱地准备茶水,一边小声抱怨.这年头,家奴的地位比牲口高不出多少,朋友同僚之间信手转赠几个奴仆是很常见的举动.抱怨完了别人吝啬,罗士信自然要做得相对慷慨,"我家中刚好有几个熟手,李郎将如果不嫌弃,下午让管家带着他们过来!"

"想必因为李将军是陛下的心腹爱将,裴大人怕自己家中人笨手笨脚,即便送过来,用着也未必顺手吧!"秦叔宝笑着摇了摇头,制止了罗士信的鲁莽行为.在他看来,太守大人之所以仅仅送一座空宅子而不送家奴,恐怕不是因为疏忽,

李郎将是朝廷派到地方来的,谁也不能保证除了协助张郡丞剿匪之外此人身上是否还承担着其他任务.而如果地方上想监视他,最方便的办法就是在其奴仆或者随从中安插自己的亲信.反正他是孤身一人前来,家中正缺使唤人手.

老太守裴操之不敢引发误会,为了避嫌,他只好装一次老糊涂.

罗士信年龄只有十八岁,一直视秦叔宝为兄,做事情也向来唯对方的马首是瞻.听秦叔宝话中有话,他立刻明白了自己在好心帮倒忙,尴尬地笑了笑,改口道:"也对,我家里那些人粗手笨脚的,未必能合李将军的意.但这么大个宅子一个人住,也的确空了点儿.我听说米巷那边有人家自幼把女儿养了做上灶,调制得一手好汤水,就为了能攀上大户人家的高枝儿.反正咱们今天没事,大伙不妨陪李将军出去寻一个来.若是姿色还过得去,还能顺带着捂个床暖个被子什么的!"

"你这个色中恶鬼,李将军从陛下身边来,哪看得上咱们这小地方粗手大脚的笨女人.也就是你罗士信,来者不拒!"秦叔宝听罗士信说得龌龊,抬脚做了个欲踢的架势,笑骂道.

"我是因为心中无人,当然左顾右盼了.若是像叔宝兄那样有人情投意合的人疼着,谁还会到处沾花惹草!"罗士信一边侧身避开秦叔宝的大脚,一边反唇相讥.

"你恨不得把天上的仙女勾回家去,当然不可能有人情投意合!"转眼之间,独孤林也加入了"战场".

"是啊,我眼高于顶.气得老娘从京城不远千里地派打发人过来,问什么时候回家成亲!"

几个人谈谈说说,把一个比较敏感的话题轻巧地绕了过去.随便斗了几句口后,又开始用心帮李旭张罗家务.

"李郎将还没成亲么?"秦叔宝走到正蹲在炭盆边煮茶待客的李旭身边,追问.

"没有,叔宝兄,叫我仲坚即可!"李旭向已经隐隐有声的铜壶内填了半勺子盐,然后低声回答.手边铜壶、磁瓶、茶饼和银勺都是他一大早起床买回来的,此刻刚好派上用场.

壶里边煮的不是水,而是一种生活.在塞外的冰天雪地中,有铜壶凭炉而煮,就像嶙峋乱石中猛然发现一朵幽兰,留给人的印象绝对不仅仅是惊艳.当年在苏啜部的追忆,除了有关陶阔脱丝的部分外,旭子记得最清楚的就是晴姨煮茶时的一举一动.优雅、自然、落落大方,那代表着一个人的身份,一种传统、习俗或者...旭子自己也说不清楚.但他知道,自从见到晴姨煮茶的功夫后,自己就深刻地感悟到了中原人和塞外人的不同.他对这种感觉是如此的迷恋,以至于对狡诈凉薄的晴姨一点儿都恨不起来.虽然,晴姨是把他和陶阔脱丝分开的罪魁祸首之一.

"仲坚居然精于此道!"秦叔宝显然是个识货的,见到李旭一丝不苟的动作,惊叫道.

"偶然学来的,看着有趣,所以自己也照葫芦画瓢,不但能解渴,而且一个人时也能解闷."壶中的水声稍大,李旭揭开壶盖,用另一把银勺撇净水面上的细碎泡沫.接着,再次盖住了铜壶.

"想不到刀头啖血的李郎将还是个雅人."独孤林也走了过来,笑着点评."如此,寻常女子,倒真是无法入仲坚兄法眼了!"

"不是,我十五岁后就一直在辽东,很少回家,所以...."李旭笑了笑,有些脸红.他不太习惯被人问起家事.

"原来是学霍去病了,怪不得至今连个暖被窝的人都没有!"罗士信也凑上前,蹲在李旭身边看热闹.此时,壶中水沸声如落珠.李旭回想着记忆中情景,再度掀开壶盖,用一把大铜勺将沸水舀出两大勺来,倒入事先预

备好的磁碗内.随即,用一根竹夹子在水中轻轻搅拌,边搅,边用银勺从另一根天青色瓷瓶内舀了些细如碎米般的茶末,缓缓投入沸水之内.

醺然之意淌了满屋,秦叔宝和独孤林都闭上了嘴巴,唯恐搅了此中意境.罗士信却丝毫体会不到个中滋味,瞪大了眼睛,问道:"不就是喝一碗水么,还要做得这样麻烦.等你煮开,心急的人渴也渴死了."

"士信,主人亲自烧茶待客,这是上礼.你再胡闹,当心被人打出去!"秦叔宝扭头瞪了罗士信一眼,低声呵斥.

"麻烦,我宁愿喝凉水!"罗士信不甘心地嘀咕.

"不妨,家中没酒,几位光临,我只好以此待客."李旭被罗士信的顽童般模样逗得哑然失笑,摇摇头,低声解释.片刻后,茶味养足,他请众人落座,起身取了白瓷茶盏,提壶,给每人面前倒了半盏.

主人举盏相邀,客人微笑还礼.如果屋子内还有一名不知道四人身份者,肯定无法把此时的他们和战场上的虎将形象联系到一处.半盏清茶入喉,四个人之间的关系随即又亲近了一层.独孤林放下茶盏,意犹未尽地回味了片刻,然后笑着问道:"仲坚兄此番赴任,难道没带任何仆从同行么?"

也难怪独孤林有此一问,孤身远赴千里上任,的确不符合大隋官场常规.旭子自有苦衷,却不好跟几个刚刚认识没多久的同僚讲,沉吟了一下,笑着解释:"嗨!也是巧了.我秋天时在洛阳附近作战受了伤,所以离开军中回家将养.伤好后,偏巧陛下车驾从我家门口经过,所以就随着朝廷一同南返.本打算回雄武营上任,就没找新的随从.谁知道走在半路上朝廷忽然命我到齐郡来效命,所以只好匆匆忙忙赶来了."

"也是陛下对仲坚信任有加,所以不给你忙中偷闲的机会!"秦叔宝笑着插言.关于李旭的传闻,他多少也听说过一点.但几天接触下来,发现事实和传闻根本对不上.此人非但不像传言中那样骄横跋扈,粗鄙野蛮,反而是个有真才实学的.反着推过去,那李郎将和别人之间的争执到底谁是谁非,倒也一目了然.

秦叔宝在郡兵当中摸爬滚打二十余年,人生阅历远非眼前几个半大小子可比.仔细一琢磨,他已经明白皇上命令李旭来齐郡协助张郡丞的安排,恐怕也就是想让他借机立些战功,堵堵某些人的嘴巴.可以预测,这个人很快就要被升到更高的位置上.如此算来,太守裴操之对其如此客气,又送功劳又赠宅子的,也不足为怪了.想到这,秦叔宝放下茶盏,低声建

议："照理,咱们几个不该干涉仲坚的私事.但他人生地不熟的,一个人张罗所有杂务,也的确忙不过来.不如这样,趁着大伙还没解散回家,明天我带着你去军营中挑几个亲兵.以你李将军的名头,站在队伍前喊一嗓子,肯定有很多人巴不得马前效力.至于家中僮仆么...."

"那还不好办,反正今天大伙闲着,不如一道去街市上走走.马上开春了,我家也得添置几名劳力.就是不知道军市老徐那边不知道还有没有剩货,那厮一向动作快!"罗士信终于找到一个插嘴的机会,没等秦叔宝把话说完,立刻跳起来嚷嚷.

"也好.但不知道仲坚意下如何?"秦叔宝点点头,把目光再次转向旭子.

"愿听叔宝兄安排!"李旭点点头,笑着回答.

"那不如现在就去,买几个小子,雇个厨子,再请一名管家.钱么,仲坚兄就不必出了,包在我们几个身上,就算给你入住新居的贺礼."罗士信最为热情,见李旭答应,立刻大声建议.

旭子如今手头也算小有积蓄,自然不肯要同僚出钱帮自己添置奴仆.秦叔宝等人却不答应,无论如何也要送这份贺礼.四个人一边客套着,一边策马徐行,谈谈说说,不觉已经来到闹市区.

由于周边郡县四处烽烟,很多家道本来殷实的人也不得不外出逃难.作为附近唯一的世外桃源,历城的街市上自然透着一种病态的繁荣.旭子清楚地看见一家米店前的白板上,用炭块写着二十五文一斗的天价,而买米的人络绎不绝. (注1)

想想自己出塞之前,米价分明是六文一斗的价格.旭子不仅暗自咋舌.再细细看去,柴米油盐,锅碗瓢盆,只要与生活有关的,价格皆是自己记忆中的四倍不止.

整个市面上唯独便宜的是人,秦叔宝找了间相熟的牙行,刚刚说出要雇佣一个管家,四下里已经有无数双眼睛望了过来.

秦家、罗家虽然算不是上什么世家勋贵,在当地也是远近数得上来的大户.牙行掌柜不敢怠慢,先命请几位军爷进内堂落座,请小厮捧来茶水,然后才弓着身子相询："秦爷寻管家,怎么不找家养的提点,反而到外边来雇生面孔?"

管家是主人的心腹,寻常人家很少雇佣这个层次的仆役.即便是官员异地上任,也是从老家带了去,或找朋友推荐,轻易不请生面孔.如果不是李旭身份特殊,秦叔宝也可以给他介绍一个知根知底的当地人.但连太守大人都避嫌了,老于世故的秦叔宝当然不敢越俎代庖.

道理是这个道理,话却要说得圆转,秦叔宝笑了笑,低声回答:"我这位朋友,朝廷里有名的李郎将来历城公干,暂时需要一个老成持重的帮忙.寻常人家的粗痞,怎能送到他面前现眼!"

"原来是那天单骑闯透敌军大阵的李爷,小老儿眼拙,眼拙.能给忠勇伯府当管家,走在人前胸脯都能抬高三分.小老儿要不是不中用,都得把这坑人的店铺关了,自己把自己送上门去!"牙行掌柜的是个人精,得知今天主顾是李旭,阿谀之词滚滚而出.

"你先别卖嘴,赶快去找人.要识文断字,能写会算,有中人担保,模样还要齐整,别拿歪瓜劣枣来凑数.如果你家李爷用着不顺手,休怪罗爷我过来拆了你的铺子!"罗士信嫌他饶舌,用手指在桌子上重重地敲了一下,喝令.

"小老儿知道,小老儿知道!"掌柜的连声答应着,跑到外厅,在一群找事情做的人里边寻觅条件合格者.

附近各州县盗匪横行,导致很多本来家道殷实的人背井离乡到历城躲避兵火.城内物价高昂,这些人花光了积蓄,只好放下身段,想尽一切办法赚取糊口之资.管家的地位虽然已经等同于奴仆,但毕竟比寻常奴才身份还高一些,所以,只花了小半盏茶时间,掌柜的已经带着四个三十岁上下,身穿长衫,模样周正的中年汉子走了进来.

"这几个,都是咱临近的鲁郡人,都读过书,能算帐.城里也有亲戚能证明他们家世清白,手脚干净!"牙行掌柜将四个人一溜排开,向李旭逐一介绍.

四人来自孔子故乡,虽然落魄了,举止中犹自带着一股书卷味道.其中左首一人姓赵,原来是博城一家珠宝首饰店的帐房先生.今年春天流寇入城,主人家的货被贼卷干净了,全家跳河自尽.他跟着失去了饭碗,不得不来历城投靠亲友.

左首起第二人姓张,是个行脚商,半路货被盗匪所劫,因此也不得不流落他乡.

左首起三个人姓周,是个耕读传家的老实人,家里原有些田宅,可惜田宅距离匪窝太近了,每年打下得粮食不够给土匪交"买平安钱",所以也只好外出逃难.

最后一人姓孔,却是个不折不扣的圣人后裔.看年龄只有二十七八岁,大约是觉得卖身为奴愧对祖先吧,入了门后头一直低着,眼睛根本不敢与人对视.

如何挑人,李旭根本不在行.听掌柜的把四个应募者的背景介绍完之后,反复考虑了小半天,然后硬着头皮走到姓孔的书生面前问道:"这位兄台年龄不到三十吧?家中还有什么人没有?"

"不,不敢.小人,小人今年二十七,七了!家人,都,都死了?有个远方表舅,在,在历城给人帮忙卖靴子."孔姓子弟结结巴巴地回答.

"这个人不能用!"没等李旭做出决定,罗士信已经站了起来,大声建议.

闻此言,众人皆吃了一惊.那姓孔的子弟则恼得面红耳赤,恨不得找个地缝来钻进去.不待众人询问原因,罗士信上前几步,指着姓孔的子弟鼻子骂道:"***,才二十七岁,有手有脚的,又没有家人需要养,何不去军中博取功名?屈身给人下做管家,不枉了这个姓氏么?"

"不,不会武?力气,力气也小!"孔姓子弟脸红得几乎滴出血来,嘟嘟囔囔地替自己辩解.

"不会武,不会学么?没力气,吃饱了饭,每天抗着沙包跑上三个月,肯定就有力气了.这种人自己没骨气,做什么事情都能找到一个好借口.看上去唯唯诺诺的,心肠坏起来却比谁都狠!找他做管家,不知道哪天就被卖了去."罗士信指点着孔姓子弟,大声数落.

对方为人其实未必如他所言那样不堪,但在罗士信这个十四岁时就投军杀贼的少年英豪眼里,当然看对方全身上下任何一处都不顺眼.秦叔宝见那孔姓子弟被数落得已经快哭出声音来了,于心不忍,赶紧上前推开罗士信,低声数落:"你还指望人人都像你,生来就是胆大包天的!"抬手拍拍年青书生的肩膀,他又补充了一句:"罗督尉说的话虽然糙,但也是个道理.你如果豁得出去,我军中正好缺个替弟兄们记录战功的.没薪俸,但至少不会饿死!"

"谢,谢过秦爷.但家中祖训,不得,不得与"读书人向后退了半步,憋了好办法,才用极其小得声音将后半句憋了出来："不得,不得与武人,武人为伍!"

这半句话他说得极其别扭,即便是罗士信这种没什么心机的,也知道原意应是"不得与兵痞为伍"之类的腌臜话.气得破口大骂,上前便欲给报以老拳.秦叔宝手疾眼快,赶紧拦腰将其搂住,低声劝道："我等马上自取功名,荣耀乡里,何必与这没见识的枉人计较!"

大隋朝素重战功,武者地位向来不比文人差.虽然朝廷近年来有许多抑武兴文的动作,但'马上谋取功名'依然是很多年青人的梦想.仔细算来,秦叔宝、罗士信、李旭都属于此列,即便是独孤林,虽然他身为世家子弟,也算将门后代,武夫一员.那姓孔的读书人不知道是读书读得傻了,还是成心讨打,先前还不敢把话说得太明白,此刻听罗士信骂不绝口,居然缩了缩脖子,非常不屑地嘀咕道："君子动口不动手么,我读了这么多年书,当然不能屈身再去提刀!"

"没我们这些提刀的,你早给土匪抢去做了兔子!"罗士信气得两眼冒火,恨不能从腰间拔出刀来,一刀将眼前的窝囊费劈做两半.

"几位爷,小老儿走眼.领了个疯子进来,您大人大量,别跟他一般见识,别跟他一般见识!"掌柜的见此,知道自己今天走眼.一边上前赔礼道歉,一边卡着姓孔的脖子,将他赶出了门外.

"疯子,谁是疯子?你才疯子!"读书人犹自不甘,嘟嘟囔囔地在外厅嘀咕.

"圣人六艺,到这人手里只剩下了书,并且还都读进了肠子里!"独孤林气得连连摇头,抱怨.

"这种人,天生贱骨头.您老别搭理他!"掌柜的进门,一边作揖,一边告饶."秦督尉、罗督尉、李将军、独孤督尉,你们别往心里去.今天的中人费用,小老儿不敢要了.今后李将军还有什么人要雇,来找小老儿,中人费用一概半价!"

"不必了,又不是你的错.他读书读傻了罢!"李旭大度摆摆手,安慰.经姓孔的这么一搅和,他也觉得心里发堵.因此随便指了指姓周的农户,就准备录用此人.谁料那姓周的农户却不再想给人当管家,向着众人拱了拱手,问道："几位军爷刚才说需要个郡兵中记帐的,不知道小人这幅身子

骨可否堪用.我现在也是一个人吃饱全家不饿,如果军爷肯收留,我愿意侍奉鞍前马后!"

"你这汉子,说好了做管家,又怎么投了军?"牙行掌柜暗恨自己上个月赵公元帅面前短了香火,冲上前,大声质问.

"军爷不是说了,功名但在马上取么!"周姓农户回答得理直气壮.

李旭现在正缺亲兵,见此人举止干脆利落,心中也有了招揽之意思.看了看秦叔宝,低声问道:"叔宝兄,我是否可收此人作个亲兵?"

"仲坚看上他,是他的造化,又有什么不可以的!"秦叔宝笑着回了一句.

那周姓汉子甚为机灵,听秦、李两位军爷如此说话,立刻上前躬身施礼,"小人周醒,参见李将军、秦督尉!"

"罢了,你先去安置一下,明日一早到军营报到就是!"秦叔宝摆摆手,命令.

本来是雇管家,谁料管家没见,亲兵倒先招了一个.四人都觉得此事有趣,笑着说了几句闲话,重新检视剩下的两个应募者.那个姓张的行商资历比较合适,但李旭看到对方模样,就想起了表兄张秀.所以赏了对方几个铜钱,打发走了

如此一来,姓赵的前帐房先生就成了唯一人选.李旭重新打量了对方一次,客气地询问:"你做管家,每月要多少工钱?"

"兵荒马乱的,哪还敢要工钱啊.能管饱饭,每月再给两斗米养家,就感激不尽了?"赵姓中年人见自己有了被雇佣希望,迫不及待地回答.

"家中还有人么?"秦叔宝听对方提及家人,追问.

"还有一个婆娘,一个闺女.本来有个小子,逃难时跑丢了,眼下也不知道是死是活!"赵姓中年人揉了把眼睛,低声回答.大概是觉得心里苦,背不知不觉中地弯了下去,驼得就像棵没有果子的老树.

旭子猛然想起自己没从军之前父亲的模样,不觉动了恻隐之心,叹了口气,说道:"一并接到我府中吧.我给你每月开一百文钱,三人都管吃住!"

"中,中,谢谢老爷了.小的那婆娘是个手脚灵巧的,会做饭,也能做些洗洗涮涮的活."赵姓中年人一听李旭的话,赶紧跪倒,给新主人磕头.旭子不敢受他的礼,侧身避开,长揖让相还.这种尊卑不分的举动立刻把赵姓

中年人吓得一哆嗦,趴在地上连连磕头,"折杀我了,折杀我了.老爷,你可不能这样,姓赵的,不,小人担当不起!"

他这一主一仆举止古怪,惹得众人哈哈大笑.当即,掌柜的取了笔来,让管家把契约签了.然后,把保人的名字也工工整整地写在了契约一角.李旭把契约收好,然后取了钱,酬谢牙房掌柜.掌柜得却自认为办事不利,说什么也不肯收.

旭子见牙房掌柜老实,索性把雇佣厨子,花匠的事情也交给了他.掌柜的喜出望外,连声道着谢跑了出去.

李(赵)无咎立刻上任,跟着李旭这个新主人忙前忙后.他做过珠宝店的帐房,阅人的眼力自然非同一般.片刻之后,已经替李旭把人选好,领上前,等待家主最后定夺.李旭为人素来随意,见管家堪用,微笑着接受了他的建议.

管家、厨子和花匠都不算完全的奴仆,所以要通过牙行来介绍.剩下小厮、杂役则是完全卖身给李家的,不属于牙行经营范围,要到城外棚户区挑选.李旭令管家、厨子和花匠各自回家收拾,第二天下午来李府报到.然后牵了马,准备出城取购买小厮.

"让小人跟着您去吧,小人家没什么需要安排的.老爷对小人恩重如山,小人不敢偷懒."管家一边替李旭拉缰绳,一边请求.

"也好,你跟在马后慢慢走!"李旭正愁没有这方面的经验,点头答应.

出了东门不远,便是历城的窝棚区.比起旭子沿途见过的窝棚区,此地的窝棚区更大,里边的"人市"也更热闹.很多人都是逃难过来的,租不起城里的客栈,只好于城外凑和着搭窝铺居住.待他们花光了积蓄后,又找不到合适营生可做,下一步只好插草自卖,给本地富户为奴为婢.

秦、罗、独孤三位都是大户人家子弟,对眼前景象没什么看不习惯的.管家如果两个月之内找不到雇主,少不得也沦落到这里,所以更没什么同情心.只有旭子,看着眼前这人世间的悲哀,想想南来时一路上所见,心神不觉有些恍惚.

"陛下算个明君么?"李旭一边走,一边在心里追问自己.这个问题他不敢深究,但每次看到周围衣衫褴褛的人群,心里就会涌起莫名的难过.那些人,十个中有八个与他的出身相似,是因为朝廷不懂得体恤,才导致他们失去家,失去了做人的尊严.如果当初不出塞,没有刘弘基的引荐和

李渊的提携,旭子知道自己和自己的父亲、舅舅,难免会城外其中一员.和"人市"上的货物一样,头插草标,满脸菜色.

"可陛下待我不薄,朝廷待我也不薄!"同样的答案再一次出现在他心里.马上取功名,是他年少时的心愿.如今,这个心愿已经基本上达到.是大隋,是陛下东征高丽的举动给了他这个机会.喝着井水的他,实在无法扭过头骂那个下令挖井的人.哪怕井口不远处,就堆满了掘井者的尸骨.

几个人徐徐前行,像挑萝卜一样挑选着奴仆.小半柱时间后,有八个看着手脚麻利,模样齐整的少年被管家领到了李旭身前.这算是一笔大交易,人贩子又诚心讨好秦叔宝,所以给旭子算了七折,本来一千六百文的身价,一千一百文成了交.望着那一摞卖身契,旭子心里更加慌乱,拿出钱了付了帐,又取了一吊钱塞入管家手里:"你带着他们先回府吧,路上给他们买些吃的,再卖身衣服!"

"你们这些走运的小子,这回遇上贵人了,还不快给老爷磕头!"人贩子一边解拴在"货物"脖子上的皮索,一边喝道.

几个被买下来的小厮立刻跪倒,冲着李旭叩头,口里称颂恩德不止.旭子看得心慌,赶紧命管家抓紧时间带他们回府.

"你这个管家眼力不错,这些半大小子,养大了最为忠心."目送着管家走远,秦叔宝拍了拍旭子的肩膀,评价.

"我不太懂,原来我家中只有一个老管家,一个帮佣!"李旭摇摇头,有口无心地回答.

"我家原来也没什么下人,后来从了军,一刀一枪地博到了现在这个位置,才渐渐有了田产,有了宅子!"秦叔宝以为旭子在感伤身世,笑着安慰.他的话中不无自豪,功名当在马上取,虽然今年他已经四十多岁,但比起家乡中至今还没混到一官半职的同龄人来说,四品督尉的位置已经令人羡慕得眼红.并且这两年仗越打越多,越大越顺手,可以预见,不久以后,自己的职位还会向上升一升.

"士信和重木呢?"李旭突然发现身边少了两个同伴,惊问.

"去军市了.那边卖的全是壮劳力.不像这里,半大小子居多!"

"军市?"李旭楞了一下,追问.他隐隐约约记得在自己家中喝茶时,罗士信提过一句关于军市的话题.还抱怨一个姓徐的动作快,出货太急.对

郡兵运作模式一无所知的旭子理所当然地将军市当作了一个处理缴获贼赃的市场,却没想到这个市场也开在窝棚区内.

"一起去看看吧,这几天忙,一直没顾上跟你说说郡兵的运作规则.圣上有旨,贼赃咱们可以自己处理的事情,你应该知道的吧!"秦叔宝见李旭满脸迷茫,笑着跟他解释.

"这个我知道,咱们郡兵也需要补给!"李旭点头,回答.内心深处,他并不赞同类似的圣旨.贼赃由地方处理,通贼者家财可以抄没入官.如果碰到哪个贪心的官员污良为盗,百姓们可就倒了大霉. (注2)

"那就是军市的由来!"秦叔宝点点头,拉着马缰绳,带着旭子向"人市"末端走.窝棚区的人贩子和百姓们显然对秦叔宝这个大英雄很熟悉,看到他,一边打着热情地打着招呼,一边主动让出条通道来.

眼看着就走到"人市"尽头,突然,一座木栅栏搭成的监牢出现在李旭面前.监牢四周,站满了持枪横刀的郡兵,一个个如临大敌.监牢的门很小,黑洞洞的,犹如一张吞噬性命的嘴巴.横挡在监牢门口的是一个木制的平台,,一队队被绳索捆着的俘虏,被人像牲口一样从监牢里牵出来,依次在平台上亮相.

"官卖流寇,价格优惠,多买少算,童叟无欺!"有名身高六尺,长得如屠夫般模样的司仓参军站在木台边缘大声吆喝.木台下,围满了大大小小地人贩子,喧闹着,兴奋地满脸潮红.

"这就是军市?"李旭觉得浑身的血都往头上涌,脚下大地也不断地起伏颠簸.没等秦叔宝明白他问话的意思,一阵刺鼻的焦胡味道忽然从远处飘了过来.

李旭扭头看去,只见一队尚未被卖掉的俘虏被牵到几只巨大的火盆旁.光着膀子的郡兵们拿着烙铁,依次在俘虏额头和肩膀上打下耻辱的标记.

太守裴大人有好生之德,他没有下令诛杀从贼者.但是,他把两次战斗抓到的近万俘虏全部变成了奴隶.卖了这些奴隶的收益,文官有份,武将有份,士兵们也有份.所以,每个人脸上都堆满了笑容.

有人贩子带着随从,将重重地一袋子钱放木台上.然后,他拉走了木台上的所有奴隶.此人是个大主顾,但贩卖人口的老徐却丝毫不马虎,命

人将钱一五一十的数清了,入帐,才在一叠卖身契约上重重地打好官府的标记,将其交到人贩子手中.

"官卖流寇,价格优惠,多买少算,童叟无欺!"老徐完成一笔交易,大声吆喝着,开始下一笔买卖.又有一队俘虏被牵到了台子上,都是三十岁左右的男人,正当壮年.

这批"货物"的成色远远好于上一批,所以无数买主涌上前,操着各地方言,积极抢购.每名俘虏作价才二百钱,便宜.在黄河以北的人市上可不止这个价.虽然眼下愈发便宜了,但这样的壮年劳力也要卖到四百文.贩子们从历城将他们买走,转手倒到河北诸郡,就能赚上一倍的利.虽然眼下路上不太平,虽然会有大量俘虏死在被转卖的半途中.

旭子站在原地,浑身发冷.他发现自己又回到了苏啜部,眼睁睁地看着野蛮的牧民们在俘虏们的脖子上套上铅制或铁制的项圈,从此把他们变做自己的私人财产."天啊,我做了什么?"他扪心自问,觉得肚子里气血翻腾,所有东西都往嗓子眼涌.

"如果放了他们,他们没法生存,要么饿死,要么继续为盗,直到被杀.所以张郡丞的作为,也算给了他们一条生路!"秦叔宝见李旭脸色青得可怕,低声向他解释.

"是啊,弟兄们铠甲,横刀.咱们补给,都在这!"李旭幽幽地回答,声音里既有愤怒,也有无奈.让人听不出来他到底是赞同秦叔宝的话,还是在编造理由自我安慰.

"毕竟咱给他们留了一条活路!"秦叔宝很无奈地搬住李旭的肩膀,说道.他有些怕这个年青的郎将,对方的武功不如他,但背景深不可测.万一此人不通清理,为了这事跟张郡丞和裴太守起了误会,秦叔宝真不知道自己该站在哪一边.

"是啊,毕竟咱们给他们留了条活路!"李旭的回答令秦叔宝悬到嗓子眼的心稍稍安宁了些.

但很快,他就发现李旭的主意力并不在此.他的目光已经被贴在军营门口的一张旧邸报吸引了过去.被风吹残了的邸报上,写的是朝廷对杨玄感叛乱从逆者的最终发落结果.

皇帝陛下回到东都后,将家中没有后台的被俘将领脖子上套上车轮,命令文武百官以箭攒射.一直到尸体烂成肉酱,方才下令停手.

杨玄感的族弟杨积善、一直首鼠两端的谋士韦福嗣被处以车裂之刑,死后,尸体化骨扬灰.

那些投贼,又迷途知返的世家子弟被赦免,不准再为官,由其父辈领回家中教育.

"你愿意赎罪么?"迷迷糊糊中,旭子又听见苏啜附离在自己耳边问道.他看见野蛮的苏啜部民举起刀,一边唱着对长生天的赞歌,一边切开奚族长老的喉咙.

他看见大隋的文武百官弯弓搭箭,将没有根基的从贼者一一虐杀在皇帝面前.

他觉得怒火添膺,想冲上去,撕下那张邸报,救走所有俘虏.这时候,有一只手掌轻轻拍在他的肩膀上."你不舒服么,仲坚?"

不是徐大眼,李旭惨笑着回头,看到秦叔宝关切的目光.

注1:隋文帝时期,斗米价格大概五个钱.炀帝征发动高丽之前,物价略有上浮,但也没涨不到十个钱.贞观十五年,一斗米价格为两文钱,而唐钱重量只有隋钱一半,所以极盛之世.

注2:贼脏归地方处理,官员可抄没通贼者家财的旨意始于大业九年,相关记载见《资治通鉴》.

注3:呵呵,这章因为没拆成两部分发,所以发晚了,抱歉.请投贵宾票支持.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一 上)

刹那间,李旭的神智从迷乱中恢复清醒.

他知道自己没有愤怒的理由,自己如今是官,那些被杀和被侮辱、被损害的人是贼,虽然他们长得和自己的父辈相似,虽然从对方身上能看到自己从前的影子,但官兵捉贼,自古以来天经地义.

他也知道自己什么都干不了,除非造反,否则自己没权力,也没有办法救走这么多人.即便不顾一切救走了这些人,自己也没有力量安置他们.除非自己也学着石子河去做流寇,带着一伙无辜的人去抢、去杀更无辜的人!

望着秦叔宝关切的目光,李旭觉得自己身子发软,发困.这是一种彻头彻尾的无力感,当年在苏啜部他已经无能为力一次.今天,同样的情况下,他依旧除了愤怒外,什么也做不了.

"仲坚,是不是最近太累了?"秦叔宝微笑着给李旭找台阶下,刚才那一瞬间,他能清晰地感觉到李旭身上的怒气.但眼前的少年定力惊人,怒气很快就被他自己控制住了.这让秦叔宝更加看重对方,因为自己在同样年龄的时候,绝对做不到和对方一样老成.作为过来人,秦叔宝明白,若觉得天下之事无不可为,只能说明你还没有长大.人什么时候明白自己的力量有限了,他才真正地渐近成熟.

"嗯!有点儿累,也有点不习惯这里的气氛!"李旭回答如此之低,仿佛从灵魂内发出的呻吟.他无法跟秦叔宝解释自己因何而失态,人对事情的看法与其的切身经历息息相关,秦叔宝的父亲不是濒临赔光家底小商贩,他不会明白市井小民的生活艰难,也不会理解旭子为什么会物伤其类.

"这人是太多了,乱哄哄的.若不是士信家里急着用人,我也不会来!"秦叔宝非常宽厚地附和着旭子的话,脸上的笑容平静而友善.

"我想先回去喝点酒,如果叔宝兄不介意,我先走一步!"愤怒过后,旭子感到的除了无力外,还有失望.当年在苏啜部看着牧民们的野蛮行径时,饱读圣贤书的他坚信自己的大隋不会发生同样的事情.当年,他还一厢情愿地请商队从中原带些书来,希望读了圣人之言后,那些野蛮的牧人们能受到中原儒雅之风的感化.但现在,苦笑着的旭子终于明白了自己当

初的想法是多么的幼稚.去除那些繁华的表象,骨子里的中原人其实和塞外民族一样残忍,一样野蛮.

得到秦叔宝的肯定回答后,李旭缓缓牵着自己的坐骑,掉头向回走.刚刚迈出几步,周围的人群突然一乱,更大的喧闹声从背后传来.看客和买主们兴奋地叫喊着,挥舞着钱袋朝监牢门口涌.

"怎么回事?"旭子惊诧地转过头,看见咫尺之遥的木台上已经又换了一批货物.确切地说,这次只换上了一个人.一个衣衫褴褛,身体羸弱,手脚都被镣铐锁着的少女.头无力地低着,身体由于害怕而不住地颤抖.

"官卖通匪犯妇,年方二八.黄花处女,童叟无欺!"司仓参军老徐见台下人头涌动,叫喊得愈发卖力气.

"买回去为奴为妾随意啊,匪首石子河的儿媳!"仿佛为了让台下看清楚货物的模样,他用力拉了一下手中的铁链.哗啦一声,少女被他拖得向前踉跄数步,险些跌倒.有好心的士兵上前扶了一把,少女在稳住身体的瞬间抬头相谢,目光闪动之处,充满了凄凉与惶恐.

那目光如刀,一刀刺中了旭子的心脏.他猛然想起了小狼甘罗,当自己杀了母狼,将其从岩洞里带回家后.甘罗睁开的,就是这样一双夹杂着惶恐、凄凉和求乞的眼睛.

"多少钱,多少钱啊!"耳边,无数人在大声地叫喊.

"卖到窑子里去,大伙晚上轮番去报仇!"台下的气氛瞬间沸腾,看客和买主们互相推搡着,大喊.

他们不在乎台上的少女美丑,也不在乎她是否有罪.他们在乎的是石子河这个名字,想一想昨夜自己睡了匪首石子河的儿媳,那不和战场上打败了匪首本人还值得骄傲?什么秦叔宝,什么罗士信,他们有这福气,有这胆量么?

"至少,至少五吊.不,谁,谁出得多,我,我就卖给谁!"负责处理俘虏的老徐也没想到人们居然如此热情,先本能地报了个高价,然后迅速改口,争取最大的收益.

在官府的默许下,周围郡县都有人市存在.未经人事的及笈少女顶多卖到两吊钱,纵使长相清丽可人些的,充其量也不过被卖到三吊钱.老徐给一个匪属报出的五吊身价,已经远远超过了市场上的行情.因此,人群中立刻涌起了很多不满的声音.

"呸,又不是绝代佳人.居然卖这个价钱!"有人捏了捏自己的荷包,转身离去.

"就是,不就一个女犯么!那里又不是金子打的!"有人用极其粗俗的语言附和.

同时,却有更多的人被老徐说出的新鲜玩法吸引,开口报出了更好的价钱."我加三百文!""我加五百!""六吊!""六吊一百文!"转眼之间,少女的身价已经涨到七吊之上.

"十吊,老徐,把人给我留下."旭子忍无可忍,大声喊道.台上的少女和甘罗一样,是从命运之河中飘来的.他无法拒绝,无论伴之而来的是幸福还是祸患.如果今天他什么不做就转身走开,他知道自己这辈子也无法安宁.

哗,无数双目光回了过去.十吊钱,即便在历城这个粮价昂贵的地方,也够五口之家花上七、八年!哪来的财主如此阔气?难道是大户人家的败家子么?带着满腹的怀疑,众人看到一名牵着黑马的少年,虬髯、阔背,大踏着步分开人群,一步步走到木台之下.

"是李将军啊.您真的要买这女子?"老徐点头哈腰的举止,让台下的看客明白了来人的身份.是十八岁就做了虎牙郎将的李仲坚,怪不得敢出这个价.但他没必要买啊,如果他喜欢这个女子,战后直接向张郡丞讨回家去即可,何必等到现在,多花这份冤枉钱呢?

"老徐,把锁开了.这人我带走.钱,随后你派人到我家里取!"旭子不理睬周围迷惑的目光,沉声命令.

"唉,唉!"老徐连声答应着,把目光看向了秦叔宝.十吊钱为一万个,够推个小车来搬了,谁也不会带那么多在身上,所以他也没打算立刻收到现钱.但手中这个女子身份蹊跷,别人都可以买,唯独李郎将买了去是个祸害.

此女子秦叔宝俘虏来的,战场上,她曾经自称是石子河抢来的儿媳,并亲自手刃了奄奄一息的石子河.但事后经其他俘虏举报,此女子就是石子河的女儿石二丫.石子河去裴长才那里赴宴时中了剧毒,在官军攻破许家窝铺祠堂时,早已经气绝.

识破了对方伎俩的郡丞张须驼大人不能放了匪首的嫡亲女儿,却又不忍心将其问斩.所以才揣着明白装糊涂,命令老徐将其卖给大户人家为

奴.这样做,等于给对方留了一条生路,同时也替秦叔宝等人免去一些麻烦.

"老徐,既然李郎将要买,你就卖给他好了.你也别要他十吊,还按五吊算吧!"秦叔宝向老徐笑了笑,命令.

"唉,唉!"老徐伸手擦了把脑门上的汗,"***,这大冬天的,日头还挺毒."他一边自我解嘲地嘟囔着,一边解去女子脚上的铁链.手上的铁链却不解,将钥匙、铁链一端和官府打了印记的卖身契一并递到李旭手中.

"李将军,您拿好了.这女子凶得狠,你既然买了,可得好好管教管教!"

"麻烦老徐了.麻烦叔宝兄!"李旭接过老徐递来的一干杂物,先向秦叔宝打了个招呼,然后轻轻牵着女子走下木台.

仔细看清楚了刚才发生的所有事情的石二丫不再反抗,低下头,跟在李旭的身后慢慢地走.围观的百姓纷纷让开一条通道,对于朝廷派下来的将军,大伙心中永远存着一丝敬畏.

不过数百步路,旭子走得满头大汗.离开人市后,他转身替石二丫打开了手铐.虽然那女子的哥哥不是他所杀,把她卖为奴婢也不是他的主意,但旭子依旧觉得心虚.他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也不知道刚才自己为何如促冲动,在人群中看到对方无助的目光时,他已经有些方寸大乱.

"你走吧!"他低声说道.没等对方做出感谢的表示,他已经飞快地跳上了坐骑,双腿一磕马镫,就向城门奔去.

背后传来了细碎的脚步声,虚浮,但十分清晰.李旭知道石二丫在追自己,不得不拉住黑风.

"将军大人是不要我做奴婢了么?"追上来的人气喘吁吁地问.

"你本来也不该是奴婢!"李旭跳下马,回头说道."走吧,别再去做流寇,打家劫舍没什么前途."

"可我的卖身契还在将军手里!"仿佛感受到了李旭身上的窘迫,石二丫轻轻笑了笑,提醒.脸上的笑容,很快随着呼吸进入她的心底.她感觉到自己的心脏也跟着笑了起来,刀一样扎在灵魂深处.

"噢!"李旭尴尬地摸了摸后脑勺,然后以最快的速度找出卖身契,塞回了石二丫之手.做完了这些,他又从马鞍后的荷包里找出了二百余个钱,连同荷包一古脑也递给了石二丫,"钱,你也拿着,路上,路上买点吃的!"

"将军贵姓?"石二丫仰首问道.

"免贵姓李!我是新来的!"旭子语无伦次地回答.他不想被对方当作恩人记一辈子,恍惚中,他总觉得是诸神假自己之手而为,就像当初自己留下了甘罗.至于冥冥中的诸神还想假他的手做些什么,旭子不想弄得太清楚.自己是官,对方是贼,双方都记住这一点,已经足够.

"小女子石岚,谢李将军活命之恩!"石二丫捧着荷包,屈身跪了下去.她的双眼亮亮的,火辣辣的目光扫过比自己大不了多少岁的少年每一寸肌肤.高耸的鼻梁,浓密的双眉,初生不久刚刚开始密集起来的胡须,坚硬的唇角,结实的臂膀....与自己平素见过的每个男人都不同,虽然青涩,却令人觉得十分安全可靠.

"姑娘快快请起!"李旭见对方向自己跪拜,连忙伸手搀扶.二人肌肤相接的一刹那,有股异样的感觉涌上了他的心头.温润、细腻,这种感觉已经许久未曾品尝,旭子已经慢慢忘记了其中滋味.

鬼使神差,他看着对方的眼睛,低声又叮嘱了一句:"别再想着报仇,战场之上,要么被杀,要么将敌人杀死.过后,谁也不是谁的仇家.况且,秦叔宝武艺很高,你绝对不是他的对手!"

"我从来没恨过秦将军!"对面的女人永远比旭子想象得冷静.从他说出第一句话时已经预备好了所有说辞,当好心的叮嘱结束,她立刻给了他一个肯定的答复.

至于这个说辞是否为真,谁也无法判断.

"那好!"旭子点点头,如释重负.该做的事情都做了,他想了想,发觉这次没有什么遗漏,再度跳上了马背.

"将军就这样走了么?"石岚抬起头,目光中,依稀有一丝期待.

"我,我在城中还有点事儿!"李旭觉得自己的心脏又不争气地狂跳了一下,赶紧快速拨转马头."城门口可以雇到车,姑娘慢走!"丢下一句颇为得体的告别话后,他终于风一样逃远.

"原来是个不通世事的莽撞小子!"石岚捧着荷包,目送着黑风的背影消失于城门内.这样的少年人可不多见,她默默核计着,眼神慢慢变得凄凉.

她没恨过秦叔宝,一点也没恨过.但她却在一夜间失去了父亲,失去了哥哥,失去了曾经拥有的一切...

一颗泪从她的眼角落下,滑过肮脏的脸,露出灰尘下白皙的肌肤.然后与嘴角边流出的血混在一道,慢慢滚过下颏,落在冰冷的土地上.

石岚用力抹了把脸,仰首走向了城门.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一 下)

车行就在城门口,搭一辆远离历城的牛车,她就可以远离这场恶梦.乱世是男人们的游戏,不是她这个小女子能玩的.石岚清楚地记得,小时候哥哥和伙伴们玩官兵捉贼,她跟在哥哥身后要求加入,却被哥哥和哥哥的朋友们驱赶、嘲笑的情景.她去父亲那里告状,父亲将哥哥捉回来,用粗壮有力的大手狠狠地修理.第二天,游戏重新开始,她却被拒绝如故.

"如今,你永远不能拒绝我玩了!"石岚又擦了一把脸,抹去悄悄流出来的泪水.手腕上有一道清晰的淤痕,那是铁铐留下来的痕迹.监牢内所有苦痛的绝望,她都记得.甚至导致这苦痛的绝望的人,她也清晰地记得对方的每一个眼神,每一个动作.甚至,他胯下那匹战马的銮铃声,都不曾忘记.

"叮,叮铛,叮铛铛"熟悉马挂銮铃声再度响起于身后.石岚本能地将脊背缩了起来.,凭直觉,她知道这匹战马是冲自己来的.警惕地转过身,她看见一个高大的身影.

那身影,石岚一辈子也忘不掉.是此人带着官兵将百余名亲卫砍死在许家窝铺祠堂门口,是此人一槊捅死个她的哥哥.也同样是此人,以嘲弄地眼光从她手上拿走父亲的人头,然后命人将她绳捆索绑.

她用力扭转身,加快步伐奔向车行,好像不愿再看见对方胯下那头英俊的战马.但身背后的马蹄声却不依不饶,如影随形般跟在她的左右.

秦叔宝刚才一直在远处坠着,虽然听不清二人的对话,却把旭子的一举一动看了个清楚."李郎将要上当!"当看见石岚追向李旭的战马时,秦叔宝就暗暗得出结论.在骗人方面,同样年龄的女人远比男人拿手,特别这种在土匪窝里长大的女人精,不把李旭骗得晕头转向才怪!果然,没多久,秦叔宝就看见李旭就把卖身契、荷包都掏给了对方,而且摆出了一幅施恩不望报的模样.这个涉世未深的少年人根本不知道,从追赶他战马那一刻起,石岚已经转了千百个心思.身上的动作,脸上的表情,甚至连脚步声的轻重都是故意装出来的.

见了此女子本事,秦叔宝不敢轻易再放她走,所以策马快速上前,用一种不容辩驳的语气命令道:"石姑娘且慢行一步,秦某有话要说!"

听到秦叔宝的话,石岚的眉毛轻轻向上挑了挑,同时,嘴角露出了一缕怪异地笑容.她快速将所有表情收拾起来,缓缓扭头,冷冷地问道:"名满天下的秦督尉在光天化日之下拦住小女子,不知有何吩咐?"

"好个伶牙俐齿的女子!"饶是秦叔宝见惯了人间风浪,也被挤兑得呼吸一滞.他庆幸自己来得还算及时,眼前这名女子被李旭买下,绝不是纯粹的偶然.也许被拉上木台的一霎那,她已经看出了谁可能是自己的救星,并向对方释放了足够的诱惑.想到这,秦叔宝轻轻拱了拱手,笑着应道:"石姑娘见谅.吩咐,秦某不敢,秦某只是有几句话,想和石姑娘交代一下而已!"

"督尉大人有话,民女敢不洗耳恭听么?"石岚把双手齐于左胸侧,右腿后支,然后微微蹲身,庄重而迟缓地回了半个万福.紧跟着,她利落地后退半步,以方便自己能直面秦叔宝的逼视.过去所有罪孽,在李旭将卖身契归还到手中时,她已经偿还完毕.如今,已经回归到草民身份的她,着实没必要畏惧秦叔宝什么.

"石姑娘,无论你自认是石子河的儿媳,还是她的女儿,我想请你记清楚了两件事情!"秦叔宝在马背上坐直身体,正色说道.女儿两个字,被他刻意咬得很重.虽然他此时再多拆穿一次对方的身份于事无补,但他宁愿让对方明白,并非所有人相信她的谎言.

"第一,令尊死在裴长才手中,令兄在阵前为我所杀,两件事,都与旁人无关!"说到这,秦叔宝故意停了停,用目光紧盯对方的面孔,直到从石岚脸看到了自己预料中的惊诧,他才缓了口气,继续强调:"第二,姑娘要想替兄报仇,随时找秦某便是,请勿殃及他人!"

眼前面孔上的表情快速发生着变化,先是惊诧,后是悲愤,随后,震惊悲愤全部崩溃掉.秦叔宝看见了清晰的泪痕,这让他多少有些不忍.但几乎就在顷刻之间,泪痕被石岚用一双脏手抹尽.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般,倔犟的女子摇了摇头,给了秦叔宝一个非常清晰的回答.

"石豹在两军阵上死于秦督尉这样的名将之手,可谓死无所撼.小女子不才,但'当面不让步,举手不留情'这句话还听说过."说到一半,她也刻意停住话头,用还带着泪花的目光毫无畏惧地盯住对方,直到把秦叔宝看得有些不好意思了,才笑了笑,继续说道:"第二,我想将军自己也明白,凭小女子的身手,再练一百年也难望将军项背.所以报仇一说,更属无稽之谈!"

"好一个刁钻古怪的女子!"秦叔宝听得心中又是一叹.几乎是出自本能地,他把右手伸向了马鞍桥.他有些后悔放过眼前这名女子了,多年的行伍经验告诉他,对方表现得越镇定,将来反噬的风险越大.但他却无法对一名手无寸铁的女子下手,虽然从石岚眼里他已经看到了浓浓的怨毒.

"怎么,秦将军还怕我一个小女子么?"仿佛根本不知道自己已经于生死关头走了一圈,石岚轻轻上前半步,逼问.

二人目光于半空中再度相遇,碰撞,仿佛迸射出一串凄厉的电火,令秦叔宝身边的日光都为之暗了暗.没来由地,身经百战的秦叔宝被那热辣辣藏着毒液的目光逼视得心里发慌,逼得想用武力直接解决.如果对方是个男人,他可以一笑了之.连握刀的正确姿势都不懂的人,根本不配他秦叔宝出一次手.但对方是个女子,一个具备八分姿色,十分心机和满腔怨恨的女子.对着这样一个女子,秦叔宝骄傲不起来,也发挥不出原有的威风.

"连亲生父亲脑袋都敢割的女子,叔宝兄跟他费什么话,一锏打死便是!"罗士信策马从后边匆匆赶来,看见秦叔宝居然被一个犯妇逼得缩手缩脚,气愤不过,大声喊道.

"这不是罗督尉么?不知道民女身犯何罪,值得罗督尉喊打喊杀!"石岚猛然扭头,冲着罗士信追问.

气势汹汹冲过来的罗士信也被问了个一愣.他今天陪李旭去"人市",同时打算顺手为自家挑了二十几个健壮的俘虏.本来这些无聊的事情该由罗府的管家去做,但罗士信怕管家无法威慑住那些叛逆,所以才亲自动手.谁料刚挑到一半,却看见李旭把叛匪头目石子河的女儿给买走了.紧接着,他又看到秦叔宝策马追了出去.罗士信怕其中有什么误会,不得不放下手头事情,匆匆忙忙地追赶秦叔宝.谁成想被拥挤的人群耽搁了片刻,等他赶到了正地方,却只看到了一个稀里糊涂的结尾.

"她不是已经成了仲坚的家奴了么?怎么这等刁奴,仲坚也不教训!"罗士信用力呼了一口气,向秦叔宝质问.他承认自己刚才说得是冲动之言,打狗也得看主人,没来由杀了李家的奴才,双方面子上肯定非常难看.

"你已经是自由身,我们两个当然不能杀你.但希望你记得是谁把卖身契还给你的,切莫做出什么恩将仇报的事情来!"秦叔宝摆摆手,没有回答罗士信的话,而是对石岚说道.

"秦将军放心,小女子的武艺,也绝对不是李将军的敌手!"石岚笑着回答,脸上的表情一瞬间变得很甜,甜得令人胸口发堵.

女人的兵器,不止握在手上.她就这样傻瓜般地甜甜笑着,目送秦叔宝和目瞪口呆的罗士信远走.然后,她笑着顿下身来,撕下一片破烂的裙角,沾着吐沫,擦干净脸上的灰尘.带着三分笑意,三分自得,她缓缓走向城门,错过车马行,走进历城喧闹的街道.

她不想再走远了,李旭说得对,凭借武艺,她这辈子都打不过秦叔宝.但女人不需要武艺,男人凭武艺征战沙场,女人只需要用心去俘虏一个男人.

城里边有一个男人,几乎对她是不设防的.从复仇的角度来看,那是上天赐给她最好的机会,最好的猎物.

石岚使劲咬了咬牙,抬腿走向一个布店.荷包里的铜板哗啦啦地响着,提醒着她自己还拥有一部分家底.在双脚迈过门槛的一瞬间,她将嘴里的血咽了下去.那口血是甜的,充满了仇恨的味道.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锋 (二 上)

直到漫无目的地逛遍了整个长街,旭子也未能忘记那个单弱而无助的身影.那身影就像顺着溪流飘下来的一朵花瓣,漂着漂着就漂到了他的眼前.充满了神秘,也充满了哀怜.让人忍不住就想伸手将其从流水中掬出来,掬过之后,似有余香满手.

旭子有些怀疑自己是不是在军营里呆得时间太长了,所以对任何稍有姿色的女人都没有定力.骑在马上,他偷偷地放眼四下张望,川流不息的人群中匆匆而行的女子很多,其中不乏满身阳光味道的红粉佳人,但那些人却只是在眼前匆匆经过,没一个可以牵引他的视线.

"那是李将军么?好像是李将军吧!"旭子听见街道边的阁楼中有人窃窃私语.他猛然回过头去,看见几个少女如鸟雀一样惊散.红巾翠袖,给冬日的城市平添几分勃勃生机.但那些女子就像身边拂过的风一样,没有任何东西留在他的心底.

不像陶阔脱丝,旭子在心底将石岚跟自己见过最美的女孩比较.陶阔脱丝的笑容晴朗得如雨后的天空,而石岚的笑容却如雨中的野花,柔弱中掩饰着旷野.也不像婉儿,婉儿整个人都如一朵怒放的牡丹,美得炙烈、浓郁.即便不为任何人,她也会快乐地盛开下去,一直开到整个生命的结束.

这时无论怎么比,都没有意义了.他已经放走了她,二人今生几乎没可能再度相遇.旭子轻轻叹了口气,把马头拨向自己的院门.宅子刚到手,把它完全变成一个家的样子还需下很多功夫.与其没来由的东想西想,不如做一些实际的杂务.

管家已经回来了,带着一群穿着崭新粗葛衣裳的小厮们正在院子里忙活.看到家主进门,众人停下手中的活计,一并迎了上来,跪倒谢恩.李旭挥手叫他们站起来,然后问管家是否带他们吃过了饭.话音刚落,众小厮们又齐整整地跪了下去.

"回老爷的话,我们已经吃得不能再饱了."

"谢老爷恩典,小人们从来没吃得这样饱过!"

一干小厮七嘴八舌地抢着回答.他们长得都很端正,特别是吃饱饭并换上干净衣服后,生命的活力迅速在他们脸上体现了出来.旭子知道自己

的管家没有苛待他们,这让他低沉的心情稍微好受了些.和气地笑了笑,他对其中一名看上去最机灵的小厮问道:"你多大了,叫什么名字!"

"回老爷,小人今年十三,原来叫王狗剩,请老爷赐予新名字!"贵在左首的小厮用头碰了一下地面,恭恭敬敬地说道.

"赐?"李旭惊诧地把头转向管他家.这几个小厮的行为和说话方式肯定是被管家训练过的,否则他们的动作绝不会如此整齐.旭子发现自己有点不适应做别人的老爷,就像在牙行看见到赵无咎被聘用为管家后,立刻将姓名改为李无咎一样不适应.

"老爷买了他们,给了他们吃、穿和住的地方,于他们有再造之恩.所以随便赐个名字就可,一则您使唤着方便.二则咱们这个家也会显得有规矩!"管家李无咎见旭子征求自己的建议,赶紧出谋划策.

"再造之恩?"李旭有些愕然.他没想到买了别人当奴才还是这样大的一种恩惠.自从离开家后,他的生活几乎就是练兵、打仗、打仗、练兵,再不就是急行军.因此,对生活中琐事的理解,他几乎还停留在易县那个淳朴少年层面上.虽然现在他已经是二等伯,但对伯爷家到底应该是什么样的生活,他的确一无所知.

"当然是再造之恩.如果不是您老大发善心买了他们,他们自己,还有他们的父母、家人,用不了多久就会饿死!"管家点点头,用非常肯定的语气回答.

东家是个厚道人,这点李无咎自己能体会到.他倒不觉得李旭的举止有什么奇怪,很多人家这个年龄的大少爷都不太爱管家中杂务,像东家这种少年成名,跟着皇上干大事的人,要是懂得这些杂七杂八的俗务才怪!

为此,怀着报恩之心,李无咎决定把所有能揽下来的杂事全揽下来.一则这样可以让东家后顾无忧,更踏实地去建功立业.二则,这个家没其他人,如果把管家的位置坐稳了,随着东家的地位逐渐高升,有道是'宰相家的门房四品官',自己这个管家,将来地位可不比衙门里的那些县尉、户槽差.

想名字的任务不比打仗简单,在管家的协助下,旭子搅尽了脑汁才找到了八个既符合对方身份,听起来口彩又比较吉利的名字.口齿最伶俐的那个少年被他赐名为来福,其他几个,一并排在了来字辈,来寿、来宝、来喜....按管家的说法,如果将来忠勇伯的府的人再多了,就换一个字来

排.这样,从名字上就能分辨出奴仆们入府的先后次序,可以最大限度上保持忠勇伯府秩序井然.

"八个人已经足够了,这么小一座府邸,要那么多仆人干什么?"李旭听管家说得有趣,笑着回答.

"那可不一定啊?将来老老爷,老夫人,夫人一并搬过来.还有小少爷,小姐.将来少爷大了,再娶了少夫人,反正随着您官越做越大,咱们李府肯定也会人丁越来越兴旺..."管家搬着手指头,兴奋地计算.

"如果真的如此,咱们还得抓紧时间去买个新宅院!"李旭笑着回了一句,转身走向正房.把父母接过来,大伙一起筹划一个兴旺发达的李府,每天能看见母亲慈爱的微笑,偶尔还能跟父亲坐在灯前一起喝上几盏.如果再有一个妻子,抱着一个胖乎乎的婴儿,他忽然发现自己当年的梦并不遥远,几乎已经伸手可及.

无论如何,自己和自己的家人是幸运的.他们不用在着令人看不清前途的时局中忍受冻饿之苦,也用不到为明年的生计担忧.这样想着,一股发自心底的笑意让他暂时摆脱了眼前的烦恼.旭子耸耸肩,伸手推开正堂雕着花的门.

"老爷!"来福的声音突然从身背后响起,拉住了旭子已经迈入房间一半的双腿.他微笑着回过头去,看见对方神秘的眼神.

"老爷,有一位姑娘,说是您买回来的婢女,在门房求见!"来福双手垂在腿边上,半躬着身子汇报.

"奴婢?"旭子觉得自己的心猛然又跳了一下.这辈子,他只有过两个婢女.一个留在草原上,另一个刚刚被他放走.不是阿芸,他知道.用最快速度走到门厅,他看见一张熟悉而又陌生的脸,依旧是那样柔弱,但柔弱中已经带出了一点点妩媚.洗去脸上灰尘,上身套了件淡粉色短襦,里边穿着淡绿色长裙的石岚就像一朵旷野中的小花,孤零零地站在他的面前.

几个刚买回来的小厮的眼睛已经发直,手不停地忙碌着,脚却来回围着门房打转.他们虽然小,但已经到了能够分辨出美丑的年龄.来客长得并不是风华绝代,但身上却带着一种动人的柔弱,令人见了后不由自主地便心生怜惜.

"你怎么会找到这里来?"李旭有些尴尬地追问.话一出口,他就发现了自己问了一个奇怪的问题.如果把这句话的意思延伸开,很容易令人理

解成他好像一点儿也不惊诧对方会来找自己,只是惊诧对方能这么快找准家门.

"我沿街打听李将军府,大伙都说不知道."石岚低下头,轻轻用手拧短襦的绸边.劣质的绸边很快就起了皱,透出另一侧晶莹的手指."后来碰到了一个衙门的人,才知道恩公原来住在这!"

"老爷,我这就命人烧茶,给您送到客厅去!"少女在瞬间流露出来的羞涩,让管家心头涌起了无数联想.他不敢得罪这个未知身份的客人,所以绕着弯子提醒李旭待客的礼貌.

有钱人家的少爷在外边沾花惹草,经常发生类似的故事.看样子东家还没打算始乱终弃,看样子这名女子长得也不赖,东家比较有眼光....

"不用了,算了,你还是送到客厅里来吧.烧得浓一些,顺便再找人去买些点心."李旭不知道自己到底该说些什么,他觉得心里很乱.一种直觉告诉他,应该把眼前这个女子拒之门外.对方来之前曾经精心打扮过,这身颇为得体的衣服和头上几件白铜首饰估计花光了自己给她的所有铜钱.这么精心打扮的她绝不会是顺路来说一声感谢,也许她怀着某种不可告人的目的.可另一种感觉却命令他将眼前的女子留下,没有理由,只是觉得这个女子单弱,单弱的背后还隐藏着一股神秘.

那股神秘的感觉如酒香,吸引着李旭去冒险.他发现自己的手心有汗,心情居然比第一次上战场还紧张.与和陶阔脱丝相处是不同,没有那种安宁与祥和.与和婉儿相处的情况也不同,没有那么多隔阂与误解.

除了对方的长相和身份,他对跟着自己走入客厅的女子一无所知.但他发现自己好像也不愿意探求太多秘密,只想随便和对方坐一坐,闲聊几句,看看对方的笑容花一样在脸上绽放.

"我没地方去,也不想知恩不报.所以,还是回来给你当婢女!"在屋门关上的刹那,石岚轻轻地跪了下来,同时将卖身契举过了头顶.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二 下)

"老天取走你一些东西,肯定也会有所补偿."早晨起床后,旭子开始相信这句话的正确性.四个月前,他稀里糊涂地丢了一手带起来的雄武营,丢了一伙可以同生共死的好兄弟.最近十天,他又突然拥有了几个可以交往的朋友,拥有了一座家具齐全的大宅子,拥有了一个很得力的管家.同时,这座宅子还多出了个长相不错,颇为善解人意的女人.

旭子有些怀疑自己在做梦.由于对安宁、富足的生活过于渴望而深陷梦境.但身前巨大明亮的铜镜子和镜子里边那个满脸络腮胡子的男人告诉他,这一切都是真的.为了进一步做出证明,他用力拔了一根胡子.结果,镜子里的人疼得呲牙咧嘴.

"如果是好梦,就让他长久些吧!"旭子无端地叹了口气,把遗憾留在镜中人的脸上.自从当年从辽东逃离生天后,他已经很久没做过好梦了.每次从血与火的梦境中醒来,额头上都湿淋淋的,冷汗几乎是成串地向下滚.

这种刀头舔血的日子他已经过得有些倦了.心中充满了换一种活法,或休息一段时间的渴望.特别是参与平叛以来,虽然每每立下战功.但在激烈的战斗过后,旭子总觉得自己杀了很多无辜者.那些人像极了他自己和他的父辈,而他却靠着对方的脑袋染红了自己的仕途.

"其实,做一个富家翁就挺好!"旭子冲着镜子里的自己做了个鬼脸,暗想.他发现自己是个特别容易满足的人,虽然偶尔也喜欢冒一点点险.

做富翁的日子是很惬意的,至少寒冬腊月起床后不需要自己去打洗脸水.听到卧室里的动静,机灵的来福立刻端着一盆冷热适中的水来伺候主人净面.擦牙用的青盐、漱口用的浓茶和茯苓膏,还有很多旭子自己也弄不清楚的辰起用品,也被另一名唤做来寿的小厮端了进来.

待李旭收拾完行头走入正房,管家便躬着身子前来请教老爷对新的一天有什么指示.这个经历过富贵日子的中年人的确很能干,几乎是在一下午时间置办齐了府中所有日常用品.此举让旭子的钱袋子又轻了些.但比起他现在的俸禄,生活的花费实属于九牛一毛.

"还缺些什么,你看着买吧."旭子将钥匙随便向管家手里一塞,命令."买完了记帐就行了,箱子里铜钱若是不够了,我还有些其他积蓄!"

"足够,足够,哪里用得完!"管家忙不急待地回应.对于主人家的信任,他非常感激,所以用尽浑身解数想把李旭伺候得周全.

"还有那个緤布,若市面上还有,不妨再多买些.等道路太平了,我找人捎回老家去!"旭子回忆着緤布擦过脸上的干爽滋味,信口吩咐.緤布是胡商从西域九死一生带回来的新鲜物事,比丝绸吸水性好,也比葛布柔软.上谷的天气比历城还冷,还干,寄一些给家中二老,春来之后,他们手上裂口也会少些. (注1)

"好的,我上午就去买!老爷是寄给老老爷和老太太么,您可真是个孝子!"管家连声应承.把需要商量的事情商量完了,他却不肯离去.目光照着墙角打转子,仿佛那里生有新鲜的蘑菇般.

"无咎,还有什么事情么?"李旭知道管家肚子里有话,微笑着问.

"还,还有一件事情请老爷吩咐."管家的神情瞬间变得有些不自然,又做了个揖,吞吞吐吐地请示,"昨天,昨天来的那个姑娘,老爷准备怎么安排.是一直住在客房呢,还专门给她安排房间?"

"住在客房吧.你出门前顺便问问她,有什么需要的没有!"李旭不知道住客房和专门安排房间两种待遇有多大区别,想了想,回答.

"那老爷是准备给他名分呢,还是...."管家又做了揖,小心翼翼地寻求最终答案.他已经给了东家足够的暗示,但东家却听不懂,逼得他不得不直奔主题.一般人家发生类似事情,如果住客房,则代表着几天后即将此女子赶走或安排到不起眼的小巷子做外室.住到跨院或后院,则意味着女人有可能成为主人家的小妾.虽然地位不高,但他们这些做下人的却不可失了礼数.,

"我跟她也是昨天刚刚认识!"旭子发觉自己被人误会了,红着脸解释.他理解管家的想法,也明白这事不能怪管家误会.昨天来福向客厅送茶点时,刚好看见石岚跪在地上向他请求收留.小孩子肚子里肯定藏不住话,经过昨天一晚上的胡乱猜测,此刻下人们眼中肯定把石岚当成了被抛弃的野花.至于李旭这个折完花后随手丢的家主,在他们心中的刚刚建立起来的慈爱形象未免就打了数分折扣.

"小人明白,小人会替您安排好!"赵无咎非常"理解"地点点头,倒退着走出了门.那女子命苦,怪不得别人.可东家昨天看向她的目光分明很火热的啊,怎么一夜之间就变了想法?实在摸不清楚李旭的真实打算,转身

之前,满腹疑团的管家忍不住又多问了一句,"那夫人呢,她什么时候来和老爷团聚?"

大隋人讲究多子多福,拥有像李旭这样好的前途的才俊到了他这个年纪时基本上都已经妻妾成群.其中也有个别人因为家里妻子善妒,所以才不敢纳妾.即便偶尔在外边偷吃,也是吃完了一抹嘴巴就开溜,从不肯被妻子抓住把柄.顺着这个思路推测下去,李旭不肯长留那名女子的决定也很好理解了.毕竟夫人和老爷的身后,都站着各自的家族.为了一个送上门来的小女子弄得两家伤和气,这买卖实在是不划算.

所以,管家决定尽力把一切解决在夫人到来前,绝对不让家主多沾半点麻烦.

"无咎想歪了,我还没有成亲!"李旭的回答再次令管家惊诧.看看对方无意中瞪大的双眼,他又补充了一句."我十四岁出塞,然后就一直漂泊在外.直到奉命到历城剿匪,才终于安定下来!"

"原来老爷年少时就已经为国效力,比罗督尉从军的时间还早!"管家恍然大悟,脸上立刻写满了佩服之意.罗士信十四岁应征入伍的故事在齐郡已经成为一段脍炙人口佳话.李旭说他十四岁出塞,那也是朝廷刚刚做征辽准备的时候.按管家的理解,他肯定是十四岁就去辽东了,怪不得年青青地就封了侯.

可既然没成家,他怎么不肯纳妾呢?瞬间之后,管家的好奇心又炙烈起来.他不敢再缠着李旭把一切弄明白,只好在心中暗下决定,想尽一切办法把家中的贵客伺候周全.那女子表面上虽然柔弱,行为举止却甚有条理.谁能保证她将来不会不飞上枝头变凤凰?

如果知道对方是匪首石子河的女儿,管家李无咎绝对不敢这么想.但他现在不知道,所以总觉得旭子有些辜负了人家.女孩子不顾一切地追上门来,难道来希望都不给人家一个么?这也太狠心了,实在不像好心的东家能做出来的事!

旭子不知道管家在肚子里如何腹诽自己.冲动过后,他发现自己的确给自己找了个不大不小的麻烦.客房中那个柔弱和坚强交杂在一起,带着一种神秘感觉的匪首女儿对他诱惑很大,那种感觉就像小时候上树摘桑椹,明知道会被树枝扎破手,还忍不住想凑上去.但现在,除了可能的风险之外,他还要考虑张须驼、秦叔宝和罗士信等人的想法.毕竟大伙还要共

事很长一段时间,旭子不想和新结识的朋友之间产生什么芥蒂.也不想留下一个无论走到哪里都与他人相处不融洽的名声.

"阿欠!"想到这,他忍不住打了一个喷嚏.如果石岚住进自己家的事情传扬出去,被人背后议论的结果是难免的了.他希望大伙不会太介意此事,毕竟,灰衫军已经覆没了,一个小女子不可能再掀起什么风浪来.

"李仲坚这小子啊,简直是色中恶鬼!"不出旭子所料,听到石岚没有离开历城,而是住进了李郎将的新居,罗士信第一个跳了起来,向周围朋友抱怨.

"大丈夫何患无妻!真的想要,凭他李将军的名字,还愁娶不到个美娇娘!真是的,怎么对一个匪首的女儿看对了眼!"独孤林也觉得此事过于儿戏,忿忿不平地议论.那女子连自己的父亲的脑袋都毫不犹豫向下砍,哪天睡着了,一刀子把你脑袋割了都不一定.

"仲坚是个知道轻重的人,他想必心里早有安排."秦叔宝为人最为宽厚,虽然此事对他的潜在负面影响可能最大,但他依旧能平淡地看待李旭的选择.在他心目中,李郎将虽然有些心肠软,却不是个会被女人左右的废物.也许石岚身上某一种气质打动了他,也许他像罗士信一样,只是喜欢尝尝新鲜.谁能预料呢,况且两个人之间的感觉是很奇妙的事情,其他人没处于其中,永远是雾里看花.

"也是,如果他连个女人都制服不了,也枉担了个英雄之名!"罗士信的火气素来消失得快,听完秦叔宝的话,摇头晃脑地补充.

李旭和他年龄差不多,武艺差不多,除了对方偶尔的滥好心令人实在无法理解外,大多时候,罗士信还愿意交这个朋友.

"但此事毕竟过于出格,可能会惊动太守和郡丞两位大人.如果他们两个表示反对,恐怕仲坚最终还是竹篮打水一场空."安抚住罗士信,秦叔宝又开始设身处地地替李旭考虑.

"张大人恐怕不在乎.裴大人么,恐怕也乐得装糊涂!"对于官场上的事情,独孤林看得最透.张须驼气度恢弘,只要手底下的人有真本事,一些小节上的事情他根本不愿意纠缠.裴操之大人属于胆小怕事的典型,得知李旭是陛下的心腹爱将后,他想方设法和对方套近乎还唯恐来不及,更不会为了一个女人找李旭的麻烦.

他这番分析很有道理,当张须驼听说李旭赎买并收留了石子河的女儿后.老郡丞的第一反应居然是用力拍了下桌案,哈哈大笑.

"这个李仲坚,的确够特立独行.老夫先前还想着送他一个妾,省得他的宅子空.现在不用了,他自己已经有了暖被窝之人!"

"是啊,李郎千里迢迢来我齐郡,的确也该有人照顾一下他的饮食起居!"太守裴操之的反应更为平淡,仿佛一切都顺理成章.那女子出身低,李郎将再傻,也不会傻到娶了他做正室.至于把对方领回家的举动,更没有什么好奇怪的.在老太守眼里,这世间哪有那么多"山无棱,天地合,才敢与君绝"的真情.男人和女人之所以走到一起,十中有九是因为寂寞而已.

既然没有什么真情,李郎将的行为就不会被这个女人所左右.既然李郎将的行为不会被这个女人左右,自己又何苦多事!

十天之后,一份圣旨从东都洛阳传到了历城.朝廷对乱匪石子河与裴长才双双被剿灭的结果十分满意.特地嘉奖了太守裴操之五十匹绢,提拔他的一个幼子为勋侍.张须驼战功显赫,升为齐郡通守,掌管齐郡兵事,并有越境追击流寇而不需要和周边郡县协商之权.

秦叔宝被赐绢十匹,永业田二十顷,着地方官员即行兑现.

李旭因为功劳累积,封爵从皇帝陛下临时拍脑袋想出来的二等忠勇伯正式改封为遒县伯,食邑三百户.

罗士信、独孤林的官职从副督尉升为督尉.

没等大伙开始庆贺,传旨太监又说出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右候卫将军冯孝慈讨张金称于清河,中计身死,全军覆没.

事情发生在大业九年十一月初九.同月,右屯卫大将军吐万绪和光禄大夫鱼俱罗二人击败反贼刘元进.刘元进退守建安,吐万绪和鱼俱罗因为天冷,上本朝廷请求开春再继续战斗.有人进谗言说鱼俱罗试图谋反,杨广发怒,遣使斩鱼俱罗于军中.召吐万绪回东都问话,吐万绪惊怒交加,死于途中.

注1：緤,即棉布.印度棉花比中国古代棉花绒长,纺出的布料质量上乘.隋唐时期,从西域有流入.为奢侈品.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三 上)

比起其他人的待遇来,皇帝陛下对历城君文武官员的赏赐可谓慷慨得惊人.但太守裴操之和通守张须驼都感到有些失望.裴操之出自关陇裴氏,与当朝御史大夫裴蕴,黄门侍郎裴矩同属一脉.这个庞大的家族中再增添一名勋侍,的确没什么太值得高兴的.而张须陀本来就总领齐军兵马,眼下官称从郡丞改为通守,名字上好听了些,实际职权却没有太多变化.

二人的志趣皆不在此,准确地说,相比于官职的轻微变动,二人更在乎地方上的乱局.只有平息了叛乱,裴操之才能理直气壮地谋划入朝一展所长.也只有地方上安宁了,张须陀才有机会到边塞上为国开疆拓土.但朝廷的圣旨里却刻意忽略了他们的需求,既没有提及太守大人最为期待的外府精兵,也没提及通守大人日夜盼望的军械和铠甲.

"朝中,朝中诸位大人没说,没说什么时候派府兵来彻底剿灭河南诸郡的乱匪么?"谢罢了圣恩,裴操之将传旨的中官拉到一边,悄悄地向对方手中塞了个沉甸甸的荷包,然后不甘心地问.

"老大人客气了.这个,这个咱家可没听说."中官熟练地捏了捏荷包内藏物的形状,凭着重量和手指头上传来的感觉迅速判断出裴操之人品的好坏.对于知趣且聪明的地方官员,他向来不吝于给对方更多的指点,想了想,又补充道:"再者说了,府兵来了,也未必有你齐郡的郡兵顶事啊.大人没听说么,右武侯去河北讨贼,结果全军覆没了!"

"可是,可是我这里没有粮饷,也没有好铁匠、木匠去打造铠甲兵器!"裴操之有些心急,把本该张须驼向上差抱怨的事情一并抱怨了出来.齐郡郡兵骁勇善战,的确不是虚言.但那主要因为他们在家门口作战,没有退路.同时,郡兵们的训练和装备也比流寇略强.但眼下周边郡县越来越乱,前来骚扰的土匪们的作战经验越来越丰富,实力越来越强大,手中的兵器和身上的盔甲也日渐精良.如果朝廷依旧像从前那样一毛不拔的话,早晚郡兵和土匪之间的战斗力对比就会掉个.到了那时候,朝廷再想剿灭土匪恐怕都力有不逮.

"我的老大人啊,陛下不是准许你抄没土匪家财了么?那流贼四处劫掠,最后就在你这栽了跟头,不等于把粮饷给你送到了家门口了么?咱家

在朝里可是听说,光在石、裴二贼老营里抄出来的金珠,就得用车来拉."中官用手搬住了裴操之肩膀,推心置腹地说道.

笨蛋手中才会缺钱,从先时的表现上,东都来的中官相信裴操之绝对不应该是笨蛋.自打皇帝陛下允许地方官员们随意抄没通匪者家产后,哪一位太守不是肥得流油.缺钱,笑话?随便找个大户人家问一问他的同宗、旁支或者佃户里边某些人的下落,对方还不乖乖地拿大把的肉好前来孝敬?!如果不是清楚地知道这些猫腻,宫里的人谁愿意大老远地往地方上跑.一路上风吹日晒得,还要时刻提防着被流寇劫了车驾,不就图的是从地方官员手中分一杯羹么?

流贼如果那么有钱,还用四处劫掠么?裴操之气得直打哆嗦,真想命人把账本搬过来,让该死的太监好好看一看府库现在已经空虚到了何等地步.但他还是尽力压住了内心的冲动,为官多年的经验和教训已经足够让他能做到唾面自干了,轻易不会在人前失态."流贼经过地方,破坏甚大.光事后抚慰百姓,安葬死者,就花光了全部战场所得.况且他们之所以四处流窜,也是因为穷疯了,手中根本没什么积蓄.不瞒公公,就连将士们的饷银子,都是百姓们凑的."他向四下看了看,压低声音说道:"但百姓们家底有限,一直这样凑下去,恐怕会心生怨恨!"

"这个,咱家回去自然会在皇上面前替你分辩一二.但眼下东征在即,估计兵部和户部也顾不上河南!"看在荷包中的金锭面子上,东都来的中官决定给裴操之交个实底."若不是大军两出辽东都劳而无功坠了威风,想必流寇也没胆子造反.待高丽臣服了,看哪个反贼还敢继续嚣张!"

"什么,陛下立刻就要东征!"虽然曾经从李旭口中听说过相同的话,但裴操之依旧被吓了一跳.大隋朝国力已经虚弱到一阵风来即要被吹碎的地步,李郎将只有十八岁,他因为立功心切看不出来.难道满朝文武没一个看到这点么?大伙即便拗不过皇上,至少也能把东征之举向后拖上一两年,待国力稍稍恢复了,再从长计议啊!

想到这,素来有胆小怕事之名的裴操之终于有些忍不住了,用一串低而急促地声音来表达自己的不满,"可各地民壮刚刚返家啊,他们已经连续两年没好好种庄稼了.再去一次辽东,秋天回来他们吃什么?"

他作为地方大吏,老太守清楚地知道流寇的起因绝不是朝廷兵马在辽东坠了威风.那些平头奴子在没吃上饱饭之前,不会在乎面子.但你真的将他们活下去的希望都弄没了,他们绝对可以让你变得灰头土脸.

"咱家,咱家也觉得太守大人说得有道理.可朝堂议政,哪有我们这些公公的插嘴的份儿?况且文武百官都赞成了,谁还敢再胡乱伸舌头."中官被裴操之溅了一脸吐沫星子,厌恶地直皱眉."要不,您老写一份奏折,我替您面承皇上?也许陛下看了您老的奏折,会放弃东征之举呢!"

这种不咸不淡的回答只为了点明对方的身份.要不是眼前这个老家伙出手还算阔绰,此刻他早已拂袖而去了.果然,裴操之听完了他的话,立刻就像被霜打了的茄子般"蔫"了下去.再度抱拳施礼后,老太守喘息着说道："下官也是一时心急,公公见谅.地方上的难处,还请公公能如实禀报陛下知晓!"

"好说,好说.你是民之父母,为民请命也是份内之举!"东都来的中官拱手还了个半礼,仿佛很理解裴操之刚才为什么失态.

"多谢公公成全!"裴操之笑脸相谢,心中却开始问候对方的祖宗八代."没卵子的东西,就知道收钱,见识却比女人还短!"想起刚才对方话里提及的百官公议,他的满腔怒火立刻转换了目标,"一群只懂得争权夺势的废物,难怪被人比成裤裆里的虱子.待外面的火烧起来,看最后谁能跑得掉!" (注1)

诋毁归诋毁,老太守却不得不自己想办法应付即将到来的难关.虽然见识比朝中某些人高了些,他也知道自己是"虱子"中的一员,并且是"裤裆"上最靠外层的那一个.礼送中官出城后,他立刻召集属下文官议事.

"上次打仗俘获的辎重,还有出售俘虏的收益,还够应付一次战斗.但铠甲和兵器就甭指望了,咱们第一没那份钱,第二,也找不到那么多会制造铠甲和兵器的匠人!"户曹令狐威低声汇报.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历城现在的情况是不但没有米,连巧妇也没有.

"赋税已经收到了四成,再增下去,恐怕跳起来造反的不止是那些寻常百姓!"闻听朝廷依旧不肯派饷,并还要从地方征集粮草和民壮,主簿杨元让忧心忡忡地补充.在他面前,摆着厚厚的一大摞帐册.有些大户人家去年的时候已经开始拖欠地方钱粮,衙门里催了无数次,差点儿动了捕快,才在本月中旬将欠帐催上来.如果明年再增加摊派,肯定有人会铤而走险.

"今年随陛下征辽的士兵和民壮刚刚返家.如果刚一开春咱们就下令他们再去辽东,恐怕又要把不少人赶到王薄帐下去!"兵曹嵇有正叹息

着补充.王薄虽然缕缕败于张须陀之手,但此人所做的"无向辽东浪死歌!"却在民间广为流传.朝廷如此频繁征发,无异于在给王薄招兵买马.

"咱们这也不太平,昨天窝棚区有人为了一袋子牙发麦子斗殴,待衙役们赶到时,已经死了三个!"历城县令王守仁的表情仿佛所有同僚都欠了他不少钱,"杵作验尸结果却说,有两个人身上的伤根本不致死." (注2)

"是饿过了头!"父母官们在底下交头接耳地议论.这是今天听到的最坏消息,比皇上即将展开第三次东征还坏上一百倍.住在城外窝棚区的流民基本上已经一无所有,如果他们连最后的生机都看不到了,难免会威胁到城里的人.尽管历城的城墙修得足够高,但实际上,在汹涌的人潮面前,它起不到太大作用.

"从明天起,在城门口开设粥棚,每天早晨施舍每个乞丐一碗稀粥.不管饱,但尽力别让人再饿死!"裴操之想了想,命令.

"那会把其他各地的流民全引到历城来,并且,咱们的粮仓里也没足够的粮食!"户槽韩夫之小声表示反对.历城外的流民数量已经和城里的百姓数持平,越是有活下去的希望,来这里的人越多.人越多,治安越乱,粮价越贵,官府需要提供的粥也直线增长.如此循环下去,历城终有供应不起的那天.

"一会我去拜会张通守,让他在军营随时保留一千郡兵!至于施舍粥用的粮食,先挪一部分军粮,然后把还没运往东都的粮食也暂且扣下!"裴操之重新考虑了一番,命令.

他说话的声音虽然低,却吓得几个心腹幕僚全部跳了起来."大人,此举万万不可!""请大人一定三思!动了本应上缴给朝廷的粮食,万一被人误解,大人百口难辩"几个幕僚七嘴八舌地建议.

齐郡郡兵善战之名已经传开,如果再截留朝廷的官粮,极易被人误解为图谋不轨.在众人的记忆里,向来懂得明哲保身的太守大人可从没做过类似疯狂的举动.

"头疼先医头吧!"裴操之用力揉了揉自己的太阳穴,叹息着吩咐."眼下道路不靖,粮食很容易被土匪打劫!况且弟兄们要吃饭,天这么冷,大伙虽然住在城里,却也得给城外的人留条生路!"

这是他平生做得胆子最大的一个决定,做过之后,不但没有害怕,反而觉得心里一阵轻松.

"大人,属下倒是有个主意,可以让本郡渡过明年难关!"注簿杨元让见太守带头违法,胆子也跟着大了起来,向上拱了拱手,说道.

"讲吧,这里都是咱们自己人.即便不成,也没人会说出去!"裴操之点点头,回应.

"流民们需要粮食糊口,地方百姓不愿意去辽东服兵役!"杨元让拿起两本帐册,各自代表一部分人,然后,他把两本帐册交叠在一处."如果咱们把两伙人换个身份,双方倒也能都安宁下来."

用流民冒充该服兵役的当地人陪同皇上去征辽,让当地人出粮食供流民的妻儿老小糊口.这是个胆大包天的想法,但确实符合裴操之所言的,头疼医头的原则.

"这么大规模,怎么可能瞒得了朝廷!"有人立刻表示反对.往年,也有大户人家不愿子弟从军,干过找人冒名顶替的勾当.但那只是个别现象,官员们收了人家的好处,不得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如果一郡之地派往辽东的兵马全是面黄肌瘦的流民,肯定会被将军们发现端倪.

"你以为其他各郡能按期派出士兵和民壮么?恐怕,到时候能把人数凑齐的郡县都不会有几个吧!真的追究起来,到底是缺额严重罪过大些,还是名姓对不上号罪过大些,也不好说!"杨元让摇头,反驳.

这恐怕也是实情,眼下各地局势混乱,很多郡县的政令已经无法管辖到离城五十里外的村野.光凭着城里的大户人家,不可能凑出朝廷需要的兵马."估计各郡都会想些非常之策!""估计到时候法不责众!"大伙又开始低声议论,此事关系过于重大,他们即便心里赞成也不能把自己的意思表现得过于明显.

"此事不可大张旗鼓.但百姓们私下勾结,我们难免会失察."裴操之听大伙议论的一会儿,最终拍板.

"是啊,百姓们长得都差不多,衙门里人手有限,不可能挨个去认!"兵曹嵇有正小声补充.

"此后东门外的窝棚区,又多了一项交易内容!"户槽令狐威笑着摇头.在他看来,今天的所有办法都是饮鸩止渴.但作为良心尚在的地方官员,此时大伙已经没有太多选择.

"如果可能,你尽管派人从中收税好了!"裴操之难得说了回俏皮话,引发了一屋子苦笑之声.

"你们糊弄,我也糊弄吧!大伙拆了东墙补西墙,看大隋这所房子,还能挺上多久"老太守在心中暗自嘀咕.想想一天的所见所闻,他不由自主地又追忆起自己刚刚由南陈入隋时的情景.那时的大隋四处充满生机,皇上圣明,百官尽力.两个本家裴矩和裴蕴,一个有是被百官众口称颂的贤才,另一个以过人的文彩和正直的品格而名闻朝野.如今,一切都变了,裴矩是前两次东征的主谋,裴蕴当面索取贿赂时理直气壮.

而当年的大隋距离现在的大隋,不过才二十年光景.

注1：裤裆里的虱子,原语出自晋朝的阮籍所著《大人先生传》.

注2：芽发麦子,发了芽的小麦脱壳后产生的麦粒,有轻微毒性.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三 下)

事实证明,在没有其他稳妥计策可以实施的时候,"头疼医头,脚疼医脚"不失为一个应急的选择.至少,官员们决定对"买伕自代"的行为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策略后,历城外窝棚区的炊烟就日渐浓了起来.因此,在寒冷的大业九年冬天最后半个月里,齐郡冻饿而死的人数远远比前半个月少.虽然在开春后来郡上集结的良家子弟和民壮的相貌一眼看上去就和军书上的描述对不上号,但毕竟他们没有揭竿而起.

大业十年春,太守裴操之再度因为善于料民而受到朝廷表彰.郡上去年拖欠朝廷的粮食的举动也因为老大人的两位本家善于运作而不了了之.阖郡百姓们都称颂太守贤德,官吏爱民如子.虽然这些父母官刮起地皮来未必比其他郡县官员的手段差.

而周边各郡的官吏就没这么好的运气了.他们的太守在朝中没有像裴矩、裴蕴这么硬的靠山,郡内也没有可以和张须陀、秦叔宝比肩的武将.为了避免重蹈吐万绪、鱼俱罗二人的覆辙,他们不得不将府库中最后的一点粮食运向了东都.朝廷方面算是打点妥帖了,百姓的日子却过不下去了.特别是那些徘徊在城外的流民,一场暴雪下来就要冻死成百上千.

官府不给活路的时候,就怪不得百姓铤而走险.从大业九年十二月到大业十年二月,北海、高密、琅琊、鲁郡,整个河南东部处处是烽烟.待二月中旬,朝廷的征兵令再次下达后,非但活不下去的流民和穷汉们陆续造反,连一些大户人家也不得不举起了反旗.

为了保证宝贵的春耕机会不被流寇破坏掉,张须陀在军营里每天都保留着一千将士.这部分人全是骑兵,战马品种虽然很差,军械和铠甲却是整个郡兵里面最精良的.大伙平素以府兵的方式训练,家中的庄稼皆由郡里指定专人代为照管.士兵们的格斗技巧由秦叔宝、罗士信、李旭、独孤林四员将领轮流负责指导,战阵变化和彼此之间的配合却是由张须陀亲自来训练.郡兵们的装备和身体条件远不及旭子先前带过的雄武营,但士气非常高.训练时吃苦流汗从不喊累,即便从马背上不小心摔下来,只要胳膊腿没断掉,下一刻肯定又鼻青脸肿地端坐在雕鞍之上.

"他们的老婆孩子,田地房子都在这,除了拼命,没有别的选择!"训练间歇的时候,张须陀指着身背后近在咫尺的城墙,对旭子解释.皇上没有兑现去年所许下的,待齐郡安宁后就征召张、李二人带领府兵一同去伐

辽的承诺,这令二人都感到有些遗憾.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二人心中的遗憾也就慢慢被冲淡了.特别是张须陀,仿佛已经认定了自己这辈子就是个和流寇打交道的命,从来不在人前发牢骚.私下里,他还经常开导旭子,劝对方立足眼前,不要老想着去辽东建功立业.

"其实,咱们于这里也一样是在尽武将之责.和高句丽人作战也是战,和流寇开战也是战,区别未必有你想得那样大.你看看"说这话的时候,他的手指总是自豪地指向田野中绿油油的麦苗和弓着身子忙碌的农夫,"若没有咱们这些人,齐郡百姓哪里能过上安宁日子!"

"通守大人说得极是,末将现在也觉得保境安民的滋味不错!"李旭笑着回答.只要不想起"人市"上那些被出售的"货物",大部分时间里他对现在的生活很满意.没有那么紧张的厮杀,也没有太多的钩心斗角.平素无论在军中还是走在回家的路上,周围看过来的目光里都充满了敬意.齐鲁大地有尚武之风,郡兵们钦佩这位年青郎将娴熟的马术和凌厉的刀法.而城内百姓知道是谁在保护着他们,对老家在千里之外却为齐郡而战的人非常感激.

"小子言不由衷!"张须陀笑起来眼睛眯成一条线,明亮的目光从眼睑的缝隙射出,仿佛能照清楚李旭心中的所有秘密."我跟你这样年青的时候,也有很多稀奇古怪的想法.可武将就是武将,硬是要插手文官的事务,难免会费力不讨好.有些事情啊,你没办法将其变得更好,努力尝试着别让它变得更坏,也是个不错的选择!"

"末将曾经听说过大人当年的战绩,心里边一直佩服得很!"李旭拱拱手,笑着拍了一下对方的马屁.内心深处,他对眼前的老将军也的确非常佩服.治军严谨、为人正派、作战勇猛,还能做到和士兵同甘共苦,懂得维护下属利益.这样的德才兼备老将军在大隋已经非常难找.所以,在大多时候,旭子和秦叔宝等人甚至是把张须陀当作人生楷模,而不是顶头上司来看待.

我年青的时候,那是很遥远的事情了.张须陀眯缝着眼睛想.先是随同史万岁将军平定羌人叛乱,然后随同杨素去平定汉王杨谅的叛乱.除了勇敢之外,还在朝廷中留下了'刚烈、忠直'之名.那时候,自己也对敌人充满了同情,也希望朝廷能多一些善举,少激起一些民变.但时间久了,人慢慢会明白自己的位置和责任.

"咱们武将的责任是开拓和守护,至于怎么治理国家,文官比咱们有经验.大隋朝百姓近几年日子虽然过得苦了点儿,但有朝廷和官府在,至少还有个秩序.那些流寇的德行你也看到过,他们打的旗号都非常响亮,可手底下做的事情..."老将军摇摇头,不再继续说下去.他要留一点点时间给旭子自己去琢磨领悟.对于新来的臂膀,老将军非常看好,偶尔甚至有衣钵相传之念.在他看来,有一点怜悯之心不算错,做武将的如果一味追求杀戮的快意,他永远不会有太大成就.

只有心存善念,才能勇于除恶.只有懂得珍惜的人,才懂得去守护.这一点上,张须陀觉得独孤林不如李旭,由于出身高贵的原因,他从小养成了目空一切的禀性.罗士信也不如李旭,他性子太狠,无论对敌人和对自己麾下的弟兄都非常狠.秦叔宝是不错的将军,只是年龄太大了,仅仅比自己小六岁.而大隋朝刚刚建立了三十几个年头,今后的日子还很长.....

不远处传来震天的喊杀声,将张须陀的视线从李旭身边引开.秦叔宝正带着人和罗士信、独孤林二人演练战术配合,他带着二百多名骑兵向一群稻草人排成的阵列正面直插,罗士信、独孤林佯攻侧翼,避免敌军侧翼兵马对中军做出配合.士兵们做得很出色,他们在主将的率领下排成三个槊锋形状,一竖两横,竖着的一个迅速穿"敌阵"而过,横着的两个斜向推进,将外层的草人齐齐整整地"剔"掉一层.紧接着,秦叔宝从背后抽出一根角旗,用力挥了挥,带着骑兵们再度踏入稻草人大阵.其他两支骑兵则倒卷乌龙,从侧翼的侧面纵横穿插.

这是一种骑兵对步兵的典型战术,利用重甲骑兵强大的攻击和防御能力冲锋,反复打击敌军关键部位,如中军将旗附近,以期待最大程度上降低对方士气,并打乱对方指挥.而轻甲骑兵则与敌阵之前快速奔跑,寻找对方薄弱点,骚扰弓箭手和对方将领注意力.一旦重甲骑兵的第一次突击完成,或者中途受阻,轻甲骑兵则根据自己找到的薄弱点进行打击,以期扩大战果或减小主攻方向的损失.

郡兵们凑不出太多的重甲,所以秦叔宝麾下的二百具装甲骑是精锐中的精锐.他们人和战马身上都配备了铠甲,总重量超过了六十斤,正前方只有人和马的眼睛没被皮革和铁片包裹起来.重骑兵们手中的兵器则是清一色的长槊,槊锋部分长达三尺开外,直刺,横扫都可以造成巨大的杀伤.除了长槊,每个人马鞍下还挂着一件短兵,或斧,或铁锏,在长槊断裂或失去作用时,可以凭短兵给予敌人致命打击.

罗士信和独孤林所部骑兵没有配备马甲,士兵身上的皮甲很薄,仅仅能保证他们不被流矢直接射杀.弟兄们手中的兵器也五花八门,槊和骑枪是有钱人家子弟自备的奢侈品,大多数家境寒微者则习惯性地使用步兵常备的横刀.他们在战场上主要以速度取胜,张须陀根据实战得到的经验判定,只要轻骑兵不主动停住脚步,两军交战时,弓箭手很难将他们直接射中.

"叔宝,注意保持攻击节奏!"张须陀看了一会,将手拢在嘴巴上大声喊.

将士们训练得过于投入,震天的喊杀声中很难听见他的命令.张须陀纵马向前冲了几步,来到校场中间的战鼓前,从士兵手中接过鼓锤,用力擂动.

"咚,咚!"高低起伏的鼓声穿透人喊马嘶,将老人的建议直接送到秦叔宝耳朵里.秦叔宝用力单手提槊,另一只手从身后取出第二杆角旗,用力挥了三下.兴奋得有些忘形的铁骑快速在他身后收拢,凝聚成一把刀,鋭不可挡.

"为将者要着眼全局,不能逞一时之快.势强时不可轻敌,势弱时不可慌张."一边击鼓,一边对跟上来的李旭指点道.

"骑兵长于奔袭,步卒长于守险.两军相遇,抢得先机者易胜.若敌我双方俱已结阵,则先探其虚实,惑其强,攻其弱…"老将军根据场上实际情况,低声总结.片刻之后,他命人挥动战旗,撤回秦叔宝.

"带着你麾下训练好的弟兄去试一下,你为主,士信和重木为辅,三股轻骑兵攻阵,想想该怎样打!"张须陀用鼓锤指了指草人大阵,向李旭命令.

"遵命!"李旭接过将令,上马而走.他麾下的士卒在旁边观战,早已急得抓耳挠腮.看见主将骑着马冲过来,立刻自动拍好了队列.

"士信兄,重木兄,还烦劳二位看我的号令!"李旭带着麾下两百轻骑与罗士信、独孤林二人的队伍汇合,二人行了个礼,命令.

"愿与仲坚一道杀贼!"独孤林和罗士信抱拳还礼,然后奔回本军.三组轻骑兵以最快速度排成了一个品字型.李旭身边的旗牌官向后联络了一下,从张须陀那里得到了允许进攻的命令.他将令旗呈给自家主将,旭子将令旗接过来,先向左挥了数下,接着向右急挥数下.

随着惊天动地的一声呐喊,罗士信和独孤林二人再次冲向"敌军"两翼.李旭给他们的命令和刚才秦叔宝的命令不一样,要求他们从敌军面前斜向掠过后旋即撤回,却不准突入敌阵.

"李将军的战术很怪异!"走到张须陀身边的秦叔宝小声点评.

"我让他自己想办法破阵!"张须陀捋了捋胡须,回答.对于麾下几个将领,他总是不遗余力地去培养他们独当一面的能力."你仔细观察他的战术,仲坚曾经在塞外作战,他的经验和咱们积累的经验不一样!"

"的确不一样!"秦叔宝低声回了一句.目光再度被远处的骑兵吸引,罗士信和独孤林所部郡兵已经开始转向,他们风一样从"敌阵"前掠了半个圈子,然后快速撤了回来.而就在他们撤离敌军弓箭射程的刹那,李旭所部人马却刚好赶到,排得不是一个紧凑的纵向攻击队列,而是一个松散的横阵.所有士兵将近战武器都横在了马背上,人头贴着马颈,于距敌军一百五十步处,突然加速.

战马风驰电掣般前冲,在距离七十步左右,队伍的方向再度生变,所有人拨转马头,由直冲改为斜冲,再由斜冲转为横扫,一边冲,一边弯弓攒射,每人放了差不多三箭之后,他们与敌军的距离也从七十步变成了五十步,众人突然把马一拨,潮水般撤了回来.

一百五十步外,罗士信和独孤林再度发动佯攻.李旭和麾下弟兄在羽箭射程外略做调整,再度冲向敌阵.依旧是羽箭攻击为主,冲着敌军阵列无目标的漫射.甚至在回撤过程中,还有人不断马上转身向后攻击.

"这是什么战术?"秦叔宝的双眼瞪得大大的,他没想到还有如此打法.对付移动速度缓慢,弓箭配置奇缺的义军,这简直就是在耍无赖.但这种战术却不能说没有效果,秦叔宝以自己的多年行伍经验判定,如此反复骚扰下去,不出三次,对方的士气就能被打掉一半.

"突厥狼骑的战术!"张须陀捋着胡须,非常满意地回答.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四 上)

说话间,李旭已经带着骑兵在稻草人摆成的敌阵之前往来的三次.郡兵们的射艺虽然参差不齐,但累计起来射入敌阵的羽箭也超过了一千支.远远看去,正对着骑兵冲击面的稻草人从第一排到第五排几乎每个上面都挂上了箭,如果它们不是稻草而是普通士兵,估计此时早已经夺路而逃了.

看看时机差不多了,李旭再度挥动角旗,向敌军开始了第四抡进攻.这一次,弟兄们没有分散为横阵,而是跟在主将身后凝成了一把利刃.每个人手中持的也不再是弓,大隋军中制式横刀在他们马前闪闪发光.为了不给自己增添麻烦,骑兵们在策马冲过稻草阵地时并没有真正地用力大砍大杀.他们只是在战马和猎物交错的瞬间,按照主将交待的方式斜着向下虚抽了一刀.不是砍,而是向抡鞭子一样抽,每一次抽落,刀光都如闪电一样映入远处观战者的眼睛.

须臾,李旭带着自己的部曲透阵而过,又返身杀回.在同一时间,罗士信自左,独孤林自右,斜插入"敌军"大阵.三伙骑兵在敌阵中央会师.然后,大伙在李旭的号令下再度分散,彼此配合着,将"敌军"分割成无数碎片.在三方身影又一次相遇的瞬间,独孤林和罗士信不约而同地抓住槊身中前方,将槊锋用力向上举了举.这是两军交战前向对手致敬的一个姿势,用在此处恰恰能表达二人的心情.

李旭把黑刀竖在身前,刀尖上挑,向两位同僚致意.下一个瞬间,三人都在彼此的眼中都看到了会心的笑容.旭子知道自己做对了,又过人生难过的一关.自从他冒冒失失地收留石岚的那一天起,几位同僚和他之间就起了隔阂.虽然大伙嘴上都不说,但那层冰一样的隔阂却是明显存在.而今天,这层冰却在不知不觉间薄了三分,今后只需要再做一些努力,就就可能让它土崩瓦解.

少年人之间的友谊是靠时间累积出来的.而成年人之间的友谊却多是靠自身能力赢回来的.彼此之间能力相差甚远的人无法成为真正的朋友,即使勉强混在一块,也很难推心置腹.再一次领悟了人生奥秘的旭子微笑着,从背后抽出角旗,于阳光下奋力疾挥.随着震耳欲聋的呐喊声,将士们再度变阵,这次,他要冲到敌阵的最后方,在那里竖起自己的大纛.

"把突厥战术和中原战术如此完美地结合在一道,我平生还是第一次看见!"秦叔宝望着李旭和罗士信等人的背影,大声赞叹.他认出了旭子最后冲阵时所采用的战术正是他和罗士信等人刚刚演练过的配合.虽然这种战术完全由轻甲骑兵使用起来,远没有具装甲骑和轻甲骑兵协同冲锋时那种声威,但其攻击速度和自身灵活性,却远远超过了具装甲骑.

"我也是第一次见到.我军真要练熟了,恐怕将在齐鲁大地卷起一片血雨腥风!"张须陀点点头,发出一声轻叹.李旭刚才演练的这种战术虽然还有缺陷,但用来对付没有铠甲亦缺乏弓箭的流寇武装,简直是一边倒的屠杀.更重要一点是,采用此种战术的骑兵,根本不需要配造价昂贵的铁具装,就可发挥出极大威力.如此一来,维持郡兵日常开销的花费就会大大减少,在不久之后,齐郡也终于能省下些资金为普通士兵更换稍为像样的衣甲.

"若是在塞外遇上数量为此十倍的突厥狼骑,大隋何以为战?"秦叔宝沉思了片刻,向张须陀拱了拱手,非常礼貌地请求指点.

"若是两年前的大隋,三十万府兵精锐俱在,纵使来再多的突厥狼骑有何惧哉!"张须陀骄傲地捋了捋胡子,说道."以硬弩梯次杀伤,挫其锐气.以重甲步卒正面接战,乱其节奏.以轻骑兵两翼包抄,断其后路.然后正面以具装甲骑冲之,哼哼,不怕其不来,来多少咱们杀他多少!"

"若是敌我兵士数量相当,我军具装甲骑只有少量,剩下的全是普通步卒和轻甲骑兵呢?"秦叔宝想了想,指着远处的几位同僚追问.

他从来不在张须陀面前掩饰自己的真实想法.对付突厥狼骑,那是很遥远的事情,暂时不需要他来担心.但如果在齐鲁大地上遇到和李旭采用同样战术的敌手,他自觉没有必胜把握.

"步兵结寨驻守,装甲具骑正面迎敌,不让敌军靠近.轻甲骑兵突其侧翼!"张须陀看了秦叔宝一眼,笑着回答."但这不是必胜之法,具体结果,还取决于双方主将谁更擅长把握机会.还有,偶尔一战得失是小,取势、伐谋之策,至关重要!"

"末将希望永远不在战场上于李郎将相遇!"秦叔宝仔细品味了一遍张须陀给出的答案,苦笑着说道.

"你们都是我大隋将领,怎可能自相残杀.况且,仲坚心思还在塞上啊!"张须陀再度发出一声长叹,挥舞令旗,要求李旭和罗士信等人结束演练.

李旭心思不在此,虽然他在短短几个月内就根据齐郡郡兵的实际情况想出了一整套能有效对付流寇的战术动作.但张须陀能看出来,那一整套马上动作的假想敌人不完全是装备和战斗力都差到极点的流寇.那套复杂的战术动作中很大一部分是用来对付塞外骑兵,特别是由流浪牧人的组成的塞外轻骑的;而战术的另一部分,用以对付结阵而守的步兵亦甚有成效.大隋周边同时拥有牧人骑兵和大规模步兵的国家只可能是高句丽或突厥,李郎将做梦也想着去攻打高句丽!也许少年人自己在练兵时没有想这么多,但他的心事已经不知不觉渗透到一举一动之间.

"李郎将曾两度随陛下东征,唯独这次留在了齐郡,难免会觉得遗憾!"秦叔宝见张须陀叹气,笑着安慰.回头看看正在收队返回的骑兵,于轻松之外,一股豪情又涌现在他心底.能和这样一个战斗经验丰富,头脑灵活的同僚并肩剿匪,对他来说未必不是一件好事.四十四岁,嗯,男人在这个年龄上还不算老.

"嗯,也好,他在咱们这里磨炼一段时间.将来即便回到塞上去,也是一个能保我中原百姓安宁的强将!"张须陀微笑着回答,片刻之间,他已经把心头的遗憾甩在了脑后.

大隋朝当年与突厥作战可是鲜有败绩,从大将军王杨爽到后来的杨素、宇文述,每个人都曾打得塞外狼骑落荒而逃.可如今三十万府兵连同他们的兵器铠甲都葬送在辽东了,如果此刻突厥狼骑再度入侵,谁来为大隋横刀竖马?

李郎将是个人才,秦叔宝也是个人才.二人之中,有一人传自己衣钵已经足够了.张须陀又看了看秦叔宝,心中再度改变决定."这样,对叔宝也更公平些!"他微笑着想,放下手中令旗,快步迎向三位策马而还的心腹爱将.

"向张大人缴令!"李旭飞身下马,将张须陀赐予的令旗平举过眉.

"收令!李将军辛苦!"张须陀双手接回代表阵前指挥权的令旗,转身将其交给身边的旗牌官.然后,他挨个拍了拍三位将领的肩膀,大笑着说道:"老夫今日可算开了眼界,我齐郡有此精兵强将,何愁流寇来犯!"

"全赖通守大人不吝指点!"三个年龄差不多的后起之秀同声回答.

"你们三个小马屁鬼,自己带兵带得好,关老夫什么事!"张须陀笑着骂了一句,伸手拉过李旭胳膊,"仲坚啊,你这骑射之法是从哪里学来的.如果把咱们齐郡这一千有马骑的人都教会了,需要多长时间啊?"

"咱齐郡弟兄本来就训练有素,这几个简单动作,一个月之内,应有小成!"李旭想了想,回答.

"那好,从明天开始,罗某麾下的士卒全跟着你!"没等张须陀说话,罗士信抢先叫道.

"大伙并肩作战,当然要互相取长补短喽!"独孤林的反应速度也不慢,紧跟着罗士信说出求教的话.

他二人数日前曾经见过李旭单独训练隶属于他自己的那两百部曲骑马射箭,都没太放在心上.郡上的骑兵数量太少,马上射箭准确度又低,战阵时突发几支白羽,对数量庞大的敌军而言无异于隔靴搔痒.可今天见了李旭所采用的战术,大伙才明白原来骑射的威力如此巨大.所以,他们巴不得赖上李旭,把刚才见到的战术统统据为己有.

"那从明天开始,士信和重木二人也带着部属,跟仲坚一道练习骑射之术.等你们三人麾下的骑兵都练熟了,叔宝带着具装甲骑也加入进来,咱们重组一个必杀阵势!"张须陀听着心里高兴,笑呵呵地吩咐.

"谨遵通守大人之命!"罗士信等人迫不及待地回答.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四 下)

郭方预从女人身体上爬下来,不舒服,但极其满足.

他身边的女人不漂亮,无论面孔、身体还是四肢都完全没有长开,看上去涩涩的,就像一颗没有褪毛的桃子.她的塌上表现也与长相一样青涩,刚才郭方预在她身体上来回努力时,她如同一个哑巴般哼也不哼.这让郭方预感觉自己特别像当年做小蟊贼时抱着枕头一个人瞎折腾,每一次都战栗带来的都是寒冷.

但一想到对方的身份,他就高兴得不能自已.太守鲜于乐的女儿啊,河南有名的豪门鲜于家的血脉.几辈子都是给人赶马车的郭小三能干了鲜于家的女人,哪怕是强奸,也是在给祖宗长脸.当然,如果此时那个女人能把眼睛睁开,再说两句温存话就更好了.那样,郭方预会觉得自己是天下第一男人,肩膀比北海城的城门楼子还高.但那个该死的女人偏偏不懂得她的心思,要么不吭声,一旦开口就大煞风景.

"秦叔宝会杀了你的!"毡塌上的女人突然睁开眼睛,预言般说道.

"放屁,他敢来,老子把他碎尸万段!"郭方预大声喝骂.他突然想再来一次,"秦叔宝"这三个字听起来太令人感到空虚了,如果不做点什么,夜晚的寂静就压得人难受.毡塌上的女人冷笑着把双腿张开,"欢迎"他的发泄.这次,她没有闭眼睛,目光里全是轻蔑.

"你个小娘皮,年青青的就知道想男人!"郭方预怒不可遏,一记耳光抽过去.女人被他打得向塌边上滚了滚,发出一声痛哼.但很快,她就又转过头来,用悲悯的眼光看着他."秦叔宝会杀了你!"这次她没有直接说,但他知道她在想.

"小骚货,想汉子的小娘皮!"郭方预被女人的眼光看得头皮发紧,冲上去,翻来覆去地打对方的耳光."秦叔宝来了,你也是老子的女人,不可能嫁给他,他也不会要你这烂货!"

女人忍受着郭方预的暴虐,眼中的笑意却越来越浓.那笑容很残忍,仿佛郭方预越疯狂,她报复的感觉越强烈.待郭方预打累了,她伸手,擦去嘴角的血迹.然后从牙锋里挤出了一句话."我从来没想过要嫁给他.但我知道,他会让我看着你去死."

"老子打下北海后,就把你扔给弟兄们劳军.看你先死还是我先死!"郭方预像狼一样发出绝望地嚎叫,他知道自己不会那样做,甚至连刚才这十几个耳光也不是自己真心想打的.远近闻名的郭大寨主在塌上征服不了一个刚满十三岁的小女孩,这话传出去并不好听.但他控制不住,看到对方轻蔑的眼神和提起"秦叔宝"三个字时那肯定又崇拜的语气就控制不住.秦叔宝怎么了,不过是一个郡的督尉,每年俸禄不过才三百石谷子.他郭大寨主此番下山抢到的金银珠宝就有三十几车,至于装满粮食的小车,那得用千来数!

伸手,他拎着女人的头发,将对方从毡塌上拎起来,拖行数步,掼到大帐中央的矮几旁.华丽的大帐内点着八根牛油大烛,照亮女人身上缎子般光滑的皮肤.郭方预没心思继续欣赏,他大踏步走到矮几另一侧,从摆着八根毛笔的黄金笔筒里抽出一张羊皮地图,刷地一声展开.然后以握马鞭的姿势握住一根毛笔,用软毛部分敲打着地图上一个打满了记号的部分,大声喊道："看着,小娘皮.这里是历城!"他将笔挪开,敲打着另一个位置,"这里是北海,里边的人支持不到明天天黑!"

"你的秦叔宝和张须陀大人还在历城征集兵马,眼下他们手头只有一千个人,老子有十万大军.敢来招惹老子,老子不用刀,每位弟兄一泡尿就淹死他!"郭方预将手探过矮几,再次揪住女人的头发,硬揪着她去看清出眼前形势.

他不是吃多少次亏都不知道长心眼的傻子,如果不能确定齐郡没有援兵可以外派,他才不冒险攻打益都.根据可靠消息,在自己打下北海郡治所益都城的当天,齐郡的郡兵还于各自家中忙碌.张须陀即便得到北海郡的求救信,一时也没有可派之兵.

只有裴长才和石子河两个傻子才对五个敌将束手无策.如果张须陀敢再玩一次疑兵之计,他郭方预刚好可以借着对方的脑袋立威.如今半个河南的豪杰都唯瓦岗寨翟老大的马首是瞻,一旦能杀了张须陀,他郭方预的名头就盖过翟让.

女人不说话了,她能看得懂那张简陋地图,也知道历城和北海城之间的距离.城中守军快撑不下去了,郭方预刚才说得是事实.打下这个全郡最富有的一个城市,贼寇们就可以带着脏物快速溜回山区,永远逍遥法外.但秦叔宝是不会让他们得逞的,女人相信这一点.这是她支撑活到现在,看着亲人一个个惨死却依旧于姓郭的贼头胯下苟延残喘的唯一动力.

"丈八槊所向披靡,黄骠马日行千里.还有一双打遍天下无敌手的金装锏,铲奸除恶!"女人想着传说中的英雄模样,目光越发坚定.

"你个想汉子的小娘皮!"郭方预见女人不再与他对抗,以为自己胜利了,骂骂咧咧地松开对方的头发.经过这样一番折腾,他心中的欲火也耗得一干二尽.自己披了件衣服,走到了大帐门口.

替他站岗的侍卫头子原来是个屠夫,身子骨像野猪一样壮."去问问瞿军师,历城那边最近有没有消息传来.另外,让他夜里多派些人手巡营,防止敌军偷袭!"郭方预向对方胯下扫了以一眼,低声命令.

"界,界方圆三百里哪还有人啊!"屠夫侍卫大声抗议.他胯下某处鼓了个包,一看就知道刚才偷听了个过瘾.

"快去,耽误了事情我扒你的皮!"郭方抬腿踹了对方一脚,大声威胁.

"界,界,我马上就去.界,界用得着界么着急么!"屠夫侍卫在同伴们的哄笑声中跑远.他说话有些大舌头,总把"这"说成"界".这是郭方预老家那边人的习惯,几百年了,想改也改不掉.

哄笑声刚刚散去,屠夫的身影又从不远处的营帐口跑了回来."军师说界会儿没什么事儿,前天他还收到细作送来的情报,张须陀和他手下四员大将到下面的县城召集郡兵去了,分散着走的,界一时半会儿来不了!"

"前天,前天到现在都三天了.小心使得万年船!"郭方预见催不动军师,决定自己去传令.他的军师是一个神秘人物派来的,据说饱读诗书,见识深远.此番郭家军能横扫北海郡,就多亏了军师神机妙算.但除了见识深远外,此人手腕也非常了得.郭方预有时真想派人将对方一刀剁了,以避免将来的麻烦.但为了在东夏大地站稳脚跟,他还是将这个念头埋在了心底.先打家底再抢钥匙,先后次序不能忘.如果像裴长才和石子河二人那样,只会让天下英雄们笑话.

大部分将领已经睡下了,打下益都后,郭方预麾下的大小头目们都做了大户人家的便宜女婿.这使得他们自觉身份提高了不止一个档次,同时,也让他们每天晚上睡觉的时间提前的许多.郭方预敲开几个距离自己最近的帐篷,将数名满脸不情愿的老弟兄从被窝里揪了出来,低声命令:"你们几个,各带着五百弟兄去巡夜.他***,老子总觉得最近眼皮在跳!"

"你折腾什么啊,大当家.秦君弘跟咱们一起打北海,白天他们偷懒耍滑,晚上巡夜,也该他们多出一把力啊!"一名脸上有很多疤痕的大头目不耐烦地抱怨.他跟了郭方预三年多,资格老,所以说话也不太注意礼貌.况且此时被窝里还有人在等着,任务刚完成了一半时被强行中断,实在令人心里痒得难受.

"让你们去就去,信不信我阉了你!"郭方预一瞪眼睛,怒喝.

"去,去,谁让咱们大当家仗义呢.不过咱可说好了,明天早晨攻城,让姓秦得带着人上.别总是他偷驴,让咱们替他拔撅子!"疤瘌脸无可奈何,只好表示接受命令.他摇着头,撇着嘴回到自己得帐篷,从毡塌边上捡起横刀、皮甲、木盾,慢吞吞地给自己装备起来.然后低头用下巴上的胡子蹭了一下刚抢来没几天的细皮女人,转身再度出帐.

鬼才信今晚会有人来偷营,周围的人要么跑到遥远的乡下避祸,要么就被"征募"到了郭家军和秦家军.这方圆二百里,连老鼠都搬家了,怎么会有敌人存在?头目们打着哈欠,远离郭方预的视线.他们要分头去召集弟兄,大半夜的,谁知道大当家折腾什么劲儿.

"小心驶得万年船,还是别让那小骚货满足心愿得好!"郭方预目送弟兄们走远,躬身走回自己的营帐."明天强攻一天,如果北海城还***打不下来,有多少财宝老子也不稀罕了!"站在跳动的火烛面前,他暗自做出决定."老子要么躲回山里去,要么带着队伍投瓦岗寨,你秦叔宝有本事到东郡来追老子.老子打不过你,总有人能打得过你!"

突然,他发现烛火跳了一下,很轻微,但极其不寻常.他以为自己眼花了,用力揉了揉眼皮,再度细看.八根牛油大烛都在跳,非常整齐地跳,"突突,突突,突突",带着股妖异的节奏.

"秦叔宝会杀了你!"已经穿好衣服坐在毡塌边缘的女人冷笑着诅咒.郭方预顾不上再打她耳光了,抓起佩刀,快速冲出了帐篷.

他看到一道流星从东北方滑来,快速落入自己的营寨.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五 上)

流星滑过墨一般黑的夜空,在连营之上散开,绚丽得如同天女在散花.大部分"花瓣"都砸在了地面上,跳了跳,瞬间便熄灭了.也有小部分橘红色的"花瓣"不幸溅在了葛布或麻布做成的幔帐上,迅速便引起一团火光.

"敌袭,弟兄们,赶快起来迎战!"郭方预大声叫喊了起来.那不是什么流星和天女散花,而是有人利用火箭在袭击他的大营."这该死的军师,还蒲山公门下高人呢,狗屁!"在发觉自己受到袭击的一瞬间,郭方预开始后悔.这次席卷北海郡的行动是军师一手策划的,据说得到了蒲山公李密的倾力协助.只是从大伙开始行动到现在,那个名满天下,曾经把杨玄感忽悠到死路上的李密从来没有露过脸.

第二颗,第三颗,第四颗流星接踵而来,伴着压抑的雷声,将死亡之焰带入军营.最靠近军营外侧的帐篷里有人被惊醒了,披着一件衣服跳到了营帐外.他们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情,当看在自己居然睡在火光中时,本能地发出了一声尖叫.很快,这种凄厉的尖叫声就交织起来,汇成了一曲来自八层地狱的哀歌.

黑夜里不知道来的是什么妖怪,低沉的雷声类似马蹄击打地面,却又比马蹄落地的声音闷,薄,短促.他们在连营外风一般的卷过,把无数支火箭射入到流寇们休息的帐篷上.烈火以令人难以想象的速度在军营里蔓延,比烈火蔓延得还快的是人心中的恐惧.越来越多的喽啰兵冲出了营帐,没拿武器,衣不蔽体.出于人类的本能,他们向营寨深处逃去.在营寨深处休息的人被周围纷乱的脚步声从睡梦中惊醒,几乎没经过任何思考,他们就加入了逃命行列,与溃下来的人一道哭喊着奔向连营的更深处.同时,也把恐慌传播到连营的更深处.

"站住,敌人没几个儿,大伙不要逃,合力把他们杀出去!"郭方预急了,扯着嗓子大叫.敌军人数不可能太多,否则军师安插在齐郡的细作不会发觉不了郡兵集结的迹象.况且在历城通往北海的路上还有益都与海昌两座大城控制在自己人手中,如果有大队官军从城下通过,弟兄们即便不敢出城迎战,至少也能及时将警报送过来.

但官军神不知鬼不觉地就冲到了自己面前,这只能说明他们来的人不多,绝对超不过五千之数.而此刻,在他郭方预和另一名大当家秦君弘

麾下,有喽啰三万,强征入伍的百姓近七万."别逃,传我的命令,准备反击,乱逃者斩!"郭方预一脚踢飞了从自己身边逃过的喽啰兵,再一把,拎住另一个逃命者的脖领子.他喊得声嘶力竭,却没有人听他的.包括被他拎住脖领子的小喽啰,用力一挣,把唯一的外套留给了大当家,然后头也不回,赤身裸体地加入了逃难行列.

"站住,我是你们大当家!杀回去,敌军不到五千!杀了他们,我明天给你们吃肉!再逃,再逃者杀无赦!"愤怒到极点的郭方预拨出佩刀,在面前用力挥舞.以往当他试图杀人立威的时候,总是能将麾下的大小喽啰们吓得站在原地,哆嗦不已.可今天,他发现自己的办法不灵了,当他和身边的侍卫砍翻了第一个人后,其他逃命者便苍蝇般炸开去.血并没有激起他们的勇气,唯一的作用是令他们尽量不靠郭方预太近.一边逃,还有人用北海方言向郭方预等人嚷嚷,"后生崽,一块跑吧.秦叔宝来了,刀剑不长眼呢!""脑袋被驴踢了你,再不跑就来不及啦!"

这些话里边没有太多恶意,甚至还包含着隐隐的关切.郭方预楞了一下,仔细检视才发现自己居然只穿了一件长度仅可及膝的葛袍,而平素用来表明身份的冲天冠,黄金甲此刻却全部扔在营帐里.他身上这副打扮和大多数逃命者差不多,也怪不得对方不把他当大头领.

"英雄难过美人关,老子披挂起来,就能带队反击!"他在心中自我安慰着,放弃对溃兵的阻拦,转身走向自己的寝帐.刚刚前行几步,却又觉得身边的逃命者打扮过于怪异.再仔细一看,他发现十个逃命者中居然有九个没拿着兵器!

天啊!郭方预觉得心头一痛,有股热乎乎甜腥腥的东西立刻向嗓子眼里涌.他知道弟兄们为什么毫无反抗之力了,问题就出在他这个大当家身上.为了防止强征入伙的百姓们夜里逃跑,宿营的时候,他和秦君弘命令新兵老兵混和居住,每个喽啰负责监管着三名新人睡觉.而那些新入伙的菜鸟们根本没有兵器,也没有经历过任何大阵仗.让他们搬石头、抗云梯还凑合着能用,突然遇到袭击,他们除了逃命外不会做任何其他选择.

用力将涌到嗓子眼的血吞进肚子,郭方预低头冲进了自己的营帐,他要赶快收拾些细软,拖着帐篷中那个小娘皮一道逃命.这一战已经彻底的败了,虽然到现在他连敌军的影子都没看见.当超过三分之二的弟兄开始逃命的时候,郭方预对聚拢其余三分之一人手反败为胜不做任何幻想.

如果此时有逃命者大着胆子回头,他们会发现事实正如郭方预所料.敌军很少,甚至比郭方预所说的五千还要少.距离郭方预的寝帐最近处,此刻只有五十余匹战马陆续跃过了营寨外侧的木栅栏.

但没有任何人上前阻止他们,喽啰和被强征入伍的百姓不是郭方预,没有郭大当家那么清醒的头脑.在官军没有杀入营寨之前,他们已经被接踵而来的火箭射落了抵抗的勇气.

一部分人持着弓箭,另一部分人持着火把和横刀.来自齐郡的郡兵们在木栅栏内集结,燃烧的帐篷照亮他们身上的铠甲.他们没有立刻向敌营深处突进,而是两两组合到一起."呜——呜——呜!"带队的校尉吹响号角,持弓者立刻将手中长箭在临近同伴手中的火把上点燃,然后,他们快速松开弓弦,将无数燃烧的"火鸟"送上夜空,当那些火鸟从空中扑下来,便是新一轮灾难的开始.

最靠近连营外侧的帐篷几乎都跳起了火焰,有的是被偷袭者用火箭点燃的,有的是被风中卷来的火星引燃的.风助火势,火借风威,刹那间烧红了半边天空.诡异凄厉的火焰一侧,流寇和刚刚被协裹入伙的百姓们四散奔逃.而在那燃烧的帐篷之间,一小队一小队来自齐郡的轻骑兵缓缓向前推进.

各队兵马的推进速度很慢,甚至可以说,他们在迁就逃命者的速度.如果发现自己追得太近了,带队的将领便吹响号角,命令弟兄们停下来,用火箭招呼周围没有被点燃的营帐.当发现对手乱哄哄地逃远,他们又不急不徐地追了过去.

在沉睡中刚刚醒来的流寇们组织不起有效的抵抗,零星有勇敢者冲到郡兵们的马前,或者被乱箭射翻,或者被横刀砍死.郡兵们的射艺不算精湛,手中的角弓力度也仅仅达到一石左右.但四下横飞的羽箭刚好是流寇们的克星,郭方预和秦君弘的队伍都是在短时间内快速膨胀起来的,喽啰们身上根本没有合格的铠甲,对正规军队构不成威胁的羽箭,射到他们身上却是必死之伤.

十几名喽啰兵背着大包小包在猩红色的火焰间钻了出来,他们是流寇中胆子较大者,还记得自己四处劫掠得来的财产被大当家存储在什么地方.郭家军今后是否还存在与他们关系不大,只要保住身上的包裹,他们就不愁下半辈子的生计.

一支轻骑兵从侧面快速扑过来,将贪财的喽啰们冲散.马背上的骑手挥刀横抽,将逃命者和他们背上的包裹一并割裂.血在火焰的照耀下发出妖艳的光,比血光更妖异的是地面上滚动的金银珠宝.有人扭动着受伤的身体,匍匐着,试图把散落的金银珠宝压在身下.马蹄从他们身上毫不留情的踩过,受伤者吐出最后一口气,死去,脸上却带上了满足的笑容.

"界,界太欺负人了吧!"一名长得非常像屠夫的汉子带着五百多名喽啰冲向了正在放火的郡兵.此人是郭方预的侍卫,在郡兵们偷营之前,他刚好奉命召集人手巡逻.眼下,他手中几乎掌握着唯一一支建制还算完整的队伍.看到郡兵们嚣张的表现,他毫不犹豫地发动了反击.

"呜呜——呜呜!"带队的校尉张江吹响号角.五十几名郡兵快速转身奔远,拉开与反击者的距离.四条腿的战马总是比两条腿的活人跑得快,屠夫侍卫领者喽啰们扑了个空,只好望尘兴叹.

"界,界叫什么事儿!"没等他的话音落下,数十支羽箭从夜空中飞了下来,将其身边的喽啰射到了十几个.对手又兜回来了,边策马边放箭."顶住,顶住!他们没多少银 (人)."屠夫一手举刀,一手持盾,大叫.在他愤怒的目光注视下,不讲理的骑兵们兜转马头,再次跑到了一百步以外.

"呜——呜呜——呜呜!"校尉张江吹响号角,第二次带着骑兵冲杀过来.屠夫侍卫组织人手反击,却根本碰不到对方寒毛.很快,又一批喽啰倒在了纷飞的羽箭下,幸存者打着哆嗦,四下张望,口中不停地发出逃命的请求.

"郑头领,撤吧.弟兄们都跑光了!"

"郑头领,撤吧,咱们打不到他们,老挨打也不是事儿!"喽啰们七嘴八舌地劝着,惹得屠夫侍卫火冒三丈."撤,撤什么撤,咱们逃了,这些细软都便宜谁!"他骂骂咧咧的反驳,举起盾,带头向对面的骑兵攻去.

如果敌人不敢缠斗,他就可能一直将他们赶得远远得.虽然今夜的战斗义军肯定输了,但有了这批珠宝,就不怕招不到弟兄.待一会儿大伙拿些珠宝,趁乱逃远了,用不了多久,河南诸郡的群英榜上就会多出一名叫郑恩的大当家.这样想着,屠夫侍卫胆气越来越盛,虽然明知道身后跟上来的袍泽没几个,依然脚步不停地奋勇反击.

忽然,他发现不再有乱箭射到自己身边.抬起头,名叫郑恩的屠夫侍卫看到不远处的骑兵们散开了.而他身边,剩下的两百多名铁杆弟兄个个腿打哆嗦,上下牙齿的碰撞声清晰可闻.

"界,界是什么玩意啊?"屠夫侍卫惊诧地瞪圆双眼.他看见那伙轻甲骑兵的侧面出现了二十多匹高大的怪兽,每匹怪兽身上都覆盖着一层厚厚铠甲,正前方除了蹄子外,只露出两只暗红色的眼睛.怪兽背上,是一个全身被铁甲包裹的怪人,青面獠牙,巨齿红发.持着丈八长槊的他们前进速度不快,却如同一座移动的小山般,根本不是人力所能阻挡.

"咯咯,咯咯,咯咯!"屠夫侍卫听见自己的牙齿在清晰地响.他感觉到勇气正从身体上溜走,很快溜得一干二净.对面的怪物开始进攻了,脚步踏在地面上犹如惊雷.它们的速度不快,如果人撒开腿跑,未必不能逃得性命.

"逃啊!"不知道是谁带头喊了一声,屠夫侍卫身边的弟兄们陆续转头,以平生能达到的最大速度向大营深处冲去.他们的动作提醒了屠夫侍卫,丢下沉重的盾牌,他亦加入了逃命的队伍.

"追!"校尉张江只说了一个字,策马追向溃散的流寇.轻骑兵们以最快速度从背后赶上,把逃命者一一砍翻在地.没人敢再回头迎战,那些画者鬼脸的具装甲骑成了喽啰兵心中的永久梦魇.直到若干年后,这场战斗中幸存的流寇提起此夜来,说话的声音依旧还会打哆嗦.

"界,界,爷爷那天倒霉,碰上了秦叔宝的具装甲骑!"若干年后,终于弄明白了对手是什么怪物的郑恩对着自己的孙子说道.那场战斗是他平生参加的最后一战,逃离战场后,他便找了个偏僻的村落隐居下来,任谁来请,也再不出山.他承认自己被吓落了胆子,也正是因为如此,在那个漫长的乱世中,他居然保住了一条性命.而当年他的朋友和大部分对手后来都战死在沙场上,为着不同的目的和理想.

注!:具装甲骑,隋代重骑兵,战马除了马鞍和马镫外,还配有:面帘;鸡颈;当胸;马身甲;搭后;寄生.人披铁甲,多以长槊为兵器.此兵种攻击力和防御力都非常强大,后因为造价过于高,机动性差还没落.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五 下)

也许对手的本意在于制造混乱而不是在于杀戮,也许是因为那一刻逃命的人太多,官兵们追不过来.总之,郭家军的侍卫统领郑恩于乱军中逃离生天.但他的大当家郭方预就没那么好的命了,当夜死在秦叔宝的槊下.秦叔宝的所率领的具装铁骑速度那么慢,怎么可能追上轻装逃命的郭大当家呢?其后很多年里,郑恩一直为其中缘由而困惑."也许郭大当家那晚上在女人身上浪费了太多力气!嗨,界,界,红颜色的祸水,界,其实没大错的!"凭着前半夜偷听的印象,郑屠夫得出如是结论."你们这些男人,明明是自己笨蛋被人偷袭了,却非把所有责任向女人身上推!"他婆娘听到这话,立刻用菜刀敲了敲厚重的砧板,大声反驳.

郑恩不敢还嘴,只好把所有疑问憋在肚子里.后来一个偶然机会,他终于知道了事情真相."的确是红颜祸水啊!"一边吃着猪头肉,他一边叹息.说这话时,他婆娘已经做古多年,几个儿子也开始张罗着娶媳妇.

当晚,郭大当家的确是间接死于女人之手.只是和郑恩最初想象得不一样,郭方预不是因为前半夜耗费了太多力气,导致后半夜逃命时腿肚子抽筋.他是被女人用软刀子杀死的,一直到死都没明白过对方的心思.

发现败局无法挽回后,郭大当家的立刻决定放弃弟兄们,带着女人一同逃命.这样做倒不是因为他对帐篷里的女人心生怜惜,只是觉得对方既然是前郡守的女儿,实在逃不掉时也可以架在刀下当人质.谁料到那个女人很聪明,当他冲回帐篷的时候,立刻主动帮你收拾行装.郭方预最喜欢的冲天冠、黄金甲和锗黄披风都被她亲手取来,利落地帮他穿戴整齐.

"你不是巴不得秦叔宝杀了我么?"郭方预不明白女人为什么温柔起来,瞪圆了一双三角眼问.

"我想亲眼看到你死,所以我自己不能死在乱军当中!"女人咬着牙回答了他一句,然后举了根火把,跟他一道去牵战马.

"发骚的小娘皮,等老子逃出去了,一定收拾死你!"郭方预破口大骂,心中却没来由地涌起一缕温柔."她心里不是完全没有我!"这个答案让其精神为之一震.带着几分自豪感,他一手持刀,一手牵着女人的马缰绳,从人流中硬闯开了一条血路.

"大当家,大当家救命啊!"途中,无数被自己人踩伤或者被烧伤的喽啰们趴在地上呼喊.郭方预充耳不闻.欲成大事者必须心黑手狠,这些喽啰们丢就丢了,用不了三年,他就能再拉起一支同样规模的队伍.

"跟着大当家,跟着大当家杀出去!"有人在逃命的关头似乎还没忘记尊卑秩序.这让郭方预更头疼,他没想到弟兄们对自己这么崇拜,也没想到自己在人群中这么容易被认出来.身边的喽啰越聚越多,不到半柱香时间凑了近两千人.这些人围在郭方预的鞍前马后,发誓要追随大当家重整旗鼓.

"也好,咱们今后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在女人面前,郭方预不想表现得太熊.同时他也不愿意做孤家寡人.于是,他做了这辈子最笨的一个决定.

逃命的速度一下子就慢了下来,流寇们缺乏战马,并且很多舍命不舍财的家伙把抢来的辎重也背在了肩膀上."放下那些没用的东西,咱们将来还能抢到!"郭方预用刀尖指着一个喽啰身上的楠木箱子喊.对方却不肯理会,眼睛自管直勾勾地盯着他身边的女人.

允许大当家的带女人跑路,就不能禁止小喽啰背着箱子逃生.流寇的规矩向来如此,混乱之中,郭方预不敢再多罗嗦.只好一边督促着大伙快速赶路,一边祈祷敌军不要追上来.

他的祈祷显然不太灵验,在半个大营都被火光笼罩后,敌军立刻开始对逃命者展开了尾随追击.对流寇们而言,战场上的情景很惨烈,因为这简直是一边倒的屠杀.骑着高头大马的轻骑兵快速从背后追过来,将躲避不及者一个接一个砍倒.而连日来一直被打得没有还手之力的北海城也有兵马冲出城门接应,抓住俘虏立刻就地正法.北海城的出来的兵马大多都是临时躲进城里的普通百姓,见到城外的火光,他们知道报仇的机会来了,拎起木棍菜刀跟在了郡兵的身后.

一小队轻骑发现了郭方预,呐喊着从背后追来.另一小队骑兵也被这边的人流吸引,迂回着包抄到逃命者的正前方.双方众寡相差太悬殊,他们不敢迫得太靠近,却狼群般在前后徘徊着,一边跟踪,一边放箭.逃命的队伍稍不留神,就会被咬下一大块.

郭方预麾下喽啰数量是对方二十倍,他却只能且战且逃.每当正前方的道路被人堵住,他就不得不命令弟兄们调转方向,从敌军侧面冲过去.导致这种被动局面的原因有两个,第一,如果停住脚步和追杀者纠缠,他

无法保证大队官军会不会很快撵上来.第二,大伙虽然跟着他走,这个时候却不肯认真听从指挥.每当他试图指定一个人作为留下来阻击者的临时头领,那个人很快就消失不见了.在被人追杀了小半柱香时间后,刚才还信誓旦旦说要跟着郭大当家重整旗鼓的喽啰们开始四下逃散.身后人数陆续增加到两百余人的追兵们的视线却没有被这些四下逃命的喽啰们所吸引,他们全力加速,紧衔着郭方预的马尾.

越来越多的骑兵向这里追来,不知道什么原因,他们居然能清楚地从乱军中分辨出郭方预是个大人物.喽啰兵们崩溃了,他们提不起与骑兵对抗的勇气.那个扛着楠木箱子的小喽啰也丢弃了他的财宝,敞开的箱盖中,郭方预看到一大堆女人衣服.

"快熄掉火把!跟我趁乱逃命!"郭方预一边逃,一边对身边的女人大声命令.他还有最后一个机会,周围的包围圈暂时无法合拢,喽啰们逃散后,他的目标也会降低到最小.但那个女人却好像吓傻了,不但没有听,而且把火把举得更高.

"熄掉火把,你这个笨蛋!否则咱俩都会成为人家的箭靶子!"郭方预气急败坏的命令.已经有羽箭交替飞来,不断擦过女人和他的耳边掠过.但那个女人脸上却没有丝毫惧色,只是用一种悲悯的目光看着郭方预,仿佛看着一个小丑.

"你这个骚娘们!"郭方预发觉自己上当了.挥刀,向女人的手臂砍去.刀刃上传来的感觉告诉他,自己如愿砍中了目标.但身边的火把却没有灭,女人用身体硬扛了他一刀,在落马的瞬间,把火把戳到了他胯下坐骑的眼睛上.

受了伤的战马发出一声凄厉的嘶鸣,将郭方预摔下马背.身边的喽啰们丢下武器,财宝,四散奔逃,没人肯停下再多看郭大当家一眼.

冲天冠、黄金甲、锗黄披风,不用问,骑兵们也知道落马的人是条大鱼.他们呐喊着从四面八方围拢上来,试图将郭方预生擒活捉.最后关头,自知失去生路的郭大当家却突然来了勇气.他从地上捡起一根别人丢弃的木棒,将冲过来的骑兵一一逼在圈子外.

"我就是郭方预,我要死在秦叔宝手里!我要与秦叔宝单挑!"郭方预挥舞着木棒,大声嚷嚷."这是她的愿望,他是北海郡守鲜于乐的女儿"指着血泊中挣扎的女人,他狂笑着叫喊.

骑兵们在十步外停住了马头,他们无法理解眼前这个疯子.他们都看到了郭方预因何而落马,实际上,大伙之所以能在如此黑的夜里没有追丢目标,也是得益女人手里始终照亮郭方预一身金铠的火把.

"我满足你最后一个愿望!"郭方预缓缓走到女人身边,用手托起对方的头颅.那双曾经充满仇恨的眼睛已经慢慢黯淡,最后一缕闪亮,却依稀带着几分欣赏.

远处传来的沉重的马蹄声,二十余匹具装铁骑缓缓而上.郭方预扶正女人的头,让她看清楚铁骑上人那个人的身形.

然后,他放下女人,拎着木棒,冲着当先一名骑手摆出了个挑战的姿势.来人脸上带着面甲,面甲上为了吓人而画着獠牙和巨齿.但郭方预知道面甲后的人就是秦叔宝,除了他,没有第二人手中的长槊锋刃长达五尺.

"丈八槊所向披靡,黄骠马日行千里.还有一双打遍天下无敌手的金装锏,铲奸除恶!"卧在血泊中的女人动了动,微笑着合上了双眼.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六 上)

郭方预的武艺并不差,可惜他挑战的是秦叔宝.对方只用长槊轻轻一拨,就拨飞了他手中的木棒.然后又顺势横着扫了一下,这不是马槊常用的招式,却更有效率地要了郭方预的命.锋利的槊锋贴着他的喉咙滑过,将气管和血管一并割裂.

"呃!"郭方预不敢相信地用手捂住了自己的脖颈,拼命地喘息着.当他发现自己已经战败的事实后,松开手,仰面朝天地倒了下去.尸体倒地之前,他吐出了一声叹息.不知道是惊叹对方武艺高强,还是心有不甘.

"把他的头收好,身体葬了吧!"秦叔宝扫了倒在地上的尸体一眼,命令.对方死得像个男人,按道理他应该给对方留一具全尸.但对方的名字叫郭方预,他的头颅注定要挂在高杆上被冷风吹.

马背上跳下两个轻骑兵,将郭方预的人头割下,用泥土止了血,然后用绳子拴了头发挂在马鞍子后.做完这些,士兵们没有上马,而是看着血泊里的女人,脸上充满了不忍之色."郭方预说他是鲜于太守的女儿!"一名郡兵向秦叔宝汇报,"这个女人一直把咱们弟兄引到郭方预身边!"

秦叔宝提了提马缰绳,向前走了数步.血泊中的女人已经气绝,有道伤口从她两乳之间一直割到小腹.这幅身躯很娇小,充其量不过十四岁.破碎的衣裳下露出十分细嫩的肌肤,虽然此刻已经被血污染,但依然可以分辨出来肌肤的主人没受经过什么风霜.

"郭方预说,这个女人想看着他死在秦将军槊下!"那名郡兵还记得郭方预最后的疯狂言语,大声转达给了秦叔宝.

"什么?"秦叔宝惊问了一句.旋即,他便迅速恢复了冷静."把这女子的尸体带回城里去,着地方官员安排厚葬.就说"他顿了顿,着重强调后半句话,"就说她是为了反抗郭方预强暴而死的,致死未曾坠了鲜于家门风!"

"是!"又有几名郡兵答应着跳下坐骑.

"你们也都回城吧,穷寇莫追.黑灯瞎火的,伤着自己不划算!"秦叔宝又叮嘱了一句,用力拨转了马头.

在转过身的刹那间,他觉得非常疲惫.领着骑兵奔袭三百余里,一千破十万,阵斩郭方预,这场胜利不可谓不巨大.但秦叔宝总觉得其中缺了

些什么,就像烤肉没有放盐,虽然眼看着肉上面油花四溅,吃在嘴里却少了很多滋味.

"这女孩生前,估计对咱秦督尉崇拜得很!"郡兵们的议论声从背后传来,一字不落地飘入秦叔宝的耳朵.

"是啊,周围这十几个郡县,提起咱秦督尉来,谁人不知,哪个不晓.听说皇上还命人将他和罗督尉画了相,挂在宫中,不时观看呢!"又一句议论声传来,语气中充满崇拜.

"这帮无聊的家伙!"秦叔宝苦笑着摇头.被人议论习惯了,他已经懒于再表现自己的谦虚."郭方预说,这个女人想看着他死在秦将军槊下!"这句子话对他冲击力比弟兄们崇拜的议论声重得多."原来,我在别人眼里,是如此英雄!"他觉得很自豪,但同时心里亦涌起了几分淡淡的失落.

"不知道另一个土匪头子秦君弘会死在谁的手里?"有人意犹未尽.

"不知道,我估计会是李将军吧,听说这次奔袭方案就是他向张大人提出来的!"有人信誓旦旦地回答.新来的李郎将武艺高,待人和气,谋略也极其出众.郡兵们日日跟他在一起训练,早就把他接受为自己的一员.

"胡说,这么大的事儿,张大人自己不会做主,还能听一个外人的!"有人偷偷看了看秦叔宝,低声反驳.

"就是,那个李郎将,可是色得很呢.甭管香的臭的,是女人就敢往家里拉!"

听着身背后的窃窃私语,秦叔宝终于知道自己为什么觉得这场大胜味道寥寥的原因了.原来自己居然在忌妒李仲坚,真没出息.他无法容忍自己这种堕落的行为,抬起手,用力敲了敲头上的铁盔.清脆的咚咚声让他清醒了些,但当日信使到来时同伴们的表现,在记忆里却愈发清晰.

秦叔宝清楚地记得信使吴麒到来的当日,众将都在为手头无足够兵马可用而犯愁时,李郎将越众而出时的情景.当时李将军的样子看上去是那样的睿智,那样自信,铠甲上仿佛反射出一道光彩,刹那间遮盖了所有人的锋芒.

"贼自恃强,谓我不能救,吾今速去,破之必矣!"张须陀大人听完李郎将的话后如是总结,然后就有了这次三百里长途奔袭.

事实正如张须陀和李旭所料,流寇们被接踵而来的胜利彻底冲昏了头脑.他们几乎没有做任何戒备地把一座不设防的营地暴露给了远道而来的齐郡郡兵.在距离敌营十里外的一个被杀光了百姓的村落里,秦叔宝带着弟兄们休息了一下午.子夜时分,大伙把复仇的羽箭射入了流寇大营.

流寇们突然遇袭的表现也被李旭猜了正着,慌乱中,他们根本不去想对方有多少兵马.被协裹而来的百姓第一先乱了起来,他们的行为举止影响了所有喽啰.于是,战斗刚刚开始,结局就已经非常明显.

此战结果极其辉煌,另一位流寇首领秦君弘刚跑出军营,就被从北海城冲出来接应的当地郡兵用乱箭射成了刺猬.汇集在北海县城外的十万流寇自相践踏,战死一万三千多人,被俘人数高达三万余众.而剩下的五万余人中大部分都是被协裹入营的百姓,战斗一结束,他们就成群结队跑到了北海城外,高呼着张须陀的名字,请他尽快攻打被残匪占据的城市,为大伙报仇血恨.

还有一些真正的盗匪,他们群龙无首,一部分藏入深山,另一部分则逃离了北海郡,到临近郡县的其他大当家手下讨生活.经过昨夜一战,这些人今后见到郡兵们的战旗,腿肚子肯定会打嗦嗦.

由于郭方预和秦君弘二人都没料到齐郡的郡兵能这么快地赶来,所以,他们四处劫掠而得的辎重全部成了齐郡郡兵的战利品.秦叔宝粗略估算了一下,如果把所有粮草辎重全部拉回历城的话,大约能装满三千辆大车.

有了这批粮草和辎重,齐郡的郡兵就能更换一大批铠甲.甚至连造价高昂的具装甲骑,都可能再扩遍五十人.但是,北海郡的凄惨现状与丰厚战利品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流寇们在春耕时节席卷了大部分北海郡,将益都、寿光和都昌三个城市和周围的乡村统统卷入战火.数十万间房子被烧,数十万人流离失所.数十万亩耽误了春耕的良田今年秋天将燈火書城獨家首發颗粒无收,明年青黄不接时,不知道还会有多少人被饿死.

"请吴大人帮我们通知北海父老,如果他们肯出青壮和我们一道收复失地的话,所有应征入伍的年青人,都可以分到二百斤粮食和一匹绢布.入伍当日兑现一半,剿灭乱匪后兑现另一半!"秦叔宝反复考虑了许久,终于下定了决心,向北海县兵曹吴麒抱了抱拳,说道.

吴麒是整个北海郡既没战死,又没有临阵投敌劣迹的唯一一名武职.当日也是他冒着生命危险闯出乱匪包围,将救求信送到了张须陀手里.在朝廷没给北海任命新的太守和郡丞之前,齐郡郡兵和北海郡郡兵之间如何配合,秦叔宝只能与他商量.

"啥!"吴麒吓了一跳,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当从周围其他人惊诧的表情上确认过秦叔宝刚才所说的话后,他赶紧抱拳还礼,结结巴巴地回答."怎么好,怎么好让齐郡再破费,当初说好了,这次出兵全部费用由我们北海县负责!"

他一着急,话就有些不利落.但头脑却清醒得很,知道什么事情该做,什么事情不该做.如果没有齐郡精骑冒死来援,甭说那些缴获的战利品,就连北海城都保不住.所以,吴麒认为,北海父老无论如何不能再打战利品的主意,虽然整个民间都在嗷嗷待哺.

"光凭麾下这一千多弟兄,我们打不下三座大城.等张大人带着郡兵赶到时,恐怕三个城市也被流寇们糟蹋得不成样子了!况且"秦叔宝向军帐外指了指,补充,"百姓们刚刚逃出贼手,总也得让他们有口饭吃啊.否则,不是逼着他们去提刀么?"

帐中将士本来还准备出言反对,听了秦叔宝的话,大伙不约而同闭上了嘴巴.将郭方预和秦君弘的残部从城里赶出去,只是剿灭流寇任务的第一步.如果不想办法安抚百姓的话,今年失去家园的人无力生存,很可能也会成为流寇.于是,大地上又开始了新一轮循环,直到血流到无可再流.

"那,那就只发粮食,不用发绢布了.北海还有几家大户,众人凑凑,也就把青壮们的军饷凑齐!至于老弱,县令王大人已经写奏折向朝廷告变,估计用不了多长时间,朝廷就有粮食拨下来."吴麒小心翼翼地看了看众人的脸色,决定部分接受秦叔宝的建议.

"这就对喽,假如鲜于大人有玉麟兄你一半远见,也不会落个家破人亡的命运!"一直在旁边冷眼旁观的罗士信怕秦叔宝再多出让齐郡的利益,赶紧上前拍了拍吴麒的肩膀,大声夸赞.

"如此,吴某代北海百姓,多谢几位大人恩德!"吴麒不太习惯罗士信的热情,后退半步,再次长揖及地.

大伙笑着散去,分头做攻打都昌城的准备.当军帐中走得只剩下秦叔宝和罗士信两个人士,后者突然转过身来,用一种非常奇怪眼光上下打量秦叔宝,说道:"咱齐郡弟兄千里迢迢来救人,不取报酬也就罢了,你居然

把缴获的粮草物资再吐一半出来.这事情要被裴大人和张通守知道,肯定不会给你好脸色!"

"张大人知道我为什么这样做.裴大人既然不管军务,想必也不会插手战利品分配的事情!"秦叔宝摇摇头,微笑着回答.

张须陀教导他要做一个有远见、怀有慈悲之心的将领,这一点上,秦叔宝不认为自己比李旭差.此番领军出征,安抚北海郡就是一个非常好的表现机会.定谋时被李仲坚比了下去,做事时,秦叔宝必须将颜面争回来.

"张大人也许不会说你,裴大人那关却未必好过!况且咱们是齐郡的武将,却做了该他北海郡文官的做得事情,这不是费力不讨好么?"罗士信摇头,不相信秦叔宝能顺利过关.

"咱们今年如果不留一些粮食在北海郡,明年青黄不接时,这里还得成为流寇的天下.这次咱们打了他一个措手不及,明年呢,人家还会吃同样的亏么?后年呢,这样下去,咱们齐郡的弟兄还不累死!"

"那刚好,咱们又多了立功的机会!"罗士信分明认可了秦叔宝的意见,却兀自摇头强辩.

秦叔宝轻轻捶了罗士信一拳,说道."为将者要有慈悲之心,张大人刚跟咱们弟兄说过,难得你这么快就忘了么?"

罗士信作战勇猛异常,不惧生死.但他同样太不把别人的性命当回事.张须陀认为这种做法早晚会惹祸及身.秦叔宝原来并不觉得罗士信身上的缺点有多明显,但随着李旭的到来,他愈发觉得张须陀对罗士信的评价有道理.

"这也是有了比较,才看得更清楚吧."秦叔宝心中暗道,转过身,准备去筹划新一轮战事.

"也许张大人说得有点道理,但叔宝兄真的变许多!倒是有几分像了李仲坚,一点不如原来那般勇敢果决!"罗士信见秦叔宝搬出了张须陀,嘟囔着抱怨.

"那士信觉得愚兄身上这种变化是好呢,还是坏呢?"秦叔宝笑着回头,追问.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六 下)

"我还是更喜欢原来的你多一些!"罗士信被秦叔宝问得楞了一下,眨巴着眼睛回答.

"其实,我们大家都在变,只是快慢不同而已!"秦叔宝长叹了一口气,幽幽地说道.耸耸肩膀,他又给了罗士信一个灿烂的笑脸,"你放心好了,无论怎么变,你都是我的好兄弟!"

每个都在变,在这个世界上,人只有不断变化,不断适应,才能活得更精彩.秦叔宝当然明白迫使自己变化的压力在哪里,那也正是他积极向上的动力所在.以前的日子太平淡了,平淡得他都忘记了少年时的豪情壮志.此人的到来,让他齐郡第一豪杰的位置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同时,此人亦在他眼前推开了一扇窗户,让他看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生活.

"功名自在马上取!"秦叔宝在那个比自己小了二十多岁少年的身上看到自己当年的梦想,乱世已经来临,男人都可以凭借手中长槊闯出一片天空.

事实证明,秦叔宝的剿抚并重策略很有成效.协助郡兵剿匪便可以领到二百斤口粮的消息传开后,前来参战的青壮络绎不绝.甚至有很多被关在北海城校场上等待甄别的俘虏也嚷嚷着表示愿意戴罪立功.二百斤粮食不算多,但熬成粥在拌些野菜进去,绝对可以保证一对夫妇捱过这个灾年.如果夫妻两个能找块无主的荒地,补种一些糜子、荞麦之类产量低但收获周期短的急粮,说不定明年就有机会翻身.

在北海城父老乡亲的积极配合下,仅仅用了一天半时间,秦叔宝就把麾下队伍扩大到了一万五千人.缴获的辎重中有得是短刀、木棒之类的劣质兵器,每个人发上一把后,这支队伍立刻雄纠纠、气昂昂地向三十里外的都昌城开进.

留守都昌的流寇头目名叫刘文忠,一直以"谨慎"而闻名.远远地看到敌军大队人马踏起的烟尘,他就立刻决定弃城而走."两万齐郡精锐,带队的是秦叔宝,怪不得大当家被他给杀了!"一边仓惶逃命,他一边给自己的行为寻找借口.一路上,麾下弟兄不断失散.当他逃入四十里外的寿光县的时候,身边只剩下了不到一百喽啰.

驻扎在寿光城的流寇头目齐国远早就从溃卒口中得知大军于北海城外战败的消息.只是不晓得郭方预的死活,所以他一直无法决定是坚守高城等待大当家回来共同进退,还是一个人带着麾下五千弟兄偷偷开溜.听见刘文忠的哭喊声,赶紧命人打开城门将其放进城内.

"刘兄弟怎么如此狼狈,前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郭大当家怎么样?秦大当家呢?"没等刘文忠把气喘均匀,齐国远上前一把揪住对方脖领子问道.

"郭大当家,没了!秦大当家,十万大军,都没了!"刘文忠放声大哭.周围大小头目面面相觑,谁也无法相信他说得是事实.

"怎么可能,北海郡已经被咱们打得根本没有还手之力了.张须陀老贼还在历城征兵,也压根儿没有过济水!"齐国远狠狠地把刘文忠掼在地上,反驳.军心不能乱,即便对方说得全是实话,也不能把这个消息传到所有喽啰的耳朵.

"秦叔宝,秦叔宝带着一万五千兵马绕过了寿光和都昌,直接杀到了北海城下.两位大当家没有防备,当场被杀了!"刘文忠不理解对方苦心,坐在地上继续哭鼻子抹泪.

突然间,他觉得自己心口一痛.茫然地低下头,他看见半截刀刃从自己体内拔出,红色的血泉水般四下喷溅."你,你,..."他手指齐国远,不明白对方为何要突然下黑手."乱我军心者,死!"齐国远冲着他脖颈又补了一刀,转身走向了帅案.

"传令给兄弟们,就说奉郭大当家将令,让咱们先行撤回牛山老营!"齐国远沉着脸命令.

"齐头领,咱们不战而走,终归不太好吧!"一位姓李的小头目出言反驳."寿光县城高池厚,守得一时片刻,说不定蒲山公答应的援军就会赶来!"

"对,左大当家也答应起事.他在东莱那赶过来,用不了几天!"有人大声附和.

"郭大当家待咱们不薄,咱们即便不能给他报仇,至少也该把他的头颅偷回来!"众人乱纷纷附和,才过了不到半个月好日子,就这样把到手的城市丢了,大伙实在不甘心.

"好啊,你们谁领兵去会会秦叔宝.不用把都昌夺回来,在巨洋河边挡他三天,我就推他做大当家!"齐国远吹了吹刀尖上的血珠,冷冷地回答.

刹那间,四下鸦雀无声.野战去挑秦叔宝,那不是和找死差不多么?望着齐国远摆弄着横刀,冷冰冰的模样,大伙终于明白了聪明人该如何选择.

"请问齐大当家,城里的粮草辎重怎么处理?"一名机灵的头目上前请示.

"烧掉,把带不走的东西全烧掉!旧的不去新的不来.避过了这阵风头,咱们要什么有什么!"齐国远的决定很果断,浑身上下充满了"王者气概".

"请问齐大当家,女,女眷呢?"有人舔了舔嘴唇,不甘心地追问.

"照老规矩."齐国远回答非常平静,就像丢了一块抹布.

所谓老规矩,就是出发前将拖后腿的人杀掉.女眷都是头目们入城后的福利,虽然起初不清不愿,但一起过了十天日子,彼此之间或多或少有了一点感情.有小头目向前凑了凑,试图给家中女人求个饶.没等他开口,齐国远就拆穿了他的心思.

"王兄弟如果舍不得热被窝,尽管留下.反正寿光城这么多人,官兵未必能把你给揪出来."齐国远收刀入鞘,冷笑着扫视全场."如果今后想溜下山会她们,恐怕山规容不得!地方官员也容你们不得!"

"谨尊大当家号令!"喽啰们抱拳,肃立.

一个时辰后,五千余名大小喽啰,包括刘文忠带入寿光城的那一百多名弟兄迅速撤离,没有再去管刘文忠的尸体.一山难容二虎,郭方预已经阵亡了,牛山急需换一名新大当家.刘文忠和齐国远资历相当,所以,他必须死.

他们将冒着浓烟的城市抛在身后,背着抢来的大小包裹,赶着牛羊,走过旷野.所过之处,一片狼藉.有时候他们抢劫是为了筹集更多的粮食,有时候他们只是为了抢劫而抢劫.秦叔宝暂时不会追上来,北海郡治所益都还控制在张衡手里.在将北海郡治所攻下之前,郡兵无暇顾及旷野中的小股流寇.

半个月后,齐国远从另一伙被打散的弟兄们口中听说益都失守的消息.这时候,他正在后悔自己撤离寿光的决定太匆忙.有确切消息表明,所谓的两万齐郡精锐,其实只是一千骑兵带着万余北海民壮.

"那秦叔宝背上又没生着翅膀,益都城那么高,他怎么会这样快就破了城?"齐国远摆出一幅大当家的姿态,居高临下地询问.

益都城守将张衡是地方大户,虽然是借着郭方预来攻的机会仓猝起兵,但他身边有很多武艺高强的家族子弟,麾下弟兄手中的装备也远远好于其他几路兵马.秦叔宝远道而来,又没携带攻城锤、石炮等重家伙,能在短短数日攻克益都,的确出乎众人预料.

"回,回大当家的话.本来,本来大伙也,也有把握守住益都.但,但张大当家在城头督战时,被敌将用冷箭射死了.军心一散,官兵就趁机爬上的城头.然后,然后益都…."前来投靠的小喽啰低下头,眼泪忍不住流了满脸.

张大当家是对弟兄们最和气的头领,当初他起兵造反也是为了百姓.比起前方帅案后那个装腔作势的家伙,张大当家的人品和武艺都强上一百倍.但这年头好人不长命,祸害活千年,张大当家战死沙场,帅案后的那个小人却活得滋润.

"谁放的冷箭,你们打听过么?"齐国远不知道底下的喽啰们正在腹诽自己,想了想,追问.

"是一个名叫李,李仲坚的,除了张大当家,他还射死了咱们十几个弟兄!"小喽啰用颤抖的声音回答.当日的血战简直就是一场梦魇,至今回忆起来还令人胆寒.秦叔宝麾下那名姓李的郎将在距离城墙五十步外箭箭夺命,一人一弓就压得半边城墙的弟兄抬不起头.城破后,此人舞着把黑色长刀追杀出十里,所有大小头目没人能挡住他一个回合.

"这个李仲坚是什么来头?"齐国远扭头,向身边军师咨询.

"是朝廷派来协助张须陀的,此人据说跟皇上征过高句丽.从乱军中杀了个七进七出!"师爷根据道听途说总结来的情报惊得齐国远倒吸了一口冷气."去年冬天,裴长才和石子河带着两万人马偷袭历城,也是被他和张郡丞联手挡在城外的,当时据说他们只有五个人…"

"行了!"齐国远不耐烦地挥挥手,打断军师的罗嗦."你这不是成心长他人志气灭自家威风么?秦叔宝怎么样,李仲坚怎么样,有胆子,他进山来跟咱爷们斗斗!"

"他当然不是咱们齐大当家敌手,只是咱们日后得小心些,以防他领兵前来挑衅!"明白齐国远心思的师爷赶紧换了一套说辞,明着恭维,实则

提醒.

"嗯,有道理!"齐国远傲然地点点头,然后把目光又转向了前来投奔者,"你们听说了么,那个李,李仲坚,还有秦叔宝他们打下益都后,带着兵马去了哪?"

"回大当家的话,小的听说,官军拿下益都后,转头去攻打临朐去了."趴在地上的小喽啰低声回答,心中同时暗暗叹了口气.他们几个舍生忘死前来投奔,本以为跟着帅案后边的那个恶心痞子,将来能有机会给张大当家报仇.现在看来,此人是个胆小怕事的家伙,根本没勇气去触秦叔宝和李仲坚二人的锋樱.

"好了,你们下去吧."齐国远挥挥手,命人带远道而来的客人下去休息.他感到四肢无力,靠在胡床上不想说话.一个秦叔宝,已经够人头疼的了,眼下又来了一个李仲坚,这贼老天,到底还让不让人活了.

齐国远根据自己的经验判断出临朐城守不了太久.此城的城墙比益都矮得多,城中守军全是些老弱病残.秦叔宝挥师去攻,十天之内肯定破城.打破了临朐,北海郡内最大的一伙绺子就剩下了他齐大当家.如果秦叔宝还没打过瘾,牛山老寨也未必能在他的兵锋下支撑上十天.

"大当家,咱们走吧.离开齐郡远远的!"军师非常理解齐国远的"苦衷",不顾颜面地提出了自己的建议.

"走,去哪?"齐国远有气无力地问.

"向西,趁着秦叔宝还没注意到咱们,溜到岱山去.李密那厮不说他会请人来接应么,这仗都打了一个多月了,他搬来的救兵也该到了."

"那厮的话也能信?"齐国远满脸苦笑.这回郭、秦两家好汉联手横扫北海,就是受了李密那厮的怂恿.此人说今年春天彗星袭月,预示着天下分崩离析.只要河南诸郡的好汉们一齐动手,肯定能瓜分了大隋江山.

别的郡县闹出什么动静,齐国远没注意到.但北海郡的两位大当家都把命搭进去了.倒是李密那厮,忽悠着大伙拼命,他自己却像个背着壳子的王八一样从不出头!

"可岱山终归比牛山高一些,并且,也威胁不到齐郡安全!"师爷低头想了半天,终于又凑齐了两个不得不搬家的理由.

"走吧,你说得对,岱山好歹比牛山高一些!"齐国远长叹,"惹不起,咱总躲得起!"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七 上)

旭子追赶着流寇的脚步,从临朐一直到逢山,从逢山一直到嬴县.

一个月来,郡兵们在秦叔宝的指挥下打了至少二十场仗.每一场都是完胜.敌军越战越弱,到最后根本不敢回头,只是拼命地逃,逃,逃.逃出北海郡,逃过齐、鲁、北海三郡交界的旷野,逃过鲁郡的嬴县,一直钻入岱山脚下的密林.

秦叔宝是个合格的将领,纵使旭子用府兵的眼光来检视他的战术安排,都觉得无可挑剔."张须陀大人慧眼识英才!"旭子在心中叹服不止.虽然他能清晰地感觉到府兵中一些低级军官对自己的排斥之意,也能清晰地感觉到秦叔宝已经把自己当成了潜在的对手.

二人之间的竞逐到目前为止都控制在男人之间的较量上,秦叔宝懂得分寸,顾全大局.旭子也很小心地把握这自己不过分逾越.这种较量的最直接后果就是导致整个剿匪进程大大加快.原计划中,大伙认为至少要待到五月份才能将北海郡残匪完全肃清,结果才到四月中旬,大股的流寇在北海郡已经绝迹.

"既然朝廷已经允许咱们越境追击,咱们就别再缚手缚脚了.这仗至少要打出两年的平安日子来!免得咱们前脚一走,兔崽子们后脚再回来糟蹋!"得知逃回牛山老营的最大一伙流寇搬家的消息后,罗士信向大伙建议.他的观点得到了全军上下一致赞同,包括北海郡临时应征入伍的郡兵们,大伙突然发现横行数百里的流寇原来不堪一击,因此士气高昂,恨不得一口气将仇人斩草除根.

进入岱山范围后,流寇们又找回了一些勇气.周围地形复杂,不利于骑兵展开.而流寇们常年在山中讨生活,懂得利用树林和岩石保护自己.此外,盘踞在鲁郡的一伙山贼也觉得唇亡齿寒,星夜赶过来支援同伙.敌我双方又打了三场不大不小的战斗后,流寇们不敌,再次放弃阵地,逃向岱山南麓的卧马坡.

"这么打下去,再有十年八年都打不完!"罗士信性子最急,几天下来便失去了耐心.在平原上做战,每场战斗下来他的战马后都能挂满敌人的鼻子.自从进入山区后,三战的斩获都不如先前的一战多.

"用不了太久他们就会缺粮,岱山虽然大,但光凭林子间的野味也养活不了数千人.眼下不怕姓齐的援军多,就怕没人帮他消耗粮食.上次王薄也是在岱山之间来回钻,钻到最后,还不是乖乖出来与咱们决战么?"秦叔宝耐性甚佳,每当罗士信急得抓耳挠腮时,都能找出合适的语言来安慰他.

"我总觉得他们好像在玩什么阴谋!"新任北海郡丞吴麒胆子小,用试探的口气提醒.

"阴谋只有和实力相配才能有效果!"秦叔宝笑着摇头."咱们现在士气,人数和补给都远远好于对方,他们很难玩出太多的花样来!"

"倒也是!"大伙笑着附和.流寇的战斗力与齐郡精骑相比根本不在一个档次上,即便是北海郡的新兵,经历了一个多月的实战锻炼后,单独对上流寇都不会再输给他们.

战略上蔑视敌人,具体战术上,秦叔宝还是给予了流寇们足够的重视.他采取的是与张须陀当年大破王薄军的同样战术,以步卒在山下平缓地结营监视.骑兵则在外围机动配合,负责切断送往山中的一切补给.

如果敌军退向岱山主峰,不出三个月,他们自己就会把自己饿死.如果敌军下山逃往博城,大军从背后追上去,肯定又杀他个落花流水.

不打仗的时候,岱山看上去很壮丽.虽然它的实际高度未必有旭子出塞时看到的山峰高,但由于附近都是平原,所以看上去有一种俯览天下的感觉.从山脚到主峰,大大小小十几个山头都被不同颜色的树林所覆盖.从下向上看,整座山的颜色非常有层次感.最靠近山顶的地方依稀还有去年冬天留下的残雪.大部分时间被云雾遮盖,偶尔云开雾散,则在反射出万道金光.

据说这座山的主峰很难爬,只有孔夫子、秦始皇和汉武帝三个人曾经到达过其最高处.孔夫子如何成功登顶的故事史书上没记载,秦皇和汉武都是动用的数万人才到达到目标.到底云端之上有什么风景,旭子也想去看看.不过这话他不能公开说,几年来的教训让他多少学会了些循规蹈矩.

所以,他在内心深处迫切地希望早日将这场战斗结束.如果战斗结束,他就可以找个理由一个人偷偷离队.自愿赶来领路的山民曾经告诉他,群山深处会有更绮丽的风景.从天而落瀑布,拔地而起的断崖.还有鹰,两翼张开和战马的身体一样长.旭子不认为向导是在吹牛,因为每天在领

军巡视时,他都能亲眼看到几只天之骄子在头上盘旋,对于入侵了其领地的人类,无论流寇还是官军,它都不友善,总是用高亢的叫声来表达自己的抗议.

"今天鹰的叫声很古怪!"独孤林用槊柄敲了敲马镫,低声说道.

"鸟飞得也足够慌张!"罗士信大声补充了一句.紧跟着,所有骑兵都拔出了武器,有大队人马准备进山,秦叔宝没有邀请鲁郡的郡兵前来助战,来者肯定是敌非友.

"那边有块缓坡,更适合咱们出击!"秦叔宝用手中长槊向斜前方点了点.众将士一同加速,豹子一般涌向远处的山坡.那片平缓的山坡上树木稀少,位置正卡住入山的大路.

"来的又是一群亡命徒!"旭子一边带队前行,一边鞍后抽出黑刀.在战场之上,他不敢对流寇有任何同情.事实上,在看到流寇们于北海境内的所作所为后,他对流寇的同情心也越来越淡.

他们本来都是些受尽欺凌的弱者.但他们提起刀后,却去迫害被自己更软弱的人.对于人性的这种转变,旭子很不理解.在他的心目中,经历过苦难的人应该更富有同情心才对.而他看到的大多数情况恰恰与主观臆测相反.很多经历了苦难的人非但没有同情心,反而有一种看到别人遭遇更惨才能得到发泄的心态.

"流寇们不懂如何炼兵,当然希望麾下人越多越好.为了养更多的兵,他们只好去抢.被抢的人没了吃食,也只好去当流寇!"闲聊时,独孤林曾这样解释为什么流寇都热衷于糟蹋百姓的现象.但旭子不认同这种说法,他总觉得发生在齐郡和北海的悲剧还存在着不同的解释.但具体答案是什么,他说不清楚.

骑兵们在秦叔宝的指挥下,很快占据了有利地形.出乎众人预料的是,发觉自己受到威胁的流寇没有像郭方预、齐国远麾下的喽啰们那样乱成一团,相反,他们迅速组成一个方阵,骑兵和步兵互相掩护着,退向了道路另一侧的山坡.有冲在前方的郡兵迫不及待地射出了羽箭,一个月来他们采用这种骑兵漫射战术,不知道击跨了多少股流寇队伍.而今天,第一波羽箭射入敌阵后,对方阵型只是颤了颤,然后立刻有漫天的羽箭射了回来.

流寇占据了人数优势,手中步弓的射程亦比骑弓略远.冲上前骚扰敌军的骑手们快速后撤,有人在后撤的过程中受伤落马,血顺着山坡染红翠

绿的草丛.有人大声叫喊着请求同伴支援,但没等主阵做出任何反应,他和坐骑身上已经插满了羽箭.

战斗几乎在敌我双方都来不及做任何准备的情况下开始,一接触,一个多月来所向披靡的郡兵们就吃了个小亏.流寇头目的应变速度极其快,麾下流寇也堪称精锐.这是将士们从来没遇到过的情况,一时间,他们简直无法适应战场上的变化.

"士信,仲坚,咱们还是先羽箭骚扰,马速能加多快就多快!点子有些扎手,破绽不多!"秦叔宝指了指敌军左翼,低声命令.

敌军排的是个中规中矩的方阵,步兵在中央,还有两百多骑兵分散在步兵两翼.这种阵型破绽不多,但未必能承受得住齐郡精兵最拿手的轻重骑兵混和攻击.只要李旭和罗士信二人能让中央的步兵发生混乱,秦叔宝麾下的两百具装甲骑就可以从正面踏过去.狭路相逢勇者胜,无论勇气和战斗力,齐郡精锐都绝对不可能更新最快燈火書城希望你加入输给一伙远道而来的山贼.

六百名轻骑兵风一样卷下山坡,这个战术他们练习了无数次,又在敌军身上实践了无数次.虽然这点人马放在空旷的坡地上就像一缕青烟,但青烟之中所蕴涵的杀气却令天上的阳光都变得寒冷.没有人呐喊,也没有角鼓声助威,瑟瑟马蹄声是风中的唯一旋律.马蹄带起的烟尘翻卷,越来越快,越来越浓,猛然间,烟尘的轨迹折转,无数支利箭升入半空.

不止是郡兵们射出的利箭,敌军在同时也射出了漫天白羽.死亡的风声在战马前后呼啸,有人在奔驰中落地,有无主的战马悲嘶着逃向战场之外.大部分郡兵却依旧在疾驰,边疾驰边弯弓搭箭.

流寇射来的羽箭大部分都失去了目标,命中速移动的战马需要非常好的射艺,喽啰们的训练程度达不到,只好漫无目的地乱射.疾驰中,李旭射出了三箭,每一箭都带走了一条生命.他身后的骑兵们也与主将保持了同样的射击节奏,大部分羽箭射偏,但由于流寇队形过密,依然有近百支羽箭射中了目标.

敌阵晃了晃,但是没有乱.骑在战马上的敌军主将挥动令旗,在方阵深处有人举盾而出,护住前排的长矛兵.后排的有更多的士兵举起弓箭,射向高速移动中的骑兵头顶.

"脱离,迅速脱离!"李旭大叫,整个心脏瞬间跳到了嗓子眼.对方的举措太令人吃惊了,他曾经和张须陀等人探讨过以步卒对于突厥人的狼骑

战术,大面积覆盖式射击是最恰当的选择之一.

骑兵们快速调整方向,斜着冲出羽箭覆盖范围.流寇阵型居然没垮,他们还是流寇么?有人不甘心,边策马逃命,边引弓回射.这是经李旭指导过的杀招,可今天此杀招完全失灵.零星而去的羽箭打在盾墙上面,如露水撞到了岩石,毫无收获.

李旭在一百步外再次引弓,这是流寇们意想不到的距离.自从艺成之后,这个距离上他很少失手.一箭取敌主将,足以彻底混乱流寇军心.

长箭如流星,直扑站在第一排的敌军将领.在羽箭即将到达敌将面前的瞬间,他忽然觉得马背上的那个人影很熟悉.

"不是他,不可能是他!"旭子惊叫出声.恨不得插翅飞过去,将羽箭一折两断.就在这电光石火间,远处的敌将举起了骑盾,"叮!"的一声从旭子心中响起,羽箭被挡住了,他绷紧的心也猛然松开,汗水自额头淋漓而下.

没等旭子考虑是否发动第二轮骑射攻击,敌将就做出了反应.他先向疾驰而回的骑兵们看了看,动作十分缓慢,仿佛在寻找着什么.然后,他将手中令旗急速挥舞了数下,方阵两个侧翼的骑兵立刻冲了下来,迎住李旭和罗士信马头.

"弯弓,叠射!"李旭的命令被传令兵转化为号角声传遍整个战场.以骑制骑,这是破解骑射战术的第二种恰当方法.李旭和张须陀、秦叔宝等人探讨过类似战术.当时,大伙认为如果想达到预期目标,双方人数应该大体相等.可流寇只有两百多名骑兵,却毫不犹豫地和官军展开了对攻.

羽箭撕破空气的声音凄厉刺耳,但效果不明显,射移动中的目标,郡兵和流寇一样没太多准头.冲过来的敌骑在两射之间落马三十余人,其余的人以头紧贴马颈,手中兵器稳稳地指向了正前方.

"呜——呜呜——呜呜"号角声又在战场上响起,敌军变阵.整个步兵方阵在向前推进中变成了三角型,如一把长了牙齿的尖刀,缓缓地向郡兵们压了过来.

战阵正中是一名年青的武将,银甲白袍,槊锋如霜.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七 下)

旭子在策马狂奔的过程中射出第三箭,收弓,拉下面甲.眼前世界突然变窄,窄到他再也看不见斜前方那个军阵中的武将的身影,事实上,在一箭落空后,他就尽力命令自己不要向那边看."沙场上,即便是亲生父子相遇也不能留情!"这句话是宇文士及说的还是刘弘基说的,现在已经不重要了.最重要的是,此刻自己是官,对方是贼,官兵杀贼天经地义.反之,亦然.

跟在他身后的轻骑亦拉下了面甲,收弓,提刀.跑动过程中,大伙自然地形成一个楔形.旭子为锋,罗士信为左刃.队伍的右刃是校尉张江,他一边策马,一边大声地喘息.敌人强悍得令人紧张,在和流寇交战时,从来没有一支流寇的骑兵能在冲锋过程中保持着完整队形.而今天这支流寇不但摆出了标准的楔形攻击序列,而且在羽箭的打击下阵型丝毫不显散乱.

"砰!"两支队伍毫无花巧地撞在了一处."矛尖"正对矛尖,锋刃正对锋刃.旭子听见自己右侧的张江发出一声惨叫,然后他就再没有丝毫精力顾忌身边血肉横飞的惨状.迎面而来的敌军将领身材与他齐平,肩膀却宽出了足足半尺.旭子手中的黑刀端端正正地击中了对方长槊的铁锋,没能如愿将那长达一丈八尺的长槊拨飞.相反,从刀背处传来的巨大力量震得他肩膀发麻,整人在马背上歪了歪.来将的长槊贴着他的肩膀走空,连人带马一道从他身边冲了过去.

旭子挥刀回扫,来人藏颈低头.二马交错而过,敌我双方主将都无心缠斗,带着自家弟兄突入对方阵列."跟上,别恋战!"旭子大喊,顺手一刀削掉眼前的半个脑袋.骑兵的冲击依靠速度,二马相错的瞬间交换不了几招.马身错开后,敌手是生是死,那是身后同伴的事情.你的眼睛只需要盯住正前方,尽量在第一时间将看得到的敌人砍倒.

第三名对手年龄与旭子差不多,双眼中明显蕴藏着恐惧.这是一个致命的错误,血战时的最佳状态是什么也别想.旭子提臂带刀,将刺向自己梗嗓的长槊举过头顶.然后刀刃借助战马的惯性贴着槊杆滑过去,将对手的手指、肩膀和脖颈一并斩断.

罗士信的长槊就在这个时候从旭子身边掠过,将另一名敌军刺落马下."点子扎手!"他策马踩断落地者的脊梁骨,然后长槊平挥,刺得下一名

高速奔来的对手捂臂而走."大多数弟兄们都没跟上来!"他又补充了一句,话语里充满了焦虑.

"杀穿他们,然后带弟兄们兜回去.我缠住那名敌将,你击杀其余流贼!"李旭大喊着命令.挥刀砍翻一个对手,接着又卸下一支胳膊,当他再次将一名骑兵从马背上抹下来后,身前已经没有了敌人.敌阵被杀穿了,但透阵而过的只有他、罗士信和十数名武艺高强的亲卫.身后的五百余齐郡精锐被对方以一百多名骑兵左右交错着卡住了,惨叫声不绝于耳.

"回杀!"旭子拨转马头,用刀尖指向正在自家队伍中往来冲突的敌骑.这次,他看清楚了那名敌骑头目的模样.此人没有带面甲,长着一脸像传说中张飞那样的络腮胡子.手中长槊上下翻飞,每刺,必令一人落马.贴在此人身边的是另一名用槊好手,身披一件暗红色的披风,胯下骑得是一匹枣红色高头大马.两人并肩而战,所过之处,没有一合之将.

李旭惊诧地侧头看了一眼罗士信,刚好看见罗士信惊诧地目光.二人谁也没将第一个对手刺下马背,所以才造成现在这种混乱局面.虽然敌军的骑兵序列被彻底冲散,但自家的骑兵也再形不成完整序列.以六百人对二百人却只得到如此结果,实际上,这第一次交手,官军已经输了半分.

"怎么这么多用槊好手?"旭子惊诧地想.他记得某人曾经说过,只有家境殷实的人才请得起师父指导槊艺.而家境殷实的人又何必与流寇为伍?没有人能回答他,眼前的激战也容不得他去仔细推敲其中关窍.被敌骑堵住的郡兵们舍生忘死,围着一百多名流寇呼喝酣战.不断有人落马,不断有人被马蹄踩成肉酱.但敌我双方却没有任何人退缩.死亡就在眼前,所有人视而不见,每当挡在自己面前的战友倒下,立刻冲上去填补他的位置.

"弟兄们,跟我来!"罗士信两眼冒火,带着一小队亲兵突入人群.他挑飞挡路的流寇,用战马撞翻不自量力上前送死的山贼,径直冲向骑着红马的敌将.李旭跟他相隔十步左右,马头与马头齐平,黑刀过处,带起一层血浪.必须将流寇中带队的两名头目制住,否则即便此战获胜,弟自己一方的损失也难以承受.敌将仿佛与他抱着同样的心思,战马突然转弯,抛下眼前的对手,迎面飞驰过来.

夹在双方将领之间的骑兵都快速地拨马避开,骑战需要速度,挡在自家头领面前只会帮倒忙.四十几步的距离瞬间被马蹄拉近,旭子能清楚地看见对方胡子上的血珠.他又一次吃了兵器短的大亏,挡了两槊,只匆匆

还了一招.二马刚刚错镫,脑后就有一股劲风吹来,旭子猛然一低头,将脖子紧紧贴住马颈,一柄黑色的大斧从他头上盘旋而过,砍入人群,接连砍翻了两匹战马.

"无耻!"李旭大骂了一句,前冲数步,迅速拨转马头.他不想给对方屠杀自己麾下弟兄的机会,对方同样也不愿意看到麾下弟兄被高手屠杀.两匹战马咆哮着相遇,二人又交换了两招,李旭被长槊上的力道震得膀子发麻,敌将被黑刀得招术逼得哇哇怪叫.

双方骑兵在外围各自为战,或者砍翻敌人,或者被敌人砍翻.郡兵们人数多,两三个对付敌军一个.敌军训练程度高,以一敌三亦不落下风.双方都是这个时代最优秀的勇士,双方都坚信自己代表着正义.双方一同滚入泥土,肩膀挨着肩膀,手臂擦着手臂.双方的热血一同染红半面山坡.

第四次将马头拨转回来的时候,旭子知道自己没有胜算.平素他自诩有些膂力,但敌将的臂力明显比他大.三轮硬拼耗干了他的体力,此刻,他握刀的手臂已经有些发软,但对方依旧稳稳地平端着马槊,目光中充满挑衅.除了马槊外,此人鞍子后还挂着一溜短斧,每一柄的斧头都有尺把宽,刚才从背后偷袭旭子的那柄飞斧显然就是此人的杰作.旭子稍不留神,还会受到这家伙的暗算.

他满怀期待地看了一眼罗士信,希望同伴能尽快战胜对手,赶来救援.却发现罗士信抬手擦了把嘴角流出的血,然后毅然拧身,再次扑向那名穿红披风的敌将.

"拼了!"旭子向地上吐了口唾沫,再次加快马速.这个距离上他无法举弓暗算,只好凭手中黑刀硬扛.二人再次相遇,刺、格、劈、挡、回扫,金铁撞击声不绝余耳,火星四下乱溅.

两双人影快速分开,罗士信趴在马背上,身体遥遥欲坠.他的对手前仰后合,用尽全身力量掌握着身体的平衡.李旭肩膀上的铠甲破了一角,鲜红的肉贴着破碎的甲叶翻了出来.他的对手胸前红了一片,哇哇大叫着,怒不可遏.

旭子用力一提缰绳,拨转战马.这个时候他不能倒下去,倒下去后周围苦战的弟兄们肯定军心大乱.大汗淋漓的黑风耐不住主人的催促,缓缓地加快步伐.一边跑动,它不停地打着鼻息大声抗议.它知道,每向前一步,主人就距离死亡更贴近一步.但它无法违背旭子的意思,只能眼睁睁地将主人送向敌将的槊锋.

一匹黄色的骏马快速从黑风身边超了过去,这辈子,黑风第一次情愿被同类超过."交给我,你带其余弟兄杀散他们的骑兵!然后带人缠住步卒!"秦叔宝大声喊了一句.随后长槊前刺,直奔李旭眼前的络腮胡子.

两根长槊相撞,槊锋上擦出一流火花.秦叔宝举槊横扫,络腮胡子以槊杆相迎."铛!"一声脆响过后,战马分开.络腮胡子猛然从马后拉出斧头,一斧飞向秦叔宝后心.秦叔宝快速拧身,不知道什么时候手中已经多了一根金锏."铛!"地又是一声脆响,斧头被击落在地.

秦叔宝的战马跑出数步,将惯性全部释放后,掉头杀回."来得好!"络腮胡子返身迎战,脸上没有任何惧色.二马再次错镫的瞬间,秦叔宝再次抽出金锏,向对方后背扫去.敌将仿佛身后长了眼睛,拧身,快速从马鞍后抽出一柄短斧,一斧砍在包金的锏背上.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八 上)

旭子四下扫了一眼,立刻明白了秦叔宝的用意.在他和罗士信带着轻甲骑兵与敌军轻骑对攻的同时,独孤林也带着全部具装甲骑和三百轻骑扑向了敌军的步兵.只是武装到牙齿的具装驾骑未能像过去一样轻而易举地将身穿布甲的流寇队伍撕碎,敌人以分散的小阵缠住了他们.那是一种由长矛手和刀盾手互相配合,六到八人组成的小阵.彼此之间相互配合,就像一串滚动的刺猬.呼啸而来的两百具装甲骑一口啃到了刺猬上,很快就被耗尽了速度.当战马速度变得和人走路一样快的时候,具装甲骑的强大攻击力便再也发挥不出来.士兵们只能凭着强悍的防御力与流寇纠缠,但在人数比敌军少了近二十倍的情况下,他们的战果微乎其微.

具装甲骑身后的三百轻骑暂时由张须陀的长子张元备统领.但张元备的身上的本事显然达不到其父的一半水准.流寇只分出了少许步卒便缠住了他,其麾下那三百轻骑非但不能给具装铁骑有效支援,反而逼得独孤林要不断分出人手前来救急.

具装甲骑那边迫切需要人去支援,而大部分轻骑兵现在还和敌军轻骑还搅在一处."没时间再耽搁了!"李旭推开面甲,用力喘了口气,策马向距离自己最近的一个战团冲去.两名齐郡精兵正在那里合力迎战一名流寇头目,三人使得都是横刀,但两名来自齐郡的弟兄刀法远不及对方熟练,两个盘旋下来便都挂了彩,第三个盘旋刚刚开始,流寇头目用力一磕马蹬,战马猛然向前窜了半丈,使得他一下子闯入了两名郡兵内侧.瞅准机会,此贼旋身斜劈,刀锋抹向了一名对手的脖子.

"我死了!"闪避隔挡都来不及的郡兵本能地闭上了双眼,预料中的疼痛却没有传来,一根凌空飞来的长矛刺穿了流寇头目的小腹,巨大的惯性将其整个人都推下了战马."啊————－"流寇头目大声惨叫,双手捂着肚子在地上翻滚.一柄黑刀贴地扫过,利落地结束了他的痛苦.

"谢将军救命之恩!"惊魂未定的郡兵用颤抖的声音喊道.

"别罗嗦,跟我来!"李旭大喝一声,带着两名骑兵冲向临近的另一个战团.那里有三名郡兵围着一名喽啰厮杀,郡兵们已经战了绝对上风,但一时难以结束战斗.黑风载着旭子贴着一名郡兵的马首冲进去,"让开!"随着一声断喝,旭子手起,刀落,将小喽啰扫下坐骑.

"跟上,列队!"李旭在拨转马头的瞬间冲着还在发楞的三名郡兵大喊.此刻顾不上与敌军讲什么道义,他需要更多的人手.伍名郡兵跟着旭子的战马组成一个小阵,呐喊着扑向远处正在僵持的战团.没等大伙冲到地方,一根长槊突然斜刺扑来,直奔李旭胸口.旭子拧了一下身体,避过槊锋.没等对方变招,突然伸出左手,将槊杆握了个结结实实.他用力一扯,将敌人硬生生向自己扯近.对方不肯放下兵器,双手回夺.二人较劲,李旭肩膀上的伤口血流如注.

"刺他后腰!"旭子大声指点.两根长槊迅速从他身后探过去,如吐信的毒蛇般刺入了对手的软肋."啊——!"贼寇发出一声野兽般的惨嚎,松开长槊,身体从马背上滚落.两名郡兵快速从他身边跑过,用雪亮的槊刃割断其喉咙.

旭子把夺来的长槊当作投矛抛了出去,刺翻了一匹高速奔来的战马.马背上的喽啰在坐骑倒地的瞬间腾空而起,鹞子般向李旭头顶扑落,两名郡兵长槊高举,凌空将敌手刺了个对穿.血喷泉般落了李旭满身,他挥手扫了一把,将自己的血和敌人的血抹落尘埃.然后头也不回,继续向前.

一头半边身体被血染得通红的怪物突然加入战团,挥刀如风,一刀一个,连斩两名喽啰落马.周围流寇被吓了一跳,不自主向两旁避开.旭子左冲右突,顷刻间把身边的弟兄扩展到二十余骑.

"整队,跟我来!"旭子大叫,以自己为刀锋,二十余名骑兵为刀刃,组成一个小型骑兵阵列,专门拣敌我双方胶着处攻击.敌骑虽然训练有素,人数上毕竟不占优势.十几个胶着点被旭子带人接连冲散后,战场局势立刻逆转.

"整队,整队!"跟在李旭身后的精骑看到好处,一起扯着嗓子高呼.众人越聚越紧凑,以多打少,专门拣软柿子捏.数息之后,又有五十几人聚集到李旭身侧.旭子带着这个小型骑兵阵列来回翻滚,渐渐夺回了局部主动.

独孤林那边还在节节后退,张元备用尽全身解数,依旧护不住同伴的侧翼.此刻援军人数去得少了起不到任何效果,旭子清醒地判断出眼前局势.他咬了咬牙,将刀锋指向罗士信身后.

五十余名解放出来的骑兵跟着旭子冲向罗士信,将其周围的敌骑全部砍翻.然后大伙一声喊,同时攻向罗士信的对手.那名红披风敌将本来

已经被罗士信杀得筋疲力尽,被众人一骚扰,马上动作立即散乱.罗士信见到机会,一槊刺过去,正中此人大腿.

"啊!"身穿红披风的敌将发出一声惨叫,拨马便逃.李旭和罗士信也不追赶,二人并络,直扑与秦叔宝厮杀的络腮胡子.络腮胡子先前与旭子硬拼过一次,胸口已经受伤.眼下正被秦叔宝累得人困马乏,猛然听到背后的惨叫声和马蹄声,心知不妙.从马鞍后抽出几柄斧子,四下丢出,将李旭等人的攻势阻了一阻,然后他拔转马头,带领残余的十几骑脱离战团.

众郡兵刚刚出了口恶气,哪里肯就这样放人溜走.当即拍马紧追,转眼间有几名骑兵已经追到红披风身后,长槊在其后心处直画影.眼看着就可将此人身体刺出数个大窟窿,络腮胡子斜向赶到,身体半转,手中长槊奋力一挥,将刺过来的三杆长槊全部击飞到了半空中.

"弟兄们,穷寇莫追!"秦叔宝大喊.

"弟兄们,跟我杀贼!"李旭紧跟着补充了一句,带领着一百多名骑兵,扭头扑向敌军步卒.

另一侧的具装甲骑已经被敌军主将以怪异的阵势逼得稳不住阵线.千钧一发之际,旭子带着轻骑兵们从侧面冲过去,乱箭齐发.敌军主将发觉自家骑兵战败,也不着慌.手中令旗再度挥舞了几下,行进中的步卒又一次变阵,一部分继续抵住独孤林率领的具装甲骑,另一部份调转方向,盾牌在前,长槊居中,弓箭手在后,居然列队向轻骑兵身前迫来.

"弟兄们,绕着圈子射!不要停下,加速,加速!"李旭见敌军变阵,也立刻命令轻骑兵改变战术.百余名骑手以他为核心,快速从敌阵之前掠过.跑出一百五十多步后,在敌军侧后的土坡上拨转马头,然后借着山势再度冲向敌阵正后.

"弟兄们,轮流上啊!"罗士信擦了一把嘴角上的血,持槊狂呼.转眼间,他亦带着一百多名赶过来的轻骑兵冲向敌军阵列.他没有去支援李旭,而是选择了另一个角度,一边冲,一边弯弓放箭.

"呜——呜呜——呜!"凄厉的号角声从敌军帅旗下响起,伴着一波密集的箭雨,敌阵突变.整个大阵如梅花般分成数瓣,最外侧缓慢分出一队刀盾手,一队长矛手,斜向上前阻挡罗士信的马头.

"以硬弩梯次杀伤,挫其锐气.以重甲步卒正面接战,乱其节奏.以轻骑兵两翼包抄,断其后路.然后正面以具装甲骑冲之..."秦叔宝清楚地记得

当日张须陀大人总结的以中原精锐对抗突厥狼骑的精要.敌将当初不在张大人身畔旁听,但敌将的安排却恰恰吻合张大人所言.弩箭覆盖、步卒接战再加上刚才的轻骑包抄,每一招此人都应对得恰到好处.如果此人手中还有一伙重甲骑兵的话?秦叔宝觉得自己心里有些凉.不敢耽误战机,他把手一挥,带着所有轻骑兵加入战团.

三组轻甲骑兵呈三个方向围着敌阵往来奔走,不停地将冷箭射入敌军队伍当中.虽然准头不佳,但着实起到了骚扰作用.敌将不停发出命令,以弓箭手和步兵迎战.秦叔宝等人却学了乖,从来不肯停下来与对方硬憾.几轮骑射过后,敌军气焰稍沮,秦叔宝得到机会,赶紧挥舞令旗,令独孤林和张元备带着麾下弟兄与对手脱离接触.

敌将见正面的甲骑撤离,再次命令部属变阵.四千余步卒居然如共用一个躯体般,整齐地转了个斜角,有人担任前锋,有人担任侧翼,后人拖后警戒,缓缓地压上了原属于郡兵精骑站立的高坡.

秦叔宝也挥舞令旗,将所有骑兵汇集山路另一侧的斜坡上.敌我双方又开始隔着一条山路对峙,状态几乎如战斗未发生前一模一样.只是彼此换了个方向,脚下的草地上多了八百余具尸体.

一场拼杀下来,秦叔宝麾下的九百轻名骑兵损了三百多,两百名具装甲骑也倒下了六十余.虽然大伙成功地全歼了敌军的骑兵,杀死的流寇步卒人数也远远高于自身损失.但按战斗力对比仔细算算,还等于吃了一个大亏.罗士信气得暴跳如雷,巴不得立刻上前与对手拼命.秦叔宝却舍不得本钱,叹了口气,说道:"他们还有四千余人,咱们只有七百不到,硬拼下去,恐怕胜算不大.不如就在这里对峙,等待步营的援兵过来,再做打算!"

"秦二哥尽长他人志气,咱们齐郡精兵什么时候怕过别人?大不了今天爷跟他们拼死在这里!***,你看那个红袍子的家伙,他居然没死,居然还敢冲咱们叫嚣"罗士信吐了口血沫,大喊.今天的厮杀时他受伤呕血在先,虽然后来在李旭等人的协助下还了对手一槊,但敌将身上的伤显然不致命,被络腮胡子护着在战场边缘兜了一圈后,眼下又回到了流寇队伍.

"如果我没猜错,那红袍子是瓦岗军骑兵统领单雄信.你今天跟他战个平手,也不算丢脸."秦叔宝横了罗士信一眼,说道."至于咱们这一千骑兵,是齐郡父老砸锅卖铁凑出来的,我宁愿认输撤走,也不会让他们再去与敌人硬拼!"

"瓦岗军,难道那络腮胡子是程知节 (注1)?"独孤林偷偷吸了口冷气,以仅仅几个人能听见的声音追问.

"应该没错,兵器和身手都像."秦叔宝点点头,回应.比起程知节和单雄心,他更关心的是敌军主将.远远地从脸形上看,此人年龄应该不到二十.如此年青,用兵却如此老到.今后在河南战场上,此人恐怕是大伙的一个劲敌.

"那他们为什么不打出自己的旗号来?"张元备红着脸追问了一句.刚才他的行为拖了大伙后腿,虽然秦叔宝没做任何指责,年青人却觉得十分惭愧.

"也许是不想过早暴露实力.据我所知,瓦岗军人数不多,这几年动静也一直不大.但今天看来,其兵锋之锐却是任何一家流寇所不能及!"秦叔宝用力拧着胡须,眉头上沟壑看上去比大地上的裂缝还深.他急切的需要想一个能将敌军赶走,并且自己人数损失轻微的计策.敌将狡诈如狐,如果被他抢了先手,后果不堪设想.

猛然间,细心的秦叔宝发觉自从敌我双方分开后,李旭就一直没说过话."莫非他有破敌之策?"秦叔宝扭头,目光看向旭子.却看见李旭两眼紧紧盯着地面,脸色青得如雪天时的彤云.

注1：关于程知节的身手和兵器,皆可见于史书.正史中,其绝非小说里那个只有三板斧的福将.此人出身世家 (其曾祖名程兴,是北齐兖州司马,其祖名程哲,是北齐晋州司马,其父名程娄,是北齐济州大中正),擅使用长槊,曾于万马军中救回裴行俨 (评书中裴元庆).史书记载,当时敌军以槊洞穿其身,程知节怀抱裴行俨,折槊反刺敌将落马.吓得余众不敢追,二人最终得以逃脱.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三章 争雄 (八 下)

也许是因为身处战场之上的缘故,此刻旭子的六识甚为敏锐.秦叔宝的目光刚扫过来,他立刻就从沉思中收回了心神."我们刚才过于轻敌,所以才损失惨重!"他故作轻松地笑了笑,向秦叔宝建议,"如果接下来的战斗中尽量不与敌军接触,未必就输于了他!"

"但也未必会胜,对面这支队伍是瓦岗精锐,没那么容易溃散掉!"秦叔宝点点头,回应.他并没察觉到对方脸上的笑容不自然,也没察觉到李旭在无意间于话中强调的是"他"而不是"他们".以骑射乱敌的战术他也考虑过,骑兵的速度快,跑起来后羽箭很难将其射中.如果一直在移动中对射的话,骑兵们应该能达到以一换三的战损比例.按以往与流寇作战的经验,当损失超过一成半,对手就会溃败.但对面是瓦岗军,通过刚才的那一轮交手所了解到的实际情况,秦叔宝不敢保证自己麾下的精骑肯定比敌人作战意志顽强.

"既然如此,我等不如以不变应万变.管他对手是谁,让他进得出不得就是!"李旭又想了想,建议.这才是他最想说的话,"山中无粮,他们贸然冲进去等于自蹈绝地.我等只要还像原来一样牢牢扼住出山路口,即便是瓦岗军亦未必能掀得起什么风浪."

说完,他抬起头,带着几分热切看向秦叔宝的眼睛.这是一种非常稳妥的战术,就是有损于主将的个人颜面.采用这种战术的另一个好处是他可以暂时不面对瓦岗军那名主帅.那个人的本领他见识过,佩服至极.当年旭子做梦也没想到有朝一日自己会与他对垒,而今天,他心中绝对没有必胜的把握.

"也好,我们任由他们进去吧!"秦叔宝又向对面的山坡扫了一眼,不甘心,但无可奈何."重木带着具装甲骑旅断后,其他各旅缓步外撤,放敌军入山!"他低声命令,然后毅然拨转了马头.

"未战先退,你们两个这就叫未战先退,避敌如虎!"罗士信大声抗议,用槊柄将地面捣得咚咚做响.他胯下的白马也被主人的动作调动起血性来,前蹄腾空,"唏溜溜"一通咆哮.但众将士都已经打累了,不想再继续这没有任何把握的战斗.罗士信一个人嚷嚷了半天,发现大伙都不肯附和自己.只好地调转战马,气哼哼地跟在了具装甲骑身后.

"一场小冲突而已,现在说胜负,还为时尚早!"负责领兵断后的独孤林故意拉紧缰绳,走到罗士信身边,笑着安慰.

"反正,没等分出胜负来,咱们就夹着尾巴逃了!这事情要被父老们听到了,咱们还不被人家笑死!"罗士信不断回头,恨不得敌军赶快追过来,大伙好能找到返身接战的借口.令他失望的是,瓦岗军显然也失去了继续缠斗下去的兴致,任由官兵在自己眼前溜走,从头到尾不做任何阻拦.

"敌军人数是咱们四倍,战斗力又强,硬拦他们,咱们得不偿失!"独孤林顺着罗士信目光的方向看了一眼,继续补充.

他看见瓦岗军中那名银甲白袍的主将正向自己这一边凝望,仿佛那些战马踏起的烟尘中藏着无数玄机.烟尘缓缓升起,隔断了敌我双方的视线,独孤林将头扭回来,心中好生迷惑.

"他们与山上的流寇汇合了,数量就会增加两倍!"罗士信不停地挥舞着长槊,槊锋山路边的野草荡得四下飞溅.

"他们如果真的和山上的流寇混在一起作战,才是找死!"独孤林笑着摇头,一语道破李旭和秦叔宝二人心中的玄机.瓦岗军是可与齐郡官兵一较雌雄的精锐之师,但山上的其他流寇可是惊弓之鸟.两伙人走到一起,战斗力却未必加倍.相反,流寇们低迷的士气反而会影响瓦岗军的斗志.但敌军的主将会那么傻么?从对手方才的表现上来看,独孤林有一百二十分的把握确定瓦岗军不会让自己一方如愿.

瓦岗军的行为的确不可以常礼揣度.第二天一大早,齐郡和北海联军刚刚将出山的唯一道路堵死,瓦岗军的使者就来到大营门口.同来的还有二十名壮士,押着二十多名昨天在战场上救下的郡兵轻伤号,还抬着十几名因为伤重无法走路的郡兵.

使者在中军大帐见到秦叔宝后,上前半步,拱手为礼."瓦岗军使者谢映登拜见秦督尉.昨天打扫战场,我军救出了十几个身负重伤和二十几个伤势不太重的齐郡兄弟,因为当时天色已晚,所以不得不留他们在军中住了一晚上.今天听说贵军移师父于山口,所以一并给秦督尉送了回来!"(注1)

"多谢你家将军美意,今日之恩,我齐郡子弟必将有所回报!"秦叔宝从座位上站起身,拱手还了一个平揖.他的脸有些红,昨日为了避免更大的损失,他没有检视战场就下令大伙撤离.今天对手却将所有伤号救下后给礼送而还,这种行为与其说是大度,不如说是在示威.

"秦督尉莫要客气,这回我瓦岗军受人之托前来救援同伴,得罪之处,实属于不得以!"谢映登笑了笑,回答.他身穿一袭蓝衫,头顶一个儒冠,比起传说中杀人不眨眼的山贼,这身打扮看上去更像一个四处游学的书生.特别是在笑起来之后,阳光一下子写了满脸,连大帐中的紧张气氛都被瞬间冲淡了三分.

"此人好像在哪里见过!"望着对方那幅洒脱的笑脸,旭子心中暗道.翻遍记忆所有角落,他知道自己不曾遇到这么年青的一个朋友.对方看上去太年青,甚至比自己还小许多.但那笑容却似曾相识,特别是偶尔之间流露出来的自信,仿佛很久以前就曾在自己身边一样.

"谢将军哪里话来,久闻瓦岗军乃天下至锐,我等能当面讨教,实乃人生大幸!"秦叔宝微笑着落座,仿佛堂下站得是一位多年不见的故交.瓦岗军是他出道以来遇到的最强劲敌手,昨天在沙场上双方难分胜负,今天在口舌之争上,他亦不想落后别人半分.

"秦督尉客气了.瓦岗军不过是一伙没了活路的苦人,情急拼命而已,怎称得起精锐二字.倒是督尉麾下的骑兵,真可谓无坚不摧,当者披靡."谢映登又拱了拱手,脸上的表情、肢体动作和口中的话语都透着一股子谦虚.

"谢将军过谦了.昨日之战,我齐郡子弟未占丝毫上风.贵军进退有度,秦某甚是佩服!"秦叔宝摆了摆手,举止大度,沉稳,宛如一个好客的主人.对方来自己军营的目的决不是为了说几句没味道的客气话,只是来人不肯直奔主题,他也不得不以静制动.

"真是无聊至极!"罗士信心中暗骂.他最不喜欢听的,就是这些没滋味的废话.要战便战,两军身为仇敌,却婆婆妈妈,罗罗嗦嗦个没完,如果仗都这么打,还不如回家去抱女人.

好在谢映登也不想浪费太多时间,语音一转后,他的话听起来便不再像先前那般入耳.特别是在罗士信等人的耳朵里,那些话简直可用"恬不知耻"四个字来形容.

"既然你我两家胜负难分,秦督尉何不让开一条道路,放我等下山远遁?"谢映登微笑着提议,仿佛在跟对方做一笔微不足道的买卖.

"将军好意我等心领.但职责所在,我等不敢因私而废公."秦叔宝坐直身体,冷冰冰地回答.这是他今天听到的最大笑话,一伙山贼居然前来和官军谈判,并且摆出一幅施舍的姿态.

"秦将军不爱惜家乡子弟性命么?山上之人早已被你逐出了齐郡,将军威名已立,又何必赶尽杀绝?"谢映登仿佛早料到秦叔宝会给自己一个否定的回答,不慌不忙地又补充了一句.

"来人,取五百吊钱,用车装了给谢将军带回去,算作给弟兄们的赎命之资"秦叔宝挥挥手,命令.他知道谢映登在说什么,谁叫自己刚才说过要给予对方回报来!但回报的方式有很多种,绝不意味着出卖手中职责.

"秦督尉且慢!"谢映登伸手,拦住了领命出门的亲兵."我瓦岗军不是绑票求财的山贼,既然把被俘的齐郡豪杰送回,本来就没想要什么赎金.今日之言,是对你我双方都有好处的建议,还望将军三思!"

"我看不出好处在哪里,你等是贼,我们是官兵.贼绑人求赎,顺理成章.官兵上山捉贼,天经地义!"独孤林越众而出,傲然喝道.

"那可未必.这世道,所谓官和贼,只不过一个抢劫时拿的是大印,一个抢劫时拿的是刀枪罢了!"使者看了看独孤林的脸色,笑嘻嘻一句回应,将其噎了一哆嗦.

"贼子无礼,你等真有本事,咱们刀枪上见高低罢了,休要在此卖嘴!"罗士信见独孤林一句话就被对方顶了回来,再也按耐不住,冲上前欲揪对方脖领子痛打.使者谢映登虽然穿了一身书生衣冠,手脚上动作却非常利落.身体向后退了半步,微微打了个转,已经脱离了罗士信的掌握.

"能领教罗将军武艺,当然是好."他双拳身前紧抱,看上去在施礼,实际上却用双手的动作将罗士信继续抓过来的手臂推歪到一边,"但两军交战,杀敌三千,自损至少八百.即便这回诸位将我等赶尽杀绝了,不出半年,齐郡周边又是四处烽烟!"

"士信莫伤了客人!"秦叔宝低声喝了一句.与昨天两军交战时一样,今天的文斗,自己一方依旧没占据上风.这让他感觉到懊恼异常.只是瓦岗军里怎么出了这么多少年英豪,昨日的那名主将看上去不过二十出头,而今天这名说客顶多十六、七岁!

"哼!"罗士信鼻孔里发出了声冷哼,悻悻退到一旁.如果对方不是打着使者的旗号,他恨不得将其一拳打扁.不过这恐怕要费一番功夫,此人进退之间步伐轻灵洒脱,三招五式之间很难将其拿下.

"谢将军请回吧.我等既拿朝廷一份俸禄,自当尽力而为.至于半年后如何,实非我等武夫所能预料!"秦叔宝喝退了罗士信后,起身向使者拱手.

"在下不妨坦诚地说一句,朝廷照这样玩下去,四野的流寇只会越来越多,而你齐郡精锐打一次便少一次!"谢映登摇头,脸上依旧带着微笑.

"齐郡精锐越打越少,但天下盗贼却只会更多!"这句话如惊雷般一直劈到众将的心底.特别是秦叔宝,最近几年匪越剿越多的事实是他亲眼所见.当初,自己如罗士信这般年青的时候,整天闲在衙门百无聊赖.现在一年时间有大半年在打仗,临到年根底下想休息,害得看贼寇们开不开心.想到这,他身体没来由地一软,差点答应了对方的要求."你瓦岗军能保证这些人再不来齐郡周边?"秦叔宝茫然地问,话出口后,他立刻明白自己犯了大错,将目光转向李旭,改口说道："你保证不了,况且这些人在北海郡犯下的罪孽百死莫赎,我今更新最快燈火書城手打希望你加入支持天放他们走,将朝廷的法度置于何处?"

"请秦督尉三思!"谢映登向秦叔宝抱拳,然后很自然地将身体转向了李旭,"也请李郎将三思,我家徐军师说,不到万不得已,他不想与齐郡英豪再交手!"

"我也不想和茂功兄再交手,但老天如此弄人,我又有什么选择!"李旭听见自己的心里有一个声音在狂喊.他觉得嘴巴苦苦的,仿佛吃了黄莲般难受.昨天在两军对阵时,他就认出了对方主将是自己的生死兄弟徐大眼.今天谢映登看似不经意,实际上刻意提起的徐军师,更使得他确认了对方的身份.

可那又如何,秦叔宝顾忌自己的朝廷将军身份,所以不敢轻易与瓦岗军交易.难道自己就不在乎周围汹汹目光么?所谓造化弄人,一致于厮.大眼当日志愿是成为士族,自己的志愿不过是平安作个小贩.结果,想做小贩的做了朝廷的二等伯,如假保换的士族.而想做士族的,却做了聚啸山林的大王!

"瓦岗郡在齐鲁并无劣行,看在今天送弟兄们归来的情面上,如果他们自己走,我建议秦督尉放他们一条生路!"旭子向秦叔宝抱了抱拳,以公事公办的口吻建议.没有人能看出他眼中的绝望,他把一切都藏进了心底."如果齐国远的牛山盗也想浑水摸鱼,烦劳谢将军回去转告你家军师一句"他转过头,向谢映登深施一礼,"李某和众弟兄身负保境安民之责,不得不舍命相拦."

"这个李仲坚,何必把话说死!"秦叔宝没想到李旭居然开口就拒绝了对方的建议.如果是罗士信和独孤林说出这样的话还很好理解.因为二人

一个是狠,一个傲,都不是懂得权衡轻重的主儿.但李仲坚平素给人的感觉分明是个心慈手软的,怎么此刻偏偏又狠辣了起来!

正懊恼间,又听那使者愕然惊问:"李将军真的一点不念,不念今日之情么?"

"公义私恩不可两全,望谢将军见谅!"李旭叹息着回答,仿佛跟谢映登神交以久.

"凭你齐郡兵马,拦我瓦岗军肯定是拦不住的!"谢映登四下看了看,连连摇头.

"不试试,又怎么知道!"李旭也跟着摇头,笑容突然变得很轻松,仿佛甩开了千斤重担.

发觉是跟徐大眼交手,未战,他早已经怯了三分.但那是昨天的事,压抑了一夜后,现在他突然想明白了,既然命中注定二人要以这种方式重逢,与其一味地逃避,不如放手去博一博.无论输赢,都不负昔日一道论兵之谊.

"对,要打就打了,哆嗦那么多作甚!"罗士信发觉李旭越来越对自己胃口,迫不急待地在一边帮腔.

"谢头领还是把钱推回去吧,否则,岂不是空手而归!"独孤林不开口便罢,开口便是一句嘲讽.

"回去转告山上各位豪杰,我等在此山出口恭候各位大驾!"秦叔宝见几位将领心意已决,也只好顺从众意.从帅案后走出来,亲自送客.

"也好,改日再度讨教诸位将军手段!"谢映登眉毛向上轻轻跳了跳,语调中一句有了几分火气,举止却依旧彬彬有礼.临出军帐,他回过头,仿佛不经意间又追问了一句,"昨日阵上见李将军刀法敏捷,不知师从哪位英雄?"

"喔,是一位隐居塞外的豪杰,名字我没有问!"李旭眼前刹那间闪出一幅面孔,他终于明白自己看谢映登为何如此眼熟了,原来此人江南谢家的子孙啊.记得刚入军中时,唐公李渊和刘弘基已经为自己准备好了师承的答案,此刻,刚好派上用场.

在众人狐疑的目光中,旭子笑着补充."他给人磨镜为生,所以被周围百姓称为磨镜老人!谢头领若有机会出塞,长城外八百里,弱洛水与太弥河之间,自有他的踪影!"

注1：谢科,字映登.南北朝时谢安之后,曾入瓦岗军,后出家为道士,在唐初甚负盛名.

酒徒注：看着可以的话,请不吝投贵宾票.每天每人有一张免费的,位置在书页中央.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一 下)

众人笑闹够了,秦叔宝提笔给瓦岗军写了一封信,表明了准备放山上群寇离开的意愿.他在信中声称,这样做不是屈服于瓦岗军的兵威,而是感念瓦岗军将被俘齐郡子弟送回来的恩德.但瓦岗军必须保证,齐国远等人此生不再踏入齐、北海两郡半步,否则,人神共弃,天打雷劈.

然后,秦叔宝命令全军拔营,让开岱山通往鲁郡的大路口.至于岱山另一侧的齐郡,大伙不需要为它担心.眼下春忙已经结束,郡兵陆续归营.有张须陀大人坐镇,贼寇轻易没胆子去捋虎须.

"你这番鬼话连我都骗不过,瓦岗军会相信?"罗士信不甘心,继续置疑对秦叔宝的做法.

"无论我说什么,瓦岗军都不会信.但他必须尽快离开岱山.你没发现么,这支军队也是匆匆赶来,几乎没带什么辎重!"秦叔宝摇头,笑着解释.

当夜,具装甲骑除去笨重的铠甲和铁具装,与轻骑兵一道悄悄离开军营,去博城北侧十五里的岱宁村埋伏.那里是秦汉时期皇帝登山封禅的馆驿,也是进出岱山的重要补给点,人丁曾经非常兴旺.但近几年朝廷征敛不休,再加上地方土匪横行,附近的百姓们活不下去,纷纷逃难他乡,整个村子也就败落下来.

郡兵们迅速控制住整个村子,将仅剩的二十几口老弱病残赶进村东头的祠堂里."奉皇上之命在此剿匪,请父老乡亲们暂切委屈一下.等仗打完了,我们立刻放大伙出来!"李旭一边命人围住祠堂,一边向惊惶失措的百姓们解释.这些人个个面带菜色,看上去十分可怜.如果不是腿脚已经不利落了,恐怕他们也不会留在此兵火连绵之地.

"军,军爷,能给口吃的么?您老为俺们好,俺们心里头都清楚.但俺们这些日子吃得都是野菜,不扛饿啊!"早已习惯了被人驱来赶去的百姓们不做任何抱怨,唯一的要求是军爷们能分点粮食让他们添饱肚子,免得大伙在祠堂里蹲时间过长,一不留神就饿没了气.

李旭挥了挥手,命人抬来了一袋子米,两大块干肉.四周恐慌的眼神立刻变成了狂喜.军爷们还没发话,他们不敢上前碰那些食物.但一个个脖子都直了起来,喉咙节上下直动.

"哪位是族长,把这些吃食给大伙分了吧.慢慢吃,等打完了仗,我们还会给大伙留些米粮."旭子叹了口气,低声命令.

"大善人啊,您老是大善人啊!你老请留下名字,我等一定会给您老立长生牌位,初一十五,香火不断."百姓们在一位老者的带领下跪地,举手齐眉.旭子不敢受年长者的大礼,侧着身子快步走开.走得老远了,还能听见祠堂里的歌功颂德声.

"大善人啊,诸位都是大善人啊...."一句句发自内心的称颂声听起来令人心酸."我是善人么?"旭子苦笑着看自己的手,那双被刀柄磨粗了的手不知道已经杀过多少人,几根掌纹在火光中看上去都呈暗红色."那些人都是罪有应得!"他常常这样自我安慰.但谢映登当日说得话却如晴天霹雳,"朝廷照这样玩下去,四野的流寇只会越来越多!"

一个"玩"字,用得贴切无比.站在民间角度看,朝廷的的确确是在玩这片土地啊.一条条政令犹如儿戏,一种种捐税花样不断.百官们做事时只想着自己的家族,对民间的疾苦充耳不闻.包括后两次东征,虽然旭子一心想在军中立功,但如果换一个角度看,这两次倾尽举国之力的东征的确不合时宜,甚至可以用"胡闹"二字来形容.

"我怎么突然变得这样大逆不道了!"李旭偷偷地捏了一下自己的大腿,迫使自己收起那些胡思乱想.自从昨天起,他心里就乱哄哄的,所有思绪就像麻绳一样交织缠绕.一会儿想的是拜将封侯,另一会想的就是脚下的累累白骨.甚至连从不离身的黑刀,旭子隐隐地都觉得自己鼻孔里能闻到其上的血腥气.

他想过击败徐大眼后,如果保住朋友一条性命.又想过被徐大眼击败,然后壮烈地以身殉国.还想过两个人在万马军中相遇,一个提起长槊,一个举起刀.想着,想着,就浑身乏力,整个人提不起半点精神.

旭子不明白自己到底怎么了,也没有人能够分享他的心事.如果此时他还有一个刘弘基那样的朋友在身边指点,或者武士彟那样的得力帮手在旁边提醒,后者肯定会告诉他,这一切困惑都是因为他再次遇到了徐大眼.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一 下)

徐大眼做了流寇,并且是所有流寇中战斗力最强的瓦岗军军师.旭子因为过度震惊,以至于他自己被这种震惊所麻木.他没有意识到,当年北行时两个少年说过的那些理想,那些美梦,在徐大眼再度出现的那一刻已经如瓷器般碎裂.

梦碎后的一刻总是最迷茫,特别是有些人早已经过了做梦的年龄,却一直沉浸在梦中不愿醒来.

"叔宝兄,你说咱们这次千里讨贼,过后朝廷会给什么奖赏!"作着封侯梦的人永远不止是李旭一个,夜深难眠的时候,张元备悄悄地问.

"不好说,按往年规矩,斩首三级,可策勋一转."秦叔宝看了看李旭和独孤林,谨慎地回答,"可最近两年流寇太多,估计朝廷一时也封赏不过来!"

"是啊,我爹总是说,朝廷有朝廷的难处.可弟兄们辛辛苦苦转战千里...."张元备叹了口气,脸上的笑容掩饰不住内心的失望.这是他第一次随军出征,跟着弟兄们一道先后击溃了流寇十万余众,斩首超过两万级.这些首级平均到每个人头上,即便是一名小兵都足够策勋三转.像张元备这样身为校尉一级的军官,策勋七、八转应该没任何问题.如果朝廷不失信的话,很快他就能升到督尉,品级几乎与自己的父亲张须陀比肩.

"唉,朝廷.其实皇上还是很体谅大伙的,就是底下权奸太多,我估计地方上流寇横行的事情,陛下根本就不知道!"独孤林接过话头,大声说道.他是主动请缨来齐郡协助地方剿匪的,自来到齐郡后就再没回过家.跟大伙在一起混得时间长了,彼此之间已经没有了什么隔阂.但有人提及朝廷错处时,他依旧忍不住要出言为心中的圣地辩护几句.

众人不太相信这个答案,把目光纷纷转向李旭.旭子是除独孤林之外第二个来自朝廷的人,曾经跟皇帝陛下接触过,说话相对来说比较可信."也许皇上,皇上也有他的难处吧.我这几年一直忙着打仗,朝廷里的事情,其实不太清楚!"旭子在众人的目光中苦苦挣扎,无论心里怎么腹诽,在外人面前,他无法说出任何一句对杨广的坏话.

"毕竟他对我有知遇之恩啊!"旭子低下头,心情像作贼被捉了一般难受.胡乱听大伙议论了一会儿,他找了个借口退出了人群.流寇没有这么

快赶到眼前,今夜,他还有足够的时间处理一下身上的伤.

第二天上午辰时二刻,斥候将流寇已经下山的消息送到了岱宁.果然不出旭子所料,瓦岗军主动留下来断后,齐国远、鲁威、李老香三股乱匪混在一处,先行撤退.两支兵马相距不到十里,彼此呼应.一方有难,另一方可以快速进行支援.

"罗士信呢,罗督尉准备什么时候出击!"秦叔宝哑着嗓子问.昨夜他显然睡得不是很好,两只眼睛周围青了一片.站在他旁边的独孤林、张元备等人看上去也很疲惫,年青的面孔上隐约带着风霜之色.

"罗督尉已经绕路赶了上去,如果没有意外的话,今日巳时左右他会与瓦岗军接触.按照流寇目前的行军速度,那个时候齐国远等人刚好到达岱宁附近!"负责传递消息的斥候队正段凯口齿很利落,几句话便将敌我双方的情况概括了个清楚.

"瓦岗军呢,你过来路上,可曾发现瓦岗军的斥候?"秦叔宝依然不放心,大声追问.到目前为止,一切情况都按自己一方的预计在演变,这个结果过于顺利,反而令人心中生疑.

"没发现,下山之前,他们曾派人试探我军动静.下山之后,我们留在暗中监视的弟兄就没发现任何异常情况!"段凯擦了把额头上的汗,非常肯定地回答.

"告诉弟兄们巳时之前收拾好马匹兵刃,咱们在此地外欢迎齐国远!"秦叔宝想了想,命令.

如果段凯所汇报的情况没有误差,瓦岗军到目前为止还没发现有一支骑兵已经埋伏到了他们前面.罗士信那边与瓦岗军开战后,众流寇的注意力将会全部被他所部一万兵马吸引.那时候,埋伏在村子中的骑兵就成了一群伺机而动的苍狼,随时可以跳出去将惊惶失措的猎物扑杀.

秦叔宝可以预见,本次猎杀行动将非常完美."但这帮家伙会不会是诱饵呢?"猛然,他心中涌起了一个怪异的想法.这个想法是如此的恐怖,以至于他本人都被吓得浑身一哆嗦,脸色瞬间变得雪白.

可此刻计划已经进行了大半,一切无法挽回.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二 下)

罗士信手舞长槊,呼喝酣战.他身边的四十几名亲卫都是来自齐郡的老兵,所以这一小队人马与冲上来的瓦岗军先锋杀了个势均力敌.但周围的情况就不那么乐观了,北海郡兵都是新入伍吃粮的百姓,在自己家门口作战时还能打起全身精神.一离开家门,战斗欲望立刻减少过半.此刻碰上瓦岗军这样强悍的对手,士气旋即再跌三成.

"程知节,休走!"罗士信一槊刺死扑过来的对手,又一槊刺向领兵冲杀的敌将.这个姓程的家伙太可恶了,带着百余名轻骑,硬生生从前军杀到了中军.更气人的是,这百余骑兵身上的铠甲和胯下战马明显都是从当日齐郡子弟手中抢走的,关键部位的标记还没有来得及抹去.

"嘿嘿,俺老程就是来找你较量的."程知节抬手拨开罗士信刺来的长槊,又快速回刺了一记."秦叔宝不在么?那个李仲坚也不在啊.咱军师料事入神,这仗你们输定了!"一边打着,他嘴里还一边絮絮叨叨说个不停,把猛将军罗士信气得鼻孔生烟,两眼冒火,恨不能一槊将他刺个对穿.

"呜——呜呜——呜呜!"凄厉的号角在二人身边响起,这次不是求援,而是进攻的号角.伴着角声,一队又一队瓦岗军杀了过来,他们利用彼此间娴熟的配合将北海郡兵的方阵撕开一道道裂缝,紧跟着,他们一个接一个从裂缝之中跳进去,汇合成团,刺猬般将裂缝扩大成豁口.血就如喷泉般从这些豁口处飞溅而出,染红脚下的草地.大部分都是郡兵们的,他们几乎没有还手之力.在敌人接连不断的攻击下,除了后退外,他们没有其他任何选择.

谢映登带着一队步卒从罗士信身边杀了过去,头也不回.罗士信试图冲过去阻拦,却被程知节带人死死缠住.在与程知节擦身而过的瞬间,罗士信向自己身边的友军队伍扫了一眼.踏看见谢映登用一根步槊撕开军阵,所到之处挡着披靡.有一名来自北海的义勇上前拼命,被谢映登一槊刺中咽喉,当即气绝身亡.待罗士信将马头拨回来时,他又看见谢映登从第三名北海子弟身上拔出滴血的槊锋,那霜一样的槊锋被阳光打上一层金,边缘处的一缕红色分外的扎眼.

"老子跟你拼了!"罗士信气急败坏,抛下程知节,直扑谢映登.程知节却不肯甘休,拨转战马横向杀来,人未到,两柄斧子先后飞向罗士信马颈.

罗士信不得不一边隔挡一边拨马避让,好不容易对付完了两柄斧子,程知节的战马已经冲至他身侧.两人高举长槊,再度占到一处.

这种战术很无耻,但这种战术却非常有效.罗士信这个刀尖被缠住后,郡兵们训练不足的劣势暴露得非常明显.得不到齐郡老兵的支援,他们不懂得如何发挥自己一方人数众多的优势.而那些临时提拔起来的低级军官除了一腔血勇外别无所长,个别地方居然出现以一人之力硬撼瓦岗军八人战斗小阵的壮举.战场上,队友之间的配合永远比个人勇武更重要,几个照面下来,勇敢的北海壮士就成了对方的刀下亡魂.而他所带的伙、队则立刻溃散,不但阻挡不住敌军的攻击,反而冲乱了自家队伍.

"吴玉麟,吴玉麟,整队,整队啊!"罗士信一边与人拼命,一边大喊.他把希望全部寄托在了北海郡来的同僚身上.吴玉麟是郡丞,在郡兵中威信比他大.只要对方能稳住阵脚,瓦岗军未必能轻松获胜.

坚持,只要坚持到秦叔宝领着骑兵杀回来,这群该死瓦岗山贼一个都跑不掉.罗士信有把握,罗士信从来不怀疑齐郡弟兄的战斗力.

敌将对战局的把握能力却远在罗士信之上,派人缠住罗士信和他麾下为数不多的齐郡老兵后,他们立刻派人去攻打吴玉麟所在的中军.吴玉麟措手不及,不得不领着亲兵迎战.敌军主将又趁着这个机会调整战术,分兵攻打官军两翼,却不让吴玉麟有机会发出调整应对策略的号令.

吴育麟气得两眼血红,咆哮着扑向眼前对手.带领着一队瓦岗军与他纠缠的是名三十岁左右的壮汉,手使一把环首长刃陌刀,武艺十分娴熟.见到吴玉麟身上出现破绽,他身子快速斜跨一步,将招式已用老的长槊避了开去,紧跟着,他一拧身,刀锋在半空中划出一道闪电,直劈吴玉麟马鞍.

在千钧一发的瞬间,吴玉麟榨出了坐骑的最后体力.忠勇的战马窜出了半尺,使得背上的主人避开了被劈为两半的命运.那柄刃长七尺有余的陌刀没入战马脊背半尺有余,可怜的畜生连惨呼声都没叫出,就一头栽倒在地上.

吴玉麟看到翠绿色的大地迎面向自己冲来,紧跟着,无数金星开始在眼前飞舞,一股碎裂般的疼痛随即传遍全身."我要死了!"他紧张得小腹一阵抽搐,却强逼着自己睁大眼睛.他想看清楚到底谁杀死了自己,眼前金星落尽后,他看见自己的坐骑躺在身边,背上带着杀死它的凶器.而那名敌军壮汉脸色煞白,正用力在拔卡在马骨头中的陌刀.

不用任何指点,吴玉麟凭着本能扑向了敌将的双腿.两个人立刻倒在了一处,周围敌我双方的弟兄们冲过来想帮忙,却都被对方拦住.在无数双腿脚底下,吴玉麟抱着敌将翻滚,人血、马血沾了满身.他试图用膝盖顶对方的小腹,却只碰到了对方的膝盖.他用手肘砸对方的软肋,紧跟着自己肋骨处也传来钻心般的痛.他用带着铁盔的头撞对方的头,被金属的撞击声震得两耳轰鸣.忽然,他看见一支扎在泥土里的羽箭.以硬挨了对方一记肘锤为代价,吴玉麟将羽箭抓在了手里."去死!"他怒吼着更新最快灯火书城bookwap.net希望你加入支持,用箭尖插向对方的脖颈.一下,又是一下,箭杆折断,血顺着伤口喷出来,遮住他的眼睛.失去了武器的吴玉麟死死抱住对手,牢牢不放.他听见那个汉子痛苦地呼喊,感觉到对方拼命的挣扎,感觉到挣扎力量一点点变弱,感觉到喷到脸上的血一点点减少....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吴玉麟感觉到自己怀中的身体软了下去.他松开对手,摇摇晃晃地站起身,看见一个血红色的世界.

红色的地,红色的天,红中透白,没有任何温暖的太阳.在红色的天与地之间,无数红色的人影自相残杀.分不清谁是对手,谁是同伴.有人支持不住倒了下去,胜利者立刻踩着他的尸体,扑向下一个同类.很多人在逃,还有人在追.逃命的一方偶尔有人返身迎战,又很快被追击者砍成碎片.

背后传来一股劲风,吴玉麟凭着本能前扑.他发觉自己趴在了一堆血肉上,用力睁眼,他看清楚身前是自己的战马,马背上卡着一柄陌刀.没等敌人再度发动攻击,他一个翻滚跳到马尸体的另一侧,同时试探着用战靴勾了一下刀柄.已经被拔松动的陌刀跳了起来,刀柄落在了他身边,刀锋指向了来袭者.

"杀!"吴玉麟双手握住刀柄将陌刀刺了出去,正中来袭者的胸口.死亡的威胁使他神智略为清醒,他双手拔出刀锋,又低头用肩膀上的皮甲蹭了一下脸.在热辣辣痛觉传来的同时,他发觉眼前世界恢复到了正常颜色.

草很绿,天很蓝,蓝天白云下,两伙人在微风中拼杀.这是一个荒诞的画面,偏偏它就是现实.吴玉麟双手挥舞着陌刀冲向自家战旗,那杆旗帜还没倒,意味着郡兵还没有全军覆没.他感到有一点点欣慰,虽然此时他身边的侍卫已经寥寥无几,左、右两翼兵马已经完全消失不见.

一匹战马飞奔而来,马背上的骑兵用横刀扫向战旗.护旗的郡兵上前阻挡,被来人用战马撞翻在地.吴玉麟大步上前,陌刀凌空劈下.随着"乒!"地一声巨响,他被战马的冲击力撞得后退数步,体内五腹六脏移位,一口鲜血从嘴里喷涌而出.

紧跟着又是"轰"地一声,马背上的敌手和战马就在他身边摔倒,人马皆亡.

"向我靠拢!"吴玉麟高举着陌刀,冲到了中军将旗脚下.附近亲卫和零散的郡兵闻令,纷纷放弃对手,在他周围组成了一个小小方阵.

这是北海郡兵最后的成建制队伍,从开战到现在不过一刻钟左右,他们已经完全被敌人击溃.来自友军的罗士信还在不远处与瓦岗军先锋酣战,他身边原有四十几名齐郡老兵,此刻剩下的还不到十人.

"鸣金,命令全军撤退!"吴玉麟抹了一把嘴角的血,发出最新一道将令.孤单的锣声立刻响了起来,凄凉而无助.罗士信愤怒地向这边看了看,大声咆哮了几句,隔得太远,吴玉麟听不见对方喊什么,但他却毫不犹豫地命令亲卫卷起了战旗.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三 上)

只用了不到一刻钟时间,齐郡精锐就干净利落地干掉了流寇.李老香和鲁威被阵斩,齐国远被几名士兵合力生擒,绑到了秦叔宝的马前.

"鸣金,命令弟兄们停止追杀残敌,迅速向我这边集结!"秦叔宝脸上没有一点大胜之后的欣喜,大声命令.

听到身背后的锣声,郡兵们纷纷带住战马.而那些死里逃生的流寇们则加快速度向远方跑去,绝不敢回头再看上一眼.他们翻山越岭地逃走,把恶梦永远留在了背后.从这一刻,他们永远再鼓不起面对齐郡子弟的勇气.

将领们各自带着士兵回转,很多人还没发泄够,沿途看到受伤的敌人,立刻冲上去再补一刀.有几伙跪在地上的请降者躲闪不及,也被弟兄们用马刀砍死了.这在平时本来是一件无法容忍的事,可今天秦叔宝仿佛没看见般,任由郡兵们为恶.

"叔宝兄,怎么不追了?"张元备丢下部属,独自第1个策马跑回,意犹未尽地问.

"咱们向来是只除首恶,协从不问.这些人又没犯过什么大罪,得饶人处且饶人吧!"秦叔宝看了绑在自己马前垂头丧气的齐国远一眼,别有用心地回答.

听了这话,齐国远身体明显地哆嗦了一下.他刚混上大当家没多少日子,按秦叔宝的标准算不算首恶呢?这事儿他自己也不清楚."早知道是这么一个结果,我就把位子让给刘文忠了!"齐国远于心中懊悔地想.同时竖起耳朵,试图从秦叔宝等人的对话里判断自己有没有活命的机会.

不多时,李旭和独孤林二人也带着麾下部属各自归队.仿佛和秦叔宝心有灵犀般,他们回来后,立刻开始整理队伍,并清点自身损失.此战的结果极为辉煌,七百多弟兄在极短地时间内击溃了六千多流寇,而他们自身的损失却不到五十人.阵亡和重伤者加到一处只有七个,其余全部是轻伤,稍做包扎后便可上马再战.而大多数人看似受伤者的身上连轻伤都没负,虽然他们的铠甲和战马上都溅满了鲜血.

"但我怀疑是瓦岗军故意派他们来送死!"整理好大队人马后,李旭走近秦叔宝,低声说出自己的判断.

"我也怀疑是这样,此战顺利得出人意料.我害怕罗督尉那边会有什么麻烦."秦叔宝的回答里隐隐带着担忧.他快速扫了身后的弟兄们一眼,然后向几位核心将领追问："咱们现在快速杀回去,你们以为还来得及么?"

"来得及,来得及!我遇到你们之前,刚听到瓦岗军的求援号角!"没等李旭等人回答,齐国远大叫着跳了起来.

"闭嘴!"独孤林最看不起这种出卖同伴的家伙,策马冲过去,用槊柄敲打着齐国远的头盔,命令.

"难道我说错了么?"齐国远狐疑地看了独孤林一眼,满脸委屈.但目前的立功机会实在难得,他发誓要牢牢抓住,"瓦岗军不是罗督尉的对手,他们已经向我求援了,诸位好汉爷不要担心!"

"闭嘴!"这一下不但心气高傲的独孤林受不了齐国远的嘴脸了,其他几位将领也忍无可忍地叫了起来.唯独秦叔宝一个人对齐国远的话非常感兴趣,先给众人使了个眼色,然后和颜悦色地追问道："你收到瓦岗军的求救信号是什么时候?距离现在多长时间?"

"就在我遇到几位好汉爷之前不到一柱香时间.当时我们听到瓦岗军的求救号角,不想再与他们同流合污.所以加快了脚步准备离开!"齐国远抓住这根救命稻草奋力向上爬,"几位好汉爷赶快掉头回杀吧,我只是协从,瓦岗军才是首恶.首恶必究,协从,协从…不问!"他看着四下鄙夷的目光,声音慢慢低了下去.

秦叔宝命人给齐国远找了匹战马,带着他和大伙一道向回赶.刚刚结束一场大战,不经任何休息就赶赴下一个战场,这种行为是兵家之忌.几位稍懂兵法的人都明白这个道理,但大伙谁也没出言反对.如果事实真如齐国远反应的那样,大伙快速赶回去也许还来得及.北海郡士卒打不过有备在先的瓦岗军,但有罗士信在,他们未必吃亏太大.

众人忧心忡忡地想着心事,风一般掠过原野.十里的距离顷刻即被马蹄跨过,在一片丘陵前,他们看到了大批北海郡的士卒.

一大批,足足有两千余人,像齐国远一样垂头丧气地被人押着,站在向阳的山坡上.人数不到四千的瓦岗将士站在他们身后,厉兵秣马.看到骑兵们行进时带起的烟尘,他们再次吹响手中的号角.

"呜呜——呜呜——呜呜!"雄浑的号角声在天地间回荡,这是进攻的号角.瓦岗军押着俘虏,列着方阵,迎面走向了飞奔而来的精骑.刚刚经历一场恶战的他们与远道而来的骑兵一样疲惫不堪,但他们身上表现出来的浓烈战意,却令人不由自主地放慢脚步.

"停止前进,列阵待命!"秦叔宝举起一只手,命令.七百骑兵在他身后玫瑰般散开,尖刺处寒光凛冽.

"呜呜——呜呜——呜呜!"齐郡士卒以号角声相还,每一声中都充满战意.两千多北海士卒被俘,罗士信和吴玉麟不见踪影.这种失败,大伙无法忍受.

瓦岗军在两箭之外缓缓停住脚步.俘虏在前,长矛手在俘虏身后.然后是弓箭手,盾牌兵,还有百余名游骑,跨着抢来的战马,拉回巡视,以免俘虏们趁乱逃走.

"卑鄙无耻!"独孤林气得大声叫骂.以俘虏为人质,这种战术只有山贼才做得出来.这一刻,他忘记了对方本身就是山贼,留质索赎是他们的习惯.

"阴险下流!"许多齐郡子弟跟着嚷嚷."卖,卖友求荣!"此起彼伏的叫骂声中间还夹杂着齐国远这个公鸭嗓.以友军为诱饵,借此来达到自身目的,这种战术的确够无耻.虽然北海流寇抛弃瓦岗军在先,对方不过是顺水推舟而已.

"言而无信,出尔反尔!"瓦岗军那边也不甘示弱,未交手,先回骂起来.秦叔宝说过放大伙出山的,他却又派了人于途中截杀.至于脚下这个地方算不算岱山范围,大伙谁也说不清楚.

"呜呜——呜呜——呜呜!"伴着叫骂声,双方的号角声宛若虎啸.彼此之间都心怀不满,彼此之间都觉得对方阴险狡诈.如果士卒们接触到一处,肯定是一场不死不休的恶战.但令大伙失望的是,双方主将都没有立刻发布攻击命令,他们只是在等,等对方在心里把所有后果考虑清楚.

不知道什么时候,谷地中起了风.带着血腥味道的微风刮过战旗,将大大小小的旗帜吹得呼呼作响.旗帜下,双方的士卒都慢慢闭上了嘴巴,他们不再逞口舌之利.男人用刀子讲道理,官兵与山贼之间,本来也没有什么信誉可谈.

瓦岗军突然动了一下,惊得齐郡精锐随之一动.但双方的士兵很快又安静下来,大伙把目光都集中到同一处.无数道目光之中,有一匹战马从瓦岗军中越阵而出,马背上依旧是那名银盔白袍的将军,此时郡兵们已经都知道了,这个人姓徐,是瓦岗军的军师.

徐茂功单人独骑,穿过大队的俘虏,来到两军中央.望着李旭这边拱拱手,他大声说道,"哪位是秦督尉,请出来说话!"

"谁跟你这山贼攀交情!"张元备大声呵斥.没等他说出更恶毒的话,秦叔宝拍了拍他的肩膀,轻轻摇头.然后慢慢离开了自家队伍.

"秦二哥小心,姓徐的诡计多端!"齐国远献媚地大叫.独孤林再次用槊柄终止了他的马屁.当一切嘈杂声静下来后,两军主将于马背上面对面站到了一处.

"瓦岗军徐茂功见过秦督尉!"徐茂功于马背上拱手,致意.

"齐郡秦叔宝见过徐军师!"秦叔宝客客气气地还礼,仿佛面对的是一个多年不见的老朋友.

"秦督尉顷刻间横扫千军,如此勇武,实在令徐某佩服!"徐茂功不指责秦叔宝以混淆概念的方式欺骗自己,真诚地夸赞.

"徐将军临危不乱,险中求生,如此机智,秦某也佩服得紧!"秦叔宝不嘲笑徐茂功以友军诱敌,心黑手狠,言语中充满对敌人的推崇.

如果不是身处敌对一方,二人之间的关系简直可以用"一见如故"四个字来形容.在彼此的目光中,他们都看到了悻悻相惜之意.

"可惜此地是战场!"徐茂功拊掌,大笑.

"可惜军中无酒!"秦叔宝亦以大笑回应.爽朗的笑容遥遥地传开,令风中平添许多萧杀之气.

"秦督尉将我那六千同伙全诛杀殆尽了么?"待双方的笑容都淡了,徐茂功率先发问.

"秦某非嗜杀之人,首恶已经服诛,余者,希望他们今后好自为之吧!"秦叔宝摇摇头,回答.这不是实话,却可以说得冠冕堂皇.事实上,他不是不想除恶务尽,但心中却放不下自己好兄弟罗士信,只好匆匆地策马赶回.

"徐将军呢,方才一战你大获全胜,可曾见罗督尉和吴郡丞?"回答完徐茂功的话,秦叔宝反问.

"罗督尉和吴郡丞武艺高强,他们不愿意留下作客,所以徐某也没有强留!"徐茂功先回头向本阵看了看,然后回答.在他的军阵中,程知节、谢映登还有几名秦叔宝叫不上名字来的将军正跃跃欲试.以前日交手的经验上来看,秦叔宝知道,如果众人想留,未必真擒不下一个罗士信.

"如此,徐将军有何打算?"秦叔宝点了点头,问道.

"徐某愿听秦将军安排!"徐茂功的语言和动作一直都彬彬有礼.

二人的目光又交汇到一起,仿佛里边包藏着千军万马.无声的厮杀进行了片刻,秦叔宝笑了笑,用所有人都能听见的声音建议道:"秦某以为,今天的血已经流得够多.所以想你我两家暂且罢兵,改日再决雌雄,不知徐将军意下如何?"

"徐某也不愿意让弟兄们再多流血.但徐某想和秦将军做一笔交易!"徐茂功也笑了起来,刹那间阳光满脸.

"徐军师莫非想以那些北海弟兄,换一条回乡之路?这事儿,秦某得和其他几位弟兄商量商量!"秦叔宝的眉毛向上跳了跳,追问.他不愿意在牺牲齐郡子弟,但他却苦于寻找不到双方罢兵的借口.此事责任甚大,如果有人捅到朝廷去,恐怕太守裴操之和通守张须陀都要受牵连.

"秦兄请便,我在此静候佳音.两千二百三十七名北海郡兵,我都可以还你.还有几十件铁具装,我等也留在了阵后,将军自管派人去取.秦将军只要今天让开一条道,明天日出之后,你愿意领兵来追,还是返回齐郡,徐某都不过问!"徐茂功仿佛早就预料到了秦叔宝有此一说,笑着增大自己一方的谈判筹码."但我方俘虏,也请秦兄放还.我答应别人来救此北海同行,不能空手而回!"

"如此,请徐军师稍候!"秦叔宝再度抱拳,打马返回了本阵.徐茂功笑着抱拳回礼,然后目光从秦叔宝身边掠过,静静地落在李旭脸上.

他没有故意把自己和旭子之间的交情让秦叔宝等人知道,虽然此刻处于敌对阵营,但他依旧为朋友的成长而暗自喝彩.今天这场仗,齐郡精锐的表现非常漂亮.如果这一切都是旭子所筹划,此人已经和当初那个懵懂少年不可同日而语.

徐茂功知道自己将来肯定还会与故人相遇,但他希望自己击败旭子在战场上,而不是靠阴谋.他相信,旭子也会如此.

果然不出其所料,当秦叔宝将徐茂功的建议重复后,李旭和独孤林都立刻表示了赞成."再打下去,咱们损失会很大.既然士信和玉麟平安,大伙也不必过于执着一时得失.反正今后的交手机会很多,咱们总有一天会剿灭了他们!"旭子从阵前收回自己的目光,不动声色地回答.

这不算纵敌,因为大伙有足够的理由.这也不算消极避战,因为,因为今天大伙都累了,休息之后,还有机会追上去.但徐茂功肯定有办法让郡兵追不上他,出于对朋友的了解,旭子知道今夜之后,瓦岗军必然会消失在旷野之中.

那两千俘虏徐茂功本来也没打算带回去,人数越少,队伍的组成越单纯,才越可能使其行动隐秘.忽然间,旭子发现自己看穿了徐茂功的心思,他隔空向远处笑了笑,不管对方能不能看见自己的表情.

"也只好如此了,咱怎不能对北海郡的被俘弟兄视而不见!"独孤林很不甘心,但与生俱来的好心肠迫使他选择接受对方的条件."但这个人,咱们不该还给他.此人在北海作恶多端,不杀不足以平民愤!"

"我刚刚做了大当家不到一个月啊,几位好汉爷!郭大当家在位的时候,哪轮得到小人四处做恶来着!"齐国远刚刚听到生还希望,却又被人给否决了,哭丧着脸哀求.

"可我听说你们和瓦岗军勾结,准备伺机攻打齐郡!"李旭冷冷地看了齐国远一眼,手又按上了刀柄.不将齐国远归还给徐茂功是不可能的,但归还之前,必须从此人身上榨出最后的价值.

"没有的事,造谣,绝对造谣!"齐国远不知道旭子在吓唬自己,大声辩解.如果不是双手被绑在身后,他恨不得用力拍几下胸脯来表示自己光明磊落.看看周围众人的脸上的表情令人玩味,他低下头,小声嘟囔,"谁敢打你们齐郡的主意啊,那不是找死么?即便是北海,大伙也瞅准了齐郡子弟没集结,才敢下山攻打的.哪个知道你们来得这么快!"

"是么,你怎么知道齐郡兵马没有集结?"秦叔宝眼睛猛然一亮,继续追问.他有些佩服旭子的仔细了,一个多月来,大伙一直为此次北海群盗的行动规模而困惑.往年这个时候土匪也会下山,但他们决不会这么大胆,这么招摇.

"是李密,是李密那厮说你们齐郡郡兵都在春忙,无法救援其他地方的.为了让大伙统一行动,他还在郭大当家身边留了个军师.那家伙好像姓房,齐郡有细作和他联系.所有消息都是出自此人之口,我们都上了他

的当,否则,否则下场也不会这样,这样惨!"齐国远为了保命,竹筒倒豆子一般把自己知道的一切都说了出来.

李密明白齐郡周边诸盗都被张须陀打怕了,所以制定了一个详细的行动方案.他认为只要大伙动作迅速,同时发难,齐郡郡兵就来不及插手周边郡县.等齐郡郡兵集结完毕,大伙在北海也站稳了脚跟,谁胜谁负,结局未定.

"姓房的呢,他去了哪?"张元备性子急,揪着齐国远脖领子质问.

"跑,跑了!"齐国远被他揪得直翻白眼,断断续续地回答,"郭大当家一死,姓房的就不见了.这些读书人最没良心,平时说话牛皮乱吹,惹了麻烦他们溜得比谁都快!他还说如果你们出兵,知世郎一定过河杀入历城.可从头到尾,知世郎面都没露!"

"原来如此,亏得张通守没离开历城."听完齐国远的话,众将彼此以目光互视,不约而同在心中都打了个寒战.如果张须陀大人也领兵出战,此刻齐郡肯定已经毁于知世郎王薄之手!这个家伙打着救民水火的旗号,做的事实却比妖魔还狠.

但王薄还不是最可怕的敌人,最可怕的是李密.此人刚从囚车中逃出没几个月,却搅得齐鲁大地一片血雨腥风.

这次行动不一定是匆匆谋划的,有可能他已经暗中和附近的江湖人物勾结了很久.细作、山贼、瓦岗军还有地方大户,每方面力量都和他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如果不把此人伸向齐郡的爪子斩断了,说不定什么时候北海郡的悲剧就会重演!

但李密留在齐郡的细作是谁呢,谁能把郡兵的动向探听得如此清楚?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三 下)

尽管心里一百二十个不情愿,郡兵们还是遵从秦叔宝的命令给瓦岗军让开了一条通道.大伙无法像击溃流寇那样轻而易举地击溃瓦岗军,况且还有两千多北海郡的俘虏在人家手里,如果逼得瓦岗军狗急跳墙的话,齐郡弟兄将来很难向北海父老交代.

傍晚时分,斥候在二十里外的一处山谷内找到北海郡兵的残部和罗士信、吴玉麟等将领.重新清点战果后,大伙发现最后这一战实在是得不偿失.万余北海郡兵拼到最后只剩下了六千多人,其中还有两千多是瓦岗军留下的"买路钱".罗士信被这个结果气得哇哇大叫,发誓一定要报仇血恨.秦叔宝却不温不火,只是命令大伙扎营休息,待来日再做打算.

第二天天刚亮,罗士信不顾浑身伤痛,又早早地跑到中军帐来请战.秦叔宝拗他不过,只好拨了两百轻骑让他带着去探听瓦岗军动向.临行前让他立下军令状,如果能追得上敌军的话,不准进攻,必须立刻回来搬兵.

大伙一边收拾着行装一边等待,差不多到了中午时候,罗士信气急败坏地赶了回来."瓦岗军简直是一群无胆鼠辈!"一进军帐,他就迫不及待地宣布.众人知道他肯定扑了个空,也不搭话,静静地等着他的下文.罗士信满腔怒气发泄不出来,直到憋得脸都紫了,才喘息着补充道:"他们居然向北钻了山沟,奔着济北郡的平阴去了!***,居然跑得比兔子还快!"

济北郡与齐、鲁二郡相邻,近几年因为地形复杂和水灾泛滥等诸多原因,该郡成为匪患的重灾区.官府在各地的控制范围不超府县城墙十里,并且还缕缕有大股土匪试图攻打县城.去年被剿灭的裴长才和石子河二人就曾经打下过其中的长清县.直到后来二人于齐郡兵败,该县才被官府从残匪手中收回来.

瓦岗军舍鲁郡而入济北,就等于鱼儿归了大海.若官兵追杀,他们时刻会与济北郡的地方土匪联手抗敌.即便战事不利,他们向西再走百余里,过了鱼山后便是一片人迹罕至的大泽,东接济水西连巨野,人马向里边一钻,官兵累死也追不到.

秦叔宝一点也不为这个结果吃惊.昨天罗士信没被找回来之前,他已经和李旭等人分析过瓦岗军的动向.大伙都知道如果是平白无故的话,徐茂功未必会把吃到嘴的东西吐出来.对方之所以做出这么大的让步,就是为了不想继续和郡兵们纠缠.

徐茂功曾经派谢映登暗示过,瓦岗这次出兵前来解围是受人之托.眼下围解过了,瓦岗军的急公好义之名也赚到手了,而鲁郡和瓦岗山距离三百多里,即便他们在这里彻底击溃了官军,最后也捞不到更多的好处.所以不如一走了之,以免承受更多损失.

秦叔宝是有意刹一刹罗士信的骄气,所以让他带人白跑一趟.但这个良苦用心不能当着所有人的面讲,上前拍了拍罗士信的肩膀,他笑着问道:"如果你是瓦岗军主将,你会怎么办?"

"我肯定留下来决一死战!"罗士信气哼哼地回答.话说完了,他也觉得自己这话说得有些过于肯定,"其他各路人马都让你杀散了,要是我,这口气,这口气无论如何咽不得!"

可真咽不得么,对为将者而言,个人颜面和弟兄们的安危哪个更重要些?看了看秦叔宝的满含笑意目光,罗士信的声音减减小了下去,"原来你早就知道他们会逃.可其他诸路流寇也算他们的友军啊,他们不是来解围的么?"

他不是个笨人,近几天之所以表现得过于莽撞是因为他自出道以来几乎没打过任何败仗,而昨天第一次战败就输得连裤子都差点被人家扒了.待真正换做对方的角度思考后,罗士信立刻明白了其中所有玄机."这姓徐的家伙也忒地狡猾,我有机会一定要把他的心挖出来看看到底是什么做的.敢情他千里迢迢地跑来一趟,就为了博个好名声.别人家的死活,说白了他根本没在乎过!"

众人笑着点头,都同意罗士信的观点.徐茂功的机智与狠辣给所有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样的对手,能不遇到最好.如果遇到了,必须陪一万个小心.

"那种垃圾,我若是瓦岗军头领,也不会在乎!"待大伙笑够了,独孤林叹息着说了一句,"可惜瓦岗军中那些大好男儿,如此身手,如是谋略,居然屈身事贼!"

"是啊,那姓徐练出来的兵,比咱们齐郡弟兄不逊多让.那程知节和单雄信的身手,还有谢映登的气度,唉…"张元备亦在一边叹息着摇头.除了不甘外,如今他心中更多的是对敌人的佩服.这支兵马与他先前所见的土匪流寇相差太远了,简直是天上的白云和阴沟里的臭泥浆之间的区别.原来在他心中,自己的父亲张须陀,还有秦叔宝、李仲坚、罗士信等人已经

是天下数一数二的豪杰了,如今与瓦岗群英一接触,才发现人外有人,天外有天这句话其实不无道理.

"贼势如此之大,恐非朝廷之福."吴玉麟所部兵马损失最重,所以看问题的角度和其他人大不相同.北海兵弱,他这个郡丞没有资格像齐郡将士那样与自己的对手悻悻相惜.如今,他最迫切需要考虑的是如何保境安民.如果附近任何一家山贼拥有和瓦岗军同样的实力,北海郡根本无法抵挡对方的进攻.

他顿了顿,看着大家的目光都落在自己身上,又缓缓地补充,"这几天我一直琢磨着那姓谢的话,越琢磨越觉得后怕!"

这句话让所有人都苦了脸,谢映登的话,大伙不能当着许多人面重复.但朝廷在瞎玩,流寇只会越打越多的定论,却是一点都不错.这次齐郡精锐大破流寇,虽然最后收宫时吃了一点点小亏,但整场战役的全局来看,胜利依旧辉煌.但下一次呢,谁能保证新近崛起的流寇全是郭方预、齐国远这种更新最快灯火书城bookwap.net希望你加入支持窝囊货.以瓦岗军将领的水准来推测,流寇的头目已经不再是那些吃不饱饭,被逼揭竿而起的平头百姓了.越来越多的地方豪强子弟加入了进去,中间还有很多志向远大,谋划阴狠的家伙.如李密,还有他麾下的那个姓房的军师!

这些人精通兵法,善于筹划,从小又打下了极好的武学功底,他们破坏力远远比普通百姓来得大.纵观此番剿匪作战全局,一千多齐郡老兵最初几乎没什么损失,但遇到了瓦岗军后,一战就折损近三百,虽然这点损失暂时不致命.可这样的战斗再进行四次,齐郡精锐就不复存在!

"咱们赶快回去,抓紧时间练兵吧!朝廷的事情,有朝中大臣管,咱们身为地方官员,尽到责任,也就够了!"半晌之后,秦叔宝第一个从沉默中缓过神来,叹息着总结.

"也只能是尽人力,听天命了.否则还能怎么着.唉!"吴玉麟苦笑着摇头,官场上混了小半辈子,好不容易拣了个漏爬上去了,结果还是个随时有可能送命的差事.死他倒不甚怕,可这样死未免也太不值.惹了祸的人不去负责,却让一心做事的人去添窟窿,什么世道!

他暗自决定把自己的步伐时刻向齐郡靠拢,背靠大树好乘凉.虽然齐郡这棵树未必很大,但眼下至少人家要兵有兵,要将有将.至于粮草辎重上吃些亏,官场礼节上受些委屈,就随它吧.如果命都保不住的话,要那些虚的东西还有啥用.

想到这,吴玉麟向秦叔宝等人拱了拱手,说道:"吴某这里倒是有个主意,不知道几位兄弟能否考虑一下!"

"吴大人不要客气,咱们现在是福祸相倚!"秦叔宝微笑着还礼.让北海郡一战折损了大半兵马,他心里正有些过意不去.如果对方提的要求不太出格,他决定尽力给予满足.

"叔宝兄千万别叫我大人,咱们大家年龄其实相差,相差不算太多."吴育麟环视四周,信口说着客套话.秦叔宝四十有三,剩下几个人都不到二十,年龄相差了二十余岁,的确"不算太多"."你们几个彼此之间称兄道弟,吴某孤零零一个,唉,其实看着,看着满眼热的!如果几位兄弟不嫌弃,就叫我一声育麟好了.大伙同生共死过的,一口一个大人,未免生分!"

"育麟兄有话请直说,我等能做到的,定不会让育麟兄为难!"独孤林被吴育麟"虚伪"的举止笑得差点没从胡凳上跌下去,不得不站起身,回应.

"重木老弟就是爽快.吴某这次跟在几位身后杀贼,也算开了一次眼.我北海郡兵人数虽众,却不堪一击.所以想,想请诸位能抽空过来指点一二,帮我北海练练兵,免得下次流寇再来,我北海一点还手之力都没有!"

生死攸关,吴玉麟也豁出去了脸皮,咽了口吐沫,继续说道:"至于这次齐郡郡兵的损失么,既然是为我北海出头,我北海自然会全部承担下来.今后再有类似情况,还请诸位兄弟不吝援手,所有损失我北海来担着,决对不让前来帮忙的弟兄们吃亏!"

"玉麟兄倒是打得好算盘!"秦叔宝笑着站起来,说道."不过你这招只能治标,未必治本!"

"唉,顾得一时是一时."吴玉麟见秦叔宝不像是在反对,心中一块石头终于落地,讪笑着回答.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四 上)

岱山一战,让秦叔宝等人彻底改变了以往对叛乱者实力的评价.同样,此刻行走在荒山野岭之间的瓦岗军也对刚刚告别的敌人钦佩至极.他们离开岱山范围后并没有穿过相对富庶的鲁郡,虽然那样他们更容易于途中通过洗劫大户人家的庄园的方式获取补给.相反,他们以急行八十余里,连夜撤进了土地贫瘠,盗匪成群的济北郡.这样绕路返回瓦岗,他们会比取道鲁郡花费双倍的时间,途中还要翻越两道高山,跨过两片巨大的沼泽地.

但这样走他们会更安全.召集不起足够的人手,秦叔宝绝对不敢仅凭手中仅余的七百齐郡精锐尾随过而来.虽然郡兵们个个英勇善战,但在济北郡这地方,各路豪杰们绝对可以凭着人数优势将他们活活咬死.

"呸,咱们瓦岗军什么时候躲过别人!"也有人对徐茂功的安排甚为不满,马军统领单雄信就是其中一个.他在与罗士信交手时腿上挨了对方一槊,虽然不致命,但长时间骑马行军会非常痛苦.随着汗水的侵袭,伤口处仿佛有把小刀子,一下一下不停地割.

特别是上山下坡的时候,那滋味简直是受刑.腿上用不起力道的单雄信只能靠人搀扶,才不至于从马背上滑下去.稍微有一点不小心,伤口处就立刻向外渗血,没完没了地,特别惹人心烦.

比腿上伤口更令单雄信心疼的是那数十套战马的具装,好不容易从敌军手里抢来了,徐茂功偏偏要故作大方地还给别人.虽然他跟大伙的解释是,用重甲装备起来的铁骑数量如果太少了则发挥不了什么作用,多了瓦岗军却支撑不起.但身为马军统领的单雄信拒绝接受这个借口,在他看来,徐茂功此举分明是向敌人示弱,不但丢了他一个人的脸,而且有损瓦岗军的威名.

"少也比没有强,积少成多.真不知道他怎么想的,越穷越大方.咱们是山贼,玩什么假仁假义!"他看了远处的徐茂功一眼,小声嘀咕.每抱怨几句,腿上的痛苦就感觉轻一些,头也不觉得晕得向先前一样厉害.

"得了吧,老单.别那么小气.军师说得对,跟敌人硬拼咱们损失太大.你又不是没和他们交过手,那齐郡官兵的实力可一点也不在咱们瓦岗军之下!"程知节听不惯单雄信没完没了地罗嗦,在一旁低声劝告.

他这话出自一番好心,却刚好戳在了单雄信的痛处."实力强怎么了,实力再强咱们也没败给他们.真要打下去,谁先倒下还不一定!"单雄心瞪大眼睛,发出一连串咆哮.惹得附近的士兵纷纷回头,不明白今天单头领吃错了什么药.

"再打一仗,肯定是咱们赢.行了不?老单你满意了不?但仗打完了,弟兄们也就拼差不多了.你老单就一个人回瓦岗山吧你,回瓦岗当你的光杆山大王去!"程知节被单雄心吼得有些心头火起,朝地上吐了口吐沫,带马向队伍前方走远.

这句话听在单雄信耳朵里却比刚才那一句更戳得人想要吐血.与齐郡精锐第一次交手时,瓦岗军所部两百骑兵几乎全军覆没.而单雄信身为马兵统领,等于在那之后他已经坐实了光杆山大王的身份.

"谁的错?咱们又不是没机会扩军.我早说过人手不够,人手不够,可你们就是不听.还梦想称雄天下呢,连场大点的战斗都应付不了,称雄个鬼!"单雄信一边说,一边用马鞭抽打着路旁的树枝树干.他膂力甚大,打得周围碎叶满地.程知节懒得跟他辩,寻常士卒没有和他吵架的资格,一时间周围都静了下来,只听见他一个人在嚷嚷.

"河南诸路三十六家英豪,哪家拉出来不是带甲数万.唯独咱们,精兵,精兵,精到没兵!"单雄信越说声音越高,仿佛巴不得有人能跟他吵一架.

精兵之策是徐茂功在翟让刚刚拉起队伍时就提出来的,当时瓦岗军主要通过收山寨附近大户人家庄园的"供奉" (注1)为生,他们养不起太多的军队,所以也承受不起过于严重的损失.

后来瓦岗军在东郡渐渐站稳脚跟,却不忍像其他流寇一样劫掠乡里.他们试图把自己和盗贼区别开来,所以征集甚有限度,当然也就不得不将精兵策略坚持了下去.

这个策略为瓦岗军赢来了"义师"之名,但最近也遭受到了很多非议.特别是李密上山后,这个名满天下的大才子认为眼下已经到了群雄并起的时候,多拉一些人入伙就多一份力量.徐茂功却固执地以为兵贵精不贵多,二十万拿着木棒石锹的农夫绝对不是五千熟悉号令,久经训练的老兵对手.

双方多次公开探讨今后的发展策略,而翟大当家素来不是个有准主意的人.所以使得头领们也分为了两派,一派支持徐茂功慢慢积蓄力量,

暂时不当出头鸟的做法.一派认同李密的快速壮大实力,准备争雄天下的观点.

单雄信相信徐茂功的人品,却支持李密的建议,所以两头都不讨好.本来他也不想提这些没意思的事,但今天腿上一疼,说话就立刻没了遮拦.

"单二哥,你这话说得可不合适.北海郡可是有十万义军来着,十万义军的结果如何,你可是亲眼看到了!"谢映登从后边赶上来,慢声细语地反驳.

一边说话,谢映登一边给单雄信使眼色.徐茂功所在位置与单雄信这里相隔并不太远,如果单雄信一直嚷嚷下去的话,对方肯定能听见他的牢骚.虽然徐二当家心胸宽阔,但在众喽啰面前,他也必须保护自己的威严.

况且徐茂功的观点已经得到了事实的检验.起初前来救援北海义军时,很多将领对义军的战斗力充满希望.十万大军席卷北海,即便再不济,也能坚持上三、五个月吧!谁想到大伙刚走到半路上,就听说北海义军被人家赶出北海了.等大伙到了岱山脚下,发现传说中十万义军只剩下六千,而官兵只有一千正规兵马,其余全是临时拉来凑数的民壮.

"他们起事才几天,咱们可是折腾两年多了.如果开始就多招些人训练,还会训练不出来.况且北海郡那帮滥人怎么能跟咱们瓦岗军比,他们之中哪有可堪为将的!"单雄信把自己的声音略为压低了少许,不服气地辩解.一方面他期待着瓦岗军能迅速发展壮大,一方面他也瞧不起北海群寇那种徒燈火書城獨家首發有数量,没有战斗力的军队.偏偏两种本来有矛盾的发展观点在他嘴里能得到完善的统一,反过来调过去都貌似甚有道理.

"单二哥,北海英雄还是有些本事的,只是他们被秦叔宝打了个措手不及!"徐茂功身边前方有个骑着红马的头目折了回来,低声向单雄信和谢映登二人说道.同时,他悄悄用马鞭指了指跟在徐茂功马屁股后的齐国远,示意单、谢二人不要过于刻薄.

齐国远现在是真正的光杆大当家,身边一个弟兄都没剩.此刻在人家背后数落北海英雄没本事,实在有落井下石之嫌.况且此人上了山后就等于瓦岗军的一分子,骑红马的头领不希望今后大伙心里有太多隔阂.

"伯当,你能听见我们说话?"单雄信这才意识到自己刚才的抱怨声实在大了点儿.既然走在徐茂功身边的人能听清楚,徐茂功本人肯定也听了

个一字不落.

"你这大嗓门,估计山里的豹子都被吓跑了,谁听不见!"王伯当皱了皱眉头,压低了声音回应."军师知道你腿上不舒服,所以故意装听不到,免得大伙大伙都难堪!可你也收敛着点儿,别逼着他要严明军纪啊!"

"呜!"单雄信用手捂了一下自己的嘴巴,同时瞪圆了一双豹子眼."俺老单刚才实在对不住!"他低声冲着徐茂功的影子嘀咕."不过,好好的具装给人还回去…"

"得了吧,老单,你别没完没了.你没发现么?军师还了那些又笨又重的铁具装,却没还他们战马?"王伯当知道单雄信就是个犟种脾气,即便心里错了嘴上也不会服软."军师不看好具装甲骑的战斗力,你想想,咱们跟齐郡精锐作战,是那些跑来跑去的轻骑兵让人头疼,还说具装甲骑更让人头疼!"

"当然是轻骑兵,***,老子第一次看见这种打法.占老了咱们的便宜.可他们人多啊,如果同样数量的具装甲骑…."单雄信的话说到一半,突然住嘴.

他不是一个不讲道理的人,虽然有时候嘴犟.轻骑兵的造价不到具装铁骑的两成,对战马的要求和对士卒素质的要求也远低于具装铁骑.几项因素综合计算下来,打造两百具装铁骑的花费足够打造两千轻骑兵.

如果两千轻骑兵都有合适的战术,包括齐郡精锐的那种欺负步兵行动速度慢的战术,他们足够击跨上万训练有素的步卒.如果遇到北海义军那种不经打的肉头,两千轻骑足可破其数万,甚至十几万.

单雄信眼前突然出现了一种奇怪的场景,自己带着千余骑兵在十倍于己的敌军面前飞驰而过,身边乱矢如雨,却阻拦不了骑兵们的奔驰速度.骑兵们一边跑一边将箭射入敌阵,不需要准,那么密集的队形,直接射进去就能造成巨大杀伤.几个圈子兜下来,敌军士气大沮,然后一败涂地.弟兄们策马追上去,从身后砍瓜切菜一样将敌人砍翻.

他知道,这种战术已经有人用过了.齐郡精锐为什么能如此干净利落地干掉了瓦岗军的北海同行,用的就是这种"新颖"的战术.

这种战术不能称为无敌,但对付步卒,特别是装备不整,训练程度差的义军简直是绝杀之招."好狠的秦叔宝!"单雄信于心中暗自叹服.虽然

刚才的画面只是灵光一闪,但他知道自己已经踏入了一个全新的境界.顺着这条路走下去,会有更多精华战术向自己展开.

"亏得他们遇到了军师!"突然窥到了轻骑兵战术门径的单雄信擦着额头的冷汗想.如果当日不是徐茂功应对得体,瓦岗军损失一定比现在还大.

他磕了磕马镫,沿着队伍右侧预留出来的紧急通道向徐茂功追去.他要把这份心得与徐茂功分享,既然军师有克制骑射战术的办法,肯定对此类战术了解得更深.

"这个急性子老单!"王伯当笑着数落.单雄信干什么去了,他和谢映登两人非常清楚.实际上在第一次与齐郡精锐交手后,他和很多瓦岗将领就意识到了新战术的威力.对于习惯并熟悉传统的具装甲骑战术的他们而言,这是一种充满新鲜感和诱惑力的战术.毕竟大伙现在是义军,没有朝廷那种动辄打造数千灯火书城bookwap.net铁具装,从西域高价买进良马的实力.凭借手头的微薄条件,以本地战马和牛皮轻甲、横刀、短弓打造一支所向披靡的轻骑兵,是最现实,也是最合理的一种考虑.一旦这样的军队打造完成,瓦岗军的活动范围和攻击力至少能扩大三倍.如此,他们就有机会风一样杀出东郡,无论是西下荥阳还是南取许昌,都是旦夕之间的事.

听到背后传来的马蹄声,徐茂功脸上浮现了一丝微笑.刚才他一直没有忍住没维护自己的威严,就是刻意给单雄信一个发泄的机会.对于瓦岗军中这个年龄比自己大,性子爽直的马军统领,徐茂功是衷心的喜欢.以他的观人之术来看,这样的人光明磊落,不会背后给人下刀子.此外,他欣赏单雄信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此人对骑兵战术的领悟能力相当高,也许仅次于当年的李旭.

想到自己的好兄弟,徐茂功不由自主地叹了口气.当年他的梦想是拜将封侯,所以每次听到旭子的消息,他就如同看到了自己当年的梦想.有时候,徐茂功很羡慕李旭的好运,因为他坚信,如果有同样的际遇,自己未必做得比旭子差.

可造化弄人,并不是所有人刚一从军就能得到唐公李渊青睐.也不是所有人都能平安地躲过一切劫难.徐茂功清晰地记得当年官府强行到家中来拉差的情景,徐家钱花了不少,人托了一堆,但对方凭着一纸征兵令反复搜刮,索要无度.

实在咽不下这口气,他才上瓦岗投了翟让.半年后听闻好朋友的消息,此时,对方已经成了大隋军中一名校尉.

"徐军师是否为姓李的那家伙心烦!"一直跟屁虫般跟在徐茂功马后的齐国远突然加快脚步,抢在单雄信前面问道.

"那骑射战术出自草原上的游牧部落,应该是李仲坚带回来的,而不是出于秦叔宝之手."徐茂功没有回答齐国远的话,转头对跟上来的单雄信说道."但齐郡精锐使用时,显然根据咱们中原的战术改进过.这种战术首要强调的是速度,然后才是攻击力!我的领悟也不多,但回山后咱们可以一块探讨."

"军师知道的难道比姓李的少么?"单雄信楞了一下,言语中约略有些失望.

"他的悟性向来比我好,并且经历过两次征辽,一次平叛.带兵和实战经验也远比我多!"徐茂功点点头,非常谦虚地回答.他发觉自己居然在为李旭而骄傲,虽然此人将来有可能成为最令自己头疼的对手.

"在下倒是有个方法,可以让姓李倒大霉!"齐国远强行又插了一句.刚刚入伙,他急着立功表现,所以一时顾不上看别人的脸色.

"哦?"徐茂功的眉头猛然向上跳了跳,惊问.

"军师和李仲坚以前就认识?还是很熟?"齐国远尽情卖弄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密公在齐郡有眼线,如果咱们把这个消息通过他传给张须陀…"他嘻嘻笑着,满脸阴险.

"胜之不武!"徐茂功连连摇头.

"这招叫下蛆,肯定管用!那秦叔宝和罗士信看张仲坚本来就未必服气,他一个外来户,却到处指手画脚…"齐国远兀自喋喋不休,试图让徐茂功理解自己这个主意的高妙所在.

"无耻至极!"单雄信毫不客气地评价."你要敢再动这个念头,信不信老子一槊戳了你!"他大声威胁,恨不得立刻把齐国远找个没人的山谷扔下去.

"得,得,算我没说还不成么?"齐国远吓得一缩脖子,又躲到了徐茂功的马屁股后.过了片刻,他又探头探脑地补充,"不过人多嘴咋,如果消息传到齐郡,单二哥可莫要赖在我的头上!"

注1：供奉,保护费.为旧时山贼的一种做法,他们本着不吃窝边草的原则给山寨附近村子提供保护,免于村落被其他流寇抢劫,同时收取一份固定的费用,维持山寨开销.

票,贵宾推荐票,吐血索要.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五 中)

石岚举着蓑衣,自己却只穿了一件粗葛做的曲裾.那布质地很差,被冰冷的雨水兜头一浇,直接贴在了身上.她的头发很黑,睫毛很长,洗尽铁华的脸色是一种半透明的白.不是很纯净,但很细腻,也许是因为冷,也许是被旭子注视得有些不好意思,纯净之下还有一团火焰在慢慢上涌,若有若无地,灼伤人的视线.

"你怎么跑出来了?"李旭没急着接蓑衣,而是警觉地问.他能感受到自己喉咙下隐藏的焦灼,但此刻比焦灼更伤人的是疑虑.既然徐茂功都可能出卖自己,旭子不知道这世界上还能相信谁.也许除了父母和舅舅外,其他人皆需要防备.甚至那些曾经血脉相连的,比如说五哥张秀.

"雨突然来,我知道老爷没带蓑衣.蓑衣....所以...."石岚颤抖着已经发紫的嘴唇,断断续续地解释.眼前的旭子给她的感觉很陌生,陌生得不像她所熟悉的主人.自从去年冬天被此人买下后,阖府老幼一直都对她以礼相待.在这段安宁日子是如此难得,令人有时候都忘记了最初留下的目的."主人是个好人,和秦叔宝他们截然不同!"石岚曾经一遍遍得出类似结论.

"但老爷今天的眼神和脸色...."她慢慢地垂下头,让冷雨顺着脖颈灌入领口,随身体轮廓而转折起伏.

"老爷,老爷,怎么站在这里.这么大的雨,小心淋病了!"没等李旭猜出对方的险恶用心,管家李无咎的声音遥遥地传来.老人穿着一件蓑衣,手里还捧着一件.在他身后是同样全副武装的来福和来顺,各自还捧着一个斗笠,一件蓑衣.

"石姑娘你也是,打了把伞就冲了出来.这大风,竹子扎的玩意还不是一吹就散架么?"好心的老管家先劈头盖脸地将客人一通数落.然后走上前,不由分说将斗笠盖在旭子头上.

"好歹老爷回来了,省得我们分头去迎接!即便每人多拿一个斗笠,一件蓑衣,横穿半个历城,也保不准会走到两岔去!"老管家的嘴虽然有些碎,意思却表达得很完整.原来雨乍一大起来时,府中诸人都想到了东家早晨出门时没带任何遮盖事物.所以众人决定分头前来迎接,结果没等管家指派好路线,石岚耐不住性子第一个跑出了院门.

"我以前没,没用过伞.不晓得,不晓得它那么娇贵!"隐藏于皮肤下的火焰终于烧到了表层,石岚红着脸,解释的声音细若蚊蚋.

直到此刻,旭子才发现女孩手里还握着半截竹棍,上面零星挂这几根竹蔑.那是破碎了的伞骨.至于伞面,已经不知道被风吹到什么地方去了.毫无打伞在暴雨中行走经验的她显然摔过一跤,膝盖处还有泥浆的痕迹.

油纸伞,因为其精致且轻便,是富贵人家赏雨时的最爱.特别是在春雨连绵的天气里撑一把彩色纸伞,一边漫步欣赏空蒙山色,一边听雨点打在油纸之上的细碎韵味,令生活中平添诗意几许.但寻常小门小户不会花钱买那既不实用,又容易坏的败家物件,有件自己婆娘用草茎编的蓑衣就不错了,大雨天不能干活,疯子才到外边找罪受!

和石岚一样出身于贫困,并曾经深深品尝过由贫困而带来的窘迫滋味的旭子知道自己可能误解了石岚的好心.看着一边哆嗦,一边将厚重的蓑衣披上肩膀的女孩,不由得心生几分怜意.但很快,警觉就再次充满了他浑身上下没一个毛孔."谁知道她这份关心是不是装出来的,平白无故,她献什么殷勤?"

"咱们快点回家去,我叫厨房准备了热汤.来福,上前搀着老爷!来顺!跟在大伙身后牵马!"管家伺候李旭穿过防雨之物,然后大声招呼.旭子平素对人随和,所以管家在他面前也没太多顾忌.平时大伙更像生活在一个院子里的亲戚而不是主仆,彼此之间处处透着温情和关切.

但石岚除外,自从进入这个家的第一天,她就没融进去.她不是一般的下人,虽然她同样是被旭子从人市上领回来的.她也无法与管家、厨娘和花匠这些受雇佣但有人身生自由的仆从同列,因为众人皆可为李府做事,李旭却没有任何事情安排给她做.甚至连居住之处,都是不伦不类的客房,可她偏偏又不是李家远亲.

"可怜的石姑娘,呵呵,她一番心思东家依旧视而不见啊!"跟在李旭身后,看着前方隔着大大一段距离的三个身影,老管家李无咎笑呵呵地想.与旭子靠得近是来福,东家不用他搀扶,所以他也知趣地靠到了左首.但在李旭右侧肩膀和石岚之间却空着很大一段距离,二人几度因为躲避路上的水洼而相互靠近.但过了水洼后,彼此的身影又警觉地各自分开.

爱管闲事的老管家一直认为旭子和石岚之间的关系不清不楚.即便是知道石岚是匪首石子河的女儿后,他依旧认为东家应该把石姑娘收了.小女子长得很水灵,怪不得东家不惜与秦叔宝等人反目也要把她领回家

来.特别被雨淋了后那幅姣姣楚楚的模样,都让人怜到了心眼儿里.此种的天生媚骨的女子只有东家这样有大福气者才能采拮,换了其他人还真未消受得住.至于彼此之间的身份差距,那有什么?大户人家的男子谁在这个岁数上没有三、五个侍妾伺候着.反正她们又入不了厅堂,大不了最后厌倦了,给一笔钱打发走呗,这还算有情有义的.若是碰上那些无情的主,乱而弃之是家常便饭,谁人又能说出些闲话来.

至于石岚在眼中流露出来的似水柔情,老管家更是看得清清楚楚.他并不觉得女人心系旭子有什么错,像东家这样年纪青青就博得一身功名富贵者,哪个女孩子不愿意偷偷地看上两眼.况且东家相貌、品行都是上上之选,又生得一幅好身子骨,无论在外边还是在家里,肯定都受用得很.

遒县伯的府邸很快就到了,管家看着李旭和石岚依次走入了大门.雨后的台阶有些滑,石岚不小心晃了一下,几乎本能地去拉前边人的衣袖.但在半途中,她猛然意识到了自己的身份,手快速转向一边,将大门推得发出"乒"地一声,十分刺耳.

在她即将摔倒的一瞬间,老管家看见旭子的身体停了停."毕竟是练武之人,简直后脑勺上都长着眼睛."在这一刻,几乎所有人都以为旭子会转身相扶,但他的身体只是停了停,低低说了声"小心!",然后头也不回地走向了后堂.

"唉!"管家看得心里直叹气.他不知道主人到底在想什么,放在手边的花不摘,他不是暴殄天物么?"东家不会还没尝过女人滋味吧!"在双脚踏入自家门槛的瞬间,老管家如是想,他无奈地笑了笑,摇着头走向厨房.

"又在故作可怜博取同情,谁知道你到底想干什么?"李旭冷笑着,推开自己的卧室门.他强迫自己相信石岚的一切举动都是装出来的,仅仅是为了博取自己的同情.这个女子半年前就一直住在他家中,旭子平素公务繁忙,与她的话不多.但有一个美丽女子在家,他觉得整个院落都平添了数分生机.

可今天,他却觉得石岚的一举一动都令人怀疑.结合前一次闹匪患时,北海郡的乱匪对齐郡子弟的集结情况几乎了如执掌的情况,旭子很有理由怀疑石岚就是李密留在齐郡的眼线."不对,不是李密留下的她,而是她主动联系的李密.因为她想给自己的父亲报仇,所以赖在我的府上!"旭子一边被来寿伺候着换上干衣服,一边恨恨地想.他的笑容很诡异,阴狠

中透着邪恶,从没见过主人如此模样的来福吓得手忙脚乱,几个绊绦系来系去,不是系偏了位置,就是系脱了鑛眼.

"你今天总是心不在焉的?"李旭忍无可忍,怒叱.

"老爷恕罪,老爷恕罪.小人今天被雨淋了脑门,手脚不听使唤!"来寿见李旭发火,动作愈发笨拙.嘴里不停说着好话,唯恐惹翻了主人,被一脚踢出家门.

看他这样惶恐模样,旭子反而自觉无趣了."你下去吧,等会儿给我送壶热茶来!"他不耐烦地挥了挥手,赶走了突然变得笨拙的来寿.系绦绊是件小事,本来就不需要人伺候.只是来寿一走,屋子里立刻就空了.雨打在薄纱糊就的小窗上,点点滴滴,每一声都透着孤独.

这一刻,旭子觉得自己的身体有些冷.刚才的淋雨的时间太长,从头到脚,一直到骨头好像都被淋透了,连带五腹六脏一块冻成了冰.偶尔叹一口气出来,都是一团白雾.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五 下)

白雾在叹息中慢慢飘散,勉强凝聚着的心神也随之凌乱.旭子闷哼了一声,双手支在了窗台边缘.这一刻,他感觉自己浑身上下每一寸皮肤都传来一股股难言的痛痒,从头到脚仿佛有很多蚂蚁在爬.那是历次战斗留下的伤口,大大小小有二十几处.原本以为受伤多了以后人就会麻木,就会忘记疼.事实上,那些疮疤唯恐被主人忘记,每次阴雨时,都会主动提醒旭子它们的存在.

身上的伤如此,那些留在心上的伤呢呢?旭子掳起衣袖,看那一道道如蚯蚓般的伤痕在皮肤上蠕动.他记不清那些伤是在哪次战斗中所受,却清晰地记得自己出塞之后所遭受到的每一次出卖和背叛.部族的,朝廷的,同僚的,亲戚的,每次背叛过后,他都尽力让自己振作,尽力把它看作个人成长过程中的一个磨难.宝剑锋从磨砺出,天欲降大任于斯人,必先苦其心智,况且自己本身只是一块顽铁.这样自我安慰着,他慢慢地用笑容将自己封闭起来,慢慢地学会自我保护.

一道淡紫的闪电从空中劈落,将漆黑的天空劈出条巨大的裂缝.在闪电消失的瞬间,云被烧红,翻滚如血."贼老天!"旭子一拳砸在窗棱上,伴着雷声将屋子砸得瑟瑟颤动.指关节的剧痛快速传回,压过旧伤口的痛痒,令人精神为之一振.他原本以为,经历多次背叛后,自己会成熟到可以平淡地面对这些风雨,没想到,徐大眼的一刀如天外闪电,依旧劈得他心头鲜血淋漓.

此后再不会轻易相信任何人,旭子摇头,长叹.如果成熟的定义就是从身上将人性中的正直、善良、淳厚与真诚统统抹去,就是为了达到目的可以不择手段,旭子知道自己可以去学,去尝试着做.虽然未必学得彻底,未必做得自如,但自己的学习能力一直不差,最初的兵法和观人之术就是从徐大眼身上学来的,如今大眼又教了新的东西,自己一样能够亦步亦趋.

想到这,他仰起头,再度喷出一缕白雾.然后用手臂将身体尽量撑直,以免被人无意间看到自己的软弱.屋子里没有人,他的担心纯属多余.小厮来寿估计是被吓到了,说是去厨房端茶,茶树叶子都快落光了,依旧没将茶端回来.

四下扫视的半圈,旭子为刚才对来寿的粗鲁而感到有些歉意.这些半大孩子都是些苦命人,卖身给大户人家做小厮,每天都陪着十二分小心,唯恐走错一步路,说错一句话.旭子不发脾气,他们还战战兢兢.猛然间出言呵斥,足以让他们吓破胆.

他们是无辜的,不可能背叛,也没能力背叛.旭子摇头苦笑,正当他准备找些事情来分散心神的时候,耳边隐隐传来一串脚步声,紧跟着,门"吱呀"轻响,淡淡的茶香带着雨天的味道钻入人的鼻孔.

"放那吧,需要什么我再喊你!如果觉得不舒服,就在自己房间里歇两天.如果管家问,就说我答应你的!"旭子低声吩咐,话语中不无安慰之意.他不想把外边受到的委屈发泄在家人身上,那不是男人所为,从小时候起,父亲就以自身为榜样教导过他怎样做一个男人.

来寿今天的胆子好像比先前大了许多,放下茶水点心后并没有离开,而是站在李旭身后,低声提醒了一句,"是管家吩咐厨房特意煮的茶,里边放了人参的.老爷趁热喝了吧,冷了就没效果了!"

李旭一愣,回过头来,只见一名少女双手捧着托盘,在自己身后悄然而立.此时的她换了一件淡绿色的曲裾,外面又套了件鹅黄色的比肩,未施任何脂粉的脸上关切之意宛然,还有一双雌鹿般的眸子,非常明澈,偶尔亦带着几分迷茫.

是石岚,自从见面后就引来无数麻烦的石岚.当日旭子鬼使神差地从人市上救了她,一方面是看其可怜,另一方面是惜其柔弱.不过是心头柔软处偶尔一动,并没包含太多其他含义.谁料此举牵扯出麻烦无数,先是引起了秦叔宝、罗士信等同僚的误会,后又被管家以为是贪图别人美色.旭子没法自我撇清,索性就不撇了,由着时间去证明一切.反正半年来二人之间什么也没发生,石岚依旧住在客房,依旧是一幅少女打扮.

"怎么是你?"李旭眉毛向上跳了跳,冷冷地问.他今天可没心思欣赏石岚的打扮,刚刚决定摒弃人性中的善,他本能地想找个人试试其具体效果.

"来寿刚才跌了一跤,扭了腰.你把参茶喝了吧,管家的老婆亲手熬的,炖了小半个时辰呢!"石岚被李旭目光中突然流露出来的排斥意味逼得有些心慌,低下头,小心翼翼地回答.她不知道自己今天到底哪里做得不合李旭的意,很是惶恐.半年多来,旭子虽然对她不假辞色,却从来没像今天这样,一举一动都隐藏着敌意.

在对方狐疑的目光中,石岚发觉自己的手在抖,心也在抖.虽然自打混入李府那一刻,她就抱着玉石俱焚的想法.发誓即便忍受所有磨难,也要寻得一个给父亲报仇的机会.平素旭子笑脸相对时,仇恨就如一条蛇,时刻吞噬着她的心.可今天旭子的态度突然变得恶劣后,她反而无端地胆怯起来,唯恐惹得对方丝毫不满.

"我这是怎么了!"石岚用牙齿咬了咬嘴唇,慢慢地抬起头,努力迎接李旭的目光.匆匆一瞥犹如两军相对,她立刻被杀得丢盔卸甲.将视线快速偏开,恨不能马上找个借口溜走.

好在李旭没有继续追杀的兴趣.慌乱中的石岚感觉到手上一轻,茶碗被对方从从托盘取走.她轻轻蹲了蹲身子,算做施礼.然后转身匆匆走向屋门,双脚迈动得却不足够快,还没走到门边,旭子的话已经从背后追了过来.

"姑娘且留步!"李旭吐了口白雾,低喝.刚烧好的参茶有些烫,炙烈的热浪从嗓子眼一直滚到心底.但这些并不能将心头的寒冰融化,反而使得他血液更冷,"姑娘在我家住了有半年了吧,还习惯么?"他不理会石岚的紧张,继续追问.目光再次凝聚如刀,只刺对方心窝.

"快,快七个月了,石,石岚笨手笨脚,给老爷添麻烦了!"石岚再次屈膝,低头,向主人施礼.曲裾和比肩搭配起来很显身段,人影晃动处如弱柳拂风.李旭平素不限制她的花销,管家也刻意讨好,所以现在的石岚比半年多以前更懂得装扮,无需刻意涂抹,便能尽显青春少女的明艳.

但旭子接下来的话却将令她的身体猛然僵直."记得姑娘说过在临近郡县有亲戚,眼下道路还算太平,卖身契我已经还了你,你随时可以去投亲!"

李旭一字一顿的说着,从牙齿地缝隙里体味着某种报复的快意.石岚到底是不是李密的眼线,他没有证据证明.但他身边不能再留一个随时可能出现的背叛者.这几年受的伤已经足够多了,不愿,也没必要为一个本不相干的人再受一次.

她一定会很失望,很震惊,甚至因身份的败露而惊惶失措.这些后果旭子都曾设想过,所以他强迫自己去看,通过伤害他人使自己的心肠变硬.但令他失望的是,对方的身体只僵了很短一段时间,然后就慢慢恢复了柔软.

"的确打扰了老爷很长时间,如果老爷不提醒,二丫几乎忘了!"石岚抬起头,给了旭子一个从容的笑脸.这一瞬,她的眼神里写满忧伤,但身体却极为坚强,与面前的旭子简直是天造地设."这些日子,谢谢老爷照顾.石岚若有机会,一定回报!"她缓慢说着,慢慢感觉到自己全身血脉凝结成冰.所有理智都回到了身上,包括当初那浓烈的恨意.尽管被扫地出门后,就失去了最佳报仇机会.但只要人活着,只要用心去恨,再强大的敌人也会露出破绽.

这种冷静与绝决的表情远出乎旭子的预料,也许是因为喝了参茶的原因,他觉得自己的心仿佛又裂了一道缝,裂缝中,涌出的是一股说不出地怅然.

"你准备去哪?"旭子不无懊悔地追问.

"老爷既然命令石岚走了,又何必问石岚去处呢!"正快步走向房门的石岚回过头,微笑着回答.

"我不是赶你走,我只是,只是觉得你一个未出阁的姑娘,住在陌生的男人家里,久了,恐怕名声有损!"李旭紧张地给自己的行为找理由.虽然内心深处有充足的理由这样做,他依旧觉得自己的行为很残忍.

如果成熟就是抹杀人性中所有闪光点,这成熟的代价也未免太大!

"我一个土匪的女儿,哪里还在乎什么名声."石岚摇头,微笑."倒是老爷,其实没必要理会外边那些风言风语.你越在乎,别人的阴谋越容易得逞!"

这一刻,她的笑容凄厉如电,瞬间撕破了旭子心头所有伪装."你怎么知道?"李旭大步上前,追问.他一把抓住了石岚的右腕,只轻轻一用力,便令对方丢掉了托盘,高高地举起了手臂.

"啊!"石岚口中发出一声痛呼,脸色瞬间变得煞白."你事先就知道这个谣言,对不对.你一直与瓦岗寨的人有联络,对不对.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我哪点慢待过你!"旭子不管她因痛而扭做一团的烟眉,厉声追问.

所有谜团都找到了源头.是石岚,因为有住在自己家,近水楼台的便利,她才能将齐郡的准确军情通报给北海郡的流寇.也正因为和瓦岗寨的人有勾结,所以她才能事先知道那些谣言,并且故意装做关心自己的模样.通过雨中送蓑衣的行为,以便更深入地与自己接近.

这个女人心如蛇蝎,自己居然还将她养在家里,还待之如客.旭子心中充满了懊悔,充满了仇恨,只待听得一个是字,他便要将对方抡起来,狠狠地摔到外边的泥地中.

"你,你,疼,好疼!"石岚痛苦地叫喊着,眼泪滚滚下落.一边挣扎着反抗,她一边大喊,声嘶力竭,"我没有,我连家门都很少出,怎么会联系什么瓦岗寨的人.况且你从没跟我说过军情,我又拿什么给人做眼线?"

最后一句话非常有力,旭子一听,立刻从狂怒中恢复几分理智.他的确没有跟石岚提过军中诸事,甚至跟管家闲聊时,也很少说起齐郡郡兵的情况.石岚亦很少出门,很少接触军中同僚,她即便有心给人当细作,也没什么机会.

可那些流言呢,自己刚刚听闻,她怎么已经知道?李旭慢慢松开石岚的手腕,眼神中依然充满了杀气.在他杀人般的目光里,石岚像受惊了小猫般仓惶后退,直到整个人贴上了墙脚,无路可逃了,才一边痛苦地揉着手腕上的淤痕,一边哭着还嘴,"流言几天前就传开了,管家说这些人卑鄙无耻,怕影响你的心情,所以才不准大伙提.你不信可以去问管家,问来福,对人家这么凶干什么?呜呜——"

"的确不是你!"李旭的目光瞬间软了下来.他刚才狂怒之下,用力甚猛.石岚手腕处肌肤被握伤了一大片,青黑黑的甚为眨眼.自己这样伤害石岚,和别人从背后捅自己的刀子有什么两样?旭子心中充满了自责,他快速向前走了几步,在对方试图躲开前,轻轻地拉住了那支受伤的手.

"对不住,我一时情急,不是故意想要伤害你!"旭子喃喃地说道,满脸尴尬.前后不过一盏茶功夫,他已经将刚才的誓言忘得干干净净.

"可你已经做过了,这些伤,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好!"石岚抹了把眼泪,低声抱怨.轻轻叹了口气,她又接着补充了一句,"无论别人说什么,只要你自己无愧于心就成了.况且山贼中未必没有英雄,官府中人也不全是豪杰!我知道你的同僚看不惯我,雨停后我就走,不会再给你添麻烦."

听完石岚的话,旭子心头又是一软,挽留的话冲口而出:"如果你没有地方去,其实可以留下来!这个院子,满空的!"

"老爷这是挽留我么?"石岚被李旭的鲁莽模样逗得婉儿一笑,噙着泪问.

"是,是,你随便住下去吧,多久都可以!"旭子心中歉意未尽,怜意又生,回答的话歧义无限.

"还住客房么?"偏偏石岚甚为胆大,鼓足了勇气追问.

旭子的心猛地一缩,刚刚被参茶融化开的血液全部涌上头顶."她在暗示我!"他发现自己几乎能读懂女孩子的所有心思,这是从来没发生过的事情.当初在草原与陶阔脱丝相伴,日子简单而快乐,但对方的心思,他从来没努力猜测过.

后来与婉儿相处,日久生怨,婉儿到底喜欢不喜欢自己,到底想的是什么.李旭亦完全猜不透.

唯独今天的石岚,胆大又狂野的石岚,几乎把爱慕和期待直接地表达了出来.如果旭子再听不懂,他就简直成了白痴.

"如果,如果你想不住客房,也可以!"鬼使神差般,旭子大声答道.大手一挥,再次握住了石岚的双腕.

"老爷,你弄疼我了!"石岚的抱怨声音仿佛从鼻孔中发出来的,甜腻腻令人心生绮思.旭子换了个不让对方疼的姿势,改拉为抱.石岚的身体猛然又是一僵,瞬间柔如春水.

拦腰将对方抱着走了几步,旭子抬腿踢上了门闩.外边的雨很大,距离吃晚饭时间还早.这样的下午不会有人跑来打扰.如此风雨交加之时,很多事情都会自然而然地发生.

有些事情,不需要老师来教.他笨过若干次,不会再继续笨下去.理智在闪电与雷声中让位于本能,石岚喘息着承受,无怨,无悔.

又一道闪电袭来,旭子感觉到自己在爆裂.一瞬间,他失去了自我,抱着石岚,如醉如痴.所有烦恼,所有忧伤都飘散而去,在这狂风暴雨的下午,在这个小屋中,只有他们两个.

两个人,有时便是整个世界.

当理智又恢复过来的时候,旭子看见对方在流泪,清澈地泪滴顺着耳垂滚落,被外边的闪电一映,绚丽如珠.

旭子以为对方会提什么要求,他冷静地做好了相应准备.如果这个要求出格的话,他告诉自己一定要拒绝.

不出他的预料,石岚果然开口.只是她的要求完全出乎旭子的意料,听在耳边犹如惊雷.

"抱紧我!"她伸出双臂,乞求.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六 上)

夏日的雨素是来得急,去得也快.不知不觉间乌云散去,万道金色阳光从天而落,透过窗纱,筛出一地竹影.依稀掩映之间,荡漾着的是几声蛙鸣,平平仄仄地,仿佛某曲乐章的余韵.

旭子慢慢地从床上支撑起身,眯缝着眼睛向窗台边看.睫毛将日光滤去大半后,小窗下的人影显得亦幻亦真.她梳头发的动作很柔,仿佛生怕惊动了此刻的静谧.在乌黑的长发下,是纤细却不柔弱的腰肢.旭子衡量过,比双手合拢略粗,悸动时带着生命的活力.

"你也醒了?"窗边的人回过头,带着几分鼻音轻问.她站起身,试图走过来侍奉李旭穿衣,两脚刚刚挪动,有股酸酸软软同时带着几分痛的感觉立刻传遍了全身.那是种美妙的痛,浓烈时好似醇酒.第一次品尝其中滋味的人难免有些敏感,被刺激得双眉轻轻汇聚皱成团,鼻孔中发出的呻吟动人心魄.

"我自己来吧!"李旭笑着翻身坐起,从窗边的木架上取下自己的衣服.他脸上胡子很密,但一笑起来立刻充满阳光.如果不知道其底细的人,根本猜不到他是个身经数十战,两手染满血的悍将.

"那怎么行,你,你毕竟是老爷!"石岚连忙拒绝,唯恐被人责怪自己伺候不周.旭子却不肯等她恢复体力,笑着将所有绊绦自己系好.趿着双家居的布鞋走到窗子边落坐,继续看对方整理如云长发.

石岚被看得有些不好意思,低下头,两手的动作不断加快."有什么好看,没看过女孩子梳头么?"一边忙碌,她一边微嗔.不知不觉间,红霞又飞了满脸.

"没,的确没这么近距离看过!我家没有姐妹,没人梳给我看!"李旭搔搔头皮,老老实实地回答.

后半句解释令人哑然失笑,石岚抿起嘴,尽量不让自己失礼.自己倒是曾经有一个哥哥,可谁家女子会梳头给亲兄弟看?想到死去的亲人,她的心瞬间被震针了一下,笑容却依旧灿烂如霞,"难道没有其他女子在你面前梳头么?你这么大的官?少年得意?"

"长大后,我一直呆在军中!"李旭的回答言简意赅.至于从哪天起算长大呢,他亦说不清楚.总觉得自己已经是个大人了,特别是经过刚才那

番疯狂之后.

男人有了女人后,才会长大.这句话也许真的有点道理,至少,旭子感觉到自己的思路比先前清醒.包括女孩子的心思,原来从来看不清,现在却依稀能捕捉得到.就像眼前的石岚,她的很多话刚一出口,旭子已经明白其中本意.

"你在家时没买过丫头么?不是像我这样粗手笨脚的,而是,而是..."她想问一问旭子有没有通房丫头,却无端害起了羞,终究说不出通房二字.下午的风雨中的余味尚在,她不知道男人这样算不算花丛老手,但生命中最美好的东西跟陌生人分享,终是不如自己藏起来慢慢品味得好.虽然她知道这种想法有些奢侈,传说中大户人家的男孩子十四岁后就有专人叠被铺床的,眼前人不到二十岁即封伯,恐怕家中早有十几个姐妹伺候着.

"我家很穷,勉强吃饱饭而已,怎可能买什么丫鬟!"李旭的回答永远出人意料.

"你这样子的人家算勉强吃饱饭,那我们乡间百姓过的是什么日子?"石岚以为旭子是故意在敷衍,瞪起眼睛来追问.

她一会轻嗔,一会薄怒,笑语盈盈之间别具一种妩媚.旭子已经有一年多没跟女孩子相处,头脑虽然清醒,心中定力却不甚嘉,不知不觉间手又伸了过去,轻轻地抚摸在对方的脸上,动作极其细微,极其抒缓,好像唯恐多用半分力,便那张如花笑脸碰破了.

"算了,你不说,就当我未曾问!"石岚又误解了李旭的意思,以为对方是在转移自己的注意力,把手捂在旭子手背上,叹息着道.

"无论他家中有多少姐妹,毕竟此刻的温暖就是我一个."她在心中如是告诉自己,"既然攀附高枝,就得忍受其中代价,况且,我亦不可能与他天长地久!"

还继续利用这个有些淳朴的少年人么?她不知道,只觉得这一刻的温暖好生令人留恋,如果没有过去发生的那些事情,真令人想于其中迷醉一辈子.

"我家的确很穷啊,当年为了逃避兵役,差点躲到塞外去.现在这些东西,都是靠战场上拼命换回来,包括这身功名!"旭子感受到了石岚轻轻吐出来的叹息,幽幽地补充.

"你真的和徐茂功一道出过塞?"石岚的眼神瞬间亮了一下,追问.出于女性的本能,她想知道眼前男人过去所有的事情.包括他的家,他的父母亲人,他的人生经历.况且,很多问题她的确应该有所了解.

"当年皇上征兵,我家就我一个独子,舍不得被官府征了去.又没钱上下打点,所以就收拾了些杂货,借着做生意的幌子到塞外逃难.当时凑了一个商队,领头的就是孙安祖,我叫他九叔,人很好,对我也很照顾.那支队伍中多是些四、五十岁的老人,唯一与我年龄相仿的就是徐茂功!"旭子从对方脸上收回手掌,以一种极其平缓的语调回答.

如果在下午那场风雨之前被人问起这些陈年往事,他一定会觉得很愤怒.彼时流言如蛇,正咬噬着他的心脏.而现在,风雨已经过去了,他不再想否认这段经历.无论往事中的人现在变得如何,至少这段回忆很美好,很珍贵.

旭子说故事般跟石岚分享着自己的经历.小狼甘罗、步校尉、九叔、徐茂功,还有阿思蓝、阿史那却禺.提到苏啜部的时候,他的心抽搐了一下,但很快就平静下来.他没有多提跟陶阔脱思相处时的细节,但也没有刻意掩饰与她交往的经过.那些少年时青涩的记忆都很久远了,如果还不学会面对,就永远不会长大.

石岚的眼睛一点点瞪圆,她没想到自己眼前这个男人的经历是如此之精彩.'他的家境居然和我家差不多,也是靠着父亲一个人在外边打拼...只是他选择的道路相对安全,而不像父亲那样一时冲动....原来他也曾被人欺负,所以他不经常欺负人....'

有一种温馨的感觉把二人之间的距离慢慢拉近.石岚觉得头晕晕的,不觉暂时忘记了自己的初衷."如果当初他被人欺负时,我就在他身边多好.至少可以帮他出出主意,或者一同面对!"她痴痴地想,明知道这种想法很危险,却始终忍不住.甚至在多次听说陶阔脱思的名字后,心中隐隐泛起了几分酸意.

"那个陶,陶什么丝的,她很美么?"当听闻那名霫族女子本打算嫁给李旭,却族人强行嫁到突厥时,石岚关切地问.

"在我心中,她一直很美!"李旭坦诚地答.

"她一定很幸福!"石岚笑了笑,双眸中泛起两点寒星."因为你一直记得她,这辈子都不会忘掉!"

"现在想想,我那时候真的很笨."李旭笑着摇头,"不过也可能是因为我跟她彼此之间没有缘分吧,所以始终走不到一起!"

"然后你就回到中原,从了军?"石岚极其聪明,试探过后,旋即迅速转移话题."该忌妒的人是她,而不是我!"她不无恶意地想,嘴角依旧噙着笑,目光却越来越明亮.

"哪有那么顺利,半途中被阿史那却禺强行拉去作客,要我给他效命.然后我和徐茂功二人放火烧了他的营寨,被他带人急追.后来徐茂功和我半途中逃散了.他回了中原,我被一伙马贼救了下来!"李旭笑着再度摇头.

当时,他是对徐茂功那样的信任.从没想象过有把刀会从对方的角度刺过来.如果把所有事情重演一次,他知道自己依旧会点燃衣服,引开追兵.因为徐茂功当时已经为他付出了很多,旭子没有理由要求对方最后连性命也搭进去.

不能毫无防备地相信一个人,也不应该怀疑人性中所有光明的一面.关键是要把握其中的度,当你懂得把自己最重要的倚仗握握在自己手中,而不是一厢情愿地相信,并依赖于某个人....旭子一边断断续续与石岚闲聊,一边检视着自己的过往.

自己之所以缕缕遭受背叛,并不是错在过于相信人.而是处事太绝对,若是信,便不懂得有所保留.总对身边的人过于依赖,所以在关键时刻总是被闪一个空.在苏啜部是过于依赖徐大眼的智谋和部族长老的公正,在辽东时过于依赖刘大哥的人生经验,在雄武营时,有过于依赖宇文士及的人脉,从始至终,没有将至关重要的力量紧握在手,所以一输再输,一败再败.

他微笑着看向石岚,发现对方长得很耐看.双眼中茫然、兴奋和狡猾交替闪动,令人不知道哪一种眼神是真,哪一种是假.

但真真假假都不重要了,因为过去的错误不会再重复.

"你的头发好看!"说完了杂七杂八的往事后,旭子捧起石岚的发梢,赞了一句.

"是梳起来好看,还是顺下去更好看些!"石岚将长发反复比划,不能确定如何下簪子. (注1)

"怎样都好看!"李旭顺嘴答道,恰似有口无心,"不过你还是梳起来吧,今晚我让管家安排人手把你的行李搬过来!"

石岚盈盈一笑,回转双眸,刹那间,二人都看到对方眼中有无数星光在闪烁.

注1：旧时女子嫁了人,便要改发型.少女和少妇绝不相混.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四章 故人 (六 下)

不约而同,二人又将头各自扭开,看向身前的窗纱.薄薄的窗纱上水迹未干,晶莹剔透.人的目光穿过那些水膜,可以看到天空中流云的影子,卷卷舒舒,洒脱随意.

"我这样子,在你眼里是不是很下贱!"沉默了半晌之后,石岚用叹息般的声音问.她本来可以不在乎对方的感觉,但被身边传过来的体温熏得心乱乱的,明知道答案可能是真,依然忍不住想确认一下.

"怎么会,是我命令你留下来的!"旭子用手指挽起石岚的一缕头发,感受着其中温顺滋味,回答.

"也对,你对我有救命之恩,又那么壮!"石岚的声音听不出来是夸赞,还是软弱地试图给自己的行为寻找借口.把年青的主人勾上床,这是很多大户人家丫鬟为改变自身地位而常用的手段.下午之事,对她而言未必不是一场胜利.只是没预料到得手后,心中喜悦的感觉不多,却平添无数烦恼.

李旭笑了笑,没再说话.就这样一直静静地,看着石岚将头发盘起来,由少女打扮变成少妇装束.他很喜欢这种宁静的感觉,比起战场厮杀,他更宁愿看着女人梳头.

这种宁静在日落前被前来请示晚饭安排的管家所打破,见东家终于有了人暖床,管家打心眼里感到高兴.带领众小厮们一阵鸡飞狗跳的忙碌,很快就将石岚的新居布置停当.

"要不要给姨娘添两个丫鬟,否则她眼前一个使唤的人都没有,未免不太方便!"待把事情安排差不多了,管家找了个别人不主意的空闲,拉着李旭请示.

"嗯,你明天去买几个吧,去之前问问石姑娘的意思,看看她喜欢什么样的!"李旭想了想,答道.他有些不适应管家口中的称呼,可又想不出该用什么称呼更合适,只好稀里糊涂地由着对方改口.

"小的明天就去办.肯定不会坠了咱们李府的脸面."管家点头应承,人老成精,他想事情比旭子周到,"家里的大事小情,您看是不是也让姨娘过目一下?小的一个人身兼数职,有时还真顾不过来!"

"最近家中最近事情很多么?"李旭楞了一下,反问.因为只把此地当作一个临时落脚之处,所以他一直没有另外雇用帐房.家里的所有收入支出,都是管家一个人经手,这在其他大户人家眼中,绝对个糊涂万分的安排.好在李无咎这个人老实,从不在东家面前耍奸.

"不多,不多,小,小的不是那个意思!小人的意思是东家您十分信任小人,让,让我...."李无咎被旭子问得狼狈不堪,语无伦次地解释.

看着对方惶恐模样,旭子终于明白了管家刚才那句话的重点,原来他在试探如何把握石岚的身份,而不是抱怨肩头的任务繁杂.下午发生的事情对于李旭自己来说,因为他是家主,可以随意处之.但对于底下的仆从,却意味着可能要面对一个新的主人.特别是这个女主人刚刚受宠之时,更是轻慢不得,开罪不起.

到了此刻,旭子才猛然想起,于石岚相处一室时,两个人居然都没有提及今后的名分.旭子知道自己是一时疏忽了,没有往深处想.而二丫呢?这个女子的眼神一会儿清澈如溪流,一会儿深邃如寒潭.单纯处令人一目了然,复杂处让你永远琢磨不透.

想到这,他脸上浮现一层淡淡的笑容,"你从明天开始慢慢教她吧,估计一时半会儿,她未必学得透!待学透了,我再做安排!"

"是!"管家闷闷地回答.旭子给他安排的任务太笼统,他不知道自己该从何处教起.

"你慢慢教,就像教自己的女儿.家中的事情,还是你做主."

一时不能完全猜透石二丫的心事不要紧,今后的日子很长,自己总有完全将她读懂的那一刻.回味着下午时的温柔滋味,他眼中笑意更浓,心底豪情万丈.

无论男人女人,当拥有了另一方的时候,身上往往也会比以前多出几分自信.这个变化当事人未必觉察得到,在旁观者眼里,却是分外清楚.

"仲坚兄看起来神清气爽啊!"第二天操练的时候,罗士信笑着称赞.他很奇怪昨天遭受了巨大的打击的旭子居然恢复得如此之快,那些用心险恶的流言蜚语昨天下午在齐郡的军官和文职中间掀起了一阵轩然大波,两厢比较,狂暴的天气都为之逊色.没想到大伙白紧张了小半日,当事人却泰然如云烟过眼.

"呵呵,今天天气不错,凉快!"李旭将令旗交给身边部属,转过头来回答.令人心神抒展的原因绝对不是天气,只是个中滋味实在不能为外人道也.

"天气是不错,难得在六月底还这么清爽!"罗士信抬头看看天空中的烈日,言不由衷地附和.他昨天在家准备了一大堆开解李旭的说辞,今天却一句也用不上.就好像一拳打在了空气中,浑身上下说不出地别扭.

"我打算等收完了麦子,就跟通守大人建议把队伍拉出去练练手.不经历几次实战,弟兄们的胆气未必提得上来!"李旭指了指校场上龙腾虎跃的郡兵,笑着说道.

校场中央,两个郡兵方阵正彼此配合着对付独孤林所带领的千余轻骑,因为人数足足是对方的七倍,又不会真出什么危险,所以士卒们配合得很从容,一步步慢慢推进着,片刻功夫就将轻骑压缩成了一个小团.

狭小的活动空间令战马纵不开四蹄,紧张得大声嘶鸣.风将战马的嘶鸣和兵器撞击的铿锵声一并送到耳边,点燃干云豪气.

"嗯,不用坐等贼人上门,咱们先下手为强!"罗士信眼神一亮,大声附和."有你炼出来的这支铁军,保证杀得那些家伙屁滚尿流!"

"是大伙信我,叔宝、重木你们几个全力帮衬,此外,咱齐郡的儿郎也吃得下这分苦!"李旭微笑着,这一刻,他的脸上除了谦虚外,还充满了自信.这是一种很睿智的笑容,以前在刘弘基和秦叔宝二人脸上他曾经见到过,现在,他自己终于也学会了用同样一种心态去微笑.

"我们当然信你!"笑声中,罗士信的眼睛一点点张大,明亮如星.旭子在变,他清晰地觉察出今天的旭子与昨天大不相同.如果说在昨天之前的旭子就像一把寒光四射的刀,今天,这把刀就套上了一个朴实无华的鞘.虽然锋芒不再像原来那样逼人,却更容易亲近,也让人愿意和他交往.

类似感受不但罗士信一个有,独孤林也觉察得到今天的李郎将比以前更自信.仔细观察后,他惊诧的发现,流言非但没有将旭子打垮,而且成就了他.经历了一场风波后的旭子在举手投足之间都透着种从容淡定的意味.令人感觉既亲切,又心生敬重.

"昨天乍一听那些流言,我气得差点跟乱嚼舌头者打起来!"跳下战马,独孤林一边用亲兵送上来的手巾擦脸,一边气喘吁吁地跟李旭陈述.

旭子向独孤林拱手致谢,无论这话是不是真,对方能表明一个支持态度,就值得他感激.

"这谣也太不高明,一个河北盗匪,一个瓦岗流寇,隔着数千里,居然硬生生捏到一处!"既然对方表现地漫不在乎,有些话题独孤林也不再刻意回避,一语点破谣言之中的漏洞.

"孙安祖、我、徐茂功的确曾经一同出塞.我与徐茂功曾经交情颇深,上次阵前相隔太远,一直没看清楚是他,所以也没机会说服他痛改前非."李旭摇摇头,坦然地解释.说到这,他又给了罗士信一个会心的微笑.对方没有乱传他昨天的话,也许是刻意帮他隐瞒,也许是不屑为流言推波助澜,无论如何,这个朋友值得信赖.

但旭子自己不再需要隐瞒那些现实,真相往往越隐瞒越容易被人误解,不如敞开了让大伙看个清楚.

"你可真会交朋友!"独孤林愕然半晌,点评.

"对我来说,现在他是叛匪.恐怕此时在他眼里,我亦是个不得不早日铲除的敌人!"李旭笑了笑,回应,声音中不无遗憾.

"总之是造化弄人!"独孤林苦笑着摇头,他发现自己能很容易地理解李旭的心情."不管他,反正你的功绩我们大伙有目共睹!"

"就是么,如果有人那么好心给咱们送旭子这样的猛将来,我情愿他多送几个!"罗士信也在旁边插言.

他的话引起一片笑声.笑过之后,大伙开始好奇地打听起旭子当年出塞的经过.李旭也不隐瞒,把当年出塞经商,被大雪阻在苏啜部.第2年跟苏啜部豪杰共同对抗奚族入侵,最后与徐大眼结伴南返时受困突厥,火烧阿史那却禺营地的故事重新讲述了一遍.这些话他昨天跟石岚讲过一次,今天再度提及,该删节的删节,该夸张的夸张,听在众人耳朵里,脉络愈发清晰,故事也越发精彩.

"当年突厥人到大隋来交涉,还是承蒙令兄照顾,我才逃过了一劫!"说到回归中原的过程,李旭冲独孤林再度拱手致谢.

"家兄?"独孤林皱着眉头问.紧接着,他就从李旭嘴里听到了徐达严、李富梨两个通缉犯的大名.

"烧得好,仲坚烧得过瘾,独孤大人敷衍得也有趣!"罗士信拊掌,大赞.全然不在乎那两份通缉令的时效是否过了期.

"如果那个徐大眼,徐茂功没与你中途失散的话,此刻估计也是我大隋一员勇将了!"独孤林更关注当日的对手,摇头,轻叹.徐茂功的用兵能力给他的印象太深,对这样的敌手,他一直心怀敬意.

"应该是吧,当时的人,哪能想到现在!"李旭叹息着总结.

当时的人看不到现在,所以他没有必要让过去的友情成为负担,也不会承担本不存在的责任.采用流言作为武器来逼迫他离开的人,实在是打错了算盘.当一遍遍对着不同的人讲述自己的过去经历后,旭子的思路越来越清晰,心态也越来越平和.他甚至开始怀疑该计不是出自徐大眼之手,凭借他对徐茂功的理解,对方的手段应该比这更高明才对.而曾经使得他困惑万分的流言,初来时凶猛,却缺乏后续招术和辅助手段,如果以徐茂功的眼光看,未免有些过于儿戏..

当他把所有故事和说辞都编得无懈可击时,太守裴操之派人前来相请."孙安祖、我、徐茂功的确曾经一同出塞.但我们之前的关系,却非流言所说!"见过礼后,旭子主动向老太守承认.

在他的印象里,裴操之大人素来胆小怕事.所以能让对方安心,他尽量做得令对方安心.

老太守却连连摇头,不接受李旭的说辞: "用几句流言就想让老夫自断臂膀,这些草寇不是太小瞧老夫的智慧了么?"对于贼人的伎俩,他嗤之以鼻,"如果你别有用心,他们还会把这话传出来么.老夫一直不招你相问,因为老夫根本不信这些鬼话!"

这下,轮到旭子惊诧了.他侧头看了看坐在裴操之身边的张须驮,发现通守大人的笑容中也包含着足够的信任."我们两个找你来,是因为有另外一件要紧的事需要商量.至于那些闲话"张须驮轻轻摇头,"谣言止于智者,靠这种招术伤人,既小瞧了对手,也看低了自己!"

"末将谢两位大人宽容!"李旭肃立,长揖.一直担心的事情没有发生,他感觉到眼前一片晴朗.

"不是我们宽容,是这计策破绽太多!"裴操之笑着摇头,""这次老夫找你来,是商量给陛下上贺表的事.高句丽臣服了,这事儿你听说了么?"

"什么时候?"李旭大吃一惊,追问.

"就在十天前,来护儿将军攻破毕奢城,高句丽惊恐万分,遣使请降.皇上已经允了他,征辽大军马上就要班师了!"裴操之大声宣布,语气中充满

自豪.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一 上)

高句丽投降,初听到这个消息后的李旭惊诧莫名,随即,他心中便涌起了浓浓的遗憾.他终是失去了再去辽东为同伴们报仇的机会,皇帝陛下忘记了去年令他来齐郡前许下的承诺,此番征辽根本没有调他前去效力.但一转念,旭子的心态又平和起来.齐郡的生活也不错,这里的敌人远不如高句丽重金雇佣来的那些蛮族凶猛,更关键的一点是,指挥郡兵作战很容易获得百姓的敬意.和对待高句丽之战不同,民间对剿灭土匪战斗热情高涨,每次大军凯旋归来,父老乡亲们都在城门内外家道欢迎.

那种发自内心的欢呼声让人很受用,甚至能暂且忘记封侯拜将的梦想.旭子微笑着,听老太守裴操之继续阐述官方通报的平辽经过.

耗费了四个多月时间,征辽大军在上个月终于集结完毕.皇帝陛下亲自登台祭天,发誓不破高句丽永不回军.同时,大隋水师在来护儿将军的率领下扬帆出海,冒着风浪直扑贼人老巢.高句丽人起初时的抵抗依然激烈,但来护儿将军的水师屡破顽敌,稳扎稳打,终于在日前逼近平壤.

高句丽国王惧于大隋兵威,将叛臣斛斯政绑缚送往辽东,遣使请降.陛下与百官商议后,允之.

"大人是说,来护儿将军刚迫近平壤,斛斯政已经送到了辽东?"虽然知道自己这样做不太礼貌,旭子还是不得不中途打断老太守的讲述.以他参与两次辽东之战得出的经验,他本能感觉到这场胜利来得蹊跷.

"对啊,所以说贼人魂飞胆丧呢."裴操之还沉浸在兴奋之中,信口回答.

"高句丽境内多山,辽东距平壤接近千里!"李旭一边说,一边轻轻摇头.首先,时间上算就不对劲儿,从辽东到平壤至少需要走半个月时间,如果使节在途中往返一个月,来护儿将军已经对平壤城发动了攻势.

但这些一眼就能看出来的猫腻,皇帝身边的随行文武应该能觉察到的.此刻不像前两年,大伙对辽东和地形毫无概念.经历了第一次伐辽之败后,军中将领吸取教训,手中的辽东地图已经相对精密的多.任何一位将军站出来算算距离,也能推测出斛斯政肯定不是从平壤而来.

"也许高元小丑明知道这次他断无胜理,事先将斛斯政囚在了辽东城内吧!"听完李旭的话,裴操之楞了楞,强行解释.

平辽胜利是他期待已久的好消息.这意味着地方上从此可以修养生息,也意味着明年春天他不必再为蜂拥而起的流寇头疼.所以,老太守此刻宁愿相信高句丽人的诚实,也不肯仔细推敲其中破绽.

‘裴大人毕竟只是个文官!’见识过老太守的执着后,旭子心中暗道.他把头看向张须驮,希望从对方身上得到支持.但通守大人却笑眯眯的将头侧开,不肯将目光与他相接.

‘原来通守大人也明白这个道理,但他为什么不说?’旭子有些犹豫了,不知道自己是否该固执己见.岁月已经渐渐磨平了他的棱角,在学会圆滑的同时,他也失去了敢于说实话的勇气.

"各地官员都在给陛下上贺表,我和张大人琢磨了一下,咱们这里只有你受圣恩最隆,所以,到底送什么样的贺礼,还想听听你的建议!"裴操之见李旭不再给自己打岔,以为他已经被说服,把话慢慢切入了正题.

"若高句丽真能平定,已经是陛下最期待的贺礼了."旭子斟酌了一下,尽量把话说得婉转.他不相信高句丽王室的诺言,两次辽东之战给他的印象是,耍无赖撒谎是高句丽这个半岛民族的特长.从当年辽东城的屡降屡战,到宇文述和于仲文二人所率领的三十万大军被人家尾随追杀,高句丽人的行为已经充分地见证了他们的信誉.但朝中的那些人,包括皇帝陛下自己都不知道怎么想的,居然屡次上当依旧不知提防!

"当年诸葛武侯对南蛮王七擒七纵,陛下已经三伐辽东,想必高句丽王这回已经意识到我大隋天威,知道洗心革面了吧!"老太守裴操之有些不耐烦,作为一个官场老人,他很轻松地就顺着李旭的话音捋出了对方想表达的真正意思.

年青人还是血气旺,出于爱护角度考虑,老大人决定不于旭子一般见识.他整理了一下被打断的思路,正准备强调准备礼物的重要性,又听见眼前传来一声叹息.

"如果高元肯守信,我朝自然应给予宽恕.只怕….."李旭叹了口气,摇头,没有把自己的意思表达完整.此时他说什么都来不及了,班师消息既然传到了齐郡,千里之外的大军想必早已回头.

"我刚才和太守也这么讲过,但自开春以来,各地乱贼四起.想必朝中诸臣亦不愿意王师久拖于辽东,以免引得意外之祸!"张须驮见旭子仍然有些不开窍,在旁边慢慢补充了一句.同为武将,旭子的观点他非常清楚.

以武将的角度看,要么不战,要战就应该将对手彻底击垮,以绝后患.像这样打到一半就收兵,反而会助长敌军的嚣张气焰.

但大隋朝已经禁不起折腾,据传言,今年像齐郡这种以流民充当府兵去前线应卯的行为在各地都有发生.个别强悍的地方官员甚至公开抵制第三次征辽.直到五月,前往怀远镇集结的兵马数量还不及前两次的一半,并且有大批低级军官以各种借口逃避兵役.当然,这些传闻张须驮不能主动与同僚交流,但他认定这是朝廷不得不同意高句丽请降的真实原因.至于来护儿兵临平壤城下,反而是出乎朝臣预料之喜,所以朝廷根本没与水师联络就允许了高句丽人的投降条件.否则,绝不会出现水师刚克毕奢,斛斯政已经送到辽东的怪事.

"只有从辽东搬了师,朝廷才有余力对付各地乱匪.毕竟不能再由着他们这样越闹越大!"裴操之见张须驮附和自己的意见,非常高兴地补充.作为地方官员,他们更关注的是本地区的民生,而不是千里外的几片蛮荒之土.

"末将考虑不周!谢两位大人指点!"李旭做猛然醒悟状,再度拱手称谢.这一刻,他脸上的表情很谦虚,内心中却掀起了惊涛骇浪.

他的消息来源不多,得不到裴操之和张须驮二人听说的那些官场机密.但凭借数年来在不同军中部门的阅历,此时他看问题却远比裴、张二人全面.三年来,朝廷每从辽东撤军一次,地方的乱局便加重一分.先是普通百姓揭竿而起,后是一些如李密、杨玄感这样落魄的世家试图火中取栗.如果本次征辽功成,各地乱匪的气焰必然会遭受重创.如果第三度征辽依旧无功而返,朝廷的威信一折再折,恐怕造反的远不止是前两次这些人.

已经长大的旭子知道,他这些大逆不道的见解只能烂在心里,除非皇帝陛下亲口问,否则跟谁都不能说.因此,他只能随波逐流,顺着两位上司的话说出违心之言.这是他最好的自保方式,否则,除了痛快一下嘴巴外,非但起不到任何效果,反而无意间为自己树下一堆敌人.

"好说,好说,李郎将不要客气.贺表事关重大,李郎将还得帮老夫仔细参谋一二!"裴操之心情非常好,根本不打算计较李旭方才的鲁莽言语.

"皇帝陛下么,我想他最期望的便是天下太平,百姓安居乐业!"旭子以心目中的理想帝王来形容杨广,但是这句话他自己也不相信.印象中的杨广总是以不同面貌出现,辽水河畔抚着麦铁杖尸体那个有情有义的陛

下,怀远军中指着辽东奋臂疾呼的陛下,征辽失利后诿过于人,随后不顾一切再兴兵戈的陛下,都是同一个人.旭子从来没见过这么古怪的秉性,睿智和昏庸,大度和刻薄,执着与善变,几乎各种不同的性格硬捏合在皇帝陛下身上,有时,他像个千古明君,但大多时候,他只是个任性的孩子.

"那是自然,陛下广有四海,不缺我们这些臣子的一点薄礼.但伐辽毕竟事大,值此普天同庆的大喜之日,唯独咱们齐郡拖后了,未免显得过于扎眼!"老太守裴操之甚会说话,聊聊几语,便点出了准备贺礼和贺表的缘由.

这是涉及到一郡同僚的前程的大事,所以没有人能清高的起来.其实,所谓官员昏庸也罢,清廉也罢,还不都取决于朝廷么?楚王好细腰,宫人多饿死.官场打了半辈子滚的老太守别的事情没看开,为官的门道却摸得一清二楚.

"我想陛下刚刚凯旋而归,肯定需要很多钱财来激励将士."旭子看了看满脸热切的裴操之,又看了看含笑不语的张须驮,心中长长叹了口气.除了国泰民安外,陛下最喜欢的恐怕就是战功了.但眼下他肯定还沉浸在征服高句丽的快意中,郡兵们剿匪的这些微薄成就,未必能入得了其眼.至于排在第三位的,是旭子知道,却一直不愿意面对的答案.杨广的这个爱好离他心目中的好皇帝相差太远,以至于每次提起来,他都忍不住一阵沮丧.

"如果咱们从上次剿匪的战利品中挑拣出几件拿得出手的进献给陛下,估计陛下一定会非常开心!"低下头,旭子以极小的声音补充.

这才是他所了解的皇帝陛下最真实的一面,他不喜欢,但却无法否认.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一 下)

皇帝陛下喜欢珠宝珍玩,一种痴迷般的喜欢.当日他得知旭子四处谋缺时,曾亲口说过：你与其去贿赂别人,不如来贿赂我.旭子期望这只是一句玩笑话,但宇文述之所以屡战屡败却依然受宠的原因之一便是,他总是把搜刮来的最好最贵重的东西送入宫中.

虽然真相不令人开心,但旭子已经不再为此吃惊.最近几天,他突然想明白了很多事情.以前他迷信于书中的话,坚信永恒的友谊,坚信亲情的珍贵,坚信皇帝是圣明的,民间之所以有那么多苦难,都是因为品行恶劣的臣子蒙蔽了圣听.

但现在,亲身经历的诸多事实推翻了那些不切实际的空想.如今的旭子更相信自己亲眼看见,亲耳听到的东西.虽然杨夫子曾经教导过,人有时亲眼看见的东西未必就是真相.

在清晰和朦胧之间时,总是最迷茫.旭子不明白自己现在所作所为是对还是错.按书上所言的做人要求,基本上全是错的.但不这样做,却错得更厉害.

"近两年内库用度紧,这一点老夫也曾听说过.不当家不知柴米贵啊,让皇上为难,咱们这些当臣子的实在问心有愧!"同一件事,在裴老大人嘴里说出来永远是那样冠冕堂皇.

"上次剿灭北海群盗时,贼脏里倒是有一盏珍珠翡翠琉璃灯,几个月来一直没人买得起.不如把他进献给陛下,一则让朝廷知道我郡子弟的忠勇.二则么,正像李将军所说,陛下犒赏凯旋将士也是笔不小的开销!"听完裴操之的话,张须陀主动提议.

"光一盏珍珠琉璃灯恐怕过于单薄,随陛下一同凯旋的有百万大军的,咱们这些地方官员的不能军前效力,凑些军饷也是应该的.北海郡今年遭了匪劫,我听说新任郡守还凑了十万贯军饷.咱们齐郡一直有富庶之名…"裴操之笑着摇头.

在李旭到来之前,他还有些拿不定主意.既然连皇帝陛下最信任的李将军都证明的陛下的爱好是金银珠宝,老太守知道自己如何才能做得漂亮.

"开春时刚收过一次征辽捐!"旭子不敢公然干涉地方政事,小声嘟囔着提醒.他记得春天时,太守府的数位同僚还曾为今年的民生而挠头,怎么才过了夏天,裴大人就突然大方了起来.

"我会派人跟那些大户们说,这是最后一次.高句丽已经平了,陛下再不会征辽了."裴操之想了想,给自己的行为找了一个十分合理的借口.

"陛下不会再征辽了么?"旭子不敢肯定.如果陛下明年再兴兵马,老太守岂不是要失信于百姓?他又一次看向张须陀,却看到通守大人轻轻摇头,目光中充满暗示意味.

旭子知道张须驮为官很清廉,他也知道裴操之不是个没有良知的贪官,从年初在征辽一事上宁可冒险被朝廷怪罪,也要维护地方百姓的举动上来看,两位上司的人品都堪称正直.但是,这并不妨碍他们坐在一起商量如何贿赂皇上.

从张须陀的目光中,旭子知道自己不应该再说任何扫兴的话.老太守肯把自己叫过来商量此事,摆明了没把自己当作外人.如果自己过于不识抬举,恐怕今后会令很多人为难.

想要有所作为,首先你得适应身边的环境.

旭子深吸了一口气,决定向老太守妥协.猛然间,他又想起谢映登的一句话：这世道,所谓官和贼,只不过一个抢劫时拿的是大印,一个抢劫时拿的是刀枪罢了!

"那皇上算什么,算坐地分赃么?"旭子被自己心里突然冒出来的想法吓了一跳,四下看了看,他努力使得自己的表情不那么古怪.

"嗯,地方上出十万,府库里再挪五万出来.十五万贯钱,一盏珍珠翡翠琉璃灯,夏粮快入仓了,把春天时郡里留的压仓粮再挪一批,装船运到东都去!"裴操之见张须陀和李旭都没有异议,很大气地挥挥手,决定.

"大人想得周全!"李旭笑着点头,奉承.

"这次路上会很安全么?"与此同时,他心中却冒出了另一个古怪的想法.他记得春天时齐郡曾经以路上不安全为由拖欠应该送往朝廷的赋税.这回同样是送往东都洛阳,沿途经过那么多土匪横行的区域."太守大人不会调郡兵护送给皇上的贺礼吧!"旭子暗中苦笑,如果是那样,恐怕又要和徐茂功相遇了.

他忽然发觉自己对此居然有几分期待.

当旭子和张须陀从二人太守府衙告辞出来的时候,太阳已经落到山下边去了.临近傍晚的街道很热闹,忙碌了一天的人们抓紧黑暗来临之前这难得的机会放松自己.这里的大多数百姓都保持着天黑后就上床睡觉的好习惯,或者说,他们之中大多数人没有钱买灯油.所以,日落之后到天黑之前这段时间就成了一天之中最值得珍惜的好光阴

有人在路边举着酒碗唱歌,这是齐郡人表达快乐的方式之一.他们的快乐总是很简单,多赚一个肉好,或者儿子的聪明被人夸赞了几句,就会非常满足.有人在大声说着某些流传以久的英雄故事,在旭子和张须陀这种真正领过兵的将领听来,句句荒诞不经,却总是能赢得很多听众的追捧.

旭子知道自己也曾经这样满足过,但现在他心里却很空.比起这些不知道下个月的米是否够吃的人,他已经得到了很多.但人的欲望好像永无止境,得到的越多,期望也随之越大.

特别是最近,封爵、府邸、食邑、女人,他好像什么都有了,但又觉得什么也抓不着.有时候特别想喝醉一次,但齐郡的酒远比舅舅的私酿差得太多,喝上一整坛子,依旧让人两眼发亮.

"仲坚最近不开心?"与李旭并络缓缓而行的张须陀见心腹爱将情绪不高,笑着问道.

"可能是天气的缘故,这里比我老家那边热得多,也湿得多!"李旭想了想,回答.无论谁处在我这个位置也不会太开心,最敬重的长辈是贼头,最好的朋友是仇敌,曾经引以为靠山的陛下是个不守信用、做事随意并且贪婪的家伙.他心里如是想,眼神却平静如水.

"小子,你很不错!"张须陀用粗大的手掌拍了旭子一下,他的人和马都比李旭矮,所以做这个鼓励的动作很费劲."不如去路边喝一碗,这里看上去有点脏,但菜做得很地道!"收回胳膊后,他大声建议,然后不容对方拒绝,径自把马拉向了路边.

路边酒店的小伙计没料到两个请都请不到的客人会突然从天而降,惊得连欢迎的说辞都变了调,"两位爷,两位大人,楼上请啦,楼上雅座里请!小七,赶快找人收拾一张临窗的座位出来,张大人,张大人到咱们店里吃酒了!"

"不用,不用,就楼下大堂就好,老夫爱楼下这热闹劲儿!"张须陀很随和,信口吩咐.然后把马缰绳甩给了小二,自己拉过一个长凳子,看都不看

就坐了下去.几位跟着二人走入店门的亲卫试图上前帮忙收拾桌子,被张须驼用大手一划拉,统统赶到了街对面.

"你们自己找地方吃饭去,别走哪都跟着.这是城里,又不是两军沙场!"老将军指着对面另一家酒馆,大咧咧地命令.

李旭有些吃惊.虽然他从军之前经常在舅舅的店里帮忙,但自从当了军官后,很少再于底层大堂请人喝酒.第一这里太嘈杂,必须大声嚷嚷才能把话说清楚.第二,跑堂的小二对底层的人也不够尊敬,加一个菜总需要千呼万唤.还有一点就是旭子自己的虚荣心,有了钱之后,他本能地希望自己活得更舒服,更被人尊敬一点儿.

不过既然张须驼坐下了,他也不得不跟着坐好.旭子身边的两个亲兵见状,不待上司吩咐,主动跑去与张须陀的亲兵一道就座.他们尽量选择了靠近入口的桌子,两家各自有七八张桌子的小酒馆隔一条街道门对着门,如果张须驼和李旭这边有什么危险,他们随时可以冲过来.

"来一坛新焙,一碟子糟豆,其他下酒的菜拣新鲜拿手的上几样."张须陀显然对路边小店的吃食很熟悉,不看伙计递上的水牌,信口吩咐.

"一坛新焙,一碟糟豆,其他拣拿手的上啊!"由于兴奋,小伙计的声音拉得又长又嘹亮.惹得周围的酒客们纷纷回头,饶有兴趣地看着两个穿着武将常服,却混在他们之间喝酒的贵人.很快,有人便认出了这二位的名姓,大着胆子向这边举起了酒碗."张大人,来喝我的吧.刚开的封,还没动过呢!"

张须陀笑着抱拳相回,"诸位慢用,我的酒一会儿就到!"

"张大人先喝我的吧!"得到回应的酒客们更加兴奋,纷纷将自己的面前的酒坛子抱起来,向张须陀这边招呼.

"大伙自便,我今天请客,不好借别人的酒!"张须陀指指李旭,拿着对方当辞谢的理由.

"那大人请慢用,我们就不勉强了!他日若有机会,一定敬大人一碗"酒客们转头,各自回到先前的热闹.

一种久违了温馨涌现在旭子的心底.他发现自己其实很喜欢酒客们所过的那种安逸的生活,或着说,他对底层的生活依然留恋.从军后的岁月让他活得很精彩,却永远与安宁祥和无缘.而张须陀大人却把两种生活

轻松地契合在了一处.看着他现在这种于油腻腻的凳子上腆腹而坐的慵懒模样,任何人都难把他与官场中那个八面玲珑的老将军联系到一起.

"错过了最后一次征辽机会,有些失望,是不是?"酒菜端上来后,张须驼给自己筛了一碗,一边喝,一边问道.

"有点儿!"李旭也学着张须陀的样子给自己倒了碗酒,猛灌了一口,回应.

"说实话,去年听你说起陛下想调咱们二人去辽东,我也很期待.结果后来皇上另有安排了"张须陀用手刨了个豆荚,将翠绿色的豆子丢进嘴里,话音变得有些含糊,但意思很清楚,"老夫也好不甘心.不过说了不算,算了不说,这是我朝惯例.老夫这辈子遇到类似的事情多了,也就麻木了!,"

"是末将传话不慎!"李旭放下酒碗,道歉.二人将同时被调往辽东的安排是他亲口透漏给张须陀的,没想到皇帝陛下记性居然这么差.

"没你的事."张须陀用粗大的手指快速剥着豆荚,吃得津津有味."朝廷里边那些猫腻,老夫比你清楚得多."他又抿了一碗酒,如回忆般品尝其中辛甘驳杂的滋味.

老将军好像对朝廷很失望.李旭端着酒碗,敏锐地猜测着张须陀的心事.酒馆中的人很杂,这实在不是一个适合交流感情的场所.如果被人一不小心听了去,事后再捅上一刀.旭子知道自己有些过于谨慎了,但无论谁吃过这么多亏,恐怕都会一样觉得处处藏着敌人.

"本朝为官,第一要看出身,有的人生来就是公侯,有的人一辈子也捞不到爵位!"张须陀吐了口酒气,继续肆无忌惮地抨击."像你这样的幸运家伙,甭说别人,老夫看着都眼热!"

"末将自己也知能走到今日,全凭陛下赏识,几位大人提典!"

"是你自己有本事.别人可以胡说,你的本事,我和叔宝等人可都亲眼目睹过的,不能闭上眼皮说瞎话!"

"叔宝、士信和几位同僚的才能胜我十倍,大人的本事末将更是望尘莫及!"

"你也不必谦虚,叔宝、士信和重木的本事与你都在仲伯之间.至于老夫么,年青时还能跟你较量一番,如今可不敢自吹!"张须陀笑了笑,说道.新焙劲冲,他又喝得有些急,所以脸色看上去已经开始发红.

但李旭知道,这一刻张大人嘴里吐出来的,却绝不是醉话."重木是生来就有封爵的,不能算.叔宝、士信和你一样,都是想凭着手中本事博取功名的.老夫年青时,也和你们怀着一样的心思,现在人老了,功名之心稍淡了些,却也未完全看得开."老将军断断续续的说着,仿佛在跟多年不见的老友聊着心事.

"老夫和你们一样.也不愿意窝在地方上,和土匪流寇打一辈子交道!"他用手指轻扣桌案,咚咚有声.此时旭子倒佩服张须陀会选喝酒的地方了,无论二人刚才话音高低,周围几张桌子上的客人自顾谈笑风生,注意力从来不被这边的话题吸引.

"大人多年来维护之恩德,百姓们定然铭刻于心!"李旭见张老将军有些醉了,抛开自己的心事,笑着安慰.

"恩德?"张须陀的眼睛又亮了起来,笑容很令人玩味."李将军,你真的是飞将军李广之后么?"这次他没剥豆荚,而是把十指交叉起来,顶在下巴上发问.

"按族谱,我应该是飞将军的二十五代子孙!"李旭楞了一下,回答.当初徐茂功曾经教导过他,飞将军李广后人是个金子招牌,既然是真的,就一定别藏着不让人知道.

"你很确定么?"张须陀笑着,目光如水.

"家谱上是这样修的!"李旭笑着回了一句,举起酒来遮住自己的视线.家谱这东西是否作得准,其实有待商榷.就像唐公李渊能同时成为凉武昭王李暠和飞将军李广的后人,上谷李家也把李暠列为祖上杰出人物之一.但事实上,那位李暠身上恐怕匈奴人的血脉更重些,与李广之间却未必有必然联系.

"家谱上说,我是张昭的后人.祖辈名人出了一大堆,但我小时候,想吃碗这个东西得跟家人央求好几天!"张须陀指指眼前的一堆豆荚,笑着解释.

"我也差不多!穿件新衣服要等过年!"端起酒坛,给各自面前的酒碗斟满.张须陀刚才这几句话将二人之间的关系拉近了许多.年少时的那些生活虽然有些苦涩,回忆起来却充满温馨.

"所以我们这些人对功名的渴求更强,也更容易失望!"张须陀端起酒碗,与李旭碰了碰,总结.

李旭痛快地将一碗酒灌了下去,火辣辣的滋味直冲脑门.张须陀的话简直就是他的心声,虽然他自己不愿意说出来.

"今天告诉我们陛下最喜欢什么,你很为难吧?"张须陀给二人斟满酒,继续追问.

"有点!其实我见过陛下的次数不多.说不定是胡乱猜测!"李旭苦笑着灌了自己一碗.

"其实我和老裴也听说过一些风传,找你来,只是为了确认一下!"张须陀陪了一碗,抹了把嘴巴上的残酒,补充.

李旭连声苦笑,两位老大人都是人精,他无论怎么小心,依旧要着人家的道.不过两位大人此举也不包含什么恶意,找个人出头罢了,反正李旭不说,他们也能想到其他办法.

"你不明白老裴和我怎么突然又大方起来了,是不是?"张须陀边喝,边问.

"路上依旧不太平!"李旭摇头.在太守府衙时,张须陀给他使了好几个眼神,至今弄得他还满肚子谜团.

"万岁春天征辽时,很多郡县都阳奉阴违,朝廷法不责众,所以老裴胆子也跟着变大.如今大军凯旋归来了,以万岁的脾气,恐怕要找几个人算帐.所以咱们的礼物,一定不能比别人少!"

"咳!咳咳!"李旭一口酒全部呛到了肺里,大声咳嗽.他没想到裴操之还有如此难处,更没想到,在地方官员眼里,朝廷已经变得如此不堪.但大伙却必须忍受这样的朝廷,这样的陛下.因为失去秩序后,世道会更加艰难.

"慢慢喝,别太快!其实早些年我也挺失望的,但失望多了,就习惯了!"张须陀轻轻叹了口气,将碗中酒一饮而尽.

李旭坐直身躯,默默地举碗相陪.他没想到张须陀将军对朝廷居然比自己还失望.如果对方不说,谁又能料到为地方治安呕心沥血,恨不能把心挖出来献给大隋的张老将军,居然怀着满腔幽愤呢?

"我希望能看到一个体贴百姓的朝廷,因为我本来就是个吃了这顿没下顿的平头百姓.我希望能看到一个清廉的官场,因为他们贪一次,够我老爹当年忙活三辈子."张须陀将酒坛子倒着举起来,与旭子均掉其中的琼浆.

"先帝初建大隋时,我以为自己如愿以偿了.但我从三十岁时开始失望,一直失望到五十岁!"他的笑容有些苦,但语气与脸上的表情相矛盾,看上去带着一点点自豪.

"但老夫却从不觉得遗憾!李将军,你知道为什么吗?"这次,张须陀没有着急举酒碗,而是换了一种非常非常郑重的口气问.

"请大人不吝指点!"李旭抱拳,施礼.这些天来,他一直很迷茫.听了张须陀没头没尾的话,心情却渐渐变得开朗.他知道老将军在指点自己,所以用一种非常感激的心态受教.

"因为我发过誓,要护着这里啊.不过,不是为了他们的感激!"张须陀将脸靠近李旭,用胳膊压住对方的肩膀,以极低声音说道."你看看他们,想想,想想自己这辈子最珍贵的是什么东西.想想,想起来了么?"

"这辈子最珍贵的东西是什么?"旭子想不出来.是酒馆中这些温馨的回忆么?他不能确定.他知道自己还年青,感悟不到张须陀此时的心态.但他发现自己不像原来那样烦恼了,因为他现在做着同样有意义的一件事.

我发过誓,守护着这里.那天晚上,张须陀如是道.

酒徒注:这周身体极其不舒服,更得少了,大伙见谅.下周开始恢复正常.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二 上)

第二天日上三杆,旭子才从昏睡中爬起.望着眼前忙着给自己打水净面的石岚想了好一会儿,他才明白过来昨天晚上居然被张须陀给灌了个烂醉.至于迷迷糊糊之间自己和张须陀都说了些什么,却是大多记不太清楚.甚至连自己怎么回的家,都无从想得起来.

"郎君擦一下脸吧!"石岚将一块天竺布做的面巾用温水润透了,拧干,送到李旭面前,说道.

"噢!"李旭接过面巾,用力在脸上揉了两把.面巾上的温润使得他神智稍回,心态却未免有了些尴尬.在他记忆中,父母双亲平素是极其恩爱的,但若是父亲在外边醉酒晚归,母亲虽然不会大闹,一番唠叨却是少不了.若是换了舅舅犯了此男人罪过,舅妈张刘氏不把房盖捅破一回事情不算完.可偏偏石岚的模样似乎无怨无怒,甚至在自己接过面巾的瞬间,流露出来的眼神都是怯怯的,仿佛一头受了惊的小兽.

想到这,他心里不觉涌起几分温柔,伸过手去,一边帮石岚洗面巾,一边说道:"我自己来吧,这种事一个人就做得来!"

简简单单一个动作,却把石岚惊得向旁边闪了几步,惶恐地赔罪道:"水凉了么,我再去换些热得来,郎君稍等,片刻就好!真的片刻就好"

"水温很好啊,为什么要换?"李旭抬起头,忍不住满脸惊异.在他印象中,石岚的胆子不能算大,至少也是个能包住半个天的主儿."难道我昨晚醉酒做了什么错事么?"他从脸盆中抽出双手,举到眼前细看.那双握刀握久了的手粗糙异常,掌心处却隐隐透着几分厚重.

"我以为相公嫌水凉!"见到李旭那幅茫然的模样,石岚哀怨地笑了笑,低声解释.她记得自己小时候,平素性子和气的父亲每次喝醉了都会打阿娘.有一次打得阿娘卧在地上爬不起身,酒醉的父亲志得意满,歪倒在床沿边呼呼大睡.自己和哥哥吓得哭都不敢哭,紧紧相抱着,瞪着眼睛盼天亮.

天明时,如果父亲醒了酒,他会收拾起石匠家什,开开心心地去外边干活.如果父亲不幸宿醉未醒,无论洗脸水凉了,或是早餐不合口,家中便又是一阵狂风暴雨.

阿娘在世时,她曾经愤愤地替阿娘鸣不平.而善良的阿娘却一边揉着脸上的淤青一边说,"二丫,别怪你阿爷.他心里烦,才会出去喝酒."

"男人心里烦就可以成为打女人的理由么?"石岚不敢追问.因为知道母亲的下一句话肯定是,"阿娘命苦,等你长大了,一定找个知冷暖的嫁了.一辈子别红脸,无论遇到什么坎儿两人商量着过."

"水不凉,正好.其实凉点儿也没事,刚好提神!"李旭的话从头上传来,将石岚从记忆中唤醒.抬起头,她看到的是一张虬髯曲张的脸,眼神中,却带着三分关切,三分怜惜,还有几分,好像是,好像是愧疚.

"相公就会说笑!"石岚抢过面巾,蒙住李旭的脸.担心了一夜的暴风雨没有来,这个比父亲健壮两倍,杀人如麻的家伙在醉了酒后,居然依然保持着一幅好脾气.透过湿漉漉的面巾,她看到一个棱角分明的轮廓.这家伙算知冷暖的么?石岚一边用面巾从旭子的额头、双颊和耳朵上依次抹过,一边痴痴地想.趁着对方眼睛还闭着的时候,她用左手抹了把眼睛,抹去了那些辛甘驳杂的回忆.

"不是说笑,我没想到自己居然会喝醉了!"李旭睁开双眼,笑着说道.他发觉石岚心事忡忡,但对方不说,他亦无法追问.两个人虽然有了肌肤之亲,却远没和谐到无话不谈的地步.更可叹的是两个人都不知道该如何和对方相处,也没有人在旁边参谋指引,他们只好凭着各自对家庭的记忆,彼此试探着,试探一种属于自己和对方的生活.

"相公早饭是喝些润肠胃的粥,还是直接用正餐?"伺候李旭擦完了脸,石岚又换了块面巾,将男人脸上和手上的水吸干、抹净,然后将两块面巾都洗好挂在脸盆架上,端起水盆,一边向外边走,一边问.

"吩咐厨房随便弄一些吧,你吃过了么?如果还没,咱们一起吃!"李旭想了想,然后回答.

"我让厨房准备了两样.相公不如先喝些粥暖暖肠胃.过会儿饿时再吃干的!"石岚在门边回过头来,试探着问.从李旭脸上她没发现什么不虞之色,她终于放下了一颗心,欢天喜地的走了出去.

"这丫头肯定没敢一个人先吃!"旭子摇头,苦笑.自打将石岚的行李搬到后堂来那一刻起,他的夫纲从来没有如此大振过.偶尔怀疑对方接近自己可能有所图谋,心中的感觉反而像小时候上树摘桃子,无端多了几分刺激.只是大振之后自己心中并不觉得有多舒坦,却仿佛猛然被塞进了什么东西,无影无形,挥之难去.

吃过早饭后,旭子又回到后堂养神.他是朝廷派下来的武官,偶尔一天不去军中应卯算不上什么大事.况且旭子依稀记得昨晚通守大人也没少喝,两个人喝到第三坛子时酒馆已经准备打烊.第四坛子上的泥封拍开时,马路对面喝酒的亲卫们又凑了过来.只可惜他们未能劝得张须陀止饮,反而被通守大人拉着每人硬灌了两大碗.至于最后众人脚下到底放了多少酒坛子,旭子也数不过来.他只觉得自从离开雄武营后,数次喝酒,唯独这次最为痛快.

"张通守说他小时候很穷,所以希望有个能让大伙过好日子的朝廷."旭子拍拍脑门,想起了把二人关系拉近的具体过程.

"然后他很高兴看着天下由大周换成了大隋,然后,通守大人说他对大隋很失望!"旭子心神一凛,猛然意识到这是一句容易被抓到把柄的话."好像我自己没附和!"他很高兴地回忆."但通守大人说,他还说什么来着?他好像拜托过我一件事情?"他沮丧地拍打着脑门,发现喝酒原来对记忆力影响如此之大.自己平素算不上过目不忘,至少不会如此糊涂,隔了一夜便把别人得拜托忘得干干净净.

"郎君是想昨天晚上的事情么?"石岚端了端了一壶新煮好的茶进屋,看到李旭抓耳挠腮的模样,追问.

"我平时很少喝醉,昨晚怎么回来的,居然全都忘了."李旭点点头,涩然道.

"是周队正和几名侍卫将您送回来的.那位周队正跟管家说,张大人吩咐明天放假一天,大伙都不用去点卯了!"石岚笑着回答.她的心很细,不必过于留意便抓到了最关键的环节.

"我还准备逃一天卯呢,没想到张大人已经安排好了!"李旭挥了挥手,回应.霍然间,他发现石岚眼神很亮,忽闪忽闪的,宛若夜空里的星斗.

那是一种非常明澈的闪烁,不含任何妩媚,却一样令人心动.旭子顺着对方的目光望过去,直到把对方看得眼睑缓缓低垂,红昏上脸.顺着淡粉色的双颊,他又看到细而结实的颈子,干净得体的曲裾,和玩弄着束腰丝带的十根修长手指.

"大人回来后,说自己很开心.说没想到会喝醉,但醉得很值!"石岚被旭子看得有些紧张,快速地补充齐一连串的细节.昨天李旭还抱着她,跟她说对不住,说他没打算喝醉的,不想让她等,害她担心.

"可我压根没为他担心过!"那一刻,石岚记得,自己心中除了害怕外,更多的是负罪和歉疚.

一直到今天,她还没做过任何有损于对方的事情.但她清楚地感觉到,自己已经慢慢接近了目标.只是距离目标越近,整个人也越迷惑.

"噢,我想起一些来了!"李旭感到脸有些热,顺手抓了一把脸上的胡子,掩饰.石岚描述的情况他想起了一点,当时自己的确很开心,并且紧抱着对方分享这种快乐.

"大人还叫了纸笔,写了些东西在上面.就压在你面前的镇纸下!"石岚用发红的手指点向桌案,她不敢看李旭的眼睛,因为那种热度足以将她整个人融化.

"是么?谢天谢地!"李旭发出一声欢呼,三步两步跑到了桌案前."终于可以不耽误张须陀大人的事情了!"他高兴地想,根本没注意到自己的举止不知道什么时候又恢复了几分孩子气.

桌子上摆着两页写着字的纸,第一页,记录着张须陀所言的武将信条,"失望归失望,守护依旧!"

第二页,赫然写道:"来护儿将军的水师下月初十左右路过,好好招待,雁过拔毛!"

酒徒注:拉贵宾票了,晕倒.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二 下)

"这老东西!"李旭笑着啐道.又被张须陀给利用了,代价不过是路边小酒馆里总计还不到五十个肉好的酒,却答应帮他办这么大一件事.那来护儿是好对付的么,马上攻入平壤却不得不奉旨班师,这位大爷一肚子火正找不到地方发.这个时候去占他的便宜,脑门上岂不是刻着"找死"二字.

"张大人托付事情让郎君很为难么?"石岚听李旭骂人,关切地问.

"很难,不过未必一点门路都没有!来老将军那人,嗨!"李旭仔细考虑了片刻,苦笑着摇头.虽然是被人利用,但他丝毫不为张须陀的举动而生气.相反,此刻他心中涌起的是一种为能替人做事而产生的愉悦.

他和张须陀的关系所不上近,仅仅介于朋友和上下级之间.但张须陀这种求人手段,让他既感受不到朋友之间的那种不得不帮忙的负担,又感受不到上级给下属指定任务时的压力."拔"来护儿的雁毛,就这么借着酒桌上提了出来.范围看上去很笼统,背后的猫腻却是极多.

裴操之老大人和齐郡文官为了避免朝廷秋后算帐,不得不替陛下准备了一大笔祝贺其"平定辽东"的贺礼.从历城到洛阳一路险山恶水,如果派大批兵马千里护送,与国家法度不合.如果护送的人少了,恐怕白白便宜了沿途流寇.所以,既然来护儿班师经过此地,不如托他顺路把礼物给皇帝陛下带回去.有整整十万水师护送,沿途盗匪胆子再大,也不敢打这批礼物的主意.

而上述动作只是张须陀想假旭子之手完成的第一个任务.第二个任务就是由他这个大隋府兵郎将出面向名义上司来护儿"申请"一批甲胄和兵器.齐郡没有足够的铁匠和皮匠,短时间内造不出太多的合格铠甲.即便造得出,地方工匠粗制滥造的产品其质量也和朝廷成批量监造的铠甲器械无法同日而语.旭子只要少少地从来护儿身上"拔"一根毛下来,几千弟兄的装备就有了着落.同时,令裴操之等人肉痛到吐血的那十五万贯钱,也算多多少少收回了一些老本儿!

"来护儿老将军很难相处么?他有喜欢的东西没有?"

"来老将军是个清廉的好官,在军中威望不亚于宇文述.我发愁的不是给他送礼,而是送礼根本没有用!"想想当日虎牢关下夹在两个老军头

之间的尴尬劲儿,旭子眉头忍不住拧成了一个大疙瘩.

当日如果不是来护儿拿他做枪,宇文述根本不会那么着急夺雄武营的兵权.而这其中是是非非,又岂是利用和被利用那样清楚.

"宇文述又是谁,他的官很大么?"石岚的求知欲很强,继续追问.

"你不知道宇文述?"李旭猛然抬头,瞪圆了惊诧的双眼.石岚被他突然的发问吓得将目光迅速向旁边一闪,很快,又把小脸转回来,讪讪地辩解道:"我,我以前很少打听外面的事情么.后来跟父亲上了山,对山外的人和事,更没机会听说!"

听完石岚的回答,旭子知道自己莽撞了.自己当年在上谷郡时,不也对郡外的事情一无所知么?至于宇文述、来护儿等人的了解,也是入了军旅后才慢慢积累.

一个人的视野往往影响他的判断力.正是因为对天下局势和对手的误判,石子河才在齐郡丢了自己性命.出于同样原因,北海群盗被李密稀里糊涂地就忽悠下了山,稀里糊涂地被齐郡精锐打了个落花流水.

仿佛有一道光幕在眼前拉开,望着石岚求知欲望甚强的双眼,旭子意识到自己犯了和别人同样的错误.他没有理由嘲笑石岚、郭方预等人的孤陋寡闻,因为他自己和别人比起来也只是五十步笑一百步而已.

自从来到齐郡后,他便很少关心天下大事.而先前在军中,他的目光也仅仅局限在几个与自己有关的焦点上.九叔被张金称所杀,徐茂功做了瓦岗军师,这种稍为留意便可得知的消息是到了最后关头,才被他知晓,并且每每弄得他手忙脚乱.如果当初多留意留意官府邸报,或和同僚多交流交流官场和民间的各类传闻,很多事情处理起来也不会如此被动.

还有唐公李渊、刘弘基,对了,还有雄武营,甚至远在塞外的阿芸,刹那间,旭子几乎要怨恨自己的懒惰.因为挫折,因为不愿意回忆,所以他几乎将这些交往过,并且将来还可能继续交往的人全刻意忘记了.而事实上,将来有一天这些人还会与他碰面,很多人的举动可能就影响着他的命运和前程.

想到这些,旭子的目光渐渐缩成一条线,锐利如刀.他几乎要伸开双臂拥抱石岚这个小丫头了,正是对方无意间一句话,让他如梦初醒.此后,身外的山还是山,树还是树,但眼中的风景却决不相同.

"如果不该问,就当我没有问过,行么?"石岚被旭子继续变化的脸色和目光吓了一跳,怯怯地说道.眼前这个男人几乎在瞬间发生了突变,那本来就高了几乎两个头的身躯刹那间仿佛又长高不少.肩膀变得更宽,身板也愈发结实.

"没关系,我想起了一边别的事情."李旭笑了笑,回答."宇文述是当今陛下的第一宠臣,大隋军中权力最大的将军,爵位是许国公.陛下三次征伐辽东,他都是前军主帅!"

提起宇文家的人,旭子发觉自己的情绪依然有些波动,但已经没当初那么强烈.雄武营控制权的丢失让他受到的打击很大,但随后,他也学会了很多人生必然需要掌握的东西.特别是来齐郡之后,远离朝廷中枢,远离那些豪门,反而令他人生感悟更多,对官场上的争斗看得也更清楚.

"你是说,前两次他都打败了,那个,你的那个皇上还肯用他?"虽然有心思替旭子出谋划策,但提到杨广,石岚嘴里依旧不带半分尊敬味道.

虽然知道别人指责的全是事实,但旭子依旧不习惯有人用这种口气数落杨广."陛下是个重情义的人.况且只有第一次的确是场惨败.第二次,第二次算是全师而退!"

"第三次呢?赢了?还是输了?"石岚的声音里隐约带上了几分挑衅的味道.根本没有意识到在不知不觉间,二人之间的交流已经偏离了最初的话题.

"这一次,算是大获全胜了吧!"李旭想了想,艰难地回答.事实真的如此么?他不敢看石岚的眼睛.只觉得里边充满了讽刺,还有嘲弄.

"输了第一次,然后皇上不服气,又来第二次.然后来第三次,好在这次赢了,否则还不知道要打多久!"关于辽东的话题让石岚彻底暴露出了骨子中的野性,每个字都从牙齿缝隙里发出,听起来犹如正在吐信的毒蛇.

"只要打了第一次,就不得不打第二次.陛下那里,其实很难!"旭子无扳起脸来,大声解释."如果不打,周边各国就可能趁势作乱.还有各地豪杰,一些心怀叵测的大盗也会蜂拥而起!"

"好像大伙作乱都是因为皇上打了败仗般!"毕竟还是有些怕,石岚将头再次偏开,愤怒地叫喊.她本意不想惹李旭不快的,但她按耐不住心中的火头.所谓大伙作乱,如果大伙能有一条活路,谁又愿意作乱?

父亲之所以造反,就是因为凭着手艺已经无法养活一家人.虽然父亲造反之后的目标越订越远大,但起因绝不是因为皇帝征辽失败.

原来我们两个差距这么大.刹那间,石岚发现自己和旭子之间隔着一座山,又高又厚,永不可攀.李旭把原因完全弄错了,他根本不知道大伙最初拿起刀时那种横竖是死的心情.他不懂,根本不懂什么叫垂死前的挣扎…

"我知道大部分人造反是因为没有饭吃.可他们又带来了什么,除了让更多的人活不下去外,没任何作用!"李旭搬过石岚的肩膀,看着对方的眼睛强调.

"他们全是被逼的.不造反,根本活不下去!"石岚的眼中立刻被泪水充满,她不想让对面的人看到此刻自己有多失望,低下头,用力抹了一把,然后不顾一切地反驳:"但为什么那么多人全造了反,我爹,你师父,还有你的朋友?"

眼前的男人瞬间就没了声音,石岚知道自己辩赢了,她将头抬起来,想给失败者一个微笑做为安慰.却看到李旭瞪着自己,眼中已经冒出了火苗.

忽然间,她觉得很惶恐,只想转过身来,夺门而逃.

忽然间,他亦觉得自己很惶恐,就像石岚看他的眼光一样惶恐.

他已经前后有两个师父,一个朋友成为敌人,将来,他不希望自己在战场上再次面对石岚.这小丫头性子太野,心思太沉,你永远猜不透她再想什么.但旭子已经相信与瓦岗山勾结的人不是她,他也不希望自己当初判断完全错了.

"如果没人造反,皇上永远不知道百姓需要吃饭!"石岚望着李旭,目光很清亮,也很哀伤.她知道自己刚才的话伤害旭子,但这一刻,她突然觉得自己不想再玩下去了.再这下下去,眼前这个男人的模样将永远难以忘记.她在扑面而来的男人气息和关爱的目光中用力挣扎,肩膀上传来的力量却重欲千钧,让她根本挣脱不开.

"放开我,把我推开啊!求你,打我也可以!"石岚在心中大叫.她忽然很希望李旭向父亲对待阿娘那样,粗暴地对待自己.这样,她就有一万个理由重新拾起心中的恨,一万个理由继续利用眼前这个男人心中的"伪善!"然而旭子却什么也没有做,只是牢牢地搬住她的肩膀.

"二丫!"终于,她听见他的声音从半空中落下,很平和,却宛若惊雷.温柔的惊雷,打得人从头到脚都提不起半分力气."我知道你为父亲和哥哥的死而难过,换了我,也一样地难过.但他们那样成不了事,早晚会被人杀死.即便不死于朝廷征剿,也会死于山头火并.忘了这些吧,好好在我家中呆着.有我在,你不会再受任何伤害!"

"不,不会,你在胡说!"石岚明白旭子说得是事实,但拒绝接受这个解释.自己的父亲连个家都管不好,更甭说统帅千军万马去夺取天下.半年来,眼前这个男人的战绩告诉他,朝廷无需下更大力气,只要有一个像他这样的名将带兵征剿,河南诸郡大部分豪杰都没有反抗的余地.

可那自己的父亲就该死么?即便父亲手上沾满了别人的血,哥哥呢,自己呢,还有那些刚刚入伙的弟兄们呢.他们满上就要饿死了,他们为什么不能反抗?

几度挣扎无果后,她的力量变成了眼泪."在你家,我算你什么啊?买来的通房丫头,还是抢回来的压寨夫人?"

肩膀上的手突然松开了,她知道自己问到了关键处.彼此的身份差异,让他根本无法给自己一个名分.从决定赖在李府的那一天,二丫就明白了其中代价.当时,她知道自己不在乎.而现在,她不知道自己到底想要什么?

如果现在自己趁机一走了之,想必他亦无力挽留.这个男人的弱点太明显了,可以轻易的被人揪住.二丫清楚地知道自己摆脱命运的机会就在眼前,她迈动了脚步,却忘记了转身.

向前一步,她踏入了旭子怀里.双臂紧紧保住了他粗壮的腰肢,十指紧扣,直到关节发白.

"傻二丫,我写信禀明爹娘后,便可以娶你过门!"从震惊和失望中猛然缓过神来,怀抱又被温柔和快乐所充满的李旭伸出手,摸摸石二丫的头,喃喃许诺.

父母回答应自己娶一个山贼的女儿么?哪怕是暂时当作妾娶进门也好.反正自己暂时没想娶正妻,不必担心她受人欺负.

最初接受她的时候,旭子知道自己未必全是因为喜欢,十分决定把她留下来的因素之中,可能有七分是欲望.而现在,他却不想她再去冒险,再去送死,一点儿也不想.

没等他想出一个妥善的解决方案,怀中的身体猛然又僵硬了一下,然后彻底地变软,柔若无骨."你,你别往心里去.我不在乎,我真的不在乎!"石二丫抽泣着仰起头,唇红如酒.

旭子低头饮了下去.

石二丫听见自己的心在融化,真的不在乎么?她自己也不知道.还可以离开么?她亦不清楚.哪怕对方此刻许下的诺言永不兑现,也很令人很感动啊.如果这个承诺本属虚伪,她希望自己永远不会看到其被揭开的那一天.

如果,在真相揭开的那天前,自己已经为哥哥报了仇呢.是否,是否就可以抱着一个幸福的承诺随风而去?

她猛烈地回应,狂野如火.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三 上)

当激情的火焰渐渐平息后,旭子坐起身,从手巾抹去胸口上的汗.二丫已经睡着了,缩卷着身子,宁静得像一条冬眠的蛇.很难想象这样宁静、单弱的身体里蕴含着如此疯狂的力量,犹如野火,熊熊燃烧.每一次都能使两个人都融化掉,忘记身外的一切,只剩下燃烧,尽情的燃烧.

白昼宣淫,他记得书上曾经用如是四个字来形容这种离经叛道的行为.只有真正经历过后,才会发现离经叛道的滋味有时亦很甘美.借着窗外透过来的日光,旭子有些陶醉地观赏身边的沉睡者.二丫脸上的潮红还没完全褪去,某人刚才用嘴唇留下的疯狂痕迹从她的脸颊、脖颈一直延伸到锁骨边缘.她有一对堪称完美的锁骨,完美得如角弓的上下两臂.锁骨的弧线下方是一对刚刚开始变大的肉丘,随着呼吸上下起伏.侧面看去,就像当前季节的苹果,青涩中散发着浓郁的芬芳.

"我真的是疯了!"旭子苦笑了一声,拉起被子盖住眼前充满诱惑力的胴体.然后快速抓过散乱在床脚处的衣服.这衣服他早上曾经穿过一次,眼下是一天中的第二次.左侧胸襟处依旧带着二丫的眼泪,湿漉漉的,摸上去便令人心里生柔.他记得自己本来是在和对方探讨如何从来护儿老将军手里索要铠甲的,没想到刚刚开了个头,便离题万里.两个人为了远在数千里之外的皇帝陛下起了争端,分歧无法调和.然后,接着,所有矛盾便让位与于本能.

但爱与激情并没有将分歧煅合,只是将其暂时地掩盖.旭子知道下次再提起杨广时,二丫还会像刺猬一样竖起全身的针.而在她毫不留情地诋毁陛下,诋毁无数弟兄丧命于途中的东征时,自己依旧会怒不可遏.

辽东之战对李旭而言,不光代表着烈火与死亡.那是他的过往,也许决策者在此事上曾经犯了弥天大错,但那些具体执行决策的人,付出的却是热血和生命.那是他全心全意做过的事情,做的时候很少想到能活着博取功名.虽然起初并入情愿,但真正被卷入后,那场战争在他心目中却代表着大隋的天威,代表着中原人的尊严.而在她心里,此战仅仅是灾难的起源,与尊严和荣誉无关.

他轻轻地叹了口气,翻身下床.在站起身的瞬间,他隐约感觉到二丫被惊醒了,正在向自己凝忘,回过头,却发现对方依然熟睡着.脸上的微笑

就像刚刚偷吃了一堆苹果的孩子,双眉却似蹙非蹙,仿佛在怪他根本不懂得怜惜.

"不需要你懂,但至少不会让你再受伤!"旭子摇摇头,从二丫的脸上收回爱怜的目光.有关辽东的话题并不致命,刚才对他伤害最深的是那句,"为什么你的师父和朋友也都造了反?"关于这个疑问,旭子自己也解释不清楚,但他并不认为九叔和徐大眼的选择一定就是对的.内心深处,他更赞同张须陀,虽然他本人没有和张须陀同样经历过上一次改朝换代.

旭子记得张须陀昨晚借着酒意曾经说过,在他年青的时候,也以为换个朝廷就可以解决一切问题.大周被大隋取而代之,他曾经兴高采烈.结果,除了发生了一些叛乱,死了一些人外,经历短暂振奋后,所有状况很快回归原貌.

造化依旧为世家而设,普通人家的孩子除非有罕见的奇遇,否则永远没有出头机会.底层的人依旧为三餐而劳作终老,偶有天灾,便会出现大量百姓饿死的惨剧.官场依旧那样黑暗,说实话的人通常都没好下场.如果你想做踏踏实实做一点事,首先要学会的不是如何做事,而是如何与大伙同流合污.

所以,张须陀选择了守护,毫无原则的守护.完全从酒意中清醒过来的旭子甚至能依稀体味到张须陀老将军守护的不是大隋.因为在谈及陛下和朝廷时,老将军口气并不比旭子尊重多少.老将军守护的是眼前的安宁,是在力所能及范围内,让大多数人继续活下去的秩序.不为封侯拜将,不为财富和荣誉,仅仅为了一个武者肩头的责任.

'武者的责任是守护而不是破坏.'张须陀曾经这样说过,这句话和他昨天那句'失望归失望,守护依旧',同时铭刻到旭子的记忆里."我能做得到么?"旭子从布袍下探出自己疤痕纵横的手臂,这条手臂已经足够坚实,但他没把握像张须陀一样担负下过多的职责.

他还不到二十岁,而张须陀已经到了半百之年.二十岁的人眼中的阳光和希望总是比五十岁人的眼中多一些,心态也无法像对方一样淡泊.

旭子收回手臂,悉悉嗦嗦地穿好长袍,系上所有绊绦.昨晚记录下的备忘就放在桌子角上,字写得很工整,但字不是他自己的,旭子能分辩得出来.他在字上下过一番苦功,虽然笔迹难追当代名家,但遒劲有力.而眼前的字迹却软软的,丝毫没有什么力道.

原来她还会写字,想到这,他忍不住又回头看了熟睡中的二丫一眼.从这个角度看,小丫头的睫毛很长,脸很圆,鼻梁很挺.藏被子之下的身躯蜿蜒起伏,除了诱惑外,仿佛还隐藏着许多秘密.

旭子记得争吵之前,二丫最后的一个问题是,"宇文述和来护儿将军谁的本事大些?彼此和睦么?"这个问题很值得回味.来护儿素来对宇文述弄权不满,他似乎是军中唯一一个有实力和才能与宇文述抗衡的将领.顺着这个思路理下去,旭子发现自己其实和来护儿关系很近.宇文士及曾经说过,有共同利益时,任何人都能成为朋友.

共同的政敌算不算共同利益呢?旭子用褒奖的眼光又看了二丫一回,他找到了与来护儿拉关系的捷径了,是在二丫无意间提醒到的.小丫头见过的世面不多,心机却端的好使.

酒徒注：求票,晚上还有一更.晕倒吐血中.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三 下)

为了给凯旋归来的大隋水军将士筹备接风宴,李旭着实花费了一番心思.齐郡虽然有富庶之名,但由于地理位置远离国都,因此实与奢华无缘.这两年又由于战乱的缘故,南北商旅断绝,街市上很多能拿得出手的食材都有价无货.旭子无奈,只能高价四下搜求.偏偏太守府派了帮忙的户槽主薄杨元让是个精打细算的家伙,买东西时能用白钱绝不肯花肉好,即便只花一个孔方,也恨不得从中间切上一刀,将其掰上一半回来. (注1)

但遇到抽头吃回扣的事情,这位杨主薄却又大方得很.亲兵们跑东跑西费尽心思弄来的鱼翅、燕窝、熊掌等稀罕物,经杨主薄一过手,分量肯定会减少半成.前来帮忙的几个亲兵对此十分不满,忍不住私下偷偷嘀咕.而旭子连经数番波折,类似事情见得多了,心态早已平和,非但不愿意与杨主薄较真儿,反而劝告周醒等人尽量视而不见,免得杨大人拿起来觉得脸上尴尬.

"这位杨大人也辛苦,偶尔吃点拿点算不啥.你们装没看见就行了,况且他又不是为自己一个人拿!"看着几个心腹愤愤不平的脸色,李旭笑着安慰.这些弟兄们都是他从郡兵中亲自挑选出来的,个个身手敏捷,处事机灵.还有一点也很对旭子的脾气,那就是这些弟兄个个都善良而淳朴,一如当日初入军中的他本人.

旭子不想苛责杨元让等人的操守问题,以免引得地方文武不睦.况且有皇帝陛下向百官索要贿赂的先例在,又怎能要求百官廉洁奉公?但有些话他又不能说的太明白,纵使对着最信任的人,也要多少做些防备.吃一次亏学一次乖,在一次次碰撞与摔跤的过程中,旭子已经变得越来越机警.

但这个和稀泥的态度无法令大伙满意.特别是亲兵队正周醒.此人天生就有幅耿直脾气,否则也不会当日被罗士信和秦叔宝等人的几句对话所激愤而从军."可他们都是朝廷命官啊,每月大把俸禄拿着!"周醒梗着脖颈与主将顶嘴.当时李旭初到齐郡,麾下正缺得力人手,所以把他调到了身边来.也正因为比其他人多了一层关系,周醒在李旭面前素无太多忌惮,几乎是有什么话就说什么.

"朝廷的俸禄其实不高.他们平素应酬又多!不像咱们,整天除了军营哪里也不去!"旭子笑了笑,摇头.他喜欢周醒这种直心肠的秉性,因为这样

他身边才不会再出现一个张秀.但周醒"可能"需要慢慢适应用官员的眼光看待官员,而不是永远站在百姓的角度.

以普通人的角度来看,朝廷给官员的俸禄不算太低.一郡主薄官居正五品,年俸折米两百石.这可是一万八千多斤米,足够小户人家吃上二十年!但官居高位者,需求往往也高.在官言官,他们需要养奴、置婢、买地生财,上下打点,所以两百石米实在不经几番折腾.

况且有能白拿的钱不拿,岂不是太鹤立鸡群?在旭子经历的官场生涯中,像杨元让这种贪且能为朝廷和百姓作些实事儿的,已经是当中翘楚.若换了那些既贪又无能的主儿,种种行为更是让人头大三尺.

不做事,但不耽误他们给人鸡蛋里挑骨头.无中生有,栽赃陷害,反正大伙有的是时间.你若想不开子辩几句,就是不谦虚,不懂得尊重同僚,后续的一大堆砖头菜叶,肯定不间断地飞过来.

"可他们读了那么多书啊!背起圣人之言来都是一套一套的!怎能比街头小贩还贪心,还无耻!"周醒本来还想说这些人的官俸已经够吓人了,想想自家将军也是高官中的一员,话到嘴巴又转了方向.他决定攻击范围只针对文职,把所有武将排除在了被指责区域之外.

但是他的话立刻引起了其余两个亲兵队正的不满,二人一个叫赵威,一个叫方重,都是本地的小生意人出身.买卖实在做不下去了,才到军中谋一口饭吃.

"读书人就身份贵了么?那是他们自己吹.什么廉洁奉公,嘴巴上说说而已.真的有了向自己荷包中搂钱的机会,还不是什么都忘到了脑门后?"赵威一边拔拉着算筹,一边反驳."还不如我们这些做生意的,好歹知道称盘杆上三颗星,什么叫缺福,折寿,什么叫损禄!" (注2)

"就是,书本上的话都是要求别人的.让他们拿来要求自己,他们才不干呢.你还别不服气,我见过几个读书的,把圣人言语背得滚瓜烂熟,却一点做人的道理都不懂.当面义正词严,背地里做得却全是禽兽事,还把别人当瞎子,仿佛谁也看不出他们的底细来!"方重的话也不慢,与赵威一左一右,把周醒挤兑到了墙角里.

"话不能这么说,读书人里也有不少讲良心的!"周醒见大伙的攻击范围无限扩大,急得冲两位同僚直眨巴眼睛.当着主将的面发发牢骚没关系,跟李将军这么久了,大伙都知道他是个肯包容的好上司.但李将军当年据说也是个读书人,两个兄弟这么骂,可是把将军大人也捎带了进去.

"怎么了,没词了吧!要我说,这人品好坏,与读书,读什么书关系不大."赵威见周醒光眨巴眼睛不说话,禁不住有些得意洋洋.

忽然,他意识到周醒的举止好像带着某种暗示的意味.转过头去,看见李郎将已经踱到自己身边,脸上笑容时隐时现.

"郎将大人,我们不,不是说你!"赵威和方重异口同声道.

"读书么?呵呵,你不是也读过么.干活,干活,晚上周队正带大伙去喝酒.所有花销也算在这次庆功宴的费用里!"旭子笑了笑,转身走开.

亲兵们的话虽然偏激,却未必全是错.有时候看着笑闹的他们,李旭就像看着自己的过去.一味地单纯而善良,不能容忍污浊,也不懂得阴谋诡计.总以为世界像字间的空行一样干净,事实上,踏入官场后,首先需要适应的便是其中污浊.

不适应,你就不可能有所作为,甚至被踢出局.就像眼下即将到来的这场盛宴,宾主之间的心思都未必在吃饭上,可你还必须准备得隆重,周到,尽量让来者宾至如归.因为只有那样,你才能从对方手里挖出自己想要的东西.虽然最后的理由都冠冕堂皇,本质上不过两个字,交易.

而交易便要付出代价,因此,旭子决定主动与来护儿修好.他与宇文家族的关系已经不可弥和,得罪不得罪对方,结果都是一个样.而来大将军和宇文将军势不两立,二人之间那条看不见的夹缝,未必不是新人出头的机会.

也许是因为舟车劳顿的缘故,来护儿的神色显得极为疲惫.随同他前来赴宴的将领们大多如此,一个个满脸晦气.只有水军长史崔君肃衣着光鲜,顾盼之间,隐隐透着几分志得意满.

大伙分宾主依序落座,老太守裴操之第一个举起了酒."数年之耻,一朝得雪.有此结果,我想当年那三十万英魂亦得以安息了.下官这里无以为敬,但请来将军满饮此杯!"他素来善祷善颂,祝酒辞虽然短,却听得人豪情顿生.

"但请来将军满饮此杯!"一干齐郡文武纷纷举盏齐眉,遥相致敬.来护儿推脱不得,只好举起酒盏与众人同饮.酒入口前,他却幽幽地叹了口气,仿佛有无数愤恨都硬压在胸口,没有机会可以宣泄出来.众人以为他要讲几句场面话,他却又没了下文,端起酒,一口闷了干净.

这可不是旭子印象中的来老将军模样.记得在虎牢关前,老将军对所有人都是一幅笑模样,笑着笑着就把别人算计了进去,顺带着狠狠"抽"宇文述一个大耳光.要说放眼整个大隋谁会让来护儿吃瘪,恐怕除了皇上,就是六大世家了.可眼下是领兵在外?谁有那么大本事让他心中有苦说不出来.

正费心思揣测对方心思时,通守张须陀又举起了第二盏酒.张老将军贺得是全体东征将士平安凯旋,亦让客人找不出理由拒绝.来护儿又干了个底朝天,却不举盏回敬,黑着脸,自顾对着一几菜肴猛嚼.

如此一来,酒宴的气氛就难免尴尬了.张须陀将头偏向李旭,用目光示意他上前跟对方絮絮旧,拉近一下宾主之间的关系.没等李旭捧着酒盏起身,对面次席上,兵部侍郎,水师长史崔君肃抢先跳了出来.

"此番上蒙大隋国运兴隆,陛下运筹帷幄.下依将士用命,文武齐心.终于令高元小儿束手,大隋国威重扬….."

他细声细气的,还带着几分公鸭嗓.虽然话说得平平仄仄如诗一般上口,却着实听得众人浑身不舒服.齐郡诸君还勉强能赔起笑脸,随同来护儿等人一同前来的几位将领却全低下了头,从耳朵到脖颈全部变成了青黑色.

看来问题就出在这位崔大人身上了,不知道此人出身于河间崔氏还是清河崔氏,靠着谁家的门荫混入了兵部?李旭仔细一观察对面众人的脸色,便知道来护儿等武将与文官出身的崔君肃起了嫌隙.凭着自身地位和第一次辽东之战留下的强烈印象,本能地他选择了维护武将们的利益.因此举起面前的酒盏,笑着打断了崔君肃的罗嗦.

"可惜末将无福,未能亲睹诸位将军风采.谨以此酒,为诸为将军一洗胄上征尘!"

"不敢,不敢.比起李郎将当年虎牢关前英姿,我等此番皆是徒劳无功!"来护儿见李旭起身给自己敬酒,勉强恢复了一点兴致,笑着回答.

"可惜李将军没赶上这次东征.陛下以仁德服人,推圣恩于化外…."借着众人的话头,崔君肃再次插言.

"是啊,家父生前,亦常常向我辈说起李将军力挽狂澜之勇.说你三破敌阵,于数万敌军之前高呼展旗,当场敌我将士近四十万,无人不为之神夺!"坐在客人末首的一名年青周姓武将亦举起酒盏来,遥向李旭回敬.

照常理,在来护儿、崔君肃等上司没回应前,坐在他那个位置上的人是没有资格向主人答谢的.但偏偏今天的事情怪,水师大总管没说话前,长史先露了脸.所以后生晚辈不讲究次序,也不能完全算做失礼了.

齐郡众文武暗自心道不妙,大伙热情宴客,却没想到站到了一个大漩涡边.眼看着水师中文职武将钩心斗角,做主人的搭腔也不是,不打腔更麻烦.仿佛走进了一个忘记留门的空房子,怎么走都行不通.

裴操之暗暗向李旭使眼色,示意他尽量维护好漩涡中的双方.旭子轻轻向老太守点点头,然后举起面前的酒盏来,向周姓武将回应道:"令尊可是周法尚周老将军,当年李某有幸曾和老将军并肩作战,没想到不过一载"他顿了顿,故意用低沉的语调发出一声长叹,"唉,愿他得知我大隋最终让高句丽臣服的消息,心怀大慰.这盏酒,敬周老将军和诸位在天上关注着我大隋的先辈!"

"敬周老将军和在天上关注着我大隋的先辈."众人皆正色,回应.

酒宴前宾主寒暄时,来护儿曾经向大伙介绍过周姓武将的家世.此人名叫周绍范,是水师副都督周法尚将军的幼子.大伙听了,也只把姓周的当成了一个借父辈余荫去军中混资历的世家子弟而已,根本没多加以关注.此时听闻周法尚将军已经亡故,不觉对少年人多看了几眼.话题也自然而然地从征服高丽之功,转到了对周老将军的追思中来.把个崔君肃急得心中如有数千只蚂蚁在爬,偏偏却插不上话,表不得自家功劳.想找个机会发做,此间主人的行事又附和人之常情,他一个大活人跟死人争风吃醋,龌龊心思的确有些上不得台面.

"此番出师之前,周贤弟已经染恙,却坚持送我到海边.来某至今仍记得他的遗言,句句如刀!崔大人,你当日也在,可否将周将军的话转述一次?"跟大伙聊了一会有关周法尚将军的往事,来护儿摇头,叹息.

崔君肃正急得心痒难搔,终于等来了表现的机会,怎肯轻易放过.当即站直了身躯,正色说道:"崔某怎会忘记.周老将军有云:‘吾再临沧海,未能利涉,时不我与,将辞人世.立志不果,命也如何’"

说罢,四下拱手,以期众人能称赞自己超强的记忆力.却发现整个大厅鸦雀无声,主人和客人都举起了酒盏,对着天空中的英魂,遥遥相敬.

壮志未酬,远在天外的那些英魂,他们对着今天的尴尬结果,能瞑目么?

注1：白钱,杨广即位后所铸之钱,因为含铜比例大幅度降低,所以在民间信誉远不如其父所铸肉好钱.

注2：中国式称,称杆最前方有三颗星,依次代表福、寿、禄,提醒商人不得短斤少两.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四 上)

一场洗尘接风酒居然吃出了几分壮志未酬的悲愤味道来,也算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咀嚼着周法尚老将军临终遗言,宾主双方都没了把盏言欢,互相吹捧的兴致.闷闷地又继续了小半个时辰,来护儿借口不胜酒力,率先告退.其他水军将士见主帅告辞,也纷纷起身离席.

崔君肃本想找机会再吹嘘几句,听众却走光了,只好悻悻作罢.老太守裴操之怕他感觉郁闷,私下邀请他带着军中文职来日去登山赏景.崔君肃听后大喜过望,没口子应承下来,把整晚上的不快登时忘到了耳根子后.

第二天,水师在齐郡停留一日.裴操之带着文人们自去登高,李旭亦在自己家中摆了桌酒,邀请几个故人前来小聚.因为打着家宴的名义,所以他请了来护儿、周绍范和另一位曾在虎牢关之战中有过一面之缘的老将军冯慈明三位,其他无关人等一概不在受邀之列.而齐郡这边,旭子也只叫了罗士信、张须陀相陪.

众人都是武将,说起话来无拘无束,气氛比昨日融洽十倍.酒酣耳熟后,张须陀问及此番征辽的具体经过.来护儿叹了口气,说道: "哪是什么凯旋班师啊,也就是为了不坠陛下声名,我才腆着老脸在你们几位面前夸功.那高句丽分明又使了一次缓兵之计,可恨虞世基、裴寂等人无目,居然连这点小把戏都看不出来!"

"恐怕无目的不止是虞世基、裴寂几个宠臣吧!"众人心里暗道,却谁也不便宣之于口.皇帝陛下喜欢在外人面前装圣人,这是大伙都知道的事实.当年他为了制造万国来朝的假象,邀请西域诸胡来大隋观灯,一路上吃饭、住店皆不准百姓收钱,弄得沿途诸郡怨声载道.第一次征讨高丽,也是他听信一干文臣妄言,想凭着威吓兵不血刃,结果错过了最佳战机,弄得数十万精锐不得还乡.

"我本想来一次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先擒了高元那无耻小贼,再向陛下请罪.无奈崔君肃这斯以诸将身家性命相威胁,弄得大军士气涣散,唉!"来护儿以用拍案,遗憾之情溢于言表.

"都是崔君肃这厮误事!别的本事没有,拍权臣马屁,以官威欺压同僚的招术却高明得很!"老将军冯慈明亦恨恨地在一旁帮腔.昨日李旭借着和周绍基的叙旧的幌子,狠狠地给崔君肃吃了一个瘪.此举令一干水师将

领大觉痛快.所以今天不用对方发问,冯慈明就主动把众将如何被迫从前往平壤的途中撤军,如何与崔君肃结怨的过程一一道出.

原来,经过连续两年战争,特别是去年大隋武将们所执行的那种摧毁策略后,高句丽国亦疲敝异常,兵马战斗力大不如前.是以此番水师在毕奢城外登陆,几乎是以催枯拉朽之势一举拿下了这座高句丽经营了多年的重镇.高元小丑连续调兵来战,都被大伙一鼓而破之.正当水师将士准备一股作气拿下平壤的时候,偏偏皇帝陛下的圣旨从辽东城外送来了.

众朝臣经过商议,居然准许了高句丽国请和!命令自见到圣旨之时起,三军将士不可再继续向高句丽境内深入,必须奏凯班师.

来护儿将军与高句丽人交手多次,深知其狼子野心.因此不肯奉旨,召集弟兄们说道：算上这一次,我们已经第三次兵临平壤城下了.如果还打不下该城,此辱这辈子也无法洗雪.一路上高句丽人的疲敝模样大伙也看到了,只要你我再加一把劲儿,肯定能将高元小丑捉到,挖出他的心肝来祭拜我大隋三十万冤死的孤魂.

众将皆曰：诺!欲速战速决.长史崔君肃却跳出来,指责来护儿不尊圣旨,有违人臣之道.

来护儿说不过他,怒曰：将在外君令有所不受.况且陛下也不知道水师已经胜券在握!

崔君肃明明不知兵,却摆出一幅高高在上的架势对众将呵斥道："如果你们敢听从来将军的命令,不肯奉旨.我今天一定把诸位眼中只有将军,没有皇上的举动报告上去.打下平壤,大伙未必有功.一旦战败的结果,你们的家人绝对担当不起!"

当场,就有几名脾气暴躁的武将跳起来对崔君肃报以老拳.但大伙气出够了,却担不起造反的污名,本来高昂的士气瞬间降到了最低点.如此,即便将军们有心再战,也失去了必胜的把握.只好听从了崔君肃的建议,掉头撤军.

"他***,这个误事的狗官!"没等周绍范将话说完,罗士信气得一拍桌案,破口大骂."这狗娘养的岂是什么忠君体国,分明是不知武事,却喜欢瞎指挥."

他力气甚大,一拍之下将自己面前的整个小几都拍塌了下去.瓜果、菜肴洒了一地.李旭见状,赶紧喊仆人进来将地面收拾了,重新换过一张

小几摆于罗士信面前.

罗士信自知失态,陪着笑脸向大伙解释："嘿嘿,几位大人别见怪.在下听着这些无赖文人的举止就心烦,方才一时冲动了,请诸位大人多多包涵!"

"罗督尉乃性情之人,何罪之有."来护儿摆摆手,笑着说道.被罗士信这么一打岔,他的心情反而好了许多,愚闷之气也随着那几句狗官的骂声平了不少.举起酒盏,向罗士信微笑至意："久闻罗督尉少年英雄,今日一见,果然豪情盖世.老夫敬你一杯,多谢你替我骂出了不愿骂的话!"

"愿与来老将军同饮.士信虽无福追随麾下,但亦常闻将军大名."罗士信举盏相还,将杯中酒一饮而尽.

宾主双方又举盏互敬,气氛愈发融洽.席间仔细议论起三次东征得失,发现居然有两次都是误在一群不知兵,却喜欢对武事横插一脚的文人身上."我原来以为读书读多了,自然会长见识.谁知道有时候书读多了,反而会把眼界读得越来越窄!"罗士信胆子大,信口非议.

"恐怕读窄的不仅仅是眼界,有些人,心胸也给读得窄了."周绍基苦笑着摇头,愤愤地说起另一段令人义愤的经历.

彼此意见不合,在武将之中是很常见的事情.大伙争论之时各抒己见,争论过后也就罢了,哪怕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证明自己的论断完全正确,谁都拉不下脸来以最初的言论居功.偏偏那位崔长史不然,自从舰队从东莱登陆起,无论走到哪,他都要拿班师的英明决定吹嘘一番.吹完了陛下圣明,就自吹敢于直言,众人皆醉之时就他一人独醒.弄得大伙避之不及,吃饭时无人愿与他相邻.此人却浑然不觉,自谓曲高和寡,光彩让众人不敢仰望.

"嗨,这种人天生就是出来惹人厌的,实在不值得我辈较真儿.你别理睬他,他的兴致自然就淡了."旭子又给众人敬了一轮酒,笑着安慰.

刚才罗士信拍案骂娘时,他一直含笑不语.事后大伙议论东征,他亦听得时候多,说话的时候少.此刻偶发一言,却大有道理.不但让来护儿等人听着顺耳,还点出了对付无聊者的最实用招术.

置之不理!某些人的招术就是为了给你增加困惑,你表现得越在意,他笑得越开心.如果面对流言和非议如风过耳,那些包藏着祸心的嗡嗡声

还能收到什么效果呢?这是旭子在前些日子流言四起时自己感悟出来的人生真谛.未必很强势,却极为有效.

"为李郎将此言干一杯!"来护儿若有所悟,大笑着建议.他平素的确有些固执,但绝非刚愎自用之徒.近日来却被崔君肃这无耻的家伙给描述得就像一个不分轻重的莽夫蠢材般下作.偏偏以他一军主帅的身份,无法和这文人较真儿.如果与姓崔的翻脸,过后此人一定会说:看,我说中了吧.他恼羞成怒了!

因此,来护儿满腔愚昧无处宣泄,只能在人少的场合偶尔借酒劲撒撒疯.李旭的话虽然未必是有心而言,却无疑起到了一语惊醒梦中人的作用.以来护儿本人在军中的身份、地位,再来十个姓崔的也动摇不了.如果他过于执着了对方的言语,反而会成就了此人的声名.到时候人嘴两张皮,千传万传后,还说不定把事实歪曲到哪般模样.

"干杯,为李郎将之悟!"张须陀举起眼前酒盏,笑着响应.旭子在变,老将军明显地感觉到了其中变化.如果说以前的李旭是块好钢,却失于脆硬.最近,这块钢却好像被人淬了火,表面上坚硬依旧,内部却弹性宛然.

"李郎将已经有了家室吧!"来护儿也感觉到了今天的李旭与他记忆中的那个大不相同.放下酒盏后,笑着相询.以前的旭子就像他手中那把黑刀,即便刻意掩饰,依旧锋芒毕露.而现在,他却仿佛被藏进了鞘里,变得更含蓄,更稳重.

这种情况通常会发生在大多数男人成亲之后,有了女人,不仅仅意味着生活中多了一份幸福,还意味着他们肩头又多了一份责任.

"刚刚纳了一房妾."李旭点点头,微笑着回应.作为正处于幸福之中的男人,他喜欢把幸福与所有人分享.

"怪不得此番与将军重遇,给老夫的感觉大不相同!"来护儿大笑,再次命人将面前的酒盏斟满.

"怪不得,怪不得!"张须陀亦笑,高高地举起的酒杯.

酒徒注:票,票,吐血求贵宾票了.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四 中)

"当日听闻李郎将径自挂冠而去,把一帮辛辛苦苦带出来的弟兄白白便宜了宇文家的那个小子,老夫还为你愤愤不平.没想到你居然因祸得福,不但在此成了家,人看上去也长大了不少!"喝罢新一轮酒,来护儿笑着夸赞.

他今年已经六十开外,所以用长者口吻对旭子说话并无不妥.虽然二人之间的关系并不像此时显出来的那么亲近.并且当日李旭之所以被宇文述逼迫,他亦要负很大责任.

李旭微笑着举杯,眼神明澈而平静."宇文士及才能本来是我十倍,许国公命令晚辈将雄武营交由他来掌管,也在情理之中.晚辈只是遗憾当时走得匆忙,未来得及向老将军辞行,也没机会看到老将军在皇天原发威,一日破敌三阵!"

"什么发威啊,小子真会哄老夫高兴.杨玄感麾下的精锐就是李子通带得那几万人,虎牢关下一战都被你收拾光了.我们后来再追上去,不过是拣些软柿子捏而已,想不胜都不容易!"来护儿看着李旭的眼睛,笑着说道.对方眼神中流露出来的平静让他感到惊奇,自己像对方这个年龄的时候,心态绝对不可能做到如此平和.

如果一年前有人这样夸他,旭子会将此人引为知己.但现在,通过与张须陀等人相处,他已经学会了将荣誉给所有关联者分享.共享利益,则共享危险."老将军过谦了,当日之战,晚辈只是运气好拣了个大便宜而已.几位老将军指挥若定,才是最终获胜的关键!"

"便宜,这种便宜怎么别人没勇气上去拣?"来护儿大声否认."你会认为一口气击溃我右御卫、右武候两路兵马的敌军是个大便宜么?"他偏过头,向周绍基追问.在麾下的动作中,他得到了否定的答案.

"张老将军,罗督尉呢,你们能想象出来当日的情形有多危急么?"来护儿将目光看向对面,继续追问.

"不清楚,李郎将为人低调,从没提起过虎牢关之战的具体情况!"罗士信笑着起哄.张须陀则轻轻摇头.相处半年多来,他二人从没听旭子说过虎牢关之战的详情.偶尔大家根据一些传言找旭子核实,对方的答案也总是言简意赅.

来护儿今天有心抬举旭子,喝了一大口酒,慢慢向众人讲述起了虎牢关一战的整个过程.有道是花花轿子众人抬,冯慈明、周绍基听出来护儿有向李旭脸上贴金的打算,也跟着在旁边你一言,我一语的帮腔.三人添油加醋,把雄武营对战局的作用以及李旭的英勇夸大了足足十倍.从李子雄接连击破右武侯和右御卫的突然,一直说到大隋中军被对方死士缠住,局势濒临失控的危险.仿佛没有旭子,虎牢关一战朝廷的三十万大军就要全军覆灭一般.只听得张、罗二人频频举杯,大呼过瘾,恨不得自己身临其境,亲眼目睹同伴昔日的风采.

旭子知道今晚贵客是故意给自己这个主人长脸,所以干脆捧着酒盏,专心地做一个听众.直到来护儿说完了虎牢关之战,把话题又转到了宇文述父子狼狈为奸排斥贤才的时候,他才放下酒杯,笑着拦了一句:"今日难得与老将军重逢,过去那些不开心的事情就没必要提了.况且若没有当日之误,我也没机会到张老将军麾下做事,并能结识这么多好弟兄!"

他记得自己刚刚被宇文述设计从雄武营赶走时的心情是多么愤懑和彷徨.但现在一切都过去了,时隔将近一年,那段不快的回忆已经被岁月冲得很淡.如今再提起雄武营的弟兄来,旭子心中更多记得的是彼此之间的生死友情.甚至对张秀和宇文士及两个凉薄的家伙,他心中亦没有多少嫉恨.自己犯了年少无知,不懂得防备的错,吃了亏,学了乖,这已经足够.人不能永远活在怨恨中,更没有必要用别人的错误来折磨自己.

"小子几乎都快荣辱不惊了!"来护儿偷眼看李旭的表现,心中暗暗纳罕.他不知道李旭性子生来就有几分随和,所以对年青人的定力愈发佩服.换做别人受了李旭去年那种委屈,不怀恨个十年八载绝不会罢休.而来护儿看过的所有年青人当中,如果有人曾经立下过旭子去年那种战功,恐怕要在酒桌上夸耀一辈子.

这个少年人值得自己拉拢.来护儿笑着在心中做出决定.李渊这个人有眼光,宇文述的眼光也不差.但他们还是把少年人看得低了,如此人物,又何必非纳他入家族.关键时刻扶他一把,日后回报必将是付出的十倍.

他把头转向张须陀,暗自羡慕对方的好运气,凭空拣了一个得意臂膀回来.却看到张须陀举盏大笑,满脸得意."的确如此,若非宇文述弄权,咱们哪有没机会于此相聚!来来来,且干了这杯,庆贺老天眷顾,能得今日之欢."

"干!"大伙哄笑着举盏.

酒越喝越投缘,话题也越说越广.从辽东扯到河南,又从河南扯到洛阳,当旭子问及雄武营近况,来护儿想了想,回答:"他们这次征辽与我走得不是一路,但我听人说在大军初渡辽河时,雄武营曾经数度击溃高句丽人的反击.陛下对弟兄们的勇悍大加赞赏,还在群臣面前提起你,说诸将若能都像你一样用心治军,辽东旦夕可定!"

"陛下居然提起我?"李旭平静的声音终于发生了一些变化,惊诧地追问.他没想到杨广依然能记得起自己的名字.在他的推测中,心思多变的皇帝陛下早已将他这个将军忘干净了,根本不会想起当日命令他来齐郡之前所许下的承诺.

"是啊,陛下对你可赏识得紧呢.他曾当着群臣面说,如果你不是因为忙于剿匪脱不开身,定能率领雄武营建立更多功业!"冯慈明老将军笑着为来护儿的话提供佐证,"犬子就在陛下身边做侍卫,家书中曾经提到过此事,羡慕不止!"

听完冯慈明的话,李旭的感觉更为惊诧."可今年匪患爆发是三月份的事,在今年头两个月,我根本没接到过兵部的调令?"

一定是哪个环节出了问题,导致自己错失了最后一次前往辽东的机会?谁这么大胆子敢在陛下面前说假话,谁又敢捏造地方匪患的事实?旭子瞪大眼睛,用目光四下追问.他发现张须陀、罗士信二人双眼中亦写满了惊诧,周绍基的眼神很迷茫,冯慈明老将军的眼神很犹豫,而来护儿老将军的眼神则被怒意所充满.

"这帮蠹贼,居然胆敢欺君!"明白过来事情真相的来老将军咬牙切齿地骂道.有人不想让李郎将返回内府军,所以刻意多捏造了一场匪患出来.如此,兵部就可以不给李旭下调令,而得不到朝廷军令的李旭,也不敢擅自离开齐郡,主动到陛下面前请缨.

"你莫为此事烦恼,这回班师,老夫一定在陛下面前替你把事实真相说个清楚!"望着李旭又惊又撼脸色,来护儿大声安慰道."定是某些人怕你重回雄武营,分了他家的兵权.某些人就是见不得别人出头,宁可耽误国家大事,也要照顾自己的私心!"

是宇文述搞的鬼!张须陀将目光转向冯慈明,从对方暗示里他得到了肯定答案.大伙没有像来护儿一样的地位,不敢公然替李旭鸣不平,言语之间,却带上了几分对自家弟兄的回护意味.

"老夫别的事情做不到,你立了多少战功,为地方做了多少好事,却一笔一笔记得清楚.也一笔一笔向朝廷汇报得明白.在这里,未必不如你去府兵中受人的鸟气!"张须陀举起酒杯,大声安慰.

"李将军莫恼,眼下烽烟四起,你在齐郡,一样可报效朝廷,替陛下分忧!"冯慈明举起酒盏来,向李旭劝道.

"是啊,以李郎将之才,前程又岂会几个小人所挡!"周绍基亦举盏,向李旭表示同情.

一股淡淡的暖流淌过心底,旭子知道大伙都关心着自己.他笑着将面前的酒喝干,在举起酒盏的同时,亦将刚才表现出来的所有不快硬吞落肚.'宇文家的人这样做,就是为了让你困扰.'他记得自己刚才安慰来护儿的话,也知道,属于自己的,唯一的应对方式.

"张通守说得好,你在这里,一样建功立业."来护儿说话的声音很大,几乎在向所有人宣布,"有什么需要的,你尽管提出来,老夫只要能做到,肯定倾力相帮.咱们爷两个就争这一口气,绝不让那些暗地里给你使绊的人得了逞!"

"多谢老将军提携!"李旭站起身,再度向来护儿施礼.对方这样说,等于公开地在表态.在共同对付宇文家族这个敌人上,彼此是天生的盟友.旭子自知没有与来家联手的实力,但眼前却是一个完成张须陀所托的绝佳机会.

"晚辈亦愿意留在齐郡剿灭周边残匪,以报陛下厚爱和几位将军抬举!"他皱了皱眉头,脸上露出了几分为难之色,"但眼下最大的麻烦是麾下弟兄们没有甲杖可用,每每临战,全凭一腔血勇来支撑.让晚辈这个为将的亦不忍心放手一博,无奈错过了许多平乱战机!"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四 下)

听到李旭的要求,来护儿禁不住一楞.他今天之所以肯赏光来一个后生晚辈家中赴宴,并且于席间一再赞赏主人的勇猛,就是看中对方的日后发展前途,想把彼此之间的关系拉近一些,以便将来让自己的家族和子孙在需要时能多一道助力.

以对方目前的地位和境遇来看,这实在是雪中送炭的恩德,别人做梦亦求不来.没想到李旭非但不懂得感恩,还趁机提出了如此无理的要求.

大隋朝虽然不禁民间拥有短刃和铠甲,但寻常市井之间的东西怎及得上先皇在世时统一监造的那些精良?近几年国力日疲,因此兵部对铠甲器杖管理甚紧,百具以上出入皆有记录可查.武将如果私自将兵器送人,肯定会被言官弹劾.那是国之重器,岂是为将者可以私相授受的?

来护儿有心拒绝这个无理要求,,但方才的话又说得实在太满,刚拍完胸脯,对方把手出来了,又立即缩头的话,未免有些下不来台.

"这事莫非很令来老将军为难么?若是如此,就当晚辈说了一句醉话!"李旭见来护儿半晌无语,笑了笑,举杯赔罪.

来护儿的犹豫让他很纳闷,旭子清楚地记得当日雄武营前去辽东接应宇文述之时,宇文士及轻易地就弄到了数千条长槊,上万匹战马.来护儿在军中势力虽然不如宇文述强,但其本人出马,总比宇文士及面子大吧!怎么会如此没担当?

"此事说难也不难,但牵涉到的关系太多,太复杂!"来护儿放下酒盏,郑重回答.他是个老于世故的人,仔细一想,就明白了素来持重的旭子为什么突然变得如此不通清理."来某不瞒诸位,如果李郎将眼下带得还是雄武营,甭说几百套铠甲兵刃,就是把数万兵士重新武装一遍,老夫也能做得了这个主儿.但雄武营好歹是府兵,郡兵却属于地方..."

"如此,真是我等唐突了.来将军勿怪,李郎将和我也是忧心时局,一时没想到其中还有这一层关系!"张须陀本来满怀期待,听到来护儿如此一说,赶紧把责任揽到了自己身上,

向来护儿讨要铠甲的馊主意是他向旭子提出来的,齐郡没有足够的良匠和资材,的确无法打造出两万士兵的装备.而朝廷又不肯给地方调拨,逼不得以,他才出此下策.

"兵部那些鸟人做得什么事儿啊?本为替国家出力,却逼得你我私下绸缪!嗨!"水师副总管冯慈明装做出幅生气的模样,将酒杯向案上一顿,咚咚有声.

此刻最好的选择就是转移话题.大伙趁着酒劲儿骂骂兵部的文官,算不得什么大错,也避免了宾主双方的尴尬.

李旭却不能体味到老将军的好心,站起身,狂灌了自己一盏酒后,红着脸道:"是晚辈考虑不周,给诸位添麻烦了!该罚,该罚!"说罢,他又自己狂灌了自己一大杯.此刻,他心中堆满了歉意.本来想替地方尽点心的,谁知道自己的力量居然如此弱小,连一点好处也讨要不来.

见到李旭诚心道歉,来护儿等人也甚觉无趣.今天大伙本来喝得很尽兴的,居然为些与私人利益不相干的事情搅了局!沉吟了一下,来老将军试探着说道:"本帅这次跨海东征,倒是缴获了一批高句丽人的甲杖,虽然有些残破了,修一修也能凑合着用.只是长史崔君肃眼睛一直盯得紧...."

"崔大人和几位随军文官都被裴太守请去登山赏秋了,他们这些读书人饮酒作赋的兴致一上来,肯定什么都顾不得!"张须陀听来护儿露出口风,立刻紧紧跟上.

关于饮酒做赋里边还包含着什么调调,宾主双方都心照不宣.以裴操之的做事之能,他如果想让崔君肃等圣人门下对齐郡接下来发生的事情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有无数个好办法可用.至少,今天赏秋的人临下山时都能得到一份丰厚的润笔,虽然大伙在山上未必写过一个字!

"那好,后天大军拔营时,我将那些缴获来的累赘放下,交由你齐郡处理吧.还有一些损坏了的兵器铠甲,张通守和李郎将如果不嫌弃,就一并收了,暂时寄放于你们两位手中,待朝廷需要时,再行归还!"来护儿见齐郡上下把事情做得滴水不漏,点点头,做出最后决定.

"多谢来老将军成全!"张须陀、李旭、罗士信再度举杯,向大方的贵客致谢.

宾主同时大笑,将杯中酒一饮而尽.李旭趁机命人拿来三份"薄礼",算做庆贺三位故人凯旋.来护儿看也不看,直接交给身后的亲卫收了.

趁着酒兴,来护儿问起李旭到齐郡之后的情况.张须陀把旭子到来后的几次恶战的过程如实说描述了一番.他说话不喜欢添油加醋,但平平淡

淡中自带一分真实感.在座三位贵客都是武将,听到当时敌我双方大致情况,便能猜到现场到底是一番什么光景.当听闻李旭、秦叔宝、罗士信和独孤林四人只带了一千骑兵便敢偷袭十万叛贼时,不觉对四人的勇气大为佩服.

"那位独孤督尉,可是柱国大将军独孤信的兄弟?"冯慈明听到张须陀提及一个自己熟悉的名字,惊问.

"正是,当初他自告奋勇来投军,我还以他面孔生得细嫩,差点没赶走了他!"张须陀笑着回答,"还有罗士信,也差点被我赶出了大营.好在他们两个性子倔,没被我三言两语给说没了信心!"

那是数年前的故事了,当时乱匪像星星点点的火苗般刚刚于野外露出头来.各郡奉命重整郡兵,张须陀亦抱着试试看的心态贴出了招募英杰告示.结果第一天来了个风度翩翩的公子哥,衣着光鲜,言谈桀骜.张须陀不愿意接受,以兵法、武技相考.没想到对方居然文武双全,不但把所有问题答得头头是道,还在马上与秦叔宝打了足足二十个照面.张须陀大喜,摆宴庆贺,本以为自己的好运就此结束,结果第二天又有一个十四岁的小毛孩子前来投军.

有了头一天的经验,老将军不敢慢待他,只是以年龄小为理由笑着劝他回家.小毛孩却不肯,自言姓罗名士信,武艺精熟足可为将.张须陀见他说得有趣,命人抬来一重一轻两个石锁让他拎,能拎着任何一个围校场走半圈便可入伍.罗士信却一手一个,将训练士卒用的五十斤和三十斤的石锁同时提了,当双锤挥舞着在校场上耍了一整圈.

"果然是英雄出少年!老夫即便再年青二十岁,也没这般膂力!"来护儿笑着评价.然后将目光看向李旭,问道:"李郎将从军时,也不到十伍岁吧?"

"晚辈比罗督尉大上十几个月!当年已经十五.他和独孤督尉两个都比晚辈年龄小,但本事都比晚辈高许多!"李旭笑了笑,十分谦虚地回答.

"也别那么说,若论用兵能力和骑射之术,我们两个加在一起也未必敌得上你一个!"罗士信听李旭如此自谦,赶紧出言否认.在旭子初到齐郡时,他们几个地方将领的确起过与其一争高下的念头.大伙都是年青人,都名声在外,难免彼此不服气.可经历过数次并肩战斗之后,这种好胜心慢慢变成了彼此之间的钦佩.人各有所长,不可能样样都比别人强了.能看到其他人的长处,并与对方互相学习,这才是一个真正的强者.

"他们几个差不多,就是我这个老骨头没什么本事,还腆着脸赖在通守的位置上不走!"张须陀笑着说道.麾下几个年青人能互敬互爱,让他这个当通守的在客人面前非常有脸面.

"通守大人过谦了!有道是荐贤者贤于贤,通守大人不但能挖掘到这么多当世英才,而且能知人善用,又岂是碌碌无为之辈?"来护儿笑着,冲张须陀举盏.

"是啊,通守大人麾下有如此多良将,何愁匪患不平!"周绍基亦笑着相劝.

"如果光一个齐郡,我倒不愁.陛下许我齐郡郡兵越境击贼,但四面八方,却没有一个郡无匪患存在!"提到匪患,张须陀轻轻摇头,脸上的表情些许有些无奈.

几位客人都来自东都,对地方匪患情况略有耳闻,却没想到其已经激烈至令张须陀这个名将发愁的地步.放下酒盏细问,张须陀掰着手指头,将王薄、霍小汉、吕明星、帅仁泰、左孝友等贼的实力大小一一道出.这些巨匪任何一人麾下都有十万余众,最近还隐隐有了互相勾结之势.导致郡兵们首尾难兼顾,出击其中任何一个,都不得不提防有人趁机攻打自己的老巢.

"更厉害的是瓦岗军,人数虽然不多,战斗力却非常强悍!"罗士信在一旁大声补充.

"瓦岗军不是只有一万余众么?"老将军冯慈明惊问.他听说过这支有义贼之名的队伍.该哨响马就活动在距离洛阳不远的东郡,经常出兵抢劫永济渠上向东都运送物资的官船,每次都是捞一票就远遁,朝廷几度派兵去剿,每次都追不上他们的脚步.

"依末将浅见,眼下各地乱匪人数虽多,却都是些乌合之众.只要朝廷肯用心去剿,早晚都可尽灭之.只有瓦岗军,军纪严明,号令整齐,今后有可能会是我辈劲敌!"李旭见众人说得热闹,亦放下酒盏加入了讨论.

"李郎将如此推崇瓦岗军,莫非已经与贼军交过手?"来护儿没想到还有连李旭都佩服不止的贼军,瞪大了眼睛追问.

"两个多月前在泰山脚下交了一次手,当时我方有骑兵一千,其中两百重甲.瓦岗军有四千步卒,轻骑百余."李旭点点头,非常郑重地回答.他希望自己的话能引起来护儿等人的注意力,并将这种情况如实汇报给朝

廷.以徐茂功的本事,如果朝廷掉以轻心,派一个不会打仗的庸才去对付他,恐怕是白白给瓦岗军送铠甲器械.

"结果如何?"冯慈明老将军关切地问."你等曾经带着一千骑兵破贼十万,对上四千瓦岗军,难道会输了么?"

他不敢相信这个推断,如果事实真的如此,朝廷的确需要派重兵去对付了.东平距离洛阳不过三百余里,瓦岗军如果图谋不轨,旦夕之间便可杀到东都城下.

"结果打了个平手."李旭摇头,轻叹."我军损失骑兵近四百,杀敌,杀敌估计是同样的数!"

以四百骑兵只换回了对方四百步卒,这种结果其实已经是大败亏输了.况且这伙骑兵当中还有李旭、罗士信、秦叔宝和独孤林四个名将.那独孤林的本事到底怎样来护儿等人心里不清楚,但罗士信和秦叔宝可都是陛下曾经亲自命人画了像交与群臣传看的.

想到这,几位客人不约而同地追问道:"对方领兵者何人?李郎将知道么?"

"有几个好手,一人叫程知节,武艺不在秦督尉之下.一人叫单雄信,与我打了个平手!"不待李旭说话,罗士信抢先回答道."但二者都不是其中最厉害的.居中调度,掌控全局那个家伙叫徐茂功,指挥有方,用兵严谨,为人阴狠毒辣,为了达到目的什么招术都敢用!"

徐茂功是这样的人么?李旭抬起头,看到罗士信义愤填膺的脸.他明白罗士信是在为自己报打不平,笑了笑,狠狠地喝了一大口酒.

提及地方上愈演愈烈的匪患,张须陀趁机提出让齐郡给陛下送贺礼的队伍与水师同返东都.比起方才李旭所求之事,这点小忙已经是举手之劳.来护儿没理由在给了对方一个天大的恩惠后反而于小事上纠缠,笑了笑,一并应之.

于是好客的主人们再度举杯,感谢贵客的仗义.客人们亦举杯回敬,感谢主人的热情.为大隋,为皇帝,为征辽,为早日搅平乱匪,恢复天下的安宁,只要想喝,大伙都能找到足够的理由.直到每个人都双眼迷离,脚步不稳.

那一晚,李旭不知道自己究竟喝了多少酒.他发现自己又开始变得很难喝醉,并且平素不大管用的口齿在醉后很是清晰,无论对方说什么话

题,都能顺利的插上几句,并且能博得很多笑声."其实这样也不错!"他暗暗地告诫自己.生活就是这般模样,当你小心翼翼地隐藏起自己的锋芒,它也轻易不会向你露出尖牙.

当别人给你笑脸时,你尽量笑脸相待.哪怕前一刻彼此之间还有很多说不清的恩怨是非,但此一时,彼一时,向前看总比向后看要安全.

闲谈中,他发现自己半年来日子的确过得太安逸了,居然不知道外边发生了那么多有趣的事情.

今年三月份,就在他带兵前往北海的时候,扶风贼帅唐弼立李弘芝为天子,有众十万,自称唐王.四月初,榆林太守成纪董纯大破彭城贼,斩首近万.五月,屈突通将军破延安贼刘迦论,并击溃了刘迦论引来的胡人兵马数万.

大隋朝还在继续它的辉煌,虽然这种辉煌看上去已经有些退色.除了这些武将们津津乐道的胜利消息外,旭子还听说了李家与柴家的婚事.婚礼举行在去年冬,他来历城赴任之时."柴家和李家都是大隋名门,迎亲当日,前去观礼的宾客足足有两千余,整个长安都给轰动了."周绍基曾亲自出席好朋友柴绍的婚礼,提起当日婚礼之盛,犹自一脸羡慕.

正在给大伙敬酒的李旭踉跄了一步,醉眼惺忪."为大隋国运贺!"抬起头,他给了大伙一个开心的笑脸.

"为大隋国运贺!"众人举酒相应.很快忘记了正在谈论的话题.

酒罢送客人出门时,来护儿返身走到旭子身边,拍了拍旭子的肩膀,笑道:"小子,你总是能令人刮目相看!"

"是么?多谢前辈夸奖!"李旭笑语相回,坦诚满脸.

两天后,水师与齐郡的送礼队伍同时西返,旭子带着五千郡兵接管了大军遗弃的营地.那里封存着水师总管来护儿和长史崔君肃二人共同决定留给齐郡代为处理的一批缴获自高句丽的辎重以及一批损坏了的甲杖.旭子命人粗略清点了一下,大约有三千套完整的府兵专用厚甲,五千多套高句丽人用的皮甲,五千多面盾牌,还有两千多根步兵用长槊.

郡兵的战斗力当即提高了一个台阶.九月,霍小汉犯狼邪,李旭,罗士信领兵五千越境击之,大破其军,俘虏一万五千余.

十月,秦叔宝破吕明星,俘敌近万.

十一月,正当大伙为郡兵的实力高兴的时候,东都方面传来了一个坏消息.冯慈明老将军主动请缨去东郡平叛,兵败,身死.麾下两万精兵全军覆没.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五 上)

从朝廷的邸报上来推算,回到洛阳后大约只休息了一个月,冯慈明老将军就主动请缨去扫除活跃在东平郡的叛逆.关于朝廷为什么派他一个水师将领到山区作战的原因,旭子和张须陀等人以手头的线索分析不出来.但独孤林打探到的官场中谣传是老将军与留守东都的樊子盖等人起了口角,所以主动离开中枢,领军到外边避祸.

"***,怎么会这样?"听独孤林转述完通过家族渠道打听来的小道消息,罗士信不服气地质问.当日冯老将军给他留下的印象非常好,从表面看上去,这位年近七旬的老人属于那种与世无争,颇有谦谦君子之称的忠厚长者.谁料到这样一个老实人居然会和民部尚书樊子盖起了冲突.那樊子盖可是有名的跋扈,当年连同守洛阳的武将裴宏策都敢不问皇帝旨意就给杀了,冯慈明得罪了他,可不是只好能躲多远躲多远!

"恐怕是因为咱们当日那几句话!"张须陀摇头,轻叹.对于官场上的道道,他远比罗士信等人清楚.来护儿和冯慈明在齐郡时,众人曾向他们二人详细介绍过瓦岗军的战斗力.估计冯慈明回到东都后,把这件事情向留守东都的大臣们做了汇报.而身负保卫东都重担的樊子盖肯定不相信在自己眼皮底下活跃着如此强大的一股山贼.况且如果瓦岗军若真的如冯慈明所形容的那样强悍,樊子盖身上的责任不小.

所以,这番冲突的必然结果就是樊子盖拒绝相信来、冯二人的话.而冯慈明为了证实自己所言非虚,就不得不亲领大军去剿匪,通过斩获的人头数来堵樊子盖的嘴.

这个推论让张须陀心情非常沉重,这倒不完全是痛心冯慈明的死.武将难免阵前亡,冯慈明老将军以沙场为最后归宿,死得其所.但时局乱到了如此地步,朝廷中的权臣们还为了自家利益而刻意掩盖真相,实在弄不懂他们到底在图什么!

无论樊子盖图的是什么,冯慈明用自己的死证明了瓦岗军的实力和东都附近的乱像.

"姓樊的呢,重木,你可打听到,姓樊的对冯老将军的死怎么解释?"李旭冷着脸,追问.他的心情比张须陀还沉重,如果不是他自作聪明想借来护儿和冯慈明二人的口向朝廷传递消息,冯老将军也不会战死.

"陛下已经回到西京,下旨给樊子盖,询问冯老将军战死的原因.留守东都的樊尚书说老将军轻敌好战,误中敌人圈套...."独孤林叹了口气,回答.

"放屁!"秦叔宝涵养虽然好,也忍不住拍了桌子.他刚才一直在地图上分析邸报,单纯从用兵角度看,冯慈明老将军非但没有轻敌冒进,甚至可以用谨小慎微一词来形容他的行为.从一开始他就十分重视自己的对手.瓦岗军几次设下圈套,都被冯慈明慧眼看破.双方连战三场,府兵缕缕获胜.随后,瓦岗军退回了山寨.为了避免在自己不熟悉的地形上与叛匪作战,冯慈明采取了一种十分稳妥的战术.他以两万府兵为核心,五万郡兵为手臂,依托灵昌、胙城、匡城、韦城、白马五个紧紧围在瓦岗山周围的城市构筑防线,试图通过长期围困的办法,将瓦岗军活活饿死在群山之中.

"冯老将军把对手看得很重,但姓徐的太阴险了,他的圈套根本就设在老将军预想不到的地方."秦叔宝见用手敲打着邸报,愤愤不平地说道.

冯慈明用兵很稳重,但他的对手太狡猾了.在十一月初的一个雪夜,瓦岗军突然身穿白衣潜过了灵昌和白马两支守军之间的空袭,横跨结了冰的黄河,直接突入汲郡,进而威逼黎阳仓.接到汲郡的告急信,冯慈明不得不放弃围困计划,率领麾下府兵过河追击.结果,他率领的两万府兵刚刚到达童山附近,就被十几万叛贼所包围.

外黄贼王当仁,韦城贼周文举,雍丘贼李公逸、汤阴贼韩相楚等流窜在汲、魏、武阳、长平一带的大小二十余家蟊贼突然同时出现在官军四周.冯慈明老将军率众在没有援兵,亦无柴取暖的情况下坚持了整整五个日夜,最后全军覆没.翟让以冯老将军的性命向朝廷索要赎金未果,恼羞成怒将老将军杀死,尸体抛弃在雪地中喂狼.随即,瓦岗军伙同众盗掉头杀入荥阳,将前年刚刚经受过一次战火洗劫的荥阳郡席卷了大半后,才各各自分散回山.

"朝廷呢,朝廷没有再派人领兵为冯老将军报仇么?"李旭无暇分析瓦岗军的战术,继续追着独孤林询问.

"陛下策封了冯老将军为青紫光禄大夫,封了他一个儿子为县伯.然后命令樊字盖带领东都留守兵马剿匪.圣旨到后,刚好乱匪们从荥阳郡撤军.樊子盖带人追了几天没追上,便上报朝廷说瓦岗军已经被打散了.裴寂和虞世基建议陛下不要在冬天用兵,以免师老兵疲.陛下就下旨将东都

兵马又撤回了城中!"独孤林摇头,苦笑.对于跟自己有姑表之亲的皇帝陛下,他亦觉得十分无奈."陛下信一个人,则全心全意.现在所有奏折都由他最信任的虞世基和裴寂二人挑选后转交,有些折子上去,陛下也许是不想看,也许根本看不到!"

"你们独孤家呢,你们独孤家可是有人身为朝廷重臣啊!"罗士信越听越失望,拉着独孤林的胳膊嚷嚷.

"我们独孤家是外戚!"独孤林用一句话就回答了所有人的疑问.

外戚不得干政!自两汉之后,任何一个朝代,无论存在时间是长是短,几乎都本能地格守这一原则.唯一特例是大周,也就是前朝,可最后大周朝的江山最后落到了先皇,也就是前朝皇帝陛下的岳父手中.

这是大伙都心照不宣的公案.所以,独孤家即便知道事情真相,也无法动摇皇帝陛下对几个权臣的信任.而冯慈明的死,除了令朝野"震动"了一下外,再起不到任何作用.过些日子,"震动"过去,东西两都便继续歌舞升平.

"来护儿老将军呢,冯老将军毕竟曾经跟他并肩作战过?"李旭仍然不甘心,用一种近乎于绝望的语气追问.来护儿老将军是个敢于担当的人,从他私下赠给郡兵那么多武器的行为上,旭子得出这种结论.虽然那天的三份"薄礼"几乎花掉了他从塞外带回来的最后积蓄,但旭子不认为来护儿老将军是看了礼物轻重后,才决定赠送兵器数量的多寡的.

"来老将军因为支持冯老将军出兵剿匪,已经被皇帝陛下申饬过一次.最近来将军家的老七又准备迎娶裴大人家的女儿,他很忙,只好把为冯将军报仇的事情先放一放!"独孤林略带嘲弄味道的答案,彻底打碎了众人心中最后一点善良的愿望.

比起与裴家联姻所带来的利益,一个已经死去的同僚的确微不足道.共同利益面前,所有人都能成为朋友.旭子再次体会到了宇文士及曾经说过的话.这些世家大族的处事原则,永远让他学习不完.

这就是我所效忠的朝廷啊.李旭感到自己的心里仿佛有刀在扎."为什么你师父和你朋友都要造反?"石二丫的质问在他耳边一遍遍回荡.他转头,用目光扫视秦叔宝等人的脸.在众人面孔上看到了同样的不甘与失望.

冯慈明曾经身为水师副总管,正三品将军.他为朝廷战死了,依旧没人在乎.如果大伙战死呢,作为不在皇帝陛下身边的郡兵将领,他们的生死真的有人在乎么?

"嗯哼!"张须陀及时地咳嗽了一声,将因一时激愤而失去理智的众人拉回现实中来.死者已已,生者的责任还在.敌将的用兵能力值得大伙研究,瓦岗军志向远大,必然不肯把自身的活动范围限制于东郡.齐郡官兵说不定哪天还会与其相遇,那时再谨慎用兵,不如现在就仔细研究这个劲敌.

"兵者,本来就是诡道.如果将来遇到这个姓徐的,大伙千万要小心!此人不但用兵诡异,而且够狠,够毒!"张须陀手捻着胡须,分析.

这是一个接近于完美的战例,即便作为对手,他亦对徐茂功的用兵能力佩服至极.此人胆子绝对够大,居然敢以整支瓦岗军作为诱饵.万一计策失败,瓦岗军就会失去自己经营了多年的老巢.而失去老巢的流寇很难存在长久,不但官兵们会找上门来,其他流寇也会借机行吞并之事.

"大伙还需要注意的就是瓦岗军的号召力,这支队伍居然可以调动自己十倍的流寇前来助战.咱们如果与他交手,四面八方的力量都需要考虑到!"张须陀点着邸报,继续说道.

"最后一仗应该不是徐茂功指挥的.指挥作战的人根本没把瓦岗军的生死放在心上!"从悲愤中慢慢回复理智的李旭把手按在邸报上,突然插了一句.

酒徒注：历史上冯慈明死于大业十三年,小说把此事提前,勿怪.敬请投票.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五 下)

最后一战不是徐茂功指挥的,秦叔宝等人了解徐茂功的用兵风格.此人指挥作战时奇着屡出,但很少冒险.或者说,他根本舍不得拿瓦岗军的弟兄们做赌注.否则,当日双方第二度交手,他也不会在实力大战优势的情况下与郡兵们握手言和,然后带了麾下群寇连夜遁走.

"的确,徐茂功用兵舍不得下本钱,并且他好像根本瞧不起其他山寨的那些乌合之众!"秦叔宝也低声附和李旭的论断."先前跟冯慈明老将军打得那三仗倒是颇合此人风格.每次瓦岗军都是小败,每次都伤不到筋骨!"

无论是士卒的训练程度、武器装备还是总体数量,瓦岗军与冯慈明麾下的大隋府兵都不在同一个档次上.来护儿所带之兵在三次征辽中走得全是水路,所受损失最小,实力保持得也最完整.在目前的大隋诸军中,可算数一数二的精锐.所以,只要冯慈明的指挥不出现大的失误,瓦岗军被击败是理所当然.但瓦岗军与其他流寇最大的不同点就是他们不会一溃千里,平素的坚苦训练和指挥者的谨慎使得这支队伍的生命力顽强异常.从旁观者角度来推测,冯慈明老将军正是看到了瓦岗军的顽强,才不得不放弃一举将其歼灭的念头,改强攻为锁困.谁料,这个策略却给了另一个对手可乘之机!

"没错,只有外人才会这么指挥.因为崽卖爷田不痛心!"罗士信也加入进来,大声肯定.

"你们说的可是李密?"张须陀的两眼猛然瞪得老大,须发飞张.顺着这个思路推测,一切谜团就完全解开了.李密的最大本事不是领兵作战,而是借力成事.杨玄感之乱几乎是他一手策划,年初北海之乱也有他的影子,如今,他去了瓦岗山,借瓦岗军之力来号召群盗,借群盗之力来羁绊瓦岗军.

是李密,这个家世、学识都为上上之选的王八蛋天生是个灾星,走到哪里,就把祸乱带到哪里.

"如果这样,徐茂功的日子恐怕不会好过!"就在大伙都为李密的狡诈与阴险而惊叹的时候,独孤林突然拍了拍手,幸灾乐祸地说道.

一句话,把屋子里的郑重气氛搅得荡然无存.如果群盗作为李密的助力加入瓦岗军,他们肯定受不了徐茂功那种从严治军,令行禁止的统御风格.而从徐茂功这两年给瓦岗军治定的发展策略上来看,他也容不得群盗在瓦岗山脚下胡作非为.

兔子不吃窝边草是瓦岗山壮得以悄然壮大的根本原因之一,为了得到周边百姓的支持,瓦岗军不惜舍近求远,西进荥阳,南下梁郡去掠取发展物资,却从来未曾在附近的灵昌、韦城、匡城等地抢过百姓一针一线.甚至在杨玄感造反期间,明知道白马城防守空虚,都没打过这个郡城的主意.此番与冯慈明铁壁合围,而瓦岗军却能悄然地从官军眼皮底下溜出包围圈,恐怕亦与他们平素的"善行"不无关系.

大伙都轻声笑了起来,无论独孤林的猜测是否有道理,他们都希望徐茂功受窘.这倒不完全是因为大心肠歹毒,无论明招还是暗招,赢了就是第一招,瓦岗军对付齐郡郡兵的招术也从未光明正大过.秦叔宝等人将头看向李旭,希望他亦能感受到报复的快意.却看见旭子皱着眉,眼神里隐隐露出几分担忧.

"让他们乱去吧,趁这机会,咱们刚好收拾自己眼前这一亩三分地!"张须陀陀清了清嗓子,把所有人的注意力从李旭的脸上吸引到自己这边来.他看出李旭在为徐茂功担忧,他不希望因为李旭的烂好心而在麾下诸将之间引起什么误会.

"对,咱们趁着李密忙着祸害瓦岗军,先把齐郡周围的那些大小盗匪给收拾了!"秦叔宝举起手臂,第一个响应张须陀的号召."这家伙什么都好,就是需要改改那天生的一幅烂好心."在内心深处,他对李旭做如是评价.

"这种性格也不错,至少与他作朋友,比终日对着李密那种居心叵测的人舒服得多!"罗士信又看了一眼李旭,心中默默地想.

陷入沉思中的旭子没注意到周围同伴们目光温度的变化,此刻,他正在心中快速推测着汲郡一战对洛阳附近局势的影响.此战之后,瓦岗军的真正实力必然被揭开,他们吸引到的注意力肯定不只是来自周围的土匪流寇,还有官军,还有很多唯恐天下不乱的"英雄豪杰".

也许,新的一年中,天下所有风暴都将围绕着瓦岗山而展开.那里距离东都如此之近.而已经元气大伤的大隋,能承受得了这场风暴么?

"乱世将来."旭子记得在数年前唐公李渊就做过如是预测.当时他年龄还小,不明白其中意味.今天,目睹了无数灾难的他却慢慢感觉到了这句话中所包含的压力.

乱世将来,如果你我无力回天,最好在灾难及身之前让自己变得更坚强.只有这样,才能让自己和自己所关心着的人好好地活下去,活到新的轮回开始的那一天.

"乱世来了!"唐公李渊将手中的邸报揉成了一个团,用力投入到脚下的炭盆中.白铜做成的巨大炭盆里装满了红色的木炭,火苗轻轻一卷,就将落于其中的异物吞了下去,黑烟和烈焰快速腾起,紧跟着又回复了平静.

自从在危难之际受命担任弘化郡留守之后,李家的幕府就扩大了许多.眼下大厅里坐着三十多人,都在等唐公李渊看完邸报后所得出的结论.谁料唐公却好像睡着了,躺在铺了虎皮的毡床上半晌不动,连呼吸声都轻巧得几不可闻.

"父亲大人太累了!"李世民有些伤感地想.这个家全靠父亲一个人在支撑,无论朝廷方面刺来的明枪,还是麾下某些图谋不轨者射来的暗箭,都被父亲一个人挡了下去.而弟弟元吉生性顽皮胡闹,至于哥哥建成?哼哼.李世民不否认自己遇到了一个宽宏大度,体贴善良的好哥哥.但在乱世之中,支撑一个家族需要的却不仅仅是宽宏大度和体贴善良!

正在想着,他听见仰在毡塌上的父亲低声问道:"建成,入冬之后,垄右的民情怎样?"

"灵武郡那边降了暴雪,牲畜和人都冻死了不少.郡守张大人已经奉命开仓了,但仍然有大批的流民向关内涌.上个月有四千七百人进入弘德县,这个月上旬有逃来了一万三千多人.弘德县令王怀让请示,是否派人把住路口,以免更多的流民进入弘化,引发不测之乱!"李建成听见父亲叫到自己,站起身,大声回答.

眼下父亲负责关西十三郡治安,所辖范围甚大.而其本身的政令又被仅仅限制在弘化郡范围内,责重权少.所以凡事大伙都不得不小心.作为家族的长子,他亦竭尽全力去帮忙,希望能让父亲过得轻松一点.

"你的意见呢,为父是否应该下令封锁道路!"李渊没有睁眼,以梦呓般的声音问道.

"依我之见,咱们不应该封锁路口.灵武亦是父亲您的职责范围,如果不让他们进入弘化逃灾,流民们在灵武境内闹起来,同样是一场祸患!所以堵不如梳,弘化郡安置一部分灾民,再向延安郡引导一部分灾民,几个郡分摊开,各地的压力就没有那么大了."李建成很认真地想了想,给出一个自认为合理的答案.

仰在毡塌上的李渊轻轻皱了皱眉头,用胳膊支撑起了身体.他没有急着接受儿子的建议,而是用目光在诸位幕僚和武将脸上扫视了一圈,笑着问道:"你们大伙呢,觉得咱们该怎样应对?"

"卑职以为,世子的决断有待推敲!"李渊的话音刚落,靠近大厅门口,一个二十几岁的年青人立刻站了起来.他先抱拳向建成行了个礼表示歉意,然后继续说道:"据卑职所知,眼下受灾的不止是灵武郡,河西的武威,金城等地亦暴雪成灾.如果弘化郡一味地接受逃难者的话,大伙把这个消息互相传开,开春之前蜂拥而来的灾民估计要超过二十万.而地方存粮本来就已经不足,眼下还要养大批郡兵防贼...."

"眼下各地战事不多,可以精简一部分郡兵!"没等年青人把话说完,马元规站起身打断了他的话.按规矩,在他们这些老人没开口之前,年青人是不应该抢先表态的.可那个名叫长孙无忌年青人仗着自己是长孙顺德的侄儿,他的妹妹又嫁给了李世民,所以行事有些肆无忌惮.

"可突厥人在塞外虎视眈眈,会宁那边曷萨那可汗又心怀不轨,据细作汇报,入冬后,延安贼刘迦纶的旧部又有了死灰复燃趋势."长孙无忌并不服气,提高了声音为自己的论述找根据.

"事分轻重缓急!况且为政者当有仁爱之心!咱李府素得百姓拥戴,不可因一事而尽毁前功!"马元规摇头,口气中隐隐已经带出了几分不悦.

平心而论,他觉得对方的话未必没有道理.但为了李府的长远考虑,他必须维护世子建成的威信.

"百姓亦未必希望外来人从他们口中夺食!马长史且看,不出二十天,肯定有本地人和外来流民之间的冲突发生!"长孙无忌看看李渊和自己叔叔长孙顺德的脸色,继续辩解.

因为李渊并没有制止两位幕僚的争论,所以大厅内的气氛一时变得有些热闹.谋士们抱着各种心态参与进来,嘈杂声不绝于耳.大部分人支持李建成的怀柔策略,宁可把危机向后拖延,也不愿意让李府损失声名.小部分人支持长孙无忌,认为为政者应该懂得舍弃,在无法求得两全的时

候,必须牺牲掉一部分人的利益乃至生命以保全大多数.还有一部分人谨慎地选择了不支持任何一方.在他们眼里,世子这个人不是很有担当,给他帮忙,一旦出了纰漏,难免要落是非于身.

李渊饶有兴趣地听了片刻,他喜欢这种七嘴八舌的热闹气氛.为政者只有兼听才会做出正确决断.他希望通过身体力行,能教会两个儿子,特别是世子建成这一点.

当争论声越来越高,慢慢发展到直接攻击对方人品的时候,李渊挥了挥手,打断所有人的话,"好了,大伙就事论事,别借题发挥.咱们李府不兴这个."说完,他把头又转向李建成,和颜悦色地问道："我儿听了大伙所言,现在有什么看法?"

"我,我刚才的确考虑的有些过于简单.但我还是主张以安抚为主,避免流民走上绝路.至于粮食来源,可以官府出一部分,让地方大户捐一部分.然后向朝廷告急,请户部拨一部分.如果可能,明年春天时再组织流民屯田自救,百姓们有了营生后,就容易被安顿住!至于封锁路口之举,万不可行.不过可以多派人手去疏导,在以防流民都向同一个地方聚!"李建成想了想,回答.

一边说,他一边将目光看向陈演寿.直到这位李府第一谋士的脸上露出了些许笑意,他才喘了口气,结束了自己的全部谏言.

"嗯,你这次考虑得比刚才周详得多.可如何疏导呢,你怎么保证百姓都肯听从疏导?"李渊点点头,先肯定了儿子的进步,然后继续问道.

"这,这个,我还没完全想好.但可以再交给大伙公议,找出具体办法!"李建成被问了一愣,回答.

"嗯,可以,此事就按你的建议去办!"李渊的脸上露出了一缕笑容,拍拍儿子的肩膀,鼓励.

建成是个可以持家的,他的宽容和善良可以保证家族内部的安稳.但在机变和果断方面,李渊认为长子与次子相差甚远.因此,在充分肯定了李建成的观点后,他把头又转向了次子世民,笑着发问："你呢,世民,你可有什么需要补充的!"

"我完全支持大哥的考虑!"李世民站起来,大声回答.他今年虚岁已经十七,长得高大挺拔.说话之时,阳光满脸,透着一股令人难以拒绝的亲和力."关于如何疏导流民,我建议大哥分以下步骤做."他向李建成拱拱

手,补充,"派人在进入弘化的路口设立屯田招募处,应募者一家大小皆有稀粥果腹.每聚集五千人,则为一屯,由临近各郡地方官员带走安置.如此,可避免很多人死于道路,也不给别有用心者可乘之机!"

"此外,朝廷未必有粮拨来赈灾,我们必须自己想办法.我觉得马先生的建议不错,裁减掉一部分郡兵以省粮."他看看马圆规,又看看长孙无忌,继续说道:"郡兵皆有家在当地,春秋两季须回家务农,不易集中.若各郡挑拣流民中精壮且无家室者所累为兵,则可日日操练,以成精锐.外可抗突厥、吐谷浑,内可威慑山贼草寇!如此,也可防止长孙兄所虑之事发生."

'此计妙不可言!'陈演寿的目光猛然聚集成了一团,火一般看向了李世民.'二公子才能恐怕是大公子十倍!'他心中暗道.恰好看见李世民的目光转过来,里面充满了咨询意味.

"这只是世民的一点浅见,是否可行,还请父亲,大哥,陈师傅,马先生、长孙叔父点拨!"李世民再度拱手,谦逊练达.

"二公子所言甚有道理!"陈演寿出于本能地回答.一瞬间,他居然忘记了考虑很多更复杂的牵扯因素.

"卑职也赞同二公子所补充的建议!"长孙顺德微笑着表态.

既然第一谋主陈演寿和李渊最信任的心腹长孙顺德都表示支持了,其他人怎可能再出言反对.况且,李世民的安排的确是切实可行.于是,大伙纷纷开口,赞叹二公子的深谋远虑.

"世子之谋和二公子之策综合起来,则危机尽解.一家有两子可依,唐公,卑职向你贺喜了!"马元规最后开口,笑容无比欢畅.

"还有我,我可以帮大哥去打下手,也可以为二哥去帮忙!"一直蹲在炭盆前玩火的李元吉不甘被落下,跳起来大声嚷嚷.

"好,好,你们兄弟同心,其利断金!"李渊开心地摸摸元吉的头,笑呵呵地说道.他把目光看向建成,李建成笑着点头许诺.他把目光转向世民,李世民也以坦诚的笑容相回应.见两个儿子如此贴心,李渊脸上的笑容愈发欢畅.他又将头扫向钱九珑,武士彟、刘弘基和长孙无忌,看到自己麾下老一代谋士稳重机智,新一代将领沉着大度.

李家终于在乱世到来之前积攒起了自保的力量.凭着这种实力,无论乱世持续多久,即将到来的危机有多大,家族荣誉和兴旺都可以从从容容地传承下去.这一刻,他又想起了自己祖父,父辈,在前一个曾经长达数百

的乱世中,李家的先人通过不屑的努力将家族绵延下来,今后,这个家族还会在建成和世民的手上,凭借在座诸位的努力延续下去.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六 上)

"唐公好像没跟大伙谈如何应对邸报上所说的情况?"议事结束后,武士襬跟在刘弘基身边,悄悄地嘀咕.用了将近三年时间,他终于如愿以偿成了李家的心腹.但由于入幕的时间太短,对很多事情的处理方式一时还无法适应.所以别人心里亮亮,他却两眼昏昏.偏偏在众人面前还不能露怯,所以连找个朋友商量一下都很难.

"唐公已经做出了决定!"刘弘基放慢脚步,待其他人都走远时,低声说道.

"可唐公什么也没说啊?"武士襬犹如丈二的和尚,摸不到头脑.李旭离开后,他就一直唯刘弘基马首是瞻.但刘弘基却变得越来越惜言如金,很少给予人指点.偶尔说上几句话,还宛如和尚打禅语般,弄得人满头雾水.

"没说便是决定!"刘弘基的话越来越令人迷惑.

什么都没说,就代表着决定?反着推来,说过的话,岂不代表没说.武士襬还想再问得清楚一些,刘弘基却加快了脚步,直奔马厩而去,根本不给他更多的探讨机会.武士襬歪着头试图寻找其他可以交流的朋友,却看到大伙一个个行色匆匆,仿佛根本看不到他这个不够聪明的笨蛋.

"如果李旭在,肯定可以跟他商量的.他从来不笑别人笨!"武士襬懊恼地叹了口气,抬腿踢翻一块石子.因为仲坚自己也不够聪明,所以他能包容.但不聪明的仲坚的脚步却越走越快,才两年不见,已经从校尉做到武牙郎将,畴县侯,而聪明的自己几乎还在原地打转.

如果自己当初跟仲坚一起去雄武骁果营,会不会另一番光景?感受到孤独的时候,武士襬忍不住幻想.如果那样,也许自己目前的职务就不仅仅是一个校尉,但也可能已经横尸荒野了.当时的李旭不是一个懂得保护自己的人,虽然他很淳厚,对朋友很尽心.可如果他连自保的本事都没有,又怎会有实力照顾身边的心腹?

当年跟着李旭去雄武营的几个弟兄都被宇文家排挤出军中了,其中包括唐公刻意安插进去的秦行师.通过唐公府从秘密渠道得来的消息,武士襬还知道张秀完全投靠了宇文士及,而宇文家把旭子视为了眼中钉,甚至使用下流手段让他连第三次辽东之战都没机会参与.但是不知道出于

什么原因,皇帝陛下却对旭子特别照顾.可皇帝陛下的心情时好时坏,如果他哪天看旭子不顺眼了,而旭子又还像现在这样无根基可持,跟他走得越近的人倒霉的可能性就越大.

得出这样的结论后,武士彟心里稍为平衡了些.校尉就校尉吧,至少靠在唐公这个根深叶茂的大树下好乘凉.他落落寡合地走近马厩,牵出当年在李旭麾下得来的大宛良马,刚欲跨上坐骑,忽然看见长孙无忌匆匆忙忙地挡在了自己马前.

"武校尉,二公子请你去他那里去一趟!"长孙无忌一边擦着脑门上跑出来的汗,一边命令.

"二公子找我什么事?"武士彟楞了一下,追问.

"去西跨院你就知道了!"长孙无忌的声音冰冷得就像眼下的天气.这家伙向来不太懂礼貌,特别对于武士彟这种出身平民之家,看上去又好像没什么特殊本领的家伙,更是摆足了一幅高高在上的贵胄派头.

武士彟吃了一个瘪,但他没有资格跟长孙无忌这种生来就有袭爵在身的家伙叫劲.笑了笑,他轻轻地将缰绳交给马厩里的家丁,然后转身向李世民所居住的西跨院走.才走出十几步,又看见刘弘基的战马也被侍卫长钱九珑给截了回来.

"二公子有重要事情请刘兄商量,失礼之处,刘兄勿怪!"对于刘弘基,长孙无忌完全是另外一种态度.二人的世袭的名爵都是勋侍,彼此之间的地位相等,关系自然也亲近.

"无妨,我正要回来找士彟商量些杂事.大伙刚好边走边聊!"刘弘基大度地摆了摆手,表示不介意李世民的临时打扰.

"那好,二位请随我来!"长孙无忌楞了一下,旋即调整了自己的态度.他看不起商人出身的武士彟,但刘弘基在府内素得人望.'一个被二公子和刘弘基同时看中的人肯定不会像表面上那样没本事.'独特的看人逻辑让长孙无忌决定重新评估武士彟.

"此人举止倒是非常稳住,也很能沉的住气!"看着武士彟一直不变的笑容,长孙无忌暗中评价."能沉住气的人心机都比较深,所以也难怪二公子看好他!"以为谋主挑选心腹的眼光,长孙无忌继续从武士彟身上寻找优点.片刻之后,他开始失望,"但从身材上看,此人武艺未必佳.走路的样子也过于轻巧,看上去不像个非常有胆气的人!"

长孙无忌认为,古来能成大事者,其心智、胆气缺一不可.眼下李府的人才大部分都被唐公指派给了世子建成,可供二公子选择的范围很窄.即便是这样,还有一些目光短浅的家伙不喜欢跟在二公子身后另创一番基业,宁愿在幕僚堆里舒舒服服地混日子.

"也许二公子是实在没人可用了!"一起走了几步后,长孙无忌心中得出最后结论.当把心里的事情想清楚后,他才开始注意刘弘基和武士彠二人在闲谈什么.显然,武士彠和刘弘基谈的是一个共同的朋友.此人好像跟刘弘基关系非常好,并且对武士彠还有过提拔之恩.此人最近又打过一次很漂亮的仗,带着几千士兵击溃了数万流寇.

"仲坚后来没再给你写过信么?"从长孙无忌角度听来,刘弘基的话语当中不无遗憾.

"仲坚当年邀请我去雄武骁果营,我婉拒了他.后来他四处争战,我也居无定所,所以就失去了联系.我以为他会抽时间修书给你呢,难道弘基兄这里也没他的音信?"武士彠摇摇头,笑着反问.

"没,这小子懒得很.不过也不怪他,最近两年时局的变化太快,大伙都忙得头晕脑涨,我也没修书给他!"提到李旭,刘弘基的话难得多了些,笑着回应.

长孙无忌终于知道二人说得是谁了,他也常常从二公子口中听到这个叫李旭的家伙.并且以李家当年没留住此人深感遗憾.据说此人第一次入辽,就和刘弘基一道转战三千里全身儿返.第二次入辽,带着一万五千新兵,硬是击穿了数万高句丽人的防线.然后不远万里回师,夺了杨玄感的粮仓,先后击溃元务本、李密、韩世萼.最不可思议的是,此人居然在战场上正面击败了老将军李子雄,一举奠定了平叛的胜局.

这些消息长孙无忌大部分都是从李世民口中听说的,他甚至敏锐地感觉到,二公子世民提起李旭这个远房哥哥时,话语里带着几分崇拜.如果传言属实,如果武士彠与此人也是朋友,那么,对武士彠的评价则又得提高一层了.一个人到底有没有本事,需要检视他身边都是些什么样的朋友.长孙无忌深信这一点,所以他常常以有识人之明自诩.

"我估计仲坚一定也很惦记咱们,就像弘基兄也挂念他.毕竟生生死死一路杀回来的!"长孙无忌听见武士彠说得有些动情,这不附和长孙无忌的用人标准.感情是理智的天敌,乱世之中则意味着灾难,希望弘基兄

不像姓武的这样.他回头,把目光看向刘弘基,却刚好看到了一缕难得的温柔.

"我的确很挂念这个笨蛋,两年多,那么多风雨,这家伙不知道怎么闯过去的."刘弘基的大手屈伸,仿佛准备握住虚空中什么东西.最终却什么都没握住,徒劳地垂了下去.

乱世来了,那些屹立百年的世家也感到恐慌.而自己非但没能劝得仲坚一道在唐公这里躲避风雨,并且没能及时告诉他前路到底有多危险.如果这小子学会了变通,哪怕投靠了宇文世家也好.至少不需要独自接受乱世的考验.而他偏偏是那样倔犟,那样特立独行.

刘弘基知道自己很后悔,特别是最近,听说了那个徐茂功的名字后,他心中后悔的感觉愈深.徐茂功就是旭子跟自己提起过的那个徐大眼,旭子一直把他视为生死兄弟.但乱世中,生死兄弟方面往往会捅来最致命的一刀.

"旭子人好,运气好,所以总是能逢凶化吉!"武士彟惨惨地笑了笑,总结.

"就怕他不知道悔改,把好运气一下子全用完了.李密如果掌握了瓦岗军,肯定向东发展.那个人又阴又毒,没有什么不敢使的招术!他和徐茂功两人联手,而旭子心肠又太软."刘弘基叹了口气,忧心忡忡."有时间你给他去封信吧,我估计旭子心里还恼着我,我说什么他都未必肯听!"

心肠软的人也能成事么?长孙无忌在旁边越听越纳闷.如果一个人真的智慧又差,心肠又软,怎么可能闯出这样一片天空来.

他忽然发现这个叫李旭的家伙几乎违反了自己所坚持的很多人生信条.那一定是条完全不同的路,长孙无忌确信,并充满研究的兴趣.

第四卷 扬州慢 第五章 诺言 (六 下)

没等三人走到西跨院门口儿,二公子世民已经远远地迎了上来.刘弘基和武士彠二人见此,赶紧上前抱拳躬身.却被李世民一手一个托住了胳膊,口中连连赔罪:"世民举止无状,大冷天害二位哥哥来回吃风,你们不骂我便宜了我,切莫再这般客气!"

由于刚下过雪的缘故,府内的家将和幕僚们很少出来走动.偌大个西跨院门口,只有四个人互相客套.冷冷的白毛风吹得人衣服猎猎作响,却吹不散宾主之间的热切.

"二公子那里话来,士彠和我俱在唐公府行走,这尊卑之礼..."刘弘基笑着摇头,手臂肘犹自往下沉.他做事素来持重,虽然李家兄弟情同手足,在大伙面前,却从不肯缺了礼数.

"这是西跨院,又不是正堂.弘基兄千万别跟我再客气.否则,咱们过了身后这道门槛儿,我可是要大礼参见兄长!"李世民手上又加了一把劲儿,硬生生将刘、武二人的身体托直,笑着说道.

"二公子说笑了!"刘弘基的腰躬不下去,只好将抱在一起的双拳举及眉间,耸了两耸,方才作罢.

"人都说二公子气度非凡,今日一见,可比其舅兄强得太多了!"顺势直起身躯的武士彠偷偷看了一眼长孙无忌,心中暗道.自从李旭离开护粮军中后,李世民就很少往军中跑了.有些年没接触,他心里吃不准这位含着金勺子出生的公子哥是什么脾气.但对方的客套话听起来非常让人受用,全然不像辅佐他的某些人,眼睛都长到了头皮上.

正暗自点评着,又听见李世民继续说道:"想当年我和二姐天天到护粮军中看士彠兄和仲坚兄演兵,直到后来因为要替父亲处理家务,才不得不中断了.现在想起当时情景,一切宛如昨日."

有道是好言一句三冬暖,虽然明知道对方说得是句客套话,武士彠也觉得自己心里热乎乎的,像喝了半斤老酒般舒坦.由于出身商户的关系,他在李府中一直不着众人待见.除了唐公李渊、世子建成和顶头上司刘弘基外,基本上再无第四人肯主动与他说话.偶尔有同僚开口,也多为命令语气,叱去呼来,好不高傲.今天李世民聊聊数语,却没半点架子在.直听得他心怀激荡,一时间连将命卖给对方的冲动都有.

"当年二公子在军中为我等摇旗呐喊的情景,想必怀远镇的很多弟兄们都记得!"提起多年前的往事,刘弘基脸上的表情也温暖了许多.当年二公子只有十四岁,仲坚不到十六,那个冬天一样很冷,但留在雪地里的却全是快乐的记忆.

如今二公子已经十七,过了这个年就十八岁了,霸气十足,眉宇间再看不出当日那个不愿意服输,满校场追着人比武的顽童模样.但如果可以选择的话,刘弘基更喜欢那个痴迷于武学和兵法的顽童,而不是眼前这个英气逼人的少年豪杰.

和当年的那个武痴称兄道弟,刘弘基可以做到肆无忌惮.和现在的这个霸气十足的李府二公子平级论交,刘弘基自问没勇气给自己惹那么多麻烦.

"是啊,如果大伙都在的话,眼前的事情也省心许多!"李世民摇摇头,叹道.他不是出于有意,但叹息声却令刘、武二人的心俱都是一紧.八百壮士东征,归来者不到四十.那场突如其来的大火改变了许多人,包括他们四人中的三个.

死去的人不可能会再归来,侥幸生还的人却不得不记住血的教训.自己的后路不能交给那些没有担当能力的人,这也是武士彟迟迟不得升迁的原因之一.他不敢再和建成走得太近,虽然对方是李府的直接继承人.

"难道还有什么事情令二公子为难么?这种情况可不多见!"刘弘基微微一笑,追问.

"弘基兄又开小弟的玩笑,我这点本事,还不是一半学自您之手.莫非弘基兄还藏了许多私未教,害得小弟做起事来每每手忙脚乱?"李世民笑着反问,略带抱怨的口气引起了一片会心的笑声.

谈谈说说,四人不觉已经进入西院大堂之内.李世民生性好武,因此即便在招待客人和约见下属所专用的大堂内,所用装饰品也都是些兵器.屋子中最大,最引人注目的家具是一个梨木做的兵器架,上面横着各式各样的长兵.架子斜上方所对的是一排壁钩,挂着十几口宽窄不同的横刀.由短到长,越靠近主人座位越贴近实战.最内侧的一柄舍弃了中原横刀外形,比寻常战阵所用横刀长一尺,宽两寸,从头到柄收了条漂亮的圆弧,虽然隔着厚厚的刀鞘,却仿佛依旧透出几分锋芒.

"这是我从小到大学武用过的兵器,舍不得给元吉,所以全部摆在这了!"李世民一边请大伙落座,一边指着占据了满满半间屋子的兵器介绍.

"二公子的武艺修为想必已经登堂入室!"提起武学,刘弘基也上来的几分兴致.他看出来最靠近李世民座位的那柄横刀是参照李旭的兵器打造的.李旭的刀法胡汉杂糅,适合有一定膂力的人在战场上拼命.无论从刀身的重量和刀法的风格来看,都不适合李世民这样的贵胄公子练习.没想到二公子自从得到李旭的指点后,居然坚持着练了三年.而不是图个一时新鲜,过后即丢.

"与弘基兄相比,肯定差得还很远.但跟钱叔讨教,却可以偶尔胜之!"李世民笑了笑,谦虚地说道.

他口中的钱叔是李府侍卫统领,出身于绿林,年青时杀人无数,因此战场经验极其老到.寻常武士能在他老人家面前走上十几招,已经堪称好手了.李世民却可以偶尔胜之,武艺自然已经远超于府内众侍卫之上.

然而,令武士彟震惊的却不是李世民的勇武.大隋民风强悍,关陇犹甚.像唐公李渊这种武将世家,族中子弟不擅长武艺才是稀罕事.令武士彟惊诧地是对方居然依然留着那把弯刀,据他所知,此刀为当年军中铁匠参照李旭的弯刀仿制,因为手中找不到同样的陨铁,所以打出来的只是个次品.看上去锋芒必现,实际上用来砍柴都稍嫌误事.

正惊诧间,他又听见刘弘基说道:"二公子说笑了,弘基这点微末本事,怎好意思拿出来卖弄!"

"叫我世民,弘基兄,这是我的院子,你当年经常来的!"李世民的声音自身边传来,不高,却每每出人意料.

"当年二公子尚未成年,所以末将可把二公子看成弟弟.眼下二公子已经在府中独挡一面….."武士彟看到刘弘基红了脸,很笨拙地解释.

他明白李世民的苦心,也理解刘弘基的为难.所以不开口,看着双方在一个称呼的事情上没完没了地牵扯.

"独当一面,便做不得弘基兄的弟弟了么?"李世民将手中茶碗重重向桌上一放,瞪圆了眼睛质问."莫非我年龄一直在长,而弘基兄的年龄一直在降不成?"

"二公子说笑了,弘基…"刘弘基拱拱手,兀自坚持.

"叫我世民,无论年龄多大,我一直把弘基兄当做自己的亲生兄长!"李世民正色,补充.

刘弘基拗他不过,只好应了."如此,弘基便再托一次大.但只是人后,若是人前,二公子且莫强迫弘基目无尊卑!"

"眼下是人前,还是人后呢,弘基兄?"李世民看着刘弘基,目光中充满了笑意.

"自然是人后,世民,你这精灵古怪的家伙!"刘弘基被他逼得喘不气,半晌才笑着骂了一句.

"不用点非常手段,怎能剥了弘基兄脸上这层方正厚重!"李世民如同偷到了糖的孩子,笑声中带着缕缕得意.扭头,他又把目光看向武士彟,"士彟兄...."

'这么快就轮到我了?'武士彟心中暗暗叫苦,不待李世民说完,赶紧站起身来推辞,"卑职不敢,卑职出身寒微,本事也,也没..."他紧张地照着说辞,却不知道该怎样拒绝对方的好意.

"士彟兄如果不想我如逼弘基兄一样逼你,还是坐下叫我世民为好!"李世民谈笑风生,语气中却带着不容反驳的意味.

武士彟救助般看看刘弘基,又扭头看向长孙无忌.在二人脸上,他都找不到任何暗示.无可奈何,只好拱手再次谢过二公子赏识之恩,然后笑着坐了.

"此番把两位哥哥堵回来,的确有事情相托?"费了好大力气把彼此之间的称呼确定下来后,李世民终于把话转向了正题.

"愿闻其详!"武士彟和刘弘基同时拱手,回应.他们都是李渊的麾下,如果没有特别授权的话,李世民原本不能差遣他们做任何事.但刚才看似无关的闲话已经将大伙彼此之间距离拉得极近,只要李世民所提出的要求不太出格的话,二人无论如何都拉不下脸来推脱了.

"这事儿交给小弟,千难万难.但如果让两位哥哥去做,其实也算不得什么大事."李世民挥挥手,示意长孙无忌取来一纸文书,"刚才在议事时我建议攫流民中精壮者为兵,以备盗匪.父亲大人答应了后,哥哥把具体执行的任务交给了我.这是相关文书,授权我随意调遣府内外将佐."

长孙无忌呈上来的是一道规规矩矩的公文,具体大意正如李世民所述,唐公的官印盖在左下方,其下是世子建成的私印.有了这两个印,李世民本可直接点将,根本不必绕刚才那样大的一个圈子.但出于对刘、武二人的尊重,他依旧先攀足了私情,再委以公事.

"愿听二公子差遣!"刘弘基与武士彟互相看了一眼,然后起身施礼.

"刚不是说好叫我世民么?"李世民连连摇头,眉宇间露出几分萧索,"早知道长大后如此无趣,我当初还是不束发得好!"

"世民说得极是,我二人过于胶着名分了!"刘弘基见李世民的落寞表情不似作伪,心中叹了口气,开口回应.

"二位兄长这样才好!"听了刘弘基的话,李世民脸上的表情转怒为喜,笑着命令."关于选兵及练兵一事,除了父亲大人之外,咱们府里谁也比不上你二位经验丰富.所以我也不想跟两位兄长客气,咱们四个明天一早直奔弘德县,十里挑一,不,拿出百里千里选一的劲头来,组建一支怀远镇护粮军那样的郡兵.不需要多,有五千人足够让关陇诸郡豪杰不敢轻动!"

毕竟只有十七岁,谈及自己心目中的精锐之师,他忍不住握紧了拳头,双目之间精光四射.当年他只有十四岁出头,不懂得区分军队的战斗力高低.却一直以李府曾经拥有如此勇悍的队伍而骄傲.如今终于等到了一个难得机会,他要重现这支队伍的辉煌,为了李家,也为了自己的梦想.

"我二人定将竭尽全力!"刘弘基再度起身,拱手.这次,他没有称李世民为二公子,也没有防备对方别有用心.护粮军是他这一辈子的骄傲,虽然知兵的刘弘基明白,当日那支由为逃避上战场的胆小鬼和公子哥组成的队伍未必比第一次征辽的大隋府兵战斗力来得强.

但在座的所有人,包括李世民和武士彟,都只记住了那支队伍的英雄事迹,选择性地忘记了弟兄们最初混入护粮军的目的所在.因为大伙无论当初抱着何种见不得人的目的躲入了护粮军,无论在进入辽东前大伙如何喝酒打架,闹事败家,但最后那二十几天里,大伙做得都像一个男人,堂堂正正的男人.

见血就晕的齐破凝,胖得能压塌战马的王元通,还有连自己女人都保护不了的秦子樱,听到喊杀声腿肚子都伸不开的张德裕.......风暴未来前,他们长着的都是一张懦夫的面孔.但在天崩地裂之当口,他们一个骄傲地挺直了脊背.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一 上)

寒风夹着雪粒,打得身上的铠甲叮当有声.这是来自西域的寒风,据说可以冻死走在路上的牛羊.传言是否属实,武士彟不太清楚,但他曾经亲眼看到一只傻半斤儿 (注1)因为被雪冻坏了翅膀从天空中栽下来,脖子当场折成了两段.

那只摔断了脖子的倒霉鸟儿被武士彟拣回了自己的毡帐,当晚做了他和刘弘基二人的下酒菜.比起粗糙的马肉和膻腥气十足的羊肉来,烤鸟肉简直是天下第一奇珍.只是此物实在难得,平素他有心去猎也猎不到.蜂拥而至的流民连躲在地底过冬的青蛙和野鼠都给挖出来吃掉了,无论天上飞和还是地上跑的,只要非人类的活物敢在他们面前晃悠,顷刻之间肯定尸骨无存.

奉弘化留守李渊的命令,关右十三郡都派了人手在丰安、鸣沙 (注2)一带招募灾民参加屯田.但难民如洪,分流措施根本疏通不尽.据军中斥候打探来的消息,很多人逃难并不是因为家乡遭了灾,而是会宁、张掖以及贺兰山下的诸胡部族趁着大隋朝边疆兵力空虚的机会开始了大规模扩展.已经在陇西各地定居的数代的汉人被强行从耕地上赶走,房子和牲畜全部被扣留."这是我们放牧的地方!"诸胡可汗如是强调,全不顾大隋多年来的保护之德.带头的人便是曷萨那可汗,去年夏天裴矩大人曾经奉皇命安抚过此人,并且赶着二十几大车礼物返回关内,向陛下报告西疆诸胡恭顺如常.如今裴大人可以在家中享受他的礼物了,而百姓们却为他的贪佞付出了流离失所的代价.

"这帮王八蛋!早晚老子让他们将吃下去的东西十倍、百倍地吐回来!"武士彟恨恨地骂,恨不得带兵杀过去,将闹事的胡人部落杀个干净.但他亦知道短时间内自己的愿望绝无实现的可能.边陲一带的小部族素来都是墙头草,如果没有人在背后撑腰的话,他们不敢似这般无法无天.而怂恿着他们在大隋朝伤口的洒盐的坏蛋肯定是突厥人,十余年前大隋曾经教训过他们一次.而眼下大隋国力日渐衰退,突厥却日渐强大,在实力此消彼长的情况下,大隋朝廷只好对边境上的惨剧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朝廷不出头,作为将领的武士彟也只能忍.在忍受的刺骨寒风的同时,忍受一个武将亲眼看到自家百姓被外敌欺负所带来的良心煎熬.自从十一月追随李世民来鸣沙招兵后,每一天他过得都艰辛异常.来此地之前

他常叹自己屁股下面多了肥肉,现在他却巴不得身上的肉能再长回来,以免终日被马鞍子咯得骨头发酸.

但是,武士彟却从不为自己的决定而后悔.这一趟没白来,虽然临行前,唯恐引起朝廷疑虑的唐公李渊又临时决定,把募兵数额从五千减到了三千,让此行的成果大打折扣.但武士彟却看到了平素想都想不到的美景.他曾经看见宽阔的黄河在自己眼前被冻成了一条长达数千里的冰雕.每一朵浪花似乎都清晰地保持着奔腾的状态.他曾经看见菊黄色的落日从长城的另一侧落下去,像一个咸鸡蛋黄,但没人知道谁会将它吃掉.长城之外是晅古不变的荒野,旷野之外是万里黄沙.武士彟一次陪同李世民冒险登上已经被风吹残破的长城,他看见远处天地之间,有一个美如仙境的城市.衣着华丽的牧人骑着白色的骆驼,还有无数个西域胡女,大冬天不穿鞋子,赤足而行,套在脚腕上的金环闪闪发光.

那是沙怪在地下吐气形成的蜃楼,一名新招来的士兵小心翼翼地告诉他.每个在蜃楼中出现的人,都是旅途中被此风景所迷,最终死在沙漠中的冤魂.他们死后魂魄不散,便遵从沙怪老爷的命令,于晴天时幻化出来吸引更多的人上当.说这话时,士兵们将声音压得很低,生怕被鬼怪听见遭到报复.而站在武士彟身边的李世民却被激怒了,指着天边风景骂道,"为虎作伥的家伙,等哪天老子带兵将你们全部挖出来锉骨扬灰!"

他的话吓得很多士兵瑟瑟发抖,唯恐下一刻天崩地裂.谁料沙海中的妖怪也是个欺软怕硬的家伙,居然快速收起了蜃气.一瞬间,骆驼、都市、美女都不见了,眼前只剩下空荡荡的大地和天空.

"看到没有,所谓妖魔鬼怪,就是这么一回事情.你越怕他,他越胆子大.把刀全给我拔出来,列队!"李世民对新兵们的表现十分不满,怒喝.

众军士闻令,快速在城墙上列成一列横队,拔刀向风.他们动作迅速,军容齐整,看上去不属给任何一直精锐.但以武士彟、李世民等人的眼神看去,却能发现面前这支队伍比起护粮军入辽时的风采,好像缺了几分精气神儿.到底缺了什么,武士彟自己也说不清楚.这伙人都是按照李世民的要求,百里挑一挑出来的壮汉.若是单打独斗,估计一个人能撂倒当日的护粮军弟兄三五个.武士彟和刘弘基也是按照比护粮军严格一倍的标准来训练他们,两个月来无论外边的风雪多大,大伙都没误过一天操.但这伙人却不像军人,更像一伙听话的木偶.李世民让他们向东他们绝不向西,让他们大冬天钻雪堆,也没有人皱一下眉头.

然而,在钻过雪堆之后,他们脸上带得却是绝望之色,丝毫不带求生的激情."咱们招了一群没长卵子的牛!"四个人议事的时候,长孙无忌对新生的李家军曾经如是评价.这是他从民间传说中得出的结论,据闻西北人煽牛时,总喜欢把割下来的牛卵子摆在悲愤莫名的公牛面前,当着它的面一锤子砸烂.看到自己的雄性器官化作肉酱的那一刻,无论多凶的公牛都会低下头.从此之后,犁地拉车,哪怕是被女人小孩牵着,都绝不反抗.

李世民需要的是一支能够所向披靡的军队,不是一群听话的公牛.为此,他闷闷不乐.千方百计寻找炼兵无果的原因.当年刘弘基、李旭和武士彟等人练兵时,他曾经亲自在旁边观摩.所有方法、步骤、命令、军规,都于此间别无二至.但同样的方法由同样的人施用到不同人的身上,效果却有天壤之别.

"不是没卵子,是他们还没从伤心中回复过来吧!"武士彟心肠好,主动替部属们辩解.应征入伍的汉子们大多刚刚被天灾和人祸夺走了家人,在妻离子散的打击下,他们的精神很难快速回复回来.这些人只所以能咬牙坚持训练,并且能谨守一切号令,是因为他们知道只有军营能让他们吃饱饭,并且只有军营在夜里可以让他们有个安心睡觉的地方.

"这样下去不行.这样下去即便训练一整年,他们也上不了战场!"李世民虽然阅历没有刘弘基和武士彟二人深,却也知道麾下的弟兄打不了仗.有求生欲望的人才能在战场上击败自己的敌人,至于满脸死气的家伙,通常只会向牛羊一样被人宰杀.当日八百护粮弟兄正是因为想活着返回请加入更新最快燈火書城中原,才创下了转战辽东千里,所向披靡的奇迹.如果他们刚刚开始便得知后路已经断了,即便孙吴重生,亦未必能激励起大伙的士气.

"从明天起,我和弘基兄终日就睡在他们中间!"武士彟想了想,回答.解衣推食,这是古之名将曾经做过的事情.为了抓住眼前难得的表现机会,他不能再考虑此举是不是犯忌.

武士彟的话让许多人眼前一亮,大伙都记得当年在怀远镇时,李旭也曾和麾下弟兄们打成一片.当然,李旭也没法不和大伙打成一片,刚刚开始时他不过是个队正,能入护粮军的,家底都比他当时厚.待后来他官职升上去了,跟身边人也混熟了,想拉架子也拉不起来.

"那好,明天开始,我的行李也搬到军营中去.和大伙同吃同住,仲坚兄当日做得到得,我也做得到!"李世民想了想,说道.

当日怀远练兵,刘弘基只是高高在上地指点,李旭和武士彟等人才是具体执行者.所以,李世民认为,仲坚兄走后刘弘基之所以再没带出另一支护粮军来,很大程度是因为他不喜欢像李旭那样毫无架子地和弟兄们混在一起.

"此事万万不可!"没等李世民把自己的想法说完整,刘弘基和长孙无忌二人同声反对.相互看了一眼后,长孙无忌决定先说出自己的理由,"此地靠近边境,塞外诸部虎视眈眈.你是李府二公子,一旦有人图谋不轨,我等皆死无葬身之地!"

李渊坐镇弘化以来,对马贼、流寇和图谋不轨的地方豪强决不手软.在稳定了地方治安的同时,他也结下了不少仇家.如果这些人派遣死士混入军营,而李世民非要与士兵同甘共苦的话,刺客很容易就可以得手.

失了主将,刘弘基也许凭着官职还能免于追究.武士彟和长孙无忌肯定逃脱不了惩罚.况且即便唐公事后开恩,他们这辈子前途肯定尽毁.没有人会放心地用一个连自家谋主都守护不了的幕僚,即便是看李家再不顺眼的家族也不愿意.

"世民,我当日不像仲坚那样去终日与弟兄们厮混,非不为,实乃不能!"刘弘基知道李世民误解了自己,也误解了作为一名合格武将的标准,扳起面孔来,大声奉劝."古语有云,良将治军,恩威并施.有恩无威,则令不能行.有威无恩,则无人效死.仲坚当日为校尉,自然要待弟兄如手足,而我当日奉命统领全军,所以必须和弟兄们保持一定距离."

"多谢弘基兄指点!"李世民知道刘弘基在教导自己,感激地拱了拱手.但很快,他又发现了刘弘基所言的失当处,并找到了极佳的反例,"可仲坚后来带出了雄武营?"

对于年龄仅仅比自己大了不到两岁的李旭,李世民不止是盲目地推崇.从两次辽东之战到后来的带兵平叛,对方的一举一动他都看在眼里.私下里他常常想,如果是自己和对方换了位置,能不能比对方做得更好.所以,他对李旭观察得远比刘弘基等人细,揣摩得比刘弘基等人认真.那是他的梦,作为李府二公子,他很少有机会亲自实践,却可以把自己融入李旭的故事中,幻想着自己也能摆脱一切束缚,在千军万马中肆意挥洒.

"仲坚带兵,过于和弟兄们接近,所以大伙愿意与其并肩作战.如此,打顺风仗时士气如虹,若是遇到挫折,众人因为平素跟他混得过于熟了,豪

无畏惧之心,难免存着后退回来也不会受到惩罚的心思."刘弘基想了想,解释道.

"但有一种策略可避免这个缺陷!"知道李世民未必服气,刘弘基继续补充,"那就是每战皆身先士卒.只要你自己不退,弟兄们肯定不忍抛弃主帅先逃.而仲坚做得最好的,恰恰是这一点!"

"如若主帅有失,则全军尽墨,根本没有翻本的机会!"长孙无忌大声在一旁补充.他知道二公子最佩服的人是刘弘基口中的李仲坚,但二公子身份何等高贵,无论如何,他也不能像李仲坚那样疯子般亲自冲锋.那样做对于一个世家子弟而言,未免过于自贬身份.还有一点就是,李世民的武艺未必有他自己想像得那样高,对此,长孙无忌心里很清楚,却无论如何不能明言.

注1：傻半斤儿,学名沙鸡,一种濒临灭绝的野生鸟类,曾广泛分部于西北及内蒙地区.因体态肥胖,飞翔能力差,喜好钻到民房中取暖兼送死,因而被百姓们称为傻半斤儿.

注2：鸣沙,今宁夏中宁附近,近邻黄河.黄河北岸不远即为隋长城.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一 下)

武士彟明白刘弘基和长孙无忌二人想表达的意思,"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孙,远之则怨!"虽然读的书没有长孙无忌多,他也知道此语最早不是出自兵家.两个同僚的话也许不刻意针对任何人,却依旧如窗外的寒风一样刺得他心头一片冰凉.

几乎出于本能,反驳的话从武士彟嘴里脱口而出."我倒觉得没那么玄,二公子住进兵营,大伙加十倍小心护卫着就是了.若是有人图谋不轨,住在哪里也未必安全!"

"士彟兄这话说得有些不负责任,二公子万金之躯,又怎能与那些贫贱之辈为伍?!"长孙无忌楞了一下,慢慢吞吞地反驳.他不知道武士彟突然抽了哪门子疯,硬要拿二公子的安危做赌注.但对方鲁莽举动彻底破坏了他在自己心里留下来的好形象."出身寒门的人就是急于求成!"长孙无忌在心里暗自点评,说话的腔调也略微带上了一点谴责的意味,"分营居住,侍卫们还好防止闲杂人等接近.若是与之同住同吃,不分贵贱,恐怕…"

"恐怕什么,他们缺的仅仅是出身而已.不缺良心,品行和见识却未必比旁人差!"没等长孙无忌的话说完,武士彟大声打断了他.

这个时代区别一个人是否值得尊敬的标准是出身,而不是他的能力和品德.武士彟忠心耿耿,为人方正,做事努力,但在唐公府却总是被人排挤.可论见识,论能力,他又何尝输于旁人半点?平民出身的人就一定是大奸大恶么?古往今来,真正糟蹋这个国家,祸害百姓的,又有几个是出身寒微的?

话音落后,满座皆惊.不止长孙无忌,连同刘弘基和李世民都明白武士彟为何而发怒了.没等李世民来得及居中调停,长孙无忌已经红了脸,手指对方鼻子,大声呵斥道:"士彟兄此语未免太猖狂!寒门不得于士族同列,秦汉以降,历朝历代无不信奉此礼!莫非仅仅凭着士彟兄一人的见解,就要推翻千年来无数古圣先贤的公论?"

"武某只是就事论事!"武士彟抱了抱拳,轻轻后退半步,拉开与几个同僚的距离.在随同李世民出灵武募兵前,他曾经清楚地考虑过此行的厉害得失.自从二公子渐渐成年后,唐公府内一直暗流涌动.几乎所有人都面临着如何站队的选择,他们中的大多数都不约而同地选择了世子建成.毕竟后者才是李家的嫡系继承人,而跟着二公子李世民,最大成就不过是

成为李家一个强大的旁枝.对于一个绵延近百年的家族来说,旁枝力量又怎会有主干来得大?

与大多数人一样,作为一个略有心机的底层军官,武士彟并不看好李世民的前途.与此同时,他又十分不喜欢李建成过于软弱,没有担当的性格.他试图观察唐公李渊的态度,以便投其所好.却惊诧地发现唐公李渊对待两个儿子的态度极其暧昧.这位喜欢韬光养晦的老人把对付朝廷的手段也推广到自己的家人头上,平日里几乎默许了李世民对其长兄的种种不恭敬举动,每每到了关键时刻,又不动声色地巩固一下世子建成的地位.

"也许唐公是想借着二公子的压力,促使世子奋发向上!"观察了许久之后,武士彟得出如下结论.所以,他决定利用被李世民看中的机会尽情地展示自己.可偏偏长孙无忌这个丝毫不懂军事的家伙在一旁指手画脚,偏偏这个喜欢指手画脚的家伙还自持血脉高贵.

"好一句就事论事,我来问你,若二公子的安危有个闪失,你担当得起么?武校尉这么急着拉二公子入营,不是带着什么特殊目的吧."长孙无忌从牙齿缝隙中挤出几句话,字字如刀.事关谋主安危,他不由他不与对方破脸.眼下盼着二公子出事儿的可不止是李府的仇家,世子虽然宽厚,麾下却不乏急于立功表现的市侩小人!

"武某官职低微,不敢说担当二字.但若二公子搬入军营与弟兄们同住,武某愿每夜在寝帐外持槊当值,绝不懈怠!"武士彟也不示弱,仰起头,看着长孙无忌的目光大声回应.

"武校尉的身手很好么?在下怎么从来没听人说起过?"长孙无忌微微一笑,语气中充满了讥讽.

"长孙大人可以亲自下场一试!"武士彟把手按在佩刀上,冷笑着回应.他知道,今天自己算是将二公子的妻兄得罪狠了,事情传扬出去,此后在李府的日子恐怕会更加艰难.但形势发展这个份上,他已经无路可退.

他不是为自己一个人而辩,这一刻,武士彟发现自己有些理解旭子的选择了.他理解了旭子为什么明知道前路艰难,还非要舍近而求远.理解了面临选择时旭子心中的无奈与彷徨.不待长孙无忌回答是否应战,武士彟的目光扫过所有人,用极其缓慢,又极其清晰地语调说道:"毕竟,眼前这支队伍二公子一手组建的,若总是不堪用,大伙在府内同僚面前也未必有什么颜面!"

一句话,把所有人说得心底冰凉.眼下唐公府很少有人看好二公子,这是一个不用争辩的事实.包括此次出灵武炼兵的行为,背地里也有很多人在等着瞧笑话.如果此事最后真的劳而无功,二公子即将失去的,恐怕不仅仅是一点颜面!

在来鸣沙之前,武士彟没有决定要竭尽全力地辅佐李世民,毕竟二公子不是世子,跟着他前途不明.但经过跟长孙无忌这么一番折腾,他却不得不把自己的前程押在李世民身上,跟着对方一损俱损,一荣俱荣.

"你!"长孙无忌没想到武士彟口中会说出如此直白的话,无言以应.正当他心中反复权衡厉害得失的时候,一直在旁边看着两个属下争吵的李世民终于开口."两位兄长不要争了,从今晚起,我的寝帐就扎到军营正中间去!"看了一眼满脸怒气的长孙无忌,他又笑着补充了一句,"不过咱们也不是为了颜面,父亲和大哥将炼兵的任务交给了我,那是对我的信任.无论如何,我不能让他们失望才是!"

"谨尊二公子号令!"几个心腹和侍卫同时躬身,向李世民施礼.刘弘基也夹杂在众人之间,在直起腰来的刹那,他看向武士彟的目光突然亮了一下,平静的眉宇间,依稀露出几分赞赏.

李世民行事的风格向来是说到做到,当天下午,他就将自己的自己的行李搬入了军营.吃饭时,亦毫不介意地端着粗糙的木碗,与底层军官分享同一个大锅里煮出来的麦饭.这番举动令很多人感动莫名,第二天开始,弟兄们在训练场上的劲头也提高了许多.但一个多月过去后,新兵依旧不具备与当日护粮军一较长短的能力.

李世民再次急红了眼,他无法找出弟兄们士气低下的具体原因.无论铠甲兵器、伙食军饷、甚至连胯下坐骑,扎营时用的帐篷,他麾下的新兵都比当年怀远镇的护粮军好得多.那时的唐公府正出于风尖浪口,即便唐公有心,也不敢在军中投入太多金钱和精力.而此刻的唐公府与怀远镇已经不可同日而语,虽然在朝中依旧处处陪着小心,直接可调度的钱财、物资和人手都比当年宽裕十倍.

"莫非咱们提供的甲仗器械,连齐郡给郡兵们配备得都不如?我可是听人说起过,仲坚那边穷得都揭不开锅,最近一批铠甲还是从来护儿老将军手里赖去的."李世民再一次召集起心腹来,请大伙献计献策.

他不想指责任何人,事实上,刘弘基等人已经竭尽全力.特别是武士彟,在与长孙无忌起了冲突后,每天几乎衣不解带地扎在军营里.若是以

刘、武二人的才能不如李旭来解释眼前的怪异现象,又太伤几个属下的心.况且李旭的本事有很大一部分学自刘弘基,他一个半路出家的人,没理由比刘弘基这种从小学熟读兵书的勋贵子弟还厉害.

"仲坚那里缺乏铠甲器械,世民从哪里知道的这个消息?"出乎李世民预料,刘弘基和武士彟二人非但不忌妒李旭的本事,反而关心起对方近况来.

"我们家有人专门收集仲坚兄的一举一动"李世民扬扬手中家书,带着几分笑意说道."最近仲坚又跟张须陀将军打了场胜仗,越境攻入东莱,秦叔宝生擒解象,罗士信阵斩王良,仲坚刀劈郑大彪,射杀左孝友麾下臂膀李畹.把曾经拥兵十万的左孝友左大元帅逼得无路可逃,下山投降了!"

"仲坚好武功,其妹在家书中没有说说,他用什么办法炼得兵?"长孙无忌看了武士彟一眼,笑着追问.他原本只是对李旭这个人感兴趣,可现在,却愈发佩服对方的才能了.

‘同样炼兵,有李旭在,就是比眼前这个自负倔犟的家伙强百倍.’长孙无忌看着武士彟,心中不无得意.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二 上)

长孙无忌的话中夹枪带棒,以刘弘基和武士獲二人的机智,未必听不出其中真意.但二人此刻都处于听到朋友最新成就的兴奋之中,根本不愿意跟姓长孙的计较.是以微微一笑,充耳不闻.

那左孝友是有名的难缠人物,带领麾下解象、王良、郑大彪、李畹四个爪牙盘踞于东莱郡的蹲狗山一带,号称一龙四虎.他的老巢前临深山,背靠大海.官府屡屡派兵剿之,不是被其击败,就是在最后一刻让他借助渔船窜入水中,劳师而无功.剿到后来,官府也疲了,只好听之任之.左孝友却不肯见好就收,每到青黄不接时便出山劫掠,名曰劫富济贫,实则将富户的家财全部济到了自己名下.最近二年,大隋国力衰退,此贼更为猖狂,居然屡屡率众围攻郡城.亏得东莱郡治所掖城修得颇为高大,才没让此贼如愿得手.

来护儿将军出海之前,曾经率领水师去过东莱郡一次,结果却无功而返.眼下朝廷几乎拿此贼毫无办法了,没想到张须陀居然带着李旭等人一战而克之.斩其爪牙,擒其首脑.四虎一去,整个莱州半岛再无人敢撄郡兵锋樱,北海、高密、东莱三郡得安.在这群寇四起的动荡之年,对大隋朝廷来说,不能不被称为一个天大的喜讯.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朝廷有什么反应么?"议论了几句李旭和张须陀二人的战果,刘弘基笑着追问.

"是年根底下发生的事,张须陀在给朝廷的奏折上说,他想让陛下和山东百姓过一个高兴的年!"李世民又扫了一眼家书,大声回答.也许是因为过于兴奋的缘故,他在有意无意之间把几个年字咬得甚重."刚过完年,陛下就召集群臣,论功行赏.张老通守又升了一级,领河南道十二郡黜陟讨捕大使,权辖整个东夏.仲坚也升做了武贲郎将,实实在在的正四品武职,并增封食邑两百户.罗、秦等人各策勋四转,赏缎千匹!"

"朝廷这次倒也赏得公道!"刘弘基微微颌首,点评.大隋朝自从今上继位后,有功不赏,或者功高赏薄的事情时有发生.特别是对那些在朝中无根无基的将领,本可策勋三转的功劳通常只策一转,本可官升数级的功劳也只时常不升.后来因为担心将士们抱怨,朝臣干脆在武将等级上大做文章.四品以下官秩随意增设,原来从正五品到正四品只需要升两级,眼

下却要连升四级之多.五品之下的官秩更是混乱不堪,从校尉爬到督尉甚至要连爬六级才够.

"陛下原来崇文抑武,眼下世道有些动荡了,地方武将却多不肯尽职,所以朝廷才不得不拿齐郡来给大伙作个表率!"长孙无忌性子虽差,心思却着实敏锐.收起了找武士彟麻烦的打算后,立刻从朝廷的赏格中看出了猫腻.

"无忌兄说得甚有道理.但无论如何,此事着实可喜可贺.我原来还担心仲坚兄在外边被人欺负,如今他已经官拜四品,威震东夏,估计有本事欺负他的人也不多了!"李世民点头,回应.

没有家世背景可依仗的人,依旧可以做得出色.仲坚兄凭借自己的实力硬打出了一片天空来,作为唐公的次子,生来没有继承父亲家业的资格,李世民希望自己也能闯出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地.

当初怀远镇炼兵,是刘弘基、李仲坚、武士彟,如今在灵武,只不过将李仲坚换成了李世民,其中差别怎就这般大?

不知不觉间,几缕愁绪悄悄地爬上了他的眉梢.妹妹在家书中还说,据府中传闻,朝廷最近似有调动地方官员的打算.父亲李渊素来在被朝廷猜疑的臣子之列,因此,又可能离开弘化,前往新的州郡为官.如果妹妹在信中所言为真,届时无论手中新兵是否训练完毕,他都不得不带着回弘化给父亲一阅了.

为避免朝廷猜忌,李家一直不曾拥有自己的私兵.而乱世之中,没有私兵的家族如何自保?去年十一月父亲痛快地答应由自己出面招募流民为兵,未必打得不是攒一些家底的主意.只是自己这个儿子实在无能,眼看着四个月过去了,依旧拿不出一个可向家人交代的结果.

正自怨自艾间,又听见武士彟追问道:"既然仲坚已经功成名就,当年老公爷的提议,应该可以再继续了吧?"

闻听此言,几个知道当年旧事的人心头俱是一热.当初李旭在唐公帐下效力,曾经于婉儿有救命之恩.后来因为世民好武,总和姐姐一道前往军中向他讨教武艺兵法,三人以兄弟相称,感情甚笃.久而久之,婉儿就成了李旭身边一道风景.

周围人事后揣测,其时仲坚和婉儿彼此之间未必未暗生情愫.但一则因为二人家世相差太大,二来因为婉儿幼年时已经定亲于柴郡公家.所以

唐公李渊纵然有惜才之心,也不敢冒天下之大不讳加以成全.当时李府众幕僚对此事的处理建议是,将与李世民同龄的妹妹李萁儿许于仲坚.虽然萁儿是庶出,但此女才貌都不差于婉儿.并且在得知家人的意图后,专门拜师学了一身武艺,以免让未来的夫婿失望.

可惜没等李家找机会将此事提起,仲坚已经领兵远去辽东,随即,唐公李渊也奉命前往弘化坐镇.这一别就是两年多,双方再无联系.如今,萁儿小姐已经到了出阁之年,前来提亲的媒人几乎踏破了门槛.唐公每每询问女儿之意,萁儿总是摇头不语.

"怪不得萁儿总是收集李仲坚的消息,原来小丫头早已情根深种!"虽然对当年之事仅仅略有耳闻,听完武士彟的话,长孙无忌亦猜到了萁儿的心思.仔细一想,谁家女儿不爱慕英雄.像李仲坚这般二十岁不到即可拜将封伯的,纵使正出的女儿嫁了他,也不算辱没了.何况萁儿又是个庶出的女儿,嫁到别人家未必受到足够的尊敬!

想到这,他凑上前,笑着说道: "我虽然与李将军素不相识,从大伙的话里,也知道他是个知道人情冷暖的.既然两家原来就有亲上加亲之意,世民何不玉成此事.一来照顾了妹妹的心思,二则,乱世将临,亲戚之间彼此也能多个照应!"

"这事,我还是写信给大哥,让他从中斡旋才好!最近两年,倒没听说仲坚和谁家结亲.只是不晓得他如今人大心大,咱家萁儿是否还高攀得起!"温暖的亲情和回忆将李世民的心事约略冲淡了几分,听完长孙无忌的建议,他点点头,高兴地回答.

‘二公子居然担心唐公家配不上一个新晋的四品郎将?’长孙无忌诧异地皱了下眉头,心中暗道.他自幼受叔叔长孙顺德和舅舅高士廉照顾,二位长者口中对唐公李渊家族极为推崇.因此,在长孙无忌的眼中,李家虽然比不起当朝七大姓和军中第一贵,至少在大隋也是能排上前十位的豪门.那些新晋士族想与李家攀亲都攀不到,怎么有人会不开眼拒绝?

‘你居然也有看不出端倪的时候!’看到长孙无忌脸上的表情,武士彟心中暗自冷笑.论家世,垄右李家绝对配得起上谷李家.但仲坚行事总是出乎预料,别人当作宝贝的,还未必能入他的法眼.

至于萁儿本人配不配得上仲坚呢?武士彟心中猛然出现了一个娇憨可人的女孩影子,比起当年的婉儿,萁儿性子中少了几分霸气,多了几分

温柔.对仲坚而言,的确是个难得的良配.只是不晓得过了这么长时间,仲坚心中对婉儿的那份感情是放下了,还是已经完全遗忘?

如有机会,我写信试图一下仲坚的口风.武士彟四下看了看,偷偷地想.仲坚答应也好,不答应也罢,前万要谨慎些,没有必要因为这些小事影响了两家彼此之间的关系.

光顾了替朋友操心,接下来关于如何炼兵的话题武士彟未免听得有些心不在焉.他依稀记得李世民很无奈,长孙无忌很着急,而刘弘基像其平素的表现一样四平八稳,只是无论大伙沉稳也罢,着急也好,都提不出个良策.

当从李世民的营帐里告辞出来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二月的塞上依旧是冬天,略带着些雪沫的风吹进脖子,冻得人直打冷战.有兵士给武士彟取来皮裘,武士彟摆手拒绝了.今天又听到了朋友的好消息,他心里暖和,脚步轻便,不想被厚重的皮裘裹得跟坏了胎的母羊一般蠢笨.

"大人今天又为如何炼兵的事情烦恼了一整天么?"黑暗中,有一个略显干瘦的身影凑过来,以极低的声音追问.武士彟闻声回头,认出来人是二公子的帐外侍卫.此人姓侯,豳州三水人.因为曾经和此人一同值夜,所以武士彟知道对方读书虽然不多,却颇有些急智.

按照常理,核心武将们议论的事情,本不该让一个底层小兵知道.但武士彟今天心情好,所以也不计较对方胡乱打听军中机密,想了想,回答:"嗯,弟兄们士气不振,二公子为此很是头疼,可大伙都没什么好办法."

二公子的话里已经隐隐透出责怪之意,否则,他就不会一再提及李旭的战功,并一再强调大伙已经在塞上过了年.中原人向来讲就一夜隔双岁,虽然大伙在塞上总计炼兵不足四个月,但也可以算做炼了年余.练了一年的兵马还拿不出手,也难怪身为主将的心焦.

想道这,武士彟信口问道:"君集久在军中,知道弟兄们因何而精神委靡么?"

"其实弟兄们不是提不起精神,而是心中恨意太重.来这里投军的,几乎没一个不是被塞上诸胡逼得家破人亡的.武大人只要答应带咱们杀到黄河西岸去报仇,大伙肯定一个个精神抖擞得如下了山的豹子!"入伍不及四个月的帐外侍卫侯君集向武士彟拱了拱手,郑重提议.

刷地一下,武士彟觉得整个雪野都亮了起来.仿佛被一盏明灯指引,他瞬间就找到了炼兵不成的原因.护粮军弟兄们敢战,因为他们想活着回家,有自己作战的目的.而手中这支队伍呢,妻离子散的他们,对人生哪里还有什么留恋?

但报仇二字,实现起来却有诸多掣肘.首先,诸胡部落反迹未明,在朝廷那帮重臣眼中,宁可牺牲些边塞百姓,也不愿将对方逼到突厥人那里去.第二,大隋朝刚刚结束了对高句丽的战争,在朝廷元气大伤的情况下,哪个边将敢擅自对外开启战端.

"诸胡部落举止虽然无礼,但他们目前还算我大隋子民.没朝廷将令,恐怕此事很难办?"沉吟了半晌,武士彟摇摇头,给了侯君集一个沮丧的答案.

"卑职曾经听人说过,冬春之交,草原上青黄不接.部落之间互相攻伐的事情常有发生.如果我们也穿上突厥狼骑的黑衣,来去如风,谁又分得清大伙是胡是汉!"仿佛早已预料到武士彟有此一说,侯君集不紧不慢地建议.

边塞上的胡人部落之间的攻伐极其常见,手段也极其残忍.被击败的一方,往往所有辎重和女人都被掠走,所有高过车辕的男人都被杀光.而剩下的那些小孩,在没有人照顾,也没有食物可吃的情况下,除非遇到了人贩子,否则绝对没可能活到下一个秋天.

死人不会向外人说是谁攻入了他们的营地,如果这支军队穿着突厥人一样的黑衣,结果恐怕更加完美.想到这,武士彟突然打了个冷战,仿佛被人向后颈里塞了把雪,从头一直凉到了脚后跟儿.

"如此良谋,你为什么不直接禀告给二公子?"死死盯着对方的眼睛,武士彟厉声喝问.侯君集献的计策好狠,好毒,但切恰好是能让二公子摆脱眼前困境的最佳选择.能想出这样的计策之人,心思缜密毒辣绝非一般.这样的人,武士彟自知招惹不起,也绝对不想招惹.

"因为武大人,武大人当日曾经为我等说过一句公道话!"侯君集被武士彟问得一愣,后退了数步,紧张地表白道."君集的家人也丧于诸胡之手,君集出身寒微,却知道好歹.懂得报恩,也懂得报仇!"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二 下)

"如果仲坚兄在这儿,他会怎么做?"当听完侯君集的建议后,李世民本能地想到.长期以来的崇拜抑或攀比心理使得他总想把自己变成另一个李旭,但事实上,这不可能.李旭背后没有一个如此庞大的家族,这是他的不幸,从另一个角度上来看也是他的幸运.

"仲坚的性子失于淳厚!"李世民快速于心中得出结论,然后转过身,从桌案上抽出一个巨大的羊皮卷.在怀远镇时学到的经验使得他每到一地,首先做的事情就是了解周围三百里范围之内的地形地貌.收集民间和官府的各种地图,彼此对照,然后找当地人来验证.在有可能的情况下,派出得力人手前去堪察,了解每一个村落的具体位置,每一条河流的具体走向."关键时刻它们可能救你的命!"第一次辽东之战留下的教训时刻提醒李世民地理对为将者的重要性,虽然当时他年龄还小,记忆中对那次战斗最深刻的除了桥上的大火就是传言里由人头垒成的佛塔.

武士彟在一旁帮着,将数张羊皮地图拼成一块.发黄的羊皮上,用烙铁烫着关右十三郡形势.地图上,横亘华夏的河流在西南方数百里外拐了个弯,由西折向北,然后在东北方永丰附近拐了另一个弯,由北折向东.第三个弯在榆关附近,第四个弯远在潼关脚下.银钩铁划,席卷千里.

这个巨大的"几字"型所穿过的,是天下最肥沃的土地.新军的弟兄们多来自这个‘几’字偏北地域,也有一少部分来自西南方的会宁郡.这倒不是因为会宁郡的胡人部落对汉人客气,实际上,会宁郡的曷萨那可汗是对诸胡中最狠,最凶的一个.但出于家族利益考虑,李世民将自己的募兵地点放在会宁郡以北的鸣沙,从会宁郡逃出来的百姓通常不会经过这里,而是直接向东逃入了平凉、弘化二郡.由会宁郡来到鸣沙一带求生的,都是连南下道路都被游牧部落切断了的人.为了能苟延残喘,他们只好在寒冷的冬天冒着风雪一路向北.其中大部分人死在了半路上,只有少部分生命力极其强悍者才活着到达黄河岸边尚控制在汉人手中的鸣沙和丰安两座小城内.

"你们认为我军从哪里下手最好?"李世民盯着地图看了一会儿,低声问道.此刻除了他之外,帐篷里只有武士彟和侯君集两个人.所以武士彟用手指捅了捅侯君集,示意由他来回答主帅的疑问.

"末将,不,属下建议您先攻打乌兰!"侯君集向前凑了凑,蹲下身,手指哆哆嗦嗦地点在一个黄河东岸名叫乌兰的小村旁.那是处在会宁郡和武威郡交界处的村落,原来在此地居住的百姓都是汉人,入冬前曷萨那可汗刚刚把村庄"变"成了他自己的牧场.

"什么?"武士彟吓了一跳,他没想到侯君集居然这样冒失.带此人入帐向二公子献策,是因为武士彟不愿吞没别人的功劳.但献策和挑动二公子带领人马前去冒险是完全不同的两个概念.前者的目的是为了解决二公子的燃眉之急,后者的目的却是为了公报私仇.

"此举万万不可,属下以为,弟兄们从没上过战场,要打,也先拣贺兰山下的几个小部落动手!"出于队伍的和自身的安全考虑,武士彟大声建议."眼下黄河还没解冻,我们穿过冰面杀过去,三天即可走一个来回!"

他说得是一个非常安全的谋划,贺兰山就在此地西北二百里,从山脚下到黄河岸边的土地一直以水草肥美而著称.生活在那里的部落众多,彼此之间又互不统属.以新军现在的人数和战斗力,拿他们炼手刚好合适.

侯君集一下子又红了脸,向旁边挪了几步,期期艾艾地蹲在了一边.武士彟的官职比他高得太多,在校尉大人向主将进言的时候,他这个初来乍到的小小侍卫的确没有插嘴资格.

"起来,站直了身体跟二公子说话!"见到侯君集那幅畏手畏脚的模样,武士彟心中更是懊悔.早知道此人是个扶不上墙的烂泥,他也不会带着此人到二公子面前现眼.如今,冒失主意也出了,人也丢了.如果再被长孙无忌那厮借题发挥,大伙今后的日子谁都甭想好过!

李世民却丝毫没感到侯君集的形象龌龊,眼前这个侍卫有一些真本事,就是气质差了些.但这也难怪他,任何一个饿过半死的人,通常都不会有高大形象.

"士彟,别吓了壮士!"李世民摆摆手,示意武士彟不要过于冲动.然后他向前走了几步,躬身拉住了侯君集的胳膊,"壮士,站起来说话,武校尉考虑的也有道理.但你既然给我出主意去打乌兰,肯定也不单单是为了给自己报仇!"

"我,我,属下!"侯君集顺着胳膊上传来的力道站起身,一时间有些语无伦次.他读过书,炼过武,家族于隋周相替时避乱搬到了会宁后,在当地也算个豪门望族.只是在突然而来的灾难面前,家族和自己个人的力量一样渺小.几乎在顷刻之间,他就失去了属于自己的一切.读过的书和身上

的武艺只能保全他暂时不死于胡人的马蹄下,却不能让他护住自己生命中最珍贵的东西.

在绝望之中他投到了李家旗下,几个月来和其他难民一道接受训练,卑微得如同一只蝼蚁.而今天,这群蝼蚁的救命恩人却亲自拉着他站直了腰,亲热地叫他壮士.

"一个连自己家都守护不了的人,不配被称作壮士!"侯君集在心里悲哀地想,同时,他却努力抬起了头.眼前这个衣着华贵,但神态和蔼可亲的人在一点点唤醒他曾经的梦想,侯君集不喜欢让欣赏自己的人失望,也不像让自己对自己失望.

"别着急,士彟,你叫安排人煮一壶奶茶来,咱们三个边喝边聊!"李世民亲切地拉着侯君集的手,将对方带到椅子旁,安排他坐下.然后转头向武士彟吩咐道.

"是!"武士彟干脆利落地答应了一个字,转身出了帐门.片刻功夫,两个亲兵提着一个巨大的铜壶,将其挂到了帐篷中央的炭盆上.新鲜的奶香和粗砾的茶砖味道立刻传遍了整个屋子,这是草原地区最常见的味道,从东到西,整个大隋北方边塞,无论胡人还是汉儿都是这个煮法.

侯君集觉得奶茶香味醺醺的,如同醇酒,熏得人心头直个劲儿发暖.从小到大,从没有官府中人这样看重过自己,哪怕是到郡上应考,那些官府的老爷们也是看在十几贯礼金的面子上,才问了问自己的名姓.而坐在对面的上司却在他落魄之时以平辈之礼相待,丝毫不在乎双方之间地位上的差异.

"壮士读过书?"李世民端起自己面前的奶茶,轻轻地举到了鼻尖之上,双眉之间.

"六岁时开始读书,但无所成!"侯君集强按住心头的激动,举起李世民的亲兵给自己倒的奶茶,还敬于眉,然后回答.

"学过武么?"李世民客气地笑了笑,又问.偌大的地图就摆在二人脚下,他却仿佛对如何带兵打仗全然没了兴趣,全部心思都集中在了对面的壮士身上.

八岁时开始练武,但没怎么和人交过手!"侯君集放下茶碗,正色回答.

‘二公子居然欣赏此人?"武士彟看得暗暗纳罕.除了刚听到侯君集所献之策的刹那外,其他时间他对端坐在李世民对面的那个身材干瘦,举止

拘谨的青年人没半点好印象.此人心肠狠,胆子大,又急于表现,绝对不适合深交.

正在他偷偷于心中品头论足时,又听见李世民问道:"看壮士相貌,今年还不到二十岁吧?来我军中,过得还习惯么?"

"回禀二公子,君集今年十九!乱世中能得活命,已属万幸,哪敢再多挑剔!"

"你的家人呢,也死在塞上诸胡的刀下了么?"李世民放下茶碗,追问.

"侯家上下四十三口,唯君集一人活着到了鸣沙!"侯君集低头,用一种极其悲愤的语气回答.那是场他永远不愿回忆的恶梦,却每每将其在沉睡中惊醒.此生只要活着,他就不会忘记是谁制造了这场杀孽,只要活着,他就一定想方设法让造孽者付出代价.

但不是现在,现在,他必须把握住一切让自己拥有力量的机会.

"有生之年,我希望看到你能堂堂正正地带兵回来,洗雪此仇!"李世民用一种与自己年龄极不相仿的声音说道,像是许诺,又像是在安慰.

"愿在公子帐下奔走,以偿此愿!"侯君集放下茶碗,站起身,拱手肃立.他今年刚刚十九岁,人生中前十八个年头都荒废了,浑浑噩噩没有什么目标.但从今天开始,他的生命将不会再荒废下去.

李世民没有回礼,而是笔直地坐正了身体.对面的人家世不错,从喝茶和说话的举止上,就能看出他受过良好的训练.如果不是塞上诸族胡闹,此人未必能流落到自己属下.既然李府的谋士家将都不愿意为自己效命,自己就亲手去挑.相信最后挑出来的,未必比哥哥麾下的那些人差.

待受完了对方的一个全礼,李世民站起身,拱手还了半个揖.然后笑着拉起侯君集的手,和他并肩走到了地图旁.蹲下,手指按在乌兰村旁,大声问道:"我军为什么要从这里开始第一战,李某不才,忘君集教我?"

"是,属下自当言无不尽!"侯君集毫不客气地蹲了下来,指点江山,刹那间如同换了一个人,浑身上下豪气必现.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三 上)

雪一直在下,没完没了.据侯君集所说这是因为冬天时整条大清河(注1)都被冻住的缘故.所以每当春天来临,水无法从地面走,不得不改道行经天上,然后变做雪花一路落下来.

对于头顶上随风而奔流的"大河",武士彟还是希望它走陆地.至少地面上的黄河不会让人感到这么湿,这么难受.三月里的雪给人的感觉已经不像冬天那般冷了,但比冬天的雪更会作践人.巴掌大的雪花只要粘在身上,眨眼间便化作一捧清水.如果是城里的富豪收去烧茶,这可是上好的材料.可惜大伙此行是前去打仗,而不是品茗吟诗.

大军已经在雪地里走了两天了,前方至少还有一半的路要走.在武士彟听过的传说中,即便是以耐冻著称的党项人也不敢在雪地里像这样不间断地行军.如果眼下带得还是先前的那支郡兵,武士彟敢保证此时已经有一半弟兄倒了下去.但目前二公子所部是两千新卒,虽然战斗力弱了些,耐力却着实强悍得很.

"还要很远么?这鬼天气,连个太阳的影子都看不到!"在武士彟的身边,长孙无忌嘀嘀咕咕地抱怨.从一开始,他就不赞同这个长途奔袭的建议,但二公子世民被侯君集的"谗言"迷了心,作为最亲信的幕僚,长孙无忌只好无条件地服从命令.

"照这个速度,恐怕还得走一整天.亏得君集谨慎,行前建议二公子带了双倍的战马!"武士彟右侧,刘弘基一边抹着脸上的雪水,一边回答.越往南行雪化得越快,脚下的地面已经开始发软,战马和骑手稍不谨慎就会被摔成泥母猪.好在士卒们都是在塞上长大,从小像胡儿一样用惯了坐骑,不至于摔倒后立刻失去重新爬上马鞍的勇气.

"路远师疲,纵侥幸取胜,所得亦不足夸!"长孙无忌从鼻孔里哼了一句,否定了刘弘基对侯君集的赞赏.他特别不喜欢这个突然冒出来的野小子,比不喜欢武士彟还不喜欢.所以一时之间,看向武士彟的目光居然温和了许多,不再向原来那样处处挑剔.

"越是这种天气,对手越想不到咱们会突然而来!"武士彟抬起头,笑呵呵地回了一句.说这样的话,他倒不是成心与长孙无忌作对.长孙无忌是文职,不懂的武略.而他和刘弘基二人此刻却对前面走在李世民身边的侯君集甚为佩服.虽然那个小子只凭着几句谏言,就从普通侍卫一步爬到

了亲兵旅率的位置,升官升得令人羡慕.但对方肚子里有真本事,不由得武、刘二人不赞赏.

关于舍弃贺兰山下那些小部落不予理睬,偏偏挑上距离鸣沙城最远,最强悍的曷萨那可汗的原因,侯君集当日如是解释：第一,贺兰山下诸部或多或少都有突厥血统,新军不容易骗到他们.第二百,诸部距离鸣沙城近,他们受到攻击,局外人很容易怀疑此事是新军所为,一旦被仇家当作把柄,会给唐公府惹祸上身.侯君集所说的第三条理由是最令武士彟佩服的一条,曷萨那可汗前年刚刚与吐谷浑人结了仇,李家军绕个圈子从西边突然杀过去,别人会以为是吐谷浑人干的,不会怀疑到数百里外的李家军头上.此外,这次劫掠驱赶汉人的行为是曷萨那可汗带的头,让他遭到报应,别的部落也会有所收敛.

此子乃是上将之才,私下里,武士彟和人这样评价侯君集.但他现在更佩服的是李世民.这个只有十七岁的二公子仅仅用了一句,"有生之年,我希望看到你能堂堂正正地带兵回来洗雪此仇!"就令萎靡不振的侯君集彻底脱胎换骨.同样,这位唐公府二公子以一句："我将带你们报仇,从现在开始!"激发了三千士卒的锐气.行前为了争夺出征和留守的名额,弟兄们差点没自己打起来.这对平素死气沉沉的李家军而言,简直就是一个奇迹.

"不过那小子画得一手好画!"见刘弘基和武士彟都不肯回应自己,长孙无忌只好暂时放弃对侯君集的挑刺,转而认可对方身上的一些可有可无的优点.侯君集的字写得不错,画画也很见功底,眼下李家军的战旗上,就画着由他执笔,仿照突厥人风格所画的一个标记.不过,青黑色的旗面上画得不是塞外部族常用的各式狼头,而是一只雪白的狼,背后生着两个翅膀.

"飞狼军!"在军旗画好的刹那,李世民脱口命名.后来在众人一致反对之下,这支全身穿着黑色铠甲,打着黑色战旗的队伍改名叫做了飞虎军.虽然他们的旗帜是一匹在夜空中振翅翱翔的苍狼.

他们像觅食的狼一样在雪夜里疾行,从天而降的的大雪迅速融化,淹没这支队伍留在身后的痕迹.在一个叫做金沙湾的地方,侯君集带着队伍走过尚出于冰冻状态的河面,"大伙分散开,放缓脚步慢慢走,不要惊动水底的河神!"他低声命令.这支军队的将领中比姓侯的对塞上的地形更熟悉,所以谁也提不出反对意见.

在李世民的带领下,所有人依照命令而行.虽然有时候他们认为自己已经迷失了方向,因为所有景色几乎总在重复.例如,本来在鸣沙城对面的长城突然出现在了冰河与大漠之间,布满雪花的城墙与河岸近在咫尺.

城墙上没有守军,近两年国库日益吃紧,朝中大佬们已经将西北长城上的守军全部裁撤掉了.他们这么做的理由是突厥人是大隋的好兄弟,不可能贸然翻脸.当然,偶尔越境劫掠的行为是免不了嘀!野蛮人么,自然有理由不完全遵守两国之间的盟约.可他们伤害的都是边塞上的草民啊,牺牲几个平头百姓换取国家安宁,大佬们认为这点牺牲划算得很.

高高在上者眼里,草民们唯一的权力就是做出牺牲,几千年前如此,几千年后想必也如此.但飞虎军打破了这个惯例,他们试图报复.冒着风雪从破损处穿过城墙,进入沙漠.然后沿着大漠匆匆而行,脚步坚定.

当人们再度从大漠走出时,雪突然变小,风突然变大.落在铠甲上的雪花不再融化,而是像胶一样粘在了铠甲和战马的毛皮上.小半个时辰后,所有人身上的黑衣就变成了白甲,胯下坐骑的棕毛也一根根竖了起来,宛若银丝."如果这小子图谋不轨!"武士彟突然被自己的想法吓得直打哆嗦,如果侯君集是仇家派来的人,无需带大伙走入埋伏圈,只要他继续坚持在雪地兜几天,所有人就都活活冻死.

但李世民相信侯君集,就像相信他自己的眼睛一样相信.每当有人对侯君集的建议提出置疑的时候,这位从未受过如此辛苦,已经累得需要人扶着才能在马上坐直身体的李家二公子总是坚定地站在侯君集一边.

"君集带大伙这样走,自然有这样走的道理.弟兄们与胡人有不共戴天之仇,只要他们能坚持,咱们这些为将的就不能让他们失望!"对着狐疑的心腹,李世民如是讲.青紫色的嘴唇上下颤抖,却骄傲地扬着整个脖颈.

安抚完了从弘化郡里带来的心腹,他又骑着马,在自家队伍的侧翼一溜小跑,每跑开百余步,便停下来大声喝问一句:"弟兄们,你们怕累么?"

"不怕!"事先只被告知即将被带领前去找牧人部落麻烦,却不知道最终目的地在哪里的士卒们齐声回答.他们接受训练的时间没有当年的护粮军一半长,但此刻表情出来的气势却丝毫不比前辈们差.但这是一种不同的气势,护粮军身上带的是一伙年青人的朝气和锐气,飞虎军此刻身上带的是迫人的杀气.

"朝廷不准咱们擅启战端,所以我带着大伙偷偷摸摸去报复!如果此行失败,没有人会承认这次行动,现在,你们后悔么?"李世民缓了口气,继

续向大伙追问.

"报仇!"人群中响起稀稀落落的回应.更多的弟兄则从腰间拔出了挂了一层霜的刀,以无声的语言表达自己的愿望.

"但总有一天,我会带着你们回来,堂堂正正地夺回大伙失去的一切!"受到弟兄们情绪的感染,李世民突然从腰间拔出刀,直指青黑色的苍穹.

所有人突然闭上的嘴巴,因为他们听到了自己最想听到的承诺.眼前的小李将军嘴唇上刚刚长出胡须,却没有人想置疑他的承诺.忽然间,侯君集高举着佩刀,大声回应了一个杀字.紧接着,天崩地裂的喊杀声响撤旷野.

"杀,杀,杀!"两千多名弟兄们举着横刀,大声疾呼.这一刻,他们每个人的脸上不再是死气沉沉,而是燃烧着生命的希望.

"杀!堂堂正正地杀回来!"武士彟跟着众人狂呼.刹那间,他决定把自己的未来完全押在李世民身上.对方虽然不是李家的第一继承人,但跟着这样一个主公,这辈子定然会活得极其精彩.

仿佛听到了众人喊声,灰沉沉的天空突然裂开了一道缝.万丈阳光就从云缝中射下来,照亮每个人的眼睛.

阳光使得武士彟多少分辩出一些自己所处的方位,黄河在东南,大漠在西北,不远处有一段残破的长城,这是腾兰瀚海 (注2)的边缘!他完全看出来了,此处在地图上位于武威郡境内,沿着不远处的黄河西岸一直走下去,只要半天时间,就可到达乌兰集对面.

黄河还没解冻,从冰面上杀过去,没有人会知道他们是谁,来自何方.

欢呼声中,武士彟看到李世民将刀尖指向了远处的冰河.飞腾的苍狼顺着刀尖所指,骄傲地展开了翅膀.

这支队伍叫飞虎军,在隋末那个纷乱的年代,曾经是塞上诸部的恶梦.多年之后,有人根据他们身上的铠甲,给了他们一个更文雅的名字,玄甲精骑.

注1:大清河,黄河上段的称呼.古时黄河水在此段还没有完全变黄,所以当地人称之为大清河.

注2:腾格里沙漠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三 下)

黎明时分,他们到达了此行的目的地.然后策马从结着冰的河面上冲过去,开始一场毫无预兆的屠杀.

数月前,那些牧人在曷萨那可汗,一个拥有突厥王族血统,但又不肯自称为突厥人的小汗带领下,赶走了原来住在乌兰集内的汉人,杀光了那些不肯搬迁者.据可汗大人说,黄河岸边这片土地本来就是属于曷萨那部落的,是很久很久以前,汉人皇帝将它们从曷萨那部手中夺走.而在曷萨那部游牧到黄河东岸前,这片土地原来的主人是汉人还是羌人,或者是已经消失了的匈奴人,曷萨那可汗没有说,牧人们也不打算弄得太清楚.他们只要清楚汉人们用黄河水浇灌过的土地都是熟地,种上糜子时远比在他们自己开垦的那些土地长得好,就已经足够.

当中央王朝强大时,部族们便要收敛自己的行为,甚至要失去自己的财产.当中原王朝衰落时,各部族都可以借机强大,甚至有机会把长江以北的土地全部变成自己的牧场.这是千百年来一直存在的循环,没人能够破坏.

所以,牧人们抢劫杀人时,不需要事先说明理由.同样,飞虎军跨过河面杀过来,也不需要事先通知.于是,数月前曾经发生过的屠杀开始重演,只是这次杀人者和被杀者刚好对调了个位置.

牧人们根本没想到这种天气里还有人会从黄河对岸突然冲出来,因此他们来不及做有效抵抗.留在村口敌楼里的两个哨兵在剧烈的马蹄声中抬起头,连警报都没来得及没发出,就被李世民和刘弘基一人一箭了结了性命.然后侯君集带人用套索拴住了敌楼,如果那种用几根木头搭起来的简陋东西也可以被称为敌楼的话.几个骑在马背上的士兵用力一拉,敌楼立刻四分五裂,里边的尸体重重地摔下来,血水随着泥浆溅起老高.

敌楼的倒塌声惊醒了几个睡在村口附近房屋中的部族武士,他们光着身体,一边揉着眼睛一边冲出窗子.汉人用泥土和木料搭建起来的房屋远比牧人的帐篷暖和,因此乍一搬入房屋中的部民们总是睡得太死.当他们笨拙地从窗台上跳下来时,一匹战马已经冲到他们面前.马背上的刘弘基将长槊横着扫了一下,如同切瓜一般切开了迎战者的肚皮.睡眼惺忪的牧人猛然低下头,看见自己的内脏冒着热气向外滚.于是,他痛苦地尖叫起来,喊声凄厉而绝望.

四个月前,他从这间屋子的主人手中夺下对方最后一袋麦子时,那个年过六旬,跑也跑不动的老汉曾经发出同样的尖叫.因为双方语言不通,武士听不懂对方叫什么,只管哈哈大笑.今天,他终于理解了对方当时心情,可惜理解得已经太晚.

刘弘基头也不回,快速从死者身边跑过去.一名身穿黑甲的骑兵跟在他身后,用横刀切下另一个被吓呆了的牧人的脑袋.第一次杀人,骑兵有些捏拿不准.对手的血从腔子里溅出,喷了他满头满脸."噢!"骑兵觉得自己的五腹六脏一阵抽搐,半夜里吃过的东西直接从嗓子涌进了嘴巴.他死死咬住牙关,将嘴里又酸又苦的东西咽回了肚子.然后用手背抹了一把脸,将血和眼泪一并抹掉.紧接着,他挥刀冲向了另一名冲门后边冲出来的部落武士,毫无畏惧.

"把所有人杀光!"不知道谁在奔跑中喊了一句,用的是汉语.部族中的人听不懂,即便听懂了关系也不大.边塞上部落和部落之间的战争没有留俘虏的习惯,战败的一方通常整体消失,除了女人之外.在牧人眼中,女人属于财产范畴,兄终弟及,父子相承,因此不需要斩草除根.

"杀!"飞虎军的弟兄以呼声相应,不需要动员,他们自己知道该怎样做.四个月前,部族武士们用自己的行为给他们做好了示范,今天这一切不过是回报对方的"善举"而已.他们打马跑过低矮的茅屋,将火把扔上房顶.然后将长槊对准窗子和门,将爬出来的人一一刺翻.

有人挥舞着斧头和圆盾试图抵抗,但斧头太短,圆盾太薄.骑兵们配备的长槊光锋刃就长达四尺,可以轻易地刺穿皮盾,挑飞短斧.除了长槊外,飞虎军的弟兄还配有横刀和弓箭,杀人的效率远比简陋的斧头来得高.在武士彟和刘弘基二人的指挥下,弟兄们长短灯火书城兵器互相配合,很快就把战火从村口推进到村子中央.

村中央是一个大户人家的老宅,围墙有四尺多高,墙头上搭着青瓦.杀死宅子的原主人后,曷萨那麾下的一名小伯克将此地当作了自己的官邸,只是他不喜欢院子的大门总是阻碍自己的坐骑快速出入,所以命人拆走了门板和门槛.

听到村口传来的马蹄声和喊杀声之后,小伯克大人开始后悔.他匆匆忙忙地召集部属,将他们全都安排毫无遮挡的大门口,"堵住大门,吹号角求援!"站在人墙之后,小伯克挥舞着弯刀,声嘶力竭地喊."堵住,堵住,可汗会听见号角,可汗会来救援我们!"

忽然,他觉得心头一寒,仿佛被头孤狼盯住了脊背.自幼在草原上养成的本能让他快速卧倒,在泥浆里打了个滚.价值百贯以上的貂皮袍子立刻被地上的泥水糊成了母猪皮,又脏又臭,但小伯克觉得值.因为在滚开的一瞬间,他看见凌空飞来的一柄长槊狠狠地钉在了自己原来站立的位置.

"保护伯克大人!"武士们吓得发出一声惊呼,快速围成一个圈子,把自己的主人护在了中央.他们顾不上再去堵大门,按照部族的规矩,如果头领战死而其身边的武士逃回的话,非但武士本人要被绑在马尾巴后拖成碎片,他的妻子儿女也都要统统被打成奴隶.

侯君集等得就是这个机会,抛出手中长槊后,他立刻从腰间拔出了横刀.没等距离门口最近的那个武士做出反应,侯聚集胯下战马的前蹄已经踏到了其面门之上.借着马的冲力,侯君集俯身,挥刀如鞭,从另一人的脖子旁抽过去,抽起一团血雾.

飞虎军的弟兄们跟在侯君集身后一拥而上,用横刀和长槊将小伯克身边的护卫一层层剥落.感谢长生天,他让掠夺者们拆掉了大门,让战马优势可以得到充分发挥.感谢长生天,红着眼睛,身穿黑色铠甲的飞虎军弟兄于心中大声祈祷,不管长生天是哪个部族所信奉的神灵.

"你,你们不是突厥人!"眼看着身边护卫一个个被砍翻的小伯克惊诧地叫.突厥人作战不是这种方式,他们喜欢猛冲猛打,不会组织起如此娴熟的配合.没等他将自己的发现用角声传播出去,一支突然飞来的利箭即封住了他的喉咙.李世民在三十步外发现了这群抵抗者的核心,照当年从李旭那里学到了技巧,他看了看头顶上黑烟飘动的方向和速度,手指松开了弓弦.

失去统领后的部族武士惊惶失措,放弃对手,一窝蜂般从大院里跑了出来.他们试图给小伯克报仇,或者说他们存心找死.李世民收弓,提槊,策马迎上.在侯君集没带人赶过来救援之前,他用手中长槊挡住了第一柄斧子.然后沉肘,抬腕,将斧子和斧子的主人一并送上被朝霞染红了的天空.

这是平生第一次参加实战,李世民却丝毫不觉得紧张,相反,他心中涌起了一股被压抑了很久的快意.像这样的战斗,他已经在睡梦中实践过很多次了,每一次醒来时都热血沸腾."仲坚可以做到的我也可以!"他甩动长槊,将敌人的尸体甩飞出去.然后侧身,横扫,用槊锋扫飞一面皮盾,顺带用战马踏碎皮盾主人的身体.

当他找到第三个目标的时候,战斗已经接近尾声.侯君集带着人追了过来,将敢于威胁飞虎军主将安全的武士们全部砍倒.有的牧人看到事态不妙,丢下老婆、孩子和抢来的房屋、家具,骑马向村外远遁.他们刚刚冲出东侧村口,便被兜头一阵羽箭射成了刺猬.长孙无忌早就带人封锁了出村的道路,他的身手不足以领军冲杀,却足以担任起拦截溃兵和外围警戒的重任.

走投无路的牧人们放下兵器,跪在泥浆里乞求活命.还有一部分人躲回了抢来的屋子,用木棍和水缸顶住门窗.侯君集带人挨家挨户地搜索,点燃房顶,踹碎木门,在女人和孩子惊恐的目光中将所有男人拉出来杀死.有士卒被血腥味道迷失的心智,抱着死者的妻子滚到了泥地上,没等他来得及脱下裤子,刘弘基带着李府的老兵用皮鞭抽飞了他的欲望.

"兄弟,咱们可不是突厥人!"望着一双双茫然不解的眼睛,刘弘基怒喝.

"可他们也曾经..."士兵们喃喃地抗议,却在刘弘基刀一样的目光中低下了头."兄弟,咱们不是突厥人!"刘弘基换了种稍微温和的语气,说道.然后命人将屋子中的女人小孩押走,集中到村内的场院上.

部族中的女子生得粗壮,临战时喜欢和男人一样提着斧头和弓箭上阵,所以很多女人在战斗中被飞虎军当作给男人杀掉了.也有不少部族武士在绝望的时刻,亲手杀死了自己的老婆孩子.所以武士彟、刘弘基二人搜到的俘虏不多,他们带着两个团弟兄搜遍了所有没着火的房屋,也只搜出了七十多名俘虏.

面色惨白俘虏们在寒风中瑟瑟发抖,他们不敢哭,也不敢反抗.这是长生天给部族之间的规矩,强者通吃,弱者失去一切.他们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接受自己的命运.按照胜利者的喜好,他们有可能被作为奴隶,给眼前这伙身穿黑衣的突厥强盗干一辈子力气活.也有可能被卖给商队,穿越大漠卖到遥远的东方或者西方,在这辈子都没听说过的庄园里劳累致死.还有可能被当场杀掉,祭祀长生天,感谢他保佑黑衣狼骑又取得了一次辉煌的胜利.一切全赖黑衣人首领的今天的心情.草原看似很大,其实很小,弱者永远没有立足之地.

周围的黑衣人向他们吐唾沫,丢石头,满眼愤恨.但没有俘虏被当场按倒,这伙突然从地底下冲出来的黑衣人秩序诡异得令人恐慌,根本不像俘虏们从族人口中听说的突厥狼骑.可能是因为俘虏太少不好分配的缘

故,他们之中的几个伯克和梅禄居然在大声争吵.一声声,如雷鸣般钻入俘虏们的耳朵.

突然间,黑衣人中的一名身材魁梧的‘伯克’大声嚷嚷了几句,怒不可遏.一名身材略矮,但体格很强健的‘吐屯’则明显地替他帮腔.站他们对面的‘梅禄’大人屈服了,向后退了几步.然后,这伙人的‘特勤’笑了笑,做出了最后决定.

俘虏们紧张地伸长了脖子,等待最后的判决.令他们惊诧地是,所有黑衣人翻身上马,快速离开了村子.没有人进来拉女人,也没有人进来抢孩子.他们走了,像烟一样消失在远处的冰河上.

多年后,这伙劫后余生者中间,有一个名叫淤特的少年建立了自己部族.他通晓中原中原文字和语言,经常跟自己的儿孙说起当日灭族之痛.但在其追述中,他最痛恨的不是当日带兵杀死自己父亲的那个梅禄,而是饶恕了自己性命的伯克大人.

"咱们可不是突厥人!"当年,那名身材魁梧的伯克大人所喊出的话,最终被淤特所理解.那句话字字如刀,每次提起来,他都恨得咬牙切齿,屈辱莫名.

随后在漫长的争战岁月里,淤特汗的军队都维持了最基本的纪律,最基本的人性.这种举动让周围很多部族笑他忘记了自己的突厥血统,但他却丝毫不在意别人的嘲笑.

他的儿子小淤特和孙子小小淤特带着部族一次次西迁,远远地离开了中原.最后,他的子孙在遥远的西方扎下根来,建立了与中原王朝同样庞大的帝国.

西方人称之曰,土耳其.

注1：伯克,吐屯,梅禄,特勤,皆为突厥人对贵族称谓.梅禄,意为总管.特勤,领兵大将.吐屯,民政官员.伯克,贵族,将军.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四 上)

他们沿着结着冰的黄河两岸,狼一样捕杀自己的猎物.然后又快速隐入黑暗,迅捷如狼.没有人知道这支队伍从哪里来,也没有人能预料到这支队伍下一次会出现在何方.赖大隋朝的余威罩着,突厥狼骑已经有十好几年没突破过长城了,这伙突然冲到黄河岸边的玄甲骑兵,不说把会宁、武威的大小汗王们吓得魂飞魄散,也吓得他们胆儿、肝儿一个劲地颤抖着,连睡觉都不得安生.

有谣传说这是报应,长生天派下来的报应.边境上的胡汉各族,已经很多年相安无事了.汉人像胡人一样放牧,挤马奶,煮茶砖.胡人像汉人一样在春天时开荒种庄稼,虽然他们种的糜子产量不到汉人庄稼的一半,但凭着手中的奶豆腐、毡子、牛皮,足够从汉人邻居手里换回一家大小的吃食.高兴时两家的男人还会坐在一处喝两碗,虽然彼此听不懂对方说什么,但脸上的笑容一样坦诚.如果不是有人蓄意挑拨,大伙根本不怎么介意谁是汉人,谁是羌人,谁是党项.谁料伯克老爷们非要重现祖先的辉煌,结果辉煌了不到三个月,大伙便为辉煌付出了巨大的代价.

前后不到一个月时间,七家部落遭到了攻击.其中四家被破,族中男人战死殆尽.还有三家比较机灵,没等狼旗出现在自己部落附近,立刻套上勒勒车,阖族上下搬迁.反正居住的村落是他们抢来的,再次丢了也不怎么心疼.否则….,想起记忆中突厥狼骑那股狠辣劲儿,男人们连呼吸都不敢大声.

曷萨那可汗一边遣使向坐镇关右十三郡的唐公李渊告急,一边联合了三个实力较大的部落,试图给狼骑以反击.这个节骨眼上大伙也不再分彼此是羌人、党项还是吐谷浑,过去的恩怨暂且搁下,躲过了眼前的灾难再说.四家可汗集中了六千勇士,还没等将指挥权探讨明白,狼骑已经杀上门来.猝不急防的六千勇士一触即溃,四位大小可汗被那头长着翅膀的狼追出了一百余里,直跑到凉川城边上才逃得了性命.于是,结盟自保这个茬没人敢再提了.只好凑齐了重礼,苦苦哀求大隋出兵维护地方.

随着仗打得越来越多,飞虎军的兵威也渐渐显现了出来.回头看去,眼下这支队伍已经全然不像两个月前那幅有筋无骨的窝囊样,士卒们骑在马背上,一个个骄傲地挺着胸脯.凭着战斗,这群男人又找回了自己的尊严.他们将曾经的仇家杀得落荒而逃,他们亲手给自己的家人复了仇.

虽然报复的手段不是堂堂正正,但队伍最前方的那个人保证过,有朝一日,他会让大伙高举着自己的战旗回来,光明正大地夺回失去的家园.

经常打胜仗的队伍荣誉感也强,飞虎军杀死那些手上曾经染过同胞鲜血的对手.却很少对老弱妇孺动屠刀.但在沙漠边缘的天蔬原附近,这支队伍破了一次戒.那是一个曾经颇为繁华的村庄,去年秋天时被一伙羌人所占领.李世民率军冲进去,杀死了所有敢抵抗的男人.在他命令弟兄撤离的时候,突然看见俘虏中有两个女人惊诧地瞪大了眼睛.

"他们好像能听懂我说什么?"李世民楞了一下,以探询的眼光看向刘弘基.刘弘基却根本没看见二公子的示意,忙着招呼弟兄们从战利品中挑选出色的脚力.边塞部族都养得一手好马,飞虎军刚好从中挑选体形高大者补充连日作战损失的坐骑.

以旁人无法察觉的程度,李世民轻轻地皱了皱眉头,又将目光转向武士攫.却发现武士攫已经带着弟兄们撤远了,头都不曾向这边回过一下.

他带着自己的亲卫,忧心忡忡地随大队撤离.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人知道最近黄河两岸搅得不得安宁的突厥狼骑是李家私兵所扮.包括远在弘化的李渊也不知道,在唐公府上下和弘化郡的官员们心目中,此时的二公子世民正带着几个亲信幕僚于鸣沙城的军营里瞎折腾.流民就是流民,那群被旁人抢了牲口夺了房子都不知道还手的家伙,即便人手一杆长槊,也不可能壮起丝毫胆量.

队伍在大漠深处的一个绿洲中停下来修整.有了出生于当地的士卒指点,一个多月来,李世民等人惊诧地发现,在他们原本以为寸草不生的大漠里边,居然存在着很多人迹罕至,但宁静如室外桃源般的绿洲.这些绿洲就像夜空里的星星般点缀在腾兰瀚海之中,使得脚下的死亡之海变成狼骑的藏身之地.每次出击之后,李世民都会带着弟兄们遁入大漠,一方面隐藏自己的踪迹,另一方面在绿洲中检视队伍,与将领们探讨是返回鸣沙城休息,还是继续扑向下一个目标.

这次肯定得返回鸣沙城了.弟兄们的体力尚足,战斗热情也很高涨,但远处的黄河已经有了解冻的迹象.万一冰面破裂,沙漠边缘可没有渡口供两千人马过河.而那些众所周知的渡口,狼骑又不能大摇大摆地出现.

"今年的春猎就此结束了吧!"趁着刘弘基和武士攫二人忙于带领弟兄们杀牲口为大军准备干粮,长孙无忌凑到李世民所在的火堆旁,试探着

问道.几个月的军旅生活,使得他的身板也结实了许多,被火光照出的影子就像块经历了千年风霜的沙岩,于坚硬之外透着三分狰狞.

"结束了,君集刚才跟我建议过,明天一早大伙就拔营东返.此番出击我等志在炼兵,而眼下飞虎军已经成了一支精锐!"李世民得意地回头,向背后的绿洲看了一眼.绿洲上,大大小小点着数百处篝火.每一处篝火旁都坐着十几名身材高大的汉子,坚硬如石.亲身体验过死亡,又亲身体验过复仇滋味的他们,此刻已经完全变成了一把刀,而这把利刃的刀柄就握在自己手里.

‘纵使比起仲坚兄的雄武营,飞虎军也不逊多让.’望着火堆旁喝酒吃肉的弟兄们,李世民的目光中不无得意.仲坚兄的雄武骁果营最终便宜了宇文家,而这支飞虎军却是李家亲手打造,并永远可牢牢握在手中的队伍.‘可大哥会不会眼红呢?’得意之余,他心中有隐隐有了一丝担忧.但很快,这种担忧便化作了释然.

‘大哥不会看上这区区三千人的,他门下的幕僚就有好几百.况且小侯不会被他拉走,武兄也与他合不来!’这样想着,他又把目光转向刘弘基,然后转回到长孙无忌身上.刘弘基年龄比李建成还大,在唐公府中属于老成持重者,所以即便不能完全令其为自己效忠,李世民也不担心此人被哥哥李建成拉过去.至于长孙无忌,他是李世民的心腹中的心腹,或者是他的另一个分身.自从两家有了姻亲后,许多李世民不方便出面做的事情,长孙无忌都抢着帮他做了出来.二人没有明确说明彼此之间的分工,但配合默契,心照不宣.

"曷萨那可汗本月已经第三次向弘化郡求援了,据说他这回准备了十几车的厚礼.唐公以下大小官吏人手一份!"长孙无忌笑了笑,继续说道.

曷萨那可汗的脸皮厚到让人觉得不可理喻.去年秋天他带头驱赶边郡的汉人,气势骄横得无以复加.唐公李渊以大隋关右十三郡留守的名义写信要求其收敛行为,他却仗着背后有突厥贵族的撑腰,在朝廷里又拉上了裴矩这个大靠山,根本不理睬唐公李渊派去的信使.

而今年春天,当他发现自己的野蛮举动遭到报应后.态度立刻来了个黄河水道般的巨大转弯,不但一再像朝廷表明自己是大隋的臣属和藩篱,还千方百计和李渊拉关系,要求对方看在同为大隋臣子的面子上,一定要出兵救苦救难."阿史那家族狼子野心,唐公一定提醒朝廷仔细防备!"为了表明自己的态度,曷萨那可汗的使节连阿史那家族试图染指中原的阴

谋都托了出来.可他偏偏忘了将自己的曷萨那家族和阿史那家族比较一下,看看谁的野心更大一些.

"如果他知道所谓狼骑正是李家派出来惩罚他的,不知道老家伙会如何反应!"李世民促狭地耸了耸肩膀,笑着回应.

"老家伙一定会气得发疯!"已经成为飞虎军左虞侯的侯君集哈哈大笑.一边挨着打,一边给打自己的人送礼,请对主持公道.此等笑话,也就是曷萨那这种未开化的蛮族才能闹得出.

"是啊,但能不让他知道,还是不要他知道得好!"长孙无忌亦笑,笑够了,他侧开头去,望着跳动的火焰,低声说道,"君集,今天下午咱们路过的那个部落,有几个女人可能是被抢去汉人,也可能是胡人,但能听懂汉话!"

"是么?"侯君集吃了一惊,快速站起身来."天晚了,我得去安排几个斥候探探路!"他向周围的人解释了一句后,然后快速走入黑暗.

"我去查查弟兄们准备好了熏肉没有,明天要赶一整天的路!"见侯君集走远,长孙无忌也站起身,向李世民告辞.

李世民没有吭声,目光直勾勾的盯着眼前的火堆.他比任何人都清楚侯君集的性格,也明白长孙无忌突然说出的那一番话是经过深思熟虑."仲坚碰到这种情况会怎样做呢?"他艰难地想,几度试图抬起头来,将侯君集和长孙无忌二人唤回,但最终还是选择了沉默.

仲坚因为犯了下了过错而失去了雄武营,李世民不想重复同样的过错.黑暗中,他裂开嘴,笑了,被火光照亮一排整齐的白牙.

酒徒注：关于李渊派人假扮突厥人对付突厥人的挑衅,见于史书,非杜撰.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四 下)

接二连三从塞上传来的求救信让唐公李渊极为发愁,在他刚刚接到升迁为山西、河东抚慰大使圣旨,即将动身前往太原履任的当口,突厥人却前来骚扰,不禁让人左右为难.不理睬边塞上的紧急情况拔腿一走了之,朝廷那边未免不好交代.皇帝陛下没事时还想找李家的麻烦,这次能突然开恩令其抚慰山西,是因为李家送上了二十匹大宛良马作为征辽"凯旋"的贺礼,并且给裴矩、虞世基等人的礼物也足够丰厚.换句话说,李渊这抚慰大使的官职是买来的,如果被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发现关右十三郡是个烂摊子的话,恐怕没等他的车驾走到太原,降罪圣旨就会追到前往赴任的马背上!

可留在弘化平息边塞上的战火后再离开?李渊自问短时间内根本无法做到.从去年秋天起,边塞上很多庇佑于大隋羽翼下的牧人部落都开始蠢蠢欲动.让他们重新安定,需要大隋能展示自己的力量.而眼下的大隋,哪还有力量可以展示?

一边对着边塞诸部的联名求救信,一边对着朝廷的圣旨,李渊急得在议事厅里直转圈.这么多年来,他一直躲着是非走,可偏偏是非总是如影随形.在朝中时追着他,在辽东时追着他.来到这穷得鸟都不拉屎关右,麻烦事情还是一大堆.怎么才能过上两天安稳日子呢,他把头看向几个心腹幕僚,却发现心腹们的眼睛都盯着自己,一个个满脸诧异.

"唐公是怕边塞上再起战火么?"素有唐公府第一谋士之称的陈演寿见到李渊那幅忧心忡忡地模样,不解地问.

"如果咱大隋已经决定和突厥人开战,我又何惜此身!"李渊没有理解属下的意思,以为对方说自己胆小,挥挥拳头,恨恨地回答.

如果朝廷真的下定决心跟突厥人开战,李渊倒不在乎领兵到塞上走一圈.毕竟他是将门之后,年青时也曾号称文武全才.可眼下朝廷根本没有再应付一场大规模战争的本钱,光凭弘化一郡之力对付整个突厥,简直是自寻死路.

"朝廷,朝廷现在恐怕做着跟突厥人是好兄弟的美梦呢!"听李渊的话中对朝廷不无期待之意,长孙顺德从鼻孔中冷笑.

李府诸幕僚中,他是最看不好朝廷的.在他眼中,曾经辉煌一时的大隋朝像得了肺痨的病汉,表面上看着还拥有一幅结实的骨头架子,事实上,说不准哪天被风一吹就会倒下去.眼下即便前楚公杨素和大将军王杨爽二人同时活过来,他们所能作的事情也就是令大隋朝苟延残喘而已,那里还可能如当年那般,打得突厥人闻风丧胆.

偏偏局势糜烂到如此地步了,权臣们还做着盛世大国的美梦.去年高句丽王诈降求饶,大伙想也没想就答应了.结果高句丽王既没如约送来降书顺表,也没兑现亲自来洛阳请罪的诺言.今年正月刚过,自觉下不来台的皇帝陛下又开始筹划第四次征辽.没等群臣们议出个具体出兵方略来,地方上已经有更多的豪杰以此为由造了反.他们攻打州县,划地称王,根本不把前来征剿的郡兵放在眼里.而那些郡县的官员们也不争气,屡战屡败,把成批的铠甲兵器向反贼手中"送"."送"到最后,实在无兵器粮草可"送"了,为了逃避战败的责任,这些家伙干脆把官服一脱,跑到反贼麾下去当了官.

"顺德,朝廷也有朝廷的难处!"听心腹口中对朝廷带着很深的怨怼意味,李渊回过头,大声制止.

多事之秋,他不想因为几句抱怨话给自己惹一身麻烦.况且,以武将的眼光来看,他也不想把国家衰落的责任全部归咎于朝廷偶尔一次决策失误上.大隋并不是因为征伐辽东失败而垮下去的,三次征辽失败的结果,不过加快了其崩塌的进程而已.李渊亲自到过辽东,知道高句丽对中原的威胁.他坚信无论是谁做了大隋皇帝,征辽都是必须的决策.

但既然不是因为征高丽而衰,大隋朝衰落的原因到底在哪呢?这一点,李渊绞尽脑汁也想不明白.他曾经拿着这个问题私下与自己的心腹幕僚陈演寿探讨,素有唐公府第一智者的陈演寿却期期艾艾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他也曾用这个问题考教马元规,结果马元规除了一堆连卖丝的老太太都不会相信的天命循环理论外,也说不出个明白道理.

找不出具体原因,李渊却能深深体味道末世来临前的惊惶与悲哀.作为承担着一族安危责任的家主,他几乎已经不堪重负.他很少在属下面前发脾气,但看人的眼光,却带着股令人不忍拒绝的乞求味道.

"好了,好了,唐公不喜欢听,我就不说!"长孙顺德耸耸肩膀,答应.

"我不是不喜欢听,但咱们与其在这里抱怨朝廷,还不如好好想想如何渡过眼前难关!"李渊知道没有人会理解自己心中的滋味,叹了口气,将

话题转到别的方向.

大隋朝要倒下了,这个过程不可逆转,但李家却不能倒下.改朝换代的岁月李渊曾经亲身经历过.上一次还算平和,不过是岳父夺了女婿的皇位,依然有无数挺立了数百年的世家大族灰飞烟灭.如今乱世来临,李渊可不希望破家灭门的惨祸降临到自己头上.

野火已经在大隋的各个角落烧了起来,从去年开始,各地造反的就不止再是活不下去的流民.地方上有影响的望族,一心想趁着改朝换代建立功业的"英雄",形形色色号称拥有无边法力的骗子,还有从辽东返乡,却没得到官府妥善安置的府兵都参与了进去.而地方郡兵遇到反贼,一触即溃者多,能战者少.今年二月,不知道哪个被猪油蒙了心的家伙给皇帝陛下出了个主意,居然建议各地官员把百姓全搬到城里居住,只种城市附近的田,乡村和偏僻地段的田地全部放弃,以便将流寇们活活饿死.皇帝陛下和裴矩、虞世基、宇文述等大臣议论了半天,居然把这个建议给采纳了.于是,地方官员们借着筑城和搬迁的机会又大捞了一票.只是待他们捞完了,许多本来不想从贼的百姓也从了贼,害得眼下在河南河北很多郡县,朝廷控制的地域还没盗贼控制的地域多.

不想让自己的家族在乱世中覆灭,李渊就得趋吉避凶.花费数万家资上下打点,谋得山西、河东抚慰大使是其中关键一步.河东诸郡地形险要,一侧对着太行山,另一侧对着黄河水.外边的世道再乱,只要把这一山一水之间的地域安顿住了,战火就几乎烧不进来.此外,因为没有受到杨玄感之乱的影响,河东诸郡盗贼少,民间也相对富庶,因此到河东去当官,不用一天到晚担心有豪杰在自己眼皮底下竖起了反旗.

"眼前,眼前又有何为难可有?"长孙顺德今天不知道错了哪根筋,说话的口吻总是带着挑衅味道.明明唐公在这急得眼睛都快冒烟了,他却非说没看到难题在哪里.

"顺德,你把话说清楚些好么?"接连被长孙顺德冷嘲热讽了几次,李渊的脾气虽然好,也有些上了火,停住脚步,盯着对方的眼睛命令.

在长孙顺德脸上,他却只看到了轻松的笑容,仿佛根本不在乎,对方耸耸肩膀,笑着答道:"眼前的事情的确不为难啊,不就是有突厥人抢了几个部落么,狗咬狗,让他们抢去呗.关唐公您何事?"

"你!"李渊气得几乎要吐血,跺着脚,恨恨地骂道:"顺德你今天真是疯了!我既为这关右十三郡的留守,保境安民,自然是份内之责!突厥人越

境劫掠,你居然说不关我的事.难道朝廷问将起来,我还能把责任推到别人头上么?"

"可那也得众部落承认他自己是咱大隋子民啊.并且,突厥人入侵这事情,是真的还是假的还不一定呢?万一是他们自己分赃不均,互相下黑手呢?难道咱们还能派人去给每个部落看家么?不信,你问问大伙,看他们是不是也这样认为?"长孙顺德态度很奇怪,但分析得话却非常精辟,几乎每一句都正说在点子上.

"你这简直就是在强词夺理!"李渊连连顿足,拿自己这位沾亲带故的幕僚毫无办法,他无奈地将目光转向其他心腹,却发现此刻大伙都站在长孙顺德一边,脸上的笑容一个比一个轻松.

难道他们一点儿都不着急么?李渊开始怀疑自己在哪里钻了牛角尖.属下这些幕僚都是些人精,他们公认的结论,十有八九就是正解.顺着幕僚们的脸一个个看过去,最后,他把目光又落回到了陈演寿脸上.

"演寿,你来教我,我到底哪里想歪了?"收起脸上的急切之色,李渊恭敬地请教.善于听取别人建议是做一个好家主的必要条件.这方面,他一直做得非常出色.

"承蒙唐公垂问!"陈演寿抱了抱拳,脸上露出一幅'你早就该问问大伙'的模样,上前几步,指着墙上的关右与河西诸郡地图问道:"唐公可曾看清楚,一个多月来,被攻击的部落都在什么位置?"

"乌兰集、天蔬原、凉川、驻马驿、沙泉!"李渊快步走到地图边,如数家珍般回答.最近半月,每有告急文书到来一次,他就急得睡不着觉一次.因此,每个被攻击的部落所在地,他都能在地图上清清楚楚地找出来.

"嗯,这些地方,忽南忽北,分步零散,真有些突厥狼骑的模样呢?"陈演寿用手指在地图上画了个圈子,笑着总结.

"演寿别跟我绕圈子?"李渊明显地感觉到了心腹幕僚话中有话,苦笑了一下,追问.乱世的压力弄得他疲惫不堪,几乎没有精力猜测别人的言外之意.

"嗨,这些突厥人胆子很小啊,每次杀来,距离二公子炼兵的地方都很远!"另一名幕僚马元规凑上前,笑着提醒.

"元规是说...?"李渊先是一愣,身体猛然僵在了地图前.突厥狼骑的攻击看似神出鬼没,但如果把那些受到攻击的部落位置用线连起来,几乎

就是一条弧.而这条弧线所对的圆心,恰恰就是鸣沙城.

对刘弘基和李世民等人的本事,李渊自问很是了解.但刘弘基和世民的本事再大,也不可能凭着手中三千新兵,吓得突厥狼骑避开他们近两百里.从善良的角度上想,他们凭着三千新兵就保住了方圆两百里的各族百姓不受攻击.但反过来推测,恐怕两百里外发生的战斗与他们二人相关,才是难以否认的事实.

"属下恭喜唐公!"马元规做了个揖,郑重说道.

"恭喜唐公收得一支精兵!"陈演寿和长孙顺德二人亦收起笑容,郑重向李渊道贺.

他们三人自从数天前就发觉了"突厥人"来得蹊跷.如果去年塞上诸部驱赶汉人的事端是阿史那家族在背后怂恿的话,突厥人不应该刚刚利用完了这些墙头草部落,立刻就杀鸡取卵.

如果说打得诸部联军落花流水的狼骑就是李世民和刘弘基等人所训练出来的新兵,大伙又实在难以相信这一结论.让一伙流民学会使用兵器,也许很简单.但让他们像真正的士卒一样战斗,却不是朝夕之间可以做到的事.

但李世民前日送回来的一封信,让陈演寿等人彻底坚定了自己的推测.在信里,二公子对闹得纷纷攘攘的突厥狼骑只字未提,仿佛距离边境最近的他,根本不知道狼骑出现的事情.

并且,二公子建议李家将萁儿与仲坚兄的婚事再度提上日程,"今日亲自炼兵,方知道仲坚之才,乃当世罕见!世人皆云慈不掌兵,而行杀戮之事却怀慈悲之心者,惟仲坚也!"在信中,李世民不无感慨地写道.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五 上)

"所谓狼骑入侵,居然是世民派麾下假扮地?"突然到来的真相让李渊禁不住晃了两晃,用手扶上了面前支撑房梁的木柱,才勉强稳定下心神.

"以二公子的脾性,恐怕他自己也不会留在鸣沙城坐镇!"马元规点点头,不动声色地提醒.

这是一场不负责任的冒险,万一被人抓住把柄,整个家族都要受到牵连.但换个角度来看,任何人都不得不承认李世民治军有方.在数月之间便将三千流民训练成了一支精锐,兵锋所指,当者披靡.特别是与诸部联军决战那一场,简直可以用神来之笔形容.即便李渊自己处于同样位置,都未必敢下如此果断的决定.

李渊的心思本来就十分机敏,事前之所以没有想到边塞之上的处处烽烟是自己的儿子所为,第一是因为最近忙于筹划如何在乱世中保全自己的家族,心头压力太大.第二,则是因为一个父亲对儿子的疼爱.在马元规等人眼里,也许已经把世民当作不可忽视的后起之秀.而在李渊自己眼中,勉强算得十八岁的世民也好,已经过了而立之年的建成也罢,永远都是一个孩子.

虽然,这两个"孩子"同他们的父辈一样,从很小很小的年纪就已经显露峥嵘.

"这胆大包天的小兔崽子!"最终,李渊用一句笑骂来表示自己已经完全想清楚了事情原委.他将目光从长孙顺德、陈演寿和马元规三人脸上扫过,依次看到了自豪、庆幸和些许不满.作为家主的李渊明白所有人的心思,因此,笑着又补充了一句,"派人传令让世民将新军带回弘化来吧,我也想看看咱们李家手中的这支新生力量!"

李家两个字一出,几个心腹幕僚即便有什么话想说,一时也找不到由头了.长孙顺德快步走到桌案前,提笔替李渊草拟将令.眼看着狼毫即将接触到纸端,他突然又将笔放下,低声建议道: "依我之见,唐公还是下令让世民带着新军去塞上抵御狼骑吧,一来可以敷衍葛萨那等人的请求,二则也令那些墙头草见识一下我大隋兵威!"

"好个阴险的长孙顺德,莫非你还准备再向葛萨那可汗收些车马费么?"马元规摇摇头,笑骂,"如此,未免有失仁者之心!"

"有何不可,对敌人的仁,则是对自己的不仁!"长孙顺德以笑语相还.

"属下赞同长孙大人的建议!"没等唐公转头相询,李府第一谋士陈演寿开口说道.无论如何,长孙顺德提的建议对朝廷和李家都利大于弊.虽然这样一来,新军的主将归属恐怕就永远定下了.但世子的特长在协助唐公处理政务上,让他领兵作战,的确勉为其难.

乱世中,一个家族需要有善于守护基业的熊罴,也需要有能向外展露牙齿的虎豹.如此,家族才能承受起风雨.李渊有些自豪地笑了笑,赞同了长孙顺德的建议,"也好,就让世民领兵到塞上走一圈吧.速去速回,别耽误了咱们去河东的行程!也别再多节外生枝,这小子,老夫一眼没留意到,就折腾起一番风云来!"

"是!"陈演寿、马元规和长孙顺德三个人同时拱手,然后,几乎不悦而同地追问道:"狼骑是他派人假冒的事情,唐公需要点破么?"

"心照不宣吧.此事仅限于咱们几个知晓.其他人无论如何猜,大伙一概不承认便罢!"李渊想了想,决定.

"二公子此举匪夷所思,其他人很难猜得到.即便是我等,若未曾看过二公子传回来的家书,估计也同样会被蒙在鼓中!"长孙顺德点点头,感慨地说到.自己这一代人终究还是老了,不服气不行.这个世界属于年青一代的,李府的未来也必将由新一代人来开创.提及家书,他又想起了另一件重要的事情,向李渊身边走了几步,郑重询问:"二公子在信中还提及了萁儿和仲坚的婚事.仲坚如今已经功成名就了,既然大人当年也有此意,何不趁早将婚事提上日程来?"

"是啊,仲坚为人忠厚老实,又知恩图报.原来其家世的确差了些,但这几年其屡立奇功,封侯可待.我听说他去年十一月刚随张大人逼降了左孝友,紧跟着在十二月又和秦叔宝等人一道大破河北巨寇卢明月.据说陛下闻之惊喜异常,正商议着再加其爵呢!"马元规的意见难得与长孙顺德一致了一回,非但没否决对方的提议,反而热心地替李旭表起功来.

齐郡郡兵大破卢明月,是发生在去年年根底下的一件振奋人心的壮举.当时张须驮带着众将正在东莱郡与左孝友激战,卢明月得知齐郡空虚的消息,带兵越过黄河,攻占了位置在黄河边上的齐郡属地祝阿.此贼本打算趁着张须陀无力回援的机会大捞一票,谁知道经过了这两年的战斗,齐郡太守裴操之胆子也大了起来.居然一面派人向张须陀告急,一面带着五千留守在历城的老弱病残冲到了济水边上,与群盗隔河对峙.

张须陀迫降左孝友后,命独孤林带领步卒缓缓班师.自己和李旭、秦叔宝、罗士信带两千骑兵星夜杀回.双方在济水河畔恶战十余日,因为众寡悬殊,所以胜负难分.张须陀见此,决定以巧计破贼,召集众将曰:"贼军贪我齐郡财货,不知进退.我若退兵,贼见兵却,必轻来追我.其众既出,营内即虚,若以千人袭营,可有大利.此诚危险,谁能去者?"

李旭、秦叔宝、罗士信三人请战,张须陀命秦叔宝和罗士信人各带千余人埋伏在芦苇丛中,自己和李旭二人率领老太守裴操之带来的三千多老弱缓缓后退.卢明月不知道对方是计,以为自己一举打败了闻名天下的张须陀,大喜,不顾一切地追杀过来.张须陀和李旭二人以手头老弱将贼军主力缠住,罗士信和秦叔宝带领伏兵趁机杀入卢明月的老营,将其粮草、辎重和营寨尽数焚毁.众盗贼见背后起火,心神大乱.张须陀、李旭、秦叔宝等人率军前后夹击,把十余万盗贼杀了个落花流水.战到天黑,卢明月仅率领百余骑兵突围,连夜逃过黄河,再不敢回头南望!

因为此战发生在年底,所以到了二月份,朝廷才有邸报将具体情况发向各郡.据唐公府留在东都的心腹汇报,朝廷已经开始商议如何给有功人员予以嘉奖.因为张须陀等人刚刚升过官,所以这次以赐爵为主.李旭的爵位已经是县伯,如果无人阻挠的话,年内可能封侯有望.

一个刚刚二十岁的乡侯,无论如何也配得上唐公的掌上明珠了.所以陈演寿等人纷纷出言,建议李渊趁早下手,难免提亲提得晚了被旁人抢了先机.谁料大伙刚刚开了个头,李渊脸上刚才因为收得一支精兵而泛出喜色却变成了深深的沮丧.非但没有立刻响应几个心腹的话,反而沉默了半天,才叹了口气,说道:"仲坚之才,我岂不知.但此事,以后不要再提了!如今不比以往...."

"为何?难道唐公还在乎那些无聊的习俗么?"没等李渊把话说完,马元规惊诧地问道.

中原人素有同姓不通婚的传统,但随着晋朝衣冠南渡,北方各地胡风大胜.非但民间有人同姓结亲,一些身上带有鲜卑、匈奴血统的世家大族,甚至发生过五服之内同姓成婚的先例.

"是啊,况且唐公家在垄右,仲坚家在上谷.虽然是同姓同宗,但彼此之间相隔甚远,未必通婚不得!"见李渊不住摇头,长孙顺德也上前相劝.

李渊和长孙顺德二人的家族都带有明显的鲜卑烙印,特别是李家,虽然修宗谱时,血脉从凉王李暠一直追溯到了飞将军李广.但李渊的祖父却

曾经切切实实有过一个响亮的鲜卑名字,大野虎.李渊之妻窦氏,原姓纥豆陵,更是如假包换的鲜卑人.至于长孙无忌,其原姓拓拨,是不折不扣的大魏皇族余脉.因而有些话大伙不便明着说,但彼此之间心知肚明.虽然李渊当日因为惜才,给自己强认了个便宜侄儿,实际上,李渊家和李旭家非但不是血脉相连的至亲,恐怕连五百年前的一家都无从算起.

"唉,顺德,现在的情况和当初不一样啊!"李渊摇摇头,叹息着回答.四女儿的心思,他这个当父亲的岂能不知.自从两年前家族决定将其嫁给李旭之后,这个懂事的女儿就把一颗心全部放在了夫家身上.两年多来,李旭的一举一动,萁儿都打听得清清楚楚.自古美人爱英雄,何况英雄又年少.到现在,萁儿对仲坚之情,恐怕比当日婉儿的懵懵懂懂的好感要强上十倍!

可偏偏自己这个当父亲的不得不要出尔反尔,只因为现在的李家不是当时的李家,现在的李旭也不再是当初的李旭.

"当初,不是唐公最先慧眼识珠,将仲坚从护粮军中掘出来的么?"出于大局考虑,陈演寿亦上前婉言相劝."仲坚乃栋梁之材,如此美玉,难道唐公忍心被他们抢先攀摘入手?"

李旭智勇双全,又和唐公府渊源颇深,此刻正是亲上加亲的好时候.在陈演寿心中,这项联姻可能带来的另一点好处是,维持唐公府下一代人之间的平衡.李旭与建成二人当年的关系不错,如果将其纳入唐公家族,则他的勇武刚好可以用来压制李世民的锋芒.如此,不但唐公在世时李家可以保持平安无事,即便将来唐公百年后,李家依然可以欣欣向荣.

"唉!"李渊见麾下无人理解自己的苦衷,叹了口气,缓缓解释道:"你等不懂,当年仲坚尚未成名,因此将萁儿嫁给了他,虽是同姓联姻,也不会引起太多人注意.可现在,"一边说,他一边不住摇头,"现在,仲坚已经名震东夏啊!即便他不嫌萁儿是个庶出,这桩婚事,是他自己和其家人做得了主的么?"

闻此言,陈演寿、马元规、长孙顺德三人不由得同时叹了口气,半晌,无言以应.乱世已经到来,李家打着与强者联姻以自保的主义,其他家族焉能看不出眼前形势.李旭智勇双全,为人忠厚,又没有自己的家族.无论谁家把女儿嫁给他,都等于是拉拢了一个得力臂膀入门,双方家族利益绝对起不了冲突.这样的联姻,与其说是在嫁女,不如说是在娶婿.

众世家到如今还无所动作,恐怕主要原因是一时难以决定出多少"陪嫁",而不是对这个刚刚崛起的少年武将视而不见.在这种情况下,唐公家如何派人提亲,肯定有很多人跳出来干涉.

双方同姓,只是其中一条很普通的理由.李家的实力,还有民间的那些谣传,恐怕更是致命之刀.退一万步讲,即便是李渊有本事让其他家族都保持沉默,李旭看在当年的知遇之恩上也愿意接受这桩婚姻,皇帝陛下会高兴么?恐怕,聘礼还没进门,圣旨已经出宫吧!

"只是,可怜了萁儿!"许久,长孙顺德叹息着说了一句.这次,他考虑的不再是利益,而是实实在在的人情.

"好在,这件事知道的人还不多!"陈演寿亦叹息着附和.庶出本已经是无奈,如果再被夫家知道其未婚之前已经心有所属,未来的生活能幸福美满,才怪!

"等到了河东,安顿下来.诸位给萁儿寻个好人家嫁了吧.不必是什么累世公卿,家道殷实,人品好,能善待她,足够了!"设身处地替女儿着想,李渊心里也十分难受,叹息着,叮嘱.

"这——样,也好!"陈演寿捋着稀稀落落地胡须,试图说几句安慰的话.没等他在肚子里将语言组织全,忽然,门外传来的一声清脆的响声.

"啪!"一只盘子,几个碗儿,于寒风中碎了满地.

酒徒注：如约更新,来贵宾票.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五 下)

"谁?"听到外面的声响,李渊的第一反应是报以一声怒喝.他平素对人很和气,但做事也极严谨.与几个绝对心腹探讨机密话题的时候,像武士彟这样的高级幕僚都不得参与,寻常人等更是被严令禁止靠近议事厅二十步之内.所以,唐公府的一切秘议,外人根本没有偷听的机会,更甭说发生受惊而打碎器皿的失误了.

议事厅外无人回应,只有呼啸的风从帘外吹过.乍暖还寒的四月,风向有些飘忽不定,时南时北,恰似此刻家族的前程.

"谁在外面,给我滚进来!"李渊有些真的生气了,手快速地按向腰间的刀柄.他的武艺不算太出众,对付五、六个侍卫的围攻却不在话下.如果有人今晚活得实在腻烦了,李渊不在乎展一次虎威.

陈演寿、长孙顺德和马元规三人各自退开数步,在李渊面前围成了一个三角.他们算是豪门子弟,虽然眼下穿着文职的衣服,却都受过很好的格斗训练.只待李渊一声命令,三人就结阵冲出去,将门外的人直接擒拿进来.

"回禀唐公,是四小姐和翠儿!"就在屋内人即将发飙的当口,门外值勤的侍卫跑上前,大声回应道.话音落后,房门被轻轻推开,两个侍卫架着一名吓得脸色苍白的丫头走了进来.

"回唐公,刚才属下看见四小姐带着翠儿过来给几位大人送吃食,所以就没有阻拦.没想到她们会惊扰到唐公,属下知罪,请唐公责罚!"当值的侍卫拱手及额,满脸歉然地请求宽恕.

唐公自己的家人不包括在严禁靠近议事厅者的范围之内,所以,他今晚的举动没有任何不当之处."你没做错什么!"李渊挥了挥手,命令侍卫退了下去.然后缓步走近吓得快哭出来的丫鬟面前,换了幅和气的口吻询问:"是翠儿吧,萁儿和你来多久了,都听到了些什么?"

"回老爷的话,奴婢,不,是四小姐见议事厅里这么晚了还亮着灯,所以,所以和奴婢到厨房端了些参汤来!"被唤做翠儿的丫头胆子非常小,强忍着眼中的泪,用颤抖的声音回答.

"奴婢,四小姐和奴婢刚到这,然后四小姐就从奴婢手指接过参汤,准备亲自进门.然后,然后奴婢就看到托盘,托盘从四小姐的手中掉到了地

上,然后,然后四小姐就哭着跑远了!"翠儿的声音断断续续,却像针一般,刺得几个大男人无地自容.

两年前,他们考虑用萁儿代替婉儿嫁给李旭,是出于家族利益,没什么错.两年后的今天,他们考虑放弃这个可能给李家带来灾难的安排,给萁儿安排另一场婚事,也没有什么错.大伙都是为了李家的前途和未来着想,大伙一举一动都是为了李家.可萁儿呢,有谁把她当作过一个人,有谁真正设身处地想想她的感受!

刹那间,李渊的脸上怒气全消,只剩下了深深的疲倦.他挥挥手,低声命令道: "你下去吧,好好陪着四小姐.如果,如果她不开心,你,你想办法哄哄她!"

"是!"翠儿微微蹲了蹲身体,倒退着走出了门.她是家生的婢女,从小到大见过的天空只有李府围墙四角之间的那一块.外边的风雨多猛烈,她不清楚.只是觉得自家小姐的遭遇很委屈,很不公平.

"她是唐公的女儿啊!"翠儿一边关紧眼前的门,一边想."虽然不是窦夫人所生,可毕竟是唐公的血脉.大伙怎么能这样对她,就像她是一个..."翠儿想不出合适的词来形容,说主人家拿四小姐当个奴仆,这显然不太合适.李萁在府中的地位虽然不如婉儿小姐和世民公子一样高,但比起她们这些奴婢来,还是有着天上地下的差别.

猛然,她看到了花匠放在墙角的木锹.唐公不喜欢黑暗,所以每到晚上,府内各处都挂满了灯笼和火把.在这种时刻,白天堆在角落里无人问津的东西,反而更容易吸引大伙视线."就像一把木锹,使完了便放在角落里!"李萁的贴身丫头翠儿愤愤地想,心里涌起一片凄凉.

"我等考虑不周,让唐公受累了!"听到门外的脚步声走远,陈演寿等人轻轻做了一个揖,歉然道.他觉得自己的心态有些苍老,今天这个结果是大伙谁都不愿意看到的,但大伙谁都无能为力.

"没事,萁儿是个聪明的孩子,她会想明白的.毕竟,她是我李渊的女儿!"李渊长长地叹了口气,回答.天下没有不疼爱子女的父母,但在纷乱的时局面前,他无法满足女儿的心愿."萁儿,如果你怪,就怪造化无情吧."李渊苦笑着,在心里默默向女儿道歉.乱世已经到来了,连皇帝陛下都不能随心所欲,自己能做的,也只能是顾全大局了.

毕竟是经历过许多风浪的人,叹息过后,理智很快就回到了他的身上.眼下不是关注一个女孩子脸上是否天天都带着笑容的时候,眼下有很

多迫在眉睫的事情需要静下心来处理,比如到河东赴任后所面临的局面,就是一个急需探讨的议题.

"顺德,你派人打探过了么?今年开春以后,河东诸郡的形势怎么样.咱们过去后,首先要应付哪些麻烦事?"将心思从家事中收回来后,李渊将目光转向长孙顺德,郑重地询问.

陈演寿善谋,目光长远.马元规思路清晰,行事果断,做决定时从不拖泥带水.长孙顺德的才能介乎陈演寿和马元规之间,但其本人家世好,交游广泛,所以一直被李渊委以搜集情报的重任.

这位在李府行走了多年的老幕僚果然没辜负李渊的信任,略做沉吟,就把河东诸郡的形势如数家珍般一一道来."近几年由于朝廷一再忍让,定襄郡的大半已经落入了突厥人之手.雁门郡以北,长城之外的地方,马贼横行.几伙大的马贼如一阵风、半天云等,无视官府政令,也不服从突厥人管辖,动辄聚众数万,四处劫掠.但是"长孙无忌停了停,语气陡转轻松,"按朝廷的职责划分,这些麻烦都归驻扎在马邑郡的王仁恭大人和他麾下的左武卫将士处理,因此头疼是王大人的事情,咱们不用为之着急!"

屋子里的氛围本来十分沉闷,被长孙无忌这样阴阳怪调地一搅合,大伙的脸上立刻又出现了些许笑容."王仁恭已经不是原来那个王仁恭喽!"马元规苦笑了一声,点评."他来守咱们的北边,估计不会太牢靠!"

"王将军也曾是个盖世英雄,只是朝廷在第一次征辽失败后的那些作为,实在让他寒了心!"陈演寿倒是很理解王仁恭将军颓废的原因,叹息着为对方辩解.

当年王仁恭接替麦铁杖,带领大隋府兵精锐左武卫,也曾创下过一番辉煌.但随着一次次征辽劳而无功,王仁恭整个人就像大隋的国运一样沉沦了下去.此刻的他再不是四年前那个手挥铁蒺藜骨朵,呼喝冲阵的百战名将.而是变成了一个贪财怕死,好色无度的糟老头.王仁恭将军想自杀,很多见过其行事的人都如是说.但朝廷偏偏对这样的将领最信任,甚至把北部边境最重要的一段防务交给了此人.

不过,王仁恭的胆小也令朝廷省去了不少麻烦事.虽然眼下突厥人的牧场已经跨过定襄郡,一直扩展到了长城边上.但在王将军的带领下,边塞守军和阿史那家族倒也相安无事.

"唐公去河东的职责是检点淘汰官员、缉拿盗贼、讨伐流寇.边境上的事情,不归唐公管辖!"长孙顺德摇摇头,继续说道.朝廷没胆量主动与

突厥人开战,所以突厥人对大隋边境的蚕食行为日益加剧也顺理成章.相比起对突厥人的宽容,朝廷对各地叛匪的态度却是截然不同,"陛下要求唐公到了河东后,对敢造反者,杀无赦.对于勾结乱匪者,可以自行抄没其家,无需向朝廷请旨!"

"恐怕,那些能抄的已经抢不到唐公抄了."陈演寿冷笑着补充分析.抄没令是前年冬天下达的,凭着这道旨意,各地官员迅速寻得了一条发财捷径.他们对治下那些没有权势的百姓大肆搜刮,稍有不顺从者,便抓起一个通匪的罪名扣将过去.如此一来,地方士绅们要么委曲求全,要么直接拉杆子造反,除了这两条路外,几乎没了其他选择.

"但唐公到任后,可以把甄别乱匪的权力收于抚慰大使府中,一则可以防止官员们继续扰民,而来也可以借机收拢人心!"马元规想了想,建议.

"元规所言极是,若想减轻匪患,首先得防止官员们将百姓逼得太急了!"李渊点点头,轻捋着胡须应承.大多数情况下,他对自己面前这几个幕僚还是很满意的.虽然众人已经渐成派系,并且个别时候甚有结党营私之嫌.

"至于乱匪,眼下他们在河东诸郡还未成什么气候.声势比较大一些的,有龙门附近的流贼母端儿,据说拥众数万.此外,河北上谷郡的王须拔和魏刀儿偶尔也会窜入河东洗劫一番,但都不敢主动攻打郡县.南方太行与王屋二山之间..."

说到这,长孙顺德的话突然被他的谋主所打断."顺德,你先停一停,你说上谷的王须拔和魏刀儿,就是那两个自称漫天王和历山飞的贼人么?"李渊眉头紧锁,大声追问.

"回唐公的话,正是这两个蟊贼!"长孙顺德不明白李渊为何突然关心起河北的山贼来,微微楞了一下,然后小心翼翼地回答.

"顺德可知,此二贼是否曾攻入过易县?"李渊点点头,继续追问.

"他们两个人虽然都号称拥众十万,四处劫掠,却没有窦建德和张金称二人的本事,也从来没攻下过大一点的县城!"长孙顺德想了想,突然间笑意满脸,"唐公可是怕其攻到畴县伯府前么?咱们要不要派些人手过去,以免仲坚的家人遭到什么不测?"

"演寿,明天一早,你让九珑在府中挑选二十名好手去吧.跟大伙说清楚了,要他们像守卫我的府邸一样守卫仲坚的府邸.如果事态紧急,就护

着李老爷和李夫人来太原,既然是同宗,咱家自然不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亲戚被贼人骚扰!"

"仲坚他日若知此事,定然不会辜负唐公的守护之义!"陈演寿拱手,赞叹.虽然如今的李家远不如当年实力强,但在挖掘人才和拉拢人才方面,李府却比其他几家如日中天的豪门做得好许多.在外人眼里也许李渊的行为不够强势,但至少,他的家族从来不招人反感.

"顺德,你继续说,太行山和王屋山交界处,有什么麻烦的地方?"布好了一招精密的棋子,李渊像没做过任何决定般,轻松地将话题拉回到原处."那不是已经靠近东都了么?怎么还有咱们河东的事情?"

"唐公所料一点没错,麻烦的确来自黄河以南!"长孙顺德先拍了家主一记马屁,然后继续说道."麻烦主要出在河内郡,那里与河北的汲郡接壤.而眼下汲郡除了治所和黎阳仓外,其他地域几乎都成了瓦岗军的势力范围!"

"瓦岗军的势力扩张的居然如此快?咱们的人上次传信回来,不是还汇报说瓦岗军习惯于韬光养晦么?"又一次听到瓦岗军的消息,李渊的目光明显聚拢成束,里边充满了焦虑和担忧.

"那时瓦岗军主要由其大当家翟让和军师徐茂功二人做主.而现在,周边二十几家山贼皆奉瓦岗号令,瓦岗军的实力壮大了五倍,其核心人物也从翟让和徐茂功,变成了李密和房彦藻."提起瓦岗军的变化,长孙顺德的回答声中不无遗憾.对于李旭曾经提起过的徐大眼,他和陈演寿等人很欣赏其眼光和才华.当年瓦岗军在徐大眼和翟让二人之手,声势虽然没现在大,却隐隐有些能做出些事情来的模样.如今,瓦岗军的规模的确快速膨胀了起来,但其众良莠不齐,军纪和战斗力与当初已经不可同日而语.

"原来如此!"听完长孙顺德的汇报,李渊遗憾得连连摇头."那些贼人也笨,居然被李密这么轻松就把权柄窃了去.他们傻么?还是李密那厮着实有什么过人的长处?"

"诚如唐公之言,李密那厮除了会说大话外,没什么长处.但此人却是姓李!".长孙顺德脸上的表情突然郑重,后退半步,拱手,回答.

没等李渊弄清对方话中之意,唐公府第一谋士陈演寿也站到了长孙顺德身边,郑重地说道:"世人皆信亡隋者必李氏,民间还有童谣传唱.所以李密自身虽然没任何从众,却因为姓李,被众盗认为锲合民谣、当为结束乱世之君!"

"笑话,天下又不止他李密一个人姓李!"李渊从鼻孔里冷哼一声,轻蔑地说道.猛然,他意识到了两个心腹今天的表现怪异,吓得后退了半步,背靠着支撑着屋顶的红漆巨柱,用颤抖的声音追问,"你们几个的意思是,你们几个的意思是,李密所以得众人拥戴,只是因为他姓李?"

他的声音低微而紧张,几乎无法被人听清楚.三个幕僚的回答却异常果决,丝毫没有犹豫的意味.

"是,请唐公早做决断!"长孙顺德、马元规、陈演寿三人站成一排,目光里充满期盼.

酒徒注：本章涉及到的故事背景太多,所以无法用李旭一个人的视角来描述.况且终日打打杀杀,大伙也会厌倦不是?再次拉票!大伙的支持是我更新的动力.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六 上)

"桃李子,得天下;皇后绕扬州,宛转花园里.勿浪语,谁道许!"光凭几句荒诞的不经的童谣和一个姓氏就令无数豪杰相信大隋朝即将灭亡,天下权柄将归于李氏,这种说法未免令人难以置信.可事实上,偏偏相信它的人还很多!特别是大业十一年开春以后,几乎大隋各地的坊间巷里都在谈论"李氏将兴,杨氏将灭"的流言.有替人算命打卦,兼职捉鬼通灵的"智者"甚至直接信誓旦旦地分析出,童谣中的'桃李子',指的是逃亡在外的李家子侄李密,若不是天命所归,此人也不会成为杨玄感叛乱中唯一幸免于难的主谋,更不会才入瓦岗,就得到了那么多大小势力的拥戴.而所谓"皇后绕扬州,辗转花园里"则指的是皇帝陛下和皇后将横死扬州,尸体填埋沟壑.至于"勿浪语,谁到许"两句,被"智者"们引申得更为清楚,许者,密也,分明指得就是原来的蒲山公,现在的瓦岗军二当家李密.

流言闹得人心惶惶,也让无数想建功立业者蠢蠢欲动.将全部家财献给李密,求一个开国将校者有之.带领百十个亲戚族人占领某个山头,打出"顺天应命,替密公张目"者有之.最可气的是有一个想升官想晕了头的书生,居然直接闯入齐郡太守府衙门,正告太守裴操之和河南道十二郡黜陟讨捕大使张须陀二人认清天下大势,西向接李密来做东夏各郡之主.裴操之和张须陀的回答他的自然是一顿板子,那书生却甚为倨傲,被衙役们打得屁股都开了花,居然还抬起头,望着堂上的裴操之,满脸慈悲地说道:"天命,天命你们懂么?如此不知顺逆,待蒲山公大军一到,尔等必将埋骨沟渠!"

裴操之被逼得没办法,只好将此子斩首于郊外,成就了其"开国元勋"的名声.但谣言非但没有因此而绝,反倒有了愈演愈烈的趋势.到后来,一些底层官吏也迷惑了,甚至开始偷偷地抱怨裴操之不该将事情做得太绝,断了大伙今后的出路.

流言的源头在哪,张须陀等人用脚趾头想想也知道,但你偏偏拿它毫无办法.大隋朝连续三次伐高丽无果,已经丧尽了威信.况且到了这种时刻朝廷还不知道善待百姓,反而听信一些书生之言,大造宫室以示太平.年初刚刚完成了极尽富丽堂皇之能事的观文殿,眼下又开始建造仪鸾殿.据市井传言,前年被杨玄感放火烧毁的龙舟也由宇文述之三子智及奉旨建造,比原来的那个更富丽,更堂皇.

朝廷的追求离民间越远,百姓越希望改朝换代.在张须陀和李旭等人眼里,李密不过是一个只会说谎,但从不兑现诺言的大骗子.在百姓心中,李密所描述的画饼却是许多人挣扎着活下去的希望.

不光李密,甚至连张金称、李子通、朱璨、魏刀儿等人都提出了自己的治国主张,号称要与天下人"有衣同穿,有饭同吃",虽然他们抢劫时每有所得,总是先藏进自己的秘密山洞里.

"***,如果姓李就能做皇帝,天下姓李的多了,怎么就轮到李密这个大忽悠!"几个人聚会时,罗士信大声骂道."仲坚也姓李呢,人品武艺都比那李密高得多!"为了让自己的话更有说服力,他博引旁证.压根儿不顾身边的几个朋友已经吓白了脸.

"士信,嘴巴上有个把门的.什么时候了,你还乱说!"秦叔宝素来得大伙尊敬,竖起眼来,大声教训道.

"什么时候啊,五月天气,正不冷不热时候.他李密真有当皇帝的命,就派兵来齐郡跟咱们干一架.只要他能正面击败咱们齐郡子弟,我就承认他不是大忽悠!"罗士信肆无忌惮地嚷嚷,话语里带着一百二十个不服.

"跟李密这仗,咱们早晚得打.但你别把仲坚扯进去,朝廷很忌讳这些!"见对方说得越来越不象话,独孤林上前扯了扯罗士信的胳膊,提醒罗士信注意自己的言辞.

"怎么着,皇上还信这个,我以为只有那些疯子和无赖信!"罗士信眨了眨无邪的大眼睛,惊问.在他眼中,皇帝的表弟独孤林是最理解皇上的人,其意见往往也代表着皇帝陛下的看法.

"皇上未必信,但皇上怕天下百姓信!"独孤林咧开嘴巴,回以连声苦笑.

乱世已至,而满朝文武还忙着争权夺利.如果罗士信今天的话传到他们耳朵内,他们才不会在乎李旭以前给朝廷立下多少战功,肯定会奏请陛下趁早诛之.那些吃肉吃得脑满肠肥的家伙不会看到已经近在咫尺的野火,他们只会把握一切将威胁道自己地位的人打落尘埃的机会.

潜在的危险对大伙来说都是抬头即可得见,偏偏罗士信转不过这个弯来,"皇上自己不信,仲坚还怕什么?"他声音稍低,却依旧不停地嘟囔.

"士信,从大业初年到现在,朝廷已经不知道杀了多少个李姓官员.你别自己光顾着嘴巴痛快,这话传出去,仲坚会大难临头."秦叔宝忍无可忍,

索性直接把话挑明.

"呃,俺老罗没想到这一层!"罗士信将头转向李旭,满脸歉然.但很快,他又轻松地笑了起来,"这里只有咱们四个,连张大人都不在,谁会把我的话传出去?仲坚兄,你说是不是?"

李旭素来拿罗士信这个"疯子"没办法,见对方满脸无辜,也只好顺着其口风回答:"是,士信说得极是.但小心隔墙有耳,所以,这话咱们今后还是不要说了!"

"不说就不说,反正李密如果想当皇帝,得先过来跟咱们兄弟几个打一架.证明了他有当皇帝的本领再说!"

"你会有机会的,我估计,用不了半个月,朝廷就会下旨命令咱们西进剿匪了."秦叔宝叹了口气,望着窗外灿烂的春光,幽幽地回答.

朝廷去年冬天下旨升张须陀为河南道十二郡黜陟讨捕大使,掌管河南东部各地征剿盗匪事宜.其麾下所辖的东平郡和济北郡,都是以往匪患的重灾区.而平定了左孝友后,齐郡附近再无威胁,郡兵们东向剿匪的任务也就提到了日程上来.

东平郡和济北郡都与瓦岗军盘踞的东郡接壤,在官兵的压力下,二郡之内的蟊贼肯定会快速倒向瓦岗军.届时,齐郡弟兄和瓦岗精锐难免一战,而谁能最终站得上风,秦叔宝心中没半点把握.

不像罗士信和独孤林,秦叔宝对李密没有任何轻视之意.与这个狡诈如蛇的家伙比起来,秦叔宝更愿意和徐茂功交手.后者的用兵能力虽然很强,但毕竟属于堂堂正正的阳谋范畴.而李密那厮,无论用兵还是做事都不依常理.你有可能将其打得落荒而逃,也有可能一不小心,就上了这个家伙的大当.

"西进剿匪?咱们主动出击,好事儿啊!但咱们有足够的粮草么?"把话题回到战事上,罗士信倒不糊涂,想了想,不无担心地问.

"没有,咱们去年的存粮刚刚够吃.打败卢明月时有所斩获,但财宝多,粮草少!"李旭耸耸肩膀,低声回应."但即便朝廷不下旨,张老将军也得带着咱们西进.经过那个狂生一折腾,咱齐郡子弟必须用战斗来自辩!"

很多人在为恶时,往往是以为自己掌握了天下唯一的大道.那个被裴操之下令斩杀于郊外的狂生便是如此.李旭不怀疑此人对图谶学说的虔诚,也同情这个疯子对重建盛世理想的执着,但被这个疯子一折腾,齐郡

子弟和瓦岗军之间便再没了回旋余地,无数人将由其一番疯话而走向死路.在此人出来发疯之前,太守裴操之也好,通守张须陀也罢,恐怕整个齐郡文武心里都没多少挥师西进为朝廷平叛的念头.这倒不是由于大伙对朝廷无效忠之心,而是因为地方上的实情摆在那,以齐郡的能力,能支撑起的士卒最多不超过两万.而瓦岗军现在已经号称拥众十万,危急时刻如果李密登高一呼,四下响应其号召而来的盗匪绝对不会少于二十万众.

以两万郡兵讨伐三十万盗贼,李旭同秦叔宝一样心中没任何把握.虽然他曾经干净利落地击溃过李密,但那时李密身边没有徐大眼,此刻天下形势也与当年平定杨玄感叛乱时截然不同.

"嗨!"听了李旭的话,独孤林也是一声长叹.皇帝陛下的心胸到底有多宽,他比每个人都清楚.大伙击败了卢明月的封赏之所以到今天还迟迟不下,恐怕于那个闹事的狂生不无关系.

主疑,则臣死,自古皆然.如果短时间内齐郡兄弟不与瓦岗军结结实实地打上一场的话,恐怕他这个帝王至亲和李旭这个天子门生,都难逃一劫.

"叹什么叹,不过是一伙蟊贼.咱们前后击溃过的蟊贼,加起来少说也有五十万了,几曾见大伙叹过气来!"罗士信是天生的乐天派,见秦叔宝和李旭等人面色越来越凝重,跳起来,大声道.

"也倒是,他们人数再多,也不过是蟊贼而已!"秦叔宝笑了笑,回应.瓦岗军再强,也不过是贼.官军杀贼,天经地义.这样想着,他心中又渐渐充满了豪气,脸上的表情也慢慢变得轻松.

"可他们现在所求的,已经不再是打家劫舍!"同时,一个声音在秦叔宝心态悄悄涌起.敌人已经开始谋划建立自己的国家,而郡兵们呢,离开齐郡后他们为何而战?为捐税日重,逼得他们终日劳累亦难为家人谋取一饱的大隋么?还是冲着张须陀老将军平日的相待之情?

一旦张老将军有过闪失呢?....秦叔宝不敢顺着这个思路继续想,多年的经验告诉他一个事实,那就是离开齐郡越远,弟兄们的战斗力越差.

而瓦岗山,远在八百里之外.

酒徒注：贵宾票啊,弟兄们怎么舍得花钱订阅,舍不得一张免费贵宾票呢,怪异.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六 中)

与秦叔宝不同,比起对郡兵们远离家乡后的战斗力来,旭子更担心的是自己如何在疆场上面对昔日的朋友.以前他只需要面对一个徐茂功,但现在李密来到了瓦岗山,跟随他一道走上瓦岗的肯定还有假商人张亮、野郎中牛进达以及喜欢拿叉草叉子做武器的吴黑闼.平心而论,李旭觉得瓦岗寨的英雄都是响当当的好汉子,包括曾经跟他打了个不分高下的程知节,但李密这个人除外,这个人心黑手狠脸皮厚,天知道一群英雄怎么会甘心被这种肩头没有任何担当野心家所驱使.

现实正越来越接近石二丫所赌气时所描述的那样,他的所有朋友都变成了敌人,而只有他,还在忠心耿耿地帮大隋苟延残喘.去年这个时候,旭子还可以用与齐郡弟兄一同守卫家园这句话来自我解脱,而现在,郡兵们马上就要远征了,他的行为和守卫家园已经没有了半点儿关系.并且,四下里贼越剿越多,也成了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如今整个河南除了与齐郡相邻的几个郡县稍为安宁外,从最南边的东海郡到西北的弘农郡,几乎每个地区都活跃着大批的反贼.他们如春天时的韭菜,割掉一茬又生出一茬.官兵进剿虽然缕缕取得胜利,但每次的结果好像只是让匪首换了个名字,官兵前脚一走,地方上立刻混乱依旧.

令人倍感无奈的是,与天下其他各地相比,河南诸郡还算大隋朝目前最稳定的区域之一.南方各地自从前年鱼俱罗将军被冤杀后,已经乱成了一锅粥.眼下看上去还算安宁的不过是王世充所镇守的江都附近几十里的地方.出江都向南只到宣城,向北只到淮南,便是盗贼的安乐窝.很多在河南诸郡被张须陀大人打得无处躲藏的盗匪都跑到了淮上,利用淮河和长江之间复杂的地形与官府对抗,大大小小响马加在一处已经远远超过了百家.

至于素以民风骠悍著称的河北诸郡,局面更是动荡不堪.先有张金称在清河郡击杀了右侯卫将军冯孝慈,然后有高士达、窦建德以高鸡泊为老巢,四下攻城掠地.更令人惊诧的是,去年秋天征辽大军班师时,居然被一个名字叫做杨公卿的人抄了御林军的后队.据朝廷的邸报上介绍,杨公卿受到御林军的猛烈反击,阴谋没有得逞,只偷了飞黄上厩马四十二匹而去.事实上,贼人的目标仅仅在夺马自强,如果他们把战斗目的定为杀君,御林六军兵马未必抵挡得住.

如今河北各地,不止活跃着张金称、高士达和杨公卿三伙较为著名的反贼.当年被齐郡弟兄击败过的王薄,卢明月、孟让、彭孝才等也流窜到了那里,各自找了个山头安家落户.此外,还有很多实力不大,但为祸不小的反贼,如漫天王、历山飞等,也带领数万匪寇往来纵横.最后二人的活动区域都临近旭子的家乡,所以那里传来的消息每每最让旭子担心.虽然武士彟日前来信告知,唐公李渊已经派人去易县保护他的父母,但旭子依旧为家人的安危而忧心忡忡.

武士彟在信中提及了李世民在塞上的作为,对这位刚刚成年的唐公府二公子子甚是推崇.他还于信中看似毫不经意提到,如果当日替护粮军弟兄守后路的不是世子建成,而是二公子世民,弟兄面对的肯定是另外一种结局.

"唉!"临睡觉前,李旭将武士彟的信拿出来又看了一遍,忍不住长吁短叹.内心深处,他很怀念护粮军中那段岁月.虽然那时的他仅仅是一名校尉,但正因为站的位置不高,所以也感受不到外边的疾风暴雨.

而现在,他的官越做越大,爵位越封越高,心却越来越孤独.几乎没有人能理解他的苦闷,即便身边的最亲密的女人也不能.自从上次两个人因为对朝廷和盗匪的看法不同而争吵过后,二丫总是小心翼翼地回避跟他谈起类似的问题.实际上,除了关心街面上的粮食又贵了几文,济河上游的水田又便宜了多少外,二丫几乎主动放弃了对时局的关心.倒是在理财方面,她与管家配合着一直大显身手.虽然成为旭子的女人还不到一年,她已经让李旭名下的田产几乎多了一倍.如果再加上朝廷封给的食邑,眼下的旭子算不上拥有良田万亩,也是个名副其实的大富豪了.

"郎君不开心么?"石二丫明显感觉到了旭子最近几天心事重重,向他身边挤了挤,关切地问.

五月的天气还没完全热起来,夜晚的时候,两个人还可以相拥而彼此温暖.胸口处传来的柔腻感觉让旭子的心情稍微舒坦了一些,他张开手臂,将二丫搂在怀里,低声道:"上谷那边不太安宁,我怕贼人威胁到家人的安全.河北的驿道已经断了有些时日了,爹和娘的身体怎么样,我这当儿子的一概不清楚!"

"那你为什么不将公公婆婆接到身边来."胸口处有一只小手在轻轻地挠,石二丫一边淘着气,一边温柔地问道.除了在极个别时候性子差些,大多数时间里她都温顺如猫.像猫一样对人充满依恋,像猫一样想方设法

获取主人的怜惜."我虽然不是你的正室,但在公婆膝前尽一些孝心,也是应该的!"

"路上不太平,除非派一个团弟兄过去接,否则,还不如让他们呆在上谷安全!"李旭叹了口气,回答.他已经派了三拾余名忠心的亲兵去保护自己的家人,但如果盗贼倾巢而来,三十几个弟兄以及唐公所派的那几十名家丁即便武艺再好,也起不到多少保护作用.而他又不能派更多的兵,一则朝廷法度不允许,而来张须陀大人也不希望属下因私而废公.

"等哪天不打仗了,你带我回家探亲吧.那样你就可以多带些护卫了,别人也说不出什么闲话来!"石二丫仰起脸,设身处地的替旭子出主意.她的办法不算太好,但确实有可行之处.只是今后还会有不打仗日子么?李旭摇摇头,满脸苦笑.

"咋,你又要出征了?"怀中的躯体明显僵硬了一下,紧接着,一个担忧的声音从肩膀处慢慢浮上.钻入两耳,将依恋的滋味缠绕于旭子心头.

"可能会被朝廷派去剿灭瓦岗寨."李旭又叹了口气,幽幽地道.今天,他非常想找人聊一会儿天,虽然怀中的二丫不会明白他的苦衷.

"瓦岗寨,那不是离齐郡很远么?"果然,石二丫最先想到的,便是齐郡和东郡之间的距离.

八百里的距离,在她眼中足以让双方井水不犯河水.但旭子知道这不可能,照目前速度扩张下去,郡兵即便不去攻打瓦岗寨,李密麾下的喽啰们早晚也会打上门.

"我也不想去,但我是朝廷的官员,不能抗旨不尊!"李旭将手臂紧了紧,低声回答.他知道对方不喜欢听官军和土匪两个词,这太容易让她想起自己的过去.但事实如此,他亦无可逃避.

双臂之间娇柔的躯体一点点变得更硬,李旭几乎能清晰地感觉到对方心在挣扎.慢慢地,石二丫的身体又软了下来,就像旭子的心,充满了忧伤和无可奈何.

两股不同的忧伤纠缠交织,慢慢汇流成河,慢慢将二人吞没.语言不再是交流的必须工具,他们在灯火中彼此拥有,尽力遗忘掉身外的世界.当帘内帘外的风雨声都停止之后,二丫用手抱住旭子坚实的身躯,鼓足全身勇气问道："旭郎,你可以不当官儿么?"

如闻惊雷,李旭全身的肌肉也立刻僵硬.不当朝廷的官儿?他从来没有想过.不当官儿去做什么?自己这么多年为何而打拼?不当官,这兵荒马乱年月,又如何保护自己的家人?所有问题接踵而来,令他一时间找不到答案.

"我,我是怕!"石二丫将头贴在李旭的胸口,解释的声音急切而委屈."我不是想耽误你的前程,我怕你哪天..."她不敢接着向下说,咬紧牙,泪水顺着对方的胸口向下滚.

如果那样,她又将变得一无所有.虽然,她本来也不曾拥有什么,只是努力地抓住了一个梦,不想让它过早地碎掉,如是,而已.

"我知道你是为我着想,不过你说的办法,不太容易做到."李旭的心迅速被泪水泡软,叹了口气,柔声道.他默默地顺着这个思路往下想,自己离开易县时的目标不过是做一个县尉,如今,这个目标早已经实现了,自己为什么还越来越不满足呢?

猛然间,官场上遭遇到的种种挫折一并涌上他的心头.他发现二丫说的主意也许这是让他摆脱与朋友拔刀相见的一种方式,但为了实现这种方式,他要付出的代价未免太大.

"等天下稍微安宁些,我就辞官,带着你回易县老家.嗯,还有一件事情我需要跟你说!"李旭弯下头,看着怀中的黑发柔声道.即将远行前,他想跟二丫说说信上的另一个内容,据武士彟所言,唐公家的四女儿带着几个心腹跟父母不辞而别了.唐公家的对外说法是去京师投奔其姐姐,但武士彟于信中暗示,李萁儿有可能直奔历城而来,以偿多年心中所愿.

"唐公有个女儿"李旭搜肠刮肚地想着说辞.李萁儿究竟长什么样子,他根本没见过.武士彟说她跟婉儿很像,但自从到了齐郡后,旭子忙得连婉儿的模样几乎都淡忘了,又怎能在心中拼凑出一个从没出现过的身影?

但无论如何,他得安顿好萁儿.唐公对他有恩,他不能让恩人的女儿流落街头.然而,如何让二丫招待好这个即将冲到家门口的小杀星,特别是在与唐公家联姻已经成为不可能实现的目标情况下,如何把握待客的分寸,着实令人头疼.

旭子冥思苦想,试图说服二丫帮忙.但很快他发现自己不用费力气了,怀中人已经睡着,宁静如猫,鼻孔中发出了淡淡的鼾声.

第四卷 扬州慢 第六章 锦瑟 (六 下)

李府的仆人们都知道有一名贵客即将到来,大伙却又都不清楚来的人是谁,只看见岚姨娘每日风风火火地为客人准备房间,被褥,镜子,衣箱,满脸笑容.但也有人偷偷地说,曾经看见岚姨娘在屋子中一个人流眼泪.

"岚姨啊,她可能是不希望老爷出征吧!"号称最理解主人心思的来福私下透漏.对于从客人一跃成为主人的石岚,他们这些做仆人的倒没有太多的恶感.类似的事情在任何一个大宅院里都时有发生,不足为怪.况且岚姨平素很会做人,和家里的老爷一样,对下人们非常客气.

"倒也是,老爷每次出征,都要带一身伤回来!周校尉他们也太没用,如果我给老爷做亲兵...."来寿愤愤不平.周醒和李府的其他几个亲兵统领都在这个家的跨院里住着,他们的一切开销都由李府来承担.在管家和仆人们眼里,周醒等人享受这么好的待遇,却总不能让自家老爷毫发无伤,未免过于不尽职.

"就你那小胳膊小腿儿,给老爷牵马都不够劲儿,还是算了吧,别出去给咱李家丢人了!"众仆人听来寿说得口气太大,齐声打趣道.

"我,我能举起六十斤的东西呢.上次老爷在后院练武,还指点过我几招呢!"来寿不服,跳起来,比比划划地反驳.

"对,你能举六十斤的米袋子,不过第二天要在窝里趴一整天!干活去,天黑清理不完后花园,小心你们几个的皮!"管家刚好从旁边走过,顺手拍了来寿后脑勺一巴掌,笑着骂道.

众仆人吐了下舌头,笑闹着跑开.这个家的主人对大伙不错,特别他在家的时候,总是会给许多人意料不到的关心.所以,只要这个家的主人在,院子里的笑声便会多许多.但大伙谁都清楚,主人又要出门远征了.家里,岚姨已经将他的兵器擦了又擦,外边,提着刀、骑着马和骡子的郡兵们随处可见."这次要去打瓦岗军,打平了瓦岗军后,整个河南都会安定下来!"酒肆茶楼,许多人都如是议论.除了参战者的家属外,很少有人为战争的结果担心."有张大人在,咱齐郡弟兄打过败仗么?"酒客们大声说道,脸喝得红扑扑的,每一根毛孔里都透着股自豪.

在贵客没到之前,李府先迎到了自家老爷又加官进爵的好消息.大业十一年六月,皇帝陛下有旨,鉴于畴县伯李旭的卓越战功,越级加封他为

韦城乡侯,食邑增加到一千户. (注1).他的官职因为其数月前才刚刚晋级,所以暂不升迁.

同来的另一份圣旨中,大隋皇帝陛下升迁张须陀为荥阳通守,河南诸郡宣慰大使,加左光禄大夫衔 (注2),圣眷隆极一时.

相比之下,给秦叔宝和罗士信的赏赐就略显寒酸了些.秦叔宝被赐封建节尉、罗士信赐封云骑尉,这两个官爵都是授予武将的荣誉称号,除了名声好听一点外,没什么实权.也许是自觉赏难酬功吧,作为对二人的补偿,圣旨宣布对秦、罗二人各赏缎千匹,着地方官员从府库中颁给.

圣旨一下,老太守裴操之立刻苦了脸.在这动荡时代,张须陀、李旭、秦叔宝、罗士信等人于他眼里无异齐郡的保护神.而皇帝陛下将李旭的封地从畴县挪到了瓦岗山附近的韦城,将张须陀的通守职位从远离东都的历城调到了与东都近在咫尺的荥阳,分明就是在催大伙早日出兵平乱,不要以地方不靖做为借口拖延时间.

"好在陛下还把重木留给了我!"裴操之哀叹过后,在心中暗自庆幸.陛下的圣旨几乎涉及到了有功的每一个人,包括跟着齐郡出了几次兵的北海郡丞吴宇林都得了一个朝议大夫的兼衔,却唯独没提及与皇家有骨血之亲的独孤林.以独孤家的势力,朝臣们斗胆吞没独孤林的赏赐绝不可能,如此,唯一的解释就剩下了朝廷在张须陀调任荥阳通守后,准备将齐郡通守的职位留给独孤林来担任.

想到这,裴操之心神稍安.上前几步,向前来传旨的钦差文公公抱拳施礼,客客气气地说道:"大人一路劳顿,实在是辛苦了.请入侧堂稍坐,待下官命人奉茶!"

文公公是皇帝陛下身边有名的贤宦,平素从不贪图贿赂,所以大伙也不拿黄白之物来污他的眼.将圣旨仔细收好后,围拢上前,七嘴八舌地向其表示问候之意.

"公公从水路来还是旱路来,走了多长时日?"

"公公路上平安否?可曾遇到什么麻烦?"

"蒙诸位大人问,咱家是十天前乘船自洛水而下的,一路上慢慢悠悠地顺着黄河、济水走.想必是贼人眼尖,看出我的船吃水浅,所以自觉不值得出手一次吧.所以呢,这一路上还算安宁!"提起旅途,文一刀四下拱了拱手,微笑着回答,眉宇之间不无得意.

在这兵荒马乱年代,只带着十几个随从便敢从洛阳走到历城,别说旅途辛苦,光是这份胆气,已经足够令众人佩服了."公公好胆色!"张须陀抱拳,致敬."但张某有一事不明,还想请公公不吝赐教!"

"张大人是想问咱家关于朝廷因何未给独孤督尉赏赐的事情吧?"没等张须陀提起,文公公已经清楚地猜到了他心中所想,"临来之前,圣上还传了两道口谕,一道给李侯,一道给独孤督尉,咱家一直还没来得及说.既然大人提起了,便请借一间屋子,让我等进去说话!"

自先帝开国以来,皇帝陛下有事找臣子都是以很正规的方式.除了对极其亲信的人外,很少有口谕颁发.特别是像历城这种距离东都相对遥远的地方,如果不是最近两年郡兵剿匪有功,圣旨都很少见,更甭提口谕了.

谁料口谕轻易不来,一来就是两道.太守裴操之听了,赶紧命人将府衙的二堂腾空,,奉上茶水,然后将钦差大人和两个需要接口谕"宠臣"请将进去.齐郡一干文武则远远地在二堂外围了一个圈子,严防有其他人靠近偷听.

"两位将军坐吧,陛下既然不把要和二位说的话写在纸面上,就是不想让你们两个拘束.算起来,这是我第七次替陛下传口谕.一次就是两道,也算是平生少有之幸运了!"见门窗都已经关好,文一刀笑了笑,说道.

"末将恭谢圣恩!"李旭和独孤林两个同时抱拳,长揖及地.

"谢是应该谢的,陛下可对你二人关心得很呢."文一刀亦站直了身,代表杨广受了两个臣子的拜谢,然后带着几分羡慕的语气赞叹.

"末将何德何能,让陛下惦记,不胜惶恐!"李旭与独孤林二人再拜,称谢.

"惶恐倒不必了,临来前,陛下着我问李将军,听说你私自纳了匪首石子河女儿,可有这回事儿?"文一刀笑着点点头,然后扳起脸来,质问.

"末将?"李旭楞了一下,没想到自己的私事朝廷上也有人过问.肯定又是某些人在朝堂上拿此事来当把柄,所以陛下才专门派人来问我.'想到这一层,他心中不由得涌起了一股怨气.略作沉吟后,大声回答:"确有此事!末将以为,圣人之治,罪不及妻孥,石子河已经兵败身死,他的女儿,与寻常百姓女儿无异!因此,便不告而纳了."

旭子不认为自己做得有什么错,大隋律法,妾的地位仅高于奴婢.他已经为石二丫支付了赎罪钱,之后再怎么安排她,其他人根本无权过嚼舌

头根子.

"陛下早就料到你会这么说!"文一刀被李旭气鼓鼓的模样逗得宛尔一笑,上前拍了拍他的肩膀,安慰道："李侯不必那么着急,陛下只是顺口一问,并没觉得你做得有什么错.陛下跟朝中几个大臣们说你年纪青,又没婚配,见石家女儿生得漂亮了就娶回家去,若是换了他年青时,也会做此风流事,所以,你的行为算不得什么过错."

"谢陛下包涵!"闻此言,李旭心气稍平,笑了笑,向西拱手.市井间关于杨广的风流传闻很多,但据李旭所知,陛下与皇后之间伉俪之情甚笃,宫中妃子总计不超过二十人,所谓年青时也会犯此风流过,已经是明着堵进谗者的嘴了.这份恩情,不由得他不感激.

"不过陛下吩咐,你若将来娶妻,一定得奏明朝廷才行.也不是针对你一个,从先皇开始,本朝地位显赫之家通婚,皆须向朝廷禀明.你已经是侯爷了,就不能再像原来那般马虎!"文一刀笑了笑,补充.

"臣尊旨!"李旭赶紧向西抱拳,领命.经过武士彟的提醒,他已经知道自己婚事由不得自家作主了,所以文一刀的话也不令人感到惊诧.至于娶谁家的女儿,旭子现在还没想过,也不想为圣上的口谕而头疼.

"你先别忙着作揖,这几句是皇上跟你说得家常话,不是口谕.真正的口谕我还没说呢,你准备接旨吧!"文一刀又笑,继续说道.

"臣李旭恭听圣训!"李旭心中暗叫一声苦,后退半步,恭恭敬敬地弯下了半个身子.

待李旭摆好姿势,文一刀清清嗓子,换了个声音说道："圣上口谕,特赐李旭平身,坐着听朕说话."

这可是少见的恩典了,李旭赶紧谢恩,找了个凳子靠上去,终究不敢坐实了,欠着半个屁股听皇帝陛下对自己有什么最新指示.

"你不用紧张,陛下平素跟自己身边人都是很随便的!"文一刀见李旭手足无措,先出言安慰了他一下,然后继续说道："圣上口谕,朕曾答应带你前往辽东,昔日之诺,今犹在耳.但因有小人蒙蔽圣听,以至朕去年言而无信…."

"肯定是来老将军将我的话带给皇上了!"听到这,李旭心中暗自感慨.经历了这几年的观察和感悟,杨广在他心中绝不再是什么圣明天子形象.但杨广对臣子这份情谊,却着实令旭子不忍背弃.

正感慨间,听文一刀继续转述道："朕已经将阻你建功立业的小人发配到岭南,令其终生不得再回中原半步.一口恶气已经替你出了,所以你心中也别再有什么怨言!"

"臣不敢!"李旭从凳子上跳下来,大声回答.

"其实你去不得辽东,也没什么可遗憾的.朕又被高元那贼骗了,无功而返.这几年,朝内朝外,总有贼故意骗朕,朕心甚痛.唯有你,实实在在地替朕杀贼,所以,朕亦不辜负你的功劳!"

这几句说明了朝廷为什么对他越级赐爵的原因.想必皇帝陛下看出自己身边的勋臣宿将弄权者多,能干实事者少,所以心中颇有悔意."如果此刻陛下幡然悔悟,大隋说不定还有救!"李旭站直身体,心中突然充满了渴望.

"朕闻你家乡被贼人威胁,已经命令地方官员在易县城内替你重新准备了府邸.你的家人也都搬了进去,你尽管奋勇杀贼,不必为家人安危担心!待平了瓦岗军,朕一定招你回京,咱们君臣再下辽东,一定将先前遭受的耻辱一举洗雪!"

"臣,臣谢陛下圣恩!"李旭深深地躬下身去,除了感谢外,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与私,大隋皇帝陛下对他可谓恩宠致极,连家人的安危都替他考虑到了.但对国家而言,皇帝陛下显然没有任何了悟,居然还在梦想着去辽东找回面子,根本不顾民间已经烈焰汹涌.

"文公公,陛下不知道各地山贼流寇已经闹得很凶了么?"听完皇帝陛下对李旭的口谕,独孤林也觉得有些失望,凑上前,低声追问.

"这就是陛下为什么给你口谕的原因!"文一刀叹了口气,慨然回答."咱家是个内臣,照理不能干涉外廷的事.但这一路行来,所见所闻,真可谓触目惊心.以前听令兄说地方上乱,甭说皇上,咱家也是不信的.因为以虞大人、宇文大人和裴大人为首的满朝文武都说贼人越来越少,只有令兄和苏纳言说贼势越来越大.嗨,这人啊,谁还不愿意听好话.可谁又料到,好话未必包藏着好心呢!"

老太监絮絮叨叨,言谈里充满遗憾和懊悔.他这副表情着实令人看了心焦,独孤林自知家里恐怕没出什么好事,急得打断他的话,大声追问道："公公,你能不能说清楚些,家兄,家兄怎么了,难道家兄处事了么?"

"令兄去年自辽东班师途中受了些寒,今年春天,又和秘书省那些呕了些气,所以就病倒了.陛下派我来传口谕,让你赶紧回东都,一则与独孤大人见见面,让他高兴高兴.二来,他想把护卫宫廷的任务交给自己人,而你是最合适选择!"

"末将尊旨!"独孤学后退半步,施礼作答.国事家事接踵而来,让他的头脑一时有些发懵.答应了奉谕西返后,立刻不顾礼节地追问道: "公公能不能细说一下,家兄为什么和秘书省的人呕气,谁又故意气他了?"

"也不是有人故意气他,咱大隋朝的老样子就是这般,终日吵吵嚷嚷!"文一刀摇摇头,解释,"陛下开春时新增加了一百二十名秘书省的文职,与他共同研讨如何实现千秋盛世.其实陛下心里也明白,这些读书的儒生都是有奶便叫娘的家伙,未必懂什么治国平乱的大道理.只是想给他们些好处,让他们不要四处煽动人造反罢了."

当今陛下素来有敬贤之名,在他还做扬州总管的时候,就养了一群熟读圣人经典的儒生.最近天下纷乱,为了避免儒生们为乱党所用,朝廷特地又增加了秘书省的名额,将一群比较有名的文人高俸供养起来.而这些人拿了朝廷的俸禄,自然知恩图报,所以每每上本,不是讴歌盛世,就是奏明哪里又现祥瑞.纷纷扰扰,把许多劝谏陛下爱惜民力,励精图治的忠直之言都给淹没了.

今年刚开春,杨广在庭议上例行问百官民间疾苦,虞世基等人带头回答天下太平.纳言苏威和独孤林二人低头不语,杨广把二人叫到身边问话,苏威回答,"以前只有王薄一个人造反,现在各郡都有反贼,我不知道这样的天下是否还能算太平!".

独孤林的回答则更为简单,他认为,前几年朝廷不用加税,岁岁都有盈余.而现在赋税一加再加,依然收不上多少钱来.这不正是说明天下已经不安定,很多该纳税的人都跑去当贼了么?

二人的话音刚落,立刻有几个秘书省的官员跳出来,弹劾他们出言不逊,刚一开春即说丧气话,诅咒大隋国运.独孤林当场反驳,吵了几句后,一口气没喘匀,当场喷血于朝堂之上.

"这些杀才,他们也好意思自称读过圣贤书!"听完一刀公公的话,独孤林气得一拳砸在墙壁上,震得糊了薄纱的窗子嗡嗡作响.

"他们从圣贤书中,只学会了闭上眼睛说瞎话!为了博出头,这些人还有什么事情不肯做!"文一刀耸耸肩膀,鄙夷道.他虽然是个太监,但比起秘

书省的某些人来,却更像个男人.

李旭亦是气愤致极,但他倒不觉得秘书省那些家伙的行为有什么奇怪.前些日子跳出来劝齐郡弟兄们顺应天命,投靠李密的,不也是这伙人的同类么?有些人一辈子的人生目标便是做官,至于做好官坏官,出卖不出卖良心,根本不在其考虑范围之内.

"你准备回东都吧.至少你回去,还能让陛下知道外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想到这,李旭拍了拍独孤林的肩膀,低声劝告.

"我肯定要奉旨!"独孤林点点头,回应.当年他放着大好前程不顾,从朝廷跑到地方来做芝麻大的小官,就是不想搀和朝堂上的争端.但现在,哥哥已经倒下了,无论为了独孤家,还是为了大隋,他都不得不承担起自己应该承担的责任.

有些责任,是与生俱来的,无论你逃多远,最终又一天必然要将其扛在肩头.

三天后,独孤林和文公公上了船,逆流向西.张须陀带领一干弟兄,一直送到了济水边.挥手的刹那,大伙的心情都很沉重,这一别,没有人知道多少年后大伙才能再见面.也无人能预料,眼前这暮气沉沉的大隋,是否还能支持到大伙再度相见的时候.

"回去别忘了让陛下给我们拨粮饷器械!"罗士信于岸边跳着脚,嚷嚷.多年的朋友即将远去,他心里非常不是滋味,但脸上的笑容却比任何人都灿烂.

"忘不了.你们保重,瓦岗军不是那么好对付!"独孤林微笑着,向岸边挥手.

"哈,你还是自己小心吧,我们这里是明刀易躲,你那里暗箭难防!"罗士信不屑地笑了一声,冲着离岸远去的小船大喊.

"士信,别乱说话!"老成稳住的秦叔宝低喝.随后,他自己也挥起手来,向并肩战斗多年的故交作别,"重木,等家事安顿好了别忘记回来看看!"

"我随时记得,你们若平定了瓦岗,也到东都来找我!咱们不醉不归!"独孤林大笑,拱手,看着岸边的人影渐渐模糊..

"不醉不归!"岸边的人笑着挥手.河心风大,小船的帆渐渐鼓满,渐渐融入天边的云烟.

那些云烟卷卷舒舒,凑成无数亭台楼阁,像极了繁华的都市,昔日的大隋.只是风一来,便袅袅地散了,如梦,入幻.

(第三卷扬州慢卷终)

注1：隋制,隋文帝开皇年间,设爵国王、郡王、国公、郡公、县公、侯、伯、子、男九等.杨广继位后废除,只留公、侯、伯三类,每类再分郡、县、乡三等.

注2：光禄大夫,起源于汉,晋后为兼衔.其中分特进、左右、金紫、银青等数级.左右为从二品,极高.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一 上)

李旭从马鞍后抽长刀,用刀尖推正面甲,然后双腿用力磕了一下坐骑.黑风发出一声愤怒地抗议,迈开四蹄,顺着山坡冲了下去.在他们身后,是一千余名轻骑兵,驾驭着各种各样的战马,也包括一部分高大的骡子,列队飞奔,宛若洪流.

脚下的地形不太适合骑兵作战,过于松软的土地,过于茂盛的杂草,还有藏在杂草底下的石头与土坑,都对高速推进的骑兵构成了致命威胁.连日来,已经有近百名弟兄伤在了自家马蹄下而不是敌人之手.但此刻旭子不能爱惜士卒,到目前为止,对付义军最有效的手段还是骑兵冲击.两到三次大规模突破可以极大地打击他们的士气,甚至将他们彻底击溃.如果换做步卒接战,则双方至少要打上两个时辰才能收到同样的效果.长时间的缠斗会带来更大的伤亡,与敌人拼消耗,郡兵们拼不起.

此番移师荥阳,张须陀大人只带出来了一万五千名弟兄,剩下的弟兄还要留给裴操之大人带着守家,一旦老巢被贼人抄了,四下蔓延的悲观清晰可以于数日之内迅速击溃这支队伍.

临行之前,张须陀大人与新任通守贾务本大人约定,在到达荥阳的一年之内,他将陆续归还从齐郡带走了士卒."如果朝廷给的物资充足,一年时间内李将军和我定能训练出两万新兵来,到时候齐郡和荥阳前后夹击,必将河南各地的贼寇扫荡干净!"张须陀大人信誓旦旦地承诺,仿佛根本没将对手放在眼里.

"我就与张大人立下一年之约,大人尽管去,一年之内,贾某定保弟兄们无后顾之忧!"曾经做过鹰扬郎将的贾务本亦大笑着回应,豪气干云.

二人都尽力不去看对方眼里的忧虑,大战在即,他们需要表现出一些自信来稳定军心.但宾主双方谁都清楚,一年后,万五出征弟兄们未必能剩下多少人还能活在世上.兵凶战危,古往今来,杀敌三千自损八百者已经算得上良将.而大伙要面对的敌军有数十万,并且随着时间的推移有不断增加的可能.

自从离开齐郡后,半个月内他们连续和不同的敌人打了四仗.每次都将敌军击败了事,从不与任何一支盗匪做过多纠缠.张须陀不打算在沿途的盗匪身上消耗过多实力,那些都是李密派出来送死的.作为瓦岗军的新任军师,李密与其前任徐茂功的最大不同是他不在乎牺牲.当然,眼下牺

牲的都是那些外围的小鱼小虾,真正的敌人隐藏在最后面.在试探清楚官军具体实力之前,李密不会轻易与官军交锋.

所以,郡兵们也不肯轻易让敌人探明自己的虚实.他们每次作战都以骑兵为主,步卒只用来做局部配合,更确切地说,是在战斗后打扫战场.这种只露牙齿给人看的战术很容易被流寇们误解,将官兵一方的实际战斗力放大数倍.张须陀要的就是此种效果,如果能不战就剪除瓦岗军羽翼的话,他不介意把假象造得更轰动些.

制造假象的同时,也往往意味着一部分人要付出牺牲.最艰巨的任务由旭子亲手训练出来的轻骑兵们承担.连日来,他们犹如一把剔骨刀般从盗匪身上割下一块块血肉.同时,他们自己也像极了一把用久了的刀,刃上布满了豁口.

"放箭,放箭!"面对着急刺而来的钢刀,明威将军王冬生慌慌张张地喊道.他本是韦城贼周文举麾下的六当家,刚刚被外派做一军主将不到三个月,连李密册封的明威将军这个官职到底应该属于几品几级都没弄清楚.如果现在就死了,自觉未免太对不起这身官衣.

站在队伍后排的义军弓箭手拉开打猎用的拓木弓,将羽箭乱纷纷射出去.与主将王冬生一样,他们成为瓦岗军士卒的日子也不到三个月,对如何与正规官军作战没半点儿经验.虽然大伙以前也曾击败过前来征剿的地方兵马,但那些对手都是和他们一样迷茫的农夫.双方的作战结果基本上靠运气.一场风,一阵雨,或猛然从山上滚来的一块石头,都可能左右战局.

但今天,他们看到的却是一支不被外界条件所左右的队伍.数以千计的羽箭从半空中落下去,也不过只是让前冲的队伍约略停滞了一下.紧接着,这支队伍却冲得更急,根本不顾有多少人受伤.

"放箭,放箭!"看到对手的冲锋速度根本没有减慢的迹象,王冬生喊得更慌张.他开始怀疑自己这个明威将军当得是否值了,虽然同村出来的弟兄们只有他一个当上了将军,并且只有他一个人在瓦岗山脚下分了四十多亩地,起了一套大房子,娶了婆娘.但如果一个人要战死了,这些东西恐怕都要落于别人之手.

第二波箭雨又从天空落下去,射倒了十四个疾驰而来的战马.马背上的敌人突然消失不见,在一名骑黑马的头领统帅下,他们全部采用了镫里

藏身的姿势.这个姿势让羽箭很难将他们射中,即便射中了也很难一箭致命.

敌人冲过来的速度非常快,转眼与义军之间的距离已经不足五十步.所有弟兄都感觉到了地面的颤动,呼啸而来马蹄的声音压住双方的战鼓声和呐喊声,震得人手脚发麻.弓箭手们哆嗦着再次弯弓,他们只剩下了射出一箭的机会.但这样差的杀伤效果,他们不知道下一箭射出后,自己还有没有逃命时间.有人的脸色变得煞白,握刀的手开始不住颤抖.有人则低低的弯下了腰,大小腿不住打战.他们之中大多数人都想逃走,急冲而来的战马太高大了,令人不敢抬头仰视.即便大伙有机会将它拦住,也会被那些倒下的尸体活活压死.

"长矛手,上前三步.下蹲!"关键时刻,王冬生想起了瓦岗军徐四当家教导的一个绝招.徐四当家现在的官职是冠军将军,内军总管,官爵和封号加起来有门帘子那么长.对那些令人眼花缭乱的称呼,王冬生记都记不住,他只记得徐茂功炼的军队很齐整,比自己麾下这些弟兄们强很多.他本来也想找时间跟徐茂功学学如何将自己麾下这些人训练得如徐茂功麾下的内军那样强悍,可是没等和对方说上几句话,就被接到了前往济阴阻截官军的任务.

"若与骑兵遭遇,临阵不过三射,所以用好你的长矛手,关键时刻他们能救命!"临行前,徐茂功低声向他吩咐道.在王冬生的印象里,徐茂功这个人看上去远远比二当家李密牢靠些.但各地来的寨主和头领们都推崇李密,王冬生也只好跟在大伙身后随大流.

山寨里许多规矩是不写在明面上的,但如果你触犯了,绝对会死得很难看.王冬生正是因为牢牢记住了这一点,才从一个亲兵慢慢爬到了现在的位置.

持木杆长矛的弟兄们快速上前,用手中兵器摆出一道夺命的丛林.他们彼此之间的步伐差距很大,因此排出的矛墙也显得凸凹不平.即便这样,矛墙还是在极大程度上稳定了军心.躲在矛墙后的弓箭手和短刀手们重新振作起来,从腰间拔出各自的兵器.大伙还有一博的机会,只要使长矛的弟兄们能让战马顿片刻,大伙就能围杀马背上的官军,论人数,义军军可比官兵多十倍.

仿佛看到了山贼们有所提防,骑兵们的前冲速度突然变慢.这个现象令王冬生暗自庆幸,"弓箭手!"他拉长了声音喊道,准备让麾下的弓箭手

们进行第三次齐射.但就在这个时候,他忽然发现自己头顶的天空暗了一下.

五百支,至少五百支,王冬生惊骇地想到.五百支羽箭突然从急冲的马队中飞起来,冲上天空,遮断阳光,然后,整整齐齐地砸进了长矛手的队伍.只有简单薄甲护身的长矛手们立刻就倒下了一整片,矛墙亦如被洪水泡了一下出现了一个巨大的缺口!还没等义军将士们惊叫出声音,对面的光秃秃的马背上突然又重新出现了人影,冲在最前方的官军士卒从战马腹部将身体翻上鞍子,高高地举起了手中的兵器.

最前方的是一柄黑色长刀,漆黑如墨,冰冷如霜.紧接着,眼前的景色突然变得极不真实.王冬生只看见黑色的刀光一闪,然后自己的前队就像秋天里的庄稼般伏倒了一整片.战马的嘶鸣和人的哭泣声中,一面面战旗接二连三地消失.曾经以勇悍著称的弟兄们纷纷转身,在敌人马前四散奔逃.

那人,那马,那刀,斜着兜了半个圈子,拦路的矛墙即土崩瓦解.王冬生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了,他毫不犹豫地调转马头,落荒而走.

注1：突然发现,‘执子之手,与子协老’居然是一手反战诗歌,而不是简单的情话.拉票,呵呵,继续拉.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一 中)

看到敌人乱哄哄地逃走,李旭没有下令追击.他对追杀一伙丧失了战斗勇气的蟊贼没什么兴趣,特别是在可能让自家弟兄遭受损失的情况下.但不是所有人都跟他怀着同样的心思,罗士信的战马从后面追了上来,斜插进山群贼之间.没等李旭做出相应配合,他抬槊,挑翻了一个喽啰兵,又用马蹄踩倒了另一个,紧跟着,他将槊上的尸体摔飞,然后将长槊像投矛一样抛了出去,将骑在马背上一名山贼头目撞下来,钉在了葱茏的草地上.

两名骑着马的亲兵快速冲过去,一人从山贼头目的尸体上替罗士信拣回长槊,另一人用刀割下了死者的鼻子.周围的义军喽啰没胆子阻拦,只顾低着头逃命."罗士信来了!割鼻子的罗士信!"有人带着哭腔喊,连滚带爬,跌跌撞撞.

"鸣金收兵!"李旭抓起将旗,交给身边的周醒.然后策马追了上去."士信,你怎么来了?"他一边冲,一边大声地和同伴打招呼.罗士信的职责是带领另一队轻骑在侧翼防备瓦岗军的埋伏,按常理,这个时候他不该出现在战场上.

"看你打得过瘾,手痒了呗.你放心,我把麾下弟兄们交了秦二哥带着,耽误不了事!况且这么点蟊贼,也玩不出太大的花样"罗士信笑了笑,大咧咧地说道.

他的亲兵策马跑了回来,将一根穿着三只鼻子的麻绳替他系在了坐骑脖子上.那是三名义军死者的鼻子,从对手身上收集零碎儿,是罗士信的最大爱好.吃草为生的坐骑不喜欢血淋淋的东西,不断地打响鼻抗议.罗士信却不肯体谅它的难过,伸手将麻绳扯起来看了看,然后抬起头,咂了咂嘴巴,脸上的表情好像意犹未尽.

敌人没有战马,所以逃得并不远.但李旭的身体却有意无意地挡在了他的身前."仲坚兄这里了望着,我再去砍几个就回!"罗士信举起槊,示意李旭让路."这些天来,仗都让你一个人打了,憋得我浑身难受!"

李旭轻轻提了提马头,挡住了罗士信的去路."穷困莫追,况且这些人都是小喽啰,杀多少也其不到消弱瓦岗军的作用!"

"没意思,没意思.你这人就是婆婆妈妈,你不杀他们,哪天他们得了势,嘿嘿!"罗士信用手比了个砍脑袋的姿势,"他们肯定不会放过你.秦二哥和你一个德行,可惜重木回去了,要不然,我们哥两个来打头阵,嗨!"

说起昔日的同伴,罗士信脸上的表情愈发意兴阑珊.平素大伙结伴出征,总是李旭和秦叔宝做一路,他和独孤林做一路,张须陀大人居中调度.结果独孤林被皇上召回去了,他只好自己独领一军.虽然弟兄们在他的带领下依旧是每战必胜,但其中过程总象菜里缺了盐,让人再提不起兴致去回味.

"重木若在,也不会允许你乱杀无辜!"李旭摇摇头,回应.罗士信是个很好的同伴,只是性子过于狠辣,每次冲到战场上,不将眼前的敌人杀干净了就不愿意住手.平素张须陀为此没少敲打了他,但屡教之后,其本性依旧.

"重木才不像你这样烂好心呢!"罗士信收槊,弯腰,从草丛中抄起一根酸柳茎,用手掌搓了搓,掰下最嫩的一段,直接扔进嘴巴.

绿色的汁液立刻染上了他雪白的牙齿,随着嘴唇一开一合,他的话也略微带上了些酸酸的味道."只有硬得下心肠来的人,才能成大事.他这回被皇上召到身边,肯定是要授一个大大的官职!他小子文武双全,心思敏锐,过上几年,高官得坐,说不定就将咱们大伙给忘了!"

"重木要面对的处境,未必比咱们现在好多少.两军阵前,至少你能看清楚谁是敌人,谁是同伴!"李旭摇头,有感而发.他能听出罗士信话中的羡慕意味,但他不认为独孤林在朝廷中的日子比在军中逍遥.

独孤林是当今圣上的姑表兄弟,算得上骨肉至亲.但帝王之家,又怎会有太多的亲情在?如果真得能在京师活得很顺心的话,独孤林当年也不会放着大好前程不要,跑到齐郡来受苦.

但他却必须回去,一方面为了自己的家族,一方面为了自己的表兄.肩头所承担的担子,比指挥一支队伍重得多.其中的风险,可能也不亚于平素与敌人面对面的博杀.

"也倒是,皇上身边奸臣多.咱们这边,敌人就是敌人,朋友就是朋友!"罗士信想了想,感慨地点头."你说这是什么世道啊,说实话的人气吐血,说假话的人要风得风,要雨得雨.你说皇上不是圣人么,怎么有些香臭不分呢?"

"有其君,必有其臣.皇上如果不是爱听奉承,大臣们也不会尽拣好听的说!"前来交令的亲兵校尉周醒听到罗士信的话,猛然插了一句.

李旭对属下包容,所以他肚子里也藏不住话,有什么就直接向外倒:"弟兄们都觉得这仗打得挺没劲.四野里全都成了贼了,就咱们这点人算官兵.明知道咱们是剿匪来的,沿途那些堡寨,庄主却一个个像防贼一样防着咱们!他***,到底谁是兵,谁是贼啊!"

"周校尉,注意你的言辞!"李旭大声喝令,脸色不由得有些尴尬.罗士信说话可以口无遮拦,那是因为他身上有无数战功挡着.只要四野里有贼人存在,就没有官吏愿意找他的麻烦.但周醒只是个小小校尉,如果被人将他刚才的大逆不道之言捅上去,就算自己出面给他说情,估计也免不了流放千里.

"嗯,我们兄弟聊天,你不要插嘴!"罗士信出人意料地没赞同周醒的话茬,而是回头呵斥了对方一句.转过身,他又以不大不小的声音问道,"仲坚见过皇上,你说,皇上真的那么容易被人蒙么?"

"圣上,圣上偶尔也会受人蒙蔽!但最后,他应该能看穿那些说谎者的嘴脸!"李旭尴尬地转过头,四顾而言他."弟兄们差不多打扫完战场了,咱们回去交令吧!"

皇帝陛下真的有幡然醒悟的那一天么?李旭自己也不敢相信自己的判断.陛下对他身边的人信任、包容,对追求的目标执着不懈.这些性格,放在普通人身上都是值得赞扬的优点,但放在一国之主的身上呢?

他无法做出结论,却清晰地记得此番剿匪途中经过一些堡寨时的遭遇.那些结寨自守的庄主、堡主们看到官军的旗号,立刻敲锣打鼓地将粮食、牛羊送到军前.但他们,却谁也不曾主动邀请士兵们进入庄子中休息.

他们都躲在几乎和历城城墙一样高的堡墙后,紧闭着庄门,直到官军真的走远.虽然,如果官军想强行入庄的话,攻破那些大门花费不了半天时间.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一 下)

李旭理解那些把自己关在围墙内的人们,如果他现在还在易县,也会拿着弓,跟随族里的长者躲在堡垒后.当朝廷已经不能保护百姓时,大伙只好想办法自己保护自己.张须陀曾经跟他提起过,在上一个乱世,土匪遇到比较坚固的堡垒通常不会强攻,而是根据周围田地的肥沃程度,提出一个数字来,由庄子里的守卫者决定是否支付.如果双方能达成协议,则可以相安无事.

大伙将此种交易叫平安费,取得是花钱买平安的意思.庄子支付了土匪们要求的物资,对方则一年之内不可以再进攻,否则就会被人耻笑.大多数土匪能做到言而有信,但也有土匪不遵守这个规则.那样,堡垒里的男人就要拿起兵器来拼命.一旦庄子被破,大伙通常谁也活不成.

河南各地的庄主们显然在心里把官军和土匪归结为一类,所以当张须陀的旗号在他们的堡垒外出现后,庄主们首先想到的是支付一部分"平安费",请军爷们快点上路.至于开庄门迎客,那是万万不可能的,因为即便外边的官军货真价实,他们的纪律也未必比土匪好到哪里去.并且,最近一年来,的确有官军冒充土匪四下打劫.而土匪冒充官军诈门的事情也时有发生.

加入瓦岗军后,活跃在东郡、东平、济阴等地的大部分土匪都采取了这种收"平安费"做法.根据一路上了解到的情况,李旭惊诧地发现几支打着瓦岗军旗号的土匪向庄子里收的钱,好像比大隋朝目前的赋税还低些.当然,这指的是实际征收数字,如果光看朝廷表面上征收的那部分,大隋朝的百姓应该家家都富得流油.但如果那样做,地方官员和胥吏们就没了油水可捞.他们可不会白白替朝廷忙活.

"贼比官府收得少!"一边想着这些荒诞的事实,李旭一边带着弟兄们重新向主力靠拢.下午的战斗中,他麾下的弟兄阵亡了三十六个,伤了一百一十四人.加在一道,正好减员一百五十之数.被击溃的义军大概有一万挂零,当场被杀的不多,大部分都翻山越岭地逃走了.也有少部分人因为腿脚不利索或受箭伤较重,被齐郡官兵所俘虏.李旭命人用绳索将其中衣着比较整齐的捆起来,拦腰拴成一串,由亲兵们押着送到张须陀的中军处拷问敌情.

"完胜?"张须陀见李旭平安归来,笑着迎上前,问道.

"完胜!当场格杀了四百七十多,抓了两百多俘虏.其中有几人可能是头目,我将他全部押了过来!"李旭向身后挥挥手,示意周醒等人将俘虏带上.

"好,让老夫来看看李侯今天又抓了几名将军!"张须陀捋了把胡须,打趣.

将官兵的编制引入义军队伍,是李密到瓦岗山后做出得一大创举.如今,追随于瓦岗旗下的各支流寇都有了自己的名号,大小头领们也不再被称简单地为当家的,而是拥有了从大将军到执戟长等一系列颇为完整的官称.像原来的瓦岗大头领翟让,现在就被群盗们公推为东郡公,大将军,上柱国.而瓦岗山原来的二当家徐茂功则成了冠军将军,内军总管.

近一年多时间里瓦岗军膨胀过快,而前来投奔的各位当家们原来又互不统属,为了表示公平起见,李密通过翟让之手给大伙委派的官职就未免偏高了些.据李旭等人估计,贼军中带着三千喽啰的便可拜为郎将,五千以上者则为将军.他们的军官如此之多,以至于双方交手半个多月,郡兵们已经阵斩了一名忠武将军、一名宣威将军和一名定远将军,并且还活捉了十几个正五品郎将.

齐郡众将士数日前早已通过俘虏的口得知了瓦岗众将军泛滥的情况,因此大伙被张须陀的话逗得哄堂大笑.待笑够了,亲卫们一边擦着笑出来眼泪,一边向俘虏队走过去.挑选其中铠甲穿的最好的向外拉.这是鉴别俘虏身份高低的最佳方式,基本上十拿九稳.打着替天行道的人们一旦捞到了好处,往往都先将好处捞给自己.

第一个被刀斧手拉进中军帐的人自我介绍其官职为游骑将军,言语之间颇为倔犟.张须陀温言问了他几个关于瓦岗军的具体战术安排问题,他一概自称不知.罗士信出言要挟,此人却冷笑着骂道: "要杀便杀,脑袋掉了不过碗大个疤.反正老子自从走上这条路,也没想过长命百岁!"

"也罢,我会将你尸体安葬于此,墓碑上面刻好你的名姓!"张须陀见对方无意求饶,挥了挥手,命人将其押走.

"多谢,碑上刻匡城李华亭便是!"瓦岗游骑将军李华亭笑了笑,大踏步走了出去.

"这人倒是条汉子!"望着敌将的背影,罗士信低声赞叹."可惜做了山贼,否则倒也合我辈的脾性!"

"战乱之时,死得多是豪杰."张须陀也感慨地摇头.如果换做五年前,像李华亭这种磊落的汉子,未必不能为国家做事.而现在,他却只能早早地化作荒野中间的一捧黄土.

"如果有机会谋得出身的话,谁又愿意做反贼?张大人没看出来么?这个人死都不怕,却非常在乎自己的官称和名姓!"随同大伙一道前来讨贼的北海郡丞吴玉麟心细,在一旁低声提醒道.

他的话引起了一阵叹息.帐中诸人都与流寇山贼交手多年,早些时候,大部分百姓从贼的原因是活不下去.而从今年开始,敌人中间出现了大量的府兵低级军官、官府底层小吏和不得志的读书人.他们是为了出人头地而从贼的,目的明确,在流贼之中起到的作用也相当大.在这些人的帮助下,许多规模颇大的流寇都安顿下来,开始一城一地的经营自己的老巢.

如果朝廷能在选拔官员的时候稍微给平民出身的人点空间的话,也许各地的叛乱不会这么严重.但这种假设根本无实现的可能,大隋朝的朝政把持在世家手里,他们不会做出自损利益的举措.

第二名被推进中军帐的俘虏明显还是个孩子,嘴巴上的胡须刚刚长出,说话的声音还带着几分稚气.他大腿跟上受了一处箭伤,胸口处有个硕大的马蹄印儿,因此走路不是很稳.但在回答张须陀的话时,却努力挺直了身体.

"壮士今年贵庚?"吸取上一次的教训,张须陀决定换个方式审问.以他与流寇打交道多年总结出来的经验,年龄小的人心机不多,比较容易从其口中套话.

"你说啥?俺不懂嗨!"少年人瞪大眼睛,嗓子里带着极其浓郁的乡音.

"大人问你今年多大了?"吴玉麟再次重复张须陀的问话.

"十五,属小鸡的.大人问这个干啥?莫非还想放俺回家么?"少年人挺起胸脯,努力让自己看起来像大人.

"放你回家也可以,但你得先告诉我你的名字,在贼军中做什么官.还有其他队伍在哪里,李密都做了什么安排!"张须陀和蔼地笑了笑,说道.

他的面相本来就不太凶,笑起来更像一个忠厚长者.谁料对方却不上当,向地下吐了口带血的吐沫,傲然道："俺叫黄狗剩,没大号.是瓦岗军韦城营的振威校尉.咱们营的弟兄们今天被你们当中那个黑大个打败了,其

他各营就在附近的山上,具体哪里俺也不知道!至于李大人做了什么安排,他肯定不会告诉俺.所以你问俺也没有用!"

"撒谎!你既然已经是一军校尉,自然应该知道此战的具体安排是什么.难道李密随便说一个地方,你们就问都不问地前来送死?"张须陀板起脸来,做出一幅凶恶的模样喝叱.

"你既然知道俺会撒谎,干嘛还问俺?"黄狗剩瞪起黑溜溜的眼睛,毫无畏惧地与张须陀对视.

那双眼睛里只有坦然和绝决,李旭在旁边看了,心中忍不住替对方难过.今年是乙亥年,属鸡的人刚刚十四出头,和他当年出塞时差不多同样大小,只是他当年幸运地躲过了征兵,并且在此后因为种种机缘建功立业.而不出意外的话,眼前少年人的生命马上就要结束.郡兵长途跋涉,又在群敌环伺之下,不可能留太多俘虏.那些招供迅速的,还能被押在后营作个苦力.至于拒绝投降的人,基本上立刻就杀掉了.少年人显然选择的是后者,并且毫无畏惧.

"难道你不想回家么?想想家,想想你的爷娘!"不愿意让少年人自蹈死路,李旭凑到对方身边,几乎用乞求的语气开导.

"俺没家了.阿爷前年就被你们抓去辽东了,至今没回来.阿娘身子骨弱,挨不住饿.去年春天也死了.大人,你放俺回家,俺家就在地底下,还用求着你放么?"黄狗剩歪过头扫了他一眼,冷笑着回答.

"俺不是贼,你们才是!"他又吐了一口血沫,恨恨地骂.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二 上)

白天时候与李旭交手的是瓦岗军韦城营,原属于韦城贼周文举麾下.他们的训练程度和战斗力力都很差,但被俘将领的骨气却着实令人叹服.张须陀接连杀了四个人,才在第五名被押进中军帐的俘虏口中探听到了一点他想了解的东西.可惜第五名被押进中军的人官职仅仅是个仁勇校尉,在瓦岗军体系中属于第二十多级的底层军官,知道的东西比前几次战斗中所抓获的俘虏招供的多不了多少,根本不足以帮助张须陀判断出李密的战略意图.

"把剩下的几个俘虏押去辎重营吧,别太苛待了他们!等到了荥阳后,仍然交给老徐处理!"张须陀挥挥手,命人把剩下的俘虏全部带走.贼军的仁勇校尉只相当于官军的一个队正,已经到了极底层.其下的军官所知道的更少,问了也是白问.所以大伙不如省下点儿时间下来,坐在一起商议商议对策.

几个文职幕僚们取来东郡、东平、济阴、梁郡、荥阳等地的形势图,在地下拼成一大块.秦叔宝、李旭、罗士信等高级将领围上去,对着羊皮地图指指点点.大隋已经内部已经多年未经过战乱,武备空虚,因此所用的地图还是前朝的.很多村落都与大伙所知道的对不上号,道路也相差甚远.一些前朝曾经存在的小径早已废弃了,而一些前朝根本没有人烟的地方,此时已经成为了一个大集.

"地图太简陋,所以瓦岗军占了地头蛇的便宜!"罗士信蹲下身,用手指戳了戳已经发黄的羊皮,抱怨.

"道路和人会搬家,但山不会走!"张须陀没有抬头,顺口回答.他的目光一直集中在前行的路上,此番出征,郡兵们选得是相对比较难走的路线,穿济北、东平二郡进入东郡.眼下大伙正处于济阴、东平和东郡交界的位置,离目标尚远.

瓦岗群贼在这么远的距离上,已经开始布局,其后不知道还藏着多大的陷阱.因此,张须陀不得不加倍提防,一面重蹈了冯老将军的覆辙.

"瓦岗军经李密这么一折腾,战斗力已经大不如前.所以大人也不必太把敌人的安排放在心上,李密安排他的,咱们行咱们的,一切小心就是!"北海郡丞吴玉麟见张须陀脸上的表情凝重,笑着出言开解.他曾经与瓦岗军交过手,所以对徐茂功所带领的那支队伍印象极深.但通过最近几

日交战,他惊诧地发现眼下各路瓦岗军的实力和徐茂功当日所带那支队伍根本没法比.如果将当日徐茂功所带的那支队伍比做是一群野狼,最近这几路瓦岗军就是一群野兔子.只要一有风吹草动,立刻就四散了.

"李密只是刚刚接手瓦岗,需要时间来巩固权力而已.那厮性喜浮夸不假,但本事也是有的,否则当年楚公杨素也不会对其倍加推崇!"张须陀摇摇头,不同意吴玉麟的观点.在他眼里,瓦岗军目前表现出来的软弱,一半是因为李密故意拿弱旅来迎战,借以掩饰其真实的战略部署.另一半原因则是,瓦岗军刚刚开始扩张,各路兵马整合到一处尚需要时间.如果加以时日,以李密的笼络人才的本领,再加上徐茂功的炼兵之能,翟让的雍容大度,这支兵马必将令所有人心惊胆颤.

"杨素当年也未必看得准,否则,凭李密那么大的本事,当年他怎么会一再败于仲坚之手?"罗士信从地上站起身,一边活动筋骨,一边道.他永远属于乐天派,对自己一方的实力非常有信心."并且那厮被仲坚打得当年连老巢都不敢回,丢下杨玄感不顾,半路上偷偷逃走了!这回再遇到老对手,心里岂能不怕?"

"那可能是一物降一物吧,说不定仲坚就是李密那厮的克星!"秦叔宝微笑着替自己一方打气.当年的情况与现在不可同日而语,关于这一点他心里很清楚.当年大隋官军对外激战正酣,李密撺掇着杨玄感在背后给自己人捅刀子,此举实在不得人心.非但府兵将士们恨之入骨,天下的许多有识之士,也对其行为十分不齿.而现在,乱世已致,人们希望能找个大靠山博取出头机会.李密的姓氏和瓦岗军的招牌就有了凝聚力.其名头在河南诸郡即便不能算众望所归,至少有很大一部分地方大户在私下与之暗通款曲.

"此一时,彼一时.当年李密麾下也没什么得力帮手,如今他麾下的那些人却个个都名声在外!"张须陀依旧是摇头,面色凝重.他理解秦叔宝的用心,但兵凶战危,作为掌握着上万弟兄生死的主将,能谨慎还是谨慎一点好.

"要么,烦劳李将军说说.李密用兵到底怎么样?"话题既然扯到了李旭头上,吴玉麟拱了拱手,请教.

"李密用兵不太喜欢按常规.当年在黎阳城下,雄武营胜他胜得很险.他用的计策几乎都是我没想到的!一个接着一个!"旭子回忆了一下,老老实实地回答.

对付李密,他并不太忌惮.但一想到对方麾下还有个徐茂功在出谋划策,他心里就十分不是滋味.那种感觉包含着一点点畏惧,一点点顾忌,还有无数重深的遗憾.

东郡的地形复杂,眼前的一草一木,像极了他当年刚刚踏入燕山范围时所见到的景象.山挺拔而壮丽,树高大而魁梧,就连草尖上的风和天空中的云,都透着股同样的大气与苍凉.

但这次,他与徐茂功不再是互相鼓励,互相扶持的好伙伴,而是互相算计着如何夺走对方的性命.这不能不说是人生的一种悲哀,偏偏这种悲哀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内,要长期相伴于他左右.

"仲坚真不谦虚,李密智计过人,你却轻轻松松击败了他.你这样说,不是夸自己比他还厉害十倍么?"罗士信没听出李旭语气中的消沉意味,伸手捶了他一拳,笑着打趣.

"不是我比他才能高,而是当日我带兵守城,他带兵攻城.黎阳城墙高大,防守一方本来就很占便宜.并且当时对他来说事态紧急,否则就会被赶来的其他援军包围在黎阳城下.所以,他准备得很匆忙,大多数策略的真正效用都没发挥出来!"李旭看了罗士信一眼,郑重地回答.

"他纵使计谋再高,带得也是一群乌合之众!"罗士信依旧不服气,"他夺了徐茂功的位置,徐茂功麾下那些人未必肯服他.眼下瓦岗军中豪杰虽然多,但除了程知节、单雄信和那个姓谢的半大孩子外,其他人多徒有其名.像什么周文举、王当仁和王伯当,先前都是见到咱们旗号就跑的山贼...."

"当年李密麾下也是一群刚刚拿起兵器的船工,照样两次攻上了黎阳城头!"李旭不待罗士信把话说完,便出声打断了他."士信,咱们还是谨慎一些好,当年要不是李密准备不充分,黎阳城也许就被他给攻破了.并且,据我所知,徐茂功心胸很宽,不会放着大局不顾,刻意拖李密的后腿!"

他说话的语气得很急,隐隐还带着给朋友辩解的意味.众人听了,虽然不了解其中隐情,态度却比先前认真了许多."李将军说得有道理,我们谨慎一些没坏处!徐茂功的确也是个人才,可惜竟然为贼人所用!"吴玉麟想了想,附和.

"据我所知,除了徐茂功之外,李密麾下还有吴黑闼、张亮、牛进达等人,都是不可忽视的豪杰!"李旭接过吴玉麟的话头,继续说道.怕众人听了这些不熟悉的名字后掉以轻心,他不厌其烦地补充,"这几个人当年与

我在黎阳城头上交过手,武艺都不在士信和我之下.除此之外,那个牛进达还擅长临阵调度,胜败皆能不乱."

"士信需要记住这些人,将来在阵前遇到不可再轻心大意!"张须陀看了不停摇头的罗士信一眼,叮嘱.

"他们?"罗士信的鼻子有些歪,但他不敢直接顶撞张须陀,低下头,不无委屈地说道,"末将记住了,只要遇上,立刻拿出十二分本事来.若发现情况不好,干脆直接向叔宝兄求救便是!"

他忿忿不平的模样惹得大伙哈哈大笑,笑够了,张须陀温言安慰道："你和仲坚的武艺都不在叔宝之下,但叔宝的临敌经验比你们二人高出许多.他今年已经四十多了,而你们两个二十还不到,来日方长."说到这,也许是因为想起了自己的年龄,他忍不住叹了口气,"老夫也不是逞筋骨之强的年龄了,所以你们几个年青人,也别笑我胆小.咱们此行不求能建多大功业,只求能刹一刹敌人的威风,然后将弟兄们平平安安入荥阳去!"

"大人何出此言,我等一切依照大人安排就是!"罗士信赶紧上前一步,致歉.

"老夫并非抱怨你等胆子大."张须陀笑着挥挥手,"老夫是心里不安宁,总觉得正一步步向陷阱里掉.而陷阱在哪,又弄不太清楚!"

听张须陀说完,众人亦觉得有些沮丧.齐郡弟兄以往与人作战,几乎从来没这般瞻前顾后过.可眼下瞻前顾后亦没有用,该打的仗还得打.皇上这次是通过给几个主要将领升官的方式,暗示大伙要竭尽全力.如果短时间内没有任何战果报上去的话,下次钦差大人带来的恐怕就不是嘉奖了.

"要不然,咱们也示弱一回?"李旭想了想,说道.

"怎么示弱?仲坚不会建议咱们遇到韦城营这些小蟊贼,都要绕着走吧?"罗士信又竖起了眉毛,瞪大眼睛.

"刚才张大人说李密尚未完全让瓦岗军众将信服,所以,即便他能得到徐茂功的支持,也迫切需要一场胜利来证明自己."李旭点点头,说道.

连日来,瓦岗军一直以外围的老弱与郡兵周旋,郡兵们一直示敌以强.双方都对敌手加着小心,都没拿自己真正的实力示人.这就好比两员

武将马上交手,因为彼此心存忌惮,所以最初都没有尽全力.但一堆虚招后,他们心里都盘算着如何给对方致命一击.

以马上格杀的经验来看,致命一击中出手的同时,也会露出一个大破绽.那电光石火的一瞬,对双方都是机会,就看双方谁把握得住!

"仲坚的意思是,李密心里比咱们还着急!"张须陀目光突然一亮,捋着胡须发问.

"咱们着急,咱们心里自己知道,敌人却未必清楚!而从李密以前做事的风格来看,他不是一个非常能沉住气的人."李旭点点头,回应."大人怀疑他在前边给咱们设了陷阱,但不知道再哪里.咱们何必又一定向他指引的方向走.前往荥阳的路有很多,既然咱们此番打的是移防的名义,何不移得更像一些!"

"咱们只要不靠近东郡,瓦岗军的所有安排就落了一个空.李密已经这次调动了十几个山寨的兵马,如果此战最后根本没打起来,恐怕届时他很难向群雄交代."李旭皱着眉头,低声分析.

李密行事不合常理,大伙也不以常理来应对他.上次击败他是利用了他急于立功的缺点,这次,依然可以在此方面做文章.

"咱们绕开东郡,从陈留、大梁一带进入荥阳!这的确是个好主意!"张须陀点点头,承认李旭的办法切实可行.但朝廷会不会认为郡兵们消极避战呢?有鱼俱罗被冤杀的例子在前,谁人敢轻易冒这样的险?

"我军绕开东郡,但不进入荥阳城!然后"李旭的手在地图上画了一个巨大的曲线,由东郡、济阴一直画到梁郡和荥阳郡的交界,"李密如果耐不住性子来追,决战的地点就由我们来选.其所凭的地势之利尽失.李密如果耐着性子不来追"旭子的手指从荥阳郡的几个小县外勾回,再次向东,"咱们就从酸枣掉头扑向胙城,打瓦岗军一个措手不及!"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二 下)

猎物接连吞掉了四个香喷喷的诱饵,然后打着饱嗝,拍着肚皮,在踏入陷阱之前扬长而去.这种荒谬的结果气得李密几欲抓狂.为了全歼远道而来的官军,他提前准备了足足有一个多月.但官军突然改变了目标,没有像他事先预想的那样气势汹汹直奔瓦岗,而是在转头南下,入定陶,穿济阴,在外黄附近顺手抄了王当仁部的老营,然后带着战利品,押着俘虏,大摇大摆地走向陈留.

"强盗,这伙强盗.连老人孩子的口粮都要抢!"王当仁站在李密身边,跳着脚大骂.外黄石嘴寨是他经营了多年的巢穴,在河南这旮哒,除了瓦岗山外,就是他的石嘴寨建得最结实,积攒的家底最雄厚.结果打了小半辈子劫的人不小心被官军黑吃黑了,多年来的积蓄荡然无存.那是他打算在瓦岗军混不下去的时候,单独树旗立鼓时的备用物资.这回,后路再也没了,只好跟着瓦岗群雄一条路跑到黑.

"那张须陀本来就是个土匪,弟兄们落到他手里,不是被杀,就是被卖给人家当牲口使,反正落不到好下场!"齐国远曾经有过和王当仁同样的切肤之痛,凑上前,咬牙切齿地帮腔."密公,你可得为弟兄们把这口气找回来.要不是冲着您老人家,我们还真未必来此地呢!"

这马屁拍得有些太嚣张,导致屋子里很多豪杰都皱起了眉头.李密是个能成大事的,这点众人谁都不否认.但说眼下瓦岗群英都是为了李密而来,未免有些把翟大当家没放在眼里.毕竟偌大的基业都是翟大当家和徐四爷等人这些年慢慢积攒起来的,若没有他们这棵梧桐树,凭其余诸君的实力,未必能招来李密这位九头凰.

"国远不要胡说!"听得弟兄的嘈杂之声,李密竖起双眉,狠狠地瞪了齐国远一眼,喝道.他天生得蚕眉凤目,又长于大富大贵之间,因此不必动怒便自有一番威严."如今天下大乱之时,正是我等同心协力谋取富贵的时候.来到瓦岗山,大伙就是一家人.冲谁来的,原来谁的实力强,以后任何人都休要再提!能把杨广的花花江山夺下来,救民于水火,我等还用愁不能名标史册么.若是天天分着你的,我的,不用官军来剿,大伙自己就把自己弄散了,还能成什么大事业!"

"这,这,既然密公如此说,齐某日后不胡说就是!"齐国远闹了个老大没趣,拱了拱手,悻然道.

"不是胡说不胡说,而是眼光要看长远.咱们都是要做大事的人,不能斤斤计较.当然,大伙最近遭受的损失,我会想办法慢慢给予补偿.我在河东还有几处产业,最近已经派人变卖了.下个月便会有一笔财货会送上山,大概值二十万贯左右.当仁和国远各分三成,其余四成给最近几次受了损失的将军们分.大伙拿着这笔钱去募兵,应该还能补上近来损失的缺额!"

"多谢密公仗义!"见到李密自散家财为弟兄们谋福,先前被齐国远的话激怒的几名将领也甚觉感动,上前几步,七嘴八舌地说道："密公自己留一些吧,我等寨子里还有些积蓄.况且弟兄们只是被打散了,实际伤亡并不大!"

"对啊,如今命贱如草,给口吃的就有人跟着走,根本用不了这么多钱!"

"弟兄们还是把钱收了吧.我李密从上山那一刻起,就没把自己当外人."李密四下拱手,提高了声音回答."况且钱财乃身外之物,本无需看得太重.咱们今天花出去,明天夺了杨家江山,连本带利都能赚回来!"

"密公指点极是!"王当仁刚才还为老寨被劫而肉痛,此刻却有些不好意思了."既然大伙说了不分彼此,我那份就不要了.咱们一起征兵,一起造他娘的反!"

"当仁,这可不行!咱瓦岗军规矩分明,公就是公,私就是私.尔等为天下人谋福,却也不能让自家子孙永受穷厄不是?"李密笑着摇头,制止.

群雄们都是些磊落汉子,如果要求他们都像李密一样为了大业散尽家财,估计其中一半以上人肯答应.但李密知道自己不能提这样的要求,光凭几句好话带来的热情不会维系长久.他记得上一次举义失败的教训,当一帆风顺时,也许振臂高举,响应着就会像云一样从四面八方冲过来.可没有些实际利益的话,他们稍遇挫折,便会像云一样飘走,根本不会有任何留恋.

君子动之以义,小人动之以利.真正图不测之事时,还是要依靠那些目光短浅的小人.李密抬起头,目光从三十多名将领脸上一一掠过,他看到了不同的表情,有的振奋,有的感动,有的却冷静如冰.

冷静如冰的人能看穿他的小伎俩,但阻止不了他凝聚群豪.李密笑了笑,最后将目光落在谢映登脸上,"大伙难得到的齐,谢将军,你可否来介绍一下张须陀老贼的最新动向.他到陈留后继续向西去了,还是掉头向北?"

谢映登是原来的瓦岗寨哨探统领,现在与李密麾下的张亮共同掌管瓦岗军的情报收集传递事宜.比起李密在杨玄感麾下所创立的那种在车、船伙计,游商、行客中间安插细作的方式,谢映登的手段更细致,收获的情报也更准确.但其经营的范围只涉及到瓦岗周边的五个郡,远没有张亮的手脚伸得长.

见到李密借商议大事而转移话题,谢映登心里先暗叫了声佩服,然后笑着越众而出."众位兄弟请了!"他依旧用江湖豪客的方式跟大伙打了个招呼,而不是用山寨中逐渐风行起来的官腔."据昨日山寨安插在梁郡的探子回报,张须陀把辎重和打劫来的钱财都装上了船,顺着通济渠发向荥泽.有两千多骑兵在运河两岸护送,带队的是李旭和罗士信.其余的大队步卒沿官道向西,走的是大梁、管城方向.每天大概行军四十里!"

"确定么?"李密的眉毛又微微跳了一下,追问.

"确定!几个受咱们保护的村寨都送出信来,说得内容差不多.并且提醒咱们小心,信中说,张须陀的齐郡兵比他们先前看过的任何一支军队都守规矩!"谢映登点头,证实.

军纪是一支队伍的立身根本,周围的大小当家们虽然动辄拥兵数万,但谢映登都不怎么将他们放在眼里.比起李密到来后的纵横捭阖的喧闹,谢映登更欣赏徐茂功掌军时的稳扎稳打.在他看来,那才是一条干大事的做派,而眼前的这些人与其说作战,不如说在赶集.

"这无胆老贼,嗅觉果然灵敏!"李密遗憾地摇摇头,苦笑.

"既然辎重运走了,想必人也会尽快跟过去!"雍丘营统领,壮武将军李公逸的话里怎么听都带着些庆幸地味道.他的老营在雍丘附近的黑松岭,距陈留城不足百里,地势比王当仁的石嘴寨平缓得多.如果被张须陀得知具体位置的话,肯定会一并给抄了.

众位将领议论纷纷,有人为不能如愿击杀张须陀而感到惋惜,有些则为没和官军硬拼而高兴.还有一部分人则将目光转向了微笑不语的徐茂功,脸上的神情颇为不忿.

"如果还是徐军师来负责掌控全局,他绝不会玩得雷声大,雨点小."一些老成的将领,特别是属于瓦岗山本部的将领暗自嘀咕,对李密的能力很是不屑.

"图来!"正当众人议论纷纭的时候,李密突然一伸手,威严地命令.

朝请大夫房彦藻带着两个远道来投的幕僚应声而上,推开

猎物接连吞掉了四个香喷喷的诱饵,然后打着饱嗝,拍着肚皮,在踏入陷阱之前扬长而去.这种荒谬的结果气得李密几欲抓狂.为了全歼远道而来的官军,他提前准备了足足有一个多月.但官军突然改变了目标,没有像他事先预想的那样气势汹汹直奔瓦岗,而是在转头南下,入定陶,穿济阴,在外黄附近顺手抄了王当仁部的老营,然后带着战利品,押着俘虏,大摇大摆地走向陈留.

"强盗,这伙强盗.连老人孩子的口粮都要抢!"王当仁站在李密身边,跳着脚大骂.外黄石嘴寨是他经营了多年的巢穴,在河南这旮哒,除了瓦岗山外,就是他的石嘴寨建得最结实,积攒的家底最雄厚.结果打了小半辈子劫的人不小心被官军黑吃黑了,多年来的积蓄荡然无存.那是他打算在瓦岗军混不下去的时候,单独树旗立鼓时的备用物资.这回,后路再也没了,只好跟着瓦岗群雄一条路跑到黑.

"那张须陀本来就是个土匪,弟兄们落到他手里,不是被杀,就是被卖给人家当牲口使,反正落不到好下场!"齐国远曾经有过和王当仁同样的切肤之痛,凑上前,咬牙切齿地帮腔."密公,你可得为弟兄们把这口气找回来.要不是冲着您老人家,我们还真未必来此地呢!"

这马屁拍得有些太嚣张,导致屋子里很多豪杰都皱起了眉头.李密是个能成大事的,这点众人谁都不否认.但说眼下瓦岗群英都是为了李密而来,未免有些把翟大当家没放在眼里.毕竟偌大的基业都是翟大当家和徐四爷等人这些年慢慢积攒起来的,若没有他们这棵梧桐树,凭其余诸君的实力,未必能招来李密这位九头凰.

"国远不要胡说!"听得弟兄的嘈杂之声,李密竖起双眉,狠狠地瞪了齐国远一眼,喝道.他天生得蚕眉凤目,又长于大富大贵之间,因此不必动怒便自有一番威严."如今天下大乱之时,正是我等同心协力谋取富贵的时候.来到瓦岗山,大伙就是一家人.冲谁来的,原来谁的实力强,以后任何人都休要再提!能把杨广的花花江山夺下来,救民于水火,我等还用愁不能名标史册么.若是天天分着你的,我的,不用官军来剿,大伙自己就把自己弄散了,还能成什么大事业!"

"这,这,既然密公如此说,齐某日后不胡说就是!"齐国远闹了个老大没趣,拱了拱手,悻然道.

"不是胡说不胡说,而是眼光要看长远.咱们都是要做大事的人,不能斤斤计较.当然,大伙最近遭受的损失,我会想办法慢慢给予补偿.我在河东还有几处产业,最近已经派人变卖了.下个月便会有一笔财货会送上山,大概值二十万贯左右.当仁和国远各分三成,其余四成给最近几次受了损失的将军们分.大伙拿着这笔钱去募兵,应该还能补上近来损失的缺额!"

"多谢密公仗义!"见到李密自散家财为弟兄们谋福,先前被齐国远的话激怒的几名将领也甚觉感动,上前几步,七嘴八舌地说道:"密公自己留一些吧,我等寨子里还有些积蓄.况且弟兄们只是被打散了,实际伤亡并不大!"

"对啊,如今命贱如草,给口吃的就有人跟着走,根本用不了这么多钱!"

"弟兄们还是把钱收了吧.我李密从上山那一刻起,就没把自己当外人."李密四下拱手,提高了声音回答."况且钱财乃身外之物,本无需看得太重.咱们今天花出去,明天夺了杨家江山,连本带利都能赚回来!"

"密公指点极是!"王当仁刚才还为老寨被劫而肉痛,此刻却有些不好意思了."既然大伙说了不分彼此,我那份就不要了.咱们一起征兵,一起造他娘的反!"

"当仁,这可不行!咱瓦岗军规矩分明,公就是公,私就是私.尔等为天下人谋福,却也不能让自家子孙永受穷厄不是?"李密笑着摇头,制止.

群雄们都是些磊落汉子,如果要求他们都像李密一样为了大业散尽家财,估计其中一半以上人肯答应.但李密知道自己不能提这样的要求,光凭几句好话带来的热情不会维系长久.他记得上一次举义失败的教训,当一帆风顺时,也许振臂高举,响应着就会像云一样从四面八方冲过来.可没有些实际利益的话,他们稍遇挫折,便会像云一样飘走,根本不会有任何留恋.

君子动之以义,小人动之以利.真正图不测之事时,还是要依靠那些目光短浅的小人.李密抬起头,目光从三十多名将领脸上一一掠过,他看到了不同的表情,有的振奋,有的感动,有的却冷静如冰.

冷静如冰的人能看穿他的小伎俩,但阻止不了他凝聚群豪.李密笑了笑,最后将目光落在谢映登脸上,"大伙难得到的齐,谢将军,你可否来介绍一下张须陀老贼的最新动向.他到陈留后继续向西去了,还是掉头向北?"

谢映登是原来的瓦岗寨哨探统领,现在与李密麾下的张亮共同掌管瓦岗军的情报收集传递事宜.比起李密在杨玄感麾下所创立的那种在车、船伙计,游商、行客中间安插细作的方式,谢映登的手段更细致,收获的情报也更准确.但其经营的范围只涉及到瓦岗周边的五个郡,远没有张亮的手脚伸得长.

见到李密借商议大事而转移话题,谢映登心里先暗叫了声佩服,然后笑着越众而出."众位兄弟请了!"他依旧用江湖豪客的方式跟大伙打了个招呼,而不是用山寨中逐渐风行起来的官腔."据昨日山寨安插在梁郡的探子回报,张须陀把辎重和打劫来的钱财都装上了船,顺着通济渠发向荥泽.有两千多骑兵在运河两岸护送,带队的是李旭和罗士信.其余的大队步卒沿官道向西,走的是大梁、管城方向.每天大概行军四十里!"

"确定么?"李密的眉毛又微微跳了一下,追问.

"确定!几个受咱们保护的村寨都送出信来,说得内容差不多.并且提醒咱们小心,信中说,张须陀的齐郡兵比他们先前看过的任何一支军队都守规矩!"谢映登点头,证实.

军纪是一支队伍的立身根本,周围的大小当家们虽然动辄拥兵数万,但谢映登都不怎么将他们放在眼里.比起李密到来后的纵横捭阖的喧闹,谢映登更欣赏徐茂功掌军时的稳扎稳打.在他看来,那才是一条干大事的做派,而眼前的这些人与其说作战,不如说在赶集.

"这无胆老贼,嗅觉果然灵敏!"李密遗憾地摇摇头,苦笑.

"既然辎重运走了,想必人也会尽快跟过去!"雍丘营统领,壮武将军李公逸的话里怎么听都带着些庆幸地味道.他的老营在雍丘附近的黑松岭,距陈留城不足百里,地势比王当仁的石嘴寨平缓得多.如果被张须陀得知具体位置的话,肯定会一并给抄了.

众位将领议论纷纷,有人为不能如愿击杀张须陀而感到惋惜,有些则为没和官军硬拼而高兴.还有一部分人则将目光转向了微笑不语的徐茂功,脸上的神情颇为不忿.

"如果还是徐军师来负责掌控全局,他绝不会玩得雷声大,雨点小."一些老成的将领,特别是属于瓦岗山本部的将领暗自嘀咕,对李密的能力很是不屑.

"图来!"正当众人议论纷纭的时候,李密突然一伸手,威严地命令.

朝请大夫房彦藻带着两个远道来投的幕僚应声而上,推开一侧桌椅,在聚义厅的墙壁上挂起一张由数块羊皮连缀而成的地图.细软洁白的金州软皮做面,干净淡雅的扬州薄锦缝边,铺开去,整个瓦岗周围的形势立刻跃然眼前.

一瞬间,连老寨在黄河北岸的将领都看清楚了齐郡郡兵此刻正处于哪个位置."到底是官宦人家的出身的,无论干什么都透着大气!"众将心中暗赞,刹那间,心底下对李密的佩服又多了几分,怀疑又减了数寸.

蒲山公李密清了清嗓子,摇了摇手中鹅毛羽扇,指点江山."官军此番来得蹊跷,去得也怪异.十五天前他们已经到了甄城,李某本欲诱其深入,一举为众位洗雪多年被老贼欺压之辱,但谁料,老贼居然狡诈如狐!没等走到穙阳,便突然南折去了定陶.待某闻讯,欲再调兵追之,已经来不及!"

"末将以为,这样也好,如果官军退入荥阳,我等刚好有了更多时间整顿士卒,去芜存精!"谢映登想了想,笑着建议.李密不说自己料事不中,却先谈起张须陀跟大伙之间的仇怨,明显是一种转移视线的手段.但眼下大伙为共同的目标而努力,谢映登愿意再给他个台阶下.

"不然!"李密摇摇头,嗓音陡转,"张贼乃大隋柱石,若此番杀了他,朝廷震动,天下必将分崩离析!"说话间,他咬紧牙,两眼中流露一侧桌椅,在聚义厅的墙壁上挂起一张由数块羊皮连缀而成的地图.细软洁白的金州软皮做面,干净淡雅的扬州薄锦缝边,铺开去,整个瓦岗周围的形势立刻跃然眼前.

一瞬间,连老寨在黄河北岸的将领都看清楚了齐郡郡兵此刻正处于哪个位置."到底是官宦人家的出身的,无论干什么都透着大气!"众将心中暗赞,刹那间,心底下对李密的佩服又多了几分,怀疑又减了数寸.

蒲山公李密清了清嗓子,摇了摇手中鹅毛羽扇,指点江山."官军此番来得蹊跷,去得也怪异.十五天前他们已经到了甄城,李某本欲诱其深入,一举为众位洗雪多年被老贼欺压之辱,但谁料,老贼居然狡诈如狐!没等走到穙阳,便突然南折去了定陶.待某闻讯,欲再调兵追之,已经来不及!"

"末将以为,这样也好,如果官军退入荥阳,我等刚好有了更多时间整顿士卒,去芜存精!"谢映登想了想,笑着建议.李密不说自己料事不中,却先谈起张须陀跟大伙之间的仇怨,明显是一种转移视线的手段.但眼下大伙为共同的目标而努力,谢映登愿意再给他个台阶下.

"不然!"李密摇摇头,嗓音陡转,"张贼乃大隋柱石,若此番杀了他,朝廷震动,天下必将分崩离析!"说话间,他咬紧牙,两眼中流露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三 上)

李密的声音不高,却带着一股透骨的阴寒.距离他最近的谢映登明显感觉到了其话里浓浓的恨意,忍不住瞪圆了眼睛,惊问："密公莫非想一击而杀之?那张须陀老贼可不是一个容易相与的,三年来,多少江湖豪杰试图招惹他,却谁都没落得什么好结果!"

"正因为老贼手上染满了弟兄们的血,我才恨不得除之而后快.否则,待其熟悉了荥阳周边情况,我等再想除之,恐怕难上加难!"李密被谢映登问得微微一愣,凭着多年历练出来的本领,他迅速调整了自己的情绪."咱们既然举了义旗,就要为天下而谋.若知其强便避而走之,岂不让全天下看着我等的英雄失望?"

"对,咱们就是要知难而上,我就不信,天下没人奈何得了这头老贼!"群豪被李密开口一个天下,闭口一个大义说得血脉喷张,七嘴八舌地响应.

"对,咱们十几个打他一个,还怕啃不碎他这把老骨头?"齐国远舞动双拳,唯恐别人看不见自己的英雄形象.

谢映登笑着退开半步,不再多置喙.十个打一个的大话说起来好听,往往开战时,十个人一块儿转身向后,都巴不得其他伙伴前去送死.

"难道映登以为我方并无胜算?"李密敏锐地觉察到谢映登的笑容里带着几分不以为然,摇了摇羽扇,笑问.

"映登只是觉得张须陀老将军嗅觉敏锐,既然已经避开了圈套,我等很难再将他诱惑进来!"谢映登摇头,回答.为了顾全大局,他不想直接置疑李密的决定.在他看来,战斗的胜负,的确和人数多寡没有绝对的联系.但李密能鼓动起群雄并肩而战,那是李密的本事.大伙若想成就一番事业,也却实需要一个李密这样的人才将群豪凝聚到一处.

"我等的确难以诱惑老贼入套,但可以假他人之手杀之!"李密脸上的笑容很浓,似乎对"老贼"这个称谓甚感兴趣.

"谢某不才,愿闻其详!"谢映登向李密拱了拱手,摆出一幅虚心求教的姿态.在用兵打仗能力方面,谢映登以为李密比起徐茂功相差甚远.但使用一些战场外的奇招,其他人比起李密却是望尘莫及.

"诸位且看!"李密先还了谢映登一个善意的微笑,然后用手中鹅毛扇轻点挂在墙上的地图,"张须陀老贼知道我等在瓦岗山下等着他,所以避而不战.但为了给昏君一个交代,他于咱东郡外围绕了一大圈,顺势捣毁了几家豪杰的老寨."

这都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李密换个角度重复一次,并没有什么新意."密公请直说,我等到底怎么才能报仇?至于咱们这边的窝囊事,就不要再提了!"王当仁听得有些心烦,大声建议道.其他几个刚刚当了将军的寨主们也吩咐附和:"密公,您有什么安排就直说吧.咱们听您和徐统领号令便是!"

"我的计策就出在张须陀背后还有个昏君上面.他想以别的山寨冒功,咱们偏偏不让他如愿.当年鱼俱罗将军就是因为消极避战被处斩的,只要咱们坐实的张须陀头上这个罪名,老贼定然也活不过今年冬天!"

话音落下,满堂豪杰鸦雀无声.众人的确恨张须陀,但大伙平素盼望的都是如何在战场上堂堂正正地击败他,从来没有人想到还可以借刀杀人.杨广是个昏君,这是群豪的共识.昏君亦可为我所用,却是以往凭他们的视野所看不到的层面.刹那间,许多人如同眼前被推开了一扇窗,看到了一个更为复杂的世界.与他们先前设想的黑白分明不同,那里黑不一定是黑,白不一定是白,黑白之间还有很多驳杂的颜色,光怪陆离.

刹那间,即便是出身于江南第一望族的谢映登,也被李密的卓越见识惊了个目瞪口呆.倒吸了好半天凉气,他才缓过些神,郑重问道:"此计可谓神来之笔,但具体如何实施,还请密公明示!"

"这个么?"李密掉正羽扇,又轻轻地扇了几下凉风.此际虽是盛夏,但瓦岗山地势高,聚义厅内并不甚热.因而他扇扇子的动作纯属多余.但此刻在众人眼中,却别有一番睿智味道.

"这个么,依我之见,第一,咱们需要大张旗鼓地杀下山去,在南北两道运河上制造几场大麻烦.东都之粮全部来自运河,马上夏粮即将装船,咱们让昏君饿几天肚子,他自然会两眼冒火!"李密横转羽扇,一边用扇侧的黑色雁翎磕打自己手掌,一边胸有成竹般说道.

"密公妙计!"闻此言,忠武将军王伯当忍不住大声称赞.众将之中,他与李密关系最厚.刚才一直担心李密因为耐不住面子带着大伙与张须陀硬拼,如果那样的话,一旦兵败,恐怕李密的威信会一落千丈.而现在,李密在兜了几个圈子后,成功地把大伙的视线从其谋划失败,劳师无功上吸引

到新的作战任务上来,让王伯当在佩服之余,悬在心里的一块石头也落了地.

"也就是密公能不战而屈人之兵.只要杀了张须陀,河南各地,咱们还不是想打哪就打哪?"齐国远亦跳着脚喝彩.因为麾下弟兄都丢光了,所以他在瓦岗寨中一直混得不得志.眼下翟让委派李密决策大小事务,让他看到了一个重新崛起的机会,因此他拍起马屁来亦不遗余力.

"呵呵,此计见效虽慢,但的确甚妙.南北两条运河一直是咱们瓦岗山的粮库,先前老程年年到河上取粮,就是没想到此举还能令杨广那个昏君自断臂膀."见众人说得热闹,归德大将军程知节亦跳起来,插科打诨."你们大伙谁也别跟我争,待会儿老程我就带一哨人,直接到运河边上搭个卡子.除了劫粮之外,这河上南来北往的,只要是官船一概收税百文,民船减半,江湖豪杰免费,要是碰到来投瓦岗的,嘿嘿,老程倒送他半吊盘缠!"

此人是瓦岗寨第一疲懒人物,无赖顽童.虽然年纪已经二十多了,但说话做事却总是有口无心.因而官职虽然高,却不甚得人尊重.当然,轻易也不会有人跟他这混人起隔阂.只是冷不丁一番混说出来,除了逗得人哈哈大笑之外,还将一个冷酷的事实摆在了众豪杰眼前.

运河分为南边两条,南运河起于江表的余杭,终于虎牢关外与东都相连的伊水入黄处.北运河与南运河遥遥相对,起于黄河北岸的沁水入黄口,终于大隋北方军事重镇渔阳.这一南一北两条河,正是连接整个大隋的血脉通道.因此朝廷对运河沿岸的治安甚为看重,特别是对东都洛阳附近,因为涉及到整个东都的粮食安全,所以每月都有府兵来回巡视,遇见截匪,必将赶尽杀绝.

往年瓦岗山从运河上取粮,之所以劫一票就走,从不过多逗留,便是因为自认没有与整个大隋对抗的实力.因而李密刚才所说的劫粮之策,虽然看上去简单易行,做起来却绝没想象得那般容易.

大伙若出动得次数过少,在朝廷眼里依旧是疥藓之痒,根本不可能拉张须陀下水.若出动次数过于频繁,于保护运河的府兵对上,未必有战而胜之的把握.像程知节所说的那种直接卡断运河的办法,更是胡扯.大隋修建运河的最初目的便是向南北两个方向运送士兵和辎重,如果洛阳附近的河道被卡死,三日之内,肯定有不下十万府兵自东都顺水而来.那样的话,大伙需要面对的就不止是张须陀一支队伍,而是大隋倾国最后的余威了.

想到仓猝决战的后果,连最力挺李密的齐国远等人都蔫了下来.如果有与十万府兵正面一决雌雄的本钱,大伙早追着张须陀厮杀了,又何必费尽心机诱其入瓮?

"这也不成,那也不成,那老程你说,咱们该怎么办.难道就把这口气憋了,等着哪天老贼再堵上门来?"王当仁竖起眼睛,冲程知节大声嚷嚷.站在程知节身边的徐茂功等人方才一直没参与讨论.他们是瓦岗山原班人马,与新加入的弟兄素来有些隔阂.在气急败坏的王当仁眼里看来,这些人全都不肯出头的原因,想必是瞧不起大伙,欲看力主扩军的密公笑话.

"俺老程就是武夫,你让我上马和人单挑,你还别不服,说句实话,我谁都不放在眼里.若论躲在背后算计人的勾当,嘿嘿,老王你这回问错了人,俺可是一点儿都不会!"程知节冲着众人嘿嘿一笑,满不在乎地回答.

酒徒注：按照正史,张须陀还有一年才死呢.大伙莫急.顺便拉票.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三 下)

绿林中奉行的是以实力为王的原则,李密以一个被朝廷追得无处躲藏的丧家犬身份,转眼间就做上了瓦岗寨的二当家,本来就让很多人心中不服.听程知节如此一嚷嚷,立刻有人在下边大声附和起来.

"对啊,要报仇自己去与老贼拼命,别让咱们替你当枪使!"

"对啊,咱们瓦岗军志向没那么大,守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过挺好,从来没想着做什么拯救天下百姓的大英雄!"

"拯救谁啊,都拯救到自己家里去了吧!"

聚义厅内的气氛一时极为尴尬,王当仁被下面的混话憋得直喘粗气,李密的脸色也青中透红.论武艺,众豪杰之中的确无人是程知节对手.论智谋,李密最近昏招叠出.可就这样眼睁睁地看着张须陀扬长而去,有些人心里又十分不甘.

任张须陀离开会产生一系列众人无法接受的后果,第一,待老贼和他麾下的三员悍将于荥阳站稳的脚跟,豪杰们将再无一天安生日子好过.第二,如果就此收兵,则意味着李密的谋划彻底失败,迫于压力,他将不得不交出瓦岗军的主导权.第三,徐茂功重掌军权后,定然会推行他那套精兵策略,众豪杰手中的力量等于变相地被瓦岗寨裁撤吞并,再不能像现在般快乐逍遥.

无数双眼睛都看向了李密,期待他能拿出一个万全之策.还有无数双眼睛看向了徐茂功,期待他挺身而出,做出些关键决策来力挽狂澜.甚至有个别人的眼里出现了幸灾乐祸的意味,‘散伙更好,人心都散了,还能有什么前途!’

"程将军的话虽然糙,却不无道理!"众目睽睽之下,徐茂功无法再保持沉默,微笑着越众而出,大声说道.

刹那间,李密身边的几个心腹面如死灰.他们的根基本来就不甚安稳,多亏了翟让迷信天命,徐茂功等人顾全大局,才勉强在瓦岗寨中占住了一席之地.值此李密的威望严重受损、三军将士躁动不安之际,隐忍多时的徐茂功突然跳出来发难,他们这些外来人马岂有半分还手的力量?可以预料,此事的最好结局不过是大伙从明日起再次开始四处流亡,重新过回那种朝不保夕的生活.

"但从全局上看,密公之策更为长远."徐茂功的第二句话,又把李密等人从悬崖边上用力拉了回来.

他冲着程知节笑了笑,用眼神示意对方稍安勿躁.又四下向众位豪杰拱了拱手,坦然地补充,"密公所言,重在全局.程将军所言,着眼细节.看的角度不同,自然结论不尽相似."

"好话都让你一个人说了!"站在李密身后的牛进达暗中嘀咕,同时也暗自佩服徐茂功的心胸.如果密公和徐当家易地而处,以他对自家主公的了解,李密绝对会趁势步步紧逼,直到将对方彻底挤出瓦岗军才肯作罢.而徐茂功却在胜券在握的时候退缩了,明知道自己这样做,会彻底失去很多人的拥戴.

"方才密公所言甚是,如果我等不趁着张须陀立足未稳之时予以重创,恐怕将来他摸清荥阳周边形势后,便会拿我等祭刀!"徐茂功微笑着,让自己的声音传遍全场.他理解程知节的好意,这位看似莽撞的同伴,实际上心思细密异常.但眼下不能让瓦岗军分裂,群雄好不容易才聚集起来,分裂只会让亲者痛,仇者快.

"徐统领之言甚合我意!"李密感激地看了一眼徐茂功,顺势接过话头,"但程将军说得也对,我刚才所定的截断运河之计,的确有些莽撞了,具体如何实施,还需要和大伙仔细商量!"

"程将军直言不讳,正是为将的本分.一人之思难免疏忽,我等群策群力,才是图谋大业的应有之风!"行军长史房彦藻也靠上前,笑着转圜.刚才的尴尬情景吓得他出了一身冷汗,至今感觉起来,后辈依然凉嗖嗖湿腻腻地难受.

"是啊,密公只是指出了大概方向,具体实施,还是我等细商才行!"众豪杰纷纷出言响应.

程知节看了一眼徐茂功,又回头看了看周围弟兄,也无可奈何地笑了起来."我这人嘴巴上就是没把门的,大伙见谅,密公见谅!"

"什么见谅不建谅的.咬金快人快语,正对我心.咱们议事时如果都拣好听的说,那不成了杨广的朝廷了么?"李密笑着向程知节拱手,"今后我再有什么疏失,还请咬金兄毫不客气地给指出来.咱们如果连听两句反对意见的心胸都无,还成什么大事?不如分了细软散伙罢了,好歹还能过几年富足日子!"

众人被逗得哈哈大笑,笑过之后,一场危机也随之消弭于无形.李密重新走回地图前,仔细看了看敌我两军的位置,丢下鹅毛扇,四下拱手道:"我欲让张须陀无法于荥阳立足,但一时没有什么太好的方法.哪位将军若是能想到,不妨上前明言!"

"我们也差不多,都是东一榔头,西一棒子!还是密公你先说吧,我等在下面补充!"吴黑闼笑着嚷嚷道.在他记忆中,李密从来没这么谦虚过.但收起傲然之态的李密反而更令人觉得亲切,亦更令追随其的人心底感到踏实.

"是啊,咱们都和程将军一样,擅长临阵厮杀,不擅长长远谋划.密公若是想找人商量,还是找徐统领吧!"单雄信在队列中大声建议.

众人又是一阵大笑,都觉得单雄信的话简直说到了大伙心里去了.李密闻之,也笑着四下拱手:"披坚执锐,斩将夺旗,我不如知节、雄信.威能立国,义能伏众,我不如翟大当家.运筹帷幄,决胜千里,我不如茂功、彦藻.密唯一所长,便是在大隋朝堂上站过几个月,知道其薄弱所在,能引诸位下刀而已.所以大伙切莫谦虚,咱们一起来说!"

当即,房彦藻带人将地图从墙上取下,直接铺到了议事厅中间.众将领围着地图站了一个圈,七嘴八舌寻求坡敌之策.不让张须陀向朝廷交差,这个由李密提出的大方向众人皆没什么疑问.无论原来的瓦岗寨本部将领,还是后来的外八营豪杰,都觉得张须陀是个大威胁,任何能消弱他的办法大伙不妨都试上一试.但具体如何实施,却每个人都有各自的主张.

有人建议分兵数路,骚扰荥阳周围的郡县.地方上越不安宁,张须陀所担负的责任越大.有人建议继续李密刚才的谋划,在两条运河上制造声势.只要多劫几次开往东都的粮船,朝廷上肯定有人坐不住.但这些办法的见效都需要一段时间,欲给张须陀一个下马威,却是力不能及.

"诸位有没有觉得,张须陀老贼的行军路线有些蹊跷?"徐茂功静静听大伙议论了一会儿,突然出言提醒.

地图上的标记显示,张须陀是兵分两路走向荥阳.行动稍嫌缓慢的步兵走的是陈留通往荥阳的官道,辎重则走的是运河,由两千行动迅捷的骑兵护送.这样走的好处是士兵的负担小,运河修建的意义便是运送军资,在它修成后,大隋朝任何一个将领在无外来威胁的情况下都愿意把粮草辎重由水道上运.

"对啊,老贼此举分明是不将咱们大伙放在眼里!"王当仁第一个意识到徐茂功的话外之意,大声嚷嚷.如果是太平年月,张须陀这样行军无可厚非,可运河距离东郡近在咫尺,他依然敢只用两千骑兵押送全军物资,简直送上门来邀请大伙去抢.

"押送辎重的是李仲坚和罗士信,他们二人武艺都高强,用兵也极其仔细.特别是那个李仲坚,从出道到现在,身经数十战,未曾一败!"谢映登看了看李密脸上的表情,低声提醒.

"此人与我麾下的弟兄,曾有血海深仇!既然送上门来,密不得不与之一会!"果然,听到隋军主将的名字,李密的声音又凄厉的起来.不像刚才那么冲动,而是在冷静中压制着一种刻骨铭心的仇恨.

"原来他真正想除之而后快的是李仲坚!"谢映登当即心里雪亮,用眼角的余光扫了扫徐茂功,若有所思.

徐茂功先前之所以与李密关系处得很僵,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那名隋将的缘故.谢映登清楚地记得,当徐茂功得知李密利用自己和隋将的友情大做文章后,眼神中流露出来的那抹伤痛与愤怒.那是一把三尖两刃刀,不禁刺伤的敌人,同时也杀伤了自己.负责收集情报的谢映登知道,经李密一手谋划过的流言,曾经在齐郡郡兵中间引起场不大不小的骚动.但同时,也成了一些人攻击徐茂功的有力把柄.

那些人认为,徐茂功在泰山脚下面对人数不及己方四分之一郡兵却避而走之,实在丢了瓦岗寨的脸.而令徐茂功做出这种丢脸决定的根本原因便是,其心里还对隋将李仲坚念着旧日交情.

流言传播到最后,已经完全偏离了制造者的初衷.齐郡那边的骚动在张须陀的刻意压制下迅速平息,瓦岗军这边,一直把徐茂功视作臂膀的翟让大当家,却在大伙争夺军师位置的关键时刻,把支持给了李密.

现在,谢映登不得不再一次将这个令无数人头疼了名字摆到桌面上来,供众人定夺.张须陀和李旭兵分两路,一部走官道,一部沿运河前行.官道和运河彼此之间的距离并不固定,最近处几乎紧紧相挨.最远处,却隔着近五十里.

五十里的距离,在用兵者眼中已经是一个机会.李密的手指快速握成了拳头,关节处没有半分血色."茂功,如果咱们兵出阳武,用一部兵马拖住张须陀,另一部分聚歼李旭和罗士信,你认为可有胜算?"

"阳武城守将裴得仁是个胆小鬼,咱们大军从他城下经过,他未必敢出来拦截.绕过阳武后,直扑河道上的官场,罗士信和李旭的确不得不救."徐茂功眼睛盯着地图,声音里不带半分感情.

"此人是杨广的爱将,若死于咱们之手,张须陀肯定要丢官罢职!"谢映登的副手张亮亦走上前,大声建议道.

他知道李旭就是当年自己在塞上并肩作战的好兄弟,也知道徐茂功和李旭之间的交情.但大业当前,交情只能暂且放在一旁,

"咱们别光考虑着如何杀人!"徐茂功摇了摇头,慎重地提醒.他刚才想说得完全不是现在这个话题,但众人的发言却早已背离了其初衷."张须陀和李旭两部兵马之间最大的距离不过五十里,如果咱们设计伏击李旭,就得分兵去阻拦张须陀救人.据我所知,老贼对麾下一向爱护得很,绝不会坐视罗、李二人有危险犹豫不救!"

"咱们再派一支兵马去拦住张须陀!不惜一切代价,拦住他一整天."李密想了想,毅然决定."即便过后朝廷不追究,罗、李二人一除,张须陀也等于断了两条臂膀.其麾下三杰只剩下秦叔宝一个,对我们的威胁大减!"

"对,断其一臂,让他也知道知道咱们不是好欺负的!"王当仁、李公逸等人大声响应.

"我愿带本部兵马前往,拦截张须陀!"王伯当分开众人,向李密拱手请缨.

"我和伯当兄一块去!"韦城营统领周文举亦主动请缨.

"张须陀用兵一向谨慎"徐茂功还想提醒大伙再考虑周详些,话头却被肩膀上传来的一股大力所打断."茂功,我知道你很难做!"李密搬住徐茂功的肩膀,话语和目光中都充满了理解和同情,"但此刻,恐怕不得不大义灭亲.如果咱们成功将姓李的困住,你可以试试劝他投降.此人年少有为...."

"密公多心了,我只是怕张须陀还有别的安排而已!"徐茂功苦笑着摇头,既然李密把话都说到这种分上,他的确也不能在擎肘.只是张须陀真的会留这么大的破绽给别人攻么?徐茂功不相信.他想再提醒几句,望着眼前擦拳抹掌的豪杰,嘴巴动了动,最终只发出了一声极低的叹息.

那叹息声微乎其微,很快被众人的笑声和议论声所吞没.却如雾一般,深深地萦绕在徐茂功自己的心头,久久不散.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四 上)

就在徐茂功等人谋划着如何将沿着运河缓缓而行的隋军分割包围,以达到断张须陀一条手臂目的的时候.李旭和罗士信亦在谋划着,如何出其不意地杀奔瓦岗山.

为了照顾行进在官道上的步卒,李旭麾下的骑兵走得非常快.每到一个可以泊锚的码头,他都派人向河道中的运送辎重的船队下命令,要求队伍停下来略做修整.这样的修整是如此频繁,以至于很多士兵都起了懈怠之意,说大伙不是在行军,而是在沿河赏景.事实上,运河两岸的风光的确非常秀美,在督造南大运河的时候,地方官员为了保护河床不被淤泥而吞没,刻意在沿河两岸种了许多柳树.多年过去,那些绿柳都已经成荫,微风过处,千丝万缕动摇婆娑,为行路的旅人平添了几分清凉.

眼前的景色很美,但李旭的感觉却有些焦虑不安.越向北行,他心中的惶恐感觉越重.有时候一片迎面而来的帆影,或者着河堤上被马蹄声惊飞的一支白鸟,都会令他勒紧马头凝神四望.每到这当口,周围的侍卫和低级军官们就不得不喝令队伍停下,等待长官对前方的风险做出判断.而这种行为也每每扩散到河道中去,引起一片停船、稳舵之声.

河道中缓缓北上的不仅仅是属于齐郡子弟的辎重船,很多民船和商贩的货船也跟在了后面.这年头,运河上并不太平,被土匪打劫的惨祸时有发生.所以商船在大的集市总是喜欢凑成一整队,结伴向下一个目的地闯.遇到盗匪,要么花钱买路,要么强行闯关,每走一次,便是一次生死赌博.

辎重船刚一出陈留,就有机灵的商船悄悄地缀了上来.大隋官军虽然纪律不怎么样,直接打劫民船的事情却是不会做的.跟在官船之后,被盗匪的拦截几率也小,即便被官老爷敲诈一些肥头,也好过落在盗匪手里血本无归.

第二天,看到岸上的将军没有反对的意思,更多的机灵者开始尾随辎重船行进.‘有两千多名骑兵相护送,这趟货应该送得平安吧.’坐在船头的掌柜的和小伙计们抱着几分侥幸的心理议论.东都洛阳的贵胄子弟多,物价也高得离谱,一船货运过去至少能收到三成的利.巨大的利益面前,人们的胆子往往也会变大.所以,岸上那伙平素不招大伙喜欢的官军一路上得到了无数祝愿.虽然这伙骑兵走得比步兵还慢,耽误了大伙很多发财时间.

离开陈留后的第三天,尾随辎重船而行的商船和客船几乎堵塞了整个水道.由于航道不太平,所以很多船只都在大一点的集镇等着每月一次的官兵巡河.大伙没想到这个月居然有两次发财机会,因此欢天喜地的靠了上来.在休息时,一些见过大世面的掌柜甚至拿了主人家的名帖到军营边上拜望,期待通过支付带队将领一部分佣金的方式,让骑兵们直接送他们到二百里外的黄河口."我们家主人是虞大人的远方表侄,打断骨头连着筋的实在亲戚!"穿着刚浆过的厚葛衣裳的掌柜的对着李旭的亲兵如是自我介绍."如果将军大人能让咱们沾沾他的光,顺风顺水地走到洛阳,大伙一定不忘记他老人家的大恩大德!"说完,他挥挥手,号令伙计抬来一大堆"劳军"物资.

他们的拜见毫无例外地被亲兵队正周醒挡了驾,"我家将军有公务在身,你们想跟就跟着.但别指望我们永远和大伙同路.至于这些"周醒指指商贩们抬来的大包小包,"大伙都拿回去吧,我家将军没有收人礼物的习惯!"

"真的,敢问你家将军是哪一府上的公子?"听闻还有不收礼就白给好处的官员,大小掌柜地们通常的反应都是愣了楞,然后千篇一律地追问.

"韦城侯李爷,虎贲郎将李仲坚,你们听说过没有?"每被问及自家将军名姓,周醒等人立刻挺直了腰板,回答的声音里充满自豪.

令他们略感失望的是,常常行走于东都和陈留两地之间的商贩们却显得有些孤陋寡闻.两天来这些商贩在船上仔细观察过,领队的将军绝对是个二十岁不到的少年.在他们记忆中,当朝大姓没有一个姓李的.但若不是当朝几大豪门的子侄,寻常人怎会有在如此年青便封侯的可能?

"莫非你家将军就是那个千里奔袭黎阳城的李郎将?"偶尔有聪明者能猜到带队将领的真实身份,惊诧地问.当得到亲兵们的肯定答复后,他立刻欢天喜地的拍起手来.

"是那个在黎阳城开仓放粮,活人无数的李郎将啊,已经封侯了,老天真是有眼呢!"知情者一边走,一边大声地同行传播李旭当年的善举.当年李旭和宇文化及以俘虏御敌,事后如约没追究那些人的"从逆"罪责,沸腾文学101du.net收藏并且将守城时答应给分给众俘虏的粮食一一兑现.虽然在他们眼里,俘虏们只是得到了应得的报酬.但在百姓口中,却被传成了一个天大的德政.特别是与叛乱平息后,比起民部尚书樊子盖一次诛杀数万俘虏的暴行来,李旭当日的举动,更显得其具有菩萨般的好心肠.

"李爷来了,有李爷在,哪个叛匪敢上前惹事!"人们一传十,十传百,将道听途说来的消息沿着运河传播开."李爷当年只带了五千人便灭了拥兵十万的元行本,然后转头又击溃李密所部十万,当真是威风得紧呢!"

"那还不是最厉害时候,据说当年荥阳城下,数十万大军被人打得不敢还手.就李爷一个人带队冲了上去,他在叛匪中间杀了个七进七出,战到最后,连战马得棕毛都染成了红色!"消息越传越离谱,人们一厢情愿地将心目中好人的本事无限夸大,根本不在乎李旭骑得是匹几乎没有杂毛的黑色战马.

"朝廷早就该派李爷来,把沿河这些蟊贼一个个绑上石头沉到河底去!"

"胡说,李爷哪会如此残忍.他顶多是将土匪押到塞外去卖掉,换来的钱犒劳弟兄!"人们几乎在一夜间知道了岸上将领的名姓,快速地将他当年的故事演绎成传说.

当传说经过士兵们的加工再转回罗士信等人的耳朵,已经与最初的事实完全搭不上界了.但很多传说演绎得有鼻子有眼,非但时间、地点有根有据,连见证人的名字都丝毫不差.到后来,弄得罗士信也将信将疑,一个劲地跑到李旭身边追问,"仲坚,听说你在黎阳城下走马活擒元务本,硬逼着十万大军放下了武器?"

"胡说,你又不是没打过仗.什么时候对方主帅就变得那么傻,身边有数万弟兄不用,赶上门来让你走马活擒?"李旭被罗士信神叨叨的表现弄得哭笑不得,啐了他一口,反问.

"那倒也是,我不是觉得元务本是文官,没打过仗么?"罗士信拍拍自己的头盔,笑着找理由.转瞬之后,他又神叨叨地跑回来,继续追问,"在荥阳城外冲垮李子雄那次呢,你真的穿了七个来回?"

"你见过被人穿了七个来回还没崩溃的军阵么?我即便有那个体力,也没人愿意给我当靶子啊!"李旭无可奈何地摇头,苦笑.不知不觉间,他发现自己过去的经历已经成了传奇,只是传奇中的人与自己丝毫不像.

传奇中那个少年是如此的淳厚与善良,勇敢与无畏.就像一把刚刚开了刃的横刀,明亮且坚实.传奇中的少年一直站在正义的那方,毫不怀疑自己的作为.而现在的他,却不知道自己做得是否正确.

"你最近几天好像一直心神不宁?"罗士信终于发现李旭情绪不高,惊诧地问.被如此多的人崇拜、尊敬却非摆出一幅魂不守舍的模样,在罗士信看来,眼前这家伙要么是病了,要么是假道学.

"我有点怀疑咱们当初的安排是否能骗过李密!"旭子点点头,坦诚地回答.

"骗不过又怎么样,正面对敌,你不一样曾经打得他满地找牙?"罗士信摇摇头,满不在乎地说道,"该感到担心的是他才对,上回败得那样惨,这次如果再败于你手里,以后他就甭想于战场上和你对面了!"

"李密没有那么差,他这个人,素来喜欢用奇兵,所以胜败都很干脆."旭子苦笑着解释.事实上,他更在乎地是徐茂功.直觉中,旭子总感到徐茂功就在前方某个地方在等着自己.这种感觉就像在山里被狼盯上,觉察到危险的存在,却找不出危险具体来自何方!

"反正咱们就要到阳武了,你要实在不放心,咱们就在阳武驻扎一天,等着张大人和秦二哥带着大队赶上来再转头东进!"罗士信见李旭依旧忧心忡忡,只好无可奈何地迁就他的谨慎.

"我准备派人给张大人送封信,请他尽快赶来阳武!"李旭想了想,回答.阳武城就在前方不远,认真赶路的话,半天内便能到达."咱们把辎重放在城内,你带一部分弟兄留下看守.过了阳武后,我会让船队加速"他看了看身后运河上一艘艘尾随着大军前进,对大隋还抱有最后一分信任的货船,缓缓说道:"我带其余弟兄送他们一程,等他们平安到了百里之外的荥阳,就立刻转回来!"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四 下)

过了阳武之后,李旭命令船队加快行进速度.从此地到黄河口大约有一百里左右的水路,因为是顺流,所以船队如果以全速赶路,只需花费一整天时间便可以走完全程.沿黄河口再向西行,则已经属于京畿重地,眼下那一带的水路旱路相对都比较太平,商户们不必再为自己的安全而担忧.

罗士信没有听从旭子的命令留在阳武看守辎重,而是执拗地跟在了他身边."在城里等上一整天,闷也把我给闷死.还不如陪你在河道两边看看风景."罗士信一边用鞭梢敲打着马镫,一边陪着笑脸说道.

"大热天,你不怕晒中了暑就跟着!"李旭知道对方是不放心自己的安全,笑着回答.

"你还甭说,这天真有些闷得荒!"罗士信摘下铁盔,冲自己脖子里边扇凉风.但他这样做显然是徒劳,六月的风又热又湿,抓一把空气几乎都能拧出水来.

"见鬼了,河边也能这么热!"他无可奈何地带正头盔,嘟囔着抱怨.

"放着坐在衙门里乘凉的福你不享,现在后悔了吧?"李旭笑着回了他一句.抬起头四下张望,发现远处的天边有几团黑云在滚.

一场暴雨正在酝酿,这的确不是个行军的好天气.此刻,匆匆杀过来的瓦岗群豪也觉得苦不堪言.由于要把情报在路上传递花费的时间赶回来,所以在做出截杀护船骑兵的决定后,他们几乎是没日没夜地向阳武附近赶.对于徐茂功一手训练出来的瓦岗内军而言,这种强度的迂回转进还不至于将他们累趴下.但对于缺乏训练的外军各营,炎热的天气和崎岖的路途简直要了人的命.偏偏为了掩饰己方的行迹,他们还不能过于靠近城市.而在起伏不平的乡间小路上急行军,比起在笔直宽阔的官道上来,又不知道坚苦了多少倍.

"***,这狗娘养的天气.再这么走下去,不用跟官军厮杀,咱们自己就把自己热死了!"王当仁一边在马背上晃荡,一边将最后一件短褐向下扯.此刻他身上的铠甲,头上的铁盔都扔给了马背后徒步行军的亲兵,却仍然热得顺着脑门子淌油汗.

"兄弟,悠这点儿,别太丢人了!"行在王当仁身边的李公逸实在看不下去,凑到他耳边,压低了声音提醒.

"怎么丢人了,反正这两万多弟兄都是爷们儿!谁还没看过..."王当仁不服气,竖起眼睛反驳.话说了一半,却见浑身衣甲齐整的李公逸正扭着头向斜前方瞅.王当仁顺着李公逸的目光看去,他看见自己的斜前方有三千瓦岗内军精锐正在埋头赶路.无论将领还是士卒,每个人都将皮甲整齐地裹在身上,仿佛根本不觉得周围的天气炎热.

三千士卒,行军时的声势却比王、李二人所部两万兵马还威武.双方的差距是如此之明显,如果不是大伙肩膀上都扛着兵器,很容易令人想到人数少的一伙刚打了胜仗凯旋,人数多的一伙则是他们抓到的俘虏.

"也不怕捂出痱子来!"小声嘀咕了一句后,王当仁不得不重新拉正短褐.目光在亲兵背上皮甲和铁盔之间反复逡巡,他终是鼓不起将所有披挂穿戴齐整的勇气."内军就是和咱们外军不一样"片刻之后,王当仁不得不在心里哀叹,"也怪不得徐茂功老想着把大伙重新整训,人家那样子才是真正能成大事的!"

走到正午十分,几匹快马迎着队伍跑近.从骑手矫健的身影上,大伙认出来人是哨探总统领谢映登.在无数双眼睛的注视下,谢映登穿过队伍之间专门为传令兵留出来的空隙,直奔中军.紧接着,李密所在的中军处便响起了号角声,命令全军停下来休息.

军情发生了变化,一瞬间,每个有经验的将领都做出了正确判断.他们随着号角声赶往中军,到达的时候,刚好看见房彦藻再次将羊皮地图于李密脚下展开.

"赶往黄河口?难道他发现了我们的行动么?"李密盯着地图上烫出来的山川河流,话语里带着难以隐藏的遗憾.

"应该不是,据咱们安插在郡兵中的细作冒死送出的消息,此刻张须陀正向阳武城赶.官军的辎重也都卸在了阳武城.种种迹象表明,他们原来就没打算直接前往荥阳!"谢映登抹了一把脸上的泥土和汗水,喘息着回答.

官军没打算前往荥阳!这个消息吓得众人皆吸了一口冷气.官军的谋划很明显,他们将辎重卸在阳武,定然是打算经由阳武、胙城直扑瓦岗.一旦各路豪杰各自散回本寨,瓦岗军就必须仅凭万余内军和前来进剿的官兵做一次生死对决.

"好在咱们埋伏落空后没各自散去!"李密摇了摇头,说道.此番歪打正着,让他对自己的运气又多了几分信心,说话的声音也渐渐高了起来,"徐统领呢,他和王伯当所部到了什么位置?"

"徐统领和王将军二人得到消息后,已经转头直接扑向阳武,这是他给您留的信!"谢映登喘匀了气,又从贴胸的衣袋中掏出一封被汗水打软了的信封,双手捧到了李密身边.

为了不让徐茂功与李旭兄弟相残,大伙在制定作战计划时,刻意让他和王伯当二人承担了阻拦张须陀的任务.参照原计划,此刻二人所部兵马应该迂回前往阳武和圃田之间,将张须陀挡在运河西岸.但眼下官军的动向已经变了,瓦岗群雄的行动计划也必须随之做大幅度修改.

"阳武?"李密心里乱乱的,带着几分不满拆开徐茂功的信.情报上虽然说明了官军的辎重都运进了阳武城,但义军缺乏攻城所必须的器械,根本不可能快速将城市攻破.况且张须陀随时还会赶过去,徐茂功和王伯当二人在这当口上急着去攻城,分明是前去送死.

"官军护送一批商船赶往黄河口,原武乃其所必经.密公见信,可速赶往原武截杀之.眼下官军辎重尽在阳武城内,我部佯攻,张须陀定不敢弃而不顾.军情紧急,请恕茂功自作主张....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五 上)

"去,命令船队加快速度,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要停留!"在风起的刹那,李旭忽然扭转头,冲着自己身边的亲兵队正周醒命令.

"大人!"周醒惊诧地瞪圆眼睛,不知道主将为什么发布这样一道怪异的命令.在他眼里,虽然风雨即将来临,运河上的风景依旧美丽如画.偶然有风袭来,那些柔柳前后扭动腰身,枝条飞舞.河面上的片片白帆也在一瞬间被风鼓满,惊鸿一般顺着水道迅速前滑.

"去别罗嗦!"李旭没有时间跟属下解释,大声喝令.紧接着,他将腰间的黑刀举起来,斜斜指向了运河东岸的一处小土丘."弟兄们,到土丘上集中,成临战队列!快!"

松松垮垮的一千五百名骑手立刻如离弦的箭般冲向了这附近唯一的高地,他们亦不理解主帅的命令,但平素的严格训练,教会了他们如何不折不扣地执行.马蹄卷起的烟尘刹那间遮断了土丘附近的天空,与此同时,一声低低的号角也从远处传来,宛若虎啸.

不是郡兵们常用的角声,郡兵们训练时的角声没这样低沉,这样压抑.伴着角声,一股更大的烟尘出现在远方的旷野上,数不清多少人,洪流般滚滚而来,将途中一切绿色吞没.

"土匪,土匪来了!"运河中商贩们惊惶失措地叫喊

"打劫,打劫的来了!"河面上一片混乱,有人快速抄起桨,也有人迅速从船舱中拿出兵器.各家各号雇佣的刀客们则冲上船头,弯弓搭箭,准备以生命捍卫自己的职责.但在看清楚来敌的一瞬间,他们手中的弓都开始发抖.

敢在大隋官军面前直接打劫的土匪实力恐怕不是他们这些刀客所能抵抗的,敌人不止一万人,蚂蚁般源源不断地向运河边涌过来.有眼尖者可以看见空中飘扬的旗帜,程、单、李、王....,足有二十面之多.荥阳周边各郡能叫得上名字的豪杰,几乎都在这一刻聚首.

"咯咯咯!"有人听见自己的牙齿在响.他不愿在这个时候被人发现自己的软弱,但全身肌肉无论如何都稳定不住.杀过来的是瓦岗群豪,他们几乎倾巢而至.程知节、单雄心、李公逸、王当仁,每个名字在民间的作用都可以制止小孩夜哭.

"河道上的人听着,李将军有令——"几匹快马沿着河堤高速奔来,边跑边喊.

"李爷怎么说,李爷怎么说?"惊惶失措的刀客们终于看到了救星,带着几分哭腔追问.

"李将军命令大伙满帆快走,瓦岗军不是冲着你们来的,大伙赶紧走,千万不要耽搁!"先前还稀里糊涂的周醒在马蹄踏上河堤的一刹那回复了心智,将双手拢在嘴边,冲着河上大叫."哎———大伙加速向前闯啊,我家将军给你们断后!"随同而来的亲兵们齐声高呼,将李旭的命令清楚地传入每一片白帆之下.

船篙,船桨,木板,刀鞘,听到命令后,所有能令船只加速前进的物件都伸下了水.一条条船如打跳的梭鱼,快速劈开水面,逃向远方.船上的人一边用力划水,一边不住地向土丘上回头.

"你,你家说,李爷能行么?"有人一边喘息着,一边问,声音里满怀期盼.

"行,怎么不行,谁能打得过他!"回答者信誓旦旦,目光却不停地向岸边瞄.那个承诺过保护他们的将领此刻正带着千余名弟兄,岩石一般站在土丘上.黑色的云就压在他的头顶,他却笔直地立在天地之间,不曾迟疑,亦不曾弯腰.

"好人呐!"有人叹息着赞.

"好人自有天佑!"船主们烧着香,对着舱中的神牌喃喃有声."救苦救难,救苦救难..."

"救你们的不是神灵,是我家.....将军!"待主帅的命令传出后,周醒调转了坐骑.在目光望向战场的一瞬间,他有些犹豫.自家主将和来袭的敌人正在对峙.敌我双方都在抓紧时间观察战场上的形势,所以谁也没急着抢先动手.西、南、北三个方向冲过来的瓦岗军越聚越多,土丘上的众人插翅难逃.

与临战前的紧张气氛不相称,他们这几个负责联络货船的散骑成了最悠闲的人,自己人没时间过问,敌人更不在乎.

"我这样做对么?"周醒望着河道,低低的问了自己一句.他突然有了一种拔出刀来,横于颈间的冲动.

"啥,周队正说啥!"一名距离他最近的亲兵惊诧地问.

"回去,战死在将军身边!"周醒用力甩了甩头,大喊.以千五敌数万,纵使将军大人是白起转世,他也没有获胜的希望了.而援军,据周醒所知,援军还在阳武,绝不可能分兵来相救.

他拨转马头,径直地向自家军阵所在奔去.那是一条不归路,他不在乎.这一刻,他只想抽出刀来,痛痛快快,稀里糊涂地厮杀一场.

"士信,今天咱们可以杀个痛快!"李旭望着土丘下慢慢汇集的敌军,幽幽地说了一句.他的声音不高,却清楚地传到了身边每个人的耳朵.

"杀!"亲兵们举起兵器,仰天高呼.

"杀,杀,杀!"所有弟兄举起兵器,构成一片钢铁丛林.丛林间,血红的战旗迎风招展,一个斗大的"李"字,于风中猎猎有声.

瓦岗军显然没想到敌人在如此弱势的情况下还能散发出如此浓的战意,一时间很多人竟本能地向后退去,把身边的旌旗撞得东倒西歪.

"孬种!"罗士信指着二百步外的敌军哈哈大笑,笑声中没有半点惧怕的味道.

"孬种!"千余士兵随着主将的笑声一同叫骂,把轻蔑的声音顺着风传下去,传入敌军中每个人的耳朵.

"呜——呜——呜!"瓦岗军主将李密见自家弟兄未战先怯,赶紧命令亲兵吹起号角.低沉的角声压抑而绵长,伴着头顶上彤云缓缓压下.郡兵的号手听了,也毫不犹豫地以角声回应,"呜呜——呜呜－呜呜呜呜!"一声声,烧得人热血沸腾.

李旭策动战马在阵前转了一圈,看清楚了所有敌军的战旗.他走到罗士信身边,用刀尖向正前方指了指,那队兵马阵容最齐整,在敌阵刚才的慌乱的表现中稳如磐石,"你的老相识来了,不过人数没上次多!"他笑着低语,仿佛对面是多年未见的朋友.

"看到了,正要寻他,到现在我胳膊上的伤口还痒痒呢!"罗士信笑呵呵地回应.正面与骑兵相对的是瓦岗军的程知节和单雄信,他们的旗帜比别人干净,麾下的队伍也远比其他豪杰整齐.

"我的老相识也在!"李旭的目光从程、单两面战旗上挪开,和刀尖一道指向瓦岗军本部兵马身侧.那里,大约有五千多彪形大汉簇拥着一位骑白马,身穿银色战甲的将军.此人身材生得甚是魁梧,看上去气宇轩昂.

"姓李啊,你的本家么?好大的排场!"罗士信皱了皱眉头,说道."莫非是李密,老子正要找他,他居然敢送上们来!"

"这不已经来了么?"李旭笑着回应,"你看,咱们应该从哪里动手?"

"如果突围的话,那边最弱!"罗士信用长槊向王当仁所部位置指了指,建议.如果想给敌军以教训的话,他的声音顿了顿,傲然道,"我想去会会李密!"

"你能突破程知节和单雄信二人的瓦岗军?"

"突破不了,但我可以吓得他们不敢分兵和你纠缠!"罗士信轻轻摇头,脸上的表情却非常轻松.

敌军是有备而来,这一点在对方的旗帜出现的刹那他已经看得很清楚.但有备而来的乌合之众却未必是百炼精锐的对手,对此,他无比自信.

二人只顾得谈笑风生,对面的瓦岗军却再度开始鼓噪.通过刚才的对峙,他们中一些人已经恢复了些体力."投降吧,你们人太少!"几个大嗓门的士兵高声喊道.紧跟着,中军处的人群一分,身穿银甲白袍的李密施施然越众而出.

"请李将军上前说话!"李密清了清嗓子,向被围在土丘上的骑兵们喊道.

"蒲山公李法主,有请李仲坚将军上前说话!"数个亲兵扯开嗓子,将李密的邀请一遍遍重复.

"人家很看得起你啊!"罗士信耸耸肩膀,笑道.

"我去会会他,一百步的时候,你看我的动作!咱们先试试平素训练的驱弱逐强!然后再随机应变!"李旭笑着对罗士信打了个手势,然后将黑刀插回马鞍侧的刀鞘中.

李旭空着双手,缓缓地纵马前行.罗士信取代了他主将的位置,右手紧紧地握住了令旗.李旭的暗示很清楚,罗士信知道自己该如何做.程、单、李、项….,他的目光从一面面战旗上扫过,最后,将目光集中在王当仁身上.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五 下)

李密的行头显然是经过一番精心整理的,从上到下都透出王者之气.他骑着一匹浑身上下没有半点杂色的白龙驹,大约三岁口,和主人一样干净利落.与战马毛色相衬的是一身亮银软甲,每一片甲叶都刚刚擦试过,纤尘不染.铠甲之上是一顶烂银翘沿护耳盔,两侧有金丝与绿翠点缀.头盔之后则是一袭白色苏绸披风,行进间飞舞飘摇,犹如叠浪.

比起李密,旭子的打扮看上去就寒酸了许多.他依旧穿着当年唐公赠送的那袭镔铁黑铠,很多地方已经破损了,修补的痕迹十分明显.特别是被远处的李密一衬托,愈发显得扎眼.比铠甲上补丁还扎眼的是他脸上丛生的胡须与额头下略带倦意的双眉,看上去就像几天没梳洗过,透着股说不出的疲惫.

两个人在乌云下慢慢靠近,黑白分明.敌我双方数万道目光都落在他们身上,注视着他们的一举一动.突然间,众将士的目光热切起来,带上了几分欣赏.这些欣赏不是给旭子的,因为他的举止素来与高贵无缘.

万众瞩目之下,李密大气地拱手,笑着向自己的敌人问候:"黎阳一别,不觉两年有余,韦城侯别来无恙乎?"

洒脱、高贵、彬彬有礼,即便以丈母娘挑女婿的目光,也不能从李密的举止当中挑出半分暇癖来.这种多年养成的气质曾为其赢得了无数英雄的好感,偏偏今天有人不识相,回答的话语和身上的铁甲一样冷硬如冰.

"烦劳李寨主惦记着,截至今日之前,我一直很好!"李旭在马上微微点了点头,说道.

"截至到今日?"李密皱了皱眉,很快又还以灿烂的微笑,"韦城侯真会说笑话,莫非是李某的出现令人感到不舒服么?"

他能听出对方话中的挑衅意味,换做自己身处二十倍的敌军包围中,也未必能高兴得起来.但李密不想计较这些末节,对方是员天下少有的良将,能收服他,不但可以示徐茂功于恩,而且对将来的大业甚有裨益.

"我是朝廷命官,你是流寇,官兵见到流寇,难道还该笑脸相迎么?"李旭的回答言简意赅.他本来是不是个油嘴滑舌之辈,可不知道为什么原

因,从见到李密那一刻起,就不打算假以辞色.对方说话越是客气,他越不想按常理与之交谈.

"可李某从来没把将军当过敌人,相反,心中却十分渴望与将军结交."李密的涵养功夫非常道家,任旭子怎样张口寨主,闭口流寇,脸上都不带半分不悦.

"从第一次见到你,我便恨不得除之而后快."别人投之以桃李,旭子还之以刀矛.

感觉到对方话中的浓烈杀气,李密笑着摇头,"李将军何出此言?据密所知,你们这不过是第二次相见,又怎会结仇呢?当日黎阳城下,你我各为其主,只有公怨,没有私仇.今日,亦是如此!"说道这,李密带住坐骑,回头向身后的大军指了指.山坡下,两万五千余将士摇旗呐喊,喧嚣声瞬间压过了天边滚过来的惊雷.

仿佛事先有默契般,李旭亦带住了坐骑."差不过刚好一百步!"他心中估算,抬头看了看头上翻滚的乌云,又感觉了一下头盔外的风力,笑了笑,回答."诚如寨主所言,你我之间的确没什么私人恩怨,但谈交情么,也的确谈不上!李寨主今日找我到底什么事,请尽管直说.天要下雨了,我和弟兄们得抓紧时间赶路!"

"这家伙真是油盐不进!"见拉拢和威胁两种手段都没有起到多大效果,李密清了清嗓子,准备长篇大论.眼下还不是立刻翻脸的时候,他麾下的弟兄刚经过一场急行军,需要时间恢复体力.趁这个机会,他也刚好展示一下自己身为人主的气度与口才.

"莫非时到今日,李将军还看不清天下形势么?大隋朝气运已绝,各地烽烟四起,英雄豪杰不趁此刻择侍明主,博取功名...."

"天下大势是什么,我的确看不清楚!"李旭将声音猛然提高,打断了对方的喋喋不休."但官兵捉贼,却是从古至今的公理!"

"大隋朝政烦赋重,丧尽天下民心!"饶是涵养过人,李密亦有些憋不住怒气了,大声断喝.

"大隋朝为政如何,却不应由你李密来说."见对方开始动怒,旭子脸上的表情反倒怡然起来,笑了笑,淡淡地提醒道:"李寨主别忘了,你生来就是蒲山公,朝廷收上来的财赋,你分得不比任何人少!"他指指李密身上

的光鲜衣甲,又指指其胯下价值千贯的宝马良驹,"若非如此,你手中的钱财由何而来?"

"你!"李密回头看了看身后的弟兄,猛然间觉得有些心浮气燥,"密早已散尽家财,以求安定天下!"

"是为了求安定天下啊,还是为求更多的富贵荣华?如果李某没记错的话,眼下时局之所以不堪如此,正是拜你勾结高丽人谋反所致吧!"旭子耸耸肩膀,字字如刀.徐茂功造反,他可以理解.谢映登加入瓦岗,他也能猜到其中理由.唯独李密,在他心中永远是叛逆.无对方说出多少理由,都无法让他的看法改变分毫.

"李将军不为自己的前程着想,难道还不为身后的弟兄们好好想一想!"李密终于放弃了徒劳的劝说,开始赤裸裸的威胁.

"我的兄弟们想什么,你一个山贼怎么会理解!"李旭放声大笑,声音中带着说不出轻蔑.回过头,他向罗士信等人高声喊道:"弟兄们,告诉李大寨主,咱们来这里干什么来了!"

"还干什么,剿匪呗!"罗士信听李旭左一个寨主,又一个山贼骂得实在有趣,笑了笑,顺口回答.

"剿匪!""剿匪!""剿匪!"刚刚养好伤归队没多久的校尉张江唯恐天下不乱,举起刀来高呼.

"剿匪!""剿匪!""剿匪!"一千五百名骑兵同声呐喊,气冲霄汉.

山坡下的豪杰们不明所以,阵脚刹那间又是一乱.待从震惊中醒悟过来,不由得一个个又羞又气,乱纷纷的回骂道:"不知道死活的东西,蒲山公不要理他,咱们刀下见真章!"

"蒲山公回来,待弟兄们拿下他千刀万剐!"齐国远对李旭的恨意最重,跳着脚,大喊.

"你可听清楚了,李寨主?你麾下的弟兄,好像也不愿意咱们两个交朋友呢!"在一片愤怒的目光中,李旭微笑着问.这一刻,他身上终于有了几分为将者的风度,镇定,从容,荣辱不惊.

刹那间,李密的脸完全涨成了青黑色,与他身上的银甲白袍绝不相配,"既然如此,密亦再无话可说!"他恨恨地丢下一句话,用力拨转马头.

"战斗已经开始了,不是么?"带着几分调侃的味道话从背后传来,气得李密两眼冒火星."此人简直是个无赖!"他恨恨地想,"我居然想跟无赖

讲道理!真是傻透了!"

愤怒、懊悔、仇恨等种种感觉瞬间涌遍了他的全身,唯独失去的是对敌人的警惕.忽然,李密醒悟到对方今天的行为有些蹊跷,"此子不是个粗鄙之辈"他诧异地想到,然后听到半空中传来一道尖锐的呼啸声.

"密公快弯腰!"与此同时,吴黑闼在人群中大喝.李密自幼练武,身手自是不俗.闻声快速屈身,将胸口死死地贴在了马脖子上.就在他的下巴与马鬃接触的那一刻,后背上亦有股巨大的力量传来,将其向前猛地一推,半个身子推落到战马下.

受了惊的白龙驹厉声长嘶,加快速度,冲向自家军阵.可怜李密一只脚挂在马镫之内,另半个身子拖在尘埃只中,想站站不起来,想倒又倒不下去,被战马拖着在地面上刮刮蹭蹭,留下一片鲜红痕迹.

刹那间,整个战场上的人都楞住了.没人想到李旭的箭法这么准,更没人想到名满天下的李郎将居然学会了背后偷袭.众豪杰看着李密被白马拖着在地上呻吟挣扎,一时却想不出援救的办法.直到看见旭子将第二支箭搭在了弓弦上,才大吼着扑向李密.

"贼人休伤我主!"吴黑闼快马上前,凌空掷出一记飞叉.双方距离相隔太远,他的叉不是掷向旭子,而是掷向拖着李密狂奔的白马.白龙驹瞬间一个人立,在半空中僵了片刻,轰然栽倒,翻滚向前.

"啪!"第二支羽箭擦着李密的脖颈飞过,将已经沾满了泥浆的白袍牢牢地钉在了地上.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六 上)

旭子轻吸了口气,稳住心神,将第三支白羽搭上弓弦.战机稍纵即逝,他顾不上再去考虑李密的死活,用左手食指微微调整了一下破甲锥的高度,右手猛然松开.长箭在空中画出了条堪称完美的轨迹,直奔吴黑闼的前胸.

已经吃过一次大亏的吴黑闼虽然急着救李密,却也没忽略对旭子的防备.听到周围有人惊呼,立刻来了个镫里藏身.羽箭贴着他的身体飞过,射进其身后另一名将领的胸口.那名将领惊诧地看着没入皮甲数寸的箭杆,嘴巴张了张,从马背上一头栽了下去.

"卑鄙无耻!"吴黑闼真后悔自己当日对旭子手下留情.李密是他们这些人的头领,如果李密阵亡了,瓦岗山上将再无他们这伙人立足之地.没等他将身体从马腹下直起来,又是一阵惊呼声响起.疾驰中的战马猛然前仆,将吴黑闼远远地甩了出去.

李旭弯弓搭箭,再度瞄向牛进达.深知对方厉害的老牛快速举起一个皮盾,挡住了凌空飞来的羽箭."不要慌,下马保护密公!"他声嘶力竭地喊.紧跟着,弃马腾身,如一头鹞子般扑在了李密身上.

此刻的瓦岗军怎还顾得上阵型完整,无论是程知节、单雄信统领的内军将士,还是王当仁、李公逸、张迁、项钊等人统领的外军喽啰,全都不顾一切地向李密落马的地方冲来.虽然其中很多将领,如谢映登、程知节等人心中明白李密实际上没什么真本事,他的成就完全靠的是借势而上,依靠瓦岗军本部人马来号令群雄,反过头又凭借群雄的拥戴来谋取瓦岗权柄.但此刻李密不能死,因为失去了他,已经付出了很大代价的瓦岗军必将分崩离析.

敌军一动,罗士信立刻带着郡兵们冲下了土丘.平缓的斜坡刚好让战马得以充分加速,马蹄声砸得地动山摇."割李密的脑袋!"一边冲,罗士信一边大叫."割李密的脑袋!"弟兄们狂喊着回应,热血沸腾,心神激荡,根本不在乎眼前围上来的流寇数量有多少.

面对流寇,郡兵们有以一当百的信心.当初大伙击溃郭方预十万人,也不过动用了千余骑.今天的敌军还不到三万,而自己这边的兄弟却"高达"一千五百人.更何况敌将已经落马,敌阵已经混乱,疏于训练的敌军连基本的羽箭拦截都做不到.

房彦藻、张亮等人被突然变化的局势吓得魂飞魄散,不顾一切地吹响号角,命令各路兵马快速向中军靠拢."呜——呜呜——呜呜"凄厉的角声如同濒危的野兽所发出的哀鸣,听得人心惊胆战.有些胆小的喽啰听在耳朵里,脚步非但没有加快,反而本能地缓了下来,一双眼睛也开始四下里逡巡.

瓦岗军本部兵马距离李密落马之处还有五十余步,罗士信的马头已经越过了李旭.当先五百余骑放平马槊,将四尺余长的锋刃对准了牛进达等人所在."杀李密!"罗士信大喊,狠狠磕打了两下马肚子,将马速压榨到极限."杀李密!"弟兄们狂呼,如痴如醉.

牛进达见势不妙,立刻将昏迷不醒的李密背到了身上."搭人墙!"他大声命令,同时迈开双腿,以全身的力气向中军跑.百余名心腹死士举起兵器,怒吼着挡在了罗士信的必经之路上.

他们首先面对的是一轮急射,与大队人马汇合的旭子另外一千名弟兄,将羽箭擦着罗士信等人的头顶射了过去.这是他们在一起演练过多次的战术,配合起来毫厘不差.李密的心腹死士们如暴雨打过的麦子般四下摇晃,轰然而散.就在他们倒下的一瞬间,罗士信的马蹄从他们的身体上踏了过去.

"所有骑马的人跟我上!"侧翼杀过来的程知节也急了,怒吼了一句,提槊直取罗士信.中途改变方向的他无法随心所欲地提高马速,瓦岗军各部还没有完全整合,总是有冲上前或败下阵的士卒挡住他的去路.几乎是眼睁睁地,程知节看到罗士信的战马在自己面前二十步左右的距离上冲过,踏着弟兄们的血迹,追向仓惶后撤的牛进达.

在牛进达和喝令下,不断有死士向罗士信马前扑.但已经冲起了速度的骑兵岂是个别勇敢者所能阻拦的,每一伙人扑上去,只是给罗士信的槊尖添一抹血迹而已.五百骑兵像一把巨大的砍刀一般将李密的中军砍出了一条口子,所过之处,尸横遍野.

骑兵的推进速度过快,失去主帅的瓦岗军号令混乱,根本来不及组织枪阵阻拦.而对付骑兵的另一个有效招术羽箭覆盖也无法使用,罗士信所部五百余人已经深深地推进到瓦岗军中央,紧追着被死士背在背上的李密和吴黑闼,如蛆附骨.唯一有实力拦住他的瓦岗军此刻反而他们甩在了身后,气得大呼小叫,却无可奈何.

战场上的形势乱成了一锅粥,罗士信带领的骑兵追杀李密,程知节和单雄信带领着瓦岗内军追杀罗士信.而素有能谋善断之名的房彦藻等人亦惊惶失措,只顾着保护李密急退.核心之外的王当仁、李公逸等将更是慌张,他们距离远,根本不清楚李密到底是活着还是死了,由上到下军心浮动,大小喽啰乱作一团.

"今天这仗要输!"追了百余步后,程知节猛然意识到局势已经失控.大伙把全部注意力都放在了罗士信身上,根本没人留意李旭的动向.而罗士信所部不过五百,而敌军的另一头老虎李仲坚还率领着一千多名武装到牙齿的骑兵.

那才是真正的杀招,程知节在马背上猛然回头.他看见李旭在斜前方百余步外收弓,抽刀,旋风般冲进了王当仁的军阵里.

刹那间,王当仁的大旗轰然而倒.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六 下)

主将战旗一倒,王当仁所部的喽啰一片混乱.他们本来训练程度就差,又刚刚经过小半天的急行军,累得筋酸骨软.猛然间看到身边的伙伴陆续被砍翻,自家主将又生死未卜,哪里还生得起什么斗志.转眼之间,阵型便散了,一个个丢了刀,扔了旗,四散奔逃.

"不要乱,大伙不要乱,我没死!"王当仁气得耳朵眼里都冒了烟,跳着脚大喊.刚才他一不留神被李旭射死了战马,就在亲兵们乱作一团的时候,对方趁机上前砍翻了将旗,然后扬长而去.

"竖旗,竖旗!"有部下大声提醒.王当仁猛然领悟,立刻命令亲兵重新挑出了一杆战旗.敌军的气势虽然惊人,但人数还不及自己所部兵马的两成,根本不可能在瞬间把所有人杀光.只要王字战旗重新竖起来,肯定能安抚住混乱的军心.谁料老天偏不从人愿,他这边旗号刚刚一举起来,身外的马蹄声又急.已经在军阵内冲杀了半个圈子的李旭带着骑兵迅速兜转,刀锋直指王当仁马首.

王当仁也被打急了,虎吼一声,拎着杆铁矛便迎了上去.脑袋掉了碗大个疤,既然吃了山贼这行饭,他还真没怕过死.无奈整个外黄营中不怕死的只有少数几个,大多数喽啰见到数百匹战马结队向自己这边冲过来,立刻拔腿便逃.王当仁新换的战马被自己人阻挡,连提了几次速都没有结果,气得他抡起铁矛,将退到自己面前的一名喽啰兵脑袋砸了个稀烂.

"回头杀过去,再有后退者,以此为例!"他板起脸,厉声怒喝.喽啰兵们却像没有知觉般绕过同伴的死尸,避开王当仁左右,继续奔逃.

"站住啊,他们只有千把人!"王当仁又羞又急,大叫.他的哭喊声很快被马蹄击打地面的声音所淹没.蹄声如雷,翻滚着吞没一切挡路者.王当仁抬头,看到官军的骑兵排成了一个标准的楔型,如一把长槊般无情地收割着生命.在这把长槊的尖锋上,是一匹通体漆黑特勒骠,比寻常战马高出两头,马背上将领亦如杀神下界,凛然不可侵犯.

看见弟兄们一个个被人从身后追上,用长槊挑飞,用横刀扫翻,王当仁疼得满头是汗.这七千人是他的本钱,外黄营虽然号称拥兵数万,其中大部分却是凑数的.只有身边这七千喽啰,才是精锐中的精锐.可惜这种精锐在敌军面前还不如一堆草靶,至少草靶子自己不会逃命.

他突然很后悔没把自己的弟兄交给徐茂功整训,如果此刻麾下是三千瓦岗内军而不是七千外黄喽啰,形势根本不会这样惨.

战场上没有后悔药可卖,转眼间,王当仁已经可以看清楚对面敌将的目光.那是一种带着几分嘲弄的眼神,仿佛在笑他永远上不了台面."我跟你拼了!"王当仁彻底失去理智,高举着铁矛迎了上去,今天即便战死,他也要死得堂堂正正.

"保护寨主!"百余名心腹亲兵也被王当仁的举动激起了血性,嚎叫着聚拢在了大当家的周围.随着沉闷的一声,敌我双方毫无花巧地撞到了一处.刹那间,外黄贼的队型四分五裂,三十多具尸体倒着飞了出去.

李旭用刀尖拨开迎面刺来的长矛,顺势一抹,将面前的喽啰抹下了战马.他的招术很简洁,几乎都是一击致命.转眼,三个喽啰倒了下去.第四名敌手见势不妙,拨马避开,将身后的王当仁暴露在旭子的刀下.

"老子跟你拼了!"王当仁怒吼着迎了上来,手中铁矛端得笔直.李旭回刀横拍,刀面与矛身相交,发出"砰!"地一声巨响.二人在马背上都晃了两晃,各自的兵器都被弹开.弹指间,两匹战马错镫.王当仁以矛为棍,横扫千军.李旭的刀如游龙,贴着马颈翻出,直奔王当仁肋下.

这是以命换命的招术,就看谁的动作快.如此近的距离,长兵器反而吃亏.王当仁见势不妙,松开已经不可能撤回的兵器,身体迅速向战马侧面一歪.旭子的黑刀贴着他的大腿根扫了过去,割草一样割破铠甲,在其腰间留下了条半尺长的血口子.

"啊———"王当仁厉声惨号,不敢回头,任战马驮着自己前冲.一名郡兵持槊来刺,被他披手夺槊,反刺落马.紧跟着,他又刺伤一名骑兵,连人带马夺路而去.

旭子的目的不是杀人,所以也不拨马去追.而是带着弟兄们继续冲击,不断压缩王当仁的残部.那些失了主将的喽啰们哪里禁得起这般冲撞,骑兵们冲向哪,他们就从哪里落潮般退开,三退两退,已经丢弃了全部营垒,连带着把李公逸所部雍丘营的阵脚都冲乱了.

在看到王当仁的将旗第一次被砍倒的那一刻,李公逸已经发觉事情不妙.为了避免自己的阵脚不被溃兵所乱,他甚至下令所有弟兄停住脚步,原地结阵.可惜像他一般冷静的人并不多,正所谓关心则乱.行军长史是房彦藻是李密的生死之交,左司马杨德方是李密的多年故旧,二人见罗士信冲得急,慌得号令乱发,频频催促各部兵马向中军靠拢.李公逸被逼

得头皮发乍,不得不下令麾下弟兄们再次起身.可就在他刚刚开始移动脚步的刹那,数千残兵被放羊般驱赶了过来.

大小喽啰魂飞魄散,他们不知道该继续向中军靠拢,还是转身迎战.李公逸再想改变对策,已经来不及,只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阵脚也如阳光下的积雪般快速消融.

"李将军,咱们挡不住官兵!"校尉项钊与李公逸同属一营,冲到他身边大声喊."程知节说过,那个李仲坚有万夫不当之勇!"

"传令,让开敌军兵锋,向北退!"李公逸明白项钊的话是什么意思,当机立断.这种情况下,任何阻挡敌军的动作都是徒劳的,不用与那些如狼似虎的骑兵交手,单凭王当仁麾下的溃军,就足以将自己的这些弟兄冲垮.而退向战场之外,则可以最大程度的保全实力.如果李密身死,瓦岗山就不必再回,所以李公逸也不必在乎什么军法.如果李密侥幸没死,今日一场大败难免,无论怎么追究,责任也追究不到他李公逸头上.况且他保留下来的兵马最多,理应受到嘉奖.

抱着这种聪明的目的,雍丘营留少量兵马阻挡外黄营的溃兵,大部兵马向北急撤.转眼间,瓦岗军的侧翼便空了下来.王当仁麾下的喽啰冲过雍丘营阻拦,直扑自己的中军.李旭带领麾下的骑兵也旋风般兜了的圈子,驱赶着溃卒横插进正与罗士信纠缠的敌军当中.

前后不到半刻钟的时间,罗士信身边的骑兵已经剩下不足两百.他们给了瓦岗军意想不到的重创,同时自己也损失过半.罗士信身上已经多处受伤,但依然酣战不退."杀李密!"一边与冲过来的单雄信厮杀,他一边大叫."杀李密!"两百多名骑兵同声高呼,挥舞着长槊,将围拢过来的喽啰们一一捅倒.

单雄信是带着骑兵冲过来的,其他瓦岗内军弟兄依然被自己人阻挡在圈子外.内军副总管程知节应变迅速,发觉局势不妙后,已经号令内军放慢了脚步.他们一面中军缓缓靠近,一面将各部的溃卒聚拢起来,由老兵们安抚着,列队于瓦岗内军的背后.虽然程知节发出的命令总是受到来自中军的干扰,但就整体而言,这种应对举措十分得当.重新有了主心骨溃卒们不再没头苍蝇般乱跑乱撞,而是强打精神,重新汇笼成一支队伍.

"这样做会招人猜忌!"谢映登一面忧心忡忡地向中军方向眺望,一边对程知节提出忠告.外军各营本来与以徐茂功为首的内军就有隔阂,关键时刻程知节见死不救,回去后难免会被人非难.

从他这个角度看,内军已经濒临崩溃.雍丘营擅自脱离战场后,李旭所率的骑兵已经快速与罗士信所部人马汇合到一处.单雄信带领着三百多劲卒对付一个罗士信已经很吃力,被李旭从侧翼一夹,立刻呈献了溃势.

"呜呜——呜呜——呜呜!"见到单雄信抵挡不住敌军冲击,房彦藻等人又吹起了求救号角.同时,命令各部兵马向内军汇合的令旗也高高地升起."聚歼敌军!"房彦藻通过旗帜和号角声表达出来的意思很明显.只是这种天真的命令,根本没有实现的可能.

不止雍丘营一路,其他各营都在向后退.有的直接脱离了战场,有的则避开正在交战的核心,向程知节所在的位置靠拢."只有瓦岗内军能挡住李仲坚这个疯子!"刹那间,几乎所有将领都得到了一致的共识."应该把弟兄们交给徐茂功重新训练!"半年多来,徐茂功劝了无数次都无法让众人接受的观点,在这混乱之际也被大伙重新拾起.

"谁爱说什么说什么,弟兄们的命不比李密贱!"程知节两眼死死盯着战场,回答声里带着几分恼怒.这本来是场必胜之战,前提是李密不临时起意不卖弄他的口才.即便李密受伤,瓦岗军也不应该败得这样惨.如果房彦藻的谋略真的对得起他的才名,如果杨德方的勇气真的配得上他的官职,二人早就应该果断下令全军后撤,暂避敌军锋芒.而不是像这样毫无章法地与敌人乱战,导致被自己人踩死的弟兄比被敌军杀死得还多.

他看到单雄信的身影在人群中一闪,然后消失.瞬间后,他看见几个骑兵拥着浑身是血的单雄信向后急退.张亮带着李密的心腹死士又冲了上去,试图迟滞一下敌军的推进速度,为房彦藻等人重整兵马赢得时间.但战斗的结果并不是完全由勇气来决定,李旭所部骑兵轻松地将张亮带领的死士冲散,紧接着,罗士信迎上了张亮,李旭策马再度冲向房彦藻.

张亮的武艺远不如罗士信,才两个照面,他就被罗士信一槊击下了战马.罗士信试图取走失败者的性命,立刻有十几名身穿青色皮甲的亲卫拥上.几个人合力挡住了罗士信的马头,另外几个人在千钧一发之际抱起张亮向后逃逸.

罗士信十分恼怒,一槊将挡在自己马前的敌人刺了个对穿.他顺手一挥,将尸体砸向另外几名敌军.躲避不及的青甲侍卫被同伴的尸体纷纷砸倒,没等他们站起身,罗士信的马槊已致,刷地一下,将又一名死士的铠甲

划成两片,包裹在铠甲之下的皮肤和肌肉也全部断裂,血水从伤口处喷涌而出,同时将生命带离肉体.

有人试图为同伴报仇,躺在地面上滚向罗士信的马腹.罗士信断喝一声,夹着战马跳开丈许,然后转头一槊,干净利落地将失去目标的敌人刺死.他抽槊,驱马,斜刺,几个动作一气呵成,挑起又一个躲避不及的倒霉蛋,大笑着将对方甩上了半空.

这是一个魔鬼,外军喽啰们纷纷闪避.无论汇集起多少人,没一个愿意再去验证罗士信的武艺.将眼前敌军冲散后的罗士信得意地举起马槊,示意身边的弟兄们向自己靠拢.然后他又将马槊向前指了指,策马扑向手足无措的另一伙敌军.

骑兵依赖的是速度,在战场上放弃那些可以长时间和你纠缠的敌人,攻打对方最弱所在,收效将远远大于与敌军的精锐正碰.这是李旭在战场上用命换来的经验,通过交流,罗士信亦娴熟地掌握了其中关窍.

瓦岗军的中军继续混乱,房彦藻等人已经顾不上再去管罗士信,一个更大的危机正快速向他们迫近.击败了单雄信后,李旭亲自带着骑兵,驱赶着溃卒倒卷向而来.凡是试图阻挡的将领,都被他用黑刀砍在了马下.

千余命壮汉被房彦藻驱赶着,搭成一道人墙,拦阻在旭子马前.他们不住地退缩,眼里充满了恐惧.没有人敢保证自己能挡住战马,但如果这道防线再破,战场局势将不可收拾.

"呜呜——呜呜——呜呜!"中军的号角又响,哀怨而凄凉.忽然间,角声猛地一滞.有支利箭当空飞来,中军帅旗应声而落.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七 上)

数百匹战马直接"撞"碎了单薄的人墙,血肉横飞.冲破人墙后的官军甩掉长槊上的尸体,再度加速向前.没有人能挡住他们的去路,缺乏训练的瓦岗外军各营喽啰们在官兵面前唯一能做的事情便是四下奔逃,只要脚步稍有迟疑,冰冷槊尖就会从他们的胸口上透出,无情的马蹄就会从他们的肋骨上踏过.

房彦藻仓猝组织起来的人墙过于单薄,根本迟滞不了战马的速度.他试图再度聚拢起兵马,但被李旭射落的帅旗却顺着风'呼呼啦啦'地飘远,根本不肯再替他传达那些毫无条理的命令.看到自家的帅旗已经降下,周围的各部兵马愈发手足无措.没有人知道中军到底出现了什么异常情况,也没有人能想出一个万全之策.敌人只有那么一小股,还不足他们的一个零头.可就是这一个零头的官军,却像虎入羊群,鹰博众雀.

正手忙脚乱之中,那匹令人闻之胆落的黑色特勒骠已经出现在了光秃秃的旗杆附近.马背上的旭子利落地一挥手,碗口粗的旗杆便轰然而倒.紧跟着,他用那柄黑色的长刀向房彦藻指了指,数百骑兵就像心有灵犀般,齐齐地端平了长槊.

四尺槊锋如同地狱恶鬼的一排尖牙,将面前的一切活物吞噬.挡在骑兵攻击道路上的喽啰要么被长槊挑飞,要么被战马踏死,根本没有还手之力.房彦藻见势不妙,不敢留在原地与骑兵们硬拼,大喊了一声,拨转马头,加入了逃命者行列."百死而不旋踵!"激励士卒时,他无数次强调.等轮到自己真正面对死亡,他却发现勇敢并不如写文章时那么容易.他拼命抽打着坐骑,唯恐被人从背后刺中.马蹄的轰鸣声却始终不离其耳,仿佛所有敌军都在追其一个.

耳边不停地传来濒危者的惨呼,那是没有坐骑可用的普通喽啰在敌军槊下亡命,他们跑不过四条腿战马,只好接受被人猎杀的命运."李密死了,杀了李密了!"惨呼和呻吟声中间,有人在大声地喊叫.房彦藻知道那是在造谣,因伤而昏迷的蒲山公李密早就被他放在了一辆马车上,悄悄送进了郝孝德所率领的后军.但是他也没机会停下来反驳谣言,敌人粘他的马尾后,随时都可能夺走他的性命.

追在房彦藻身后的是李旭本人和一百多名轻骑,他们稍稍再提高一点速度就可以给房彦藻身上增加一个透明窟窿,但没有人那样做.骑兵们

小心地控制着自己的速度,不让房彦藻等人有停下来整顿兵马的时间,也避免一不留神将其杀掉.他们一边将跑得精疲力竭的喽啰兵们刺翻砍倒,一边将恐惧和慌乱随着房彦藻等人的脚步向敌阵更深处传播.恐惧和慌乱才是更致命的武器,在以少击多的情况下,它们比长槊的杀人效率更高.很多瓦岗军的喽啰兵都是被同伴推倒的,只因为这些人阻挡了自己同伴的逃命道路.而无数双大脚就从倒地者的身体上踏过去,根本不顾忌彼此曾经有过袍泽之谊.

罗士信带着另一群骑兵,在混成一团的敌阵中来回搅动.他的攻击不像李旭所部那样具有非常明显的目的性,而是在随意扩大战果.这种做法使得与其遭遇者的命运更残酷,几乎是被毫不犹豫地屠杀.有人已经丢下了兵器,放弃了抵抗.罗士信的战马还是从他们的胸口上踏了过去,片刻都不曾停歇.

众寡悬殊的情况下上不容为将者慈悲,更何况罗士信本不是名有慈悲之心的人.他左突右次,每一槊探出必有一人翻倒.而在每刺死一人后,他都不忘了张开嘴巴怒吼一声,仿佛在数着自己今天到底夺走了多少条性命.

酝酿了几个时辰的雨终于下起来了,闪电与雷声更加深了战场上的恐怖景象.红色的血被雨水一浇,快速溶解,然后和红色的雨水一道汇流成溪,染红整个河面.红色的河面就在闪电的照耀下滔滔滚滚,流向远方.远方是曾经安宁繁华的大隋江山,伴着雷鸣和马嘶声在风雨中飘摇.

整个战场上,唯一不动的就是瓦岗内军.几次试图冲入战场核心扭转溃势的努力未果后,程知节下令麾下弟兄停止了营救行动.他们不再管别人的生死,而是排成一个方阵,磐石般站在战场外侧."瓦岗",另一杆写着这支兵马名字的战旗则倔犟地挑在半空中,任风雨多猛也无法将其击倒.

"吹角,要求各营兵马都向我这里靠拢!"冷冷地望着前方的杀戮场,程知节大声命令.这是一个绝对僭越的命令,作为一营将领而不是整支队伍的指挥核心,他根本无权指挥其他各军.而此命令一旦发出去,无论其是否正确,恐怕他都不会落到好结果."临阵夺权,扰乱军心!"这八个字经过有心人的整理后压下来,足够让他身败名裂.

"程将军!"旗牌官贾文斌低声地提醒了一句,然后将求救般的目光看向了谢映登.他希望对方能和自己一道制止程知节的莽撞.眼下全军皆

败,唯内营全身而退,事后程知节只有功没有过.为了稳定溃势而强夺指挥权,程知节事后只有过没有功.

"传令!"素来以理智著称的谢映登的回答让贾文斌更加失望.好像看穿了对方的心思般,话音落后,后者干脆从贾云斌手中夺过了令旗,快速地将其在风雨中来回舞动.

"呜——呜呜——呜呜!"高亢的角声突然响了起来,压过了天空中所有风雷."瓦岗!"一道闪电凌空劈过,让旗面上的大字更为清晰.为了让所有人看清楚,程知节干脆命令麾下亲兵用长槊勾住了将旗的另外两个角."瓦岗!"豆大的雨点打在青色的旗面上,咚咚作响,亦使得黑色的字迹更显分明.

这才是真正的瓦岗军,一瞬间,战场上敌我双方仿佛都清醒了过来.李公逸、孟让、郝孝德等人带着已经和中军脱离的各营快速向内军移动.那些失去主心骨四散奔逃者,也突然找到了方向,哭喊着冲往坚固而又安全的方阵.

"竖盾!"取代了早已经不存在的指挥核心后,程知节再次喝令.站在方阵第一排的士兵快速向前数步,蹲身,将一人多高的巨大木盾竖在了泥浆中.地面很滑,盾牌很难竖稳.他们用自己的身体构成支撑盾牌的另一个斜角.

"举矛!"程知节策马走到盾牌最前方,高高地举起了长槊.数千根硬木长矛从队伍中举起来,上前,架在了盾牌正上方.一个由硬木和钢铁组成的刺猬瞬间定型,程知节自豪地点了点头,"映登,你来指挥.亲兵队,跟我上!"

没有人再置疑他的命令,仅剩的四十多名骑兵从侧翼绕过本军,聚拢在他身边,组成一个菱形小阵.程知节带着这伙骑兵向前跑了几步,在即将与逃过来的溃兵接触的瞬间,他猛然将长槊抛出去,重重地扎在了地上.

"散开,经两侧到阵后集结.违令者,杀!"这条命令是对着急冲而来的溃卒说的,但显然没什么成效.逃在最前方的数个人只是楞了楞,便快速从长槊边跑了过去.再有二十步就安全了,方阵近在咫尺.只是,他们永远失去了到达目的地的机会.有柄斧子呼啸着从雨中掠过,将逃难者的人头当场砍下.

"喀嚓!"一道闪电凌空飞来,照亮程知节魔鬼般的面容.血顺着他手中的斧子在向下流,战马脚下不远处,是几个无法瞑目的人头."经两侧到阵后集结,违令者,杀!"瞪着通红的眼睛,程知节又喊.身后的菱形阵列突然发动,不是攻向敌人,而是横着攻向那些来不及停住脚步的溃兵.

刀光闪亮,几十个溃兵当场被砍倒在地.骑兵们横推二十余步,然后快速转身,推向另一侧的溃兵.所有溃兵都吓呆了,没想到一向笑呵呵的程将军杀起自己人来居然这样狠.他们猛然停住脚步,然后以程知节的长槊为中心,洪流般分开,绕过方阵,逃向被贾文斌等人指定的位置.

电闪雷鸣中,程知节单手拎着斧子,回到了军阵正前方.他惯用的长槊就插在身前,再没有人敢逾越.

刚刚从昏迷中醒来的吴黑闼被几名士兵搀扶着跑了过来,他钦佩地看了程知节一眼,毅然甩开了亲兵,站在了对方马下.

张亮也披头散发地跑来,他的马已经不知道在什么时候被砍死了,人的肩膀上也有一道大口子,呼呼地淌血."密公还活着!"看到程知节和吴黑闼,他没头没脑地说了一句.然后偏转身,带着几百名溃卒绕向两翼.

牛进达、杨德方、郑德韬等李密麾下的亲信将领亦快速逃致,看到独力擎天的程知节,他们脸上的愤怒和慌张瞬间变成了佩服.这几个人都是沙场老将,知道这时候自己该怎样做.纷纷停住脚步,协助程知节一道,将溃兵们分散、导引,以免给敌人更多的可乘之机.

"黑子,这交给你!"程知节向远方看了看,命令.

房彦藻等人还在逃,李旭正在他身后追杀.更远处,罗士信亦舍弃了周围的溃卒,聚集兵马,调整队列,准备开始新一轮冲杀.

借我一把斧子!"吴黑闼冲着程知节伸手.后者将手中染血的短斧交给了他,然后毅然拔起身边长槊,带着四十几名亲卫迎向了洪水般涌来的官军.

酒徒注：看到读者置疑瓦岗军的战斗力了.据史料所载,瓦岗军曾经被张须陀连续击败三十余次,只是最后一战才用计谋杀了他.并且当时是在秦琼、罗士信都缺阵的情况下.张须陀四度冲进重围营救部属,力尽而亡.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一章 击鼓 (七 下)

"杀,别让人小瞧了咱们瓦岗军!"夹在风雷声中间,程知节的呐喊是如此的清晰.字字敲打在众人的心头,让很多逃亡者都不由自主地停下了脚步.

敌军是一群择人而噬的魔鬼,刚刚大伙数万人都被其冲得十分五裂.程知节将军在对方士气最旺盛的情况下迎上去,无异于自寻死路.

可是,即便如齐国远这样"最聪明"的人,也不敢笑程知节愚蠢.大伙已经品尝过兵败如山倒的滋味,如果此刻没有人挺身而出将敌军攻势挡一挡,崩溃还将继续.一旦溃局不可收拾,跑得最快的喽啰也逃不过四条腿的战马.

不是任何营,是小半支瓦岗军全军覆没!

雨,依然疯狂的下着,红色的闪电撕开黑色的天空,照亮红色的河流与大地.但在李公逸等人心中,恐惧的感觉却不像先前那般强烈了.众人以注视着程知节等人的身影在重重雨幕中撕开一条通道,目睹他们奋不顾身地卡在了自己人和追兵之间,一股寒意从两股之间直冲顶门.

风萧萧兮易水寒,大伙既然已经造反了,还怕个死么?李公逸猛然抹了一把脸,扯着嗓子喊道:"雍丘营结阵,给我结阵!"他的声音有些哑,但这一刻,却透着不可拒绝的毅然.

"结阵,结阵!"此起彼伏的叫喊声从各部兵马之间响起,内黄营、韦城营、酸枣营,大大小小的旗号在风雨中慢慢竖直.

"雍丘营,移往左翼!""内黄营,向右翼靠拢,列阵.""韦城营到内黄营身后,巩固阵脚,挽弓准备!""匡城营收拢残兵,重整后军!"谢映登趁着敌军没杀上的机会,流水般发布出一道道命令.

汇垄过来的兵马却毫不犹豫地听从了他的号令,无人置疑他的指挥资格,瓦岗内军在此战的表现,足以赢得所有人的尊敬.

在距离旭子还有二十几步的时候,程知节再次抛出了一柄短斧.不是攻人,而是砍向旭子胯下的特勒骠.斧头在雨水中快速打着旋,将两支紧密相接的队伍迅速切断.就在其即将砍中目标的瞬间,被一柄黑色的长刀磕飞出去.

"唏————"受了惊吓的特勒骠发出一声咆哮,前腿高高地扬起,四下猛蹬.下一个瞬间,程知节的长槊从雨幕中探出,直奔旭子的软肋.一击必杀,无论在此之前他心中对敌手存着多少敬意,他都不能手下留情.

沙场之上无朋友,李旭快速地拧身,奋力用黑刀敲向毒蛇般的槊锋."铛!"精纲打造的槊锋与黑刀相撞,于半空中溅起一串火星.紧跟着,一记巨大的闪电劈下,照亮敌我双方的面孔.

李旭收刀,平推.程知节竖槊相挡,然后拧身横扫.二人的兵器迅速碰撞的数下,随后,程知节的身影从旭子面前冲过,冲向另一名齐郡精兵.而旭子的黑刀则迅速砍在了一名从自己眼前擦过的瓦岗劲卒肩膀上,将对方的半只胳膊扫落于泥浆中.

脚下的雨水快速变浓,黄色泥浆之上浮动着红色的热血,交汇翻滚.程知节麾下的骑兵是斜着切过来的,这种以横对纵的战术有效地割断了逃命的溃卒和紧追不舍的敌军,缺对他们自身非常不利.只是一个照面,四十多名骑兵就被李旭等人砍翻了大半,剩下的十几人跟着程知节的坐骑从郡兵们的面前跑开,于远处兜了小半个圈子,毫不犹豫地再次横切过来,与郡兵横纵交驳.

他们是故意前来送死的,但这种送死行为却第一次打乱了郡兵们的攻击节奏.房彦藻等人在两支人数悬殊的骑兵第一次接触的刹那跑远,没入雨幕深处.而李旭却不得不调整马头,正面迎住程知节的冲击.

双方再次接触,迅速分开,留下漫天红雨.郡兵们倒下了四五个,程知节身边只剩下了两人.他的头盔不知道被谁挑飞了,乌黑的头发打着缕披散在了肩膀上.顺着护肩和发梢,不知道来自对手还是他自己的血和着雨水一道滚落.胯下的铁骅骝亦被鲜血染红,四肢哆嗦着,在雨中踉跄.但在转眼之间,可怜的畜生又被程知节狠着心肠拉了回来,马头再次对向旭子马头.

"瓦岗军,出击!"程知节笑了笑,高喊,这一刻,他心中无比地骄傲.

"诺!"整齐的回答突然从雨幕中响起,声如惊雷.吴黑闼、牛进达、张亮、单雄信、孟让、项钊,十几名瓦岗豪杰带着数百死士重新杀了回来,护在了程知节马侧.

双方在风雨中又战在了一处,伤者的呻吟,濒临死者的哀鸣,绝望的呐喊和雷声闪电交织于一处,奏响乱世中独有的悲歌.萧萧雨大,瑟瑟风急,萧瑟风雨中,是无数骄傲的身影.

程知节被旭子打下了坐骑,但在其身体被几根长槊刺中一瞬间,吴黑闼舍命将其抢走.张亮被几个郡兵围住,狼狈不堪,片刻之间身上添了四五道伤口.孟让带着数名亲卫杀来,用身体将张亮护住.与此同时,他被人用马槊刺中肩膀,半个身子都被血染得通红.

"杀!"孟让用一柄不知道从何处拣来的横刀,一刀砍断了槊杆.然后他拔出刺入肩膀的槊锋,狠狠地向李旭砸去.一名郡兵及时地策马挡在旭子身侧,替他承受了致命的一击.在其倒下去后,李旭丢下对手,拨转坐骑,直扑孟让.

"别跟李仲坚单打独斗!"孟让记得程知节的劝告.但是,他却不想躲闪.单手拎着横刀,迎向了急冲而来的特勒骠.一个照面后,他手中的兵器落在了泥浆中,另半面身体也被鲜血染了个通红.

没等旭子再补上一刀,项钊毫不犹豫地护住了孟让.他们以前不是一个营的,实际上,迅速扩大的瓦岗军从来没凝聚成一个坚实的整体.外黄营、内黄营、雍丘营,几个带头的将军们平时曾多次为了分赃不匀争执,多次想看对方的笑话.但这一刻,几乎所有人忘记了自己的原来的番号.

他们都是瓦岗军,就像程知节说得那样,无论他们自己把自己怎么分,在官军眼中,大伙拥有的是同一个名字.

"弟兄们,将官兵挡住啊!"吴黑闼又冲了上来,雨水将他黑色的脸冲得苍白如灰."瓦岗、瓦岗!"数百死士举刀高呼,不顾生死.他们是瓦岗军,名满天下的瓦岗军.他们可以战死,却不容人玷污瓦岗军威名.

牛进达上前与项钊合力挡住了旭子,他的沉稳和老辣刚好可以与项钊的勇悍相辅,三个人在雨水中马打盘旋,往来不休.项钊用长槊刺向旭子的胸口,被旭子用黑刀击开.他的力气远不及旭子大,槊杆偏出三尺有余.当他强忍住两臂的酸麻将马槊收回来的时候,李旭的黑刀已经近在咫尺."铛!"电光石火的瞬间,牛进达抛出自己的盾牌,救下了项钊一命.他本人亦快速冲上,从挥刀砍向旭子的肩膀.李旭不得不回刀,将牛进达的全力一击格偏,没等他回身,项钊的长槊横着扫来,向棍子一样砸往他的后腰.

"铛!"又是一声巨大的金铁交鸣,项钊拎着半截马槊快速跑远.李旭拧身,长刀在雨幕中劈出一匹黑练.牛进达举刀相迎,结结实实地挡住了这下猛击.又一声刺耳的金铁交鸣过后,牛进达的嘴角和虎口处同时冒出

了缕鲜红.他在马打盘旋的瞬间将嗓子眼中的甜腥之物硬咽回了肚内,举刀再次扑向李旭.

三人的身影再次搅在了一处,牛进达疯狂舞刀,刀刀拼命.项钊则将两截断槊舞得如两条乌龙,半刻不离旭子的胸口和脊背.旭子单刀难敌四手,一时间竟被逼得有些手忙脚乱.牛进达看到便宜,一刀抹向旭子的马颈.正与项钊纠缠的旭子不得不分神保护坐骑,在这瞬间,项钊大笑,断槊如毒蛇般刺出,直奔旭子小腹.

一杆长槊毒蛇般凌空飞来,穿透雨幕,将项钊刺下坐骑.罗士信带着大批弟兄杀到,冲入战团.片刻后,张江、周醒和分散在各处追杀瓦岗残兵的齐郡弟兄也汇拢到了一处,组成了第三支生力军.他们的到来使得胶着的局势立刻扭转,瓦岗精锐抵挡不住骑兵们的轮番挤压,不得不再次后退."把他们杀散!"罗士信举槊,高呼.但敌人强悍却远远出乎他的预料,后退了数步后,瓦岗军在单雄信的指挥下再度聚集成队,边战,边缓缓地向本阵靠拢.

"呜——呜——呜!"雄壮的号角声再度响起,伴着角声,重新整理好队伍的瓦岗军缓缓向前.接住断后的弟兄,将他们融入一个庞大而整齐的军阵.

同一面战旗下,浑身是伤的程知节、披头散发的房彦藻,还有谢映登、李公逸、王当仁,缓缓带住坐骑.

"瓦岗!"两名壮汉用马槊挑住战旗的四角,风雨中凛然而立.

酒徒注:补周四欠帐.酒徒这今天不是过节,而是心情实在无法平静.这几天不是中国人节日,但酒徒永远不会忘记这些日子.那些白皮肤的禽兽们造谣、污蔑,在所有主流报纸上以最卑鄙的手段中伤我们的国家,而我们的媒体中,却一厢情愿地宣传着西方的友好.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一 上)

雨,瓢泼般下个不停.

旭子带着骑兵们脱离与瓦岗军的接触,快速后撤.在与程知节、吴黑闼等人的纠缠过程中,他们已经丧尽了速度优势.因此不得不跑开一段距离,重新组织攻击队形.

程知节没有指挥步卒追赶骑兵,作为一个百战之将,他知道用两条腿的人与四条腿的战马比速度不现实.在谢映登的配合下,瓦岗内军的步卒再次结成了防御阵型,盾牌与长槊向前,横刀居中,弓箭手缀后.雍丘营、内黄、韦城、酸枣各营亦踏步跟上,在他们侧翼牢牢立住阵脚.

一些已经六神无主的残兵也在匡城营的组织下缓缓归列,他们的目光依旧犹疑不定,但站在瓦岗内军身后,却多少有了几分安全感,不再漫无目的奔逃.

"呜——呜呜——呜呜!"伴着漫天风雷,号角宛若虎啸,呼唤着人马的勇气.瓦岗军汇聚,站稳,坚如磐石.

"呜——呜呜——呜呜!"龙吟般的角声也在郡兵之间响起.听到同伴的召唤,一些失去战马的骑手从地面上捡起长槊,徒步靠向李旭身边.一些身受轻伤的将士咬着牙,在主将身后依照平素的训练的队形站稳,锐利如刚出鞘的横刀.

雨如流瀑,风如狂歌,萧萧风雨下,横刀与磐石遥遥相对.

只要有一个手势,天地间就又将开始新一轮殊死博杀.但双方将领却谁也没有抢先下令进攻,两军遥遥对峙着,任雨水洗净盔甲和槊锋上的血,将仇恨的目光彼此隔开.

"咱们是否先来一轮突厥的驰射,试探试探瓦岗军的反应?"校尉张江不甘心就这样放敌人溜走,靠到旭子身边,低声建议.

对付缺乏重甲护身的义军,羽箭是最有效的武器.但今天,他的建议显然缺乏可行性.没等旭子开口,亲兵队正周醒立刻反驳道:"这么大的雨,箭能飞得起来么?"

"咱们的羽箭飞不起来,瓦岗军队的弓箭手也是在虚张声势!"罗士信的见解更全面,同时考虑了天气对敌我双方的影响.瓦岗军虽然在程知节、谢映登、李公逸等人的倾力协作下重新稳定了阵脚,但其士气已丧.

如果郡兵再能像先前那样来一次有效的突破,未必不能将敌军彻底击溃!

骑兵冲锋时最怕的就是对方的羽箭压制,这种天气里,瓦岗军粗劣的短弓未必有多少还能正常使用.

无数双热切地目光看向了李旭,令他们失望的是,平素英勇过人的李将军居然轻轻地摇了摇头.

旭子没有赞同任何人的建议.尽管他知道此刻只要自己挥刀向前,身后的弟兄们决不会退缩.但他的目光一直盯着正前方,那里还有上万残兵,包括三千多名训练有素瓦岗内军.而身后的所有亲兵和步卒加到一处,已经不到九百.

他可以带人冲过去,将瓦岗军的战旗再次砍倒.但砍倒对方的战旗后,究竟还有多少弟兄能活着,他心里没有任何把握.

齐郡的弟兄本来就不多,战死一个少一个.而瓦岗军却可以快速从流民和乱匪中补充,不出四个月即能恢复元气.

雨,鞭子般抽打在众人的身上,将燃烧的热血慢慢浇冷.

忽然,对面的瓦岗军阵型动了一下,先是后军,然后是左右两翼,然后是中军,依序向远方退去.程知节和谢映登带着五百余人走在了最后,一边行军,一边向李旭这边张望.

目送着敌人渐行渐远,李旭紧紧地闭住了嘴巴.直到对方全部消失在雨中,他始终没有说一个字.

"唉!"罗士信不甘心地发出一声长叹,将马槊重重地倒戳在泥浆中.暗红色的泥水猛然溅开,染脏了旭子半边护腿.李旭冲着他笑了笑,没有说话,而是轻轻地兜转了马头.

他们在雨中收拢好战死同伴的尸体,扶起在泥浆中挣扎呻吟的重伤袍泽,用战马驮着,缓缓退向距离这里最近的原武城.那个弹丸小县距离运河不足十里,弟兄们可以暂时安身.

天在后半夜开始放晴,被雨洗过的星光看上去非常柔媚.即便照在原武城破旧垛口上,也于朦胧中平添几分宁静.

接管了原武城防务后的旭子无法休息,强打着精神在城头巡视.朝廷方面对这些弹丸小城的安危非常不重视,基本上没派任何正式官兵驻扎.守城的士卒都是县令王至诚从百姓中强征来的,战斗力和胆气都低到了

极点.听说傍晚时分入城的郡兵曾经和瓦岗军打了一仗,有一半士卒都消失踪影.率领他们的县尉的动作也同样麻利,没等李旭找到自己,便将官印挂在了房梁上.

唯恐瓦岗军尾随来袭的百姓们都紧关了自家大门,早早地熄灭了灯火.连喜欢在夜里冲旅人咆哮的狗儿都被自家主人关进了屋子内,唯恐其不小心吠错了对象,给自家惹祸上身.整座城市在慌乱之后就彻底沉寂下来,只有蛐蛐声伴随着隐隐传来的婴儿夜啼.而那些夜啼夜很快被强行捂住,消失,像地面上曾经的积水以及瓦岗军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

"李,李将军,瓦,瓦岗军冒险来报复么?"原武县的父母官拿不出像县尉大人那样挂印而去的果决,只好小心翼翼地跟在李旭身后,不停地探对方口风.

他不相信这不到千人的残军真的击败了瓦岗群寇.虽然在民间传说中眼前的将领拥有着不败之名.可以一千五百骑兵与数万瓦岗军周旋,能全身而退已经是奇迹了,怎可能打得对方率先撤离战场.

这种战绩王至诚从来没听说过,所以他非常理解地将其归结为大隋官军爱惜颜面的习惯中.如果运河畔的遭遇战是瓦岗军胜了,原武城便岌岌可危.届时李将军可以骑着战马逃走,他这个县令却不得不面对被骑兵们引来的无妄之灾.

"应该不会,他们损失非常重.我们在此地不做久留,得到张通守的消息后,立刻就撤走!"旭子慢慢回过头,冲着惊魂未定的县令大人笑了笑,许诺."瓦岗军在战场上遗弃了很多辎重,雨太大,我们都没去收拾.明天一早县令大人可以派人去帮忙,包括这几天大伙的开销,你都可以从缴获中扣除!"

见旭子说得认真,王至诚立刻红了脸,"我不是想赶大伙走,李将军能光临小县,我欢迎还来不及.受伤的弟兄们您尽管放心,我已经召集了本地最好的郎中给他们医治.等大伙痊愈了,小县另外赠送一份盘缠,让他们找将军报到!"

"王县令高义!"李旭笑了笑,客气道."向朝廷写战报的时候,我会将贵县的义举如实上报.相信陛下得知瓦岗军被击败的消息,也会非常高兴!"

王至诚的眼睛立刻瞪得滚圆,嘴巴也大大地张开,"多谢李将军.但,但将军不怕朝廷核实么?如果被人发现虚报战功的话..."

"明天一早,你可以派人跟我去清点战果!"李旭双眉立刻竖了起来,低声喝道.

"那,那是,本县一定,一定尽力帮忙!"王县令的回答慌不及待."李将军真的击败了瓦岗贼?"没等旭子将厌恶的目光从其脸上移开,此人又低声追问,"先前,先前,先前的几位将军可是总等到他们走了,才会及时,及时赶到战场的!"

"信不信由你!"旭子忍无可忍,丢下一句话,大步向敌楼走去.张江带着十几名士执槊而立,见到主将走近,他们都骄傲地挺直了肩膀.

支撑敌楼的立柱已经都掉了漆,火光照亮木头发朽后的颜色.几知夜蛾飞扑过来,不顾一切奔向插在城头上的火把.瞬息之间,它们便被烤焦了翅膀,流星般栽下城头,于半空中划出一道道凄厉的焰尾.

而其余的飞蛾无视同伴的结局,陆续向火把上撞.一只只化作流星坠落,一只只震翅而来,前仆后继.

"具体伤亡数字报上来了么?能战的弟兄们还剩多少?"李旭用手搭住垛口,望着远处漆黑的旷野,低声询问.

"算上轻伤号,还剩下八百伍拾七人.四百二十四人当场战死了,还有六十几个重伤号,不知道是否救得回来."张江走上前,以一种悲愤的声音回答.

"阳武那边还没有消息么,张老将军和秦将军怎么样了?"旭子的心猛然抽搐了一下,强稳住身体问.

这次没有人回答他的话,只有火把跳动的声音,在他背后"突,突,突"没完没了地响.

酒徒注:上周五和这周一耽误的更新,酒徒会慢慢补回来.已经快三十多岁的人了,却依然按耐不住冲动,报歉.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一 下)

白天的战斗中所受的几处轻伤有点儿疼,但不算什么大麻烦.类似这样的伤口旭子曾经受过多次了,早就习以为常.他现在担忧的是阳武方面,如果猜测没错的话,在大伙与瓦岗军厮杀的同时,阳武方向肯定出现了另一伙山贼.而那个带队的头领十有八九是徐茂功,曾经与他同生共死的好朋友.

"有万余弟兄和秦将军在呢,张大人应该没事儿!"看到自家主将忧心忡忡,周醒笑着靠上前安慰.

"徐茂功用兵能力远在李密之上!"李旭叹了口气,幽幽地回答.

没有徐茂功的瓦岗军,无论战斗力和应变能力都比先前差了不止一筹.旭子不知道自己是该为此庆幸,还是为此难过.上苍垂怜,没让他与徐茂功拔出刀来面对面一决生死,但上苍却安排了徐茂功去对付张须陀,对旭子而言,敌我双方无论谁出现意外,都是最大的悲哀.

"所以他不会像李密这样,总喜欢冒一些没有把握的风险!"周醒的见解向来很独到,这次几乎是一语中地.李密的指挥风格就像赌博,大胜与大败仅在毫厘之间.徐茂功用兵却谨慎周详,没有把握将对手一击致命时,他绝不会轻易露出牙齿.

"你说得没错,徐茂功用兵素来稳健!"旭子松了口气,眉毛却又轻轻地皱成了一团,"你对李密和徐茂功二人观察得很仔细,以前听说过他们么?"

"跟着将军您这么久了,总得有些长进吧!"周醒楞了楞,旋即露出一张憨厚的笑脸,回答.

"贫嘴!你替我在城墙上站一夜,我下去伸个懒腰!"李旭笑着捶了自己的亲兵队正一拳,骂道.说罢,转身走向了城墙边的马道.

马道已经年久失修,不断有衰草从残砖之间生出来,试图绊人个跟头.亲兵们跑上前打起灯笼,以免李旭走在上面摔倒,但旭子的步履却比他们想象中稳健得多,几乎凭着直觉绕开了每一个坑,径直向下走去.

回临时官邸的这段道路,旭子走得很轻松.周醒的提示无比正确,以徐茂功的谨慎,如果目的只为了阻挡援军的话,他不会轻易和张须陀硬撼.当运河边的战斗已经结束的消息过去后,瓦岗军便会迅速撤走.而张

须陀也不会轻易追杀,双方主帅有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都把麾下弟兄们的命看得非常重.

更让他倍感轻松的是刚才拳头砸在周醒身上那一瞬间传回来的感觉.他捶到了一块块硬梆梆的肌肉,只有全身戒备的人才会出现类似反应."把大伙行踪透漏给瓦岗的人不是二丫!"旭子咧了咧嘴,让火光照亮自己年青的脸.

今晚终于可以好好睡一觉了,记忆中被出卖却毫无知觉的恶梦已经去远.他微笑着打马走过寂静的街道,走过荡漾着星光的水洼,来到自己的临时住所前,却发现罗士信等人全都没睡,正笑吟吟地于灯下等着自己.

"有军情?"李旭楞了一下,惊问.

"有一个人半夜来找你,说是你的老朋友!"罗士信迎上前,满脸幸灾乐祸.打了一场恶仗,又在雨中急行了半个多时辰,此人居然一点儿也感觉不到累.提到'朋友'两个字,两个眼睛立刻放出光来,仿佛刚刚做梦娶了媳妇开心.

"朋友?"李旭的眉头警觉地向上跳了跳.他不知道谁会在这个纷乱的时刻冒着生命危险来找自己,也吃不准自己和哪个的交情如此深.

"可能是个骗子,要么便是细作!"旭子几乎出于本能地推测.李密挨了一顿打,却依旧没死心.还想用那一套天命之说来忽悠自己."碰到这种招摇撞骗的家伙,打出去便是,兵荒马乱的,怎么会有朋友冒死寻来!"

"我可不敢打他,此人来头大得很!"罗士信一边命人给李旭取来酒水和霄夜,一边絮絮烦烦地说道."我让人把他安排到了西跨院,有四个弟兄正在看着他.可辛苦了弟兄们了,打仗都没这么累!"仿佛成心要看笑话般,介绍完了,他亦不告辞,就在李旭对面笑嘻嘻地坐着,等待此间主人的下一步动作.

"让人把他领进来吧,我看看是哪里来的朋友!"李旭素来拿罗士信这厚脸皮没办法,喝了半碗酒后,吩咐.

"李将军有令,赶快把贵客给他请来!"罗士信闻言,立刻走到门口大声喊.外边响起了一串乱纷纷的答应声,其中夹杂着断断续续的哄笑.没等旭子将碗中酒抿干净,哄又响了起来,然后是一串湿鞋子冒水的脚步

声,紧跟着,门帘被亲卫高高地挑开,一股汗酸味道和铜臭味道同时涌进了屋内.

刹那间,李旭明白罗士信的笑容为何那样诡异了.来者是地地道道的契丹富豪打扮,六月底热死蚂蚁的天气,他身上却斜斜地捂着半张狗熊皮.黑色得熊皮之下,不知道是黄羊还是骆驼,红褐色的软硬皮子一层层从腰间直缠到膝盖.膝盖之下是双高腰靴子,显然在来路上进了水,每移动一步,都发出刺耳"咕滋"声.

"尊贵的朋友,契丹大王殿前大梅禄合卜谰奉王妃之命,前来中原答谢你当年的恩情.请尊贵的上座,受我羽林部二十万部众一拜!"来人见到李旭,快速先前走了几步,手扶左胸,深深的躬下腰去.

周围的笑声更加响亮,即便是严正如李旭,也忍不住莞尔.来人打扮太古怪了,简直就像故意在出丑.不知道出于什么习俗,他头顶正前方的毛发全部剔光,躬身时,刚好露出青幽幽的头皮.若是全部头发都剔掉也好,此人偏偏又于后脑勺和左右耳边各留了一条小辫子.每条辫子上又用金丝绑满了猫眼、玛瑙、羊脂、红玉.躬身时,三条辫子来回摇曳,颤颤巍巍,晃得人眼花缭乱.

"你叫合卜谰?"不知道被来客身上的酸臭味道熏的,还是被珠光宝气给晃得,旭子的眼神有些茫然.记忆中,他对这个名字依稀还有些印象.但此人决不是什么朋友,至于契丹羽林部,更是听都没听说过.

"李将军仁义慈祥,救我羽林部王妃得脱苦海啊.我羽林部众啊,一千年也不会遗忘..."没等旭子发问,来客咿咿呀呀地唱了起来,调子婉转悠长,字字句句中仿佛都包含着深深的情义.

罗士信等人都捂住了鼻子和嘴巴,显然,他们已经观赏过了来客的歌舞.之所以坚持着再次欣赏一遍,不过是要看李旭到底如何应对.

"李将军不爱美色,对王妃丝毫未犯.李将军不贪财宝,将所有家产都交给了王妃.草原上一年又一年啊,母羊生下了小羊,母马生下了小马.一百串铜钱变成了千串万串,王妃翘首以盼,李将军却不见踪影...."来客不顾众人的感受,继续吟哦.只是如此深情的调子被这浑身散发着酸臭味道的男人唱起来,实在有令人身上起鸡皮疙瘩.

笑容一点点在旭子脸上凝固,来人不是骗子,他唱得全是事实.是旭子不愿想起来,又无法忘记的过往.

当年在离开苏啜部前,他将所有财产交给了阿芸打理,并且让苏啜西尔亲口承认了阿芸的自由.来人是阿芸的属下,是来报恩的,同时亦将多年前的往事重新塞回他的记忆.

"行了,你别唱了!阿芸现在在哪里,她怎么又成了王妃!"旭子突然摆了摆手,改用突厥语说道.

长歌瞬间停顿了下来,除了来客外,所有看热闹的人都瞪大了眼睛.他们不清楚李旭说些什么,但能看出那是一种异族的语言,而擅祷善颂的客人也刚好能听得懂.

"尊贵的客人,您真的还记得苏啜部的阿芸!"来客用流利的契丹语回答,抬起头,露出一双狡猾的眼睛."当年她蒙您的恩典获得了自由,不久便被族人接走,嫁给了草原东部最大的英雄羽林剸.她为羽林部带去了汉人的店铺,汉人的活物,汉人的种庄稼方法,让我们羽林部由此而繁荣!"

"阿芸嫁到了契丹部落?你是合卜谰?骗了我的战马和珠宝的合卜谰,潘占阳!"旭子全然想起来了,冲上前,用力抓住对方的脖领子,用汉语大叫.

是潘占阳,当年与大眼和自己一道放火烧了突厥营地的潘占阳.刹那间,仿佛岁月倒流,旭子心底百味交杂.

当年大眼和他在潘占阳的帮助下一把火烧了阿史那却禺的营地,逃出来后,潘占阳不愿与两个罪魁祸首同行,骗了两匹马和一部分盘缠东去.这个人甚为机灵,肯定从蛛丝马迹中推测出索头奚部某个重要人物流落于苏啜.而契丹和奚人号称同族,从潘占阳口中得知阿芸的下落,定然会派人去迎.

接下来的发展可想而知.苏啜部的阿芸做了契丹人的王妃,潘占阳刚好凭着一段离奇的经历得到王妃的青睐.这小子一肚子花花心肠,有在契丹王帐下混个高位不太难.而旭子留在苏啜部的那个小杂货店,想必也被恢复了自由身的阿芸搬迁到了羽林部.所以出塞的行商们于苏啜部之外又多了一个销货点,羽林部也随着和中原人的交流慢慢走向繁荣...

李旭的手臂在颤抖,说话的声音也在颤抖."阿芸去了契丹,张季和王可望呢,他们在哪?"已经很久没有塞外的消息了,他以为自己将这段经历全部遗忘.可今天才发现,那些记忆居然如此新鲜,仿佛一切就发生在昨日.

他很想问一问陶阔脱丝,却强忍着将这个名字压在了心头.五年多了,陶阔脱丝早就嫁了吧,不知道她的笑容,是否依然如当日般灿烂?

这个人居然骗过李将军的战马?看热闹的将士们本能地将手伸向了腰刀,然而,他们从旭子的表情上却没看得半点恼怒.相反,此刻洋溢于李将军满脸的,不仅是他乡遇故交的兴奋,还有,还有许许多多难以掩饰的遗憾.

"李将军,李将军您手下留情.合卜谰,不,潘占阳快被你勒死了!"浑身散发着恶臭的客人穿着粗气,断断续续地抗议.

"死了活该,谁叫你骗我的战马和珠宝!"李旭笑着啐了一句,用力把潘占阳掼到了胡凳上.

"长生天作证,我当年只是借,没想着不还.您现在是我们羽林部除了大汗之外最富有的人,名下有一千匹骏马、三大群羊,还有四百多匹骆驼.王可望和张季还在苏啜部,经营着您名下另一处财产,除了店铺外,也有几百匹马,上千头羊.王妃说只要找到你,她随时派人把两个部中的财货搬到一起,给你送到中原来!所以,那两匹马,几块破石头,想必你也不会再找我讨还了!"潘占阳坐正身子,嬉皮笑脸地回答.

"呸,你今天连本带利一定得还清楚,否则,休想走出我的帅帐!"李旭用力拍了一下桌子,喝道.

"那可不行,我为了找你,已经走遍了半个中原!光靴子都磨碎了好几双!"潘占阳捂住腰间的牛皮荷包,大声抗议.

"恭喜李将军发财!我等暂且回避,不打扰将军和人对帐!"罗士信笑着向周围同伴使了个眼色,带领大伙告退.自从旭子来到齐郡,很少有人见他笑得像今晚这般开心过.这种快乐的情绪也感染了许多人,大伙脚步都变得轻松,头上的星光也分为明媚.

"李将军居然会说契丹语!"走了几步后,一名侍卫敬佩地说道.

"那是突厥话,李将军当年曾奉命去突厥买马,当然能说几句突厥话!"罗士信大声回答,心里由衷地为自己的同伴而自豪."据说当年他只有十四岁,几千里路一个人走下来,毫发无伤!"

他又想起了自己十四岁的时候,胆大包天地闯入张须陀面前,报名杀贼."当初,仲坚和我一个年龄!"罗士信心里默默地想着往事,不觉笑容满脸.

酒徒注1：昨天网站维护,因此无法上传章节.今天如果网络稳定的话,会尽量三更.

注2：昨天路透社继续指鹿为马,将尼泊尔警察当作中国警察播了出来.让喇喇蛄们叫去吧,咱们继续种地.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二 上)

潘占阳是个自来熟,没等旭子发问,已经竹筒倒豆子般将分别后的经历说了个大概.事实果然与旭子所料差不多,此人逃到契丹时,该部族正在与霫人各部为了索头奚被灭族的事情纠缠不休.徐大眼挂冠而去后,苏啜部失去了一个重要智囊,所以再也保持不了咄咄逼人的态势.急于立功的潘占阳趁机向契丹羽棱部的族长建议,放弃一部分根本不可能得到的补偿,转而要求对方释放目前还幸存的索头奚贵胄子弟.

有这些贵胄子弟在手,将来契丹部落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对索头水和月牙湖附近的草场提出染指要求.这种中原人于数百年前已经抛弃了的套路在草原上显然还有效果.契丹各部的长老们约略商议了一下,便采纳了潘占阳的建议.于是,第二年开春后,奚族的阿芸和一部分俘虏作为契丹族与霫族和解的见证,被送到了危难时刻从从没施加过援手的契丹人手中.

"然后你就因功受赏,成了羽陵部的大梅禄了?"旭子将亲兵新取来的酒碗摆在潘占阳面前,亲手给对方斟了一碗,笑问.

"哪那么容易,开始不过是一个小打杂,是阿芸先做了契丹人的王妃,我才有了靠山,步步高升."潘占阳用手指沾了些酒,习惯性地四下洒了几滴,然后一饮而尽.

"也倒是,梅禄在草原上是个大官儿!"看到潘占阳几乎完全变成了一个草原人,旭子脸上的笑容又轻松了不少,"相当于当朝户部尚书呢,想必你这几年肥得很!"

"肥个屁,不过是一个帮着算术记帐的管家.整个部落也没咱们中原一个郡人多,下面还分成无数个小部落,一言不合便拔刀相向,整体打打杀杀,从年头打闹年尾,族长从来不管."潘占阳将用力搬住自己的毡靴,将双腿盘在了胡凳上.

一股刺鼻的汗臭味道立刻充满了整个屋子,熏得旭子直想逃走."你刚才不是说二十万众么?现在怎么又突然其人数又少了许多?"他一边低头用酒味遮挡,一边追问.

"那是整个部族的人数,他们那里,族长根本做不到一言九鼎.话说出来,也就是身边那万把人肯听!"潘占阳耸了耸肩,回答.

他听出了旭子话里的盘查意味,但在这兵荒马乱的时候,怪不得别人对自己的行踪起疑."契丹分为八大部,每个部落有一个汗.一个大部落中还有无数个部落,下面的埃斤、特勤、小汗一大堆.像羽陵部这样的,号称二十万众.真的和人打仗,能凑起一万兵都很困难!"

随着他断断续续的介绍,李旭在心中勾勒出了契丹诸部的大致轮廓.契丹人的血脉传承自柔然鲜卑,契丹两个字在柔然话中原意为镔铁.柔然鲜卑败于北魏后,分裂为数个部落.然后与许多草原同出一辙,某个曾经由天狼哺乳的英雄受到长生天的启示,自立成族.他的子孙后来建立契丹八部,名称分别为悉万丹、何大何、伏弗郁、羽陵、匹吉、黎、土六于、日连.

阿芸到了契丹后,因为其身上流淌着索头奚长老的血脉,所以身份一下子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几大部族争相下聘,为了今后可能赚到的"嫁妆"争吵不休.大伙决定比武解决争端,最后羽陵部的大汗羽陵元力克群雄,如愿抱得美人归.

"那羽林元想必也是个英雄,阿芸嫁了他,也算有了安身之所!"听到故人的离奇经历,李旭对潘占阳的感觉又亲近了些,感慨地说道.

"英雄倒是英雄,但娶了阿芸,却是他赚了便宜.虽然索头水和月牙湖附近的两块草场一时还讨不到手,但这几年来,阿芸帮着他将部族经营得越发兴旺!眼见着就快成契丹第十大部了,羡慕得无数人直流口水!"潘占阳从凳子上跳下,一边活动着坐麻了的腿脚,一边炫耀.

"你如果坐不惯,尽管坐在地上!"旭子被他身上的气味熏得头昏脑涨,将鼻子栽于酒碗中,抗议."别来回晃,也尽量别向我身边凑,大热天的,你捂这么多皮子在身上,不怕起痱子么?"

"热?"潘占阳尴尬地看了看自己身上的打扮,然后咧了咧嘴,回答:"习惯了,在我们那,大伙一年四季都这么穿.如果不是见到你,我都忘了自己是个中原人."

说罢,他将胡凳推开,端着酒碗坐到了地上,一边喝,一边断断续续地解释,"况且,况且这么穿也方便.中原的各地官吏见了我这身打扮,从来不敢为难.就连截道的土匪,听说我是不远万里来向大隋朝贡的,都笑着收起了刀子!"

"所以,你就一路从塞上骗到了我这里!"李旭也盘膝盖坐到了地上,笑着替潘占阳补充.

"不是骗,我的确带来羽棱部给大隋的国书.契丹人被突厥人欺负得狠了,所以欲向大隋称臣,换取中原的物力支持!"潘占阳摇了摇头,回答.

如果那样,倒是一个非常好的机会!李旭猛然将身体坐直,脸上的表情也瞬间变得郑重.他记得当年自己从塞外归来时,突厥人已经对中原有所图谋.如果不是中原豪杰误打误撞烧了阿史那却禺的连营,恐怕第一次东征失败的那个秋天,塞上已经烽火连天.

眼下中原大乱,烽烟四起,因此一个位于突厥人侧翼的外援更为重要.将这个外援用好了,可以有效拖延突厥人的入侵时间.并且有机会大大消弱突厥人,永远断东北侧的边患.

国与国之间的交往决不是什么彬彬有礼,心平气和地攀交情.只有互相下绊子,捅刀子,彼此抓住对方的痛处,让大伙都看到潜在的威胁,才会坐下来,维持短暂的"友谊".如果一厢情愿地把对方当作是善良诚实的东郭先生,那最后的结局只有躺地挨捶,根本没任何还手余地.

大隋朝已经吃过很多亏了,这次,他不应该再于同样的事情上犯错.

"你去了东都了么?皇上怎么回答你?"想到这,他不再于潘占阳说闲话,带着几分急切的口吻追问.

"我到了东都,朝廷听说有塞外野人前来归化,自然高兴至极!"潘占阳的表情却有些悻悻然,语气气里也充满了失望,"陛下厚赐了和我同来的契丹人,光给契丹诸部的回礼就装了三大船.但关于联手对付突厥的事情,他老人家却没答应.说大隋是天朝上国,不会用阴谋诡计对付臣属!"

都什么时候了,满朝文武居然还在做着天朝上国的美梦.难道他们没张眼睛,看不到外敌虎视眈眈么?听完潘占阳的话,旭子急得直捶地,"你没跟皇上说突厥人已经在塞外厉兵秣马了么?裴大人呢,他难道也不识别好歹?"

在旭子心目中,黄门侍郎裴矩虽然贪婪,却是个非常有远见的人.当年此人曾经为大隋经营西域,拓地千里.后又屡献奇计对付突厥,最终令突厥与大隋签署了城下之盟.如今,他的老对手突厥又开始蠢蠢欲动了,照理裴大人应该有所察觉才是?怎么他也和众人一样,看到天赐的良机却白白放过?

"你说那位裴大人,是裴矩大人吧?"潘占阳在鼻孔里冷笑了一声,回答,"他不应该姓赔,而应该姓赚!我等给大隋皇帝陛下带得礼物,有一半进

了他的私库.见过皇帝后,陛下的恩赐又被他讨走了两成.这样他还不知足,拉着我问契丹的物产几何,什么时候能再来大隋朝贡?!!"

"既然图了你的礼物,那他该更帮你才对?你没跟他讨价还价一番么?"李旭的眉头皱成了一个大疙瘩.大隋朝目前这种情况,恐怕不贪的官员凤毛麟角.连皇帝陛下授人官职都索要礼物,其他人中饱私囊,也只能算是小过.但这一切的前提都在其为国而谋的情况下,如果其贪了钱,依然不肯做些分内之事,则其行为的确令人无法容忍了.

"怎么没有,我答应他,如果玉成此事,今后每次朝贡都有他一份.结果没等双方把价钱敲定,突厥的使者又拜访了他.然后,他便不再肯帮忙!"潘占阳不住苦笑,显然对自己的父母之邦充满了失望.

因为突厥人出的钱多,所以皇帝陛下身边的宠臣就把国家的利益给卖了.这就是他了解到了事实,虽然令人难堪,却无法掩饰.

"这群没长眼睛的蛆虫!"旭子气得攥起拳头,捶地不止.内忧外患之下,大隋的士大夫们,传承了百年、自诩血脉高贵的世家大族们,居然还只顾埋着头为自家狂捞!难道他们就不能抬头看看,楚歌已经响撤四野了么?难道把这个国家捞垮了,贪倒了,他们有不玉石俱焚的把握么?

没人能给他这个答案."武将的职责是守护!"张须陀的话瞬间在耳边响起来,这次却无法令他恢复理智,"然后呢,然后你就甘心空手而归了?"

"然后我就再没机会见你们的皇帝陛下了!"潘占阳的言辞里不再称咱们,显然对大隋已经彻底绝望."然后我就让其他人先回塞外,自己四下打听你的消息.后来听说你到了齐郡,我就走水路往齐郡.半道听说张大人调任荥阳通守,我又眼巴巴地追过来.没等到荥阳,就听人说有一位李将军今晚入了城!"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二 下)

一时间,二人都失去了交谈的兴趣,只是在地上闷闷地坐着,一碗碗地饮酒.他们都不再是多年前逃难到塞外的少年了,一个穿着厚厚的熊皮袍子,一个穿着四品武将的常服.但对于自己的国家,他们却依然像多年前一样无能为力.无能为力地看着她像成熟的桃子般一点点烂掉,除了心痛之外,想不出任何可以让其重新焕发活力的办法.

这些喝闷酒简直是一种折磨,喝得越多,心中的郁结也是越深."唉!"半晌,潘占阳长长地叹息了一声,再度开口,"我这次来找你…"

"塞外的收益是吧,先在你们部落寄放着吧.说不定哪天我会亲自去取!"李旭摆摆手,打断了对方的话.兵荒马乱的,他可不能保证自己还能分出精力去保护那些身外之物.易县那边不缺吃穿,历城那边也有二丫和管家打理.与其把大笔的财货运回中原来惹流寇窥视,不如暂时寄放在塞外,至少那里还能保证片刻安宁.

"我也觉得先放在羽棱部好一些,但王妃非叫我找到你,跟你说明一下."潘占阳有些醉了,不小心洒了半碗酒在皮袍子上.他惋惜地看了看滚动的酒珠,又给自己倒满,以近乎嘟囔的声音抱怨,"她一直念着你的恩德,所以没找到你的话,不准我回去覆命!你当年不会已经收她入房了吧,对了,你是她的主人,做这些事情也没人能说什么!"

"别胡说,小心你家可汗割了你的舌头.我当年逃命还来不及,哪顾得上找女人!"旭子气得扔下酒碗,低喝.

在喜欢胡言乱语方面,潘占阳倒是一点都没变.并且现在胆子更大,连自家王妃的隐私都敢乱猜.

"每个部落的风俗不一样.契丹人对成亲之前发生的事情根本不看重.即便成亲后,被人抢了老婆,连肚子里的孩子一并抢回来的事情也屡见不鲜.他们认为打仗是男人的事情,男人保护不了自己的女人,责任不能让女人来背!"潘占阳撇了撇嘴,回答.

"那也不要胡言乱语伤人名节.她现在毕竟已经是王妃,很容易受到别人忌妒."

"忌妒,别人得有忌妒的本钱!"潘占阳翻着白眼反驳,"若你们仅有主仆之义,她为何对你念念不忘.其实你这个人除了有人死心眼外,根本没

什么其他好处!"

"每个人都有所坚持,你也未必例外!"旭子眼里被潘占阳气得苦笑不得,大声回答.有人记挂的感觉令人心里很舒坦,但除了舒坦外,又勾起了他记忆中的许多往事."你在草原上还听说些什么吗?比如突厥和苏啜部之类的事情?"

他期待着一个详细的消息,但潘占阳显然没理解他想问些什么,所以干脆拣自己所知道的对最关键的情报提供."现在的可汗是启民可汗的儿子,名叫咄吉,号称始毕可汗.气度很是恢弘,整个草原几乎都匍匐于其号令之下.对大隋他早有难窥之心,只是近几年老天屡降大雪,突厥本部的粮草和战马凑不齐整,所以将战事一拖再拖!"

"唉!"旭子又沮丧地叹了口气,心里更加失望.这些情报对他一点用处没有.如果强行写奏折上去,只会落下勾结外番的口实,起不到任何提醒朝廷做防备的效果."却禺呢,他还活着么?后来没在草原上发了疯般找你?"

"却禺这老家伙啊,聪明反被聪明误.他当年本想趁着始毕可汗初立,汗位不稳时建些功勋,以便顺利夺位.谁料数十万石粮草被我等一把大火烧了个干净.他拉不下这个脸来,所以找借口说你当时勾结了很多马贼,甚至几度冲破了他的围追堵截.可越这样说,越显得他实力差.结果我到了契丹第二年,就听说他失了权.现在仅仅作个伯克,跟在始毕可汗身边听吆喝罢了!"

"恐怕他说得是实话!"旭子举起酒碗,苦笑了连声,"的确有很多人跟我一起冲破了他的堵截,但那些人不是我勾结的.实际上,当晚放火的也不只咱们三个人!"

当年参与放火的还有刘弘基、张亮、牛进达、吴黑闼.现在除了刘弘基外,其余人都站到了他的对立面.就在当天下午,大伙在于阵前准备一决生死.这些话,旭子很想找人聊一聊,但潘占阳显然不是个合适的人选.

"看来这人到哪里都不能说实话!"听旭子说当晚放火的的确还有其他人,潘占阳先是楞一下,然后快速总结."我说呢,咱们三个,怎么可能放起那么大的火.原来还有人暗中帮忙.不过无所谓了,人家始毕可汗就是为了要寻错吞并他的部众.所以无论这火是三个人放的,还是三百人放

的,其实都一样.即便当时没起火,估计始毕可汗也能抓住却禺别的短处.反正要收拾他,有错没错不过是个借口而已!"

"却禺的部众被始毕吞并了!"旭子的手一抖,也泼了半碗酒在身上.不顾形象狼狈,他胡乱用衣袖擦了擦,颤抖着声音追问,"那,那骨托鲁呢,启民可汗的侄儿,与却禺交情颇深的那个?"

"你说的是阿史那骨托鲁啊,他现在得意着呢.却禺被逼得交了权,原来的地盘都归了骨托鲁管.他现在号称骨托鲁汗,地位仅仅比始毕汗的弟弟咄苾差一点.他的可墩据说出自苏啜部,和咱家王妃是手帕交,每年夏天都会到部落里来住几天.有她在背后撑腰,咱家王妃的地位在羽棱部牢不可破.几个其他部送来的女人忌妒得眼睛发绿,就是分不了半分宠走!"潘占阳摇头晃脑,洋洋得意,根本没看见旭子的眼神突然间又由明亮转为黯淡.

"原来如此!"李旭笑了笑,淡淡地道.年少的梦全部结束了,陶阔脱丝嫁给了骨托鲁,从而为其部族和阿芸赢得了富贵平安.她当年的选择没有什么错,她要的那些,都是自己给不了的.草原上的鹰,也只有和草原上的鹰比翼才能幸福.

有股涓涓细流在旭子心头流淌,他知道自己有些醉了,但他还希望自己能更醉一些.多年来,那个把"露水夫妻"当作诗情画意的小女孩的身影在其心里一直徘徊,舞动,每每想起,便是一股深深的酒意.

"我还见到过你的狼,叫甘罗对不对?"潘占阳见旭子转眼间醉态可掬,端着酒碗靠过来,与他手中的酒碗碰了碰,问道.

"是叫甘罗,它现在过得开心吗?"旭子将碗中酒一干而尽,利落地向对方亮了一个陶底.

"它又不是人,我怎么能看出它开心不开心!"潘占阳也干了一碗酒,大声嘲笑,"要不我说你这个人愚呢,居然关心一头狼的心情.不过你放心好了,它现在地位可是崇高得很,走到哪里,都被当作神仙一样.寻常人要是冒犯了它,不用它发威,就会被部民们活活给打死!"

"那倒好.它的毛色怎样样,还是银亮银亮的?除了你们的王妃,还有谁能靠她近?"旭子不再跟客人碰碗,开始独自慢慢品.像个吝啬的酒鬼般,仔细品尝着碗中每一滴的滋味.

甘罗身边,一定是陶阔脱丝.有甘罗在,她的地位就会很崇高.这是当年自己唯一能为她做的事情,能得到今天的效果,的确令人很欣慰,很欣慰.酒碗的倒影中,李旭看见了自己满脸的卷曲的胡子,"恐怕甘罗现在见了我,也认不出来的吧!"他咧着嘴,自问,自答,"应该不会,它应该记得我的味道!"

"你身上现在全是血腥味!跟原来一点都不像!"潘占阳不合时宜地打击了一句.随即,又笑着补充,"不过我也没好哪去,全身都是羊膻味儿."

"是么?"旭子低下头,冲自己的胸前嗅了嗅.他只闻到了浓郁的酒香,其他味道根本分辩不出来.

"别闻了,你天天杀人,早就习惯了.就像我看见你们皱眉头,明知道你们嫌我身上膻味重,自己其实什么也闻不到!"

"我们都不复是当年!"旭子想了想,慢慢总结.

"我们当然不再是当年.谁还想像当年一样,到处躲着怕被官府捉去填沟渠!"潘占阳大声附和,表达的意思却和旭子完全不一样.当年的他,并没有在背后留下什么遗憾,所以更享受今天的生活."不过甘罗未必会忘记你,此物极其有灵性.整个草原上,除了我家王妃和骨托鲁的可墩,其他人都根本无法靠近."他用手在半空奋力比划着,仿佛在介绍一个草原少年,"这么高,像一头小马驹.毛还是银亮银亮的,一丝掺杂都没有."

"跑起来像一道闪电!"旭子轻笑,总结.

"对,就像一道闪电!你形容得真贴切!"

‘其实更像一道流星!’旭子微笑着,在心中暗想.

当年的草原上,曾经流星若雨.

酒徒注：三更,晚安.这几天看西方人表演他们的博爱,忽然想起了狼和小羊的故事.无论真相到底是什么,它需要的,只是一个借口而已.想求公平,除非那头小羊也长着尖牙.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三 上)

"那些日子,现在想起来真像在做梦!"潘占阳换了个半卧的姿势,懒洋洋地总结.酒和宵夜的双重作用终于使得他感觉到了一些热,伸手将领口处的皮毛缝隙拉大了些,露出肥厚但很粗糙的皮肤.

那是被草原上的罡风吹出来的粗糙,再厚的皮革也无法令其恢复原来的颜色."你看上去像个发了财的马贼!"旭子用手推了他一把,笑道."我让人给你烧些水洗洗吧,去去乏,顺便去去这身老泥!"

"木桶里扑腾不开,我习惯了在'泡子'里洗.天就像一口倒扣下来的大锅,四野没有人,想泡多久就泡多久.不像这里,水很多,但找不到个僻静地方!"潘占阳摇头,拒绝.脸上的神态越来越像个未开化的胡人.也许是酒喝得太多了,他说话渐渐放肆,"如果想找女人,也不用费劲下什么聘,请什么媒.吹个口哨,她就乖乖地跟着你走.天上的星星就是蜡烛,地上的草比床还软!"

"色鬼,你就不怕草丛里钻出条蛇来!"旭子见对方说得越来越不像话,笑着骂道,"你可完完全全变成胡人了,一点不像读过圣贤书的样子!"

"圣贤书,读了有用么?"潘占阳举着酒碗,忿忿不平."小时候,家里人告诉我好好读书,将来能谋个好前程,吃穿不愁.结果等我十年寒窗熬完了,朝廷,他***朝廷又不按时开科了.百万大军去东征,回来一半都不到.好在当年我跑得及时,否则现在就是辽东一捧土!"

"也不全是这样!"旭子不打算赞同他的意见,"你看,我不是好好活着么."

"像你这样能活着回来,还能获得功名的有几个!"潘占阳情绪变得有些激动,放下酒碗,嚷嚷."十个里有一个么?还是百个里有一个?他***狗屁朝廷,如果当年他不把大伙逼得走投无路,你我会去那鸟不拉屎的塞外么?他***狗屁朝廷,如果他给大伙一条活路,会有那么多人造反么?"

旭子没法回答对方的质问,像他这样出身寒微,却能取得战功,顺利升迁的,在大隋朝十万人中也找不出一个.有才华的人得不到出头,昏庸者身居高位,这已经是人尽皆知的事实.但朝廷毕竟给了他一个机会,虽然只是一条小小的缝隙,他毕竟像个草根般从缝隙中艰难地探出了头,看到了石块上面的阳光.

"有时候我更愿当个胡人!"潘占阳手掌在空中比比划划,为自己的说辞壮声势,"你看胡人野蛮吧,一个部落之内的男人也打来打去.但他们重英雄,你有本事将别人全打翻了,自然能得到应有的尊敬.咱们大隋呢,整个都是为世家开的.只要你不是那几大姓的人,有多大本事都没用.原来还有个科考,让底下人看到些希望.这几年科考也懒得开了,说什么唯才是举.狗屁,有才没才怎么衡量,还不是他们几家说得算!"

大隋朝选才渠道不通畅,旭子无法否认.但他依然不愿听别人指摘朝廷的错,特别是潘占阳这样一个身穿胡族服饰的人."这几年不是乱么,估计过些年就好了.从魏晋形成的传统,本朝一时也难以扭转得来!"

"将来会好?我怎么看不到."潘占阳的头摇得像波浪鼓,"政令出于世家,他们会给自己找麻烦?依我之见,他们巴不得别人永远不出头!如果这些掌握了权柄的家伙懂得为国而谋,那也算.偏偏他们遇到什么事情都把自家的利益摆在社稷安危和百姓福芷前头!"

"唉!"旭子叹了口气,不再辩解.潘占阳说得都是事实,旭子自己也能看得见.他无法改变,所以只好选择麻木.

"世家当政,乃是大隋痼疾!拖得时间越长,越会病入膏肬!"见旭子闭口不言,潘占阳越说思路越清晰,"底下人看不到出头的希望,只好扯旗造反.你知道我在路上看到了多少家反旗么,几乎每个郡县都有.可到了东都,裴大人和虞大人还叮嘱我,不准向你们的皇上说实话.跟我交代说如果陛下问起来,就回答'天下太平,百年盛世!'"

慢慢地,有几颗汗珠从旭子头上渗出来,被烛光照得晶亮.独孤林回京师之前,大伙在一起曾提过几个权臣串通起来蒙蔽皇上的事情.他本希望独孤林回去后,会用地方上发生的事实将杨广从太平盛世的美梦中唤醒.但从潘占阳口中听来,杨广显然还在梦游.不知道是独孤林没有机会接近他,还是他自己赖着不愿意恢复神智.

"你对皇上怎么说,难道你就不想说几句实话?"抱着一线希望,旭子低声问道.这一瞬间,他觉得自己就像个乞丐,趴在地上等着一次施舍.

"你们的皇上根本没问.我看出来了,他根本不在乎."潘占阳的回答里带着和李旭心中同样的失望."仲坚,我今天大胆问你一句!"他翻转身,用胳膊支撑着脑袋,目光与李旭的目光相接,"大隋朝快完蛋了,你真的要为他殉葬么?"

"胡说!"旭子用力拍了一下地面,借力站起,大声反驳."大隋朝不会亡,大隋,大隋朝还,还有重振的机会!"因为站得太猛,他的头有些晕,晃了晃,用手臂扶住了墙面.

这是他曾经为之流过血,洒过泪的大隋,怎么可能轻易亡国呢?况且乱世到来对大伙有什么好处,少数人可以趁机谋个出身,大多数人却要赔掉身家性命.

"突厥人在外厉兵秣马,为政者却丝毫没有察觉.世家大族眼中有家无国,根本不管朝廷会不会垮掉.底下百姓活不下去,流离失所.得不到出头之日的豪杰纷纷扯旗造反,与官军拼个你死我活.这样的朝廷,难道还能久长么?"潘占阳也坐直了身体,有条不紊地分析.他在仰视李旭,但目光里没有丝毫尊敬.

"你已经见过了徐茂功!"旭子用墙壁支撑住自己的疲倦的脊背,"在来我这里之前,你去过瓦岗寨,对否?"他笑了起来,双眼中慢慢射出一丝寒意."别说谎骗我,趁着我还把你当朋友.否则..."不用继续,黑刀已经是最好的回答.

"我的确见到了徐茂功.但不是主动去找他,而是找你的路上被瓦岗军给捉上了山.他当时很忙,根本没跟我多说话.只是留我住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就派人将我送下了山."潘占阳将身体向后挪了挪,低声解释.旭子身上的杀气太重,压抑得人无法呼吸.但有些话他必须说清楚,否则误会将永远藏在心里.

"你不是说穿着这身衣服,山贼也会以礼相待么?"李旭将黑刀挂回墙上,冷笑着问.

"瓦岗军的确也没慢待我.发现我是个胡人后,他们就将我献给了李密.然后我遇到了徐茂功,被他认了出来.李密和茂功一道问了我些塞外的情况,问得比朝廷中那些大臣们还仔细.看得出来,他们对天下大势的了解比朝廷要清楚许多!"

提起对手,旭子打心底感到厌恶,"你觉得他们能取代朝廷,然后就想替他们做说客,对不对.但李密到底懂什么,除了装神弄鬼外,他和朝廷中的权臣有什么两样?你可以说他看到了朝廷的痼疾而造反,但他造反之后呢,提出了任何解决办法么?除了破坏,劫掠,将天下搅得越来越乱外,他还做过些什么!"

潘占阳又向后挪了挪,直到自我感觉安全了,才慢慢回答."李密的确不是个能成大业的人.但他很懂得借势.纵横捭阖在群豪间,游刃有余.就凭这一点,你就不可能尽快剿灭他.除了他和茂功之外,北方还有很多豪杰,未必有安天下的本领,但他们在一起,将大隋颠覆掉,却是几年之内的事!"

几年的部落大梅禄不是白当的,他现在阅人的本领和分析时局的眼光比朝廷上的尸位素餐者强得多.大隋将乱,群雄并起,这是一个灾难,也是一个天赐良机.

"你不止见过瓦岗军首领.你也不光是为了找我而流落到中原!"旭子轻轻摇头,嘴角处浮上几分冷笑.他终于明白潘占阳的任务了,恨不得一刀将其杀死,"你来中原,主要目的是为了窥探.如果中原还保持着强大,你们契丹羽棱部就拒绝和突厥同流合污.如果中原衰落了,你们就要响应突厥人的召唤,对不对?"

他缓步上前,盯住潘占阳的眼睛.从对方游移的目光中,挖掘出真相.这个人曾经期盼过他,但绝没有机会再欺骗他第二次.

"我,我主要还是找你.但你说得也没错,契丹诸部势弱,必须找强者来投靠!我提醒过大隋朝廷,要他们防备突厥人狼子野心,但没人肯相信我的话!我已经尽到了责任,我..."潘占阳被旭子的目光逼得头皮发乍,不得不站起来,将手搭在了身边的兵器架上.他背后的兵器架上是旭子的长槊,很少用,但一直擦拭得极其干净.

"所以,你就准备勾结突厥,把大隋父母之邦给卖了."旭子上前一步,用手指着潘占阳的鼻子怒喝,"大隋的确有这样那样的缺陷,但他毕竟是咱们中原人的大隋.你的父母兄弟都在这儿,你朋友亲戚也在这儿,把它给卖了,你能分到什么好处!是名垂千古,还是升官发财?你就不怕将来自己的儿孙问起来,你年青时的作为么?你就不怕夜深人静时,面对自己的良心么?"

多日的压抑终于在这一刻爆发,他追问声一句接着一句,震得窗户嗡嗡直响.在咄咄逼人的目光注视下,潘占阳满脸是汗,用兵器架支撑着身体,喃喃回答:"大隋朝廷无半点治国之才,大隋百姓已经流离失所."

"那都不能成为你出卖他的理由!"旭子摇摇头,声音不大,却异常坚定."大隋的缺陷,永远不能成为你出卖他的理由.你在塞外久了,知道他们

如何对待被征服者.男人全部杀死,女人和小孩都作为奴隶.房子焚毁,财产搬空,农田全变成牧场.对中原来说,那绝对是灾难,而不会是幸运!"

"我没有出卖大隋,契丹诸部还没决定如何做,但突厥人在两年内一定会入寇!我左右不了羽棱部的选择,也左右不了其他契丹部落的选择!"潘占阳擦了把汗,低声辩解道.

"但你可以左右自己的行为!无论穿着熊皮还是狼皮,你骨子里依旧是个中原人!"看到被潘占阳用汗水打湿的槊杆,旭子目光稍微柔和,语气却依旧激烈.

"我没说自己不是,所以我希望中原尽早有一个英雄出来力挽狂澜!"潘占阳从旭子的目光中推测出自己从生死之间跑了个来回,抓住瞬息即逝的机会,信誓旦旦的保证."否则我也不会在中原耽搁这么久.我可以把你的意思带给王妃,和他一道劝羽棱部尽量不要响应突厥人的号召.但能拖延多长时间,我没有任何把握!"

"混乱肯定会结束.在此之前,我会守好自己的家!"旭子笑了笑,从潘占阳面前缓步退开.在他的印象中,潘占阳不是个非常有担当的家伙.所以能逼对方做到这一步,已经达到了极限."坐下继续喝酒吧,咱中原绵延了这么多年,不会轻易被一场小病击垮!"

"这就是你一直为朝廷四处灭火的理由!第一次见到你时我就觉得你愚,现在发现,当初的判断一点都没错!"潘占阳侧着身子坐下,小心翼翼地开了个玩笑."留给中原的时间不多,你们那个皇帝,明显也是个听不进忠告的人!"

"中原英雄很多.不尽是李密、王薄之流!"旭子摇摇头,将目光投向窗外.二人的对话中,都默契地用'中原'两个字代替了大隋.旭子先前心里没这么清楚,经过与潘占阳一场交锋,他目光已经变得不再迷茫.

中原的英雄很多,不只是只想趁火打劫的王薄,只会破坏的李密,以及那些自觉看清楚了天下大局,急着跳出来捞取好处的儒生和跳梁小丑.这片土地上还有张须陀、还有罗艺、周法尚,还有,还有旭子自己.

"武将的职责是守护!"这一刻,旭子终于明白了张须陀的原话.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三 下)

第二天,旭子起了个大早,从敌楼中唤出周醒,带着他和几个精心挑选出来的亲兵一道送潘占阳北去."你们几个送潘大人到契丹,路过蓟县时将这封信交给虎贲将军罗艺麾下的鹰扬郎将步兵,就说是故人有事相求.到了契丹后,诸事听从潘大人安排,一切以他的号令为尊!"

"将军命我也去塞外?"周醒用力揉了把眼睛,以证实自己不是在做梦.一天一夜没合眼,他脸上的表情非常疲倦,实在不像个有精神赶路的模样."我,我更愿意在将军跟前护卫!"

"这事儿比护卫我还重要,到了契丹后你就会明白其中原委.那里有我一大笔家产,具体怎么用,打点谁,去了之后潘大人会跟你交代."旭子拍了拍对方肩膀,语重心长."此事若成,乃社稷之福.所以必须有个稳妥人去我才放心.路上尽量不要耽搁,我在荥阳等着你的回音!"

一去一回,即便不耽搁也得小半年.周醒心里一百二十个不情愿,但军令难违,只得将信郑重地收好."那我速去速回,将军到时候别忘了我!"

"跟我去部落住上几天,保证你到时候都不想回中原.你家将军乃塞上首富,到时候咱们两个尽情地替他花,没十年八载地花不完."潘占阳见周醒精神不振,笑着开导.

回过头来,他又对李旭建议道:"不过你这招未必管用,有道是嫁出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始毕可汗的确很在乎他这位后母兼可墩,但义成公主已经嫁到了突厥十七、八年,先嫁父后嫁子,像个妓女般来回转手,心中对大隋恐怕只有恨!"

这是旭子和他昨天连夜商讨出来的缓兵之计.先帝在位时,曾经于开皇十八年嫁宗室之女于启民可汗,号之为义成公主.启民可汗死后,按照突厥人的传统,义成公主又转嫁给了自己继子,新任可汗始毕.旭子没有办法令朝廷相信潘占阳的示警,只好请求对方花钱去买通突厥贵族,想办法与义成公主联络.再由义成出面影响始毕可汗的决策,尽量为大隋赢得准备时间.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我也知道其中艰难,可这是眼下我唯一能做的."李旭叹了口气,回答.玩这种阴谋诡计,宇文士及和徐茂功都要比他在

行得多.可那两个人一个忙着为家族抢兵权,一个忙着替土匪打江山,都无暇他顾.所以只能由他这个最不擅长谋划的人来张罗.

沉吟了一下,旭子又补充道:"我想公主殿下也需要一个外援,自己的娘家被人砸烂了,对她的地位没任何好处!"

"那倒是,后宫之争,不比两军阵前危险少.背后的靠山越硬,在男人面前头抬得越高!"潘占阳近几年目睹阿芸如何在羽棱部站稳脚跟,所以对女人之间争宠争荣的角逐甚是了解."只要中原有力量与塞外抗衡,义成公主的地位就牢不可破.反之,倒是一损俱损的结局.看不出你这愚人,肚子里还有这多弯弯绕!"

"好了,抓紧时间走吧.别在路上耽搁."李旭笑着捶了潘占阳一拳,顺手将马缰绳塞给了他."若是你办事不肯尽心,我将来一定会到塞上找你.你们的王妃大人可是欠了我一个人情,我要她把你交出来..."

"那我就跟大汗说你垂涎他妃子的美色!"潘占阳跳上坐骑,用力抖了抖缰绳.十几匹骏马快速张开四蹄,带着他的随从和周醒等人远去.跑上山坡,穿过柳林,把城市甩在了背后.

"人吃亏多了,总会学些乖!"旭子回转身,拉着黑马慢慢向城门走.周醒十有八九是瓦岗军派来的细作,但没有切实的证据就杀了他,未免让弟兄们心冷.并且这个人自己一手提拔起来的,出了麻烦,自己脸上也没什么光彩.

而派他去塞外,就等于不动声色地掐了瓦岗军一条眼线.等他完成任务后从塞上赶回来,估计荥阳周围的战斗也见出分晓了.他再想给徐大眼通风报信,已经无法挽回残局.

想到徐茂功,旭子猛然又回忆起了昨天战斗中几个细节.运河东岸的生死之战中,李密并没有让徐大眼跟在他身边.而在李密受伤后,程知节也没有倾全力赶来相救.种种怪异现象说明瓦岗军原班兵马和李密收拢来的江湖豪杰之间隔阂很大.如果善加利用的话,也许能收到出人预料的效果.

他一边想着心事,一边心不在焉的向把守城门的士兵还礼.今天的原武城已经从恐慌中恢复了平静,所以路上开始有商贩和短工挑着担子行走.一些小孩在路边耍石子玩,其中几个胆子大的甚至想过摸摸黑风的棕毛.顽童的母亲则快速跑上前,高高地扬起手中的捶衣棒.

所有这些琐事旭子都没太注意,他专注于设想如何避免与大眼在疆场上正面角逐,不是畏惧,而是不忍."如果大眼肯弃暗投明就好了,我可以用性命为其担保!"在内心深处,旭子奢侈地想.然后他重重地拍了自己一巴掌,将不可能实现的好梦打碎.

"仲坚打自己耳光干什么,后悔错过了一场因缘么?"罗士信的声音从侧面传过来,带着几分调侃.

"昨天睡得晚,所以有些困!"旭子摇摇头,笑着回答."你没去和县令大人一道带领民夫打扫战场么?还是他仍然不肯相信瓦岗军败了."

想起胆小的县令大人的种种作为,亲兵们脸上都露出了会心的微笑.而罗士信接下来说的话则让每个人的笑容更浓."叔宝已经到了,带着五千步卒.张大人护送着咱们留下阳武的辎重殿后,下午过来会师!"

"张大人那边没遭遇瓦岗军?还是彻底将其击败了?"李旭精神一振,高兴地追问.

张须陀能这么快赶来,显然与瓦岗军没发生大的战斗.周醒的推测应该是对的,徐茂功舍不得让麾下喽啰妄自送命.张须陀在事态不明的情况下也保持了其一贯的谨慎.

罗士信点点头,给了旭子一个肯定的答案."张须陀大人根本没遇到瓦岗军.有几个蟊贼在阳武附近骚扰,但大人刚要挥师迎战,他们就自行退了.大人昨天本打算直接赶过来,但咱们的信使先一步把消息送到了,所以兵马就在阳武城修整了小半夜."

"叔宝担心瓦岗军去而复来,今早带领一部分弟兄在四更天启程,你刚从北门送客人离开,他就进了南门.县令大人见来了这么多兵马,心神大定.主动把打扫战场的活揽在了身上,说让咱们好好休息,他要尽守土之责."罗士信一边笑,一边向旭子介绍全部经过.

"他倒是变得够快!"想想县令王志诚昨天夜里那恨不得让郡兵们立刻拔营的态度,旭子笑着骂了一句.

"当然动作麻利了.县城平安,你又答应分一部战功给他.凭着这份保境安民之功,他再想办法打点一下,还愁得不到升迁么?"罗士信耸耸肩膀,对官场上见风使舵的行为甚是不屑.

"这不是张大人吩咐的么?文人不能得罪,否则他们一旦找起你麻烦来,比土匪还难缠!"旭子也耸耸肩膀,解释.

花花轿子人抬人,这是张须陀大人留下来的传统.有了地方文官的帮忙,郡兵的日常事务也容易处理得多.所以看不起归看不起,罗士信倒不吝啬旭子分出去那些许功劳."我是看不上他那热切劲儿,生怕你赖帐似的.他也不打听一下,跟在咱们弟兄身边,今后还怕没有功劳分?"

"那倒也是!"李旭信口回应."估计他和齐郡那边联系不多!"

"不提他."罗士信今天心情好得出奇,笑着把话题岔开."还有名贵客跟叔宝一道过来找你.是你的故交,我已经把他安排到你的临时住处.叔宝带人去张罗酒菜,咱们今天中午好好庆贺庆贺!"

"我的故交?"李旭楞了楞,追问.

早晨刚送走了一个,他不明白还有什么人会接踵而来.罗士信却对李旭交往一些来历怪异的朋友早就习已为常,点点头,幸灾乐祸地补充,"当然了,人家可是千里迢迢来的.赶快进院子去看吧,保证比昨天晚上那个招人待见!"

说话间,目的地已到,他伸手推开院门,将旭子推了进去.

县令大人临时给安排的住所显然被人以极快的速度收拾过,从里到外透着非同寻常.最明显的是与门正对的照壁,居然刚刚用白垩重新涂过,还正在向下滚灰浆.而三面院墙下,还有几个工匠正在忙着补缺口,青砖翠瓦堆了一摞.

旭子诧异地皱其了眉头,回头看罗士信,不知道对方因何弄出这么大动作."咱们不是立刻要西进么,你叫人弄这些干什么?"

"进去你就明白了,我这可不是为了你!"罗士信猝狭地笑了笑,强调.

就在此时,正房的门"吱呀!"一声打开,有灿烂的阳光从门口映了出来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四 上)

"轰!"地一下,仿佛有一个太阳在顶门上炸开,旭子呆立在了当场.那高挑的身材、那明朗的笑容,那眉,那眼,除了头发的颜色不一样外,几乎是另一个陶阔脱丝俏生生地站在了眼前.

旭子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他感觉到自己的心在颤.一股柔和而坚韧地痛就在此时从他心头涌起,涌遍全身,涌进每一处毛孔和每一寸皮肤.不是陶阔脱丝,他知道,只要稍做仔细,他就能看出中原人和塞外人在血脉上的根本差异.可那幅略带些俏皮又充满了期盼的表情又像极了陶阔脱丝.不,比陶阔脱丝柔,比陶阔脱丝硬,虽然眼角处多了几分疲惫,但眉宇间亦多了几分坚强.

"你,你是萁儿吧!"半晌,旭子终于回转过心神来,用略带着一些颤抖的声音问道.这不是正常的打招呼方式,因此引得罗士信等人发出一片哄笑.听到众人的笑声,门口迎出来的女孩如受惊的小鹿般跳了起来,转身向屋内逃去.

难道我猜错了么?李旭艰难地咽了口吐沫,厚着脸皮用目光四下寻求答案.罗士信笑呵呵地推了他一把,"看什么,进屋,进屋.没看人家未叫丫鬟关门么?"

"还有丫鬟?"旭子更楞,木然地向前走了两步,心里又觉得这样冒失地闯进去实在不妥,想要退开,罗士信却等得不耐烦了,用力将他向前一推,就手将门重重地拉紧.

"咣当!"老旧的木门在背后关严,"别笑了,走了,走了!"罗士信扯着嗓子在外边喊.来到大门口,看到几个修墙的泥水匠还在忙碌,重新折回来,一手拎起一个,"你们也先出去,这墙明天再修.弟兄看好了啊,别让闲杂人等打扰咱们李将军!"

"诺!"院子外,亲兵们大声吼了一嗓子.然后,笑声越来越低,越来越静,渐渐袅然.背贴在门板上的旭子听着嘈杂声远去,硬着头皮走向了内堂.来的人肯定是唐公府的萁儿,很早以前武士護就向他通报了这一动向.据信中所言,唐公李渊对此事反应几乎可用‘气急败坏’四个字来形容,几度修书给远在京师的婉儿以及留在东都的族人,命大伙勿必将萁儿截住,押到太原去"严惩!".只是萁儿离家后即杳无音信,谁也不知道其究竟跑到了哪里.

"她居然能绕着圈子找到这弹丸之地来!"旭子摇摇头,将纷乱的思绪从身体里赶走.他缓缓向前踱了几步,伸手掀开了刚换上的门帘.内堂里有两个妙龄少女,一个身穿淡粉色的曲裾,另一个则是全身湖兰.听到门口的呼吸声,淡粉色的少女快速抬头向这边看了看,然后将目光又逃也似的避开去.两颊之上亦在瞬间飞起一片嫩红,被窗纱滤过的晨光一照,恰似盛开的桃花.

身着湖兰曲裾的少女见了旭子,也立刻变得手足无措."我去给小姐煮茶!"她向旭子蹲了蹲身,然后猫一般从旭子胳膊底下钻了过去.屋子中的沉寂被其慌乱的举止被打破,气氛却愈发尴尬.旭子一脚门里,一脚门外,进也不是退亦不是.坐在胡凳上的少女则将头垂得更低,一双笑脸红得几乎能拧出血来.

"你累..."经历了诧异,失望和尴尬后,旭子开口问候.才吐出两个字,淡粉色的少女也瞬间抬头,两眼亮如秋水.微微张开的双唇之间,分明说得是同样的字句.

二人同时闭上了嘴巴,等待对方的下文.屋子里刹那又恢复了寂静,两道目光在半空中相遇,避开,避开,相遇,待旭子再次稳住心神时,对方早就又将头深深地垂下.

"她是来投奔我的!"

"他就是爹娘为我选的郎君!"

这一刻,他们彼此心中都知道对方的身份,也明白彼此在一起后的结局应该是什么.但却谁也不知道从哪里开头.就这样静静地对着,任阳光爬上窗棱,在从最高的一个窗格照落.

"你是萁儿小姐吧,从弘化到这,一路上辛苦么?"终于,旭子恢复了正常,像一个兄长般关切地问.

"你怎么知道我从弘化来?"李萁儿抬起头,瞪圆了一双明亮的眼睛地问."你怎么能第一眼就认出我,我跟张将军根本没有说自己是谁?"娇羞的感觉散去后,小丫头嘴很麻利.但其很快便发觉了自己的语病,一抹潮红顿时又飞上脖颈.自己离家私奔,父亲知晓后肯定会修书找对方要人.来龙去脉,人家又怎么会不清楚?

"我收到几个朋友的信,说唐公府的四小姐去长安看望姐姐,路上不小心与带路的家丁走散了.朋友托我帮忙打听,如果遇到了,就给家里回

个话!免得爷娘担心."李旭的回答果然不出萁儿所料,但更委婉小心,几乎字字经过斟酌.

"我到长安后曾经托人给家里送过一封信.在齐郡又送了一封!"听对方提及骨肉亲情,李萁儿鼓了鼓嘴巴,带着几分气恼回答."如不是刚好跟你错开,我已经安顿下来了,不需要家里再四处找我!"

"你已经到过齐郡了?"李旭被对方的话吓了一跳,冲口问道.从齐郡到原武,一路上几乎乱匪如麻.这段路,即便是寻常男人也不敢轻易走,李萁儿只带着一个丫鬟便千里迢迢追来,胆子也着实够大.

"当然,没到过齐郡怎么知道你调往了荥阳.我还到了你的家,见过了你家中那位姐姐."联想到最后两个字的隐含意思,李萁儿不由自主将头又垂了下去,"她人很好,告诉我你去征剿瓦岗贼.她对我很客气..."

"客客气气地就把你给卖了!"旭子苦笑了一下,心中暗道.不用细想,他也明白二丫存着什么心思.给李萁儿指一条通往瓦岗山的捷径,把一头傻羊送入虎口.过后把责任向山贼身上一推,自己手上干干净净.

但跟萁儿,他偏不能把话明说."路上不太平,你一个姑娘家实在是辛苦了!"一向笨嘴拙舌的他想不出太多安慰话,尽量放缓了语气问候.

"不辛苦,我知道自己的目标在那里,就不辛苦!"李萁儿把头慢慢抬起来,两眼中波光如水.

"你到我这里来."旭子的被对方的目光看得心里哆嗦了一下,想说的话顷刻间忘了一半,"我,我当然荣幸之致.但,但唐公他,他会同意么?"

流淌在他脸上的波光瞬间凝结,然后慢慢黯淡,"阿爷当然不答应,但我,我还能回去么?"

这是一句带着几分决然的反问.答案双方都心知肚明.大隋民间虽然胡风甚盛,但未出嫁的女儿突然离家投奔了某个男人,也被视作极为羞耻之事.如果萁儿在与旭子没相遇之前就被其家人截回去,对外还有说辞敷衍.如今人已经进了旭子的家,便等于名分定了,即便被对方无情拒绝,也决不可能回头.

"我不是,不是那个意思!"李旭被萁儿黯淡下去的目光压抑得难受,慌乱地解释道.就这么接受了对方,皇上能答应么?杨广事先已经派文公公打过招呼,娶正妻必须经过朝廷批准.这是大隋朝律法中明文规定的,根本没回旋余地.

李萁儿没有抬头,双目间泫然欲滴,"你是不是嫌我是庶出,配不上你的身份?我,我从十三岁便准备嫁给你,从那时就开始每天练武,骑马射箭.我以为你是个大英雄,不会在乎那些世俗规矩,我千里迢迢来找你,好几天就睡在草丛中…"

她委屈得说不出话来了,眼泪成串地向下掉.明知道这样失态可能更让人瞧不起,却无论如何难以忍住.

见到对方哭得梨花带雨般模样,李旭更加不知所措."我,我几时说过嫌你!"他双手在空中徒劳地挥舞,低声咆哮,"我,我只是不,不太适应.况且,况且我以前根本没见过你,更不知道你家人准备将你许给我!"

"你真的不嫌我是庶出?"李萁儿只选择了自己想听到的话,收起眼泪,追问.

"我,我出身很寒微.怎么会嫌弃和自己命运相同的人!"看到对方满眼的期待,李旭不忍伤害她,低声回答.

"那就好.我还以为,以为你跟府里的幕僚想得一样,必须娶一个正出的女子.我,我不会让你失望.我射箭很准,马也骑得很好.女红、烹饪也能拿得出手!"李萁儿得到自己想要的答案,唯恐对方反悔般,将自己的优点逐一介绍.

"此事,此事还有点其他麻烦."旭子觉得自己的脑袋登时又大了一圈,对方的眼泪如六月的雨,来得及时,收得也干脆.自己想找一个既不惹她再哭,又能将问题解释清楚的捷径,却是难上加难.

"你没见过我,我却在十三岁便见过你.那时你骑在一匹黑色的骏马上,身后带着很多骑兵.我和姐姐就站在不远处,看着你一点点,一点点去远...."萁儿不了解李旭的难处,用手托着下巴,做梦般回忆.

那是在辽东,旭子临危受命去迎接大军西返.在萁儿的记忆中,姐姐说此人将来会是自己的夫君.那天有一万多将士远行,一万多将士,都遮不住此人的身影.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四 下)

刹那间,旭子就像被人当胸猛砸了一拳,痛得几乎直不起腰."你和你姐姐一道见过我?"强忍住来自心底的激荡,他用颤抖的声音追问.少年时的往事未必没有遗憾,只是旭子从来不愿意去想.然而在这一刻,李萁不经意的一句话却勾起了他心中的所有回忆.

他一直以为自己领兵东征时,婉儿正开开心心准备嫁衣,丝毫不关心自己的生死.却没想到在头也不回远去之的瞬间,背后还曾有一道关注的目光.

蓝天、碧野、萧萧马嘶.一道目光里充满期待,但懵懵懂懂的少年却始终没有回头.

我丢下了么?旭子在心中自问.我守住自己的承诺么,他看见烈火中,婉儿走到自己面前盈盈一拜."仲坚兄,我就知道你不会丢下我!"

手心处传来一阵更剧烈的痛感,让旭子慢慢清醒.他知道自己不小心将指甲攥进了肉里,他感谢这份来之不易的清醒.视野中,萁儿的笑脸慢慢又恢复清晰,带着几分调皮与无知,粉红色的少女吐了吐舌头,笑着回答:"当然了,我和姐姐一直看着你没了影子,才回了怀远.那时候起,人家就准备嫁给你,人家…"她红着脸再次低头,声音细不可闻.

'可我全都不知道啊!'旭子在心中呐喊.他挺直身躯,脸上努力堆满微笑,"你们姐妹近些年过得还好吧?世民和建成兄近况怎么样?我记得你姐夫是柴郡公,一个非常有名的豪杰!"

"不能算非常好,也不能算不好.阿爷去了弘化,我们也跟着去了.然后姐姐出嫁,哥哥们忙着帮阿爷处理公务,我一个人除了练武就是学习烹饪女红,没意思得紧!"萁儿听见旭子关心起自己的生活,心里有些甜,脸上的羞涩也融解了不少.毕竟未经世事,她觉察不出旭子追问的重点,只是自顾絮絮地说,就像一个依赖着大人的孩子.

在李萁儿的描述中,建成依旧是唐公的左膀右臂.而世民也已经长大,可以帮父亲分担很多责任.两兄弟偶有争执,但兄谦弟恭,反而给家里增添了很多温馨.至于姐夫柴绍,她语气中明显透着不满,"姐夫的确是个豪杰,在整个京师都负有侠名.各地豪杰交了一堆,如果不是他刻意为难,这次我早就找到了你!根本不用在路上耽误这么多时日!"

"那是他关心你,怕你出事!"旭子笑了笑,安慰.一个侠名满天下的豪杰必然有胸怀包容下婉儿的任性,这是值得欣慰的消息.虽然想起这些,他能心里有一丝明显的忌妒.

"才不是呢,他是为了讨好阿爷!"萁儿见旭子替柴绍说好话,抬起头来,鼻子不满地皱成了一个圈."他派了一堆人给我找麻烦,害得我离不开京师.后来是姐姐出面,才把我给送了出来!"

"你姐姐送你?"旭子又是一惊,皱着眉头问.婉儿依旧像原来那样胆大包天,萁儿带着个婢女就离家远行,可以算年少无知.而婉儿已经嫁做人妇多年了,不可能不知道这件事对家族的危害.可明知道危害还这么做,她心里到底想的是什么?

"当然了,姐姐一直送我出了潼关,一路上,那些假扮强盗拦路的家伙被我们姐妹两个联手打得满地找牙!"提起姐姐的仗义,萁儿笑得更开心,得意洋洋地汇报.

她很高兴能和李旭找到共同的话题,但有一件事,她永远不会告诉旭子.那就是姐姐曾经对她说过,想做的事情就尽力去做,不要留待将来后悔."有时候,姐姐真羡慕你是庶出呢,不用为家族背负那么多的责任!"临别前,婉儿曾经叹息着道.

"那是别人不敢用强伤了你们姐妹."眼前浮现一干江湖豪杰被两个小女子欺负得惨样,旭子也忍不住笑了起来."真要动手,他们未必就输了.想必见你们姐妹一心来..."说到这,他忽然意识到自己的话有些唐突了,赶紧闭住了嘴巴.

"我就是一心要来找你.凭什么三年前问都不问我,便准备让我嫁你.三年后又突然改了口,同样问都不问我的心思."萁儿接过李旭的话,气鼓鼓地说道.

三年多,在少女的梦里,她一次次把眼前的大个子勾勒.如今真的见到了本人,比梦中所勾勒图画还多了三分老成,三分风霜.虽然没有姐夫柴绍那样气宇轩昂,却比远比姐夫柴绍厚重可靠.萁儿相信这是个值得以终身相托的男人,也庆幸自己的选择.

面颊再度被心事所羞红,她用水汪汪的眼睛看着旭子,声音坚定无比,"你别笑我傻,三年前,我本来不想嫁你.但看了你在万马军中的模样,就再忘不掉你的影子.现在,无论别人说什么,我,我都非你不嫁...."

到最后,她的声音几乎细不可闻,却听得旭子两耳轰鸣不止."萁儿,当初的事情,唐公考虑不周.你千里迢迢的来,我很高兴,也很感激.但咱们不能成亲,…"他艰难地将目光从李萁的眼睛上移开,艰难地寻找着说辞.能被人倾心相恋,是一件令人非常开心的事.如果退回三年前,有人像萁儿这样当面吐露心扉,他心里定会涌起轩然大波,进而会毫不犹豫地接受对方.可现在,他能给予的仅仅是感动.

但旭子已经不再是当初那个懵懂少年了,他已经在经历了数次风波后,逐渐走向成熟.事业上如此,感情上亦如此.

"你刚才,刚才还说不介意我是庶出的!你,你怎么能出尔反尔?"李萁猛地跳了起来,眼泪滚滚而落.

"我的确不嫌你是庶出啊.你别哭,你听我把话说完!"旭子最见不得女人眼泪,慌忙说道."第一,咱们本事同族,同姓成亲,会被世人所不容…"

"人家和你才不是同族,我曾祖姓大野,根本就不姓李.姐姐说过,家谱上那些都是为了光耀门楣的,算不得数!"不等李旭把话说完,萁儿跺着脚抗议."你要怕人说闲话,我随娘的姓好了.反正阿爷已经说了,只要如果我不肯回家,他就再不认我这个女儿.呜呜,呜呜…."

"那怎么成!"旭子也有些急了,大声阻止.在他的内心深处,一直把骨肉亲情看得极重.如果害得唐公真的不认李萁这个女儿,他将一生也过意不去."你先在这休息,我明天就派人送你去太原.罗士信他们都可以作证,我们之前清清白白,什么都没发生过!"

"罗士信不能作证!"李萁儿用力抹了一把泪,大喊,"人家已经跟秦叔宝和罗士信说了,我是你未过门的妻子,不放心你一个认出征在外,才大老远寻来的!况且,我已经跟你进了一个房间这么久,出去后无论说什么,也不会有人再相信了."

'好一个千里寻夫!'李旭被萁儿说的哭笑不得.他终于明白罗士信刚才为什么将所有人轰走了.妻子不辞辛劳千里迢迢地寻来,关上门后两口子之间发生的事情可想而知.这个该死的罗士信,该动心思的时候他发傻,该发傻的时候他的心眼儿比谁都多.

罗士信唯恐天下不乱,秦叔宝有心成人之美.再加上眼前一个落泪不止的萁儿,旭子感到自己的头如笆斗般大."你先别哭,容我再想想办法.你一个未出阁的女孩家,此事的确比较麻烦.要不,要不你先住这儿,我再找间院子去住.这事儿对我来说太突然,你得容我想想…."

也许是因为委屈,也许是因为眼前人太过令自己失望,李萁儿哭得如梨花带雨."想什么,你根本想不到我为你受了多少苦,你一点儿都不懂得珍惜.呜呜,从弘化到这几千里,你以为那么容易么?呜呜,你那个美妾巴不得将我向虎口里送,连指的路都是错的,要不是人家多少会些武艺,呜呜...."

"原来你知道!"旭子楞住了,没想到萁儿明明知道二丫给她指的是条死路,还不顾一切地追过来.这就像飞蛾投火,根本没考虑到扑上去的后果.他感觉到自己的心向下沉,同时,脊背上汗淋淋的,就像刚刚被浇过一桶冷水.

"我当然知道!"萁儿抽抽鼻子,回答."这种事情,我家里发生得还少么?我如果连这点小麻烦都对付不了,怎么配得上你.反正,反正我已经来了,你休想,休想赶我走!"

这份情太重了,重得旭子简直无法承担,如果当初,如果当初自己有对方一半果决,跟陶阔脱丝也好,跟婉儿也罢,结局都不会如此遗憾."萁儿,我不能害得你父女反目!"换了个婉转些的口气,他低声道."父母对我们有养育之恩,如果一个人连骨肉亲情都不顾,那就,那就连禽兽都不如了!"

"是阿爷说他不认我,我又不会不认他.阿娘说过,等过几年,过今年咱们有了娃儿,抱着回去,阿爷的气,自然,自然就消了..."她再顾不上女孩子的矜持,红着脸,目光如倒映着桃花的潭水.

从来没有女子像萁儿这么大胆过,一瞬间,旭子的脸腾地一下也涨了个通红,说话的语气更加不坚定,"还有皇上,朝廷规定,官员之间的联姻,需要向朝廷请示的!"

"如果朝廷不反对,你就肯娶我么?"李萁儿的目光突然一亮,仰起带着泪的脸追问.

"这,这个得先请示朝廷."旭子只剩下了最后一点说辞,并且很牵强.他已经经历过人事,所以被萁儿脸上的火烤得有些口干.喉咙不断地抖动,目光也避在一旁,不敢与萁儿相对.

"朝廷不喜欢阿爷,所以绝对不会允许你做了他的女婿!"萁儿擦干眼泪,叹息声让人打心底发软.

毕竟是世家的女儿死,虽然为庶出,对朝廷上的风云看得也比寻常人透.但既然已经离开了家,她根本就没再想过回头,"姐姐提醒过我这个麻烦,我知道如何解决!我宁愿不做你的正妻,和石家姐姐一样.朝廷规定你娶妻必须请示,却不管你纳谁为妾!"

她抬头看着李旭,脸上表情义无反顾.旭子无法回避那热哄哄火辣辣的眼神,只好把头转过来,认认真真地与她探讨,"娶妾的确没有人干涉,但那样太委屈了你,也辱没了你的身份."

他还想劝对方冷静,但嘴里的话越来越像在表白,"我只是一个四品武将,除了把子力气外,什么也没有.未必能让你风风光光,也未必能保证你一辈子衣食无缺...."

"我只要你对我好."萁儿上前一步,伸手环住了旭子的腰.十指交叉,双臂搂得紧紧.这是她自己争来的,决不放手."我只要你对我好,我看了你三年,相信自己不会看错."她呼吸着旭子胸前浓烈的男子汉气味,声音如醉如痴,"即便你将来负了我,我至少完成了自己的心愿,所以,所以永远也不会后悔!"

"所以,永远也不会后悔!"旭子彻底僵住了,不敢挣脱,也不敢移动.半晌,他才缓缓地合拢胳膊,环住怀里柔软的腰,沉甸甸地,像环着世间至宝.

他感觉到自己一点点在融化,与怀中的人慢慢融化到一处.温暖,平和,宁静,满足.虽然然他们彼此只交谈了不到半个时辰,虽然旭子明白自己将因此遇到无数麻烦.

所谓爱,就是在最恰当的时候遇到最适合你的那个人,不能早,也不能太迟.

"在朝廷还管得着你之前,我不做你的正妻."半晌后,怀中人抬起头来,低声道."但你也不能再娶正妻.除了我,谁也不能娶!"

她竖起丹凤眼,丝毫不容拒绝.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五 上)

旭子慢慢走出自家小院,转身轻轻掩上了有些破旧的木门.

萁儿已经睡着了,了结心事后的她先是唧唧咯咯地向旭子讲了一会儿路上的"有趣"经历,然后就开始不住地打哈欠.那些在她嘴里的的趣事,对于比她大上许多的旭子而言不过都是些略带孩子气的胡闹,有时甚至是没有必要的冒险.但旭子没有插言,微笑着做了一个很好的听众,直到萁儿自己支撑不住,侧着身子倒在了床上,才替她拉下了纱帘,摆正了枕头.

"她为我受了很多苦!"旭子心中暗道.所以,无论萁儿在路上闯了哪些祸,他都不应该指责.因为那些对同龄女孩子不异于磨难的经历,对于他和萁儿来说则是一笔宝贵的财富.有此,足以弥补相互之间了解不足.

院门附近没有闲人,几名亲兵堵在巷子口,差不多把整条巷子都给封死了.而这一切的始作俑者罗士信正在吐沫星子四溅地跟闻讯赶来道贺的吴玉麟胡侃,见到李旭出门,二人同时迎了上来.

"这么快就出门了,你不跟嫂子多聊一会儿!"罗士信上上下下打量着旭子,话语里隐约带着一点调侃.

"对啊,有罗士信替你把大门,这种好事你平时求都求不到.弟妹呢,安顿好了么?"与大伙已经混得很熟的吴玉麟笑着帮腔.

"她们主仆都睡了,千里迢迢地跑了好几个月,很辛苦!"旭子笑了笑,低声回答.既然已经决定接纳萁儿,他也没什么好隐瞒的.况且突然间从天上掉下来这么大的喜事,由着几个朋友的性子热闹一下也是应该.

"老吴你是没眼福喽,年龄和辈分在那摆着,不能闹着看弟妹吧.至于俺么,好歹比仲坚小那么十几天,平素厚着脸皮找嫂子讨几口酒喝,还不至于被人用大棒子打出门!"罗士信故意叹息了一声,矛头明着对吴玉麟,暗里依旧指向旭子.

"去,俺老吴是个文官,岂能向你这粗痞一样没出息.仲坚和弟妹都是个知书达理的,怎会不主动前来拜见众位兄长呢!"吴玉麟的语风也很强健,一边数落着罗士信,一边提出自己的要求.

被人夹枪带棒打击了一通,罗士信立刻奋起反抗,"瞧,到底是读书人,干什么事情都能讲出一套大道理.怎么着,仲坚,今天中午咱们是出去吃

酒,还是在你家里吃?"

"出去吃吧,家里还没收拾好.改天,我再摆了家宴请诸位上门!"旭子陪了个笑脸,建议.

三人笑着转身,还没等挪动脚步,远远地又看见秦叔宝和校尉张江两个并肩走了过来.二人身后,还跟着十几名亲兵.有的抬着箱柜桌椅,有的拎着锅碗瓢盆,还有人抬着一口刚杀过洗净的大肥猪,十几样青翠可人的蔬菜.

"既然弟妹来了,咱们好歹也得给你布置个窝."没等旭子从惊诧中缓过神儿,秦叔宝将拎在手中的一串酒篓放下,笑着解释."人家千里迢迢,不辞辛苦.我觉得咱们也不能过于慢待了,原武这地方虽小,好在守着运河,居家过日子的东西一样不缺!"

"谢谢秦二哥,谢谢诸位兄弟!"李旭连连作揖,感动得不知道说些什么好.秦叔宝等人把桌椅菜蔬都给买来了,再将大伙向外推显然非常失礼.可贸然将大伙领入门,又未免太难为了萁儿."我们还没有正式成亲!"他红着脸向秦叔宝解释,"定亲时她年龄还小,后来我忙着四处争战,就把婚期给耽搁了!"

"也就是你李仲坚,这么好的媳妇也忍得住.要是我老罗,早就八抬大轿抬回家里去了.早进门一天是一天,免得别人家惦记!"听旭子说二人还没正是成亲,罗士信笑着捶了他一拳,打趣.

"也就你罗士信,只要见到漂亮女人就向家里藏!"秦叔宝替李旭报答不平."说说,你已经娶了多少个媳妇了,自己还算得过来么?"

"咱不是罗家的独苗么?"罗士信挠了挠头皮,讪笑着回答.他人长得玉树临风,家境又富裕,所以从十五岁开始娶妾,到现在家里的女人已经接近半打.而很多人家的女子又爱其生得俊,巴不得爹娘将自己许进罗家.因此,罗士信屁股后跟着一堆风流债,每每被有专情之称的秦叔宝抓住痛脚.

"原来士信竟不输于潘安.王县令的房子送错了,应该也给士信预备一个大宅院才对.否则,咱们出征一年半载,士信领回来的女人都没地方藏!"吴玉麟见到罗士信受窘,也凑上前痛打落水狗.

众人轰然大笑了起来,放弃李旭,转而向罗士信讨教经验.扃得罗士信连连作揖,"别胡扯,别胡扯.今天是仲坚的好日子,你们放着正主不找,

找我老罗作甚.况且俺家里的女人多,却都是些拿不出手的.不像仲坚这个,既能养在家里,又能并肩策马打仗!"

"是啊,没想到弟妹武艺那么好,这兵荒马乱的年月,竟然能平平安安的找到这里!"众人的注意力成功被罗士信转移,纷纷赞叹其李旭的好命来.

正当大伙忙着逞口舌之快的时候,门"吱呀"一声被从里边打开.换了一身婢女装束的翠儿笑着冲众人施礼,然后转头向李旭说道:"启禀老爷,少奶奶说她已经煮好了茶,可以请客人入内品尝了.如果几位贵客不嫌弃的话,她今天中午会亲自下厨做几样小菜,谢秦爷和罗爷看顾之恩!"

"我等求之不得!"秦叔宝等人听了这句话,哪还肯再跟李旭客气.跟在翠儿身后,乱哄哄进了小院.大伙七手八脚,将正堂布置收拾干净,摆好了桌案.也不讲究地位尊卑,像胡人那样团团地围了三大桌,眼巴巴地等着新人献茶.

通往内宅的门被轻轻地退开,一个身穿淡蓝色曲裾,满脸笑容的少妇缓缓走了出来.新烧滚的茶香瞬间溢了满屋,众人的眼睛同时也被笑容所溢满.

"好一个爽快利落的美娇娘!"纵使阅尽花丛,罗士信依然在心中暗暗赞叹.在此之前,他曾经见过李萁儿一面,当时萁儿风尘仆仆,所以看上去虽然美丽,却不像现在这般光彩照人.而现在的她脸孔和眼角明显地被幸福感所充满,一颦一笑,都散发着少女所特有的青春活力.

"见过诸位叔叔大伯!不知道贵客登门,所以仓卒之间无法准备周全,只好请诸位先喝些茶,小坐片刻,然后再容小女子仔细收拾些菜肴."萁儿将茶壶交给侍女,蹲身,微笑着行礼.

"足够,足够!"众人不敢托大,都纷纷站起来抱拳相还.萁儿笑着垂下头,拎起恰煮的新茶,缓缓上前.

众亲兵本没打算从旭子家讨茶,纯属于凑热闹心态才留在屋子中.待大伙发觉人数太多了,萁儿已经出来见礼,再想告辞已经来不及.很多人怕主人家招呼不过来,所以都主动用手掩住了茶盏.谁料此间女主人准备得相当充分,一壶茶尚未倒尽,机灵的侍女早将另一壶滚沸新茶提了出来.主仆二人默契地配合,片刻后,便将每个人眼前的茶碗倒满.

这下,连秦叔宝都暗自佩服李旭的命好了.能在短时间内判断出院子外不速之客的人数,并能这么快做好准备的,绝非一般女子所能做到.想到这,他又想起最近官场上的某些传言,忍不住多看萁儿一眼.但从对方身上,却没看到半分豪门女子常见的娇气,反而发现了一种难得地真诚.

与秦叔宝一样,众亲兵心里也感受到了女主人的善良和体贴.他们由衷地替李将军高兴,同时亦不想再给李将军添更多的麻烦,纷纷起身告辞.旭子和萁儿并肩将众人送出了大门,目送大伙走远,然后并肩走回来,继续招呼留在家中的好友.

与秦叔宝等人打过招呼,萁儿留着侍女在一旁替客人添茶,自己径直入了厨房."看不出来,弟妹还是个入得了厨房的!"秦叔宝等人暗自纳罕,笑着赞道.旭子陪着笑脸,不想否认,也不敢承认.几度想偷着跑过去跟萁儿道一声辛苦,又怕被罗士信等人当了笑话,只好沉住气,静坐饮茶.

本来他决定接纳萁儿,一半是因为感动于对方千里来寻的情义,另一半却是因为从萁儿身上看到了陶阔脱丝和婉儿的影子.而被秦叔宝等人一番折腾,此刻,他心中除了感动和对年少遗憾的回忆外,又多了股淡淡的温馨.

随着厨房飘过来的菜香,这股独属于萁儿的温馨居然越来越浓,越来越浓,逐渐在旭子心里站稳脚跟,淹没陶阔脱丝和婉儿的影子.

萁儿性子比婉儿坚强,处事比陶阔脱丝老到,而现在的李旭,也不复是当年那个一无所有的李旭.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五 下)

须臾,翠儿将烧好的菜肴从厨房捧出,摆于桌案之上.不过是寻常百姓家常见的两荤两素,没什么特别花样.只是香气浓郁了些,勾得人食指大动.座中以罗士信性子最急,也不待主人相劝,抓出筷子抢先夹了一份.菜刚刚入口,他登时将眉头皱了起来,随即,他的眉头越皱越紧,鼻孔中吱呜有声,半晌后,终于将菜吐落肚子,同时嘴里长长地叹出一口气,"唉,俺老罗是越来越羡慕仲坚兄了.有些人命咋就这么好呢!赶快向嫂子问问,她还有姊妹没有?我老罗要遣媒人登门求亲.不冲别的,就冲这几样菜,这辈子都不白活了!"

"去你的,没个正经!"旭子低声骂了一句,自己也夹了一口菜放进了嘴里.齐鲁人口味重,所以刚才他一直担心秦叔宝等人无法适应萁儿的手艺.此刻被罗士信一夸,不由得也有些将信将疑.所以这口菜品味的极其仔细,恨不得将每一样调料的分量都用舌尖分辩出来.结果越嚼口感越顺,越品舌尖越舒服.禁不住坐直身体,又多夹了一筷子.还没等新菜入口,就听得罗士信大声抗议道,"你还说我,我好歹还记得点评一句.你自己倒好,恨不得一个人把所有菜给吃完了,根本不给别人下手的机会!"

秦叔宝、吴玉麟、张江三个听了皆笑,纷纷举筹就食.一品之下,对罗士信的赞叹竟深有同感.只是众人年龄都比旭子大,不能像罗士信那边满嘴跑舌头.所以交口称赞弟妹心灵手巧,居然能调得一手如此好的菜肴.特别是秦叔宝,本来对李旭纳了石二丫为妾就有些不满,因此夸起人来更不遗余力.恨不得旭子立刻将大妇迎进门,以免小妾受宠久了把持了内宅.

旭子心中高兴,举止酒盏相劝.客人们也举盏陪了,舌头和嗓子被酒水一冲,越发觉得菜味地道.喝了几杯后,在罗士信的强烈要求下,萁儿从后堂出来给客人敬酒.依照齐鲁规矩,她给每人面前的酒盏斟满,自己也举酒赔了小半盏,然后便托辞不胜酒力,笑着退下,只留翠儿给诸人添杯.

"嫂子好像在咱们那儿生活过多年般!"见萁儿行事如此中规中矩,罗士信放下酒盏,称赞.

"知道你们都是齐鲁豪杰,所以她是临阵抱佛脚学了一些!"旭子笑着谦虚,面上难掩幸福之色.

"这才是难得.知道咱们从哪里来,所以入乡随俗,还能学得这么像.就冲这份懂得替人着想的心思,仲坚也应该知足!"秦叔宝亦放下酒盏,以一个过来人身份说道.

"那是自然,想我李旭何德何能,得老天如此垂青!"旭子点点头,有感而发.他曾经错过了一个又一个好女子,但人生中总有意想不到的造化在等着.当时机成熟,属于自己的那一份缘则恰恰而来,不早也不迟.

说到这,他倒有些感激上苍的眷顾了.石二丫也好,萁儿也罢,都能非常体贴的替他着想.虽然将来三个人相处时难免有些磕绊,但这份齐人之福,对旭子而言却是莫大的荣幸.

在一旁伺候的翠儿听姑爷说得坦诚,心中高兴,捧起酒坛将旭子面前的陶盏添满.刚刚转身,又听罗士信已经将自己的酒盏横过来,笑着追问:"这位姐姐,今日见了仲坚兄,你可觉得满意么?"

凡是大户人家的陪嫁丫头,最终结局十有八九是做了自家姑爷的妾室,所以主人的夫婿品行容貌如何,往往也关系到她的一生幸福.罗士信是口无遮拦开个玩笑,根本没想得那么深.却把翠儿问了个满脸通红,强忍着没转身逃走,手中酒坛却颤了再颤,几乎把坛子中酒都倒进了罗士信袖口里.

"俺本想叹叹嫂子得口风,你怎么…?"罗士信故意瞪起眼睛来,还想继续胡闹.被秦叔宝用力在桌子底下踢了一脚,不得不将后半句话咽回肚子内.

"奴婢失礼,请主人责罚!"翠儿发觉自己闯了祸,放下酒坛,退到一旁,垂首请罪.

"好了,好了,是罗兄弟自己胳膊来回乱晃,你有什么错."秦叔宝镇住了罗士信,转过头来笑着安慰.

这种场合,李旭自然不会责怪自家人.笑着摆了摆手,安慰道:"他满嘴跑舌头,活该挨罚.你去伺候夫人吧,有事我再叫你!"

翠儿如蒙大赦,逃也般躲进了后堂.听着脚步声去远,罗士信又不依不饶地向众人讨公道,"看看,才成亲,就连陪嫁的丫头也护上了.古人云,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到了仲坚这,我看恐怕要倒过来!"

"罗将军说得轻松,几时把自家的衣服撕破几件给大伙瞧瞧!"张江举着酒盏插言.

众人再次笑做一团,闹得够了,吴玉麟四下看了看,低声提醒:"从弟妹千里迢迢而来,咱们不可慢待了人家.这个宅院虽然不小,却有些过于破旧了.不如一会儿大伙出门去,替仲坚重新寻一处院子.免得弟妹娘家人将来看了,怪咱们这些老粗失礼."

虽然旭子一直没向大伙说萁儿的来历,但以吴玉麟在官场历练多年的眼光,岂看不出其出身高贵来.甭说这份难得的烹调手艺和落落大方的举止,就连刚才侍酒的美婢,都不是一般人家能拿得出来的.所以他设身处地替旭子盘算,希望能帮忙创造一些外部条件,使得这份因缘能更加美满.

"是啊,用这宅子做新房,对弟妹来说的确委屈.这事儿包在咱们几个身上,待会儿仲坚自管在家里陪着弟妹,咱们几个四下转转,见有合适的宅院就盘下一座来.里边该置办的也置办整齐了,反正也用不了几个钱."秦叔宝略作沉吟后,点头同意.

"那可不成,怎好让几位兄弟破费.况且咱们在这里也住不了多长时间,等大军缓一缓精神,马上还要向瓦岗进发!"旭子见众人说着说着就要付诸实践,赶紧出言阻拦.

他本不是个对生活很挑剔的人,况且此番领军前来是为了剿灭瓦岗群盗,不是为了享受.按照原来的计划,这支兵马在原武停留不了几天.为了几日的休息便出钱买一个大宅院,纵使不要自己花半文钱,他心中也觉得此举过于奢侈.

正要说些其他客套话,却又听秦叔宝笑着解释:"仲坚估计还不知道吧,咱们在这原武城里恐怕要住上个把月了.张老将军又接到了一份圣旨,朝廷增派了一路兵马前来配合,要求大伙会师之后,共同进剿瓦岗.这会师之地就在原武,所以咱们刚好在此地歇息一阵子!"

"歇兵,瓦岗军刚被咱们挫了锐气,这时候不趁势大进,在这里等待援军,岂不是白白送给敌人机会喘息么?"听完秦叔宝的话,罗士信立刻跳起来,大声抗议.

"朝廷发圣旨的时候,怎晓得咱们已经大败瓦岗军!"秦叔宝耸耸肩膀,回答.对于朝廷的旨意,他也甚为不满.新来兵马由虎贲郎将刘长恭和御史萧怀静率领,二人都是不知兵的,此时眼巴巴地跑来帮忙,与其说协力剿匪,不如说觉得此战有捞头,想从胜利成果中分一杯羹而已.

"也好,东都来的兵,至少铠甲器械比咱们郡兵精良!"吴玉麟稍做沉吟,便已经明白了其中关窍,笑着给大伙宽心.

"就怕他们抢功劳时积极,手中物资器械却半分不肯向外让!"罗士信重重地坐回凳子,悻然道.举起酒盏来闷闷地灌了自己一大口,他又继续追问,"张大人呢,他难道就任由朝廷那帮混蛋揉搓?"

"张大人虽然有光禄大夫之名,毕竟不在朝,无法让皇上知道军中的实情!"吴玉麟想了想,替张须陀分辩.

"张大人即便在朝,此刻陛下也听不到他的谏言.据传旨的钦差说,如今东都是越王监国,皇上月前已经北巡去了,要年底才会返回来!"秦叔宝叹了口气,又道.

"什么?"这次轮到李旭跳起来了,不顾众人脸上的惊诧,急切地追问道,"叔宝兄,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你说详细些么?"

"我和张大人是在圃田迎住的圣旨.那是在五天前,传旨的还是那位文公公,他说陛下北上去于突厥人会盟,已经走了七、八日.怎么,仲坚觉得有什么不妥么?"秦叔宝看了李旭一眼,不知道对方为何突然如此紧张.

"老天!"旭子和罗士信一样,重重地跌回了自己的座位.杨广已经走了十余日,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将其再追回来.他要去塞上和突厥人会盟,却不知道他心目的突厥兄弟,此刻正于塞上磨刀霍霍.

"一头送上门来的大肥羊!"心中响起了突厥狼骑的狞笑声,旭子额头上的冷汗淋漓而下.

酒徒注：据正史,该年杨广北巡,被困于雁门关.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六 上)

屋子中本来热闹异常的气氛瞬间变得有些压抑,特别是在李旭将潘占阳的警告转述之后,秦叔宝、罗士信等人面色阴沉如水,几乎每一双眼睛里都气得冒出火来.

"这帮养不熟的狗东西,亏得咱们大隋一直将其视为兄弟!"校尉张江一边拍打着桌案一边骂,震得桌子上的酒水四下飞溅."朝中那些高官更是王八蛋,既然已经有人体现示警,他们即使不信,也应该派人打探一下,怎能拿着陛下去冒险!"

"恐怕,此事十有八九是陛下的提议!"吴玉麟对官场的了解比较深,说出的话来也一针见血."陛下一旦做出决定,百官很难拂他的意.况且契丹人的示警,未必不是空穴来风!"

谈到大隋域外各族,他的见解则远不如对大隋内部官制的评价精确了,"几年前那些突厥人刚被咱中原当作贵客邀请来玩,一路管吃管住的.照理,双方应该更和睦才是,怎可能见大隋有事,便趁机欺负上门来!"

作为一个地地道道的中原人,吴玉麟喜欢拿中原人的行事方法来推测域外民族.这也是大隋朝廷之所以对来自边境的警讯发生错误判断的原因之一.中原人讲究礼尚往来,讲究容让远客的失礼.所以他们喜欢一厢情愿地把这种人和人之间的交往方式推广到国家之前,却不知道那些域外民族实际上风俗习惯与中原大相径庭.

"他们信奉狼!"见到几个朋友的目光都向自己转来,旭子想了想,非常认真地回答.在座诸人中,他是唯一到过塞外的,也最有发言权."突厥人视狼为圣物,所以他们与人交往的方式也推崇强者为尊.你越不懂得跟他们讨价还价,他们越认为你软弱可欺.当你一旦展示出可以伤害到他的实力,他们反而会视你为朋友!"

狼只和与自己同样有尖牙的生物才能相安无事,遇到鹿和羊,他们一定会将其吃掉,不会顾忌对方的态度.在突厥人眼里,此刻的大隋刚好是一头羸弱的肥羊,虽然他一直试图塑造万国来朝的假象,但因为其没有足够的伤害力,所以信奉狼的突厥人非常乐于冲过来咬上一大口.

听完旭子的话,在座众人都彷徨起来,他们不知道自己该怎样做.大伙的职位都已经不算太低,但于朝中的影响力却不足以左右任何重大决

定.即便是最受杨广信任的旭子,如果这时候鲁莽地拦阻在北去的车驾前,估计也难逃丢官罢职的下场.

"现在向朝廷示警,显然已经来不及.况且如果我们没有足够证据就写奏折的话,裴矩大人未必肯将其送到陛下手中."沉默了一会儿,吴玉麟低声分析."再说,咱们的任务主要是对付瓦岗军,瓦岗群盗未被剪平之前,朝廷不会允许咱们分心做任何事情!"

自从第三次征辽劳而无功后,皇帝陛下对政事已经懈怠.如今大隋政令有一半是出于裴矩和虞世基二人之手,百官上呈的奏折,也是先由二人过目后,才交给皇帝批示.据上次来传旨的吴公公所言,裴、虞二人如今连两朝老臣苏威都敢肆意欺凌了,其他人贸然去提谏言,更是起不到任何效果.

"唉!"秦叔宝长叹了一声,端起面前酒碗,一口闷了下去.

"唉!管好眼前事吧.希望突厥人没旭子想得那么坏."罗士信的酒盏早就空了,他却毫无察觉地将空盏向嘴里倒了倒,叹息着附和.

这几年大伙官越做越大,了解的朝廷内幕越来越多,随之对前途也越来越渺茫.这样一概朝廷,还能坚持多久呢.大伙的出路在哪里?将来怎么办?国事,家事,一个个问题令人困扰.有时候国事便是家事,特别是对于他们这种自身家族还没有形成的地方武将而言,大隋就是他们的根基,如果大隋都倒了,皮之不存,毛将焉覆?!

"大伙也别太气闷,等张老将军到了,说不定他有什么好办法!"吴玉麟用筷子夹起一份已经变冷了的菜,放进嘴里慢慢品味.在不知道如何行动的时候参照一下最信赖的人做什么样的选择,在他看来绝不是一个坏注意.

"也只好这样了!"旭子给每个人的举盏填满琼浆,带着几分歉意说道.桌子上的美食是萁儿亲手下厨做的,无论外边发生什么变故都不应该被糟蹋掉.他挑起一筷子荠菜,仔细咀嚼其中淡淡的苦味.一股苦过后的余香涌上舌尖,仿佛就是眼前的生活.

"张老将军不是就跟在秦将军身后么?怎么现在还没到?"罗士信性子急,听到大伙选择为张须陀马首是瞻,巴不得立刻能从老大人口中得到问题的解决方案.

"他带着辎重,天亮后才出发,估计下午未时左右才能到!"秦叔宝想了想,回答.

"不会路上遇到什么麻烦吧?"校尉张江停住伸向食物的筷子,带着几分期盼追问."我不是咒老将军,瓦岗贼花样多!"他的表情忽然变得有些不自在,喃喃地解释.

"这点你大可放心,瓦岗贼在你们手里吃亏不小!我早上来时派了斥候四下打探,没发现任何异常情况.两路贼兵退得都很快,慌里慌张的!"秦叔宝笑了笑,非常自信地回答.

突然,他脸上自信的笑容又变成了犹豫,"按道理,徐茂功带领的那路兵马并没受到损失,怎么也跟着慌张起来啊?不对,这里边必有蹊跷!"

"难道他们会半路对张老将军不利么?"罗士信立刻站起身,追问.

秦叔宝摇摇头,用目光示意罗士信不要这样浮躁,"不会,瓦岗军退得非常狼狈,很多辎重都丢弃了.如果是想打伏击,这假象也做得太逼真了些"他放下酒盏,用食指在桌案上轻敲,"看样子,倒像是内部出了大麻烦,不得不赶回去处理!"

"李密死了!"张江猛地一拍桌子,疯狂的举动吓了所有人一跳."李密死了,仲坚兄在两军阵前射了他一箭,然后他又被马拖着跑了那么远,十有八九拖断了气!"

这个想法太大胆,一时间令所有人都喘不过气来.如果李密死了,瓦岗军的确会像秦叔宝所描述的那样仓惶而退.但这几乎不可能,李密的身子骨一看就知道是练过武的,被战马拖着跑几十步很难要了他的命.

"不死,也是个重伤.否则对瓦岗军震动绝对不会这样大!"秦叔宝笑着总结,然后举盏提议,"为了李密的死,干!"

"干,为了李密的死!"屋子里的气氛终于又活跃起来,酒香气盖住淡淡的惆怅.

酒足饭饱后,秦叔宝等人不顾旭子的推辞,主动替去他寻觅新的宅院.而旭子本人则被大伙勒令留在家中,与不远千里来寻找夫君的"弟妹"一叙离别之苦."其实我也是刚刚认识她"旭子心中暗自嘀咕,嘴上却不敢实话实说,摸着差点被大门撞到的鼻子向内堂走.今天的酒喝得有些高,他感觉到自己的头有些晕,但两只眼睛却越发明亮.

为无能为力的事情担再多心也没有用.他于内心深处安慰着自己,同时用手轻轻推开虚掩的门.萁儿又睡下了,脸正冲着床外.透过纱帘看去,她的睡姿很可人,就像一条悬在水中的鱼.

翠儿坐在桌案边的胡凳上,胳膊垫在脑袋底下,也睡得正香.两个女孩子都是刚刚及笈,正值贪睡的年龄,所以根本未被旭子的脚步声从美梦中吵醒.曾经有一瞬,萁儿的身体动了动,好像是受了什么惊吓,但很快又安宁了下来,构成一幅优美的图画.

"她们是为了我才受了这么多的累,所以我一定要护得她们周全!"旭子站在萁儿的床边,心中默默地告诫自己.这个她们里边,显然也包括了二丫."如果乱世注定要到来,至少我能守护好身边的人!"他蹑手蹑脚地搬来另一把胡凳,摆在床边,坐稳,默默地欣赏萁儿脸上与年龄不相称的风霜.

那些风霜也是为了他而染的,如果听从家人的安排,也许此刻萁儿正在平平安安地于自家的后花园里荡秋千.想到阳光下那灿烂的笑声,旭子心头不禁一热,伸手拉开床帘,轻轻地低下头去.

"老爷,客人走了?"就在此时,翠儿的声音突然从背后响起,吓得旭子差点没抻了脖颈.他赶紧收起紧凑的双唇回转头,看见脸上压出几道印痕的翠儿正瞪大着眼睛,吃惊地盯着自己的一举一动.

猛然,翠儿明白了自家老爷打算做什么.慌得如小鹿般跳出了门."我去收拾碗筷!"一边逃,她一边大声解释.

"这精灵古怪的小妮子!"旭子幸福地笑了笑,将目光从门口收回.随着萁儿主仆的到来,他的生活无形增添出了许多色彩,甜蜜而明媚.当他再度低下头去的时候,却发现萁儿也被惊醒了,瞪着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仿佛要挖掘出自己心底的秘密.

"你..."二人同时开口,又同时闭上了嘴巴.看着彼此的脸颊慢慢变红,就像有股火在上面滚.

"客人走了么?"将自己的眼皮轻轻合拢,萁儿以极其细弱的声音问.

"已经走了!"旭子低声回答,"他们一直在夸你的手艺,将菜吃了个干干净净!"

"真的?"萁儿再次瞪大眼睛,话语里带着些不自信意味.

"真的!"旭子点点头,低声鼓励,"他们说从来没吃过这么可口的菜.一直夸我有福气呢!"

"那,那郎,郎君喜,喜不喜欢萁儿烧的菜!"李萁的脸越来越红,费了好大力气,终于把郎君二字说出口.对不对别人的口味,她不想在乎.但旭子是否欣赏,却是她始终担心不已的事情.

"当然喜欢了!"看着李萁儿红得几乎滴出血般的脸,旭子按耐不住,轻轻地凑上前用嘴唇碰了碰,说道.

只一碰,几乎就将火焰扩散到了全身.萁儿的身体猛然颤抖起来,脖颈、耳朵都瞬间变得通红."郎君,郎君喜欢就好."她闭着眼睛,睫毛上下眨动,梦呓般的声音让人听不出所指的是自己烧的菜,还是李旭刚才的行为."翠儿,翠儿还在.咱们,咱们还没拜过堂,没拜过翁姑...."

看到萁儿那幅娇羞脉脉的模样,旭子立刻意识到自己刚才的举止被误会了.小丫头虽然胆子大得可以把天包起来,却是个未经人事的雏儿.根本分不清爱怜和欲望的之间的差别.不敢在把火继续烧下去,他稍稍将身体正了正,笑着说道:"我爹娘还在上谷呢,想见他们可不容易.不过你放心,我一定想办法风风光光地娶你过门,让人说不出闲话!"

"我不在乎别人说!"萁儿的眼睛又试探着张开,望着李旭辩解.见对方脸上已经没有了刚才的醉意,恐慌之余,她心里又约略有些失望.凑过去,用头轻蹭了蹭旭子的胳膊,怯怯地问道,"郎君生气了么?如果郎君真的等不及.今晚待翠儿安歇了,妾身,妾身就随,随你,反正我已经决定要把自己交给你....!"

"没有,你别多想.我下午就去找张老大人,由他给咱们两个当月老!"旭子被萁儿怯生生的眼神看得心头一热,坐正了身体,大声承诺."我一定尽力给你举办个婚礼,让你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婚礼!"

他说得如此郑重,以至于窗外的鸟鸣声都瞬间沉寂下来.静静的屋子中,只剩下了二人轻轻的呼吸.纠缠在一起的目光内,不再有刚才的羞涩和误会,只有信任,天长地久的信任.

萁儿伸出一只手,放进旭子满是老茧的大巴掌里,脸上带着安宁的笑容,仿佛已经交出了自己的一生.旭子用握刀的手紧紧的握着,持重有力.

这一刻,他们不再需要语言.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六 下)

十天后,旭子和萁儿在众将士的祝福声中拜堂成亲.没有人觉得这样做与军法有什么不合,一个弱小女子千里寻夫的传奇足以赢得齐郡子弟的尊敬.为了给女方家里一个台阶下,大伙没公开萁儿的身份.由着她随母亲改姓为张,同时拜老将军张须陀做了义父.年过半百的老将军显然对这双天上掉下来的佳儿佳婿非常满意,婚礼之后,至少有一整天高兴得都没合拢嘴巴.

埋伏在原武城中的瓦岗细作将自己看到和听说的一切原原本本地送上了山.接到线报之后,枕戈待旦的大小喽啰们不由得松了一口气.当日在运河边上的战斗败得太惨了,全依仗着程知节带领最后能战的三千余人虚张声势,才避免了一场全军覆没的命运.那一战中,当场被阵斩的大头目近三十人,小头目和喽啰的伤亡超过了四千.还有很多人伤势极为严重,虽然被大伙拼死抢回了山寨,但能否从判官笔下逃过一劫,尚不可预知.

最令豪杰们担心的就是李密,这位头顶真命天子光环的人被战马拖着跑了三十几步,半边脸在地上拖得血肉模糊.当时为了救他,吴黑闼用飞叉射死了战马.结果死去的畜生倒下时又不偏不倚压住了他缠在马镫里的腿.虽然事后翟大当家请了远近闻名的郎中来将断骨接回了原位,但从郎中脸上的表情来看,李密受伤的那条腿可能是保不住了.

"李军师吉人天象,应该无性命之忧.但他腿上的断骨碎得太严重,小的只能勉强接好,能否恢复原状,还得看老天是否垂怜!"再一次给李密敷好了药膏,有着赛扁鹊之名的郎中张仁厚低声汇报.

"你不是号称妙手回春么?怎地什么都要靠老天.要是求神拜佛就管用,老子去庙里烧香好了,何必来请你!"王当仁性子燥,用单手指着郎中的鼻子大骂.他当日也挨了李旭一刀,虽然不致命,但伤口被雨水浸过后有些感染,每天痒得心烦意乱.

听了王当仁的嚷嚷声,很多人也闯了进来."醒了么,军师醒了么?"房彦藻带头追问.回答他的是一个愤怒的眼神和一个充满畏惧的面孔.他知道自己又要失望了,李密已经昏迷了十二天,完全靠一点蜂蜜水和参汤在吊着命.如今山寨中已经人心惶惶,如果李密再不醒来,众豪杰可能就面临树倒猢狲散的结局.

"这混饭吃的骗子成心不给密公好好治!"王当仁被几个同僚抱开,却不肯就此甘休,挥舞着手臂提出指控.

"当仁,别乱说,医者皆有父母之心,岂会见死不救.况且密公腿上的伤那么严重,的确非人力所能及!"喝止他的是牛进达,群豪之中,唯独此人懂一些江湖医术.

他本是一番好心替郎中开脱,谁料对方却不领情."也并非人力所不及,只是小可学艺不精,当不起此大任而已."赛扁鹊从墙跟下收拾好药箱,一边抬腿向外走,一边反驳.

"难道还有其他人能治么?"听见赛扁鹊说李密的腿还有救,几个豪杰同时拦在他面前,追问.

"那个人姓孙,名晋,字思藐,是个从过军的郎中.最擅长的就是这些战场上常见的金疮和摔压伤.只是此人行踪不定,即便你们能请到他,李军师的腿骨也已经长结实了,无法再行矫正!"赛扁鹊冷冷地扫了众人一眼,慢吞吞地回答.

"放你娘的狗屁!"这下,非但王当仁,连王伯当、李公逸这些"文雅人"也说起了粗话.孙思邈是近两年江湖上声名鹊起的神医,据传能生死人,肉白骨.但这个人居无定所,瓦岗众即便倾全寨之力去找他,没半年也不可能将其请上山.而眼下各营兵马乱做一团,有的嚷嚷着要徐茂功重新指掌兵权,有的提出来要回乡单干,根本无法再坚持半个月.

"你们只问我谁能治.又没说这个人一定在左近!"赛扁鹊胆子不大,脾性却硬得很.挨了骂,也不还嘴,冷笑两声后,缓缓回答.

众豪杰气得几欲抓狂,有人甚至从腰间抽出刀来,准备杀人泻忿.正当大伙乱作一团的时候,纱帐内突然发出了一声叹息.

"唉!"仿佛心里有很多不甘,脑袋上缠满白布的李密动了动身体,仰天长叹.

"密公醒了!"一瞬间,所有人都放弃继续找郎中的麻烦,扑上前,围着李密的床榻问道.

"我醒了好一会儿了.听见你们在欺负一个手无寸铁的郎中,没一点英雄气度!"李密在白布下苦笑了一声,沙哑着嗓子回答.

"我们不是着急么?没想到这骗子还是个神医.赛扁鹊,***,不愧有扁鹊之名!"王当仁惊喜交加,嘴里将郎中的层次立刻从骗子升级为神仙.

"密公终于醒了,您要是再躺几天,咱们的基业可就没了!"房彦藻也围上前,激动得直擦眼角.李密是他们这伙人的核心,也是他们这伙人的立身根基之所在.如果李密一死,瓦岗寨的大权显然要重新回到徐茂功、程知节等人之手.那些人素来瞧不起后入山的读书人,翟大当家又是个有名的甩手掌柜,顺势发展下去,大伙的下场可想而知.

"没那么严重,毕竟翟大当家在这里经营多年,树大根深,基业岂是一场胜败就能毁去的!"李密咧了咧嘴,脸上传来的痛楚立刻扯得他直皱眉头."咱们那天败得很惨么?弟兄们伤亡如何?"

"密公不要担心,弟兄们虽然战败,伤亡却不到两成!"张亮怕李密过于操劳影响了伤势,将房彦藻推到一边,代替他汇报.

"子明就会说瞎话."李密虽然睡了很久,心智却一点也不糊涂,"被人攻了个出其不意,而我这个主将又生死未卜,咱们可能只伤亡这么点儿人么?扶我起来,我坐到桌边去看看战报!"

"伤亡的确只有四千多.是程知节带着他的本部兵马稳住了阵脚.不信密公问问其他人,看大伙是不是和我说一样的话!"张亮不敢听从李密的乱命,退开半步,陪着笑脸安慰.

李密的目光从众将领脸上一一扫过,得到了一个肯定的答案.他不再坚持要起身批阅公文,笑了笑,说道:"伤亡不大,士气却是大损.恐怕没有几个月修整,上不得战场了.子明扶我一把,我躺太久了,需要下床活动活动筋骨!"

"哎!"张亮上前半步,伸手去抱李密的腰.刚要用力,衣服却被人从背后一把扯住."别动他,除非你们不想让他的伤痊愈!"赛扁鹊不知道什么时候又走来过来,瞪着张亮等人,冷冷地喝道.

"你!"张亮不敢违背,又将李密放了回去.本想在众人面前表现一下自己坚强的李密甚为失望,用手肘支撑着床榻,奋力抬背.连试了几次,左腿却一点力气都没有.而脸上和脖子上又是一阵火辣辣的痛,令人头晕目眩.

"我伤得很重么?"李密有些急了,伸手扯住赛扁鹊的衣裳.他是练武之人,虽然此刻在病中,力气也非赛扁鹊这种普通人所能抵挡.瞬间将对方扯了个趔趄,紧接着"嗤"地一声,对方衣服也被他扯开了条大口子.

"不重,没有内伤!不过你脾气越燥,伤口越难好!"赛扁鹊也上了火,一把将李密的手甩开,气哼哼地呵斥.

"李某鲁莽了,大夫莫怪.子明,待会儿取两吊钱,赔了大夫的衣裳!"李密很快从失态中清醒,讪讪地笑了笑,道歉.

"衣裳倒是小事.你伤若好得慢,这些豪杰们又要怪我混饭吃!"赛扁鹊用手抚了抚衣裳上的褶皱,冷笑着回答.

"是弟兄们鲁莽,李某代大伙一道赔罪!"李密于床榻上再度拱手,"请大夫明言,我的伤到底有多严重.怎么我觉得一条腿没有力气,脸上也痒得难受?"

"你的脸上全是擦伤,我给你敷了药,已经开始重新长肉了,再有半个月才能见风.将来可能会留一些疤,但男人么,脸上有些疤也无所谓."赛扁鹊是个尽职的郎中,虽然恼恨李密等人无礼,还是好言安慰."但左腿不大容易好,战马将腿骨压折了.今后可以骑马,但步行时也许得借助拐杖!"

"是么?"李密的脸被布包着,所以无人能看到他的表情.

"在下已经尽了全力.你吉人天象,才能有这个效果.如果换做旁人,也许永远醒不来了!"郎中点点头,回应.

"多谢.大夫先休息去吧.我不动便是了!"李密轻轻动了动头,吩咐.

目送着赛扁鹊出门,他眼里始终带着笑."去他娘的吉人天相!"同时,一个悲愤的声音于他心头狂喊.他是相信自己有天命的,否则,无法解释为何经历了那么多大风大浪,每次他都能化险为夷.

但这个天命让他付出的代价也太大,一张脸,一条腿,对于一个时刻在意在自己形象的人来说,这简直比杀了他还叫人难受.

"李仲坚!"片刻之后,李密咬牙切齿地吐出几个字."李仲坚在哪儿,他没有趁势攻上山来么?"

"李仲坚和张须陀于原武会师,但他们没有趁机东进.而是留在了原武.据细作探明,他们停留的原因是由于李仲坚新纳了一个妾,需要请人吃喜酒.据说他的妾室为张须陀大人的义女."张亮再次上前,低下头汇报.

他自己也不相信这就是郡兵们没有趁势东进的缘由.无论张须陀还是李旭,都不是那种分不清轻重缓急的莽夫.他们不会为了一个女人就放弃了稍纵即逝的战机.

"李仲坚不是那种人!"与张亮想的一样,李密也不认为娶亲是郡兵们止步不前的原因所在."子明,难道你也学会了捕风捉影了么?"

听了李密的指责,张亮的脸色立刻变得十分尴尬.多年来,他一直负责李家与江湖朋友的联络,还从来没让家主失过望."咱们在原武的眼线靠不近军营,而徐茂功安插在李仲坚身边的眼线又恰好断了.所以,所以才导致线报这样含糊!"

"眼线断了,被发现了么?"李密吃了一惊,追问.

"没有被发现,但在两军交战的第二天,他就被姓李的派去跟那个来过山寨的潘占阳一道出了塞.具体什么任务,他自己也不清楚!"张亮想了想,回答.

"潘占阳,那个契丹人的管家?"李密皱着眉头,努力把几件事情联系到一处.以他的目光,当然看不到此刻塞外的风云变幻.因此想了半天也没理出任何头绪,只好把注意力转移到其他方面.

"茂功呢,他怎么说?"

"徐统领回山后便急着炼兵,趁着您昏睡,这厮居然要求各营裁撤老弱,把精锐都交出来统一整训.翟大当家不管他,大伙也拗他不过,所以正等着密公来主持公道!"房彦藻终于又得到一个说话机会,站在人群后,低声打小报告.

运河畔一战后,瓦岗军原班兵马气焰大涨.其他外来各营已经无力与之相抗.一旦徐茂功将各营精锐抽调出来打乱重组,很多人就要丧失手中的权力.所以,大伙日夜盼着李密醒来.只有李密心机,才能压制住徐茂功的强势.

但李密的表现却非常令众人失望.冲着房彦藻摇了摇头,他低声吩咐道:"传我的将令,在我卧病之时,军中大小事务全交给茂功.各营兵马去芜存精,由茂功重新整训.老弱一概发钱遣散,女人和孩子集中到老营安置!"

"可徐茂功那天也打了大败仗!虽然没损失人,却狼狈逃回,连战旗和辎重都丢弃了!"众豪杰一听,立刻着了急,七嘴八舌地汇报.

当日另一路兵马也是完败,从这一点讲,徐茂功才能一点不在李密之上.况且他为人过于严苛,在大伙眼里根本不是个称职的军师.

"这就是茂功高于你我之处.他不是战败,是不想咱们瓦岗军分崩离析!"李密在病榻上轻轻摇头,点破.

他不想让瓦岗军分崩离析!没人曾经预料到这个答案,刹那间,很多人无地自容.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七 上)

如果在李密所领兵马于运河畔惨败的同一天,负责牵制敌军的徐茂功却打了个大胜仗,或者是其完成任务后从容退回,毫发无损,外营诸统领还有与瓦岗军内营大着嗓门儿说话的勇气么?

如果内营将士以此为理由,要求李密将兵权交出,并且要求前来依附的外营兵马从此唯内营的马首是瞻,群豪们肯低头么?

如果双方因此僵持不下,甚至大打出手,最后结局是什么?

不必问,谁都知道最后的答案.

徐茂功以溃败的方式自辱,避免了内营诸将趁机逼宫.也同时避免了刚刚壮大起来的瓦岗军面临一次分裂.无论他最后求的是什么,这份心胸,外营众将无人能及.想到这,就连素来最看不起徐茂功的房彦藻都惭愧地低下了头,叹息道:"大伙平时都看不惯这姓徐的,谁料此人居然有如此胸怀!"

"当日咱们能平安脱身,也多亏了内营将士!"牛进达亦叹了一声,在旁边附和.密公原来做事的方法未必行得通,虽然他凭着过人的号召力动辄聚众数万,但无论是在黎阳城外,还是在运河岸边,他都被旭子打了个落花流水.

一方面,牛进达佩服自己当年的同伴实在英雄了得,另一方面,他心里也对李密的能力感到了一丝怀疑.此刻和他心思相同的不止是一个人,吴黑闼、张亮以及王伯当三人眼中也流露出了同样的神色.特别是王伯当,他所部兵马与瓦岗军内营很早之前就开始合作,充分了解当年那支看似兵微将寡的瓦岗军和现在这支拥有数十万弟兄的瓦岗军之间的差别."密公说得没错,咱们的确应该重新整军.徐统领已经暗中让了大伙一步,咱们理应知恩图报."

"不光是知恩图报,这是公事,与私交无关!"躺在床上的李密用力摇头,眼神中痛苦中夹着绝决.生死之间走了个来回,他的心胸被无形间拓宽了许多."第一,大敌当前,咱们瓦岗军闹不得分裂.第二,咱们原来那种领兵方式,过于儿戏.内营三千人,就能稳住阵脚.咱们两万余,却被人像羊一样赶.这已经证明了茂功当初的主张没有错!"

"此番战败,皆因某大意轻敌!"李密顿了顿,又道,"所以,待伤好之后,某当亲往翟大当家处请罪,给枉死的弟兄们一个交代!"说道激动处,他双眼微红,一股清亮的泪从眼角淌出,润湿了腮边的白布.

"密公切不可如此自责!"见李密说得坦诚,众将心里大为感动,连些许对其爱卖弄的不满都打消了,纷纷出言劝告.

"此番战败,大伙皆有过失,责任不该密公一个人来担!"房彦藻最善于把握李密的心思,抢先带头劝阻.

"是啊,大伙麾下的兵不堪用,实在怪不得密公!"王当仁、李公逸等也唯恐李密去职,山寨中缺了为自己说话的人,跟着表示愿意分担战败的责任.

紧跟着,张亮、孟让、杨德方、郑德韬也纷纷上前,力劝李密不要离任.李密向张亮做了个手势,要求对方将自己上身抬起来,背后塞了两个枕头.然后斜坐着,用目光从众人脸上一一扫过,"诸位兄弟的好意,某心领了.然治军之道,重在赏罚分明.如有功不赏,有过不罚,将来如何能服众?此番战败,让某深知自家才能不及.因此愿虚军师之位以待高贤.此意已决,大伙勿劝!"

众人见李密脸上的表情不似在作假,心中更是紧张.七嘴八舌地苦劝他不要自暴自弃,李密就是不听.房彦藻无奈,只好走到众人面前,大声说道:"密公想置我等于死地否?我等来聚瓦岗,全是因为密公.若密公辞军师之位,我等亦只好各自散了,免得将来求不得功名,反而成了刀下之鬼!"

"是啊,若是密公执意不再主事,我等也只好回家去了!"孟让等人跟着挽和.

"不可.我乃引咎辞职,让贤与人.与诸位无干,况且茂功才能的确远在我之上!"李密见大伙闹着要散伙,连连摆手.动作一大,他脸上的创伤又被抻动,直疼得呲牙咧嘴.

"密公何等话来,徐统领故意战败自污,就是不想与密公争军师之位.密公若是执意请辞,不但冷弟兄们心冷,亦枉费了徐统领一番好意!"牛进达在一旁看了半天,最后也加入了挽留行列.

"话虽如此,我等也不能让翟大当家难做!"李密却不过众人的盛情,叹了口气,幽幽说道.

"泽无莆不兴,莆无泽不长!密公莫非忘了当日卜者之语.况且翟大当家又不是没打过仗,岂会苛求这一时之成败?"王伯当接过话头,笑着开解.

这两句批语是著名的算命先生贾雄当日替翟让占卜前程时得出的结论.翟让的姓氏与泽相近,而李密的封爵为莆山公,所以贾雄从卦像上算出,翟让这辈子如果想成就功业,必须依仗李密.同样,李密如果想得偿心中所愿,也离不开翟让.

作为瓦岗军大当家得翟让之所以能非常信任地将兵权交给李密,除了敬畏对方的名气和那句李姓当代杨家的预言外,与这两句卦辞也不无干系.

"好一句泽无莆不兴,密公,难道小小一败,便打掉了你的雄心壮志么?"没等李密再开口,门外突然传来一声爽朗的问候.

众人闻声扭头,看见翟让带着司马王儒信和内军统领徐茂功二人大笑着走了进来."密公,我推荐的郎中可堪用否?"翟让与众人点头寒暄,一边问道,目光中不无得意之色.

"多谢兄长觅得如此神医,将我从鬼门关救了回来.此番恩德,无以为报.愿今后牵马执戈,任兄差遣!"李密知道肯定是赛扁鹊将自己的从昏睡中醒来的消息通知了翟让,挣扎着将身体坐直,拱手称谢.

"什么差遣不差遣的,卜者不是说了么,咱们是一辆车上的两个轮子,离不开你,也少不了我!"翟让为人甚是豪爽,上前一把将李密搀扶住,笑着说道."你只管尽心养伤,这些日子先让茂功替你操练士卒.等你伤好了,山寨中事还由你来做主!"

外营众将先前还担心翟让因为一场战败就失去了对李密的信心,闻听对方如此说,暗自佩服对方气概了得."也只有翟让这样的大当家,才容得下密公这种真豪雄!"吴黑闼暗中赞了一句,将目光看向牛进达.恰恰牛进达的双眼也转过来,二人的目光在空中相遇,各自又匆匆把头转开去.

"此番兵败,罪皆在我!"虽然翟让已经表示不会剥夺军权,李密依旧主动请罪.

"别说了,谁还没打过败仗不成!"翟让将大手一挥,制止李密的继续表白."我打过的败仗比你还多,若一败就降职,现在早就把自己降成小喽啰了.茂功早就跟我说了,是李仲坚那厮狡诈,加之官兵训练有素,器械优

良.非你指挥不利之过.咱们兄弟吃了这一次亏,今后齐心协力,把场子找回来便是.何必自己给自己找麻烦?况且当下官军大兵压境,你若再撂了挑子,岂不是乱了军心?"

"李密考虑不周,请大当家治罪!"听完翟让一番话,李密羞愧莫名,匍匐于病床上不敢抬头.

"没罪,咱们这又不是杨广那厮的朝廷,还不准人家说话了.你躺好,别动了伤口.其他事情咱们等你伤好以后再商量!"翟让抱起李密,将其身体放平,又亲手加了一条薄单子在其身上,笑着叮嘱.

大伙见李密和翟让依旧亲密无间,亦按照先前商议的结果,纷纷表示愿意将手中兵马交给徐茂功重新整训.徐茂功客套了几句,见众人的表情不似作伪,很高兴地答应了.

"虽然咱们这回吃了个小亏,但是知道自身缺陷在哪里,也未必是件坏事!"看到一直纠缠不清的麻烦突然间被理顺,翟让非常高兴,捋着胡须说道.

"我等当年是没遇到劲敌,难免妄自尊大.这回被李仲坚那厮打醒了,将来再不会犯同样的错!"李密侧过头来,笑着补充.

"嗯!翟大当家居中坐镇.密公在外纵横捭合,徐统领在内调兵遣将,我等阵前厮杀,何愁官军不退!"王伯当、吴黑闼等人对这样的结果也非常满意,主动表示愿意听从徐茂功调遣.

"对,徐统领以后尽管下令,哪个王八蛋敢不听招呼,咱们大伙一起揍他!"王当仁、李公逸等人陆续加入,笑着表明态度.

"愿与诸君同心协力,共创瓦岗大业!"徐茂功心中一块石头终于落地,团团做了一个揖,大声回答.

"我等驽钝,愿事茂功以师父之礼!"房彦藻长揖让相还.

众豪杰相视大笑,顿时间觉得天高地阔,连吹过来的山风都带上了几分男儿之气.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七 中)

谁也没料到遭受到一场重击的瓦岗军反而因祸得福,在敌军的逼迫下,其内部几派势力快速放弃前嫌,达成整军协议.这种突如起来的团结景象甭说底层小喽啰看了无法理解,就连一些核心将领都觉得自己像在做梦.但是,当李密拄着拐杖出现在徐茂功身后时,大伙明白,该是敌人做梦的时候了.

徐茂功用兵谨慎,却不擅长出奇制胜.李密用兵飘忽,细节处却总欠斟酌.二人能力刚好互补,彼此配合起来,则相辅相成.他们根据事先商定的协议,一边将各营兵马打散重整,一边凭借着瓦岗周围的地形与官军周旋.从夏末周旋到秋中,虽然败多胜少,但官军再也无法重现运河畔的辉煌.

前来进剿的官军有两支,一支是张须陀和李旭所带领的齐郡地方兵马.另一支是来自洛阳的内府精锐.两支官军在人数上相差不多,但战斗力却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多次交手后,瓦岗将领们很快就总结出一个经验.如果遭遇到以轻甲和横刀为主的官军,一定要谨慎.虽然他们的装备看上去与瓦岗军相差无几,其战斗力却决不可轻视.如果遭遇到衣甲光鲜,长槊如林的官军,恭喜你,今天被老天看中了.直接冲上去,肯定大有斩获.

入秋后,因为形势所迫,张须陀不得不放弃一口将瓦岗军吃掉的念头.他以郡兵为主力,步步为营,挨个山头蚕食瓦岗军的领地.至于朝廷派来的那支"生力军",则被其委派做侧应,负责对被打散的残匪进行围追堵截.

瓦岗军在徐、李二人的带领下,果断放弃主寨,化整为零,不断于群山中转移阵地.张须陀如愿吃掉了几支行动缓慢的匪众,却始终都没与贼军主力接触上.而负责协从围堵瓦岗军的虎贲郎将刘长恭和御史萧怀静所部府兵则鸿运当头,每每正碰上瓦岗精锐.双方交战的结果千篇一律,府兵们因为种种"可以理解"的原因被敌军突破防线,然后"浴血奋战"将阵地重新夺回.只是他们当将包围圈再度封闭起来后,瓦岗军主力早已带着缴获来的辎重,押着俘虏,走向另一个山头了.

如是几次,连程知节都开始感谢起朝廷的"关心"来."要不说皇帝老儿心肠好呢,居然派了这样一帮熊包来拖张须陀的后腿."他一手牵着从

敌军手中抢得的高头大马,另一手举着先皇在世时由兵部器械司精心打造的长槊.寒光闪闪的槊锋上还挑着一件从俘虏将领身上扒下来的镀金掐丝荷叶甲."再这样打半年,光萧大御史送的货就够咱们再扩建一个营的.体贴啊,真是体贴!"

"不是陛下派我们来的!"走在程知节马前的俘虏模样长得虽然细嫩了些,却不愿意听贼人如此编排自己的主公,大声抗辩.

"不是皇上派你们来的,难道别人还敢矫旨调兵不成?"谢映登在一旁听得有趣,笑着追问.

对于被抓到的官员子弟,瓦岗军通常不予以诛杀.而是依照翟让定下的规矩,要求其家族支付珠宝铜钱作为赎金.即使其家族拒绝支付,俘虏主动加入瓦岗也可以免罪.所以,被俘虏的小将心情虽然彷徨,却不是非常害怕.回头轻蔑地看了谢映登一眼,此人以教训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般口吻说道:"皇上夏天时就去塞上与突厥人会盟了,怎会在意你们这些跳梁小丑.若不是虞大人想给陛下一个惊喜,谁愿意到这鸟不拉屎的地方来?"

"吆,就像我们请你来似的!"王当仁脾气没有谢映登那么好,用槊柄敲了下俘虏的头,啐道.

"我叔叔是高德儒!"挨了打的俘虏气鼓鼓地转过身,大声强调.

"我们知道你是高公子,家里有很多钱.你放心,我们要的赎金绝不会少,以免坠了你的身份!"王当仁又用槊杆敲了对方一下,嘲弄.

"我叔叔是陛下亲点的朝散大夫!"俘虏更怒,干脆将叔叔的官职也报了出来吓唬人.

"知道,再罗嗦老子直接捅了你!即便是虞世基本人来了,老子也要拿槊敲敲他的脑袋.何况他手下的走狗!"单雄信也赶上前凑热闹,一槊杆敲在俘虏背上,打得对方一个踉跄.

挨了打的俘虏这回终于老实了,抱着肩膀,跌跌撞撞向前走,眼泪顺着腮帮子向下淌个没完.

谢映登见到俘虏那个熊包样,叹了口气,打手势要求将士们不要继续欺负此人."这个虞世基,把战事太当儿戏了!"他摇摇头,低声点评.眼前的俘虏无论从长相还是心智,明显都是个还没长大的傻小子.像这样的傻小子,每次瓦岗军与府兵交上手,都能走马活擒好几个.这些人根本不是打

仗的材料,家人之所以把他们安插到军旅中来,明显是抱着让他们混军功的念头.而参掌朝政虞世基大人连这样的队伍都敢向瓦岗山派,原因当然是以为自己一方有了必胜的把握.

"我听咱们的人说,虞世基总是向昏君撒谎,说天下英豪就要被剿灭了.估计这厮平素撒谎撒得太顺嘴,结果把自己也绕了进去,已经分不清事实和谎言的区别!"程知节也叹了口气,附和.

如果朝廷是个政治清明的朝廷,他们这伙人也许早就死无葬身之地.即便如此,大伙还是希望皇帝别那么昏,大臣们别那样尸位素餐.这是一种极为复杂的心态,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众人自己也不清楚.

"把这小子押远一些!"与谢映登相对着叹了几声气后,程知节命令.

几个亲兵闻声上前,推着俘虏走向前方的山坡.已经是八月了,山林的颜色极为鲜艳.一片片金红金红的叶子就像被画笔染过一般,美得令人窒息.

目送俘虏的影子去远,程知节深深吐了口气,"呼,这世道!映登,你还记得咱们安插在李仲坚身边的细作最后一次送来的消息内容么?"

"他说被李仲坚派道塞外去,联络什么契丹和突厥人."谢映登皱着眉头,回忆.好不容易安插的细作被人支走,给他收集敌军动向的任务增加了许多不便.对此事,谢映登和徐茂功、李密等人反复分析过,都认为细作的身份没有被敌将识破.但李仲坚将贴身亲卫派去塞外的原因,三人却谁也猜不出来.

徐茂功知道对方在塞外有一大笔财产,同时他也清楚地知道李旭不是贪财之人.大战在即,他决不会为了些身外之物过度分心.

至于郡兵突然停止进攻、坐视战机溜走的原因.如今已经真相大白.不是因为李旭好色误事,而是因为张须陀不敢违抗来自东都的圣旨.当其余所有解不开的谜团的答案都浮出水面后,李旭派亲信出塞的安排则愈发显得怪异.

"此人处处料敌机先,实在有些本事.如果不是出在你死我活的位置上,我愿与他一交!"程知节的目光从连绵起伏的山头上掠过,脸上的表情若有所思.

"茂功对他一直很推崇.咱们跟他交手这么多次,无论事先做了充分准备也好,突然遭遇也罢,一次都没站到便宜!"谢映登也带住战马,望着周

围火一样的树叶说道.

李旭的武艺有着明显江南谢家的痕迹,如果谢映登所猜不错,对方口中那个磨镜老人,就是谢家失踪多年的族叔.当年在南陈覆灭之时,江南才俊纷纷更换门庭,唯独谢家最有才华的继承人为了一个女子远走塞外.

"那家伙机敏得就像一头狼,绝对不会随便做些无聊举动!"程知节对李旭的才能也很佩服,但更注重于猜测其行为的目的.

"我觉得他派人去塞外,与昏君出巡关系甚大!"几乎同时,谢映登开口说道.

二人快速互相看了一眼,身体里就像被照进了一道阳光,从头亮到了脚.如果李旭派人出塞是为了昏君出巡,则意味着他私下认为昏君在塞上会有磨难,因为没有办法让虞世基等人相信自己的推测,所以不得不暗中布置.

昏君万一遭难!则天下必将大乱.对瓦岗军来说,这简直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一旦把握住了,不但可以顺利令张须陀退兵,甚至可以走出深山,进而争夺天下!

"必须将这个消息通知密公和徐统领!"谢映登兜转马头,急切地说道.

就在此时,一匹快马飞奔而来,马上的传令兵一边大声呼喊程知节的官爵,一边高高地举起手中的令旗.

"徐统领有令.调程知节、单雄信、王伯当三人及其所部兵马火速赶往白马峪,截杀敌军!徐统领请诸位将军先行,他稍后便赶上与大伙汇合!"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七 下)

白马峪是位于瓦岗北麓的一个小山豁,位置不算险要,却刚好卡在瓦岗至东郡府城的官道上.对于熟悉瓦岗山附近一草一木的群豪们来说,他们想去府城有无数条捷径可走.对于来到东郡没几天的官军而言,那里却是他们唯一能走的通道.

"应该是股大风!"程知节顺口讲了一句黑话,转头命令身边的三营兵马掉头向北.他在瓦岗山的座次仅次于徐茂功,因此可以直接指挥这三个最精锐的营.而王伯当和单雄信此刻也乐于听从他的号令,因为大伙都明白,值得瓦岗军出动全部精锐对付的敌人,肯定不是什么籍籍无名之辈.

顺着一条放羊人踩出的小道走了半个时辰后,众豪杰发现了此行的目标.猎物就在远处的山脚下,大约有一千二百多人.沿着并不宽阔的官道策马疾行.在这支队伍的最后还跟着八百多匹空着鞍子的坐骑,毛色光鲜,个头高大.再往后,则是他们的主将.骑在一匹黑色的特勒骠之上,浑身的铠甲也是漆黑,就像一块滚动的岩石.

"加快脚步,截住他,给密公报仇!"王伯当哑着嗓子低吼了一句.双方彼此之间还隔着一道河谷和一处缓坡,所以他不怕敌人能听见自己的声音.对方的主将烧成灰他也忘不了,密公脸上伤疤和手中的拐杖,全凭此人所赐.

李密是个风度翩翩的世家子弟,即便没有真名天子的传说做背景,他凭着绝佳的外形和胸中的学问也能折服一大批人.而现在,他变成了一个麻脸瘸子,形象尽毁.将来即便瓦岗军打下了天下,很多以貌取人的家伙也不会甘心再拥立李密为君.

作为临时主将,程知节心中对敌人的恨意不似王伯当那样浓.此刻他考虑更多的是如何完成徐茂功交待下来的任务."雄信,你的营留下两百人拖后收拾辎重.其他弟兄放弃战马和重盾,咱们走直线翻鲤鱼背,肯定能在白马峪将敌人截住!"略做沉吟,他立刻做出决定.鲤鱼背是前方一道非常陡的山坡,骑兵无法攀爬,只好顺着官道绕行.山民出身的瓦岗喽啰却可以直接越岭而过,比山下的敌军少走近二十里.

"小声向后传,走鲤鱼背.放弃坐骑和重盾."旗牌官贾文斌将程知节的命令整理加工,变成一道切实可行的指示.

"小声向后传,放弃坐骑和重盾,走鲤鱼背!"士兵们一个接一个,将命令快速向后传递.程知节和王伯当等人率先跳下坐骑,把兵器扛在肩膀上,带头走进另一条更为陡峭的小路.谢映登和单雄信安排完了善后事宜,立刻跟进.六千多将士向山风一般,很快就悄然消失在金黄色的树林后.

山脚下的骑兵仿佛对来自头顶的危险也有所察觉,猛然加快了速度.马蹄声如雷鸣,穿过密林送入瓦岗将士的耳朵.众将士们听到后,脚下越发用力.两支彼此之间怀有血海深仇的队伍就这样一直一曲,比着赛扑向了同一地点.

"他们要去救昏君!"一边跑,程知节一边和单雄信等人分析."否则府兵不会给他们提供战马.那些漂亮的战马肯定是府兵提供的,齐郡的人买不起这么好的坐骑!"路有些陡,很多时候他不得不把长槊竖起来当拐杖.这马上杀人的家伙显然不合手,每每挂住头顶上的老树枝,带得秋叶纷飞如雪.

"能威胁到昏君安全,突厥人至少得出十万以上狼骑.带着一千多人就敢与十万敌军拼命,那厮对昏君真够忠心!"谢映登的喘息声犹如风箱,中间夹杂着他的见解.

诸将中,只有程、谢二人猜到了郡兵真实意图.所以,周围的几个头领听得满头雾水.但随着程知节和谢映登二人一个说一个解释,大伙很快就都明白了此战的重要.

"杀了他们,不但给密公报了仇.也给天下群豪解决了个大麻烦!"不知道因为跑得太急,还是因为过于兴奋,王伯当的耳朵、脖子和脸都红得像被血浸过一样."咱们瓦岗军凭此大功,足以号令天下英雄!"

"先截住敌人再说!"单雄信在背后拍了王伯当一巴掌,打断他的好梦.六千瓦岗军阻截一千郡兵,除了地形上占优势外,其余条件未必太有利.很多底层士卒对运河一战还心有余悸,临阵时能不能将这一个多月的整训效果发挥出来,尚不可预知.

听了单雄信的话,众将不再憧憬胜利后如何分分享战果,而是切实地在心底比较起双方的战斗力来."瓦岗军不占优势,侥幸击败对方,自己损失也要过半!"程知节皱着眉头盘算."如果杨广真的被突厥人杀死了,瓦岗军算是功,还是过?"

这个问题过于深奥,整整折磨了他一路.直到大伙绕到白马峪前,列阵封住了路口.程知节依旧没理清一个头绪.他心事重重的模样影响了全军的士气,以至于远处的马蹄声刚响起来,有人已经紧张地放出了羽箭.

稀稀落络地羽箭在天空中飞过,带着一点秋日的闪亮,落在了探路的斥候马前.发觉前路被堵,训练有素的斥候们立刻拨转马头,一边远遁一边吹响了手中的号角."呜——呜——呜"凄厉的角声伴着乍起的山风,令人不寒而栗."呜——呜呜－呜呜"几声短而急促的号角快速回应,紧接着,大队的骑兵转过官道,快速向峪口扑来.

马蹄声隆隆,敲打得人头皮跟着发颤.充当前锋的官军将领是个老手,快速调整了阵型,以伍拾骑在距离峪口二百步出摆成了一个攻击阵列.前方的山谷太窄,所以敌我双方都不可能一上来就生死相博.第一波攻击只略做试探就嘎然而止,瓦岗军以伤亡百余的代价稳住了自己的防线,同时也让对方留下了近二十具尸体.

接下来的很长一段时间,敌我双方都开始了漫长的等待.郡兵们等待后续人马的到来,以便在下一次攻击中集中起全部力量.瓦岗军等待士卒恢复体力,以便洗雪当日兵败之耻.

李旭、罗士信、秦叔宝,张须陀麾下的三员虎将依次出现在阵前.徐茂功、张亮、吴黑闼,瓦岗军其余的几个好手也陆续赶到.双方在二百步距离外遥遥对望,彼此之间可以看到对方脸上的惊诧,还有额头上不断滚落的汗水.

程知节看见对面敌阵中的几个主将在商议,然后他看见李仲坚策马出阵."此人怎么改用槊了?"他心里感到非常诧异.与此同时,听见吴黑闼在身边关切地喊,"茂功兄,不要出去跟他废话.上次密公就是被他这样骗到的.那厮的箭射得比当年还准..."

很快,吴黑闼闭上了嘴巴.因为徐茂功根本不肯听他的劝,看到敌军的主将出马,立刻步行迎了上去.数息之后,牛进达抽出横刀,护在了徐茂功身侧.为了以防不测,程知节和谢映登也先后上前,护在了徐茂功另一侧.

瓦岗军的紧张模样引起了敌军的一阵鄙夷的唾骂,仿佛要示威般,秦叔宝和罗士信也一左一右跟在了李旭身侧.紧跟着,吴黑闼越众而出,持钢叉与牛进达并肩而立.五步对三骑,如果把战马也算在内的话,瓦岗军并没有占多大优势.

"长枪兵准备,如果双方动手,立刻上前护住主帅!"留在本阵的张亮做好最坏打算,命令一队瓦岗军老兵时刻待命.对面的骑手立刻做出反应,二十几人端平长槊,摆出一幅冲阵姿态.

战场上的气氛紧张得都能闻到烟味,只要有一股不测之风,烈火立刻就能被引燃.就在这种红热的气氛下,骑在马上的旭子突然开口,脸上的笑容就像秋日的阳光般,瞬间温暖了许多人的眼睛.

"大眼、黑子、牛兄,原来你们都在这儿!"李旭微笑着,向几个老朋友拱手施礼.

"没那么容易死在你这狗官之手!"吴黑闼毫无风度地以骂声相还.三番五次在旭子手中吃亏,他心底积怨甚大,恨不得立刻冲上前,对着旭子的大腿来上一叉.

"黑子,别让人笑话咱们瓦岗军!"徐茂功脸上的表情似笑非笑,先斥责了一句吴黑闼,然后以礼相还,"我从塞外回来后一直在这儿,只是没想到会在这儿遇到你,也没想到你这么快已经拜将封侯!"

拜将封侯,是两个人年青时共同的梦.当年他们翻山越岭,一边品味着生活一边交流着对未来的梦想.李旭的梦想是做个县尉,让那些横行乡里的衙门帮闲都收敛起嚣张气焰,从此对父亲和舅舅都必恭必敬.徐大眼的梦想是建立自己的家族,让那些眼高于顶的世家子弟知道,一个出身商吕的平民子侄的才能和建树不比任何血脉高贵者差.

那也是个阳光明媚的秋天,那时的山比眼前的山高,路比眼前的路险.

但那时二人是互相扶持,互相照应.

现在,他们却不得不向对方举起了刀.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八 上)

旭子笑了笑,轻轻举起手中的长槊.在那一瞬间,吴黑闼等人以为他就要动手,本能地用兵器护住了徐茂功.令众人感到尴尬的是,旭子却没有向前策马."这是一杆好槊!"他用手掌反复擦拭乌黑莹润的槊杆,唯恐上面落下一丝灰,"可惜我一直没学好怎么用!"

"也许你更适合用刀!"徐茂功推开吴黑闼的叉和谢映登的刀,迎着长槊走过去."与人交锋,当然什么顺手使什么!"他说话的语气非常温和,就像与旭子在交流习武心得.但谁都知道不是,简简单单的对白,听得众人心里落落的,嗓子眼里跟着发苦.

"把槊还你!"旭子在马上将长槊倒过来,槊柄伸向了徐茂功.这是一个非常危险的动作,他单手握着槊的前半端,使不上多少力道.徐茂功只要在握住槊柄的瞬间将槊锋用力向前一伸,就足以要了他的命.

可徐茂功也没这样做,他笑着上前,接过马槊,然后慢慢向后退.那一瞬间,什么都没发生,但从程知节这边看去,丈八长槊平端在徐茂功双臂上,却仿佛有千钧重.

瑟瑟秋风卷着落叶从众人身边飞过,飘然如蝶.头顶上的天空很蓝,四野里的阳光很亮,正是个流血的好季节.程知节感到心里有些冷,向前几步,将徐茂功掩在了身后.他知道那杆槊对李旭和徐茂功二人意味着什么,所以不想在这个时候再让徐茂功分心."还有什么废话?"他用槊锋指向了秦叔宝,"没什么废话了就过来决战,是单打独斗还是列阵而战,随你们挑!"

"我还有话没说完,刚才说得是私事!"李旭摇了摇头,示意秦叔宝不要理睬程知节的挑战.两军交锋不是江湖比武,单挑起不到任何作用."咱们之间必有一场死战,但不应该是今天!"

"休得罗嗦,要战尽管战!想凭两句废话让咱们让路,门也没有!"王伯当唯恐徐茂功心里还念着旧情,赶紧用吼声打断李旭的话.

他嚣张的模样实在令人讨厌,就连旭子胯下的特勒骠也看不惯了,长嘶一声,前蹄高高竖起.全身戒备的王伯当吓了一跳,快速向路边蹦开去.他的动作干净利落,却没得到任何喝彩.大串的哄笑声不禁来自敌军,还

有部分来自瓦岗本阵.喽啰们素来佩服勇士,对方没出招之前就急着逃避的行为,实在无法得到他们的尊敬.

"笑什么,有本事来跟我决一死战!"王伯当刹那间红了脸,挥舞着兵器咆哮.他必须找回这个场子,否则就会失去弟兄们的拥戴.回答他的还是一声淡淡的笑,旭子拱了拱手,算作赔礼,"王将军切莫和我的战马一般见识,我还有几句话要跟茂功说明白!"

"你尽管讲,这几个人都是我山寨中的生死兄弟.我们共同进退,彼此之间没有什么需要隐瞒的!"徐茂功将长槊重重向地上一戳,握着槊杆大声回答.

自己这一边的主将已经发话,王伯当不能在胡闹.悻悻收了兵器,站在了徐茂功身后."反正你今天说出个天来,我也不会答应让路!"他一边听双方主将交谈,一边在心里发狠.徐茂功和吴黑闼等人与对方有旧交,他王伯当心里可只有恨.

程知节和谢映登二人也向前凑了凑,不是因为担心徐茂功的安全.他们两个人能看出来,李旭和徐茂功二人身上此刻都没有杀气.相反,从二人的举止中,他们能看到深深的悲伤.

少年时的友情最珍贵,因为那时的友情没搀着世间任何尘杂.公侯之子可以和商贩之子称兄道弟,盗贼的后代可以和将军的后代一道纵酒高歌.长大后,他们却能清晰地看见,彼此之间那道无形的鸿沟.

出乎王伯当意料,李旭并没有试图用彼此之间的旧情来说服徐茂功.他只是坦诚了道出了此行的目的所在.

"突厥人入侵,陛下被他们困在雁门关了.昨夜我已经接到了勤王诏告.雁门关中守军只三千多,支持不了太长时间!"李旭将自己的声音提高的几分,好像试图令所有人都听见.

这是他在后半夜时得到的消息.突厥人果然没怀好心,在会盟时突然发难.虽然事先得到了义成公主的示警,御林军还是吃了个大亏,不得不护着陛下退入雁门关凭险据守.突厥人则将雁门附近的城市全部攻破,终日杀人放火,乐此不疲.

"那关咱们鸟事?"不等旭子说完,吴黑闼大声打断了他的话."皇帝老儿继位后从没干过什么好事儿,他早死一天,大伙早开心一天!"

"他是咱们中原人的皇上!"李旭的目光中仿佛蕴藏着一种力量,迫使吴黑闼闭上了嘴巴."你们想造反,堂堂正正地打败我,我死而无怨.但是不能把皇上送到突厥人手里,那将侮辱整个中原!"他侧转头,将目光再度看向徐茂功,"雁门四十一城已经落入敌手三十有九,雁门关再一失,突厥人便可以长驱直入!"

徐茂功的目光不愿与其相接,艰难地向旁边躲闪."杨广是个王八蛋,但他也是咱们中原人的王八蛋!"军阵中,有喽啰在低声议论.与吴黑闼一样,饱受官府欺凌的他们巴不得皇帝早死.但对面的敌将说得有道理,那王八蛋应该死于中原人自己之手,而不是被外人像狗一样宰掉.

"你去过草原,知道突厥人怎么对待失败者."李旭的目光又转向牛进达和吴黑闼.牛进达和吴黑闼的嘴巴张了张,想反驳,却说不出一句有力道的话.他们二人当年曾奉李密的命令出塞购买战马,知道突厥人弱肉强食的本性.如果对方真的如李旭所言那样长驱直入,所过之处肯定是一片焦土.

二人都不是耳软心活之辈,但想想塞上一堆堆白骨,不觉有些心虚.他们转头将目光看向守在本阵的张亮,想由对方哪个主意.却发现张亮亦垂下了头,不知道因为天气热还是心里急,脑门上亮津津的,全是油汗.

"我不能放你过去!"就在众人犹豫不绝的时候,徐茂功猛然抬起了头."你等与我瓦岗之仇不共戴天!"他单手用力,将长槊端平,指向李旭."今日我必须给山寨一个交代!"

"对,你们的皇上死不死,不关我等的事.赶快撒马来战,咱们看看谁是真英雄!"一直在担心的王伯当听徐茂功拒绝了对方的请求,高兴地跳起来,大声嚷嚷.

"英雄?你肯定不是!"罗士信见交涉失败,将长槊抬起来,指着徐茂功等人怒骂.

"休得逞口舌之利,咱们刀枪底下见真章!"

"对,有本事就撒马过来,看爷不打断你的脊梁骨!"瓦岗军中也有人不甘示弱,在本阵回骂.

"呵呵,爷还怕你不成.爷今天即便战死了,那也是为了抵抗突厥人毁我家园而死.你们呢,却是替突厥人做了马前卒,认贼作父,为虎作伥!"罗士信鼻孔中连声冷笑,脸上的表情充满了不屑.

他本来就是个胆大包头的主,说到气头上更是肆无忌惮."你们瓦岗军想借突厥之手杀了皇上,然后好在天下人面前邀功.这算盘打得倒是响.但朝中那些王八蛋没几个有骨头地,一旦他们见不到援兵,协裹着皇上投降了突厥.咱中原人就都成了突厥的灰孙子.到那时候我看在天下豪杰眼里,你们瓦岗军到底是功臣还是罪人!"

皇上和大臣会投降!一句话,让所有人心里打了个突.在瓦岗众眼里,杨广任人惟亲,贪财好色,是个十足的无道昏君.这样的糊涂皇帝,当然也不能指望他有骨气.所以罗士信描述的情况极有可能发生,而一旦朝廷做出各地求和的举动,瓦岗军便成了千夫所指.

刹那间,疆场上一片寂静.就连像王伯当这样报仇心最切的人都闭上了嘴巴.所有目光都转向了徐茂功,希望他能做出一个决断.呼啸的山风也赶来凑热闹,卷着树叶在天地间飞.

"无论如何,你必须给瓦岗军一个交代!"在数千道目光的注视下,徐茂功将身体挺得笔直,用尽全身力气做出回答."你我是敌非友,我不能凭几句话便让开道路!"

"我等拦在这里不是为了杀那个昏君,而是为了当日之仇.所以咱们今天按江湖规矩!"程知节抢过徐茂功的话头,大声呼喝,"出一个人来与我单挑.若赢了老程手中这杆槊,咱们瓦岗军就放你们过去.如果输了,别夸口凭这点儿人便能救出杨广!"

"不只我这一路,接到号令的各地兵马都会赶往雁门!"旭子笑了笑,露出满口的白牙.将一场你死我活的战斗变成了江湖比武,也就是程知节这家伙才能想得出.他将手探向腰间,准备亲自出马.没等将黑刀拔出来,秦叔宝已经策马从他身边跑了过去.

"我来会一会瓦岗英雄!"秦叔宝将手放在背后向李旭示意,同时冲程知节发出邀请.

"好,老程来奉陪!"程知节大踏步迎上前,手中长槊抬起,与秦叔宝的马槊在半空中相交.

向对手致意后,二人又同时转身向后,拉开彼此之间的距离.敌我双方的将领见此,不得不退向了本阵.即便有人不赞同按程知节的提出的方式解决双方恩怨,战斗已经开始了,大伙不能再行反悔.

秦叔宝策动战马,急冲.手中长槊如同出水乌龙直扑程知节胸口.电光石火之间,程知节用槊向外格去.一阵刺耳的金属摩擦声响过,二人手中长槊分开.程知节被战马的冲力逼得快速后退,然后侧步,旋身,槊锋横扫.秦叔宝竖起长槊相迎.又是一声闷响,二人得身影彼此交织,雪亮的槊锋晃得人眼花缭乱.

"咚、咚、咚!"瓦岗军敲响战鼓,为他们的英雄助威.郡兵也不示弱,鼓声如雷鸣般压了回去.听到催阵鼓,秦叔宝和程知节愈发精神抖擞.两杆长槊分分合合,时如苍鹰垂击,时如惊鸿急掠.

"姓秦的不地道!"三个回合后,吴黑闼议论.

比武讲究是公平二字,程知节为了抄近路追赶敌军,翻山时弃了坐骑.而秦叔宝胯下的黄骠马却是一匹难得的良驹,冲刺之时速度极快.多出一匹战马的优势,秦叔宝在高度和力量上都大占便宜.几乎每个回合开始,他都能凭坐骑的冲击力将程知节逼退数步.

"咱们得把这事儿说明白!"牛进达点头,赞成吴黑闼的观点.还没等他们二人开口,喝彩声又起,两个比武的将军快速分开.每个人脸上都淌满了汗,每个人心中都对敌手充满了敬意.

"我在马上,你在步下.这样打起来对你实在不公平!"跑出三十余步后,秦叔宝再度兜转马头,冲着程知节喊道.

"你这将军倒是甚讲道理!"知道彼此的武艺在伯仲之间,程知节也不敢托大,郑重回应.

"不如我们比一比力气!"秦叔宝笑了笑,建议.不待对方回答,他胯下的黄骠马突然开始冲刺,如一道闪电般从两军阵前掠过.没等众人弄清他要做什么,耳畔突然听见一声喝:"嗨!"秦叔宝手中长槊乌龙般飞出,直刺到路边的岩石上.

"轰!"地一声巨响,火星四溅,五尺长的槊锋都没入了石缝中.秦叔宝冲着还在颤抖的槊柄点点了头,好像十分满意自己的杰作.然后拨转战马,向程知节喊道:"程将军能把槊从石头中拔出来,就算秦某输了.我齐郡子弟就此回转,在不提借路之事!"

"拔!""拔!"瓦岗喽啰大声替程知节打气.秦叔宝的马槊比普通人用得粗了半寸,槊锋也比寻常马槊长出尺余.所以光从兵器上,众人就能猜

出他的膂力不可小视.但程知节的臂力一直是整个瓦岗军中最大的,山寨中推崇硬汉子,所以大伙心甘情愿看到一场精彩的较量.

"好个狡诈的秦叔宝!"程知节向掌心中吐了口吐沫,揉了揉,然后笑着骂道.大踏步跑上前,他以双手握住槊柄,倾尽全身力气向外拉."嗨!""嗨!"接连两次发力,马槊在岩石缝隙中晃了晃,却不曾退出半分.

"程将军加把劲儿!"张亮带领将士们高呼.出于对敌手的尊重,郡兵中也敲动了战鼓,在战鼓和呐喊声中,程知节瞪圆双眼再度发力.槊柄于其手中左晃又摆,就是无法退出.

"这场比试,俺老程输了!"片刻之后,将已经磨红的手心向四下举了举,程知节大声宣布.说罢,不顾周围失望的叹息声,他再次抱住槊杆,横向猛地用力,"咯嚓"一声,将槊锋折断在山岩中.

"将俺的马槊赔给你!"折断了秦叔宝的兵器后,出了一口恶气后.程知节捡起自己的马槊,倒提着递到对方面前.

秦叔宝伸手去接,在双方同时握住槊杆的时候,彼此又较了一下力气,然后他和程知节相视而笑,转身返回了自家军阵.

"今天便放你们过去.待你们从塞上回来后再分胜负!"徐茂功向对面大声喊了一句,然后命令自家兄弟撤离峪口,让出北去的通道.

在一片难以置信的议论声中,郡兵们收拢队形,快速从瓦岗军身边跑过."谢谢!"经过程知节身边时,秦叔宝指着手中的长槊,低声说了一句.那槊是程知节送给他的,分量和长度都正合手.

"走好!"程知节笑着点头.他知道秦叔宝在谢什么,那是他们两个人之间的秘密.他会将这份秘密永远藏在心底,待年老之后,一个人拿出来下酒.

马蹄带起的烟尘渐渐去远,把寂静的瓦岗群峰留在的身后.阳光斜照在山岩上,给断裂的槊锋镀上点点金斑."可惜了把好槊!"单雄信非常遗憾地捡起地上的槊杆,低声点评.刚才有很多人都打算在敌军走后自己也尝试着来拔一下,没想到程知节居然发了彪,将这么好的一杆槊硬给折断了.

"密公那边恐怕不好交代!"张亮也走上前,好像在评价这次失败的比试,又好像在提醒着什么.

"我本来就想放他们过去."徐茂功将目光从旭子消失的方向收回来,笑着说道.见众人惊诧地看向自己,他又低声补充了一句,"这三人是张须陀的臂膀,他们走了,正是咱们的机会!"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二章 吴钩 (八 下)

能不费一矛一矢冲破瓦岗军的拦截,此结果让所有郡兵喜出望外.眼下他们可没有心思和瓦岗军拼命,因为那太不合算.昨天半夜时分前来求救的钦差大人亲自宣布,此去塞上,只要杀死三个敌人就可以册勋一转,册勋两转就可以升官一级!并且特地强调了这是皇帝陛下的口谕,永不反悔.

这样的赏格显然比与瓦岗军作战高得多,因此大伙虽然离开故乡越来越远,心中却没多少乡愁.像秦将军那样威名远播,像李将军那样少年封侯,像罗将军那样把自己的画像挂到皇宫里去,这曾经是多少人的梦想.如今机会就在眼前了,所以郡兵们对未来充满希望.

"界,界皇上事后不会反悔吧!"也有人对朝廷的信誉不大放心,压低了声音向周围的人询问.他的怀疑立刻被一阵轻蔑的嘲笑声打断,"你以为皇上是那些山大王呢,说过的话转头又吞回去.金口玉言,什么金口玉言你懂么?那就是一口吐沫落地都能砸个坑儿,讲究的就是这信义二字!"

听了同伴的话,多疑者只好红着脸把自己的心事藏到肚子深处."皇上讲信誉么?"记忆中,他隐约听说过圣明天子出尔反尔的谣言,但他没有胆子公开指摘大隋天子.况且大伙此刻都在兴头上,谁也不能扫众人的兴.

有道是将是兵之胆,有秦叔宝和李旭这样的勇将带着,众将士的胆气自然也跟着大了不少.郡兵们在剿匪时也经常以寡击众,因此并不觉得自己的力量单薄.参照以往的经验,敌人越多,最后大伙分到了首级也多,在一次战中分到三个敌人首级很普通的现象.照同样的数量推算,到了塞上后,只要能连续在三场恶战中活下命来,回到齐郡后便能穿上一身官袍.大伙不求光宗耀祖,至少以后在世家子弟面前说话时,腰杆子能直起几分.

"到时候我就新做一身葛甲,浆得梆硬梆硬地,天天在小荠他爹面前转悠.看老家伙还敢不敢再瞧不起我这当兵的女婿!"有人想着自己成为武官之后的情形,乐呵呵地憧憬.

"就你那小样儿,先照照镜子吧.给猴子带上金盔,他也拎不起铁槊来!"周围的袍泽带着几分善意打击.

"你们别瞧不起人.是骡子是马咱们走着瞧!"

大伙说笑着,高高兴兴地向北赶.很少有人注意到自己这一方的几个主将并不像周围弟兄们一样开心.相反,自从与瓦岗军脱离接触后,中军将旗下的气氛一直很沉闷.甚至连那些负责保护主将的亲兵都受了些影响,一个个把脸绷得紧紧,仿佛对周围的议论声充耳不闻.

李将军腰杆一直挺得很直,就像高挑在队伍中央的旗杆.他的冷静与坚强大伙都能看得见,但是,几个往来密切的同伴都知道,此刻旭子的身体绝不像外观表现出来的那样结实.所谓坚强,不过是一层冰封住的外壳,在这个时候有人给他轻轻一击,也许就能将他彻底击垮.

没有人愿意看到旭子受到伤害,所以张江和罗士信二人一直试图找些话题来分散李旭的注意力.但他们二人做得显然不是很成功,虽然每个话题说完,旭子都礼貌的笑一笑,点点头.但那只是礼貌而已,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他根本没听见谈话的任何内容.

"没想到那姓程的自恃勇武,结果把自己绕了进去!"张江偷眼看了看李旭,再次挑起新的话题.

"那姓程的没一点儿自知之明,居然跟秦二哥比膂力.他也不四处打听打听,整个河南,还有谁的力气能和秦二哥相提并论!"罗士信知道自己这话说得有些不公允,但他不介意把瓦岗军说得更不堪一些,只要能把旭子的心从失去朋友的沮丧中拉出来,"别说是他,就是单雄信和他两人轮流上都没戏!要不是槊被他弄折了,瓦岗诸将说不定真会来个车轮战."

果然,李旭不愿意污蔑自己的对手,展颜一笑,说道:"你们两个别埋汰人了,瓦岗军没那么龌龊!秦二哥那一下借了马力,程知节徒步向外拔,本来就吃了不小的亏!"

"你就会涨别人志气灭自家威风!"罗士信见花招奏效,继续装疯卖傻,"小心秦二哥听了不高兴."说完,他把头转向秦叔宝,不住地向对方使眼色.

"程知节的力气比我持久!"秦叔宝却不肯接这个话茬,想了想,郑重说道."我跟他交手时,手臂一直被震的发麻,但他却好像没事人一样.我估计他是不想把槊拔出来,所以根本没用全力!"

"你跟仲坚倒是投缘!"罗士信没想到引出了这么一个窝囊的答案,有些接受不了,愤愤地说道.

"不是我谦虚,而是事实如此.他最后拔那下我看得很清楚,眼睛瞪得很圆,胳膊也绷得很硬,但脚在土中踩下去的痕迹却没前两次深!"秦叔宝笑着摇头,补充,"最后为了怕别人上来拔,他干脆弄折了槊!"

"你是说程知节故意放了咱们一马?"罗士信瞪大眼睛,满脸疑惑.

"不但是程知节一个人有意相让,瓦岗军如果不想放咱们过去,即便输了,也可以反悔!"旭子笑着接过话茬,总结.

"这伙人虽然和咱们道不同,却也都是响当当的汉子!"秦叔宝回头望了望,脸上的表情若有所思.

这样的结论让旭子的心情又轻松了不少,虽然与大眼从此成为陌路,但毕竟自己当初结交的是一个豪杰,而不是一个只知道欺负平头百姓的流氓惯匪."我现在有点担心张老大人,从东都来的那帮家伙不中用.瓦岗军得知咱们离开,肯定会借机反攻!"

"咱们临行前,张大人已经做了一些安排!接下来几个月他不进攻,凭手头兵力稳守阵脚应该没什么问题!"秦叔宝的目光从背后的群山间回转,又落到了身边的战旗上.这是几个月前齐郡父老替即将出征讨伐瓦岗的子弟们做的,已经被风雨吹打得有些褪色了,但上面的图案依然清晰.

那是一头走出山林的猛虎,目光望向未知的远方,心中包藏着无数沟壑.父老们将此旗送给郡兵,是期待他们威如出山猛虎.谁也没想到,这头老虎如今要走到塞上去,远行距离超出了所有人的预料.

"张大人眼里恐怕把皇上的命比他自己的命看得还重.咱们担心也没有用,只能尽量速去速回!"罗士信终于说了一句条理清楚的话,语气中隐约带着些不满.

速去速回是最好的选择,因此大伙不敢做任何耽搁,在东郡补充了必要的辎重后,立刻搭上了地方官员早已准备好的河船.渡过黄河后,他们沿着官道向西,两天后在河内郡的郡城做了第二次补给,接着掉头向北,沿官道穿越太行山.

沿途地方官员见人数如此少的一支队伍居然也敢北上去勤王,惊诧得一个个都瞪圆了双眼."太,太行山可是不太平."河内郡守唐祎拉住旭子的马缰绳,结结巴巴地告诉.平定杨玄感之乱时,他和旭子有过一面之交,因此不忍心看着故人去送死.

"多谢唐大人提醒,这条路最近,比绕行河北要省七、八天时间.况且眼下各地,哪里还太平呢!"旭子笑着向唐袆拱了拱手,道谢.

"李将军还是象当年一样勇猛!"唐郡守叹了口气,松开了手里的马缰.这还是他当年认识的旭子,正直,热忱.眼前形势也和当年一样,很多手握重兵的地方大吏都拖辞路途遥远而按兵不动,李将军却毫不犹豫地冲了上去.

可惜我大隋没第二个李将军!目送郡兵们的身影消失在远处的暮色中,唐袆在心中感慨.这支兵马不可能赶到雁门郡,太行山附近早就成了个大匪窝,随便一个大绺子都拥众数万.千余郡兵送上门,还不够给对方打牙祭.

也许是出于物伤其类的心态,从那以后,唐郡守就日日等着故人的消息.他自问没有与李旭一道赴死的勇气,却不愿让故人暴尸荒野.令他有几分失望又万分庆幸的是,五天之后,外界传言,那支不怕死的骑兵居然平安的穿越了匪区,抵达上党.沿途,没有任何一支土匪试图与之为难,甚至有一些结寨自守对官府和土匪都不怎么买帐的村落主动为其提供了粮草.

"难道李将军的威名如此之盛,还是太行山群匪都转了性子?"唐袆百思不得其解.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他,直到数十年后,他与一个曾经为太行山头领的人在酒宴间相遇,方才从对方的话中找到了答案.

"杨广那厮该死,但他应该死在咱们中原人刀下.所以,接到瓦岗军的传书,大伙就决定躲开官道."

"对,杨广那厮再是王八蛋,也是咱中原人的王八蛋!"另一名曾经的土匪,后来的将军靠上前,搂着同僚的肩膀醉醺醺地说."况且,领兵的是咱们的旭子,不到万不得已,谁好意思跟他动刀!"

那一天,素有雅名的唐袆和两个不对路的粗鄙武夫醉了个痛快.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一 上)

从河内、长平一直到上党,他们没有遭遇任何一支盗匪.旅途安宁得令人恐慌,仿佛脚下的路通向的不再是人间.虽然偶尔在道路边也会出现几个小小的村落,但村子里的百姓都消失了,连同他们的牲畜一并消失得干干净净.本来该在这个季节收获的庄稼和杂草混在一起,疯了般到处乱长.门口、屋顶、房檐,哪里都能看到它们孱弱但不屈不挠的影子.

播种者不是农夫,而是四季不断的山风.是它们将去年散落在农田里的种子吹上了失去主人的房檐,让其在那里生根发芽.半个月后,它们还会将新的种子从屋檐上吹落,吹向新的可以得到阳光和雨水的角落,待明年春来后开始一场新的循环,生生不息.

如此苍茫的旷野一半归功于朝廷的搬迁令,是它将百姓都驱赶到城墙内,以防被土匪洗劫.至于入了城后的百姓们吃什么,住在哪,那不是应烦劳朝中的大臣们操心的小事.于是,很多没有福气在城里谋生的人干脆选择当了土匪,虽然他们最后难免要死于一场与官军的战斗或一场土匪之间的火并,但至少能多活一段时间,不会眼巴巴地看着自己饿得露出皮肤下的骨头.

与朝廷一道制造了这"盖世盛境"的还有各地的"英雄豪杰",他们抢走了不肯入城的百姓最后一点家当,把对方要么驱赶到城内,要么转化为自己麾下的喽啰.当四周抢无可抢之时,豪杰们偶尔也会种几块地.但那些地都在山寨附近,不能种得太多,以免安宁的生活损毁了大伙的斗志.

为了避免路上被打个措手不及,旭子和秦叔宝、罗士信二人共同指定了很多应急方案.他们甚至准备了一批买路钱,以备对一些土匪先礼后兵.令大伙失望的是,沿途的土匪和百姓一道消失了,这些方案一个也没用上.

有几次,旭子凭直觉感受到附近的山梁上有目光在注视着自己.每当他回过头来在马背上尽力远眺的时候,除了一重重火焰般的树林外又什么也发现不了."不用看,土匪畏惧咱们的名声,早就望风而逃了!"罗士信跟上来,大咧咧地说道.他的话每每引发一阵轻松的笑声,但谁都知道这不是事实.李、秦、罗三人虽然威震东夏,他们的名气却传不到河东这里.况且土匪们占据着地利和人数上的优势,根本不需要太把这支骑兵放在眼内.

"我总觉得山上有人!"旭子笑了笑,低声回答.同时,他又否定了自己的想法."这里的感觉特别像辽东!四下全是敌人,却发现不了他们的踪影!"

"群狼环伺,担心也没用.咱们大摇大摆地向前走便是!"秦叔宝加入议论,凭多年行伍经验给出建议.这是唯一切实可行的办法,走一步看一步总好过原地不动.旭子点点头,虚心接纳.忐忑的不安的感觉却如雾一样在头顶萦绕不去.

直觉告诉他,丛林深处看过来的目光不仅仅包含着敌意.很复杂,甚至包含着一点点欣赏和友好的滋味在.但除了身边这几个,他几乎已经没朋友了.徐大眼、吴黑闼等人成了死对头.刘弘基和武士彟远在太原.还有几个好兄弟,他们当年都死在了辽河东岸那场恶战中,尸骨旁早已生满了野草.

偶尔,郡兵们也会经过一些大家族聚居的堡寨,墙垒得比长城还高,敌楼里摆满各种防守利器.听说过路的兵马是去雁门关勤王后,堡寨在力所能及范围内,表达了谨慎的热情.寨里的长者站在城头上,命人用绳索顺下十几个竹筐.里边装满干粮和肉食,偶尔还有些浊酒.但他们从来不邀请郡兵们进寨休息,虽然双方现在都打着大隋旗号.

"寨子小,不敢请诸位将军入内歇马!"族长大人一边作揖赔罪,一边示意墙头上的弓箭手开始准备,这年头被土匪保护却被官军打劫情况时有耳闻,谁是官谁是匪不能光从旗帜上看.

"***,这老东西,居然把咱们当成强盗了!"罗士信对堡寨主人的表现非常不满,骂骂咧咧地说道.

"不怪他们,有人杀良冒功!"秦叔宝拉起罗士信,一边跟着大队人马继续北行,一边安慰.怪不得对方严加防范,官军讨贼不利,为逃避上司惩罚而拿百姓脑袋顶帐的作为在大隋也不是什么新鲜事.

"说不定本来他们和土匪穿的就是同一条裤子!"罗士信心犹不甘,望着渐渐被尘烟折断的堡寨,恨恨地道.

这话也不算冤枉,那些结寨自保的大户的确和地方上的土匪牵扯不清.有的彼此之间本来就是亲戚,结寨自保也好,上山为匪也罢,都是为了在乱世中苟延残喘.有的堡寨托庇在附近的山贼保护下,官府交一份赋税,土匪那里也交一份,两方都不得罪.

"你总得让他们活下去吧!"秦叔宝的话里包含着叹息与无奈.他年龄比罗士信和旭子都大得多,经历的沧桑多了,对世间百态也多了几分理解.

活下去,是乱世中的唯一选择.因此无人能责怪他们采用的什么手段.要怪,只能怪那些促成了乱世到来的人.是他们将好端端的人间变成了匪巢和地狱.虽然他们能给自己找到各种各样的借口.

由上党向北,地形相对变得平缓,官道两侧也渐渐有了人烟.河东抚慰大使李渊是个懂得体恤民力的好官,对治下百姓盘剥的不像其他地方那么重.再加上李家本来于河东诸郡就有些威望,因此太行山区以外的地方治安基本太平.据负责给郡兵们提供粮草辎重的地方官员介绍,河东腹地太平的另外一个原因是几支活跃在平原地区的大绺子在夏天时都遭受了致命打击,不敢在轻易向平原靠近.

"朝廷不准许唐公招更多的兵,否则咱们河东早就没匪患了!"祁县令周珏是个很健谈的人,在与郡兵们交割给养的时候,以略带些自豪的口吻说道.

"你说的唐公,可是李渊?"罗士信回头看了一眼旭子,好奇地追问.

"你这将军真是无礼,咱唐公的名讳也能直接叫么!"本来还和颜悦色的周县令突然翻脸,瞪着眼睛向罗士信抗议."不说官职,就凭他的年龄,你也不该直呼其名!况且要不是咱唐公事先打过招呼,叫咱们为各路勤王兵马提供便利,谁给你们预备粮草吃食!"

"看不出你这岳父的威信还挺高!"罗士信于肚子里嘀咕了一句,然后赔上一张笑脸."我不是不清楚唐公的字么.况且我这外乡人,怎知道唐公多大年纪!"

"算了,不跟你这半大小子一般见识!"周县令白了罗士信一眼,拍拍手,命麾下户槽捧上一个账本,"哪位将军负责,请在账本上签个押,我等将来也好找唐公销帐!"

回应他的是另一个半大小子.旭子笑着向前,从户槽手里接过账本和毛笔.地方官吏的行为很规矩,这与他在别处所见的官员行径大相迥异.能在乱世中还令治下官员的行为有条不紊,唐公李渊的确不愧其干吏之名.

在将自己名字签上去的瞬间,旭子犹豫了一下.自己娶了萁儿的消息一直还没有告诉这个便宜岳父知道,班师后是不是顺道去太原拜望一下唐公,将萁儿和其父亲之间的裂痕稍做弥补呢?他吃不准自己去了之后,会不会被对方乱棍打出来.但想想出征前萁儿眼中眷恋的目光,心底又是一团火热.

"早去早回,我在家里等你!"临出家门前,极尽遣眷的萁儿拉着他的胳膊说道."你是我的,不能随便再受伤!"她的脸擦过他于历次争斗留在手臂上的疤痕,同时留下一串湿漉漉,温热的水迹.

"将军也姓李?"周县令接过旭子签好的账本,迟疑地问道.眼前这个黑大个子看上去很年青,但钉在甲胄外的标记却已经是四品武贲郎将.能在如此年龄就做到如此高位的,整个大隋朝也没几个.他忽然想起官场上的某个传闻,脸上的表情立刻变得必恭必敬."是唐公的族侄,畴县侯李爷么?您,您这是从河南来?"

"我们从虎牢关附近星夜赶过来的."旭子点点头,证实了对方的猜测.紧跟着,便听到四下里传来的无数惊叹."从河南来,我的天哪!千里奔袭,居然比其他几路兵马只晚到了三天!"

"太行山的贼人没阻拦您么?"周县令瞪再次圆了眼睛,此番却是因为惊诧."嗨,看我这话问的,您是咱们唐公的侄儿,自然也传了他老人家的勇武.他老人家能凭着几千残兵打得周围几个郡的流寇望风而逃,哪个不要命的还敢惹您!"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一 下)

在旭子的记忆中,唐公李渊绝不是一个武将形象,虽然其对射艺的领悟比很多人都深得多.他记得那些在怀远镇的日子,那时候的李渊对属下包容,对上司和同僚尊敬,与朝廷中官员交往时小心翼翼,唯恐出半点纰漏.此外,他眼中的唐公还喜好名马、美酒和美女,热衷于处理琐碎的政务,却对军旅之事兴趣不高.否则也不至于一直做大军的押粮官,没有亲自指挥一路兵马东进的机会.

但周县令口中的李渊则变成了另一种截然不同的形象,精通于政务,孔武有力,用兵如神.在此非常时刻,这种人选用来稳定地方最合适不过.

"托唐公的福,我一路都没遇到任何土匪!"旭子点点头,笑着回答.他不想深究唐公李渊的真实形象如何,但不仅仅是出于礼貌."敢问周大人,还有哪几路兵马从这里经过了,我还有没有机会与他们会师!"

"左骁卫大将军屈突通带了两万府兵前日刚过去."周珏见对方言谈见对唐公很是尊敬,心情大悦,翻点着帐册回答,"鹰击郎将尧君素率领骑兵五千,比屈大人早去了一天.左翊卫将军阴世师跟尧大人前后脚,麾下有一万府兵."说到这,他摇摇头,脸上的表情带上了几分不屑,"不过他走得有些慢,屈大人已经超过了他!"

听着一个个熟悉和陌生的名字在耳边依次响起,旭子心里约略有些失望.这些人官职都比他高,郡兵赶上去与之一道,只会被人家当垫脚石用.大隋朝各路兵马之间的派系倾轧他曾经深有体会,没有明知道会吃亏还再给人送上门去的道理.

"二公子带着四千郡兵去汾阳与云定兴将军汇合了,两天前直接从太原走的.没打我这经过!队伍中一半是新征募的步卒,走得不会很快!"周县令称得上是一名干吏,看到旭子皱起眉头,就隐约猜到了其不喜欢与另外几名隋将为伍.出于一家人给一家人帮忙的回护心理,他给了旭子足够的暗示.

"二公子怎么才出发,唐公不是早就接到勤王诏书了么?"李旭吃了一惊,追问.

"唐公当日正在外剿匪,也是星夜赶回太原来的.咱们河东郡能用的兵不多."周县令苦笑着摇头.

他不想把话说得太直白,因为他觉得作为李家嫡系的旭子应该了解朝廷一直以来对唐公持猜疑态度."匆匆忙忙赶回太原,一边要给各路勤王兵马准备粮秣,一边招募义勇,也就是唐公,换了别人早就忙晕了头!"

"嗯,也多亏了你们这些父母官的倾力协助!"旭子点头,理解地微笑,"否则,光唐公一个人,还真忙不过来!"

他又想起了当年自己因为唐公族侄的身份受到杨广排斥的往事.本来以为经过杨玄感之乱后,皇家对李渊的怀疑已经解除了.没想到至今还这么深.可既然这样,就不该把河东十几郡交给唐公来管理.既怀疑对方忠诚又委以重任的糊涂安排,也就是大隋朝廷才会做得出.

眼下不是抱怨朝廷昏庸的时候,虽然"肉食者鄙"这句话用来形容朝中某些人再贴切不过."周大人有通往汾阳的详细地图么?或能否找位会骑马的兄弟给大伙带一下路!"趁着与对方谈得投机,旭子提出一点非分要求.

"不用地图,顺着官道您一直向北,别进太原,经过榆次,直接就能到达汾阳.然后顺着官道再走半日,说是打突厥,任何一个汉人都会带你去."周县令的情绪有些激动,挥舞着手臂比划,"突厥人把雁门附近的村子全抢空了,到处都在杀人放火.百姓们如果能得到一个报仇机会,是男人都会跟你走!"

旭子听得心里一紧,瞬间放弃了心中的杂念.草原民族对被征服者不会怜悯,早赶去一天,能早为这个已经残破的大隋尽一分力.他抖动马缰绳,带领郡兵们再次踏上征途.来自齐郡的战旗在秋风中飞舞,旗面上,有头出山猛虎张牙舞爪.

三天后,他们到达汾阳.这座距离塞上还有很长一段距离的城市已经草木皆兵.看到马蹄在官道上掀起的烟尘,地方官员立刻关闭了所有城门.直到旭子量出了朝廷颁发的印信,他们才又重新放下了吊桥.

"下,下官不知道是,是李侯爷光临.关闭城门乃,乃是无奈之举,侯爷勿怪!勿怪"汾阳县令赵平一看就不是个有担当的人,发觉自己无意间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后,吓得满脸是汗,道歉的话说得结结巴巴.

"二公子和云将军什么时候走的.此地距离雁门关还远么?"李旭没时间跟一个地方小吏斗气,非常着急地追问.

"已经,已经走了好几天了.此地,此地距离雁门关还有三百里.突厥人旦夕,旦夕之间就能杀过来!"赵县令对突厥狼骑畏惧到了极点,仿佛对方的战马肋骨下都生有翅膀.看了看旭子及其身后那伙疲惫不堪的郡兵,县令大人以难以置信的口吻问道:"侯,侯爷也去勤王么?突厥人,突厥人据说来了二十几万!"

"来一百万也休想踏入中原半步!"李旭横了对方一眼,怒道.这样的人窝囊废居然也能做上地方父母官,真不知道他怎么混过官吏考核的?

"那是,那是!"赵县令一边擦着头上的冷汗,一边回头打量自己的治地.他开始后悔自己打开城门的决定了,一旦眼前这个疯子存着就地募兵的念头,就有可能把战火引向汾阳.突厥人可不是好得罪的,他们报复心极强....

好在旭子没他想象得那样不讲理,"我们穿城而过,不在汾阳耽搁!"他的话使赵县令的心瞬间落回了肚子,但是,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却让县令大人叫苦不迭.

队伍行进到衙门口的时候,李旭身边的另一名亲兵突然站在马上喊了一嗓子,"有想找突厥人报仇的没有,我们需要人带路!"刹那间,围观的人群开始沸腾,数以百计满脸仇恨的青年男子拥上前,要求加入郡兵队伍.虽然这支队伍本身的人数也很少,但已经一无所有的边民们要得只是一个与仇人同归于尽的机会.

这片土地上的平头百姓总是比父母官们对国家的感情深也,古往今来,莫不如此.旭子和秦叔宝二人快速从应募者中挑选了二十几个会骑马的,将他们编进斥候队伍."我们没有更多的马!"对着满脸失望的落选者,二人好言安慰.但对方迟迟不肯让开道路,眼神之中充满了绝望.

"咱们这次主要是为了救皇上,但是,我在这里对天发誓,总有一日,咱们要洗刷蛮夷加诸于我等身上的一切耻辱!"被对方的目光所打动,罗士信大声许诺.话音刚落,拦路者刷地一下散开,为郡兵们让出了条笔直的通道.

那条通道穿越北门,直指暮蔼中的长城.一千余郡兵们疾驰如风,追赶着其他队伍的脚步.在陀河畔,他们看到了云定兴的旗号.队伍迤逦数百丈,宛如一条怒龙,张牙舞爪地扑向了雁门关下.

有步卒,也有骑兵,打着上千种不同的战旗.号角声,鼓声,此起彼伏,夹杂着战马的嘶鸣,将士们的呐喊,还有身边汹涌彭湃的惊涛.

这支一支极其庞大的队伍,远远看上去至少有二十万之众.队伍外围的步卒高高举着长槊,锋利的槊锋反射着刺眼的寒光.步卒之外,有无数名来回跑动的传令兵,每个人脸上都带着临战的兴奋.再往外,则是四下戒备的游骑,每个人胯下的都是高大健壮的西域良驹,毛皮被打理得油光水滑.

"早知道有这么多人来勤王,咱们何必大老远跑来搀和!"罗士信有些惊诧于友军的兵强马壮,摇晃着脑袋议论.

但他很快就觉察到眼前的景色有些不对劲儿,那些分部在队伍周围的游骑跑得很有精神,但从来不肯离开大队太远.甚至郡兵们的队伍已经靠近,他们也不肯上前询问来者的身份.

"云定兴这小子不老实!"趁没被人嘲笑之前,罗士信赶快又补充了一句.此时他已经距离友军不足五十丈,招展的战旗几乎遮挡住了全部视线,但是他却无法感觉到与前方队伍规模相称的杀气.

"云将军在虚张声势吓唬突厥人!"秦叔宝也笑了起来,"队伍是空心的,不靠近些还真发现不了!"

"不知道谁的鬼主意,但愿突厥人能被他吓到!"旭子也觉得很有趣,笑着点评.前方的队伍已经做出了反应,招展的旗阵分开,几十匹快马逆着人流跑了过来.最前方的一匹骏马上端坐着一个身材挺拔,眉眼间极具阳刚之气的少年,望着他旭子,满脸欢笑.

旭子知道是谁出的鬼点子了,打马迎上去,心中瞬间充满温暖.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二 上)

李世民身穿一袭黑叶犀皮甲,头戴一顶乌金翘沿盔,除了脸上的没有络腮胡须,从远处看去,他简直就是一个缩了水的旭子.武士擭和另一个李旭叫不上名字将领跟在他身后,在往后是慕容罗和李安远.曾经有一瞬间旭子以为张秀和宇文士及也会在对面的人群中出现,但最后除了这几个人外,他没找到更多的熟悉面孔.

"仲坚兄,真没想到会在这里遇到你!"缩小版的"李旭"在马背上双手抱拳,猩红色的披风于其身后飘舞.他胯下的战马也是黑色的,通体没有半根杂毛,与黑风脸对脸,彼此间相映成趣.

"我听人说二公子走这条路,所以抓紧时间从后边追."旭子于马上抱拳相还,目光不断在对方身前身后打量.李世民已经完全长成了一个大人,身上带着股难以遮掩的英气.他身边的武士擭看起来还是像当年那样沉稳,脸上的表情很高兴,但举止却丝毫没有逾越.慕容罗和李安远则以微笑向旭子打招呼,静等着自家主将与对方的寒暄结束.

"你已经去过太原了?"李世民听闻对方是刻意赶过来与自己汇合的,脸上的笑意更浓.他把这看作了是李旭对自己的敬重,并感到非常自豪."见过我爹和哥哥了么?大伙最近一直在谈论你!"

说到此处,他脸上的笑容突然又变得有些诡异,仿佛在与对方分享着一个彼此心照不宣的秘密.事实上,大伙谈论的是李萁,这个无法无天的小丫头气得李渊简直发了疯.旭子娶了张须陀的义女做妾的消息早被李家的朋友送到了太原,家族的核心人物都非常清楚新娘必定是萁儿.但此事无法与旭子较真儿,毕竟是萁儿自己送上门去的.况且一锅生米早做成了糊涂粥,李家即便找上门去,也讨不回什么公道.

旭子稍做思索,便明白了李世民的话中意味,笑了笑,坦然地回答:"我直接从祁县赶过来,抄的是近路,没经过太原.唐公和建成兄还好吧,弘基兄呢,他怎么没跟你一道?"

"除了弘基兄外,所有人都好.他感了些风寒,估计得养一段时间了.仲坚兄呢,你最近一切可好!"

"都好,都好!"李旭笼统地向对方传递自家的信息.然后将头转向武士擭,"士擭兄可好,慕容将军和李将军别来无恙!"

"劳李郎将问,我们最近过得都不错!"慕容罗等人终于得到机会,笑呵呵地围拢上来.

他们穿着和武士擭相同样式的铠甲,官职依旧是督尉,但肯定不再隶属雄武营.旭子快速地从几个朋友的装束上得出结论.'这些人如今都成了李渊麾下,雄武营究竟出了什么变故?'他有些担心,同时也明白自己无能为力.

"云定兴将军在操持队伍扎营,他让我替他跟你打个招呼!"李世民非常老到地交代了虎贲将军云定兴未主动前来迎接的原因.然后他用手指了指身边的年青下属,"这是我的参军长孙无忌,无忌兄,这就是我一直跟你说的仲坚兄!"

"参见李将军!"长孙无忌向旭子抱拳施礼.紧跟着是李烈臣、刘崇、陈谏,都是唐公府的后起之秀,旭子从前没和他们打过交道,但从对方的举止和表情上,能推测出这几人是李世民的嫡系.

他也向李世民介绍了秦叔宝、罗士信和张江.听闻对方就是被皇帝画了像挂于宫中的英雄,李世民眼中立刻燃起了炙烈的光.他快速向前带了带战马,伸手托住了秦叔宝正在施礼的胳膊,"应该是我向秦兄行礼才对,您年龄比我大,官职也比我高!"说罢,他快速跳下马背,抱拳躬身,"太原李世民,见过秦兄!久闻秦兄大名,没想到今日居然有缘一见!"

"小公爷,这怎么使得!"秦叔宝也赶紧翻身下马,长揖相还.以往他见过的世家子弟都比较桀傲,所以看在旭子和唐公李渊的份上,他不愿与对方在官职高低上较真儿.万没想到李世民居然是个另类,不但身上没有半点世家子弟的傲气,反而表现出了足够的谦恭.

"见过罗兄,见过张兄!"李世民拜过了秦叔宝,转身向罗士信和张江也报以长揖让.罗、张二人也赶紧跳下马,抱拳相还,"见过小公爷!"

"别叫我小公爷,我是仲坚兄的族弟.若论官职,秦兄和罗兄都在我之上!"李世民摆摆手,嗔怪道.

"大伙年龄相近,不如平辈论交!"长孙无忌做事老到,及时地提出了一个建议.

这个提议得到了一片响应之声,特别是罗士信和张江,刚才的客套让二人浑身都感觉不自在."直呼名姓最好,免去了很多麻烦.否则这么多将军,喊一声李将军都不知道喊谁!"

"就依罗兄和无忌之言!"李世民笑着允诺,然后上前拉起黑风的缰绳."我带你们进去,有了仲坚兄来,这仗就好打多了!"他笑着介绍,同时满意地看见旭子快速从马背上跳下.

李旭将整顿队伍的任务交给了张江和罗士信,自己由秦叔宝陪着去见云定兴.虎贲将军这个职务也是四品,但云定兴属于边军序列,权力远比旭子大,所以未免有些自持身份.对于这种官场上的陋习,旭子早已习惯了,也不愿意和对方计较.

宾主双方略做寒暄后,很快就把话题引到了眼前的战局上."李将军千里来援,忠心着实可嘉!但突厥人来势汹汹,咱们切不可轻敌!"云定兴明显对郡兵的人数有些失望,虽然他自己麾下的兵马也不太多.

"虚张声势是我给云将军出的主意,突厥人声势甚大,已经有援军在他们手上吃了亏.因为咱们的人数他们摸不清楚,所以至今还没遇到拦截!"李世民接过云定兴的话头,低声向旭子和秦叔宝解释.

"还不似 (是)姓阴的那厮无能,被人家千把人就冲散了.若不似 (是)尧将军拼死救他,估计他自己的脑袋都得给突厥人割了去!"云定兴冷笑了一声,阴阳怪气地点评.

此人这种幸灾乐祸的态度让旭子十分反感,早知道如此,郡兵们就不该上前与之汇合.回头看了看秦叔宝,旭子在对方脸上也看到了同样的不满.他再把目光转向李世民,发现后者的表情很从容,仿佛早已经习惯了身边一切.

"阴将军过于轻敌,所以被突然杀出来的突厥人打了个措手不及,最后全军覆没!"长孙无忌的话从侧面证实了形势的严峻."除了雁门关和崞县外,雁门郡其他三十九城都已经落入了敌人之手.咱们这路兵马亏得云将军谨慎,暂时保得平安.这里距离崞县已经不足半天的路程,再向前,随时都可能遭遇敌军!"

"云将军从谏如流,是我们这些后生小辈之福!"武士彟也凑过来,有意无意用身体挡住李旭的脸.他记忆中的旭子还是那个不能忍受委屈的少年,需要有人为之遮掩.但旭子用实际行动证明了自己的成熟,冲所有关心着自己的人点点头,他笑着说道: "好在遇到了云将军,否则我等不明情况,非吃个大亏不可!"

"毕竟姜是老的辣!"秦叔宝快速和李旭交换了一下眼神,赞叹.

有道是花花轿子人抬人,见大伙都对自己如此恭敬,云定兴也不好意思再说什么不入耳的话了,得意地捋了捋胸前的白须,"好说,好说,你我同殿称臣,还分什么彼此.弟兄们路上想必也遭遇到了很多麻烦吧,我听说太行山一带最近很不安稳!"

"托云将军的福,路上还算太平!"李、秦二人笑了笑,异口同声地回答.

"嗯,把你的弟兄放在最后边,有什么麻烦我的人马先顶着,你们尽管放心恢复体力!"云定兴点了点头,不由分说做出决定."有什么需要补充的,也尽管开口.我手中虽然紧,但一点弓箭和甲杖还能挤出些来!"

"多谢云将军!""多谢将军高义!"李旭和秦叔宝喜出望外,连声道谢.云定兴又大度地挥挥手,"别客气,大伙要一道跟人拼命呢!你们的兵器好些,我的弟兄也少损失些!"

这是他唯一一句通情达理的话,几个与旭子熟络的武将相视而笑,帐内的气氛也跟着变得轻松.李世民命人摆出一张地图,将自己掌握的情况详尽道来."突厥人这次入侵可能蓄谋已久,几年来,他们的营地一直向边境靠近.有些过去胡汉交杂的地方,如今已经完全变成了突厥人的牧场.地方官员多次上奏朝廷,但陛下看在胡人不知晓礼数的份上,一直不肯与其计较!"

说到这,他笑了笑,脸上流露出几分无奈.定襄、马邑、雁门三郡也都属于河东抚慰使管辖范围,以李渊到任之后,很多就发觉了三个郡被突厥侵袭的严重情况.他曾经多次修书向朝廷告急,但每份奏折都石沉大海.

"这次突厥人从雁门的马邑的交界处杀了过来,人数已经接近三十万."

"这么多?"秦叔宝倒吸了口冷气.接到勤王圣旨后他曾经和张须陀等人分析敌情,认为突厥兵马最多不可能超过十万."塞上诸地荒凉,物产不丰.人马若多了,始毕可汗连给养都供应不上!"当时,与突厥人有过接触的张须陀大人非常自信地分析.

"除了始必可汗的从属外,还有许多其他辽东部族跟着入塞抢劫"李世民点点头,回应.中原只要一弱,外族肯定要进来打秋风.千百年来,这已经成了惯例.况且那些塞上部族本来就是墙头草,这个时候在大隋和突厥之间做选择的话,他们肯定选择后者.

"那他们吃什么?"秦叔宝先前从旭子口中已经听说过其他塞外部族会追随突厥人的判断,所以惊诧的原因并不是由于敌人成分复杂.

"抢.除了抢光了雁门郡所有城市外,他们还洗劫了大半个马邑郡!"李世民的话中充满了愤怒."你们来得稍晚,很多地方的火已经熄了.如是再早两天,就能看到遮天蔽日的黑烟….!"

"都是王仁恭那厮胆小,根本不敢出城迎战!"云定兴猛然又插了一句,吓了所有人一跳.

这点旭子不敢苟同,在他的记忆中,王仁恭是个非常勇悍的将军.记得当年在辽河畔,就是此人带着左武卫的兵马冲破了高句丽人的拦截.刹那间,麦铁杖、钱世雄、刘武周、薛世雄,一张张熟悉的面孔在其眼前晃动,给人的感觉恍然如梦.

"王仁恭将军老了!"武士彟低声感叹了一句,证实了云定兴对此人的评价."他已经不再是当年那个王将军.如果他还有当年半分勇武,突厥人的气焰也不会如此嚣张!"

'我们都不再是当年'旭子在心中以叹息回应,用手指了指雁门关,他继续咨询周围的情况."雁门关里还有多少守军,能支撑多久?"

"先前非常危险,但是三日前,宇文士及在屈突通老将军的帮助下带着雄武营撕开包围,硬冲了进去.现在雄武营守在雁门关内,屈突通将军带领剩余的残兵退守小黑山与之呼应.形势看上去已经不那么紧急,只是四下里都是胡人,想把他们击退也不容易!"李世民脸上露出了几分佩服之色,想了想,回答.

"也有可能是突厥人故意将雄武营放了进去.城里的军粮本来就不多,一下子又多出两万多张嘴,消耗得更快!"长孙无忌接过李世民的话头,从另一个角度分析..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二 下)

这也是云定兴所部突然放慢了前进速度的原因之一.如果没办法将突厥人击退,冲进雁门关救驾的兵马越多,关墙失守的速度越快.饥饿是最好的攻城武器,突厥人深刻地明白这一点,所以他们用重兵包围雁门,只准来援的队伍进,不准里面的队伍出.而皇帝不可能冒险突围,突厥人大部分为骑兵,野战和乘胜追杀正是他们的强项.

"目前的情况是雄武营进入了雁门关,右骁卫兵马占据了与雁门关遥遥相对的小黑山."李世民的手指在地图上来回移动,当年在旭子身边观摩大隋征辽战役的那段时间,让他对地图的重要性深有体会.所以无论走到哪里,他都会仔仔细细收集附近的山川、道路以及河流情况,整理出一张详细的地图.

"齐王暕以后军保崞县,尧君素和阴世师两位大人率领六千残兵卡在小黑山和崞县之间的落星岭."为了让旭子看着方便,李世民将自己提及的地名用炭条在羊皮上一一标出.四个被隋军控制的据点相距都非常近,从地图上看去简直是咫尺之遥.但要想跨过这咫尺之遥,却得付出数以千计的生命.

"云将军带着我等虚张声势,造成了一种咱们中原儿郎大举前来援救的假象.但这种假象目前只能让敌军不来骚扰,咱们自己也没力量杀过去!"

这就是眼前的实际情况,喜欢被人恭维自己却没什么主见的云定兴把决策权基本交给了还不到十八岁的李世民.而后者虽然颇通兵略,毕竟经验不足,无法找出一条合适的破敌良策.

所以,李世民非常高兴旭子的到来.在他当年的记忆中,自己这位便宜哥哥几乎无所不能,从来没被敌人阻挡过."云老将军和我商量了几次,至今没稳妥的办法.仲坚兄来得正好,咱们一道核计核计,总能想出个妙计来!"

"突厥人不骚扰你,说明你原来的办法已经把敌人吓住了!"李旭点点头,夸赞.在那一瞬间,他能从对方的目光中看到几分欢喜."接下来你怎么打算?先说出来听听.我刚来,对眼前形势远没你熟."

旭子不想一上来就指手画脚,虽然李世民的声音里充满了期盼.但那样做,他很快就会和云定兴将军产生隔阂,说不定也会引起李世民身边一些亲信的不满.多年官场沉浮,旭子学会最多的是如何收敛锋芒.

"我认为最好的办法直扑崞县,给突厥人一点颜色.那样他们就会更相信咱们这支援军是真的,进而担心腹背受敌!"李世民笑了笑,有些尴尬地说道."但我手下这四千人只有两千人是精兵,还有两千是临时征召来的民壮.云大人麾下有三万人,其中只有一万是府兵!"

其余两万,也是临时征募的民壮.虽然他们保卫家园的热情很高,但毕竟没受到过什么训练.李世民想表达的意思很清楚,以一万二千兵马去解崞县之围,他没有任何必胜把握.一旦与敌军在野外形成僵持,有可能就会把周围的突厥人全部吸引过来.假象被揭穿的后果显而易见,非但救不出被困将士,这支援军也会面临着灭顶之灾.

"那咱们就直扑崞县!今天不走了,在这里休息.咱们三更出发,把骑兵全带上,夜踏敌营.剩下的步卒则打着火把在骑兵背后慢慢前进!"李旭向桌案上捶了一拳,大声道.

巨响声和他充满信心的话让所有人精神都为之一振.有人是高兴旭子能附和李世民的建议,更多的人则为这个大胆的想法而感到震惊..

"崞县周围的敌军至少有五、六万人!"长孙无忌没跟旭子有过接触,所以不敢盲从.云定兴也有些犹豫,但他却不想表现得太懦弱.看了看将士们脸上的表情,准备等等再做决定.

"五万突厥人不可能来自同一个部落.五万人也不可能个个都是精锐"旭子摇了摇头,解释.

帐中诸人,没有他对草原军队的细节了解更深.这些马背上的民族男女老幼都可以上战场,但军纪和协调性极差.遇到比自己弱小的敌人,他们可能会杀得对方片甲不留.遭到出乎意料的打击,他们也可能一溃千里.

当年徐大眼足足帮霫人炼了六个月的兵,才多少让他们有了些正规军队的模样.如今突厥可汗带领数十万兵马来袭,其中至少有一大半是没经过正规整训的牧人.而始毕可汗的目标是大隋皇帝,他不会把真正的精锐放在一个远离雁门关五十余里的弹丸之地.所以崞县周围的敌军肯定以其他部落的牧人为主,而部落越多,对突然而来的打击反应速度越慢.

李世民欠缺的只是经验,略经点拨,立刻就明白了为什么旭子会给予自己这么强的支持.他兴奋地跳起来,把胡人的弱点一一解释给周围诸将听.众人听完之后,看向旭子的目光立刻变成了佩服.

那只是一张纸,能不能看穿却有天壤之别.

"原来咱们虚张声势的主意还有这个效果!"云定兴笑着开口,毫不犹豫地把功劳划了一大块儿于自己名下,"李将军让民壮打着火把在后边慢慢赶,想必也是为了制造声威.大伙上去把崞县周围的敌军打懵掉,然后再让他们于黑夜中看到数万火把遮天而来,想必其更会相信我中原的勤王兵马已经到了!"

"这带领援军的任务,我建议由一个德高望重的云老将军来承担!"旭子笑着点点头,顺带又送出一顶花花轿子.

"李将军尽管放心,由老夫来装神弄鬼.这两万后军,肯定看上去比二十万人还威风!"听对方把既轻松又有面子的活分给了自己,云定兴非常高兴,捋着胡须答应.

旭子所部都是骑兵,云定兴和李世民所部骑兵和步兵各自占了一半.几位主将经过挑选,凑足了一万精锐轻骑.他们在三更起身,用麻布和羊毛裹住马蹄,在当地人的指引下扑向目标,迅捷、勇猛,就像一群扑向猎物的狼.

已经到了北方的秋末,夜空非常纯净,头上的星星明亮得几乎伸手可摘.不知道是因为对北方风物的亲切,还是其他什么缘故,旭子胯下的黑风非常兴奋.一边跑,一边轻轻地打着响鼻,仿佛前方有老朋友在等着一般.

"黑子,不要发出声音!"李旭俯下身子,低声呵斥.他发觉自己的声音也有些颤抖,不是因为临战的紧张,这么多仗打下来,他已经不知道紧张为何物.那是一种渴望,对杀死敌人的渴望.无论在齐郡还是在瓦岗山附近,这种渴望都不像今夜般强烈.如同一堆已经被晒热了的硫磺般,时刻都会迸发出耀眼的火焰.

他长长地吸了一口气,以便自己能保持平静.同时,耳边传来很多沉重的呼吸声.秦叔宝和罗士信也在做同样的动作,李世民和武士彟也在调整呼吸.在这个璀璨的星空下,几乎所有人都失去了应有的平静.

被以各种手段降低到最小的马蹄声如风过山林,快速向崞县迫近.星光如纱,照着骑兵们挺拔的身躯.他们将影子映上山岩,映上树木.沿着边民用脚踩出来的道路扫过丘陵和草地,直到看见城墙的轮廓,还有城墙外摇摇欲坠的灯火.

"吹角!"旭子抽出黑刀,同时推上面甲."呜———呜———－"角声如龙吟般在静谧的夜空中响起,随后,骑兵们骤然加速,潮水般踏进敌军连营.

迎面飞来零星的羽箭,然后是惊恐的叫喊.但这些都不能掩盖今夜的主旋律,迅疾的马蹄声和长槊挑翻帐篷的声音组成了一曲高山流水.星星在半空中战栗,与闪烁的刀光交相映衬.随后,火光开始在连营中跳起.有人拎着裤子冲出营帐,试图寻找活路,却被长槊串起来,在火焰上烘烤.

按照出发前的计划,旭子将骑兵分成了左、中、右三路.一路交给了李世民,一路交给了秦叔宝.而人数最多的中军部分则归他自己统率.中军完全是云定兴麾下的边兵,这些士卒的个人战斗力比齐郡精锐略差,但身上的装备和胯下战马却好了不止一个档次.几乎是清一色的长槊,在马背上成排的端起来,如同数把快速移动的巨大梳子.

星光照亮这把数字的每一根齿,一波波从敌军中梳过,留下遍地的尸骸.仓猝迎战的部族牧人简直没有还手之力,他们抱着掠来的财物,哭喊着四散奔逃.但没跑几步就被一根马槊从背后追上,把已经染了血的财物再次染红.

这回,他们用的是自己的血.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三 上)

突厥人扎营时没有设立寨墙的习惯,这一点疏忽恰恰要了他们的命.一万骑兵几乎是毫无阻挡地冲了进去,将熟睡中的部族武士杀得尸横遍野.骤然遭到袭击后,很多可汗、伯克们都吹响了号角,命令部族兵向自己靠拢.此举无疑令形势雪上加霜,黑暗中,被惊醒的武士们不知道该听谁的命令,也不知道敌人来了多少兵马,只能一手掩着袍子一手挥舞着马刀胡乱冲杀.没有秩序的步卒怎可能挡得住列队而来的铁骑,很快,他们就为自己的慌乱付出了代价.成排的长槊从人群中犁过去,翻地一样把挡在前面的一切活物割倒.只有腿脚最快的人才面前逃过一劫,可没等他们拍胸脯庆幸,新的一排骑兵又至.将活人通成肉串,将死人踏成烂泥.

"呜－呜呜－呜呜"角声响成一片,中间夹杂者伤者的痛苦的呻吟和濒危者绝望的呼喊.四处燃起的火光更加深了这种气氛的恐怖,十里连营宛如地狱,到处是露出獠牙的魔鬼.而"勤劳"、"善良"的牧人们就在魔鬼的利爪下颤抖,不知所措.

他们并没有吞并中原的野心,他们只是想跟着始毕可汗捞点便宜.长城内的中原人太富有了,冬天时总是有余粮,一年四季都能吃到盐巴.同样是长生天的子民,为什么突厥人就会在干旱年份挨饿!他们想不通,所以干脆过来抢.至于在他们抢劫过程中被杀的中原百姓,那可不是因为突厥牧人们天性残忍."中原人不肯乖乖把家产交出来么?只好用刀子说话了!草原上的狼群在围猎的时候,难免会表现得嗜血一些,谁让中原人的可汗懦弱了呢?"

抱着一种娱乐心态,他们抢遍了塞上的村落,杀死来不及逃走的老人和小孩,掠走女人,点燃房屋.抱着能多捞一票就多捞一票的心态,他们将崞县围了个水泄不通.县城里的富人更多,打下来后收获更大,诱惑面前他们没时间考虑这样做的危险.当强弱之势突然逆转的刹那,他们又开始想起大隋和突厥曾经存在的友谊.

"慈悲——"几个来不及逃走的突厥牧人高举着双手,从帐篷里爬了出来.这是他们从前辈武士身上学来的经验,据说中原人讲究以德报怨,杀了人,放了火,只要倒一声歉,表现出一点恭敬和后悔,他们就会既往不咎.可今夜这种做法好像不太好用,见到突厥人开始投降,对面杀过来的中原将军只是冷笑了一声,然后用力夹紧了马腹.

"杀,不留俘虏!"罗士信冷笑,长槊急刺.

"杀!"郡兵们大声回应,举起横刀,快速跑过投降者.在人马交错的瞬间他们的手腕用力回抽,这是旭子在炼兵时教导过无数次的动作.雪亮的横刀如长鞭一样抽烂投降者的皮袍子,在对方的后背上留下一道二尺长的刀口.血呼地一下喷起老高,伤者惨叫着打旋,倒下,继续冲上来的郡兵毫不犹豫地从他们的身体上踏过,将惨叫声踏进泥土和血泊中.

罗士信和秦叔宝身后各自带着一千骑兵,在冲入敌营的刹那,他们两个把军阵一分为二,分别组成一个斜三角型攻击阵列.在这两个阵列中间,惊惶失措的突厥人就像镰刀前的野草,被割得东倒西歪.他们挡不住罗士信和秦叔宝的联手冲击,只好被压着向两个三角阵列的中间聚拢.但令人恐怖的是两个三角型队伍的底部是完全连接在一起的,当前排的骑兵将突厥人驱赶到中央后,后排的士兵刚好列队踏过去,将敌人无论是抵抗者还是投降者,一律踏在马蹄下.

没有人对敌手报以怜悯,如果眼前被打懵了的对手是瓦岗军,郡兵们也许还不愿意下此重手.但敌人不是瓦岗军,这些来自草原上的劫掠者从来没把中原人当作朋友,所以郡兵们也以牙还牙.

他们快速地挥舞横刀,将一个又一个突厥牧人抽倒在地.当杀死第一批对手时,有人还在嘴里嘟囔着自己这次能策几转勋.当秦叔宝和罗士信带着他们冲进下一排营帐时,几乎所有郡兵都把功名抛在了脑后.他们大声咆哮着,用长槊挑开牛皮帐篷.他们厉声呐喊着,用横刀泼出一重重血浪.

李世民和长孙无忌二人带领着麾下的飞虎军从另一个侧面发起了进攻.塞上诸胡的人数众多,因此必须多点进攻才能打得他们首尾不能相顾.临发起冲锋前,旭子可以叮嘱李世民,他这一路的目标是让敌军首尾不能相顾,而不是与对方硬拼.但李世民很快就忘记了旭子的叮嘱,他太渴望在后者面前证明自己的实力了,以至于不顾身边的危险.

他冲在队伍的最前方,左侧是慕容罗,右侧是武士獲.再向外扩展去是侯君集、李安远.这支队伍像一柄铁锤,重重地砸进了突厥人的营帐.将那些昏睡中刚刚惊醒的武士赶出帐篷,在空地上剁成碎片.

"仲坚兄肯定会大吃一惊!"李世民长槊突刺,将一个跌跌撞撞冲到自己马前的异族大汉挑起来,甩向不远处已经开始燃烧的帐篷."他不会想

到我亲手炼出了飞虎军!"他的长槊在火光照耀下刺出一团璀璨的银花,所过之处没有一合之将.

在云定兴的营寨内,他故意隐藏了李家的实力.将在沙场上捶打出来的飞虎军和新招来的民壮混合到一处,给人李家这支队伍不堪一战的感觉.当与旭子等人定下奇袭之策后,他又重新将飞虎军挑选出来,亲自带在了身边.

李世民要在旭子面前展示一个已经长大的自我,数年前,在他眼里旭子智勇双全,当世无匹.而现在,他却希望自己能和对方比肩,甚至能踏前一步,走在对方的前面.这是心里隐藏了多年的愿望,一旦找到同场竞逐机会,决不放过.

连营里的火势越来越大,几乎已经将黑夜照成了白昼.李世民听见火焰在自己身边'吡吡噗噗',听着突厥人、契丹人还有很多说不上名字的塞上武士在自己马前哭喊.听见号角声犹如龙吟,听见马蹄声伴着号角声在火光中吟唱.他带领队伍,在敌阵中横冲直撞,把距离自己最近的地段反复梳理.当脚下再看不到站着的活人后,他拨转马头,带领飞虎军横着推向另一片连营.

那片连营保存得比较完整,透过火光,李世面可以看到一伙胡人在快速整队.他不想给对方爬上马背的机会,加快速度撞了过去.紧接着,耳畔所有杂音都完全消失,他只能听见自己的呼吸和心跳.有一柄长刀迎面劈过来,砸向他的头盔.李世民快速将手臂向前一伸,趁对方的刀刃没砍到自己之前将敌人刺中.四尺长的槊锋刺透重甲,刺穿肋骨,带着敌人的尸体从马背上飞出.长刀在半途中落地,李世民手臂奋力横扫,重重地砸在人群中,将慌乱的武士们扫到一片.

在这一瞬间,他仿佛听见了旭子在为自己喝彩.于是精神更加抖擞,借着敌人的肩膀卸掉槊锋上的尸体.然后纵马冲向另一个衣着相对华丽的对手.那个人是个小伯克,被李世民不要命的打法吓得连连后退,避开致命的一刺后,他骂骂咧咧地开始反击.手中弯刀贴着槊杆而来,快得就像一支受了惊吓的毒蛇.李世民快速将槊斜起来,利用粗大的槊干挡开了这记攻势,弯刀砍进了槊杆中,深逾半寸.

"啊——啊———"小伯克口中发出狼一样的嚎叫,奋力拔刀.二人的距离是如此之近,只要将弯刀从槊杆上拔出来,就可以顺势抹断对方的咽喉.但李世民不给他任何机会,双臂用力一拧,槊锋和槊纂突然掉转方向.

小伯克力道上吃亏,只觉得掌心一热,整个弯刀脱手而出.没等他从震惊中缓过神,一个巨大的槊纂砸在了他的面门上.

"噗!"小伯克脸上绽放了万朵桃花,仰面朝天落下了战马.李世民双臂用力,拗断了嵌着弯刀的槊杆.然后他一手提者半截断槊,另一手抄起正在下落的弯刀,闯入另一伙人群.吓呆了的突厥武士不敢迎战,撒腿向黑暗中逃遁,李世民从背后追上去,用弯刀扫落他们的头颅.

武士彟和慕容罗紧紧跟上,用长槊为李世民挡开突厥武士刺过来的兵器.二人身上都受了伤,却咬紧牙关,不肯离开李世民半步.这是一种心甘情愿的追随,追随着这样勇武的上司,他们即便下一刻就战死在沙场,也决不犹豫.

"他比做事仲坚果决,心机也比仲坚深.他有勇有谋,并且懂得利用各种便利条件!"在武士彟眼中,呼喝酣战的李世民近乎于完美.猛然间,他抬起头,看见旭子带着另一支骑兵,潮水般从自己面前冲过.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三 中)

看见李世民的队伍已经提前完成了自己布置的作战任务,旭子楞了一下,脸上立刻浮现了一团笑容."跟上,追着逃兵杀!"他举起染血的黑刀,与李世民手中的断槊碰了碰,像与罗士信等人在沙场重逢一样随意.然后头也不回,冲过李世民和武士彟等人清理出来的无人区,推向更远处的营寨.

他身后的骑兵主力一直保持着完整的队形,速度不是很快,却从不停顿.四下里都有溃散的部族武士被驱赶过来,光着屁股,丢掉了兵器和男人的尊严,在马头前狼奔豸突.这一刻他们不再是纵横天下的狼骑,而是一群待宰的羔羊.即便一个没受过任何训练的乡勇从背后追上去,都可以将他们砍翻在地.

见到旭子居然将一群恶狼打得不敢回头,李世民亦是一愣.这种情形已经超出了他的想象,手中的飞虎军虽然是当世精锐,却从来没拥有过同样的气势.云定兴麾下的边军远不如飞虎军精锐,李世民心里对双方单个士兵的战斗力一清二楚.但一支普普通通的边军到了旭子手上,却如同脱胎换骨.他们的攻击不算狠辣,却胜在有条不紊.他们不急不徐地跟着败兵,不时地加速或减速,杀死那些逃得最慢的残兵,驱赶着体力尚还充沛的溃卒,向融雪一样融开突厥人的营寨.

没有人能挡住这支骑兵,所有敢于迎战的对手都只有死路一条.大多数时间内李旭都没有亲自挥刀,而试图冲到他面前的敌人,总是在最后一刻被大队人马中突然探出的长槊及时挑翻.杀死敢于捋虎须的敌人后,那些看不清来源的长槊很快又缩入本阵.仿佛什么都没做般,根本不理睬落荒而逃的战马和即将被踏碎的尸体.

那是一种鄙睨天下的气概,无人能够阻挡.熟读兵书的李世民瞬间得出结论,如果自己的飞虎军与同样数量的边军相遇,结局未必比眼前的部族武士好多少.多年不见,黑刀在仲坚手中已经不再是杀人凶器,而是乐者的琴,画师的笔,随意挥洒,都是高山流水.

刹那间,李世民感觉到有些忌妒.但他很快就将这种忌妒的心思变成了佩服,"冲上去,跟紧李郎将!"他大声命令,然后拨正马头,让自己的兵马和李旭所部相接,排成同样的多纵列横方阵.

前方的已经有不少敌军跳上了马背,自家袍泽的牺牲,为他们赢得了充分的准备时间.但很快,部族武士们就发现了形势不妙.第一波冲上前的不是中原骑兵,而是哭喊着寻找逃命道路的同胞.这些失魂落魄者用手推开战马,撞散自家队伍,将恐惧和沮丧如同瘟疫般四下传播.有几个百人长试图用杀戮来制止混乱,却被逃兵们硬生生从马背上扯落,踏到脚下.

"达赫部怎么有资格杀我们莫连部的人!"混乱中,有人不顾大局地发泄着怨气.随后,迎战者被溃败者协裹着一道败退.而对面冲过来的汉人在这个节骨眼上猛然加速,惊涛一般拍进了乱军当中.刹那间,整个军阵全部碎裂.失去主人的战马悲鸣着四下乱窜,将挡路的人撞翻,而无数双逃命的大脚又从跌倒者身上踏过去,不待隋军来杀,已经将其踩成了肉泥.

"呜呜——呜呜——呜"李世民听见长短不齐的角声,跟着大军一道加速.他用眼角的余光向中军方位扫视,发现很多李旭的亲兵非常有规律地夹杂在边军之中.这些人身穿轻甲,单手拎着横刀.另一支手腾出来,高举着火把.如果有人在空中用笔把第一排的所有火把连起来,得到的恰好是条直线.

"呜呜——呜呜!"来自李旭身边的角声再度响起,每隔百余步,则被一名来自齐郡的号手重复.亲兵们听到角声,缓缓晃动活把,胯下的坐骑也随即减慢速度.各级将领把看到和听到的命令快速传达,带领着全军与敌人脱离接触.

疾、缓、疾、缓,旭子巧妙地控制着攻击节奏.他们是一道道海浪,塞上联军则是泥沙垒成的堤坝.在接踵而来的打击下,部族武士们始终无法稳定阵脚.每一片营垒都试图组织抵抗,但每一次抵抗都被迅速的瓦解.新的败兵和原来的残卒一同逃走,本身就成了隋军的开路先锋.偏偏这支开路先锋的人数还越来越多,破坏力越来越大.到最后,几乎不待隋军压上去,顽抗者的仓猝组织起来的军阵已经被他们自己人淹没掉.

战斗已经毫无悬念,缺乏训练的塞上联军建立不起稳定的防线.随着溃势的蔓延,一些侥幸没被选做第一波攻击目标的可汗和土屯们干脆放弃了扭转乾坤的念头.趁着溃军被冲到自家营寨前,他们丢下大部分抢来的财货,跳上马背,仓惶逃走.

"仲坚兄已经不是当年的那个仲坚兄!"观摩了大部分战斗过程的李世民于心中得出结论.他发现自己好像又回到了数年前,跟在对方身边,学习对方的一举一动.飞虎军在他的调度下,节奏渐渐与主力兵马合拍.而在不知不觉间,李世民已经丢掉了断裂的长槊,单手挥舞起了从敌人那里夺来的弯刀.

"保持节奏,保持阵型!"一边挥舞着弯刀,李世民一边大声发布命令.他很庆幸自己这回能与旭子重逢,这让他看到了另一种战术.不同于刘弘基所教导,也不同于侯君集所总结,那是完全由李旭从战斗中摸索出来的战术,处处带着他个人的印记.

"怪不得父亲宁愿放四妹去寻他!"同一时刻,李世民也明白了父亲的良苦用心.如果李家人全力阻拦,足有上百次机会将萁儿捉回来.但父亲宁愿选择最笨拙的,以断绝父女亲情为要挟,也不愿意别人真的伤害到萁儿.

天下真有能随便割断的亲情么?李世民微笑起来,高高地举起的手中的弯刀.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三 下)

正当他为父辈的睿智而赞叹的时候,一名快马斜刺冲来."李将军命你部继续攻击,扩大战果."马背上的传令兵大喊,高高地举起一根令箭,"中军要去接应右翼!将军有令,左翼剩下的事情全交给你!"

飞虎军不归李旭统属,他无权向二公子发号施令.长孙无忌眉头一皱,便要出言呵斥.却惊诧地看见平素不甘居于人下的二公子毫不犹豫地接过了令旗,然后将刀尖高高地指向了正前方.

"弟兄们,杀贼!"李世民用弯刀指着溃不成军的部族武士,大声喝道.

"杀贼!别给他们喘息时间!"素来聪明的侯君集此刻仿佛也犯了傻,不但不向传令者抗议,反而紧紧追随在李世民身后.两千飞虎军兵立刻接替了中军的任务,斜着由侧翼冲到正面,成为追杀敌军的主力.而原来担任正面攻击的中军队伍则在李旭的率领下慢慢放缓脚步,待左翼兵马完全接替了自己的任务后,掉头向右.

狼狈逃窜的部族武士根本没注意到背后的敌军数量已经减少了三分之二,他们像受惊的傻狍子一样仓惶逃命,不敢回头向追击者看上一眼.背后的飞虎军追兵则在李世民的指挥下,像主力一样控制着攻击节奏.每当逃亡者速度慢下来,他们立刻像狼一样扑上,撕开跑得最慢者的喉管.每当敌人再次陷入混乱后,他们又悄悄地拉紧战马的缰绳.

这完全是一边倒的屠戮,飞虎军几乎不需要承担任何风险.撵着部族武士的脚印追出半里路后,长孙无忌终于明白了旭子的用心.来自中军的传令兵虽然举止失礼,但此刻,旭子把追逃的任务交谁,就等于白送了谁头上一大笔战功.

"到底是唐公看重的人."理解了对方善意的长孙无忌讪讪地想,趁着攻击节奏放缓的瞬间,他回转望去,看见抛在背后的十里联营火光冲天.六千边军风一样从火焰中穿过,任何东西都无法挡住他们剽悍的身影.

摧枯拉朽,被中原骑兵犁了两遍的胡人大营已经变成了一个人间地狱.无数残缺不全的尸体躺在那里,有的是被骑兵用长槊刺杀,有的则是被马蹄活活踏死.各别死里逃生的人抱着一堆抢来的锅碗瓢盆,蹲在猎猎燃烧的火堆旁瑟瑟发抖.他们已经完全吓傻了,不知道逃命,即便又听到了闷雷一样滚来的马蹄声,也不晓得站起身躲开明晃晃的槊锋.

旭子没有在已经被砸烂的营寨中停留,那些侥幸在马蹄下逃得生天的家伙已经不值得再玷污他的黑刀.他急着去接应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所部都是齐郡子弟,旭子曾经答应张须陀尽量把这些淳朴的弟兄们带回河南去,,因此不愿意让郡兵承受太大的牺牲.

他不是相信秦叔宝和罗士信的勇武,事实上,正因为秦、罗二人太勇敢了,才更令人担心.受张须陀指点近两年的旭子如今已经不再单纯地考虑如何击败敌人,他想得更多的是在击败敌军的前提下如何将自家的牺牲也降低到最小.正如李世民和武士彟所发现的那样,他已经不是原来那个只懂得拼命的勇将,而是在实战中,慢慢掌握了作为一军主帅的全部本领.

这些,都是杨夫子当年在笔记中未曾记录过的.不知不觉中,旭子已经脱离了那本笔记,走入了一个全新的境界.算起来,他曾经师从杨夫、孙九,还有铜匠师父、钱世雄、刘弘基和张须陀,但如今这些人传授的东西已经慢慢融会,消失,最终属于他自己.

秦叔宝和罗士信的推进速度很快,凭着娴熟的配合和严整的阵型,他们将一座座大营踏成了齑粉.没有人能抵挡住这两个铁三角的并列冲击,仓猝跳上战马的部族武士几乎还没来得及分清方向,便被横刀砍下了马鞍.更多的部族武士甚至连上马的机会都没有,他们光着身子,拎着弯刀,眼睁睁地看见两个巨大的三角向自己的头顶压来,眼睁地看见成群的同伴被铁三角切碎,然后被后续冲上来的骑兵踏成肉泥.

"娘咧——"胆小者在人群中哭喊.顾不上穿靴子和衣服,也顾不上抢来的财物,四下乱窜.鬼哭狼嚎中,胆大的人也两腿发软.列队而来的大隋骑兵就像群暴怒的野狼,牙齿上滴着血,对胆敢挡在面前的一切活物发动致命攻击.他们不知道停顿,也不在乎受伤,只要身体没倒下,就不会闭紧血盆大口.一座座部族联军的营垒就这样被他们咆哮着撕烂,咬碎,变成一地火堆和尸骸.

以前罗士信斩杀降卒,总是被张须陀和秦叔宝二人以"有伤天和"或"为将者当怀慈悲之心"等理由劝阻.而今夜,秦叔宝非但没罗嗦半个字,并且自己也大开杀戒.罗士信在匆匆一瞥间曾经亲自看见,素来心地仁厚的秦二哥槊锏并用,将几名已经丢下兵器的部族武士打下了战马.他旁边新招募来的边地向导则大叫着扑上去,一刀,又是一刀,直到将落马者砍得再不能动弹,才拎着豁了的横刀奔向下一个对手.

"他***,下手比老子还狠!"罗士信被队伍中几个向逃命者痛下杀手的新兵所震惊,喃喃地骂道.

"报仇!"正在砍杀敌人的新兵仿佛听见了他的话,猛然回头,瞪圆了血红的眼睛.

他们本来是一伙老实巴脚的边民,人生最高目标不过是平平安安过日子.他们世代生活在长城脚下,经过数百年的通婚,凭借家谱,已经很难分辩清他们身体里到底淌着的是汉人还是胡人的血液.

他们对朝廷没任何好感,对官府委派的粮赋也经常敷衍.大隋征兵的时候,他们甚至逃到塞外去躲避兵役.但今天,他们却不得不拿起了刀.

因为入侵者不管他们是胡人还是汉人,不管他们忠于朝廷还是闲云野鹤,毫无差别地抢光了他们的财产,杀死了他们的妻儿,烧塌了他们的房子.

所以,他们不得不捍卫自己的生存权力,不是他们狂暴,而是入侵者逼得他们正视彼此之间的差别,正视平日里忽略了的血脉和族群归属.

"保持队形!"罗士信大声强调了一句,"保持队形才能杀得更多!"他挥舞着已经被血润粘了的长槊,一槊刺进马前溃兵的心窝.

两股骑兵始终保持着完整的队形,凡是被铁三角夹在中央的,无论是人还是牲口,根本没有活下去的机会.被杀得心惊胆战的部族武士尽力逃向两侧,躲开迎面扑来的利刃.他们为了不做下一个猎物,不惜用弯刀为自己在同伴之间砍开一条血路.还有的人干脆策马跳过同伴的头顶,踩着袍泽的身体逃入黑暗.

黑暗中的旷野是最安全的,虽然临阵脱逃的行为会一辈子被族人耻笑.他们不敢回头,不敢倾听袍泽们的惨叫,中原人的攻击太犀利了,挡在他们面前等同与自杀.

几根白羽突然从黑暗处飞来,将仓惶逃命的战马连同马背上的骑手射翻在地."呜呜——呜呜——呜呜!"凄厉的号角声撕裂黑暗,紧跟着,数以万计的战马从夜幕中冲出来,横闯向混乱的战场.

刹那间,敌我双方都是一愣.数息后,已经被杀得胆战心惊的部族武士如同见了大人的孩子,哭喊着急驰而来的战马跑去.那是他们的援军,距离崞县最近的一支援军赶来了.那面画着狼头的旗帜太亲切,只要逃到旗帜下,便意味着永远的安全.

"变阵.变阵,前锋合拢,后军展开,北向,锋刃!"秦叔宝也在第一时间发现了战场上的变化,大声呼喝.号角声如虎啸龙吟,听见自家军令,正在敌军营地中横冲直撞的两千郡兵猛然兜转了一个漂亮的弧线,三角阵汇聚成正方阵,然后方阵中央迅速凸起,两翼后斜,一个全新的锋刃阵型在跑动与厮杀中快速完成.

这是郡兵们演练了数百次的应急方案,在实战中也经历过无数次检验.新杀来的突厥生力军被其自家的乱兵所阻挡,无法立刻投入战斗,只好眼睁睁地看着隋军在自己前方不到二百步处调整阵型.几个领兵的叶护面面相觑,不敢相信自己看到的景象是真的.在他们的记忆中,草原上从来没有任何一支骑兵可以在战斗中突然改变队列,更甭说像这样一边厮杀,一边变阵,一边调转攻击方向.

没等他们从震惊中回过神来,眼前的隋军发动."杀,让他们尝尝咱们的厉害!"秦叔宝纵马,舞槊,带领着麾下弟兄刺向了那杆最醒目的狼头大纛.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四 上)

狼头大纛下的突厥人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他们没想到秦叔宝居然带着两千人的队伍敢向十倍于己的队伍发起进攻."让开马头,让开马头!"他们用本民族的语言向逃过来的溃军命令,但没有人肯听,那些被吓傻了的部族武士在军阵前推搡哀嚎,非但令骑兵的战马无法加速,而且冲乱了援军的本阵.

"砍!"狼头下的突厥可汗咬着牙吐出一个字,然后猛提缰绳,迎面冲向秦叔宝的战马.不能任由对方就这样闯过来,否则不待中原人动手,光是溃兵就可以将自己的队伍冲垮.几百名护卫见可汗主动迎战,也呐喊着冲了上去.他们一边用脚跟踢打着马腹一边挥刀,砍翻一切挡在面前的活物,顷刻间便在乱军中开出了一条血淋淋的通道.

为了保持整个族群,不惜将最弱小的那几只咬死果腹.这是狼的生存之道,杀人者和被杀者都觉得天经地义.溃兵们被血光吓醒了,哭喊着向两翼让开.实在躲避不及的人则抱着脑袋扑到在地上,尽量不让自己被飞速向头顶踏来的战马当场踩死.数息间,领军的突厥可汗与秦叔宝正面相遇,二人谁都没有犹豫,立刻将兵器挥向了对方身体.

秦叔宝的槊长马急,速度快到令人难以相信.突厥可汗兵器上吃了亏,不得不变招挡架,只听"仓啷!"一声巨响,丈八长槊在半空中嘎然停顿,与此同时,一把四尺长三寸宽的草原弯刀飞上了半空.

"啊———"失去兵器突厥可汗狼一般长号,挥舞着酸痲的手臂,扑向秦叔宝.秦叔宝将长槊一抖,一横,利用战马将二人距离拉近的瞬间,槊纂重重捣向对方胸口.突厥人穿得都是皮甲,能防御流矢,却无法防御钝物的捶击.眼看着突厥可汗就要被槊纂捣得筋断骨折,斜刺里突然一道白影闪过,秦叔宝胯下的黄膘马悲鸣着竖起前蹄,将背上的主人直接掼到了地上.

刹那间的变化让所有人大惊失色.跟在秦叔宝身后的亲兵本能地拨转马头,以免踏伤自家主帅.跟在突厥可汗身后的狼骑则快速催动战马,试图把秦叔宝乱刃分尸.

黄膘马是千里挑一的良驹,与秦叔宝配合了近十年,从来没有犯过这样的错.闯了祸的它悲鸣着,用躯体挡在了秦叔宝身边,挡住了扑过来的突厥狼骑.一柄,两柄,三柄,十几柄本来砍向秦叔宝的草原弯刀尽数砍在

它的身体上.血流如瀑,黄膘马晃了晃,轰然而倒.一名狼骑快速从它身体上跳过,试图抢在同伴前面建立奇功.在马蹄落下的瞬间,此人看到了一双明晃晃的金锏.

从血泊中爬起来的秦叔宝于马鞍下拔出了金锏,一锏砸烂冲到面前的马头,又一锏将马背上的突厥人打了个筋断骨折.没等新的敌手扑上来,他怒吼着,冲向在自己身边与亲兵厮杀的那名狼骑,双锏并砸,将对方连人带马砸塌.然后扫断两条马腿,磕飞一柄弯刀,跳过倒在地上的尸体靠向突厥可汗.十几个突厥武士围上来,想阻挡他的去路,或者背秦叔宝的亲兵截住,或者被秦叔宝本人一锏打死.

戎马二十余年,秦叔宝从来没吃过这么大的亏.黄膘马的死让他彻底暴怒了,双锏舞得向旋转的车轮般,沾死碰亡.跟在突厥可汗身后冲破乱军迎上来的狼骑数量也不多,被秦叔宝的亲卫一阻,也无法再继续前进,只能停下来,与郡兵们捉对厮杀.敌我双方胶着在一处,再无法顾及阵型、队列.双方都红了眼,场面一片混乱.

罗士信距离秦叔宝只有三十几步,但他就是无法冲破这三十几步的距离.溃兵,敌人的援军,自家弟兄,无数人挡在他马头前,让他空有上前救援的心思却使不上半分力气.一名突厥狼骑挥舞着弯刀向他冲来,被他一槊挑飞.但紧跟着另一名狼骑就呐喊着扑上,如飞蛾扑火.

"保持队形,向我靠拢!"罗士信再次挑飞一名敌人,扭头向身边的弟兄呼喝.敌人的援军数量足足是郡兵的十倍,利用溃兵冲阵的策略失败,他必须尽快救出秦叔宝,然后与敌人脱离接触.

"呜——呜－－呜!"悲壮的角声在响彻战场."向罗将军靠拢!向罗将军靠拢!"听到角声后,张江、赵威等人以悲愤的喊声回应.未陷入敌阵的郡兵们重新收拢阵型,以罗士信、张江等人为首组成一柄铁锤.这柄铁捶再次向突厥人和溃兵砸去,砸烂途中的障碍,靠近已经杀得浑身是血的秦叔宝.

不过呼吸之间,秦叔宝身边的亲卫已经只剩下的三个.一名突厥骑兵挥刀冲来,秦叔宝跳步避开马首,然后一锏扫去,将敌人脊梁骨直接砸折.离他最近的亲兵伸手拉住马缰绳,"快,二哥快上马!".话音刚落,斜刺里又是一道白影,被抓住缰绳的战马和亲兵胯下的坐骑同时人立而起.

"唏——溜溜!"两匹战马哀鸣着,身体瑟瑟发抖.秦叔宝上前一步,用左手金锏托住即将落马的兄弟,右手金锏向后横扫.他扫了一个空,白影

中途转向,避开金锏,扑向另外两名亲兵的坐骑.

那白光如同鬼魅,飘到哪里,哪里的战马就自动避开.不光是郡兵们的坐骑受到了惊吓,大部分突厥人的战马也踌躇不前.趁着大伙都发楞的时候,先前被秦叔宝一合击退的突厥可汗带着几名亲兵卷土冲来,每人手里一杆硬矛,直取秦叔宝.

"二哥小心!"三名亲兵跳下坐骑,护在秦叔宝周围.他们的热血染红了矛杆,秦叔宝从一名弟兄的尸体旁跳过,用锏砸翻正在得意的狼骑.一根滴血的长矛刺中了他的肩膀,秦叔宝挥锏将其砸断,然后反手一锏砸烂另一名偷袭着的马头.

反应不及的突厥武士一头栽下马背,秦叔宝一脚跺断他的脖颈.然后踏过战马的尸体,迎上突厥可汗.那名想占便宜的可汗没料到受了伤后的秦叔宝还如此勇猛,"啊－啊"大叫着,把木矛舞得呼呼生风.秦叔宝躲开矛尖,斜上一步,挥锏砸向对方的马颈.

就在这时,白影又飘了回来.秦叔宝听到了身后的惊呼声,不得不收回金锏,抢步避开.鬼魅在他刚才站立的地方落下,轻盈得如一根羽毛.但这根"羽毛"太大了,足足有半岁马驹大小.通体白得如月光下的积雪,只有一双眼睛中闪烁着两点金,灿烂如电.

"狼!"秦叔宝猛然想起了旭子曾经跟他说过的故事,突厥人以狼为尊.这头马驹大的银狼,显然是守护着部落的圣物.刚才战马失控的怪事,也肯定是它的杰作.一股奇寒无比的感觉从脑门一直凉到他的足底,对着那双金灿灿的眼睛,平素无所畏惧的秦叔宝竟然举不起双锏.

"嗷———"银狼王发出一声长嚎,惊得冲上前的敌我双方战马纷纷止步.下一个瞬间,它凌空跃起,如闪电般扑向秦叔宝.与此同时,狡猾的突厥可汗跳下坐骑,平端长矛刺向秦叔宝小腹.

"不要脸!"远在二十步外罗士信大声喝骂,胯下的坐骑却无论怎么催都不愿上前.眼睁睁地,他看见秦叔宝以一敌二,先躲开银狼王的血盆大口,又磕飞突厥可汗的全力一刺.没等秦叔宝还手,银狼王又从背后扑了过来,得到喘息机会的突厥可汗从尸体中捡起一把弯刀,再次扑向秦叔宝.

"铛!"秦叔宝磕飞了突厥可汗的弯刀,却被银狼王一口咬住了小腿.他疼得身体一晃,蹲了下去.突厥可汗狞笑着抓住了他的双腕,银狼王咆哮着露出滴血的尖牙.

郡兵们跳下战马,拼死上前营救.突厥人也跳下马,狂笑将他们拦开.这些嗜血的民族要亲眼目睹自己的守护神咬断秦叔宝的脖子,那样,意味着他们的部族将被赐予最大的福泽.

就在这时,银狼王突然闭住了血盆大口.它放弃已经到手的猎物,抬起头,瞪大眼睛看向人群之外."咬死他,赶快咬死他!"正在与秦叔宝争夺兵器的突厥可汗声嘶力竭地乞求.他力气远不如秦叔宝大,虽然暂时抢得了先手,额头上却已经憋得青筋直冒.

"嗷——呜——呜"银狼王又是一声长嚎,全身杀气瞬间消失.它放弃秦叔宝,不理睬筋疲力尽的突厥可汗,电一般向人群外跳去.紧张到极点的敌我双方将士目瞪口呆,一时间无法做出正确反应,只好眼睁睁地看着它在两军之间闯出一条通道,扑向远处匆匆赶来的一匹黑马.

"甘罗!真的是你!"星光下,一个声音颤抖着说道."呜呜－呜呜!"银狼王的嚎叫声变成了委屈的哀鸣,它扬起头,用前爪把住跳下战马的那名黑甲将军的胸口,双眼中泪光闪动,就像受了委屈的小狗.

酒徒注：昨天在墨尔本街头吼了两个小时,嗓子都哑了.虽然那些西方妓者们依然信口雌黄,中国的精英们依然用鄙视的目光看向这万余热血兄弟,毕竟我们做了我们所能做的一部分.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四 下)

无论是先前的溃兵和后来的生力军都停止了动作,他们无法相信眼前的事实.部落里被敬若神明的圣狼正在一个黑甲中原将军胸前撒娇,而那个黑家将军所来的方向,马蹄声犹如奔雷.

发觉身边的情形不对,突厥可汗赶紧松开秦叔宝,转身便逃.秦叔宝跨步欲追,腿上一阵剧痛袭来,他晃了晃,再次蹲下,用金锏支撑住了身体.罗士信带着几名骑兵快速冲上前,从重围之中抱起秦叔宝,然后迅速后退.他们与自己的弟兄汇合.与此同时,来援的突厥人也重新整队,把自家可汗保护在军阵中央.

两支刚才还在以命相博的队伍骤然分开.郡兵们是出于理智,狼骑们却是因为惊恐."他是附离!长生天任命的附离!"突厥人盯着李旭和甘罗大声议论.附离在突厥语的意思中也是狼,但能让圣狼亲近的附离,则是长生天选择的狼卫,地位和部落里的萨满一样尊崇.

"好了,甘罗,我还有事!"强压住心头的惊喜,旭子放下甘罗,举刀上前,与罗士信等人站到了一处."呜呜!"甘罗从鼻孔里再次发出一声抗议的呜咽,白羽般穿过人群,站立到了自己主人的脚下.

出于天性,附近的战马纷纷躲避.特勒骠不甘心自己的地位被人夺走,长嘶一声,冲着甘罗仰起前蹄.银狼王怎肯怕一匹黑马,后退半步,伏低身躯."好了,甘罗,这是黑风!"虽然是在两军阵前,李旭也不得不抽出空来制止这场争斗.他挽住坐骑缰绳,同时用靴尖轻点甘罗的前肢.受了责怪的黑风和甘罗同时发出抗议,"唏溜溜!""嗷——啊——",马嘶声和狼嚎声交相呼应.

‘他简直没把我的三万大军放在眼里!’重新回到自家队伍中间的突厥可汗阿史那骨托鲁气得直打哆嗦.自己一方兵力明显占据优势,算上追随黑甲将军杀来的轻骑,隋军的人数也没有自己麾下一半多.但他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罗士信和张江将秦叔宝搀上马背,眼睁睁地看着对面的黑甲将军和圣狼还有战马好整以暇地"玩耍".

他无法再下令发动攻击,虽然恨得牙根都开始痒痒.对方是圣狼认定的附离,他的兵马已经受到了狼神的眷顾.如果贸然发起进攻,下令者和执行者都会遭到狼神的惩罚.最近几多年来,凭着阿史那家族买通萨满刻意散布的神话,骨托鲁汗轻而易举地收服了弱洛水流域的上百个部落.甚

至连室韦和契丹,都因为银狼的存在对阿史那家族表示了臣服.如果骨托鲁自己率先对狼神不敬,失去的恐怕不止是一场胜利.

此刻的天空已经渐渐有了些亮色,微弱的晨光从东方的五台山后透过来,镀了李旭满脸满身.黑风的皮毛在晨曦中显得越发油滑,而银狼甘罗的长豪则泛出了点点金星,远远看上去,充满了神秘与威严.

一些徘徊在两军之间,早就吓破了胆子的部族武士突然跪下来,对着甘罗顶礼膜拜.草原传说中,圣狼出现的地方意味着风调雨顺和牲畜的繁衍.被圣狼轻轻舔上一下,那是长生天的赐福,可以保佑人一辈子平安.虽然眼下圣狼突然选择了一个异族作为护卫,但这一切,无损于人们对其发自内心的崇拜.

"可汗,咱们得把圣狼夺回来!"一个没眼色的小伯克凑到阿史那骨托鲁面前,低声建议.

"夺什么夺!圣狼自己会决定其去留!"阿史那骨托鲁从侍卫手中抓过弯刀,一刀背将小伯克砸了个趔趄."传令,压住阵脚,缓缓退兵!"发泄完了心中的愤怒,他恨恨地命令,然后用力拨转马头.

"呜呜———呜呜———呜呜!"失望的角声在骨托鲁身边响起.听到角声,突厥狼骑,还有夜里被击溃的部族武士以及徘徊在战场之外的散兵游勇同时后退.他们小心戒备着,退出二百步外,又小心戒备着转身,留下几百人断后,大队人马就像迁徙的鹿群一般走过远处被战火烧焦的田野,走过再无一间完整房子的村落,慢慢消失在远处的晨烟之外.

"士信带一千弟兄清理战场.其他人保护秦将军入城!"旭子目送阿史那骨托鲁的队伍走远,也发布了收兵的命令.经过大半夜的血战,无论郡兵还是边军都成了强弩之末,此刻即便尾随突厥狼骑掩杀,顶多也是两败俱伤的结果.

崞县城的守军在半夜时便被外面震天喊杀声惊醒.因为齐王殿下在城内,所以守城的后军不敢外出接应.直到听见喊杀声几乎消失了,才用竹筐将几名勇士从城头上放下来,命令他们打探城外的战况.

当先一名旅率正碰到率军而归的李旭,远远地看到了在战马前跳跃而行的甘罗,他立刻冲着城头吹响了号角,"呜呜——呜呜——呜"两长一短,正没等旭子做出反应,城头上一阵嘈杂,数百名挽着弓箭的将士探出了身体.

"我是大隋武贲郎将李旭!"旭子见出现了误会,赶紧策马上前几步,冲着城墙上喊道.

"是突厥人假扮的,那头狼就在他身边!大伙千万不要上当!"吹角的旅率虽然莽撞,胆子却是不小,自管冲着城墙上方示警.喊罢,从腰间拔出刀,带领着其余四名弟兄,毫不畏惧地挡在了徐徐而来的"敌军"正前方.

"是那头畜生,那头天杀的畜生!"城头上的守军乱纷纷地喊道,随即将羽箭对准李旭.眼看着一场火并就要发生,旭子只好拨转马头,迅速退出羽箭射程之外.

"大隋武贲郎将李旭奉张须陀将军之命前来勤王!"再度拨转马头后,哭笑不得的旭子第二次表明身份.

"大隋武贲郎将李旭奉张须陀将军之命前来勤王!"数百亲兵同声高呼,将自家主将的身份直接传上城头.

"谁,哪个武贲郎将!"敌楼上突然有人应了一句,紧跟着,大伙看到了一张熟悉的笑脸.

"独孤将军,是李将军和秦将军.秦将军受伤了,赶快打开城门!"校尉张江反应最快,挥舞着横刀冲着敌楼打招呼.

"我说夜里的战术如此熟悉呢!"伴着一阵笑声,独孤林的上身完全探出了城垛口."开门,开门,是武贲郎将李仲坚和建节尉秦叔宝.公瑾,收起你的刀来.就你那两下子,在李将军面前连三个回合都撑不过!"

最后一句话是冲着那名忠勇的旅率喊的.听到喊声,挡在城门前的旅率张公谨讪讪地收起刀,"卑职张公谨误会了李将军,请将军恕罪!"再度仔细辨认了一下甘罗,他又竖起了两道浓眉,"只是这伤了我无数兄弟的畜生,怎么会在将军身畔?"

感觉到对方目光里的敌意,甘罗立刻伏低的身体,喉咙里发出呼呼地声响.张公谨面色大变,向后跳开一步,全神戒备.他麾下的几个勇士亦围成半个圈子,刀尖一致向外.

为了防止甘罗暴起伤人,旭子只好跳下坐骑,用手轻轻拍了拍它的脑袋,"它是我自小养大的,后来失落在塞外!若和弟兄们有过误会,大伙看在我的面子上不要计较!"

"李将军何不早来几天!"听旭子说得坦诚,张公谨眼圈微红,哽咽着道."咱们后军多少弟兄死在它嘴里.若不是它惊了咱们的战马,咱们怎会

被突厥人欺负得如此窝囊!"

甘罗居然咬死了我大隋将士?旭子楞了一下,惊诧地回头看向自己的少年伙伴,却看见牛犊大小的甘罗乐颠颠的跑过来,用脖子在自己的腿上挨挨擦擦.

‘它是突厥人的圣物!’旭子蹲下身去,抱住了温暖的狼头.在甘罗的嘴角上,他能看到隐隐的红晕,那是血迹,在昨夜之前,甘罗牙齿下所撕碎的,毫无疑问是大隋将士的喉咙.

‘夜间唆使甘罗咬伤秦叔宝的那个罪魁祸首,想必就是陶阔脱丝的丈夫,阿史那骨托鲁!’旭子抱着狼头,回忆起对方的模样.那是一个孔武有力,思维敏锐的部落首领.刚好配得起陶阔脱丝的如花容颜.

"公谨,你真是越活越倒退,居然跟一头狼较真儿!"独孤林的话从身后传来,喝退张公谨与他的同伴.

旭子苦笑了一下,给了朋友感激的一瞥.有错的不是甘罗,而是将其带上战场的那个人.他记得自己当年为了让陶阔脱丝幸福,把甘罗悄悄留给了她."除了阿史那骨托鲁的可敦和咱家王妃,谁也照顾不了银狼!"潘占阳的话同时响在他耳畔.

既然甘罗来了,陶阔脱丝会不在附近么?

猛然间,旭子感到胸口有一点点揪,如针般,深深地扎入心底.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五 上)

崞县是一个名附其实的弹丸之所,如果不是因为在这次外敌入寇过程中成了雁门郡仅存的两个没被攻破的城池之一,大多数人都不会注意到它的名字.这里的城墙只有不高,防御设施也很简陋,破旧的木头城门内甚至连一个瓮城都没有.但大隋将士就在这低矮的土墙后硬扛了二十余天,极大缓建了突厥人对雁门关的压力.

守城的名义主帅是齐王杨暕,实际军队的指挥者却是独孤林.这个含着金印出生的家伙自从去年被皇帝陛下从齐郡召回后便青云直上,如今已经是正三品册授辅国将军,掌管着总兵马接近两万的天子六军中的后军.职位高到令罗士信等人心生"忌妒",嚷嚷着要求其必须有所表示.

在昔日的同伴面前,独孤林并未显得很得意.相反,在不经意之间,旭子甚至能从他眼里看到几丝无奈与失望.这个年龄与罗士信不相上下的皇亲国戚远不像昔日在齐郡之时那样无忧无虑,仿佛心中埋藏着很多苦闷般,郁郁寡欢.但和众人分别后到底经历了什么变故,他又不愿意提及.

齐王杨暕的表现也很奇怪,得知围城的突厥人已经被击溃,他只是出面对李旭、李世民等几个主将表示了一下慰勉,然后就缩进了县衙中不肯再露头.

这种冷淡的态度让罗士信很是不满,待王府卫士的脚步声一远,立刻拉住独孤林,大声抱怨:"看样子我等不该来抢功,再坚持几天,齐王殿下自己就能将突厥人击溃了!"

"小声,这里不比齐郡!"独孤林紧紧地皱起眉头,喝止.

"还不让人说话了.不愿意我们来,明白咱齐郡弟兄班师便是!"罗士信非常不服气,继续嚷嚷.

"士信,小声些.别图着一个人痛快给大伙找麻烦!"刚刚敷好药的秦叔宝也竖起了眼睛.他是罗士信的克星,只要开口便有成效.果然,听完秦叔宝的话,罗士信立刻殃殃地闭上的嘴巴.但他心中依然不服,一双虎目四下逡巡,试图在人群中找一个自己的同盟者.

"士信兄想必不知,很多同陛下一道北巡的朝廷重臣此刻也在崞县城内候驾!齐王殿下见过我等,肯定要赶着去和诸位大人们通报战况,顺

带商讨下一步动作.他公务实在繁忙,并非有意怠慢!"见到罗士信的目光向自己扫来,李世民笑了笑,耐心地向对方解释.

他很喜欢罗士信这幅直心肠,所以出言提醒他当心被人弹劾.朝中很多官员办正经事的本领不大,给别人挑毛病使绊子的手段却是不俗.像罗士信这种从没经历过官场险恶的人,很容易便被他们抓住把柄.

"他们?"罗士信鼻孔里发出"嗤"地一声,脸上的表情甚为不屑.'那些人若是有些真本事,就不会怂恿着皇帝陛下出巡了!'他心里明白,嘴上却保持了礼貌,"如此,倒是罗某莽撞了,请独孤将军勿怪!"

"士信兄不必客气!"独孤林很受不了罗士信对自己的态度,还了一揖,然后笑着补充道："中午我会摆宴代齐王殿下给大伙洗尘,至于受伤的兄弟,我也会安排专人去照顾."

"洗尘就不必了,重木有时间不如说说雁门关附近的局势!"李旭见屋子内的气氛有些尴尬,笑着把话题岔到正事上."我等毕竟远道而来,不清楚战事已经到了什么地步.云定兴将军带着大队兵马下午就会赶到,大伙休息一夜后,明早就可以向雁门关进发!"

"对,救兵如救火,酒宴的事情以后再说!"长孙无忌也支持李旭的建议,笑着在一旁附和.熟知朝廷内部倾轧的他很理解齐王杨暕对大伙的冷淡.作为已经失宠的皇子,与武将交往越深,越容易受到皇上的猜忌.除非他想下辣手将自己父亲杀掉,否则与李旭、独孤林这样手握重兵的勇将把酒言欢,早晚会引火上身.

"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独孤林向李旭和长孙无忌二人投以感激的一瞥,笑着说道."不过我这里知道的情况也不多,突厥人围城围了近一个月,外界得消息几乎断绝!"

几个幕僚捧来雁门郡的形势图,七手八脚地在大伙面前展平.独孤学指着地图上的山川河流,将他自己知道的情况一一介绍.他能提供的基本是一个多月前的军情,也就是雁门和崞县守军的具体实力."天子六军铠甲器械虽精,但很少参加实战.这次又被突厥人打了个措手不及,所以损失很大!除了内军和后军外,其他四军基本上已经崩溃了."

提到军务,独孤林的目光又灵动起来,不复是先前那般苦涩.特别是当他提及城中百姓宁可拆了自己的房梁做滚木,也不愿家园毁于外寇之手时,脸上的表情更加振奋."能将雁门和崞县两地守到现在,多亏了城内

的百姓!齐王殿下已经传下令去,百姓所有损失,他会一人承担.待贼兵退去后,即从京师向这里运送钱粮!"

'怕是口惠而实不至!'长孙无忌对杨家的承诺素来不相信,肚子里偷着嘀咕了一句.他扭头去看罗士信,在对方脸上也发现了同样的怀疑.

"突厥人几乎是倾巢而来,始毕可汗,骨托鲁可汗,还有塞上的契丹、奚、室韦诸部,加在一起将近四十万!"

"这么多人,他们每天吃什么?"秦叔宝忍住腿上的痛,再次提出相同的疑问.

"我也不知道,细算来,他们抢到的粮食应该也吃差不多了,但至今没有主动退兵的迹象!"独孤林想了想,回答.

塞上诸郡地广人稀,百姓家里虽然有粮食可抢,也不够供应四十万大军的消耗.这种塞上联军既不能深入中原,又不肯后退的情况在秦叔宝等领兵行家眼里非常蹊跷,那意味着有人在源源不断地给他们提供着军需.而据大伙所知,草原民族只种一种叫做糜子的庄稼,产量低得可怜.凭着突厥人自己手中的存粮,根本不可能支持长期作战.

"他们不可能每天只吃吃肉!"李旭想到了一点,但被他自己主动否决."除非…?"猛然间,一个非常令人震惊的想法从他心底涌起.用力摇了摇头,他把这种想法甩在了脑后."算了,不管谁给他们提供粮草.咱们既然来了,肯定要跟他们打上一场!"

"后军还有五千骑兵可以与大伙并肩作战!"独孤林点点头,赞同李旭的建议.

"我的飞虎军昨夜损失了四百不到,能出战的还有一千五百余人!"李世民也报出了自己的实力.经历昨夜的观摩和学习,飞虎军的实力至少又提高了一个台阶.所以他非常希望在接下来的战斗中再从李旭身上学到一些自己没掌握的知识.

除了秦叔宝这员虎将暂时上不了战场外,齐郡郡兵损失也不太大.昨晚劫营的过程中他们几乎没遭到像样的抵抗,后来与阿史那骨托鲁发生了碰撞,也只是匆匆一触就宣告结束,基本没有伤筋动骨.

再加上旭子麾下从边军中精选出来的将士,崞县可以出动的骑兵已经将近一万五千.如果与屈突通和尧君素两位老将军携手行动的话,应该能给突厥人制造一定的麻烦.通过昨夜的战斗,大伙发都现塞上联军的战

斗力并不强.单个牧人的体质也许比隋军中的普通士卒强壮,但相互之间的配合和队伍的协调差了很多,与旭子挑出来的隋军精兵根本不可同日而语.

"况且我们还抢了突厥人的圣物!"秦叔宝指指趴在旭子脚边的甘罗,笑着强调.腿上虽然被咬了一大口,他并不打算和一头狼计较.突厥牧人对白狼的敬畏是他亲眼所见,如果能让甘罗和李旭一道打头阵,敌军基本没人敢上前阻挡.

"是啊,这家伙刚好将功赎罪!"听秦叔宝提起狼,独孤林麾下的几个将领也笑着说道.他们依然对自家兄弟伤于狼口的往事耿耿于怀,但看在对方已经于自己站到同一条阵线的份上,勉强接受了李旭的歉意.

感受到了四下里关注的目光,甘罗警觉爬了起来,挺直四肢.它的体形远远大于普通野狼,四条腿伸直后脊梁已经与旭子的腰等高.像长孙无忌这样相对瘦小的将领,甘罗基本上不必起跳,就可以用舌头舔到其喉咙.而它眼中那两道淡金色的目光更是凌厉,无论盯上谁,都能令对方的心里猛然打一个突.

"这家伙,足够顶一员虎将!"罗士信笑着伸手,试图去摸甘罗的脑门.后者却不肯接受他的亲近,快速将头避开,然后竖起耳朵,露出雪白的尖牙.

"这家伙!"罗士信被突如其来的敌意吓了一跳,快速收回胳膊,将手指放在了身后.滑稽的动作令在座将领们都笑了起来,目光里充满了期待.

"可能不止我一个人可以命令甘罗!"面对无数期盼的目光,旭子低声说道.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五 下)

旭子能理解秦叔宝的建议是出于一番好心.从张公谨等人对甘罗的敌视态度上来看,为了让几路兵马能毫无嫌隙地合作,他也理应带领甘罗为大隋冲锋陷阵一次.算做将功补过也好,算作为其主人效力也罢,如果他不能接受这个要求,接下来就很难凭着四品郎将的身份调动各路援军.

秦叔宝受伤,云定兴年老,罗士信官职低微,李世民威望不足.如今崞县城里能令所有将领信服的,只有他和独孤林.而独孤林本人看起来又心神不宁,根本不像个可以担此重任的模样.

"我等愿听李将军调遣!"有人抱拳施礼,表示愿意听从李旭的号令.他们这样做一半是因为李旭的威名,另一半倒是因为曾经目睹甘罗的凶残.这头浑身银亮的狼给大伙的印象太深刻了,很多隋将落马直接的原因都是由于它.纵使那些战马经受过严格的训练,当看到一头牛犊大小狼扑向自己的时候,依然会将自己的主人扔下脊背.

如果隋军反过来用此物来报复突厥人,被抛下马背死于乱刀之下的就变成了对方.这样的结果不用看到,想想都觉得大快人心.

"还有人能指挥动甘罗,我怕到时候误事!"李旭把嗓音略为提高,再次强调.他无法接受众人的建议,如果他领甘罗冲锋陷阵的话,突厥人肯定会命令陶阔脱丝出马.那样,为了最后保证战场上的优势,他就只剩下的一个唯一的选择.

"还有谁能指挥的动这头狼,咱们先杀了他!"罗士信的话脱口而出.

"对,李将军只管带队向前,我和罗将军护着你.有人上来招呼甘罗,大伙立刻远远地用弓箭伺候!"侯君集的想法也很直接,为了胜利,他不认为还有什么不可以付出的代价.

徘徊在旭子腿边的甘罗仿佛听懂了众人话里的意思,快速伏低身躯,喉咙里滚出一连串咆哮.这是它受了威胁才会有的表现,哪怕威胁者将其重重包围,它都会用牙齿捍卫自己的权力和尊严.

叫嚷着要给李旭做护卫的人们都被吓了一跳,本能地闭上了嘴巴.旭子赶紧蹲身,轻轻抚摩甘罗颈部的皮毛,"甘罗,别胡闹,他们没有恶意!"

"哼哼－嗯嗯!"甘罗一边对附近的人发出威胁,一边用金亮金亮的眼睛看着旭子.那是一种深邃如月牙湖般的眼神,包含着信任与期待.一瞬

间,旭子几乎认为自己看懂了甘罗的想法,它不是为自己在抗议,而是为了陶阔脱丝.那是与它相依为命多年的女主人,不能在它面前受到半点伤害.

"好了,好了!甘罗,别淘气!"旭子的声音越发温柔,高大的身体上也不再拥有半分霸气.

张公谨发出一声低低的叹息,旋即皱拢了双眉.出于某种原因,刚才他一直在观察着这几年大隋风头最劲的将领,得出的结论却大失所望.‘李郎将不是个值得追随的人’张公谨心中暗自得出结论,‘虽然他的武艺和谋略都很令人佩服,却缺乏一个成大事者应有的狠辣!’

在张公谨眼里,真豪杰必须时刻保持理智.而李郎将先是为了回护一头狼,而不惜得罪守城的弟兄.现在又借着安抚畜生的机会对众人的热情视而不见.种种表现证明,他是个犹如寡断,拿得起放不下的俗人.枉了他也姓李,这样的人只配为人作嫁衣,想在乱世中成就一番大业根本没有任何机会.

‘另一个能招呼得动甘罗的肯定是个女人!’秦叔宝心细,从旭子手底的动作和脸上的表情上,就猜到了十之八九.‘那时候仲坚也就十四、五,年少无知时的风流债啊!’他发出会心得微笑,然后轻轻摇头.

在主人的安抚下,甘罗慢慢停止了咆哮.但它对周围的人群明显不放心,尖尖的耳朵一直不停地抖动,每每周围有稍微大一点的响动,他的目光立刻电一般扫过去.

片刻之后,它终于安定下来,旭子也借此机会稳定住了自己震荡的心情.他慢慢站起身,用目光扫过所有人,正色说道:"敌众我寡,咱们不能把赌注押在一头狼身上.万一甘罗临阵倒戈,就像昨夜在突厥人阵前那样,咱们连后撤的机会都不会有!"

"并且,咱们如果不能取得一场大胜的话,突厥人不会轻易退兵.与其冲进雁门关被敌人再度围困,还不如留在外面,至少不会分薄守军的存粮!"

"守军的存粮倒不用担心,出塞前,天子六军的粮草都运到雁门关里去了.再加上关内原来囤积的一些军粮,光目前守关的这些人吃,足够吃上两三年!"独孤林对雁门关的情况了解比较详细,低声向旭子解释.同时,他也支持旭子与其冲进突厥人的包围之内不如留在包围之外作用更大

的说法,"但李将军说得极是,涉及到陛下安危,雁门关里的守军无法主动突围.如果没有稳妥的破敌之策,咱们留在外围牵制敌人的作用更大些!"

"好的坏的都让你一个人说了,小林子,大半年不见,你别的方面没长进,倒是学会了说话!"罗士信对独孤林两面活稀泥的态度有些不满,笑着嘲讽.

换做当年在齐郡,独孤林早就反唇相讥了.但这次,他却只是摇了摇头.圆熟是成长的必经阶段,只有吃过耿直的亏的人,才明白圆熟的可贵."我是就事论事,如果咱们没有稳妥的破敌之策就贸然而行,万一被突厥人打败,非但救不出陛下,反而会动摇了关内的军心!"

他的话引发了一阵嘈杂之声,眼看着敌军在前自己却按兵不动,实在有违众将士的初衷.但李旭不肯让甘罗打头阵,独孤林又不支持轻易与敌军决战,这仗再打下去,却实令人意兴阑珊.

"只要打仗就得冒险,除非能不战屈人之兵!"侯君集对独孤林最后一句话很不赞同,上前半步,大声说道.

令他万万没想到的是,接过自己话头的居然是唐公府二公子."让突厥人不战而退的方法不是没有!"李世民走到地图旁,在雁门之外极其遥远的地方画了个圈,"对付强盗的最好办法,就是让他也感受到切肤之痛.突厥人倾巢而来,其老幼妇孺必然留在老巢.反正雁门关他们一时无法攻下,如果咱们趁这个机会派一支奇兵绕过雁门关…"

他不继续说了,目光飘向窗外.县衙西窗正对着城外的一座孤山,目光越过残破的城头,可以清晰地看到半山坡那些被战火焚毁的树林.由于突厥人焚烧民居引起的山火早已经熄灭,但焦黑的残枝还在,一株株,愤怒地指向头顶的苍穹.

"好个釜底抽薪之计!"众人眼睛俱是一亮,齐声赞道.由于年龄因素,大伙起初对李世民都不太重视.充其量将他看作一个有心无力的公子哥,偶尔立些战功胜仗也全凭了旭子这样的宿将刻意照顾.

但听了他所献的计策,大伙登时对其刮目相看."好个唐府二公子!"有人心中暗中赞叹.无论这个时候再突出奇兵直捣草原来不来得及,单凭这份果决与狠辣,就足以令大伙佩服.

"临出发前,我已经请了蓟县的罗艺将军派兵策应."接下来,李旭的话更是令大伙惊诧不已,"所以咱们明天一早可以徐徐前进,在突厥人的

包围圈外择险要处扎营,与屈突通老将军互为依托.敌军见我们有备,定然不会贸然来攻."

他想打一场可以保证很多年的效果的持久战,只有在一战中令突厥人元气大伤,他们下次再想进入中原时才不会忘记伤口的痛."而如果不出意外的话,此刻我大隋虎贲铁骑应该已经进入了草原深处!待突厥人军心不稳之时,咱们再趁机杀上去!"他用手比了个挥刀砍杀的姿势,引发一片倒吸冷气的声音.

芒刺在背,突厥人就无法专心攻打雁门关.正当两军长期对峙的时候,草原上突然有噩耗传来....

"虎贲大将军罗艺肯,肯答应你的要求么?"独孤林双手按住放地图的长桌,激动得浑身都开始颤抖.他问到了整个方案中最关键之处.虎贲铁骑是大隋最有战斗力的一支边军,当年由大将军王杨爽亲手练就.皇帝陛下一直用这支兵马威慑东塞诸胡,从来不肯轻易调动.就连最近三次讨伐高丽,朝廷都没有命令罗艺随行.

但独孤林也隐约听人说过,虎贲将军罗艺似有不臣之心.朝廷只是不愿激起兵变,才一直没有对他采取行动.这次圣驾于雁门关被围,如果罗艺想来营救的话,他的麾下的骑兵早就到了,不应该拖到现在还迟迟不见人影.

"罗艺将军知道这场战争涉及到不止一家一姓的生死存亡!"李旭非常肯定地点点头,回答.一个多月前,他曾经托潘占阳将突厥人蠢蠢欲动的消息带给了罗艺麾下的步兵,并在信中写明了最佳对策.但对于罗艺是否还肯为朝廷出力,他心里亦没什么把握.

经过和程知节等人一番较量后,旭子现在认为罗艺肯定会有所行动.‘我大隋的虎贲大将军见识不会不如几个山大王!’对此,他在心中深信不疑.旭子相信自己当年出塞时遇到的步校尉不是个见识短浅的鼠辈,其所效命的人也不是个那天下人安危谋自家福芷无知赌徒.虽然大隋朝中无知无耻的家伙大有人在,但不应该是步将军和罗艺.

当年正是步校尉手中那杆长槊,还有虎贲大将军罗艺传说,令旭子走上了今天这条道路.一路行来虽然坎坷,但每一步都万分精彩.

"人不是牲口,不需要名血名种!"当年步校尉转述的话,至今还时常在旭子耳边回荡.他相信,能说出这样掷地有声言语的豪杰,绝不会是向

异族屈膝的懦夫.一个不肯向命运低头的强者,在外辱面前亦绝不会弯下高贵的腰.

"如果罗艺将军出马,阿史那骨托鲁第一个承受不住!"仔细扫了一眼地图,李世民兴冲冲地分析."渔阳郡直接向北,就是阿史那骨托鲁的地盘.还有奚、契丹和霫,听到铁骑出塞,这些跟着来打秋风的塞外部落都要吓个半死!"

他的目光再次看向旭子,笑容满脸,心情却仿佛正翻动着的惊涛骇浪.'如果仲坚所言真的不是为了给甘罗不出战找借口的话,那岂不是表明他在一个多月前就料到了今天的困境,并为此部好了局.一个可以使唤银狼,目光长远,武艺又高强的人,他的前途走到哪里才算顶峰?'

李世民忽然感觉到嗓子有些发干,心脏不听话地狂跳.他记得当年父亲以玩笑的口吻问自己和哥哥,如何收服李旭.哥哥的意思回答是'厚待之,以恩义结之'.弟弟的回答是'不为所用,则为所杀!'而年少无知的自己则认为'君子直,可欺之以方!'

今天的李旭还真的可以欺之以方么?李世民发现自己其实没有半分把握.眼前的仲坚兄高大魁梧,就像道观里供奉着的金甲天王.能把这样一个人收为腹心,在乱世中是何等的福气?他发现自己越来越理解父亲当年为什么对旭子另眼相待了,被岁月洗练出来的阅人目光,远非他们这些晚辈的见识所能相比.

"如果罗艺将军已经出塞,我们除了和突厥人对峙外,还需要干些什么?"侯君集的求知心极盛,见众人都陷入了沉思,走到李旭身边求教.

"想尽一切办法把这个消息散发出去,让各个部落都知道!"李旭想了想,回答,"还有,顺便告诉他们一阵风刘季真的兵马也到了草原上,随时会攻入那些没有男人留守的营地!"

"如此,即便虎贲铁骑没出关,那些大小可汗也坐立不安了!"侯君集眼神瞬间雪亮,长揖到地,"卑职受教.谢李将军指点!"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六 上)

侯君集虽然表现出一幅若有所悟的样子,但内心深处对对战术的理解与李旭所言却截然不同.旭子用兵素来侧重于取势,厚积而薄发,一旦成功则如沸汤泼雪.而站被李世民一手挖掘出来勇将侯君集则乐于行险.在他眼里,恐怕罗艺兵出塞上和一阵风趁火打劫的消息,都为旭子刻意放出的虚招,目的只是令部族联军不战自乱.

但无论从正奇哪个角度来理解,李旭的计策都稳妥可行.与屈突通互为犄角,一方面可以最大限度的保全自己,另一方面,还非常容易让塞上联军以为更多的勤王兵马正源源不断地赶来,随时将于他们的背后发起进攻.

"诸胡联军人数虽众,却非一个整体.所以,在确保陛下安全的情况下,对峙的时间越长,对咱们越有利."旭子想了想,继续总结,"所以咱们要么不战,若战,定要打得他们五年之内不敢南窥!"

‘半年不见,仲坚的用兵之道居然精进如斯!’独孤林在心中暗自感慨,同时也感到一种隐隐约约地遗憾.相比之下,在这大半年来一直挣扎于官场漩涡之中的自己,日子简直可以用"浑浑噩噩"四个字来形容.

"此计甚为稳妥,咱们大隋男儿,不应学那些塞外蛮夷,把所有的胜利都寄托到一头牲畜身上!"他尽力控制住自己的心态,用一种平和且坚定的声音说道."具体进军细节,还得劳烦诸君一同谋划!"

"好说,好说,都是为国效力,还分什么彼此!"秦叔宝拱了拱手,回应.

"撒播消息的事情,就交给我的飞虎军.这次同来的弟兄中不少人老家都是灵武的,突厥话说得很流畅!"李世民也挺直了身体,拱手表态.

三个最有影响力的将领都先后对李旭的计策表示了支持,其他人自然也不好再多说些什么.大伙抛开此前的分歧,你一言我一语的将具体执行细节补充完整.经过近大半个时辰绸缪后,一个非常庞大,但切实可行的作战方略终于摆到了众人面前.

李旭、独孤林、秦叔宝和李世民四个人商议着,将各项任务一一分派下去.尚未入城的云定兴老将军的‘德高望重’,所以大伙还是将虚张声势和押送辎重的重担交给了他.李家的飞虎军熟悉塞外兵马的作战方式,所以被分拆成小股.一部分装扮成边地的马贼,四下攻击那些已经落入塞

外胡人之手,并且疏于防范的边地城市.另一部潜入更远的桑干河流域,在那一带散发草原各部老巢被罗艺和刘季真二人劫掠的消息.

旭子从云定兴麾下挑选出来的边军精骑依旧担任明天进军的主力.齐郡子弟和崞县兵马则组成左右两翼,分别由独孤林和罗士信率领,与旭子所部兵马呈品字型,相互照应着向前推进.

"叔宝兄腿上不方便,所以就暂且留在崞县,指挥剩下的兵马守城.我会向齐王禀明情况,请他将全城防务交给你主持!"独孤林看了看秦叔宝缠满白葛的小腿,低声建议道.

"你们几个尽管放心,只要我活着,大伙的后路一定丢不了!"秦叔宝非常大度,笑着接过独孤林递过来的印信."城中诸位大人那边,我可能不太擅长跟他们相处!"

朝廷的高官们不会看得起一个来自地方的低级将领,虽然他们的安全依赖于对方的保护."我把张公谨留下,安抚诸位大人的事情尽管交给他!"独孤林想了想,决定."公谨,你留下辅佐秦二哥,除军务之外,尽量别叫任何人来烦他!"

"遵命!"张公谨非常愉悦地向独孤林抱了抱拳,"有机会秦大人讨教,荣幸之致!"

"你莫光说嘴,耽误了事情,大伙饶不了你!"独孤林笑着'威胁'了一句,然后将头转向众人:"弟兄们可以去准备了,记得别耽误了中午的接风宴!"

领到任务的诸将纷纷退下,大堂内渐渐变得安静.片刻之后,独孤林身边就只剩下了李旭、罗士信、李世民和秦叔宝,几个核心人物围成个圈子,一边饮茶休息,一边反复斟酌行动的每一步细节.

众寡悬殊,他们不敢出一丝纰漏.特别是在这种风雨飘摇时刻,一旦这场战役失败,可能半个中原都要生灵涂炭.

"早上我曾看见,很多部族武士对白狼跪地叩拜!"片刻后,秦叔宝目光再次转向甘罗,低声追问."它在牧人心中的地位很崇高么?好像不用亚于那名可汗?"

"突厥人以狼为尊,在他们的传说中,白狼是神明的使者!"对秦叔宝腿上的伤,旭子依然有些内疚."突厥王庭和咱们中原的朝廷不一样.大汗之下还有很多小可汗,每名小可汗统帅若干部落,每个部落还有自己的埃

斤、吐屯.有些部族武士未必肯服从阿史那骨托鲁的命令,却决不会冒犯神使!"

"怪不得这怪物身上霸气十足!"听到这,罗士信用挑衅的目光看了一眼甘罗,"原来是受人跪拜惯了的!"

后者则以一道凌厉的目光相回应,仿佛能听懂罗士信所说的每一个字."凶什么凶,再凶我就让人不给你肉吃!"罗士信挤眉弄眼.甘罗不屑地扭转头,目光径直看向了窗外.

"呵呵,还挺狂,改天我掏一窝母狼来,看你还狂不狂得起来!"罗士信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冲着甘罗的背影龇牙咧嘴.

"找一只配上它的母狼可不太容易.当年我带人掏了上百只狼窝,都没找到一只毛色纯白的!"李世民接过罗士信的话头,笑着说道.

说到这,他将头又看向旭子,嘴角挂着笑,眼神中却带上了几分温暖."况且狼崽很难养,通常离开窝没几天,就莫名其妙地死了.依我看仲坚兄和甘罗的机缘是天定的,别人求也求不来!"

这句话是李婉儿亲口说的.当年在怀远镇时第一次听刘弘基说起李旭的狼,她就和世民私下决定自家也要养一头.但从旭子第一次出征时开始一直找到他彻底脱离李家,婉儿和世民两个都没能找到毛色纯白的狼崽.

"如果那么好找的话,恐怕每个突厥可汗都要养上一头了."亲眼目睹过甘罗作战时声威的独孤林也笑着插言,"作战时可以顶一员猛将,平时又能帮助他稳定部族!"

"所以我认为阿史那骨托鲁肯定舍不得甘罗离开.对于他来说,甘罗不仅仅是一匹狼!"秦叔宝点点头,把话题不着痕迹地岔回自己想表达的意思上来.

甘罗站直身体,耳朵不停地转动.它的目光被窗外的远山所吸引,那些已经焚毁的树林虽然看上去很破败,但最深处却孕育着勃勃生机.动物的本能令它喜欢旷野更甚于喜欢城市,况且在城市中,它感受到的不完全是友好.

"他若领兵来抢甘罗更好,咱们刚好找机会跟他好好打一场!"罗士信立刻站起了身,大声表明自己的态度.虽然甘罗一直对他不理不睬,在内

心深处,他却着实喜欢上了这头通灵性的大家伙.如果有人敢威胁到甘罗的安全,他会毫不犹豫地举起长槊.

"他与联军主力脱离,咱们的确可以于之一战!"李世民做擦拳抹掌状,响应罗士信的号召.他听明白了秦叔宝想表达什么意思,那的确是个老成可行的建议.但最后的决定权在李旭,唐府二公子没必要惹自家的盟友不快.

旭子轻轻咧了咧嘴,没有回应任何人的话.缓缓地站起身,他又来到甘罗身边,用手掌感受着狼毛的温暖.塞上的秋风已经有些冷了,轻易地就可以吹透甲胄.唯有手指所及之处,还带着淡淡的温暖.

仿佛感受到了主人的心情,甘罗回过头,目光再度和旭子相对.纯净,深邃,一如多年前的秋日.而旭子却已经不是当年的旭子了,脸上的胡须和目光中的风霜见证了成熟.

"二哥,仲坚刚和甘罗团聚!"独孤林有些于心不忍,低声抗议.

"仲坚,我只是建议!"秦叔宝趔趄着站起身,走到李旭背后说道.

"咱们必须不能保证突厥人也讲信誉!"旭子背对着所有人轻轻摇头,然后慢慢转过身,带着甘罗走向屋门.

众人全部将目光投向秦叔宝,有人在心中叹服,有人在心中抱怨.但大伙谁都没有把自己的想法直接表达出来.大敌当前,他们必须维护一个所有人齐心协力的表象.

就在大伙面面相觑时,已经走到门边的旭子笑着回过头,给了大伙一个莫名其妙的答案,"我会斟酌!甘罗虽然被我养大,但不属于我!".

然后他快速迈开双腿,追上甘罗已经走远的脚步.绚丽的秋日下,他们两个几乎成为一体,形影相随.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六 中)

阿史那骨托鲁来得远比大伙预料中的快,几乎是在云定兴的兵马刚刚从南门入城,守卫北侧城墙的士卒就已经看到了代表着突厥可汗的狼头大纛.

令人难以置信的是,阿史那骨托鲁只带了二十几个护卫.并且远远地便停下了战马,以示其此行并非为了作战.

"你说什么,他只带了二十几个人,难道不怕咱们冲出去将他乱刀砍了么?"独孤林无法相信张公谨送来的消息,瞪大了眼睛追问.

"的确只有二十余骑,更远处有些烟尘,但停在了五里之外.他点名请李将军出城叙话."张公谨仔细整理了一下自己所见所闻,给出一个肯定答案"其中好像有一个是女人,用薄纱蒙着脸!"

‘是陶阔脱丝!’旭子快速站起身,心中仿佛有重锤砸落.阿史那骨托鲁知道采取什么手段最有效,所以他不顾自己的颜面.

所有人都将目光转向了李旭,有人脸上写满惊诧,也有人面带微笑.女人上战场,在中原人看来绝对新鲜.带着女人来和敌军将领叙话,难道他想用美女来交换银狼王么?

"我出城去见他!"在众人关注的目光下,旭子轻轻地点了点头.该来的终究逃不掉,他知道自己早晚要面对这一刻.陶阔脱丝怎么样了,她现在是否还像以前那样开心任性.忽然间,旭子听见自己的心在狂跳.但与此同时,一刚一柔两个身影硬生生挤过来,挡住他心内陶阔脱丝的影子.

是萁儿和二丫,一个温柔如水,一个炙烈如火.沐浴在水与火的温柔下,旭子的心慢慢地不再感到痛.那些陈年旧伤早已经被抚平,虽然留下了个疤,却再也不可能滴血.

‘坏了,那女人是仲坚的老相好!’曾经阅遍花丛的罗士信见李旭脸上的表情瞬息万变,立刻觉察出其中原委.‘怪不得秦二哥也不赞成旭子带甘罗去冲锋陷阵.若是和旧日红粉知己重逢,以仲坚的性子,还真不忍心举起刀!’

"我陪仲坚去会他一会!"一边转着鬼心思,罗士信一边嚷嚷.长身站起,他以最快速度顶盔贯甲.

此刻有着强烈好奇心的不止他一个,李世民、张江、长孙无忌等人都跃跃欲试,就连目前职位最高的独孤林,也忍不住想亲自出城查看一下究竟.但他们的好意都被旭子拒绝了,"我带着甘罗出去就行,就在咱们的城门口,谅他们不敢造次!"

手中有黑刀,身边有甘罗,胯下有战马,二十几个敌人的确不能拿旭子怎么样.罗士信用求援般的目光看向秦叔宝宝,后者却只对他轻轻地摇头."唉,没劲!"得不到支持的罗士信将头盔向桌子上重重一摔,叹道.

"你若愿意,可在城头替我观敌掠阵!"旭子又笑了笑,说道.

"当然可以!"罗士信闻听旭子松口,浑身上下立刻又恢复了活力."你莫着急走,我去找把三石半的强弓来!"

"就你的箭法!"众人都被罗士信没头没脑的样子逗得放声大笑,一同打趣道.旭子所说的的确是个折中的好办法,既能满足大伙的好奇心,又不至于被突厥人小瞧了.稍做收拾后,大伙簇拥着李旭和甘罗来到北门口.独孤林先命人给旭子打开城门,又布置了三十多名骑兵在门洞内,待一切安排停当后才陪同其他人一道走上了敌楼.

秋天的阳光很亮,给城外的风景平添几分明媚.碧蓝碧蓝的苍天下,旭子带着堆雪般的甘罗,缓缓离开城门.阿史那骨托鲁的人距离城墙有一段距离,仿佛刻意不想让其他人听见自己的说话.同时,为了让城里人放心,见到李旭单人独骑前来会面,这个手握重兵的突厥可汗立刻命麾下的侍卫向远处退开去.

所有人都听命退开,包括脸上掩着一片淡蓝色面纱的陶阔脱丝.旭子从身影上可以清楚地分辩出面纱后的人就是当日那个曾经与自己相伴在草原上,把笑声撒遍月牙湖畔各个角落的陶阔脱丝.几年不见,她的身材比原来又高了些,也更显妖娆.如果说在旭子眼里当年的陶阔脱丝就是一串略带青涩的鸽子花,现在的她就如同一树盛开的山杜鹃,换了一种风格,但同样美丽得令头顶的日光刹那间失去颜色.

甘罗也发现了自己的女主人,欢快地向前跑了几步,猛然又停住,回过头来眼巴巴地征询男主人的意见."去吧"对着甘罗渴望的眼神,旭子笑着说道.然后,他看见一道白亮的闪电跨过黑色的旷野,牵引着自己的视线跑到陶阔脱丝脚下.

"甘罗!"陶阔脱丝跳下马,像当年一样热烈地和白狼拥抱.在与对方接触的一瞬间,她的纱巾被风吹落,露出一张洁净,充满喜悦和兴奋的脸.

"坏了,连话都没说就被人家将狼骗走了.这小子,一点定力都没有!"把城外一切看在眼里的罗士信气得直砸城墙,"早知道对方使美人计,咱们就不该让仲坚出来.要是阿史那臭骨头现在把马头一拨..."

"仲坚兄刚好在背后射他.一百步内,你看见谁逃过脱仲坚兄的雕翎了么?"独孤林对李旭远比罗士信等人有信心,微笑着说道."你看,仲坚兄的弓囊和箭袋的角度,和他平时携带的位置绝对不一样!"

心已经悬到嗓子眼儿的众人手打凉棚看去,果然发现旭子的弓和箭都摆在马鞍后一个极其容是拿到手的位置."对,他当天射李密就是这么摆的.姓李的那傻子还自以为聪明,结果被仲坚从背后一箭射下马,弄得瘸腿毁脸,现在都没法见人!"罗士信恍然大悟,将捶墙的手收回来,改为抚掌庆贺.

他们听不见旭子在跟阿史那骨托鲁说什么,但也不必担心自己的议论声被对方听到.特别是罗士信,简直唯恐天下不乱."如果仲坚兄这时候把阿史那臭骨头射死了,能不能将那女子和狼一并带回来."他突然发现这个主意绝妙无比,离城门这么近,以李旭的身手和黑风的脚力,绝对可以在更远处担任警戒的大军做出反应反应之前,平安地撤回崞县.

"士信,别光顾着胡闹,仔细看阿史那骨托鲁可汗在干什么?"秦叔宝对罗士信所提没有品味的建议约略有些不屑,指了指城下,命令.

罗士信乖乖的闭上了嘴巴,和大伙一同观望城下的事态.'阿史那臭骨头'他不愿意称对方全名,所以弄了个不伦不类的外号来以示轻蔑,'阿史那臭骨头在和仲坚兄争执,看样子银狼他想要,老婆也舍不得!'心中悄悄嘀咕着,罗士信将长箭搭上强弓.

在一旁观望的突厥侍卫也做出了反应,抽出弯刀,向空着晃动示威.但他们都被那个带着狼的女人喝住了,没人敢上前给自家可汗帮忙.罗士信从城头看去,可以清楚地看见阿史那骨托鲁的手臂比比划划,好像很着急,但又不敢真的与李旭打上一架,模样非常狼狈.

"...八万大军..."风隐隐地把远处的争吵声送上城头,臭骨头居然操着一口很地道的中原话,勾得人心里愈发痒痒.罗士信能猜测到,阿史那臭骨头试图威胁李旭.但旭子的表现一直很平和,无论对方如何张牙舞爪,右臂始终虚按在腰间的刀柄上,好整以暇.

曾经设想过无数次和陶阔脱丝重逢的样子,每一次,旭子的心绪都翻滚如潮.但真正见了面,他却发现所谓的心神激荡只发生在自己一个人的

时候.今天这一刻,自己心里很安宁,就像没风天气里的湖水.所有涟漪只出现在石子落入的一瞬间,涟漪散开后,转瞬就波澜不兴.

"其实萁儿长得和她一点都不像!"听着阿史那骨托鲁毫无意义的威胁,旭子心中慢慢得出离题万里的结论.所谓相似,也许就是初次见面时那种感觉而已.陶阔脱丝是陶阔脱丝,萁儿是萁儿,彼此之间几乎没有重合之处.

他知道自己终于放下了,过去遗憾早已飘散如烟,如今记得的,只有那些成长过程中的快乐.当年草原上那个傻头傻脑的小子和那个阳光明媚的小女孩,早已和草原上的年年开放又年年枯萎的野花一样成为记忆里的风景.也许偶尔有一簇似曾相识,但肯定不是当年的那朵.

只要握在掌心,感受到幸福,又何必是当年那朵花,那个人呢?旭子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放下的,但他知道不是现在.现在,他感觉到秋天的阳光,每一缕都充满希望.那是只能与最亲密的人分享的快乐,没经历过的人感觉不到.他把目光再次投向陶阔脱丝,看见对方正在和甘罗嬉戏,一人一狼如同胞姐弟般,打打闹闹,亲密无间.跟陶阔脱丝在一起,甘罗是快乐的.但战场上的甘罗不是,虽然在两军阵前,它的模样很凶.

"你,你到底要怎么样?"张牙舞爪半晌后,阿史那骨托鲁气急败坏地问道.发现旭子的目光偏离了方向,他警惕地回头看向陶阔脱丝,"不行,绝对不行!不可以,陶阔脱丝是我的,绝对不能用来交换!"

"放心,我不会抢你的陶阔脱丝!"仿佛很满意对方的最后一刻的表现,旭子说话的口气终于出现了一丝松动."你必须单独撤军,带着你麾下的狼骑和大漠东面归你管辖的那些部落退出中原!"他的口气很坚定,根本不容对方讨价还价."待其他突厥人也撤军后,你请契丹羽棱部的人到雁门关来接回甘罗.谁能接得走它,你的可墩知道!"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三章 烽火 (六 下)

如果不是对自己的刀法和骑术没有把握,阿史那骨托鲁恨不得立刻冲上去用弯刀,不,用马蹄将自己面前这名不知道好歹的中原人跺成一堆肉酱.他刚才苦口婆心的说了那么半天,甚至代表阿史那家族提出了扶植对方为中原霸主的条件.前提是只要他肯交出银狼王,并按兵不动.可对方却好像根本没听明白,反而开出了一个骨托鲁根本无法接受的价钱.

被突厥人支持得中原霸主,即便不能进而称帝,至少也可以割地自立.大隋朝没有几天蹦达头了,稍有些远见的豪杰都知道这个朝廷不过是在苟延残喘.无数"英雄"擦拳抹掌试图取而代之,前往突厥请求支援的使者络绎不绝.那些使者奴颜婢膝,为了结成一个战略同盟,无论阿史那家族提出什么样的苛刻条件都会毫不犹豫地答应."那些中原人么,总是把自家利益看得比族群利益高一些!"目睹了无数来自中原的只会摇尾乞怜的软骨头后,阿史那家族得出这样的结论,因此,也更坚定了他们南下的决心.

偏偏眼前这名将军是个异类,阿史那家族将如此优厚的条件主动送上门,他非但没有接受,反而漫天要起价来!

"带着东塞诸部先行撤离,一个月后再派契丹羽棱部的王妃前来接回甘罗!"这怎么可能?那意味着包括阿史那骨托鲁本部在内的东塞诸胡从此始毕可汗决裂,并且他们还不能保证届时隋人会如约送还银狼.

"你,你这是讹诈?"喘了半天粗气,骨托鲁才从牙齿缝隙中挤出这样一句.他不是没有想过直接将甘罗抢走,但妻子临来之前曾经提醒过,"附离是当年月牙湖畔最好的弓箭手,苏啜部没有人能比得上他,包括阿斯蓝!"

听见这句话的那一刻,骨托鲁从妻子眼中看到了一抹忧伤.就像二人刚刚成亲时的那段日子一样,妻子眼中的忧伤总是令骨托鲁感到撕心裂肺地痛.他隐约听说过妻子和另一个男人的故事,里边充满了凄凉和无奈.

一想到妻子当时的眼神,骨托鲁心中就说不出的难受.陶阔脱丝终究跟着他来了,帮助他讨要关系到家族兴衰的圣物.陶阔脱丝很注意自己丈夫的颜面,从开始到现在都没有向对面的中原人看上一眼.她的目光一直盯着甘罗,温柔而专注,一如她刚刚嫁入突厥的那几个月.

"这不是讹诈,骨托鲁设,你根本没有足够的东西与我交换.你刚才所说那四十万大军,是始毕可汗麾下的.你刚才说对我的扶植,也是整个阿史那家族的.而甘罗最后是交给她"旭子笑着向陶阔脱丝扬扬下巴,"不是阿史那家族.当然,一个月后如果你希望我把甘罗奉献到始毕可汗面前的话,我乐于从命!"

"你,你没有半点诚意!"骨托鲁突然觉得一阵口干舌燥,头发根几乎都要竖了起来.'该死的汉人,他居然对阿史那家族内部的事情了解得这样清楚!'除了在心中咒骂之外,骨托鲁发现自己几乎没有合适的言辞反击.他虽然也号称可汗,但这个可汗与始毕想比,却根本不可同日而语.实际上,在突厥王庭里,他的官职只是四设之一,地位类似于一方诸侯.更关键的一点是,他的地位并不安稳,如果没有妻子所陪嫁的银狼王以及东塞诸部的支持,始毕可汗早晚会向对付却禺设一样,将其从东北方草原连根拔掉.

这是阿史那家族的内部秘密,中原人很少知道.但眼前这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家伙,居然掌握得比他们的皇帝和宰相还详细!

阿史那骨托鲁愤怒地转过头去,看向自己带来的部属.'如果趁其不备将其杀了!'一个疯狂而大胆的想法跃上骨托鲁的心头,'陶阔脱丝一定非常非常不开心,甚至会将银狼带走!'他能想到那样做的后果,并且,他用眼角的余光看见对方握在刀柄上的右手突然攥紧.

"我不能答应!你即使把银狼王带走,不出三个月,雁门关肯定陷落.到时候我塞外联军大举南下,凭着一个小小的崞县,你根本挡住我们的战马!"猛地将头转回来,阿史那骨托鲁大声回答道.同时,他用手快速地拔出了腰刀.

外围警戒的侍卫们不顾陶阔脱丝劝阻,策马冲了过来.如果可汗大人准备用强,他们拼着将来被可墩责罚,也要上前助一臂之力.

"坏了,突厥人动粗!"站在城头的罗士信焦急万分,双臂用力,将手中的强弓拉了个满.没等他松开弓弦,几只手同时扣住了弓臂,李世民、秦叔宝、独孤林三人将罗士信夹在指头缝间的羽箭硬抢下来,扔到了城墙上.

"士信不要着急,还没到拼命的时候!"李世民笑着劝告,一点都不为眼前的形势感到紧张.

罗士信定睛细看,只见阿史那臭骨头将拔出一半的弯刀又插回了腰间.旭子一动没动,根本不在乎对方的威胁.而银狼甘罗突然暴怒起来,挡在侍卫们的战马前大声咆哮.那些可怜的草食牲畜不敢向狼口上撞,前蹄高高扬起,惊恐万状.马背上的侍卫们要么被摔了下来,要么控制着坐骑绕向远方.他们可以杀死一切挡住自己的人类,却不敢将刀尖指向神明的使者.

陶阔脱丝跑到了甘罗身边,张开双臂抱住了它.片刻后银狼的咆哮声渐渐停止,灰头土脸的侍卫们讪讪走回了原来的位置.城上城下的目光又转向了阿史那骨托鲁和李旭,看见二人像刚才什么都没发生一样,又开始了新一轮讨价还价.

"你根本不知道我们为了这次南下,准度了多长时间.光奶豆腐和干肉,就带了足足一万大车.况且你们大隋将领也不都像你,很多人已经跟我们暗中联络!请求我们帮忙灭掉大隋,替百姓主持公道!"

"一个轻易就出卖自己民族的人,你认为他的话可靠么?"旭子强压住心头的怒火,反问.

"识时务者为俊杰.你们中原不是有句话说,两鸟择木而栖么?大隋皇帝糊涂到什么样子,你心里应该很清楚!"阿史那骨托鲁不回答旭子的问话,继续好言相劝."你即便救了昏君一时,救不了一世.给中原换个主人,大伙会活得更好!"

"换你们来,烧杀抢掠,把男人都杀掉,把女人都掠为奴隶,那就叫活得更好?"旭子鼻孔中发出一声冷笑,胸脯快速的起伏.他承认杨广不是个好皇帝,也承认大隋朝廷腐朽透顶.但是,他依然要捍卫自己的家园.

武将的职责是守护,他从来没有一刻像现在这样理解张须陀,目光变得越发明亮,声音也渐渐提高,到最后几乎变成了怒吼,"我们中原的皇帝昏不昏庸,那是我们中原人的事情.与你们外族无干.你自己看看自己的作为,你们无论打着什么借口,到了哪里带去的不是灾难!"

"我,我们也是无可奈何.兵太多,不好控制!"骨托鲁居然知道脸红,讪讪地解释.

"对,你们只是无可奈何,我们的族人却要面临灭顶之灾.凭什么,就凭你长着卷曲头发和绿色眼珠?长生天在上,你们突厥王庭也是一塌糊涂,为什么不是我们进入草原,替你们主持一下公道?"

"我们这次带来的兵多!"阿史那骨托鲁又濒临爆发的边缘,咬牙切齿地说道.

"我们的人也不少.虎贲将军罗艺已经从安乐郡出塞,十天之内,你就能听到他的消息!"旭子冷笑着回敬,脸上的表情十分令人玩味.

"不可能,罗艺将军是阿史那家族的朋友,一直和我们相安无事!"阿史那骨托鲁再次按住了腰间的刀柄,但这回他努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没有向外拔刀.'怪不得最近几日同来的奚族武士个个心神不宁,想必是他们已经听到了什么消息'一股冷汗,悄悄地在他的背上向下流,从脊柱一直流到马鞍顶.出安乐郡后,翻过燕山便是奚族的传统牧场,过了奚族的牧场便是托纥臣,前任设阿史那却禺和他二人经营了多年的老巢.

人马都披有厚甲的虎贲铁骑一直就是突厥武士心中的恶梦,即便双方正面交锋,阿史那骨托鲁都没有必胜的把握.更何况现在从濡水到太弥河的方圆千里之间,每个部落里留下看家的全是些老弱妇孺.

"罗艺将军是阿史那家族的朋友,但他毕竟是我汉人,血浓于水.你不入侵中原,他自然和你相安无事!看看你们在这里都做了什么,如果我带人在草原上造同样的孽,即便没进入你的领地,你会无动于衷么?"旭子接下来的话,更让阿史那骨托鲁头大三尺.

四下里全是焦土,塞上联军将雁门郡四十余城当作了杀戮和抢劫的乐园.每下一城,他们尽情地屠戮,尽情发泄.没有人想过维持一下军纪,被杀的不是他们的族人,他们犯不着为此操心.

同理,如果虎贲大将军罗艺挥师塞上,东塞诸胡也不是他们的族人.况且,由大将军杨爽训练出来的虎贲铁骑一直有着残暴之名.想想草原上处处都是黑烟的场景,阿史那骨托鲁的身体就直发软,连带着说话的声音都跟着柔和了不少.

"罗艺将是我们突厥人的好朋友!"他用连自己都无法确定的语气再度强调.这份交情是打出来的,当年罗艺跟着杨爽跟突厥人打了无数仗,直接导致了突厥分为东西两部.后来大隋和东突厥启民可汗结亲,一道击败了西突厥.阿史那家族能有今天的辉煌,可以说与大隋的支持密不可分.同时,大隋一些边军将领也与阿史那家族的一些英雄成了朋友,私下里书信往来不断.

罗艺有不臣之心,阿史那骨托鲁对这一点很清楚.最近几年,突厥一直在向罗艺所辖的地区大量输入战马.但阿史那骨托鲁却无法保证罗艺

会对联军在雁门的行为无动于衷,正如旭子所强调,罗艺将军毕竟是汉人.

一边是利害相关的‘友谊’,一边是与生俱来的血脉亲情,阿史那骨托鲁吃不准对方会选择什么.而令他感到惊恐地是,对面的隋将好像还有其他棋子隐藏在掌心,根本不止罗艺这一路.

"你可以等等看,我不勉强你!"旭子轻轻地吹了声口哨,甘罗跳出女主人的怀抱,在骨托鲁惊诧的目光中,快速跑到了黑风脚下.特勒骠无法忍受狼身上的血腥味道,不住地打响鼻抗议,旭子却不肯再迁就他,用力拉紧了缰绳.

一人,一马,一狼,静立在秋天的阳光下.阿史那骨托鲁突然发现自己很虚弱,虚弱得几乎在对方面前难以抬头.‘陶阔脱丝无法控制银狼王,附离才是真正的神选!’事实摆在他面前,不由得他不退让.

"我如果单独撤军,就会成为所有突厥人的公敌.回到草原,始毕可汗肯定第一个要征讨我!"他一边擦拭掌心的冷汗,一边呻吟."我,我不能为了一头圣狼,而出卖自己的家族!"

"你不是出卖,而是帮助!帮助家族免于灾难"旭子在马背上俯身,拍了拍甘罗的头,然后指了指陶阔脱丝.得到男主人允许的甘罗再次跑向了女主人,根本不在乎阿史那骨托鲁的脸色有多难看.

"知道刘季真这个人么?他也是我的好朋友!"旭子向阿史那骨托鲁示够了威,重新在马背上将身体坐正.

"你说的是一阵风?"阿史那骨托鲁愈发紧张,对方每说一句话,他心里都像被砸入了一根楔子.他突然很后悔前来跟李旭交涉,早知道这样的结果,还不如直接挥师攻城.那样虽然也可能是一场惨败,过程中却不像现在这样绝望.

"他自己说,他是呼韩邪大单于的后人.草原的真正主人!"旭子点点头,笑着抛出另一个让人闭不上嘴巴的消息.

"长生天!"阿史那骨脱鲁恨得简直想打自己嘴巴."那个叫附离的汉人不可轻视,能不与他交锋,尽量不跟他交锋."他记起却禺曾经的叮嘱,却明白悔之已晚.

呼韩邪大单于的名字草原上无人不晓,他是一个现在已经衰亡,当时强大无比的民族,匈奴族的可汗.从血统上分,无论是突厥、室韦还是契

丹,都传承了一部分匈奴人的血统.所以无论刘季真的匈奴大单于之后的血统是真的还是编纂出来的,只要他亮出这个旗号,肯定能把草原搅得一片大乱.

而刘季真的残暴之名更甚于罗艺.虎贲铁骑虽然凶悍,毕竟是大隋的正规边军.刘季真麾下却是一窝马贼,一窝走到哪里抢到哪里的疯子!

"假的,他姓刘,根本不是匈奴人的姓!"骨托鲁听见自己的声音,感觉到里面充满了绝望.

旭子没有反驳,只是还以微笑.双方都明白这个笑容包含着什么意思,当年建立后汉的刘渊便姓刘.他是纯正的匈奴人,冒顿单于之子,根本与汉人没有半点关系.至今,大隋境内有无数刘姓家族,便来源于这一血脉.

"你到底想干什么?"骨托鲁终于发现自己是在和传说中的恶鬼打交道,悲愤地吼叫.

"等,你和我一起等,不出五天,始毕可汗就能得知刘季真和罗艺已经出塞的消息.他们两个攻击的不光是你的领地,其他几个可汗也会受到威胁.到时候,是否向始毕可汗建议退兵,你们自己决定!"

旭子笑了笑,给出了一个非常体贴的答案,"对你而言,提建议不会有任何风险.只要联军退出长城,你就算履行的退兵的承诺!"说完,他再次打了个呼哨,同时拨转马头.

甘罗电一般跑了过来,跟在了主人身后.陶阔脱丝将目光转向自己的丈夫,满脸歉然.看到妻子脸上的表情,阿史那骨托鲁知道自己已经输干净了,苦笑着追出几步,"等等,李将军,附离兄弟,我还有一句话要问你?"

"说罢!"旭子带住战马,笑着转身.他不愿意让对方看见自己的马缰绳,那里已经被汗水浸得变了颜色.再耽误片刻,阿史那骨托鲁肯定会发现破绽.

"你姓李?"骨托鲁的脸色慢慢恢复正常,目光也变得咄咄逼人.

"没错!"旭子楞了楞,回答.

"我听你们中原萨满说,姓李的皇帝将取代姓杨的皇帝!"阿史那骨托鲁终于扳回了一点颜面,看着李旭瞬间苍白的脸色,大笑着拨转马头.

"骨托鲁兄弟!"李旭突然也笑了起来,望着阿史那的背影喊道."我也有个疑问?"

"什么事?"骨托鲁再次拨转马头,脸上充满得意.他知道自己刚才那一下击中了对方的要害,一个姓李,手握重兵,功劳巨大,又能驱使神兽的将军,在杨广麾下还能活得长么?

"如果始毕可汗不幸中箭,我只是打个比方,你不要急.我大隋义成公主该托付给谁呢?"旭子突然变得很饶舌,嬉皮笑脸地追问.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一 上)

始毕可汗 (注1)望着座前争吵不休的大小部落首领,心中忍不住感到一阵凄凉.自父亲在世时便开始筹备的南征刚刚开了个头,就不得不结束了.除了几车不能当饭吃又不能当柴烧的金银细软外,突厥国几乎什么也没捞到.但从此那些中原人再不会相信突厥人是兄弟,无论大隋继续控制雁门郡,或者是哪个反贼占据了这四十一城,他们都会把来自北方的威胁作为主要防御对象.塞上联军若想找一个同样的南征机会,估计至少要再等上五、六年.

"可长生天还会再给我五年时间么?"始毕可汗于内心深处忧伤自问.他的身体情况并不太好,一半是因为政务的操劳,令一半的原因则是由于眼前这些梅禄、设、土屯们.这些人只要稍不留神,就会玩出些千奇百怪的花样来.要么互相攻击,要么掠夺别人的牛羊,仿佛不占对方些便宜就没法活下去.整天盯着他们,比处理政务还要累.

"咱们不能就这样走了,否则,非被西边的那些人看扁不可!"人群中嚷嚷声音最大的那个就是始毕可汗的大弟弟俟利弗,这个年少气盛的家伙就像他的长相一样,粗糙且缺少心机.

"对,咱们宁可战死在这道关墙下,也不能回头!"另一个嚷嚷着要和隋军决一死战的是他的二弟咄苾嗣,言辞很激烈,甚至不惜拔刀自残以表决心.但在始毕看来,咄苾嗣的激动更像是一种伪装.通过这种强硬的表态来赢取一些部族少壮将士的忠心.

对于咄苾嗣的这种耍小聪明举动,始毕可汗非常不满.但他并不觉得很危险,草原上有句老话说,能让人看得见智慧不是智慧.咄苾嗣越是卖弄,始毕可汗越有把握控制住他.他最不喜欢的是坐在帐篷一角,从始致终没有说话的骨托鲁,虽然对方的行为一直规规矩矩.

确切的说,骨托鲁是始毕的堂弟.从阿史那家族最近一百年的历史上来看,这种血脉相近,但又非骨肉相连的关系极其危险.诸如聪明的堂叔夺了侄儿的位置,或者聪明的堂弟不小心吞并了堂兄的部众的例子几乎每隔二十多年就发生一次,就像个被人诅咒了般循环不休.

骨托鲁明显就是那个中了诅咒的人,这家伙以软弱和怕老婆闻名,遇到事情总是先退三步.但偏偏这样懦弱的人很少在与人争斗中吃亏.当年始毕为了对付却禺,不得不与之联手.谁料打碎了却禺的牙齿后,才发现

得到远不如失去得多.骨托鲁凭借其"忠诚"和果断,继承了却禺在大漠东方的所有权力.除此之外,他还得到了始毕的册封,以及却禺从没赢来的,奚、霫、契丹和室韦诸部的好感.

始毕可汗很想找机会杀掉骨托鲁,但对方滑得像溪流中的泥鳅.此人几乎没犯过任何过错,对于战利品的分配也从不争执.每年给部族长老和萨满们的孝敬,他也从来都是最多的.并且,此人非常懂得保存实力.就像这次南征,始毕本来将其放在了最外围,最可能受到大隋援军攻击的方向,结果连续几场恶仗打下来,别的设和伯克们都受到了不小损失,骨托鲁却几乎毫发无伤.

没人能指责骨托鲁作战不积极,他懦弱的名声本来就流传在外.不肯勇往直前的行为发生在别人身上是耻辱,发生在他身上则是天经地义.况且,在与大隋援军的战斗中,骨托鲁已经比平时卖力.所有被击败的人都是他接应下来的,十几个伯克都欠了他救命之恩.

对于这种广结善缘的滑头,始毕可汗无论肚子里怎么怀恨都只能以礼相待.他不能因为一时的不忍而令别的可汗们看着寒心,所以,他尽量让自己脸上堆起微笑,"骨托鲁,你怎么看?咱们是撤军回草原,还是继续攻打雁门?"

‘我如果说撤回草原,回头你肯定把撤军的责任都推到我一个人身上!’骨托鲁在心中大骂,脸上也堆满同样的笑容,"回大汗的话,我建议继续攻打雁门.反正干粮还够吃上一阵子,等外边的消息核实之后,咱们再撤军也来得及!"

"你这是什么话,难道连续十几个部落被烧,你还以为是敌人的疑兵之计么?咱们再在这里耗下去,家里就被人抢干净了.到那时又何必回师,反正回去也是饿死!"咀度设阿史那杰波和骨突鲁向来不合,听完他的建议,立刻冲上前反驳.

"大汗问我,我以职责之内提出建议.杰波兄弟如不同意,尽管说出你的建议好了,我用心听着!"骨突鲁向杰波躬了一下身体,虚心求教.

"他们烧得不是你的部众!"杰波被软钉子噎得有些透不过气来,翻着白眼说道.他的领地在白登山下,距离雁门最近,所以刘季真出塞的消息也最早从那里传来.只花了三天时间,刘季真就洗劫了二十几个过冬营地,烧光了牧民们辛苦一年才积攒下来的干草,抢走了所有牲口,令万余老弱流离失所.

这万余老弱的儿子和父亲都在咀度设阿史那杰波的帐下,几天来大伙根本没心思和隋军作战,天天叫嚷着要杀回白登山去,杀掉刘季真报仇,并夺回被劫走的口粮.

"我的部众受灾受得更厉害,但我得顾全大局!"骨托鲁微微一笑,矫正对方指责里的失误之处,"罗蛮子带着他的虎贲铁骑出了塞,从濡水到弱洛水,到处都是他的人在作恶!"

这也是个众所周知的消息,但每被重复一次,大伙的心便抽紧一分.虎贲大将军罗艺的凶名可不是白来的,当年与西突厥作战,罗蛮子每打胜一仗,地上的血都能淹过人脚脖子.至今有些部落提起此人来,背后还直冒冷气.

先是被附离夺走了圣狼,然后又被罗艺攻入了领地.在座所有人,没有谁的损失比阿史那骨托鲁更多.而即便这样,他还强颜欢笑,一心一意为整个部族着想.这是何等宽阔的胸怀?想到这儿,很多小汗看向骨托鲁的目光都变成了怜悯,与此同时,他们看向阿史那杰波的目光则充满不屑.

始毕可汗知道自己又没抓到把柄,挥了挥手,命令杰波不要再和骨托鲁争执,"算了,你们两个别吵了.骨托鲁说得对,咱们应该顾全大局.杰波担心得也没错,如果罗艺和刘季真二人出塞的消息是真的,咱们的确应该先保全自己的族人!"

"每个部落留下一半兵马继续围攻雁门,另一半兵马回师自救.刘季真麾下没多少人,罗艺麾下以具装铁骑为主,人数不可能多,行军速度也不会快!"咄苾嗣走上前,大声建议.

这个建议确实有可行之处,所以引起了一阵响应之声.但大伙的热情很多就消沉下去,因为骨托鲁又追问了一句话,"我也赞成咄苾嗣的主张,如果有人愿意带队迎战罗艺,我可以把麾下的兵马分一半给他!"

刹那间,帐篷内静得连呼吸声都能清晰的听见.没人主动请缨,包括闹得最欢的阿史那俟利弗和阿史那咄苾嗣兄弟两个都闭上了嘴巴.千里迢迢去回援别人的部落,而虎贲铁骑在草原上以逸待劳.谁去了都占不到什么便宜,不小心甚至还会赔上一世英名.

坐在虎皮椅子上的始毕看到这种情景,忍不住又叹了一口气.这就是塞上民族很难入主中原的关键,一个部落一个心思,有多少个姓氏,就有

多少个想法.中原衰落时,大伙还能凑到一块沾些便宜.待中原重新被一个强者统一起来,塞上民族就只有被人各个击破的份儿.

"咱们还是尽早撤军吧,至少还能全师而退!"阿史那却禺看出了始毕的真正想法,站起来,低声建议.他现在手中无一兵一卒,已经威胁不到任何人.所以无论说出什么话来,都不会引起不愉快的联想.

不待别人开口,始毕可汗先点了点头,"却禺说得极是,咱们既然已经失了锐气,不如尽早撤军.只是得想一个稳妥的撤军方案,不能太仓猝了,给了姓李的可乘之机!"

这是此番南征的另一个收获!所有部落首领都认识了个姓李的将军.就是此人,抢走了骨托鲁的银狼,打伤了他的妻子.也是此人,与屈突通一道钉在大伙身后,十余天来就像把锥子般,无论谁碰上去都被扎得浑身是血.

"我建议大伙依次撤离,统一行动,过来桑干河后再分散回家"却禺想了想,再次提出谏言,"咀度设大人的部众损失最大,所以他第一个撤.火拔和阿失毕的领地也受到了进攻,走第二波.咄悉匐、斩啜和颉跌利施走第三波...."

"我愿意给所有人断后!"阿史那骨托鲁终于勇敢了一次,站起来,大声说道.

所有人的目光再度被他吸引,谁也没想到,关键时刻,平素最窝囊的人居然表现得如此勇敢.比起阿史那俟利弗和阿史那咄苾嗣的外强中干,骨托鲁才更对得起阿史那家族的血脉,更值得大伙信任.

"我,阿史那家的骨托鲁,只要还有一口气在,隋军就无法跟上来!"阿史那骨托鲁拔出刀,刺破手指,"长生天见证,如违此誓,人神共弃!"

注1:突厥谱系,启民可汗的儿子为阿史那咄吉,即始毕可汗.始毕可汗有两个弟弟阿史那俟利弗和阿史那咄苾嗣,即处罗可汗和颉利可汗.突利可汗为始毕的儿子,名为阿史那什钵苾.

注2:真实地图上,雁门城和雁门关不是一个地点,小说作者懒惰,就合二为一了.大伙勿深究.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一 下)

几乎所有人都能听出来阿史那骨托鲁在收买人心,但在这一刻,却没有人能够鄙视他.虚伪有时候也需要用一些勇气来支持,留下断后的人需要面对从中原各地赶来的勤王兵马.最近这几日,来自南方的号角声就没间断过.大队大队的士卒或进入屈突通与那个姓李将军所搭建的营垒,或者大张旗鼓地在附近安营扎寨.每天夜里,他们打起的火把都能照亮半边天.

"即便骨托鲁汗不主动请缨,启民可汗也会留下他断后!"更多的伯克们心里反而对骨托鲁的举动报以同情.一个狼群里拥有强壮的公狼太多并不是件好事,作为狼王的启民适时地扑死某个隐藏的挑战者也天经地义.但彼此地位相对照,某些权力和领地都稍大的伯克们未免有兔死狐悲之感.所以,他们在经过骨托鲁身边的时候,都尽量表达了一下发自内心的感谢.

"回到草原后,如果需要我火拨帮忙,尽管开口!"领地与骨托鲁只有一水之隔的土屯官火拨低声许诺.

"谢谢火拨兄弟,我去年得了个女儿,听说你去年也得了个儿子.等他们都长大一些,我们两家可以亲上加亲!"骨托鲁仿佛还沉浸在自己虚构出来悲壮气氛中,开始安排自己身后之事.

"承蒙骨托鲁兄弟看得起,你女儿就是我女儿!"火拨用右拳轻捶胸口,以示不负所托.

骨托鲁握拳,先捶了捶自己的胸口,然后再将拳头递向火拨,与对方的拳头在半空中轻轻相碰."等你回到草原,咱们一起喝酒!"另外几个部落头领也凑上前,用拳头轻磕骨托鲁的拳头.根本不在乎启民可汗已经发黑的脸色.

前提是他能活着回到草原!与火拨并肩而行的伯克阿失毕用看死人的目光看了一眼骨托鲁,心道.他更关心的是对方的妻子,那可是一个草原上有名的美人儿.如果骨托鲁战死了,而他的弟弟和儿子又恰恰无法继承父亲的女人...想着这些,阿失毕轻轻地擦去即将流出来的口水.

揣着各种各样的心思,各部头领们陆续离开.他们在半夜时分悄悄拔营,将已经被血染红的孤城雁门抛在了身后.

第一个发现联军表现异常的是城墙上的守军,在将近一个月的残酷战斗中,他们几乎学会了竖起耳朵睡觉.只要城下稍有风吹草动,当值的将士立刻醒来,箭尖探出射孔,用身体顶住城墙垛口.

"乖儿子们,又送霄夜来了!真准时!"校尉吴俨低声笑骂.趁守军疲惫时开展偷袭是攻城者的惯用伎俩,几乎每天夜里都要来上这么一、两回,大伙见惯了,已经不觉得新鲜.

半个月来,冲入雁门的雄武营弟兄在城墙上与异族武士展开了生死博杀.每天都有无数人倒下.但这支曾经在黎阳城下硬扛住了叛军攻击的队伍再次证明了自己的勇悍,几乎每一个弟兄的性命都需要三个以上的胡人性命来交换,从来没有人后退过半步.很多在当年雄武营一建立时就加入的百战老兵倒下了,很多在黎阳城内才被收编的新丁取代了他们的位置,成为百战老兵.

老兵们对付敌人的夜袭有很多办法,但今夜他们的办法一个都没能用上.半柱香之后,塞上联军营地里的嘈杂声继续,而城墙根下却寂静无声.和往日一样的火把及箭雨都没有按时出现.敌人还在移动,朦胧的月芽下可以看到长龙般的影子,但不是向南,而是向北.

"突厥人要退兵了!"兵曹王七斤猛然醒觉,兴奋地叫道.忽然间,他觉得浑身发软,每一块肌肉都提不起半分力气.胜利来得太突然了,几乎像是在做梦.对于自从冲进来那天起就没打算活着下城的他们来说,这从天而降的好梦简直过于奢侈.

很多垛口都传来了低低的议论声,大伙不能确定所看到的情景是不是敌军故意装出来的,所以不敢轻言开城追杀.但很多人凭直觉感受到,大伙挺过了这场灭顶之灾,离衣锦还乡的日子再不遥远.

衣锦还乡的承诺是皇帝陛下亲自给出的,在守城的最危急时刻,两眼熬得通红得陛下曾经亲自走到城墙上为大伙搬运矢石.他信誓旦旦地保证,如果这次能平安回到洛阳,就再不提征辽的事情.并且还亲口许诺,只要守住此城,"无官直除六品,赐物百段;有官以次增益!阵亡者荫其子,官府厚养其家!"

"七斤哥,你算过没有,如果突厥人真撤了,你能做到几品?"校尉吴俨爬到王七斤身边,低声询问.

半个多月没下城墙,他身上散发着浓烈的汗臭味儿和血腥味儿.王七斤被熏得直发晕,脸上却露出了浓浓的笑意."我不知道,皇上说以次增益,

却没说怎么个增法.不过即使按正常方式论功,我至少也能升上两级!你呢,这半个月一共杀了多少敌人?"

按大隋军律,杀死三个敌人即可策勋一转,策勋三转军职则向上升一级.自在宇文士及将军的带领下闯入重围以来,雄武营至少顶住了突厥人五十余次进攻.按每次进攻阵亡一千士卒计算,至少有五万敌军死在雁门城下.目前雄武营侥幸活下来的士兵大约有九千余人,平摊到每个人身上的首级数大约是五个.作为奉命指挥一侧城墙防守的督尉,王七斤还有指挥得当的功劳可领.若各种战功能如实累加上报的话,他升迁后的军职至少是个鹰扬郎将.

"我能分到的功劳肯定没你多!"吴偐想了想,带着满脸憧憬回答."我记得第一天的时候,我从城头上砍下去三个.还推翻过一次云梯,但不知道上面的人摔死没摔死.接下来几天就顾不上数了,多是用箭在射,看不到对方伤在哪.但三天总能蒙上一个吧."

他掰着手指,唯恐遗漏."三,再加上五个,再加两个!我至少杀了十个突厥人唉!"他大叫.兴奋过后,又约略觉得有些遗憾,"可惜我已经是校尉了,顶多再升一级.他们那些没有官职的就好了,皇上说直接升到六品,一下子就是校尉!"

"别胡说,你这官迷!简直长了幅猪脑子.皇上说升到六品,不一定全都升到校尉.整个大隋才多少官军,九千多个校尉,咱雄武营往哪放!"王七斤笑着捶了吴偐一拳,喝道.

吴偐讪讪地回头,四下张望.其他几面城墙上也有值夜的士兵被城外的响动惊醒,刀尖在月牙下闪着点点微寒."可不是么,九千多校尉,那得多少兵才够带."这是个无比庞大的数字,吴偐的手指不够用.良久之后,他拍了拍冰冷的头盔,叹道,"可能皇上也没想到咱们最后能有这么多弟兄活下来吧!"

刹那间,天空中泻下来的星光居然有些冷.冻得周围几个唧唧喳喳做着升官发财好梦的士卒全部闭上了嘴巴."别胡说,当心被人听见!"半晌之后,王七斤的声音再次响了起来,疲惫不堪.

皇上原来又在忽悠我们,或者他巴不得更多的人战死!虽然大伙都紧闭双唇,愤怒却火焰般蔓延开去,传遍整个城墙.大伙忽然很后悔当初为什么要那样奋勇,这样的昏君,让他被突厥人捉去也罢,省得他再继续造孽!

‘皇上没有想到最后能有这么多弟兄活下来,所以他信口给大伙封六品官.当他发现有这么多弟兄活下来,肯定会反悔!’所有人都猜到了最后的结局,但敢怒不敢言.他们只是普普通通的士卒,平素御辇的影子都见不到.更甭说向皇上去抗议.随便一个官员下令,就可以将他们抓走,鞭打,甚至就地处决.他们手中的刀保护得了这个国家,却保护不了自己.

"如果李将军还在的话就好了,他肯定尽最大可能替大伙去争!"有人叹息着放下弓箭,仰面朝天地躺下.他能看见塞上所特有的夜空,因为月亮只有一个芽儿,所以星大如斗.正北方有一颗最耀眼的星星,几乎令浩瀚银河全部失去颜色.

"李将军还在雄武营时,他随便轻易不做出承诺,但从来不骗大伙儿!"吴俨也收起兵器,躺到了城头上.战役结束了,大伙对朝廷的用处也告一段落.至于朝廷怎么兑现当日的承诺,弟兄们都干涉不了.所以与其想这些,不如先睡上一觉.至于城下的突厥人,他们跑远就跑远吧!与咱们这群当兵的何干?

心情瞬间从兴奋的高峰跌入沮丧的低谷,让很多人疲惫不堪.他们陆续躺了下来,不再关心城外的敌情,也不准备向上司禀告塞外兵马退却的消息.很多人又想起了当日的黎阳守卫战,据说李将军就是因为私自将军粮作为奖赏分配给了弟兄们,才被宇文述赶出雄武营的.两年多了,当年的那批将领们离开的离开,战死的战死.如今雄武营的核心,几乎全是宇文家的人,一个比一个面目可憎.

"我有个办法,也许能让李将军回来!"城垛口下,突然有一个比蟋蟀大不了多少的声音嘀咕道.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二 上)

借着夜空中的星光,始毕可汗带领自己的部属快速退向夏屋山.他没有要求所有大小可汗都沿同一路线退却,实际上那也不可能.对于部族联军的战斗能力,始毕可汗比所有人都清楚.如果进攻一帆风顺,他们甚至敢以数百人向十倍于己的敌军发起强攻,并极有可能将对方冲垮.可万一遭受到某场大的挫折,就像大伙今天在雁门城外这样,武士们不退则已,一退则各不相顾.

先撤离的几支部族军队都选择了径直向北的道路.沿滹沱水西岸向繁畤,然后在恒山脚下转往桑干河.这条路上有几个城市还控制在部族联军手里,众人一路上不用担心补给.但始毕可汗没有走同一条路,老谋深算的他料定了隋军会沿着滹沱水追杀.如果来自河北的隋军有心讨好杨广,也会趁着塞上联军后撤的机会穿越飞狐岭.虽然塞上联军南下时河北各郡都按兵不动,但此一时彼一时,杨广还活着,对匆忙撤退中的联军进行截杀,是那些地方官吏最好的将功补过机会.

始毕可汗选择了另一条看上去比较远的路,由土城撤向马邑郡.他非常了解马邑郡太守王仁恭的为人,在大军南下时,也许给了对方足够的好处.而王仁恭也非常够朋友,即便是联军将士的喧哗声已经传入了他的郡守府,马邑郡都没派出一兵一卒.

"已经成了朋友,他敢背叛我么?"始毕可汗狞笑着想,他为自己的安排而暗自得意.但同时他心里又十分沮丧.这么好的一个机会都浪费掉了,真是长生天不保佑突厥.可那大隋又给了长生天什么好处,居然再一次死里逃生?

始毕想不明白,他不懂得为什么雁门城的守军反抗那么强烈,在几乎绝望的情况下居然还能死战不降.他也不懂得中原的英雄居然那么齐心,明知道杨广是个糊涂透顶的昏君,还千里迢迢跑来为他卖命.

几匹驮辎重的老马倒了下去,令前进中的队伍拧了一个大疙瘩.负责看管驮马的牧奴拼命地拉扯缰绳,试图让可怜的牲口重新振作起精神.老马喘着粗气,口里发出"唠唠!"哀鸣,它非常卖力,但就是无法站起身.牧奴割断马背上的绳索,准备替牲口减轻负荷.始毕可汗的亲兵跑了过去,一刀刺入了老马汗淋淋的脖颈.

血一下子喷起三尺多高,泉水般溅了牧奴们满脸."大汗有令,倒下的马匹连同辎重一概放弃,任何人不得耽误时间!"无视牧奴们悲愤的眼神,亲兵们大声喝道.紧跟着,另几声草食动物频死之前发出的哀鸣在顺着夜风传出老远.

塞上的夜风很冷,来自北方草原的寒气穿过远处群山头上残破的内长城,吹得人透体冰凉.被汗水润湿后的锦衣贴在前胸和后背上,硬硬的就像两块铁皮.偏偏在这寒冷的秋夜里,始毕可汗还不能轻易停下来更换衣服,作为整个北方草原的主人,他的动作是否从容不迫关系着大队兵马所剩无几的士气.如果大汗自己都慌了神,底下那些没经过多少训练的部族武士非炸了锅不可.

现实情况和责任心让始毕可汗只能坚持,坚持着不停下来休息,坚持着命令麾下放弃部分抢来的财物,杀死脱力或者失蹄的老马,坚持着要求亲卫们挑直代表着大汗威严的羊毛大纛,以证明大军是在有秩序的撤退,而不是在溃逃.

"大汗,土城就要到了,是否进城驻跸!"阿史那却禺喘息着靠上前,低声询问.土城是卡在雁门郡和马邑郡之间的弹丸之地,由于其位置独特,始毕可汗在围攻雁门的同时刻意留下心腹爱将拔也古带领一千武士驻扎在那里.只要平安过了此城,大军就可以退入马邑郡.然后顺着桑干河东岸一直向北,五天时间便可抵达白登山.过了白登山后,便是突厥人的天下了,纥真、武周、乞伏泊畔的大小部落会前来接应,确保大汗平平安安地回到定襄 (注1).

"绕城而过,命令拔也古放火烧了土城,然后快速跟上!"启民可汗想都没想,毫不犹豫地回答.

"可那里存着两千多车干肉?"已经变成了忠心幕僚的却禺瞪圆双眼,小声提醒.与其把两千多车干肉一把火烧掉,何必不让大伙取来路上当干粮吃.反正敌军至今还没有开始追击,大汗又何必走得这么匆忙?

没等他发问,一记马鞭已经劈头盖脸地抽了下来."让你去你就快去,别耽误功夫!"始毕可汗不耐烦的怒斥,神情就像一头发了春的公牛.

如今的阿史那却禺已经不是当年的却禺设,手中没有兵权,即便受了再大的委屈也只能憋着.深深地向始毕躬了下腰,他陪着笑脸说道:"是,是,我这派人去.放火烧掉土城,什么也不给汉人留下!"

"老货!"始毕可汗狠狠地瞪了他一眼,继续策马前行.凭心而论,阿史那却禹的建议是持重之言.草原上物产不丰,两千车干肉够一个数万人的大部落吃上整整一个冬天.始毕可汗的嫡系兵马有六万多人,冲进城去每人抄上一小捆,不需要耽误半个时辰就可把这些珍贵的食物全部搬完.但始毕可汗总觉得这样做不妥当,就像一头纵横了多年的老狼,他本能地感觉到了夜幕后隐藏着危险.至于这个危险到底从那里来,他却又嗅不到.所以只好尽快撤过内长城,走得越远越好.

撤过内长城后便是马邑郡,王仁恭麾下的士兵不会出城阻拦.而身后的追兵被阿史那骨托鲁缠住,想追上来也需要费很大力气.

被大军甩在身后的土城内很快腾起了火光,空气中弥漫着浓浓的烤肉味道.那是一种令人流口水的香气,已经失去全部水分的干肉素来是草原上的珍馐,架在火上烤时散发出的香味能馋得数里外的野狼发出阵阵长号.

"噢——呜呜!"群山之间,有苍狼在嚎叫,深远而悠长,就像在召唤已经死去的英雄.始毕可汗猛地一哆嗦,仿佛刹那间被狼嚎声咬伤了魂魄.他终于明白自己在恐惧什么了,失去了银狼的阿史那骨托鲁根本没表现出来应有的绝望.没有银狼王的辅助,东塞诸部很快就会将其抛弃,而失去了东塞诸部的支持,骨托鲁就是下一个却禹.

明知道已经失去了银狼王的眷顾,骨托鲁还能号令东塞诸胡留下为大军断后,草原上最傻的狍子都能看出来那是假的.骨托鲁根本不会替大伙断后,他早想好了脱身之策.甚至他根本没失去银狼王,所谓圣物被抢,妻子被辱,全是他和隋人串连好的做给大伙看的把戏!

"加快速度,加快速度冲过前面的山口!"始毕可汗仰起马鞭,气急败坏地喝道.骨托鲁可以用来与大隋交易的,只可能是他这个堂兄.如果自己被中原人杀死在撤军途中,俟利弗和咄苾嗣兄弟两个根本没有力量对抗骨托鲁.至于自己的可墩兼继母义成,她在乎的只是可墩的名号,不介意可汗更年青些.

"呜呜———呜呜———"传令兵吹响了号角,将始毕可汗的命令发送出去.低沉,烦躁的角声在群山间回荡,吵得人心头发紧.行路者好不容易熬到了其尾韵,逐渐松开了精神又被另一阵角声绷了起来.

"呜呜——呜呜——呜呜!"短促干脆,从头顶的山梁到身后的幽谷,还有已经被抛远的土城方向,到处传递着这种角声.黑暗中,不知道多少

只号角在合奏,但有一个答案很清晰,这些号角都不是突厥人的.

是大隋人反击的号角,穿过树林,绕过岩石,就在始毕可汗最不希望听见的时候响了起来.听到角声,山梁上的磊磊岩石仿佛都有了生命,排队向下滚."轰轰,轰轰!"它们一边滚动,一边发出死亡的声音,吓得山谷里的武士们到处乱窜,胯下的战马也哀鸣不绝.

数以千计的流星从滚动的石块后飞起来,抢在石块之前落入人群.那是埋伏在山梁上的隋军射出的火箭,谷底的突厥强盗这样密,将士们根本不需要瞄准.烤肉的气味再度弥漫夜空,同时腾起的还有绝望的哀嚎.始毕可汗左冲右突,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部属一个个被射倒.然后他看见满山遍野的火把,还有被火把照亮的,曾经残破不堪却依旧雄武的长城.

那城墙自秦开始已经屹立了千年,屡经风霜,却始终未曾倒下.

注1：定襄,在今大同市西北.版图上属于隋地,但从启民可汗时起,突厥便以替隋把守关墙为由占据此地,并渐渐变成其南下的大本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二 下)

长城下,李旭、独孤林、罗士信带领八千余名弟兄向突厥人发起了反击.敌军的数量是他们的十倍,但大隋将士毫无惧色.不能让强盗们这样轻松的溜走,如果不给之以教训,他们永远不会记得疼痛.中原自古就不是一块谁逮到都可以咬一口的肥肉,那些居心叵测的蟊贼,那些贪婪无度的强盗,早晚要为其行为付出十倍,甚至百倍的代价.

始毕可汗麾下的狼骑战斗力比寻常牧人高出一大截,经过最初的慌乱后,他们很快在大小叶护、伯克、訇、裴罗、达干、小箭们的号令下恢复战斗阵型,一边用弓箭向两侧山梁上冲下来的伏兵反击,一边快速跑向远处的谷口. (注1)

山谷中地形狭窄,不利于突厥大队兵马展开,且隋军占据地利之便.而山谷外的平原则是理想的骑兵战场,七万狼骑,足以把不到一万人的伏兵踏得粉身碎骨.

"想走,没那么容易!"李旭快速挥舞令旗."呜－呜－呜!"角声宛若呼啸龙吟,伏兵放下弓箭,抬起身边的岩石.

大块大块的岩石被伏兵推下了山坡,一部分中途便被丛生的野树挡住,溅起无数枯枝败叶.还有一部分则直接滚入了敌群,将突厥士卒砸得人仰马翻.山谷最窄处的石块准备组多,因此也砸得最狠.转眼间就有四百多狼骑被砸瘫在地上,硬生生挡住了他们自己人的去路.

"下马,大汗有令,下马迎战!"传令兵在山坡上来回奔跑,喊得声嘶力竭.地面上的石块和尸体越来越多,骑在马上反而没有步行跑得快.发现去路被壅塞后,突厥人只得跳下战马去清理道路.山上飞下来的羽箭则毫不留情地将那些动作迟缓的家伙射死,用他们的尸体给障碍物再增添一层厚度.

"下马,下马,大汗有令,分兵反击!"又付出了数百条性命后,心存侥幸的突厥人不得不调整战术,一部分人继续冒着箭雨疏通道路,另一部分人跳下马背,持刀杀上山梁.

他们不敢回头退出山谷,传说中的各地勤王兵马正陆续赶来,在山谷外多耽误一天,都有可能再没有回到草原的机会.他们也不敢向敌军投降,一个半月来,他们造的杀孽太多了,自知不会得到怜悯.

伏兵们占据了地利之便,但人数上和对方相差甚远.很快,羽箭的目标就不得不从谷底移动到半山腰,并且在个别突前位置,郡兵们已经和冲上来的部族武士开始了贴身肉搏.

肉搏战是罗士信的最爱,比起躲在帅旗下调度全军,他更喜欢这种面对面的厮杀.尤其是面对长得和自己一点没有相似之处的突厥人,砍杀起来格外顺手.罗士信发现自己已经喜欢上了这种与异族之间的争斗,如果是在中原,将太多敌人送去见阎王后,他少不得要挨张须陀或秦叔宝一顿数落.就连与他年龄差不多大小李旭,都每每板起脸来告诉他少做杀孽.但与异族作战时不一样,自从大军过了忻州,李旭就没对他滥杀的行为说过一个字.而秦叔宝所为更甚,虽然其因为腿部受伤无法参与最后一战,却再三叮嘱罗士信,要他除恶务尽,一定要让突厥人这辈子都不敢南望.

"乱世已经来了!如果让突厥人毫发无损地退走.下次他们打进来时,整个中原就万劫不复!"临与大伙告别前,秦叔宝曾经忧心忡忡地说道.万劫不复这个词罗士信懂,在崞县周围,他曾经亲自查看了那些被突厥人洗劫过后的村庄.比任何他能想到的情况都凄凉,硕大的村落就像整个从人间坠入了地狱般,不再见任何活人.偶尔能听见几声惨叫,那是失去了主人的野狗在为一具已经腐烂的尸体打架.这些动物的眼睛都变成了绿色,仿佛一团团飘荡着的鬼火.

一团鬼火飘然而至,那是名突厥人的将领.头盔上饰着两根狐狸尾巴的裴罗带领百余名部族武士冲到了罗士信近前,试图抢占这块卡在山谷梗嗓处的坡地.此人身高只有七尺出头,肩膀却足有四尺宽,长着一双肉眼泡,眼珠像狼一样发出淡淡的蓝光.他的嚎叫声也像狼一般,凄厉而绵长.郡兵们从来没见过长成这样的人类,心里有些紧张,仓猝发出的羽箭被突厥裴罗用皮盾一拨,先后落向了地面.

"啊————嗷!"突厥裴罗大声嚎叫,同时用弯刀击打皮盾,发出咚咚的响声.百余名冲到郡兵身前的部族武士踏着鼓点,快速前扑.郡兵们持槊挺刺,十几名武士被长槊贯胸,当场气绝.剩下的则用刀推偏槊锋,嚎叫着扑入郡兵当中.

长槊从四面刺来,将几名冲得太快的部族武士捅成了马蜂窝.血发出糁人的嘶嘶声,四下飞溅.同时,郡兵们的阵型也出现了空隙,几名身材硕壮的武士在空档中挥刀,砍出数重血浪.

"保持阵型,第一排后退,第二排向前!"罗士信大喝,提醒弟兄们注意彼此之间的配合.他手中的步槊如一条乌龙般四下游走,将扑进来的部族武士一个个变成尸体挑出去.但跑过来的突厥人越来越多,一个个舍生忘死,数息之间,竟逼得郡兵们后退了十几步.

"啊——嗷——嗷!"突厥裴罗仰面朝天,于火光中露出血红的牙齿.他手中的弯刀和皮盾互相击打不停,就像一面战鼓,调整着部属们的士气和进攻节奏.罗士信的视线被他的行动所吸引,嘴角撇了撇,迅速从一具部族武士的尸体上抽出长槊,然后单手奋力一挥,把丈八长槊当作投矛掷了出去.

长槊在空中发出愤怒的呼啸,正喊得兴起的突厥裴罗听见麾下士卒的惊呼声,赶紧举盾自救.槊锋击中盾面,就像撕纸一样将厚厚的生牛皮撕破,然后继续向前,贴着突厥裴罗的手臂,刺中他的前胸,穿透两层皮甲、血肉、肋骨、脊背,将他推倒,硬生生钉在了地上.

"啊——!"喊叫声嘎然而止.带着满脸的难以置信,突厥裴罗双手握住已经刺穿自己身体的槊干,拼命挣扎.黑色的血顺着他的嘴巴、鼻孔和耳朵汩汩而出,将身边的枯枝败叶染得通红.

"槊来!"罗士信张手,他的亲兵立刻递上另一杆硬木长槊.瞄都不瞄,罗士信将手中长槊向另一名衣着相对华丽的突厥人掷过去.长槊在无数人的注视下飞跃二十几步的距离,将目标击得快速后退,然后撞上一根枯树,将人的尸体和树干牢牢连在一起.

"啊!"突厥武士的嚎叫变成了惊呼.弹指之间两名将领战死,极大地打击了他们的士气.趁着敌军进攻节奏被打乱的功夫,罗士信用脚尖挑起一把弯刀,然后他一手持着亲兵递上来的长槊,另一手持刀,呐喊着越众而出.

"把强盗打下去!"罗士信大叫,长槊一记横扫,将三名惊惶失措的部族武士砸成滚地葫芦.紧跟着,他一记斜劈,弯刀正砍中从侧面冲上来的一名敌手.毫无锋利可言的刀刃顺着对方的下巴一直拖到小腹,硬生生锯碎了所有护甲和皮肉,将肚子里的内容全部露了出来.

突厥武士感到了撕心裂肺的痛,紧跟着是一股深入灵魂的寒冷.在倒地的瞬间,他本能地弯下脖颈,看见自己的五腹六脏冒着热气向外滚.一个多月前,他曾经用类似的方法虐杀过一名玩腻了的中原女人,看着女人

在血泊中翻滚挣扎,哈哈大笑.今天,他突然听见了自己的笑声,萦萦扰扰在天空中传来,仿佛是当日的回音,一直没有飘散.

全身上下最后一丝力气快速随着血液流干,卷发碧眼的突厥武士停止了呼吸.原来杀人放火是要付出代价的,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他终于明白了这个道理.可惜时机已经错过,没有人再听他的忏悔.

踏过敌人或者自己人的鲜血,罗士信找上了另外一名对手.那个突厥武士年龄很小,四下里的火光清楚地照见他还显稀疏的胡须.看到罗士信凶神恶煞般的模样,武士显然害怕了."不是我,我什么都没有做!"在本能的驱使下,他一边后退,一边用突厥语扯谎.但对方显然不懂得突厥语,并且,目光一直盯着他的腰.那里别一个漂亮的香囊,通常是中原少女给他们未来夫婿做的,针针线线都充满情义.可惜上面的鸳鸯曾经被血染过,突厥武士性子粗疏,想着将其带回草原送给自己的女人,却不愿意将血渍花点时间洗干净.

罗士信左手的长槊就从香囊上刺进去,将两重血迹叠在一处."娘!"年青的突厥武士软软地跪倒,顺着山坡滚落.最后这个词,罗士信听懂了.他的脚步顿了顿,停止对敌人的追杀,身体隐入了自家队伍当中.

在郡兵的们反击下,失去首领的部族武士纷纷后退.罗士信挥舞着已经砍出豁口的弯刀,命令麾下弟兄恢复阵型.几名突厥武士退得稍慢,郡兵们列着整齐的方阵挤压过去,刀槊并举,顷刻之间将他们变成了碎片.

没等郡兵们为局部的胜利欢呼,另一伙部族武士替下溃兵,逆着坡势不要命地杀上.敌我双方都放弃了战马,完全凭各自的技巧和勇气对冲.罗士信迎住一名手持铁斧的突厥人,用一连串快速直刺逼得对方无法靠前.以力气见长的突厥武士无法靠近罗士信身边,只能被动地隔挡防御.几招过后,他脑门上便冒了汗,肩窝,两肋和腿根上也先后冒出了血花.

"呀－呀－呀!"全身上下多处受伤的突厥伯克发了蛮横,用肩膀硬挨了罗士信一槊,然后快速拧身,将右手的铁斧砍向槊杆.他有十足的把握将槊干击断,击断槊干后,就可以用斧头对付敌将的双手.

"咚!"锋利的斧刃毫无花巧地砍中了目标,预想中的断裂声却没有传来."啊——!"突厥伯克口中发出杀猪般的惨叫,两支胳膊全部垂了下去.罗士信居然在最后一刻选择了弃槊,导致突厥伯克雷霆万钧般的一击大部分都砸空,斧头上巨大的惯性拉伤了持斧着自己的肩,而长槊被磕飞的一瞬间,落槊干上的力量传到了槊锋,挑废了突厥伯克的另一条肩膀.

"我让你叫!"罗士信山前一步,斗大的拳头径直砸在突厥伯克的鼻梁上.黑夜中,颈骨断裂的声音是如此清晰,几乎压过了四下里的呐喊."我让你跑来占便宜!"罗士信右拳收回,左拳又到,将突厥伯克弯向后背的脑袋再度砸横.紧跟着,他从地上捡起对方大斧,一斧子将突厥伯克的人头砍下来,用脚远远地踢了出去.

"欺我中原无人是不?"罗士信挥斧,将一名突厥武士连人带刀砍成两段."欺我朝廷不顶事是不?"他不需要别人回答,只需要那些入侵者付出其应该付出的代价.有名牧人抛出套索,缠住了他的双臂.罗士信用力猛地一扯,将牧人直接拉到了自己身边,抡起斧子平拍下去,将牧人的脑袋直接拍进了胸腔.

"想占便宜,除非我中原的男人全部死光了!"罗士信高高地举起抢来的战斧,"弟兄们,给强盗点儿颜色看看!"他的呐喊在群山间回荡,一瞬间,仿佛远处的长城和近处的山岩都活了过来,举臂相应.

中原的确面临着很多内忧,中原朝廷的确不入人意.但那都不是外敌可入侵的理由.只要有一半个男儿在,那些强盗所施予的,早晚都是成倍的回报到他们自己身上.

这是写进了长城,写进了山川河流中的誓言.不只是罗士信,所有流淌着华夏血脉者共同的誓言.

吟唱在青史当中,梦也听见,醒也听见.

注1：突厥语,"叶护"乃一部族中之分部之长,"伯克"为贵胄子弟、"訇"、"裴罗"皆为将军."达干",又为大箭,地位类似中原兵制中的校尉.小箭,十人长.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三 上)

罗士信所在的位置是一条斜探进谷底的土梁,刚好卡在山谷最窄处.他和麾下郡兵的强悍让突厥人充分体会到了如梗在喉的滋味,无论谁想从山谷穿过,都要受到来自土梁上的羽箭招呼.而那些试图冲上土梁将弓箭手赶走的突厥武士,又无法突破罗士信和几百郡兵用生命构筑的第一道防线.

山谷里的野火越来越旺,很多叶子落尽的大树也跟着着了起来.夜风吹过,浓烟呛得人几乎无法呼吸.如果不抓紧时间形成突破,所有的突厥人都会被活活烧死在这无名的斜谷中.

"金狼卫,出击!"始毕可汗万般无奈,只好出动手中最后一点保命力量.他身边的五百金狼卫都是从各部落里边精选出来的好手,在战场上个个能以一当十.平素这些人的任务只是保护大汗,很少主动与敌人交锋.可到了现在,始毕可汗无法再只顾个人安危.突厥是个以强者为尊的民族,今夜如果他的损失过于严重,回到草原后,这个大汗的位置就不得不让给别人.这是狼群法则,即便阿史那家族的人也不得违背.

身穿金色铠甲的五百金狼卫用刀从乱哄哄的自己一方的溃兵中硬砍出一条血路,杀向罗士信.他们的训练程度和身体条件明显比先前的几波攻击者要高出一大截,阵型散而不乱.郡兵们本来就已经疲惫不堪,骤然与一批生力军遭遇,劣势立现.罗士信带着十几名亲兵四处"救火",但时间稍长,防线还是被狼卫们冲得岌岌可危.

"后退,后退二十步重新列阵!"罗士信无奈,只好发出与敌军暂时脱离接触的命令.尝到甜头的金狼卫得势不饶人,如附骨之蛆一样贴上来."去你***!"罗士信抡开战斧,亲自断后,将两名冲上前的金甲狼卫砍成了四段.但另外六名狼卫立刻揉身而上,从前、左、右三个角度将其夹在中间.

"护住我的后背!"罗士信头也不回冲着身后喊了一嗓子.然后跨步上前,挥斧劈向正对着自己的那名敌军.深知对手厉害的金甲狼卫不敢硬接,虚晃一刀,快速退后.罗士信要的就是这个空隙,猛地一翻手腕,斧刃快速由竖转斜,兜起一股风,直"吹"破侧面的金甲.

"噗!"血柱飞起足足五尺高,少了半截身体的狼卫原地转了半个圈儿,枯木一样滚下山坡.解决了一个侧翼威胁的罗士信大喝着转身,避开

敌人砍过来的弯刀,空着的左手五指头突然并拢成刃,重重地捅在另一名狼卫的喉咙上.

那名狼卫立刻丢下兵器,双手手捂住咽喉."咯咯咯",他嗓子里发出令人恐怖的声音,嘴巴大张,拼命呼吸.但四下里的风仿佛都凝固了,没一丝吹进他的身体.

"咯咯咯!"喉咙被罗士信一掌戳断的狼卫嘴里开始喷血,接着仰面朝天的栽倒.罗士信没时间检视自己的战果,挥舞着板斧,砍向第四个狼卫.就在他与第二名狼卫交手的瞬间,耳朵后明显被溅上了几滴血.那是亲兵的血,为了不让罗士信分心,忠勇的亲兵用身体挡了四刀,一声未吭,直到气绝.

眼看着变成与罗士信正对的那名狼卫就要被巨斧劈成两半,先前退下去的狼卫和另一名急于立功者同时扑向了罗士信背后的空档.这名年青的将军是山坡上数百承担阻拦任务的隋军阵胆,只要杀了他,卡在大军喉咙里的"鱼刺"就能顺利拔除.

听到背后的呐喊声,罗士信依然没有回头.巨大斧头从空砍落,将面前的金甲狼卫连同他手中的兵器砍断.在转过身体的瞬间,他看到另一名亲兵冲过来挡住了敌人两把的弯刀.一把用的是横刀,一把用的胸口.

"老子要你们陪葬!"罗士信红了眼,放下怀里的尸体,大步杀上.一名金甲狼卫被他直接用斧子砍飞,另一名再次后退,脚底被人血一滑,"扑通"一声栽倒在地上.没等罗士信动手,一杆长槊抢在他面前刺入了倒地者的身体."啊!"惨号着的突厥狼卫被挑起来,空着画出一道弧线,重重地砸向蜂拥而致的刀丛.

"后退整队!"独孤林沉声喝了一嗓子,带着三名家将替下了罗士信.他们四个人用的全是步槊,彼此呼应着,组成了一个小型攻击阵列.被打了个措手不及,突厥狼卫的攻势登时一滞.趁着这个瞬间,罗士信大步退回本阵,丢下斧头,从亲兵手中接过另一杆刚从敌人尸体上拔出来的长槊.

他想问一声独孤林‘你怎么上来了!’,可话没等出口,独孤林和他的四名家将已经被金甲狼骑团团困住.那些身材高大,武装到牙齿的金甲狼骑像疯子般,根本不顾生死.独孤林带着自己的槊阵在狼群中旋转冲突,刺翻了十几名狼卫,身边的家将也挂了彩.

"弟兄们,列阵挤压!"罗士信没有时间犹豫,指挥身边的郡兵再度冲上.他决不会看着朋友为了救自己而送命,虽然独孤林的行为给人感觉特别像在找死.

刚刚喘息过一口气来的郡兵们跟在罗士信身后快速前进,刀槊并举,将眼前敌人剥掉厚厚的一层.他们距离独孤林很近,几乎就在咫尺之遥.但这咫尺之遥偏偏又好像隔着十万八千里,任郡兵们怎么努力,也休想将独孤林从狼群中接出来.

一名身穿包金铁衣的突厥人迎住了独孤林,他手使两把弯刀,动作十分灵活.独孤林用长槊挑飞侧翼冲过来的一名狼卫,然后拧身急刺.突厥叶护用左手弯刀推开槊锋,身体敏捷地向前一扑,右手中的另一把弯刀凌空劈落.

步槊太长,不利于贴身格斗.独孤林快速后退.躲开突厥叶护的刀锋,将槊尖刺向自己右侧的另一名狼卫.按照演练了无数次的配合,他身左的家将在这一刻应该旋身斜刺,替他解决扑上来的麻烦.可那名家将手中的步槊偏偏被一名受伤的狼卫用手握住了,危急关头根本无法提供有效支援.

独孤林不得不放弃已经闭目等死的对手,用槊纂回击那名突厥叶护.二人快速交换了一招,独孤林肩膀挂红,突厥叶护被槊纂砸中了前胸,口中鲜血狂吐.四人槊阵瞬间分崩离析,三名家将拼死博杀,却无法再保证彼此之间默契的配合.转眼间,两名家将倒了下去,另一名家将抹了把脸上的血,用后背贴住独孤林的后背.

"重木,赶快向我这靠拢!"罗士信急得都快疯了,扯着嗓子大叫.杀红了眼睛的独孤林仿佛充耳不闻,快速先前数步,追上准备逃走的突厥叶护,从背后将其一槊捅穿.然后用长槊拨开几把砍过来的弯刀,身体快速回旋.

沉重的槊杆如鞭子般扫过敌群,将突厥狼卫扫倒一大片.不理睬那些倒地哀鸣者,独孤林再度冲向一名看起来身份比较高贵的敌将.脸上带着疯狂的笑容,嘴角微微上翘.

"重木,你疯了!"罗士信两眼冒火,驱动本阵拼命前杀.但突厥狼卫蚂蚁般涌来,将其死死挡住.眼睁睁地,罗士信看见最后一名家将倒地,独孤林已经成了彻底的困兽,依旧酣战不止.

那名突厥将领狞笑着迎上,用皮盾兜住独孤林刺来的槊锋."啊——嗷!"此人嘴里发出野兽捕获猎物时的欢呼,丢下右手的弯刀,一把抓住正在前刺的槊干.他力气不如独孤林大,却可以短暂让独孤林无法夺回兵刃.另一名突厥狼卫看到便宜,举刀向独孤林脖颈扫落.

"重木要死了!"剧烈的痛楚让罗士信几乎无法呼吸.他侧开头,不忍看到好友身首分离的那一瞬.就在此时,耳边传来一声羽箭呼啸,罗士信惊喜地转头,看见举刀冲向独孤林的狼卫站在了原地,一支羽箭从他的左眼射入,直贯入脑.

"我来了!"罗士信欣喜地大叫,挥舞长槊刺翻挡在面前的突厥狼卫,再度向独孤林靠拢.与此同时,另一支羽箭凌空飞来,正中与独孤林争抢长槊者的咽喉.

放箭者正是李旭,发现罗士信坚守的部位吃紧,他立刻带人赶了过来.手中雕翎从不虚发,每箭脱弦,必有一名敌人应声而倒.

连发两箭救下独孤林,旭子第三箭射向了挡在罗士信身前的狼卫.混战中非常不容易瞄准,但在多年苦炼出来的本领让他总能把握住转瞬即逝的刹那.持刀扑向罗士信的一名狼卫被射穿了喉咙,转瞬,又一名狼卫被射中了胸口.罗士信面前压力猛然一轻,他挥槊刺死最后一名挡路者,大步贴到独孤林身侧.

"找死啊,你!"罗士信气急败坏地骂了一句,指挥自己的亲兵护住独孤林,夹着对方一道返回本阵.死里逃生的独孤林仿佛丢了魂魄般,不理睬罗士信的呵斥.一边与大伙结伴后退,一边将手中长槊抛出,将一名紧追不舍者钉翻在地.

李旭带领援军加入后,半山坡上的形势再次逆转.狼卫们在近处无法冲破罗士信和独孤林两人带领郡兵建立的防线.远处又被大隋弓箭手射杀,气力渐渐不济.见到有机可乘,李旭一声令下,身边的旗牌官吹响号角.早已按耐不住的张江立刻带兵扑下,借着山坡的惯性,给狼卫以当头一棒.

被罗士信和独孤林等人耗尽了力气的狼卫们仓猝迎战,被队形整齐,配合默契的郡兵们打得抱头鼠窜.见到敌军狼狈相,罗士信高兴地大喊大叫,"弟兄们,卡住,将突厥崽子卡死在山谷!"

"卡死他们,卡死他们!"郡兵们举刀响应,将敌人逼下缓坡,重新控制住了山谷的梗嗓.留给突厥人逃走的道路又变成了窄窄的一条,这些已经

被烟熏晕了头的家伙为了抢先一步逃生自相践踏,死在自己人手里的人不计其数.

"呜呜——呜呜——呜呜!"看到火候差不多了,李旭命人吹响总攻号角.埋伏在两侧山坡上的所有隋军将士开始出击,一队接一队从侧翼压向突厥狼骑.他们将那些魂飞魄散的劫掠者刺翻,捅倒,将突厥人的旌旗抢过来扔进火堆.将突厥士兵向赶羊一般驱赶着送进燃烧的树丛.

强盗们发觉大难临头,哭喊着到处乱窜.有人被浓烟熏晕了脑袋,直接扑到了隋军的刀尖上.有人则丢下兵器,将身体缩卷进岩石的缝隙中,试图逃避惩罚.四下里羽箭飞来,将这些盘起身体的毒蛇直接变成了刺猬.

隋军将士越战越勇,虽然以寡击众,却无不争先恐后.突厥人的队伍不断被挤压,分割.切成小片,然后被大隋将士剁翻,踩倒,送回长生天的怀抱.

"长生天,难道你要我死在这么!"始毕可汗仰头高呼.仿佛听到了他的哀鸣,周围的喊杀声猛然减弱.进跟着,死里逃生的欢呼雷鸣般响了起来.

"风向变了,风向变了!"无数人用突厥语大叫.始毕可汗扭头看去,发现死死卡在山谷最窄处的那片斜探下来的山坡居然被浓烟和烈火给包围.大队的隋军不得不后撤,把坚如磐石的阵地让给了风与火.

"长生天在保佑着咱们,冲出去!"始毕可汗欣喜若狂,金刀指向被火阻塞的道路.山谷中的树木是活的,树干中藏有足够的水分,所以刚刚蔓延到梗嗓处的野火看起来旺盛,却不会有太大危险.隋军没有与野火打交道的经验,所以不敢在那个致命的土坡上逗留.但始毕可汗和突厥人在草原上的秋天经常与山火遭遇,一眼就能看出来那里的火势到底严重不严重.

"让开,让开,给大汗让路!"亲卫们护着始毕,奔向浓烟.与此同时,最靠近土坡突厥士兵也丢下兵器,用双手抱着脑袋向前猛冲.野火快速烧卷他们的胡须和露在皮盔外的头发,焦臭的味道四下弥漫.那些突厥士兵却丝毫不在乎脸上和手上的伤痛,踏着火苗快速跑过,飞蛾一样落向远处的谷口.

趁着李旭带领弟兄们躲避山火的机会,始毕可汗在亲兵的护卫下也冲过了山谷最窄段.胆敢挡在大汗马头前的部族武士们被他的亲兵一一

砍翻,大汗的性命高贵无比,为了他的安全,牺牲一万名普通牧人也在所不惜.

"冲过去,冲过去,火不大!"看到始毕冲过了山谷,其他突厥人猛然来了精神,冒着头顶的箭雨,踏着脚下的烈焰,蜂拥而过.很多人没等跑几步,便被烟熏倒了.他们的身体盖住了脚下的火苗,他们的身体被自己的同伴毫不犹豫地踩住,渐渐踩成一团团肉酱.

也许是为了避免自家更大的伤亡,发觉火势真相的大隋将士没有继续堵塞山谷,而是从两翼和尾端截杀掉队的突厥人.有了去路的突厥狼骑根本不顾及自己的同伴,哪怕被杀者就在其不远处,只要隋人的长槊不刺过来,他们就选择视而不见.

几名胆大的隋军士卒扑到敌群边缘,将最外围的一名突厥人用长槊捅倒.受伤者大声惨叫,与其临近的突厥武士却根本没有相救的意思.他们甚至不打算抵抗,只管低头逃命,只管庆幸被刺中者不是自己.

这一刻,他们不再是狼,而是任人宰割的傻狍子.不求跑得最快,只求跑得不比自己的同伴慢.至于手中的弯刀,腰间的羽箭,此时全部成了摆设.他们想不起来用,也不敢用.成群结队的逃命,尽管猎杀者数量不到他们的十分之一.

毕竟人数远远少于对方,隋军在山火的帮助下放倒了两万多敌人后,不得不停止了追杀.侥幸死里逃生的突厥人头也不回,穿过谷口,互相簇拥着快速跑远,融入远处的无边黑暗..

"为什么要故意放他们走!"眼睁睁地看着一批又一批敌军落荒而逃,罗士信非常不满,气哼哼地追问.

"他们自己冲出去的,咱们人少,截杀不及!"李旭耸耸肩膀,笑呵呵地回答.没法向罗士信解释草原上那些玄妙,也不能承认是自己故意放走了敌军,他只能找另一个借口,"李世民和侯君集在山谷外等着,始毕逃得过咱们这一关,能不能逃不过李家飞虎军的截杀,还很难说!"

"飞虎军不过两千来人!"罗士信气得直撇嘴.

"咱们也不过八千多人!"一直沉默不语的独孤林突然开口说道.随后不管冲过来试图和自己理论的罗士信,目光径直看向脚下的山谷.那里的厮杀已经渐渐临近结束,层层叠叠的尸体中间,火星时隐时现,如同一朵

朵不甘心的灵魂,跳动,闪亮,融入周围的烈焰,绚丽一场,最终却难免走向熄灭.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三 中)

在独孤林眼里,那火焰分明就是大隋,其兴也勃,其衰也忽.眼前突然一黑,他的身体晃了晃,虽然用槊杆支撑着没倒下,一股暗黑色的血却顺着嘴角和鼻孔汩汩流了出来.

"重木,重木,快来人,重木受伤了!"见到此景,罗士信顾不上再和独孤林斗嘴,冲上前一把搀扶住他,大叫.

无数道关切的目光投射过来,有郡兵的,也有云定兴麾下边军将士的.对于独孤林这个身上没半点骄横味道的皇亲国戚,大伙心中一直怀有很深的敬意.刚才还在暗中叹服此人作战身先士卒,有万夫不挡之勇.没想到转眼间,他已经摇摇欲倒.

"找个干净地方,让独孤大人躺下.张江,你到山后牵匹马过来!"李旭见独孤林吐血,也有些慌了,大声向将士们喝令.

"哎!"校尉张江答应一声,顺着山梁跌跌撞撞向远方跑去.大伙是在下午接到阿史那骨托鲁送来的消息后,才匆匆忙忙离开的军营.事发突然,因此根本没带郎中随军.为了避免被突厥人看出破绽,连战马也被赶到了临近的另一个只有入口,没有出口的峡谷中去了,根本不在身边.

亲眼目睹大伙为了自己忙得鸡飞狗跳,独孤林心中涌起了一股暖流.摔开罗士信的手,他强撑着站稳,笑了笑,向大伙解释:"刚才杀得有些累了,所有一时气血翻涌,破了鼻子."伸手在嘴角和鼻孔之间胡乱抹了一把,他又笑着命令,"大伙该干什么接着干什么,快点收拾,等李二公子过来汇合,然后一道回雁门去见皇上!"

"都这个样子了你还想着去见皇上!"罗士信再次托住独孤林肩窝,又气又恨.鼻子破了流出的血和呕出来的血根本不是同一种颜色,此刻天虽然黑,火把却把他的眼睛照的晶莹闪亮.

"士信,莫乱军心!"以极其低微的声音,独孤林喝道.

"狗屁军心,突厥人已经被咱们打得落荒而逃了."罗士信大骂,蹲下身,便欲背独孤林出谷.背后的身体却如生了根在岩石上般,任他怎么用力都扛不上肩.

"士信,你听我说,咱,咱们不能单独回去.要等李二公子和屈突通将军,大伙,大伙汇集一处,才,才好开进雁门郡."耳边传来独孤林断断续续

的声音,听得罗士信越来越心凉."咱们没,没有像宇文将军那样冲进城里和皇上同生共死,而是,而是在外围牵制,附和,附和用兵之道,却,却不和君臣之礼.此,此外,咱们是和阿史那骨托鲁私下结盟,可以说是事急从权,也,也可以说私,私通外番!"

"狗屁,哪个乱放狗屁,我,我亲手掐死他!"罗士信气得浑身发抖,眼泪差一点滚下来.最终,他还是将独孤林放下,搀扶着对方站于寒冷的夜风中等待其他各路兵马的消息.论领兵打仗和把握战机,罗士信和旭子自问不输于独孤林.论对朝廷上门道的了解,他们两个加在一处也达不到独孤林的一半.

大隋皇帝陛下最在乎的是别人对他的忠心,其次是臣子们是否恭顺,至于将领们的决策的对错,反而要远远地排在后边.在起初遇到突厥人袭击时,独孤林所带领的后军没有和中军一道退向雁门,而是选择了距离雁门足足有五十余里的崞县牵制敌人,在皇帝眼里,这恐怕已经是个大错.况且齐王杨暕一直在他的军中,如果皇帝陛下不幸被突厥人杀死了,此人将是皇位的第一继承者!

独孤林曾经力主大军不要贸然冲入雁门,独孤林曾经赞成李旭与骨托鲁订立秘密协议.得知突厥人要连夜撤军的消息,大伙先分头截杀,然后再入城面圣的计策也是他积极谋划并推动的.虽然每一个决定都有其他将领参与,但没有人官职比独孤林高,也没有人与齐王杨暕关系比独孤林更近!

罗士信猛然想起了下午大伙商议军务时的情形.未时,骨托鲁派心腹送来了突厥人要撤军的密报.经紧急商议,雁门城外的隋军决定兵分四路.两路由一队由屈突通和尧君素带领,在沿滹沱水西岸向繁時的道路上埋伏.另外两路狂奔到连接马邑和雁门两郡的牛喉谷,在此截杀敌军.当时,独孤林还补充了两条建议,其中之一是天擦黑后再行动.第二条便是派人去崞县通知云定兴和齐王,要两人带领其余兵马火速前来接应.

第一条建议很好理解,隋军大营距离突厥人的营垒很近,天黑后行动不容易被敌人发现.而突厥人当时忙得鸡飞狗跳,也的确没发现连日来如芒刺一样扎在其背后敌寨已经变成了一座空营.至于独孤林的第二条建议,当时罗士信和李旭都认为他多此一举,留给云定兴和齐王二人的兵马都是些老弱伤病,即便他们能及时能赶到,也帮不上什么忙.

那不是多此一举,那是为了不授人以口实!刹那间,罗士信和李旭都明白了独孤林的良苦用心.不由得感到一阵悲凉.

他们不怀疑独孤林对皇帝陛下的忠诚,事实上,如果没有崞县在身后牵制,雁门城早已被突厥人那下.如果独孤林真的想立拥戴之功,他至少有数十种方法让雁门城内的守军对失去等待援兵的希望.然而,同伴们的信任不等于皇帝陛下的信任,况且皇帝陛下身边还有一堆唯恐天下不乱的奸佞.

"你,重木,你可能太多心了!"半晌,旭子笑了笑,低声安慰.

他的笑容非常苦,就像嘴里正咀嚼着一把黄莲根.这就是他不顾生死捍卫着的大隋朝廷,对自己国民的提防永远比对外寇还认真.可他又没有别的选择,放任其被外敌摧毁,所有人都要跟着殉葬!

"我很怀念跟你们一道在齐郡的日子!"独孤林叹了口气,转过头,将目光对上了夜空中的星斗.这一夜是如此之长,天空中的星星简直是固定在半空中不曾稍做移动.在星光和火把的照耀下,他的脸是那样的白净,就像草尖上由秋露凝成的霜,几乎看不到任何尘杂.

同样的夜露打在始毕可汗的脸上,让他的头脑渐渐恢复清醒.布满死亡陷阱的山谷已经被远远地甩在了背后,他麾下的大部分兵马已经脱离的险境.长长地松了一口气,他开始检讨这次兵败的原因.

"是骨托鲁,一定是该死的骨托鲁将大军撤离的消息通知了隋人!"答案几乎是在眼前明摆着,不用费任何心思,始毕可汗就能想到谁出卖了自己.经此一劫,他的嫡系兵马损失了三分之一.对麾下诸汗的威慑力大减.而受益最大的人将是骨托鲁,他不但完整地保全了自己的实力,并且通过在撤军前最后一刻的表现收买了人心.

很多看似扑朔迷离的事情其实很容易分辩出背后的真相,只要仔细看看最后受益最大的那个家伙是谁,一切迷雾便于瞬间烟消云散.始毕可汗恨得牙根都痒痒,后悔自己没早点动手,宰了骨托鲁这头养不熟的公狼.但同时他又暗自佩服骨托鲁的果断与奸猾,这才是阿史那家族的天性,像却禺那种空有满肚子坏主意做起事来却畏手畏脚的,终究成不了什么大事.

想到却禺,他心里猛然又涌起了另一个谜团."谁把我的撤退路线告诉隋军的?骨托鲁根本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

答案还是呼之即出,是阿史那却禺!只有这条老毒蛇才具备偷偷将御营兵马行动路线透漏出去的条件.别的将领和幕僚要么没接触到核心机密的机会,要么命运和他始毕可汗息息相关,将撤退路线出卖给大隋,他们得不到任何好处!

"来人,把却禺叔父请过来!我有事情向他请教!"找到此战失败的'真正'原因后,始毕可汗微笑着发出一道让所有人迷惑不解的命令,然后用刀尖指了指前方不远处的河滩."咱们先到那里歇息一下,顺便清点损失!"

"大哥,这里距离长城还很近!"阿史那俟利弗匆匆跑上前,大声反对.他的半边胡子被火燎了个精光,因此,一边脸乱如草窝,一边脸整整齐齐,看上去异常滑稽.

"哈哈,哈哈,俟利弗,看你那个熊样子."始毕可汗哑然失笑,"不就是输了一场仗么,咱们兄弟又不是从小到大没输过.你看看身后边的弟兄,他们身上烟熏火燎的,再不洗洗怎么赶路.况且你自己也得好好梳洗梳洗,用刀把两边胡子都刮了.还甭说,你这半边脸,看上去年青十好几岁!"

"大哥!"阿史那俟利弗急得直跺脚."都什么时候了,你居然还有心思捉弄我!咱们离开山谷还不到二十里,一旦敌人从背后追上来,弟兄们...."

"俟利弗特勤说得极是,大汗,咱们不能停下休息.弟兄们全凭一口气撑着.这一坐下去,没有小半个时辰站不起来!"却禺刚好匆匆赶到,接过俟利弗的话头,大声劝谏.

"那不是正合了叔父的心愿么?"始毕可汗在鼻孔里冷哼了一声,打断了阿史那却禺的话.

已经憔悴如七十岁老翁的阿史那却禺身体猛然一缩,头快速抬起,"大汗,却禺没做半点对不起大汗的事情,长生天可以作证,如果我,阿史那家族的却禺曾经背弃大汗,就让天雷砸上我的脑门!"

"不必,冬天不打雷!"始毕可汗冷笑着摇头,"等下次打雷时,估计我的心已经被你挖出来献给骨托鲁了!"

说罢,他快速一挥手,刀尖利落地在阿史那却禺的喉咙上划出了一串血珠.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三 下)

火光照耀下,从始毕可汗刀尖上甩落的血珠分外妖艳."咯,咯,咯!"阿史那却禺握住自己的喉咙,瞪大眼睛.他不敢相信始毕可汗居然毫无情由地向自己痛下杀手,自己已经没有兵,没有了领地,对大汗毫无威胁了呀…在目光溃散之前,他看见了阿史那俟利弗和阿史那咄苾嗣兄弟同样诧异的双眼,心头一松,仰面朝天栽倒于河滩上.

感到诧异的远不止是俟利弗和咄苾嗣两兄弟,其他突厥贵胄也刹那间脸色变得雪白.按辈分,阿史那却禺是始毕可汗的亲叔叔,虽然阿史那家族中为了争夺汗位,父子反目成仇的先例屡见不鲜.但那都是在双方势均力敌,一方对另一方有极大威胁的情况下才发生.像却禺这种既没有实力,对大汗态度又恭顺的长辈,始毕可汗应该对他表示最基本的尊重!

不是因为同情却禺的遭遇,而是始毕的做法违背了最基本的规则.这规则涉及到所有人安全,不由得大伙不心惊.转眼之后,贵胄们脸上的震惊就变成了愤怒,进而发出了鼓噪.

"大汗,却禺梅禄犯了什么罪,要劳您亲自对他下手?"第一个出来问话的是阿史那莫贺,家族中,他的辈分和却禺相同,因此难免兔死狐悲.

始毕可汗不想回答莫贺的话,与却禺一样,莫贺在家族看不见的争斗中也失去了领地和部众.阿史那家族之所以养着他,是希望借鉴这些老狼的经验.却不是留下他来置疑大汗的威严.

"大汗,却禺纵有不赦之过,您也应该把他交给族人共同审理.怎能一言不合即拔刀相向!"见始毕对莫贺满脸轻蔑,阿史那乌亦拉,阿史那牙地蛮也拥上来质问.

阿史那亦贺,阿史那德云,阿史那嘉勃,陆续围了上来,掌心皆握住了刀柄.他们都是始毕的嫡系部将,但此刻却站在了始毕的面前.

狼群也有狼群的规则,当年迈的老狼对狼王表示屈服,并露出自己毫无防备的腹部时,即便再凶暴的狼王,都不能像老狼露牙齿.否则,它就要面对群狼的愤怒.

"他向敌人出卖了咱们撤退的行踪!"看到群情激愤,始毕可汗也很后悔自己挥刀之前有些欠考虑,但事已至此,覆水难收,他只能咬着牙硬

扛."两万多兄弟尸骨无存,就是因为却禺贪图汉人的财货,把行动路线告诉了对方!我不杀他,无法给弟兄们交代!"

这个时候,始毕可汗自知不能再牵扯阿史那骨托鲁,否则只会让自己的作为越看越像找借口倾轧同族.但阿史那却禺私通敌军这条罪名显然无法令人信服,包括阿史那俟利弗,这个缺心眼的家伙居然顺口抗议道:"可却禺叔已经对着长生天发下雷誓了,大汗是不是冤枉了他!"

草原上树木相对稀少,因此每年风暴来时,总会有牲畜或人被闪电劈中.牧人们无法解释其中缘由,所以都认为被雷劈中,是长生天给降下的惩罚.久而久之,雷誓便成了上致王族,下致普通牧人最看重的誓言.阿史那却禺刚才发誓如果自己曾经背叛大汗,就会遭天打雷劈.在很多贵胄眼里,已经等于证明了他的清白.而始毕可汗在明知对方清白的情况下还动手行凶,则有一万条理由也无法令人接受.

"马上就冬天了,怎么可能打雷!等到明年春天,我早被他用阴谋害死了!"始毕用力瞪了自己的傻瓜弟弟一眼,怒喝.

说来也怪,就在他话音刚落的瞬间,沿着河面居然传来了隐隐的惊雷之声.不太清晰,但由远及近,夹杂在夜风之间,震动得远处的水波都微微颤动.

"上马!"阿史那咄苾嗣扯着嗓子狂喊了一句.这次他的小聪明绝对用正了地方.不是雷声,那是万马奔腾的声音,沿着河道,正有一支人数庞大的骑兵快速冲过来.

"上马,整队,整队!"大小特勤、伯克们再也顾不上和始毕可汗争论却禺是否该死了,狂喊着跳上坐骑.他们的动作明显比平素慢,两条腿和整个后背都好像不是自己的,酸酸地用不上力道.

"呜呜——呜呜——呜呜!"号角声犹如孤狼的悲啼,突然在河畔响起,声声带着绝望.

很多突厥士卒还蹲在水边清洗身上的焦痕,也有人正坐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喘粗气.猛然听见来自大汗身边的号角声,很多人本能地向起站.身体稍一动,立刻感到眼前发黑,天旋地转.

"有毒!"无数突厥武士大喊."汉人在水里下了毒!"有人不顾耳边炸响的号角声,蹲在地上用手指扣住嗓子眼,大吐特吐.河水中有毒,吹过来

的风有毒,身边的树木,干枯的野草都有毒,刹那间,武士们惊惶失措,乱成一团.

恐慌比毒药还致命,就在武士们手足无措之时.羽箭从夜空中射了过来,箭头上带着点点星光,仿佛无数不甘心的灵魂.当星光破碎之后,惨叫声骤然而起.人群最外围的部族武士就像被雹子打了的庄稼般倒了下去,血流成河.

"老毒蛇的建议对,不该休息!"始毕可汗突然开始后悔.在这么宽,水流如此急的一条河里投毒,那得准备多少大车毒药?没有人中毒,大伙头昏脚软的原因是先前跑得太急,后来停下的又太突然.但是他没法办法将自己的分析传递给全军,武士们已经乱了,他们眼中不再有号令,不再有大汗,不再有狼子狼孙的尊严.

这一刻,他们只想活下去,用尽所有手段活下去.已经跳上战马的将领和贵胄们不顾始毕可汗的愤怒,用鞭子狂抽坐骑.没有力气上马的士兵们则拉着牲口的缰绳跌跌撞撞向北跑.雷鸣般的马蹄声和羽箭都来自南边,.因此,只有向北,只有向北才能逃得生天!

"呜呜——呜呜——呜呜!"始毕可汗终于听到了敌军的号角声,龙吟虎啸般,穿透所有黑暗.不光是正南方,西南,正西,西北,除了河面方向一级沿河向北,其他各方位都传来了进攻的号角声.有的雄浑,有的高亢,有的绵长而有力,有的短促而激越.黑夜中,不知道有多少人在向突厥武士发起进攻,连星光下的远山和脚边的河面好像也动了起来,化作愤怒的洪流,加入这复仇之战.

始毕可汗知道大势去矣,这种情况下,他不可能再有机会将武士们组织起来.被亲卫们七手八脚地抬上坐骑后,他也加入了逃亡者的队伍,再顾不上家族的荣誉和大汗的尊严.

一哨骑兵从侧翼夹过来,边跑,边放出羽箭.黑暗中不断有人落马,在这种被动挨打形势下,突厥人伤亡极其巨大.很多牧人并不是被对方射死,而是不小心被受伤的坐骑摔到地上,然后被后背冲过来的自己人活活踩死.但马背上的武士不敢迎战,只顾跟在始毕可汗身后,逃,一味地逃.

始毕可汗觉得自己口干舌燥,呼吸困难.他身边的侍卫摔下马背者不多,但每隔数息,总有一支冷箭突然而来,放倒其中一个.这一刻,他感到自己就像一头无助的傻狍子,而对手则是一群老练到极点的狼.借着黑暗的掩护,扑上,咬死其中一个.然后退入黑暗,再等待下一个机会.

身后的哀嚎和呻吟声此起彼伏,始毕却丝毫不敢回头.在数万武士的保护下,他才是突厥的大汗.失去了大军的保护,他什么也不是.另一队骑兵斜刺靠过来,露出"牙齿",始毕大声求救,十几个忠勇的侍卫硬着头皮上前,堵住对方的去路.来人先是放箭,然后藏弓挥刀.动作干净利落,顷刻之间就将十几个侍卫击落于马下.

侍卫们用生命为始毕赢得了时间,他用力打了坐骑两鞭子,在千军一发之际从攻击者身边冲了过去.然后,他听见了有人落水的声音,听见了自己麾下的武士在大声求饶.听见懦弱的哭声,绝望的叫喊.

"撤开,撤开!保持队形,不要缠斗!"下一刻,始毕可汗听见了一名青年人的呼喊.声音还略带青涩,却有一种不容置疑的威严.随后,这个声音便被乱哄哄的马蹄声所淹没,大队大队的部族武士从背后跟了上来,重新把始毕包裹在中央,夹着他一道逃命.

"这好像是我们突厥人的战术!"猛然间,始毕可汗意识到了这一点.突厥狼骑对付比自己人数多的敌军时,总是采用这种反复骚扰,寻找敌军破绽,然后给以致命一击的战术.如果与敌军相距太近,他们就会快速躲开,减少自身伤亡,并伺机发动下一轮进攻.

下一轮进攻很快就开始了,还是那个年青人在指挥.所有的角声都在配合着他的命令.始毕可汗知道自己和敌军主将近在咫尺,也知道如果自己整顿身边的人迎上去,可能会创造奇迹.但他没有创造奇迹的勇气,周围已经成为惊弓之鸟的部族武士也不会听从指挥.在敌人又冲进他的队伍,将数百条生命掠走之前,他能做的只是一件事,猛然回头,看清楚敌军将领的脸.

那是一张非常年青的面孔,连胡子都没有.笑容热忱,目光冷酷.仿佛也看见了始毕可汗,此人居然向他点了点头,然后弯弓搭箭,一箭射了过来.

羽箭来得非常急,并且预先算清楚了始毕的马速以及河边的风向.从来没有一刻,始毕觉得死亡距离自己这么近.他在马背上扭转身体,挥动弯刀去磕那支箭,刀刃只来得及将箭杆碰得歪了歪,然后耳边就听见了一声闷响.

"噗!"是破甲锥穿透障碍刺进肉里的声音.始毕扔下了刀,捂住胸口上箭杆.他感到撕心裂肺地痛,同时感到了自己的魂魄正试图从伤口处向

外逃.他看见身边的卫士被敌人向割草一一样砍翻,看见压过来的敌人将自己一方的武士活活逼进河里,然后连人带马一并被激流带走.

冲进到始毕身边的是另一名全身漆黑的中原将领,身上穿的不是常见那种大隋铠甲,手中兵器也不是常见的大隋横刀.此人身材不高,有些瘦,但下手极其狠辣.一刀一个,将始毕身边的侍卫砍倒了三、四名.在人群中硬砍开一条通道后,他弃身边的对手于不顾.只管紧夹马腹,流星般向始毕冲来.

"护驾!"始毕可汗大叫.手中没有武士,他能用的只有一条马缰绳.而穿透两层皮甲的羽箭仿佛有生命般,还在不停地向肉里钻.拼命咬紧牙关,始毕用力一扯,将破甲锥从自己的胸口拔了出来.他感到一阵阵眩晕,同时庆幸自己还没有死,手握箭杆,去抵挡即将砍过来的长刀.

黑甲将领微微发出一声冷笑,将长刀举过了头顶.

"君集,放过他!"年青将领的声音听在始毕耳朵里如同天籁,几乎是在生死边缘的那一瞬间及时地传了过来.听到命令,已经追到始毕马后的那名黑甲将领猛然拨转马头,如疯虎一般在逃命的人群中左砍右剁,撕开了一条血口子,快速冲了出去.身后留下五、六匹失去主人的坐骑.

始毕知道自己能活着回到草原了,不是因为长生天保佑,而是因为那名来自中原的年青人不想杀自己.至于对方为什么不想杀自己的原因,他在痛昏过去之前也想得很清楚.是因为对方不希望草原强大,希望看到阿史那家族的两个头狼互相博杀.

"好个狠毒的年青人!"始毕恨恨地骂了一句,伏在马鞍上,被人群协裹着继续前行.耳畔传来的哭喊声渐渐衰弱,渐渐飘散,恶梦一般了无痕迹.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四 上)

在马邑郡境内对始毕可汗进行截杀的是李世民和他麾下的飞虎军.十几天前,扮作马贼袭击白登山下突厥部落的也是他们.对于如何通过袭击突厥人的部落来壮大自己,侯君集和长孙无忌可谓驾轻就熟.凭着去年在灵武训练出来的这支骑兵,他们将白狼塞和云内之间的毫无防备的突厥部落抢了个遍,大发横财.出发时每人一骑,回到内长城附近时每人身边至少有了三匹战马.

机灵的侯君集将这支队伍隐藏在了夏屋山和桑干水之间的一个废弃的小村落里.周围的百姓在一个多月前早就被突厥人杀光了,所以侯君集根本不必担心队伍的行踪被人发现.他遣斥候骑快马联系了李世民,随即迎来了自家主将和交与飞虎军的最新任务.

打突厥人不用动员.虽然大伙都已经疲惫不堪,但一间间再没有人居住的茅草房早就灼痛了将士们的眼睛.马邑郡和灵武郡两地百姓的生活习惯差不多,都是在汉家传统中融有浓郁的胡人痕迹.光从衣着打扮和眉眼长相上,你甚至很难区分他们到底是汉家儿郎还是胡人子弟.马邑郡和灵武郡两地百姓最后的遭遇也差不多,他们的财物全被南下的突厥人洗劫一空,来不及逃走的男女老幼几乎也被杀了个干净.只有一口口水井,还有村子中被焚毁的规模庞大祠堂、庙宇和店铺,证明着此地昔日的繁华与安宁.

愤怒的飞虎军趁着突厥人在河畔休息的时候发起了突然袭击,他们从树林里突然杀出,炸雷一样轰向河畔.他们用横刀剁,用马蹄踩,将那些来不及站起身逃走的强盗们砍死,踏翻,像推垃圾一样推进冰冷的桑干河.

刚刚松了一口气的突厥狼骑猝不及防,既组织不起有效抵抗,又没有放手一博的力气.惊惶失措的他们只好选择逃命,很多人在慌乱中甚至忘记了从小练就的骑术,歪歪斜斜地爬上马鞍,歪歪斜斜地逃走,然后歪歪斜斜地跳下马背,被从后背冲过的同伴踩成肉酱.

还有的突厥武士干脆放弃的战马,他们徒步朝一切听起来没有号角声的方向跑.有的直接把头送到了飞虎军的横刀前,有的则一不留神跳进了河里.秋潮未落的桑干河水冰冷刺骨,马背上长大的牧人十有八九不会游泳,在河面上只能扑腾几下,随后便被沉重的铠甲和战靴拉向了河底.

"为什么是我?"在被河水淹没口鼻子的那一瞬间,很多人都高高地向半空中探出了双手.他们不甘心,因为他们认为自己并不是杀人最多那一个,不该受到长生天的责罚.这一刻,他们却忘记了,在今夜之前,谁还在感谢长生天赐给他们打家劫舍的机会!

侯君集看不懂突厥人的求救手势,实际上他也不在乎.以作为一个纯粹的武将,他更看重的是如何以最小的代价获取最大的胜利.为了提高杀人的效率,他把麾下弟兄分成了两队,互相交替着以楔型阵列向河畔迫近.每次都与突厥狼骑接触,造成巨大的杀伤.然后快速脱离,把对手交给另一波同伴.

这种轮番打击的战术快速将恐怖效果扩散最大,已成惊弓之鸟的部族武士们分不清四下里冲来了多少敌人.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同伴或者被羽箭射杀,或者被横刀砍倒,很多人魂飞天外.为了不成为下一轮打击的猎物,他们想尽一切办法逃命.有坐骑可乘者不管挡在前路上的是敌人还是自己人,一概用马蹄向对方头顶踏过去.而那些失去了战马者,则向跳过来的战马伸出了弯刀.

每一匹战马身上都沾满了血,有马主人的,也有抢夺者的.每一匹死马身边几乎都倒着两到三具尸体,有的是死于侧翼飞来的冷箭,更多则是被自己人砍杀.在这个眉月初升的秋夜里,强盗们被心底的恐惧逼得彻底疯狂了,要么杀人,要么被杀,几乎没有第三条路可以选.

杀,杀,只要能举起刀来,将挡住去路的人砍死.无论是自己人,还是敌人.想要活着回到草原去,看到自己的毡包和毡包里的女人和孩子,就必须杀出一条血路来.

血路两旁堆满尸体.星光不算明亮,却能清楚地照见地面上的红,表面上仿佛带着一层妖异的火焰,沿着河滩滚向秋水.很快,临近岸边的河水也变成了暗红色,细细水波仿佛一团团冰冷的鬼火,无声无息地交替着滚向远方.

河水原本有声音,但在岸上血与火的世界旁,它几乎成绝对的安静.飞虎军士兵扯着嗓子呐喊,从黑夜中杀来,将报复的羽箭射向乱砍乱杀的敌军.当双方距离拉近到二十步内的那一瞬,他们按照平时的训练将弓收起,从马鞍后摘下横刀.彼此之间相隔着丈许距离,将横刀在身侧探平.

火光和星光的交替照映下,那一排排横刀看上去就像鬼神口中的獠牙.已经被飞虎军用这种办法反复蹂躏了好几回的突厥武士没有任何勇

气也想不出任何对策,躲避不及者立刻变成了"獠牙"尖上的血肉.飞虎军将士的横刀则毫不客气的挥落,抬起,抬起,挥落,开开阖阖,茹毛饮血.

"杀!为塞上百姓报仇!"侯君集拎着把短柄,长刃,需要双手才能挥动的大刀,冲在队伍最前方.复仇的感觉是那样的甘美,令他身上每个毛孔都感到振奋.火光中,他又看到了自己被焚毁的家园,被杀死的亲人,被掠走为奴的兄弟姐妹.

"杀,为了父老乡亲!"长刀在战马前泼出一道血浪,挡着无不披靡.

有人在他马前放下了兵器,举着双手大哭.侯君集毫不犹豫地挥刀砍下去,一刀将对方砍成两段.跟在他身后的飞虎军将士学着主将的模样,挥刀如风.突厥武士哭喊,求饶,像苇子一般被割倒,被马蹄踏翻,被惯性撞进河里.

这简直是一边倒的屠杀,战败者没有抵抗之力,得胜者却丝毫不懂得慈悲."饶命!"失去斗志的部族武士跪倒在地上,回答他们的是雪亮的横刀."投降!"有人一边跑,一边喊,飞虎军弟兄策马赶上,用畜生的前蹄踢断他们的脊梁骨.

他们不认为自己在滥杀无辜,实际上,河滩上的强盗之中也没有任何无辜者.雁门郡四十一城,被突厥人攻破者三十有九.那三十九个城市从此再不能称之为城市.即便突厥人退走后,那里在二十年之内都恢复不了生机.无一户不死人,无一家再完整,一些女子的尸体上,还留着被侮辱的痕迹.在南下时,突厥武士没有将任何中原人当作自己的同类,无论是抵抗者还是逆来顺受者,在他们眼里都是待宰的畜生.此刻,双方易位而处,飞虎军找不到宽容的理由.

在敌群之中几番进出后,侯君集发现了自己交上了好运.朦胧的星光下,一伙衣甲鲜明的突厥人狼狈逃窜.几乎所有逃亡者都护着一名贵胄,而那名贵胄即便在逃命过程中,也没忘了对周围的人意气指使.

然后,侯君集看见李世民带领的另一队人马贴近了敌军,射杀并砍倒了大批的突厥武士.但弟兄们在靠近那名突厥贵胄前受到了些阻碍,剥掉一层敌人后,不得不快速拉开彼此之间的距离.

"二公子身边的人手太少!"侯君集向武士彟交代了一句,拨马追向了敌酋.建功立业的机会来了,那人肯定是始毕可汗,帮助二公子杀了他,此战堪称完美.但出人意料的是,李世民给了始毕一记冷箭后,却发出了一个与侯君集心愿截然相反的命令.

"君集,放过他!"下一刻,始毕可汗耳朵中的天籁在侯君集心里却如同惊雷.他不敢违背李世民的将令,只好砍杀始毕身边的亲卫来泻愤.接连斩落四、五名敌军,他拨转马头,迎面靠向自己的主公.

"为什么要放了他!"瞪着血红的眼睛,侯君集冲着李世民大叫.

"君集,你怎么能这样跟二公子说话!"长孙无忌松开弓弦,射杀一名从自己马前逃过的部族武士,抢在李世民回答之前呵斥.

侯君集已经被仇恨烧得失去了理智,连二公子都敢质问.在长孙无忌眼中几乎是忤逆的行为却没有引起李世民的任何反感.冷静地收弓,拔刀,年青的李世民笑着回答."放他回去,阿史那骨托鲁才做不成突厥人的大汗!"

"骨托鲁不是咱们的盟友么?"侯君集的怒气被李世民的从容的表情所压制,心态快速恢复冷静下来,眼神中却露出几分迷茫.

"无论是骨托鲁还是始毕,只要坐到那个位置上,他都是突厥人的大汗!"李世民挥刀,策马,带队杀入另一伙敌军当中,如虎出深山.

酒徒注：火炬平安通过堪培拉,有恶人们基本没闹起来.但过后澳洲媒体对去观看火炬的华人大肆污蔑.没有照片,没有人证,凭空捏造了好几起暴力事件.他们的记者不需要现场采访,适合来写网络小说.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四 下)

无论是谁坐上了突厥大汗的位置,他首先需要照顾的是突厥人的利益.这一点不会随着他个人对中原的好恶而改变,更不会因为他回说一口流利的中原官话,或者娶了一个中原女子而受到影响.

道理很简单,就连李世民这种刚刚走上官场的年青人都能一语点破.可偏偏朝中素有智者之称,与异族打了半辈子交道的许多重臣看不明白.就在旭子和李世民、屈突通等人想尽一切办法消弱突厥人力量的同时,杨广身边的诸位重臣们也在忙碌.他们忙碌的不是如何组织兵马乘胜追击,为边塞百姓讨还公道.而是如何以朝廷的名义对骨托鲁可汗进行表彰.抨击他是非不分,协从始毕围攻圣驾的鲁莽行为;并对其知错能改,主动劝说始毕撤军的功劳表示嘉许.

这话不能说得太重,以免伤了骨托鲁可汗仰幕中原之心.但也不能说得太轻,否则骨托鲁可汗会意识不到皇帝陛下的威严.所以为了圣旨上的某个措词,诸位大臣争执不休.同时还不忘了看看杨广的脸色,趁机表达一下对皇上的忠心.

"此番突厥可汗弃暗投明,全赖陛下的仁德远播.纵使化外蛮夷,也铭感五内."内史侍郎参掌朝政虞世基向上拱了拱手,将众人的议论纠正到"正确"范围.很多天没有换衣服,他的官袍上有一大块明显的污渍.那是一名为保护他而牺牲的士卒的血,已经被风吹得有些旧了,所以很容易被遗忘.

"骨托鲁汗送来的表章里言辞对陛下十分恭顺.东塞诸胡皆曰见识了浩荡天威,发誓永为我大隋臣属."见虞世基马屁拍得响,另一名参掌朝政的黄门侍郎裴矩也不甘落于人后.此番出塞巡视本事他的主谋,如果有人追究其"置圣君于险地"的责任来,他纵使再会辩解,也难逃被摘去官帽的命运.所以眼下趁着陛下还在高兴的时候,他想把宣慰东塞诸胡的差事拿到手.到外边躲上一年半载,钱财一分不会少捞,等回来时,皇上和大伙也把灾难的起因给忘记了.

"陛下天威,令霄小望风远遁!"临时作为议事场所的县衙内,几位大臣一同向上拱手.拍马屁的声音震得窗纱嗡嗡响,连只剩最后几天好活的秋虫听见了都自惭形秽,悄悄地闭上了嘴巴.

"哎,是诸位齐心,将士们用命.与朕的德行有什么关系!"杨广用力挥了挥手,打断了众人的奉承.他的两眼依旧红肿着,不知道是熬夜过度,还是因为刚刚哭泣过而造成.但从脸上的表情来看,这位差点成了突厥牧奴的皇帝陛下显然对当前的结果很高兴.明知道众位臣子是在拍马屁,他也不愿意点破.只是略做谦虚,随后就把议论的重点放在了对骨托鲁的赏格上.

"圣旨不必写得太复杂,骨托鲁是个突厥人,太复杂的文字估计他也看不懂!"作为大国君主,杨广的言辞非常附合儒者们眼里的宽弘之主的要求."虞卿,这道圣旨就交由你来写.骨托鲁还急着回塞外收拾残局,所以别让他等得太久!"

"微臣领旨,谢陛下信任!"虞世基出列,躬身,拜谢杨广对自己的器重.同时,他也不想错过一个发财的机会.阿史那骨托鲁连夜派进城来的信使第一个找到了他的临时住所,除了给朝廷效忠信外,还表达了对虞大人的小小"敬意".

四十颗据说只有在极北之地的天鹅腹中才能剖出来珍珠,每颗都有拇指大小.流光溢彩,不带半点暇癖.受到了别人这么深的尊敬,如果连对方一点小小要求都满足不了,实在有辱他虞世基能臣之名了.因此,略为沉吟了一下,大隋内史侍郎参掌朝政虞大人又启奏道:"臣立刻就去写,但臣才智不足,恐伤国体.所以写好之后还请陛下指正.此外,臣以为骨托鲁既然已经发誓效忠大隋,我大隋便应正其名号,并召回远征之师,以让塞上诸胡感陛下仁厚,从此洗心革面,永不再叛!"

"臣附议虞大人之言.臣愿去骨托鲁营内宣读圣旨,扬我大隋天威!"裴矩受到的"尊敬"不比虞世基小,大步出列,和对方一道替阿史那骨托鲁说好话.

阿史那骨托鲁用四十颗珍珠的代价向虞世基买的是两个承诺.第一,他希望大隋能像曾经对始毕可汗的弟弟阿史那咄苾嗣许诺的那样,封自己为东面可汗,地位从此与始毕可汗平起平坐.第二,他希望大隋皇帝下旨召回已经杀到草原深处的虎贲铁骑,别让自己的族人再为这次南征付出代价.

高高在上的杨广猛地直起了腰,满脸诧异.他听清楚了虞、裴两位肱股之臣的谏言,但他不明白的是大隋兵马到底什么时候已经杀进了骨托鲁的老巢?如果骨托鲁是在老巢不保的情况下才想起对朝廷效忠的话,

首先他的忠心要打折一半.其次,到底是谁采用这种围魏救赵的精妙招术,也令杨广感到十分好奇.

"臣不赞同虞大人的建议!"没等杨广出言询问,水师大总管来护儿越众而出,"依微臣之见,骨托鲁之所以请降,是迫于形势,非出于本心.我大隋兵马既然已经到了塞外,就应该犁庭扫穴.让这次南征的所有胡人都记住教训!"

"老臣赞同来将军的建议!"向来与来护儿势同水火的许国公宇文述今天不知道发了什么疯,快步上前,附和.

宇文述在武将中的威望远非裴、虞两人能比.他的话音刚落,立刻有一大堆老将军站了出来,纷纷建议杨广不要答应骨托鲁任何条件.虽然对方最后一刻翻然悔悟,但顶多功过两抵.绝对不能因为其有悔改表现就忘记了他曾经犯下的过错.

御史大夫参掌朝政裴蕴发觉自己的本家兄弟势孤,抬头四下看了看,轻轻咳嗽了一声.立刻有三、四秘书省的学士闻声而出,大步上前,与宇文述和来户儿两人进行了针锋相对的辩论.他们都是杨广重金供养起来的名儒,说话无一言不引经据典.博古论今,义正词严,一时间居然和老将军们辩了个不分胜负.

"我大隋乃天朝上国,当有博大宽容之风."秘书学士孔颖达满脸慈悲,仿佛亲眼看到了敌人对大隋朝廷的善意感激泣零,"孟子曰,仁者无敌.彼夺其民时,使之妻离子散.陛下念其民生之艰而恕其罪,其民闻之,必念陛下恩德而心离其君.和议既成,彼酋纵欲悔之,其民必不敢应.如是,我大隋边塞无须一兵一卒驻守,亦固若金城汤池!"

"敢问孔学士,化外蛮夷不通中原之言语,其民怎么会知道我大隋陛下的恩德?"来护儿强忍着肚子里的怒气,大声反问了一句.

"教化,由此可见教化之重要!唯将古圣之言,奉为天下至尊.深推之,广行之,如是不超十年,则化外之地亦为中原...."秘书学士陆德明早有准备,接过孔颖达的话,继续传播圣人的教义.

"放你***狗屁!"宇文述可没有来护儿那么好的涵养,他霸道惯了,纵使在杨广面前也不会有所收敛."若是教化重要,怎么不见你二人去教化杨玄感.他可是最喜欢你们这一套的,怎么陛下在前方作战,他在背后捅刀子?"

大隋先帝不喜欢儒生的为人,因此儒学在杨广即位之前对朝政的影响甚微.杨广即位后,为了彰显自己博学多才的美名,修馆兴儒,于是儒者远近皆至.孔颖达、陆德明二人便是其中翘楚.他们两个不但深受杨广赏识,而且和有才子之名的杨玄感、李密往来甚密.特别是孔颖达,因为锋芒过盛得罪了其他儒生,差点被人刺杀,多亏了杨玄感挺身相救才逃过了一劫.后来杨玄感、李密二人造反,孔、陆等学士虽然没受到追究,形象却也大损.除了裴蕴偶尔还拿他们出来当当擦脚布外,其他臣子无论贪佞还是清廉,都不愿与之为伍.

听宇文述提起陈年旧事,很多早就看孔颖达、陆德明二人不顺眼的大臣纷纷出言痛打落水狗.

"陆学士不是好谈教化么,跟杨玄感交往那么多年,你怎么没将其教化好!"

"孔学士不如只身去东胡走一遭,亲自去推行一下你的古圣先学!看他们会不会老拳相待!"众人七嘴八舌,转眼已经离题万里之遥.只听得御案后的杨广脸色青黑,恨不得跳上前,每人抡一顿大嘴巴.

"陛下,臣弹劾宇文大人咆哮朝堂!"御史大夫见孔颖达等人支撑不住,只好亲自出马.

"陛下,臣弹劾裴氏兄弟妄言误国!"宇文述什么时候吃过亏,眼睛一瞪,吓得裴蕴接连后退了好几步.

眼看几位重臣就要当着自己的面吵起来,杨广只好暂时压住心头的怒火."好了,好了,都给朕静一静.哪位将军出塞了?谁给他下的令?目前到了哪里?胜负如何?你们谁知道,速速奏来!"

"这个!"群臣面面相觑.被围在孤城中一个多月,外面到底发生了哪些事情他们根本不清楚.即便是消息最为灵通的裴氏兄弟和虞世基,也只是从阿史那骨托鲁的使臣口中隐约打听到虎贲大将军罗艺兵出卢龙塞的流言.具体这支人马到了哪,给突厥人制造了多大打击,突厥人自己也不清楚,更甭说贩卖二手消息的虞大人和裴大人了.

"原来你们什么也不知道!"杨广从鼻孔里哼了一声,冷笑着说道."我还当诸位爱卿为国而谋呢,原来都是些义气之争!"

"臣等无状,陛下恕罪!"争论中的众人都傻了眼,一个个陆续躬下身子,不敢抬头.半晌,听见前方的喘息声音小了,虞世基才擦了把冷汗,用极

小的声音回禀道："臣一接到突厥撤军的消息就派人出城去打听,但还没等外边的消息送回来,骨托鲁的使节就到了.臣怕耽误了大事,所以匆匆忙忙地赶来见陛下...."

"臣等准备不周,望陛下恕罪!"众人早就摸透了杨广的脾气,齐声出言自责!

满朝文武都是这般模样,杨广也不知道自己该追究谁是好.长长的叹了口气,说道,"宣宇文士及进来吧.虞卿下去后继续写旨宣慰阿史那骨托鲁.至于册封和撤军的事情,等朕弄清楚了情况,再议不迟!"

"是!"众臣轰然以应.心里虽然还是非常不甘,表面上却不得不将争议暂时搁置下.

待其他人都退回自己的位置,中官出去宣旨,命人将正在城头上当值的宇文士及喊进来,陛下要向他询问外界的具体军情.

满脸疲惫宇文士及对外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也不甚清楚,但说出的话至少比其他人距离事实又接近了些.据他所知,突厥人撤军行动是在半夜开始的,随后就有骨托鲁的使者从南门前来请和.局势突然逆转的缘由具体目前他正在打探,根据斥候们初步送回的消息推测,是因为陆续赶来的勤王兵马势大,始毕可汗失去了必胜的把握,所以不得不选择全师而退.当然,大隋天子的威仪和阿史那骨托鲁等人的劝告在其中也起到了非常大的作用.

"至于兵出东塞者,乃我大隋虎贲铁骑."宇文士及扫了虞世基和裴矩两眼,很奇怪他们二人怎么没将这个消息汇报清楚.

"罗艺?谁给他下的旨?勤王兵马由谁带领,怎么不早些派人送信进城?"杨广眉头紧锁,追问道.

虎贲大将军罗艺一直很得他的器重,近几年大隋国库空虚,但在杨广的关照下,朝廷拨给虎贲铁骑的粮草物资却从没亏欠过.那五千多人马皆披具装的虎贲铁骑是大隋边军精锐,不到万不得已,杨广绝对不会轻易调动.

这次雁门被围,杨广最期待的就是罗艺能带人来救.具装铁骑是塞外轻骑兵的克星,从大隋立国那天起,具装铁骑遇到塞外狼骑就从来没输过.但罗艺却始终没有出现,直到今天,杨广才得知自己的心腹爱将居然直捣了突厥人的腹地.

如果此刻杀到阿史那骨托鲁老巢的是别人,杨广会非常高兴.正如他刚才想的那样,这一招围魏救赵使得堪称精妙.但去虎贲大将军罗艺带人杀入了草原,则让杨广心里感到很不是滋味."难道朕的安危在尔等眼中根本没什么分量么?"他黯然地想,眼圈慢慢又开始变红.

"勤王兵马来自各方,连日来,他们一直和始毕可汗麾下的狼骑厮杀,所以,突厥人才无法用全力攻城!"看到杨广倘然若失的模样,宇文士及知道自己最初的选择是正确的.由于不惜任何代价冲入了雁门城,他麾下的雄武营弟兄损失惨重.但与损失相对应的是,此举为宇文家赢来了更多的信任.

"那现在呢,现在朕的将军们在哪?"杨广一边冷笑一边摇头.

"他们分头去截杀始毕可汗了,说要为陛下一雪此辱!"清了清嗓子,朗声启奏."臣手上有一封屈突通老将军呈送给陛下的信,刚刚送到,臣没敢耽搁,随身带了来!"

"屈突通,外边的援军是他所带么?朕就知道他不会相负!"闻此言,杨广的心情由失望又转向高兴.半个月前,他已经在城头上隐约听见远处传来的喊杀声.但突厥人围得太紧,所以城外的勤王兵马由谁统领,到底多少人,城内根本无法得知.

屈突通也是杨广最信任的将领之一.危急时刻,此人能领兵杀到,说明他这个皇帝做得还不算太失败.

"臣探明,同来的还有武贲郎将李旭、虎贲将军云定兴,辅国将军独孤林以及唐公次子李世民,张须陀将军帐下督尉秦叔宝和罗士信!"宇文士及想了想,又报上了一串令杨广听完心情越来越舒畅的姓名.

"快呈上来,朕要亲自看看屈将军写了什么.李将军居然从河南也赶来了,还有秦叔宝和罗士信?他们在哪?他们怎么还不入城?难道怕朕怪他姗姗来迟么?"高兴之余,杨广也不顾计较虎贲大将军罗艺的动向了,拍打着桌案命令.

宇文士及快步上前,从胸前掏出一份被火漆封得严严实实的信,双手呈递给杨广.刚才那一大堆名字是他故意同时报出来的,作为皇帝陛下的女婿,他深知自己的岳父是什么脾性.

如果阿史那骨托鲁和勤王兵马没达成任何协议,他绝对不会主动请降.促成今日局面的,肯定是屈突通和李旭等千里来援的大隋将领.而屈

突通的信中,也必然会向陛下坦承此事.

据宇文士及预测,诸将为挽救大隋所做的努力既可能是功劳,也可能是罪名.

所以,共同分担的人越多越好.

如是想着,他偷偷观察杨广的脸色.发现御案后的陛下脸上笑容渐渐消失,表情越来越暗,越来越凝重.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五 上)

毕竟曾经做过南征大军的统帅,虽然运筹帷幄并非其所长,但只将屈突通的奏折读了一半,杨广已经清楚地了解到了半个多月来隋军的战略部署.

不得不承认,在屈突通的全力斡旋下,各路援军齐心协力下了一盘大棋.以奇兵骚扰突厥侧后,以谣言乱其军心,正面再辅以坚强的对抗以及"源源不断"的后续勤王兵马,可以说,无论虎贲大将军罗艺出不出塞,突厥人败局都已经定了.

阿史那骨托鲁不是突然良心发现,而是局势迫使他不得不背叛始毕可汗.否则,他的他的东塞诸胡只有死路一条!‘绝妙!朕的爱将们所作所为真实绝妙无比!’杨广心中赞叹,挂在嘴角上的笑容却充满了苦涩.

这是一盘前所未有的好棋,环环相扣,步步紧逼.懂得兵法的杨广知道纵使自己亲自指挥,都未必能布置得如此精妙.但是,在这盘绝妙好棋内,他这个大隋皇帝却充当其中一粒棋子,一粒把数十万突厥主力吸引在雁门城外的棋子.布置此局的将领要么是对雁门守军的实力有绝对把握,要么,他们根本不在乎城里人的生死!

杨广更不愿意相信诸将的态度是后者,但他却觉得心里无比地冷.‘原来,只有朕的女婿肯跟朕同生共死!’他苦笑着想,目光顺着奏折向下看,将附署于屈突通奏折后的将领姓名一个个刻在心底.

他看到了阴世师、云定兴,心里冷笑.这二人俱是才能泛泛之辈,向来没什么主见,想必是跟着大伙凑热闹.看到尧君素,约略有些不甘.再向后,他看到了宇文士及曾经提到过的李旭、秦叔宝、罗士信和李世民,叹了口气,把奏折放到了御案上.

行宫内一片沉默,就连最擅长揣摩皇帝心思的虞世基,此刻都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话令杨广开心了.如果上前恭贺陛下指挥若定,击退域外宵小,等于帮着屈突通等人说好话.在没拿到对方的孝敬前,虞世基不确定这样做对自己有什么益处.如果趁机弹劾屈突通等人擅自行动,恐怕又要得罪所有武将势力.跟随屈突通一道追杀敌军的将领有不少是宇文述和来护护儿的嫡系,同时得罪两个武将中的领军人物风险实在太大.

"唉,这些后生崽也忒急着立功!"站在武将队列第二位置的来护儿老将军心中暗叹.从宇文士及和杨广刚才的对话中,他已经将外边的形势猜测了个八九不离十.凭老将军的阅历,他认为整个计划都是屈突通主导的.那位屈大人素有率直之名,拿皇上的安危做赌注的事情此人的确也做得出来.但千不该,万不该,其他将领不该谁也不学着宇文士及那样冒死冲进雁门城里跟陛下打个招呼.这就好比是一间房子失了火,有人冲进烈焰和浓烟中和被困者同生共死,有人在外焦头烂额地泼水拆木头.最后获救者感激的必然是那个冲到身边的家伙,虽然这家伙其实什么都没干!

就在大伙面面相觑的时候,行宫外又响起了一阵嘈杂声,由远及近.中间还夹杂着人的呐喊和兵器碰撞发出的噪音.对朝堂上压抑的气氛来说,这无异是火上浇油.找不到发泄对象的杨广立刻站了起来,怒喝:"反了,居然在朕的殿前喧哗.禁军侍卫呢,难道你们也不准备把朕当皇帝了么?"

"臣等不敢!"镇殿将军杨文宣立刻出列,回应."臣立刻出去,看看何人在外边喧哗!"

"看什么看,直接斩了!把人头呈上来见朕!"杨广用手将御案拍得啪啪作响.他感到眼前阵阵发黑,嘴里一个劲儿地发苦.屈突通找了那么多人联署,无疑是以人多势众来逃避责罚.老家伙还把主谋的责任一再向李旭头上推,那李旭充其量只是个四品武贲,资历官职皆微,难道他还能左右得了行伍多年的那些老匹夫么?

"陛下暂且息怒,说不定是屈老将军快马将始毕的人头送回来了!"宇文士及见杨广被气得不轻,有心替同僚开脱,笑着启奏.

"朕,哼!"杨广想骂一句'朕不需要他来拍马屁!'但当着诸多朝臣之面,他必须维持一个心胸宽广的形象,顿了顿,森然道:"他即使不送来,朕也会亲自提兵去取!"

须臾后,镇殿将军杨文宣赶回,身边没有带来任何人头,手里却捧着一份血淋淋的书册.

"这是什么?"所有文武都楞住了.从杨文宣手上的尚在流淌的血迹上来看,是有人冒着生命危险将这本书册送到了行宫门口.而行宫外的喧哗声已经明显小了下去,偶尔有秋风入帘,夹带的只是一两声低低的哀哭.

"杨将军,你手上拿的什么东西?休要惊了陛下!"宇文述立刻出班,抢在所有人前面呵斥.出乎大伙预料的是,向来对宇文述唯唯诺诺的杨文宣

却侧行一步避开了他,径直将书册举到了杨广面前.

"有守城将领冒死闯宫,要将此帐册献于陛下.臣已经命人将他拿了,至于这个账本上写的是什么,臣不敢细看,请陛下御览!"杨文宣高举着帐册,朗声启奏.

已经多年没亲自上战场了,浓烈的血腥味道熏得杨广一阵恶心.没等他决定是否将帐册接过来,御史大夫裴蕴闪身而出."陛下九五之尊,岂可碰如此血腥之物.微臣不才,愿为陛下耳目!"

"裴大人恐怕动不得!"杨文宣横着岔了半步,很失礼地将裴蕴挡在了身后."陛下,献帐册者浑身是血,还有很多人在背后追杀他.陛下若不亲览此物,为其牺牲的弟兄们将死不瞑目!"

从来没有人见过杨文宣如此激愤,五指上鲜血淋漓,仿佛滴滴都淌自他的血管.杨文宣手里的帐册绝对事关重大,否则献帐册的人也至于受了这么重的伤.大伙目光全部被帐册吸引了过去,有人甚至悄悄地向御案挪动身体,试图从侧面偷偷窥探到一鳞半爪.

杨广也知道其中必有蹊跷,再不顾天子威仪,亲手接过了帐册,当着众人的面低声阅读."壬申,米一千石,箭矢一万支,易金珠半斗,平安令箭十支.甲申,米两千石,箭矢一万,易金珠斗半....甲辰,米两千石,易金珠两头,和田玉五块..."

顷刻间,杨广将对屈突通等人的不满被彻底忘到了九霄云外.杨文宣送来的是笔流水帐,从雁门城被围那天起一直记录到现在.而出售方十分高明,一直在大幅度提高着粮食和羽箭的价格.可惜,他不是为朝廷做这笔买卖!

有人在偷偷地和突厥人做交易,怪不得围城这么久,素来不带补给的突厥狼骑还未断粮.狡猾的家伙在最开始就为自己的家族找到了后路,第一笔交易中,便换得了十支平安令箭.

如果突厥人不入城,他们大发战争财.如果突厥人入了城,他们可以凭着出卖朝廷和城中百姓立下的"功劳"来保全自己."送帐册的人在哪,谁在追杀他?"愤怒中,杨广完全失去了理智,说话的声音简直像野兽咆哮."杨文宣,立刻关闭宫门,没我的旨意,所有文武不准出宫.来护儿,带朕的佩剑,跟送帐册者去将参与此事的人全部捉来.朕要亲手斩了他,祭我大隋战旗!"

说罢,他从腰间解下天子佩剑,丢给了大步上前的来护儿.有机会盗卖军粮的人只可能出在天子中军和雄武营之间,所以,杨广本能地选择了不再相信宇文士及.同时,他下了另一道口谕给内史侍郎萧瑀和民部尚书樊子盖,"萧卿,你立刻带人出城,命令屈突通放弃追杀敌军,火速入城.樊卿,从即刻起,城中防务全部交给你."

"臣,尊旨!"杨文宣、来户儿、樊子盖和萧瑀四人躬身领命,然后匆匆跑出殿门.随后,沉重的吱呀声在外响起,连绵不绝.在这令人牙酸的噪音伴随下,一道道厚重的宫门陆续关闭,将行宫内外隔绝开,变成两个完全不相连通的世界.

"你,站到朕身边来!"做出了最坏的打算后,杨广冲着距离自己最近的一名殿前侍卫点了点手,命令.

那名侍卫不敢违背圣谕,蹑手蹑脚上前,站在了杨广身侧.还没等他将身体站稳,又听到了第二句圣谕.

"把佩刀解下来!放在朕的御案上!"大隋皇帝杨广强压住自己的心跳,命令道.他能听见自己粗壮的喘息声,也能看见诸臣苍白的脸.紧闭的殿门口,三十几个侍卫在镇殿将军杨文宣的指挥下,排成两列,对群臣虎视眈眈.

隶书于杨文宣指挥的宫廷侍卫有一千多人,个个武艺精妙.凭着厚厚的宫门的高大的宫墙,他们足以在十万兵马的攻击下坚守一天一夜.但高墙、厚门和忠心耿耿的侍卫没有能再给杨广任何安全感,这一刻,他能完全相信的只有侍卫刚刚放在自己面前的横刀.那柄刀是开皇年间监造,刀柄上还鋆刻着打造时间和督造者官爵和姓氏.

开皇八年十月,大隋行台尚书令,兵马总节度,晋王,杨.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五 下)

正如宇文士及所料,宫门外的事态早已乱成了一团糟.自从半夜时分有谣传说某些胆大包天的雄武营士卒闯入天子御营,偷了大隋天子亲赐给宇文化及将军的镇军之宝后,雄武营和御营两支守军就开始武装对峙.天子御营的镇军之宝是个什么样子,雄武营弟兄们谁也不清楚.但自己家兄弟被宇文化及带着人追杀,鲜血洒了整整一条街的惨状他们可是亲眼所见.

旅率岑文静和校尉吴俨惨死在宇文化及刀下,校尉周大牛重伤,在弟兄们中间素有人望的参军赵子铭身中数刀,逃入了行宫,至今生死未卜.这种骑到头上来的羞辱,纵使再老实的人也无法忍受.在督尉秦行师的带领下,大约三千多弟兄奋起自卫.迎头冲过去,将追杀赵子铭的御营兵马打了个落花流水.然后他们堵住了御营大门,要求宇文化及兄弟出来给大伙一个交待.而御营里的士卒也不肯示弱,在营内摆开了矩马、床弩,随时准备和敢于闯入的人决一死战.

还有五千多雄武营弟兄被张秀和崔潜两个督尉强行堵在驻地.他们没有参与内斗.但彼此之间却发生了严重的分裂.人群分为两伙,不断发出对张秀的辱骂,有人指责他和宇文家的人穿一条裤子,也有人指责他对宇文将军忘恩负义.而督尉崔潜则被大伙骂做油葫芦,两面派,随时都有被弟兄们拖进人群暴打的危险.

民部尚书樊子盖和水师大都督来护儿第一个到达的便是雄武营驻地.他们想凭借自己的声望和官威快速接管雄武营,从而保证行宫不会被愤怒的士兵们冲击.结果雄武营弟兄们根本不买他们二人的帐.非但底层士卒不肯服从约束,就连一些督尉、校尉也对二人的命令阳奉阴违.,

"我是大隋民部尚书,奉有陛下口谕前来整军!"望着彭湃的人潮,樊子盖沙哑着嗓子喊.他很后悔自己走得太匆忙,没向杨广讨要一道书写清楚的圣旨.现在无凭无据,根本办法让大伙相信他的说辞.

"滚!"相互之间闹得不可开交的雄武营弟兄迅速调整目标,一致对外.他们需要发泄自己的愤怒,皇帝陛下当初亲口答应了,只要突厥人退兵,守城者每个人都官封六品.现在突厥人的旗帜还没走远,朝廷却已经开始卸磨杀驴.

"皇上的佩剑在此,弟兄们稍安勿噪!"来护儿高高地举起杨广赐予的宝剑,试图以天子威仪弹压士卒.在宝剑的威慑下,他比樊子盖多收获了半句答案,"滚,我们不认识!"

"我们要给死去的弟兄讨还公道!"有人振臂高呼.

"我们只认得宇文将军!"有人反复强调.

而这两个口号显然相互矛盾,今夜遭难的弟兄们就是死于宇文家之手.想让宇文家的人自己惩罚自己,简直是与虎谋皮.持不同观点的两伙人瞬间又争执起来,剑拔弩张,局势随时都会演化成一场大规模火并.

两位朝中重臣顷刻间闹了个满脸通红,偏偏无法当场发做.他二人手中都没有自己的兵马,一旦把狂噪的弟兄们逼到绝路上,说不定谁要为此丧命.目光猛然一转,樊子盖将怒火发向了督尉张秀,"张督尉,这就是你带的好兵!"他阴阴地道,语调里充满威胁.

"大人,您,您也听见了.他们,他们刚才一直在骂我.若不是末将,末将和崔督尉带亲兵堵了门,御营中军那点人早就被砍成碎末了.况且,况且末将升上督尉还不到三个月,除了自己的亲兵能管得到谁啊!"张秀一脸愁容,结结巴巴地替自己辩解.

他说的一半是实话,御营兵马都是些混出身的公子哥,铠甲器械比雄武营优良的得多.战斗力却不及雄武营一半.如果今夜不是他和崔潜两个人带领亲兵及时封堵了驻地大门,导致秦行师手中兵力不足,天子的中军早就被愤怒的雄武营弟兄荡平.但一直被宇文士及当作心腹的张秀在军中威望绝对不像他自己说得那样低.他不是做不到,而是出于某种原因选择了逃避.

"姓张的,你还有没有良心!"人群中传来的喝骂声恰到好处地替张秀解了围,"咱们自己弟兄的尸体就摆在这,他们的眼睛还在看着你!"

"姓张的,宇文大人平时待你如何,你拍着胸脯想想!"支持宇文家的一派人也发出了斥责,不准许他做出任何有损于自家主将的行动.

被弟兄们抢回来的尸体就摆在张秀脚下,每个人身上都被砍了无数刀,血淋淋的惨不忍睹.而宇文士及将军对他的恩义也是实实在在的,片刻不容遗忘.无法做出取舍的张秀低下了头,紧紧地盯住死去的袍泽,眼中仿佛随时有泪会坠下来.

"崔督尉,难道你也准备抗旨么?"来护儿见张秀耍起了死狗,转头去劝说崔潜."或者你信不过老夫,认为老夫无法给你们主持公道?"

"大人,这事儿,这事情比较复杂.不是我不肯帮您,我就怕弟兄们一旦出了营门,闹出的动静会更大."崔潜素有八面玲珑之美誉,应付得滴水不漏."您也知道,咱雄武营弟兄互相之间情同手足.而杀人者却是宇文士及将军的大哥和三弟,处于这种尴尬境地,谁还能令所有人心平气和!"

"陛下赐我宝剑,就是让我可以揪出任何奸佞,不管他背后的靠山!"来护儿皱了皱眉头,宣布.

"那大人应该先宣布奸佞是谁!好让弟兄们分清黑白是非!"崔潜抱了抱拳,回答.

'带领营中这五千兵马,杀到御营去将宇文化及兄弟揪出来!'来护儿心中呐喊,但他却没有这样做的勇气.他不畏惧宇文述的权势,却畏惧宣布了宇文家罪名后的结果.化及和智及两个畜生到目前为止还没铤而走险,就是奢望着他们的老父亲可以在朝堂上摆平一切祸端.如果他们二人发现退路已绝,肯定会拼个鱼死网破.

到那时,城中情况恐怕就不是雄武营和御营刀兵相见那么简单了.宇文士及统领雄武营多年,亲信党羽遍布全军.耍死狗的张秀和八面玲珑的崔潜二人中至少有一个是他的心腹.如果他们选择对宇文家效忠到底....

他们面对突厥人时可以并肩作战,生死与共.突厥人退后,他们却要为了不同的目的自相残杀.作为领兵多年的老将,来护儿不忍心看到这种亲者痛、仇者快的惨剧在自己眼前发生.他需要找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偏偏今夜多耽搁一刻,城中就多一分兵变的危险.

就在来护儿和樊子盖对着愤怒的人群束手无措的时候,宇文士及拍马赶到."宇文将军回来了!"雄武营中,立刻有人开始小声欢呼."看宇文将军怎么面对死在他哥哥手里的弟兄!"还有人冷眼相向,静待事态演变.

"陛下命我来协助樊尚书和来老将军!"翻身下马,宇文士及用最简洁的言辞交代了一句.随后,他快步走进军营,走到了对峙着的两伙人之间.

雄武营弟兄们立刻停止了叫嚷,默默地让开了一条通道.凭心而论,这几年宇文士及对大伙不算太差.虽然高级将领的名额都被宇文家安置进来的人给把持了,但在日常补给供应,军饷发放和战利品分配上,宇文士及尽量做到了不偏不倚.

他在雄武营将士之间依旧存有很重的威望,无论是对宇文家所作所为心怀不满的低级军官,还是其父亲安插进来的嫡系,只要宇文士及站在人群中振臂一呼,肯定有大部分人都会轰然响应.

宇文士及知道自己在军中的影响力,也知道如果自己此刻突然宣布造反,会有十足的把握冲出雁门城.天下已经大乱,带着身边的嫡系,他完全可以割据一方,甚至和造反者一道逐鹿天下.刚才在走出行宫之前,父亲宇文述已经给了他足够的暗示.但他不想那样做,杨广刚才在赌他的忠心,宇文士及一样想赌,用自己的忠心赌整个家族的前程.

"张秀、崔潜听令!"站在弟兄们中间,宇文士及以非常冷静的语气吩咐.身边都是多年一起在刀丛中滚过来的兄弟,他不愿意让大伙对自己失望."整顿兵马,跟我去围了御营,将杀咱们弟兄的那些人揪出来!"

"啊!"所有人倒吸了口冷气,包括樊子盖和来护儿,都没料到宇文士及在关键时刻居然如此果决.张秀的身体晃了晃,没敢接令.另一名督尉崔潜则直接瞪圆了眼睛,再次确认:"宇文将军,你,你可知道杀了咱家弟兄的是谁!"

"整队,随同来老将军去御营捉拿私通突厥,残害我军将士的逆贼宇文化及和宇文士及.沿途若遇抵抗,一律就地处决!"宇文士及的眉头猛然向上跳了跳,目光中瞬间充满了杀机.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五 中)

杨广坐在御案后,面前摆着自己南征时督造的横刀,不再说话.他还是大隋的皇帝,他还记得自己统兵四十余万横渡大江的辉煌.这份记忆是永远属于他的,没人能够夺走,即便疾病和衰老也不能.在跳动的烛光下,他两鬓的头发可看见明显的秋霜之色,夹杂在涩涩和黑发之间,脆弱而绝望.

留在朝堂上的文武百官大气都不敢出,这个时候谁去惹皇帝的不快,肯定死无葬身之地.虽然杨广很少诛杀臣子,但并意味着他会对出卖自己的人心慈手软.是杀一儆百还是诛灭九族,有人心中暗自揣度.偶尔抬头,将怜悯的目光看向宇文述父子.

没错,群臣之中,有机会并且有胆量盗卖军粮给突厥人的,只有宇文、裴、虞等聊聊几家.也有可能是这几家相互勾结而为之.其他文武要么没机会靠近城门,要么没机会靠近官仓,纵使想卖国也不具备资格.再结合刚才听闻突厥人撤军消息后宇文述失常的表现,罪人的身份已经呼之欲出.

那一道道目光如无数把长槊,刺得宇文士及浑身是伤.他扭头看了一眼自己的父亲,发现平日在朝堂上说一不二的老父胡须,肩膀,胳膊,手背都在不住地颤抖.天已经有些凉了,特别是在破晓时分,不甘心退去的夜风透过纱窗,吹得人脊背生寒.但宇文述却在出汗,发根,眉梢,须末,细细密密的汗珠如秋露一般凝了厚厚一层.

宇文士及知道谁干的坏事了.经过家族几年来的努力,他的哥哥宇文化及现在是中军副统领,他的弟弟宇文士及身为司仓参军.接管雁门城防务以来,出于对同胞兄弟的无限信任,天子御营所控制的东门,宇文士及从来没有去巡视过.

怎么办?智计百出的宇文士及急得耳朵后边直冒火.一刻钟之前他还在为李旭的前程而担忧,一刻钟之后,他却要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家族万劫不复.从小到大,宇文家族留给他的记忆没多少愉快的成分,但这毕竟是他的家族,他的根,他的血脉传承之源!

"陛下——"想了很久之后,宇文士及以颤抖的声音向杨广乞求道.还有一个办法可以让家族逃过此劫,唯一的办法.他感觉道自己的心中有如万把钢刀在扎,却不得不装出一脸虔诚.

"驸马有事启奏么?"杨广将横刀拉出鞘,向锋利的刀刃上吹了口气,然后冷笑着问道.

"臣请奉旨出宫,帮助樊子盖大人稳定军心.无论谁盗卖了军粮,臣定将其捉拿归案,决不袒护!"宇文士及在心中叹了口气,硬着头皮回答.他知道杨广不会杀自己,毕竟是翁婿之亲,纵使整个宇文家覆灭,看在公主的份上杨广也会对他网开一面.

"你,呵呵,贤婿这么着急替朕分忧,难道有十足把握么?"杨广"唰"地一声将横刀收回鞘内,冷笑不止.他之所以下令关闭行宫的大门便是提防宇文家铤而走险,眼下城内的主力是雄武营,如果宇文士及出去后登高一呼,凭借其兄弟二人手中的兵权和家族的影响,绝对能掀起一场大乱.

领军打仗,杨广承认自己随着年龄的增大越来越生疏了.但突然发难置人于死地的本领,许多人还得向他学着一点儿.无论是当年的杨素还是现在的宇文述,只要自己一天不死,他们就一天翻不起风浪!

"陛下,臣愿以性命担保士及不会辜负陛下的信任!"没等杨广说出更伤人的话,许国公宇文述突然出列,"扑通!"一声跪倒在丹犀之下.

"陛下,臣对他发誓,绝没参与盗卖军粮之举.此事开始于臣的兵马入城之前,臣若勾结外寇,在重围之外方便十倍,!"宇文士及见老父跪倒,自己也直挺挺地跪了下去,大声申辩.

这句话说得恰到好处,既摆脱了自身的嫌疑,又令杨广想起了是谁不顾生死闯入重围之中和他共患难."驸马起来,朕没怀疑过你!"带着几分愧疚,杨广叹息着说道,"驸马对朕的忠心,朕一向知晓.但朕已经派樊尚书去接管防卫,驸马静待他的消息便是!"

"陛下,那雄武营是士及一手带出来的,樊尚书性如烈火,来将军手中无兵,一旦他二人处理不当,恐怕会引起将士们的猜疑.至于陛下的中军,士及去了,也可以少洒一些血,便能将祸国者揪出来!老臣追随陛下半生,陛下若疑臣,尽管将臣推出去斩首便是.雷霆雨露,皆为君恩,老臣不敢不受.但万一雄武营有事情,我宇文父子的名声尽毁.届时陛下想法外开恩,我父子也无颜苟活了..."宇文述听出杨广说话口气的松动,以头炝地,"咚咚"不止.屈突通的大军即刻便可回师,李仲坚在雄武营的影响力不亚于他的次子士及.无论如何,宇文家此刻也没有和朝廷翻脸的本钱,所以,他只有靠多年的君臣情义,来为自己的家族求一条活路.

须臾之后,宇文述的额头上便见了血.宇文士及心疼老父,伸手相扶,却被自己的父亲一把推开."陛下,老臣对陛下之忠心,天日可见."宇文述一边哭,一边继续叩头.引得宇文士及一阵悲从心来,泪流满脸.

眼看着宇文家父子抱头痛哭,杨广心里再也硬不下去.算算来户儿已经出城有一段时间了,他决定再冒险赌一次,"你们父子起来吧.朕答应了士及的请求便是!你们父子如果想对朕不忠,早该动手了,又何必拖延到今日.都是那些不懂事的畜生,看到了钱,眼里便没了我这个皇上!"

"老臣谢陛下隆恩.士及,还不赶快去为陛下除奸!"宇文述死里逃生,趴在地上拜谢.

"臣谢陛下信任!"宇文士及又磕了个头,然后站起来,快步走向宫门.在杨广的默许下,禁宫侍卫将大门开了一条小缝,将宇文士及放了出去.

"唉!"在宫门关闭的刹那,有人于心里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叹息.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六 上)

杨广的佩剑和来护儿的官威对于御营兵马的作用远比其对雄武营将士来得大.特别是发现来护儿和宇文士及身后还跟着五千援军的时候,很多御营兵士主动放下了武器,让开了一刻钟前他们还要誓死保卫的营门.

雄武营弟兄发出了一阵欢呼,蜂拥而入."皇上答应给大伙主持公道了,宇文将军要大义灭亲!"后赶来的弟兄们快速将这个好消息传给了先前堵在御营大门口的袍泽.尽管带着几分不信任,秦行师还是主动交还了兵马指挥权.有杨广的天子佩剑和来护儿的亲口保证在,不由得他不选择妥协.

"你和崔督尉带领本部弟兄们围住御营,没我的命令,逃出来一个就杀一个!"宇文士及扫了一眼秦行师,故意把命令声提高了几分.安抚军心为重,至于秦行师先前的举动是否违反了军律,他没时间去追究.

"张督尉,你点五百弟兄跟我进营拿人,有违抗者,格杀勿论!"支开了崔潜和秦行师,宇文士及又把头转向了张秀,目光中充满期盼.他需要后者的全力配合,宇文家能否挺过眼前这道关口,就看张秀是否会做.

不辜负他的暗示,张秀在本部兵马中,尽量点了与宇文家瓜葛不大,并且对自家主帅极其忠心者.其中有四十几人甚至为张秀亲自招揽来的故乡子弟.他们都是受了李旭和张秀二人故事激励而来军中谋取功名者.他们看到过将军的锦袍,还没看到过锦袍下隐藏的血渍和污垢.

"来老将军,请捧天子剑入营宣布陛下的旨意!"待张秀从容地整理好队形后,宇文士及先向来护儿抱了抱拳,紧跟着做了个请的手势.

"嗯.也好!"来护儿点点头,大步走入御营深处.看到他怀中所抱的天子剑,很多军官带头跪倒.张秀则根据营中众人铠甲上的标记,命人将职别高于校尉者一一架起来,押在队伍的最后.

看见宇文士及亲自领军入营捉人,化及和智及兄弟两个顿时也没了主心骨.他们知道大势已去,不敢螳臂当车,乖乖地在中军摆开了香案.

"据忠心将士举报,宇文化及、智及兄弟勾结个别御营将领,卖粮资敌.圣上口谕,着水师大都督来护儿、雄武营统领宇文士及擒拿所有相牵

连者,立刻押解进宫,由陛下亲自审问!"来护儿利落地转述完了杨广的口谕,双手托起天子佩剑,高高地举国了头顶.

"不可能,难道父亲没在陛下面前求下情来么?"宇文智及吓得身体一软,整个人瘫倒在了香案前.没等继续狡辩,他的声音立刻被一大堆喊冤声给吞没,"冤枉,来老将军,我们不知情!""我是冤枉的!"其他混在军中捞功名的纨绔子弟们立刻失去了追杀赵子铭时的跋扈劲头,一个个哭天抢地,干嚎不止.

"陛下既然说他会亲自审问,自然不会冤枉了一个无辜!"来护儿实在看不惯这些子侄辈们的窝囊相,冷哼了一声,把天子剑放在了香案上,转身出帐.借着送上门来的机会狠狠打击了宇文家一下,实在令他心情愉快.但既然宇文士及还能得到杨广的信任,来护儿就不想把事情做得太绝.所以他刻意先行一步,以免亲眼目睹宇文家兄弟相残而使双方难堪.

"将校尉以上的人都绑了,押解进宫.其他人关在营内,随时听候传讯!"宇文士及脸色冷如冰霜,喉咙里发出来的声音也不带半分感情.听到主将的命令,张秀带人快速扑上,将还趴在地上喊冤的将领们一个挨一个拉起来,绳捆索绑.

"冤枉.我们冤枉!"二十几名校尉,十几名别将、督尉、参军个个泪流满面.他们不敢反抗,任由张秀的亲兵牵羊一般将自己捆好,牵出中军.有人步子迈得稍微慢了,立即遭到雄武营弟兄们一顿拳打脚踢.

"让你们砍死吴校尉!""让你们追杀赵参军!""让你们穿得铠甲比咱们好!"很多人趁机公报私仇,将被绑者打得鼻青脸肿.

看到身边的同僚陆续被绑走,宇文智及心中害怕,向前匍匐几步,一把抱住宇文士及的双腿,"二哥,二哥救命.我知道错了,我以后再也不敢了!"

听见亲弟弟的哭声,宇文士及再也绷不住脸,眼泪滚滚而落."你还知道错了!整个宇文家都被你们两个害惨了.阿爷此时还在陛下面前赔罪,这卖国求荣的罪行,又岂是随随便便可宽恕的!"

宇文智及平素最讨厌自己的二哥罗嗦,此刻不敢还嘴,只是抱着对方的大腿一个劲儿地哀哭.宇文化及却很光棍儿,上前推了他一把,大声呵斥道,"哭什么,你哭,他就有胆子帮你么?咱们两个死了,宇文家正出的从此就剩下了他一个,他现在不落井下石,你就该念佛了,还痴心妄想他来救你!"

"大哥说得哪里话来,我刚听到此事,恨不得用自己的性命为你二人顶罪!"宇文士及抹了把泪,哽咽着申辩.

"事实上,最后却是你来捉我二人归案!大丈夫一人做事一人当,此事除了智及和我,以及咱们宇文家的几个亲兵,没有其他人涉案.你尽管抓我两个去交差,别难为我麾下弟兄!"宇文化及不肯听弟弟解释,背过双手,大步走到张秀面前,"绑吧,张督尉.恭喜你又立了一大功!"

"末将多有得罪!"张秀先向宇文化及施了个礼,然后亲自捧着一根绳子,站到了认罪者背后.他的身材远远没有宇文化及高,几乎要翘起脚来才能将绳子摆正.在把绳子穿过宇文化及腋窝下的一瞬间,张秀以极低的声音冲着宇文化及耳朵嘀咕道:"懋叔唆使,郑旅率牵线.你只是受人蛊惑!"

说罢,他快速将头从宇文化及耳边撤开,冲着所有人大喊道:"大伙刚刚死里逃生,按理,张某不该为难诸位.但上命在身,不敢有违.诸位放心,皇上是有道明君.大伙见了他尽管实话实说,切莫胡乱攀扯!"

"哼,你以为我等是那民间泼妇!"宇文化及冷哼了一声,大步走向帐门.在转身的瞬间,他用靴跟重重踩了张秀一脚.

痛楚随着狂喜一道涌上了张秀的脑门,他知道宇文化及听懂了自己的暗示.将捆绑其他将领的差事交给了麾下一名校尉,带着自己的绝对嫡系走入了中军侧后的另一个皮帐.

宇文家嫡系专用的议事皮帐内,几个家族的心腹死士正乱作一团.看到张秀进入,他们立刻围拢了上来."张督尉,你可得跟二公子说一声,让他救世子一救!"宇文化及的远房叔叔,也是他的贴身幕僚宇文懋率先说道.因为平素走动频繁,他跟张秀混得很熟,知道对方是家主亲自收服的亲信,关键时刻可以引为后援.

"小声,别让外边的人听见.国公爷被皇上留下做人质了,二公子也不好轻举妄动.他让我问你们,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都有谁参与?多少人知道详情?"张秀谨慎地四下看了看,先命令自己的亲信把住帐口,然后以极低的声音追问.

"说来话长,开始大伙以为守不住这里,就奉国公爷的命令给自家谋个出路!"宇文懋不敢隐瞒,用蚊蚋大小的声音汇报.

"长话短说,就咱们一家么.朝中其他大臣呢?"张秀皱了皱眉,催促.

"开始换了十个平安令.裴大人给牵的头,虞大人也有份.但他们老奸巨猾,都没派心腹参加具体交易.后来二公子进了城,他们就建议大伙停手.可突厥人开出的价钱实在诱惑,三公子抵御不...."

"荒唐,假如突厥人让你开城门,你们也干?这么大的事儿,怎么不知会二公子?让我们连个照应都没法做!"尽管事先猜到了,张秀还是为这笔交易而震惊.裴寂,虞世基,再加上一个宇文述,这三个人皆是眼前大隋文武之中的领军人物,国之干城.但危难面前,他们想到的却是如何出卖大隋来换取自家的平安.

他感到心底一阵阴寒,脸上却不得不带着和善的微笑.这是当年宇文述亲自"传授"给他的绝技,引诱他透漏恩师杨夫子与和李旭之间关系的那天,宇文述脸上带着的是同样的笑容,看起来是一样的可以信赖.

"哪会呢?咱们只管卖东西,不开城门!"宇文家族的另一位远亲宇文杰见张秀一幅胸有成竹的模样,心情大定,嬉皮笑脸地回答."老爷和世子最初也是一番好心,准备给大伙留条活路.至于二公子和你,老爷特意叮嘱过,说二公子心太善,不适合做这些事情!"

"唉,早让二公子与我知晓,也不会出这么大乱子.雄武营的人怎么知道的情况,盗走了什么证据?"张秀跺了跺脚,故作懊恼地抱怨.

"是个账册,本来要销毁的,结果不知道雄武营的那几个人从哪得来的消息,竟然敢上门来偷.不过他们也没占到什么便宜,来了二十几人,只活着逃走了三个去!"

"逃走一个都是麻烦.杰叔,你去把咱们家所有知情的人找来,大伙在这个皮帐里扮作我的亲兵,待来护儿走远后,我带你们悄悄离开!"

"世子做事一向小心,知情的人差不多都在这里了.还有几个小兵,稀里糊涂的,被抓到也说不出什么所以然来.张督尉犯不到替他们操心."宇文懋接过话头,主动汇报.能逃出御营,大伙就不愁找到活路.宇文家的知交故旧遍天下,出去蛰伏一段时间,回来后大伙照样趾高气扬.

"既然如此,大伙准备换衣服.杰叔,亲卫中有个叫郑信的旅率,你把他也找来,二公子特意吩咐带他一道走!"张秀点点头,又道.

"我马上去,谢张将军费心!"宇文杰连连答应着,闪身走出了帐门."张秀这小子识像,不枉老爷当年栽培他一次."得意洋洋地想着,他走到亲兵们的军帐,从中叫出了忐忑不安的旅率郑信,拉着他一道去找张秀复命.

"张督尉找我做什么?"旅率郑信一脸茫然,狐疑地问.他只是一个普通的亲兵旅率,算不上宇文士及的心腹,从来没参与过家族中的机密事.方才来护儿入营捉人,所有底层士卒都躲入了军帐.作为一名小小的旅率,他也老老实实地呆在自己的营帐内,唯恐稍有不慎便引火烧身.

很多飞来横祸出现时往往不带任何端倪."不该问就别问,二公子亲自点的你!"宇文杰骄傲地回了一句,同时加快了脚步.能被二公子看中的人,有几个不飞黄腾达?想那张秀,起初不过是名小卒,几年之间便做到了五品武职.要是二公子亲自点我的名....做着美梦,他不觉又回到了先前的军帐.

站在门口的张秀等得已经有些不耐烦了,见二人回来,皱着眉头命令,"赶快进去换衣服,天亮之前必须上路,否则就来不及了!"

"哎,哎,烦劳大人久等!"在张秀面前的宇文杰马上又换了另一份神态,卑躬屈膝地答应.皮帐里已经没有了其他人,几个张秀的亲兵捧着两套衣服在等.不敢过分劳烦对方,宇文杰和郑信从亲兵手里接过衣服,手忙脚乱地向身上套.

刚从亲兵身上脱下来的衣服还带着体温,摸起来暖暖的.只是小了些,胸口处稍嫌紧绷.宇文杰用力扯了扯,却发觉身上的有些不对,他借着帐子中间的火把又仔细看了看,入眼的是一团血.

紧接着,一柄刀尖从旧的血迹处冒出来,给衣服上再添一抹殷红.宇文杰感觉到全身的力气慢慢消失,弥留之际,他不甘心地扭过头,看见张秀倒背着手,施施然离开了军帐.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六 下)

留下两个心腹死士继续善后,张秀带着其余的亲卫又转回中军.此时众人的注意力皆在宇文化及兄弟三个的表现上,因而根本没人发觉他曾经离开过.张秀迅速扫了一眼,发现中军帐内大部分御营将领都已经被绑走,只有宇文家的老三智及不肯奉旨伏绑,依旧在哭着喊着告饶.

"二哥,二哥,我求求你了.嫂子是圣上的女儿,您是他的亲女婿,不能看着我被砍头啊!"这家伙嗓子早已经哭哑,却抱着宇文士及的腿死活不肯放开.前来拿人的雄武营士卒既知此人已经活不到中午,不忍心当着自家主将的面用强,所以只好等着宇文士及自己发话.而宇文士及早就哭得软了,蹲下身子,手抱着弟弟的脖颈泣不成声,"圣上亲自下的令,我,我怎敢当众驳他.你二嫂远在洛阳....呜呜....."

"二哥,我知道错了,我认罚.你可以让皇上打我板子,充军,发配,我愿意去岭南,我愿意去.二哥,别让我死啊!"

"我若能救你,自然全力去救.可,可你犯下的是灭族之罪,灭族之罪啊!"宇文士及一边哭,一边数落."那些金银,生带不来死带不去.咱们宇文家又未曾少了你的吃穿,你要金银做什么...."

"我,我,我也不知道!我一时糊涂!"宇文智及无言自辩,继续哑着嗓子干嚎.鼻涕眼泪源源不断,将宇文士及的护腿铠甲抹湿了一大片.

张秀看看时间已经差不多,凑上前,低声劝道:"宇文将军先请节哀吧.圣上还在行宫里等你的消息呢.你缴令缴得越晚,圣上心里的火气越大!"

"没良心的张秀!我二哥平时怎么待你!呜呜呜－,如果没我宇文家,怎么会有你的今天!"宇文智及立刻抬起头,一把鼻涕一把泪地痛骂.

"绑了,如果他再乱说话,用干马粪堵了嘴!"张秀可不怕这没心肝的东西,双眉一竖,怒喝道.

两个亲卫立刻上前,用力将宇文智及从其兄身边扯开."二哥,二哥救我!"情知入行宫后必死无疑,宇文智及挣扎着呼救.

"你还是伏绑吧.待会儿见到陛下,老老实实认罪.二哥能为你做的,早已经做过了!"众目睽睽之下,宇文士及不得不硬起心肠,抹了把眼睛,抽泣

着叮嘱.在手背盖住眼皮之前的刹那,他快速用目光和张秀交流了一次.从后者的镇定的眼神中,知道整个宇文家族有了幸存下去的希望.

营帐外,来护儿早已等得不耐烦.见张秀绑了宇文智及出来,立刻命人压了去行宫交令.此时东方已经开始发亮,被乱兵惊扰了一夜的百姓们偷偷从门后探出头,四下张望.看到一长串大官们被牵羊一般牵向了行宫,立刻又将头缩进了门,上栓落锁.

"恐怕是打仗不卖命吧,该杀!"有人偷偷地在屋子中嘀咕.

"不好说,被抓的全是同一个营的,弄不好是兵变!"有人见识稍高,小声跟亲戚们分析.

"尽胡说,你怎么知道?"

"看衣裳么,先入城那伙的衣裳和后入城那伙不一样!"被反驳者有理有据地解释.

"突厥人还没退呢,怎么可能?"

"突厥人退了吧!前天下午开始,他们就没再向城里扔过大石头!"

"可不是么,突厥人估计是走了!"众人瞬间高兴起来,躲在院墙后小声欢呼.隋军既然已经开始自相残杀了,突厥想必是退了!大伙的家业都保住了,不用再整日地担心.至于外边两伙隋军为什么打架,谁输谁赢,行宫里的皇上安危如何?距离太遥远,大伙管不到,也不想为此而头疼.

眼下,雁门城里头最疼的人便是裴矩和虞世基两个.自从镇殿将军杨文宣将账本呈上金殿,两位肱股重臣心里就急冒了火.可面对着杀气腾腾的杨广,他们谁也没有勇气承认自己曾经参与了这笔"大买卖".二人一心盼望着宇文化及和智及两兄弟犯混到底,干脆带着御营兵马造反.那样,借着平叛者的手,所有罪证都会被消灭得一干二净.事后只要两位参掌朝政的大人咬定宇文述老贼胡乱攀污,谁也无法将罪名加到他们头上.

怎料事实偏偏于他们的心愿相违,宇文化及和智及哥两个居然束手就擒了.而奉旨出宫的来户儿和樊子盖两人也没有辜负杨广的期望,在宇文士及的帮助下顺利地接管了城内所有军队的指挥权,将一场风暴快速消弭于无形.

"这下可惨了!"看着跪倒在皇帝面前叩头如捣蒜了宇文氏兄弟,内史侍郎参掌朝政虞世基冷汗瞬间湿透了官袍.他手中的权力完全依赖于杨广的信任,只要宇文兄弟两个如实招供,整个虞家一样要万劫不复.

他偷眼看向素有智者之名的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发现对方的脸色亦白如草灰."人证物证俱在!"裴矩想起了自己当地方官员审问犯人时经常说的一句话,两腿慢慢开始打战.

宇文述早已脱去了官帽,跪在大殿中央请罪.见到自己的儿子被押了进来,膝行几步,靠过去,劈头盖脸就是一顿耳光."咱宇文家什么时候缺这点儿小钱了,你们两个没出息的东西!那军粮涉及陛下安危,也是可以拿来卖的么?"

化及兄弟不敢躲闪,瞬间便被打得面颊红肿,鼻血长流.宇文述打完了儿子,抡起胳膊再打自己,"是我这个老混蛋养儿不教,平日过于纵容你们.是我自己寻死,怪不得别人!"

他年龄已经年近古稀,白发满头.此刻脸上一把鼻涕一把血,看上去分外可怜.才打了几下,宇文士及第一个受不住,长跪在金殿中央,对着杨广乞求道:"陛下圣明,臣不敢请陛下饶恕宇文家滔天大罪.但请陛下念在家父多年鞍前马后服侍的情分上,让他得以终老.所有罪责,士及愿为家父分担.纵斧质加身,绝不敢怨!"

"你好好活着.你对陛下忠心耿耿,是我这老不死和你两个无法无天的兄弟惹了祸!不关你得事!"宇文述怎肯把最后一个儿子也牵连进去,从化及兄弟两个身边再爬到士及面前,用力推了他一把,哭叫道.

"二弟替我在爷娘膝下尽孝.我一时糊涂,受人蛊惑做错了事,千刀万剐不能赎罪.但千不该,万不该,不该连累了父亲!"宇文化及也用膝盖爬过来,呜咽相和.

眼看着兄弟父子哭做一团,百官心生怜悯,不断有人陪着垂泪.那虞世基何等聪明之人,见到自己最担心的事情迟迟没有发生,立刻猜出宇文家准备把罪行自己扛了.他受人如此宏恩,不得不投桃报李.大步出列,在杨广面前启奏道:"陛下,宇文老将军为大隋戎马半生,纵有教子无方之过,亦罪不致死.请陛下念在多年君臣之情上,对其网开一面!"

"突厥人刚刚退兵,如果此案牵连过广,难免被人误解!"裴矩素来八面玲珑,紧跟在虞世基身后启奏.

有两个参掌朝政带头,其他文官哪个敢不跟随.况且宇文述在朝中的党羽本来就已经打算出面救主.陆陆续续,朝堂上站出了二十几位四品以上高官,众口一词地替宇文述讨饶.

杨广本来和宇文述私交就厚,被老家伙一哭,心肠早就软了.再看到这么多人替宇文述求情,更有了徇私枉法的借口.长叹了一声,回答: "诸位爱卿都归班吧,古人云,罪不及妻孥.何况宇文化及和智及都已成年,所作所为与其父辈何干?!"

"谢陛下隆恩!"一干马屁之臣齐声唱颂,气得武将队列中的来护儿等人两眼发蓝."当年杀贺若弼时怎么没见陛下如此宽容!"大伙心中暗自抱怨,嘴上却只能跟随大流一道赞颂杨广决断圣明.

"宇文化及,宇文智及,你兄弟二人可知罪?"杨广过足了圣明君主的瘾,终于把注意力集中在正事上.

"臣贪生怕死,唯恐城破后玉石俱焚.所以,所以就用军粮和箭矢换了几枚平安令.智及他只是从犯,稀里糊涂地跟着我这个当哥哥的分赃.请陛下开恩,把所有罪责让化及来承担,饶智及一死.也不要牵连我营里的兄弟,他们都不知情,也无权过问我这个主帅行事!"宇文化及磕了个头,大声回答.

"罪臣贪财,听人说卖点军粮不妨碍战守大局,所以一时糊涂就答应了.罪臣该死,请万岁责罚!"经历了刚才一番折腾,宇文智及这个懵懂无赖也早就明白了想让家族脱困的唯一办法是主动把全部罪责承担下来,以免其他人落井下石.因而一改先前窝囊相,长跪在宇文化及身边坦白.

"你们两个吃里扒外的蠢才!"杨广又气又怜,喝骂.他气的是宇文化及兄弟二人胆大包天,心中却怜对方兄弟情深,不像自家,所有兄弟最后都反目成仇.

"罪臣愚蠢,辜负了陛下器重.臣愿领千刀之刑,请陛下放智及一条活路!"宇文化及知道自己认罪态度越好,活下来的希望越大,一边叩头,一边哀告.

"罪臣愿意和哥哥同生共死,请陛下只处置我兄弟二人,别牵连无辜!"宇文智及也突然光棍起来,大声嚷嚷,愿意与其兄同生共死.

"御营兄弟都有守土之功.既然宇文化及兄弟已经认罪,臣请陛下追出此事主谋,开释其他将领回营安抚军心!"来护儿不愿就这样被宇文家蒙混过关,上前启奏.

"臣附议来将军之言!"

"末将附议!"

刹那间,又有十几个平素和宇文家合不来的文武出列,明着替御营将领们说情,暗地里请求杨广将此事追查到底.

坐在御案后的杨广用力揉了下太阳穴,从半夜折腾到天亮,他已经非常疲惫了.但来护儿提醒得的确有道理,这背后得隐情绝不像宇文化及承认得那样简单.几万石军粮不是小数,居然神不知鬼不觉地便被运出了城,并且在一个多月内持续交易了十几次.事前没有经过谨慎的谋划,执行时没有人周密配合,绝对不可能做得到.

"你怎么和咄吉那厮联络上的,莫不成他与你有旧交么?"挥手命令来护儿等人归班后,杨广强打起精神继续问案.

"罪臣不敢欺骗圣上.是臣的心腹幕僚宇文懋直接插手此事,所以才能瞒过了营里的其他人.至于联络始毕可汗的,是罪臣营里一个名叫郑信的旅率.他是突厥人安插的眼线,大军刚入城,他便找上了宇文懋.本来他二人还想让罪臣打开城门,放始毕可汗进来.臣一时良心发现,所以,所以就坚持没敢答应!"宇文化及又磕了个头,回答得滴水不漏.

"你倒还有良心!"杨广冷笑一声,骂道.

"臣家世受皇上眷顾,所以不敢辜负!"宇文化及脸皮厚不可度,回应得毫不犹豫.

"那你为何盗卖军粮军资,来将军,火速去御营捉拿宇文懋和郑信二人归案."杨广用力一拍桌子,喝令.他认为案情已经很明白了,是突厥人的眼线先勾结了宇文化及和心腹,然后宇文化及和智及兄弟贪赃.至于自己身边的臣子,全是对大隋忠心耿耿,没一人参与.

实情是这样么?在来护儿转身出宫的瞬间,杨广疲倦的想.也许这一切都是谎言,可追求下去有什么意义呢.这些臣子之中,有哪个是能和自己同生共死的?换了突厥人做皇帝,他们不是一样在底下为功名利禄而奔走?

"事实"正如他所料,片刻后,来护儿便带回了宇文懋和郑信的死迅.从知情者口中,来护儿得知这两人是在与雄武营的人争夺某样东西时被杀的.身边还有几具雄武营弟兄的尸体为证.老将军怎肯相信这种一看便知道有隐情的结果,恳请杨广下旨捉拿其他与此案有关的将领,一定要本案彻查到底.

"这是明显的杀人灭口,请陛下决断!"来护儿大声启奏,脸色青如锅底.

"臣闻昔日官渡战后,魏武缴获书信一筐.陛下可知当日魏武因何而焚之?"御史大夫,参掌朝政裴蕴快步上前,引经据典.

他的话令杨广感觉愈发疲惫.‘继续追究能怎样,让朕把所有可能参与者都杀了么?’大隋皇帝陛下摇摇头,心中得出了目前看起来最正确的答案."把宇文化和宇文智及推下去斩了吧,其他人,无论是否有牵连,朕一概不追究了!"

"陛下!"来护儿上前几步,跪倒.

"陛下饶命!"宇文智及一边挣扎,一边哀告.

"谢陛下———!"宇文述哭拜,谢恩,然后一头栽倒在御案前.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七 上)

见到宇文述晕倒,杨广连忙命人去传太医.他君臣二人一向投缘,从杨广还没取代其兄为太子时起,宇文述便一直在其鞍前马后奔走.先皇杨坚性喜节俭,因此给几个儿孙的俸禄定得都很微薄.全靠了宇文述私下资助,杨广才有财力拉拢朝臣,结交名士.在内外诸人一致的努力下,击败太子杨勇,最后如愿最后登上皇位.

成为君臣之后,宇文述和杨广二人交情一直未减.几个当初有从龙之功的老臣要么侍宠而骄,要么洁身自持,先后都与杨广疏远.只有宇文述,还是像杨广未当皇帝前一样,毫无顾忌地入宫来跟他天南地北地胡侃.凡是宇文述能弄到了奇珍,皇宫里肯定会被进献同样一份.凡是宇文述喜欢吃的美食,三日内必然会再精致十倍地出现了杨广的餐桌上.

这是几十年的缘分,已经超越君臣,情同兄弟.因而,无论如何杨广不愿意看到宇文述死在自己面前.至于国家法度,群臣们的看法,一时间全都抛到九霄云外.

须臾之后,太医匆匆赶到.先命宇文士及将其父的头抬高一些,然后用银针在宇文述人中之间扎了进去."儿啊——!"宇文述干嚎一声,幽幽醒转."咱们,咱们父子今天走到一块了!"

两行浑浊的老泪顺着宇文述眼中淌下来,在满是皱纹的老脸上冲出两道白印.他腾不出手来擦,脸上的表情像是哭,又像是在笑.或者说是在苦笑之间,带着股令人无法注视的诡异.

太医摇了摇头,从宇文述上唇拔下银针.然后向杨广躬身请罪,表示自己已经不能做得更多.群臣这才发现宇文述的手臂已经不能动了,这位杨广最信任的肱股原本就有一张脸是僵硬的,这回另一张脸索性也彻底失去了知觉.被宇文士及抱在怀里,亮晶晶的口水滴滴答答和着泪水一道往下淌.

"士及,帮为父擦一擦,咱们不能君,君前失礼!"哭了几声之后,仿佛所有生机都被抽走的宇文述颤抖着嘴唇,含含混混地叮嘱.

"儿知道!"宇文士及先抹了把泪,然后撩起一角征袍去为其父拭面.父子泪眼相望,心中无限凄惶.

那战袍是宇文士及平素在城头地域突厥人时穿的,从带兵入城护驾到现在一直没有更换.袍子上血迹斑斑,也不知道那血来自敌人身上还是来自宇文士及自己.被宇文述的口水一润,立即透了,凝干的血渍再度融化开来,抹得老人胡须和面孔殷红一片.

"士及,扶我起来,咱们谢陛下宽宏大量!"宇文述看不到自己脸上的颜色,叹了口气,低声叮嘱."你哥和老三肯定保不住了,皇上肯法施恩不牵连咱宇文家的其他人,已经是不幸中的大幸.为父不敢再奢求什么,只盼你一生平平安安,别,别断了咱宇文家的香火!"

说罢,眼泪口水交替而下.

站在御案后的杨广宇文述说的每个字都听进了耳朵里,心中不免一阵凄凉.有意说两句安慰的话,又想到自己已经下令将宇文化及兄弟推出门问斩,抚慰之言便再也说不出口.

从愤怒中冷静下来的杨广心里明白,宇文化及兄弟二人肯定不是盗卖军粮的真正主谋,杀了他们,不过是向群臣做一个姿态而已.真正的主谋,他永远无法再追究.正如刚才御史大夫裴蕴所言,当年魏武帝与袁绍决战,一样有无数谋臣私下与敌方沟通.魏武之所以把缴获的书稿都烧掉,不是因为大度,而是因为他必须正视现实.

眼前的现实就是,聪明的大臣们都懂得给自己留后路.所谓忠心,所谓君臣之礼,那是骗傻子的.他们都是些赌徒,为了自家的前程两方压宝.换了个皇帝,只不过换了个人磕头而已.嘴里说得还是一样的话,手下做得还是一样的事情.无论皇位上做得是谁,哪怕原来是一个他们不愿意正眼相看的突厥人.

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杨广重重地坐了下去,对自己的身份赶到索然无味.正在此时,宫门外又传来一阵嘈杂声.随着一股扑面而来的冷风,内史侍郎萧瑀大步入内.

"启奏陛下,左骁卫大将军屈突通,辅国将军独孤林,左骁卫将军阴世师,武贲郎将李旭、鹰击郎将尧君素等五位将军昨夜大破突厥,斩首四万有奇,缴获牛马车帐无算.目前各路将士已经奉旨班师,正在城外恭候陛下圣训!"满脸喜色的萧瑀装做没看见宇文述父子的可怜相,扯着嗓子汇报.

刹那间,杨广脸上忧郁全部都变成了喜悦.及时返回的将士给他的行宫又增添了一重安全保障,使得他不必再担心因为处置宇文化及兄弟不

当而引发更多的事端.高兴之余,他甚至忘记了几个时辰前是谁偷偷抱怨将军们心里没他这个皇上,不肯入城护驾而在外围"消极避战."

"弄这么多繁文缛节做什么,让他们带兵入城.来将军,你和樊尚书出去帮忙安置士卒.萧卿,让朕的几位将军和麾下勇士都进宫来絮话.宇文士及,你们父子也别一直跪着,找人先搀扶老将军下去休息,至于咱们君臣之间的帐,咱们改天慢慢算!"杨广用手掌拍打着御案,发出一连串命令.

"谢陛下隆恩!"宇文述和宇文化及父子重重叩首,然后相互搀扶着站起.变化来得太突然,他们父子甚至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直到走出了五、六步后,才恍然大悟般转过身,用难以置信的口吻核实道:"陛下,化及 (家兄)和智及兄弟两个…?"

"死罪暂且记下,等老将军百年之后再追究吧.他们两个从此不再是你的儿子,剥夺一切功名,算做宇文家的奴才,猪狗!"杨广又叹了口气,摇着头回答.

"谢,谢陛下,啊－啊!"宇文述再度扑倒于地,嚎啕大哭.两个儿子终于保住了性命,至于名声和富贵,那都是身外之物.只要宇文家不倒,化及和智及两兄弟就不愁没东山再起的机会.

"好了,好了,你也别哭了.朕今天不想看到你被两个畜生活活气死,也不想让你白发人送黑发人!"杨广抹了抹眼角,宣布."你的家业以后就让士及继承吧.把两个小畜生领回去好好管教,切莫再给朕添乱了!"

这也行?文武百官的眼珠差点没掉到地上去.一场可以抄家灭族的罪过,眼睁睁地就大事化小,小事化无,最后居然连任何人的罪责都没有追究!"可惜了雄武营那些忠勇的将士!"有人心中叹息,有人偷偷的摇头.还有人暗自对自己的将来做出抉择.

宇文化及和智及兄弟二人已经殿前侍卫被揭开了头发,剥除了上衣,就等杨广一声令下便可开刀.突然听到有人传旨命令把两个死囚放掉,所有侍卫都瞠目结舌.

"陛下,雄武营的弟兄冒死盗书,揭露此惊天大案,忠心可嘉.臣请陛下奖赏生者,以慰死者在天之灵!"镇殿将军杨文宣快步跑回金殿,高声启奏.他不敢抗议杨广处事不公,只好请对方在做出最后决定前,稍微正视一下忠义之士的鲜血.

杨广被堵得微微一楞,脸上的表情瞬间变得有些尴尬."杨将军,你救回来那名壮士叫什么来着?你不提,朕还真把他给忘记了.这样吧,传旨下去,让他把一同前往御营盗取长辈的义士名字报给兵部.凡生还者加官一级,战死者赏赐钱十吊.生前有官职者其子袭之,无官职者封其一子为陪戎校尉,着乡里按军职定期发饷."

"他们皆死于宇文化及兄弟之手!"杨文宣抱拳于胸,坚持.

"朕不已经处罚过宇文化及兄弟二人了么.今天是大军凯旋的好日子,朕不想再多杀人!"杨广有些不耐烦,沉下脸来说道,"况且他们不也杀了御营的人么?两两相抵,不也清了!"

"陛下,忠直之士的性命怎能和奸佞之徒相提并论!"杨文宣气得几乎吐出血来,大声抗议.想到自己每天护卫着的居然是这样一概是非不分的糊涂虫,他心里就不由得一阵阵发凉.转头去看众文武,发现无数人眼中都充满了绝望.

"你,你到底要朕怎样?难道还要朕一再出尔反尔么?"杨广开始发怒了,提高了声音喝道.

"陛下,此事是家兄有错在先.而死者又都是士及营中弟兄.所以士及愿意披麻带孝,以晚辈之礼送几位勇士棺柩出城.其家人安置费用,士及愿意提供.家中男女老幼,士及一概奉养到底."宇文士及见到事情又要闹僵,赶紧上前替双方斡旋.

这样的结果,已经是杨文宣能为生者和死者争取到的最大利益了."可惜几个勇士没死在突厥人之手!"他长长地叹了口气,然后再度向杨广抱拳."臣一时鲁莽,君前失仪,请陛下责罚!"

"朕今天不想责罚任何人!"杨广挥了挥手,再次强调.

酒徒注：月亮的背面一文,只是酒徒的一些杂感.大伙喜欢看就笑一笑,不同意酒徒的观点也不必动怒.吵架就算了,没必要.

第五卷 水龙吟 第四章 干城 (七 下)

他今天不想再谈任何不愉快的事,他只想开开心心地分享一些将士们胜利的喜悦.最近这几年来,他这个皇上当得太累了,对外从来没正经打赢过任何一仗.而这次,虽然功劳主要是屈突通、尧君素等人的,但他这个皇帝毕竟坐镇雁门,踏踏实实当了一回诱饵不是?

"陛下不再是当年的陛下了!"本来还打算上前直言相谏的来护儿等人摇摇头,将话全部吞到了肚子里.想当年,杨广曾带领大军打得来犯中原的突厥抱头鼠窜,在凯旋归来的路上一边整饬边境防务,一边还没忘了如何向当时的先皇陛下请旨,免除被突厥骚扰地区的税赋,以求各地尽快恢复生机.而现在的杨广却为了一场惨胜而忘乎所以,不但不记得抚慰士卒和百姓,而且连危及到自家皇位安全的罪行也轻而易举地放了过去.

"大隋没希望了!"逃过一劫的裴寂悲哀地想.宇文化及兄弟宁死不出卖同谋的行为让他感激,但杨广赦免宇文化及兄弟死罪的决定他却非常地不满.为上位者有为上位者必须遵循的准则,如果他连危及到自身安全的行为都可以容忍的话,以后其他人谋反,也就失去了应有的忌惮.

众文武平素受尽宇文述的欺凌,很多人心中积怨颇深.今天好不容易得到一个机会看到老家伙倒霉,谁料事情到最后平平淡淡地揭过去了,因而都极其失望.但皇帝陛下已经一再申明了他的决定,大伙也不好再出头自找没趣.懒懒地恭维了一声"陛下圣明!"然后便将目光转向了重新开启的大殿门口.大伙用幸灾乐祸的眼神目送宇文述父子互相搀扶着离开,紧跟着,便看见几名衣甲上沾满血迹的将领大步走了进来.

"臣屈突通 (独孤林、尧君素...)参见陛下,臣等救驾来迟,请陛下恕罪!"屈突通等人快速交换了一下眼神,然后站成三排,对着杨广肃立抱拳.

"诸位千里来援,一洗朕被困雁门之耻,何罪之有?!"杨广从御案后站起身,快步上前搀扶."朕就知道你等不会负朕,朕,朕可把你等盼来了!"说到最后,他心情激荡,话语已经有了些哽咽.

"陛下乃我大隋天子,岂容外人冒犯!"屈突通又躬了躬身,回应.他身上穿的还是上阵杀敌时的重铠,一动之下,甲裙上金属片铿锵有声.金殿内原本极其压抑的气氛一瞬间便被其坦诚的话语和甲胄声衬托得雄壮起来,所有人为之精神一振.

"好,好,朕乃大隋天子,岂容外人折辱!"杨广毫不避讳地擦了擦眼角,回道."有你这么说,朕即便再被多困些日子也值了.我大隋,我大隋…."

"我大隋寸土不容外寇窥探!"站在最后一排的罗士信不通礼数,见杨广一时想不起来词,胆大包天地替他接上了下文.

"对,我大隋寸土不容外寇窥探!"杨广挥了挥胳膊,仿佛把连日来所有阴影全部挥出了宫门.脸上带着欣慰的笑,他快步走到后排,"这位想必是罗士信,朕的书房里有你的画像.这位是秦叔宝,朕也命人画过你的像.这位小将军…"他的目光停留在李世民脸上,觉得万分眼熟,却想不起自己几时见过一名如此年青的贵胄子弟.

"臣唐公李渊次子李世民见过陛下,臣甲胄在身,无法行三叩之礼,请陛下恕罪!"李世民赶紧躬身下拜,自报家门.

"你是表兄家的二郎?"杨广楞了楞,随后非常不和时宜地叙起辈分来.

"侄儿世民拜见叔父!"李世民何等聪明之人,知道杨广此刻想必是死里逃生喜欢得有些糊涂了,赶紧出言替他解围.他父亲李渊和杨广是姑表兄弟,所以这声叔叔叫得理所当然.并且李世民先已经行过君臣之礼,此刻再叙叔侄之谊,也算先公后私,事后有人即便想找茬,也从他的行为中挑不出什么错来.

"好,好,没想到你都这么大了!"杨广托起做势欲拜的李世民,连连点头.这一刻他忘记了自己多年对李渊的猜忌,心中涌起的只有被亲人所挂念的温暖,"你父亲近况如阿,他跟你一同来了么?"

"启禀陛下,接到勤王令时,家父正奉命在率军剿匪,来不及回撤.所以特命我带领太原城内所有能调动的士卒,前往云老将军麾下效力!"李世民唯恐杨广挑剔自己的父亲没亲自前来救驾,小心翼翼地解释.

杨广因为宇文家的事折腾了大半夜,此刻稀里糊涂,哪还顾得上从别人身上挑刺!放下李世民的胳膊,他的目光又转回到了第一排的几个将领身上,左骁卫大将军屈突通,辅国将军独孤林,齐王杨暕."我儿一路辛苦!"他用双手扳了扳儿子的肩膀,嗓音一点点变冷.

"父皇受惊,儿,儿臣救援,救援来迟,请,请父皇恕罪!"杨暕被父子之间很平常的一个亲密动作吓得一哆嗦,流着眼泪奏道.

自从太子死后,他们父子已经相疑多年.按长幼顺序,杨暕现在是理所当然的皇位第一继承人.但杨广对自己的这个略有些窝囊的儿子素来不喜欢,所以迟迟没再立太子.时间久了,杨暕唯恐表现过于强势挡了其他兄弟的道,做事欲发畏手畏脚.而杨广对这个已经成年的儿子越发不喜欢,恨不得永远看不到他才干净.

"哭什么,我又没死!"人越怕什么,越会发生什么.杨广果然对儿子的懦弱非常不满,沉起脸来呵斥.

他生气的原因倒不是完全由于杨暕和独孤林二人不肯杀入雁门与自己同生共死,而是看到李世民、罗士信、李旭这几名年青人一个个生机勃勃,而自己的儿子在其中就像凤凰堆里的一只病鸡!偏偏这只病鸡的血脉是最高贵的,远比其身边的那些人中麒凤高出百倍.

"齐王殿下想必是见到圣上安康,欢喜得有些过了!"站在李旭身边的阴世师最为机灵,不忍看到好好的气氛被误解破坏,笑着替杨暕解释."此乃父子天性,致纯致诚,就是臣站在这里,也觉得眼眶有些湿呢!"

说罢,他还真用包着铁甲的手臂蹭了蹭脸,引得周围文武一片唏嘘.大伙都刚刚死里逃生,谁也不愿意煞风景.纷纷出言劝道,"陛下和齐王父慈子孝,我等看在眼里也羡慕.说实话,这次被困,大伙还真让家里人担心了!"

"是啊,是啊,齐王这些日子指挥大军在外围与敌人缠斗,劳苦功高.我家那几个蠢儿子,估计听了老父被围的消息,只会趴在门口向北而哭!"

听众人赞自己父子情深,杨广看着眼前的儿子也顺溜了许多."窝囊就窝囊吧,反正也没指望他来继承皇位.他性子弱一点儿,将来别人继了朕的皇位后也不会逼他太过!"想到这一层,他心情又好了起来,用力拍了拍儿子的肩膀,"你这回做得不错,朕很高兴!"

得到杨广的夸奖,齐王杨暕的身体不禁又晃了晃.过去的四十几天里,他根本不知道自己希望父亲获救,还是父亲被突厥人捋走.一时间,心里觉得又是高兴,又是委屈,眼泪如泉水般向外涌.

"唉,你别哭了,朕这不是好好的么!"杨广被儿子的眼里弄得心里也是一阵阵发柔,叹了口气,安慰,"你也老大不小的人了,应该学着控制自己的心态,做到喜怒不形于色!"

"陛下坐镇雁门,心中料定突厥克日必败,所以能做到胜而不喜,败而无忧.齐王和我等看不那么长远,在外日日担忧陛下安危,胜利之后,自然心情激荡得无法自持了!"阴世师口齿伶俐,再次出言替齐王解困.

"胡说,仗是你们打的.朕困在在孤城中,怎会料到突厥人必然会败走?"杨广明知道对方是在曲意逢迎,心中还是觉得很舒坦,笑着呵斥.

"陛下当然早料定了突厥克日必败,否则怎会在城中坚守不出.刚刚赶来时,末将还不明白陛下的心思,楞头楞脑地向重围里冲.后来等屈将军和尧将军都赶到了,大伙仔细一核计,发现陛下坐镇雁门,不就是兵略中常说的'一点突入,中央开花'么?否则以陛下之智,诸位大人之勇,岂会被些许突厥蟊贼给困住?"阴世师等的就是杨广这一问,拱了拱手,大言不惭地说道.

他起初不听人劝阻,急于表现,结果被突厥人打得全军尽墨.因此见了杨广后,立刻大拍马屁,唯恐过后被对方追究起丧师辱国的罪责来.而杨广偏偏就吃这一套,本来还觉得自己此番被突厥人弄了个灰头土脸,无颜面对江东父老.听完阴世师的话,亦觉得自己此番误打误撞,的确恰合用兵之道.眼看着,一张脸上就洋溢满了笑,脸目光也变得明亮了许多.

"如此说,朕也算有功了?"快步走到阴世师面前,心中大"有知我者阴卿也"感觉的杨广笑呵呵地问道.

"岂止是有功.若不是陛下舍身犯险,将突厥人死死地拖在雁门周围.我等在外边怎可能放得开手脚大打.所以,若论破敌之功,陛下当属第一!"阴世师抬起头,望着对方的脸回答.

"这马屁也拍得忒地无耻!"连最擅长逢迎的参掌朝政虞世基都受不了了,将脸别开,心中暗骂.被困雁门之后,杨广不是不想突围,而是根本没力量自保.宇文士及没入城之前,他不止一次想在亲卫的保护下化妆冲出去.但亏了来护儿和樊子盖二人苦苦相劝,告诉他骑马飞奔,大伙没可能跑得过突厥人,所以才悻悻作罢.

至于料敌机先,指挥若定云云,那更是信口胡掰.这些日子杨广天天抱着赵王杨杲躲在行宫里哭,眼皮现在还有余肿未退,大伙稍一留神便能看见,哪有半分镇定自若的迹象?

心里虽然不齿阴世师的为人,但大伙还得顺着他的话向下说.当即有人做恍然大悟状,上前恭维杨广的用兵有道,天下无双.也有人恭维杨广

洪福齐天,使得阖城军民都沾光,因而逃过了一场生死大劫.已经收了一顶高帽,杨广自然不在乎多收几顶,微笑着,把这些恭维全部默认了.

谈了会儿主圣臣直的废话,杨广摆摆手,将大伙的注意力又领回正题."若无将士们用命,朕有再多的福气也守不住这座孤城.屈将军,你这次安排得着实巧妙.居然想到了分化瓦解之计.经历昨夜一战,始毕可汗和骨托鲁必然势同水火.我大隋边境,至少能得五年安宁.朕观昨夜看你了你的谋划,只觉得其中环环相扣,步步紧逼,对手根本没有任何破解的机会.纵当年霍卫复生,也不过如此!"

"恭贺陛下又得一霍卫之材!"众臣围拢上前,齐声道贺.左骁卫大将军屈突通这次立了大功,官职肯定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他现在官居正三品,几乎已经是武将的极顶.再向上升迁的话,便是从汉代流传下来授予武将的不世殊荣,二品怀化大将军和从一品骠骑大将军了.有道是花花轿子人抬人,这个机会不去锦上添花的人简直是傻子.因此文武百官纷纷出言,恳请杨广褒奖屈突通等人破敌之功.

"嗯,屈将军有大功于国..."杨广手埝胡须,微笑着沉吟.宇文述家的两个儿子闯了大祸,此刻他身边的确需要有一个能取代宇文述的老臣来稳定军心.屈突通为人刚正,事君忠直,也的确是个合适人选.想到这,他便欲当众加封屈突通.谁料话还没说出口,对方却抢先回答道:"陛下且慢,末将不敢冒领战功!"

还有向外推让赏赐的?群臣楞了楞,面面相觑.

"此计出自李将军之手,末将只是依其言,从其策而已!"没等众人从震惊中回过神来,屈突通后退半步,拉起李旭的手向大伙介绍.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一 上)

在先前给杨广的奏折中,屈突通已经如实写明了破敌良策完全出自李旭之手.但当时杨广肚子里正憋着火,以为屈突通之所以把李旭这个年青的将领拉上凑数,不过是知道后者受自己宠爱,以图借其分担一些责任.可现在他已经摆明了态度不计较这些过往,屈突通依旧将功劳向李旭身上推,这种举止就有些古怪了.

非但杨广感动诧异,其他文武大臣也感到十分震惊.李旭是员勇将,这一点大伙谁都有所耳闻.特别是与宇文述关系比较近的几位,心目中早已给李旭定了性.这名皇帝陛下宠爱的幸运小家伙非但有勇无谋,而且居功傲上,不然宇文述也不会放下堂堂国公身份,和他一个小小的乡伯过不去.猛然间听到屈突通的话,大伙的观点一时无法立刻扭转,眼睛直勾勾地看向满脸通红的旭子,仿佛他脸上已经长出了人参和灵芝来.

"李郎将在未与微臣汇合前,已经和云定兴将军二人联手解了崞县之围.阿史那骨托鲁率军来征,又被他们力战逼退.这才有了后来的权宜之计!"屈突通不知道杨广对私下于敌将弥和的事情最终报以什么态度,所以也不敢将话说得太死.眼前这位皇帝陛下最近可是有名的忽冷忽热,今天的功劳,也许明天就是罪责.

"是么,李郎将,屈将军说得可否为实?"听屈突通这么一讲,杨广更感兴趣了,走到李旭身边,盯着他的眼睛追问.

"末将,末将为了骗阿使那骨托鲁和始毕可汗君臣生疑,的确许了他些私人好处.但不需我大隋割寸土,也无需陛下出一点金银!"李旭早就和独孤林一道分析过其中利害,想了想,说出了准备以久的答案.

以独孤林和杨广是血脉相连的亲戚关系,到头来还被他的疑心逼得终日郁郁寡欢.旭子不过是个无根无基的浮萍,更不敢惹上丝毫一点猜忌.好在此刻杨广正值兴头上,无意追究李旭当日的行为是否越权,"许就许了呗,权宜之计尔.朕不怪你,说说,你给了他什么好处.是封官啊,还是今后财力物力上的支持?"

"这小子真是好命!"听了杨广的话,几个文官忌妒得两眼发红.杨广的一句权宜之计就等于将李旭的僭越行为定了性,今后无论是谁想在这方面找他的麻烦,都得小心会不会偷鸡不成,反蚀一把老米了.

正当众人自怨自艾,懊悔为什么以寸舌说退数万大军的人不是自己的时候,眼前的幸运小子又老老实实地说了一句令所有文武矫舌不下的话,"末将,末将当时无法奏于皇上知晓,所以不敢许我大隋半点金银,也不敢自作主张为他求官.那阿史那骨托鲁看上了末将自幼养大的一头狼,末将答应他退兵一个月后就送给他.再加上他的老巢受到了威胁,所以,所以和议就成了!"

"有这等事?"杨广嘴巴张大得足可塞入一个鸡蛋.一头狼换得数万大军退兵,这简直是古今第一奇闻.'那头狼肯定不是寻常之物',电光石火之间,一个念头闪入杨广心底.'这小子是朕的福将!'另一个念头让他欣喜若狂.

"是陛下洪福,所以李郎将才能借势和阿史那骨托鲁达成协议!"阴世师擅祷擅颂,非常适时地补充了一句.一时间,殿内文武马屁声如潮,纷纷赞颂杨广乃天命之主,遇到危难,老天都会安排下脱困良机,让对方阵营里出现一个为了头畜生而痰迷心窍笨蛋可汗.

杨广龙颜大乐特乐,挥挥手,制止了众人的阿谀."是李郎将的运气好,怎么又成了朕的福泽了!"转过头,又冲着李旭说道:"你且说说,那是一头什么样的狼,怎会使骨托鲁迷到如此程度!"

"这与骨托鲁能达成协议,的确托了陛下的洪福!"纵使再不擅长拍马屁,李旭也明白今天的基调是什么了,"陛下圣明,那头狼的确不是一般的狼.通体雪白如银,有马驹大小.突厥人认为银狼乃长生天的使者,部落的圣物.所以才宁愿退兵,也要获得甘罗!"

"那甘罗可是银狼的名字?你带他入城了么?可否给朕一观.你怎么得到的他?养了很久么?朕先前怎么没看到?"心情愉悦之下,杨广渐渐忘记了自己的天子威严,没见过世面的顽童般一连串地追问.

"回陛下,甘罗的确是银狼的名字.末将怕它闯祸,将其安顿在军营了.末将在五年前收养了它,后来因为一些变故,将其留在了草原上.阿史那骨托鲁一直拿它装神弄鬼,这次碰到末将,直接给认领了回来.如果他丢了银狼,老巢再被罗艺大将军毁掉,等于整个基业尽没...."李旭四下看了看,犹豫着解释.

五年了,已经整整五年了.当年是大业六年秋,自己被迫出塞.如今是大业十一年秋天,一切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想起当年不得不背井离乡的伤痛,旭子心情不觉一黯.一切都来自眼前这位皇帝陛下,当年塞上

百姓流离失所的惨境和自己今天功成名就的辉煌,都是因为此人.刹那间,他不知道自己对杨广到底是该感谢,还是嫉恨.

杨广感觉不出李旭心情的起伏,他的兴趣全部集中在甘罗身上."李郎将赶快命人将它带进宫来,朕也想见一见这突厥人的圣物.你当年为什么将其留在草原上,它怎么又会落到阿史那骨托鲁手里?"他喋喋不休地问,根本不管这样做对其他将领是否公平.

"甘罗性子太凶,陛下若想见,待末将先训练它几天,磨磨它的野性,再将其领入行宫面圣.至于当年的事,说来实在话长,末将罗嗦不休,怕耽误了陛下和诸位大人的正事!"李旭拱了拱手,回奏道.

几位同僚一同见驾,把皇帝的注意力都吸引到自己身上对其他人的确有些不恭.况且此刻已经到了用早点的时间了,如果把前因后果讲完,恐怕皇上和群臣都要饿得头晕眼花.

他好心替杨广和群臣着想,大伙却都不领情.一头银白皮毛的大狼,还是突厥人的圣物,这对很多人而言都是千古奇闻.所以大伙也不顾朝堂秩序,七嘴八舌地说道,"李郎将切莫兜***,陛下正等着听呢.""听你等讲破敌经过,是再正不过的正事.你尽管说,陛下难得高兴!"

"来人,来人,让御厨弄些早点,端到金殿上大伙一起吃.几位将军想必也饿了,朕就先和你们一道吃些点心,正午时再摆酒宴庆功!"杨广目光从群臣脸上扫过,立刻有了一个绝妙主意.

"谢陛下赐宴!"虞世基这次终于没被阴世师拔走头筹,抢先谢道.

"谢陛下赐宴!"群臣兴冲冲地拜谢.自古以来,天子宴请群臣,有摆午宴的,也有摆晚宴的,绝对没有请早点一说.不过今天奇闻奇事已经足够多了,也无人介意再多上一桩两桩.须臾之后,殿前侍卫临时搬来二十几个胡凳,请屈突通、李旭、秦叔宝等人和三品以上高官坐下.其他职位较低的官员没有足够胡凳可用,杨广大手一摆,命人割了些毡子来,每位臣子发了一块,席地坐了.

大隋朝民间多是一日两餐,纵使天子和富贵之家,早餐不过也是些点心、肉脯、麦粥等润胃之物.御厨听得太监传来的圣旨,不敢怠慢.生火熬了几大锅粥,将专供杨广和萧后二人吃的江南细点以及各地供奉的爽口之物临时凑了十几样,流水般端入了金殿.

杨广心情高兴,因此几乎是见者有份儿.就连从来没机会吃到御宴的侍卫们,也都被赐了些点心.大伙兴高采烈,一边吃,一边等着李旭说下文.杨广也再度做了一次体察众意的"明君",少少动了几筷子,便迫不及待地催促道:"李将军,刚才你说到哪了?那头银狼从何得来,你们怎地又到了草原上?"

"当年末将出塞买马!"李旭推脱不过,只好从头说起.他当然不敢说自己是被逼无奈,逃离家园.顺着当年唐公李渊准备好的套路,杜撰说自己当年有心为国效力,自筹资金出塞收购战马.临行前杀了一头母狼,得到一头白毛狼崽.因其逆季而生,所以取名为甘罗,以求能得好运…

这些都是他亲身经历,除了出塞原因需要遮掩外,其他都可以实话实说.因此无需添油加醋,已经让没有底层生活经历的杨广和众臣听得津津有味.先时还偶尔低头抿一匙粥,到后来索性连银匙都放下了.个别人嘴巴张得老大,甚至连吃进去的点心不觉都掉了出来.

当听到李旭说到因为天气寒冷,他和徐大眼不得不留在苏啜部等待雪化,众人都为他小小年纪要受如此劫难而叹息.当听到李旭说及索头奚斥候蛮不讲理,试图将几个少年杀死灭口,来护儿等人气得直拍桌子,"这些奚蛮,难道心不是肉长的么?居然连小孩子也不放过!"

"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你看那些突厥狼骑,一样杀人不眨眼!"对突厥人凶残有了足够认识的文臣们摇头点评.

"他们也是为生存所迫.草原上讲的是狼群规则,强者生,弱者死."李旭本人倒不觉得索头奚人的行为有什么可奇怪的,笑了笑,低声解释道.

"此乃缺乏圣人教化之故!"孔颖达带着一脸点心渣子,摇头晃脑.

这句话说得倒不算错,大伙笑了笑,不跟他计较,接着听李旭说故事."苏啜部也以银狼为圣物,所以借机想称雄草原.徐大眼以中原之法帮他炼了一冬天兵,第二年开春,大伙就杀进了索头奚的营地,在草原上彻底抹去了这个部落!"李旭平平淡淡地说着,听得几个文臣脚底下一阵发凉.

这就是草原民族的行为,败者从此没生存机会.如果这次突獗人长驱直入….?隋承北周,文武百官或多或少都有些胡人血统.但毕竟在中原久了,骨子里已经和汉人无异,再也无法认同当年鲜卑人的作为.

"到了秋初,收购到了足够的马匹,末将就跟徐大眼一道南返.苏啜部不肯放甘罗走,末将也没力气与他们争,只好讲将它留在了那!"李旭不动声色的扯了个谎,把很多波折一带而过.

"那苏啜部埃斤照我看也算不得英雄.无论你和徐大眼哪个留下,作用都远远超过甘罗.这个蠢货放着两个将才不要,居然留一头畜生,真是短视至极!"杨广难得清醒了一回,用手指扣打着御案点评.

"万岁乃圣明天子,见识当然超过那部落埃斤百倍!"虞世基带头逢迎.完全忘记了杨广刚才乍一听到甘罗,就把屈突通等人撂在一边的失礼举措.

"陛下非但圣明,而且有福!否则,老天也不会在五年前就布好了甘罗这粒棋子!"阴世师不甘人后,把甘罗的出现也与杨广的洪福连系到了一处.

"后来甘罗怎么到了骨托鲁手里,李将军接着说?"杨广笑了笑,继续追问.

"后来的情况臣就不知道了.离开了苏啜部后,臣就奔了辽东.然后得陛下赏识,从旅率一步步做到郎将.臣听说苏啜西尔的女儿嫁给了阿史那骨托鲁,想必甘罗也跟着她到了骨托鲁的身边.这回两军阵前相遇,刚好被末将抢了回来!"李旭想了想,微笑着回答.同时一股淡淡的忧伤和一股淡淡的幸福交织着从心底涌起,盘旋上升,直到眼角眉梢.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一 下)

"喔,想是如此.那骨托鲁这笔嫁妆捞得够本.可惜那苏啜西尔,到头来白忙活了一场.女儿嫁入了突厥,圣物也没能保住!"杨广想了想,自己分析出了一个答案.

"微臣估计苏啜西尔想要的不过是一统诸霫部落.他手头兵不满万,头顶有执失拔汗压着,身侧还有契丹人磨刀霍霍,与其坐等银狼被别人抢走,不如自己主动献到突厥去,至少攀附上了一个硬靠山,从此父凭女贵!"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心里除了财物外倒还有些沟壑,略作沉吟后,举着粥碗回应.

这正是当年苏啜部将李旭驱赶出门的内在原因.听到裴矩的分析,旭子心情更加黯然.如今他与陶阔脱丝之间已经不可能再有什么情愫,但少年时的遗憾终究无法忘怀,每每想起,如饮冷酒.

其他人还说了些什么,旭子再也听不进去.想着苏啜部当年的凉薄,再想想二丫和萁儿对自己的眷恋,不觉有些痴了."如今,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毕竟我已经得到了自己想得到的!"他内心里悄悄地对自己说,笑容从嘴角绽开,遮住目光中所有阴影.

"启奏陛下,李将军的好友徐世绩想必也是知兵之人.如今正是用人之际,陛下何不将其擢入军中,使其为国效力!"一道"惊雷"猛然从空中劈下,将旭子脸上的笑容瞬间击了个粉碎.

侧过头去,李旭看清楚了说话的是御史大夫裴蕴.以此人的位置,不可能不知道所谓徐世绩,就是现在的瓦岗军三号人物徐茂功.旭子快速收回目光,同时调整好情绪,使得自己看上去不那样震惊,站起身来,抢在杨广下旨之前启奏,"末将不敢隐瞒陛下,那昔日的徐大眼,就是现在的瓦岗军师徐茂功.臣已经跟他交过几次手,只可惜未能亲自将其擒来,交予陛下治罪!"

"徐大眼后来成了瓦岗军师?你们居然交了手,输赢如何?"杨广根本没听出裴蕴的挑拨离间之意思,直觉得今天听到的故事一个比一个玄妙,兴致勃勃地询问.

"末将奉旨随同张须陀老将军去荥阳附近剿匪,跟瓦岗军前后打了十几个硬仗.托陛下的福,我军从未坠了咱大隋兵威.只可惜齐郡子弟太

少,铠甲器械也不足,所以每次在关键时刻都被翟让、李密等人逃脱了!"李旭想了想,如实回答.

他长得本来就是一幅老实模样,先前又有"无谋"的名声在外,因此谁也不怀疑这些话的真实程度.况且瓦岗军近年来对官军屡战屡胜,直到张须陀、李旭和秦叔宝等人去了荥阳,胜负的局面才发生逆转.前后对照之下,裴蕴暗示李旭与敌人勾结的言语,确实有些太亏心.

"器械粮草不足,裴卿,朕不是一直叮嘱你保证郡兵的补给么?"杨广的眉毛慢慢竖了起来,转头向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质问.

自从第三次征讨高丽劳而无功之后,杨广就将兵部诸事一直交给裴矩处理.各地官兵的战报、奖赏以及军队的物资补给,也是由裴矩和虞世基、宇文述三人经手调配.瓦岗军活动范围临近东都,是朝廷眼中数一数二的心腹大患.杨广之所以派张须陀和李旭二人剿匪,也是为了早日恢复东都周围的安宁.哪料想,数月来郡兵们做得全是赔钱买卖,所有战功杨广未曾耳闻,连军械补给也被肆意克扣了.

"陛下听臣细说!"裴矩赶紧站起来,大声回奏,"张老将军剿匪之功,臣等的确曾整理起来呈送陛下.但当时陛下在北巡途中,头等大事乃塞上动向.所以臣等将张老将军的奏折放在"缓处"一类了,估计陛下至今还未来得及看!"

朝中奏折大部分都是裴矩和虞世基两个参掌朝政事先筛选过才呈送给杨广披阅,这在大隋朝已经无法隐瞒的事实.为了减轻杨广的劳累,虞世基和裴矩非常体贴地将奏折分为"急、重、常、缓"四类,分别放在杨广案头的四个格子内.其中"急"、"重"二类奏折,杨广还勉强看看,"常"、"缓"两类,通常是信手签阅,内容看都不看就吩咐臣僚按照裴、虞两位干城之臣的建议处理.

张须陀的奏折被裴、虞二人刻意放在了杨广最不重视的那类,所以被杨广忽略.但从朝廷规矩上来看,裴矩和虞世基两人这样做没犯任何错误,因此杨广也不能怪二人舞弊."把张须驮老将军的奏折全放在朕手边上.从今天开始,凡张须陀老将军的奏折,一并归为急需处理那类!"狠狠横了裴矩一眼,杨广大声喝令.

"臣尊旨!"裴矩躬身领命.低头的瞬间,用眼角的余光给了裴蕴一个暗示,'李郎将今天风头劲,你别触他的霉头!'

"那郡兵的粮草物资呢,你等为什么不及时发运!"杨广既然决定给李旭撑腰,索性一撑到底.

"启奏陛下!"这回轮到虞世基找理由了,"北巡之前,粮草器械早已准备好.但运河屡屡被乱匪截断,东都百官怕物资都落到贼人手里,所以不得不拖后些时日!"

"胡扯!没有粮草辎重,张须陀将军拿什么剿匪.等他把土匪剿干净了,你等再送粮草器械还有何用?!"杨广瞪圆了双眼,反驳.

"臣,臣办事不周,请陛下责罚!"虞世基躬下身,自请其罪.

"你快马加鞭修书东都,命令他们尽早把物资给张老将军送过去.被贼人劫了没关系,劫了后朕再给张老将军凑!"杨广摇了摇头,放缓了口气叮嘱.

凭心而论,他还真地舍不得处置裴矩和虞世基.每天各地送来的奏折如此多,光看看数量就令人头大.这两年如果不是虞、裴二人'努力效命',杨广还不知道自己该有多烦.'反正才几个月,抓紧时间给张须陀把物资补上也不算晚.'本着这种心态,杨广又轻轻而易举地让两个参掌朝政的肱骨之臣过了关.

"臣下了朝,立刻去办!"虞世基没想到杨广对张须陀如此大方,迟疑了一下,然后躬身答应.

"你等与瓦岗军怎么打的,说来给朕听听.坐下说,还有昨夜交战的详细过程,也给朕说说!"解决完了李旭委婉的抗议,杨广继续问道.

旭子本来也没打算和两个当朝最有权力的大臣对抗,先抱拳谢了圣恩,然后慢慢坐回原位."末将等初到荥阳,本打算打瓦岗军一个措手不及,谁料瓦岗军抱得也是同样心思,居然主动到运河边上来截杀….."

他尽量简短地描述了郡兵在运河畔和瓦岗军主力的第一次交手经过.从李密试图摆谱讲到自己冷箭伤人,虽然只说了个大概,但依旧让杨广觉得心情愉悦.特别是听到李密被一箭射下坐骑,脸朝地被惊马拖出数十步那段,杨广高兴得抓起汤匙,击碗为奏."该死的李密,叫他自鸣倜傥风流,这下好了,朕看他还能倜傥到哪里去!"

"启奏陛下,微臣后来曾经远远的看过一眼李密.好在隔得远,否则还真是个大麻烦!"罗士信听了一早晨,也慢慢摸到杨广的脾性,笑呵呵地插了一句.

"怎么麻烦,他恨你们恨的要死是不是?"杨广笑着看了看罗士信,惊问.

"微臣倒不怕他恨,只是他现在的长相!"罗士信呲牙咧嘴,连连摇头,"就像个鬼一般,满脸都是疤痕,看起来就让人想吐.那厮据说还瘸了一条腿,坐在马上看不出来,一落地就必须拄拐杖!"

"好,好,伤得好,瘸得好!"杨广高兴得把碗里粥都给敲了出来.他平生最恨的人就是杨玄感和李密,一直觉得当年如果没有两人在背后捅刀子,第二次东征肯定能将高句丽犁庭扫穴.那样的话,大隋兵威也不会坠到如今地步,突厥人亦不敢向今天这样猖狂.

可以说,在杨广心里,眼前大隋的乱局都是杨玄感和李密二人造成的.杨玄感家族已经被他连根拔起,李密却一直逍遥法外,鼓动各地山贼草寇和朝廷作对.如今他听说李密被毁了容,简直比当初听到杨玄感被杀时的心情还痛快.一个"没脸见人"家伙,肯定不会是民谣中顺应天命,取代杨家的真龙天子.大隋朝李姓敌人,等于从此又被抹掉了一个!

"可惜手边没酒!"杨广笑着补充了一句,放下汤匙,伸手去端御案上的粥.君臣今早说得投机,不知不觉间,那粥早已经冷了.随行伺候杨广饮食起居的太监上前欲将桌案上的凉粥倒掉换新,杨广摇了摇头,说声"不必!"居然端起粥碗,直接喝了个精光.食罢之后,将空碗向桌案上一放,长出了一口气,仿佛平生吃饭没一顿如今天般痛快.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二 上)

自从那首"桃李子,皇后绕扬州….."的童谣出现后,杨广对李姓就极为忌惮.先是将自己的表兄李渊打压得畏手畏脚,窝囊如村寨老妪.然后找茬杀了右骁卫大将军李浑全家.如果不是因为天下姓李的人实在太多,他甚至恨不得将李姓子弟斩尽杀绝.

眼下,听闻自己所忌惮的另一个姓李之人也被破了相的消息,怎能不使杨广感觉到浑身轻松?帝王有帝王的威严,一个麻脸瘸腿的人肯定当不成天子.李密当不成天子则意味着大隋的江山又安稳了几分,大隋江山安稳就意味着他这个皇帝做得还不算失败.想到这些,杨广精神愈发矍烁,不但肩膀和腰杆直了起来,说话也比先前有条理了许多.

"那程知节临危不乱,倒也是个上将之材?可惜朕居然未能发现他!"听到李旭说起程知节舍命断后,终于使得瓦岗残军顺利退出战场的壮举,杨广笑着点评.

"末将这几年发现,草莽之中的确隐藏着许多豪杰."李旭顺着杨广的意思说了一句.大隋朝的致命弊端之一就是人才选拔渠道不通畅.从地方上的小小县尉到朝廷百官,几乎全被十几个数得过来的世家大族把持.本来先皇开科举的意思,便是想使那些平民百姓出身的人有个被朝廷选中的途径,以免这些人被压抑狠了,最后铤而走险.但近五、六年来,杨广忙着一次次东征北巡,根本顾不上再开科举.而掌权的世家大族们又怎可能主动给自己制造敌人,将朝野空缺把持得滴水不漏.结果高官的子弟依旧是高官,平民的子弟依旧是平民.朝政越来越昏暗,而百姓对自己生活越来越绝望.

"朕恨不得野无遗贤,否则不会设这秘书监和学士馆了!"杨广长长地叹息了一声,话语中不无遗憾意味.

"陛下尊贤之名,儒林皆知.有些乱臣贼子天生不知顺逆,陛下无须挂怀!"大儒孔颖达放下粥碗,笑着开解.

对于儒林来说,杨广做得的确非常仁至义尽.从他还是扬州大总管之日起,就养了正府学士一百多人.为帝之后,更是年年不忘与儒林名士交流,岁岁发给几个著名大儒米粮绸缎.因此无论民间对杨广如何评价,大部分儒生还是认为杨广是圣明天子.之所以圣明天子治理下的国家越来

越乱,那是奸臣太多,儒者不能执掌大权.绝不是因为天子昏聩,学士们吃人嘴短,终日闭着眼睛说瞎话.

‘像你们这些良心被墨泼过了的,选上几万入朝,也顶不了什么事!’虽然对世家大族当政的局面略有微词,李旭对孔颖达等儒生却没半分好感.微微笑了笑,把话题岔回到了剿匪事务上."齐郡子弟和瓦岗军打了十余场,连瓦岗山主寨都给攻下了.翟让李密凭着对地形的熟悉,避而不战,所以敌我双方才僵持了下去.等东都的粮草器械运到,末将和秦督尉、罗督尉定然一鼓作气,替陛下拔了眼前这根小刺!"

"不急,不急.你既然来了,就先不要着急回去!"杨广很喜欢李旭说话是那幅自信满满的样子,那让他想起自己年青时的峥嵘岁月.当年的他和现在的李旭一样,以少年之身统领大军,放眼天下无敌手.现在虽然人老了,梦却一直年青.总希望能有一天重新振作起来,再度让天下人目睹自己当年为晋王时的风采.

"末将唯恐出来久了,张老将军独木难支."李旭想了想,说道.

"可以让秦督尉和罗督尉先回去.朕难得与你重聚,有很多事情安排给你做.朕当年答应你齐郡匪患一弱,就调你回来.朕没忘,朕一直记得!"杨广笑着摇头,目光中充满了赞赏.

既然皇帝陛下都说到了这个份上,李旭也无法再驳了他的颜面.只好耐着性子,把崞县解围和追杀敌军的经过继续介绍.杨广一边听,一边以知兵老将的姿态做出点评,话虽然只有聊聊数语,居然大部分都落在了关键处.

‘这个皇帝陛下一点儿也不昏.只是被惯坏了,不肯好好用功!’罗士信以挑剔的眼光重新打量杨广,心中暗自评价.

一直在地方上为官的他对杨广的印象很差,总觉得把天下百姓逼得走投无路的家伙应该是个昏庸糊涂,暴戾刚愎的糟老头.而今天一见,发现杨广除了精神头时好时坏,情绪起伏无常之外,其他方面和正常人没什么区别.并且杨广显然是个知兵的,分析起解围战的得失来头头是道,其中有些观点颇具独到之处,甚至比大伙商议时得出的结论还要有条理.但这么聪明的一个人治国治得一团糟,打仗打得屡战屡败,如果不是最近几次征辽战役的就摆在眼前,还真令人难以置信.

"朕当初没有看错你.当年你不过是万人之长,现在你却是朕的卫霍,千军万马亦能指挥得如心使臂!"末了,杨广高兴地总结了一句.

"末将不敢当陛下如此盛赞.若不是陛下胆略惊人,亲自坐镇雁门,吸引住了始毕可汗的主力.若不是屈突老将军虚怀若谷,肯听从末将的谏言.若不是诸位同僚齐心协力,我大隋兵马岂能得今日之胜!"旭子再次站起身,谦虚地将功劳让给了他人.

见李旭如此谦恭,杨广心里更是欢喜.笑着站起身,绕过御案,拉起对方的手说道,"李将军不必谦虚,朕的那份功劳是朕的那份,屈突将军的那份功劳是屈突将军那份,彼此不能相混.几年来,你未曾辜负朕的信任,朕甚为欢喜.想要些什么赏赐,你尽管说,朕全都答应你!"

陛下今天喜欢得有些疯了!裴矩、虞世基等人偷偷地摇头.如果封屈突通为骠骑大将军,上柱国,以其人的才干、人脉和资历,满朝文武中即便有人不满,也说不出太多的闲话来.若是把大隋第一武职授给一名不到二十岁的少年,而其人又出身寒微,天下不知道有多少名士会笑得打跌.可偏偏此时杨广正在兴头上,谁也无法上前阻拦.否则非但会引起天子的不满,无端又和李旭这位后起之秀结了怨.

裴、虞两人不出头,其他文官也不敢贸然生事.此刻李旭手中重兵在握,屈突通、云定兴等人又都被他花言巧语维护住了.一旦他在归途中给某人使某人使个坏,对方估计连尸骨都找不到.

"末将,末将不敢讨封赏.只要见了陛下平安,末将就心满意足了!"李旭的回答令朝中很多人都松了一口气.虽然大部分人看着这位年青的武将依旧不怎么顺眼,复杂的目光里除了忌妒和轻视外,隐隐也多了几分赞赏.

"朕说要赏的,一定要赏.你不远千里来援,朕若不赏赐你,对不起你待朕这份心意!"杨广越看李旭越顺眼,话语中隐隐带上了许多师长般的感情.

"末将年青德薄,恐当不起什么大任.况且此战有功将士甚多,陛下何不先安军心,再议臣等的功劳!"李旭听杨广说得赤诚,也将自己的想法如实回禀.

"你不提,朕倒给忘记了!"杨广微微楞了一下,感慨.如果说整个大隋还有人不计名利为了他着想的话,恐怕眼前的李旭是少数几个之一.'当然,还有屈突通和尧君素.'他的目光从满身征尘的将领们脸上扫过,'阴世师显然不是,他除了会拍马屁外,没别的本事.独孤重木枉了朕对方那么

器重,却恃宠而骄,屡屡出言犯上.云定兴老了,并且他还曾经是先太子的岳丈.来护儿人还行,近年来却越来越圆滑世故…'

"朕一定要封赏你!"想到身边人才凋敝的现实,杨广更坚定了重用李旭的信念."朕若封你骠骑大将军,肯定有很多人不服.但十六府大将军的位置最亡故了好几个,朕记得,朕记得左屯卫大将军的位子现在还空着….."杨广拍拍脑门,自言自语道.

"陛下,万万不可!"御史大夫裴蕴恨不得跳起来将李旭活活掐死.刚刚杨广说准备封李旭为骠骑大将军,他还能勉强沉得住气.骠骑大将军职位虽然高,手下却没有直属之兵.以李旭的资历、人脉,担任此职明显不足.诸权臣只需要忍耐数月,待杨广的兴奋劲儿过去了,轻而易举地就可以将李旭逼下位.但左屯卫大将军是大隋十六卫之一,领军将领官职虽然仅仅为正三品,却是天子直属,有开府建衙之权.其麾下属于国家常备兵编制,有司必须满足其部属的物资补给.

一旦李旭坐上了府兵大将军的位置,众权臣再想将他挤下来就千难万难.此人脾气既倔,为人又不甚懂得变通.官居五品时,就敢顶撞宇文述.这些年朝中诸权臣屡屡与他为难,倘若让他得了势头,今后大伙又岂能得半分安宁?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二 下)

见御史大夫裴蕴一而再,再二三地找自己的心腹爱将麻烦,杨广的脸上浮起一重彤云,"有何不可,难道朕已经无权任命一府领兵之长么?"

"陛下,陛下,臣不是那个意思!陛下听臣一言!"御史大夫裴蕴吓了一哆嗦,结结巴巴地回答.不愧是凭着弹劾别人吃饭的老御史,他低着头,眼珠飞快旋转,几乎是在一瞬间就找到了一个堪称完美的理由."李将军乃国之栋梁,陛下欲加之以大用,臣等绝对赞成!但陛下任命李将军为左屯卫大将军之职,却未免,却未免…"

"却未免什么,说,别跟朕兜***!"杨广瞪起眼睛,喝令.

"却未免委屈了人才!"裴蕴缓了口气,摆出一幅直言敢谏的忠臣模样回答.

"今天天气不正常,打昨夜里就不正常!"几个平素与裴蕴交好的文官面面相觑,猜不到他玩得是什么鬼花样.皇帝陛下刚才明显想任命李旭为骠骑大将军,众人无力阻拦,提心吊胆,好不容易盼着皇帝陛下改了口,裴蕴却又嫌李旭担任左屯卫大将军屈了才!莫非他受了姓李的好处不成?可寻常收取好处替人说话时,裴蕴会跟大伙打招呼啊,那样大伙才能齐心协力.这一回儿,他怎么今天吃起了独食?

正当大伙百思不解的时候,又听见裴蕴清了清嗓子,朗声说道:"启禀陛下,如今塞上风云激荡.高句丽在辽东虎视眈眈,始毕可汗也可能随时兴兵前来报复.燕赵故地,还有窦建德、魏刀儿、张金称等流寇四处作乱.而左屯卫自打前年被罪臣吐万绪葬送之后,一直没有恢复旧日生机,短时间内无法临阵.陛下以李将军为左屯卫之主,欲以他炼兵乎?欲令其统兵卫国乎?"

"朕当然希望他立刻统领大军,替朕到驰骋疆场!"杨广面色稍稍好转了些,缓缓答道.他明白了裴蕴的意思,左屯卫兵马一直归吐万绪和鱼俱罗二人调遣,而二人却于大业九年十一月因为'消极避战'先后获罪.吐万绪和鱼俱罗死后,左屯卫军中再无良将,屡战屡败,如今已经成了名副其实的天下第一弱旅.如果朝廷任命李旭做左屯卫大将军,则等于让他重新去训练一支军队.纵使他本领再大,恐怕没一年时间也无法再领军出征!

"眼下朝廷正是急需用人之际,陛下不让李将军领兵作战,却委屈他于后方炼兵,臣以为,此举不妥,请陛下三思!"裴蕴躬身施礼,直谏.

"请陛下三思!"几个言官这才明白裴蕴的良苦用心,一道走上前,附议.

只要不让李旭独领一军,把他交到哪个大将军麾下,其他的耿直个性恐怕都会遭人忌惮.一时间,连老谋深算的虞世基都开始佩服起裴蕴的急智来."好个裴大夫,这下可让那野小子知道咱等的重要了.以为凭着皇上的支持就可以为所欲为,升官的途径如果那样简单,咱们这些老臣还站在朝堂上做什么?"

"陛下,末将愿意回荥阳继续辅佐张老将军!"李旭也早看出来朝中乃是非之地,自问没实力和一群以钩心斗角为乐的老家伙们周旋,笑了笑,再次退让.

"不成,朕答应你的事情,朕决不反悔?"杨广有些下不来台,跺着脚赌气.但裴蕴说得又非常占理：让李旭这样的良将去炼兵,的确是委屈了他."除了左屯卫…?"

"陛下,何不让李将军继续统领雄武营!"一直在旁边观望的来护儿走上前,替杨广出了个好主意."雄武营本来是李将军一手带出来的,士卒都是他认识的旧人.李将军去后,很快就能令将士归心!"

"这个缺德的来护儿!"黄门侍郎裴矩气得直咬自己的舌头.宇文家族刚刚获罪,宇文士及难免受到些牵连.此刻把雄武营交给李旭统领,明正言顺致极.来护儿既卖了李旭人情,又顺手打击了宇文家,一举两得.但雄武营现在已经是天下数一数二的精锐,又负有保护皇帝和文武百官的重责.这个位置上的人对朝廷的影响比刚才被大伙否决的那两个职位只重不轻,如果被李旭顺势接了,今天大伙真可谓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士及并没有过错,朕已经说过不会牵连他,不能言而无信!"杨广轻轻摇头,做出了一个令裴矩等人长出一口气的决定.宇文士及带领雄武营杀入重围,虽然从战略角度而言,此举无异飞蛾投火.但他在危机关头毕竟选择了与杨广同生共死.这份情义,杨广绝对不愿辜负.

"***,这皇上当得真累!"见到群臣串通起来跟杨广扯皮,罗士信心中暗自叹息.从他的角度看来,什么国家正在用人之际,什么资历人望,那统统都是扯淡.李旭既然能在短短几个月内将雄武营的一伙混混拉上战场,就有可能在同样的时间内令左屯卫恢复生机!这些大臣们开口国家,闭

口大隋,实际上心里想得全是自家那一亩三分地上的事儿.包括来护儿,也未必按着什么好心.看他笑起来那个模样,目光里分明藏着刀么?

"如果我罗士信来处理!"他在心中胆大包天地设想,"就命人把姓裴的、姓虞的,还有那姓孔的都推出去砍了.什么老臣名儒,没他们在,大隋朝说不定还有机会缓过阳气来!"

"耳软心活,优柔寡断,再加上一个公义气私恩不分.这陛下,不过如此!"不仅仅是罗士信,坐在他身边的李世民也对杨广的行为极其不屑."说圣人言,做糊涂事,身边再围着一堆只会捞好处不会做实事的马屁鬼,这大隋,还有希望才怪!"这样想着,他不禁又开始为自家的前途担忧起来."有道是覆巢之下鲜有完卵,朝廷虽然对李家刻薄寡恩,大隋若是亡了…"

李世民打了个冷战,不敢再继续想.就在此时,他身边的云定兴老将军站起身,向杨广建议道: "陛下,末将有一个主意,不知道是否可行?"

"你尽管讲来!"杨广正愁得眉头不展,听云定兴说有办法,也不管先前对他成见多深,立刻笑着回应.

云定兴是废太子杨勇的岳父,因为这一层关系,多年来屡屡受到杨广打压,最惨时差点满门被抄.亏了此人颇通自保之术,及时地和宇文家搭上了关系,所以拣了一条命回来.这些年此人一直在官场上磕磕绊绊地混日子.凭着两朝元老的资历,如今官做得不大,但也不算太小.

他手上带领的是一直边军,因为主将受排挤的缘故,士卒缺额甚多,可用之材也留不住.这样一支队伍握在手上,在即将到来的乱世中绝对是个祸害.所以云定兴一直想找机会告老还乡,把手中的兵权交出去.眼下群臣为李旭的安置争论不止,对云定兴来说,简直是送上门来的好买卖!

"陛下,末将今年已经六十有七,纵使有心为国家尽忠,气力也不济了!"云定兴开口,先挑明了自己的困难和对大隋的忠诚."这些年来末将之所以恋栈不去,主要是怕后继者无能,误了陛下之托.而近日来末将与李郎将并肩作战,亲眼目睹其定谋破敌,易如沸汤泼雪.因此,末将愿举荐李郎将接替末将之职,望陛下恩准!"

"这怎么行,陛下,臣不敢担此重任.云老将军宽宏大度,乃名帅之材,臣不敢窃其位自肥!"云定兴的话音刚落,李旭立刻出言拒绝.

清晨入宫之时,他看到了宇文述父子垂头丧气地向外走.所以当来护儿提起由他取代宇文士及掌管雄武营时,心中充满了渴望."如果我掌管了雄武营,重木就不会撑得像现在这般苦!"好友试图在疆场上战死的行为一直印在旭子心头,每次想起来,都觉得万分沉重.

谁料到杨广对宇文士及信任依旧,根本不打算将雄武营交给其他人.而云定兴老将军一路上对李旭言听计从,视若腹心.如果李旭取代了老将军的职位,在他人眼里,未免显得过于无情无义.

"李将军切莫推脱,我老了,真的到了乞骸骨之时!弟兄们这些天来一直跟着你,知道你的能为.你到取代我,不会有人不服气.而将麾下士卒交给个有真本事的人,老夫心里也少了一份牵挂!"云定兴侧过头,对李旭坦诚地交代.

"老将军高风亮节!"没等李旭再度推脱,杨广高兴地回复."朕就许了你,你麾下边军,从此交予李将军统率!粮草器械,朕会尽快命人补足.人员缺额,李将军也可以从流民中填补."

"谢陛下隆恩!"云定兴后退半步,抱拳肃立.

"朕亦不会亏待云老将军!"没等李旭继续推辞,杨广冲他摇了摇头,示意其稍安勿躁."云定兴听旨,此番雁门决战,你劳苦功高.朕特许你进位左屯卫大将军,宜阳公.回乡养老,俸禄按郡公例!"

"末将,末将谢陛下宏恩!"云定兴喜出望外,眼泪夺眶而出."臣,臣家世世代代,永远不会忘记陛下知遇之恩!"

"嗯,你盔甲在身,不必多礼!"杨广上前两步,托起云定兴几乎垂到地面上的胳膊."今后若是有闲,常来东都看看朕.朕也老了,记性不比当年!"

记性不比当年,等于说杨广准备将当年的恩怨一笔勾销了.云定兴听了这句话,心中如有一股热浪在翻滚.终于再忍耐不住,眼泪大颗大颗地落下来.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三 上)

感受到手背上热乎乎的水渍,杨广心中亦是酸辣辣的难受.云定兴是杨勇的岳父,为了稳定权柄,杨广即位后很快便将自己的几个兄弟极其党羽铲了干干净.他这些年一直把云定兴放在边军中,就是为了尽量和对方少相见,以免心中愧疚.但人总是在越困扃时刻越怀念亲情,纵使帝王也不例外.如果当年不是他自己将几个兄弟逼得死的死,疯的疯,今天大伙携起手来共渡难关,说不定大隋又是另一番局面!

念及这些,杨广拍了拍云定兴的手背,长叹着说道:"老将军有空就常回东都转转,你的府邸,朕一直给你留着!咱们君臣,有始有终!"

回过头来,他又将目光转向李旭."你要好自为之.咱大隋边军向来是最骁勇善战的,你将来切莫坠了老将军的威名!"

"老臣 (末将)尊旨!"云定兴和李旭同时答应.裴蕴和虞世基等人见李旭执掌一部边军已成定局,想阻拦也来不及了,也只好悻悻作罢.

"好在此子没有进入朝堂!"裴蕴扫了李旭一眼,心中暗道.在他们这些人的心目中,朝堂是国家的中枢所在,距离皇上距离越近的地方地位越显赫.至于边军将领,虽然有权开府建衙,但距离两京甚远,根本威胁不到他们的利益.

本来李旭和这些朝中权臣就没什么积怨.众人之所以合力排挤他,不过因为大伙都出身自世家大族,而偏偏他出身寒门,怎么看都不顺眼而已.这就好像一池锦鲤中突然跳入了头泥鳅,大伙讨厌的只是它那身泥土色,而不问其具体行为是否构成危害.待到如愿将李旭排挤出朝堂,很多人的心气也平了.非但不想再继续追杀,反而向其示起好来.

"汾阳周围民间凋敝,补给难以自筹.微臣以为,陛下可使李将军率部移防真定,以灵寿、深泽、博陵、赵郡等地物资进行补给!"朝散大夫黄衮先向李旭笑了笑,然后奏请杨广考虑汾阳军的现实困难.

"臣附议.李将军威名远播,移师河北,刚好威慑那些乱臣贼子!"太府卿元文都出班附和.

杨广刚才已经考虑到了这一层,只是没想好到底将手中这支力量安置在何处才更能发挥其骁勇善战的特长.听完几个臣子的谏言,心里慢慢有了个好主意.

"李旭上前听旨!"杨广笑着踱回御案之后,大声道.

"末将在!"旭子大步走到金殿中央,抱拳肃立,端端正正向杨广行了个军礼.

"此番雁门破贼,李卿功不可没.朕封汝为冠军大将军,汾阳军大总管,博陵郡侯.特赐开府建衙,总领汾阳军,兼授涿郡、山谷、恒山、博陵、赵、信都六郡抚慰大使,承制黜陟选补郡县文武官.剿匪平叛,危急之时,补给可从地方钱粮中扣除!"

"啊!"杨广话音刚落,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和内史侍郎参掌朝政虞世基二人同时倒吸了口冷气.他二人刚才还在心中暗自庆贺阻拦李旭入朝成功,没料到杨广一转头就给了对方这么大的好处.冠军大将军是从二品武散职,单论级别,比左屯卫大将军还高了半级.而汾阳军大总管是实授官,表明李旭非但可以接替虎贲郎将云定兴所部汾阳军,还可以自己决定军中所有事务,对不服从命令的下属有生杀予夺之权.开府建衙是朝廷特别赐给高品级武将的权力,拥有此权的武将有资格自己提拔校尉以下军官.从五品督尉一直到三品将军,凡在他麾下的,他都可以保举,兵部和吏部往往只走个过场便要授予印信.而六郡抚慰大使,承制黜陟选补郡县文武官则权比一方诸侯,凡是所辖范围内的文武官吏,理论上都可以随意任免!

更令人无法接受的是,河北北部明明有十几个郡,杨广偏偏将临近河东,匪患最轻微的六个郡划给了李旭去'抚慰'.至于河间、平原这些窦建德叛军盘踞之地,还有可能面临叛乱的虎贲大将军罗艺治下,杨广则让李旭全部回避开.这样,即便将来河间、蓟县各地出了大乱子,李旭如果觉得手中兵力不足,也可以坐视不理.因为他的辖地不包括那几个郡,朝臣们还不能弹劾他消极避战!

可以说,从杨广登基以来,从没有一个年青人如此受宠.哪怕是宇文述和来护儿二人的子侄,目前也没拥有如此大的权力.有了这些权力,汾阳军的驻地便可顺利从河东道北部移动至河北道西部.凭着六郡之地的钱粮,朝中即便有人暗中给李旭使绊子,也阻止不了汾阳军的快速发展壮大.至于显贵无比再进一步便可封公的博陵郡侯之爵位,与巨大的实权相比,反而不那么令人震惊了.

"恭喜李郎将!"屈突通和云定兴二人没等众同僚从震惊中缓过神来,同时向李旭道贺.

"傻子,还不感慨谢恩!"罗士信在心中暗叫.他看出来很多人对杨广的这个决定非常不满意,只是一时没有人领头,所以才没提出反对意见.御案后那个家伙耳朵骨软得像丝绵,若不抓紧时间敲砖钉脚,恐怕这点好处转眼便被收将回去.

这些年来,李旭一直在官场中打滚.即便在木呐,屈突通和云定兴二人话中的暗示之意还是能听明白的.当即深深俯下要去,接旨谢恩,顺请杨广恕自己甲胄在身,无法行全礼.但表示接任之后一定不负朝廷所托,尽快挥师东进,早日扫平六郡盗贼,还朝廷和百姓一片安宁之地.

"你先莫急着挥师东进,朕还要在河东道巡视几天,你带了汾阳军,在御林和雄武二军外围警戒.待朕进了太原,你再回汾阳去收拾.咱们君臣有一段时间没见面了,你这些年打了那么多胜仗,都是怎么赢的,抽时间到朕身边说说,朕喜欢听!"杨广终于做成了一件让自己满意的事,开心地补充.

‘这小子福星高照!’虞、裴等人追悔莫及,却不能强迫杨广收回成命.只好笑脸上前,恭喜朝廷又得一良帅,恭喜李旭高升二品武职.李旭也不介意对方话里话外的挤兑意味,笑呵呵地向对方一一还礼,同时谦虚地表示自己才能不足,希望几位德高望众的前辈老臣不吝赐教.至于所部兵马的粮草军械,也没忘记趁着杨广在场,直接向监管兵部事务的裴矩大人开口讨要.

裴矩无法当着杨广的面推脱,只好答应,转手将此事交给兵部尚书赵孝才处理.李旭当日在荥阳城外对赵孝才曾经有过救命之恩,后者一直想找机会报答.见参掌朝政裴矩不阻拦,当即大着胆子把此事应承下来,并主动建议李旭多备战马,以便在平原之上追杀逃寇.

"这次截杀突厥人,倒是俘获了许多良马.都找专人押在了城外,准备随时解往东都交割!"李旭先向赵孝才致过谢,然后顺口提到.

"好说,好说,李郎将先把汾阳军需要用的那份扣除,免得押来押去的增添许多耗费.等咱们回师后,这雁门郡剩下的军粮和器械你也可以带一批走.边塞上的百姓刚遭了难,我也不忍心再着地方官征调他们押运物资!"

"谢过赵尚书,谢过裴大人,谢过皇上!"李旭抱拳,四下施礼.他和李世民在截杀始毕可汗的战斗中斩获颇多,先前正想着如何找借口扣一批出

来送到河南去以解齐郡子弟燃眉之急.眼下有赵孝才的一番交代,连说辞都不用再费心寻了.

杨广正在兴头上,所以根本不在乎赵孝才当着自己的面给李旭开后门.况且大隋将士在外作战,缴获物大部分被将领和士兵们贪污掉乃是惯例.只有张须陀和李旭这样廉洁自守的,才会老老实实将战利品尽数归公.当下,他又叮嘱了几句李旭到地方之后需要体察的民情,并叮嘱户部官吏尽早将汾阳军的军饷补发完全,然后才腾出时间来嘉勉被晾了近一个上午的秦叔宝和罗士信等人.

独孤林已经是辅国将军,因此军职不能再升.杨广将他的封爵升了一级,赏绸缎五百匹,着其回到东都后去户部领取.李世民有奋勇杀敌之功,人又长得讨杨广欢喜,所以直接授了五品轻车督尉,仍然回太原辅佐其父李渊.秦叔宝和罗士信属于郡兵编制,职序与府兵和边军都不不同,所以杨广特别赐给了二人一个武骑尉、一个骁骑尉的正五品散职.至于在地方军中的具体职位,还由其顶头上司张须陀酌情提升.

屈突通资历深,虚怀若谷,战前善于听取谏言,战后又不窃取他人之功.因此杨广升其为镇军大将军,加上柱国衔.着其继续统帅麾下兵马,坐镇关垄、河西两道五十州.待议到其他人的赏赐,杨广便有些犹豫了.特别是对于参与放手守雁门的兵马,他事先答应突厥退去后凡活着的人最低都授予六品官.然而因为突厥人退得早,御林军和雄武营的幸存者加在一处将近一万五千人.这一万五千个六品官的俸禄,即便是倾大隋国库也给不起了!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三 下)

"陛下当日所言,不过为激励士气而.如今突厥已退,若朝廷依旧坚守前诺,非但府库将为之一空,各地剿匪之兵的辎重也将无力供给.为权宜之诺而困扰天下,臣窃以为,此法不可行.望陛下慎察之!"

"微臣以为,陛下可重赏有功之将.寻常士卒,则十中取一、二赏之.诸将体谅国情之艰难,必然会安抚麾下士卒,使其乐而无怨!"

裴矩和虞世基二人先后出列,建议杨广不要履行承诺.他们认为先前杨广的许诺过于轻率,今天敌人已经退了,就没有必要再对情急时说过的话较真儿.找几个表现突出的人象征性地鼓励一下,让人知道朝廷并没完全忘了大伙就行了.至于那些普通士卒,自然有他的顶头上司去想办法安抚,朝廷不必为此劳神.

"臣以为,国是之诺,不宜失信.陛下即便不予将士们六品俸禄,亦应如约加其勋.否则,将来塞上有事,谁人再肯为国而战?"民部尚书樊子盖听裴、虞二人说得太不像话,不得不出列反驳.他平素虽然对底下人要求苛刻,却是个知兵之人.懂得那些吃粮当兵的家伙最痛恨的就是主将愚弄他们.军中只要有一次类似情况发生,下次出战就休想大伙全力卖命.裴矩和虞世基二人建议看上去是为了朝廷节省,实际却是把这个朝廷的信誉输了出去."若六军将士皆齿冷而散,贼致时,能为陛下提刀者,虞侍郎乎?裴参政乎?"

他最后一句话问得非常犀利,让两位参掌朝政的权臣立刻铁青了脸.虞、裴二人皆是文官,向来就瞧不起那些武夫.他们之所以给杨广出食言而肥的主意,也是因为心内觉得吃粮当兵的老粗们不配与自己这些血脉高贵者同列.可要是让他们二人上阵杀敌,却又实在是故意给人难堪.这两位骑马时都必须有人在旁边搀扶着,真要上得阵去,不用敌人来杀,自己就把自己摔到马下踩死了.

"樊公欲收物情邪!欲拢军心耳?"御史大夫裴蕴见不得自家人吃亏,冲上前,没头没脑地质问.

"老臣,老臣对陛下之心,日月可鉴!"济景公樊子盖听别人质问他为士兵争取好处的用心,不得不抬起头来,对天发誓.杨广的疑心病素来就重,如果裴蕴刚才的挑拨真的被他相信了,樊子盖知道自己必将死无葬身之所.

好在此时杨广还沉浸在打了大胜仗的兴奋当中,所以根本没介意底下几个人的唇枪舌剑.看看各位肱股老臣又吵做了一团,他用手指轻轻扣了扣御案,正色说道:"樊卿所言甚有道理,朕的确不可做失信之君."

没等樊子盖高兴,他又快速地补充了一句:"虞卿和裴卿亦是老成谋国之言,朕不得不从.此事牵扯甚大,不如咱们君臣先将其放一放,待朕回到晋阳宫,不,待朕回到东都,大伙再从长记忆之,诸卿以为如何?"

"陛下高瞻远瞩,我等自认不及!"裴蕴带着几个言官躬身称颂.拖一天算一天,拖到那些当兵的把皇上的话全忘记了,就一切完事大吉.那些小民们不过是鼻子上挂了青菜的蠢驴,能哄着他们拉磨拉车即可,至于让他们看见的那把青菜,是无论如何不能让其吃到嘴的.

李旭和屈突通等人不明白城内发生过什么事,所以一直也无法插言.见杨广把争论压了下去,也只好跟在群臣之后向对方歌功颂德.举手之间就解决了一个大麻烦,杨广自以为得意,笑了笑,吩咐道:"若无你等,朕亦会一事无成.今天的朝议就到这,已经正午了,朕答应赐宴给诸卿,朕不食言.来啊,大伙换个地方,咱们君臣摆酒庆贺大破突厥!"

寻常早朝,的确很少开这么长时间.文武百官从半夜上朝一直熬到正午,早晨时虽然得了一碗麦粥殿底,此刻肚子里早空了.还有很多人有晨起解手的习惯,因为怕被言官弹劾,所以从清晨强忍到现在.一听杨广说散朝,耳中如闻天籁.什么国家大事,权力争执再顾不到,谢罢了恩,撒腿就向殿门外跑.

"诸位爱卿为何行得如此匆忙?"杨广见自己刚宣布退朝,百官立刻蜂拥而出,楞了一下,自言自语.旋即,他便明白了这些人都是奔向了五谷轮回之所,忍不住哈哈大笑.

"恭喜陛下力挽狂澜,却敌千里!"阴世师擅于逢迎之术,以为杨广还为平安脱困而笑,上前贺道.

"阴将军,你不懂.你不知道朕为何而笑.哈哈,朕好久没开这么长的朝议了.朕今天居然丝毫不觉得累!"杨广擦了擦眼眶,大笑着回应.

自从第三次征辽劳师无功后,他便一直觉得临朝议政是件苦差.所以每次早朝要么取消,要么应付几句便匆匆收场.只有躲回后宫,对着自己的皇后和太监们,才能多少找回些帝王的乐趣.今天破例坚持处理了半个晚上和半个白天朝政,杨广发现自己居然还丝毫不觉乏味,真是喜出望外.

"朕如果日日都能这样抖擞精神,大隋朝还会重振声威吧!"这样想着,他在群臣的欢呼声中开始了一场盛宴.带着对未来的憧憬,他一次次举起酒盏,直到沉沉醉去.

当天下午,李旭在云定兴老将军的协助下接管了汾阳边军.二十余天来他身先士卒,勇不可挡的模样早已深入将士们心底,所以听完了圣旨,大多数将士非但没有怨言,反而很高兴自己从此跟上了一个勇冠三军的主帅.

多年来,云定兴仕途坎坷,连累得汾阳军的将领们也升迁缓慢.一些家世背景较好的校尉、别将为了个人前程早就托关系调离了,硬着头皮留下来者多为出身平平,全靠武艺和才干获得出头的.李旭出身寒微,为人又没什么架子,正对他们的脾性.有的人甚至非常长远地想到,既然皇帝陛下如此推崇李将军,大伙的霉运说不定从此到了头,因而更为雀跃.

"我这人不受待见,弟兄们跟着我枉自耽误前程.这几年,六品以上的将领能送他们走的,我都送他们走了!"云定兴看了看中军帐内稀稀落落的部将,非常感慨地交代."如此,李将军倒也省了许多麻烦.帐中这些兄弟,今后就都交给你.李将军如果看着他们可用,便酌情用之.若其材不堪入眼,望李将军看在老夫的薄面上,让他们能继续留在军内把这碗饭吃到终老!"

李旭点点头,答应:"云老将军放心,我这些年飘来飘去,在哪个营呆得都不久长.因而身边也没有几个得力臂膀.来到汾阳军后,等于是从头来过.所以弟兄们有什么本事尽情施展,只要我能做得到,绝不敢让他们明珠暗投!"

听李旭这样说,云定兴心里更安.一个没有嫡系的将领,最需要原班人马的支持,转过头,他又向麾下旧部交代:"李将军现在是冠军大将军,汾阳军大总管,手里的空白告身一大堆.你们有什么本事,尽管在他眼前表现.老夫在家里等着,等着听你们升官发财的消息!"

"我等定不让老将军失望!"众将领轰然答应.想起平素老将军的恩义,不觉热泪盈眶.

当下,汾阳军将领按照官职高低依次上前参见主帅.每来一人,云定兴都为李旭介绍其目前职位,能力.甚至连一些将领的缺点也毫不客气的当众指出.李旭已经带了四年多的兵,懂得军营规矩.因而云定兴每介绍完一人,他都好言嘉勉几句.其中两三个甚受云定兴推崇者,便当场提拔

为领军督尉、统兵别将.众将领见新来的主帅如此干脆,心情更是痛快.待所有人都上前拜见完了,整个中军帐内的精、气、神儿也跟着焕然一新.

李旭感念云定兴的恩义,特地命人从战利品中取出些金银来,送给老将军做回乡的盘缠.云定兴也不跟他客气,高高兴兴地收了.送走了云定兴,李旭不敢休息,带着麾下将领下去巡视军营,安慰伤卒,清点缺额.一直忙到三更天,才将营内一切安置得井井有条.

第二天,李旭又早早地爬起来上朝.庭议的话题还是关于善后事宜,谏言的任务基本上被裴矩和虞世基等人包揽了,他插不上什么话,只好在一边静静的观摩.仔细看去,却并非一无所获.至少发觉两个参掌朝政的权臣虽然都非常跋扈,但彼此之间又大不相同.

虞世基是好弄权而无能,所提出的建议要么离题万里,要么不具备可行性.而裴矩大人的目光却是犀利,弄清楚了突厥人详细情况后,很快就得出了必须让始毕可汗和骨托鲁的力量保持平衡,才能使得大隋边塞安宁的结论.

"只是如此贤能之人,为什么变成了一个既贪且佞的奸贼呢?"联系到此人的过去的辉煌事迹,李旭暗中想.

有一个答案呼之欲出,他却强迫自己不要相信.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四 上)

李旭可以命令自己尽量不要去想杨广的过失,却无法禁止别人怎么想.几天后,兄弟们再度聚首小酌,三杯下肚,罗士信借着酒力发起了牢骚: "人都说皇上是龙子龙孙,生来便聪明绝顶.照我老罗看….."他举起酒盏,将里边的甘冽的米酒一口闷了下去,"小事也许明白,大事非常糊涂."

"士信,别撒酒疯!"秦叔宝猝不及防,被罗士信的话吓得一哆嗦,半盏酒都泼到了官袍前大襟上.

他今天穿的是一件圆领武将常服,看上去非常沉稳大方.被酒水溅湿了后,结实的胸肌很快便从袍服下透了出来,整个人的形象也登时从一名儒将变成了莽夫酒鬼.但秦叔宝却没时间擦身上的酒,一边去夺罗士信的酒盏,一边四下里向众人解释,"士信最近累过了,酒水一进肚子就压不住.大伙别听这个粗痞瞎说,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罗士信一直很敬重秦叔宝,这次却破了例.躲开秦叔宝伸过来的手,抓起脚下酒坛给自己又斟了满盏,一边喝一边继续抱怨."秦二哥怕有人弹劾么?你也忒地小心.能和仲坚坐在一处喝酒的,又岂会是搬弄是非之人!"

"在座之中当然没有市侩小人,但陛下高瞻远瞩,他考虑的事情,咱们也许不懂."秦叔宝再次谨慎地四下陪了个笑脸,然后继续劝告罗士信.他不愿与周围的人发生误会,虽然眼下像胡人一样围在同一张桌子旁吃酒的几位都是李旭的知交好友.

"叔宝兄别顾忌那么多,今天咱们这里没有外人.偶尔发几句牢骚,皇上身边的人听不见!"坐在秦叔宝身边的是李世民,看到秦叔宝模样窘迫,笑着替他解围.

秦叔宝尴尬地笑了笑,放弃对罗士信的阻拦."我是不想让这粗痞喝得太多.马上要整军南返了,这家伙一喝酒,又得耽误事儿!"

"叔宝兄要南返?"李世民楞了一下,双眼瞬间睁得滚圆.

"是啊,此间事情已了,我和士信该回去了.出来这么长时间,不知道张老将军那里怎么样?"秦叔宝点了点头,眉宇之间隐隐透出几分担忧.

"哦,我本来想邀几位赏光到太原坐坐的.家父一直说想见见能让陛下画了像挂在御书房中的豪杰真容如何,可惜这次不能得偿所愿!"李世民迅速将脸上惊诧的表情变成一种略显遗憾的姿态,带着几分惋惜的口气说道.

"谢谢二公子热情相邀.但瓦岗附近战事正急,我和士信必须抓紧时间赶回去!"秦叔宝朝李世民拱拱手,向对方的热情表示谢意."等平定了瓦岗,我二人定然去府上叨扰.介时咱们再一醉方休!"

"何必介时,今日便可一醉!"独孤林举起面前酒盏,大声建议.

"不醉不归!"众人无论怀着什么心情和目的而来,此刻一同举起的酒盏.

座上的客人不多,秦叔宝刚才的谨慎的确有些没必要.坐在李旭身边的独孤林是他和罗士信的旧相识,为人一直靠得住.而李世民身为唐公府二公子,想必也不屑于干那种举报同僚为功,侮辱家门的勾当.至于坐在靠下首的慕容罗和李安远两个,他们二人是李世民带过来的,据说原来也是旭子的旧部,为人想必牢靠得很.

"不醉不归!干!"罗士信的确有些喝过量了,众人举盏干了以后,他又举着空酒盏喋喋不休."仲坚,我不是忌妒你.但陛下这次的确不公平.除了你和李二公子外,对其他人都有功不酬.特别是对守城的将士,这两天我听说了,皇上当初用到他们时,答应每人封六品官.如今事情过了,干脆不提这个茬!弟兄们气愤得很,发誓再也不给这朝廷卖命!"

"士信,你真的喝多了!"秦叔宝一把抢过罗士信的酒盏,大声呵斥.李旭现在是冠军大将军,级别比他们高出甚多.又初受圣恩,心思未必还和原来一个样.

"多什么?"罗士信接连向秦叔宝翻了几下白眼,兀自辩解."就是对仲坚,他也不过是稀里糊涂,忽冷忽热.既然他那么欣赏仲坚,为什么不追究这几年谁暗中使绊子令他们君臣相隔?为什么不问问去年征辽东时,仲坚为什么连朝廷的消息都收不到?"

这话问得在情在理,座中谁也无法反驳.杨广要李旭去齐郡时,的确曾经答应对方不需多久便召他回来.可这一别就是两年,连同带李旭一起去征辽的承诺也忘了个干干净净.虽然事后杨广做出了解释,也处罚了一个替罪羊.但这几天裴矩、虞世基等人对李旭的排挤都摆在明面上的,杨广亲眼目睹,却不欲追究.

"我倒不在乎在朝堂还是地方.这两年跟着张须陀老将军学了不少东西,与重木、叔宝和士信你也处得来.要不是陛下指定了我的驻防范围,我倒宁愿跟你们回东郡去!"李旭放下酒盏,坦诚地说道.

他能理解罗士信和秦叔宝二心里的失落.也难怪罗士信抱怨,朝廷在封赏之事上处理的着实有失公允.三个人一道北来,功劳彼此之间相差不多.他自己连升数级,一跃而成冠军大将军,开府建衙.而秦、罗二人只得了两个骑督尉的散勋,官职一点儿都没有升.所谓回到张须陀麾下由老将军量才使用也不过是句空话,张须陀的实职为荥阳通守,麾下空缺最大不过是都尉和副都尉,已经和秦、罗二人目前的官爵等级差不多.

"好,这才是我认识的仲坚.义薄云天.咱们几个这么多年一道,先走了重木,又走了你.过两天不知道谁又走了...."罗士信胳膊一垂,头歪在桌案上,就此睡着.

李旭轻轻地叹了口气,出门叫进两个亲卫,命令他们将醉了酒了罗士信抬到别帐休息.想到此后与秦叔宝等人不知道何时才能再相见,他心里也很失落.仿佛丢了什么非常重要的东西般.可偏偏时局如此,他又不能出言将对方挽留住.

"你别理士信,他是喝多了.你能将缴获的战马和辎重拨那么多出来给张老将军,足见你这个人重情义.至于在哪为官,咱们这些凭勇力吃饭的还不就是为了谋取功名,封妻荫子!怎有送上门来的高位不要之理?"秦叔宝见李旭意兴阑珊,不无歉意地安慰道.

他信奉功名自在马上取,即便一时运气不济,只要手中长槊在,将来总有出头的一天.况且李旭被杨广从郡兵中调回,等于让他重新看到了继承张须陀衣钵的希望.否则只要李旭在郡兵中多待一刻,那种无形的威胁就一直在.秦叔宝不在乎与旭子做一场君子之争,但他清楚地知道自己没有半分获胜把握.

李旭比他年青二十余岁,武艺和战斗经验都在一天天增长.而他的能力已经发展到了顶,随着岁月的推移只会一点点变弱.还有一点他比不了的是,李旭身后还站着李渊和杨广,而他秦叔宝能凭借的,只是胯下马和手中槊.

"秦二哥不必客气.咱们齐郡弟兄日子过得多难,我心里还不清楚么?你和士信先押着这些辎重回去.待过些时日,我到了任上,若能筹备,再替咱们弟兄筹备一些!"李旭不了解秦叔宝此刻心情的复杂,笑着许诺.

在旭子眼里,秦叔宝比众人大了二十多岁,官场经历甚多,所以做事难免拘谨.但他却不想因为自己的职位变了,就和秦、罗等人的感情变得生分.两年多来,三人并肩作战,彼此之间已经结下了非常深厚的情义.如果不是因为张须陀身边的确缺少臂膀,李旭甚至希望将秦叔宝和罗士信留在自己的军中,三个人继续福祸与共.

那样做对秦、罗二人来说,是一个难得的升迁机会.但那样做,却会害了张须陀.对张须陀,旭子一直有种亦师亦友的感觉.他不会拖对方后腿,能帮着对方出一些力时,他也毫不吝啬.

"不知道张老将军那里委屈如此.否则,我河东李家也不会袖手旁观.叔宝兄带着李大哥分给的辎重先回,日后若是粮饷方面再有什么困难,托人给河东带个信.家父一定会尽力替张老将军筹办!"见旭子应对得落落大方,李世民也不甘人后,主动答应帮郡兵解决一部分补给.

自从在路上与旭子等人相逢,李世民就盯上了秦叔宝和罗士信.在他眼里,秦、罗二将俱有万夫不挡之勇,而唐公府目前最缺的就是这种既有领兵作战经验,又具备高强身手的豪杰.李旭目前已经成为很多家族眼中的肥肉,唐公府自然没希望再将其收于帐下.但秦叔宝和罗士信却还是无主良骥,无论谁家得到这两匹千里驹,乱世之中必然如虎添翼.

按照李世民原来的打算,他准备在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见过杨广,对朝廷的表现彻底失望后立刻进行招揽.他有十足的把握认为,杨广虽然欣赏,却不懂得重用秦叔宝和罗士信这样的良将.大隋朝的世家大族们早已形成了一堵墙,没有一定的际遇,根本从这道高墙的一侧穿到另一侧.像李旭这样的行运小子,是数十年来唯一的特例.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的出身在李世民眼里和李旭差不多,所以注定他们的仕途要充满坎坷.

而唐公府已经不似前两年.如今李渊身为河东道抚慰大使,位高权重.如果秦叔宝和罗士信肯接受招揽,李家给二人安排个郡丞、郡守之类的职务做,几乎易如反掌.

令李世民万万没想到的是,李旭居然鸿运当头,一下子就成了冠军大将军,六郡抚慰大使.虽然比起唐公李渊这个权倾整个河东道的诸侯,李旭所控制的地盘无法与之同日而语.但在军职方面,李旭能提供给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的空间却比李渊能提供的优越得多.跟在李旭身后,秦叔宝和罗士信很容易就升到四品郎将,甚至更高.如果处于和秦、罗二将同样

的位置上,李世民知道自己肯定选择受君恩正隆的大将军李旭而不选择前途不明的唐公李渊.

所以,聪明的李世民不得不退而求其次.代表自己的家族和李旭、秦叔宝、罗士信三人组成的新兴势力交好.按照他的推测,很快李旭就会利用手中职权将秦叔宝和罗士信硬要到他的麾下.这支兵精将勇的新兴势力介于河东河北两地之间,和其主人保持一个良好的关系,对唐公家族将来的发展至关重要!

这也是今天李世民之所以不带自己最器重的长孙无忌和侯君集二人,却带着慕容罗和李安远一道前来拜会老朋友的原因.他需要借助慕容罗和李安远二人的面孔,唤起李旭对过去的一些记忆,同时也让他想起两家的共同敌人.这样,对两家将来的合作不无好处.但令李世民第二个没想到的情况出现了,旭子迄今为止居然都没有主动招揽秦叔宝和罗士信,而秦叔宝和罗士信两人虽然对朝廷的吝啬略有不满,却也没有主动提出愿意到李旭帐下效力!

‘真是三个奇怪却都值得尊敬的家伙.’李世民惊诧地想,同时更加渴望给对方留下深刻印象.他迫不及待地做出承诺,愿给齐郡士卒解决燃眉之急.河东南部诸郡距离荥阳只有一水相隔,作为旺盛了近百年的世家大族,李家想通过那里给张须陀所部的郡兵提供一些支持,的确也易如反掌.

但是,第三个出乎李世民预料的情况接踵而致.没等秦叔宝和罗士信向太原李家的仗义援手表示感谢,一直冷眼看酒桌上风云变幻的独孤林突然开了口."仲坚和世民如果想帮张老将军的忙,就请抓紧这几天的机会.至于将来从地方向荥阳运送补给的打算,不可能实现,将来二位也千万不要那样做!"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四 中)

"重木 (独孤兄)何出此言,莫非有人还会借机生事么?"听独孤林说得郑重,旭子和李世民异口同声地追问.

"令尊大人奉旨抚慰河东,仲坚领命抚慰河北六郡,虽然所辖地域相差甚大,但从我这个角度来看,都权比一方诸侯!"独孤林将酒盏重重向桌子上一掷,冷笑着说道:"张老将军麾下士卒虽然不多,却是东都附近唯一对瓦岗军有胜绩的,在朝廷眼里堪称天下第一精锐!你们两个封疆之臣与东都附近的重兵暗通款曲,难道还指望朝廷对此视而不见么?"

他说话的声音不高,却句句如天外惊雷,问得旭子和世民再也笑不出来,只觉得一股冷气由脊背升到后脑,混身上下凉嗖嗖地说不出的难受.

二人一个历年来终日埋头战事,本来对官场上的勾当就不甚了了.另一个自从去年掌兵之后便所向披靡,自觉天下之事无不可为.因此都觉得帮张须陀一把就是简简单单的互相扶持,此举对国家有利,自己又顺便表达了对老将军的敬意,又何乐而不为之!

但独孤林却是自幼在权力争斗的漩涡中长大的皇亲国戚.最近大半年中又不断与人钩心斗角,不能说已经锻炼得目光如炬,比起两个李将军,可也算是明察秋毫了.因此李旭和世民二人眼中的互相提携,在他看来却是引火烧身之举.弄不好非但帮不了张须陀的忙,甚至连老将军的前程和声名的都给毁于一旦.

"独孤兄应该知道我二人并无恶意!"李世民意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手扶桌案,大声强辩道.

"我知道没有用.令尊在朝中不乏仇家,而仲坚与宇文家亦势同水火!"独孤林摇头苦笑,"世民若不相信我的话,尽管回去和唐公商量.看唐公他老人家是否肯听从你的建议!"

说罢,他拎起罗士信先前放于脚下的酒坛,对着自己的嘴,将小半坛美酒一饮而尽.然后长长地叹了口气,脸上的表情无限萧索.

这就是他誓死捍卫的大隋,对自己人的防范心永远比对外寇重.这就是他为之鞠躬尽瘁的朝廷,外边的野火已经烧到了窗口,里边的人还在忙着比赛拆房梁挖墙角.至于整座大厦是否将倾,人们要么视而不见,要么看见了却毫不在乎.

"独孤兄指点得对,世民的确鲁莽了!"李世民知道对方是一番好心,站起身,郑重道谢.

"你不是鲁莽,而是阅历不足!"独孤林笑着摇头,苍白得脸上因为烈酒的作用泛起一团陀红."至于仲坚,你虽然已经位列封疆,官场上的事情,却需要从头学起!

"谢重木指点!"李旭也拎起身边的酒坛,向独孤林晃了晃,然后仰头灌了几大口.喝罢,他用手抹了抹嘴,低声叹道."可惜这次与重木相处时间太短,否则很多细节还可以当面求教!"

这是一句真心话.人的视野总要受到其所在位置局限.比起自幼受权谋之术熏陶的独孤林和李世民,旭子知道自己对官场的了解连对方一根手指都及不上.而偏偏这些东西在夫子留下来的书中没有任何记载,旭子翻遍平生所学,没半点能在官场争斗中派上用场.

"咱们兄弟几个此番一别,不知道还有没有见面的机会."独孤林知道李旭最需要什么,笑了笑,继续说道,"所以我能帮你的也不多.但既然你已经开府建衙,首要先做的便是两件事..."

他说话的语气很低沉,听在人耳朵里特别像诀别.勾得旭子也跟着伤感起来,咧了咧嘴,强笑着许诺:"哪两件,重木尽管说.我将来照着你的话去做便是!"

"第一件,便是趁着没赴任之前在朝中结交几个权臣.我知道你打心眼里瞧不起他们,但这些家伙成事不足,败起事来却总是得心应手.你想在汾阳军大总管位置上做得长久,就必须学会在人前弯腰!"独孤林一点也不客气,当场便指出了李旭为人处事方面的不足.

"只怕我肯卑躬屈膝,那些家伙却依然拒人千里之外."李旭想了想,摇头苦笑.

"不然,他们先前排挤你,是因为不想让你得到出头机会.如今你已经出头了,除了你的宿敌宇文家外,其他人就再没继续排挤你的必要.相反,就在这几天,肯定有人会主动向你示好!"经历得多了,独孤林可谓对朝臣们的行为特点了如指掌.

众人原来不打算让李旭有出头之日,所以无论有仇没仇,都要上前狠踏一脚.如今昔日的垫脚石已经进入了朝堂,几大世家对他的处置策略便

不能是继续踩,而是变为争相与之结交了.至于以往的恩怨,大伙只当是个玩笑.只要李旭不主动提,他们乐得将其忘个干净.

"你现在已经自成一股势力,不到万不得已,谁以不会再找你的麻烦,以免逼得你反咬一口,让他们自己元气大伤!"独孤林苦笑着,继续解释."裴矩、虞世基、宇文述这些人看着好似铁板一块,其实彼此之间争得也非常厉害,无论谁家受了伤,其他几家肯定会毫不客气地扑上去!"

这就是大隋的官场规则,李旭先前感觉到一些,却远远不如独孤林讲得这般直白.他的心思不在此,但领悟力却一点都不差,经对方略一指点,眼前的迷雾便已经开朗许多."其实这何塞上那些部落差别不大,都是凭实力说话.实力强了大伙就争相结交,实力弱了则人人落井下石!"

"你能这么想就好.我看兵部尚书赵孝才与你有些旧交.此人平素与裴矩过往甚密,可以为你从中间穿针引线.来护儿将军一直对你青眼有加,有机会时,你也应该去老将军那里打个招呼!"独孤林见李旭儒子可教,脸上露出了几分欣慰.待李旭表示将其所叮嘱的一切记下后,他又抿了口酒,讲起了对方第二个迫在眉睫的要务.

"有道是,朝中有人好做官.他们即便不能帮忙,能及时传递一些消息给你也是好的.此外,要想在那个位子坐得牢,你必须自己寻一些得力臂膀!"

这一点,李旭早就深有体会.当年如果他在雄武营能建立起一伙绝对的嫡系,也不至于被宇文的人轻而易举地挤走.人总是吃了亏之后才会学乖,别人好心教导的,永远不及自己感悟出来的东西记得牢.他深深地记得当日的教训,但具体如何做,却没有半点儿头绪.

"校尉张江可以给你留下,你刚刚履新,身边不能没有一个熟悉的弟兄!我跟他说过此事,他也愿意继续听你的调遣!"秦叔宝见独孤林已经把话说开了,索性也不兜***,直接替李旭安排了一个可以信得过的嫡系.

"多谢秦二哥!"李旭笑着拱手.

"不必客气.你的家眷,我也会尽快派人给你护送到博陵!"秦叔宝给了李旭一个坦诚笑脸,郑重承诺.

二人四目相交,都觉得有股暖暖的东西在心里流.并肩作战两年多来,虽然彼此心中都藏了一较短长的念头,但实际冲突却很少发生.特别

是在这分别在即的时刻,轻微的隔阂已经被彭湃的友情冲洗了个干干净净.

"倒酒!倒酒!能结交秦二哥和独孤兄这样的朋友,李某三生有幸!"没等李旭开口,李世民替他说出了心中想说的话.

"来,咱们今日一醉方休!"独孤林大声回应.几个人再度将酒盏填满,开怀畅饮.一边喝,李旭一边请教开府建衙以及和地方官员打交道的细节.独孤林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秦叔宝则在旁边根据自己的观察领悟不断补充;见大伙说得热闹,李世民也不藏私,不时地将唐公府管理幕僚的一些规矩习惯转述出来,与独孤林和秦叔宝二人的话互相印证.几个好友谈谈说说,倒也把旭子即将做得事情规划出了个大概.

与唐公府两厢对照着来看,李旭所管辖的地盘虽然小了些,但权限却更灵活.唐公李渊虽然奉旨抚慰河东,有罢免郡县官员的大权.但手中却没有掌兵,因此能在军中安排的人手非常有限,做事情时也处处受制.而李旭自己本身就是汾阳军大总管,麾下的亲信安排起来名正言顺,所以也更容易放开手脚.

"说实话,我还真有些羡慕仲坚兄的运气呢!"谈起自家父亲所受到的重重掣肘,李世民笑着说道.

"唐公府乃百年世家,树大根深.我不过一浮萍而已,手中空有一堆告身,却连一个亲信也募不到!"李旭耸耸肩膀,不无遗憾地回应.

"其实李将军眼前有一个很好的机会!"听李旭说得坦诚,跟随李世民同来赴宴的慕容罗先看了看自家少主,然后站起身,大声提醒.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四 下)

见李世民、独孤林和旭子的目光都被自己所吸引,慕容罗的心里未免有些紧张."当,当年雄武营的很多弟兄,其实,其实是非常佩服李将军的!眼下将军既然已能开府建衙,为何不呼一些弟兄前来相助?他们为了李将军,可是风里火里也愿意去的!前几天冒死揭发宇文家盗卖军粮的事,就是为了让将军能重回雄武营!"

"慕容兄请说得详细些!盗取账本到底是怎么回事?"李旭大吃了一惊,急切地追问.最近几天,他对宇文家盗卖军粮被人揭发的事情亦略有耳闻.军中传言,就在勤王兵马追杀突厥人的同一天夜里,几个雄武营的低级军官偷走了宇文家与突厥交易的账本,冒死送致杨广面前.此举事发突然,差点引发了雄武营和御林军之间的一场火并.亏得宇文士及出面大义灭亲,才制止了一场灾难.而宇文家族也因为士及的表现得以保全,除了化及和智及两个被贬为家奴外,整体实力没受到任何影响.

慕容罗又看了一眼李世民,从对方的目光里看出了浓浓的鼓励之色.他平缓了一下自己的情绪,继续说道:"当年李将军被宇文述老贼逼走,大伙心里都甚为不满,但将军自己不想闹事,咱们也只能忍着.将军走了没几天,宇文家就开始大肆向雄武营安插私人.那些新来的家伙本事不济,为人却跋扈得很.宇文士及将军尽量想对所有弟兄一视同仁,但他毕竟是姓宇文的,处事时很难一碗水端平.弟兄们受不了宇文家的人欺负,有的就寻路子走了.实在没路子的,便日日盼着李将军归来替大伙出头!"

"是我当年行事鲁莽,连累大伙了!"李旭自己灌了自己一盏酒,歉然道.当年他之所以不做任何挣扎便离开,一是因为自己的确有把柄攥在宇文述手里,即便抗争,也无力改变被扫地出门的结局.二则是因为无法忍受张秀的出卖.如果连受自己好处最多,血脉关系最近的人都背叛了,他不知道剩下的弟兄中有多少人肯和自己共同进退!

"我没有责怪将军的意思.当年将军的实力,的确没法和宇文述老贼抗衡."慕容罗摇了摇头,继续道.人都是很现实的,如果不是这些年受尽的宇文家的欺压,估计很多人也不会记起李旭的好处."如果当年换了我在将军的位置上,可能最后的结局更惨.留下来的弟兄们和宇文家积怨越来越深,却苦于找不到机会报复.而在发现突厥人退兵时,军中又流传说皇上准备食言,不兑现激励大伙守城时的许诺!"

那不是谣言,是事实!参加过朝议的几个人脸上都挂满了苦笑.杨广和诸位大臣根本不在乎食言之举所带来的长远后果.或者说,他们在乎,却已经顾不上了.

"有人就提议,说如果让李将军回来,大伙肯定不会像目前这般屡屡被骗.有人便想到一个办法,那就是把宇文家私卖军粮的事情上达天听.当晚七斤儿,大牛和吴俨他们几个就带着五十余名弟兄潜入去御林军偷账本,出来时被宇文化及的亲信发现,一路追杀到行宫门口.秦行师带队救援不及,眼睁睁地看着弟兄们纷纷倒在宇文化及刀下!弟兄去了五十三人,活着回来的只有大牛和赵子铭两个.并且他们两个都受了重伤,至今昏迷不醒."

慕容罗眼圈微红,拳头握得咯咯作响.五十几条生命,其中还有三个校尉,一名兵曹,一名参军,最后却只换回来宇文化及兄弟两人被贬斥回家的结局.私卖军粮,勾结外寇,如果是普通人犯了这些罪行,恐怕早已经被尽诛三族.宇文家犯了,却得以安然无恙.

这就是大隋朝廷,庶民稍有过失,便是罪不容恕.而官员和世家子弟纵使杀人卖国,亦情有可原.李旭觉得自己的心头发堵,仿佛有一股烟哽咽在喉.他又端起一盏酒倒进嘴巴,感受着那火辣辣的味道的同时,强行将自己的怒气压抑住.

他已经是冠军大将军,封疆大吏.他必须克制自己的情绪,保持清醒的思维."慕容兄建议我把当年雄武营的弟兄都挖过来么?我采取什么手段,才能让大伙顺利过来,不至于受到某些人的刻意非难?"

"这几年咱们的老弟兄走得走,散得散,留在雄武营的已经不多了.那晚又枉死了不少,剩下的军官中,不属于宇文家一系的也就十几个.陛下既然已经封了你为冠军大将军,你在旧部中选几个幕僚,估计没人能说出什么闲话!"慕容罗顿了顿,毫不犹豫地回答.

"宇文家刚刚遭受到重击,此刻你从雄武营要人走,宇文士及绝对不会为冒着跟你闹翻的危险去留难几个低级军官.况且这些人走了,对他宇文家完全控制雄武营不乏好处."独孤林看问题的角度与慕容罗不同,给出的答案也更令李旭满意.想了想,他又苦笑着说道,"如果你愿意,甚至可以从雄武营拉一些兵走.虽然没有处死宇文化及兄弟,短时间内,陛下也不会愿意看到宇文家的力量过于庞大!至于宇文家受冷落的时间有多

长,我就不敢保证了.你若是做得太过分,老贼缓过一口气来后,少不得会主动找你麻烦!"

"宇文化及执掌天子六军里的中军,宇文士及执掌雄武营,两兄弟的麾下几乎囊括雁门城内的全部士卒.所以陛下才不放心,借着要留仲坚兄问话的由头让你带着汾阳军保护他.仲坚兄可以派人先将两个受重伤的旧部接过来.然后再以他二人的名义写奏折给杨广,说二人经此一事后,自觉难以面对宇文士及.陛下念着他们二人的功劳,肯定会顺水推舟!"李世民冷静地在一旁补充.至于宇文家的报复,他不认为值得考虑,"宇文述老贼和裴矩等人不同,此人一直欲将你除之而后快,无论你是否继续得罪他,双方的积怨已经这么深,他都不会让你舒坦!"

敌人的敌人便是自己的盟友.旭子明白李世民的建议中不无私心.他即将控制的六个郡与李渊治下的河东道唇齿相依,双方的确也应该是共同进退的盟友.想到这层,旭子笑了笑,坦言道:"便依照诸位兄弟之言,我即刻安排人去做.但有些具体事情,还得请慕容兄代劳.我毕竟初掌汾阳军,可能会一时脱不开身..."

"愿为李将军奔走!"慕容罗挺直身体,叉手施礼.能对当年的上司有所回报,他心里很是高兴.

"慕容兄这便错了,是我拜托慕容兄办事,施礼也该我向你施才对!"旭子偏开半步,拱手回了半个揖.随后,他将目光转向李世民,笑着问道:"世民,我借用你的人,不会给唐公带来麻烦吧?"

"无妨,无妨.他们是咱李家的部将,仲坚兄的吩咐,自然就相当于李家的吩咐!"李世民笑了笑,给出了一个非常聪明的答案."况且大伙都是朋友,彼此之间帮些小忙,还分那么清楚做什么!"

"好一个唐公府的李二!"独孤林的目光刷地一亮,笑容顷刻间涌满了刀削般的脸.在他看来,慕容罗在劝说李旭招揽旧部之前,应该早就与李世民通过气.而李世民之所以带慕容罗前来赴宴,估计也与雄武营的事情密切相关.此举背后除了交情外,恐怕包含着许多赤裸裸的利益纠缠.而难得的是李世民把一切安排得不留痕迹,并且给人的感觉是他在诚心诚意的帮李旭的忙,不求任何回报.

他不准备将这层窗户纸挑破,在这混乱的时局中,哪怕是一丝表面上的温情都难能可贵.李旭不是傻子,最终应该能觉察到李世民的背后安排.而这些安排从根本上讲,对汾阳军有益无害.

最关键一点是,此举可以极大地消弱宇文家的势力.对于独孤林自己而言,宇文家的势力小一分,他所捍卫的这个朝廷便更安全一分.

"干!为慕容督尉的好主意!"微笑着,独孤林举起面前的酒盏.

众人纷纷响应,又继续开怀畅饮.谈些军中掌故,朝廷逸闻,不觉半醉.看看时候不早了,李世民等人起身告辞.秦叔宝也从别帐中将罗士信拍醒,与众人一道出了营门.

"好久没这么醉过了.如果酒后有失德之处,还请大伙担待一二!"罗士信醉得快,醒得也快.跳上马背后,涎着脸向众人赔礼.

"没事,谁还没喝醉过!"李旭知道今后众人还能一道喝酒的机会不多,笑着安慰.

"以后,有些话,大伙尽量别在我面前说!"独孤林却猛然扳起了面孔,森然说了一句.随即一带马缰绳,"的、的、的的"奔了出去.冷冷的秋风吹动他白色的绸袍,从背后看去,就像一堆未融的残雪.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五 上)

慕容罗做事甚为利落,当天夜里,便与崔潜一道将受伤的赵子铭和周大牛送到了李旭的军营中.同来的还有两百多名士卒,都是当年旭子在雄武营时的亲信.他们以保护周大牛和赵子铭的借口留在了汾阳军,并且再也不打算回头.

过了一日,校尉吕钦、柳屹二人借着探病之名到访,大伙叙了几句旧,二人便开口求道,"将军既然已经可以开府建衙,不如跟陛下那里上道折子,把我们两个也一并要来吧.省得大伙每天在雄武营中过那些提心掉胆的日子!"

李旭又惊又喜,瞪大了眼睛问其缘由.吕钦苦笑着说道："当日秦行师带着我等救下了子铭和大牛,稀里糊涂地和宇文化及恶战一场.谁料如山铁证并没动得宇文家分毫,宇文士及将军过后依然是雄武营主帅.秦参军气愤不过,第二天便挂印而去了.其余的弟兄们之中,以我们两个级别最高.眼下宇文家刚刚犯了事情,自然一再隐忍.若是待他们宇文家缓过这口元气来,我二人背后都没什么靠山,将来恐怕死连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宇文士及将军手段十分狠辣么?我记得他当初不是这样的人啊?"李旭想了想,追问.他记得当年秦行师是唐公李渊派给自己的,此人现在肯定藏到了李世民军中.如是推算,估计当日周大牛等人试图扳倒宇文家的行为背后,未必没有秦先生的推波助澜.这些世家大族的角力过于复杂,自己立足未稳,还是不要参与得太早为妙.

"宇文士及将军的确不是这样的人,但他却必须先替自己的家族着想!"吕钦咧了咧嘴,苦笑着回答."当年我等跟着李将军,不到三个月便由普通士卒升任了旅率.这几年跟着宇文士及将军东征西讨,砍下的敌人脑袋加一块估计至少也有五、六十颗,但只向上升了一级,再没有更进一步的机会.而那些宇文家安插进来的,级别不参战功劳也不少分,眼看着督尉、别将就封了一大堆!有弟兄稍微发些牢骚,过后就会被人算计.无论是伤是死,宇文士及将军从来追查不出谁下的黑手."

李旭手中正缺骁勇善战的低级军官,想了想,笑着允诺："此事我可以尽量去安排,但成不成功很难说.况且汾阳军属于边军,我这个大将军

在朝中也没什么根基,将来粮饷肯定不如雄武营宽裕.你们二人考虑清楚了,以免将来混得不如意,反而为此后悔!"

"我等到了此刻,还有什么资格计较粮饷."柳屹摇了摇头,满脸苦笑,"如果李将军无法将我二人从雄武营调出来,待大军一离开雁门,我等少不得也学秦参军,干脆跑回家种地算了.反正这年头逃兵甚多,官府多半抓不过来!"

"不但我等,这次皇上对宇文家偏袒太过,又不肯如实酬守城之功.恐怕大军一离开雁门,路上开溜得人甚多!"吕钦也咧开嘴巴,苦笑不止.当年跟在李旭手下,总觉得自家将军虽然勇猛,但在心机手段实在过于简单,不像个能成大事的.有了这两年经历后,才明白主将成不成得大事,算不算英雄,都与自身利益相去甚远.跟在一个心机深沉,手段狠辣的主帅身后当差,远没有追随一个胸怀坦荡之人舒服.不说别的,首先这"赏罚分明"四个字,前者就根本不可能做得到.

李旭又笑着点头,承诺如果弟兄们实在没地方去,可以考虑暂时到汾阳军中避避风头.反正汾阳军空额甚多,多千八百个来历不明的人也看不出什么破绽.吕、柳二人替弟兄们拜谢过了,顺带又提起了其他几个雄武营的故人."七斤哥惨死在宇文化及刀下了,大伙没法替他报仇,只好先将此恨记在心里慢慢寻找机会.慕容罗和李安远跑得早,明法参军秦纲去年被一个和尚给度上了山.咱们军中那个郎中孙晋,你走不久后便也走了,说是自己前半辈子见了血太多,后半辈子要悬壶济世.剩下的老人要么战没,要么成了宇文家的死党.数来混得最好的还是将军的表兄张秀..."吕钦看了一眼旭子,不知道是否该将这个话题继续下去.

"张秀怎么了,我上朝时在武将堆中见过他,看袍服,他现在已经是郎将了吧?"李旭脸上的表情丝毫没什么变化,像信口闲聊般问道.

"他已经是归德郎将,扎扎实实的从四品.这回宇文士及顺利摆脱困境,据说有一多半是他的功劳.我估计待宇文士及缓过元气来,第一个要举荐的便是他!"柳屹撇了撇嘴,显然对张秀的为人十分不屑.

"他有什么本事,居然在这种时刻还能帮上宇文家的忙?"李旭感到有些奇怪,皱着眉头追问.

"我们两个也不太清楚.但听和宇文家走得近的几个弟兄说,盗卖军粮这事儿决不像现在大家知道得这样简单.如果被追究下去,非但宇文家会遭大难,朝廷中还有很多人会倒霉.但宇文家参与此事的那些人,居然

稀里糊涂全死了.当初御营中军被咱们雄武营的弟兄围了个水泄不通,旁人根本没机会进去杀人灭口.而就在来老将军出去进来这么一趟的功夫儿内,有人就帮宇文家就斩断了祸患.据说当时入营的其他人都在中军陪着宇文士及落泪,只有张秀将军中间曾出去过!"吕钦耸耸肩膀,低声总结.

"朝廷虽然没杀宇文化及兄弟,但宇文士及将军却就此成了家主.将军大人想想,这张秀的功劳还不算大么?"柳屹摇头,补充.

表哥走的是一条和自己完全不同的路.事到如今,旭子心里依然对张秀恨不起来.对方当年的背叛给他造成了深深的伤害,现在的行事风格令他感到不齿.但在他眼里,那都是一种向上爬的手段.他理解张秀采取类似手段之前所面临的诱惑,这些年,他自己也一次次挣扎在那些诱惑面前,如果不是心里一直想坚守些东西,说不定也早就成了另一个张秀.

"另一个混得风声水起的,便是崔潜.他背后有自己的家族撑腰,为人有玲珑八面.所以宇文家的人虽然与他合不拢,却也不敢太得罪他!"说完了有关张秀的掌故,吕钦自然而然地提到了督尉崔潜."但这次,他好像也寒了心.我们两个来拜访大人之前,退之兄曾经和我们二人提起过,他想回老家附近任职,却苦于找不到合适机会!"

"退之是博陵人,来汾阳军倒是合适.我去河北六郡,刚好缺一个对地方风土民情很熟悉的."李旭清楚地知道崔潜想得到什么样的回音,笑着向吕、柳二人交了底.

日后他领军去博陵一带驻扎,少不得地方上的大户支持.如果崔潜能主动到军中帮忙,与地方上大交道会容易得多.那些家族势力在当地得影响不亚于官府,在他们肯合作的情况下,李旭不想把彼此之间的关系弄得太僵.

当然,崔潜辗转透漏出想到汾阳军中效力的口风,肯定也是经过一番深思熟虑的.汾阳军驻扎到家门口,博陵崔氏无法不把手向其中伸.只是当年他们拉拢李旭,是打算将对方纳入自己家族,成为崔家的傀儡和仆从.而现在,双方各自有各自的优势所在,只要旭子保持着足够的小心,他的势力和崔家之间便可以达成一种合作,而不是吞噬和被吞噬的关系.

送走了吕、柳二人之后,很快又有其他客人陆续登门.有雄武营中的旧部,也有一些朝廷官员的亲戚朋友.有李旭这员悍将的带领和杨广自背后的支持,汾阳军将在短时间内重振声威已成定局.很多人都看到了这一层,因此前方百计想搭顺风船.也有一些人抱着拉拢和为日后彼此之间合

作打基础的目的找上门,旭子参考当年初掌雄武营的经验,小心翼翼地与他们周旋,令绝大部分不带太多恶意访客都高兴而归.对于那些继续两眼朝天,试图将汾阳军纳入麾下的自大狂,李旭也没给什么好脸色,该送翻脸时便翻脸,该撵人时撵人,让数名说客剁羽而归.

一边小心翼翼地和众同僚周旋,李旭一边着手整理汾阳军.云定兴留下来的摊子基本完整,只是军官和士兵的数量严重不足.旭子根据半个多月来的战场观察结果从汾阳军的底层士卒中提拔了几十名,又在投靠过来的故旧中精选了十几名,两厢结合起来,很快就重新搭建了汾阳军的内部框架.

雁门城内藏有一批军械,而李旭在追击战中缴获了上万匹军马和胡人的兵器.分出一部分交给秦叔宝和罗士信带与张须陀老将军后,他手中还剩了不少.他奏明杨广,将这数千匹坐骑和全部器械都补充进了汾阳军.转头又找兵部尚书赵孝才要了一大笔军饷,按人头分发到每个士兵的手上.

大隋边军素来以勇悍为名,有了充足的补给后,整个汾阳军面貌登时为之一振.在裴矩的建议下,杨广亲自到军中校阅了一次.见到站在前排的将士一个个身材提拔,精神抖擞,心情大乐.回来后看都没看,抬手就把李旭申请调几名雄武营的旧部到汾阳军供职的折子给批复了.

当然,杨广不知道旭子为此曾支付了一大笔费用给裴矩和虞世基.两个参掌朝政本来看李旭很不顺眼,现在见他如此知道进退,便应了独孤林当日的推断,只管数进献多寡,再不与之为难.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五 下)

李旭带来追随杨广射猎的这一小队骑兵都是百里挑一的精锐,他们分散开后,很快就将一些躲藏在草丛和矮树之后的小动物驱赶了过来.养了一夏天膘的野兔、山鸡慌不则路,上窜下跳地从杨广眼前跑过.对于这些小个头的家伙杨广显然提不起太多兴趣,草草发了几箭便放下了弓.倒是甘罗玩得如鱼得水,不但将杨广和李旭的猎获一一叼回,自己亦独立咬杀了一只野兔,一只山鸡.

"你这些手下很厉害!"杨广用手抹了把脸上的汗,笑着夸赞.他是个马上皇帝,约略知道一些用兵之道,单从几队边军将士彼此间配合的娴熟程度上,便大概判断出了对方的真正实力.

"是云老将军带得好."李旭不敢说这些人中大部分是自己从雄武营拐带出来的,把功劳全部推给了云定兴."陛下射艺高明,臣自认不及!"扫视了一眼甘罗拖回来的猎物,他又笑着补充.

这句话倒不完全是在拍杨广的马屁.旭子刚才看到杨广在放下骑弓之前一共只发了五矢,却射杀了三只跑动中的猎物.对于平素很少摸弓箭的杨广来说,这已经是非常不错的成绩了.就是一般军中将领,不经过长时间练习,也很难做到如此大的准确率.

"朕老了,筋骨大不如当年.想当初朕像你这么大年龄的时候,基本上是每矢必中!"杨广笑着摇摇头,目光里隐约竟带有些许遗憾.也许是被触动了隐藏在内心深处的记忆吧,笑过之后,他居然很长时间不再说话,只是看着甘罗在草尖上来来回回,将一些跑过自己眼前的小兽狙杀,拖走.

见杨广停止了对野兽的击杀,李旭也只好放下了弓.他刚才一直控制着节奏,不敢比杨广射得更快,更准.但杨广对这种容让显然不打算领情,对着空旷的原野发了会儿呆后,诧异地转过头来,等着眼睛追问道:"你怎么也不射了,难道你体力比朕还不济么?"

"末将射这些小东西,一直射得不准.不敢在行家面前献丑,所以只好消极怠工!"李旭搔了搔头发,给出了一个让杨广可以接受的答案.

"那倒也是,你平素射得都是马上战将,欺负这些没有反抗之力的小东西的确索然无味!"如果君王都有一千幅面孔的话,杨广经常展现旭子眼前的,无疑是最为豁达体贴的那一幅.

"不是无趣,的确是很难射准.末将根本找不到打仗时的感觉,几乎瞄不上它们"李旭想了想,回答.

"打猎和打仗不同,打仗的时候你明知只有发一矢的机会,因此能全神贯注,人弓合一.而此刻机会多,反而发挥不出你的真正实力!"

"陛下说得极是.末将刚才还奇怪怎么找不到感觉了.听陛下一言,茅塞顿开!"

"你再试一次.按照我说的,想象自己在疆场上,对面的猎物手中拿着刀..."杨广非常喜欢做一个循循善诱的老师,再次抓起弓,一边讲解一边演示.

"甘罗,帮忙!"李旭有意让杨广高兴,喊了一声,然后将手指放在唇边打了个呼哨.银狼甘罗闻听,立刻闪电般跳出去,三绕两绕,便将一只已经跑没了力气野兔赶到了弓箭射程内.

杨广屏住呼吸,羽箭离手."嗖!"地一声,将野兔脖颈射了个对穿.甘罗上前叼住死兔,跳跃着跑回.将兔子丢在李旭脚下,然后再度奔将出去,追逐下一个猎物.

这些都是李旭和甘罗当年在月牙湖畔玩惯了的游戏,对于杨广来说,却是甚为新鲜.转眼之间,他就忘记了自己正在"教导"李旭,全神投入到和甘罗的配合上.这一轮居然是五矢四中,有一只侥幸逃脱的,很快被杨广用另一矢射翻于地.居然是地道的连珠射艺,发箭,上弦,引弓,再发,所有动作一气呵成,连贯得如行云流水.

"陛下好神射!"李旭看得心旷神怡,用力鼓掌.他见过的中原武人中,只有孙九和李渊二人的射艺可以与杨广比肩.

"就是这样了,幸好朕还没忘掉!"连续发了两轮箭后,杨广的体力有些透支,说话声音里带着沉重的喘息."你也试试,照着朕教导的方法做!"

李旭拗不过杨广的热情,只好再度弯弓搭箭.这一回他不敢再装做射不准,用箭尖上反射的日光和两眼之间的连线"拴"住一头猎物,身体随着对方的移动慢慢旋转,在猎物再度跳起的一霎那,手松弓弦,随着"绷!"地一声脆响,羽箭凌空将猎物射飞,远远地落在了草丛内.

"好力道!好眼力!"杨广是个识货的,见了李旭的动作便知道他已经领悟了射艺的精髓,击掌赞叹.

"是陛下教导有方!"李旭放下弓,脸上浮现一抹笑意.

"是你学得快.朕就是喜欢你这样子,学什么都能一点就透."杨广得意地拍拍李旭的肩,"要是朝中的将领都像你这么有悟性,朕现在也不会如此为难!"

"末将资质其实平平,幸运的是总能遇到名师!"李旭发现拍杨广的马屁也不是很难的事情,眼前的大隋皇帝陛下其实非常容易哄,只要你把功劳总分给他一半,他就会十分谦虚地给你也留下自我表现的空间.

"朕哪算得了名师.朕这点本事,朕自己知道!"果然,杨广很快就开始自谦."不过,朕一直得意没有看错你.朕这辈子破格提拔了很多人,其中很多人后来都辜负了朕.只有你,不但对朕忠心耿耿,而且做出来的事情让别人无闲话可说!"

这回,李旭没有本事接下杨广的话茬了.对朝堂上的事情,他一直有些雾里看花的感觉.杨广过去曾经破格提拔过谁,到底谁曾经辜负了杨广,李旭一概不知,身边也没有幕僚暗中提醒.

好在杨广不介意对方冷场,迎着秋风抒展了一下四肢,叹息着说道,"你到地方上后,也需要知人善任,不能事必躬亲.否则,不给地方杂务烦死,也得把自己活活累死!"

"末将谨遵陛下教诲!"李旭后退了半步,肃立抱拳.他有点跟不上杨广跳来跳去的思路,一会从射箭说到识人,一会儿又从识人说道治理地方.此刻的对方听上去就像一个溺爱晚辈的家长,总是想把自己必生的本事和经验倾囊而授,偏偏又总是找不到头绪,只好东一勺子,西一碗地乱填.

"而能识别谁贤谁愚,谁真有本事,谁是绣花枕头,就是用人的关键!"杨广笑着按下李旭的双手,不准他继续施礼,"你别这么郑重,朕只是随口说说.平日里朕说这些话,也没人用心听."

"末将,末将只是感激!"李旭的嘴又开始笨拙起来,惶恐地解释.

"你要是感激朕,去了好好当官就是!"杨广就是欣赏李旭身上的憨厚劲.这令他觉得放心."你拿着弓,咱们君臣边走边聊,前方说不定能碰到大的猎物.朕告诉你,治理地方就像打猎,能让别人给你把猎物送到面前,就尽量别自己去追.事情繁杂,你没那么多时间.而用人,就好比现在帮咱们赶猎物的这些侍卫,有的身手矫健却不那么上心,有的做事认真身手却不济.还有得明明身手不济,做事也不灵光,却会装做很卖力,很有本事的样子….."

杨广今天谈性颇浓,举得例子妙趣横生."你坐在主帅和地方大员的位置上,就得盯紧了.对那些身手矫健,做事不认真的.该赏则赏,该罚时也切莫手软.对那些做事认真却本事不济的,则想办法教导他们,或者给他们配个得力下手.对那些只会装样子的家伙,就趁早踢到远处去,千万别留在身边,免得他们带坏了所有人!"

这是大隋皇帝陛下?听着杨广絮絮叨叨的叮嘱,李旭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杨广刚才说得话,可谓切中识人用人之要,但在他的朝堂上,恐怕大多数人都是第三种,没有本事但很会装模作样的.杨广教导自己要剔除这种人,而他本人,却明知故犯.

"陛下说得极对!末将到了任上,一定不负所托.陛下在朝中也要小心些,末将觉得,末将觉得某些人待陛下也多是在敷衍."一股冲动的感觉在李旭心中涌起,他无法再保持清醒,劝谏的话脱口而出.

杨广楞了一下,脸色瞬间变得非常难看.他非常不习惯别人用这种方式跟自己说话,但看着李旭坦诚的双眼,一时又不忍对其发做,只好强压怒火,粗重的喘息声犹如受了伤的野兽.

"陛下请恕末将是个武夫,不太会说话!"李旭被杨广脸上的表情吓了一跳,知道自己刚才太冲动了,赶紧出言补救.

杨广紧紧地盯着李旭,半晌之后,若有所思.他今天不想发火,以免破坏了君臣之间的气氛.但对方的一些'错误'观点,他必须解释."你不是莽夫,而是一个毛头小子,不知道朕的难处!"苦笑了几声,杨广叹息着说道."你去了地方,自己试试就明白了.朕刚才说得那些话讲起来容易,真正做起来却非常艰难!"

"末将受教.末将会尽力而为,决不辜负陛下的一番教诲!"李旭也不想让杨广过于难堪,再次退了半步,低声回应.

对于臣子话语中流露出来的不服气味道,杨广非常敏感.他知道李旭在向自己让步,但这种让步给人的感觉却极其不舒服."只有经历过的人才明白.朕的苦处,你现在根本体会不到.亲贤臣,远小人.话谁都会说.但谁是贤臣,谁是小人,哪个知道!"他不知不觉间提高了声音,听起来就像猛兽在咆哮,"朕开秘书馆,虚位以待天下贤哲,来的人呢.你也看到了,都是孔颖达、陆衡之流,除了著书立说给自己扬名外,根本帮不上朕任何忙.朕开科举,择人以才,考出来的那些进士呢,要么与他人同流合污,要么脾气又臭又硬,不懂得任何变通,没几天他就被人家给弄掉了,根本当不起什

么重任.朕慕名访贤,重用过李密,不到三个月他就跑了,然后处处鼓动别人造反.朕从军中一手提拔起了罗艺,把大隋的具装铁骑全交给了他.然后呢,他人心不知足...."

"陛下,罗艺将军未必有反意!"李旭听杨广提到了自己当年的偶像,低声辩解."这次阿史那骨托鲁被迫臣服,罗艺将军的功劳至少占了一半.如果不是他虎贲铁骑已经出塞..."

"你不懂!他不是不反,是没找到合适的机会!"杨广用大吼来回答他的话,"朕还不能动他,否则别人就说是朕逼反了他.就朕一个是昏君,他们都是能臣,直臣,忠臣.坏事全是朕干的,他们没任何责任!"

说到伤心处,这位大隋皇帝陛下居然满脸是泪,语调哽咽.侍卫们不明所以,只好远远地避开,以免此火殃及池鱼.

"如果罗艺将军造反,末将愿意出兵替陛下平叛!"李旭没料到皇帝陛下居然会当着自己的面哭,被弄得手忙脚乱,"治国之事,末将实在不懂,陛下不要讲末将的话放在心上!"

"你不是虎贲大将军罗艺的对手!"杨广听到李旭愿意为自己去拼命,心情中的委屈感觉稍微轻了些,抹了把脸,摇头道.

"末将愿意冒险一试!"李旭仿佛是个初生牛犊,根本不知道老虎伤人不需要长角.比起面对情绪变幻不定的杨广,他更愿意面对战场上的敌手.后者的危险是可以感觉到的,而前者却像一团迷雾,里边不知道隐藏着怎样的机锋.

"你先不要着急去,先炼好你的兵!"杨广红着眼睛,低声叹息."你不知道,罗艺麾下是咱大隋最精锐的虎贲铁骑,是先皇留下来专门对付突厥的,人马皆披具装,箭矢不能轻入.那些具装甲骑每一匹都价值千贯.咱们大隋倾河北数郡之力,才养得起这么一点儿.朕已经下旨,各地不要再给罗艺输送钱粮,直到他肯前来见朕.如果他铁了心要反,虎贲铁骑补给不足,他必须南下劫掠.薛士雄将军驻地就在他边上,杨义臣将军也在河北剿匪.再加上你的汾阳军,三人合力,未必擒他不下!"

"原来陛下早有安排,末将又莽撞了!"李旭听得心里直打突,脸上却不得不带出恍然大悟的表情.数年来,虎贲将军罗艺的故事一直是激励他奋发向上的动力.没想到,乱世来时,所有人都已经变了.

原来的朋友已经变成了仇敌,原来的恩师已经变成了陌路.原来人生的目标,很快就要疆场上刀兵相见.这长生天,还真唯恐人活得开心!

"朕有时候想,这些都是朕的命!"发泄过后,杨广变得非常颓废,背慢慢弯了下去,脚步也变得虚浮无力."也许朕不该当这个皇帝,所以做什么事情都做不好."好像是在倾诉,他又好像是在自言自语,"可当年朕如果不放手一博,任由哥哥即了位,他会放过我这个曾经打下过半壁江山的弟弟么?你说,他会么?"

杨广是杀兄夺位,这点旭子在民间便早有耳闻.但皇帝陛下此刻问得话,却超出了他所能回答的范围,低下头想了良久,他才叹息着说道: "陛下恕罪,末将真的不知道."

"嗨!"杨广得不到想要的回答,再度发出一声长叹.如果不是哥哥阴影随时跟在身边,他也许做事不会如此心急."你难道没和自己的兄弟争过什么东西么?当时气得要死,过后却觉得不如向他让一步!"

"末将曾经有一个哥哥,在我两岁时便战死辽东了.末将连他长得什么模样都不知道,更甭说跟他争东西了!"李旭苦笑着摇头.杨广说得那种争执,恐怕是一些世家大族才能发生的吧!像他这种家徒四壁的贫寒子弟,本来就没什么东西,相互间哪还争得起来!

"你就懂得打仗!"杨广没想到李旭最后给出了这样一个答案.想想对方身世也着实可怜,捶了他一拳,苦笑着评价.

"末将连打仗都不甚懂,一直别打别学!"

"朕说过,你学得比任何人都快."杨广叹了口气,幽幽地道."群臣以为朕偏爱你,随意将你拔到高位.却不知道朕是经过几番权衡的.你去了博陵,先不忙着四处找人交手.先把地方熟悉了,把汾阳军补充完整.缺钱缺粮,朕想办法给你凑!"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六 上)

在两年多的剿匪生涯中,通过那些亲眼所目睹民间灾难,旭子心中对于杨广的认识基本已经定了性.虽然他一直不愿意谴责对方昏聩无能,但对方包庇权奸,纵容贪污,对民间疾苦视而不见等种种行为却没有一样不令他感到失望.而同是这个杨广,在近距离与他接触时展现的却是完全不同的另一面.此人会为过去犯下的错误而感到内疚,此人会为治理不好这个国家而感到愤懑,此人会为民间对其的种种非议而感到委屈,甚至落泪不止.

此人对李旭赞赏有加,不惜力排众议而对后者进行提拔.此人在国库空虚,各郡钱粮大半运不到东都的情况下,还信誓旦旦地保证要为汾阳军解决后顾之忧.此人担心李旭的冲动,居然要求他短时间内不要去讨伐罗艺,而是坐等对方耐不住性子露出破绽.此人…

一时间,公义私恩在旭子心头纠缠.令他的身体一半炎热如汤,一半冰冷若雪.站在当场,他不知道自己是否该向杨广表示感谢,还是坦诚地告诉对方事实真相.大隋朝各地早就乱了套,裴矩等人口中的芥癣之痒,目前已经成为膏肓之毒,如果陛下再不振作起来的话,大厦不日将倾!

"陛下,末将,末将得陛下眷顾,心中深感大恩!"他用颤抖的声音说道,仿佛灵魂已经脱离了躯壳.但没等他将话说完,杨广已经又一拳打将其打醒,"看你这熊样!你是朕的心腹,朕不替你照看后路,还替谁照看.况且这次叫你去博陵,也不是光去享福.那里前无大河后无高山,是个名副其实的四战之地.若是派了别人去,朕还真的不放心!"

‘难道陛下对地方上的情况心知肚明,只是不愿意说破么?’旭子楞了楞,一厢情愿地想.‘陛下知道权臣误国,所以一直韬光养晦.待到时机成俗,一鸣惊人.’这个想法令他感到全身燥热,但杨广接下来的话很快就让他的希望彻底破灭,"河北这两年盗匪很多,但都没怎么成气候.朕听说你的老家附近有一个贼头王须拔自称漫天王,还有一个贼帅魏刀儿自称历山飞,你可以先拿他们两个练练兵.你的治所东边是窦建德,朕已经派了杨义臣去,估计很快就能把他剿灭掉.至于西面么…."杨广犹豫了一下,很快又非常大度地做了个手势"算了,西面的事情朕不难为你,朕自然会做出安排.你好好炼你的兵,明年咱们君臣都缓上一口气.待后年开春,朕还要去征讨高丽.到时候让你做朕的开路先锋,扶余道大总管!"

"陛下还要征辽么?"李旭大吃一惊,全身上下凉了个透.以大隋朝现在的情况,高句丽不兴兵犯境,已经算是高元狗贼君臣无智.大隋居然还准备再次打过去,恐怕兵马没等集结,各地士卒早已经造了反.

"你也不赞同朕征讨高丽?"杨广看到李旭神色大变,狐疑地问.他在今年年初时就筹划着第四度征辽,诸臣之中除了裴矩和宇文述赞同外,其他人都委婉表示了反对.对于那些已经年过半百的老臣,杨广可以认为他们是人老血气不足.对于那些喋喋不休的文官,杨广认为他们发对的原因主要是被第一次兵败吓破了胆.文人么,毕竟胆子小些,不如武将那样奋不顾身.但连同最骁勇善战的爱将李旭也反对,杨广真有些怀疑,自己的决定是否仓猝了.

"末将以为,欲平高丽,先得保证大军后路无忧.所以末将建议先平定国内各地乱匪,再议论征辽之事!"听说过杨广为了征辽的事情杀过好几个人,李旭不敢明着跟他顶撞,换了个委婉地方式劝谏.

"难道各地乱匪还能坚持到明年秋天么?朕麾下那么多将军是干什么吃的?"杨广耸耸肩膀,对李旭如此"悲观"的看法非常不认同."朕将历山飞和漫天王交给你.把瓦岗军交给张大人,把窦建德交给杨义臣.等朕回到了东都,让樊子盖亲领大军来河东剿灭敬盘陀.屈突通西进去讨伐孙华,你们几个都是名将,朕不信你们对付不了些许蟊贼!朕在东都看着你们,谁先完成了任务,朕就封他为国公,世代袭爵!"

"末将当竭尽全力!"李旭知道杨广不会相信各地叛军势力已经非常庞大,只好退而求其次."陛下若想征辽,最好给末将等半年到一年时间.待末将和几位老将军都奏凯而还,罗艺将军的态度也明朗了,陛下再下征伐令也不迟!"

"嗯,朕怎么又把罗艺忘了.如果他在渔阳郡造了反,朕还真没法从陆路前往辽东!"杨广只理解了李旭谏言中的最后一句,如果罗艺造反的话,北去通路就会被卡断.征辽大军根本没法抵达目的地.

想到这,他有些懊恼地用弓柄敲了敲自己的脑袋,"朕真的有些糊涂了,罗艺还在渔阳呢.朕这回听你的,征辽的事情缓一缓,待眼前乱七八糟的杂事有个结果再说.对了,你估计到了博陵后,汾阳军需要多长时间可堪一战?"

"陛下刚才不是还叫末将不要着急么?"李旭被杨广跳跃不停的思维弄得晕头转向,楞了一下,然后试探着问.

"朕刚才是叫你不要着急去征讨罗艺.他这个人智勇双全,麾下带得又是咱大隋最精锐的具装铁骑.你贸然冲上去在平原上与他对阵,肯定会被铁骑踏个稀烂."杨广摇了摇头,笑着向李旭解释自己的想法."但朕问的不是你何时有把握去征讨罗艺,而是带领汾阳军,向带领齐郡子弟那样势如破竹地去剿匪.朕记得上次刚把你派到历城,转头就收到了地方上送来的捷报.没过几个月,历城周围就匪迹全无了!"

"那全赖张须陀老将军指挥有方,并且郡兵们是在家门口作战,打得英勇!"李旭想了想,决定不把话说得太满,"汾阳军和郡兵有很大不同.边军的战斗力远远高于郡兵,但士气却比郡兵差得多...."

"把他们都练到这种样子,你需要多长时间?"杨广不太明白为什么战斗力高的边军士气反而差,向远方正在忙碌的士卒指了指,追问.

在校尉张江的指挥下,百余汾阳军兄弟策马飞奔,他们一会分散进击,一回包抄汇合,正驱赶着十几头大而无害的野兽向杨广和李旭身边靠近.

甘罗快速迎了上去,兜转在鹿群侧翼,嘶咬冲撞,将整个鹿群逼向羽箭射程之内.杨广大笑着举起弓,将箭搭上弓臂.被士卒们赶过来的是数头野鹿,其中一个浑身毛色灰白,正是他心目中的理想目标.

"此地无愧白鹿山之名,真的有白鹿!"杨广兴奋地叫喊着,嗓音嘶哑,面颊上再度出息两团潮红."李郎将,你炼得好兵,朕把他才交给你几天,就脱胎换骨!"

"他们都是百里挑一的,每人至少经历过三次大战.汾阳军士卒补充完整后,经过训练,最快也得三个月才能形成战斗力.陛下若想每个人达到这些弟兄的身手,至少得容末将先带着新兵打上几仗.见了血后,队伍才有杀气!"李旭望着呐喊驰骋的弟兄们,用一种不容置疑的语气回答.

"朕给你半年时间,够不够?"杨广用弓箭对准距离自己越来越近的白鹿,头也不回地追问.那头鹿颇具灵性,知道末日即将来临,在草尖上奔走跳跃,从不肯让自己的跑动轨迹有规律可循.

"如果粮草器械充足的话,末将愿尽力一试."李旭不太了解杨广的迫切心情,满脸疑惑.不对付罗艺,不与窦建德交手,在杨广的心目中,历山飞和漫天王二人又不堪一击.如此,他还急着催自己炼兵做什么?难道还有更迫切需要对付的目标?

杨广没有继续二人的对话,把全部心思都放在了射猎上.他的身体由北转向南,又由南转向东,就是没有一箭命中的把握.甘罗是个非常好的同伴,娴熟地替自家主人创造着良机.在它的威胁下,鹿群几乎是在围着杨广和李旭兜***.但杨广对猎物的狡猾程度明显估计不足,羽箭一直无法离弦,只累得额头见汗,手臂微微颤抖.

李旭怕杨广误伤甘罗,飞起一箭,将白鹿旁边的另一头母鹿射翻.受了惊的白鹿猛然停住了脚步,哀声嘶鸣.

杨广趁机松开弓弦,白鹿应声而倒.

"你去给朕杀了张金称!"杨广收起弓,志得意满之余,脸上表情无限萧索,"把他的头送到东都来.越快越好!"

酒徒注：向奋战在抗灾第一线的所有人致敬.

======

第五卷 水龙吟 第五章 君恩 (六 下)

一直到射猎结束,旭子才从震惊中约略缓过些神来."陛下居然要我去杀张金称!"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出杨广到底和一个强盗头子之间有什么深仇大恨.根据李旭所掌握的消息,目前在河北横行的大股盗匪有窦建德、王薄、王须拔和魏刀儿等十数绺,其中随便哪一股拉出来,都比张金称实力强大得多!张贼之所以能成名是由于他的残暴和贪婪,而头顶残暴之名的蟊贼根本不可能有成大事的希望.

但是,即便杨广不提,李旭自己也会尽快的将张金称绳之以法.此人当年因为贪图对方部属,在酒席宴上火并了孙安祖.而后者对李旭恩重如山,这个仇他不能不报.

"会不会是陛下对九叔心存负疚,所以借我之手为九叔报仇呢?"思前想后,李旭得出如是结论.这个推测说得通,但又实在匪夷所思."如果陛下真的对九叔有所负疚,当初为什么不给他一些补偿?难道两个人之间,还有什么其他恩怨么?"他越想越迷茫,一时间,头大如斗.

"将军好像不太高兴?"校尉张江见自从收队回返那一刻起,自家主帅得面色就非常凝重,凑上前,关心地问.

"我在想陛下的叮嘱!"李旭摇了摇头,向外走了几步,有些疲惫地回答.由于汾阳附近人口稀少,所以同来打猎的诸位大臣也颇有斩获.此刻众人争相向杨广奉献自己的猎物,以便在同僚面前夸耀射艺,将御帐围了个水泄不通.这种热闹李旭生来不愿意凑,所以干脆趁机走开,一边舒展筋骨,一边检视御帐附近的防卫.

"陛下给你出什么难题了么?"张江先四下看了看,然后压低了声音安慰道:"你也别太放在心上.以前没见过皇上,我一直认为他是一言九鼎的.现在看来,他这个人好糊弄得很.估计过上几天,他自己说过什么自己就忘了,根本不会再派人追究!"

"可不是么,陛下也就是个惯坏了的孩子.今天大伙看到他一会儿哭,一会儿笑的,比小孩子脸变得都快!"吕钦对杨广食言而肥的事情还耿耿于怀,小声在旁边非议."当初让我们死守雁门时,不也是信誓旦旦的.你看过后,竟一个字都不提!"

二者都是追随了李旭很长时间的老部下,所以在他面前也口无遮拦.旭子无法替杨广辩解,只好摇头苦笑,"可他毕竟是咱们的皇上啊!"他叹息着,迈动沉重的脚步越走越远.

汾阳往南一百五十里便是太原.杨广的御辇行得虽然慢,两日之后,便也到了汾河边上.唐公李渊得知圣驾南归的消息,早早地便率领河东路各地官员迎出了十里之外.待金黄色的御辇停稳,李渊上前数步,跪在路中央奏道:"微臣闻突厥犯驾,心急如焚,恨不能亲自前去为陛下遮挡矢石.无奈与流寇激战正酣,难以抽身,只好日夜在佛前祈祷,盼佛祖保佑陛下逢凶化吉.今日终于看到平安归来,臣,臣,臣即便立刻死了,也心甘情愿!"说罢,叩头及地,落泪如雨.

"天佑大隋,天佑陛下!"刹那间,各地官员跪倒了一大片,个个泪流满面,泣不成声.见地方官员如此关心自己的安危,杨广心里也好生感动.走下御辇,亲手将李渊搀扶了起来,"李卿平身.诸位爱卿都平身吧.朕这不是回来了么?突厥小丑以为劫了朕,就可让我大隋屈服.朕不会让他们得逞,朕即便当日战死雁门,也不会让他们得逞!"

"让陛下受惊,臣等之罪!"李渊抹了把泪,躬身说道.

"主辱臣死,请陛下责罚我等无能!"诸位地方官再次跪倒,自请处置.

"无罪,突厥人闹事,与诸位何干.你们替朕牧民,劳苦功高.这一路上朕也都看到了,河东诸郡除了遭贼洗劫的边塞各地外,其他地方百姓都过得不错."杨广非常大度地摇了摇头,嘉勉道.

当下李渊请杨广重回御辇,自己亲手擎起一面大旗,在前方替杨广开道.太原士绅百姓亦都奉命穿了最光鲜的衣服,跪倒在大路两旁恭迎皇帝陛下归来.杨广拉开御辇上的锦帘四下观望,看到路边香案排得密密麻麻,父老脸上的高兴之情溢于言表.心情更是舒畅,命侍卫到前方换下李渊,将后者叫到自己身边来嘉奖道:"表哥真有本事,才赴任不到一年,便使得地方百姓如此知礼.若我大隋地方官吏皆如你,朕又何须终日为叛逆而闹心?!"

"那些叛逆不知好歹,陛下不必为他们烦恼.只要陛下平平安安的,那些盗匪流寇就像秋末之虫,日久自亡!"李渊在马上抱拳,恭恭敬敬地回答.

"你倒是会说.朕平平安安,和盗匪亡不亡有什么关系?"杨广听李渊将两件风马牛不相及的事情硬扯到了一处,笑着啐了一口,问道.

"陛下乃大隋天子,百官的主心骨.只要陛下平安,臣等做事便有了章法和力气.臣等做事有了章法和力气,百姓的日子就会过得安稳.百姓的日子过得安稳了,肯从贼者便会减少.没人去当贼了,那些流寇自然就再没力气闹腾."李渊反应甚快,将其中关联娓娓道来,听得周围诸臣频频点头.

"如此,这太原周边百姓安居乐业,全是朕得功劳喽!"杨广大笑,指着官道两旁低头跪拜的百姓追问.

"当然是陛下的功劳.若无陛下知人善用,他们怎么会过上安稳日子!"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早就从李渊家拿了一大笔好处,笑着上前替对方出头.

"你这佞臣,比李卿还会说话!"杨广笑着骂了一句,"该是谁的功劳就是谁的,李卿不但治理地方有功,还生了一个好儿子.朕见了世民心里就感到喜欢,也就是我们杨、李两家,才能出如此少年英豪."说到这,他有些心虚,忍不住回头看了看跟在御辇后的李旭.却突然想起来后者也姓李,所以自己的话不算有错,"还有你这个侄儿,朕已经封了他为冠军大将军,博陵侯!"

"谢陛下隆恩!"李渊早就得知世民和旭子都被授予了高位的事,此刻听杨广提起来,赶紧在马背上躬身,"陛下对李家的照顾,臣总是粉身碎骨,也难以报答!"

"朕倒不用你粉身碎骨.你替朕照看好这数百里山河,别让突厥人再有机会扣关便是了!"杨广点点头,心中若有所思."你决定授予你太原留守之职.若是突厥入侵,这河东诸郡的地方兵马尽归你调遣!"

"臣李渊谢陛下!"李渊的身体在马背上晃了几晃,差点一头栽将下去.杨广自从登基后,一直对李家严格戒备.是以即便在官职最高时,李渊手中都没控制过五千以上兵马.而今天老天居然开了眼,把河东诸地的郡兵调遣之权都交到了李家.今后如果李家若有什么需要,永不会在兵力问题上头疼了.

"唐公小心!"裴矩等人见李渊欢喜得连战马都骑不稳了,赶紧凑上前搀扶.李渊的脸色红得如喝醉了酒般,言谈举止都带着醺醺之意."陛下,陛下之恩,我,我李渊永生不忘.臣,臣虽然已经,已经老了.但只要突厥人敢来挑衅,臣,臣愿意做陛下帐前的老黄忠..."说着,眼皮一红,居然又开始落起泪来.

"朕记得你这句话.进城,进城,咱们君臣进城之后再说!"杨广又是大笑,对李渊的表现甚是满意."李渊老得比朕还快!"内心深处,他如是想到."他既然已经老得骑不动马了,那童谣所指,当不是他了吧!"

望着高大巍峨的城墙和乳汁般绕城而过的汾水,杨广不由得有些发楞.为了保住杨家这锦绣山河,他已经心力憔悴.可是如今李浑服诛,李密残废,李渊年老,当年一个个可能篡权夺位的对手都已经排除了,那童谣中所指的人到底是谁呢?

仿佛冥冥中有人暗示,杨广的目光从前方移开,扫过群臣,缓缓向后.他看见毛色亮如白银的甘罗跟在自己的御辇后坦然而行,根本不为周围如山欢呼所惧."圣明天子身边肯定有非凡之物相伴!"这个想法让他感到非常得意,但同时心里却猛然涌起一股难言的恐慌.他看见了旭子,骑在一头特勒骠上,身体挺得笔直.而一些大胆的百姓指指点点,显然在议论着这位大隋最年青的冠军大将军的传奇经历,目光里似乎充满了敬畏.

"朕居然忘了他也姓李!"杨广的心猛地一抽,脸色刹那间苍白如雪.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一 上)

北风夹杂着雪粒子,砸在铠甲表面铿锵有声.那些铠甲是生皮所造,但在此刻却比铁还沉重.正是乍暖还寒时候,一部分雪粒在半空中已经融了,还有一部分却又冷又粘.二者两相交替落在人和牲畜的身上,转眼间便冻上了厚厚的一层.

这种寒冰凝成的铠甲远远地看上去非常舒服,特别是大队人马列队行来,就像一条滚动于天地间的银黑色钢铁长龙.但被裹在冰甲下边的人却极其难过,被体温融化的雪水顺着脖领、胸襟,铠甲缝隙以及一切可能的地方钻进里层衣服,一直钻到人的骨髓深处,冻得人灵魂几欲出壳.但你还不能伸手去擦,因为胳膊和小臂上的冰是最容易脱落的,弄不好非但擦不掉脖子上的水,反而让一整块冰渣贴着肚皮或脊背滑进去,让再也憋不住的惨叫声刹那间透过已经麻木了的躯壳,跳向灰沉沉的天空.

"啊——,***,冻死了!"

"啊,谁这么缺德.老子的脖子,脖子!"鬼哭狼嚎般的声音不断从身后传来,听得张金称脸色比天上的乌云还黑."你们***都给我闭嘴.谁再叫,老子直接将他扒光了扔到冰窟窿里去!"他瞪起眼睛,大声怒喝,吓得大小喽啰们噤若寒蝉."都给老子跑起来,跑起来就热乎了.等拿下了南宫,老子给你们每个一间大房子,俩女人,随你们暖和去!"

"谢大王赏!"萎靡不振的喽啰兵们瞬间恢复了几分精神,呵着白烟嚷嚷.热乎乎的房子,软绵绵的女人,想想就让大伙留口水.已经躲在大陆泽畔一个冬天了,上一次碰女人还是在去年打破清河县城的时候.可惜那次大伙没能停留太长时间,清河郡守丞杨善会很快就从老贼杨义臣那里搬了救兵回来,将大伙堵在刚刚捂暖和了的被窝里一顿胖揍....亏得大伙地形熟,连夜缩进了大陆泽.要不然,说不定脑袋就被挂在了清河城墙上,一排排任天上的乌鸦啄.

这年头,当个贼也不容易.大陆泽附近容易抢的村子,"两脚羊"们早已跑光了.一些稍大的县城则高墙陡立.由于张大当家"名气"太响,很多孤立于县城之外的堡寨看到"张"字大旗,就宁可在全堡男女一并战死之前将所有粮草辎重放火烧掉,也不肯打开寨门接受张大王的'巡视'.不过他们开了寨门的结果也差不多,张大王临走时,肯定要把不能替他卖命的人全杀掉,把剩下的物资全付之一炬.

在襄国郡抢无可抢,张金称就不得不将目光扫向了北边的信都郡.今年倒春寒,很多庄户人家都遭了灾,如果不趁着青黄不接时刻到来之前再刮一点军粮,恐怕待饥荒一起,大伙就除了人肉外再没别的东西可吃了.所以,尽管听闻年初之时已经有一支军队开到了三百里外的博陵郡,张大王依旧决定带着队伍北上信都冒一下险.正所谓舍不得孩子套不到狼,越是看似危险的地方往往收获越大.况且朝廷的军队初来乍到,没那么容易摸清楚周边各郡情况.按张金称对周边局势的理解,光博陵、恒山两郡的地方富豪,就够让新来的狗官头疼一阵子的.那些富豪们个个手眼通天,心高气傲.得不到他们的支持,官兵在博陵周边各地寸步难行.

年久失修的官道很滑,一不小心就能摔人一个跟头.有些去年死在路边的饿殍经历了一个冬天,尸体已经被野狗和秃鹫吃得差不多,白惨惨骨头架子从泥浆里透出来,为盗匪们指明通往地府的路.

摔倒在尸体旁边的喽啰兵吓得两眼发绿,趴在地上连连磕头.他的同伴则快步从尸体边跑过去,对道路两侧的惨景视而不见.

"跟上,跟上,别拜了,死人不是你大爷!"一名小头目冲着正在向死者施礼的喽啰兵屁股后踹了一脚,喝骂.

"死者为大,拜一拜免得阴魂来寻咱们的晦气!"挨了踢的喽啰兵讪讪地爬起来,一边跑,一边媚陷地向顶头上司解释.

"鸟,咱们人肉都吃过了,还怕一个骨头架子."小头目的口水四散喷出,落在冰甲上立刻被冻结成珠."你放心,鬼也怕恶人.咱们这伙人,是阴曹地府也不敢惹的.只要把刀握在手里,只有咱杀人,没东西能害咱!"

"将军说得极是,将军说得极是!"小喽啰不敢顶撞上司,连声答应.同时用已经冻僵的手指紧紧握了握刀柄,以便从中吸取一些力量.

"可我听说窦老大去年跟咱家大王打过招呼,说南宫城受他的保护!"另一名资格稍老些的喽啰兵却不能理解"将军"大人鼓舞士气的说辞,忧心忡忡地议论.

"鸟!"小头目对人体某个部位兴趣极浓,几乎每句话都以此开始,"窦建德又不是咱们的二爹,他的话咱们为什么要听.况且他窦老大再牛,还不得听高士达的.高士达都不敢对咱家大王指手画脚,他窦建德凭什么管咱们的闲事!"

"那倒也是!"老喽啰对小头目的话不以为然,嘴上却不得不应承.

"姓窦得爪子伸得太长,早晚得被咱家大王剁了!"小头目伸出手来,在空中虚劈了一记,以壮自家声威.

窦建德和高士达是活跃在河北的另一大股势力,活动范围从涿郡一直到平原.与张金称、魏刀儿等人的行事风格不同,窦建德和高士达二人更喜欢将自己打造成侠盗形象.他们攻占城市后不抢百姓,而是打开府库,将里面的绸缎和米粮分一部分给无家可归者.对于一些距离自己老巢高鸡泊比较近的城市和村寨,他们每年定期收两次保全费,数额和官府征收的赋税大抵相同.如果对方肯按时缴纳,窦、高二人便对其他各路绿林豪杰们宣称此城受他们保护,严禁有人再去滋扰.

因为同在绿林道上混,所以平素张金称还比较给窦建德面子,轻易不进入他的势力范围打劫.但眼下不同了,窦建德和高士达二人新败于虎贲中郎将王辨之手,自保的能力似乎都没有了,哪还有资格为别人提供"保护"?

群贼不再吵嚷,埋头继续赶路.这是一次蓄谋以久的行动,天气虽然差了些,但也给大军的动作增添了许多胜算.经历了两年多的贼来兵往,官道两旁的大部分村庄都不复有人烟.而那些结寨自守的堡垒,也不会在这种鬼天气里派人出来收拾土地.所以,张金称基本可以确信,麾下这群弟兄能神不知鬼不觉地扑到南宫城下.只要在临近郡县的援兵赶来之前将城门撞开,衣服、粮草、金银细软…,种种急需的物资就都能得到补充.

他们顺着官道迤逦向北,片刻也不敢停歇.队伍中不断有人摔倒,如果有力气爬起来,众喽啰们便增予其一阵哄笑.如果倒下去的人不幸摔伤了骨头,或者被冻得没了力气,众喽啰们也不会施以援手.大伙都是有了今天没明天,死早死晚差不多.况且伤者在攻城时出不了力,城破后还要浪费一份钱粮.

"其实,我觉得窦老大的办法更好.至少不用大冷天这么跑!"有人跑得实在太累了,吐着满嘴的白沫嘀咕.

"鸟,那是他当初实力够大.几个县城不得不给他送钱粮.他以为自己可以像官府一样,百姓哪个不把他当个贼.平素无论多恭顺,只要官兵一来,立刻跟他翻脸!"

"倒也是!"议论者附和了一句,转眼又没了声音.作贼就是作贼,义贼也好,恶贼也罢,在百姓眼里总之取代不了官府.这次窦建德和高士达二

人之所以栽到王辨手上,不就是因为不够狠,吓不住那些两脚羊么.官府在前边打,各堡寨的壮丁在旁边替官兵呐喊助威,送粮送水,即便是瓦岗军碰到这种情况,也未必扛得住!

"鸟,什么也是,窦建德那套根本就是一厢情愿!"小头目将佩刀拔出来,于风雪中舞出几个刀花,"这年头,要么被人杀,要么杀人.没有旁的道,谁死了都别喊冤!"

不被人杀,就得杀人.罗嗦了一路,他最后这句话对底下人鼓舞最大.杀两脚羊,杀官军,杀不同绺子的其他喽啰.张大王的寨子和地盘,不就是这样杀出来的么?

"杀,杀进南宫城去,要什么有什么!"有几个骑马的士兵从队伍前头跑回来,大声鼓动.

"杀!""杀!""杀!"挂着霜的横刀,铁铲,木棒被纷纷举起来,在风雪中形成一堵移动的丛林.丛林下,一双双红色的眼睛里充满了狂热.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一 下)

南宫城并不遥远,在大部分喽啰都没累趴下之前,青黝黝的城墙便映入了群贼眼底.这个弹丸小城对即将到来的灭顶之灾几乎毫无防备,城头上没有出现郡兵,天地间也没响起警报.惊惶失措的百姓甚至连城门都忘记了关,就任由其四敞大开着,犹如一张黑咚咚的嘴巴!

"好大的风啊!"张金称的两个儿子张财和张宝大喊一声,争先恐后地要求打头阵."爹您歇着,我先去头前替您开道!""滚,这次轮到我过瘾了,上次就是你捞了头一口!"两兄弟各不想让,马头并着马头,只待张金称一声令下,就要先比试比试坐骑的脚力.

土匪有土匪的规矩,城破后,第一个入城者及其所在部队可分得城内十分之一的财物.城中所有的漂亮女人,也由这群"功不可没"的家伙先挑.因此,碰上没有反抗力量的肥羊,张氏兄弟不吝啬表现一下自己的勇气.

"杀!""杀进去,人伢不留!"大小喽啰们忘记了急行军的疲惫,举着各式各样的兵器呐喊.眼前的城市就像一个被剥光了衣服的女人,根本没有任何还手之力.大伙的目光穿透破旧的城墙,仿佛已经看见了热气腾腾的饭菜,耀眼生花的金银,还有血,让人感到兴奋而又刺激的血.

但张金称的表现却非常令群贼失望,像突然被蜜蜂蛰了一下般,他的两道扫帚眉紧紧地皱成了一个疙瘩,一双三角眼也同时眯缝起来,"所有人,立刻列阵.按照老子平时教导你们的,整队.张财,你带领骑兵去左翼.张宝,你带领骑兵护住右翼.张金利,你带领盾牌手护住中军,大伙不要慌,向后转,咱们大步后撤!"

"大当家,你说什么?"几个其他头目无法接受这样的命令,跳起来,抗议.大伙在风雪里两个白天加一个晚上,好不容易才抵达南宫城下.鸡毛都不抓一把便撤了,回去后在江湖同道面前这脸往哪里搁?

"变阵,传令.全体后撤!"张金称没时间跟麾下这群笨蛋解释,厉声怒喝.屈于他平日的淫威,传令兵慌忙抓起一只号角,用力吹了起来.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令人失望的角声从中军传向两翼,伴随这张财、张宝两兄弟的叫嚷,"变阵,变阵,后队变前军,前军变后队.缓缓后撤,不要慌,后撤!"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有气无力的角声中,大小喽啰们互相推搡着,转换阵型.有的人尚不甘心,一边原地打着旋,一边向城门方向张望.他们无法理解到底出了什么变故,居然让大当家下令放弃了这即将到口的肥肉.难道对方早有准备?有准备又能怎样,难道这座弹丸小城还能藏着天兵天将么?

"大声点,没吃饭啊你!"张金称见自己的队伍动作迟缓,气得冲着传令兵就是一记皮鞭."呜－－呜呜——呜呜!"这回,号角声高亢有力了许多,也齐整了许多.却不是从传令兵手上响起来的.无数喽啰们闻声抬头,看见敞开的城门中,高高地挑出了一杆红色的战旗.

"呜呜——呜呜——呜呜!"天地之间,仿佛有数百支号角在呼应.城东、城西、群贼的后背,两翼,无数杆红色的旗帜如寒梅般在风雪中绽放.大地在摇晃,城墙在摇晃,头顶上的彤云仿佛也在摇晃.令人战栗的感觉从脚下涌起来,瞬间传遍喽啰兵们的全身.吓得他们一个个两腿发软,脸色比身上的冰霜还要苍白.

"官军!"张宝听见自己已经变了调的声音,他不知道自己该庆幸还是诅咒.立功的机会来了,敌人的数量足够他"过瘾",数以万计的骑兵,穿破雪幕,从四面八方席卷而至.

"不要慌,不要慌,整队,整队!原地列阵!"张金称也有些慌了,声嘶力竭地叫嚷.两条腿的人无论如何跑不过四条腿的战马,如今这种情况,他只能先硬扛一阵,挫一挫官军的锐气再做打算.否则,弄不好今天这数万弟兄就得全军覆没!

喽啰兵们惊惶失措,根本听不进去主帅的将令.官军身上的杀气太重了,比他们见过的任何一支队伍都重.除了号角声和马蹄声,对方几乎没有发出任何其他响动.但正是这样,才使得他们愈发显得可怕.就像一股股洪水,一道道山峰,他们压过来,压过来,压得群贼双腿颤抖,身子摆得如风中柳叶.

"鸟,怕什么,脑袋掉了碗大个疤."关键时刻,又是几个小头目替张金称稳定了军心,"咱们杀一个够本,杀两个赚一个啊.列阵,列阵,大伙并肩子上!"追随了张金称多年的老班底们扯着嗓子呐喊,凄厉,绝决.

"合子,并肩子.二十年后还这么大个,吃香的喝辣的!"

"抢了他们的马,进城,抢光了城里的女人.把男人的脑袋砍下来当夜壶!"疯狂和勇气相伴而生,群寇叫嚷着,互相推搡着,在灾难面前慢慢恢复

镇定.四万余人紧紧地缩卷成了一个团,以张金称为核心,盾牌手在外,弓箭手居中,长矛手,如果他们手中的木棒也可以被称作长矛的话,站在盾牌手和弓箭手之间,将削尖的矛锋架在同伴的肩膀上,指向来犯之敌.这是一个可以令骑兵冲击失效的刺猬阵列,与各地郡兵交手的时候,张金称曾经运用过,并且创造过胜利.

"击鼓,挽弓!"张金称见自己队伍慢慢稳定下来,伸手扯下挂着两根狐狸尾巴的皮盔,大声命令.

低沉的鼓声立刻在他身边响起,几个山贼中的少年奋力挥舞着鼓锤,将令人血脉沸腾的节奏传遍全军."长白山下好儿郎!"有人扯着嗓子唱道,"纯着红罗绵背裆."有人大声呼应,声音里充满愤怒,充满绝望.

"长槊侵天半,轮刀耀日光.上山吃獐鹿,下山吃牛羊.忽闻官军至,提刀向前荡.譬如辽东死,斩头何所伤!"千百人齐声高歌,居然压过了万马奔腾的气势.红着眼睛的群寇们举起刀,挺直身躯,心神一片宁静.

随后,萧萧的羽箭声猛然炸响,成为战场上的主旋律.群盗们凭着愤怒而战,羽箭乱如飞蝗.骑兵们引弓还击,羽箭急如暴雨.无人退缩,官军们非常勇敢.群盗也有自己的荣誉.鼓声、风声、马蹄声、号角声,交织在一起,对于生与死之间博杀的双方而言,甜美如歌.

"加速,加速,不用瞄准,别停,别和他们纠缠!"李旭被十几个亲兵保护着,带领数千骑手从刺猬阵之前跑过.边军们还没有完全适应他的指挥风格,无法将奔射战术发挥出最大威力.但用来对付铠甲单薄的流寇已经绰绰有余,飞奔中的骑兵将弓箭尽力砸向人堆,然后拨便马头,他们没有直接用马蹄踏阵,而是绕开,飙远,与从不同方向杀过来的自己人交错而过,然后再度回转,于敌军羽箭射程外重新整队,发起另一轮冲击.

流寇们疏于训练的射艺很难给骑兵造成大的伤亡,大部分从刺猬阵中射出来的羽箭都被高速奔驰的战马甩在了身后.仅仅又数十支侥幸命中,却造不成正射效果,被铠甲一阻,马速一带,立刻失去了力道.受了伤的官兵不做任何停滞,跟着大队奔向远方.

张金称圆圆地瞪大了眼睛,他无法相信自己看到的结果.数以万计的骑兵们在围着他的圆阵兜***,麾下弟兄们每人至少放了五矢,他却几乎没看到对方有人落马.而就在他身边不远处,几名擂鼓的少年已经倒下,血淌满了摆放牛皮战鼓马车,袅袅白雾升腾,仿佛一个不甘散去的灵魂.

这是张金称从来没见过的战术,狠辣诡异.只用了两个来回,坚如磐石的圆阵已经出现了无数缺口.可敌人并不想从缺口中进行突破,他们还没过够单方屠杀的瘾.风一般脱离,风一般折返,循环往复,连绵不断.每一轮,至少都让数以百计的喽啰们倒下,每一轮,都像铁锤般摧残着喽啰兵们的士气.

"举盾,举盾过顶.弓箭手,弓箭手瞄准马射!"张金称无法确定自己的应对方法是否得当,但这几乎是他能想出的唯一办法.如果有大批的战马倒地,敌军的攻击节奏就会被打乱,喽啰兵们就有机会还手.可惜,这只是他一厢情愿的梦想,射向战马的羽箭和射向人的一样被对方用高速移动甩开,喽啰们挽弓的手臂已经开始发抖,落马的敌军尚不足百.

张金称知道自己的对手是谁了.这是一个非常响亮的名字.传说,此人身经百战,却一次都没有败过.他慢慢将手伸向了自己腰间的横刀,脸上的笑容沉醉而疯狂.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二 上)

自从提刀造反那一天起,张金称已经忘记了"怕"字怎么写,可今天,他却觉得心里非常恐慌.他不想去面对那个传说中的大隋第一勇将,不是因为担心自己的武艺不如,而是出于一种难言的愧疚.如果双方一碰面,也许立刻能戳穿彼此的原来身份.他张大当家不在乎于别人面前被打回原型,却不愿面对此人那纯净如水的目光.

记忆中,那道目光充满了人世间的纯真,充满了温暖,充满了对同类的关心.这些都是张金称早已抛下的东西.在提起刀的那一瞬间,他烧了房子,毁了地里的庄稼,赶走了多年相濡以沫的妻子.他已经把自己和过去一刀割裂.包括两个儿子都是后来认的,而不是他自己的亲生.

而敌将的目光必然如利箭,再结实的铠甲也难以防备.张金称突然很后悔自己不该贪图南宫城的粮草而前来冒险,如果事先把官军首领和无敌勇将的姓名联系起来的话,他肯定会考虑考虑自己是否还继续北进.可他麾下的斥候是个糊涂虫,只告诉了有一伙来自汾阳的边军进驻博陵,却没打听清楚这支边军的主帅姓李名旭!

现在,想什么都晚了.他必须带队主动迎战,用麾下仅有的两千骑兵缠住敌军.然后再命令所有步卒伺机押上,利用自己一方人数的优势与敌军展开混战.如果这两步安排都得手的话,今天大伙还有机会脱身.如果任由对方一刻不停地射下去,麾下弟兄们捱不过半柱香时间便面临溃散.

张金称率领着自己的亲卫,从本阵中快速杀出.两个义子张财和张宝各带领百余命兄弟死死护住他的左右两翼.三队骑兵呈"品"字型,快速扑向距离自己最近的一队敌骑.但对方却不肯挺身迎战,而是飞快地放松已经开满的弓弦,风一般远飙.然后一边扯开彼此之间的距离,一边不断回头施放冷箭.

以这种方式交手,农民军很吃亏.虽然他们也骑在战马上,但对方是边退避边回头射,远远看去,张金称父子就像刻意凑到对方箭尖上般."加速,加速,不要还手!"张金称气急败坏地咆哮,禁止麾下弟兄再耽搁更长的时间,"贴上去,贴上去跟他们以命换命!"他感觉到自己的嗓子眼里在冒烟,眼睛里也在喷火.

与对方在奔驰中对射,张金称绝不会做这种亏本买卖.麾下弟兄手中的弓远不如官军精良,胯下的战马也多为拉车用的,速度和耐力都不可与

官军所乘同日而语.他唯一可以依仗的,便是自家弟兄的一个弱点,身上的皮甲单薄.因为单薄,所以对方射来的冷箭很容易就在他麾下的弟兄中制造巨大杀伤.但同时也正因为单薄,胯下牲口负重小,短距离内可以抵消体质上的不足.

不断有人在奔驰中落马,然后被自己人踩成肉泥.惨叫声此起彼伏,中间还夹杂着羽箭射入肉体的"噗噗"声,以及无主战马的悲鸣.张金称无法回头相顾,只能伏低身体,将坐骑的体力压榨到最大."加速,加速.保持队形!"他听见自己的声音就像在哀嚎,同时也听见留在本阵中的兄弟张金利吹响了全面出击的号角.

"呜呜——呜呜——呜呜!"角声高亢起伏,宛若龙吟虎啸.这意味着骑兵们的牺牲没有白废,官军的攻击节奏已经被打乱了!骑射手无法再像原来那样好整以暇的轮番进攻!"咚咚咚咚咚咚...咚咚!"随着角声响起的还有战鼓,落在血泊中的鼓锤又被其他喽啰们拣起来,拼命擂响,以壮己方声威.

从突然打击中缓过神来的喽啰兵们踏着鼓声,快步跟在战马踏起的烟尘后.他们的圆形刺猬阵突然从正中央探出一个尖,然后凸起部分迅速拉长,扩粗,像一条冬眠中醒来的毒蛇,慢慢探开蜷曲成团身体.舌信吐处,正指着一伙官军.而猎物依旧在快速退却,从未打算迎战.

张金称知道自己已经突前太多了,狡猾的敌军明显采用的是诱敌深入战术.他很奇怪敌人对方将战术调整得居然如此顺畅,从自己领兵出击到现在,战马不过跑出了两百余步,而对方却像事先已经预料好了般,整个军阵从中央凹了道深深得沟槽.

沟槽正对着张金称的马头,导致他和他麾下的弟兄找不到任何人拼命.而张财和张宝所在的两翼已经和敌人开始了厮杀,他们被从两侧收拢过来的敌军夹住了,要么转头逃走,要么以少击多.

"加速,继续加速,别管两翼!"张金称举起横刀,厉声怒喝.对方明显打得是两翼包抄的主意,他刚好将计就计.敌阵已经变成了钩型,还有很多骑兵从远处兜回,不断加固着队伍的厚度.张金称打算从"钩子"的大拐弯处砸下去,将对方的阵型彻底砸断.

一排羽箭迎面飞来,数量不多,但射得又准又很.其中一支被张金称用横刀磕飞,两支擦着他的肩膀而过.他的身后和侧面立刻响起了惨叫声,有人落马,有人受了重伤.为了避免被自己人踩烂,受伤者忍住痛,双手

死死的抱住马脖颈,继续前奔,血在路上淋漓满地.没等张金称看清楚自己的损失,又是一排羽箭,更密,更急.他身边的护卫倒了下去,紧跟着落马的是传令兵.张金称用刀尖从对方空荡荡的马鞍子上挑起号角,甩给自己的左手,举在腮边,奋力狠吹.

"呜呜——呜呜——呜呜!"这是催命的号角.对方已经射了两轮,张金称绝对不给敌人第三次开弓的机会.贴在马背上的喽啰兵们闻令摸出横刀,甩开胳膊,举平手臂,刀光如镰....

"轰!"付出了数百条生命后,群贼们终于和官军撞到了一处.声如惊涛拍岸.伴随着人喊马嘶,鲜血一下子溅起数尺高,在半空中绽放出一朵艳红色的牡丹,然后缤纷落下.那是生命之花,每一片花瓣都代表着一个不甘心的灵魂.生也绚丽,死也灿烂.

所有人的动作在张金称眼前瞬间变慢,他看到白刃割破铠甲,砍入皮肉,切断骨头.看见自己人和敌人交替着落马,然后,所有视线被横飞的血肉所遮断,眼前只剩下一片夺目的红.

张金称确信自己的队伍击中了敌阵最薄弱处,如愿完成了既定的,将对方的骑兵纠缠住的目标.但他很快就发现自己所付出的代价竟然比预想中高出了好几倍!他的两翼已经齐齐地被敌军切下,义子张财和张宝陷入苦战,和中军彼此再不能相顾.而追随骑兵冲上前的步卒则半途中却被突然迂回过去的敌方骑兵切成了数段,每一段的人数都比对方多,但每一段几乎都是被敌人压着打.

战斗到了这个节骨眼上,张金称已经不能再做任何战术调整,他只能拼一步算一步.身边卫士陆续和官军交上了手,互有损伤.一名身穿旅率服色的敌兵穿过人群,向他扑来,张金称挥刀迎战,二人战马盘旋,前蹄相互乱踢.刀光闪烁,那名旅率扫向了张金称的胸口;张金称在马背上快速仰头,将对方的刀锋贴着鼻子尖让了过去.他的眼睑感觉到了森森的凉意,额头上起了无数小疙瘩.没等对方将招术用老,张金称大喝一声,身体在马背上横着打了个旋子,一脚正中敌人软肋.

他听见了肋骨碎裂的声响,然后坐正身躯,带马踩向在地上翻滚挣扎的对手.几名官军士卒争相杀上,逼住他的战马.下一个瞬间,张金称的亲兵也扑将上来,死死顶住那些官兵.双方拔刀互砍,为了救一个人付出更多的生命.

那名旅率挣扎着站了起来,跌跌撞撞地在无数马腿之间向前跑了几步.然后,他凭着听觉判断出身边的一匹坐骑上乘的是敌军,扑上去,抱住了那个人的大腿,用力下扯.马背上的喽啰不得不回刀自救,用力砍向此人的后背.一刀,两刀,三刀,受了伤的旅率发出狼一样的长嚎,浑身上下淌满血,却硬生生地将喽啰扯下了马鞍.两人抱在一起,在地上翻滚,厮打,惨呼连连,然后突然分开,在血泊中翻滚,远离,相继停止了挣扎.

"我要你们的命!"张金称看得双目尽赤,疯狂地冲向敌人.打了这么多年仗,他从来没看过如此勇悍的官军.在他的记忆中,贴身近战是官兵们最忌惮的,每次喽啰们逼上去,对方宁可暂时退避,都不愿意以命相换.而这次,敌人比他麾下这些吃过两脚羊的喽啰还狠,还恶,还不怕死.他的麾下几乎要用两到三人才能换得对方一个,而只要不能将敌人一刀毙命,受了伤的家伙则会拼尽最后一口力气拉上一个喽啰垫背.

"贼头,拿命来!"一名长相非常英俊的年青军官举槊迎住了张金称.槊锋如毒蛇,招招不离他的要害.张金称左挡右隔,狼狈不堪.他的近卫舍命相护,试图以多欺少.对方麾下的亲兵也向这里靠拢,与张金称的护卫胶着成一个大疙瘩.

战团外,马匹纵横,无数人魂归尘土.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二 下)

敌我双方刚一开始接触,旭子就敏锐地觉察到了眼前这支流寇和他以往征剿的那些大不相同.改进过后的草原骑兵驰射战术一直是他用以对付农民军的绝招,对方平素训练的粗疏和身上过于单薄的铠甲导致他们很难在箭雨中坚持半柱香时间而士气不散.一旦士气降低到底线,这些没有军纪约束的流寇们往往会放下兵器四散奔逃,根本身边同伴的死活.

这几年来,从黎阳到历城,再从历城到瓦岗,凭借着驰射和骑兵突袭相互配合,旭子几乎没遇到过敌手.他所向披靡,百战百胜,敌人能在他面前保持平局都足以自傲.仅有的两次平局都发生在瓦岗军身上,第一次是于泰山脚下,他和秦叔宝所率领的一千余齐郡弟兄遭遇到了徐茂功所部瓦岗精锐,双方审时度势后选择了各让一步.另一次发生在运河边,程知节凭着个人的血勇及麾下士卒破釜沉舟的决心挽救了溃局.在旭子心目中,徐、程二人都是难得的英雄豪杰,他们二人率领部属挡住自己的骑兵突击理所当然.但残暴好杀的张金称显然不在他心目中的认可的范围内.于旭子眼里,杀师仇敌张金称不过是个头脑简单,为人龌龊的土匪流氓,这种人和他过去剿灭过的裴长才、齐国远等一样,最大的本领是欺负周边老实本分的平民百姓,与朝廷正规军作战,根本不堪一击!

然而,战场的形势发展却有些出乎他的预料,在骤然而来的打击面前,张金称部的确发生了混乱.但随后,这支铠甲残破,兵器参差不齐的队伍便向武装到牙齿的官军发起了反攻.李旭及时地调整战术,用骑兵将张部分割成数段.局部范围内,预料中的溃退确有发生,将近三分之一的流寇不战而逃.但留下来的将近半数的喽啰兵们在明知道胜利无望的情况下非但没有放弃抵抗,而是焕发出一种比胜负未分之前还强悍的战斗力.

那些绝望的喽啰兵们各自为战,彼此无法做出有效配合.但每个人出手的招术都狠辣异常,根本不考虑自己的生死.那些人唱着各种各样的俚歌,有的欢快,有的悲壮,节奏一点也不整齐,但他们在全心全意地高歌,仿佛把死亡当成了一场即将开始的盛宴.

"不要围住他们,放开一条缺口!"李旭不得不亲自冲到第一线,对战斗目的进行调整.全歼这支流寇队伍的代价太大,为了汾阳军的将来发展着想,他不得不给对手一个逃生的希望.传令兵把主帅的意图及时地用角声送了出去,正在试图将敌军分割包围的骑兵们闻令让开了向南的一面,

给流寇们留出了一条足够宽的生存通道.让大伙始料不及的是,并没有更多的喽啰退出战场,敌人的动作越来约疯狂,如醉如痴.

"先诛首恶,协从不问!"在探明敌军已经没有其他力量隐藏在附近后,李旭策马加入战团.眼前这种情况让他想起了自己曾经参与过的虎牢关之战,当年的右武侯大将军李子雄就是凭着着一伙死士硬缠住了宇文述的中军和左翼,然后带领另一支兵马将隋军右翼生生击溃.若不是他及时做出了反击,宇文述的四十万大军差点被人数不及自己五分之一的对方打垮.

事隔多年,同样的情况再次发生于他的眼前.张金称的部属训练程度远不及李子雄的麾下,但他们的脸上带着同样的决然.他们笨拙的战斗技巧在高速而来的骑兵面前就像一个蹒跚学步的幼儿般不堪一击,他们顽强的战斗意志却像一头头受了伤的孤狼,宁可自己粉身碎骨也要还对方以颜色.

双方从开始接触到陷入混战不过是数息之间的事,但在这短短数息之间,流寇倒下了将近五千,汾阳精骑也战死了一千有余.这样的交换比例李旭无法承受,他训练一名骑兵至少需要半年多时间,而对方只要攻破几个堡寨,就可协裹数以万计百姓入伙.

"大帅有令,先诛首恶,协从不问!"传令兵及时地将李旭的命令送遍整个战场.带队的校尉、旅率们闻令后再度调整战斗策略,放弃与普通喽啰兵的纠缠,优先照顾那些衣甲看上去比较光鲜的强盗头目.这次调整起到了一定效果,随着一个个头目和老兵的倒下,张金称部逃离战场的人越来越多.但留下来死战的却越发强悍.骑兵们每朝胜利接近一步,几乎都要付出几十名,甚至上百名袍泽为代价.

"斩了那些战旗!跟我去砍了敌人的战旗".李旭没时间再犹豫,策马急冲.他身边的将士轰然响应,以主帅为矛尖组成一个楔型攻击队列.刚刚痊愈归队的周大牛护在了李旭的左侧,雄武营来投的柳屹护住了李旭的右侧.从塞外归来司仓参军的张季急于立功,骑着一匹高头大马,紧紧地跟在了队伍的最后.

"张参军,你成么?"与张季并肩而行的亲兵队正罗远关切地问.从对方青白的脸色上,他知道眼前这个跟主帅有很深交情,曾经押送大批财物从塞外丹归来的司仓参军肯定是第一次上战场.虽然此人的骑术很好,但

拿刀的姿势明显有些僵硬.这是因为难以适应战场上的紧张气氛所致,当年他跟在远房哥哥罗士信身后第一次上战场的时候,也是这般模样.

"我发过誓要报答李将军!"张季的嗓音有些发颤.他尽力地笑了笑,脸上的表情却比哭还难看,"若不是当年他收留了我,我现在早不知道死多少回了.你们行,我一定也行!"

"把头压低,贴紧马脖子.小心流矢,如果受了伤,就向队伍边缘撤,千万别掉下马背!"亲兵队正罗远见无法劝张季离开,笑着叮嘱.他很喜欢自己这位同伴,与其他文职军官不同,这位曾经在塞外生活多年的参军大人身上带着一股塞上民族特有的率直.此人曾经与主将失去联系多年,却一直没有私吞主将的任何财物.这种品质在中原的商贩中也有,却绝不多见.

他们二人跟在队伍的最末,冲入敌军之中.最前方的主帅所向披靡,整支队伍也锐不可挡.李旭奋力砍倒了一面战旗,周大牛和柳屹二人用战马踏翻了试图冲上前护旗的死士.陆续冲上前的骑兵们纷纷挥刀,将自己身边的喽啰兵们一一砍倒.流矢在他们身边呼啸,竹枪和木棒乱纷纷地从战马两侧闪过,犹如正在移动的丛林.李旭拨转马头,从丛林的另一侧冲了出去.整支队伍像长槊一般将敌阵刺穿,留下一地血肉模糊的尸体.

"左前方!"李旭刀尖前压,指向另一面敌军的战旗.整支队伍如怒龙般转了个身,跟着他扑向正在负隅顽抗的另一伙喽啰兵.马蹄踏过被红血融化了的白雪,溅起万点粉色的泥浆.骑兵们屏住呼吸,高高地举起横刀.

那面战旗下的头目也是个身经百战的老手,看到李旭策马杀来,非但不躲避,反而主动迎上前,以长枪和弯刀相对."杀一个够本!""老子已经赚足了!"大小喽啰们嚷嚷着,跟在头目身后举起木棒、镰刀.敌我双方很快撞到了一处,金属敲击声和人的呐喊声交织,红雾弥漫,给天地间所有事物镀上一层粉色.

李旭只用两招便将那名头目砍倒,对方看上去年龄比他还小,在被长刀砍中脖颈的那一刻,满脸诧异.生命的迹象很快从他的脸上溜走,倒地之前,他张开了嘴巴,似乎想笑,但从口中喷出的全是血.

"少当家!"张季听见有人在哭喊,撕心裂肺.那哭声却令他心里猛地一松,手中的弯刀也挥舞得愈发顺畅.因为处于队伍末尾,大多数情况下他都是在观战,很少有机会出手.偶尔有一两个倒霉蛋从战马旁边晃过,

张季急挥弯刀,迅速在对方身上切开一道尺许长的裂口.部落里所有的男人都有上战场的义务,在草原上这些年,胡人的招术他没少学.

一名已经受伤倒地的喽啰兵猛然坐起,抱着一杆削尖了木棒直戳他的马腹.张季猛提缰绳,坐骑直接从另外几名喽啰兵的头顶跳了过去.罗远将手中长槊一拨一突,直接刺穿那名喽啰脖颈."跟上!别恋战!"他向张季招呼,然后二人摆脱那些喽啰,跟在主帅身后杀向下一杆战旗.

和官军一样,流寇们也全凭旗帜来掌控队伍.随着一面又一面战旗被砍倒,张金称的部属明显发生了混乱.他们还在奋力苦战,却得不到有效的组织和指挥.平素里在队伍起到核心作用的老兵们一个接一个被杀死,剩余的小头目们威望和勇气不足,根本无法调度身边的弟兄.

局势明显在向官兵一方倾斜,张季感觉到自家队伍遇到的阻力越来越小.他偷眼向前看去,正好看见主帅李旭挑开一把横刀.紧跟着,刀光一闪,那名贼人的脑袋高高的飞上了天空.

"李将军!李将军!"亲兵中,有人为主将的勇武大声欢呼.

"李将军!李将军!"张季跟着大伙高高地举起手中兵器,呐喊,欢呼,热血沸腾.

"功名但在马上取!"这是很多人用来激励自己的座右铭.但放眼大隋,近二十年内能够凭借自身武艺,从寒门爬到大将军,大总管,郡侯位置的只有李旭一个.士卒们知道自己这辈子也未必能达到李旭目前的高度,但自家主帅的经历毕竟让他们看到了改换门庭的希望.这个希望不用太大,哪怕只有萤火虫尾巴光芒那么微弱的一点点,也足够鼓舞起人十倍甚至百倍的勇气.

对于很多士卒来说,李将军三个字代表的不仅仅是他们必胜的信心.同时还代表着他们的人生目标.

他出身与我等相同,才华也未必出众.只是凭借不屑的努力和一点点际遇."人不是牲畜,不需要名种名血!"很多年前,虎贲大将军罗艺曾经说过的话,在李旭身上得到了一一印证.对很多弟兄们而言,李旭现在就是他们的将来.换句话说,成为下一个李旭,便是他们的全部梦想.

"李将军,必胜,必胜!"城头上,也有无数步卒探出半个身躯,和城下鏖战的弟兄们以同样的节拍欢呼.四下里涌起的欢呼声如阳光,刹那间穿透

流寇们用俚歌组成的愁云惨雾.将光明和希望投下去,向战场中央深深地投下去.

"必胜,必胜!"亲兵们举刀呐喊,跟在李旭战马后,在敌阵中往来冲突.流寇们依旧舍生忘死,但他们的抵抗力就像开了春后的积雪一样越来越单薄."必胜,必胜!"大隋士卒们催动坐骑,风一样从敌人身边驰过,刀光闪亮,绽放出最绚丽的生命之花.

"加把劲,让他们再不敢来!"李旭举刀,高呼."砸烂他们的胆子!"周大牛、柳屹、张季、罗远等人大声重复,压过战场上其他一切噪音.刀锋扫过流寇们简陋的皮甲,切开败革,切断皮肉,切碎筋骨,夺走一条条鲜活的生命.他们所向披靡,无人能挡...

一小队喽啰兵在几名老卒的率领下扑上前,试图扭转自己一方的被动局面.他们知道自己的武艺远不如对方,所以呐喊声里充满了绝望.黑风毫不客气地踢飞了冲得最快的一名悍匪,李旭用长刀扫倒了第二个.周大牛用马槊捅翻了第三个,柳屹的对手转身逃走,被他从后边追上,一刀砍为两段.敌军快速分散,骑兵们从背后追逐,血很快染红了所有人的铠甲,有流寇们的,也有他们自己的.但没有人喊痛,也没有人退出,他们跟在李旭身后不停地挥舞着横刀长槊,一张张苍老或稚嫩的脸也变得通红,就像喝醉了酒.没错,他们饮得是战争之酒,沉迷其中,不知归路.

那一刻,每个人都体验到一种迷醉得感觉.高高在上,如漂浮于云端.云下,是血与火组成的战场.他们的灵魂看着自己和敌人博杀,为自己的英勇而骄傲喝彩.他们忘记了恐惧,忘记了疲惫,甚至忘记了自己身上刚刚添加的伤口.敌人变得弱不禁风,一推便倒.那些伸过来的长矛和横刀动作缓慢,破绽百出.他们只要探出刀去,便能收获胜利.而胜利的滋味是如此甘美,就像新娘被烛火映红了的双唇...

张季不知道自己跟在李旭身后冲破了多少队敌军,他感觉到自己这辈子从来没有一刻过得像今天这般畅快过."怪不得仲坚叔宁愿刀头舔血,也不愿意再回塞外做富家翁.两种生活的差异的确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他痴痴地想,同时感受着驰骋疆场的万丈豪情.

"老子今天砍倒了至少六个人,可以册勋一转,如果运气再好一些的话,有可能官升一级,从司仓参军升到行军库槽."他用刚刚熟悉的大隋军规精确地计算着自己的收获,虽然他的父母早就音讯皆无,家乡也早就毁

于战火.但如果得知他已经踏入仕途的话,二老在天之灵也会露出笑容吧.

他的好运似乎一直在继续,特别是跟在无敌主帅身侧.冲散了一伙贼兵,砍翻了其中领军者后,李旭带领着大伙又闯入了另一支做困兽斗的喽啰兵当中.这伙流寇的人数比先前的几伙都多得多,铠甲和兵器的质量看上去也提高了不少.李旭迎住领头的一名中年汉子厮杀,身后弟兄们也扑向距离自己最近的敌人.一名嘴唇上笼着层焦黄胡须的老贼冲上前和官兵拼命,被张季用弯刀挡住.此人的动作很敏捷,发觉张季的兵器比自己手中的竹矛短后,就一直与他保持丈余的距离.老贼前窜后逃,说不出的讨厌.他用削尖的竹矛在马肚子旁乱点,逼得张季的坐骑来回乱跳."拿命来!"张季怒喝,俯身挥刀,将刺向马腹的竹矛砍断了小半截."去死!"他又接了一句突厥语,弯刀竖劈,将竹矛从中间劈裂."斡,斡!"这次他喊的是牧马人常用的词汇,胯下坐骑闻声转弯,借着战马的冲力,他用弯刀泼出一道光,扫断对手的脖颈.

"第七个!"张季心里默默地计算了一下,然后拨马去追大队.李旭已经带人奔向了下一个目标,眼前这伙喽啰兵还剩下一半,但旗帜已经倒了,几个大小头目被砍杀殆尽,再翻不起什么大浪.

喽啰兵们却不愿意放弃这个落单者,从几个方向同时扑上前.张季用弯刀拨开了一把斧子,然后刀刃贴着对手的胳膊扫过去,在敌人胸口留下一道又深又长的血痕.瞬间,那道血痕裂开,敌人惨叫着栽倒于地.另一名手持长矛的喽啰呐喊着冲来,张季用力磕打马镫,从塞外带回来的契丹良驹长嘶一声,跃出丈许.敌人的长矛走空,张季快速拨转马头,冲向他,用战马的前蹄将其踏翻,然后挥刀砍向下一名拦路者.

"张参军,别恋战,跟上大队!"亲兵队正罗远再度杀回来,替张季冲开一条血路."由弟兄们收拾这些家伙,咱们的任务是跟上李将军!"一边与张季互相掩护着摆脱不甘心失败的敌军,他一边叮嘱,"李将军已经杀到强盗头子面前去了.那家伙有些本事,刚刚把崔郎将打下了马!"

"他哪来的这么大能耐?"张季喘了口气,本能地追问.郎将崔潜的武艺他见识过,比汾阳军中大多数弟兄都高出不止一截.强盗头子能将崔潜打下马去,身手着实不可轻视.

"什么本事啊,张金称这贼是平素吃人肉的,占了一个狠字而已!"罗远挥槊逼退一名"绊脚石",气喘吁吁地说道."你快点儿,别耽误功夫.咱们

李将军的动作太快,去晚了就看不到他杀贼的过程了!"

张季没有再搭腔,只是狠狠夹了夹马腹.强盗头子的名字他很熟,熟到听在耳朵里心脏就开始发颤.但他不认为那是自己熟悉的身影."此人的儿子我不认识."他在心里给自己打气,同时恨不得自己肩头生出翅膀.

战斗已经接近了尾声,靠吃人肉维持起来的勇气抵挡不住坚苦的训练和娴熟的配合.骑兵们经历了一番苦战后,将被分隔开的敌军逐个击破.随着一些悍匪的战死,流寇们开始大面积的逃亡.他们不再管自己的同伴死活,也不再怕被大当家抓回去剥皮剜心.血淋淋的现实面前,他们不得不选择逃避.

张金称披头散发,犹如一个发了疯的魔鬼.他的胸前裂开了道尺许长的刀口,亏得身上的铠甲足够结实,才侥幸逃过一劫.正是凭着这道"突突"向外冒血的伤口,他将郎将崔潜砍成重伤.随后,又将三名前来援救崔潜的官军将领阵斩于马下.

几个崔家的私兵奋不顾身地扑上,阻住张金称向崔潜身上踏落的马蹄.张金称麾下的喽啰也发出一声呐喊,直扑崔潜.敌我双方围着崔潜的身体胶着成一团,不断有人中刀倒地.私兵们几度将昏迷不醒的崔潜背上肩膀,转瞬之后便被疯狂的喽啰们拦了下来.喽啰兵们用长槊、铁矛冲着崔潜乱捅,又纷纷被私兵们架住.双方谁都不肯放弃,惨叫声不绝于耳.

混乱中,吕钦拍马杀到,横刀直扫张金称.张金称发出一声怒吼,让开刀锋,反手劈向吕钦的肩膀.吕钦急忙倒转刀背,架住张金称必中一击."当啷啷啷啷!"刺耳的金铁交鸣声令人牙酸.正当吕钦试图将对手的兵刃推开的刹那,张金称猛然一抬腿,靴子尖正中吕钦胯下坐骑的脖颈.

可怜的坐骑长嘶一声,窜起了老高,将吕钦重重地摔在了地上."无耻!"官兵们破口大骂,他们都看见了张金称靴子尖上的血迹.这个称雄一方的强盗头子居然像小流氓一样将靴子上嵌了把短匕首,随时都可以当作兵器来暗算他人.

"老子乐意!"张金称以怒吼声相应.提马去踩吕钦.崔家的私兵不忍看到吕将军为救家主而死,不要命地扑上前保护.张金称哈哈大笑,向旁边一带马头,再度扑向崔潜.两名争夺崔潜的士兵措手不及,被他相继砍翻.保护崔潜的人群登时出现了一个缺口,张金称身边的喽啰发出一阵狼嚎般的欢呼,挥槊捅下.

眼看着郎将崔潜就要大难当头,斜刺里突然飞来两支羽箭,将冲到崔潜身边的两名喽啰同时射倒.紧跟着,第三支羽箭穿过人群,直奔张金称梗嗓.老贼头吓得赶紧侧身闪避,羽箭带着风,从他的耳边擦了过去.没等他坐直身体,一匹黑色的战马从外围飞跃进人群,刀光直扑他的头顶.

"铛!"千钧一发之际,张金称凭借本能挡住了对方的致命一击.一阵酸麻的感觉立刻从手肘传遍半个身子,他闷哼一声,将涌到嗓子眼里的血硬吞了下去.然后翻腕横推,根本不理睬对方横扫过来的第二招.

以命博命,老子活够了,拉上你一起死.凭着这一手狠招,张金称不知道击败了多少对手.但这次他彻底失败了,对方轻轻一拧身,便将他的反击避开.手中的黑色长刀略做停顿,然后又乌龙般继续向他的胸口扫将过来.

我命休矣!刹那间,张金称心里充满了绝望.对手的本领高出他太多了,他根本没有与人家拼命的机会.平生所做过的事情立刻纷涌而来,直冲他的心窝."这样死,也算值了!"他苦笑了一下,准备迎接最后的伤痛.

除了先前的刀伤外,期待中的痛苦却没有传来.敌将在最后关头突然偏开了刀锋,将张金称肩膀上的护甲砍得四下翻飞,却没有伤及他的分毫.

天地间突然变得极为宁静,敌我双方所有人都楞住了,包括张金称自己.对手居然放过了他,甚至不惜因此而受伤.众人惊诧的目光中,此人用刀锋逼住张金称的脖颈,"你,怎么会是你.你杀了九叔,你为什么?"

很少人能听懂李旭的话,但所有人能听出这里边所蕴涵的愤怒和悲苦."李将军和贼头是旧相识!"已经目睹过无数怪事的亲兵们震惊地想."大当家认识敌将!"被骑兵们团团围住了大小喽啰目瞪口呆.

眼前的情景太诡异了,诡异到敌我双方忘记了继续厮杀.几名喜出望外的侍卫全力冲上,从敌人眼皮底下抱起了崔潜和吕钦.而刚才还对二人势在必得的喽啰们则眼睁睁地看着敌将被救走,居然丝毫不想出手阻拦.自家首领就在对方刀下,敌将只要挥挥手,就可以结束这场战斗.但敌将居然没有做任何动作,他的刀在颤抖着,黑色的血从嘴角缓缓淌出.

"要杀便杀.九哥是我杀的,你给他报仇便是!"张金称快速恢复了心智,仰着头喊道."老子不并了他,他也会并了老子.先一步后一步而已,没什么差别!"

"你撒谎!"李旭气得两眼冒火,挥刀劈了下去."九叔不会,九叔不是那样的人!"他听见自己的心在呐喊.但张三当初明明曾经为了救孙九不惜千里奔波,他们二人是过命的交情.这一切到底是为什么?为了什么?

"铛!"一声金铁交鸣将敌我所有人的神智拉回战场.众人又发出了一声惊呼,居然情不自禁地退了半步.然后,双方所有人再度扑上.官兵们扑向那名架住李旭兵器的败类,喽啰们则不顾一切扑向李旭.

"是你!"一片混乱中,张金称呆呆地瞪圆了双眼.他看到了一个高大魁梧的青年,满脸悲苦."快走!走啊!"张季声嘶力竭地喊,张开双臂,用脊背护住张金称,用血肉之躯挡住身后的所有横刀和长槊.

"别伤了他!""别伤张参军!"李旭和命令和罗远惊呼同时传来,传入将士们的耳朵.有人收招不及,刀锋在张季的身上拖出长长的血迹.有人则茫然地举起的长槊,不知到底该刺向何方.更多的人将怒火发泄在了大小喽啰们身上,刀矛齐下,将他们挨个戳翻,统统剁成肉泥.

"大帅,放我爹一条生路!"浑身是伤的张季在自己父亲面前转过身,滚鞍下马.不待李旭答应,他反手一刀,捅穿了自己小腹.

"小麑子!"

"参军大人!"

"张参军!"

惊诧地喊声交叠而起,带着错愕,带着惋惜,带着悲愤.刚才还恨不得将张季一刀劈翻的将士们没想到他居然会走到这一步,再次停止了对敌人的追杀,楞在当场.

"大将军,我爹不是坏人!"张季双手按住地面,支撑着自己不立刻倒下.转过头,他冲着自己的父亲喊道:"走啊!走啊!",泪如泉涌.

他想过自己赚了钱后如何让父亲舒舒服服地过下半生.想过自己升了官后如何让自己的父亲在官差面前扬眉吐气.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他不惜在塞外眠沙卧雪.为了达成这个梦想,他不惜放弃商号掌柜身份,到李旭麾下当一名管理库房的小吏.而现在,所有的梦想都没有意义了.他又见到了自己的父亲,曾经的唯唯诺诺的行商,现在名满天下的恶贼.

"我爹不是坏人!"他喃喃地告诉自己,手一软,整个人滚落尘埃.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三 上)

大业十二年春,博陵侯李旭败贼帅张金称于南宫,斩首万三千级.贼众溃,金称止得身免.博陵、信都、赵郡、恒山四地乃安.

这是一场令大隋朝野振奋的胜利,自从开春以来,各地的流寇攻陷郡城的噩耗一个接着一个,唯独在河北,窦建德和张金称而贼先后被官军击溃.但是大隋皇帝陛下好像并不为此而感到特别高兴,捷报送到东都的时候,他正和秘书省的大学士们在河上饮酒.接过太监送来的千里加急文书,只是粗粗地扫了一眼,便将其丢在了身边的竹篮内.

这么明显的动作自然逃不过有心人的眼睛.不到傍晚,汾阳军大总管李旭失势的消息便传到了宫墙外."陛下最近好像不太待见那个野小子!"有人故作高深地向同伴透漏.结果,他收获的只是一连串的鄙夷."什么眼光啊你.那小子侍宠而骄,陛下自从过了太原后就看出他的本质了.要不,原本说将以宫室之女妻之的话怎么没见陛下再提?依我看那,那小子的好运也该到头了.哪有这么便宜的事,天下好处都被他一个人捞绝了!"

"倒也是!"后知后觉者满脸惭愧,下定决心将功补过,"要不,大伙明天联名上个折子,参这小子骄横跋扈,目无尊长?"

"这事儿,咱们等等再说.两位裴大人和虞大人都没动静呢.咱们何苦出面得罪这个人!"有老成持重者皱紧眉头建议.

两位裴大人是诸文臣的首领,特别是御史大夫裴蕴,消息灵通,又擅长揣摩圣意,言官们皆惟其马首是瞻.如果李旭真要失了宠,裴蕴大人肯定会号召大伙群起而攻之.但这次裴大人的表现却令很多想看热闹者失望,此人非但没有趁机落井下石,并且接连弹劾了几名向河北输送粮草不利的户部官员,攻击他们尸位素餐,耽误平定叛乱的大好时机.

裴蕴大人的行为令人看不懂,裴矩大人的行为更让人如雾里看花.当兵部尚书赵孝才登门请教是否还继续兑现陛下在河东时的承诺,以一府兵马的标准给汾阳军下拨铠甲器械的时候,老家伙手胡须沉吟半晌,只回答了一句,"不可尽拨,亦不可不拨!"然后任赵孝才再怎么着着急,也不肯多说半个字.

"不可不拨,是因为陛下的许诺乃金口玉言,当着那么多人面说过的话,他不能自己再吞回去.不可尽拨,恐怕是因为裴大人也猜不透陛下跟李将军是一时误会呢,还是君臣之恩已断."赵孝才身边也不乏高人,将裴矩的暗示颠倒过来,分析得头头是道."至于到底送多少,大人您细水长流吧.反正陛下也没设定时限,你三个月把器械拨完,还是五年拨完,谁也挑不出什么错来!"

赵孝才胆小怕事,只好按照幕僚的分析去做.念着当年李旭的救命之恩,他在军械发出的同时,顺路让自己的心腹带了一封信给对方.李旭接到信后,非常宽厚地对赵孝才的苦衷表示了理解.他重赏了送信人,并且将一对缴获来的珊瑚树托人运到赵孝才府上.赵尚书见李旭如此知道好歹,下一次拨付物资时,就偷偷地将运送量加大了一半.主管兵部事务的裴矩得知了这个情况后,摇了摇头,一笑了之.

"姓李的小子很会做事!"这是几位当朝重臣对旭子的一致评价.自从汾阳军到了博陵后,他们就很少收到博陵周边的几个郡县的告急文书.并且,地方上的几个大姓,崔、郑、李、张好像和新来的六郡抚慰大使相处得都很愉快.据几家的子侄说,赵郡李家已经和上谷李家叙上了同宗,而博陵崔家的后起之秀崔潜在李旭麾下也大受重用,短短几个月已经升了接连两级.

为感谢朝廷给地方上派来了一个"勤政爱民"的好官,几个地方大姓都做出了应该的表示.裴矩、虞世基等人受了人家的礼物,自然也不会让人家失望.至于杨广那边,大伙暂时尽量不让他看到李旭的名字便是.

但六郡中很多地方官员却与新来的安抚使大人有些合不拢,他们不用再满头是汗的写告急文书.却又开始费劲心思地试图保持自己的权威.关于文武应该分治,以及李旭有养兵自重嫌疑的奏折从一月份起就连续不断.好在虞世基收足了李旭送来的好处,"不小心"将那些奏折归在了最无关紧要一类,使得杨广根本没时间去看.

李旭小心翼翼地应对着朝廷和地方上的明枪暗箭,筋疲力竭.他现在已经权比一方诸侯,却丝毫没体会到权力带来的快乐.事实上,自从南宫之战后,他的心情就一直欠佳.不仅仅是为杨广的态度突然变化而烦恼,更为亲眼看到张季的死和张金称的本来面目而深深地感到悲哀.

张金称就是张三叔,事情过了半个多月,旭子心绪还不能平静.虽然在他的印象里,吝啬而奸猾的张三叔形象远不如孙九高大.但他依然无法

将当年胆小怕事对弱者又不乏同情之心的猥琐小贩和鼓励部下吃人肉的魔鬼联系起来.相比之下,张三叔火并孙九的恶行,反而显得不那么令人震惊了.九叔的武艺很好,如果不是一个平素和他非常亲近的人,想暗算他绝非易事.只有与他多年搭档行走塞外的张三叔才能让九叔放松警惕,也只有曾经不惜一切代价营救九叔的人,才能轻而易举地在酒桌上向他下黑手.

乱世改变了每一个人,无论他们最初的本性是善良还是凶恶.张金称那天大叫即使他不杀孙九,孙九也会杀他.虽然是在狡辩,却也说明了乱世中一个血淋淋的现实.只可惜了刚刚从塞外归来的张季,他对人性的记忆还停留在数年前.所以,他宁死也不愿相信自己的父亲是个吃人肉的恶魔.

已经是四月,寒意依旧彻骨.外边的天一直保持着青灰色,仿佛只有这样才能配得上人世间惨象.

"这便是乱世了!"旭子长长地叹了口气,将手中公文放到了桌案上.他记得多年前在炭盆旁,唐公李渊也曾这样叹息过.当年的他对此十分不解,如今,才开始体味到了其中的沉重.

乱世可能会出几个英雄.但对大多数生活于其中的人来说,所见到的绝对是死亡和毁灭.它可以把孙九、张金称这样平素逆来顺受的老实人变成巨盗,也能将博陵崔、赵郡李这样的世家大族连根拔起.它能将曾经繁华一时的城市化为焦土,而在焦土上重建一个城市,至少需要数十到上百年.

谁之过?旭子可以把这一切责任全部归咎于杨广,但无论是谁的过错导致了这个乱世的到来,即将为之付出代价的,却是生活于其中的所有人.并且越生活在底层者,受到了伤害可能也越大.虽然他现在已经是郡侯,大总管,大将军,但他的父母、舅舅、亲戚却曾经平头百姓,并且有人已经遭受了随乱世而到来的劫难.

身背后的炭盆被一双手拨亮,让屋子内的寒气稍微减了几分.李旭轻轻地回过头去,看到萁儿被火光映红的笑脸.

"你又叹什么气,还为张季的死而难过么?"萁儿一直很贴心,几乎不用揣摩便读懂了旭子的想法."他用自己的命给其父换了一条生路,也没什么遗憾的了.况且你按'死战殉国'报上去,朝廷照理会给他一点身后哀荣!"

旭子苦笑着摇头,目光中依旧带着挥之不去的落寞."他在塞上已经成了家,孩子都两岁多了.去年在雁门将甘罗交给羽棱部可墩的时候,那些契丹人还舍不得让张季离开呢.他想在中原混个官职,以便安慰父母的在天之灵.等将来世道重新安定下来,也能给孩子也混个好出身.如果当时知道今天的结果,我不如劝他留在契丹人那!"

他说得是发生在去年十月底的往事.将杨广送到太原后,汾阳军便完成使命.隐约感觉到天威难测的旭子带领军队快速返回汾阳,收拾了所有物资补给后即开始移防.绕路赶往博陵的途中,他又带着亲兵去了雁门一趟,如约将甘罗交给了阿芸,顺便从潘占阳手中接受了自己在塞外两个货栈这么多年应得的红利.

"世间之事,谁人能料得清楚.你已经尽力帮他了,张季死后想必也能瞑目.至于那个孩子,其实做官未必就是一个好出路."萁儿接过李旭的话头,顺手拎起脚边的壶,倒了一碗浓茶给他.家中有足够的仆人和婢女,但夫妻之间却习惯这种彼此互相照顾的温馨,不愿将一碗饭,一口水的恩爱假手他人.

"没做官时,有几个不盼着出人头地!"李旭笑了笑,伸手接过茶杯,"等级这么分明,谁不想着高人一头?你怎么过来了,娘和岚儿她们呢?"

有些平头百姓的感受,不是萁儿这种锦衣玉食长大的人所能理解.但这并不妨碍夫妻之间的交流.迄今为止,萁儿和李旭都已经能包容对方一些缺点,并在彼此之间的包容中体会出很多生活的乐趣来.

"娘和岚儿乘车去了临近的庄子,该组织人手给麦田除草了,他们怕忠叔和忠婶两个招呼不过来.我笨手笨脚地帮不上忙,所以就到你这来看看,顺便找些事情做!"萁儿做了个鬼脸,故作谦虚的说道.

"刚好,这里有些公文,需要有人帮我出主意.崔郎将的伤还没好利索,赵参军又忙着去接受朝廷来的物资去了!"李旭向旁边挪了挪,在胡凳上给萁儿让出一点空间.

维持一个家的平衡也不是件很容易的事情.特别是李家的两个女人,一个八面玲珑,另一个心生九孔.因为彼此的出身和阅历差异,她们甚至无法做姐妹.所以李旭只能尽量让每个人都有一个施展才华的空间,以免她们真的把心思放在彼此之间的争斗上.

萁儿自幼伴着阴谋长大,对人际关系的把握极有分寸.旭子每每拿一些和朝臣如何交往方面的事情来和她讨论,总是能大有所获.石岚明白自

己在政务处理方面无论如何也比不上萁儿,便把所有小心思都放在了家务中.李旭现在身为博陵郡侯,朝廷封赏的、地方豪强赠送的和这些年来自家买下的土地已经有数百顷.打理这些田产上的杂务,监督留在各地庄子上的管家是否尽心等日常杂务则当仁不让地落在了石岚肩膀上.在一众弟兄们面前,萁儿更容易赢得尊敬.但在李家二老眼里,恐怕同为小户人家出身的石岚更体贴些,也更对他们的胃口.

两个女人也明白李旭的心思,所以尽量维持了表面上的和气.石岚插手的事情,萁儿轻易不去过问.而萁儿为旭子所做的谋划,石岚也尽量忍住自己的好奇心不去参与.

萁儿轻轻地坐在了旭子身边,将桌面上凌乱的公文收拢成摞,然后一件件地归类翻看.这些日常政务的处理关系到郎君的前途和家族的命运,所以她不能不尽心.从各地往来的公函上看,大隋今年的状况越发衰败了.而朝廷依旧秉承着多年形成的惯例,抱着过一天算一天的心态去应付各地发生的叛乱.

就在李旭率部和张金称血战的时候,朝廷召集地郡守前往东都做例行考评.因为道路不通而无法奉命前来的郡守多达二十几位.天子震怒,决定发府兵讨贼.因为辎重匮乏,武将不愿前行等各种原因,至今未有一兵一卒出东都.

同月,朝廷下旨修建南方行宫,计十六座,极尽奢华.

三月,上巳,帝与群臣饮于西苑水上,命学士杜宝撰《水饰图经》,采古水事七十二,使朝散大夫黄衮以木为之,间以妓航、酒船,人物自动如生,钟磬筝瑟,能成音曲.

四月,帝于景华宫征求萤火,得数斛,夜出游山,放之,光遍岩谷.在杨广的眼里,大隋繁华依旧.

"其他人呢,今天都忙着干什么么?"二人商议着处理了十余件急需回复的公函,李旭怕萁儿过于劳累,抱住她的肩膀,将话题再度岔到日常琐事上.

"公公说他闲不住,也去庄子里忙碌去了!"萁儿想了想,低声回答.想起了家中的某个长辈,刹那间,她的眼神竟然变得有些黯淡,"妗妗跟你说,她想回上谷看一看舅舅的坟.她和舅舅没有后人,天已经回暖,如果不亲自去,怕是坟头青草会一个劲地疯长!"

宝生舅舅死于去年李旭雁门救驾的同一时间.那个月,漫天王和历山飞联手攻克了上谷郡城,太原李家派来的家将和旭子自己的亲兵保护着李旭的父母逃离了灾难,却没能力护住所有人.

有间客栈掌柜、帐房兼跑堂张宝生在自家后院被流寇砍死.老板娘张刘氏躲在放蔬菜的地窖中得以逃生.被石板和柴草垛虚遮掩住的地窖口旁,正躺着其丈夫张宝生的尸体.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三 下)

平心而论,妗妗张刘氏留给李旭的印象并不甚佳.她那一手持刀,一手拧着鸡脖颈的悍妇形象几乎毁了旭子年少时对所有异性的幻想.但这并不能减弱半分旭子对舅舅一家遭遇的同情.旭子知道,如果没有当年在塞上的连番奇遇,现在的他便是舅舅、妗妗以及无数在乱世中流离失所的父老乡亲中的一员.他就像窗外那些粗壮的毛竹,手臂已经可以擎云,根却依旧扎在泥土里.所以对于眼下平头百姓所遭遇的苦难,每一件都几乎感同身受.

漫天王和历山飞只占领了上谷郡城两天,便被从涿郡赶来的官军杀退.但上谷郡治所易县及其周围的十里八乡却彻底变成了废墟.历山飞和漫天王二人将能带走的东西全带走了,不能带走的东西则付之一炬.大火在城里绵延了三天三夜,直到一场冬雪落下才彻底熄灭.易县百姓几乎家家缟素,户户哀声,悲惨如人间地狱.

从亲兵的汇报中,李旭得知自己的舅舅曾经拒绝了和大伙一道去临郡暂避的请求.他们认为自己一大把年纪了,对流寇们构不成什么威胁,因而也不会遭难.实际上,旭子认为舅舅之所以不肯加入逃难队伍,是因为他舍不得'有间客栈'.虽然那间开在官道边上的客栈几乎已经赚不到什么钱,但有它在,便意味着张氏夫妇不属于到妹妹和妹夫家蹭吃蹭喝的废物.老人最后拼死保护的,也是自己的家眷和做人的尊严.

"我派了李祥带一队亲兵护送妗妗去了上谷."萁儿见丈夫的情绪瞬间低落,尽力把话题向旁处引,"让她去散散心也好,要不总是在家中闷着,早晚闷出病来!薛万钧和万侧兄弟来信说,如果你准备进入五回岭剿灭漫天飞的话,他们兄弟会从涿郡出兵配合!遂城的几家大户也承诺,如果大军进山,他们愿意帮忙筹集运送粮草!"

"先缓一缓,现在不是打仗的时候."李旭明白妻子的苦心,笑着摸了摸她柔滑的长发,"现在各地还是以防御为主,等给入了夏,地里的活也忙得差不多了.我会亲自带兵北上."

"你倒是体恤民情,就怕别人不会理解你这份好心!"萁儿笑着仰起脸,眼中满是温柔.自己的嫁了个胸怀宽广,勇于担当的丈夫,这是一个女人几辈子修来的幸福.但嫁给这样一个丈夫注定不会省心,为人宽厚善良

是他的长处,也是他致命的弱点.他可以伸开手臂,为你撑起一片无雨的天空,你也必须小心守护,防止那些射向他薄弱处的明枪暗箭.

就像眼前剿灭乱匪日程安排,一些被漫天王和历山飞吓得寝食难安的地方官员巴不得李旭在击败张金称的第二天便立刻挥师北上,全不顾汾阳军以轻骑为主,在山中作战并非其所长的现实情况.而春天又正是农忙的季节,这个节骨眼上四处征调民夫运送物资,只会逼得更多的百姓成为流寇中的一员.李旭以士卒尚未训练好为由,一再拖延入山剿匪的时间,在一些本来就对其不服气的官员眼里,则成了消极避战,试图保存实力的征兆.

"让他们说去吧.奏折送到朝廷那,未必会有人看.皇上既然把六郡事务都交给了我,到底怎么做,我自己拿主意,不必听他们乱嚷嚷!"李旭毫不在乎地摇了摇头,给了萁儿一个明亮的笑."哪天惹急了我,把他们一个个全撤换掉,省得这帮家伙天天苍蝇般四处嗡嗡!"

"郎君的确应该重新选拔一批贤能.否则,也辜负了你的六郡安抚大使之责!"萁儿的笑容很好看,即便是在算计别人的时候.那是一种与其全身气质十分相称的笑,妩媚之中还带着几分狡猾,几分凌厉,"阿爷常说,当官的人不能过分隐藏自己的力量.如果你对任何人都没有威胁,任何人都可能欺负上门!"

"赶走他们倒是容易,只是没有足够的人手填补空缺!"李旭咧了一下嘴,有些无奈地交代.和唐公李渊不同,他这个刚刚崛起的将军麾下没有那么多人才,也没有什么故人子侄和名士贤达慕名前来投奔.到目前为止,他麾下的武将班底完全是从雄武营和齐郡硬凑出来的,至于文职幕僚,至今麾下的几个参军还一人身兼数职,更甭说安插人手去管理地方了.

现实总是令人沮丧,但人却必须坚强地去面对."要不,我写一封信给大哥?"萁儿仰起头,长长的睫毛缓缓眨动.那是一种惹人怜爱的姿态,但很快,她清澈的目光就从睫毛下射了出来,声音也从犹豫试探变成了坚决否定,"不行!"一边摇头,她一边笑着说道:"那样会被朝廷注意到阿爷和你交往过密,言官们又有文章做了!"

"言官们的嘴巴可以用珠玉去堵,我从塞外分来的红利还有一些!"李旭想了想,回应,"就怕唐公那里忌讳颇多,上次在太原遇上,他几乎没跟我说什么话!"

"阿爷巴不得将你纳入太原李家呢!"萁儿笑着想,却什么也没有说.这就是丈夫的薄弱处,作为妻子的她,必须以十倍的小心去护卫."阿爷很欣赏你,他不理睬你是怕陛下追究.这些年来,他小心惯了,所以也不可能派人来帮你.倒是博陵周边各郡地方上,有许多名门望族,你让他们推荐一些子弟上来,或可一用!"

这是一种值得尝试好办法,选拔地方大户的子侄入幕,便等于将自己的根基扎在地方上.乱世来临,那些世家大族需要以李旭的强悍来保护他们不受盗匪伤害.而李旭也可以借助这些家族的支持,进而建立自己的势力范围.

"那些人推荐来的才俊,我见过几个.像退之这样智勇双全的人少,倒是像裴蕴大人那样只会上司派马屁和给同僚挑毛病的家伙居多."李旭再次苦笑着摇头,"我用这种人做麾下,恐怕用不了多久,自己就被他们忽悠傻了!"

"郎君知道他们的缺点,就不会轻易上当!"萁儿与李旭的见解略有不同,"阿爷曾经说过,很多人不是生来就想尸位素餐,幕僚尽不尽职,关键看谁在用他们!"

"我会尽力去试!"李旭笑着承诺.他认为萁儿的话极有道理,唐公李渊说得都是一些经验之谈.但他并不完全认可这些话.危机四伏的大隋朝告诉他,过分地依靠一些家族的势力,会带来很大的风险.就像一片土地上如果长满了大树,底下的其他庄稼就会因为见不到阳光而闷死.

事实上,李旭以为,大隋朝今天之所以糜烂到如此地步,与其说是杨广一人昏庸糊涂,不如说是世家大族互相勾结,断送了整个国家的生机.那些家族为了自身利益,不惜出卖整个国家,不惜将民间财力压榨到最干.而寒门百姓既找不到人真正替自己说话,又看不到改变自身境遇的途径,不得不铤而走险.

徐茂功就是这样的人.张金称、石子河后来虽然作恶多端,但如果当初有一条活路的话,他们也不会揭竿而起.旭子把剿灭自己治下的盗匪做为了第一要务,却不想把六郡砍成一片白地.

光凭征剿解决不了任何问题.这几年不只是他一个人曾经大败流寇,但盗匪总是越打越多,直将剿匪者彻底淹没.只有在历城,张须陀通过征剿,裴操之通过安抚,二人齐心协力在乱世中打造出了一片宁静之所.这是一条相对不那么残忍的路.不完全靠屠杀,便让盗匪失去兵源.但这种

手段只适合对付张金称、石子河同类的恶贼.对于程知节、徐茂功这种乱世英雄,却未必能收到成效.

旭子需要在张须陀大人教导的方式上再前进一步.不但要让盗匪们闻风丧胆,让百姓重新有一个活命的机会;他还想给徐大眼和无数类似于自己和徐大眼的人以出头的希望.欲做到这些,重手整顿治下官吏是其中一步,但选拔什么样的人才来替换那些庸吏,以哪一种途径选拔,是关键中的关键.

他不在说话,用手托着下巴陷入了沉思.萁儿敏锐地察觉到李旭并未接受自己的建议,却丝毫不感到生气.一个处处听女人话的男人不会是个合格的丈夫,母亲的经验教会了从另一个角度去理解男人."你想事情的样子真好看!"她微笑着说道,向后仰头,靠紧身后坚实的胸口.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四)

就在李旭为何时对山区用兵而烦恼的时候,"大燕国"漫天王也在为同样的问题而挠头.自大业十二年起,他的一双眼皮每天都跳个不停,俗话说"左眼皮跳财,右眼皮跳灾",可这两个眼皮一起跳的日子,就让人实在没法捱了.

"***,与其如此,不如尽早作个了断!"王须拔用手在御案上重重一拍,咬牙切齿地骂道.那个黄梨木案子是他从一家老财的书房中搬来的,结实异常,再锐利横刀砍上去也能嘣出个豁儿.在他的一拍之下,居然嘎嘎吱吱响了几声,瞬间散了架子.将摆在桌案上充门面的磁器、漆器、金盘、玉盏摔了满地.

"大王,大王您怎么了!"几个亲兵惨白着脸冲入由寺庙改造成的金銮殿,趴在地上,惊惶地询问.大燕王最近的火气比较旺,这是整个"大燕国"都众所周知的事实.昨天被他一脚踢死的王妃的尸体还摆在宫门外的老槐树下,大伙看着可怜,但没有大燕王的口谕,谁也不敢让她入土为安.

"滚,滚,全都给我滚,老子看到你们这些鸟人就烦,都滚到山外去,拿着锄头去刨食,再别回来,统统都别回来!"王须拔抬起腿,一脚一个,将忙碌着收拾地上'破烂儿'的亲兵们全部踢倒.也许是念到了往日情分,他没有用全力.亲兵们揉着屁股,连滚带爬逃出庙门,蹲在树荫下相对摇头.

日子没法过了,虽然随着天气的转暖,山风已经不再如刀割般刺骨,但大伙的心却越来越凉.也不怪大燕王脾气暴躁,即便是大隋皇帝陛下,如果他发现自己的子民数月之内逃走了一半,心中也绝不会波澜不惊.

而自开春以来,"大燕国"的人口减少了何止一半!被协裹来的百姓们开始还是三三两两地借着走亲戚为名向山外搬迁,后来干脆成群结队的向外逃.漫天王派了麾下兄弟去阻拦,结果一些发誓同生共死的兄弟们也纷纷开起了小差.仅仅过了三个月,夹在五回岭、飞狐关和峤牛山之间的国土就空旷起来,寻常时被视作宝贝打破脑袋争抢的野菜长到了半尺多高,叶子老得都掐不出浆了,却没有人再去采挖.

这一切都是拜朝廷新派来的那名狗官所赐.此人不仅用兵厉害,治理地方也端地有一套.刚刚赴任没几天,就立刻下了一道命令.将上谷、恒山、博陵、赵、涿、信都六郡所有远离县城十里之外,已经荒废了的无

主土地全部划分为民屯.各郡无田产的百姓均可到官府认地垦荒,每成丁男子最多可认领平地十五亩.官府借给农具和种子,赋税按照城市附近良田的一半缴纳.连种五年以上并按期缴纳赋税者,则该份田产归开垦者自己拥有,官府发给地契,绝无抵赖.

那可都是些刨一镐头就能流出油来的平地啊!虽然荒废了有几年了,早春时也被暴雪蹂躏过.但放把火烧一烧,再用犁拉出几道沟来,种一些荞麦、黍子等低产易长的晚粮上去,冬天时一家大小绝对不用再饿着肚子喝西北风.

过去流民们不去垦荒,一则是因为手中没有种子,二来是因为很多土地的主人还活着.虽然他们躲在城内不敢派人前来耕种,一旦你有了收获,这些人肯定红着眼睛给你纠缠不清.再者,大伙就是怕土匪来抢,让整整一年忙碌顷刻间化为乌有.可狗官在命令里说了,秋收时他会派军队到各屯田点驻扎.有谁想枪粮,先问问他麾下弟兄们手中的刀答不答应.

有了这一条保障,很多"大燕国"臣民都动了心思.王须拔的"领土"都在山里,收成不到平地的一半.况且大燕王的赋税根本没有定数,想收多少,几时收,全要看他老人家心情好坏.过去大伙是在城里找不到活路,才不得不逃到山区来.眼下既然外面有了出路,谁还愿意再过这种既艰苦又担惊受怕的日子.

"大隋向来言而无信,狗官是骗你们的.把荒地给了你们,他向城里的大户们怎么交代?"开始的时候,王须拔用类似的话安抚他的子民,也曾收到一定效果.但很快,逃出去的人就偷偷送进信来,说抚慰使大人的确说话算话.他分给大伙的那样土地的原主这几年有的死了,有的逃到别处去了,绝对不可能再回来纠缠.还有一种说法是,抚慰使大人和城里的大户们动了刀子,几个跳得最欢的富豪都被他以勾结流寇,破坏民屯的理由给杀了,脑袋就挂在城墙上.

当然,这些都是谣传,谁也没功夫深究李大人到底和富豪们达成了什么样的协议.反正先逃出去的百姓都如愿在一些军官模样的家伙手里领到了种子、农具和土地.那些新来的兵爷跟众人印象中的兵爷大不相同,非但一个个和颜悦色,并且主动提醒百姓们在各自领到的土地边缘种上高粱,以免将来分不清彼此之间的界限.

有了先行者的榜样,还在山里犹豫的百姓就全坐不住了.为了防止臣民继续逃走,王须拔不得不派人堵住了出山的大小路口.但他根本拦不住

那些走惯了山路的脚掌.那些人都来自本乡本土,对五回岭、峤牛山一带的地形比王须拔更清楚.随便钻几个沟,翻几块石头就可以在喽啰兵们眼皮底下消失,还没等喽啰们从震惊中缓过神来,山民们已经出现在哨卡外半里之遥.

王须拔不甘坐以待毙,几度率兵杀下山来.但此时的官军却不再是先前那伙任他蹂躏的窝囊废.双方在平原上打了几仗,还没等那些姓李的将军亲自领兵前来,"大燕国"的将士们已经支撑不住了.对方多是骑兵,打仗时从不按照常理.他们总是欺负"大燕国"的弟兄们手中弓箭和铠甲质量不如,远远地便是一阵乱射."大燕国"的将士好不容易冒死冲到近前了,他们又策马远遁.一边跑,还不忘了回头再来一轮回马箭.

几轮过后,"大燕国"的将士们便失去了获胜的信心.光挨打无法还手,这种境遇谁都无法忍受.偏偏对手得了便宜还卖乖,每战之后都把俘虏放回,说他们不是官军对手,与其跟着王须拔胡闹,不如回家去过安生日子.李将军保证不计前嫌,和普通百姓一样发给他们土地和种子.

王须拔见平地上自己打不过骑兵,不得不采用诱敌深入战术,在山里设了无数圈套等对方钻.可官军偏偏不上当,每次交战只是将"燕军"赶离平原了事,绝不倾力追杀.

几番折腾下来,贼兵们有力气没地方使.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大燕国"一天天衰败下去.除了哀叹外,无计可施.

山中贼好对付,家中贼却难防."荒唐,难道朝廷派他来,就是让他种地的么?"一些地方官员对抚慰使大人不一鼓作气,入山将土匪犁庭扫穴,却埋头插手地方民政的行为很是不满,私下里怨声载道.可抱怨归抱怨,他们很快发现城里的治安在渐渐好转.随着匪患远去,流民、闲汉们纷纷有了营生,已经清淡了很久的市集慢慢热闹了起来.一些产自塞外的羔羊、牛马等牲畜再次出现在大伙视线内,而一些很久不来的行商,也大着胆子穿山越岭,将本地的特产贩到涿郡、渔阳甚至更远的蛮荒之地.

而一些利益少许受损的富豪们也开始念叨安抚使大人的好处.在李旭的政令中,他们失去了一些什么也收不上来的荒地,但同时每年也不必再为那些土地向官府缴纳赋税.并且安抚使大人亲口承诺,待地面上完全太平后,那些距离城市更远的废弃村庄也会并入民屯行列.所有无主荒田,大户们可以派家中奴仆去垦,各项待遇和流民垦荒等同.

自从大业九年,朝廷为了避免土匪掠民为兵,下令将远离城市,无力筑堡垒自守的村庄全部放弃掉后,那些曾经的沃土已经成了兔子和野狼的安乐窝.没人敢到远离城市五十里外的地方种田,即便土地里能长金子,大伙也不敢拿自己的性命冒险.抚慰大使李旭宣布他将从土匪和野兽手里重新夺回那些土地,无疑让很多人兴奋得两眼放光.虽然此举与朝廷的政令有些抵触,但在巨大的利益面前,地方官员和豪门集体保持了沉默.

"那小子仗着陛下的信任,已经荒唐惯了,这点小事不算大错.况且田地夺回来,大伙都有好处分!"几个郡守私下通气时,如是说道.弹劾了几次李旭没效果后,他们也有些泄殆了.据消息灵通的人说,朝廷不是不想撤换李旭,但第一陛下本人的态度十分难猜,贸然给李旭小鞋穿,难免有人会再度被发配到岭南捉大象.二则除了李旭这个胆大包天的家伙外,其他人还真不愿意到这四战之地,同时面对漫天王、历山飞、窦建德和张金称.况且虎贲大将军罗艺早晚必反已经是人尽皆知的事实.他要是造了反,第一个挡在他南下路上的便是原来汾阳军.大隋朝不乏能征惯战的勇将,可有胆子与罗艺麾下虎贲铁骑对阵者,实在找不出几个.

出于上述种种或实或虚的原因,官员们暂时接受了李旭的荒唐.可入夏后,新任六郡抚慰大使,汾阳军大总管李旭的另一道更荒唐的命令却让大伙彻底坐不住了.他居然以军队、官府和民屯缺乏干才为名,张榜招贤.公然宣布无论出身门第,只要自认为有些本事的,无论是在武艺和谋略方面,均可自荐.所有人等只要通过考试,便授予官职,唯才录用.

"这简直是无法无天!"几个郡守气得直跳脚.地方官员和朝廷官员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体系,虽然郡守和郡丞、县令这个级别的官吏都有朝廷任命.但主簿、功曹、西曹、金、户、兵、法、士诸吏,向来归郡守们自行辟置.李旭出榜募贤,并许之为官.就等于直接入侵了郡守和县令们的权力范围,不由得大伙不有所动作.

六位郡守以及各自麾下官员三十余人,联名写信到抚慰大使府抗议,宣布如果抚慰大使不放弃对日常政务的侵扰,他们将不得不集体挂冠,以示抗议.众官员不求能让李旭收回成命,但是认为见识了自己一方的真正实力后,这位年少无知的抚慰大使必将有所收敛.谁料信刚送到抚慰大使府上的第四天,李旭便派兵将几位郡守陆续请到了博陵.他拿出朝廷赐予

的印信,当众宣布,既然身为抚慰大使,奉旨黜陟选补郡县文武官,就不能做睁眼瞎,对地方官员的玩忽职守行为视而不见.

"各地官员畏匪如虎,每每贼未至,而守土料民者先逃.深负皇恩,罪不容恕.然念各地流寇势大,郡县兵卒不齐,本官暂时不予追究!"众人印象里只会马上抡刀的李将军咬起文嚼起字来居然琅琅上口.只是字句里所隐含的威胁意味,就像一根从天而降的大棒子,瞬间就将六位地方父母官打得眼前金星直冒.

到了这个时候,大伙才想起眼前这位出身寒微的粗痞,手中居然还有自行任免地方官员的权力.虽然他们每个人背后都有自己的家族撑腰,朝堂中也不乏后台.但逼得对方动了粗,以"畏匪如虎,弃城不战!"的罪名将自己一捋到地,恐怕朝廷也只会对此睁一眼闭一眼.

"据我所知,诸位麾下,即便最少的一个郡,也有官吏百余人.诸位弹劾本官不肯入山剿匪,敢问这些年来,你们麾下哪位郡丞曾经主动和土匪打过一仗啊?诸位肩头有料民之责,敢问这些年来,怎么百姓越来越少,流贼越来越多?"李旭得理不饶人,冷笑着发问,直逼得几位郡守个个面色如土.

"既然各级丞、尉、兵曹不敢领军保境安民,要这些地方武职何用?既然各级主薄不能替苍生谋福,留这些主薄何用?"他挥挥手,命人拿上来一大叠状纸,"诸公只顾着去朝廷弹劾本官,但本官手里也有一堆弹劾诸公尸位素餐的条子,你等说本官是否该秉公处理呢?"

"那,那都是些刁民,刁民诬告.大人,大人千万,千万不能当真!"赵郡太守祖得仁吓得浑身直哆嗦,结结巴巴地回应道.

有道是,现官不如现管.众人在地方上任职多年,有时难免自以为树大根深,做一点出格的事情.况且收受贿赂、任人唯亲是大隋朝的吏治实情,仔细牵扯起来,恐怕谁屁股底下都藏着一堆屎.李旭隐忍了大半年时间来收集大伙的罪证,想必掌握在手的已经不少.众人再跟他硬碰下去,下场绝对是身败名裂.不如先服一个软,等这粗痞火气消了,大伙再找别的机会收拾他.

抱着类似的想法,其他几个郡守也站起来向李旭作揖赔罪,"大人一心为社稷和百姓着想,我等也是知道的.有时候是底下人胡闹,我们不得不让大人对他们想法有所耳闻,所以才签名联署为谏.行事虽有鲁莽之处,用意却无冲撞之心.望大人详察,恕了我等一时之过!"

话到了这个份上,按常理对方应该见好就收了.毕竟以一人之力硬抗六郡之官,即便是济景公樊子盖这样的勋臣也要掂量掂量自己一方的损失.谁料李旭不怒则已,,一怒便不可收拾,冷笑了一声,信手提起一分公文,指着上边的文字追问道："好一个刁民诬告.祖太守,你有几个远方侄儿叫祖君彦吧.李某记得他曾经于东郡为官,后来却因为与上司不合,挂冠而去了.大人可知眼下他去了哪里?"

"君彦,君彦他!"祖得仁的脑门上白毛汗都冒出来了,顺着眉梢鬓角滚滚而下.再看其他几位郡守,脸色全部由白转青,双手握成了拳头,却没半点勇气上前和李旭拼命.

"君彦兄才名远播,陛下早有耳闻.祖家有如此英才,何必让其埋没呢?我这里正缺个长史,祖大人若是有机会,不妨给君彦兄修一封书,让他到我这里来任职!"李旭微笑着,将刀一般的目光从几位地方大员的脖颈上扫过,每看向一人,都看得对方不由自主地低下头去.

祖君彦现在是李密帐下的明法参军,在座每个郡守都心知肚明.实际上,自从民间传言"桃李子"这个童谣将应验到李密身上以来,很多世家大族都派了自己的旁系或庶出子侄前去追随.这也是李密在杨玄感兵败后,到处逃窜却既没被官府抓到,也没被饿死在逃亡路上的关键原因之一.

眼下李旭手中揪到了祖君彦,肯定也查到了其他追随在李密身边的人.顺藤摸瓜,这私通盗匪的罪名看来谁都跑不了.

想搬救兵,已经来不及.想当场造反,六个人的力量加在一起也打李旭一个人不过.面对着眼前这位笑里藏刀的杀神,众太守不得不彻底放弃抵抗."请大人明鉴,我等对朝廷赤胆忠心!"祖得仁带头,其他几个太守相继直挺挺地跪了下去.一边自我辩解,一边咚咚磕头.

"各位大人何必如此,我只是听闻君彦兄的才名,并无其他意思!"李旭赶紧伸手相搀,笑容比寺院里得弥勒还和蔼可亲."临到此地之前,陛下教诲说要我涤汰庸吏,任人唯贤.所以我才想起请君彦到我军中任职.既然君彦兄闲云野鹤惯了,我也不让祖太守为难.况且他只是祖大人的侄儿,即便亲子成年,老父的话还不肯听呢.何况侄儿跟叔叔,表面上看着近,其实有可能老死不相往来!"

"大人说得是,大人说得是.君彦那小子自幼忤逆,我祖家早想将其逐出家门.大人看中他是他的福气.如果他身在福中不知福,我这当叔叔的

也毫无办法!"祖得仁瞬间在地狱门口打了个转,用官袍抹了把脸,气喘吁吁地说道.

不过是趴在地上磕了几个头,他却好像耕了十几亩地一样累.喘息声犹如拉风箱,汗水将脊背处的官袍全部浸透.再看其他几位太守,模样比祖得仁好不到哪去.一个个气喘如牛,汗水顺着耳根子成股地向下淌.

"其实,我也知道,在咱大隋官员中,像几位大人这样肯做实事的,还属凤毛麟角."李旭见将众太守都吓住了,大度地挥挥手,按照萁儿和崔潜等人事先安排好的步骤,决定撒出手中的甜枣.

"我已经准备将几位大人不畏艰险,与民同甘共苦的事情如实上奏朝廷!"他放下有关祖君彦和祖得仁两者之间连系的弹劾,从另一名亲兵手里拿出份尚未用火漆封口的公文,在众人面前缓缓展开."我初来乍到,几位大人的功绩可能没写全.趁着还没往外送的时候给大伙过一下目,若有疏漏,待会儿我再另行补充完整!朝廷最近要从地方选拔一批干吏,我只能替诸位做一步算一步.至于陛下如何斟酌,就看诸公的福缘了!"

此话一交代,几个太守如果不趁机向上爬就是傻子.按大隋官制,上郡太守为从三品、中郡为正四品,下郡为从四品.就算平级调往朝堂的话,也能补到一部侍郎或员外的头衔.如果再花些钱活动活动,找对了门口的话,补到某部尚书的缺也并非完全没有可能.但这一切的前提是在地方上有实实在在的功劳.如今各地民不聊生,乱匪多如牛毛,有哪个地方官员都无法腆着脸自己说自己功勋卓著.而李旭肯出面为他们几个请功,则无异于雪中送炭.

"我等谢大人宽宏.无论我等将来到了何处,大人之恩,没齿难忘!"还是祖得仁脸皮厚,走上前,再度长揖倒地.

"咱们有幸在同一地方为官,本来就是缘分.互相帮忙是应该的,总好过互相拆台不是!"李旭向旁边避开半步,然后以平级之礼相还."诸位先别忙着道谢,看看我写的奏折,除了剿除盗匪、安顿灾民的功劳,还漏了些什么.大伙不要客气,群策群力!"

话说到这个份上,旭子和众人之间终于有了些同僚的模样.几位郡守互相推让了一番,最后选定由博陵太守张君明和赵郡太守祖得仁两个为代表,将李旭已经写好的奏折接过去粗略看了一遍.大隋目前地方动荡,所以旭子尽拣了勤政爱民、协助征剿流寇方面的实在功劳给众人向头上安.几个郡守乐得合不拢嘴,却也在旁边非常适时地提醒道:"李大人

抬举我等,是我等的荣幸.但陛下恐怕不爱听各地有这么多盗匪的事情.大人今后给朝廷的奏折,不如多写一些地方风调雨顺,朝廷德被万民,你我尽心教化的功绩.虽然看上去有些不着谱儿,但能让皇上听着耳顺,也是咱们做臣子的福气!"

"如果几位大人不说,我倒疏忽了!"李旭遗憾地拍了自己一下,笑着道歉.他赶紧命人将赵子铭传进来,把几位郡守的意思大致说了,叫他下去重新草拟给朝廷的奏章,待自己再次用印后,快马加鞭送到洛阳.

"烦劳赵长史!烦劳李大人!"张君明等人连连拱手,半年多来,他们从未像今天这般对李旭和他的下属客气过.旭子摆摆手,吩咐赵子铭抓紧时间修改奏折.然后拿起自己的曾经颁布的政令,继续说道:"几个大人认为李某行事唐突,其实是一个误会..."

"误会,绝对是误会!"张君明、祖得仁等连连点头,唯恐再惹抚慰大使不快."我等一时被宵小蒙蔽才做下这等糊涂事.好在大人解释得及时,否则一旦酿下大错,纵使大人事后宽容,我等也再难于地方立足了!"

"那倒不至于.几位大人是出于一番公心,李某非常理解!"旭子友好地向大伙笑了笑,接受了对方的妥协,"其实这个办法并非李某独创,此乃上柱国、左光禄大夫张须陀大人在齐郡的旧例.想那历城仅一县之地,招贤榜张贴后还请来了罗士信这样的绝世勇将.咱们以六郡之大,燕赵千古灵秀,岂会发现不了遗贤?"

"肯定有贤良埋没在野,这都是我等应该替大人做的.让大人做在了我等前边,大伙好生惭愧!"祖得仁顺着李旭口风,马屁之词源源不断.刚刚被打了一闷棍,此刻李旭即便强要他们在政令上联署,众人也不敢说半个不字.况且对方还给了他们一个天大的人情,几位郡守没理由继续分不清好歹.

"我见几位大人平常实在辛苦,所以也就将此事接了过来,大伙别怪李某越俎代庖就是!"旭子点点头,对祖得仁的识趣表示嘉许,"这次征召,并不是所有来投者都用,首先要通过一轮考试.然后分文武补充入我的军中.主要充当底层军官和幕僚,其次是为民屯找几个尽心尽力的主官.等他们在军中把规矩都学会了,李某才会酌情推荐给诸位大人.至于诸位大人录用不录用,还看他们自己的本事,李某决不敢强求!"

闻听此言,六位郡守立刻点头如鸡啄碎米.他们最担心的就是李旭硬向地方安插官吏,把手强伸到自己的一亩三分地上.没想到对方事先已经

留好了缓冲余地,更没想到自己最后还有决定权."早知道这样,我等找李将军闹个什么劲儿!"有人后悔得直想抽自己嘴巴.转念一想,没这次冲突大伙也不会了解李将军的手段,心态立刻平了,目光中除了感激和恐慌之外,隐隐还带上了几分佩服.

"就怕地方士绅那边不会理解大人的苦心!"张君明想得长远,把自己最担心的事情摆到了桌面上.各郡的属吏中,有很大一部分出身于地方望族.无论哪个郡守上任,都会迅速和那些望族达成妥协.维持表面上的和气对他的政令是否能得到有效执行至关重要,如果地方望族不肯,郡守大人再强项,有时也难以压住地头蛇.

"我已经给崔、李、张、王几家的长辈打好了招呼.他们几家的子侄多年习文练武,准备应举,结果科举说停就停了,不知道何年何月才能再开.几家的子侄正愁找不到出头机会,当然不会拒绝与他人同场相较.真正公平比试的话,他们这些人师出名门,胜算十中有九..."

"原来大人已经和几个豪门早打了招呼!我等真实傻到了家!"几位郡守以目光相视,心里不约而同地想.

既然地方豪门都表了态,他们何苦再得罪人.当即郡守们争相在政令上附属了自己的名姓,并表示一定动员好本郡英才前来博陵参加考试.李旭笑着接纳了对方好意,把政令重新完善过了,用了印,交给几位郡守带回各自的治所向下颁发.

招贤的消息传出,民间立刻人声鼎沸.自从大业六年起,朝廷已经暂时中止了科举.很多出身寒微的读书人失去了进身之阶,不得不从事一些帐房、管家之类的低贱工作以谋生存.还有一些郁郁不得志者,则暗中与土匪流寇联络,以求将来对方真成了事,自己也好有个进身之阶.

猛然间走正经路子谋求出身的渠道又畅通了,前来应试自然就成为不甘平庸的地方名士们首选.虽然据传闻汾阳军大总管为人粗鲁了些,对下属要求亦极其严格,但好歹他让大伙看到了改变出身的希望不是?而一些肩膀上有些力气的练武之人更是踊跃应募.李将军本人的功名便是取自马上的,他应该不会狗眼看人低.况且依照大隋惯例,每个级别将军手中都有一堆空白告身,主将升得越快,手底下空缺越多.追随着升官像李将军这么快的主将,大伙不愁没缺可补.

"不知道考过了试,能不能回地方上作个户槽!"官道上,背着行李、书本赶往博陵的寒门子弟满眼憧憬.像旭子当年一样,他们也没有太大的

志向.能让父母吃一碗安稳饭,能让自己和自己的子女不再受那些衙门里的协办、帮闲们欺负,他们便自觉十年寒窗没有白费.

"功名但在马上取.李将军正准备对土匪用兵,咱这两下子估计能派得上用场.一旦能补个旅率、队正什么的..."无数骑着驽马的少年将肩膀廷得笔直.他们这几年模仿对象就是传说中的李旭.据说此人当年初到怀远镇投军,也不过被授了个旅率.完全是凭着手中长刀,硬生生在头顶上给自己劈出了一片天空.

"旁的不说,咱只管杀贼!"也有人从军的目的非常简单."李将军帮咱过安稳日子,就值得替他卖命.况且他为人素来公道...."

抱着各种各样的心思,大批的年青人涌入了汾阳军大营.考试的模式很简单,文官考试,题目几乎是照搬了大隋的郡县科考.而武将的选拔,则由应募者自行演示武艺,几个有多年征战经验的郎将当场进行评定.

来者一旦通过考试,则按评定结果.或进入幕僚圈帮助赵子铭处理民屯事务,或被授予旅率、队正、副尉、伙长等相应武职,直接成为李旭麾下的一员.

因为是第一次尝试,考试的过程中难免发生一些不大不小的混乱.几个郡守通力合作,把所有问题都妥善处理掉了.结果出来后,地方上大部分人都感到满意.世家大族的子侄都粗通文墨,略涉武技,所以在名列前茅者居多.而一些对生活已经绝望的寒门读书郎和江湖闲汉也凭各自的本事杀入重围,为自己争得了一个安稳饭碗.

最不满意的就是盘踞在上谷山区的漫天王和盘踞在涿郡北部的历山飞两个,二人经过多年劫掠,已经都各自拥有了一小片地盘.即便不能争夺天下,关起门来作个土皇帝也能快活逍遥好长一段时间.他们没想到新来的抚慰大使居然开办民屯跟他们争夺百姓,他们没想到汾阳军大总管李旭居然还有发榜招贤这一安抚民心的绝招.令二人更没想到的是,招贤试结束还没几天,他们还没计算清楚这套无影无踪的拳脚给自己到底造成了多严重的损失,安插在地方上的眼线已经冒死送来了情报:

汾阳军离开博陵,马步将士共三万,沿官道北上.三日行军百五十里,前方已经抵达遒县.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五 上)

不止是王须拔和历山飞两个密切关注着汾阳军一举一动,就在李旭离开博陵的第五天,一份非常详细的线报已经翻山越岭送到了太原留守李渊的案头.事实上,不知道是出于关心女儿的安危或者其他难以预测的原因,最近几个月来河北西部所发生的每一件事李渊都打听得清清楚楚.在他的影响下,那里出台的任何一个新举措都会在唐公府引发一场的争论,并且连续数日内成为幕僚们交谈的热门话题.

也有人对此非常不耐烦,三公子李元吉便是其中一个.对于自己这个不知道从哪片山沟冒出来的便宜哥哥、倒贴上门的粗痞姐夫,李元吉没有半分好感.记忆中,自打此人出现之后,原本属于自己的注意力,多半就被他给吸引了去.并且父亲大人还屡屡拿此人来教育自己,动辄便'仲坚这样比你强,你此处应该效仿仲坚...'仿佛此人才是李家嫡出的三公子,自己反而成了随便拣回来的乞儿无赖.

牢骚满腹,但李元吉却不敢当众发做.虽然唐公父亲已经在多次强调过,庶出的萁儿与李家不再有任何瓜葛.但如果元吉敢贸然发表对便宜姐夫不利言论的话,便会被唐公府众人认为是性情阴狠,不顾骨肉亲情.这对刚刚开始建设自己班底的他不是一个有利的评价,因此必须尽力避免之.

今天的消息足够令人震惊,在唐公府长史陈演寿读完了整篇线报后的很长时间内,众幕僚都没有发表任何意见.他们面面相觑,仿佛不敢确定这消息是真的.有人甚至伸手将线报接了过去,试图从字里行间找一找陈演寿是否曲解了原文.

'刚刚将地方搅了个鸡飞狗跳,他居然敢在这个接骨眼上领军出征?难道他不知道死字怎么写么?'李元吉鼻孔内轻轻喷着粗气,心中暗自腹诽.拜其父所赐,他对李旭最近做得那些混帐事清清楚楚.'胆大胡闹,任性妄为,恃宠而骄,飞扬跋扈...'在元吉眼里,这些所有用来形容纨绔子弟的词汇通通加诸于李旭头上也不为过.

当然,这只能代表唐公府一部分人的观点.眼下唐公府中还有不少"目光短浅"的家伙被李旭的表面文章所迷惑,居然为他的所作所为大声叫好.这些人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出身都很寒微,就像侍卫统领钱九珑、还有二哥李世民麾下的侯君集,这两个家伙居然认为唐公在河东

也早该这么做.亏得被长孙顺德和陈演寿驳斥回去了,否则后果将不堪设想.

"仲坚,仲坚此举太性急了!"正在想着心事的李元吉听见自己的二哥在说话,把鄙夷的目光慢慢转了过去.整个唐公府内,对李仲坚最欣赏的人就是二哥世民,从服饰到做派,看上去仿佛都有对方的影子.恨乌及屋,所以李元吉对二哥世民也没什么好感,虽然自己的这个二哥不到十八岁便凭真本事赢来了五品轻车督尉头衔,在众幕僚中素有人望.

李世民脸上的表情忧心忡忡,仿佛领兵进入五回岭一带剿匪的就是他自己."眼下我估计朝廷那边弹劾他的奏折早已堆了一箩筐,这节骨眼上他还不抓紧时间巩固根基,却入山剿哪门子匪?如果我是仲坚,绝不会贸然出兵.反正当初陛下又没限定他什么时间必须平定叛乱.他如今重兵在握,只要老虎不离巢,别人也不敢轻举妄动...."

"的确如此,李将军这个时候入山,无异于移走了架在反对者脖颈上的钢刀,对方不趁机起来制造麻烦,等他凯旋归来后便再无机会!"李世民刚一开口,便如同打开了道水闸,众幕僚们的议论声接踵而来,听得元吉头大如斗.

"又来了,他又不是咱们家的人!"李元吉心中暗骂,脸上却不得不做出一幅洗耳恭听的模样.能虚心听取别人的意见,是父亲李渊要求他们几个一定要达到的修身目标,尽管此刻大多数人说得全是废话.

抛开自家利益不谈,在座许多人都佩服李旭的大刀阔斧.他们也认为大隋的痼疾的确已经到了不得不治的地步.多年的从政经验告诉众人,世家大族把持地方官府和朝庭,令很多本来初衷良好的政令在执行过程中就变了味儿.而平民百姓的想法和所受的委屈也没机直达天听,是以他们的生死也很少有人问.大隋朝落到今天这般田地,杨广昏庸任性,三度征辽失败是其中一个原因,地方豪门和官府互相勾结,逼得百姓没了出路,也是其中一个关键因素.

与此同时,绝大多数幕僚也认为李旭做事也过于急躁.如果是在开皇年间,南陈没有覆没前,他凭着六郡抚慰大使,汾阳军大总管的权威的确有资格快刀斩乱麻般将自己地盘内的吏治和民情一鼓作气理顺.那时候的大总管位高权重,上马管军下马管民,对地方上敢于违令不尊者可以先斩后奏.而自从中原一统后,朝廷已经多次大力削夺武将手中的权柄,在外领兵的将领通常根本无机会插手地方政务.

像李渊、屈突通、薛世雄这样有资格插手政务者,也不会如李旭行事那般直接.同时拥有管理民政和军务的双重权力,本来就很容易让人误解.在地方上安插私人,排斥异己,等同于谋反的先兆.朝廷对这种胆大妄为者打击还来不及,岂会让他顺顺当当达成心愿?

而李旭却冒冒失失冲上去,先一锄头下去挖了几家豪门的地,又一刀下去削了六郡太守的权,几个月内,把所有治下所有势力都得罪了个遍.

仇家遍地,他居然什么事情都没发生一般,拍拍屁股就入山剿匪,根本看不到身背后已经洪水滔天.

"现在不是抱怨仲坚所作所为的时候.趁着现在还来得及,咱们需要推测一下仲坚的对手将如何发难!"听了一会儿大伙的议论,唐公李渊决定将话题引向正轨."博陵崔、赵郡李、上谷张、信都王,当年先帝在世时,都不愿一下子把这四家同时得罪了.仲坚与官民两方同时结仇,恐怕对手一直在等待机会..."他叹了口气,轻轻摇头,仿佛家长在担心着一个四处惹事生非的孩子.

议事厅内瞬间安静,争论中的众人纷纷低下头去,在心中推测汾阳军这头老虎离山后地方豪门会玩些什么花样.光凭地方官员上奏折弹劾恐怕搬不倒李旭,虽然眼下杨广对仲坚已经不像原来那么信任,但他是杨广一手提拔起来的.不到万不得已,好面子的杨广绝对不会伸手打自己的脸.

"事情未必有那么严重!仲坚背后不是还有皇上撑腰么?况且他动的都是无主荒田,并非那几家的产业!"李元吉看大伙静了下来,抢先说出自己的见解.他今天穿了一身亮白色的锦袍,头发用紫檀和珊瑚做的宝冠束了,整个人看上去风流倜傥,雄姿英发.

"古来君恩最难测!"不知道是想起了自己这些年的遭遇,还是有感于李旭所面临的实际情况,李渊轻轻摇头.元吉的话远远偏离了他定下的主题,但做父亲的不能打击儿子的积极性,只能拿出自己最大的耐心对其进行引导,"至于那些荒田,无所出产时自然就没有主人,能打粮食了,主人就立刻该出现了!"

"仲坚不是早就答应过,扫平乱匪后,所有人都可以参与垦荒的么?"李元吉瞪大明亮的双眼,脸上写满了对家人的担心."那三姐呢,三姐会不会有危险?"

"三公子有所不知,离城远的生地已经荒废了好些年,垦起来甚花力气.无论从控制方便和产出数量来看,都远不如离城近的熟田.只要赶走仲坚,他们就可以想办法将流民今年开垦的熟田夺为自己所有,连同地里的庄稼和种田的人..."提起一些地方豪门的表现,马元规也是不住摇头.唐公李渊家业也不算小,但放眼整个大隋,肯向唐公家族这样收敛自己的行为,尽量给百姓留条生路的豪门简直是凤毛麟角.人性本贪,特别是在对手没有显而易见的反抗之力时,贪欲总是会击溃理智.

"这些人也太不讲理.把百姓逼没了活路,他们就不怕玉石俱焚?!"听完了马元规的分析,李元吉开始忿忿不平."咱们得赶快派人将三姐和仲坚的家人接到太原来,以防有人趁机作乱!"

"你三姐不肯回来的,她那个性子!唉!"李渊接着摇头,苦笑满脸."你先坐下吧,听听别人的建议.你能有这份心思就好,萁儿当年未出嫁时,没少照顾了你!"

"三姐需要时,我一定会帮忙!"李元吉环视四周,大声承诺.他很得意自己刚才的表现,全然没听出来父亲的话语里,已经隐隐带上了几分失望.

"他年龄毕竟年龄还小"李渊用怜爱的目光看着自己的三儿子坐正身体,心中默默地想.他和正室前后生有四个嫡出的儿子,老四元霸早夭,因此老三元吉得到的溺爱就多了些.不过老大建成和老二世民都是出类拔萃的,特别是世民,李渊的目光转向自己的二子,中间充满期待.

"我认为,其他人是否有所动作,关键看前方的战事怎么样?仲坚用兵素来神出鬼没,如果他能迅速剿灭了乱匪,那几家人也未必来得及弄鬼!"李世民见父亲的目光看向自己,站起身,大声说出自己的观点.

"二弟说得有理,这么多年来,连宇文家都没能将李旭怎么样,几个地方上的豪门未必有让仲坚阴沟翻船的本事!"李建成不甘人后,也迅速补充上自己的意见.他对李旭的信心向来比别人足,无论这些信心有没有来由.

"世子所言差矣!想让仲坚战败不容易,想让他把仗打个没完没了,却是轻而易举.粮草上、军械、军情任何一方面做些手脚,仲坚就得吃个大亏.千不该,万不该,他不该把地方官吏和豪门同时得罪掉!"长孙顺德摇头,叹息.说罢,他把脸转向李渊,"我建议将秦参军找来,大伙做决定前,需要了解一下崔潜这个人!"

"长孙大人可是说得明威将军崔潜,不必找秦参军,我已经私下里跟不同的人打听过他,收集到了足够多的信息!"没等李渊做出决定,站在李世民身后得侯君集上前半步,主动回应.

众幕僚纷纷转头,将目光看向侯君集."二公子好眼光,居然寻得了这么细心的帮手!"大伙心里暗赞,眼角的余光扫到建成,包含的意味万别千差.

"此子心机够深,就是性子急了些!"李渊冲着侯君集点了点头,同时在心中做出评价.

"崔潜的祖父是博陵崔家的族长,他父亲在同辈中排行第三,其本人是三房最长.同辈中有两个年龄比他大的堂兄,其中一个已经做到了吏部侍郎,加中大夫衔."取得李渊的同意,侯君集清清嗓子,将相关崔潜的消息娓娓道来,如数家珍.这本是该长孙无忌做的事情,但长孙无忌疏忽了,所以给了他引起李渊注意的机会.

"崔潜是陛下组建骁果营时,通过其兄引荐到营中任职的.后来因为思谋深远得到李将军的赏识,破格提拔为督尉.李将军离开后,他与宇文士及之间略有嫌隙,但平素也还合得来!去年雁门城中众骁果闹事,也全凭他一力压制,才没有酿成大祸!"

圆滑、世故、甚至有些奸诈.听到这,众幕僚对崔潜的为人已经隐隐有了一个轮廓.此人是三房的长子,所以还有机会问鼎下一代家主之位,自然不会放弃任何向上爬的机会.他的一个强有力的竞争者目前为从四品中大夫,与他的从四品下明威将军差别不大.所以此人只要在关键时刻稍稍努力.....

"雁门之事后,许多雄武营将领心灰意冷,主动离开宇文世家转投李将军.崔潜与其中穿针引线,居功致伟.因而他在李将军麾下被越级提拔为明威将军,实权却在诸郎将之上.不但为李将军的左膀右臂,而且在军中甚有人望!"侯君集叹了口气,最后总结.

"嘶!"闻此言,包括李渊在内,不觉都倒吸了口冷气.得罪完豪门得罪官吏,后方根基不稳的情况下挥师远征,还把一条毒蛇放在身边....,

这李大将军,胆子也忒地大!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五 下)

"以一支奇兵直捣匪巢,在六郡豪门未有所动作之前协助汾阳军迅速结束剿匪.世子方才所提的确是一条上上之策,只是..."正当大伙以为出兵已经成为定论的时候,太原府司法书佐段偃师走到李渊父子身边,低声提醒."只是如此一来,咱们李家的力量便被人一览无遗,与以往韬光养晦之策大不相符!"

他在府内众幕僚中的位仅排在陈演寿、长孙顺带、马元规三人之后,素负稳健之名,说出话来自有一分份量.因而谏言一出,立刻博得了一片响应之声.

"这个,段书佐之言不无道理!但书佐可有良策教我?"正在感慨家事的李渊明显楞了一下,转过头来,额头深深拧出一个川字.

"卑职没想到任何良策,但卑职主张,此刻河北风云未定,李府应静观其变!"段偃师轻轻摇头,淡然说道.

他不赞同李建成的出兵提议,因为这违反了垄右李家的一贯处事原则.多年来,唐公李渊从无兵无权的护粮小官一点点爬到河东抚慰大使、太原留守这样上马领军,下马管民的封疆大吏位置,凭得就是"韬光养晦"四个字.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注意,李渊对所有同僚处处忍让,一个芝麻绿豆大的言官前来讨要好处,李府都会加倍满足之.更甭说是对裴矩、虞世基这些权臣,李家对其简直是予取予求,即便这些人修书来讨李渊的棺材本儿,李府都会在第二天毫不犹豫派人送上.因为李渊的儒弱表现,杨广甚至送了其一个"老妪"的绰号.笑他就像一个没有了丈夫和儿子的老太婆一样,只有任人欺负的份儿!

李家付出了这样大的牺牲,就是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注意.为了一个无法纳入麾下的悍将而暴露家族全部力量,得到收益和即将承担的风险远远不符.

"如果,如果我等袖手旁观,将来岂不让,岂不让天下英雄寒心!"李建成没想到已经决定了的事情却横生枝节,气得两眼冒火,瞪着段偃师等一干没有担当的家伙咆哮.

"让他人寒心,总比咱李府成为众矢之的好!"段偃师等人笑了笑,不卑不亢回答.李家不止代表着唐公父子四人的利益,还有若干依附于其上

的大小豪门,他们和垄右李家一损俱损,一荣俱荣.因此作为家主的李渊,在考虑问题时不得不处处小心.力争得到大多数追随者的支持.从某种角度而言,李家就是当今大隋朝廷的一个缩影.只不过将皇帝换成了家主,将权臣换成了大小幕僚而已.

"这也怕,那也怕,咱们干脆收拾收拾,回家做主算了!"钱九珑气愤不过,拍打着身边的柱子嚷嚷.打心眼里,他就不喜欢段偃师这些读书人.古语说得好,"仗义每多屠狗辈",有些人书读得多了,把心眼也读小了,除了自己利益外,其他人的死活根本装不下.

"出兵一事,的确应该从长计议!"鹰扬司马刘政会虽然为武将,意见却和段偃师等文职幕僚大抵相当."有道是,木秀于林,风必催之.陛下向来对那首桃李章念念不忘...."

仿佛已经失去了主见,李渊又坐回了属于自己的胡床上.双眉紧锁,不置一词.众文武幕僚们见家主如此迷茫,立刻又分为几派,七嘴八舌争执起来.有人支持李建成的提议,强烈认为李府不该辜负朋友的信任.也有人认为乱世之中,李府的一举一动更应加倍谨慎,以免再度成为朝廷的重点打击对象.还有一部分人则坐在旁边,默默想着各自的心事.利益、风险、责任、代价,种种因素纠缠不清,令人的确难以在短时间内找到一条完美的解决方案.

"启禀唐公,晚辈有一言,不知道当讲不当讲!"听众人争执了半天也没争出个头绪来,长孙无忌慢慢走上前,大声问道.

"无忌,你有什么话尽管讲.咱们李家素来不会因言而罪人!"唐公李渊不知道正在想什么心事,愕然看了他一眼,强笑着回应.

"晚辈以为,段书佐的担心不无道理,但忽略了一个大前提."长孙无忌整理了一下思路,笑着说道.

"哦,那无忌是支持出兵的建议喽?"李渊脸上的表情渐渐舒缓,侧过头去,给了坐在自己身边的老幕僚陈演寿意味深长的一瞥.

陈演寿微微点头,笑而不语.

"依照晚辈之见,太原不但要出兵与仲坚相呼应,而且应调动一切力量,帮仲坚稳定六郡局势,同时请东都相关人等,主动出面为仲坚张目!"长孙无忌侃侃而谈,仿佛不知道自己说得话会激起多大的波澜.

如果说侯君集的建议是替李旭发起给自政敌背后一式的阴狠杀招的话,长孙无忌的建议就是堂而皇之的正面强攻.调动李家一切所能调动的力量,包括军力和人脉力挺李旭.根本无须和对方交锋,六郡豪强只要尚有些自知之明的话,就会乖乖放弃他们正在进行中的阴谋.垄右李家虽然隐藏锋樱这么多年,但三代国公所积累下来的力量,还是一般方豪门无法抗衡的.但此举带来的后续影响更在建成刚才的提议之上,李渊一旦听从,恐怕后果就不是将所有隐藏实力暴露那样简单了.而是逼得朝廷不得不在维持现状和痛下杀手之间做一个抉择.

"无忌,你真是个初生犊儿!"鹰扬司马刘政会急得连连跺脚.他和长孙顺德交情非浅,不愿意当众难为一个晚辈.但这个晚辈也忒胆大包天了些,简直是拿整个垄右李家的前程和在座诸人的性命在为赌注.

"唐公,切莫听少年无状之言!"段偃师也有些急了,走上前大声提醒道.

"刘将军和谢书佐切莫着急,听无忌把话说完!"一直没有开口的陈演寿笑着摇了摇头,示意以段偃师为首的一伙幕僚们稍安毋躁."无忌和志玄都是咱们的晚辈,他们的建议若是有偏颇之处,咱们这些当长辈的刚好当面给予指点."

听了陈演寿的话,几乎要跟长孙无忌当场翻脸的段偃师只好退开半步.耐着性子听这个不知道天高厚的小辈继续"大放厥词".陈演寿口中的'志玄'是他的长子,此刻亦坐在李世民身后.这孩子和长孙无忌、侯君集等人向来是志趣相投的,如果段偃师继续不顾前辈身份和长孙无忌争执的话,未免伤了父子之间的情分.

"晚辈此言绝非一时冲动!诸位前辈不妨听听晚辈的理由.无忌的考虑若有疏忽之处,还请诸位前辈不吝指正"长孙无忌向替自己解围的陈演寿深施一礼,然后团团做了一个罗圈揖,朗声说道.

"把你的理由说出来吧,小小年纪,哪来那么多繁文缛节!"马元规笑了笑,骂道.

"无忌斗胆问诸位前辈一句,李将军分明已经不为陛下所喜,为什么半年多时间过去了,虞、裴几位大人却没有主动为陛下分忧.他在雁门分了雄武营近半将领走,宇文家为何至今还未做任何表示?"又向大伙深施一礼后,长孙无忌笑着问道.

"先别忙着说仲坚失宠,陛下的心思,向来不好猜!"

"也许是他给几位大人送了重礼吧.毕竟咱们裴大人素负有容之名的!"

"宇文老贼都快入土呢,哪有功夫再干缺德事儿!"

一些心机相对简单者想了想,乱纷纷回应.但这些话听在段偃师、刘正会等人耳朵里却犹如雷鸣.令他们不得不收起对长孙无忌的轻视之心,洗耳恭听他的进一步解释.

如果说裴矩等人是因为猜不透楚杨广的心思,或者说收了李旭的重礼,所以才不主动与之为难,这个理由也勉强说得过去.但宇文家族迟迟不找李旭报仇的举动,就实在有些令人无法接受了.从李家事后收集到的消息上看,当初雄武营几个壮士冒死偷取宇文化及兄弟勾结敌军的证据,为的便是让李旭重新掌握雄武营兵权.虽然这些人的谋划最终没有得逞,但宇文家在此事中伤筋动骨,所失甚多.以宇文述老贼的睚眦必报的性格,他绝不会事后对李旭不还之以颜色!.

"诸位前辈可知,自从去年开始,朝廷便断了虎贲大将军罗艺的补给.而罗大将军自草原洗劫归来后,便借着提防高句丽趁虚而入之名,把柳城、燕、辽东三郡全部收归其囊中?"长孙无忌停顿片刻,又朗声提出第二个疑问.

马元规、陈演寿、长孙顺德三个人的目光瞬间相遇,彼此都在对方眼中看到了震惊与赞赏."后生可畏!"三个人几乎不约而同想."可惜他选择了二公子而不是世子!"马元规的眼神中,比其他二人还多了一分遗憾.

"多事之秋,那罗艺不顾朝廷多年恩遇.唉!"刘政会以一声长叹为长孙无忌的话做了最好的注解.

虎贲大将军罗艺已经造反了.虽然此人至今没有扯起反旗.但其驱逐朝廷任命的官吏,截留赋税,私扩守军,种种大逆不道的事情已经都做了个遍.猛将薛世雄空挂了个东北道抚慰大使的名头,却无力北上替朝廷除奸,只好把驻搬到了涿郡正南方的固安.朝中诸臣对这些事情心知肚明,却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只要罗艺不宣称造反,他可就以在自己控制的盘上为所欲为.朝廷能做的,只是息事宁人,期待有一天罗艺会突然良心发现,自己向南请罪.薛世雄守土不利,如果放在前几年,早像鱼俱罗一样身败名裂了,但事情过去了大半年,朝廷至今却未发一词.至于李旭,虽然朝廷给答应给他的物资一直没有到位,但他凭着六郡赋税,也把自己养得舒舒服服!

"依照晚辈愚见,仲坚在皇上那里早已经失了宠,裴矩大人心里对此清清楚楚.朝廷至今没人出招,也不是光为了维护陛下的颜面.而是怕一旦把他逼急了,再逼出另一个罗艺来!"在众人吃惊的眼神中,长孙无忌掀开了最后的谜底.

"朝廷已经控制不住河北,诸位前辈仔细看看河北兵马分布图便可一目了然.罗艺占着大半个涿郡.剩下的半个涿郡一部分归汾阳军,一部分归薛士雄.三家至今没有打起来,难道这一点都不奇怪么?"他后退几步,从自己的原来的座位前拿起一盏茶,不紧不慢抿了一小口.这是一个非常不恰当的举动,但没有一个人认为此子失礼.大伙都被他的推断所震惊,从年龄上,长孙无忌是众人的晚辈.但这番见识,足以让他和陈演寿、段偃师等人平起平坐.

也许长孙无忌的分析有些误差,但朝廷已经开始对李旭投鼠忌器,却是一个谁也无法否认的事实.罗艺已经反了,薛世雄态度不明.如果再逼反了李旭,整个河北就只剩下杨义臣一支孤军在支撑.罗、薛、李三人之中随便哪两个联起手来,都可以将杨义臣部轻松击溃.

所以,眼下朝廷能做的,只是放任李旭和六郡的豪强、庸吏们窝里斗.如果众豪强能将李旭算计掉,正是朝廷乐见.如果众豪强大败亏输,朝廷也未必真的肯为他们主持公道.

"所以你建议咱们大力支持李将军,造成两家本属一脉的既定事实?"刘政会抹了把头上的汗,喃喃追问.

这有些太匪夷所思了,超过了他能接受的极限.两个李家联手,则代表着大半个个河东与小半个河北.朝廷即便再想图谋唐公,也得考虑考虑李大将军那里的举措.

"仲坚本来就是唐公的侄儿,何来两家之说?"长孙无忌放下茶盏,笑容一时间看上去深邃无比.

冲着唐公,他再次施礼,"所以晚辈以为,既然乱世已来,咱们就不能再继续韬光养晦.老虎如果不露出牙齿,谁又会把他真的当成老虎?"

"说得好,咱们也该露一露牙齿了!建成,你继续去筹划出兵之事,越早动身越好!"李渊站起身,干脆利落做出决定.

"偃师,你替我修书给东都的故旧,让他们再给裴、虞几位大人送一笔厚礼.别心疼钱财,眼下不是吝啬的时候!"他好像猛然换了一个人,声音

铿锵有力,如穿透云雾的阳光,"告诉他们,本公希望几位老朋友看顾一下仲坚贤侄,请他们切勿推辞!"

"肇仁,联络各朋友的事情由你来做.顺便给长安的柴家去一封信,请他们相机而动!"

"弘基,你和世民再去募壮士一万,就说本爵准备入山去讨甄翟儿,凡愿意为家乡出力者,无论良贱皆可入伍.军功和赏赐一视同仁,决不偏倚!"

这一次,没有人再置疑他的安排.既然朝廷已经孱弱到连个守着不毛之的罗艺都无法压制的步,对于拥有庞大人脉,半个河东道盘,整个太原兵力李家,又岂敢轻易指摘.况且太原李家还有冠军大将军李旭这个助臂,况且李家也只是替朝廷分了些忧,并没有做任何过分举措!

接到命令后的众文武幕僚们纷纷散去,议事堂中只留下了李渊本人和陈演寿、马元规和长孙顺德四个.年过半百的老家伙们相视而笑,脸上都带着难以掩饰的欣慰.

"恭喜唐公又得一良佐!"陈演寿冲李渊抱了抱拳,笑道.

"你们应该先恭喜顺德才对,是他长孙家又得一麒麟!"李渊笑了笑,毫不掩饰自己对年青一代的赞赏,"咱们几个议了好些时日才得出的结论,被小家伙几句话就点了个通透,并且考虑得比咱们还周详.顺德,若不是相信你的为人,我真要怀疑你是不是故意将秘密泄漏出去了!"

"未必是无忌一个人看得清楚.二公子目光如炬,无忌能想到的,他未必想不到!"长孙顺德心里如吃了蜜一般甜,嘴上却依旧保持着应有的谦虚.如何应对河北六郡新近出现的情况,他和李渊、陈演寿、马元规等人早就商讨出了结论.刚才李渊之所以在段偃师的置疑下表现得很犹豫,不过是想借此考一考众人的为人与见识而已.

大部分人的表现令李渊满意.也有少部分幕僚暴露了他们的懦弱与平庸.令李渊感到意外的人有三个,他们分别是,侯君集、长孙无忌还有世子建成.

"世子有着一幅仁厚之心!二公子目光高远,胆识超群,将来的成就恐怕还在世子之上!"马元规笑着向李渊行了个礼,好像是在夸赞,又好像是在提醒."属下恭喜唐公,一门中能出两个当世雄才!"

刹那间,李渊脸上的笑容有些僵.但很快,便云开雾散."若是太平盛世,元规所言的确很令老夫头疼.可眼下,毕竟是个乱世!儿孙们有多大福

缘,还是要看他们自己!"他笑着摇头,把一切烦恼甩在重重暮霭之外.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六 上)

暮霭尽头,便是上谷郡的重重关山.

汾阳军出动马步三万将五回岭以东的大小出山路口堵了个水泄不通,连一只雀儿也不肯放过.各旅兵马轮番上阵,官兵们的喊杀声在十里之外都听得见.直听得奉命前来交割粮草的各差役们血脉沸腾,纷纷表示要亲自替将士们擂鼓摇旗.他们想尽一切办法试图靠近战场,却无一例外被周大牛和张江两人带兵拦在了山外.

"贼人狡猾得很,仗着利,那箭冷不防就射出来,百步之外就能取人性命.别人躲都来不及,尔等居然还想上前把眼儿.算了,算了,那热闹有什么好看的?一旦尔等受了伤,反倒让大将军过意不去!拿着这些铜钱,给弟兄们路上买碗酒喝.早点回家,别让父老乡亲们惦记着!"两个督尉大人笑呵呵说出一番道理,顺手再打赏给带队的差役一大串足色肉好.

差役们以往向其他队伍运粮之时,不被人呵斥打骂已经算有福了,哪曾见过这样通情达理的军爷.感动之余,自然不敢再给对方添任何麻烦,接了钱,千恩万谢打道回府.路上被人问起前方的情况来,又不好说自己胆小,只得凭着想象把前方战况杜撰一番,云山雾罩吹嘘.有心人听了,只道前方打得激烈,至于激烈到什么程度,敌我伤亡如何,一概如雾里看花.

如是持续多半个月,战事依然不见分晓.方官员再度遣差役押送粮秣酒肉劳军,才一靠近山口,便又被张江给接迎住."各位来得正好,大军已经杀到了飞狐关下,马上便可攻破内长城.这些山贼啊,打仗本事没有,逃得那叫一个快!"张督尉边说边摇头,对敌人的表现非常不屑."粮草就放到外营吧,山里边还是进不得.有小股漏网土匪四下逃窜,一旦伤了诸位,大将军必怪我等保护不周!"

"敢问督尉,这仗到底要打到几时?"一名来自唐县的老兵曹掸了掸身上的官衣,正色请教.

张江侧开一步,拱手换了个半礼.笑容和蔼可亲,回话却滴水不漏."那可不好说,大伙回去尽管收秋儿.我们把贼人堵在山里,他们自然不能再出来劫掠.至于打多长时间,您老也是当人,应该知道太行山的形多险恶.他们一个山头一个山头死战不退,我们也只好一个岭子一个岭子攻.总不能打到一半就撤军不是?"

"弟兄们伤亡重么?需不需我等送些草药来?粮秣充足么?需不需要我等下次再多运一些?"兵曹大人问不到自己想知道的消息,只好换了个手法,旁敲侧击.

督尉张江也是齐郡上做过一任官差的,这里边的道道又岂能听不出来?"不必,不必,谢谢您老好心.弟兄们没什么大的损伤,军中粮草也足够吃上两、三个月.我家大帅说了,本来不需要尔等运粮的,但仗不知道要打到几时,不能不多作些储备.大伙还是照例,半月向这里运一次便是.我家大人说了,这些日子承诸位的情,他都记在心里.等将来班师后,定会有所回报!"

"都是为国效力,我等岂敢要回报.督尉大人先忙着,老朽告辞,告辞!"不知道因为天热还是劳累的缘故,兵曹大人居然冒了一脑门子汗,拱了拱手,慌慌张张去了.

"汾阳军粮秣充足,毫发无伤!怎么会这样啊,那王须拔得到我等好处的!"令人失望的消息在有心人中快速传播.

"姓李的号称打遍辽东无敌手,王须拔不过一个贼头,怎能对付得了他!"有人心虚,一边叹息一边懊悔.

"咱们的人呢,咱们的人怎么也不给个准信儿!"

"那家伙用汾阳带来的部属将山口堵得死死的,谁能送出信来!"

无数双紧握在手中的刀举起,然后又疲惫放下.无数双眼睛盯着飞狐关,盯着那支躲在群山之间,神秘而强大队伍.

队伍的主人李旭却不像外界有心者那样紧张.此刻,他正惬意坐在一棵千年古松下,与自己的行军长史赵子铭手谈.身边的山坡上喊杀声震天,一队队全副武装的步卒列阵而战,刀来矛往,空气中却没有半点血腥气.敌我双方都是汾阳军的士卒,他们正在各督尉、别将的率领下模拟一场攻防战.至于传说中漫天王麾下的凶神恶煞般喽啰兵,毛都未见一个.

执黑的李旭已经很久没摸过这种高雅玩意,技艺明显有些生疏.中盘未过,劣势已现,完全靠着一股韧劲在和对方苦苦纠缠.执白的赵子铭没有半分容让的意思,步步紧逼,眼看着便要"屠龙"得手,就此锁定胜局.

"已经到了这个步,将军何不痛快一点儿.下完了这盘,咱们好重新再来过!"赵子铭将一颗白子打入黑子之间,眼看着便要让对方首尾不能相顾.

"再等等,得饶人处切饶人,又没有什么大仇,何必一定要见血!"李旭笑着应了一句,黑子补在白子旁,不屈不挠将自己的缺口再度补牢.

"将军真是好耐性!就不怕夜长梦多!"赵子铭再度落子,杀机立现.

"能不动刀,还是不动刀的好.动起来,不知道能否收得住!"李旭叹了口气,再度将自家防线补牢.

二人嘴里说的话和棋盘毫不相干.却你一句,我一句,喋喋不休.每句话结束,便有一子落下,步步生死攸关.

山外的世情也正如这棋局,自从汾阳军离开博陵后,一些自觉受了委屈的豪门和官吏便蠢蠢欲动.指望朝廷撤换李旭的路子显然行不通了,此人一到博陵,方上匪患就立刻消失殆尽,光凭这一点,估计朝廷就舍不得动这位能员.所以大伙只好另寻捷径,一方面派人与王须拔、魏刀儿两人联络,向对方提供汾阳军的最新军情.另一方面武装自己的家丁、奴仆,试图在关键时刻,命人假扮土匪在背后给李旭致命一击.

"提!"赵子铭落子,将几粒黑子围死,拣下棋盘.场上局势愈发明显,白子已经完全占优,黑子如果没有奇招应对,肯定大败亏输.

"子铭下手够狠!"李旭笑着夸了对方一句,然后用子补全自己刚刚被打破的缺口,再度收缩防线.

他最近的行事也如棋风一样温吞,仿佛一直在等待,却从不肯让人弄明白他到底在等待什么?先是全盘封锁了五回岭,让外界得不到任何关于战况的具体消息,然后悄悄派人向北送了封信.

夏末,历山飞魏刀儿应邀率二十万喽啰南下,本以为能打汾阳军一个措手不及.谁料在桑干水畔被左御卫大将军薛世雄半渡而击,人马折损过半.剩下的残兵败将全都逃到河东去了,连远在怀戎的老巢都被薛世雄一举攻破.

"难道你还有另一个薛大将军帮忙不成?他可是要了你涿郡一年的收益!"赵子铭不太理解李旭的打算,一边落子,一边追问.

"都是朝廷兵马,粮草落到他手里,总比落到山贼手里好.况且以咱们目前的实力,独自应付不了罗艺将军的虎贲铁骑!王须拔那里呢,你想好怎么安排他没有?"李旭先把赵子铭的注意力引开,然后趁着对方想问题时,在右上角一个不起眼方补了一粒黑子.

"他舍不得麾下那点儿实力,只肯接受招安,却不肯让咱们打散队伍.张督尉建议咱们再饿他些日子,等入了秋,山上能啃得东西被他啃光了,他就该清醒了!"赵子铭完全没有注意到李旭已经变招,沉吟了片刻,低声回答.

事实上,自从六月以来,王须拔只和官军交过一次手.在发觉自己实力不如人后,这位纵横河北的漫天王便放弃了五回岭,骄牛山和大茂山等所有外围防线,将队伍龟缩到内长城外,凭着飞狐关和太行山内的一小段古长城死守.汾阳军没兴趣攻坚,一边在山中炼兵,一边遣死士前去劝降.王须拔无力再战,也不愿轻易投降,就将招安事宜一直拖到现在.李旭的目标本来也不是他,所以由着对方不战、不降、不走,死气沉沉拖延时间.

山中凉风习习,吹得人神清气爽.如果没有远处的刀光剑影,此的确可以用画境来形容.画中人沉思,落子.听着松涛,想着心事,自得其乐.

督尉周大牛兴冲冲跑上山坡,看到主将和长史正在手谈,犹豫了一下,轻轻放缓了脚步.

"大牛,有事情么?"李旭又在上次落子处补了一手,然后抬起头,和气问道.

"上谷郡守王仁敬和博陵太守张君明主动给朝廷上了折子,请求归乡养老.他们两个已经闭门谢客,并送把一大笔孝敬送到了你的府邸!这是吕督尉给你的信,他问将军下一步如何打算!"周大牛从怀中掏出一个火漆封了的信封,双手举到了李旭面前.

"啊!"赵子铭吃了一惊,本已经计划好的一粒子无处可落.勉强稳住心神,在中腹走了一步后手.

李旭站起身,接过大牛手中的信.事情发展出乎了他的预料,但局面瞬间变得明朗无比."你去把崔将军请来,就说我有事情找他商量!"他笑着命令,猛然间,整个人的身体被一股豪气所充满.

"将军不需要做些准备么?"周大牛心头一喜,然后低声建议.

"崔将军一直是个聪明人!"李旭摇摇头,信手撕开信的封口.

上谷郡守王仁敬和博陵太守张君明二人是反对者中的领军人物.他们两个突然半途退出,等于六郡的豪强们已经不战而降!崔潜一直是个

懂得审时度势的人,他在这些日子本来也没做任何对汾阳军不利的事情,今后,旭子有把握对方更不会去做.

赵子铭再也坐不住了,他不知道事情怎么会突然发展到这种步.眼下汾阳军虽然控制了大局,却远没把对手逼到死角中.在他的谋划里,应该还有一场在可以控制范围内的叛乱,一场可以为六郡带来数年宁静的清洗.但眼下好像都用不到了,敌人突然输诚,他布下的所有杀招都成了废棋.

他凑上前,与李旭一道阅读吕钦送来的密报.督尉吕钦是此番出征前,旭子刻意留在博陵的暗子.他带领着五千精兵隐藏在恒山和博陵两郡之间一个早已废弃的堡寨中,仅须半日功夫便可以杀回博陵.

"唐公李渊、平城郡公丘和、钜鹿郡公柴绍、黄门侍郎裴矩,联名表将军剿贼保境之功..."只看了第一句,赵子铭心中疑惑便解去了大半.唐公李渊居然在这个时候突然出手帮忙,打乱了他和旭子等人原有的计划,同时也令很多困难迎刃而解.

大半个河东道,小半个河北道,无数与李家利益相关的文臣武将.这些人加在一起所展示出来的力量,远远超过了对手的承受能力.如果站在李旭的对手角度,恐怕还要再加上薛世雄、张须陀和虎贲大将军罗艺.

那些图谋不轨者的家族已经延续了上百年,凭借几代人留下来的生存经验,他们知道自己面对如此强大对手时,该做什么选择.

"只是这样,唉!"赵子铭叹息了一声,非常遗憾低下了头.匆匆一瞥间,他霍然发现棋盘上自己的后路不知道什么时候多出两粒黑子来,将整个局面彻底扭转.

"李将军居然使诈!"赵子铭大声抗议道.

"有谁规定我不能使诈来?"旭子轻轻扬了扬手中的信,看上去依旧毫无心机.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六 下)

明威将军崔潜正在谷底与几个校尉演兵,听闻主将传唤,匆匆忙忙跑上山来."将军唤我何事,莫非前方战况有变化么?"远远,他向李旭热情打着招呼.猛然间却发觉周大牛一直不急不徐跟在自己身侧,楞了楞,将腰间横刀解下,回身交在对方手中.

"退之不必在意这些虚礼!"李旭摇了摇头,苦笑着吩咐.

"大将军面前,崔某还是注意些规矩的好!"崔潜苦笑了一下,缓缓走近."况且以将军的身手,这刀带与不带,没什么分别!"

周大牛哼了一声,算作对崔潜的回应.受人之恩却报以恶,这种人他最看不起,所以也不愿意给对方留什么情面.

"二位将军有事,卑职先行告退!"赵子铭向李旭拱了拱手,转身离开.他不愿意看到即将发生的事情,虽然在汾阳军入山的那一刻,所有的结局他都已经心知肚明.凭心而论,明威将军崔潜是个不错的上司,为人谦和、心胸宽广、处理事情时井井有条.但此人不该生在博陵崔家,为了家族利益,他没有任何选择站在了大将军的对立面.

"我等就在山腰!大将军有事可以随时召唤!"见赵子铭离开,周大牛也知趣停住了脚步.手中握着崔潜的横刀,他带领五十余名侍卫悄悄在山坡上围成半个环.如果有人试图靠近李旭,首先要过他这一关.

古松下的气氛刹那间变得有些尴尬,虽然每个人脸上都带着笑,但山风却陡然凛冽了起来,隐隐带着些土腥.远处天与的交界,有数朵暗黑色的云正在向半空中涌动.,

"想是后方有变罢!"看过众人的表现,崔潜叹了口气,惨然问.

"上谷和博陵二郡的太守都告老还乡了!"李旭犹豫了一下,如实回答.事情走到今天这一步,他自己也不愿意见到.但他却不得不去面对,因为这攸关无数人的生死.

惊诧的目光在崔潜的双眼里一闪而逝,几乎出于本能,他将手探向腰.但在下一个瞬间,他便停止了无谓的挣扎."如此,崔某该恭喜大人!"崔潜脸上的笑容很苦,同时,却隐隐带着种难言的轻松.

"博陵崔家并没有参与其中."李旭扬了扬手中的信,心中并没有感觉到任何胜利的喜悦."相反,在两位太守告老之前,他们已经派人到我家中

表示过,一切惟我的马首是瞻."

"他们一直见机得快,否则也不会绵延数百年."崔潜长了一张非常英俊的面孔,举手投足间都带着一股浓浓的书卷之气.如果不是脖颈下一道刚刚愈合的刀疤破坏了笑容的和谐,此子给人的感觉更像一个饱学的鸿儒,而不是一个能征惯战的武将.

伸手撩起护腿战裙,他在赵子铭先前坐过的石头上坐了下去.脸上没有半分阴谋败露的恐慌,只有无穷无尽的落寞.

"绵延数百年,的确有绵延数百年的道理!"李旭陪着崔潜叹了口气,缓缓坐在了棋称的对面.在吕钦送来的信中,博陵崔家不但表示了对李旭的忠心,而且主动和崔潜划清了界限.

"博陵崔家怎么解释和我的瓜葛,是不孝逆子,还是妄为莽夫.算了,此事的确是我一时糊涂,与博陵崔家无干!"崔潜从棋盘上捡起一粒子,轻轻扔进身边的木盒中.如今,他已经成了家族的弃子.李旭如何处置他,与崔家无关.不会令双方之间的关系恶化,也不会影响双方将来的合作.

"我宁愿相信此策完全出于崔家,退之是不得不为!"李旭低下头去,将棋称上的黑子一粒粒拣入棋盒"退之并非有野心之人,我心里一清二楚!"他苦笑,心中遗憾犹如泉涌.

"谁让我刚好处于可以取代你的位置!"崔潜伸了个懒腰,仰天长叹."赶走了你,汾阳军便掌握在我手.无论外面的世道多乱,崔、李、王、张、赵,我们几家都会被保护得平平安安!"

"还好,你没打算让我战死!"

"如果有必要,我不会手软.你还记得当日张金称的话么?这是乱世,要么杀人,要么被杀."崔潜低下头,帮助李旭将棋盘收拾干净.

当年张金称不过是个胆小怕事,受尽官吏欺负的行商,最后却成了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强盗头子.他之所以火并掉孙九,不是因为双方彼此之间有什么深仇大恨,而是因为孙九也拥有杀死他,火并其部众的能力.决定对孙九动手之前,他内心深处未必没有挣扎过,但挣扎之后,依然做了最无情的选择.

天为炉,里边的人被炼成什么模样,也许他们自己根本无法把握.

"可惜的张季,我不该答应他留在军中!"

"他对世人的了解还停留在出塞之前,当然就没了活路!"已经放弃了挣扎的崔潜冷静异常."倒是你这性子必须改改.你满足的张季的遗愿,却不知道将来会给自己惹来多大麻烦.若张金称日后卷土重来..."

"那我就再击败他一次,然后再抓住他杀掉!"李旭从收拾好的棋盒中拿出两粒黑子,逐一摆在了棋盘上.围棋规矩,执白者行先,但他却不想遵循."张季是咱们自己的弟兄,他以自己的性命换家人的性命,我不能不答应.但张金称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如果他就此偃旗息鼓,找个没人的方颐养天年,我也不会追杀.如果他有本事卷土重来,我就让他什么也留不住."

崔潜又楞了一下,隔着一张棋称,他依然感觉到了对方身上散发出来的强烈自信."你不是当年的仲坚!我真蠢!"他拍了自己一巴掌,然后捡起两粒白子,摆在棋盘上,与黑子遥相对峙.

"吃了那么多的亏!总会学到些东西!"李旭笑着回应,落子如风.

"的确,你素来学东西快!"崔潜低声夸赞,执白相抗.世事如棋,只可惜不能复盘.如果能够重来一次,他认为自己不会输得如今天这般惨.

"你也说过,这是乱世.我不想稀里糊涂死掉,所以不得不学的努力些!"李旭咧了咧嘴,给了对方一个啼笑皆非的答案.经历了那么多风波后,如果心思依然像当年一般单纯的话,他已经不知道死了多少回.然而他却还活着,并且官越做越大.

有些手段,他并非不会,而是不愿,不屑去用.但如果危险已经波及到了他所守护的东西,他将毫不吝啬使出一切杀招.

几枚黑子快速落下,由边角直捣中腹,咄咄逼人.崔潜疲于招架,破绽百出.勉强应付的几子后,不甘心追问:"你从什么时候发觉的?"

"从你表示说要离开雄武营,到我麾下做事那一刻起!"李旭又将战线向前推进了一步,毫不隐瞒,"宇文家待你不薄.并且他家的势力虽然暂时受到了些打击,却远比我这个没有根基的大将军来得强.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既然你们崔家是选择人而依附,就不会弃宇文家而取我!"

"那你还保举我为将军,让我做你的臂膀?"崔潜重重在棋称上敲了一记,瞪大了眼睛追问.他发觉自己错得太多了,如果事实真如李旭所言的话,即便有第二次机会,他依旧要输得干干净净.就像眼前这盘棋.

三年前,李旭对人情世故茫然无知,他猜对方的心思洞若观火.而今天,李旭对他看得清清楚楚,他却根本不知道对方手中握着多少后招.

遇上如此对手,不输,才怪!

"在大军入山之前,你做得不是很好么?帮我解决了很多问题,也没少出了好主意!况且你崔家在博陵影响巨大,只要你崔家肯听从我的命令,哪怕是虚与委蛇,其他人就不得不跟从.这么多有利的条件,我为什么不用?"李旭笑了笑,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

"不下了,崔某输得心服口服!"崔潜将棋称向前一推,大笑着站了起来."输给你,我一点也不冤.此风景甚好,恰堪埋骨!"

他仰起头,看看已经开始变暗的天色.风起云涌,一场暴雨就要来了.但愿雨过后,这人世间会被冲得稍微干净.

"我没想好杀你的理由!"旭子叹了口气,站起身,并肩站到崔潜身侧.难道这一切,必须用杀戮赖解决么?他想起孙九,想起张金称,还有瓦岗军中,那面高高挑起的"徐"字战旗.

"如果是我,绝不会给你留情."崔潜惊诧回头,再次打量旭子,眼里难得涌现了一抹真情."你报我战没于山贼之手便是!几百年来,很多豪杰都是这样做的."他勉强自己保持着笑容,并替对方出了最后一个好主意.

"只因为你的位置刚好能威胁到我,是么?"李旭盯住对方的眼睛,目光依旧明澈如水.杀戮那是别人的解决方式,不是他的."上谷郡缺一个郡守.手无兵权的文官对我毫无威胁.以你现在的职位和博陵崔家的势力,花些钱打点,转到这位置上并不难.咱们当年的兄弟不多了,我不希望任何人死在自己兄弟手上!"

说罢,他丢下目瞪口呆的崔潜,转身大步走下山坡.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七 上)

大业十二年秋,七月,壬戌,帝下旨改汾阳军为博陵军,赠博陵军大总管李旭金紫光禄大夫头衔、命其仍然兼任六郡抚慰大使,承制黜陟选补郡县文武官.同时,吏部批准了李旭举荐崔潜和张公艺检校上谷郡守和博陵郡守职务的奏折.(注1)

没有人身败名裂,也没有人倾家荡产,事先剑拔弩张的敌对双方各有所得,握手言欢.无数看客目等口呆,至于当事人,则三缄其口,个中滋味不予外人说.

"姓李的就是运气好,居然连老妪唐公都跳出来帮他!"有旁观者不甘心嘀咕,脸上的表情看不出来是忌妒还是羡慕.但话又说回来,如果姓李的真是块扶不上墙的烂泥,素来谨慎的唐公会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出手相助么?

对于无数关注着时局的内行而言,李渊的突然出手却绝不止是帮了自家侄儿一个小忙那样简单.大半个河东,小半个河北,三位手握重兵的大将,再加上十几名四品以上高官,一个举足轻重的方势力已经隐隐成型.任何人再想向其中伸手,都不得不考虑一下其后果.特别是在此朝廷衰弱,四野兵祸连绵的时候.

聪明人开始悄悄改变自己的立场,没等汾阳军凯旋归来,依然赖在位置上的四个郡守大人便率领麾下官吏入山劳军,帮助李旭鼓舞士气的同时,亦主动向抚慰使大人讨要人才.原来被各郡拒之门外的各士子一瞬间就成了香饽饽,,从郡丞、督尉到各曹主薄,只要李旭肯举荐他们前去就任,郡守大人们照单全收.

谢过了几位同僚的美意后,李旭拿出了一个早就拟好的名单来.方上的武职是不得不换的,除了涿郡郡丞郭绚还有些本事外,其他五郡的那些郡丞、县尉都是些见了流寇自己先跑的主儿,指望着这种人肯定保不了境.雄武营刚好有一些受了过重伤,不适合再继续留在军中博命的老卒,能把他们安置到方上维护治安也算和不错的结局.至于博陵和上谷两个郡,既然连郡守都换了,索性从头到尾换个彻底,除了留下一些官声和本事还勉强过得去的小吏外,其他职位都由上次考试名列前茅者补缺.那些凭自家本事而不是家族余荫取得官职的士子和老兵们虽然治政经验不

足,一个个却热情高涨.授田、垦荒、征税、安民,凡是从大总管府传下来的命令,都执行得一丝不苟.

如此一番调整,六郡的终于有了些焕然一新的模样.非但政令畅通无阻,平素仗着家族势力为所欲为的豪门子弟也不得不稍做收敛,以免那些刚刚上任的官吏把火烧到他们头上.最高兴的自然是那些寒门出身读书人,虽然李旭委派的官职照着他们理想中目标相去甚远,但毕竟有了一展才华的机会,不像以往那样黑漆漆看不到一点光亮不是.

受到震动得不仅仅是世家大族.当山外所发生的事情通过有心人之口悄悄传进山内时,腹背受敌的王须拔再也坐不住了.他没有力量抵挡河北和河东两个方向的进攻,虽然目前这两支官军都以封锁为主要战术.但继续耗下去,不用两个月,光饿也把大伙饿死了.李旭在河北六郡的作为让他看到了一个希望,或者说,在他绝望的心中,猛然打开了一道缺口.

"你们说说,咱们如果现在再去投靠李将军,他会不会给咱们一个善终?"捧着碗稀得几乎能照出人影的野菜碎米粥,王须拔一边喝,一边试探着问.山中饿了小半年,他脸上肉疙瘩没了一多半,火爆脾气也被菜粥完全给"治愈",说起话来有气无力,完全没有了年初时那种鄙睨天下的豪情,"你们说,他会不会兑现当初的承诺,给咱们谋一官半职做.还是和其他狗官一样,把咱们骗出山去,立刻斩首示众!"!

"这,这李将军不是那种人吧.他说收秋之前不再继续攻山,不就真的没攻么?"王须拔对面坐得是二当家王君廓,论辈分是他的本家侄儿.在家底被贪官们刮干净之前,曾经跟在武师身后学过两年刀法,是"大燕国"第一勇将,说话也比较有分量,"况且,他连那些试图谋反的人都一个没杀,又何必为难咱们?只是他这样做,仁义是仁义,却未免失了威…"

"这倒也是真话,我那个本家叔叔好像还在涿郡当官.听出去打听消息的人说,李大人还从朝廷为他讨了个定远将军的头衔,货真价实的正五品呢!"三当家郭方一边"吸溜吸溜"喝着菜粥,一边含糊不清回应.自从秋收正是开始之后,山外的封锁稍稍放松了些.他们这些人想冲出去再度为祸是万万没有可能,但外边的消息多少还能探听到一鳞半爪.

那些暗中与李将军作对的世家大族们都主动输诚了,衙门里的官员也改弦易张.与以往任何一次明争暗斗不同的是,失败者没有被斩草除根,而是被稍做惩戒后,便既往不咎.最好的例子便是郭方的本家叔叔郭绚,此人仗着手中的数千郡兵和方豪门的支持,先前根本没把李将军放在

眼里.但在认清形势,主动输诚后,李将军并没有难为他,反而替他讨来了先前做梦也讨不到的正五品散官.

"我叔叔,我叔叔派人送信说.过去的事情就过去吧.李将军是个有担当的汉子,咱们最好早,早做打算!"喘了口粗气,他继续补充."我叔叔还说,早一天下山,早一天安稳.他这辈子见了无数高官,没一个如…"

"别提你的鸟叔叔!"四当家李福被三当家郭方的"吸溜"吵得眼冒金星,将豁了口的陶碗向桌案上一摔,气哼哼骂道："你那叔叔,你那本家叔叔算个什么东西!当初要不是他答应从背后捅姓李的刀子,替咱们解围.咱们至于被人堵在吃着野菜草根度日么?早听我的避到河东去,也不至于像今天这般想投降都怕别人不肯答应!"

"老四,别翻旧帐!"听李福越说越离题万里,王须拔赶紧出言喝止."过去的事情都过去了,当务之急时商量如何活命.最后一点粮食都在大伙碗里了,如果还没个主张,不用官军上山,咱们自己人就得为了口吃的打起来!"

他说得是眼下山寨中的实情.自从河东兵马将通往灵丘的大小道路也完全封锁后,山上最后一条补给通道也被卡断.年初时一些大人物资助的那点儿粮草根本不够嚼裹,月初就见了底儿.大伙本指望着利用形给敌人以重创,反败为胜.结果无论河东还是河北的兵马,居然都只封锁不进攻.冒着箭雨攻打对方营垒本来就不是喽啰兵们的强项,因此王须拔只好把解围的寄托放在山外.可眼下,山外的大人物们都与李将军握手言和了,过去那些承诺肯定都吞进了肚子里.他们这些失去了利用价值的山贼的死活不会有人在乎,只能自己想办法救自己.

"可那郭绚,那郭绚当初与咱们有约.如今他归了李将军,为掩饰以前的那些龌龊事儿,难免不会想办法杀人灭口!"李福口无遮拦,头脑却不是一味简单.山外的大人物们有什么事情干不出来的,当初定计害人的是他们,现在拥戴李大将军的也是他们.一只黑手翻云覆雨,想给大伙设个圈套还不简单?

闻此言,众头顶皆长长叹了口气.一步错,步步错.早知道今日,当初李大将军一开出招安条件时,大伙就应该立刻将山外那些大人物的密谋卖给他.如今先机全被别人抢光了,自己无论再怎么折腾,也终不过是个后手…

"要不然咱们去投太原李家吧.他那边的实力,恐怕比李将军还大一些?"长叹过后,王须拔抹了下嘴边绿色的野菜渣,以商量的口气询问.

"只怕底下的弟兄们不愿意."三当家郭方是明显倾向与下山向李旭输诚的,很多说辞早就在心里打好了腹稿."咱们山里这几万人,如果去了河东,未必能有饭吃.一旦其中出两个刺儿头,咱们在唐公麾下,还能保得周全么?如果投了李将军,则是不然.李将军答应借种子给大伙垦荒的,弟兄们当年不过也是苦哈哈,重新有了种,未必愿意再拿刀!"

"可那样咱们手中也没了力量!"王君廓本领最高,功利心也比其他几个人来得重."留下的弟兄们多些,咱们的官也当得安稳.如果弟兄们都回家垦荒了,咱们还不是一样任人揉捏?"

"我倒是情愿官越小越好,越小,哪怕从小兵干起呢,那说明人家已经把从前的事情全忘记了!"李福用手指将碗底刮做一堆,满门舔吃干净."咱们本来就是种的,有了好日子过,谁还愿意提心吊胆?"

"如果咱们只想着回家种,李将军肯定不会允许有人向咱们下黑手.他能容下崔老三...."

"种,那些当官的再欺负上门来咋办?姓李的能保证他手下个个都是清官?要我说,不如去唐公麾下,自己当官,不用别人来管着!"

"跟着李将军升官也不慢,他可是本朝最年青的大将军!"

"跟着唐公有前途..."众头领七嘴八舌,谁也拿不定个准主意.

"先商量活命的事情,当不当官以后在说!"王须拔见大伙又开始跑题,赶紧将话头强拉回正路."咱们先说是投靠李将军活命的可能大,还是投靠唐公活命的把握多.不能再拖下去了,拖得时间越长,前面越没奔头!"

"李将军!"郭方第十个回应,"左右都是赌,不如赌能看得见的.他能容下我那本家叔叔和崔老三,不至于专门跟咱们过不去!"

"如果真要下山,我,我也选择李将军!好歹他是啥人,咱们看到过."李福也赞同郭方的建议.

"论眼前,我赞成投靠李将军.论长远,咱们应该投靠唐公.毕竟人家几代国公,树大根深.李将军虽然心肠好,但那不过是妇人之仁,将来未必能成大事!"王君廓犹豫再三,艰难做出决定.

李将军心肠太好,所以成不了大事.自故成大事者皆心黑手狠,如果连阴谋陷害自己的人都能放过,岂不是给背叛者以鼓励么?众位头领都

认可王君廓的理由,但成不成大事,那是很长远很长远的目标,与眼下大伙能否活命毫不相干.反复商量后,王须拔还是决定向河北投降,"做不得官,有块种也算了.好过被人把脑袋砍下来挂城墙上!"

得出结论后,他便将其余大小头领叫到聚义厅前,当众宣布了自己的最后决定.出人意料的是,从'将军'到'督尉'再到'执戈校尉',他麾下所有文武官员们居然没一人提出反对.稍微楞了一下,这些面有菜色的造反者们便欢呼起来.如果甚至偷偷擦去了眼角的热泪.

"其实,他们只是想活着!"王须拔瞬间明白了呼声背后的全部内容.做大将军、大丞相,轰轰烈烈过一辈子,仅仅是王君廓这样极少数人的心愿.有块种,有口安稳饭吃,再有个草屋挡寒,已经是大多数人的毕生所求.

当他们失去活路时,他们不得不揭竿而起.当他们发觉还有过安稳日子的希望,则宁愿放下刀枪.山外那个李大将军也许成不了什么大事,但对于百姓心思的理解,居然是所有人中最深的.

"早知道如此,我还折腾个什么劲儿!"王须拔苦笑,横下心来,快步走向山外.

注1：检校,即临时代理.隋唐时,检校某某官,即代理某某官.宋后意思转变为实任.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七 下)

封山迫降,原本是张须陀将军对付左孝友的招术.李旭照方抓药,自然是轻车熟路.双方约定了受降时间和点,王须拔和众喽啰放下兵器,扶老携幼,迤逦下山.

为了让喽啰们安心,李旭带领麾下一干文武站在山口相迎.见对方如此客气,王须拔哪还敢再摆什么漫天王的谱,远远躬下身去,口称"待罪之人,岂敢劳大将军尊驾!死罪,死罪!"

这句话是他下山前临时从一个做过教书先生的小头目嘴里学来的,本来就有些不伦不类,再加上他一口道的上谷土腔,听起来说不出的怪异.王须拔也知道自己画虎不成,没等别人笑,自己的脸先涨热了,红艳艳几乎滴出血来.

正尴尬间,手臂上突然被人用大力一托,紧跟着,他听到一个爽快的声音在自己耳边道:"王将军这话哪学来的,咱们不是说好了从前的事情一笔勾销了么?难道咱燕赵男儿,说出的话还能再腆着脸吃回去!"

这几句晋腔胡韵,竟然是道道上谷乡音.王须拔猛然抬头,看见李旭笑呵呵望着自己,坦诚满眼.

周围的大小头目中倒有一多半是上谷本人,本来个个都心怀忐忑,听李将军居然以一口家乡话来打招呼,亲切感徒生,防备之心径自去了三分.

"李将军老家是上谷哪旮哒的?"跟在王须拔身边寸步不离的王君廓楞了一下,脱口追问.

"大青山下李家庄的.听口音,这位兄弟也是易县的吧.你老家在哪旮哒?家中还有什么人么?"李旭丝毫不以为忤,笑呵呵回答.

"荒草坡的,跟李家庄不远.翻过山就是!"王君廓心生亲近,挺着胸脯回答.

"我张老集的!""我杨树沟的!"众头目没想到把自己逼得走投无路的李大将军是如此容易交往的一个人,畏惧之心更轻,围上前,七嘴八舌自我介绍.

王须拔知道这样做非常失礼,却一时不知道该如何阻止麾下这帮土人继续认老乡儿.直急得连连搓手,额头上豆大的汗珠滚来滚去.好不容

易捱到李旭和众头目们都互相打过了招呼,刚要上前按照教书先生指导的套路继续说几句场面话,又听对方清了清嗓子,笑着命令道:"既然大伙都是乡里乡亲的,就甭客气了.我已经叫人准备好了米和干肉.无论男女老少,每人一斤米,半斤肉,王将军先派人到崔郡守那里领了,分给大伙压压惊吧!"

"将军,这怎么使得!"王须拔赶紧推辞.他以前也吞并过别人的队伍,即便再不把对手放在眼里,也要先把大小喽啰们打散了,让官找不到卒,卒找不到官.然后才好慢慢收拾.哪见过像李将军这般的,非但不加以监视,反而先让大伙填饱肚子.

"莫非王将军不饿么?或是山里余粮甚多?"李旭回过头来,微笑着追问.

"早就,已经断粮十几天了!"王须拔没来由感到心里发虚,不敢正视对方的眼睛.低着头回答.

连他这个大当家都沦落到喝野菜糊糊的步了,其他老弱病残岂会不捱饿?但事物反常即为妖.官府平白无故对大伙这么好,王须拔不敢相信这份善意背后没包含着什么祸心.

"可是,可是大将军还没清点人数.也没说对我等如何安置!"他用破了洞的靴尖蹂躏的着面,断断续续补充.对方身上没穿铠甲,手中也没有兵刃,但却让他有种喘不过气来的压迫感.不是出于畏惧,而是,而是出于无法那份令人无法正视的坦荡笑容.

"每人都领了肉和米,不就能算出人数多少了么?王将军麾下,不会有人吃空额吧?"李旭拍了拍王须拔的肩膀,示意对方不要过于紧张."至于如何安顿,大伙先吃饱了饭,有了力气,也好在这山里伐些树,运到外面当檩子!"

听闻有米有肉,众喽啰们肚子早已经打开了鼓.再一听说李将军还要组织人手给大伙起大屋,立刻感动得无以名状.有人当即跪下去,在山道边重重磕起头来,一边磕,一边哭道:"李将军真是好人呐!""李将军长命百岁!老天保佑多子多孙,大富大贵!"

王须拔当了一年多漫天王,丞相、将军封了一大堆,也从没听见麾下众喽啰对自己如此衷心奉承过.那赞颂声句句都是大实话,句句出自肺腑,即便前边就是陷阱,众人想必也毫不犹豫跳了.既然军心已经如此,他

还处处提防作甚,索性敞开了心扉,拱手应道:"多谢李将军厚爱,我这就带人去领粮食,保证人手一份,绝对不会贪污!"

"你先去安排人手领粮食,等大伙吃饱了饭,安顿下来,再带着一干头领到中军找我.大伙今后的今后出路,咱们商量着安排!"李旭点点头,回应.

当下王须拔转过身去,命令大小喽啰们各自约束部众,出山择平扎营.然后依照平素的编制,以伙长为代表,到官府设立的赈济点领取粮食和干肉.明知道李旭和众官军将领就在远处看着,他也再不隐瞒,按麾下头目的等级高低,将任务一层层分派下去.

那些喽啰们虽然已经饿得两眼冒火,听了王须拔的将令,却依然能保持最基本的秩序.安营、领米、埋锅、造饭,丝毫不显凌乱.

"王须拔倒是个人才!"赵子铭在旁边观望的一会儿,悄悄点评.

"他麾下那几个头目也是不错!"李旭点头,对赵子铭的看法表示赞同.如今他麾下的士卒已经接近三万,低级军官缺口甚大.而刚刚经考试选拔出来的人才又缺乏磨炼,尚不堪用.像王须拔、王君廓这样没有背景,又颇有些领兵才能的,刚好可拿来一用.

王须拔哪里知道有人已经开始打自己的主意.安置好了自己的弟兄后,他又开始呆呆想起了心事."那李将军果然厚道!"他暗自品评,"三言两语便将弟兄们的心给收了去,却也不是一味的妇人之仁!"

偷偷扭转头,他再次打量李旭."二十岁出头,浓眉大眼,好一幅相貌和身板.看着就亲切,又隐隐带着些威严..."忽然,他发现李旭的目光可能向自己扫来,赶紧又将头转开,心脏一阵狂跳.

"这哪里是妇人之仁,君廓这回可看走了眼.若手底下没两下子,怎会有这种胆略和胸襟?之所以不好杀,恐怕也是由于相信自己的本事吧!"想到这,他快速整了整衣衫,心中又升起了另一种忐忑.就像第一次进丈人家的门儿,唯恐被人看不上眼一般.

待麾下所有人都吃饱肚子,王须拔带领大小头目,再度走到李旭面前.这回,他们不再小心提防,甘心把自己的命运交到对方手里."我等平素作恶多端,不敢请求大将军宽恕.但愿将军能给这数万老弱一个安身之所,我等将来结草衔环,也必报将军大恩!"说完,他率先跪下去,头顶面,引颈待戮.

这又是从教书先生口中现学来的说辞,只是与先前比起来,少了几分戒备,多了几分坦诚.李旭见此,少不得又走上前,将大伙一一搀扶起来,一边笑着拍掉众人膝盖上的土,一边说道: "大伙何必如此,不是都说好了既往不咎了么?况且安顿这数万百姓,还需你等尽力帮忙安顿,否则光凭方官吏,又怎能忙得过来!"

"愿唯大人马首是瞻!"众人拱手肃立,齐声回答.

"好说,好说.大伙第一件事情,就是帮官府组织人手在涞水河畔起屋子.冬天马上来了,没有个屋子住,岂不把人都冻坏了!"李旭摆了摆手,示意众人不要那么客气."第二件事情,就是统计出谁愿意从军,谁愿意回家屯垦.愿意屯垦的,每个男丁照例子授予十五亩,今年过冬的粮食、明年开春的种子,都可以向官府借.收了秋后归还,老规矩,连续五年按期缴纳赋税之后,土归开荒者所有.你们都是上谷一带人,这屯垦点,我也尽力在涞水与桑干河两岸安排!"

"大人!"王须拔等人低呼一声,屈膝又要向下跪.北方人种旱田,能否引来河水灌溉最为重要.因此涞水与桑干河两岸的土,一直是上谷和涿郡最最金贵的.昔日王须拔带领一众弟兄征战多年,也没在这两水之间抢得任何一寸土.而李旭一句话,便遂了大伙多年的心愿.

"怎么?弟兄们难道忘了怎么摆弄庄稼,还是怕有人来抢粮食?有咱博陵军在,我倒要看看谁吃了豹子胆儿!"李旭伸手将王须拔拉起来,笑着追问.

"大人,大人待我等之恩,属下没齿不忘!"王须拔红着眼睛,大声表白.不将受降者分散到各监管,还分给梦寐以求的土.不将头目们杀之立威,还推心置腹.这样的好上司,错过了后哪里还找得到?当即,以王须拔带头,王君廓、郭方等几个大头领,自荐到李旭帐下效力.旭子本来就打着收拢之心,笑着给众人委派的官职.

王须拔和王君廓叔侄武艺出众,所以分别委任为检校别将和检校校尉.郭方粗通数理,被安排了个司仓参军的职位,依旧在王须拔帐下掌管辎重.李福主动要求帮助官府安顿百姓,所以旭子委任他为易县户槽主薄,负责在抛荒已久的荒野上重新建立村落,并带领着受招安的百姓屯田.其余大小头目愿意从军且身体强健者,按照王须拔的举荐分别委任为旅率、队正、伙长不等.不愿从军或体质欠佳者,一并交给上谷、涿郡两屯田主薄,由他们量才使用.

招安的事情看上去虽然简单,但处理起来繁杂异常.好在李旭有当年张须驮收服左孝友时的经验可供参考,倒也不至于手忙脚乱.一边逐批次转移流民到各屯田点去安家,他还一边命人推了几车厚重的礼物送给太行山另一侧的李建成,感谢唐公仗义援手.李建成毫不客气将礼物收了,又回赠了若干铠甲兵器,然后班师回营.

随同铠甲兵器一并送过来的,还有女子用的衣服若干,脂粉若干,金银细软若干.李建成只说是李家给女儿的嫁妆,请妹婿笑纳.还附了一封信,请李旭转交给自己的妹妹.萁儿一直就扮作亲兵藏在李旭的后营,见了这些迟到的陪嫁,未读完信,眼圈先自红了.

"看你,眼睛哭得跟桃子似的,被秋风一吹,小心起了皱!"看看四下无人,李旭伸出大手,在萁儿脸上抹了一把,爱怜劝道.大半年来,从最初识破对方圈套,到最后客客气气与几大方豪门达成妥协,其中一半功劳要归于萁儿.崔、李、王、张几家的家主虽然功于心计,但他们玩得那些手段,都是世家大族惯用的伎俩,萁儿见得多了,因此替李旭出主意破解也不算太难.

只是二人和麾下谋士都未曾料到,萁儿的娘家会突然横插一手.有了这些外来力量的帮助,六郡的麻烦迎刃而解.但李旭也从此被打上了垄右李家的印记,再想划清界限,却是难上加难.

"这都是给正出女儿的嫁妆."萁儿抹去眼角滚出的泪,叹息着说道,"我若不是嫁给了你,哪里有这般待遇.他们当初已经宣布不认我这个女儿,如今却唯恐你不认岳家.唉!阿爷和二哥他们,却是好一幅算计!"

"别这么说,唐公毕竟是你父亲.他和你家人都平平安安的,比什么都强!"李旭见萁儿笑得凄楚,揽住她的腰,低声安慰.他已经不是当年那个不通事务的楞小子,李家此举所包含的意味,又怎能看不清楚.可亲情终归是亲情,无论如何也割舍不断.况且他自己所求不过是身边人都平安快乐,不被乱世中的灾难所波及,即便一时被人利用了,也没必要非争个多少长短.

萁儿用泪眼扫过李旭的笑容,心中又是一痛.丈夫是个世间少有的伟男子,自己嫁了他,此生也不枉了.但豪门之中的险恶,又岂是用亲情可以感化的."你就是把人想得太好,我家的人...."她摇头,苦笑.垄右李家之所以认了这门亲事,和当年认李旭为族侄一样,恐怕还是利用的成分居多吧.

这还不是她心中最大的烦恼.

最让人无法无法安心的是,利益面前,没有永远的朋友.一旦有朝一日坔右李家和自己的丈夫起了冲突,出嫁从夫,自己肯定是站在丈夫这一边的.可阖府大小,三军将士,会怎么看自己?

到了那一日,丈夫还会如几天这般怜惜寇仇之女么?

"反正又没什么实质上的冲突.况且无论别人如何,你不会负我,我也不会负你!"李旭仿佛猜中了萁儿心中所想,紧了紧环绕在萁儿腰间的手臂,坦诚回答.

"我当然是信你."萁儿的眼中瞬间亮一团光芒,她幸福仰起头,紧紧靠住背后那山一般坚实的胸口."大哥这个人,弱是弱了些,其实还算比较真诚的."她打开信,快速浏览上边的内容,"他想让我劝劝你,不要太仁慈.老虎不露出牙齿,别人不会将他真正当作老虎.他还举了一个前秦大王符坚的例子,我这哥哥啊,真是...."

这个例子举得非常不恰当,李旭目前虽然权比一方诸侯,但毕竟是大隋的臣子.将其和前秦大王符坚相比,如果被有心人知道,肯定会惹来不小的麻烦.但这种不带任何心机的信,反而让李旭夫妇感觉更温馨些,他们二人相拥着,仔细品读李建成的心意.

"秦王纵横天下,灭敌国数十.以寇仇为腹心,视凶顽为宾朋.其盛之时,诸子诚惶诚恐,待其势衰,群贼竟相而叛.前车之鉴,后世之师..."可以看出来,李建成写得很尽心,仿佛在教导自己的亲生兄弟.

"大哥是想劝你不能只施恩义,必要时还要迫之以威.父亲从小对他们的教导就是,佛有两只手,一只手拖着经文,一只手握着雷霆和闪电..."萁儿仰起头,望着李旭的刚毅的脸说道.

"我知道大哥是好心,但我不会将威风撒在自己人身上!"李旭点点头,笑着回答."在这乱世中,有的是展示力量的机会."

"我知道!"萁儿放下信,伸手捂住揽在腰间的大手.那只粗糙的手永远充满力量,充满自信.让人不知不觉中就想交出一切,挽着它,直到天长久.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八 上)

待把所有从山中撤出来的流民都安顿妥当,时间也就到了八月.李旭不敢在外长时间逗留,带领大军迤逦南返.沿途百姓刚刚收完了秋,闻听大将军经过,把平素舍不得吃的干肉、咸鱼、精面都拿了出来,连夜做成干粮和点心,蜂拥到官道两侧犒师.将士们得到李旭严令,不敢接受百姓的奉给.那些平素见了官兵恨不得躲到洞中的父老乡亲们却不肯依,抓起热腾腾包子,香喷喷的糕饼,硬生生向士兵们的手上塞.

"使不得,使不得!"刚刚受招安为兵的王须拔等人何时见过这种场面,一个个涨红了脸,大声辞谢.

"拿着,拿着,吃饱了好有力气杀贼!"百姓们没认出王须拔的本来面目,将一个油乎乎散发着肉香的褡裢向他的得胜钩上一挂,脸上堆满发自内心的微笑.

"我等昨日刚刚换了号铠!"王须拔的脸红得几乎滴出血来,心中感慨万千.他知道百姓们对博陵军的拥戴不是装出来的,这上谷周边六郡自从大业七年开始,先是遭官府抢,接着受自己这群江湖好汉们劫,五年多来没过过一天安生日子.官来匪往,把个挖一锄头能挖出油来的膏腴之,硬生生变成了数百里渺无人烟的荒野.

只有在李旭上任的这一年,官府不敢再明火执仗了,自己这群"替天行道"的人也终于走回了正路.想到这些,他忍不住对李旭的又高看了几眼,心中暗道："其实大将军做的这些也不是什么新花样,无论均田还是开科,本朝早就有之.只是没一个当官的像他这般认认真真替我等张罗罢了!"

念及此,王须拔先前那份争雄天下,博万世基业的心思更淡,心中悄悄告诫自己,"像大将军这样又有本事,又肯替百姓打算的好官,真是打着灯笼求也求不到.既然我投了他,便一心一意保他就是.不求别的,将来走到哪里报上名姓,有人也像今天这样待我便好...."

不光是王须拔这些刚刚由流寇转为官军的新丁被百姓的热情所感动,许多汾阳军老兵和同行的方官吏也深有感触.大伙不过是做了分内应做之事,便被百姓们看得如万家生佛一般.若不加倍努力回报这份得之不易,失去简单的热情,真是猪狗不如了.

人的性子大抵如此,越是受到尊敬,越懂得自顾形象.所以博陵军虽然刚刚整合了近一万流寇,军纪却比原来还肃然.大军经行数百里,居然秋毫无犯,根本不需要李旭派出的明法参军过多约束.

俗语有云"过兵如过匪!"自大隋立国以来,天子六军也好,十六府精锐也好,哪支队伍行军不都如闹蝗虫一样?像博陵军这样严格自律者,真是古今罕见.老百姓们最容易知足,见官兵如此守纪,交口赞颂.没几天,竟把"仁义之师"四个字遥遥传了出去,在黄河两岸给传了个遍.

说者本属无心,听者却甚为有意."什么仁义之师,这姓李的小子,倒会沽名钓誉!"渔阳城内,自封为幽州大总管的罗艺忿忿不平骂.李旭替朝廷治理的六郡之中最大的一个便是涿郡,而涿郡的三分之二土却被他和薛世雄所分别占领.眼下三家暂时以桑干河及古长城为界,最富庶的蓟县和最险要的居庸关一带俱被虎贲铁骑所控制;居庸关向西,一直到河东郡的安乐原,上千顷沃土暂时由东北道大使薛世雄代管.至于李旭这个朝廷正是任命的六郡抚慰大使,反而只能掌控桑干河以南,百花山以东,由良乡、涿县、固安三个弹丸小县组成的巴掌大方.

李旭掌控的方虽然小,却日渐繁华.无论是那些新派到河边屯田的,还是原来就在良乡等土生土长的百姓,如今个个都把李大总管和其麾下的博陵军看得像天神一般.相比之下,驻扎在蓟县十数年,向来有保境安民之功的虎贲铁骑倒让人看得轻了.前几日,为了给虎贲铁骑筹集补给,幽州大总管府稍稍把税提高了些,便有若干"忘恩负义"的家伙们关了店门,收拾了全部身家试图南逃.要不是罗艺麾下的爱将曹元让及时卡住了桑干河上仅有得浮桥,不知道多少小商贩会趁着官府没来得及做出反应之前溜到姓李的那边去.

"我看姓李的没安什么好心!他派人在桑干河南岸又是屯田,又是修渠的,还把赋税收得那样低.不是明摆着想勾引咱们的丁口么?"曹元让是罗艺贴身宠妾的侄儿,也是年青一代幽州将领中最为英勇的一个.特别是在罗艺面前,他从来不忌讳展示自己的胆略."依末将之见,咱们不如在落雪之前把涿郡的另一半也拿到手.反正朝廷早就把咱们当叛逆了,咱们不如做得更干脆些!"

"罗公驱逐那些贪官,只为了避免他们与高句丽人狼狈为奸!"没等其他人做出反应,一个冷冰冰的声音从最靠近罗艺的位置传了下来.众将士循声看去,看到一张和声音一样坚硬的脸.

"步将军说得也没错!我等体谅罗公的苦衷.但姓李的他的确欺人太甚."曹元让对刚才说话人多少有些畏惧,拱了拱手,继续为自己的建议寻找理由."昨日我追缉咱们的逃奴,他麾下的郭绚居然带领郡兵阻拦.要不是我一直记得大总管的吩咐,不想生事.双方就得当场动起手来!"

"此事发生在桑干河以南吧?"步将军脾气就像他手中的槊一样刚直,毫不留情拆穿了曹元让的谎言.桑干河是博陵军与幽州军双方默认的边界,李旭麾下的官吏从来没组织流民到桑干河北岸垦荒,虎贲铁骑也默契不到桑干河南岸牧马.

"逃奴们趁着咱们的防备属于用羊皮筏子渡了河,我不将他们追回来,岂不坠了虎贲铁骑的威风?"曹元让偷偷朝帅案方向看了一眼,然后继续替自己的行为辩解.

"够了,谁叫你带铁骑过河的!"虎贲大将军罗艺用怒喝打断了他的狡辩."此事最后怎么解决的,人抓回来了么?还是你被人家赶了回来?"

他感到非常的郁闷.不但为曹元让的胡搅蛮缠,还为眼下自己所面临的困境.刚才之所以骂李旭沽名钓誉,他是抱着一种试探的心态,想看看属下将士对南边那个近邻持何种观感.但结果非常令人失望,除了没有什么本事的曹元让外,其他将领明显对那个近邻大半年来的作为颇为赞赏.

多年军旅生活养成的本能让罗艺感觉到博陵军大总管李旭将是自己的一个劲敌.虽然对这个最近快速崛起的年青人,他也曾经极为推崇.此人和自己一样擅用刀;和自己一样为了出人头而打拼;和自己一样凭着过人的本领笑傲群雄!和自己一样对出身和家世不屑一顾.有时候,罗艺甚至觉得李旭就是自己当年的影子,一样历尽艰辛,一样百折不挠.但欣赏归欣赏,有这样一个与自己类似的人挡在幽州军南下的必经之路上,可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情.隐隐约约的,已经年过半百的罗艺甚至感觉到自己的毕生事业能否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李旭是道唯一需要面对的坎儿!

在此子没有赴任之前,罗艺的所有谋划都执行得有条不紊.这几年,除了虎贲铁骑驻扎的渔阳、安乐和北平外,河北各战乱多年.大量为逃避匪患而迁移来的富户为虎贲铁骑的扩充提供了充足的税金.即便在朝廷切断了补给的情况下,虎贲铁骑依旧可以维持在一万人以上的规模.在平原上,一万人马皆着具装的铁骑可以踏碎一切阻碍,无论是薛世雄还是杨

义臣,明知道罗艺这个幽州大总管是自封的,却都不敢轻易捌虎贲铁骑锋樱.

不需要太多时间,只需要两年.只需要再积累两年,罗艺就能保证自己于虎贲铁骑之外再练出一支可以攻城拔寨的精锐步卒来.铁骑和步卒相互配合,席卷中原、扬眉吐气的机会指日可待.

但凭空杀出个李旭来,把幽州的大好发展形势搅了个支离破碎.博陵、上谷各郡不再被盗匪侵扰了,那里的气候远比幽州和辽东温暖,因此也吸引了更多的富户.博陵、上谷等郡的赋税定得很低,大总管李仲坚似乎根本没有和人逐鹿天下的觉悟,所以麾下士卒很少,也不需要方上负担过多给养.

更令人气愤的是,此子几乎没花多少代价便获得了仁德之名.无论是被他安置的百姓,还是被他用小小官位收买的读书人,几乎都在积极为他造势.乱世之中,这种名气的价值远远超过数万精兵,令所有试图与他作对的豪杰,都隐隐处于道义劣势.

"此人要么纯然若璞,要么是个盖世枭雄!"罗艺记得好友袁天罡对李旭的评价.袁天罡留下了这句话便四下云游去了,说是要寻找结束乱世的良方.而对于罗艺目前所面临的困境,他却一个主意都没有帮忙出.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一章 雷霆 (八 下)

"末将,末将本来欲和涿州兵马一较高低,但刘将军在背后鸣金,坏了我军士气,所以,所以末将就不得不撤回来了!"曹元让看到罗艺的脸色已经开始发黑,不敢一个人承担所有责任,压低声音,把壮武将军刘义方也拖下了水.

"子义,可有此事?"听闻自家兵马被对方赶鸭子一样赶了回来,罗艺不怒反笑,扭过头去,向自己麾下的另一员爱将追问.

"禀大将军,的确是末将下令鸣的金.河对岸是郭绚率领的涿州郡兵,咱虎贲铁骑只要出手,肯定轻松杀他个落花流水.只是末将以为,干戈不可轻启."壮武将军刘义方追随罗艺多年,深知对方的脾性,想了想,朗声回答.

虎贲铁骑乃天下至锐,即便对上李旭亲自率领的博陵军本部都未必会输,更不会将郭绚所部数千郡兵放在眼里.作为幽州将领的一员,刘义方和他的年青同僚们一样桀骜.但比起曹元让这些动不动就喊打喊杀的年青一代,他身上无疑多了几分岁月历练出来的沉稳."末将不是怕了那姓郭的,而是不想授人以口实.末将听闻李仲坚和杨义臣二人书信往来甚密,而薛世雄父子现在明显吃人嘴短!"他看了一眼罗艺的脸色,缓缓将自己不战而退的理由补充完整.

只要虎贲铁骑和博陵军开战,幽州兵马肯定要面临以一敌三的局面.这是罗艺麾下人尽皆知的事实.虽然虎贲铁骑在战场上未必输给三家联军,但过于稀少的人口导致幽州各郡本身粮草物资储备不足.如果战事长时间胶着下去,不用沙场争雄,光凭一个"拖"字,李、薛、杨三家就能将幽州兵马活活拖死.

"那子义认为,何时才是我军南下之机呢.莫非一味忍着,便能忍来钱帛与米粮么?"罗艺心里也明白刘义方的处置完全正确,但想想自己纵横半生,在多少名将、勋臣面前都未曾输过半招,偏偏被与自家儿子年龄一般大小的少年人逼得缚手缚脚,未免实在难以咽下这口气.

"末将建议罗公不妨参照一下博陵六郡的做法,招募流民,屯田垦荒.人口多了,民间殷实了,府库自然也就满了.到那时,罗公无论剑指何方,末将等必然追随麾下!"忠武将军步兵向罗艺躬了下身体,直言相谏.

他并不是因为对李旭的个人好感才不愿看到幽州和博陵起摩擦.他考虑更多的是幽州的长远利益.光凭武力征服不了中原,步家的鲜卑前辈的例子在那里明摆着.逐鹿中原需要天时、利以及人心,而眼下,无论天时和人心都不在幽州这一边.

"这话,你已经说过很多次了!"罗艺扫了麾下爱将一眼,有些不耐烦挥了挥手."姓李的今年只有二十岁,老夫年过半百.他等的起,老夫却未必等得起...."

"谁说爹爹年龄老来?也不需等太久,依我之见,恐怕只要一年半载,局势便霍然开朗!"一个充满朝气的声音从门口传来,打断罗艺的自怨自艾.

众人闻声抬头,看到少将军罗成背着一身阳光缓缓从外面走入.与满脸风霜之色的罗艺不同,少将军罗成面孔白净,凤目蚕眉,修身长腰,一幅天生的风流公子相.但熟悉罗成的人都知道,此子无论武艺和谋略都在不逊乃父之下,行事更与那些绣花枕头般的公子哥毫无干系.

"见过父帅,见过诸位将军!"罗成走到帅案前,先向自己的父亲施礼,先后抱拳向四周做了个罗圈揖.此举与军中礼制不符,但偏偏罗艺拿自家儿子毫无办法.罗成是在罗艺三十五岁时由其正室生下的,也是家中至今唯一的男丁.长辈过分的纵容养成了他一身傲骨,但同时也造就了他鄙睨天下的英雄气度.

"你跑到哪里去了,没听见中军的聚将鼓么?"罗艺拉长脸色,略带不满追问.

"我刚刚去桑干河畔巡视了一番,刚巧遇到涿郡郡丞郭绚在河道另一侧,便上前跟他打了个招呼!"罗成笑了笑,慢条斯理汇报.

他说话的口气平平淡淡,却着实吓了众人一跳.昨天双方刚起了冲突,今天罗成就又与郭绚"偶遇",按罗成平时的脾气,恐怕双方已经恶战过一场.

"表哥,你把郭绚的头割了..."曹元让听说罗成遇到郭绚,精神头立刻又高了几分,凑上前,涎着脸问.

"他是奉命过来给咱们赔罪的,我为什么要割他的脑袋?"罗成轻轻摇头,反问.

"哦!""呼!"闻此言,曹元让满脸失望,其他几个将领却长出了一口气.涿郡郡丞郭绚虽然不算那李仲坚麾下的心腹,但毕竟归博陵大总管调遣.如果罗成仅仅因为流民归属问题便将其杀了,恐怕幽州将不得不面对一场旷日持久的报复.

"他奉命前来赔罪?奉谁的命,怎么个赔法?"罗艺听说博陵方面服软,心情稍微轻松了些,在帅案后坐直身体,笑着追问.

"肯定不是博陵大总管的将令.那姓李的刚刚回到博陵,不会立刻又北上.但的确有人在郭绚背后指点,今天他见了我,态度十分客气.命人推了三十车粮食过河,算做前些日子那些逃人的赎身之资!"罗成的嘴角微微上翘,仿佛对敌手的所有想法了然于胸.

"那么多人逃过河去,三十车粮食他就想了解此事.姓郭的想得倒是便宜!"众将中,有人气哼哼说道.

"这粮咱们不能收.否则,也太让人小瞧了咱们幽州!"有人提高了声音,唯恐罗艺父子听不清楚自己的谏言.

"我已经命人将其入库了,人家大老远运来,咱不能再让人运回去!"罗成用目光向四周扫了扫,大度说道.

"也好,咱们虎贲铁骑正缺军粮!"罗艺听儿子已经自作主张,不愿当众扫了他的面子,勉强点点头,回应.

"我还建议双方再有类似冲突,一概以此为例!"罗成见父亲没有反对自己决定,微笑着继续补充.

这下可有些触及罗艺的底线了.从夏天到现在,由蓟县逃到固安一带的百姓足有数千人,对方送了三十车粮食来便了结此事,等于按每人一斤多粮食的价格便买了数千丁口去.如果一切照这个价格,博陵方面拿出一年的收成,已经足以买下整个幽州!

他手掌用力压住桌案,站起身,准备当众给儿子些教训.但是看到儿子那胸有成竹的笑容,满腔火气又瞬间冷了下去."你有什么打算,不如说来听听.为父知道,你一向不会吃亏的!"满脸笑容后,同时隐藏着重重风暴.

"博陵那边刚刚安置好数万流民,手里其实也未必有多少余粮.他们之所以送粮食过来,为的是避免双方立刻破脸而已.我觉得多等一年半载对咱们好处更大,所以就答应了他!"罗成冲大伙笑了笑,以一种从容不迫

的姿态向众人解释自己的理由,"我听人说,薛世雄大将军自从去年剿匪时在窦建德手上吃了亏后,胃口一直很差,如今每天只能吃两小碗饭.油腻、酒水一概动不得!"

"嗯,薛世雄啊,他也老了!"罗艺慢慢坐回了胡床,脸上的表情除了不甘和愤怒外,又多出几分内疚.薛世雄去年夏天之所以输给窦建德,并非由于指挥上的失误,而是因为罗艺麾下的虎贲铁骑趁其与流寇作战时,趁机接管了东北三郡.失去老巢薛世雄哪还有心思剿匪?被窦建德从巨马河直接追杀到桑干水,兵马损失过半.

"依我之见,薛大将军恐怕活不过今年冬天!"罗成见父亲听进了自己的谏言,心情一松,说话更加有条理."右御卫兵马本来也没多大战斗力,薛世雄一死,更对咱们不构成威胁.届时义父只要以替老友操办丧事之名,派一支偏师,就可以轻而易举的把另外三分之一涿郡接管过来!"

"伐丧?那岂不是更让人说三道四?"曹元让见罗成居然也不愿意与博陵开战,不顾一切反驳.

"元让,你先退一边去!"幽州大总管罗艺敲了敲桌案,命令.

"是,末将,末将遵命!"曹元让不敢违拗,对着帅案施了个礼,悻悻退到了武将的队末.这才是他应该站的位置,他一直努力想向前挪几步,却始终不能如愿.

"还有么?你接着说!"罗艺斥退了曹元让,微笑着向自己的儿子询问.他膝下就这一个继承人,所以看到儿子运筹帷幄,比自己领兵打了胜仗还高兴.

"咱幽州目前治下有六个半郡,拿出一个辽东的小郡来给薛家哥两治理,损失并不大.两家结为一体后,咱们接管薛家的盘,其他人也挑不出什么毛病来!"罗成点了点头,继续补充.

"不错,姓李的既然能容得下薛世雄占据他的盘,自然也没理由在对方刚刚一死,便立刻赶人家的儿子走!"几个幽州系老将相继点头.不通过战争手段便达到自己的目标,这才是良将之谋.像曹元让那种终日喊打喊杀者,给少将军提鞋子都不配.

"至于李仲坚和杨义臣两个,我想了个更好的办法对付他们!"罗成见自己的谋划被众人接受,顿了顿,继续说道.

"我儿有何良策,尽管说.错了也不会有人怪你!"罗艺手抚胡须,心里早已乐开了花.自己刀头舔血大半生,不就是为了给家族谋个出路么?有这样一个文武双全的儿子在,又何愁家业不兴?

"依我之见,朝廷恐怕早已对姓李的不满.之所以没有对付他,恐怕是因为咱们逼得太紧!"罗成点点头,笑着给出一个众所周知的答案.

"你的意思是咱们先对朝廷恭顺些?"罗艺点了点头,追问.这个考虑他也做过,但稍做退让后,又怕朝庭中那些人会错了意,反而得寸进尺.

"不但要恭顺,而且要上下打点,把几位'肱股'喂饱,让他们说不出什么废话来!然后咱们再将虎贲铁骑稍稍后撤,以示诚意!"罗成整理了一下思路,慢慢说出所有谋划.

众所周知,杨广已经基本不问政事.而裴矩、虞世基等人只顾着捞钱,幽州只要喂饱几个权臣,足以维持目前这种事实割据的局面,道义上,不授其他人兴兵的口实.

"朝廷未必肯上当.但只要咱们将兵马稍微向后退一退,杨义臣就有了余力去剿灭河间、平原等的乱匪.毕竟咱们名义上还奉朝廷为尊,而河间赵万海、平原高士达都已经自己立国!"罗成一边来回踱步,一边推演虎贲铁骑回撤后,相邻几家的即将采取的动作."自从咱们幽州驱逐了朝廷任命的官吏后,杨义臣老儿就一直将自己的军营扎在河间与涿郡交界处的运河边,随时准备逆流而上.但赵万海和高士达却如同背后的两把刀,逼得他寝食难安.如果此刻虎贲铁骑突然回撤,杨义臣必然要先掉头收拾近在其咫尺的大赵王赵万海.赵万海的"国土"狐狸淀背靠上谷和博陵,前方受到杨义臣的攻击,他势必要将压力向背后转移.到那时,姓李的即便不想再动兵戈,恐怕也由不得他了!"

"好一条驱虎吞狼的恶计!"听完罗成的分析,刘义方等人忍不住暗中打了个冷战.这条计策环环相扣,几乎没浪费幽州任何力量,却给博陵制造了无穷祸端.

如果赵万海退向博陵,李仲坚不迎战么?如果杨义臣尾随赵万海杀入博陵郡中,已经隐隐呈割据之态的博陵军是扫榻相待,还是用战马横刀来迎接这位对大隋朝无限忠诚的百战老将?

想在乱世间开辟出一块桃源出来,哪会如此简单!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一 上)

这乱世之中,唯一可以被称作桃源的福,只能是扬州.河南、河北饿殍遍也好,山东、山西群雄并起也罢,无论怎样的风暴刮到了扬州城下,经沉稳老练的裴大人伸一伸手,再经八面玲珑的虞大人动一动笔,转眼便化作祥云朵朵,尽展轻柔.

把屡战屡败写成屡败屡战,把乱匪四处杀官造反写成各官员争先恐后为国尽忠,把小半个国家皆写成少数域,不过是换了个描述角度而已,算不得欺君.况且大隋皇帝陛下也不喜欢看那些故作忧国忧民的姿态,不过是疥藓之痒,离皇城远着呢,犯得着大惊小怪么?

歌舞升平中,杨广继续享受着盛世美梦.如今能打扰他的人更少了,济景公樊子盖在七月份病死,兵部尚书赵孝才八月份告老还乡,许国公宇文述也到了暮年,很少再来宫里走动.外边发生的事情,自有忠心耿耿裴矩、虞世基等人代为操劳,除了一些不得不由重瞳亲览的大事,如汤泉宫的桃花逆季而开,白玉桥下的柳树秋时重绿等,群臣轻易不会让圣明天子劳心.而终日泛舟与碧波之上的圣明天子也相信这些肱股们能将繁杂无聊的政务处理得井井有条,治下百姓安居乐业.

君臣互信到如此步,国事焉能不和谐?自七月份摆驾扬州以来,各纷现祥瑞之像,盗匪被剿平的喜讯也一个挨一个接踵而至.看到后来,杨广连喜讯也懒得看了.统统交给贴身太监们收拢进一个象牙编织成的小筐,只有在百无聊赖时,才偶尔抽出几个来解闷儿.

今天杨广抽出来的是一叠数天前有虞世基亲自送进宫里的奏折,杨广记得自己当时忙着评判秘书省学士们新做的秋思诗,所以没抽出功夫来看.现在终于有了片刻闲暇,也该给虞世基个答复,免得冷了这位忠臣的心.

老太监文一刀见皇帝开始处理政务,亲手捧来一碗参汤.天已经有些凉了,陛下需要一些滋补之物暖胃.像这种三两左右的山参最好,火气既不会重到烧得人难受,也不至于一点药性也没有,喝了后依旧令人提不起精神头来.

"辽东参?"杨广闻到了浓郁的药膳味道,端起碗来轻抿了一口,非常精确追问.

"回万岁的话,的确是辽东参."文公公弯了弯腰,带着几分佩服回答.

"哪来的?"杨广又喝了一口参汤,继续询问.大隋各贡来的山参,以辽东、高句丽一带所产最佳.但辽东诸郡自从去年起已经不向朝廷缴纳赋税了,更不会送珍贵的山参到扬州来.

"陛下,是虞大人六天前送奏折时一并送进行宫里来的.说是来自辽东的贡品,您当时没注意,老奴就命人收了!"文公公年岁虽然大,记性力却丝毫没有衰退的迹象.略作沉吟,立刻给出了一个准确答案.

"嗯,不错!"杨广点头,不知道是称赞药膳的滋味还是文公公的记忆力.忽然,他奋力坐直的身子,将手中奏折用力压在了书案上,"辽东的贡品?虞世基当初是这么说的么?朕怎么什么都不记得了?辽东被杨义臣收复了么?什么时候收复的?这样大的事情他们怎么不让朕知道?"

他喋喋不休追问,像一个刚刚从山中走出来的小孩子,对外界事物充满了无知与好奇.文公公被他问得几乎喘不过气来,楞了半晌,才整理清楚了思路,缓缓回答,"回陛下的话.当时陛下忙着替秘书学士们改诗.不是杨老将军收复了辽东,是虎贲大将军罗艺良心突然发现了,写来奏折请罪.顺便贡了几十斤上好的辽参、鹿茸等物!"

"罗艺?"杨广如做梦般重复了一句,然后用力一拍桌案,"这个狗贼,亏他还记得朕得好处!他的奏折呢,你帮朕找找.虞世基和裴矩建议朕如何处置他,朕当时批复了么?放到了哪里?"

"陛下还没来得及看.虞大人草拟了圣旨,但陛下尚未用印!"见杨广一会儿明白一会儿糊涂,从小便追随他的文公公没来由的觉得有些心酸,借着替杨广寻找奏折的机会偷偷擦了擦眼睛,哽咽着回答.

"你怎么了?不开心么?还是想家了.朕记得你是吴郡人,和这辽东三郡没什么瓜葛?"杨广对身边人的心情变化甚为敏锐,狐疑转过头,和颜悦色追问.

"奴才是高兴,替陛下高兴!"文公公不知道如何向杨广解释自己的心情,含混回答."这份是罗艺的奏折.这份是虞大人和裴大人草拟的圣旨.请陛下过目!"

"朕当年以赤心待他.他应该知道感激!"杨广轻轻拍了拍文公公的后背,以示安慰.两份奏折已经在象牙筐里躺了些时日,墨香早已散尽.他依次将其举到鼻子尖处看了一遍,然后放到手边,沉吟不语.

虎贲大将军罗艺在奏折中向他承认的擅自驱逐官吏的鲁莽,并解释说当时是为了避免有些人私通高句丽,不得不为.如今,此人已经将虎贲铁骑从桑干河畔尽数撤回到蓟县,并自我监禁在府邸中,随时等候朝廷的使节前来处置.

虞世基和裴矩起草的圣旨中则以朝廷的口吻,重重申饬了罗艺去年的背叛行为.但是念在其曾经为大隋立下汗马功劳的份上,准备饶恕其所有罪过,并且准备册封他为幽州道大总管,正式认可此人对渔阳、北平、安乐以及辽东三郡的治理权.

关于这样处置的理由,虞世基和裴矩在另一份奏折上做了详细说明.二人以为,罗艺在塞经营上多年,羽翼已丰.眼下上表效忠不过是做作样子,并非真心.因而朝廷也只能和此人虚于委蛇,先安抚之,令其麻痹大意.然后再徐徐图之,以靖其乱.

杨广对这个处理方案并不是非常满意.他对自己所器重的人推心置腹,但同时,也容忍不了那些人的背叛.特别是像罗艺这种曾经受了他无数恩德却不知道感激的家伙,杨广恨不能将其抓到面前来亲手锉骨扬灰.但虞、裴二人所提出的方案却是眼下的最佳选择,如果不对罗艺示以安抚,天知道此人还会玩出什么花样来.朝廷眼下没有充足的兵力平叛,也只好先暂时由着他蒙混过关.

"朕早晚会亲领大军,将他擒杀于阵前!"半晌之后,杨广又重重拍了下御案,恨恨说道.只剩下一个底儿的药膳碗稳不住,被弹起数寸高,凌空飞落到板上,瞬间摔成了数瓣.

在旁边伺候的文公公赶紧跪下去,伸手去拣那些碎瓷.杨广却上前一步将其扯了起来,大声喝道："不要拣,传人来扫了出去.连同辽东贡来的那些破参一块扔到臭水沟里.朕以后不吃这劳什子,你也不得叫御膳房再做.什么破玩意儿,几根参须子就想糊弄朕,朕早晚发兵过去,将他们统统砍了,砍了!"

"陛下,陛下小心身子!"文公公赶紧抱住杨广的腰,连拉带拽将其扶到御座上."来人,收拾碎碗.吩咐御膳房将辽东来的材料全挑出来,等一会儿我亲自去处理!"冲着书房外,他气喘吁吁喊,唯恐动作稍慢了,杨广再做出更疯狂的行为.

几个小太监匆匆跑进,将碎瓷和残羹收拾干净.杨广木然坐在御案后,望着众人在自己眼前来回忙碌.他的额头上有青筋在跳,面孔如被火

烤了般红,但手脚却如同刚在河水里泡过一般,出奇冰冷.痛苦、愤怒、绝望,各种负面情绪交织于他的心头,让他不想再说一句话,只想眼睁睁看着眼前这个世界走向毁灭.

"陛下,陛下犯不着跟这种人生气!"文公公被杨广的神情吓坏了,走到他身背后,一边拍打着脊背替他顺气,一边低声苦劝."这种忘恩负义的家伙早晚会遭报应.陛下只需要看着,用不了多久,他的脑袋便会被人割下来!"

"朕,朕要亲手去割!朕一定会亲手去割!"杨广从牙齿缝隙里挤出几个字,字字带着刻骨铭心的仇恨.

"陛下只要稳定了中原各,就能挥师北上!"文公公顺着杨广的意思,温言开导.

"对,朕要振作,勤修内政,重整朝廷声威!"杨广突然又变成了一个聪明的帝王,苦笑了一声,发誓."把几个筐子里的奏折都给朕搬过来,朕今天全都给批复了.有什么难的,举手之劳而!"

"陛下圣明!"文公公大声称颂了一句,小跑着抱来日前积压的全部奏折.被裴矩和虞世基分类整理出来等待天子批复的奏折有近三百封,但熟知杨广才能文公公不认为这会令其花费很多功夫.

"陛下才智过人!"回忆着当年杨广刚刚登基时的情景,文一刀不无兴奋想."只要陛下肯振作!"他悄悄抹了抹眼睛,朦胧泪光中,仿佛看到杨广在群臣面前坐正身体,重新焕发出九五之尊应有的活力.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一 下)

批阅了一会儿奏折,杨广的心情慢慢平复.从送入宫里来的本章上看,各的秩序正在恢复.陈稜、屈突通、李渊等肱股之臣奋力讨贼,几乎是每战必克.一些方上的郡丞、通守也屡有斩获,各自杀敌数百到数千不等.只是群寇也忒难缠了些,竟然屡败屡战,如百足之虫,总是死而不僵.

"此等谬种,也敢妄自尊大!"杨广冷笑着放下一份关于杜伏威刚刚自立为王,便被陈稜攻破了"都城"的捷报,伸手去摸茶碗.刚才喝的东西味道不错,到现在还满口留芳.待指端探了一个空,他才猛然想起药膳已经被自己摔了,讪讪缩回胳膊,继续看其他奏折.

屈突通出兵讨澧泉贼周小山,连破其二十余寨,京师附近重新恢复安定.李渊带兵征讨甄翟儿,与贼兵于鼠雀谷相持不下,李世民带领骑兵绕到贼军背后猛攻,大破甄翟儿,俘甄翟儿及其麾下贼两万余.李渊将普通喽啰全部释放,但是下令将甄翟儿连同其麾下统兵千人以上的大小头目尽数处斩,垒其首为塔,祭大隋壮武将军潘长文在天之灵…

"怎么会这样?"看到此处,杨广突然发觉有些不对劲儿了.他记得自己去年车驾路过太原时,曾经见过壮武将军潘长文一面.前后不到一年时间,潘长文却不知道什么时候阵亡了.并且从太原留守李渊送来的邀功的捷报上分析,潘长文之死还和那个叫甄翟儿的贼头大有关系,所以李渊才要杀死所有贼军头目为潘长文报仇.

"陛下,新的茶点已经送来了,用的是道的余杭茶!"在一旁伺候的文公公见杨广眉头紧皱,以为他是口渴,连忙将早已预备好的茶水端上前,放到杨广最习惯的位置.

"潘长文将军是什么时候阵亡的?"杨广茶水向旁边推了推,没头没脑追问了一句.

这种国家大事他本不该问内臣,但文一刀有心提醒杨广朝政荒废太久的事实,略做沉吟后,提高了声音回答道:"启奏陛下,据老奴所知,潘将军是今年七月底战没的.当时他正和太原留守李渊的长子建成一道班师,途中与历山飞麾下大将甄翟儿所部流寇遭遇.众寡悬殊,官军只得且战且退.贼兵从雁门郡一直追杀到太原城下,潘长文将军舍身断后,力竭而死.当时陛下还下旨表彰过他,许其一子袭爵!"

"哦,有这等事.朕居然忘记了?"杨广放下奏折,用力揉了揉干涩的眼皮,惊问.太长时间没关心过朝政,所以很多事情他已经记不太清楚.况且,当时他在裴矩等人草拟的圣旨上用印,根本就没怎么留意上面的内容.

"陛下日理万机,偶尔忘掉些琐事也情有可原.虞、裴两位大人想必还记得,陛下可以宣他们前来核实!"文公公见杨广终于意识到了问题所在,心中高兴,迫不及待建议.

"朕问你也一样.虞卿总是怕朕忧心,凡事尽捡好听的说!"忽然变得清醒的杨广也猜到自己之所以不记得潘长文的死迅,恐怕是虞世基和裴矩二人故意将这个消息夹在了一大堆琐事中间而致.想了想,吩咐.

"老奴乃内臣,不可干预外廷之事!陛下先喝口茶,老奴这就派人去宣虞大人入宫!"文一刀躬身施礼,回话语气里透着坚持.

"去吧,你这家伙无趣得很!"杨广有些不高兴了,低声呵斥了一句,然后端起茶碗,一边品味茶水的苦涩,一边百无聊赖等待.

好在天色尚早,虞世基和裴矩二人还在朝房忙碌.听到太监的传唤,赶紧收拾了一下,匆匆忙忙赶到了御书房.

君臣见礼已毕,杨广命人给虞世基和裴矩二人分别赐了个座位,然后又继续追问起壮武将军潘长文的后事安排,"潘长文将军战没,朕当时准了潘将军的儿子袭什么爵?历山飞是什么人,他怎么能闹得如此厉害?"

"陛下追封潘将军为清源县侯,所以潘将军长子也袭了清源县侯之爵.历山飞名叫魏刀儿,是个流窜于涿郡和上谷之间的巨寇.和突厥人素有勾结,臣听说最盛时拥众二十余万...."虞世基不明白杨广突然把自己和裴矩唤到宫中来有什么用意,想了想,回答.

"二十余万,虞卿和宇文卿不说贼越来越少么?"杨广手一抖,半碗茶水都泼到了前大襟上.

"老臣该死,老臣不该拿这些道听途说的消息来惊扰皇上!"虞世基吓得魂都飞了,赶紧扑上前,一边用自己的衣袖替杨广抹拭身上的热茶,一边请罪.

自从去年巡视雁门关归来后,杨广每次当众问起各剿匪战况,裴、虞二人都是报喜不报忧.:"渐少!""不能什一!"这类含混的说辞,几乎成了他们的口头禅.刚才他光顾着替潘长文说好话,不小心将自己先前的谎言

给捅漏了,所以一时间心中犹如无数小鹿在跳,不知道如何才能把漏洞补回来.

文一刀带着几名近侍快速跑上前,七手八脚帮杨广换下被茶水弄湿了的衣服.拥抹布擦干御案和面上的水渍后,他们又倒退着走到了门口."陛下已经发觉虞世基等人蓄意欺君了!"这个结论令文一刀心情激荡.他坚信自己侍奉多年的皇帝陛下是个有道明君,先前之所以颓废如此,全是因为受了几个奸臣的愚弄.如今,最大的权奸宇文述已经快死了,只要想办法再让虞世基、裴矩等人的真面目被皇帝陛下看穿,大隋终有重振声威的那一天.

但杨广接下来的话却让文一刀非常失望.这位圣明天子根本没打算在贼人数量上较真儿,叹了口气,说道:"算了,不烫.想必贼人自称拥众二十万而已.况且这些流寇,人数再多也成不了什么气候!"

"陛下圣明.那些反贼个个都号称拥众数十万,其实都是虚张声势.实际能战者甚少,所以臣等一直据实以奏!"虞世基偷偷喘了口气,笑着回答.他这几天请仙,仙家说虞家乃三世善人,自有逢凶化吉的福气.看来,明天给仙家的香火钱又该加了,如此大的麻烦都被轻松蒙混了过去,还算不得逢凶化吉么?

有这样善解人意的天子在,的确虞、裴二人的福分.杨广心安理得接受了虞世基的称颂,点点头,再次将目光转回李渊的奏折."甄翟儿是历山飞的部将,历山飞有二十万喽啰.嗯,那甄翟儿怎么又跑到河东去了,他不是在上谷和涿郡么?李建成和潘长文两个去雁门郡作甚?怎么会和甄翟儿走到一起?"

"启禀陛下,甄翟儿和历山飞两贼今年六月在桑干河畔被薛世雄将军半渡而袭,元气大伤.他们在涿郡立不住脚,所以才流窜到了雁门郡.但老臣也不知道为何他们又快速恢复了实力,居然敢向官军发动袭击."虞世基又想了想,尽量简略回答.

"薛世雄击败了历山飞,将他们赶到了雁门郡?朕怎么什么都记不起来?"杨广用力敲了敲自己的额头,满脸疲惫.

"想必,想必是虞大人将薛将军的捷报,归到'轻缓'一类了吧!"重新捧了热茶入内的文一刀再也忍不住,低声提醒.

"虞世基,你说你当时是不是忙糊涂了!"杨广听完文一刀的解释,笑了笑,骂道.按照他的习惯,所有奏折都是先经裴矩等人过目、归类后,才

送入皇宫.一旦方官员的奏折被放入"轻缓"一类,则意味着他根本不会看,完全由裴矩、虞世基、宇文述等人自行处理.所以薛世雄击败历山飞的消息,他并不知晓不足为怪.君臣都没有什么错,正常疏忽而已.

"虞大人当时是一番好心,怕陛下过于操劳!"裴矩擦了把额头上的汗,笑着替虞世基解释.

"分不清缓急,该罚!"杨广捧起热茶,喝了两口,然后做出决定."朕罚你拿出半年的俸禄,去把龙舟上的漆重新过一次.朕记得在来时的路上,龙舟的颜色被尘土染旧了不少."

"谢陛下隆恩!"虞世基赶紧躬身,致谢.半年的俸禄,他根本没放在眼里.如今李渊、李旭、罗艺、王世充等人不时有孝敬送到扬州,随便一份,都比朝廷给的俸禄高出十倍.

"陛下,茶太烫,陛下小心!"文一刀在旁边看得心里干着急,却一点儿办法也没有.他本来就不是个擅长弄权的,空怀了为国除奸的愿望,到头来却一点力量都使不出.

"一刀,你去给朕再端些点心来,朕边吃边处理这些奏折!"杨广摆摆手,示意文一刀不要插嘴.转过头,他对虞世基和裴矩二人继续问道:"咱们接着说,刚才到哪了.对了,历山飞麾下的甄翟儿败退到雁门,实力很快恢复.这又是谁捣的鬼,你们二人有结论了么?"

"启奏陛下,依臣之见,必是突厥人无疑!"在对外来危险的感知方面,裴矩比虞世基敏锐得多.后者的特长在于博闻强记,而他的特长在于审时度势.

"那些耍阴谋诡计者,必不得善终!"虞世基用眼角余光看着文一刀,恨恨说道.

"哼,朕觉得也是突厥人在背后捣得鬼.阿史那家族那些人,唯恐朕的天下太平了!"杨广没听出来虞世基的话外之意,点点头,对他和裴矩二人的结论表示认可.毕竟当了这么多年皇帝,稍加思索,,流寇背后的资助者即呼之欲出.有了突厥人撑腰,甄翟儿自然就有了和官军叫阵的本钱.接下来,河东郡兵战败,潘长文战死的消息也就可以理解了."但潘长文和李建成去雁门做什么?谁给他们下的令?那个李建成,就是朕在雁门封了鹰扬将军那个么?"

"启奏陛下,潘长文将军和唐公世子李建成是奉太原留守之命去灵丘抄反贼王须拔的后路.博陵兵马将王须拔堵在飞狐关一带了.那里背后就是雁门郡的灵丘.李建成是唐公的长子,封了鹰扬郎将的是李世民,唐公的次子!"饶是虞世基记性好,也被杨广这毫无头绪的提问弄得手忙脚乱.他猜测杨广今年可能不喜欢听见李旭的名字,所以也不提博陵军由谁带领.只是笼统介绍此战的结果,"王须拔走投无路,受了招安.上谷、博陵等百姓托陛下的洪福,重新过上了安生日子!"

"哦,如此,潘长文和李建成的确应该去.王须拔,朕记得他曾经自号大燕王的吧.居然肯受招安了?现在在哪?咱们封了他什么官儿?"杨广大抵感觉到自己前一段时间忙着和一群文人吟诗品画,导致彻底疏忽了这场战事.所以也不追究到底为什么自己对此一无所知的原因,而是笑着追问起贼人被招降后的安排.

"臣等曾经替陛下拟过一道圣旨,既往不咎.并应承方将领所请,授予王须拔检校别将之职."裴矩见杨广糊涂到如此步,干脆大起胆子把事情直接向他身上推.

除了裴矩、虞世基等少数几个近臣外,谁也弄不清楚哪些政令是曾经请示过皇帝的.哪些政令是未经请示便直接下达的.所以大隋天子杨广也记不得自己到底看没看过类似的圣旨,很遗憾皱了皱眉头,叹息着说道:"你们两个也不提醒朕,怎能只授一个检校别将呢?这不是让那些准备受招安的家伙觉得朕过于小气么?既然他们肯洗心革面,至少应授个郎将,对,你们两人拟旨,把'检校'两个字撤了,封王须拔为鹰扬郎将.对了,以后除了李密外,无论哪个强盗头子翻然悔悟,一概封为郎将.朕知道他们一念之差,朕给他们回头的机会!"

"陛下圣明.那些乱臣贼子如果得知陛下对他们如此宽容,羞也得羞死!"虞世基赶紧起身,再次向杨广拱手."臣一会儿就去拟旨,绝不耽搁.臣替天下百姓谢陛下仁德,有陛下在,咱大隋江山定然万古长青!"

"别拍马屁了,用心做事吧!"杨广用一句笑骂打断了虞世基的奉承."迫降王须拔的是谁,朕当时给了他什么赏赐.此人倒是个帅才,就是过于吝啬了!"

'到底还没搪塞过去!'虞世基和裴矩互相看了一眼,心中暗自叫苦.他们两个都收了李旭不少好处,所以有心不让送礼者被杨广想起.但眼下这种情况,不由得他们不实话实说.稍稍整理了一下思路,裴矩率先回

答："启奏陛下,是陛下一手提拔起来的冠军大将军李仲坚迫降了王须拔.如今朝野皆道陛下有识人之明,自从派了李将军去博陵,半个河北都盗贼绝迹.臣等替陛下拟旨,改封李仲坚为博陵军大总管,赐金紫光禄大夫衔.陛下上月已经用过印,叫人将圣旨颁下去了!"

"哦,是李仲坚,他倒是没辜负朕的期待.朕记得张金称去年也败于其手吧?"出乎虞、裴二人预料,杨广居然对改汾阳军为博陵军,并赐了李旭文职散官的事情有印象.非但没有因为这个名字而发怒,脸上反而露出几分得意来.

"正是如此.陛下擢美玉于砂砾,起贤能于垄亩.知人善任的本事,臣等望尘末及!"虞世基偷眼看了一下杨广的脸色,大着胆子奉承.

"是啊,当日臣等皆不看好李将军.只有陛下一再坚持提拔他.如今,他替陛下扫平了六郡贼寇,逼得反贼罗艺不敢过桑干河...."论起阿谀奉承的本事,裴矩一点儿也不比虞世基来得差.转眼之间,马屁之词滚滚而出.

"他的确没有辜负朕!"杨广用双手撑住御案,目光径直看向了窗外的天空.对于李旭,他一直怀着一种极其矛盾的心态.想继续委以重任,又怕对方应了那首‘桃李章’.可施以重手打压,又等于完全否定了他自己先前的判断.这种烦恼他无法向任何人倾诉,只好继续糊涂着,先搁置一段时间再说.

"好在我等没有会错了意!"虞世基见杨广似乎对李旭依然赞赏有加,心中暗道.从去年李旭前往博陵赴任时起,各送来弹劾他的奏折就有一大车.看在李旭不断送来的那些‘孝敬’的面皮上,虞世基一直没让这些奏折有机会进宫.今年李渊出头力挺李旭后,他和裴矩等人为了‘大局’着想,更不希望朝廷对博陵六郡有什么作为.眼下杨广又隐隐透出了欣赏李旭的口风,更加深了裴、虞二人的判断,李仲坚依然受宠,如果能卖一个人情给他,千万不要吝啬.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二 上)

须臾,文公公从御膳房传了茶点返回,在小太监的帮助将吃食摆在了御案一角.难得有一天精神头足,杨广指了指点心,笑着对裴矩和虞世基吩咐,"两位爱卿也偿一偿,道的建康味道,陈亡了这么多年居然还有人会做,难得的很呢!"

裴、虞二人早已吃过了饭,但能和皇帝陛下一起用点心,毕竟是一种荣幸.因此二人又谢过了恩,各自取了一小块点心,捧在手心里小口细品,吃相要多斯文有多斯文.

"你们二人刚才说,他逼得反贼罗艺不敢过河,到底是怎么回事?"吃了些茶点之后,杨广又想起了刚才的话题.

"罗艺送来的谢罪表章,臣等已经送入宫中了,陛下想是还没来得及看!"虞世基赶紧抹了抹胡子上的点心渣,媚陷答道.

这下他可没有说谎,罗艺向朝廷请罪的表章是他和裴矩二人最近看到的'喜讯'之一.为了引起杨广的主意,二人还特将那份表章放在了同一天送入宫内所有奏折的最上方.但杨广什么时候有心情看奏折,什么时候没心情理朝政,二人也没有把握.因此只能用试探的语气来推测杨广对此有没有印象.

"朕看到了.罗艺这个狗贼,居然还想蒙骗朕.你们二人处理得很好,朕一会便用印.先安抚住他,待其松懈之时,一举擒之."杨广点点头,对裴、虞二人草拟的另一份圣旨表示认可,"但这和李将军有什么关系么?朕在你二人的奏折里没看到李将军出了什么力啊?"

"启奏陛下,那罗艺岂是个懂得见好就收的.他现在上表谢罪,肯定是被陛下安排的三路大军逼得无还手之力了.而李将军这一路,恰恰最为重要!"既然已经打算送一份人情给李旭,虞世基索性决定送一份大的."陛下请想,当日薛将军在左,杨大人在右,刚好给罗艺留了个出口.如今,李将军将出口一堵,他罗艺就成了一头困兽...."

"想是陛下当初调李将军去河北,便有此意.我等鲁钝,居然看不出陛下的安排!"裴矩不甘落后,追在虞世基身后补充.

"呵呵,朕当初有这个意思,但李将军做得比朕预料得好.你们两个也有居中调度之功!"听两个肱股交口称赞自己的神机妙算,杨广心情更好,

笑呵呵回应.

"陛下的安排,又岂是我等能看清楚的?自从李将军到了博陵后,方上的治安便一日好过一日.他如今又收降了王须拔,赶走了魏刀儿,与薛、杨两位大人就像三把刀,一并架到了罗艺的脖子上.所以罗艺不得不上本请罪,想必这狗贼心里也明白,三把刀的刀柄都握在陛下手中.只要陛下愿意,随便向前送一送,都能要他的狗命!"虞世基文才好,拍马屁的手段也技高一筹.谈笑间,便将薛世雄、杨义臣和李旭三人的功绩都转移到杨广一个人头上.只听得杨广心情大阅特阅,简直恨不得亲自赶赴河北,给整合三路大军给罗艺最后一击了.

"微臣猜度陛下心思,想必会给罗艺一个机会,也好叫世人认清其狼子野心.所以就替陛下拟了旨,暂时与此贼虚与委蛇."裴矩听虞世基马屁拍得太顺手,唯恐他不小心把马腿拍折了,低声在旁边补充.

罗艺在送请罪表章的同时自然送了一份极厚的礼物给裴、虞等权臣.否则他二人也不会一点不贪污便将上好的辽参送到皇宫中来.有道是拿人钱财与人消灾,反正朝廷一时半会儿也没心思遣将平叛,因此二人便以麻痹敌人为由替杨广草拟了圣旨.至于罗艺此举有什么目的,虞世基看不出,裴矩能猜到,却宁愿做个睁眼瞎.

"嗯,朕说过了,你们安排得很妥帖!"杨广再次点头,对虞、裴二人的忠心和高才表示赞赏."朕现在想,到底需要多长时间,罗艺才会把戒备之心松弛下来?朕届时派哪个去,才能将其一击成擒?"

这个问题显然太长远了,超过了裴、虞二人的考虑范围.两位肱股之臣皱着眉头想了好一会儿,才犹豫着说道:"臣以为,此事得从长….."

"臣以为,不急于一时片刻,眼下杨老将军和李将军正在联手剿灭赵万海…"裴矩怕被杨广看出破绽,只好把眼下杨义臣和李旭二人正在进行的战斗拿出来应急.

"他二人联手?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赵万海是哪个?朕怎么未曾听说?"杨广的注意力一下子被从罗艺身上吸引开,皱着眉头追问.

"启奏陛下,战事还没有结果,所以臣等不敢胡乱上奏!"虞世基急了一哆嗦,赶紧出言弥补.

事实证明,他的担心纯属多余.长时间不理政务,杨广的心思变得非常迟钝,几乎是自己主动给对方找台阶下."不妨,朕又不是什么也不懂的

小孩子.李将军和杨将军目前打到哪里了,你们两个说于朕听听?"

"两位将军现在打到了河北高阳附近.赵万海的老巢在狐狸淀,杨义臣老将军在十天前将其从老巢赶出.此贼不敢捋杨老将军锋樱,所以一路向西南流窜.李将军亲自带领博陵军迎了上去.据前方昨天送来的表章说,两位将军已经将赵万海困在高阳东侧的白马坡了.估计再等一两天,便会有捷报送到扬州!"虞世基记忆力惊人,居然能将已经准备扔掉的战报原封不动复述给杨广听.

"好,好,杨义臣也没辜负朕.他们两个都是朕的周亚夫、霍去病!"杨广高兴得直拍御案,脸色呈献出一种惨烈的潮红.麾下众臣同心协力,一道开辟千古盛世.这曾经是他刚刚当上皇帝时的梦想,已经尘封了许久,没想到在几近绝望时居然还能看到一丝希望.

"微臣恭喜陛下!"裴矩和虞世基同时站起身,向杨广道贺.他二人的主要目的是阻止杨广真的派兵去攻打罗艺,至于会不会让李旭和杨义臣在其中占了便宜,罗艺会不会因而得到喘息机会,都属于细枝末节.况且无论是李旭、杨义臣还是罗艺,平素都没少给他们送过礼.大隋朝眼看着就要完蛋了,这个接骨眼儿上最好别得罪人,也别自断财路.

"那个赵万海本事很大么?麾下有多少兵马?李将军和杨将军合力,能不能将他一举成擒?"兴奋劲儿稍稍过了一点儿后,杨广又开始担心自己的期待会落一个空.几年来,令他失望的事情实在太多了,因此使他变得极其不敢面对现实.

"那,那赵万海麾下兵马不算太多.都是些刁民,不能打仗,但聚集在一道胡闹的刁民!"虞世基非常费力替自己圆着谎.关于赵万海为祸方的事情,他从来没有上报过杨广知道.如今此贼被提起来,他不敢把其麾下人数说得太多.但又不能把流寇说得太不堪一击,否则就无法解释李旭和杨义臣为什么要联手才能将此贼吃得下的事实.

"正如方才陛下所言,流寇人数虽众,能战者却甚少.只是协裹了太多百姓.所以李将军和杨老将军不得不谨慎应对!"裴矩心思转得比虞世基快,主动替对方补好谎言中的破绽.

"嗯,那就好,就好!"杨广抓起一块点心,大口大口的咀嚼,仿佛那就是被包围的赵万海."你们两个,也别总报喜不报忧.以后像行军打仗这种事情,无论胜也好,败也罢.还是尽早让朕知道!"

"臣尊旨!"虞世基和裴矩互相看了看,硬着头皮答应.将圣旨挑选后再送入皇宫,是杨广在前年亲口布置下来的任务.如今陛下却又要改弦易辙.虽然表面上看不是什么大事儿,但万一那个折子不小心,把两年来众人精心编织的盛世谎言给捅破了,二人不知道要花多少心思去修补!

"必须让皇上打消这种念头!"不约而同,裴矩和虞世基在心里做出决定.虽然杨广做事一向忽冷忽热,但万一他这种热情持续下去,恐怕难免有人会掉脑袋.

想到这,裴矩犹豫了一下,低声奏道:"其实,其实我等也是怕陛下烦恼.毕竟兵凶战危,即便是百战老将,也有一时失手的时候!"

"嗯,你们两个的好心我理解.朕当初是听坏消息听烦了,所以命令你们将奏折挑拣一下再呈给朕.但朕决定要励精图治,跟你等重振我大隋声威!所以,无论什么消息,都说给朕听吧.你等放心,朕不会再意气用事了!"杨广倒是很"理解"臣子的苦衷,温言安慰.

"臣,臣等肝脑涂,也无法报答陛下隆恩!"虞世基和裴矩仿佛感动得眼圈都红了,哽咽着回答.

"你等照朕的话去做,就是最好的报答了.朕不是那经不起风浪的孬种,今后凡涉及到国家安危的大事,无论好坏,你等尽管奏来!"杨广摆摆手,心中也很感慨.做个皇帝太累了,但他依旧要勇于担当.这个江山是他的,不由得他再颓废下去.

"陛下终于悟了!"站在门口的文一刀兴奋得直揉眼睛.今天的杨广和昨天简直是截然相反的两个人,虽然依旧有偏听偏信的毛病,但毕竟已经开始准备正视现实.

正高兴的时候,他听见素有大隋第一智者之称的裴矩用一种非常忧伤的语气说道:"陛下既然有令,臣不敢隐瞒.最近,最近的确有一个非常令人难过的消息.臣等还没有经过核实,不知道该不该拿来惊扰陛下...."

"说吧,朕不说过让你们如实启奏么?"杨广挺直了胸膛,用力吸了口气,大声命令.一瞬间,他觉得自己身体力充满了力量,可以担负起全部责任,甚至可以力挽天河.

"臣,臣等上午时接到来自荥阳的告急文书!"裴矩躬了下身,只用了两句话便将杨广全身的力气全部抽了个精光,"文书中说,张须陀老将军剿匪时不幸遇伏,以身殉国了!"

"什么?"杨广只觉得窗外的日光忽然变暗,身体前后晃了晃,软软瘫倒在了御案下.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二 中)

见杨广突然昏倒,在旁边为他添茶送水的文公公吓得魂飞魄散.三步两步冲上前,将"圣明天子"抱在怀里,一边替他捶背抚胸,一边命人速去传御医.

皇宫之内,每天都有御医当值.听闻皇帝陛下晕倒,骇得腿脚都软了,被前来奏事的独孤林和宇文士及二人的搀扶着,才连滚带爬赶到御书房.众文武在御医的指导下找来龙床将杨广放平,捶背抚胸、针刺艾灸好一阵忙乱,终于把杨广从鬼门关扯回了头.

"张老将军不会战死,你等一定是弄错了."从昏迷中被救醒后,杨广先是落泪不止.独自伤心了好一会儿,才勉强打起精神,对闻讯赶过来探望的文武百官们没头没脑说了一句.

"对,对,这消息今天才从东都送来的,还没经过核实,想必是有人弄错了.陛下不要担心,臣立刻派人去查明真相!"虞世基不忍让杨广继续难过,赶紧顺着他的口风敷衍.

"肯定是弄错了,张老将军身边有秦叔宝和罗士信保护,他二人都是当世罕见的勇将,怎么会任老将军被贼寇所伤?弄错了,你传朕的旨,叫东都把虚报军情的那个家伙斩首示众,快去,快去!"杨广苍白的脸上露出一丝"纯真"的笑容,声嘶力竭命令.

"臣立刻就去拟旨.这些缺心机的家伙,就知道危言耸听!"虞世基抹了把眼泪,哽咽着答应.刚才那一瞬,他感觉到自己的主心骨几乎都被抽走.不像其他权臣那样树大根深,虞家来自早已灰飞烟灭的南陈.全凭着杨广的信任,他才能权倾朝野.如果此刻杨广驾崩了,虞家的荣华富贵也必然要随风而去.

"陛下请节哀,张老将军的确阵亡了!"没等虞世基出门,大将军来护儿凑到病榻前,很不讲情面把杨广的幻想砸了个稀巴烂."

"不可能,张老将军不会死!"杨广抓起内侍抓起内侍手中的药碗,连同里面的汤水一道砸向了来护儿,"你这狠心贼,咒张老将军死干什么?他和你同殿称臣多年,一直未曾得罪过你.你又何必这样恨他,这样咒他!"

刹那之间,杨广苍白的脸色变得铁青.眉毛倒着竖起,目光冷硬得像一把刀,恨不得能直接刺进来护儿胸膛.他拒绝相信张须驮的死讯.当今

大隋,若论用兵打仗的本事,几乎无人在张须陀之右.如果瓦岗军连张须陀都能击杀,朝野还有哪个能保得了大隋的天下.

来护儿没有闪避,被药碗正砸中肩头.他直挺挺跪倒,任冒着热气的药汁滴滴答答顺着自己的袖口向下淌."陛下如果不信,可以问问宇文将军和独孤将军,他们两个早就想把这个消息启奏给陛下,但一直得到陛下的召见!"

杨广的目光从宇文士及和独孤林脸上扫过,从二人脸上悲愤的神情中看到了答案."你们都串通好了来愚弄朕.你们想出去建功立业,朕不上你们的当!"他笑了笑,惨然道.张开嘴,一口鲜血喷到了龙袍上.

"陛下,陛下!"所有文武都吓得脸色煞白,连声呼唤.

"给朕,给朕拿一碗茶来漱漱口!"杨广吐掉口中的血,发出一声哀鸣,"天不佑大隋,人能奈何!你们别喊了,朕一时还死不了!"

文一刀赶紧命人取来参茶,给杨广漱口吊命.片刻之后,杨广终于又缓过一口气,冲着来护儿摆了摆手,命令:"你平身吧,朕不怪你.张老将军是怎么战死的,秦叔宝和罗士信呢,他们怎么没能保住老将军?"

"末将是从犬子那里得到的消息."来胡儿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平静,而不是隐隐压抑着愤怒,"今天上午荥阳也有人到东都来报信,是独孤将军的旧部,具体情况独孤将军都问清楚了!"

早在两年以前,他和独孤林二人就曾经向杨广提醒,齐郡郡兵虽然有善战之名,但毕竟数量不多,铠甲器械也不如府兵精良.如果朝廷欲尽快平定瓦岗军叛乱的话,就必须加大对张须驮老将军的支持力度.即便不能从府兵中抽调精锐归张须陀指挥,至少也得保障粮草和军械的日常供应.而杨广把奏折交给群臣传阅后,得出的一致结论是他二人所言不实,鼠窃狗盗之辈无须朝廷过多耗费,凭着张须陀将军的勇武,很快就能令其灰飞烟灭!

当时来护儿和独孤林二人据理力争,结果争来争去话题竟被虞世基等人扯到他们是否怀有私心上,亏了杨广当时还念着二人的苦劳,才没有将他们交付有司治罪.

"是么,他为什么不直接入宫来见朕?"杨广迟疑了一下,喃喃追问.也许自己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问得实在有些愚蠢,他惨然笑了笑,低声命令:"重木,你据实启奏吧.朕不怪你.朕现在好生后悔当初没听你的话!"

"陛下节哀,张老将军若知陛下如此器重他,想必九泉之下也能含笑了!"独孤林上前几步,低下头安慰.虽然内心深处对杨广不无怨怼,作为臣子,他依然不能指责自己的主君,"瓦岗军素来狡诈,他们这次得手,是趁着秦叔宝和罗士信两人都不在张老将军身边..."

"他们两个到哪里去了,谁将他们两个调开的?"没等独孤林把话说完,杨广愤怒追问.

"启奏陛下,是东都那边送了数船供奉过来.张老将军怕沿途有失,特派了秦、罗两位将军带领郡兵沿运河护送.谁料他二人刚刚将船队交割,还没来得及返回荥阳,张老将军已经蒙难了!"黄门侍郎裴矩怕独孤林将责任推在自己头上,抢先一步回答.

"是裴大人下令要张老将军派人护送的吧!"来护儿将对裴矩等人的痛恨清清楚楚写在脸上,张须陀的死令他震怒,今天拼着被玉石俱焚的危险,也要把裴矩真面目拆穿.

"来老将军何出此言.运河上一向不安全,你应该也知道."裴矩扭过头,大声回应.

"裴大人不是一向说贼人日少么?怎么又说运河上不安全!"来护儿冷笑连声,"如果贼人日少,你又为何非得张老将军派人护送船队.如果贼人猖狂到非得秦叔宝和罗士信这样的勇将才能威慑的话,裴大人,你两年来岂不是一直在欺君?"

"你!"饶是裴矩机灵,也被这两句质问憋得脸色乌青.杨广正在试图为张须驮的战没找个替罪者,如果被来护儿咬住不放,他的身家性命今天可就有些危险了.

眼看着裴、来两人就要在杨广的病榻前争执起来,宇文士及赶紧上前打圆场."来将军切莫动怒,裴大人也不必着恼.事已至此,咱们还是先听独孤将军把话说完吧!"

毕竟有着父亲宇文述的言传身教,宇文士及心里很清楚此刻争执双方的是非.在他眼里,裴矩、虞世基等人之所以敢一而再,再而三克扣齐郡子弟的粮饷辎重,背后肯定有皇帝陛下的默许.杨广希望张须陀能尽快将瓦岗军剿灭,同时,杨广也不放心有一支比府兵还强大的队伍出现在东都附近.而正因为朝廷持一种矛盾态度,所以齐郡子弟一直得不到有效的支援和补充.前往荥阳协助老将军剿匪的队伍虽然好几支,但他们能不拖郡兵的后腿已属难得,根本甭提会有什么正面支援.

经过数方掣肘,一年多来,郡兵的战斗力实际上在逐渐下降.特别是李旭也奉命到河北就任后,齐郡郡兵的战斗力已经降到了崩溃前的极限.在这种情况下,杨广还一再下旨催促张老将军早日结束战事,等于直接把老将军推入了虎口.

"两位爱卿别吵了,驸马说得甚是!"杨广也不愿意把以前的那些错误全扯出来,用极其虚弱的声音命令.

"哼!"来护儿用力跺了跺脚,退到了一边.

"嗤!"裴矩发出一声几不可闻的冷笑,鄙夷满脸.

"瓦岗军趁着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不在,便设了一个圈套给张大人.他们下山挑衅,主动与郡兵厮杀.然后诈败示弱,一直被追杀了十余里.把张老将军引到大海寺附近后,李密以十倍兵马将老将军包围!"独孤林抹了把泪,继续说道."老将军本来已经杀出重围了,但李密派人在山头上喊,要将被围困住的弟兄们千刀万剐.老将军听见后,返身去救被困弟兄.结果每次李密都派人截住一半人,每次老将军突围后都不得不再返身回去救援.如是者四.....

对独孤林来说,张须陀可谓亦师亦友.是张须陀以身作则,告诉他武将肩头的责任.是张须陀耐心指点,让他学会了如何才能获得士卒们的拥戴.是张须陀用一言一行,让他收起世家子弟与生俱来的傲气,开始睁开眼睛重新认识整个世界和身边的朋友.

张须陀是武将的楷模,张须陀是大隋的柱石,张须陀是用一幅铁肩,守护了数十万百姓的家园.张须陀战死了,死得不明不白...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二 下)

身为上柱国大将军、左光禄大夫的张须陀居然为了营救自己的部属而自蹈死,裴矩和虞世基、封德彝等人以目互视,无法相信独孤林所言为事实.在他们这些"智慧过人"的文官眼里,老将军此举可以说是侠义,但也可以用"疯狂"二字来形容.身为高贵的上位者却为那些贱如泥土的士卒们"轻生",这种举动他们着实无法理解,也绝对做不到.

但此刻,众文官却不约而同在脸上堆满了悲伤.无论如何,张须陀在武将之中威望颇深,他们没有必要为了一个已经死去了老人,得罪一大群兵痞.况且病榻上的杨广早已经哭成了一个泪人儿,作为"忠心耿耿"的心腹,虞、裴等人没理由不陪着自己的主子掉几颗廉价的眼泪.

"是朕,是朕糊涂,对不起张老将军!"杨广抽抽噎噎哭了好半天,哑着嗓子自责."张老将军用兵素来谨慎,如果不是朕一再下旨催促老将军早日平叛...."

"陛下请节哀.人死不能复生,眼下重要的是赐张老将军一份身后哀荣,以安齐郡子弟之心!"虞世基唯恐众武将继续在杨广面前追究他和裴矩等人谎报军情,克扣各官兵补给等恶行,迫不急待建议.

来护儿对张须陀向来佩服,刚才却被杨广误解,满腔委屈正没方发.见到这种时候虞世基还腆着脸出头来做好人,气得大步冲上前,一把拎住对方的脖领子,怒吼:"狗贼,难道你就一点都不内疚么?"

虞世基是标准的江南书生,身材比来护儿短了小半截,宽度也几乎只有对方的一半,动武行哪里是来护儿的对手.有意想逃脱,无奈力不从心.半空中就像一只咬了钩的螃蟹般伸手蹬腿呼救,"放,放手....陛下,救....".

"来将军,陛下面前,休得无礼!"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竖起眼睛,大声怒喝.

"老夫就是无礼了,你又能怎样.罢了、罢了,今天老夫就替陛下杀了你们这几个国贼来祭张将军在天之灵.然后在陛下面前自裁以谢!"来护儿红着眼睛,单手拎着死螃蟹般的虞世基,大步冲向黄门侍郎裴矩.

与裴矩、虞世基等人交好的谏议大夫封德彝、秘书郎袁充等人试图上前劝架,被来护儿用肩膀一撞,立刻都变成了滚葫芦.侍卫统领宇文晶、雄武营统领宇文士及、御林军统领独孤林等人本来就看裴矩不惯,

干脆冷起眼来在旁边看热闹.黄门侍郎裴矩自问没有和来护儿赤手相博的本领,只好绕着柱子急走.来护儿拎着已经憋晕了的虞世基在其身后追赶,恨不得将二人摞在一处,当场剥出心肝来看看是什么颜色.

事发突然,杨广也失了方寸.他想喝止来护儿,心里觉得茫然得狠.对方刚才质问裴、虞二人的话他听得清清楚楚,如果非绝世猛将才能威慑得住,流寇们的确不能算疥藓之痒了.可自从三年前,裴矩、裴蕴、宇文述、虞世基、郑善果、封德彝这些能臣和当代名士们就一直坚持流寇克日即灭,作为英名神武的大隋皇帝,他也曾以"危言耸听"的罪名贬斥了老纳言苏威、治书御史韦云、兵部尚书赵孝才,甚至还将越级上奏的建节尉任宗当庭杖毙....

如果来护儿和独孤林等人所言是真相,他这个皇帝莫非平素相信的皆是一群佞人?如果满朝文武多半都是佞人,他这个皇帝岂不是大大的昏君?如果他这个皇帝是昏君,百姓揭竿而起是真相的话,大隋朝岂不是已经病入膏胱?

一想到这些,杨广就心乱如麻.病榻前裴矩等人哀呼连连,他居然充耳不闻.只觉得眼前这一切都是场恶梦,从自己第一次御驾亲征辽东那一刻起,朝野中所有发生的事情都是一个梦.麦铁杖没死、辛世雄没死、支撑着大隋的那三十万府兵精锐也都没死.他这个大隋皇帝不小心在辽河畔的怀远镇睡着了,只要有人用手轻轻推一推,便可以在梦魇中醒来.

"陛下,陛下!"距离杨广最近的文公公第一个发觉他的情形不对,俯身于其耳边,低声呼唤.

杨广目光依旧发直,血混着口水成股从嘴角向下淌.他感觉到自己不是在皇宫,而是又回到了当年五十一万南征大军中.精力充沛、心思敏锐,攻城略势如破竹.麾下文有杨素,武有高颖、贺若弼,白马银袍、雄姿英发....

"陛下,陛下!"文公公接连呼唤了几次,发觉杨广木然不动.又加大力气,推了推杨广的肩膀,"你们别闹了,陛下,陛下昏过去了!"他大声怒喝,心中充满了绝望.

满屋文武终于发觉杨广身处危险,顾不上再争吵,争先恐后扑到病床前."陛下没有昏倒!他的眼睛还睁着!"很多人立刻认清了这样一个事实.‘但陛下的魂魄不见了,只剩下了一个躯壳!’众人同时得出结论,却谁也不敢说,惊惶得如热锅上的群蚁.

"都离远点,离陛下远点儿,谁都别出声音.独孤将军,请履行你的御林军统领之责!"文公公用大手推开平素他根本不敢得罪的柱石之臣,命令.众文武们自知闯了祸,乖乖让开一条通道,请御医抓紧一切时间为杨广诊治.早已经吓了半死的御医知道如果今天不能将杨广救转,自己的身价性命全都得赔进去.也顾不得什么对方是什么身份了,抓起一把银针,一根根向杨广头顶狠刺.

不过是半柱香时间,对裴矩、来护儿等人而言却足足有数万年之久.杨广的魂魄终于回到了躯壳,他长长叹了口气,惨然问道："你们怎么不打了,虞卿和裴卿死了么?来将军可曾自杀相殉?"

"陛下息怒,臣等再也不敢了!"鼻青脸肿的裴矩和刚刚被宇文士及用巴掌拍醒的虞世基二人匍匐在,哭着赔罪.

"末将无状,请陛下治罪!"来护儿也不敢再惹杨广生气,跪倒在病榻前,叩头及.

"你们都起来吧.朕知道你们都是因为哀恸过度而致.朕不追究,不追究!"杨广摆摆手,有气无力吩咐.

"谢陛下!"裴矩和虞世基两人答应一声,委委屈屈站在了一边.来护儿以极低的声音叹了口气,也跟着站起身.他觉察到了杨广不准备追究裴矩等人误国的责任,心有不甘,却无可奈何.

这大好江山是杨家的,对方由着性子毁,别人再着急,又能怎样?

"张老将军已经去了,眼下当务之急是派人去收拾他麾下的残部,然后再遣能战之将为老将军报仇!"杨广也看到了来护儿等人眼里的失望,叹了口气,幽幽说道.

"陛下圣明!"一直将心提在嗓子眼的裴蕴、封德彝等人齐声称颂.

"唉,算了!朕是不是圣明,自有后世评说!"杨广再度发出一声长叹,摆了摆手,制止了一干文人继续阿谀奉承."虞卿,你替朕拟旨,册授张老将军为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骠骑大将军、齐国公.配享先帝庙庭.荫三子,爵位传袭三世!"

"臣等代张老将军谢陛下!"以来护儿为首的众武将哽咽着致谢.为了表达心中的歉意,杨广一下子把文臣和武将中的最高职位都追赐给了张须陀,而配享先帝之庙的待遇,则等于把张须陀的抬到了开国元勋的位,不由得武将们不心生感激.

"张老将军之长子应该叫元备吧,重木,他如今在何处?"杨广喘息了片刻,低声询问.

"启禀陛下,去年张老将军的妻子病故,元备回历城奔丧去未回,因而此番得以幸免于难!"独孤林抹了抹眼睛,哽咽着回答.

"虞卿,传旨封张元备为怀化将军、袭齐国公之爵.夺情,命其速回荥阳统领郡兵!"杨广毫不犹豫命令.

"启奏陛下,东都对收拢郡兵之事已有安排!"黄门侍郎裴矩抢在虞世基回答之前,低声提醒.想是被来护儿打怕了,他小心翼翼挪开一点与武将们之间的距离,以蚊蚋般的声音奏道:"东都发来老将军殉国消息的同时,已经下令虎贲将军裴仁基前往荥阳检校通守之职,并以御史萧怀静为监军.算时日,二人如今已经到荥阳了!"

"又是你裴家的人!"来护儿恨恨瞪了裴矩一眼,怒叱.

黄门侍郎裴矩赶紧又向远躲了躲,看见来护儿没有暴起相攻之意,才低声辩解道:"兵凶战危,一旦再把张少将军折进去,我等心中何安?况且裴仁基也是领兵多年的宿将,谋略不再杨公义臣之下!"

"我没听说过有这么一位裴虎贲!"来护儿冷笑着摇头.

"好了,你们不要争了!"杨广轻轻拍了拍病榻,命令."检校又不是实职,争它作甚.让张少将军先为其父治丧吧.传朕的旨意,命令虎贲郎将刘长恭、光禄少卿房崱率领本部兵马,克日讨贼,若再怠误战机,则提头来见朕.命令归德将军王世充带领江淮劲卒北进,与刘长恭并力讨贼.命令河北大使太常少卿韦霁、河南大使虎牙郎将王辩等各帅所部到荥阳,围攻瓦岗军!"他一口气,把瓦岗山附近能想到的兵马都提了个遍,发狠要以倾国之力将李密的头割下来.

"陛下,如此一来,恐怕江左兵力空虚!"来护儿听杨广这样疯狂调兵遣将,顾不上再指责裴矩弄权误国,赶紧出言提醒.

眼下在江都附近的兵马有独孤林统领的御林军、宇文士及统领的雄武营以及王世充统领的江淮郡兵,三支兵马战斗力以雄武营为最,但其余两家联手,刚好可以牵制宇文家的力量.如果王世充领兵北上了,鼎足之势就会被打破,一旦宇文家图谋不轨,后果不堪设想.

"缺了王世充这一路,怕李密又趁机逃脱了!"杨广犹豫了一下,明白来护儿是一番好心,疲惫说道.

他需要通过一场大胜来重建自己的威望.裴矩和虞世基等人的确有报喜不报忧的过错,但杨广知道,如果自己因此责罚了这批文官,等于向全天下承认大隋朝政已经糜烂到不可收拾的步.况且‘把奏折分类,捡令人高兴的消息来送入皇宫’是他自己亲口给裴、虞二人下的旨,过错不能算在别人头上.所以,只有快速把李密这棵毒刺拔了,才说明他自己先前犯下的过错并不严重.拔了李密,天下其他反贼也会受到震慑.....

"陛下,臣举荐一个人,可以替代王世充和其余诸将,独力剿灭瓦岗贼!"裴矩的心胸难得宽广一回,居然肯主动附和来护儿的建议.弄权归弄权,他也不想江都附近的军力平衡被打破.在天下易主之前,无论什么事情都不如他自己的安全最重要!

"裴卿请讲!"杨广用黯淡的眼神扫了裴矩一眼,没精打采命令.

"陛下何不调冠军大将军南下.如果他到荥阳统领齐郡兵马,想必无人不服.以其人的勇武,瓦岗群贼指日可灭!"裴矩向前凑了凑,大声道.

"朕刚才就想过.但冠军大将军此时在河间与贼寇激战正酣!况且河北六郡初定,他一走,方上恐怕又会生变."杨广眼神明显一亮,然后又迅速黯淡下去.调李旭南下剿贼的确是个非常理想的选择.但李旭的权力已经非常大,如果再把荥阳等交给他,则此子的辖就跨了河南、河北两道,势力远远超过了其他任何一家豪门.而直接把李旭从六郡抚慰大使调为荥阳通守,则等于削了其手中的权.其人刚立新功却被无故削权,恐怕不会尽全力做事.

"陛下可命李将军平定河间乱匪后,以六郡抚慰大使,冠军大将军之职,检校河南道讨贼大使之权!"裴矩迅速猜测出杨广的真实想法,低声建议.

"到底是裴大人!"忧心国事的封德彝等人佩服得五体投.检校两个字,既解决了姓李的官职安排,又应对了圣主的心思.除了裴矩,其他人还真想不出来!

这两个字,用得妙,真是一个妙!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三 上)

"李将军的确可任此职,但陛下得另下一道旨意,命人保证他的粮草辎重供给!"见杨广的心思已经被裴矩说动,来护儿气哼哼的补充."以免有人又克扣军粮,拿国家大事以自肥!"

"只是这样一来,恐怕罗艺又有隙可乘!"在杨广做出最后决定前,宇文士及也哑着嗓子插了一句.

此举非常不符合他的习惯,也容易被认为是故意给李旭制造麻烦.来护儿等人惊诧地扭过头去,试图从宇文士及的眼神上推测他为什么这样做.但宇文士及只是苦笑着耸耸肩,算做给所有置疑者的回答.

"陛下可以命河北大使太常少卿韦霁到博陵,暂且替李将军防御罗艺!"封德彝自作聪明地替杨广支招.

"那谁来看着黎阳仓,谁来剿灭王薄?"独孤林冷笑着反问.封德彝是个没有立场的墙头草,根本分不清其中猫腻.李旭的根基便是博陵周边六郡,如果朝廷既想让他效命,又派人去抢了他的根基,他肯全心全意与瓦岗军作战才怪!

"朕会下令给东都,要他们全力保障剿匪兵马的粮秣."杨广看了一眼来护儿,回答的声音听上去有气无力.没等对方谢恩,他又扫了一眼宇文士及,然后以孱弱的声音补充道:"朕只命李将军检校河南道讨捕大使之职,总督各路兵马.他不必把汾阳军都带到河南来,自己留下足够的部属在涿郡和上谷防备罗艺!"

来护儿和独孤林等人相视摇头,知道杨广是担心有人在东都附近拥兵自重,所以才在检校二字上做尽文章.可裴仁基、萧怀静、刘长恭、房崱这些人哪个背后没有一棵大树,李旭仅仅凭着讨捕大使的空头衔,又怎可能让众人唯其马首是瞻?到时候恐怕连命令都传不下去,更甭说协调各路兵马与瓦岗军对阵了!

正愤愤不平间,又听杨广命令:"宇文将军,你把朕当年南征用的金刀取来,连同朕的旨意一道送到河北去吧.你亲自去对冠军大将军说"他闭上眼睛,仿佛回忆起了自己当年的勇武,"去对冠军大将军说,这把刀是先皇和朕所佩.要他拿着这把刀到河南总督各路兵马,有谁敢阳奉阴违,直接用此刀斩了便是!"

乍闻此言,病榻前的所有文武大臣都楞住了,一时间竟然没有人想起来上前接旨.杨广当年领军南征时年纪太轻,威望不足,因此先帝在大军誓师时亲自赐了一把金刀给他,允许他对军中所有文武行使先斩后奏之权.如今杨广居然把这柄金刀又赐给了李旭,无形中等于以大隋两代君王之威给一名武将撑腰.剿匪之时李旭只要请出此刀,不但裴、刘等人没胆子招惹他,恐怕整个河南道的文武官员都要在其面前低头.

"宇文将军,宇文晶!"杨广等了好一会儿,听不到有人答应,恼怒地呼喝.

"老臣,老臣尊旨!"侍卫统领宇文晶见躲不过去,只好躬身领命."陛下不要过于劳神,臣一定把陛下交代的差事办好!"

"这回你宇文家偷鸡不成,反驶了一把米!"来护儿看了看宇文士及,嘴角浮现了一丝冷笑.

虽然杨广不完全信任李旭,但一柄金刀的作用,远高过了数万汾阳军.只要李旭早日把瓦岗山荡平了,到时候朝中有人稍微使一点劲儿,检校二字岂不是轻而易举地便被摘下去?

仿佛看懂了来护儿的心事,宇文士及又是苦笑着耸了耸肩膀,然后一言不发,缓缓地退向了门口.

如果一员虎将便可以挽救整个大隋的话,古往今来便没有那些浮云般逝去了王朝了.宇文士及相信李旭的才能,但他更相信自己的判断.纵使李旭能侥幸将瓦岗军剿灭,还有伏牛山、太行山、王屋山.他像救火者一样竭尽全力,焦头烂额,所有柴薪已经都被点燃,救火的人最终只能如张须陀老将军一样,筋疲力尽地葬身于这滔天火海中.

跟着众文武一并告退后,宇文士及没有回朝房继续混时间,而是命仆从牵了坐骑,悄悄地溜出了皇宫.父亲卧病在床,哥哥化及和弟弟智及又都被贬做了家奴,如今宇文家的所有事情都是他一个人在撑着,每天从早到晚都不得片刻轻闲.

果然,刚刚转上朱雀大街,脚还没踏入马镫.迎面已经有十几个家人气喘吁吁地围了上来,不待宇文士及发问,众家将红着眼哭道:"二公子,您可散朝了.老爷,老爷已经等了你有一个时辰了!"

"什么事,有话慢慢说!"宇文士及听得心里一紧,尽力放缓了语气追问.自从去年家族在雁门郡受了挫折后,父亲的身体便一天不如一天.今

年春天时还勉强支撑着能到朝堂上转转,维持一下宇文家的威风.如今却只能躺在家里,听他汇报朝野中的消息了.

对于一个弄权半世的老人而言,无法上朝参政,无异于被剥夺了全部生活乐趣.因而宇文述的身体以肉眼可见的速度衰弱下去,已经濒临于油尽灯枯.

"老爷今天午时用过茶点,便急着听二公子您汇报朝廷动向.结果等了一个多时辰您迟迟未归,老爷心燥,想起身出门走走.几个奴婢上前搀扶,才扶着他从床榻下直起腰来,老爷的半边身体便没了感觉!"老家人宇文诰哭哭啼啼,一把鼻涕一把泪地汇报.

"那还不快去请郎中,死等着我干什么?"宇文士及听得心焦,大声喝问.国事糜烂如厮,家事又纷乱如麻,不由得他不心焦气燥.

"请了,江都城内几个有名的郎中都不肯再来,说他们无力回天.小人们去请御医,御医却说宫内有事,不敢擅离职守!"宇文诰一边哭,一边述说心中的委屈."在咱老爷身体好的时候,哪个御医不像狗一样随唤随到.如今却个个都涨了威风..."

"别扯其他的,拿着我的玉佩,去宫内请御医!"宇文士及兜头给了家人一记耳光,打断了对方的哭诉."去太医院,拿我的玉佩,等一个叫张良仲御医.他不会立刻有空,但除他之外,别的太医都不要请!"

"唉,唉!"被打楞了的宇文诰连声答应.接过宇文士及从腰间解下来的玉佩,撒腿跑出几步,又转过身来,迟疑着问,"二公子,一定,一定要姓张的么?老爷的病..."

"要你去你就去,别乱问!"宇文士及铁青着脸,呵斥.他记得今天给杨广诊病的御医便是张良仲,此人医术在太医院中算不得最佳,但眼下宇文家需要的也不仅仅是一个会看病的医者....

现实发展正如他所料,张良仲到了半夜时分才抽出时间赶往宇文家.给宇文述把完了脉后,老御医先悄悄地向宇文士及使了个眼色,然后笑着说道:"国公爷不过是虚火攻心,并无大妨碍.只要保持心平气和,再吃几幅安神醒脑的药也就能恢复了.只是此药见效有些慢,需要耗些时日.所以还请国公爷不要急,慢慢调养..."

"呜呜,噜噜,呜呜..."宇文述努力张嘴,却发不出一个能让人听得清晰的声音.挣扎几次,他无奈地闭上嘴巴,任口水和泪水交替着流下.

"国公爷真的莫要急,小人看过很多这样的病.都是慢慢调养好的,慢慢调养就好!"张良仲见骗不过宇文述,急得满头是汗,结结巴巴地安慰.

"算了,您老也尽力了.先把药方开出来,其他事情交给我便是!"宇文士及叹了口气,低声命令.

张良仲如蒙大赦,赶紧起身到外间开药方.宇文士及走到病榻前,先替父亲擦干净枕头,然后把手搭在老父的额头上,用自己的体温来温暖眼前已经没多少生命迹象的身体.感受到了儿子的关心,宇文述再次努力睁开了双眼,嘴里依旧说不出话来,目光中的急切却清晰可见.

"您尽管放心,家里有我在.今天朝堂上也没什么大事,只是陛下在书房昏倒了两次而已!"宇文士及以极其平和的语气,慢慢汇报.

刹那间,两道强烈的光芒从宇文述眼中亮了起来.只有在这个时候,他的生命之火才会变得炙烈."呜呜,噜噜,呜呜..."他如一个哑巴般试图表达自己的想法,左侧的手足乱动,右侧的手足却瘫软如泥.

"我知道,我会尽力替大哥和智及争.估计就这两天,陛下就能知道您的情况.他会来看您,您一定也要坚持住!"宇文士及感受到从父亲目光中传递过来的压力,信誓旦旦地保证."今天给您看病这位郎中,与给陛下看病的是同一个."他把声音尽量压低,俯在自己的父亲耳边说道.

他的话音刚落,宇文述眼中的目光即由焦灼变成了欣慰.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但目光中明显地带着笑.他明白儿子话中的全部含义,并且为此深感自豪.

只有宇文家的儿子才能懂得利用一切机会为自己的家族谋求好处,士及已经做到了,把这个家交给他,宇文述完全可以放心.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三 中)

在有心人的传播下,不到两天时间,宇文士及请给皇帝陛下治病的同一位御医诊治自己父亲的大不敬举动便传到了杨广耳朵里.令传播者大失所望的是,杨广得到这个消息后,非但没有震怒,反而在立刻召见了御医张良仲,询问宇文述的病情.

得知自己的肱股老臣已经时日无多,杨广不顾内臣的劝阻,挣扎着跳下病榻,命侍卫摆好车驾,直奔许国公宇文述府邸.没等他踏入宇文家的大门,士及已经带着阖家老小跪迎了出来.

"陛下如此宏恩,宇文氏一家没齿难忘!"身为临时家主的宇文士及拦住车驾,一边叩头,一边哽咽着叫道.

"你个逆子,宇文老将军病成了这般模样,为什么不早点儿告诉朕?!"杨广被内臣搀扶着走下马车,气急败坏地质问.

"陛下,陛下莫怪士及.阿爷,阿爷怕陛下担心,不准我等向外边透漏他的病情!"身穿奴仆服色的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二人跪在宇文士及身后,连连叩首,.

"唉,这个宇文老将军!难道他不说,朕心里就会好受么!"杨广再顾不得计较化及和智及两人的身份,顿了顿脚,叹息着道."宇文老将军在哪里,速带我去见他!"

"谢陛下弘恩!阿爷一直说想再见陛下一面,但他如今已经下不了床.否则,一定会亲自出迎!"宇文士及抹了把泪,非常礼貌地回答.

"都什么时候了还跟朕扯这个!"杨广甩开搀扶着自己的两个内臣,伸手从地上扯起宇文士及,"你头前带路,不要耽搁.朕,朕亦想念宇文老将军得很!"说到情动处,他眼圈已经发红.

这番表现绝非做作.他和宇文述之间的交情可以追溯到二十余年前.当时身为晋王的杨广为了讨好先帝先后,在自己家中力行节俭.每餐菜不超过两味,贴身穿的衣服和脚上的鞋袜全是自己的妻子亲手所缝.宫中每有赏赐,他都拿出大半用来购买书籍,小半用来与文人相交,细算下来,真正花在晋王府的开销居然不到太子杨勇府的十分之一.

如此简朴的行为的确为他赢得了先帝的欣赏和贤德的美名.但私下里收买宫中眼线及与世家子弟交往的花费,杨广却从不节省.他得知杨素

喜欢东汉蔡邕的字,居然一次花费了两万余贯铜钱从某江南豪门手中购得,作为寿礼私下送到杨素府上.为了讨好当时的宰相高颖,他派麾下心腹四处搜寻,耗费足足两年时间找到《孙膑兵法》的大部分,亲笔誊写了交到对方之手.其他与史万岁、贺若弼等军中武将交往的开销更是巨大,简直可以用钱如流水四个字来形容.这些支出当然无法从杨广的俸禄里挤,全凭着宇文述暗中经营一些产业和宇文家的倾力支持才能供给.为了凑足杨广结交文武百官的钱财,宇文述甚至不惜自毁前程,冒着被言官弹劾的风险大肆收授贿赂.

所以,杨广登基后,恨不得以江山与宇文述共享.十几年来,其他曾经有拥立大功的臣子或着被杀,或者失宠,唯独宇文述仕途从无风浪,无论东征战败也好,子孙盗卖军粮也罢,在别人头上抄家灭族的过错,在宇文述这里却变成了小事儿一桩!

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见自家图谋得逞,立刻连滚带爬地冲向家门,提前替杨广掀帘引路.作为家主的宇文士及远比哥哥弟弟稳重,再度带领阖家老幼谢了恩,才以驸马身份搀扶起杨广,翁婿二人相互宽慰着入内.

得知杨广来看自己,宇文述死灰颜色的脸上登时泛起了一丝潮红."呜呜,噜噜,呃呃..."他努力挣扎,试图翻下床来给杨广叩头.却终究无法起身,直憋泣泗交流,口水顺着胡须拉出老长一条白线.

"宇文爱卿,宇文将军,伯通,你不要动了,朕不要你动!"杨广见此,赶紧快步冲上前,一把按住宇文述.因为走得太快,他感觉到一阵晕眩,差点没一头栽倒在宇文述身畔.

"呃、呃、呃....!"宇文述用仅能动的一支手臂轻轻敲打自己的额头,算是给杨广行了礼.

"阿爷想说,陛下对宇文家如此厚恩,来世他结草衔环也难报答!"擅长拍马屁的宇文智及扑在床榻边,对着杨广连连叩头.

"呃、呃、呃....!"宇文述晃动着手臂,用无法并拢和屈伸的手指头指了指宇文化及,宇文士及、又指了指杨广脚下,不断示意.化及和士及两兄弟听从父亲召唤,也走到智及身边,双双跪倒,口称:"宇文家受陛下如此大恩,定粉身碎骨相报.老父无法起床,我兄弟二人代父向陛下叩谢!"

看到几个儿子替自己完成了心愿,宇文述长出了一口气.他用僵直的五根手指点点自己,又颤抖着碰了碰杨广,然后将干枯的大手按在胸口,做了各君臣交心的示意.目光不再有焦急,反而露出几分欣慰之色.

"朕知道你心里有朕.朕知道你不会辜负朕!朕最近心情不佳,所以没顾得上出宫看你,伯通,你别失望.好好养病,待痊愈了,朕还等着你领军出征,替朕扫平天下恶贼!"杨广用衣袖抹了把泪,叫着宇文述的字安慰.

宇文述见杨广落泪,在病榻上用力摇头,"呃、呃、呃...."他低声嚷嚷,试图安慰杨广不要难过,自己眼中却有豆大的泪珠成串向外滚.二人相交数十年,如今一个行将就木,另一个缠绵难起,这情形,要多令人伤心有多令人伤心.

跪在床边的宇文化及三兄弟早就哭成了泪人."阿爷说他平生最遗憾之事就是没能替陛下扫平高句丽.后来成了一个半废人,纵使有心领兵,也不敢辱没大隋军威了!"宇文士及一边抹泪,一边禀告.

"朕知道,等宇文老将军病愈,朕立刻起倾国之兵,交给宇文老将军洗雪前耻!"杨广红着眼睛,大声保证.

"呃、呃、呃...."宇文述听到了杨广的承诺,半边还能动的手足不停屈伸.他脸上表达不出任何情感,但眼中全是笑意.杨广知道是自己的承诺令好友开心,用力抹去了全部泪痕,微笑着说道,"伯通不要心急,朕答应你的事情一定会做.你还有什么心愿,今天一并说来,朕能做到的,决不推脱!"

闻此言,宇文述眼中的笑意更浓.他用僵直的手掌盖住自己的脸,然后闭上眼睛,以示此生已经无所遗憾.片刻后又把眼睛张开,恋恋不舍地看看杨广,又看看跪在床头的三个儿子,轻轻地叹了口气.

"朕知道,朕知道!"杨广不愧为宇文述的知交好友,立刻从眼神中猜到了对方的心思.三个儿子中,宇文述最中意的是长子化及,并且一直作为家主来培养.但去年雁门之围中此子所犯过错实在太大,所以气头上的杨广才将他从宇文家继承人的位置上贬为一名家奴.如今事情已经过去了近一年,杨广的气早就平了.不再觉得宇文化及和智及兄弟面目可憎,对老友的临终心愿,当然也找不到不满足的道理.

听到杨广的话,宇文述眼中露出一片炙热,仿佛所有生命又回到体内一般,他的手臂突然变得灵活了许多,快速伸过去,指向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示意他二人向杨广拜谢."呃、呃、呃...."他一边挥动手臂,一边大声嚷嚷.身体扭来扭去,差一点便从床上滚落于地.

"你别动,别动!"杨广知道宇文述身上这种状态是回光返照,用力按住了他的肩膀,然后转身对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二人喝道:"你们两个

蠢材,朕今天看在伯通面子上且恕了你们的罪.宇文化及从明天起继续回朝效力,任右屯卫将军,朕给你一年时间,你必须替朕重新整训出一支精兵来.智及为将作少监,协助裴矩掌管江都辎重.至于你们宇文氏将来谁继承家业,还是按照伯通的心愿安排吧,朕不插手便是!"

"谢陛下隆恩!"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二人喜出望外,哭涕着叩头.鼻涕、眼泪和尘土裹在一起,弄得满脸肮脏.

"你两个不争气的东西!唉!"杨广叹息着摇头.仿佛二人就是自己的侄儿背,纵然有过,做叔叔的亦不忍苛责.

回过去,他再度看向宇文述.发现老朋友多年没有表情的脸上露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目光已经僵直.

大业十二年秋十月,许国公宇文述卒.杨广为之守灵半日,并追赠其为大司徒、尚书令、十郡太守.赐班剑四十人,辒京车,前后部鼓吹.谥曰恭,令黄门侍郎裴矩祭以太牢,秘书监学士封德彝护丧事.

同月,鄱阳贼帅操师乞自称元兴王,建元始兴,攻陷豫章郡.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三 下)

眼看着宇文家的实力不降反升,很多文臣武将都非常郁闷.可这事儿偏偏谁也阻止不了,杨广因为伤痛张须陀的和宇文述二人的死,几乎已经不问政务.眼下众文武想见皇帝陛下一面都难,更甭说当面向他谏言不应因私情而妄国法了.裴、虞两位参掌朝政倒也明白把江都的一半兵力放在宇文家之手不是什么妙局,可他们两个收宇文化及的贿赂收得手都软了,实在不好意思再给对方下蛆.况且当初宇文化及在雁门郡那一手玩得实在是干净漂亮,裴、虞等数家豪门都欠了宇文家的人情,大伙如今不能不还.

既然不能阻止宇文化及重掌兵权,为了朝廷和自家安危,裴矩和虞世基只好想方设法壮大其他兵马的实力.独孤林因为和权臣们政见不合,他所统领的御林军自然不在裴矩和虞世基的选择范围内.而下辖三万江淮劲卒的江都通守王世充却是个值得培养的好苗子.一则此子以往的战绩颇佳,让裴、虞两人能找到壮大其麾下队伍的由头.二来此子甚会做人,一年四季对几个当朝重臣"尊敬"不断.给他些许好处,不愁他将来不投桃报李.

"依我之见,李将军那里咱们也要照看一二.他也是个知道感恩,从当年对待唐公的态度上就能看得出来"大力提拔了王世充后,参掌朝政虞世基还是觉得心里不踏实,私下里跟裴矩、裴蕴几个商量.

"他的确知道感恩,就是不懂得变通,怕将来像独孤小子一样,处处跟咱们对着干!"参掌朝政裴矩想了想,犹豫着回应.最近一年多来,他对李旭的"好感"也是与时俱增.虽然依旧瞧不起对方的出身,但对河北六郡的出手却满意得很.唯独担心的是将来李旭的力量强大到超出自己的掌控的地步,那个年青人是个有名的犟种,一旦他认定某个死理儿,可是谁的面子都不肯给.

"不懂得变通有不懂变通的好处.不像某些人,连老爹的死都能拿来做花样!"御史大夫裴蕴叹了口气,幽幽地道.

最近朝内一连串权力交替看得他齿冷,虽然裴蕴自问也是个勇敢果决的大丈夫,但和宇文家的人比起来,却显得比一个没见过世面的女人还优柔寡断.大伙事后看得清楚,宇文士及请张良仲给其父诊治的举动,根本就是刻意而为之.当时皇帝陛下卧病在床,宇文士及如果直接入宫报告

自己的父亲频危,肯定不能引发陛下的太多的同情心.所以其故意为僭越之事,通过朝臣的弹劾间接地把其父宇文述不久于人世的情况送到陛下的病榻前.而陛下心软念旧的特点也恰在宇文士及算计范围内,他到宇文府上探视,刚好看到宇文述临终前的凄凉景象.借此良机,为化及和智及两兄弟顺利复起,令宇文家族的实力非但没有因为宇文述的死而下降,而且陡然上升了好大一截!

这种冷静狠辣的角色为裴蕴平生为见.所以他和虞世基都报了同样的心思,希望通过扶植宇文家的一个敌人来减轻自己头上的威胁.

"依我之见还是等一等,待李将军替陛下荡平了瓦岗,咱们运作他入朝也有个更好的由头!"裴矩还是有些犹豫,压低了声音和其他人商量.

"问题是李将军什么时候能收到陛下的圣旨和金刀!"虞世基笑了笑,感慨.侍卫统领宇文晶已经离开江都近一个月了,可有消息说他至今还在黄河南岸的荥阳一带徘徊.道路被秋汛所阻、河北南部流寇猖獗,身体不堪劳累,如是等等,一干借口花样百出.反正就是不肯将朝廷的任命及时送到李旭之手.

"道路不通畅,宇文将军也没办法!"裴矩用眼角挑了虞世基一下,苦笑着回答.

"裴大人还是费神催一下吧,兵部的事情归你管理.早日灭了瓦岗,咱们几个也省了一份心!"虞世基的笑容有些冷,说话的语气也带着明显的不耐烦.

裴矩的心思有多玲珑,岂会听不出虞世基话外之意思.摇了摇头,冷笑连声:"虞大人是怀疑裴某故意给自家人创造机会了!呵呵,那虞大人何不尽一下职,派人彻底查一查到底谁在使坏,也省得裴某白担了这个虚名!"

"我只是提醒裴大一下而已.反正李仲坚赴任越晚,对谁越有好处,大伙都能看得清!"虞世基见自己的好心被对方完全当作了驴肝肺,耸耸肩膀,转身便走.

眼看着两位参掌朝政就要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生分了,御史大夫裴蕴赶紧上前拉住虞世基的胳膊,"虞兄不要急,我来写信催宇文将军还不成么?虞兄应该明白,那裴仁基虽然也姓裴,其家却在北方,与你我这些南渡遗族根本不能算做一路!"

虞世基挣了几下,没有挣脱,只得悻悻地转过身来,冷冷地回复"也好,有劳裴大人尽快修书,以免大伙耳根子都不清净!"

"那是自然,那是自然!早日剿灭了瓦岗,圣驾也早日回东都去.这江都虽好,毕竟不如洛阳繁华!"御史大夫裴蕴连声不叠地答应.

凭心而论,他认为虞世基的提醒不无道理.明眼人谁都能看得出来,李旭只要回到荥阳,第一件要做的事情便是接掌齐郡郡兵的指挥权.这支队伍是他和张须陀、秦叔宝等人一手训练出来的,用时如心使臂,没理由中间再假手他人.而侍卫统领宇文晶捧着圣旨和金刀迟迟不肯渡过黄河,给人的感觉便是裴家在陛下面前没有争到权,所以故意在执行过程中大做文章.总之圣旨在路上拖延的时间越长,裴矩越有机会控制齐郡子弟.待他将兵权抓牢了,李旭即便捧着两代帝王所用的金刀,也不好意思为了万余溃卒的归属跟一个名义上的下属扯破面皮.

但事实的情况却远非虞世基所臆测.据御史大夫裴蕴所知,如今河北南部,特别是靠近黄河北岸一带的确乱成了一团糟.李旭和杨义臣二人联手跟赵万海在河间府打得痛快,高士达、窦建德、王薄、杨公卿、格谦、高开道等贼发觉事态不妙,不得不在杨、李二人引兵南下前,抓紧一切机会发展壮大自己.而河北大使韦霁和清河郡丞杨善会两人也不是好惹的主儿,引领各郡青壮奋起迎战,与群贼杀得难解难分.如今河北南部一带官兵和盗匪的势力犬牙交错,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侍卫统领宇文晶不过黄河还好说,过了黄河,那柄御赐金刀还说不定落在谁的手上.

跟虞世基这只懂得争权的佞贼描述不清楚外面到底有多危险,裴矩和裴蕴两个只好自己想办法替胆小鬼宇文晶解决困难.他二人各自写了几封信,一面敦请河南大使王辩看在昔日的交情上抽调几千兵马来,想办法护送宇文晶北上传旨.另一方面干脆派了几伙心腹将朝廷任李旭为河南讨捕大使并赐予金刀的消息分不同路线送往博陵.如此,即便路上大部分信使被盗贼截杀,也终归有人能抵达目的地.接到参掌朝政和御史大夫的亲笔信后,李旭如果想给张须陀报仇,自然会尽一切手段拿到圣旨.

两位裴大人计划得巧妙,却压根没料到眼下河北的形势比他们二人所知道的还乱上十倍不止.秋收后,赵万海被杨义臣采用步步为营的手段,硬生生从狐狸淀给撵了出来.此贼没地方藏身,只好顺着滹沱水南下,寇掠州县沿途以充补给.消息传到博陵后,刚刚治下六郡安定下来的李旭

当然不肯让流寇窜到自己家门口为祸,干脆领兵杀出了博陵,在河间郡的博野县附近将赵万海部迎头堵住..

李旭以王须拔和郭绚各领一部兵马为两翼,自领中军,与赵万海麾下十万流寇接战.刚刚投靠过来的王须拔和郭绚两个急于立功,打起仗来比汾阳军本部的将领还勇猛.在二人的带领下,士卒们从左右两翼向敌军展开了一波接一波的冲杀.赵万海所部都是些平素吃不饱饭的流民,哪里经受得住这种打击.战斗才开始了不到半个时辰,阵型便开始崩溃.张江、吕钦、周大牛等人借机率领骑兵在正面强行突破,直杀得流寇鬼哭狼嚎,溃不成军.

赵万海见自己不能依靠人多为胜,只好收拾残部且战且逃.李旭意在震慑群寇莫打自己治下六郡的主意,所以每战绝不留情.双方从博野县附近一直打回了高阳县,连战二十余场,流寇每战必败.就在此刻,杨义臣率领另一支官军也从背后杀了上来.赵万海无奈,只好带领仅剩的万余残部上了白马坡,企图利用那里的复杂山势逃过必死之劫.

李旭和杨义臣见了面,双方商量了一下,干脆把整个白马坡围了起来.一面勒令赵万海在十天之内下山投降,另一面派遣士卒,分头剿灭掉队的残匪,恢复被流寇破坏的地方秩序.

他二人怀了一战而安定河间的心思,因此在剿匪之事上合作得分外顺利.便吓得盘踞在渤海、平原等地的绿林豪杰们冷汗淋漓.光从麾下喽啰数量上看,张金称、王须拔、赵万海的实力都不算小,可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三路豪杰都灰飞烟灭了,有道是唇亡齿寒,其他绿林豪杰怎肯再束手待毙.

几乎是与大隋朝廷不约而同,无数道目光落到了河间府.与大隋朝廷举动相异的是,杨广只向李旭手中送了一把金刀,高士达、王薄、杨公卿等人却纠结了近四十万大军分三路北上.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四 上)

在官军的强大压力下,彼此之间互相看着从没顺过眼的河北群豪以最快速度组成了联盟.这简直是几代绿林豪杰做梦都想达成心愿,但如愿以偿的河北道绿林总瓢把子的高士达脸上却丝毫没有喜色.事实上,他最近非常郁闷,每时每刻都恨不得找人打上一架.可大敌当前,他又不得不维护着整个联盟表面上的团结,以免被官军有隙可乘.

高士达郁闷的原因不是由于河北大使韦霁和清河郡丞杨善会两人带领兵马捅了他的屁股.几年来,在河北道南部的清河、平原两郡,官军和义军之间的战斗从来就没消停过.双方主要将领是什么脾气,谁手底下多大本事,彼此之间都摸得通透.高士达北上前留在老巢看家的好弟兄窦建德完全应付得来,凭着对地形得熟悉,他甚至有绝对的把握让韦、杨二人偷鸡不成反蚀一把米.

从最近两天喽啰们送来的消息上来看,窦建德也的确不负所托.他先派了小部分人伪装做老营兵马,带着官军围着高鸡泊兜圈子.然后以精兵跳出战场之外,在官军防守疏忽的间隙攻城掠地.把战火从清河、平原两地一直扩大到西边的汲郡和东边的渤海,害得整个黄河北岸的道路都被乱兵与流民卡断了,无论是官差还是百姓,都只能躲在南岸的渡口哭天跄地.

高士达郁闷的原因也不是由于赵万海的被杀.相反,他对赵万海部迅速覆灭的结局深感庆幸.假如赵大当家至今未死,作为河北道绿林名义上的总瓢把子,高士达就有责任倾力去救人.而赵万海部在援兵未赶到战场之前便全军覆没了,在作战方案选择上,高士达就从容得多.至少不再需要为了营救已经被打残了的赵老大部而赔进去成千上万的弟兄.

令高士达郁郁寡欢的是如今河北百姓对绿林豪杰们的态度.早在一年以前,无论是他高大当家麾下的义军,还是杨公卿所部的马贼,只要站在赤贫如洗的百姓之间高喊一声"跟老子去抢官库!"肯定能拉起数万不耗费任何军饷的流民.这些流民虽然体质很差,也没经过什么正式训练,但跟人拼命的勇气却从来不缺.几次大的战斗下来,通过自然淘汰便能去芜存精,变成一伙令官军闻风丧胆的精锐.所以各路英豪们从来没为兵源问题担心过,即便偶尔战败,只要能逃出官兵的追杀,不出两年便可卷土重来.

可现在,高士达整合了十几家豪杰的力量,才勉强凑满了二十万喽啰.虽然对外号称四十万,实际上真正能上阵跟官兵拼命者只有十万出头,剩下得都是老弱病残,只能担负起装声势的任务.各位前来会盟的寨主、堡主们都非常沮丧地抱怨,说现在人心似安,百姓们宁可饿着肚子地跑到姓李的狗官治下去垦荒,也不肯跟着大当家们吃香喝辣.

而姓李的狗官手里之所以有那么多无主的荒地供流民屯垦,却全是托了绿林好汉们的福.如果不是这几年好汉们恣意纵横,把城墙之外的坞堡、庄园都给攻破了,把那些地主老贼们杀了个人伢不留,姓李的手里到哪去找那么多无主荒田去?退一万步讲,即便姓李的能找到荒田出来,没有好汉们在外威胁着,城里的豪门大户又怎会那么容易服从他的管?

但姓李的狗官不会念绿林豪杰们的好处,分到土地的那些百姓们也不会念.相反,一年多来,官府的声誉随着姓李的所颁发的一道道政令迅速好转.而他高士达即便想学着李狗官的模式将高鸡泊附近的荒田分给百姓们屯垦,百姓们也不相信他的信誉!

这些被吓怕了的百姓宁可翻山越岭跑到赵郡、博陵、上谷去,千恩万谢地去领李狗官虚画出来的那张大饼,也不肯接受高大当家实实在在的馈赠.高士达的好兄弟窦建德花了无数力气,甚至不惜当众处死骚扰百姓的喽啰,向大伙表明他们是诚心诚意想带着大伙过正常日子,收到的效果却微乎其微.

在这样百姓们眼里,绿林好汉闹得再红火,也终究不过是匪.而李仲坚即便穷得成了叫花子,只要他头上的官帽在,就依然是人们眼中的救星."李大人是个仁义的好官,从来不滥杀无辜!""李大人是个清官,从不收受贿赂!"高士达无数次听见底下的喽啰兵们议论,虽然这些喽啰兵们明知姓李的是大伙的敌人,明知道双方很快就要在战场上一决生死.

未战之前已经先输了气势,这样的局面令高士达和王薄等人忧心忡忡.但如果没等见到对方战马踏起的烟尘便缩回老巢去,今后河北绿林就再也甭想团结起来.这一仗,绿林豪杰们想不想打都得打,并且至少要打成不胜不败,才能避免被人堵上门来逐个消灭的命运.

进入河间郡后,高士达带领三路大军先攻破了防守空虚的饶阳.然后抢在官军赶来之前又占领了滹沱河畔一个名字叫做芜蒌县的弹丸之地.芜蒌的县令和县丞在前年就被张金称给活剐了,由于地方小,治安差,所以两年来朝廷正式委派的官员一直不肯到任.几家仅存的大姓没有办法,

只好公推了一个姓时的读书人出来暂时检校县令之职.听闻绿林好汉们打来,时县令不敢抵抗,乖乖地开门迎降.

首战兵不血刃的结果让联军士气大振,高士达、王薄、杨公卿、格谦等人皆认为这是一个好兆头,预示着此番迎击官军无往不利.但在接下来的战术安排上,四位实力居首的大当家却起了冲突.杨公卿坚持三路兵马齐头并进,彼此相距二十里,以一个品字型彼此呼应.如果听闻哪一路人马与官军遭遇,其他两支立刻围上去,杀官军一个首尾不能相顾.如果官军消极避战,大伙便顺势打破河间郡城,杀一下官府的威风,然后扬长而走.

"河间郡城春忙后刚刚加高过,半个月之内很难拿下.而两支官军有了半个月的修整时间,足够恢复过元气来!"王薄对杨公卿的意见不敢苟同.他读过书,自诩见识高人一筹,只是运气实在有些差,前年出门遇到了张须陀,被人从河南一路追杀到河北,声望一下子颠峰降到了谷底.所以这次不得不眼睁睁地看着高士达将河北道绿林总瓢把子的位置坐到了屁股底下,而他自己屈居次席.

"大伙看,这就是滹沱水,白马坡在这里!"从衣袖中掏出一张皱巴巴的羊皮,王薄指着上面无数曲曲弯弯的墨线卖弄,"这中间还有一条小溪,叫猪笼河,我刚才问过时县令,他说今年的秋汛刚刚过去,猪笼河与滹沱水的水位暴涨,人马不能泅渡,所以才导致赵大当家被人堵在东岸的白马坡,白白丢掉性命!"

在座几位当家的都看不懂舆图(注1),但从王薄吐沫星子飞溅的嚣张模样上,知道他在介绍河间郡的地形.滹沱水纵贯半个河北,所以大伙都清楚秋汛来临时,此河的凶暴模样.但猪笼河却是条名不见经传的小溪,谁也不知道王薄提起它来有什么用.

王薄见众人的目光都被自己吸引,心中涌起一股自豪,"所以我建议!"他用力将舆图铺开,一根手指按住右上角,"趁官军不能马上渡河迎战的机会,留一路兵马在芜蒌县虚张声势,吸引杨、李两贼的注意力.其他两路向东西迂回,东路顺着永济渠北上,直扑鲁城,去偷袭杨义臣的老巢.西路"他的手指快速向左一抹,"顺着滹沱水小支流的木刀沟向西,去打博陵郡的隋昌.那是李贼苦心经营了一年的屯田处,他肯定舍不得咱们由着性子去抢!"

即便不喜欢王薄为人的大当家格谦,也不得不承认对方出了一条妙计.抢一票就走是大伙所长,而王薄的计策,刚好将联军的优势发挥到了极至.隋昌城夹在木刀沟与滹沱河的另一条重要支流泒水的中间,县城周围全是能上水的好田.太平年间,周边百姓从来不为天气干旱而发愁.收姓李的狗官组织百姓在两水之间的沃土上耕作了一整年,而今年又是风调雨顺,只要打下隋昌来,里边新收的秋粮足够十万大军吃个饱.

至于永济渠东岸的鲁城,则是杨义臣囤积补给辎重的好地方.如今杨部主力也被秋汛挡在滹沱河西岸,只要动手的人速度足够迅捷,保证能赚个盆满钵圆.

"知世郎好大的手笔!"高士达见众人脸上都露出了跃跃欲试的神色,大笑着夸赞.既然做了总瓢把子,就必须有总瓢把子的胸襟.因此他在心里反复告诉自己不能介意被别人抢了风头,"但你刚才不说滹沱水不可渡么,既然要攻打隋昌城,我军如何飞过这道混水去?"

"就是,木刀沟在西岸,可咱们现在都在东岸啊!"众豪杰瞬间从美梦中惊醒,七嘴八舌地追问.

"猪笼河做什么用,你还没说?"

好像早料到了高士达等人的反应,王薄轻轻地笑了笑,露出满脸的淡定与从容,"从这儿!"他信手指了指已经被众人抛在了身后的饶阳县,"饶阳城西南十五里有一个碎石滩,滹沱水在此还没跟木刀、泒水交汇,水量只有主河道的一半.大伙用羊皮扎了筏子,可以神不知鬼不觉渡过去.过了河后向北一转便是木刀沟,沟上游最窄处不到三丈.随便砍倒两颗树,便可以架成一道木桥!"

他顿了顿,尽情享受众人眼里的叹服,"官军要想过滹沱水,先得过猪笼河.我们多派人手盯着,有足够的时间给自己人提供警迅!"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四 中)

没等王薄把话说完,群雄中已经响起一连串欢呼.与负有不败之名的李将军正面对阵,大伙心里多少都有些畏惧.而知世郎王薄的计策无疑给大伙指明了一条代价最小,并且能将博陵军逼回老巢的捷径.那姓李的一直打着保境安民的旗号收拢人心,他绝不会眼睁睁地看着豪杰们将其苦心经营了一年多的屯田点挨个拔除.而一旦其麾下兵马回救博陵,豪杰们就可以集中全部力量给杨义臣一个下马威,让官军和地方百姓知道他们绝不是任人揉捏的鱼腩之辈!

"话是好说,关键是谁领兵去攻隋昌和鲁城,谁坐镇芜蒌诱敌?"高士达被群雄兴奋的议论声吵得两眼冒火,重重地拍了下桌案,大声询问.他现在非常后悔自己把窦建德留在了老巢,如果窦建德在,凭此人的心机和手段,绝不会由着王薄嚣张.可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只好走一步看一步,尽量保证自己的权威不受到更大的挑战.

"这高大当家倒也精明!"马贼头杨公卿心中暗道.明眼人谁都看得出来,无论去偷袭鲁城,还是去攻打隋昌,收益肯定都大过坐镇芜蒌.况且前两个地方与官军现在所处方位距离甚远,而芜蒌县与白马坡的直线距离不过一百五十余里,一旦官军冒死泅渡过滹沱水,诱敌者便成了与敌军硬撼.当真是赔本买卖,有出无进.

前来会盟的大小寨主都是这几年屡经风雨淘汰剩下的,哪个心里没有一本帐?杨公卿能看出来的端倪,他们也瞅得清清楚楚.一时间大伙居然冷了场,没有肯率先回答高士达的问话.

"主意既然是王某出的,这诱敌之事,也由王某带着麾下弟兄们扛吧.只希望各位当家的动作快一点儿,别让王某在此逗留太久."知世郎王薄的目光从众豪杰脸上扫过,笑了笑,主动请缨,把诱敌的重担主一力担了.

"我是总瓢把子,这赔本赚吆喝的买卖自然是我来做.你领左路兵马去攻隋昌吧,不过所得米粮不能独吞,须拿出一半来分予大伙!"高士达见王薄说得豪气,自己反而觉得有些惭愧了,又拍了一下桌案,大声说道.

"总瓢把子侠肝义胆,我等佩服!"杨公卿唯恐这高士达这蠢货害得自己也没机会发财,立刻敲砖钉脚."有您老人家居中坐镇,我等肯定后顾无忧.这杨义臣的老巢鲁城,就由我带着弟兄们来取.倘若得手,所有收益见者有份,杨某绝不独吞!"

"我去助杨兄弟一臂之力!"格谦跟王薄素来不和,见分兵三路的大局已经定下,也主动提出率领本部兵马去攻打鲁城.

"我去助知世郎!"孙宣雅唯恐所有好处被众人分光了,亦走上前,向高士达请战.

众豪杰你一言,我一语,几乎不待高士达做任何决定便分好了任务.十余家豪杰中,愿意与王薄去劫掠隋昌的占了一半,愿意跟格谦和杨公卿同去偷袭鲁城的也占了近四分之一.只有跟高士达地界唇齿相依的平原刘霸道讲义气,主动提出留下本部兵马与总瓢把子并肩诱敌.

高士达笑呵呵地按照大伙的要求将任务一一分派过.心中恨不得拔出刀来将王薄碎剐掉."早知如此,还不如让王薄来做这个总瓢把子!让他也尝尝这种徒有虚名的滋味"他暗骂,脸上的笑容却越来越浓.

众豪杰们做决策时缓慢,行事时却一个比一个干脆.当天夜里,左右两路大军便悄然出发.留在中军的高士达和刘霸道两部兵马在分派任务时吃了亏,少不得从周边百姓头上找回来.也提着刀箭连夜出去,把芜蒌周围方圆五十里内的大小村寨搜刮了个遍.个别村寨稍有怠慢,立刻挥刀屠之,再放一把大火烧成白地.

河间各地近年屡遭兵灾,所有高大建筑已经毁得差不多了.因而火光在数十里外都清晰可见.如此一来,倒也起到了虚张声势的效果.河间、束城、平舒等处于滹沱水西侧的城市个个大门紧闭,郡守、县令们躲在高墙之后,战战兢兢地祈祷老天开眼,千万莫让流寇窜到自家那一亩三分地儿上.

"咱们的求救信送到了吧,也不知道杨公什么时候能渡河?"河间郡守杨韧中擦着头上的冷汗,跟麾下郡丞崔义甫商议.他期待着一个肯定的回答,虽然肩负守土之责的崔义甫脸色看起来比所有人都憔悴.

"还,还是紧闭四门,严防死守吧.待,待水势一小,杨公肯定会杀回来!"崔义甫也没主心骨,只能用宽心话给众人打气."杨公和李将军不会坐视盗匪横行,他们两个联手,高,高贼肯定扛不住!"

"可这秋汛什么时候能退?"有人哪壶不开提哪壶.

"那,那,我也不知道.得看,得看老天!"崔义甫的脸色愈发难看,结结巴巴地回答.

头顶上的老天偏偏不懂得人的心思,转眼便下起了连绵秋雨.虽然雨势看上去不大,却淅淅沥沥下起来没完没了.眼看着滹沱河的水面一日比一日高,河间郡的官员心里也一日比一日绝望.

"要不然,咱们也降了吧.听说高士达没有屠芜蒌城!"杨韧中受不了城内的压抑气氛,私下跟幕僚们商量.

"可万一杨公打回来,他可是对从贼者决不宽恕的!"崔义甫在这一点上见识比较长远,拿杨义臣以往对待被俘者的手段来劝谏.太仆卿杨义臣素来忌恶如仇,被他抓住的流寇无论是主是从,一律以斩首相待.如果有官员迫于兵势降贼,被他救出后也是一刀杀之,也不管对方背景多深,投降时有多少不得已的苦衷.

"那,那就再,再等,再等等?"杨韧中苦着脸,把高士达和杨义臣两人的祖宗三代问候了个遍.好不容易混了个郡守当,招谁惹谁了,居然夹在了官军和流寇之间,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

万般无奈之下,各地官员们只能苦盼滹沱河对岸的消息.而对岸的太仆卿杨义臣和冠军大将军李旭却如同突然被水冲走了般,音讯皆无.

长时间的等待不但令地方官员们心焦,"坐镇"芜蒌的高士达和刘霸道二人也是提心吊胆.几天下来,芜蒌和饶阳周围能抢的东西都被他们抢光了,日子越来越变得无所事事.而王薄和格谦等人自从分头出击之后,也很快没了音信.按日程计算,如今两路兵马已经到达了目的地.可高士达这里既没听见行动得手的捷报,也没见到半点战利品被送回来.

"姓李的不会玩什么花样吧!我听说那家伙一直狡诈得很!"刘霸道有些沉不住气了,拉着高士达讨主意.

"不好说,李密对此子评价甚高.他昨天刚派来了一个信使,命令咱们务必将姓李的拖在河北!"高士达摇摇头,忧心忡忡地回答.

情况十分不对劲儿,多年刀头打滚培养出来的直觉告诉他,官军绝对不是被河水所阻.既然王薄能找到水浅的地方去偷袭博陵,官军也可能找到水浅的地方渡过来,抄大伙的后路.但无数斥候派了出去,却看不到任何敌军的动向.如果现在他便主动撤走,人前露了怯,将来河北道上手中这哨人马根本就没立足之地.

"他***,瓦岗军凭什么给咱下命令!"刘霸道的注意力很快就被转移到瓦岗军来信的事件上,怒气冲冲地问.

"人家不是刚刚击杀了张须陀么!"高士达对瓦岗信使嚣张的态度也非常不满,撇着嘴回答.

"那也是翟大当家的功劳?难道他丧家犬般的李密能大过老翟去?"刘霸道至今还记得杨玄感兵败后,李密四处找山寨求入伙的狼狈模样,冷笑着点评.

"瓦岗军刚刚推了李密为主,老翟把头把交椅让出去了!"高士达苦笑了几声,回答.

"他***,老翟疯了还是傻了?"

"人家瓦岗军的人说,李密姓李,该做天下!"高士达连连摇头,表示自己看不懂河南道绿林总瓢把子翟让葫芦里到底卖得什么药.如果换了他,干脆给李密一刀了事,哪有把自己辛苦创立的基业送人的道理.

"我呸!什么狗屁天命,扯淡!"刘霸道向地下啐了一口,对荒诞不经的民谣甚表怀疑,"如果真该姓李的当皇上,姓李的又不是他一家!咱们面对的,不也是个姓李的么?

话说完,二人不约而同地闭上了嘴巴.双眼瞪圆,面面相觑!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四 下)

"流寇们的战意不强,无论咱们先吃下哪一路,其他两路肯定会望风而逃!"李旭想都没想,直接回答.

通过一个多月来的接触,双方对彼此的脾气秉性都有所了解.在没见面之前,杨义臣本来还怀疑李旭有拥兵自重的野心,现在却觉得年青人只是想法比较独特,行事略嫌冒失而已.自己在同样的年龄段也是率性而为,很少计较后果.但在官场的时间久了,就慢慢接受了其中规则,不会再轻易去触那些谁碰上去都要头破血流的底线.

况且李旭在博陵等地采取的那些措施,的确也收到了稳定地方的成效.你说他借恢复科考和屯田的手段收买人心也好,排斥异己也罢,其治下六郡,却是目前河北最安宁的一块桃源.非但不再有大股流寇骚扰地方,并且很多其他郡县的流民还拖家带口向那里跑.如果河北各郡都能像李旭治下一样的话,杨义臣觉得自己就不用终日为了后路不保而担忧了.

在李旭眼里,杨义臣也是个值得相交的前辈.虽然对方的出身和阅历与他差异很大,并且看事情的观点也与自己每每相左.但难得的是老将军很有心胸,从不依仗年龄和背后的家族来压人.

两个人迄今为止唯一的分歧在对待俘虏的态度上.流寇落到杨义臣手里,下场通常只有一个.这使得剿灭赵万海的战斗拖延了很长时间,很多流寇见到杨义臣的兵马投入战场,宁可战死,也不愿放下武器成为俘虏.

李旭劝过杨义臣很多次,对方总是以佛驮也一手持经,一手持剑来回应.他不欣赏李旭的同情心泛滥,正如李旭不欣赏他的强硬.除此之外,两人配合得倒是相得益彰.

正因为彼此之间相互信任,所以二人交流起来才没有太多的繁文缛节.完全以武将的方式直来直去,不顾忌对方是否为偶尔的一言半语冒犯而耿耿于怀.

"李将军年龄不大,胃口倒是不小!"杨义臣觉得李旭的回答很对自己脾气,笑着评价.

"我希望一战至少打出两年平安来!当地百姓能过一段安稳日子,自然就不会轻易被流寇们协裹"李旭点点头,坦然承认自己想来一场大的

决战.齐郡剿匪的经验告诉他,只有令流寇伤筋动骨,才能彻底断了他们对地方的窥探.仅仅击而走之,不会让流寇们得到教训.张须陀调任荥阳已经快两年了,至今齐郡周围还秩序井然,便是拜老将军当日的威名所赐.

"老夫也有此意.高士达这次敢找上门来,显然是被咱俩联手剿杀赵万海的事情逼急了.他来得正好,省了老夫再到平原找他.罗子延在蓟县不知道安得什么居心,早晚会对河北有所动作.咱们的时间不多,没功夫跟流寇们穷耗!"杨义臣站起身,望着窗外阴沉沉的天空叹道.

对他而言,贼军无论是四十万还是二十万,其中差别不大.有五千人足以与之相持,有八千人足以破之.北方虎视眈眈的僭幽州大总管罗艺才是燃眉之急,其麾下的虎贲铁骑是当年大将军王杨爽留下来的精锐,虽然人数仅有五千,却从来没打过败仗.

但流寇们总是在背后擎肘扯脚的行为却非常令人头疼.杨义臣不认为罗艺与河北道群贼有勾结,但幽州军和河北贼双方配合得却一直非常默契.当年薛世雄迎战窦建德,罗艺立刻趁机夺了半个涿郡.他率领着大隋官军威逼幽州,赵万海、高士达等人又在身后闹个没完.等官军返身杀回河北来,高士达等人又闻风远飙了.

几年剿匪生涯中最令杨义臣头疼的是流寇们的逃命能力.高士达、格谦、王薄这些人都曾经是他的手下败将,每次他都能轻松地将对方打得满地找牙.但流寇们撒腿向高山大泽中一逃,他立刻就没了办法.几个月过后,恢复了元气的流寇们便会出现在另一个郡县,让他带兵堵截都来不及.

这次能把赵万海一举成擒,全赖于博陵军及时出击,迎头将赵贼堵在了半路上.杨义臣不在乎李旭率博陵军倾巢而出的行为中,有没有防备自己越界的目的.能顺利剿灭一伙贼人,稳定自己的后路,这个结果对他来说比什么都重要.

此刻李旭的心目中,北方的威胁也远比南方来得大.根据当年在齐郡追随张须陀的经验,他不认为来势汹汹的高士达等人能掀起什么大风浪.王薄的兵分三路计策虽然看上去很完美,但流寇们的执行能力实在令人怀疑.与杨义臣一样,他也把盘踞在蓟县的虎贲铁骑当作了平生劲敌.僭幽州大总管罗艺横刀立马的形象几乎贯穿了他年少时的所有梦想,如今

却要时刻准备着与当年的人生偶像一决生死,旭子不知道自己该感到幸运还是不幸.

他需要更多的时间去准备.即便将手头的四万多兵马全部练成雄武营那样的精锐,他依然没有把握自己能挡住南下的虎贲铁骑.那是他必须面对的一个槛儿,过不了这道槛儿,他永远算不上一个合格的将军.

"唉!"想着各自的心事,一老一少居然同声长叹.

"隋昌(鲁城)足够结实么?"目光相对,二人居然问到了完全类似的问题.

旭子笑了笑,礼貌地做了一个请的手势.杨义臣毫不客气,向窗外指了指,低声说道:"老夫翻修鲁城,目标在北而不在南!"

"隋昌城今年农闲时刚刚加固过城墙.我麾下的屯田使在城外也修了很多堡寨.以流寇的攻坚能力,一时半会儿破不了城.但我觉得王薄比其他人更难对付...."李旭略做沉吟,将博陵南部屯田点情况如实相告.

秋收已经结束了近一个月,以那些刚刚得到施展才华机会的士子们的热情,所有粮食肯定早就入了仓.王薄只要破不了隋昌城,基本上就什么都捞不到.但他不能容忍任何人打着任何名义来破坏自己的心血.包括博陵在内的五个半郡刚刚恢复安宁,任何疏忽造成的损失,都会把百姓们重建家园的信心再次破坏掉.

"你想先干了王薄?"杨义臣听出了李旭的言外之意,眉头皱了皱,追问.

"我想老将军和我联手将王薄堵在滹沱水东.他既然敢过河,咱们就利用这个机会困住他.有一道河水挡着,高士达很难得到王薄兵败的消息!"李旭点点头,非常有条理地建议.

"然后咱们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插到饶阳,将高士达这王八蛋堵在芜蒌!"杨义臣眼神明显亮了一下,顺着李旭想表达的意思推测.

"然后咱们就瓮中捉鳖,生擒了这位总瓢把子!"李旭笑着说出下一步安排."王薄和高士达一溃,杨公卿那路肯定得向回逃.咱们再迎头截上去,要么他去幽州招惹罗艺,要么乖乖地和咱们决战!"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五 上)

王薄对近在咫尺的危险毫无觉察.自从献了那条分兵之计后,他在联军中的威望就达到了一个新的高点.非但结伴同行的几个寨主一切都唯其马首是瞻,连以前从来不知道他名字的大小头目们望向他的角度也全是仰视.

"知世郎是个真懂兵略的,比高士达强得多!"在泒水和木刀沟之间纵横劫掠的流寇们交口称赞.虽然至今他们还没攻下隋昌城,但光收拾各屯田点百姓们匆忙撤走时丢下的家当,就已经令大小喽啰们眉开眼笑.黄梨木的胡桌、生铁打的锅鼎、边缘上嵌了铅的木镐头,还有那些陶土烧的坛、罐,竹篾编的筐、篮,只要能搬得动的,众喽啰决不舍得放手.偶尔有幸攻入一个还没来得及撤走的村落,喽啰们更是欢声雷动.为了几头猪、一匹驴或一床被褥,他们彼此大打出手,甚至拔刀相向.

也不能怪大伙眼窝子浅,近年来,平原、清河等地被几家寨主反复梳理,民间连个蒺藜刺儿都没剩下.这隋昌城附近的百姓虽然也很穷,但相对于动荡的平原、清河二地,几乎每家都已经可以算得上少见的富户.他们逃命时丢弃的那些粗陋之物,已经是流寇们多年未见的精致.只是如此一来,大军的行动速度愈发迟缓.大当家王薄曾经亲自看到许多骑兵将劫掠来的家具放在牲口背上,自己牵着缰绳徒步前进.

在城外的收获越多,联军将士对城里的期望越深.他们有足够的理由认为,至今没受过战火焚烧又早早得了屯田之利的隋昌城是个大金矿.发财的欲望是如此之强烈,甚至烧得众寨主们看不见眼前那高达两丈七尺的城墙.

唯一令人感到有些遗憾的是,守城者的士气和攻城者一样高昂.对颠沛流离生活有过切肤之痛的隋昌百姓决不肯让自己一年起早贪黑从泥土中刨出来的收获物轻易地被流寇们抢走.他们几乎不用县尉动员,就成群结队地走上城墙与郡兵们一道作战.要么血战求生,要么眼睁睁地看着土匪进城,侮辱自己的老婆,抢走一家大小赖以过冬的食物,别无出路的情况下,是男人都知道该如何选择.

连续攻城数日没有结果后,与王薄手头实力相差无己的孙宣雅有些沉不住气了.他建议大伙暂时放弃隋昌,转而攻击泒水对岸的新乐和义

封,那两个县城距离隋昌都没多远,城周围也有很多去年才新开辟出来的屯田点儿.即便大伙依旧无法攻下城池,在城外也能抢到不少辎重.

"我隔着河看过新乐城,远不及隋昌城修得这般高大.那附近的屯田点儿不少,城里应该一样富庶!"对着一干想发财想红了眼的寨主们,孙宣雅低声说出自己的看法."咱们这几天已经损了上千弟兄在隋昌城下,再继续攻城得不偿失!"

"不行!"没等众人考虑,王薄便斩钉截铁地否定了孙宣雅的建议,"咱们无论如何不能过泒水,那姓李的麾下骑兵居多,过了泒水,咱们和他之间就没了阻隔.一旦他领兵扑上来,大伙逃都来不及!"

"扑过来咱们就跟他拼个你死我活,反正咱们这次北上为的就是跟他拼命的.是骡子是马遛遛才知道,我就不信姓李的长了三头六臂!"枣林寨大当家刘春生出道时间短,骨子里还多少带着些血性.他看不惯王薄这种畏手畏脚的做事风格,跳出来大声反驳.

"刘当家以为自己是匹千里驹喽?"王薄满脸冷笑,说出的话也咄咄逼人."张金称大当家的结果你知道不?二十万的兵马,一个照面就全丢光了.到了现在还没缓过元气来!你枣林寨的兵马虽然多,还能比张当家当日强了去?不自量力!"

"那,那你还提议高大当家分兵?咱们兵多时尚打不过人家,分了岂不更危险?!"刘春生被王薄噎得脸色发紫,梗着脖子质问.

"嗤!上兵伐谋,你懂不懂?"王薄从鼻孔里喷出一声冷笑,撇着嘴回击."咱们这路兵马,不单纯是为了打草谷.将博陵军调动过来才是咱的首要目的.但调动别人的同时,咱得首先保全自己.所以绝对不能过泒水,即便打不下隋昌,也不能派一兵一卒渡河!"

刘春生无言以对,讪讪地退了回去.他没读过书,不懂得什么叫上兵伐谋.但从王薄的话里,他清楚地听出来对方根本没有和博陵军接触的勇气.其之所以不过泒水,是为了有充足的时间逃走,决不是什么调动敌人.

"据说姓李的非常护短!"有寨主在私下低声议论,"咱们来河间是为了救赵当家,如今赵当家已经死了...."此人有点怕大伙这次与博陵军结怨太深,将来被对方找上门来报复

"就是,见好就收,别把姓李的逼得太狠!"有人用颤抖的声音嘀咕.

"再强攻两日,攻不下咱们就远路返回.告诉弟兄们,城破之后,东西他们随便拿,女人随便上.寨主们不抽头!"王薄见士气有些动摇,清了清嗓子,大声命令.

山贼有山贼的规矩,即便是只有百十人的小绺子,头领的地位都是绝对超然的.每有斩获,最好的财宝和最漂亮的女人要献给头领.其他人即便功劳再大,也没资格自己先挑.而王薄的命令无异于给所有喽啰们喝了鹿茸汤,让他们看到了无数金银和美女,一个个兴奋得嗷嗷直叫.

"冲进去,女人随便上,东西随便拿!"喊着口号,流寇们对隋昌城展开了一轮又一轮强攻.(ngzw文学网买断作品,请勿盗贴)

"不抽头,谁抢到算谁的"孙宣雅、刘春生等人亲自在队伍后督战,声嘶力竭.

无数喽啰抱着幻想从云梯上掉下来,无数喽啰抱着幻想再次爬上云梯.珠宝、铜钱、女人,就在城墙后,几乎伸手可及,但又是那样遥远.

"里边人撑不住了,大伙再加把劲儿!"王薄操起故锤,亲自擂响战鼓.

"咕隆隆...."连绵的鼓声犹如惊雷,从天际间遥遥滚过.知世郎王薄的手臂在半空众中大开大阖,每一下都挥舞着委屈与不甘.

他是个饱读诗书的圣人门下子弟,本来不应该与这些土匪流寇为伍.如果不是因为朝廷征讨高句丽的话,他甚至可以到京师赶考,一举成名天下知.可该死的东征把一切打乱了,科举这个唯一留给寒门子弟的出头机会因为东征嘎然而停,与此同时,县里的帮闲亲手把一纸军书送到了他的家中.

那是一场注定不会赢的战争.王薄不能明知道一去无回还眼睁睁地向陷阱里跳.他造反了,带着数十个同样不愿送死的同乡上了长白山.他成名了,不是因为科考得中,而是因为一曲"无向辽东浪死歌!"

可以说,如今天下风云动荡的局面,皆是因他而起.而无数豪杰都已经扬名立万,作为始作俑者,他王薄却只能在别人麾下听令.这不公平!从大业七年开始,所有发生的一切都不公平!老天不该让他生在寒门,不该让他的名字出现在军书上,不该让他遇到张须陀,更不该让他败退到河北苟延残喘,江湖地位甚至连高士达这种粗人都不如.

他读过圣贤书,天生就该比人高出一头.他要抓紧一切机会,把自己该得到的东西全拿回来.(ngzw文学网买断作品,请勿盗贴)

"咕隆隆...."王薄越想越气愤,鼓声敲得慷慨激扬.他没打算跟李仲坚对决,对方是张须驮的嫡传弟子,与张须陀交过手的他,深知道其中厉害.他只想借着此番北上的机会重树自己的威望,借着高士达这个蠢人来吸引敌军,自己偷偷摸摸地攻入隋昌城,夺取城里刚刚入仓的粮食.

有了这批粮食,他就可以再招募一大堆士兵,东山再起.有了这场毫无悬念的胜利,他就可以让自己的声望重新达到昔日的颠峰,超越高士达、超越格谦,进而寻找机会超越翟让和李密.

至于负责诱敌的高士达会不会有危险,那根本不在王薄的考虑范围之内.在他的计划中,只要攻下隋昌城,西路兵马就立刻带着所有战利品快速退向饶阳,然后无论高士达死活,所有人直接退往渤海郡,在盐山一带重新开辟一块基业.

李旭吸引流民屯田,有了粮秣后,他王薄也会.李旭会训练喽啰为精兵,有了辎重后,他王薄一样能.

他不该是一个仓惶如丧家之犬的流寇头子.别人能做到的,他都做得到.乱世已经来临,大隋已经失其鹿,人人都可以逐之.

这天下可以姓杨、可以姓李、也可以姓王!

"咕隆隆...."鼓声如雷,天地为之变色!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五 中)

那鼓点动地而来,不似王薄所击发出来的战鼓那般高亢,却胜在整齐错落.低低的,缓缓的,就像冬雪下流动的冰泉,又像浓雾背后慢慢透出的阳光.透过漫天的厮杀声,由远而近,由模糊到清晰,几乎是在刹那间,让城上城下所有人呼吸为之一滞.

"谁在击鼓,哪个让他击的!"王薄停下鼓锤,厉声喝问.鼓声乃军乐也,非奉主将之令不可轻动.这路兵马中,他绝不准许任何人挑战自己的权威.不需要任何人回答,他旋即明白了此鼓绝非从自己阵中而来.麾下的这些寨主堡主们都是些粗痞,绝对没本事击出如此整齐,如此具有穿透力的军乐.

答案呼之欲出.城下的攻击者忘记了继续攀爬,城上的守军也忘记了继续向云梯上砸石块.他们不约而同地向鼓声来源处望去,不约而同地瞪圆眼睛,张开无法闭拢的嘴巴.

在西方的天地相接处,有团尘烟伴着鼓声而来.上半部呈暗黄色,遮天蔽日.下半部为淡黑色,整齐得就像一条涌动的水线.有几小股担任战场外围警戒的流寇躲避不及,顷刻间便被"洪流"吞没了,几乎连一朵浪花都没溅起.

"咕隆隆...."鼓声依旧如阵阵春雷,贴着地面滚过.王薄的脸在一瞬间便成了铁青色,他不明白敌人到底是从何而来,自己布置在泒水岸边那么多斥候,为什么没一个能及时返回中军报告敌人临近的消息?但这些都已经不重要了,那条越涌越近的黑线已经露出冷冷的亮边儿,不是水,是三尺槊锋反射的寒光.

"向我聚拢,整队迎战!"王薄顾不得再考虑敌人的来源,从亲兵手中抓起令旗,用力摇动.不需要任何人下令,城墙附近的喽啰兵们丢下云梯,"果断"回撤.云梯上的攻城者失去保护,被守军连同脚下的梯子一道推翻在地.羽箭、石块、还有欢呼声一同从城头砸下来,砸得流寇们胆战心惊.他们不顾躺在城墙根呻吟挣扎的同伴,拔腿便逃.

不是每个人都跑向王薄指定的位置,除了他麾下的那两万长白军,其余各家山寨的喽啰兵们根本看不懂复杂的旗令.危机关头,他们只晓得跑向自家的弟兄.他们只认识自己山寨的大当家,他们本能地向自己的大当家寻求帮助.

而各位大当家在此时和他们麾下的喽啰兵们一样六神无主.官军居然不去打高士达所率领的主力,而是先攻打他们这些骚扰者?为什么?其中道理实在令人想不通.但现在他们已经没更多的时间去想,官军推进的速度虽然不算快,节奏却非常稳定,刚才大伙还只能看见槊锋反射回来的寒光,转眼间却已经能看到暗黑色的槊杆.

长槊如林,由身披黑色战甲的骑兵擎着,踏着鼓点缓缓逼来.两里、里半、一里,就在此刻,终于有背上插了五、六根羽箭的斥候徒步跑到了王薄身边,用最后的一点力量向他报告："大当家,敌袭,敌袭,从新乐来..."话未说完,含恨而逝.

唯一对王薄有用的消息就是敌军渡河方位,新乐在泒水北岸,距离隋昌不到三十里.如果对方是今天渡河的话,能赶到隋昌城下的人数不会太多,并且全是骑兵."靠在我的军阵侧面,别跑.两条腿跑不过四条腿的!"扯着嗓子,王薄向已经准备撤离战场的几位小寨主大声劝告."靠过来,靠过来,他们人不多!击退他们,只有击退他们咱才能平安撤离!"王薄麾下的几个心腹将领顺着大当家的意思叫嚷,声音里却没有半点自信.

"列——阵!盾牌手向前二十步!"一声呐喊之后,王薄立刻放弃了对其他寨主的期望.是生是死在于今天一博,那些粗痞不足为谋,指望他们帮忙不如指望自己.

长白军中的盾牌手迎着敌军到来的方向快跑上前,在自家本阵前二十步竖起一道盾墙.用百姓家门板做成的巨盾高矮不同,叠成木墙也参差不齐.王薄轻轻地叹息了一声,再度下达作战指令,"长枪手,向前十步,盾牌后列拒马阵!"

大约三千多手持白蜡杆长矛的士兵跑到了盾墙后,两丈四尺多长的白蜡杆一端戳入地面,绑着利刃的另一端透过盾牌的间隙斜着探向前方,将盾墙变成一道坚实的刺猬大阵.

弓箭手跑到了长枪手身后,为数不多的弩弓手站在了弓箭手身后.然后是仅有一把单刀的轻甲步兵,手持短剑的督战队.还有千余骑兵,簇拥着王薄站立于方阵最后方.

敌军虽然来得都是骑兵,却并未打算偷袭.无论王薄这边如何动作,他们依旧保持着原来的速度,慢慢向隋昌迫近.仿佛既没看到严阵以待的长白军,也没看到乱哄哄像没头苍蝇一般的其他流寇.这种有我无敌的态度令人感觉很难受,也非常之屈辱.几股规模不大的山贼们停止了观望,

试探着在长白军的两翼组成方阵.孙宣雅、刘春生二人也各自带着本部喽啰接在了阵地的最边缘,试图寻找机会偷袭敌人的侧翼.

官军人数不多,随着烟尘的临近,众豪杰们越看越清楚."也就五千来人!"刘春生开始撇嘴.他曾经与前来剿匪的郡兵交过手,五千骑兵,顶多能击败两万左右的义军.今天在隋昌城下的义军有四万余,未必真就不是官兵的对手.

"应该是李仲坚麾下的博陵军!"与刘春生这愣头青不同,敌人距离自己越近,王薄越感到心惊.以前与他作战的郡兵,包括张须陀麾下的齐郡精锐身上也没有如此重的杀气.那是百战精锐才能露出的萧杀,自从大隋三十万府兵丧身辽东后,这股杀气已经多年不见,谁也没想到它今天居然在泒水畔再现狰狞.

与杀气极不相称的是眼前这支队伍行动时表现出来的那种沉静.你可以看到马蹄溅起的滚滚烟尘,你可以看到槊锋上越来越亮的寒光,你甚至可以慢慢看清楚士兵和战马身上黑色的铁甲.但你听不到士兵们理应发出来的喧嚣.他们都紧闭着嘴巴,胯下的战马也和背上的主人一样沉默.与马蹄击打地面的隆隆声、铁甲相撞的铿锵声相比,这种沉默更令人压抑.就像一个巨大的阴影罩在人的心头,让人无法直腰,无法用力,甚至无法呼吸.

"嗷,嗷,哦——啊!"一些其他寨主麾下的喽啰并们受不了战场上越来越压抑的氛围,开始向远在三百步外的官军挑战.他们挥舞着手中的兵器,骂着花样百出的脏话,甚至脱下裤子,向敌军露出脏兮兮的屁股.让大伙难堪的是,对方不像他们互相火并时那样,立刻进行报复.官军依旧保持着原来的推进速度,慢慢前行.没有人搭腔,鼓声的节奏也没有因为喽啰们的叫嚷声而做出丝毫改变.

"吹角,吹角!把他们的气势压下去!"王薄知道如果继续由着官军耀武扬威的话,自己今天必败无疑,立刻做出了最恰当的决定."呜——呜呜——呜呜呜呜"角声猛然从军阵中响起,穿云裂帛.喽啰兵们身上的血液立刻变得炙热,仿佛有一把火在心中烧.敌人很强大,那又能怎样.脑袋掉了碗大个疤....

稀稀落落的羽箭从王薄的两翼射出,射向两百五十步以外的官军.这个距离很难射准,即便射中了目标,也无法穿透对方身上的铁甲.官军不

理睬半空中的"蚊蚋",继续向前推进,直到推进到两百步距离,才缓缓收住了脚步.

自始至终,他们没还一箭.个别人不幸流矢射中了,也带着白羽继续跨在马上.喽啰兵们又羞又怒,跳着脚大骂.官军却依旧不理不睬,从容不迫地将阵型拉展,横向的战马与战马之间隔开五步左右的距离.

"弩手,预备———!"王薄的心脏一下子提到了嗓子眼.重甲骑兵抒展之后便会发动冲击,他麾下的弩手们必须在战马进入一百五十步到一百步范围内,把手中的弩箭射出去.然后的远程打击便由弓箭手来进行,一百步到十步之间,男人心跳十次,好弓手可以放三箭.

对方的战马却没有立刻前进,随着一声号角,第一、第二、第三排所有骑兵同时做了两个动作,下拉面甲,将长槊在战马的脊背上放平.就在王薄被撩拨得火烧火燎的时候,连绵的鼓声突然一滞,然后如冰河开裂,峭壁倒崩,激扬的号角声猛然响了起来,穿透烟尘,撕裂乌云,从头顶扯下万道阳光.

万道阳光之下,那伙官军动了.重甲骑兵向正前方冲击,从重甲骑兵身后,又分出两队轻骑,每队两千人左右,旋风般卷向流寇的两翼."弩手,拦射!"王薄声嘶力竭地喊道.然后眼睁睁地看着千余支弩箭飞出本阵,毫不章法地射向半空,偏离目标,跌落尘埃.

人马皆披铁甲,做势欲扑重骑兵居然只向前扑了丈许,便立刻刹住了脚步.他们的攻击只是一个幌子,为的是掩护那四千轻骑.那些轻骑兵才是真正的杀招,王薄意识到了,可他麾下的弩手已经把攻击力最强的弩箭射飞."弓箭手,弓箭手漫射,拦住那些轻骑!"王薄听见自己的声音如同被大风扯破了的窗纱,看到羽箭如没头苍蝇一样四处乱飞,却无一命中.

来不及了,只有轻甲护身的骑兵们斜插过百步距离仅需要六息.弓箭手徒劳地追着他们的身影攒射,羽箭却只能追着战马留下的烟尘飞.他们快速拉近与喽啰们之间距离,在对方没来得及逃走之前刺进仓猝组成,号令都无法统一的两翼.然后像两把镰刀一般割了进去,将大小喽啰们砍庄稼一样割倒.

"向中军靠拢,向中军靠拢.长白军,变阵,变圆阵!"王薄的喊声已经带上的哭腔.没有人比他更了解两翼那些家伙的战斗力,更没有人比他了解那些人崩溃后的危险性.如果那些家伙先前不留下来,长白军的侧面即便

收到突然袭击,也很容易弥补起缺口.但万一那些盟友从侧面冲进他的本阵,无须官军再攻,光是乱跑乱撞的盟友,便可以将长白军冲垮.

老天总是不公平,王薄越担心什么,局势越朝哪个方向发展.冲入两翼的官军迅速回拉,在人群中切出一个暗红色的弧,丢下一地尸体和四散奔逃的喽啰兵,将身侧的其他喽啰兵像赶羊一样赶着,快速向中军挤压.

先前还向对方挑衅的大小喽啰们瞬间便失了方寸,他们羡慕那些被骑兵抛弃在阵外的同伙,却找不到逃离战场的机会.他们互相推搡着,期望同伴可以阻挡住恶鬼一样踩过来的战马,却被其他同伴推出来,送到官军的横刀下.

横刀只是一闪,便将一颗人头扫飞到半空中.血在半空中画出一道诡异的曲面,仿佛有生命般,缓缓跌落,慢慢散开.将恐怖洒入每一双眼睛,告诉他们对手和自己的战斗力不在一个层面上,纵使抵抗也是徒劳.

骑兵们不做任何停顿,手中的横刀舞得如闪电般,刀刀收割着生命.他们不刻意去区分对手职位的高低,也没有收集死尸上人头的习惯.他们只是砍,砍,一刻不停地砍,无论挡在自己面前的是彪形大汉还是老弱病残.没有怜悯,毫不犹豫!

如汤泼雪,义军的两翼在数息之间便宣告溃散.自认为无所畏惧的刘春生不见了踪影,义薄云天的孙宣雅大当家也露水般消失.只留下没有人指挥,也没有人救助的喽啰兵们,按照官军事先预设好的方向,争先恐后地闯入长白军的本阵.

"拉住他们,拦住他们.放箭,放箭,无差别射杀!"王薄红了眼睛,大声命令.

此令下后,他永远不可能再收买到河北绿林的人心.

但不下此令,他知道自己连今天都活不过去.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五 下)

本来面朝正前方的弓箭手们随着阵型的变化很快被挤压成弧形队列,他们手中的木弓不断开合,将数以万计的白羽向阵外射去.无需瞄准,无需分辨敌我,这种漫射的战术目的便是防止乱军冲击本阵,因此所有身处阵外者都可以被看在敌人.

效果几乎是立竿见影,三波羽箭过后,依然活着的溃卒们便硬生生刹住了脚步.他们瞪大的双眼,无法接受数息之前的盟友已经变为仇敌的现实,但颤动的双腿凭着本能转变了方向.或是掉头冲向官军,或是转身溜向长白军本阵的侧后.

哀嚎声和叫骂声在瞬间沉寂后成为战场上的主旋律,"天杀的王薄!""不得好死啊,你们这些缺德家伙!""大哥——""兄弟——－"

战术虽然残忍,但横七竖八的尸体和没头没脑乱窜的喽啰兵们成功地阻挡了轻骑兵们的推进脚步.他们的战马在人流中上下起伏,宛如一叶叶风暴中的寻找海岸的小舟.他们以横刀为桨,在人群中激起一重重红浪,但已经被恐慌迷失了心智的喽啰兵们太多了,被砍倒一层又逃过来一层.

因为没有人进行组织,失去逃命机会的溃卒并不懂得拼死一博.他们在横刀下翻滚挣扎,在战马前哀哭求乞.但在下一个瞬间,他们或被骑兵们砍翻,或者被来自长白军的乱箭射倒.

地狱般的惨景没赢得王薄的任何同情心.慈不掌兵,战场上只有胜负,没有正邪.多年与官军作战得出来的经验告诉他,此战已经到了关键时刻.对方速度优势已失,没有速度的轻甲骑兵战斗力与普通步卒相差无己."贴上去,长枪手贴上去!"王薄像疯子一样用力挥舞着战旗.他还没有败,他还有机会创造奇迹.

在仓猝中成型的圆阵猛地向外张开,就像一朵已经沉寂了数百年的昙花,一瞬间怒放.白蜡为杆,黑铁为锋的长矛向四下扩散,将挡在自己面前的人挑飞,将人世间最浓烈的颜色洒在蓝色的天和黄色的大地之间.哪怕绽放的时间犹如白驹过隙,但他们绽放了,挥洒了,无所遗憾,无怨无悔....

手持单刀的轻甲步卒沿着长枪手开出的血路冲杀向前,推倒挡在自己面前的盟友,直扑官军轻骑.他们的训练程度与对方相差甚大,几乎一招之间便分出生死.但第一个倒下,第二个冲上去,第二个倒下,第三个和第四个毫不犹豫,直到把马背上的骑手累垮,直到把敌人从战马上扯下来,一同变为尸体一同混为尘埃.

博陵轻骑第一次遇到这样强悍的对手,一时间居然被逼得不断后退."拉开距离,拉开距离!"张江和吕钦大声命令,约束着本部兵马放弃与敌方纠缠,到远方重新整队.但此刻战场上的形势太混乱了,官军包裹着喽啰,喽啰们包裹着官军,你挡了我的路,我绊了你的脚,根本不可能轻易分开.

"擂鼓,擂鼓催战!"王薄大声命令.战场上,喽啰们几乎是以三到四个换对方一条命,但按照这个比例互换下去,他的长白军完全可以拼垮对方.只要逃在战场外围的刘春生和孙宣雅等人反应过来,稍稍帮一点忙,今天的胜利将属于义军.

"咕噜噜......"疯狂的战鼓声从王薄的中军响起.伴着鼓点,圆阵扩张得更快,更急,如投石击开的水波,连绵,柔软,却很难阻挡.

"隆隆、隆隆、隆隆...."官军中也有鼓声响了起来,短促、激越,先如猛兽扑击前的咆哮,进而像山洪突然决堤.闻此鼓声,正在指挥着长白军扩大战果的王薄突然像被蜜蜂蛰了一般楞了楞,然后仰面朝天,厉声大叫,"骑兵,出击,正前方,出击———"

"出击,拦住他们.出击——"传令兵没有余暇再四处跑动,直接在军阵中以最大的力气狂喊.祸事来了,他们已经嗅到了死亡的气味.在两次仓猝的变阵过程中,长白军的防御阵型已经松懈,而敌军的具装甲骑正在一旁虎视眈眈.

他们先前沉静如山岳,此刻却如浅龙出渊.迅捷,灵活,以令人难以置信的速度杀向王薄的中军,试图一剑封喉.

无须王薄命令,反应过来的弓箭手、弩手一同转身,尽最大可能,将最多最密的羽箭射向西方天空.这才是敌军的真正杀招,先前的侧翼突破,趋溃卒冲阵,不过是敌军主将玩的一个花样.此人太狡猾了,简直比狐狸还奸诈,比毒蛇还阴狠.长白军大当家王薄已经识破了他的计谋,只可惜稍稍慢了半拍....

半拍已经可以决定生死.

仓猝射来的羽箭根本无法给予人马皆披重铠的铁骑以重创.大部分羽箭错失了近在咫尺的目标,极少几支命中,但力道却明显不足,被生皮和薄铁编就的甲叶轻轻松松地挡在了身体之外.即便受伤,具装甲骑也不敢主动放慢速度脚步.连人带马的重量已经超过千斤,一旦被身后的同伴撞上,结果肯定是彼此都尸骨无存.

"端槊——"李旭吼声穿透面甲,传进几个亲兵的耳朵.紧跟在他身边,唯一手中没有长兵器的周大牛举起号角,奋力猛吹,"嘟——嘟——呜呜呜呜呜呜"死亡之声喷涌而出.他兴奋得浑身战栗,没有被面甲掩盖的面孔被热血涨得通红.很多年了,他终于又找到了这种酣畅的感觉,令人如饮醇酒,只求一醉.

醉卧沙场是多少马背上谋求功名者的梦想.要么衣锦还乡,要么埋骨荒野,生命不是花,却如盛开的春花一样绚丽壮烈.生也罢,死也罢,梦也罢,醒也罢,这一瞬便是一生,这一生有此一瞬已足够精彩!

踏着角声,骑兵们将千余支长槊端成了三道横线.他们穿过利箭之幕,以坚定而沉稳的步伐向前推进.他们带起滚滚烟尘,向怒龙般扑进了王薄的中军.

仓猝转换目标的弓箭手们只来得及射出两矢,仓猝转身的长矛手们还来不及为矛尾找到支撑,仓猝迎战的长白军轻骑就像碰到了菜刀的豆腐般,四分五裂!只有一件薄甲护身的流寇轻骑被三尺槊锋毫不费力的刺穿,整个人从马鞍上被挑飞起来,于半空中洒下一股股热血.

没有惨叫声,没有呻吟声,甚至也听不见失去主人的战马所发出的哀鸣.所有声音在一瞬间被沉重的马蹄声和铠甲铿锵声吞没,天地间仿佛失去了颜色,只剩简单冰冷的黑与白.黑色的铁甲、白色的槊锋、黑色的身体、黑色的战马,还有暗黑色的血液水一般在灰白色的大地上汇流成河...

王薄从没见过如此犀利的攻击,他不敢相信眼前这一切是真实.数息之间,他没有发布任何应对命令,只是双眼直勾勾地看着前方,看着麾下的喽啰们前仆后继地倒于对方马蹄下.他像一个刚刚上战场的新丁,大腿小腿同时发抖.他像一个已经脱离了躯壳的灵魂,望着层层叠叠的尸体,无喜无悲,无哀无乐.突然,他的灵魂又回到了身体里,嗓子眼发甜,一股滚烫咸腥的东西只冲脑门."全扑上去,跟他们拼了!"他喷出一口血,喊得声嘶力竭,满脸是泪.

泪眼朦胧中,他看见自己积攒了近两年的班底冲向了战场正面那千余铁骑.没有队型,也没有次序,他们重重叠叠,就像扑向岩石的海浪.他们毫不犹豫,就像扑向野火的飞蛾.在抹干泪眼的同时,王薄几乎看见了袍泽们的魂魄,星星点点,就像夏末的萤火虫般盘旋着从战场上升起,升向天空中纯净的那片蓝,永远不再有饥饿,不再有恐惧.

王薄猛地加紧坐骑,直冲向前.他的弟兄们在被人肆意屠杀,他不能放弃这些同伴而独活.

挡于坐骑前的阻力却骤然加大,经历了短暂的奋勇之后,长白军的大小喽啰们马上在血淋淋的事实面前认清了自己和对手之间的差距.那些被钢铁包裹着的"猛兽"不是他们所能阻挡,虽然对方只有千余骑,但每一骑都足以当千.

千个一千即为百万,那是百万武装到牙齿的雄师,而他们只不过是一群想发点小财,在乱世中挣扎求生的平头百姓.输给对方没什么丢脸的,承认战败以也算不上可耻,天大地大,活命最大,所以,他们转身、弃械,当着自家主帅的面狼狈而逃.

"站住,站住,两条腿跑不过四条腿儿!"王薄大声叫嚷,挥刀砍向距离自己最近的溃兵.他不是不能接受战败,但无法忍受这样的惨败.对方总计只有五千余人,对方的人数不到己方参战人数的八分之一.就在数息之前,他分明还占据着战场的主动.可现在,他却毫无疑问地败了,从颠峰跌向低谷只用了把食指屈回再弹开的功夫.

有几个喽啰犹豫了一下,但很快被倒奔而回的同伴推走."他们追过来了!"喽啰们脸色煞白,惊慌失措.必须逃,被那些铁甲"猛兽"碰上便是死.即便被大当家事后怪罪,也好过被"猛兽"踏上,落得死无全尸.

"督战!督战!"王薄接连砍翻了几个无视其威严的溃兵后,祭起了最后的杀招.督战队完全由他的心腹组成,装备为整个军中最精.惨叫声立刻在人流中再次响起,身披红罗绵背裆的督战队在自己人中间大开杀戒.所有不肯立刻停下脚步的喽啰们都受到的同样的对待,被一刀刺穿,再一刀割去首级.

"啊!"溃卒们发出大声惨叫,转过头,互相推搡着远离向自己挥刀的屠夫.他们不小心挡住了疾驰而来的铁骑,被长槊刺穿,身体在槊杆上哭喊挣扎.他们瞪大惊恐的眼睛站在原地,看着死亡洪流一点点向自己推进,既不敢迎战,也不敢再逃,胡乱挥舞着胳膊放声大哭.

为了给敌军造成最大的杀伤,铁骑冲入敌阵之后,开始按预定的序列分散.他们以十几个人为一小队,在长白军的队伍中往来盘旋.每一支队伍都像一把刀,刀刀见血.王薄通过血腥手段组织起来的抵抗再一次被粉碎,长白军已经混乱的军阵很快被铁骑们分割成一块块放在砧板上的肉,随之都有被剁碎成馅的危险.

失去了来自中军的指点和监督,先前与轻骑们缠斗的喽啰们也纷纷放弃了自己的对手,转身加入逃兵行列.整个圆阵支离破碎,任孙吴重生也不可能将其粘合.摆脱了对手死缠滥打的轻骑兵在张江和吕钦等人的组织下快速整理队形.他们没有去为在敌人中军往来冲突的同伴锦上添花,而是绕了两个半弧型,围杀那些战场边缘的旁观者,不给他们恢复勇气和信心的机会.

长白军抵挡不住骑兵们如水泻地般的攻击,节节败退.已经杀红了眼的王薄带着亲兵和督战队不断组织起新的防线,每一次都无可奈何地看着防线像河滩上的沙堡一样崩溃掉.他的鼻孔、嘴角全在淌血,身上的铠甲和胯下的坐骑也被血染成了赤红色.那些血没有一滴是敌人的,全部来源于他自己和自家喽啰.曾经有一瞬间,他试图带着亲卫和督战队进行一次反冲锋,不为扭转战果,只为吐一口恶气.但这个过于"美好"的愿望很快被现实砸了个粉碎,官军只出动了两百骑兵,就冲散了他组织的反攻.如果不是亲兵奋力营救,王薄甚至无法保证自己能有机会看见明天的太阳.

"大当家,留得青山在!"一名心腹头目跑到王薄身边,大声劝告.他不是第一个向王薄谏言撤退的人,其他几个都被王薄当场砍杀了.但这次,王薄却犹豫了一下,将刀锋指向了不远处的铁骑.

"子房,你走吧,我留下来给大伙断后!"曾经豪情万丈的王大当家笑了笑,低声命令.

"大当家先走.大当家将来给大伙报仇!"仿佛能看穿王薄的心事,几个亲卫齐声苦劝.

"报仇?"王薄仿佛听见了一个最好笑的笑话般,裂开嘴,露出一口参差不齐的牙齿."我不走,我要和你们一道死.咱们都跑不掉了,姓李的不是人,他不是人…"笑到最后,他的声音已经变成了呜咽,进而泣不成声.

他一直以为,自己和别人的差距只是命运的不公造成.今天,王薄才明白那不过是个自欺欺人的谎言.姓李的能力、才华都是他的百倍,遇到

这种对手,他的后半生已经注定黯淡无光.

既生王,何生李.曾经野心勃勃的王薄此刻宁愿死,死在这样一个对手马前,胜过混混噩噩地渡过后半生.

"好,咱们一起死!"被称为子房的亲兵头目惨笑,拎着刀,站在了王薄身边.临近的数百喽啰看见王薄停下了坐骑,也狂笑着,快速向他靠拢.

他们都是当年一道逃避兵役的同乡,经历了数年的挣扎,如今终于可以走向结局.他们的路也许走歪了,但当年起兵的动机,却决没有错.

他们不是野草,不该被人割去添沟渠.他们曾经试图建立一个自己理想中的国度,但最终除了制造灾难外,却一事无成.

大伙已经都倦了,像王薄一样疲惫.姓李的在博陵干得不错,如果他是上天派来那个结束乱世的人,大伙宁愿用生命为这一切做个见证.

"长白山下好儿郎.,纯着红罗绵背裆...."有人抹了一把脸上的血和泪,低声唱道.

"长槊侵天半,轮刀耀日光...."亲兵和督战队低声而和.他们还记得当年那个知世郎王薄,那个为了大伙提刀,而不是踏着大伙肩膀谋求各人功业的王大当家.

听着这首自己亲自撰写,亲自谱曲的战歌,王薄的心头一片空明.他知道自己不该畏惧,也无所畏惧.这么多年,无数袍泽已经死了,自己马上就要跟他们去团聚.

忽然,他觉得自己脖颈一痛,整个人软倒在马鞍上.

"大当家,活着才能有机会!"被称为子房的亲兵头目趴在王薄耳边说了一句,然后拨转王薄的马头,一刀捅进了战马的屁股.

"大当家给我们报仇!"身穿红罗绵背裆的亲兵和督战喽啰们,跟在子房身后,一道扑向了具装铁骑.

"上山吃獐鹿,下山吃牛羊.忽闻官军至,提刀向前荡.譬如辽东死,斩头何所伤..."天地间刹那仿佛响起了隐隐的歌,萦萦,绕绕.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六 上)

主动留下来断后的数百名长白军喽啰都存了必死之心,人数虽然远没有先前众,在局部战场焕发出来的战斗力却强悍异常.有伙列队穿插的铁骑刚刚扑到近前,便被喽啰们以血肉之躯硬生生挡住.

"以命换命!"被唤做子房的小头目大叫,率先扑向了最前方一匹战马.巨大的冲击力将其整个人都撞飞到了半空中,嘴巴、鼻孔、耳朵等处同时有热血喷溅.在落地那一瞬间,他长出了一口气,仿佛已经完成了什么使命般,含笑而逝.

"以命换命!"喽啰们疯狂叫嚷着,学着子房的模样前仆后继.人的身躯在高速驰来的战马前显得那样单薄,他们或被长槊挑开,或被战马踏翻,一瞬间,竟有五十几人当场阵亡.

"以命换命..."后继者悲嚎,继续扑向速度已经变慢的马蹄.又付出了十余条生命为代价后,终于有名喽啰靠近了马腹.他毫不犹豫地刺出了手中的刀,在战马肋下切出一条巨大的刀口."唏溜溜!"倒霉的畜生发出一声悲鸣,四蹄软倒.沉重的马身压中了杀死那名如愿以偿的小喽啰,将其压得筋断骨折.

马背上的骑手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被惯性摔出了十几步远.铠甲与泥土的撞击声令人心里发虚.没等同伴前来救援,数名喽啰兵一拥而上,刀棍齐飞,居然隔着一层重甲将此人活活砸成了肉饼.

附近的求死者见样学样,争先恐后地冲向战马.剁马腿的剁马腿,扯马镫的扯马等,一时间,竟以八九倍的代价,将十名重骑兵硬生生换了个干净.

"提刀向前荡吆!"无向辽东浪死歌唱在河间人口中,竟然有了几分燕赵古韵的味道.杀红了眼的死士们拎着带血的刀,又挡在另一伙具装甲骑的必经之路上.重甲骑兵在人堆中撞出一条长长的血豁口,豁口尽处,失去速度的骑兵们却被十倍于己的死士围住,手忙脚乱.

"跟我上,踩死他们!"距离战团最近的王须拔气得两眼冒火,用力一磕着马镫,带领身边的百余名铁骑向长白军死士冲去.刚才被硬扯下战马那一伙具装甲骑都隶属于他的麾下,成为官军没多久的王须拔身上依旧带着大当家的骠悍,决不允许有弟兄就在自己眼前被敌人砍杀.

"诺!"跟在其身后的几名亲兵答应一声,便欲拉转战马.就在此时,一个冷静的声音适时地在王须拔等人耳边响了起来: "王将军,请保持队形,不得破坏攻击序列!".

"老子…!"王须拔瞪圆了眼睛,把"愿意"两个字硬生生吞回肚内."听方长史的,跟上,保持队形,继续踏阵!"他铁青着脸,将上一道乱命收回.然后抡槊为棍,将战马前几名躲避不及的长白军溃卒砸得血肉横飞.

打仗不是江湖肉搏,不可光逞一时血勇.完整的阵型和流畅的攻击次序能给敌军造成最大的杀伤.而毫无章法的硬拼和胶着,非但会降低本军的攻击效果,而且还容易给自家弟兄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在王须拔进入博陵军的头一个月,他几乎整日学的便是上述东西.为了让他们这些绿林出身的将领更迅速地融入,李旭还特地给每名校尉以上的将领配备了一名随军长史.那些有着长史头衔的幕僚都是春天时刚刚通过考试的书生,纸上谈起兵来头头是道.诸如《孙子兵法》、《太公韬略》、《司马法》之类的兵书个个倒背如流,每次都气得王须拔想要对他们拔刀.

但王须拔不敢不听从随军长史的建议.冠军大将军对属下宽厚,军规却定得非常严格.如果将领在战场上心智不清而隋军长史不提醒,事后长史要受到严惩.如果长史提醒后将领不肯听从,倘若影响了战斗结局,将领会被从重处罚,甚至被勒令退役回家.

给王须拔提谏言的是本部随军长史方延年,一个窝在民间多年,刚刚得到施展才华机会的"书呆子".称对方为书呆子,是因为王须拔不服气此人动不动就拿军规和兵法来压人.实际上,王须拔对上头给自己委派下来的这位随军长史依赖得狠.正是这位书呆子长史,避免了他因为不识字而在人前丢丑,也正是这位书呆子长史,让他渐渐明白了正规兵马和流寇在作战方式上的巨大差别.

带着本部士卒,王须拔与前来拼命的长白军死士擦肩而过.那些求死者追不上战马,只能重新寻找拼命的目标.而具装甲骑们各自有各自的既定路线,居然再没有人肯停下来跟他们以命相博.

死士们迷茫了,眼睁睁地看着一小队又一小队骑兵在自己面前跑过,于四散奔逃的袍泽中间趟开条条血路.他们身上不乏勇气,却找不到继续将勇气转变成战果的机会.就在这时,要命的号角又响了起来,"呜——呜

——呜呜!"如龙吟虎啸.紧接着,百余名完成既定作战任务的轻骑快速向拼命者眼前兜转,迅疾如风.

"冲上去,杀一个够本儿!"有人举刀高呼,带领着大伙去拦截轻骑兵.对战争的理解还停留在江湖博杀上的他们根本没有发现官军的攻击方式又变了,先前是分成数十队分割义军的队列,如今却再度集结起来,重点照顾战场上个别不肯放弃的顽抗者.

转眼间,轻骑兵排成一条直线,快速从长白死士身边跑过.跑,毫不停留地跑.不与死士们做任何接触.一边跑,他们一边收起横刀,从马鞍后抽出角弓,将一支又一支羽箭射入人群.(ngzw文学网买断作品,请勿转载)

聚集成团的顽抗者立刻像被冰雹砸了的庄稼般倒了下去.没有盾牌护身,铠甲也不够厚实的他们没想到对方还有专门用来攻击密集阵型的战术,短时间内也找不到合适的应对之方,只能背靠着背,眼睁睁地看着自己身边的袍泽一个个被射翻.而敌军的羽箭连绵不绝,一波紧跟着一波.几队轻骑过后,最后的顽抗者不甘心地栽倒于血泊之中.

已经穿透敌阵,再次带队从另一个角度穿插而回的王须拔将这一幕完全看在眼里,心中的震惊无以名状.他本以为自己这次兜转回来,能有机会向方长史证明只有无所畏惧者才能击败无所畏惧者,却没想到在博陵军精确流畅的攻击面前,少数几个人的勇敢根本左右不了全局.

他忽然很庆幸自己在年初选择了投降而不是在山中硬撑,如果当时拒绝了招安的话,他明白自己的结局将躺在脚下那些长白军死士一样,悲壮归悲壮,除了悲壮之外什么也剩不下.

那是近四万人啊,其中不乏身经百战的老江湖.王须拔自问如果当年自己麾下的大燕军与这些人交手,顶多也是个不胜不败的平局.而五千博陵精骑在不到半个时辰的功夫内便将这四万义军踏了个土崩瓦解.眼下战场上除了零星的几小撮人还在垂死挣扎外,居然再找不到一面还在直立的义军战旗!

他讪讪地看了一眼紧跟在自己身侧的方延年,罩在面甲下的嘴巴动了动,想说句道歉的话,却实在拉不下脸来.方延年好像与王须拔心有灵犀,伸手推开面甲,给了王将军一个客气的微笑.

"注意身边!"王须拔长槊连刺,将一名从尸体堆上跃起来试图偷袭方延年的喽啰兵挑飞上半空.这个他终于找回了些面子,鼻孔中轻轻哼了几声,牛铃大眼笑成了一双月牙.

长白军最后的抵抗迅速被消解,所有喽啰都开始溃逃,把背送给博陵精骑,任凭对方刀砍槊挑."呜－呜－呜呜…"来自李旭身边的角声再次命令将士们改变战术,听到命令的具装甲骑开始减速,在低级将领们的指挥下缓缓向中军靠拢.已经完成了射杀战场内抵抗者的轻骑兵们则将队伍迅速拉成了数条单纵长队,向牧羊人手中的长鞭一样,由远及近,将四散逃跑的喽啰兵们向铁骑的正前方驱赶.

见到大势不妙,一些聪明的喽啰兵立刻放下了武器,跪在地上,双手抱头.轻骑兵们风一般便从他们身边跳过去,看都不看投降者一眼.一些吓破了胆子的家伙依旧撒腿向远处逃,骑兵们从背后冲过去,横刀借着马速斜斜地一抽,立刻在逃亡者背后抽开了条尺许长的口子!

血带着热气喷向半空,逃命者居然丝毫感觉不到痛.他们依旧向前跑动,速度一点点变慢,随着血液的流尽,身体一歪,软软地趴在了泥地中,永远也爬不起来.

"降者免死!"轻骑兵们持刀高呼,如苍狼逐鹿.

"降者免死!"具装甲骑们排成双列横阵,缓缓向前推移.如林长槊前,瑟瑟发抖的喽啰兵们一群接一群跪下,个个如待宰的羔羊.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六 中)

当最后的勇气丧失殆尽后,人的尊严也荡然无存."饶命啊,军爷!"战败者们跪在同伴的血泊中叩头如倒蒜,鼻涕、眼泪混着血浆泥巴糊了满脸,看上去异常懦弱.

但从城中冲出来的郡兵和民壮却不肯相信眼前的假象,就在半个时辰前,这些跪在地上瑟瑟发抖羔羊们还露出尖利的牙齿.他们的刀头上染满守城将士的血,他们的嚎叫声令整座城市战栗.他们这些天来在所城外造的孽,亦有尚未熄灭余烬记录得清清楚楚.

隋昌附近数十个屯田点被毁,数以千计的房屋被拆,数以万计的无辜者被杀,这笔帐岂能轻易地抹去?泒水南岸的草屋都是流民们在屯田大使的组织下,一铲泥土一把汗搭建起来的.经历了多年的颠沛流离,好不容易看到些安宁的希望,而流寇们却将这些希望全毁了,这种罪行岂可饶恕?

无须动员,城门刚开,整个城市的壮年男丁都主动跑出来帮忙.他们七手八脚,用脏兮兮的绳索将投降者挨个绑起来,扎成长串.而那些没有力气帮忙的老弱则从战场中捡起棍棒、树枝,冲着俘虏们劈头盖脸的乱打!

"叫你抢我家牲口,叫你拆我家门板...."白发苍苍的老头老太太们边打边数落,"杀千刀的,你把我家的小猪吐出来!把我家的鸭子吐出来...."

"丧尽天良的,连门板都偷,你们还叫不叫人活了.你不叫我活,我也不叫你活!"仇恨的火焰四处蔓延,百姓们越想越气,个个两眼通红.

"饶命啊,大爷!我也是被抓来的!"俘虏们又羞又怕,抱着脑袋哭喊求饶.百姓们却不肯轻易原谅这些破坏者,把一伙人打倒再地,又拎着棍子走向下一伙.专捡其中衣甲干净,身材越结实者下狠手.

衣甲越齐整肯定官越大,官越大造的孽越多,所以打他也不会冤枉.狼和羊转换就在一瞬之间,先前是流寇们肆意劫掠,如今有博陵军在背后撑腰,百姓们自然也不会轻易罢手.

听着四野里嘈杂的哭喊声,王须拔忽然觉得有些说不出的难受.那些喽啰们在隋昌城外做过的事情,当年他曾经毫不犹豫地做过.其时觉得自己是在替天行道,如今换了一个角度去看,却霍然发现所谓天道,只是自

己糊弄自己的借口而已.非但读书人对此嗤之以鼻,寻常百姓也压根儿不相信.他们需要的是安宁的生活,而不是有人凭着一己好恶去随便破坏.他们屈于淫威,可能当时对你必恭必敬,一旦你落魄,便会被其像对待落水疯狗一样痛打...

"杀千刀的,好好人不做偏偏当土匪!"

"造孽啊,谁祖上缺了大德...."听着一句句痛骂声,王须拔感觉那些棍子统统打在自己身上,痛得刻骨铭心,羞得无地自容."如果我不是当初决断得早..."他将槊杆紧紧地握住,十指关节渐渐发白,他感觉头顶的阳光亮得扎眼,周围的血腥味浓得几乎令自己喘不过气....

"王将军,大帅命你带领本部骑兵留下帮助刘县令弹压俘虏,打扫战场.等咱们的步卒赶到后,再一同前往芜蒌汇合!"传令兵的声音在耳边猛然炸起,将王须拔的心思由梦魇拉回现实.

"唉!末将遵命!"王须拔伸手抹了把冷汗,慌慌张张地从对方手中接过令箭.按既定计划,骑兵们会在击溃敌人主力后,会尾随溃军进行追剿.杨义臣老将军带着其本部兵马正堵在滹沱水岸边,那里将是入侵者最后的归宿.

那将是一场毫无悬念的屠杀.王须拔知道李旭是在照顾自己,揣好令箭后,向中军透过感激的一瞥.他看见大将军高高地举起了手中长槊,正微笑着向自己点头!

"末将遵命!"王须拔也将手中长槊举了起来,大声回应.平素李旭的话不多,但每每一个眼神,一个动作便令人舒坦无比.

"大将军相信我,我已经不是土匪了,不是!"他欣慰地告诉自己.然后在方延年的协助下,率领本部三百铁骑脱离大队,在战场中央结阵备战."把我家的小猪吐出来!把我家的鸭子吐出来!"周围叫骂声依旧,听在人耳朵里不再尴尬,反而平添了几分亲切.

"等安定下来,我也回涞水河边养几头猪."一边警觉地监视者战败者的动静,王须拔一边幻想.作为对他这个级别的武将酬劳,博陵军在涞水边给王须拔分了一百二十亩水浇地.如今那些田地正由他的本家叔叔和几个雇佣佃户清理,明年开春后便可以播种.一百二十亩良田的产量,除了家里几口人嚼裹外,能剩下足够的余粮养些牲口.让整个日子都好起来,让家里的女人每天脸上挂满幸福的笑容.

那个梦近在咫尺,无论谁想破坏,王须拔都要跟他拔刀.想着这些,他觉得有股暖流融融于心,眼前的秋光一下子变得分为绚丽.

直到太阳落山,郭绚和赵子铭二人才分兵率领着涿郡郡兵和博陵军步卒赶到了隋昌城外.得知冠军大将军已经带领骑兵去追亡逐北,几位将领拒绝了入城暂歇的邀请,决定连夜带领弟兄们赶过去,以便在攻打芜蒌的战斗中能充当主力.

"不能把战功都给骑兵们立了,咱们总跟在马屁股后面吃土!"涿郡通守郭绚迫不及待地提议,"与杨老将军汇合后,不算收拾孙大麻子浪费的功夫,大将军渡过滹沱水至少也需要一整天.咱们连夜追上去,刚好能利用上弟兄们留下的浮桥!"

"对,大将军对咱们仗义,咱们也不能给他丢了脸.追过滹沱水去,让杨义臣看看,到底什么样的军队才堪称精锐!"刚刚升职为归德将军的柳屹大声附和.他和吕钦等几个从雄武营投过来的军官在博陵军中一直颇受重用,心怀感激之余,总想能做一些事情来报答李旭的知遇之恩.

"既然附近逃散的流寇不多,也不必留下太多的弟兄恢复地方秩序!"绷着脸的军司马赵子铭想了想,也倾向于连夜赶往下一个战场,"命令伙夫晚上给弟兄们加一顿全肉餐,告诉大伙儿吃饱了肚子后抓紧时间赶路.如果能把高士达和刘霸道两个堵在饶阳和芜蒌之间,两年之内,肯定再没有盗匪敢入咱们六郡一步!"

"对,让他们知道一个怕!"其他将领也纷纷表示赞同.携百战之威的他们根本不认为世间还有其他兵马是博陵军的对手."这群流寇声势不小,其实就是一群上不得台面的劣货,早拾掇完了早回家抱孩子,省得冬天来时还在外边跑!"

"可,可本县仅剩了一千乡勇,押在城外校场里的俘虏就有一万六千多!"半天没机会插言的隋昌县令王九德听闻众人立刻就要做出连夜拔营的决定,苍白着脸提醒.下午在博陵精骑刚刚离开,便有胆子稍大的俘虏企图煽动闹事!亏得王须拔当即立断,带领三百铁骑直接把带头者砍死了,才避免了另一场灾祸.

"难道放了他们,他们还不肯走么?"赵子铭的眉头耸了耸,两眼猛然放出一到寒光.博陵军对待流寇向来是俘虏了之后,稍做教训便勒令他们各自回家屯田.而博陵周边六郡的流寇事后也的确大部分都重新过上了

安分守己的日子,便不再出头胡闹.很少有战败者像王九德说描述的这样,得到了宽恕后,居然不思感恩.

"各位将军可能有所不知,他们都是一群惯匪,和夏天时受招安的本地流民不一样!"县令王九德偷偷看了王须拔一眼,苦着脸汇报."咱们本地的流民,都是被形势所迫才上的山.乡里乡亲,怎么着都念着感情!"他尽量选择词汇,以免碰触到王须拔的心头之痛."但这伙人却是千里迢迢跑来打劫的,没捞到好处就让他们回家,他们自然心有不甘.你看看他们这些日子把隋昌糟蹋的,除了打地基的石头搬不走,其他能搬的东西一点儿渣都不肯剩!"

"是这么回事儿.城外的所有屯田点儿都给他们破坏了,春天大将军刚刚命县里出丁帮百姓盖的那些草房,被这帮缺德玩意儿一把火全烧了!"县尉杜大安是个因伤退役的老旅率,没读过什么书,所以说话直来直去."咱们如果毫不追究就放人,下次他们肯定还会前来打劫.反正捞一票是一票,被抓了后投降便能平安回家!"

"就这么放了他们,县里的百姓也不答应!"几个主簿七嘴八舌.他们的庄子都在城外,虽然大部分物资及时撤回了城里,但家族的损失依然不小.

听着周围的议论声,王须拔的脸色看上去有些青.他同情那些俘虏,但却无法否认县令和县尉指控的都是事实.当年他麾下的大燕军对民间搜刮得也非常狠,却远没到了连门板和窗框都要拆的地步.而战后从土匪营垒中收缴回来的物资中,锅、碗、瓢、盆居然占了一大半,土匪们的贪婪程度让他这个当过流寇的人都觉得汗颜.

"他们下午还试图再次作乱!亏了王将军在才没出事儿.如果几位将军执意要走,烦劳将这些流寇也押走!"县令王九德拱起手,对着几位主将团团作揖."否则他们再闹起来,阖县老小都有灭门之祸!"

"那还不好办,咱们晚饭后将俘虏押到河边去!一刀一个,直接送回老家!"吕钦听得怒不可遏,手按刀柄,大声说道.

"对,不给他们点颜色看看,说不定下回他们还来!"郭绚大声响应.他原来便不主张一味地怀柔,今天见有人在自己之前提出了杀人立威的建议,巴不得立刻就将其变为现实.

"得手便发财.战败了还能捞到回家路上吃的干粮.天下哪有如此便宜的事情.咱们要是真把他们给放了,这群白眼狼不知道下次能招来多少

同伙!"张凤城、周康等科举出身的主薄、参军们也纷纷建议.博陵六郡是他们的老家,为了避免家园再度遭受劫难,他们不介意对敌人采取一些非常手段.

"可大将军从未杀过俘虏!"王须拔看到大部分人都开始响应将俘虏全部斩杀的建议,着急地向军司马赵子铭求救.对方在博陵军中地位极高,他说一句话,抵得上吕钦等人说十几句.

"子曰,以德报怨,何以报德."令王须拔非常失望的是,向来对大将军的命令毫不违背的赵子铭今天也转了性,居然冷着脸,说出了一句令他似懂非懂,但心凉无比的话.

"大将军知道后,恐怕会震怒!"长史方延年明白赵子铭话中的含义,犹豫了一下,低声提醒.

"大将军还不知道从洛阳传来的消息!"赵子铭叹了口气,幽幽地道.在渡过泒水前,已经近一个月没回博陵的他收到了郡守张公艺转来的急报.打开急报后,在场所有将领都惊得倒吸了口冷气.

这也是今晚诸将杀心大起的首要原因之一.素来对流寇仁慈的张须陀老将军在一个多月前阵亡了,其头颅被瓦岗军悬挂在山寨的旗杆上,官军至今还没能将其抢回.

如果大将军知道张老将军死于流寇之手,他会不会还给敌人怜悯?赵子铭不敢保证李旭怎么做,但他必须保证的是,即便大将军倾六郡精锐南下复仇,短时间内,也没人敢窥探他的老巢.

这是大伙共同的家园,无论谁来侵犯,都必须付出代价.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七 上)

对芜蒌城的强攻在第五天早晨开始.两路隋军在一个多月的并肩作战过程中已经习惯了彼此的作战风格,因此配合得相当默契.

最先发威的是府兵所携带的那些小型攻城弩.这些由木头和牛筋制成的杀人利器只有两百余斤重,仅以一匹驮马便能搬运.杨义臣麾下没有多少骑兵,但用来运输各种攻城器械的驮马却养了四千多匹.士卒们将攻城弩的部件从马背上卸下后,转眼之间便将其重新组装完整.随着杨义臣一声令下,数百支八尺多长的弩箭立刻在芜蒌城头砸起一串黄色的烟雾.

"啊———""啊———"随着一声声凄厉的惨叫,守城的喽啰兵们像放纸鹞子般被弩杆带着从垛口后飞起来,在黎明的天空下洒出点点血珠.由于最近刚刚下过雨,所以天空被洗得很蓝.而那些红色的血珠被蓝色的天空映衬得更加清晰,几乎滴滴可见.

早晨的旷野很安静,清晨的微风将惨叫声送下城头,中间还隐约夹杂着若有若无的叹息.紧接着,是凄厉绵长的号角,声声如歌.大队大队的弓箭手在大队大队的盾牌手保护下快步上前,趁着守军被强弩压得无头抬头的机会进入攻击位置.下一个瞬间,角声嘎然而止,潇潇风声成为战场上的主旋律.天空骤然一暗,然后又骤然一亮,数以万计的羽箭滑过数万条漂亮的弧,呼啸着飞上城头.

守军奋力反击,一边狼狈躲闪着从天而降的雕翎,一边寻找机会从垛口后射下冷箭.但他们的反抗在攻击者面前显得那样微不足道.很少有隋军被流矢射中,偶尔有一两支羽箭偷袭得手,也被厚厚的铠甲所阻挡.杨义臣素有爱惜士卒之名,因此他麾下担任主攻的精锐通常都身穿重铠.而作为他的敌人,待遇就不那么美妙了.老将军素来讲究战时不留活路,战后不留俘虏.

流寇们的抵抗非常顽强.他们趁着隋军攻击的间隙,不断地顺着城中的马道冲上城头,推开尸体,填补战死者留下的缺口.而缺口很快又被强弩和羽箭再度砸开,更多得喽啰兵们奋不顾身地再度扑上,无止无休,循环往复.

战死者的血很快积满了城墙,顺着土坯的缝隙缓缓下淌.远远地看去,整面城墙都好像在流血.那些血在半途中被干燥的土坯吸收,颜色慢

慢变暗,变黑.还没等旧的血液彻底凝干,新的血浆又快速淌下来,在浓重的黑色上面,再添一笔的殷红,狰狞耀眼.

"嘣、嘣、嘣"弩车的射击声简短有力,像重手在鼙鼓上敲出的节拍."铮、铮、铮"弓弦的震颤声清脆细弱,如同春天里的鸟鸣,或新婚燕尔的窃窃私语.在鸟鸣、私语和鼙鼓声中,太阳慢慢升了起来,升了起来,升了起来,将万道的秋光照在每个人黑色的头发和黄色的皮肤上,无论这一刻他们是官军还是强盗,无论这一刻他们是死是生.

黑色的头发和黄色的皮肤,满是皱纹,刻满生活的艰辛与愁苦的脸.这种脸在河北大地上很常见,城上城下都难逃其外.而今天,城上城下的黄色面孔们却在想方设法夺走对方的性命,仿佛彼此之间真的有血海深仇,仿佛彼此之间真的不共戴天.

"擂鼓!"看到身后的太阳已经足够高,杨义臣大声下令.昨夜跟李旭协商后,他选择了芜蒌城东侧作为第一突破口,而李旭则负责带领博陵军围住其他三面城墙,并在流寇们的注意力都被吸引到东边城墙上时,把握另一个破城机会.

对攻城者而言,有选择的攻击,可以将全部力量集中在一处.对于守城者来说,他们不但要对付来自城下的威胁,而且要躲避正射入眼睛中的日光.

"轰、轰、轰!"鼓声如雷,震得芜蒌城单薄的城墙瑟瑟土落.伴着铺天盖地战鼓声,十余辆装有木制轮子的攻城梯缓缓从隋军本阵推出.在盾牌手的保护下,两千多名衣衫褴褛的民壮喊着号子,将攻城梯慢慢向城墙靠拢.

守军的注意力瞬间被高大的攻城梯所吸引,敌我数量悬殊,如果让这些庞然大物靠近城墙,后果将不堪设想.无须高士达命令,他们立刻将手中弓箭指向了推车者.锐利的箭矢撕破单衣,撕破肌肉,贴着骨头缝隙刺入内脏,推动攻城梯的民壮们一个接一个跌倒,杨义臣又一挥大手,更多的民壮冲到了攻城梯后,接替战死者的位置,用肩膀和手臂推动车轮缓缓前行.

见到弓箭拦截无法奏效,城头上的喽啰兵们祭出新的杀招,他们冒着头顶上的箭雨,,十几个人一组拖动草绳,将守城用的床弩用肩膀拉生生拉开.长达丈许的巨弩呼啸着从城头上扑下,砸飞护送攻城车的盾牌手,砸进人群,将躲避不及的民壮一个挨一个穿透,牢牢钉在地面上.

"啊———!"受伤者没有立即断气,在硬木做的箭杆上徒劳地挣扎,惨叫声令人毛骨悚然.幸存的民壮们楞了一下,转身欲逃,却被护送攻城车的兵卒用刀背给抽了回来,

"擂鼓催战!"杨义臣根本无视民壮的生死,冷笑着命令.这些推攻城车的民壮都是他在行军途中捉来的,很难说里边藏没藏着流寇.牺牲一些就牺牲一些,免得日后此辈再和其他强盗勾结.(ngzw买断作品,请勿转载)

"轰、轰、轰!"单调的鼓声再度响起,如同惊涛拍岸.在钢刀的逼迫下,侥幸未被床弩射中的民壮们哭喊着聚集在攻城梯前后,肩扛手拉,继续向死亡地带前行,步步带血.城墙下的小型攻城弩则快速调整方向,集中力量向城墙上床弩飞来的位置一通攒射.

双方平时训练的差距立刻显现了出来,城头上的床子弩无论射程和威力都远远高于府兵所用的攻城弩,但几轮发射后却没有一支能直接命中攻城梯.而杨义臣麾下的弩手们只用了两轮攒射,便将城头上的几架床弩变成了哑巴.惊惶失措的喽啰兵们趁着城下射击的间隙冲到了已经变成刺猬的床弩前,七手八脚抬走同伴的尸体.七手八脚将扎入城墙的弩箭拔出,将床弩尽量恢复原状.但他们赖以生存的最后利器却再也射不出弩箭来了,完全变成了一个个无用的木架子.

"完蛋了!"亲眼目睹了床弩被对方用乱箭射废的高士达心中发出了一声绝望的悲鸣,冷汗从额头上淋漓而下.直到昨天中午,他才从几个冒死来报信的溃卒口中得知前去隋昌劫掠的那路兵马已经溃败的消息.据送信者说,王薄生死不明,刘春生在滹沱河边被杨义臣堵住,斩杀于阵前.孙宣雅见势不妙,率领残部投降.如果他最后落到李旭手中,有可能还有一线活命的机会.如果当初接受他投降的是杨义臣,其结局已经可想而知.

得知东路兵马全军尽墨的消息后,高士达本应该立刻撤走.但麾下谋士时德方却建议他和刘霸道二人分兵把守芜蒌和饶阳."二城近在咫尺,如月伴星.敌军攻芜蒌,则饶阳出兵击之;敌军攻饶阳,则芜蒌出兵击之,令其首尾不能相顾.日久,敌军必疲,我军趁机夺路而走,其定无力追杀.如果一矢不发便弃两城,敌军气焰必涨,我军士气必衰.一旦他尾随东海公追入平原,公凭何而自保?"

时德方的话听起来甚有道理,东海公高士达和平原公刘霸道二人也觉得连敌军的角鼓声都没听见便撒腿逃走,实在有些太缀自家威风.二人犹豫再三,反复商量,终于在傍晚分了兵.谁料刘霸道才离开芜蒌,便被疾驰而来的博陵精骑堵了个正着.

据侥幸逃回来的弟兄汇报,刘霸道和他麾下的两万多弟兄连半个时辰没能坚持住,便被博陵精骑彻底击垮.刘霸道本人被李旭一箭封喉,当场射杀.其他麾下大小喽啰也战死了一多半,仅有不到三千人逃离了战场.

而击溃了刘霸道的博陵精骑只有区区五千人,并且是一支赶了几整天路的疲惫之师.拥有如此恐怖战斗力的家伙还是人么,高士达不敢想.但比刘霸道阵亡更令他恐惧的是另一个经由溃卒之口传来的消息,博陵军不再宽恕俘虏了.在隋昌城外被俘的喽啰兵们全部被杀.原属于刘霸道麾下那些被俘喽啰也一个没能保全.

战又战不过,投降也要被杀.走投无路的高士达心中涌起了一股激愤."退下城墙,放他们过来!"他抹去头上冷汗,大声命令,仿佛刹那间看透了生死.

"大当家,官兵不会放过咱们!"几个小头目擦了把脸上的血,悲愤的地喊道.芜蒌城失守是早晚的事,从昨天晚上官军开始围城时他们就清楚.但同样是死,战死在城头上总比跪在地上等人砍脑袋痛快得多,至少活着时有个人样.

"放他们上城墙,咱们拼命也拼得聪明些!"高士达惨然一笑,大声道."他们人上来,便不能再射箭.咱们面对面抡刀子,生死各凭本事!"

"诺!"喽啰们学着官军的样子向高士达抱拳,然后哈哈大笑.

"下去,下去!"高士达笑得满脸是泪,如同一个醉了酒的疯子.绝望的喽啰们跟在他身后狂笑着离开城墙,站在马道上等待最后时刻来临.

他们不是草,不甘任人践踏,任人宰割.他们活得很卑微,却可以死得与肉食者一样高贵.

日影一点一点地推移,城上城下,每个人都等得心焦.忽然间,城头传来轰然一声巨响,攻城梯底座在距离城墙五尺处停了下来,带着倒钩的梯顶重重地拍在了泥砖垒就的城墙上.

"杀!"杨义臣利落地将手中长槊向前一指,大声命令.

"杀光他们,杀光他们!"定远将军邓有见带领三百余步卒,快速冲到一架攻城梯下.几名勇士将短刀向口中一衔,踩着横木蜂拥而上.脚下这些庞然大物的底座是随军携带的,但梯子的两臂和中间脚蹬却是昨夜砍伐芜蒌周围的野树所造,十分光滑.因此众人攀爬的速度并不算快,并且间或有人滑落.好在城头上的喽啰兵已经丧失了抵抗的勇气,根本不敢探出头来反击.

"杀,只杀不俘!"游击将军侯桥看到邓有见所部没有受到任何阻拦,也不甘屈居人后,顺着另一辆攻城梯奋力向上攀登.其他几辆攻城车上很快也爬满了士卒,"杀,杀,杀!"大隋将士呐喊助威,目送着几名身手最矫健的勇士跳进城垛口.

忽然,众人的喊声停滞了一下.他们看见了城墙上突然闪现的寒光.两柄长杆大刀横扫而来,直奔邓有见的腰腹.定远将军邓有见发觉事态不妙,大叫一声,跳起三尺多高,堪堪将刀刃贴着靴子底避过,另一杆投矛从半空中呼啸而至,正中他的肩膀.

"啊!"定远将军邓有见发出一声惨叫,从半空中直接跌下城头.云梯下几名手持麻布片的兵卒赶紧冲过去救援.邓有见的身体被麻布挡了挡,落势尽去.他于布面上打了半个滚,手捂肩头长矛,软软地瘫倒了墙根儿底下.

其他杀上城头的官军也发觉自己上当,大惊.先前无声无息的城墙上突然冒出了数百名喽啰兵,他们或持长刀,或挥棍棒,没头没脑的一通乱砸.攻上城头的士卒寡不敌众,被杀得手忙脚乱,而底下负责掩护的弓箭手却因为敌我混在一起无法瞄准,挽着弓半天不能放出一箭.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七 中)

城墙上的战斗立刻陷入了胶着状态.府兵身上的铠甲虽然厚,却抵挡不了情急拼命的流寇.情知必死的土匪们用刀、棍棒、甚至双手为兵器,宁可挨上致命一击,也要与对手拼个同归于尽.不时有双方士卒互相搂抱着从城头落下,惨叫之声不绝于耳.

游击将军侯桥只比邓远见多支持了一盏茶时间便被逼下了城头,他的运气稍好,在摔下来时用腿搭住了云梯边缘,整个人顺着光滑的木杆迅速下溜,虽然大腿上的护甲和皮肉都被磨了个稀烂,却终是没有性命之忧.其他跟在两位将军身后登城的士卒们可没有那样的好运气了,只要扯着麻布的救援者稍微照顾不及,被人推下城墙的他们便难免一死.而留在城头上,对手那股不要命的阴狠又令他们肝胆俱裂.

有人试图退回攻城梯上,去路却被新杀上来的同伴挡住.土匪们一击得手,立刻呐喊着从各个方位向攻城梯围拢.为了避免被对方弓箭手当作靶子,他们与官军贴得极近.这更加重了战斗的惨烈程度.有时双方几乎是同时把兵器插入了对手的身体,然后彼此对视着,直到生命的终结.而双方的袍泽们立刻将阵亡者的尸体推开,把手中刀剑砍向素不相识的敌人,不死不休.

一名校尉跳上城墙,还没等他站稳身体,有把五尺多长的拍刀便横扫了过来.倒霉的校尉闪避不及,被拍刀正砍中软肋.血"噗"地一声溅起老高,校尉惊讶地看见自己飞起来,然后惨叫一声,整个上半身从城头落下.偷袭得手的土匪头目哈哈大笑,高举着拍刀呼喝邀战.城下的弓箭手迅速把握住机会,下一个瞬间,小头目身上插满了羽箭,晃了晃,却不肯倒下,凭着临终最后前最后一口气将刀柄墩入了泥砖中,用刀杆支撑住自己身体.

"将他们推下去!"高士达在城墙上大喊.此刻他身上已经见血,脸上的神态却愈发疯狂.跟在他身边的喽啰兵们与大当家一样凶悍,刀舞得如车轮一样,挡者披靡.一座攻城梯前的府兵顷刻间便被砍杀殆尽,几名喽啰兵用肩膀扛住梯子顶,用力前推.下面配有木质底座的攻城梯却很难被推倒.喽啰兵们被憋得面红耳赤,不屈不挠,数支冷箭射至,将他们全部变成了刺猬.

"放滚木!"不知道哪个人大声提醒.转眼间,几十根巨大的滚木便被喽啰兵们抬起,顺着攻城梯推下.正蜂拥上爬的官兵躲闪不及,一个接一

个被滚木从攻城梯上扫落,脑浆崩裂,筋断骨折.

杀人的技巧根本不用人教,土匪们很快便无师自通了守城器械的用途.大块大块的擂石,尾部拴着铁链的钉拍错落而下,每一波都会带走数条生命.趁着官兵手忙脚乱的时候,有人向攻城梯底部投下了火把.木制的支撑上立刻冒起滚滚浓烟,遮断了弓箭手们的视线,也遮断了城下士兵继续向上攀爬的通道.

"擂鼓,擂鼓!"杨义臣被对手的强悍气得暴跳如雷,不停地命令亲兵擂鼓催战.昨夜从俘虏口中得知,与高士达一道被困在城里的土匪人数不足三万.所以他才决定将这伙贼人全部围歼.谁料高士达垂死反咬一口,倒给他麾下的府兵造成了意想不到的损失.

"大帅,请博陵军提前发起攻击吧!"侥幸捡回一条命的侯桥一瘸一拐地跑到杨义臣面前,低声建议.

"咱们再攻一次!"杨义臣摇摇头,板着脸回应."这几天的仗主要都是博陵军打的,咱们不能第一次打主攻,便被人小瞧了!"

"大帅是不是怕李将军那边有闪失!"侯桥知道杨义臣不是个争强好胜的人,非常理解地猜度他的真实想法.

"知道你还问?"杨义臣双眉一竖,把侯桥接下来想说的话瞪回了肚子内.

由麾下府兵来担任主攻也是杨义臣自己的主张,从博陵军近几日的表现上,老将军看出来李旭情绪不稳,所以不想让年青人因为一时疏忽而受到其他伤害.

在杨义臣看来,残忍好杀也好,心怀慈悲也罢,都是为将者的一种手段.只有凭借这些常人难以理解的手段,他们才会建立自己的赫赫威名,进而使得敌人不战先乱.而突然由仁慈转为残暴,则属于手段之外.这意味着为将者已经乱了方寸,很容易被对手找到可乘之机.

老将军理解李旭的反应.如果换了自己处在李旭同样的位置,他认为自己也会方寸大乱.从旁观者的角度看来,张须陀无异于李旭传道恩师,解惑诤友.无论是谁突然听到恩师和诤友遇难的噩耗,心中也会掀起惊天波澜.

但杨义臣无法安慰李旭,也不想以长者身份给李旭更多指点.每个人在成长道路上都需要经历一些难以迈过去的坎儿,别人帮不了他.只有他们自己想明白了,从混乱和沉沦中抬起头,才能走向更高的台阶.

"隆——隆——隆"激越的鼓声重新唤起了府兵将士的勇气,通过新的一轮弓箭攒射,他们再次掌握了战场上的主动权.将攻城车进行了简单维护后,杨义臣麾下爱将周宇带领千余勇士,重新对芜蒌展开了强攻.

这回他吸取同僚的经验,非常谨慎地控制着进攻的节奏,每当士卒们向上攀爬几级,便用号角声通知大伙停下来,然后命令弓箭手再次对攻城梯两侧进行"清理".如是折腾了十几遍,直到确信墙垛后没有埋伏了,才猛然下令,命已经爬到大半的士卒们一拥而上.

百余名士卒先后跳上城墙,迅速结成小阵,护住身后的攻城梯.这是府兵们的常规战术,只要将背后的通道守住半柱香时间,陆续杀上城头的弟兄便会占据整段城墙.当杀上城头的弟兄人数足够在城墙上组织起进攻阵列时,今天的战斗便写就了结局.

府兵们的高兴只维持了三息时间,很快,他们便惊讶听到了头顶上的瑟瑟风声.退至马道和敌楼中的土匪们手挽步弓,将成排的羽箭向进攻者射来.平坦的城头上无遮挡可找,第一轮齐射,便将登上城头的府兵们射翻了大半.紧跟着,马道上和敌楼中的流寇们排成两小队,一队在外竖起大块大块的门板,一队在内被门板掩护着冲向攻城梯.

进攻的节奏再次被打乱,跳上城头的士兵们很快陷入了重重包围.在人数处于劣势,又事先准备不足的情况下,他们被逼得节节后退.凭借着后续袍泽的冒死支援,才勉强能占住攻城梯前巴掌大的地方.

而那巴掌大的地方很快变城了黑白无常手中的勾魂索.不断有新的府兵弟兄跳上来,不断有先一步蹬城者的魂魄被勾走.宣威将军周宇看得两眼冒火,亲自带领几个侍卫参加了进攻.凭借过人的身手,他将脚下的立足之地扩大到可以站立六名弟兄.但个人的勇武能做到的也只是如此,其余几座攻城梯前的战斗转眼结束.冲上城头的府兵或被当场格杀,或被硬推下城墙,无一幸免.

抢回了战场主动的土匪们损着迭出,他们用大锅盛着开水,迎着攻城梯所处位置当头泼下.被堵在攻城梯上的府兵或被开水活活烫死,或者失足跌落.尸体一个挨着一个,面目全非,惨不忍睹.

"来人,来人!"周宇大声命令.号召麾下士卒顺着唯一连接城上城下的通道向自己身边汇集.士卒们见自家将领形同疯虎,也舍生忘死地博杀.土匪们则从两侧包抄过来,以长矛拍刀乱捅乱砍.

这段城墙立刻变成了所有人关注的焦点,城下的勇士不断向上填补空缺,试图保住这仅存的战果.城上的土匪们则誓死堵住这唯一的缺口,决不肯让官军再将战果扩大.

一名喽啰兵呐喊着扑上前,被周宇用刀面直接带偏重心,然后一脚从城墙内侧踢飞出去.喽啰兵惨叫着跌落,沉闷的肉体碰地声令所有人脸色煞白.但那些脸色煞白的土匪却丝毫不肯转身逃命,呐喊声一声比一声绝望,眼神中却带着绝决.两名喽啰兵先后中刀倒下,周宇脸上也溅上了自家亲卫的血.有名亲兵用胸口替他挡了一刀,然后抱紧对手,一同从城墙内侧滚落.

"来人!"周宇大叫,一刀扫落对手半个脑袋.然后大步上前,用包裹着铁皮的战靴直接踢在一名喽啰兵的小腹处.那名喽啰兵的身体立刻弓成了虾米,血顺着鼻孔、嘴巴、耳朵同时向外淌.

就在此刻,原来倒在城墙上的某具尸体突然动了动,张开双手保住了周宇的另一条腿."去死!"悍将周宇挥刀下扫,将敌人的手臂齐肘砍断.他快速直起腰,刀刃横挥,试图将趁机靠近自己的人逼退.却惊诧地看到,几名喽啰兵合力抱着一根尺许粗的木桩子,直接向自己撞过来.

"砰!"宣威将军周宇匆忙中竖起兵器,挡在身前.然后看见自己的百炼钢刀弯成了鱼钩,然后看见脚下的城墙距离自己越来越远,头顶上的阳光越来越亮,越来越亮,暖得人不由自主地闭上眼睛.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七 下)

眼看着又折了大将周宇,杨义臣更是怒不可遏,将令旗向侯桥手里一塞,便欲亲领死士登城.游击将军侯桥怎肯让主帅亲自冒险,慌得一把抱住老将军的腰,大声乞求道:"让末将再去攻一回,如若还是不成,大帅点兵为我报仇便是!"

"你已经受了伤,怎可再战.老夫去试试,不信高士达长了三头六臂!"杨义臣用力挣脱侯桥的手臂,铁青着脸回应.

二人正争执不下时,刚刚裹好了伤口的定远将军邓有见也跌跌撞撞地跑上前,惨白着脸建议,"大帅,贼人气焰正盛,我军如果一味强攻,纵便破了城,伤亡也甚惨重.想这芜蒌弹丸之地也未必存得许多粮,高士达等贼又向来是走到哪吃到哪的.大帅不如先饿上他们一饿,反正四下里都是官军,他终归无路可逃!"

"邓将军的话甚有道理.如此疲敝小城,十日之内粮草必尽.倒时候贼人饿得都提不起刀来,看他们还拿什么与弟兄们死拼!"没等杨义臣说话,侯桥抢先附和.

"你们两个懂什么?咱们哪里有那么多功夫在此穷耗!"杨义臣瞪了二人一眼,大声道,"咱们在芜蒌拖得久了,格谦和杨公卿二贼肯定开溜.这些人都是河北群贼的头子,只有将这些人一战全歼了,整个河北的平定才指日可待!倘若溜回一个去,转眼就会又带起一大群!"

"杀了高士达,还有窦建德.斩了格谦,还有高开道.贼人那么多,怎可能一战杀绝了..."侯桥不敢跟主帅硬顶,低下头,小声嘀咕.

见两名心腹将领战意不高,杨义臣把语气放缓了些,叹息解释:"天下已经乱了两三年了,咱们这些做武将的,总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它继续乱下去是不是?能早一日平定了河北,咱们便能早一日南下.眼见着各地反贼已经成了气候,朝廷却束手无策.一旦这山河易主,你我难道心里不愧疚么?"

侯、邓二人听杨义臣提起武将的职责,顿时无言以对.沉吟半晌,低声回应:"大帅说得是,早一天平定了河北,咱们就能早一点去救东都.您尽管在这里督战,我和侯将军再带人冲杀一回,即便战死城头,也绝不会再后退半步!"

"你们两个还是不要去了!"跟属下将领争执了这么长时间,杨义臣的心态也慢慢恢复了冷静."老夫本想着给咱们这支兵马买个人情,将来和博陵军彼此之间也更好相处.哎!谁料贼人这么难啃!有见,你先下去疗伤.子通,你拿老夫的名帖去见李将军,请他准备在巳时对西城进行强攻.老夫再这边用弓箭跟高士达耗上一耗,先压压他的气焰,然后配合博陵军给他来个声东击西!"

"诺!"邓有见和侯桥知道老将军不会亲自去登城了,赶紧答应.与博陵军并肩作战了这么久,他二人都相信对方的战斗力.至于送不送得成对方人情,反正两家兵马眼下都在河北,今后相处的日子还长,也不争在这一时半刻.

当下,邓有见被亲兵扶走.侯桥取了杨义臣的名帖,径自去芜蒌城西侧求见李旭.一路上看到博陵军营垒森严,巡逻的士卒脸上都隐隐透着暴戾之气,心中暗道："怪不得大帅说是姓李的乃博陵军之魂,看来此言着实没错.他一个人起了杀心,居然让数万兵马都变得这般嗜血!也难怪城里土匪如此强悍,城破后他们落到杨老将军之手,自是难逃一劫.倘若落到博陵军之手,恐怕只挨一刀还算走运!"

想到区区数日之内来博陵军的变化,他心中又觉得张须陀战死的音信来得着实不是时候."那朝廷信使也是窝囊,各地兵戈四起,那些走南闯北的商人不敢过黄河,你当官差的难道胆子也如此小么?即便你怕被人中途劫杀,借流民之口早点儿把消息传过来又费多大力气,何必耽误了这多功夫!"

他不想自家兵马和博陵军这一个多月来转战数百里,根本就是居无定所,地方官员即便听到些市井谣传,也不敢轻易将其汇报到军中,以免影响两位主将的指挥;只是一味怪信使胆小,不该先取道河东,然后才千里迢迢地绕到河北来."早不到,晚不到,偏偏在仗打得最关键时刻把张老将军战死的消息送来了,害得姓李的一下子就失了方寸.姓李的失了方寸不打紧,偏偏杨老将军又要照顾他,害得本来该两家干的活全让一家兵马干了,枉死了那么多弟兄!"

想到宣威将军周宇的冤死,又想起杨义臣刚才所说过的要早日领兵南下的话,不觉怨气更重,"该死的瓦岗贼.大伙两厢交战,你设计将张须陀杀便杀了,无论阴谋也好,阳谋也罢,那都是一种本事.又何苦那老将军的

人头当炫耀!结了这个仇,恐怕不但姓李的要领兵去报复,哪支大隋官军今后与瓦岗贼遇上了,估计也要杀个不死不休..."

芜蒌城方圆不过六、七里,侯桥一边走,一边抱怨,转眼便到了城西.正于中军帐外当值的周大牛与侯桥曾经有过书面之交,见到他前来,惊诧地问道:"你们不正在城东打得凶么,侯将军怎么有闲暇到我们这里?"

"嗨,休提.那高士达就像个急了眼的兔子,咬人咬得厉害!"侯桥叹了口气,悻然道."冠军大将军在里面么?我家大帅有事情想拜托他!"

"小声些!"周大牛将食指竖在唇边,做了个肃静的手势."我家将军昨晚一夜未合眼,今早议完事,刚刚趴在桌案上休息.事情非常急么,能不能稍等一半个时辰?"

"恐怕是耽误不得!"侯桥此刻有求于人,所以尽力把声音放低,"是两家合力攻城的事儿!冠军大将军还在为张老前辈的事情难过?哎!老前辈如果看到大将军为他难过到如此地步,酒泉之下也该心满意足了!"

"老前辈乃大将军的恩师!"周大牛也叹了口气,摇着头回应."还有张将军、吴督尉、韩郎将,都是张老前辈一手带出来的.大伙这些天日日吵着要南下找瓦岗军拼命,从早吵到晚,唉,这几天,将军大人累得紧呢!"

"待攻下此城,定将那些贼人全砍了,以祭老将军在天之灵!"侯桥顺口敷衍,"反正他们都是强盗,河南河北一个样.周兄能否行个方便..."

他二人自以为说话声音低,中军帐内早有人听见."谁在外边,大牛,请他进来吧!"根本没有入睡的李旭揉了把脸,强打着精神命令.

"是杨帅帐下游击侯桥奉命前来传话!"听到李旭声音,侯桥赶紧回应.周大牛气得冲他连翻了数个白眼,却无可奈何,只好掀开帐帘将他请了进去.

"大将军好生憔悴!"乍一看到李旭的模样,侯桥心中不由得心中一紧,暗道.比起数日前与他并肩作战那个李旭,眼前的李大将军仿佛刚刚生过了一场急病般,脸色青黄,整个人瘦得连眼窝都深陷了下去.曾经明澈的目光也变得黯淡,隐隐还带着数抹擦不掉的哀愁与迷茫.

"攻城遇到了些麻烦么?高士达走投无路,定然会死撑到底!"不待侯桥开口,李旭已经猜到了他的来意,"本来我这里已经准备动手的,但城门都被高贼用沙包堵死了.城里的内应请大伙再等一时半刻,好让他能找到

一个稳妥的办法!不过既然侯将军已经来了,杨帅希望我怎么配合,尽管说于我知道便是!"

"不敢,其实我是向李将军求援来了!"侯桥听对方问得直接,脸上不禁有些发烫,"芜蒌城是弹丸之地,本不该再烦劳贵军出手.但今天我军攻城非常不顺利..."说着说着,他便将头垂了下去,眼睛只敢看着自己的靴子尖.

对付一伙穷途末路的蟊贼,却付出了两员偏将受伤,一名大将战死的代价.自从追随杨义臣以来,侯桥从没见过自家兵马受到如此挫折.偏偏还有博陵军最近的战绩在旁边对比着,更令人感觉面上无光.

"贼军有城墙可持,咱们偶尔受些挫折也不足为怪!"李旭知道侯桥是觉得失了颜面,笑着宽慰,"当年高句丽人的辽东城也不甚大,却防御得法,结果本朝数十万大军也无可奈何."

"所以,我家杨帅想请李将军从巳时起在西侧展开强攻.我军已经把贼人的注意力都吸引到城东了!"侯桥听李旭的话里没有嘲弄之意,赶紧顺势说出自己的目的.

李旭点点头,"嗯"了一声表示回应.他并没有直接答应对方的请求.博陵军平素训练侧重于野战,很少演练攻城战术.贸然出击,未必能比杨义臣麾下的府兵取得的战果大.但城里的内应显然指望不上,这种塞死四门,死守不出的办法高句丽人在辽东用过,他自己当年在黎阳也用过,对付远道而来的敌军最是有效.

"待破了此城,咱们拿城里的流寇血祭张老将军在天之灵!"见李旭不太愿意出手,侯桥试探着寻找双方的共同目标.

"嗯!"李旭又闷闷地答应了一声,脸上的表情依旧颓废.侯桥的提议并不能让他感到振奋.数日来,死在博陵军将士盛怒之下的盗匪接近三万.但杀戮并没有给大伙带来任何好心情.相反,每当手上又沾上一些俘虏的血,李旭就觉得更心烦气燥.他觉得自己仿佛又回到了草原上,彻头彻尾变成了一个胡人.当年苏啜附离拿敌对部落长老的血肉祭天,如今他非但杀死了被俘的土匪头目,连那些小喽啰也没放过,残暴程度已经超过了苏啜部的牧人远甚.

无论杀人时有多少理由,无论杀人时能听到多少欢呼,都不能掩盖那浓郁的血腥气.可不让远近的绿林豪杰知道个"怕"字,李旭又唯恐今后自己不在博陵时,难免有其他流寇前来趁火打劫.如果不流干土匪们的血,

他又自觉无法告慰高挂于瓦岗寨上原属于张须陀老将军的那颗永不瞑目的头颅.

"大将军莫非有难处么?"见李旭半晌沉吟不语,侯桥心中未免有些失望,将声音抬高了几分,质问.

"我在想,如果咱们围而不攻,里边的人能支撑几天!"李旭将心思从遥远的瓦岗山收回来,疲倦地笑了笑,半眯着眼睛回应.

他实在太累了.连续数日来,每当他一闭上眼睛,必然会看到张须陀的身影.老将军教导他如何用兵,如何服众,如何对付地方上好名气的文官,如何应对气焰熏天的朝廷权贵.如何在谣言四起时,毫不犹豫地宣布对他的信任.如何将萁儿认做义女,在全军将士面前为他二人主婚.....可以说,没有老将军当初的教导的帮助,就没有他的今日.而就在他即将有所回报之时,老将军却被人用计谋斩杀了.

定计者,毫无疑问又是他的好兄弟,曾经一道出生入死的徐茂功.

到底该怎样做才算对得起张老将军,到底怎样做才是老将军最希望的复仇方式.最近这几日,旭子感到自己眼前仿佛有一团浓雾,四处都看不清楚,四处都没有去向.

"我家大帅说过,他希望尽快解决此地战斗!"侯桥看到李旭精神委靡,心中满脸有了些恼怒,将说话声音更高."我家大帅说,做武将有做武将的职责.他需要尽快结束河北战乱,也好南下去扫平瓦岗!"

"杨老将军真的这么说?"仿佛突然抓住了什么东西般,李旭干涩眼皮瞬间跳开,目光一下子像春天的溪流般重新拥有了生命.他感觉到自己看到了答案,又不确定答案在哪.望着被吓傻了的侯桥,竟然是满脸期待.

"我家大帅,我家大帅的确说过,早日平定了河北,他便能早日率军南下!"侯桥以为李旭准备约杨义臣一道攻打瓦岗,有些犹豫地回答.杨义臣说过南下,但没说过一定去瓦岗山.他不想让李旭觉得自己在撒谎,却不得不把对方的问话敷衍过去,"我家大帅说,做武将有做武将的职责,总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天下越来越乱.眼见着各地反贼已经成了气候,他心里很着急!"(ngzw买断作品,请勿盗贴)

"我明白了!"刹那间,仿佛又一道日光又照在了李旭脸上.他笑着咧咧嘴,脸上的表情依旧带着哀恸,看上去却不再像先前一般迷茫."请转告杨老将军,今日巳时,博陵军会倾全力攻城!"

"多谢大将军!"侯桥随便不清楚李旭到底明白了什么,却在不知不觉间被他的情绪所感染,拱手肃立,朗声道.

"应该多谢你家杨帅才是!"李旭笑着还礼,站起身,将侯桥送出了帐外.目送着对方背影去远,他回过头来,果断地对周大牛吩咐:"大牛,传我的将令给张将军,让他把弟兄们从南城撤开,给土匪留一条出路!"

"哎,哎!"周大牛一时没反应过来,连声答应.围三阙一,这的确是个瓦解敌军抵抗意志的好方式.凭借以往的经验,周大牛认为看到活路的土匪们不会再坚持死守.而一旦他们弃城逃走,博陵军的骑兵便会从后方掩杀过去.

仿佛为了印证他的判断,李旭很快抓起了第二支令箭,"传完命令给张将军后,你再去传令给吕钦和王君廓,命令他们二人整顿轻骑,随时准备追杀逃敌!"

"是,末将遵命!"发觉主将终于恢复了心智,周大牛高兴地一挺胸脯,"末将一定转告吕钦将军,让他除恶务尽!"

"算了,一群铤而走险的蟊贼而已,算不得大奸大恶."李旭苦笑着摇头,"你告诉吕钦和王君廓,让他们不要滥杀,把投降者带到苦力营,跟孙宣雅麾下那些人关到一处.待击败了格谦、杨公卿那一路后,咱们将所有俘虏押到涿郡去垦荒赎罪!"

"将军,难道你准备就这样放过他们?"周大牛搔搔头皮,狐疑着问.他很高兴又看到了李旭脸上的笑容,但同时也很不理解自家将军性子为什么又变得仁慈.

与先前的李将军不同,与这几天的李将军亦不同,但到底不同在哪里,周大牛却说不清楚.他只感觉到了这种变化如宝剑初砺,流光溢彩,锐利轻灵,.

"不是放过,而是他们罪不至死!"李旭长出了一口气,仿佛拜托了一个大包袱般.伸出手,他用力拍了拍周大牛的肩膀,"张老将军说得对,武将的职责是守护,不是杀戮与破坏!"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八 上)

踏着已经开始变硬的黑土地,马蹄声和人的脚步声嘈杂且烦乱.七千多骑兵、两万多步卒迤逦从晨雾中穿出来,一个个垂头丧气,无精打采.

周围方圆二十几里内没有城市,也没有村落.但喽啰们依旧像怕惊扰了百姓一般,走得畏手畏脚.偶尔几声乌鸦叫,便吓得众人脸色惨白.偶尔有狼嚎从薄雾后传来,他们脸上的表情更恐慌,如同到了阴曹地府一般,全身上下都开始瑟瑟发抖.

"格兄,咱不能再这样躲躲藏藏地走下去了.否则,一旦和官军遭遇,弟兄们根本不堪一战!"杨公卿拉住马头,等到走在他身后不远处的格谦与其他几家寨主跟上来,低声向众人提醒.

"哎,不躲也不成啊,一旦杨老贼掉头回扑,咱们就这点兵马,怎么可能打得过他!"这支人马的名义主帅格谦叹了口气,回答的声音里透着疲倦与无奈.

此番北进彻底败了,败得稀里糊涂.大伙不远千里来奔袭鲁城,结果刚刚看到了青灰色的城墙,连阵势还没来得及拉开,便听到了知世郎王薄已经兵败的消息.紧接着,孙宣雅被擒、刘春生被杀、刘霸道生死未卜、芜蒌和饶阳相继失守,坏消息一个接一个,赶着趟儿般从南边传来.如果不是大伙见机得快,估计此刻的结局就像东海公高士达一样,被人堵在芜蒌县旁边的一个小山谷里,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从知世郎王薄派人冒死送来战败消息的那一刻起,偷袭鲁城的豪杰们便果断回撤.但众人为了避免被杨义臣老贼迎头堵住,不敢像北上时那样大摇大摆地走官道.而乡间这些由百姓用脚踩出的小路又废弃了太长时间,走起来既耗精神,又费力气.

即便如此,众人依旧走得提心吊胆.稍有风吹草动,便疑神疑鬼.而老天也跟大伙过不去,每个早晨都有薄雾下降.雾气后总象隐藏着数万兵马,随时都会给众人致命一击.

仿佛跟大伙开玩笑,一阵激烈的马蹄声突然从前方的山丘上炸起,由远而近."完了!李仲坚!"正在相对着叹气的格谦等人立刻用手按住了刀柄,脸色由白转青,有青转灰,关键时刻,竟没人能说出一条完整的将令.

喽啰们也立刻炸了营,趴在地上装死的装死.拔腿逃命的逃命,哭爹喊娘,狼狈不堪.

只有杨公卿还保持着冷静,他侧耳听了听,扯着嗓子喊道,"大伙别慌.是我昨夜派出的斥候.大伙别慌,是自己人,自己人,别乱放箭!"

"自己人,不要慌,不要放箭!"几名骑在马上的土匪把手放在嘴边,一同扯着嗓子大喊.

听到喊声,紧张到寒毛直竖的喽啰们停止了胡乱射击,手中的羽箭却依旧搭在弓弦上,警惕薄雾后的一举一动.很快,那吓死人的马蹄声便开始放缓,转稳,数名浑身冒着"白烟"的轻骑穿破薄雾,站在不远处的土丘上向杨公卿抱拳施礼.

"报!杨帅,石牌渡附近没有发现官军,永济渠上也没有大船通过!"虽然将大伙吓了半死,但斥候的声音听在耳朵里犹如佛唱.

"呼!"几名寨主不约而同地长舒了一口气,将手从刀柄上挪开,抬头挺胸,放眼张望,仿佛天边的晨光也开始变得明亮.

"清池城的守军有没动向?南皮城附近有没有官军出现?"杨公卿皱了皱眉头,大声追问.

"清池城守军依旧闭门不出.南皮城?"斥候犹豫了一下,喘息着回答,"属下的人还没从那里赶回来,消息不能确定!"

"再探,有情况火速汇报!"杨公卿挥挥手,命令.

"是!"斥候跳上马背,身影慢慢消失在隐隐带着淡黄色的薄雾背后.杨公卿目送着他离开,回头看看战马上摇摇欲坠的自家弟兄,再看看满脸茫然的格谦、王进宝、张金树等寨主,忍不住长长地叹了口气"哎——!"

"哎——!人不能和命争啊!"听见杨公卿叹气,天威将军格谦叹息着附和.他还没从战败的打击缓过神来,总是怀疑那个李将军是老天派下来收拾众人的武曲星.这种心态非常影响士气,但偏偏这支兵马里他威信最高,说得话最有分量.

"这不是命,是大伙太小看了姓李的!"杨公卿的年龄比格谦小得多,对他的颓废很不满意."如果再来一次,咱们的结局未必会这么惨!"

"还来?"格谦在马背上晃了晃,龇牙咧嘴."我说杨兄弟啊,你真是初生犊儿不怕虎.总瓢把子和刘霸道要是逃不出来,今后谁还敢挑这个头儿.要我说大伙还是尽快回到豆子岗(原字为:卤亢)避一避风头,免得姓李

的发起疯来,追杀到平原去.你没王薄的人说那家伙已经急红了眼么,把所有俘虏无论老幼全杀了!"

"死则死耳,这世界上谁能永生不死?"杨公卿撇着嘴摇头.他有些看不起格谦那幅被霜打了般的窝囊样子.失手就失手了,大伙从举兵开始到现在,谁没失过手.如果稍微受到一点挫折就向豆子岗那大盐泽里边躲,这辈子几时才能出头?

"哎!"格谦能看到杨公卿脸上的不屑神色,短叹了一声,将头歪向了一边.杨公卿说得轻巧,短时间内各家山寨的元气怎可能恢复.从去年起喽啰兵已经开始变得难招了,姓李的如今又凶名在外.明知道万一输了就会掉脑袋,谁还愿意再去冒险?况且即便大小当家们有心思找回一点场子,喽啰兵们也未必愿意追随.

"干咱们这一行,本来就是死中求活!官军一时未必能杀回来,即便杀回来,走官道也比走山路节省体力.况且真的正面作战,咱们未必就一定不是官军的对手!"杨公卿不顾格谦的感受,继续试图说服众寨主改走大路.他生性喜欢冒险,当年就是靠冒险袭击杨广的车驾,抢夺御营马匹和辎重而一战成名.眼下在河北群豪中,他的势力不算大,却也绝不可以被人小瞧.特别是其麾下骑兵,行动起来绝对可以用"来去如风"四个字形容.平素里杨公卿借助骑兵的速度经常行出人意料之举,除了这次攻打鲁城劳而无功外,其他时候几乎无往不利.

"可那姓李的也太厉害了.你算算,自从他来到河北,多少当家的都折在了此人手里.如今他又勾结上了杨义臣那老家伙.如果咱们倒霉正好迎头碰上了..."格谦不看杨公卿,头冲着其他几位寨主低声抱怨.

"就是,就是,这小子最近走大运,咱们暂时别惹他,等他时运过了再说!"同行而来的小寨主张金树、王进宝等人纷纷附和.他们的实力远不及格、杨、高、王等威名赫赫的大当家,因而只能选择其中一个来依附.眼下格谦为人处事远比杨公卿低调,所以大伙也跟他走得更近一些.

"告诉大伙走快一些,争取明晚之前能赶到盐山!"格谦见众人很给自己面子,示威般提高了声音,命令.

盐山在渤海郡北部,地方荒僻,树木茂盛.众绿林好汉赶到那里,基本上就等于脱离了危险.如果官军前来截杀,大小寨主只要化整为零,带着

各自的属下该钻山沟的钻山沟,该进林子的进林子,保证不会被人一网打尽.

"对,咱们是得抓点儿紧.这天儿马上就亮了,旷野里啥都藏不住!"众寨主们七嘴八舌地响应.转眼间,南腔北调的命令声便在人群中响了起来,"麻溜着,跑起来!""赶紧地,别腿肚子上系了秤砣般!""利索点儿,利索点儿,没吃饭啊...."

听着众寨主们的号令,杨公卿心里感觉一阵厌烦.无怪乎王薄和高士达都一战而溃,跟这种模样的土包们搭伙,不败才是怪事."弟兄们,抖擞起精神来,给大伙头前探路!"他骄傲地扯开嗓子,大声招呼了一句,然后抖动马缰,顷刻间将格谦等人甩在了背后.

本来还睡眼惺忪的马贼们听到杨公卿的召唤,激灵灵打了个冷战,立刻策动坐骑跟了上去.土丘下登时一阵大乱,没有战马的喽啰兵们被马蹄激起的烟尘呛得一边咳嗽,一边咒骂.众马贼却充耳不闻,转眼间将盟友抛下了一大截.

如果不是照顾众人的速度,杨公卿和他麾下的七千马贼早就没了影儿,两条腿儿跑不过四条腿的,这是千古不易的硬道理.可杨公卿知道他自己不能这样干,他现在需要的是人脉,只有把所有人,无论他瞧得起瞧不起的都平安带回老巢去,他的杨字大旗才能树起来.眼下知世郎王薄倒了,东海公高士达生死未卜,整个河北绿林道上,除了怕死鬼格谦之外,名望和实力都能和他杨公卿相提并论的,几乎再也找不到.

这是一个天赐良机!河北绿林不能像瓦岗军那样威名赫赫,就是因为有名望的大当家太多了,所以迟迟无法整合到一处.而经历杀人魔王李旭和老匹夫杨义臣二人联手这么一收拾,杨公卿看到头顶的天空中一片明朗.

轻风逐快马,送我过高岗.秋日的阳光冒出山头,薄雾立刻烟一般消散.此时正值秋末,雾散后的四野里空旷异常.放眼望去,能看到天边金色的流云,卷卷舒舒地漂得自在.这是属于豪杰的天地,适应者才能一展身手.那些没本事、没胆量又没见识的人,只配给英雄做崛起的踏脚石.

"大当家,咱们非得带着这些累赘么?"军师崔呈秀从背后追过来,贴在杨公卿耳边提醒.与杨公卿一样,从撤退的那天起,马贼们就开始看其他几家的喽啰不顺眼.要不是怕人背后戳脊梁骨,他们早就想弃之而去.

"嗯,这些人还有用!"杨公卿猛然带住马头,屹立在一处土丘顶.数千轻骑立刻停顿,在其身后排成一个多列弧形横队.动作干净利落,整齐划一.单从士气上看,与其他几家兵马绝对不可相提并论.

杨公卿满意地点点头,目光从被朝阳照亮的年青面孔上一一掠过.都是和他一样的年龄,个个身手不俗.如果带着这样一群弟兄还无法在乱世中建立功业,他杨公卿又有何面目自称英雄?

"请大当家训话!"崔呈秀仿佛猜到了解杨公卿的心思,大声喊道.

"恭请大当家!"马贼们叉手失礼,回应声如雷鸣般响撤四野.远远地跟在后边吃土的其他几家寨主听见了,羡慕得两眼冒火.与他们这些人手中的兵马比起来,大伙根本就是一群刚放下锄头的农夫,而杨公卿所部则是一支正规官军.即便是大隋府兵,也未必有如此精锐.

"嗤!"天威将军格谦鼻孔里冒了股白烟,不满地摇头."杨兄弟就爱显摆,大伙别搭理他,抓紧时间从坡底下过去.有本事他去挑李仲坚,有本事去挑罗艺的虎贲铁骑!"

"弟兄们,你们说,咱们这次失风了么?"仿佛听见了格谦的诋毁,杨公卿沐浴在秋日的晨曦中,向所有人大声质问.

他不能再忍了,无论走大路还是小路,两日之内这支兵马就可脱离危险.这是他最后的机会,如不把握,将来会追悔末及.

"失风?"有人不理解地问.奔袭数百里而一无所获,并且被形势逼得狼狈而逃,的确是失了风.但杨大当家显然要的不是这个答案,这一点,在山丘下仰望的寨主们心里清楚,杨公卿麾下的马贼心里更清楚.

"没有!"崔呈秀带着几十名亲兵,大声回应.

"你们说什么,我听不见!"杨公卿将手放在耳边,故意装做年老耳聋的模样.

"没有,没有,没有!"七千马贼振臂高呼,听得人心神激荡.

没精打采的其他喽啰听见呼声,也不由自主地加快了脚步.是啊,此行一无所获,但的确不能算失了风.至少大家活着撤了回来,而其他两路兵马至今生死难料.

"以前都是狗官们主动进攻,咱们疲于招架,而这次是咱们主动进攻,并且曾经连下数城.虽然其他两路弟兄受了挫折,但咱们还在,咱们穿越八百余里,让狗官们看到了咱们的力量,从此不敢安枕!你们说,是狗官们

输了,还是咱们输了?"杨公卿挥舞着拳头,用众人都能理解的方式表达自己的力量.

"狗官!狗官!狗官!"马贼们的精神头彻底被调动了起来,一同振臂高呼.

"如果狗官挡在咱们回家的路上,你们敢于一战么?"杨公卿见士气可用,快速转变话题.

"战,战,战!"不光山上的马贼被杨公卿撩拨的热血沸腾,连山丘下疲惫不堪的其他喽啰也被其激情所感染,挥舞着各式各样的兵器,大声响应.

"好,今天我就带着你们杀出一条血路,无论谁拦在前面,都杀光他们,决不退缩!"杨公卿抽出横刀,在日光中虚劈,刀身于秋风中画出一条亮丽的弧线.

"决不退缩,决不退缩!"四千马贼,万余喽啰,满脸通红地高喊.他们很欣慰到了这种时刻,还有一个敢于担当的英雄站出来,给大伙指明前进的方向.

"好,大伙今早就在这土丘下扎营造饭,先吃个饱.一个时辰后起身赶路.我半天云的弟兄在前边,你们跟在后边.咱们劈一条路回家,神挡杀神,鬼挡斩鬼!"

"神挡杀神,鬼挡斩鬼!神挡杀神,鬼挡斩鬼!"大小喽啰们疯子般回应,根本不顾各自的寨主就在身边.连日来偃旗息鼓,这种阴沟老鼠一样的日子让他们烦透了.官兵挡路怎样,杀过去就是了.有半天云在在前边,大伙还怕官军作甚?

没人再请示格谦、王进宝等寨主的意见,很多小头目自作主张地开始给属下分派已经非常有限的军粮.疲惫沮丧的叹息声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微笑与欢呼.这支队伍又恢复了活力,无论格谦等人高兴也好,不高兴也罢,事态发展已经不受他们几个人所左右.

"格,格大当家,姓杨的也忒不把你放在眼里!"张金树气急败坏,顿着脚抱怨.

"杨兄弟有能力,让他尽情发挥便是.这个时候,他肯留下来跟咱们共同进退,已经不易!"格谦突然变得很能忍,笑着回应.

"他这简直是趁火打劫!"张金树见挑拨不动格谦,恨恨地骂.

"当前咱们要以大局为重,毕竟杨兄弟麾下骑兵多,探路和打听官军动向都离不了他."格谦摇了摇头,目光好像洞察了世间一切."东海公多半是不在了!"他又发出一声叹息,然后跳下马背,牵着坐骑缓缓走向山丘下的一条溪流.

初冬的溪水还没结冰,但寒冷彻骨.格谦先让坐骑喝饱了,然后捧起冷水向脸上撩了几把,接着,从掌心处拔出一片折断的指甲,忍着锥心刺骨的痛,将其轻轻放入溪水里.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八 中)

水面上立刻泛起一丝若有若无的血迹,缓缓地漂向远方."格兄受伤了?"有个关切的声音从背后传来,令格谦的身体猛然僵直.

"没,没有,下马时不小心,被马缰绳上的裂口刮了一下!"不用回头,格谦也知道身后那个假仁假义的东西是谁,淡淡地答了一句,同时用手掌按住了腰间刀柄.

"他***,这鬼天气,冷得马缰绳都起了刺!"身后的脚步声嘎然而止,半天云杨公卿在距离格谦五步远的位置站好,伸手扯下一根落光了叶子的枯树枝,丢到山溪中,打起一连串的水漂.

"是啊,这鬼天气.杨当家找我有事儿?"格谦不动声色地和杨公卿打着哈哈,转过身,与杨公卿正面相对.

"刚才的事情没跟格当家商量,杨某非常过意不去.但杨某也是迫不得以,请格当家见谅"杨公卿抱拳,恭恭敬敬地给格谦做了个揖,算是赔罪.

"哪里,你年纪比我青,见识也比我高,能将大伙的士气重新调动起来,格某高兴还来不及,怎会跟自家兄弟争一时长短!"格谦非常宽厚笑了笑,侧开身,以长者身份还了个半揖.

"如此,杨某就心安了!"杨公卿的眉毛轻轻跳了跳,脸上立刻现出了富有感染力的笑容.

"这路上之事,还得多仰仗杨当家!"格谦用眼角的余光扫了扫时刻跟在杨公卿身后的四名骑手,然后扯着嗓子,冲着溪流边洗脸的众位寨主们高声喊道:"从今天起,路上的安排大伙都听杨当家的.杨当家的话便是我的话,大伙不要怠慢了!"

有了他这句交代,接下来的事情变得好办得多.杨公卿先是精简辎重,下令将一些不易携带,价值又不算高的坛坛罐罐全部丢掉.然后从自家的马队中抽调出几百匹驮马,让队伍中年纪过大或者过小的喽啰都以马代步.接着又派出两队骑兵,沿官道两侧向前搜索,杀死所有遇到的百姓和行商,以免其泄漏大伙行藏.最后才安排撤离顺序,以最本部骑兵为前锋,其他各部抽调出来的勇悍者为后卫,夹着所有人向南急行.

所有的安排被接下来的事实证明了其效果.大伙的撤退速度加快了将近一倍,并且慢慢又拾回了已经被山路折磨光的精神头.特别是杨公卿

麾下那些骑手,走平坦的大路至少令他们能比走乡间小路少消耗七成体力.才到了下午未时,走在队伍正前方的马贼们已经有精神唱歌,"妹子啊,你的眉毛像鱼钩,一支钩在了心尖上….."''我拉着长弓去射大雁,却看见你走在溪流边,青红色的果实细细的腰,哥哥我看得直心焦…"不知道从哪个时代创作,也不知道是起源于那个民族的小调此起彼伏地在人群中传唱,没有风、雅、颂那样齐整,却令所有人脚步变得轻快.

当顺手干掉了一伙武装私盐贩子,并将所有战利品由几家队伍平均分配后,流寇们的士气愈发高涨.他们几乎完全忘记了可能随时扑过来的官军,也无视于一些堡寨上空升起的狼烟.顺着官道,大摇大摆.

下午申时,前方探路的斥候送来急报.数日前对大伙视而不见的南皮县尉崔新勃带领三千兵勇,堵在了石碑渡口,背水列阵.

"你看清楚了,他们只有三千人?"没等众寨主开口,杨公卿抢先问道.

"的确只有三千多人,只扎了三个营垒,连半个河滩都没站满!"斥候犹豫了一下,肯定地回答.

"有骑兵么?"杨公卿无视格谦等人的存在,继续追问.

"很少,肯定没超过一百,其余都是步卒!"斥候快速给出了一个令人放心的答案.

"没骑兵他们能干个球!"杨公卿张口骂了一句粗话,然后转过身来对众寨主们命令,"诸位哥哥在此稍微休息片刻,我去去便回!"说罢,带着自己的亲卫,呼啸而去.

崔新勃显然过低地小瞧了他的对手.随着官军在河间各地的辉煌战绩传来,他认为自己也能趁机捞取一些功名.即便杀不了杨公卿,至少可以把流寇们堵在石牌河北岸两三天,以便杨老将军和李大将军腾出手来将其包围.

谁料杨公卿根本不给他建功立业的机会.还没等乡勇们将背水一战的架势拉开,四千多马贼已经斜着卷了过来.他们没有阵型,就像一群被捅坏的巢穴的野蜂.口里骂着乱七八糟的脏话,刀片在日光下耀眼生寒!

"放箭,放箭!"崔新勃没想到杨公卿不读兵书,看不出当年三齐王韩信用兵手段的厉害,迫不及待地下令.

"踩死他们!踩死他们,背后有人看着呢!"杨公卿的命令简洁明了.

背后有人看着!这句话比任何动员令都好使.大小马贼如吃多了麻黄的野狗,根本不在乎头顶上飞来的"毛毛雨".他们要让官军知道知道半天云的厉害,也捎带教训教训那些观战的其他喽啰,让他们懂得什么样子才算真正的绿林好汉.

涌到本阵前观战的格谦等人惊讶得目瞪口呆.到了这个时候,他们已经顾不上再计较杨公卿的嚣张了,注意力完全被其不要命的打法吸引到战场上.

"杨兄弟真够勇敢的!"鹿角寨当家王进宝低声称赞.

"匹夫之勇而已!"鸡冠山当家李明泽和他看法迥然相异.

二人的话音刚落,敌我双方已经发生接触.乡勇们射出的羽箭大多被疾驰的战马甩空,土匪们的刀子却不客气,快速在人群中割出数到血槽.如沸汤泼雪,转眼之间,乡勇们阵型便被冲得支离破碎,紧跟着破碎的是那三座仓猝搭建起来的营垒.石牌水迅速变了颜色,乡勇们的尸体顺着水饺子一般向下游漂.很快,那些活着的乡勇便纷纷跳入了冰冷刺骨的河水里,以各种各样的姿势向对岸游.土匪们则纵马冲过去,在深度仅仅没到战马前肢的河滩上放倒一排又一排尸体.再一转眼,杨公卿拎着一颗人头跑回来,笑声令人不寒而栗.

"就这么一个狗官,卵子毛都没长齐!"杨公卿将血淋淋的人头向众寨主们面前一抛,狂笑着说道.

几位寨主不约而同地将身体向后躲了躲,与其说是在躲人头上飞溅开来的血水,不如说是在躲杨公卿身上的杀气."杨兄弟且喝一盏壮威酒!"大当家格谦反应最快,从马鞍旁解下一个皮袋,自己先饮了一口,然后扔给杨公卿.

"待我去砍五颗人头来,然后再饮此酒!"杨公卿接住酒囊,随手丢给王进宝.将战马一拨,又冲回了已经被人血染红的河道中.失去了指挥的乡勇们或者逃走,或者请求投降.杨公卿和他麾下的弟兄不理睬对方的哭喊,追上一个砍一个.五颗人头快速被杨公卿收集齐,他用单手挽着战利品的发髻,拎在半空中折回.然后将人头向众寨主脚边一摔,伸手从王进宝怀中夺回酒囊,扬口朝天,一饮而尽.

"痛快,痛快!"将一囊酒水鲸吞后,杨公卿用血手擦了擦嘴巴,大声叫道.

"痛快!痛快!"其他几位寨主虽然没有杀人,也没有喝酒,脸却都醉成了陀红色,拍着巴掌大叫.

"半天云,半天云!"大小喽啰们不分山寨,齐声欢呼,声震霄汉.

燕赵素敬慷慨男儿,无论杨公卿在早晨时夺权的手段有多卑鄙,到了这一刻,他已经令大多数寨主和喽啰兵们心折.只有原来的名义头领格谦无法接受被抛弃的命运,在众人欢呼声中,悄悄地将头扭开了去.

夺下石牌渡后,流寇们士气更高.他们以最快速度涉过石牌水,沿着官道呼啸南行.再也没有地方兵马敢上前撄其锋樱.当夜众人打着火把从盐山县城下经过时,守城的乡勇甚至吓得一箭都没敢放,眼睁睁地看着流寇扬长而去.

第二天下午,流寇们吓跑了守卫在通汇河石桥上的官军,平平安安地跨过了这条河上唯一的通道.然后急转向东,来到一个名为十字岭的废弃驿站.

"由这里向东,便是盐山.如果各位还坚持入山的话,咱们就此别过!"吃罢一天中的第二餐,杨公卿将几位当家人召集到一处,笑着宣布.

"杨兄弟这话是什么意思?"王进宝第一个不高兴了,站起来质问.经过这两天一夜的强行军,他已经对杨公卿的本事佩服得五体投地.此刻非但不再憎恶杨公卿跋扈,反而唯恐对方把自己当成外人.

"昨天早上之事,杨某是迫不得已.此地已经距离盐山不远,大伙都能平安脱身了,而杨某想去的地方是平昌,所以也不再勉强你们跟着我!"杨公卿突然变成了谦谦君子,先四下做了个罗圈揖,然后笑着回答.

"杨兄弟把我们当成什么人了.大伙的命都是你救的,从此后你说向东,咱们绝不往西!"对杨公卿心折的豪杰不止王进宝一个,很快,其他几位寨主也开始"抗议".

"对,高士达要是回不来,咱们以后推你为总瓢把子!"一直对杨公卿不甚服气的李明泽也大声叫嚷.识时务者为俊杰,杨公卿已经在石牌河边上展示了他的真正实力,有样一个强势老大不跟,而去追随什么已经落了势的格谦、高士达,傻子才会那样选择!

"既然大伙信得过我,杨某今天撂一句话在这.跟着我一起走的,只要杨某活着,就不会让你们先死.不跟我走的,杨某决不勉强,通往盐山的路

就在东边,我已经派人探过了,此去二十里绝对没有官军埋伏.你们尽管入山,杨某在这里恭送!"杨公卿摔下粥碗,大声道.

"我跟着杨兄弟!""我也跟着杨兄弟!""唯杨大哥马首是瞻!"大小寨主们纷纷回应,以粥为酒,对天立誓.

撤回来的两万七千多喽啰兵,除了杨公卿本部那七千余马贼外,其余两万人中仅有不到六千人选择了继续追随格谦.许多原属于格谦麾下的头目,也当机立断改换门庭.见到大势如此,格谦也无力反抗,笑着丢下几句场面话,然后带着属于自家的那部分人众灰溜溜转向盐山.

"格大当家,你就这么算了!"急行出二里之后,张金树凑到格谦身边,气哼哼地替对方报打不平."高二当家麾下不还有一哨兵马么,您老回去后跟高二当家合兵一处,还怕了他姓杨的?"

"开道入秋时得了卸甲风,元气至今还没恢复!"格谦苦笑着摇头.天成将军高开道是他的结拜好兄弟,这次北上本来应该由高开道领兵,格谦坐镇老巢.但高开道偏偏在关键时刻病了,所以格谦才不得不亲自带队.

"那也不能这么算了!他姓杨的算什么东西,没本事自家去募兵,就会趁火打劫!"张金树不服,骂骂咧咧地道.

"他占不了多少便宜!"格谦冷笑着回应.挥手喊来自家的心腹许令威,低声吩咐,"你骑我的马,将杨公卿的沿官道南下去平昌的消息写在纸上射进盐山县城.他们自有办法转交给杨义臣!"

"是!"许令威从格谦手中接过马缰绳,向北疾驰而去.

"跟我耍心眼,哼!"格谦如没事人般背过双手,鼻孔里发出一声冷笑.

马蹄声隐隐约约,忽远忽近.

就在距离格谦不远处的另一条山路上,有一匹高头大马踏起股股烟尘.马背乘的是杨公卿麾下的一名斥候,但他的任务不是替格谦探路,而是悄悄地给对方"送行".

"大当家把格谦和张金树带领六千残兵入山的消息告诉知世郎王薄,难道那姓王的还敢冒着被天下英雄耻笑的风险吞了格当家的部众么?"军师崔呈秀不太理解杨公卿的用意,低声询问.

知世郎王薄带着几千名残部退进了盐山,这是仅有杨公卿和他的心腹才知道的秘密.这两天格谦之所以胆子大,其中一个原因便是王薄已经

派遣心腹将杨义臣和李旭二人的动向打听清楚,并辗转将消息交给了杨公卿麾下的斥候.

江湖上讲究知恩必报,杨公卿给王薄的回报便是格谦和张金树二人的部属."知世郎是个聪明人,他当然不能落井下石.但杨义臣老贼狡诈多端,说不准他的人会埋伏在去盐山的路上!"

"大当家不是说过方圆二十里没有官军么?"一名亲信忍不住插嘴.

"大当家从不说谎!"崔呈秀立刻醒悟,瞪了那名亲信一眼,抢先替杨公卿回答.

杨大当家从不说谎,通往盐山的上道上的确没有官军埋伏.但知世郎王薄新败后急需补充兵力,也是个无法忽略的事实.

傍晚的山路旁,数千"官军"举起的木弓.

片刻后,天威将军格谦瞪大双眼倒地,身体上插满了白羽.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二章 背弃 (八 下)

"这群蟊贼,简直是伙发了疯的野狗!"放下盐山县令赵德明快马加鞭送来的密报,太仆卿杨义臣摇摇头,冷笑着点评.

与杨公卿动向密报同时送来的还有一个未经确认的消息,或者说是真真切切的谎言.渤海郡的流寇们纷纷传说,在与杨公卿分开的当天晚上,天威将军格谦便落入隋将杨义臣布置下的陷阱里.格谦当场被杀,张金树和其他残兵趁着天黑逃入密林躲避,最后被闻讯赶来的知世郎王薄救走.

而事实上,杨义臣和李旭二人根本没向渤海郡派一兵一卒.在采用围三阙一和声东击西战术收复芜蒌县后,二人联手将高士达堵在了县城南边的采菊谷内.高士达身受重伤,自知难保,当夜命心腹将自己刺死,以自家首级为信物请求官军放其余喽啰活命.杨义臣主张将所有俘虏一并斩首,李旭主张赦免,二人争执再三,最后采用折中的办法,将俘虏中的大小头目全部斩首,其余普通喽啰押送到涿郡,和先前被俘的孙宣雅部一道在地方郡兵的监督下从事军屯.

随后,两位将军又尾随着流寇们败退的脚步收复了饶阳,乐寿,一直追过了漳水,在河间和平原两郡交界处,一个名叫弓高的县城修整补给.

对于从鲁城仓惶撤退的格谦和杨公卿部,太仆卿杨义臣建议官兵们在弓高县城内先缓一缓精神,以逸待劳.凭着多年的经验,老将军认为土匪们都是些狼心狗肺的畜生,有便宜可捞的时候还能互相合作,一旦空手而归,肯定有人会从同伴身上打坏主意.

事实也正如其所料,杨公卿吞并了其他几家山贼,格谦也被王薄和杨公卿联手所害.唯一令老将军有些失望的是,麾下兵力壮大了一倍的杨公卿居然不肯直接沿永济渠杀回平原,反而远远地绕了个圈子,取道渤海郡东南折向平昌.

"这贼,我先前看他气势汹汹,还以为他真是个人物!"想想杨公卿在渡过通惠河之前的嚣张模样,邓有见冷笑着骂.

"野狗么,自然是叫唤的声大,实际上胆子却非常小!"侯桥听大伙骂的痛快,笑着附和."那东西没了吃食,便会自己咬自己.要让它们大起胆子来与老虎拼命,却是万万不能!"

这句比方引得将士们哄堂大笑,个个都赞杨老将军"野狗"两个字用得贴切.待笑闹够了,才有人低声补充了一句,"这下也好,仲坚兄至少不会再觉得土匪们无辜了.连自家同伴都算计畜生,怎还值得怜悯!"

"不是怜悯,而是地方上需要劳力.军屯不比民屯,他们所得七成以上要供给军队!"李旭见杨义臣麾下的袍泽们将话题转向自己,摇了摇头,笑着跟大伙解释.

"反正他们来杀你,最后你还给了他们一碗饭吃.这样的好事儿,也就你李大将军做得出!古有佛陀舍肉饲鹰,今有李将军舍身养狗,道理一样,结果不同!"邓有见微笑着,将李旭好一通数落.

"把人都杀光了,看谁给你种地!难道邓将军只吃肉糜乎?"李旭反唇相讥.

自从博陵军恢复正常后,李旭的好心肠便又成了大伙的取消对象.以杨义臣为首的府兵将领们笑他是东郭先生,不惜冒天下大不讳救一群狼崽子.而李旭却以养过狼的经历反驳说：其实狼非常通人性,被收养后很少反噬.况且流寇们之所以造反,十有八九是迫于无奈.如果有个不抢掠便能活下去途径,无论多艰难,他们肯定都不愿意再去作贼.

由于各自经历不同,大伙彼此之间的类似争执还有许多.但都控制在口舌之争范围,并没有伤到彼此之间的和气.个别时候因为观察角度不一样,李旭和杨老将军两个反而觉得对方的观点也有可取之处,至少想到了自家原来并未注意的一面.

比如杨义臣对李旭在六郡私自重开科举的政策就非常不屑.他认为先皇和本朝陛下的经验已经证明了,科举并不能真正选拔出有用之才.反而因为这种政策与朝廷现行选材政策不符,让人很容易误解李旭准备割地自据.

但李旭认为,科举的作用不仅仅是为国选材,同时也有防止言路闭塞的作用.如果满朝文武都出身于世家大族,则朝政政令必然会优先照顾世家利益.只有不同出身的人都能有机会说话,才会避免世家子弟活得越来越滋润,而平民百姓活得越艰难,到最后不得不揭竿而起.并且有了科举这一条出路,很多寒门出身的人才便会按照正当途径去谋求出身.眼下盗贼中也不乏真豪杰,如果当初有机会一展才华,他们亦不会投身匪类.

"这岂不是说越卑贱者越聪明,肉食者必然鄙?"一次争论中,杨义臣悻然道.

"肉食者接触的东西多,通常比普通人家出身的子侄更有远见!"根据自身经历,李旭坦然承认,"但肉食者多为自家利益而谋,一旦其将家族利益放于国家利益之前,祸患大矣!"

听了这句话,杨义臣很久没有吭声.在那之后,每当他与麾下议论大事,定然以军中长者的身份邀请李旭参与.虽然此时旭子的官职不比杨义臣低,本着向前辈学习的心思,他通常都乐于奉陪.久而久之,他与杨部将士都混得很熟,彼此之间已经能以表字相称,也能虚心接纳对方的一些不同意见.

当事人都不是非常在意这些争论,笑笑而过.谁也没发觉,在那战乱的年代,因为几句争执,一念之差,到底有多少人得以活命.虽然军屯的土地不会分给屯田者,虽然军屯的收益大半要充做博陵军的补给!

"不提这些,咱们还是说说,到底跟杨公卿怎么打!"杨义臣见众人不小心将话题越扯越远,挥挥手,笑着命令.

"自然是直接杀过去,将那些野狗杀散了了事!"侯桥跳起来,提出了一个毫无价值的建议.

"在李将面前,你最好有点样子!"杨义臣笑着呵斥了一句,把侯桥赶回座位.

"李将军是自己人么?"侯桥委委屈屈地小声嘀咕.杨义臣在自家弟兄面前不摆架子,所以侯桥等人也很少顾忌什么.有话向来直说,包括一些无伤大雅的玩笑.

"李将军肯定与咱们并肩作战!"杨义臣将目光转向李旭,从对方眼里找到自家需要的答案."但咱们如果进入平原郡,可能要面对的不止是杨公卿!"

"高开道和窦建德两人本来想去救援高士达,但走到半路上,听闻高士达兵败的消息,又缩回了豆子岗(齿亢)!"邓有见比侯桥处事沉稳,想了想,郑重说道.

自从两个月前大伙与赵万海开战后,河北各郡便打成了一锅粥.不但商路被遮断,各地之间的消息也很难及时送到.根据这几天在弓高县修整时收集到的情报,邓有见描绘出了一个无比复杂的局势,"瓦岗军已经趁势杀过黄河,如今武阳和汲郡都受到其威胁.为了保护黎阳仓,河北大使太常少卿韦霁、河南大使虎牙郎将王辩已经各领所部兵马撤离豆子岗,

赶往黄河边上去阻截瓦岗军.窦建德和高开道两个把其他几家寨主的残部都收集了起来,各成一军,势力已经不可忽视.张金称也趁机翻身,眼下已经杀到了武安郡的平恩,清河郡守杨善会身后受到威胁,不得不撤回到本郡保境!"

"高士达曾经是河北绿林总瓢把子,他死后,很多都准备接替这个位置,以便号令群雄.咱们如果此刻在通往平昌的必经之路上截杀杨公卿,必须时刻提防窦建德和高开道两个为了沽名钓誉从背后杀过来!"他想了想,继续补充.

"嘶!"听完邓有见的分析,很多将领不由自主倒吸了口冷气.他们不怕与任何一支流寇交手,却不愿意人一拥而上群殴."咱们对豆子岗附近的地形不熟,所以地利并不在我!"杨义臣部的长史韦清低声议论,"大军压境,敌人必然要凝成一个团,人和也不输于我,至于天时..."

"老夫不认为杀人者会有天佑!"杨义臣皱了皱眉,出言打断了韦清所说的书生之言."老夫需要大伙议一下,在最坏情况下,这仗咱们如何打!"

"最坏的情况不过是,咱们会三面受敌,只有北向一面可退!"侯桥笑了笑,说道.这让他想起数日前的攻城战,当博陵军让开南侧城门后,先前还呐喊着和官军拼命的喽啰们居然夺路便逃,根本不去想骑兵会不会从背后追杀.

"但我不认为流寇们的心思有那么齐.想要并肩作战,他们至少需要再选一个大头领出来.无论我们先攻击杨公卿、高开道还是窦建德,对于其他两人来说,都相当于替他们剪除了一个潜在对手!"他乐观地分析道,将先前所描述的最危机情况一举推翻.

"子通说得有道理!"杨义臣轻撵胡须,"但咱们却不得不提防有人目光放得比较长远!据老夫所知,窦建德此人心机很深!"

"咱们可以一军去截杀杨公卿,另一军去威逼窦建德和高开道!"李旭想了想,建议.

"老夫也觉得这样比较稳妥!"杨义臣给了李旭一个会心的微笑.和年青人打交道就是舒坦,他们总能让你忘记自己的年龄,"仲坚准备打哪一路,说给老夫听听!"

"杨公卿麾下骑兵居多,所以行进速度很快.从这份密报在路上耽搁的时间推算,此刻杨公卿已经绕过了渤海郡的无棣和乐陵,如果他想以最

快速度跑回豆子岗,肯定会沿着马颊河岸边走."李旭稍做迟疑,便十分肯定地给出了答案."所以,我准备以轻骑中途截杀他,至少要把他的兵马留下一半!"

"也好,老夫麾下多是步卒,追他也不容易,不如直接南下去威逼窦建德!"杨义臣点点头,回应.

两位主将既然已经做好了规划,其他将领能做的便是将这份计划的细节补充完整.为了防止罗艺借机生事,杨义臣命令邓有见率领部分兵马先行返回鲁城,一边养伤,一边加强戒备.而为了弥补杨义臣所部兵马在人数上的短缺,旭子也主动提出,让隶属于自己管辖范围内的,涿郡郡守郭绚带领其麾下郡兵协助杨义臣.

"你也得小心罗艺杀过桑干河.他麾下的铁骑消耗巨大,光凭目前其占据的几个郡,根本养活不过来!"在送李旭出营时,杨义臣私下里提醒.

一名具装甲骑平素需要两到三匹战马,还需要有大量的马夫、兽医随军.所以凭借六郡赋税和朝廷的供应,李旭也只勉强凑了一千甲骑出来.而罗艺治下地广人稀,光凭从百姓头上收的钱粮,他的确难以自给自足.

为了自保,罗艺肯定会打上谷和涿郡南部地区的主意.而为了让治下各地不受兵火,李旭也必须把很大一部分力量留下来防备虎贲铁骑.他是六郡抚慰大使,保境安民是逃不过的责任."我准备让军司马赵子铭和壮武将军吕钦两个带着其余步卒先行返回博陵,随时准备应变.至于彻底剿灭窦建德等人的事情,还请老将军多费心."他想了想,郑重请求.

"嗯,此事不急!"杨义臣皱了皱眉头,双目中闪过一重疑云.他非常喜欢和眼前的年青人并肩作战,但对方今天的话语里明显带有一种即将分别的意味."击败杨公卿后你准备去哪里?有接到朝廷的将令么?"

"谣传有一道给我的任命被流寇堵在了黄河岸边!"李旭点点头,脸上的表情非常平静."无论传言是真是假,我都会从渤海郡渡河,到黄河南岸去请圣旨!"

"黄河南岸?"杨义臣听李旭说得郑重,忍不住惊诧地追问,"那不是齐郡么?你绕那么远去干什么?"

"那是张老将军的家!"李旭点点头,回答.

注：1、豆子岗(原字为：齿亢),横跨隋代渤海和平原两郡,因为地形复杂,所以成为河北义军避免所.窦建德、高士达、高开道都曾在此地发展.受到杨义臣痛击后,窦建德、高开道也是与此重整旗鼓.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一 上)

寻找杨公卿团伙的踪迹耗费了博陵精骑三天时间,而击溃它只用了小半个时辰.李旭亲自带领一千人正面顶住了杨公卿麾下七千马贼的轮番进攻,张江、王须拔两个率领四千轻骑迂回到战场侧面,冲着刚刚加入杨公卿麾下的那些喽啰们放了两轮箭,然后,博陵军便锁定了胜局.

本来就士气低迷的新入伙者迅速崩溃,将绝望和恐慌传给了杨公卿麾下所有同伴.流寇们抱着脑袋四散奔逃,害得众马贼也手脚无措.他们能看见官军的数量远远少于自己一方,却被官军和自己一方的溃兵们压得无法保持阵型.就在此时,李旭命令王君廓带领留做后备的三百骑兵从正面给马贼们来了个列队穿插,阵型不整的马贼们措手不及,被官军从逆势突破,砍翻了帅旗.接下来的战斗乏善可陈,不过是照例的追亡逐北.这其中唯一的亮点便是杨公卿的骑术,此子腿上挨了一槊,背后插着两根羽箭,居然凭借一条腿的力量连续换马,直到扑进一个满是绿树的山谷内,让身后的追兵彻底失去目标.

"不愧是曾经袭掠过陛下御辇的人,骑术好得没法说!"鸣金收兵后,众骑手们啧啧称赞.李旭没要求大伙非提杨公卿来见,所以众人也不在乎此人最后的结局是死是活.格谦是被王薄和杨公卿二人联手所害的真相已经放了出去,即便杨公卿能逃回豆子岗,恐怕高开道也会带着首先兵马打上门来问罪.

"那些马贼的骑术都不错,可惜遇上了咱们!"骄傲向来是属于胜利者的,特别是这支队伍自出道来便拥有着不败的记录.

"单个而论,他们身手也说得过去,就是组织得太糟!"也有人很谦虚,时刻能发觉对方的优势.

"坏就坏在姓杨的根本不知道怎么用骑兵!"刚投入李旭麾下没多久的王君廓扁着嘴,脸上的表情就像吃了没放盐的菜一样难受."可惜了那麾下那么多的马!如果给了别人…."

"给了别人,顶多逃得比杨公卿更快些!"从齐郡起便一直追随在李旭身边的张江笑着摇头,"你别看骑战这几招说起来简单,不过是'以强击弱'四个字.可为了做到这四个字,咱们平素下了多少功夫?他杨公卿连手底下的喽啰都要从别人处巧取豪夺,会有耐性自己炼兵么?"

"那倒也是!"王君廓扭头看了看正从四下里被轻骑兵们赶过来的俘虏,不无遗憾地回应.

被骑兵们临时用绳子和木桩搭起来的围栏里已经圈了近七千俘虏.不远处,还有成批的喽啰被押过来.奉了李旭的将令,博陵军士卒对被俘者尽量保持着客气,但依旧有人因为试图想逃走而被射死.还有个别躺在泥地上装死者因为挨不住地面的冷,猛然从血泊中跃起身,负责警戒的轻甲骑兵立刻纵马围过去,要么迫使对方接受被俘的命运,要么将顽抗者当场格杀.

每当有惨叫声从左近传来,围栏内的俘虏群内便会涌起一阵骚动.一张张写满沮丧和愁苦的脸快速向惨叫声起源的方位望过去.然后又如同被只无形的大手扭了般,快速转回正前,低下去直对自己的靴子.一双双早已磨破了的靴子前端,脚指头不安分地露出小半截,沾着黑色的泥巴,还有暗红色的血.

等待俘虏们的命运将是五年以上漫长而坚苦的劳役,很多人有可能永远不会活到被开释那一天.但比起落在杨义臣手里,他们的结局已经算幸运.后者认为只有死了的流寇才会彻底安分,能够一劳永逸的解决问题时,此人绝不会等第二次.

"早知道现在,又何必当初!"手里拎着皮鞭的司仓参军郭方低声议论.虽然和王君廓一样出身绿林,但他并不认为俘虏们的处境值得同情.六郡百姓刚刚过上一年太平日子,无论谁破坏了这种安宁生活,都必须付出成倍的代价.况且郭方自己在受招安后也分到了不少荒地,如今家里正缺免费劳力使唤.

"我不是同情他们!我只觉得杨公卿千算万算,最后啥也没捞到,实在有些冤!"王君廓唯恐引起更多的误会,赶紧出言表白."想那姓杨的之所以黑心吞了格谦等人的部众,为的便是凭借手中人头多,好去与窦建德等人争一争河北绿林总瓢把子的职位.被咱们兜头一棒子打下去,总瓢把子的职位估计是没指望了.即便侥幸能活着,将来也只有任人揉捏的份儿!"

"那是他自己作出来的孽!我就没看出来这河北绿林总瓢把子有什么好当的!听上去咋咋唬唬,好像有多大权力一般.实际上在百姓眼里还不就是个贼头儿,即便人家当面不敢骂你,背后也少不了翻扯你祖宗!"

"那倒也是!"王君廓嘬了一下牙床,重复.他不愿意反驳郭方和张江等人的话,内心深处却并不赞同对对方的意见.如果杨公卿不是倒霉被博

陵军堵了个正着,凭借他溃败前手中的兵力,已经足够与窦建德、高开道等人一较短长.当贼在太平时代的确没出息,但眼下是乱世,正为英雄建功立业的大好时节.只要能像李密那样在山中站住脚,别早早碰上李旭这种克星魔头,假以时日....

几个月前跟决定接受招安时,王君廓便觉得与其向李旭投降,不如去河东投李渊.但其他几个当家都更欣赏李旭,因而他不得不随了众人.如今随着对时局的把握和对兵道的切身观摩体会,王君廓自觉羽翼渐丰,所以刚刚沉静下去心便又活泛起来,每每站在河北绿林的角度,设想一番如果自己当初不受招安,而是率部潜逃的话,到底能有多大成就.

只是约略一想,他便被心中的火焰烧得热血彭湃.视野变开阔了之后的王君廓猛然发现,其实眼下河北绿林中并没有真正的英雄.倘若有人像河南道的李密一般将众豪杰整合到一处,再像李旭一般善待普通百姓,未必不能建立一番事业.进可争霸天下,即便退,亦不失画地自守...

"君廓,李大将对咱们可是不薄!"仿佛看穿了王君廓的心思,郭方向前提了提马缰绳,以只有自己和王君廓两人能听见的声音提醒.

"嗨,我只是偶尔一想,你瞎操心个什么劲儿!"王君廓四下望了望,脸红脖子粗地反驳.

"我是怕你一时糊涂,让咱们大当家,还有咱们家里的老婆孩子都背上骂名!"郭方脸上的表情有些急,说话的声音却压得更低,"咱们江湖上有句话说得好,宁往直中取,不在曲中求....!"

"你见我什么时候辜负过人来!"王君廓给了郭方一个大白眼,一拨马头,向远方遁去.

跟在河东李家身后可能名标史册,而跟在李旭身后,却顶多过一段安稳日子,永远和出将入相无缘.王君廓在招安之前便这样说,现在他更确信自己当初的看法没错.李旭是个好将军,好地方官,好上司,甚至可以做好朋友,但同时也是个恩怨分明,不懂得审时度势的蠢货!

在王君廓眼里,李旭目前最应该做的事情是将大伙拼命打下来的河间郡彻底纳入掌握,然后偃旗息鼓,凭着七郡之地积累可以争霸天下的力量.而不是辗转千里去河南,跟瓦岗寨算什么杀师之恨.

持这种观点不只是王君廓一个人,事实上,博陵军中很多非齐郡派系的将领都不看好进一步的远征.瓦岗军既然能击败张须陀,其势力肯定已

经不可小视,五千博陵轻骑过去,未必能如愿给张须陀老将军报得了仇.况且即便大伙击杀了李密和徐茂功,成功给张老将军报了仇又能怎样?大隋的天下还会继续乱下去,李旭学着张须陀的样子四处救火,早晚会落到和老将军一个下场.

私下里,王君廓曾经找过军司马赵子铭,隐隐向对方透漏出与其到河南与瓦岗军死磕,不如保存实力,以应天下之变的观点.军司马赵子铭认为王君廓的看法有道理,但他却不肯带头向李旭进言.

"大将军能让我和吕钦两个带着步卒守家,已经是最大的妥协.如果真的不让他去一趟瓦岗的话,恐怕他这辈子心里都不会安宁.你放心,只要我和老吕两个人活着,大伙的后路便不会丢.况且夫人也会留在博陵坐镇,有人敢趁机胡闹的话,她那关未必过得!"素有军师美誉的赵子铭拍着王君廓的肩膀,如是回答.

说这话时赵子铭脸上写满自信,但王君廓却敏感地从其眼睛深处,看到了隐隐的担忧.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一 下)

话虽然说得轻松,可大军刚过渤海郡的治所阳信,二丫的脸已经白得如被寒风吹了小半个月的残雪.旭子看在眼里,不忍让她继续受苦,叫过大牛,要对方安排几个亲兵送夫人去伤号营里休想,待身体恢复差不多了再慢慢从后边赶.石二丫却摇摇头,倔犟地道:"不过是很久没骑马,一时筋骨抒展不开而已.这天底下只有享不起的福,哪有受不得的累!"

李旭见她眼睛周围黑了一圈,面容甚为憔悴,偏偏为了不让自己担忧,脸上还勉强装着笑容,心中甚为感动,把两人的战马凑近了些,低声劝道:"伤兵营只是走得慢些,又不会真的丢下你.你又何必这样倔?"

"你麾下的弟兄们都在看着呢,我可不能被人笑了去!"二丫紧咬贝齿,摇头道.

"仅有很少几个知道你的身份,况且你又是女人家,谁吃饱了撑的乱嚼舌头!"

"即便没有人知道,没人笑话,我也要一步不落跟着你!"二丫烟眉轻蹙,强忍着后腰上刀割般的痛苦,回应."至少,在你眼里,不不要落在萁儿身后!"内心深处,她为自己的话加上一个细致的注解.

她自知没有三代国公的家族在背后撑腰,也没有万贯妆资作为陪嫁,所以平时在管理家事方面痛下苦功,以便在丈夫的心里永远能占据一个角落.跟在大队人马身后慢慢赶虽然不用受强行军之苦,可那也意味着她在某些方面又逊了萁儿一畴.这种与出身和家世无关的后天能力,二丫是绝对不愿意认输,也自觉输不得.

李旭听石岚说得坚决,也只好由着她.又走了片刻,终是放心不下,抬起头向四野里望了望,低声道:"等到了下一个村子,我派人去给你买一个软些的马鞍.这专为行军打仗而造的东西,毕竟不像日常用的那样宽大!"

行军打仗用的马具都是窄鞍,侧重于节约马力,而不侧重于骑手是否感觉舒适.但富贵人家日常游玩用的雕鞍,则以华丽舒服为特色,即便是像李旭这种骨架粗大的成年男子,也可以把屁股完全坐在雕鞍内.这样,骑手的全身重量都集中于马的脊背上,腰部和大腿并不耗任何力气.但对坐骑来说就很残忍,通常人玩得眉开眼笑,但把马累得大汗淋漓.

寻常村落里的庄户人家像士兵一样心疼牲口,所以宁可自己多受些罪,也绝不会使用雕鞍.因此李旭想让二丫走得不那样辛苦,必须到大的村落或堡寨才行.但渤海郡本来就不是什么繁华之所,官道两旁打买雕鞍的主意,一时间如何觅得到?

"这个其实挺好,是我自己这两年被你惯得太滋润了,忘了根本!"二丫知道丈夫是真正关心自己,调皮地吐了吐舌头,"要买富贵人家出门游山玩水的那种雕鞍,恐怕必须到大集才行.我春天时才被罗士信派人护送着从这条官道上走过,记得从阳信到厌次,连个像样一点的村落都没不到,更甭说是集市了!"

"怎么可能.我前几年也走这条官道时,分明看到过好多千户以上的村子!"李旭皱了皱眉头,对二丫的说法表示怀疑.

"你看看这周围风景,哪还有半分当年的模样!"二丫摇着头,低声回应.

经她一提醒,李旭的确发觉官道两边的景色与自己当年只身前往齐郡赴任时看到的大相径庭.当时他只觉得沿途看到的情景很凄凉,遍地都是饿殍,到处都是长满野草的庄稼地.而现在,饿殍和荒废的庄稼地都不见了,三合土铺就的官道两侧,已经完全变成了杂草和灌木的天下.距离官道越远,各色野葵长得越高,有些已经高过了马腿,倘若一个少年走进去,可以完全藏身于草叶下面.

"大牛,拿舆图来!"李旭第一反应是斥候可能领错了路,大声命令.

亲兵统领周大牛答应了一声,快速从一匹驮马的后背上找出地图,双手捧着送到李旭马前.精致羊皮地图上,代表官道的纹路画得极为清晰.从临近的山川与河流标记上分析,脚下的官道的确是直通厌次渡口的那条.只是舆图上曾经标满的村落的地方,如今已经人迹罕至.

"这简直和塞外差不多了!"李旭心里忽然涌出了一个极其荒谬的想法."风吹草低见牛羊,可惜草根下埋得全是枯骨!"仿佛在与他的想法相印证,一阵料峭的秋风从枯黄的野草之间扫过,将草茎齐齐整整地压弯,几处焦黑的断壁和已经腐朽了的门窗便立刻显露出来,提醒过路者,此处当年曾经繁华.

不用问是谁造的孽.李旭心里清清楚楚.先是三次征辽,然后是强制搬迁到城里居住的荒唐政令,再接着,土匪洗劫、协裹,官兵剿灭、镇压.如自己麾下博陵军这种不杀俘虏的官兵绝对是少数,大多数官军都习惯

像杨义臣老将军那样,试图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如是,他在心里默默计算着自己初次路过渤海赶往齐郡赴任到现在所经过的年头,不到四年,不到四年便创造了一片苍莽荒野,人在自相残杀时所展示的力量真是巨大!

剎那间,秋风如刀,穿透皮甲的缝隙刺入他的筋骨.旭子一直认为,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正义的,土匪们造反的理由值得同情,但是土匪滥杀滥抢的行为绝对不可以宽恕.而眼前和经历过的事实去清楚地告诉他,他长时间来所坚持的秩序,和土匪们替天行道的口号一样可笑且可悲.正是因为他和张须陀、杨义臣等人的共同努力,朝廷才得以苟延残喘.而正是这苟延残喘的朝廷继续倒行逆施,才将更多的百姓逼成了土匪.进而土匪和朝廷联手,将黄河南北无数曾经繁华的村落彻底变成荒野.

"你和他们不一样,你保护了很多人!"一个低沉而温柔的声音突然在李旭耳边响起,将他从迷茫中拉回现实."我在博陵时,曾经扮作寻常农妇出去买菜,听到很多百姓都在念你的好.他们说你不但打败了土匪,而且也吓得那些贪官不敢继续干坏事..."二丫轻轻地讲述,眉眼间充满了自豪.

"武将的职责便是守护!"昔日的誓言几乎冲口而出.但李旭咬紧牙关,将这句话藏在了肚子内."大牛,把舆图收起来吧.告诉弟兄们走路是尽量不要喧哗,以免惊扰到百姓!"

如果附近还有百姓的话.他在心里向漫天神佛祈祷,希望无论是道君还是佛祖,能睁开双眼,看看这世界到底怎么了.如果他不剿匪,土匪会将城市和村落抢掠焚烧成断壁残桓.如果他继续剿匪,则等于维护着朝廷欺压百姓的权力.最后,所有的繁华一样终归荒芜.

正午时分,大军终于看到了一个堡寨.但旭子却没机会开口询问堡寨中有没有雕鞍可提供.全堡的男女都爬在围墙后看着他们,从白发苍苍老太婆到刚刚学会上房掏鸟蛋的顽童.一个个面带菜色,衣衫褴褛,但挽弓和握刀的姿势却非常纯正.那些兵器简陋破旧,却正是眼前堡寨得以在乱世存活下来的原因.他们不相信"替天行道"的义贼,也不相信"保境安民"的官兵,在这动荡岁月,他们能相信的,只有自己手中的兵器.

堡寨的头人不肯出门跟官兵接触,虽然他能清楚地看见侍卫们所展开的冠军大将军旗号.然而,这年头自封东海公、长乐王的家伙比比皆是,再冒一个冠军大将军出来也没什么稀奇.

"我们只是路过,顺便证实一下此路是否通向厌次渡口!"周大牛奉命上前,张开双手向堡寨中的人喊道.

"路过就快些走开,别打这的注意!"寨墙上嗖地射下一支羽箭,几乎贴着战马的脖颈钻入地面半尺."别靠近,寨子里没粮食给你们!无论你们是官是匪,都没有"

"他***!"王君廓气得从马鞍上取出弓来,就想给对方以教训.李旭却伸手拦住了他,"你去后军取二十把好弓,十把横刀,放到距离寨门五十步处,然后咱们继续赶路!"

"是,遵,遵命!"王君廓惊诧地望向自家主将,不明白是什么原因导致对方做出如此荒唐的决定.但他还是忠实地执行了这个'乱命',在寨中百姓的迷惑的目光中,将兵器摆放到了对方能方便取到,并不会引发误会的位置.然后跟在周大牛身后快快地归队.

当大队人马走出一里多地后,寨墙上传来了号角声."呜－呜呜－呜呜－呜"婉转悠长,仿佛野兽在林间召唤着同类.旭子知道对方给出了答案,笑了笑,沿着正确的方向继续前行.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二 上)

两日之后,大队人马来到厌次.那地方官员听闻皇帝陛下最亲信的冠军大将军驾临,赶紧把县衙腾空改作大将军的临时居所.李旭也不推辞,直接带亲兵进去住了.然后传下令来,命弟兄们在城中休息三日.一边征集民船,一边等待伤兵营和辎重营从后边慢慢赶上.

厌次本为黄河北岸的一个弹丸小县,因为距离豆子岗盐泽很近,所以土地贫瘠,人口也非常少.天下初乱时,王薄、卢明月等贼都以此地作为跳板,南渡窥探齐郡.几番来往,导致地方愈发荒凉,几乎没了人烟.但随着王、卢等贼先后败于张须陀之手,官府趁机又收复了此城.之后流寇们害怕招惹齐郡精锐杀过黄河,都躲不敢再打厌次城的主意.久而久之,这里倒出现了一种与周边地域极不协调的繁华.非但临近小城和堡寨的富户们纷纷躲到厌次城里来避乱,一些武装走私的游商、盐贩,也选择这里作为渡过黄河后的第一个落脚点.

安顿好了麾下士卒,李旭赶紧派人烧热水给二丫解乏.行路途中无法买奴婢,所以夫妻两个因陋就简,关起门来互相服侍.待解到贴身亵衣时,石二丫忽然害起了羞,死活不肯让李旭继续帮手."都老夫老妻了,你还怕我看!"李旭不知道二丫为什么而突然变得矜持,笑着打趣.

"只是,只是怕,怕人说我不,不分尊卑而已!"石二丫满脸通红,声音细若蚊蚋.李旭看着有趣,索性张开双臂将其抱在怀里,一边上下其手,一边笑道:"两夫妻之间,谁为谁做些事情还不应该的.脱下来我看,是不是屁股都给磨破了!"

自从与公婆搬到一起居住后,二丫和丈夫之间已经很少有机会这般调笑,不觉羞得嘤咛一声,把头扎进旭子怀里,再也不敢抬起.李旭信手解衣,才褪到一半,忽然又觉得肩头一紧,二丫的手指已经死死地抠到他的皮肉内.

"别胡闹!"旭子笑着命令,方要用力扯开最后一层遮蔽,借着桌案上照下来的摇曳烛光,猛然发现二丫的亵衣上血迹斑斑,磨破了皮肤和衣裳早已粘成一片.

"死丫头,弄成了这样也不吱一声!"李旭看得心疼,手上动作越来越缓,加倍小心地将衣服一点点往下揭,每到血肉与衣裳连接处,便先用手到木桶里沾了热水,将血块润开了,然后方才用力.饶是如此,也将石二丫

疼得满头是汗.抱紧李旭肩头的十指愈发用力,仿佛只有这样才能让李旭知道她的痛苦般.

见妻子伤成了这般模样,李旭哪里还敢胡闹.好不容易将磨碎的亵衣全部褪下,先帮二丫将身体洗干净,换上柔软的贴身的缣布小衣,然后将其强塞入被窝中,自己出门去安排亲兵请郎中.

"不妨事的,磨上几天,筋骨皮实了就好!"二丫怕丈夫担心,忍着痛笑道.

"伤成这样还说不妨事,难道你还真当自己是石头刻的不成?"已经走到门口的李旭回过头来,低声训斥.

虽然丈夫板着脸,二丫却觉得心里甜丝丝的,说不出的受用."女人家身体,除了自己的丈夫外,又怎能给别的男人看.你别担心,让大牛取些金疮药来,我自己抹抹,过几天就好.你也换桶水洗洗吧,终是能解些乏!"

"金疮药怎能胡乱抹!"李旭皱着眉头反驳,转念想想二丫说得也有些道理,犹豫了一下,补充道"我在军中找个屁股被磨破了新兵蛋子,让郎中先给他看,然后照方抓药便是!"

"是我自己笨,除了给郎君添麻烦外什么都做不好!"二丫的眼圈一红,说话声音中带上哭腔.

"什么笨不笨的.即便是男人,第一次骑战马走这么远的路,也少不得磨烂屁股.只是大伙都顾着脸面,谁都不肯主动跟人提!"旭子走回床边,刮了下二丫的鼻子,笑着安慰.

博陵军中原来就有随军郎中,但都没把摩破点皮儿的小伤当回事,所以也只拿金疮药来敷衍.周大牛知道内情,不敢拿这种虎狼之药给将军夫人.自己私下跑到了街上寻访,连问了几家医馆,还真找到一个对此有心得的,眼巴巴地请回军营,让老先生给几个大腿根子被磨伤的新兵先行验看.

"这点小伤无大妨碍,从我的葫芦里边取几粒丹去用水化了,抹在伤口处,两天便能长出新皮来,过后连疤都不会留."姓袁的郎中从腰间解下一个大药葫芦,交给周大牛,吩咐.

"这葫芦里的都是么?"大牛掂掂手中的分量,瞪圆了着眼睛问.眼前的老郎中做一幅道士打扮,身体瘦得像一把干柴,目光却非常明亮.但越是这样的家伙越容易是骗子.大牛在未投军前横行乡里,多少懂得一些江

湖门道.寻常医生讲究望、闻、问、切,只有江湖骗子才连药方都不开,随便拿出几粒丹来即可百病包治.

"当然是了,莫非老夫活得不耐烦了,非跑到军营里来耍你们这些兵大爷?"老道士见大牛不相信自己,竖起眉毛,反问.

周大牛笑了笑,"那倒也是!"

他命人取来温水,将两、三粒弹药化开,当着老道士的面涂在了一名伤号身上.几乎是立竿见影,血肉模糊的地方立刻变得干燥.原本哭丧着脸的伤号也展开了眉头,扭过头来问周将军大伙什么时候乘船出发.

"等落在后边的弟兄们都跟上来就走,估计不会太久."周大牛是个随和的上司,笑着答复.转过身,又继续向老道士探询,"这药男女都能用么?还是光能给爷们用?"

"莫非军中还有女人不成?"老道士笑着追问,"也是,你家将军是有冠军之名,爱好想必也和冠军侯差不多!"

冠军侯霍去病的故事几乎为每个行伍男人的梦想.据说他当年北征匈奴时,白天提刀和敌人厮杀,晚上便在军帐里和女人肉搏,把种子从长安城脚下一直撒到狼居胥顶峰.所以虽然肚子里的书本有限,周大牛也知道老道士说的不是什么好话,登时冷了脸,训斥道:"不该问的别问!你只说能不能给女人用便是了.反正诊金和药费一文钱不会少你的!"

"看来你家将军蛮得军心地么!"老道士嬉皮笑脸,根本没把周大牛的怒火当回事儿,"这药男人女人都能治,我还有很多治疗刀伤、箭伤、卸甲风的秘方,也可以献于你家将军.但你家将军得付我足够的诊金,否则我绝不会告诉你!"

"我先把这药送上去,然后再听你卖药!"周大牛耸了耸肩膀,快速跑进了内堂.他对老道士的印象不佳,但能看出来对方手底下着实有些本领.因此也不隐瞒,把问药的过程、施药的结果和老道士的要求毫无遗漏地汇报给了李旭.

"此人恐怕是专程而来的吧!"李旭略一沉吟,便想发现了其中疑点.中原人很少骑马,所以寻常郎中很少会专门为磨伤研究药物.他在塞外时倒听说很多部落里都有各自治疗马上伤病的偏方,但那属于部落的机密,寻常人很难探听得到.

"我也觉着奇怪,但老骗子的药的确见效!"周大牛见主帅对道士的身份生疑,立刻把老者的身份降成了骗子.

"不管他是什么身份,药效好就行.你去把这个方子和他说的其他几个方子买下来,价钱随便他讲!"毕竟经历的事情多了,李旭很快便做出了对自家最有利的决定.

周大牛答应一声,转身出帐.没等李旭将手中的药用水化开,他又哭丧着脸转了回来."老骗子说药方不换钱,只赠给有缘人.至于将军是不是有缘人,他要给你相一次面才能确定!"

"果然是冲着我来的!"李旭笑了笑,仿佛早就预料到了会是这样的结果.和尚、道士、方士在世道混乱之时,总会到处寻找班弄是非的机会.就像把李密推为代隋英主李玄英、还有骗得翟让将瓦岗军大当家位置交给他人的贾雄,都属此类.这些人也许是为了成名,也许是为了求财,目的不一致,但都属于拿天下人的生命当作赌注的家伙.

在李旭没有什么名气之前,神棍们不会注意到他.现在他已经拥有六郡之地,数万精兵,神棍们自然像闻到鱼腥味道的苍蝇般蜂拥而致.以往遇到这类家伙,李旭通常敬而远之,绝不给对方蛊惑人心的机会.而今天这个却处心积虑地借献秘药机会找上了门,见与不见,都很令人为难了.

"我叫人将他打出去!"周大牛从李旭脸上的表情中推断出他不愿意理睬道士,抬起头,大声请示.

"且慢,他叫什么名字?"没等李旭回答,藏在内间的二丫抢先追问.

"好像姓袁,道号天罡!"周大牛迟疑了片刻,给出了一个不太确定的答案.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二 中)

袁天罡的字号,在大隋朝的神棍当中的确是榜上有名的.此人曾经当过一任盐官令,因而和几大世家走得极熟.平素文武百官无论哪家选阴宅,谁人修庭院,也都找袁天罡眼看.老袁对这些请求一直来者不拒,凭着一张利口和某些模棱两可的推测分析,也的确闯出了神算美名.

但不像李玄英等喜欢攀附权势的骗子,天下动荡后,袁天罡并没有根据民谣牵强附会地推论谁会是下一任真命天子,而是辞了官职,在天下各地东游西逛.以医道、棋艺、琴技、剑术结交英雄.无论是经过流寇的山寨,还是豪门的宅邸,只要对方有些名头,他都要找上门去拜访一下.在任何一个地方停留时间无须太久,他却总能将对方说得两眼发黑,恨不得将其当国师供奉起来.但袁老道士却不肯受任何人的礼聘,得到对方认可后,旋即找机会离开,继续前往下一个目的地寻找目标.

李旭在博陵时也曾听说过袁天罡的名头,知道这种人在百姓之间影响力极大,所以不敢对其太过失礼,想了想,吩咐:"你将他领到二堂吧,我以贵客之礼待之.那几样药毕竟咱们今后用得着,若能跟他谈了得来,也算解决了个大麻烦."

周大牛听主将如此吩咐,知道外边的那老骗子肯定有些来头.答应了一声,快步出去相请.李旭待他去得远了,端了化好的药汁走入二丫床边,低声说道:"我帮你把药先敷了罢,姓袁的道士虽然是个神棍,医术方面却也有些名头!"

"敷过药,烦郎君帮我把衣服拿来,我扮作亲兵陪你一道去见袁道长!"二丫没上过官学,对和尚、道士不像李旭那样抵触.听说对方是袁天罡,反而想看看传说中的天下第一神算到底长了几只眼睛.

"见他做甚,不过是要我对他说几句奉承话.反正没什么损失,我顺着世间传言说便是."李旭见二丫挣扎着要起身,赶紧按住对方的肩膀,劝告.

"是萁儿叮嘱我,要我一定紧跟在你身边.你这人防备之心太轻...."

"原来是这么一回事儿,我还奇怪你们两个怎么突然和好了!"李旭轻笑,心中却甚为感动.萁儿和二丫彼此之间虽然明争暗斗,但在维护自己这方面,心思却是一样的郑重.当下也不再劝,服侍二丫擦完了药,搀着她起身换上了一套亲兵衣服.挽手走向县衙二堂.

二堂待客是由来以久的规矩.经常在官场游走的袁天罡听周大牛说李将军在衙门二堂捧茶相待,便知道自己此行的目的已经完成了一半.笑呵呵点点头,一边跟在对方身后向县衙方向走,一边问道："这位将军天庭饱满,应是个大富大贵的命.不知道现在于博陵军中官居何职,升到这个位置用了多长时日!"

"您老别懵我,我一个穷当兵的,没有相金可付.大富大贵的话您跟我家将军去说,我前半辈子饭都吃不饱,后半辈子也只求能跟在李将军身边,官大官小不用在乎!"周大牛耸了耸肩膀,大声回应.

袁天罡知道对方是看不惯自己刚才的手段,也不生气.急行数步,又陪着笑脸问："李大将军带你们到河南做什么?他的治所不是在博陵么?怎么不远千里绕到厌次渡口来了?"

"您老不是前知五百年,后知五百年么?怎么最近发生的事情都不清楚?"周大牛人做侍卫统领做久了,口风把得甚严,一点军机都不肯让对方套问去.

"哈哈,洞悉五百年天机,那可真成神仙了.那是别人谬赞,当不得真.这天下大势,我也就能从萍末看看风起.三五年内准不准尚在两可之间,更何况五百年之久,沧海桑田都变了!"袁天罡丝毫不以周大牛的话为忤,仰天大笑,居然坦诚自己名不符实.

"你这道士却也有趣!"所谓伸手不打笑脸人,周大牛接连丢出两个硬钉子去,都被对方以无形之力化解开,想继续板脸也做不到了,笑着评价.

"你这将军也不简单!"袁天罡再次打量周大牛的面相,点评.

"你不是说自己算不准么?"周大牛被老神棍盯得脊背发虚,瞪起眼睛质问.

"大概,大概!你没听说过,信者则准,不信则不准一说么?"袁天罡又看了对方几眼,正色回答.

二人一路逗着口,谈谈说说,很快便来到县衙门前.李旭早已整顿了衣服迎出来,以招待贵客之礼从侧门将袁天罡让进去,一路领到二堂,然后宾主之间捧茶互敬.

"刚才那药,夫人用过觉得还行么?"老神棍才一落座,立刻识破了二丫的真实身份.

"内子久闻道长之名,所以易装来见.唐突之处,请道长勿怪!"李旭笑了笑,放下茶盏,拱手为谢.

"不妨,不妨.贫道既然登门,原本也打算给将军身边所有人看看面相!"袁天罡也不客气,直接挑明自己要求.

"父母和另一位内子此刻都在博陵.我家人丁稀落,除此之外,已经没有别人了!"李旭略作沉吟,低声回应.袁天罡给他的第一印象不算太差,至少此人没有一上来便故弄虚玄.至于一眼看穿二丫是女扮男装,则为任何人稍加留神便能做得到的小伎俩.特别是在以彪形大汉居多的博陵军中,女人的身材本来便被衬托得极其明显.

"恭喜将军,你家马上就要添丁了!"袁天罡又看了一眼石二丫,笑着拱手.

"是么?"闻此言,李旭身体不由一颤.他和二丫、萁儿成亲都有些时日了,但至今两位妻子尚无所出.家中二老表面上虽然装做一幅不急不慌的模样,私下里在各家寺院不知道添了多少香油钱.

但二丫的形象分明不是个有喜的样子.她的脸色的确比平时苍白了些,身子骨看上去有点虚,可李旭知道那都是旅途劳顿所致,并非受婴儿所累.

"未卜先知的本事我未必有,但自问医道还略有所得.不信再过半个月后你自己细看,夫人肯定要呕得厉害."袁天罡点了点头,脸上堆满了世俗间的祝福笑容.

转眼间,李旭夫妻两个对袁神棍的好感大增.都宁可信其有,不愿信其无.特别是二丫,仔细想想自己的确有近两个月不见月事了,恐怕上次夫君兵出河间之前,真的在自己身体里留下了一个生命.念及此,不觉两腮发烫,心中幸福满足之感无以名状.

"凡人之父母,都爱其子!未等其出生,便恨不得将天下最好的东西给孩子取来,将天下最厚的福缘给孩子求得!"袁天罡笑了笑,继续道.

"道长说得极是!"李旭乍闻自己将做人父的消息,喜不自胜.只觉得袁天罡说得和自己的感觉毫无差别,简直像看到了自己心里去.

"但眼前如果走来别人的孩子,却未必肯以待己子十分之一的心思去待他!"袁天罡微微点头,轻叹.

"道长是劝我老吾老及人之老,幼吾幼及人之幼么?"李旭本不是笨人,经对方一点,立刻将话外之意悟了个通透."李某虽非古之圣贤,奉命抚慰一方,却也不敢不竭尽全力!"

"你在六郡所为,贫道略有耳闻.可以说,在此乱世,能出你一个肯尽心尽职的好官,也是河北百姓之福!"袁天罡捋了捋胡须,脸上出现几分赞赏之色."贫道不是儒者,不敢以亚圣之言相劝.但贫道想问将军一句,将军的孩子和邻人的孩子,实质上有什么不同么?"

如果此话问在一个世家子弟耳朵里,对方肯定能找出一大堆关于家族血脉高贵的证据.偏偏李旭本身就是个农家子弟,这些年虽然官越做越大,却无法挥去年少时那些关于贫穷和卑微的记忆.想了想,他正色道:"都是父母所生,血肉之躯,造化有差异罢了,本质却毫厘不差."

"好一个造化的差异,好一个本质毫厘不差!"袁天罡拊掌大赞,"将军位列极品,又执掌杀伐大权,却能看到得如此清楚,真是贫道平生未见.这几张药方,却也没送错了人!"

说罢,他从衣袖里拿出叠蔡侯纸来,恭恭敬敬地举到了李旭面前.

李旭赶紧起身,双手接过药方,交予二丫收起.然后长揖及地,"李某代军中四万弟兄,谢道长赠药之德!"

"你先别急着谢我!"袁天罡也站起身,居然毫厘不差地照着李旭的样子将礼还了回去,然后挺直腰杆,大声追问道:"将军既然知道自己之子,与他人之子毫无分别,当也知道自己父母,与他人父母亦同为血肉之躯,并非世间蝼蚁?!"

"正是!"李旭微微一愣,回答.

"那将军领四千兵马渡河,欲到哪里去?"袁天罡轻轻摇头,质问,"莫非你那夫人的义父杀别人杀得,别人杀他便杀不得么?"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二 下)

连日来,同样的问题一直困扰着旭子.武将难免阵前死,自从从军的第一天,他已经做好醉卧沙场的准备.但他无法接受张须陀被群寇活活累死,然后骋首示众的结局.老人家曾经以身作则于他人生最迷茫时刻给他指明了一条道路."武将的职责在于守护!"三年多来,正是这个信念在支持着他,让他在一次次震惊与绝望中抬起头,继续感悟属于自己的冷暖人生.而如今,他却发现路的尽头没有温暖,他守护的一切终将毁灭,等待他的,将是与张须陀同样的人生结局.

他曾经在试图以杀戮发泄心头的苦闷,最后却发现杀戮只会让人肩膀上的感觉愈发沉重.他曾经想过就此放弃,闭上眼睛,却无法面对自己的良知.几番挣扎之后,他发现自己能做的依旧是在迷茫中继续前行,哪怕前途中没有丝毫光亮.

如果袁天罡早来半个月,也许刚才他那番话能让旭子毅然止步,依照赵子铭等人建议,先顾好自己治下那一亩三分地,然后再徐图其他.而如今,相关问题旭子已经烦恼过了,虽然一时没有悟透,但困扰依旧,坚持也依旧.

"我渡河南下,不只是为了报仇!"稍稍错愕了一下后,李旭摇摇头,语气出人预料地平静.

"不只是为了报仇?那将军领虎狼之师南下做什么?"袁天罡见自己的当头棒喝只起到了让李旭脸上稍现迟疑的效果,心中未免吃了一惊.随后轻轻笑了起来,白须轻颤,嘴角弯成了一个意味深长的半弧.

"首先我要去历城拜祭张老将军的灵柩!"李旭想了想,决定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回答.他不怕袁天罡泄漏什么机密,事实上,只要博陵军一过黄河,最终目的地已经昭然若揭.以徐茂功的谨慎,此刻不会不在瓦岗军侧后布满眼线.而早一天让瓦岗寨知道博陵军的到来,便会逼得群寇们不得不将派往河北黎阳的兵马尽早抽调回黄河以南.那样,集杨义臣、韦霁、杨善会及郭绚四部兵马的力量,官军可能轻而易举地将已经遭受重挫又失去强援的河北群盗连根铲除.重还平原、渤海清河等郡以太平.

"给张老将军祭完了灵,我会确认一下关于朝廷已经任命我为河南道讨捕大使但圣旨却被挡在了黄河南岸的传言是否为真."李旭顿了顿,

在袁天罡惊诧的目光中继续介绍,"如果这个传言是真的,我将领军赶赴东平,整合各路兵马,尽一名武将的职责!"

"武将的职责?"袁天罡在不知不觉中收起自信的微笑,以一种求教的口气追问.临来之前,他曾经预料到李旭并非三言两语便可以被劝阻者,如今,他发现眼前这位传说中的名将非但意志坚定,而且对人生理念有着一股信徒般的执着.

作为道门中人,袁天罡理解信念对于人生的重要.事实上,也正是某种信念在支撑着他于乱世间不辞劳苦地往来奔走.

入世也是一种修行,每个修行者心中都有自己的大道,求证的方式不同,却同样百折不回.

"张老将军生前曾经教诲我,武将的职责在于守护!"李旭轻轻抿了一口茶,然后以极其坚定的声音回答.

"守护?"袁天罡的身体僵直,整个人都楞在了原地.愕然间,他看到坐在侧面为自己和李旭侍茶的李夫人手臂微微颤抖,壶中的茶水已经倾了一半在地上,其本人却浑然不觉.

"对,守护!"李旭快速站起身,走到已经失神的妻子跟前,从对方手中接过茶壶."你先去休息一会吧,别累着自己!"不管客人在前,他极尽温柔地对二丫吩咐.然后回转到座位前,依次将宾主二人的茶碗再度添满,"小子不才,枉费了道长点拨之心.这东郡一行,我必然要去的.即便没有相关圣旨,李某终不能忘了自己肩头的职责!"

"无妨!"袁天罡迅速从震惊中调整过心态,笑着回答."贫道也没指望三言两语便能说动将军.不瞒将军,贫道历年来结识了英雄无数,似将军这般志向的,还是第一次见到!"

"小女子失陪,道长请自便!"石岚也慢慢收拾起纷乱的心神,向袁天罡敛衽行礼.袁天罡方才说的话,她不止一次明里暗里向自己的夫君提醒过,也不止一次为对方的刻意敷衍而恼怒.但几天,她突然发现自己并不完全了解自己的夫君."他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动辄便手足无措的毛头小子,我还是看轻了他,这点上,我远不及萁儿..."怀着重重心事,在出门前,二丫的脚被自己衣裾绊了一下,但她很快扶住门框,回头给了李旭一个充满甜蜜的微笑,然后快步离去.

"也算不得什么志向!"目送着二丫离开,李旭笑了笑,继续与袁天罡交流: "张须陀老将军曾经将毕生所得倾囊相授,我既然继承了他的衣钵,便不能忘了他的心愿!"

"可你救得了一时之急,救不得长久!"袁天罡慢慢踱回座位前,借着喝茶的空隙观察李旭脸上的表情.他来军中的目的并不完全是为了化解李旭与瓦岗军中的仇怨.作为修行者,入世是悟道过程中必经的一个环节.只有通过与不同人的交流,通过对世间苍生的观察,才能更好地澈悟道家先师流传下来的经义.

"能救一时便是一时,也好过听之任之!"李旭摇了摇头,也捧起了身边的茶碗.

"将军是不相信大隋气数已尽?"袁天罡轻叹的一声,追问.

"我想请教道长,什么是气数?"李旭点头,然后又摇头,反问.

"草木一枯一荣,世间一治一乱,便为气数!天道如此,非人力所能强挽!"袁天罡沉吟了一下,回答.

如果李旭除了给张须陀报仇之外,还存在着收买人心,或者展示力量的想法,则此人便可成为他继续观察下去的对象.从魏晋以来,无论从西域传入的佛门还是土生于中原的道家,无不在乱世中寻找强者.只有与强者站在一处,其学说才能于太平年代受到官府的全力支持,整个门派日后才有机会发扬光大.

"敢问道长,大隋由治入乱的原因,却是为何?"李旭放下茶盏,问话的声音轻而认真.

"天子失德,百官无谋,唉!"袁天罡又是一声长叹.今天的游说已经失败了,但还不算非常彻底,只要对方承认乱世已经到来,双方的探讨便可以找其他机会继续下去.在袁天罡的肚子中,至少七、八种方案可以让李旭认识到拯救大隋的命运乃人力不可为,如果对方还继续坚守过时的信念,早晚落得和张须陀一样的下场.

"那为何几十,几百个人犯下的错,却要数百万,数千万的寻常百姓来承担其后果?"李旭摇着头,冷笑着再次站起身,声音陡然变高,"如果这便为天道,那老天也忒不公平.它没本事去惩罚那些犯错的人,却拉着世间苍生来陪葬.如果此规则为哪个什么所定,定下这种规则的神明想必被猪

油蒙了心,是是非非都没弄清楚,却那无数人命来展示所谓的本领.这种规则,这种神明,不信也罢!"

一股强大的威压登时笼罩了袁天罡全身,刹那间竟然压得他有些透不过气.这是战场上九死一生积聚下来的杀气,远非颂经几十年的所感悟出道心所能抵抗.一时间,经乱了修行人的心志,令他早已准备好的说辞忘了个干干净净."将军误会了,这并非贫道的本意.贫道只是认为,大隋朝走到今天这番田地,完全,完全是咎由自取."袁天罡连连摇头,喃喃地解释."天道是一个公正的规则,并无时限.如果大隋君臣能始终爱惜百姓,便不会由治及乱.一旦其违背了天道,则群雄并起…."

"群雄所为便是为见证天道么?"李旭继续冷笑,"我没看见,我只看见他们打着替天行道的借口,四处烧杀,把良田变成荒野,把村寨变为废墟.他们说得一个比一个好听,做得却只有破坏,从不会建设!如果道长口中的天道需要以这种方式来见证的话,抱歉,小子还要说,设定天道的神明必是个疯子!如果他敢挺身站立于我面前,我亦敢拔刀以对之!"

这些都是李旭平素想不太明白观点,本来一直隐藏于内心深处,纷乱无序,也无法用短短几句言辞来表达.今天被袁天罡的话语一激,反而喷薄而出,没有半分阻碍.一番话吼完了,自己心底也觉得畅快了许多,头顶上压抑的感觉登时也减轻了不少.

"天尊在上,没想到李将军不但领兵打仗厉害,话锋也如此犀利!"袁天罡额头上已经见了汗,铁青着脸赞叹.话不投机,但他已经能清楚地了解对方心中所想.那些想法有很多是他在别家英雄处闻所未闻,未必正确,但震耳发聩."贫道先还想点化于你,看来,贫道倒要谢谢你的点化了!"

"不敢,小子只是说几句实话罢了!"李旭吐出了心中郁结后,说话的语气又转为平缓.

"那李将军今后做如何打算,这样一直守护下去么?还是等待时机,进而结束整个乱世?"袁天罡想了想,带着几分期盼的表情追问.

"我不知道!"李旭叹了口气,如实回答."开始我只想守护自己身边的人,后来想守护一州一郡,将来能怎样,我自己也想不明白!"

"将军若能尽展心中抱负,必为苍生之福!"袁天罡对李旭的回答约略有些失望,继续不懈地将对方向自己需要的目的上引导.

"什么苍生之福!"李旭苦笑着摇头,"李某出身寒微,道长想必也知道.因此别人经历的那些痛,自家感同身受!"

"英雄莫问出身,当年刘寄奴也曾与人砍柴挑水!"袁天罡点了点头,心底对眼前这位年青的将领又多了几番敬重.在他们这些试图于乱世中留下痕迹的修行者看来,河北六郡与河东道俨然已成一个整体.人们提起如今虎距太原的李渊,必然要提一提坐镇博陵的李旭.这两李加在一起的力量,已经足以左右天下局势.而李旭毫不避讳地点明了他自己出身之举,看在袁天罡眼里,等于他在内心深处根本没打算借助垄右李家这棵已经成长了百余年的大树.非但坦坦荡荡,而且傲然不群!

‘如果李旭借助于垄右李家,然后又脱离于垄右李家....’忽然间,袁天罡被自己心中的想法烧得有些热.凭借眼前这个年青人的魄力和心胸,他未必不是那个结束乱世的英雄之选啊!虽然此人的没有几大世家手中那么强的人脉,但比起瓦岗群雄,河北豪杰,此人行事手段要光明得多,对治下百姓也比其他人好上百倍!

天道,天道,难道天意便是要大伙选择一个强盗头子,推举他成为中原的主人然后一同分赃么?袁天罡不赞同这个观点.作为入世修行者,他一样不能做到太上而忘情.可眼前的年青人身上明显还缺了一种气质,袁天罡知道那一种气质是什么,但他又非常不想看到黑暗的东西在李旭背后出现.

这种感觉就像当年他初次得到一曲古韵,惊诧于其完美,却惋惜其难于流传.但熟悉其中意境后,却宁愿其在完美中飘散,也不愿为其再增添几个音节.

"我也不敢将自己比做寄奴!"从袁天罡的话语中,李旭明显地觉察到了试探与期待的意味.因此,明知道自己的说辞会令对方失望,旭子还是决定坦然相告,"道长也许以为,秦人失其鹿,天下共逐之.但李某却觉得自己便是那头鹿,无论被人捉了下汤锅,还是用烟熏了做肉脯,滋味都难受得紧!"

"好一个李将军!好一个此身为鹿!"闻此言,心思在短时间内转了无数个来回的袁天罡忍不住仰天长叹,"将军心中所想,袁某始料未及.此身为鹿,此身为鹿,天地为炉鼎,..."他摇头,再次端起茶盏,准备抿上一口便就此告辞.手臂却颤来颤去,将小半盏茶都泼在了衣襟上.

此身为鹿,此身为鹿.乱世中群雄挽弓搭箭,各展英姿,但有人会问问鹿的感觉么?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三 上)

袁天罡始终没说出他受谁之托前来劝阻李旭过河,也没有遵照其以往的习惯留在博陵军中做几个月客人.他只与李旭聊了不到一个时辰,便匆匆忙忙的起身告辞.临别前,也许是为了弥补某些遗憾,老道士主动提出帮助博陵军募集民船.

"道长高义,晚辈铭刻五内,他日道长若是有需要晚辈效劳之处,尽管言明.晚辈如能做到,必当竭尽全力!"旭子知道袁神棍在民间的影响力甚大,赶紧恭恭敬敬地抱拳,称谢.

"客气话就不必说了,算来贫道还该向你说声多谢呢!"从震惊与失望中恢复过来的袁天罡又变成了一个不沾半分烟火气的世外的高人,打了揖手,算作还礼."将军之胸怀非常人能及,这一路向前,恐怕风雨颇多.望将军坚持证道之时,亦别忽视了尘世间的规则."

说罢,一甩拂尘,飘然而去.

有了这位"半仙"帮忙,募集民船之举的进展果然顺利数倍.不到三日,上下游百里内所有渔船、货船齐集厌次渡口.待到拖后的辎重营和掉队的伤兵赶至,李旭一声令下,千帆并举,半日之内便将大军送过了黄河.

南岸之地已经是渤海和齐郡的交界,看上去虽然依旧破败荒凉,但渐渐有了些人间气象.大军越向南行,沿途所见的村落也越齐整.由于亮出了李旭的冠军大将军的旗号,所以百姓们并不因官兵的经过而感到十分恐慌.有些消息灵通的庄主、堡主甚至还记得李将军当年在齐郡的作为,深以地方上出了这样的一个大英雄为荣.居然主动打开堡门,抬出许多糕饼上前劳军.

这些百姓家中并不宽裕,包括一些被推举出来与大将军见礼的头面人物,身上的外袍上亦打着补丁.但他们的笑脸却非常坦诚,丝毫没有作伪之色.

"一晃两年多了,他们居然还记得我!"望着眼前一张张赤诚的面孔,李旭心中感慨万千.百姓们将为过年而准备的糕饼奉出,只为报答当年自己当年在此领兵剿匪的恩德.而自己在未受张老将军教诲之前,之所以上马抡刀,为得仅仅是博取功名而已,又何尝想到替百姓们出半分力?这一个人所作所为,也许就在转念之间,最后结果,却是云泥之别.

想到张老将军已经身故数月,其遗泽却延续至今.李旭心中对老人的敬意更深.暗道如果不是当日老将军言传身教,自己充其量不过是名悍将,哪能像今日般受人礼敬.所以瓦岗一行是非去不可.即便报不得仇,也要把张老将军的头颅抢回来,让老人的尸骸能完整地安葬于故乡的土地上.

"李将军此番前来,是为了给张老将军报仇的吧!"一名乡绅向旭子见完了礼,试探着问道.

"晚辈先去历城祭奠老将军的灵柩,然后便挥师西进!"李旭四下里团团做了揖,大声宣布.

登时,四下里欢声雷动.众父老都道李将军有情有义,不枉了与张老将军共事一场.有人立刻提出来,要给博陵军捐助一部分辎重,以便弟兄们杀贼时更有劲头.李旭却不敢收,赶紧以路途遥远,运送不便为理由推脱.众父老再三坚持后,见李旭依旧不肯答应,只好作罢.临散去之前,却又眼巴巴地问道:"那将军给张老将军报完仇后,还回来常驻么?"

"你们这些老儿好没见识,李将军是冠军大将军,又不是咱齐郡的郡丞,有皇命在身的,怎能说回便回!"没等李旭想好怎么回答,一名奉命前来迎接上官的地方小吏低声斥责道.

"咱,咱只是希望李将军能早日回到齐郡来.至于朝廷那,爱谁谁去!"挨了训斥的乡绅后退了几步,小声嘀咕.

"你!"小吏被胆大包天的家乡父老气得手脚冰凉,半晌说不出话来.对于这种"见识短浅"但辈分极高的地方长者,他向来毫无办法.况且在内心深处,他自己又何尝不期望李旭击败了瓦岗军后,便回到齐郡不要离开.一则有这样的盖世英雄在,必然能于乱世中保得地方平安.二来那大隋朝廷混蛋透顶,张老将军已经被他们折腾死了,李旭又何必再蹈老将军覆辙?

"如果能顺利替张老将军报了仇,我必将再转回齐郡,把南边的徐圆郎给剿了,省得他害得大伙担惊受怕!"李旭隐约能猜到些百姓们的心思,微笑着向大伙承诺.

徐圆朗是新进从彭城流窜到北海和东莱两郡之间的流寇.虽然一时还没敢打齐郡的主意,但已经令百姓和地方官员们惶恐不安.李旭是在厌次县停留时,从官员们口中听说了这个消息.作为张须陀老将军的衣钵传人,他认为自己有义务继续守护老将军当年的心愿.

"那敢情好.李将军真是个大好人呐!"乡绅们听闻李旭亲口承诺,七嘴八舌地赞道.

当下,大军被前呼后应着,送入章丘城中休息,第二天又被百姓们夹道送出十里,踏上通往历城的官道.此刻虽然已经临近年底,历城附近却无半点喜庆氛围.先是星星点点,接着是一些稍大宅院,待靠近城墙时,官道两侧几乎每家堡寨门前都挂满了白麻,一条条随风舞动,仿佛在向过客倾诉人们心里的哀伤.

见到此景,先前还在喧闹着的四千精骑不觉肃然.非但曾经在张须陀麾下效力的将领们热泪盈眶.本来对李旭领兵南下之举非常不理解的王须拔、王君廓等,心中的震惊也无以名状.

"张老将军阵亡有两个多月了吧!"王须拔叹了口气,低声议论.

"两个月零二十一天,老将军是秋末阵亡的,现在都快到年关了!"郭方想了想,叹息着回答.

"一个人若死后能让家乡百姓如此,也算死得不亏!"王须拔将手探向腰间,反复抚摩自己的刀柄.在当年,张须陀几乎是所有绿林豪杰的共同仇敌.而今天,他只想拔出刀来向已经战死的老者致敬.

正在大伙哀伤不已时,队伍前方猛然响起一阵喧闹.王须拔抬头看去,发现一大堆地方官员冲出城来,蜂拥着迎向了李旭的马头.

"李将军在这里名气真大,非但受百姓们拥戴,连郡守、通守也如此敬他!"王须拔看得好生奇怪,肚子中暗自嘀咕.他能分辩出来在向李旭躬身的施礼的老者穿得是三品地方大员服色,而前来迎接的队伍中,身着从三品到正五品袍服的官员还有四十余位.六郡抚慰大使李旭跟对方本无上下级关系,齐郡却摆了如此郑重的阵丈来迎接他,也不知道葫芦里卖得什么药?

非但王须拔等人看得迷惑,此刻,行在队伍正前方的李旭也如丈二和尚般摸不着头脑.老太守裴操之早已易地高就,如今齐郡的新太守王守仁和通守吴麒都是他的旧相识,三人当年本是随便惯了的,如今拉开架势唱起了官场的调调,实在令人别扭得很.

他不敢在故人面前托大,赶紧跳下战马,长揖相谢.王守仁和吴麒却不敢受他的还礼,将身体侧开半步,齐声说道:"李大人折杀我等了,若是

早知道大人取道厌次,我等本应该到黄河边上去接的.只是消息到得的匆忙,仓猝之间不及准备.怠慢之处,还请大人勿怪!"

"两位兄台何苦如此见外?莫非才别了不到两年,你们就不认得李某了么?"大冷天,李旭头上却见了汗,红着脸抗议.

"大人乃陛下钦赐了宝刀的上差,下官,下官哪敢和大人再,再称兄道弟!"王守仁不是个能放得开的主,楞了楞,结结巴巴地回应.

"宝刀,上差?"李旭听得更糊涂了,瞪圆了眼睛,仿佛对方脸上已经长出了花来.

"李大人想必来得匆忙,错过了钦差."吴麒十分聪明,稍做迟疑便相通了其中缘由."陛下曾经赐了大人先皇所用的金刀,并命令整个河南道的官员都要听大人调度.况且大人现在是河南道讨捕大使,我等此刻都是大人属下,当然理应以下官之礼相见!"

"这都是什么跟什么啊?"李旭心中一阵阵犯迷糊.但很快,他就想清楚问题的关键之处.在河北时,他曾经听说过朝廷命自己检校河南道讨捕大使之职的传言,但圣旨迟迟没有过黄河,具体内容自己丝毫不清楚.而齐郡位于黄河以南,朝廷在给自己下达任命时,照惯例会行文到相关州郡,以便地方官员们有所准备.因此,在自己眼里,与王守仁、吴麒等家伙还是互不统属的平辈,在对方看来,双方彼此之间却是已经为上官与从属,不得不认认真真地对待了.

"传圣旨的钦差大人,恐怕眼下还在虎牢关中徘徊着!"想清楚了所有关节的李旭苦笑着摇头,"况且我来历城,是以旧部身份拜祭张老将军.守仁兄,玉麟兄不必客气!"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三 下)

一份圣旨从扬州走了两个半月还没到达接受者的手里,其中玄妙已经不能再用河北南部乱兵四起的借口来解释了.前来相迎的众官吏都是仕途中打了多年滚的老手,略做沉吟,便已经将这里边的歪门邪道猜了个八九不离十.时值隆冬,北风如刀,却依然有人张大了嘴巴,任舌头都快被冻到了牙齿上也浑然不觉.也有人开始后悔,暗问自己这次马屁到底拍得值与不值.

"这样也好,咱们几个难得重逢,你干脆在齐郡多盘恒一段时间.反正府库里还有些余粮,不会供不起你这四千人马吃喝!"兵曹徐文靖猜到朝中有人不希望李旭能尽快得到这份任命,索性建议他顺水推舟.在他看来,拖着李旭晚赴任几个月,目的不过是为了给某些人创造控制齐郡子弟的机会罢了.可有秦叔宝、罗士信以及前通守贾务本之子闰甫在,某些人的如意算盘没那么容易得逞.况且朝廷已经把相关任命驿传给了河南各郡,某些权贵手段再通天,也不敢将两个多月前颁发出来的圣旨给吞回去了.所以李旭与其千里迢迢去接旨,不如以静制动,看那些人最后如何收场.若能将其逼得眼巴巴将圣旨送到齐郡来,也好出一出这口恶气.

"就是,李将军不妨就在齐郡等一等钦差.徐元朗在南边闹得正厉害,将军若能顺手把他给搅了,河南各郡父老必念将军之德!"王守仁为人迂阔,想问题的角度却非常实际.他是齐郡父母官,无须管东郡破烂事.眼下他需要对付的燃眉之急是避免齐郡受到流寇窥探,至于朝廷几大世家和土匪们在瓦岗山下怎么闹腾,毕竟远在千里之外,犯不着让他来操心.

"也对,李将军打了几个月的仗,也该休息片刻,至少过了年再走!"与徐、王二人持相似观点的还有户槽主薄杨元,他也是当年便与李旭有诸多交往的熟人,分析形势时难免念一些故人之情.他在看来,既然有人胆敢滞留圣旨,说明皇帝陛下对朝政的控制力已经到了可以无视的地步.既然这样,李旭还赶着去虎牢关外替已经摇摇欲坠的朝廷卖命作甚,不如先观望几个月,等等形势的最新进展.

"诸位兄台美意,小弟心领!"数语之间,李旭大致猜到了众人的心思,笑着拱了拱手,致谢."这些事咱们改天再从长计议,眼下烦劳几位兄台先替我麾下弟兄安排住所,然后带小弟去张老将军灵前拜祭!"

"理当如此!"各怀心思的地方官员们乱纷纷地答应,停止客套,在王守仁和吴麒的分派下着手安置博陵军入驻.

张须陀和李旭等人当年练兵的校场仍在,附近的军营也都完好地保存着,各级官员又是当年裴操之大人的老班底,运作起来驾轻就熟.所以李旭无须花费太长时间和精力,很快便将手头公事安排清楚.吩咐王须拔和周大牛等人轮流值班,约束弟兄.然后,他与齐郡通守吴麒一道赶往座落于城中心的张家大宅.

"若是可能,你劝劝张公子吧."走在半路上,吴麒叹息着向李旭建议.

"玉麟兄说得是元备么?他怎么了?"李旭听得心中一惊,皱着眉头追问.他之所以绕了个大圈子来历城,除了拜祭张须陀老将军的灵位外,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目的便是拉着张元备一道前往东郡.有这位张须陀老将军的长子在,便等于握住了一个大义的名分,无论其他人身后有多硬的后台,在郡兵的控制权上,永远没有资格和张元备相争.

"元备,嗨,难说,这话真的很难说!"吴玉麟一边叹息一边摇头."自从老将军战没的消息传到地方后,他就像换了个人.当时我劝他再募几千郡兵,到东郡去继承老将军衣钵,他不肯听.后来朝廷来了钦差,册授张老将军为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骠骑大将军、齐国公,他也不肯上本谢恩.每天就是守在老将军灵前,整个人就像丢了魂般.既不肯给出面组织人手给老将报仇,也没心思出来支撑门楣!"

"可能元备心里有说不出的苦衷罢!"李旭想了想,低声替对方辩解.在他的印象中,张须陀老将军的长子张元备虽然经历的风雨少了些,却不是个受一点打击便趴下的孬种.其之所以一时消沉,也许是还没从丧父之痛缓过精神来.更可能是不愿授人以父丧未守,便出来争权夺利的口实.反正不应该是给流寇的战斗力吓住了,从此成了缩头乌龟.

"不清楚.反正其颓废得紧!"吴麒摇了摇头,回应.

二人在路上买了些元宝香烛,放在马背上驮着,步行来到张家老宅.因为头颅至今还挂在瓦岗寨上,老将军一时也无法入土为安,所以张家的灵堂也一直没拆,就设在老将军原来居住的正房之内.

李旭和吴玉麟将马交给张府家丁,捧着祭品在张须陀灵前以晚辈之礼相拜.脸色青黄的张元备跪在灵侧,以孝子之礼相还.礼毕,三双通红的眼睛相对,居然都说不出什么话,只听见帘外的北方呼呼刮着,吹得屋瓦上的枯草声声如泣.

半晌,李旭抹干了眼泪,幽幽问了一句,"我准备带兵前往东郡,元备,玉麟,你二人可愿意跟我同行?"

"我一定会去的!老将军当年的救命之恩,吴某没齿难忘!"吴玉麟立刻将身体挺了个笔直,大声答应.

他的武艺并不见佳,但做人的确很有胆气.当年北海遭盗贼洗劫,便是他从群寇环围中硬闯出一路来,急奔数百里到齐郡请求张须陀派兵救援.所以内心深处,吴麒对张元备的最近的行为非常不满意.恨不得想尽一些手段逼着对方与自己同行,到瓦岗山下替老将军一雪前耻.

"我父亲并不是死于瓦岗军之手!"张元备先是犹豫了一下,然后用黯淡的眼睛望向满脸期待的李旭和吴玉麟,以极低的声音回应.

"此话怎么说!"李旭大吃一惊,望着张元备的枯槁模样追问.在透过窗户纸照进来的黯淡日光下,他看见了一张苍老而憔悴的脸.比起李旭记忆中的少年英豪,眼下的张府大公子简直老了二十岁.一张面孔上皱纹纵横,曾经笔直的腰杆也弯了下去,就像一条煮熟过的虾.练武之人骨架本来就大,他的骨头却已经大到无法被皮肉包容的地步,额头前隆,两眼深陷,如果是在夜晚偶遇,真令人怀疑此人为刚从泥土中爬出来的骷髅.

"我父亲不是死于瓦岗军之手.在让我回齐郡为家母置办丧事之前,他已经料到了这一天!"张元备脸上浮起一丝凄苦,低声表白,"并非张某不孝,家父在命我回齐郡之前,便有严令在先,说一旦有什么不测,不准我出面给他报仇,也不准我继续做大隋朝的官.所以,李兄和吴兄的好意我只能心领."

"那,那你就眼看着老将军的人头挂在高杆上任风吹?"吴玉麟忍无可忍,跳起来,指着张元备的鼻子质问.

"我的家人已经持了金银去瓦岗找翟让赎买父亲的头颅,再等几天便有结果.待父亲的头颅送回,我便要撤了灵堂,扶着棺柩返回老家!"张元备的表现就像一个失了灵魂的僵尸,根本不为吴玉麟的言辞所动.

"可叹老将军英雄了一世,头颅丢了,其子孙居然要出钱去仇家手里赎?"吴玉麟气得直打哆嗦,不顾就在对方的灵前,冷笑着骂.如果有办法能让张元备重新振作,他不吝背负恶名.可惜这一招激将法又落到了空处,张元备居然只是叹了口气,不再做任何回应和辩解.

"元备,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能不能说详细些.张老将军到底因何而死,他到底对你叮嘱过什么?"见吴玉麟已经恨不得将张元备揪住脖领子痛打,李旭赶紧将二人隔开,低声追问.

"自从你去雁门之后,咱齐郡子弟只收到过两次补给.一次是你托秦二哥和士信送回来的,另一次来自河东李家!弟兄们缺粮少饷,还要饿着肚子和贼人拼命,越战越弱.而从东都来的兵马名义上归父亲指挥,实际上却一次也没服从过调遣."张元备笑着摇头,双目仿佛已经看穿了世间一切虚妄."父亲开始还给朝廷上折子讨要粮饷,弹劾刘长恭等人不服指挥.但从没得到过真正的回应.后来他自己也没力量再跟别人呕气了,便转攻为守,带着弟兄们防泛瓦岗军继续扩大势力范围."

朝廷不相信贼人的战斗力,同时也害怕有一支力量在东都附近大到无可制约.在官场滚了这么久的李旭很快就从张元备的话语中推测到了幕后真相.只是他没想到平素争斗不休的百官们,防范起张须陀来能这样齐心协力.非但一举断了老将军的补给,并且连申诉的机会都不给老人家留.

想当年自己在老将军麾下时,哪次不是追着流寇的屁股打,什么时候向敌人示弱过.而张老将军却被奸臣们逼得不得不低头,放弃了他最擅长得野战,被一伙手下败将打得疲于招架.这于一名纵横半生的武者而言,又是怎样的一个屈辱!

可这屈辱还远没到尽头,有些人做事不成,挑毛病却在行得很.出于对朝廷的了解,李旭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而张元备的话,也将他的推测印证了个严丝合缝!

"可从东都和江都不断发来的命令中,却不停地催促父亲早日扫平瓦岗."张元备的话让听得李旭和吴玉麟浑身发凉,如果大清早从被窝里给人拎出来,兜头浇了一瓢冰水.怀着满腔义愤,他们听见张元备继续说道,"我记得最后一次圣旨来,措词非常严厉.之后父亲便名我带领郡兵中的独子以为家母治丧为名回了齐郡,并要我立下重誓,永远不得生报仇之念!"

"老将军,老将军难道没说到底是谁在背后陷害他?"顾不上愧疚的吴玉麟一边打着哆嗦,一边追问.

张元备说得没错,老将军的确不是死于瓦岗群寇之手,在这背后,有一股非常清晰地力量在一步步将其推向绝路.如此看来,一向谨慎的老将

军为什么在秦、罗二人不再身边时还贸然领兵追杀敌人的举动也可以非常明了了.他是为了不让秦、罗二人陪着自己战死,所以他特地选择了两名爱将不在身边的机会!他最后一战根本不是为了杀敌,而是去用自己的生命向那只幕后黑手发出抗议.

"父亲给我的家书中说,大隋朝已经病入膏肮.他是受两代陛下的厚恩,为大隋而死,理所当然.但我并没死社稷的义务,所以不可再为大隋之官."几乎是咬着牙,张元备将老将军最后的嘱托说完,嘴角间,一股鲜血淋漓而下.

李旭感觉到自己彻底地被冻僵了.他感到灵堂里的嗖嗖阴风,冷,比塞外雪野还寒上十倍的冷.这就是曾经用一双肩膀撑起半壁大隋的老人的人生最后经历,他早已看清楚道路的尽头,他已经无法再守护这个朝廷,只能守护自己心头那一点信念.他的确不是为瓦岗军所杀,在老人一次次冲入重围营救失陷的袍泽之时,心中恐怕早已没了生机,所拥有的,仅仅是悲愤与绝望.

"安葬了张老将军后,你打算去哪里?"到了此刻,李旭再没任何理由要求张元备与自己同行,只能为曾经的恩师尽最后一点力,邀请他的子孙到自己治下的六郡中过一段相对太平的日子.

"他们说,世间一切,皆有缘法!我想穷十年之功,看一看这冥冥中,隐藏着的规则到底是什么?"张元备轻轻叹了口气,以一种不属于自己的声音回答.说罢,他摘下了头顶的麻布孝帽,露出了光秃秃的脑门和数点香疤.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四 上)

通往东郡的路李旭很熟悉,当年他和张须陀曾经带着兵马沿着同样的路线走过.但在离开历城的一刹那,他真的很犹豫自己是否该继续西进.

张须陀与其说是死于瓦岗群寇之手,不如说死于对朝廷的绝望.老将军认定局势已经无法挽回,所以他不准许自己的儿子再做无谓的牺牲.也支开了秦叔宝和罗士信,不愿让二人陪着自己为大隋殉葬.但他没有留下任何遗言给李旭,仿佛对方根本没与他有过交往般,忽略掉了这位继承了他大部分衣钵的军中晚辈.更没想到李旭会为了他千里迢迢地从河北杀到了河南.

"也许老将军认为我已经不再需要他的指点!"跨在战马的上的李旭摇头苦笑,除了迷茫外,此番齐郡之行他别无所获.张元备已经决定遁入空门,从佛教典籍中寻找治乱轮回的由来,李旭自然不能再勉强他,也从他那里得不到任何支持.王守仁和齐郡官员们能提供的只是一批粮草,而事实上,河南各郡的粮草本身就在李旭这个讨捕大使的管辖调度范围内,地方官员们只是履行了下属的职责而已.并且其中不少机灵者在执行命令时还非常不情愿,唯恐李旭在讨捕大使的位置坐不稳,从而给他们自身带来什么难以预料的祸患.

"也许老将军是怕影响了你的将来!"石岚凑到李旭身边,以极低的声音劝解.亲兵们都已经从周大牛口中知道了她的身份,因此在她和李旭说话时尽量用坐骑围成一个圈子,将二人与周围的弟兄们隔开.这样,李旭不必担心两人的悄悄话被不相干者听见,身后的将士们也不会诧异李将军为何与一个身材单薄的亲兵走得这般接近?

"也许吧!"李旭长长地叹了口气.以张须陀老将军的秉性,的确不会把无关者拖入麻烦.可自己能算无关者么?如果自己像张元备那样什么事情也不做的话,又怎对得起老将军当年的栽培之恩?又如何面对军中旧部那一双双哭红的眼睛?

石岚能感受到李旭心里的迷茫,将手悄悄地伸过去,握住旭子粗糙的大手.然而两匹战马之间的距离太大了,二人的手指只是碰了碰,便迅速被扯开.那一瞬间的温柔,似乎让李旭紧锁的眉头稍微抒展了些许,石岚看不太清楚,她情愿自己看到的是真实.

"旭子需要安慰,需要支持,但我给不出,我真的很没用!"她郁郁地想,眼睛里的黑色浓得像子夜时的天空."如果萁儿在此,她会怎样做?"天空中没有答案,只有二人一起走过的岁月灿若星斗.

夜晚扎营后,石岚终于鼓起了一点勇气,借着帮旭子烫脚的机会低声劝告:"我想到一些事情,不知道你愿意不愿意听.你知道我不太会说话,有时候又很笨..."

"傻丫头,又瞎寻思些什么?"李旭不知道一向胆大的石岚怎么突然畏缩起来,弯下腰去,从木盆中抓起石岚的手,紧握着询问."累了吧,我应真该把你留在齐郡.这千里迢迢的,你又怀了身子...."

"不,不累!"石岚身体颤了颤,将心中的感觉从手掌一直传到了李旭胸口."我不想留下,我不是当夫人的命,留在齐郡反而会憋出病来.我想跟着你,和咱们的孩子一起看着你在马背上驰骋!"

"什么话,他那么小,怎可能看得见!"李旭听二丫说得有趣,暂时放下心事,笑着反驳.

"人家说母子连心么!"石岚微笑着低下头去,检视自己稍现隆起的小腹."他已经开始说话了,我能感觉到他的动作!"

"我来听听!"没有任何做父亲经验的李旭惊喜地将妻子拉起来,把耳朵贴在了对方的小腹上.有股柔和且安祥的感觉瞬间从耳朵传遍了全身.正在孕育着的小生命除了心跳之外没有其他任何动静.但这几声轻微的心跳便已经足够,仿佛暴雨后的阳光般刹那穿透乌云,让人猛然发现云层后依然存在着的晴朗的天空.

"我想,张须陀既然不愿意让元备给他报仇,定然也不愿意让你去.你、叔宝和士信,在他心中都如同自己的孩子."石岚脸上闪着母性光辉,在这一瞬间,她已经忘却了过去的所有恩怨.

"你猜得对,我也认为张须陀老将军阵亡前很可能抱着类似想法!"李旭把头从妻子的腹部收回来,望着妻子的眼睛,郑重地回答.

"瓦岗军害死了张须陀,声震河南.成功剿灭了它的人,必然取代张老将军成大隋第一名将.如果耀眼的头衔,肯定有很多人盯着,谁也不愿意让别人得了去!"石岚慢慢收起笑容,低声补充.

"唉——"李旭幽幽地叹了口气,"我也认为是这样,否则陛下给我的任命也不会在河南耽搁这么久.朝廷里那几家人啊,争起这些虚名和权力

来,真的是死活都不顾了!"

"既然他们自己都不在乎自己死活,郎君又何必去趟这池混水."仿佛是怕看到李旭的愤怒,石岚慢慢将眼皮垂下,以极其轻微的声音说道.话音落后,她又快速将眼睑张开,露出内心深处的无限期盼.

"我也这样想过!"不待石岚把话说完,李旭伸出手,将妻子环在了怀里.木盆中的洗脚水已经开始变凉,他却刻意不喊人进来添热水.只是用尽全身的温柔将妻子抱在自己的膝盖上,如呵护着世间至宝一样呵护着.不愿意稍稍将手臂松懈,也不愿意将目光稍稍移开.

"那咱们明天一早就掉头向东,从原路返回博陵去!"石岚听丈夫赞同自己的意见,立刻兴奋得声音发颤,带着对未来得渴望补充道:"反正郎君已经在那里站稳了脚跟,无人再能撼动你."她兴奋地说着,两眼中柔光闪动,"咱们不管朝廷,也不管山贼,自己过自己的日子,把孩子生下来,看着他一点点慢慢长大.你如果嫌孩子太少,萁儿也生一个,过上一年半载,我还能再…"

忽然,她主动闭上了嘴巴.因为看到李旭的脸色再度堆满了阴云.那阴云漆黑冰冷,压得她内心深处的正在燃烧着的火焰一点点熄灭,一点点化为余烬."我还是劝不动他!"她听见自己的心无力地自责,同时,泪水慢慢涌满双目.

"你说得都没错!"李旭继续叹了口气,伸出手,抹去妻子眼角流下的泪水.那湿漉漉的感觉就像一把刀,顺着手掌一直扎进他的心窝,"但我必须去一趟东郡,否则不但辜负了张须陀老将军的教诲之恩,也没法给齐郡弟兄们以交代.况且那些官员虽然在背后捣鬼,陛下毕竟没有辜负我.我若不去东郡,也对不起他多年的知遇之恩.你说的那些日子我想过,但现在还不是时候.在守着自己家人过日子之前,我总得在力所能及范围内作些什么,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天下就这样乱下去!"

两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再也没有共同话题.半晌,石岚主动从李旭的膝盖上跳下来,伸手去端丈夫脚边的木盆.笨重的木盆明显超过了她的臂力,她却不愿意喊人帮忙,只是紧咬牙关,用力提着木盆的边缘向起站.仿佛端起那盆水来,就可以力挽整个世界般,丝毫不肯放弃.

"傻丫头,你这是干什么?"李旭看得心头发软,蹋上鞋子,双手握住木盆的边缘.他也不愿意喊亲兵进来看到夫妻之间的尴尬,试图自己将水端

出去泼掉.一次用力,木盆纹丝不动,再次加力,木盆依然停在半空,第三次,他心虚地看到石岚瞪着自己,双目中泪水滚滚而下.

"傻丫头,你跟一个破盆子叫什么劲!"李旭被石岚的泪眼弄得心烦意乱,不觉将语气加重了几分,斥责.

争抢木盆的手如其所愿松开,哽咽声却在同时响起."我知道自己这样劝你不对,但我真的不想再看到你受伤.临出门前,婆婆、萁儿都叮嘱我照顾好你,我怕,我怕自己辜负了她们的嘱托!我没用,真的一点用都没有!"石岚一边哭,一边申诉道,身体抖得像风中的荷叶.

"唉!"李旭叹息了一声,将木盆再次放于地上.然后走过去,用胸口贴住妻子的额头,"你照顾我照顾得很好,刚才的话也有道理.但有些事情,我必须去面对,逃总是逃不开的!"

"可张须陀老将军已经阵亡了,你去后,他们还会用同样的手段害你!"石岚抱住李旭粗壮的身体,手指扣得死死,唯恐稍为放松便失去一切.她不敢把话说得太明,以免给丈夫带来厄运.但危险就在眼前明摆着的,无论如何也她也做不到视而不见.

"我知道,但我比张老将军还多了圣旨和金刀,多了四千百战精锐!"李旭轻轻地抚摩着妻子的头发,低声安慰.前路迷茫,他比任何人看得都清楚.但男人在世间有所为,有所不为,前方再艰险,他也必须仰面对之.

"打败了瓦岗,还有徐元朗.打败了徐元朗,还有杜伏威.你只是一个人啊,又不是天上降下来的神仙.他们自己不想活了,凭什么逼着你去救!"石岚知道自己这样说很过分,但为了丈夫,她宁愿被看作一个自私且势力的女人.

"不是一个人,还有麾下这么多弟兄,况且叔宝和士信还在那边,他们两个也会帮我!"李旭笑着安慰.提起秦、罗二人,他的声音变得渐渐明快,疲倦了目光中也再度多出几分希望,"四千博陵精锐,万余齐郡子弟,还有叔宝和士信两员虎将,咱们即便不能迅速击败瓦岗,至少也能自保.你不用担心,咱们只管最后这一回.平了瓦岗,我便带着你,叔宝、士信和弟兄们回博陵,大伙守着六郡地盘,守着自己最在乎的人过平安日子!"

"真的是最后一回?"石岚听见丈夫说话的口气松动,猛然抬起头,瞪着红红的泪眼强调.

"当然,我还能骗你不成.看你眼睛哭的,明天怎么见人!"李旭笑着摇了摇头,许诺."天下群寇中,战斗力最强的便是瓦岗军.如果能顺利剿灭瓦岗军,其他各路反贼的嚣张气焰肯会被打掉.到那时,谁愿意争功谁争去,咱们不管.我小时候最大的心愿是作个户槽,现在官已经够大了,也没必要再争!"

"就怕到时候别人不肯依你!"石岚知道自己没法让丈夫做更大的让步,收起满怀惆怅,强笑着说道.

"那我就连六郡抚慰大使也不做了.告老还乡,守着你和萁儿过日子!"李旭挣脱石岚的手臂,用粗大的巴掌抹去对方脸上的残泪."看你,又哭又笑,也不怕被人听见!"

"听见就听见呗,我是你的妾侍,又不是将军!"石岚趁机抓住李旭的手,放在自己脸上,梦呓般补充,"如果平熄战乱后,你真的能告老还乡就好了,咱们谁都不用再担惊受怕.当年我小时候,最大的心愿就是嫁给临村的庄主家当婆娘,每年秋天帮着男人收收租子,随便减免一升半斗,就让庄客们感激得恨不得把我供起来...."

"你现在已经是地主婆了!咱家的租子不一向由你经手么?"李旭被石岚的最大梦想逗得宛尔,伸手捏了你对方的鼻子,打趣.

其实我们的梦想都很简单!他摇了摇头,甩开重重烦恼后,感觉到心头有一种柔柔的满足.

这一刻,做着好梦的旭子根本没看见,在石岚的笑容背后,隐藏着一抹永远化解不开的哀愁.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四 下)

与二丫一番争执后,李旭心中对今后自己何去何从的问题反而想清楚了许多.如很多人看到的那样,大隋朝的确已经病入膏肓.他如今所能做的,不过是尽力报答皇帝陛下的知遇之恩和张须陀老将军教诲之德而已.即便此行能顺利平了瓦岗,还有无数贼人在其他地域作乱,只要把持朝政的那些世家大族依然我行我素,即便十个李旭和张须陀联手,也改变不了这个国家继续走向灭亡的大势.

所以,与其像张老将军在绝望中战死,不如尽了一份应尽的义务后,便退回博陵去保地方安宁.朝廷和权臣们罪孽深重,但地方百姓却是无辜的.他们不应该,也没必要为这乱世殉葬.旭子自问没有力量挽回整个国家的命运,但他知道守护一隅之地的本领自己还堪一二.乱世之中,那是他的职责,也是他的宿命.

想清楚了未来的发展方向后,他立刻命令麾下弟兄们改变了行军路线.不去主动招惹济北、东平一带新崛起的几家大盗,而是把队伍稍稍向南绕了一小段路,取鲁郡、彭城和梁郡等三个相对平静的地域,迂回接近荥阳.

尽管把重骑兵和步卒都留在了黄河以北,博陵军的行进速度依然比平时慢了许多.眼下素有粮仓之名的河南各地破败得厉害,官道两侧的枯草和灌木都长到了半人多高,三年前曾经有人聚集的堡寨也多数变成了一片废墟.这种情况给行军和扎营带来了极大的麻烦,有时为了找到一个靠近水源又不怕被人放火偷袭的宿营地,他们不得不沿着年久失修官道多走两到三个时辰.有时为了保存将士们的体力,李旭不得不下令全军在好不容易找到的县城内停留一到两个白天.即便停留在城中,大伙也不敢过于放松警惕.自从张须陀老将军阵亡后,相信李密是真命的天子的人无形中增添了好几倍.就在李旭于齐郡逗留的短短几日之内,瓦岗山周围已经便有四个县城的大隋官吏以城池和其中百姓向李密邀功.得到完整的城市作为根基,瓦岗军的实力快速壮大,越来越具备取代朝廷的模样.在此兴败存亡的关键时刻,试图趁机谋取富贵或在史书上留下名姓的"英雄"、"豪杰"不计其数,一旦有人在博陵军休息时冒险起事,人生地不熟的将士们肯定会被打得措手不及.

除了被军务忙得脑门升烟外,李旭还为各地不断传来的战报而震惊.这里不像远离权力中心的河北,隶属京畿重地的河南各郡治安虽然乱,各种消息却传播得非常及时.在途经鲁郡治所瑕丘时,他收到奉旨征讨杜伏威的右御卫将军陈稜全军覆没,仅以身免的噩耗.正月初十,他在彭城郡北部的丰县得到了近在咫尺的战报,流寇徐元朗领兵绕过齐郡,纠结巨野泽附近的各路土匪再次攻陷东平郡治所郓城,整个东平不复为大隋所有.还有一条未经证实的消息听起来更令人沮丧,曾经隶属于博陵军麾下的涿郡兵马年前在长河县中了窦建德的诈降计,通守郭绚当场被杀,万余弟兄逃出生天的不足两千.

"杨义臣老儿在搞什么啊?"王须拔被郭绚战死的消息弄得火冒三丈,捶打着营帐旁的树干骂道."咱们走时把一支完整的兵马交托给他,这老儿却辜负大将军所托..."

"杨老儿不会看上了大将军的地盘吧!"郭方与郭绚沾亲带故,懊恼之余,难免将事情往更坏处想.去年博陵军主动杀到河间,有一部分原因就是怕杨义臣借着剿匪之名图谋六郡,如今李旭本人不在老巢坐镇,难免有些无耻的家伙见利忘义.

"杨老前辈不是那种人,在咱们自己人还把具体战报从河北送过来之前,大伙稍安勿燥!"李旭皱了皱眉,低声劝告."不要乱传这个谣言,以免影响军心.有赵司马和吕将军二人在,博陵出不了大乱!"

"大将军说得有道理,赵司马为人谨慎,处事果决.如果是杨义臣借流寇之手陷害咱们的人,他不会坐视不理!"张江想了想,在一旁附和.'此行有些唐突!'当大军过了黄河后,以他为首的很多郡兵出身的将领都为自己当初的莽撞而暗自懊悔.在他们眼里,李将军之所以放弃在河北大捞战功的机会却冒险挥兵南下,很大程度上是为了顾全与大伙之间的情义.但如果为了情义而影响了全局和博陵军的日后发展,众人心里永远不会安宁.

带着焦虑和沮丧,他们继续前行.穿过一个个没有人居住的村落,跨越长满荆棘的荒野.黄河南岸春天来得早,几乎刚刚过完了正月十五,在解了冻的溪流边,已经有绿意冒出了地面.新草的清香令战马兴奋异常,脚步轻快,但人的心情却丝毫没因为春天的回归而变得明快.

行到运河边上的雍丘附近,从博陵绕路赶来的信使终于追上了大军.军司马赵子铭在信中详细汇报了郭绚战死的原因和他所做的善后处理

情况.从信中的措词来看,郭绚的战没主要因为轻敌,并非被人陷害.他的死对博陵六郡冲击也不太大,甚至可以说地方豪门的势力由此又被消弱了不少.赵子铭和吕钦二人尽最大可能收拢了从战场上逃回来的残兵,并从博陵军本部中分出一哨兵马去涿郡驻扎,与薛世雄部重新构成犄角之势.

李旭去年经科举考试选拔出来的那批人才也逐渐适应了各自新身份,有这批新兴力量的支持,六郡情况目前非常乐观.年关之前,又有不少战乱之地的百姓们翻山越岭来投.根据去年的屯田经验,崔潜等文职官员将流民们尽量安置在了水源充足,地势平缓的易水、徐水及涞水附近,不出两年,那些新兴的村落必将能为六郡提供更多的赋税.

但在六郡之外的各种情况却丝毫不容乐观.谣传朔方鹰扬郎将梁师都杀死了郡丞唐世宗,据郡造反,自称大丞相,北连突厥.而马邑郡守王仁恭据说也被部将刘武周所杀,阖郡叛隋,归附于突厥.不知道朝廷做得什么打算,非但没有派任何兵马去征讨叛乱,反而把正在河北南部与流寇战得难解难分的杨义臣老将军调回了江都,出任兵部尚书.就在杨义臣前脚刚走,曾经击杀的张金称的清河郡守杨善会便再次败给了窦建德,全军覆没.

"再这样下去,没等咱们到达荥阳,说不定洛阳也被朝廷那帮家伙玩没了!"看完来自博陵的信,张江沮丧得要死,用马鞭将脚下的枯草抽得四处乱飞.

玩这个词,是他从曾经的山贼王君廓口中学来的,用以形容朝廷中那几家权臣再贴切不过.本来李将军和杨老将军之间有个约定,在博陵军南下逼迫瓦岗军侧后的同时,杨义臣会趁机联合韦霁、郭绚、杨善会等人扫平河北残匪.然后大伙南北夹击,定能让瓦岗军首尾不能相顾.谁料还没等博陵军与瓦岗兵马动上手,郭绚、杨善会二人反而被窦建德给击杀了.眼下朝廷又将杨义臣调往江都,河北南部各郡只剩韦霁一根独木支撑全局.以窦建德和高开道两贼的实力,已经足够将韦霁缠得死死的.瓦岗军派往河北的喽啰兵刚好趁机抽调回来,以逸待劳,迎战李旭.

"你们说李密这厮是不是在朝中有内应啊?"王君廓对新传来的消息也非常失望,竖着两根浓密的眉毛追问."怎么这一举一动,都像朝廷跟他在配合似的.反而咱们,怎么看怎么像被朝廷和瓦岗军在联手算计着!"

"这也说不准,你没听人讲过皇帝不可以投降,大臣却越早投降越得意的说法么?"郭方摇头,轻叹."很多人信他有天命,所以急着立从龙之功!"

"我呸!"王须拔向地上吐了口浓痰,低声骂."他李密若是有天命在身,当年还会被人家追得像头兔子般东躲西藏?谁信那话谁傻,天下姓李的多了,要我选,宁可相信天命应在大将军身上,也不会相信应天命者是他!"

骂归骂,大伙无法不承认博陵军所面临局势比当初想象得艰难十倍.西进的路已经走完了十之七八,剩下这段都是张须陀当年走过的.只不过当年靠近运河的阳武、原武两城还属于大隋,如今它们却已经完全被瓦岗军所控制.如果博陵军还想借助通济渠水运之便的话,在到达荥阳之前,就不得不独自面对瓦岗军的围追堵截.根据信使在路上消耗的时间推算,在赵子铭的消息送到之前,瓦岗军派往河北的力量已经全部抽回.那意味着,孟让、郝孝德、王德仁、李士才、魏六儿、李德谦、张迁还有李文相、黑社、白社、胡驴儿这些纵横天下的大贼,将同时出现在博陵军的对面.

四千博陵军,能打得过这么多敌手么?从不知道恐慌为何物的王须拔有些犹豫了.他把探询的目光看向李旭,希望主帅能做一个相对明智的选择.

"张金称什么时候死在杨善会之手的?"仿佛根本没觉察道部将目光中的期待,李旭又看了一遍军书,抬起头向信使追问.

"去年十月,就在大将军击败高士达之后不久."信使是个因年龄过大而退役老兵,身上还带着行伍之气.听到李旭相询,立刻并拢双腿,朗声汇报."但大伙都说,若不是当年咱们一战灭了张金称麾下主力,杨通守根本不是张金称之敌!"

作为当年参加战斗的一员,他深为博陵军的战绩而自豪.当时大军初到河北,与现在一样人生地不熟.而张金称在此之前,曾经纵横十几个郡,从未遇到敌手."现在百姓都说,只有咱大将军在河北时,官军才知道怎么打仗."他四下看了看,不无得意地补充,言谈之间,武者的骄傲尽现.

"大牛,传令大伙入雍丘城休息两日,后天一早咱们拔营,直接去挑了李公逸的老窝.告诉弟兄们,从此处到荥阳,运河两岸凡瓦岗军盘踞之处,咱们见一个挑一个!"李旭满意地点点头,命令.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五 上)

用四千远道而来的骑兵主动进攻加在一起人数超过三十万的瓦岗军,只有疯子才会这么干.不但王须拔、郭方等后加入博陵军者被李旭的命令惊得目瞪口呆,就连张江和周大牛这些追随了李旭多年的老部属,都有些怀疑自家主帅在下达命令时经没经过深思.但看到李旭那自信的笑容后,大伙还是不折不扣地执行了这个命令.两天后的一个清晨,他们在重金募来的向导带领下袭击了瓦岗军大将李公逸的老巢,大破之,斩首近五千级.

"大牛,鸣金收兵,让张江和王君廓两个尽快撤回来.郭督尉,射一封信进山顶上的那个寨子里去,命令山寨中的老弱病残开门投降!告诉他们如果一个时辰之内主动不打开寨门的话,我就要放火烧山!"李旭俯身抓了把干草抹净黑刀上血污,大声命令.这一刻,他的身材看上去非常魁梧,早晨的阳光从盔缨上斜照过来,映得全身得黑甲上仿佛有层雾气在萦绕.

"遵命!"周大牛和郭方立刻翻身上马,各自去执行各自的任务.无论战前对李旭的"乱命"有多少不满,此时,他们心中除了佩服还是佩服.将领们认为李旭的做法太疯狂,瓦岗军同样也没想到李大将军敢在未与其他诸路官军取得联系之前便贸然对他们发动进攻.

倒霉的瓦岗贼李公逸上次已经被李旭抄过一次老巢.偏偏此人乡情甚重,再度建立起来的老营与原来的老营只隔了一个山头.博陵军在向导的带领下轻而易举地便找到了他的窝,将其设于山脚下的四个营垒瞬间击破.

消息传到山上,李贼居然不相信来者是李旭,骂骂咧咧地带着数千睡眼惺忪的精锐下山报仇.双方在一柱香时间内再次决出胜负,李公逸丢下巢穴里的老弱病残和金银细软,落荒而走.麾下"百战精兵"或被阵斩,或弃械投降,漏网者不到十分之一.

"大人怎么不准我追杀李公逸了?难道还准备收降他么?"片刻之后,王君廓先提着一把半尺多宽的长柄大刀跑了回来,一边喘息,一边追问.他现在越来越喜欢在李旭麾下作战,那简直是种像喝酒一般的酣畅,要么不出手,要么一击必杀,丝毫不拖泥带水.

"他对这一带的地形很熟悉,铁了心逃命的话,咱们追不上他.况且咱们也得留个人给李密去报信,告诉他弟兄们来了,让他小心翼翼地等

着!"李旭笑了笑,解释.

早春的风还有些冷,但吹得人非常有精神.四野里,到处都是在驱赶俘虏的骑兵,他们骄傲地举着横刀,每个人战马前都押着两、三个喽啰.那些喽啰肩膀不亚于他们宽,身材不亚于他们高,却一个个垂头丧气,根本不敢与他们正眼相对.

"告诉李密咱们来了?将军大人说要告诉李密咱们来了!"王君廓被李旭的话说得血气上涌,挥刀,向陆续收拢回来的弟兄们大声叫喊."老子来了!""老子来剁李瘸子另一条腿了!"无数把横刀伸向半空,映出无数道阳光璀璨.

"君廓,我交给你个任务!"李旭笑了笑,命令.

"风里雨里,决不敢辞!"王君廓双手捧刀,在马背上坐正身躯.

"带着你部弟兄,一会跟郭方一道去搜李公逸的老窝.押俘虏做苦力,把所有缴获物资都搬回雍丘去.然后放一把火烧这这个寨子,我要在二十里外看到这里的浓烟!"李旭点点头,非常信任地命令.

"大人命令我黑吃黑,这事儿我以前干过!在行!"王君廓裂开嘴巴,笑得像刚捡了糖人的孩子.

"不是黑吃黑,寨中金银细软咱们给弟兄们留下.所有米粮和其他不容易带走的东西,直接在雍丘城内分给各地流民."李旭笑了笑,补充.

"用李公逸的本钱给咱们壮声势么,行,我保证干得漂亮!"王君廓收起笑容,郑重承诺.'如此再打两仗,民心就全回到大将军这边了.'他暗想,同时命令自己把这些手段牢牢地刻在心头.

"王将军,你带着三百弟兄立刻向西北急行,沿着运河,把声势能造多大造多大."李旭目送王君廓离开,然后把头转向另一名得力部属."遇到小股瓦岗军,直接砍掉,别留任何活口.遇到大股瓦岗军,便快速撤回雍丘城.在城里等我下一道命令!"

"末将明白!"王须拔从旗牌官手中接过令箭,转身离去.他已经从地方官员的口中得知自己被朝廷破格提拔为鹰扬郎将的消息,这可是老王家三百年来最大的官.族里的男女老幼,今后看过来的目光肯定比当年他自封为燕王时羡慕得多.王须拔是个知道感恩的汉子,他明白如果没有李旭就没有自己现在的一切.所以无论对方下什么命令,他都会不折不扣地去执行.

"很快叔宝和士信便会听说我已经带人感到雍丘的消息!"看着王须拔领人远去,李旭微笑着想.与秦、罗二人并肩而战的日子留给他很多的回忆,所以他非常希望再度与两位朋友携手.如果能顺利结束洛阳附近的战斗,他还计划给朝廷上一道本,举荐秦叔宝和罗士信到自己麾下来做将军.这二人都是能独当一面的英才,有了他们加入,博陵军的实力会壮大许多.

"郎君是要给荥阳送消息,让所有人做好准备么?"不知什么时候,二丫跑到了李旭的身边,低声追问.

"你怎么跑来了?小心被人伤到!"李旭吓了一跳,吃惊地问.

"我喜欢看你叱咤的模样!"二丫听得出丈夫话语中的急切,轻轻转了转眸子,笑着回答.为掩饰已经渐渐隆起的小腹,她在皮甲外又裹了件锦袍.鲜艳的锦色映着满足的笑脸,看上去别是一番韵味.

"有什么好看的,赶快回营去吧.战场上乱得很,你身子又不似原来那边灵光!"李旭无可奈何,只好把呵斥的口吻转向乞求."今后的日子长着呢,有你看厌的时候,我派人送你回去,别这这里闹了!"

"我不是闹,我是让咱们的孩子看你如何指挥若定!"二丫收起笑容,满脸郑重."将来他以跟你一样,万马军中持槊纵横...."家园是一起看文学网的签约首发作品,请大家来这里支持一下吧.需要鲜花和收藏.

"我倒希望他这辈子别碰刀!"李旭轻轻叹了口气,回答.

二人并络而立,看着士卒们慢慢向中军靠拢.有些弟兄已经知道了二丫的身份,微笑着从她面前跑过,目光中充满了羡慕和钦佩.有人弟兄还不清楚,见一名锦袍侍卫立马于自家将军身边,不免又多看了几眼,心中暗道:"这侍卫生得好秀气,怎地就像个娘们般..."

"当年我跟在爹爹身后打劫劫舍时,就盼着自己哪天也带领一队喽啰,立马横槊!"石岚见旭子不再赶自己走,笑了笑,低声说道."所以虽然我的武艺不如萁儿,但也下过番功夫,一般人未必是我的对手!"

"月前不知道是谁差点坐不住马鞍?!"李旭笑着摇头,根本不相信妻子的吹嘘.

"人家好久没上马了么?"二丫面红耳赤,嗔道:"不准嘲笑人家,我说的是真话!"

"好,真话,真话!"李旭又笑,无可奈何地回答.

"是真话,郎君你千万别不相信!"二丫再次收起笑容来,郑重解释."我不但学过骑马,学过用刀,还学过怎么带喽啰.当年每攻破一个堡寨,爹爹都会手把手教我如何分配彩头,说只有让出力者都有彩头拿,才能把人心收拢住.否则光凭几句大话,队伍维持不了多长时间!"

"对,要么同心,要么同利,否则大伙的劲很难往一起使!"李旭这些年虽然杀过很多山贼,对敌人却无太多轻视之意.想了想,顺着二丫的话头回答.

"那郎君以为,秦叔宝将军和你是同心呢,还是同利?"石岚迅速将话头转向正题,低声追问.

"我们三个当年...."李旭有些恼火,声音陡然提高.但话只说到一半,他便发觉自己已经失态,强压着怒火把语调转为平和.

他和秦叔宝、罗士信三人算生死知交了.可这么多年仗打下来,秦、罗二人得到了什么?一瞬间,他又想起雁门关之战后,罗士信满腹愤懑的模样.自己从郎将一直升到了大将军,而秦、罗二人的官职却始终止步于从四品地方武职之下.这个结果不公平,的确非常不公平.

"他们两个一定会来跟我汇合的!"半晌后,李旭以极其肯定的语气回答.他认为自己应该非常确信这一点.但内心深处,隐隐约约却觉得极不安宁.就像一个人走在夜路上,却被头恶狼盯住了喉咙,非常地恐慌,非常地孤寂.

这种不安感觉他非常熟悉,李旭记得自己在草原上初次面对阿史那却禺时发生过一次,在荥阳城下面对宇文述时领略过第二次.

如今,它第三次出现了,比前两次还强烈得多!可眼前除了兴高采烈的将士们外,没有一个陌生人.

他皱着眉头,将手掌警觉地搭在了刀柄上.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五 下)

大凡身经百战之人,警觉之心一起,威压自然而然地就流露了出来.这血雨腥风中积淀下来的杀气何等的浓烈,不但石岚能感觉得到,连二人胯下的战马亦被吓得躁动不安.黑风低低的发出一声咆哮,四蹄紧绷,只待背上的主人一提缰绳,便将电一半冲向刀锋所指.而二丫所骑乘的桃花骢却"唠唠"叫着,努力将身体向远处挪开数尺.

"启禀将…"周大牛和郭方二人赶回来缴令,猛然感觉到气氛不对,唬得楞了楞,后半句话一时说不出,呆呆地立在了五尺开外.

"什么事?"李旭快速调整好心态,将手从刀柄上拿开,笑着询问.

"禀将军,山寨中的老弱说要将军保证不杀一人,他们才肯开门投降.否则,宁可玉石俱焚!"郭方擦了把额头上不知道累出来还是吓出来的汗,抢先回答.

"回答他们,我不会杀老人、女人和孩子,至于男人,既然他们提起了刀,就应该知道会有这样一天!"李旭强压住心中烦躁,冷冷地回答.

"是,末将立刻去传令!"郭方不知道李旭刚才因何而发怒,但被对方身上的强大气势压抑得头皮发麻,因此巴不得远远地躲了开去.

"你先不忙!"没等他转过身,李旭又沉声补充了一句,"告诉寨中的乱匪,我不会再跟他们讨价还价,也不会乱杀无辜.如果他们还是男人的话,自己知道该怎么办!"

"尊命!"郭方答应一声,疾驰而去.李旭待他去得远了,又看了眼在一旁手足无措的大牛,皱着眉头追问:"张将军开始收兵了么?怎么还不见他回转?弟兄们伤亡如何,清点结果出来没有?"

"俘,俘虏太多.张将军押着他们正慢慢向回赶.如果大将军需要他尽快来见,我立刻打马去催.方长史已经清点完弟兄们的伤亡情况,马上便会送来.如果大将军急需知道,我也顺路通传!"周大牛想都没想,快速地回答.

"不必,你带几个人送夫人回营.我亲自去接应张将军!"李旭摇了摇头,大声吩咐.

明知道二丫不愿意离开,但周大牛不敢违背主帅的命令,只好催动坐骑上前,轻轻拉住桃花骢的缰绳.二丫也被刚才李旭的模样吓得怕了,一

言不发,任由周大牛将自己和坐骑带离战场.走出了数百步后,却再也忍受不住,豆大泪珠一颗挨一颗从脸上向下滚.

见夫人垂泪,周大牛劝也不是,不劝也不是,只憋得额头青筋直冒,才喃喃地说出句安慰的话来,"沙场上血腥气重,所以人难免心情烦躁.大将军的火头未必是冲你,夫人千万别多想!"

"我知道他忧心国事!"石岚抹了把泪,低声道."但满朝文武都不在乎江山丢不丢,他一个人能管得了多少.他总想这天下英雄都像他一样古道热肠,却不晓得人心隔着肚子,别人此时求的是什么他又怎能猜得着!"

周大牛听石岚话中大含幽怨之意,顿时觉得尴尬异常.自家将军在这个时刻领兵与瓦岗争锋,的确不是个理智选择.但也正是因为将军大人是个热血汉子,才使得他死心塌地地追随于其身边.想到这些,他稍稍犹豫了片刻,压低了声音劝解:"夫人刚才所说的话,大将军未必没想到.只是男人之间的事情,夫人未必懂,所以还是尽量别插手的好!"

"此话怎说?"石岚被大牛顶得一楞,收起眼泪,愤怒地追问.

"夫人想必也知道大将军出身寒微,没有那么多父辈留下来的亲朋故旧帮衬!能走到今天这般田地,全是一刀一刀打出来的."周大牛想了想,回答.

军中诸将,他是为数不多从雄武营起便一直跟在李旭左近的,因此对多年来李旭的成长经历一清二楚.闲暇时,他也曾梦想着自己就是李旭,能和他一样叱咤风云.但追随对方的时间越长,他对李旭越是敬重.知道即便自己处于同样的位置,拥有同样的机会,也不可能像大将军做得一样好.

这些年来,军中无数和李将军同时起步,家世比李将军好十倍,做人比李将军聪明十倍的家伙或者默默无闻,或者彻底失势,唯独李将军始终一步一个台阶的向上走,此种情况绝不能用只"运气"二字来形容.那是一个人的才华、能力以及对形势的准确把握和判断能力的集中体现.每一个选择看上去都不是最聪明,但所有选择联系起来,却比单一阶段耍小聪明效果好得许多.

"你说得也是!如果他身边有很多多谋善断之人,我也不用这么替他担心!"二丫听大牛说得玄妙,注意力被稍稍吸引开,心中委屈得感觉顿时轻了许多,瞪着一双泪汪汪的眼睛回应.

周大牛苦笑着摇了摇头,"那些所谓的智者势力得很,将军未崛起之前,他们哪个肯真心追随?"伴着一声叹息,他继续说道："即便他们肯来追随,所出的主意必然是阴狠毒辣者居多,将军若听了,反而坏事."

"那又是为何?"石岚彻底被周大牛绕晕了,瞪着泪眼追问.

"就拿眼前事情来说,赵司马、崔太守,包括齐郡的吴通守,哪个不曾劝过大将军暂时放弃为张老大人报仇的心思,静观时势变化."周大牛四下看了看,发现没有不相干人在旁边偷听,以非常小的声音解释."但张老大人对咱们大将军恩同再造,如果任他的人头一直被挂在瓦岗山上被风吹日晒而大将军不闻不问,夫人请想这天下的英雄豪杰,会怎么看咱家大将军?"

"况且陛下屡屡破格提拔大将军,虽然有负天下,却不曾负他.如果大将军不肯南来,知道的人明白他根本没接到圣旨,不知道的人便会以为他看到局势不妙便做了缩头乌龟.那些曾对大将军寄于厚望的科举士子会怎样想?他们还会觉得大将军与那些豪门子弟有什么不同么?"周大牛顿了顿,继续补充.

因为说话的速度太急,他的呼吸变得很不均匀,脸色也红得异常厉害.但字字句句都说到了点子上,听得对方不由连连点头.

"夫人请想,如今追随在大将军麾下的,多少是冲着他的名头而来.他不南下,对张老大人来说,便是不义,对陛下来说,就是不忠,一个不忠不义无胆无识之人,能让弟兄们心服么.即便是夫人,可愿守着如此窝囊的男人过一辈子?!"

"周,周将军说得是,我,我的确看得浅了!"石岚被问得气结,垂下头,以蚊蚋般的声音回应.

"不仅如此,咱们博陵军中近半将领来自齐郡.如果大将军不肯为张老大人出头,将领们会怎么看他,这军心还能安宁么?博陵六郡是个四战之地,大将军机接手不到两年,天时、地利都不在,所能凭得只有人和.如果军心乱了,博陵六郡还能保全么?说句实话,我追随了大将军这么多年,见他做决定时犹豫过,但从没见过像这次般艰难.所以夫人如果想帮他的忙,还是别扰乱他的心境为好!"

"我,我是怕,怕...."石岚想说怕有人为了各人的前程背后对李旭下手,但又唯恐说了后惹周大牛不快,犹豫着,许久接不上下半截话.

"无论夫人怕什么,只能悄悄地替大将军做,不能随便就说出来.否则弟兄们会觉得大将军心里将一个女人看得比他们所有人的性命加起来还重要,反而坏了将军的事!"周大牛转过身体,非常郑重地叮嘱.

"周将军说得极是!我知道该怎么做了!"石岚也是个聪明的女人,知道周大牛完全是出于一番好心,抹干眼角的余泪,笑着回应.

"我第二次征辽那年就跟着大将军,相信大将军不是个笨人.夫人最好也相信大将军,否则只会让事情越来越乱!"周大牛见石岚完全接受了自己的建议,笑了笑,总结.

'既然做了他的女人,就相信他,然后去做他疏漏的那些事.'石岚点点头,心中默默地想.她发现自己现在非常理解萁儿为什么得知李旭即将南下后,非但不阻拦,反而替二人共同的丈夫准备好了粮草辎重.那是世家大族几代流传下来的做女人的智慧,自己刚刚瞭了个门径,需要学得还很多…

"这些门道你从哪里学来的,这些话是将军叫你跟我说的么?"反复咀嚼了几遍周大牛的叮嘱,她有些迷惑地抬起头来,追问.

"不,不是!"周大牛突然慌张了起来,结结巴巴地回答,"这都是我自己看出来的,夫人千万记得,这些话完全不能跟任何人提.否则,不但会给大将军,而且会给你、你们未出世的孩子还有我,招来数不尽的麻烦!"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六 上)

如今周大牛已经不是当年功名心重且胆大包天的莽夫.五年的军旅生涯,让他得到了足够的教训,也积累了足够的人生经验.

他至今还记得自己当初从军的原因.那时他是老家街头一霸,拎着块青砖从东市打到西市,手下无一合之敌.然而他从街坊邻居们眼里看到的不是佩服,只有厌恶."姓周的那个小子呀,...."人们边说便摇头,只要他稍离得远,肯定便是一阵诅咒和痛骂.

就在这个时候官府开始张榜招揽豪杰,说是去辽东给皇帝陛下效力.如果立下战功,无论出身如何,朝廷一概凭每个人的功劳大小加官进爵,决不欺骗.

为了证明此言非虚,负责征募骁果的兵曹还特地举了一名姓李的校尉做例子.说是此人原本出身寒微,但因为作战勇敢很快就从普通士卒变成了校尉,之后又带领八百死士转战三千里,威震辽东.得到了皇帝陛下的亲口嘉勉,马上就要从校尉升到将军云云...

"大牛,你老这么晃着也不是事儿.功名但在马上取,如果从了军,凭你这身本事..."从没给过周大牛好脸色的兵曹大人拍着他的肩膀,语重心长.

仿佛拨云见日般,周大牛一下子看到了自己人生的希望.如果有出头之机,没人愿意当一辈子混混.他带着五名从小玩到大的朋友应募远征,以为凭借自己的两膀子力气,马上取个功名会像砸烂别人的一个菜摊子般轻松.结果,没到辽东,先遇到了传说中的李校尉.

打劫不成,被人反抢了坐骑.周大牛栽了个大跟头,但他栽得心服口服.既然从了军,就得讲究"公平"二字.武艺和胆气都不如人,吃了亏没什么好抱怨的.

但他很快就发现所谓公平,只在想象中存在.入营后第一天,他在郎将大人面前力举一百四十斤石锁,却连个伙长的职位都没捞到.仔细跟人打听后才明白,原来营中选拔军官凭的不是勇力而是后台,如果背后没有个强硬的举荐人,想当官是绝不可能.周大牛不信邪,他认为自己终有出头之日,刻苦操练,从不偷懒.终于有名"知人善用"的曹姓旅率看中了他,但给他分派的任务却不是渡过辽河去割高句丽人的首级,而是与另一伙

士兵打群架.为了谋个出身,他去了,结果和同来投军的五名同伴都被明法参军当场拿获,打了二十军棍后统统贬为苦囚.而之前信誓旦旦保证不会看着他出事儿的曹旅率却仿佛不认识他一般,根本没上前替他说一句求情的话.

苦囚营的活又脏又累,而周大牛在里边一蹲就是三个多月.就在他以为自己会累死在苦囚营的时候,命运让他再次碰到了李校尉的表兄张秀,然后他发现自己突然时来运转,从苦囚变成普通小兵,又从小兵迅速地升为伙长、队正.

那些日子血腥却充满希望.虽然一同入营的钱小六、刘初都战死于黎阳.但二人死时周大牛已经成为了亲兵旅率.同来的王兴武战死在黄河渡口,阵亡前也做到了队正.功名但在马上取,周大牛相信这句古话没有错.但很快,现实便将他从梦中唤醒.

带着大伙在敌阵中冲了三进三出,彻底扭转的不利战局的李郎将非但没有得到提升,反而被赶出了博陵军.然后,慕容罗因为小过被降职.李安远因为酒后失语被当众责打.整个雄武营变得死气沉沉,公平不再,锐气也不再.

周大牛很快就明白了,自己的仕途在此前之所以一帆风顺,那是因为顶头上司是李旭.当执掌雄武营者换成宇文家的人后,一切要按照真的官场规则来.

他付出了无数努力,也无法像张秀那样适应新的规则.一年中,他眼睁睁地看着和他一样身为校尉的赵四眼因为吃了三名士兵的空饷就被削首示众,而随后取代赵四眼成为校尉的宇文保林连军粮都偷出去卖,却无人敢于过问.参军马逢跃升四级,只因为他的妹妹在给某个姓虞的家伙生了个儿子,而明法参军秦纲却因为直言某些人的过错,被调去管马料,曾经令大伙佩服的宇文士及将军还振振有辞地说,"此事关乎一军安危,非精细如秦参军者不堪其任".

周大牛看着昔日的弟兄们一个个被驱逐,被排挤,发誓要在绝境中寻找一条出路.然后,他参与了揭发宇文氏兄弟盗卖军粮给突厥的行动,再一次眼睁睁地看着王七斤、岑文静、吴俨等袍泽被人杀死,而为恶者在确凿的证据面前平安无事.然后,他在昏迷之中听人议论说,这次行动的主要发起者秦行师躲入了太原李家的军营,然后销声匿迹!

"功名但在马上取,扯淡!"从鬼门关前转了一圈回来的周大牛彻底看透了大隋官场.那只是骗他这样的寒门子弟替朝廷卖命的说辞,实际上,取功名靠得不是马上本事,而是身体里是否流着某位大人物的血.

功名是世家的游戏.而平头百姓不过是别人手中的棋子.什么时候摆上棋盘,什么时候取下来,是执棋者随心所欲.作为棋子,是没资格为自己命运而鸣不平的.执棋者,也不在乎棋子心中想什么.

但在所有执棋者中,存在一个例外.那便是升官最快,待人最坦诚的李将军.李将军从没把属下当过棋子,因为李将军在此之前,也曾做过别人的棋子.只有在他麾下,周大牛才可能放心地当官,不必担心因为做正事而受排挤.也只有在李将军麾下,周大牛还隐约能看到自己当初应募骁果时,兵曹大人曾经许下的承诺,"只要你们有本事,无论出身如何,过去做过什么,陛下都不会在乎的,男子汉大丈夫,功名但在马上取...."

"只有李将军在,我们这些人的功名富贵才能长久!"周大牛暗中告诉自己,并对此深信不疑.他现在是侍卫营统领,宁远将军,掌管骑兵一千二百余人.名下有地四十顷,有管家带着佃户和奴仆负责耕种收割,不需要他操任何心.他有两个弟弟,其中一个领流民在滹沱水北岸屯田,颇负政声.另一个在官学读书,如果能通过今年的府选,便可以到博陵军中做历练,只要不出什么意外,明年这时就有可能外放为官,到刚刚恢复秩序的县城里做一任户槽.至于他从军之前迟迟拖着不愿过门的妻子,如今已经是堂堂正正的将军夫人.每天除了计算家里有多少余粮外,最乐于做的便是与同僚的妻子们交流采用什么手段才能多生几个孩子,以免丈夫找到借口纳妾....

所以,无论李旭做什么,周大牛都愿意护卫在他身边.他相信李旭那样做是为了博陵军中所有人,即便行事的手段未必光明.

"老子不在乎他针对谁,只要他做的,肯定是为了大家好!"将石岚送回军营后,周大牛拨转马头再次走向喊杀声刚刚平息的战场.他看见远处的山头上腾起了一团火光,也嗅到了口气中传来的血腥味道.但他眉头都不皱一下,目光平和,步履坚定.

三千多老弱俘虏腰间被绳子连着,从不远处缓缓地走过.他们边走边哭,脚步踉跄,目光中充满了绝望.

"山寨中的人投降了?"周大牛拦住带队押送俘虏的旅率,低声询问.

"禀将军,山寨中的人都投降了,大将军命令我们将这些老弱病残押到运河边上,然后统统释放他们去投李密!"旅率认出问话的人是周大牛,在马背上挺直身躯,大声回答.对他们这些底层军官来说,从军五年便做到宁远将军的周大牛亦是人生的奋斗目标,因此看向对方的目光中满是崇敬.

"大将军没让你们给俘虏发些粮食么?"周大牛注意到踯躅前行的俘虏们肩膀上的褡裢很瘪,再度追问.

"带了,大将军准许他们每个人带三天的口粮."旅率向老弱妇孺们扫了一眼,回答.看到周大牛脸上的表情有些迷惑,他又快速地解释了一句,"眼下运河以东都被外黄贼王当仁控制,他们走上半天时间就能到达石桥村,过了河就算到了瓦岗军地面,每人带三天粮食,绝对富富有余!"

"小心些,尽量别让任何人死在路上!"周大牛点点头,叮嘱.想了想,他又提高了声音补充了一句,"唉!其实咱们跟李公逸井水不犯河水,若不是瓦岗军连张老将军的头颅都不肯归还,咱们又何必大老远地打到河南来!"

"那是,那是!"押送俘虏的旅率也很聪明,立刻理会到了周大牛话中的深意.扭过头,大声对正在教训俘虏的士卒们喊道:"弟兄们,下手轻一点儿,咱们这次主要是找瓦岗军讨还公道的,与其他人无关,乡里乡亲的,得饶人处且饶人."

听到此言,俘虏队伍中的哭泣声登时停滞了一下,旋即,又响起了阵阵嚎啕.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六 下)

与其他各路烟尘相似,雍丘盗李公逸麾下的喽啰除了极个别人具有封侯拜将的野心外,其余十有八九都是被朝廷逼得活不下去的普通百姓.他们追随在李大当家身旁,仅仅是为了过上安分日子,因此在本部兵马有了一块落脚点后,反而最怕的就是战火再烧到自己家门口.谁料老天无眼,有人居然把名满天下的博陵精骑给招了过来.非但大伙辛辛苦苦积攒了几年才存下的一点家底全被姓李的狗官拿去救了灾,安置妇孺的老营也被李贼一把火烧了个干干净净.

但侥幸被释放的喽啰和老弱妇孺们此刻最恨的却不是李姓狗官,而是把狗官招来的那伙王八蛋.他们从各种各样的渠道都听说了博陵军千里迢迢赶到河南来的原因是由于某些人杀了张须陀后还赖着他的头颅迟迟不肯归还,根本不是奉朝廷命令前来征剿.

"如果姓翟和姓李的早把头颅还了人家,咱们也不用遭这个罪!"被博陵军从雍丘赶到外黄的老弱们悄悄地骂.

"唉,那张须陀也算个英雄!此事大当家和二当家的确做得过了!"几个死里逃生的喽啰兵暗中嘀咕.

"照你这么说,张须陀的头颅不挂在瓦岗山,姓李的就不来了?"

"那当然,姓李的是河北的官.这年头你见过哪个河北的官会管河南的事儿?"

残兵们并不完全相信流言的真实性,但不止一个人听到博陵军将领说他们仅仅是为了报仇而来.而博陵子弟报仇分寸也掌握得非常克制,在上万俘虏中,只有几个领兵超过千人的大头目被斩首示众,其余的全发了一到三天的口粮,分批放逐到了外黄、陈留、济阳等地.

对于盘踞在外黄、陈留、济阴等地的王当仁、周巅、房献伯等瓦岗将领来说,这绝不是一个好消息.现在大伙名义上都奉蒲山公李密的号令,所以和雍丘营统领李公逸算是同僚.在李公逸没有战死的情况下,其余几家统领非但不能吞了他的部下,还有责任照顾好这些逃难而来的残兵.而残兵们带来的那些消息传得比风还快,不到三天,几乎所有老巢在运河两岸的统领都知道了博陵精骑杀来的具体原因.在没有把握战而胜之的情况下,几乎所有人将目光都看向了瓦岗山主寨.

瓦岗山主寨,河南四十七路豪杰的总瓢把子李密却无暇顾及来自雍丘的疥藓之痒.他现在的眼睛盯在虎牢关西南四十里的洛口仓上.那里囤积着数百万石粮食.在张须陀被阵斩之前,瓦岗军曾经多次打过那里的主意,都因为张老贼的狡诈勇悍而无功而返.如今,张须陀老贼已死,荥阳附近的裴仁基、刘长恭等大隋兵马互相不能配合,攻打洛口仓夺取军粮的计划,便再度被提上日程来.

即便徐茂功所统领的瓦岗军主力未被派往洛口,李密也不打算借助他人之手复仇.从哪里跌倒从哪里爬起来,当年他输给了李旭而徐茂功力挽狂澜.如今,他要凭借自己的本事复仇,而不须再假手于徐茂功.

老谋深算的李密看得很清楚,光凭手中的四千多骑兵,冠军大将军李旭即便在雍丘附近折腾得再厉害,也威胁无法令瓦岗军真的伤筋动骨.而对方之所以将动静造得如此大,恐怕为的便是早日能取得荥阳附近诸路官军的控制权,但以李密对大隋官场的了解,他知道,那种可能性几乎为零.

"子辉,你以我的名义给王当仁写去一封信,告诉他无论姓李的如何挑拨,都不要出山迎战.此贼麾下的都是骑兵,我军与他野战吃亏.但光凭着四千多人,他根本没办法攻下外黄军的本寨!"将运河沿岸各营送来的告急文书一一摊开,李密指着其中一封对心腹幕僚房彦藻吩咐.

"是,我立刻就动笔!"房彦藻答应一声,就在李密的身边铺开了纸笔.他的字很漂亮,是标准的王氏草书,只是如此好字让王当仁这粗痞看未免可惜.姓王的粗痞未必懂得欣赏,反而会说这字写得缺胳膊少腿.

在整个瓦岗山中,除了李密、徐茂功和程知节等少数几个,房彦藻看其他同僚都不大顺眼.包括曾经最初的山寨创立者翟让在他眼里也不过是个杀牛屠狗的鼠辈,当个山贼头子的本事有,想做一方雄主,那简直是沐猴而冠.

而瓦岗寨中也有很多人看房彦藻难受.这些来自三山五岳的豪杰之所以敬重李密,是因为李密不但有本事而且应了那首"桃李子"的民谣.房彦藻虽然是李密的心腹长史,但在众豪杰眼中不过是个贪权又善妒的穷酸,平素满口大话,一到关键时刻就露馅,根本不值得他们尊敬.

双方相处得剑拔弩张,有几次还差点当众争执起来,好在有李密和徐茂功二人在中间斡旋,所以目前还不至于拔刀相向.但彼此之间和睦共处

是绝对做不到的.就在年关之前的庆功宴上,王当仁还带头闹事,令为众人奉酒的房彦藻下不来台.并且以此洋洋自得了好几天.

想到对方当日的嘴脸,房彦藻心里便觉得一阵厌恶,手腕的动作稍稍快了些,一些笔画看起来若惊鸿飘羽.

"子辉好像心神不静?你这人啊,什么都好,就是性子太傲岸了些!"李密在匆匆一瞥间便发觉了隐藏在字里行间的恼怒,蹒跚着绕过书案,拍了拍属下的肩膀,安慰."当仁是个直性子,又没读过多少书,你又何必跟他一般见识呢.况且咱们要取天下,便少不得这些樊脍、英布之流.昔日高祖若是光凭萧何与张良,又岂能建立起汉家数百年江山?"

"密公教训的是!"被李密着几位同僚的面戳破了心事,房彦藻非但不觉得尴尬,反而觉得心里暖哄哄的,说不出地舒坦.樊脍、英布这些屠狗辈,无论怎么嚣张也爬不到萧何的头上.只要李密顺利得了天下,他房彦藻岂不就是再世萧何?怒气一平,他的才思立刻有如泉涌,半柱香时间不到,一篇以李密私人身份下达的军令已经写就.居然是文四骈六,气势磅礴.

"君彦,你给子辉看看,别让人挑出什么刺来!"李密看到房彦藻已经搁下毛笔,蹒跚着走回帅案后,笑着命令.

自从前年被李旭射下马背,他的腿便一直未能医好.因此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仿佛吃过三斗浓酒.但这并不影响李密在身边幕僚眼中的英雄形象,文人彼此之间看重的是智谋和才华,不会以外表取人,更不需要逞筋骨之强.

"李氏小儿,不知顺逆,妄动兵戈,徒逞血勇.此乃标草卖首之辈也,岂堪为将军之敌.密此刻无暇南顾,因此以腹心相托将军.望将军据险而守,使贼无隙可乘.待他日时机致,必破之如灵猫擒鼠...."记室祖君彦捧起房彦藻写好的军书,一边读,一边轻轻点头,"甚善,甚善,房兄大才,君彦不及也...."

"让你检视一下有没有令人误解的意思,不是叫你和子辉互相吹捧!"李密用手指敲了敲书案,疤痕纵横的脸上露出几分笑意.他很享受现在这种天下英杰争相来投的日子,像眼下的祖君彦,早就以一笔文章而名动天下.还有坐在不远处埋首公文的柄元真、时得济,都是出身名门得英才.有这些人在身旁帮助出谋划策,李密才能感觉到那种挥斥方遒的洒

脱.否则,终日与一群江湖豪杰称兄道弟,爽快归爽快,给人的感觉毕竟还像一伙山贼,而不是一方霸主.

"这封信言辞恳切,义理通达,王统领看了后,想必能感受到密公推崇之意,谨慎待之!"祖君彦向李密拱了拱手,又向房彦藻投下歉意的一瞥,笑着回答.

"君彦有话就直说,房某又不是那听不得逆耳之言的狭隘小人!"房彦藻笑着耸了耸肩膀,回应.在他心中,祖君彦、柄元真以及一些刚刚投上山来的前大隋官员都属于同道,在同道面前,他的心胸会宽阔许多.而对于某些异类,反正彼此之间怎么看都不顺眼了,也没必要相互包容.

"但君彦有一言,不知道当不当讲!"祖君彦又向李密施了一礼,以幕僚对待主公的姿态请示.

这种常见的官场礼节令人感觉很舒服,李密笑着挥了挥手,做出一幅勇于纳谏的模样,"君彦无须这些繁文缛节,这里都是咱们自己人,但说无妨!"

"是!请密公恕君彦唐突!"祖君彦放下军书,正色谏言: "密公叫王当仁严守不出,自然是个妙计.姓李的解决不了后顾之忧,很难大步前往荥阳与裴仁基等汇合!但既然其麾下只有四千余人,密公何不让王伯当将军从济阳移师南下,与王当仁两个并力攻之?即便不能一举将李贼击溃,至少也能与其斗个旗鼓相当,令博陵军伤筋动骨!"

"那太便宜了姓李的!"没等李密回答,房彦藻竖起眉毛,大声叫道.

他无法忘记当日的耻辱,即便李密不想报复,他房彦藻也无法将那屈辱的一页轻轻揭过.

那一战不但导致了以李密、他以及郑德韬、杨德方等外来名士为主的力量大受打击,而且让徐茂功、程知节等人的威望如日中天.如果不是去年李密用计杀了张须陀,至今山寨中做任何决定还要看徐茂功的脸色.

这笔帐不得不算.当日瓦岗军战败,主要是兵练得不精.如今瓦岗拥兵四十余万,即便不算徐茂功和程知节麾下的破阵营,即便其他诸营按每十人中有一个战兵来计算,可与官军正面相敌的精兵也能凑出五万人.因此,从人数上,瓦岗豪杰根本不怕区区四千博陵军.只要解决了迫在眉睫得军粮供给问题,重演一次大海寺之战不无可能.

到那时,房彦藻要亲自拿着刀,将李贼的肉一条条割下来,给当日阵亡于运河畔的袍泽报仇.

此仇,刻骨铭心,没齿难忘.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七 上)

"子辉又入歧途了,咱们与李将军乃两国相争,各负使命耳.谁伤在谁手里都各安天命,没必要对仇恨过于执着!"李密见房彦藻的脸色已经变得青黑,摸了摸脸上纵横交错的疤痕,笑着开解.

若说恨,没有人比他心中对李旭的恨意更浓.当年的李密本是一个凤目蚕眉,龙行虎步的英武汉子.如今却落得满脸伤疤,脚步蹒跚.原来被很多人一见面便折服于蒲山公身上透出来的帝王气度,现在第一眼看到他相貌的人却无不皱眉.这笔损失如果仔细翻,算上三天三夜也算不完.但如今是群雄并起的时候,李密不想让人觉得自己小肚鸡肠.

"密公说的是,属下受教了!"房彦藻也瞬间意识到自己失态,后退半步,向李密躬身致谢.

"咱们若想争夺天下,首先得有包容天下英雄的胸襟!"李密笑了笑,继续开解房彦藻的心结.

"密公莫非起了惜才之心,欲将李贼收于帐下么?此人曾深受杨广大恩,恐怕不会轻易俯首!"房彦藻叹了口气,以极不甘心地口吻回应.从李密的话中,他听出了对方心里把敌将看得很重.如果事实真的如此的话,将来瓦岗军中恐怕又要多出一个能与自己抗衡的人物,由此带来的权力变化,恐怕也难免是一大堆.

"如果他能看清天下大势,我自然会倒履相迎!"李密习惯性地又摸了摸自己的脸,笑着摇头."放眼整个大隋,堪称百战名将者不过张、罗、杨、李四人而已.如今张须陀授首,罗艺反叛,杨义臣又纠缠在江都的烂摊子里分身乏术,挡在咱们眼前的,只剩下李旭一个.如果能把他也擒杀于马前,大隋朝土崩瓦解的时刻必将指日可待!"

"所以,密公便严禁外黄营和济阳营出战,以免打草惊蛇,让姓李的见势不妙在我瓦岗主力腾出手来之前开溜!"祖君彦顺着李密的意思想了想,脸上露出了恍然大悟的表情.

"非也!"李密扫了祖君彦一眼,继续摇头."此子深得用兵之道,当仁和伯当与他野战,只怕有败无胜,徒损我军士气耳!"

"密公说得是!卑职先前还误以为密公不肯令外黄营出战,是怕姓李的见机不妙,撒腿跑回河北去呢!"房彦藻听主帅的口气不像准备招降李

旭,悬在心口的一块石头终于落地,笑着将话题重新引回祖君彦的提议上.

"至于君彦所提与他拼消耗之策,更是徒劳!"李密笑着看了房彦藻一眼,仿佛将其心中的小算盘看了个通透.转过头,他继续向几位属下解释."李贼现在所凭的不是手中区区几千骑兵,而是河南讨捕大使之官职.即便咱们在运河两岸的各营兵马并力齐出,侥幸将他麾下四千士卒全歼了,只要此人能只身走到荥阳,恐怕数日之内,便可重新执掌数万兵马.同样,只要咱们能阻止他将荥阳附近的隋军整合,光凭麾下那四千精骑,就算个个能以一当十,他也威胁不到瓦岗分毫."

李密的心里十分明白,眼下的局势和上一次瓦岗军与齐郡精锐在运河畔交手时大不相同.上一次是他急于巩固自己在瓦岗军中的地位,所以一时贪功冒进,被隋将趁虚而入.而这次,是李旭急着执掌河南诸路隋军兵权,他反而能好整以暇待之.

祖君彦见李密心中对如何用兵已经有了定谋,便不再坚持自己的建议.但作为记室,他有责任提醒谋主留意一些细枝末节,"李贼借败兵之口造谣,乱我军心.密公心中虽然已经有了破敌之远策,为了各营将士的团结,也应想个应急办法才好!"

"对,密公不如劝一劝翟老当家,请其稍微作些让步,将张须陀的头颅还了其家人,也免得姓李的一再拿此说事儿!"时得济素来看不惯瓦岗军这种割人首级索要赎金的强盗作为,看准时机劝谏.

"应之有所不察,非李某未曾向翟老当家进言,而是翟老当家恨极了张须陀,不肯听李某之谏也!"李密连连摇头,唉声叹气.

时得济听李密话中没有明确接受自己的意见,继续坚持道:"多了几万枚肉好未必能令主寨自肥,失了外营弟兄们的心便得不偿失了.翟老当家也是个豪杰,怎么就分不清其中轻重呢!"

眼下李密虽然做了瓦岗军大当家,但翟让地位超然,在各营统领中影响力甚大.由于此人在山寨草创之初受过很多伤,所以眼下没精力干涉太多的政令决策.只是对钱财方面,却看得一直很紧.不但每次作战的战利品要按江湖规矩分大头,他的哥哥还屡屡做出刁难前来投靠的大隋官员,索要入伙钱的混帐事,令有心将瓦岗军塑造成一支仁义之师的李、房、时、诸等大为尴尬.

李密见时得济愤怒之情溢于言表,也觉得继续拖延下去不是个办法.他看了看一直埋首公务没参与议论的邴元真,又扫了一眼刚刚归顺瓦岗不久的几个前隋官吏,用力咬了咬牙,毅然说道："也罢,既然大伙都这么认为,我今天就再去捋一次翟老当家虎须.子辉,军书上的墨迹干后,你就遣快马送到外黄营去吧.顺路通知一下伯当,叮嘱他暂忍一时之气,切忌轻举妄动.建德,你随我去后寨见翟老当家,把咱们上个月得的那座珊瑚树也搬上.他当年吃了不少苦,现在好不容易安定了,就喜欢收集这些富贵之物!"

"是!谨尊密公之命!"左长史房彦藻和近卫营统领蔡建德答应一声,各自下去准备.片刻后,李密带着几个随从,抬着一座三尺多高的血色珊瑚树,缓缓来到翟让所居的瓦岗后寨.作为瓦岗军奠基人的住所,这里比李密等人处理公务的聚义厅豪华得多,光是二层高的楼台就起了十余座,一座座钩心斗角,各据地势,看上去好不壮丽.

听到李密来拜,翟让早早地迎到了大门口.他一直相信对方是可以取代杨广的真命天子,所以丝毫不敢托大.没等李密上前行礼,自己抢先一步迎了上去,张开双臂,扶住对方肩膀叫道："密公今天公务不忙么,怎么有闲暇来看我这病人?难道是茂功和咬金他们已经顺利攻克洛口仓了?"

"哪有如此快.大隋的狗官们向来把粮食看得紧.前几次孟让他们趁夜打劫,也不过抢了最外围几个小仓.中间的那些万石大仓一个都无法靠近.这次茂功又是冲着主仓去的,想必更要费一番功夫!"在翟让面前,李密立刻换了一幅粗旷形象,连连晃着对方肩膀回应.

"不过大当家尽管放心,茂功素来不打无把握的仗.他说能将洛口仓攻克,便一定能攻克.你我耐心等着,准备听他的好消息便是!"大笑了几声后,李密继续道,疤痕交错的脸上写满对兄弟的信任.

"你怎么又叫我大当家!"翟让皱了皱眉头,不依不饶地纠正李密言辞中的失误."我早说过了,瓦岗军大当家是你,不是我翟某.将来你做了皇帝,我作个逍遥侯便知足.眼下咱们寨中的英雄越来越多了,千万不可再乱了秩序!"

"嗨,翟兄教训的是,小弟一时说顺嘴了,改不过来.况且在小弟心目中,无论到了何时,翟兄永远是大当家!"李密做了半个揖,大声回答.说到后来,他感触往事,语调已经有些颤抖,"李无翟(泽)不生.当年若不是翟兄

仗义收留,小弟这幅身躯早填了沟壑,哪能有今日之富贵?所以这秩序尊卑,咱们人前再讲.人后之时,你我之间只有兄弟,没有主臣!"

翟让听李密说得坦诚,自己心里登时觉得暖洋洋的,松开抱在李密肩头的胳膊,然后又大笑着拉起对方的手."想当初,翟某不过是一个坐地分赃的强盗头子,若没你李密,哪会名扬天下?法主,认你做兄弟,是翟某这一辈子所为最正确的事!值,死都不会后悔!"

二人四目相望,均在对方眼中看到了拳拳之意.李密命人抬过珊瑚树,说是前日东平公徐元朗送来的礼物,请翟让笑纳.翟让粗粗扫了一眼,便命令人将珊瑚树放在地上,然后笑着对李密抱怨:"法主以后还是不要给我送这些东西了.你知道我是个穷命,分不出宝贝的好坏来!平素大伙分给我的,已经足够开销.这些贵重之物,还是派人运到河东去换了钱粮,补充一下军需吧!"

"眼下兵荒马乱的,谁还肯买这贵重之物?翟兄若是看不上眼,就让大兄收着,我记得他最喜欢收集珍奇之物!"李密笑着回答,"当年为了咱们瓦岗,他被官府逼得倾家荡产.如今咱们有了些积蓄,也该给他些弥补!"

躲在翟让身后的翟弘早就被珊瑚树上散发出来的宝光晃得眼花,正恼怒弟弟不会做人,猛然听得李密改口,赶紧跳将出来,双臂将珊瑚树揽于怀里,一边用衣襟摩挲,一边谢道,"还是密公有心,这珊瑚恐怕是龙宫里搬出来的吧.我替你们哥俩儿个手好,哪天你们手头紧了,再到我这里来取便是!"

见自己的亲哥哥翟弘如此,翟让唯有叹气.他当年亡命江湖,害得哥哥家产被抄,两个侄子尽数饿死.所以成了事后,很希望能对哥哥一家有所补偿.因此,每次有人送礼被拒,提起翟弘的名字便轻易能过关.

待翟弘和侍卫们抬着珊瑚树走远了,李密一边和翟让并肩进门,一边低声汇报道:"徐元朗想加入咱们瓦岗旗下,我还没有答应他,翟兄之意如何?"

"他已经占了整个东平郡,拥众不下十万,估计也就是暂时借咱们的房檐躲一躲雨,翅膀干了便会单飞.所以答应不答应意义都不大.你怕是将来调派不动他,咱们的背后,也不能轻易让他看到空隙!"翟让想了想,根据自己的江湖经验提议.

"我也觉得是这么一个道理.但不答应他,又怕寒了其他来投奔者的心!"李密叹了口气,为难地说道.

"那就应下来,让他自己单独立一个营,听调不听宣.把韦城营调到东郡和东平交界处,守着离狐!如果徐元朗与咱们相安无事,咱们也乐得让他守在侧翼.如果他心怀不轨,让韦城营立刻杀过去,并了他的部众!"翟让不想让李密为难,给他出了一个比较折中的主意.

"姜还是老的辣,我今天和子辉他们议了一上午,也没想到这个好法子来!"李密拊掌,大笑.

"你又哄老哥我开心!"翟让用力捶了李密肩膀一拳,笑骂.李密侧身让开拳锋,单掌回拍,翟让拆掌,又一脚挑了过去.二人动作都不太灵光,比比划划,只取个乐而已.待笑闹够了,翟让想了想,正色劝道:"法主也该立个名号了.我听说窦建德自封为长乐王,高开道自封东海公,这徐秃子就一个给人家抬棺材号丧的,如今也做了东平公.你如果再不打起个响亮名号来,恐怕不好约束天下豪杰!"

"这倒不急,咱们好歹打两场胜仗,把局面打大些,再建字号不迟.否则刚占据了几个县城便关起门来称大王,未免让人嘲笑!"李密对窦建德等人的行为十分不齿,冷笑着回应.

"这些,做哥哥的也不太懂.我读的书不多,也没见过大世面,随口说说而已.何去何从,你自己拿主意就是!"翟让被笑得脸上发烫,讪讪地解释...

"我知道翟兄一切都是为了瓦岗!"李密发觉自己说话唐突,赶紧想办法补救."翟兄的见识是那姓窦的百倍.你能把偌大基业坦然让给我来执掌,这份心胸又岂是区区鼠辈能比得了.我既然从翟兄手里接过这个担子,便要想方设法将其光大.一时长短,与翟兄同样是不与人争的!"

翟让本不是个小肚鸡肠之辈,听了李密的解释,连连点头."那就好,你心里有章程,我便不多生事了.免得弟兄们不知道该听谁的!"

"凡事还须翟兄多扶持!"

二人谈谈说说,纵论天下大势,甚是相得.提到瓦岗山的近期发展,翟让又猛然想起了纷扰的流言,用手指了指隐在苍松翠柏之中的前寨,笑着建议:"上几次张家的人来赎老将军首级,你都让我漫天要价吓走了他.如今他们已经将五万肉好凑齐了,很快便可从黄河上送来.我想弟兄们心中的怨气估计此刻也出得差不多了,不如用匣子将首级装殓过,与张家卖个人情!"

"我今天来找翟兄,正是为得此事!"李密偷偷地向四下看了看,发觉没有随从跟在左近,压低了声音回答.

"莫非贤弟拿着死人脑袋还有用么?"翟让对李密的反应很是不解,皱起眉头追问.

李密轻轻点了点头,脸上浮现了几分神秘,"翟兄莫非没听人说过,张须陀的门生李旭只领了四千兵马,便杀到运河边上来给他报仇了么?"

"这小子欺人太甚!"提起李旭,翟让肚子里的气就不打一处来,抬手向身边的树干上击了一掌,打得枯枝上的残雪飘飘而落.当年李旭在运河边上以千余骑击溃了瓦岗数万大军,一战斩将过百.此役虽然不是翟让亲自指挥,他也将此视为毕生的奇耻大辱."等茂功回来,咱们三个亲自下山去会会这姓李的,看看他是否生了三头六臂!"

"翟兄莫气,他这是送死来了!"李密笑着摇头,欲言又止.

"送死?莫非法主已经有了破敌之策不成?"翟让听李密说得玄妙,忍不住追问.

"破敌之策就在这张姓老儿的人头上!"李密想了想,压低了声音解释,"他打着给张须陀报仇的名号而来,咱们如果这么早就将人头还了,外边的知道的会说你我大度,不知道的肯定会以为咱瓦岗军怕了他.所以,人头千万不能还.待张家的人赶到,翟兄别露面,让大哥与他坐地涨价,刁难一番便是!"

"可,可这难免会被外营的弟兄们误会,以为咱们贪图钱财,不顾他们死活!"翟让不知道人头和破敌之策有什么必然关联,但江湖人的本能让他认为此举有失光明正大.劫人绑票的事情任何山寨都会做.但对方出了票金,山寨就该还了当头.这是从祖师爷那里传下来的规矩,很少有人敢不遵守.

"不妨,你只是刁难他十天半个月,最后咱们不但还了人头,而且以前辈之礼,风风光光地将老将军的人头送下山去.天下人闻此,谁敢不说你翟大当家仗义?"李密眼神一闪,妙计接踵而出.

"那姓李的见不到张老将军头颅,即便遇到任何挫折,都没理由撤军.咱们等洛口仓拿下后,立刻集中兵力,以四十几营人马战他那千把骑兵.到时候非但弟兄们知道你我今日的良苦用心,天下豪杰也会明白,咱瓦岗军并非任何人都可惹得起的!"

说罢,他收起笑容,双目之中杀机毕现.

第六卷 广陵散 第三章 无衣 (七 下)

从翟让那里告辞后,李密又转向了哨探总管谢映登的营房.他正在下一盘非常大的棋,每一粒子都不能摆错位置,因此及时了解第一手情报至关重要.

谢映登正亲自按照一本密钥对译山下刚送到的几封线报,没听到屋子外的脚步声,直到蔡建德忍不住咳嗽了起来,才警觉地抬起头,然后十分惊诧地问道:"密公什么时候来的,找我有事情么?公怎么亲自来了?侍卫呢,他们怎么都没发出声音...."

"映登不要急!"李密摆摆手,打断了对方那连珠箭般的提问."我闲来无事,刚好溜哒到这附近.怕打扰了你,所以我没让门外的侍卫通报,过后你莫要怪罪他们!"

谢映登放下手中的密钥和密信,脸色很快恢复平静,"不妨,我没有怪任何人的意思.只是觉得如果密公有事找我,派人通传一声便是,我会将密公需要的一切送到聚义厅中.身为哨探总管,却劳密公亲自来催问军情,谢某十分惶恐!"

"映登!大家都是兄弟,又何必把长幼尊卑分得那么清楚!"李密被对方弄得浑身都不自在,板起脸来抱怨.

"私下里咱们是兄弟,公事上却是主从,映登不敢逾越!"谢映登又做了一个揖,然后走到窗口对外边下令,"来人,赶快给密公献茶!"

"映登别忙活了.我是心里慌,所以到你这看看有没有茂功他们几个的消息!不会打搅太长时间!"李密攻不破对方以礼貌垒起来的"城墙",只好干笑着说出实情.

"密公请稍坐,我这就能弄好!确切军书还没有送回来.但咱们安插在百花谷和巩县一带的细作传上山几份涉及官军动向的密报,根据这些,倒也能推测出茂功他们目前的进展!"谢映登依旧保持着彬彬有礼的态度,笑着回答.

别人的尊敬能让李密感到心情舒畅,谢映登的尊敬却只让李密意识到了彼此之间的距离.那是江南谢家培养出来的气质,举手投足之间都带着魏晋遗风.相比之下,李密平时引以为傲的倜傥风度根本不堪一提,更甭说从对方的言行举止中挑出一些过错来.

他胸口如同压了块石头般闷得难受,却只能一忍再忍.瓦岗军成分复杂,内部各派系之间也壁垒分明.根据将领们的来源,目前军中总体上可以分为三大派.即由翟让、徐茂功等瓦岗军开创者组成的内营系、由王当仁、孟让等江湖豪杰组成的外营系,以及由房彦藻、诸君彦等儒林名士、前隋旧吏组成的'应天'系.这三大派系中,内营系的权位最重,实力最强,但也最难控制.其中很多人如徐茂功、谢映登、程知节等只是为了瓦岗军的今后发展大局才肯听奉李密的号令.内心深处,对"桃李代杨"的天命传说一直半信半疑.而加入瓦岗最晚,根基最浅的名士和前隋旧吏们反而对天命传说最为痴迷,他们都坚信,自己所追随的李密是真命天子,最终能登上帝位.他们个人也建立绝世之功,进而光耀整个家族.

军事上,李密需要借助徐、程等人的谋略和勇武.政务上,李密需要依靠房彦藻、邴元真等人的经验和忠诚.相比之下,原来推举李密走上瓦岗大当家位置的各外营统领,目前反而最不重要了.打仗不能光凭人多,吃了足够次数亏的李密现在已经清楚地明白了这个道理.王当仁、孟让等人所率领的外营兵马虽然以经过一番整训,但出身草莽的统领们见识毕竟有限.受到他们的拖累,数十万外营弟兄今后也只能充当运送军粮、虚张声势的角色.真正的两军对决,李密轻易不敢派其冲锋陷阵.

这也是李密如今敢于任雍丘营被攻破却不派一兵一卒相救的原因.他已经渡过了当初那道河,不再需要借助外营诸将来牵制徐、程等人的力量.相反,他现在需要做的是一步步让瓦岗军的老班底像前来的投奔的名士、旧吏那样对自己言听计从.为此,他可以忍受一些小的冷淡和白眼,甚至不惜任何代价.

谢映登并不是存心刁难李密,很快便将几份情报对译完整,综合起来,推断出了前方的最新军情.

"徐将军肩负重责,发回来的军报务求详实准确,所以动作永远不会如各地细作那样及时!"虽然李密表现得一直非常大度,谢映登依旧替同僚提前做了些铺垫.

"我知道,茂功做事谨慎,这也他身上最令人欣赏的地方!"李密听得心中一紧,迫不及待地表白.眼下他麾下最善战的将领便是徐茂功了,如果对方受挫于洛口仓的话,接下来瓦岗军的整个战略部属都不得不做出调整.

"这三份线报分别来自虎牢关、百花谷和巩县."谢映登将译好的情报按次序排开,身体的动作依旧四平八稳.为了让李密更直观地判断形势,他又转身找了一幅羊皮地图,摆在面前的桌案上,然后才开始向急得肚子里边已经开始冒烟的李密介绍详细情况.

"巩县已经点燃了狼烟,四门紧闭,但洛口仓至今还控制在官军手中!"谢映登拿起一根炭条,先向巩县处点了一下."据细作汇报,茂功还没开始攻城!"

"嗯,我军远道而致,稍做休息也是应该的!"听闻徐茂功并没有受挫,李密心跳频率稍微输缓了些,捋了捋胡须,点评.

"虎牢关的隋军也没有任何反应,关门依旧允许进入.但咱们的细作发现,有很多百姓从石子河一带逃来,说是那边起了兵戈!"谢映登看了看李密脸上的表情,继续介绍."至于百花谷,细作说虎贲郎将刘长恭、光禄少卿房崱两个带领两万五千大军于七日前离开,至今下落不明!"

"你是说茂功在石子河畔与刘长恭遭遇了?"李密听得心中一惊,手上稍微用力,将自己的胡须硬生生揪下了一绺.他顾不上痛,赶紧扑身于地图前,用手指仔细测量三份线报来源之间的距离,半晌,长出了一口气,笑着说道:"映登简直想急死我!茂功这明显是围城打援之计,刘长恭仓猝去救洛口,恐怕洛口救不下来,他自己也要折将进去!"

"属下只是负责分析线报,具体结论,还要等军书到了才能得出!"谢映登点了点头,依旧以平静的口吻回答.

"不必等军书,我相信茂功的本事!"李密大笑着摆手,"他既然能把刘长恭从百花谷骗出来,自然没道理再放他回去.哈哈,姓李的还没到荥阳,隋军已经少了一路.茂功此计用得妙,摸准了刘长恭不愿意受人约束的心思!"

对于大隋官员肚子里那些门道,李密心中清楚得很.驻军于百花谷的刘长恭先前消极避战,此时又突然出来拼命,恐怕是已经听闻了冠军大将军李旭到达雍丘的消息.为了握紧手中兵权,他必须要赶在李旭杀到荥阳城下之前重竖自己的威望.而徐茂功以偏师威逼洛口,刚好让他看到了他建立功业的机会.只是刘长恭永远不会猜到瓦岗军竖在洛口城下的军营是空的,主力部队早已等在他前往洛口的必经之路上.

"这几分线报都是刚刚送上山的,计算路上耗费的时日,如果军情真如密公所推算,恐怕此刻徐将军已经掉头去攻洛口!"谢映登不懂得凑趣,

没有问刘长恭到底存了什么心思以致进退失据,沉默了片刻,继续说道.

"攻得好,攻得好!刘长恭一败,东都都会为之震动.洛口仓守军本来就不多,这下更没勇气与茂功为敌了!"李密心情大阅,不在乎对方举止上的愚笨."我这就下急令,派黑石营到洛口附近给茂功打下手.将能搬的粮食尽数搬到黄河边上装船运走,一粒也不给隋军留!"

"多些人去帮忙也好.死守洛口对我军无任何好处!"谢映登点点头,回应.虽然在内心深处对李密的行事手段颇有微辞,但对李密眼光和用人能力,他还是非常佩服的.换了别人当家,肯定不会仅凭几份含混的线报,便推算出徐茂功已经击败了刘长恭.更不会在正式军书没送上山之前,就果断地派遣辅助兵去协助陷阵营搬运战利品.

"嗯!"李密快速写了一份手谕,交给贴身侍卫蔡建德,命他转交房彦藻,由后者组织人手最快速度送下山.然后手捋胡须,围着桌案来回踱步.徐茂功节外生枝干掉了刘长恭,等于替他解决了一个大问题,眼前的局势越发向有利于瓦岗军一侧倾斜.兴奋之下,他的思路也变得非常迅捷,踱了小半个圈子后,猛然停住脚步,将手扶在桌案上,盯着地图追问道:"映登,你那有没有雍丘方面的最新消息?"

"没有,还是上午抄送与密公那几份.姓李的只派了少量骑兵沿运河向北虚张声势,其主力依旧留在雍丘城内修整."谢映登仿佛料到李密会有此一问,立刻给出了确切答案.

"嗯!"李密脸上的笑容渐渐散去,眉头随即慢慢皱紧.在他心中,十个刘长恭也抵不住一个李旭,虽然刘长恭麾下的兵马数量有博陵精骑的六倍之多."咱们安插在雍丘的细作本事怎样?能不能靠近李旭,我是说,能不能...."

"不可能,李旭武艺非常高,并且极得麾下将士拥戴!"没等李密把话说完,谢映登断然否决了他的假设.

两军交战,刺杀对方主将也是取胜的手段之一.谢映登并不觉得李密的提议有什么不光彩,但他相信瓦岗军中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刺客."经历了上次周督尉的事,姓李的对身边人员安排警惕得很.如果咱们的细作主动出击,恐怕除了徒增伤亡外无任何收获!"为了照顾李密的颜面,他继续补充.

"也是,可惜周醒被发觉得太早!"李密叹了口气,承认刚才的计划有些异想天开.

"周醒已经尽了力.徐将军叮嘱过,以后瓦岗军不会再与他联系了!"谢映登也叹了口气,为自己麾下失去一员干将而惋惜.

他二人口中的周醒是当年徐茂功精心安插于李旭身边的眼线,但在上次运河之战中,此人不慎惹李旭生了疑.结果先被借故支到了塞外半年多,然后又被委派到桑干河畔组织流民屯田,到现在也没能重新打入博陵军决策层.并且此人在塞外历练了一圈后,对瓦岗军也不再忠心.谢映登几次派细作去请他回山,他却宁愿冒着被博陵军发现后处死的危险也不肯答应.

"其实我刚才并不是说一定组织人手行非常之举!"李密顾惜颜面,一计失败后习惯性地做出了挽回性举动,"我是想派人在雍丘制造些事端.最好让大隋朝廷失去对李将军的信任."

"能够不战而除掉他当然是最好."谢映登知道大当家心中对李旭甚为忌惮,笑了笑,回应."但朝廷中的官员们未必昏庸到如此地步,如果在这个节骨眼上夺了李旭兵权,估计今后不会再有人肯认真为朝廷卖命!"

"不好说,那些权臣一直是咱们的'盟友'.前些日子,他们不是'帮忙'调走杨义臣,救了窦建德一命么?"李密对大隋官场的了解程度远远超过谢映登,笑着打趣.

"那些盟友的确仗义!"谢映登虽然冷峻,也被李密的说法逗得展颜而笑.凭心而论,各地豪杰之所以能迅速发展壮大,与朝中诸位权臣的胡闹密不可分.是这些人,一次又一次打乱了前来征剿的官军行动部署,也是这些人,将一个又一个忠勇的将领送到了义军的刀口下,乐此不疲.

"听了密公的话,我倒想起一件事情来!"笑过之后,谢映登从墙边的书架上抽出一份卷宗,轻轻地摆在了李密眼前."前齐郡通守贾务本去年在大海寺一役受了伤,回去后很快便不治身亡了!"

"那不是十一月的事情么?难道其中还有什么隐情?"李密记忆力甚好,不用翻,便想起了线报中的具体内容.

"的确,但细作近来打听到,贾通守当时伤得并不重,被治愈的希望很大.但在萧监军上任之后没几天便创发而死了!"谢映登轻轻翻开卷宗,指着后来补充的部分解释.

"他是被监军御史萧怀静挤兑死的!"凭着对御史们的印象,李密迅速得出了正确结论.大隋朝的御史是有名的舌锋如刀,当年一名前辈御史仅

凭着伶牙俐齿便联合了东塞数十部落,不费大隋一兵一卒就将刚刚崛起的契丹彻底铲平.只可惜,后辈御史们继承了前辈的舌锋,却将其全用到了自己人内部.

"应该是这样!"李密摸了摸自己的脸,又开始蹒跚踱步,"贾务本是地方官员,背后没有什么硬靠山.身为外戚的萧怀静自然不会对一个既没有靠山又不见得有什么本事的地方小官留什么口德.三言两语之下,气得贾务本旧伤复发实属正常.若是贾务本受了其言语打击而不死,才真会令人意外呢!"

"我听说,贾务本之子润甫在郡兵中做参军,甚负人望.而他与诸君彦当年曾授业于同一个老师,实有同门之缘!"谢映登笑了笑,又道.

"你是说…"李密眼中猛然闪起一道寒光,手指谢映登,他脸色的疤痕瞬间被血充满,看上去异常狰狞.

"咱们继续请盟友帮帮忙?"谢映登不动声色,回答.

由于过度兴奋,李密脸上的肌肉不断抽搐.如果谢映登所献的计策能顺利施行,瓦岗军必然声威大振.什么立名建号,什么传檄天下,都可以一蹉而就.到那时,天下英雄对瓦岗山只有仰望的份,再没机会与他争雄!

没等他下定决心,门外忽然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谢统领!"有名满脸是汗的斥候一边喘息,一边低呼.猛然看到李密,他快速吐了口气,然后躬身行礼,"属下见过大当家,大当家,大事不妙了!"

"喝口水,慢慢说!别一惊一咋的!"谢映登皱了皱眉,呵斥.来人是他麾下的一名干将,平素向来沉稳有加的,没想到今天在李密面前却突然失了方寸,实在令人懊恼.

"是!"斥候接过茶碗,咕咚咕咚连灌了几口,然后尽量调匀呼吸,大声回应,"属下刚从山脚接到开封营送来的急报,送信人已经昏死过去了.他说,博陵军前日甩开外黄和陈留两地的我军,直接攻入开封,当场击杀了黑社、白社两位统领!"

"其他几家兄弟呢?"李密大惊,一把揪住斥候的衣领子,"王当仁、周北洮、胡驴贼他们几个呢?他们就眼睁睁地看着博陵军冲进了开封?"

开封是个弹丸小城,本身战略意义不大.但李密却清楚地知道,开封周围至少有六支名义上隶属于瓦岗军的人马在活动.但李旭却就在六支

兵马眼皮底下,轻而易举地击败开封城内的义军,将队伍继续朝荥阳方向推进了足足七十里!

"王、王将军他们没,没有出击!"斥候被衣服勒住了脖颈,只憋得满脸青紫,才断断续续回答出一句话.

"可恶!"李密一把掼倒斥候,咆哮.压根儿忘记了就在两个时辰前,他曾经亲笔修书,严禁王当仁等主动迎战李旭.

此刻,他的信还在半途中.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一 上)

开封距离荥阳郡治所管城不到两百里,黑社、白社兄弟战死后,挡在博陵军和管城之间的只剩下了瓦岗圃田营.圃田营的主将李德仁勇力尚不及黑白两社,指望他能阻挡住李旭的前进脚步,那简直是痴人说梦!而王当仁、周北洮、胡驴贼几个在没接到李密手书的情况下还作壁上观,如今接到了李密的命令,岂不是更有了消极避战的理由.

仿佛全身的力气都被抽走了一般,摔开斥候后的李密软软地跌坐在了桌案旁.形势急转直下,他先前的所有安排几乎都落在了空处.如果放任着李旭进入管城,凭借杨广赐给的金刀和圣旨整合河南诸路官军,瓦岗寨这几年的所有努力即将毁于一旦!

"十数万大军,十数万大军!"李密一边叹息一边摇头.如果在官军进攻开封时,个个拥兵数万的外营诸将肯在背后稍做牵制,姓李的怎么可能这么顺利地就将黑社和白社兄弟阵斩?他麾下不过四千骑兵,而王、周、胡、黑社、白社几人手中喽啰加在一处却接近十五万!

"密公不必气恼,那姓李的用兵一向狡诈,想是用诡计骗住了大伙!"谢映登见李密瞬间颓废得像一个输光了的赌徒,忍不住出言安慰.虽然站在敌对一方,他却打心底为对手的本领而感到骄傲.从武艺和刀法上推测,谢映登确信李旭的授业恩师是他失踪了多年的族叔.从某种角度上来看,李旭正是他谢家的衣钵传人.

千军万马避白袍,原来他以为那不过是江南文人的杜撰.现在才明白,当武将的威势达到了颠峰之际,的确可以让千军万马竟相走避.

千军万马避黑骑.刹那间,谢映登仿佛看到了王、周等人望见李旭的黑马,一个个卷旗而去的仓惶.一丝难以察觉的笑容悄悄地爬上了眼角,他拿起笔,不动声色地将今天所发生的一切记录到文档中.

"不光是姓李的狡诈,而是外营弟兄已经被他杀落了胆儿!"沉寂半晌后,李密稍微缓过一点精神,苦笑不止."可大隋朝气数早就尽了.他即便是飞将军重生,又纵横到几时?映登,稍后你通知咱们在管城的弟兄,让他们准备一份厚礼给那个姓宇文的钦差大人!"

"是!"谢映登点头答应,旋即又微微皱眉,"只怕宇文皛老贼心中起疑,不肯收弟兄们的礼物?"

"大隋的官员向来只看礼物厚薄,几时在乎过敌我.你尽管派人去送,先别说求他做什么事情!之后的跟进手段,我自会另行安排!"

谢映登楞了一下,但很快明白李密这样说,必然是因为其心中有十足把握."要不要把茂功也调回来拱卫主寨?"将李密的命令记录到纸上后,他低声建议."李将军一旦入了管城,便似虎入深山...."

"不用,我会给茂功下令,命其放弃洛口仓,回师攻取百花谷!只要咱们把百花谷控制在手里,无论是荥阳还是虎牢的隋军都不敢轻举妄动!"李密向地图上刘长恭部原来的驻地指了指,说道.

百花谷夹在荥阳、虎牢和洛口之间,背靠天凌山,前临汜水,是个非常关键的战略要地.眼下刘长恭部已经被徐茂功打残了,自然无力据守此处.而徐茂功占领百花谷,则随时可能向三个城市发起进攻,不由得各地隋军不小心防备.

"密公下得是一步妙棋!"谢映登点点头,对李密用兵手段表示佩服."但李将军那边..."

"我亲自来应对他!"在冷笑中,李密又逐渐恢复一方霸主的气概.

到目前为止,敌手战无不胜.但决定胜负的玄机不仅仅在战场上.此人太年青了,还不懂得什么是阴谋,更不知道他试图挽救的大隋,已经糜烂到了无可救药地步!

‘他只有一个人.’李密在心中告诉自己,‘我这边却不止一个茂功!’.他知道自己胜券在握,因为这是天下大势如此,非人力所能挽回.

当天半夜,数名身负特殊使命的瓦岗军重要人物下山,披星戴月赶赴各自的目的地.情况紧急,他们必须在荥阳附近各路隋军被重新整合之前完成自己的任务.否则,瓦岗军将面临建立以来最大的劫难.

与此同时,谢映登麾下的斥候和细作们也使出浑身解数,将博陵精骑的动向流水般送上山寨.

"李贼昨日兵出开封,圃田营不能力敌,退守大梁!"

"李贼击破我圃田营,伤李德仁将军.李将军凭城据守,请求主寨救援..."

"周北洮将军回击开封,李贼领偏师返,周将军不得不放弃目标,避其锋樱...."

....

博陵军拿下开封后,并没有像李密和谢映登二人预料的那样,不顾一切扑向管城.而是以开封为中心,按部就班为朝廷收复失地.如此一来,雍丘、开封、圃田、管城便连成了一片,东都和江都之间被瓦岗军阻塞了数月的道路也重新被打通.

接踵而来的胜利消息极大地鼓舞的隋军的士气,没等博陵军继续向北,河南道大使虎牙郎将王辩主动率军迎了上来.两支队伍在圃田城外会师,合力驱逐了前来救援的瓦岗军,收复运河西岸大片土地,然后大摇大摆地班师管城.

无论真心也好,假意也罢,荥阳郡守虞世会带领阖郡文武迎出了南门外.小半年前就离开江都前往河北传达圣旨却至今没过黄河的钦差大人宇文晶也无法再躲下去,只能硬着头皮走上前,请李旭入城后立刻在摆设香案,恭迎圣旨.

对于宇文家的人,李旭早就不报任何希望.所以也不惊诧对方的厚脸皮,将弟兄们都安置妥当后,旋即借了荥阳郡守衙门大堂,请钦差大人当着河南道官员的面,交授杨广所赐印信和金刀.

"按道理,本官理应在去年便将圣旨和印信给将军送到博陵去的!"待李旭谢恩已毕,宇文晶上前拉住他的手,皮笑肉不笑地说道:"但将军你也应该知晓,金刀乃先皇所佩之物.一旦落入贼人手中,恐怕大损朝廷颜面.所以我和虞大人反复商量了几次,都觉得应该慎重,慎重.至少要待王大人将黄河两岸的渡口收复了,才好启程.却没想到李将军英雄盖世,还没等我们这边将兵马准备停当呢,居然自己千里迢迢迎到河南来了!"

"末将也是消息闭塞了些.如果知道河南诸军克日北上,必将在黄河对岸执缰相待,哪用绕如此大一个圈子!"李旭听宇文晶的话里暗藏机锋,赶紧出言向周围的文武官员解释.有了杨广所赐的金刀在手,他不怕官员们不听从自己号令.但如果刚一见面大伙就彼此间心生隔阂,将来诸文武们执行命令时难免会阳奉阴违,进而耽误了剿匪大事.

"我倒不在乎是你南下还是河南道诸君北上.能将金刀平平安安地交到你的手里,我就可以放心地回江都向陛下交差了!"宇文晶见自己李旭回答得滴水不漏,笑了笑,继续道."但临行之前我想替陛下问将军一句,你心中可有破敌良策?"

他说话时舌尖翻卷,像极了一条仰起三角脑袋的毒蛇.偏偏碍着其钦差的身份,李旭不能有所得罪,只好抱了抱拳,正色回答:"请大人转告陛

下,末将必竭尽全力,绝不敢辜负他的信任.至于良策,末将初来乍到,敌情未明,实在不敢草率行事!"

"可我这几天一直听说,河南绿林道千军万马避你单人独骑.本以为李大将军一到,群贼便如积雪逢春..."

"大人言重了!"李旭后退半步,避开四下飞溅的'毒液',"群贼所避,乃我大隋兵威耳,并非避李某一人!况且知道前方有诸位大人在,李某才敢放手施为.否则,仅凭区区四千骑兵,某断不敢轻易冒险!"

河南道诸将本来已经被宇文晶挤兑得脸色发青,听李旭如此谦虚,心中对其不免增添了几分好感.忌妒之心一减,立刻明白宇文晶在蓄意挑拨.恨恨地向老贼瞪了几眼,心中暗道:"有什么过节你们慢慢去算,又何必如此歹毒地拖我等下水?难道我等就是傻子,甘心给你当槊头么?"

宇文晶却丝毫不在意别人怎么看自己,叹了口气,继续道:"李将军不必过谦,天下人都知道,群贼怕的就是你一个.就在五天前,他们还在我眼皮底下将百花谷给夺了,那刘长恭自称盖世神勇,最后却赤身裸体逃回了东都洛阳!"

河南道大使王辩早就被挤兑得火冒三丈,听宇文晶没完没了地用话挑拨,再也忍不下去,用力跺了跺脚,大声喝道:"宇文大人,你也是武将,既然有心替朝廷分忧,为何不自己披挂上阵.终于躲在城墙后煽风点火,算哪门子本事?!"

"我身负的是护卫天子的重任!当然不能随意插手地方军务!"宇文晶转过身,连翻数个白眼.

"当大伙是聋子么,刚才又是谁在河南军务上纠缠个没完来?"王辩冷笑着反问.

眼看着双方就要起冲突,李旭赶紧上前劝解."王将军消消气,宇文大人也不要急,末将之所以得手,恐怕也是因为河南诸君吸引了瓦岗主力的原因.这一路上我带人抄了不少贼巢,有些赃物不知道如何处理.还请诸位帮忙拿一部分去还于地方,也请宇文大人护送一部分去江都,进献与陛下!"

"当我是刀手么,帮你押运东西?"宇文晶听有财货可分,心中对李旭的恶感顿消,嘴巴上却依旧不肯轻易将他放过.

"岂敢,岂敢,也不是什么奇珍.若大人觉得哪些不可能入陛下的眼,在路上直接替我处理了便是.总之,末将会承大人的情!"李旭陪着笑脸,回答.

"那还差不多!"宇文晶将脖子一扬,倒背着双手,洋洋得意走向回堂中主座.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一 下)

虽然大隋朝官场收受贿赂成风,却向来没开过上司向下属送礼的先河.李旭初一到任,不向河南诸郡的将领们强行讨要孝敬,做派已经很是出人意料.转眼又当众派出几大箱子细软来,众将即便不怕言官们过后弹劾,却也达不到与宇文晶同等的脸皮厚度.因此一个个百般推辞,绝不肯收.

"其实这些礼物也不是白送给大家的!"李旭见众人态度坚决,唯恐连给宇文晶那份也送不出,笑着给大伙找台阶下,"这些都是我从贼窝里抄出来的脏物,如果放到民间去,恐怕很少人能买得起.所以请大家代为处理掉,筹集些物资改善士卒们的装备和伙食,也好能尽早将瓦岗军剿灭!"

"对,对,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宇文晶正为众人的矜持而大为尴尬,听李旭这么善解人意,赶紧出言响应."我先替皇上挑一些,这年头盗匪遍地,怕是宫里也缺少些能让陛下高兴的东西呢!"

"大伙都拿一些吧,过几天筹得钱粮,咱们在城里犒师!"郡守虞世会见此,也赶紧帮忙说项.

众文武听官职最高的几位大人都发了话,才犹豫着将宇文晶挑剩下的拿了几样.有人心中暗赞新来的讨捕大使仗义疏财,是个值得追随的好上司.有人却觉得此举未免有收买人心之嫌.更有少数几个为官清廉者,干脆挑了最容易出手的,准备改天换成肉好后如数交公,也好给麾下的士卒添置些结实点儿的铠甲,锐利些的兵器.

朝廷关于河南道剿匪诸事的安排于年前就已经传到了各地,所以眼下聚集在荥阳郡周围除了被打跑了主帅的刘长恭残部外,还有虎牙郎将王辩所部的两万多府兵,裴仁基、秦叔宝等人所部数千郡兵,以及从弘农、襄城等临近各郡派来的地方兵马,由各自的通守所带,每部三到五千不等.除了那两万府兵之外,各支地方兵马的装备、补给朝廷一概不管不问,因此李旭带来的那批贼赃,虽然分派到将领们手里仅仅是杯水车薪,也着实让人感动了一次.

众将领感动之余,便试图给李大将军一些回报.可在城内眼巴巴等了两、三天,李旭除了偶尔找几个与瓦岗军交过手的人了解一下敌军的战斗力外,关于下一步战斗如何进行的安排居然只字不提.

"李将军不是打着并了大伙部众的主意吧!"有谨慎着忧心忡忡地议论.事物反常即为妖,对属下这么体贴的上司他们平生第一次见到,如果对方捧着陛下钦赐的金刀提出整军,无论迫于其威,还是感于其恩,大伙还真不好拒绝.

"不一定,依我之见,李将军不是那种贪婪的人.况且咱们手里这些弟兄,跟人家麾下那三千多骑兵根本没法比.即便送上门去要求合并,人家也未必看得上眼!"偷偷观摩过博陵精骑训练的人连连摇头,否定了同僚的猜测."我想李将军在等裴将军那边的回音,毕竟没有虎牢方面的支持,咱们这边很难单独采取行动!"

众人这才注意到战斗力数一数二的齐郡子弟并不在管城,自从李大将军到任后,虎牢关那边只派了几名低级军官来表示祝贺,几个核心人物却以防备瓦岗军偷袭为名,一个都没有露面.

"难道那裴仁基与李大将军有过节?"有人继续猜测.

"不可能,虎牢关里,有一半人马都是李大将军的旧部,我听说那秦叔宝和罗士信两个是与李大将军素来相得的!"消息灵通者摇头否认,直接点出了双方实力的对比,"咱们李大将军有陛下的圣旨、先皇的金刀,还有秦叔宝和罗士信两员虎将支持.他姓裴的有什么资格不听从号令?除非他嫌自己命长了!"

无论猜测的结果如何,真相还是需要派人到李旭身边探听.众人推来推去,最后一致认为虎贲朗将王辩跟李旭关系最熟,提议由他出头去探探李将军的口风.虎贲郎将王辩心里也正忐忑得紧,又受众人央求不过,只好硬着头皮答应下来.先整理了一幅干净行头,然后命部属推了几车钱粮,以归还变卖贼脏所得为名去城外的博陵军驻地拜会李旭.

"我也正为此事头疼,既然大伙都这么上心,不如聚在一处商议出个稳妥办法来!"听王辩婉转表达完众人的担忧,李旭笑了笑,提议.

"他们怎敢影响大人的决断!"虎贲郎将楞了一下,惊诧地说道,"大人有什么安排,尽管给他们发号施令便是了.如果哪个不肯服从,自有军法来对付他!"

"还是群策群力的好,我刚来,没有大伙对敌情熟,免得安排错了,反而让瓦岗军得了机会!"李旭摇摇头,坚持.

众将得知新来的上司没有整合各路兵马为一体的意思,心中都大为安定.闻听李将军要聚将议事,一个个轰然响应.虎牢和荥阳两处隋军的主将得到快马传书,也主动赶了过来,大伙聚在临时搭起的中军帐内,士气居然为几年来从没有过的高涨.

李旭是皇帝陛下钦点的河南道讨捕大使,所以理所当然坐在了主帅位置上.荥阳郡通守裴仁基、虎贲郎将王辩的座位设于他的两侧.其余诸将按官职高低,沿帅案两侧顺序站立.摆在帅案正前方地面上的,却是一张羊皮拼出来的大幅舆图,将荥阳、管城、虎牢等地的山川高低,河流走向以及敌我各部的所处方位、兵力多寡一一标于其上.

军卯点过,李旭先四下环视一圈,然后指了指面前的舆图,笑着说道:"近几曰本帅忙着了解附近的军情,所以一直没抽出时间来跟大伙商议正事.现在敌我两方面情况都了解差不多了,接下来便准备与瓦岗军开战.但具体怎么打,目前还没有一个章程,大伙有什么好建议,不妨说出来,咱们一并参详参详!"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二 上)

话音落下,刚才还暗自交头接耳的将士们立刻安静了下来.大伙近两年与瓦岗军交战,胜少败多,所以对主动出城去捋敌人虎须之举实在没什么把握.但若在新上任的主将面前露出怯意,难免会被第一把火烧到屁股.况且对方前几天也确实以四千轻甲杀得十余万瓦岗军不敢回头.开封城下,千军万马避黑骑并非一个传说.在座诸将之中任何一人麾下的士卒都不比博陵轻甲少,身为主帅的李旭已经以身作则了,大伙如果依然做缩头乌龟,颜面上也着实过不去.

没勇气提议进攻,又没脸皮主张据守.所以众人不如闷声大发财,等待冠军大将军李旭、虎牙郎将王辩、荥阳通守裴仁基三人拿主意.反正此地以他们三个头上的官帽子最大,也最受朝廷信任,无论将来的决战是胜是败,责任都追究不到大伙头上.

心中藏了鬼心思,目光自然不敢与李旭相接.各路隋军将领都低着头,眼睛装模作样地盯在舆图上做沉思状.谁料片刻之后,有人还真看出些门道来.

那不仅仅是荥阳周边的地图,也不仅仅标示了敌、我双方所占据的位置,大概规模.仔细观瞧,众人清楚地看见了每路敌军和我军的详细情况.众将领们先前对那些蝇头小字还不甚敏感,等目光扫到自家兵马标记附近时,则不由得皱紧眉头,倒吸冷气.

"李将军是什么意思!"宜阳县尉周英用惊诧的目光向同僚探询.在几位袍泽的脸上,他都看到了同样诧异和畏惧交织的表情.

李旭没有吞并大伙部众的打算,关于这一点,在议事之前大伙已经吃过定心丸.但此人也并非昏庸孱弱的好好先生,事实上,他比朝廷先前指派的任何官员都精细得多,也强势得多.只用了不到三天时间,他已经了解清楚在座每个人麾下的真正将士数量和装备情况.虽然他没有追究任何人吃空额或隐瞒实力的责任,但众人再想于兵力补给方面糊弄他,显然是行不通了.

"只是议一下军情而已,大伙不必太过拘谨.无论说得是否在理,言者无罪!"正忐忑不安间,将领们又听见李大将军的命令.

"既然如此,末将就先说几句.如果有莽撞之处,还请大将军见谅!"襄城郡守郑勃资格比较老,拱了拱手,率先开口.他的任所距离荥阳最近,因而所部兵马在郡兵当中算是士气相对高昂的.虽然半年多来弟兄们从未在瓦岗军身上占到半点便宜,但至少补给跟得上,士卒缺额也不算多.

"本帅记性向来不太好,纵使郑大人说错什么,本帅也保证出了帐门后立刻忘得一干二净,无论如何都不会再想起半个字来!"李旭抬抬胳膊,做了个请的手势.

听主帅如此善解人意,众将领们的心态立刻轻松了不少.互相看了看,七嘴八舌地建议道,"郑兄有什么话就直说,左近就是那么回事儿,咱们跟大将军也没什么好隐瞒的."

"如此,末将就不客气了!"郑勃四下拱了拱手,继续道:"其实张老将军阵亡后,大伙这半年来的日子过得非常艰难.不但弟兄们畏于再出城跟瓦岗军拼杀,就是我们这些当将领的,也轻易不敢提开战二字!"

"这是为何?"李旭笑了笑,追问.丝毫没因郑勃的话而感到愤怒.

"贼兵越打越多,郡兵越打越少呗!"县尉周英大声补充.

"每次都是咱们几万人跟十几万瓦岗军混战.毫无章法.该来帮忙的不肯帮忙,该把握机会攻敌之虚的也不肯动手."有人跟着附和.

"打赢了的未必落一个好字.缕战缕败的倒一路加官进爵!"昭武校尉黄乔不满地叫嚷.

大伙七嘴八舌,纷纷指摘东都方面对刘长恭等人的偏爱和对其他各路兵马的刻薄.只听得裴仁基和王辩二位高官耳朵都发红了还不肯安静.李旭理解众人的心情,所以也不出言喝止.只是静静地听着,任由大伙将肚子里的苦水都倒出来.

待众人嚷嚷得差不多了,郑勃轻轻咳嗽了一声,然后讪笑着补充道:"大将军也是行伍出身,知道咱们这些人的难处.马革裹尸,誓死报效朝廷的心思大伙都有,但死至少也要死在明白处.明明是可以互相呼应,共同进退的,到最后却成了孤军深入.临阵脱逃者无罪,舍生忘死者也无功.这种糊涂仗,又叫人如何去打?"

"嗡"地一声,中军大帐又开了锅.到了此时,众将领也豁出去了,不管李旭是不是骗他们说实话,过后再算总帐.反正死在哪里也是死.因而你一言,我一语,把朝廷的种种失当举措说了个遍.

杨广去江都后,便很少过问河南道政事.‘其实他哪的政事都懒得过问!’有人心中暗道.留守东都的越王杨侗没有任何治政经验,因此发往河南各地的政令实际上都出自光禄大夫段达、太府卿元文都等人之手.这几个家伙即不懂军务,又任人唯亲,导致参与剿匪的各位将领十分难做.刘长恭先是不肯服从张须陀老将军的号令,东都方面对此不闻不问.后又屡屡败于瓦岗军,东都方面依然对其信任有加,要钱给钱,要粮给粮.而其他各路兵马,除了王辩所部还能偶尔得到一些补给外,大伙都得从老家自筹钱粮,自募壮士.万一战败了,就是丢到盒里的弃子,死活再无人问.

眼下刘长恭再度战败,失掉战略要地百花谷和麾下数万弟兄,赤身裸体跑回洛阳去了.朝廷依旧没有罢他的官.西边还有消息传除出来,说越王杨侗亲自见了他,抚慰之,释其无罪.并出内帑为他在洛阳招募壮士,重整残军.同样是为国效力,这差别也忒大?凭什么他就什么好处都捞,大伙就该白白战死?如此赏罚不明,又怎能让那些死于阵前的人不心寒?

"越王殿下也是仿古人三用败将之事!并非肆意胡闹!"裴仁基实在听不下去,开口打断了大伙的抱怨.他虽然与当朝第一权臣裴寂联络有亲,但仅仅是一个旁支,因此若干年来一直得不到家族太多照顾.岁月蹉跎,当年的平级同僚李旭现在已经做了大将军,而他不过向上升了半级,从虎贲郎将升到了虎牙郎将,距离李旭的正三品册授大将军,六郡宣慰大使,检校河南讨捕大使差了不止一星半点儿.去年好不容易得到一个荥阳通守的实缺,还是靠东都方面的故人大力举荐才谋得的,所以在恩人受到非议时,不能不站出来为其说几句"公道"话.(一起看文学网买断作品,请勿盗贴)

"裴大人言重了,我们吃了豹子胆也不敢指摘越王殿下的不是!我等只是说有些人不用打仗,也能升官.只要他家里有足够的肉好!"郑勃看了裴仁基一眼,冷冷地道.

裴仁基上任之前曾经送了一大笔肉好进段达府邸.这本来是一件隐私.但因为他与监军御史萧怀静不和,所以在一次口角中,被对方当众捅了出来.荥阳周围剿匪的其他几名隋将本来就对裴仁基接了张须陀的职位而深感不服,今天他又逆大伙的意思说话,因此毫不客气地揭了他的‘疮疤’.

"你休要血口喷人!"裴仁基跳起来,怒喝.

"我只是说谁家有钱,又没说你裴大人曾经买官做.裴大人何必自己折辱自己!"郑勃冷笑一声,反击.

眼看两个就要吵起来,"嗯!"李旭仿佛嗓子里卡了痰,低低咳嗽了一声.

裴、郑二人不敢得罪顶头上司,立刻都闭上了嘴巴,四只眼睛像发情的公牛般相对,恨不得立刻拔刀剁了对方.

"大敌当前,有伤自家和气的话咱们还是不要说得好.否则被瓦岗军听了去,不知道会如何笑话大伙!"李旭看了看裴仁基,又看了看郑勃,笑着开解."要说升官后上下打点,也是常情.这事儿谁都做过.我前几天还不是当着大伙的面给陛下和宇文大人塞好处么?为了后方少一些掣肘之举,咱们这些当将军的委屈一下自己的名声又算得了什么?"

这句话,既责怪了郑勃不该攻击同僚,又照顾了裴仁基的面子.大隋官场污浊,若按先皇所定的律法追究收受贿赂的罪责,恐怕一百个为官者中有九十九个要掉脑袋.众人上任之初未必不痛恨贪佞,官做久了却不得不屈从于现实.所以李旭以为了让后方少些掣肘的借口替裴仁基开脱,也不算信口开河.

这都是张须陀老将军手把手教导过的,他在一次次挫折中学会了,并且永生不敢再忘.

酒徒注：被别人怎么咬,酒徒通常都忍了,但有人却一再以出卖国家民族的大帽子扣上来.酒徒位卑,却从未敢辜负自己的祖国.所以不得不专门回应之.所耽误更新,这周六、日会补上.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二 下)

裴仁基本来对李旭成为自己的顶头上司的事情还有些忌妒之意,见对方为了给自己辩解竟不惜自污其身,心中的那一点邪火不觉淡了.再想想自己最近以来的若干经历,叹了口气,垂下眼皮,将头转回了舆图上.

郑勃见裴仁基先收了势,也低低的"哼"了一声,将刀一般目光从对方脸上移走.李旭知道仅凭自己三言两语化解不开裴、郑两人之间的疙瘩,更知道襄城郡守郑勃是各路郡兵的核心,因此也不继续纠缠此事.笑了笑,把话头又转到回眼前战局上.

"大伙刚才都说不愿意跟瓦岗交手,但并不是怕了他们.症结就在有奸佞当道,朝廷处事不公平上,然否?"他脸上依旧带着微笑,仿佛在和一群故交聊天发牢骚,根本没当自己是在与大伙商讨涉及了数万人生死的军务.

"末将等不敢非议朝政.但郡兵们都是没娘的孩子,这也是众所周知的!"县尉周英站起身,大声回禀.

"古来皇帝不差饿兵,但弟兄们饿了快小半年了!"昭武校尉黄乔大声补充.

众将领你一言我一语,七嘴八舌地总结出数条不愿出战的原因.归根结底,都是怕打没了手中兵卒便被朝廷抛弃,连向家乡父老交代的颜面都没有.

"朝廷以前做的事情,我无法管!"待众人将理由说得差不多了,李旭点点头,继续问道:"但如果我答应你们,今后郡兵的粮草和军饷与府兵一样发,器械与府兵一样给,战损与府兵一样补充,有功和府兵一样可得到升迁,大伙可愿意与我去会会瓦岗群雄?"

"那当然愿意!有哪个喜欢背着骂名缩在城里,看着群贼来去如入无人之境一般!"他的话音刚落,周英第一个站起来表态.

"问题是大将军可有把握替咱们要来钱粮.当年东都答应过张老将军无数次补给,却总是以道路不靖为理由拖延.直到老将军亡故了..."郑勃不相信李旭比张须陀的本事还大,谨慎地回应.

他刻意把说话的声音压得很低,却让在座所有人听了个清楚.这回裴仁基却没有起身与他抬杠,因为麾下齐郡子弟的钱粮抚恤,他接任后也是

一文都没拿到.东都的旧识肯替他谋取官职,但对郡兵的不信任态度却和张须陀在任时一摸一样,没有因为领兵者现在姓裴了而做丝毫改观.

李旭四下扫视了一圈,从每个人脸上都看到了渴求与失望交织的表情.他知道自己正向预计的目标靠近,点点头,微笑着给出了一个肯定的答案.

"我来的路上已经打通了荥阳东南方的通道,只要大伙再加把劲儿,咱们便可夺回整条通济渠.让各郡上缴给朝廷的钱粮都从蔡水和通济渠上源源不断地送过来.陛下给我圣旨中,认可了我调用河南各郡物资的职权.所以运河打通后,各郡拖欠的钱粮咱们拿来先满足弟兄们的补给,然后再送往东都!"

这是他在雍丘、开封附近大动干戈的目的之一.在绕路前往荥阳赴任的途中,他便发现眼下虽然战火四下蔓延,很多地方的府库却仍被官员们添得满满的.既然官员们不敢也不肯拿其中一部分出来救济百姓,该运往朝廷的他们总没理由贪污掉.因此,恢复连接朝廷和地方的通道便成了旭子用兵的第一个目标.只要牢牢把握住运河控制权,他就不愁自己麾下的将士像齐郡子弟那样缺衣少食.

听完李旭的话,众将先是一愣,旋即"轰"地一声炸了锅.他们没想到新任主帅胆子这么大,居然连送往东都的物资都敢截留.但转念一想,河南东部诸郡与洛阳之间的联系被切断也不是一天两天了,李旭这样做,算不得主动挑起事端.况且即便惹得东都方面不满又能怎样,李大将军的金刀是皇上给的,越王身边的人再嚣张,也不敢挑战皇上和先皇权威.

"对,反正东都说了,道路不靖就没法给咱们送钱粮.同样,咱们也没法给他送!"周英唯恐天下不乱,大声嚷嚷道.

"要不是咱们打通了运河,东都照样什么都捞不着.这回,大人们好歹能分得一些!"昭武校尉黄乔手捋胡须,满脸笑容,仿佛已经看到了钱粮运到管城般.

"陛下许了大将军之权,大将军自然调得河南诸郡的粮草辎重!"裴仁基阴郁的面孔看上去也晴朗了许多,笑了笑,说道."但恐怕还有两处不大妥当.第一,各郡如果还以道路不靖为由不肯将钱粮上缴怎么办?第二,咱们眼下控制了运河西岸,但瓦岗军随时可能从东岸切断河道,咱们该如何应对?"

"只有一个办法,以兵迫之!"李旭想都没想,大声回答."各郡如果不肯送钱粮过来,我会派兵去自行押运.瓦岗贼胆敢拦路抢劫,咱们是官兵,难道还真的怕了这群土匪不成?"

"对,咱们跟他们较量一番.总不能一直被贼人卡住脖颈!"

"打,敢抢咱们饭碗里的粮食,咱们手中的兵器难道是用来看的?!"

众将领听得兴奋,七嘴八舌地叫嚣.几乎忘记了就在一刻钟之前,他们还宣布士气低迷,无法出城与瓦岗军作战.

"但出战之前,至少要给各部补充些物资.否则士气依旧不振,对上瓦岗军未必有胜算!"裴仁基沉吟了一下,补充.

"我会请虞郡守打开管城仓,先从仓中拨粮食给各位.按麾下实际人数,先补足两个月的需求!"李旭对这一问题早有准备,笑了笑,给了众人一个万分满意的答案.

"你早来几个月就好了!"裴仁基点点头,话语当中不无遗憾意味.荥阳郡这么多官军,谁也没想到大着胆子去动从先帝时便留下来的官仓来满足军需.结果洛口仓数十万石存粮食平白便宜了瓦岗军.大伙若早知道如此结果,还不如冒险分了它.

"是啊,大将军早来几个月,估计巩县县令柴孝和也不至于被逼得走投无路,以至于去投降瓦岗军."郑勃叹了口气,破天荒地接过了裴仁基话头.

巩县和洛口仓被瓦岗军拿下的噩耗是在李旭进入管城后第三天传来的.据坊间所言,当时徐贼茂功已经准备撤军,但巩县县令柴孝和与监察御史郑颋两个人却无法承受援军被全歼于半路的巨大压力,献城投降以求自保.瓦岗军将洛口仓内的粮食全部装车,在饥民和百姓的帮助下运进了百花谷.为了有口饭吃,大批饥民主动从贼,使得百花谷内的瓦岗军人数一下子上涨到十万余,再加上刘长恭"赠送"的兵器铠甲,声威大振.

"同样的事情,我想以后不会再发生!"李旭截住两人的话头,非常自信的说道.他需要维持眼前的气氛,不能让已经发生的错误将好不容易调动起来的士气再打下去.光凭手中四千骑兵,他不可能击败瓦岗军.在他眼里,各路郡兵都能成为好帮手,就看为将者怎么用.

"末将愿意领麾下兵马,去清理运河两岸的残匪!"一直在旁边听众人议论的虎牙郎将王辩见李旭已经赢得了众人的拥戴,站出来主动请缨.先

前他只佩服李旭的勇猛,此刻却庆幸朝廷在关键时刻派了这样一名敢作敢当且有勇有谋的将军来主持全局.如果不出太大的意外的话,王辩可以肯定,瓦岗那群乌合之众绝非眼前这位李将军对手.

"末将愿与王大人并肩作战!"给李旭出了无数难题的郑勃也心满意足,站起身,肃立拱手.

"末将愿替与王大人同行!"

"末将愿唯将军马首是瞻!"众将领见郑勃已经表态,亦先后表明自己愿意接受李旭的差遣.

"如此,末将便回虎牢,尽点郡兵出关来会!"裴仁基不甘人后,笑着允诺.

"大伙稍安勿燥,如何出兵,何时出兵,咱们稍后还须再议!"赢得了众将军的初步归心后,李旭反而不着急立刻去与瓦岗军交手了,笑了笑,说道.

"议什么议啊,我等听大人安排就是!"郑勃再度说了曾经说过的同一句话,脸上的表情却与先前时有着近乎天壤之别.

"对,大人怎么说,咱们就怎么做,决不含糊!"众将领再度申明愿意听命于李旭的态度.

"大伙如此信任李某,某万分感谢."李旭笑了笑,非常有风度的四下拱手."但在此分派任务之前,我还得问大伙几句话?"

"大将军有什么话尽管问.只要弟兄们知道的,决不隐瞒!"众将领长身肃立,轰然响应.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三 上)

"其实这不是什么新鲜问题!"李旭慢慢收起笑容,正色,"想必以前也有人问过诸君,李某想知道,列位和麾下弟兄究竟为何而战?"

"当然是上报朝廷,下安黎庶了!"襄城郡守郑勃第一个回答.虽然他自己根本不相信这个答案.

"大丈夫立世,当建功名!"

"功名自在马上取!"

众将领你一句,我一句,满不在乎地响应.他们没料到眼前这位看上去满脸络腮胡子的新任上司还喜欢文人们才会热衷的调调.同样的答案他们已经说了千百回,根本不用仔细思索,张口就来.

"大伙若是以此言去号令麾下弟兄,不知道弟兄们会做何反应?"李旭轻轻摇头,对众人背熟了的答案极不满意.

"这个.......嗨,在弟兄们面前,谁还会掉这文儿!"县尉周英性子最直率,拍拍自己后脑勺,讪笑着回答.

"就是,那些粗痞,让他们懂得号令就是了,又何必跟他们罗嗦!"昭武校尉黄乔补充.新来的上官没什么架子,所以他也不想隐瞒自己的真实想法.官军在进行大的战役前,通常都会由主将向弟兄们说一番激励士气的话,但底下的弟兄们只是看他的面子才胡乱叫嚷几声而已.至于点将台上的大人物具体说的是什么内容,弟兄们听不清楚,也没心思去听.

大多数将领们的想法其实都和黄乔差不多,并不觉得李旭的问话有什么新意.有人甚至因而心生隔阂,认为主将大人明明出身行伍,却偏偏玩那些监军才喜欢玩的花活,远不如刚才拍胸脯保证大伙粮饷时模样来得亲切.更有甚者,竟偷偷地向同僚撇嘴,示意大伙刚才可能看错了人,到头来难免只落下一场空欢喜.

"不知道周县尉是哪里人?"不理会众人的小动作,李旭从帅案后走出,踱到周英面前,看着他的眼睛询问.

"启禀大将军,末将,卑职,卑职是宜阳人!"周英不知道李将军问自己的籍贯做什么,楞了一下,局促不安地回答.虽然生得虎背熊腰,但与旭子相比,他依然矮了大半个头,肩膀也窄了不止一寸.因此回答对方的话时只能仰视,仿佛犯了错的弟子对着严格古板的授业恩师.

"家乡附近还平安么,有没有乱匪?"李旭无意向对方施加压力,稍稍将身材侧开了些,和气地问道.

"托大人的福!"周英习惯性地抱了抱拳,用一种近乎拍马屁的口吻说道,"还算安宁,没打到县城门口!"

"我又不是洛阳府尹,你家那边有没有乱匪,托我什么福?"李旭笑着摇了摇头,伸手压下周英的胳膊,"你出来多久了,担心家里人么?弟兄们想早些回去么?"

"怎么不担心呢!宜阳的青壮几乎都被我带了出来.一旦土匪杀上门,县令麾下根本没兵可用!弟兄们日日问我什么时候回去,烦得我耳朵都起了茧子!"周英见李旭一直态度平和,心情大定,罗罗嗦嗦地倾诉.

"是这样啊!"李旭笑了笑,未做任何品评.然后慢慢踱到襄城郡守郑勃面前.没等他开口询问,郑勃主动应道:"襄城的情况还不如宜阳.卑职那边多山,大小土匪一窝挨着一窝的,剿都剿不过来.去年那会儿他们就差点打到郡城根下,今年,嗨,谁知道呢.要不是皇命在身,卑职早就带着弟兄们杀了回去!"

"我那也差不多!"黄乔见李旭将目光转向自己,主动回答.

"大将军还是莫要问了,大伙都很为难!"来自南阳的督尉杜子贵红着眼睛,申诉.他是菊潭人,老家在一个月前便陷入了贼手,父母妻儿生死不知.而身为郡兵大将的他却干耗在荥阳城中,根本没办法回师为家人报仇.

"我那情况和你们差不多!"李旭轻轻叹了口气,说道."陛下委我以六郡抚慰大使之职,其中最大的那个郡却被叛贼罗艺占去了三分之二,我从来没能要回.如今博陵军主力尽在荥阳,不知道罗艺那厮会不会趁机生事!"

"那罗艺,罗艺不是刚刚向陛下悔过了么?"裴仁基听得心焦,大声追问.

"他的确悔过了,麾下的士兵却一个没有裁."李旭摇头,苦笑,"以幽州各地的赋税,绝对养活不下整支虎贲铁骑.没有粮饷时,他不抢我还抢谁?更倒霉的我家南边的窦建德这阵子也闹得越来越大了.一旦他们两个联起手来,我这六郡抚慰大使,就连家都回不得了!"

这些话都是实情,所以说出来给人的感觉绝非作伪.众将领听了,不由得陪着主帅一道叹气.都说世事艰难,为将者不易.能不能建立功业还很难说,连自己的老婆孩子都不知道什么时候保不住.

"所以,诸君可问问麾下弟兄,愿意跟我早日平了瓦岗,回家去保护自己的老婆孩子么?"李旭突然挺直身躯,大声发问.

刹那之间,军帐当中一片寂然.不是为了朝廷,也不是为了功名,只为了早日能回去保护自己的老婆孩子.大将军的问话虽然糙,听在耳朵里,却仿佛有一碗酒在五腹六脏中烧,直烧得人热血沸腾,豪情万丈.

"诸君愿意跟我一道平了瓦岗,保护自己的老婆孩子么?"李旭用目光扫过每个人的脸,再度询问.

"愿意!"周英大声叫道,"愿意追随于大人马后!荡平瓦岗!"

"荡平瓦岗!荡平瓦岗!"众将一同大呼,声音震得毡做的帐顶上下震颤.已经迷茫很久了,他们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如此朝廷,大伙继续为其战斗下去还有什么意义?但今天,有人用一种特别的方式告诉了他们,他们不是为朝廷而战,不是为了功名而战,仅仅是为了自己的家人在乱世中不受伤害.

乱世将致,如果我们不能改变这个国家,至少在灾难来临的那一天积攒起足够的力量以保护自己家人.在众人的呐喊声中,李旭又回忆起了自己当年的梦想.

他知道自己正在做什么,并且永远不会放弃.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三 下)

调动起所有人情绪后,旭子趁热打铁将众将近期需要执行的任务一一分派了下去.

即将进行的战斗会是一场可能要持续两、三个月的大对决,夺回运河不过是其中第一步.根据手中所掌握的情报和多年来的用兵经验,李旭不认为瓦岗群雄会坐视官军重新掌握河道的控制权.

通济渠对瓦岗寨来说和它对朝廷的作用同样重要.当年,瓦岗军就是靠劫掠河上的过往船只,慢慢积累到了坐大的本钱.如今,据李旭了解,瓦岗军换了另一种方式利用运河.他们对民船和商船只收取保护费便给予放行,对官船才会完全截留.

所以,在运河东岸的据点也受到官军攻击后,为了保证通济渠这一活的财源,李密即便不愿意仓猝与官军交战,也不得不领兵出山.如此,战役将转入第二阶段,由各路官军直接面对瓦岗主力兵马.而此刻瓦岗军战斗力最强的破阵营和其主将徐茂功都在百花谷,只要扼守虎牢关的裴矩、秦叔宝等人能堵住该营东归的道路,徐茂功将对运河附近的战斗鞭长莫及.

除非徐茂功冒险放弃刚刚到手的百花谷,从虎牢关靠近黄河的一侧绕路而归.那样,战役将进入第三,也是非常关键的阶段.李旭会安排另一个更完美陷阱在半路上等着他.

为了保守秘密,旭子只给将领们分派了第一阶段作战行动中各自的目标.对于第二阶段,他只是简略的推测了一下其可能,并没有详细说明自己的打算.为了确保切断徐茂功和李密二人之间的联系,他毅然命令各路兵马之中战斗力最完整的一支,虎牙郎将王辩及其所部移防荥阳城,与裴仁基所部虎牢守军形成犄角,遥遥锁住百花谷.

至于战役可能进行的第三阶段,旭子把其藏在了自己的内心深处.如果老天一定要安排两人进行一场对决,李旭希望,决战的时间尽量晚一些.他需要一点时间磨合麾下各路兵马,他更需要一点时间让自己的心肠硬下来,对当年生死与共的朋友举起黑刀.

"瓦岗外营诸军当中,也有几支战斗力非常强的,大将军请务必小心些!"待其他将领纷纷离开后,借故留下来裴仁基低声忠告.

"多谢德本兄提醒,我对敌情了解不多,瓦岗诸营的具体情况如何,还请德本兄详细告知!"李旭笑着向对方抱了抱拳,回应.

二人曾经在辽东共过一段事,所以旭子还保持着当年彼此之间称谓习惯.裴仁基却不敢在他面前妄自尊大,赶紧躬下身躯,结结实实还了个全礼,"大将军折杀末将了!你我现在是主从,末将当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德本兄切莫这样说,在外人面前,我自然要摆摆大将军的模样.此刻帐中仅剩你我,咱们再绷着身份说话,不也太矫情了么?"李旭又笑,低声抗议.

"那末将恭敬不如从命!"裴仁基再次向李旭做了个揖,才歪着身子在紧临帅案的胡凳子上坐了半个屁股.

"本来我该带着叔宝和士信一道来见你,以全你们兄弟之情.可徐贼茂功声势迫人,所以我不得不把两员悍将留在虎牢关中,以免徐贼嗅到什么破绽!"坐稳之后,裴仁基主动解释.

"德本兄谨慎些是对的,徐茂功用兵的确狡诈多变!至于叔宝和士信,我想我们将来会有很多机会再见!"李旭笑了笑,对裴仁基的安排表示理解.内心深处,他曾经对自己孤军奋战在雍丘、开封一带时,前来汇合的是王辩而不是秦琼和罗士信隐隐有些失望.但过后想想,两位故友现在的地位也的确尴尬,所以很快便看开了,不再抱怨对方的冷漠.

"他二人皆万夫之敌,可惜被埋没在了郡兵当中!"裴仁基听李旭的话里没有怪罪自己的意思,笑着补充,"我能顺利掌控齐郡精锐,也多亏了他们两个.前些日子我已经将两员虎将的具体功劳写到表章中,着人送入东都了.但东都那边做事的风格,唉,大将军想必比我还清楚….."

提到朝廷在人才使用和选拔方面的种种弊端,李旭和裴仁基相对摇头.前者因为幸运有皇帝陛下于背后撑腰,仕途上还算顺利.而后者虽然在和李旭初次相见时就有光禄大夫,武贲郎将的虚衔,此后却于宦海中沉浮不定,熬得头发都白了,才勉强补又到了一个通守的实缺.

几声长叹之后,双方彼此之间的距离立刻拉近了不少."德本兄还是坐正了身体说话吧,否则你不舒服,我看着也浑身别扭!"李旭笑了笑,请求.

"嗨,嗨,不是很久没见到仲坚了么?没想到你性子还像当年那样率直!"裴仁基不好意思地摸了摸自己的头,笑着在胡凳上坐实."其实我更

愿意站着,骑马骑惯了的身体,坐下来屁股上就如同生了疮般难过!"

"那就一道站在舆图旁说话!"李旭指了指铺在地上的敌我形势图,建议.

"也好,记得当年咱们在辽东时便是如此!"

话题转到行军打仗方面,裴仁基立刻放开了所有拘束.蹲下身去,用手点了点运河东侧那些标明瓦岗各营大体规模的数字,笑着说道:"想必你这百战之将也不会光看人头数.瓦岗军中能战的各营士卒反而不多,倒是那些稀松平常的熊将,个个恨不得坐拥百万熊兵!"

"我跟他们交过很多次手,感觉当时的瓦岗内营士卒虽少,战斗力却与官军旗鼓相当.至于外营,终归是群乌合之众!"李旭轻轻摇头,对瓦岗军的战斗力做出评价.

"对,内营后来改做了破阵营,想是效仿三国高顺之故事.如今驻扎于百花谷,对虎牢、荥阳两地虎视眈眈.外营还是按众贼入伙前各山头划分,老巢在何处的,便唤做什么营.情况大体如此,但也不可一概而论.若说瓦岗军现在的情况,还真的跟将军不无关系!"裴仁基笑了笑,补充.见李旭满脸不解,他又用手指了指通济渠旁靠近原武一带的平原,低声问道:"我记得仲坚曾经在这里跟李密交过一次手,用千余骑便破了他数万大军?"

"那次是他太嚣张了.原本没那么容易取胜,李密仗着自己一方人多,信心过满,反被我抓到了机会!"李旭想了想,承认.此战是他指挥过的经典战斗之一,至今回忆起来依旧令人热血彭湃.所以话说得虽然谦虚,兴奋的语气却在不知不觉间流露了出来.

裴仁基抬起头,有些诧异地看了李旭一眼.转念一想对方如今不过二十刚出头的年纪,心中也就释然.顿了顿,说道:"据我所知,自从运河边上败给你之后,李密便在瓦岗力主整军.各外营兵马也的确集中到山寨中整训过一段时日.但后来粮草运输不便,再加上你和张须陀老将军逼得紧,贼众便不得不又化整为零了.这一化,便再也合不起来!"

"想必是在那次整训中,徐茂功又替别人做了嫁衣!"李旭对土匪一直没什么好感,所以不禅从最坏的角度推测他们的行为方式."以李密的为人,他不可能完全信任徐茂功.只会借徐茂功之手为自己训练兵马,然后再将训练好的士卒交到自己最信任的人手中."

"也不完全如此.我想应该是有人被你打疼了,所以吸取了教训!"裴仁基摇了摇头,并不完全赞同李旭的看法."后来瓦岗军中的济阴营、济阳营和齐郡营便脱颖而出,为将者还是原来的人,士卒战斗力却大为改观.将军这次渡河作战时,对这三个营和李密的蒲山公营还要多留意些!"

"齐郡营?"李旭对这个名字非常敏感,皱着眉头追问.

"是啊,大贼孟让原籍就是齐郡,与叔宝和士信还算得上是老乡."裴仁基点点头,回答."此人勇力说得过去,谋略也堪称上上之选,因而深受李密器重.此外,济阴房献伯、济阳王伯当两个本事也都不差,这两年瓦岗军四下攻城略地,靠得便是徐茂功的破阵营和另外这三支主力!至于李密的蒲山公营,则是从各营抽调精锐组成的,号称可以以一当十.张老将军便是丧在这个营手里,你遇到后千万小心!"

"多谢德本兄指点.否则,我还真小看了对手!"李旭咀嚼着蒲山公这三个字,半真半假地说道.

裴仁基所提供的信息有很大一部分是李旭已经探听明白的,也有一小部分此前闻所未闻.从了解敌情角度上看,裴仁基在执掌齐郡精锐后,的确于军务上下过一番功夫.这让李旭更放心自己的背后,认为即便裴仁基不是徐茂功之敌,至少在与虎牙郎将王辩联手的情况下,也能将瓦岗破阵营挡在主战场外.想到这,他忍不住问道:"齐郡子弟的士气如何,刚才我只顾及鼓舞郑老将军等人,一时竟忘了关注你这边!"

"大将军尽管放心,只要粮草充足,咱们齐郡精锐的名字可不是白叫的.况且这是一支哀兵,自从张老将军故去后,弟兄们就一直想着找机会给他报仇!"

"那我就放心了!"李旭脸上浮现出一丝轻松的笑容,他知道自己取胜的把握又增添了许多,"你麾下这支劲旅先按兵不动,替我将瓦岗破阵营钉死在荥阳西侧.这样,我才能集中全部力量去对付李密!"

"我就知道你眼界不会这么窄,只想着打通运河."裴仁基用拳头重重地捶了李旭肩膀一下,笑道."当年在辽东,你便是个胆大包天的!"

"我想尽快结束这场战事.再这样耗下去,好人坏人就全死光了."李旭叹了口气,黯然道."打完了瓦岗,我在河北还有很多事情要做.罗艺、窦建德、高开道,这些人没一个好相与的!况且还有虎视眈眈的突厥人,一旦他们南下...."

一旦刘武周勾结突厥南下,河东太原与河北涿郡都是其必取之地.在数日前接到雁门关再度有变的消息后,李旭便对北方提心吊胆.比起各地盗匪来,突厥人的行径更可怕.他深知草原民族处理失败者的习惯,也亲眼看过雁门附近那些曾经被突厥人攻破的堡寨.

那是比地狱还难以让人忍受的惨景,凡看在眼里者无不怒火添膺.他上次放始毕出关,又将甘罗归还与骨托鲁,便存了让草原上两群狼相斗的侥幸心思.只可惜还没等两群狼斗起来,边关上倒有无数隋将争先恐后引其入室了.

"还是那句话,只要粮草充足,我绝对不会放任徐贼茂功回师!"裴仁基听不懂李旭的忧虑,但他有足够的官场经验赢得上司的好感.

"没问题,我明天便带人去开官库!"李旭笑着保证.

大隋朝存放粮食的官库建立于征讨南陈之时,后来逐渐成为一种惯例.在太平年代,官府每年收上来的米粮大概有三分之一要流入各地官库.大业八、九、十这三年,因为征讨高丽和平息内乱,存粮曾经被消耗掉一少部分,但各地官仓依旧呈大半满状态.只是杨广一直申明他要用其中的粮食做第四次东征之用,因此没有圣旨,地方官员们宁可看着百姓们饿死,也不敢打官库的主意.

李旭在守卫黎阳时已经冒险开过一次仓.事后的境遇证明,只要你拿出足够理由,朝廷未必会追究擅动存粮之过.当然,这个结果可能只适用于他和宇文士及,换了别人,掉不掉脑袋还很难说.所以,这次他见郡兵们缺乏补给,首先便想起了管城内的几个巨大的官仓.

只是他把问题看得简单,地方官员却给吓了个半死.第二天,没等李旭把自己的话说完,荥阳郡太守虞世会立刻将头摇成了波浪鼓,"不行,不行,绝对不行.除非你拿陛下的圣旨来,否则,我决对不能命人将仓库的钥匙给你!"

"我已经让弟兄们去仓库门口等着了."李旭陪着笑脸,说道."各路将领都亲自到了,如果郡守大人不肯答应,岂不是让大伙失望!"

"他们失望不失望我不管,照看好官仓却是我的分内之责!"虞世会吹胡子瞪眼,派头摆了个十足.

"郡守大人还是通融通融吧,大不了你先把出库多少的帐记录在案,过后我想办法补!您尽管放心,该按什么规矩来,我决不会坏掉!"李旭轻

轻拱手,暗示自己一定会给予重谢.

"那也不行,一旦你将来失言,我找谁去?况且万一被人弹劾了,你有金刀护身,我却只有一颗脑袋,岂不白白给你顶罪.今天除非你先拿出刀来将我砍掉,否则,休想在我这将钥匙取走!"虞世会一甩袖子,将坚挺的后背留给了李旭.

"那我只好用陛下赐的金刀将仓库的门劈开了!"李旭好像也给惹出了几分火,一转身,带着亲兵扬长而去.

"我一定会写折子弹劾你!"虞世会怒不可遏,冲着李旭的背影大叫.

"请便,那是大人份内之责!"李旭头也不回地出门,飞身跳上战马.

郡守衙门的官员哪曾见过这种阵丈,一个个唬得噤若寒蝉.在他们的印象里,虞郡守和新来的李大将军两个都是好脾气的,怎么今天说翻脸就翻脸,一点准备时间都不给大伙留?抱怨归抱怨,众人却不敢真的让李旭用御赐金刀去砍粮库的黄梨木大门,万一那石头般坚硬的木头将金刀给镚豁了,恐怕谁都担待不起.

因此,有机灵者赶紧把仓库钥匙取出来,快马加鞭给李旭送去.其他人则围着郡守虞世会说话消火,免得老大人被气伤了身体.足足折腾了小半个时辰,虞世会终于平静下来,瞪着眼喝道,"都围在这里做什么,去几个人,将出库数量入帐.再去几个人以我的名义写一份奏折,我要弹劾这胆大包天的狂徒!"

"是,属下尊命!"众幕僚慌不迭代地答应,然后着手去执行太守大人的命令.须臾,弹劾李旭的奏折写好了,主簿拿来请虞世会过目.老太守粗粗扫了一眼,命令,"用印吧,找快马送到江都去!"

"是,遵…遵命"主薄咧了嘴,吞吞吐吐地回答."大人,南边的道路刚刚打通,是否安宁还一定呢.要不,要不咱们将这份奏折送到东都去?"

"笨蛋,东都的官员能管得了姓李的么?"虞世会抬手敲了主薄脑袋一记爆凿,呵斥.

"可,可,路上未必安宁啊.咱们又不像宇文大人,来回都有很多人护送!"主薄向后将身体缩了缩,委委屈屈地提醒.

"笨蛋,当然是等姓李的打通了运河之后再送了.枉跟了我这没多年,怎地这么不开壳呢,你?"虞世会像一头吃饱了肚子的狐狸般眯缝着眼睛,反问.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四 上)

管城仓里的规模虽然没有黎阳仓和洛口仓那样大,却也是大隋朝倾数年之力才积攒满的,总量足够十万兵马吃上两年.驻扎在管城附近的各路"饿棍"早就打上了粮仓的主意,只是苦于一直没人敢带头开仓而已.此刻见到李旭从郡守那里诈了钥匙来,岂还会再客气?将军们一声令下,士卒们肩扛手抬,不到两日功夫,便为各自营内补充了足够吃上三个月的粮秣.

武将们算盘打得精,虞世会手下的文官也不傻.无论各支队伍搬走多少存粮,他们帐面上统统再加上一成"消耗".至于这些消耗最后去了哪里,李旭也不多问,只要郡守府的幕僚将帐单交上来,他一概看都不看便在其上用印.

见新来的讨捕大使如此体贴,文官们也自然有所回报.在征调民夫、修整器械方面大大出了一把力.虞世会手下的主簿袁丰甚至打开了府衙金库,将本来归属于朝廷调度的肉好拨出十余万贯,交给李旭作为奖励有功士卒之资.当然,虞大人将此事又作为一大罪状,写到了弹劾李旭的奏折中.反正眼下南去的道路不通,江都方面一时半会儿接不到他的奏折.待朝廷接到了奏折,荥阳附近的战事想必已经结束,朝廷怪罪不怪罪李旭,都无关紧要了.

如是又折腾了三、伍天,在乡情和饱饭的双重刺激下,平素蔫头耷拉脑袋的郡兵们还真被刺激出几分士气来.李旭见军心可用,便拉出了队伍,气势汹汹地扑向通济渠.

通济渠北段共有四个城市卡在河道上,其中雍丘、陈留两地已经被李旭收复了,瓦岗军一时还无力回夺.另外两个城市一个唤做浚仪,位于通济渠东岸,目前被瓦岗贼周巅、李德仁和周北洮三部合力把守,城内大约有十余万残兵.另一个城市为荥泽,守卫此城的是李密麾下爱将杨德方和郑德韬,城中虽然只有两万兵马,战斗力却远比浚仪城中那伙人强悍.在围杀张须陀老将军的大海寺会战中,此部曾为主力之一.

郡兵们刚刚开始协同作战,照常理应该先拿实力较弱的练手.李旭却力排众议,出了管城后,直接沿官道杀奔了荥泽.众将领说服不了他,又被博陵军先前的战绩壮得胆涨,因此无论情不情愿,都硬着头皮跟着博陵军并肩前行.

眼看着大队兵马扑到了荥泽城外,李旭却突然又改了注意.绕着城南兜了半个圈子,跨过通济渠,命令大伙在济水与运河之间的三角地扎营待命.

众郡兵没有战马代步,怎禁得起他这样折腾,因此在扎营时偷工减料,把四十余座连营扎得东倒西歪.李旭从周大牛等人口中得知后,也不出言干涉,只是命令张江、王须拔等人拿出精神头,给郡兵们作个表率.如是一来,双方的对比愈发明显了,即便是河上的渔夫河山寨的樵子,一眼也能分辩出哪座营地是博陵军所建,哪座营地是郡兵所立.

"大将军想诱杨德方出城决战么?"王君廓看得纳闷,偷偷走进中军,向李旭询问.

"君廓以为,咱们将军营扎成这般模样,会不会多给杨德方些信心?"李旭没有回答王君廓的话,笑着反问.

"说实话,若荥泽守军为卑职所带,定会杀过来打上一场.即便打不过博陵精骑,只要把郡兵杀散了,至少也能混个不胜不败!"王君廓笑了笑,回答.在博陵军这十几个月,他从李旭身上学了不少用兵之道.特别是骑兵破敌之术,基本已经窥得门径.因此看到郡兵那幅不着调模样,自然就想到了"倒卷珠帘"这一经典骑兵战术.

"以君廓目前的进境,已经可以独当一面了."李旭点点头,十分满意王君廓给出的答案.他根基浅,罕有名士和世家子弟肯主动前来投靠,所以非常注重从麾下中、低级军官中选拔人才.因此,王君廓、郭方等被招安入伍的前土匪头目升官极快,几乎每隔上数月便能窜起一到两级.

"多谢大人眷顾!"王君廓知道李旭不喜欢繁文缛节,因此也不虚情假意地自谦,双拳前抱,一揖到地.

"但杨德方多半不会出来!"没等王君廓的心情从兴奋中平静,李旭摇了摇头,低声道."你的军职照升,但判断敌情上,仍需要再多下些功夫?"

"为何?"王君廓被李旭说得一楞,没上没下地追问.

"你只看到了咱们这边乱成了一团糟,却不了解杨德方的禀性.他不是个喜欢冒险之人,况且又曾经在我这里吃过一次亏.因此即便想把场子找回去,也会多加几分小心!"李旭微笑着,以王君廓能听懂的语言解释.

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在他眼中,此刻的王君廓还处于知己而不知彼的阶段.所以看战局稍稍有些一厢情愿.而通过对敌情的分析总结,

旭子却认为杨德方轻易不会出战.其中原因一是由于此人文官出身,胆量有限.二是因为瓦岗军将横贯大半个河南的济水当作了一条重要的通道,下拨给济阳、济阴和定陶等地的物资都要从锁定两条水路的荥泽中转,因而城中粮草财帛极多.万一丢了此城,其中损失杨德方担待不起.

"那大将军又卡在这里不是白白浪费功夫么?"王君廓沉吟了半晌,依然不能完全心服,嘟囔着问.

"所以要你带人出去!"李旭用手向指了指,"过了济水向东二十里便是原武.此城规模甚小,又刚投降瓦岗没几个月.趁着敌军都以为咱们图谋荥泽时,我给你一千骑兵,你今天半夜渡过济水,去给我将县令捉来!拿下此城后便迅速领军回撤,至于防守事情,我会安排别人去做!"

"末将遵命!"王君廓喜得眉开眼笑,大声回应.

李旭麾下目前只有不到四千骑兵,因此能带领一千骑兵单独作战者,至少级别是个郎将.到了这个位置上,自称为末将,便名正言顺了.因而王君廓十分高兴,接了令箭后便风风火火地出去点兵,发誓要不负大将军信任.

李旭看着他离开,又从帅案上抓起一支令箭,交给了已经被朝廷破格升为鹰扬郎将的王须拔,"王将军,你也点一千骑兵后夜出发,连夜去攻阳武.我派郑勃紧随在你身后.你争取在明天日落之前,把阳武县令给我捉回来.守城的事便交给郑勃,他麾下士卒众多,刚好在城里落脚!"

"是!"王须拔答应一声,也接令去了.

紧接着,李旭有连发令箭,着周大牛带领士卒巡营,以免杨德方真的大着胆子来袭.又令郭方带人检点粮草辎重,以免夜里有人不小心走了水,导致大军未战先溃.待把一切安顿停当,天色也已经大黑.旭子这才松了口气,命亲兵端了霄夜来,和亲信们边吃边商量下一步的具体动作.

"将军想把王伯当,王当仁等贼也诱下山来么?"待周围没有了外人,张江坐到李旭对面,低声询问.

"王当仁和瓦岗军未必是一条心,所以在大局尚不分明情况下,他未必肯来.倒是王伯当,此人和李密关系一直走得近,肯定不会看着我在荥泽城外折腾.我猜用不了几天,他便会带兵杀到.至于周巅、李德仁和周北洮,他们三个来不来都关系不大.来了顶多给瓦岗军壮壮声势,不来,待

荥泽一失,咱们顺通济渠杀过去,他们也不敢死守浚仪!"凭着对瓦岗军的了解,李旭做出初步判断.

"只怕没等你攻下荥泽,李密便汇合大军杀过来!"张江想了想,不无担心地说道.

眼下李旭手中官军数量不少,但战斗力十分堪忧.特别是在虎牙郎将王辩被派去荥阳后,剩下与博陵军并肩作战的已经是清一色的郡兵.如果能将他们重新打散整编,也许还能增强几分战斗力.而博陵军麾下偏偏又没有足够的将领,因此,即便匆忙将郡兵的指挥权力集中起来,也不过是汇集了一群乌合之众,还未必用现在这样分散开安全.

"我只怕他不肯来,慢慢跟我拖延时间!,李密若是来了,这仗才更好打."李旭点了点头,回应.

见李旭脸上的表情并不轻松,张江笑了笑,道:"所以你就派人去捉阳武和原武的县令,不,人家现在可都是郡侯."

为了鼓励大隋官员投降自己,李密向来不吝啬封官许愿.阳武和原武两城的县令既没有名气也没有政绩,只因为不待瓦岗军攻到城下便主动投了降,所以现在都已经是郡侯,光禄大夫.李旭兵出管城,先把这两个倒霉鬼抓到手.对瓦岗军而言,则不异于在脸上被人抽了个大耳光.如果李密视而不见的话,河南诸郡那些正盘算着顺应天命的地方官员,肯定会重新考虑考虑新的主子能力问题,怀疑瓦岗军是否能给自己提供保护.

"咱们手上抓了两个侯爷,该能换回张老将军的头颅了!"此刻李旭所想的和张江所猜却不完全相同.叹了口气,他又低声补充:"那天跟裴仁基议起军务,我才发现咱们的时间确实紧迫.能将战事早结束一天,便多一天准备时间."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四 中)

张江已经追随旭子多年,无须猜测便明白肯定是河北又出了什么事情.想了想,问道:"莫非罗艺又要生事?他可真会挑时间!"

"不是罗艺,是窦建德和高开道!"李旭先摇了摇头,然后有点了点头,很犹豫地回答."我今早出城前刚收到家中送来的急信,薛大将军再次奉旨去征讨窦建德,结果刚过了拒马河,便遭到了贼军的偷袭.混乱之中难辨敌我,两万大军折了一万五千余.只有四千多轻骑护着薛家父子逃回了涿郡!"

闻此言,所有帐中所有幕僚都忍不住倒吸冷气.这一年多来大伙追随在李旭身后东征西讨,对河北的地理情况早已了然于胸.众所周知,矩马河处于涿郡与河间郡的交界处,纸面上还属于李旭的管辖范围.窦建德能在矩马河南岸成功偷袭薛世雄,至少说明他的势力已经掌握了大半个河间郡.而就在数个月前,此人还被杨义臣老将军撵得东躲西藏,惶惶不可终日.

局势变得太快了,简直快得令人目不暇给.众人离开河北不过五个多月,地方局势已经远远超出了他们的想象!由此算来,此番南下的决策真的有些鲁莽了.毕竟河北才是大伙的家,而河南各地,大伙打得再好,终不过是为他人做嫁衣.

"恐,恐怕这不是窦建德下得手吧!"听众人都不吭声,行参军时德方按耐不住,结结巴巴地说道.

他本是一个四处游历的书生,因为一个偶然的机会被河间大户临时推举为芜蒌县令.但没等他将县令的位子坐稳了,治所便为高士达的乱军所围.为了避免城中百姓被屠杀,时德方不得不开城降了贼.暗地里却派遣心腹,偷偷地将高士达军的详细情况告知了李旭.

后来李旭和杨义臣二人联手讨贼,高士达和刘霸道两个见事不妙打算弃城而走.又是时德方用分兵计将其骗住,最后导致高士达和刘霸道全军覆没,双双身死.

贼军被剿灭后,李旭和杨义臣念时德方之功,本想联名上书朝廷,举荐他当河间郡太守.可时德方却不肯再做担惊受怕的地方官,非要效仿古

人投笔从戎.恰巧李旭自觉麾下人才匮乏,便将其揽入幕内做了个行参军.

相处时间长了后大伙才发现,此人不但兵略所知甚少,说话还略微有些口吃.时德方自己也明白自己的弱点,所以平素议事时一直只带耳朵,从不发言.但今天突然开了一次口,虽然所表达的意思含糊不清,却也可谓一语中地.

"德方不要急,有话慢慢说.你认为是有人冒充了窦建德,从背后给薛将军下了黑手?"李旭听时德方分析的情况和自己心里原来的推测差不多,心中一喜,和颜悦色地安慰道.

"窦,窦贼若,若战力这样强,就,就不会被追,追入豆,豆子岗了!"时德方越急话越不利落,只憋得满脸通红,也不过短短续续地向外蹦了几个字.

"是罗艺干的!"话说道了这个份上,博陵军的其他幕僚已经猜出了大概.窦建德在去年秋天刚刚接管了高士达的余部,短短几个月内,根本不可能坐稳河北道绿林大当家的位置.而高开道继承的是格谦的基业,家底更是单薄.眼下这两个贼正围着豆子岗跟太常少卿韦霁周旋得不亦乐乎,即便得知薛世雄要领军南下的消息,恐怕也腾不出手来偷袭他.何况豆子岗到矩马河之间还有数百里之遥,眼看着几万土匪过境,河间郡尚控制在朝廷之手的几个大城不会没有任何反应.

"问,问题不,不在谁偷袭了薛,薛世雄.而,而在薛,薛将军能不能重,重整旗鼓!"从众人脸上的表情上时德方受到了鼓励,紧张的心情稍微放松了些,说出的话也流畅了许多.

这才是最令李旭烦恼之处.原来在河北北部共有薛、杨、李、罗四支势力,前三家联起手来,自然能逼得虎贲大将军罗艺难以动作.而眼下杨义臣身在江都,薛世雄又刚经历一场大败,挡在罗艺南下路上的,就只剩下半支博陵军了.

虽然只在博陵六郡经营了一年多,但众将士早已把该地当作了自己的巢穴.眼看着朝廷大厦将倾,这世道不知要乱致几时.有一个稳定的后方便等于多了五成生存机会.哪怕大军在外作战遭到什么不测,只要将领们能平安转回老巢去,加以时日,便可以将元气慢慢养起来.但如果前方战事未定,后方的老巢又被人抄了,那可就大大的不妙了.即便众人能顺利剿灭瓦岗贼,在这兵祸连结之时,一伙无根之萍能漂泊得了多久?

一时间,所有人的心情都沉重了起来.大伙期望形势不会向最坏方向发展,但同时却清楚地知道,如果换了自己在罗艺的位置上,也绝不会放弃这么好的扩张机会.

但以从目前情况看,想让博陵精骑立刻北渡黄河,与留守在家中的弟兄们一道迎战幽州军显然不现实.非但朝廷不会准许李旭这样做,那些曾经被博陵军打怕了的大小山贼闻讯后也会趁机围追堵截,为幽州大总管罗艺创造机会.

如果李旭不断然回军,光凭赵子铭等人的能力绝对挡不住罗艺麾下的虎贲铁骑.那可是整个大隋朝攻击力最强的一支队伍.人数虽然不多,但在平原之上,即便李旭亲自带着博陵精骑与之对阵都未必能讨得好处.更何况眼下博陵军中精锐和能战之将大多数都在河南,赵子铭麾下有的只是数万步卒?

怎么办?到了这种地步,平素信心满满的博陵诸将也有些进退失矩了.大伙纷纷转过头,期待李旭能像领兵打仗那样,瞬间便能拈来一处妙手,杀得敌人魂飞魄散.可这次,旭子令大伙失望了.他紧紧地皱着眉头,在飞来横祸面前,居然也是一筹莫展.

"大伙好好想想,咱们有没办法破这个局?"沉思了一会儿后,李旭心里依然没有个万全之策,不得不将目光望向众人,以求大伙能群策群力找到一个应急办法.

众人面面相觑,刹那间,军帐里静得连人的呼吸声都清晰可见.帘外的夜风和涛声交相呼应,声声急,声声催人老.

"伐,伐谋!"时德方见大伙半晌都不说话,站起来,结结巴巴地回答.

"伐谋,怎么个伐法?"仿佛在黑夜之中看到了一盏灯光,李旭的眉头猛地向上跳了一下,惊问.他知道自己麾下的幕僚多是通过科举考上来的,虽然个个都很饱学,但为政经验却缺乏得很.倒是眼前这个时德方,既能被地方豪门看中,又能被土匪看好,最后还能平平安安地于乱军中脱身,一身求生的本事决不可小瞧.

众幕僚都收起了先前对时德方的轻视之心,静静地听他说伐谋之道.论领兵打仗,李旭麾下众幕僚和将领随便拉一个出来,都强于时德方数倍.但论起为政谋略来,恐怕除了留守在博陵的军司马赵子铭,再无第二人有时德方眼界高了.

"罗,罗艺羽翼未丰,一,一定不愿过多冒险!"时德方喘了口气,慢慢回应."所,所以大将军,先,先派人火速写一封信给罗艺,说河北各地盗贼,盗贼肆虐.欲,欲举他为讨,讨捕大使…"

既然李旭来不及亲自领兵回师对付罗艺,那最好的办法就是使诈将其骗住,拖延其大军南下的时间.因此,时德方以为,与其等罗艺打上门来,不如自己先送一个更大的好处到门上去,让他左顾又盼,难以取舍.

以目前河北各地的局势来看,能和博陵六郡的诱惑性相提并论的,自然是六郡之外的广袤土地.特别是在杨义臣奉命南返江都后,曾经被他和李旭二人并肩从土匪手里收复的各州郡缺乏一个强有力的将领坐镇,已经形成了巨大的权力空档.取这些郡县一不需罗艺派兵作战,二不会让其背负上反复无常的骂名,只需要朝廷一道圣旨,他便可以名正言顺地接管河间、渤海、平原各郡,从而将实际控制地域向南推进数百里,把北至辽东南至黄河的数万顷沃土尽归掌握.

比起通过苦战去攻取博陵,并从而结下李旭这个并不好惹的仇家,进而冒损兵折将的风险.光明正大地取得数万顷沃土,再通过几年休生养息将其变为自家的立足根本.这两者之间哪个对自己更有利?以虎贲大将军罗艺的眼光不会看不出来.

"计是好计,只怕大将军的信还没到,罗艺已经动手!"张江听时德方说得头头是道,不觉心动,反复思量了片刻,问道.

"不,不会.罗,罗艺缺,缺粮.不,不会在麦熟之前动手"时德方连连摇头,非常肯定地回答.

"可罗艺如何会相信我能举荐他为河北道黜陟讨捕大使?我不在朝中,怎么可能影响到陛下的决定?"李旭想了想,又问.

"不,不需要影,影响.罗,罗艺只,只需要将,将军一个态度!"时德方继续摇头,笑容之间却充满自信.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四 下)

罗艺不需要李旭有举荐其为河北道讨捕大使的能力,他只需要对方表明一个态度.无论后者是明着承认或者暗中默认自己在河北的主导权,幽州军都可以轻而易举地将河间、平原、渤海等郡收入囊中.

眼下薛世雄部已残,窦建德等人尚未成气候,放眼河北也只有博陵军能给幽州方面制造一些麻烦.至于朝廷的反应,罗艺在自封为幽州大总管时就没考虑过,如今他在辽东和幽州的根基已经渐渐稳固,更不会考虑那个连自保都快成问题的朝廷了.

但李旭到底肯不肯做些配合呢?幽州大总管罗艺心里对此没有半点把握.自己这个邻居的脾气是出了名的倔犟,就像一块生铁般坚硬且毫无弹性.原来作为同僚时,罗艺对这种脾气非常赞赏.他认为年青人就该有些性格,如果个个都像官场不倒翁般,打起交道来就无趣得很了.可现在,他更希望李旭把眼界放高明些,认清大隋朝已经行将就木的事实.与其继续尽一名臣子的责任为其殉葬,不如借机将自己的事业再向前推进一步.

人不是牲口,不需要名种名血.那些世家贵族子弟能做到的事情,罗艺一样能够做到,甚至做得更好.多年来,正是凭着这种信念,幽州大总管罗艺从一个寒门出身的侍卫,慢慢爬到旅率、督尉、郎将、将军的位置,最后成为割据一方的诸侯.如今,他希望自己能像传说中那些前辈英雄般,将整个家族再向前推进一步.

再进一步,便可化家为国.

就像百余年前那个刘寄奴,人们提起他的名字来只会记得他曾经建立的丰功伟业,决不敢再看低其给人打柴担水的过往经历.就连他曾经居住过的,到处流满污水,苍蝇乱飞的小街,也会被人用盖着青瓦的砖墙围起来,成为文人墨客们留连忘返的风景.

他希望李旭能理解自己的心情,因为二人的出身和经历几乎完全相同.有时候看着李旭成长的轨迹,罗艺甚至感觉自己看到的是自己被缩略后的影子.但他又非常担心李旭即便理解自己,也拒绝合作.因为在同样的年龄时,大隋旅率罗艺自己也是个恩怨分明,不会因为利益而改变做事原则的人.

所以在第二次用计将薛世雄部推向深渊后,罗艺并没有立刻领军南下.他一边陈兵数万于桑干河畔,向周边诸郡展示自己的信心和实力.另一方面,又派遣自己麾下最干练的心腹刘义方前往博陵投书,表达对这支邻近势力的仰慕与尊重.

对于拥有大隋朝最强大攻击力量的幽州军来说,罗艺这样做已经仁至义尽.如果对方的主事者足够聪明,他会迅速对形势做出判断,从而选择与彼此都有利的回应.甚至在刘义方未到达之前,博陵方面就应该能看出来怎样做对自己最有利,从而接受幽州方面送上们来的人情.

交涉的过程显然并不顺利.从薛世雄战败到现在已经过去了半个多月,刘义方离开蓟县也足足有了十余天,依然没有一个准确的答案从南边传回来.

罗艺等得心里有些冒火.但在诸将面前不能表现出来.他麾下有一大堆没经历过大战的年青将领,早就憋着一股劲儿要和博陵军打上一场.有人是为了幽州今后的发展大局,有人干脆就是想得到击败冠军大将军的虚名.如果作为主帅的罗艺再控制不住局面的话,说不定个别胆大包天者就会绕过他,主动挑起事端.

当然,如果对方继续执迷不悟下去,罗艺也不忌惮稍微给之以教训.威名是打出来的,幽州军虽然是头老虎,毕竟已经许久没露出牙齿.偶尔让别人看清楚些,对今后问鼎逐鹿之事也不无裨益.

但那是最后一步,不到万不得已罗艺不想为之.姓李的是个死人堆里爬出来武将,能力肯定比幽州军那些天天叫叫嚷嚷的年青人们高出数倍.与他死拼到底,最后幽州军即便取得胜利,也会伤筋动骨.不利于自家今后发展,也白白便宜了其他逐鹿者.

"这个李仲坚,希望他聪明些!"被等待的滋味折磨得心神不宁,罗艺从帅案后站起来,迈步走向议事厅的窗口.机灵的侍卫们赶紧跑上前,替大将军打开楠木雕出来的窗子,半天阳光立刻直泻而入,照得兵器架上的弯刀凛然生寒.

窗外已经是阳春三月,天气依然有些冷.早开的杏花瑟缩着,用带血的冻脸迎住刺骨地寒风.那是北国特有的景色,凄厉、豪迈.就像燕赵大地上的很多男儿一样,宁可绚烂之后便化作红泥,亦不愿窝窝囊囊地走过此生.

天蓝得剔透,风冷得甘洌.如果不是心中的那个梦已经燃烧了多年的话,罗艺甚至想就这样安稳下去,守护一方以待乱世结束.但他知道自己沉静不下来,眼前的诱惑太大,大到人总觉得其伸手可得,几乎不用耗费半分力气.

目光掠过雕梁画栋,他的注意力被远处的喧闹声所吸引.距离议事厅百余步处座落着一个小校场.自己的儿子罗成正在那里指导新从军的亲兵们练武.按照幽州军的传统,主将的亲兵优先从中、低级将领的后人中选拔.那些被选中的年青人刚入军时便与少帅在一起摸爬滚打,对今后整个幽州军的发展和他们个人的成长都非常有好处.

四名长枪手被罗成喊出列,与他对练合击战术.手持长槊的罗成武学造诣方面显然高出这些同龄人太多,以一敌四,却逼得对方破绽频出.很快,一名长枪手便因为步子迈得过大失去了同伴的保护,罗成迅速用长槊将此人与其他同伴分隔开,隔、荡、挑、刺,干净利落的几招后,槊锋贴着对方小腹走空,然后胳膊平推,用槊杆将其扫倒在地.

"你已经死了!"不顾倒地者涨红的脸,罗成笑着叫道.然后迅速拧身,避开刺到身前的另一杆长枪,紧跟着,用腋窝夹紧枪杆,槊锋贴着它蛇一般游过.

"我死了!"第二名亲兵不待罗成判定,主动丢下兵器,退出战团.剩下两名对手见势不妙,转身欲走,罗成快步追上去,在每人的头盔上狠狠地敲了一下.

"铛!"金属造的头盔与四尺槊锋相碰,发出刺耳的噪音.两名亲兵承受不住,双双抱着脑袋蹲在了地上."将后背露给对手死得更快,跟你们说过多少次了!"罗成将长槊丢给身边的士卒,然后快步上前,将抱着头呻吟的两名亲兵拎了起来."去,每人围校场跑十圈,长了记性再归队!"他大声喝令,满脸的恨铁不成钢.

"成儿,过来一下!"罗艺见儿子训练要求有些过于严厉,手扶窗棱,大声喊道.

"父帅稍待,我立刻就来!"罗成干脆地回答了一声,然后从亲兵手中接过面巾,擦净脸上的汗水和泥土.又仔细检查了所穿的银甲锦袍,待发现浑身上下都收拾得干净利索了,才微笑着走向幽州军的议事大厅.

父子两个的长相差别很大,罗艺年青时吃过很多苦,所以肤色偏暗,骨架粗壮,笑容中也总带着股沧桑感.但罗成却完全继承了其母家族的优

点,生得唇红齿白,猿臂狼腰,笑脸如此刻的阳光一样灿烂.

看到儿子那轻松的表情,罗艺一肚子想说的话反而找不到头绪."别把他们逼得太急,要一步步慢慢来.这些人将来都是你的臂膀,万一伤到哪个,就得不偿失了!"想了一会儿,他才面前说道,却不晓得儿子到底能听懂多少.

"您不是常说严师出高徒么?况且他们若这点小苦都吃不了,怎能再跟着我上战场.还不如留在后方作个文官,至少能活得久一些!"罗成笑了笑,满不在乎地回答.在他眼里,父亲人越老心越软,完全不像小时候把自己绑在胸口前冲锋陷阵的父亲.那时候自己脸上被溅满了敌人的鲜血都不准哭,现在稍为对部属严厉些他反要横加干涉.

"嗯,你去吧,你有你的炼兵方式!"罗艺笑着挥了挥手,不愿在这些细节上和儿子过多纠缠.蜜罐里长大的后辈不是自己,没有那些在别人麾下当小兵的经历,便不会像自己一样懂得体谅普通士卒的心情.

望着儿子挺拔的背影,他突然觉得心里有些空.儿子和校场上的那些青年都是生来就有封爵的,对于他们来说,父辈们曾经不惜以命相换的功名与财富几乎是唾手可得,无须支付任何代价.

这样的青年人面对坚固的城墙和漫天羽箭,能够鼓起自己当年同样的勇气么?

罗艺不知道,他宁愿不去追寻那个答案.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五 上)

壮武将军刘义方比预计时间晚了四天才返回幽州地界.车驾进入蓟县时已经是半夜,他却不顾疲惫,直接闯到了大总管罗艺的府邸.主从二人秉烛商讨了两个多时辰,直到窗户纸发亮,才红着眼睛各自去休息.

第二天上午堪堪过了巳时,罗艺便迫不及待地赶到了议事厅.命令亲兵擂鼓聚将,召集麾下所有肱股共同商讨下一步的举措.

与博陵方面交涉失利的流言早已在军中传开,所以年青一代的将领们个个擦拳摩掌.幽州素来重军功,而眼下在罗艺的治地附近又缺乏堪与虎贲铁骑抗衡的对手.因而攻打博陵是很多军官近年唯一可把握的机会,倘若错过了,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盼到.

一些沙场老将和文职幕僚却面色凝重.眼前的富贵来之不易,他们不希望因为某个决策的仓猝而将已经握在手中的繁华也赔进去.况且兵危战凶,影响胜负的因素很多,不仅仅是敌我双方的军力对比.一场偶然发生的暴雨、一次毫无征兆的瘟疫,都可能毁灭一支百战雄师.所以能将决定做得慎重些,大伙还是慎重些为妙.以免投机不成,反被人倒追上门,连安身立命的资本也丢掉.

冒进和持重两派的争执由来以久,谁都说服不了谁.因此每每外界出现风吹草动,双方私底下肯定又是一番唇枪舌剑.但有罗艺在帅位上镇压着,大伙都尽量把攻击范围限制在对事不对人的框架内.偶有违反,也很快纠正过来,不让幽州道整体蒙受损失.

这一次,罗艺没给任何人逞口舌之利的时间,众人刚刚到齐,他便命令刘义方将一封据说是冠军大将军李旭的亲笔信取了出来,当众朗读.

整封信写得文四骈六,根本不像由武人所写.但字里行间所表达的意思幽州众人还是听明白了,博陵军在敷衍他们,并且是以一种蔑视的眼光来敷衍.说什么"武将之责,但在守护",好像幽州军就是一伙饿红了眼的强盗,打下天下来为的就是坐地分赃一般.谈什么"严整军纪,多行仁义",仿佛全天下除了他李大将军外,别的武将都是纵兵行凶的歹徒,早晚必遭天遣.你李旭既然有圣人心肠,为什么不把五个半郡的基业奉献出来,然后归隐林泉?还不是做着拥兵自重,寻找适当机会逐鹿天下的打算?

但这封信又不能完全看做敷衍,至少李旭在信中声明了,如果幽州大总管罗艺南下剿灭窦建德,他将"擂鼓鸣角以壮将军行色",并且答应在窦建德、高开道被剿灭后,立刻上本皇帝陛下,表虎贲铁骑"匡扶朝廷,解民倒悬"之功,决不眼睁睁地看着幽州众人的战绩被某些居心叵测的官吏给抹杀掉.

‘李旭身边有个高明的谋士在指点.’听完信后,无论冒进派还是稳健派,都不约而同得出了如是结论.对于那位近邻的秉性,本着知己知彼的念头,很多幽州将领都多少做些了解.在他们看来,李旭属于脾气极为刚直的那类武将,很少绕弯子跟人说话.包括上一次来信请求虎贲铁骑北上草原抄突厥人后路,也是聊聊数语便将利害关系解释得明明白白.根本不像这一回,给了人无穷的遐想空间,实际上却等于什么好处都没答应.

光凭这封信便作为宣战借口显然有些牵强,那只会让旁观者觉得幽州军是恼羞成怒.但就此便把博陵军当作盟友更不可能,对方答应的是待幽州军解决掉窦、高两路乱匪后,替所有将领向朝廷表功,而不是举荐罗艺做河北讨捕大使.况且此举前提是幽州军真的能剿灭叛匪,重建河北秩序.在窦、高二贼没覆灭前,博陵军等于和幽州军之间什么实质性的协议都没有.

"小子倒是奸猾!请问刘将军,大帅委托你的另一个使命,博陵方面答应没有?"跟身边几个同样年青的将领小声嘀咕了几句后,曹元让沉不气,第一个站起来表达自己的愤怒.

"没有!"刘义方摇头苦笑,"他们说官府不与民争利,铁器在本朝虽然属于官府转卖.但六郡和幽州都属于大隋境内之地,无须像对突厥、高丽那样严格限制.所以只要咱们这边允许行商买卖生铁,并在税费方面慎重斟酌,粮食和生铁之间的流通自然由民间便可带动起来,根本无需官府再横插一手!"

"那还犹豫什么,直接打过去就是了!大帅所提的两个建议他们都不肯接受,分明是仗着有昏君撑腰,不把咱幽州放在眼里!"没等刘义方把话说完,曹元让已经气得满脸乌青,咆哮着道.

幽州大总管罗艺一共委托了刘义方两项使命,第一项是与博陵方面相约共同出兵,替朝廷扫荡河北各郡叛逆.第二项便是按照一个双方彼此都能接受的价格,准许幽州以生铁、马匹和皮革交换博陵六郡的粮食.这

两项协议无论达成哪一项,在外界看来都等于将博陵绑上了幽州战车.但是刘义方去了小半个月,居然半点好处都没捞到.

"至于生皮和战马,对方倒是开了个口子!"不理会曹元让的愤怒,刘义方耸耸肩膀,继续道.他很看不起诈诈唬唬的曹元让.但却不愿意跟此人伤了和气.因为对方真实情况绝对不像其表面上露出来的那般浮躁无知.此人之所以于大庭广众下一再装疯卖傻,不过是其背后势力的一种处事手段而已.这一点,明眼人从曹元让去年与忠武将军步兵两个起争执后的处理结果上就能看得出来.蓄意污蔑上司的曹元让不过是被降了一级官,而追随了罗艺多年的步兵却被派去塞外坐镇.与其说是罗公看重了其独当一面的能力,不如说被踢出了幽州军的决策圈外.

"他们说自家货源价格远低于幽州所供应,数量也能满足军中所需.所以多谢大帅美意.至于民间买卖,六郡从未禁止过,自然也不会过多干预!"

此话一落,曹元让的气焰登时小了半截.铁矿、生皮和战马三项,是整军备战所必须.因此幽州方所提出的交易要求,不仅仅是只对自家有利.李旭治下六郡的铁矿产量不高,生皮和战马更是稀缺.若是李旭想发展壮大实力,幽州所提供的三样货物缺一不可.但博陵方面却利用幽州各地税赋过高的弱点变相谢绝了这个提议,并且通过货源与价格的探讨,隐隐点明了他们可能还存在一个联系十分密切的盟友.

铁矿的来源可能是河东,毕竟李渊和李旭还号称同宗叔侄.至于生皮和战马,来源除了罗艺治下的辽东三郡外,只可能是胡人那里了.想到这,有人立刻记起了当日替李旭送信的潘占阳,皱着眉头惊呼道:"上次那个姓潘的,不就是契丹人的什么管家么?莫非,莫非是契丹人一直在支持着他?"

"支持不一定,但彼此之间肯定有联络!"刘义方点点头,对同僚的推测表示赞同."从薛世雄所控制的地段出塞,一样可以走到契丹人的部落.那边好马和生皮卖得素来贱,姓李的又是商贾出身,对这些东西门儿很清!"

"如果是契丹人问题倒不大.我担心的是突厥人,传说姓李的手中曾经有一头白狼,被突厥人视为圣物."罗艺麾下的行军长史秦雍想了想,忧心忡忡地道.

如果现实真如他所料,局势便更加扑朔迷离.眼下大隋朝摇摇欲坠,很多本臣服于中原的外族已经重新露出了爪牙.远的先不必提,就在紧邻着河北的雁门郡,刘武周便打着突厥麾下小可汗的旗号四处攻城略地.如果李旭被逼急了,也效仿刘武周那样引外寇为援,幽州方面可就立刻要面临腹背受敌的危局.

"这人怎么能如此无耻,居然连突厥人都敢勾结!"几个幽州将领不满,义愤填膺地骂道.根本没考虑自家无缘无故挑起战火的举动,与突厥人的行为方式有多大不同.

"无论如何,咱们便不得不提防些!突厥人最恨的便是咱们幽州!"另外几位追随罗艺多年的老将建议.虎贲铁骑坐镇边塞,主要对手便是突厥人.从罗艺以下一直到普通士卒,凡是有十年以上行伍经历者,没人刀上少沾过突厥人的血.

"我和子义昨夜已经推测过,姓李的不会与突厥人结盟.他为人虽然有些不知道好歹,勾结外敌辱没自家祖宗的事情却也做不出来!"一直没开口的大总管罗艺摇了摇头,否决了这种可能.

污蔑对手并不能抬高自己.幽州大总管不屑这样做.他了解李旭,就像了解自己的过去一样了解.这个人出身寒微,所以内心深处极为骄傲.此人付出了比世家子弟多数十倍的代价,才一步步从普通士卒爬到大将军高位,建立赫赫威名.此人会像珍惜羽毛一样珍惜自己的声誉,绝不可能短视到为了一时之利勾结外族以自污的地步.罗艺甚至还可以料定,刘义方能这么快拿着李旭的亲笔信赶回来,肯定是于其到达博陵之前,远在河南的李旭已经得到了薛世雄部全军覆没的消息,并猜到了下手之人为幽州军,所以提前做好了相应准备.

"那大帅还犹豫什么?河北可是霸王之基,当年袁绍就是在那里打下的根本.咱们与其坐等姓李的继续壮大,不如早点将其连根拔起来!"正当罗艺对敌手赞赏有加之时,误会了其本意的曹元让又跳了队列,大声建议.

"老夫也早有此心.想凭几句空话糊弄我,姓李的算盘打得精,却未免太小瞧了咱们!"罗艺冷笑着点头,然后又非常犹豫地补充道:"但子义说他在博陵还遇到了另一伙人,令老夫不得不慎重!"

"谁?"几个年青将领见罗艺如此犹豫不绝,知道来人才是所有问题的关键,异口同声地追问.

刘义方脸上的表情明显犹豫了一下,目光转向罗艺,却从主帅那里没有任何反对的暗示.想了想,尽量简单地介绍道:"河东李渊的次子,鹰扬郎将李世民!"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五 中)

幽州诸人之所以急着打博陵的主意,第一是由于双方彼此之间离的太近,不将这个肘腋之间的麻烦解决掉,幽州军就休想走得更远.还有另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就是由于李旭崛起时间短,根基薄,只要一战吞了其治地,就不愁他还有机会东山再起.

但河东李渊不一样,此人三代公卿,门生故旧遍天下.即便是在最落魄的时候,只要发封信出去,也能拉起数万追随者来.况且这两年李家已经将大半个河东道牢牢地握在掌心,要钱粮有钱粮要人才有人才,论实力丝毫不比幽州小.

如果幽州军单独面对博陵军,取胜的把握至少有七成.但遇到两李联手,恐怕连半成把握都剩不下.因此,一些老成持重者不禁暗自懊悔,怨大伙千算万算,不该漏算了两李之间的关系.一些年青人却气愤不过,瞪着眼睛大声嚷嚷了起来,"不过是又加上个李老妪么,一并擒了便是,难道他还有三头六臂来!"

你等倘若真是信心满满,又何必提这个‘怕’字!看着年青一代们的表现,刘义方忍不住在心中叹气.暗道:"罗公这两年也不知是被积雪晃花了眼睛,还是被痰迷了心窍.将一干有胆有识的老兄弟贬的贬,逐的逐,光启用这些表面光鲜绣花枕头.这种人用来打哈哈凑趣还差不多,指望他们去攻城拔寨,简直无异缘木求鱼!"

正懊恼间,猛然听见一个平和的声音问道:"刘将军几时见到的李世民,可曾与他详谈?"

‘这倒是个有心机的.’刘义方暗赞,抬起头来,刚好看见罗成充满疑惑的双眼.见是少将军垂询,他赶紧站起身,抱了抱拳,朗声回答:"回将军的话,卑职是三天前碰到的李世民,跟他一起吃过两顿饭,聊了聊对时局的看法.因为未曾奉命,所以不敢与之深交!"

"刘将军何不请李公子顺路来幽州转转!"听完刘义方的话,罗成低声责怪,脸上的表情不无遗憾.

"此话我也提起过,只是李公子说他到博陵只是为了看看自己的妹妹,所以抽不出太多时间.对少将军的名头他倒是仰慕得很,希望日后能有机会与您结交!"刘义方点了点头,笑着回答.

罗成能看到幽州与河东两家能结成盟友之后的好处,作为在罗艺麾下奔走多年的老将刘义方又怎能看不到?只是对方明显是负有使命而到博陵的,绝不会半途改变初衷.况且幽州大总管罗艺与河东道讨捕大使李渊二人之间从来没有过往来,临时攀关系,哪会如此轻易攀得上?

"哦!倒是我将此事看得简单了!"罗成点点头,并没有被对方刻意的奉承而感到高兴,."李公子何时有妹妹嫁到了博陵?咱们怎么没听说过?况且他们两家不是同宗么?"

"这个情况末将也是刚刚得知.河东李渊的女儿便是大将军李旭的妾室.先前估计是怕引得陛下不快,所以其身份秘而不宣.但至今李将军依然没有正妻,想必是极看重这门婚事,不忍再娶一个大妇来压在唐公的女儿头上.至于同宗,本朝胡风甚盛,五服之内的同姓通婚尚不足怪,更何况他们只是几百年前的本家?"

"此言有理,那李渊本为大野氏,跟飞将军李广未见得真有什么关系!"罗成冷笑着摇头,脸上的表情充满了不屑,"能拉住如此一个好女婿,即便真是同姓,李渊想必也不会在乎!"

他的语锋向来与目光一样尖刻,此刻心中存了轻视之意,更不会给敌手留什么情面.但在冷嘲热讽之余,心中却未曾乱了方寸,很快,便从刘义方的陈述中嗅出了一些阴谋的味道来

"这么说,刘将军你到了博陵之后,等了好几天才见到李世民的了?"奚落够李渊和李旭二人的品格后,少将军罗成皱着眉头问.

"等了七天,几乎是在临走前,才看李世民."刘义方想了想,十分认真地回答.这也正是他和罗艺二人昨夜发觉的破绽之处,但二人是探讨了近半个时辰后,才于细枝末节中找到了疑点.而罗成却在聊聊数语中,便发现了蛛丝马迹.其中高下,一望便知.

"刘将军可否把整个过程详细说说,晚辈总觉得其中蹊跷甚多?"得到了肯定答复后的罗成脸色愈发凝重,拱了拱手,请求.

带着几分欣慰,刘义方将目光看向幽州大总管罗艺.刚巧也在对方目光中看到了欣慰的神色.

"子义,你把整个过程从头到尾说一下吧.孩子们都不小了,也该让他们多参与些事情,省得一个个看上去没轻没重的!"冲心腹爱将点点头,罗艺微笑着命令.

"谨遵大帅之命!"刘义方先向罗艺拱了拱手,然后清清嗓子,将这次出使的过程娓娓道来.

此番南下,他是以渔阳郡户槽主薄的身份到桑干河南岸采购粮食的,因此首先拜会的目标是上谷郡郡守崔潜.谁料到了易县后,郡守崔潜却不肯相见,推说小额需求只管在民间购买即可,若是大额,他亦不能做主,不如到博陵去找军司马赵子铭.

"那姓崔的真是窝囊,如此畏手畏脚,也不怕给他的家族丢脸!"听刘义方说刚开始便碰到软钉子,几个幽州幕僚愤愤不平地道.

"今年春天新开出来的荒地中,至少有万余亩是他博陵崔家派奴仆所为.姓李的对他家去年做下的事情既往不咎,并能出这么大手笔拉拢.他若是再有什么二心,反倒会被天下人耻笑了!"虽然看李旭哪里都不顺眼,罗成却能发现并认可对方的优点所在.摇摇头,笑着点评.

"少将军说得极是,光荒田归开垦者所有这条德政,就不知道为姓李的拉拢了多少人心.我这一路上尽量打着私人名义拜会故旧,但肯暗中见一面的却没有几个.特别是那些刚刚得到官职的士子,几乎人人念李将军的恩.若不是有咱们在桑干河上陈兵数万,他们差一点将我当细作抓起来,关到大牢中去!"刘义方点点头,继续补充.

在易县碰了一鼻子灰后,他便立刻在当地差役的"护送"下前往博陵.先是以同样的理由拜会博陵郡守张九艺,然后被对方以同样的理由婉拒.接着他便收到军司马赵子铭的邀请,要他到总管衙门赴宴,光明正大地与六郡官员会面.

刘义方刚好需要与这位在博陵军中地位仅次于李旭的人物拉上关系,因此欣然答应.结果在博陵大总管衙门,他受到了地方官员和几大家族头面人物的集体责难.刘义方是个见过大世面的人,自然不会被一个小小的下马威给撂倒,抖擞精神,舌战群儒.结果越交流下去他越诧异,几乎大半个博陵的头面人物都清醒地意识到了朝廷已经无药可救,只是他们对幽州军提出的应对方案却决不赞同.

"他们对朝廷早已绝望,但他们对姓李的却信心十足.所以李将军的决定几乎就是众人的决定,如果姓李的仍然继续选择为朝廷卖命的话,六郡士卒肯定会追随到底!"想起自己在博陵的经历,刘义方感慨地总结.

李旭管辖的五个半郡属于四战之所,无有什么地利可凭,也没有什么天时可侍.但兵法有云,"取天下在德而不在险",在得民心这一点上,李大

将军却比幽州的罗大将军强出太多了.

失去朝廷的供应后,为了养活麾下的虎贲铁骑,幽州大总管罗艺几乎将治下各郡刮得盆干碗净.反观博陵各郡,没有置办多少重甲骑兵,却让数十万亩荒地重新长满了庄稼.倘若双方开战,在野外幽州军肯定能将博陵将士打得落荒而走.遇到堡垒和城市,则对方肯定上下齐心,誓死于入侵者周旋.

当然,这些话刘义方不能直接跟罗艺说,只能转弯抹角地表达自家的心得.即便是这样,幽州军中仍然有很多人对现实接受不了.

"那些地方大户都是些墙头草,姓李的给了他们好处,他们自然一切惟姓李的马首是瞻.但姓李的一旦没好处再给他们了,他们还不是一样投向别人怀抱?"行军长史秦雍身后,有人不屑地点评.

"问题就在于,他们在支持咱们幽州这件事情上,看不到半点好处!"刘义方摇摇头,反驳.

"刘将军这话什么意思?难道你觉得大帅不够勤政爱民么?"曹元让从刘义方的话里找到了一个破绽,立刻抓住不放.

"我没有这个意思.我只觉得咱们先前把事情考虑得过于简单!"刘义方不愿与其争论,将目光转向一边,低声回答.

眼看着大伙又要跑题,罗成赶紧咳嗽了一声,将周围的喧嚣声都压了下去.盯着刘义气方的眼睛,他继续追问:"刘将军可曾到四处转转?"

"赵司马想向咱们示威,命人带着我看了半个博陵郡内的田庄、堡寨和兵营!"

"那些新安置的流民看起来如何?"罗成也点点头,继续询问.

"仍然面有菜色,但精神头很好!我私下派人探访过,每家一日基本都能吃上一顿稀,一顿野菜."刘义方想了想,郑重回答.

"士卒训练如何,城墙可曾修整过?"罗成的眉头向上挑了挑,又问.

"城墙还是很破旧,但已经有开始修补.那些队正以上将校名下都分有田产,因此士气极高!"刘义方叹了口气,给出了一个众人都不愿意听到的答案.

幽州方面之所以派刘义方出使,便是因为他不但精通军务,而却对民政也深有了解.从他的观察中,大伙可以看出来,眼下博陵方面军心、民心、士气都很齐整,打他们的主意所付出的代价一定相当地大.况且李渊

还可以从河东那边持续不断地派遣援军过来,打到最后,幽州军很可能损兵折将却一无所获.

但不出手解决掉博陵军,幽州军在攻掠其他地方时,就要时刻提防李旭麾下的将领从侧面捅自己一刀.其可能造成的伤害之大,亦远非幽州军所能承受.

"李旭的信是什么时候过来的?"了解完对方军情和民情后,罗成又问.

"在李世民露面之前!大约是五日前的未时!"刘义方知道这是关键中的关键,因此说话的语速放得很慢,尽量避免误导了别人."随后李世民就露面了,身边带着长孙顺德,还有刘弘基!"

"这就对了!"罗成微笑着抚掌,"想必眼下犹豫的不止是咱们,河东李渊也头疼得很."说道这,不顾众人惊诧的目光,他将面孔径直转向了自己的父亲,"父帅,我建议咱们麦熟后立刻出兵,直取河间与平原两郡.暂时不必考虑博陵,咱们打不动它,博陵军也不可能有力量干涉咱们.待咱们打下了半个河北,姓李的即便有心与咱们相争,也没那个力气了!况且,他如果继续逆天而行,能不能活到那个时候,还很难说!"

众年青将领面面相觑,都不知道罗成的葫芦内到底卖得什么药.只有罗艺、秦雍和为数不多的几名虎贲铁骑中的老将轻拈胡须,微微点头.少将军今日的表现深有乃父之风,不但目光敏锐、心思缜密,而且行事足够果决.

李世民不是来给博陵帮忙的,虽然两李现在有翁婿之亲.

杨家失其鹿,有很多英雄豪杰都有争逐之心.

罗艺不是第一个,也不是唯一的一个.

李旭如果不肯随波逐流的话,等待着他的,只有唯一一个结局.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五 下)

正可谓"英雄所见略同!",河东使者的心思还真让幽州众人猜了个着.李世民并不是前来替妹妹妹夫撑腰的,眼下他所图的,却和幽州罗艺一模一样.

"只恐怕我这个挡箭牌充不了几天,罗艺在幽州树大根深,麾下的其他人未必如刘子义那么好糊弄!"送走了幽州使者后,李世民也急着返回太原.家中最近事情多,哥哥建成又奉命前往长安联络李家故友,能早一天回去,就可以多帮父亲一些忙.

他可不想坐享其成,乱世到来,正是英雄豪杰一展身手的大好时机.即便做不了令敌国君主寝食难安的孙仲谋,至少也能像前朝大将军王杨爽那样,替哥哥打下半壁江山.

"只怕二哥连刘将军也没糊弄住,他赶着回去,不过是发觉形势与先前预料又大不相同罢了!"萁儿双手捧着一杯热茶,从缓缓升起的水雾中感受着其中温暖.多年不见,哥哥已经脸上已经长出了胡须,看起来比以前更英俊,更睿智、隐隐的还透出一股逼人的霸气.只是记忆中很多温馨的画面,如今也变得渐渐陌生,永远不会再现.

"如果是那样,罗艺应该知道如何取舍.万一他不分轻重地胡来,即便父亲一时无法相顾,你们夫妻也可以退到河东去重整旗鼓!双方日后再放手相博的话,咱们李家绝不会输给他!"李世民笑了笑,说道.

"仲坚绝不能容忍他辛辛苦苦才开垦出来的荒地再度被战火破坏掉!罗艺如果真的不分轻重的话,我会亲自上城激励士卒,一直守到他从河南抽出身来!"萁儿轻轻抿了口茶,低声回应.

"妹妹不愧为我李家的女儿,巾帼不让须眉!"李世民的目光笑着看过来,脸上的神情十分值得玩味.

"嫁了一个为将的丈夫,少不得也学一些领兵的皮毛!"萁儿吐了吐舌头,笑容中露出几分顽皮.

兄妹几人中,只有世民和婉儿不在乎嫡庶之别,平素和她走得近.所以在自家哥哥面前,萁儿也不想装什么大家闺秀.繁文缛节抛开后,小女孩的天性暴露无遗.

"况且嫁得还是个百战百胜的名将!"刘弘基大笑,拊掌赞道.

"刘兄休要取笑我们.李郎说他的用兵本事,还有一半是刘兄手把手教导的呢!"萁儿将茶碗举到眉心,遥遥地向刘弘基致意.

"那是仲坚抬举我!"提起当年的旧事,刘弘基心中感慨颇多."我哪里教过他什么本事,倒是当年在辽东时,他没少帮了我的忙!"

"事实到底如何,我也不大清楚.反正郎君对当年的情谊一直念念不忘!"萁儿眉眼间含着笑,低声补充.作为一个合格的女主人,她必须让所有贵客不感觉被冷落,因此向刘弘基敬完了茶,将目光又转向了坐在李世民另一侧的长孙顺德:"长孙叔叔身体还好么?最近有没有见到我嫂嫂.她最依恋您的,不知道出嫁之后,性子变了没有?"

"还好,还好,劳二小姐挂念.至于你嫂子的性子,这得问你二哥.在我这当长辈的眼里,孩子无论怎么变,都还是当年模样!"长孙顺德朗声回答,脸上的笑容令人感觉如沐春风.

"于我们这些晚辈眼里,长辈们的音容笑貌也总不会淡去,纵使多年不见,亦如就在眼前呢!"萁儿微笑,以自家子侄的身份回应.

她现在的一颦一笑,都符合唐公家族培养的闺秀标准了.如果不是知道底细的人,还真想不到一个庶出的女儿,举手投足之间能做到如此落落大方.

"当年你一声不吭离了家,好多人都吓坏了,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办!唯有唐公还保持着镇定,表面上说不再认你这个女儿,暗地里却命人保护好你.想必是在那时,他就料定了你们夫妻日后琴瑟和谐,日子必然过得美满得很."

"侄女那时年少胡闹,给长辈们添麻烦了!"萁儿在座位上欠了欠身,回应.

"不是胡闹,是你们这些年青人有眼光,有见识.考虑问题比我们这些老家伙还长远!"

"侄女那时一时情急,走一步算一步,哪可能长远得起来!"萁儿嘴角微微翘起,摇头否认.过去的事情,她只当一个值得珍惜的回忆.偶尔拿出来翻翻,品味年少时的执着与痴狂.至于不相干的人和事,是无论如何也掺杂不进这份回忆之中的.

"若不是目光长远,怎可能选得如此一个好夫婿!"长孙顺德轻笑着摇头."文武双全,又重情重义.倘若辅佐的是一个明主,将来不难青史留名,

公侯万代!"

"这兵荒马乱的年月,能自保就不错了,哪指望更多!"萁儿叹了口气,笑着摇头,"长孙叔叔和二哥应该在很早之前便看得出来,仲坚并不是个胸怀大志的!"

"二妹又说孩子话!"李世民摇头,亦笑,"不胸怀大志能坐拥六郡膏腴之地?依我看来,仲坚本事这么大,人望又高.不在乱世中建一番功业太可惜了.况且皇上自己都不想要这江山,他又何苦舍生忘死地去替人坚守?"

这才是今天要确定的主题.数日来,类似的话李世民已经说过多次,但萁儿总是以各种各样的理由推诿不答.眼下箭已在弦,无论如何,太原方面要从博陵这里得到一个肯定的答复.

萁儿头从茶碗上抬起来,目光平静而倔犟."夫君的性子向来执着,当年咱们李家落魄时,他不也是宁被皇上猜疑,宇文家排挤,也不肯否认彼此之间的姻亲么.皇上那边落魄了,想必他心里也是差不多的意思!"

"那时和这时又怎好比?"李世民的眉毛猛然向上一跳,大声道.

"在二哥眼里,自然是不同的.可在夫君眼里,姓杨的和姓李的却没什么不同!"萁儿也收起了笑容,正色回应.

兄妹两个互相对视着,彼此都诧异于对方的态度.终究还是念着血脉相连的情分,稍稍僵持后,便互相将目光错开去.亲切的笑容很快在脸上重新浮现,吹进屋子里的风却愈发地冷了,令人忍不住想缩紧肩膀.

"萁儿还是像当年一样喜欢跟人抬杠,记得小时候我说大雁是落雪前便南飞,你非要说是落雪之后.结果谁也说服不了谁,害得两个人一整个秋天都在直着脖子向空中看!."李世民笑着摇头,努力将话题岔回到骨肉亲情上.

谈起小时候的事情,萁儿也笑了起来,眉头轻轻促了促,低声道:"二哥不也一样么.分不清楚麦子和韭菜,就非按自己认定的算.结果马踏了人家的青苗,被爹爹逼着去登门赔钱认错!"

屋子中的氛围瞬间缓和了许多,浓郁的茶香也再度钻进人的鼻孔.长孙顺德在旁边听得有趣,也忍不住插嘴,"当时记得是我陪着二公子去的道歉的,那家老农没想到唐公会如此体恤百姓,吓得连话都说不利索了,抱着十几个肉好直念佛!"

"是啊,末了还不忘了挂一袋还没长大的青杏子到我马鞍子上,回去后,吃得兄妹几个直喊牙软!"李世民满脸温馨,笑着回忆.

"那东西,酸是酸了些,但吃过只后味道还真令人忘不掉!"提起回忆中的味道,萁儿做了个明显的吞咽动作.

李世民也觉得口中涎涌,喉咙上下动了动.兄妹二人对视,同时笑出了声音.

"即便到现在,我路过野杏林子,依旧想去摘几个下来.明知道远没到熟的时候,但就喜欢那股又酸又涩的滋味!"

"博陵这边野杏子很多,每年春天都能摘到不少.二哥如果喜欢,待会儿我派人给你送一筐过去?"

"一家人么,在一起分享个什么都是好的.不为别的,关键是有那股亲情在!"刘弘基笑了笑,插言.

'可惜咱们谈的不是分杏子!'萁儿心中暗道.微笑着低下头,继续品尝茶中的余味.家中仆妇的手艺很好,细细的茶末被加了盐和各种香料煮滚筛出后,已经吃不出新炒过的那份清苦,反而是几种滋味交织驳杂,萦绕之间透着淡淡的忧伤.

见气氛已经缓和得差不多了,长孙顺德放下茶碗,又将话头转向正题,"其实像大将军这样的豪杰,对眼前局势想必心知肚明的.他绕不开仅仅是一个结,是该负一人还是负天下!"

"长孙叔叔过奖了,李郎不过是一武夫,怎可能与'天下'二字搭上关系!倒是长孙叔叔一直胸怀经天纬地之才,此番终于有了施展的机会!"萁儿转过头,给了长孙顺德一个亮丽的笑脸.

饶是素有善辩之名,长孙顺德也被堵的两眼发黑,喘了两口粗气,笑着回应: "二小姐谬赞了,眼下唐公麾下可谓人才济济.我只不过是跟在令尊身边时间稍长些,处理起事情来比新来的人娴熟罢了!论及才气和能力,与年青人们根本没法比!"

"既然父亲麾下的人才已经很多了,又何必非李郎参与不可.咱们家中的人想必都知晓,李郎是个重情义的.即便不赞同大伙的做法,也不会对自己的亲人下手!"萁儿又找到了长孙顺德话语中的疏漏,话说得轻声慢语,听起来却理直气壮.

李世民、长孙顺德和刘弘基三个又是气结.大隋气数已尽,唐公府几经商议之后,已经拿出了结束乱世的最佳方案.这个方案无论对于唐公李渊还是追随了他多年的这些部属幕僚们都不无好处,甚至对于天下百姓而言,都算得上一个善良正义之举.

整套方案在开始施行前,有一个关键步骤便是获得博陵六郡的支持.河东李家起兵后,博陵六郡的反应非常重要.李旭如果能加入的话,不但会大增唐公家族的实力,也会让很多举棋不定者看清楚,在所有问鼎逐鹿的势力中,李家无疑是最有希望获取胜利的一家.那样,从龙者和贩卖学识的名士豪杰便会蜂拥而来,滚雪球般使得李家的力量越滚越大.

"但那样也必然会影响到仲坚的前程.他如果什么都不做的话,将来咱李家真的能化家为国,你们夫妻又如何自处?"刘弘基仗着自己与李旭交情比较深,说话也尽量直接了荡,"萁儿如果做不了主,不如派心腹送个口信到南边去,看看仲坚到底如何打算.反正整个事情才刚开始运作,他多考虑几天再答复也还来得及!"

"弘基兄此言在理,如果父亲肯多等几天,我想李郎会明白他的意思.可眼下河南战事正紧,能不打扰他,我也希望家里尽量不要打扰他!"萁儿也不愿意把话说得太绝,伤了已经出现隔阂的亲情,站起身,向刘弘基三人行了个礼,回应.

话说到这个份上,李世民反倒不能苦苦相逼了.一边站起身准备离开,一边问道:"仲坚那边打到什么程度了,还算顺利么?我在前几天的酒宴中听说他已经重整了各地郡兵."

"昨日最新消息是拿下了原武和阳武两城,并顺利将匆匆赶来救援的王伯当部堵在了半路上.计算时日,差不多该把李密逼出山来了.如果他能解决掉瓦岗军,对于父亲和二哥所谋的大事,想来也不无益处."虽然身在河北,萁儿对河南战事依旧了如执掌.从斥候们送回的军书上看来,战局目前还在朝有利方向发展.自家郎君最忌讳的人被堵在了荥阳以东,而李密等人又是他的手下败将,未战之前士气先输了三分.

这个时候,河北无论天塌下来,她都不会让自己的丈夫分心.二哥和长孙顺德等人所说的话的确有道理,但道理归道理,如何选择还要看丈夫的.既然自己跟了他,无论他做豪杰也罢,做英雄也罢,夫妻两个自然要彼此支持着向下走.总不能看着他在前方与人拼命,自己却为了一个所谓的开国之功乱了他的方寸.

"仲坚娶了你真是有福.隔着这么远,你却事事都先顾着他!"也许是回忆多了青杏的滋味,李世民觉得肚子里有些酸,笑着打趣.

"若是长孙嫂子嫁了你,还事事顾着自己的家人,你会过得很开心么?"李萁儿宛尔,从侍女手中接过披风,亲手替二哥系在肩膀上.

"此行路远,二哥保重!"她在心里默念,走出门,将李世民等送出了庭院之外.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六 上)

一无所获便离开了博陵,李世民未免心中有些懊恼.他倒不怪妹妹不肯为自家出力,其儿那句话问得好,如果是妻子与他婚后还把长孙家的利益摆于心中首要位置,他也不会为此而高兴.

但想想太原举兵后博陵军可能采取的立场,李世民浑身上下就不止一处发凉.从十四岁起,他就把李旭作为英雄来崇拜,幻想着长大后某一天能和对方同时驰骋疆场.这一天终于越来越近了,却有极大可能是相对着举起刀.

"若是仲坚败于瓦岗军之手就好了,将来也省却很多麻烦!"内心深处,李世民忍不住暗暗地假设.这种想法让他感觉到很羞愧,却像孩子看见了甜食一样,无法拒绝其诱惑.李旭败于瓦岗,无论他最后是否能平安返回老巢,短时间内博陵军必将大伤元气.再加上罗艺和窦建德的威胁,不管对杨广有多忠心,李旭于数年之内都无法分神西顾.

只是李密那个人忒没本事!世民摇摇头,把这种无聊且不可能实现的假设赶出心底.关于李密的个人能力唐公府早有定论.这个家境豪富,却要在牛角上挂书边走边读的家伙最大的本事是装神弄鬼,此人不到两军阵前还好,到了阵上瓦岗军必败无疑.指望他去击败李旭,还不如指望天上突然下一场大雪,把博陵精骑活活给冻死于荥泽城外来得现实.

可眼下已经是孟春时节,河北与山西各地的青杏子都长到小拇指大了,河南怎可能还会下雪?所以,该发生的还会发生,以李仲坚那个性格,他如果肯造杨广的反,他就不是李仲坚.打残了瓦岗军后,下一步他便会杀回河北来对付窦建德.然后便轮到罗艺,高开道.这些人都未必能撄其锋樱,而待太原一举兵,首先便得承受的博陵精骑的攻击.

"如果仲坚败一场就好了,这些年他就是走得太顺,所以很难被咱们收服!"怀着叵测心思的不光是李世民一个,长孙顺德打着同样主意.只不过他不在乎将这种想法宣之于口,并且总能为其找到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

"李密不是仲坚的对手!徐茂功倒有机会和他一较短长,可等姓徐的冲破了荥阳防线,仲坚的兵马早就攻入瓦岗主寨了!"刘弘基摇摇头,否决了长孙顺德所描绘的那种可能.

"雪中送炭的恩情最令人难忘.以仲坚的为人,如果他真的兵败于瓦岗山下,咱们河东只要及时地出手拉他一把,就不愁他将来不付出十二分的回报."长孙顺德笑了笑,依然继续做自己的白日美梦."收服一个人,就好比训练一匹烈马,你总得先让其受些挫折,才好收其心.否则,即便他表面上臣服了,将来也未必容易调派..."

"长孙主簿这话说得过了!"刘弘基听长孙顺德后面的话刺耳,皱了皱眉头,打断了他的罗嗦,"仲坚乃当世英杰,又怎能和畜生类比.况且即便是良马,也不会像你说得那样软骨头!"

"嗨,老夫只是打个比方,又不是真把他当作牲畜看.良马需要雄主驾驭,这英雄豪杰么,也理所当然为明君所驱策...."长孙顺德撇撇嘴,解释.

刘弘基知道对方心胸不怎么宽广,所以也不跟他争辩.抓起马脖子下系的酒袋,咕咚咕咚连灌了几口,借喝酒的由头将话题岔了开去.

"弘基兄不必替仲坚担心,他不可能败给李密.所以长孙叔父也就是那么一说,没任何机会去实现他的美梦!"李世民怕二人伤了和气,赶紧笑着打圆场.

长孙顺德却不理解世民的好心,扭过头,笑着对他说道:"那可不一定,胜负本来就有一半取决于战场之外.眼下想看着仲坚打败仗的人肯定不在少数.他们随便动动手脚,都会让咱们的李大将军应付得非常吃力!"

"谁那么傻,这个时候去给仲坚捣乱!难道当朝几位大臣还跟李密有过命交情不成?"李世民不相信长孙顺德的话,笑着摇头.

"当朝几位大臣和姓窦的没什么交情,但怎么在他眼看着就被人杀得无路可逃时,突然将杨义臣老将军调回了江都."长孙顺德回首,用马鞭遥指东南,"可怜杨老将军,刚回到江都便发病,转眼就暴毙了.这里边若没有些文章,世民,你相信么?"

"的确有些蹊跷!"李世民皱起眉头,回应.

杨义臣是在去年冬初奉旨返回江都的,当时他与窦建德等人激战正酣.据谣传,是那位参掌朝政虞大人嫌杨老将军送到江都的战利品不够厚,所以向杨广进言说:河北流寇已经被李旭打得不成气候了,没必要留那么多兵马在那里.况且杨义臣久领重兵在外,麾下将士只知道有主帅,不知道有皇上.

不知道出于何种目的,另一位素有智者之名的参掌朝政裴矩大人也建议皇帝陛下将杨义臣调回江都,出任兵部尚书之职.结果杨义臣前脚离开,河北局势风云骤变.几名留下来讨贼的将领陆续败亡于窦建德之手,连杨义臣留下来的老班底都被乱匪击溃了,渣也没剩下半粒.

祸不单行.就在上个月,江都又传来了杨义臣病死的消息.据说死前还面朝东北,念念不忘到平原郡重整旧部,为国除奸,兑现他和李旭二人的约定.

"如果杨义臣战绩太大,则等于拆穿了虞、裴两个编造的盛世谎言.所以二人自然容老将军不下.况且目前江都也缺一个能征惯战的老将坐镇,以均衡宇文家的实力.两种考虑加起来,杨义臣就必须回去当兵部尚书.至于如何让他死起来像是生病,那是宇文家的拿手好戏,根本不用人教?"见李世民的眼神有些茫然,长孙顺德笑了笑,又道.

江都那些风云变幻,瞒得过别人,瞒不过他长孙顺德的眼睛.因为那些东西都是他烂熟于心的.只是这些年来在唐公麾下陪着家主一道蛰伏,从来没机会施展而已.若是眼下换了他与李密易地而处,至少有十几种手段能把李旭逼得焦头烂额.彻底击杀对方不容易,将李大将军从战场上赶走,却是十拿九稳.

"可陛下一直相信仲坚,根本不可能会像对待杨老将军那样,突然对他生疑!"李世民沉吟了片刻,脸上的表情若有所思.

"二公子此言差矣!你见过咱们那位陛下,信哪位武将信得时间长来?张须陀手握重兵,距离东都太近,所以要被断掉补给.仲坚手中所掌握的兵马难道比张须陀老将军少么?况且二公子末要忘记了,仲坚可是姓李.若论崛起速度和人望,只在李密之上,不在李密之下!"长孙顺德诡秘地一笑,低声分析.

"嗯!"李世民被长孙顺德阴侧侧的表情吓了一跳,像不认识对方般瞪圆了眼睛.半晌,才非常疲惫地回了一句,"仲坚也许是个例外,我从没见陛下这样待一个人过.就像待自家的亲生子侄一般."

"二公子以为大隋到了这般地步,都是皇上一个人的责任么?"长孙顺德又笑,露出满口的白牙,个个闪着寒光."陛下再昏庸糊涂,都是他一个人糊涂,不会令大隋败得如此快.想这满朝公卿,哪个没向火上添过柴.呵呵,只可怜仲坚那呆子,还像飞蛾一样向火堆中扑."

"皇上不会相信那些谗言,谁都知道,仲坚不像李密,他就一个人,即便想造反,也没什么班底!"李世民依旧摇头,说话的口气却越来越弱,额头上亮晶晶地,冷汗清晰可见.

"仲坚不是没班底.想让皇上相信仲坚有班底很简单!"长孙顺德收起笑容,脸上的表情突然变得十分郑重."事实上,虽然唐公这些年没帮仲坚什么忙,外界还是把他看做了咱们李家的人!咱们垄右李家!桃李子的李!"

一个"李"字,被他反复强调了无数次,直听得令人脊背发冷,头皮发乍.李世民迅速将头侧开去,寻找刚才还走在自己身边的刘弘基,却发现对方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跑到侍卫队伍当中去了,此刻拎着酒袋子与弟兄们喝得正欢.

"即便事实真如长孙叔父所说,咱们也不能把希望过多地寄托于别人身上.打铁还得自身硬,该准备得需要准备,该争得还得去争!"将目光收回来后,唐公府二公子李世民低声说道.

"二公子这话说得没错,该给仲坚的支持咱们还得给.一家人么,总不能让别人看了笑话去!"长孙顺德笑了笑,将手中马鞭遥遥地指向了远方.

这一刻,他意气风发,仿佛如画江山尽在掌握.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六 中)

也许是行事过于不谨慎的缘故,四月初,有关唐公李渊准备联系子侄起兵造反的流言开始在民间流传.但与以往类似谣言广为传播的情况不太一样,这次的流言是刚刚起了个头,便很奇怪地快速平息了下去.远在江都的皇帝陛下根本没有被惊动,与河东道近在咫尺的东都也没有派使者去核实事情的有无.只有越王杨侗以监国的名义发了一封手谕给李渊,褒奖他一门忠良,多年来为国鞠躬尽瘁.

在此风雨飘摇时刻,理智的人谁也不会因为一个没有任何凭据的流言而明目张胆地去挑衅国家的柱石之臣.况且唐公李渊的侄儿,冠军大将军李旭此刻正率领四万郡兵与十万瓦岗众于济水东岸鏖战.双方杀得难解难分,任何一点外来干扰,都足以影响整个战局.

这场战斗已经打了十余日,从目前情况看,人数不到对方一半的官军仍牢牢地掌握着战场上的主动权.临近济水河的两个县城阳武和原武还控制在官军手中,为瓦岗军囤积了大量物资的荥泽城也被冠军大将军派遣一支人马死死围住,根本无法给李密提供任何有效的支援.至于距离战场稍远的外黄城,里边的贼军早已主动切断了与其他袍泽的一切联络.包括大半个月前王伯当部在距离该城不到四十里的地方遇伏,被杀得全军覆没时,城中几个大当家都没向外看上一眼.

瓦岗军大当家李密充分吸取了上次兵败的教训.他不再急于求成,而是利用手中优势兵力稳扎稳打,试图凭借旷日持久的消耗战来拖垮对手.但此时的官军已经不是先前的疲敝之师,接二连三的胜利极大地鼓舞了他们的士气.在李旭的指挥调度下,他们采用各种各样的灵活战术向敌军发起进攻.攻击最顺利的一次竟然连破瓦岗军四道防线,差一点砍倒了李密的帅旗.

发觉士卒作战能力与官军仍然有很大差距后,李密决定利用营垒来弥补自己一方的不足.济水两岸素来不缺少树木和泥沙,喽啰兵们入伙前又都干过一些农活.所以,无论来自官兵方面的打击有多激烈,瓦岗军最后依然有的是办法将阵脚稳定住,不至于像上次一样出现整支队伍崩溃的恶劣情况.

这种近乎无赖的战术让郡兵们很窝火,但一时又找不到太好的应对之策.所以,在双方养精蓄锐的时候,侮辱挑衅便成了他们的另一种攻击

手段.

"龟孙子,有种伸出头来!"吃饱喝足的郡兵们大声向对面挑衅,与此相伴的是雷鸣般的鼓声."轰、轰、轰",一波波如惊涛拍岸.瓦岗军却仿佛根本听不见对方的叫嚣般,躲在木制的营墙后,一声不吭.

"你们大当家又送另一条腿来了吧,不要急,待爷们慢慢去割!"促狭的郡兵们尽情地拿上次的失败来羞辱对手,"这次,爷们要打折他中间那条腿!"赤色的旌旗迎风招展,雪亮的槊锋在阳光下烨烨夺目.瓦岗军士卒紧握弓弩,脸憋得通红,身体却一动不动.

"弟兄们散了吧,李密那厮不是个有担当的.为他卖命有什么好处,还不是连几串肉好都舍不得!"这句话是说原武和阳武两县主官的经历.李旭派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生擒他们两人后,第二天便命俘虏带信给瓦岗众当家,提出以两名"郡公"的性命换回张须陀的头颅.而瓦岗寨的回答居然是,张须陀的头颅已经答应由其家人出钱赎回,所以不能拿来交换.于是,两名刚受封半年不到的"郡公"便被官军砍了头,首级挂在高杆上留做后来人的警示.

这回,被揭了短的瓦岗军终于恼羞成怒,一批黑色的羽箭突然升起在半空中,然后呼啸着俯冲下来,将郡兵们手中的盾牌砸得叮当做响.官军的弓箭手立刻开始还击,狭长的交战点上空,近万只雕翎来回穿梭.大部分羽箭都没造成伤害,因为敌我双方早已熟悉了这一套,并且都提前做好了相应准备.

也有少数几个倒霉蛋被盾牌缝隙漏过来白羽或地面上弹起的断矢所伤,捂着身体大声地哀嚎起来.袍泽们立刻将伤者拖离羽箭射程范围,红色的血在已经被染黑了的土地上再次添加了浓重的一条,就像大地本身被割了一道伤口.很快,新的血迹被阳光晒干,发黑,然后又被更新的血迹覆盖.

比起两军对冲,羽箭给敌我双方造成的损失都不算大.当值的将领和头目们很快意识到了这一点,吹响角声,喝令麾下士卒停止浪费辎重.天空中猛然一亮,周围的景色瞬间清晰,风声、流水声还有无可名状的天籁声亦在突然变得宁静的战场上成为主流,听在人耳朵里说不出的诡异.然后,便是单调的"镚!""镚!"声和木板碎裂的声音,官军和贼军的强弩同时开始发威,巨大的箭杆掠过敌我双方的间隙,砸碎盾牌,砸烂营墙,把盾牌后或营墙后的人像串蚂蚱一样串成串,牢牢钉在地上.

中箭者紧握住贯穿胸口的木梁,双腿交替,在生与死的边缘上徘徊.他们不愿意离开,他们仿佛在这个时候才发现眼前世界的美丽.但天空很快变黑,树叶和远山都失去了颜色.最终,他们的灵魂高高地飞起,看见自己和自己的敌人都仰着头,与杀死自己的武器一同构成了个倔犟的人字.

依旧活着的人将弩箭抬上发射槽,呼喊着耕地推车时常用的号子,齐心协力将弩弦张开.与敌人之间的距离已经超过了三百步,他们看不清对方的面孔,也不知道下一个死于强弩之下的受难者是谁.只是机械地上弩,开弦,开弦,上弩,直到自己也成为受难者,把血液淌满四月阳光下的土地.

弩箭战也持续不了太长时间.丈许长,精钢为锋,薄铁为羽的弩杆在乱世中远比人的生命值钱.很快,被激怒了的一部分瓦岗军便从已经倒塌的营墙后冲了出来,冒着被弩箭穿成蚂蚱的风险向官军的阵地冲去.弩战中占到便宜的官军也不示弱,排成一个个五边型战阵,快速迎住前来拼命者.金属的碰撞声盖住所有声响迅速成为战场上的主旋律.白刃挥舞,血肉横飞,尸体一具接一具地倒下.

喽啰兵们胜在数量众多,官军们的优势则体现在装备和彼此之间的配合上.传自大隋边军手中的小阵快速发挥效果,车轮般彼此交替旋转,每一次变换角度都要收割掉数条生命.喽啰兵的数量慢慢减少,慢慢变得与对方一样多,慢慢变得不如对方,突然,有人发出了一声惨叫,丢下兵器,掉头便逃.恐惧如同瘟疫般散开,传染给身边所有同伴.残存的喽啰们哭喊着退出战场,亡命逃向本阵.郡兵们则快速散开队形,尾随追击,如苍鹰逐兔.大部分逃跑者还没等踏入自家阵内,便被敌人从背后结果了性命.少数幸运者跳过了破碎的营墙,却又被如林的长矛挑了起来,甩在鲜红的泥浆中.

"未待鸣金先行溃退者,杀无赦!"一名面无表情的头目大声强调,然后平端硬矛,带着数百弟兄投入战斗.瓦岗军是有军纪的正规军,不再是流寇土匪,他们可用生命来证明自己.双方又开始了第二次近距离肉搏,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以命换命.直到其中一方躲在远处指挥的将领觉得今天的血已经流得足够多,足够解气!

但通常这种草草收尾的情况不会发生,敌我双方都希望通过一场激战来改变长期以来的僵持局面.于是局部战斗很快发展成了大规模冲突,接着便成了一场全军投入的生死博杀.数以万计的瓦岗军从营墙后跳出

来,从各个角度夹击官军.一队队的郡兵走上前线,从各个角度将瓦岗喽啰顶住.

敌我双方士卒的战斗力都是良莠不齐,所以战场很快变得相当混乱.两军彼此犬牙交错,最强悍的几队郡兵已经推进到瓦岗军营垒前,最孱弱的几支郡兵却被优势的敌军逼得不断后退.双方的鼓手和号手都使出了浑身解数,用风暴般的旋律点燃所有人心中的血性."隆"、"隆"、"隆","呜－呜－呜－呜",夹杂着长矛刺入骨头的摩擦声,朴刀砍中盾牌的闷响,还有伤者的呻吟,冲锋者的呐喊,让风云为之变色.

"杀贼,杀贼,杀贼回家!"这是郡兵的声音.他们希望一个安宁的生活,希望自家的妻儿老小不再受到乱匪威胁之苦.他们喊得义正词严,慷慨激扬.

"除暴,除暴,除暴安良!"这是瓦岗喽啰的怒吼.他们之中大部分人都是被暴政逼到无路可走时才不得不提刀为贼的.他们相信首领们关于未来的承诺,也毫不怀疑自己一方所为的正义.

他们都知道自己在为正义而战.

但正义只有一个,永远属于胜利的那一方.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六 下)

天空中的太阳再也不忍看这人世间的凄惨景象,悄悄地躲进了云背后.沉醉于厮杀中的人却浑然不觉,继续挥舞着已经砍出豁口的钢刀,呼喝酣战.他们已经被人血的味道迷昏了理智,心中不再有任何温情.他们对死和生都已经麻木,只知道不断地挥刀,要么砍翻对手,要么被对手砍倒.

风,呼啸着卷过大地,吹断角鼓声,却吹不断人口中的怒吼.云,从战场的边缘聚起,挡得住阳光,却挡不住人眼中的仇恨.

蒲山公李密站在一杆大旗下,两眼望着前方,脸上的表情如神龛中的泥偶般,无喜无悲.他已经看惯了这种杀伐,也闻惯了空气中的血腥气味.那一个个已经倒下和正在倒下的生命,无论敌我对他而言都不过是粒棋子,只要最后的结局是胜利的,损失多少棋子不必考虑.

这个乱世注定是为英雄所设,而所谓英雄,就是站在白骨堆最顶端的那一个.

现在,他脚下的白骨堆堆得还不够高.接下来的岁月里,他要不停地堆,不停地堆,直到超过与自己角逐的所有豪杰.几万喽啰算得了什么?古往今来,哪个成就霸业者没付出过巨大牺牲.必要时,他甚至连亲兄弟都可以填进去,只要最后这堆白骨的颠峰处能与天子御座持平!只要这累累白骨能铺就他通往金銮殿的大道.

"桃李子,皇后绕扬州...."如今,皇帝陛下和皇后已经被困在扬州了,桃李章上所预言的情景已经慢慢兑现.无论谁敢挡在他的大道面前,结局都只有一个,死!

距离李密不远处的一伙瓦岗军被郡兵冲垮,惊惶失措地向本阵逃来.李密不耐烦地挥了挥手,百余名督战者立刻迎了上去.但这次溃兵的数量实在有些多,顷刻之间便将督战的队伍也冲了个七零八落,协裹着他们一道冲向营墙.李密又挥了挥胳膊,千余名弓箭手拍成三列横阵,依次叠射.眼前的棋盘彻底被清理干净,尾随追杀过来的官军和溃兵以及办事不利的督战队全部被羽箭射倒,尸体压着尸体,胳膊手臂挨着手臂.

他们都是棋子,没有生命、没有感情、没有血肉的棋子.

如画江山便是棋称,道路便是经纬.

人血如水,滔滔成河.

又一队瓦岗军主动回撤,吸取了同伴的教训,他们尽量避开主将的帅旗所在."不争气的东西!"李密冷冷地骂了一句,从侍从怀里抓起一面令旗,奋力抖了抖.连绵的战鼓声突然变了个调,激昂慷慨."隆——隆隆——隆隆——!"伴着鼓点,三千余身穿青色皮甲的瓦岗士卒缓步走出营垒,用盾牌和刀尖顶住溃散下来的袍泽,将他们推转向前,迎住追杀过来的官军.

敌我双方的夹缝中,溃兵们发出痛苦的哀嚎.前后都是刀锋,他们只能选择其中一方.有人跳起来,合身扑到官军的小阵中,然后被长槊与横刀撕成碎片.有人惨叫着地,被自己的袍泽毫不留情地从尸体上踩过,碎烂成泥.

所有碍事的棋子很快变成了一股淡淡的红雾,旋即被风吹散.瓦岗军最精锐的蒲山公营与郡兵遭遇,就像两座夹江对峙的高山,突然迎面相撞.那一瞬间,大地仿佛震颤了一下,随后无数人像秋天的谷子般倒了下去.天空中骤然又是一亮,有道粉红色的闪电急劈而落,与骤然冒起的血光交织着,将人眼中的世界晃得一片殷红.

闪电消失,天地之间又恢复昏黄颜色.昏黄色的世界中,李密清楚地看见一直向自己这边推进的那些小军阵一个接一个变形,碎裂.他们不如蒲山公营,无论体力、训练程度和装备都不如.先前他们像一把把尖刀刺得瓦岗军防线四分五裂,现在他们却刺到了一块又厚又硬的钢锭上,折断了自己的刀锋.

"催战!"李密脸上平静如旧,大声命令.

"隆——隆隆——隆隆——!"鼓声变得更急,如万马奔腾,如狂风暴雨.反击得手的蒲山公营大踏步上前,将郡兵们的攻势硬生生倒折回去.已经支持得筋疲力尽的其他瓦岗军喽啰突然发出了一声喊,士气迅速恢复.他们追随在蒲山公营两翼,如倒卷回来的海水,彭湃、咆哮,气势汹汹.

一滴肥大的雨珠重重地砸在李密的金盔上,敲得他微微一愣.紧接着,他看见敌人居然像雨打过的积雪一样快速后退.还没等他来得及感受到胜利的喜悦,后退中的敌军突然停住脚步.然后在风声、雨声和雷声的背后传来了凄厉的号角声,声声如歌.然后他看见一个个破碎的敌阵开始向中间汇集,由疏散变得稠密,由软弱变得坚韧.当另一滴雨将李密从震

惊中打醒的时候,他看见战场中央处的敌军已经变成了一个铁三角,锥锋所指,正是蒲山公营弟兄们的中心.

倒卷回去的喽啰兵们收势不及,纷纷砸在铁三角的边缘上.同样如碰到了礁石的海潮般快速被撞了回去,四分五裂."咚!"李密听见了一声巨大战鼓声,就像在耳边炸起了一颗惊雷."咯嚓!"一道淡蓝色的闪电直劈而落,昏暗的视野彻底被照亮,他蓦然发现,敌军的那个铁三角就像被一双无形的手推动着,正不紧不慢地向蒲山公营弟兄砸了过来.

"咚!"又是一声战鼓,李密感觉到自己的心脏猛然一抽.视野再度变暗,变得模糊,战场上人影僮僮,虎啸龙吟.盼望着,盼望着,下一道闪电终于炸开,他看见自己辛辛苦苦训练出来的精锐居然在后退,被敌军推着不断后退,后退.每后退一步,便要丢下无数尸体.

"这不可能!"李密终于动容,在心中疯狂地吼叫.蒲山公营是他从各营中抽调精锐而组建,训练方法几乎照搬了徐茂功的破阵营.这支队伍兵器和铠甲也是瓦岗军中最好的,战斗力绝不输于其他任何一营瓦岗军.李密平素将其视作至宝,从来舍不得拿出来用.没想到第一次放上战场,却连伙郡兵都拿不下.

"密公,敌阵的核心不是郡兵!"站在李密身边的王伯当眼睛尖,综合自己上一次兵败的经验,很快发现了对手的秘密.

正在缓缓压过来吞噬生命的铁三角尖锋处由一旅精锐组成,当先的士卒们个个手持长柄厚背大砍刀,双手挥舞起来寒光闪闪.挡在他们面前的瓦岗将士往往一个照面就被砍倒,连人带兵器变成了两段.

"陌刀队?!!"李密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心绪,直接叫喊出声音来.四下看了看,他快速将惊恐藏进心底.那是大隋边军用来对付突厥狼骑的陌刀,光刀刃就长达七尺.李密曾经从别人中听说过这种兵器,号称是"寒光过处,人马皆碎!"他也曾设想过给自己的麾下士卒也装备上这种兵器,但第一承受不起其造价,第二也找不到懂得使用此物的教头.他万万没料到,这种兵器和使用这种兵器的人,会出现在与自己交手郡兵当中.

"是边军,姓李的把他麾下的骑兵当步卒使用,混在了郡兵当中!"王伯当痛苦地摇着头,咬牙切齿地叫道.数日前与郡兵交手,他苦心经营了多年的济阳营不到一个时辰就被昔日的手下败将给击溃.侥幸逃得生天的他一直纳闷,大隋郡兵怎么战斗力突然变得如此强悍?现在他终于明白了,自己所遭遇到的郡兵根本不是原来的那些郡兵.狡诈的李旭将边军

精锐混入了郡兵当中.这些人平时的作用不过是给郡兵壮胆,关键时刻便会整合在一起,化作一股无坚不摧的力量.

"是边军!"李密亦痛苦得直咬牙.怪不得这些天来瓦岗军连敌人的主力都没看见就是被压得透不过气来.其实敌军的主力就在眼皮底下,是他李密和麾下的将领眼神差,一直没勘破其中玄机!

战场上不仅仅只有一个三角型攻击阵列,在其他位置上的瓦岗军也不断被敌人压着后退.李密知道今天对手不会让自己好过,吐了口红色的吐沫,抓起了另一面黑色的角旗.这面角旗他很少用,只要挥下去,则意味着押上了全部赌本.

"密公?"王伯当惊叫一声,一把握住了李密手腕."使不得,咱们还不到拼命的时候!"

"没有什么使不得!"李密大声咆哮,疤痕交错的面孔在闪电的照耀下显得分为狰狞."内卫营,出击!"他摆脱王伯当的阻拦,将角旗狠狠挥了下去."轰隆隆!"一声惊雷从天际间响起,直震得人眼前地动山摇.

"啪!"几道已经破碎的营垒突然被推翻,万余名蒲山公营精锐倾巢而出.

"啪!"人群后又是水花四溅,挡在李密身前的最后一道营垒也被瓦岗军主动打开,一千多名身穿黑色铁甲,手持长矛大棒的彪形大汉怒喝着冲进战场.

锋樱处,内卫大将军吴黑闼手持三股钢叉,勇不可挡.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七 上)

王伯当无法改变李密的决定,只好眼睁睁地看着大当家把手中的全部力量一波波派了出去."这不是个正确选择!"他喃喃道;"姓李的手中肯定还有后招!",他两眼望向战场,心急如焚.

凭借上两次的交手经验,王伯当对李旭的用兵习惯已经多少有了些了解.他认为对方绝不会是个随随便便就派出全部主力的楞头青.此子深谙虚实之道,虽然把博陵精锐分了一部分进入郡兵队伍,但绝不会就是摆在明面上这些.眼下,数以千计,弓马娴熟的轻骑兵肯定就隐藏在战场某处,等待在恰当的时刻给大伙以致命一击.

姓李的狗官就像一头嗜血的狼,瞪着幽绿色的眼睛盯着别人的喉咙.半空中一道焦雷响过,王伯当觉得自己的头皮酥地麻了一下,梗嗓处瞬间鼓起了一排细细密密的小鸡皮疙瘩.他下意识地用盾牌挡住脖颈,瞪圆的双眼向战场中瞭望.他没能找到李旭的影子,天色太暗了,粗大的雨滴和四下里晃动的人影挡住了大部分视线.在这种时候,他唯一能分辩清楚的就是双方的战旗,纵横交错,你来我往,纠缠得难解难分.

"情形不对劲儿!"王伯当暗中告诉自己.他不想再出言干扰李密的指挥,但无论如何都弄不明白,本来是一场发生于局部的,小规模的挑拨与反击战,到现在为什么演变成了生死对决.今天不是一个适合大规模决战的天气,脚下地形也未必对瓦岗军有利,至于人和,眼下全军士气全凭蒲山公营和内卫营支撑着,人和根本无从谈起.

今天发生的一切都不符合李密的用兵风格.虽然王伯当知道李密并非一个沉得住起的人,但这回与往日不同,王伯当在前几日逃归大营后,曾经从李密的亲信幕僚房彦藻口中听说瓦岗军主力在出击前曾经制订了一个周密的计划.只要密公能带领兵马和敌人对峙上半个月左右,胜利便会像熟透了的烂柿子一样从树枝上掉下来.

半个月时间马上就到了,李大当家为什么不肯再等一等?如果他只想出口恶气而不计输赢的话,又何必苦苦招架了这么久?

"一定出现了什么变故!所以大当家今天才不得不破釜沉舟!"王伯当从心中得出结论,然后强打着精神,试图从沙场上寻找问题的答案.

在闪电的帮助下,他看见内卫大将军吴黑闼已经冲入了敌阵中.此人身后的士卒都是李密从三山五岳招揽来的心腹死士,个个武艺高强.普通郡兵显然不是他们的对手,三招两式便被放翻.距离瓦岗军营垒最近的一个三角形攻击阵列的侧面很快被吴黑闼冲开了一个缺口,身穿黑甲的死士们呼喝着从缺口处填了进去.整个三角形阵列瞬间停止了移动,内部的旗帜纷纷歪倒.郡兵们被杀得抱头鼠窜,吴黑闼身边的人却很少伤亡.

身穿青色铠甲的蒲山公营弟兄所面临的压力顿时大减,在低级军官的指挥下,他们慢慢地收拢好阵型,并且逐步开始向对手发动反击.官军的三角形攻击大阵上面裂开的缝隙越来越多,马上就面临着四分五裂的危险.王伯当紧张不敢眨眼睛,唯恐错过任何细节.他暂时忘记了敌军的骑兵,忘记了李旭随时可能祭出的杀招.他只盼望着自己的一切推测都是错的,眼前这伙敌军顷刻便会覆灭,弟兄们多年来的所有冤仇都得到洗雪.

老天偏偏不给他这个机会,王伯当的视线很快被雨幕挡住了.雨越下越大,高处为白色,尚在半空中就变成了粉红色.打在人体上之后立刻变成了鲜红色,然后在地面上与血融为一体,再分不清哪里是血,哪里是雨水.数万人就在血泊中厮杀,脚步每移动一下都可能踩中一具尸体,也许是敌人的,也许是自己人的.谁能顾及得到!稍不留神,自己就可能成为尸体中的一员,永远长眠不起.

闪电裂破长空,照亮整个战场.王伯当抹去脸上的雨水,惊诧地看见敌阵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经被压变形,中间出了一道巨大的裂缝.吴黑闼带人杀到了阵中心,正在纵横往来.蒲山公营的弟兄们依然被挡在阵外侧,但凭借人数和体力的优势,压得对方节节后退.

更多的蒲山公营兄弟冲了上去,与先前出击的喽啰们一道向敌阵施压.郡兵的旗帜不断后退,原来锋利的尖端已经消失,代之的是一道又扁又平的防线.防线内部,错过三面旗帜,吴黑闼的将旗在风雨中摇摇晃晃.

"不对!"他突然发出一声惊呼,吓了身边所有人一跳.敌阵不是被冲碎了,而是在不知不觉中又发生了变化.那些负责掌管阵型的旗手明显是来自边军中的老兵,在号角声的指挥下不断调整身边士卒的步伐.官军的三角形攻击大阵在不断收缩的过程中发生了旋转,一条横边转过来,与排成方阵的蒲山公营正面相抵.而其他两条横边则分裂开,一条向内凹,一条向外凸.冲进敌阵中的吴黑闼等人刚好被夹在当中,就像夹在铡刀下的

一捆木柴.如果不是郡兵们的配合尚嫌生疏的话,吴黑闼和他身边的那些内卫早已被铡成了碎片.

"停步,停步,原地扩大战果!"吴黑闼也发现自己上了当,大声吆喝.但混乱的战场当中只有少数几个人能听见他的话.众人抱成一团,原地观望.却无法阻挡其他立功心切的袍泽们继续向陷阱里挑.完成了调整之后的敌阵迅速开始发威,数以百计的长槊从两侧刺过来,将深陷入阵中的黑甲死士纷纷捅倒.只被隔了三两道人墙的蒲山公营士卒能看见自己的袍泽在如林长矛中躲避,哀嚎.他们厉声呐喊,奋勇向前,就是无法冲破敌军的阻挡.

"呜——呜呜——呜呜!"李密终于也发现了形势的严峻,命令亲兵吹响号角,指导已经陷入敌阵的内卫们如何应对险情.他的命令只晚了半拍,但这半拍的失误已经足以让数百名弟兄失去生命.

一条,两条,三条,内卫们突然发现,他们身边到处都是敌军,到处都是致命的长槊.冷森森沾着雨水刺过来,随即带起一片血迹.锋利的槊刃被冷雨快速冲干净,伴着闪电再次刺回,或被瓦岗死士用盾牌挡住,或直接钻入死士们的肋骨.瓦岗内卫被逼得不断后退,在后退过程当中不断损失人手.吴黑闼凭着个人勇武左冲右突,救得了这个,救不了那个....

一名身材高大的内卫用盾牌挡住左侧刺来的长槊,紧跟着转身,用钢刀将右侧刺来的硬矛磕偏.单打独头,敌阵中的任何郡兵都不是他的对手.他甚至能看到郡兵们脸上的恐慌.但这不是单打独斗,没等黑甲内卫将刀收回,第三、第四根长槊刺入了他大腿.此人如野兽般咆哮,声音凄厉高亢.郡兵快速撤矛,血喷泉般从瓦岗内卫腿上的伤口射出,染红无数颗雨点.受伤的内卫趺趺撞撞,就像喝醉了酒般摇晃.数根长槊同时刺入他的胸口,将他的身体挑起来,高高地举上半空.

几名郡兵同时发力,将敌人的尸体甩了出去.他们按照军阵中的队正和博陵军老兵的指挥,如一把梳子般向前梳理.陷入阵中的敌军要么被捅死,要么转身逃走,把自己的后背漏给他们.阵外的敌军发起一波又一波潮水般的狂攻,却被外围的郡兵袍泽用身体和武器死死顶住.

旗手们用力挥动胳膊,将已经湿得无法再湿的旗面抖开,甩展.这是维持指挥命令的关键,有了它们,双方主将的命令才能顺利执行.虽然那些命令都是逼着他们向前送死.

双方在交换,以命换命.与蒲山公营顶在一起的郡兵弟兄很快被剥下了一层,内侧的袍泽们立刻顶上,绝不肯放两支瓦岗军互相接触.阵心处的长槊手抖擞精神,加快收割速度,每一次移动,都放倒数十名对手.

"跟我去救人!"王伯当不敢再耽搁,没向李密请示,就带着自己身边的一百多名亲兵冲向了战场.再晚几步,吴黑闼等人肯定全军覆没!虽然不喜欢对方那又酸又臭的怪脾气,王伯当依旧不能眼睁睁地看着袍泽战死.一边跑动,他一边从背后摘下大弓,将两支羽箭扣在手指当中,逐一搭上弓弦.

"绷!"第一支箭脱弦而出,射向敌阵中央的将旗.第二支箭紧跟着第一支箭射出去,直奔旗杆.两支箭先后命中目标,负责调度眼前这个军阵的将旗快速飘落.擎旗者只感觉到一股巨大力量顺着旗杆传来,手一松,整根旗杆也歪倒于地上.

"用弓箭开道,不要靠近!"王伯当在跑动发觉敌阵破绽,快速中调整战术.他麾下这百余名亲兵都是追随其多年的,彼此之间配合非常默契.上一次溃败时,就是凭着这些心腹,王伯当才从重围中硬生生闯出一条活路.此刻,他要重复上一次的故事,不是为了自己逃命,而是为了挽救别人.

他们从蒲山公营的侧翼跑过去,一边跑,一边开弓放箭.每个人腰间的羽箭顷刻之间就见了底,但郡兵的阵型也被他们射出了一个小小的缺口."跟在我身后,方阵!"王伯当大声命令,丢掉弓,从地面的尸体身上拔出一杆硬矛,左劈右刺,将靠过来的郡兵逐一掀翻在地."黑闼!"他大声喊叫,"黑闼,向这边冲!"

吴黑闼听不见王伯当的喊声,但凭借多年的经验,他发现了郡兵的阵型出现了短暂混乱.带着还没被人捅成筛子的剩余弟兄,他奋力冲向了敌人最忙碌的位置.两名手持陌刀的博陵劲卒试图拦阻他,被吴黑闼一叉一个,先后捅死."跟紧我!"他大叫,不管那些掉队者,像一头野猪般直冲向前.郡兵们阻挡不住,纷纷闪避.

很快,吴黑闼手中的钢叉便不再锐利.他大声怒吼,以差为棍.横扫,竖砸,所过之处没有一合之将.残存的瓦岗内卫紧紧跟着他,左冲,右突,如掉进陷阱里的困兽,一面发出绝望地哀鸣,一边为生存而挣扎.

忽然,他们发现敌阵松了松.雨幕后出现了亮光.吴黑闼大踏几步,溃围而出,却发现一名敌将挺槊迎来,来势又快又急.他钢叉横挡,拨偏长槊.然后顺势回刺,直奔对方咽喉.敌将快速后退,放声大叫,用战靴从血泊中

掀起一团红色的泥巴砸向他的额头.吴黑闼的身体不得不停了下来,他趔趄了一下,闭目等死.却没有感到任何疼痛.当他又有勇气睁开眼睛时,看见王伯当就在自己的钢叉前,脸白得就像地上的死尸.

"守住这个口子,把活着的人都撤出来!"王伯当推开脖子前的钢叉,大声命令.两个人背靠着背站在一处,长槊和钢叉并举,将蜂拥而来的郡兵纷纷逼退.吴黑闼麾下的内卫看准时机,顺着缺口陆续退了出来,每个人身上都多处挂彩,半柱香前还崭新的铠甲破烂得就像叫化子身上的麻布袄.

短暂的优势很快失去,瓦岗军不得不临时调整战术,与官兵们陷入苦斗.解决了本阵当中的"钉子"后,官军的攻击阵列再次活跃起来.他们在号角声的协调下不停变换攻击节奏,一波又一波地向瓦岗军施加压力.全军杀上的蒲山公营浴血奋战,却不能再将官军向后推开半步.

王伯当和吴黑闼二人背靠着背喘息,自从初次见面起,他们从来没有如此亲近过.逃离虎口的五百多内卫死士围城了一个大圆阵,将王伯当和吴黑闼团团保护在中央.一些被打散了的其他各营部众看到机会,纷纷向圆阵旁边靠拢.人流中,王伯当和吴黑闼所在之处反倒成了一块坚固的磐石,牢牢地为友军提供了支撑.

"你带领麾下弟兄向前方走二十步,钉在那面绛色战旗下.人没死光之前,不得后退!"吴黑闼拍了拍站在自己身边的一名旅率,大声命令.

王伯当的身体抖了一下,僵直如木.如果不主动进攻敌人,他们凭借身边的这些弟兄还足以自保.吴黑闼是在拿自家的生机换袍泽的活命,这个尖酸刻薄的家伙居然有一幅古道热肠!他咬了咬牙,握紧手中的长槊.

旅率冲吴黑闼点了点头,转身出阵.隶属于此人麾下的四十余名内卫快步跟着,冲破几股混战在一起的人群,堵住蒲山公营已经露出来的缺口.

"你带麾下弟兄堵右边那个缺口,别让官军渗进来!"吴黑闼又拉起一名部属,命令.那名身穿校尉服色的将领以江湖人方式向他抱了抱拳,然后毫不犹豫地走向死地.百余名内卫跟在此人身后,穿透雨幕,头也不回.

敌我双方还在僵持,瓦岗军已经失去了主动权.在他们身侧,济阴营、齐郡营渐渐支持不住.不断有喽啰逃离战场,不断有头目被李密派出的督战队当众处决.

转眼之间,吴黑闼把能派的人手都派出去堵缺口了,身边剩下的内卫死士已经不足一百,并且个个带伤.王伯当身边的亲兵也仅剩下的几十人,根本不可能挡住敌军一次冲击.依附于他二人麾下的溃兵又开始逃走,吴黑闼命人砍翻了几个,效果却非常有限,只好听之任之.

王伯当回头张望,期待身后还能发现一些意外的惊喜.李密那里却一片沉寂,只有瓦岗军的大旗在风雨中孤零零地瑟缩着,却永远不肯坠落.

"看什么?"吴黑闼感觉到王伯当在不断扭动身体,大声追问.

"看密公的将令,他如果现在把大伙全部撤回营盘内,咱们还有机会退往主寨重整旗鼓!"王伯当拉风箱般喘息着,一厢情愿地回答.

"别指望了,密公不会再下任何后撤命令.反正,要么咱们死,要么姓李的死,今天肯定是这么一个局!"吴黑闼向水洼中吐了口血,喘息着道.

"怎么会这样?"王伯当心中大惊,转过身,抓住吴黑闼的肩膀追问.

"密公是被逼无奈!"吴黑闼呵呵傻笑."咱们下山没带多少军粮,荥泽城的粮食运不出来,后方的粮道还一再被李将军用骑兵骚扰.密公一直不敢告诉大家,但今晚肯定断炊.所以与其坐以待毙,不如放手一博!"

"这不可能!"王伯当刚刚恢复过些血色的脸瞬间又变得像尸体一样惨白.他自问与李密是生死之交,这么大的事情李密怎可能瞒着他,甚至从头到尾一点口风都没有漏?可如果不是被逼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李密又怎会放弃原来的安排?那个计划分明是完美无缺的,只要关键一步成功,胜负之势立转!

"醒醒吧,我的勇三郎!"吴黑闼拍打着王伯当的肩膀,一边笑,一边向部下打出调整队形,转圆阵为锋矢阵的手势.他已经杀脱了力,却不愿意坐以待毙.他要冲到最前方去,战死在弟兄们的血泊中."那个局根本没可能实现.密公试图收降裴仁基,但秦叔宝和罗士信都是李小子的生死之交,绝对不会背叛他.咱们兄弟的路走到头了,该歇歇了!"

说罢,他伸手擦去脸上的血和雨水,长笑向前.

如果死在别人手中他会心有不甘,死在当年的好朋友手中,吴黑闼认为自己死得其所.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七 中)

王伯当徒劳地伸了一下手,没拉住吴黑闼,只抓回了一手的冷雨."也罢!"他仰天长啸,将手里的雨水和血水向前一抛,带领身边仅存的几十名弟兄跟在吴黑闼身后.在迈开脚步的一瞬间,他向主营方向瞥了一眼,目光中带着说不出的失望.

与瓦岗外营其余各位统领一样,王伯当之所以拜李密做大当家,就是因为他相信李密是桃李章中所预言的下一位真命天子."能经历那么多坎坷却一直坚强活下来的人,可能福缘深厚吧!"抱着这种想法,他不折不扣地执行李密的任何命令.期待着有一天自己能修成正果,不再做一名山贼头儿,而是做新朝廷的开国功臣,受世间万人的仰慕.

没有人天生愿意做贼,没有人愿意自己的子孙被人指着脊梁骂一声"贼娃子!".是李密告诉他,作贼这行做好了便可封侯拜将.打江山和打劫一样,不过是大伙宰一头肥羊然后坐地分赃.王伯当接受了这种观点,他视李密为自己改变命运的希望.只是他万万没想到,老天选定的"真命天子"居然是如此阴险狡诈的一个人物!

他不怪李密用金银买通了算命先生贾雄,哄骗迷信的翟让将瓦岗军大当家的位置拱手相赠.古来成大业者不拘小节,如果瓦岗军继续掌握在翟让手里,早晚也会被这个胸无大志的人糟蹋掉.

他也不怪李密做了大当家后,想尽一切手段排斥能征善战的徐茂功.正所谓"天无二日,国无二主",一座瓦岗山上存在太多的核心人物并非好事.将徐茂功等人排挤在决策圈边缘,正是李密掌握整个山寨,一展雄风的必经之路.

但是在今天,王伯当对李密的行为彻底失望了.此人居然因为军中乏粮,就在毫无把握的情况下驱赶着近十万弟兄到战场上送死!他把这些弟兄们都当成什么了?随时可以扫落到桌案下,无知无觉的棋子么?他把勇三郎王伯当看成什么了?难道共同经历了那么多危难,李密还怕自己发觉其势微,便像那些市侩小人般弃之不顾么?

王伯当理解吴黑闼的心情,就像他理解此时的自己.他双手抡槊,怒吼地扑向了一群列阵而来的郡兵,左冲右突,疯子般与人以命相搏.

吴黑闼抡着铁叉,冲杀在王伯当右侧.他的身上已经多处受伤,雨水从伤口处灌进去,洗出白花花的骨头.已经豁出去了的吴黑闼感觉不到疼,铁叉舞得像车轮般呼呼生风.所有试图袭击他的人都被他直接砸飞出去,躺在血色的泥浆里痛苦地翻滚.追随在他们二人身后的瓦岗军喽啰也越来越少,已经难以组成一个完整的攻击队列.但所有弟兄们都不肯撤退,如果两位当家的要战死,他们也决不偷生.轰轰烈烈倒在一块儿,到时候举一碗孟婆汤,往生路上权做酒!

仿佛被瓦岗军疯狂的举动所震慑,郡兵们的推进速度明显放缓.他们将扑上来的拼命者驱赶出阵外,然后在原地慢慢调整队形."止步,止步!"一个个军阵中央,已经湿透的战旗被旗手用力挥舞,用力甩展,骄若惊龙.

吴黑闼用铁叉砸飞数杆木矛,冲向敌军.失去兵器的敌人快速分散开,快速撤入同伴的保护圈中."来啊,来啊,杀我!"吴黑闼声嘶力竭地喊着,嗓音已经沙哑如破锣.他面前的郡兵眼中露出了一丝轻蔑的怜悯,倒退着缓缓与其拉开距离.

"战,有种的来战!"自觉受了侮辱的吴黑闼大喊大叫,做势欲扑.肩膀上却突然一紧,上臂被王伯当牢牢抓住."滚开,怕死别跟着老子!"他大叫,欲摆脱同伴的纠缠继续上前与敌人拼命.对方却丝毫不肯松手,而是用长槊指向重重雨幕之后,嘴巴开开合合,说不出一个字,脸上的表情极其恐怖.

雷声,细密连绵的雷声由天际间滚来,越滚越近.吴黑闼也听见了,刹那间,他感觉从头到脚一片冰凉.那不是真正的惊雷,那是马蹄击打在地面上的声音.曾经做过盗马贼的吴黑闼能判断出,冲过来的敌骑至少有一千余人,并且个个训练有素.

"后撤,结密集阵!"吴黑闼用尽全身力气喊了起来.敌军不是因为畏惧而后退,而是刻意主动回撤,为裂地而来的骑兵腾出施展空间.该死的王伯当,他居然在如此关键时刻哑了嗓子!

"后撤,结密集阵!"吴黑闼身边的死士与王伯当的亲兵同时扯着嗓子喊了起来.突然发现前面压力大减的瓦岗军正茫然失措,听见喊声,赶紧向各自的军官身边汇集.

一切都为时已晚.又大又冷的雨滴后突然闪过了一道黑色的电光.数百支羽箭带着风,带着寒意,将死亡与恐怖播种在瓦岗喽啰心中.

是博陵精骑,他们终于出现了,在瓦岗军筋疲力尽的时候出现了.数百名喽啰兵连惊叫都没来得及发出来便栽倒了下去,红色的血冒着热气从伤口喷向天空,和粉色的雨交织在一起落回大地,为红色的河流再增添浓浓的一重.

这简直是一场谋杀.杀人者根本不必考虑自身会蒙受什么风险.他们用雨水为掩护,尽情地掠夺着生命.而被杀者根本看不到风险从哪里来,当他们看到雨幕后边的寒光,牛头马面已经用双手搭上了他们的肩膀.

"列阵,列阵!"吴黑闼大声叫喊,催促身边的喽啰们用最合适的方法自保.但除了他和王伯当二人的部下外,没有人肯听从这个命令.瓦岗军的喽啰们被打懵了,有人竟迎着羽箭冲去,被活生生地射成了刺猬.有人自作聪明地弓下腰,认为这样就可以不被敌军当成靶子.几支流矢伴着雨滴飞来,射穿皮甲,将他们统统砸进红色的泥浆当中.

前后不过是六息左右功夫,对于在生死边缘徘徊的瓦岗众来说,却如同熬了几百年一般漫长.他们绝望地尖叫着,用所有能说出的词汇来大声诅咒.诅咒那个谋杀者,诅咒把雨水都用作杀人工具的恶鬼.有绝望到极点的头目甚至举刀向天,邀请可能躲在乌云后的恶鬼露面一战.回答他的依旧是一根冷箭,顺喉咙射进去,从脖颈后钻出来,同时带出大股大股的血水.

"出来,你出来,姓李的,我知道你在那!"吴黑闼也疯狂了,恨不得立刻看到对手去死.他挥舞着钢叉,将雨水和流矢一道向外砸.终于,他如愿以偿了.有一头战马冲破了雨幕,出现在了距离他五十步外.那是一匹来自西域的,纯黑色的特勒骠,四岁口,比寻常战马高于一个头,宽出半个肩膀.威风凛凛.马背上的敌将根本不理睬任何人的挑衅,利落地收起弓,单手擎刀向前方一指.千余骑兵排成数把钢刀,狠狠地砍在了吴黑闼的心窝字上.(注1)

"李旭!"吴黑闼心中发出了一声绝望的哀鸣.是他的故友李旭,多年不见,昔日的毛头小子已经完全变了模样.虎背、熊腰、满脸络腮胡子,跨坐在战马上像传说中的天神.那匹特勒骠他认得,那把黑刀他也认得.吴黑闼甚至能辨别出对方所用的战术,那分明是综合了中原和大漠两种骑兵战术的结晶品,其中依稀还能看到突厥狼骑的影子.

已经精疲力竭的瓦岗军怎可能挡住如此一支虎狼之师.在骑兵将横刀举起来的那一瞬间,杀戮已经开始.千余名轻甲骑兵分成数个小队,风

一样卷向瓦岗众.战马前蹄溅起大片大片的泥浆,泥浆落下,刀光也跟着扫了过来.瓦岗众木然地举起兵器自救,却挡了一个空,横刀如皮鞭一样抽在他们身上,将铠甲抽做两段,将铠甲下的皮肤长长地切开一道口子,不算深,却足以在一瞬间抽走人的全部体力.

"啊!"一名中了刀的瓦岗喽啰厉声惨叫.他身上的裂口从肩膀一直延伸到小腹.红色的血浆就像水一样从裂口中喷出来,无止无休.执刀的那名刽子手头也不回地从他身边冲了过去,拍马杀向下一个目标.伤者惨呼声嘎然而止,失去知觉的尸体在雨幕中踉跄了数步,向前一扑,溅起了一团巨大的红.

骑兵们如虎入羊群,肆意猎杀自己的对手.他们的招术极其简单,只是右臂斜伸,不停地挥刀,挥刀.但在战马的帮助下,这种简单到极致的招术居然发挥出了令人难以想象的杀伤力.瓦岗众根本无法能阻挡,甚至连让骑兵的速度慢下来的要求都不能做到.惊惶失措的人群中瞬间被切出了数条巨大的裂缝,殷红殷红的,在暗黑色的风雨中不断向深入延展,直到把整个阵列切成数段.

李旭几乎是擦着吴黑闼的钢叉尖端冲了过去,两军交战,根本不容他停下来与人单打独斗.他必须抓住这个机会,以最快速度将瓦岗军的队列冲散,将瓦岗众的士气砍尽.

敌军的主帅并非一个庸才,他只是脾气急躁了些,再加上实战经验不足而已.时间一长,此人自然会看到郡兵们的破绽.但久经战阵的旭子绝不会给对手重新调整战术的机会.他催动战马,冒着风雨快速前冲,周大牛跟在他身后,双手高擎着一面赤红色战旗.被雨水浸透的旗面重逾生铁,大牛却不肯让战旗卷起来,手臂奋力挥舞.战旗在风雨中舒舒卷卷,不停地发出"啪!啪"的脆响,红色汁液随着脆响声四下溅落,分不清是人血还是织物的颜色.

地面上的水已经没过了马蹄,仿佛被天上不断砸落的闪电点燃,娇艳如火.几名长枪兵踏着"火焰"冲过来,试图凭借个人的奋勇制造奇迹.李旭用黑刀拨开刺向自己的枪头,手臂急挥.长枪兵们陆续倒下,仿佛失去了提线的皮偶.

"杀穿他们!"李旭挥刀,呐喊.一道闪电撕破长空,将他骄傲的身影印在雨幕上."杀穿他们!"周大牛带领着亲兵齐声大喝,丝毫不怀疑命令的可行性.骑兵们的刀锋掠过敌人的脖颈,掠过瓦岗众的身躯.马蹄踏过敌

人的尸体,踏过破碎的战旗.血水顺着马队前进的道路向两侧溅开,被溅了满脸红色泥浆的瓦岗众没有勇气为战死的袍泽复仇,眼睁睁地看着战马距离自己越来越远.

"拦,拦,拉下他们啊!"王伯当的声音比蚊子叫还小,却透着无尽的绝望.如果就这样眼睁睁地看着骑兵将瓦岗众杀溃,在场的大部分人连逃命的机会都没有.他的命令同样得不到响应,已经吓呆了的瓦岗军甚至连逃走都想不起来.很多人就在袍泽的尸体边僵立着,仿佛眼前发生的一切不是事实,而是翻个身便会醒来的恶梦.

"法主,法主,你到底要...啊!"王伯当吐了口血,然后沙哑地吼叫.他已经吼不出一个完整的句子了.他知道死亡近在咫尺.'即便你知道赌不赢了,至少把本钱收回一些吧!'他在心里大叫.但本营内依旧毫无声音,李密仿佛也睡着了,对发生于眼前的一切都没看见.

忽然,王伯当闭上了嘴巴.单臂拎起长槊,摇摇晃晃向自家营寨跑去.他又听见了马蹄声,是另一伙骑兵,正以与上一支骑兵截然不同的角度向瓦岗军杀来.王伯当不想管了,他发誓,如果自己没死,一定要揪住李密问个明白.

"我是真命天子,绝不会输!"瓦岗军营盘中,李密苦笑着提起长槊.他身边还有负责督战的千余名士兵,还够再做一次反击.

"瓦岗!"李密大叫,催动战马,战场冲去.瓢泼般的大雨遮断归路.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七 下)

另一支骑兵由王须拔率领,与李旭所率领的那支成钳形夹角,一左一右,重重地插在瓦岗军的两肋上.士卒们在将领的指挥下不断向敌阵内部延伸,将瓦岗军搅得四分五裂.这是狼群猎杀野鹿的战术,只要将敌军队形冲散,对方的数量再多,也只有引颈就戮的资格.

博陵精骑是狼,旷野中结伴猎食的群狼.对方无论是野猪,还是狗熊,都是猎物,等待被屠杀的猎物.

王须拔手中长槊横扫,将一名持着战旗的瓦岗头目扫飞到半空中.他的膂力极大,带了半具尸体的长槊被舞得呼呼生风.第二名瓦岗众很快就成了槊下的祭品,头盔被砸飞出去,脑袋与身体成直角歪在一边."不想死的让路!"王须拔大喝,斜压槊纂,将槊锋上的散碎肢体甩开,然后双手平推,借着战马的速度将身边的敌军整整齐齐地扫矮了一截.

跟在他身后的骑兵们学着主将的样子,将槊杆斜向端平,槊锋尽量与敌军的脖颈等高.一千名骑兵就像一千把镰刀,肆无忌惮地在人群中收割,收割.来不及躲避的瓦岗喽啰像庄稼一样翻倒,防护最薄弱的颈甲和面甲纷纷散落,大股大股的血水逆着雨水向天空中喷.

"加速,加速,赶在大将军前面冲破敌阵!"一边厮杀,王须拔一边大声呼喝.他的喊声引发了一片肆无忌惮的哄笑."赶在大将军前面去,比大将军还快!"弟兄们叫嚷着回应,手上的动作越发利落.此话放在别家队伍中肯定会引起误会,放在博陵军中却是司空见惯.在弟兄们眼里,他们的大将军李旭就像邻家二哥一样朴实、亲切.虽然官职高,却懂得为别人着想.见了上司不会奴颜婢膝,遇到职位远不及他的人,也不会刻意板起面孔来强调身份.

更令人倍感亲切的是,大将军当年居然出身于一个普通农户家.和他们一摸一样,曾经为一日三餐而发愁,曾经为多收了三五斗粮食而欢呼.大将军是咱们自己人,很多博陵弟兄都这样想.他就像一个指路牌,告诉了大伙一条从没预料到的出路.头顶上的天空不是铁板一块,只要你肯努力,肯坚持,就能改变自己的身份,改变自己的命运.即便不能像大将军一样做到少年封侯,至少做一个校尉、郎将或者司仓、兵曹的梦不是遥不可及.

骑兵们刀矛并举,砍翻战马两侧的每一个敌人.天空中的雷声越来越响,越来越急,听在他们耳朵里却如同战鼓.瓦岗军的队形越来越混乱,一些头目甚至抛弃麾下士卒,独自向远方逃窜.茫然失措的"棋子们"惊恐地瞪圆双眼,茫然地转着圈.在这些人听来,前后左右都是马蹄声,逃与不逃的结果已经一般模样.

有些人活活被战马撞翻,然后被疾驰而来的马蹄踏成肉酱.有些人丢下兵器,双手抱着脑袋大声嚎啕.还有些胆气足够强悍的惯匪站在泥浆中,手中兵器毫无章法地四下乱挥.王须拔策马从他们身边跑过,数百根冷森森的槊锋紧随其后.马蹄声渐渐融入雨幕,这伙挡路的瓦岗军全部躺在了地上,无论是胆大者还是胆小者,归宿别无二致.

几个身穿黑色战甲的瓦岗死士逆着人流冲上来,试图给王须拔以教训.这些人的武艺很高,配合也远比其他喽啰娴熟.但他们毕竟势单力孤,王须拔策动战马撞飞了当前的那个挑战者,然后就不再管其他人的威胁.骑兵冲阵,队形和速度最为关键.每名高速冲过来的骑兵跟敌人只有一次交手机会,无论有没有收获都必须将敌人交给自己身后的袍泽.王须拔记得自己刚进入博陵军时,无论如何也不习惯这种战术,在训练时每每与上头派来的长史争得脸红脖子粗.但现在,他对此战术的正确性毫不怀疑.通过与王薄、高士达等人交手,事实已经告诉了他什么样的手段对杀伤敌人最为有效.

这一小股黑甲死士很快就被骑兵们屠戮殆尽,根本没能给骑兵们造成任何障碍.透过雨幕,王须拔看见自己身边其他几队弟兄也跟了上来,单薄的轻甲被雨水淋得透湿,上面却很少有刀或箭的伤痕.轻骑兵的速度完全弥补了铠甲结实程度的缺憾,从某种角度上而言,他们比具装铁骑更具杀伤力,更不好对付.特别是在面对防护能力比较单弱义军,轻骑简直是对方的克星.

"听鼓角!"行军长史方延年及时地提醒王须拔.此人是通过"明算"科考试而被选拔入军中的读书人,虽然行伍经验不多,对战场形势的把握却一点不比王须拔这种老江湖差.已经与对方达成默契的王须拔压平长槊,凝神听去.在风声、雨声和雷鸣声的背后,他听见了一曲韵律独特的战鼓,"隆——隆隆隆隆隆——隆隆!".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紧跟着,是龙吟一样高亢的角鸣."大将军已经纵贯敌阵!"王须拔和方延年两人同声惊叫."***,大将军也忒快

了!"王须拔身边的几名校尉将长槊左刺右挑,在敌人的身体上尽情发泄自己心中的遗憾.瓦岗贼已经失去控制,无人敢再转身与他们交手."变阵,变阵!大鹏展翅!"王须拔大叫,根据鼓声和号角的指引,将几列正在前冲的队形斜向领偏,然后在跑动中分散成更小的纵队.各纵队彼此间的距离在疾驰中迅速拉大,就像一头金鹏在雨幕下展开了骄傲的翅膀.

他们不再向瓦岗军最深处穿刺,而是开始斜着在敌阵中兜转,对瓦岗军士卒实施第二次切割.像一座座铧犁般,将已经分散成一小撮一小撮的瓦岗军犁得更散.失去士气的瓦岗喽啰无法组织起有效抵抗,只能在战马跑到自己身边时垂死挣扎.骑兵们大开杀戒,连人带马都被染成了血红色.他们一边欢呼一边驰骋,每个人都变得勇冠三军,每个人都所向披靡.

在鼓角声的协调下,官军步卒也再次投入战场.这回,他们排成的是一字长蛇阵,缓缓地迈动步伐向前平推.来不及逃开的瓦岗众要么投降,要么像石头一样被人流吞没,根本没有第三条路可选择.

"降者免死,降者免死!"周英等人一边带队前行,一边大声地劝告瓦岗众放下武器.战争还远未到结束的时候,但他们认定敌人已经无力翻盘."李将军不败!"通过近一个月的配合,郡兵将士们越来越认同这个说法."没有人能在战场上打败李将军!"他是龙城飞将之后,传承了汉将李广的血脉,传承了古往今来武者的尊严与光荣.

"降者免死,降者免死!"黄桥、郑勃等人挥舞着兵器,大步前行.与流寇作战多年,他们从没有像一天杀得这样痛快过.就像在写诗,在饮酒,每一步都豪情万丈,酣畅淋漓.

他们都变得好心肠起来,对放下武器的贼人不再赶尽杀绝,而是驱羊群一样将俘虏驱到两翼,交给后军统一看押.他们变善良的原因不是由于受了谁的感召,而是因为此刻自己心中拥有着一股强大无比的自信.即便日后这些俘虏再度造反,只要有李将军带着大伙,一样可以将他们轻轻松松地击败.真正的强者不需要通过滥杀来证明自己的勇武,真正的强者会把恐惧刻在对手的心底.

听着雨幕后惊天动地的劝降声,蒲山公李密脸色变得惨白.他不甘心自己就这样战败,更不能容忍自己三番五次败在同一个人之手.逆着人流,他带领自己的铁杆亲信奋力冲上.不管迎面跑过来得是敌人还是自己人,只要遇见,统统挥手一槊.

杀戮已经起不到稳定阵脚的作用,溃兵们发现危险后,纷纷改道绕行.也有人干脆拔出刀来,跟李密身边的督战者对砍.要么死在督战者刀下,要么踏者对方的血迹跑远."回去作战!"李密疯子般高喊,将一名慌不择路的小头目当胸砍成两半."转身回去,我不会败,我是真命天子!"他浑身是血,如醉如痴.

"你不是!"半空中,却有一个声音在清晰地回答他."你不是,你只是个沽名钓誉的伪君子,拿天下百姓性命赌一人皇位的赌徒!"

"你只是一个骗子,恶棍,不要脸的王八蛋!"闪电过后,半空中仿佛有无数冤魂齐声冷笑,"你说你要推翻暴政,却根本不顾麾下袍泽和百姓们的死活!"

"你说你所作所为都是为了这个国家,在弟兄们与外敌血战关头,你却掐断了他们的粮道!"

"你说你应的是天命,行的是正义,却将数十万人送入鬼门关!"

"你承诺会带来太平、带来富足,却将别人最后口袋中最后一个肉好搜走,最好一口粥刮干!"

"你只会破坏,不会建设!"

如果你执掌权柄就是天命的话,那苍天肯定瞎了眼.如果你的所作所为是正义的话,那世间黑白肯定早已颠倒!

"我是真命天子!"李密丢下槊,捂住耳朵,大声嚎叫.

雨幕后突然有一支流矢射来,直奔他的梗嗓!

"铛!"电光石头火间,匆匆跑回来的王伯当用兵器拨开了致命一击."啊!"李密在坐骑上晃了晃,一头栽下了马鞍.

"保护大当家!"房彦藻声嘶力竭地叫嚷.王伯当却给了他一个大白眼,从李密的亲兵手中抢过令旗,快速地来回摇动.

"来不及了,不可能来得及了!"遭受到冷遇的房彦藻大声哭叫.在与李密同时冲入战场之时,他已经存了必死之心.可于尸山血海中,他才发现原来死亡是那样的艰难.

"撤回一个算一个!"王伯当不理睬房彦藻,继续舞动令旗.这一瞬,他布满伤痕的躯干显得分外高大.

"铛、铛、铛、铛!"眼巴巴盼着这一刻的亲兵们用力敲响了铜锣.听见锣声,四散奔逃的溃兵们开始向同一个方向撤.一些属于蒲山公营的残

兵从王伯当等人身边跑过,楞了楞,慢慢停住脚步.

他们看到了李密的将旗,他们对李密还抱有希望.挽回残局显然是不可能了,但聚集的人越多,敌军越不容易将他们一口气吃下.

浑身是血的牛进达喘着粗气撤到了王伯当身畔.紧跟着,背上插了两根羽箭的张亮也一瘸一拐跑来,一边跑,一边惊恐地回头张望.

披头散发的房献伯,盔斜甲歪的孟让,一个个瓦岗军大小头目纷纷从雨幕后逃出,躲避瘟疫般向东南方逃."赶快撤,姓李的领着骑兵杀过来了!"孟让还算有良心,临跑远之前没忘了通知一声.紧接着,刚刚聚集在李密身边的溃兵们就像受了惊的苍蝇般,哄一声散开,没人敢再回头看上一眼.

"房军师,请你带蒲山公离开!"看着昏迷不醒的李密,王伯当长长地叹了口气.这张曾经给了他希望的脸依旧那样亲切,令他不忍心将好梦戳破."那就死在梦中吧!"他苦笑着想,用长槊撑直身体,等待最后时刻的来临.

闪电一道接着一道,将天地间不断照亮.人影摇曳,溃兵们如洪水表面的枯木四散奔逃.房彦藻也叹了口气,招呼牛进达和张亮二人将李密扶上马背.在转过身之前,他向王伯当,这个自己平素未见瞧得起的贼头看了一眼,目光中依稀有了几分崇拜.

一匹黑色的战马从雨幕后冲了出来,快速向王伯当等人迫近.马背上的武者单手擎刀,凛然如一尊天神."瓦岗!"王伯当仰天大叫,长槊前指,主动留下来与他一道断后的百余名死士立刻红着眼睛围了上去.

有骑兵,有步卒,所有人都抱着一个目的.挡住,将那名黑甲将军挡住,不让他再向前一步!不让他追上大当家!红了眼睛的喽啰们呐喊着反冲,根本不在乎个人的生死.

这些人临终前的反戈一击显然超出了李旭的预料,他左冲右突,就是无法摆脱对方的纠缠.一名身穿青色战甲的小头目分明已经失去了战斗力,却抱着把横刀翻滚在泥浆中,试图砍断黑风的前蹄.另一名喽啰兵身上被旭子的亲兵接连砍了三刀,临死前张开双臂,牢牢地揪住了周大牛的马尾巴.

被逼得手忙脚乱的李旭不得不痛下杀手,黑刀横扫,将一名试图扑上马鞍的敌人砍去半个身子.然后迅速提了提缰绳,心有灵犀的黑风利落地

向前跳步,躲开砍向自己前蹄的横刀,用后蹄将偷袭者连人带刀一块踢飞上半空中.一名持槊的喽啰仍不死心,连人带槊向前猛扑,李旭侧开身体,让过槊干,黑刀顺势斜溜,将持槊者的手腕,胸甲、小腹一并砍做两段.

"保护将军!"周大牛高喊.战旗回拍,将背后的那名敌军拍入泥坑.然后用力一抖旗杆,将被雨水润透的旗面重重地砸在一名拼命者的脑门上."啊!"拼命者发出一声惨呼,倒退数步,软倒.

一把横刀带着风声砍来,李旭奋力一拨,将横刀拨飞到半空中.他快速回臂,刀光在半空中兜出一道亮丽的弧线.对方惨叫着后退,却无法从刀光中逃脱,被他一刀劈开胸甲,五腹六脏淌了满地.

左侧又传来一股阴寒,凭借在沙场上多年养成的直觉,李旭确信危险来临.他快速后仰,用脊背去找马鞍.一杆冷冰冰的长槊贴着他的小腹掠过,在黑甲上擦出一串电火.

"是个高手!"李旭心中暗道,动作丝毫不慢,单手握住槊杆,然后一夹马腹,黑风咆哮着转身,向来人伸出前蹄.

"啊!"王伯当惨叫一声,断了线的风筝般被踢飞出老远.李旭一手持刀一手擎槊,左挑右剁,接连刺翻数人.他身旁登时一空,所有博命者要么战死,要么躲得远远的,不再敢上前捋其虎须.

"只杀李密,弃械者免死!"旭子向王伯当挣扎的地方看了一眼,大声喊道.能在溃败之际组织起一次有效的反攻,该名敌将能力相当不错.

他起了爱才之心,准备将此人生擒活捉.战马速度稍稍放慢,不急不徐向目标靠近.就在此刻,天空中突然亮起了一道闪电.

"喀嚓!"伴着雷声,雨幕后亮如晴日.数百名身穿瓦岗军服色的骑兵鬼魅般出现,当先一名武将身高八尺,虎背熊腰.手中长矛遥遥正指旭子胸口.

"放过我家兄弟,人头还你!"身穿锦袍的敌将大叫,单手拎起一个包裹,举到了半空中.

"喀嚓!"半空中又是一道惊雷,震得人耳朵嗡嗡之响.雷鸣声过后,一阵凄厉的角鸣突然在远方响起,"呜呜——呜呜——呜呜!"

风雨潇潇,旭子浑身的血液瞬间凉透.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八 上)

李旭所处的位置距离王伯当不到一丈,只需胯下战马向前再跨越半步,他就可以将敌人生擒活捉.但这半步,黑风却无论如何不肯向前跨了.颇通灵性的它发觉对面的来袭者人多势众,不到万不得以绝不肯将主人带入险地.

"唏——溜——溜"特勒骠发出一声愤怒的咆哮,前蹄虚踢,硬生生刹住身形."吁吁嘘!"对面数百匹战马嘶鸣着止步,四蹄乱刨,如同面对着一头嗜血猛兽.

"呜呜——呜呜——呜呜!"角声透过雷声传过来,声声慢,声声碎,声声如刀.

"好一匹特勒骠!"来人绝非庸手,稍一愣神的功夫已经发现李旭身边侍卫不多,笑了笑,脸上的表情瞬间轻松,"咱们两家就此罢兵,翟某便将人头还你,李将军以为如何?"

"翟大当家为何不试试击杀我等,就此逆转残局呢?"须臾之间,李旭脸上的神色也恢复正常,轻轻摇了摇头,反问.仿佛根本没看见翟让身后那如林槊锋.

从来者的年龄和说话的口气上推断,李旭料定此人必是瓦岗军前大当家翟让无疑.否则,其言谈举止中也不会江湖气十足.迫于形势,他不得不考虑对方所提的要求.但越是到了这种时候,越不能让对方看出自己的窘迫来.

"咱们大当家敬你是英雄才跟你商量,别不知道好歹!"翟让身边果然有人沉不住气,没等李旭的话音落下,便跳出来跃跃欲试.

"要战便战,又何必那么罗嗦!"李旭冷笑,轻轻举起了手中的黑刀.

此刻战局已经接近尾声,瓦岗军兵败如山倒.所以李旭所带的千余骑兵早已分散开去四下追杀残敌,留在他身边的人数尚不足百.而对面的敌将却带了足足五百骑兵,还不断有战马从雨幕后冲出来,增大其一方的优势.

人数多未必气势大,博陵骑兵以少击多又不是第一次!面对优势敌军,周大牛等人脸上没有丝毫惧色.倒是翟让身边的追随者,见到吓不住对方,陡然膨胀的气焰又慢慢弱了下去.

双方遥相对峙,把漫天风雨和战场上的其他事物统统忽略.雨幕后不断有溃卒抱着脑袋跑过,双方却谁也不出言阻止.而那些溃卒也乐得被忽略,很多人虽然看到了翟让的旗号,只是楞了楞,旋即撒腿跑向更远.

不过是短短的数息之间,对双方彼此来说却像过了几千年一样漫长.终于,翟让苦笑着重申："此战李将军已经赢了,又何必赶尽杀绝?包裹中是张须陀老将军的头颅,我已经命人用上好的楠木装殓过.请将军收下,就此放弟兄们一条生路如何?"

"我放过他们这一回,又怎知不会有下一回?难道翟大当家能向李某保证,他们回去后就弃恶从善,不会再提刀劫掠?"李旭将已经提在嗓子眼的心悄悄放回肚子内,继续不动声色地与对方周旋.

就在他与翟让对峙的这段时间,背后的角声已经响了三回,一回比一回声音大,一回比一回张徨.那是他领军出战前与心腹将领约定好的联络信号.除非有特别紧急的变故发生,轻易不会吹响.

"哈哈,李将军说得对.翟某不能保证任何事情?"不愧是瓦岗大当家,在对方如此咄咄逼人的情况下,翟让依旧能大笑出声.他用槊锋指了指倒在泥浆中的王伯当,又指了指不断从身边跑过的溃卒,继续道："翟某只能保证的是,如果李将军继续打下去,某将凭着手中长槊和身后这些弟兄们誓死与将军周旋.能拖延将军多长时间就拖延多长时间,能掩护多少弟兄平安离开就掩护多少弟兄.当然,若是能与李将军拼个同归于尽,翟某也没白被人叫过一回大当家!"

说道最后,他的话突然一寒,腰杆瞬间挺直,浑身上下杀气凛凛.

跟在翟让身边的瓦岗骑兵也不再鼓噪,缓缓在李旭正前方拉出一条三匹马纵深的横队.槊锋前指,竟摆出了一幅鱼死网破的姿态.

"大牛,把地上那名将军扶起来给翟大当家送过去!顺便把张老将军的头颅抱回,改天咱们送往齐郡安葬!"李旭知道不能从对方身上榨到更多好处,只得退而求其次.翟让等人听不懂透过雨幕传来的角声,李旭自己心中却是透亮.今天留在中军坐镇者是跟他搭档了多年的老伙计张江,此人做事素来沉稳.如果不是发现了迫在眉睫的危机,他绝不会在这个节骨眼上劝主帅尽快结束战斗.

"嗯!"周大牛闷闷地答应一声,将手中战旗向泥地上一插.然后跳下马,从泥坑里架起已经陷入昏迷状态的王伯当,径直架到翟让马前.

瓦岗众贼气官军将王伯当伤得太重,骂声不绝,长槊影影绰绰围着周大牛身边乱晃,大牛却像又瞎又聋般,先将王伯当向一匹空着鞍子的战马背上一丢,然后双手接过盛放张老将军头颅的包裹,大步转回本阵.

"我可以下令收兵,并承诺在明日午时之前不再追赶.希望远道而来的翟大当家能好好休息,并约束士卒,别让下一战提前展开!"待大牛在马背上坐稳了身形,李旭向翟让抱了抱拳,说道.

"明日午时之前,翟某绝不让瓦岗军一兵一卒出现在这方圆四十里内!"翟让知道李旭已经看穿了瓦岗援军骑跑得筋疲力尽的事实,干脆利落地答应.

底牌既然已经被人家看清楚了,他也没必要再节外生枝.命一小队亲信扶着王伯当先行撤离,自己带着其余将士一边收拢溃卒,一边向东南方缓缓撤退.

目送翟让离开自己视线,李旭吩咐亲兵吹起号角.片刻之后,军阵中有锣声与角声遥相回应.正在追杀残敌的各部官军听到金声,纷纷住手.有人却杀得仍然不过瘾,不耐烦地抱怨道,"怎么杀得正痛快时就收兵了,放了这群王八蛋!李大将军可真是好心肠!"

"穷寇莫追!大将军自然有大将军的道理.有本事,不用听大将军的,你找别人打个这般漂亮的胜仗来看看!"立刻有底层军官扯起嗓子,冲着抱怨者怒叱.

自张须陀战没以来,各路官军对瓦岗罕有胜迹.这一回能将平素根本惹不起的敌人打得落花流水,的确令所有人喜出望外.挨了斥责者也不懊恼,陪着笑脸解释道:"不是想早点将瓦岗贼剿干净了么!咱们也好早点回家!"

"你急什么?有李将军在,瓦岗贼还能蹦达了几天?"有人将话头接过去,自信满满地回应.

每个人却都兴高采烈.一边在队正的组织下打扫战场,一边议论纷纷,憧憬着彻底荡平瓦岗的那一日.李将军不败,无论博陵军和郡兵的士卒们都坚信这一点,毫不怀疑.

心思简单的他们看不透头顶上的乌云,更看不见乌云背后,一场前所未有的风暴正在酝酿.

匆匆赶回的中军的李旭连身上的水都没顾上擦便走进了中军大帐,迎接他的是数张因为愤怒而扭曲的面孔.

"徐茂功突破虎牢防线,前锋已经抵达荥泽.围困荥泽的王君廓将军正领兵和他对峙,胜负难料!"不待李旭发问,张江捧起一份被血水染红了的战报,颤抖着,送到他的面前.

"什么?"虽然事先已经做了些准备,此言依然让李旭的身体晃了两晃.他伸手抢过战报,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恨不得每个字都抠透了,才沉着声音追问道:"怎么会这样?徐茂功怎么可能从虎牢和荥阳之间穿过去?王辨和裴仁基呢,他们两个干什么吃的?"

近十万精锐官军挡不住一支瓦岗偏师,这个结果谁也不敢相信.但此事偏偏就发生了,并且恰巧发生在李旭与瓦岗主力决战的紧要关头.如果李密能沉得住气将决战时间再推迟一日,今天覆没的将是大隋官军.

想到这,李旭抓起战报,从头到尾又看了一遍.依然是那寥寥几行字,每个字,却如刀子般捅在他的心窝上.

"咱们派出的斥候回报说,王辩前日撤向了管城.所以徐茂功从荥阳经过时,城内没有一兵一卒出来拦阻!至于虎牢关,咱们那些弟兄都睡着了,至今仍无音信!"脸色苍白的张江哆嗦着,将自己收集起来的消息尽量简短地总结.

"咯嚓!"突然照入军帐的闪电晃得李旭眼前一花,用手扶住了帅案,他才勉强稳住身形.虎贲郎将王辩熟读兵书,此应该知道放徐茂功东进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而虎牢关中的秦叔宝和罗士信更是自己的好兄弟,他们两个更不可能将好兄弟的后背卖给杀死张老将军的仇敌.

除非,他们有万不得已的理由!

"那郎君以为,秦叔宝将军和你是同心呢,还是同利?"突然炸起的雷声背后,他听见一个声音幽幽地问.

可张老将军尸骨未寒?被雨水浸透的铠甲越来越冷,冷得旭子忍不住牙齿打战.为了防止徐茂功东进,他已经派了官军中最强的王辩部去给齐郡子弟助阵,自以为两路官军之中只要任何一路肯尽责,徐茂功就无法越过虎牢防线.却万万没料到,关键时刻,非但王辩袖手旁观,齐郡子弟一样冷血.

这简直是从背后插过来的两把刀,每一把上面都涂满了毒液.好在正带领几支郡兵围攻荥泽的王君廓足够警醒,奋力挡住了徐茂功的来路.可王君廓所部全是郡兵,他们是瓦岗精锐的对手么?答案不需李旭去想!

"君廓在信中说,他会想方设法拖住徐茂功一日!"司仓参军郭方熟知老朋友的能力,大着胆子走到李旭身边,将战报的文字低声重复.

"有一日时间足够了!"旭子沉声回应.他感到刻骨铭心的冷,几乎想倒下去不再起来.但心中有股火焰又徐徐袅袅,为他提供勉强能继续支撑的热气.

他记得刚才自己为了稳妥起见,跟瓦岗军大当家翟让约定明日午时之前互不相攻.刚刚打过败仗的瓦岗军不会想到官兵们的背后出了问题,他们会利用这一日的时间抓紧时间撤向山区.而眼下各路官军刚刚打过一场胜仗,心气更高,刚好能用来进行他事先所制订的第三步剿匪计划.

那是他最不愿意进行的一步,却不得不提前为之.

放下血色军书,李旭命令擂鼓聚将.徐茂功所部兵马是整个河南流寇当中战斗力最强的一支,如果正面击败他的话,河南群寇将永无东山再起之机.'如果这一战注定无法逃避的话,我会坦然面对!'他微笑着走回帅案后,脸上的笑容越来越明朗.年少时的那些经历浮云般从眼前掠过,仿佛就发生在昨日.

"咚——咚——咚咚!"雷鸣般的鼓声骤然炸响,将主帅的命令传向战场各个角落."大将军聚将,李大将军聚将!"亲兵们策马在雨幕中来回穿梭,如风尖浪底的一叶叶小舟,身形时隐时现.

"我今年十七,是你哥哥!"昨天,徐大眼笑着从靴筒里掏出一把匕首,轻轻插在特勒骠的屁股上.然后,他鹞子般飞下马背,把生存的机会留给了自己的兄弟.

"徐大眼远道而来,其兵必疲."趁着各位郡兵的统领没来之前,李旭向博陵军的几个核心将领解释,"李密新败,士气低落.咱们以逸待劳,胜算...!"

没等他把话说完,帐外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的、的的,的、的的"由远而近,直奔中军大帐.

"谁在中军纵马!"满脸凝重的张江回过头去,向军帐门口喝问.博陵军军纪严明,除了斥候和传递紧急军情的信使之外,严禁在中军策马疾

驰.特别是在作战之时,出现在中军的马蹄声很容易引发将士们对军情的误会,

众人的怒火被扑面而来的冷风冻僵在脸上.中军帐门被推开了,亲卫们搀扶进一个大腹便便的女人.

"他们要借,借刀....!"看到旭子,石岚再也支持不住,仅喊出半句话便软软地瘫在了侍卫怀中,脚下的泥地上瞬间被血润透,凄厉醒目.

"喀嚓!"一道闪电裂破长空.灰黑色的天幕下,中军大帐摇摇欲倒.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八 中)

军帐内刹那间冷若冰窟.所有博陵将领的脸都被冻成了青白色.大伙都不是蠢材,无须石岚把话说完亦明白她想表达的是"借刀杀人"四个字.结合数日前忽然出现又忽然消失的,李渊家族即将造反的流言,徐茂功部得以越过虎牢防线的原因已经昭然若揭.

只是这事实真相竟然如此残酷,残酷得令每个人的心都为之滴血.

无论是东都还是江都,如果相信有关李渊家族造反的流言,必然不能容忍造反者的族侄手握重兵在洛阳附近徘徊.比起有百胜之名又素得将士之心的冠军大将军,流寇李密的威胁就显得微不足道了,因此,两害相权取其轻...

在没有确凿证据之前,朝廷无法下旨捉拿李旭.更忌讳一招不甚逼得他铤而走险,以至威胁到东都安全.所以,在博陵军与瓦岗军主力决战之时,放一股可以决定胜负的有生力量进入战场便成了某些人的理想选择.

当然,如果李旭先干掉李密,然后再被徐茂功斩于阵前更为划算.等同于未费朝廷一兵一卒,就彻底剪除了两个心腹大患.

这其中一个大患在半个月前还是国之干城.

"这***朝廷!"王须拔握紧了拳头,身边却无物可击,气得把牙根都咬破了,嘴角边淌出了一股红色的血.在石岚到来之前他就怀疑徐茂功的出现是由于朝廷在背后捣鬼,只是耐于身份而不敢明说.此刻,真相已经大白,他无须给任何人留情面.

"疯子,一群被猪油梦了心的疯子!"素来对朝廷负有好感的张江也气得破口大骂."咱们千里迢迢从河北杀到河南,还不是为了他杨家的江山,他们居然想都不肯想一想便..."

他想不到更贴切的形容词,只好将疯子二字再三重复.只有疯子,才会帮敌人坏自己的肱股,只有疯子才会自毁长城.可大隋朝疯子偏偏这么多,先毁了张须陀、然后毁了杨义臣,现在又拎着染血的刀奔向李旭...

"要不,咱们也反了吧!"有人以极低的声音提议.刹那间,一道闪电裂破黑漆漆的天空,将中军大帐照得雪亮.待到雷声过后,大伙才想起找那个提议者,却发现很多人都紧闭上了嘴巴,两眼中充满了探询的意味.

无数双眼睛看向李旭,期待他能拿一个准主意.众人这才发现大将军刚才一直没有说话,双手紧抱着已经陷入昏迷中的石岚,蹲在军帐口,犹如泥塑木雕.

"郎中,赶快请郎中!"有人大声地喊叫.冒雨打马狂奔,从管城一直奔到原武,铁打的身体也吃不消.更何况对方是一名马上临盆的孕妇.

"大伙先回避一下吧,郎中马上就到了!"站在李旭身边的周大牛回过头来,惨笑着说道.

"对,咱们先回避一下,回避一下!"慌乱中的众将连声答应,蹑手蹑脚从李旭身边走过.连呼吸的声音都尽量压得很低,生怕惊醒了别人的睡梦.

他们自动在中军外围成了个小圈子,以免赶来应卯的各路郡兵统领打扰到李旭.朝廷对大将军动手的消息还没有传出去,大伙必须将这件事所造成的伤害削减到最小.

"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是陛下负大将军,非大将军负陛下!"时德方四下看了看,抢在郡兵统领们赶到之前向张江建议,"咱们反正已经担了恶名,不如索性遂了那些人的愿..."

"只怕各路郡兵不肯听从号令!"张江的眉头皱了皱,低声回应.朝廷的表现终于让他绝望透顶,作为从底层一路杀上高位的将军,坐以待毙向来不是他的风格.

"趁他们还不知情,咱们在在中军帐附近埋伏好刀斧手."时德方略眼中瞬间闪出一道寒光,低声道."大将军将各路郡兵都控制在手后,立刻挥军向西.管城和荥阳旦暮可下!然后直取东都,杀光了那些王八蛋.洛阳附近的地势险要,周围还有几大仓粮食.无论谁人占据了那里,都等于定下了霸业之基!退可以保全自家安宁,进可以图谋天下!"

"此事还得听一听大将军的意思,他这个人...."张江叹了口气,目光又投向背后的军帐.跳动的烛火将李旭的影子在帐壁上不断拉长缩短,看上去说不出地孤独.

数名随军郎中提着药箱慌慌张张跑进军帐,将李旭的身影围了起来.片刻之后,周大牛等人亦匆匆跑出,不断将火盆、胡床、被褥、水壶等物抬入中军.每名侍卫脸色看上去都非常焦急,每个人眼中都充满了愤怒与绝望.

随军郎中们整日处理的都是刀箭所伤,对妇科急症无一人擅长.好在针灸提神和药物止血之术大伙都粗通一些,七手八脚地折腾了片刻,终于让石岚醒转.

"我没事,只是有些乏!"发觉自己被丈夫当着众人的面紧紧抱着,她脸上居然涌起了几分属于少女的羞涩.转瞬,说话的语气就惶急起来,"郎君赶快离开这里,王辩前天就返回管城了,徐茂功根本不会受到阻拦…"

"瓦岗军还有一日半的路程才能到,我已经击败了李密,你歇一下吧,药马上就熬好!"看着石岚脸色越来越苍白,旭子的心痛得如刀搅一般.此刻,什么朝廷,什么叛军,在他眼中早被视为枯枝烂草!他只希望眼前的人能平平安安熬过这一关,平平安安和自己一道返回博陵.

"那你也得先把退路安排好了啊,大伙都看着你呢?"石岚在李旭怀里轻轻挣了挣,微笑着安慰.

"来得及,一切都来得及.我已经擂鼓聚将了,待大伙从战场上撤下来就安排撤退!"李旭松开一只胳膊,把石岚虚托在怀中,强笑着说道."你吃上副汤药,再睡一觉发发汗,明天就会好起来!"

"我不睡了,我要好好看着你!"石岚挣扎着伸出一支胳膊,轻轻摸了摸李旭脸上的胡须.那上边挂这几滴晶莹的水珠,不知道是汗水还是眼泪."我要看着郎君将敌人全都打败,看着你扬眉吐气地返回博陵!"

她的手没有半点温度,冷得像数九寒天里的冰.不但让李旭心里直打哆嗦,连在一旁边忙碌的郎中们都看得直发抖.几个年青的侍卫受不了这种生离死别的气氛,走出帐去,背对着众人悄悄地抹眼泪.

众郡兵统领已经陆续赶来,不知道中军帐大内发生了什么事,忍不住凑在一起交头接耳.很快,有眼尖者看到了忙进忙出的郎中,恍然大悟般低语道: "莫非是什么人受了伤,怎么这么大阵仗…?"

"不会是李将军吧!"有人自己捂住自己的嘴巴,瞪大眼睛四处张望.

"胡说,能伤到李将军的,那得是何等本事!"反驳声立刻高了起来,伴着雷声震得人从心里向外打哆嗦.

如果李大将军不在了,还有人能治得住瓦岗么?众人心里大胜的喜悦瞬间被绝望所吞没,在冷雨中手足无措地呆立着,一个个被冻得瑟瑟发抖.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郎中们一个接一个垂头丧气地走了出来."怎么样,伤得重么?"周英等人立刻围拢上去,七嘴八舌地追问.

"冒雨跑了二百里路,即便是壮汉也撑不下去了,何况肚子里还有一个八个多月大小的胎儿..."众郎中不住摇头,回答声宛若蚊蚋.

"什么孩子,什么胎儿,你们说什么呢?"周英、郑勃等人大怒,拉扯着郎中的衣袖子大声质问.

正为无法救人而懊恼的郎中们立刻勃然做色,用力甩开袖子,瞪圆眼睛,声音却放得极低:"小点声音会有人把你们当成哑巴,当然是将军的夫人和孩子了!别吵吵了,给他们一点时间!"

"啊!"众将军张开的大嘴简直可以塞进一个鸡蛋.周英等人对李旭的妾室都有一些印象,记忆中那个女子长得并不甚漂亮,只是给人感觉比较坚强,不像个锦衣玉食的贵妇.没想到她居然坚强到如此程度,能一个人策马从管城冲到原武.

只是,她不好好地在管城的将军府中养胎,冒着雨跑到两军阵前来干什么?

"妾身对不住相公,没能保护好咱们的孩子!"中军帐内被临时格出来的一角空间内,石岚抽了抽鼻子,低声道.

"你别想那么多,先歇息一会吧!孩子没了咱们还有机会再生.你跟我年龄都不大,将来日子还长着呢!"已经扯去了铠甲的李旭将妻子贴在自己的胸口上,试图用自己的体温为对方驱赶那彻骨的阴寒.但怀中的躯体依旧在一点点变冷,无论他抱得再紧,都起不到任何效果.

"郎君别怪妾身,妾身也是迫不得以!咱们在管城的家前天就被郡兵给围了,连临近的宅院都受了牵连!妾身派了好几波人,都给郡兵截了回来!"石岚轻轻咧了咧嘴,想给丈夫一个笑容,眼角处却有一串晶莹的泪珠滚滚而落.

"不怪你,我只怪自己笨,居然没注意提防.你总劝我不要轻易相信别人,我却总是记不住!"李旭连声答应着,对自己当日的执拗好生后悔.如果当日肯听二丫一句话,博陵军根本不会跨过黄河,更不会有今日之祸.但那个时候,自己想的却是皇帝陛下的恩义,想得是张须陀将军的仇恨,唯独没有想到自己和家人.

"不是你笨,是人心太恶.他们怕你脱离险境后报复,所以把我扣在手里当人质.若不是虞大人暗中帮忙..."二丫轻轻吸了吸鼻子,目光中隐隐带着几分骄傲."他派了几名仆妇来监视我,其中一个身材与我差不多.被我打晕,互换了衣服溜出门.难为虞大人了,这么胖的仆妇他也找得到!将来你如果能遇到他,一定要替我说声谢谢!"

只是在二人刚刚成亲的时候,她脸上才经常挂着这种笑容.带着一点点调皮,还带着一点点自得.后来因为两人对很多事情的看法大相径庭,二丫脸上的笑容渐少.再后来旭子身边有了萁儿,他不是个擅长处理家务的人,更做不到一碗水端平....

曾经以为,当初之所以娶了对方,半是因为迷乱,半是因为寂寞.到现在,他才终于明白,这笑容早已刻在心底,日日不曾忘记.

"我定会谢谢他!你别再说话了,稍微歇一歇,缓缓体力!"李旭抹了一把泪,咬着牙道.

"你不要恨他们.恨别人的滋味很难过!"仿佛看穿了旭子心中的想法,石岚将手从丈夫的胡须旁移开,顺势抓住了他的胳膊."你答应我,别恨任何人.只要自己活得开心就好.当年我也恨过,真的很累!"

明知道片刻之后便是永别,她却依然希望看着旭子活得开心,活得自在."他们是大隋朝的官,当然要听皇上的命令.况且他们做得并不认真,否则知道我逃了,不会不派人来追!"

"我不恨,我今后只做对咱们最有利的事!"李旭痛得心如刀搅,泪水顺着胡须一颗一颗往下淌.

"那就赶紧去给弟兄们分派任务吧,这么大的雨,他们想必等得很辛苦!"石岚见李旭终于又依了自己一回,露齿而笑,两只眼睛弯成了一双月芽儿.

"不着急,等你睡着了,我再去招呼他们.几句话的事情,不需要太费心思!"李旭摇了摇头,唯恐自己一转身,彼此便阴阳两隔.

"你去吧,我就在这里等着!"二丫恋恋不舍地将合上眼睛,梦呓般道."我不用看,也能猜到你的模样.郎君,你不知道我多喜欢你指点江山的样子,从第一眼看到就喜欢...."

第六卷 广陵散 第四章 变徵 (八 下)

随着怀中的躯体渐渐变冷,旭子的心也一点点向下沉."二丫!二丫,你不要睡,我这就去点将!"他大声叫喊,希望能唤醒那恋恋不舍的双眸,怀中人却再不回应.

"二丫,你等一等,我还没开始点将呢?"李旭再也承受不住,贴着妻子的脸呜咽出声.不到三十而封侯,百万军中无敌将,富足的生活,贴心的妻子,还有一个即将出世的孩子,幸福曾经距离他那样的近,几乎伸手可得.但就在伸出手指的瞬间,一切就突然碎去了,扎得人浑身上下鲜血淋漓.

帘外雷声大作,老天好像也发了怒,试图将眼前这肮脏的世界劈成齑粉.闪电过去后,肮脏的世界却依然故我,只有地上流淌的泥水又红了几分,犹如人心头滴出的血.

李旭用力的掐自己的大腿,希望眼前发生的一切都不是事实.剧烈的疼痛却清楚的告诉他,此刻并非在梦中."告诉我,告诉我,你到底要干什么啊!"他站起来,对着冥冥中的主宰者大喊,回答他的却只有萧萧风雨.

这个世界上也许有神,但他们都睡着了.有关人世间的悲哀,他们不想管,也管不着.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李旭慢慢冷静下来,再次跪下去,用手轻轻地将妻子的衣裳扯平.他记得二丫是个爱干净的人,虽然她不喜欢奢华,但平素身上穿的和头上带的都会收拾得齐齐整整.她喜欢一根乌木珍珠步摇,那是塞外商号送过来的礼物,因为只有一付,所以为了让萁儿不争,她当时还弄了些小手段.旭子用手指替她将头发拢好,把步摇上的水在胸口上擦干,重新插回她的发梢.因为长时间握着马缰,她的手心有很多污渍,旭子用衣角沾着水帮她洗得干干净净,轻轻搭回隆起的小腹上.她的脸依稀带着泪痕,仿佛被冷雨打落的花瓣,旭子低下头,用唇轻轻吻了下去,就像在某个阳光灿烂的早晨,他曾经用这种办法将二丫弄醒.

做完了这一切后,他拉好胡床上的纱帘,转身走向军帐中央."二丫,我要聚将了,你悄悄听着,别给人发现!"在回头的瞬间,旭子于心中叮嘱.然后挺直身躯,快步走到帅案后,"擂鼓!"他用尽全身力气大喊,声音穿透风雨,遥遥地传了出去.

"隆－隆隆—隆!"低沉的鼓声穿云裂石,轰然炸响."轰－轰轰—轰!"天空中,无数道闪电与鼓声遥相呼应,桀骜而不逊.紧跟着,风声、雨

声、马蹄声、号角声同时响起,宛若一曲雄浑的破阵乐.当所有响声落下后,天地间慢慢又恢复了安静,只有淅淅沥沥的雨,将红色血水冲淡,洗净,慢慢变成虚无.

雨晴后,几艘小舟顺着刚刚打通没几天的官道,快速奔向扬州城.大隋天子刚刚吃过几盏新焙,正准备午间小憩,忽然听到寝宫外边的嘈杂声,不耐烦地挥了挥手,呵斥道:"不是说过有什么事情先找裴矩和虞世基么,怎么又把奏折送到了朕这边来.将这冒失的家伙拖到宫门口打二十板子,省得他下次还不长记性!"

"遵命!"御前侍卫们答应一声,匆匆跑了出去.嘈杂声便嘎然而止.片刻后,一曲若有若无的古乐从御花园深处传来,听得人心神不觉为之一清.

"谁在那边弹琴,好像手法很娴熟呢?"杨广将身体歪在锦塌上,迷迷糊糊地问.

"是吉儿吧.咱们的几个孩子里,只有她钟爱这些!"正在替丈夫揉捏肩膀的萧后侧起耳朵听了听,笑着回答.

"嗯,指法不错,调子也找得准.是广陵散吧,这个谱子不适合她!太悲,缺乏朝气!"杨广又听了片刻,低声点评道.他在琴棋书画方面造诣非常高,基本上能做到"闻弦歌而知雅意"的地步.在他看来,琴声要与周围环境相适合,如此明媚的日光下弄一曲绝唱来弹,明显是有些搭配不得当,怪不得听上去总觉得差了几分意境,很难引起人的共鸣!

"小孩子么,还不是就喜欢装出一副历尽沧桑的模样!"萧后抿了抿嘴,笑着打岔."由着她的性子弹去吧,咱们家的女儿,又不指望造诣胜过那些当世闻名的琴师!"

"也是,咱们家的女儿,怎会为别人操琴.不过听到这琴声我倒想起一件事情来,吉儿今年有十三了吧?"杨广忍住一阵阵袭来的困倦,有一句没一句地问.

"过了年就十四了,妾身像她这么大的时候,已经跟陛下拜过堂!"萧后知道丈夫心里在想什么,微笑着回应.那些同甘共苦的岁月就像一坛老酒,放得时间越长,回味起来越温馨.

"朕,朕心里倒是有个好人选.出身寒微了些,但是个知冷知暖的.不像江都这帮家伙,一个个狼心狗肺!"杨广打了个哈欠,絮絮地道."他给朕将

河道打通了,咱们等天凉快下来,就可以平安返回洛阳去.这么大的功劳,朕也不知道该怎么奖赏他.你说,把吉儿嫁与他可使得?"

"陛下看中的人,应该是不会错的!"萧后见杨广已经困得睁不开眼睛,停止手上的动作,笑着敷衍.

她明白丈夫心目中的成龙快婿是谁,最近一段时间,整个东都的人几乎都在议论那个名字.带着四千骑兵转战千里,打得瓦岗数万兵马不敢回头.千军万马避黑旗,这样的少年英雄,也的确配得上自家吉儿.只是此人胆子太大了些,先擅自开了管城仓,又将从流寇手中抢回来的土地毫不客气地分给了有功的郡兵.通济渠和官道重新贯通这才几天,各地送来弹劾他的折子已经攒了两大筐.若不是陛下早有吩咐,相关折子一概不予理睬,朝臣们还不知道要闹出什么妖来!

"有空,有空你去,去问问吉儿的意思!"杨广翻了个身,呼吸声慢慢变得均匀.毕竟已不是年青时候,胜不得酒力,脸和脖颈都涨得像煮熟了的虾子一样红.

"嗯!"萧后轻轻地答应,然后又轻轻地叹了口气.眼前人是个尽职的父亲,知冷暖的丈夫,虽然他未必是个好皇帝.但天下哪有十全十美的男人呢?对于女人来说,懂得欣赏和怜惜自己才是最重要的,其他都可以排在靠后.

床榻上的杨广看样子已经睡熟了,所以妻子的叹息声他根本没听见.过了片刻,轻轻鼾声也响了起来,起起伏伏,听得人心烦意乱.

萧皇后慢慢地站起身,蹑手蹑脚替丈夫盖好了锦被.虽然已经是初夏,帘外风还约略带着些凉意.丈夫的身子骨已经大不如前,一点小的风寒足以将其击倒.凝神对着杨广的睡相沉思了片刻,她轻轻地走向寝宫门口,几个一直等候在那里的太监赶紧凑上前,七手八脚撑起一盏黄罗大伞.

"娘娘要去花园么?"一名宫女压低声音询问.

"不去!"萧后摇了摇头,"刚才的信使从哪里来的,侍卫们将他押到什么地方去了?"

"是从河南来的,好像很急的样子.见陛下不耐烦,独孤统领就将他领到朝房见虞大人去了!"几个太监倒也尽职,略加思索,便给出了一个确切的答案.

"那咱们也去见虞大人,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萧后想了想,决定.她知道虞世基和裴矩二人喜欢报喜不报忧,眼下江山岌岌可危,可不能再由着二人的性子胡闹.

仿佛是心有灵犀般,没等萧皇后迈开脚步,通往前殿的砖石甬道上便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两名纱帽歪斜,衣衫凌乱的官员仿佛魂魄都丢了般,跌跌撞撞,狼狈不堪.

"那不是虞大人和裴大人么?"当值的太监眼神好,远远地就认出了来人的身份.

"给两位大人也打把遮阳伞!"萧皇后用身体挡住寝店的门,低声命令.从两位肱股之臣的神态上看,恐怕外边发生了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但丈夫刚刚睡下,最不喜欢别人在这个时候打扰他.

虞世基和裴矩二人也知道自己来得不是时候,不敢直接向寝殿里冲.远远地向萧后做了个揖,一边喘息,一边低声喊道:"臣等见过皇后!河南,河南出大事儿了!"

"两位大人不必多礼了.什么事情让你等这么慌张,难道不能放一放,等明天再跟陛下说么?"萧后板着脸,低声质问.

"李仲坚在五日前击溃了李密所部瓦岗军主力,斩首超过两万!"虞世基喘了几口气后,强笑着回答."所以我们两个想把这件喜事告诉陛下,一时忘了陛下有午睡的习惯!"

"这倒是件好事!"萧皇后的眉头跳了跳,声音在不知不觉中抬高了几分.她快速向屋子内回望了一眼,透过稀疏的珠帘,看见丈夫依旧在酣睡,犹豫了一下,装做很高兴的模样吩咐:"你们两个多等一会儿,待陛下醒了我就告诉他.他这些日子最想知道的便是李大将军和瓦岗贼会战的结果,一定会宣召你等询问其中详情!"

"是,是,但此战过后还发生了些意外!"虞世基的话开始变得结巴起来,脸上的表情显得非常尴尬.先报喜后报忧是他用来对付杨广的得意手段,换了个对象后,效果却差了十万八千里.

为了不让萧皇后误会二人在故意愚弄他,另一位参掌朝政裴矩大人赶紧将话头接了过去,"两份急奏是同时到的,所以我等只能一块儿启奏.疏忽之处,还请皇后包涵!"

"说吧,还有什么事情,莫非李将军受伤了么?"一股不祥的预感瞬间涌上萧皇后的心头,强压住心中的紧张,她用颤抖的声音追问.

"不,不是受了伤!"裴矩额头上汗珠滚滚,实在不知道自己该怎样表达才能让消息听起了不太那么令人震惊."李,李将军和东都之间出了些误会,没有追杀瓦岗众..."

"等陛下醒来,让他亲笔写封信调解一下就是了.不过是几仓粮食罢了,段大人他们也是,又要让人卖命,又不给人吃饱!"萧皇后笑着摇头,带着几分不满的口吻说道.

为了几个捻酸拿醋的留守官员而失去一员虎将,疯子才会干这种无聊事情.裴、虞两个都是有多年辅政经验的老臣了,居然耐着一些人的颜面不去处理.怪不得这几年天下越来越乱,柱石之臣都是这般模样,能将国家治理好才怪?

"不是,不是这么简单!"素来沉稳的裴矩急得直跺脚.萧皇后天子聪明,不像杨广那样好糊弄,所以很多专门为杨广准备的说辞此刻一句也用不上.

"难道东都那边还敢违背陛下的旨意么?"萧皇后被裴矩欲言又止的模样惹得心烦,问话的声音中渐渐透出了怒意.

"不是,不是违背!"裴矩低下头,不敢与迎面那咄咄逼人的目光相对.反复嘟囔了好几遍废话,他终于把心一横,低声奏道:"娘娘荣老臣把话说完!东都那边误会李将军和李渊叔侄二人勾结起来造反,所以就打开了虎牢、荥阳一带的防线,把徐贼茂功放到了李将军背后.李将军刚刚与瓦岗主力打完了一场,发现自己被人出卖,大怒之下举止失措.结果被翟让、徐茂功两人前后夹击...."

"最后结果怎样?李将军不是带着骑兵么?他横下心来向回闯,贼人怎能拦得住他?"午后的阳光突然变得有些刺眼,萧皇后前后晃了晃,扶住了贴身宫女肩膀,才勉强站稳了身体.丈夫刚刚才跟她提起这个年青人,没想到他这么快就步了张须陀老将军的后尘.可此人用兵分明很谨慎的啊,怎会突然间性情大变?

女人的直觉告诉她,这其中必然有隐情.但指望裴矩和虞世基两个完全实话实说,无异于痴人说梦.强压住令人窒息的心跳,萧皇后继续问道:"他没有向管城和虎牢求救么?还是求了救后王辩和裴仁基两个没回应."

"是东都那边下旨,命令王辩和裴仁基两个按兵不动,并随时准备将李将军捉拿归案.所以李将军也没有向荥阳方向突围,而是先遣走了郡兵,然后带着麾下士卒直奔黄河渡口.在渡口边上他被流寇缠住,双方激战了一天一夜.据留守管城的王辩大人所奏,最后李将军兵败,不肯被敌军折辱,连人带马跳入了黄河!"

能糊涂的地方,裴矩尽量向糊涂里说.据信使私下透漏,是东都派出段达、刘长恭等重臣带领数万兵马堵住了李旭的退路,而瓦岗军又趁势回杀,三路兵马对李将军构成了合围之势.李将军见大势已去,不愿让郡兵们白白送死,才主动下令给郡兵统领们,要求他们带着郡兵们通过段达等人的防线各自返乡.随后,四千博陵骑兵寡不敌众,被两支瓦岗军联手绞杀于黄河南岸.

但这话不能如实说给皇帝陛下听,否则不知道有多少人要掉脑袋.逝者已以,不能因为一个可能已经不在人世的失败者而再毁掉更多的国家柱石.

"天!"萧皇后再也坚持不住,整个人都软了下去.在丈夫口中,那个少年是大隋朝最后一根梁柱,虽然他也姓李,很可能正应了那个桃李子的民谣.但夫妻二人尽量不去想坏的一面,把朝廷复兴的希望都寄托在这个上天赐下来的绝世勇将身上.没想到,留守东都的人会如此聪明,聪明到自毁长城.

"有人看到尸体么?还是瓦岗军凭尸索赎?要多少钱,我来出.你们尽管派人去应下来!"被两名宫女用力搀扶着,萧皇后依然觉得腿脚发软.抹了拔泪,她语无伦次地追问.

"至今没发现尸体,那两天雨太大,估计被河水冲走了!其他消息也不确切,臣等已经下令地方官员和各位监军们重新写一份详细奏折上来,把事情的起因和最后结局写清楚,任何人不得蓄意隐瞒!李将军的身后事,臣等也商量过了.就按张老将军先例,决不亏待了他的家人!"唯恐把自己也牵连进去,虞世基赶紧在旁边补充.他相信东都方面会给出一个说得过去的答复,也愿意给李旭一个令人羡慕的身后哀荣.

只要能把眼前这关糊弄过去,他和裴矩二人刚才甚至商量好了抓两个替罪羊出来,以免此事牵连太广.

"人都没了,再调查真相有什么用?封个再高的官爵有什么用?难道还能让他活过来么?还是为了塞天下悠悠之口?"萧皇后以手掩面,哽咽

着质问.

背后的那些猫腻她约略也能猜得到,那个少年过于正直,过于善良.总是一厢情愿地把所有人往好处里想.却不明白这官场本来就是时间最肮脏的,不能和光同尘者,最后的结局只有毁灭!

"娘娘保重身体!"裴矩和虞世基赶紧向后退了半步,眼观鼻,鼻观心,以免看到更尴尬场面.

出乎他们二人的意料,经历了最初的软弱后,萧皇后快速镇定了下来."就这些么?"她抹去腮边的泪,冷笑着向两位肱股之臣询问.

"就,就这些.臣等不知道该不该让陛下,陛下知晓?"裴矩和虞世基二人被萧后盯得脊背发凉,低着头,有气无力地回答.

"还是,还是别让陛下知道了吧!反正已经到了这般田地!况且你等已经瞒了他那么多,何必不再多瞒一件!"萧皇后笑了笑,命令.脸上的表情突然变得轻松,仿佛顿悟禅机般,瞬间放下了心头所有负担.

"但,但凭娘娘做主!"裴矩和虞世基互相看了看,然后迫不及待地回答.一件让人魂飞魄散的消息居然如此轻松地就能蒙混过关,早知道如此,大伙又何必自己把自己吓个半死!

"陛下刚刚睡着,你们去处理其他事情吧.等他醒来后,自然会召见你们!"萧皇后回头看了看醉梦中的杨广,笑着叮嘱.

"臣等遵命!"裴矩和虞世基两人也心虚地向寝宫内看了一眼,躬身回答.

望着两位肱股仓惶远去的身影,萧皇后愣愣地站了片刻,然后又缓缓转回了寝宫内.没有必要再去问吉儿的意思了,丈夫所看重的人十有八九已经不在人世.这个曾经鼎盛的大隋朝,也很快就要如园里的琼花一样落去.既然结局已经依稀可见,与其清醒着忍受折磨,还不如和陛下一同糊涂着,直到路的尽头.

"外边有什么事情么?"龙床上的杨广翻了个身,喃喃地问.

"没事,园子里的琼花落了!"萧后笑了笑,低声回答.

"嗯,没事就好!你也休息片刻吧.别操心太多,累坏了身体!"背对着妻子,杨广梦呓般叮嘱.借着打哈欠的瞬间,轻轻用手抹去了眼角上的泪痕.

——————————————— 尾声 ———————————

四月的天,就像上位者的脸,谁也预料不到何时阴,何时放晴.这种电闪雷鸣的气候最招人烦,特别是在心神不宁的时候.监军御史萧怀静手里拿着一支笔,坐在书房内沉吟.砚台上的墨都已经快凝住了,一份奏折却写了再揉,揉了再写,半天也想不好合适的措词.

"反正姓李的已经兵败身死,怎么糊弄都不会有人替他出头!"看了看对着窗口砸个不停的闪电,他自言自语地替自己壮胆儿.但左右眼皮却一直跳个不停,心里边也惶惶的,仿佛感觉到今天要发生什么大事儿般.

还能发生什么事情呢?对手不过是个莽夫而已.自己和东都的那几位大人只是动了动嘴巴就除掉了他.虽然又让李密捞的个大便宜,总比眼睁睁地看着他挑战大伙的底限来得好.况且会打仗武将多得是,当年晏子二桃杀了三士后,齐国不照样有司马将军撑起半边天么?

莽夫,到最后关头依然有妇人之仁的莽夫.想到当日的凶险情况,萧怀静至今还心有余悸.四万多郡兵从前线掉头向西,当时大伙都以为捅了马蜂窝.谁料郡兵只是各回各家而已,姓李的根本没有造反的勇气!

他既然到最后都没造反,再牵强附会地说其心怀不轨就糊弄不过去了.不如把"功劳"全推给瓦岗军.想到这,萧怀静终于下定了决心.既然如此,秦叔宝和罗士信两个也不用在大牢里关着了,许给他们些好处,两个不入流的地方武将还不感激自己平反昭雪之恩.武将么,就该是文人手里的剑,指向哪里便砍向哪里,最忌讳自己想东想西.

"萧大人忙什么呢?"一声招呼从门口传来,打断萧怀静的思绪,抬起头,他看见裴仁基缓步踱进书房.

"在想给江都的奏折.裴、虞两位大人问李将军到底有没有反意,我不太好回答!"萧怀静抬头看了虎牢关守将裴仁基一眼,然后又将心思集中到奏折上.

"萧大人当日不说手里有确凿证据可以证明姓李的造反么?直接呈到东都不就行了么?何必费这么大的劲儿?"裴仁基看了看团在书案旁边的一堆写废了的纸张,有些惊诧地问.

"当日,当日我也是被东都所逼,才不得不那么说.但现在看来,越王殿下可能是误信了谣传!"萧怀静皱了皱眉头,说道.

他最烦别人哪壶不开提哪壶!此事本来与姓裴的无干,但此人偏偏多生是非.当日在自己下令封锁关门,并派兵捉拿秦叔宝和罗士信二人以

防走漏消息时,此人就有些推三阻四.若不是有段大人事先有所准备,特地送来了亲笔信和越王殿下的手谕,说不定一个完美的谋划就要坏在姓裴的手里.

"哦,原来反与不反,俱在大人一张嘴!"裴仁基却没有半点不惹人讨厌的觉悟,说出的话让萧怀静听起来直憋气.

"裴大人这是什么意思!"萧怀静本来就看裴仁基不顺眼,将笔向向案上重重一丢,厉声质问.

他是大隋皇亲,后台硬度在整个朝廷中数一数二,可不怕得罪一个裴氏远方子弟.况且监军的权力本来就比主将大,双方真的翻了脸,最后姓裴的肯定要吃不了兜着走.

平日只要萧监军一竖眼睛,裴通守肯定忍气吞声.谁料今天所有东西都不对劲儿.听到对方的怒喝,素有窝囊之名的裴仁基非但没有退让,反而向前走了几步,站在监军大人的面前冷笑道:"我也接到密报,说萧大人蓄意谋反!"

"你,你血口喷人!"萧怀静被裴仁基的举动吓了一跳,身体后仰贴上了墙壁,厉声叫道.

"放心,萧大人死后,我也会向江都上本,申明这是一场误会!"裴仁基笑着拔出横刀,扫起一片殷红的血光.

红色的血,淌满整个屋子.

太原,唐公府.处理掉朝廷派来的王威、高君雅两名隋将后,所有人都长长出了口气.万事都已经具备,只待建成和婉儿等人返回太原,李家就可以放手一搏.虽然为了这一天付出的代价有些大,但化家为国的机会毕竟已经来到了眼前!

也有人神色凝重,唐公李渊的心腹爱将刘弘基就是其中一个.处理完了善后事宜,他将二公子李世民拉到一旁,神神秘秘的不知道嘀咕些什么.也许是出了什么误会,二人最后竟然争执了起来,说话的嗓门越来越大.

"二公子玩得好手段,就不怕青史上留下骂名么?"猛然,有一句话顺着风传开,钻入了所有偷听的耳朵.

"今后的历史,将由你我来写!"李世民笑着回转身,大步远去.

第六卷　《广陵散》卷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一 上)

如果可以在死去的李大将军与活着的犟小子李旭之间任选其一的话，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大人肯定会毫不犹豫的选择后者。虽然李旭的所作所为曾经让人甚感头疼，但活着的李旭从没主动给他惹过半点实际上的麻烦，并且一年四季孝敬不断。而死了的李大将军却把他推到了浇满了油脂的薪柴堆上，稍有不慎，便会被烧得尸骨无存。

已经常年不问政事的杨广很容易糊弄，特别是在取得了萧皇后的首肯的情况下，裴矩和虞世基二人随便编造个诸如“被瓦岗军遣刺客所害”之类的谎言就能将李旭的死因搪塞过去。但文武百官的悠悠之口却很难塞，自从李大将军战死的消息传到江都后，那些以前跟其有过交情的，没有交情的，甚至早就巴不得这一天到来的家伙们突然都变得正义起来，各类问责的奏折如雪片般向行宫里飞。两位参掌朝政的处理动作刚一迟缓，河南就传来了荥阳通守裴仁基率部造反的消息。还没等裴、虞两位从震惊中回过神儿，襄城通守郑勃又以“似有不轨图谋”的罪名剁了东都派去的监军王孝逸。紧跟着河东李渊借故杀了高君雅和王威，彭城张芮斩了朝散大夫柳茂，就连近两年刚刚被朝廷破格提拔，素有“忠义”之名的江都通守王世充，都按兵于淮北不奉号令了。上书朝廷说久领大军在外，恐为流言所伤，身死兵散云云。

裴矩被气得七窍生烟，但拿借机生事的人却无可奈何。凭心而论，东都这次做得的确太过。大伙看姓李的不顺眼，找机会倾轧他一下是正常之举。但无论如何也不该将此人向绝路上逼。先前有这样一位盖世名将震慑着，某些蠢蠢欲动的家伙还不敢明目张胆的造反。现在口实有了，威胁尽去，人家能不把握这送上门来的好机会么?

眼下唯一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敷衍办法就是由江都下旨将背后陷害李旭的那个人揪出来当众处死，借此平息一下各地军官们的愤怒。但这个替罪羊又实在难找。能调动王辩和裴仁基二人，让他们放开虎牢关防线者的官职绝不可能太小，此外，在查无实据的情况下倾东都之兵堵李旭的后路也是个大手笔行为，没有越王杨侗的首肯，虎贲郎将刘长恭自己绝对没那个胆儿。

“怎么着咱们也不能将越王殿下治罪吧，他小小年纪又懂什么？”朝房里都不是外人，所以裴矩也不怕有人弹劾自己诽谤监国皇

亲。众所周知，越王杨侗不过是个摆设，东都的军政大权眼下实际掌握在光禄大夫段达、太府卿元文都、检校民部尚书韦津、右武卫将军皇甫天逸、右司郎卢楚等人手里。至于这些人为什么非将李旭逼上绝路的原因，不用猜，他也能略知一二。

“其实，这事儿不怪段大夫他们下手狠，李大将军骁勇是骁勇，但做事有些太不自量力了！”另一个参掌朝政的大臣虞世基也为李旭的死而深感叹婉。在他眼里，李旭的死绝不是因为东都方面误信李家叔侄即将造反的谣言那样简单。即便没有这个谣言，段达等人依旧会想方设法除掉他。而谣言的出现，只是为东都提供了一个良机而已。

只是段达等人行事过于肆无忌惮，并且落下了太多的把柄。其实即便他们不出手，再缓个一年半载，朝廷之中也有无数大人物跳出来，用尽一切手段让姓李的身败名裂。这一切都是早已注定好的，任何人改变不了。

“是啊，有些东西，先帝都浅试则止，李将军居然一头就撞了上去！不头破血流，才怪！”秘书郎虞世南对其兄的说法深表赞同。早在李旭未战没之前，他就和很多秘书学士私下里议论过，认为此人眼下名声虽然响亮，将来必不得善终。因为其所作所为的那些事情，已经远远超出了一名武将的职权范围！

秘书学士们私下认为，李旭必死之罪有三。第一，擅开官仓，沽名钓誉。第二，擅更选士之道，扰乱地方官秩。第三，私分匪患区田产，示私恩于士卒。

洛阳附近的官仓里装的都是朝廷为了战备而储存的粮食，先帝早有遗训，擅动官仓者处斩。但在李旭所犯下的三条死罪之中，这一条反而最轻。毕竟他奉命督师河南，没有理由让弟兄们饿着肚子和流寇拼命。况且如果管城被贼军攻克，粮仓里的存储也会便宜了瓦岗众，不如先给郡兵和饥民们分了，反而断了贼军的念想。

但第二和第三两条大过却是罪无可恕。无论李旭当初的立意有多善良，这两条政策施行起来效果多么好，都于事无补。九品中正制选材已经是绵延了数百年的旧例，以先帝之人望，曾经想以科举完全代之尚不可得，作为一个地方官员却敢比先帝走得更远，不是自己嫌寿命长了么？至于分荒地给有功将士的举动，更是主动撩拨世家大族们的虎须！特别是河南的千里沃土，眼下虽然陷入流寇手里，但没有一

寸找不到原来的主人。李旭问都不问原主的意思便分了它，对方能不恨之入骨么？

“唉——！”黄门侍郎裴矩长叹。

“唉———！”内史侍郎虞世基以长叹声附和。

虞世南所暗示的理由他们两个何尝看不到，只是那些借机闹事的人怎会听秘书学士们的解释？他们只看重眼前的机会和现实利益。大火已经燃起，而肯救火的张须陀和李旭先后都倒下了，尽力向火上添柴的家伙们却活得一个比一个滋润。既然如此，众人干脆都做添柴者好了，又何必做那费力不讨好地救火人，反被烧得焦头烂额呢？

“大人如果觉得处置活人为难的话，不如在李将军的身后哀荣上想想办法？”见两位肱股重臣愁得形容憔悴，虞世南继续建议道。

这也是他和秘书学士们商议后得出的结论。“反正李大将军已死，为了一个已经死去的武夫追究活人的责任，甚至使得东都和江都离心，实在得不偿失！”看了看众人的脸色，虞世南没有发现太多愤怒，因此话说得更加顺畅，“皇帝和皇后对此事不想深究，估计也是看到了其中后果。河南的局面已经很乱了，若是几位留守的辅政大臣再寒了心，东都更是岌岌可危！”

“开始时我和裴大人也是这么打算，但你没看到这两天都发生了什么事情么？”虞世基苦笑着摇头。弟弟的主意不能不算高明，但显然在此时行不通。据有人私下汇报，掌管着江都一半兵马的宇文士及都在骁果营中私下摆了香案祭奠李旭在天之灵，如果他和裴矩再不做出些壮士断腕的举措来，造反者就不一定是千里之外的齐郡精锐了。

“那些借机闹事的家伙能跟李旭有什么实在交情，不过是借机讨要好处罢了。无伤大局的，朝廷尽量答应一些就是。待将他们安抚住后，再寻找其他机会逐个击破！”虞世南笑了笑，冷冷地道。“总之是无外乎‘漫天要价，着地还钱’八个字，慢慢拖着，终能拖出个结果来。倒是李将军身后事不能办得太轻，他既然死得委屈，死得壮烈。朝廷就认可他的名分，借机竖立一个忠义的典型来安慰往者在天英灵，同时也能激励后来人以其为榜样！”

后半段话倒不失为一个缓和局面的权宜手段，抓紧时间落实下去，也能多少起到些给活人看的效果。但裴矩和虞世基却互相交换着

目光，一边听一边摇头。待虞世南把所有话都说完了，沉吟了一下，同时开口，“唉——！”

两位肱股之臣，居然都以叹息声作为话引。在官员们的记忆中，这也不失为一道稀罕景了。“虞大人，你先说……！”裴矩尴尬地笑了笑，谦让。

“还是裴大人先请，对于武事，虞某毕竟了解不多！”到了关键时刻，虞世基倒懂得谦虚，抬了抬胳膊，做了个能者优先的手势。

“唉，我曾这样想过，往昔已以，来者可追！但河东李渊那里，恐怕已经不容我等讨价还价！”裴矩喟然长叹，声音听起来带着股说不出的哀愁。

“莫非裴大人还以为李渊真的准备造反不成？”

“难道当初的流言是真的！”

众人被吓了一跳，七嘴八舌地问。

“无论当初流言是真是假，河东李家估计也不会善罢甘休了！”裴矩苦笑，脸上的表情仿佛刚刚吃下一个大苍蝇般，吐不出来，也咽不下去。“东都此举，已经充分说明了朝廷对李渊一直不信任。而李旭的治所博陵六郡又紧挨着河东。我听说李旭的一个宠妾就是李渊的庶出女儿，两家本来就是同气连枝，一笔写不出两个李字！如今女婿死了，丈人刚好名正言顺地接管博陵。有大半个河东和小半个河北在手，李渊还用再对朝廷继续忍气吞声么？”

换了别人一样会抓紧时机。非但李渊，恐怕罗艺也会有所行动。以往李大将军就像一根钉子般钉在六郡，既逼得罗艺头大如斗，又羁绊住了李渊，令他们二人很难仓猝起事。如今朝廷自己将钉子拔了，李渊和罗艺难道还有等新的钉子出现的道理么？

“如果李大将军没死就好了！”见时局糜烂如此地步，众官员们终于想起李旭的好处来，叹息着道。

如果李旭活着，他们不会像现在这般头疼，李渊和罗艺也都有所忌惮！可姓李的早不死，晚不死，为什么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撒了手呢？

叹息归叹息，事实既成，一切已经无可挽回。大伙即将面对的，将是不断的指责，接二连三的叛乱。无论他们想什么办法临时敷衍，

大隋朝这艘船已经四处漏水，距离沉没时日无多！

“可能，可能李大将军真活着！”不知道是被屋子里的压抑气氛逼疯了，还是突然被痰迷了心，一直没有说话的中书舍人王圭喃喃地道。

“王大人莫非以为李将军归降了瓦岗么？”尽管与李旭没什么交情，封德彝依旧有些不满地质问道。

他这样做倒不是想维护李旭的名誉，而是不相信一个做事莽撞的武夫能突然学会了权衡变通。况且瓦岗军主帅李密因此人而毁容瘸腿，对素有美髯公之名的李密来说，这是比杀父夺妻还大的仇恨，又岂肯收留已致陌路穷途的李旭？

“以李将军的为人，他必定不会投奔瓦岗！”王圭想了想，对着满眼狐疑的众同僚们解释，“在最初的死讯传来时，老夫也觉得五内为之俱焚。但这几天越琢磨越不对劲儿，此子乃知兵之人，断不会自寻死路。而观其在最后时刻的作为，居然散兵遣将，直奔渡口！这不是找死，又是在做什么呢？”

“还不是刘长恭那厮干得好事！居然带兵堵住了自己人的后路！李将军若是跟瓦岗拼命，两败俱伤之后刘、段等人便可以轻而易举地将其拿下。而李将军若是与东都开战，麾下郡兵必然士气不高。凭着个人勇武，他即便能打败刘长恭，也没有力量再面对徐、翟二人联手一击！”封德彝皱紧眉头，大声回应。

他对李旭的评价不高，但对刘、段等人的评价更低。在一干文人眼里，李将军虽然行事鲁莽，举止失礼，但却仍然可划为忠臣范畴。而段、刘等人，则是不折不扣的奸贼，佞臣！这也是他在看出朝廷不想惩处段、刘等人的端倪后，力主高规格操办李旭身后事的原因之一。既然到了最后关头，姓李的依旧没有与东都兵戎相见，则说明他心中还装着朝廷，装着忠义，宁死也不肯辜负了圣恩！这种忠臣义士在儒者的眼中是万世楷模，无论彼此之间有没有矛盾，其行动都该被称颂，而不是被诋毁！

“德彝不要忙着打报不平。”一直愁眉紧锁的裴矩眼神突然灵动起来，出言制止了封、王两人的争执。“王大人只是说其举止不符合用兵之道，并未说其对朝廷不忠。况且是东都挑起事端在先，他即便先动手与段达、刘长恭、王辩等人开战，过后上本自表，陛下也会谅解！”

王圭的话虽然有些一厢情愿，但无疑让裴矩在漫天乌云的缝隙间看到了一线阳光。数日来，曾经多次参赞军务的裴矩对李旭的举动也是百思不解。如果换了他和对方易地而处，他一定不会遣散部众，而是携刚刚大胜之威一举击溃段达等人。然后进入虎牢关内闭门不出，同时向各地请求援军。只要能确保东都和荥阳不被瓦岗攻破，过后朝廷也只能像现在一样，认可段、刘二人身败名裂的既成事实。手握重兵的他非但不会受到任何追究，还会得到陛下的好言嘉奖。

这就是忠臣和能臣之间的区别。忠臣这东西，传说中的五帝三皇时代可能有过，但在大隋朝，他的结局只会是一声叹息。而能臣行事时则只会选择对自己最有利的途径，心中不会有任何道义羁绊。为了达到某个目标，把江山社稷与百姓福趾都作为赌注押在台上，亦在所不惜！

作为能臣的裴矩无法看透李旭在战没之前的一举一动。此人既然是百战名将，就不该自寻死路。除非他对心中所坚持的一切早已失望。但即便如此，他还有投降瓦岗的选择，不见得非要以黄河作为最后归宿。

“我听谣传说，李将军一个心爱的女人为了给他报信，策马狂奔了二百余里。当时此人怀着身孕，天上又大雨倾盆，所以赶到军营后，很快就香消玉陨了！”御史大夫裴蕴叹了口气，补充道。

“昔日楚霸王宁死不过江东，姓李的在最后一刻的心境估计和西楚霸王差不多。美人已逝，弟兄们又全军覆没，他即便回到博陵去，又有何面目见那些曾经劝说他不要渡河的部将？”虞世南这个时候倒没冷嘲热讽，以一种忧古伤今的口吻叹息着点评。作为文人，他很喜欢这些惨烈且带一些香艳的典故。年青时也曾梦想着有很多虞姬为了自己接二连三地抹脖子，当然，感动过后，他自己一定要坚强地活着，一定不让家里的其他妻妾失望。

“他不是楚霸王。楚霸王自刎乌江时，麾下兵卒全军覆没。博陵军只有四千轻骑跟着他南渡，在六郡之中还有三万多人，足够他卷土重来好几次！”王圭继续摇头，否认了关于李旭可能是为情而死的谣传。

一个身经百战的统帅不会如此轻易地被击倒，更不会只因为一个女人就方寸大乱。他不认为李旭会如此脆弱，更希望自己的推测正确，从而让眼前的麻烦顿时消失。况且只要李旭活着，那些以其死为

理由的闹事借口便都不成立。朝廷处理善后事宜来也轻松得多，简单得多。

“王大人人以为死在黄河中的不是李将军？”裴矩越顺着王圭的提示去想，脸上的表情越震惊。一把揪住对方的衣袖，大声追问。

如果事实不幸被王圭猜中，他和虞世基二人要面临的麻烦不会再是眼前这些非难。但可能更不轻松。姓李的平生就败了一次，还是被东都从背后陷害所致。如果他领博陵大军向朝廷讨还公道，试问东都众人还有继续活命的理由么?

“死在黄河中的可能是李将军的部属，或者根本没有人投河！”王圭点了点头，低声道。

“没投瓦岗，也没投河身死，那王大人以为李将军会往哪里去？”封德彝被王圭脸上的郑重表情吓了一跳，伸手扯住了对方的另一只袖子，追问。但论才学不论人品，王圭在群臣之中绝对能排得上前三位。他既然说得如此肯定，必然是从纷繁复杂的流言中看出了某些蛛丝马迹。

王圭轻轻甩了甩胳膊，将封德彝的手甩开。然后以长者身份拍了拍裴矩扯在自己衣袖上的手，笑着提醒道：“如果换了裴大人领兵，既不想跟瓦岗军斗得两败俱伤，让刘长恭等人收了渔利去。又不想与官军手足相残，有损于江山社稷，应该如何？”

“如何？”震惊中的裴矩顺着王圭的问话回应，然后骤然被自己的话惊醒。他突然发现自己先前只想到了对自己最有利的解决方案，却没考虑到李旭的为人。此人做事素来有一个原则，在坚持自家原则的情况下，又不想死于非命，唯一的办法，可能就是一走了之了。

“我会一走了之！”裴矩皱着眉头，幽幽地回答。“我会让郡兵们各自回乡，反正刘、段等人只想杀我，必然不会难为这些郡兵。而带着他们，反而影响了轻骑的速度。不对，不光如此，这四千博陵弟兄都是我的安身立命本钱!”他越说越快，越说眼神越明亮，“放一伙人走也是走，两伙人走也是走。我把四千博陵弟兄中的大部分散进入四万郡兵当中，也能稀里糊涂从段、刘两人的眼皮底下混出去。甚至向南绕道，从来路返回老家！当时瓦岗和洛阳的注意力都在我的身上，决不会顾及到那些郡兵！”

“反正明知必败，李将军以一二死士装扮成自己，也能吸引瓦岗军来追。待瓦岗军发现上当，他和博陵轻骑，早就不知道溜到何方去了！”虞世基的反应也不慢，顺着裴矩的推测补充了下去。

“既然如此，瓦岗军为什么散布谣言说他死了！他自己为什么不出面辩谣？”封德彝还不服气，急急地问。

“李将军死讯传开的后果大伙不都看到了么？对瓦岗军而言，其中好处还不够大？”裴矩大步转回书案，一边翻看有关李旭之死的那些奏折，一边大声怒气冲冲地骂。上当了，这个当上得忒窝囊。东都方面凭着一个谣言便出手自毁长城。而瓦岗军也仅仅凭着一个谣言便让所有图谋不轨的家伙们都主动跳了出来，分散开了朝廷的注意力。从而获得大败之后的最佳喘息时间。

唯一倒霉的是他和虞世基等人，一边要给东都惹下的大祸收拾残局，一边还要分心去应付那些讨价还价者。这参掌朝政的差事，也真是难做！

“至于他自己为什么不出面辩谣，恐怕不是不做，而是不敢吧！”王圭叹了口气，将最后的答案呈给了众人。一个死迅，让多少人为之手舞足蹈。若是他没有返回自己的势力范围，多少人又巴不得将谣言变成事实。”

“把李旭可能没死的消息想办法传出去，一定要让东都、河东知道。也想办法给河北窦建德、高开道等人透个信儿，说他们的死对头可能轻车简从混回博陵！”刹那之间，裴矩重新调整了自己的思路。

一个活着的李旭，还有一个死去的李大将军，如今，他只需要后者。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一 下)

更新时间:2008-7-29 23:58:04 本章字数:4418

死了的李大将军才是最完美的李大将军，而一个经历了背叛后依旧活着的李旭将给已经足够纷乱的时局带来无尽的变数。此刻，不止是裴矩和虞世基等人在真真假假的消息中焦急地分析着最后答案，远在河东的唐公李渊同样忧心忡忡。

他在得知李旭兵败的第一时间就立刻派遣亲信前往博陵帮助女儿“守卫”女婿的治所。但兵马只走到井陉关，便又被他派来的信使从背后追上截回。“太原恐有急变，见信速速回师！”在给心腹参军马元规的手令上，李渊如是写道。当心急如焚的马元规返回到太原城下的时候，越境来袭的突厥人已经撤走，除了损失了几万百姓外，河东李家并未受到太大的伤害。

比起这一事件带来的收获，损失立刻可以用“微不足道”四个字来形容。突厥兵刚一出现，唐公李渊便以“疑有勾结突厥”的罪名，轻而易举地除掉了朝廷派来监视他的王威和高君雅两位副将。他的行为得到了太原百姓的一致拥护，并且将李家已经濒临颠峰的人望推向更高。突厥兵的残忍人所共知，勾结突厥者百姓们恨不得生啖其肉。至于王、高二人是否真的做过勾结突厥的事，死人是没有嘴巴替自己辩解的，活着的人也不会在这件事情上浪费太多时间。接下来，李渊忙着派遣使节跟突厥可汗议和，对继续派兵东进接管六郡的事只字不提。几个心急的幕僚怕李家坐失良机，纷纷入府进谏，却无一例外地遭到了婉拒。“当时的决定不是个正确选择。萁儿没有向我这做父亲的求助，说明她有足够的把握守住六郡。此事还是等等，毕竟大将军尸骨未寒，咱们不能好心引起误会！”李渊如此解释他突然举棋不定的原因，疲惫的眼神中，却隐隐透出一股担忧。

局势变化却快得不容人犹豫，转眼之间，薛世雄病死，薛家兄弟带着万余士卒和半个涿郡地盘归顺罗艺的消息便传到了太原。紧跟着，幽州大总管罗艺渡过桑干河，连取良乡、固安和涿县三城，兵锋直逼上谷。

“父帅再不出兵，六郡就变成四郡了！”刚刚从外地返回太原的李元吉连衣服都顾不得换便闯到议事厅内，气急败坏地提醒。“萁儿就一

个寡妇，怎可能是罗艺的对手。况且现在您顾着她的感受，她却未必自认为是您的女儿！”

“滚！”正为是否出兵而烦恼的李渊只用了一个字来回答三子的置疑。左右亲卫见事不妙，赶紧上前将还欲强辩的三公子搀走。待儿子去得远了，仍在震怒中的李渊才收起脸色，强笑着向亲信幕僚和部属们赔罪道：“此子乃我老来所得，平日疏于教诲，让大家见笑了。倘若将来有闲，一定为其聘请严师，勤加督导。免得将来老夫一时看管不住，让其给家族招来横祸！”

“唐公言重了，三公子毕竟年龄尚幼。况且他也是处于一番好心！”参军马元规笑了笑，低声劝告。

“是啊，罗艺近来如此嚣张，与公与私，唐公都不能再保持沉默！”亲卫统领钱九珑和马元规同属于急进派，趁机催促李渊早拿注意。

关于李元吉在话语中对其姐的不敬，二人本能地选择了忽略。一个庶出的女儿，又新死了丈夫，娘家肯替她出头已经是她最大的福分。知道进退的话她便该早向太原告急，主动铺好李家接管六郡的台阶。将来凭着这些功劳，李家化家为国后也不会忘了给她一定的地位。如果继续硬撑下去的话，就难怪李元吉不肯认这个姐姐了。如画江山面前，血缘总是显得单薄。况且这份血脉又不十分纯正！

“马参军此言差矣！萁儿小姐毕竟是李家的女儿，穷急之时，又怎会想不起尚有父母可以依托。依末将之见，她必是胜券在握，所以不想给家里添麻烦。”向来不太爱说话的刘弘基最近却成了稳健派的领军人物，在唐公府几次关于是否出兵博陵的讨论中，他一直持反对态度。

他最近风头很劲，隐隐已经成了后起诸将之首。诛杀王威和高君雅一事，便是由他和武士彟二人负责布置规划，并一举达成目标的。唐公李渊对他也非常信任，几乎将其地位提升到可以与长孙顺德、马元规、陈演寿这些心腹老将同列的地步。但地位提高了的刘弘基却渐渐不懂得收敛，出言往往与老人们的意见相左。

刘弘基以为，守土之事，最关键在于人和。而眼下博陵兵马正是一支哀兵，很难以强力压服。而地方百姓又从李旭连续两年的行政中得了不少好处，心中肯定对其存有感激之意。再加上罗艺治下的幽州

素来贫蔽，与博陵的繁华对比鲜明。种种因素结合起来，易县必然会是块很难啃动的硬骨头。况且眼下幽州方面还分了一半兵马南下与窦建德、高开道两人争夺河间，仅仅动用一半力量，更不可能快速将上谷郡攻下。

“若是咱李家强行出兵，于外人眼里看来则等同为背后给博陵捅刀子。即便能顺利接管一两个县城，民心也不会太稳。况且如今雁门、楼烦两郡已经尽落于刘武周之手。我军失去了飞狐岭这条官道，根本无法直插上谷。若取道恒山，幽州兵却远没打到那里，太原兵却先一步到了，天下人会如何看待此事？”刘弘基在一片错愕的目光中侃侃而谈，丝毫不避讳周围越来越尴尬的脸色。

数日前河东兵马取道井陉关，奔的正是恒山郡。按他的话来推断，等同于跟幽州两路夹攻博陵。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但谁都不愿把覆盖于其上的那层虚假的面纱扯落。在争夺天下这盘棋里，温情是不存在的。昔日高祖如果下不了分一杯肉羹的狠心，也不会创立大汉数百年基业。只是在聪明人眼里，这些听起来就让人齿冷的话语，全部可以用睿智来理解。把妻子儿女先后推下马车的举动，也可以看作为果断的象征。众人都理智地保持了沉默，等待着李渊发怒，把刘弘基像李元吉一样赶出议事厅去。但令大伙惊诧的是，听了刘弘基的话后，唐公脸上的火气反而慢慢地消散。

“我当时情急，没考虑这么深。后来发觉处置失当，不是立刻就派人将兵马追回来了么？”李渊不无歉意地向刘弘基笑了笑，解释。

“依照末将之见，眼下唐公至少还应该遣使去面见罗艺，向他重申河东不会坐视他攻击博陵的行为！如果幽州坚持不肯退回桑干河北，并归还被掠人口和财物的话，河东随时会联络其他豪杰替李将军的遗孀讨还公道！”刘弘基却不想见好就收，向李渊抱了抱拳，顺势提出了更过分的要求。

‘李将军的遗孀’和‘唐公的女儿’这两个词指的都是一个人，字面上的意思却有着天壤之别。听了这句话，非但马元规有些坐不住了，连一向与刘弘基交好的长孙无忌、侯君集等人都缓缓地从座位上站起身。“弘基兄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我等为了一个虚名，就将六郡之地，百万人口送予他人么？萁儿毕竟是李家的女儿，而仲坚又无子嗣！一旦有心人趁虚而入，咱们一番做作，岂不都为他人缝了嫁衣？”

“到现在为止，有人看到仲坚的尸骨了么？有人目睹最后一战么？所有消息都是谣传，转述，难道你等就这样迫不及待地希望仲坚死么？”刘弘基的目光掠过长孙无忌和侯君集，径直落在二人身边的李世民脸上，声音不高，气势却咄咄逼人。

“从兵败到现在已经是第九天了！”长孙无忌和侯君集被刘弘基问得心里发虚，连声向众人剖白。“如果仲坚真的侥幸脱身的话，也该有个音讯。况且咱们河东是为了帮他，而不是害他。自己问心无愧，又何必介意那么多？”

“这天底下恐怕最难问的便是人心！况且咱们心里怎么想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在外人眼里看到的结果！”刘弘基冷笑了一声，说道。

他在唐公府中素有老成持重之名，从来没主动跟人为过难。一旦发起火来，却像头暴怒的公牛。长孙无忌和侯君集二人有理说不清，不得不偷偷用目光向李世民求援。但李世民却好像睡着了，根本不肯抬头与二人的目光相接。

‘二公子好像也改了主意！’长孙无忌和侯君集两人惊诧地想。失去了强援，他们不得不放缓了语气，“但按照弘基兄的意思，咱们河东也付出得太多！”长孙无忌摇着头，喃喃道。

“并且得不到任何回报！”侯君集看了看李渊的脸色，低声补充。

“我们做的事情，别人都会看在眼里。即便死去的人不懂得感激，活着的人心里也会有个判断。”刘弘基长长地吸了口气，将目光又转向了李渊。“所以，末将希望唐公谨慎处之，无论仲坚已经战死，或依然活着，他毕竟是李家的旁支。毕竟一直视唐公为族中长辈，恭敬有加！”

紧张和沉默再次笼罩全场，只有夏日的微风不懂得人的心思，轻轻吹来，拂去大伙脸上的汗。亲情，真的这样重要么？这一刻，所有人都在重新打量着刘弘基，重新为其身份做着定位。有人脸上露出了不屑，有人脸上露出了怜悯，但在唐公李渊脸上，当最初的尴尬消失后，笑容中居然带上了几分嘉许。

“弘基说的，正是我后来所想。前往蓟县的使者今天下午就会派出，萁儿那里，我也会亲笔修书，告诉他李家决不会在危急关头放弃她这个女儿！至于六郡的归属，等建成、婉儿回到太原后，咱们再从长计议！”仿佛突然心软了一般，李渊几乎全盘采纳了刘弘基的建议，

并且准备付出更多。“化家为国，如果家都碎了，咱们要一个国有什么用呢？”他笑着道，伸出胳膊，做了个结束探讨的手势。

“唐公！”马元规、长孙顺德二人全部站了起来，急切地劝阻。二人平素一直不甚和睦，但在如何对待博陵这件事上，却出乎意料地看法一致。

“唐公一定是被姓刘的用言语挤兑住了，毕竟李家多年积累起的好名声来之不易！”有人一边起身向外走，一边暗暗地想。

“争夺天下，的确也需要一点点仁爱之名。但与六郡之地比起来，还是土地和百姓实惠！”有人确信最后的决断是个错误。古来成大事者无不狠辣果决，在儿女亲情上投入过多，往往要落得失败的结局。

“萁儿是我的女儿，仲坚是我的族侄！”李渊慢慢站起身，声音随着身体的挺直而一点点抬高，“若干我为了一点蝇头小利而自残骨肉，今后亦可能放弃你们其中任何一个人！这种情况，你们真希望看到么？”

正在走动中的众人如闻霹雳，蓦然回手，刹那间大部分人心中都充满了感激。‘狠辣’二字，想一想很简单，说出来也不太难，但如果把自己放在萁儿的位置上，有谁希望自己做一个被牺牲者呢？

“唐公不辜负我等，我等也必将誓死以报！”由刘弘基领头，武将、谋臣们纷纷长揖及地。眼前的唐公是一个让人看起来更为亲切的唐公，跟着这样的家主，未必事事皆选择理智，至少大伙没有后顾之忧。

刘弘基这个人还真不简单。在直起腰来的同时，大伙心中暗自称赞。接下来唐公的命令听在众人耳朵里则毫不令人惊诧，“弘基留下，顺德、元规和演寿，你们三个也留下。具体细节如何落实，咱们几个继续商议。”

“诺！”刘弘基答应一声，在羡慕的目光中，缓缓走向李渊。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二 上)

更新时间:2008-7-30 21:33:43 本章字数:7164

从议事厅里出来，跟在李世民身后的长孙无忌和侯君集二人都有些提不起精神。关于如何趁机夺取博陵，二人私下里准备了很多看上去方便可行的方案。可今天的议题刚刚开了个头，便被刘弘基迎面堵了回去。不但害得二人失去了一个绝佳的展示才华机会，而且给唐公留下了贪功、凉薄印象！真真是得不偿失！

“二公子最近曾经招惹过弘基兄么？怎地他今天处处都针对咱们！”长孙无忌一边走，一边愤愤不平地道。“明明是个难得的好机会，被他一说，我们几个都成了势利小人。可成大事者岂能学宋襄公？眼下博陵六郡分明就是块肥肉，即使咱们不动手，罗艺、窦建德等人也不会放过！到时候壮大的是人家，吃亏的肯定是咱们自己！”

“弘基兄本是个有远见的，可就是太在乎人情，以致于因私而废公！”侯君集的双手紧握，关节处攥得发白，“他和李将军是朋友不假，但眼下是问鼎的关键时刻，多一分力量，就多一分把握！”

“也许是他有自己的考虑吧。父亲曾经说过，弘基这个人小事上不聪明，大事上却很少犯错！”李世民倒不像两个心腹那样气急败坏，笑了笑，低声回应。

“那要看大小怎么来衡量！”长孙无忌耸耸肩膀，冷笑着点评。“一叶障目，泰山亦不为大！”

“要是把私情看得比国事还重，未免南辕北辙！”侯君集的语锋如刀，且带着股酸酸的滋味。

“好了，好了，你们两个也别发牢骚了。父亲经历的事情多，既然他肯接受弘基的意见，说明他们看到了咱们未曾看到的地方。多从对方的角度上想想，比咱们几个私下诋毁他更有意义些！”李世民扫了两位心腹一眼，笑着摇头。

他也不赞同今天的结论，但他本能地保持了刘弘基个人的尊重。这倒不是因为他自己有个把柄被握在对方手里。毕竟眼下河东李家举义已成定局，谣言并非空穴来风。况且李家在河东准备了这么长时间，朝廷方面不可能一点蛛丝马迹都察觉不到。

“我总觉得二公子应该再去见一次唐公，详细陈明利害。难免其被庸人所误！”虽然自家主公已经发了话，侯君集依然不愿意暂时放一放自己的观点。

“二公子说得也对，唐公他们几个阅历多，想得也肯定比咱们深！”长孙无忌不像侯君集那样固执，笑了笑，非常愉悦地接受了李世民的批评。

换个角度思考，也许得出的结论更为全面。这是李世民长时间以来一直在心腹当中提倡的观点。长孙无忌试着把自己想象成刘弘基，低下头苦苦思索了片刻后，忽然脚步一停，用力拍了一下自己的后颈。

一抹会心的微笑涌上了李世民的嘴角。“怎么样，无忌，想到弘基为什么坚持李家不立刻出兵河北的原因了么？”

“我猜到一点，二公子果然高明！”长孙无忌脸上的笑容更为明显，非常干脆地回答。

“我也是刚刚猜到了些端倪。家父在看人方面远强于我等，弘基兄果真是大事不糊涂！”李世民长出了一口气，十分谦虚地说道。

只剩下侯君集一个不明所以，双眉之间拧出了一个很大的川字。“二公子和无忌兄在说什么？我怎么一点儿也听不明白？难道事实不像我等先前所料么？还是其中又出了什么变故？”

“变故倒没有，君集，你是个将材，但不适合猜这些弯弯绕！”李世民轻轻拍了拍侯君集的肩膀，笑着安慰。“不过也不用沮丧，弘基兄的年龄是咱们的一倍还多。阅历深了，看问题自然会更周详一些！”

“就凭他今天那几句话？”侯君集对刘弘基本来就不太服气，被李世民这样一说，肚子里的醋意更浓。

“对，就凭他今天那几句话！”李世民收起笑容，郑重地回答。“弘基兄这个人不愿意惹事，你和无忌今后也不要主动招惹他。他在用兵方面未必如你等，但在待人方面，却强出咱们太多！”

见侯君集依旧满脸茫然，李世民摇了摇头，低声命令：“无忌，你先说说吧，弘基今天到底哪点被父亲大人看中了，以至于最后将其与几位前辈一同留下议事！”

“我是胡乱猜测的，如果有误，还请二公子和君集点拨！”长孙无忌略作沉吟，缓缓说道。

“请无忌兄赐教！”侯君集见李世民和长孙无忌二人说得郑重，不得不将肚子里的邪火先熄灭下，抬起胳膊，向长孙无忌做了个请的手势。

“民间很多习俗，如丧葬、祭祀，与其说是为了让已逝者在阴间过得更舒服，不如说是做给活人看的！”长孙无忌四下扫视了一圈，然后压低了声音。“唐公欲争夺天下，必须收天下有识者之心。所以弘基兄才有‘即便死去的人不懂得感激，活着的人心里也会有个判断’之语。你我先前的考虑只顾忌到是否有利，而弘基兄的观点却在是否合情。打天下不是儿戏，在座中少不得有人要亡于半途。唐公今日如何待仲坚，在别人眼中就是今后会如何对待与李家有功者。人皆有私心，换了你我，会希望自己刚刚身死，老婆孩子便由着人算计么？”

“这两件事情岂能混为一谈，他李仲坚又不是为了唐公而死的！”侯君集被问得心头一堵，喘息了好一会儿，才低声反驳。

“可在外人眼里，他就是咱唐公府的旁支。兵败身死也是受了李家的拖累啊！”长孙无忌点头，目光瞬间变得无比深邃。无论刘弘基今天的作为是通过精密计算，还是出于本心，对他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一课。‘有时候看似利益最大的解决方案并不是最恰当的方案’，以前修身时，对前辈的这句话还不是很理解。现在，长孙无忌深深地体会到了其中精华。

“可，这其中得失……”侯君集此时已经完全明白了长孙无忌的意思，却依旧为错过了一个良机而惋惜不已“唉！弘基兄的考虑的确很对，只是……”

“不仅如此！”李世民用胳膊拢住两位心腹的肩膀，低下头，用仅仅三个人能听见的声音补充，“罗艺一时半会儿打不下博陵，萁儿如果支撑不住，唯一的援军就是河东。咱们早出几天兵和晚出几天兵，其间收效差别不大。此外，更关键的一点在于，弘基兄和父帅都相信仲坚还活着，如果他平安回到博陵，落井下石的人肯定第一个倒霉！”

“活着！”侯君集和长孙无忌被李世民的推断吓了一跳，瞪大了眼睛，异口同声地问。

“对！活着！”李世民点头，“我开始也很怀疑仲坚是诈死脱身。现在越来越坚信这个判断。以李密那种爱炫耀的性格，如果他真的杀死了仲坚，早将人头挂在寨墙上了。不会到现在还不肯公开展示战果。况且当年辽东兵败，在人地两生，援尽粮绝的情况下，几十万高句丽人都未能困死仲坚。现在光凭刘长恭和翟让这两伙不共戴天的死对头，还能做到几十万同仇敌忾的高句丽人未能做到的事儿？”

“可他至今音讯皆无！”真相来得太突然，以至于毫无准备的侯君集本能地选择了怀疑。

“如果放任他回到博陵，岂不是所有人麻烦都很大！”长孙无忌想得更远，皱着眉头提醒道。“一旦他发觉谣言是被人有意散发的……”

“咱们什么都没做过。河东举事在即，有一些流言四下传播也很正常！”李世民轻轻拍手，两掌之间干干净净。

“的确，朝廷在各地都安插有眼线！半个月前，从刘武周麾下逃到太原来的马邑郡丞李靖还混在流民中不知去向，估计是向朝廷告发去了！”侯君集这次反应倒很迅速，耸耸肩肩膀，一脸狡猾。

“那厮倒是个有真才实学的，就是时运差了些！”提到马邑郡丞李靖，长孙无忌脸上倒涌起了几分敬佩之意。“此人在十几年前就深受杨素赏识，无奈时运不济，一直抱负难伸。好不容易混了个边郡的郡丞，还一直被王仁恭和刘武周二人压着。当日我曾经劝唐公收他入幕，但唐公对此人成见很深，宁可弃置一旁，也不肯安排些杂务试试他的身手！”

“无妨，朝廷既然十几年都将他弃而不用，更不会在关键时刻让一个来历不明的人担当大任。我们眼下需要考虑的不是他，而是如何跟回到博陵之后的李将军相处！”李世民摆摆手，非常大气地说道。

“受到这样大的挫折，他应该明白独木难支了！”侯君集笑着回应。

“我估计唐公和弘基兄等人眼下商议的也是如何处理好此事。在其下落不明时照顾其家人，总比等水落石出再临时改弦易张强！如果河东需要派人运送辎重和粮草支援博陵，希望二公子主动把这个任务接下，不要让其落在别人头上！”长孙无忌考虑了片刻，低声提醒。

李世民只是略加思索，便明白了长孙无忌的本意。“我今晚就会向家父主动请缨！”给了对方一个会心的微笑，他点头答应。

经历了一场背叛之后的李旭很难再为朝廷效忠。那样，作为一方实力非常有限的‘诸侯’，他便是河东的迫切拉拢对象。即便其暂时不会加入唐公阵营，也可以作为一道屏障，阻挡于河北群豪的西进道路上。而在关键时刻奉命出使博陵，并代表河东雪中送炭的那个人，将获得博陵上下的一致感激，并且理所当然地成为连两家的纽带。

李世民愿意做这条纽带。实际上，如果不是迫不得已，在朋友和敌人之间，他更愿意选择跟李旭做朋友。毕竟从十四岁起，那个骑着黑色战马的高大身影便是他的模仿对象，除了源自国公家的权谋之术外，其他方面，几乎在一举一动之间李世民身上都有对方的痕迹

他就像一个被补充完美了的李旭。拥有不输于对方的身手，不输于对方的勇气，不输于对方的指挥能力，并且去除了对方身上那些与生俱来的懦弱及在生活中形成的优柔。在同样的机会下，他会做得会比李旭更好，并且个人成就会远远高于旭子。

‘我没有害你的心思，是你自己的固执导致了为世人所不容。希望经历了一番磨难后，你会变得练达！’李世民在心里悄悄地嘀咕，年青的脸上充满了阳光。

整个一个下午，他都在书房内与长孙无忌和侯君集二人讨论出使河北的具体细节。眼下唐公本人脱不开身，世子建成又远在外边联络故旧，能代表河东李家的人选只剩下了他一个。因此，早着手做些准备，届时任务完成得便会从容许多。

令人沮丧的是，当李世民兴冲冲向父亲请缨时，却得到了一个否定的答复。

“我已经决定派弘基去，他作战经验比你多，关键时刻也能帮萁儿出出主意。”李渊看了儿子一眼，有些冷淡地说道。“并且他跟仲坚交情很深，跟博陵军中一些出身于当日护粮队中的将领也比较熟悉，彼此之间很容易把话说明白。纵使一时有分歧，也不会引发什么误会！”

“萁儿从小跟我一块长大的，兄妹之间还会有什么隔夜仇。上次我的确逼得她有些紧了，但过后便将话说开了，彼此都没放在心上！”李世民笑了笑，低声向父亲解释。“上一次与妹妹的商谈结果很不理想，

但这次和上次不同。首先目标就不一样，其次，眼下萁儿一个人支撑着六郡大局，最需要的是来自家人的安慰。”

“萁儿可能不会放在心上，但你会。你打小就是个拔尖的性子，即便暂时向别人妥协了，事后想起来也会怒气冲天。并且一发了火，便不管不顾！”李渊板起脸，说话的口气渐渐严厉。

“我小时候顽皮胡闹，的确没少给阿爷惹祸。但现在毕竟长大了，哪会还像当年？”李世民被父亲说话的措词和语气吓了一跳，站直了身体，陪着笑脸回答。

“此事就这样定了。你抓紧时间训练那些郡兵。等你哥回来后，咱们立刻挥师南下。”唐公李渊不想跟儿子过多争执，将声音提高了几分，命令。

“不再等等么？”李世民心里非常失望，表面却选择了顺从。“我总觉得咱们准备得并不充分，特别是后路，极不安稳。刘武周狼子野心，一旦得知咱们离开太原，肯定会立刻倾巢而来！”

“我已经向始毕可汗称臣，同为始毕可汗的臣子，刘武周必定会有所顾忌！”李渊叹了口气，非常无奈地说道。

“突厥人只想做收渔翁之利。根本不会为咱们出头。阿爷这笔买卖，可能做得有些亏！”李世民也跟着叹了口气，提醒。

向突厥人称臣引之为援的决策，是他对父亲所有选择中最为反感的一件。比刚才否决了由其出使博陵还令人失望。跟李旭一道转战雁门时，他曾经亲眼看到被突厥人攻下的那些县城的惨状。那都是人间地狱！在突厥狼骑眼里，中原百姓全是猎物，根本不是他们的同类。猎人对待猎物，自然是杀得越多越显本事，心中不会存有任何怜悯。

“我也知道此举是掩耳盗钟，糊弄糊弄自己，让手下人心安而已。”父亲的声音提得更高，怒气汹涌而来，令李世民忍不住想转身逃开。“但我不扯大旗做虎皮成么？还没等举事，便有人将消息泄漏了出去。害得仲坚兵败不说，还害得建成、元吉、婉儿不得不匆匆忙忙向回跑，连昔日的故人都没联络全。还有智云，虽然不是你们一母所生，怎么说也是你的亲兄弟，消息一泄，他立刻被官兵抓住送往长安。没等咱们化家为国，他的脑袋便给挂在了城墙上！再拖延下去，等到长安与洛阳都做好准备，咱们光凭自己，有本事攻下两座坚城么？”

‘刘弘基出卖我！’刹那间，李世民觉得从头到脚一片冰冷，仿佛整个身体都不再属于自己。‘不对。如果是刘弘基或长孙顺德出卖我，父亲应该早就召我对质。不会等到今天，更不会议事时还好好的，转眼就变了脸色！’

他素来有些急智，虽然被从天而降的巨石砸得两眼发黑，身体动作和口中的言辞却没有丝毫迟滞。紧握着父亲的手，李世民双膝跪倒，眼泪顺着两腮乱滚。“杀智云的人，儿将来定会亲手斩之。但事以至此，一切更要慎重。万一突厥人大举杀入中原，重演五胡旧事。咱们李家便会留下千古骂名！”

“你不要转移话题。”李渊用力甩开儿子的手，目光中充满了失望。“千古骂名也好，千秋英名也罢，自有为父我来承担。但到底是谁走漏了咱家要举事的消息，别告诉我说你不知道。倘若建成和元吉也被东都的人捉了，是不是最合你的意？化家为国，化家为国，难道皇帝的位子，真值得你牺牲亲生兄弟来换么？”

“阿爷如果怀疑是我做的，就请下令杀了我。儿决无怨言！”听了父亲的指责，李世民立刻想到了谁在暗算自己。元吉今天才刚刚从外地赶回来，紧跟着自己便失去了父亲的信任。不是他从中挑拨离间又会是哪一个？

“咱家举事在即，最忌兄弟父子不和。若是儿一死能换得家族安宁，儿虽死亦无撼！”再度扯住父亲的衣角，李世民一边叩头，一边大声哭道。“当时就我一个人在太原，受益者肯定是我，这是儿子怎么辩都辩不清楚的。但各地官员如果没有确凿凭据，光凭一些谣传，怎敢随随便便就抓捕咱家的人？一旦被人栽上逼您造反的罪名，他们有几个脑袋可以被朝廷砍？望父亲赐儿子一死后，一定要挖出真正的告密者，免得将来前方与人交锋，背后又射来冷箭！”

推测出不是长孙顺德和刘弘基揭发，李世民心里便有了把握。在当日定谋之时，他的确只想到此举可能为河东除去李仲坚，没想到会将自己在外边的所有兄弟姐妹全搭上。所以扣过来罪名越多，其中破绽也就越多。只要父亲的火气散了，肯定能发觉他的冤枉。

看着匍匐于脚下的儿子，李渊心痛如刀割。他手中的确没有任何证据说明是世民蓄意谋害其亲生兄弟，但如果建成和元吉等人横死，最大的受益人的确是世民！可根据几句谗言就处死家族中最擅长用兵

的次子，那简直等于自断臂膀，这种缺心眼儿的混帐事情，除了朝廷上的废物们，其他人怎肯去做?

“如果是我想害哥哥和弟弟，何不做得更干净些，连他们回家可能的路线都送出去。反正害也害了，何必只做一半? ”脚边的哭声继续传来，听得李渊心烦意乱。

不是世民！他渐渐相信这一点。世民是自己亲手教导出来的儿子，身上流着李家的血脉，不会像杨家的禽兽那般无情无义。可那又是谁把消息走漏出去的呢? 谁将时机掐拿得如此准?

“你起来吧！”渐渐恢复冷静的李渊叹息着说道，“我希望不是你们兄弟中的任何人。将来事成，你们兄弟几个少不得都分茅裂土，何必这么早便同室操戈? 你下去练兵吧，我会派人查清楚到底是谁干的。倘若将来能抓到他，我一定会亲手割了他的头，祭你弟弟的在天之灵！”

“是！父帅！”李世民抹了把额头上的血，哽咽着答应。

“先到后房找人打盆水，将脸洗干净！”李渊被“父帅”两个字喊得心里发凉，又叹了口气，命令。“别让其他人知道今天我跟你说的话，今天的确是为父莽撞了。你好好带兵，咱们李家到底有没有机会化家为国，还要打上几年的仗才能见分晓。在此期间，能多一个朋友，就少结一个仇家！”

“是！”李世民又答应一声，缓缓向内堂走。‘如果父帅手中有足够的能征惯战之将，今天的事情会如此好搪塞么? ’他在心中问自己，然后得到一个比刀锋还冰冷的答案。

“我听说马邑郡守李靖曾经在太原城出现过，此人据说用兵深得其舅韩擒虎将军的真传！”在临出门前，李世民转过头，向自己的父亲荐贤。

“我知道此人，其才华甚高，但心术不正！”李渊疲倦地挥了挥手，说道。猛然，他的胳膊停在了半空中，双目圆睁，其中充满杀机。

“来人，给我追查李靖的去向！”下一刻，李渊的声音在大厅中回荡。就像雄狮的怒吼般孤单而苍凉！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二 下)

更新时间:2008-7-31 19:43:53 本章字数:9582

接下来数日，河东方面侦骑四出，在自家控制下的所有城市内寻找前任马邑郡丞李靖的下落。但此人就像钻入了地底般，离开太原后，便没留下任何痕迹。但是，侦骑们的一番劳苦也并未虚耗，三天后，他们带回了从长安逃出的二小姐婉儿已经脱离险地的消息。

“你们几个从谁人之口听说婉儿消息的。说话之人可靠么？可曾将其留下？”乍闻女儿的音讯，唐公李渊高兴得从胡床上一跃而起，大声追问道。

“送口信儿的人是武将军家族中一个贩卖皮货的长者。卑职是在榆社与他们碰到的。所以赶紧用马车将其‘请’回了太原！”答话的斥候队正非常干练，三言两语便将李渊的问题解释了个清楚。

“叫他，不，快请他进来，请他到二堂说话。武士彟将军的长辈是不是？不算外人！你将他领到二堂，也把武将军传进来。大伙一道喝碗茶，吃些点心！”突然传来的好消息让李渊暂时忘记了心中所有不快，一边整理衣服，一边语无伦次地命令。

‘唐公是喜欢得紧了！’侍卫统领钱九珑心中暗道。叫住正在向外走的斥候队正，仔仔细细询问了几句，然后又做了一番布置，待安全方面有了保证后，才派出几个心腹，“请”送信人先按照礼节去沐浴更衣。

“既然是士彟的族人，能有什么问题！九珑，你最近是不是过于紧张了！”李渊被钱九珑小心翼翼的举止闹得心烦，不断地抱怨。

“眼下不比往昔。唐公一人身系数万将士前途，九珑不得不加倍小心！”钱九珑弓了弓身子，低声回答。

“麻烦，真他娘的麻烦！”李渊摇摇头，非常无奈地骂了一句脏话。

化家为国的代价不可谓不大，这才刚刚开始，李家就先后失去了智云、惠儿、云娘等五个庶出的子女。其中最小的云娘只有四岁，被长安留守押上刑场时根本不知道什么是造反，对着昔日的“叔叔”们不

断地乞怜。而那些昔日没事便向李家献殷勤的“叔叔”们则一个个冷了脸，唯恐露出半分同情之色便把自家也牵连进去。

其他人在逃往太原的途中也历尽艰险，元吉是凭着一身武艺硬杀回来的。建成昨晚才入城，整个人看上去就像一个乞丐。至于唐公府的乘龙快婿柴绍，他倒走得平平安安。就是在危险刚一来临时便与婉儿分头跑路。说是婉儿主动要求不给男人们增添风险，实际上却是学了那抛妻弃子的刘三……

最让李渊觉得难过的还是次子世民。虽然那天他相信了儿子没有蓄意要置亲生兄弟于死地，过后细想，那个高明的流言却十有八九出自其手。只是作为父亲，李渊无法再追究，也不想再追究，但心中却像横了一块冰，怎么融也融不掉。

他不反对阴谋，奇正互补才是成就大业的王道。但阴谋诡计却不应该用在父子兄弟之间，更不该将亲生兄弟也作为牺牲品葬送掉！他不愿意相信世民像杨广一样无情无义，但越来越多的事实却如刀一般，来来回回在他心头上戳！

“草民武方，参见唐公！”就在李渊沉思的时候，武姓商人已经按要求收拾停当，在几名侍卫的带领下走入了二堂。虽然李家迄今为止还没有正式竖立反旗，但聪明的太原商人已经懂得用跪拜之礼晋见。三叩首之后，来人才缓缓地挺直了身子，目光依旧盯着膝盖前的地面，不敢抬起头冒犯天颜。

“平身，平身，都是太原人，施这么大的礼做甚！”李渊抬了抬胳膊，做了个免礼的手势。“士彟，将你的族人替我搀扶起来，赐座！果真是你的长辈么？老夫怎么从没听你提起过？”

“谢唐公赐座。草民论辈分是士彟的族叔，但跟他不算一家。他家是书香门第，平素不太跟我们这些经商者走动！后来他从了军，公务繁忙，便更没时间跟老朽联系了！”商人武方很是机灵，知道武士彟很介意彼此的身份，赶紧替对方打圆场。

“嗯，那是不该。没有商人，南来北往的货物交给谁来带？士彟太把儒生们的话当真了，世间再浓不过的便是这亲情，怎么割，也割舍不断的！”李渊笑了笑，以长辈的口吻说教。

在这兵荒马乱的时局中，敢带着商队走南闯北的都不是什么简单人物。要么本身勇武过人，并且兼备很强的统率能力。要么手眼通

天，跟各地的流寇头子、山大王、绿林当家们交情非浅。李家举兵在即，这样的豪杰正是拉拢对象。即便不指望他能劝得沿途流寇纷纷来降，至少也能从其手中买到一些紧俏物资和斥候们打听不到的有用信息。因此，李渊在来人面前做足了功夫，丝毫不摆一国之君的架子。

“得唐公如此一语，我太原三十六家大小商号今后有福了！”虚坐在胡凳上的武方拱手，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哪里，我只是实话实说。”李渊摆摆手，不接受对方的恭维。“咱们河东物产丰富，但平地稀少，粮食很难自足。这些年若不是有你们这些为商者来回奔走，士卒们吃些什么，百姓们吃些什么。遇到荒年，官府拿什么赈济民间？只是那些腐儒们不懂民间疾苦，总是将士农工商四个字挂在嘴边上。岂不知道若是四民缺一，他们连长衫都穿不起，更甭说笔墨纸砚了！”

几句话，不但让武方听得心里暖暖的，连侍立在旁的武士彟都大受感动。明知道有些言辞未必出于李渊本心，还是深深地弯下腰去，长揖称谢，“末将多谢主公指点。末将今后一定谨尊主公教诲，多回家走走，不让骨肉亲情因为身份的不同而变冷淡了！”

“只怕你将来也没太多时间！”李渊笑着摇头，“咱们马上就要南下为国除奸，如此关键时刻，老夫怎舍得放你这知兵之人还家。不过你这位族叔和其他族人，倒可以经常来军中看你。咱们今后的士卒会越来越多，各项物资缺口甚大。你武家既然号称‘半并州’，出头来组织个商队，为军中供应物资，销转战利品，应该是能做得来的！”

“多谢主公厚爱！”闻此言，武方赶紧跳下胡凳，与武士彟一道向李渊拜谢。他肯冒险帮婉儿传递消息，为的就是搭上李渊这条线，以便大发战争之财。没想到身为唐公的李渊如此聪明，不待自己开口，便主动满足了全部要求。

“你不用谢我。士彟追随我多年了，按常理，你们武家算是自己人，自己人用着放心。稍后便可让他带着你到陈军师那里办个腰牌，凭着这个腰牌，武家的人随时可以入营来见我！”虽然关心女儿的安危，李渊本着先公后私的原则，利用眼前机会替军队解决后顾之忧。

宾主双方之间的距离瞬间被拉得很近，仿佛彼此已经相识了多年般，谈笑风生。几口热茶下肚后，受宠若惊的武方主动提出捐献物资劳军的建议。“属下定会竭尽全力，尽量满足军中所虚。若是唐公手中

金银不足，太原众商号也可捐助些。一则报答唐公多年来看顾之恩，二来也为国家出些力，早清理了那些乱臣贼子，早一天安享太平！”

李渊倒不贪图几个商家的小便宜，笑了笑，说道：“那些生带不来死带不走的厌物，我这还有不少的。既然是做生意么，怎能用你们自己的钱买你们自己的货？武先生尽管放心，凡是我李渊的部属，哪个敢拿了东西不付钱，或者强买强卖，我一定亲手割了他的头。”

“多谢唐公，多谢唐公！”武方感激得连连念佛，恨不得扑上去抱对方的大腿。做生意的就怕官府不讲理，有了李渊今天的保证，武家今后血本无归的风险要小得多。随着李家军的脚步，各地商号也会对河东武家高看一眼，今后的财源定然滚滚而来。

“你先不必谢我。”李渊收起笑容，口风慢慢变得冷淡，“我希望做独家生意。你们接了我的订货，就别再供应物资和粮草给刘武周。以前我知道你们有无数渠道和办法北上，却一直也没干涉。因为你们也需要赚钱，需要养家糊口。我不能眼睁睁地看你们的货物烂在手上！但今后有了我李家这条财路，刘武周那边，还有始毕可汗那边的财路最好就放一放，特别是谷物和盐巴，我不希望前头和奸臣们拼个你死我活，后头又养肥了两个劲敌！”

“这——－”武方楞了一下，脸上的笑容立刻被冻僵。他替整个家族打理生意多年，自问做买卖从不吃亏。到今天才发现遇到了比自己还会做买卖的人，先给了个小小的甜头，然后就拎着刀子开始割肉。

可甜头已经吞落了肚里，此刻再想反悔显然已经来不及。眼前的唐公李渊虽然有“老妪”之称，但剁起人的脑袋来却从未犹豫过。不仅塞上那些胡人不敢招惹他，放眼整个大隋，敢当众捋其虎须的也找不出七个！

河东武家肯定不是七个中之一。所以即便心里痛得滴血，武方也只好代表商户们将唐公李渊的要求应承下来。“草民，草民这就是回去跟大伙说，一定不再向塞外运货。不过唐公您也知道，武家名下的商号虽然多，却集中在木材、皮货方面，对铁器、粮食和私盐等违禁物资，是绝不敢沾的！”

“我只是想请你转告大伙一声。做生意尽管向南，凡我李家能控制的地面，你们尽管行走。”李渊放下手中的茶碗，脸上的表情像是在

笑，又像是在发狠。“至于北面，我会派人日夜巡查，到时候一旦有人被抓到了，落得倾家荡产，可别怪我手狠！”

“那是自然，那是自然！”不过才听了几句硬话，武方的额头上已经冒出了冷汗。这些年来，山贼、流寇中的大人物他结识了不少，不讲道理者也见得多了，却从来没有一个人像李渊般给过他如此大的威压。

唐公讲理，比任何山贼流寇都讲理。讲理时已经可以把人讲得无法翻身，若是其发起飙来，武方不知道所谓并州三十六家商号，能否承受得住此人跺一跺脚。

“你放心，没有证据，我的属下不会乱害人！即便被抓到了，我也会给他们申辩的机会，以免是仇家栽赃！”李渊的话很平和，听在人的耳朵里却声声如雷，“做生意的讲究个行规，治理国家也讲究个律法，相信大伙今后不会让我为难！”

‘官给民栽赃，还不简单？先抓起来再找证据，怎么找怎么有！’武方突然开始后悔，后悔自己不该贪图便宜，冒冒失失地跑来替人送什么信。如果不来这一趟，武家不会有什么好处可捞，但也不会惹上这么大麻烦。

他突然理解了族侄士彟为什么做了这么多年的官，却从不让家族和官府沾上关系的苦衷。那分明是一艘没有彼岸的破船，无论是否漏水，只要上去了，便再甭想下来！

“草民，草民一定遵守规矩。这次遇到二小姐，她也有过类似的教诲。草民已经命人记下来了，绝对不敢忘掉！”急于脱身的武方顾不得再卖关子，抓住一切机会把话题向婉儿身上引。

“也不需要太久，刘武周等人不过是草尖上的露水，灭亡之期不会太远。到时候马邑周边各地与太原连成一体，有你们的生意做！”见到了送信人，李渊心里反而不那么着急了，先抿了几口茶，然后低声问道：“你是怎么遇到小女的，她可有手书？咳，这兵荒马乱的年月，难为她一个女人家了！”

“二小姐，二小姐现在于王屋山中拉起了好大一份势力。草民开始不知道是二小姐，所以还怕失了财，准备硬闯过去。后来被山上的人请去吃酒，才发现那里是太原的一支别兵。因此平平安安过了

山……”武方在惊惶中没缓过神来，因此心智有些不清楚，话说得非常罗嗦，且答不到关键上。

“二叔，唐公问您有二小姐的信么？其他的细枝末节，待会儿慢慢说也来得及！”武士彟嫌自己的族人误事，低声呵斥。

“没，没，二小姐说纸笔多有不便处，所以仅托我报一声平安。她说，她说让唐公不要为她担心，李家的女儿不会给任何人添麻烦！”武方沉吟了一下，断断续续地说道。

“李家的女儿？”李渊听得一愣，旋即在心底涌起一股凄凉。作为父亲，他理解女儿现在的感受。大难临头之际，柴绍抛下婉儿一个人逃了，虽然没有休书，也情同于恩断义绝。所以婉儿不再以柴家的媳妇自居，主动恢复了李家女儿身份。只是她怎么跑到了王屋山中？又怎么可能在短短时间内将那里变为太原的势力范围?

王屋山地处长平与河内两郡的交界，距盟津渡口不足百里，而过了盟津，便可抵达东都的门户偃师。此刻婉儿掌握了王屋山，无异于为河东兵马的南下提前扫平的道路。这份功劳，比一举攻克沿途数十个郡县也毫不逊色。

悲喜交加之下，李渊的说话的声音在不知不觉间变了调。“先生，先生怎么遇到的小女。她看上去还好么？山中可缺衣食？你不要急，慢慢说来，所有经过我都要听，什么都别落下？”

“这，这岂不是要耽搁唐公很多时间？”武方受不了李渊这种忽冷忽热的态度，看了看自家族侄，犹豫着说道。

“不妨，不妨。士彟，你出去命人准备些酒菜。我没有什么可谢武先生的，就跟他一道吃顿饭，聊表寸心！聊表寸心！”

到了这个时候，李渊又恢复了一个慈父形象。非常热情地发出邀请。

先例在前，武方岂敢再受唐公的好处，赶紧推脱。李渊却不肯让他继续客气下去，强令人搬来两张矮几，将武方按入座位。“刚才是公，我自然要板起脸来说话。此刻是私，你不必在乎措词，咱们边吃边说。为人父母的，哪个不惦记着子女。嗨，武先生也是过来人，应该知道李某的心思吧！”

“草民哪辈子修来的福气，能跟唐公一道吃酒！”武方伏着身子，喋喋不休地道。作为商人却被列为一方诸侯的座上客，此事传出去定能让其在同僚面前扬眉吐气好几个月。虽然此间主人喜怒无常了些，并且总是强人所难。

“请武先生详细说说小女那里的情况！”李渊轻轻皱了皱眉头，举起一盏酒。

“是，是，草民一定知无不言！”武方赶紧举起酒盏灌了一大口，然后清清嗓子，大声说道：“草民做的是木器、皮毛生意，虽然眼下兵荒马乱的，为了一口饭吃，却也不得不往来奔走。上个月到京师和东都一带走了一圈，然后和其他几家老相识凑成一队，结伴北返……”

“货物好脱手么？京师和东都那边的日子还过得去么？”不嫌对方罗嗦，李渊笑着插了一句。

“嗨，怎么说呢。有钱人照样一掷千金，没钱的活活饿死了，尸体烂在路边上也没人收拾！托您老人家的福，小号的货物脱手很快，都是些精致木器和冬天的狐皮，大户人家才用得起的玩意儿，不算难卖！”

“嗯，京师那边的官兵霸道么？会不会抢你的货物？”李渊点了点头，暂且将对婉儿的思念放在一边，仔细询问。

“还行？几个当官的都是好人，丘将军、宋将军约束得严。只有阴将军的麾下待人差一些。左右是花钱免灾呗，草民也习惯了！”武方知道李渊想问什么，将自己的观察结果如实告知。“但丘将军和宋将军又有不同。丘将军麾下的兵马看着精神头足，宋将军人老了，麾下的兵马也不大有精神。至于阴将军，嗨，跟草民见过的那些绿林豪杰们类似……”

“多谢武先生提醒！”李渊双手举盏，以主人的身份敬了对方一杯。

“不敢，不敢，为唐公寿！”武方连忙将酒盏高举过顶，大声称颂。

“后来呢，你刚才说想闯山？是怎么回事情？”

“唉，草民也是一时志短。看着自己这边人多势众，就想直接从王屋山脚下冲过去，省下一次买路钱！”武方叹了口气，说道。

“你就不怕山大王们下次报复？”虽然不是绿林豪杰，李渊对江湖上的一些规矩却略知一二。所谓占山为王，也不是总将过路的商人、旅者赶尽杀绝。那样只会断了自己的财路，不是细水长流之道。精明些的山贼会打出维护一方的招牌，定下自己的抽税标准。对过往行商和旅客抽取一定的买路钱，或者十抽一二，或者有一个最大限额，只要按规矩交钱，保证你能平安走过他的地头。

“唉，这次收益比较高，并且路上遇到了一伙自称是贩盐的。几波人凑在一道人数超过了两千，就有些托大。况且只要把旗子卷起来，山上的人也不知道过路者是谁，遗祸不会太大！”武方苦笑了几声，解释。

当时的遭遇极其离奇，现在回忆起来，都给人一种做梦的感觉。他带着一支三百多人组成的商队渡过黄河之后，很快便在途中遇到了几家老熟人。大伙为了安全，自然是凑得队伍越大越好。谁料这次突然鸿运当头，才出了河内城，便又遇到了一伙贩卖私盐的家伙。

各行当中，以私盐的利润为最。所以卖私盐的伙计也都会随身携带武器，无论拦路的是官府还是山贼，一言不和，便会刀剑相向。久而久之，官兵和盗匪都不愿意招惹私盐贩子，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放行就决不难为。而行商们则将盐贩子当成了最佳伙伴，一则那些人出手大方，可以将滞销的货折价卖给他们。二则盐贩子们战斗力强，偶尔碰上企图斩尽杀绝的恶匪，彼此之间也会有个照应。

所以几个商号掌柜私下里一核计，便主动邀请盐贩子们同行。对方也是爽快人，没口子答应了。但有便宜谁都想占，很快，一伙卖牲口的，一伙贩卖杂货的，一伙走江湖卖解的，还有一家告老还乡的官眷也死乞白赖地跟了上来，要求结伴北返。

本着人多力量大的原则，掌柜的们也答应了。但走着走着便发现不太对劲儿，那些卖牲口、卖杂货和官眷们好像彼此之间早就熟识，总是眉来眼去地打招呼。

“你们几个既然是老江湖了，事先就没发现异常么？”李渊听得奇怪，忍不住插嘴。

“这，不瞒唐公您说。世道如此乱，从掌柜的到伙计，肯定人人带着家伙。并且卖私盐的人往往也私贩兵器，反正被抓了都是一个死罪，砍一刀砍两刀差不太多！”武方笑了笑，讪讪地道。

那伙私盐贩子的确人人有马，马背上还驮着包裹。与其说是盐贩，更像是走私兵器的。正因为如此，他们几个老行商才更想跟对方搭伴儿。况且私盐贩子人数只有五十几个，远不及商号的伙计多，闹了纠纷也占不到太多便宜。

一伙五十人的队伍规模不算大，几拨五十人加入，就与商队伙计数量大致相当了。武方等人开始没注意到，待发觉时，已经来不及后悔。

“所以你们就被人牵了肥羊！然后就想省下给小女那份买路钱！”李渊大笑，将杯子中的酒一饮而尽。

他多年剿匪，对响马们的常用手段略知一二。根据武方所说的情形，那伙私盐贩子以及后来卖牲口的、卖杂货的以及告老还乡的官眷、卖解的江湖人，肯定都是强盗所扮。待一同走到僻静处，就会提着刀‘说理’，让同行的商人逃都没地方逃。江湖黑话将这种行径称为牵羊，而被牵的肥羊就是武方等毫无防备的冤大头。

“不是我等舍不得钱财，按道上的规矩……”武方讪笑了几声，想跟李渊解释一下他们既然被响马们所劫，在双方分开之前，就等于受了响马们的保护，无须再烦劳第二伙贼人。除非两帮贼人发生了火并，财物的支配权才属于其中胜利者。可转念一想对方是堂堂国公，怎么会理解江湖规矩，话说到一半，赶紧用酒压了回去。

“按道上规矩，你们一客不烦二主！”李渊的笑声再度传来，透着一股子亲切劲儿。如果不是坐在留守府的二堂内，武方真怀疑眼前的国公大人也是响马假扮的，费了如此大周章，就为了吃自己这头肥羊。

“不光是如此，草民的遭遇实在离奇！”见李渊对江湖规矩了如指掌，武方的胆子渐大，话说得也越发没了边际。

“是么，有何离奇处，你且说来下酒！”已经知道了女儿平安，李渊的心情便不再像先前那般迫切了。好不容易轻松片刻，他也愿意仔细打听打听那伙响马的来历。那响马们的头领能把武方等几个老行商蒙得晕头转向，绝对是个难得的人才。眼下河东李家只愁堪用者少，绝不愁能提刀作战且肯动动心机的将才多。

“劳唐公问，那伙响马很奇怪，对卖解的女子一路秋毫无犯。并且……”

“那卖解的不是他们的同伙么，怎么还有女人在里边？”李渊听得更是好奇，没等武方把话说完，便迫不及待地打断。

“不是。说来惭愧，当时我们几个老掌柜的都吓傻了，不敢跟响马讨价还价。是那伙卖解的出头去做中人，询问对方要杀几刀。”武方说到兴奋处，忍不住用双手上下比划，“结果卖解的头领去跟对方的大当家交涉，不知道怎么着，他们居然拜了干兄妹。然后就将我们的孝敬全免了！”

有些细节他不便在唐公面前讲，只好含混带过。当时的真正情况是，那伙响马中有人起哄，说卖解的女头领如果能哄得他们大当家一笑，就不要商人们一文钱孝敬。而卖解的女头领去了后不久，一直躲在马车里的响马大当家就出来了，当众宣布不会抢众人的钱财。

“那卖解的女子难道是倾城倾国？”纵使身为国公，李渊也有普通男人常见的毛病，提及女人，首先想到她的容貌。

“开始的时候她故意用药水抹了脸，所以大伙没看出来。最后几天不向脸上抹药水了，我们偷偷看了看，啧啧……”武方满脸惋惜，看样子恨不得自己年青二十岁，“岂止是倾国倾城，那份天美简直不是世间人物……”

“哦，那就难怪了！”李渊点点头，微笑。一个胆大心细的响马头子，一个倾国倾城的江湖女子，还一见如故，结拜为义兄妹，这段故事越来越有趣了，也难怪姓武的提起来就像闻到了蜜味的狗熊般，马上忘乎所以。

“这还不够古怪，那响马头子居然跟二小姐认识，好像彼此之间还很熟！”武方得意忘形，把不该说的话也顺嘴吐了出来。

“什么！”李渊惊的手一抖，举在嘴边的半盏酒全泼到了前胸上。“你怎么知道他们认识？这是发生在什么时候的事情？你回到河东多少天了？”

“草民，草民路上一刻没有耽搁，七天，不，六天前过的王屋山。在山上逗留了一天，然后就向回赶。那响马头子还特地派人送了我等一程，过了上党才分开！”武方被李渊的表现吓了一跳，想了想，才犹豫着说道。唯恐哪句话说错了，引得对方再次跟自己“讲理”！

“你怎么知道他们认识？王屋山中的还有其他当家么？响马头子的名号是什么？”李渊见对方老是回答不到正题上，心痒得如猫挠一般，站起来追问。

看到唐公站了起来，武方连忙也跟着站起身。“本来，本来大伙说好了要闯山而过，不给王屋山的当家留半文买路钱。结果眼看着要打起来了，我们这边的响马头子忽然叫出了拦路者中一个人的名字，然后对方立刻放下了兵器。接着，二小姐也下山了，与这边的响马头子对着看了好一会儿。”

‘那情形，分明是彼此都恨不得拉住对方，永不分开。’武方心中暗自评价，嘴上却不敢胡说，斟酌了一下，继续道：“我听山贼和二小姐都叫那响马仲坚，那卖解的女子和响马同姓，据说是都姓张，所以推测他们一个叫张仲坚，一个叫张出尘。至于山贼那边，不通王的名号大伙早就知道，这次听得真名是王元通，还有一个叫大刀齐的，真名是齐破凝！”

“天呐！”李渊在心里低低地叫了一声，不知道自己该感谢苍天有眼，还是恨造化无情。是王元通和齐破凝在王屋山落草，所以婉儿才能轻而易举地为李家收了一伙强援。是李旭扮作商贩从当年驰援雁门的旧路上绕返博陵，所以婉儿才会与他相遇。

他又想起了当年的破粮军，那伙无忧无虑的年青人，那一双双对自己充满信赖和崇敬的眼睛。还有辽河桥上那场大火，燃烧在梦里，多少年来，怎么扑都无法扑灭！(淘太郎领先首发)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三 上)

更新时间:2008-8-3 11:01:11 本章字数:5798

如果没有当年辽河上的那场大火，很多人的命运将会是完全不同的走向。至少对于李婉儿来说，此刻她不用面对着曾经让自己心跳不止的男人硬装出一幅从容模样，嘴上说着言不由衷的话，肚子里边却翻江倒海。

她曾经以为他死了，死于那个突然出现的流言下，带着满腹的悲愤和绝望跳进了滚滚黄河。为此，她偷偷地哭过好几回，甚至在渡船上还悄悄地将几个饭团丢进水里以寄托哀思。然而，他又活蹦乱跳地出现在山下，并且身边还伴着一个倾城倾国的美女。

那个女人年龄和婉儿差不多大，除了看上去令人眼前一亮之外，身上还带着股说不出的风韵。既不华贵，也不卑微，平平和和让人不知不觉间便想与其接近，又不敢拿世俗的眼光去亵渎。

如果用花来比喻女人的话，婉儿是一朵绽放的牡丹，萁儿是一株傲霜寒梅，而跟在李旭身边走上山梁的这个女人，则是一株红莲，娇艳、挺拔且不失高洁。在乍一见到的时候，几乎半个山寨男人的呼吸都为之一滞。偏偏婉儿不能追问她到底是谁，和李旭什么关系？这些话要问也得由萁儿来问，她现在的身份，没有资格干涉妹婿的家务事！

可她又无法做到视而不见。虽然此刻'使君有妇，罗敷有夫'，但作为李家的长女，她有责任捍卫妹妹的生活不被打扰。眼下风闻罗艺正在率军攻打易县，萁儿和六郡将士正为了他浴血奋战。而他却自顾伴着美人逍遥，这算什么道理?

经历了初见时的诧异之后，李婉儿心中的喜悦很快被怒火所取代。可当着齐破凝、王元通等故人的面，她又找不到机会发做，只好打落牙齿向肚子里吞。

李旭、王元通、齐破凝等人一上山，就没完没了地聊当年战败后的各自经历。这些故事婉儿或者早就烂熟于心，或者已经听王元通等人阐述过，无论如何打不起精神陪着听。而李、王等人却体会不到她的心情，只顾互相大笑着举盏。

“除了你们两个，还有谁被靺鞨人卖到北方去了，后来有没机会脱身？”李旭放下酒盏，笑着追问。

“应该还有秦子樱，不过他为人机灵，没几天就逃出了部落。不像我们哥俩，人高马大，一看就像有力气的样子。所以日日被人看得紧，足足当了一年多牧奴才有机会出逃！”王元通一边喝酒，一边笑着摇头。过去经历在他眼里都是一碟子风干了的牛肉，可以拿出来和好友慢慢分享，把酒而品。

“其他人就不知道了。靺鞨部落很分散，互相之间交往也少。帮高句丽人作战抓了我们的是一个部落，买了我们当奴隶的是另一个部落。后来部落之间又打了起来，把我们变成了第三家的战利品。好在老王和我一直没被分开，彼此之间有个照应。待熬过了最初那段苦日子，身体骨反而熬得更结实了。于是趁着他们春天搬迁，抢了马逃走，倒也没人来追！”齐破凝也是个大咧咧的性子，对李旭有问必答。偶尔粉衣女子为他添一次酒，他就高兴得两眼眯缝起一条线，脸上纵横交错的疤痕泥鳅般跳动。

“若早知道你们几个还活着，我说什么也会到塞外去赎你们回来！是我疏忽了，以为你们早被垒了佛塔！”李旭举起酒盏，大声赔罪。

“旭子兄弟，你有这份心就够了。其实躲在靺鞨没什么不好，苦是吃了些，但也没被逼着第二次征辽。否则，谁知道我们两个倒霉蛋会死在哪？”王元通笑了笑，举起酒盏一饮而尽。

后来的经历就更简单了。和所有不愿意为朝廷卖命的人一样，回到中原后，他们不敢回乡，只好上山当草寇。好歹在护粮队中受过正规的训练，齐、王两个很快便从喽啰兵中脱颖而出。然后小头目、大头目、分寨主，像李旭在官场中那样，一步步往上爬。直到在一次山寨火并中，原来的大寨主中了流箭身亡。二人就顺理成章地做了王屋山方圆三百里最强的山寨中第一、第二把金交椅。

“其实我们在两年前看到过你。那时你当官当得正过瘾，所以我们也没好意思下山相认！”喝了一会儿酒，齐破凝又笑着回忆。

“什么时候？”李旭惊诧地问。

“你上次路过王屋山，李密那厮给大伙下绿林令，让我们务必拦住你。老齐和我好言打发走了他的信使，然后一人搬了个马扎，坐在山

头上等你过路。然后看着你小子骑着一匹黑马，威风凛凛。心说，咱们的旭子当了大官，还真人模狗样的.....”

“怪不得我当时总觉得被人盯着，原来是你们两个！”李旭大笑，一边倒酒一边擦眼角。这才是真正的兄弟，即便彼此的道不同，也会看着对方前行，并在心里默默地为他送上祝福。人一辈子有几个这样的兄弟，无论何时都不会寂寞。

他们只管喝酒叙旧，刻意地不去提今后的路怎样走。旭子能看出来，齐破凝和王元通二人已经选择了河东李家为效忠对象。从眼前时局上推算，这是一个不错的安排。河东李家树大根深，门生故旧无数，真的举起义旗的话，东都以西的大部分地区很快便会落入其手。而李渊也是个相对比较宽厚的人，不会亏待了从龙有功者。

齐、王两人也不做河东李家的说客，他们相信旭子会有自己的判断和选择。三个人所处的位置不同，追求的目标不会一致。对于齐、王两个来说，他们需要将自己的山贼身份洗白，并且建立起一番属于自己的功业。而对于已经成为一方诸侯的李旭而言，功业、名声都有了，辉煌的滋味也品尝过了，接下来需要做的则是平安回到博陵去，保住属于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儿。将来进而争夺天下也好，退保一方平安也罢，都远非齐、王两人能够左右。

彼此间没有任何要求时的交情往往最热，这种酒饮起来也更痛快。很快，三人便忘记了婉儿与粉衣女子的存在，杯觥交错，喝得十分尽兴。

“让他们几个发疯去，咱们到后山走走！”李婉儿听得实在兴致缺缺，向粉衣女子使了个眼色，微笑着站起身。

“义兄！”粉衣女子低声向李旭请示。

“去吧！如果你吃饱了，跟柴夫人出去活动活动筋骨也好。咱们在这里只待一个晚上，明天一早便得继续赶路！”李旭挥挥手，大咧咧地说道。

事情已经过去多年，当时的遗憾已经慢慢变淡。偶然的重逢让它再次浓烈起来，但李旭知道，自己的心已经满了，再腾不出更多位置给任何人。所以，他只能把握自己，让遗憾永远成为遗憾。

“走吧，男人们见了酒，就像狗见了肉骨头！”李婉儿笑着骂了一句，伸手拉起粉衣女子的胳膊。

“红拂倒是欣赏其中的慷慨豪迈！”粉衣女子的话被山风送回来，听得人心里分外舒服。

两个女人虽都非寻常脂粉，很会把握分寸。一边聊，一边走向后山。才行了小半个山坡，已经慢慢熟络起来。

“早就听闻柴夫人是女中豪杰，一直遗憾无缘拜见。”粉衣女子做事甚有眼色，言谈间始终保持着对婉儿的尊敬，“今天终于有了机会，红拂纵使再多吃些风露，此行也值了！”

“妹妹还是叫我婉儿的好，又不是在正式场合，你一口一个夫人，听着感觉都生分！”婉儿笑了笑，低声抗议。

“红拂不敢，夫人何等尊贵身份，岂能由我一个卖解的女子直呼名姓！”张出尘微微蹲了蹲身子，礼貌地坚持。

“眼下咱们所处的王屋山早不属于大隋管辖。外边的人无论国公的女儿也罢，普通百姓也罢，进得山来便一摸一样，谁也不比谁高半头！”婉儿伸手搀住对方的胳膊，笑容令人难以拒绝。

红拂的手臂跟她的一样有力，但她本能地选择的退让。不是因为畏惧，而是平素与人相处的习惯使然。“那民女就高攀了，婉儿姐姐！”她笑着回应，带一点点吴地口音的话听在人耳朵里感觉甚是柔和。

“什么叫高攀，堂堂的冠军大将军之妹，怎么算高攀呢！”婉儿的眉头跳了跳，轻笑着责怪。她曾经在军中历练多年，最近又刚刚做了王屋山群寇的老大，言语之间自然而然地便流露出几分霸气，虽然是在笑，却也气势迫人。

“我当初不知道他是冠军大将军，还以为他是个想牵肥羊的马贼头儿。所以受众人之托去找他谈条件，顺便在袖子里放了一把刀。谁知道一进门，却发现他正在对着几根香火发呆。看上去特别憔悴。所以就一时心软陪他说了会儿话！”红拂是个聪明人，早就知道婉儿想探听什么，不待对方追问便如实相告。“他起初跟我说自己姓张，刚好我们两人是同姓……

“你义兄的母族为上谷张氏！”李婉儿笑着打断了红拂的解释，“他其实是姓李的，是本朝最有名望的冠军大将军！”

“我后来才知道，吓了个半死！”红拂用手轻轻拍打胸口，瞬间流露出来的风情让婉儿都为之气夺。“但当时不知道，便稀里糊涂和他义结兄妹。不过当时我也骗了他，涂了满脸的药水，看上去像个丑八怪！”

“什么药水，居然能把人生生变丑了！”婉儿从对方的交代中推测出李旭与其不是自己先前猜想的那种关系，心情一松，笑容也跟着变得活泼起来。

“是用黄连、白泥等东西配成的。我平时到处卖艺，为了不惹麻烦，总是涂在脸上！”红拂从衣袖中掏出一个小瓷瓶，在婉儿眼前晃了晃。“不过在义兄面前没必要再装，他的心早已被填满了，不会容得下其他任何女人！在路上每日都祭祀嫂子，刚刚上了山，就立刻派人去博陵给另一位嫂子送信！”

有意无意间，她把‘嫂子’两个字说了出来，非常清楚地摆在了婉儿的前面。

“他的妻子是我的亲妹妹！”婉儿笑了笑，将彼此之间的关系顺势挑明。

“那他岂不是要叫你一声姐姐。”红拂的笑声也立刻变得明快，就像谷中淌过的溪流，“那红拂称婉儿为姐，也是应该了。”说罢，裣衽下蹲，正式施以姐妹之礼。

“总之，你别再叫我什么夫人就好！”李婉儿笑着蹲身，还了对方半礼。

两个女人彼此相视而笑，仿佛春风拂过了残雪般，刹那化尽彼此之间的隔阂。既然不是敌人，关系就很容易拉近了。婉儿是个成熟大气的女杰，红拂也在江湖中历尽的风浪。十句话中，二人倒有九句话是相投的。转眼之间便觉得相见恨晚，只怪李旭没早日与将彼此联系起来了。

“义兄其实很可怜。他为了朝廷打仗，结果朝廷在背后捅他的刀子。害得他的另一个正怀着孕的妻子死了，肚子里的孩子也没保住。偏偏他又不能给她们报仇，否则就会被视为忘恩负义！”二人之间最多

的话题还是有关李旭，特别是红拂，很聪明地看出了义兄在婉儿心中仍占有一定位置，所以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以当时的情况，他即便是想报仇，估计也没有足够的实力。他麾下兵马大部分都是河南郡兵，未必肯跟着他一道造反。即便用勉强胁裹着走上战场，战斗力也发挥不出原先的一半。”对于李旭兵败原因，婉儿已经分析了很多次，非常清楚其中玄妙。“况且真正害得他妻离子散的人不是东都那帮混官，那帮家伙看起来个个聪明，实际上都做了别人手中的刀！”

“姐姐是说陷害义兄的另有其人？”红拂吃了一惊，追问。若论江湖上的阅历，她比婉儿深了不止十倍。但涉及到世家大族们互相倾轧的手段，她心中就干净得如一张白纸，根本无法和婉儿相提并论。

“当然，突然造谣说河东李家要举兵清君侧的那个人才是真正的凶手！我父亲虽然早有重整河山的心思，却一直觉得时机不到。此人凭着一个谣言，不但毁了仲坚辛苦开辟的局面，并把河东李家逼到悬崖边上！”李婉儿咬着牙，愤怒满脸。

她不会放过造谣生事者。听到谣传后，东都方面一边向河东示好，一边将李家在京师和洛阳两地的所有亲戚全部监视了起来。如果不是她逃得够快，此刻人头就会被挂在城墙上。而原来用相敬如宾的表象维系着的那个家也轰然崩溃，素有豪侠之名的丈夫独自逃了，走的时候连头都没回。

婉儿不恨自己的丈夫柴绍。作为豪门之间的交易，这份婚姻本来就经受不起任何风雨。况且几年来柴绍为李家已经做得够多，唐公女婿的身份他当之无愧。但如果自己当初有萁儿的一半勇气，在逃亡路上婉儿不止一次这样想。那将是一个完全不同的结局，自己不会看着仲坚被人陷害，而仲坚也不会丢弃自己一个人跑路。

“他不会丢下我！”这个答案像半夜里山风，一次一次将婉儿在梦中冻醒。可眼前现实却是，自己和他再度相逢，只能从别人的转述中，感觉一下他的宽厚与坚强。

“可谣言的起源根本无从可查，姐姐要到哪里去找肇事者？”被婉儿突然阴晴不定的脸色吓了一跳，红拂楞了楞，怯怯地问道。

“阴谋藏的再深，也会留下蛛丝马迹。只要加以时日和耐心，肯定能将此人翻出来。不但是仲坚一个人跟他有仇，我李家上下也有数十

条命死在他的手上。只要我能找到此人，不管他是谁，不管他什么身份，一定要亲手将其碎尸万段。绝不饶恕！”

已经是夏日，婉儿的话听起来却令人直打冷战。红拂从来没看过一个人被仇恨烧成这般模样，眉稍眼角仿佛都藏着刀，刹那间令娇好的面容变得狰狞。那种恨，在义兄仲坚眼中她从来没有看到过，虽然义兄是流言的最直接受害者。再向远处追忆，深藏在心底的那个人眼中也不曾有过。记得当年发觉大祸临头时，此人目光里依旧带着笑，淡定而从容。

“你是不是觉得女人变成这个样子有些可怕？”婉儿的感觉很敏锐，非常迅速地发现了自己的失态。

“我不知道姐姐经历过什么事情，所以无法评论。但如果我处在姐姐的位置上，估计也会被逼得拿起刀来！”红拂想了想，回答。

“如果有一天，你所珍惜的东西都被人毁掉了，你就会明白我的心情！”婉儿又笑了起来，一边笑一边摇头。她知道红拂说的不是真心话，两个人的经历不同，虽然意气相投，但有些隐藏于内心深处的东西也无法掏出来让对方理解。

在当年送萁儿离开的刹那，婉儿已经把妹妹和妹婿当作了自己的家人。无论谁伤害了自己的家人，她都不会放过。

无论是谁！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三 下)

更新时间:2008-8-5 22:47:13 本章字数:4655

红拂不懂得官场上的阴谋和手段，但同为女人，她却深深地理解此刻婉儿心中的悲哀。一个在生死关头被丈夫果断抛弃掉的妻子，一个看着良偶在前，却无法伸出手去将其轻轻拉住，只能眼睁睁看着妹妹去爱，去恨，在别人的故事里悄悄流泪的女人。纵使她是国公的掌上明珠，纵使她麾下拥众数万，每天晚上面对绵绵***的时候，也会觉得夜风如刀吧！

可在这件事情上，红拂知道自己帮不上任何忙。义兄是个与众不同的男人，顶天立地，厚重如山。在这个世界上，大多数男子恨不得将看到的所有女人都抱回家中。即便压根儿没有缘分或始乱终弃，也巴不得对方遇人不淑。无论被丈夫赶出家门也好，被世人鄙夷唾骂也罢，反正不能获得半点幸福。而义兄不是这样，他懂得欣赏，懂得尊重，懂得别人的生活和自己的生活一样重要，不会胡乱付出与索求，更不会用别人一生的幸福来尽自己一夕之欢。

红拂至今记得自己第一次在李旭面前卸去伪装后看到的情形。多年来，她已经习惯了别的男子看到自己真容时那火辣辣恨不能将人活活吞下去的目光，而在李旭眼中，除了震惊之外她只看到了欣赏。像赏花、赏水、赏月，也许在不经意间会稍稍心动，但转瞬便干干净净，再不惹一丝尘杂。

“这个男人的心已经被填满了！”在那一刻，与旭子同龄，却已经有着十年走南闯北卖艺经验的红拂在心底得出结论。这样的男人不会像某些俗物那样，拼命索取却永远饥肠辘辘。这样的男人会守着自己的小家，守着自己妻儿心满意足地过日子，用肩膀和手臂为自己所关心的人撑起一片永远没有委屈的天空。

而那片天空即便再宽，也不会有婉儿的位置。无论二人过去曾经有过什么纠葛，无论二人当年擦肩而过时留下了多少遗憾。

“妹妹今年多大？”见红拂许久不再说话，婉儿放下心事，笑着打听。

“与义兄同年，但刚好比他小了两个月！”红拂猜不透婉儿问话的目的，想了想，如实回答。

“那倒与我差不多。妹妹这么多年来一直是独来独往么？”婉儿斟酌了一下，又问。

“曾经许了一门亲事。但后来彼此门第相差太远，所以就耽搁了下来！”红拂纯净的双眼里慢慢涌起了一丝烦恼，笑着回答。

‘这倒有些可惜了！’婉儿心中暗道。从红拂待人接物的姿态和说话时的所流露出的气度上，她可以看出此人是见过些大世面的。再加上其堪称绝世的容颜，无论撮合给王元通和齐破凝两个中的任何人，都不算辱没了他们的身份。如此，可让二人之中的一个收收心性，别终日想着骚扰过往旅人的女眷。对于婉儿本人而言，也会多一个良伴儿，闲暇时不至于过于郁闷。

但人生不如意者十之八九。轻轻叹了口气，婉儿又道：“是那人迫于家族压力不敢娶你过门么？还是其压根儿就是随口敷衍。女人家不经拖，难道他就肯看着你一天天老去？”

“也不是！”红拂被问得一阵慌乱，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低头去玩几朵山花。她自幼被卖做舞姬，根本记不清自己的父母是谁。而手底下的伙计又早已习惯了大掌柜形刚强冰冷的模样，平素从来不将她当女人看。所以女儿家的终身大事从来没人关心过，更没人像婉儿这样毫无掩饰地直奔主题。

“什么叫做也不是。他不敢迎娶你就是不真心！亏得你还为他遮掩！”即便出身豪门，李婉儿依旧有着所有女人克服不了的天性。还没等跟对方混熟，先帮人张罗起家长里短来。

“不像姐姐说得那样！他家世显赫，又是朝廷命官。红拂出身寒微，连父母兄弟都没有。许婚时年龄小，不知道什么叫门当户对。后来渐渐大了，又不知道当初的承诺算不算得数……”红拂急得满脸是汗，慌慌张张地解释。手中一束山花不知不觉中被揉的稀烂，黄黄红红的花瓣随风飘落，就像无数彩蝶在凌空飞舞。

眨巴着眼睛想了好半天，婉儿才想明白红拂到底是说了些什么？没有父母兄弟，又不知道承诺是否有效，显然当初和某人是私订终身了。对于红拂这样的江湖儿女来说，私订终身也算不了什么错。但关键就关键在这当初不知道什么叫门当户对上！红拂不知道，那个身为

官吏的男人不知道么？莫不是开始就打着始乱终弃的主意？欺负一个女孩子没有人出头！

她刚刚被人辜负过，所以恨透了那种没有担当的男人。眼看着红拂从一个洒脱的江湖女子瞬间变成了委委屈屈的小受气包，怒火立刻被点了起来。“什么朝廷命官，你现在是大将军的妹妹，难道还配不上一个普通小官儿么？除非他是含着金印生下来的豪门子弟，如果那样，他就更不该骗你！那人姓什么，在那里高就？哪天姐姐带人将他抓来，问问他有没有良心？”

“不是这样，真的不是这样？”红拂被蛮不讲理的婉儿逼得几乎落下泪来。对于唐公家的人而言，一个从五品郡丞的确只算个芝麻绿豆大的小吏，但那人却花了足足十年的功夫才熬到郡丞职位上。如果因为自己几句不小心的话便耽搁了他的前程，将来即便能得偿心愿，自己也无法面对他失落的模样。

红拂知道，在男人心中，功业永远放在女人之前。像义兄那样拿得起放得下的人实在属于凤毛麟角，况且义兄也是功成名就后才看开了，而那人却刚刚看到了功名的希望。

“这也不是，那也不是，红拂，到底怎样才是对的。你总不能一直就走南闯北漂下去吧！”婉儿发觉自己问得有些急了，换了个口气，小声劝道。

“我不知道？姐姐别问了，真的别问了？”红拂轻轻转过身，背对着婉儿回答。这一刻，她不再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侠女，精心隐藏起来的软弱暴露无遗。如果草丛中突然窜出一头猛兽，她知道，自己现在连拔剑的力气都没有。

“好了，不问。嗨！毕竟咱们刚刚认识没多久!姐姐不该多管闲事！”婉儿叹了口气，终于发现了自己管得太宽。她本不是个婆婆妈妈的女人，但不知道怎地，自与红拂将误会说开的那一刻起，她就特别想帮一帮对方。也许是看在其是李旭义妹的情分上，也许是最近一段太孤单了，反正不愿意看到对方也像自己一样孤零零地，像头离了群的大雁般天南地北地飞。

“不是，我和仲坚结义为兄妹，姐姐又是她的妻姐，有些话姐姐跟我说，是关心我。其中好坏，妹妹心里懂得！”红拂听出了婉儿口气中的隔阂味道，想了想，低声回应。

凭心而论，她对婉儿没有恶感。尽管对方问了很多不该问的隐私。但作为一个没有家人的孤儿，她一直期待着某种如兄弟姐妹般的关心。义兄李旭是个大男人，不会顾及得到这些女儿心事。婉儿的出现，则刚好弥补了这种遗憾。所以红拂对婉儿的莽撞并不气恼，但自己的终身大事，的确是三言两语解释不清楚的。换句话说，红拂自己都无法确定的答案，更无法拿出来与婉儿这种过来人一同揣摩推敲。

“干脆我们结为姊妹好了，就像你跟仲坚结为义兄义妹那般！这样，我做姐姐也好帮你的忙，免得你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李婉儿也是玲珑心思，站在红拂的角度，设身处地替她着想。

“红拂怎敢高攀！”张出尘被婉儿的提议吓了一跳，赶紧出言婉拒。

“什么高攀不高攀的，我现在是山大王，不是唐公的女儿。你是卖解的大头领，江湖地位跟我平起平坐！”

二人都不是拘泥人物，彼此之间印象又都不错，所以客套的几句，便将结义的事情定了下来。当即，婉儿拉着红拂，找了个向阳的土坡，在上边插了三支野花，然后一道冲着天空中的流云拜了几拜。待直起身后，便成了异姓姊妹，彼此间隔阂尽去，说话时的神情也更为热络。

她们两个都知道李旭酒量大，所以也不着急返回聚义厅碍一帮酒鬼的眼。相伴着在山上游走，将重重春色看了个饱。待彼此间混得熟了，不觉又将话头转到了红拂的终身大事上。这回红拂不再觉得唐突，叹了口气，低声道：“我将自己许给他时，是在十年前……”

“什么，十年前，那时你才多大？”这回轮到李婉儿吃惊了，瞪大了双眼追问。

“姐姐莫急，听我把话说完！”红拂笑了笑，继续道。

这段往事一直藏在她的心底，从来没有人可以倾诉。能跟好姐妹说说，心里也不会像原来那般失落。

当年的她是楚公杨素家的舞姬，只有十一岁，但已经引得很多人无法将目光移开。红拂知道，自己早晚有一天会被那些火辣辣的眼光吞下去，就像府中跳舞的其他姐妹一样，从厅前玩物沦为床头玩物。

但她没有资格替自己悲哀，只能在私下里向漫天神佛乞求，乞求这一天不要来得太早。

但有一天，她却决定把自己献给一个客人，并且终生不悔。

那是一个官场失意的年青人，据说是受了韩擒虎将军的牵连而丢官，所以满怀抱负无处施展，不得不到杨素府上寻求帮助。而杨素也非常欣赏那个年青人，拍打着自己坐的胡床说道，‘你将来一定会坐到这个位置上’。

红拂清楚地记得，当杨素的话音落下时，满座宾客流露出了什么样的目光。羡慕、忌妒、愤懑，反正没人再有心思观赏姐妹们的舞姿。唯独那个名叫李靖的年青人，他居然先向领舞的红拂笑了笑，然后才缓缓扭过头去，感谢杨素的夸奖。

当晚，那个年青人就住在了杨素府上。而就在同一个晚上，偶然经过杨玄感窗下的红拂却听见有人向楚公世子建议，将年青人杀掉。理由是此人不会为楚国公家所用。

红拂被吓得要死，赶紧跑到那名叫李靖的年青人的房中报信。听到噩耗，李靖非但没有惊慌，反而从从容容地向她道谢，感谢其相救之情。并亲口许下承诺，他年若功成名就，必娶她为妻。

然后，她就带着李靖从角门逃出了楚公府。目送他踏上离开京师的官道。然后，她流落到江湖上，被一个当街舞剑为生的女人收养。待义母去世后，她便接管了整个卖解班子，带着大伙继续漂流。在这过程中她曾经几次听到过李靖的名字，或南或北，仕途起伏不定。

她曾想过找上门去，问一问对方是否还记得当日之约。但想想自己身份和对方的抱负，又不得不将心事隐藏起来。直到前几个月，听说他再次丢了官，才鼓起勇气北上，期望能给十年的等待找到一个结局。

“妹妹要找的人是马邑郡丞李靖，对么？”听红拂说到了故事尾声，被惊呆了的婉儿终于缓过些神来，幽幽地问。

一个美丽到眼光几乎要为之失去颜色的女子，居然为了某人逃命时的承诺等了十年，这需要怎样的勇气。而那个逃命的人，也许早就忘记了当时自己曾经说过的话，也许当时根本就是为了欺骗一个小女孩以便其能带自己出逃。

但这些话，她同样不能提醒红拂。因为少女一生中只有一个十年。因为再浓的情，也经不起岁月的煎熬。

“是啊，反正大隋就快亡了。李郎没有必要再继续当大隋的官。我这时找上门去，和他一道找个英雄投奔，也好一同完成他的心愿！”望着满山幽绿，说话的人脸上充满对幸福的期待。

酒徒注：风尘三侠的故事在民间流传甚广。传奇中李靖在杨素府中遇到红拂后，便一道出奔投奔李世民，旋即，李世民随父起兵。后来红拂妻凭夫贵。但根据历史记载，李渊造反时，杨素已经死了整整十年。(今天更新有点晚了淘太郎)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四 上)

更新时间:2008-8-6 19:43:49 本章字数:3479

东方刚刚开始发亮，李旭已经跳上了坐骑。他穿得依旧是一套长衫，颜色在婉儿的记忆中与当年二人初见时相差无已。只是身材已经比记忆中高大了许多，脸上的胡子也浓密得遮住了所有表情。回头时目光一闪，里边的笑意依旧亮得让人心跳。但说出的话却不带半分留恋意味：“两位兄长就此别过，山高水长，咱们后会有期。婉儿，红拂就由你来照顾。她要到河东找一个人，你们李家应该能帮上一些忙！”

“放心，你的义妹就是我的妹妹。大当家如果顾不过来，我们哥两个愿意代劳！”王元通和齐破凝几乎异口同声，一边与李旭告别，一边在口头上占红拂的便宜。自从昨晚听说红拂和婉儿义结金兰并准备在山中住一段时间后，二人就再没合上嘴巴。鞍前马后大献殷勤，恨不得互相之间先打上一架。

“等太原那边的消息确定下来，我就给家中修书，让他们帮忙寻找李郡丞。既然红拂能肯定他没有做刘武周的爪牙，我想此刻他应该跟随流民们一道逃回了河东！”婉儿很大气地向李旭拱了拱手，回应。

“那我就放心了。上谷正受到幽州军的攻击，我不得不早点赶回去。待他日天下太平，再与诸位重聚！”李旭笑着向婉儿点了点头，然后策动坐骑。两百余匹战马尾随着黑风冲下了山坡，烟尘快速涌起，遮断人们的视线。

偶尔有兵器反射的日光从烟尘后透出来，冷冷的，刺得人直想流泪。

如果此刻我跳上马去，他肯不肯带我走？李婉儿目送着背影消失，忍不住偷偷地想。多年前，她也是这样目送着李旭带领雄武营远去，心中百般不舍，却唯恐别人看出端倪。今天，同样的送别又重来了一遭，她有机会拉住李旭的缰绳，却始终没法伸手。

‘上苍曾经给过我机会，但我已经错过了。’当最后一缕烟尘落下树梢后，她不得不转过身，与王元通等人说说笑笑地返回山寨。当年错过的理由是，自己为李家的嫡亲女儿，生来便肩负着某些责任。而今天，时势不同，责任依旧。

“像义兄这样的奇男子，就该像鹰一样在天上自由自在地飞。如果被强行羁绊住，反而再也见不到其雄姿了！”知道婉儿心中难过，红拂微笑着开导自己这位刚刚结拜的义姐。“若是红拂与李郎不曾有过婚约……”她回头，目光在凑过来偷听的齐、王两人脸上快速流转，荒得二人赶紧将头侧开，装模作样地欣赏路边风景。“若是红拂与李郎不曾有过婚约，也决不会嫁给义兄。跟他这样的人做朋友是福气，运气。一旦做了夫妻，反而要担负许多，累也累死！”

“对，对，仲坚志向高远，做他的娘子肯定要受一些颠簸！”齐破凝立刻回转身，迫不及待地附和。“做朋友么，反而大伙都开心。他从不强人所难，也不会虚情假意地敷衍你！”

“红拂妹妹可以确定你的郎君就是马邑郡守李靖么？确定他已经离开刘武周那里？”王元通看了看婉儿的脸色，然后笑着加入讨论。

“王当家这话是什么意思？”红拂被问得一楞，当即寒了脸追问。“难道你认为李郎就那么贱，会和刘武周一道做突厥人的走狗么？”

“我是说，我是说李靖他名气那么大？不，不，我是说刘武周那人我见过，其实算个人物。我，我是说，嗨，算了，我什么都不知道！”王元通越说越糊涂，干脆用力提了提缰绳，逃一般跑了开去。

他非常欣赏红拂的美丽，却没勇气直视那咄咄逼人的目光。想当年，面对数万高句丽人都没哆嗦过的心脏，被女人的眼睛一照便立刻狂跳不已。

“嗨！刘武周那人，当年也算个英雄，谁知道他现在什么德行！”齐破凝从背后追上来，在王元通身边嘀嘀咕咕。

“大当家怎么样？我说的是婉儿，她的心神可曾被咱们两个分散开了？”王元通擦了把脸上的汗，放松了马缰绳，小声追问。

“放心吧！你这色狼把红拂气得脸都白了。婉儿能不替你收拾残局么？”齐破凝早知道王元通打的什么主意，回头看了看，然后笑着回答。

二人虽然都惊诧于红拂的美丽，却也没急到李旭刚刚离开，便立刻迫不及待要一拥而上的份上。先前之所以做出幅色迷迷的模样，很大程度上是为了分婉儿的神，不让她再为李旭的离去而难过。

唐公的女儿和旭子投缘，这是当年护粮队中众所周知却谁也不会宣之与口的'秘密'。作为李旭的好友，王元通和齐破凝几乎是看着两个年青人慢慢走近，然后一头撞在横亘与彼此之间的无形高墙上，把美好的愿望撞得四分五裂。所有人都为此遗憾，但所有人都不得不接受当年那个现实。以李旭当年的资历和出身，能混上一个校尉已经是祖坟生烟。与世袭郡公柴绍相比，简直是井底和天空的差距，更何况柴绍背后还隐藏着一个巨大的人脉关系圈。

"其实到了现在，柴郡公和婉儿已经恩断义气绝。和他一个跑路的郡公比起来，咱们旭子至少还拥有六郡之地，数万雄兵。婉儿若是强行跟了他，除了名声不太好听外，对李家只有益处，没有害处！"又向前跑了几步后，王元通叹息着道。

"越是如此，越令婉儿难过啊。你没听刚才红拂小丫头说么？他义兄是翱翔于天空中的苍鹰！"齐破凝亦叹息着摇头，"他不是咱们两个。咱们两个麾下就这万把人，几十里山头。不得不就近找个有本事的人依靠。旭子他大小也算一方诸侯，凭什么非要给李家效力？李家又有什么东西能收他归心。光用婉儿和他当年那些遗憾么？恐怕唐公愿意成交，萁儿不介意跟姐妹两个共事一夫，婉儿自己也不愿意把自己当货物卖！"

"也是，婉儿不会把自己卖第二次！"王元通抓起马鞭，将山道旁的矮树抽的绿叶横飞。

婚姻不是两个人的事情。特别对于垄右李家这样的豪门而言，每一段婚姻背后都隐藏着一个交易。李渊当年明知道婉儿对旭子的心思，却依旧将她嫁给柴绍，恐怕主要不是为了信守两家的婚约。而后来他故意放任萁儿离家出逃，也未必是想成全女儿的姻缘。作为一家之主，他要为整个家族的前途打算。不能被骨肉亲情羁绊，也容不得半点犹豫。这种选择看上去很无情，但几百年来那些世家大族就凭着这种精心布置下的网而得以生存，得以延续。并且今后还会继续以同样的手段支撑下去，绵延不尽。

"还是红拂这样好，想嫁谁就嫁谁！"沉默了片刻，齐破凝低声感慨。

"也未必，那个李靖十年都没找过他，谁知道还会不会认帐？"王元通摇头，不认可齐破凝的观点。

“元通，你不会……”齐破凝像不认识般盯着同伴的眼睛，抗议。“咱们哥俩儿跟人家开玩笑归玩笑，可不能做得……”

“你知道我是什么意思。当年贺若小姐和子樱之间不也一样？结果呢？”王元通用力一夹马腹，猛地向前窜出了半丈余。

他这样说并不是完全因为怀着某种期待，而是出于阅历。当年秦子樱只是个小录事官，其家人还不准他娶贺若小姐过门。何况李靖曾经做过一任郡丞，又是大将军韩擒虎的外甥？

“人和人不同，李靖是个旷世英才！”齐破凝觉得有些尴尬，喃喃地道。也许王元通所说的情况对二人来说最为有利，但他更希望看到一个团团圆圆的结局。“毕竟红拂为他等了十年，他如果不认这个帐，也忒不是东西！”

“正因为人人都把他当作英才，他就越不可能选择红拂。老齐，你以为人人都是旭子啊！”王元通叹了口气，又道。

这世间只有一个旭子，即便做了大将军，依旧保持着少年时代的敦厚与纯良。红拂口中提到的那个李靖至少已经三十多岁，仕途坎坷，出头不易。所以不会像旭子那样，把情分看得比前程还重。

可像旭子又太注重情义，以至于不通权谋，不通机变。这样的人做朋友很令人开心，作为头领，前途却未必光明。连齐、王两人自己都宁可选择追随李家而不是追随于他。他又凭借什么力量在乱世之中特立独行呢？

博陵六郡是四战之地。短时间内，河东会将其作为屏障。但当河东的实力壮大到一定地步后，这道屏障就完全没有必要了。

届时，旭子对唐公讲情义，唐公会对旭子讲情义么？

“但愿咱们和他今后别在沙场上相遇！”半晌之后，脸色苍白的齐破凝喃喃地说了一句。

“但愿如此，正面对敌，世间几人配做他的对手！”王元通摇头，苦笑。叹息声被山风吹散，在溪谷间萦萦扰扰。(淘太郎手打发布)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四 下)

更新时间:2008-8-8 17:09:16 本章字数:3462

出了王屋山范围后，李旭吩咐众人依旧把兵器藏入行囊中，扮作是一伙大商队的模样。当年他跟随孙安祖出塞贩货，行里的规矩摸得极清，所以一般人不凑到近前看根本看不出破绽。而值此兵荒马乱的年月，乡野间的村庄大部分都被废弃了，路上很少遇到行人，即便偶尔经过一些聚族而守的堡寨，他们这两百余武装私盐贩子不上门找麻烦，堡主已经持斋念佛了，又怎敢问一问恶客的来头?

如是行了大半日，队伍来到了丹川附近。李旭命令大伙停下来用饭，顺便让坐骑也恢复一下体力。前方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他即便心里再着急，也不敢让大伙过于劳累。否则一旦遭遇到什么不测，众人连夺路而逃的力气都没有。

危险不仅仅是来自某些不长眼的蟊贼，凭着手中这两百余弟兄，李旭还真没把沿途的土匪流寇看在眼里。但长平、上党一带还驻扎了不少官军，这些人可未必完全受太原李家的控制。况且即便太原李家的势力已经延伸到了上党和长平两郡，李旭也不敢再把自己的安危寄托在别人身上。李婉儿是李婉儿，李家是李家，虽然为骨肉至亲，中间的差别却犹如云端和谷底。

不仅李旭变得谨小慎微，其麾下的主要将领和幕僚如今几乎都染上了疑心病。自从河南兵败后，大伙无论走到哪里都提着万分小心。李旭在山寨中逗留了半天一夜，时德方和周大牛等人瞪着眼睛戒备了一夜。现在看上去，几乎每个人的双目中都布满了血丝，比刚从战场撤离的那几天还为憔悴。

“用完了饭都睡一会儿吧，午间也不是赶路的好时候！”李旭将目光从众人疲惫的面孔收回来，笑着吩咐。说完，他四下瞅了瞅，找到一块被太阳晒热了的石板，率先四仰八叉地躺了下去。

“就依大帅的，咱们养足了力气再继续赶路！”周大牛向身边的亲卫们使了个眼色，也跟着躺在了草地上。众亲兵四下散开，围着李旭和几个武艺不精的幕僚兜成一个大圆圈，背靠着背坐下，闭上眼睛假寐。

阳光不算太毒，晒在人身上很舒服，就像一双手在轻轻抚慰般，让人慢慢放松紧绷着的肌肉。很快，有人的鼻孔里便发出了低低的鼾声。伴着夏日里的微风，来来回回地在草尖上萦绕。

听周围的鼾声渐渐浓了，李旭慢慢坐直身体。然后站起来，蹑手蹑脚地远离宿营地。他尽量让自己的动作轻微，但还是有几双眼睛睁开了，目光中充满了警觉。

“我去在路边的树上刻些记号！”李旭笑了笑，冲着被惊醒的几个人解释。

“嗯！”周大牛也慢慢坐起，蹑手蹑脚地跟在李旭身后。转眼之间，张江、王须拔、时德方等主要将来和幕僚都跟了过来，众星捧月般将李旭保护在人群中间。

“大伙再歇会儿吧！刻几个记号的事儿，用不着兴师动众。我跟王屋山的人约好了，只要发现是咱们的弟兄过山，他们绝不阻拦！”李旭不得不站住，压低了声音命令。

王须拔、张江等武将都不回应，径自走到李旭身边。时德方、方延年等文职幕僚比较注意尊卑，拱了拱手，笑着道:“睡不着了，跟着大将军走走！一旦大将军临时想起什么事情来，也好有人商量一下不是？”

“睡不着就去放马，把看坐骑的弟兄替下来休息！”李旭笑着摇头，吩咐。

“我已经安排他们轮番休息了！”周大牛低声回答，半步不肯离开李旭左右。

“那就都小声些！”旭子无可奈何，只好向众人妥协。

“嗯！”将领们明白主帅的心思，低声答应。然后跟在李旭身边，慢慢地走向官道。

眼前的官道是绕向博陵的必经之路。如果还有其他弟兄沿此路北返的话，很容易便能从路边的老树上发现李旭刻意留下来的标记。尽管不能确定最后到底有多少弟兄能从黄河南岸撤回来，这一路上，大伙刻得还是非常认真。一笔一画间，充满期待，充满仇恨。

大伙不是不能容忍失败，但不能容忍在胜利已经处于咫尺之遥的关键时刻被人从身后狠狠捅了一刀。被出卖的疼痛是如此刻骨铭心，

以至于每当想起来，就让人恨不能立刻带着兵马杀回洛阳。将那些使阴谋诡计者从深宅大院中揪到阳光下，问一问他们到底要干什么？

难道他们不知道博陵军一散，整个河南便再没有人能抵挡瓦岗么？难道在那些人眼里，博陵军比瓦岗贼的威胁更大？难道他们看不见大厦将倾，他们正在给自己缔造坟墓？难道他们只是想自杀，并且还想拉着所有相关的人和无辜的人一同去死？

但眼下，大伙首先要做的是让更多的人平安返回博陵。那分散撤离战场的数千弟兄都是百战精锐，能平安回到六郡一个，博陵军就多一分洗雪前耻的希望。

“若不是大将军人脉广，咱们和王屋山群雄少不得又是一场血战。这下好了，后面的弟兄轻车熟路，很快就能追上来！”王须拔一边刻，一边低声议论。

根据李旭在山寨中跟王元通、齐破凝等达成的协议，在接下来的一个月内如果还有其他博陵子弟从山下经过，太行、王屋一带的绿林好汉绝不留难。凭着这个约定，其他分散撤离战场的弟兄们平安北返的机会又多了几分，这次堪称灭顶之灾的战败所造成的损失也减轻了不少。

“嗯，希望姓王的和姓齐的两个家伙言而有信，否则，早晚咱们提兵杀过去……！”郭方压着嗓子，一边刻一边发狠。

这次兵败让博陵军元气大伤。南下之时李旭带了大约四千精锐和近七千匹战马，分散突围后，满打满算也只可能有一千人左右能平安返回博陵。无论取道河东、取道黎阳还是绕向齐郡，沿途上都是危险重重。东都洛阳那边试图将博陵精锐斩草除根，河南各地的流寇跟六郡子弟有不共戴天之仇，至于河北南部的窦建德和高开道，他们的前任大当家都是死在博陵军之手，不会眼睁睁地看着当年的仇人穿越自己的势力范围。

而弟兄们胯下的战马此刻在各地豪杰眼里是比真金白银还贵重的抢手货，只要被看见，肯定连马掌都不会给留下。

“据我观察，王、齐破凝都是个直性子人，他们的承诺应该靠得住！”时德方慢慢凑过来，在王须拔和郭方二人身边低语，“但此事关键在大将军，无论最后多少人回到博陵，大将军不肯向朝廷问罪也是白搭！所以，王将军，大伙交托给你的事情你得抓紧……”

“非得我去么？”王须拔偷偷看了一眼在不远处向树干上刻标记的李旭，用只有三个人能听见的音量询问。劝李旭造反的事情，大伙已经酝酿了不是一天两天。但谁也不愿主动开这个头。一则将军大人刚刚经历妻离子散之痛，众人不愿意给他增添烦恼。二来么，陛下对李将军的恩义人所共知，万一将军大人宁愿做朝廷的忠鬼，劝他的人难免会受到责罚。

“恐怕只能是你！第一，你的职位比较高。第二，即便你说错了，看在君廓的情分上，大将军也不会怪罪你！”时德方点头，坚持。

在分散突围时，已经身负重伤的王君廓自认无法幸免，为了不拖累弟兄们，他主动留下来扮作李旭迷惑瓦岗军。据后来大伙在沿途打听到的谣传，王君廓最后可能投了黄河，也可能降了徐茂功。但无论最后的结果是哪一个，李旭都欠了他的情。所以作为王君廓的族叔，王须拔有资格小触几次李旭的虎须。

“非现在么？回到家中不成？”王须拔又偷看了一眼李旭，畏缩着向时德方等人请求。

“不成。大将军早一天做决定，咱们今后的路便好把握一些。否则一旦朝廷再派来新的六郡总管，必然导致军心大乱！”时德方被上不得台面的王须拔气得直咬牙，扯着对方的衣袖低喝，“到了那时，本来就心怀叵测的几个家族顺势一推，咱们又要重蹈一遍荥泽之祸！”

“的确如此。大将军宅心仁厚，这是他的长处。但对于敌人来说，就是一个弱点。必须有人在关键时刻推他一推……”郭方想了想，又道。

“可，可将军他……”王须拔两军阵前从没打过哆嗦的王须拔额头上慢慢有汗珠渗了出来，聚集成股，顺着眉梢不断地向下滚。

一年前的这个时候，是李旭将他从一个叛贼头目变成了一个官军的将领，从而结束了那种提心吊胆的日子。而一年后的今天，却轮到他去说服李旭，劝对方扯起反旗，做自己曾经做过的事。

他不知道自己即将做的事情算不算胁迫主帅，自从接受招安以来，天地良心作证，王须拔从来没这样想过。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五 上)

更新时间:2008-8-10 10:10:15 本章字数:5698

硬着头皮，王须拔一点一点向李旭身边蹭。他心里一百二十个不愿意接受同伴们的请求，但比起再经历一次稀里糊涂的战败来，他又不得不担负起众人所托。毕竟惹李旭发怒不会令大伙丧命，而再打一次败仗的话，谁也无法保证自己还能活着返回老家。

“大，大将军，咱，咱们这次败得，败得实在有点儿冤！”看着李旭坚实的臂膀，王须拔愈发感觉嗓子发紧，“我是说，我是说，咱们本来不该败的，都是，都是那些王八蛋太缺德…..”

李旭的身体明显僵了一下，但他没有立刻转身，而是慢慢将正在刻画的标记完成。好像那是个绝世之作般，他认认真真地抬起短刀，仔细观赏了片刻。然后才回过头来，深不见底的双眼中充满了微笑。

仿佛瞬间被看穿了隐藏在心底的懦弱，王须拔赶紧垂下眼睑，不敢与迎面而来的目光相接。他还记得自己去年受招安时的承诺。当时，他和郭方等人已经决定将自己的一生交给眼前这名少年，刀山火海，决不反悔。而眼下不过刚刚经历了一个挫折…….。想到这些，他不由自主地抬起手，抹去额头的汗水。一张脸热得像烤焦了的猪肉皮，红里透黑，几乎马上就要冒出烟来！

“这些话是别人教你的吧。须拔，你一点儿也不适合做说客！”仿佛感受到了对方的尴尬，李旭伸出手，轻轻拍了拍心腹爱将王须拔的肩膀。

这一拍，令王须拔心里感到愈发不安。“不，不是别人。不用别人教，我自己也想说。我不是怕死。大将军，须拔这条命是交给您的，我说过的话，这辈子都不会反悔。”他慌慌张张地解释，唯恐李旭不信。“我想是说，只是说朝廷无义，咱们在前方为它拼命，它在后背下刀子。东都做得这么绝，陛下，陛下到现在都没吭一声！”

“如果我是陛下，也不会处置留守东都那些人！”李旭咧嘴而笑，棱角分明的脸上充满了苦涩，“当时咱们如果能击败刘长恭和段达，陛下也不会处置咱们。形势到了这种地步，他不能拱手把整个河南让给瓦岗军！”

“瞎子才看不出来大将军对朝廷的忠心。没了咱们，刘长恭那王八蛋怎对付得了瓦岗军？”王须拔急得直哆嗦，提高了声音喊道。他本意是来劝李旭造反，到现在反倒成了替河南局势担心。那是无数弟兄舍生忘死才打下来的大好形势，转眼之间便被葬送了个干干净净。分到土地的流民甚至还没来得及向田里下种，重新恢复生机的运河也刚刚送走了第一批货船……

“已经与咱们无关了！”李旭叹了口气，轻轻摇头。“人力有时而穷……”

“大人决定不再奉朝廷号令了么？”王须拔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惊喜地叫喊。

“不是不奉，是没有力量再奉了！”李旭又叹了口气，苦笑。“失去了那么多弟兄，六郡的元气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恢复。窦建德和罗艺又虎视眈眈，咱们想给朝廷帮忙，总也得把自己老窝先安顿下来！”

少年人总觉得天下事无不可为，当历尽了艰辛后，才明白自己能做的，仅仅是天赋内的那一些。范围非常窄，非常狭小。

他是一名武将，武将的职责是守护。他曾经豪情万丈地想守护住整个大隋，让所有像自己的父亲、舅舅那样的人都能过上安生日子，让这片河山不再于外敌和内寇的铁蹄下战栗。结果，到头来却连自己心爱的人都没有守护住，眼睁睁地看着她在自己怀里死去。

如今，最痛苦的一段时间已经过去。他只想守护住自己力所能及的部分。父母、萁儿、治下六郡、还有心中的理想以及做人的良心与良知。

“大人不必太难过。咱们没本事管河南的闲事，六郡至少能保得住。老话说得好，吃一次亏学一次乖，只要咱们不离开老巢，别人就没法从背后捅刀子！”王须拔见李旭神情索然，赶紧出言安慰。

大将军说不再管河南的闲事了，则意味着他基本已经决定脱离朝廷掌控。那样，大伙不必担心朝廷会派其他人能进入博陵，王须拔的肩头上也就没有了做说客的任务。在他眼里，李旭就是博陵六郡的天。众人知道在给谁卖命，心里就不会再忐忑不安。

“你把子济、德方他们都叫过来吧。趁大伙还在休息，咱们这些人说几句话。”李旭又笑了笑，命令。

说罢，他冲着在不远处等候消息的众将招了招手，然后找了块石头径自坐下。除了几个核心人物尚在外，李旭发现跟随自己出征的低级将领居然少了一半以上。与瓦岗军之间的战争彻彻底底失败了，无论原因如何，结果都很残忍。但对于一个年青人而言，最可怕的不是遭受挫折，而是不能从挫折中吸取教训。他还有五个郡领地，有这么多可坦诚相待的弟兄。前路依然充满希望，未来依旧不可预知。

几个核心将领和幕僚看到了李旭的手势，也听到了王须拔的召唤，互相瞅了瞅，快速围拢了过来。正午的阳光很亮，他们的眼前也一片光明。时德方偷偷地整了整布冠，张江也悄悄拽了一下衣角。周大牛的手依旧紧握在腰间的刀柄上，随时准备与人拼命。郭方和王须拔麾下的行军长史方延年则满脸喜色，他们二人先前一直担心大将军听了王须拔的建议后会大发雷霆，如今看来，大将军已经想明白了，不会再死抱着那份愚忠不放。

见大伙都到齐了，李旭挥了挥手，命令众将先找个平坦地方坐下来。“大伙委托王将军说的话，他都跟我说了。短时间内，我不打算，咱们也的确无法再奉朝廷的号令。具体回到博陵后怎么办，我想听听大伙的意思。咱们也从此定个规矩，有什么话跟我直接说，说错了也没关系。但别再背后偷偷捣鬼！”

“末将遵命！”王须拔等人将身体挺直，低声回应。

“我，我，我是怕，怕大将军心里烦，所以才，才私下商议商议，大，大将军……”时德方尴尬地笑了笑，结结巴巴解释。在博陵军这段时间，他的口吃毛病改了不少。但一紧张起来，便瞬间又被打回了原形。

李旭摆了摆手，打断了时德方德话头。“没事，以前咱们没这个规矩，所以你没做错什么。以后按照规矩来，在博陵军这么久了，德方何时看过我因言而罪人！”

“谢，谢大，大将军！”时德方心里一松，口吃的毛病又开始减轻。

“说正事儿吧。”李旭看了他一眼，命令。“在河南时，我记得你那个西进的策略非常有道理。但当时东都方面早有准备，而咱们若强行协裹郡兵上阵的话，无异于以疲惫之师御狐疑之众，根本没有获胜的

把握。一旦与东都战得两败俱伤，机会就将被瓦岗军所乘。不但无法达成预期目标，反而会落个身败名裂的下场！”

“属，属，属下考虑，考虑不周。请，请大……”时德方额头上汗立刻又冒了出来，亮晶晶地，一个挨着一个向下滚。他曾经向张江等人建议通过扣压郡兵头领的办法，协裹郡兵与东都方面拼命，进而拿下洛阳，胁持越王自立。但这个过于理想化的建议被李旭一口否决。当时时德方很不服气，认为李旭仅仅出于对朝廷的愚忠才不敢放手施为。后来对比了瓦岗军以及东都方面的兵力后，他知道自己差点把所有人的命葬送掉。

“我都说过了，不会因言而罪人。何况当时你是为了大家的未来着想！”李旭微笑着摆手，“以后你就在我身边做右司马，随时给我出主意。不管对错，只要是我自己采纳下来的，责任都不会追究到你头上！”

“谢，谢大人提拔！”时德方又惊又喜，站起来，长揖及地。

“坐下，别惊到了正在睡觉的弟兄。这个右司马能做多久还要看你自己的本事，毕竟罗艺的虎贲铁骑已经打到了家门口！”

“属，属下一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时德方赶紧保证。到目前为止，博陵军大总管麾下只有赵子铭和他两个军司马。虽然他这个右司马不会拥有赵子铭那么大的权力，但若是日后李旭走上问鼎之路，他做不得萧何与张良，地位至少不会亚于汉初的陈平。

“不是叫你死，是叫你想办法帮大将军守住六郡！”郭方看不惯时德方那种一惊一咋的模样，伸手推了他一把，笑骂。

‘老子官儿比你….’时德方梗了梗脖子，用白眼相还。旋即，他意识到在博陵军中等级不像官场那样森严。刚当上右司马便摆威风，很容易引起主公的不快。

“如今不比先前。咱们以前能在博陵站稳脚跟，首先是有朝廷这棵大树在撑腰。其次，杨义臣、薛世雄两位老将军也在。如今朝廷摇摇欲坠，咱们不奉它的号令，其他人同样只会把朝廷的话当耳旁风。”趁着众人陷入沉思的时候，李旭率先点明大伙即将面临的局势。“博陵乃四战之地，又不幸夹在了几大势力中间。想守住它很难，想发展起来，找机会洗雪这次战败之仇，恐怕更不是一天两天就能达到的目标！”

‘当年皇帝陛下之所以让我抚慰这六个郡，恐怕也是想到了将来可能会有这么一天。’想到与朝廷之间的恩怨，李旭不觉黯然神伤。作为皇帝的杨广的确非常失败，但作为顶头上司的杨广却很仗义。当时恐怕他已经怀疑自己的忠心，但他依旧对自己委以重任。如果没有他的信任与支持，李旭知道自己不可能走到今天。但如果不是他的昏庸糊涂，李旭知道自己也不可能从人生的顶点一落千丈！

“咱，咱们博陵六郡的确利于战，不利于守。”时德方想了想，回应。“但，但别人却很难取代大将军。大将军这两年对百姓如何，人，人心里都明摆着。任，任谁也不会放着好，好日子不过，到罗艺麾下过苦日子去！”

“的确如此，守土‘在德不在险’，虎贲铁骑是天下致锐不假，但罗艺为了养活这支铁骑也把幽州各地刮得民不聊生。咱们六郡的人，特别是涿州和上谷的百姓都知道罗艺治下是什么日子，为了自己过得像个人样，也会跟着将军与罗艺拼命。至于窦建德，他的实力本不如咱们。咱们不出去收拾他，已经让他求之不得，根本不怕他打上门来！”方延年是通过科举考入军中的书生，谋略方面不如时德方，但长处在于能举一反三。受了同僚的提醒，马上找出一大堆自己一方的优势来。

“诸侯当中，咱，咱们也是第一个开始屯田的。若论民间富足，整，整个河北无人能比。”时德方不愿自己的风头被人所抢，加快了说话速度。“只要能和罗艺对峙上三个月，他的军粮必然会被耗尽。而咱们手头有富裕的存粮，可以尾随而逐之，夺回整个涿郡。如果想尽快结束战斗，也可以从其后方想办法。薛家兄弟不会不明白他父亲的死与罗艺两次暗算息息相关，之所以依附于仇人是被形势所迫。咱们派人散布些流言，即便薛家兄弟不想造反，罗艺也会担心自己的后路。若是再能派一支轻骑突入幽州的话，老贼的死期不远了！”

论起机变的本事来，博陵军中的文官没有一个能和时德方相提并论。大伙刚在河南吃了流言的亏，转头他就将此计送给了罗艺。薛家兄弟和罗艺貌合神离，双方中任何一方中计，都足以威胁幽州军的根基。而轻骑突击骚扰，利用速度优势打击敌人，是博陵军最拿手的勾当。只要不跟具装铁骑正面交手，任对方的攻击力再强，也拿扬长而去的轻骑无可奈何。

“兵法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咱们博陵其他优势没有，这个人和，却是谁也比不了。”方延年想了想，继续从大局上总结。“将军深得百姓之心，登高一呼，应着云集....”

“光有百姓拥戴未必管用，咱们在河南不也是甚得百姓拥戴么，还不一样被人卖了！”周大牛皱了皱眉头，冷冷地插言。

他的话像一瓢冷水，浇得众人直打哆嗦。特别是几个兴高采烈的文职幕僚，受不了这种直来直去的说话方式，一口气憋在了胸口处，脸色登时变得铁青。

按道理，这种樊会之流是不应该多嘴多舌的。但令时德方等人稍觉失望的是，李旭居然不准备追究周大牛的莽撞。笑了笑，他低声说道：“大牛的话也有道理，咱们吃过一次大亏，总得记住些教训。要不然下次遇到同样情况，还会被打个措手不及！”

“上次是咱们没有提防。今后只要多几分防人之心，就不会吃同样的亏！”时德方不服，强忍着怒火说道。

“不光是防人之心的问题。咱们不能谁都不相信吧！东都方面之所以那样做，必然有他们的原因。再者，他们为什么敢如此有恃无恐，居然料定了事后朝廷的反应？有些原因，我已经找到了。有些却一直想不明白。大伙谁能说出其中一二来，望不吝直言！”李旭苦笑着命令。

他知道守住博陵六郡的任务不会像大伙说得这样轻松。上阵杀敌是他所长，因此，面对虎贲铁骑或其他各路山贼流寇，旭子心中没有太多畏惧。但在对付阴谋诡计方面一直是他的弱项，所以必须多听听众人的观点以弥补自己的不足。

“将军请恕属下直言！”方延年站起身，未说话之前，先给李旭做了揖。

“尽管说，被自己人指出来，总比被外人握在手心好！”

“刚才属下一直说的是将军的优势。但将军的劣势的确也非常明显！”得到李旭的鼓励后，方延年毫不客气地说道：“首先，将军崛起迅速，根基不稳，人脉单薄。在朝没有人呼应，在野也不能让那些大家大姓倾心！所以欲算计将军，只要能得胜，就不怕其后有人报复！”

这回轮到武将们脸色发青了。大隋的世家大族，包括博陵地方上的一些大姓的嘴脸众人心里很清楚，这些家伙的确都不太买李大将军的帐。甚至在拿了李将军不少好处的情况下依旧心怀叵测。此种尴尬情况导致博陵军长期以来不得不仰仗皇帝陛下的支持。而一旦皇帝陛下的支持被忽略了，博陵军背后立刻空门大漏。这回东都方面之所以算计博陵军能轻松得手，就是因为越王杨侗在杨广眼里肯定比李旭重要性高。只要得到的杨侗的首肯，段达等人想怎么干便能怎么干！

而今后的现实将更加严峻，大伙和李将军既然决定不奉朝廷号令了。朝庭的支持亦不会存在，失去了大义的名分后，博陵军的根基更弱，背地里那些黑手也必将伸得更长。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五 中)

更新时间:2008-8-12 9:26:48 本章字数:3453

在方延年看来，博陵军的第二个劣势便是人才匮乏。诚然，李旭麾下如今有赵子铭这样文武双全的能臣，也有王须拔、张江这样两军阵前斩将夺旗猛士。但除了李旭自己之外，能和瓦岗徐茂功、江都通守王世充相提并论的帅才几乎一个没有。这导致身为主帅的李旭每一战都得亲自出马，一旦遇到需要多线作战的情况，博陵军便要顾此失彼。

方长史的话让众人很受打击，但谁也无法否认这是摆在众人眼前的事实。如果博陵军中真的能找到一个张良、萧何那样的大贤，东都方面的阴谋就根本没机会施展。如果博陵军中除了李旭之外再多一名百战悍将，在黄河南岸时，大伙便可以先干掉徐茂功，反手再拿下刘长恭和段达，然后挥师直取东都!又何必分散突围而导致大部分弟兄都埋骨他乡?

“第三，大将军连年征战在外，却没有一个稳定的后方。博陵六郡虽为大将军所辖，却不足为成霸业之根基。大将军往日所施新政树敌颇多。而将军之心肠又过于仁厚，对阴谋诡计疏于提防。将军开科举士，坏了后汉以来四百年的规矩，让豪门子侄失去进身之凭。而分闲田于流民之举，更是站在了天下豪门的对立面上！”方延年不顾众人越来越黑的脸色，继续侃侃而谈。

这话听在众人耳朵里就有些惹人生厌了。不但张江、周大牛等人竖起了眉毛，连最欣赏方延年的鹰扬郎将王须拔也拉下了脸。若不是李旭重开地方一级的科举，以方延年的出身，绝对没机会进入博陵军核心。如今他竟然反过头来指摘新政的不是，简直就是捡了便宜又卖弄聪明！

“方长史说得轻巧。难道大将军昔日所为就一无是处了么。你可别忘了你右一营行军长史的职位是怎么来的？”抢在众人发做之前，王须拔低声斥责道。同时，他轻轻地向自己的长史递了一下肩膀，示意对方不要信口胡说。

方延年却压根没看到王须拔的暗示。或者是看到了却不想理睬。笑了笑，回应：“王将军所言极是，方某能有今天，全赖大将军所施之

政。所以，方某更要竭尽权力为大将军谋划！让新政能长远地执行下去！”

这个方倔驴！王须拔恨不能冲过去揪住自家长史的脖颈，逼着他把刚才那些话吞回肚子内。虽然身为武将的他很少过问地方政务，但也明白开科与授田两项新政对博陵六郡的重要性。那些豪门世家看不起大将军的出身，无论李旭如何示好，也不会换得他们的真心拥戴。如果再失去寒门学子和普通百姓的支持，博陵军更是岩石上的野树，随便一阵风吹来就可能将其连根拔出。

“那依你之言，是新政开始就错了呢？还是执行不当，需要大力改进？”李旭先用眼神拦住马上就要暴发的张江和王须拔，微笑着追问。

他也不喜欢别人指摘新政的错处，但刚刚吃了一次大亏的他更不希望再次经历同样的惨败。旭子知道，世家大族一而再，再而三的出手相害，绝不仅仅是由于自己出身寒微的缘故。自己和后者之间肯定有一些根本性的利益冲突，所以才导致对方欲除之而后快，为此甚至不惜便宜了瓦岗贼。

“不是错了，而是受当时条件所限，执行得不够彻底！”方延年略作斟酌，给出了一个与大伙预料中完全相反的答案。

“方长史请直说！”李旭的眉毛猛然一跳，声音因为激动而略微提高。

几个正在熟睡的士兵被惊醒了，向这边看了看，又小心翼翼地闭上了眼睛。按照博陵军军规，核心将领们探讨军务时，他们不应该偷听。但方长史的话却顺着风飘来，一字不落地向大伙心里钻。

“当年先皇为了改变世家豪门权力过重的局面，创立了开科举士之策，堪称古往今来第一善政。可惜当时朝政被几大世家所把持，加上先皇的位子又得来的不明不白，所以科举时断时续，由此选拔出来人才在朝堂上也难以立足！陛下的心志远不如先皇坚定，即位之后，更是把科举当作可有可无的装点，导致豪杰之士没有机会一展所长，倒是那些昏庸糊涂之辈，凭着家族的余荫窃取国家权柄，弄出来的政令只为自家私利而谋，从不管国家安危和百姓死活！”

“方长史此言说得甚是。不光寒门才俊没有机会为国效力，就是大户人家，如果与那七大姓搭不上关系，想觅个出身都无路可走。”时德方看了看李旭的脸色，顺着同僚的话附和。

“只有钱多得不知道怎么花的人，也会让塞外诸胡到中原来，白吃白住。只有衣衫多到穿不过来的人，才会为了图一个好看，恨不得给树都裹上绸缎。也只有不懂稼穑艰难的人，才会连着三次攻打辽东，不顾农时！”

如果这话放在一个月前，李旭即便赞同其中观点，也会出言喝止。而今天，他只是苦笑着点了点头，便静静地等待对方的下文。

方延年从主公的笑容中看到了鼓励，清了清嗓子，继续说道：“大将军在博陵六郡重开科举，让我等看到出头之日，也使得咱博陵多了一条选士的途径！大将军授荒田于流民，让百姓重新看到了活下去的希望，也使得地方上重新恢复了生机。这都是善政，无人能否认。但大将军当时是朝廷的大将军，行事不得不考虑朝中诸臣的态度，也不敢将地方豪强得罪太狠。所以虽然重新开了科举，地方政务却依然被各家族左右。虽然屯田护民，却又不得不将大块的好地授予豪门，令他们的力量愈发强大……”

“也不完全如此。饭要一口口吃。科举所选之士远不及原来的官吏对政务娴熟。贸然安插到地方上去，不会起到任何好的效果，反而回耽误事！”张江参加过对如何安置寒门士子的决策，出言打断方延年的话。

“士子们处理政务不会有原班人马娴熟，但也不会对大将军的命令阳奉阴违。更不用大将军一边在前方奋战，一边还担心着地方上会突然发生叛乱！”方延年皱了皱眉头，快速补充。“如今六郡，豪门力量强大却不能为大将军所用，并且时刻威胁六郡的根基。使得大将军南下讨贼之时，不得不留数万精兵于博陵，以至于在河南势单力孤！”

在同一批科举选拔出来的学子中，目前以他的职位最高。所以在不知不觉间，方延年已经将自己当作了寒门士子的领军人物。他认为，既然地方豪门不肯买李旭的帐，将来李旭也没必要对他们处处忍让。索性干脆些，完全以科举代替原来的人才选拔办法，重新建立地方官场结构。

受益于新政的科举人才不会破坏自己的进身之阶。因为重开科举而利益受损的地方豪强也很难与寒门士子们谈得拢。这样，既解决了六郡的政令畅通问题，李旭又不必总是担心官员们的忠心度。

“可那些地方官吏必然会群起反对！”时德方被同僚的冒失吓了一跳，赶紧出言提醒。如果李旭回到博陵后立刻采纳方延年的建议，六郡官场肯定会发生一场天翻地覆的变化。稍微掐拿不住火候，一些已经依附于博陵军的家族就会被逼得铤而走险！

“大将军的授田之策早已经得罪了他们。他们之所以不敢与将军翻脸，一是怕博陵军报复，二是摸不清皇帝陛下的意图。而如今皇帝陛下的政令已经无法渡过淮河，他们心中的忌惮便少了一半。再加上罗艺随时可能攻下上谷，博陵军对他们的威胁又少了三分。只剩下的两分忠诚，大将军留着有什么用？不如索性做得痛快些！”方延年耸耸肩膀，满脸冷笑。

“怎么做，仅仅是调整官秩这样简单么？”李旭不完全赞同方延年的建议，但也不想打击对方的积极性，想了想，笑着追问。

“不是调整，而是使与将军同利者执掌权柄。让那些与将军利益相左者从官场中离开。将军在河南分荒田给流民，受益者何止十数万家。而这十数万家无权无势，所以在东都陷害将军时，他们纵使想给将军支持，也无从做起。这就是周郎将刚才所言，大将军得百姓之心却难免为奸贼所害的缘由。若是当时从大将军所为受益者像世家大族一样手中有权有兵，天下何人能害得了将军？”

“当时我要是那样做，朝廷更容我不下！”李旭叹了口气，心中好生遗憾。从方延年的分析中，他终于知道自己因为什么而得罪了东都众臣。但那些土地都是弟兄们从瓦岗军手里夺回来的啊！如果没有自己，土地的原来主人也无法从中收取半分田租，又怎能把利益受损的责任归咎到自己头上呢？

“眼下大将军已经不被朝廷所容。”方延年见李旭心动，趁热打铁，“六郡之中的豪强，也不是全都与将军离心。能支持大将军者，大将军尽管留之。不能为大将军所用且三心二意者，望大将军早做处置，以免养虎为患！”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一章 羽化 (五 下)

更新时间:2008-8-12 15:28:57 本章字数:4707

用得霹雳手段，方显菩萨心肠。无论是半途加入博陵军的时德方，还是由科举入仕的方延年，二人都不介意李旭用武力快速稳定六郡。虽然迄今为止二人还不能确定六郡的几家豪门一定会和罗艺勾结，但双方彼此之间的利益立场决定了他们视那些人如眼中钉。对于李旭而言，杀戮也的确是一个最简单最有效的方法。既然朝廷的支持不再，豪门又不肯为其所用，那么重建博陵军的根基便势在必行。

不被我用，必被我杀。成大业者不拘小节，前人先例在，他照着做，无可厚非！

“有没有别的办法？”李旭犹豫了一下，向众人探询。他自问不是个心慈手软之辈，无论对付突厥人还是高句丽人，基本上都是手起刀落。而若依照方延年的建议而行，回到博陵后他首先要杀掉的却是平日笑脸相对的同胞。流自己族人的血，他很难下得去手。

“很难，除非他们主动放弃权力。或者这次在罗艺南下时，真心与弟兄们并肩抗敌。大将军以为，有这种可能么？”方延年耸了耸肩膀，反问。

想想六郡豪强在自己到达博陵后的作为，李旭知道答案是什么。事实的确如方延年分析的那样，他先前之所以不敢倾全部力量南下，非要把左膀右臂赵子铭留在博陵，也是出于对六郡官吏的不放心。到目前为止，博陵六郡还只有几个核心人物知道他没有阵亡于河南，在他翻越井陉关进入恒山郡之前，那些图谋不轨者应该也暴露了出来。留守在博陵的萁儿和赵子铭不会对那些人手软，换了任何人，都不会容忍一次又一次的背叛。

可双方之间就非你死我活么？一点商量的余地都没有？他突然又想起了塞上那些部落，对于外部落的人，牧民们不会犹豫举起手中的刀。但对于本部落的人，他们却一直爱护有加。大隋的所有百姓也应该算属于同一个个大部落吧！可为什么一伙人的生存就必须建立在一伙人的尸骸之上?

“将军弱冠登朝，播名海内。时下虽受小挫，然根本尚在。”方延年见李旭还在犹豫，张口说出了一串文言。“振六郡之卒，撮河北之軆。时下将军所需割舍者，不过聊聊数家耳！数家之哭与万世基业，谁孰轻孰重，将军自知！”

“的确，六郡既安，则将军无后顾之忧。眼下唐公李渊即将起兵，必然以将军为隔离河东与河北的屏障。将军亦可以借河东李家为背倚。先向北图罗艺，收复涿郡，打通博陵与塞外的联系。然后贩塞上骏马重组精骑。军成之日，挥师东进，取河间易如反掌！”时德方也怕李旭再犯妇人之仁的毛病，低声在一旁给方延年帮腔。

他和方延年都是书生，志向却比王须拔、张江等武将还高远，对杀戮的渴望，也比武将们更强烈。

博陵六郡是四战之地，易攻难守。但博陵六郡的好处是短时间内周围不会有太强大的敌人。所以方、时二人都认为这是老天赐给李旭的良机。只要他能快速稳定住六郡，然后就可以与河东李渊互相利用。在李家南下争夺长安时，将整个河间郡拿下来。至于罗艺的虎贲铁骑，虽然攻击力非常强大，但博陵六郡远比幽州富庶，通过长时间的消耗战，便能将罗艺拖残。况且对付具装铁骑，李旭手中还有重甲长枪手和强弩兵这两样利器，只要指挥得当，未必没有胜算。

当年袁绍对于公孙赞便是凭借国力和强弩取胜。袁绍治下富庶，无论输赢都有卷土重来的机会。而公孙赞只败了一次，便从此一蹶不振。

“将军击败了罗艺，或者将其赶回幽州后，就可以图谋南下。窦建德和高开道都是咱们的手下败将，与咱们博陵军作战，他们的士气先输三分。将军甚至可以用一支偏师威慑住窦、高两贼，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然后亲自率领大军直扑黎阳仓，那里有大隋积累了数十年的存粮，取此仓在手，胜过取渤海、平原等数郡。然后将武阳、清河、信都各郡安定下来，随时准备窥探河南。待瓦岗军与东都斗得两败俱伤之机，挥军南下。收洛阳，取虎牢。如此，弟兄们的大仇得报，半个中原也牢牢地握在了手中！”时德方越说越兴奋，口齿清晰，居然一点也不再结巴。

“到了这个时候，将军合四州之地，收英雄之才，拥百万之軆。迎圣驾于江都，进而号令天下，谁人敢与将军争锋！然后数年，待宇内

安定，四海归心……”说到这，方延年知趣地闭上了嘴巴。

届时李旭即便想继续保持臣子的恭顺，恐怕麾下将士也不答应了。一个太平盛世，就将由他们这些人开创，千秋功业，千秋英明俱在，这情形，怎能不令人激动！

‘然后我就可以废了陛下，自己当皇帝！’看着两位谋士期盼的目光，李旭感觉到自己的血也热了起来。从开始记事起，他就一直被人欺负，被人伤害。从军后当了队正、校尉、将军、乃至大将军，依然难免于世家豪门的倾轧与排挤。如果做了皇帝，肯定不会有人再瞧不起自己。届时，什么宇文家、裴家、王家，甚至杨家、李家的人都要匍匐于自己脚下，自己说向东，他们不敢说向西。

这种感觉很好，哪怕是在想象中依旧能让人痴迷，让人头晕目眩。到时候，他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想开科举就开科举，想授田于百姓就授田于百姓。想让谁当官谁就能当官，想砍掉谁的脑袋就砍掉谁的脑袋，根本不用像现在一样畏手畏脚。

他甚至能弥补年青时所有的遗憾，兴兵塞上，让突厥人把陶阔脱丝交上来。然后挥军渡过马砦水，荡平辽东，将高句丽人杀光，用他们的人头垒佛塔。在佛塔落成那天，他可以让塞上和西域所有国家的使节前来观礼，看着他们在自己脚下战栗。

李旭抬起头，看见蔚蓝的天空和飘动的流云。他无法让自己平静下来，他发现原来自己对权力是如此的渴望。一股血腥唯独淌入了他的喉咙，那是血，人血的味道。只要他舍得流血，就会要什么有什么，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没有人再能制约我，暗算我。’‘我可以做皇帝，爱惜百姓，扫平乱匪！’‘我可以做皇帝，威慑四夷，让万国来朝！’‘我可以让四夷看到中原在我的治理下是如何富庶，进而不战屈人之兵！’

‘作为上国天子，我会很大度，吃饭不要钱，净水泼街，黄土垫道……’

那和当年陛下有什么区别？李旭突然发现一个奇怪的问题。仿佛又看到了自己和当年自己那个挣扎于重重天威下的家。年少时的梦想，又悄悄地随着流云飘入了眼睛。

他当年的志向就是考个小官，最好是县城里的户槽。让父亲不用再交那么重的税，让赵二狗、许疤瘌这些衙门里的帮闲见了舅舅以及

和舅舅一样的老实人能客客气气。‘我要守护自己身边的人，自觉所尊敬以及所深爱的人！’他记得自己的梦想，还有武将的职责，守护。

而若是他踏上争霸的道路，如时、方两人期待的那样，首先，他需要先杀掉那些绊脚石，包括曾经同生共死的袍泽崔潜。因为博陵崔的势力，居六郡之首。无论对方有没有罪，但既然可能威慑到自己的霸业，就该毫不犹豫地将他除掉！

然后他要压榨干六郡的潜力，让自己的舅舅、父亲以及无数别人的舅舅、父亲倾尽所有。像当年杨广征辽时一样，将各地的自己赶到塞外去，背井离乡。一旦中间有什么闪失，那些来不及逃走而走上战场者，就会变成佛塔和辽河上的火焰，永不瞑目！

李旭突然觉得有些冷。他发现自己又变回了自己，不再是一呼百诺的皇帝陛下，不再视天下万物如驺狗。而被阳光和热血逼出来的汗水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湿透了脊背，将衣衫贴在了身体上，又粘又凉，分外难受。

“刚才他们两个说的话，你们都听见了么？怎么看？”低下头，旭子以一种几乎不属于自己的声音，向王须拔、张江等人咨询。

他发现自己的嗓子很沙哑，就像伤了风，又像刚刚经历了一场厮杀，不小心喊破了喉咙。

“我这条命是将军的，风里火里，大将军怎么说我怎么干，绝无二话！”王须拔将身体挺直，说道。随后又快速补充了一句，“除了继续给朝廷卖命外，其他，唯将军马首是瞻！”

“我也是！”郭方耸耸肩，回答，“将军让我全家老小过上了安稳日子。我无以为报，只好把命交给将军！”

“俺是侍卫统领，不参于决策！”周大牛见李旭的目光扫向自己，赶紧躲到一旁。当大官，当万夫雄，这个梦他两年前做过。但现在，他只想跟在李旭身边，能走到哪算哪。数年的行伍经验告诉周大牛，人最好有多大本事做多大梦。如果老做超过自己本事的梦，只会死得更快。

“我建议你不要再为朝廷卖命，至于咱们能做到什么地步，不如慢慢来，先把眼前的事情做好！”张江笑了笑，回答。

“我们得先保证自己平安回到博陵，然后再看看事实到底发展到什么地步！”李旭轻轻松了一口气，笑着做出决定。弟兄们的回答让他非常满意，问鼎逐鹿的梦可以稍后再做，现在，还是解决眼前的实际问题为好。如果不得不举起刀，他宁愿举向外界，也不愿意举向自己的族人。尽管，可能某些族人不那么喜欢他。

“将军若是没有长远图谋，弟兄们如何保持士气？！”时德方和方延年两个没想到自己德一番苦心只换了这样的结果，上前两步，焦急地劝谏。

“你们两个刚才说得都有道理，但眼下咱们要先赶走罗艺，然后用最小代价稳定博陵！至于其他，现在可以考虑作为选项，但最后如何选择，要看实际情况！咱们真的有那本事，我不会放着机会不把握。若是没那个力量，大伙也没必要流那么多血!”李旭依次拍了拍时德方和方延年二人的肩膀，将两个心腹谋士拍得呲牙咧嘴。这不是个做人主公者应有的动作，做人主公者要和臣子保持距离。但被李旭拍了肩膀，时、方二人并没觉得太多不妥，反而心里很是受用，跟武夫们一样咧着嘴巴笑了起来。

“现在说问鼎逐鹿的事情，的确有些早！”

“若是将军不想杀太多的人。可以用其他办法，一点点消弱豪门的特权。但不能对他们过度迁就！”

两个谋士再次让步。尽管有些不情愿，但李旭是主公，他们必须以主公的意志为准则。

“鼎有几个？”看出二人目光中流露出来的不甘，李旭笑着问。

“九个！”时、方二人心中狂喜，几乎异口同声地回答。

古代帝王以问鼎代替问天下，李旭此刻提出这个问题，明显是暗示他有争雄之心。可他为什么不直接说出来，好让大伙都有个盼头?时德方和方延年怎么也想不明白，只好瞪大眼睛，继续等待李旭的下文。

“为何只有九个？”

“禹铸九鼎，象征天下九州。上铸着各州的山川名物、珍禽异兽，辨是非，明善恶！”

此刻，午休的弟兄们已经先后醒来，正在几名低级军官的指挥下重新整理战马的鞍子和缰绳。有人距离官道较近的人抬起头向主帅这边望了望，看到核心将领们依旧围拢在李旭身边听他训话，又快速将目光转移开。

“可有幽州，可有辽东。且末在哪？敦煌、铁勒可在鼎上？”李旭命人牵来自己的坐骑，缓缓走了几步，有一句没一句地问。

“幽州？应该是鬼方，当时不在鼎上。辽东，当时，当时应该是肃慎，也没有立鼎！”时德方又开始结巴起来，搜肠刮肚地想着答案。“这两地都不在九州之内，至于敦厚、铁勒，其实乃蛮荒之地，当时的人没看到，所以未曾铸鼎而记之！”

“我少年时曾经去过塞外，好大一片旷野！”李旭笑着跳上战马，举目四望，看风起云涌。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一 上)

更新时间:2008-8-12 22:47:36 本章字数:3497

昏黄色的天空下，投石机发出咯吱咯吱的声响。重达百余斤的弹丸一个接一个飞上云端，然后呼啸着落下。夹着风，将大地砸得来回颤抖。

“轰！”“轰！”石头与城墙接触的声音闷如惊雷。呜呜——呜呜——呜呜，凄厉的角声宛若鬼哭。咚、咚、咚，战鼓声配合着心跳的节奏，让人血脉沸腾。伴着雷声、角声与鼓声，成群结队的幽州步卒从烟尘后冲出，举着盾牌，挽着弓，抬着云梯，直奔摇摇欲坠的城墙。

看似单薄的易县城墙却远比人们想象的结实。半个月来，攻击方用尽了各种手段，石头砸、火烧、云梯强攻，就是无法让其陷落。防守者很老练，他不光用沙包塞住了所有城门，并且将城墙分成了一个个小区域，每个区域之间仅仅用可由一个人侧身而过的“通道”相连。城墙内部，数座木头搭造的箭塔随时待命。每当有某段城墙被幽州军拿下，防守方便将失落地段塞死，让幽州军无法扩大战果。紧跟着，羽箭就会覆盖住失陷的城墙段，将所有活物都射成刺猬。

这是高句丽人在辽东城发明的战术。幽州大总管清楚地知道此战术的威力。当时，城里的人和城外人属于两个国家，所以防守者宁可战死到最后一人也不愿意投降。当然，骗取喘息时间的诈降除外。

但罗艺不明白是什么原因导致易县的守城者把自己视作寇仇。按常理，博陵六郡的原主人已经死了二十余天，由虎贲大将军罗艺接替他来掌管地方，远远比让这些郡县变为无主之地来得好。在此兵荒马乱的年月，没有强者统治的地域会乱得不可想象。流寇、土匪、豪强，打着各种旗号的劫掠者会像雨后的春笋一样凭空而生，很快将膏腴之土变成一片荒芜。

攻击者快速接近目标，像前几天一样，他们在沿途几乎没有受到任何拦截。防守方不发出半点生息，仿佛全部在战斗中死去。只有被羽箭射得千疮百孔的军旗还伫立在已经坍塌了的敌楼一角，不住随风飘荡。“猎!”“猎！”“猎！猎！…

“嗖！”数以千计的羽箭从云中扑下，射向易县城头。被血染过，又重新干透的土墙瞬间如有了生命般，密密麻麻地“长”出了一排又一排的雕翎。层层的雕翎之间，暗红色的烟尘慢慢腾起，进而将天空染成一片昏黄。

“咚！”战鼓响了一声后，突然停滞。紧跟着，投石车和羽箭也全部停了下来。战场突然变得寂静，就像化冻前的冰河般悄无声息。然后，呐喊声铺天盖地，冲到墙角下的幽州军竖起云梯，蜂拥而上。

他们像蝼蚁一样向城头攀援。他们像蝼蚁一样将头顶的危险置之度外。他们口中的呐喊声雄壮而苍凉，就像秋天的蟋蟀，发出人生最嘹亮最恢宏的音符。他们很快就像秋虫和蝼蚁一般从云梯上掉了下来，巨大的钉板顺着城头直拍而落，拍碎攻城者的天灵盖，肩膀，肋骨，血肉横飞！

攻击方骤然受到打击，节奏猛然停滞。电光石火之间，一道凄厉的鸣镝声打破防守方的沉默。千点寒星从城头快速飞泻，。正在攻城的幽州军队伍明显颤抖了一下，然后，成队的士卒如被冰雹打了的庄稼般交替着躺倒，一点点红色的血光在人群中绽放，绚丽如春花。

幽州大总管罗艺的脸色铁青，快速挥了挥手中令旗。呜咽的角声从他身边吹响，几个亲兵七手八脚将一面橘红色的角旗升到旗杆顶。正在攻城的将士们闻令快速后退，给投石车让开打击空间，巨大的石块再次从天而降，将破旧的城墙砸得泥土飞溅！

这次守军不再保持沉默，而是用几个小型弩车向攻击方回敬。不可否认，他们的射艺非常娴熟，三五根长弩中肯定有一支能击中目标。巨大的冲击力将被射中的投石车推得摇摇晃晃。正在投臂上的石块失去平衡，左右摆动，坠落。木质的车架被扭曲，四分五裂。操作投石机的兵卒快速逃远，搬运石头的民壮被木架压住，哼都没哼就变成了一团肉酱。

瞬间后，攻击方的弩车奋起报复，将数十支弩箭向守军弩车的隐藏地点砸过去。哆、哆、哆，丈把长的弩箭在城头竖起一片钢铁丛林。防守方的弩车立刻销声匿迹。投石车再次活跃起来，将城墙砸得如雨中的荷叶。

又一波步卒呐喊着冲向城墙，竖起云梯。城头上，带着血迹的钉板再次砸了下来。滚木、擂石、羽箭，先后登场，毫不客气地收割着

生命。

城墙下，幽州弓箭手拉动弯弓，进行压制射击。羽箭遮天盖地、无止无休。守城的博陵军人数远不如攻击者众多，但反击却非常犀利。几排羽箭射下来，立刻将幽州弓箭手放倒了一大片。趁着头顶上威胁减轻的瞬间，几百名幽州士卒从沙包后探出身体，端起热油迎头浇下。数支火把紧随着热油落到幽州军头顶。“轰！”烈焰腾空，云梯上的人在火海中哀嚎，躲闪，冒着烟坠落，如同误入灯罩中的飞蛾。

第二波攻击失利，第三波幽州士卒踏着第二波的尸体上，呐喊着扑向城头。浓烟遮断了整个战场，城上城下的士卒看不见对方的面孔。只是机械地拉弓，放箭，放箭，拉弓。

幽州步卒人数众多，博陵步卒训练有素。敌我双方在城上城下杀得难解难分。暗黑色的土墙慢慢变红，红得就像春天的鲜花，娇艳欲滴。红得像一道死亡分隔线！分隔线两侧，上千条生命一道走向终结。

风吹过，吹散浓浓红雾。苍白色的阳光突然从云天之上射下来，如一把把钢刀刺向人的眼睛。武将们瞬间看清了整个战场，看清了自己挥手之间到底葬送了多少兄弟。双方的战鼓声都慢慢减缓，仿佛突然有了默契般，变弱，变弱，最后无声无息。

双方的士卒慢慢分开，彼此互视，惊诧地发现，他们竟然穿着一样的号衣。

他们身上穿着一样的号衣，手里拿着同样制式的兵器。他们都是大隋官军，也许他们在多年前还曾经并肩战斗过。为了皇上或者为了这个国家，但现在，他们却成了生死敌人，欲将对方杀之而后快。

“大帅！”刘义方跑到罗艺面前，面孔不断抽搐。

“鸣金，鸣金！”罗艺知道心腹爱将想说什么，疲惫地挥了挥手，命令。

“大帅，敌军就快撑不住了！”曹元让不甘心再次攻击失败，大声提醒。

“鸣金！让弟兄们下来休息！”幽州大总管罗艺轻轻摇头，满脸疲惫。

他有些后悔南下的决定了。如果投放同样的兵力去塞外，已经可以灭掉数十个部落，拓土千里。但从出兵之日起到现在已经整整过去了二十天，他被阻在易水河北，连第一步战略目标都没能实现。

敌将吕钦是个无名小卒，根本不在乎败给老前辈罗艺。在此人的指挥下，博陵守军像块滚刀肉，能打就打，打不过就逃。二十天来，他们先弃良乡，再弃固安、涿县，从桑干河畔一直退到了上谷。然后以易县为核心、围着五回岭、狼山、骄牛山这些丘陵跟幽州军藏猫猫。害得身负天下第一精锐之名的虎贲铁骑有劲儿没地方使，只好对着嶙峋山崖和幽幽城墙发呆。而幽州的步卒却远不及虎贲铁骑强悍，在易县城外丢下了四千多具尸体后，却连外城都没能攻破。

幽州军不怕与敌人野战，但经不起耗，更经不起拖。自身的现实情况决定了他们的作战风格。边地人丁稀薄，兵源和军粮供应都无法博陵六郡相比。五千具装甲骑的攻击力虽然令人羡慕，但消耗力同样也令人咋舌。失去了朝廷的支持后，为了保住手中这支重甲骑兵，罗艺将麾下步卒的人数和补给一减再减。即便如此，治下各地依旧被他刮得疲惫不堪。

而步卒们平时不受重视的弊端此刻暴露无遗。当他们遭遇到前身为汾阳边军的博陵甲士时，几乎没有力量与对方抗衡。而虎贲铁骑却不能用来攻坚，在地形和战斗力都不占上风的前提下，幽州军的进攻收效可想而知。

另一路前去收拾河间的兵马也出师不利。罗艺原本以为凭着自己虎贲大将军的威名，河间百姓会对幽州军赢粮景从。目前从河间郡传回来的消息却是，能托儿带口逃往的百他处避难的百姓，几乎全逃走了。那些结寨自守的地方大户，几乎个个对幽州军阳奉阴违。他们不肯派族中子侄帮助幽州军作战，也不肯接受罗艺的征召出任地方官员。甚至连给幽州军提供粮草的重任都推三阻四，要么哭着喊着说拿不出粮食来，要么用陈粮旧米充数。

奉命“抚慰”河间的罗成气得直跳脚，却不能轻易对各堡寨动武。眼下幽州军是官军，不是流寇。流寇做的事情，他们不能直接做。更不能毁掉虎贲大将军的威名。

抽烟，自己偶尔也会点上一支,但喜欢的只是那种燃烧的感觉。看着烟头一点点燃尽，有种生命流逝的感觉。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一 下)

更新时间:2008-8-14 11:19:32 本章字数:8088

若论个人勇武，少帅罗成自十四岁以来罕遇对手。但这世间的很多事情偏偏无法单纯地用武力解决。正当他被河间郡百姓不合作的态度气得火冒三丈的时候，南边又传来了一个惊人的消息。曾经与博陵军有着不共戴天之仇的河北绿林头领窦建德挥师北上，兵锋没有指向李旭所属的六郡，而是直扑河间郡南侧的蒌芜和饶阳！

如果罗成按原计划率领幽州军渡过滹沱水夹击博陵，纵使河间郡的豪强们不在他背后捅刀子，他的粮道也会被窦建德部切断。而一旦他主动南下迎击窦建德，已经推进到滹沱河西岸的赵子铭就会毫不客气地在幽州军腰眼上来一下。

这是出征前幽州军没有预料到的情况，罗成无法自专，只好向主帅请示对策。当信使赶到到幽州军主力所在时，虎贲大将军罗艺刚刚从易县城外返回。“窦建德替博陵军出头，这根本不可能！”顾不上擦洗脸上的汗水，他一把抢过信使手中的军报，大声怒吼。

但现实就是如此荒诞，儿子罗成在军报中不但描绘了窦建德所部流贼和博陵军赵子铭部互为犄角的详情，而且还附上了一份伪河朔大总管窦建德送往各地的‘讨逆’檄文。在檄文中，曾经杀人无数的流寇头子窦建德高调谴责罗艺在李旭尸骨未寒的当口擅开战端，通过欺负孤儿寡妇来炫耀兵威。而他窦建德则要主持正义，将幽州军赶回老家去，‘保护’河北各地来之不易的安定！

“姓窦的什么时候成了河朔大总管的？谁给他颁发的印信？当年河北群贼多少人死在了姓李的之手，替姓李的打抱不平，他还真好意思？！”罗艺紧握军报，五指关节处发出咯咯的声响。纸做的信函比不得铁打的刀柄，一瞬间便粉身碎骨。“谬种！”他奋力将军报向窗外掼去，夏日的风将碎纸片吹成一只只淡黄色的蝴蝶，纷纷扬扬飘走。

没有人能回答罗艺的质问。窦建德自封河朔大总管的举动固然荒唐。但罗艺这个幽州大总管也是通过武力夺来的，并不比窦建德的官职来得正当。至于李旭与河北群寇的前仇则不足以成为他们两家结盟的障碍。当日李旭是官，高士达等人是贼，官军讨贼天经地义。而眼下窦建德自封为官了，在某种程度上而言，他就成了李旭的同僚。罗

艺领兵欺负同僚的未亡人，窦建德跳出来与他为敌，在道义上无懈可击！

“王琮呢，王琮怎么说？”满腔怒火无处可发，罗艺从窗口转回来，扯住信使的脖领子追问。

“禀大帅，河间郡丞王琮说，窦建德有向善之心，朝廷应该安抚！至于表大帅为河北、幽州两道大总管的事情，他还在继续考虑！”信使犹豫了一下，决定如实相告。

“老不死，我真该直接叫成儿将他们王家连根拔了！”罗艺扔开信使，怒吼，“老子为国征战数十年，在他眼里居然比不上一个贼！他***，来人，替我给成儿回信。命令他执行第二套方案。不肯合作者，杀！阳奉阴违者，杀！给博陵通风报信者，替窦建德说话者，杀。全都给我杀！”

一连串的杀字吼出来，震得帐内众将脸色发白。追随主帅这么多年，大伙从来没见过他被气得如此厉害。想出言相劝，一时又找不到合适词汇。河北各地豪强不肯奉罗艺为主，归根结底还是因为瞧不起他出身寒门。罗艺曾经为此抗争了近三十年，结果却一直不尽人意。

“大帅，此信还是晚一些写为妙！”壮武将军刘义方走上前，低声劝慰。他能理解自家主帅此刻苦闷的心情，但杀戮并不能解决全部问题。郡丞王琮的家族在河间树大根深，贸然将这个家族拔起来，整个地方都会元气大伤。幽州军不是流寇，他们打下一片土地后，需要建立有效的管理，需要地方上能为军队提供补给，为府库提供税收。而将不肯合作的人都杀光了，地方上也就没有了可用之才。士兵们的饷银、军粮、乃至铠甲器械便无处可觅。

“你也觉得我不占理不是？这些年若没有咱们幽州军在塞上拼死拼活，什么狗屁世家、豪门，早就被突厥人连锅端了。咱们为他们做了这么多，需要他们说几句公道话时，却一个个比赛向后退？窦建德跟着高士达屠城数十，砍下的脑袋能堆成山，如今摇身一变，居然成了河朔大总管！他们还为之叫好，为之斡旋!既然如此，咱们干脆先杀出一条血路来，然后再放下屠刀，反正在他们眼里，咱们跟贼是一个模样！”

“对，咱们早就该给他们一个痛快。不破不立。三条腿的蛤蟆难找，两条腿的人有的是！我就不信，离开这几家充大头蒜的，还就没

人愿意当官了！”没等其他人说话，曹元让迫不及待地跳出来向主帅表忠心。接连半个多月，他在战场上毫无建树，地位已经岌岌可危。所以只能靠一些非常手段来讨主帅喜欢，虽然这种做法很让人瞧不起。

“能当官和会当官，会把地方治理好，让我军后顾无忧，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新人派上去，两眼一摸黑，没有半年时间根本不可能掌控地方！”刘义方不理睬曹元让的叫嚣，径自对罗艺分析。“如今朝廷的影响已经不能过黄河。乱世当中，那些绵延的数百年的家族肯定会找一个强者来投靠。至于这个强者原来做过什么，是将军还是流寇，他们未必在乎。眼下朝廷式微，流寇为了长远打算，必须要安定下来，剿灭境内与自己分庭抗礼者！从某种程度上而言，他们就变成了官军。如现在的窦建德，他在清河、平原两地所施之政，与博陵基本别无二致！”

“咱们幽州没有屯田养兵的条件！”罗艺叹了口气，勉强压制住心中的怒火。将不合作者皆杀光只是他的一时气话。杀光了不肯与自己合作的那些人，河间也就变成了真正的白地。短时间内，他也许能抢到很多钱财和军粮。但从长远看，这等同与把自己当成了流寇。受到伤害的百姓和豪强们肯定会蜂拥投向窦建德和李旭的遗孀，就像刘义方在话里隐隐指出的那样，原来的流寇反而变成了官军，变成了世俗眼里的正义所在！

“所以河间与博陵六郡对咱们非常重要。能保持这几个郡民间的完整，就等于咱们获得了成霸业的根基。将这几个郡都砸烂了，即便咱们能囊括河北，力量还是目前这点儿。届时说不定还要将兵马分散开四处去清剿叛乱。如果有人趁这个机会入侵，咱们对付起来会非常吃力！”刘义方想了想，继续劝告。

“保持几个郡的完整？大帅善意相待，他们肯理解大帅的苦衷么？”曹元让见罗艺的怒火变弱，自家说话的声音也不得不放缓慢。他知道自己没有跟刘义方分庭抗礼的本钱。无论从用兵能力上还是在罗艺心中的分量上都与对方不可同日而语。所以最近一段时间尽量不在言语上得罪对方，以免受到老一带将领们的联手打压。

“也不能一概而论，分化，瓦解，徐徐图之才是正道！”刘义方摇摇头，低声补充。“依照末将之见，各郡的英才暂时不为大帅所用，是

因为大帅未能展示出令他们折服的力量。如果投奔了大帅，反而因此给家族带来灾难的话，他们当然要犹豫！”

“哼，放眼天下，哪个是咱虎贲铁骑的对手！”几个年青非常不高兴刘义方最后的那句话，大声反驳。

刘义方没有和他们争论，只是微笑着将目光从曹元让等人脸上扫过。每当他看向一个人，那个年青将领就非常不自然地把头低了下去，死活不肯与他的目光相接。虎贲铁骑的确曾经是天下无敌，但虎贲铁骑渡过桑干河以来，却未曾打过一个痛快的胜仗。无论是在上谷还是在河间，敌军的战斗力都不如铁骑。敌军却逼得虎贲铁骑有力无处使，逼得幽州将士寸步难行！

“以老臣之见，大帅还是再作些让步，把许给各家的好处提高一些。倘若能够取得地方上的支持，对咱们稳定河间，攻取博陵助益甚大！”见罗艺的怒火已经被刘义方劝熄，行军长史秦雍凑上前，低声建议。

在挥军南下之前，除了以强力攻取之外，幽州的将士们还制订了另一个经营河北的方案。那就是联络各地的豪强，由他们主动出头，将李旭的残余势力从博陵六郡赶走。如果这个方案能顺利执行的话，幽州军几乎可以不战而屈人之兵。毕竟姓李的在博陵仅仅经营了不到两年时间，根基不可能扎得非常稳。

这个方案最初被罗艺否决，经过秦雍、薛家兄弟和刘义方等人一再苦劝后，才勉强得以通过。但幽州提供给从龙者的条件却由分郡而治，降低到了保证其家族目前势力，并根据功劳大小给予酬谢。虎贲大将军罗艺看不起那些所为的名种名血，自身的经历告诉他，从五胡以降，扬子江以北的世家大族早就被胡人铲平了。现在所谓的名门贵胄，都是像李家、杨家和刘家一样的冒牌货。向上追溯三代，便能发现大野氏、蒲六茹氏、呼韩邪氏的种。流寇窦建德还自称是汉代名臣窦固的子孙呢？难道你还真能将窦家十几代祖宗从棺材里刨出来跟他对质不成？

罗艺认为，这天下应该是为有本事的人而设的，而不是为血脉而设。无论其出身如何，强者永远要站在颠峰。豪杰们建立功业，平庸之辈绝对服从。而现实却是，他做出了让步，违背自己的原则派遣说客到博陵六郡与豪强们联系，对方却冷眼以对。上谷郡守崔潜直接砍

了使者的脑袋，将其头颅用石灰裹了送往博陵。前上谷郡守王仁敬和前博陵太守张君明两个将信和礼物丢出了门，并且割掉了使者的五根手指作为惩戒。现任博陵郡守张九艺最为客气，收了礼物，见了使者，然后写了一封口气非常柔和的信，加盖郡守大印送了回来。不知道谁走漏了消息，那封回信的内容当天就传遍了博陵大街小巷。

“张某乃大隋之郡守，非李总管之郡守。张某为国料民，非为李总管料民。李将军驾鹤西归，然张某职责尚在。故不敢接幽州所委之官，亦不敢应罗公所约之事。若天子以六郡授罗公，张某当应天子之号令。若罗公以兵势胁天子，张某无奈，只能尽忠臣之责耳！”

“这简直是变相向李家的寡妇表忠心！”收到张九艺的回信，幽州上下气得直哆嗦。但想一想张家号称百忍传家，心中的气也就平了。人家在信中说得好，官职是朝廷所授，不是李旭所授。所以不是为李旭卖命，而是为朝廷卖命。如果罗艺有本事让朝廷认可他对六郡的支配权，张家绝不会反抗罗艺的统治。但想让张家为幽州军做内应，那是无论如何都不可能！

“你等以为，我再添上什么好处，才能让崔、张、王、刘几家里应外合！”军事上的失利让罗艺不得不让步于现实，放下身段，他叹息着向幕僚请教。

“如今之计，分化瓦解才是正道！”刘义方想了想，低声回答。‘如果最初罗公就肯许诺出更高条件，仗根本不用打得如此坚苦’他心里为已经逝去的机会惋惜，嘴巴上却不得不替主帅谋划补救办法，“那几家人先前所为，不排除有做给李夫人看的成分在。但不给他们足够的好处，他们也不会为咱家冒险。首先李夫人是唐公的女儿，他们对李夫人过分不敬，有可能导致河东李家的报复。其次，博陵的兵权抓在赵子铭和吕钦两人之手，这两人是李将军一手提拔起来的，对其忠心耿耿。别人贸然起事的话，很可能被吕、赵二人派兵捕杀。第三，六郡豪门中，有一部分人已经倒向李将军，他们这两年没少从开荒屯田等事中得到好处.......”

“行了，子义，你说的那些我都清楚！”幽州大总管听得心里沮丧，摆摆手，打断了刘子义的罗嗦。“你直说吧，咱们怎样做才能尽快把六郡拿下来。要多少钱，给对方多大官职，还是直接割数个县给他？像薛家兄弟那样，让他们专断一方，军民兼管！”

“不光是多少好处的问题。可能为将军效力的，还必须符合几个条件！”刘义方想了想，继续道，“第一，其家不在赵子铭和吕钦两人的兵力威慑范围内。第二，其家在李将军所行的新政中受损。第三，其家有能力在起兵后，短时间内不被扑灭，进而影响到博陵军整个战略部属。第四，这个人要有野心，也有胆子，并且要足够凉薄！”

幽州众将面面相觑，虽然对敌人有所了解，但他们却没达到对其中每名文臣武将的脾气、秉性都了如指掌的地步。刘义方说了那么多条件，按他的标准筛选，大伙都知道的几个主要家族都已经可以被排除在外了。而一些影响稍小的家族，又怎可能经受起博陵军的倾力反击?

“嗯，咳、咳、咳！”正当大伙搜肠刮肚寻找合适策反人选的时候，老长史秦雍发出了一阵剧烈的咳嗽。岁月不饶人，他追随了罗艺近三十载，如今已经是迟暮之年，身体比不上小伙子们，稍微劳累一些便摇摇欲倒。

“老秦且下去休息，这些小事，无需你过多操心！”看着老长史憋得像熟螃蟹一般的脸色，虎贲大将军罗艺关切地叮嘱。

“老，老臣以为，咳咳，若是，咳咳，若是一时找不到合适人选，不如，咳咳，不如从长计议。切，咳咳，切不可再轻举妄动，咳咳，让博陵做了防备！”秦雍一边咳，一边建议。

“嗯，大伙先退下吧。元让，你去传医官来。子雄，你部下午继续攻城，不用拼命，但也别给易县守军喘息的机会！”罗艺从老长史的话语中听出些阴谋的味道，犹豫了一下，命令。

将军们如释重负，起身离去。他们都是打仗的好料子，阴谋并非所长。甚至打心眼里对收买和煽动叛乱等奇招怀有抵触。这都是受罗艺的影响。在大半生时间内，虎贲大将军罗艺都是个非常纯粹的军人。如果不是时局发展得太玄妙，如果不是权力的诱惑太大而虎贲铁骑的实力又太强，也许他根本不会起问鼎逐鹿的念头。

“主公请恕老臣直言，子曰：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几事不密……”待大伙的脚步声都去得远了，秦雍止住咳嗽，低声劝告。

“行了，我下次注意便是！有什么话你直接说吧！”罗艺很不习惯这种背着诸将做决定的方式，甩了下袖子，命令。在他眼里，自己一手带出来的幽州将士个个都是光明磊落的好汉，实在没必要过于防

范。秦雍的做法不但会使得主帅和将军们彼此之间起隔阂，而且会影响幽州军整体的战斗力。

秦雍拱了拱手，算是给罗艺赔罪。“臣无心间隔诸将，只是臣所想到的人选实在有些尴尬。一旦走漏风声，恐怕将军非但不能得到其帮助，反而会白白便宜了他人！”

“哪个？”罗艺皱着眉头，将自己能想得起来的头面人物细数，数遍六郡也没找出这样一个人物来。

那边刘义方见不得主将着急，沉吟了片刻，低声道，“秦老说得莫不是恒山……”

“对，恒山郡守杜圭！秦雍轻捋胡须，笑容满脸。

“杜宝相不过是个干吏吧，哪算得上豪强？！”罗艺在鼻孔中冷哼一声，对两个属下提供的人选很是不屑。

那位姓杜的郡守是正经八本的科举出身，先帝在世时宦海沉浮多年，最大不过做了一任秘书监侍读。后来因为巴上了楚公杨素，所以才外放为县令。杨玄感造反时，曾经向他写信求助。他当场扯书斩使向朝廷表明忠心。事后又帮助朝廷私下搜捕杨家仆从，累功被授郡丞。

行伍出身，功名是一刀一刀砍出来的罗艺素来瞧不起这种凉薄之辈。所以也没打过拉拢其为属下的念头。况且恒山郡在博陵六郡中的重要性很小，即便将杜圭拉拢过来，也未必能对眼前战局起到什么作用。

“杜圭虽然不是出身于豪门，但为官多年，家业已经不算太小。况且罗公拉拢他，只为的是让博陵自乱阵脚，无须他出更多力气！”秦雍摇摇头，温和地提醒。

当官当久了就会建立自己的家族。罗艺痛恨豪门专权，但此刻在幽州，罗家不算豪门么？此外，忠武将军步兵为代表的步家、壮武将军刘义方为代表刘家、长史秦雍为代表的秦家，哪个势力又比那些世袭的望族小了？说他们不算豪门，恐怕整个幽州都会当成笑话！

“况且咱们这边多一个郡出来，博陵那边就少一个郡。实力对比发生了变化，那些先前对咱们没信心的人，便会重做选择！”刘义方在旁边笑着补充。

“可这个人曾经是最看好李仲坚的！”罗艺有些不放心，“别是咱们枉费功夫，反而转头被他利用了为李夫人拖延时间！”

“老臣倒不怕他为李夫人效忠，反而怕他见势不妙，索性阖郡投了河东！”秦雍将白胡子摇得上下乱飞，“我听人说，前些日子唐公李渊听说女婿战死了，立刻想谋夺抢女儿的家产。兵马都到了井陉关前，突然又掉头撤了回去。恒山郡守杜宝相非但没和郡丞一道整军备战，反而派人去博陵，请求李夫人主动邀娘家人过来帮忙！”

“这个李老妪也忒不地道！若不是他做事不密，李将军也不会落到如此下场。杜宝相居然想去投他，真是自己瞎了眼睛！”虽然同样打着六郡的主意，罗艺却非常不齿李渊当时的做法。

以军人角度，他非常同情李旭的遭遇。认为对方是受了河东李家的拖累才战败的。如果太原留守李渊不图谋不轨，作为其世侄的李旭便不会被瓦岗军和东都方面前后夹击。更不会含恨跳下黄河，令天下豪杰扼腕。

“主公切莫小瞧了李叔德。他手中虽然没有多少兵，但太原宫本为我大隋皇帝陛下亲征塞上的落脚点，里边存有很多铠甲。而河东李家在朝野人脉甚广，门生故旧的作用足以抵上十万大军。老臣以为，河东兵马不南下则以，一旦南下，半个关垄唾手可得！”

“还不是仗着老子的余荫！”罗艺撇嘴，不屑地点评。转念想想自己打一个易县还要费半个多月的力气，而对方仅仅凭着血脉就能不战而屈人之兵，心里又甚为失落。“那杜宝相既然心向李渊，咱们怎么才能取得他的支持？你们说吧，咱们拿什么打动他。金子、骏马、还是高官。他已经是郡守了，还能再怎么高？”

“如果主公早正名号，这事情就会变得非常简单！”老长史秦雍长揖及地，再次提起要罗艺自立为王的话。

如果自立为王，罗艺麾下就有一大票空头职位。像杜宝相这种做梦都想将官做得更大的人，索性封他一个开国侯，肯定比多少金子、珠宝都管用。

“此话且不要提，眼下咱们就控制了幽州这么大块地方。连半个河北都没到手就忙着称王称帝，和高士达、格谦这些土鳖又有什么差别？这种勾当连李密那厮都不屑做，咱们又何必自己抽自己嘴巴！”幽州大总管罗艺摇头，直截了当地拒绝了麾下的拥立。

根据南边传来的消息，在‘大败’李仲坚后，河南群盗愈发相信李密有天子命。所以轮番上表劝进，请其早登大位。而李密却仅仅将自己的封号改成了魏公，不肯与大隋天子分庭抗礼。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东都未平，不可议此。”换做翟让的话则变成了“刚多收了两斗稻谷便做梦纳妾，不如先去洗洗两脚泥巴！”

“那就只好许他事成后割地自立，爱怎么折腾怎么折腾了！反正有咱们幽州给他提供军力支持！”刘义方见主帅意志已决，只好换了一个条件与其商讨。

“也可以，但礼物不可太少。杜宝相少年时家贫，对财货素来看得重！”老长史秦雍点头附和。

“尽管满足他，反正他只是个过路财神！”罗艺耸了耸肩膀，冷笑着同意。‘待老夫全取六郡，少不得再将财货拿回来。这种无耻小人，不值得信任！’他心里发着狠，手掌悄悄地握紧了腰间宝刀。

“同时，咱们也得小心别人用一样的手段从内部制造事端！”秦雍结束了一个谋划，又想起其他重要事情。

“咱们的弟兄？”罗艺话中隐隐约约透出几分不满，“老秦，你不觉得你最近太小心了么？弟兄们跟咱们时间最短的也超过了十年，用得着把他们都当贼防着？我敢保证，咱虎贲铁骑里只有磊落好汉，绝不会出现杜宝相那样的市侩小人！”

“但您麾下现在不止是有虎贲铁骑。薛家兄弟跟李仲坚本来关系就很密切，投降咱们又是被形势所迫。如果他们在背后捣乱，咱们恐怕连家都回不得！”秦雍也加高了声音，郑重提醒。

“莫非你听说了什么闲话？”罗艺楞了一下，板着脸追问。

“恐怕无风不起浪！”秦雍的脸抽搐了一下，冷笑着回答。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二 上)

更新时间:2008-8-14 17:17:53 本章字数:3566

薛家四兄弟试图谋反的消息就像一块大石头，压得幽州大总管接连好几天喘不过气。偏偏他还不能按照老长史秦雍的建议派人回去将对方一刀砍了。没有确凿证据在手就乱杀降将会让他落下一个心胸狭窄的骂名。况且薛家兄弟是第一支投靠于幽州的外来力量，罗艺怎样对待他们，将成为其他后来者的参照。一旦四兄弟死得不明不白，天下豪杰将无人敢再投靠幽州。

罗艺也不能对流言充耳不闻！那等于拿数万大军的安危赌薛家兄弟的忠诚。这个赌注太大，他不敢下。薛世雄两度兵败都是因为幽州军的暗算，这一点薛家兄弟不会不清楚。他们投靠幽州是迫于形势，一旦形势可能对幽州不利，薛家兄弟难免会想起父辈的仇恨来。

壮武将军刘义方见罗艺伤神，替他想了一个折中的办法。建议他将驻守于塞外威慑诸胡的忠武将军步兵调回来保卫渔阳。虽然步将军因为过于脾气耿直得罪了不少人，但他对幽州军的忠心却天日可鉴。由他坐镇渔阳，一则可以保证大军今后的退路不会有失去。二来也可以威慑薛家兄弟，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

“退路？子义，难道你认为咱们已经不可能打败由一个女人做主帅的博陵军了么？”罗艺赞同刘义方所提建议中的前半部分，但对其在建议后半部分所说的话非常不满。“什么叫保证退路？咱虎贲铁骑何时向敌人低过头？当年咱们以五千弟兄对塞外诸胡十万大军，照样杀得他们屁滚尿流，如今却要不战而退？子义，你是不是这些年活得太滋润了，已经忘记了人血的味道！”

“未料胜先料败，是当年大将军所教。子义愚顿，却终生不敢忘！”刘义方微微躬了躬身子，如实回答。

“胡说，老夫什么时候教过你这话？”罗艺竖起眉毛，眼中充满了怒火。对方是他的心腹爱将，但绝不等于可以当着所有人扫他颜面。如今他需要绝对的服从，绝对的权威，无论谁，无论什么原因触犯逆鳞，都不可饶恕！

军帐里静得可怕，顺着风传来战鼓声隐隐约约，敲得人心脏直接向嗓子眼处跳。罗大将军已经不是当年的大将军了，上次步将军说错了几句话，便被他罚到塞外思过。今天刘义方当众顶撞他，还不知道会导致什么后果。

正当众人试图找些话头来缓解帐中气氛的时候，刘义方抱拳肃立，高声回答。“开皇十五年秋，将军领我等北击突厥，沿途存放粮草辎重，派壮士建营保护。末将问其故，大帅说，兵凶战危，世间没有永远不败的将军。若是能在大胜之时依旧保持平常心，为自己留下退路以备不测。即便偶尔受挫，也很快能卷土重来！”

“你个油嘴滑舌的鸟蛋，督战去。今天攻不破易县，不准回来吃饭！”罗艺抬腿踹了刘义方一脚，笑着骂道。

对方说得有理有情，让他根本不忍心发火。未料胜先料败的确是他当年领兵出塞时向下属灌输的用兵理论，当年百胜将军罗艺的威名可不是完全靠一把片刀乱砍出来的。对敌军实力的准确了解，对敌我双方作战意志的准确把握，还有对士卒安危的关心，对麾下兄弟的爱护......如是种种，都是他走到今天这个位置的必然因素。‘但今天我怎么忘记了自己曾经说过的话？’看着刘义方转身远去的背影，罗艺扪心自问。他霍然发现自己的确变得太多了，已经不是原来那个有担当、有气度、百折不挠的罗将军。多疑、易怒、刚愎自用，原来自己所讨厌的那些缺点，现在逐个在自己身上出现。比起当年的某些骄横跋扈的世家子弟来有过之而无不及。

“子义！”向前追出十几步，虎贲大将军罗艺又将已经走出军帐的刘义方喊了回来。“照正常强度攻城吧，注意伤亡。若是敌军士气还像原来那样旺盛的话，尽管撤下来。晚上咱们几个再想别的办法！”

“诺！”刘子义转身，端端正正地向主帅行了个军礼。

“你个鸟蛋，小心着点儿别被强弩伤到！”罗艺裂开嘴，当着无数将士面又骂了一句。他感觉到心情瞬间变得轻松，思维也随即敏锐。

“来人，替老夫写一封信，把北平郡守薛万均的弟弟万彻召来，老夫年纪大了，需要一个勇武的人做亲卫统领！”罗艺眼前灵光闪动，瞬间做了一个令所有亲信张目结舌的决定。沉吟了一下后，他继续吩咐道：“派人持老夫令箭去河间，命令成儿引军后退，到河间东北九十里的束城驻扎。不要理睬窦建德军，也不要过河攻击赵子铭部！”

“遵命！”留在军帐内的心腹们答应一声，分头落实两道命令的实施细节。

窦建德决不是像他自己说得那样为安民而来。他北上的主要目的便是为了争夺河间郡。既然河间郡守王琮不肯归附于幽州，罗成就没有必要帮他守卫郡城。当郡兵们被窦建德打得满地找牙时，王琮自然要向罗成求援。到那时幽州郡无论提出任何条件，河间王家都没有讨价还价得余地。

此外，窦建德与博陵六郡之间的合作恐怕也是迫于幽州的压力。罗成的兵马一后退，流寇们与博陵之间的合作便失去了基础。比起常年遭受战火的河间郡，已经实施了两年屯田新政的信都郡肯定对流寇们更有诱惑力。

眼下六郡的兵力都忙着应付幽州，信都郡对窦建德与高开道二人来说，无异于一个被剥光了壳的鸡蛋。正在灌浆的麦子，毫无防备的大城，车水马龙的集市，如果窦建德能忍住不去抢，他就不是流寇头领，而是千古第一君子。

“大帅高明！”有人快速领悟到一退之间的精妙之处，笑着称赞。

“高明，真高明就不会被人堵在这了！”罗艺笑着摆手，“别拍马屁，干正事要紧。老秦，那天的事情安排得如何了，使者派出了么？”

“当晚就出发了。但前路被吕将军封堵，他只能从矩马河那边绕行。沿途还要避过对方的盘查，估计最快也得后天才能到达目的地！”老长史秦雍想了想，低声回答。

“去他***，这事儿一来一回少说也得半个月，估计是肉包子打狗了！”罗艺笑着骂了一句，连连摇头。“老秦，你有没有办法让安排我直接跟姓吕的见一面，这些天我看了一下，此子用兵甚有章法，是个难得的将才。他跟咱们作对，不过是为了保境安民罢了！如果咱们答应不骚扰六郡百姓，也善待李仲坚的遗孀，我想，也许他会考虑结束这场战事！”

“此事希望不大。但老臣会尽力去安排！”秦雍答话的语气中充满了犹豫。临阵说服敌方大将的确比收买一个郡守的效果大得多，但行伍者考虑问题的角度与文官们往往大相径庭。文官们喜欢比较双方实力，习惯趋吉避凶。而很多武者做事却往往仅凭着一腔血勇，忠诚、

义气、名誉，这些看得见摸不着的东西对他们的影响绝对比文官们来得大。

“不试试怎么知道行不行？李仲坚已经死了，吕将军为谁而战，总得有个说法吧！”罗艺用力挥了挥胳膊，从武将的角度解释自己的安排。

“武者有自己的职责！”自打罗艺从军的第一天起，已故的大将军王杨爽就这样教导过他。数十年来，他东征西讨，在一步步实现自己的人生目标的同时，也不停地感悟着杨爽的训导。

“武将的职责是守护！”数十年来，罗艺率领着虎贲铁骑像长城一样守护在大隋边境上，从来没忘记自己的是一名武者。按同样的道理来推算，敌将吕钦肯定也在守护着什么东西，一个承诺？一番信任？还是与李旭主从之间的友谊？无论他守护的是什么，罗艺只要能清楚，便可以与对方开诚布公地谈判。用武将对武将的尊敬以及武将对武将的理解来谈判，结束这场没完没了的战争，还各地以安宁。

将心比心，罗艺认定谈判成功的希望很大。李仲坚出身寒微，人生的轨迹和自己极其相似。至于吕钦、赵子铭这些目前六郡的栋梁，从名字上罗艺就能推算出他们不会生于什么名门望族。如此，他们迫切需要的是什么？罗艺完全可以猜得到。最关键的一点是，李旭已经死了，众人必须另找一个豪杰来辅佐。比起那些自以为高高在上的世家大族而言，同为寒门出身的罗艺绝对更适合博陵军旧将。罗艺甚至可以保证，在几年之内就替他们报仇，杀掉刘长恭和段达，用他们的人头来祭奠李旭的在天之灵。

即便众人不打算为李旭报仇，与幽州结为一体也是上上之选。李仲坚已经死了！这是对幽州最有利的条件。仅仅凭着李夫人一个寡妇的力量，她绝对无法保住六郡。如果没有强者替她出头的话，朝廷很快会派人接管李将军的地盘。即便朝廷暂时无法派人过来，大总管的位置空久了，也会引起无数人的窥探。与其将六郡交给别人，不如交给幽州军。至少，罗艺可以答应李夫人的超然地位，也可以保证李将军生前所坚持的那些政策，将开科取士，授田安民等善政继续下去。那是李将军的心愿，对于辎重和人才都极其匮乏的幽州来说，也是必须发展壮大的唯一选择。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二 下)

更新时间:2008-8-15 8:56:45 本章字数:5868

老长史秦雍不负罗艺所望，当天下午便想出一个妥帖办法，将约吕钦见面和谈的信绑在攻城弩上射进了易县。第二天，守军派了一个队正出来回信，说自家将军答应明天上午巳时整在易水河畔的送客亭与来自幽州的远客相见，各带四名侍卫和二十名随从，其余兵马不得靠近亭子周围五里范围之内。

“送客亭？那么远的地方！你家将军讲究还挺多！”罗艺被吕钦的要求搞得很是恼火，皱着眉头说道。以他虎贲大将军的名头，就是在自己营中相见，也不会趁机为难一个后生晚辈。对方却一张纸就把彼此都支到了离城二十里外的野地里。往来要耗费许多功夫不说，幽州军还得事先去作些准备，以免双方正谈得高兴时，那个已经挺立了不知道多少年的破亭子突然坍塌下来把所有人压死。

“我家将军说了，天气炎热，能在河边与前辈饮茶赏水乃求之不得的荣幸！”身穿队正服色的博陵军信使欠了欠身子，笑着解释。

自己这边用弩箭下书，而敌方派人来回信。在胆气上面，幽州军已经落了下乘。因而虽然讨厌吕钦多事，罗艺还是勉强答应了对方的要求。并且主动邀请守军在吕钦到来之前先派使者检视周边状况，如果觉得安全受到威胁，随时可以毁约。

“虎贲大将军当年乃我朝塞上长城，断不会做绑票索赎的勾当。所以派使节检视就不必了，明日巳时，我家将军一定会到！”使节胆子甚大，直接拒绝了罗艺的好心。

“那老夫明日就在送客亭中恭候你家将军！”罗艺大度的笑了笑，命人送使者离开。

待来人去得远了，幽州军立刻开始着手准备。刘义方亲自带领一哨兵马将送客亭周围方圆十里搜了个遍。把一丛丛灌木全部砍倒，将附近野地里发现的土窟窿、破瓦窑全用烟熏过，直到确信不可能有刺客隐藏了，这才把心放回了肚子内。

经过一番实地探察，众将发现送客亭还真算得上一处名胜。幽州将士原以为那里不过是个乡下土财主附庸风雅建起来的俗物，待看了

亭子脚下石碑的铭文才知道此亭居然建于三国时代，是北魏武帝远征乌丸时，为纪念刺秦勇士荆柯所为。据传亭子所在位置便是荆柯登舟远去的位置，当日高渐离击缶，荆柯狂歌。至今其附近仍有“壮士一去不复还！”的古韵在涛声中萦绕。

“这个吕钦，倒是会挑地方！”听了属下的回报，罗艺对敌将更高看了几分。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纵使是个失败的英雄也会受到大伙的尊重。如今的幽州与博陵之间的强弱对比恰好似当年的强秦与弱燕，吕钦选择送客亭为谈判地点，已经表明了他不会向罗艺屈服的心迹。

“大将军须提防他铤而走险！”听了送客亭的典故后，老长史秦雍未免替自家主帅的安危担忧。眼下幽州军虽然攻击受阻，实力却远远高于对方。若是罗艺在此时被贼人所伤，军心难免会受到很大影响，从而导致前功尽弃。

“不妨，老夫的身子骨虽然不如以前了，却也不至于惧怕一个无名小将。况且他敢亲自来我营送信，就不会是个使下三滥手段的匹夫。咱们若防备得过于小心了，反而被他笑了去！”罗艺微笑着摇头，目光中充满了对敌人的赞赏。

“大帅说前来回信的就是吕钦本人？”曹元让等人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瞪圆了双眼追问。

“当然是他本人！”罗艺拍案赞叹，“一个普普通通的队正，能替将军做事先堪察不堪察现场的决定么？老夫开始就觉得奇怪，可惜醒悟得晚了些。后生可畏，后生可畏啊！咱们幽州军的年青人里，可找不出这样的人才来！”

“不过是匹夫之勇。一旦陷在咱们这儿，他麾下的士卒岂不是群龙无首了！”曹元让见主帅尽长他人志气，酸溜溜地嘀咕。

“老夫的人品在你眼里难道就如此不堪么？”罗艺双眉倒竖，喝问。“滚出去自己领二十军棍，没见识的东西！”

挨了骂的曹元让不敢还嘴，乖乖地出门去找打。虎贲大将军罗艺的目光从麾下众将脸上扫过，越发觉得自己麾下人才匮乏。一个博陵军中的无名小将，居然能说出‘当年乃我朝塞上长城’这种既恭维了对手，又把对手堵得无法使阴着的话来，见识和本领岂是曹元让这类马屁鬼能比？即便儿子罗成在同样情况下，都未必有此人镇静。所谓强

将手下无弱兵，看了此人的气度，就知道其主帅当年是何等的英雄了得。好在李仲坚死得早，否则幽州军还真遇到了劲敌。

怀着满腹的爱才之心，第二天罗艺早早地便动了身，提前到送客亭中等待易县城中的后生晚辈。堪堪到了巳时却听不见丝毫马蹄声，正当他以为对方胆小不敢赴约的时候，只见一叶扁舟顺易水而下，二十几个身穿戎装的年青后生自己摇着桨，直奔小厅而来。而昨日回信的那名队正就站在船头，远远便开始向罗艺拱手。

‘小子倒也狡猾！’虎贲大将军罗艺肚子里暗骂一句，微笑着起身。为了防备博陵军使诈，刘义方特意带了五百轻骑埋伏在数里之外。如果罗艺遇险，只要坚持上一刻钟时间，骑兵们便能拍马赶到。谁料吕钦也不是个徒有血勇的憨货，居然弄了条船自水路前来赴约。倘若幽州军试图强行留客，他只要跳上船去，转眼就可以划到对岸。派多少骑兵去追也只有望河兴叹的份儿！

须臾之间，小舟已经与亭基相接。上前与罗艺见礼的却不是吕钦。从他身后人群中走出一名彪形大汉，飘然跃入了亭子当中。

“你!”没等大汉报出名号，曹元让、夏郡、周子雄、郑远四将已经团团将罗艺护在了中央。亭子周围十余步外警戒的二十名幽州侍卫也立刻拔刀在手，随时准备扑上前迎敌。

眼前情形不由得大伙不紧张，罗艺和他身边的四名心腹都是百里挑一的壮士，跟来人相比却依旧矮了大半个头，窄了小半个肩。再加上对方那一脸黑漆漆的络腮胡子，看上去就像个转世金刚。一旦他上前逞凶，已经年逾半百的罗艺未必敌得住。

来人却丝毫不随着幽州上下的紧张而跟着自乱阵脚，正站，双手附心，前行一步，举拳齐眉，躬身两次，然后将伸出的齐眉双手收回触及额头，再躬了第三躬，口中说道：“晚辈李仲坚久闻虎贲大将军英名，常恨无缘当面受教。今日得见，快意平生！”

然后以手附心，退一步下来，目光迎上对方面孔。

“好，好，好一个李仲坚！”强压住心头惊涛骇浪，虎贲大将军罗艺正色，直躯，先受了对方这个大揖，而后双手附心，胸前环抱，微微向下躬了躬身，以长者之礼回敬，“老夫一直以为你战死于黄河南岸了，甚为惋惜。万万没想到，万万没想到你是诈死埋名，偷偷摸摸跑回了博陵！”

“无数人盼着晚辈死，所以晚辈不得不偃旗息鼓向回赶。让前辈担心了！”李旭笑着解释，然后又四下做了个罗圈揖，“劳众位将军久等！李某实在罪过。望众位念在彼此同朝为官的份上，休得跟我这粗人一般见识！”

‘你要是粗人，我们就都成了猪了！’曹元让等人心中暗骂，却不得不笑着还礼。他们今天是抱着李旭已经战死，六郡无主的前提约吕钦出来交涉的。如今六郡的主人亲自到送客亭中与罗艺会面，摆明了是要问幽州军趁着人家不在欺负孤儿寡妇之罪。那还谈个什么劲？不如赶快回到军营中去将队伍拉出来，一刀一枪见个真章。

“诸位远道是客，我这做主人的不得不尽地主之谊。军中没有好酒，大将军请担待些！”不顾罗艺与他麾下众将的尴尬脸色，李旭向小舟上挥了挥手，“上酒菜，待我亲自把盏为罗老前辈接风洗尘！”

“诺！”吕钦、张江、王须拔和郭方四个答应一声，拎着两张矮几，数坛子酒，几个食盒陆续登岸。那二十名护卫也不上前帮忙，眼巴巴地看着吕、王等人将食物搬空了，用竹篙向岸上轻轻一撑，扁舟如落叶般去了河道中央。下锚收桨，处子般娴静。

“老将军请入座！”李旭笑着伸开胳膊，将罗艺让向客位。

“李将军请！”纵使心中有千种不快，虎贲大将军罗艺也不能输势又输人，笑着回应。

双方分宾主落坐，各自所带的四名随从立于身后侍酒。待两个金盏都斟满了，李旭命人上前将罗艺的酒盏捧到自己身边，将两盏酒各自倒出一半，放入同一盏里混匀，再分成两个半盏，然后亲手提酒坛给双方重新斟满。一盏交由吕钦送到罗艺面前，一盏自己双手举起，与眉心等高。

“为老将军寿！”李旭举盏齐眉，祝酒。

“为李将军寿！”罗艺点点头，举盏过眼，回敬。

经历了这样一番繁文缛节，他心中的惊诧已经慢慢平复。对方说得好，无数人盼着他死，所以他不得不潜回领地。作为博陵六郡的窥探者之一，罗艺的确没资格指责别人蓄意欺骗。况且昨天吕钦来回信时，口口声声说的是‘我家将军’。能被其尊称为‘我家将军’的，不是李旭还有哪个。

要怪，这事儿只能怪幽州军中的斥候、细作本事太差，根本没探听到李旭诈死潜回的蛛丝马迹。所以才导致幽州上下一直先入为主地把吕钦当作今天会面的主角，进而导致整个谈判局面陷入被动。

“晚辈当年去塞外贩货路过蓟县。从步校尉口中听闻老将军那句，‘人不是畜生，不需要名种名血’，深受鼓舞。后来从军，每每以此言自励。因此，叫老将军一声前辈理所当然，请前辈满饮此盏，以受晚辈之敬！”李旭捧起第二盏酒，笑着相劝。

在喝第一盏酒的时候，他已经用实际行动证明了酒里不可能下毒，所以罗艺也不会怀疑他包藏祸心，举起酒盏，一饮而尽。

宾主双方面前摆的都是银筷子，亮闪闪甚是整洁。李旭劝完了酒，然后劝菜，完全没将虎贲大将军罗艺当作一个入侵者来对待。他越是热情，罗艺越觉得尴尬。勉强夹了几口山珍海味，放下筷子，笑着说道：“老夫一直以为李将军已经殉国，所以……”

“若是晚辈殉国了，六郡交给前辈来治理，肯定最为放心！”李旭笑着打断罗艺的话，言谈之间彬彬有礼。“若是晚辈能早跟老将军言语一声，咱们彼此之间也不会闹出这么多麻烦。可是路上不安全，博陵距离幽州又太遥远。所以导致幽州兴师动众，真是过意不去！”

“嗯，嗯，这是老夫失礼！”罗艺被憋得几乎喘不过起来，咳嗽了几声，回应。“李将军给个明白话，你今后准备怎么办！”

对方一口一个前辈，他当然不能直接说‘小子，我就要并了你治下的六郡！你得识相！否则休怪老夫无情！’所以干脆话头踢回去，听听李旭准备如何了结这场争斗。反正幽州军已经兵临城下了，李旭这个主人在也好，不在也罢，总不能三言两语就让数万兵马轻易地返回驻地。

“晚辈已经上本朝廷，参越王杨侗、光禄大夫段达、太府卿元文都及虎贲郎将刘长恭勾结流贼，蓄意谋害。想陛下乃圣明天子，不会将此事置之不理！”李旭仿佛听不懂罗艺在问什么，想了想，回答。

“陛下若是欲为你报仇，早就下旨将刘长恭等人砍了！何必等到现在？”罗艺见李旭依旧对朝廷怀有妄想，忍不住出言点醒。

杀了段达等人，朝廷手中就没兵将对付瓦岗众，所以李旭和他麾下的弟兄只能算白死。这是江都方面一直装糊涂的根本原因，罗艺和

身边的心腹幕僚早就分析过，压根不相信谁会费力气给一个无凭无倚的寒门将军主持公道。况且自大隋立国以来，稀里糊涂死在自己人手里的又不止李旭一个。类似的事情屡屡发生，从先帝到今上，顶多抓个替罪羊安抚人心，从没处理过真正的幕后黑手。

“我是大隋臣子，只能求陛下做主。别人负我，我却不能擅开战端！”李旭叹了口气，幽幽地回应。

“大隋还能坚持几天？！”罗艺看不惯李旭的婆婆妈妈，斥责的话脱口而出。话说完了，才发觉自己于不知不觉间又被眼前的‘老实人’给带到了沟里。

所谓求陛下做主，纯是李某人的托辞。有这样的一道折子送到江都，杨广为了平息他的愤怒，肯定会温言抚慰，甚至给他加官进爵。虽然大隋朝的官爵看上去已经不值钱了，但对他李某人来说，等于重新确认了自己对博陵六郡的管理权。朝廷不能再派新人来取代一个忠心耿耿且刚刚受了委屈的大总管，而幽州军南下也成了名副其实的造反举动，道义上愈发站不住脚。

“大隋存在一日，我就是大隋之臣。保境安民乃肩头之责，不敢有误！”李旭向南方拱了拱手，继续装忠臣。

“然后老夫就是辜负君恩，图谋不轨。攻击同僚，倚强凌弱！”罗艺再也压不住心头怒火，一边咆哮一边拍桌子。

他本来就不是个脾气温和之人，自从李旭登岸以来，几乎每一句话都将他逼在下风。压抑得久了，自然要喷发。曹元让、夏郡、周子雄、郑远四将也不是好相与之辈，见主帅准备与对方撕破脸，索性也用腰间拔出了刀。只待罗艺一声令下，就冲上前去用兵器跟李旭讨价还价。

“嘿！”王须拔冷笑一声，抱着胳膊，斜眼相看。

“嘿！”吕钦撇撇嘴，拎起酒坛，继续为主将和客人将金盏添满，对明晃晃的刀光视而不见。

两声冷笑，听在罗艺耳朵里比千军齐呼力量还大。那姿态，那眼神，分明是对他这个昔日塞上长城，对整个幽州军的轻蔑。想他罗某人纵横半生，何时被人如此小瞧过？简直是丢人丢到了家！因此不得不再次将怒火压下，用手扶住桌案，低声命令道：“把兵刃都收起来。

李将军在数万大军中都能杀个三进三出，会怕你们几个那两下庄稼把式？收了，别给人家当笑话看。咱们幽州军的本领要在战场上用，不是用在这地方的！”

“禀将军，在您归来之前，我已经在战场上见识过的虎贲铁骑的威力！”吕钦放下酒坛，背对着罗艺向李旭叉手施礼。

“如何？我一直梦想与罗老将军并肩塞外，纵马狼居胥下。没想到你小子比我还走运！”李旭嘴角含笑，半是羡慕，半是嘲讽。

“可惜吕某麾下那些大好男儿，不是死于胡人之手！”吕钦仰天长叹，话语之中带着无尽的惋惜与不甘。

“你说什么！”罗艺再次被激怒，站起身，大声喝道。

“吕某说，可惜我麾下那些大好男儿，不是死于胡人之手！”吕钦虎目含泪，大声回应，“可惜当年塞上长城，如今只会在自己家里打劫，对着昔日的同僚挥刀！”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三 上)

更新时间:2008-8-15 21:06:49 本章字数:4558

刹那间，幽州大总管罗艺的脸色就像被人反复扇了十几个大耳光般，红红绿绿甚是好看。他虽然人老雄心壮，欲化家为国。但毕竟磊落了大半生，从来不曾让人据理指摘过。况且虎贲铁骑在边塞上声名赫赫，无论突厥狼军还是边郡百姓提起来都会挑一下大拇指。而今天，吕钦却把虎贲铁骑和窦建德、杨玄感这类匪人相提并论，这口气让人如何咽得下?

“鼠辈休逞口舌之利！”罗艺算是看出来了，对方跟本没有跟自己和谈之心。所谓临风赏水不过是个借口，真实目的就是将自己约出来当面羞辱。“虎贲铁骑做过什么，做得是否应该，自有后人评说。你博陵军守不住老巢，就别怪他人窥探。即便罗某不来，窦建德会放着嘴边的肥肉不啃？刘武周会放着六郡膏腴不动？纵然是你那便宜岳父李渊，恐怕也早就厉兵秣马了吧？！”

“老将军所言甚是，当时天下人皆以为李某已死，因此想打六郡主意的人绝非幽州一家。晚辈刚才说过了，倘若晚辈真的战死河南，将六郡交到罗老将军之手，强过他人百倍！”李旭笑着向罗艺拱了拱手，示意对方不要跟无名小卒一般见识。然后，他又将目光看向吕钦，笑着骂道：“哭什么，男儿有泪不轻弹。你不是已经把虎贲铁骑挡在易水北岸了么？想我博陵疲弱之兵能和名满天下的虎贲铁骑打个平手，你应该为自己和弟兄们骄傲才是。把腰直起来，站我身后去。让罗老将军看看这些天来跟他对阵的博陵晚辈是什么模样！”

“诺！”吕钦抹干眼泪，大步走到了李旭身后。腰杆挺拔如山。

“呵呵呵呵，废话老夫就不跟你多说了。”罗艺知道自己在道义上肯定站不得上风，好在此时不是远古，争夺天下所凭的是实力而不是道义。冷笑了几声，说道：“虎贲铁骑在你等眼里是塞上长城也好，是土匪流寇也罢，老夫既然已经带着他们来了，李将军是想继续跟老夫为难，还是顺应时势，不妨给老夫个明白说法！若是你肯投在老夫麾下，待老夫结束了这乱世后，甭说六郡，割整个河北给你都不在话下！你若觉得信不过老夫，老夫可以当着三军将士之面立下重誓……”

“末将仅仅是六郡抚慰大使，无权决定割地与人。老将军请体谅晚辈的苦衷！”李旭收起笑容，正色回答。

“那就是决定与老夫为敌了？”罗艺一甩袖子，准备站起身来离开。“小子，不是老夫瞧你不起，你虽然也有常胜将军之名，却未必经得起我罗艺倾力一击！”

“老将军且慢，晚辈亦不想与老将军为敌！”李旭抬起手，遥遥地做了个拦阻的架势。“将军麾下铁骑乃天下致锐，这一点，估计有眼睛的人都能看得到。但将军想过没有，取我一个郡需要损耗多少兵马，需要花费多长时间。待将军把六郡取下来，虎贲铁骑还会剩下多少，将军争夺天下的时机会不会就此错过？仅仅为了出一口气便置数万弟兄的生死而不顾，晚辈愚顿，窃以为将军之谋不可取！”

“想不到李将军不但会打仗，口才也甚为了得！”罗艺将单手支在矮几上，望着李旭冷嘲热讽，“说说你的办法，怎样才能既不跟老夫为敌，又保全你手中那一亩三分地儿。若是说不出来，便不要再耽搁老夫的功夫！”

李旭抬起头，目光与罗艺的目光相接。不像对方那样盛气凌人，却胜在坚定明澈，“晚辈是六郡抚慰大使，职责便是保卫六郡百姓的安全。无论是流寇来了，还是虎贲铁骑来了，肯定不能任由他们在自己管辖范围内纵横驰骋。”

“哼！前提是你小子本事够！”罗艺冷笑着撇嘴，丝毫不为这种假话、大话、空话而动。

“晚辈根基浅薄，自认为没有问鼎逐鹿的本钱，所以也不敢做那些化家为国的美梦。”李旭笑了笑，不动声色地回敬了一句，“因此老将军尽管放心，您南下争夺河间，攻打平原、渤海，甚至渡过黄河去攻打洛阳，晚辈所在六郡绝不会拖您的后腿。一旦您能涤荡群寇，还天下以太平，晚辈一定会顺应时势，绝不螳臂当车！”

“你想驱虎吞狼，撺掇老夫去打窦建德！”罗艺冷笑着指出李旭的如意算盘，“待老夫与窦建德打得两败俱伤，你再坐收渔翁之利？”

李旭摇了摇头，一脸无辜，“我只是觉得，如果老将军连击败窦建德的把握都没有，又凭什么认定了能不费吹灰之力拿下六郡。窦建德是我的手下败将，实力还不如晚辈。如果老将军觉得幽州军和窦建德

争夺河间之战能让晚辈坐收渔利的话，为何不认为你我两家打得热闹反而会白白便宜了窦建德呢？”

“老夫先收拾了你，还会剩下足够的实力收拾他！”罗艺咬紧牙关，恨不得当场将李旭剥皮吃肉。“窦建德不过是头野狗，而你李仲坚是头独狼。如果得到喘息机会，便再难以制服！”

“实话！”李旭为罗艺的坦诚而鼓掌喝彩，“老将军说得贴切，晚辈是头独狼，还是刚刚受了伤的独狼。可老将军可否知道，狼越是被逼到绝路上，越会反咬一口。至于野狗，虽然牙齿不如狼尖利，却胜在聪明。一旦在野外久了便会结队，强大时即便遇到了狗熊和老虎，也敢群起而杀之！”

罗艺耸耸肩，笑容中带着几分不屑，“反咬一口，不知道李将军的牙齿在哪？”

明知道不能仅凭言语将李旭收服，但他也不忙着立即离开。眼前这个年青人还算有些见识，特别是双方抛开了关于道义、忠诚那些废话后，仅仅在得失分析上，此子说的句句都在点子上。

“虎贲铁骑是天下致锐，但整个幽州军不是。”李旭用手指沾了些酒水，在自己面前的矮几上画了把横刀。也不管罗艺是否能看清楚，他将刀刃处加深了几分，笑着解释，“虎贲铁骑是幽州军的刀刃，所砍之处，无不一击而破。但这把刀打制时过于心急，刀脊用得是软铁而不是精钢。刀柄更是朽木所雕，稍不小心便会折断，连带着刀刃都掉到地上！”

“这话何讲？小子，你难道还妄想用大言诓骗老夫？”虽然不像李旭那样亲自打过铁，罗艺对对方口中有关刀刃、刀脊和刀柄比喻也能理解清楚。通过这半个多月的攻坚战，幽州军的步卒已经充分暴露出了他们的疲弱。否则姓李的也没机会坐在他罗艺面前满嘴空话，大言不惭。

“晚辈有个作战计划，请老将军点评！”李旭向罗艺抱拳，仿佛正在和同僚讨论并肩御敌的策略。“晚辈目前布置在易县一带的兵力，足以将老将军的幽州兵再拖上一个月。不晓得一个月的时间坚持下来，虎贲铁骑需要消耗多少粮草？晚辈记得当年在齐郡时，倾全郡之力不过养了几百具装精甲。而虎贲铁骑规模至少为五千，这五千士卒、万

余辅从、两万多匹战马、驮马，还有马夫、兽医的嚼裹，幽州是否还供应得上？”

“呵呵，这多亏了你小子在桑干河与易水两岸屯田养民。你种的麦子马上就熟了，老夫尽管派人割就是！”虽然被人说到了痛处，罗艺依旧不肯露怯。具装甲骑的昂贵之处不仅仅在人和战马所披的铠甲上。能披着如此厚重铁甲上阵者，肯定都是膀大腰圆的力士。而能将壮汉和铁甲都驮起来的坐骑，也必须是筋骨特别强健的辽马或大宛马。无论骑手和马匹，都必须用精粮细米来维持体力。而为了保证建制的完整，每名骑手还必须配有一匹备用战马以便随时替换。配备一匹驮马来替他运输行李、兵器和战甲。为了照看牲口和牲口的主人，每名骑手麾下还必须配有一到两个仆从。每队骑兵还需要配备一定数量的兽医，马夫。因此五千具装甲骑的消耗，足足抵得上五万甚至更多步卒。当年大隋朝以倾国之力才养了一支虎贲铁骑，只为了威慑突厥狼军。之所以轻易舍不得派上战场，便是因为其消耗物资太大，后勤补给困难的缘故。否则杨广在三征高句丽时，也不会屡屡受挫却想不起将虎贲大将军罗艺带在身边。

幽州军这次南下，事先打的主意便是以战养战。因此罗艺的回答很直接，博陵方面尽可以闭城而守，但田里的麦子李旭无法搬到城中，也无法将农田挪到丘陵地带。那都是博陵上下苦心经营了两年的成果，刚好可以拿来为虎贲铁骑补充军需。

“是啊，麦子快熟了。这一点晚辈真的没想到！”李旭讪讪而笑，看上去很是懊恼。“老将军已经将桑干河两岸与易水北岸的屯田点都占了。按道理，那些屯田的百姓目前暂时都算是老将军的子民。老将军要从自家百姓口中争食，晚辈还真无法干涉。呵呵，若是将这些刚刚安顿下来的百姓再逼得铤而走险，不知道他们破坏的是我六郡安宁呢，还是幽州的安宁？”

“谁敢！”罗艺皱紧眉头，断喝。

李旭耸了耸肩膀，端起面前酒盏，一饮而尽。“这不是敢不敢的问题，人没饭吃了，就得拼命。早晚是个死，饿死和死于老将军刀下相差不多。到时候有人再趁机煽风点火，恐怕会闹得更大。晚辈不是老将军对手，也只能派些游骑绕到幽州去，断断粮道，发发兵器什么

的。老将军麾下的虎贲铁骑骁勇无双，总不能将自家百姓全杀光了吧？”

“你若那样做，老夫绝对不会放过你！你麾下的弟兄也最好别让老夫捉到，否则三刀六洞都是便宜!”罗艺气得火冒三丈，再顾不得掐拿前辈身份，跳起来，赤裸裸地威胁。

李旭摇头，冷笑，“晚辈只是说有能力让老将军跟我斗得两败俱伤，并不是一定非要那样做！况且有些事情不需要晚辈来做，老将军刚才也说过，窥探六郡不只是您一个。老将军能保证，窦建德、刘武周、还有河东李家，会看着您跟我打得热闹，谁也不想从中插一脚？”

“老夫又没招惹他们！”罗艺被问得一愣，悻然道。明知道李旭说得情况百分之百会发生，仍然不肯在口头上做丝毫让步。

“但老将军要争的是天下，不是河北。刘武周、窦建德要争的也是天下，不是河北。”李旭笑着发起反击，“就我这一个没本事争天下的挡在老将军面前，他们不暗中帮我的忙，难道还等您吞了六郡，发展壮大到不可收拾了才上前与您争雄不成？”

“你小子铁嘴钢牙，老夫说你不过！”罗艺叹了口气，抓起案子上的冷酒，一饮而尽。内心深处，他不得不承认自己错看了形势。只要李旭不死，幽州军拿下博陵六郡会非常吃力。刘武周、李渊、窦建德等人也肯定会出来趟混水。即便自己最终凭着虎贲铁骑将六郡踏平了，恐怕也会元气大伤，短时间内处处被动。

但他更不能退兵，士气可鼓而不可泻，如果被李旭用几句废话吓走了。今后幽州军甭想再南下博陵。天下英雄也会就此小瞧了他，从而使得幽州失去问鼎逐鹿的资格。

“晚辈只是不愿与自己所佩服的豪杰自相残杀，便宜了其他人！请老将军仔细斟酌晚辈的话！”

“箭已离弦，无法挽回！”罗艺站起身，决定结束这场毫无意义的争论。

“天下时局未明，你我又何必抢先拼个两败俱伤？”李旭也站起身，微笑着给罗艺送行。

他不指望光凭口舌之利让罗艺退兵，但把得失挑明白，至少能让用兵时有所顾忌。博陵六郡需要时间喘息，他自己也需要时间来重新

理顺各地的秩序。所以任何能给对方制造麻烦的手段，他都会尽力去尝试。

人年青的时候不怕遭受失败，怕的是不能在失败中吸取教训。而他刚刚在河南败过一次，输在哪，怎么输的都总结得清清楚楚。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三 下)

“你是个难得的对手！”知道一场恶战不可避免，罗艺再次打量了一遍李旭，从头到脚，像是要把他印在眼里。“老夫刀已出鞘，无法收回。希望你能及时醒悟。别一条道路走到黑。你小子是个人才，无论什么时候你肯归降，老夫帐下都会给您留个位置。”

“晚辈会为了六郡而尽力一搏。若是老将知难而退，晚辈决不趁机报复！”李旭拱手道别，不卑不亢。

“你！好小子！”罗艺楞了楞，旋即放声大笑。

“晚辈一直以将军为楷模！”李旭也笑了起来，仿佛罗艺真的是自己知交好友。

虽然身为对手，二人心里却涌起了一丝悻悻相惜之感。如果大隋朝依旧如十年前一般强盛，罗艺也许会和李旭并肩为国守土。如果手中的实力再强一些，或者于地方上的根基扎得更深一些，很难说李旭会不会像罗艺现在这样燃起争夺天下的雄心。那些都是如果，现实是，在转过身之后两人就要兵戎相见，直到一方倒下或者退缩。

“你守不住六郡，听我说，小子！朝廷已经完蛋了。陛下无法给你提供支持！那些豪门世族也不会为你效力。即便老夫不打你，别人也会打你，外敌，内乱交替而来，早晚会将你拖垮。你崛起虽然神速，但毕竟只做了两年的六郡大总管。其中大半时间又征战在外，根基一点都没扎下去！”离开之前，罗艺放下彼此之间的恩怨，坦诚地劝告。

“说起这些还要感谢罗老将军。六郡的豪门一直对我阳奉阴违，但老将军的兵一到，这种情况反而大有改观！”李旭咧嘴而笑，目光中透出几分年青人特有的调皮。

“哦？”罗艺再次发楞，旋即想清楚了前因后果。那些所谓的世家豪门对李旭不满，更怕窦建德和自己。李旭从本朝废政中所捡起来的科举与屯田两项良策虽然对世家的利益有损，但眼前的伤害并不明显。六郡之中分掉的土地以主人已死或已逃的荒田居多，世家大户也有通过垦荒而获利者。至于科举，豪门子侄中也有不少庶出子侄通过科举得官，他们未必不承李旭的人情。因此六郡的世家豪门虽然瞧不起李旭，却与他没有什么大仇。

特别是在朝廷的力量日渐衰微的情况下，六郡豪门必须重新选择一个能最大程度保证他们利益的新主子来投靠。若是窦建德席卷河北，很多人的家产肯定被他麾下的流寇抢劫一空。如果罗艺拿下六郡，少不得也要跟某些人伸手要钱。只有李旭，实力不如罗艺强，不敢一味蛮干。心肠不如窦建德狠，也没有均贫富的念头。三方比较起来，选择他反而让世家豪门最为安心，所以给他些支持也就顺理成章了。

“不过你也别对他们心怀奢望！”明白了其中关节后，罗艺冷笑着提醒，“那些国蠹眼中只有自己的家族，从来不顾社稷安危，更不顾百姓死活。至于良心、道义，恐怕这几个字他们根本不认得。你若能打得过老夫，打得过其他英雄，国蠹们自然对你越来越服帖。你若失了势，不用老夫号令，恐怕他们立刻就会在你背后捅刀子！”

“多谢前辈提醒！”李旭苦笑，不知道自己该感谢罗艺，还是该痛恨这喜怒无常的家伙。“晚辈自然会小心谨慎，不让前辈赢得太轻松。至于幽州派往恒山郡的使节，过几天我会将他放回来。杜宝相已经被我派去出使河东了，恒山的郡守也换了新人。”

“算你小子狠，趁我不熟悉情况时占了上风！”罗艺老脸一红，干笑几声，翻身上马。

“晚辈跟刘武周也是故交！”李旭笑着提醒。

马背上的罗艺停顿了一下，想说句反击的话，最终却没有说出来。抖了抖缰绳，绝尘而去。李旭目送罗艺离开，转身跳下小船，二十名侍卫划动船桨，顷刻间抵达易水之南。

岸边早有周大牛率领一营士卒在等着，看见主帅归来，赶紧牵过战马。李旭、吕钦等人并络而行，一边走，一边议论眼前的局势。

“罗艺老杀才快气死了，特别是吕将军骂他是土匪流寇那会儿。老贼脸色红里透着青，要多难看有多难看！”王须拔自觉过瘾，笑呵呵地向众人道。

“可是仗还要继续打。若能光气能把他气死，咱们倒也省了事儿！”吕钦并不像其他人那样高兴。他跟罗艺交过多次手，每次都未占到上风。因而知道前路艰难，不敢掉以轻心。

“怕什么，有大将军在这，咱们还怕了罗老头儿？”王须拔对李旭是一味的信任，笑着反问。

“也对，今天所有应对都没有跑出大将军事先的预料范围。罗老头兵力虽然雄厚，谋略却未必如咱家将军！”郭方接过王须拔的话头，大肆拍李旭的马屁。

他们一行人昨天才赶到上谷前线。还没等喘过口起来便接到了罗艺的会面邀请。当时时德方和方延年二人都怕罗艺使诈，不赞同主帅亲自与他接触。李旭分析了敌将的禀性及利害得失后，反而认为这一面非见不可。

第一，从双方的言辞中，可以探察出罗艺的底限是什么，幽州军的作战意志大不大。

第二，通过旁敲侧击，也许能扰乱罗艺的心神，进而达到牵制他兵力部署的目的。

最后事实证明，幽州大总管罗艺的确被李旭的突然出现打了个措手不及。整个会面过程中老贼没占到任何上风，反而暴露了他后方空虚，内政不稳的弱点。

“罗老将军不会像表现出来的那样差。他之所以患得患失，一方面是由于咱们出现得突然，他事先一点儿也没做防备，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另一方面他是想让咱们轻视他，尽快跟他速战速决！”李旭打断大伙的议论，笑着总结。

“老贼的确不是浪得虚名！”吕钦非常同意主帅的看法，“如果大将军不告诉他咱们准备派轻骑偷袭他后路就好了。趁着老贼无防备，咱们先将他的后院搅个天翻地覆！”

“恐怕一时半会儿见不到效果。”李旭轻轻摇头，“我之所以跟罗老将军那样说，是逼他不敢在咱们的土地上胡折腾。他能砸烂咱们的上谷，咱们就能砸烂他的渔阳和蓟县。与其双方彼此之间谁也落不了好处，不如都有所克制。况且他大军在外，后路不会一点儿也不防备。咱们派人少了等于去送死，派人多了，兵力调度上又受到影响！”

“至少能吓他一跳！”吕钦苦笑，脸上写满了对战事的担忧，“仗打得时间过长，对咱们也很不利。窦建德对信都虎视眈眈，河东那边态度也不甚明朗。一旦他们趁机占便宜，咱们就要腹背受敌。罗艺老贼

虽然可恶，但他今天提醒得也没错，见风使舵的家伙们发觉咱们实力不如别人，肯定会落井下石！”

“他们没有在我诈死埋名那段时间闹事，已经给了我很大面子！”李旭叹了口气，对治下的豪强态度感觉非常闹心。那些人终是不稳定因素，早晚会给他制造出大麻烦来。但一味靠武力征服，也未必能解决问题。当官当久了，自然就成了豪门，行事的方式与传统豪门几乎没有区别。

杜圭杜宝相在最近的作为就是很明显的例子。此人科举出身，按理对新政应该倾力支持才对。但在听闻李旭战死后，他首先想到的是接应河东兵马进入六郡，随后又试图与窦建德的势力勾结。若不是李旭回来的早，也许罗艺的使节就跟他达成了协议。那样，吕钦、赵子铭两个肯定方寸大乱，某些首鼠两端者也会立刻倒向幽州。

反而是曾经被李旭打压过的博陵崔家，非常坚定地站在了博陵军一方，断然拒绝了罗艺的拉拢。上谷郡守崔潜是最有能力改变战局的，但他半个多月来一直倾力帮助吕钦稳固防线，丝毫不为罗艺许诺的优厚条件所动。

“大将军也无须为此烦恼。吃多了米，总会遇到一半个砂子。寒门中有见利忘义的王八蛋，豪门中也有知恩图报的真豪杰！他们之所以能折腾出风浪来，还是因为咱们自己有问题。若是能制订一个政令让豪强从此无法左右您的决策，也无法插手军政，他们家业再大，又能如何？”时德方见主将为内政分心，笑着替他出谋画策。“眼下还是先集中精神对付罗艺，打败了他，就能杀鸡给猴看！谁也不敢轻举妄动！”

“你说得对！”迷茫之中，李旭仿佛看到了一点微光。但具体怎么做，前进方向在哪，他还需要仔细斟酌，慢慢摸索。眼下最重要不是着手解决潜在威胁，而是如何赶走罗艺。毕竟只要自己能一直保持强势，内部的威胁便找不到发难的机会。如果自己被罗艺打败了，便不能再于六郡立足，内忧外患同时爆发，那才是真正该烦恼的时候。

他没有再败一次余地，丝毫也没有。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四 上)

更新时间:2008-8-19 1:42:35 本章字数:3368

即便打起了十二分精神去应对，李旭和麾下众将短时间内还是找不到一个妥善的破敌之策。双方实力差距是明摆着的，虎贲铁骑的攻击犀利如黄河倒崩，根本非眼下的博陵军所能阻挡。而幽州大总管罗艺又人老成精，十几座营盘扎得中规中矩。纵然吕钦、时德方等人想使用一些奇招破敌，也找不到可趁之机。

桑干河两岸刚刚开垦出来的良田都白白便宜给了幽州军，从河间逃来的流民蜂拥而入，让博陵各地的存粮急遽减少。无业者的增多使得各地治安堪忧，长时间的战事胶着导致一些不安定的火花在背地里慢慢酝酿。在此时刻，唯一能令人欣慰的只有博陵军的士气。自从弟兄们得知自家主帅平安归来后，对赶走敌军的信心大增。他们不相信自家主帅会输给远道而来的罗艺，'大将军自出道以来就没败给过任何人，老贼也一样没戏！'众人根据李旭以往的战绩得出一厢情愿的结论。至于黄河南岸的惨败，被他们本能地归咎为奸臣陷害而非李旭用兵失误的缘故。

只有周大牛等极个别的贴身侍卫明白自家主帅并非像传说中那样神通广大。也许是因为距离太近的缘故，笼罩在李旭身上所有的光环无法再成为屏障。于周大牛等侍卫们眼里，自家主帅亦会疲倦，亦会烦恼，亦会因为伤心或焦虑而大失方寸。李旭所做过的决定不未必全都是对的，如果他在某些关键时刻不那么固执的话，博陵军的实力可能比现在强大得多。但也正因为李旭身上这些缺点，周大牛等人才更觉得李旭亲切。如果顶头上司是个无所不能的神仙，大伙唯一能作的事情便是等，等着跟他一道白日飞升。哪有眼下这么多人世间烦恼，更没有眼下这么多在人世间挣扎奋斗的乐趣。

敌我双方谈判破裂后，罗艺又强攻过几次城，都被吕钦带着人硬顶了下去。趁着幽州军士气稍沮的时候，李旭尝试着组织了局部反击。结果和众人预料的差不多，一到了平地上，幽州军的长处便发挥了个淋漓尽致。在虎贲铁骑凌厉的攻击下，杀出城外的弟兄们只逃回来不到三分之一，若不是仗着易县北门内还有一个狭小的瓮城，整段城墙差点不为博陵军所有。

“你我俱为英豪，能战便战，不能战不如成全了别人。何必为自己的一丝执念断送了麾下那么多弟兄。咱燕赵男儿可不要学那些江南的泼妇，明明已经输得干干净净，却要躺在地上打几个滚。拼着自己龌龊，也要溅别人一身泥！”罗艺见李旭坚守不出，再次把劝降信射上了城头。

李旭不跟他争口舌之利，白天强打着精神沿着城头巡视，替弟兄们加油鼓劲儿。待晚上回到上谷郡守衙门内，却愁得双眉紧锁。

“如果实在守不住，咱们就让出易水。在你回来之前，我派人以龙山和徐水为依托修了很多堡寨。咱们退一步，修一道，一步步跟罗艺耗，早晚能将他的锐气耗尽了！”萁儿见李旭心中烦恼，悄悄地走到他身后，为他捶背揉肩。

这场仗不同于以往任何一仗。自幼受到家学熏陶的萁儿明白眼下丈夫正处于一个非常艰难的时刻。以前，哪怕是出征河南那次，博陵军即便败了还有东山再起的机会。而这回，一败即将万劫不复。

她了解丈夫的为人，如果真的到了山穷水尽的那一天，丈夫绝对不会拉着六郡百姓为他殉葬。他会尽量将一个完整的博陵交给仇人，以兑现自己的守护之诺。但他本人不会屈膝于罗艺，哪怕对方是他当年最佩服的英雄。

作为妻子，她不想干涉丈夫的选择。只会选择替他分担，与他并肩而站一道面对风雨。上一次，李旭在河南兵败的消息已经让萁儿感受到了天崩地裂的滋味。这一次，她要自私一些，赖在他身边，看着他平平安安，直到彼此的手再也没力量相挽。

“只怕是此消彼涨。弟兄们能坚守到现在，凭得就是一口气。一旦这口气泄了，便再难提得起来。这些日子难为你了，又要替我处理内政，又要帮子铭他们筹划军务。”李旭伸手拍了拍妻子的手背，低声回应。

萁儿的手已经不像跟他刚见面时那般柔软了。长时间替李旭操持内政和军务，令她的十指变得瘦削而有力。这样的手指其实更适合弯弓搭箭，而不是替人疏松筋骨。但李旭却很喜欢肩膀上传来的那种感觉，节奏分明，起伏利落。即便一时照顾不到，你也不用担心手的主人之安全。她会自己很好的照顾自己，独立而坚强。

“我是大将军的妻子么，自然文的武的都要会一点。否则岂不让弟兄们说我配你不上！”萁儿笑了笑，手指稍稍加劲儿。

“如果你跟在唐公身边，恐怕不用这么累，也不用终日担惊受怕!弘基兄一直没有走……”李旭扯住妻子的手指，轻叹。

“什么话？在离开家寻你那时候起，我便已经决定了，这辈子风光也罢，艰难也罢，都要跟你不离不弃地走完…”

他们夫妻两个心有灵犀，不需要太多的语言便明白了彼此的之意。四手相执，感觉到温暖一丝一丝地从胳膊淌到胸口。

第二日又是一场恶战，幽州军四度杀上了城墙。凭着当年守黎阳所积累下来的经验，李旭指挥弟兄们奋力反击。敌我双方在一个一个城垛口间拼死争夺，战到最酣时，连河东来出使的刘弘基等人都不得不冲上城墙帮忙。好不容易坚持到了天黑，幽州军终于收兵。但参与守城的士卒和民壮也损失超过了三分之一，夜风过处，吹来一片悲声。

李旭不敢解甲，带着亲兵四下抚慰伤患。无论走到哪里，弟兄们都主动起身致敬。面对那一张张热切的面孔，他心里更为难过。想说几句鼓舞士气的话，却一时想不到贴切的言辞来。为大隋陛下尽忠么？恐怕现在谁也不会再拿数千里之外的杨广当一回事。为了将来的荣华富贵么？凭借博陵军现在的力量，自保都很艰难，更甭说像罗艺那样去谋取天下。而尽武将的职责，那是他所坚持的理念，身边的将领们尚未必能完全接受，何况底下的普通士卒！

此刻唯一能说的，便是那句“后退一步是家园了！”。如果面对的是突厥狼骑，李旭会毫不犹豫地将这句话喊出来。但城墙下的也是隋人，他们不能算外寇。虽然他们一样是来打家劫舍的，一样对六郡的繁华虎视眈眈。

“滚木快用完了，时司马建议拆城里的民房，把檩子锯开当滚木！”吕钦跑到李旭身边，低声汇报。他不敢看主帅的目光，唯恐惹对方发怒。整个博陵军上下都知道，自家主帅最恨士卒扰民。平素无论谁欺压百姓都一律从严惩处，决不宽容。

“拆，无论拆到谁家，都跟他们说明白了。待打退了幽州军，咱们重新给他盖宅子！”李旭咬了咬牙，低声命令。

“末将遵命！”吕钦抱拳肃立，转身而去。

“回来！”望着吕钦的背影，旭子又大声补充了一句，“先从衙门拆起，那里边木料多，砖头也可以用来当石块！”

‘照这样打下去，即便博陵军最后获胜，恐怕上谷一带没有五年光景也恢复不过元气来了。’听着城外连绵的茄鼓声，李旭苦笑着想。‘倘若城破，损失惨重的幽州军未必比突厥狼骑军纪好多少！’一样的烧杀，一样的劫掠，对于这种破门而入的强盗，还能算他做同族么?

苦笑着转过头来，他看到一直跟在自己身边的刘弘基。对方是奉了唐公李渊之命前来表示支持的，虽然只带了五十几名亲兵。

在打出李渊的招牌，却未能让罗艺退兵之后，刘弘基便主动留了下来，帮助博陵军出谋划策。李旭没返回之前，吕钦等人能把易县一带守得滴水不漏，刘弘基于其中功劳不少。李旭归来之后，刘弘基也一直表现得像一个合格的参军般尽职尽责。

“萁儿不会离开博陵，弘基兄明日一早便回河东向唐公覆命吧。无论守得住守不住，我们夫妻都承你和唐公的人情。顺便给唐公带句话，他想做什么博陵不会拖后腿。但六郡也不想卷入天下之争！”冲着刘弘基拱了拱手，李旭低声劝道。

“卸了磨就想杀驴么? 我可帮你守了半个多月老巢！”到了这种时候，刘弘基居然还有心情开玩笑。咧了下嘴巴，大声抗议。

“弘基兄想拿什么，尽管拿走。我这可付不起太多酬劳！”李旭摇头，笑着回应。多年不见，他和对方都改变了许多。当日的默契已经不再，但友谊依旧还于内心深处隐藏着，偶尔目光相对时便能清楚地看得见。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四 下)

更新时间:2008-8-19 1:42:35 本章字数:3700

刘弘基知道李旭不想让他也留下来与易县共存亡，心里十分感慨。如果是当年在护粮军中，旭子绝对不会跟自己说如此见外的话。

同样，现在的太原李家，也不会有任何一个人在危险关头，劝自己先行脱身。

当年二人因为是否完全依附于唐公李渊而产生隔阂。从目前情况看，很难说当初谁对谁错。如果当时李旭听从了刘弘基的建议，他绝对不可能有今天这般成就。但是，他也不会经历那么多风浪，甚至几次在死亡的边缘徘徊。

过去的事情已经不可挽回，眼前的机会却必须把握。刘弘基知道自己不能走，不光为了李旭，而且为了唐公李渊交代的任务。在唐公家族即将化家为国的当口，即便不能将李旭拉拢到麾下，多他这样一个盟友也比让河东的软肋面对罗艺或窦建德强百倍。旭子在某些事情上的确固执了一些，迂阔了一些。但他至少，不会或者不屑在人背后捅刀子。也不会像其他英雄或枭雄那样今天签了合约，第二天便当它是废纸一张。

况且，刘弘基不认为当下形势像李旭所想的那样悲观。得出这种结论倒不是因为他自认为比李旭或赵子铭等人还会用兵。而是因为博陵众将当局者迷。他们守的是自家老巢，所以过于胶着于一城一地的得失。刘弘基以旁观者的角度看，却可以从大处着眼。

通过多日的观察，刘弘基非常清楚地了解到了幽州军和博陵军双方的长处及弱项。综合起来，他认为自己有办法帮李旭力挽狂澜。这个时候，帮李旭就等于帮自己。因为他肩头的使命还没有达成，刚好可以用手中所掌握的策略跟李旭讨价还价。

“如果我有办法帮你击退罗艺的话，你能拿出什么来谢我？”当着博陵众将的面，刘弘基很认真地问道。

“只要我能拿出来的。”李旭见刘弘基的样子不像是在信口胡说，很认真地想了想，回答。

他了解刘弘基，如果不是有很大的把握，此人不会在博陵军众将面前口出狂言。同样，如果白白给博陵帮忙却不收取任何回报，那他也不是马贩子刘弘基。

“如果刘兄有打败罗艺的办法，不妨尽管说来。即便李将军一时半会儿凑不出刘兄所要的代价，我等也尽量凑！”吕钦、时德方等人也走上前，拍胸脯保证。

“我没有打败罗艺的办法，但我有办法可以把仗打成烂仗，逼他不得不退兵。”刘弘基摇了摇头，坦然相告。

“烂仗总比败仗好。刘兄尽管说出来。至于代价，只要与六郡无害，能出的我绝对不会抵赖！”李旭向刘弘基做了个揖，郑重请教。

他知道刘弘基想要的肯定不是财货。但天下没有免费的宴席，为了保住六郡，答应河东一些条件已经在所难免。况且如果河东李家肯出兵相助，将在很大程度上改变战场上敌我双方的力量对比。

“照目前这种态势僵持下去，易县失守只是时间早晚问题！”刘弘基见李旭妥协，也不再卖关子，将自己的具体想法如实道来。眼前的局势大伙心知肚明，虽然先前怕影响自家士气谁也没有直说。但双方的实力对比太悬殊，即便是孙吴在世，博陵军也找不到反败为胜的理由。

“河东那边无法出兵帮忙。第一，李家南下在即，不敢分兵。第二，即便有兵过来，等他们赶到了，咱们这边的弟兄差不多也打光了！”刘弘基顿了顿，继续道。

他的第二句话听起来非常让人失望，也非常让人心里不是滋味。如果博陵军主力被罗艺拼掉一半的话，河东李家派兵来救，即便最后能击败幽州军，博陵六郡的事还能由大伙做主么？

答案很明显，从博陵众将苍白的脸色上就能看得出来。

“请刘兄指点一条明路！”李旭接过刘弘基的话头，长揖及地。

“算不上明路，我这也是为了河东河北两家的共同利益！”知道李旭已经明白了自己的暗示，刘弘基笑了笑，“我觉得河北与其坐等援军，不如在战局上寻求突破。”

“我已经试过了，很难！”吕钦叹了口气，回应。

“咱们论经验，论兵力，都比不上罗艺！但别忘了战局是一个整体。”刘弘基摆了摆手，示意吕钦稍安勿躁。“据我所知，赵子铭将军那边对着的是罗成吧。那边好像没有虎贲铁骑坐镇，只有少量轻甲骑兵和两万多步卒！”

赵子铭带领两万多博陵军沿滹沱河西岸列阵，与窦建德、罗成两大势力正构成一个三角形。此刻，三方都在等着另外两方开战，自己好作收渔利。因此东线的态势也相对平稳，除了河间郡城被窦家军以重兵包围了外，其他地方几乎没有发生冲突。

罗成不想动，他等着窦建德承受不住利益诱惑攻入信都的那一刻。比起穷困疲敝的河间，信都就像一块散发着浓郁香味的大肥肉，不由得窦建德不动心。

窦建德不愿动。如果罗成攻入六郡，他刚好打着济危扶弱的旗号大捞一票。无论财货和声望都会得到很多。但独自与博陵军开战的话，他却要冒极大风险。

赵子铭不敢动。只要他领兵杀过滹沱河，战局的变化即会失控。窦建德可能趁机西进。罗成也可能大举南下，将他缠在东岸无法回头。

这种微妙的局势看似平静，稍稍丢进一粒石子便可以激起滔天巨浪。只是那粒石子必须有足够能力全身而退，不至于被巨浪吞没。

“弘基兄建议我也来一次田单赛马？”李旭的眉毛猛地一跳，眼前霍然开朗。

“正是！”刘弘基拊掌大笑。“正是。反正换谁守易县都不可能在罗艺身上找到机会。所以大将军不如换个地方走走！”

“大将军尽管去！”吕钦、时德方等人也想明白了其中玄妙，大笑着附和。

以彼上驷，敌我下驷。以我上驷，敌其中驷。以我之中驷敌其下驷。这种最简单的战术大伙居然没想到！

的确，博陵军的战斗力不及虎贲铁骑，李旭的指挥能力和作战经验也未必及得上罗艺。但幽州军的东线统帅罗成却是一个初出茅庐的新手。即便他天生就是用兵奇才，与李旭这个从大业七年打到大业十三年的‘老兵’在临战经验上也有着难以弥补的差距。并且罗成麾下的

幽州步卒在战斗力方面远不及由大隋边军转化来的博陵精锐。李旭领兵与其交手，胜算其实非常大。

以窦建德目前的实力，他敢面对赵子铭，却绝不敢主动去捋李旭的虎须。毕竟冠军大将军的威名不是平白来的，有高士达、刘霸道、格谦这些人的先例在，无论哪个江湖豪杰面对李旭，都会提起十二分小心。

吓住窦建德，李旭需要面对的就仅仅是罗成。只要他带领博陵军在东线打垮了罗成，窦建德必然要重申两家的"友好"关系。后顾之忧一解，李旭就可趁机将兵马推进到矩马河一带。罗艺如果不回头相救，他就可以直接收复固安，涿州，切断虎贲铁骑的粮道，甚至杀进蓟县。如果罗艺回兵，有矩马河上游拐了无数道弯的涞水与矩马河本身挡着，虎贲铁骑也追不上李旭。而守卫上谷的吕钦等人便可以趁机杀出，从背后给虎贲铁骑制造麻烦。

这样一来，敌我双方就等于在涞水、易水与矩马河之间打了一场"烂仗"。李旭等人没本事吃掉罗艺，但罗艺也甭想再染指上谷。时间拖久了，双方的斗志便会被磨得干干净净。到那时再坐下来和谈，彼此都好收场。

"如此，就烦劳弘基兄协助吕将军守卫易县！"明白了刘弘基建议的李旭也不客气，第二次抱拳，大声请求。

"行，代价是在幽州军撤退后，你借给我三千步卒！"刘弘基伸出三根手指，商人般说道。

宾主相视大笑，一瞬间仿佛又回到当年在塞上贩马分赃的日子。那段时间，旭子通过观察刘弘基和张亮等人讨价还价，发现人和人之间还有这样一种交往方式。他们为了共同的利益可以并肩而战，但买卖结束后，交情归交情，利益归利益。他们可以像张老三、王麻子那样淄株必较，然后潇洒地挥挥手，朋友般默契地道别，不问对方去处。

那时候，李旭什么也不懂，只能由刘弘基、张亮等人'言传身教'。而现在，他已经多少懂了一些。知道类似的交易不但可以发生在商贩之间，家族之间，诸侯之间，乃至国家之间。只不过他们用来付帐的不是财货而已。

三千博陵步卒，对六郡的总兵力而言不算多。但三千博陵步卒的加入，等于向其他势力宣布了李旭的态度。站在河东李家的角度上，刘弘基显然立了一个大功。无论换做李建成来，或者是李世民来做使者，都未必能收到同样的效果。

而站在博陵六郡的角度上，这笔交易也未必吃亏。李旭明白地邀请刘弘基留下来协助吕钦，自然不会像先前一样不让任何人知晓。河东李家在正式起兵造反前的最关键时刻派遣一员干将帮助李旭守卫易县，象征的意义与博陵借兵给河东同样明显。

况且派刘弘基这样的核心将领前来协助博陵，不可能不带兵。至于他带了多少兵马，还有没有后续援军，博陵方面不会说，“关心”的人尽管去猜。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五 上)

更新时间:2008-8-19 13:46:01 本章字数:3323

赵子铭部所驻扎的高阳与易县相距足足有二百余里，虽然彼此之间有官道相连，战马也要跑上一整天才能到达。待博陵军渡过滹沱河后，与易县主战场的联系必将更加艰难，可以说东线与西线战场看似息息相关，实际上已经成了各打各的仗，彼此之间不可能再协调一致。

这不是个常规战术。以前的名将没采用过，以后的将领们也未必采用。除非他们有千里眼和顺风耳，能随时掌握二百里外发生的一切变化。

这个战术却非常附和刘弘基的性格。做过马贼的他本来就是个放任不羁的家伙，近几年在唐公麾下虽然收敛了些，却一到关键时刻便会于不知不觉中暴露喜欢冒险的本性。按照他的计划，如果李旭不能像预计中那样击溃罗成，六郡就要陷入三面受敌的窘境。如果在李旭击败罗成之前，罗艺已经突破了由吕钦和刘弘基二人并肩坚守的防线，河间之战的胜负对博陵六郡也同样失去了意义。那样，孤军在外的李旭只能落荒而走，没有目的地，也找不到落脚点。

“这简直就是赌博！姓刘的是拿咱们博陵六郡做赌注！反正六郡安危与他无关！”听完了李旭所转述的作战方案后，军司马赵子铭忿忿不平地抱怨。

李旭的到来，令他和整个东线的将士们都甚受鼓舞。但李旭带来的几个消息，却没有一个令赵子铭感到开心。

他不满意的不仅仅是整个作战计划，对于李旭答应借兵给刘弘基的决定也颇有微词。“与其现在联手，当初夫人何不答应了李家一道起兵？费了这么大劲儿，数千弟兄的性命赔进去了，却得到了如此不上不下的结果！”

此话并非一时义愤之言。眼下河东势强，博陵六郡势弱。李旭无论与唐公家族合作还是依附，都会被人看作投靠！

“那不一定，至少咱们保住了自家的一亩三分地儿，也得到了喘息的机会！”右司马时德方不赞同赵子铭的观点，站出来反驳。在他看

来，合作与依附之间的差异非常大。眼下博陵六郡只能看作是河东李家的盟友而不是附庸。只要保持住了自身的独立性，在将来博陵军实力恢复后，大伙就可以慢慢劝着李旭走出六郡，与其他英雄一道争夺天下。

但有些话，时德方不想表达得太分明。自家主公李旭是个很磊落的豪杰。这种与生俱来的磊落与淳厚，很容易帮他在民间塑造一个有道明君的形象。而一些见不得光的东西，就需要交给他时德方、行军长史方延年这些谋臣、肱股们去运作。唯有这样，博陵军在今后的问鼎逐鹿过程中才会无往而不利。毕竟忠诚、善良、守信是千百年来华夏百姓公认的美德，虽然历史总为胜利者所书写，但胜利者绝不会将自己卑鄙阴暗的一面秉笔直书，而是要给做过的所有事情都安上一个大义的名分。

朝廷的支持已经不再，军力又刚刚受到折损；地方上无险可凭，也得不到世家大族的认同。在这种情况下，李旭唯一能引以为凭借的也只有人心。得民心者得天下，绝对不是一句说来听听的妄言。关键在于，你如何将这些松散的民心成功地转化为自身生长壮大的力量。

“主公也是迫于形势才不得不答应河东的条件，咱们只有先生存下来，才能求其他！”行军长史方延年与时德方早有默契，笑着替同僚帮腔。作为亲眼目睹过虎贲铁骑攻击力的人，他对时局的危险程度体会得远比没和罗艺交过手的赵子铭等人深刻。即便南下虎牢的那支精兵没有战没，他们也不是虎贲铁骑的对手。在这种生死存亡关头，无论李旭做什么妥协，方延年都认为是应该的。

昔日汉高祖有白登求和之耻，魏武帝有弃袍割须之败。但二者最后都能反败为胜成为最后的英雄。如果自家主公经历了无数磨难后，还像原来那样宁折不弯，方延年反倒会担心自己的前途。而眼下自家主公已经慢慢开始学会了变通，妥协，虽然还远达不到大伙眼里“睿智”的标准，却已经让人看到了成就霸业的希望。

“总之咱们付出太多，收获却很少！”赵子铭耸耸肩膀，评价。在李旭面前，他不需要掩饰自己的观点。一方面是长期以来形成的习惯，另一方面是出于信任对方的胸怀。

“先想办法打败了罗成再说。其他事情稍后考虑！”李旭不与自己的心腹争论，直截了当地点明近期目标。“子铭，把你了解到的敌情说

一说，让大伙心里也有个准备！”

纵马狂奔了一整天，他的征袍上满是灰尘。满脸的络腮胡子也变成了黄褐色。这种模样看上去非常狼狈，也非常令人担心。赵子铭不敢再多说逆耳之言，走到军帐中间，在桌案上展开一张舆图。

“罗成所领的幽州军大约有两位三千多人，其中有一千五百到两千轻甲骑兵，没有具装甲骑，日前已经退到束城。据逃来的流民说，永济渠西岸的平舒、文安以及对岸的鲁城也落到了幽州军手里！这三个县城都是当年杨义臣将军的驻军之所，城墙高逾两丈，防御设施完好……”

完好的防御设施，使得东线的博陵军在有限的时间内击败幽州军的目标实现起来非常困难。据赵子铭所了解到的情况，东路幽州军的统帅罗成并非一个纨绔子弟。他用兵中规中矩，在军中的威望以及个人武艺也相当地高。李旭贸然攻上去，很可能会面临一场空前惨烈的恶战。而位于博陵军背后的窦建德态度又十分暧昧。

“窦建德部在围攻河间郡城，末将和罗成都没有采取任何救援行动……”介绍完了幽州军情况后，赵子铭继续介绍另一个敌人。

情况和李旭事先了解到的非常类似，三家之间都在等待战机。“你跟幽州军没有任何接触么？”出于对属下的了解，李旭低声追问。赵子铭不是个喜欢坚守待援的人，事实上，有过雄武营和齐郡营经历的将领都不太喜欢打单纯的防御战。他们会想方设法给敌人制造麻烦，不断试探对方的虚实，也为自家的进一步行动创造机会。

“打过。半个月前，我派了两个旅的弟兄渡河骚扰。据回来的旅率报告，幽州军步卒战斗力平平，军容、军纪也不不甚整齐。但罗成的武艺很高，负责断后的弟兄几乎都折在了他手上！”赵子铭想了想，郑重回答。

这也是他不理解李旭为什么急着与河东妥协的原因之一。通过实战，赵子铭发现幽州军的战斗力并不如想象中强大。虎贲铁骑再强，不过是五千多人，并不足以让幽州军处于绝对上风。而太原李家却是个非常狡诈的伙伴，虽然博陵六郡目前吃亏不大，将来却说不定被对方如何算计。

“是罗成亲自领军追击么？”李旭轻轻皱起了眉头，追问。

“的确，此子心高气傲，不肯吃半点儿亏。第二天便派人过河偷袭咱们的营地，但末将没让他讨到任何便宜！”赵子铭楞了一下，继续道。

他知道自家将军打算如何对付敌军了。论个人勇武，目前他所见过的将领中，李旭绝对能排在前三位。罗成性子越桀骜不逊，二人正面相碰的机会也就越多。对于敌我双方而言，这两个主将都是一军之灵魂，任何一方被杀死或打伤，都会导致全军的崩溃。

“将军乃万金之躯，不可轻易冒险！”时德方的反应速度不比赵子铭慢，走到李旭身边，低声劝谏。

“如今之计，只能险中求胜。大伙都去休息吧，子铭，找人帮我烧桶热水，我要洗个澡！”李旭笑着拍了拍时德方的肩膀，将心腹幕僚拍了一个趔趄。“通知弟兄们，明天五更拔营，咱们到滹沱河对岸去会会罗成。”

实在无法“享受”主公这种粗鲁的示好举动，时德方接连后退了几步，勉强站稳。一边捂着被拍痛的肩膀，他一边试图想再给李旭一些谏言。看了看周围武将们幸灾乐祸的表情，他只好悻悻地闭上了嘴巴。

半个时辰后，赵子铭在中军帐中再度见到了梳洗完毕的李旭。“末将总觉得河东李家很阴险。将军虽然已经答应跟他们结盟，却不得不作些提防。在您没回来之前，李家二公子便来过博陵，借着罗艺的威胁要求六郡投入李家的怀抱。夫人当时没答应他，兄妹两个闹得非常不愉快！”

“这些情况夫人都跟我说过。我也知道咱们在与虎谋皮。但形势终究比人强……”此刻军帐中只剩下了两个人，李旭叹了口气，对赵子铭直言相告。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五 中)

更新时间:2008-8-19 22:27:02 本章字数:4832

形势比人强。如今博陵六郡比河东更需要对方，更需要一个暂时不会在背后捅刀子的盟友。至于彼此双方的关系到底是同盟还是附庸，却取决于双方的实力对比。如果博陵六郡的实力将来能大过河东李家，就不怕对方蓄意吞并。如果博陵六郡的实力连自保都会成问题，那么，被人吃掉也就是必然结局。

“原来如此。属下还以为，属下先前还以为，将军只是为了报答唐公的知遇之恩呢！”赵子铭也不是笨蛋，很快从李旭的话中听出了无奈的意味，楞了片刻，歉然说道。

“唐公的确对我不错，但我不会拿咱们博陵军所有人的性命作为回报！”李旭在胡床上伸了个懒腰，苦笑着回答。

“将军好像，好像变了！”刹那间，赵子铭觉得眼前的李旭有些陌生，惊愕地评价。

“我想不变，能行么？”李旭轻轻摇头。

“呵呵，呵呵……”赵子铭不知道自己该怎样回答，只好一味地傻笑。

“其实，这些年来，咱们都在变！”洗过澡，焕然一新的旭子低声总结。

无数人命换回来的教训令此刻的他格外清醒。李旭知道目前自家的实力到底有多大，也知道没有实力支撑的梦想最终会成为一场空。过去他曾经豪情万丈地去守护全天下，最后却落得刹羽而归。现在，他只想守护住身边的人，守护自己关心和关心自己的这些人，守护刚刚恢复生机的家园，直到乱世的终结。

无论谁试图破坏这个目标，都会引起他强烈的反抗。杨家也好，罗家也罢，欲把战火烧到博陵，先问问他手中的刀肯不肯答应。诚然，虎贲铁骑是同胞不是寇仇，但恃强欺民者即为国贼。对待他们，就应该像对待外敌一般模样。

博陵军大举渡河的消息让滹沱河东侧的窦建德和罗成二人都吃了一惊。三家兵马虽然先前一直呈鼎足之势，但博陵军却明显处于被动

之态，关键时刻他们转守为攻，难道嫌日子过得太滋润了么?

窦、罗两家的斥候快速出发，于博陵军外围兜起了***。而博陵军的斥候却没有做任何反击，每次只是像哄苍蝇一般将对手驱远，便跟着本部兵马继续前行。急行军整整持续了一整天，直到太阳落山才停下脚步。此时，李旭的战旗已经插在了葫芦谷，距离河间郡城只有二十里，距离罗成东路幽州军所在的束城也是二十里。

“什么？你说李仲坚回到了军中，就在葫芦谷！”听完斥候的最新情报，窦建德手一哆嗦，差点将刚刚端起的茶盏摔在地上。

热水淋湿了他的袍服，他却丝毫不觉得烫。这个消息太令人震惊了，比当日他听说高士达战死还让人无法相信。李仲坚是谁，那是河北绿林三十余寨的共同敌人。同时，也是众豪杰眼里的灾星。曾经有很长一段时间，大伙赌咒发誓时，不说天打雷劈，而是说：“如果我言而无信，就让我出门遇到李仲坚！”天打雷劈未必正劈在头上，与李仲坚相遇，诸位当家人却基本上有死无生。

“消息准确么？”窦建德的心腹爱将王伏宝是出了名的王大胆，看不惯众人脸上的惊诧之色，叫过斥候，再次核对军情。“你可看清楚了？是几个人同时看到的还是就你一个人看到的？”

“是属下和属下身边同队二十几个弟兄亲眼所见。李仲坚的帅旗和大隋军旗不一样，是黑色的大纛，上边有金色流苏和他的姓氏！”斥候队正感觉到自己受了侮辱，梗起脖颈，大声重复，“那面旗子别人不敢打，属下，属下化成灰都会认得！”

“是博陵大总管的帅旗！据说是昏君亲手颁发给他的。”纳言宋正本低声补充。大隋正规军的衣服铠甲皆为土黄色，军旗为赤红。只有少数的亲贵大将，才有资格于军中独树一帜。上次高士达和王薄等人攻击博陵时，李旭的黑色大旗给许多人留下了深刻印象。所过之处，千军辟易，无人敢撄其锋樱。

“姓李的是在向大王示威！”王伏宝非常聪明，从斥候的话中迅速得出一个看似正确的结论。“他在向咱们宣告，说自己来了。试图不战而吓走咱们。属下愿意带五千兵马去会他一会。趁他远道而来，正是疲惫的时候！”

“属下愿意与王将军同去！”高士达的族弟高士兴也走上前，大声请战。前一段时间听说李旭战死河南，他感到非常非常地失望。仇恨

只能永血来洗刷，他需要李旭杀死李旭以慰兄长在天之灵。如今对方自己送上门来，正好成全了这份心思。

“末将也愿意去会会那姓李的！”不怕虎的初生牛犊不止高士兴一个，前军督尉阮君明，旅率高雅贤也主动请缨。在他们看来，此刻的博陵军是最疲弱之时，不趁着这个机会上去占便宜，待对方恢复了元气后，又有什么好处可捞。

“来人，给我擦擦身上的水！”面对踊跃求战的将领们，窦建德反而阴沉起了脸。他能容忍部属们小小的冒犯，却不愿意看到军帐里的秩序如一盘散沙。义军中向来不乏勇士、悍将，但义军中却缺乏严格的军纪和清醒的作战思维。

眼下正是‘隋人失其鹿，天下共逐之’的大好时候，窦建德不希望自己做一个失败者或旁观者。所以，他必须重新打造麾下的这支队伍，让他们变得和官军一样井然有序，或者比官军更像官军，更纪律严明。

几个侍卫匆匆跑上前，替窦建德擦去蟒袍上的茶水。他的袍服也是参照大隋王公的规格和款式订做的，看上去华贵且不失威严。将领们很快注意到了眼下大伙身份和原来的差异，一个个讪讪地退回应该站的位置，等着主帅做最后决定。

“李将军带了多少人过河？队形散乱还是齐整？他的营盘扎在山谷中央，还是半坡上？周围可有水源和树林？”到底是一军之主，窦建德所问的问题比其他人水平高得多，条理也清晰得多。

“禀王爷，敌军秩序井然，旗号分明。营盘扎在谷口的缓坡上，临近溪流，周围树木不多！”斥候单膝跪倒，如实汇报。

大王和王爷两个称呼听上去差不多，所代表的意思却截然不同。窦建德点了点头，脸上露出了几丝微笑，“嗯，很好。人数呢，你能估测一下么？”

“禀王爷，从旗号上推测，人数应该在一万五千到两万三千之间。具体看不清楚。博陵军的斥候弓马娴熟，属下不敢靠得太近！”斥候队正想了想，大声回答。

才两万人？几名将军脸上又露出了不屑之色。他们这次北上，战兵就带了五万余，加上辅兵、民夫，规模足足有十几万。对外宣称三

十万，犹自觉得声势不够雄壮。敌人却只派了两万人便想同时对付义军和幽州，真是太把自己当回事儿了。

“两万！”窦建德又吃了一惊，低声追问。根据他所掌握的情况，这已经是博陵军在滹沱河西岸的全部力量。如果此刻义军杀过河去……？巨大的诱惑令人有些喘不过气来。但想想当年高士达、刘霸道等人的结局，窦建德又慢慢恢复了冷静。

李仲坚善于使诈，他很可能故意让义军看到博陵的空虚，进而引义军钻入圈套。还存在一种可能就是，博陵军对幽州军有必胜的把握。所以不怕义军抄后路，也不怕义军趁火打劫。

他抬起头，欲向宋正本询问对策，却从心腹军师的眼中看到了同样的迷惑。“纳言以为...”窦建德拖长了声音问，眉头紧皱成了一个川字。

“博陵军的确是在向咱们示威！”沉吟了片刻后，宋正本决定采纳王伏宝的说法。“李仲坚想凭多年的积威逼咱们后退，腾开博陵和幽州两军厮杀的空地来，以便他专心致志地对付罗成！”

“我就说么！咱们直接打过去么？大不了再退开，让罗成捡个便宜！”高士兴听宋正本赞同王伏宝，大笑着建议。

“不打！”王伏宝却很不给面子地改变了主意，大声道。

“不打！”几乎与部将异口同声，窦建德断然得出结论。

“大王！”发觉自己抢了主公风头的王伏宝赶紧躬身，向窦建德赔礼谢罪。

“不妨，伏宝，你的建议很对！”窦建德大度地摆摆手，总结，“如果咱们先动手，最大的可能是让罗成捡个现成便宜。况且一旦罗成那小子再次后退，咱们还可能吃大亏。就像这河间郡城，明着是幽州军不与咱们为敌，实际上他们在借刀杀人！”

眼前的例子明摆着，义军攻打河间这么长时间，任何收获都捞到。反而在突围的死士怀中搜出了好几封河间某大姓送给幽州的信。那些人在信中不断拍罗艺父子的马屁，乞求他们施以援手，甚至说出了愿意拥戴罗艺为河北大总管，刀山火海，永不背叛的话来。而在义军没抵达城下之前，罗成和河间豪门们彼此却看着不顺眼，差一点就拔出刀来互砍。

虽然窦建德现在已经自诩为仁义之师，却也没仁义到牺牲自家弟兄成全罗艺父子的地步。几个核心将领商量了一下，索性干脆投桃报李。决定无论罗成和李旭哪个想取郡城，义军永远袖手旁观！

"属下建议，咱们退往乐寿！"决定了坐山观虎斗的大方向后，宋正本想了想，建议。

"正本所言甚合我心！"窦建德点点头，认可了纳言的意见。

乐寿县虽然也隶属于河间郡，但距离郡城足足有一百里。而此县距离博陵郡边缘的安平，则足足有两百里开外。即便姓李的屠夫再多疑，看到义军这样大的动作，也知道大伙对他没有恶意了。所以姓李的和姓罗的尽快对着掐，有多大力气使多大力气，窦家军远远的看热闹便是。

"咱们连夜解围，撤向乐寿。走之前，正本替我写一封信给这里的郡守。告诉他咱们怜惜城里的百姓，给他们一个月时间抢收夏粮。待麦子割了后，我等再回来取此弹丸小城！"听见将领们的脚步声去远，窦建德向留下来的宋正本下令。

"这怎么成，大王欲收仁义之名也不是这么个仁义法子！"担任侍卫统领的人选是窦建德的妻舅曹旦，听到他的命令后，忍不住出言干涉。"再说了，咱们自己的军粮也没多少，这军中每日的嚼裹……"

他的话刚说到一半，便被窦建德眼睛里射出来的凌厉目光给打断。按军中规矩，侍卫无议政之权。第一次胡乱插嘴要被打军棍，第二次再犯，就要被贬到罪囚营受苦。倘若到了罪囚营依然满嘴跑舌头，被人举报了后就会将脑袋砍下来挂到旗杆上示众。而曹旦天生属于大嘴巴直心肠，本月已经挨过了一顿棍子……

"末将，末将……"曹旦被窦建德看得满头是汗，喃喃地解释。他想提一提妹妹的名字，可当着宋正本这个外人的面又实在拉不下那个脸来。只好耷拉着脑袋，等着妹夫法外开恩。

"你下去苦囚营吧。待一个月刑满后到前军做伍长！"窦建德叹了口气，拍了拍妻舅的肩膀，命令。

"王爷开恩！"宋正本见状，赶紧给曹旦求情。此刻军帐里就三个人，窦建德完全可以当作没听见曹旦的话。反正只要当事人不说，过后别人也不会没事找事指责窦建德娇纵心腹。

“我跟你说过，咱们现在要争天下，而不是争眼前的几口热乎饭菜！”窦建德抓起曹旦的胳膊，将其直接推出了军帐。“自己去找明法参军报到，别给你们老曹家丢人！”

转过身，他又正色质问宋正本，“纳言曾经建议我令行禁止，难道对于自己身边的亲信，这个谏言就无效了么？”

“这...？”宋正本被问得哑口无言，只好眼睁睁地看着曹旦走远。“曹将军也是出自一番好心!”待倒霉者背影消失在夜幕后，他才勉强想起一个合适的求情理由。

“如果咱们不想让老百姓将咱们当强盗，首先得自己把自己不当强盗看！”窦建德摇了摇头，笑着点明自己的良苦用心。

他带的不是一伙流寇，不是只懂得抢掠的乌合之众。问鼎逐鹿，谁说只有世家大族才具备资格?

古来将相本无种。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五 下)

更新时间:2008-8-19 22:27:02 本章字数:3576

“这个李仲坚，倒也是个英雄！”同样处于极度震惊当中，罗成看上去却远比数十里之外的窦建德沉着。父亲罗艺的多年言传身教熏陶出了他处变不惊的本能，而自身的骄傲性格也使得他听闻李旭的到来后非但不肯示弱，反而在内心深处涌起了一丝兴奋。

与传说中的英雄一较短长是罗成多年的梦想。自从十四岁开始，他的耳朵里就被人灌满了关于李仲坚，关于他和八百壮士转战辽东三千里的英雄故事。虽然在朝廷的有意无意推动下，整个故事已经和事实相差了十万八千里。但罗成就是愿意听，愿意让自己少年的梦和故事里的背影交相重叠。

他是虎贲大将军罗艺的嫡生独子，所以永远没机会作为一个小小的旅率阵前拼杀。作为幽州军的唯一继承人，他也一直没遇到过什么强大对手。记忆中，仅仅于前年随父亲出塞那次战斗勉强算得上过瘾。但那次战斗中罗成左侧为宿将步兵，右侧为宿将刘义方，老爹罗艺又在背后坐镇，根本没让他完全发挥出自己的本事来。至于这次领兵南下河间，到目前为止他只和几伙前来探听虚实的小兵毛子打了两仗，完全是牛刀杀鸡，宝剑砍柴。

既然李仲坚主动出击，罗成就决定和他好好打上一场。为自己争一个硕大的名头，也让父亲看看自己这个儿子是如何给他涨脸。所以，从斥候口中问清楚了敌军的虚实后，他立刻做出决定，命令帐下先锋沈炯领两千士卒出征，连夜袭扰李旭的军营。

“你只准站在远处制造混乱，别给博陵军休息的机会，也别靠得太近被人反扑！”抓起令箭，罗成听到自己的声音居然在发颤。“无论目的是否达到，只要保证麾下弟兄平安，我就记你首功！”

“得令！”沈炯兴奋得一哆嗦，抱拳肃立，大声回应。

他很庆幸刘义方等老将此刻都不在罗成身边，否则肯定不会轻易地让自己得到立功机会。幽州军纵横边塞这么多年罕逢敌手，试问区区博陵小卒如何挡得住？如果这次少将军能带领大伙将李旭所部击

溃，那些老家伙们就要对年青一代刮目相看。再也没机会罗罗嗦嗦，一个个终日就像秋天的蝈蝈般没完没了。

“小心些，敌军而有防备，你就立刻撤退。李仲坚虽然新败，但他的名头不是白来的！”将令箭交道亲信之手后，罗成拍了拍对方肩膀，小声叮嘱。

骄兵必败，父亲曾经多次叮嘱过他不要小瞧任何敌人。所以，他也尽量把李旭放在前辈高人的位置上，虽然这个前辈年龄与自己差不了多少。

“来人，持我的将令去调鲁城和平舒二地的守军，让他们接到命令后，即刻向東城靠拢！”送走了心腹爱将，罗成又抓起第二、第三支令箭。眼下幽州军在河间郡的最大劣势为兵力过于分散。罗成所处的主营東城只有一万左右兵马，其余弟兄都在附近几个县城执行任务。如果面对的还是赵子铭，罗成凭着手中的两千轻骑和八千步卒，足以跟对方放手一搏。但考虑到即将面对的是李仲坚，幽州军就不得不更谨慎些。先将所有力量聚集成一个拳头，再找机会与李某人一争高下。

“诺！”传令兵快步上前，接过将令，然后小跑着出帐。

“看你们急的那样样子！”罗成在心里笑骂，然后抓起第四支令箭，询问，“今晚轮到谁巡夜？”。

“末将刘德馨！”刘义方之子出列，大声响应。

“拿着这支令箭调派双倍人手，城门，城墙均按战时上岗！”罗成冲刘德馨点点头，交代。

“少将军放心，末将决不给敌人可乘之机！”刘德馨肃立，大声保证。

“敌人还没到呢，你小心些就是，别一惊一咋地！”作为东线营中为数不多的前辈，行军长史秦济笑了笑，在一旁提醒。他赞同大伙认真对待敌军，但不赞同把敌人看得太强大。否则，只会起到涨他人士气，灭自家威风的效果，实在是得不偿失。

“秦长史说得好，大伙今夜该干什么干什么。至少要到明天中午其他两城的弟兄们才能赶过来。到那时候博陵军的体力估计也恢复得差不多了，然后咱们两方扎扎实实地打一场硬仗，我就不信姓李的还长了三个脑袋六只胳膊！”罗成赞同秦济的建议，笑着叮嘱。

算下来，在过去的一天之内博陵军足足走了八十余里。这种行军强度下，士卒们体力消耗一定非常的大。李仲坚和他的部下都不是铁打的，他们需要休息。所以大伙小心归小心，真正战斗却未必很快开始。

计算着自家兵马集结所需要的时间和敌军可能开始的进攻时刻，罗成的心又安定了不少。他相信如果自己坚守東城，对方即便是飞将军再世，也没有能力迅速跟自己决出胜负。但那样的话，攻破博陵的头功就有可能被父亲麾下的老将军们抢走，实在令人心有不甘。

如果我领军出战呢？一个非常具有诱惑力的想法窜进罗成的心脏。他感觉到嗓子发干，浑身被加速流动的血液烧得燥热。野战中击败李仲坚，这可是所有为将者的梦想。论双方兵力，幽州军和博陵军彼此相差不大。论士卒体力，幽州军牢牢占据上风。论士气，幽州军乘兴而来，博陵军刚刚经受一场大败……算来算去，罗成欣喜地发现除了自己的经验和名头不如李旭外，无论从哪个角度，幽州军都不弱于对方。

‘名声是打出来的，而经验要靠实战来积累！’他暗暗地告诫自己。眼下正好有一个实战的机会。即便一时失手，幽州军还可以退回城中，据险抵抗。而一旦击败李旭……

诱惑，难以视而不见的诱惑。即便勉强转过头去，巨大的诱惑依旧如蜜糖般将浓郁的香味朝罗成鼻子里送。他听得见自己心里的渴望，但又忘不了肩头上的职责。涌出一个念头又自己否定，涌出一个设想又自己推翻，如是反反复复折腾，从吃霄夜时一直折腾到第二天黎明，与李旭当面对决的冲动依然难以遏制。

黎明时分，一阵嘈杂的脚步结束了罗成半梦半醒的状态。“谁在外面喧哗！”伸手从床头摘下宝剑，他大声追问。军营乱跑是要被处罚的，即便是平素脾气再温和，他也不能容忍有人故意违背军规。

“是，行军长史秦济。”执戟侍卫闻声入内，脸色苍白如雪，“禀少将军，行军长史秦济，前营统领崔怀胜求见。说有紧急军情需要当面向少将军禀报！”

“无论多紧急的事情，让他们去中军等着！”罗成心里一惊，浑身上下的疲惫瞬间消失。“主帅是一军之胆，要泰山崩于面前而不变

色”，他反复默念着父亲的教导，顶盔贯甲，然后以和平时一样的步伐走向中军大帐。

几乎所有的核心将领都已经被惊醒了。他们聚在帅案两边，不停地交头接耳。议论声就像无数只苍蝇在耳边飞，吵得罗成直犯恶心。“行了！”他用力一拍帅案，呵斥，“出征之前，大伙是怎么保证的。天塌了还是地陷了，值得你们如此惊慌！”

议论声如同被人用手拧住脖子般嘎然而止。帐中诸人都是将门之后，平素没少受到父辈的指点。作为武将，一个最基本的素质就是越到关键时刻越要沉得住气。况且昨夜的损失不大，不足以影响战局。

“到底怎么回事？秦长史，你不是有事情要禀报么？”罗成的目光扫过众人的脸，最后落在父亲派来的行军长史秦济身上。

身为老长史秦雍的族弟，秦济远没有兄长那样沉稳。上前几步，他用明显颤抖着的声音说道：“据斥候回报，沈炯将军昨夜遭到了敌军的反制。兵败，具体伤亡还不清楚！”

“消息证实了么？具体过程如何？”罗成皱了皱眉头，学着父亲的模样追问。一双握在桌案下的拳头已经发白，掌心处传来剧烈地痛。

“败兵正向回撤。所以消息只得到部分证实。具体过程据斥候转述，沈炯将军奉命去骚扰敌人，却被李仲坚打了个埋伏。麾下弟兄在黑夜中被打散了，主将至今还没音信！”秦济想了想，尽量让自己的话听上去有条理。

东路军的主要目的是为了锻炼队伍，所以主帅罗艺根本没派有经验的老将前来坐镇。突发问题之前，他这个凭资历熬上来的长史，根本起不到参赞军务的作用。

知道自己的长史不堪大用，罗成只好自己解决问题。仔细想了想，他沉着声音吩咐，“加派几伙斥候出去打探消息，一定要找到沈将军，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是！”斥候统领崔怀胜立刻回应，转身出帐。

“你不可能把沈兄找回来！”望着斥候统领的背影，罗成心中暗中得出结论。所谓活要见人，死要见尸，只是为了安慰眼前的其他将领。两千士卒被近十倍的博陵军包围，怎可能有太多的人逃出生天。

如今罗成只能期待沈炯运气好，别被敌将斩于阵前。只要留得命在，无论受了多少苦，幽州军早晚会将他救回来，早晚会为他讨还公道。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六 上)

更新时间:2008-8-20 15:11:24 本章字数:3374

直到上午巳时，少帅罗成才得知了先锋官沈炯被对手生擒活捉的消息。这个消息不是他麾下的斥候自己打探出来的，而是几个被释放的幽州俘虏受博陵军的委托带给他的。

“李将军，姓李说留沈将军在他营中做几天客，待到幽州的客人们都回家时，便将沈将军和其他弟兄一道送回来！”被释放回来的队正偷眼看了看罗成脸上的表情，小心翼翼地替敌人传话。

他身上的铠甲多出破损，殷红的血迹已经渗透了裹伤的麻布。无论从任何角度看，此人都不像一个贪生怕死的懦夫。但此人说话的声音里偏偏带着极大的恐惧。仿佛昨夜遇到了传说中的鬼怪，被对方一口吸走了全部胆汁。

“沈将军怎么用的兵，为什么被敌军包围了都没觉察？他没派斥候么？怎么会弄成这个样子！”罗成尽力压制住腾空而起的怒火，低声发出一连串追问。

“沈，沈将军派了斥候！”队正又是惶恐，又是委屈。作为幽州的新一代，他们不像老一代那样久经沙场，所以无论经验还是胆识上都与前辈们无法相比。“在三个方向上各自派了二十名斥候，但那个山谷的地形很怪，就像一个张开的大嘴……”

“然后，所有的斥候都被人杀了是不是？然后你们就跳进了别人的嘴中！”罗成的脸绷得紧紧的，粗大的青筋在额角上跳动。三个方向各派二十名斥候，没有层次，互相之间也未打算呼应，先锋沈炯简直把袭扰战当成了一次游玩！

但他不能指责沈炯轻敌大意，在噩耗传来之前，他自己不也认为敌军已经疲惫不堪了么？失败不是偶然的因素造成的，而是由于东路军整体上对敌人的轻视。对了，地形，还有关键的地形，博陵军去年曾经在河间剿匪，对该郡地形的熟悉程度远远强于幽州。李仲坚之所以选择在葫芦谷驻扎，本身就是为了设置陷阱。

‘可惜我还傻头傻脑地向坑里边跳！’懊悔、恼怒、屈辱，百般滋味在罗成心里交驳，令他恨不得立刻点兵出去与姓李的决一死战。‘我

不上他的当，他一定想再给我设陷阱！’理智告诉他，不能冲动，哪怕是眼睛已经被烧红，哪怕是心里在淌血。

“不是全部被杀，当斥候示警时，敌军已经扑上来了！”队正接下来的汇报验证了罗成的推断正确。博陵军充分地利用了葫芦谷一带的地形和夜幕的掩护，主营设在谷口，士卒们却沿着山梁潜行到了谷外。抱着捉弄敌人心态的沈炯还没等靠近目标，便已经落入了对方的包围圈。

“博陵军的战斗力很强，互相之间配合也非常默契。特别是他们的弓箭手，即便在黑夜中也能进行攒射！”觉得有必要给主帅一些提醒，回来送信的队正如实禀告，“弟兄们一上来便被打懵了，然后就被人分隔成块。他们的骑兵也非常厉害……”

“够了！”没等他说完，参军秦济厉声呵斥。败军之将总会给自己找借口，把敌人战斗力夸得越强，越可以用来掩饰自己的无能。“弟兄们猝不及防而已，若是阵而后战，我就不信敌人还能表现得那么神勇！”

队正无奈地低下头，不再给自己制造更多的麻烦。他是败军之将，无论说什么都不会换来别人的尊重。‘可敌军确实很强悍啊！’想到不到半个时辰的功夫内，两千弟兄就全军覆没的事实，他又忍不住一阵阵心寒。除非老帅的虎贲铁骑来，否则幽州军根本不是人家的对手！但这话他现在不敢说，说了也没人会相信。

“沈将军呢？他就乖乖地投降了？”看着队正那垂头丧气的模样，罗成轻轻叹息了一身，然后追问。

他也赞同行军长史秦济的意见，即：导致沈炯的战败的主要原因是他太轻敌。接下来的战斗中，大伙一定要汲取这个教训，正视敌军，不再给对方可趁之机。

“沈将军带领弟兄们突围，结果正遇到李仲坚！然后被对方打下了战马，然后大伙就都被捉了！”队正哑着嗓子，头恨不得扎到地逢中。沈炯连一个照面都没坚持住，就被对方走马活擒。如果不是主将大人败得太利落，弟兄们的士气也不至于一落千丈。这又是一个需要一带而过的实情。不仅仅因为沈先锋输得太窝囊，而且涉及到幽州军高层中很多人的颜面。

“弟兄们被俘虏了多少，战死的多么?”把声音尽量放得输缓，罗成继续追问。毕竟是初次独当一面，他还无法做到漠视麾下的生死。两千人是他麾下的五分之一，分散在其他地方的弟兄还没有赶到，而束城的守军已经从一万人降低到了八千。敌将简直就是头恶狼，要么不开口，开口扯下的就是血淋淋的一大块。

“别的队属下不清楚。属下这个队当场战死了近三分之一，剩下的轻伤、重伤不等。博陵军把轻伤号全收容起来。重伤者当场就给了个痛快！像属下这些只伤了皮肉的，大约是还有二十多人！”队正的眼圈慢慢发红，哽咽着回答。

他不恨敌人残忍。与其看着那些受了重伤的兄弟哀嚎挣扎，在痛苦中等死，不如拔刀送他们一程。如果换了自己一方获胜，他也会主张这样做。这就是战争，他***战争，所有人都不再是人，不再有良心，不懂得怜悯！

“行了，你下去休息吧！来人，送他去郎中那，给他把伤口重新包扎一下，要用好药！”罗成知道自己再问不出更多的有用情报，摆了摆手，命令人带队正下去疗伤。他还需要听听郎中的验伤结果，才能确定报信者说的是否全是实话。战场上的伤和故意制造出来的假伤不完全相同，有经验的郎中一眼就能分辩得出真伪。

“谢过少将军！”队正冲罗成做了个揖，然后在两名帅府亲卫的搀扶下一瘸一拐走出中军，临到门口，他好像又想起什么事情来，回过头，大声提醒道：“禀少帅，敌军中有很多轻甲骑兵，弓马非常娴熟……”

“我知道了！你好好休息！”罗成笑着打断了对方的话，“等伤好后就升任旅率，到中军来应卯！”

“谢少帅提拔！”队正知道罗成误会了自己的意思，闹了个大红脸。表达完尴尬的谢意后，他跌跌撞撞地走远。

情况已经非常明白，李仲坚是情急拼命来了。现在敌我双方就是比速度，看幽州军主力先攻破易县，还是博陵军主力先攻克束城。在等待郎中回复的间隙，少帅罗成慢慢从心头得出一个结论。他必须拖住李旭，为父亲所带的主力赢得足够时间。而拖延时间的最好办法就是坚守，只要幽州军闭门不出，李仲坚即便长了翅膀，也飞不过数丈高的城墙。

“别让那个家伙到处乱说话！”行军长史秦济对败军之将夸大敌人战斗力的做法非常不满意，低声向罗成提醒。

“把所有归队者都送到彩号营静养，没有我的命令，不准出门走动！”罗成点了点头，回应。

阳光中，他的脸看上去棱角分明，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刚毅。就在刚毅的额角旁，几缕不安分的头发打着卷，晶亮汗珠挂满发梢。

“咱们可以弃了鲁城和平舒，以一点锁定全局！”鹰扬郎将刘德馨抹了把额头的热汗，低声建议。他的想法和罗成差不多，也是将兵力全部收缩到主营，放弃刚刚被幽州军接管的其他地段。只要打不下束城，李旭就没胆量继续向北进攻，幽州军的全盘计划便不会受到影响。

“当务之急是提醒从远道赶回来的弟兄们注意安全。姓李的已经疯了，白天急行军，夜里就敢搞偷袭。完全不拿麾下弟兄当人看！”斥候统领崔怀胜心有余悸，建议罗成向其他两路赶回来支援的袍泽示警。李旭既然敢持续作战，说不定就敢半路设伏，把另外两支来自幽州的部队吃掉。反正博陵六郡早晚是个死，临死前反咬的那一口，伤害往往最大。

“立刻派斥候出去送信。多派几波，免得被对方发现后灭口！”罗成被崔怀胜的想法吓了一跳，立刻设法补救。算时间，分散在鲁城和平舒的弟兄们今天正在返回来的路上。如果李旭不惜两败俱伤，这两支兵马刚好被他拉做死前垫背者。

“是！”崔怀胜答应了一声，转身出帐。片刻后，随军郎中也送来消息，证明被放回来的彩号身上的伤并非敌军伪造。与秦济、刘德馨等人再次推敲了一番，罗成大致确定了对敌方略。

“传我的将令，紧闭四门！任何人不准主动出城迎敌。在弟兄们完全收缩回来之前，无论外面发生了什么变故，敌军如何挑衅，都不予理睬！”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六 下)

更新时间:2008-8-25 16:02:01 本章字数:7048

初战不利的阴影如同一团巨大的乌云般笼罩在東阳城头，使得东路幽州军上下都愁眉不展。令人惊诧的是，一口吞掉了两千幽州精锐的李旭居然没有趁势攻城！只把宿营地挪到了罗成眼皮底下，然后就开始按兵不动。虽然从早到晚，他们连根箭都没向城头上射，却害得城头上持戈相待的幽州甲士白紧张了一整天，到了交班时，腿肚子一个劲儿地直抽搐。

博陵军没有发起新的攻击，并不意味着守城者就可以高枕无忧。城下的敌人有可能是在营中休息，恢复体力。也有可能是在等待战机，准备一举扑上。最让罗成忐忑不安的是，幽州军接连派往城外向友军示警的斥候都没能完成任务。这些马上功夫在军中名列前茅的勇士们或者被博陵方面的斥候半路射杀，或者狼狈不堪地逃到城下。好在敌军只封锁了一个城门，才使得他们能够平安脱离险境。

城里的警报送不出去，友军的消息也送不进来。这种与世隔绝的情况比被敌军追杀还令人烦躁。“李贼试图攻心，大伙别上他的当！”身为大军主帅的罗成清楚地点明敌将的目的。所谓‘用兵之道，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在熟读兵书的罗成看来，对手明显是在攻自己一方的心。他不能上这个当，哪怕再担忧部将的安全也不能！

“问题是，最迟在今天晚上，咱们的弟兄就赶过来了！”一天一夜没休息，刘德馨又急又累，满眼血丝。敌军把营盘扎在了東城西门口，摆明了就是要守点打援。如果幽州军不肯出击，他们就要将陆续赶过来的支援者一口口吞下。待收拾完了其他两支幽州军，城里士气、兵力就都会出现问题。到那时，对方再挥师强攻，恐怕就事半功倍了。

“不会！周、卢两位将军应该有所警觉。从中午开始，我已经让城墙上点起了狼烟！”罗成摇了摇头，低声否认。

“除非他们按兵不动，就像李仲坚这样！”崔怀胜的嘴唇上长满了血泡，望之令人触目惊心。

“那也不可能，他们不会眼看着少帅深处险地而不救！”行军长史秦济紧皱眉头，否决了崔怀胜一厢情愿的猜想。“眼下唯一的办法就是尽早和城外取得联系，双方约好了在哪个城门汇合。然后牺牲一小部分兵力去拖住李仲坚，接大队人马入城！”

不可否认，他提的方案非常合理。但博陵军的斥候实在太厉害了，或者说对方把大部分轻骑兵都当成了斥候。上千轻骑在束城北面的平原上组成了一张庞大无比的遮断网，幽州斥候想从这张网钻过去与自家兄弟取得联系，难度简直和从天上飞过去不相上下。

到了现在，罗成终于明白那个从敌营返回的队正为什么要提醒自己不要忽视博陵军骑兵的原因了。李仲坚麾下没有具装甲骑这一昂贵的兵种，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不擅长使用骑兵。事实上，此人是个玩骑兵起家的老兵油子。当年从辽东直到河南，百战未曾一败，此人凭的就是其麾下神鬼末测的轻骑。而河间郡的平坦地形，刚好为其麾下为数不多的轻甲骑兵提供了绝佳的发挥空间。

一个又一个主意被想出，然后又大伙自己否决。幽州军的将领们慢慢觉得自己屁股下生了钉子，无法再不动如山。他们越议越烦躁，越等越着急，两眼都快望得出血了，也没看见城外发生任何变故。

从中午到日落，从日落到星出。友军依旧袅无音迅，没有中了敌人埋伏的迹象，也没有在远处观望的端倪。天越来越黑，四野越来越静。中军帐中的更漏声却如小刀，声声刮得人心痛。

为了不让敌人的阴谋得逞，罗成命令大伙各自回营去歇息。安排好了值夜将领后，他也返回自己的住处养神。安枕是不可能的了，第一次遇到如此复杂情况的他还没被锻炼到任天崩地裂依旧能鼾声如雷的地步。可瞪大眼睛看烛光终究不会看出个破敌之策来。

趁夜劫营的主意不是没有人提起过，有沈先锋的例子摆在前头，大伙无法确信下一个人不会重蹈他的覆辙。领兵出城接战也算得上个痛快办法，或死或生，好过了似现在这般憋得人难受。

大约三更左右，罗成终于沉沉睡去。他梦见父亲就在自己身边，手把手教导自己如何摆脱困境，如何反败为胜。“他身经百战，你却是第一次单独领军，吃点亏很正常！”睡梦中，罗成听见父亲慈爱的声音。他笑着搔了搔自己的脖颈，承认技不如人。然后，领军追杀残敌，逼得李仲坚旌旗倒卷……

“呜——呜呜——呜呜——”凄厉的号角声直接将他从梦里拖到了梦外。“怎么回事！”罗成愤怒地从床上起身，觉得浑身上下没一处不酸涩。是城头的警号！不待别人回答，他自己便听明白号角的意思。敌军有异动！可能立刻要发动攻击！“***”罗成破口大骂，盔甲也顾不上穿，抓起宝剑便向中军大帐跑。

“少帅，您的战袍！”侍卫们跟在罗成身后，大声提醒。

“直接抱到中军来，我要看看发生什么事情！”少年主帅大声命令，气喘吁吁。

整个束城都被惊醒了，城上城下号角声响做一片。“呜呜——呜呜——呜呜——”这是城头的警报，略有些惊慌，但还没有完全失去方寸。“呜——呜呜——呜呜呜呜——”这是来自敌人的声音，悠长，有力。养了一天一夜的他们精神头十足，简直就是在向城内的人挑衅。

无论你如何挑衅，我都不会出击。罗成咬着牙，由着亲卫们七手八脚地给自己套好头盔和铁甲。他的盔甲外面都镀了银，看上去非常优雅。但平素与银甲相映生辉的英俊面孔却已经变得有些憔悴，皱纹不知不觉间爬上了额头，胡茬也悄悄接上了鬓角。

天刚刚蒙蒙亮，此刻正是弟兄们最疲惫的时候。被吵醒了的幽州将士一边骂着娘，一边集结。待他们收拾停当，城外的角声却慢慢小了，城头上的角声也渐渐失去了力气。

不待罗成追问，值夜的将领崔怀胜就气急败坏地跑入了中军。“禀少将军，博陵军刚才佯攻西城，放了一阵子箭便退了下去！末将判断失误，请少将军责罚！”

“算了，不是你的错，是姓李的太阴险！”罗成苦笑着摆手。他自己也曾想过不让别人睡好觉，如今对方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不能算过分。

“谢将军！”崔怀胜肃立抱拳，然后四下向满脸疲倦的将领们拱手，“崔某对不住诸位弟兄！”。

“你赶快回到城头！免得李贼又玩什么鬼花样！”罗成笑了笑，吩咐。“其他人也别回住处了，大伙就在这中军之内席地而眠，反正这大夏天的，谁也不怕受寒！”

“诺！”幽州将领们齐声答应，然后寻了角落四下躺倒。还没等大伙闭上眼睛，城外的角声再度响起，喊杀声随即传来，震得人心脏怦怦狂跳。

“怀胜兄不回来，大伙不必起身！”趴在帅案上假寐的罗成大声命令。没等他的话音落下，门外便响起了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禀少帅，崔将军说有紧急军情！”侍卫统领推开帐门，低声禀告。

“让他滚进来！”罗成猛然坐直身体，大声喝令。

在众将幽怨的目光中，崔怀胜快步走入中军。“禀少将军，敌人依旧是佯攻！”微弱的晨光照在他的鼻子尖上，刚好照亮数粒油汪汪的汗珠。

“既然是佯攻，你还回来做什么？！”罗成气得力拍桌案，质问。再这样下去，不待敌方攻城，自己家这些弟兄就已经被折腾疯了。这哪里是在打仗，分明是在故意捉弄人！

“敌军，敌军……”崔怀胜被问得面红耳赤，结结巴巴地回答，“敌军向城头放了一阵冷箭，然后拔营了！”

“什么，拔营，拔营去了哪里？”所有人都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七嘴八舌地追问。

“刚才他们佯攻，就是向咱们示威。然后便有一伙敌军向北而去。这次，又是先示威，然后向北，末将命人爬上雕斗观察，发现他们真正的方向是东北！”

“他们去截杀平舒城赶来的援军！”行军参军秦济立刻从敌人的表现上得出结论，“卢、周两位将军危险了。李疯子主动向他们发起攻击，他们无法退回原来驻地！”

“可李疯子为什么还通知咱们一声？他就不怕咱们抄他后路？”刘德馨不相信秦济的推论，皱着眉头质问。

“他不怕！”脸色铁青罗成叹了口气，幽幽地说道。

他不怕，或者说根本不在乎束城里的守军杀出来救援自家袍泽。姓李的从一开始就没把幽州少年们当作平等的对手，虽然众人给了他足够的重视。看透了敌人心思的罗成甚至可以肯定，从昨天上午到现在，博陵军大营里连必要的防备都没做。他们就在自己的眼皮底下大摇大摆地休息了一天一夜，然后大摇大摆地去攻击远道而来的援军。

设伏诱敌，挟大胜之威恐吓，通过切断联系的方式困扰，然后又公然羞辱。这一桩桩、一件件的龌龊事都是姓李的刻意而为。他把幽州将士当成了小孩子，想怎么逗弄就怎么逗弄。逗弄出火来后，却轻轻拍拍手，笑着说道：我欺负你了，我欺负你了，你来打我呀，有本事来打我呀......

奇耻大辱！从小到大从未经历过的奇耻大辱。罗成感觉到自己肚子里有把火在烧，浓烟全部憋在嗓子眼却找不到任何途径向外冒。他不想再忍下去了，他再也不能容忍别人将幽州军的荣耀这般践踏。

“也忒埋汰人了这！”刘德馨比罗成还沉不住气，跺着脚骂道。

“要想让人瞧得起，得做些让人瞧得起之事！”罗成咬着牙，低声回应。幽州军听信了人家主帅阵亡的消息，趁机欺负孤儿寡母，本来就不是什么光彩的举动。对方千里迢迢赶回来，以百战名将的身份对付一群初出茅庐的少年，更不会把大伙放在眼里。要想洗雪此辱，幽州军一定要做些别人想不到的事情，比如，开城出击！

“李仲坚有可能就等着咱们出城野战！”秦济见罗成脸色不对，赶紧出言劝阻。眼下敌军人多，守军人少，出城野战胜算极小。并且罗成、刘德馨等人又正处在火头上，很容易着了别人的道！

“我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卢将军和周将军两个也被姓李的捉走！”罗成长长地出了口气，说道。“我留下三千步卒，秦长史带领他们守城。其他骑兵和步兵跟我出去吓李仲坚一下，如果战事不利，咱们立刻回撤。相信在腹部受敌的情况下，他也腾不出手来追杀我！”

他的话有一定道理。如果李旭向东北开拔是为了迎头痛击远道而来的援军，他的后背刚好暴露在罗成的长槊下。即便攻击失败，凭着少将军自己的身手也能全身退而退。在没将幽州援军彻底解决之前，李仲坚不可能同时朝两个方向展开追击！

推测出罗成此行不会遭遇太大风险，行军长史秦济点头赞同了罗成的行动方案。大约半个时辰后，東城北门大开，一队队幽州军鱼贯而出，沿着敌人留下的脚印向东北方追去。

罗成亲自领中军在前，刘德馨率领一千五百步卒护在他的左翼。护在他右翼的是一名姓范的督尉，此人出身于幽州范家，自幼和罗成一道习武，彼此之间交情极其深厚。

“让那姓李的看看什么叫做幽并男儿！”雪白的战马上，银甲将军罗成手持长槊，大声呼喊。

“杀！”五千多士卒齐齐地举起刀矛，晨曦中，宛如一朵盛开的钢铁之花。

又过了小半个时辰后，博陵军的后队在大伙视野中出现。显然没料到束城的兵马敢尾随追击，他们的旗帜变得略微有些点乱，但很快便安静下来，快速抢占了官道旁的一块斜坡。

“攻击队形，斜向压他们的左翼！”罗成挥了挥长槊，命令。敌军后队的人数大约在三千到四千之间，少于他麾下所部兵马。如果能趁着李贼的中军没做出反应之前击垮这支队伍，幽州军就有可能推着溃兵前进。

倒卷珠帘。这是兵法上很经典的一式。一旦让敌军的溃兵冲动他们自家本阵，即便是神仙出马也挽救不了一场败局。

武装到牙齿的幽州军如水银泄地，快速排出攻击阵形，大步向前。左翼、中军、右翼，没有后军，没有预备队。对面的博陵也是一样，右翼、中军、左翼，在战鼓的指挥下迎头前进。

双方的鼓点节奏极其类似，都为大隋军中最正规的破阵乐。在鼓声初起的一霎那，罗成甚至怀疑对方不是敌人而是友军。而顺风传来的羽箭破空声很快就将他从恍惚中惊醒，抢在幽州兵马挽弓之前，博陵军率先发动了远程打击。

“一百二十步！”望着遮天蔽日的羽箭，罗成忍不住惊叫。这简直不符合常理！两军交战，一百步左右是开弓放箭的最好时机。大部分士兵都能射到这么远，密集的箭矢可以覆盖战场的局部，让敌人防不胜防。

而一百二十步开弓，大部分弓箭就可能在半途失去力道。即便侥幸击中目标，也很难穿透铠甲。待他们将第二支羽箭搭上弦，敌军已经发起了凌厉的反击。

很快，他就发现了秘密所在。今天早上刮的是北风，敌军处于上坡。虽然山坡并不陡，风力也仅仅能吹动战旗，但这微弱的优势却足可让博陵军的羽箭多飞出十几步。

“举盾，举盾！”队伍的正前方，低级将领们大声呼喝。半空中落下的羽箭大部分都被盾牌挡住，少部分钻过盾牌缝隙，射中了目标。不幸的士卒发出厉声惨叫，在生余死的边缘挣扎徘徊。幸运的袍泽们加快速度向前行，尽量缩短与敌人之间的距离。

“挽弓，挽弓，一百步，仰射！”达到平时训练位置的幽州射手在旅率们的指挥下，将羽箭搭上弓臂，奋力射出。“嗡！”天空中腾起一道灰黑色的浓烟，蝗虫般向敌人扑将过去。对方也快速举起的盾牌，同时将长矛端平，矛尖闪亮刺眼。“叮，叮，叮！”落雨声响做一片，有人倒下，但非常稀少。

博陵军的第二轮羽箭几乎紧接着幽州军第一轮射击而腾空。这次力量更强，覆盖面更广。个别流矢甚至飞到了幽州步卒身后的骑兵脚下，惊得战马不断打响鼻。

“叮，叮，噗，噗！”羽箭射中目标的打击声令人焦躁不安，血腥的味道开始刺鼻。“咚、咚、咚！”输缓而沉闷的鼓声犹如心跳，一下又一下，憋得人喘不过气来。羽箭伴着战鼓得节奏不断升空，不断落下，先是于人群中砸出几点血花，随后，血花渐渐变大，变艳。几点血花连在了一起，融成了一团血泊，越来越浓，越来越深，终于汇流成河。

粗略看了几眼，罗成便对敌我双方的损失了然于心。弓箭战中，人数居多的己方并没占到任何便宜。自己一方吃亏的原因在于既没抢到优势的地形，又被老天捉弄，以至于羽箭的射程和力道都远不如敌人。好在敌我双方的步卒中混有大量的朴刀手，他们手中的盾牌可以护住自己和大部分袍泽。真正的较量要等到长槊手接触那一刻，那时才是决定胜负关键。彼此平素的训练程度和装备优劣瞬间便会分出高下，第一波相互试探的结果也会瞬间决出。

“我军占优势么？”带领着骑兵统筹全局的罗成在心中自问。在与敌人真正交手之前，他相信幽州军的战斗力。一方面出于幽州人的自豪，另一方面出于对麾下这支队伍的了解。而在第一波羽箭落下的刹那，他却有些怀疑自己的判断了。风向、地形、羽箭打击开始时间，敌军的将领经验非常丰富，战场上能利用的全部有利条件他都利用到了。而幽州军的将领，包括他自己，却仍然在墨守成规。

敌我双方的士卒还在互相靠近，幽州弟兄试图从侧翼抢到敌军上方，夺回地形上的便利条件。而敌军也在缓缓转身，移动，试图永远保持居高临下的状态。“咚！咚！咚！咚！”鼓声越来越急，敲得人心脏几乎跳出了嗓子眼儿。而号角声也突然加入了进来，“呜呜——呜呜——呜呜——”一声声犹如鬼哭。

“落盾！”在前方指挥右翼步卒的范仲谋突然挥手，喝令。正在为同伴和自己遮挡羽箭的朴刀手们迅速将盾牌拉回到胸前。“加速冲击！”他大声呼喝，随即拉下面甲，斜向上方举起长槊。

羽箭突然停止，天空中又露出了阳光。灿烂的阳光下，两支由长槊组成的丛林突然撞到了一起。整个大地都随之震颤，天空、流云瞬间失去颜色。敌军在后退，罗成欣喜看见自家的初步战果。但他们又拥回来了！借着地势下挤。双方的军阵都被挤变了形，像两辆不幸撞在一处的马车般交叉，重叠。士兵们呐喊着用兵器互相攒刺，互相砍杀。你来我往，各不相让。

敌军又在后退，被幽州士卒们逼得不断后退。敌军的长槊手数量居然没有幽州这边多，导致了攻击强度不足，防守也渐渐疲弱。罗成惊喜地发现了自家优势所在，还没等他将这份喜悦享受多长时间，敌军右翼突然分裂成无数碎块。快速退缩的人群后出现了一排巨盾，间隙可以容纳博陵军弟兄通过，却把扑上来，不熟悉这个阵型变化的幽州军长槊手牢牢地挡在了外边。

长槊击打在巨盾表面，咚咚有声。盾牌和盾牌的缝隙之间，一根根木矛探了出来，封堵住了幽州军前进的可能。随后，敌阵的边缘突然向前压，弯曲，数百刚才躲在后方没有出击的生力军兜上来，将幽州军的阵型生生压弯。

敌军的长槊手不是少，而是分成了几个层次！发现问题所在的罗成想给右翼一些指导却已经来不及。眼睁睁看着敌军右翼变成一把镰刀，不断地收割走幽州弟兄们的生命。

酒徒注：累死我了，吐血中。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七 上)

更新时间:2008-8-25 16:02:02 本章字数:3557

饱读兵书的罗成认得敌军所变出来的战阵。那是兵书上的一个非常经典的步卒阵列，正式名称为“倒雁行”，久经沙场的老兵们更喜欢唤其做“夺命鬼剪”。一旦横纵两条队列形成剪刀样的夹角，对方除非用尸体把三角形缺口填满，否则根本不可能将其攻破。

在平素操练时，幽州军也能摆出此阵，并且摆得远比博陵人整齐。但到了真正的沙场上，他们却像根本不认识那该死的阵型一般，成队成队地扑进“夺命鬼剪”中间，然后一波波地被敌军用长槊捅翻，变做冰冷僵硬的尸体。

血雾飞散，战场上方的风渐渐有了颜色。透过淡粉色的风，罗成看见自家的一名旅率带着百余名弟兄冲进了“剪刀口”。那名勇敢的旅率用长槊挑开了敌人的致命一击，没等他来得及还手，斜向一道冷风袭来，吹破皮甲、吹破衬袍，从肋骨一直凉到小腹。倒霉的旅率惊诧地低下头，刚好看见一团暗红色的槊缨。“噗！”长槊快速拔出，血一下子便将槊缨重新染成殷红。“啊———”来自幽州的旅率发出一声惨叫，捂住肚子蹲了下去。

同一瞬间，数十名幽州士卒交替着倒地。少数命好者当即身死，大多数伤者却仍心存奢望，徒劳地用手指去堵身体上的伤口。伤口处的血却越捂越多，越捂流得越快，冲破手指，淌满手掌，溪水一般染暗整个山坡。

“变阵，变阵。退后变阵！”罗成看得肝胆欲碎，声嘶力竭地叫嚷。身边的传令兵举起号角，尽力将主帅的命令表达清晰。“呜呜——呜呜－呜呜—”角声透过喊杀声送往战场上每个角落，但正与敌人死斗的幽州军右翼却根本没听见。

角声距离阵前太远，而博陵军的鼓声又敲得太急。“咚、咚、咚、咚！”伴着冷峻，犀利的鼓点，博陵士卒不断地出槊，拔槊，拔槊，出槊，每一槊都让夹在两支队伍之间的幽州军厚度变薄一层。不过是数息的功夫，最靠近他们的数百幽州士卒已经只剩下了数十。而这些还能站着的少数幸运儿再也不敢向前冲，孤零零地站在一大堆袍泽的尸体中间，目光茫然且无助。

“盾牌手，上前二十步，方阵。抵住长槊手背后。弓箭手，盾牌手身后准备。有胆敢后退者，射杀！”统帅右翼的幽州将领范仲谋拔出横刀，大吼大叫。他从来没打过这么窝囊的仗，从来没有。明明再向前突四十步就能与敌军错开，明明错开之后，就可与敌军站在同样的高度，夺回地形优势。明明胜利就在眼前了，幽州士卒的人数比对方多，军容也比对方齐整…..

五百余名手持巨盾的幽州军踏着袍泽的血迹向前，顶向前方的剪刀口。

他们堵住了长槊手们的退路。

“啊——！”被堵住退路的长槊手们发出绝望的大叫，仿佛在抗议主将的残忍，又像是在朝敌人示威。他们嚎叫着冲进了红色的钢铁丛林中间，一只接一只，宛若飞蛾投火。

生命之火一闪而灭。夺走无数幽州士卒生命的“鬼剪刀”却顺着山坡缓缓地推了下来，不急不徐。

手持巨盾的幽州士卒们能看见越来越近的槊锋，银亮银亮的，尖端处还挂着血珠。他们也不能退，如果在敌军的威逼下退后，就会把没有任何防护的弓箭手暴露在对方的长槊之下，整个右翼就可能瞬间崩溃。

这个责任，谁以担负不起。

那缓缓靠近中的寒光就像魔鬼的牙齿，令人不敢直视。几个位置靠前的幽州士卒悄悄地将脚跟向后挪了挪，企图拉远自己与死亡的距离。仿佛心有灵犀般，整个盾阵整体向后移动，先是一点点，然后是一寸寸，随着敌军越来越近，后挪渐渐变成了大步后退。

“站住，站住，少帅在看着咱们！”范仲谋抹了一把汗，呼喝的声音里已经带上了哭腔。刚才他想出来的应对策略是，先用盾牌手顶死雁行阵的正面，然后派弓箭手来一次仰射。可敌军和自己人之间的距离只剩下的十余步，仰射的羽箭很难命中目标。改做平射的话，先被射中的可能是挡在弓箭手身前的自家弟兄。

范仲谋不知道该怎么做才算正确，平素学过的那些阵型一个接一个快速从他心头滚过，却无一合用。他握刀的手开始发抖，发抖，接着，颤抖停止，整个身体刹那间硬起来，被刻骨的阴寒所充满。

“呜呜——呜呜——呜呜！”救命的号角突然从背后响了起来，令范中谋先的身体先是一僵，然后差点瘫倒。

“卢方远向前，带人补盾牌手左侧。傅杰带人堵右侧，所有人，与盾牌手成横队！”从号角中得到提醒的他大喊大叫，唯恐命令不能被下属听到。

笨蛋，原地用横队稳定阵脚，等待左翼杀过来汇合！传完将令的罗成气哼哼地将号角丢还给身边的亲兵，两眼血红。

从敌军开始变阵起到他将命令送抵范仲谋耳朵的那一刻，总计才过了不到半柱香时间。但就在这短短半柱香时间内，就有四百多条生命被督尉范仲谋生生葬送掉了。“真不该让他独当一面！”罗成恨恨地想。“但在遇到真正的对手之前，谁又能发觉范督尉是个纸上谈兵的庸才？！”

变成最简单横阵的幽州军右翼依旧挡不住对手的攻击，被逼得节节后退。无论将领的应变能力和士卒的训练程度他们都无法与对手相比较。那些博陵人在百战老兵的带领下，一波又一波呼啸而来，攻势宛如潮涨。而列阵坚持的幽州弟兄就像沙子垒的堤坝，三下两下便裂开了缝隙。

惊惶失措的幽州弓箭手松开弓弦，将羽箭像蝗虫般射向半空。有的射中了敌人，有的落在了自己人头上，给敌我双方造成了巨大的伤亡。没有盾牌遮挡的长槊手们不得不躲闪，他们的身体刚刚挪，敌军便借此突了进来。几名博陵甲士一手提刀，一手持盾，冲到幽州弓箭手当中，如狼入羊群。

督尉范仲谋亲自杀到了第一线，他武艺高强，手下几乎无一合之敌。但个人的勇武却无法遏制住整支队伍的颓势。很快，他所在位置便成为了一个突前点，越来越多得博陵甲士靠过来，前、左、右三个方向朝他发起攻击。

忠心耿耿的亲兵横扑上前，用身体挡住刺向范仲谋腰间的槊锋。杀红了眼睛的范督尉横刀急挥，将刺入袍泽身体的槊头一刀两断。“呀！”他怒吼着，挥刀向距离自己最近敌人砍去。那名博陵军小卒却不肯与他硬拼，将断槊向范仲谋脚下一丢，然后快速退入同伴的保护范围之内。

六、七杆长槊刺过来，逼得范仲谋左躲右闪。“来人！”他大声命令，“来人，跟我上，杀光他们！”身后却再没有回应。敌人的目光中充满笑意，仿佛在嘲笑他不会用兵，有勇无谋。冰冷的槊锋再度刺过来，槊尖上的光芒寒得令人绝望。

“结束了！”范仲谋惨笑。他是幽州男儿，知道用什么方式洗雪自己的耻辱。一根长槊刺中了他的护胫，没能穿透熟铁和厚牛皮。他踉跄了一下，身体借势前扑，刀光横扫。

“叮、叮、叮”几根槊锋应声而落。范仲谋的身体也失去平衡，重重地摔在山坡上。躺在血泊中的他闭上了眼睛，等待着解脱的那一击。数息之后，却没感觉到痛，只是被身边的血腥气熏得隐隐做呕。

博陵军在后退！惊喜交加的范仲谋睁大了眼睛。看见原本统领左翼步卒的刘德馨从自己的身体上跳过，带着百余名弟兄将敌人的阵型硬生生顶出了一个坑。紧跟着，另一伙弟兄架起他的肩膀。

“杀，让我杀上去！”范督尉疯狂地叫喊着，满脸是泪。“杀上去，让我杀上去为弟兄们报仇！”他的呐喊声渐渐变低，渐渐变成嚎啕。

“少帅让咱们顶在这！收拢你麾下士卒，拖住敌军！还有转机！”左军统领刘德馨一边带领着死士们与敌人脱离接触，一边大声喊道。

“转机？在哪？”脸上被血和眼泪弄得红一道白一道的范仲谋惊诧地问。

“别废话，拿起你的刀来！”刘德馨将一把刀塞入了范仲谋手中，顺势将他的身体扯正。

“还有转机！”抓住救命稻草的范仲谋大步跑向自家士卒。那些人都是先前被敌军打散了的，现在刘德馨又帮忙将他们重新收拢了起来。“还有转机，咱们坚持住，将敌人钉死在这！”他大笑，血泪满脸。

他知道转机在哪了。就在刚才他与敌人拼命时，少帅罗成已经将骑兵扯向了战场外围。博陵军杀人杀得太畅快，整体的位置已经由缓坡中央移动到缓坡边缘。只要左右两翼并拢在一起的幽州军能缠住敌人，不给对手彻底突破的机会。半柱香时间内，少帅所带领的骑兵就能迂回到敌人侧后。

到那时，一千五百名骑兵顺着山坡雪崩般卷下来，绝对可以将眼前这伙天杀的博陵人生生撕成碎片。

酒徒注：这两天有点事情处理。更新放慢。下周一开始努力。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七 下)

更新时间:2008-8-26 1:06:53 本章字数:5674

如果幽州少帅罗成是个身经百战的老将，他定然不会在与敌军遭遇后，立即挥师上前一决生死。多年的行伍经验会告诉他，眼前这伙敌军是有备而来。无论在底层将领对周边地形的熟悉程度上，还是于普通士卒的体力方面，都不是他麾下那支已经赶了半个多时辰路的疲敝之师可比。

如果幽州少帅罗成是个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在初次试探受挫后，也会瞬间失去对获取胜利的信心和勇气。那样，整支幽州军便可以及时后撤，虽然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战局却未必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但上述两个条件，都与罗成无关。他虽然自打八岁时起就被父亲抱在马前亲临战阵，单独指挥一支军队与名将沙场较技的机会却不多。突厥狼骑勇则勇矣，在战略战术方面的造诣与中原军队相比却是一个在谷底，一个在云端。况且即便突厥人真的派遣阿史那却禺、阿史那骨托鲁这样的名将前来挑衅，罗艺岂敢让一个方及弱冠的娃娃领军迎之?

但是，能够让父亲将完整的一支军队放心地交付在手中，罗成自然也非一个庸碌之辈。他不仅武艺出众，兵法方面的造诣远在普通少年之上。校场竞技，步兵、刘义方这些前辈将领已经不是他的对手。纸上演兵，秦雍、卢楚这些老行伍也要甘拜下风。每一项成功的背后必然隐藏着无数汗水。而连续多年坚持勤学苦练的人，心智之坚定又岂是寻常纨绔子弟可比?

因此，在两军相遇之初，尚嫌稚嫩的罗成轻而易举地便被博陵军的伪装所骗了过去。在两军交手之后，心高气傲的少年又急于挽回败局，犯下了第二个错误。

每个失误都不算大，但连续的两个失误却足以葬送一支军队。特别是在这支军队在陌生的土地上与陌生人作战的情况下，罗成的疏忽与骄傲，已经将麾下弟兄们推进了万劫不复的深渊。

几乎就在他将骑兵扯向战场外围的同时，一直耸立在博陵军本阵正后的那杆悄悄地降了下来。然后，几乎没引起幽州军任何的注意，另一杆黑色的大纛陡然升起。黑得如无星无月子夜般的旗面上，一个猩红色的“李”字迎风飘摇。

“呜——呜——呜！”博陵军的角声急转高亢。先是短短的几声，犹如银瓶乍破。然后是冰河解冻，大江决堤。数十支号角以同一种节奏发出怒吼，慷慨、豪迈、顾盼雄睨。“呜－呜－呜”“呜——呜——呜”仿佛乳虎出谷的第一声狂啸，又像巨龙出渊后的欢快长鸣。

伴着高亢的角声，激战中的博陵军大阵又是一变。两支斜向支撑的“燕尾”前端渐渐合拢，后端渐渐扩大，在给敌人制造着难以承受的伤亡的同时，一分为二。两列纵队就像两根长槊般遥相呼应，捅得幽州军节节后退。而就在这两杆长槊的正中间，一个方方正正的攻击阵列轰然出现。

这是幽州军非常熟悉的方阵，整整齐齐，四平八稳。但这又是幽州军非常陌生的一个方阵，因为在马匹相对便宜的幽州，谁也不会用造价昂贵的铁甲来武装步卒。但此刻走在博陵方阵最前方的，却是两排头顶铁盔，身穿铁甲的重装步兵。或者是三排乃至更多，幽州弟兄们看不清楚，只能看到前排步卒们手中的厚背大砍刀。刀面比大隋军中标准横刀宽上三寸，刀身长了足足半尺，冷森森明晃晃，缓缓移来如同一座正在行进的刀山。

刀山缓缓前推，速度并不快，却让精疲力竭的幽州军感受到了巨大了压力。有士卒用冷箭射向了重甲步兵，被对方用盾牌一挡，“叮！”地一声碰飞了出去。受到偷袭的博陵重甲看都不看，包铁战靴踩上箭杆，轻而易举地将其踩成了两段。

敌我双方依旧在博杀，但注意力显然已经被前进中的方阵吸引了过去。明眼人谁都明白，一旦那个方阵推近到最前方，场中的战局就要背其所左右。但谁也无法让方阵停下来，幽州军不能，博陵军不会。

“咱们上当了！”范仲谋在第一时间发觉了形势的不对，哑着嗓子向身边的同伴提醒。

“无论如何，都得坚持到少帅兜回来！”刘德馨抹了把脸上的人血，森然说道。他不但看见了敌阵的变化，而且看到了敌阵后傲然挺

立的黑色战旗。旗面上的那个斗大的“李”字，早已说明了一切。

今天大伙的对手就是李仲坚本人，怪不得博陵军能把普普通通的步兵战阵变幻出这么多花样！而输在李仲坚手上，刘德馨并不觉得委屈。他、范仲谋、乃至罗成都可谓初出茅庐，对手却已经有着五年以上的作战经验，于生生死死之间走过了无数个来回！

眼下对幽州军而言最关键的问题便是他们能于对方的正面攻击下坚持多久。即便博陵人中有少量的重甲步兵的存在，罗成所率领的幽州轻骑依旧占据攻击力度和速度上的优势。如果他能及时地抢占有利位置并从博陵人侧后发起攻击的话，李仲坚即便能取得最终的胜利，损失也必将惨重到无法继续对幽州军尾随追击的地步。而罗成却可以带领轻骑快速退走，回到束城坚守不出，进而把整个河间郡的战局拉回昨天的僵持当中。

李旭却不会给幽州人任何机会。在处理与朝廷、豪门之间的关系时，他略显木呐，迂阔。在两军争雄的疆场上，他却对战局的敏感性却非常人所能及。快速向罗成所在的方位望了一眼，他算定了此战的结果，断然挥下了令旗。

“呜——呜——呜！”角声变得更急。“咚、咚、咚！”催战的鼓声也愈发激昂。走在重装步卒正中央的张江听到了鼓点声中传来的攻击信号，扯着嗓子大喝了一声，然后立刻拉上了面甲。

“前进，挡路者，死！”几名大嗓门亲兵齐声重复，将张江的命令传遍整个方阵。重装步卒的行进速度立刻加快，顺着自家兄弟用身体支撑起来的长廊，踩着先行者的血迹，大踏着步，一步步逼向满眼惊诧的敌军。

“准备——”跟在张江身后的郭方一时还不能适应角色的变化，紧张得嗓子发干。他出身于流贼，打惯了一击而走的袭掠战。像今天这样在步下与正规军硬碰硬还是首次。当然，黄河南岸与瓦岗军交锋的时候不能计算在内，瓦岗众人数虽然多，装备和单兵战斗力却远不如大隋官军。包括眼前这支不算太正规的幽州兵。

听着张江的号令，走在重甲步兵后的轻甲士卒斜向上举起了手中的投矛。这是从原汾阳军中继承下来的装备，重铅混铁为锋，拓木为杆。长度和重量不及步兵槊，造价也十分低廉，但用于近距离肉搏却是比弓箭还方便的利器。

“投！”眼看着张江所带领的重甲步卒就要和敌阵亲密接触，郭方重重地将手臂前挥，一百多杆投矛呼啸着升空，掠过王须拔等人的盔缨，然后一头扎进了幽州军中。

“碰！”“碰！”“噗！”“噗！”投矛入体的声音令人不忍猝闻。单薄的步兵轻甲被高速飞来的铅刃像捅纸一样捅破。随后，铅刃捅破皮肤，砸断肋骨，穿透五腹六脏，顺着士卒们的脊背透出来，将他们牢牢地钉在地面上。

飞来的横祸面前，幽州军几乎无法做出有效反应。少数身手敏捷者勉强举了一下横刀，只能让投矛射入身体的角度偏上一偏，却无法改变最终的结局。极个别武艺高强的伙长、队正提起木盾挡在身前，凌空飞射而来的投矛居然将木盾直接击裂。矛杆顺着盾牌上的缝隙深入逾尺，几乎是贴着目标的胸口才勉强停了下来。在生和死边缘徘徊的一遭的幸运者们吓得立刻丢掉盾牌，头也不回地向后跑去，连看一眼身边袍泽的勇气都没剩下。

“预备——投！”郭方快速举起第二根投矛，带领身边弟兄们向敌军掷去。不到二十步的距离上，他几乎能看见目标被击中后的惨状。被打懵了的幽州人抱着脑袋，在同伴的尸体上蹦来跳去。那样子要多狼狈有多狼狈，那哭声要多哀伤有多哀伤。但是郭方心里没有任何怜悯，他是上谷人，家里去年刚分到的良田和房子全在易水边上。如果幽州军赢得了这场战争，像他这样级别不够高，名声不够显的将领会重新变得一无所有。

除非他打定主意重新去当流寇，继续过那种四处遭人白眼且朝不保夕的生活。但李旭已经让他领略了一种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像很多搏陵军将领一样，尝试过了受人尊敬和衣食无忧为何种滋味的郭方很难再回头，也没有重新受一次苦的勇气。

为了保住自家的那几十亩水浇田和刚刚盖好的宅院，郭方只能对敌人痛下杀手。他读过的书很少，所以心中没有李旭所面临的那些羁绊。对于一个土生土长的上谷人而言，远道而来打劫的幽州人就是外寇。虽然他们身上也穿着大隋戎装，嘴里说着和自己同样的语言，但骨子里却和塞外胡族没什么分别。

连续三波投矛让幽州军充分领教的恐惧的滋味。在挡无可挡、避无可避的死亡威胁面前，任何激励的话语都显得苍白。刘德馨和范仲

谋两个想尽一切手段来稳定阵脚，麾下弟兄却非常不争气地快速后退。非但普通士卒像没头苍蝇般乱跑，一些队正、旅率也不敢再站立于投矛的打击范围内。而博陵军却得势不饶人，整个方阵快速逼过来，顺着投矛砸开的缺口快速前推，势入破竹。

第三波投矛掷出后，郭方用腰间拔出了横刀。他身边的轻甲步卒们也学着上司的模样，双手握住刀柄，跟在开路重甲之后大步前进。脚下的地面已经很滑，不断有身负重伤的幽州人从血泊中探出胳膊，向他们请求怜悯。博陵士卒却不肯停留，甚至连低头给对方补一刀的事情都无暇去做，只是大步向前，向前，不断地向敌阵核心突入。

重甲步卒很快与幽州军接触。刚刚遭受了连续几轮打击的对手根本无法保持阵型，只能依靠个人的勇武与整队的博陵军支撑。在娴熟的配合下，个人的力量显得那样微不足道。顽抗者就像狂风暴雨中的几颗野蒿子般顷刻之间就被扫倒，混同为地面上的尸体。博陵军包着铁皮的战靴毫不犹豫地从尸体上踩过，留下一路哀嚎，一路狼藉。

几名对战局感到彻底绝望的幽州士卒大喊扑向博陵军阵。试图用生命为自己的袍泽赢得后撤的机会。他们两眼血红，就像被逼到绝路上的野狼。他们心中充满了悲愤与不甘，脚步却无比地坚定。横刀击打在博陵士卒的盾牌上面，砍出一串又一串火花。火花瞬间黯淡，生命之火也随之向天空飘去。飘在半空中的灵魂可以清晰地看见自家军阵已经向中间凹进了二十余步。

先前令人畏惧的燕尾阵此刻已经彻底与方阵融合到了一处，变成了一个砸向幽州军手臂。方阵为拳头，纵阵为胳膊。而在这个犀利无比的铁拳最后，是博陵军坚实的肩膀。可以抵挡一切风雨的肩膀。

负责协调全军和侧后防御的李旭指挥着一千多名步卒，用长槊组成了一个弧形阵列与“拳头阵”的尾段相接。如果罗成带着骑兵绕得距离不够远，贸然冲过来将刚好与半圆形钢铁丛林接触。如果罗成带领骑兵绕向更高处，在他杀过来之前，负责拖延时间的幽州步卒已经损伤殆尽。

一直关注着战场变化的罗成心急如焚。他不是不想加快速度，但看似平坦的山坡却远比他想象中难走。在生满碧草和野花的山坡上还有数以千计，深不逾尺，粗仅三到五寸的小坑。马速稍微加快，就有

弟兄们从鞍子上栽下去。折了腿的坐骑发出凄厉的哀鸣，与远处的喊杀声遥相呼应。

罗成知道自己上当了。这片山坡是被人处理过的，狡猾的敌将早就选好了战场。可敌人分明也是刚刚赶到的，怎么有时间挖陷马坑。是谁帮助了他们？谁为他们预警了幽州军到来的时间？

缺乏实战经验的罗成当然不会想到，他今天的所有反应，都落在对手的预料当中。早在東城守军第一次被惊醒之前，李旭已经带着博陵精锐出发。为了充分地迷惑敌军，他在出发的同时，向城墙进行了一次佯攻。随后，在東城通往平舒的必经之路上为罗成布置好陷阱。

第二波，也是罗成作为猎物追杀的那一波博陵士卒为军司马赵子铭所带，于半个时辰前，刚刚从李旭等人身边走了过去。从那一刻起，猎人和猎物的角色完全对调。四千博陵精锐以逸待劳，紧紧地咬住了疏忽大意的入侵者。

留给罗成的时间已经所剩无几。在博陵军的猛烈打击下，幽州步卒很快就坚持不下去了。两名核心将领身上都挂了彩，全凭个人勇武和亲卫们的忠心才勉强没有变成刀下之鬼。即便这样，他们也不认为自己能坚持到迂回部队的及时出现，之所以苦苦挣扎，完全是出自武者对名誉的珍视。

“老六！”范仲谋挥刀砍翻一个退下来的幽州逃兵，带着哭腔大喊。他与刘德馨都是军中老将的子侄，从总角时玩到大，私下里一直以排行相称，只是在军中才呼喊彼此的表字。

“三哥！”刘德馨的声音也很沙哑，呼吸之间满是绝望，“你下去吧，找机会鸣金通知少帅，别再想着捞回来了，赶紧带骑兵脱离战场！”

“不，你下去，今天战败过不在你！”范仲谋低声哭喊，“是我先失了方寸，连累了大伙。你赶紧走，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说话之间，被他和刘德馨用督战队逼上去的弟兄们又快速退了下来。有的人一边退一边大声讨饶，唯恐两位无情的将军命人向他们挥刀。有人则装做看不见范仲谋和刘德馨，尽力斜向跑，避免与督战队发生意外接触。

“你下去吧，你兵书背得比我熟，将来报仇的机会大！”刘德馨笑了笑，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然后拎着刀，刀尖直指隆隆而来的博陵重甲。“弟兄们，杀一个够本！”他大喊，面目狰狞如鬼怪。

“保护刘将军！”范仲谋不知道从哪来了勇气，突然伸出腿，一脚将刘德馨踹了个趔趄。趁着同伴一愣神的功夫，他大步窜了出去，舞刀如风。

“与少帅一块撤回去，告诉我爹，我没丢他的脸！”范仲谋一边前冲，一边大喊。身体就像一道闪电，掠过曾经开满鲜花，长满碧草又被人血染得火红的山坡，重重地砸在了博陵军的刀锋之中！

移动中的刀丛微微停滞，然后快速绽放出一团殷红。

殷红色的血雾快速散开，快速变淡，耀眼的阳光从碧蓝碧蓝的天空中射下来，四野风景艳丽如画。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八 上)

更新时间:2008-8-27 1:22:30 本章字数:4481

“三哥！”望着范仲谋消失的方向，刘德馨放声惨号。他没想到平素看上去文文弱弱的范三哥会主动求死，如果他撤出战场，凭借范家父辈对虎贲铁骑的贡献和范家在幽州的势力，没有人会真正地治他战败之罪。况且兵败的错误不能完全由范仲谋来负责，从一开始，整个幽州对形势的判断就过于乐观。他们以为河间百姓会嬴粮而影从，结果河间百姓却将他们视作贼寇。他们以为博陵军留在六郡的全是老弱病残，结果对方的战斗力比幽州军还强悍。他们以为李仲坚死了，结果李仲坚不但活得好好的，而且不顾身份地转到河间来“欺负”一群后生晚辈。

两军阵前不是讲道理的地方。这里只有胜败，没有对错。博陵军的攻势只为范仲谋的死略为停滞了一瞬，旋即又继续展开。身披铁甲的前排步卒在行进中拉大和同伴之间的距离，为身后的袍泽留出空隙。只有轻甲护身的步卒们快速从军阵的缝隙中涌出，就像一股股突破冰层的春水。

只是，这股股春水都为红色。每一股，都要以幽州人的生命作为引子。他们在重甲步卒的前方快速凝结成一把把刀锋，在各自队正的率领下，锐利地刺进幽州人已经崩溃的阵型里。

“结阵，向我靠拢，结阵后撤！”同伴的血快速洗去刘德馨眼里的哀伤。现在还不是为朋友哭泣的时候，如果任由事态发展下去，没有人能逃离生天。身为虎贲铁骑老将的父亲曾经一遍遍地告诉过他，战场上死得最多的人往往是背后受到致命一击，在强大的敌军面前，你表现得越懦弱，往往活下来的机会越渺茫。

大多数士卒不再理睬刘德馨的招呼，但范、刘二人的亲兵都毅然站在了刘德馨的身边。他们的责任就是保护主将，如果主将阵亡而自己逃回，非但最后难免一死，家中的父母兄弟都会在人前抬不起头。

凭着这少数勇悍者，刘德馨匆匆布置了一个方阵。不敢与杀过来的敌军接战，而是互相保护着，慢慢后退。两小队博陵军先后扑上前，都被方阵硬生生地顶开。从附近逃过的其他幽州人见到方阵的效果，立刻停下脚步，围拢在方阵四周。在刘德馨的协调指挥下，这个

战团越滚越大，越滚越结实，仿佛洪流中的一块巨石，艰难地维持着自身最后的尊严。

“***！”领军冲击的郭方很快就发现了刘德馨所在位置，大声骂了一句。他非常愤怒，却没有立刻带人展开攻击。对方的主将虽败不乱，显然是个经受过正规训练的将门子弟。这种人的身手通常不会太差，贸然冲上去，郭方知道自己打架打出来的那些三脚猫功夫未必占得了上风。

但他却不肯让已经入口的肥肉眼睁睁地退走。追随着李旭四处冲杀的这两年，郭方学会了许多破敌之策。他记得其中几式，刚好可以照搬照抄。“收集步槊，收集步槊！”他举起横刀，大声命令。随后弯下腰，从敌人的尸体旁捡了一根长槊在手。

几百根被幽州军丢弃的步兵长槊立刻落到了博陵人手里，作战经验丰富的士兵们斜举长槊，借着土坡的高度快速前冲。“投！”在敌军惊诧的目光中，郭方冷笑着下令。一丈八尺长的步槊迅速升空，裂破空气，重重地砸入敌军方阵。

作为投掷兵器，长槊显然没有博陵军配备的那种铅首短矛攻击效果好。但是，郭方所看中的却不是长槊的杀伤力，而是其对后退中的敌人所产生的破坏作用。大部分长槊在落入幽州人队列中后都失去了重心，横七竖八地落在了士卒们脚边。小部分命中目标，将倒霉的幽州人钉翻在地。

完全靠与对手互相支撑才能掌握平衡的幽州士卒登时大乱。为了不被博陵人从背后追上来砍死，他们只能倒着后退。而落在脚边的长槊刚好做了绊马索。霹雳吧啦，被槊杆绊住脚踝的士卒倒下了一大片。他们的袍泽却保持着后退的速度，战靴毫不停留地向倒地者身上踩来。

没有人愿意被活活踩死。即便最勇悍的燕赵男儿也不愿意。刘德馨费劲力气组织起来的方阵瞬间土崩瓦解，郭方麾下的弟兄看准时机，呐喊着杀进军阵。

“卑鄙无耻！”刘德馨大骂。举起横刀，准备与冲上来的博陵士卒拼命。更卑鄙的事情却发生在下一刻，诡计得手的郭方不知道从哪里捡了把大弓，搭上羽箭，嗖嗖嗖接连不断向他射来。

刘德馨磕飞了第一支羽箭，转身用横刀挡开一名博陵小卒的必杀一击。没等他杀死对手，第二支羽箭又射到了身边。他不得不分心去闪避，第二名杀过来的博陵小卒却看准机会，挥刀向他的腰间横扫。

有名幽州亲卫以生命为代价替刘德馨挡住了敌军的攻击。未能得手的博陵小卒立刻跳开，身形骠疾如猿猴。闪开了羽箭偷袭的刘德馨还没站稳脚跟，第三把横刀，第三根羽箭又同时杀来，夺走了他身边另一名侍卫的生命。

成队的博陵士卒杀向了刘德馨，彼此相互配合，有人一击不中，立刻退入同伴的保护范围内。他身边的袍泽立刻闪身出击，将攻势保持得源源不断。从个人武艺修为上看，刘德馨和他身边的亲卫明显高于对方。但在彼此之间的配合方面，他们照着对方差了不止一点半点。

就像剥笋一般，忠勇的幽州亲卫陆续含恨倒下。而飞射向刘德方身边的羽箭和疾砍向他身边的刀光却源源不断，无止无休。铁打的人也有疏忽的一刻，就在刘德馨忙着对付冷箭时，一杆步兵长槊突然斜刺过来，直奔他的大腿。锐利的槊锋轻松地将护腿甲刺穿，在他的腿肚子上留下了一个透明窟窿。

“保护将军！”幽州亲卫拼命上前，抱着脸白如纸的刘德方向阵外逃去。这回，他们再也顾不上且战且走了，而是于溃军中胡乱杀开一条血路，无论对方是敌军还是自家来不及躲避的同伴。很多没死于博陵军之手的幽州士卒被自己人出其不意地砍倒，跌在血泊中，翻滚哀嚎。

前后不到半柱香的时间，两个负责正面防御的幽州军将领一死一伤。

幽州人的士气急转直下。虽然有个别勇悍者依旧舍死忘生地试图以螳臂当车，大部分士卒却失去了继续战斗的勇气。

他们在博陵军的方阵面前像受了惊的野兔般逃散，唯恐逃得慢了就变成刀下之鬼。博陵军尾随追击，丝毫不给敌人喘息的机会。郭方所率领的轻甲步兵已经全部从重甲步兵的身后冲了出来，直接插进了幽州溃卒造成的缺口中间。他们手中的兵器和身上的铠甲看上去并不比对方精良，但攻势如虹，挡者披靡。

跟在方阵之后的两个长条纵列也开始变化，在低级将领们的指挥下，他们迅速分解成一个个小队，从重甲步卒的身边绕过去，追杀失去斗志的幽州军。

很多幽州士卒背后中刀，伤口从肩膀一直裂到腰部。郭方踩着这些人的尚未断气的身体前进，心中不带任何怜悯。他需要保证攻击的持续性，敌阵还没有被完全穿透。只有将阵列后方那杆将旗砍倒，才能达到彻底瓦解对方士气的目的。一旦让对手找到反扑的机会，博陵军的损失将成倍的增加，甚至会丢掉前面取得的所有成果。所以，他不敢停下来，也不敢心怀慈悲。

几名逃不动的幽州兵返身抵抗，郭方一刀撩过去，将对方刺来的长槊撩向半空。不待对方发出惊呼，他反手一刀，从肩胛直砍到胸口。眼看着红艳艳的血顺着刀口喷射出来，将面前的所有风物染得火一般红热。“刀来！”他大喝，将对手的尸体和卡在骨头缝隙中的横刀一并踢飞，重重地砸进另一名亡命者的怀中，将此人砸了个滚地葫芦。

两名博陵士卒冲过去，挥刀砍断倒地者的脖颈。一名亲卫冲上前，将自己的横刀交给郭方，然后低头在敌军的尸体上收集兵器。攻守双方都出身于大隋边军，因此兵器的制式几乎一摸一样。很快，亲兵就收集了一大摞横刀，抱在怀中，随时准备给郭方提供支持。

又一名敌军转身拼命，横刀泼出一道闪电。郭方从尸体堆上跳开，然后踢起一根断槊，扰乱对方的视线。紧跟着，他快速前跳，横刀于半空中力劈华山。对手抵挡，兵器被击断，郭方的横刀中途转向，砍进了他的脖子。

不远处，几名试图顽抗的幽州军见到郭方凶神恶煞般的模样，吓得丢下兵器，伏地大哭。

刀光依次扫过去，将哭声与生命同时切断。

“刀来！”郭方扔掉已经砍出豁口的横刀，大声呼喝。他自己都不知道今天砍废了多少把刀，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杀了多少人。他已经彻底地迷失在了杀戮的快感当中，带着自己身后的弟兄，如醉如痴。此刻在他们心中，时间早已经停滞，周围的喊杀声也渐渐变成了一种非常特殊的旋律，像传自远古的军乐，宏大、高亢、不带一丝哀伤与低婉。那是生命和死亡的旋律，在人血涌成的雾气中间，生命如歌，死

亡亦如歌。陶醉于旋律中的人感觉不到恐惧，感觉不到疲惫，甚至感觉不到刀锋砍入肢体的疼痛。他们大叫，怒吼，狂笑，将自己的身心混同于沙场旋律中，让敌人在眼前哭喊、颤抖、求饶。

但他们不想饶恕任何敌人。是敌人趁他们不在家的时候闯了进来，让他们的妻儿老小受到恐吓。是敌人趁他们不在家的时候打碎了他们的家门，推翻了院墙，放火烧毁了他们的房屋。是敌人趁他们不在家的时候掠走了他们的粮食、家产，收割了他们的庄稼，让来年的生活变得艰难，让幸福的希望成为泡影。

这一切必须付出代价，无论劫掠者塞外还是塞上。无论对手姓杨、姓李、姓阿史那还是姓罗！

一名已经倒在地上的幽州士卒抱住了郭方的双腿。“饶命！”他大声呼喊，眼泪顺着两腮滚落，掉进殷红色的血泊中间。他不是为自己求饶，身上的伤口已经证明了他很快就会死去。他是为了在博陵军刀前惊惶失措的袍泽们，那里边可能有他的邻居，朋友，或者兄弟。

郭方快速弯腰，将刀锋捅向求饶者的喉咙。在那一瞬间，他恢复了清醒，并且清楚地看到了对方那尚显稚嫩的脸。也就是十七、八岁的模样，胡子刚刚从嘴唇上方生出，喉结还不明显。

他的手停在了半空中，心肠开始发软。但仅仅在一霎那之后，无情的刀锋又快速落了下去，割断了求饶者的血管。“你不该来的！”像是跟对方解释，又像说给自己听，郭方喃喃地道。然后，抬起头来，仰天狂呼：“杀散他们，让他们记住今天！”

“让他们记住今天！”博陵士卒齐声怒吼。只要把敌人打痛了，才能保护自己。他们都是百战老兵，很多道理不用别人教。

挡在博陵军正前方的幽州队列彻底溃散。很多人都在逃，却没有固定方向。指挥着重装步卒的张江缓缓推进到罗成留在军阵中的将旗边，当着很多幽州士卒的面把旗杆砍倒，把将旗取下来，当作斗篷披在肩膀上。没人敢上来阻止他，幽州人的彻底被杀怕了，宁愿接受屈辱，也不愿意再与博陵军拼命。

“列阵、右前、方推进！”下一瞬间，披着幽州战旗的张江，举起已经砍出无数豁口环首大刀，刀尖直对罗成所在的半山坡。他的命令很简短，并且略显含混。但所有重甲步卒都听明白了，在敌军和自家

弟兄的注视下齐刷刷转身，如同一块滚动前行的岩石般，隆隆地向幽州骑兵的侧翼夹了过去。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二章 展翼 (八 下)

铺满野花与碧草的山坡此刻正被热血所滋润。终于成功迂回到博陵军侧翼的幽州轻骑在少帅罗成的指挥下向李旭所坚守的阵地发起了潮水一般的攻击。穿过对手精心布置的障碍后，几乎没有经过任何调整，他们就直接开始进攻，扑火的飞蛾一般，一个接一个撞到了蓄势以久的长槊丛林中。

生命灿烂如春日之花，瞬间绽放，又在瞬间凋零。最先冲入战阵的五十余名骑手当场和坐骑一道被刺穿，轰然倒地。而久经战阵的博陵士卒却对敌人的死亡视而不见。第一排的士卒保持着半蹲的姿势，槊锋斜向朝上。人和战马的鲜血顺着槊杆快速淌下来，染红他们的手和胳膊。有人被战马压伤，缺口很快被其他袍泽补充。未被波及者紧紧咬住牙关，像石雕一样纹丝不动。

第二排士卒将长槊平放于第一排士卒的肩膀，槊锋指向正前，尖端处挂着破碎的血肉。第三排士卒的长槊放在第二排士卒的肩膀上，槊锋比前一排高出两尺，尚没有机会与敌人接触，冷森森闪着蓝光。

这是标准的步兵对抗骑兵战阵，就像一个缩卷起身体的钢铁刺猬，令敌人无从下口。如果幽州骑兵有五十步以上的加速距离，凭着战马高速冲来的惯性，他们只要勇于牺牲，不难将此阵撞成齑粉。可李旭没给幽州人任何机会，常年引领骑兵作战的他比任何同龄人都清楚轻甲骑兵的薄弱所在。不像武装到牙齿的具装铁骑，后者即便缓步而行也能将拦路的步卒踏成肉酱。速度是轻甲骑兵的生命所在，如果不能提起速度，骑兵的攻击力至少要下降一半。而在低速前进中与袍泽的协调配合方面，他们远不及步卒灵活。

飞溅的血光并没有让罗成感到心软。范仲谋的将旗倒了，刘德馨的将旗倒了，幽州军的帅旗也倒了。作为主帅的和身边每名幽州子弟都应该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如果他们不能在最短时间内杀到李旭身边，将狡诈卑鄙的敌方主帅击毙的话，此战的输赢将没有任何悬念。

“幽州虎贲！”罗成单手举槊，用荣誉激励着部下心中已经为数不多的士气。

“天下无敌！”骑兵们大声回应，尾音带着一丝丝颤抖。这两句是他们的父辈在出征时常喊的口号。只不过第一句以前为“大隋虎贲”，

如今大隋却变成了幽州。

父辈们曾经自豪地说过，当他们喊出这两句口号时，整个东方草原都会为之颤抖。无论突厥人、契丹人还是靺鞨人，那些未开化的牧民们在虎贲铁骑的面前只有伏地求饶的份儿。没有人敢直面大隋的天威，没有人敢直面整个中原的愤怒。而今天，这两句口号改了两个字后又响彻战场，挡在战马前的，却是同样的大隋袍泽。

一千五百名骑兵对一千余名步卒，幽州军在人数上占有绝对的上风。第二波亡命攻击很快展开，一百多名幽州的骑手踢打着马腹，将胯下坐骑的潜力压榨到了极限。可怜的战马扭转脖颈，瞪圆眼睛，厉声长嘶。它们不是人，没有大局观和牺牲精神。如果是在高速奔跑中看到面前的槊丛，它们无法抗拒惯性。如果是在小步前进过程中，哪怕是看到一束带刺的荆棘，他们也会选择避让。

对死亡的畏惧最终未能拗过对胜利的渴望，悲鸣着的战马缓缓向槊丛迫近，大颗大颗的泪珠自可怜的畜生眼中滴落。在即将与槊丛相撞的刹那，大部分战马奋力仰起了前蹄。也有小部分努力转身，将直冲改为斜擦。结果几乎差不多，长达三尺余的槊锋轻易地便刺穿了战马的皮肤和肌肉，疼得它们四蹄乱踢。马背上的勇士趁机双脚离蹬，大叫着向前跳去。他们试图跃过槊丛，在敌军背后发起攻击。但大部分人都在半途中落了下来，直接被长槊刺成了蜂窝。少数几个幸运者刚刚落地，便被身边的博陵士卒包围，无数把横刀砍来，将他们乱刃分尸。

几乎不给袍泽们为战死者哀伤的时间，第三波骑兵就小跑到了战场核心。在跳下马背之前，他们将手中的长槊投向对手。然后，抽出腰间横刀，狠狠地砍在昔日视为手足的坐骑身上。

数十名博陵士卒被射中，歪倒在同伴身边。与此同时，被自家主人砍伤的战马发了狂，长嘶着撞入槊阵。十几杆长槊同时刺中一匹战马，将其当场戳杀。但博陵军的槊阵也在战马的冲击下向后凹了一小块，露出了小小缝隙。

第三波受伤的战马冲来，紧跟着是第四波战马。蹲在前排的博陵士卒不得不挪动身体，以免被可怜的畜生压死。槊阵上的破绽越来越多，渐渐变成了巨大裂缝。舍死忘生的幽州人直接从裂缝中闯了进来，长槊急刺，以命搏命。

一瞬间，双方都损失惨重。配合娴熟的博陵士卒依靠群体优势，将闯入军阵内的幽州人逐个捅翻。但发了狂的战马和发了狂的幽州人在死亡之前，往往要拉上一到两名对手垫背。不远处，罗成依旧在挥舞着战旗，将手下的弟兄赶向死亡漩涡。军阵正后方，李旭紧握黑刀，手指关节处早已发青。

正面战场其他位置的博陵士卒正在快速赶来，但三百多名幽州骑兵已经在罗成的指挥下，顺着山坡迎了过去。幽州军不指望仅凭着三百多名骑兵就能将数千乘胜而来博陵士卒击溃，他们只打算用这三百多人的生命再拖上一柱香时间。不需要更多，在一柱香时间内，罗成所部幽州骑兵和李旭所部那一千博陵士卒之间的战斗肯定能分出结果。如果骑兵们战败，此战幽州军覆灭！如果步卒被杀散，李旭仅凭一人之内，绝对无法面对数百骑兵的围攻。击杀了他，整个战局将天翻地覆。

血光飞溅，号角声宛若虎啸龙吟。比起先前正面战场上那近乎于一边倒的屠戮，局部战场上的厮杀更为惨烈。双方将士都知道战局已经到了关键时刻，呼喝酣战，宁死不退。几名幽州骑兵从战马上跌下来，立刻挥刀贴着地面横扫。数杆长槊不闪不避，攒刺而下。数息之后，骑兵落马的位置出现了一个空档。已经被血染红的草地上，幽州人和博陵人倒在一处，肩膀贴着肩膀，面孔对着面孔。

为了维护战阵不被冲散，王须拔带着自己的亲兵冲到了第一线。他的身手远好于普通士卒，见到哪里被敌军冲出了裂缝，立刻扑上前补位。一名刚刚将对手刺翻的幽州骑兵狂笑着甩落槊锋上的尸体，没等他将马槊再次端平，王须拔斜冲上前，挥起板门大刀，将其从马鞍上扫去半截

“杀！让他们长长记性！”被人血喷得如刚从染坊里捞出来一般的王须拔举刀狂吼，冲向了下一名骑兵。那名刚刚冲入战阵的幽州人被吓了一跳，赶紧挥槊刺向他的胸口。王须拔翻腕，斜撩，一刀将马槊磕飞。跨步，上前，又一刀剁在了战马高高仰起的前腿上。

失去双腿的战马发出凄厉的惨叫，向前栽倒，翻滚挣扎。马背上的幽州骑兵来不及逃开，被马镫牢牢地套住，然后被自己的坐骑压得口吐鲜血。王须拔看都没看对手一眼，带着自己的亲兵直接冲向了下

一个缺口。在那里，两名跳下坐骑的幽州将领正在夹击方延年，把方长史逼得险象环生。

其中一个人听到了沉重的脚步声，转身迎住王须拔。看见对方手中那门板般大小的刀刃，他吓了一跳，不敢用兵器与对方硬碰，先侧身闪避，然后挥刀横扫。“去你奶奶的！”王须拔将板刀向地上一戳，柱子般挡住了砍向自己腰间的利刃。随即双腿腾空，以刀柄为轴心，螺旋飞踢。

这根本不是战场上应有的招术。突然施展出来却起到了出其不意的效果。与他放对的幽州将领躲避不及，前胸和小腹相继中脚。包着生铁的战靴直接踢断了他的肋骨，将里边的内脏震得四分五裂。

“啊——！”幽州将领发出一声惨呼，吐血而亡。王须拔双脚落地，拔刀迎住一杆从侧面刺来的马槊。持槊者武艺很好，一击不中，立刻催马前进，试图用马蹄将其活活踏死。王须拔快速逃向侧面，然后转身斜劈。对方持槊相迎，两支兵器毫无花哨地碰在一起，发出清脆的金铁交鸣。

双方势均力敌，但幽州将领多了一匹战马，有着居高临下之便。为了避免此人将军阵的缺口冲得更大，王须拔每次都不能躲得太远，只能绕着战马与对方缠斗。这样做使得他的体力急遽下降，转眼便发出了粗重的呼吸声。对手露齿冷笑，长槊抖出了一团银花。

只听“乒！”地一声，半空中令王须拔手忙脚乱的长槊猛然停滞。紧跟着，跨在马上的幽州将领身体一歪，软软地掉下坐骑。一支凭空飞来的破甲锥从他的双眉上方射了进去，足足入脑有半尺深。黑色的雕翎上挂满了血珠，一滴滴晃得人眼发花。

王须拔快速回头，看见李旭手挽角弓，搭上了第二支羽箭。随后，另一名与方延年缠斗的幽州将领落马，被蜂拥而上的长槊戳成了蜂窝。

“别光顾着斗狠，尽力维护队列整齐！”向着王须拔所在方位望了一眼，李旭大声吩咐。隔着重重人群，他的话传到王须拔耳边已经几不可闻。但王须拔知道主将在说什么，用刀尖向前指了指，带人补向了下一个缺口。

虽然他竭尽全力，但幽州骑兵依然在多处形成了突破。看到自家的步兵战阵濒临瓦解，王须拔从腰间拿出一只号角，呜呜吹响。听到

角声，已经被冲成一段段的博陵士卒们重新抖擞精神，在距离自己最近的低级将领指挥下，原地结成小阵，最大限度地拖延着敌军推进速度。

双方在比速度。看正面战场的博陵士卒先杀散幽州拦截者赶到，还是局部战场的幽州骑兵先突破博陵士卒的阻拦，砍翻李旭的帅旗。在某一个瞬间，幽州人几乎达到了目标，他们距离李旭所站立的地方不足十步。但在数息之后，他们又被杀回来的周大牛带领亲卫逼得四散奔逃。

“噗！”疾飞而至的破甲锥穿透骑兵的胸骨，将其直接推落到马下。周大牛快速杀上，趁着距离自己最近的幽州骑兵发楞的功夫，挥动横刀，直劈对方大腿。目睹了同伴惨死的幽州骑手一边要防备不知道从何处而来的冷箭，一边应付周大牛的攻击，手忙脚乱。几个亲卫趁机冲到战马侧面，用长槊将其推离马鞍。

无主的战马迅速逃离，周大牛等人迅速恢复成一个小方阵，彼此配合着堵住下一波冲向李旭的敌军。当先的敌将挥槊直取周大牛，试图擒贼先擒王。就在二人即将发生接触的刹那，作为军阵核心的周大牛突然很令人失望地从他眼前跳开。

“噗！”又是一声利刃入肉的声音。满脸惊诧地幽州将领看见自己的坐骑高高地跳了起来，脖颈不知道什么时候被一支流矢贯穿。根本不给他弄清楚事情原委的机会，周大牛也高高跳起，挥刀横扫。与战马失去配合的幽州将领眼睁睁地看着一把锋利的横刀划过自己的腰腹，然后本能地丢下兵器，伸手去捂伤口，和战马同时倒在血泊当中，翻滚，挣扎。

“呸！”攻击得手的大牛轻蔑地吐了口吐沫，提刀冲向下一个敌将。一名幽州士卒的兵器从侧面攻来，对着他的软肋画影。周大牛却根本不管，径自从对方攻击范围内跑过去。那名幽州士卒旋即被两名亲兵夹住，然后喉咙上挨了一箭，落马身亡。

与王须拔的任务不同，周大牛不负责维护军阵的完整。他带着一百多名亲兵，以某种怪异的方式围着帅旗旋转。如果有人能从空中俯视，会清楚地看见，周大牛等人走动的轨迹就是半个圆弧，而李旭所在位置，恰恰为半弧的圆心。无论任何人试图渗透到这半个圆弧范围

内，第一时间就会受到围攻，或者死于乱刃之下，或者被“流箭”射杀。

这种作战方式威慑力极大，接连数名突破了槊阵的幽州好手都折在了博陵军的帅旗附近。接连三次攻击受挫后，幽州将士们渐渐对周大牛所在位置产生的惧意。他们看不到战场的全局，很难分清楚冷箭是从何而来，更害怕下一个稀里糊涂死去的人就是自己。

李旭将一支破甲锥搭上弓弦，射向了更远处的敌人。幽州军至今还保留着大隋的铠甲制式，所以他能非常轻松地从敌人中分辩出哪个是军官，哪个是普通士卒。短短数息之间，至少有三名旅率，两名队正死在了他的手下。本来就已经非常混乱的幽州军愈发混乱，很多士卒几乎是完全凭着荣誉感在博杀，一边与博陵军缠斗，一边不断观望周围形势。

张江所带领的重甲步卒与负责阻拦他的幽州人还在苦战，但因为人数和士气的双重影响，幽州方面已经呈现了溃势。带队的将领不断发出号角声，向罗成告急。而他们的主帅罗成已经将自己的大部分亲兵都派了出去，根本无法再分配任何力量为麾下袍泽提供支援。

最后能投入的力量，就是罗成自己和十几名贴身侍卫。但他不想将这最后的体力和鲜血浪费在博陵军普通士卒身上，他的对手就在不远处，正指挥着博陵军对幽州人进行着屠戮。

对，只能算作屠戮，这一场根本不能算作战斗。战局发展到现在，罗成已经明白自己输了，输得很冤枉，但是明明白白。

今天对方采用的所有阵型，所有变化，他都能看懂。都能想到破解办法。包括眼下躲在战团后，不断围着李旭所在位置旋转的那个半弧，他都能记清楚其在兵书上的哪一页。但懂得、明白和能像自己的手臂一样让其发挥威力是完全两回事情。麾下的幽州步卒达不到博陵步卒的训练程度，自己也没有姓李的那么多杀人经验。

这是一场在作战经验上完全不对称的战争。与经验丰富的博陵步卒相比，幽州步卒只能算一群新兵蛋子。与经验丰富的李仲坚相比，罗成只是一个刚刚脱离家长庇护的懵懂少年。

非常不幸的是，这个懵懂少年初出茅庐的第一仗就遇到了本不该遇到的敌人。他现在只剩下了一个选择，冲到敌将面前，用热血维护自己的尊严。

“幽州虎贲！”望着空荡荡的背后，少将军罗成用尽全身力气呐喊。

“幽州虎贲——幽州虎贲——幽州虎贲——”半空中，仿佛有无数战死的英魂呼喝相应。

“天下无敌！”罗成抹了一把眼泪，然后拉下面甲，催动坐骑。胯下白龙驹发出一声的咆哮，空旷而苍凉。

一直听主人话的它没有立刻加速，跟跄着冲过来的几个浑身是血的人和罗成的亲兵一道死死地拉住了缰绳。“少帅，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有人在哭喊，声音听上去十分熟悉。

罗成低下头，透过朦胧的泪眼看到了自家好兄弟刘德馨。素有潘安再世之名的刘德馨脸上带着一刀巨大的血口子，皮肉外翻，白惨惨的头骨已经暴露在了外面。不知道花了多少代价他才率领着硕果仅存的十数名弟兄于乱军中杀到了罗成身边，左右袍泽几乎每个人都带着伤，血顺着战甲边缘淋漓而下。

“六哥，你来得正好，咱们一道上前破阵！”罗成笑了笑，用长槊指点已经明显分出胜负的敌我双方，大声命令。

“少帅！”刘德方摇头痛哭，“你必须撤下去，只有你活着，才能给三哥，给弟兄们报仇！”

他平素一直坚强，但现在却哭得像个受了委屈的孩子。红色的泪与血混在一处，顺着两腮不断下淌。

“懦夫！”罗成抬腿将刘德馨踹了个趔趄。“咱们幽州军怎么出了你这样一个懦夫！”他暴怒，声音又是悲痛，又是惋惜。“趁着我还认你这个六哥，把胸脯抬起来。咱们幽州男儿，没有贪生怕死的孬种！”

“幽并自古无孬种！”刘德馨的身体晃了晃，然后又快速站稳。“死很容易，活着报仇才难！”他吐了口血，晃晃悠悠地举起兵器。“小萝卜头，六哥死给你看！”

说吧，松开罗成的马缰绳，直接向战团冲去。淅淅沥沥的血珠，顺着前进的方向花瓣一般落了满地。

“嗖！”一支冷箭破空而来，正中他的胸口。冲到一半的刘德馨笑了笑，缓缓栽倒。

“擂鼓，破阵！”看看时候已经差不多了，李旭收起弓，大声命令。

“破阵！”传来兵立刻举起角旗，将总攻击的命令传了出去。一瞬间，激昂的鼓声响起来，“咚咚——咚咚——咚咚”，响彻整个沙场。

听见鼓声，博陵军快速向战场最激烈处靠拢。张江、王须拔、郭方、周大牛，所有将领都冲了上前，带着麾下弟兄将敌人慢慢包围，互相配合着，像对付猎物一样俘虏，杀死。

“六哥——！”罗成张开嘴，吐出一口鲜血。然后坐直身体，毅然拨转了战马。

身背后的鼓声就像耳光一样，抽得他满脸发紫。而袍泽们临难之前发出的哀鸣就像一把把钢刀，戳得他心头血流如注。

他却强忍着屈辱和悲愤跳过一个又一个陷阱，利用心腹卫士用生命换回来的时间脱离战场，抛弃自己的弟兄。

他希望敌人能拦住自己，结束这无穷无尽的屈辱与折磨。但背后的喊杀声却越来越远，越来越远。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一 上)

河间郡的战况以最快的速度传到了幽州军主帅大营，一瞬间，几乎所有人都如遭雷击。大伙这些天来分明看见李旭的战旗飘扬在易县城头，已经被流矢射得千疮百孔。就在胜利已经伸手可及之时，左营行军长史秦济带来的消息却打碎了大伙所有梦想。

“弟兄们的伤亡情况怎么样，现在撤到了什么位置？”强压着内心的惊慌，罗艺沉声追问。他现在最想知道的其实是儿子罗成的下落，凭借一个做父亲的对年青人的了解，他知道心气极高的爱子绝不会甘心接受这么残忍的打击。成儿可能会不顾一切跟敌将拼命，而李仲坚在传说中也是万夫不挡的勇将.......

如果答案真的如此的话。自己还取这如画江山做什么。自己只有这么一个儿子，从小到大就没让他受过什么伤！

“弟兄们前后阵亡了大约六千多人，其他的大多数被李贼俘虏了。”满脸是灰的秦济偷偷看了看四周，尽量把声音放缓，“少帅，少帅没遇到什么危险。李贼亲口对属下说，他看到少帅向南方去了......”

“其他人呢，范仲谋和刘德馨两个呢，他们两个跟在少帅身边么？”老长史秦雍恨不得上前踢自己的族弟两脚，虽然对方身上多处受伤，血已经透过裹伤的麻布渗到了破碎的铠甲之外。

“秦长史是被人放回来的吧？你的弓马无论如何也没有少帅娴熟！”抢在秦济回答之前，曹元让不阴不阳地插了一句。

周围看过来的目光立刻带上了鄙夷。虽然关心自家儿郎的安危，但幽州将领们更看不起变节投敌者。在战死和投降之间，他们之中大多数人希望自家子侄选择前一项。

“范小将军和刘小将军战死了。崔、沈两位将军受伤被俘，属下无能，请大帅责罚！”秦济直挺挺地跪在罗艺面前，目光不敢再与众人相接。在东路幽州军所有将领中，以他的年龄最大，作战经验最为丰富。而最后只有他逃了回来，这份责任已经不是他一个人所能承担。

虎贲铁骑在幽州盘踞了这么多年，几乎每位高级将领身后都站立着自己的家族。如果惹得众人误会的话，秦家有可能被连根拔起。

“其他人都战死了，你怎么有脸一个人回来！”老长史秦雍快步上前，劈手先给了自家兄弟两记耳光。虎贲铁骑中没有弱者的位置，秦济更应该和别人一样战死，而不该回来报信。虽然他带回来的消息可以让大军早做防备，但对于家族而言，其行为无疑是一种背叛。

秦济的脸立刻肿了起来，鲜血顺着嘴角缓缓淌落。他苦笑着抹了一把脸，低声回应：“姓李让我必须活着把话给罗公带到，否则他就不再管俘虏死活。秦某无惧一死，但不敢辜负了大帅和其他被俘的弟兄！”

此言一出，四下里看过来的轻蔑目光立刻被焦虑和哀伤所取代。大伙再顾不上指责秦济贪生怕死了。如果没有他忍辱负重回来替敌人传话，天知道被俘虏的幽州子弟会落到什么下场！姓李的对他麾下的将士和百姓虽然很和气，对待敌人却是出了名的狠辣。第二次辽东之战，此子将高句丽数百里江山蹂躏成了一片焦土。而雁门关一战，据说落在他手里的突厥狼骑最后没有一个得以生还。

“姓李的让你带回了什么话？”幽州大总管罗艺目光从秦济破碎的铠甲上扫过，问话的声音如冰一般寒冷。

他能猜到对方为什么放秦济回来。那是一种非常明显的示威举动。李某人试图通过这个软蛋之口，告诉幽州将士，他手里有一伙奇货可居的人质！而按秦济刚才汇报的情况估算，扣除已经阵亡者，目前被李贼仲坚所俘虏的幽州兵马至少还有一万五、六千之众。这其中很多将领都是老将军们的后生子侄，很多人身上都背负着整个家族的希望！

秦济低着头，血珠和汗珠同时向地下掉。他不敢不回答罗艺的话，却无法找到一个不激怒大伙的说辞。想了好半天，才把心一横，咬着牙禀告，“回，回大帅。李，李贼说，他说，他说博陵军不日即将渡过矩马河，与将军会猎于幽州。幽州的麦子熟得晚，请将军不要担心他军粮不足！”

果然，话音刚落，已经有几个将领同时跳了起来。“姓李的欺人太甚！末将愿意领一支兵马杀到河间去，救出所有弟兄！”鹰扬郎将卢矩大步走到罗艺面前，躬身请命。

“对，咱们直接杀回涿郡，堵在矩马河边上，把姓李生擒活捉！”曹元让挥舞着手臂，唯恐别人看不见自己对幽州的忠诚。

“姓李的几乎，几乎，没，没受什么损失！”反正已经到了这种地步了，秦济索性实话实说。“少帅也没犯什么错，只是，只是对方老谋深算！”

四周沸油般的喧嚣声瞬间被这瓢冷水所泼熄。虽然秦济的话令人愤恨，但所有将领都不得不承认卢、曹两人的想法过于自不量力。连幽州军年青一代中最出色的将领罗成都被李旭轻易击溃，实力还不如罗成的人送上门去，岂不是白白让对方抓到更多的俘虏?

“唉！”罗艺在心中暗自叹了口气，将目光看向了自己的左膀右臂。此刻，壮武将军刘义方正沉寂在丧子之痛的哀伤中，晶亮的眼泪滚满了胡须。怀化中郎将范恒大双手捂着脸，身体颤抖，努力不让自己哽咽出声。只有老长史秦雍的表现还算镇定，狠狠地瞪了自家兄弟一眼后，他走到罗艺面前，躬身建议：“禀主公，属下以为，李贼一时半会儿打不破蓟县城，当下之计，与其回军与他相争，不如抓紧时间攻破易县，生擒吕钦和刘弘基！”

“对，生擒吕钦和刘弘基！”大帐之中群情激昂，半数以上的人都认为秦雍的建议有可行之处。易县守军已经到了强弩之末，连日来，从城头上砸下的滚木都带着白花花的刀茬。明眼人一看就知道那是临时赶制出来的。等守军将城内房梁拆无可拆时，幽州战旗可轻松地插上城头。

更关键的一点是，眼下幽州军手里没有足够的筹码可以与敌人交易。他们必须进口抓到一批数量与自家俘虏相等的博陵将士。否则，谁也甭想再见到自家子侄！

“倘若大帅不愿以属下的血污刀。秦某愿意赶往阵前，做攻城先锋！”跪在地上的秦济也重重地向罗艺扣了个头，请求。

“嗯！”罗艺手捋胡须，低声沉吟。作为一方诸侯，他非常理解秦雍所提那个建议的原因。那不是上上之策，但处在老长史秦雍那个位置，却只能如是选择。战死和被俘者中没有秦雍的家人，他如果直接提出退军言和，就是对其余将领的出卖。

而李仲坚的最高明之处便是刻意将罗成放走。在自家儿子安全而部将的儿子或者战死或者被俘的情况下，接下来无论选择战与不战，对罗艺而言都会后患无穷。

姓李的“光棍儿”已经开始兑现他当日的威胁，罗艺可以将博陵砸烂，他也可以砸烂幽州。大伙顶多一拍两散，谁也笑不到最后.......

“大帅，末将以为，尽早回师与李贼言和为好！他肯放秦长史回来报信，又没有追杀少将军，应该是不想双方把仇结得太深。”正当罗艺犹豫不绝的时候，壮武将军刘义方擦去脸上的泪，提出了一个与众不同的建议。

与罗家一样，刘家的人丁也非常单薄。刘德馨是唯一的嫡出，并且自幼被当作整个家族的希望来培养。如果能有击败博陵军的机会，刘义方恨不能亲手将李旭抓过来，千刀万剐。但是，眼下不是被仇恨蒙蔽理智的时候，倘若蓟县被攻破，幽州军将像当年的八千西楚健儿一样无家可归。

四面楚歌这种老套的战术，姓李的肯定知道，并且绝对不吝试上一试！

“大帅，你，你就听刘将军一句吧！”怀化中郎将范恒大走到刘义方身边，哽咽着劝告。

“范将军、刘将军，罗某知道你们的想得周到。但现在，咱们先把情况弄清楚！”罗艺感动地弯下腰，向两位心腹爱将施礼。“如果已经没有取胜之机，罗某绝不逞一时之快。如果将来能给两位侄儿报仇，罗某会亲自提刀.......”

说到这，他的声音也有些哽咽。范、刘两位将军却将个人的恩怨放在了幽州利益的后面，此番高义，不由得他不敬重。

“将来若有机会，秦某也愿意为几位贤侄报仇！”秦济抓住机会，赶紧表白。

“你先站起来吧。来人，打盆水来给秦长史洗洗脸！”罗艺又叹了口气，命令。

“谢大帅不杀之恩！”秦济知道自己的性命保住了，再次叩头及地。他是被李旭逼着回来给罗艺送信的。事实上，他宁愿去做俘虏，也不想担任这个差事。但恶鬼一样的敌将用刀逼着他跨上了战马，并且让他再也没勇气回头。

非但如此，倘若幽州军和博陵军再来一场战争，秦济宁愿躲得远远的。他可以放弃自己的前途，放弃家族事业的继承权，也不想在面

对那个姓李的恶棍。永远也不想。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一 下)

取得了几位肱股老将的支持后，罗艺开始着手布置回军事宜。眼下第一要务不是跟敌人争一时意气，而是确保博陵军不渡过桑干河，突入幽州老巢。东线兵马全军覆没后，战局主动权已经被对方牢牢掌握。眼下幽州军不但要抢在李旭北进之前挡在他必经之路上，而且要随时提防吕钦从易县追上来，给大伙背上再捅一刀。

为了撤退得更从容些，罗艺将拔营时间安排在了后半夜。在将士们分头去做准备这段空闲时间内，他又把几位肱股老将和兵败归来的秦济召集到自己的别帐，从头咨询河间之战的具体经过

“你跟我说一说战斗的详细情况，把你知道的都说出来！成儿到底怎么输掉的，你下午不是说，他没犯什么重大失误么？”看着满脸忐忑的长史秦济，罗艺尽量和气地命令。

“开始的时候，我等一直以为自己的对手是赵子铭……”秦济想了想，吞吞吐吐地开始。这会不会让大帅觉得自己是在推卸责任？他有些害怕，心脏像小鼓一样敲个不停。

“唉！你继续说，不用给老夫留颜面！”罗艺叹了口气，脾气突然变得极为柔和。无论愿不愿意，他都必须得承认幽州军事先在战略上准备不足。从一开始，大伙就坚信李旭已经阵亡，所以整个东线就没有派任何老将坐镇。当李旭采用了避实就虚策略时，整个战场的薄弱环节立刻被其抓到。

“李贼渡过滹沱河后，第一天便强行军六十多里，杀到了距离束城不到三十里的葫芦谷。少帅和大伙商量的了一下，决定派……”秦济看了看族兄的表情，又看了看刘义方和范恒大两位老将军，犹豫着说道。

“舆图！”罗艺冲着亲信用力挥手，命令。

几名文职幕僚赶紧从一大堆舆图中将有关河间郡的那张翻出来，七手八脚摆在罗艺面前。专为大隋军用的地图画得很详细，但葫芦谷却依旧只用了两根蚯蚓般的曲线和三个文字表示，根本无法看清楚其具体形状。

“那地方据说是个喇叭口型，越向里边越窄！”见罗艺等人眉头紧皱，秦济赶紧将自己知道的情况合盘托出。“当时李贼在谷口靠里一点的半山坡上扎营，贴近谷底的山溪!”他解下自己的束腰板带，折成山谷的两翼。“少帅和大伙认为姓李的远来疲敝，就派了沈炯将军带领两千兵马去……”

“胡闹！”范仲谋冷哼一声，毫不客气地打断了秦济的陈述。“对方是打了整整六年硬仗的将军，会不防备你们这些小伎俩么？轻敌大意，轻敌大意，死有余辜！”

说到死字，他的眼圈又开始发红。饶是打了半辈子仗，见惯了血流五步，当轮到自己的亲人丧生时，没人能依旧保持心态冷静。

“不是去劫营，只是去骚扰！少将军想让姓李的睡不安宁。我等已经很小心了，甚至立刻派人去平舒和鲁城传令，让两地守军尽快向束城靠拢！”秦济不认为罗成和自己是因为骄傲导致了失败，提高了声音辩解。当时的真正情况是，所有人都充分重视了那个姓李的到来的消息。在他的记忆中，从没看到少将军罗成对任何一个敌手如此小心。

“的确重视了。但还心存一战成名的侥幸！”刘义方叹了口气，直言。如果当时他在罗成的位置，绝对会不求取胜，但求维持一个不胜不败的僵局。可他的年龄已经接近半百，而罗成只是个弱冠少年。

双方的年龄和阅历不同，导致应对的策略不同。遇到实力比自己强大的对手，刘义方、范仲谋这些沙场老将会不求完胜，先求不败。而血气方刚的少年人们则会想尽一切办法击倒对手，就此来证明自己的本领。

所以，罗成的反应一点也不能算错。错的只是运气，是运气让他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遇到了即便是成名多年的老将军都未必愿意遇到的敌手。是运气伤害了他的自尊，导致他兵败后不敢回头！

“我们……”秦济被训得脸上发烧，畏缩地看着罗艺，等待对方的指示。

“算了，让他继续说吧！”幽州大总管罗艺也叹了口气，低声命令。“沈炯肯定全军覆没了，这种地形”他向摆在桌案上板带指了指。“进去容易，被人从后边一堵，便成了闷锅蹄膀，再硬都能煮得烂。”

“大帅明鉴！末将，末将等当时已经尽力了！”秦济非常难堪地低下头，以蚊蚋般的声音回应。

“算了，你继续说吧！”罗艺又叹息了一声，重复命令。

“是！”秦济低声答应，“第二天，外边传来沈炯被俘的消息。敌军趁机兵临城下，少将军闭门不战！”

“应该出城一搏，即便败了，也能从容退回城里去！”秦雍恨得直拍桌子。“沈炯带的即便是两千多只鸭子，他们也得抓上小半宿。赶到城下时，正值筋疲力尽时候！”

“秦兄不要生气。其实即便换了你我在场，听闻夜袭的部队全军尽墨，信心也必将受到打击，不再想对方会不会是虚张声势！”刘义方轻轻摇头，劝阻。

“唉！”秦雍长叹一声，满脸遗憾。接下来的战斗经过已经没必要听了，仅仅通过开头的两次接触，幽州将领和博陵将领之间的差距已经完全暴露。他们绝对不是李仲坚的对手，即便再提起十二分小心，结局也不会相差许多。罗艺想了解战争的详细过程，无非是希望东路幽州军被击败的同时，也给博陵军造成了很大的损失，那样，从易县撤下去后，虎贲铁骑还有机会对李旭所部进行一次突然打击。而河间之战的最可能的结果却是，幽州兵马全军覆没，博陵兵马只伤到了皮毛！

“大伙都觉得需要谨慎，所以没有领兵出城迎战。并且在城头点起了狼烟，以便撤回来的弟兄们能及时警觉，别被姓李的钻了空子。结果，平舒和鲁城的守军却没有及时赶回！”秦济的脸色越来越红，几乎有血从皮肤下渗出来。敌军虚张声势的伎俩，他和罗成也看出来了。但当他们看出来时，敌军已经在城下修整了一天一夜。

“这是攻心战！”罗艺叹息着想。如果他与李旭易地而处，在渡过滹沱河的同时，肯定会派遣轻骑迂回到束城附近，将城内的信使出来一个捉一个。这样，非但能有效防止分散在三地的幽州军向罗成所在位置集结，而且能同时给三个地方的守军制造慌乱。

但他不想再打断秦济的叙述，只希望能心平气和地将整个战斗过程听完。‘成儿的确没犯什么错，他唯一的不足便是独当一面的机会太少。’想到平素自己对儿子无微不至的关怀，罗艺暗自懊悔。如果他这个做父亲的更尽职一些，考虑得更长远一些，早在两年前就应该把儿

子放到草原上，让他跟着步将军一道与突厥狼骑周旋。老鹰羽翼下的雏鹰最安全，可是离开了父辈的视线范围，它就可能从半空中跌落。

“第二天一早，敌军先后两次佯攻。接着便向北而走，少将军唯恐前来驰援的弟兄们被人堵在半路上，不得不领军出城接应。末将带领三千士卒于城中坚守，本以为少将军能很快赶回来，结果两个多时辰后，敌军便将束城紧紧包围！”秦济垂下头，声音中依旧带着几分恐慌。他非常不愿意回想起那次战斗。对所有留在束城的将士来说，那简直是场恶梦。敌军从四面攻打，而自家非但没有援军，主帅也音信全无。

“天刚黑，东城墙下有一队援军打着火把从敌军背后冲入战场，将他们杀退。防卫那一侧城墙的崔将军已经连续两天一夜没合过眼，疲惫至极，顾不上分辩对方身份，就命人打开了城门！”

打开城门后，一切就结束了。被“援军”杀“死”的敌人全从地上爬了起来，尾随着“援军”冲进了束城，他们逢将便砍，见兵就杀。顷刻之间夺取了整个县城。崔怀胜被俘，卢省身战死，赵全忠自杀。当敌将举着罗成的帅旗走到西城望楼下的时候，秦济已经没有了任何选择。

“这么说，你没亲眼看到过少帅脱离险境？”带着一些不甘和一些期待，刘义方低声追问。

“姓李的和他麾下的将领都证明说少帅没有战死。少帅被他们击败后，先想返回束城，发现束城被围，不得不又向南方走了！”秦济想了想，回应。“我相信姓李的不会骗人。他已经没有必要骗我！”

“他的确没有必要骗你！”罗艺恨得咬牙切齿。“这正是李仲坚的高明之处，他故意放成儿向南去，好把他送到窦建德手中。然后老夫南下找窦建德的麻烦，他刚好坐山观虎斗！”

“刘将军和范将军都战死了。姓李的收敛了他们两个的遗体，以将军之礼葬于束城外的山坡上！”不敢看范、刘两位老将军那失望的目光，秦济低声补充。

这倒是一个出乎人预料的答案。像刘德馨和范仲谋这样的中级军官战死后，人头刚好可以拿来四下传递，一方面借此打击幽州军的士气，另一方面可以增长博陵军的声威。

尊重你的敌人，哪怕是恨之入骨。这是古之名将才有的胸怀，李旭这样做，更充分证明了他为人光明磊落。当然，不排除此举有沽名钓誉的可能，但是，至少这样做不会让幽州和博陵两家之间的仇恨变得更深。

“大将军，咱们还是和李贼言和吧！”刘义方红着眼睛看了看和自己一样强忍悲伤的范恒大，重新提起下午时他曾经在众人面前提出的建议。

“你们两个的心思，罗某都懂！”罗艺叹息着推开河间地图，将涿郡的地图摆在了众人面前。“子义，恒大，你们两个今天为了幽州所做的一切，罗某永远不会忘记。但眼下战局的主动权已经不在咱们手里。即便言和，咱们手里也没多少筹码和李旭交换！”

他将手指向涞水、桑干水与矩马河围起来的数百里平原上，“这一带是咱们幽州南下的门户，好不容易才夺下来，如果言和，李旭必然会将其要回去。归还了固安、涿县和良乡，咱们下次南进，就只能绕走璐水以东。不将这几个地方归还给他，姓李已经占了上风，岂肯割地求和！”

“如果再打一仗，咱们未必能扳回局面！”刘义方沉吟了片刻，低声分析。“东线战败的消息传开后，定然会给我方士气造成巨大打击。而我等转头去攻李旭，后路便卖给了吕钦。若是分兵两路作战，除了大帅您本人之外，末将不知道谁还是李某人的敌手！”

“子义，莫非你也不敢与李旭一战？”罗艺动容，目光直直地盯在心腹爱将的脸上。

“不是不敢，而是不堪此重任！末将眼下已经乱了方寸。即便方寸不乱之时，也未必能对付得了姓李的。”刘子义点点头，两眼坦然地与主帅相对。“如果将军想让末将领兵断后，顶住吕钦和刘弘基，您亲自率领虎贲铁骑去和李旭交手，末将或许能支撑一段时间。可万一他把窦建德再引到幽州去，咱们还有机会翻身么？”

“的确，李旭只要把河间的肥肉割一两块丢给窦建德，足够让他动心！”范仲谋的话听起了令人的心直向下坠。

眼下正是其他势力介入战局的最佳时机。而任何力量加入进来，都会帮助“道义”上有着天然优势，军力上也暂时占据了上风的博陵

军。这倒不是因为李旭的人脉有多么广，而是因为付最小代价收获最大利益是人的本能。

“卑职也认为，咱们应该与博陵军议和！”大部分时间都在旁听的老长史秦雍走到舆图前，低声附和刘、范两位的意见。“但卑职不认为咱们手中没筹码跟李旭交换，他那个人一向没什么野心！”

“不是没有野心，是没有实力。人只有实力到达一定程度，野心才会显现出来！”罗艺摇头，苦笑。

他自认也不是个有野心的人。但曾经有一刻，中原就像一颗被剥了壳的鸡蛋……

“他应该知道自己没有将幽州生吞下去的实力，否则也不会放少将军南下！”秦雍摇了摇头，否认了罗艺的悲观看法。“卑职以为，他放少将军南下，就是在窦建德和幽州之间制造麻烦。而如果他有实力吞并幽州，自然也不愿意再多个人前来分羹。至于窦建德，此人也未必愿意跟咱们把仇结得太死，即便不对少将军以礼相待，至少也不会让少将军在自家地盘上出了差错！”

“是么？”罗艺皱紧眉头，追问。这也许是他一天来听到最令人欣慰的话，虽然有些一厢情愿。

“应该如此。卑职见过一种胡凳，只有三条腿，却和四条腿的一样稳当。对于整个河北而言，咱们幽州是一条腿、博陵是第二条，窦建德是第三条。任何一条太强了，都会打破局势的平衡。先前窦建德帮助李旭对付咱们，是因为咱们实力最强。眼下强弱之势互转，咱们怕窦建德进入幽州，窦建德未必不怕李旭攻破了幽州后，转头攻击他！只要咱们幽州的使节能抢先一步与窦建德达成和解，李旭自然不敢逼人太甚！”秦雍越说思路越流畅，转眼功夫已经把三方之间的互相提防，互相牵制的关系分析得明明白白。

“想不到我罗艺打了半辈子仗，到头来居然需要求一伙蟊贼帮忙！”罗艺大声长叹，声音听上去无比落寞。

“大将军欲成非常之事，必忍非常之辱！”刘义方正色劝谏。

“你们说，我手里有什么东西能让窦建德看得上眼？”虽然不情愿，罗艺却不得不向现实低头。

“名分！还有土地！”秦雍快速给出答案。“窦建德现在急需要摆脱强盗身份。您以幽州大总管身份推举他掌管河间，想必他非常乐意接受！至于河间的土地，他能抢到多少算多少。反正那些家伙也不肯支持咱们！”

“那我以什么筹码向李旭言和？”罗艺叹了口气，又问。到了眼下这般田地，他依然不愿意舍弃位于桑干河南岸那几个已经到手的县城。更不想舍弃南下问鼎逐鹿的机会。他只需要一点点时间喘息，一点点时间去重整旗鼓。待幽州军从这次打击下恢复过来，整个河北依旧将在虎贲铁骑的脚下颤抖。

作为心腹幕僚，秦雍非常明白此刻罗艺的心情。笑了笑，他上前在舆图上找到怀戎和历阳山所在，低声道：“薛家父子原来占据的这块地方，虽然很贫瘠，但是也属于涿郡。刘武周和突厥人都对那里虎视眈眈，咱们与其握在手里生祸，不如转给别人。”

他无须把话说得太明白，在场所有人脸上都露出了会意的微笑。如果突厥人趁虚进攻中原的话，取道怀戎将是一条相当合适的选择。多年来，突厥人之所以不敢以此为突破口南下牧马，就是因为忌惮虎贲铁骑的存在。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二 上)

当天半夜，幽州军便从他们耗费了一个多月时间，付出了数千条性命的易县城外撤向了涿县。在罗艺的严令下，忿忿不平的将士们归途中尽量保持了克制。没有依照惯例放火烧毁沿途所看到的房屋，也没有从易水河边的农田里割走太多的庄稼。

作为对幽州人“善意”的回报，李旭所部的博陵军停留在了固安。隔着一条名为白沟河的季节性水道，与虎贲铁骑隔岸对峙。

紧跟着，易县、骄牛山及五回岭一带追下来的其他博陵将士也抵达涞水，隔河“欢送”来自幽州的远客。双方兵马谁也不敢轻举妄动，开始了无聊地对峙。

三天后，窦建德宣布北上调停两个大总管之间的纠纷。所部兵马遵守前约绕开河间郡城，将永济渠畔的长芦和景城二地顺势囊括在手。

两支官军之间的战斗却让一伙土匪来调停，本身就是个大笑话。可偏偏这个笑话就能弄假成真。经历了一番讨价还价之后，幽州军和博陵军以让冷眼旁观者惊诧地速度结束了这场突然发生的战争。

幽州大总管罗艺再度退让，将涿县归还给了博陵。但良乡、雍奴和安次等位于涿郡南部的其他三个县城，他却无论如何不肯放手。作为交换条件，他提出将原被薛士雄父子控制的涿县西北部分，从涞水、百花山一直延伸到汉长城外名义上属于大隋地盘全部“割让”给李旭。双方以白沟河为界，重新分割对涿郡的管辖权限。

李旭跟部将商议之后，答应了对方的要求。作为补偿，滹沱河西岸的高阳、搏野清苑、貘县从此进入博陵军的势力范围。随后留守河间郡的博陵军从束城、平舒一线撤离，返回驻地。窦建德向东北方向再推进一步，将鲁城作为谢礼收于囊中。

河北三雄鼎足而立。而大隋朝名义上的河间郡守王琮则保留住了夹在三股势力之间的几个县城，惶惶不可终日。

这是个让大部分旁观者都眼花缭乱的“分赃”方案，怎么看，打了胜仗的博陵大总管李旭都不像占了便宜的模样。但行家看门道，外行

看热闹，消息传到很多“老匹夫”耳朵里后，他们几乎不约而同地叹了口气。

“唉！姓李的就此虎入深山！别人再想收拾他，可就比登天还难喽！”黄门侍郎参掌朝政裴矩扔下河间郡守王琮辗转送来的求救信，非常遗憾地点评。

“竖子，罗艺真是个竖子。贪着几个巴掌大的县城，却将通向草原的出口让给了人家。姓李的小子据说在塞外本来就有些朋友，大批的骏马运过来，他岂不是很快就恢复实力！”另一个参掌朝政虞世基也不住地摇头，对虎贲铁骑的表现大失所望

自从听说李旭逃回了博陵后，几个朝廷重臣就一直将消灭此人的希望寄托在罗艺身上。平心而论，他们对罗艺的恶感更甚于李旭，但越是觉得当初自己的所作所为亏心，大伙越希望李旭尽快战死。

一个死去的李旭所引发的麻烦已经让大伙焦头烂额。若是活着的李旭再折腾出什么风浪，他们应对起来将愈发尴尬。眼下，再强行任命别人进入博陵去接替李旭的职务已经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了。即众权臣便能厚下脸皮来促成此事，阅遍满朝文武，裴矩找不出任何人有那个胆量去上任！

博陵军已经成了名副其实的一方诸侯，从现在起，又一个姓李的诸侯出现在从龙者的视野之内。“桃李子”既然有可能是李密，有可能是李渊，如今再多出一个李仲坚，也未尝不可！

唯一令人庆幸的是，李旭一直没有打出反旗。他回到博陵不久，便将黄河南岸发生的事情详详细细写了一份表章，派遣心腹绕路送到了江都。但明眼人都知道，朝廷没办法，也没有给他做主的能力。裴矩和虞世基两人甚至连将这份告状为主要目的的奏折送给杨广披阅的勇气都没有，便直接将其塞进了一堆永远不会见光的奏折中间，等着所有人将此事遗忘。

处置东都留守，笑话？东都留守的几个权臣倒了，整个河南将不复为大隋所有。给李旭一些补偿，更是笑话！眼下朝廷还有什么能拿得出手得东西收买他？有什么东西值得他再冒一次身败名裂的风险为岌岌可危的朝廷挺身而出？

“你们说，他会不会依旧念陛下的知遇之恩！”裴蕴的看问题一向比较乐观，努力想了想最近围绕着李旭所发生的一切，然后试探着

问。

“念，当然念。这么大块金字招牌，他怎么会不顶在头上！”裴矩狠狠瞪了自己的本家一眼，好生怀疑对方最近是不是总喝猪油，以至于心眼全部给油脂蒙了起来。于黄河南岸诈死脱身的刹那，李旭显然已经对朝廷失去了全部信任。否则他也不会悄悄地潜回驻地后再向江都告状，而不是像多年前被宇文述陷害后那样直接跑到杨广面前来请求对方主持公道。

生生死死之间走了一遭后，李旭显然不会再相信朝廷有制约地方官员的能力。以裴矩的眼光看来，他之所以到现在还没有公开造反，就是为了获得一段喘息的时间。待到他将两次恶战所造成的创伤都治愈后，肯定会向仇人举起黑刀。

而这些仇人里边，绝不仅仅是东都那些愚蠢的家伙！

无端挨了一个白眼后，御史大夫裴蕴脸上不觉有些讪讪地，长叹了一声，他自我解嘲般说道：“你不是总说他迂阔么？既然他迂阔透顶，怎么会轻易忘掉陛下对他的好处？如果咱们再给他点儿甜头，说不定还能挽回他的心！”

“问题是，咱们现在还能拿什么给他。除了江都附近这巴掌大的地方，还有谁把朝廷当一回事儿？窦建德的河间大总管印信是你授的？罗艺的幽州大总管是朝廷封的？包括李旭，他自己伸手就把博陵郡的边界扩展到滹沱河边上，问过任何人的意思么？”裴矩不断苦笑，仿佛站在自己身边的人脸上都长了满了花。

“可他毕竟没实力拿下整个河间郡。”裴蕴怒气冲冲地强调，非常不高兴别人小瞧自己的谋划能力，“王琮也不肯听奉他的号令。如果咱们将河间作为补偿划给他，或者直接升他为河北道抚慰大使，窦建德和罗艺两个肯定非常恼怒！说不定三家会打成一团，两败，不，三败俱伤！”

听了这句话，裴矩几乎惊掉自己的眼珠子。“他不是没实力拿下整个河间郡，而是故意不去拿。你仔细看看，他们留给王琮的是哪几个地方，那是三家之间的缓冲。无论任何一家拿了，没多久，肯定会被其他两家联手攻击！”

不能和不为之间的差别，御史大夫裴蕴还是非常清楚的。可他却无法相信李旭会如此聪明？长时间以来，在他眼里，李旭就是个非常

能打仗的武夫。而裴蕴的人生信条是，武力可以获得的东西，权谋都可能让其一无所有。与其他世家出身的官员一样，他看重，但瞧不起李旭。这两种心态泾渭分明，但丝毫不会冲突。需要李旭做事的时候，他们毫不犹豫地将起摆到一个重要位置，但需要陷害或舍弃对方的时候，他也同样毫不犹豫。

“可什么都不做的话，他岂不是更要倒向李渊起？这几个月来，东都和京师天天示警，说河东一直在招兵买马。李旭若是带人投靠过去，李家就会白得一员虎将！”裴蕴眨巴着小三角眼，想不出朝廷到底该怎么办。

素有智者美名参掌朝政裴矩苦笑着摇头，“他暂时也不会替河东李家卖命。恐怕在他眼里，河东李家和朝廷没什么太大区别。咱们不能再升他的官，也不能替他出头。但陛下和皇后当初都想把吉儿公主嫁给他。如果得知他还活着，此事估计会重提！”

“就凭一个女儿拉拢住他？”裴蕴虽然考虑事情简单，却也没简单到发傻的地步。自古以来，姻亲就是最靠不住的拉拢手段之一。大隋先皇曾经是大周天子的岳父。现在图谋造反的李渊是杨广的姨表兄弟。

“不是为了拉拢他，而是为了吉儿公主的将来着想。陛下虽然无心治国，对我等却终究不薄。”裴矩突然变得伤感起来，黯然地说道。

“姓李的是个重情义的。”听完裴矩的话，虞世基也变得多愁善感了起来，“他虽然对朝廷失望，对我等心怀怨望，但对陛下的提拔之恩却是一直没有辜负。如果把吉儿嫁给她，将来无论天下能否重新安定，他都会护得吉儿周全。咱们能促成这桩婚事，也算对陛下这么多年来信任的有所报答！”

“可姓李的毕竟出身寒微！”裴蕴无法反驳其他二人的意见，喃喃地抗议。

“你以后最好改改这种看法，姓李的早已经自成一家！”裴矩微笑着摇头。

“自成一家，就他？”御史大夫裴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他连兄弟子侄都没有，门生故吏更没听说!”

建立一个家族至少需要两代以上时间，魏晋以来，仅凭一代努力就崛起为世家大族的仅仅有刘裕一个。而李旭的能力和权谋手段显然与刘裕无法相提并论。

“他身边还有一群人！”裴矩叹了口气，补充，“只是咱们一直没想到！”手机用户请登陆wap.xiaoshuo555.cn随时随地看小说!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二 下)

在裴矩眼里，李旭虽然没有自己的家族，但他已经通过一种非常特别的方式，将赵子铭、张江、方延年、时德方还有无数朝廷说不出名字的青年才俊凝结在一起。这些人中的大多数都像李旭自己一样，来自本朝到处可见的普通人家，有的甚至出身于闾左贫户。正因为其中每个人的背景都很寒微，所以朝廷诸臣一直有意无意地忽视他们，不能将他们作为一方豪强来对待。但作为一个整体，他们却比平常意义上的家族门阀更团结，更有潜力。

这种崛起并非偶然，事实上，仔细揣摩李旭在六郡站稳脚跟的过程，裴矩能清楚地看到本朝为数不多的几次善政的影子。开科举士并非李旭首创，当年先皇为了消弱越来越强大的世家，就曾经试行过数次科举。授田于民亦非李旭一个人的德政，本朝建立之初，为了恢复连年战乱造成的民生，也曾尝试将一些无主之田分给有功的将领和地方上的才俊。只是朝廷实施这些善政时，总要受到各方力量的擎肘，最后或者无疾而终，或者在执行的过程中变得面目全非，连首创者自己都分辩不出其模样。而李旭却凭着过人的胆识和一连串的误打误撞，居然在河北六郡硬闯出了一番新天地来。

到底李旭和他的新政能在强敌环伺的情况下走多远，裴矩不敢肯定。但作为一个有着多年治政经验的老谋臣，他敏锐地感觉到，一旦有人能将今天的六郡之政推行到全国，大隋朝，不，那个时候也许不再叫做大隋，整个中原必然会焕发出勃然生机。当然，能完成这个目标的豪杰不但要有见识、有胆略，而且要有过人的权谋和手段。

“也许桃李章真的应在此子身上也不一定！”抱着这种心态，裴矩决定再帮李旭一次。算做对先前其无数“孝敬”的回报，也算给自己和自己的家族留一条后路。当然，还有一点裴矩希望借李旭之手达到的目标是，让杨吉儿能在乱世中保得个人平安。

裴矩私下认为，把已经到了谈婚论嫁年龄的吉儿交到任何一个地方豪雄之手，一旦大隋朝如先前无数轰然倒的朝代般垮塌，这个看上去弱不禁风且心地单纯如水的小公主都会被先当作一个棋子利用，然后当作一个祸胎断然铲除。唯有李旭，他一定能想方设法保得吉儿安全。

而这种信任却并非来自任何承诺。到目前为止，无论门第和职位都高高在上的裴矩与寒门小子李旭总计说过不到十句话。除了六郡逢年过节的例行孝敬之外，双方彼此之间几乎没有任何交往。但通过李旭以往所做过的事情，裴矩却非常相信对方的为人和能力。

乱世之中，一个连老婆孩子都能推下马车的枭雄固然前途不可限量。同样，一个能赢得部下和对手一致尊敬的人，成就也决不可低估。前者可以用尽一切手段消灭敌人，建立霸业。而后者亦能通过保全自己身边人的方式，进而得到源源不断的支持。

眼下裴矩能给李旭的支持便是一个帮人求之不得的机会。通过迎娶杨吉儿，使得他与平素瞧自己不起的豪门大姓互相妥协，互相接纳！

作为小门小户利益的保护者和天下寒门士子的希望所在，李旭可以在六郡站稳脚跟，成为名副其实的一方诸侯。但是，如果他想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便必须得到天下豪门的认可。后者虽然人数不多，内部之间也矛盾忡忡，在对在对政令熟悉程度和对百姓的影响力方面，却远非那些科举之士能比。

在大隋朝崩塌之后，拥有帝王女婿的身份的李旭绝对比现在的六郡大总管更具号召力。倘若他和杨吉儿头胎能弄一个男孩子出来，这继承了杨家血脉的男孩便会成为无数曾经受过杨家恩惠的遗老遗少们的目光聚集点。作为孩子的父亲，李旭赢得大伙的支持也就顺理成章！

“即便陛下依旧欣赏他，咱们也得有办法将吉儿公主送到河北去才成！”沉默了片刻，御史大夫裴蕴又道。

他倒不是有意跟两位参掌朝政大人对着来。而是现实情况的确不容乐观。自从李旭在河南战败后，通济渠南段很快又被瓦岗军所控制。对付李旭手到擒来的东都诸君遇到不讲理的瓦岗众，立刻变成了没胆的兔子。非但不敢出兵进剿，连洛阳城的近郊都被孟让带人抢了好几回。害得郊外富户抛家舍业，慌不及待地向城里迁。而城市的容纳量毕竟有限，转眼间，房价、物价、粮价就像初升的太阳般涨了起来。原来一贯钱够小户人家花上半年，现在能维持两个月的生活已经非常不易。

“前几天王世充主动请缨北上，折子咱们几个都看过了，至今没有转呈陛下。不如借此机会让他顺带把公主护送到东都。只要公主的车驾能过黄河，以窦建德目前的实力，他绝对不敢抢李旭的妻子！”虞世基业捻动胡须，轻而易举地解决了裴蕴所提出的疑难。

“这个送亲使不如你来做，捎带着安抚一下窦建德。他不是想做河间道大总管么？暂时朝廷没有力量对付他，不如先行招安！”裴矩扫了自己的本家一眼，笑着建议道。

“不，不去，我最怕路上折腾。”听说裴矩准备安排自己去冒险，御史大夫裴蕴立刻把头摇成了波浪鼓。“再说，去的时候有王世充护送，回来的时候，我一个文官怎么可能对付了那么多的蟊贼？”

裴矩和虞世基互相看了看，显然没想到御史大夫裴蕴的胆子如此小，见识又如此之差。大隋朝岌岌可危，如果不是碍于往昔的君恩，他们两个都想激流勇退。偏偏有人还想赖在孤城中不走，真是愚蠢得无摇可救！

为了让本家能理解自己一番好心，裴矩只得尽量把话题挑明。“去了李仲坚那里，你就可以先住上一段时间。以前咱们虽然没帮过他什么忙，但大面上也过得去。你手中又没什么兵权，他不会容你不下！”

怕裴蕴还说听不明白，虞世基赶紧也在一旁帮腔，“公主去了河北后，形单影只。你作为朝中经历过风浪的老臣，也能帮她出出主意！况且你跟宇文家兄弟又不大合得来，何必留在江都跟他们呕气！”

不提宇文化及与士及兄弟还好，一提起来，裴蕴的态度愈发坚决，“不去，我就不信宇文兄弟敢冒天下之大不讳！只要陛下信任我等，早晚，我要让他们知道知道什么是厉害！”

到了这个时候了，谁还把在乎陛下的感受！裴矩和虞世基二人苦笑着摇头。“咱们是文人，最好别和武人硬碰。况且宇文兄弟也没做什么太出格的事情，是你自己看人家不顺眼！”

“我看他们不顺眼？是我看他们不顺眼么？上个月，他们说是将领们长期离家在外，会有怨恨之情。除了从陛下那里要走五百多名宫女之外，又连抢了二十几家大户的女儿，害得整个江都城中的女人大白天都不敢出门！你们两个参掌朝政非但不管，反而上门去给那群兵痞道贺。再任由他们胡闹下去，我看，保不得哪天咱们的妻儿也被他们

抢走！到那时，我看你们两个到底出不出头！”御史大夫裴蕴怒目圆睁，火气从脚底一直冲到头顶，将官帽都差点给顶飞出去。

自从杨义臣暴病身亡后，宇文化及和士及两兄弟在江都城中的气焰愈发高涨。为了不挑起文武不和，平素裴矩和虞世基屡屡向宇文兄弟让步。但作为言官，御史大夫却没那么好的脾气。况且这次被宇文兄弟抢入军中的宫女中有两个曾经跟他诗歌唱和多时。只待哪天哄得杨广高兴了，裴蕴就能求对方将那两个女人赐给自己做妾。可现在，两支娇艳的牡丹花落入了牛圈中，随便哪头粗痞啃上一口，定然连片叶子也不会给他这个御史大夫剩！

“裴大人，非常时期，咱们还是目光放长远些为妙！”虞世基被裴蕴的失态吓了一跳，警觉地私处看了看，低声劝告。

“我目光不够长远么？你虞大人想得倒是长远，却养了两头老虎看家！”裴蕴皱着眉头，声音虽然低了下来，语气却依旧强硬。

“够——，裴大人目光一向高远！”碰上这种浑身是刺的糊涂家伙，虞世基也只能自认倒霉，“你既然不愿意去河北，老夫另请别人帮忙便是。咱们没必要为此争执！”

“是啊，你不愿意去就不去吧。咱们三个在一起，凡事也有个商量！”裴矩见本家好歹不分，也只能让步。

两个参掌朝政做了妥协，御史大夫裴蕴却不甘心自己被两位同僚看作昏庸糊涂，略作沉吟之后，又道：“也不是我不肯动。这赐婚之事，我看非常难成。所以没必要跟着瞎搀和！”

见两个同僚被自己说得发楞，他又继续补充，“这次河北大战，河东李老妪又派人又送粮，帮了姓李的很多忙！你们也说了，姓李旭是个知恩图报的人，过后，他少不得给李渊回报。如此一来二去，两家就难分彼此了。他们在北方造了反，朝廷总不能视而不见，还上赶着嫁公主给他吧？！”

“这倒也是个难题！”虞世基手捻胡须，眉头紧锁。河东李渊高调地卷入了河北之争，此事全天下人尽皆知。而李渊马上就要扯起反旗来，作为他名义上的侄儿，李旭即便不跟着造反也会被自动归类于叛逆行列。到时候朝廷总不能一边与叛逆作战，一边与叛逆的侄儿联姻吧？如果那样做，岂不是鼓励其他人起来造反？

“自打辽东之战后，唐公李渊就希望把李旭纳入自己的家族！”虽然处于敌对方，裴矩对李渊却依然保持着尊敬，“如果不是他暗中派人关照，就凭李家的两个小丫头可能行走数千里却平安无事么？不过李旭这个人好就好在有主见上。这些年来，无论唐公倒霉也罢，发达也好，李旭从没否认过与唐公之间的叔侄情分。即便当年陛下亲口示意他改变立场，他也不肯。所以在他落魄时，李渊也不能袖手旁观。并且有他在侧翼，对河东而言，总比窦建德和罗艺来得安全！”

“但他也不会盲目地跟唐公造反。”停顿了一下，裴矩继续说道，“第一，刚刚经历两次大战，他麾下兵困马乏。第二，我看不出来这样做对他有什么好处！”

“的确如此！”听了裴矩的分析，虞世基的眉头慢慢抒展。“他现在自保都困难，哪来得力气帮助李渊？并且眼下他已经是六郡大总管，位同一方诸侯。跟了李渊，最终也不过是作个总管，难道还指望着裂土封茅不成？”

“就算他跟李渊搅到一起也不怕，咱们尽快促成此事。让公主的车驾在李渊正式造反之前出发，别人非但说不出什么话来，也会给李渊和河北之间制造出巨大的隔阂！”裴矩笑了笑，大声补充。

一石头多鸟，现在，他越来越发现把吉儿嫁给李旭是个明智到极点的安排！

老奸巨猾的虞世基也在一瞬间看出了其中门道，松开胡须，拊掌大笑：“陛下那里，咱们尽早去说，越快越好，越快越好！”

“我是说姓李的可能会感念李老妪的恩情，拒绝接纳吉儿公主！”裴蕴见自己的一番“深思熟虑”根本不被人理解，干脆直接把话挑明。

“出于感念唐公的恩情倒不会！如果他想投靠唐公李渊，早就投靠过去了，不必等到现在。”虞世基连连摇头，脸上的表情若有所思。“不过，如果出于别的原因，这小子倒有可能做得出来！他可是出了名的情种，当年为了一个远道而来的女人，就敢置陛下的严令而不顾。如今两夫妻同甘共苦多年……”

“以李旭身边那些人的头脑，不会发现不了婚事对六郡大大有利！”裴矩不以为然，笑着否决了两位同僚的担心。

一旦肩头上背负了众人的期待，李旭的所作所为便不能由着自己的性子来。除非，他跟李家女儿的情分已经深到了能对如画江山视而不见的地步。

有这种可能么？裴矩绝不相信。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三 上)

就在裴矩等人想方设法为李渊和李旭之间制造隔阂的同时，河东李家已经做好了起兵南下的最后准备。

发生在隔壁的战争让河东李家受益菲浅。形势正如裴矩所判断，由李旭来做邻居的河东比窦建德、罗艺二人虎视在侧安稳得多。而让李渊更为满意得是，在通过刘弘基等人不懈努力，三千博陵援军终于整装待发。

虽然比起李家现在所拥有的十万精兵来说，三千远道而来的支持只是杯水车薪，但李渊需要的不是援兵，而是一种姿态。哪怕刘弘基最终只从李旭手里“借”了一百士卒过来，在外人眼里，那也意味着博陵六郡从此绑上了河东李家的战车。

博陵六郡的“加入”将李家表面上的实力凭空增加了数成，同时，刘弘基在这次出使过程中的杰出表现，也给李渊提供了对其委以重任的足够借口。

“弘基这次出使，的确收获甚丰！”将刘弘基的报捷信放到桌案边，唐公李渊笑着评价。脸上的表情不仅仅是欣慰，依稀还带着几分解脱。

“是啊，他与仲坚原本就是知交好友，经过了这次患难与共，彼此之间的情分更重。以后万一咱们有所需求，只要弘基出马，仲坚定然难以拒绝！”负有李府第一智者美誉的陈演寿连连点头，对谋主的说法深表赞同。

换刘弘基代表李家出使博陵，是他为唐公做出的谋划。在很多李府老谋士看来，年青一代的俊杰中，刘弘基的为人处事最为沉稳。他不会不恰当地展示力量，也不会让人怀疑他的保证承诺的能力。此外，行事时知道替对方考虑，给彼此之间都留有转圜余地也是他的特长。让他承担使者的任务，即便不能为李家争取到一个盟友，也不会为无端制造一个仇敌。

“也就是弘基，如果换了其他人，很难掌握好此间分寸！”老参军马元规目光有意无意地从李世民等人脸上扫过，附和。

“嗯，你们几个，今后要多向弘基学着些。凡事都要考虑周全，切莫冲动起来就什么都不管不顾！”李渊的目光也顺势扫向几个儿子，说话的语气很和善，但里边包涵着的意味却很深长。特别是听在有心人的耳朵里，那已经是一种不满与斥责。

“是，我们几个知道了！”作为长子，建成理所当然地率先站起身，带头向父辈们表态。

“儿臣一定牢记父亲的教导！”李世民紧跟在兄长的身后站起来，红着脸向父亲施礼。在躬下身体的瞬间，他偷眼看向妻子的叔叔长孙顺德，希望从对方的眼神中得到些暗示。却惶恐地发现一直大力支持自己的长孙顺德头低垂在胸前，仿佛三魂六魄被人偷走了般沮丧。

‘发生什么事了！’李世民预感到几分不祥，紧张地揣度。但从父亲的笑声和李府众老人的表现上，他却看不到任何端倪。

正困惑间，三弟元吉已经高兴地蹦到了他身边，一边得意地微笑，一边高声喊道：“孩儿一定牢记父亲的教导，做事多方面考虑。不光顾着一时痛快，给别人惹来无穷无尽的麻烦！”

‘你！’李世民心中火苗腾地一下窜起老高，当着众人的面，偏偏拿自己的活宝弟弟一点办法都没有。

“元吉今天说得很对！”李渊满意地点点头，目光中充满了爱怜于鼓励，“无论是盛世还是乱世，想成就一番事业就得有容人之量。你祖父当年曾经对我说过，一个人的心胸有多宽，建立的事业就有多大。”目光转向其余众将后，他又继续补充，“你们这些人中，以弘基年龄最长，阅历最丰富。所以起兵之后，军中诸事也要多向弘基请教。他是个独当一面的帅才，将来的成就不可限量！”

“是，末将谨尊唐公教诲！”无论服气不服气，李府众将同时肃立拱手，齐声回应。

对方的重要性无人能否认，既然博陵六郡肯借兵给刘弘基，也就意味着刘弘基已经正式成为衔接两家的桥梁。只要李旭对唐公家族的重要性一日不减，刘弘基就会一日被另眼相看。大伙不能怪唐公偏心，若是怪，只能怪自己命不好，没在数年之前就看出李旭的前途，进而结交上这样一个强援。

“老夫并非偏爱于他，听回来送信的志玄说，那个避实就虚的策略就出自弘基兄之手。博陵军能守住上谷，也多亏了弘基在那里帮忙。”为了表示公正，唐公李渊扬了扬手里的信，“以仲坚的性子，他当然要投桃报李。三千甲士虽然不多，但那都是百战老兵，远比咱们新招募来的士卒好使！”

“以弘基之才，独领一路兵马绰绰有余！”长孙顺德笑着接过李渊的话头。“唐公尽管安排，我想儿郎们应该心服！”

“老夫如此安排，也是考虑多时！”目光在跃跃欲试的众人脸上扫过一圈之后，李渊继续说道，“从即日起，咱太原兵马分外左中右三路，老夫自领中军，为你等擂鼓助威，摇旗呐喊。老夫之下，裴寂为长史，刘文静为司马，唐俭和温大雅二人为记室参军，武士彟为铠曹，刘政会、崔善为、张道源为户曹，姜謩为司功参军！”

“属下愿为唐公赴汤蹈火！”被点到名字的将领立刻大步上前，拱手肃立。有人脸上明显地带着惊诧，有人则兴奋得额头微微冒汗，还有人的目光偷偷向两边瞟，偷偷看看刚刚被李渊封为陇西公的李建成，又偷偷看看刚刚成为敦煌公的李世民，不知道今天头顶的天空中到底刮得是什么风?

‘唉！’看到众人的表现后，李渊在心里暗自地叹了口气。被他留在中军听命的，不都是追随在身边多年的老人。这个考虑平衡了各方面力量，有人是李建成的嫡系，有人是李世民的知交，有人则是被李渊故意留在身边，以免其脱离自己视线后，出于各种目的给家族制造出更多的麻烦。

“左军分为前中后三营，由陇西公为大都督，统领三营兵马。演寿，你来做行军长史。”

“儿臣听命！谢父帅！”李建成强压住心头的激动，再次站起身，向父亲施礼。陈演寿是李渊最信任的臂膀，李建成曾经多次想将其拉拢到自己的阵营来，对方都巧妙地推脱掉了。在大军即将南下的关键时刻，李渊将此人安排到他身边，呵护之心显而易见。

“老臣愿为世子谋划！”陈演寿从李渊身边走到建成身边，向未来的家主拱手。

“建成长于政务拙于战事，有你在一旁帮他谋划，老夫大可放心！”李渊笑着点头，示意左右给建成和陈演寿递过印信，“至于建成

麾下三营的统领，依老夫之见，分别由王长谐、姜宝谊、窦琮任之，你们两个可有异议！”

王长谐和窦琮原来就是大隋的鹰扬郎将，二人虽然名气不大，但于军中历练多年，胜在经验丰富。窦琮是个避仇于太原的绿林大豪，武艺在李渊麾下众将中能仅次于老侍卫钱九珑。这样的组合当然非常对李建成与陈演寿两人的胃口。二人赶紧躬身致谢，大声回应道：“谢大将军厚爱，臣等定竭尽全力，不负大将军之望！”

“谢唐公信任，末将等定竭力为世子奔走！”王长谐、姜宝谊、窦琮相继出列，先向李渊道谢，然后给世子建成施礼。

李家兵马南下在即，而从太原一直到京师，敌人的力量非常有限。所以几路兵马主将的位置很多人都在盯着。而能被李渊在这个时刻委以重任者，等于奠定了自己在未来朝廷内的基础。只要不倒霉到于中途战没，开国公侯之位几乎是握在了手心里的。

见到王长谐等人得到重用，其他没被点到名姓的将领们也跃跃欲试。大伙都期待着下一个被点到的人是自己，哪怕不能做到一营统领，能在统领麾下得到个副手、督尉之类的差事，也等于有了展示才华的机会。仿佛猜到的众人的心思，李渊很快按照大隋的标准建制，为李建成麾下的统军们配齐了基层军官。当一支人才济济的军队构架打造得差不多得时候，他手捋胡须，笑着说道：“老夫并非当世伯乐，未必能让你等各尽所长。但功名利禄尽在眼前，你等若有本事，自管去取。老夫别的不能保证，“不惩无过，必奖有功”这八个字，却可以当众与你等立约！”

“愿为唐公效死！”左军将士同声高呼，士气激昂如烈火上的沸油。

李渊双手向下压了压，压住大伙的欢呼，然后大声说出另一路兵马的配置方案。“右军亦分为前中后三营，由敦煌公为大都督，统领三营兵马。柴绍，你来做行军长史！”

“儿臣听命！”

“末将听命！”李世民和柴绍赶紧出列，对主帅的安排表示欣然接受。在捧起印信的刹那，李世民的手轻轻地颤抖了一下。但很快，他用富有朝气的笑容掩盖住了发自心底的失望。

父亲大人对左右两军的人员配置并不公平。既然他把李府第一谋士陈演寿拨到了兄长麾下，分给自己的长史就应该是老谋深算的马元规，再不济也应该是跟自己交好的长孙顺德，而不应该是妹婿柴绍。虽然柴绍的勇武在关中一带甚是闻名，但李世民现在最需要的是个经验丰富的谋臣，不是一个连老婆都能扔下的匹夫。

“元规要留守太原，保障大军的粮草。所以为父只能指派柴绍做你的长史。他阅历丰富，见识长远。人情世故方面，刚好为你多做谋划！”仿佛预料到了儿子的反应，李渊笑了笑，和颜悦色地补充。

他自己心里很明白，从领军打仗方面的能力而讲，次子世民的才华远远超过了长子建成。这个从小在军中长大的二儿子多谋、骁勇、果断、狠辣，能让追随者信服，并且具备常人难及的战略眼光。这些优点，从他带领飞虎军在塞上的战绩上就能看得出来。但越是这样，李渊越不想将他提高到与建成同列的位置。

作为李家的第一继承人，世子建成熟悉政务，心肠仁厚。但他的应变能力远不如其弟世民。特别是在一些关键时刻，其懦弱的缺点总是充分地得到体现。刘弘基、武士彟等人之所以与其疏远，便是因为当年辽河上那场大火所致。一个不能保住自家弟兄后路的主帅，实在无法让人放心替他买命。李建成那次不仅仅是辜负了众人的托付，而且让幸存者对他的能力彻底失去了信心。

如果让李世民也有一个得力谋臣辅佐，可以预见，在接下来的南下战斗中，他会将兄长的风头牢牢掩盖住。一个懦弱的家主继承人和一个强势且狠辣的弟弟同时存在于家族之中会有什么后果，，作为见识过无数兄弟相残的惨剧的李渊，他比任何人都清楚。

曾经有一段时间，李渊寄希望于手握博陵六郡“族侄”李旭能彻底投向自己。那样，他就可以顺势将右军大都督的位置交给李旭。无论从实力角度还是个人声望，谁也无法对这一安排挑出什么毛病来。并且以李旭的身份和性格，他永远不可能挑战建成的地位。但李旭仅仅肯两不相帮，所以李渊就不得不退而求其次：尽力给建成锻炼机会，稍稍压制世民。哪怕耽误一些正事，也要维护家族内部的稳定。

“愿意尽全力辅佐二公子！”柴绍仿佛根本不清楚李渊家的那些隐私，当着众人的面，欣然向李世民致意。

到了这种时候，心里纵有千种不快，李世民也只好打落牙齿向肚子里吞了。“望柴郡公今后多加指点！”他先向柴绍还礼，然后转身向父亲拱手，“儿臣定不辜负父帅信任！”

“为父一直很欣赏你的勇武和胆略！”李渊笑着点头，继续完善右军核心将领人选，“右营三位统军，为父建议由刘弘基掌管第一营，阳屯掌管第二营，至于第三营，暂时由长孙顺德统率，你们两个，可愿意接受这样的安排？”

刹那间，李世民的心情从低谷被抛上了云端，再从云端跌落回低谷。用近乎颤抖的声音，他躬下身，大声回答：“儿臣，多谢父帅！”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三 下)

走在返回自己的住处的路上，李世民依旧感觉精神恍惚。他万万没有想到，就在大军即将开拔之际，父亲只用了一招分兵之策，就彻底打散了自己辛苦多年建立起来的势力。

武士彠高升为“大将军府”的司铠参军，长孙顺德却彻底被赶出了决策圈。这看似平平常常的人事变迁，却让李世民既失去了一个得力助手，又失去了一个幕后强援。可任何人偏偏从这种安排上挑不出什么错来。武士彠出身豪商之家，由他掌管大军的需求，的确是量才而用。而长孙顺德有过带兵经验，又获得过大隋的勋卫头衔，做一营统军恰恰能让他一展所长！

问题是，以武士彠为人的谨慎，他到了唐公身边之后，必然不敢像长孙顺德一样插手家族内部争执。而长孙顺德下来带兵，以其多谋寡断的性格，李世民根本不可能放心地让他独当一面。况且唐公李渊还把右一营领军的职位空给了刘弘基，有这位对李家忠心耿耿，为人老成厚重，年龄足有其他人两倍的老大哥在，李世民即便有一肚子鬼心思，也难背着自己的父亲玩出什么花样来。

整个太原府已经成了一座大兵营，所有适龄男子都“主动”加入了李家军，曾经热闹的街市骤然萧条，大多数店铺都关了门，行人也几乎绝迹。路上来来往往的全是士卒，他们在各自的队正、旅率的带领下，正忙着根据唐公的安排调整驻扎地点。很多低级将领已经得知自己成了李世民的麾下，看到自家主将，立刻叉手施礼。

“敦煌公！”

“见过敦煌公！”将士们从李世民身边经过，殷勤地打着招呼。他们脸上的笑容很真挚，看在李世民眼里却全成了嘲讽。

“我真是头猪，天底下最肥的猪！”李世民抬起手，微笑着向弟兄们还礼。心中却一遍又一遍骂着自己的愚蠢。

“敦煌公何不到军营巡视一圈，安置好了弟兄们再回家歇息！”长孙无忌早就发觉李世民的表现不对劲儿，笑着给他寻找化解心头郁闷的途径。

“观音婢最近胃口不好，我先回去看看她，然后再去军营！”李世民笑着回头，细声慢语地向妻舅解释。

观音婢是他妻子的乳名，因为跟在身边的都是亲信，所以李世民也没有必要把话说得太文雅。况且他跟妻子的伉俪情深乃众所周知，当众呼妻子的乳名既显得跟大伙无隔阂，又让人理解他现在的举止失措。

“那你先回府，我和君集去营中跟弟兄们打个招呼！”长孙无忌见李世民实在提不起精神头儿，只好主动替妹婿分忧。

“就拜托你和君集，还有叔叔，有你们三个在，我做事轻松得多！”李世民顺坡下驴，带着几分感激说道。

他想找个地方静一静，好好思索一下以后的路怎么走。父亲的这次惩戒显然是因为自己上次用诡计害人，考虑不周，以至于牵连了家中兄弟的缘故。但如果不是自己断送了李仲坚麾下的数万大军，此人现在会向河东靠拢么？说不定他反而会六亲不认，带领兵马为朝廷与河东李家争雄于疆场。那样，河东诸将谁是他的对手？

见识过李旭用兵之诡异的李世民不敢保证自己能敌得住对方。事实上，在内心深处，他对李旭一直非常钦佩，甚至隐隐带着一丝恐惧。对于不能在正面击倒的敌人，李家向来不吝于采用非常规手段。所以，从家门传统角度上讲，李世民不认为自己做错了什么。虽然连累了几个庶出的兄弟姐妹横死，但即便不走漏造反的消息，朝廷会放任李家将所有子侄从容地撤到太原么？恐怕建成和元吉一消失，其他人立刻就会被抓捕起来吧！

仔细计算，同为李渊的骨肉，但非李世民的一母同胞还有二十几号。其中除了个别对家族有大用者外，李渊都未必能记得他们的长相。所以李世民并不为这些兄弟的死感到过多的悲伤。在他看来，既然作为李家子孙，就应该有为家族牺牲的觉悟。而父亲让自己为他们的身亡而担负责任，实在有些过于严苛。

一边抱怨着父亲处事不公平，一边想着如何摆脱眼前的困境。不知不觉间，他已经到了自己家门口。几个在门外站岗的亲兵赶紧迎上前，准备从敦煌公手里接过马缰绳。另外几个却热情地从主将身边跑了过去，迎向悄无声息的来客。

“君集，你怎么跟了来？！”李世民被亲卫的举止惊动，敏锐地回过头，正看到侯君集写满失望的脸。

他记得自己曾经吩咐对方和长孙无忌一道去军营做事，可对方居然无视他的命令。一股无名怒火迅速涌上李二公子心头，烧红他的眼睛。“你刚才难道没听见我的吩咐么？跟着我到家里做什么？军营里还有那么多事情要做，无忌一个人怎么忙得过来？”

“原来二公子还知道军营里事情多？”看看四下已经再无外人，侯君集在马上抱了抱拳，冷冷地回答。

李世民吃了一个憋，鼻孔里几乎冒出了青烟。“你质问我？”他举起马鞭，点着侯君集得鼻子怒喝。“你还知道不知道自己是谁，知道不知道自己正跟谁说话？”

“我知道自己是侯君集，也知道你是敦煌公！”侯君集轻轻摇摇头，回话的声音很低，但锋利如刀。“我是来向你辞行的，既然二公子将数万弟兄看得比一个女人还轻，君集留在二公子身边也没什么必要了！所以，咱们主从就此别过！”

“你—－”李世民圆睁虎目，喉咙里发出的声音已经是咆哮，“滚，远远地滚，无情无义的家伙，别让我再看见你！”

喊到最后，他几乎热泪盈眶。在受到父亲的亲手打压的刹那，他就料定麾下有人会见风使舵。却没想到第一个提出离开的人是侯君集。此人是他一手提拔起来，从默默无闻的小兵一直做到督尉。对李世民来说，对方不仅仅是一个下属，而且是他的心腹，软肋，甚至为可以患难于共的朋友。

亲兵们不敢上前相劝，远远地兜成了一个***。他们都认识侯君集，也知道主将跟对方的关系。平素二人偶然也有争执，但那都是就事论事，从来没像今天一般，彼此之间宛若结下了不共戴天之仇。

侯君集摇头冷笑，仿佛第一天认识李世民般，目光上上下下打量着对方，“二公子敬请放心，你再颓废下去，看到我的机会恐怕不会太多！”

“我这个人呢，出身差，见识短浅。以前跟着你就是为了谋取功名。”不管李世民已经气得浑身发颤，他自顾冷笑着表白。“但既然你把女人看得比大业还重，又经不起任何风浪。自然就不是一个可以追

随的英主。侯某只有烂命一条，金贵万分，绝不能浪费在一个庸人身上。”

话音落后，周围立刻一片寂静。几乎所有卫士都将手按在了腰间刀柄上，只待李世民一声令下，就冲上前去将侯君集这个无义鼠辈乱刃砍死。但是，被人连番奚落的李世民却没有发应，他被打懵了，呆立于马上。紧握皮鞭的手颤抖，颤抖，终于软软地垂到了马鞍边。

“侯兄教训的是，是我自己不争气！”半晌后，李世民像从梦中醒来一般，长叹着说道。

“你的确很不争气！”侯君集拨转马头，做势欲走。

“小弟知错了，请侯兄不要离开！”李世民焦急地伸出手臂，做了个拦阻的姿势。

“你距离犯错还有一步之遥！”明明对方服软，侯君集却得势不饶人，继续纠缠不清。

李世民看了看近在咫尺的家门，知道对方在说什么。“观音婢的确在病中!”他喃喃地解释，然后毅然打马追上去，与侯君集并络而行。

“公爷去哪里？”一个长相十分可人的婢女奉女主人的命令出来探听外边发生了什么事，刚好看到李世民的背影。

“去军营，弟兄们还在等着！”李世民抖了抖缰绳，战马飞一般远去。

随着清脆的马蹄声，主从二人之间的隔阂如冰而释。“你这个没上没下的家伙，居然敢当着那么多的人面数落我！”李世民一边行，一边抱怨。

“你今天如果一脚踏入了家门，弃你而去的人肯定不是我！”侯君集笑了笑，满不在乎地回答。

李世民和自己的哥哥建成明争暗斗，李府的幕僚和武将们自然也分成了两个派系。以前唐公没有明确表态制止，所以很多人都混在李世民身边寻找出头的机会。今天，唐公李渊当众力挺自己的长子，那些功利心较重的家伙自然也会起改换门庭的念头。

如果李世民在这个关键时刻显示出软弱和慌乱来，则会让更多的人以为他是个没有前途的阿斗。事实正像侯君集所说，多数人追随李渊造反，为的是谋取功名。他们不会将大好生命浪费在失去父亲宠

爱，又没有方寸的庸人身上。这样下去，除了众叛亲离之外，几乎没有第二个下场在等着李世民。

想到自己一时软弱可能造成的严重后果，李世民不觉惊出了一头冷汗。“多谢侯兄救我！”他在马背上抱拳，低声说道。“今天若不是侯兄点醒，我几乎酿成大错！”

“是长孙无忌跟我商量好了的，他做好人，我做恶棍，反正要把你从家中拉出来！”侯君集不肯一个人独吞功劳，笑着向李世民解释。“其实，二公子有些反应过度了。唐公今天的安排未必只是针对你。咱们右军看似力量薄弱，但说不定会因此而得到更多的发展机会！”

“此话怎讲？”李世民楞了楞，皱着眉头追问。今天最令他难过的是，父亲给右军配置的人选明显不如左军。那也意味着他在战场上的表现会被大哥超过。虽然事实上大哥根本不懂得如何打仗！

“二公子以为陈演寿到了左军，会完全听命于世子么？”侯君集四下看了看，然后微笑着反问。

此刻太阳已经偏西，所以路上来往的将士渐少，偶尔几个小卒匆匆跑过，也绝不敢靠到敦煌公身边来，听他在和侯君集二人的秘密交谈。

“不会！”李世民略作沉吟，然后警觉地回答。“你是说父亲对大哥也不是完全信任？”这个答案几乎让他惊呼起来。一直以慈爱面目出现的父亲居然如此谨慎！他不相信自己，不相信大哥，也不相信三弟。

刹那间，李世民看透了今天父亲的所有人事安排。刚刚投入李府麾下没多久的刘文静成了军司马，靠着贡献晋阳宫数百宫女劳军而取得父亲赏识的马屁精裴寂做了大将军府长史。这绝不意味着父亲非常信任二人！授予他们文官中最高职位，一方面是因为李家需要通过他们来吸引更多的豪杰来投靠。另一方面，恐怕只有把他们放在眼皮低下，父亲才能真正放心。

同样，陈演寿离开父亲身边成为左军长史，并不意味着他失去了父亲的信任。而长孙顺德降职为右三营统军，也不仅仅是因为失了父亲的欢心这么简单！

‘他只相信他自己！’李世民不敢说出口，但这个结论让他感到脊背发凉。自己一直小瞧了父亲，总以为他像大哥一样优柔寡断，做事拖泥带水。事实上，隐藏在父亲笑容背后的却是一颗颗锋利的獠牙。那才是真正的权谋手段，相比之下，自己平素表现出来的狠辣、果决，简直就是小孩子家的胡闹。

“属下不敢揣摩唐公的想法！”待李世民的脸色由震惊慢慢转为平和，侯君集继续说道。“但唐公既然在人手安排上侧重于左军，自然也不会对右军抱太大期望。如此，左军打了任何胜仗恐怕都是理所当然。而咱们右军只要发挥出与左军同样的水平，谁人能不对二公子刮目相看？！”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四 上)

大业十三年夏末，准备了足足有三个多月的唐公李渊在太原打起了清君侧的旗号，挥师南进。同月，金城人薛举自立为秦帝。武威人李轨自立为大凉王。

与此同时，江都通守王世充将江、淮劲卒离开北上，救援洛阳。

英雄豪杰们河东、垄右、河南等地打成了一锅粥，河北大地却难得地宁静了下来。窦建德、罗艺、李旭三家势力都偃旗息鼓，竭尽全力投入到另一场战斗中去。

他们分头去抢收夏粮。民以食为天，没有粮食，再厉害的英雄也一样会饿死！

战争带来的破坏是巨大的，虽然罗艺在退兵时尽量保持了克制。但刚刚恢复了一点生机的涞河两岸依旧变得满目疮痍。夏天已经临近结束，地里的麦子却还没来得及割。一些靠近水源的农田里，野草长得和麦杆一样茂盛。数以万计的鸟雀在地里敞开肠胃大嚼，每当有人经过，腾起于半空中的翅膀可以硬生生遮住阳光。

有些身体过于肥大的野鸡、鹌鹑飞不了多远就会掉下来，不仅仅是因为体重骤然增加，而且是因为吃了发过芽的麦粒。那种带有轻微毒性麦粒可以让人眼冒金星，让牛羊四肢抽搐。对于比牛羊小上许多的野鸡、鹌鹑而言，已经足以让它们像喝醉了一样东倒西歪。

刚刚在外边避乱赶回家中的农夫们对掉在身边的“肥肉”视而不见，他们像发了疯一样往地里冲，尽一切可能从鸟雀和老天爷的口中夺取粮食。那些麦子却是他们赖以熬到下一个收获季节的救命之物，如果抢收不上足够的数量来，明年青黄不接时，很多在今年开春刚刚建立的家庭就会再次支离破碎。

没有人愿意看到灾荒的发生。即便是城里边的大户人家，也派出了全部的力量加入了抢收行动。如果百姓们没有了吃食，他们就会重新变成流民。流民和流寇之间仅仅有半步之遥，万一博陵军弹压不住，过去几年里曾经的危险就会降临在某些大户的身上。那一次，很多高墙大院被一把火烧尽，数万亩良田失去了主人。李旭后来之所以能在六郡找到如此多荒地来给百姓分，就是因为田地的故主已经被流

寇抄了满门的缘故。这一次，幸存的大户们决不甘心悲剧在自己身上重演。

留下一定数量的兵马维持治安后，李旭把大麾下大部分将士都暂时遣散回家，以免耽误更多的农时。在去年的授田中，博陵军的将士名下都分到了一定数量的土地。为保卫自己的家园尽过力后，他们有理由回去为自己的妻儿老小的分忧解难。

在一片霍霍的镰刀声中，六郡的文职官吏们也不敢再如往年一样躲在衙门里享清福了。从没有品级的帮闲一直到四品郡守，都装模作样地走到了田埂旁，和百姓一道收起了粮食。他们虽然干不了多少活，给民间带来的影响却是巨大的。“本朝又出清官了！”“老天开眼呢！”“有李大人督着，哪个还敢游手好闲！”百姓们惊诧地议论着，满脸兴奋。他们记得只有在先帝刚刚建立大隋的时候，官员们才会跟百姓如此贴心。那年代，差役们不敢讨要贿赂，肯下地跟百姓一道开镰官员，很快就会得到高升。只是那个年代过于短暂，很快大隋的年号就从开皇变成了仁寿，然后变成了让人倾家荡产的大业。

如果换做上一个夏天，各地官吏们即便害怕李旭刁难，也绝不肯放下身段与平头百姓为伍。但现在与往年不同了，第一，朝廷的力量已经影响不到黄河以北，博陵大总管李旭虽然没有称孤道寡，却是不折不扣的土皇帝。如果惹了他不痛快，没人再会给自己找死者撑腰。第二，去年通过科举选拔出来的士子们已经渐渐掌握了日常政务运作模式，无数双眼睛正虎视眈眈地盯着为数不多的官职。如果在其位者不愿意谋其政，世子们会争先恐后地为他代劳。

去年时李旭冒着天下大不讳试行的新政慢慢开始显现效果。没有被幽州军骚扰到的地域收获颇丰。一些已经是第二年收割的熟地产量可喜，虽然缴纳了田赋之后百姓手中落不下太多盈余，但拥有三十亩地的五口之家来年肯定不会再饿肚子。

随着战火的远离，博陵和恒山这两个原地战场的大郡也日渐繁华。集市上的交易品明显增多，每天开城时，前来赶集的百姓都能排成长队。一些已经快消失了的行商又活跃了起来，赶着牲口南来北往，把各郡特产和盈余运到大集市上交换，从中赚取养活一家老小的辛苦钱。

商号的增多，随之带来的是税收的增加。大把大把的铜钱被送进府库里，然后又被调往军中，然后又像流水一般花费了出去。

刀甲器械、弓弩箭矢、这一切都需要地方上来承担。再加上抚恤受伤士卒的开销，安置新一波流民的花费，数量大到令人咋舌。每次看到帐单时李旭都拍着胸口暗自庆幸，好在去年自己刚一上任就把均田令强行推广了下去。否则，即便这次博陵军能顶住罗艺的进攻，接下来也会被巨大的开销活活托拖垮。

其实也不是没有别的敛财手段，王须拔和郭方就私下提起过，劝李旭将各郡的大户找茬砍掉一批。那样，不但能空出大量的良田来安置百姓，而且能收获足够的浮财供应军需。这个提议让旭子怦然心动，但转念想想自己近年来死在自己手下的那些大王、好汉们，他不得不拒绝了这个诱人的想法。那种完全靠掠夺来敛财的手段无异于饮鸩止渴，虽然短时间内能让六郡的府库充实，但随着时间的流逝，郡内的浮财总有被抢光的那一天。当劫掠成为习惯，弟兄们难免会把刀伸向和他们一样的平头百姓。

没有朝廷约束的日子并不轻松。高官显贵们不能再对六郡之事指手画脚，但李旭也要独自来面对一切挑战。百姓的日子过不下去，会偷偷骂他这个大总管的祖宗。官员们横行不法，损害的也不再是朝廷，而是他的威名。在被一大串民事弄得焦头烂额的同时，他还不敢丝毫耽搁手中军队的建设。如果没有足够的武力，相对富庶的六郡就是天下豪杰眼中的肥肉。试图扑上来咬一大口的不仅仅是罗艺和窦建德，马邑的刘武周不会记得他当年跟李旭的袍泽之情，甚至李渊这个名义上的盟友，饿红了眼时一样会露出慈祥面孔后的獠牙。

而眼下的情况是，唐公李渊的兵马被暴雨阻挡在灵石和汾西之间，濒临断粮。留守太原的李元吉和马元规二人刮地三尺，几乎搜光了每一户百姓的粮袋子。从河东逃往河北的难民络绎不绝，稍有不慎，就可能形成新一波匪乱。

“到了八月，咱们还能收获些豆子和高粱！”崔潜翻着各地文官送来的文书，一条条向李旭汇报。由于在抵抗幽州军南下过程中功不可没，他重新回到了决策圈。虽然暂时还不能被所有同僚接纳，但大伙不得不承认，在处理地方政务方面，他比所有人都娴熟。

这是一个令人高兴的消息，豆子和高粱吃起来都不可口，总好过让士卒和百姓们饿肚子。如果略有盈余的话，李旭还希望能拿出一些粗粮来到塞外换取战马。常年的作战经验告诉他，步卒虽然适合守卫城池关塞，但如果想彻底毁掉敌军的话，能够用来迂回包抄的轻骑兵必不可少。

随着河南之战中分散撤往各地的博陵将士陆续返回，重建骑兵的工作已经提上了日程。比李旭事先估计的情况乐观，四千失散在黄河南岸的兄弟如今已经回来了一千八百余人。还有一部分被各地郡丞强行留下来协助防守，但也辗转送信回来，向昔日的上司和自己的家人报了平安。对于流散在外暂时无法返回的将士，李旭命令地方官员对他们的家人给予善待。战败的责任不在他们，同时，这些兄弟将来还可能弥补六郡在人脉方面的不足。

“但新归治的涿郡北方各地，今年几乎颗粒无收！”崔潜的下一条消息立刻将众人的好心情破坏了个干干净净。“涿郡太守郭显和希望大人能尽快调拨一批夏粮去救急，那些地方冬天来得早，粮食到得晚了，肯定有人饿死！”

“可以让他们以工代赈，帮助新来的流民盖房子，赚取过冬的粮食。桑干河两岸平地很多，从河东地区逃来的流民，刚好可以安置在那附近！”军司马赵子铭不忍看主帅发愁，低声建议。

与罗艺的战斗中，博陵六郡重新获得先前被薛家兄弟占据的历阳山、怀戎、涿鹿一带。那一带因为靠近边塞的原因，人口素来稀少。正是用作安置河东流民的理想场所。

“也许我们建设得越快，越容易引起别人的窥探！”崔潜不认为治理一片曾经的荒芜之所像赵子铭说得那样简单，“罗艺将那里归还给咱们就没安着什么好心，他回到蓟县后，立刻把步兵将军从塞上撤到了柳城。眼下，从濡水到居庸关之间近千里，除了咱们的弟兄外，没有任何中原军队驻扎！”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四 中)

虽然知道自己所说的话题不会让任何人高兴，但是崔潜依旧将它继续下去。他刻意忽视李旭的脸色，也刻意不看众人的表情。对于现在的六郡来说，李旭是这里的最高主宰，他是李旭的臣子。作为臣子的责任是为主公出谋划策，并让他时刻保持清醒，而不是巧言令色讨取对方欢心。

“据行商们说，今年春天草原上绿得很晚。四月份时又下过一场暴雪，冻死不少牲口。如果他们发现虎贲铁骑已经把南下的通道让开，肯定不会跟咱们客气！”

“来就来，谁怕谁？！”崔潜的话音刚落，王须拔立刻站起来表态。前些年被杨广邀请来的“塞上贵客”没给边郡百姓留下半点好印象，能有机会跟他们打一架，他正求之不得。

“最好来的都是骑兵，咱们正缺战马！”郭方的话引起一阵会心的笑声。由于各地诸侯持续扩军，民间的马匹价格已经被抬到了难以接受的地步。博陵军手头并不宽裕，如果有数千匹良驹送上家门口，大伙不会不欢迎。

但他们两个显然不清楚突厥人到底有多强的实力。甚至连前年突厥人曾经包围雁门的后又远撤的经过都不太清楚。在吕钦、张江等曾经与突厥狼骑有过交手经验的将领看来，情形就不像王须拔想得那样乐观了。上一次突厥入寇，大隋朝是集中了近半个中原的力量才将其驱逐出境。如今，刘武周、梁师都等人都成了突厥人的附庸，李渊也向突厥人称臣，狼骑再度南下时，博陵军最可能面临的情况是以六郡之力，单独抵挡对方倾国之兵。

“弟兄们接连做战，损耗很大！”看了看李旭的脸色，赵子铭低声提醒。“咱们博陵军现在以步卒为主，对付突厥狼骑那种战术，的确有些吃力！”

“那也不怕他们，不是有外长城可以凭借么？”听赵子铭说得郑重，王须拔将骄傲的表情收拾起来，笑着跟对方探讨。

“这不是怕不怕的问题，而是有没有必要引发一场战争。”崔潜快速插了一句。“外长城早已残破不堪，到处都是口子，根本不可能作为

屏障。但如果咱们不向桑干河畔大举安置流民，突厥人打进来，顶多杀到内长城、百花山一线，罗艺就立刻坐不住了！”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王须拔被崔潜说得头有些晕，皱着浓浓的双眉追问。

崔潜微微一笑，将手中公文在桌岸上摊开，一部分代表幽州，另一部分代表博陵，堆成了一对犄角。在两家势力之间，他留出了大片空档，众人不用对照地图，也知道那里代表的是小半个涿郡。“他将虎贲铁骑撤开，目的就是为了引突厥人南下，以便借狼骑之手消弱咱们。但突厥人杀过桑干河后，继续向南还是向东，由不得他罗艺控制！”

大隋朝在全盛时期，势力曾深入草原。所以紧靠边境的涿郡占地非常之广。用同样比例绘制的舆图上，单单一个涿郡，面积就比李旭治下其他五个郡加起来还大。而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有沙漠，有草原，有从汉代一直耸立到现在的外长城。还有中原王朝势力薄弱时，紧挨着涞水、百花山、西山一线建立的第二道长城防线。

崔潜的意思表达得很清楚，他不赞同李旭如建设其他几个郡一样对内外两道长城之间的土地上投入太多人力物力。事实上，在大汉衰落之后一直到大隋建立伊始这段漫长的岁月里，统治河北一带的所有地方诸侯，包括一些胡人建立的朝廷，奉行的也是这样一种策略。官员们称之为实内虚外，一旦草原上的强盗入寇，就让他们在内外两道长城之间尽情劫掠。待强盗们抢够了，掠累了，自然会撤回老家去。河北诸侯乃至主君们不用跟无知的野人斗气，也没必要为了少数几个边民，平白损失了自己的实力。

他们要留着实力去逐鹿中原。边塞上的几头鹿被人剥了皮，实在无关痛痒！

“你是说让突厥人随便抢？”理解了崔潜的本意后，原籍为涿郡的郭方非常愤怒，瞪着眼睛质问。

“我的意思是，咱们不能再耗费太多实力！”崔潜看了看李旭，又看了看其余同僚，心平气和地解释。“咱们今年秋天如果跟突厥狼骑再打上一仗，即便获胜，也会元气大伤。明年春天如果罗艺再次南下的话，无论从军力上，还是六郡的物力上，咱们都很难支撑！”

在暂时向突厥人示弱和一举被罗艺消灭之间，众人理所当然只能选择后者。先前与幽州之间的争斗已经给博陵众将上了生动一课。他们的实力并不是天下最强的，未必能永远所向披靡。以目前博陵军的情况，大伙还没资格去逐鹿中原。他们需要韬光养晦，需要趁着更大的挑战到来之前集聚起更强的实力。生存是第一位的，只有保证不在短时间之内被人消灭，才能做更长远打算。

议事厅内的气氛慢慢变得压抑，想到随时可能卷土冲来的虎贲铁骑。即便是性子最火爆的王须拔、吕钦等人，也不敢再跳起来说跟突厥人放手一搏的狠话了。可如果博陵真的按照崔潜的建议“实内虚外”，则又面临着大量流民无处安置的难题。

上谷、恒山和博陵等地的无主荒田经过两年的屯垦，已经被分配得七七八八。即便各郡还有荒地，官员和百姓们也不愿意将他们白送给后来者。他们可以同情外地流民的遭遇，但他们不能容忍自己的利益受到少许损伤。

况且蜂拥而至的流民也的确给各地的治安带来了太多麻烦。人在饿急了的情况下很难难保证礼节与理性，而刚刚饥饿的梦魇中走出来的六郡百姓为保护自己的财物，同样不会对冒犯者留情。最近半个月，小规模的械斗在靠近河东的村寨附近时有发生。如果官府再不采取措施的话，更大规模的骚乱必然会形成。

“如果我们关闭井陉和赞皇岭一带通往河东的关口，可以迫使流民转往其他地方！”沉思了片刻后，赵子铭低声建议。

最近一段时间，逃向六郡避难的流民主要来自河东。当然，也有一小部分河北南部的百姓进入赵郡和信都。但由于后者同属于河北老乡，所以地方上对他们并不像对河东人那样排斥。而河北与河东两地中间隔着九百里太行这道天然屏障，可以供大规模百姓流动的关卡只有寥寥几个。只要李旭狠下心来命令士卒将这些关卡紧闭，河东流民便只能掉头转往其他郡县。

至于掉头之后，他们会不会成为路边的饿殍，那已经不是六郡官吏所能顾及的了。他们现在首要考虑的是自保，其次才是道义和良心。

“属下赞同赵司马的建议。”仿佛怕李旭听不明白，崔潜快速接下赵子铭的话题。“关闭六郡与河东之间的通道，唐公既然去争夺天下，

就要管好自己的摊子。如果他连河东都治理不好，凭什么去争万里江山！”

“已经逃来的流民，咱们可以尽快分散到各郡去。免得拖得时间太长了，人数越聚越多！”张江想了想，补充。

“非常之时，必须采取非常之计！”百忍传家的博陵郡守张九艺一样有发狠的时候，拍打着自己面前的矮几，大声建议。

“咱们修生养息，是为了以图将来，不是为了替人作嫁！”方延年假装没看见李旭眼中的失望，代表科举出身的幕僚们表态。

文武官员们陆续开口，其中绝大部分人都认为赵子铭提出的方案切实可行。只有聊聊几个，认为这样做实在过于残忍。但他们的话很快被一片质问声所淹没，自顾尚不暇时，只有圣人和傻瓜才会先顾他人。

而大伙都没资格做圣人。包括李旭。虽然他一直期待着麾下众将能多一些恻隐之心，但通过整个争议过程，他发现那是根本不可能被接受的一种奢望。

这就是建立世外桃源的代价。众人可以接受李旭在没有把握之前暂时不出兵与群雄逐鹿的想法，却不能由着他再继续当滥好人。博陵六郡没有义务替河东养活缺衣少穿的百姓，眼里只有天下的李渊也不会为此而对六郡心存感激。

旭子静静地听着，脸上强装出来的笑容一点点僵硬。他已经不是第一次发现自己更适合做一个将军而不是一方诸侯。众人说的话都有道理，都是为了大局考虑，但他却无法横下心来，签署那样一条命令。

他无法闭上眼睛，装做看不见那些衣衫褴褛，和自己父亲舅舅一样老实而懦弱的流民。他无法塞住耳朵，装做听不见随风传来的哭声，虽然那哭声带着与他故乡完全不同的口音。

但如果他强行做超出六郡能力之外的事情的话，最后可能什么都保护不了。

“武将的职责是守护！”他清楚地记得张须陀的教诲。老人当日的笑容如山一样压在他的肩膀上，但他身体却没有更强的力量。

这一刻，他终于发现自己其实很软弱。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四 下)

但是，现在他连软弱的资格都没有。作为实际上的一方诸侯，乱世之中，软弱即意味着灭亡。宛若胳膊上拴着一块巨大的石头般，李旭将手抬了起来，“子铭，你来起草封闭关卡的命令吧！写完之后交给我用印！”他以一种古怪的语调说道，仿佛喉咙里发出的不是自己的声音。

“郭方，明天一早，你带两千兵马巡视恒山、赵郡与河东的交界！”

不待众人回应，李旭又将声音提高的几分，补充命令，“退之，从府库抽一千石粮食到关口上去。让守关将领给已经抵达关口的流民每人发三天的口粮，不得克扣！”

“那样可能会吸引更多的人来讨要粮食！”崔潜想了想，大声提醒。

“咱们不能什么都不做！”李旭扶着桌案站起身，尽力让自己看上去霸气实足。“那会失去民心。就这样吧！”他大声命令，不顾任何人的阻拦，“今天就议到这里，其他事情明天再说！”

众人很少看到李旭的态度如此强横，楞了一下，纷纷起身离去。作为一方主帅，李旭今天的表现虽然不够完美，但已经向大伙做出了妥协。所以，大伙认为没有必要将他逼得太紧。

当听到最后几声脚步响在回廊中消失，旭子缓缓地坐了下来，用手支撑住脑袋。他知道自己做了什么，一个月之内，也许是几千，也许是上万人将因为他今天的命令而死。他心中充满了愧疚，但他无能为力。

周大牛拎着一壶茶快步走近，倒掉李旭面前已经冷了的茶水，给他换上了一杯新茗。“大帅其实已经做得比别人强多了。如果是咱们这里发生饥荒，河东官员肯定不会让任何人逃到他们的治下去！也不会给任何施舍.......”

“你也去休息吧。”李旭轻轻的向他挥了挥手。只有最亲近的部属才了解他的困惑。但这种困惑却无任何人能帮他解决。“顺便把今天没处理完的公文给我端过来，我一会儿自己先翻一遍！”

周大牛取来公文，然后转身离去。借着从窗口斜射进来的阳光，李旭一个人慢慢翻看。地方上百废待兴，因此事务颇为繁杂。但最大的问题还在于一个钱字。官员需要发俸禄，士卒需要发薪饷，城墙防御设施需要完善，沟渠河道的堤坝需要修补，林林总总，都需要大笔大笔的投入。

“不知道别人都是怎么解决的？”旭子揉揉额角，苦恼地想，“他们会不会也觉得困惑和恐慌？”

答案好像是否定的。罗艺治下的幽州，税率和天赋几乎是博陵的双倍，不断有倾家荡产的百姓逃到上谷，甚至逃到蛇虫肆虐，猛兽纵横的狐狸淀。河东李家起兵之后，为了保障军队供给，也将地方刮了个干干净净。对于这些强者，百姓们只有逃走，无力反抗。

窦建德的治理方式相对柔和，他征的税不高，田赋也比照六郡设定。但窦建德在不断地四下扩张势力，每攻克一个县城，他就将里边的一些富户抄家灭族。再加上窦家军对装备和防御设施的不重视，他麾下众头目的日子可能过得远比博陵这边的官员们轻松。

正想着窦建德的治政方式，旭子随手又抄起一份来自赵郡的公文。里边的内容让他哭笑不得。居然有一个在窦建德麾下担任县令的地方官员写信向与他治所临近的赵郡官员请教屯田与养民的经验，并且希望在不引起误会的情况下，亲自过境来探讨。赵郡的官员不敢答应，所以写了公文，连同对方的信一同呈送了上来。

“这个姓程的家伙倒是个好人！”李旭将窦家臣子的信看了一遍，微笑着想。写信的头目明显出身于武夫，一笔楷书剑拔弩张，但信中所表达的意思却非常诚恳。此人认为自己既然转行做了地方官，就有做地方官的责任。如果不能将治下百姓安顿好，非但会辜负主公的信任，而且还会让临近的盟友也受到拖累。

比起为了征收军粮而逼得百姓抛家舍业的李元吉，程姓官员的见识高出了不止一截。“如果引导河东流民去他那里呢，他那里战乱多年，荒地应该很多！”猛然间，李旭有了一个异想天开的念头。他站起身，从议事厅左侧的桌案上找到舆图，对着程姓县令的官称仔细查看。乍看之下，又暗自吃了一惊。不过月余时间，窦建德的势力居然膨胀了将近两倍。非但将平原、清河两郡囊括入袋，连紧临赵郡的襄国和武安，都有近半地域落入了此人之手。

照这个速度，很快窦建德的表面势力就超过自己了。‘就连个流寇头子当诸侯，都好像比我成功。’李旭感到有些沮丧，同时也有些紧张。‘照这样下去，恐怕罗艺不南下，窦家军也得北上了。六郡是四战之地，果然名不虚传！’

肩膀出传来柔柔的压力，很快把他从懊恼中拉了回来。笑着回过头，旭子目光正对上萁儿关切的眼睛。

“你怎么来了？”旭子有些惊诧地问。他们夫妻两个很少同时出现在议事厅里。即便在政务和军务上有所交流，也尽量在家中进行，以免让弟兄们无所适从。

“巧姐说你有些心烦！”萁儿微笑，脸上露出两个非常好看的酒窝。

巧姐是周大牛夫人的名字。作为亲卫统领，大牛的家紧挨着李旭的府邸，所以他的妻子自然也和萁儿成了手帕交。有些事情大牛不便出面，往往通过妻子迂回。萁儿和李旭理解其中门道，也尽量不戳破。

“不算什么大事，我已经想出了些眉目！”李旭笑着拉住妻子的手，柔声解释。“河东那边最近比较乱，百姓不断向恒山和赵郡逃。两郡安置不下，所以大伙有些发愁。但窦建德那边刚刚打下了很多地方，正缺百姓……”

“窦建德一定会非常高兴！非常感谢你！”萁儿想了想，以自己的角度提醒。“以前的乱世中，各路诸侯之间交手，肯定会想尽一切办法削减对方治下的人口数量！”

“关键是涿郡那边不敢大量安置流民。否则，突厥人一来，他们又会流离失所。而咱们今年的夏收又被罗艺给打断，自身也没多少盈余！”李旭拍拍萁儿的手，低声回应。

心情平缓下来之后，他能在第一时间明白萁儿的意思。人口即意味着兵源和税收，将慕六郡繁华之名而远道来投的百姓再赶走，的确是非常短视的行为。但崔潜和赵子铭之所以坚决要求李旭将流民挡在关墙外，是因为局限于六郡自身的实力，而不是看不到其中长远好处。

“咱们自己家里挤些粮食出来，再让各郡的大户捐献一点。有你这个大总管带头，其他人不敢不捐！”萁儿放在李旭肩膀上的手微微用力。她比李旭更了解那些豪门大族的做事规则。那些人不在乎弱者死活，但也不敢违抗一个强者的命令。至少在更强势的人出现在河北之前，他们不敢。

“这样做，对他们不太公平！”李旭的眼神快速亮了一下，然后又恢复黯淡。他不太想竖立更多的敌人，特别是在强敌环伺之下，来自内部的破坏往往比外界的攻击造成了危害还要大。

“郎君可以跟他们交换！”萁儿一边替李旭捏着肩膀，一边提议。

“我拿什么跟他们交换？”旭子仰起头，惊诧地问。

“你现在是六郡大总管，可以让封他们官职啊！”萁儿笑着回答，“很多散职是不需要出来做事的，也不用支付俸禄，但可以极大地满足人的虚荣心！”

“那不是遍地都成了官儿？”李旭没想到还有这种敛财的方式，眼睛登时张得比鸡蛋还大。

“遍地都成了官，也比他们去帮别人做事强？”萁儿抿着嘴，偷笑。比起刚一起兵就自封为大将军，把两个哥哥都封为郡公，麾下文武动辄拜为将军、郡守的父亲，丈夫的确太不懂得如何做一方诸侯了。“当年陛下就是因为吝啬给人封官，才失去了将士们的拥戴。前车之鉴就在眼皮底下，你又何必重蹈此辙？”

“那样，钱粮就都不成问题！”李旭高兴得一把将萁儿扯过来，紧紧拥在怀内。

“我今晚就下令，把逃难的百姓全放进来。”抱着温香软玉，他觉得内心充实无比。何必把送上们的丁口转给窦建德呢？双方之间的友谊远没到牢不可破的地步！

“郎君可以将他们安排在桑干河两岸，按军屯的方式结寨！”萁儿快速向四下看了看，发觉没有外人，然后笑着在丈夫的怀里坐稳。

“对，我拨一部分兵器过去，让他们结寨自守。”解决了一个大难题后，旭子的心思愈发灵活，“靠别人不如靠自己。突厥人不过是些牧民，没什么可怕的。如果手里有刀还不知道反抗，谁也救不了他们！”

“嗯！”萁儿点头，脖颈弯成了一个曼妙的弧线。

那道弧线，吸引了旭子的所有目光。他轻轻地低下头去，用额头抵住妻子的脖颈，尽情地从其中汲取柔情与温暖。

在风雨到来时，两只鸿雁比翼而飞，总比孤孤单单一只更容易冲破苍穹。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五 上)

第二天上午，李旭命令所有在博陵的文武官员到大将军府议事。这是他自罗艺撤军后第一次兴师动众，因此令很多人感到措手不及。

“又发生了什么大事儿？”匆匆赶来的官员们面面相觑，同时在心中涌起一股不祥的预感。在这兵火纷飞的混乱年代，即便是天上突然掉下石头来不足为怪。况且倒霉的六郡还夹在窦建德和罗艺两伙大强盗之间，更甭指望能过上消停日子！

出乎众人意料的是，李旭开门见山先给了大伙一个惊喜。他宣布根据近期大伙在保卫六郡的战斗中的表现，对吕钦、张江、赵子铭等一干武职以及和崔潜、张九艺等一干文官进行嘉奖。但作为奖品发下来的不是金银细软，而是大隋先皇时代开始试行，可供拥有者光耀门楣的散官衔。

吕钦、张江赵子铭三人战功卓越，所以被冠军大将军李旭推举为归德将军、元糜将军和怀化将军。这三个职位都是从三品，名义上仅仅比李旭的冠军大将军小了半级。其下时德方、周大牛、王须拔等人，依照功劳授予四品到七品五散职不等。

崔潜、张九艺二人先是毅然拒绝了幽州方面的拉拢，后来又倾力帮助军中筹备物资，参与防守城池。因此被推举为银紫光禄大夫和正议大夫，荫一子为正九品儒林郎。其下文官二十余人，被授予从四品到从七品文散职不等。

还有若干临战有功将士，分别授予云骑尉、建节尉、御武尉等勋爵。如有疏漏，皆可由其上司申请补报。

虽然这些赏赐需要上报江都，等待朝廷斟酌后才能兑现。但众人心里都非常清楚，所谓朝廷，早已无力插手地方上的事务。裴、虞等人对罗艺这种自封的大总管都不敢否认，当然更不会驳李旭这个“忠臣”的面子！

“末将多谢大将军提携！”升了官的武将们兴高采烈，一起站出来，肃立称谢。

“大将军提携之恩，卑职永远铭刻五内！”文官们跟在武将身后，长揖到地。

严格来说，散官只代表着一种荣誉。博陵军和六郡中并没有相应的职务与其对应。府库中也不会再多支付一份俸禄出来给众人。但拥有相应的散官职位的人，身份却不根据实际职务的变动而变化。如张九艺如今的正职为的博陵郡守，散职为正议大夫。则意味着即便他不再做郡守，也可以凭着正四品的散职，与尚在任的郡守崔潜平级论交。一旦其家中有事，地方官员必须小心翼翼地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上奏到最高职能部门备案，而不能像对待平头百姓那样信手揉捏。如果张家觉得地方官员办事不公，也可以凭着散官的告身求见大将军李旭，甚至当朝的某位重臣，将家族所蒙受的冤屈告到皇帝耳朵里，当着文武百官的面儿讨还一个公道。

更进一步，对于博陵军中和六郡官府内很多像方延年、吴启岫这种寒门出身的士子，得到了一个散职，相当于改变了他们的门第。从此，地方上的大户再不能对他们冷眼相看，无论这些旧豪强们是否情愿，都必须接受他们新晋士族的身份。

因此，众文武对李旭的感激发自内心。大伙都觉得为大将军卖命着实不冤枉，虽然将来的前程尚不明朗，至少眼前的利益大伙该得到的他丝毫都没亏欠。

当然，也有极个别人觉得李旭过于吝啬，只惠及了很少数他看得见的亲信。很多地方官吏虽然没有像崔潜、张九艺那样竭尽全力维护六郡，但职责范围内的事情一样也没少做！那些事情看似简单，但非常琐碎。大伙忙忙碌碌好几个月，没功劳也该念一份苦劳。不能授个五品、六品散职乐和乐和，至少也该授个八品、九品安慰安慰。总不能眼看着别人一路加官进爵，他们却只能站在道边上吃土。

“散官之作用，乃加文武之德声。涉及秩序尊卑，所以李某断不敢滥授！”待众人都退回自己的原位后，李旭从帅案后站起身，笑着解释。

“理当如此，眼下朝廷虽然式微，我等毕竟都是正途出身，凡事要遵循章法，不能效仿那山贼出身的窦建德！”早就跟李旭暗中通过气的张九艺赶紧站出来，高声响应。

虽然同为地方割据势力，博陵六郡的官员们却非常瞧不起自己的邻居窦建德。后者目前已经自己封了自己长乐王，河间大总管，麾下大将军、国公、郡侯也是一划拉一大把。这种封官方式不但没有被大

隋朝廷承认的可能，也导致窦家军管辖范围内官员告身急遽贬值。当然，如果窦建德将来能坐了天下，那是另外一种说法。可从目前情况看，这种可能并不比李旭成就大业的机会多多少！

“古语云，励民以官爵，可使位高者尽其心，位卑者知进退。若恣意相授，则滥也！”右司马、定远将军时德方也从队列中站出来，赞同张九艺之见。

“说得轻巧，反正你们两个都有散职在手了！”有人在肚子里暗自腹诽，酸味从脚后跟一直冲到脑门顶。如果不是官帽的料子够厚，其头发上的烟都能直接漏出来。

但李旭显然没打算让他们失望，待张、时两个把场面话说圆，笑着点了点头，继续道：“目前我六郡基础薄弱，执政之重，在于休养生息。所以战端不会轻启，军功不可轻得。地方官吏终日操劳，却难得升迁，实在有失公允。所以，本帅不得不想些其他办法!”

听到这话，很多人心中的酸味登时烟消云散。无论大伙对李旭的态度如何，却都相信他是个言出必行的磊落汉子。他说不吞没众人的功劳，即意味着对功劳不显眼的人也将有所回报。只是这回报的方式与时机，又令人牵肠挂肚了。

接下来，李旭的话却让人刚刚热乎起来的心又直接掉到冰窟窿里。“然，百姓与诸君接触不多，不知诸位平素之劳苦。本帅若动辄授人以官，未免让人觉得咱们是另一伙窦家军。”他苦笑了一下，表示自己实在万不得已，“因此，本帅决定，从今日起，恢复汉制，正六品以下文职散官可以凭捐献米粮而得。所出米粮物资，皆用于赈灾救困。如此，百姓可感念诸位之德，本帅也可明示诸位之功！”

他的话音刚落，底下立刻像沸油中溅了水一样炸了锅。顾不得害怕冲撞了大将军，博陵县尉林全忠第一个站出来，用颤抖的声音追问道：“大将军，大将军可以保证此举能得到朝廷认，认可？！”

以他的职务，本没机会站在李旭面前说话。但今天早上，李旭特意关照过要博陵城内所有文武参加议事。所以林全忠也捞到了一个位置旁听，更捞到了一个做梦也想不到的好机会！

“我本来就有权任免地方之官，况且这次所认捐的又是六品以下散职。不会费朝廷丝毫米粮，又为朝廷招揽了无数忠义之士，朝廷怎么可能会干涉？”李旭点点头，非常有信心地回答。

“那，敢问将军，捐一个六品，六品承议郎需要多少米粮？”林全忠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听上去平静，但所有人都发现了他的紧张。

也难怪林全忠趁不住气，放眼博陵郡内，家业比他大者聊聊无几。但林家是商户出身，祖上没有做过显官的，所以像当年的徐茂功一样，即便再有钱，也与张家、崔家等世代簪缨的豪门无法相提并论。如果在县尉的位置上熬，他再熬上二十年也未必能升到郡丞。但捐一个散职就方便多了，只要李旭的胃口不太大，林家即便拿出三分之一家产，也不会放弃改变门第的机会。

“此事本帅曾经斟酌过，门槛不能设得太高，以免绝了人进身之路。从九品为两百石米，正九品四百石，以后每加一级，米粮加倍！”李旭想了想，非常认真地回答。

这个价格的确不能算高。可若想一下就捐到六品散职位，却也是寻常大户承受不起得数字了。但自从汉代以来，历朝卖官粥爵多为暗中操作，像李旭这般明码标价，并承诺将各买官者所捐献数字公开给百姓，由他们再收买一次人心的行为却从没发生过。

因此无论从那种角度算，出资者都没有吃亏。相反，他们再获得散职的同时，还能收买到一份扶威济困的声望！对于已经把钱财看得很淡的林全忠来说，这的确可谓一笔惠及子孙的好买卖！

不忍机会在眼前溜走的林全忠狠狠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急切地追问：“敢问将军，此事何时可办理，卑职要去找何人办理？”

“明日起，便可在大将军府办理。由赵司马、方长史二人负责！凡我六郡子弟，无论贵贱，愿与六郡共进退者，皆可捐财得官！”

李旭看了看众人，抛出了准备已久的答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五 下)

愿与六郡共进退者，皆可捐财得官！此例一开，无疑在科举之外又增加了一条选仕的渠道。对于已经习惯于彼此勾结起来把持地方的豪门世家而言，这也无异于在他们的特权中又狠狠地割下了一大块。然而，无论是崔家、张家、还是王家，几个跺一跺脚能让六郡晃半天的豪门大户和他们的代言人居然没表示任何反对！

以崔潜和张九艺的聪明和练达，他们不会看不出李旭隐藏在卖官粥爵名目下的另一个用意。但在看到了危险的同时，二人也清楚地看到了这条政策中给自己家族带来的机会。放眼六郡，能像林全忠这样一下子凑出两万四千八百石米的大富豪不会绝对超过三家，其中另外两家恰恰姓崔和姓张！这也就意味着，李旭即将推行的粥爵之策，受益者不仅仅是各郡的爆发户。以那些人的家底，顶多捐到价值一千六百石米的正八品散官，自从七品至正六品这四个级别，除了崔、张这些传统的大户外，其他人几乎没机会也没勇气问津。

比起那些小门小院，豪门大姓更希望有机会涉足官场。他们的子侄中的确不乏身居高位者，但那毕竟是少数几人。对于一个拥有上千户口的大家族而言，每代仅仅有少数几个佼佼者出去做官是远远不够的。而李旭的卖官粥爵之策，等同于在他们面前打开了一条通往仕途的捷径。

散官没有实权，但散官却可以通过活动、打点而转为实职。比起那些刚刚崛起的新锐，传统世家的人脉远非他们所能相提并论。更重要一点是，此刻李旭依旧是大隋的六郡总管，他所授予的散职在法理上无懈可击。将来无论谁人取代了大隋，为了证明自己的取代大隋的合理性，同时也为了安抚地方，必然会对这些散职保持一定范围内的认可。

当然，如果将来李旭能登基坐殿，现在买了他的官更为划算。那相当于从龙之功，地位将随着一代人在朝廷中的地位而长时间辉煌。

所以，对于六郡豪门而言。此刻买了李旭的官，无异于一笔极具前景的投入。有最差情况下为不升不降，也许会如夏天得烟云般扶摇直上，直到高与天齐。

‘正九四百，从八八百，正八一千六……’不止崔潜和张九艺看得明白，很多见多识广的地方官员对机会敏锐度一点儿不比崔、张等人差。自从李旭的话音落下那一刻起，他们的手指就在背后曲曲伸伸。虽然没有将小算盘念出声音来，却给家中的几个儿子早就选好的相应的捐获目标。

‘我家还有一个弟弟，怎么看也不像读书的料！’方延年的眼睛不停转动，算着自己干多长时间能攒够给弟弟买一个九品散职的收入。他现在为正五品长史，年俸两百石。不吃不喝，刚好能为弟弟买到最低级的从九品将仕郎。虽然没有俸禄，但在等级相对森严的大隋，哪怕是最低级的官位也能保证你不受衙门里的帮闲欺负。并且，见官不跪拜的特权是平头百姓做梦也求不来的。双膝顶在地上说话，无论如何也没有站直身体时说得痛快。

看到底下的官员们反应如此热烈。李旭和赵子铭、时德方三人相视而笑。昨天得到萁儿的提示后，他们几个连夜探讨，终于将一个不完善的想法扩展为一个切实可行的政令。对李旭而言，此举并不仅仅是为了筹集安顿流民的米粮，也不仅仅是为了打破世家豪门对官场的垄断。从某种程度上讲，他之所以要推行这条政令，还是为了给六郡豪门一个下台之阶。

乱世已经到来，双方不能永远同床异梦。如今的六郡，离不开李旭和他的麾下的将士，同样也不能少了那些豪门的支撑。如果双方继续保持目前这种虚与委蛇的态度，除非李旭能狠下心来学习窦建德，将治下所有大姓连根拔出，否则，他的内部永远不会安稳。

但那样做，很难说对六郡到底破坏性大，还是建设性大。豪门子弟飞扬跋扈，同时，他们以受过最纯粹的政务熏陶和最完善的谋略、武学教育。如今朝廷对豪门的吸引力已经不再了，各家各姓正忙着找新的依附者。此刻，若能把握住机会让他们全心全意地为大将军府卖命，等同于给老虎添上的翅膀。

眼下李旭的幕府里边以寒门士子和军队悍将为主，所以他不能像当年的刘备一样，以三顾的姿态换取六郡豪强的支持。而出于先前对李旭漠视的惯性，几大豪门即便被罗艺和窦建德逼得直跳脚，也拉不下脸来主动到大将军府投效。卖官粥爵令一下，双方之间便架起了一座桥。豪门子弟可以打着捐赠地方的名义，光明正大地向李旭这里靠

拢。李旭也可以凭着各家的捐献，名正言顺地将一些闻名以久的人才揽入自己麾下。

“敢问大帅，家中若有子侄，想，想捐个武职，能，能否通融一二……”人心永远不会知足，刚得到获取文职散官的机会，立刻有人把目光盯到了博陵军中。

无论是眼下的六郡和将来很长一段时间内的六郡，武将肯定比文官吃得开。这是乱世，乱世中掌握了什么都不如掌握了刀剑好使。这一点，从窦建德和罗艺、李旭等人的崛起过程就能看得出。只是博陵军不像其他朝廷的军队，无法凭借父辈的余荫混进去当官。博陵军内部的晋升标准完全以战功来算，想当官容易，提刀到沙场上拼。哪怕你出身比周大牛当年还低，只要能在数年中连续你砍一百个以上敌人的首级而自己不死，就不愁无法脱颖而出！

“如果仅凭捐些钱财，便可以授予武职。若贼寇杀来，还会有人为六郡而战么？”李旭看了一眼问话的人，回答得像先前准备好的一样从容不迫。

“如今我六郡疲弱，而天下纷乱。必须尚武以自保。必使壮者务于战，老弱者务于守，死者不悔，生者务劝。若能做到民闻战而相贺也，天下谁人敢来侵我。若士皆能凭战而得富贵，还会有谁闻金鼓而匿身？”他微笑着，将古人的智慧与自己的心得巧妙地结合在一起。

当年如果朝廷真的能做到“功名但在马上取！”也不会有那么多人逃避辽东之战。自己之所以这些年来驰骋沙场之上不知疲倦，与陛下一直能以适当的鼓励酬谢自己的战功密不可分。所以，不管将来天下大势如何，他治下的六郡，必须尚武，必须让百姓以家中有子侄从军为荣。让为这片土地流血又流汗的人，永远不再淌下委屈的眼泪。

“主公居然引用了商君书上的文字？”时德方听得心中一喜，猛然抬起头来，目光直直地看向李旭。

他发现，才几个时辰不见，自家主公的眼神中又少了很多迷茫，又多了几分成熟。

仿佛感觉到了众人的瞩目，李旭笑着环视四周，然后继续说道：“为了六郡和各位的将来，我即便不能做到让‘民之见战也，如饿狼之见肉’，也绝不会委屈了麾下的弟兄。所以，我决定，从今之后，非有实战得功者，永远不会被授予武职！”

武职不卖，功名但在马上取。这话说了无数年，终于有人认认真真地让其变成了现实！刹那间，张江、吕钦、王须拔、周大牛等人都挺直了身躯，在众人的羡慕的目光里，高高地抬起了头颅。

他们不是兵痞，他们是这片土地的保护者和乱世中安宁的缔造者。如果没有他们，所有繁华都将成为过眼云烟。

仿佛没看见张江、吕钦而周大牛眼神里的激动，旭子顿了顿，继续道："非但武职武勋不可通过捐赠获得。并且，自即日起，从九品陪戎副尉以上军职一概授地五十亩，可转卖，亦可租赁于人。武职无论实、虚，每升一级，另外授田五十亩。将士每策勋一转，奖励良田五亩，绢一匹，永不封顶！"

"哄！"这下，非但一些低级官吏因为受不了震惊窃窃私语了起来，连一些郡守、郡丞之类的地方官员也按耐不住，迅速加入了讨论行列。今天李旭引用的《商君书》和尊武养士之策，皆出自已经灭亡近八百年的大秦。当年，就是凭着尚武之道，位处于西陲的大秦最终横扫六合，将比土地他富庶得多，人口数量比他高出数倍的山东六国一一荡平。

由汉以降，人们津津乐道的是大秦的快速消亡，却有意无意地忽略了他的赫赫武功。他横扫六合，混同宇内。他北筑长城而收藩篱，令塞上诸胡在秦亡之际，依然不敢南下而牧马！

可以说，如果没有大秦的武功，就不会有大汉的辉煌。更不会让其后数百年，人人以拥有中原姓氏为荣。

文人可以将这一切忽略，但作为武者，李旭却不能不仰慕前辈曾经的辉煌！

"将军养兵之策甚妙！"崔潛犹豫了好一会，终于在身后众同僚的恳请下，代表大伙出来进谏，"但六郡之地有限，而咱博陵将士骁勇，每战因功授勋者都不下百人。因战而得武散职者至今人数已经近千……"

他的意思李旭非常清楚。在乱世之中养军备战，任何有头脑的人都不会反对。但如果养军所需要的资源乃至土地伤害到某些人的利益，他们肯定要死死地捂住自家的口袋。

那不是十亩二十亩，以大隋计算战功方式，每战斩三首则策勋一转。策勋三转则职进一级。用不了多久，博陵六郡的空闲土地将全部落入将士们之手。其他人想要将家业发扬光大，将无土地可买，无佃户可雇！

如果是在昨天，李旭无法解决这个困境。

但今天，他已经找到了合适答案。

“涿郡！”用手一指高挂在墙壁的舆图，旭子大声回答。将所有人的目光引领向长城内外那数万里大好河山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六 上)

在大隋朝的舆图上，地处北部边陲的涿郡是最为特殊的一个郡。其南侧的郡界直抵滹沱水与桑干河的入海口，然后犹如一头饮水的巨蟒般绵延向西北，硕大的身体跨过蓟县、怀戎、内外长城和大片的草原，尾巴一直抵到大漠深处。从最南到最北，跨度近乎一千里。从最东到最西，即便脚程最好的大宛良驹也要跑上小半个月。

但那只是舆图的上的涿郡。事实上，大隋朝向来不予这边塞蛮荒之地以太多关注。由于对塞上诸胡奉行分化瓦解政策，涿郡的西北部以及和它临近的雁门郡北部、定襄郡大部，幅员高达上万里的沃土，一直“暂借”给启民可汗父子避难。

开皇二十年，被自己族人打得寄居于大隋的启民可汗在隋朝君臣的强力支持下带兵北上，路上先后收降了铁勒、思结、伏利具、浑、斛萨、阿拔、仆骨等十余部，得部众数百万。击败昔日的仇敌后，阿史那家族重新在漠北竖起了突厥牙帐，一跃成为东北方草原的霸主。但启民却以“身子骨无法忍耐漠北寒风为由，不肯归还暂借的土地，带领阿史那家族的嫡系部众继续在大隋北部边境内寄居。

如果大隋朝一直保持强盛的话，这种寄居与依附关系，也不会对中原百姓的生活造成太大威胁。但大隋朝却在几年内迅速地衰落了下去。所以“暂借”便成了永远割占！并且，启民可汗的继承人们还不时地派遣部众南下试探，企图趁着中原衰弱之机攫取更大的利益。

李旭今天给大伙展示的舆图绘制于开皇二十年，那一刻，长城外的大片土地还画着大隋的印记。但是现在，李旭名下所控制的涿郡却只有原来的四分之一大小，除了被罗艺强行夺走的四分之一外，另外近一半土地被突厥人作为牧场。

即便是李旭手里所控制的那四分之一，如今也岌岌可危。自从薛家兄弟归降罗艺后，桑干河中游一带便无官军驻扎。突厥人随时可能从长城外和临近的雁门郡杀过来，将那上千里肥得流油的沃土窃为己有。

所以，大将军府推出的授田养兵之策，不打算从其他五个郡再拿走半分土地。桑干河沿岸有大片的无主之田可供大将军府分配。但这

一切的前提是，大将军府有能力守住其治下的四分之一涿郡。其他五个郡的英杰，肯竭尽全力给予大将军府支持。

“突厥人并不如大伙想象的一样强大。如果没有当年咱们大隋的支持，启民可汗和他的家人早就变成了无冢枯骨！”看到众文武脸上的表情惊疑不定，李旭笑了笑，大声解释。

他说的这些辉煌大伙都很清楚。特别是像崔潜、张九艺等世家子弟，还曾经深深为大隋朝的赫赫武功而自豪。但那时的大隋不是现在的大隋，现在的五郡也养活不起一支可以让突厥人闻风丧胆的虎贲铁骑。

“我当年曾经取去过草原。知道突厥人的内部情况。他们看似一个强大的国家，实际上却由数百个部落构成。阿史那家族名义上可以统帅其他所有部落，实际上，一旦他力量受损过大，随时有别的部落准备取而代之！”李旭顿了顿，继续鼓舞大伙的信心。

“这其实和中原差不多！”崔潜笑着在心中嘀咕。杨家在中原，就好比草原上的阿史那。至于宇文、独孤、李、王等高门大阀，实际上对杨家的忠心不比草原上的那些部落对阿史那家族多半点。只不过中原人会把大义、名分等东西挂在嘴边上，而突厥人没有这么多繁文缛节，势力强大之后就直接亮刀子。

“而阿史那家族本身，也不是所有人一条心。当年始毕可汗在雁门关作乱犯上，阿史那骨托鲁就借我之手，狠狠捅了他堂兄一刀！从那时起一直到现在，阿史那骨托鲁所统领的部众一直在濡水、索头河一带，对始毕可汗的位置虎视眈眈！”

这件事博陵军中所有将领都曾亲眼目睹。当年如果不是李旭与阿史那骨托鲁率先达成了和议，突厥人也不会败得那样快，那样惨。而正是凭借着解雁门之危的功劳，杨广才把李旭封为六郡大总管，让他从此正式成为了军中豪强之一。

还有一个当初谁也没有料到的好处是，博陵六郡从此摆脱了对幽州的依赖。这两年博陵军之所以能在与幽州军对峙的同时，还能拥有稳定的战马和生皮供应，也得益于李旭和塞上一些豪杰人物之间的交情。并且，契丹部、奚部和骨托鲁家族与六郡之间不仅仅从事着密切地物资交换，通过来往商人和留守契丹部的王可望，以及契丹大梅禄潘占阳二人之手，塞上的所有风云变幻都没逃过李旭等人的眼睛。

昨日下定决心不舍弃一寸沃土后，李旭便仔仔细细考虑过了六郡和突厥人之间的力量对比。斟酌之后，他惊讶地发现，自己所面临的局势也许并不像先前所想的那样悲观。虎贲铁骑让开了突厥人南下通道的举动对六郡来说是个挑战，但隐藏于挑战背后的，也有一个天大的机会。

李旭以为，六郡文武之所以谈突厥而色变，主要是由于他对敌人不了解。所以，他必须让大伙清楚地看到对手所面临的困难。如果大伙齐心协力将这个挑战应付过去，那么，博陵六郡就不再是四战之地。在它背后，从此会有一个坚实的支撑点，确保大伙进退无忧！

手指舆图，他仔细向大伙分析桑干河流域对整个六郡的重要性。“如果咱们放弃百花山以北的土地，突厥人就会把势力推进到内长城脚下！虽然短时间内能跟咱们相安无事，一旦牧人们在涿郡站稳脚跟，肯定会越过内长城和涞水，把战火烧到上谷与博陵！”

“而如果咱们主动向北发展，突厥人就要考虑用哪个部落来对付六郡！目前距离桑干河沿岸最近的势力为马邑刘武周，他是我的故交，彼此之间都清楚对方的斤两，未必敢主动来招惹我。而涿郡的另一侧为阿史那骨托鲁。他也是我的故交，目前不容于始毕，当然也不会轻易与结仇。剩下的两个人，阿史那俟利弗和阿史那咄苾嗣如果领兵南下，正面应付咱们的同时，侧面还要小心骨托鲁抄他的后路……”

随着李旭的介绍，赵子铭带领数个文职幕僚在涿郡舆图的旁边，又挂上了一张塞外形势图。在这张图上，草原和大漠不再是完整的几大块。而是被详细划分成了奚、霫、契丹、室韦等数个小“国”，即便是突厥，也被详细划分出阿史那咄吉、阿史那俟利弗、阿史那咄苾嗣，阿史那什钵苾、阿史那骨托鲁等数个势力范围。虽然他们彼此之间或者为兄弟，或者为叔侄，但从牙帐所在的距离上，就能看出他们并不是一条心。

如果只凭五个郡的力量去招惹整个突厥，即便李旭说破了嘴皮子，众人也不会被鼓动起太多勇气。但如果以五个郡的力量对抗突厥诸部中的任何一部，六郡地方官员们便立刻勇气倍增。内心深处，他们也一样不愿意主动放弃夹在内外长城之间的千里沃野。他们的族人中，也有不少在博陵军中任职，即将成为授田计划的得益者。

正当大伙的胃口被吊得呱呱叫时，李旭又在烈火之上浇了一瓢油。“据我在草原上的朋友所说，自从前年雁门战败后，始毕可汗就一直卧床不起。眼下他的两个弟弟阿史那俟利弗、阿史那咄苾嗣正为谁来继承大哥的汗位而争执不下，而始毕可汗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又得到了家族中老臣的支持。这两年，咱们大隋内乱不止，始毕可汗却不趁机南下，只假手于刘武装、梁师都这些拿不上台面的小角色骚扰中原，便是因为突厥内部也一样四分五裂。所以，如果咱们能快速在涿郡站稳脚跟，短时间内，根本不不必担心突厥人的威胁！”

这话之中，有一半是实情，另一半则纯属煽动。但巨大的利益面前，没几个人有理智再去分析李旭的话哪句是真，哪句是假。他们只盯着那平整的土地，流着蜜的河流，满眼炙热，满眼痴狂。

“愿意追随大将军收复故土！”周大牛第一个跳出来，带头表态。

“愿惟大将军马首是瞻！”崔潜、张九艺等人也赶紧站直身躯，拱手施礼。

有了这些大人物带头，其他观望者的情绪更高。有心急者甚至巴不得自己也立刻投笔从戎，到军中混个一官半职，也好平白获得那数百亩旱涝保收的良田。至于昨天还被大伙视为悬在头顶上的那把突厥利剑，今天反倒成了吓唬人的废铁，再也没人理会了。

“敢问，敢问大将军，咱们可有足够人手去开荒！”除了被利益晃花了眼睛的人外，地方官员队伍中也不乏清醒者。北平县令杨文轩就是其中一个。他很快就发现了整个屯田养兵计划中的最大缺陷，快步走到议事厅中央，躬身请教。

“我已经命人打开了六郡与河东之间的所有关口，尽快组织河东流民北上到桑干河畔定居！”李旭点点头，微笑着回答。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六 下)

“嗡!”地一下，官员们又开始窃窃私语。李旭对部属宽容，轻易不找茬治众人的罪。这是他的人格魅力之一，也是他的性格弱点所在。因为他不喜欢发怒，所以大伙议政时就没有太多的忌惮。不仅仅是崔潜、赵子铭、时德方等人敢于畅所欲言，其他官吏在涉及到切身利益时，也不忌惮有什么说什么。

众人支持李旭的卖官新政，也认可大将军府授田养兵，保护领土之举为必然。但是，拿河北的米粮去周济远道而来的河东人，这一点就令人心里不痛快了。两地虽然挨得近，可民风差异非常巨大。由于文化传承、地势以及胡汉混杂等诸多历史、地理和现实原因，河北百姓从整体上可以用豪放两个字来形容。燕赵自古多慷慨悲歌之士，这片土地上的人即便在逆境当中，也能迎风挺直身躯，毫无畏惧。相比而言，位于太行山以西，居所四周多为山脉与丘陵的河东人就显得有些小家子气了。特别是经常游走于河东河北两地的太原商贩，整体给河北人的感觉是吝啬、贪婪且胆小怕事，实在不像有担当的模样。

所以，六郡豪杰对于从南方过来的流民可以接纳，包容。对西边走来的同胞却有些发自内心深处的排斥。况且博陵六郡敞开门户接纳河东百姓，等于间接在为太原李家收拾残局。六郡遭受攻击时，李家只派了百十号人过来帮忙，最后还赚了三千子弟走。对于这些淄株必较的贪婪家伙，博陵人凭什么要仗义援手?

听到底下响起了一片置疑声，李旭并没有急于向大伙解释自己的想法。他先示意众人稍安，然后从帅案边拿出一份公函，亲手递向杨文轩，“子思，你来给大伙读一下这封信吧。注意把发信者的名字念出来！”

“属下，属下谨尊大将军之命！”没机会参加昨夜谋划的杨文轩先楞了一下神，然后快速上前，从自家将军手里接过公函。

发信人显然没有读过几年书，并且很可能出身行伍，这两点，从其字迹的间架上就能推断得出来。但杨文轩没时间点评发信者的一笔臭字，他的目光刚刚与信封接触，就牢牢地被写于公函外边的地址给吸引了过去。

他捧在手里公函是来自柏仁县，那个弹丸之地靠近巨野泽，是个有名的鸟不拉屎穷地儿。而此刻，该地已经落入窦建德之手。新上任的县令，也就是这封信的书写者唤做程名振，数年前只是个不入流的小蟊贼，一直跟着张金称混日子。张金称死后带人投靠了窦建德，因为作战时狡诈多谋，被绿林豪杰们戏称为九头蛟。

这头食人蛟因为什么改行做了县令博陵众官吏不清楚，但大伙却都知道柏仁就在赵郡的边上。想想转眼之间窦贼就杀到了自己家门口，众人对大将军府的非议声就小了许多。由于出身影响，六郡大总管李旭虽然施政措施向寒门偏斜得厉害，但好歹这个人还可归为讲道理的行列，如果换了窦建德来掌管六郡，很多人家甭说站在这里跟他一同商讨政务，恐怕哭都找不到地方哭去。

“李将军治下王年兄均鉴，长乐王窦公建德麾下柏仁县令程名振顿首……”当着众人的面，杨文轩取出信瓤，将这封格式、称谓错误百出的信朗声宣读。开头几句他还能保持对发信者的轻蔑态度，读到后来，心里越来越不是滋味，语调亦开始微微颤抖。

姓程的不是来套近乎，也不是来炫耀他的文采的。他的确是沉下心来，扎扎实实地向赵郡的盟友讨教治理地方的门道。虽然信写得粗鄙无文，但此人分明没把自己当作一个流贼，而是从内心深处真正把自己当作了地方官员。

“……程某既然为一地之官，当尽一方父母之责。为此，斗胆向王郡守讨教屯田养民之道。上以报答窦公提携之恩，下可面对百姓奉养之德。与贵郡而言，亦可以减少流民涌入。况且柏仁和赵郡仅有一湖之隔，若使灾民如潮，贵郡岂能掘路筑堤，以求在乱世中独善其身乎？”

程县令不愧出身绿林，求人办事的公函也隐隐带着要挟的口吻。但无论是读信的杨文轩还是听信的博陵众官员，谁也没有心思跟对方计较说话的语气。

做一地之官，要尽一方父母之责。这话自古就有，偏偏从一个曾经的土匪嘴里冠冕堂皇地说了出来。它带来的结果不仅仅让人苦笑，还让人从心底感到震惊。

也难怪窦建德的势力膨胀如此之快，光听其麾下一个县令的信，就能猜到他麾下藏龙卧虎！。

对手的强大，无论如何对于博陵六郡不是件好事。然而，更令人沮丧的消息还在后头，趁着杨文轩读信的功夫，李旭命令周大牛等人展开了另一张羊皮地图。不像前一张那样详尽，却胜在笼统直观。只要一眼扫过去，人们可以看清楚博陵六郡周围的其他几方势力的发展状况。

最北边的罗艺拥有燕、柳城、北平、渔阳和小半个涿郡，就像一头豹子在大伙身后随时择人而噬。西北的刘武周发展缓慢，但在突厥人的支持下，此子已经把马邑、雁门两郡和半个楼烦郡囊括在手。正西的李渊南下进展不顺，兵马此刻被暴雨和敌军堵在了鼠雀谷和霍邑之间，前途难测。一旦其南进受阻，少不得会打周边地区的主意。

以上三家实力虽然令人戒备，却还达不到令人恐惧的地步。真正令人恐惧的是窦建德。转眼之间，此人已经把黄河以北，漳水以南的大部分地区打了下来。如今朝廷在河北的势力仅仅龟缩于武阳和汲郡，凭借着黎阳仓的储备和几千老弱残兵勉强维持。

“我记得一年半之前，窦建德被我和杨义臣老将军二人联手逼进了豆子岗！”暂且把程名振引发的话题搁置在一边，李旭指了指加在平原和渤海两郡之间，一个巴掌大的沼泽地带，苦笑着说道。

“养虎为患，朝廷当日真不该将大将军和杨老将军先后调走啊！”受到了震惊的张九艺不住地摇头。如果当日不是朝廷鼠目寸光，硬催着杨义臣回江都任职。老将军也不会突然暴卒。如果当日不是朝廷硬调李旭南下，博陵军的实力就不会大损，罗艺就不会南下。趁着窦建德还没发展起来，李旭就可以像当年对付高士达一样，将其一鼓而擒！

但人世间却没有后悔药可买。朝廷也不会为过去的错误负责。“一个多月前，就在咱们和罗艺打得难解难分的时候，窦建德将势力才扩展到这……”此刻唯一可以为大伙的安全负责的李旭用手继续在地图上画圈，将渤海、平原以及半个河间、半个清河圈了进去。

“一个多月后……”他叹了口气，继续补充，“窦建德就到了柏仁、平恩和武安！如果照这个速度发展下去，不出半年，窦家军就有可能将六郡南边围个严丝合缝！”

“窦家军本是一伙蟊贼，不会那么快站稳脚跟！”张九艺顾不上再装厚重，抹了把额头上的汗，低声反驳。

但这话分明是掩耳盗铃。连麾下一个姓程的小县令都知道尽心尽力为主将而谋，都知道均田养民是发展壮大的必经之路。此刻的窦建德，难道还能继续被当作不入流的草贼看待么？如果他麾下再多出几个程名振，还愁在河北南部扎不下根基？

“大将军绝对不能让姓程的将屯田之策学过去！”衡阳县令王俊义站出来，大声向李旭建议。全然忘记了当年李旭在六郡试行新政时，自己和自己的家人抱着怎样的敌视态度。

他的建议只赢来了几声轻叹。不只是李旭，在座所有人仔细想想，都能明白屯田养民并非是么了不得的屠龙秘籍。无论赵郡太守肯不肯出言指点，窦建德的人只要派遣探子在民间打探上十天半个月，肯定能将此策细节掌握得七七八八。

一个既能攻城略地，又会养民生息的土匪头子，其发展的空间到底有多大，众人已经不能预料得到。可偏偏眼下博陵军疲惫不堪，根本不可能在窦某人羽翼未丰之前将其扼杀！

“在座诸君眼中，河东来的流民都是废物，灾星！”李旭又叹了口气，话语听上去带着股说不出的沉重意味，“可对于窦建德麾下的程某人来说，却是丁口、粮食和士卒。如果今天我们关上河东的大门，将数万流民送到窦建德手中。明年这个时候，就有数万对咱们恨之入骨的窦家军提着刀杀上门来。姓程的所写之信虽然粗鲁无礼，但他那句灾民如潮，却半点也没有说错！”

“属下，属下读书多年，见识居然不如一个蟊贼！”半晌之后，从震惊中缓过神来的杨文轩主动向李旭赔罪。他不敢再置疑李旭用河北的米粮养河东的流民的举措了。程名振在信中说得好，灾民如潮。当着几股暗潮汇聚成洪流时，恐怕什么堤坝都挡不住。

刚刚安定了不到两年的六郡官员知道流民的破坏力强大。不断有外地的亲戚朋友来投奔的他们更清楚，如果自家和窦建德的实力对比强弱调换，那对博陵六郡，对大家伙意味着什么？

“这不能怪你，我最初之时，也想把河东流民拒之门外。”李旭笑着摆摆手，不接受杨文轩的自我斥责，“但今后大伙都得打起精神，咱们的见识再差，也不能被一个蟊贼给比了下去！”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七 上)

自从入主博陵六郡以来，李旭与地方豪门之间的关系一直很尴尬。后者不甚瞧得起他的出身，作为完全凭本事打出功名来的武夫，李旭也不太看得起那些凭祖上余荫混饭吃的家伙。

但今天，双方却第一次找到了共同语言。豪门出身的官员旧吏们第一次发现，原来冠军大将军除了打仗外，还有一定的政治远见。而李旭和他麾下的将士们也第一次感觉到了某些含着金勺子出生的家伙并非一无是处，起码，他们在如何钻政策空子上，比科举出身的士子和行伍出身的将领们聪明得多。

而一旦循官旧吏们将心思用到正地方，其发挥出来的效果令人无法小视。在这些人的帮助下，大将军府的最新治政方案快速得以完善。一些看上去用心善良，实际执行时却很难落到实处的政令被挑了出来，重新修订。一些明显的疏漏和容易引起误解的措施也及时得到了补充。

最后，这套平衡了各方面利益的治政纲领被上谷郡守崔潜亲笔起草，经大将军李旭用印，连夜由官府刊刻数份，以最快速度发放到各郡各县。地方官员们也被严令必须在接到邸报的第一时间，将其中内容晓谕给治下所有百姓。

全部新政可简单地归纳为十二个字，即“授田、安民、尚武、强兵、举士、赏捐”。在大将军府已经试行了一年有余的授田和科举两项善政之外，又增加了由各郡富豪出粮出钱安置流民到涿郡屯垦，对边塞上无主荒田和今后开疆拓土所获田地的分配方案，以及对倾力支持新政的开明士绅进行奖赏等内容。

通过这一套政令，博陵地方势力和大将军麾下将领以及寒门士子们终于跨上了同一列战车。虽然整个联盟的基础并不牢固，但在天下大势没发生新的变化之前，他们将共同对抗各方“英雄”的倾轧。

为了答谢众人的支持，当晚，李旭在大将军府摆下酒宴，款待所有参与议政者。宾主双方在杯觥交错之间迅速将关系拉得更近。一些难得有机会出现在大将军视野内的底层小吏趁着敬酒的机会，委婉地向李旭表达了希望进入军中博取功名之念；某些族中兄弟众多的大户人家，也悄悄地向赵子铭等人递话，试图为自己的族人谋个出身。对

于类似的要求，只要对方提得不太出格，李旭和赵子铭等人按照事先的约定，都爽快地答应安排他们先到近卫营做亲兵。

这个承诺让人非常满意。众所周知，博陵的文官团队一直通过科举与推举两种方式不断壮大。而博陵的武将团队，李旭只能通过战场选拔和言传身教的方式来打造。所以，他的近卫营是整个博陵军最容易得到提升的地方。很多低级军官都是从近卫营走出来的。如果不是近卫营统领周大牛本人一直不愿意外放的话，此人在军中的地位绝不会低于吕钦！

还有人借着酒劲儿提出购买一部分桑干河沿岸的无主荒田。既然李旭已经决定全力开发涿郡了，博陵军肯定会保障那里的安全。捐献钱粮谋取散官，毕竟回报的都是长远利益。而有河水可以引来灌溉的农田，明年这个时候就能收获大把庄稼。

对于这种贪婪要求，李旭也没有拒绝。他答应在安置流民的工作告一段落后，就将没有分配的一些土地拿出来售卖。但购买了土地的人，必须每年在田赋之外再缴纳一笔用于给士兵们添置盔甲武器的开销。大将军府承诺，所需数目不会过于庞大，基本上按每亩每年十个肉好设定。

这个承诺立刻将宴会引向了高潮。每亩每年十个肉好，对于富贵人家而言，那只是平时少杀一只鸡的事儿。但桑干河两岸的无主荒地，他们只要有钱，却可以能买多少买多少。那意味着更多的粮食、仆从和牲口。没有人会拒绝送到家门口的金子。

“为大将军寿！”众人举杯，大声向李旭致谢。

“为父老乡亲们寿！”李旭举着酒盏，笑呵呵地回敬。他现在终于成了名副其实的地方诸侯。去年这个时候作为大隋朝廷的一支劲旅，博陵军不需要地方势力的参与。而现在时移世易，一切可能利用起来的力量，他都不想推给别人。

晚宴结束后，带着薰薰醉意，几个核心人物继续坐在李旭的书房品茶。虽然都喝了很多酒，但大伙却并没有被酒水和阿谀奉承之词的胜利彻底灌晕。新政的出台只是为博陵六郡今后的发展规划出了一个大方向。而六郡是四战之地的现实没有因为某项政令的施行而发生根本改变。一些白天议事时被李旭刻意忽略了的危险正在迫近，甚至在夜晚空气中，大伙都能嗅出山雨欲来的味道。

桑干河沿岸荒田的开发利用是博陵六郡今后发展至关重要的一步。来年的军粮和弟兄们的士气全靠着它。而周围其他势力决不会眼睁睁地看着李旭发展壮大。隋人失其鹿，天下共逐之。无论李旭怎么表白自己只想在乱世中保护一方安宁，在世人眼里，他都是逐鹿者之一。

他既然下了场，就得接受一些挑战，包括一些见不得光的黑招和暗器。这年头，各路豪杰们都在尽力扩张，地方上的人力物力已经被压榨到了极限。他们纷纷忙着攻城略地，以战养战。谁曾经是官军，谁曾经是流寇，此时的行为已经没太大差别。随着城池的频繁易手，战利品会越来越少，而民间会越来越匮乏。如此，相对安宁富庶的博陵六郡也更吸引窥探者的目光。

以博陵军目前的实力和地理位置，想如河东李家那样去攻打京师和洛阳以图先执天下牛耳，无异为白日做梦。远的威胁先不讨论，只要李旭一离开六郡，幽州大总管罗艺肯定会卷土重来。而像李旭一样四面受敌的窦建德，想必也不会放弃为自家开拓一块战略纵深的机会。

李旭和众将也不愿意将辛辛苦苦建立的基业拱手与人。首先，那将对不起将士们为保护家园所流下的血。再者，即便眼下博陵众文武想找个大树去依靠，他们也看不见真命天子到底在哪儿？万一大伙抱错了粗腿，到头来难免一个身败名裂的下场。

放眼全局，如今各路诸侯中声势最盛的是李密。但与瓦岗军交过无数次手的弟兄们全知道，所谓李密将成为天下之主的箴言不过是个大笑话。那个神叨叨的家伙的确非常有才名，并且像个打不死的蟑螂一般屡败屡战，越战越强。可瓦岗军到现在为止，既没有建立起一块可供其长期发展的根据地，也没打过一场具有明显战略目标的胜仗。在李旭潜回博陵的路上，李密得到了裴仁基、秦叔宝、罗士信等一干赫赫有名的武将和数千齐郡子弟的效忠，但转眼之后，他就在洛阳城外被段达给击溃。非但麾下兵马丢了大半，连心腹爱将杨德方和郑德韬都被有常败将军之名的刘长恭割走了脑袋。

其他名气比李密稍小的豪杰中，窦建德肯定难以让人敬服。虎贲大将军罗艺刚刚败在博陵军之手，大伙肯定也不会向手下败将投降。至于河东李渊，他倒是跟李旭有着翁婿之亲，并且人脉宽广。可河东

兵马如今被宋老生顶在了霍邑，留守太原的李元吉又倒行逆施。如果一个月内前线的战事再不见分晓，恐怕李渊非但不能成就大业，连太原老巢都难以保全。

所以，无论李旭是有天子之命，还是只有做一个地方诸侯的福分。博陵众文武目前首要做的都应该是自我保护，自我发展。在向南拓展的空间被窦家军阻挡，而目前还没有力量一边攻打窦建德一边防备罗艺偷袭的情况下，博陵军必须稳住涿郡，并且做好与一切外部力量开战的准备。

周边各势力也许不会大张旗鼓来进攻，但暗地里资助马贼、盗匪，或者直接将士卒伪装成盗匪前来破坏的事情绝对不会少干。鉴于这种情况，涿郡太守人选就得重新考虑。现在的太守是个文官，肯定对付不了蜂拥而来的大小蟊贼。

赵子铭是北上战略的提出者和大力鼓吹者，有心自己去涿郡试一试身手。“涿郡的幅员广阔，真要能发展起来，就等于给其他五个郡建立了后院。到那时候，咱们就有了一个着力点。进可徐图中原，即便一时受到挫折，也有广阔的空间可供弟兄们修养！如果大将军不嫌子铭粗鄙，子铭愿为将军守此宅院！”

“由你来坐镇涿郡，肯定能让大伙放心！”李旭点点头，微笑着回应，“但秋收结束后，咱们博陵军就要大举征募壮士入伍。在新兵训练和将士调遣诸事上，我和张江、吕钦肯定忙不过来！”

赵子铭的长处在军务，但涿郡在今明两年，发展的侧重点却是民生。所以李旭不想让自己的一条臂膀去做力不能及的工作。

他需要一个文武两方面均有涉猎，但相对平衡的全才。并且这个人同时还要有一定的权谋手段，能摆平错综复杂的关系。博陵军的战略重心向北转移后，空旷的涿郡为安置流民提供了土地，为士卒提供了奖赏，同时也必将成为传统世家豪门眼中的香饽饽。一个只擅长武略，却没有太多钩心斗角经验的人，很容易在郡守的位置上栽个大跟头。

“时德方人望不足，方延年不擅长安抚百姓。如果派王须拨去做郡守，用不了半个月，他就可能带领麾下弟兄杀到幽州去…”旭子的目光依次从部将脸上扫过，希望找到一个比赵子铭更合适的人选，却发现几乎所有声望足够出任郡守的人都出身于行伍。在行军打仗方面他们

是数一数二的人才，论及治理地方，却未必能比窦建德麾下的强盗头目们高明多少。

“如蒙大将军不弃，崔某愿担当此职！”见李旭的目光游移不定，上谷郡守崔潜站起身，主动请缨。

话音落后，在坐的七个人中至少有四个悄悄地皱起了眉头。从能力上讲，崔潜的确是最佳人选。此人曾经做过李旭的臂膀，懂得如何领兵打仗。有受过纯正的权谋教育，擅长与各种各样的人打交道。更重要的一点是，去年的屯田养民工作便是以上谷和赵郡为主。作为亲身参与了整个屯田过程的指挥者，崔潜拥有别的弟兄无法与之相比的经验。

但是，他的忠诚度却非常让人放心不下。在家族和公事之间，崔潜会本能地选择自己的家族。虽然在罗艺入侵之时，博陵崔家果断地拒绝了幽州方面的拉拢。但将来再有其他人拉拢呢？作为博陵军的后院掌控者，他会不会在众人背后放火？

“退之出任涿郡太守，正合我意！”不等弟兄们作出更多的暗示，李旭笑着答应。“我给你五天时间安排一下家务，然后你就可以启程前往涿郡。郭太守年纪大了，刚好回来接替你的上谷郡守职务。此外，我再拨五千士卒和你同行，涿郡地方特殊，太守不仅仅是文官，屯田和守土两方面都要管！”

“我只需要一天时间准备，后天便可以启程！”被突然重归的信任所震惊，一直期待着李旭给出答案的崔潜大声回应。“那边天冷得早，中秋之前，所有事情必须走正轨！”他听见自己的声音在颤抖，却努力将身体站得笔直。

“退之去了之后，把涿郡的治所挪到怀戎去。沿内长城到桑干河，多设置些烽火台。如果遇到危险，你只要点燃烽火，我三天之内就会六郡之兵赶去援救！”李旭也没想到自己和崔潜还有再度恢复默契的这一天，上前拍了拍对方的肩膀，笑着叮嘱。

他的身材远比崔潜高大，一靠近，登时将对方笼罩在阴影之内。崔潜笑着向后退了半步，然后叉手肃立，以军礼向李旭承诺：“末将定守住怀戎，不教任何来犯者跨过桑干河半步！”

话说完了，他才发现自己身上穿的是文官袍服。忍不住轻轻笑了起来。

“恭喜退之！”众弟兄一同微笑，将一股柔柔的暖意，送入彼此的心中。

那一刻，在男人的心中，流淌的不仅仅是铁和血。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七 下)

走在回家的路上，涿郡太守崔潜的心情依旧无法平静。他没想到自己还有重新掌握军权的这一天，更没想到李旭居然毫不犹豫地将五千兵马和一郡之地交到了自己手里。回忆一下当年自己的家族在李旭出来乍到时所犯的那些错误，他就愈发感到惭愧。换了别人在博陵主政，此刻崔家肯定是重点被压制对象。只有李旭，只有这个平时看上去大咧咧但在关键时刻很少马虎的李旭，在他犯了错后还能量才而用。并且一旦他有了些许功劳，立刻毫不犹豫给以提拔。

他是博陵军中第一个民政军务一手包揽的地方官员。虽然又要短暂地离开决策核心，但所拥有的权利和所担负的责任，几乎超过了李旭身边的所有其他兄弟。甚至可以说，李旭把博陵军的未来交到了他手里。如果他崔潜不能为众兄弟走出开疆拓土的第一步，博陵六郡的发展也就到了头。反之，如果他崔潜把这一步大大地迈了出去，博陵军的前途将不可限量。

"崔兄此去任务艰巨！"张九艺骑着马从背后追上来，与崔潜并络而行。军中其他核心人物都是跟李旭一道来博陵赴任的，所以宅院都集中在大将军府周围。只有他和崔潜两人的家原本就位于博陵城风水最好的地段，也就是地方望族的聚集区。

"无论多艰巨，我都只能进不能退。那是咱们六郡的后踵。要想将来有所发展，后踵必须站得稳。否则，真的要像大将军说得那样，用不了多久，连窦建德都敢欺负上门了！"崔潜稍微放慢了些马速，笑着跟张九艺解释。

最近一段时间风云巨变，二人心中都有很多感慨。但出于所在位置的敏感性，他们本能地保持了彼此之间的距离。

李旭治下只有五个半郡，其中博陵和上谷都算比较繁华的。如果最繁华的两个郡守相互勾结，将严重威胁到六郡大总管的地位。所以，即便李旭不怀疑二人图谋不轨，张、崔二人和他们的家族也会尽量避免给人留下话柄。但今天，崔潜和张九艺两个却暂时抛开了平素的那些忌讳。他们的心还被刚才那一幕温暖着，急需有人能分享自己的感受。

“是啊，如果被窦建德比了下去，咱们的脸真的没地方搁了。他原来只是高士达麾下的喽啰，连咱家将军的一个小指头都比不上！”张九艺轻轻摇头，满脸感慨。

时势造英雄。乱世里，有兵有刀的就是王。不管原来是扶犁的还是赶车的。反倒是簪缨之家，掉过头来成了别人案板上的鱼肉。刀子剁到身上还不能挣扎，否则会被剁得更狠更烂。

“你还别看不起他的出身。姓窦的麾下人才不比咱们这里少。光那个程某人的眼界和心胸，就能把咱们这边很多人比下去。若是不知道他的底细，谁能想到他原来是个山贼！”提起窦家军的发展，崔潜亦是满怀感慨。正是因为这个对手的快速崛起，才促成了六郡内部的空前团结。如果没有窦建德和他麾下县令那封信，真不知道大伙会不会尽心支持李旭的新政。

“他心胸再广也比不上咱家将军！”张九艺悄悄地把话题引到自己想表达的方面，“说实在的，我今天真没想到你敢主动请缨。更没想到大将军眼睛都不眨就答应了你！”

回头看了看已经隐入夜色中的将军府，崔潜面带微笑，“我也是赌一次。我相信大将军的心胸和为人！”

“想当初，咱们几家真是看错了将军！”

“不是咱们几家中的老人看错了，是世道变了！”崔潜又向后看了看，压低了声音回应。“咱们几家的老人当初谋划赶走他，不过是欺他根基浅。其实咱们这些人一直所看重的根基，未必真如想象中那么牢靠。人家平素尊重咱们，不过尊敬咱们祖上做过的那些事情。而现在这世道，如果你自己没本事，就像趴在一堆金子上睡觉的猪。祖上的余荫再厚，早晚也有被挥霍尽的那一刻！”

说到这，他抬起头，仰望漫天的星斗。“而真正有本事的人就不同了。他们站在高山之上，伸手便可以勾到天空。想摘哪颗星星，尽管伸手去摘便罢。不受什么限制，也没必要看任何人的脸色！”

“这就是退之今天主动请缨的原因？”张九艺笑了笑，明知道对方口中有本事的人是谁，还故意刨根问底。

崔潜收起笑容，郑重点头。“九公子可记得一句古话？乱世之时，不仅仅是君择臣，臣亦随时准备择君！”

“退之说得是，张某今日也有同感。”向来勇于藏拙的张九艺轻轻点头，“我观天下英雄，能像咱家将军这样身经百战，纵横沙场数载难逢敌手的帅才几乎没有。难得的是他还能虚怀若谷，不骄不燥。即便一时被触了逆鳞，也能容人把话说完。甚至能包容暂时与自己政见不合者。祖上曾经说，一个人的心胸有多宽，他的成就便有多大。将军能把咱们六郡的豪杰都包容进去，他就能在六郡站稳脚跟。如果将来他心胸能包容整个天下，咱们这些人也能跟着重现祖上辉煌！”

祖上的辉煌，这恐怕是每个豪门子弟从生下来便被灌输的。所以每每被提起来，都会令人血脉沸腾。但崔潜的血却没有被张九艺的话所点燃，“我之所以死心塌地为中坚谋划，不光是看好他的未来！”微笑着摇头，他低声说道。作为经历过一番沉浮者，他才真正了解眼前机会有多可贵。

“这个我知道，退之是个恩怨分明的汉子！”张九艺摆手，做出了一幅了然于胸的模样。

“也不光因为当年他明知道几家欲推我为博陵之主却依旧能放我一条生路的缘故。”崔潜继续摇头，“我追随他，是因为他这个人不但能共患难，而且能共富贵。这天下英雄，能做到前一项的人比比皆是。但你记着我今天说的话，能共富贵者，一个巴掌就能数得完！”

李将军是个可以共患难，也可以富贵的人。虽然眼下他的发展前景并不明朗。得出此结论的不止是崔潜一个，当十二字治政方针及新任涿郡太守人选的消息在大街小巷之间传遍后，几乎大多数六郡英杰都认定了这个道理。

他可以共患难表现在其昔日对李渊、对张须陀这些恩人的态度，以及对麾下弟兄的包容上。而其可以共富贵，则表现在他肯将已经到手的利益以及尚未到手的利益，摆到明面上开诚布公地和所有人分享。至于这些过人的表现是故意做出来给大伙看的，还是出自本性，没有人愿意去深究。一个做事讲究规则，懂得自我制约并容纳别人意见的主公，总比那些一意孤行，心中只容得下自己的独夫更让人放心。至少，大伙在替他卖命时，不用担忧背后被他捅上一刀。

而大伙给予李旭的回报则是，成袋成袋的米粮，成堆成堆的铜钱和高涨的信心与热情。卖官鬻爵的事情得到了民间大力支持，短短半个月内，就有三个正六品，五个正七品和二十几个正八品的散职被大

富之家买了去。其余像正九品儒林郎，从九品将仕郎这种只有几百石谷子便能换回来的小官帽，更是卖到一个令人目瞪口呆的数量。很多人并不在乎自己所买的散职到底有多大，将粮食运到指定地点后，拿着写上自己名字的告身转头便走。他们要的只是一个身份，或者说，他们梦寐以求的是官府对自己并不比传统豪门子弟矮半头这个事实的承认。

比卖官鬻爵更令百姓欢迎的是那个尚武令。毕竟这年头很多人家里没有什么存粮，他们唯一能出卖的就是自己的勇气和力量。而博陵大总管的尚武令给了他们一个比较公道的价格。斩首三级可策勋一转，策勋三转升官一级。一转勋为五亩地外加一匹绢，一级官为五十亩地，也等于普通士兵只要在多次战斗中杀死总计九个敌人而自己活了下来，就能得到六十五亩地和三匹绢。这个数量的田地和财帛虽然不能保证他一跃成为富豪，但至少能保证他自己和身背后的家人能够永远衣食无缺。

况且，随着财富而来的还有别人的尊重，文职散官可以买卖，武职却无论实散都只授不卖。同样是九品芝麻官，腰里别着把横刀者与头上戴着软帽者相遇，持刀者的下巴简直可以翘到天上！

因为，他们拥有富贵靠得不是财富，不是祖上的余荫。他们靠得是自己。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八 上)

河北民风本来就很强悍。百姓们血管里缺乏的不是勇气，而是官府对这种勇气的认可。秋收刚一结束，设在博陵大总管治下各郡的募兵点便挤满了人。其中不乏正当壮年的彪形大汉，也有一些年龄已经过了四十，腿脚都不慎灵便的老弱试图混进军营谋口热乎饭吃。

为了确保博陵军的战斗力，几个募兵使严格执行了事先制定好的条例。本着宁缺勿烂的原则，他们在应募者之间仔细挑选。年龄看上去太大和太小的都被劝退回家，没有左邻右舍证明其来历的拒绝接纳。家中只是独子的且父母年事已高的也被严禁入伍。战场上刀箭无眼，一旦独生子战死，等于断送了一家人的希望。

在大肆扩军的同时，涿郡的开发建设也紧锣密鼓地展开。由于资源充足并且人事配备得当，流民的安置工作进行得非常顺利。第一批流民到达桑干河畔之后，立刻在各地抽调来的屯田使的组织下，拣风水上吉的开阔地修筑简易住宅。新建的民居以木制框架为主，而涿郡四野里大树极多，可以就地取材。是以，几百栋住宅几乎在两个多月时间内便搭建完成。随后，组织者再根据去年在涞水、易水和沠水两岸屯田所积累下的经验，带领流民们于所有宅院的最外围用湿土筑一圈高墙，这样，一座可安置数千百姓的堡寨立刻横空出世。

为了应付可能发生的异常情况，每座堡寨都只有一个大门。在大门两侧和高墙的四角，用磨光了的石块继续搭建碉楼。所有堡寨沿着桑干河两岸一字排开，彼此相距不超过二十里。如果一家堡寨受到攻击，只要它在被攻破前点起狼烟，临近的堡寨会接力将警报传下去。半日之内，接到警报的驻扎在怀戎的博陵军就会赶往出事地点。除非来袭者打算和博陵大总管李旭彻底翻脸，否则，他们只能灰溜溜的撤退。

前来桑干河两岸定居的不仅仅是无家可归的流民。一些眼光长远的富户，也通过购买土地的手段将家业的一小部分迁移到了涿郡。虽然他们只是在做前期试探，但豪强们的组织能力和财力都非常惊人。几家大户独力就能修建一整座村落，规格参照安置流民的村庄标准，防御设施却远远超过前者。按照崔潜估计，普通马贼袭击一个移民村落，在双方都死拼到底的情况下，大约要付出一百到两百条人命为代

价。而马贼们袭击大户人家的简易庄园，虽然其比博陵、上谷一带的庄园已经粗陋了十倍，从开始进攻到完全攻破它，至少也需要付出三天以上时间和二百条以上人命。

随着移民的增多，往日萧条破败的怀戎城也渐渐热闹了起来。冒险往来塞上赚血汗钱的商队本能地选择了将此城作为一个中转站。贩往塞外的茶叶、瓷器、漆器、麻布在城里囤积，由塞上返回来的皮革、羊毛、干肉也由此分散转手，再贩往中原各地。

当然，这些交易还维持在小打小闹范围。大宗的货物走的还是传统的蓟县、密云、燕乐通道。但罗艺所征收的税和厘金超过涿郡这边三倍，冒险走了一趟怀戎的商贩都发誓说明年绝不再走幽州。

崔潜却不敢把明年涿郡的税赋赌在商贩们的承诺上。今年大总管府开发涿郡，无论投入多么巨大，都有卖官鬻爵的收入来支持。但民间的盈余财富早晚有被吸纳完的一天。而流民从安顿下来到能给地方上缴田赋，至少需要一整年的时间。为了不导致寅吃卯粮的窘迫情况发生，他借着以工代赈的名义，将一部分无须参加修建堡寨工作的流民组织起来到山上伐木、开矿。所得的木材、矿石统统运到城里，以极低的价格出售给来往商贩和当地百姓。一些胆大的商贩看到机会，趁着落雪之前将木材和矿石运到了博陵、恒山等地，又赚了一笔意外之财。

商贩们的运输能力毕竟有限。绝大部分砍伐下来的巨木和开采出来的矿石都囤积在了怀戎城内。鉴于这种情况，博陵大将军府从各地征调了一大批工匠前往涿郡，就地建立作坊，为军队冶炼铁块、打造兵器、铠甲。

一切都按部就班发展，预计中的挑战也接踵而来。入冬之后，崔潜送往博陵的公文中，开始出现马贼的字样。这些家伙先是在斥候的羽箭射程范围外打***，然后慢慢开始追杀落单的斥候。最近，他们已经试探着攻击几个距离怀戎县城相对较远的堡寨。虽然由于博陵军的及时赶到，马贼们并没有得手。但针对涿郡的攻击已经有越演越烈的味道。

“那些人不是马贼！”王须拔放下涿郡用八百里加急送来的战利品，低声向众人提醒。

他出身绿林，在未被李旭招安之前，常年在河东、河北、幽州三地劫掠，跟各郡官兵都有交手经验。因此，判断颇具权威性。听到他发言，众人立刻停止了议论，把目光投射了过来。察觉到同僚们眼神中的狐疑，王须拔笑了笑，指着地上的铠甲解释道：“当年我和老郭在道上混时，麾下弟兄谁敢用这种货色，我先把他吊起来暴打一顿！”

公文到达后，大伙的心思都在围绕着崔潜在信中介绍的情况而旋转。唯独王须拔一个人把心思放在了涿郡弟兄从敌人尸体上扒下来的铠甲兵器方面。因此，其得出结论的渠道也独辟蹊径。

众人仔细看去，发现来犯者的铠甲的确与博陵军迥然相异。博陵军的士卒装备延续大隋边军风格，主要兵器为横刀、弓箭。防具为皮盔和叠缀式皮甲，关键部位可以安插铁条增强防御力。而崔潜送来的战利品当中，三具皮甲都是由整块的生皮缝制。前胸后背光滑如镜，关键部位上还用老弦缝了几个口袋，里边塞上了厚厚的柳木板。

“这东西是简陋了些！但对羽箭防护力很强！”赵子铭不愧为军司马，一眼便从两种铠甲制式上看出了其防护力的强弱。在博陵军中，关于板式铠甲和叠缀式铠甲哪个防御效果好的争议也一直存在。但在目前工匠们的水平所能达到的范围内，通常认为叠缀式铠甲对于羽箭的防护力好于整块生皮制造的硬甲。并且穿在身上对人的灵活性影响也小，不会妨碍弟兄们在战斗中的动作。

但是，来犯者的铠甲去除了袖子，又在胸前装上了木板，则在一定程度弥补了板式铠甲的缺陷。手臂的目标小，受羽箭伤害的几率远小于胸口。而柳木板不但能防御羽箭，并且能在一定程度上减轻枪刺刀砍造成的伤害。

“赵司马误会了我的意思！”王须拔听赵子铭感慨对方能因陋就简，连忙笑着摇头。“我是说，当马贼的要有当马贼的觉悟。千万别拿自己当官军。这种甲胄，的确将被羽箭射伤的可能降到了最低，但重量也增加了一倍。当马贼讲究的是来去如风，能减轻所携带的重量就要尽力减轻。我和老郭混绿林时，无论手头宽不宽裕，骑兵的甲胄都以轻便为目的。带百骑以上的大头目都不会穿重甲，何况是普普通通的小喽啰？也不是我不爱惜士卒，你想，穿着这么厚的皮甲，再加上几块木板。防护力是提高了，可重量也增加了十好几斤。一旦官兵追过来，他穿着这么重的东西，他怎么跑得过人家！”

众将领哑然失笑。所谓干什么熟悉什么。在王须拔面前装马贼，可不是在祖师爷面前耍大斧子么？“须拔，你说说看，敌人应该是谁假扮的？”片刻后，李旭收起笑容，询问。

“还能有谁。咱们周围，最注重防御力就是虎贲铁骑。如果不是怕被咱们看出来落个不守信用的恶名，我估计姓罗的恨不得把铁具装给他麾下的喽啰套在身上！”王须拔撇了撇嘴，大声回答。

“可不是，如果把木板换成精铁板，再安上两个袖子，和虎贲铁骑的具装有什么两样！”赵子铭一边笑一边摇头。也就是虎贲大将军罗艺才会被名头所累，只敢偷偷摸摸地下黑手。换了刘武周和其他突厥部落，估计把旗子一卷便会杀过来。只要不被当场抓住重要人物，过后打死不承认便是，反正李旭暂时无力主动挑起战端。

“如果真是虎贲铁骑的话，退之那边兵力就稍显不足！”吕钦皱起眉头，担忧地提醒。

李旭想了想，认为短时间内双方正式撕破脸的可能性不大。“罗艺夏天时没在咱们这抢到军粮，补给肯定成问题。涿郡的村落刚刚建立，里边也没他急需的物资。他之所以这样做，是不想让咱们顺顺当当地发展。所以，整个冬天必然是骚扰为主，真正拉下脸来跟咱们宣战估计得明年夏收！”

“其他人估计也是存的同样心思！”赵子铭接过李旭的话头，继续补充。“屯田、种地、开荒，这些建设性的事情太繁杂，北边的人谁也没心思去干。但咱们把庄稼种好了，到该有收成的时候，他们就都闻见麦子的味道了！”

张江最痛恨这种不劳而获的行为，冷笑了几声，说道：“哪有那么便宜的事。敢伸手，咱们就先打断他的狗爪子！”

赵子铭轻轻摇头，“不是打不打，而是怎么打的问题。桑干河两岸地势平坦，真的和虎贲铁骑对上了，以咱们现在的实力，没有任何胜算。即便对手不是幽州军而是突厥人，咱们也只能被动防御。他们马多，跑得快。咱们这边虽然建了一些堡寨，但短时间内，根本形不成整体防线！况且一旦大军都被吸引到涿郡，我估计其他人也会动歪心眼！“

眼下形式和几个月前相比又发生了非常大的变化。八月初，就在博陵六郡忙着安置流民的时候，河东兵马沿小道杀至霍邑城外。守将

宋老生欺太原兵远来疲敝，引三万大军出城决战。李渊先命令刘弘基带领本部兵马埋伏在城东南的霍山，李世民带领绕到城南，自己带大队兵马于霍邑正东立营。然后，命令李建成上前诱敌。

宋老生看到李建成只带了数千骑兵，立刻上前痛击之。李建成本打算依照既定作战方案且战且退，结果不小心被被击成了溃军。宋老生奋力追杀，一直杀到李渊营前，冲得李渊帅旗摇摇欲坠。就在危机关头，刘弘基提前从霍山杀下，击垮宋老生侧翼。隋军见势不妙，赶紧后撤，途中又被李世民死死拖住。半个时辰后，太原兵将隋军团团包围，宋老生支撑不住，从李世民身边杀出一条血路，逃向霍邑。刘弘基纵马急追，在霍邑城墙下冒着守军的箭雨阵斩宋老生，将此战完美结束。

随后，太原军攻克绛郡，俘虏陈叔达。接着，龙门巨寇孙华引部众两万人归降李渊。冯翊大守萧造见太原兵滚滚而来，吓得不敢抵抗，直接开城投降。紧跟着，李渊听从部将建议，绕过曲突通重兵把守的河东郡，从冯翊杀向京师。

九月，太原兵攻克永丰仓，开仓募兵。李婉儿率领王屋山群雄西进，与李世民会师于渭北。李渊从弟李神通、巨盗何潘仁、李密的叔叔李仲文、李渊的另一个女婿卫文振从关中各地挥师向东，与太原军同向京师附近聚集。

别人那里势如破竹，而自己这边捉襟见肘，不由得令博陵上下心急如焚。可偏偏罗艺在背后如附骨之蛆，窦建德和刘武周一前一后流着口水。

如果李旭能早入主博陵一年，也许他的处境就不会如此尴尬。如果李旭有河东李家那样强的人脉，也许他早已杀出了六郡。

但那些都是如果。事实上，他只能一步步，一点点积累实力，在接踵而来的挑战中缓慢发展。

他个人和六郡的先天条件就是如此，若欲突破头顶上的天空，还需要更多的机会和更长的时间。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三章 扶摇 (八 下)

路是一步步走出来的，兵也是一点点炼出来的。无论对李渊的好运羡慕也好，对罗艺的阴险嫉恨也罢，博陵六郡所面临的问题，还需要六郡自己也解决。

关于如何面对虎贲铁骑，李旭没有任何把握。但好在决战还不会马上展开，他还有一点点准备时间。对策就是以战代炼，通过一场场小规模的冲突，为将来的大战培养合格的士卒。

仔细想了想眼下的困境，旭子作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这么等下去也不是办法，咱们只能边打边练兵！反正最近各郡的事情不多，从明天起，须拔，你带博陵军的所有骑兵去涿郡巡边！”

“遵——命！”王须拔先是一愣，然后拖着长声回应。(ngzw文学网买断作品，请勿盗贴)

“只怕那样会引起周边势力的不安！”时德方皱了皱眉头，大声提醒。他不建议博陵军过早地展示实力，韬光养晦，在某种程度上是眼下博陵必须奉行的对外政策。六郡之外谁称王、谁称霸，博陵没必要去管。暂时吃一些小亏可没必要兴师动众。只要将城墙筑得足够高，粮食存得足够多，士兵整训到足够的数量和质量。所有委屈总有得到伸张的那一天。

“那种办法对罗艺和塞上诸胡没用！塞上是个讲究实力的地方。想站得稳，就得刀子硬！”这次，李旭没用采纳时德方的建议。当年在塞外的生活经验让他比任何人都懂得游牧民族的生活习惯，也更懂得在狼群之中如何生存。“咱们手中这些骑兵有三分之二是新兵蛋子，跟当年的博陵精骑没法比。要想让他们尽快形成战斗力，必须先拉出去给对手炼一炼。从这种角度上讲，咱们得感谢罗艺！”

“对，是骡子是马，先拉出来遛遛再说！”张江对李旭的决定非常满意，笑着接下他的话头。

当年张须陀老将军在齐郡，也是边战边练。他通过实战淘汰掉弱者，留下百战老兵，最终成就了齐郡子弟的威名。眼下博陵六郡所处的条件和当年的齐郡不太一致，但物资供应方面，却比当年的齐郡优越百倍。

“你带着方长史去。无论哪里来的盗贼，尽管剿灭！”李旭点点头，双眼继续正对王须拔。“咱们的弟兄，也像你说的那样，以轻骑为主。在防御力方面，咱们博陵军怎么追，也追不上倾大隋举国之力打造的虎贲铁骑。所以，咱们就在速度上做文章，以快打快。看看那些假马贼的行踪飘忽，还是我涿郡子弟的弓马娴熟！”

“属下誓不辱命！”在一片羡慕的目光中，王须拔抱拳肃立。作为加入博陵军不到两年的后来者，能被派出去独当一面绝对是种荣幸。王须拔不敢辜负李旭的信任，在心中发誓一定要给对方带出支铁打的军队来。

“我把近卫营也分一半人跟你过去。里边有些在齐郡就跟着我的老兵，可以帮你训练士卒。还有些地方大户塞到军中捞出身的年轻人，你尽管让他们从小兵干起！”李旭想了想，又继续补充。

这个命令王须拔不完全愿意接受。近卫营的老兵是整个博陵军的宝贝，多年的戎马生涯令他们之中每个人都积攒了足够的战争经验。用做低级军官，绝对有助于整支骑兵的战斗力提高。但近卫营中的新兵，却都是一群娇生惯养的少爷。在李旭身边，他们不敢放肆胡闹。离开李旭的阴影后，肯定会露出爪牙来。而打狗仍需看主人，对了这些犯过错的家伙，他们的上司还真不好办。(ngzw文学网买断作品，请勿盗贴)

想到其中得失，王须拔挠了挠后颈，讪讪地道：“我怕有人吃不了苦。毕竟涿郡的气候比这里冷得多。万一跟马贼干起来，顶风冒雪跑上十天半月是常有的事儿。我和大帅麾下的老兵吃苦吃惯了，但新兵们细皮嫩肉的……”

“练兵么，练着连着就皮糙肉厚了！不听话的你尽管请他们吃军棍，实在调教不了的就遣送回家。反正是他自己不长脸，别怪咱们没给他建功立业的机会”李旭笑了笑，给王须拔吃了一个定心丸。

他倒不觉得少爷兵就一定难以管教。当年在护粮队中，几乎所有人背后都立着一星半点儿靠山。但纵观整个辽东之战，护粮队表现足以让某些经历了多次战斗的老卒汗颜。一个人无论出身好坏都不是决定他成为英雄或者窝囊废的因素，真正决定他命运的，还是他自己的行为。

王须拔大笑，“有大将军这句话我就放心了。谁要是给老子摆谱，老子保证让他后悔出肠子来！”

“你也别掉以轻心。如果明年夏天之前你麾下的骑兵还拿不出手的话，我也会让你后悔出肠子来！”李旭笑着捶了王须拔一拳，将对方捶了个趔趄。

安排好了涿郡的防卫和骑兵的训练问题，他又把注意力放在了治下各地的建设上。除了示弱于人这一点外，时德方所提出的，加强城池防卫和大量囤积粮草的建议还是有可取之处的。在时局还不甚明朗的情况下，每个窥探别人的豪杰，同时也受到其他人的窥探。所以，任何豪杰都不敢让手中的兵力受到过大的损伤。如果六郡能积蓄下足够的战争潜力，打它主意的人就会多一分顾忌。

“信都和赵郡的城池我在秋天时已经着手开始整饬！”赵子铭想了想，低声汇报，“博陵外围有一条滹沱水隔着，城墙反而不急着修！”他犹豫了一下，尽量不看李旭的脸色，“赞皇山和抱犊山上的关卡年久失修，属下建议开春后便进行重建!”

后两个山寨都卡在河东通向河北的必经道路上。因此不用赵子铭将话提醒得更明白，李旭也知道他要表达什么意思。“修吧，包括井陉、恒山一带的城墙。”他轻轻叹了口气，给出了一个明白的答案。

跟河东李家的盟友关系能维持多久，旭子心里一点把握都没有。突然间势如破竹般杀入京畿重地的太原兵让所有人心生警觉。如果李家真的能得了天下，博陵六郡如何摆放自己跟他的关系呢？在几个月之前，这一切问题想起来都为时过早。但现在，却越来越紧迫地摆在了他的面前。

想到这，他又给赵子铭追加了一项任务。“开春之后，你也调遣一部分物资去怀戎，让退之在那里给我起一座行辕。如果罗艺亲自前来会猎，我这个大总管总不能慢了远客！”

‘如果将来真的与太原有交手的一日，也许涿郡就变成了支撑前线的大后方！’旭子心里这样想着，却尽量不把心思让大伙看出来。他不希望那种事情的发生，因为李渊曾经对他有恩。但说起恩情，杨广对他更大，他现在却是外人眼里进攻京师那支队伍的铁杆盟友。

很多事情，已经不是他想不想，愿意不愿意的问题。很大程度上，人是被时势推着前行。所谓时势造英雄，说得未必不是如此情

况。所谓有人能先知先觉，前看五百年，后看五百载，旭子不知道是否属实，但他明白，那种人绝对不是自己。

当一天在忙碌中结束时，李旭感到精疲力竭。做个六郡大总管已经令人疲惫如此，他很奇怪，为什么那么多人喜欢管理全国。除非做了皇上的人都学当今陛下，闭上眼睛对外边的事情不闻不问。否则，他一定会更疲惫，更觉得力不从心。“想是陛下刚即位时，也曾发奋图强过！”一个略带些哀伤的念头猛然在他心头涌起。但转眼间，便为一幅病恹恹，喜怒都不受控制的面孔所取代。

他不知道杨广现在怎么样了。但突然发现自己多少理解了杨广那种看上去异乎常人的性格。想必做皇帝，需要一个非常坚强的心智吧。能对着自己最亲近的人说假话。能不在乎自己的恩人、家人、朋友、旧部。只要对方档了自己的路，就随时举起手中的钢刀。

在最近广为流传的一份来自瓦岗军的檄文中，杨广当年曾经害死了他的亲哥哥。毒死了他在病中的父亲，强暴了他自己的继母和妹妹。逼死了他自己的弟弟，堂弟、侄儿、表叔还有外甥……

历数了杨广的十大罪行后，李密的记室参军祖君彦檄文中总结道：罄南山之竹,书罪未穷;决东海之波,流毒难尽！

檄文中所列举的种种罪行，旭子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但是，他却清楚地知道，今天自己回到卧房后，要面对的妻子姓李。

那是唐公李渊的女儿。而他白天刚刚命令赵子铭加强对河东的防备！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一 上)

屋子里依旧亮着灯，窗纸上淡淡的身影令人打心眼里感到暖和。旭子知道萁儿正在等着自己。这种等待从两人成亲后不久便开始，慢慢已经成了一种习惯。萁儿等着他回家，等着他凯旋，等着他将所有烦恼暂时放下，露出一张疲倦且宽厚的笑脸。

他们的内宅不大，也没有使用太多的仆人和婢女。旭子和萁儿凡事都喜欢亲历亲为，有时眼前多了几个人影反而觉得别扭。所以每当到了入夜时分，除了偶尔有巡逻的士兵从院墙附近走过外，整个内宅会变得非常安静。冬天的时候甚至能听见雪落的声音，还有被寒风冻醒的鸟雀在屋檐下扇动翅膀。

旭子尽量放轻脚步，屋子里的人依旧被惊动了。门吱呀一声打开，他的妻子与贴身婢女小翠一道迎了出来。

“郎君回来了！”萁儿轻声唤道，话音里带着一点点疲惫，“今天好像结束得早啊，事情忙完了么？”

李旭快步迈过门槛，拉进妻子“你出来做什么，天这么冷！”他轻声责怪，顺手掩住房门。

“我又不是没见过比这还冷的天！”她笑着松开丈夫的手，然后走到炭盆旁取热水和面巾，“你先去休息吧。如果有需要我再唤你！”

后半句话是对小翠说的。侍奉了女主人多年的丫头怎会没这点眼色，轻轻蹲了蹲身，然后快速走向在主人卧房对面的起居室。

“翠儿好像年纪不小了！”一边用热面巾捂着脸，李旭一边跟妻子念叨。想当年，就是这个女婢陪着萁儿从陇右跑到齐郡，又从齐郡跑到瓦岗山附近的原武城。一路上吃尽了苦头。按大户人家的常规，此女应该作为萁儿的陪嫁，与萁儿主仆两个共事一夫。但李旭先是顾忌着二丫的感受没有收她入房，待二丫亡故后，更不愿身边再多一个人取代她的位置。

萁儿接过李旭用完了的面巾，放进铜盆里，用热水拧了两把，搭起来。然后伺候他脱袍换靴，“我上个月才问过她的心思。这丫头眼光很高。寻常男子瞧不上眼。可你麾下那些将军，要么已经有了老婆，要么出身高贵，未必肯娶她做正妻！”

说到正妻两个字，她的眉头轻轻一皱。本来两个人都说好了，待六郡的事情稍微安稳下来，李旭就当着众人的面承认她的正妻地位。可最近大将军府公务繁忙，很多事情都顾不上。而当萁儿发现危险来临时，再提这句话就显得有些底气不足。

“人又不是牲口，非要选个名血名种！”李旭耸了耸肩膀，“翠儿文武双全，无论谁娶回家去都是个好帮手。瞎了眼的人才放着这样一个良配不选，非要攀个路都走不动的大家闺秀！”

“大家闺秀也未必都走不动路！”萁儿被李旭脸上的表情逗得心头一松，“婉儿姐姐也是嫡出的闺秀，既能治家，也能打仗。”

李旭低下头去，轻轻抚摸妻子的秀发，“你们姐妹怎是旁人能比。姐姐是重生的妇好，妹妹是女中诸葛。谁娶了谁有福气！”

“郎君什么时候也学会了恭维人？”萁儿蹲在李旭的腿边，迟迟不愿意站起身。她很留恋这种温柔的感觉，却不知道自己还能独占多久。

丈夫已经像自己当年所期望的那样，成了一个无人能束缚的盖世豪雄。二人当年的约定也有了兑现的条件。但不再受制于朝廷的丈夫，还需要掉过头来受到李家的左右么？如果单纯从利益角度来看，他迎娶传说中皇帝陛下赐给他的公主，岂不是对未来的发展更有好处？

自幼目睹了家族中利益纠缠的萁儿知道襄国公主杨吉儿比自己更适合给李旭做正妻。杨广把这个宝贝女儿的封邑改在赵郡边上，已经是明显的利诱。如果李旭接受了这门亲事，治下土地就会再多出一个郡。那些一直看不上李家血脉的士大夫们，也会看着襄国公主的份上，把重新建立盛世的希望寄托于博陵。

虽然到目前为止，这个纷纷攘攘的传言还局限在传言范畴。承担送亲使命的王世充被瓦岗军所阻，一直无法靠近黄河。而在这兵荒马乱的年月，更没有哪个不要命的人肯担任使节，把赐婚的圣旨千里迢迢送到博陵来。但是，万一哪天旭郎麾下的谋臣们试图利用这个机会怎么办？自己阻止不阻止？

萁儿知道自己在丈夫的心目中被看得很重。但能重于如画江山么？她没有半点儿把握。她知道如果换了自己的父亲、大哥、二哥三人其中任何一个处于旭郎相同的位置上，他们将丝毫都不会犹豫。

比当日柴绍抛弃姐姐还果决，还能找到无数大道理！

“怎么了！你今天好像不太高兴。吃过宵夜了么？要不要再传厨房做一些？”李旭敏锐地感觉到了妻子情绪低沉，笑着追问。

最近一段时间，他的晚餐、宵夜都是在书房和部下们一起吃的。很少有机会能跟妻子一边吃东西一边聊天。以往到了这个时候，夫妻两个人基本上是随便聊几句便要上床休息了。但今天，萁儿显然不太想过早进入梦乡。

“没事，我有点替婉儿难过。她一直把柴绍当个英雄看！”萁儿笑了笑，扯了个善意的小谎。

“他们之间可能有自己的想法吧！”李旭笑着安慰。他亦不了解柴绍当时为什么要丢下妻子独自跑路。以李婉儿的身手，绝对不会给柴绍添加一点麻烦。如果遇到追兵拦阻，两个人并肩作战总比一个人溃围而出的可能性更大些。但这些都不是他所能干预了的事儿，话说回来，若不与柴绍分离，婉儿也不可能替唐公收揽数万大军和那么多人才。

想到这，他用力拉起萁儿，将柔软的身体抱在膝盖上。“你姐姐自己就是个英雄，不需要男人保护。据谣传，她数日前带领近十万大军与唐公会师。已经获准独自建立的娘子军，一干编制与左、右两军等同！”

“真的？！”萁儿先是一愣，然后由衷地替姐姐自豪。

“传言应该不假！”李旭笑着点头，“我在回来路上与她相遇时，她麾下就收编了好几路绿林好汉。眼下太原义军进展顺利，锦上添花的人也必然多！”

“若斯进展不顺，他们离开时也不会犹豫！”萁儿心中暗想，话题却尽量转向无关紧要的杂事，“不知道姐姐帮红拂找到李靖没有，自从郎君跟我说起你这个义妹，我就好佩服她的坚忍！”

“我没听说太原军中有另外一个姓李的将军！”李旭想了想，认为李靖出现的可能性不大。按照红拂的说法，李靖是在马邑郡丞的位置上离开的，如果他投向太原，担任的官职肯定不会小于四品。可安插于各地的探子送回来的情报上至今没名叫李靖的将军在河东兵马中出现。陪同阴世师、卫文升等人守卫长安对抗太原兵马的人中倒是有个

名字相仿的，那个家伙做事非常阴毒，在河东兵马南下的当天，就带人去掘了李渊的祖坟。

凭着直觉，旭子认为红拂能看中的人不会如此无聊。他对风水、图谶一说向来有些排斥。这东西，不过是强者捡起来蒙人的一个借口。当年他这个汉家伢子连突厥话都说不利落，照样在霫部做了那么长时间圣狼使者。而当霫人发现突厥部落能给他们带来的帮助比圣狼使者大时，就毫不犹豫地将其赶下了神坛。

“希望他们有情人终成眷属！一等十几年，也就是红拂才有如此毅力！”萁儿在李旭怀里动了动，尽量让自己坐得更舒服。“也希望李靖不要辜负她。女孩子家生命中不会第二个十年！”

“瞧你说的，好像天下男人都负情薄幸一般！”李旭奋力抱起萁儿，走向二人的寝帐。妻子的身体依旧像新婚时一样柔软，散发着淡淡的清香。他喜欢这种味道，可以暂时令人忘记一切烦恼。

夫妻两个都不再说话。也尽力不去想关于天下的事，关于李靖和红拂的事。但萁儿分明记得丈夫曾经说过，红拂遇到李靖当年只有十一岁，而当时的李靖已经年过三十。三十岁的老男人为了逃命，会对一个十一岁的小女孩许下认真的承诺么？她不敢想。也不知道，多少承诺的有效期限能超过十年。

当他开始索取时，她表现得很疯狂。像贪恋着美酒的醉鬼一样，尽情地享受着那一波接一波，可以让天地都静止下来的力量。直到最后瘫软在他的身边，从手指到脚趾再提不起半点力气。

“抱紧我！”临睡着之前，萁儿低声请求。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一 下)

半夜时分，旭子被窗外的风声吵醒。那是来自塞外的胡韵，如波涛乍惊，风雨骤至。他翻了个身，用胳膊支撑起脑袋看向屋子中央的火盆。上好的檀木精碳烧得正旺，隔着白铜打造的镂花烟罩，透出一层层淡粉色的柔光。在这时明时暗的柔光下，屋子里的一切显得非常虚幻，包括身边熟睡的脸，还有隐隐带着水迹的眼角。

旭子知道萁儿在担忧着什么。虽然对方从来不曾明白地说出来。可是到了这个年纪的他，已经不再是对一切都懵懵懂懂的青涩童子。他忽然想起了多年前的一个冬夜，陶阔脱丝也是这样祈求，当时，她的胴体在炭火的照耀下是那样的神圣和美丽。当时的他内心里充满了渴望和感动。而现在，他能清楚地触摸到对方心中的绝望。

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内，李旭一直认为，如果当时自己再勇敢些，再做一些努力，陶阔脱丝会毫不犹豫地跟自己离开。他痛恨自过己的懦弱，后悔过自己的青涩。但是，现在的他却清楚地知道，陶阔脱丝出现在帐篷内的一霎那，早已对两个人的未来作出了决定。

她根本没打算跟自己走。她要留在部落中，尽族长女儿对整个族群的义务。那在炭火中不断颤抖的身躯，只是未来对即将的分别做一点点补偿！

同样曾经要求他将自己抱紧的还有石二丫。自两人开始在一起的时候，旭子就认为对方一定试图索取什么。但一直到人生的最后，二丫一直在给予。她没有从旭子手中拿走任何东西，除了一份浓浓的思念与永远无法弥补的遗憾。

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内，旭子后悔自己没有早一天理解二丫。他一直认为，自己当年将二丫强拉入怀抱，很大程度是因为孤单，是欲多于情。然而，在二丫的身体在自己怀中一点点变冷时，旭子才终于明白，自己喜欢二丫，不仅仅因为她的美艳。

她的倔强、她的大胆，她那经常要出来却骗不过任何人的小聪明，以及为改变自己的境遇所作出的种种努力和一次次受到挫折后的失望，都深深地刻在了旭子心头，永远涂抹不掉

在二丫飞走的瞬间，旭子已经彻底长大。他不但明白了自己身边的女人，而且明白了自己。

他们都是生长的岩石缝隙中的野草，虽然根植于贫瘠，却从没放弃过对阳光、温暖和未来的追逐。

今天，在萁儿展示她狂野的一面瞬间，李旭立刻察觉到了这一幕似曾相识。同样，萁儿也没有要求自己为她做任何事情，除了双臂之间炽烈的环绕。但是，旭子却清楚地知道，同样的事情上他决不会再犯第三次错误。

有关皇家赐婚的事情其实不止是一个传言。这个月初，为了促进相互之间的“友谊”，河间大总管窦建德曾经写了信来，郑重建议，为了不辜负皇帝陛下的厚爱，由博陵与河间两家联合出兵，驱逐已经渗透到汲、魏、武阳三郡的瓦岗军势力。战争结束之后，李旭可以顺利抱得美人归，窦建德也可以重新恢复北运河两岸的秩序。

这个建议被李旭当场压下，至今也没做任何回应。时德方和赵子铭二人为此非常光火，私下里没少找他理论。二人一致认为博陵不该拒绝这个送上门来的良机。眼下大隋失其鹿，谁从朝廷那里继承的东西多一点，谁将来夺取天下的胜算就多几分。

但李旭却不想接受这个机会。更不愿意放弃自己对萁儿的承诺。

他当然知道在这个节骨眼儿上，一个帝王女婿的身份会给自己带来多大的利益。那会让一直困扰着他的血脉问题从此烟消云散。特别是在两个人有了一个流淌着“高贵”骨血的孩子之后，无数持门第观念的“俊杰”会蜂拥到博陵来为他的孩子效忠。但是，他同时要付出巨大的代价。不但会令萁儿伤心，而且会违背自己一直坚守的信条。

人不是畜生，并不需要通过品种的血脉来证明自己的高贵。抗争了这么多年，即便是在最困窘时刻，他都不相信一个寒门子弟无法通过自身努力获得世人的承认。现在，他已经拥有了一个渐渐稳定下来的根据地，又何必赶着接受世俗偏见的“恩赐”。

况且，即便迎娶了杨吉儿，获得一部分士大夫的认可，他一样无法做与自家实力不相称的美梦。罗艺不会因为他成了杨家的女婿就臣服于他，窦建德在羽翼丰满之后，也不会因为博陵六郡是杨家女婿领地的缘故，放弃对此的窥探。至于自己的“族叔”李渊，亲情不会影响

他与博陵眼下的盟友关系。同样，在对博陵取得明显的优势后，他也不会因为女儿的存在，放弃将天下归为一统的雄心。

与皇家联姻，会为旭子解决一部分困难。但最终决定一切的还是实力。看清楚了其中门道的李旭决定以拖延的态度应付朝廷的拉拢。他不想给世人造成自己背弃杨广的印象，但也相信瓦岗军有足够的实力让王世充过不了黄河。虽然对李密的用兵才能没任何把握，但是，旭子知道有徐茂功和那个翟让在，瓦岗军无论经历多少次败绩，都不会彻底被击垮。

眼下，他不再需要朝廷的恩赐，也不再需要士大夫们的认可。他需要的仅仅是一点点时间，一点点发展壮大的时间。

“我很快会给你一个交代！”望着萁儿熟睡的脸，他低声承诺。

明知道妻子不可能听见，笑容还是浮上了他虬髯纵横的面孔。他看见妻子的嘴唇被炭火烤的像一颗娇艳欲滴的红樱桃，吹弹可破的肌肤上写满了诱惑。而这颗樱桃和所有诱惑连同屋子里的静谧与幸福都是属于他的。无论谁，无论哪家势力想破坏，都要先问问他手中的黑刀答不答应。

他收回被空气晾得有些冷的胳膊，准备继续在寒冷的冬夜里做一个温暖的梦。但是，一阵细碎的脚步声却从风声的背后透了过来，像屋檐上断裂的冰凌一样令人警觉。

“口令！”窗外的黑夜中，有人低声喝问。

“平安！”回令的声音很低，隐隐带着某种焦虑和疲惫。然后，人语声就变得细细碎碎，无法再被清楚地分辨。同时，睡在对面耳房的小翠警觉地爬起来，捧着油灯走向外厅。

片刻之间，李旭已经披上了衣服，快步走到了屋子门口。“你去睡吧！”他接过油灯，向小翠吩咐。“来人应该是周大牛和赵司马，如果萁儿问起，就告诉他我去前院的书房了！”临出门之前，他又解释了一句，然后快速合拢门，把温暖挡在寒风的势力范围之外。

正如李旭从低语中分辨出来的那样，来人是周大牛和赵子铭，两人都被夜风吹得不轻，鼻孔中不断地向外滴清涕。见到主帅这么快便出现在眼前，他们都楞了一下，然后赶紧抱拳躬身。

“不要多礼！”李旭伸手托住二人的胳膊，然后向赶来侍奉的亲兵们大声吩咐。“赶快把书房的炭盆升起来，给周将军和赵司马各取一床被子！再去厨房传人，烧三大碗姜汤！”

亲卫们答应一声，快速远去。待屋子里的蜂蜡香烛都被点起来后，赵子铭用力抽了抽鼻子，哑着嗓子汇报：“有两件事情，属下无法判断其利害，所以不得不找人商量。而周将军听了之后，建议这两件事情最好早点让你知晓……”

“其他人没被你们两个惊起来吧！”李旭笑着打断他的话。他不怪赵子铭进退失据，但不希望自己和司马和侍卫统领的行为给其他人造成太多困扰。眼下博陵六郡最需要的是安定，几个核心人物的行止是否沉稳往往会在民间造成意想不到的后果。

“只是我们两个人。今晚军中轮到赵司马值守。而属下刚好负责下半夜的巡逻。所以到目前为止，还没惊动第四个人！”周大牛点点头，非常认真地解释。

他的话又被一阵轻轻的脚步声打断。书房的门再次打开，几名亲卫抱着重新点燃的炭盆入内。锦被、热茶、手炉也陆续送到。有股檀木香气开始在屋子中弥漫，暖暖地，令人暂时忘记屋子外的寒风。

直到屋子完全被炭火烤暖后，李旭才示意赵子铭继续刚才的话题。“说吧，什么事情让你如此惊诧？”

“有两件事情！福祸都很难料！”被主帅镇定的行止所感染，赵子铭的心也渐渐沉稳了下来。“上个月，霫人的大可汗苏啜西尔病死，他的弟弟苏啜附离接管了西尔可汗的所有权利，包括妻子！”

“是王可望将消息送回来的？”李旭皱了皱眉头，追问。王可望是李旭在草原上那间货栈的掌柜，同时，也承担着一部分及时将草原上动静送往中原的任务。眼下草原上已经降了大雪，送一封情报到博陵来，也许要付出几条人命为代价。但霫部汗位更替，绝不值得王可望下这么大血本。草原上父子相承，兄终弟及的行为司空见惯。只要不是亲生母亲，后任大汗娶前任大汗的妃子没任何道德障碍。从汉人角度来看，此事有悖伦理。但从草原上的生存环境来看，正是这种继承关系，才保证了那些失去丈夫的女人能继续活下去，而不是被生生饿死。

不待赵子铭斟酌好答案，周大牛在旁边抢先补充，“是潘占阳大梅禄拜托王可望送消息回来的。他在信中还说，苏啜附离告祭狼神时，阿史那古托鲁，阿史那俟利弗、阿史那咄苾三人同时先后到贺。启民可汗虽然在病中，也派了他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前来贺喜。几家阿史那把酒言欢，好得像亲骨肉一样！”

“他们本来就是亲骨肉！”听完大牛的话，李旭咧嘴而笑，眉宇之间却带出了淡淡的苦涩。不怪赵子铭和周大牛二人进退失据，即便是他，听完了后半段叙述也无法再沉住气。这两年正因为始必可汗和几个弟弟互相之间明争暗斗，突厥人才没有对中原造成致命威胁。而几个阿史那突然言归于好，对于距离草原最近的博陵和幽州，无疑是一个天大的麻烦！

赵子铭扯了扯搭在肩膀上的被子角，仿佛已经感受到了来自塞外的阴寒。“阿史那咄苾的牙帐在五原，阿史那俟利弗的牙帐在克鲁伦，距离索头水都有近千里远。他们千里迢迢赶到月牙湖边，肯定不只是为了喝场酒！”

几个大部落的聚会，当然也不是只为了喝酒吃肉。数年之前的徐大眼就利用草原上的冬天，整合月牙湖畔的所有霫人，为索头奚部准备好了要命的坟墓。如今，同样的事情又在草原上重演，只是众埃斤们的合伙算计的对象换了另外一个目标。

那个目标是整个大隋。在突厥人眼里，可没有杨家、李家、王家和宇文家的分别。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叫做中原。每当中原衰落之时，都是塞外部落南下的良机。

只可惜，在此时，还有人想着利用突厥人之手复自己的家仇，还有人把突厥人作为自己争夺皇位的强力后盾！

“他们可能需要准备上一个冬天！咱们还有时间应对！”周大牛见李旭脸上难看，笑着替主帅分忧。

“你说得对，草原部落做事，一向没什么时间观念！”李旭笑了笑，自我安慰。冬天不是出兵的最好时机，所以两三个月之内，他可以确信自己不会受到什么威胁。

但春天到来之后呢？谁肯跟自己并肩抵抗远道而来的狼群？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二 上)

一直感觉到博陵军阻挡了自己前进道路的罗艺可能巴不得看李旭被塞外狼骑撕碎.刘武周是突厥的定扬可汗,如果能不陪着突厥人南下已经是很给李旭面子,指望他与博陵军一道抵抗外辱无异于与虎谋皮.至于李渊,据说南下之前已经与突厥有盟约在先,共享利益.此刻又忙着围攻京师,更不可能分身北顾.数来数去,李旭惊诧地发现,有可能与自己一道对抗突厥狼骑的,居然是山贼窦建德和高开道.这两个家伙虽然四处劫掠多年,现在却的的确确在把所占地盘当作自己的家来建设.一些在博陵六郡被验证有效的恢复策略,窦、高二人几乎是原封不动地照搬了过去.根据派往平原郡的博陵军探子回报,曾经被兵火烧得赤地千里的将陵、胡苏等地,如今在窦建德和高开道的努力下已经慢慢恢复了生机.假若有两年以上的恢复时间,很难说窦建德的治下不会出现第二个博陵.

只有自己建设起来的地方,自己才会珍惜.窦建德和高开道都是土生土长的河北绿林豪杰,没有什么门生故旧,也没有什么高贵血脉,他们不可能像李密丢了老巢后可以换个地方东山再起.所以万一听到突厥人入侵的消息,窦、高二人即便不会直接出兵给博陵帮忙,至少也不会落井下石.只可惜窦建德麾下的义军有数量没战斗力,关键时刻即便走上战场也未必能起到多大作用.

放眼天下,李旭觉得堪于突厥狼骑一战的除了博陵军外,也就是罗艺麾下的虎贲铁骑与李世民手中的河东飞虎军.如果把要求再降低一些的话,当年的齐郡精锐和瓦岗内营也能与突厥狼骑正面相搏.前两者他已经不能指望了,而齐郡精锐和瓦岗内营,第一,李密不会放他们北上.第二,即便瓦岗军肯来赴国难,那也是远水,终难解决近渴.

想到瓦岗军,旭子猛然有又想起了徐大眼.如果这位诡计多端的故交能前来相助,也许他还多少有一丝扭转乾坤的希望.可这是怎样一个不切实际的妄想啊,徐大眼现在是瓦岗军的中坚,李密怎可能把自家房梁拆下来送给别人……

思前想后,李旭也找不出一个妥善的对策.本着豁出去的念头,他耸了耸肩膀,笑着吩咐,"第二个坏消息是什么,干脆也说出来吧.反正一个筐子也是抬,两个筐子也是挑!"

"第二个消息距离咱们有点远!很难说是好还是坏!"赵子铭也回应以苦笑,"细作连夜送回急报,谣传瓦岗军内讧,李密血洗内营!"

"什么?"猛然间,李旭觉得自己的心脏紧紧地缩了一下,血差点从嗓子眼喷出来.无论跟徐大眼在战场上如何厮杀,这么多年来,他始终没忘记二人的兄弟情谊.此外,还有霸气十足的翟让、顾全大局的程咬金、鲁莽却不失磊落的单雄信.凭心而论,瓦岗内营众草莽给他的印象比李密麾下那些名士、宿将好得多.至少前者是值得尊敬的对手,而后者,完全是一群眼高手低的窝囊废.让他们玩弄一些嘴上功夫,耍些阴谋诡计还勉强能拿得出手,真正用来当大用,却是成事不足,坏事有余.

"徐茂功据说只是受了重伤!"周大牛非常理解主帅的心思,低声补充."翟让、翟弘、翟摩侯、王儒信等十一人当场被杀.单雄信投降了李密,程知节事先被外派与东都兵马对峙,得知翟、李火并的消息后,部众溃散近半.程知节领着另一半兵马返回瓦岗,将兵权交给了李密,然后闭门不出!"

李旭听得浑身发冷,叹了口气,低声询问:"密报带来了么?"

"两份都带来了!"赵子铭从贴身的衣袋中拿出一个桑皮纸袋,双手捧给自家主帅.李旭接过纸袋,将有关瓦岗内讧的消息反复观看,唯恐漏掉了其中一个字.

这件足以改变整个河南势力格局的变故发生在七天之前.但祸乱的根源,却与博陵军息息相关.

在博陵军手中救下李密和王伯当等人后,翟让明显地察觉到李密在自己和其他人面前扮演着两个角色.他对此非常不满,但一时又不能因为这些事情跟李密翻脸,于是便不再甘心退居主寨过安稳日子,重新开始插手军务.

屡屡败于博陵军之手的李密为了在军中站稳脚跟,急需通过几场大胜挽回失去了威信.谁料他越是着急,用兵时越是出错.虽然得到了裴仁基、秦琼、罗士信和齐郡精锐相助,却发挥不了后者的作用.先是在天津桥败于段达.然后在偃师城下败于无名小卒刘子敬,接着,又异想天开地绕过洛阳去攻弘农,半路上被隋军劫杀,连折杨德方、郑德韬等数名心腹大将.

与此同时,其他各路豪杰却屡有斩获.先是房献伯攻克汝阴,然后徐茂功带领五千兵马自原武渡过黄河,一举攻破黎阳仓.接着,翟让又亲自

上阵,与程知节、单雄信等人连克任城,曲阜、伯城、新泰.将张须陀守卫了多年的齐郡逼得举郡投降.

半个月前,王世充夜渡洛水,陈兵于黑石.李密闻讯赶去劫营,却中了王世充的埋伏,大将柴孝和在撤退途中掉入河内溺毙.所部兵马十去七、八.亏得徐茂功闻讯后带领骑兵袭击王世充的后军,四下纵火焚烧辎重,才勉强逼退了隋军,救得李密出来.

隔日,双方再战.又翟让亲自出阵诈败,引得王世充轻骑来追.徐茂功和裴仁基趁机杀出,切断王部前后联系,将王部杀了个落花流水.

经历了这一连串失利后,李密越发忌惮翟让.而他麾下那些名士们又看不惯瓦岗军立寨老人们的粗鄙作风.于是,在房彦藻等人的谋划下,李密决定壮士断腕.他借着防备刘长恭的机会,先支走了程咬金.然后摆下宴席,答谢翟让、徐茂功、翟让、单雄信等人救命之恩.暗中布下武士,在酒席宴间突然发难,当场杀死翟让和他的大部分亲信,血洗瓦岗山.徐茂功逃出门外,被武士围住,乱刀砍昏.单雄信跪倒祈降,房彦藻不许.李密本打算斩草除根,被王伯当和吴黑闼二人苦苦劝谏,才勉强放过了单雄信,然后亲自给徐茂功裹伤……

半晌之后,旭子轻轻地叹了口气,将密报放在了桌案一角.他可以确定自己所关心的几个名字不在牺牲者名单之内,情绪稍稍稳定.但没想到世间还有人如此无耻.偏偏这种无耻之徒,头上还顶着一个智者、义士的美名.

"据没确定的消息,房献伯随后就不再回瓦岗听命.徐元朗等人虽然还打着瓦岗军的旗号,却在离狐一代布下的重兵!"赵子铭也陪着李旭叹了口气,非常惋惜地说道.

理了理思路,李旭苦追问:"此事已经传开了么?还是仅仅有少数人知晓?其他势力怎么看?"

"应该已经传开了.李密怕别人耻笑,公布了翟让了十二条大罪!咱们的细作在黄河岸边的汲郡得到消息,经查实后,星夜送了回来.我手中还有来自武阳和平原郡的两份,说得也是同样的内容,但没这份详尽,所以就没带给大帅."赵子铭略作沉吟,缓缓地回答.

博陵军脱胎于大隋汾阳边军,建制很完善.很多原来用以对付塞外强敌的机构经过扩展后,被赵子铭借一部分来对付中原各路草莽,效果也非常显著.所以,赵子铭可以确定瓦岗内讧的消息准确无误.

"窦建德据说连摆了两天宴席.朱璨却给李密送了一车金银细软,以示臣服!"顿了顿,他又道.

"到目前为止,细作们只打听到王世充非常惊诧,认为李密从此摆脱了内部阻力,不日便可一飞冲天."仔细想了想,周大牛再次补充.

"你们两个怎么看?"李旭的眉毛轻轻一跳,继续追问.

关于这一点,赵子铭和周大牛倒是有一致结论."王世充据说很擅长领兵作战,但见识实在过于短浅!"他们异口同声点评.然后相对笑了笑,将头再次转向李旭.

"短时间内,李密的确完全掌控了瓦岗,再不会受任何人擎肘.但用不了多久,瓦岗军可能会面临再一次动荡!"赵子铭相对斯文,尽量不用攻击性语言来描述李密.

"姓李的忘恩负义.如果谁再死心塌地跟着他,翟让就是前车之鉴!"周大牛出身市井,说话也带着明显的市井风格.

数落归数落,二人的话语里却明显带着惋惜意味.

他们惋惜的不是瓦岗军的内讧,而是留给博陵各郡的发展时间越来越紧迫.如果瓦岗军一直保持最近一段时间的发展趋势,无论江都、东都两个朝廷,还是李渊所代表的反叛势力,都不可能尽快让河南安定下来.那样,即便与突厥人的战斗受到损失,博陵军也可能有足够的时间重新恢复元气.

而现在,李旭却不得不做出选择.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二 下)

对于李旭来说，这并不是一个艰难的选择。不仅仅出自习惯，还因为他根本就没有退路。

突厥大军一旦南下，万里长城东段的首选突破口绝不会是拥有虎贲铁骑的幽州。涿郡那年久失修的城墙对他们来说就像一张浸过水的草纸，根本不用捅，吹口气就能破坏掉。而突破内外两道长城后，繁华的博陵六郡远比河东、幽州更有吸引力。

“咱们的老婆孩子都在这儿，怎么也不能学李密当年那样自己跑路！”周大牛向来与主将贴心，咧了咧嘴，笑着说道。

“咱们也没李密那样的好命，走到哪都有人虚位以待！”赵子铭满脸无奈，“不过属下建议，在消息没得到进一步证实前，先将其压下来。否则，天知道某些人会怎么想！”

“他们会怪我料事不明，露财引盗。毕竟在两个月前，咱们还认定突厥人是一盘散沙！”李旭理解赵子铭的想法，更清楚六郡之中某些人的行事风格。当日众人之所以答应帮助他开发涿郡，一则是因为目前他这个大总管所施行的政策远比周边其他诸侯柔和。第二是因为那符合众人的共同利益。

同利者方能同心。如果没有宏大的利益作为保障，再牢固的关系也会有崩裂的那一天。

但同利者却未必能共同承担风险。利益可以让人走到一起，当风险超过预期利益时，也能让逐利者各自散去。

在突厥人南下的消息传开之前，开发涿郡作为博陵的支撑点会被称作远见卓识。当发现危险超过事先预料后，某些人必然会见风使舵。

对他们来说，家族永远是第一位的。为了家族，信誉、亲情、良知都可以牺牲。必要时甚至连他们自己的生命都会毫不犹豫地抛弃掉。至于发生在周围的灾难，只有在他们需要展示自己仁慈时才会听得见。不需要的时候，他们会尽可能闭上眼睛，塞住耳朵。

李旭反感这种短视的行为，但是他已经学会不去抱怨，现实便是如此，与其徒劳地埋怨天道不公，不如为即将到来的恶战多做一些准

备。“就依照你说的，此事仅限于四品以上武将知晓。地方官员那边，在突厥人正式打到家门口前先不要通知，以免大伙闹得人心惶惶！”

看到赵子铭持笔记录，他沉吟了一下，又接着补充，“传令给涿郡太守崔潜，让他将已经打造好的兵器分发到各堡寨之中。今年冬天无论天多冷，所有屯居点的适龄男子必须接受操练！”

“临阵磨枪未必管用。况且以退之的聪明，很容易猜出你在戒备什么！”赵子铭放下笔，低声建议。

崔潜是个文武全才，非常适合担任涿郡太守的职务。但博陵崔家却不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对象。

李旭轻轻皱了一下眉头，然后展颜而笑，“对外宣称是为了防备罗艺。至于退之，我相信他会尽一切可能顾全大局！传令其他各郡，根据新近颁布的尚武令，为了使民熟悉兵事，有关禁止兵器买卖的命令取消。无论长槊还是弓弩，只要百姓想买，商家尽管售予，无需经官府同意！”

旭子的话惊得赵子铭再次停下了笔。“那会使得民间动荡！”他瞪大眼睛，难以置信自家主帅会做出如此冒天下之大不讳的决定。自东汉以来，槊和弩在民间一直就是违禁之物。这两样兵器攻击力远远强于横刀和角弓，一旦落入居心叵测者手里，后果将不堪设想。

“那些禁令，向来只对普通百姓有效。不信赵司马可以去高墙大院内数数，谁家要没几十杆长槊和弩弓，老周的姓倒着写！”周大牛用力拍了拍同僚的肩膀，嘲笑对方胶柱鼓瑟。

“嗯！大将军请三思！”赵子铭知道周大牛说得话属实，但依然觉得李旭的命令太冒险。在民间恢复尚武之风是好主意，但过度的尚武也会使得百姓不服从管理。特别是在这动荡年代，梦想着通过武力夺取皇位者不计其数。万一有人趁机闹事，一群手持制式兵器的乱匪要比手持锄头的流民难对付得多。

“三思什么。是你老赵该三思才对！”周大牛继续用力，将赵子铭拍得直打趔趄“不受冤屈，谁愿意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却提着脑袋造反。让百姓们平素有把刀在身边备着，总好过突厥人杀上门来了，他们只懂得跪地求饶！”

“就是这个道理，大牛说得非常对。我不亏待他们，当然就不怕他们起来造反。”李旭收起笑容，目光中透出几分冷峻。

他无法保证自己能顶住突厥狼骑的进攻。但可以尽最大力量让治下百姓学会保护自己。中原百姓不是生来就懦弱，只是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官府剥夺了他们自己保护自己的权利。旭子坚信，如果每位中原百姓都举起手中的刀，哭喊求饶的将是突厥。

赵子铭见主公一意孤行，只好把这条政令也记录在案。他很清楚政令颁布后会带来的困扰，也许后天早上，就会有无数个背后站着不同家族的地方官员堵在他处理公务的房间门口，声讨他巧言惑主，为了赚一点小钱不顾大家伙的安危。但这些人已经叫嚣不了多长时间了，当塞外的角鼓声传来的那刻，所有骄傲的面孔都会变得苍白如雪。

覆巢之下找不到完卵。如果整个天空都塌下来，谁也别想侥幸逃离灾难。

“末将建议加强新兵的整训力度！”听到自己被表扬，周大牛很受鼓舞，继续提议。

“所有老兵结束休养，十天之内必须归队。所有新兵都补充到军中去，和老兵一道训练！”李旭点头，赞同。

“那样，军营可能又要扩张！咱们原来的建制也不太适合如此大规模的军队！”赵子铭想了想，指出决策的不足。

博陵军原来只有三万多兵马，扩军之后，队伍几乎膨胀了一倍。非但旧的营盘不够士卒们安歇，旧的编队方式，也因为士卒的增加显得极不协调。

对此，李旭心中早有考虑。各地收集来的情报让他很清楚地了解到了周边诸路诸侯的领军方式，将所有人的创新去芜存菁，刚好能得出一个比较适合博陵军现在情况的整编方案。

“把博陵军所有步卒分为左、中、右三路，左路交给吕钦，右路交给张江。子铭，你替我掌管并整训中路。每路之下，再设三个领军，各自掌管一营士卒。领军平素吃住都在军营，尽快熟悉麾下的弟兄！领军以下各级武职，由领军从原来的武将队伍中自行挑选。多出来的空缺，也由各位领军自行举荐人手填补！”

说罢，他端起茶碗喝了几口水。等待两位心腹的补充。

“属下提议由郭方、张士俊、柳子才分辨担任左一，中一和右一领军官！”赵子铭想了一会儿，低声提议。郭方是被李旭收复的山贼、张士俊是齐郡的老弟兄，刘子才出身于汾阳军。这样的人事安排，刚好体现了博陵大总管府在用人方面的某种平衡。

李旭点点头，表示接受。同时提出一个原则，“每一路的三个领军中，尽量以能力为选拔标准！咱们先拟定一批个人选，明早再与张江、吕钦他们几个商量一下再作决定！”

“诺！”赵子铭和周大牛齐声答应。然后又根据李旭的要求指出了新的编伍方式中的某些不足，同时给出了改进建议。待三个人将整军的细节商量梳理得差不多时，窗户外经隐隐透出亮色。风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经停了，大片大片的雪花飘下来，将屋子外的大地装饰得一片洁白。

“还有什么要补充么？”李旭伸了个懒腰，询问。

“我建议咱们将与窦建德结盟的事情提上日程！”尽管知道李旭可能会不高兴，赵子铭依旧不愿放弃谋臣的职责。“窦家军虽然孱弱，但关键时刻，多一个人就多一份力量！如果襄国公主能巡视边关，弟兄们即便拼了性命，也不敢让大隋的女人被突厥抢去！”

出乎他的预料，这次，李旭没有再固执己见。“让方延年代表我去出使河间。告诉窦总管，咱们博陵六郡出产的所有物品，包括铠甲兵器，窦建德都可以拿东西来等价交换。如果两家结盟的话，一旦机会成熟，我会亲自带兵与他联手讨伐瓦岗军！”

“大人最好今年冬天就出手，否则时间上恐怕来不及！”赵子铭想了想，再次提醒。

“突厥没退之前，博陵不会有一兵一卒南下！”李旭笑着摇头。“我不会南下去迎娶公主。她即便能到塞上，也起不了什么作用。战争自古就是男人的事情，最好让女人走远一点儿！”

对于李旭来说，这并不是一个艰难的选择。不仅仅出自习惯，还因为他根本就没有退路。

突厥大军一旦南下，万里长城东段的首选突破口绝不会是拥有虎贲铁骑的幽州。涿郡那年久失修的城墙对他们来说就像一张浸过水的

草纸，根本不用捅，吹口气就能破坏掉。而突破内外两道长城后，繁华的博陵六郡远比河东、幽州更有吸引力。

“咱们的老婆孩子都在这儿，怎么也不能学李密当年那样自己跑路！”周大牛向来与主将贴心，咧了咧嘴，笑着说道。

“咱们也没李密那样的好命，走到哪都有人虚位以待！”赵子铭满脸无奈，“不过属下建议，在消息没得到进一步证实前，先将其压下来。否则，天知道某些人会怎么想！”

“他们会怪我料事不明，露财引盗。毕竟在两个月前，咱们还认定突厥人是一盘散沙！”李旭理解赵子铭的想法，更清楚六郡之中某些人的行事风格。当日众人之所以答应帮助他开发涿郡，一则是因为目前他这个大总管所施行的政策远比周边其他诸侯柔和。第二是因为那符合众人的共同利益。

同利者方能同心。如果没有宏大的利益作为保障，再牢固的关系也会有崩裂的那一天。

但同利者却未必能共同承担风险。利益可以让人走到一起，当风险超过预期利益时，也能让逐利者各自散去。

在突厥人南下的消息传开之前，开发涿郡作为博陵的支撑点会被称作远见卓识。当发现危险超过事先预料后，某些人必然会见风使舵。

对他们来说，家族永远是第一位的。为了家族，信誉、亲情、良知都可以牺牲。必要时甚至连他们自己的生命都会毫不犹豫地抛弃掉。至于发生在周围的灾难，只有在他们需要展示自己仁慈时才会听得见。不需要的时候，他们会尽可能闭上眼睛，塞住耳朵。

李旭反感这种短视的行为，但是他已经学会不去抱怨，现实便是如此，与其徒劳地埋怨天道不公，不如为即将到来的恶战多做一些准备。“就依照你说的，此事仅限于四品以上武将知晓。地方官员那边，在突厥人正式打到家门口前先不要通知，以免大伙闹得人心惶惶！”

看到赵子铭持笔记录，他沉吟了一下，又接着补充，“传令给涿郡太守崔潜，让他将已经打造好的兵器分发到各堡寨之中。今年冬天无论天多冷，所有屯居点的适龄男子必须接受操练！”

“临阵磨枪未必管用。况且以退之的聪明，很容易猜出你在戒备什么！”赵子铭放下笔，低声建议。

崔潜是个文武全才，非常适合担任涿郡太守的职务。但博陵崔家却不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对象。

李旭轻轻皱了一下眉头，然后展颜而笑，“对外宣称是为了防备罗艺。至于退之，我相信他会尽一切可能顾全大局！传令其他各郡，根据新近颁布的尚武令，为了使民熟悉兵事，有关禁止兵器买卖的命令取消。无论长槊还是弓弩，只要百姓想买，商家尽管售予，无需经官府同意！”

旭子的话惊得赵子铭再次停下了笔。“那会使得民间动荡！”他瞪大眼睛，难以置信自家主帅会做出如此冒天下之大不讳的决定。自东汉以来，槊和弩在民间一直就是违禁之物。这两样兵器攻击力远远强于横刀和角弓，一旦落入居心叵测者手里，后果将不堪设想。

“那些禁令，向来只对普通百姓有效。不信赵司马可以去高墙大院内数数，谁家要没几十杆长槊和弩弓，老周的姓倒着写！”周大牛用力拍了拍同僚的肩膀，嘲笑对方胶柱鼓瑟。

“嗯！大将军请三思！”赵子铭知道周大牛说得话属实，但依然觉得李旭的命令太冒险。在民间恢复尚武之风是好主意，但过度的尚武也会使得百姓不服从管理。特别是在这动荡年代，梦想着通过武力夺取皇位者不计其数。万一有人趁机闹事，一群手持制式兵器的乱匪要比手持锄头的流民难对付得多。

“三思什么。是你老赵该三思才对！”周大牛继续用力，将赵子铭拍得直打趔趄“不受冤屈，谁愿意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却提着脑袋造反。让百姓们平素有把刀在身边备着，总好过突厥人杀上门来了，他们只懂得跪地求饶！”

“就是这个道理，大牛说得非常对。我不亏待他们，当然就不怕他们起来造反。”李旭收起笑容，目光中透出几分冷峻。

他无法保证自己能顶住突厥狼骑的进攻。但可以尽最大力量让治下百姓学会保护自己。中原百姓不是生来就懦弱，只是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官府剥夺了他们自己保护自己的权利。旭子坚信，如果每位中原百姓都举起手中的刀，哭喊求饶的将是突厥。

赵子铭见主公一意孤行，只好把这条政令也记录在案。他很清楚政令颁布后会带来的困扰，也许后天早上，就会有无数个背后站着不同家族的地方官员堵在他处理公务的房间门口，声讨他巧言惑主，为了赚一点小钱不顾大家伙的安危。但这些人已经叫嚣不了多长时间了，当塞外的角鼓声传来的那刻，所有骄傲的面孔都会变得苍白如雪。

覆巢之下找不到完卵。如果整个天空都塌下来，谁也别想侥幸逃离灾难。

“末将建议加强新兵的整训力度！”听到自己被表扬，周大牛很受鼓舞，继续提议。

“所有老兵结束休养，十天之内必须归队。所有新兵都补充到军中去，和老兵一道训练！”李旭点头，赞同。

“那样，军营可能又要扩张！咱们原来的建制也不太适合如此大规模的军队！”赵子铭想了想，指出决策的不足。

博陵军原来只有三万多兵马，扩军之后，队伍几乎膨胀了一倍。非但旧的营盘不够士卒们安歇，旧的编队方式，也因为士卒的增加显得极不协调。

对此，李旭心中早有考虑。各地收集来的情报让他很清楚地了解到了周边诸路诸侯的领军方式，将所有人的创新去芜存菁，刚好能得出一个比较适合博陵军现在情况的整编方案。

“把博陵军所有步卒分为左、中、右三路，左路交给吕钦，右路交给张江。子铭，你替我掌管并整训中路。每路之下，再设三个领军，各自掌管一营士卒。领军平素吃住都在军营，尽快熟悉麾下的弟兄！领军以下各级武职，由领军从原来的武将队伍中自行挑选。多出来的空缺，也由各位领军自行举荐人手填补！”

说罢，他端起茶碗喝了几口水。等待两位心腹的补充。

“属下提议由郭方、张士俊、柳子才分辨担任左一，中一和右一领军官！”赵子铭想了一会儿，低声提议。郭方是被李旭收复的山贼、张士俊是齐郡的老弟兄，刘子才出身于汾阳军。这样的人事安排，刚好体现了博陵大总管府在用人方面的某种平衡。

李旭点点头，表示接受。同时提出一个原则，“每一路的三个领军中，尽量以能力为选拔标准！咱们先拟定一批个人选，明早再与张江、吕钦他们几个商量一下再作决定！”

“诺！”赵子铭和周大牛齐声答应。然后又根据李旭的要求指出了新的编伍方式中的某些不足，同时给出了改进建议。待三个人将整军的细节商量梳理得差不多时，窗户外经隐隐透出亮色。风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经停了，大片大片的雪花飘下来，将屋子外的大地装饰得一片洁白。

“还有什么要补充么？”李旭伸了个懒腰，询问。

“我建议咱们将与窦建德结盟的事情提上日程！”尽管知道李旭可能会不高兴，赵子铭依旧不愿放弃谋臣的职责。“窦家军虽然孱弱，但关键时刻，多一个人就多一份力量！如果襄国公主能巡视边关，弟兄们即便拼了性命，也不敢让大隋的女人被突厥抢去！”

出乎他的预料，这次，李旭没有再固执己见。“让方延年代表我去出使河间。告诉窦总管，咱们博陵六郡出产的所有物品，包括铠甲兵器，窦建德都可以拿东西来等价交换。如果两家结盟的话，一旦机会成熟，我会亲自带兵与他联手讨伐瓦岗军！”

“大人最好今年冬天就出手，否则时间上恐怕来不及！”赵子铭想了想，再次提醒。

“突厥没退之前，博陵不会有一兵一卒南下！”李旭笑着摇头。“我不会南下去迎娶公主。她即便能到塞上，也起不了什么作用。战争自古就是男人的事情，最好让女人走远一点儿！”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三 上)

“战争是男人的事情，女人还是走远点儿好！”这话要是被李婉儿听见，肯定会勃然作色上前理论。但听在李萁儿的心里，却激起股柔柔的温暖。

她知道丈夫在尽一切可能维护着自己，维护着彼此之间这段来之不易的婚姻。姐姐当年说得一点也没错，仲坚不像柴绍和二哥那样聪明，但仲坚也不会辜负真心对他的每一个人。更不会拿女人的幸福去换取个人的前程。

“你还偷听到了什么？”想到这些，她脸色绯红，心里面甜得像喝了蜂蜜。尽管明知道作为一个合格的女人不该胡乱打听丈夫和幕僚之间的谈话，还是忍不住向前来汇报情况的翠儿追问。

“奴婢怎敢偷听老爷的谈话。奴婢是奉夫人的命令去送热汤，结果不小心让话钻进了耳朵。奴婢这就去洗漱，争取在早饭之前把所有话都忘掉！”强忍着肚子里的笑，翠儿躬身请罪。

“你这妮子越来越没大没小了！”萁儿气得跳起来，作势欲打。小丫头翠儿自幼与她笑闹惯了，岂会被这点小伎俩吓唬住。哧溜一下从萁儿腋窝下钻过去，抱着脑袋喊道，“夫人饶命，夫人饶命。奴婢记性本来就差，一打，就更什么东西也记不住了！”

主仆二人笑闹成一团，半个多月来的阴影烟消云散。待闹得累了，又并肩坐在了床边，压低了声音说体己话。

“小姐不是说，由着姑爷的性子，他如何选择你都会不怪他么？”轻轻吐了吐舌头，翠儿拿萁儿数日前刚听到朝廷赐婚消息时的话来质问对方。

“唉！”萁儿收起笑容，轻轻叹息，“如果他已经不把我放在心上，我即便阻拦，能阻拦得住么？如果他心里一直把我放在重要位置，我即便不说话，他又怎么会无视我的感受！只是这样一来，又让不少弟兄失望.......”

“那些人的话又不完全正确！况且所有隋公主带来的好处都是杜撰出来的，哪有小姐你对他的好实实在在！要我看，咱家姑爷才是个聪明人。知道把握眼前的幸福，不奢求那些虚无缥缈的繁华！”

这话简直说到了萁儿心里。女人家是自私的，即便再有远见卓识，都不会主动拿自己的丈夫和别人分享。更何况那人一来便要凭借背后的身份爬在自己头顶上。“就你会说话！”她笑着嗔怪，粉颈微弯，“但那个杨吉儿的确很难说是福是祸……”

“我听周大牛也是这么认为。他也不喜欢再来一个姓杨的插手博陵。他说新来的人未必能适应博陵的制度，如果再仗着身份指手画脚，恐怕只会误事。况且眼下诸事正忙，博陵没有多少士卒可以南派！”

“大牛素来不喜欢以出身看人。这和他自己的经历有关。”李萁儿柔声点评，“赵司马的话也未必全无道理，眼下最要命的事情却是如何召集更多的人手前来帮忙！”

想到人即将南下的消息，萁儿雀跃的心情又渐渐低落。虽然丈夫为了保护自己和他心中的理念，一直不肯向世俗低头。但作为妻子，她却不能不替丈夫的安危担忧。如果塞外传来的消息属实，突厥人大举南下的时间应该在明年三月左右。丈夫选择了北上抗敌而不是南下避祸，实际上等于放弃了争夺天下的机会。为国戍边可以成就他的赫赫声名，但与突厥人死战一场后的博陵军，却再也没力量与自己的娘家、瓦岗军、江淮军等各路英雄一道问鼎逐鹿…….

“我倒是觉得周将军比其他人都顺眼。特别是那个姓时的，浑身上下都散发着阴戾气。好在昨夜前来议事的不是他，否则，不知道又要让姑爷废多大力气去説服！”翠儿瞪着一双明亮的大眼，愤愤地为女主人鸣不平。“如果我是你，早想办法将他从姑爷身边赶走了！”

“男人麾下得有骏马，也得有猎狗和狐狸！”萁儿低声评论。毕竟是在唐公府长大的人，她看问题远比寻常女子全面得多。“如果郎君身边的人都像他一样正直，反而未见是好事……”

“反正我看他力主姑爷负了你而娶公主，就恨不得悄悄地给他一剑！”翠儿气鼓鼓地回应。

“如果看谁不顺眼便痛下辣手，这天下早就乱了套。他尽得也是分内之责…….”萁儿又轻轻叹了口气，说道。

还没等翠儿再辩解，萁儿的目光就被踩在雪地上的脚步声引向窗外。她看见李旭正在向后堂走来，赶紧站起身，对镜收拾头发和妆

容，霎那间，心里居然像二人初次相见时般慌乱“你先到门口接，我这就过去接……！”

话音刚落，翠儿已经把屋门从里边打开。一股冷风夹着雪花，和李旭的身影一道飞了进来。

“关门，关门。别把热气放出去。夫人醒了么？吩咐厨房准备早餐没有？”旭子不知道萁儿正在等着自己，一边跺掉脚上的雪，一边询问。

“已经醒了，正……”翠儿笑着回应，话说到一半，看到女主人已经走到了男主人身边。两双眸子瞬间被吸引到一处，天地之间万籁俱寂。知道不需要自己再多废唇舌了，她蹲了蹲身，悄悄地退到了耳房中。

“郎君累么？”半晌，萁儿终于问出了一句毫无滋味的话。

军务上的事情，李旭倒从来不回避妻子。聪慧过人的萁儿看问题有独到之处，即便是赵子铭和时德方这些智者，有时也没她考虑得长远。“不累，突厥人会盟，子铭和大牛怀疑他们将对中原不利！”他笑着宽慰，伸出大手，将萁儿的手指握在掌心。

冷暖交融，如冰河淌过翠绿的原野，带给人无限欣慰。萁儿笑了笑，幸福地将手完全放在丈夫的掌心中央。与对方相跟着走到碳盆附近，并肩坐下，然后低声细语。“下次出征，我陪你一起去！”

手掌外的压力猛然增加，她抬起头，执拗地看着丈夫的眼睛。有些话，其实不用多说，彼此心里便能清清楚楚感觉得到。旭子知道自己无法拒绝，低声笑了起来，络腮胡子上下颤动。

“其实未必有多危险。那么多部落并肩而来，突破口肯定不全都选择涿郡。我仔细想了想，与我对敌的，也就是阿史那俟利弗所部兵马战斗欲望强一些。骨脱鲁与始必本来就互相猜忌，至于霫部，他们能派出的兵力不会超过一万……”

“我不会让郎君一个人对抗强敌！”萁儿打断李旭的解释，“再也不会！”唯恐丈夫不接受，她提高了声音强调。“既然成为夫妻，就该福祸与共。不会让所有事情由你一个人来扛！”

夫妻两个坐在炭火旁，都感觉到了澎湃在血脉深处的滚滚热浪。‘李家的女人不是负累！’萁儿没说，但旭子知道她的想表达什

么。‘我不会让你受半点委屈！’旭子也没挑明，但萁儿比任何人都理解这份心意。

“呜呜—呜呜—”清晨的号角吹破彤云，宣布新的一天开始。寂静的窗子外，慢慢响起了换班士卒的脚步声。“保持安静，保持安静。将军大人忙了一整夜，现在刚刚休息！”有忠心的弟兄粗着嗓子喊，却不晓得自己的嗓门已经足以震得树上瑟瑟雪落。

李旭笑着看了看萁儿，恰巧萁儿也将头抬起来，又看向他。二人相对点了点头，算是完成了一件约定。然后缓缓地松开彼此的手，慢慢走到桌案边。

“郎君还休息么？”萁儿歉然笑了笑，询问。

“一起吃早饭吧。正餐和宵夜我都在军营里吃。你晚上早些休息，没必要等我！”如同寻常夫妻一样，李旭笑着叮嘱。

如果此刻不是乱世，二人就是一对寻常夫妻。打呼噜、磨牙、吵架、生孩子，日子过得平庸，却可以安安静静。但现在，能够静静地坐在一起吃顿饭，也成为了一种奢侈。

“郎君可想过把突厥即将入侵的警讯通知我爹？”片刻后，一边替李旭添饭，萁儿一边问道。

李旭楞了一下，尽量让自己的措辞委婉。“唐公南下清君侧的队伍里，据说就有数千突厥人！”

他不想暴露出对河东李氏的不满。虽然对方是勾结突厥入侵的罪魁之一，但那毕竟是妻子的娘家，血脉联系无论如何也切不断。

“父亲向突厥称臣，却不一定肯让突厥人进入他的后院。他若想取杨家而代之，便无论如何也不能担上让李家担上引胡人入寇中原的恶名！”萁儿笑了笑，低声拂去在旭子眼前的迷雾。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三 下)

当天下午，一队信使匆匆忙忙出发，将突厥人可能大举入侵的警讯送往李旭精挑细选出来的几个人手中。这些人收到警讯后会不会作出像自己预料的那样反应，李旭没有十足的把握。但他却可以相信，经过这一番精心谋划后，自己将狼骑挡在长城之外的机会又增添了几分。

他不是不清楚自己这样做会导致博陵军丧失一个天大的机会。但塞上部族对待失败者的那种残暴手段，每当想起来都令他不寒而栗。如果放任对方进入自己的家乡的话，即便将来有机会复仇，旭子也无法摆脱良心上的负疚。他会永远把自己当成罪人和帮凶，直到在惭愧和懊悔中走向生命的终点。

他不是刘武周，无法做到认昔日寇仇为主人的厚度。也不是李渊，没有借突厥之势，胁迫对手就范的聪明。他只是来自上谷乡下的小贩之子李旭，没有一飞冲天，翱翔九霄的龙凤资质，只会踏踏实实做自己认为正确的事。认认真真，永不后悔。

信使到达京师附近时，唐公李渊正在筹划着给长安城以最后一击。看完了李旭亲笔书写的警讯，他久久没有说话，脸色青得宛若天上的彤云。

凭借永丰仓内大隋积攒了十余年的存粮，附庸于李氏家族的义军已经达到了二十五万众。而眼下驻守于长安城内的隋军总计不到三万！偏偏主将卫文升又在被刘弘基打败后的第三天即暴病身亡，副将阴世师人品和才华都不能服众！可以说，眼下大隋朝的京师就像一枚熟透了的桃子，有人晃晃树干，就可以将其轻松摘下。

诚然，打下了长安并不意味着李家就能顺利地削平群雄，成就霸业。但关中自古就是帝王之基。此后李家随时可以出函谷关东进，攻击任何自己看着不顺眼的对手。而群雄想对付李家，却要先面对华山、熊耳、崤山等一道道拔地而起的天险。

“如果突厥人再晚来一段时间就好了！”铁青着脸的李渊懊恼地想。那样，他就可以从容地消化掉最近一段时间的胜利果实，重新调整战略部署，进而将家族推向几百年来的最高峰。但突厥人却不愿意

吞噬中原的机会。他们不但要南下，而且是倾巢出动。万一他们顺利攻破涿郡，恐怕下一个目标就是太原。

李渊无法忍受自己的老巢被人端掉。更无法承担勾结突厥人入寇中原的罪名。起兵之初，为了避免腹背受敌，他可以暂时向突厥人称臣，并答应若干屈辱条件。但现在的情况和最初起兵时已经大不相同了。当初他随时可能全盘尽墨，现在夺取天下的希望却已经近在咫尺。在这个关键时刻，他不能顶上一个突厥南下领路者的污名，断送整个家族的声誉。天下英雄也不会容忍一个出卖了整个中原的人取代杨广来作为他们的新皇帝。

见到李渊发怒，其他几个被请到中军议事的臣子谁也不愿先开口。突厥人落井下石的行为固然令人痛恨，但如果不是刘武周、梁师都和李渊都主动向始必称臣的话，对方也不会那么快发现中原已经病入膏肓。

李渊可以向天下人解释说，他当时对突厥人的承诺只是一时的权宜之计。但从道义上讲，既然他已经与突厥人签署了盟约，就没资格再阻拦始必可汗的狼头大纛进入自己的领地。非但如此，在狼骑南下时，太原李家还应该夹道欢迎，送粮送草。这是他们作为臣子的义务，白纸黑字写得清清楚楚。

牛油大蜡吞吐出灼热的火焰，照亮文武官员们千姿百态的表情。有人显然已经怒不可遏，只要李渊一声令下，他们就会掉头杀回太原去，带齐粮草，北上与李旭共抗外辱。有人则持一幅无所谓的态度，眼下反正攻破京师的那一刻已经指日可待，太原对于李家军来说已经失去了最初的战略重要性。即便一时落入突厥人之手，也不会动摇了李家的根基。还有几个人的眼神在闪闪烁烁，他们是向突厥称臣的首议者。在半个月之前，这个提议可被看做远见卓识。而现在，天知道谁会被当作替罪羊推出辕门之外！

“咳咳，嗯，嗯！”被军帐里的寂静气氛憋得实在难受，军司马刘文静不得不率先开口，“我军破城在即！”他先挑明眼下的大好形势，“而突厥入侵的日子，据李将军猜测是明年三月左右！”第二句话，他指出留给大伙的准备时间。“仔细算来还有四个多月，其中很多变故都可能发生。况且李将军也是道听途说，很难保证不是某些别有用心的人蓄意造谣，以图乱我军心！”

如果突厥人入侵的警讯是假，当然眼前的所有困扰都迎刃而解。即便警讯是真的，刘文静也不认为河东李家需要现在就急着做应对。况且在他看来，李旭的表现非常令人怀疑。作为太原李家的乘龙快婿，数月前他只派了三千兵马与李渊一道出征，明摆着是不看好这次“清君侧”行动的前途。而在李家即将攻克京师的关键时刻他又突然送来一个查无实据的警讯……

话被刘文静说得很好听，可并不是所有人都愿意接受他的推测。李建成、李世民两兄弟脸色突变，目光瞬间闪亮如刀。没等他们开口为妹婿辩解，李婉儿已经站了起来，“仲坚兄不是一个口无遮拦之人，如果他想蓄意散布谎言，完全不必将消息封锁在一定范围！”

“从在辽东认识李将军那时起，我就没听说过他对人撒谎。倒是某些人，当面一套，背后一套，无论干了什么好事，总能找到说辞！”跟着李婉儿身后，娘子军左一统领王元通手按刀柄，冷笑着说道。

与他并肩而立的还有孙华和齐破凝。前者为慕名来投李渊的关中大盗，麾下光骑兵就有一万三千多人。后者是当年李渊当年在护粮队的旧部，与李婉儿一同前来与太原军会师时，带着数万兄弟和整个上党郡作为见面礼。这三个人站在了李婉儿身后，已经代表了大部分关中豪杰的态度。比起素有智者之名的刘文静，他们宁愿选择相信不太聪明的李旭。后者虽然为人胶着了些，至少没有过蓄意骗人的记录。

恰是秀才遇到了兵，一瞬间，刘文静被憋得满脸通红。他不愿意触怒李渊的掌上明珠婉儿，将头偏向一边，尽量避开对方咄咄逼人的目光，“诸位将军请听刘某一言，正所谓时异则世易……”

“刘司马智计过人。但这番心思最好还是放在如何对付敌军上面！”没等刘文静给李婉儿一个合适的解释，马军大总管柴绍也站了起来，冷冷地打断了他的话。

“这种事情，还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元吉年龄尚小，经验人望都不够。如果突厥入侵，他和马元规两个应付起来会非常吃力！”李建成本想指责刘文静，见对方今天已经受到了足够的打击，只好笑着转移话题。

“眼下我军主要精力当然还是应该放在如何攻取长安上。但攻取长安之后，却必须慎重调整部署！”李世民跟着哥哥之后，微笑着总结。

“但对于史大奈和康鞘利两人的行为，末将以为，唐公还是早作防范为妙！”侯君集也站了出来，大声向李渊建议。

他的建议得到了无数人附和。一时间，群情激愤，大部分将领都开始发言声讨突厥友军在南进过程中的不义行为。有人干脆谏言李渊，趁着史、康二人还没做出更大的恶行前，先将他们铲除掉。

其中像王元通、李安远等人是出于公心，怀疑史、康二人带领部众前来给李家帮忙的本来目的就是为了借机探查中原的地形，为突厥狼骑的南下开路。也有不少家伙纯粹是挟私报复。特别是李婉儿麾下的几个绿林大豪，他们对突厥战友的不满早就积累到了一触即发的程度，只要能找到机会置对方于死地，就绝对不愿意放过。

史大奈和康鞘利二人的部众加在一起也才千把人。之所以犯了众怒，不是因为他们骁勇善战，抢了别人的功劳。而是因为他们对于战利品的胃口实在过于庞大。义军每攻克一个城市，率先入城劫掠的肯定是突厥狼骑。他们不知疲倦地和所有人争夺战利品，每匹战马后边都跟上了十余匹被压得摇摇晃晃的驮马依然不肯满足。偏偏这种情况还没有人能管，第一，级别不够高的将领说话，突厥人不会听。第二，前来维持军纪的人级别如果太高了，康鞘利就会将官司打到李渊那里，请李渊当众申明突厥人拥有的权益。

“若能从我,不侵百姓,征伐所得,子女玉帛,皆可汗有之！”这是李渊当时亲笔写给始必可汗的信，白纸黑字，字字无从抵赖。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四 上)

眼看着众人的情绪越来越向自己期待的反方发展，刘文静心里暗暗着急。他一个劲地干咳，期待能把大伙的话头打断，但一干粗鄙武夫们却仿佛他不存在一般，连瞟都懒得瞟他一下。

在逞一时意气与塞外狼骑拚个两败俱伤，和暂时作出牺牲，待一统天下后再徐图反击两种策略之间，刘文静明显地倾向与后者。在座之中他是唯一一个到过始必可汗的牙帐，目睹过突厥狼骑何等强悍的人。两相比较的结果告诉他，以李家军现在的实力，不可能是突厥狼骑的对手。万一在太原兵马和突厥激战时，其他垂涎皇位的英雄趁机来争夺长安，河东李家近半年来的所有努力就会荒废。那不仅仅意味着李渊的天子美梦成为虚幻，也意味着他和裴寂这些从龙者同时失掉一场豪赌。即将到手的荣华富贵会在眼前溜走，身家性命也会统统搭进去。

这个时候，刘文静自然不能指望李渊主动说明不愿与突厥翻脸的缘由。理解自家主公内心无奈的他只好将目光看向中军长史裴寂，指望从老朋友那里得到些支持。毕竟当初提议引突厥为强援的也包括这个老狐狸在内，如果他不肯开口说话，大伙将来谁都未必有好果子吃！

但裴寂的表现很令人失望。他不但没有回应刘文静的暗示，还主动与孙华等人打得火热。

“现在诛杀康鞘利和史大奈，未免会让不知情者笑话咱们无容人之量。他俩麾下就那么几个兵，翻不起多大风浪来。如果胆敢图谋不轨，咱们随时可以将其拿下！关键是如何在突厥人南下之前做好准备，破城的事情不能耽误，北上的时机也要找好”老谋深算的裴寂一边将康鞘利和史大奈等人从死亡边缘拉回来，一边顺着众人的意思探讨两线作战的可能。

“明日我就亲自带人攻城，争取在十天之内攻破长安。有了京师内的存粮和甲杖做军需，唐公也不必为突厥人发愁。想当年先皇在位的时候，哪轮到突厥人对咱们发狠。咱们大隋弟兄吃完饭打个饱嗝，草原上的狼崽子们都得哆嗦三天！”被唐公李渊亲手提拔为左光禄大夫、武乡县公、冯翊太守的孙华根本没把突厥人的战斗力放在眼里。他的

记忆还停留在十余年前，大隋兵马将突厥狼骑打得满地找牙的时候。那时的中原使者出塞，即便只带着两、三个随从，也能让万里草原掀起腥风血雨。契丹头领刚对来自中原的使者流露出些许不敬，转眼之间，数万塞上武士便主动替中原人拔去了这个眼中钉。

‘要是大隋国内有当年的十分之一，还轮到你们来造反？’刘文静对孙华等人的无知嗤之以鼻。眼下李渊帐内兵大爷居多，让他在猛然间感到了一种鹤立鸡群般的孤独。他不明白李渊为什么对那些无知的土匪头子如此迁就，不但授予这些家伙最高的职位，而且准许他们参与攸关整个李家军命运的决策。在刘文静看来，某些人顶多为当世樊哙，冲锋陷阵勉强堪任，远见卓识半点没有。有听取他们的谏言那功夫，还不如多去翻翻古书，从前人的智慧中借鉴些应对之策。

在大军刚刚渡过黄河时，刘文静曾经私下里向李渊建议过，请对方着手整顿军中秩序。按照大隋惯例，出身于寒微的人不应该和出身高贵的人同列。立下战功后，所受的赏赐也不应该相同。而李渊却回答道：“矢石之间，不辨贵贱；论勋之际，何有等差，宜并从本勋授。”

这种公平的处事态度令李家军快速膨胀。但与军队发展壮大相伴而来的另外一个后果就是，中军帐内的秩序越来越混乱，很多时候就像一伙山贼在讨论如何打家劫舍！

出于某种刘文静无法明白的原因，李渊本人倒很是喜欢这种乱哄哄的场景。他一直在用心倾听，丝毫不以满帐篷的脏话、黑话为意。有些话只要说到了点子上，无论出自谁人之口，带着多少污言秽语，他都会轻轻地鼓鼓掌。受到激励的豪杰们立刻满脸兴奋，顺着先前的思路说下去，天马行空般，根本不受任何拘束。

“先取长安，再定上洛，然后以一支兵马东进逼住段达和王世充。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另一支兵马火速北上……”眼下最被群雄看好的对策出自长孙无忌之口。他不但在时间上论证了这种策略的可能，而且综合了瓦岗军与洛阳双方此时的对阵形式，认为在攻破长安后，李家兵马有一段足够的时间去应付来自塞外的威胁。

“就怕李密和王世充勾结！”有人大声说出自己的担忧。但他的话很快被一片嘲笑声吞没。“就李密那心胸，连扶自己上位的恩人都不放心，他还能相信王世充？”

“王世充也不会相信李密！姓李的也就是个大忽悠，先忽悠死了杨玄感，又忽悠死了翟让！谁再相信他，先看看翟让的人头！”核心将领们把李渊的沉默看做自己展示眼光和才干的机会，争抢着发言。他们之中大多数人都倾向于认为李旭所送来的警讯属实。大多数人也认为太原兵马应该主动迎击突厥人的进攻，拒敌于国门之外。但在怎么去打、何时开打以及领军北上者的人选等细节上，却达不成统一。

以孙华、王元通和齐破凝等人为首的关中群盗全力支持李婉儿。虽然在很多读书人眼里，女人领军已经犯下了兵家大忌。但孙、王、齐等人却不以尊从一个女性统领的号令为耻，他们欣赏李婉儿的大度与坦诚。更希望与昔日的同僚李旭再次并肩作战。

至于李旭和李渊两大势力之间的差别，众人倒本能地选择了忽视。以王元通和齐破凝等人对李旭的理解，他们私下里都认为老朋友不是个会被野心冲昏头的人。当发现天下大势已经归属于河东之后，老朋友会很聪明地放弃无谓的争斗。

这伙人的嗓门最大，不久之后又得到了马军统领柴绍的支持。太原兵南下之后，作为李世民的行军长史柴绍很快就因为屡屡建立奇功被李渊从右军调出来，单独统领一支机动兵力。平时，柴绍所部归属李渊直接管辖。一有交战，这支骑兵就立刻作为绝杀，在关键时刻绕过两军胶着的正面战场，从侧后直取对方主帅。

也许是因为心里感到愧疚的缘故，在重新见到自己的妻子后，柴绍一直试图弥合二人的关系。但李婉儿却以军务繁忙为理由，不肯再回应柴绍的温存。对此，唐公李渊也爱莫能助。他现在的部众有三分之一是李婉儿拉起来的，其中包括何潘仁、向善志、丘师利这些赫赫有名巨寇。王元通和齐破凝等旧部也是看在婉儿的面子上才重新加入了李家幕府。所以，在一个独挡一面的女将军和一个贤惠通达的女儿面前，李渊只能选择前者。至于柴绍和婉儿之间的隔阂，做父亲的不得不暂时装一下糊涂。

李建成和陈演寿、钱九珑等一干年纪稍大的将领对形势的估计不如长孙无忌等人那样乐观。他们也倾向与跟突厥人翻脸，但他们不建议李家军在夺取长安后，主动去挑起洛阳方面的注意。夺取关中，是太原兵马取得争夺天下资格的第一步。接下来的第二步，李建成认为应该把重心放在努力经营关中、河东等地盘上。先派人扼守函谷关天

险，使得东方诸侯无力西进。然后派部分精锐去和李旭联手对抗突厥，其余兵马四下去恢复地方秩序，安置因兵火造成的流民，并尽最大的可能恢复明年的春耕。

“突厥可汗起倾国之兵而来，如果达不到既定目标，他很难再主动后退。那样会让他失去威信，进而失去可汗之位！所以我等不能求一战而决，让仲坚领兵在前挡着，河东诸郡支持在后。钱粮、兵力补给都保障源源不绝……”

刘文静最怕的就是这种情况，赶紧将声音又提高了数分，不顾一切地打断李建成的谏言，“那会让河东的力量消耗殆尽！”他的嗓音又尖又细，听起来没有半点儿读书人的风度。但终于起到了吸引众人注意力的效果，几乎把所有愤怒都集中到了自己的脸上。

“刘司马此言大谬！”李世民难得和自己的哥哥意见一致，上前几步，当着无数人的面大声反驳，“顶多是让其他各路蟊贼多苟延几年残喘罢了，未必能让咱们伤筋动骨。况且咱们此刻既然图的是天下，就得让天下人见到李家的力量和担当！“

他环视四周，年轻的脸上写满豪迈，“我军若能击破突厥，还怕天下百姓不举头相向。如果我们连跟突厥一战的勇气都没有，即便全取的中原，狼骑南下后，难道我们还将已经到手的土地一寸寸让给他？”

“当然不能，但未必没折中之道！”刘文静清了清沙哑的嗓子，非常无力地回答。比起世子建成，他更敬畏眼前这个不到二十岁的年青人。不知道什么原因，每当对着李世民那饱含善意的眼睛，刘文静就觉得心里直发虚，从头到脚每一根骨头都硬不起来。

“那只会给人造成李家懦弱的印象。”李世民轻轻摇头，然后将身体转向自己的父亲，抱拳肃立，“儿臣以为，与其把突厥入寇的事情看做威胁，不如看成一个天赐的良机！”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四 下)

唐公李渊当然知道世民口中的良机指的是什么。自从起兵那天开始，父子两个在向突厥人“借势”这个话题上的争执就没间断过。有几次，李渊非常地生气，恨不得将儿子摁在一大堆记录在案的文字中间，让他仔细看看，当初李家所面临的形势有多么危急，自己的选择是多么无奈。但他知道即便这样做也拯救不了他作为父亲的威严，儿子已经长大了，对任何事情都有自己的看法。你无法将他再看成一个唯父亲马首是瞻的小毛孩儿，更无法直视他眼中熊熊燃烧着的失望。

“这的确也可以看做一个机会。”李渊终于开口，声音不大，却让中军帐内的所有喧嚣在一瞬间沉寂。“我们如果想赢得这片土地，首先要赢得这片土地上的尊敬！世民说得对，如果我们连跟突厥一战的勇气都没有，即便全取的中原，也会很快再失去它！”

“唐公！”一片沉寂当中，刘文静的声音显得又突兀又尖利。“唐公请三思!”他咽了口吐沫，同时抬头正视前方，尽量不看周围静静燃烧着的愤怒。“狼骑的数量非常庞大，而其他豪杰未必会帮咱们，并且，并且还可能从背后下黑手！”

“我知道！”李渊轻轻笑了笑，然后缓缓地从座位上站起来，非常坦诚地面对所有人，“当初向突厥人借势的决定，是老夫此生中所犯的最大错误。既然犯了错，就得想办法补救，不能一条路走到黑！”

烛光跳动，照亮李渊老而疲惫的脸。在这一瞬间，他的已经微微开始发驼的脊梁陡然显得高大。目光从一张张惊诧的脸上扫过，他继续说道，“从明天开始，咱们强攻长安。十天之后，无论长安能否攻破，你们之中一半人都必须掉头北上！”

“愿为唐公效死！”武将们同时抱拳肃立，朗声回答。

“唐公……”刘文静还想坚持，话到嘴边，却被李渊用目光硬生生逼回了喉咙里。“老夫当日为了后路无忧，的确答应过支付子女玉帛给始必。但老夫却没答应过割让半寸土地给他！”

“唐公圣明！”无论最初看不看好这个有老妪之称的地方诸侯，到了这一刻，所有豪杰都对李渊心悦诚服。一个知错能改，勇于担当责

任，不肯向外敌屈膝的唐公重新站立在他们眼前。虎背熊腰，威风凛凛。

已经很久没有听到过如此热切的欢呼声了，李渊的心情和属下一样汹涌澎湃。“老夫没答应割让土地给他们！”他大声表白，如同冥冥中有神灵在倾听，“老夫也没资格割让我中原寸土给外敌。非但老夫没有，刘武周、梁师都、薛举，乃至大隋皇帝陛下，都没有这个资格！”

“唐公！唐公！霎那间，欢呼声犹如海啸，将周围一切嘈杂淹没。不知道谁带的头，粗鄙无文的草莽英雄们陆续走到李渊面前，解下佩刀，双手敬献给他。眼中闪亮着泪光的李渊则将这些佩刀接过来，然后再亲手为部将们戴在腰间。

这一刻，他赢得的不仅仅是忠诚。

决定作出后，对长安城的强攻方案很快就被制定完毕。无论李渊将目光投向谁，任何将领都不再试图保留自家实力。几个来自关中的绿林大豪甚至为主攻任务的归属问题发生了争执，哪个也不甘落后半步，直挣得面红耳赤。

“好了，咱们在四面同时进攻！不分主次！”关键时刻，唐公李渊再次做出决定，“西门归婉儿的娘子军，孙华、王元通、齐破凝，你们几个自行决定谁先登城，谁打第二波！”

“诺！”李婉儿带领麾下群雄欣然出列，从父亲手里接过第一支令箭。

“南门归世民所部右军，弘基、顺德，你们两个在一旁盯好了他，别让他像上回霍邑之战那样，再冒冒失失地犯下大错！”他扫了一眼跃跃欲试的次子，大声命令。

“愿意与二公子并肩而战！”刘弘基赶紧答应，同时快步走到李世民身后。

霍邑之战中，被重兵包围的宋老生从李世民身边杀出一条血路脱困而走。如果不是刘弘基的控马技术娴熟，此人肯定会据城不出，给太原兵马制造出天大的麻烦。但刘弘基知道，当时的错误并不在李世民。宋老生是百战之将，沙场经验丰富程度当然不是李世民这种刚出道没多久的少年能比。况且如果没有李世民的拼命阻拦，宋老生也不会被累到连刘弘基的一招都抵挡不住。

大部分将领都沉浸在万丈豪情当中，根本没看到刘弘基的尴尬。但嗅觉敏锐者也不乏其人，刘文静的目光快速闪了闪，看了看李世民，又偷眼观瞧李建成。他本来还打算说几句话来表明自己也不是胆小怕死之辈，忽然间想到了更好的对策，嘴角涌起了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

“北门归建成所部左军，老夫亲领中军绕路城东。先入城者，为北征领兵统帅！”顿了顿，李渊继续说道。“你等年龄都远比老夫小，切莫畏缩不前，让老夫拔了这个头筹！”

“末将不敢输于唐公！”群雄轰然回应。

“下去休息，明早日出，便是老夫与尔等同场竞技之时！”李渊挥手，大笑着命令。

“诺！”众将再次向他躬身，然后陆续出帐。当热闹的中军大帐再次恢复寂静后，精疲力竭的李渊长出了口气，缓缓地坐回了帅案之后的胡床上。

他真的有些累了，不光是因为眼前纷繁复杂的军务，还有很多看不见的战争在黑暗处发生。皇帝的位子并不舒服，在起兵之前，李渊心中就做好了准备。但是，他万万没想到，澎湃的暗潮居然来得如此早，如此猛烈。

“唐公刚才处理得真精彩！”裴寂的声音从身边响起，惊得李渊立刻将手按到了刀柄上。

“是属下！不是刺客！”跟李渊笑闹惯了的裴寂快步走上前，拉了把胡凳，施施然坐在了帅案的对面。

“坐，你怎么走路也不发出些声音来，像个鬼魂般。今晚谁执勤，居然吭都没吭一声便放了人进来！”李渊丝毫不以裴寂的失礼为忤，笑了笑，责怪。

裴寂笑着摇头，“属下刚才根本就没出大帐，是唐公太累了，所以没看到属下！”

“是有些累，人老了，不再像年青时那般精力旺盛！”李渊叹了口气，低声回应。他和裴寂是多年的老相识，所以不当着众将的面，李渊也不愿意太拘泥于虚礼。他这个家主做得本来已经够累了，若是连个可以闲聊的人都找不到，岂不是越做越乏味?

裴寂知道李渊的心情不像在众人面前表现出来的那般愉悦，也知道导致对方疲惫不堪的具体原因。这是争夺天下要付出的代价之一，谁也没办法逃避。但他却有手段让李渊活得轻松些，比如跟对方聊女人和美酒。

“我听人说，杨广在长安的宫城内藏了很多绝世美女。很多女子从十三岁入宫，一直到二十几岁都没轮到被临幸！”

“那是李密造谣。陛下虽然对政务荒疏，对皇后用情却极专。咱们这一路上释放的那些宫人你又不是没见到过，总计没超过三百人，并且有很多是在先皇活着时便入宫的！”李渊知道亲信大臣的是出于好心，强打起精神说道。

群雄起兵反隋，自然要在人格上将杨广彻底打倒。所以近几年来，关于杨广荒淫、愚蠢的流言广为传播。但李渊知道其中大部分不堪推敲。杨广是暴君，这个结论谁也无法否认。但杨广却不是色狼加白痴，否则他也不会骗得杨素、宇文述、麦铁杖这些出身于不同，利益相左的当世豪杰拥戴，硬生生将嫡亲哥哥从太子的位置上挤下来。

想到杨勇一家的惨剧，他刚刚振作起来的情绪再次低落。“看别人的笑话容易，倘若真的轮到自己，估计被人笑了还浑然不觉呢！唉，早知道这样，我又何必图谋什么天下！”

外边的风突然变大，吹得烛火歪歪斜斜。行军长史裴寂赶紧站起身，重新掩好军帐的毡门。他趁李渊不注意的时候竖起耳朵听了听，确信周围没有什么异常动静后，才重新坐回李渊对面，谨慎地开口，“其实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孩子们都有出息么，当父母的也不知道该把家业交给谁。可孩子们要是都没出息，当父母的更会愁白了头。所以啊，唐公不妨看开些。反正到时候选择谁继承家业，还不是由咱们这些当老的来定！”

“只怕，孩子们翅膀硬了，当老的也不好管了啊！”李渊叹息着摇头，“我也不跟你卖关子，反正左近没人，你也别拿我当什么太尉，就当我现在还是李老妪，跟你混在晋阳宫内偷看美女！”

裴寂被李渊的话逗得哑然失笑。“那我可得抓紧时间，能跟你这么说话的机会恐怕不太多了。等入了长安，你先颁发给我一千顷地，两万贯钱。千万别跟我充什么公正廉明，害得我白追随你造一回反！”

“你就不怕把自己撑死！”李渊抬起胳膊，一巴掌将裴寂伸到自己鼻子底下的手打歪。“有那钱，我还得赈济流民呢。给你，你家本来就富得流油，何须再锦上添花！”

“一码是一码！”裴寂笑了笑，涎着脸把手又伸了回来。“大伙今天追随唐公，是为了天下公义。可公义这东西总不能当饭吃。但凡把脑袋别在腰带上的，有几个不是为了抢钱、抢地、抢女人。你看着天下群雄，无论扯着什么旗号造反，最终目标归结起来，不也是为了钱、地、女人三样好处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五 上)

不过是为了抢钱、抢地、抢女人。唐公李渊没想到自己大义凛然的“清君侧”战争在老朋友的眼里居然是如此的不堪。偏偏他还没办法对裴寂的话发火。发展壮大需要钱粮、逐鹿抢的是地盘，至于女人，即便是再伟大的英雄，偶然也会有感到孤寂的时候……

咀嚼着老朋友的话，李渊叹息着点头，“你说得对，待攻破的长安，的确该让大伙功有所酬了。大义之名号召起来的冲动维系不了太久，谁家都得吃饭！”

“那唐公看属下这个忠言，值不值一千顷好地呢？”裴寂顺水推舟，再度为自己讨要好处。

李渊抄起桌案上的公文，劈头盖脸向裴寂乱丢。“狗屁忠言，你纯一个奸佞。你们老裴家不出好人，尽出些奸诈狡猾之辈！”

裴寂躲闪不及，被砸得官帽歪斜，衣衫不整。他也不忙着手去收拾，一边笑，一边低声回道：“你李叔德如果想做个有道明君，身边还就得有几个像我这样的奸佞。这样，你不方便说的话，拉不下脸来做的事情，我全替你做了。别人爱怎么说怎么说，咱们两个心里自己清楚就行！”

一番话让李渊大为感动。没有人愿意承认自己是个无所顾忌的恶棍，在通往帝王之业的道路上，他不得不时刻注意自己的言辞和形象。而裴寂所能充当的，就是帝王的另一只手，一只看不见的，阴狠毒辣的黑手。

“一千顷地可以给，不过都是荒地，你得自己组织人手去开荒。两万贯钱就算了吧，咱们刚刚站稳脚跟，得精打细算着花钱！”

“谢主公！”裴寂赶紧向李渊拱手施礼。“其实关中与河东这两年战火纷纭，无主之地不少。再抄些支持杨家的大户、奸佞、霄小，算下来，所得土地足够让弟兄们每人分上几十亩。对安宁日子翘首以待流民们也能均上几十亩。有了地和盼头，人心自然就安定下来了！”

“这岂不是仲坚在博陵六郡所行的均田之策？”李渊非常聪明，同时也非常警觉。他能看到裴寂所建议的策略对巩固自家地盘的好处，也能敏锐地感觉到其中所隐藏的风险。

“与仲坚的策略不尽相同。他毕竟还担着博陵大总管的虚名，不能随便没收别人的土地。而咱们不同，咱们是为清君侧而来，凡是执迷不悟跟着杨广一条路走到黑的，贪婪佞幸之名在外的，还有那些欺压百姓，为富不仁的，都可以划做被清理之列。所能空出来的土地和抄没的钱粮能比仲坚那里多得多。京师又自古富庶，随便搬空几家，都够您花销好几个月的。至于将士和百姓们，他们只会记得谁给他们分钱分地，不会去打听这条策略起源于哪里！”裴寂收起嬉皮笑脸的模样，正色说道。

“我会委派别人去做这件事。你可以从旁边协助，免得你借机贪污，将来被人弹劾了我没法帮你！”李渊点点头，答应。

“叔德深谙用人之道！”裴寂不着痕迹地拍了李渊一记马屁，逗得对方摇头而笑。

见主公的心情已经比刚才好多了，行军长史裴寂想了想，继续说道：“其实刚才的事情，叔德也没必要太放在心上。依我之见，世民并非有意收拢军心。他只是出于一时意气，忘了考虑你这做父亲的感受！”

“希望如此！”李渊长长地出了口气，回应。

“话又说回来，赏钱，赏地，赏女人的权力都握在你自己之手。别人想树立威信，也没那么好树。”裴寂见他脸上的表情依然有些落寞，继续拿好言来开解。

李世民弓马娴熟，作战勇敢，在军中素有人脉。但今天的事在裴寂看来，他的确做得有些过火了。年青人喜欢在大伙面前露脸充英雄，这本身没有什么错。可充英雄也不能打自己老爹的脸来充吧？！况且这个老爹也着实不是个废物，从太原起兵到这一路上攻城略地，哪场大的胜利背后没有老家伙的影子？

话已经说到这个份上，李渊只好把自己的心事和盘托出。“我不是忌惮世民对我这做父亲的怎么样，他毕竟是我李渊的亲生骨肉，不会变成连老爹都逼的畜生。我是担心自己百年之后，建成是个宽厚的兄长，但在用兵打仗方面，的确不如世民远甚！”

听完了李渊的担忧，素来有机变之名的裴寂难得地犹豫了片刻。半晌之后，他叹了口气，郁郁地说道：“也许世子需要更多的历练机会

吧。毕竟他这一路上中规中距，虽然没有打过什么大胜仗，也没出过什么大纰漏！”

“我不知道该怎么给他创造机会。起兵之初，除了刘弘基外，我把手中最得力的将领和最好的谋士全派到了他的麾下！”李渊一边叹气一边摇头，非常为建成的表现失望。

做为父亲的他已经做得足够偏心。可左路军的战绩远不如右路，也是人所共知的事实。除了柴绍在李世民的麾下屡屡阵斩名将外，侯君集、长孙顺德都大有建树。最替李世民长脸的是左一统军刘弘基，从霍邑、扶风、渭水一直打到长安脚下，此子连战连捷，所向披靡。没等其他各路弟兄跟上，仅凭一支先头部队就把京师留守卫文升杀得抱鞍吐血，回城后没几天便撒手西去。

如果早知道柴绍、长孙顺德和刘弘基三人能有如此大的建树，李渊宁愿自己当初把他们全派遣在建成麾下。越是这样想，他越觉得次子世民的厉害。作为有着多年识人用人经验的他，非常清楚麾下人才能不能发挥作用，与主事者的能不能做到知人善用之间的关系。正所谓兵熊熊一个，将孬孬一窝。柴绍等人连战皆胜，正说明了李世民是个卓越的统帅。而反观建成，有陈演寿、钱九珑这些老将帮忙却建树聊聊，不是能力不足又如何解释?

短时间内，李渊可以帮助长子压制次子的锋芒。可随着问鼎逐鹿的战斗越远越烈，他终有不得不让世民独当一面的时候。到了那时，建成凭什么和自己的弟弟争辉？如果一个能力不强，但性子仁厚的哥哥做了储君，而弟弟勇悍、狠辣兼而有之，且素得军心，那岂不是第二个杨勇和杨广?

“叔德能事先想到这一点，就远比先帝睿智。”裴寂对李渊所面临的困境也束手无策，只能尽力让老朋友看到光明的一面。“你这么早就做绸缪，不会没有任何效果。况且你先前的安排本身就有问题，看似照顾世子，实际上反而限制了他的施展空间！”

“哦！此言怎讲？”李渊听裴寂的话里隐隐有为建成辩解之意，赶紧洗耳恭听。

“老陈、老钱他们几个的确都是宿将，但年纪毕竟大了。守成有余，进取不足。而我大军倾巢南下，正是开拓之时。你用几个守成之将辅佐世子开疆拓土，不是故意缚住他的手脚是什么？叔德仔细看

看，自从咱们出兵以来，最善战的，反而是那些年青人。特别是那些经验不足之辈，用起兵来天马行空，常人根本无法揣度！”

“的确如此！”李渊听得连连点头。眼下他军中从整体而言战果最卓著的，并不是李世民所在的右军。虽然右军一路上凯歌高奏，并且出了刘弘基这个常胜将军。但比起娘子军的战果来，李世民等人只能仰头而视。上党、长平、绛郡、文城，粗略算下来，目前李家近一半土地都是李婉儿打下来的。这还没把孙华和丘师利两个的建树归纳在内。而李婉儿麾下这些悍将，此前几乎个个都是无名之辈。

“所以，日后唐公不妨再多调派些年青人到世子麾下。建成素有容人之量，年青人在他那里，不愁没有用武之地！”裴寂一边说一边整理思路，终于想到了几个堪称绝妙的主意。

“的确！你这几句话又值一千顷地！”李渊紧皱在一起的眉头渐渐舒展。他必须给建成创造更多的机会，必须努力增加建成的班底厚度。可现在手中还能把谁增加到长子的麾下呢，刘弘基自当年辽东之战后，一直就对建成很疏远。新来的王元通、齐破凝本事尚可，但也是当年被建成丢在辽河东岸的。即便婉儿肯将自己的部将分给哥哥，二人也未必肯在建成麾下尽心尽力！

思来想去，李渊都没有在自己麾下的年青一代中找到一个能力可以与刘弘基比肩者。凭心而论，侯君集和长孙无忌都不错，可二人早就成了世民的铁杆。自己这个当父亲的已经很偏心了，不能做得太令次子齿冷。

直到半夜时分，李渊终于在迷迷糊糊中找到了合适的人选。那个人英勇善战，所向披靡。那个人知恩图报，刚正不阿。更重要的一点是，那个人没什么野心，从来不做自己能力达不到的事情。

“他向我求援，就等于主动退出了问鼎逐鹿的沙场。我应该给他找一个好归宿！”翻了一个身，李渊心里的石头轰然落地，呼吸在一瞬间变得甜美而均匀。

酒徒注：九月十八日，让我们为当年奋起抵抗外辱者喝一声彩。无论他们拥有何种信仰，出于什么目的。在外敌入侵时拿起枪来保卫家园者，都是英雄。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五 下)

早晨醒来时，天还没有亮。炭盆中的余火朦朦胧胧，给摆在床边的头盔和铠甲镀上了一层淡粉色的光晕。那种感觉很温暖，就像梦中的亲情。李渊用力翻了个身，不想太快地钻出被子。昨夜半梦半醒之间蹦出来的灵感让人回味，但现实是否如梦一般美好，还非常难以预料。

外边已经响起了凌乱的脚步声，中间夹杂着人喊马嘶。有车辆碾过冰辙，发出喑哑的哀鸣。攻击在日出后就会开始，李渊猛然记起了自己昨天跟将士们的约定。他快速跳起来，伸手去摸铠甲。睡在他身边的侍妾也赶紧滚下床，赤脚站在地上帮主人扣带整冠。李渊喘息着低下头，看见十个粉嫩的脚趾殷红如豆！

这个从晋阳宫里抢来的侍妾只有十七岁，有些笨手笨脚，但天真可爱。李渊已经到了需要用年青女人的身体衬托自己依旧强壮的年龄，所以平素对侍妾们很迁就。抢钱、抢地、抢女人，他又想起裴寂的话。从某种程度上而言，裴寂说得一点儿都不过分。男人一辈子争的好像就是这些东西，用十几岁开始争到六、七十岁，永远也不知道满足。

“有请唐公点将！”裴寂的声音从帐外传了过来，听上去非常严肃。这就是此人的好处，在众人面前永远懂得对上位者保持尊敬。当李渊需要的时候，他就会随时改变自己的模样。

“擂鼓！”李渊沉下声音，大喊，然后快步走出帐外。吸了口清冽的北风，努力将疲倦甩开。他在侍卫们的簇拥下，手按腰间横刀，大步走向在晨曦中一点点现出轮廓的中军。

天气非常地冷，但将士们的热情如火。特别是一些追随了李家多年的老兵，脸上带着先前从没有过的兴奋。每个人的盔甲和盾牌都好像被连夜擦拭过，反射着冷冷地火焰。如林长槊被儿郎们高高地举在手里，三尺多长的槊锋寒得扎眼。看到李渊从自己身边走过，弟兄们都主动肃立，目光中充满了发自内心的尊敬和崇拜。

其他半路加入李家麾下的各路兵马明显不如太原老兵素质高。他们东一股，西一股地跑来跑去，热闹得就像在赶大集。只不过拎在手里的不是鸡蛋篮子和馒头糕饼，而是木枪和板刀。很多土匪出身的义

军推着足有两人高的大车匆匆跑过，车棚上涂满了被寒风冻硬的泥巴。结了冰的泥巴冷硬如钢，即便强弩射上去，通常也只能射出个白印儿。这是非常简易的攻城武器，却可有效地帮助士卒们抵御弓箭打击。

“唐公！”“唐公！”土匪出身的士卒们不懂得礼节，用热浪般的欢呼来表达自己的尊敬。李渊四下抱拳，慈祥高贵。他陶醉于这种热烈，如饮醇酒。

带着几分醉意，李渊召集起全部将领。亲手举起令旗，宣布对长安城的最后一击正式展开。随后，在一片热烈的欢呼声中，他跨上战马，带领中军绕向长安城的正东方。那是他为自己选定的攻击点，李渊坚信，自己的身手不输于任何年青人。

当第一缕阳光射上城头，第一支强弩也呼啸而落。连续坚持了十余日，已经成了惊弓之鸟的守军立刻跳起来，跌跌撞撞跑向青褐色的城垛口。那些青褐色的城垛口很快又变成了红色，旧的血迹被羽箭射飞，新的血迹重新覆盖在冰冷的城砖表面，凝固、结冰，在阳光下鲜艳如画。

“吹角！”李渊拔出横刀，用力前挥。“呜呜——呜呜—呜呜”凄厉的角声响彻原野。远处农田和树梢之间盘旋着的晨雾立刻被角声惊散，大束大束的阳光从云层缝隙射下来，伴着羽箭一道四处飞射。“呜呜—呜呜——呜呜”碧蓝碧蓝的天空下，不断有角声相回，如虎啸龙吟，如疾风穿壁。李渊觉得自己浑身的血液都燃烧了起来，大声怒喝，举刀向前。几个贴身侍卫却非常不客气地挡住了他的去路，用身体组成一道难以逾越的屏障。

“无需唐公大人亲自动手！”裴寂非常体贴地安慰了一句，快速舞动角旗，命令李安远领军出战。转眼之间，角声便被喊杀声所代替。一队队太原将士推着云梯和攻城车，在弓箭手的掩护下快速向城墙迫近。而受了惊的守军也逐渐恢复安定，奋起反击。

羽箭往来如风，带走城上城下无数年青的生命。行走在半途中的云梯瞬间“长满”三尺多长的箭杆，重量陡增。安装在云梯底部的木车发出吱吱咯咯的哀鸣，越来越无法承受骤然改变的重心。又一支强弩射来，正中云梯顶端横木。庞然大物晃了晃，轰然而倒。

没等守军将途中散架的云梯重新支起来，数以千计的火箭拖着长长的尾烟扑下城头。几十个火球同时在一座云梯上升起，快速汇聚成一团烈焰。云梯四周的士卒们不得不放弃，转身逃走。同一瞬间，更多的云梯和攻城车被点燃，浓烟呛得人直流泪。即便能见度到了如此地步，羽箭的呼啸声依然嘈杂不绝，不断有人倒下，不断有人惨叫，在烟雾中翻滚挣扎。

阴世师站在城楼之内，心中充满了绝望。他没想到李渊突然在一夜之间发了疯，居然对长安城进行了四面环攻。参照兵法，这种不给守军留任何出路的战术会极大的激发守城者的斗志。但阴世师知道，再高昂的斗志也挽救不了长安沦陷的命运了。大隋朝完了，长安城完了，自己的荣华富贵也马上到了尽头。

如果李渊围三阙一，他还有希望在亲卫的保护下逃向洛阳。从段达那里借几万兵马，找机会卷土重来。可李渊分明是不想给他活命的机会，不给城中所有守将活命的机会。当初太原李家还没举起反旗，阴世师和骨仪等人就带兵抄了李家，将来不及逃走的主仆三十余口统统斩首示众。紧跟着，他们又在马邑郡丞李靖的教唆下，扒了李渊父亲和祖父的坟墓，将里边的尸首挫骨扬灰。

所以，从刘弘基的旗号出现在长安城外那一刻起，阴世师就没打算过投降。他知道李渊不会放过自己，如果说前一种灭人满门的暴行还可以用各为其主的理由来解释的话，后一种辱及人祖先的作为就是不死不休的仇恨。永远无法化解。

想到这些，阴世师不禁对当初给自己献策的人充满了愤恨。如果不是那个叫李靖的家伙千里迢迢跑到长安告密，留守京师的重臣们也不会相信李渊的确准备造反。进而，大伙就不会去杀别人的老婆孩子，彼此之间也能留下相见的余地。如果不是那个叫李靖的人说只要坏了李渊的祖坟，就能破掉李家的福缘，他阴世师也不会做挖坟盗墓的无聊事。那样，当对大隋尽了足够的忠心后，阴家还能以“力屈”之名投降，家族的荣华还能得以保全。

“李靖在哪？”他恨恨地揉着被烟熏红的眼睛，大喊大叫。到了眼下这般光景，阴世师已经明白自己和卫文升等人从开始就上了李靖的当。对方之所以给他们出主意让他们去挖坟掘墓，根本不是为了破坏

李家风水，而是为了断掉所有守军投降的念头，让他们全部为大隋殉葬。

既然大伙都要殉葬，阴世师当然要拉上李靖这个始作俑者。从卫文升死后的第二天，他就一直勒令李靖跟在自己身边，一步不能落下。‘如果老子灭族，也不会让你活着再去糊弄别人！’他恨恨地想，心里充满怨毒。

“李靖被骨大人招到西城去了，那边攻势更激烈！”轻车都尉杨宝藏跑到阴世师身边，大声汇报。按照职责，此人本来应该带领内卫保护皇宫，可现在都顾不得了，如果外城被李渊攻破，皇宫和内城支撑不了多长时间。

“什么？谁把他叫走了！”阴世师用手搭在耳朵旁，大声询问。

“骨仪，骨大人！”杨宝藏几乎趴到了阴世师的耳朵上大叫。周围的喊杀声越来越大，他们两个不得不将距离靠得很近。但这样做，却极其容易被城下的强弩当成打击对象。

果然，他刚刚把身体侧开，一根七尺多长的铁羽弩箭就贴着城楼的廊柱呼啸而入，擦着二人的耳朵飞过，将阴世师的右脸硬生生擦出一道血口子。

“保护大人！保护大人！”翊卫将军阴世师的亲兵合身扑上，将主将直接扑倒在女墙后。紧跟着，三支铁羽长弩呼啸飞至，将两名来不及躲避的士卒射穿，带着他们的体温钉在了城楼中央。

“啪！”火花四溅，砖屑乱飞。肚子上被射了个透明窟窿的士卒厉声惨叫，用手指拼命去捂窟窿，却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血如喷泉般射出，染红城楼上画满了吉祥图案的雕梁。

雕梁画栋，在濒死者的眼中瞬间变得清晰，然后又慢慢模糊，最终，隐于无边的黑暗后，化作低低的梵唱。

“举盾，上垛口，举着盾牌上垛口！”推开压在身上的亲卫，阴世师疯狂地叫喊。刚才那几支羽箭决不是没有目标的乱射，能射出如此准确和如此迅速的连环攻击，说明敌军的强弩至少已经推进到五十步之内。

熟悉自家弟兄作战方式的阴世师知道那意味着什么。这是最后一轮弩箭压制，随后叛军就要登城。他知道自己守不住长安，却不甘心

低头等死。大声咆哮着，将躲在城楼内避箭的弟兄们全部赶上了城墙。

城墙上，躲在垛口后与敌军对射的弓箭手们早就阵亡大半。剩下的人被城下的羽箭压制着，俯身于城垛后无法抬头。城楼内的支援者还没等靠近，盾牌上就被射满了羽箭。几名身体稍微孱弱的小兵被盾牌上的压力推得直向内退，如果不是被袍泽们的身体挡住，差一点就掉下城头。

“竖盾墙，竖盾墙，把弓箭手扶起来，把弓箭手扶起来！”阴世师的声音又在众人身后响起，冷漠如冰。士兵们在低级军官的逼迫下，不得不蹲到城垛后，将盾牌竖直，然后用身体死死顶住。几名旅帅在盾墙后猫着腰奔走，将幸存的弓箭手们用脚踢起来，逼着他们进行反击。城墙下烟雾非常浓，根本看不清楚敌军在哪。但弓箭手们只要向人声最嘈杂处开弓，肯定能有所斩获。

情况正如阴世师所判断，叛军已经距离城墙非常近。在不到五十步的距离内，弩箭的轨迹几乎就是直线。这种情况下，箭矢的力道猛增，但对于盾牌后的人造成伤害的机会反而大减。得到喘息的隋军将士抖擞精神，将大块大块的石头抬到了城墙边缘。敌人就在眼皮底下，他们看不见，却能感觉得到越来越近的呼吸声。终于，几根粗大的木桩出现在守军的眼前。那是云梯的顶端，还带着烟熏火燎的痕迹。

“砸！”有人大喊。随后，数以百计的石块顺着云梯下落。惨叫声几乎紧跟着石块击中目标的声音响起，凄厉得令人不忍猝闻。

又是一轮羽箭，无数举着石块的大隋劲卒倒下。

又是一轮反击，攀援在云梯上的攻城者如蝼蚁般摔落。

生命卑微如蝼蚁。

“啊——！”

“**你八辈子祖宗！”

夹杂在声嘶力竭的惨呼声中，骂声响做一片。有又短又快的河东腔，也有低沉柔软的关中调。两地本来就离得很近，攻守双方的士卒们长得也几乎没什么分别。

一样的黑色头发，黑色眼珠，黄色皮肤。

也许姓氏相同，也许彼此之间还是远亲。

但是，在今天这个时候，城上城下的河东人和关中人却必须分个你死我活。

他们彼此之间素不相识，没有任何仇恨。

他们头顶的战旗却不一样。城下的绛中夹白，姓李。

城上的殷红如血，姓杨！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六 上)

绛白相间的战旗下，李安远带领五千士卒对长安城东墙进行了疯狂攻击。大约有一成半的弟兄倒在了前冲的路上，殷红的血在地上结了冰，让后跟上来的弟兄一步一滑。但李安远却没有让队伍停下来休整，他只有十天的时间，如果打不下长安，弟兄们北上抵抗突厥的后路就得不到保全。李家随时会毁灭在争夺天下的大潮中，他的开国功臣之梦也将随风飘散。

李安远不愿意看到那样的结局。他不能容忍突厥人践踏中原的百姓，同时，也不愿意失去即将到手的荣华富贵。所以，他只能竭尽全力在十日内将眼前的坚城拿下来，即便为此会丢掉麾下大部分人的性命。

攻击者分散成百人一组的攻击阵列。走在正前方的弟兄高高举着大盾，将浓烟后飞来的流矢挡在队列之外。盾牌手后紧跟着的是弓箭手，他们边走边弯弓，在队正的喝令下发出齐射，羽箭撕裂烟尘，打得城墙上防御设施叮当作响。

与弓箭手拉开十余步的距离，是一辆辆高耸入云的攻城梯。推着云梯的士卒们尽量靠近安放梯子的车厢，以免成为对方神箭手的目标。尽管他们小心谨慎，还是有人在行进途中被流矢射杀。死者的血涂在白惨惨的木茬边缘，红得让人眼睛发痛。

数十辆云梯之后，是五辆由巨木，牛筋，铁钉，绳索组合在一起的庞然大物。那是太原武家花费重金替李渊打造的攻城利器，可以把两百多斤的石头发射到一百五十步之外。攻打西河时，此物就让守军吃足了苦头。土木结构的城楼只耗了半天左右就被砸塌，当守将的尸体在大梁下被发现后，城上的士卒立刻作鸟兽散。

第一波试探性攻击很快宣告失败。防守长安东侧城墙的左翊卫将军阴世师胆子很小，但战场经验非常丰富。他用石块和开水给攻击者的士气造成了很大打击，害得不少弟兄撤下来后，望着城墙直打哆嗦。

“盾牌手，原地结阵！”当前排士卒推进到距离城墙五十步之内后，李安远大声命令。他身边的亲卫立刻吹响号角，将领军者的命令传进每一名士卒的耳朵。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李家军用凄厉的节奏宣布第二轮攻击开始。盾牌手快速将巨大的木盾戳进脚下泥土，然后蹲下身躯，用胳膊勾住盾牌后的把手。一座座简易栅栏瞬间在战场上构筑完成，栅栏后，弓箭手同时举弓。

“弓箭手，三轮射！”李安远的命令化作角声传来。听到命令的弓箭手们快速松开弓弦。羽箭如飞蝗，冲破浓烟，带着风声砸向城头。大部分被对方的盾墙挡住，少部分钻过盾牌的缝隙，杀死后边的敌军。还有个别半途落下，砸在城墙表面，撞碎刚刚凝结不久的血冰，露出城砖本来的面目。

青黝黝、沉甸甸，苍然如史。

“弩车，攻击城头，齐射！”

随着夺命的角声，弓箭手队伍中的强弩也开始发威，呼啸着掠过数十步的空间，撞碎盾牌，将防守者的队形砸得七零八落。

第二轮羽箭及时地赶上去，弥补强弩造成的空档。城墙上惨叫声不绝，城墙下呐喊声震天。不带任何情绪，李安远拔出一面黄色的角旗，来回舞动。武士彟家族贡献的利器开始发威，巨大的石头弹丸“腾”地一声飞起来，消失不见。数息之后，城头上传来沉闷的一声巨响，然后是一连串绝望的哀鸣。

“放！”对准敌楼！李安远再次下令。又一枚石头弹丸腾空而起，穿透烟雾，砸向若隐若现的城楼。这枚弹丸射程稍微有些大，擦着敌楼的顶子飞了过去，带起一片残砖碎瓦。

第三枚石弹迅速调整轨迹，端端正正地砸进了敌楼中央。木制的护栏和小段矮墙一并垮塌，整座敌楼摇摇欲坠。

守军迅速发起反击，数十辆床子弩同时射向石弹腾起之处。一辆投石车转眼分崩离析，没来得及飞出去的石块从断裂的摆臂上滚下来，将惊慌失措的士卒直接砸成肉酱。

“救命！”被压在木制横梁下的士卒大声求救。几名勇敢的袍泽上前施以援手，还没等他们将横梁搬开，又一轮弩箭射破空而至，将倒地者和帮忙者一并射穿。

哀哭声不绝于耳。李安远却什么都听不见，他快速调整战术，把剩余的投石车分散开，从各个不同角度打击敌楼。然后抽出腰间横

刀，对准距离敌楼稍远的一段城墙，“内一营，攻上去！先登城者官升三级，田赏千亩！”

“呜呜——呜呜——呜呜！”角声连绵不绝，点燃所有人的血液。十二队推着云梯的步卒猛然加速，绕过自家的盾牌手和弓箭手，直扑城墙。须臾之间，十二辆云梯搭上了城头。推车者迅速拉开车厢下的机关，将云梯、箱座和城墙牢牢地钉在一处。昭武校尉王元化口噙短刀，单手举着盾牌，另一只手和双脚交替配合，敏捷如猿猴。

“上，杀上去，城里边的金银随便拿！”不知道谁扯着嗓子喊了一句，立刻引发了如雷欢呼。各座云梯上瞬间附满了人，十二条蚂蚁搬家般的黑线齐头并进。城墙上乱箭如雨，不断将攀爬者击落。后续的勇士立刻补充掉落者空下的位置，对近在咫尺的羽箭和石块置若罔闻。一盆滚烫的开水将最左边云梯上的十几名弟兄浇了下来，负责掩护的弓箭手立刻发起反击。城头上的防守者中箭，惨叫着掉落，与云梯上的伤者同时扑向地面。冰冷的大地敞开怀抱接纳了他们，无论谁关中，谁河西。

敌军的大部分注意力都被投石车吸引了过去，为了保证城楼不被砸塌，阴世师几乎调集了东侧城墙上的所有床子弩来反制这种会发射石弹的利器。他的慌张举措导致防守城墙的重型武器严重不足，对攻击者的杀伤力大减。付出了属下近百条生命为代价后，昭武校尉王元化第一个接近城头。

“杀！”他将手中插满羽箭的盾牌奋力向城头一扔，砸倒两个试图靠近他的官军。然后，双脚用力跳起，从半空中鹞子般落到了城墙上。没等他站稳脚跟，两杆长槊立刻一左一右推了过来。王元华躲开其中一支，单臂猛拨另一只的槊刃，冒着被割断手臂的危险，将槊锋拨离自己的小腹。

就在敌军稍一楞神的瞬间，他用右手快速从口中接下横刀，贴着槊杆平推。双脚同时用力，快步前跑。四根手指整整齐齐地被切下，王元化华猛然停步，单手挥刀横扫，另一只手抓住即将掉落的槊杆，快速拧身。一连串惨叫声随着他的动作响起。两名守城士卒被横扫而来的槊杆硬硬生砸落到城下，另一名手捂断指，痛得连连跳脚。王元化迅速在他脖子上抹了一刀，结束了他的痛苦。

“王校尉上去了，王校尉上去了！”太原兵马发了疯般呐喊，一个接一个跳上城头。训练有素的他们立刻结成小阵，背靠着自家袍泽，不断将突破口扩大。

守军的注意力迅速被突破口所吸引。大批官兵呐喊着跑向这里。李安远指挥人手将其中近三分之一士卒射杀于半途，剩下的三分之二却依旧悍不畏死地冲向王元化等人。

“河东人会屠城！”有人大声散布着谣言，点燃弟兄们眼中的仇恨。“李渊家的祖坟都被咱们扒了，他进了城，大伙家中老幼谁也活不下去。”留守长安的官兵们哭喊着，与攻城者展开生死搏杀。

王元化站在自家弟兄中间，被倒退的人流推着，节节败退。“顶住，顶住，咱们下不去！”他大喊大叫，提醒弟兄们这是城墙，没有退路。但效果极其有限。两名挡在最外围的袍泽刚刚杀死敌手，就被直直冲过来的木枪捅了个对穿。跟在他们后边的一名旅帅接连挥刀，斩杀数员披着铁甲的敌军。却不小心被已经躺在地上等死的伤卒抱住了大腿无法移动，然后硬生生被接踵而来的乱刃砍成了肉泥。

一队守军举着火把，端着沸油冲到云梯前，先兜头一浇，将试图爬上城头增援的太原兵烫成熟肉。紧跟着，火把快速扔下，云梯上红蛇飞舞，变成一条无法攀援的烈焰巨龙。另外一队守军冒着箭雨阻拦冲上前，向攀城者掷出投枪，将正在向上涌动的蚁阵从当中砸成两段。弩箭、钉拍、铁耙子等各种利器都开始向突破口附近集中，王元化等人能得到的支援越来越小，承受的压力越来越大。他的横刀早已断裂，手中的长槊也被敌人用斧头硬剁成了两截。一名隋军挺枪刺来，王元化单手握住枪杆，另一只手中的半截槊杆直捅对方咽喉。敌兵厉声惨叫着倒下，双手却不肯松开木枪。王元化用力回夺，手臂刚刚曲回身前，一根巨大的木桩直直地顶向他的胸口。

“啊——”躲避不及的王元化后退数步，大口大口地吐血。被十几名隋军合力抱着的木桩再次撞上前，将试图救援他的亲兵干净利落的撞飞。第二根，第三根木桩呼啸而来，撞碎盾牌，击飞横刀，将涌上城头的太原兵像挥尘土一样撞落。很快，那一段城墙便又被隋军收复。王元化的人头和他的将旗被一并挑出城垛口，鲜血淋漓。

“该死的阴世师，老子一定杀你全家！”李安远在城下看得眼眶崩裂。他怒吼着，再度组织人手进攻。刚才如果敌军的反应稍慢一些，

他将立下攻破长安的首功。可眼看着到手的鸭子飞走了，并且搭上了他数名心腹爱将。

羽箭再次成为沙场上的主角。城上城下，人血汇集到一处，蜿蜒如溪。仿佛唯恐大伙看不清楚，一阵晨风吹过，将笼罩在众人头顶的浓烟迅速吹散。冷冷的阳光瞬间照亮数千具尸体，照亮数千双死不瞑目的眼睛。

负责组织防守的阴世师早就杀红了眼。不顾亲兵的劝阻，他亲自冲上城头，阻挡敌军的攻击。一名顺着云梯上爬的太原兵刚刚露出半个脑袋，就被他用力削下了城墙。另一名攀城者试图用盾牌攻击他的膝盖，阴世师抬起战靴来了记正踹，将盾牌和持盾者一并踹飞到半空当中。

第三名悍不畏死的敌军就在他脚下出现，嘴里含着横刀，单手勾住城垛。阴世师举刀下剁，被此人身后的攻城者用铁叉架住刀身。没等他变换招式，含着刀的人已经滚上城头，握掌成拳，直击他的下阴。

卑鄙无耻！阴世师来不及躲闪，只好尽力弯下腰，将打在下身的力量卸去一半。尽管这样，他依旧疼得说不出话。敌兵一击得手，立刻从口中取下刀，抹向阴世师的脖子。就在此时，一名侍卫冲上前，抱住他，合身从城头跳下。

“杀。姓李的入了城，谁也活不下去！”一个沙哑的声音从阴世师背后响起，让他大吃一惊。他忍着剧痛快速回头，看见杨宝藏带着数名壮士握着从坍塌了一半的城楼中拣来的木梁，往来冲锋，锐不可挡。

谣言居然也可以作为武器。阴世师苦笑。谁也甭说谁卑鄙无耻，这是战争，只有胜负，没有道义。

“杀，李渊老贼要屠城！”下一个瞬间，阴世师自己也大声重复起了这句谣言。并且将其通过亲兵之口，迅速传达到城墙的每个角落。

被攻城者打得手忙脚乱的弟兄们彻底被激怒了。他们顾不上追究谣言的真伪，只记得城墙之内住着的都是自己的父老乡亲。只要有一口气在，他们就不能容忍自己的亲人被敌军屠戮。李渊想入城，除非整个长安城中的男人全部死光。

第三波攻击迅速被打退，几个失去支援，在城头苦苦捱时间的叛军被愤怒的隋兵直接推下了城墙。一名膀大腰圆的守城士卒举起大斧，冲准勾在城头上的云梯用力猛劈。一斧，两斧，三斧，数支羽箭凌空飞至，将其射得像刺猬一般。性命垂危的持斧者再次举起胳膊，厉声怒吼，带血的斧刃在阳光下耀眼生寒。

云梯终于脱离城墙，侧翻在地，四分五裂。持斧者大笑几声，单手抱住城垛，低头而逝。城上城下的喊杀声猛然一滞，攻守双方的弟兄同时举头，向勇者致以最高的敬意。然后，他们再度相对着举起弓，举起刀，如同彼此之间的仇恨不共戴天。

第四波攻击者很快又被守军打垮。李安远麾下的五千弟兄已经伤亡了两千多，士气岌岌可危。“唐公在看着大伙！”他气急败坏地大叫，“冲上去，别给老子丢脸！”

语言的激励效果非常有限。李安远不得不将赏格不断加高。但是，即便他将自己职权范围内能给予的最大官职许了出去，弟兄们的士气依旧萎靡不振。敌军太坚强了，几乎是在一命换一命，这种打法实在让攻击方无法提起勇气。

“拿着！”李安远无可奈何，把指挥旗用力丢给了自己的副将周文庸。不待对手做出反映，他一手持刀，一手举盾，亲自冲向城墙。“是男人的，跟老子来！”边跑，他一边高呼，双目之间凶光毕露。

突然从背后传来的锣声却阻止了他这种亡命行为。“当当当当！”清脆的锣声从李渊所处位置响起，将所有参与攻城的弟兄们唤离战场。“***...”李安远低声骂了半句，沮丧地垂下头，顺着人流远离城墙，将守军的欢呼声远远地抛在身后。

阴世师单手扶着城垛，大口大口地喘粗气。如果敌军再组织一次攻击，他可能就交代了，但李老妪舍不得下本钱了。到底是河东人，干什么都抠门儿。

“谁告诉你李渊要屠城的！”望着潮水般后退的敌人，他头也不回地问。关键时刻，是谣言拯救了全军。但这个谣言继续流传下去，极有可能变成现实。

“是李靖临去城西时让属下这样干的！”杨宝藏不敢贪他人之功，低声回答。他以为自己这样做可以增加一点儿阴将军对李郡丞的好感，谁料到却带来的后果却截然相反。

“你带几个人去城西，给我拿下叫李靖的家伙，关进监狱。如果他敢反抗，格杀勿论！”阴世师板着脸，从牙齿缝隙中下达命令。

“这？”杨宝藏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如果没有李靖的锦囊妙计，敌军的第二轮攻击就足以拿下东城墙。但长期在军中养成的良好习惯使得他不愿意顶撞自己的上司。“诺！”趁着阴世师发怒之前，他大声答应，转头跑下城墙。

“如果这样能救你，希望你能挽救大隋！”阴世师望着杨宝藏的背影，在心中暗道。敌军的下一轮攻击不会拖得太久，他期待着属于自己的那个结局。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六 下)

杨宝藏走过空旷的长安街头，仿佛置身于鬼蜮。谣言的传播总是比正式消息快一些，看起来，所有百姓都已经听说了李渊即将屠城的消息。在一些紧闭的门窗后，杨宝藏明显地看到了铁器所特有的寒光。"如果敌军入城后军纪稍有不整……"他忽然想到这一点，整个人不寒而栗。

关中人绝对不会伸长脖子等待屠杀。李渊的队伍可能夺下长安，但也可能由于误会，把这里变成自己的坟墓。想到这，他愈发佩服李靖的智慧。同时也愈发不理解阴世师的命令。能想尽各种手段将李家推向灾难边缘人，肯定不会是李渊派来的卧底。那阴世师为什么要将他当作敌人对待？难道他认为李靖会找机会出卖大家么？杨宝藏不相信，只能期盼着当自己到达城西时，李靖千万不要做出任何反抗举动。

西城墙的争夺战看上去比东城墙还要惨烈，距离很远，杨宝藏就听见了震耳欲聋的喊杀声。挂着人肉碎屑的巨弩在街道上空呼啸，硕大的石块砸在城门附近的房子上，将房顶砸得千疮百孔。脚下的大地在颤抖，越靠近城墙颤抖得越厉害，伴着颤抖的节奏，还有沉闷的撞击声，"咚、咚、咚！"。杨宝藏知道，那是敌军的攻城车在撞击城门。不过他一点儿也不担心，早在卫文升战败的当日，李靖已经派人用草袋子和泥土将外城和瓮城两道门紧紧塞死。

那个令他佩服又迷惑的人此刻正站在城楼的一角。顺着马道看去，杨宝藏可以清楚地辨认出对方那略显单薄的身影。作为武将，李靖的身材的确有些孱弱。但杨宝藏非常清楚在那看似孱弱的身躯下所蕴藏的巨大力量。据说，从太原逃到长安，此子单人独骑。沿途那么多山寨、绺子，居然没有一家敢主动劫杀。

比起阴世师的忙乱，李靖和骨仪两个的指挥看起来更具条理。大部分士卒都被他们放在了通往城墙的马道上，这样，敌军的弓箭很少能伤到弟兄们，而当城下羽箭覆盖结束，弟兄们又随时可以冲到指定位置增援。

又一个角落防守吃紧，李靖抓起角旗，调兵遣将。士卒们举起盾牌，弯着身体跑过去，行动迅速而敏捷。沿途发现袍泽的尸体，立刻

被走在最前方的人抬起来，轻轻摆放在城墙内侧。专门负责清理战场的人在尸体腰间系上绳索，小心翼翼地将死者从城墙上坠下。城墙根儿下，数百名应募而来的民壮接住战死者的遗骸，迅速用板车将他们推入附近的院落。所有人脸色都写满悲伤，所有人的动作都有条不紊。

对以京兆尹骨仪这个人，杨宝藏很了解。此子最大的本事就是搂钱，绝不可能让弟兄们保持如此严整的军容。所以，他认为大伙的信心都来自李靖。因此，更不愿意冲上城楼，在关键时刻扰乱自家人的军心。

一根强弩射上城头，正中李靖身边的木柱。“啊！”很多人发出惊呼，身上连铠甲都没穿的马邑郡丞李靖却笑了笑，伸手去拔尚在颤抖的弩箭。箭头入木极深，拔起来非常费力气。没等众人上前帮忙，他抓住箭杆的尾端，用力晃了几下，居然靠着箭杆本身的作用力，将箭头硬从木柱中起了出来。

“宝藏，你怎么来了，东城那边打得激烈么？”拔出弩箭的瞬间，李靖也看到了杨宝藏，惊诧地挑起眉头，大声追问。

“李渊心疼他麾下的弟兄，把所有人撤下去用早饭了！”杨宝藏大喊着回答，声音压过城上城下的笳鼓。“阴将军派我到这边帮忙，看看你们的情况怎么样？”他尽力不看李靖的眼睛，免得被人将谎言直接拆穿。

“我这边还可以撑得住，敌军人数很多，训练程度却不高！”李靖用箭杆向城下指了指，笑着回答。“杨将军如果有时间，最好去南门和北门看一看，那两面压力也很大……”

话说到一半，他的声音忽然停顿。眉头紧紧的皱成一团，目光中霎那间充满了疑惑。

杨宝藏没有听从李靖的安排，他得想办法在既不得罪阴世师的情况下，又能保全李靖。仓促之间，办法当然难以想得出来。所以他只能站在李靖身边，和对方一同观察敌情。

顺着李靖所看的方向望去，他能看见数十名敌军将领并络站在远处的一个土坡上。那个距离选得很好，恰恰在羽箭的有效射程之外，而人的目光又能清楚地看见战局发展。

‘敌将也不是浪得虚名之辈！’杨宝藏暗自思度，‘怪不得他能让李郡丞如此重视！’凝神细看，他也明白李靖之所以惊诧的缘由了。领兵攻打西城的主将居然是个女人，穿着一身黑色的铠甲，外罩红色的披风，数万大军中显得分外扎眼。

“是娘子军的李婉儿！”骨仪打仗不在行，对敌情却打听得很清楚。“我听说过，她靠美色勾引了一堆男人做裙下之臣。那些家伙全是些不要命的强盗。河东郡守派兵征缴她，结果每次都大败亏输！”

“如果单凭美色，她恐怕很难让这么多绿林人物追随在身侧！”李靖不同意骨仪的观点，用箭杆对敌将指指点点，“那个浓眉大眼的家伙应该是孙华，黄河两岸，官军屡屡败于其手。那个身穿荷叶甲的是丘师利，他是交趾太守丘和的儿子。他旁边的那个老者叫李仲文，是李密的族叔。那个穿黑家的大个子叫向善志，是个有名的独行大盗……”

每当他说出一个名字，骨仪都忍不住倒吸一口冷气。待将十几个人一一指点完，京兆尹骨仪的脸上已经变得惨白如雪，“药师！”他呼喊着李靖的字，喃喃地询问，“咱们，咱们今天守，守得住么？”

“估计会有一场恶战。敌军刚才的攻击声势巨大，却并没尽全力。比较精锐的部队都在远处吃饭休息，养精蓄锐！”李靖笑了笑，非常坦诚地回答。“但咱们也不至于输掉，这些人单独列出来个个都赫赫有名，但在一起的时间却太短，暂时形不成有效配合！”

“那就好，那就好！”骨仪立刻高兴了起来，冲着李靖连连点头。他非常开心能听到对方说还有继续坚守下去的希望，却没看见在刚才替自己鼓劲儿的同时，从来指挥若定的李靖居然悄悄地叹了口气。

“李将军好像很担忧！”一直找机会向李靖询问对策的杨宝藏敏锐地看到了李靖神情的变化，心中暗自纳闷。他再度打量敌军将领，发现刚才李靖的指点很明显的漏了一个人。那个人与李婉儿并络而立，身穿一袭淡粉色的锦袍，看上去如玉树临风。但她很显然不是个男子，因为绿林大豪孙华一直傻子般围着此人转圈。

比李婉儿少了三分刚毅，多了五分柔媚。虽然距离远，虽然对方身穿男装，杨宝藏的心依旧砰然而动。如果能得这样的女子回眸一笑，便是倾家荡产也值得了。不知道谁是她的丈夫，居然肯让如此美艳的尤物在外抛头露面?

没等再多看上几眼，那个身穿锦袍的女子突然打马跃下的土丘。她策动坐骑，在数千轻装步卒面前来回跑动。一边跑，一边不停地在说着什么。而那些步卒们则以欢呼响应，“诺！”“诺！”他们大声叫喊，唯恐女将军听不见自己的回答。

城墙下的笳鼓声突然一紧，铿锵有力，若万马奔腾。李靖勃然作色，叫过身边的将领，大声叮嘱。片刻后，比先前整整多了一倍的守军快步跑上城头，肩膀挨着肩膀，在城墙内俯身潜伏。

真正的挑战来了。所有守军将士都感受到了紧张的气氛。他们将羽箭搭在弓臂上，来回滑动。暴雨般的雕翎从城下射上来，顷刻之间便让垛口附近长出一层白毛。血光迸射，哀鸣声不绝。

羽箭覆盖之后，敌军再次向城头靠近。大约分成二十几个队，在城门两侧选取了五个点同时进行突破。盾牌手当前掩护，然后是大队的喽啰兵抬着简易的云梯。没有城东方那种带有轱辘和车厢的攻城梯，娘子军的云梯仅仅是两根粗大的竹子，中间钉了很多横梁。与云梯并列而行的，是一辆辆可以藏人的轀车，上面涂满了肮脏的泥巴，守军的羽箭射上去，只能溅起一串串冰碴。

“别急着反击，放他们靠近！”李靖终于下达了一个命令。然后丢下手中弩杆，从亲卫手上接过一张大弓。那张大弓远比普通步弓长，所用的羽箭也是特制的，比普通箭矢长出近半尺。从旁观者角度看，杨宝藏知道此弓的射程肯定能达到一百五十步之外。如果李靖的箭法很高明的话，前来带队攻城的敌将只好自求多福。

敌军已经迫近到了二十步内，负责掩护的弓箭手门开始改变战术，不再进行覆盖式攒射，而是重点照顾垛口附近的目标。“射，对准扛着云梯的叛贼！”李靖大声命令，同时松开弓弦，将靠前组织战斗的敌将一箭放翻。

在城垛口后被憋了多时的守军立刻抬起身，对准城下的抬云梯者迎头猛射。由于手中持着重物，抬云梯的叛贼们无法躲避，交替着倒在了冲锋的道路上。

城下的攻势丝毫不减，组织进攻的人被那名锦袍女子取代。七八名手持盾牌的壮汉围着她，避免有人再度用冷箭袭击。锦袍女子挥动令旗，督促将士们继续前压。轀车内也有人跑出来，捡起落在地上的

云梯。负责压制的弓箭手们对准城上敢于露出头来的士卒，集中力量攒射。数息之间，便又将守军的威胁压制到了最低程度。

数以百计的辒车直接撞上了城墙，震得青灰色的砖墙瑟瑟土落。就在守军的眼皮底下，攻击者从辒车内搬出一大堆绳索，竹竿，铁钩，挥臂用力抡几圈，将铁钩直接甩上了城头。近跟着，云梯也搭上了垛口，无数人蜂拥向上爬，还有无数人顺着铁钩后绳索，玩杂耍般一荡一荡向上攀登。

没见过这种战术的守城将士几乎看呆。他们终于明白那名锦袍将军所部兵卒为什么轻装上阵了。只有轻装，才会发挥这种战术的威力。防守者可以砍断一部分绳索，推倒一部分简易云梯。但数百人同时攀援，他们根本清理不过来。

况且攻击方也不给大伙清理机会。在那个锦袍女将的指挥下，弓箭手们采取一种轮番射击的战术，持续不断地对城头进行压制。防守方有士卒刚刚砍断一根绳索，露出城垛的半边身体已经被射成了刺猬。而从半空中掉下去的攻击者却被他们自己的袍泽用一种类似渔网的东西接住，根本没受丝毫伤害。

转眼之间，敌军已经跳上了城墙。守城将士不得不从藏身之处站起，冒着被羽箭狙杀的风险进行反击。但第一批攀援上城的叛匪们显然都是些绿林好手，仅凭着几把单刀，居然将快速在城头打下了一片落脚地。那个锦袍女将则迅速调整部署，将更多的手下喽啰朝突破点源源不断地投送。

“必须杀了那个女人！”杨宝藏看出了其中关键。此刻已经容不得他怜香惜玉，进攻的组织者对战场把握能力不逊于李靖。如果不及时将她干掉，城头岌岌可危。

他快速转过头去，希望能给李靖些提示。却发现对着千军万马不曾改变脸色的李靖居然紧张得几乎握不住弓！

李靖的手在颤，像被冻僵了般，不停地颤抖，颤抖，颤抖。

终于，他闭上眼睛，松弦。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七 上)

“药师兄认识那个女人！”在羽箭离开弓臂的瞬间，杨宝藏猛然发现了一个秘密。“但药师兄是个成大事者，绝不会手下容情！”

他知道城下的女将死定了。李靖素有神射之名，要么引而不发，要么一射中的。想想一个绝代佳人就这样香消玉殒，杨宝藏心里竟隐约觉得有些痛。他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这是战场，要么对方死，要么自己死，容不得怜香惜玉。“但那个女人真的别有韵味！”他快速扭头下眺，期待着在敌军女将被李靖的羽箭射杀之前，再看一眼她堪称绚丽的风姿。但非常令人失望的是，一个大个子敌将纵马冲了上来，挡住他的视线。

“啊——！”城下响起了一声惊呼，然后是凄厉的怒吼。大个子敌将落马，那名牡丹一般绚丽的女子丢掉令旗，弯腰去扶。紧跟着，数百面盾牌砌成了一堵厚厚的墙，让杨宝藏无法确定李靖的夺命一击最终射中了谁。他只看见无数叛军在跑，用盾牌围着那名女将军和她身边的所有人快速后退。再接着，叛军的弓箭手就发了疯，将雕翎全部集中到敌楼方向。

叮叮咚咚，铁做的箭尖砸在碧色楼瓦上，听上起来就像老天在下雹子。正俯身在垛口为李靖的神射欢呼的几名隋军士卒来不及躲闪，身体上立刻被插满了羽箭。他们哼都没哼便气绝身亡，身体伏在敌楼外侧的女墙上，像极了团缩起来的刺猬。无数雕翎则继续飞过来，不断加厚尸体的重量，直到他们承受不住，顺着女墙慢慢滑落，在城楼外留下一道又粗又长的血迹。

几根巨大的攻城弩呼啸着砸上敌楼，将楼顶外沿挑飞半边。随即，数百支白羽滑着弧线顺着楼角缺口处落下，将城砖砸得火星四溅。继续逞强站着和敌军对射显然不再是明智的选择，不待李靖下令，敌楼中的所有人都选择了一个动作。他们快速冲到外侧女墙下，脊背紧紧贴住墙根儿。这是个射击死角，躲在此处才能避免成为流矢的猎物。

京兆尹骨仪蹲在杨宝藏身前，修长的手指紧扣着砖缝，关节处隐隐透青。紧挨着骨仪的是两名娘胎里便带着俸禄的云骑尉，一个蹲得稍高了些，头盔被流矢砸歪，挂盔的带子擦着下巴崩断，刮得此人满

脸是血。另一个显然是名初次经历战阵的新丁，嘴里一直在大声地嘟囔。开始的时候杨宝藏以为他在诅咒叛军，过了片刻，待箭雨的声音稀落下去后，才听明白此人是在念佛。

佛祖显然听不见他的祈祷。就在大伙被羽箭压在敌楼内无法抬头的这段时间，更多的叛军爬上了城墙。他们三个一群，五个一组，尽力扩大着控制范围。而守城者则寸步不让，一个垛口，一个垛口地与叛军反复争夺。

接连损失了两名高级将领，叛军的怒火显然已经被点燃。随着雷鸣般的战鼓声，只有轻甲护身甚至没有铠甲护身的将士们源源不断地向城头爬。很多人身体刚刚从垛口上探出半边，就立刻被防守者用长槊捅穿。但后继的人对近在咫尺的威胁视而不见，躲开从头顶掉落的尸体，擦去落在脸上的血水，继续攀登。

从敌楼中向外看，几乎每个垛口附近都有叛军的身影。京兆尹骨仪很快就沉不住气了，“挡住，挡住，挡住叛贼，每人赏钱五百！”他大喊大叫，声音里已经带上哭腔。刚刚向弟兄们颁布了赏格，转而又向李靖大声求救：“药师，药师，赶快想想办法，赶快想想办法呀！倘若李老妪进了城，咱们谁都没好日子过！”

“骨大人末急，敌军攻势虽然猛烈，却没有把握节奏。这样下去，肯定坚持不了多久！”李靖的声音从嘈杂的间歇中传来，带着股不容置疑的力量。

他手指上还搭着羽箭，每当敌军弓箭手的压制出现停顿，便快速从女墙后探出头，或者射向城下，或者射向城头的敌人。这种淡定从容的态度影响了身边的很多将士，包括杨宝藏在内，敌楼中的人都慢慢将慌乱的心神镇定下来，学着李靖的模样为城墙上的袍泽提供支援。片刻之后，敌军涌上的速度渐渐变缓。而负责压制隋军的弓箭手们也耗尽了臂力，射上城头的雕翎越来越稀疏，渐渐失去作用。

“弓箭手射累了，大家赶快站起来，准备反击！”看到有机可乘，李靖立刻组织反扑。敌楼中的众将士闻命起身，趁着敌方弓箭手射击的停顿，跑上已经多处被叛军占据的城墙。

生力军的加入使得城头上的危急形势登时一缓。几名叛军士卒猝不及防，被硬生生推下了城头。他们的袍泽一边奋力抵抗，一边大声向城下要求支援。但城下的情况果然如李靖所料，过于猛烈的攻势早

早耗尽了这队叛军的力气，接替女将军的指挥者试图给袍泽以援助，短时间内身边却聚集不起来更多的爬墙高手。

敌我双方在城头上搅做一锅粥，仿佛彼此之间有着不共戴天的大仇。刚才念佛的那个云骑尉挺矛刺穿了一名叛军的肚子，用矛杆推着对方的身体，用力顶向城墙边缘。受了伤的敌兵大声惨叫，双手乱舞，试图把牛头马面从自己身边赶开。他的努力显然是徒劳的，念佛者很快松开矛杆，任伤者流星般从城头跌落。

下一个瞬间，念佛者也被长矛刺穿了小腹。歪头盔冲上去救他，没等靠近，便被一名敌将用横刀抹断了脖颈。李靖亲自带人上前救急，被数名轻甲叛军死死缠住。杨宝藏不得不加入战团，将主帅阴世师命令自己捉进监狱或格杀勿论的人从死亡边缘硬抢了回来。

每个垛口附近都躺满了尸体。双方的士卒在尸体堆上跳跃着将战斗继续。为了砍断一根爬城索，或者推翻一架简易云梯，防守者往往要付出五、六条生命为代价。而为了护住已经到手的城墙段，攻击者不得不在数倍于己的守军面前苦苦支撑。

“叛匪成强弩之末了！”片刻之后，就连骨仪这种不懂得打仗的人都明白这回大伙又赌赢了一局，举着横刀，在侍卫簇拥下加入战团。

几名叛军将士被数倍于己的守城者逼在了城头一角。背后就是垛口，无路可退。“杀，杀一个够本儿！”带队的伙长厉声大叫，试图用死亡证明自己的英勇。李靖迅速成全了此人，挥刀将他的头颅直接扫上半空。

剩下的六个人放下了武器，请求宽恕。守军蜂拥而上，用横刀将他们剁成了肉泥。

战斗没有持续多长时间，惨烈程度却异乎寻常。已经爬上城头的叛军没有一个能全身而退。跟在李靖和骨仪身边的官军将领和勋贵子弟也阵亡了尽五分之一。

“饶命！”层层尸体中间，一个身穿叛军服色的伤者徒劳地扬起染满鲜血的手。没等主将下令，几名官军跑上前，七手八脚将伤者从尸体中翻出来，直接扔下了城墙。

没有人给自己的对手以怜悯，将领们对暴行也从不出言制止。赶尽杀绝几乎成了理所当然的选择。为了发泄心头的愤怒，暂时占了上

风的守军将倒在城墙上的敌人，无论已经死了的还是濒临死亡的，全部顺着垛口推下。每当有伤者在掉落的过程中发出惨号，他们则兴奋得大喊大叫。而城墙下正在徐徐后退的叛军目睹了这些情景，愤怒地吹响了号角，“呜呜—呜呜——呜呜！”像是在自家袍泽送行，又像是在对守军示威。如果长安被攻破，想必他们也不会对俘虏手软。

‘这正是李靖想达到的效果。’杨宝藏拄着半截横刀站在一堆尸体中间，隐隐觉得心寒。他能接受慈不掌兵的理念，但把仇恨种植在攻守双方的心中，等待着其生根发芽的做法，却令人毛骨悚然。‘好在我没得罪过这个家伙！’想到这，他偷眼又看了看李靖，一时间，居然不知道自己到底该不该执行阴世师将军的命令。

“杨将军有话要跟我说？”李靖的感觉非常敏锐，发现杨宝藏目光总是围着自己打量，心中立刻产生了警惕。

“没，没，阴将军派我来看看。你们这边如果没事了，我就回城西向他覆命！”杨宝藏赶紧避开对方咄咄逼人的目光，再次重复自己的目的。

他没有把握能让李靖相信自己的敷衍之言，但京兆尹骨仪却恰到好处地帮了一个大忙。“你尽管回去跟左翊卫大将军覆命，只要有李靖和我两个人在，叛军不可能从西城攻进来！”一边擦着脸上的汗，他一边强调自己的重要性。那幅得意的模样，简直像已经将叛军逐回了黄河以北。

“的确，末将一定如实向阴大人汇报。有骨大人和李大人坐镇，西城牢不可破！”杨宝藏点点头，陪着笑脸回应。到了这个关头骨仪还能想到为他自己表功，杨宝藏真不知道此人的帽子下的脑袋到底是什么形状的。

“主要是李将军，若不是他射杀了敌军上将，叛匪的攻势没这么快结束！”见对方如此识趣，骨仪也不为己甚，将最大的功劳顺手推给了李靖。

按照大隋军规，阵斩敌方大将可记首功。众人刚才都亲眼看到李靖一箭将某位骑着黑马的敌将射下坐骑，虽然大部分人都不知道那个倒霉鬼的名字，但从其后叛军的混乱表现上来看，落马者的级别肯定不低。

“的确，今日杨某有幸，居然能亲眼目睹李郡丞神射！”杨宝藏停住脚步，对骨仪的说法表示赞同。“只是事发突然，我没能看出此人到底是谁！”

“我也没看清楚！真是有些可惜了！”骨仪故作遗憾地叹了口气，说道。

“应该是巨寇孙华！我本非刻意为之，是他自己撞到了箭尖上！”李靖笑了笑，非常谦虚地给出了答案。

话音落后，周围立刻响起一片赞叹之声。太原叛军能这么快就杀到京师墙根儿底下，大盗孙华在其中的作用不可低估。为了嘉奖其功劳，李渊甚至不顾此人出身寒微，直接推举其为为左光禄大夫、武乡县公，领冯翊太守。单论爵位，在叛军所有将领当中孙华仅次于世袭的国公李渊和郡公柴绍，直接列在了第三。

而就这样一名官职显赫的叛贼，居然被李靖亲手射杀于城下。如果消息准确，待平叛之后论功行赏，恐怕李靖的封爵也不会比县公稍低。

李靖素有正直之名，所以大伙谁也不怀疑他自吹自擂。但在惊叹之余，肚子里却涌起了酸酸的滋味。“姓孙的倒是个重情义的汉子，宁可用身体去替女人挡箭！”有人的目光突然变得敏锐起来，仿佛看清楚了刚才李靖发箭时的每一个细节。

“就是！为了女人，连性命都不肯要了。这样的汉子可真不多见！”骨仪笑着接茬。反正李靖刚才自己也说他不是刻意而为，大伙将他的功劳说低一些算不上得罪。

“无论如何，那都是李将军的功劳。”虽然不愿再将李靖称作‘药师兄’，但杨宝藏依旧看不惯骨仪等人的酸溜溜模样，第二次停住脚步，回过头来说道。仿佛很不经意般，在离开之前，他又追问了一句，“李将军可曾知道那女将军的名字，能让孙华舍身挡箭的，应该也不是个寻常人物！”

他相信如果不是孙华不小心跑上前送死，那个春花一样灿烂的女子必将血溅沙场。但他依旧很好奇到底对方到底是谁，居然能让心肠向来冷硬如钢的李靖在放箭之前犹豫了一瞬。

在走下城头之前，他听到了答案。

“我也不知道她是谁。只是觉得女人的战场不应在两军之间！”李靖咧了咧嘴巴，用玩笑的口吻答道。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四章 补天 (七 下)

对于红拂来说，此刻摆在她面前的那支血迹斑斑的羽箭却一点也不陌生。箭的尾羽偏上的位置，小心翼翼地刻着一个李字。那是她多年前就了熟于心的习惯，她一直崇拜的那个人说过，只有这样，别人才知道命中目标的是自己，而不会刻意将功劳掩饰了去。

李靖的心中把功名看得非常重要。这一点红拂也非常清楚。否则，她也不会在十余年的光阴中每每从对方上任地点附近经过，却不敢走过去，问一问当晚的承诺是否还有效。她始终记得自己是个歌姬，逃奴，一旦过往被揭发出来，不但会危及自身安全，而且会连累得李靖声名受损。所以，她宁愿等，等李靖的能力可以无视流言伤害的那一天，等李靖真的功成名就后，找个机会偷偷娶她进门。做正妻也好，做妾侍也罢，至少，她可以每天看着他意气风发地笑，意气风发地指点江山。

可她等来的却是一支破甲锥。如果不是孙华舍命相救，红拂知道被射穿脖颈的人将会是自己。但她一点儿也不感激死去的孙华。那个莽汉从二人第一次见面后，就如同一只苍蝇般围着她没完没了地转圈，无论她肯不肯接受，都发誓要守护她一辈子。如今，他用生命兑现了承诺，却把她推到了一个无比尴尬又无比痛苦的位置。

几乎所有同僚都把她当作了孙华的未亡人，他们小心翼翼地呵护着她，包容着她，一遍一遍许诺待城破之后，定然将放冷箭伤人的那名隋将捉到她面前，由她自己亲手为武乡县公报仇。却根本不在乎她脸上的悲伤究竟是为了谁，也不管她心中到底对放冷箭者有没有恨。

有么？一个人安安静静沉寂在悲伤中的时候，红拂扪心自问。老实说，现在她的心中对李靖一点儿恨意也提不起来。那是两军交手的战场，他们站在不同的旗帜下厮杀。对于一名合格的武将而言，只要能让己方通向获胜的手段都可以尝试，根本无须顾忌良知和道义。况且，李靖为了寻找一个出人头地的机会，已经苦苦等待了近二十年。如果他能帮助守军打败这二十几万汹涌而来的反叛者，很快他就能如愿以偿地步入大隋重臣行列。为了一点点儿女私情而放弃二十多年才能一遇的成名机会，试问天下有几人能够做得到?

尽管能给对方的行为找到无数理由，她的心却变得越来越空。‘也许在内心深处，每个女人都希望自己的郎君是个盖世英雄。同时，她们又奢求自己在郎君心中被看得比对方的一切还重！’这样想着，她不禁对自己的小女儿心思大加鄙夷。都是在江湖上漂流了十年的女人了，居然把世态人心看得还是那么简单。这是人命如草芥的乱世，儿女情长的家伙怎可能在其中生存下来？如果有，那一定还是传说中的存在吧。并且传说不可能持续长久。

“可孙华毕竟为你死了！”另一个声音很快在心中响起来，热辣辣如同再抽人的耳光。左光禄大夫、武乡县公、冯翊太守，这一连串的称号，绝对比某些人还没到手的功名沉重得多，但孙华放下这一切扑到她身前时，几乎毫不犹豫。待看到箭尖从自己脖颈前方透出来，他居然还有心思对她憨憨地笑。仿佛只有这样，才证明往日他当众对她说的那些话，不只是为了占占口头上的便宜。他是认认真真的，认认真真的希望能将她抱回家中，认认真真地希望和她一道分享所有幸福和痛苦。

那令人讨厌又无法忘怀的笑容已经消失五天了。在红拂的回忆中，却清晰得宛如发生在刚过去的某个瞬间。有时候，她真恨不得被射杀的是自己。那样，也许李靖的心里会永远留下她的位置，无论内疚还是惋惜，一辈子都无法忘掉。就像她现在无法摆脱孙华的阴影一般，烦躁而迷茫。

外边的喊杀声很高，一波接着一波宛若惊涛骇浪。攻防战已经到了关键时刻，义军和守军都成了强弩之末。也许下一刻，承载着她很多记忆的长安城就会被攻破。她和李靖就会在当年结伴逃离的楚国公府前再度相逢。也许义军会被耗尽力气，兵败如山倒，然后被正在向长安驰援的曲突通所部和长安城里边杀出来的隋军前后夹击，让所有梦想成为虚幻的碎片。这些，对她都不重要了。她原来跟着李婉儿，是为了求对方帮忙找寻李靖。连带着改变自己的出身，以便出嫁时不至于辱没李靖世家子弟的荣耀。而现在，李靖的下落她已经知道了，那份尚未到手的“嫁妆”也彻底失去意义。

既然一切都失去了原来的意义，红拂也不想继续留恋。她打算待孙华的头七过后，便向婉儿请辞。把娘子军右三领军，从四品宣威将军的印信留给更适合它的人，然后找个安安静静的地方过平凡日子。

至于最后的归宿在哪，暂时她还没有找到。但对于曾经在江湖中漂流了十年的她，这不算什么困难。

军帐外又传来一阵欢呼，非常短促，几乎是在刚刚发出便被卡在了喉咙中间。紧跟着，又是一声轻叹，然后是怒骂，呵斥，最终，一阵锣声结束了所有嘈杂。

“他又赢了一局！”红拂的嘴角抽了抽，露出一丝苦笑。对于外边的节奏她已经非常熟悉，同样的遗憾几乎每天都在重复。李靖赢了一局，便等于娘子军输了一局。对双方的将领而言，都是为了功名富贵而已。无所谓谁是谁非。

“那个守将真卑鄙，把很多根本不会打仗的百姓都征调上了城头！”这是王元通的声音，只有他在经过孙华灵前还会继续大声说话，仿佛唯恐躺在棺材里边的人因为过于关心战况而重新坐起来般。

“小点儿声，别吵到出尘！”正在呵斥王元通的是齐破凝。他还保留着在王屋山时的习惯，直接唤红拂的字，而不是像其他人那样带着几分艳慕提她的艺名。

“我不是心里急么，咱们在这多耽误一天，旭子那边就要多捱一天！”王元通很不服气，但还是尽量把嗓音压了下来。“怎么说大伙都是兄弟，天塌下来不能让他一个人去扛！”

“要是李将军在就好了，凭着他的箭法，岂容城楼中那个敌将嚣张！”第三个说话的人声音很低，但带着股非常不甘心的意味。这也是个曾经在李旭麾下待过的故旧，所以本能地将城上的神射手和自己所佩服的人做比较。

“废话，若论勇武，谁能比得上咱们家旭子！”王元通再度骄傲地总结。仿佛李旭就在自己身边。

然后大伙不约而同地闭住了嘴巴，拖着沉重的脚步声远去。然后是李婉儿和她的新兵们的低语，越来越近。最终，帐门被掀开，冬日的阳光和冷风一道扑进来，打碎里边的沉静。

见到红拂依旧保持着自己早晨出门前的姿势，婉儿眼中流露出了明显的怜惜。她也研究过射死孙华的那支“流矢”，凭着女人的直觉，将刻在箭杆上的姓氏和红拂正在寻找的人对应到了一处。尽管没有将这个消息散布，但婉儿对红拂心里的悲伤感同深受。她本以为关键时

刻被自己的男人抛弃已经是人世间难以承受的打击，却没想到比起李靖的狠辣果决来，自己的丈夫柴绍简直算得上贪妻恋子“懦夫”了。至少，他在独自跑路之前，还懂得跟自己商量一下。尽管商量的结果早就被他揣在笑容之后。

“战势如何？”红拂不愿意成为被人怜悯的对象，稍稍将身体坐正了些，低声询问。

“妹妹还是多出门走走吧。总是这么闷着，恐怕对身体不大妥帖！”婉儿知道红拂不过是想岔开话题，笑了笑，关切地叮嘱。

“没事儿！谢谢姐姐关心！”红拂轻轻摇头，笑容如经过霜的菊花，“我难得有时间静下来理理自己的思路。这几天坐在帐中，倒明白了很多以前不明白的事情！”

‘看你那幅样子，怎像一个想明白了的人？’婉儿心中暗暗叹气。脸上的笑容却越来越轻松，“你自己不闷就好，我可不成，最怕一个人呆在屋子里。所以从小就不像个女孩子，终日喜欢和刀剑打交道！”

说到这，她借着炭盆里的火光看自己的手。拇指，食指的指肚和掌心处都结着厚厚的茧子，一看就能看出来是握马缰和握刀所致。这样的手有失温柔，却能将自己命运牢牢地握在自己的掌心。

“人家都说姐姐是当世妇好呢！”红拂笑着用历史上最早出现的一名女将来比喻婉儿。

“我只是胆大妄为而已，跟古圣先贤怎能相提并论！”婉儿笑着摇头。

“古圣先贤，不过是传说中人物罢了，其实未必是真！可将来的历史上，无论执笔者愿不愿意，都得无法掩盖姐姐的名姓！”红拂看着婉儿的眼睛，由衷地夸赞。

“妹妹如果愿意，也可以一直跟着姐姐身边，咱们一道建功立业。反正咱们这支队伍叫娘子军，有我李二娘的位子，就有你张出尘的位置！”婉儿见红拂眼中的悲伤略淡，赶紧趁热打铁。将红拂留在身边这几个月，她处理起军务、政务来格外轻松。一是因为有个同样大气的女人为伴，寂寞时也可以说些悄悄话。二则军中很多男性都希望在红拂面前有所表现，很多任务不用她这个主帅指派，全都抢着去做了。所以，无论城内的李靖如何十恶不赦，婉儿都希望能将红拂继续留在

娘子军中。到了这个位置，她已经不需要依附于男人。同样，红拂将来也不需要成为别人的附庸。

听出婉儿话中的激励之意，红拂非常感激，却不打算接受对方的安排。犹豫了一下，她还是决定提前跟好姐妹打声招呼。“待孙大当家下葬后，我便准备离开！”

婉儿没想到自己一番努力会是如此结果，不觉一楞，“你要去哪？”她脱口追问，“这兵荒马乱的年月，你一个女孩子家.......”话说到一半，她猛然意识到自己对着的不是个寻常柔弱女子，笑了笑，缓下声音，继续道：“你要是走，也别走得太急。至少把落脚点先想好了再说，免得大伙为你担心！”

“我想去塞上看看仲坚兄！”红拂心中本来没有答案，却猛然间了悟般找到了去处。“他那边肯定需要人帮忙，大伙朋友一场，总不能天塌下来让他一个人去顶！”

说话间，她从婉儿的眼中看到了明显的警觉，但很快，这种警觉便被理解与包容所取代。“也好，反正长安破后，李家也要出兵与仲坚携手对抗突厥。到时候咱们都做领兵之将，跟狼骑痛痛快快地打上一场！”

“我想，我想一个人先走！”一再拒绝对方的好意，红拂心里也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但她尽力让自己看上去坚强。“姐姐帮我个忙，别惊动太多的人，我想一个人慢慢走。等我到了，姐姐娘子军估计也快到了.......”

看着红拂柔弱中透着决然的眼神，婉儿知道自己无法拒绝。“也好！”她又低低的叹了口气，非常能体谅对方的难处。“姓李坏事做绝，肯定会遭报应。你不见他，也省得到时候心软！”

“不瞒姐姐说，如果李靖见到唐公大军便主动投降，反而不是我认识的李靖了。”红拂轻轻摇头，话语里依旧带着欣赏意味。

婉儿轻轻抚摸朋友的头，眼中再次充满怜惜。“傻妹妹，到了这种时候，你还替他说好话？”如果真的放下了，应该根本不在乎对方生死。而红拂却依旧给对方的行为找理由，哪怕她差点死于对方的箭下。

但李靖必须死。不光是为了孙华复仇。还有几件事情婉儿不想当面告诉红拂，经过她仔细查访，在李家举事之前向朝廷告密者，带人查抄李府，将老弱妇孺斩草除根者，以及出主意挖掘李家祖坟者，都隐隐指向了同一个人。

“有些风言***，这几天我也隐约听闻。至于那所施展的那些手段，作为大隋旧吏，也未必真是什么错！倒是他的才华，姐姐也亲眼看到了。如果用做长史，恐怕可让唐公麾下大军如虎添翼！”知道这样说，婉儿会非常生气，红拂还是决定实话实说。“在姐姐你眼里，唐公是吊民伐罪。在小妹眼里，站在杨家旗下和站在李家旗下都是为了功名富贵。正所谓各为其主罢了，哪有什么高尚与卑劣的分别！”

说罢，她再一次看向摆在身边的雕翎，仿佛霎那间，看懂了天下全部的男人。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一 上)

知道自己留不住红拂，李婉儿也不再刻意挽留。作为一个曾经被丈夫毫不犹豫地当作累赘抛弃的女人，她知道这世上有些伤根本无药可治。也许流水般的时间会将伤口上的血迹慢慢冲淡，但任何时候，哪怕有一丝风吹上去，已经藏起来的伤口依旧会疼得人撕心裂肺。

能让疼痛暂时被忘记的唯一办法是找另外某些重要的事情，把自己的闲暇时间全部占满。就像现在的她，每天在军中从早忙到晚，有数不清的命令要下，数不清的杂事要理顺，即便柴绍刻意跑来搭话，名义上还是夫妻的二人也要花费好大力气，才能将话题从军务转到私事上。往往到了这个时候，新的军情又送了进来。双方不得不再度沉浸于军务。

“我已经向唐公请缨，待攻破京师后，就领一支兵马北上！”望着妻子再次垂下的头，柴绍低声告诉。北上的方向，自然是突厥人入侵的方向，他知道妻子肯定为自己这样做而感到高兴，但从对方专注于公文的眼神里却看不到半分波澜。

“我仔细分析了一下，突厥人不可能只选一条路南进。他们有很多部族，彼此之间都怕对方占了自家便宜。所以，最大的可能是多路齐头并进，涿郡只是其中一条道路。太原…..”柴绍故意把话停住，想试试婉儿是否在听自己的分析。眼前的人只是邹了邹眉头，然后就又把目光放在了公务上。

“西侧的梁师都兵力不强。弘化郡虽然对李家至关重要，但距离长安甚远！”轻轻叹了口气，柴绍继续道。“所以，我不准备去西路。我准备去雁门一带，如果突厥人从刘武周的地盘上杀过来，我刚好以骑兵跟他一较长短！”

“那你小心些！元吉还是个孩子，根本别指望他能给你帮忙。如果战事不顺，你随时可以退入五台山区。那边地形起伏较大，不适合骑兵的展开。突厥人想追杀你也未必能找得到进山的路！”李婉儿终于回答了一句。但话语却仅仅限于军事上的见解。

即便这样，已经让柴绍喜出望外。他不指望能完全获得妻子的谅解，但两个人同在唐公帐下为军官，总是这样僵着也的确不是办法。况且现在的妻子不是当初那个只可能拖累他丢掉性命的婉儿。现在妻

子背后站着数万虎狼之师，还有一个没多久就可能成为皇帝的父亲。对于一个渴望者将事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男人，什么嫁妆能比这数万大军和通天捷径更厚重?

想到二人之间的关系可能会出现转机，柴绍说话的语调更为温柔。尽管在内心深处，这样做让他很尴尬，但男人活着，却不得不正视现实。“婉儿……”他低低地轻唤妻子的名字，满脸爱怜与祈求。

“还有别的事情么？”李婉儿从公文上抬起头，明亮的目光宛若冬夜里的冷月。

“没，没别的事情。我这次来就是想问一句，如果娘子军先入了城。你真的打算做这个北上兵马的统帅么？”柴绍被看得有些紧张，结结巴巴地问。

“那也得我的娘子军能率先入城！已经攻了九天了……”李婉儿也轻轻叹了口气。她知道柴绍在想方设法弥补两人之间的裂痕，但越是弥补，给她的感觉却是裂痕越清晰。也许，这条裂痕在二人成亲之前就存在的，只是她当年少不经事，一直以为世间大部分男人的肩膀都厚重如山。而只有经历过后才知道，能在关键时刻刀山火海都不会放弃你的男人，错过后便不可能再找到第二个。

以世俗眼光标准，柴绍当时做得一点儿都没错，甚至堪称理智。夫妻两个与其一块儿被人捉住杀头，还不如各自逃命。至少，那样，活下来的人可能有机会为死去的人报仇。但婉儿却不想自己再与一个理智的男人生活于同一屋檐下。至少，她不想再被人理智地抛弃一回。

“长安城支持不了多久了，守军已经是强弩之末！”柴绍见婉儿眉宇间带着烦躁，笑着开解。

“其他事情，待城破之后我才有时间想！”李婉儿轻轻摇头，话语里透着坚决。“城破之后，无论是不是娘子军第一个进城，我都会领兵北上！”在内心深处，她同时也作出决定。

无论为了当年的相救之恩，还是妹妹萁儿的幸福，她都不会看着李旭独自面对塞外数十万狼骑。

久攻不下的长安城随着尸体的堆积，终于被人血冲开了一条缺口。十一月，丙辰，李建成麾下的旅帅雷永吉带领一百多弟兄在长安

城北墙上站稳了脚跟。随后，左三统军窦琮亲领侍卫杀上，杀散已经精疲力竭的守军，成功夺下了长安北门。

紧跟着，娘子军从西门入城。生擒京兆尹骨仪，并从试图立功赎罪的他口中得知了百姓们倾力支持守军的缘由。为了避免出现麾下士卒与百姓之间的冲突，李婉儿派遣自己的族叔李神通举着其父李渊的亲笔手令巡街，有蓄意扰民者，杀无赦。几个劫掠民财的害群之马还没等把抢来的财帛捂热乎便被当众斩首。一些尚未蔓延开来的暴行也被及时地栽赃于战败溃散的守军头上。本来抱着必死决心的城内百姓见李家军入城后非但没有乱杀无辜，而且保持了一定程度的克制，立刻打消了与大隋共存亡的念头。

长安城经历了十余天血腥洗礼后，重新恢复了宁静。壬戌，李渊拥立十三岁的代王杨侑为皇帝，改元义宁。遥尊杨广为太上皇。紧跟着，在亲信的授意下，杨侑加封李渊为大都督，总管内外诸军事。尚书令、大丞相，总管内外政务。唐王，假节钺，开府，授权更改所有政令。又下旨，“事无大小，文武设官，位无贵贱，宪章赏罚，咸归相府”，唯独“郊祀天地”，需要向皇家奏闻。

李渊领旨谢恩，旋即大赏群臣。封李建成为唐世子，李世民为秦公，元吉为齐公，李婉儿为平阳郡主。裴寂为魏郡公，赏关中良田千顷。武士彟太原郡公，赏河东良田万顷。刘弘基以“创业而来军功第一”封为左光禄大夫，西河郡公，正三品怀化大将军。柴绍以“尚义敢战”封为临汾郡公，马军大总管。其余如殷开山、姜宝谊、钱九陇、陈演寿、马三宝等人皆授高职，赏宅院、金帛、良田无算。

“这倒真应了红拂走之前所说的话！”看到父亲在一瞬间将京师府库搬了个干干净净，李婉儿苦笑着想。但她无法指责父亲做得不对。如果父亲不大方地酬谢这些“从龙”有功者，也许哪天他刚从丞相府出来，就会被一支突然而来的流矢射杀在战马旁。而能给大伙带来更多实惠的人将成为新的大丞相，唐公，掌管内外军政事务。

从某种程度而言，造反就是为了抢地盘、抢钱、抢女人。强盗们做的事情，义军以清君侧的名义做时，听上去冠冕堂皇些，本质上差别却不大。但在处理善后事务方面，她的父亲李渊做得比任何一位绿林好汉都娴熟。长安城内外的流民都得到了妥善安置，破城时受到战火波及的普通百姓也得到了赔偿。从永丰仓内源源不断运来的陈米，

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人们对战争的恐慌，通过抄没京师留守官员的家产，李家军在不增添百姓负担的情况下，也筹集到了足够的军资。

除此之外，李渊在入城之后，参照汉高祖入咸阳故事，废除大隋苛政，与民约法十二条的举措也为他赢来了赫赫声名。如今，京师上下无论官员还是百姓，都交口称赞唐公是个仁厚睿智的好丞相。由他来掌管政权，给朝廷和大伙带来的好处几乎是立竿见影。

在这些短暂的快乐和繁荣下面掩盖着巨大的牺牲。当然，所有人都认为那些被牺牲掉的家伙是罪有应得。包括婉儿在内，虽然她对骨仪的最后下场有些同情，但无论从此人为官时贪婪程度，和抵抗大军时所犯下的那些罪行来看，唐公李渊只处了他一个斩首抄家，族人流放的惩罚，已经是充分考虑到了他最后一刻的立功表现。

其他守城者的下场就比较凄惨了。左翊卫将军阴世师抄杀李家在先，抵抗义师在后，被判车裂之型。如同几个月前阴世师带人冲入李家一样，阴家上下两百多口，无论男女，无论主仆，超过十五岁以上者全部被杀，十五岁以下者卖为官奴。

另一名守军将领杨宝藏被处以斩刑，财产充公，家人被没为裴寂的私奴。其余还有十几位李婉儿不太熟悉的将军，也被一并处死，家人为奴，家产充公。还有留守长安城内的几个家中豪富的文官，也以贪婪、索贿、苛待百姓等罪名，被罚得倾家荡产。

就连已经死了近月余的卫文升，李渊也没有放过。他命人将卫文升的尸体从坟墓里扒出来，挫骨扬灰。但罪名不是抵抗义军，而是“逢迎太上，陷害有功将士！”。

焚烧卫文升尸体时，当年从辽东活着返回来的几个原护粮队出身的军官都到了现场。已经成了大隋宣威将军的王元通亲手点燃了第一根干柴。透过骤然腾起的浓烟，李婉儿看见王元通的眼睛红红的，依稀有泪。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一 下)

在火光于卫文升的尸体上腾起来的刹那，李建成轻轻地转过了脸。他不想让人看到自己失态，但紧握的拳头却始终在颤抖。

辽河上的那场大火一直缠绕着他，令他日日夜夜不得安宁。而今天，噩梦终于结束了。当年不顾他拦阻放火烧掉将士们退路的人，用自己的尸体偿还了罪孽。他李建成也不再是一个“不可依托”的主帅。第一个登上长安城墙的是他麾下的勇士，第一支冲入长安的队伍是他所率领的左军！他重新证明了自己的能力不比这个时代任何英雄差，至少，不比二弟世民……想到这，他悄悄用眼角的余光扫视，看见弟弟世民那张英武的脸上写满了遗憾。

李建成明白弟弟世民在遗憾什么。自从大军南下以来，虽然世民本人在战场上的表现糟糕至极，但冥冥中有一种好运始终追随着他。打霍邑，李世民被宋老生从眼前透阵而过，可追斩宋老生于城墙之下的刘弘基恰恰是隶属于世民麾下的将领。攻黄河，李世民所部被敌人半渡而击，全军几近崩溃。可关键时刻从别处渡河的柴绍以数百骑兵迂回到了隋军主将桑显和身后，再度把李世民从失败的边缘硬拉了回来。虽然那时柴绍已经被提拔为父亲直属的马军总管，可此人当时带领的骑兵却是侯君集和武士彟二人亲手训练出来的飞虎军。过后算功劳，依然少不了李世民的那一份。待到大军进逼京师，经略扶风，李世民麾下的刘弘基和侯君集二人又大放异彩，举手之间拓地百里，聚众数万，把领兵前来迎战的卫文升打得抱鞍吐血，逃回京师后没几天便羞愤而死。

有了这些功劳撑腰，李世民对建成这个当哥哥的压力愈发明显。虽然在表面上，二人兄友弟恭，亲密得依旧像五年前。但李建成清楚地知道，如果自己再不拿出些像样的功劳来，在家族中的地位早晚会被人所取代。

如果是自己才能和德行都较弟弟相差甚远也就罢了。李建成会主动将唐公，不，现在是唐王的第一继承人身份交出来。无论为了家族的兴旺还是个人的安全，他都有必要这样做。可扪心自问，李建成实在看不出自己除了运气外，哪里不及二弟世民?

的确，当年在辽河上，是自己没有保住护粮队的退路。可当时许国公宇文述也在，连他都无法阻碍卫文升放火烧桥，自己一个人微言轻后生晚辈又怎可能阻碍得了？

尽管不是自己的错，自己也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事情发生后，所有人都认为自己“不可依托”，活着回来的刘弘基、武士彟，甚至失散多年后如今又重回父亲旗下的王元通、齐破凝，都不肯再为自己效力。而刘弘基在二弟麾下，武士彟在父亲帐下，王元通和齐破凝二人跟在婉儿身后，都立下了赫赫功劳！结果，那些功劳分别归属于二弟，归属于父亲，归属于婉儿，而作为他们的老上司的自己，什么都没分到！

的确，自己所部左路军在起兵之后的表现远不如世民所部右路军的表现那样花哨。可左路军也没犯下任何威胁到整个李家生存的错误。相比于左路的稳扎稳打，右路军的动作充分暴露了二弟世民的赌徒性子。如果不是刘弘基、侯君集这些人替他兜底，整支兵马早就被他葬送得一干二净！

论为人，建成认为自己远比二弟世民沉稳宽容。论政务，有着多年协助父亲管理地方经验的自己，更是远远把凡事喜欢率性而为的二弟抛在了身后。世民唯一可以与自己一较短长的能力便是军务。二弟可以把刘弘基和柴绍的功劳都算在他自己头上，甚至把部分与娘子军合作取得的战绩也全都贪为己有。可当着几十万双眼睛的面，第一个攻入坚城长安的却是左军将士。左路军仅凭此一战，就足以让右路军开战以来的所有功劳黯然失色！

既然各方面的能力和对家族的贡献根本不比弟弟差，李建成当然不能将世子之位拱手相让。长时间以来，做弟弟的世民步步紧逼，他这个做哥哥的因为担着个“葬送数百家族潜在助力”的恶名不得不一再隐忍。今后，他再不用于世民的咄咄锋芒之前退避三舍了。他已经亲手为屈死于辽河东岸的护粮队弟兄们报了仇，他已经亲手证明了自己的卓越用人能力和统军能力。接下来，他要做的事情便是按照攻取长安之前的约定，带领李家主力北上与冠军大将军李旭并肩抵御突厥狼骑。并顺道将父亲假新帝杨侑之手授予李旭的骠骑大将军、世袭博陵郡王的奖赏带给李旭，进而将河北六郡与河东、京畿等地并为一体。

如果此事交给世民来办，以他那霸气十足的性格，肯定又会搞砸。而交给自己来办，李建成认为自己达成目的的可能十拿九稳。首先，旭子一直像尊敬亲生哥哥一样尊敬自己，而自己也一直以兄长的身份与对方交往，彼此之间本来就有一股抹不去的亲情存在，即便某些事情谈不拢，也可以开诚布公地讨价还价，不会因为对河北六郡未来的发展道路见解不一致而当场翻脸；第二，在击退突厥狼骑之前，自己不会谈两家并做一家的事，以免让旭子觉得河东李家在趁人之危。通过并肩血战，博陵军将士会充分看到河东李家目前的实力和未来的远大前景，只要旭子本人没有称孤道寡的野心，对彼此都没坏处合并几乎水到渠成；第三，即便旭子已经不是当年的旭子，有了更高的人生目标，对权力有了更多渴望。他也应该能看到以六郡之地席卷天下几乎是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而只要他肯提出条件，自己将以李家第一继承人的身份尽最大可能满足他的要求。以旭子的为人和聪明，应该能看出李家在此事上表现出来的诚意。

如果有了旭子相助……。目光扫过重重黑烟，李建成再度打量默不作声的刘弘基、长孙无忌和侯君集。这些几个当世英才加在一起，能力也无法与旭子比肩。自己的世子地位将稳如磐石，谁也不可能再威胁得动。李家也将在自己的手上更加茂盛，超越父亲，以及父亲的父亲，达到前所未有的辉煌。

“世子可做好了出发准备？有需要末将效劳之处么？”感觉到了李建成略带挑剔意味的目光，距离他最近的武士彟赶紧凑上前几步，低声询问。

尽管已经被封为太原郡公，武士彟依旧对建成、世民几个保持着家将对少主般的尊敬。这是他长时间寄人篱下所养成的习惯，一时半会儿想改也改不过来。李建成对这种态度到非常满意，凌厉的目光陡然变得温和，想了想，笑着回答：“陈叔一直负责此事，我今天事情太多，还没来得及问他！如果太原公待会儿能抽出些时间来的话，我让窦将军前去找你领些守城用的弩箭。涿郡有内外两道长城，利于凭险据守。我军多带些羽箭过去，应该能派上用场！”

武士彟微笑着点头，“我已经将兵部库存的所有羽箭都调了出来。此外，还有四千套马甲，如果世子需要，可以全部领走。咱们到了河北后是客军，军械如果带得不足，难免会被人家笑话小气！”

“那其他几路兵马如果有需要的话，他们到哪里去领羽箭？”李建成没料到武士彟对自己这么大方，楞了一下，质问的声音脱口而出。

“末将已经禀告过唐公，从明天开始砍伐城外的皇家园林。那些园子里的木材养了二十几年，该派上用场了！”武士彟对李建成的疑问早有准备，笑了笑，低声给出答案。

他之所以刻意在话中凸显河北与河东的差别，是为了避免授人口实。但力所能及的忙，他已经尽量替昔日的朋友做了。赶制出来的羽箭在质量上肯定不如原来的库存，可双方面对的敌人也不一样。一方是拿着简陋武器，穿着廉价铠甲的乱匪，另一方面对的是倾朝而来的数十万狼骑。哪边的威胁更大，聪明人心里应该能分清楚。

李建成肯定属于聪明人一类。略作沉吟，他便决定将武士彟的举动算作向自己靠拢的一种手段。自从带兵率先攻入长安后，类似的靠拢举动每天他都要遇上十几次，因而很容易习惯成自然。

并州武家虽然算不上什么名门，但这次长安受封，除了武士彟这个郡公外，还有一个武士棱也被封为县公。凭借着一门两公的封爵和半个并州的财势，武家的腾飞指日可待。这样的人家，能引为助力自然是顺水推舟的收于帐下为好。即便暂时无法得到他的效忠，也总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他替别人跑前跑后。

考虑到以上因素，李建成的笑容看起来愈发平和，“武将军做事总能想在众人前头。有你来掌管辎重，这一路上不知道让大伙省了多少心。如果不是父亲已经任命你做了将作司正卿，北征大军的督粮官一职，肯定非士彟莫属！”

“多谢世子抬爱，武某所做，都是些份内之事而已。算不上谋事在前。”武士彟被李建成的肆无忌惮吓了一跳，赶紧将话题向军务上岔。他不想得罪眼下声势如日中天的李建成，却远没市侩到见到对方可能占据上风立刻改换门庭的地步。况且他知道自己根基浅，比不上长孙顺德、刘文静这些人。所以能不跟掺和立储夺嫡的事情，还是躲远些为妙。

还没等武士彟将自己撇清楚，李建成麾下心腹左三统军窦琮立刻凑过来，阴阳怪气地说道：“古语云，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如果士彟兄所为算不得谋事在前的话，那么某些连眼力架都没有的人，更枉担了个多谋之名了！”

说这话时，窦琮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站在李世民身边的李靖。直盯得对方低下头去，将官帽后的花白头发全都露出来，才得意洋洋地哼了一声，高高地翘起下巴。

“将作监还有些事情，武某先走一步。世子勿怪！”武士彟唯恐再交谈下去会给自己惹上更多的麻烦，赶紧躬身告退。

“武将军慢行。待会儿窦将军就去找你！”李建成淡然一笑，并不以武士彟的推搪为忤。相反，对方越是这样，越令他心生敬意。与武士彟相比，正被窦琮用言语挤兑的李靖在他心目中的形象就差得太多了。那厮才四十刚过头发就白了近半，满脸晦气就像欠了别人几十万贯钱一般，瞧着就没个好人样！。因此，尽管自己麾下蓄意挑衅在先，李建成也不想制止。内心深处反而非常涌起一股夹杂着渴望的快意，等着看李世民如何替李靖这势利小人出头。

此事若是放在平常时刻，发现世子和二公子之间发生摩擦，周围大多数人肯定会像武士彟那样找借口躲得远远的。可今天，不小心听到窦琮之言的大部分人都将目光从火堆之前转向了摩擦现场。十个当中，有八个对李靖满眼鄙夷。

大伙弄不明白，平素机智过人的二公子最近几天到底哪根筋不对，竟然拼着惹娘子军统领李婉儿和唐王李渊两人不痛快，非要从鬼头刀下硬将李靖给保下来？虽然李靖在临被处死之前，喊的那声“公兴义兵，欲平暴乱，乃以私怨杀壮士乎！”听上去很有门道，可这年头会说大话的人多了，也没见其中有几个真能做正事。

在众人眼里，此刻的李靖又龌龊又邋遢，简直比过街的老鼠还惹人讨厌。那厮二十年前就甚负盛名，结果一直混到四十岁，也没闯出些能与他的名声相当的事业来。李家在太原整军备战，作为从刘武周那里逃入太原的难民，那厮居然丝毫不感念唐公家族的收留之恩，反而把告发河东李家作为晋身的大好机会。结果到了长安后，先给阴世师出主意坏了李家祖坟，然后又试图煽动阖城百姓来与李家军对抗。如果不是已故的京兆尹骨仪在最后关头发了善念，整个长安都可能为李靖那厮的功利心来殉葬。

此外，那厮还亲手射杀了包括武乡县公孙华在内的数名娘子军将领。甚至被年青将领们一致视为天仙般人物的张出尘也差点儿命丧于其手。听未经考证的消息说，李靖那厮当年为了逃命，还与人家有过

白首之约。张出尘之所以到现在还待字闺中，实际上就是在等着李靖。

就这样一个无情、无义，为了一己私心不惜杀人灭口的家伙，二公子李世民居然还要以战功相赎？居然还要请求唐公根据此人守城时的表现委之以重任？好在唐公还没老糊涂，虽然赦免了此人的罪责，却只让他做了个七品参军。否则，众人每天议事时都要与此辈同列，真是羞也羞死！

四下射过来目光之中透露出的敌视意味令李世民也倍感压力。但他坚信自己没有做错什么。李家化家为国的路才刚刚开了个头，这时候用人要用其才，而不是用其德。等到父亲坐稳的江山，如果不喜欢那些德行有亏的家伙，给他一个虚位高高挂起来便是，绝不能现在就表现得过于方正，弄得原大隋朝的那些臣子一个个都不敢前来投奔。若论私德，眼下在太上皇杨广身边奔走的虞世基、裴矩、裴蕴、宇文士及等人，哪个不比李靖更阴险。可他们之中任何一人如果投靠过来，对李家而言都不异于得了数万雄兵。

所以，无论别人怎么看，李世民都决不会放弃李靖。他先冲着自己的哥哥笑了笑，缓和掉扑面而来的滚滚热浪。然后轻轻地转过身体，用自己的背部挡住所有射向李靖的敌意。

“药师兄，我记得昨天跟你讨论东进剿匪方略时，还有些细节没有完成。你先回去帮我处理一下吧。待会儿大伙再继续补充完善！”故意将声音提高了几分，李世民郑重吩咐。

“末将、属下，属下绝不辜负二公子所托！”被众人目光盯得无地自容的李靖没想到李世民居然这个时候还肯替自己出头，先是一愣，然后躬身下去，用颤抖的声音回答。

“你初到我军中，才华还没机会展现。若是早来数月，想必已经脱颖而出。”李世民轻轻拍了拍李靖肩膀，说话的语调虽然平和，却带着几处无法掩饰的棱角。说罢，他亲手替李靖整顿衣冠，然后目送对方缓缓离开。待李靖走得远了，才转过头来，冲着大伙轻轻抱拳。“如果李靖在战场上有得罪之处，请大伙看在我的薄面上别再追究。原来他和咱们是敌人，自然所有能用的手段无不用其极。但现在，他已经为李家麾下一员，不能再被当做敌人看。”

这番话说得虽然未必能让大伙心服，却胜在有礼有节。许多原本抱着看热闹心态凑过来的将领们笑着还礼，讪讪地退回自己该站的位置。有一些沿途各郡中因为兵力不敌义军“弃暗投明”过来的故隋将领，反倒觉得李建成和他麾下将领的心胸狭窄，李世民宽宏大度，从而对李二公子的好感又增添了数分。

见到二弟在谈笑之间便化去了窦琮的蓄意一击，并捎带着回敬给自己几个软钉子。李建成心里不觉有些着恼。可由于已经习惯忍让的缘故，他一时也找不出什么既不失兄长身份，又能打击世民嚣张气焰的话头来。直憋得胸腹内浓烟滚滚，仿佛整个火堆上的烟尘都被自己吸到了肚子般。

一时间，火堆旁的氛围竟有些尴尬。当众焚烧卫文升尸体的命令是李渊亲自下的，说是为了祭祀第一次征辽时被卫老贼葬送在辽河对岸的八百壮士。放眼整个李家军，无论是李渊直属，还是李建成、李世民、李婉儿三人麾下，都有不少出身于当年你那支护粮队的将领。所以无论文臣武将，大伙都抱着广结善缘的心态前来观礼。万万没有想到卫文升的尸体还没化成灰，火焰却已经蔓延到李家兄弟之间。

“李靖过去做了那么错事，父亲虽然说过不追究了，大伙偶尔对他说两句闲话话发泄一下不满，也不能算过分。”李婉儿不愿意让众人看到自己的哥哥和弟弟不合，不得不出面打圆场。在她的记忆中，哥哥建成和弟弟世民彼此之间根本不该是现在这般模样。她记得在自己出嫁那年，世民还终日缠着哥哥建成，视后者为天下最大的屏障。而哥哥也尽自己最大努力满足世民的一切要求。长兄如父，这个词用在当时的两兄弟之间再恰当不过

‘只不过才几年光景！’李婉儿心中暗自叹息。强装笑脸，她继续对哥哥和弟弟说道：“就拿我来说，公事上，自然不会再找李靖的麻烦。可如果他私下里做事依旧像原来一样把所有人都当垫脚石，那就别怪我老账新账一起算。我是个女人，心胸本来就不如你们男人宽广。特别是对伤害过我娘子军将领的家伙，可以接受他同朝为官，却千万别指望我会给他好脸色！”

不知为何，对于自己这个生得一幅男儿气概的二姐，李世民心中总是又敬又畏。尽管有些不高兴，他还是退开半步，笑着回答道：“那

是自然，二姐快人快语。公是公，私是私。李靖既然犯过错，语言上吃些小亏，也是应该！”

“二妹言之有理！”李建成得到了铺垫，总算挽回了一点颜面。先向抱打不平的妹妹致谢，随后又转头去吩咐窦琮，“念你刚才也是出于一时义愤。说过的话就算了。但以后切莫再找李靖麻烦。否则，人家反而觉得你以大欺小！”

“是！”窦琮肃立抱拳，大声回答。

一点口舌之争差点演变成兄弟二人当众冲突，李建成和李世民两个都觉得甚为无趣。眼看着盛放卫文升尸骸的棺木被火焰一点点吞噬殆尽，李世民先找了个借口，带着自己的幕僚和亲信离开了火场。又百无聊赖地拖延了片刻，李建成也借口筹备北征的军务，转身跳上了马背。

焚烧尸骨的味道很难闻，所以在片刻之后，前来观礼并祭奠八百壮士的文武官员相继散去，慢慢地，火堆旁只剩下了李婉儿和她的部属。知道很多人未必喜欢陪着自己，李婉儿也不为难大伙，回头冲众人摆了摆手，低声命令道：“大伙都回去准备吧。等粮草辎重筹集好了，你们之中大部分人也要随我北上！”

如果不是出于对婉儿的尊敬，众将恐怕早就逃之夭夭了。所以，听到她的命令，丘师利、任瓌、郗士陵等人立刻告退。只有王元通和齐破凝两个选择留了下来，一左一右站在李婉儿的身侧，仿佛两座高耸的山峰。

三个人并肩而立，静静地看着一堆烈焰在眼前跳跃。如果不是当年那场大火，很多人的道路将与现在大相径庭。王、齐两个不会被鞣鞨人捉去当奴隶，当然也不会有后来的绿林生涯。至于婉儿，她肯定还会嫁给柴绍，那是她作为唐公女儿对家族的责任，根本无法摆脱。但在出嫁之前，她会有很长很长一段时间赖在李旭身边，在彼此的生命中都留下无法忘怀的记忆……

“走吧。天太冷，站久了身体未必撑得住！”待火焰一点点减弱下去后，王元通转到婉儿正前方，低声奉劝。

“走吧。找几个军士来，将火灭了，将灰撒到城外的管道上！”婉儿轻轻叹了口气，回应。

让她感到遗憾的，不仅仅是当年自己的小女儿心愿。那场大火改变了许多人的命运，包括哥哥建成。如果当年的桥不断，想必旭子会理所当然成为哥哥的臂膀。刘弘基和武士彠也不会跟哥哥疏远。那样，弟弟世民也不会因为越来翅膀越硬，进而对哥哥生出轻蔑之心吧！

“其实他们两兄弟今天之所以闹得非常不愉快，为的是北征大军的统帅位置，而不是李靖那龟孙！”齐破凝向来跟婉儿直来直去惯了，知道对方在想什么，所以也不隐藏自己的观点。

他这么说，让婉儿心里觉得稍微好受了些。但同时又非常怀疑此言的正确程度。想了片刻，迟疑地追问道“突厥狼骑又不是什么好相与的，他们何必为此闹得那样不愉快？想抢着建功立业，四下里比突厥狼骑好对付的敌人不是多得很么？”

“那不同。自古以来，在我们这些当兵的眼里就对外战比内争看得重。内争伏尸百万未必算本事，外战不舍寸土必然是英雄。所以伏波将军马援和定远侯班超才能有那么大名气。对抗突厥狼骑的任务是艰巨了些，万一打赢了，可就是力挽天河的功劳。”王元通摇了摇头，从男人的角度向婉儿解释这个问题。

剩下的话，他无须继续向婉儿提醒。立下如许大功的人，即便唐王李渊想亏待他，恐怕也有很多人会仗义执言吧！

那是风险，但对善于把握的男人来说，同时也是天赐的大好机遇。这一点，李建成身边的谋臣不会看不到。而素有睿智之称的李世民，恐怕早就看得清清楚楚。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二 上)

机会总是属于擅于把握的人。在旁观者眼里，他们仅仅是幸运，命好。但事实上，为了把握住稍纵即逝的机会，他们平时付出了比普通人多出数倍的努力。

乐寿王窦建德对此感悟颇深。每当他回头张望自己从普通蟊贼一步步走向地方诸侯的道路，总是庆幸自己在几个瞬间的正确选择。

他人生的第一个机会是起兵为孙安祖报仇。当时，在酒席宴上火并了孙安祖的巨寇张金称拥众十万，整个河北几乎无人敢与其争锋。只有他窦建德，带着不到两千多人的队伍，居然大张旗鼓地替孙安祖发丧，并传檄给地号召所有绿林豪杰共同讨伐张金称。虽然此举导致窦家军被张金称的部将王鬼六打得抱头鼠窜，从长河县直跑到豆子冈深处。但自那之后，整个河北的绿林豪杰提起窦建德的名字，无人不暗暗挑一下大拇指。

他人生的第二个机会是独力收拾高士达留下来的残局。当时问鼎河北绿林总瓢把子位置的人中，随便拉一个出来都比他窦建德名头大。但众人都被李旭和杨义臣两个杀破了胆，躲在豆子冈附近不敢出头。只有他窦建德，算准了李、杨两名悍将的攻势持续不了多长时间，率部杀出平原郡，先接回了数万被打散了的弟兄，然后顺势东进，将风头正劲的涿郡丞郭绚和清河郡丞杨善会二人相继擒杀。此举非但没招来李旭和杨义臣的联手报复，反而让高开道、杨公卿、王薄这些平素眼高于顶的绿林大豪对窦家军心服口服，从此甘受他窦某人的约束。

他人生的第三个机会是以河北绿林总瓢把子的身份调停幽州与博陵两路官军之间的冲突。虽然两路官军中的任何一路恼羞成怒，都可能将窦家军推入万劫不复的深渊。虽然整个河北的士绅们都把此事当做一个笑话来讲。但他窦建德完成了别人想都不敢想的任务。僵持不下的博陵军和幽州军谁都不敢让对方坐收渔翁之利，只好顺势收手。从此，窦家军名正言顺地接管了朝廷鞭长莫及的平原、清河、武安、渤海四郡和小半个河间，一跃成为能与博陵军、幽州军分庭抗礼的河北第三大势力。

现在，第四个机会又摆在了窦建德面前。无须派遣细作探听详情，单单从最近半个月博陵六郡的屯田点开始下发兵器这一举动，窦建德就明白自己的邻居李旭又要有所行动。除了来自幽州的虎贲铁骑之外，窦建德弄不清楚到底是那路豪杰，能把拥有常胜将军美名的李旭逼到动员麾下一切力量的地步。但是，他却清醒地知道，如果在李旭与新的敌人杀得难解难分之际，自己挥师进驻信都和赵郡，博陵军绝对没有力气回头反补。

抄掉李旭的后路，顺势将大半个河北纳入麾下。然后北征幽州，彻底解决后背上的困扰。完成了上述步骤，窦家军就可以放心地南向去争夺天下。留给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李渊于十余日前已经攻克了长安，瓦岗寨也把除了洛阳、弘农和上洛三郡之外的大半个河南囊括在手。如果他窦建德心存妇人之仁的话，就可能永远退出问鼎逐鹿的猎场。

现在，关键是要打听清楚博陵军前面的敌人是谁？与博陵军的战斗什么时候开始？将可能打到什么程度？窦建德与麾下文武商讨了好几回，都不能探讨明白其中所以。与博陵六郡相接的势力除了他窦建德之外，只有罗艺、刘武周和李渊三家。罗艺麾下的幽州军刚刚在博陵军面前吃了不小的亏，短时间内估计提不起再打一仗的兴趣。刘武周的势力这半年来膨胀得极快，但他如果主动攻入涿郡的话，侧面很可能遭到来自太原方向的打击。至于最后一个李渊，与李旭冲突的可能性更是微乎其微。且不说他的女儿就是李旭的老婆，两家是翁婿加叔侄，一笔写不出两个李字的亲戚关系。单凭太原兵马南下时博陵以三千壮士相助的交情，李老妪也没脸皮刚刚得了长安就卸磨杀驴。

除了以上三人外，可能与李旭冲突的就只有他窦建德了。可来自博陵的使者就在驿馆里歇着。此人既然号称为了窦、李两家结盟对抗瓦岗而来，当然预示着在短时间内博陵军不会南下找窦家军的麻烦。况且李旭背后还有一个罗艺，如果他将麾下大部分兵马都抽调往清河郡接壤的信都，罗艺闻讯后肯定会直接攻向他的老巢。

“管他跟谁打呢，咱们做咱们的就是”窦建德麾下的大将王伏宝拍了拍头上的皮冠，瓮声瓮气地道。他今天穿了身武将的常服，周身上下无不光鲜华贵。可从哪个角度看，都没有平时头顶镔铁盔，深披荷叶甲时的模样顺眼。不光是他本人，窦建德麾下的大部分武将也是坐

没坐相，站没站相。如果稍微挑剔些，以“沐猴而冠”四个字来形容一点儿也不过分。

“无备而战，纵有胜绩，其势必难长久！”纳言宋正本白了王伏宝一眼，愤然说道。凭心而论，他非常不愿意和王伏宝这些莽夫们一道议论军情。对方所说的话中，十句里边有八句都是废话，剩下的两句，往往还要离题万里。

“宋纳言说得对，姓李的在民间养兵为的就是图谋咱们，也并非完全没有可能。届时，他以民间之兵拖住罗艺，以百战精兵倾力南下……”行军长史孔德绍扫了众武将一眼，大声说出另一种担忧。单从战斗力方面而论，博陵还是远远强于窦家。姓李的虽然从来没有过失信于人的记录，但谁也无法保证，他突然派个使者来商讨结盟事宜，会不会只为了麻痹大伙，进而让窦家军放弃对他的警惕。

对于宋正本和孔德绍这些有才华的读书人，王伏宝向来甚为礼敬。因此虽然被对方白眼相待，他依旧和善地笑了笑，低声解释，“我的意思是咱们没必要为姓李的正在干什么耗费心思。他做的事情如果对咱们有用，尽管学来。如果没用，他爱败自己的家，咱们跟着瞎操什么心。等他将家业败完了，大伙刚好去收拾残局！”

此语甚合武将们的胃口，一时间，左将军张青特、明武将军殷秋，扬威将军石瓒等人都纷纷出言附和。作为出身绿林的武夫，他们都不喜欢关起门来揣度他人心思的调调。眼下窦家军治地所施的大部分政策都是从博陵原封不动照抄来的，实践证明，其收效非常好。重新过上安定日子的百姓们很快就忘记了是谁害得他们背井离乡，争相称赞窦王爷是个知道民间疾苦的大善人。

以此类推，博陵六郡发兵器到民间的举动，平原、清河等地也跟着亦步亦趋未尝不可。虽然短时间内看不到其成效，但从长远看，这未必不是藏兵于民的好方法。

“话容易说，但做起来却要量力而行！”行军长史孔德绍对武将们的胡言乱语非常头疼，忍不住再次出言打断。他曾经做过一任县丞，是窦建德麾下为数不多的有过料民经验的人，因此深知治政艰难，“姓李的家底厚，且博陵六郡久不经兵灾，他给屯田点发兵器，每人发一把横刀也不至于让府库见了底儿。咱们如果跟着学，铁从何来，工匠从何而来，制造兵器铠甲的费用找谁去出？”

“秋粮不是刚入库么？咱们攻克龙岗时，我记得从大户人家中也抄了不少浮财出来！”王伏宝对财政收支没有任何概念，皱了皱眉头，继续跟着瞎掺和。

“王将军麾下刚刚换过铠甲吧。不知道弟兄们感觉合身否？”孔德绍耸耸肩膀，反问。

王伏宝高兴地一拍大腿，咧着嘴回答，“没的说，我老王带了这么多年兵，第一回让手底下的弟兄们看着不像群叫花子！”

“一把横刀造价千二，一套镶嵌了铁条的皮甲造价三千，铁甲咱们自己造不了，民间售价每副都在万钱之上。王将军麾下这次共有两万四千五百人换装。其中领了全身镔铁柳叶甲的将校有一百三十二人……”孔德绍的话还没等说完，王伏宝和他身边的几名老粗已经羞愧地垂下了头去。大伙只记得破城掠地可以抢到很多钱财，却忘记了窦家军现在已经不是土匪。他们要一步步正规起来，让老兵们有合适的铠甲可穿，合适的兵器可用，军官合适的薪饷可领。这么算下去，即便每月都能打西欧啊下一个新的郡城，所得也不够支持弟兄们的开销。

见众人都被自己的话折服，孔德绍忍不住将头抬高了些，看着窦建德脸继续补充，“所以属下建议，明年春天开始，各屯垦点的投入要尽量减少。此外，各位将军麾下的兵士数量也要详加整理，能战者留下当兵，不能战者尽快分给土地，参与军屯……”

“你万一李仲坚真的如你所说，准备兴兵南下怎么办？”这回，窦建德自己先忍不住了，皱着眉头质问。

“大王既然打了这么多年的仗，应该知道，兵贵在精而不是贵在多。”孔德绍被窦建德的目光逼得心头一紧，强撑着进谏。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二 下)

话音刚落，议事厅内立刻涌起轩然大波。武将们可以容忍以纳言宋正本等人为首的文官对自己的一再冒犯，却决不可能接受这些人把爪子伸到军中。绿林道上，兵数多少即意味着实力。虽然大伙现在都穿上了官袍子，可手下没有足够的兵，就意味着要看别人的脸色吃饭，除非脑袋刚被驴子踢过的家伙，否则谁也不会自己跟自己过不去。

"弟兄们跟了我这么多年，你孔长史一句话就给裁了？"明武将军殷秋上前几步，站在孔绍德身边质问。他是个高过九尺的壮汉，与身高只有七尺的孔绍德面对面说话，吐沫星子就像冰雹一样直往对方脸上砸。但殷秋依然觉得不过瘾，又向前半步，用鼻子顶着对方扬起来的脑门喝道，"你姓孔的若是有本事，自己到我军中跟大伙把刚才的话重复一遍。如果弟兄们让你活着出来，我二话不过，立刻回家抱孩子种地去。如果你没这个本事，就少给老子玩些弯弯绕。什么没钱，老子既然当年带他们出来，就得照顾他们一辈子……"

"够了！"窦建德气得用力拍面前的桌案，恨不能叫来镇殿卫士直接把殷秋拖出去痛打。但他不能这样做，窦家军刚刚转为正规官兵没几天，绿林规矩还在军中占很大分量。如果他今天处置了殷秋，就会给大伙落下不能共富贵的口实。下次再与敌人作战，难保有人不会临阵脱逃。

"属下无礼，甘领大当家责罚！"殷秋用力梗起了脖颈，向窦建德回应。

"微臣莽撞，请王爷恕罪！"孔绍德没想到自己的话会激起武将们这么大的反弹，赶紧躬身，主动向窦建德承认自己操之过急。

望着底下满脸义愤的文武官员，窦建德心头猛然涌起一股非常无力的感觉。绿林身份不是换身官袍就能摆脱得了的。他可以让自己尽量做得像个诸侯，但手底下这些人呢，需要多久才能适应现在的身份？如果他们永远像现在这般模样，难道自己还能把他们统统赶回老家去？这些人撂挑子了，仗谁来打，兵谁来带？

"算了，既然是议事，自然什么话都能说！"勉强压住已经冲到脑门处的怒气，他叹息着道。"但今天咱们主要议的是如何回应李仲坚的

结盟提议，而不是如何精兵简政。你们两个说话都跑了题，回去后各自反思吧！”

“谢王爷宽宏！”对于最后一项指责，孔绍德和殷秋两个倒是都能接受。议事跑题这个毛病在窦家军也不是存在一天两天了。好像从刚出豆子冈那会儿起，大伙在一起议政就总是天马行空。往往为些不相干的话题争论得面红耳赤，过后冷静下来，却发现很多人的发言与大当家要求的主题没有丝毫关系。

“话说回来，你们认为李仲坚到底准备跟谁作战。他的使者说明年夏收之后，便可以和咱们携手攻打黎阳，这话到底可不可信？咱们如果届时出兵抄他的后路，胜算能有几何？”窦建德满脸无奈，却不得不主动将话题朝正确方向上引导。他不想让来自博陵的使者等得太久，更不想失去任何天赐的良机。

“这点很难说。但王将军的以不变应万变观点，和孔长史的精兵简政之策，其实可以综合到一起考虑！”曾经在河北绿林坐第二把交椅的高开道想了想，低声回应。他是前河北绿林总瓢把子高士达的胞弟，因此在窦家军中的地位很超然。无论是眼高于顶的宋正本，还是脾气火爆的殷秋，都习惯性地对他保持着尊敬、因此，即便仅仅是重复前面曾经的发言，众文武也都能安静地听下去。并且越听，越发现高侯爷的话很有道理。

目光在众人脸上扫视了一圈后，高开道继续补充，“王爷如果想趁机夺取博陵，咱们今年冬天抓紧时间整军备战就是！反正无论李仲坚藏兵于民的策略是不是冲着咱们来的，双方早晚都有一场恶战打，提前做些准备没什么错！”

“嗯，高侯此言甚是！”窦建德轻捋胡须，笑着点评。总体上说，他、高开道还有杨公卿这些个原来各自拥有一派势力的当家人，在自封了王侯之后，表现得还都有个王侯的模样。特别是高开道，现在一身文官打扮，长髯轻飘，不知道底细的人，还真会把他当作读书万卷的学究，而自动忽略其目光流转之间露出来的杀气。

冲着窦建德谦虚地笑了笑，高开道继续补充，“至于孔长史说的精兵之策，也能提高我军的战斗力。首先，装备了铠甲和好刀的弟兄，士气就和原来不一样！如果仔细整训，杀伤力也远远大过原来衣衫褴褛的时候！”

“的确如此。弟兄们现在一个打原来的三到五个不成问题！”王伏宝脾气虽然不太好，但肚子里却没太多花花肠子，素来喜欢实话实说。

“如此，我军保持原来的三分之一数量，就能与原来的那支兵马战个旗鼓相当。如果保持近半，省下养活另一半人的粮草辎重来给留下的弟兄们整饬铠甲器械，战斗力将会一跃与博陵军比肩！”高开道接连伸出两根手指，示意精兵简政所能带来的实际好处。“如此，即便明春李仲坚南下或者我军北上，都不算无备而战！”

他的话再度引发了一场争论。与上次由孔绍德引发的那场不同，这次，很多武将开始仔细考虑精兵简政的可行性。他们承认高开道预言的大好前景确实存在，但又放心不下被裁撤的弟兄，更害怕麾下弟兄减少后，进而影响自己在窦建德心目中的地位。

众人的议论声很杂，坐在窦建德的位置上根本听不清楚大伙都在说什么。但窦建德这回也没有恼怒，反而尽量保持着脸上的笑容。他需要让大部分属下都能得到被重视的感觉，都能发泄出心中的忐忑不安。只有这样，接下来他才能仔细考虑精兵简政的实施细节。至于窦家军的形象问题暂时只能放一放了。谁叫前两年自己考虑不足，把俘虏的大部分地方官员和豪门子弟给宰了呢？如果留下其中几个肯屈身投靠者，也许会通过潜移默化将朝堂变得越来越正规。那是今后要注意的事情，眼下暂且无暇顾及……

天马行空般胡思乱想了一会儿，耳边传来的议论声终于小了下去。窦建德收拾心神，目光逐一从麾下文武脸上扫过，期待着有人能给自己一个惊喜。但现实再次让他略感失望，大伙只是初步认可了精兵简政的策略，却没有在实施细节上达成任何统一。

以宋正本为首的文官们认为越早甩掉包袱，窦家军越有足够的金钱和精力来重新武装麾下官兵。而武将们却念着江湖义气，不愿落下刚刚进城当官就抛弃追随者的恶名。

“时不我待，这是对付李仲坚的最佳策略！”宋正本大声强调。

“咱们只有三个月时间准备。开春之后，可能双方就会撕开伪装！”孔绍德跟着补充。

“我跟他们喝过血酒，说过福祸与共！”殷秋不想再跟文臣们吵架，却红着眼睛反复强调。读书人最是无情，他没读过几天书，所以

绝不做无情无义的市侩小人。

“诸位说得都有道理，为什么不问问军中弟兄，有没有人愿意领几十亩地回家，过太平日子呢？”角落里突然响起一个声音，很高，速度很慢，让所有人都不觉一愣。

“你以为人人都像你程小九！”王伏宝笑着嘲讽，话只说了一半，另一半主动吞回了肚子内。

提议大伙先征求弟兄们本人心思的家伙是柏仁县令程名振。此人半年前放着好好的将军不当，主动转行做了文官，所以让王伏宝等人非常不理解。但不理解归不理解，大伙却不得不佩服他的能力。在上任后短短几个月，此人便将几度遭受战火洗劫的柏仁县治理得井井有条。窦建德这回特地将他招回来和心腹们共同议政，就是看中了其为人踏实肯干这一特点。

“小九，你仔细跟大伙说说！”窦建德终于找到了能为自己分忧的人，赶紧为对方创造表现机会。

柏仁县令程名振听到自家主公呼唤，先整理了一下衣装，发现没有什么疏漏之处，然后才缓缓走到议事厅正中，施礼，进谏，“属下是从屯田之事想到的。当我在柏仁县奉王爷之命授田于流民时，前去协助的弟兄们都非常羡慕，私下里议论说流民们命好，逃难而来倒先过上了舒坦日子。而他们虽然名下有了田，却没机会照料。也没机会娶媳妇给家里传宗接代！”

所有文武官员中，此人是第一个完完全全按照官府礼仪来答对窦建德问话的。因而，尽管他的措辞中有很多市井之言，却让窦建德听得非常顺耳。略作斟酌后，乐寿王窦建德笑着询问，“你是说很多弟兄们本来就想回家务农？对么？”

“启禀王爷，有些年龄大的弟兄们是想托王爷的福，早日回去做地主。五十亩地一头牛，很多人盼了半辈子，就是这么点儿心愿！”程名振再次躬身，朗声回答。

“我们怎么没听说过？”王伏宝等人再度插嘴，却明显有些底气不足。他们都是核心将领，自然不再可能与普通小卒打成一片。而对方却是有名的不思进取，身边多几个同样只想着回家种地抱孩子的懒虫不足为怪。

无须程名振回答，窦建德主动给双方下台阶，“你们几个主要心思都在军务上，不像小九，有志于民政！”制止了王伏宝等人的刁难后，他又继续询问安置士兵回家务农的可能性，“地方上荒地还多么？以柏仁县为例子，还能安置多少人去屯田？”

“回禀王爷！”程名振略加思索后回答，“这两年被抛荒的土地极多。咱们这里不像北边，没有大户人家掣肘。所以按每人五十亩地计算，属下奉命治理的县还可以安置下四千名弟兄。咱们自己的弟兄都信得过，官府只要借给他们第一年的种子，过了夏天，就能有成倍的收获！若是王爷能发给他们些农具，弟兄们给王爷回报还会更高！”

“嗯嗯！”窦建德手扶桌案，脸上带着难以掩饰的高兴。他不是不明白精兵简政的必要，但纳言宋正本等人的提议太不考虑将士们的接受能力，王伏宝等人又一味地胡搅蛮缠。只有眼前这个小小的县令，不但能提出建议，而且能找到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如果不是此人过去的经历太差的话，窦建德真想把他留在身边作为亲信随时问对。

众文武见窦王爷如此，知道精兵之事已经有了定论，所以也不再继续去争。程名振的提出的折中办法虽然不能令所有人满意，但已经最大程度保证了底层喽啰们退役后不至于生活无着。若是真能按照高开道所分析的那样换来足够的铠甲器械，对将领们而言，也算是一个过得去的选择。即便将来窦当家真的有对不起众人的地方，大伙手里有了钱，再行招募新丁便是。反正军中骨干都能留下来，不愁断绝了火种。

解决了争议最大的麻烦，窦建德的心思又回到了博陵六郡最近动作的用意方面。他知道程名振的治所距离边界最近，所以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向对方询问对此问题的看法。

“禀王爷，据属下所知，博陵方面给屯田点发放武器，不是为了对付咱们！”仿佛给大伙一个惊喜还不够般，柏仁县令程名振迅速给出了第二个与众不同的答案。“属下临来之前曾仔细打探过。据过往行商们说，赵郡和信都这边，沸腾网只是给屯田点中那些退役的士卒重新发放了兵器。普通百姓如果想要佩戴横刀或者弩箭，需要自己出钱去买。官府只是不再禁止而已。但北边的上谷、涿郡那些刚刚建立的屯田点儿，凡四十岁以下的汉子，几乎人手都有一把快刀！”

李仲坚主要想对付的是来自北方的敌人。在场的武将都非常有经验，仅凭程县令的寥寥数语，便对博陵军的大致动向有了正确评估。但北方，除了罗艺之外还有谁值得李仲坚如此兴师动众？对于大多数连河北各地都没走出的绿林好汉们而言，长城之外几乎是一片空白。

“属下还听人说，李渊起兵叛隋之前，曾经向突厥人请求援助！”程名振的声音继续在众人耳边回荡。

这一点大伙都曾听说过。当时宋正本等人还对李渊的谋划大为佩服，认为此举可以避免刘武周趁机抄李家的后路。从目前传来的消息上看，实际效果也的确如此。突厥人只派了一千不到兵马前来应景，倒是李渊，每打下一个地方，都不得不按照先前的约定把大匹的金银细软送向草原。

“突厥人实际参战兵士人数只有五百。押送物资回草原的，借机到各地敛财的，倒是有十几波！”程名振的声音慢慢变低，听在众人耳朵里却如同晴空惊雷。

“那不是为了敛财，那是为了借机踩盘子探路！”熟悉打家劫舍所有伎俩的武将们瞬间看穿了突厥人的图谋。将这些事情与李仲坚的非常举动联系到一处，博陵方面的所有反常行为都立刻有了答案。

李仲坚的确是诚心想与窦家军结盟。但他不是为了共同对付瓦岗寨，而是想把窦家军绑上共同对抗突厥的战车！这种与人做嫁衣的傻事谁肯去干？突厥人攻破了长城，先打的肯定是河东李家与博陵六郡，窦家军何必为了别人的地盘损兵折将？

“他***，姓李的终于遭了报应！”想到这，高开道再顾不上装斯文，拍着大腿叫嚷。自从胞兄高士达死于李仲坚之手后，他无时无刻不盼望着给自家兄长报仇。如今，机会终于送上门来了。姓李的招惹了突厥，所以他不得不打起十二分精神应付。窦家军届时在背后轻轻一刀，就可以打破李某人沙场不败的神话。

“老子这就去练兵，到时候，绝对要让他尝尝一点点等死的滋味！”杨公卿也跳了起来，瞪着血红的眼睛嚷嚷。如果不是李仲坚欺人太甚，也许河北道绿林总瓢把子的位置就是他的。可现在他只能老老实实待在窦建德麾下，唯恐一不小心被人安上图谋不轨的罪名。

“恭喜王爷！”宋正本也变得癫狂起来，苍白的脸上青筋直跳。

“请王爷把握这千载难逢的良机！”孔德绍的话如天外之音，听上去充满了诱惑。

那是机会，将大半个河北纳入掌控的机会。窦建德看得清清楚楚，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原因，他却突然觉得心里无比空虚。如果没有这个机会，他不知道自己要等多久才能积蓄起与李仲坚一较短长的实力，而现在，他只需轻轻点点头，博陵军就会像一个精美的陶俑般碎裂满地。

窦建德很快找到了答案，在一片纷乱的吵嚷中，他听见小县令程名振大声叫喊，“王爷，属下记得王爷跟属下说过，咱们现在是官，不再是贼！不是贼！”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三 上)

“所谓贼寇，就是仗着有几分本事戕害百姓者！不在于他身上穿的是官袍还是绿林短打！”这是几个月前，窦建德决定效仿博陵六郡重建河北南部各地秩序，给自己打造一个稳定的根据地时对所有属下说过的话，如今被程名振重新提了起来，如雷贯耳。

一时间，众将士都敏感的闭上了嘴巴，目光直勾勾地看向出言者。的确，大伙都出身于绿林，却没几个人为自己过去的出身而自豪。他们更喜欢现在的身份，走到哪里都会引起别人的羡慕，而不是当面赔着笑脸，背后立刻向地上吐唾沫。

“我听说，欲征服天下者，先要征服人心。”程名振读过的书很少，讲不出太冠冕堂皇的道理。但他尽力鼓足勇气，用大伙能接受的方式陈述利害。“王爷要想逐鹿中原，首先得向世人证明，您有参加角逐的资格！”

“你认为我没资格？”窦建德从帅案后站了起来，脸上的表情看不出来是喜还是怒。“那你认为谁有资格？是勾引突厥人入侵的李老妪，还是把救命恩人也砍了的瓦岗白眼狼？”他一步步向程名振走近，话语锐利如刀。“或者，你更欣赏王世充，毕竟他奉得是昏君杨广的命令！”

在自家主公咄咄逼人的目光下，程名振被看得满头大汗。但他不敢退缩，窦建德的性格他非常清楚，如果今天他退缩了，以后将永远被主公当成脓包软蛋。用力咽了口唾沫，他抬起头，直视窦建德的眼睛，“属下，属下的意思是，谁守护了这片土地，谁就有统治它的资格！”

“程小九疯了！”一瞬间，窦建德麾下大部分文武都叹息着摇头。无论是否赞同对方的意见，他们都已经看到了提议者的最终结局。窦天王的名号完全是自己给自己授予的，所以平素最忌讳别人质疑他的资格。而小县令程名振今天却三番五次触及逆鳞，即便不被当场拖出去斩首，估计两百军棍的惩罚也在所难免。

如果没人及时求情的话，五十大棍已经足以把一个壮汉送进鬼门关。两百军棍打完，地上趴的肯定是一堆烂肉。

正当大伙为程名振的生死而担忧的时候，却听到了一阵声嘶力竭的大笑。“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笑够了，窦建德用力拍了下程名振的肩膀，“小九，无怪人都说你是心里有数之人。就冲今天你这句话，本王将襄国郡交给你来治理的决定就没有错！”

说罢，他又扭头环视四周，“你们都听到程小九说什么了么？听到了就分头下去准备。本王倒要让世人看看，是我，是我窦建德。天塌下来的时候，是我窦建德带人顶了上去，而不是他们平素当作神仙来拜的那些王八蛋！”

就这样就成了襄国郡守了？众文武虽然一时有些反应不过来，看向程名振的目光却立刻带上了几分羡慕。虽然襄国郡是目前窦家军治下最小的一个郡，并且有一半土地荒无人烟的沼泽地。可窦家军目前实际控制的只有四个半郡！能执掌四个半郡其中一个的人，前途必将不可限量。

突然而来的好运让程名振的头也有些晕。他努力不让人看出自己的惊喜来，颤抖着声音致谢，“谢，谢王爷不怪属下信口开河。其实，其实属下也是贸然想到的，考虑未必周全！”

“不怪，不怪。”窦建德收回按在对方肩膀上的手掌，非常豪气地在半空中来回摆动，“本王麾下就需要像你这样的耿直之臣。自古忠言皆逆耳。况且……”他顿了顿，目光变得深邃而长远，“况且让弟兄们到塞上与突厥人真刀真枪的干上一架也好，咱们的弟兄虽然数量庞大，却一直没打过什么硬仗。好好磨炼磨炼，将来才能与别人一较短长！”

后半句话深得众人之心。窦家军虽然声势浩大，但与博陵精甲、虎贲铁骑这些天下至锐比较起来，风格的确显得有些软。到塞上与博陵军并肩而战，若是侥幸赢了，对将领和士卒们来说都是一场难得的锻炼机会。况且李仲坚的使者还答应低价出售铠甲军械。有了与官军一样的装备，将来还愁弟兄们在沙场上不敢与人拼命？

绿林豪杰的血脉里本来就流淌着一股冒险精神。看到出兵北上的好处后，大多数人的意见都倾向于接受程名振的提议。少数几个与李旭有着深仇大恨者，如高开道和杨公卿等，虽然心中非常不满，但也不愿意背负上一个为了私人恩怨不顾大局的恶名。所以在极短时间

内，窦家军核心人物就达成了统一意见：接受博陵方面的结盟请求，时刻准备挥师北上。

但对于博陵方面的蓄意欺骗行为，窦建德也毫不客气的予以拆穿。在回信中，他严词谴责李旭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既想让窦家军与博陵军共同承担风险，又小瞧了窦家军将士们的心胸。“凡奉天命牧狩一方者，皆有守土之责。窦某不才，却绝不敢做让中原生灵涂炭的千古罪人！”在信的末尾，草寇出身的一方诸侯窦建德信如是写道，“若胡人胆敢南下牧马，李将军只需让开北上道路，窦家二十万将士必迎风而上，虽百死亦不敢旋踵！”

“无须百死，他只要届时不从背后给咱们下黑手就足够了！”放下窦建德的回书，赵子铭微笑着点评。

“这个窦天王，的确不能当山贼来看待！”李旭接过赵子铭的话头，感慨不已。

窦建德的反应出乎了博陵军上下所有人预料。在信使方延年回来之前，李旭和麾下众将一直在为自家主力倾巢北上的情况下，如何将窦家军挡在衡水之南而头疼不已。现在，形势开始渐渐向令人高兴的一面发展。窦建德部的战斗力虽然差了些，但多出一大批意想不到的援军，总比多一批仇敌来得好。

“就怕请神容易送神难！”对于击杀了自己远房族叔郭绚的窦建德，大将郭方一直提不起好感。

“倒是，二十万大军，不用别的，光吃喝就能把咱们吃穷了！”吕钦笑着接茬。如果突厥人被击败后，窦家军赖在涿郡不肯离开，刚刚欠了对方一个大人情的博陵军的确无法立刻刀剑相向。

对此，赵子铭的态度相对乐观，笑了笑，低声提醒道：“郭将军多虑了，前来助战的又不止是窦某人一家！”

“另外那一家，更是光占便宜不吃亏的主儿！”时德方撇了撇嘴，抢在郭方之前悻然回应。

另外一家指得是李渊。据随同河东李家南下的弟兄们快马送回来的消息，在打下了长安后的第七天，进爵为唐王的李渊就派出李建成所部左军，和李婉儿所部娘子军并肩向北。于此同时，他还通过傀儡

皇帝杨侑之手，加封李旭为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并授予世袭博陵郡王的封号。

按大隋官制，骠骑大将军是武将之中最高职，开府仪同三司是文职中的最高散衔。而博陵郡王的封爵，已经接近爵秩极限，再进一步，便可与李渊目前的唐王比肩了。

这么多令人应接不暇的好处，自然不仅仅是为了“酬谢”李旭先前借兵三千的功劳。以时德方等人的聪明，一眼就看穿了李渊的真实目的。对方是想在共同击败突厥狼骑后，将博陵六郡正式纳入长安杨侑这个傀儡皇帝的名下。那样，李渊在东攻洛阳、南略巴蜀时，便不用再担心河东受到威胁。无论刘武周也好，窦建德也罢，如果贸然向太原用兵，肯定会遭到来自博陵的痛击。

时德方对此非常不满。他认为，如果不是当初李渊向突厥人借势，暴露了中原的虚弱，也不会让互相之间争斗不休的阿史那兄弟看到更大的好处，进而起了携手入寇的念头。既然惹出祸来的是李渊，凭什么让博陵子弟为他的错误去送命？如果李渊懂得知恩图报那也罢了，眼下明明是自家主公为了弥补李渊的过错，平白放弃了争夺天下的机会。可李家非但不感激，反而还打起了博陵六郡的主意，真是卑鄙无耻到了极点！

“时司马不妨看开一点儿。正所谓无利不起早。李渊肯派大军前来相助，自然不愿意白白损兵折将。但是他能不能如愿以偿，最后的决定权还在咱们之手。”赵子铭见时德方满脸晦气，继续笑着开解。

“决定权在咱们之手。赵司马说得倒是轻巧。十几万大军都驻扎在你家门口了，你还能剩下多少选择余地！”时德方连声冷笑。“当然了，把博陵六郡卖给河东，你赵司马依旧累官不失州郡。可主公这边呢，他这个博陵郡王能做几天？”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三 下)

最近一段时间，时德方肚子里的火气一直很大。作为谋士，他不能直接指责自家主公李旭决策失误。但对于促成李旭做出北上涿郡，拒突击狼骑于长城之外而不是退避三舍，等待机会图谋席卷中原决定的赵子铭、周大牛两人却深恶痛绝。特别是对于军司马赵子铭，时德方一直觉得以对方的智慧，应该能看出来只要博陵军放弃桑干河两岸刚刚开始的屯田点退回百花山以南，突厥人未必真的会长驱直入。

争霸天下的人需要拿得起，放得下。壮士断腕的决策该做时要毫不犹豫。更何况博陵军对桑干河两岸的投入并不算大。即便将那些临时搭建和屯田点和流民全部让给了别人，也不会让博陵伤筋动骨。

而做谋臣的人，就该在自家主公心慈手软时勇于当那个背负骂名的恶人。而不是跟着主公一道展现妇人之仁。在这一方面，时德方有足够的把握相信自己比赵子铭做得好。赵司马经验丰富固然丰富矣，骨子里却匮乏一种做恶人的杀伐决断。

可偏偏李旭做决策的那个夜晚，时德方没有机会参与。而参与决策的军司马赵子铭，却将李旭引入了“歧途”。所以，在时德方眼里，他一向尊敬的赵子铭就成了奸臣，佞幸。

在博陵军内部，持这种观点的人不止是时德方一个。特别是一些加入军中较晚的文职幕僚，他们混入军中的原因很大程度就是由于相信那首‘桃李章’的应验者为李旭。眼看着可能到手的从龙之功化为乌有，试问大伙怎可能心中不感到憋屈?

肚子里的怨气积累多了，自然要寻找一个发泄之处。再加上近来很多“看似荒唐”的政令皆出自赵子铭这个军司马之手，他就自然而然地成了大伙攻击的目标。

对于麾下一些文武官员的小动作，李旭平素也有所耳闻。他尽力派人去疏导、开解，不让这些怨气影响到博陵军的日常运转。但今天时德方当着自己和很多将士的面公然影射赵子铭是内鬼，却超出了他容忍的底限。

“够了，德方，说话要讲究分寸！”用力拍了下桌案，李旭沉着脸喝斥。声音不算太大，却让所有人吃了一惊。

在大伙的记忆中，作为主公的旭子很少板起脸来说话。即便偶尔听到了不能让其接受的谏言，他也会和颜悦色地与进谏者探讨。但这次，他显然是真的动怒了。竟然是用一种近乎是威胁的语气，沉着脸继续训斥道：“我不喜望看到有人把心思都放在内耗上。如果有那份精力，不如好好想想如何打，才能保证在外长城附近便能将突厥狼骑拦下。如果觉得跟着李某人没有什么前途，我也不会勉强任何人。天下群雄并起，能给大伙提供一展身手机会的地方绝不止李某这一处！”

这话说得就有些重了，时德方登时被憋得满脸青紫。“属下只是”，他后退几步，躬身赔罪，然后低声为自己刚才的行为辩解，“属下只是觉得赵司马给主公出的主意很有问题，。至少，至少不是最佳选择方案！”

“那依你之见，什么选择最佳。”李旭知道不给时德方一个表达机会，他永远不会心服，把说话的语气稍微放缓了缓，询问。

他希望这是最后一次公开探讨已经作出的决定。如果春天来临之前，博陵军内部意见还无法统一。他将不得不采取些措施，将可能拖累大军的人驱逐出去。

别人没到过塞上，不清楚塞外民族对战败者的手段。而他到过，从那时起就无法忘记霫人以血祭天的疯狂。

“放弃外长城和涿郡。以及咱们刚刚开始在桑干河两岸建造的屯田点。把所有百姓和兵士撤回内百花山以南，损失不会太大！”明知道现在说这些话有些迟，时德方依旧坚持道。

涿郡有内外两道长城，那是最好的战略缓冲。突厥人攻破了外长城后，可选择的下一个目标就会多起来。博陵军面临的风险将大幅度被分散开。至于突厥人接下去打谁，时德方觉得自己没有必要管。他是李旭的左司马，只有为李旭一个人负责的义务。

“那样突厥人就会放过其他五个郡了？”李旭对时德方的固执非常失望，冷冷地追问。

“不会，但也不会一味的追着我们打！”时德方梗了梗脖颈，坚持。“他们可能去打幽州，也可能去打河东。到时候不用咱们四处求人，各方诸侯便要一起出手。谁也不欠谁的人情。同样的事情，大隋立国之初也发生过，那次突厥人就半途而废。这次他们准备得虽然充分些，但始必可汗身体一直很差！.”

这话乍听上去不无道理，在周、隋交替之时，类似的胡人大举南下危机不是没出现过。那一次，突厥狼骑掠夺完弘化、雁门、涿郡、安乐等数个边塞之地，胃口便已经被抢来的财物喂饱了，失去了进一步南侵的动力。这一回，虽然突厥人几乎动员了所有能动员的力量，但始必可汗的身体未必撑得住。一旦始必途中病死，阿史那家族的其他几个兄弟肯定会乱作一团。

中原不需要博陵军以牺牲自己的方式去守护。冥冥中，自有老天眷顾着中原。引发这次危机的人是李渊不是李旭。博陵军没有必要为别人错误而断送自己的前途。躲到内长城以南养精蓄锐，把与罗艺作战的创伤弥补回来才是最佳选择。待突厥人的威胁散去后，李渊、李密、王世充等人相互之间也差不多该耗尽了力气。博陵军找一个恰当时机打出"勤王"的旗号，天下未必不归自家所有。

只是，李旭却不敢将整个中原的未来托付给冥冥中的老天。"如果始必可汗不肯像你说的那样病死于途中呢？如果狼骑不肯绕路，继续南下打到博陵呢？如果其他人挡不住狼骑，或者抱着和刘武周同样的想法呢？"他叹了口气，冷冷地质问。却不需要对方再给自己答案。

刘武周也是接到博陵方面所发出预警的豪杰之一。但对于李旭带有劝告意味的预警，他给了非常直接的拒绝。"自从当年辽河上那把大火之后，刘某已经与大隋无干了。刘某现在是突厥人的定扬可汗，如果大可汗决意南进，刘某自然得领军追随！"

作为博陵军左司马，时德方当然看过刘武周的回信。他不理解李旭的固执，更无法理解刘武周的近乎疯狂的无耻。虽然后者的无耻看上去极其光明磊落。"不会所有人都像刘武周。突厥人打到谁家，谁自己都不得不抵抗……"他犹豫了一下，低声辩解。脖子却明显软了下去。

"我看不出来，咱们为突厥让开南下通道和刘武周为虎作伥的行为有多大区别！五十步笑百步，如是而已！"李旭的目光扫过面色不一的文武，非常严肃地强调自己的决心。"决定是我做的，与赵司马无关。如果任何人认为这样会影响自家前程，都可以主动请辞。我再强调一遍，我不希望再看到自己人之间互相倾轧。至于援军今后会不会打六郡的主意，那是击退突厥狼骑之后才能考虑的事情。在此之前，无论

哪家豪杰前来帮忙，无论他是土匪还是叛逆，博陵军都必须给他让开道路！”

说罢，他甩了甩衣袖，率先离开了议事厅。

第一次，旭子拒绝了继续听任何谏言。他知道自己这样做不符合任何关于明主的要求，但他不愿意再做任何纠缠。在他少年时读过的书中，每当国家有难，总会有不愿当异族奴隶的男儿挺身而出。也许他们的抗争会失败，但他们所作所为，却在最后一搏中发出了耀眼的光芒。

这道光芒照亮整卷史册。让那些本来青灰色的内容，瞬间变得温馨、绚丽。

“时司马其实也是一番好心！”转过后堂回廊时，周大牛从背后追上来，低声劝解。

“我知道他是一番好心。我也不真的想怪罪他！”李旭长长地叹了口气，望着天空中纷纷扬扬飘下的雪花说道。

雪下得很大，将庭院之中的池塘假山全部覆盖住，归于一片洁白。人的脚印画在上面，就像白纸上写下的黑字，每一步都清清楚楚。只是那些脚印最后通向何方，却被无穷无尽的大雪遮挡住了，站在远处者根本看不到。

旭子也不知道自己今后的路会通向哪里？他记得年少读书时，每当读到古人的舍生取义的片段，心中豪气顿生，恨不得以身相代。如今，做英雄的机会果真来临了，他却发现做一个英雄真的很难，很难。

最近这段时间，突厥人即将入侵，博陵军将随他主动迎战的消息在小范围内迅速扩散。很多人的心思立刻开始活动。既然李旭不能为他们提供出将入相的机会，这些人理所当然地去寻找新的值得追随者。而当李渊攻克长安的消息传来后，很多已经决意离去的人又猛然来了一个大转身。他们突然开始在私下赞叹李旭的高瞻远瞩，居然那么早就能看出河东李家的大好发展前景。

只有时德方等少数几个，当初反对迎战突厥是为了让博陵军有更好的发展前途。并且在河东李家夺得天下的形势日渐明显时，依旧喋喋不休地反对河东兵马的介入。

凭心而论，旭子知道时德方的某些担忧并非全无道理，任何一个朝代建立之初，都会大力安抚一批拥有强大兵力的支持者。封王、裂土，委以三公重任，所有拉拢手段都舍得使出。但当这个新的朝廷稳定之后，削藩，裁军，栽赃陷害等手段便接踵而来，每一招都无不用其极。

所以，旭子知道，在很多人眼里，自己选择的是一条不归路。一旦开始，便永远无法回头。

“不过，我相信大人一定有两全其美的办法！”陪着李旭看了会儿飘飞的雪片，周大牛再次打破沉默。

“什么办法？”李旭哑然失笑。大牛是最合格的侍卫统领，因为无论自己说什么，他从来都不质疑。

“又能打败突厥，又能不被李渊谋夺了基业的办法！”周大牛憨憨一笑，跺着靴子尖上的积雪说道。他相信李旭，他相信李将军不会带着大伙去送死，总有办法创造奇迹出来。自从无名谷之战后，便无所保留的相信。

“如果我想不到两全其美的主意，你怎么办？”旭子继续在雪地上走了几步，再次反问。

“我跟着将军走。咱们博陵军大部分弟兄都会跟着将军走。”周大牛毫不犹豫地作出回答，“至少跟着将军的时候，我不用天天算计别人，也不用说任何话做任何时都要瞻前顾后。”

说罢，他转头看向积满白雪的大地，伸展胳膊，长长呼吸，“这样的日子，舒心！也值得！”

雪还在继续，没有任何停下来的迹象。刚刚留下的脚印重新被覆盖住，大地重新回归一片洁白。

每一步踩上去全是新的。如何落脚，行路的人自己把握。

第二天上午，李旭再次召集众文武议事。如同他事先所料，没有任何人主动请辞。时德方虽然依旧阴沉着脸，却不再对任何人冷嘲热讽。他不想离开李旭，也许是为了兑现谋臣的忠诚，也许跟周大牛一样，仅仅是为了活得轻松。

“我希望大伙别想其他事情，先全力跟我一道打好即将到来的战争。”李旭对着所有人和气地笑了笑，动员。“如果获胜，我会给大伙

找一个合适的出路。除了去问鼎逐鹿外！”他长长地出了口气，继续道，“咱们实力不够，勉强为之只会赔上弟兄们的身家性命！”

“大人届时将如何做？”时德方又按捺不住，出列询问。

“打好了眼前这一仗再说。”李旭笑着冲他点头，“我原来没欺骗过大伙。这次也不会用虚假的言辞来敷衍！”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四 上)

整个冬天，雪都一直没断过。李旭的心绪也如窗外的天色般时阴时晴。他不知道阿史那家族到底要纠集起多大的力量南下，所以不得不抓紧最后的机会，动员手头所有能动员的力量。但有时候，望着外边红装素裹的世界，他又期待着所谓突厥人即将入侵的消息不过是个流言。那样，他就不必再面对时德方等人眼中的火一般的失望。虽然在他发作一次后，后者人不再质疑他的决定。但有时候沉默的抗议比发出声音来更令人不舒服。

“你败自家基业，关老子屁事！”时某人现在的行为，分明在表达着这样一种态度。偏偏李旭拿这种消极态度无可奈何。大战在即，他已经没有时间和精力将自己麾下的官员体系重新梳理一次，区分哪些是像周大牛、张江这样无论如何都跟自己一条路走到黑的。哪些是只冲着功名利禄而来，随时都可能弃自己而去的。况且在李旭眼中，这两者都只是极少数。大多数文武官员是功利和忠诚兼而有之，不到关键时刻，很难分清楚他们哪种因素在他们的心里占上风。

派往塞外的探子冒着九死一生的风险，源源不断送回了有关突厥人的情报。草原上冬天又闹了白灾，也就是说，由于暴风雪的肆虐，很多部落于明年青黄不接之时都有断粮的风险。这也意味着阿史那家族的动员令会得到更多的人响应。从濡水到完水，从金山到长白山，突厥、铁勒、室韦、霫、奚，还有个别靺鞨与契丹，数十个部族都期待着将他们的灾难转嫁到正在自相残杀的中原人头上。皇帝杨广数年前那场请塞上诸胡来中原游历管吃管住再赠送礼品的“豪举”让塞上的部落头人们深刻感受到了中原的富有。而刘武周、梁师都、李渊等豪杰争相称臣的举动，又让塞上群狼清楚地看到了中原的羸弱。追随阿史那家族南下，各游牧部落便有希望掠夺到让本族得以绵延的物资和粮食，甚至有可能重演五胡乱华的狂欢。而一旦抢劫失败，他们也不会失去更多。反正他们本来除了性命之外已经近乎一无所有。

给中原各路豪杰发预警的信使也陆续返回了博陵。除了李渊和窦建德，以及远在千里之外爱莫能助的许绍和杜伏威等少数几个，几乎再没有更多的豪杰肯相信这个预警是真的。或者他们觉得危险距离自己太远了吧？毕竟突厥人即便南下，先倒霉的也是李旭、李渊、罗艺

这三家。少了这三家跟自己争夺天下的潜在对手，大伙没理由不隔岸观火！

倒是有些去年被地方官员留在河南各地效力的博陵士卒，想方设法赶回来了不少。此时河南各地已经名义上归属于瓦岗军统辖，地方官员们既念着与李旭当年并肩作战的情义，又不愿再留这些不安定因素，所以也没有过多为难众人。归途中路过李渊的辖地时，大伙无一例外受到了礼敬。河东、京畿地区有些新上任的县丞、县尉甚至拿出刚刚到手的薪俸摆设酒宴，为回涿郡者壮行。他们大多也都出身于行伍，所以最能理解远道赴国难的博陵子弟的想法。那不仅仅是出于对李旭个人的忠诚，而更可能是出于一种带刀者的责任。

当外敌杀到家门口之时，如果没有一个带刀者肯上前迎战的话，对整个家族而言无疑是一种悲哀。而当自己的弟兄上前拼死时，你非但不肯帮忙，反而在背后指指点点笑其愚蠢，悲哀的将不是那些战死者。

一家一姓的事情如此，千家万户亦如此。�古以来，正是由无数个不甘心于被征服的姓氏，支撑起了整个华夏。

老兵们的回归，让博陵军的实力进一步得到了恢复。越来越壮大的军力，也让六郡之中的再次涌起的暗潮慢慢落了下去。临近年关的时候，新征募来的士卒已经渐渐熟悉了金鼓和号角之声。而率先赶往涿郡训练的骑兵，也在王须拔进而崔潜二人的努力下，重新恢复到了七千人左右规模。由于受六郡的财力所限，这七千人中不再配备重甲，战马的躯体上也不再配备任何护具。大部分骑兵甚至舍弃了传统的长槊，而改用了隋军标准配置的大横刀。整支队伍行动起来就像呼啸的北风，所过之处一片萧杀。

由李建成和李婉儿所统带的两支河东援军也陆续赶到。为了不增加彼此之间的误会，李建成在进入河北后，暂且将麾下五万多兵马驻扎在了上谷郡和雁门郡交界处的飞狐关。而李婉儿则带着麾下的王元通、齐破凝等人，直接从刘武周麾下将领手里抢回了小半个雁门郡，将娘子军的旗号直接插在了雁门以北三十里的西陉、楼烦两座雄关上。处于自身安全考虑，刘武周采取了暂时隐忍的策略，没有冲动地在突厥人到来之前独自和李渊、李旭两大势力率先开战。

尽管李旭采用了一切可能的手段来维护民间的稳定，但每天看着一队队武装到牙齿的士卒陆续向北开拔，百姓们还是感受到了迫在眉睫的临战气氛。这两年，博陵六郡不是没经历过战火，但以往每次，包括与罗艺在易水河畔鏖战那次，都没有这么多年青子弟被征募入伍。所以，这次危机显然比以往任何一次都来得大，博陵六郡的安稳日子也可能一去不再复返！

民间自有民间的智慧，不需要任何智者来开启。对于一些智者们纠缠不清是是非非，他们往往一眼便能给出答案。

“李将军要带着大伙去迎战胡人！”住在窗户被木板钉死的屋子里，连糊窗子的厚纸和取暖用的木炭都买不起的苦哈哈们围住一堆浓烟缭绕的柴薪，低声议论。他们分不清突厥和铁勒之间的区别，就像他们分不清李密和窦建德的差别一样。但这并不妨碍他们判断谁是敌人，谁是朋友。

“我听人说，窦天王将靠近信都的兵马都后撤了四十里。并且送了六十大车粮食过来。李大将军这边回送了十大车刀箭，都是上好的质地！”有消息灵通者信誓旦旦地透漏，“听说，一旦李将军这边战事不利，窦天王亲自带兵过来帮忙！绝不让胡人越过百花山！”

“还用得着他姓窦的，咱们李大将军什么时候输过。他可是飞将军李广的后代，百步之外能射瞎家雀儿！”一个原籍河间郡的汉子瞪着被烟火熏红了的眼睛嚷嚷。他对窦家军没有任何好印象，所以不希望窦建德的兵马从自己刚刚建立起来的家门口经过。但对于分给自己土地并借给自己种子的李将军，有着发自内心的崇拜。“你们看着吧，胡人不来则已，来了肯定像罗艺一样碰个一鼻子灰。咱们李将军毕竟脚踩着长城，背后还有几万燕赵兄弟……”

长城是什么样子，屋里向火的人没一个见到过。他们之中除了逃难而来的河间汉子外，大部分人这辈子去过最远的地方就是二百里外的木刀沟。那还是前年刚开始分地垦荒的时候，作为给官府的回报，帮忙运送种子给屯田点时的经历。但长城在大伙心里依旧是一种安全与武力的象征，虽然具消息更灵通的人透漏，内外长城早已破败不堪。

大伙心中的万里长城永远没有缺口。突厥人来十万也罢，来一百万也好，统统都会像当年先帝在位时那样，被万里长城迎面给顶回

去。在当年的传说中，长城上站的是大将军王杨爽和虎贲将军罗艺，如今大将军王杨爽病故，虎贲将军罗艺黑了心肠，但新的大将军和新的虎贲将军又站在了长城之上，用身体护住了身后的万里河山。

“姓窦的虽然未见能帮上什么忙。可多一个人，毕竟多一份力量。好歹人家肯出手，不像咱们郡有些人家，仗还没打，已经想到了跑路。”有人向火堆中扔了一根刚刚捡来的树枝，恨恨地道。树枝里积存的水分立刻被烤干，发出霹雳巴拉的声响。紧跟着，淡蓝色的烟雾和红色的火苗几乎同时腾空而起，呛得大伙拼命地咳嗽。

“咳咳，你小子悠着点儿行不行。”众人齐声谴责肇事者。“咳咳，别能干的湿的都往里边扔！照这样，大伙不冻死，也得给你熏死！”

“我是说郡里的某些人家，平时看着挺胸瘪肚的，还不如窦建德！”不小心扔了湿柴禾的肇事者挪了挪身子，继续道。

早在一个月前，六郡已经有几户家业不大不小的姓氏悄悄地将细软打了包裹向河东运。起初是偷偷摸摸，但发觉官府对此并没有制止后，便开始明目张胆。底层百姓先是不明所以，现在想一想，原来是人家才是真正的消息灵通，提前做好了跑路的准备。

但大多数百姓并不羡慕他们的聪明。燕赵自古多慷慨悲歌之士，相对于郭开、王猛一类的“智者”，市井间更尊敬的是荆轲、李牧这样的壮士。“呵！那些人！”众人齐声冷笑，“他们有本事把祖宗祠堂装上轱辘，把宅田安上轮子一块儿推走！什么玩意儿，也配做咱河北汉子！”

“是啊，咱们的家当全在这儿！”又一个十指黑黝黝的汉子闷声闷气地附和，“人跑了，地能搬走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四 下)

人可以走，但地没法带着，祖先的坟墓没法跟着一起搬。底层百姓的想法很简单，却蕴藏了最直接的道理。他们不想学着某些大姓那样转往别处避祸，特别是曾经当过一回流民的人，知道背井离乡寄人篱下的苦楚，更不愿意再当一回无家可归的流民。况且，大多数百姓也没地方可去。四下里几乎都在打仗，只有李旭治下的博陵，许绍治下的夷陵稍微安定些，而后者与博陵之间隔着数十家豪杰，寻常人根本不可能活着走到。

既然只能留下来，那么，李将军守护的便是大伙共同的家园。对于真心为自己而谋的人，百姓们素来不吝于给以最大的尊敬和支持。也许他们的尊敬和支持很卑微，不像豪门贵胄的支持那样声势好大，但一点一滴的支持汇聚起来，却足以形成一片汪洋。

这片汪洋可以载动巨舰，亦可以搁浅轻舟。

腊月二十三，祭灶。有士卒傍晚十分在军营的警戒线外边拣到了几大块腌制好的猪腿。当值的队正以为是购买年货的粗心鬼不小心丢失的遗物，所以也没有上报，偷偷地和麾下弟兄打了牙祭。毕竟这年头即便是中户人家也不见得每月都能吃上肉，买半条腌制猪腿足够花掉队正大人一个月的薪饷。

结果，接下来几天，营门外都陆续出现了馕、麦、椒、粟等或熟或生的食物。有大胆的百姓甚至当着士兵的面走到营门口，把蒸熟的糕饼从筐子里端出来，请弟兄们品尝。河北人过年讲究个实在，所以即便最贫寒的人家，糕饼上豆子也有一指厚。杂粮的香味勾得弟兄们鼻子和眼睛一同转过去，半晌半晌舍不得移开。

大多数底层军官都看傻了眼。他们当了半辈子大头兵，第一次见到老百姓把自己当家人看待。想拒绝对方的一番好意吧，怕伤了这来之不易的民心。收下百姓们的礼物吧，又怕过后被上司斥责。还是在旭子于齐郡带过来的那批兄弟有经验，建议大伙选取一条折中之道。礼物可以收，但必须还礼，且还礼最好与收取之物等价。

齐郡子弟是根据当年在张须陀老将军麾下的经验得出的结论，知道百姓们是在酬谢大伙的保境安民之功。当年他们遇到这种情况，往往会拿出一些剿匪分得的战利品来回赠。但这条经验对于博陵军却不

太适合，大多数弟兄们还没上过战场，手中根本没有什么有价值的东西可以回馈给百姓。一些队正们实在想不出主意，只好带着麾下的弟兄向赠送食物的百姓抱拳们致谢。每当这时，受到尊敬们的百姓便发出雷鸣般的欢呼声。在欢呼声里，即便平素训练时最喜欢偷懒耍滑的家伙也不知不觉将腰杆子停起来，尽量伸直，伸直。

来自民间的支持让旭子底气硬了不少，心情也渐渐变得平和。他这个博陵大总管本来就不是靠地方大户的拥戴而得来的，所以失去和赢得对方的推崇影响都不大。而那些给军队提供赋税，又把平素自己舍不得吃的食物拿出来与弟兄们分享的人，才是他需要回报的对象。

古来守土以险不如以德。所谓德，并非上位者做的每件事都符合儒家精义。而是他能沉下心来，踏踏实实地为百姓们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而中原的百姓们最是懂得感恩，他们不求上位者个个都是圣贤，能恪尽职守，洁身自爱，已经是他们的最高要求。一旦上位者和他的手下能多少超过这个标准一点儿半点儿，他们肯定会跟你分享最珍贵的东西，哪怕是生命。

一直到了腊月二十七，军营门口才渐渐安静下来。天气还没开始转暖，草原兵马不可能立刻南进。因此李旭抽了几天时间，带着妻子返回易县老家拜祭宗祠。在他年少时，这一天本是最热切盼望的，所有本族的长辈，无论愿意见到他不愿意见到他那幅“望之不似有运”晦气模样的，在祖宗牌位面前，都要勉强装出一幅笑脸来，给他这个“不成气”的后生晚辈一点点勉强挤出来的尊敬。后来他官位渐高，父亲也因为教子有方成了上谷李氏一门的族长，对拜祭祖宗，他心里反而不那么喜欢了。一则是公务繁忙，难得抽出时间。二来每次见到别人前倨而后恭的模样，都让总让他回忆起自己家贫时所受到的那些冷遇。

从这点上，李旭从不认为自己是个大度的人。有些伤害之所以被成为伤害，就是因为它不会随时间推移而变淡。相反，偶尔午夜梦回，当年的讥笑和冷遇依旧会涌上心头，让人冷汗淋漓而下。

如果回忆中还有宝生舅舅这样的慈爱长者，旭子会对亲情看得非常冰冷。萁儿对上一代人的看法也和他差不多。在她眼里，丈夫的亲戚虽然因为其家境贫寒而对他刻意疏远，至少还没有想方设法地排挤打击。而作为庶出的女儿，除了跟婉儿和世民的关系还稍微近些，其他兄弟待她一直如奴婢。

少年时的际遇使得夫妻二人除了亲生父母外，并不太看重宗族。但这次，李旭却很认真地准备了一下。他要把萁儿作为正妻带到祠堂里，恭恭敬敬地介绍给列祖列宗的在天之灵。无论那些人愿意不愿意，同姓同族且是庶出的萁儿，都是他李大将军的正妻，也是他目前唯一的女人。

离着易县老远，二人的车驾就被族中同辈和晚辈给接了下来。前呼后拥，一直接到了数年前皇帝陛下命令地方官员在易县城中心给李家起的大宅院里。时间已经到了年根儿，李府也和其他豪门一样，重新换了门神和挂牌，连门口的石头狮子都用温水擦洗过，看上去焕然一新。由于李旭归来，家中很少开启的大门、仪门、三门直到正堂，瞬间全部恢复了使用功能。猩红色地毡被高挂在甬道两侧的灯笼串一照，艳丽得就像跳动的火龙。

过分奢华的感觉让旭子几乎认不出这是自己的家。好在父亲和母亲模样还都没有变，满是皱纹的笑脸中透着由衷的骄傲。当晚家中大排宴席，老少男丁坐在十几个房间内把酒叙话。第二天，也就是除夕，所有李家男女在族长李懋的带领下，结队到宗祠前祭拜。

李家的祠堂也是重新修葺过的，上边挂有不知道什么年代由哪个朝廷重臣手书的匾额。因为重新金漆描画过的缘故，上面的字迹显得非常遒劲。李旭记得其具体应该是“保境安民”四个大字，说得是自己汉代那位跃马边塞的祖先李广。此人不是李家的始祖，却是宗祠里边唯一留下雕像的人。但令人奇怪的是，雕像上的李广却穿着一身文官衣服，看上去笑呵呵的与世无争，一点儿也没有弯弓射虎的英雄气概。

旭子记得自己当过经过蓟县时，蒙恬将军的塑像也是这般慈眉善目。大抵那些古圣先贤对着自己的家人都提不起什么杀气来，所以被画得失去了真容。摆放在李广将军的灵牌之侧是其从弟，汉丞相、安乐侯李蔡，虽然爵位和官职都远远高于前者，却没有画像流传。二人之下，依次是李当户、李椒、李敢。李敢之后为李禹，李椒之后为李壑，二人都开枝散叶，家族绵延不绝。唯独李当户这支，不再有人继承，灵牌孤零零隐藏在一个高位的角落里。

五年之前，唐公李渊特地派了人来认亲。两家祠堂虽然不在一处，上谷李氏的祠堂里边却专门列出一个位置，将李渊的祖父，上柱

国李虎设香烛供奉。两年前，赵郡李氏也派了人前来合并族谱，因而在李家的列祖列宗内，也把赵郡历史的始祖续了一位在上面。与陇右李氏一样只标了分支的起源与继承，并没有将所同姓族人全部列上。

当下族长李懋主祭，李拓陪祭。李旭在同辈兄弟中虽然不年纪不算最长，但最有出息，所以负责捧香。众人以礼拜祭，焚帛奠酒，请在天的李家各位祖宗庇佑不肖子孙们平平安安，福寿绵长。

进献果品的时候，所有时鲜都先经过李旭之手。他将果品祭物捧给妻子萁儿，然后由萁儿交给母亲李张氏，再由母亲呈上供桌。族中不少人是第一次看到萁儿，因此难免楞了一下。待有人耳语说那是刚刚打下长安，被拜为唐王的大都督李渊之女时，脸上立刻露出了恍然大悟的表情。

“我早就说过，旭官是个有福气的！”再拜之后，趁着族长李懋向列祖列宗“汇报”李家一年来的大事儿的“空闲”，几个远房叔叔在私下里交头接耳。李旭自己做了大将军，博陵郡王。又与权势第一的唐王做了亲戚，这份福缘，还不是大得没有边么？

“怪不得唐王听说旭子这边有难，立刻派了两路大军过来。”有人恍然大悟般说道。李建成所部驻地飞狐关与易县相隔不足百里。那么大一支兵马驻扎，地方上的头面人物早就打听清楚了其中缘由。先前还不明白李渊怎么会对李旭如此青眼有加，看到了萁儿长房媳妇的打扮，才知道两家的关系在不知不觉间又密切了一层。

“怪不得旭子不计较她庶出？”有人故意点明萁儿庶出的身份，话里话外带着酸溜溜的滋味。

“远边凉快着去。什么正出庶出。现在是妻凭夫贵，知道不你？”立刻，有人跳出来捍卫旭子的声名。

这些私低下的无聊言语，李旭当然听不到。他难得有时间将军务放在一边，因此抓紧了一切机会休息。所以不但别人的小声诋毁和夸赞他都听不见，连父亲向祖先汇报的内容，他也都是左耳听完，立刻从右耳朵冒了出去。好不容易熬到了祭奠结束，照例又是一场欢宴。然后各房各回各家，与自己最亲近的人围着火盆守岁。

难得能和儿子、儿媳坐在一道守岁，老李懋心情极其舒畅。屈指算算，这是儿子自十四岁出塞起，在家里过的第二个年。上一次回来过年时，儿子带着满身的伤。这次看上去却是英姿勃发，神清气爽。

至于跪坐在儿子身边，不断给二老添茶倒水的儿媳，在老李懋眼中也挑不出什么毛病来。虽然做了博陵郡王的父亲，他身上依旧带着与生俱来的质朴。看人只看行为，不看其余。唯一美中不足的是自己至今还没能抱上孙子。但想想儿子今年不过才二十多岁，心里也就不那么着急了。

“来，来，来，都坐得距离火盆近一些，想吃什么自己伸手去拿。就咱们一家人，不必太拘束！”静静烤了一会儿火，肚子里的酒气慢慢被烤了出来。老李懋仰着一张黑里透红的笑脸，大声招呼。

“你就知道烤火，也不问问别人觉不觉得燥！”李张氏下午时也被妯娌们敬了不少酒，带着几分醉意嗔怪。萁儿就坐在她的腿边上，从她的角度看过去非常顺眼。不像易县那些大户人家的女儿，恨不得将头扎到脂粉缸里。在她看来，儿媳的脸色是那种天然的白净和天然嫣红，就像一朵静悄悄开放的梅花，里里外外透着从容。

能找到这样的儿媳妇，李张氏自然捧在掌心中都怕对方融化掉。凡事都优先考虑着儿媳的感受。先是嫌丈夫和儿子身上的酒气重，然后又怪碳炉烧得过于旺，烤得人口干舌燥。接下来又忙着弄点心瓜果，仿佛多吃一点东西，对方就能快点儿给她生个胖孙子般。一来二去，不但让萁儿大为感动，就连李懋和李旭父子也看得嫉妒。

“你们娘两个要是嫌乎热，先到别的屋子待会儿。我和旭子刚好再喝几杯醒醒酒，算算，算算我们……”见婆媳两个处得热络，李懋非常贴心地为她们找走开的借口。

“喝一壶吧，我们娘儿两个去厨房瞅瞅，让下人们再弄两个冷菜上来！”李张氏知道丈夫想必有话跟儿子单说，拉着萁儿，笑着起身。

待两个女人的脚步声渐渐去得远了。老李懋慢慢收起的笑容。他虽然老，却没老到糊涂的分上。儿子戎马匆忙，如果不是遇到特殊情况，不会赶在年根儿底下才跑回家中来陪着自己祭祀祖先。那他一定是为了长城外边的变故。老人不懂兵法，不通政务，却知道自己该如何做。

“你准备什么时候动身！”酒菜上来后，端起第一杯，老李懋笑着问道。仿佛儿子只是去出一趟远门，根本没任何风险般。

“我已经派了两万人去涿郡驻扎。其他将士十七、十八两天集结。十九号是个黄道吉日，正式出征。”李旭也端起面前的酒盏，递上去跟

父亲的酒盏碰了碰，一饮而尽。

这种父子对饮喝法不符合郡王家的礼节，却符合上谷易县李家村东口老李家的传统。因此，老李懋非常高兴地端起酒盏，一口闷了下去。

“河东李家也派了兵马来，届时一道北进。如果打得太激烈，窦建德也会派人前来援助。咱们这边，加在一起总计有二十万大军，胜算应该非常大！”给自己和父亲面前的酒盏再度斟满，旭子笑着解释。单论人数，这是除了虎牢关之战外，他所参与的第二大战役。只是那次他是攻击方，这次，他要凭借长城与占据优势的敌人周旋。

“李家那，那个建成，算是你的妻舅吧，他和你齐心么？还有那个姓窦的大王，他会不会真心帮你？”老李懋再次端起酒盏，却没立刻向嘴里倒。皱着眉头询问。

“暂时应该没大问题。即便不看在萁儿的份上，河东与河北挨得这么近，建成兄也会竭尽全力避免兵火蔓延开。至于窦建德，依我之见他是个有心胸的人。既然换了盟约，就不会趁这个机会来捞便宜。并且我留了些兵马在信都，万一有变，他们凭着漳水，也能支持一段时间。”李旭想了想，非常认真地回答。

他不愿让父亲过多地替自己的安危担心。所以，话尽量向轻松方面说。而做父亲的也理解儿子的心情，抿了口酒，笑着道：“那我就放心了。家里这边你也别担心。怎么说，你现在也是个当官的，赵郡李家和陇右李家又冲着你的面子才跟咱们认了亲戚。轻易没人敢惹我这个族长！”

如果不是因为李旭的崛起，恐怕上谷李家压根儿不会被其他李姓认为是李广的诸多后裔中的一支。所以，单凭这一功劳，老李懋在族中就能活得很滋润。但李旭为父母考虑的远不止这些，他没有把握完全赢得即将到来的战争。“萁儿父亲的意思是请您和母亲二老到长安住一段时间。算是族人相认，顺便他也能会会亲家！”

“路太远，我和你娘都走不动喽！。”老李懋放下酒盏，轻轻摇头。

“我派人套车护送你们过去！”李旭不甘心，继续试探。

“你没回来之前，我和你娘哪都不会去！”老李懋将声音提高了几分，非常坚定地拒绝了儿子的提议。“我和你娘虽然老了，却不能拖你后腿。你在前方与胡人作战，我们两个当老的却溜了，弟兄们若是知道了，岂会没任何想法！”

“爹…..!”猛然间，李旭心里涌起一股感动，低低的喊了一声。他原以为自己可以瞒过父母，却没料到两位老人对自己的心思洞若观火。

不待儿子再寻找其他说辞，老李懋快速将二人的酒盏斟满，一边轻抿，一边说道，“前些日子，人家说你可能有当皇帝的命儿。我和你娘两个就很担心，怕你真的被人说动了心思，不分青红皂白就往上冲。这皇帝啊，听着是威风，可要是福气不够，也会落个身败名裂的下场！”

见儿子满脸愕然，老人笑了笑，继续道：“后来听说你岳父打下了京师，又听说你为了对抗胡人接受了他的封赏。我这心里反而不担忧了。你小时候，我不希望你去辽东。因为那时你和我一样是个平头百姓，没必要替跑到辽东去添沟壑。但现在你既然身为博陵大总管，六郡之中最大的官儿，这天塌下来，无论撑得撑不住，总得上前撑一撑。否则，那成什么事儿了，平素吃着喝着百姓们的供奉，看上去人五人六的！遇到该替百姓们出头时，却掉屁股跑得飞快！咱李家可不能这么干！甭说李家，放眼整个河北，无论谁家中出这么一号孬种，父母兄弟也几辈子都在人前抬不起头来！”

就这么简单个道理，亏我先前还斟酌了很长时间！已经多年每在老父面前说过正经事情的李旭有些惭愧地想。父亲就是个小贩子，没读过书，见识也不如那些智者。和村子里边的所有普通人一样，这辈子活得就像地里面的土坷垃，卑微、松散，并且毫不起眼。但春天到来时，土坷垃中却能长出麦子和黑椒。冰天雪地中，土坷垃也能像石块一样坚硬。

他无法表达对父亲的敬意，只好一再举盏。做父亲的显然很享受儿子的尊敬，喝干酒，笑着询问，“你知道咱们老祖宗李广的长子李当户那支，为啥子绝后了么？”

在酒和血的交互作用下，李旭的头已经有些晕，楞了楞，好奇地反问：“不清楚。是很奇怪。按道理，其他几位先人应该过继个子嗣给

他，不至于眼睁睁地看着他断了香火吧？”

“其实，咱们这位叫李当户祖先，生了个非常有名的儿子。但不仅仅咱们上谷李家，赵郡李家和陇右李家，天底下只要姓李的，都绝不肯让李当户的子孙入祠堂！”老李懋神秘的一笑，继续道。

“为何？”李旭第一次听到这样古怪的说法，本能地追问。

“因为他的儿子是李陵啊！”老李懋拍拍儿子的肩膀，得意地大笑。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五 上)

正月十九，博陵军北上为国守藩篱。

由于一直奉着大隋号令，所以博陵将士至今还保持了官军固有的黄甲赤帻。远远看上去，就像一条绵延而行的黄色巨龙，从刚刚解冻的大地上缓缓行过。

还是早春，田里边却已经有了农夫在劳作。隐约听到了角鼓声，他们都习惯性地丢下下了木锹、石镐等家什，跑到田垄后藏了起来。片刻后，当他们发现自己没有面临什么危险，又迷惑地从土埂下抬起头，带着几分诧异的神色张望。他们看到了赤色的战旗，还有黄色的铠甲。那是大隋官军！近些年在管道上曾来来往往多次，却第一次让大伙感到如此亲切。

有人低声发出惊呼，目光中带着几分崇拜。“我看到了，是李将军，李将军骑的是黑马！”

“他身边的是周将军，周将军脸上有疤瘌！”无论看得看不真切，旁边的人随声附和。

“好人呐！老天保佑你们！”旁边，一个更老的农夫捻土为香，顶礼膜拜。他是个去年才分到土地的流民，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向对自己有恩的人表达敬意，只好将最真挚的祝福送给对方。愿漫天神佛保佑好人们一生平平安安。

列队远行的将士们听不到来到田间的祝福，也看不见百姓们这些虔诚的动作。他们只看到了渐渐变得整齐的旷野。那是去年或者前年大将军推行均田令时，作为无主之地颁发给流民们的。经过了一到两个夏天的辛勤劳作，有些荒田已经重新变成了熟地。今年只要抢在第一场雨落之前将地表面刨开，洒把种子下去，秋天的时候就会有沉甸甸的收获。按每名成年男子十五亩地，每亩地产粮二百斤计算，不出三年，这里将诞生一大批新的小康之家。

而属于士兵们名下土地每人至少都是五十亩，并且距离河道更近，引水更方便。即使他们无法从战场上返回来，家人凭着这五十亩永业田，也能平平安安过完一生。当然，假如能活着回来就更好了，

按照大将军府去年颁布的尚武令，有战功者将一举成为富人，获得这辈子想都没想过的田产和钱帛。

如是想着，弟兄们的目光也渐渐热切起来。虽然对即将发生的战争依旧心怀恐惧，但心中占据了更多位置的，却是对如何在战后回来过好日子的憧憬。“打赢了这仗，涿郡至少有几百万亩地好分！”临行前，善于做鼓动的行军长史们早就将利害得失向大伙解释清楚。在他们的叙述中，与胜利相反的后果是，“一旦输了，突厥人将一直杀到黄河岸边。所过之处，什么都不会给大伙剩下！”

相比于切实可见的利益与损失，年青些的弟兄们更欣赏李将军在出发前所说的那句话。“后退一步是家园！”他只说了这一句，却让整装待发的四万多弟兄们瞬间全都听明白了此战的意义。这场仗不是为任何人打的，与江都无关，与长安也无关。大伙是在保护自己的老婆孩子，只要是男人，就不能活着看到敌人杀到自己的老婆孩子面前。

大军过了涞水，另一支规模相当的队伍也从西边赶过来汇合。那支队伍也穿着黄色的战甲，打的却是绛白相间的旗帜。两支队伍沿着年久失修的管道迤逦北进，很快将内长城和百花山都远远抛在了身后。越往北走，人迹越稀少。有时要连续走上一个时辰，才能勉强在官道边上发现一个只有几户人家的村庄。所有村落周围的土地都极其平坦，极其肥沃。如果村子中有足够劳力的话，里边住民都将过得非常殷实。但事实上，这些村子一个比一个贫困，所有的窗子几乎都破烂不堪，风一吹就几乎能掉下来。屋顶上的茅草也多年没有换过，要么已经腐烂发霉，要么已经被风刮得只剩下薄薄的一层，露出下面脏兮兮的房泥。

村庄中男人差不多都战死了。或者死于某股不知道从何而来的强盗之手，或者死于薛将军和罗将军之间的某次冲突。薛将军的后代和罗将军现在已经握手言和，但死去的人却永远不可能再回来。

这片土地需要投入更大的力气，才能像上谷、博陵那样重新恢复生机。但如果治政者肯尽心，这片几乎被战火烧成白纸的土地上将更容易做出成绩来。靠近涿水和乔山一代的新建村落充分说明了这个道理。虽然涿郡太守崔潜去年秋天才将河东流民安置到溪流两侧，但在官府的大力支持下，光凭着砍伐山中的木材和猎取林间的野兽，流民们便重新过上了安定日子。

看到两队打着不同旗号的官军走过自己的家门，新村中的百姓脸上都露出了非常复杂的表情。这两支队伍的其中一支将他们逼得背井离乡，而另外一支队伍却为他们提供了保护。两支队伍的主人都姓李，但高高举起于队伍前的李字，在百姓眼中却截然不同。

涿郡的天气远比博陵和上谷寒冷，所以至今尚未有草芽冒着险从地面下探出头。但远山和林梢之间，都已经带上了一抹若有若无的新绿。渐渐开始湿润的空气让两支队伍中的将士们心情变得轻松，大多数情况下，他们埋头赶路，一言不发。但偶尔也会小声嘀咕几句，关于远道而来的敌人，关于道听途说来的塞外民俗。

“我听说突厥人会用自己的女儿为走到部落中的陌生人暖被子。客人可以做任何事情，过后都不会被追究！”但凡是雄性，对这种带有花边的消息肯定最为感兴趣。因此相关的流言也总是传播最快。

“那生了娃怎么办？”一个关中腔从远处搭言。说话者属于不同的旗帜下，彼此之间素不相识，但共同的兴趣让他们快速拉近了彼此之间的距离。

“留下呗。反正突厥人只要会放马就是好孩子。长大后，能支撑门户了，谁还管娃的爹是谁！”红色的战旗下，有人哄笑着回答。话语里充满了奚落意味。

如果不是突厥人趁机生事，他们根本不用跑这么远的地方来打仗。所以，不惮以最大的恶意来推测敌人的行为。

“哪有那种可能。他们的男人就不嫌头顶上的帽子颜色太鲜艳？”绛白相间的旗帜下有人认为传言实属诬陷，皱着眉头质疑。

“如果知道礼义廉耻，就不是突厥人了！”质疑声立刻被一片哄笑所淹没，不分旗号。大伙中十有八九这辈子都没见过突厥人是什么模样，但内心深处却把茹毛饮血，衣冠禽兽等词汇直接和塞上民族对等起来。

“也不能那样说！”一个身穿队正服色的博陵军官低声反驳，“那只是一种风俗。”他年龄稍长，显然有过与塞上牧人接触的经历，并留下了相对美好的印象。“草原上的女人很难怀孕，因而生孩子被视为头等大事。没有足够男人的部落，很快就会被别的部落吞并掉。比起整个部落的生存，女人的贞洁实在微不足道！”

“我呸，又不是牲口，有娘没有爹！”这时候，没人再尊重说话者的官职。大伙操着各种各样的方言，尽情表达着自己的不满。“他们分明是就是牲口，不对，连牲口都不如。牲口还知道不咬给自己喂食的人。咱们大隋当年好吃好喝好招待他们……”

提起当年皇帝陛下对来中原游玩的塞外民族好吃、好喝招待，并且不准百姓收取分文报酬的行为，士卒们肚子里的火气就更大。当年大伙虽然不堪其扰，可没听说哪家店铺收过突厥恶客一个肉好。中原人讲究投桃报李，而恶客们吃光了主人的家当，带走了主人的礼物，反过头却准备明火执仗前来打劫！

“那是太上皇犯糊涂。拿热脸去贴别人冷屁股。咱们自己还缺吃少穿呢，无缘无故却去别人那充大方！”指责的声音来自绛白相间的旗帜下。唐王李渊已经另立的杨侑为傀儡皇帝，因而大隋天子杨广在他那里只能算太上皇。

而在博陵军将士眼里，杨广却依旧是大隋天子。虽然他们对这位被困在江都的落魄天子没多少敬意，但比起曾经主动向突厥称臣的李渊，前者的行为并不比后者昏聩多少。

鉴于双方目前共同迎敌的现状，博陵军将士们尽量不揭盟友的短处。避开正在进行的话题，转而说起另外的趣闻。反正有关敌人的新鲜事情数不胜数，细细扯去，足够从太行山扯到长城外。

“突厥人是属狼的。只尊重比自己牙齿尖利的，遇上比自己更狠地，立刻会摇尾乞怜！”

来自友军弟兄们立刻纠正这个比方的不恰当之处，“那是野狗，狼不会摇尾巴！”

“反正不管是狼是狗，咱们都得将它打回去！”被纠正者大声强调。

“废话，要不咱们大老远干什么来了？难道还眼睁睁地看着他到处烧杀抢掠？”这又是大伙共同的话题和目标。无论上位者对这次行动寄托以什么不为人知的希望，底层士兵的心地却像远山顶端未融化的积雪一样单纯。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五 下)

会谈进行得卓有成效。至少李建成是这样认为。回到自己的临时居所以后很久，他依旧涌不起半分睡意。

李旭没有拒绝新皇帝杨侑赐给他的博陵郡王名号，这说明他本人对唐王家族依旧身怀好感。河东兵马和博陵军之间也没有发生任何预计中的相互排斥的行为，对于两路大军由李旭统一指挥的问题，左路军将士也默契地采取了欢迎的态度。这些进展都让李建成的心情感到舒畅，他把眼前的良好表象视为收拢旭子到自己手下的第一步。至于即将发生的恶战，李建成心里倒不是非常在意。他不认为自己和李旭这一组合会输。在他的眼里，旭子是个非常有本事的将军，只是需要有人照顾好后路。而他本人所擅长的政务优势，恰恰能弥补旭子在某些方面的不足。君臣互补，还有什么情况比这更理想呢？若能长期地将这种互相依赖，互相信任的关系维持下去，不管塞外的敌人还是关内的对手，必然要被打得大败亏输，跪地请求宽恕。

“仲坚今晚有些心不在焉！”看到李建成高兴得像刚吃了糖果的孩子般，行军长史陈演寿忍不住出言点醒。“跟世子说话时，他的眼神一直向窗外飘。肯定有些事情不想挑明。那个崔郡守和赵司马对咱们的态度也很冷淡，话里话外都好像提着十足的戒心！”

“仲坚与咱们刚刚开始合作，肯定会留一些心眼。你想想他这些年来屡屡被人从背后捅刀子，怎可能这么快就坦诚相见！”李建成笑了笑，丝毫不以陈演寿的提醒为意。

现在的旭子不是当年的旭子，当年的旭子光棍一条，什么都抛得开，什么都放得下。而现在的旭子拥有六郡之地，数万大军，即便自己想做些事情，肯定也要考虑考虑麾下将士的感受。作为有过相似经历的人，李建成认为自己能充分了解旭子的苦衷。至于崔潜和赵子铭等将领的冷淡，他更认为那是理所当然的表现。大伙原来都唯李旭一个人马首是瞻，猛然间今后的命运都与河东李家联系到一起，难免会有些迷茫。过上一段时间这种迷茫就会淡去，他们会感受到李家的真诚，也会感觉到他李建成对属下的照顾。

“不仅仅是戒备。”陈演寿对谋主的盲目乐观无可奈何，不得不将措辞加重了些，“是一种敌视。就好像咱们做过什么对不起或正在做旭

子的事情般。即便是敷衍，也非常不情愿！”

“是么？”李建成轻轻皱起眉头，“陈叔是不是多心了。军中的汉子，不太注重礼节也是正常！”

“我怎么会挑人家的礼节问题。”陈演寿有些哭笑不得，“况且他们对我一直很尊敬。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那种尊敬！”

这就是世子和二公子的区别。世子只要对人好，就是一相情愿的好。看人不顺眼，也是哪里都看不下去。而二公子就冷静得多，懂得会反复权衡利弊，不以内心好恶与人相处。如果对方能给他带来帮助，哪怕一直冷眼相对，他也会想尽一切办法地凑上去，慢慢缓解彼此之间的隔阂，甚至主动忽略对方的道德缺失。而如果那个人不堪大用，或是存在威胁，二公子则会敏锐地感觉到危险，或躲开此人，或主动出手“解决”问题。

李建成听出了心腹幕僚说话语气中的嗔怪意味，笑了笑，郑重地许诺，“慢慢来，慢慢来！日久见人心！一时有什么误会也不打紧，天下不会有解不开的结。况且他们都很佩服仲坚，只要仲坚不起异心，别人也不会掀起什么风浪！”

“问题就出在仲坚在这里人望太高上！”陈演寿低声叹息。“这些日子，无论民间和军中，我都详细查访了一下。仲坚的口碑非常的好。有人百姓甚至刻了他的名号挂在家中，说是能辟邪祈福！”

“是么？”李建成终于皱起了眉头，低声反问。“仲坚总共在博陵任上不到三年，还有大半时间四处征战。除了稍微安定外，他能给地方上带来什么真正的好处？’

“这就是好处啊。‘宁做太平犬，不做乱世人’的话，世子听说过没有？况且这大隋朝的官儿，根本不需要给百姓切实好处。只要不刻意糟蹋，老百姓就把你当活菩萨看待了！“

“陈叔是说，仲坚对百姓比父王还好？”李建成最后一句话有些抵触，沉着声音追问。以他的治政经验，太原李家所辖范围内百姓的日子是最安宁富足的。官吏相对廉洁，徭役轻，赋税也少。否则李家举起义旗的时候，也不会有那么多人追随。

“咱们起兵之前，唐王对治下百姓的确非常好！”陈演寿耸耸肩，回答。

“陈叔有话说明白些，这里就咱们两个，没必要绕弯子！”李建成将声音提高，笑着吩咐。父亲给自己指定的这个行军长史经验丰富，心机深沉。但最大的毛病就是说话喜欢兜来兜去，从不肯让人直接达到目的地。

“今天仲坚答应保障咱们的粮秣供给时，崔潜皱了两次眉。脸上的表情好像咱们是远道来就食的骗子！”陈演寿想了想，说出自己今天第一个发现。

“五万多人马嚼裹，搁哪都不好应付。姓崔的是文官，当然想替旭子省些钱财了！”李建成一边安慰陈演寿，一边将崔潜这个名字牢牢记在心里。

“世子说武士彠负责筹集粮草辎重，让河东兵马衣食无缺时。崔潜、赵子铭和仲坚三人都好像楞了一下！”

“士彠出身商贾，父亲却委以要职。这种用人不拘一格态度的自然会令人吃惊！”李建成想了想，尽量拣自己喜欢的方面回答。

“咱们来的路上，有些屯田百姓的装束，是明显的太原、寿阳一代的风格。”陈演寿知道李建成心里已经有了想法，索性直接将答案抛了出来。那些人来河北肯定不足一年，所以还没有完全被当地人同化。对于战乱时期的诸侯来说，人口便是实力的象征。掠夺其他豪杰的人口，等于在变相消弱对方的实力。

“不是仲坚要他们来的！”李建成叹了口气，终于承认陈演寿所陈述得是事实，“我也听说过，元吉借着保障军需的名义，私下藏了很多财帛！可这事情已经过去好几个月了，即便查出来，又能将他怎么样？百姓们该逃的也逃了，总不能为了逃走几个百姓，就劝父亲治元吉的罪吧？！”

“世子是个仁厚的兄长。唐公也是一个慈父！”陈演寿跟着叹了口气，点评。“但这件事却不是随随便便可以忽略的，特别是在仲坚眼里。他在博陵这几年，得罪的就全是些豪门大户，照顾的全是些升斗小民。元吉和地方官员勾结发财这件事，他肯定非常看不惯！”

不但李旭看不惯。其麾下的文武官员估计没一个看得惯。如果不是为了安顿从河东远道而来的流民，博陵军根本不必着急开发涿郡。如果不是在涿郡投入了那么大的财力物力，也许李旭作出置身战场之外的决定会相对容易得多。这些话，陈演寿希望建成自己能想明白。

不再需要他去分析。此外，李旭麾下的官员和传统的大隋官员差别非常大，相处到一起泾渭分明。如果李建成试图将两家整合到一起，这些才是他需要面对的第一组障碍。至于白天那些表面上的客套和有关兵马指挥权利的推让，反而是些无关紧要在的枝节。

令陈演寿非常失望的是，李建成可以理解李旭的感受以及河北官员的冷淡，却不认为这能对彼此之间的进一步合作造成多大麻烦。毕竟自觉的家族充分照顾到了旭子本人的利益，并对他麾下的主要将领都有所表示。“仲坚出身寒微，不肯忘本，这也是他的好处之一！”他想了想，非常认真地说道。“所以父亲才如此器重他。我也一直乐于和他交往！”

“唉！”陈演寿又叹了口气，非常无奈，非常遗憾。“世子是不是打算收拢仲坚？”他明知故问，仿佛从没揣测过建成的如意算盘。

“当然！”李建成毫不犹豫地回答。“北上之前，父亲曾经跟我叮嘱过，无论仲坚提出任何条件，都可以考虑。”

“那世子准备给他什么条件？”陈演寿一边询问，一边继续摇头。

“到现在为止，仲坚只要求我与他齐心协力对抗突厥入侵。此外，没有提其他任何条件。他不是个贪得无厌的人。也不会不知道进退，陈叔切莫小瞧了他。”李建成被笑得心里发堵，瓮声瓮气地说道。

长安是天子之都，历来打下长安，便意味着有了天子的福缘。以李家目前的实力和发展速度，恐怕三到五年之内就要荡平群雄，让天下重新恢复安宁。这些远大前景，李建成不相信旭子看不到。况且，被连年征战耗尽了元气的博陵六郡，也提供不了对一个帝王的支持。既然合作伙伴有远大前景，自家又未见得有问鼎逐鹿的希望，旭子又何必坚持与李家划清界限呢?

聪明人到了这种情况下，都知道该如何选择。哪怕心里有些不甘，也不会为一个看不到成功希望的目标带着那么多支持者去冒身败名裂的风险。在建成眼里，旭子虽然未必很聪明，却绝对不是一个赌徒。所以，他才对收服对方抱有极其强烈的自信。但陈演寿的笑容却那样诡秘，诡秘得令人背上发冷，心里发毛。

他希望陈演寿能收起笑容，好好跟自己说几句真正有用的话。他是一军主帅，唐王李渊的继承人。不需要别人像引导小孩子般引导。有什么话直接说出来，他会认真听取每一个有用的谏言。

陈演寿却不丝毫不体谅人的心情，继续笑着询问，“如果仲坚肯重新投入李家帐下，世子准备如何用之？”

“自然是待之以诚。当年，我几这么说过。现在，我还会这么待他！陈叔以为如何？”李建成气恼不过，索性直接把问题给踢了回来。

当年初次认识到李旭的才华时，父亲的确这样询问过他们三个兄弟。李建成、李世民、李元吉三个都给出了各自的答案。如今，这个机会重新来到了面前。李建成依旧认为，自己当初的见解没什么错。

主从之间，贵在相容相知。如果自己接替了父亲的王位，肯定会充分信任那些贤才，远离那些小人。对待仲坚这样有能力，品行又好的俊杰，就应该如苻坚之待王猛，言听计从，推心置腹。

“如果他要求你处置元吉、世民，或者长史顺德、窦庸呢？”陈演寿笑的笑容愈发神秘，愈发让人心里忐忑不安。

李建成楞了一下，反驳的话脱口而出“他怎么会提这样的无理要求？！”但一瞬间，他便清楚地意识到这样的事情极有可能发生。元吉喜欢骏马、美女和金子，世民做事不择手段，长孙顺德和舅舅窦庸，都是有名的喜欢收受礼物，将来肯定是贪官。以李旭的性格，未必能与这些人长久相处。同殿称臣，即便他不找对方麻烦，对方也不会放过他。

“陈叔，那你说我该如何用他？”想到这，他终于失去了自信，长揖及地，郑重向帐下第一智者请教。

“如果仲坚真的肯投入唐王帐下！”陈演寿顿了顿，好像对此非常不确定，但又不忍破坏别人的希望般，迟疑着说道，“有一种用人方法，叫做贾生之用。不知道世子有没有听说过？”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六 上)

“贾生之用？”李建成皱起眉头，顺着陈演寿的语调生硬地重复。他不理解陈演寿为什么把百战百胜的仲坚和汉代有名的怀才不遇书生贾谊相提并论。在他看来，二者根本没有类似之处。贾谊终生郁郁不得志，而李旭才二十出头就已经封了郡王，骠骑大将军。爵位和官职几乎都到了人臣的极限。至于脾气秉性，仲坚虽然为人洁身自好，却绝非一个死较真儿的家伙。只要别人不过分针对他，他未必会主动找别人的麻烦！

“对，贾生之用！”陈演寿非常认真地强调。“贾生活着的时候一直未被委以重任，但在他生前死后近二十年里，两代大汉天子却不折不扣地执行着他提出的治政理念。别人为其怀才不遇而叫屈，在老夫看来，论及古今帝王相待臣下之隆，罕有若贾谊者！”

“陈叔目光独到！”李建成自认不是个笨人，已经完全明白了陈演寿想要表达的意思。但他却非常不赞同这个提议。眼下他急需一个百战百胜的名将来压一压弟弟世民和刘弘基、殷开山、侯君集等人的风头。费尽力气将李旭招于麾下却束之以高阁，岂不等于看着世民的势力一天天发展壮大么？

见少主夸了自己一声便不再言语，陈演寿心里愈发感到失望。关于李旭到底最后肯不肯替建成效力的问题，他一直持怀疑态度。凭心而论，自家主公李渊和少主建成的确待李旭不薄，又是封王，又是拜将。可这种种好处是建立在利益交换基础之上的。恐怕在对方眼里，目前的唐王李渊与当年的大隋天子杨广两人之间根本没什么区别。即便勉强分一分高下，估计也是杨广对李旭的情分更真挚些。至少他在不断给李旭加官进爵时，没考虑太多的回报与利用问题。

既然如此，世子建成若想打动李旭，必须拿出些更让人看重的东西来！封之以高官显爵？哼哼，即便没有唐王李渊假杨侑之手的封赏，凭着手中的数万精锐和六郡地盘，李旭自己上表讨个王爷的名号，在目前这种情况下，东都越王和江都天子那边可能吝啬么？传言大隋公主带着嫁妆就等在黄河边上，时刻等着李旭前去迎娶呢。授之以钱财？李旭若真的是个贪财的，就不会在六郡推行那些至少要三、五年光景才能看到收益的屯田养兵新政了！威之以兵？不来涿郡之前

不知道，到了涿郡之后，陈演寿才发现所谓的河东甲士与博陵精锐之间的差别到底有多大。他曾经大胆地假设一下，虽然心里万分不愿意这种情况的发生。倘若李旭不顾突厥人南下在即的风险，决定誓死维护东都那位天子的威仪。他率领博陵精锐西进，两个月之内，河东各郡没有任何城池能保得住。留守太原的李元吉和他麾下那点兵马根本不够个给博陵精锐垫马掌。世子建成麾下这五万“精兵”，顶多也只有且战且退的份儿！即便李家把全部兵力都调过来，刘弘基、李安远、慕容罗、王元通、齐破凝等这些旭子的旧交都肯出全力跟他拼命，也顶多是把博陵军赶回河北去。若想一战而吞并六郡，简直是在白日做梦！

当然，河东李家除了兵力之外，还有一个李旭永远无法比拟的人脉优势。唐王可以借助各地望族、豪门以及昔日同僚好友的支持，从各个方向去抄李旭的老巢。但那样一来，双方谁也落不下什么好处。即便能打败李旭，河东李家也耗尽了自己所有积蓄下来的资源。没有个三年五年的时间恢复元气，根本不用再去想“问鼎逐鹿”四个字。

既然利诱和威逼两种办法都行不通，李建成先前所说的，待之以诚的想法反而成了一个好主意，但关键在乎于这个“诚”字体现在哪一方面。旭子已经在官场摸爬滚打多年，兄弟义气，儿女亲情，未必还会看得像少年时那样重。李建成想跟他推心置腹，人家却未必对河东李家不心存忌惮。如此，在陈演寿看来，目前李建成手中剩下的唯一可以让旭子动心的条件，便是代表河东李家，答应旭子全盘接纳他在河北六郡所推行的各项新政。

想到这，陈演寿不甘心提示，“世子一路行来可曾发现，同样是经受战乱，上谷和涿郡两地与河东、京畿各郡的差异？”

“看到了。仲坚的确有料民之才。不过我认为战场上更能发挥他的长处！”李建成点点头，目光平淡依旧。

“若河东各地也照此治理呢？”带着最后的一分期待，陈演寿继续追问。

“那需要一些时间吧。眼下咱家的精力主要还放在战场上。而旭子在此试行了两年多均田之策！”李建成想了一会儿，很郑重地回答。

‘无须立刻执行，世子只要给仲坚和他身边的那些人一个承诺！’，陈演寿在心里大叫，嘴巴动了动，最后却什么也没有说。

陈演寿私下认为，旭子当初之所以不顾得罪六郡豪门，得罪洛阳留守的权贵，在河北与河南两地推行均田令，恐怕与他自己的出身密切相关。作为一个不曾忘本的寒门子弟，李旭总在不知不觉中就会把流离失所的百姓当作自己或者自己的父辈。这才导致他的很多举措看起来既疯狂大胆，又倔强得匪夷所思。

如果李建成可以代表李家作出在目前李家控制各地和将来全天下推行均田、科举和尚武三策，那样，受到李家恩惠的就不止是旭子一个人。他自己，他背后所站立的那些寒门子弟、贫困书生、底层将士，以及他的父辈、亲朋，还有全天下与他际遇相同的人，都将是新政的受益者。作为一个知恩图报的人，李旭即便不看好建成的前途，也会毫无保留地辅佐他。

这才是真正的“贾生之用”，高官显爵都不是必要，旭子本身就已经拥有的足够的官职和爵位，不需要人锦上添花。他所坚持的那些治政理念，他所为之付出了无数代价，并且不屈不挠坚持着的东西，才是其内心深处最珍视的！如果世子建成肯替他完成这个心愿，旭子这辈子也不会辜负建成。相反，如果建成拿不出这种魄力来，陈演寿认为，即便李旭将来李旭归顺于河东李家，也不会甘心被一个声望、能力都不如自己的人驱使。

“陈叔是不是还有什么话没说？”李建成终于察觉到心腹幕僚脸色不太正常，打了个哈欠，笑着追问。

“仗可能一两年之内便会打完！”陈演寿已经冷透了的心又冒出了几点小火星来，将出口的话再度烤热，“有了这次北上抗击突厥之功，世子的声望必如日中天。但由乱入治却是个非常耗费时日的事情。政务本来就是世子所长，世子欲想令唐王始终眷顾如前，手握十万雄兵，未必及得上让世人心里念一个‘好’字！”

“陈叔说得对，但具体该干些什么，还需要从长计议！一时真的很难作出决断！”先是一愣，紧跟着眉头拧做一团。再度沉吟了良久之后，李建成终于缓缓说出自己的看法。“况且父亲那边对戡乱安民的事情自有安排，不可能让我由着性子施为！”

“世子想得也有道理。陈某有些心急了！”看到李建成如此，陈演寿咧了咧满是白须的嘴巴，低声致歉。

“我知道陈叔一切都是为我打算。”李建成也笑了笑，顺手揉了揉自己有些干涩的眼睛。“今后有什么话，还望陈叔像今天这样知无不言！”

陈演寿笑着躬身，“陈某记下了，世子早点安歇吧，时候不早了！”看到对方没有继续深谈下去的表示，他主动捏掉了心里最后几颗火星儿，拱手告别。

李建成微笑着将对方送出二门，执晚辈之礼告别，然后又微笑着返回自己的书案边，抽出一叠洁白轻软的绢纸，提笔在上面勾勾画画。陈演寿今天想表达的意思他其实完全听明白了。他也清楚那样做，有可能永远将旭子绑在自己的战车上。但他却不敢那样做，不是不愿，而是看不到任何成功的希望。

大周和大隋两朝最后其实都毁在了世家之手。父亲李渊私下里不止一次得出类似的结论。而李旭之所以屡屡被无怨无仇的刁难，陷害，也主要是由于他的出身问题。他是条山涧里蹦出来的黑蛟，一群养在池子的锦鲤自然要想尽一切办法在其长大之前将其消灭掉。而李旭在六郡推行的那些新政，无异于想毁掉整个养锦鲤的池子，将它与山涧、大河混为一体。

天下群雄中，不止窦建德一个人从李旭所推行的政令中吸取养分。目前李家治下的义宁朝，也借鉴了相当大一部分均田和垦荒政策。但将均田、科举和尚武三策原封不动的吃下去却根本不可能。非但他李建成不敢答应旭子，换了父亲李渊亲自来恐怕也不敢贸然作出这个逆天的决定。

不像博陵军这边，李旭麾下的将领、心腹大部分来自普通人家。目前帮助河东李家争夺天下的，却包括裴寂、刘文静、柴绍、长孙顺德等豪门子弟。这些人每个人背后的都站着一个硕大的家族，根深叶茂。父亲李渊攻克龙泉后，坚持无论出身高低贵贱有功同赏时，已经被刘文静等人大肆指摘。如果自己敢向前再走一步的话，李建成相信，不用弟弟世民伸手去拉拢，父亲身边的裴、刘等人便立刻要想尽一切办法将自己从唐王继承人的位置上拽下来。

为得到一个李旭而失去父亲身边所有肱骨重臣的支持，值得么？李建成手中的笔涂涂抹抹，将写好的字迹又涂成一团黑。这是个非黑即白的赌局，到底压哪边，他不敢下注。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六 中)

李建成不想赌，他希望自己能找到一个两全其美的方式。却没想到问鼎逐鹿本来就是一场赌局，无论他愿意不愿意，自从李家起兵的那一刻，他已经把自己的全部所有压了上去。胜，则是惠及几代的荣华富贵，败，则一无所有，包括性命也要赔掉。此外，还有另一个赌局早已经展开，那就是有关唐王世子之位争夺，同样是没有任何退路，同样是输者要血溅五步。

对于后一场赌局的认识，同为李渊之子的李世民则要比自己的哥哥清醒得多。当发现父亲在明里暗里大力巩固哥哥的地位之后，非但没有立刻收起自己野心，反而想尽一切办法，力图挽回自己目前的劣势。

父亲不会直接向自己出手。作为家中曾经最受宠爱的儿子，李世民始终坚信这一点。父亲一方面需要自己替他领军出征，虽然自己偶尔会犯一些小错误，但在这个乱世中，将兵权交给自家人远比交给外姓安全。这也是哥哥在太原起兵之后虽然毫无建树，却依旧能坐稳左路军统帅之位的原因之一。另一方面，李世民认为父亲需要自己这个不安分的挑战者来向哥哥施加压力，督促他尽快成熟起来，以便将来接过李家家主的重担。

有了这两条安全保障，李世民就可以做一些稍微出格，但不非常明显出格的举动。如自己建立自己的用人***，大力结交父亲身边的宠臣等。这些零敲碎打的小动作虽然表面上对哥哥的位置和家族的团结和睦造不成太大威胁，但对于李世民个人势力的培养却有着非同小可的帮助。

自从李建成和李婉儿领军北上后，留在京师附近的将领们几乎都得到了二公子的刻意接纳。有的是几匹好马，有的是一把好刀或者好弓，还有的则是纯粹的军事理论上的交流与往来。对于武夫而言，这种交流很普通，代表不了什么重大意义。然而，随着礼尚往来的次数增多，李世民府中的客人渐渐就多了起来。

对于不愿意卷入兄弟之间争执的人，李世民保持了应有的尊敬。刘弘基目前已经被李渊从他的麾下划分出去，单独领一哨兵马去“援救”东都。临行之前，李世民不但将自己收集到的所有弓箭都从库里调

了出来，无私地交给刘弘基使用。并且亲手将从皇宫里抄出来的一幅柳叶甲送到了刘弘基营中。武士矱现在身居要位，为了避嫌，不能再主动到二公子府上拜访。李世民就托了父亲身边的一位重臣，向朝廷举荐武士矱的亲哥哥为司农卿。虽然这位武家兄长是个有名的老实头，不可能给任何人任何形式回报。

对于一直跟在自己的亲信，李世民则努力为他们争取合适的待遇。如今，长孙无忌已经是四品通议大夫，宣威将军，汾阳县侯。普通士卒出身的侯君集也有了中散大夫、明威将军、岚城伯的诸多头衔。其余一同打天下的弟兄，也都凭借战功获得了不错的地位。'二公子处事公允，不以出身待人'这是弟兄们发自内心的赞誉。

对于其他原来不归自己统属，但有心与自己结交的人，李世民更是给了他们合适的回报。如因伤没有随娘子军北上，留在京城卫戍九门的丘师利兄弟，孙华的结义哥哥白文晋等，都屡次得到了他的"无私"举荐。

除了不问出身门第结交各种朋友之外，对于所有可能为家族出力的机会，李世民尽量不放过。他不争功劳，不问报酬，只管用心去做事情。几次发生在京畿附近的旧隋势力反扑，都被他迅速扑灭在了起始状态。如此一来，即便对二儿子过去表现有所不满，李渊也不忍心将其冷落太久了。刚巧薛举吞并唐弼部众，率军六万，号称三十万骚扰扶风。唐王李渊便不得不再给二儿子一个表现机会，命令他带着右路军五万兵马西进，到大震、安夷两关抵御薛举。

接到父亲的命令，李世民立刻举荐丘师利的弟弟丘行恭做副将，侯君集、长孙顺德为右一领军、右二领军，长史无忌为行军长史。武士矱侄儿武克臧为司仓参军。京兆郡丞白文晋为军司马。并举荐齐州进士房玄龄和大儒王圭的得意门生杜如晦为记事参军。这些人能力和品行素为李渊所熟知，所以没有任何阻碍相关委任就被批复了下来。

大军到了扶风郡，李世民立刻在杨广行宫岐阳宫举行了一次秘密会谈。参加的者除了长孙顺德、长孙无忌、侯君集等几个固有心腹外，又增加了房玄龄、杜如晦和李靖三人。密议开始，李世民毫不隐瞒地承认自己受到了父亲的刻意冷落，并且将目前哥哥所处的有利条件一一挑明。他告诉自己的所有心腹，自己不认为哥哥有能力接替父亲的职位，进而给所有人一个光明的未来。为了避免将来大伙都陷入

万劫不复的深渊，他必须想办法让父亲认识到兄弟二人在能力上的巨大差别，尽早放弃对自己的固有成见。

听完李世民的话，长孙顺德、侯君集等人都很着急。特别是长孙顺德，因为谋事过于偏向李世民，已经被李渊从左膀右臂的位置赶到了李世民麾下。这等于他今后的所有前途都与李世民的个人前途息息相关，不得不绞尽脑汁为对方谋划。

着急归着急，大伙七嘴八舌说了一大通，却拿不出什么太好的对策。毕竟建成的世子地位确立以久，并非轻易可以撼动的。况且唐王李渊的态度也决定了大伙的态度。自从他大张旗鼓地送李建成及其麾下健儿北上之后，李家门下大部分核心重臣就主动和李世民疏远了距离。

“唉，李某命薄！”看众人除了抱怨之外束手无策，李世民摇头，喟然长叹。

“唐王在此事上，的确过于偏向世子！”长孙顺德跟着叹气，花白的胡须上下抖动，看上去就像一团染了霜的枯草。

“依属下之见，唐王是个非常有分寸的人。他的春秋不高，应该有很长时间考虑这些事情。”对李家兄弟之间龃龉，房玄龄虽然早就有所耳闻，却没想到二人之间已经到了这种水火不同炉的地步，楞了一下，迟疑着安慰。

“并非我危言耸听，所谓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大哥为人虽然宽宏，但此番南下的功劳却绝大部分为我和尔等所立。一旦父亲百年之后，兄弱弟强.....”望着面色不一的众人，李世民低声解释。

兄弱弟强，至少在北方对抗突厥人的战争没打起来前，外界的感觉是这样。以唐王李渊目前的权势，也难怪李世民担心自身安危。最是无情帝王家，李渊若是当了皇帝，建成和世民二人的关系就像当年的杨勇和杨广。虽然瓦岗军所书写的檄文中，厉声谴责了杨广杀兄夺位的罪行。但如果换了杨勇当皇帝，恐怕他也无法包容一个曾经统领四十万大军征服整个江南的大将军弟弟吧！

“二公子可以韬光养晦，或者暂时少领军出征，避一避世子的风头。也许在唐公心中正希望你这样做！”本着儒家的思考，房玄龄继续劝告。兄友弟恭，是他认为理想的家庭成员相处标准。虽然知道自己

这样劝有些愚，但给别人出主意手足相残的事情，暂时他还做不出来。

长孙无忌对这种说法嗤之以鼻，“问题是现在二公子无法不出头。四下里全是敌人，总不能躲在京师里不出战。若战，旁人必然会将二公子和世子的战果相互比较！”他耸耸肩，以奚落的语气继续补充，“还好北上对抗突厥的人中还有个李仲坚，否则，我等说不定就要披发左衽了！”

“即便击败了突厥，大部分功劳恐怕也是李大将军的。他出道七年来只败过一次。”侯君集冷笑了一声，尖刻地指出。对唐公借李旭之手给世子建成创造成名机会的做法，他非常之不满。既然是涉及到中原生死存亡的战争，就应该派遣李家最强的人出马。派一个连仗都不会打的世子去做什么？打胜了当然能借机稳固地位，可万一败了呢？毕竟突厥人起了倾国之兵。

“此战恐怕即使挡住了突厥人，也是惨胜！”说道军事，一直保持沉默状态的李靖突然开口。他自从成为李世民的幕僚后，所有密议都有机会参与。但以心肠毒辣而闻名的他却如同换了一个人般，很少再给谋主出什么祸害人的歹毒主意。

“惨胜？”刚刚在话语里还带着抱怨意味的侯君集立刻跳了起来。“药师何出此言，难道你没听闻了李将军之名么？”

“应该不会战败吧？毕竟有长城为屏障！”长孙无忌的注意力也被李靖的话所吸引，皱着眉头追问。

他们都不希望李建成凭借此战获取赫赫声名，但他们内心深处却绝不希望看到中原输掉这场战争。虽然输掉了战争后，李世民将顺理成章地取代其兄的地位。

在这一刻，他们毕竟还都是中原人。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六 下)

“李将军用兵的确有独到之处，博陵将士也的确是天下致锐，但他们毕竟势力单薄了些！”见众人都将疑问且略带愤怒意味的目光看向自己，李靖忍不住露出了一脸苦笑，“在下也期望李将军能顺利将突厥打出去，可博陵将士还没从上两场恶战中缓过元气来，始必可汗就起了倾国之兵南下。以疲惫之师对虎狼之众，就算李将军有百战百胜之名，此番李某也没看到他的胜算在哪？”

“你当然看不到！雁门关之战的时候，很多人也看不到！”侯君集最近一直看李靖不太顺眼，冷笑着讥讽。“可雁门关一战，突厥人照样被二公子和李将军联手打得溃不成军！”

“此一时，彼一时。上次大隋天子的余威仍在。天下源源不断有兵马往雁门勤王。”李靖被噎得脸色微红，大声争辩两次突厥南下的差别。“况且那次是二公子与李将军联手，而这次换了世子前去！大伙刚才也说过，领兵打仗，并非世子所长！”

“那也未必会输掉！”见对方拉出李世民做挡箭牌，侯君集哼了一声，悻然坐回自己的座位。

“李某只是多算不胜，少算胜而已！”李靖顺口抛了一句兵书上的名言，为自己装点门面。“在李某看来，北方战事的确不十分乐观！除了李将军和二公子，当年雁门之战的英雄或者因故不能前去，或者已经作古。博陵将士的确独木难支！”

这话侯君集无法反驳。当年雁门之战出力较多的几个英雄中，云定兴已经病故，阴世师刚刚被李渊斩首。尧君素和曲突通两名虎将此刻正被河东兵马团团困在两座孤城之中，如果坚持不肯投降的话，早晚都是被擒杀结局。

“此外！”见气焰最嚣张的侯君集被自己说得神色黯然，李靖缓了口气，继续强调，“突厥人南下不仅仅是因为中原内乱，据李某在马邑所知，前年春天、去年春天、今年春天，连续三年草原上都旱得厉害。而今年冬天又来得特别早。眼下中原战乱不休，近期内根本不可能有大宗粮食向外输出。牧人不擅长积蓄备荒，每逢灾年都可能饿死人。连续三个灾年下来，如果他们再不到处抢点儿吃食，很多部落就要绝种！”

“始必可汗之所以从冬天准备到现在，恐怕是做了破釜沉舟的打算，根本就没留退路。而中原起兵迎战的，到目前为止不过唐王、李将军两家兵马。仓促之间，两家兵马很难协调如一……”

他的话听得所有人心情沉重，但大伙却无法否认他所讲得句句都在点子上。一方涉及到生死存亡，而另一方却各怀心思，即便孙吴复生，估计也要自叹命苦了。而一旦战局发展真的应了李靖的预测，大伙该如何面对呢？恐怕包括李世民在内的天下所有英雄，也不敢担保自己定能挽狂澜于即倒吧！

“世子一直非常欣赏李仲坚的才华，到了涿郡后必然会全力给其以支持。”长孙无忌先看了李世民一眼，然后倔强地坚持。他非常不欣赏李建成那种略显懦弱的性格，此刻却巴不得李建成的性子越懦弱越好。最好到了涿郡之后立刻将兵权交给李旭，他自己退居后营对一切不闻不问，那样，也许一向擅长创造奇迹的旭子还有再度创造奇迹的机会！

李靖也看了一眼李世民，然后小心翼翼地寻找合适措辞，“世子的确与李将军和得来。并且大敌当前情况下，他也不会给李将军任何掣肘。但河东兵马与博陵军之间毕竟有些差异，李将军如果把两家兵马同等而用，恐怕造成的疏漏更多！”

作为先前的对手和知兵宿将，他能一眼看出河东兵马的不足。靠收拢流寇和各地郡兵迅速膨胀起来的河东兵马战斗力非常普通，非但与名满天下的博陵精锐不能同日而语，比起刘武周麾下的马邑军和守卫长安的大隋郡兵都稍显孱弱。前一段时间河东兵马之所以能攻破长安，主要是凭借着数量优势和李家在关中、京畿一带的影响力。而塞上一战，李家的家族影响力与河东兵马的人数优势统统派不上用场。

在座的人中除了房玄龄和杜如晦两个没怎么上过战场外，其余都有独自领军的经历。因此不得不承认李靖说得都是事实。河东兵马的战斗力的确不甚强大，况且对于一个武将来说，很忌讳临时接手指挥自己不熟悉的队伍。他会习惯性地按照指挥自己麾下原班人马的方式调兵遣将。而一旦新队伍不堪所任，影响得就不仅仅是其自身所处位置那么简单了！

但出于个人的心愿，众人依旧期待着能找出些对旭子有利的条件来。“李将军熟悉涿郡地势，占据地利之便！”

“他也准备了近三个月时间，不至于应对得过于仓促！”

“李将军素有爱民之名！突厥狼骑乃远道而来的贼寇，战斗力能保持一贯的强悍！”

“药师兄忘记了考虑窦建德的力量！他刚刚跟李旭结了盟，并将放弃前仇之原因公告于天下！”听众人议论了一会儿，长孙无忌再次开口。他的声音微微发颤，显然自己也不相信窦家军有挡住狼骑倾力一击的可能。

“窦建德是个流贼性格，只想占便宜不愿意吃亏。”李靖从鼻孔中哼了一声，对窦建德的为人非常不屑。“他之所以肯出头，看中的是给李将军帮忙可以占大义的名分，事急时肯不肯拔刀相助却非常难说！”

‘除了李仲坚那个痴人，谁肯做没有半点儿好处的事情！’房玄龄耸耸肩膀，笑容之中充满了苦味。有些事情他也看得非常清楚，但不能明白的说出来。包括唐王这次派遣左路军和娘子军北上的目的。如果不是冲着李旭名下那六个郡及其麾下数万士卒，河东李家肯一下子拿出手中尽三分之二的力量前去帮忙么？大伙今天在这里冲窦建德冷笑，别人看向长安的时候，还不知道要冷笑多少声呢！

‘但那个痴人却不知道吸引了天下多少钦佩的目光。’如果有可能，房玄龄希望自己也能处于和李仲坚同样位置。虽然李世民对他有知遇之恩，但像今天这种替别人出主意对付其自家兄长的推心置腹，却绝不是他的期待。

在房玄龄的梦里，他希望自己能坦坦荡荡地为天下百姓做一些事情。就像他当年在应科举时，写于试卷上的策论一样，‘勇于为公而懦于为私，幸于国战而耻于私斗。’这些年少时的热血之言已经被尘封很久了，但每每回忆起来，依然如野火一样将人烤得难受。

“如果药师与李仲坚易地而处，可有解决困境的办法？”想到这些，不顾自己的话有可能引起李世民的误会，房玄龄试探着问。话说完，一双眼睛再不敢看自家谋主，而是将殷切的目光全都投在了曾经指挥几千残兵将河东数十万兵马挡在长安城外十余日的“毒士”李靖脸上。

“李某只是就事论事。纸上谈兵，未必说得准确，也未必算得上良策！”李靖又看了李世民一眼，发现对方脸色依旧平静如常，心中稍

安。他也希望此刻自己能处于长城垛口上，而不是右路军中。只可惜李建成有眼无珠，李婉儿对他误会极深，甚至有些恨之入骨。

现实总是不会尽如人意，眼下肯给他一展所长机会的，只有李世民一个人。而在这位年青的二公子心中，到底国事看得更重一些，还是家事看得更重一些，李靖没有半点把握。他只能先照顾了谋主的利益，然后在将心中的抱负一点点伸张出来。为了成名，他已经放弃了太多的东西，今后将不得不放弃更多。

‘也许他只是年青心急吧！’沉吟了许久之后，李靖在心中充满希望地揣摩。在众人关切的目光中又叹了口气，他清清嗓子，低声说道：“眼下始必可汗倾草原之力而来，再加上刘武周、梁师都这些内贼的接应，势若山崩。而我中原兵马在涿郡和雁门就像两只胳膊，死死地将突厥狼骑挡在长城之外。但长时间撑下来去，无论世子和李将军在涿郡，还是娘子军在雁门，都会支撑得非常疲惫。若想扭转整个不利局面，要么两路大军之中一路能够转守为攻，进入草原深处，逼始必可汗后退。要么再有第三路来自中原的兵马在关键时刻杀入战场，打始必个措手不及！”

众人的目光猛然一亮，然后又迅速暗淡。李靖的分析让大伙再次看到希望，但这希望却渺茫得如天外梵唱。

“哪来的第三路兵马，窦建德只是个流贼。他的人即便倾巢而出，也起不到多大作用！”侯君集苦笑，摇头。

“别指望罗艺的虎贲铁骑，如果他不主动将铁骑撤到辽东去，始必还没胆子选择涿郡为突破口呢！”说道意外援军，长孙无忌也是满脸黯然。“如果薛举不窥探扶风……？”一个根本不可能出现的情况跳入他的心里，让他充满忧虑的眼神猛然又亮了一下，然后快速转向了李世民。

“药师兄有没有办法快速击败薛举！”房玄龄再次开口，想法与长孙无忌如出一辙。“如果我军迅速击败薛举，稳定扶风，就有机会充当这最关键的一路兵马。”他越说声音越大，脸色不知不觉变得绯红如火。“二公子不是一直遗憾世子独得了抵御外辱之名么？我右路关键时刻杀上去，岂不是同样有力挽天河之誉。而将来世子即便容不下二公子，有这么大的功劳被天下人记着，他想必也不敢过分逼迫二公子！”

闻听此言，在座所有人的目光立刻转向李世民。这的确是个两全之策，虽然完成起来非常非常艰难。在众人的注视下，年青气盛的李世民也紧张了起来，双眉紧紧皱成一簇，沉吟了好一会儿，才以非常不确定地语气回应道：“如果咱们能快速击败薛举，我的确愿意领军北上。但你等也应该清楚，薛举来势汹汹，未必能那么容易击败他。而即便咱们能在两三个月内稳定扶风和关中，父王那边怎么考虑，我还不得不听从。届时能否赶得及长城上的恶战，也是非常难以确定……..”

“如果二公子下令，李某愿意与诸君一道竭尽全力谋划速胜之法！”没等别人向自己看过来，李靖毫不犹豫地承诺。

“末将愿意全力以赴！”侯君集也站起身，主动给李靖帮腔。越是速胜之策，他依旧不喜欢李靖，但眼下却非与对方争一口恶气的时候。

“请二公子决断！”长孙无忌跟着侯君集身后，低声催促。

“请二公子斟酌房兄之议！”一直没有开口的杜如晦也站起身，郑重建议。

见麾下群情汹涌，李世民也砰然心动。他不愿意给众人留下自己因私废公的印象，更不愿意被自己的哥哥比下去。内心深处，他依旧非常怀念当年与李旭联手血战雁门的日子，那些日子虽然非常疲惫，却在人心中留下了永远难以忘怀的回忆。

“如果可以在半个月内……”李世民紧握拳头，斟酌着说道。“半个月内击败薛举，咱们就可能在一个半月内稳定扶风和关中各地！然后向父王主动请缨……..”

没等他说完，话头迅速被一个阴恻恻的声音打断，“二公子请三思！”长孙顺德推开众人，快步走到李世民的身前，“与薛举决战，我们的损失会非常大。如果把握不好出塞的机会的话，有可能把狼骑的注意力全部引到自己身上！”

这话听起来非常不入耳，却让所有人微微一楞。薛举所部并非弱旅，如果过于急切寻求和他决战，长孙顺德说得情况出现的可能将非常大，那样，右路军将全军覆灭，以后非但不用再凭此与建成争夺世子之位，恐怕大伙连葬身之地都找不到！

“长孙将军说得有道理！”看到了李世民在犹豫，杜如晦越众而出，与长孙顺德并肩而站。“杜某以为，世子之位的争执乃家事，北上抗敌却是国事。无论有什么理由，国事都要放在家事前面！”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七 上)

国事，家事，在这个很多人都想化家为国的时代，孰轻孰重，的确不是一两句话便能说清楚的事情。非但李世民一个人对此很是犹豫，远在千里之外的幽州大总管罗艺，同样面对着一个无比艰难的选择。

放突厥人南下，与挡了自己道路的仇敌李仲坚拼个你死我活，这本来是计划之内争夺天下的关键一步。可随着草原上的事态越来越分明，罗艺也越来越犹豫自己当初盛怒之下作出的决定是不是稍显轻率了些?

虎贲铁骑目前驻扎在柳城，如果需要，罗艺可以在十天之内将其再度调到涿郡战场。可那样做，就要白白便宜了李仲坚和李老妪这对龌龊叔侄。特别是前者，简直就是个不可理喻的疯子。李老妪派兵跟始必可汗周旋的行为还可以理解，毕竟涿郡与河东都在突厥人南下的必经之路上，丢掉了河东，李老妪就丢掉了自己的根基。而李仲坚呢，他到底图个什么？涿郡大部分都是荒地，他守这片旷野有什么用？如果他想争夺天下还则罢了，偏偏怎么看此人都不像个准备争夺天下的模样。自己不去问鼎逐鹿，却要挡着别人成就王霸之业的机会，此等就实在太可恨了！这简直就是损人不利己，简直就是成心跟罗艺大将军过不去。如果虎贲铁骑千里迢迢去救他，就是自己跟自己过不去，就是自己对自己捅刀子！无论心里怎么别扭，罗艺都不能犯这个傻！

可话又说回来，如果坐视李仲坚被突厥狼骑生吞活剥，罗艺又觉得非常非常地不甘心。自从出道以来，他这辈子几乎没遇到过对手。偏偏到了暮年，被一个初生牛犊顶了个大跟头。虽然去年博陵军直接击败的是罗成而不是他罗艺，可那种避重就轻的战术，比直接给虎贲铁骑当头一棒还令罗艺郁闷。那次战斗打击的不仅仅是罗成和他麾下的几个年青人，那次战斗等于直接打击了幽州群豪对争夺天下的雄心。如果连个刚刚崛起的李仲坚都收拾不下，虎贲铁骑拿什么去收拾实力比李仲坚强大许多的李渊、李密和杜伏威?

当天下像一颗熟了的桃子般唾手可得时，所有将士都恨不得罗艺带着自己迅速将其摘下来。可当大伙发现那棵桃树下还卧着一头孤

狼，在吃桃子和被咬之间，很多人就不得不作出权衡。权衡的结果是，如果那头孤狼不死，大伙还是轻易别打桃子的主意为妙。所以为了自家将来的前程，罗艺必须要对即将发生在家门口的战争视而不见！

做这样的一个选择很痛苦。特别是面对着虎贲铁骑中的一些高级将领时，众人眼里狐疑、犹豫、甚至略带失望的目光有时简直能把罗艺逼得如芒刺在背。大伙都是跟了他十几年的老将，这十余年中的大半日子里，虎贲铁骑是作为大隋的国之利器而存在。随时准备用生命和热血捍卫背后的家园，几乎是贯穿了每名将领年青时代的誓言。而现在，他们要将年青时代所坚持的东西全部忘掉，要彻底地否定自己年青时代的人生目标和追求！试问，这个形同南北对折的急转弯，哪个人能轻易地将马头掉过来?

凭着个人多年的威望和对未来的美好憧憬，幽州大总管罗艺暂时压下了身边的反对声音。但他知道那些迷茫和失望时刻在困扰着部将们，特别其中一些平时表现优秀者。他们之所以表现优秀，很大原因就是对心中理念的执着。而心中的理念越是执着，作出转变越是艰难。

“如果李仲坚稍微懂得一些变通多好！”白天在部将面前装得霸气十足，晚上躲回自己的书房里，罗艺就忍不住做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如果李旭不主动挡到长城上去，他罗艺现在的做法就会容易被部下理解得多，至少不会让人觉得是对多年理想的背弃。守卫这个国家有很多种方式，并不一定非得如李仲坚那样不计后果地蛮干。先保存力量将中原内部的乱象结束，然后再驱逐南下的突厥人一样是一种选择。古人不是说过要懂得成大事者不拘小节么？突厥人不可能一口吃掉整个中原，与问鼎逐鹿的大事比起来，边郡上几块土地的暂时失去能算得了什么?

罗艺觉得李旭现在的行为很愚蠢。但他对这种愚蠢却很理解。如果再年青三十岁，也许他也会做和对方一样的选择。那时的他没有多少野心，也没有多少羁绊。有的只是年青、热血和一种叫做梦想的东西。而现在，他却不得不对自己的每一项决定担负更多的责任。

不像李旭那样毕生如浮萍般飘荡，即便在河北六郡也没扎下根。幽州大总管罗艺不同，他已经把自己的根扎在了幽州，十多年来，他

和自己的部将、谋臣们已经在这里建立了自己的家族。他做决定的时候，不能像李旭那样任性而为，他要为自己的家族考虑，为所有支持者的家族考虑，为自己的儿子和别人的儿子考虑。拥有的越多，肩上的责任越重。而责任越重，越珍惜付出后所得到的东西，舍弃时也就越发艰难。

李旭选择北上长城守藩篱，即便获胜，博陵军也将彻底沦为别人的附庸。此举等于舍弃了他自己和追随者将来去争夺天下的可能，牺牲不可谓不大。而罗艺如果赶在这个时候去给他帮忙，等于把幽州军争夺天下的可能也放弃掉了。失去无数英勇的将士，无数资源，得到手的只是中看不中用的虚名。而虚名这个东西，罗艺在年青时就已经积攒得够多了，不需要在自己的人生中再增添一笔。

他需要的是实实在在的利益，并且为此不惜担负一些污浊。当然，如果李仲坚、李老妪和突厥狼骑拼个三败俱伤最好，虎贲铁骑挑选那个时候出现，则能收获最大的利益。

为了让利益最大化，罗艺不得不将准备做得充分一些。正月过后，他将虎贲铁骑再度移动，部分远上辽东郡，拿契丹和靺鞨两部的牧人练习练习纵马挥槊的功夫，另外一小部分，约千余骑由壮武将军步兵带领，潜回到蓟县，时刻准备提防异变的发生。为了让始必可汗的探子不怀疑幽州的用心，他还刻意让麾下心腹将领刘义方带领三千多步卒驻扎在居庸关上，摆出一幅时刻准备抄博陵军后路的姿态。这一招的效果非常好，不但始必可汗派来联络的使者非常满意，博陵军也被吓得赶紧派吕钦将军顶了上来，死死顶在居庸关外的延庆堡和大小翻山。

作为善意的回报，突厥天可汗始必给幽州送来了一杆狼头大纛与安乐可汗的封号，并且许诺在南下之后，狼骑对幽州各郡秋毫不犯。如果顺利打下中原，则将割让河间、渤海等数郡为安乐可汗做牧场的好处。在受到始必的嘉奖同时，幽州大总管罗艺同时还收到了“魏公”李密的信函。在信中，已经得到窦建德、李渊、杜伏威等人一致口头拥戴的李密以各方割据势力的总盟主口吻，敦促罗艺不要上李仲坚的当，不要为已经摇摇欲坠的大隋做无谓的挣扎。当然，这个要求也不是无偿的，作为回报，李密在一个月内连续三次升了其部下一个名

叫罗成的年青将领官职。让他直接成为马军副总管，北海郡侯，与单雄信一道掌管瓦岗军战斗力“最强大”的骑兵。

罗艺不在乎李密的示好行为，对于这个咋咋呼呼的“盟主”大人，他半点儿尊敬都欠奉。但他却忍不住将对方的信放在书案边，一看再看。信中所提的罗成，正是他失散了大半年的儿子。这半年来，罗艺的心几乎都空了一半儿。有时听人说儿子在窦建德麾下做县丞，有时又听说儿子恼了窦建德，挂冠离去。每次有类似消息传到幽州，他都会担心上许多天，同时对李旭的恨意又增加几分。而现在，他知道自己的儿子去了李密那里，准备借李密麾下的兵马北上，与自己南北夹击昔日的敌人。并且，通过信使的口，罗艺知道自己的儿子已经成熟了许多，并且身边有了一个来历极其神秘，却温柔异常的女人。

“这小子，娶了媳妇，也不跟我这当爹的吱一声！”又看了一遍李密的来信后，罗艺笑着骂道。此刻，他心中不但有对未来的憧憬，还有一个父亲对儿子即将长大难以掩饰的骄傲与满足。他罗艺之所以争这个天下，还不是全是为了孩子们么？想到将来儿子罗成坐北朝南，挥斥方遒的模样，他就觉得现在的选择都是正确的，所有付出也全都值得。

无论别人怎么劝谏，他都不准备再改变主意。这些人总有一日会理解他今天的选择，并从中分享到应得的收益。包括那个远道归来的步兵将军，罗艺没想到作为一个不折不扣的鲜卑后裔，此人居然对中原和塞外分得那样清楚。自从回到蓟县后，就三番五次提出反对意见，三番五次被自己当众呵斥却屡教不改。

想到爱将的执拗模样，罗艺不得不再做一些补充措施。步兵将军回蓟县时，所带领的那一千虎贲都是他的嫡系。如果实在没法劝服此人，罗艺将不得不剥夺其调动兵马之权，免得这个倔强的家伙哪天想不开作出什么导致抄家灭族的事情来。

“来人，传本帅将令！”罗艺抓起一支令箭，犹豫着喊道。他听见门外传来了一阵嘈杂的脚步声，不但是心腹亲兵，还有几名将领和幕僚都跟着跑了进来。

一股不祥的预感立刻涌现在幽州大总管心头，强压着涌了满脸的震惊，他厉声喝问。“孤只是喊亲兵进来，这么晚了，你们都跑来干什么？”

鹰扬郎将卢矩、怀化中郎将范恒大、行军长史秦雍、虎牙郎将曹元让，几乎留在蓟县的幽州军高级将领都陆续跑进书房。涌动的人头让罗艺心中稍微安定，他知道，如果有兵变发生，肇事者绝对不会让自己的心腹阵容保持得如此齐整。

“怎么了，怎么都不说话？秦长史，到底什么事情让你们如此慌张？孤平时说过的话呢，忘了么？国有国法，家有家规。你们一道跑来到底干什么？”安定了心神之后，罗艺又迅速恢复了虎贲大将军的威严，目光从部将们的脸上逐一扫过，同时大声质问。

他看到了无穷无尽的震惊和忧伤，挂在每个人的脸上，无论年青一代还是正在老去的一代，几乎个个发自赤诚。片刻后，他在自己心腹长史的口中听到了一个无论如何也想不到的答案。

“禀，禀告大将军。步，步校尉，步校尉自刎了！”老长史秦雍抽泣着汇报，根本没注意自己口里所说的都是大伙多年前的旧官职。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五章 无名 (七 下)

“什么？！”罗艺腾地一下站起身，抓住老长史秦雍的衣襟喝问。他身材魁梧，膂力非常人能及。此刻虽然是单手发力，也将秦雍硬生生从地面上提了起来。被衣领勒住脖颈的秦雍登时脸色被憋得青黑，双臂无助地在半空中挥舞。直到几名同僚一齐上前扯住罗艺的胳膊，才喘过一口气，泪流满脸，“步，步校尉自尽了！”

“步校尉，你是说得步兵？”罗艺无力地松开手，后退半步，重重再度跌回自己的座位。

“是步将军，壮武将军步兵！”老长史秦雍抹了把脸，喃喃地回应。

“你们确定过了？是他？”罗艺仍不甘心，待着几分期待追问。

没有人回答他的话，四下里是一片令人绝望的沉默。在沉默的哀伤之中，虎贲大将军罗艺的脊背迅速驼了下去。半晌之后，他苦笑着抬了抬手，“别干站着了，走吧，跟我一道去送送步将军。”

众将领们轻轻点头，跟在罗艺身后慢慢走出帅府。天已经渐渐开始变暖了，几株早春的杏花从墙角上探出头来，被灯光一照，鲜艳如火。风吹过，立刻有雪片一般的花瓣簌簌而落，绕在人身体边，衣袖上，久久不肯散去。

校场附近早已站满了人。闻讯赶来的将士们将步兵的临时居所围了个水泄不通。他们都不相信素来以勇武闻名的步将军是自杀身亡的。步将军正直，勇敢，打仗时候从来都是冲在队伍的前面。这样一个连死都不怕的人，他又何必用自杀来逃避现实？。

见到罗艺到来，弟兄们默默地让开了一条通道，目送自家主帅走入步将军的居所。如果说在虎贲军弟兄们心中，还有谁威望比步将军高的话，那就只是主帅罗艺了。在大伙的印象里，罗将军当年比现在的步将军还正直，还勇敢，还宁折不弯。

但两个同样很正直的人却未必合得来。跟着罗艺身后的秦雍等人都知道，壮武将军步兵被主帅冷落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这些日子，大伙都在有意无意地关注着军营这边，以免性情刚烈的步将军因为三

番五次被自家主帅斥责而作出什么铤而走险的事情来。却谁也没想到，他用这种最激烈的方式来抗议主帅的固执。

作为一个传统的军人，自杀是一种非常懦弱的行为。正所谓文死谏，武死战。真正的武者无须像谋士那样，因为受到了主公的冷落或者谏言被拒绝，便以生命捍卫自己说真话的权利。他们的归宿应该在沙场，哪怕受到了猜疑，哪怕是心中有难以忍受的委屈，他们也应该单枪匹马冲到敌军当中，轰轰烈烈地厮杀一场，轰轰烈烈地倒下，而不是像现在这样悄无声息地抹了脖子！

但虎贲军中众将却无人敢瞧不起步兵的选择。哪怕是像曹元让这种嚣张的年青人，尽管平时非常不屑老将们的迂腐，面对着那具平平静静倒下的尸体时，目光中也充满了敬畏。

也许是出于对于二十多年戎马生涯的留恋，临行之前，悍将步兵曾经仔仔细细擦拭过自己的铠甲。从护肩到护胫，几乎每一片甲叶都擦得一尘不染。所有铠甲组件以及头盔、护面都摆放在矮几一角，端端正正，伸手可及。仿佛只要闻得战鼓，甲胄的主人随时都可以披挂起来，重新走上战场。

但是，那具倒在铠甲前的身体已经不可能再听见鼓声了。在二十多年戎马生涯中杀敌无数的步将军给自己的那一刀同样干净利落。据红着眼睛的亲兵交代，当时他们只听见很轻微的一声金属落地，冲进来后，便看见了自家将军倒下的尸体。不是大伙不想阻拦，是步将军根本没给任何人阻拦的机会！

“他去之前，说过什么特别的话没有？”听完值守在步兵尸体旁边亲兵们的哭诉，虎贲大将军罗艺长叹了一声，不甘心地追问。

“没，没有！”当值的队正抽了抽鼻子，哽咽着回应。“往常巡视完了军营，步将军都习惯一个人坐一会儿，记录下当天所发生的事。我们给他磨好了墨，就退了出来！然后，然后……”

他说不下去了，心里又是哀伤，又是惶恐。虎贲铁骑军规，如果将领战死，他的所有亲卫都必须战死以殉。而步将军却以这种方式结束了自己的戎马生涯。对于亲卫来说，大伙该做些什么呢？一道去战死么？可放眼周围，哪里有敌人的影子？

“你先退下吧。不要走得太远！”罗艺又叹了口气，低声吩咐。他快步走到心腹爱将的书案边，希望从留下的文字中得到一点解脱。却

发现对方只在桌案上留下了一叠干净的绵纸，洁白如雪，零星溅着几点殷红。

那几点殷红如火星一般，灼痛了人的眼睛。刹那间，几乎所有人都明白了步兵的想法，除了虎贲大将军罗艺自己。

如果选择战死，步兵将军下一次战斗将会面对博陵军。他将从背后会冲进正在抵抗突厥狼骑的博陵精锐当中，用长槊刺杀数十名替他卫戍长城的人，然后被对方在蔑视中用乱刀剁成肉泥。

那绝不会是步校尉所希望的归宿！“长城有隙，虎贲无双”，当年的虎贲大将军罗艺正式凭着这八个字，将无数像步兵一样的年青人吸引到了自己麾下。作为幽州大总管的罗艺可以把自己当年的誓言扔进垃圾堆，作为铁骑的一员，步兵却无法策马从背后践踏二十年前的自己。

只是，他这样做，除了捍卫自己的理想外，还能起到什么效果呢？罗将军不会放弃自己的雄图霸业，虎贲铁骑的其他宿将也无法忘怀博陵军击杀他们儿子的仇恨。那些因为争夺天下而引起的仇恨早已经在人心中发了芽，疯狂地开枝散叶，遮住了人的心脏、嘴巴和眼睛。不看到李仲坚这个人的毁灭，理智不会重新回到那些躯体中来。

在爱将的遗体边徘徊了许久之后，虎贲大将军罗艺吩咐部属以军礼将爱将葬在了安乐郡的长城脚下。那里有一段长城被鲍丘水冲破了道缺口，将步兵葬在那里，刚好可以满足他生死守卫长城心愿。

得到了罗艺的特许，当晚在步兵居所值班的十几名亲兵都退了役。作为护卫不周的惩罚，他们将一生守在自家将军的陵墓旁边，结庐而居。为了替长眠于此的将军排解寂寞，亲兵们移植了很多野杏树到陵墓周围。随着天气的转暖，整树整树的杏花陆续绽放，陆续飘落，纷纷扬扬地洒在墓碑上，干干净净，一尘不染。

在有心人的努力下，整个事情带起的风波迅速被消解于无形。很快，幽州将士们便不再议论步兵将军的死因，以及他到底有没有什么未了心愿。他们注意力被已经燃烧到家门口的战火吸引了过去，每天的议论声里透着紧张和兴奋。

“王须拔与窦琮杀到洋河边，将兴和部的两千多提前南下的武士击溃，掠牲口一万三千多头！”在兴奋之外，说话者的语气里还带着一丝丝羡慕。换作往年，这些既能捞取名声又能带来丰厚收益的惩戒行动

都是由虎贲铁骑来完成的。五百铁骑与春风一道出关，可以让方圆数百里内的草场在马蹄下震颤。

可今年，他们只有看热闹的份儿。并且要时刻祈祷着昔日的仇敌获胜，将出塞扫荡的中原士兵打得狼狈而逃。这种敌我易位的感觉非常荒诞，荒诞得很多人都想躲到僻静的地方去放声大笑。但想想虎贲大将军罗艺自从步将军死后越来越暴躁的脾气，大伙还是选择了默默忍受。

春二月，类似的消息又从另外一个大伙熟悉的地点传来。这次，博陵精甲于万全卫北侧六十里的柳树坡迎头痛击了一伙人数高达三万的室韦部落。作为始必可汗的支持着，这伙来自大草原深处的室韦人走了一个半月才看见长城。没等他们将欢呼声发出来，便被两支包抄而来的中原骑兵砍了个人仰马翻。

“姓李的用兵就是不按常规！”为了不过分涨他人志气，幽州将领们以挑剔的目光审视“敌人”的行为。他们惊诧地发现，无论博陵军骑兵还是河东骑兵，都采取了与虎贲铁骑迥然相异的战术。他们过分地追求速度，几乎放弃了对战马的防御。对于马背上的骑手，也将铠甲重量一再精简。士兵们不着重铠，甚至连军官也不着厚甲。他们像风一般出击，像风一般砍翻猝不及防的对手，然后又像风一般在临近部落的援军赶来之前快速远遁。

这股带着血腥味道的风，让兴冲冲赶赴中原“打草谷”的各家部落心惊胆战。始必可汗这次倾国而来，所以要准备几十万大军的粮草、辎重以及草原上匮乏的攻城器械。这样庞大的队伍不可能走得太快。而各家部落事先又只约了个大致的汇集范围，没有详细的规定如何互相照应。一旦遭到对方的提前反击，仓促之间根本来不及找到合适的应对方案。

“姓李的是个疯子，只有疯子才会想出这种以快打快的主意！”望着越堆越高的军报，驻守在居庸关上的刘义方将军苦笑着点评。照这样下去，他将不得不提前出动，在博陵军侧后制造些麻烦了。否则，恐怕没等始必的大军“爬”到长城脚下，大部分前来助拳的部落都要知难而退。

可到底怎样打才能有效地牵制博陵军与河东军，并且不至于令对方损耗太大，进而影响了其与突厥狼骑拼命的效果呢？跟李旭有着杀

子之仇的刘义方苦恼地想。站在他的角度，幽州将士出手太轻和太重都不理想。太轻未必能逼得李旭将派往塞外劫掠的士卒都撤回来，太重了，又可能引起对方在狼骑到达之前的奋力反扑，损耗了幽州的元气。

就在他愁得吃不下饭，恨得睡不着觉之时，从蓟县赶来的心腹告诉了他一个非常奇怪的消息。“罗大帅查出来了！步将军自尽的前两天，曾经派了一名亲信去涿郡找李贼！”

“什么时候？他给李贼送去了什么有用的军情？”刘义方闻言一愣，然后迟疑着问。一名亲信能带给李旭的东西，即便再重要，效果也非常有限。而幽州这边在步兵被调回蓟县之前，罗大帅就向大伙交代过，很多核心机密不准说与他知道。

“好像，好像没带什么军情。只是件礼物。那人自己送完了礼物，又急忙忙赶了回来。罗大帅已经命人拿下了他，这几天正在审问，但至今没什么结果！”那名心腹很聪明，将所有相关细节都探听得极其清楚。

“什么礼物？”刘义方更为纳闷，暂且忘记了自己正在琢磨的要紧事情，迫不及待地追问。

“好像是根长槊，就是步将军一直用的那根。据步将军的亲信说，步将军第一次见到姓李的之时，就知道对方看中了自己的长槊。当时步将军没舍得给，后来姓李的做官青云直上，他又不方便给了。”心腹笑了笑，非常不屑地评论。“不就一根槊么，最贵不过几十贯钱的东西，姓李的富可敌国，居然这点小钱儿也不放过！”

凡是有关李旭的事情，绝对不能说好。这是刘义方身边所有亲信总结出来的拍马屁诀窍。但是这次，他的马屁明显没有拍到正地方。话说完了许久，期待中的赞赏也没有听见。心腹诧异地抬起头，看见自家将军眼望居庸关外的万里河山，手臂明显地在抽搐。

春风已经将那些在冬日里看起来冷冰冰的山脉染成了一片葱茏，隐隐之中，有流水声音在云间低唱。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一 上)

槊长丈八，精钢为锋，青铜为纂，握之于掌，杀气四溢。

李旭万万没想到在大战即将来临的关头，有人居然还千里迢迢的送长槊来给自己。这正是当年他在出塞的途中看到的那一把，虎贲校尉步兵执槊于手，厉声大喝一个“滚”字，两名突厥恶棍抱头鼠窜。

之后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内，旭子都期待着自己也能拥有一把长槊。像步兵校尉和罗艺将军那样，将胆敢侵犯中原的塞上狼骑打得屁滚尿流。这个梦想几乎贯穿了他整个年少岁月，直到辽河上的那把大火将其烧得千疮百孔。而现在，槊锋上隐隐透出的血痕又将那些梦想全部唤醒起来，从没有过的清晰。

他当年崇拜罗艺，崇拜步兵，崇拜这些人凭借马背上的功夫打下了赫赫声名。崇拜他们不为出身和门第所羁绊，可以痛痛快快做自己想做的事情。而现在，他更尊敬的是步兵校尉对理想的坚持，虽然从接过长槊的刹那，他已经猜到了对方的人生结局。

一把趁手的兵刃相当于武将的半条性命，除非退役或者自认为没有了生存的希望，武将们不会将趁手兵器送给别人。显然，在派遣心腹送出长槊的瞬间，步兵将军已经做好了人生最后的选择。他无力阻拦罗艺拿虎贲铁骑去实现自家争夺天下的梦想，但他却可以用生命捍卫自己的良知。

他是罗艺将军当年梦想的追随者。在罗艺将军忘记了自己的梦想后，他会尽力去提醒。但发现自己已经没有力量挽回整个幽州的决定，没有力量化解幽州将领们对博陵的仇恨时，他选择死亡。用死亡抗议某些人对于承诺的背叛，用死亡提醒众人，虎贲铁骑的职责所在。

旭子知道，与张须陀老将军一样，步校尉也是个守护者。当他们没有力量继续守护的时候，敌人只有踏过他们的尸体，才能走到他们守护的目标跟前。也许在某些“智者”们看来，张老将军和步校尉的行为实在有些傻，但千百年来，正是这些“愚”人，用自己的热血照亮了整卷史册！

旭子知道，步校尉之所以将长槊交给自己，是为了让自己替他完成未了的心愿。站在绵延万里的长城之上，他能感受到槊身之中奔流的热血。那是千百年来所有长城守卫者的热血，从蒙恬、李广到大将军杨爽、校尉步兵，可以伴着入侵者的鲜血一块儿洒落，却容不得任何人玷污。

旭子同样知道，自己绝不会辜负对方的信任，也不会断续了这些守护者的薪火传承。在他看来，当年的幽州铁骑之所以留下“长城有隙，虎贲无双”的美名，便是由于这样一杆长槊的存在。而这杆长槊总会有人接过去，即便没有他李旭，也会有另外一个人站立在关山之上，持槊在手。

持槊在手，守卫身后这片土地的安宁。无论谁想践踏身后的家园，都必须先从守护者的血泊上踏过去。

后人无须为武者的职责而感到悲哀，因为守护是他们的职责。

“武将的职责是守护！”张须陀老将军的话，从没像现在一样被旭子理解得透彻。想清楚了这些，头顶上铅灰色的阴云看上去立刻变淡了许多，迎面而来的北风仿佛也少了许多阴寒。“拿着！”旭子将长槊递给跟在自己身后寸步不离的周大牛。“找个地方，那里吧，那是这段长城的最高点，把它插上去！”

“就一杆槊？”周大牛感到莫名其妙，但他已经习惯了旭子最近的惊人之举，快速转身，扛着槊杆奔向李旭所指的城垛口，将青铜槊纂重重地顿进城墙的裂缝中。

“嗡！”仿佛突然有了生命般，整柄长槊发出了一声欢快的鸣叫。紧跟着，罡风扫过直立刺天的槊刃，奏响凄厉悠长的号角，“呜——呜——呜———”

“呜呜——呜呜——呜呜”机灵的周大牛从驻守垛口的士卒手中抢过牛角号，奋力相和。“呜呜——呜呜——呜呜”旁边另一个垛口的士兵以为周大牛在与自己联络，也以角声相回应。

“呜呜——呜呜——呜呜”

“呜呜——呜呜——呜呜”

“呜呜——呜呜——呜呜”

一个垛口，一个垛口，又个垛口，肃穆的角声缓缓延续，瞬间从长城的一端延续到天地之间看不到远方。整座长城都好像在顷刻间活了起来，颤抖着残破不堪的身躯，发出巨龙的咆哮，“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

伴着连绵不绝的龙哮声，一束阳光瞬间冲破云层，投射到巨龙的躯体之上，然后凝聚于槊锋一点。万里关山和万里荒原也猛然从冬眠中被惊醒，风声、水声、猎猎旌旗声，共同奏响一曲春天的长歌，“呜呜——呜呜—呜呜呜呜————”

被城头上的热闹所吸引，李建成顺着马道爬了上来，气喘吁吁地追问，“发生了什么事情？突厥狼骑已经到了么？”

“还没！不过也很快了！”李旭伸手指了指长城外越来越近的浓烟，微笑着回答。自从他和李建成将中军大帐前移到长城脚下的定远堡后，每天登城巡视便成了二人的例行公务。只有站在长城之上，你才能真实地感觉到来自塞外的压力。虽然王须拔和窦琮二人就像两头随时扑下去的金雕般，让某些走得过于靠前的部落遭受了灭顶之灾。但那些由游牧部落烧柴取暖所造成的烟柱还是越来越多，越来越贴近长城。

“那有什么好笑的！”李建成咧了咧满是血口的嘴唇，不满地追问。他有些不适应涿郡的干燥凛冽的塞上寒风，也不太适应大战之前的紧张气氛。以前领军作战，敌人是谁，实力如何，武将能力大致如何他都有个模糊的印象。而这次，他只感觉到了敌人在慢慢向自己靠近，具体有多少人，有多少武将，对方士卒的作战技能和意志如何，一概不得而知。

这种与未知作战的感觉很令人压抑。就像在雪夜里孑然独行，看不到星光和***，也看不到道路在哪。能听到的，只有风声和狼嚎，能感觉到的，也只有孤单和恐惧。

可今天，李建成感觉到了一丝希望。因为他在李旭脸上又看了久违的自信。只要旭子没失去获胜的信心，这仗就不会输掉。凭着对李旭的理解，建成坚信这一点。

而后者脸上的笑容也的确让人心情舒畅。用手指指了远处沐浴在春日阳光下的残破城墙，李旭笑着继续提醒：“你自己看，是不是与咱们刚刚到来时不太一样？”

“差不多？不过，的确不太一样！”李建成顺着旭子的手指看去，皱着眉头回答。今天的长城和昨天的长城好像有很大差别，但具体差别在哪他看不太清楚。只觉得整个长城内外的气氛都有了很大不同，原来是悲壮中带着抑郁，而现在却由内到外散发着一股生机。

久违的春风已经吹到了长城脚下！李建成猛然明白了不同在那里。他们刚来的时候，长城附近还有残雪未消。天与地的颜色都非常暗淡。而今天，连绵的群山不再是青灰色，代之是一种葱茏的新绿。就像一瞬间被巨笔抹上去的一般，干净利落，层次分明。远处有暗灰色的烟柱渐渐迫近，近处的绿色却毫不犹豫迎了上去，犹如两军对垒一般，寸步不让。

“它好像活了！”仔仔细细看了一会儿之后，李建成再次开口。这回，他脸上也有了笑容。“不但是它，咱们这边的风光好像是活的，而牧人那边却死气沉沉。眼下是春天，万物生发，始必可能挑错了南下的时候！”

“人家说蒙恬将军修筑长城时，请方士封了条小龙在城根下，所以万里长城有魂魄！”李旭手按长城外沿，大笑着说道。

“那它该自己跳出来，把南下的狼骑一口吞掉！”李建成被对方的情绪所感染，笑着回应，“不过，它看起来的确像条活着的龙。饮东海之水，踏西域之风！”他引用了前人写的一首诗，对照当前的意境。

在前人的短歌中，长城是活的，传说它会在某个特定的瞬间醒来，保护自己和整个中原的尊严。李建成一直不太相信这些文人们一相情愿的浪漫，毕竟在大隋建立之前的近四百年里，任由匈奴、鲜卑、羯、羌、氐在中原大地上纵横往来，这条巨龙从来都没醒过，从来没履行过自己的职责。

而今天，他却实实在在地感觉到了脚下长城的生机。仿佛随时准备腾空而起，在春天的空气里边飞翔舞动。

又看了一会儿，他终于看到了伫立在城头上的长槊，忍不住好奇地皱起眉头。“那是什么，你怎么光竖了根旗杆在那，上面没有挂旗子？”

“世子看不出来那是根槊么？不过你把它当旗杆也可以！”李旭顺着建成的目光扫了一眼，笑着回答。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一 下)

“以长槊为旗杆，那用什么当旗面！”李建成对旭子别出心裁的举动非常不理解。但没过几天，他就找到了答案。

行军长史方延年赶着大批的牲口从定远堡入关。看到伫立在长城顶端那杆长槊，立刻从身边的驮马背上取下一堆乱七八糟的羊毛织物来给自己的亲兵，笑着命令：“挂到长城最高处去，让牧人们看看犯我中原天威者的下场！”

“诺！”满脸横肉的亲兵抱起那堆散发着羊膻味道的织物，一口气跑到了长城最高处。不用绳索，将手里的织物一件件如挑抹布般直接挑在了槊锋上。那是各式各样的旗帜，狼头、豹子、野鹿、大雁……林林总总，每一幅旗帜代表着一个被王须拔等人击溃的部落。大部分旗面之上都血迹斑斑，一看就知道有人为争夺他而付出了生命为代价。也有几面是很光鲜的，据方延年得意的介绍，有些奉始必号召而来的小部落发现打劫的代价非常大，丢下了营地连夜北逃。

“这面怎么不挂上去？”李建成听得心情大快，指着方延年半卷在马鞍后的一面旗帜问道。那是一面用蜀锦做成的旗帜，上面绣着七只白天鹅，刚好排成一个人字。

“这个需要交给骠骑大将军确认一下。可能是他的故人。点子非常扎手，我们仗着人多重创了他们其中的一个部落。但对方的后续部队追了我们好几天，直到靠近长城时才罢手！”方延年耸耸肩，粗声粗气地回答。总是跟着王须拔这个“土匪头子”混在一堆，他现在说话也带上了不少江湖专用字眼。不知道的人根本看不出他曾经应过科举，并且在河北六郡所有应考的读书人中取得了第三名的好成绩。

李建成双眼瞬间瞪圆，“你认为是阿史那骨托鲁的人？他不可能来得这样快！王将军和窦将军呢，他们两个哪里去了？”

“王将军和窦将军按原计划奔万全卫去了。”方延年坦率地向他汇报，“他们两个让我将彩号和战利品先押送回来。不是骨托鲁的人！这点可以肯定。据俘虏交代，骨托鲁的人还在濡水附近等待更多的部落汇合。”

“恐怕是等着始必可汗先上。免得自己打头阵损失太大！”陈演寿笑着摇头，“始必可汗来的这么慢，恐怕也是在等着其他几大部落先上。谁都不想为他人火中取栗。但谁都想做最后的占到便宜的那个！”

“我估计也是这样。始必可汗不会让他的狼骑做第一波攻城者。他会驱使别的部落武士当替死鬼。”方延年很严肃地点头。“但这次来得部落非常多。特别是那些距离长城非常远的部落，差不多两个月前就开始行军，到现在已经是骑虎难下！”

兴冲冲地前来掠夺，最后两手空空地回去。该部落头领肯定没法向等在营地里嗷嗷待哺的族中老幼交差。所以，即便始必可汗不以强力逼迫，只要稍作鼓动，就会有很多部族奋勇争先。对于那些大小埃斤们来说，到了这一步，他们已经没法回头。

“这种阴险的小人，居然也配自称为天可汗！”李建成的脸色越来越阴沉。他无法不想起父亲起兵之前，派遣刘文静向始必宣誓效忠的情景。虽然过后父亲解释说，那是为了麻痹塞外狼骑，保全大伙的后路。虽然打下长安后，父亲已经想方设法弥补这个错误决策。但这个错误决定在大伙心中都留下了一个非常大的阴影。特别是对着士气高涨的博陵军时，李建成总觉得对方背地里会暗中讥笑自己。

“草原上的确是以实力为王，跟咱们这边规矩大不一样。”在塞上历练小半个月，方延年心里深有感触。中原人诸侯无论平时做事如何，都喜欢把道义挂在嘴边上。而草原上根本没那么多顾忌，实力强的欺负实力弱的，实力弱的或者摇尾乞怜，或者死无葬身之地，一切看起来都天经地义。在行军途中，不止一次有被打残了的小部落派使者到王须拔马前请降，当着部族武士骸骨的面，请求整个部族成为李可汗的附庸。如果王须拔肯答应收留族中的老幼，他们甚至愿意掉过头来为博陵军打头阵。

为了保证行军的速度，王须拔没有接受这些归顺者。但他也没有一味地赶尽杀绝，而是分了些战利品给对方，命令他们去卢龙塞外，到罗艺的眼皮底下去安歇。至于罗艺如何对待这些远道而来的客人，王须拔不想干涉。在他看来，这已经是非常善良的行为，至少比罗艺撤走虎贲铁骑，故意放突厥人南下的举动善良得多。

“那咱们就让牧人见识见识中原的实力！”李建成冷笑了一声，回应。眼下能洗刷李家耻辱的唯一方法就是给予始必可汗迎头痛击。那

样，后人如果不仔细研究这段历史，会很容易地相信父亲所述那种“此不过掩耳盗钟”的说法，不认为李家是为了自己的家族出卖了整个中原。

“王将军和窦将军托我带消息给世子和大将军，说最近一大波牧人应该在三天之内便会到达！”方延年笑着点头，“世子可知大将军在哪里，我需要尽快找到他？”

“在两山口迎接窦建德的部将!”李建成和陈演寿同时回答。出于对家族荣誉的珍视，他们没有陪同李旭去迎接一伙土匪。虽然三方很快就要并肩作战。在他们两个看来，窦建德能不从背后扯大伙的后腿，已经是最大的帮忙了。至于那三万衣衫不整援军，还是算了吧。用来搬搬辎重，运运粮草还凑合。真的上了战场，恐怕会拖累了大伙一块跟着倒霉。

“啊！”方延年明显也没料到窦建德会真的派兵前来相助。但他很快适应了这种变化。李将军对大伙说过，不要将窦家军当作一般的土匪对待。所谓土匪，指得是乱世中一伙人的作为，而不是他们原来的出身。窦建德能在河北南部垦荒屯田，安置百姓。反倒是那些原来为大隋官吏，却趁着战乱拼命搜刮……

客气地与李建成和陈演寿等人打过招呼，方延年带着缴获来的天鹅旗去寻找自家主帅。这两年博陵军委托行商们到塞外购买马匹，其中一个重要的落脚点就是霫部和契丹羽棱部。那两个部落都有李旭名下的商号，留守在塞外的王可望会很尽职地将大伙没卖完的货物收下，然后将私下收购来的马匹交给行商们带走。

其中，霫部所打的就是白天鹅旗。听说过一些相关传闻，所以细心的方延年才将天鹅旗留下来，交给自家将军去鉴定。根据他的直觉，发现同族受袭后，从临近赶来的那伙部族武士并没有尽全力。特别是其中一个四十岁左右的头领，射术简直能和李将军相提并论。但自始至终，他都没有让部下向博陵、河东联军过于靠近。否则，双方血战一场，很有可能是个两败俱伤的结局。

当他赶到两山口的时候，看到自家将军正在于一个身高九尺的壮汉寒暄。援军的确像李建成等人描述得那样，铠甲、器械都十分简陋。但士气非常高涨，军容也十分齐整。相对于曾经败于博陵军手下的任何一支流寇队伍，这批援军的确堪称精锐之师。特别是一些装备

上了标准步兵长槊和环首宽背大砍刀的壮士，站在那里杀气毕露，一看就知道是经历过很多次战斗活下来的老兵。

“延年，你来得正好。这是窦天王麾下的征北将军，王将军！”李旭仿佛已经不再会吃惊，见到方延年跳下马背，立刻笑着向他介绍。

“博陵左军行军长史方延年，见过王将军！”方延年赶紧向客人抱拳施礼。

来客是个非常粗豪的汉子，抱拳相还，然后大声补充，“什么征北将军，在下姓王，唤作伏宝。此番前来就是听李将军调遣的。咱家窦大王说了，李大将军尽管将咱们这批人当自家弟兄使唤。如果有人胆敢不听从号令的话，博陵军有什么军法，就尽管执行什么军法。他绝无二话！”

不禁方延年，几乎所有人听了这些话都凛然动容。“多谢窦天王仗义！”为了不失礼数，李旭再度抱拳致谢。

“按理儿，该致谢的是我们家窦大王。弟兄们从来没用过这么好的铠甲，也没用过这么快的刀！”王伏宝大笑着回应。“咱家大王说了，李将军守的不是涿郡，而是整个中原的门户。外边人都打到家门口了，自己兄弟之间无论有什么过节，都要暂且放一放。这叫什么来着，看我这脑袋！”他笑着拍了拍自己的后脑勺，“国仇大于私怨！”

国仇大于私怨。出兵之前，面对着高开道、杨公卿等人的质疑，窦建德如是解释。单凭这一句话，他就已经彻底洗白了自己过去的身份。

他不是土匪，在这乱世之中，他是个顶天立地的豪杰。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二 上)

安顿好了王伏宝等人，李旭叫过方延年，边走边询问此番出塞后的详细作战情况。他之所以安排王须拔和窦琮二人赶在始必可汗到达之前主动出击，一方面是为了给始必的追随者们一个强硬的警告，告诫对方长城并非像他们想象得那样毫无防备。在另外一方面，两支试探攻击的骑兵还带有收集情报的任务。知己知彼，才能百战不殆。而这场即将爆发的恶战当中，敌我双方都几乎是睁眼瞎。一方根本没把敌人视作对手，另一方对敌人的情况一无所知。

行军长史方延年非常出色地完成了李旭交代的任务，不但通过俘虏之口，将突厥人的大致攻击方向摸了个差不多，而且非常系统地总结了各部族武士的战斗实力和战斗意志。

“正如大将军所料，始必老贼打算兵分两路。一路沿马邑、雁门、河东南下。另一路准备攻取涿郡、博陵、汲郡，直逼东都洛阳！”带着几分钦佩的口吻，方延年低声汇报。在出塞之前，他也怀疑过自家主帅是不是过分小题大做了。经过亲自探查，才发现李旭根本没有高估突厥人的胃口。

事实上，突厥人这次根本没打算给中原留任何退让余地。在一份从某个战死的大埃斤的行囊里，方延年居然搜出了此人被封为护瀛可汗的“圣旨”。而从突厥王挺草草划就的地图上，方延年判断出该部落头人的封地大致在岭南的南康、衡阳一带。不但远远越过了长江，并且远远超过了五胡乱华时塞外部族能染指到的最南界限。

经过杨广那次给树枝缠绕绸子的炫耀，塞上部落都认为中原繁华得遍地都是金子。仓库里藏着永远无法吃完的粮食。既然中原的主人已经没有力量保护自己的财物，按照草原上弱肉强食的规则，牧人们理所当然要南下分一杯羹。

“有些部落的头人根本没想到南下会付出代价。直到我等杀至他的营地边上，他还以为是自己麾下的武士和突厥狼骑之间发生了误会。”偷偷看了一眼自家主帅的表情，方延年继续汇报。“倒是其麾下的武士，非常勇敢，也非常善战。往往身上被插了三四根箭，还挣扎着不肯倒下！”

单单从战术层面上而言，方延年认为那些远道而来的牧人们简直不堪一击。但从个人体力和战斗能力上讲，部族武士们个个都堪称精兵。“事后我和王须拔将军总结，觉得草原上生存艰难，能活下来的都是最结实的男人。所以他们的单打独斗能力才远远强于我方普通士卒！”

“的确如此。牧人从六、七岁便要学着骑马，放牧，打猎，宰杀牲口！”李旭点点头，低声回应。他又想起自己在苏啜部时，那些少年们拿宰杀俘虏锻炼胆量的往事。牧人们将这种暴虐的行为看做荣耀。而对于中原人来说，却从头到脚透着野蛮。

“窦将军已经派人前往雁门示警，提醒娘子军不要因为敌人装备简陋，队形散漫而小瞧了他们的战斗力。王将军认为对于这种情况最好以恶治恶。一味地防御不是办法，最好在趁着始必可汗的狼骑们上来之前，先集中力量打一次歼灭战，彻底打碎那些助拳者的信心！”

“须拔说得没错。”李旭很高兴麾下爱将能从全局考虑战事，“但我需要了解更详细的情况。包括始必和骨托鲁等人的确切位置。一场大战没三天五天难以结束，而弟兄们必须能保证在狼骑扑上来前，从容退回长城之内。”

“属下未能完成这个任务！”方延年非常歉然地回答，“始必的大致位置属下探听得很清楚。他的主攻方向在娘子军那边，行军方向非常明确，行军速度也很稳定。但骨托鲁汗的行踪却很飘忽，他的本部兵马走得时快时慢，好像在犹豫着什么重要的事情。按平均脚程计算，再有五天时间也许都赶不到长城脚下，但如果他放弃辎重，只带骑兵扑过来，恐怕一天一夜时间就足够。”

李旭摇了摇头，并不打算怪罪任何人。“这就是骨托鲁的狡猾之处！”他笑着安慰对方，“上一次雁门之战让他长了记性，所以这次他试图把咱们从长城内诱惑出去。在他熟悉的地方来一次干净利落地决战。”

“怪不得我和王将军此番出塞一路顺风，打垮了那么多部落，居然没有人认真追赶！”与自己的经历联系起来，方延年立刻浑身冷汗。“有伙部族武士弓马异常娴熟，却一直和我们保持着距离。王将军让我将这些人的同伙的旗帜带回来给你。说可能是苏啜部的熟人！”

他抓起马鞍后的战旗，李旭的目光立刻被吸引了过去。列队而飞的天鹅，正是霫人的旗号。但不是苏啜部，很快，凌厉的目光又慢慢变得柔和。苏啜西尔、苏啜附离两兄弟凭着当年徐大眼帮忙训练出来的精兵和陶阔脱丝与骨托鲁的姻亲关系，已经成功取代了上一任大可汗，成为整个霫族的最高统治者。所以，苏啜部的战旗之上，带队的白天鹅头上应该加一顶王冠。而方延年缴获的这一面战旗，天鹅们的头顶上却没任何装饰物。

但那面战旗的确月牙湖附近。除了当年与自己并肩战斗过的部落外，旭子想不清楚还有哪家可汗舍得使用价格高昂、色彩华丽的蜀锦而不是羊毛来做旗面。这种提花斜纹蜀锦只有在他出塞和刚从塞上回来的那两年才有行商向苏啜部的货栈贩运，此后中原战乱频发，蜀锦在河北都成了几乎绝迹的奢侈品，塞上诸部更是无缘见到。

苏啜部的杜尔和阿斯兰、舍脱部的哥撒那、必识部的侯曲利，这些少年时代的好朋友的身影又一个接一个地浮现在旭子面前。从心里说，这些朋友都是光明磊落的汉子，待人不比他从塞外回来后结识的吴黑闼、宇文士及、武士彟等人差。但现在，旭子却要和这些昔日的朋友各自为了自己的族人而相对着拔刀。

“那伙人距离此地不到一天的脚程！”见旭子脸上瞬间变得黯然，方延年低声提醒，“据王须拔将军判断，另外几伙规模庞大的塞上部落三天之内也会赶到长城脚下。如果大将军想再刹一刹敌人威风的话，也许能从最近三天中找到机会！”

“咱们尽力！”旭子快速从沉思中回转心神，毅然答应。杜尔、阿斯兰等人都是一时英杰，但他们进了长城，一样不会对战败者留任何情面。在草原上，弱者是没有生存机会的。这是胡人和汉人传统的差别，不会因某几个人心中的善意而发生丝毫改变。他又想起了那个疯狂的下午，那个用战败者的鲜血和胜利着的欢呼交织而成的盛宴。还有随后几个孤单冰冷的清晨，牧人们兴高采烈地给女奴隶脖颈上套上铁项圈，在男性俘虏的脸上肆意篆刻各种各样的花纹……

他绝对不能允许类似的结局落在自己的族人头上。如果老天还嫌中原所遭受的劫难不够多的话，阿斯兰等人进入长城之前，必须先看到他的尸体。旭子知道，在射艺上能和自己相提并论的，也许只有李

渊和阿斯兰。前者的射艺他只是从传闻中听说，而后者，却是手把手教导他熟悉弓箭性能的师父……

“那大将军还有别的吩咐么？”方延年有些无法适应李旭变幻不定的脸色，试探着询问。

“你回去抓紧时间写份军报出来。今晚戌时之前必须送到中军。你可以多找几个部属帮忙，他们记录，你口述即可。把你出塞后看到的，听说的一切，只要与这次战事有关，全写下来。务求详尽！”李旭略作沉吟，然后郑重吩咐。

“还有！”对方刚刚转身，又被他从后面叫住，“写完之后抓紧时间休息，下一次战斗，我希望你能跟在我身边！”

“我？”方延年迟疑，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他只是王须拔的行军长史，距离赵子铭和时德方等人的位置还有很大一段距离。况且他本人也不喜欢做一个终日关在中军帐内给人出谋划策的幕僚，跟王须拔搭档的这段时间，他已经习惯了在马背上抱着横刀睡觉的豪迈。

“如果出塞迎战，没有人比你更适合给我当向导！”李旭再次笑了起来，满是风霜的脸上写满了信任。“王将军回来后，我会另行给他指派一个长史。”

王须拔和窦琮正带领着骑兵绕向万全卫。这个当口，远道而来的牧人们会把大部分目光都钉在王、窦两人战马带起的烟尘上。如果在这时候猛然再从定远堡杀出一哨人马，肯定能打来袭者一个措手不及。

旭子准备亲自带领这支兵马出塞。尽管他知道阿史那骨托鲁随时准备带领狼骑扑过来。但猎人和猎物角色的转换往往就在一瞬之间，骨托鲁的设想很好，却未必能尽如所愿。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二 中)

当晚的军议中，这个过分冒险提议几乎遭到了所有人的反对。王须拔和窦琮两人几乎带走了河东、博陵两家的所有骑兵，而带领步卒到塞外与胡人作战，在众人眼里那简直和主动上前送死差不多。一旦战斗失败，受到打击的不仅仅是守军的士气，整个长城防线都有可能岌岌可危。

“你不能离开。如果你出现意外，谁来组织防守？”李建成以从没有过的焦急口吻阻止。想到万一李旭回不来的后果，他的脊背就直发凉。那意味着他将独自背负起全部的责任，根本不再有任何依仗。

作为心腹幕僚，赵子铭也不赞同李旭领兵跳到外线作战。“属下觉得将军这个想法过于行险。”看了看李旭的第一步行动目标，他犹豫着劝阻：“步兵出发，即便小胜，也很难彻底解决敌人。万一被狼骑咬住，便轻易不得脱身！”

“大将军肩负重担，的确不该以身犯险！”见到连赵子铭不支持李旭的谋划，其他将领纷纷插言。无论来自河东还是河北，众人这段时间都已经把李旭当成了整个防线的主心骨。只有他，才身经百战而只曾一败；也只有他，才既熟悉突厥人的战术又了解中原士卒的长处。换了另一个人来统筹全军，大伙能否心服都很难说，更甭提打赢这场没有任何把握的恶战了。

一团纷乱的议论声中，唯独以王伏宝为首的窦家军将领保持着沉默。他们对突厥狼骑的情况一无所知，因而也不像其他人那样如履薄冰。长期流动作战养成了他们避实就虚的习惯，打不过就跑，不争一城一地之得失，在他们眼里几乎是天经地义的概念。

按照自家的习惯考虑，王伏宝发现李建成等人过于强调保持整条防线的重要性。长城很长，绵延肯定有数千里。白天王伏宝匆忙中看了一下，对此有大致的印象。这么长一条防线，想让半个突厥人都通不过，根本没有可能。顺着这个思路考虑下去，主动出击也未必不是一个抢占先机的选择。趁突厥人不备，拣其薄弱处狠狠捅上一刀，然后再快速跑回来.....

“出塞作战，我军不仅失去了地利，而且在行进速度上没任何优势！”陈演寿的声音好像北风吹过枯枝，听在人耳朵里甚是难受。这个

权重而傲慢的老人自从窦家军到来之后，就一直冷眼相待。这使得王伏宝很生气，因此他决定不管对方说得是否有道理，都要从其中挑一点骨头出来。

而骨头几乎是明摆在眼前的。出了长城之后，地形并不是立刻变做一马平川。连绵的群山还要延续很远，大队人马只能从山谷之间绕行。“这位老将军说得有点儿，有点儿，那个，那个以偏盖全！”第一次当着这么多不熟悉的人开口，王伏宝略微有些紧张。但看到陈演寿脸上的惊愕，快意立刻让他忘记了身边一切。“我们不熟悉草原，突厥人一样不熟悉长城附近的山势。所以，地利肯定还在我们手里。找个别人看不到的山窝窝埋伏下，待敌军靠近，抽冷子咬他一大口。然后顺着山谷向深处跑，突厥骑兵有胆子就追，在山沟沟先饿上他十天半个月，大伙都省了动刀子！”

他的话引起了一片善意的哄笑。“如果真如王将军所说，敢情是好！”刚刚当上郎将的老兵雷永吉学着对方的口气，尽情发挥。“咱们专挑死胡同将突厥人向里边引，最好还是一进去就出不来那种深山老林！”

“那咱们的人如何走出来？”有人笑着质疑。

“不出来了！一命换一命，值！”雷永吉干脆利落地回答。他本来就是个刀头打滚的莽汉，完全靠着率先登上长安城头的功劳换取的军职。所以无惧于生死，甚至对以命换命的战术有一种近于痴迷般的热衷。但他的提议显然只有调节气氛的效果，很快，大伙就指出了该设想的过于一相情愿之处。

“恐怕突厥人没那么傻，非得被你牵着鼻子走！”

“去打埋伏，带少人合适？人少了未必见效。人多了，补给怎么运？”

“这个……？”王伏宝被问哑巴了。搔了搔头皮，满脸歉然。

“突厥人肯定靠经常往返塞上的牧人，或者长城附近的马贼做向导！所以他们只会走自己熟悉的道路，不可能随便跟着咱们钻山沟。”李旭挥了挥手，及时把大伙的话头拉回正题。“但王将军的提议有一定道理。燕山上有很多小路，根本不适合骑兵行走。咱们带人自山路发起攻击，肯定能收到出其不意的效果。而万一战事不顺，快速退向山区也是一个应急的选择。我当年出过塞，知道这些情况。事实

上，商贩从来不走王须拔和窦琮将军两个带领骑兵所走的那几条大路，因为那会多绕行数百里。”

凭着当年出塞做商贩时用双脚走出来的经验，李旭对自己此行有相当大的把握。突厥狼骑也好，部族武士也罢，习惯了骑马的人肯定不愿意推着牲口屁股牲口翻山越岭。对于以步卒为主力的中原军队而言，可选择的道路就多了好几条。他们甚至可以选择一条近乎于直线的路径从长城和燕山之间冲出去。提前送给骨托鲁一个大大的惊喜。

“长城上的缺口太多，根本把所有缺口都守不住。而一味地凭险据守，只会把主动权交给入侵者。所以，若想赢得这场战争，咱们必须打乱突厥人的部署。”想到这，李旭大声总结。

“如果从小路出击，仲坚你就无法带太多的弟兄！”李建成听旭子说得自信，口风略微有些松动。

“不用太多的人。否则辎重也供应不上。我需要一万五千体力充沛，正当壮年的老兵。自己携带干粮，直插到流花河南岸！”李旭抓起一支毛笔，用柄端指点面前的舆图。自从辽东之战后，河东李家的将领和旭子本人都养成了重视舆图习惯。所以在座的大多数将领对于图上演兵的做法一点都不陌生。很快，他们的目光就被李旭手中的笔吸引到了舆图上距离长城不远处的一条黑线旁，然后不约而同地发出了一声轻叹。

流花河是条季节河，春天的水源主要来自燕山上的积雪融化。所以河道与燕山贴得极近，几乎是草原与山区的天然分界线。远道而来的游牧部落到了这里，肯定会在河畔做一次较大的休整。在他们精神松懈之时，一万五千中原士卒突然从没有大路的山坡上杀下来，对于毫无防备的部落牧人而言，无异于承受了一场雪崩。

只是，如果想达到李旭预计的战斗目标。那一万五千名弟兄就得用从定远堡出发，完全凭双脚翻越黑瞎子岭和摩天崖两座高山。期间大部分山路都是野兽和贪图节省时间的行商们踩出来的，从古至今从未听说过有军队通过。

“正是因为很少有人走，所以“客人们”更是想不到！”仿佛猜出了大伙内心的想法，李旭笑了笑，继续补充。

“可万一……”李建成依旧有些犹豫，想说几句阻拦的话，又怕坏了旭子彩头。叹了口气，将后半句话又咽回了肚子。

“万一李将军回不来怎么办？不如让俺老王打这头一阵！”王伏宝看不惯河东将帅们畏首畏脚的模样，走上前主动请缨。

“王将军和弟兄们远道而来，不宜过度劳累。还是先休息几天，恢复一下体力！熟悉了周围情况再做安排为好！”李建成赶紧出言阻拦。他不希望旭子以身犯险，更怕窦家军刚刚到达便全军覆灭。在他眼里，窦家军的出现只具备象征意义。代表着三家同盟正式达成。而打仗的事情，还是博陵与河东两家的正规兵马比较靠谱些。

“那我就带领弟兄们顶上来。补出征那些人的缺！”王须拔心里没那么多弯弯绕，听李建成说得也有道理，瓮声瓮气地答应。

被他这个莽张飞在中间来回搅和，河东与博陵的将领们反倒无法再阻拦李旭的决定了。如果必须有人领兵主动出击到外线作战的话，终究是李旭带队成功回来的把握最大。至少他曾经出过塞，而别人对长城外的情况都是两眼一抹黑。

“据王、窦两位将军送回来的情报。有支人数大约四千到六千左右的部族骑兵，一天后便能顺着大路杀到长城脚下。还有几个携带大量粮草辎重的部落走得稍慢，大约要三天时间才能到达。先到达的骑兵肯定不敢独自发起进攻，会在城下宽阔的谷地扎营。而跟在其后面的几个大部落，必然要在途中休整。”见大伙不再反对自己的谋划，李旭继续安排整个战斗的部署。“所以，我所带领的这支兵马，将正插在那支骑兵和几个后续部落之间，趁虚而击。只要打垮了那些战斗力不强的牧人，骑兵们的处境就极其尴尬！”

他尽量不提阿斯兰等人的名字，也尽量不去想对方的模样。实际上，如果攻击奏效，阿斯兰等人将陷入非常危险的境地。只要霫族骑兵们不及时后撤，击溃了几个大部落后，李旭就可以引领麾下士卒翻山而回，将敌人直接堵在长城脚下........

那是当年徐大眼一手替霫族打造出来的骑兵，综合了中原军队配合默契与塞外牧人勇敢坚韧的优点，整个东部草原无任何队伍可与之匹敌。同时，这支骑兵也是与阿史那骨托鲁关系最近的外族支持力量。一旦他们被围，无论是为了保存自己与其他几个叔伯兄弟争夺汗位的本钱，还是为了安抚除了突厥人之外其他民族追随者的心，阿史那骨托鲁都不得不放弃他原先的计划，倾力前来相救。

那样，敌我双方的决战将正式展开。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二 下)

天再次亮起来后，李旭带领一万五千名勇士离开定远堡，不管脚下地势的变化，径直向北。

这是他第二次徒步翻越燕山。上一次还是在许多年以前，他以行商为名到塞外逃避兵役的时候。那时他年青体壮，内心里对未来有着无数憧憬。这一回，他的身体依旧强壮如山路边凸起的岩石，心中却满是焦虑。

的确，焦虑。当着所有高级将领的面，作为实际上统帅的旭子永远要充满自信。要用自己的热情来鼓舞全军的士气。但内心深处，他却知道自己永远没有别人眼里看上去那样坚强。

他手头满打满算只有十四万勇士，并且来自三家，号令很难做到整齐划一。而敌军几乎是无穷无尽，恐怕连动员令发起者本人也弄不清楚最后到底有多少人会参与这场关乎数十个民族生死存亡的战斗。他最擅长的是带领骑兵长途奔袭，出其不意地给予对手致命一击。现在条件却刚好翻转了过来，对手拥有数十万匹正值壮年的好马，随便拉一个牧民上马便能疾驰如飞，而他却不得不凭着两条腿的部族去与四条腿的战马比拼速度，比拼对战局的把握。以往的战斗中，他骄人的射艺总是能在敌将预料之外送出致命一击。这一次，按照每个部族只有一名神射手计算，至少有上百个阿斯兰在黑暗处等着他……

与阿斯兰比拼射术，李旭没有半分获胜的把握。想到自己即将亲手把阿斯兰、侯曲利甚至杜尔等人送上不归路，他的心情更加沉重。“如果阿思蓝的儿子平安长大，今年应该有七岁了吧？”虽然明知道想这些杂七杂八的东西，只会令自己心情更乱。但在行军途中，旭子依旧无法阻止自己胡思乱想。

他记得自己当年第一次杀人，就是因为与阿思蓝等人一道去打猎，途中遭遇到了奚族斥候。那一次，为了保护他的安全，三名霫部牧人丧命于奚族斥候的刀下。虽然苏啜西尔和苏啜附离兄弟两个利用了他，然后又为了攀附更强大的后援而果断与他翻脸。但在内心深处，旭子却对除了苏啜部族长兄弟外其他牧人没任何恶感。

他的射艺学自苏啜部，那个冬天，部落公库将来之不易的箭矢敞开了供其挥霍。他的武技和用兵之道也是来自苏啜部的铜匠师傅。虽

然铜匠师傅真正出身是江南谢家，可如果没有苏啜部的收留，旭子的人生轨迹根本没可能与铜匠交汇。他手中的黑刀是月牙湖中的星星铁所打造，那块被陶阔脱丝舍命捞上来的石头，一半化作了黑刀，另外一半成为阿思蓝儿子的降生礼物。而在不久之后，旭子却不得不杀死那个孩子的父亲。也许，那也等于将美丽温柔的帕黛和小阿思蓝一并杀死。草原上，一个没有男人的家庭几乎无法生存，更何况阿思蓝与族长的弟弟苏啜附离相处得并不和睦……

可他只有这一个机会，彻底打乱阿史那骨托鲁用兵计划的机会。后者可以驱赶别的部落替突厥狼骑打头阵，可以不计牺牲地驱赶附庸部落轮番上前，消耗长城一线的中原守军。但后者却未必能够做到对苏啜部武士的生死置之不理。抛开阿思蓝等霫族骑兵本身对骨托鲁的重要性不谈，光是陶阔脱丝母族这层关系，骨托鲁就不得不慎重对待。他需要陶阔脱丝手中的银狼为自己号召其他部族。他需要这些部族凝聚在自己周围，保证自己在突厥王庭中的位置。

可如果骨托鲁已经不需要甘罗的影响了呢？自从听闻阿史那家族几个重要掌权者都参与了南征之后，这种不祥的预感便一直萦绕在旭子心头。有着上一次战败的经验，阿史那骨托鲁不可能不考虑甘罗临阵追随旧主的可能。但在明知道涿郡守卫者是谁的情况下，此人依旧带领麾下部众南侵，很可能已经不再需要甘罗的支持，甚至陶阔脱丝的支持。

想到这些，旭子真的觉得非常疲惫。他甚至想放弃，想按照时德方等人先前的建议退守内长城。那样，博陵军所承受的压力将小得多，他也许不用这么早与昔日的朋友一决生死。没人能指责他这么做是懦弱，敌军的数量足够成为大伙后撤的理由。但每每看到周围那些信赖的目光，他又不得不将心中的想法压下去，继续挺胸抬头。

旭子不敢辜负众人的信任。更不敢辜负自己对这片土地的承诺。他曾经答应过要守护这里，虽然没有指天立誓，没有歃血焚香，但那些承诺却如同惊雷般回荡在耳边，永远无法装作听之不见。

“告诉弟兄们，我们只能坚持到底，没有道路回头！”走在山羊踩出来的小路上，李旭对身边的张江低声吩咐。这句话对大伙来说很残忍，自出发以来，至少有二十几人不小心掉进了山涧中，粉身碎骨。但这句话却很能激发士气，从队伍中央向首尾两端传开后，人群中的

抱怨声立刻减弱了一半。既然没有回头路，那多抱怨几句和少抱怨几句没有任何不同。有说废话的力气，不如将其使在脚下。

“坚持到底，永不回头。不能犹豫，不能露出半点疲惫和迷茫的姿态，至少在将士们面前不能！”叮嘱完了弟兄们，旭子再暗中叮嘱自己。他清晰地记得自己第一次出塞时的艰难，好像下一刻就会累得吐血而亡，但事实上，安乐郡徒步走到濡水，中间还要分担牲口的负重，他都没有倒下。疲惫有时候能让男人长得更快，至少在多年前，他自己的经历验证过这句话。

山路崎岖，在刚刚恢复了绿色的荆棘中时隐时现。如果不是带路的向导以身家性命保证，很多时候，将士们甚至怀疑前方根本就是个无法进出的绝境。然而很快，被乱石和荆棘所掩盖的小路便又在前方露了出来，打消了大伙的怀疑。

走这种路对人的体力是种严峻的挑战，即便是最强壮的汉子，连续行走一个时辰以上，也忍不住大口大口的喘气。但这种小径也并非全无是处，至少路边的风景非常优美。从日出之后到现在，大伙至少看到过两处融雪化成的瀑布，十几个珍珠般凝聚在山谷底部的小潭。瀑布落在石块上，溅起一重重飞花碎玉。潭水则以非常轻微的汩汩声来回应瀑布的轰鸣，宫声与徵调交杂而奏，在群山之间连绵不绝。

就连对美最不敏感的人，对着阳光下五颜六色溅落的大珠小珠和山谷中正在盛开的野花也不能无动于衷。欢呼和赞叹声暂时让人将疲惫抛在了脑后。再走过一道石梁，疲惫和无聊的感觉则重新占据了人的身体。阳光照射不到的山窝窝里，积雪泛着憔悴的黄。几根白惨惨的木桩孤零零地指向天空，春天来了，它们却彻底失去了重新恢复生命的机会。

那显而易见是上一次风暴留下的后果。不远处的石头缝隙里，还卡着一段尚未被风刀霜剑割成碎片的树干。杂草在树干下探出微黄的头，几只从沉睡中醒来的野鼠乍闻人声，惊慌地跳过草尖，飞一般远去。

在山中动物的记忆中，可能从来没见过这么多人。那队伍根本望不到边，就像一条巨蟒般顺着山势起起伏伏。与这支队伍交叉而站立与群山之甸的，还有另一条庞然大物。山中动物们对后者很熟悉，那是万里长城，自数百年前就横亘在燕山最高处，从来没有醒来过。

只是今天，这种宁静的壮美猛然出现了变化。向北而行的队伍尾端正对着长城，遥遥望去，可能在某处刚好与长城交汇。他们来自长城之内，好像是长城的一个分支，又好像是长城的一部分。也许，他们就是长城本身，沉睡了数百年后，终于在春风中伸了个懒腰，迟迟醒来。

“如果铜匠师傅遇到这种情况，他会如何做？”回头望了望身后连绵起伏的队伍和远处同样连绵起伏长城，旭子再次询问自己。

铜匠师傅肯定会躲在山中的某个水潭旁，独自逍遥。他的追求的是内心的安宁，而不像自己这样对世事执着眷恋到无法放手的地步！可那样就真的可以安宁了么？为什么偶尔提及江南风物时，铜匠师傅的目光如月牙湖水般深邃。

塞住耳朵，未必听不到这片土地上的呜咽声。闭上眼睛，未必看不见血淋淋的现实。欺骗别人，辜负别人，其实都相对容易。人最难面对的，往往还是自己。

旭子记得自己先后的两个师傅，无论是杨夫子还是铜匠，都认为他的为人过于执着，不懂得变通，所以这辈子很难“封侯”。而事实上，他现在却已经是博陵郡公，骠骑大将军，远远超越了两位师傅的预见。

师傅的选择不一定是正确的。自己是尘世中人，必然要承受尘世间的欢喜与哀愁，苦痛与迷茫。只要自己尽心去做！也许冥冥中自有一个别人无法预料的未来在前方等着自己。

想到这儿，旭子轻轻笑了起来。回头再次看了一眼于晨曦中舒展身躯的长城，大声命令：“吹角，通知弟兄们加快些步伐！”

“呜——呜呜——呜呜”走在队伍最前方的军士奉主帅的命令，大声吹起号角，提醒后边的弟兄赶快跟上。大伙还有很长很长的路要走，容不得半点耽搁。“呜呜—呜呜——”队伍各段，有士卒举角回应

角声迅速在山中回荡开去，先是一声，然后是一串，一片。猛然间，长城顶上仿佛也有角声传了过来，与行军的号角遥相呼应。

呜呜——呜呜——呜呜——风夹着角声吹过群山。天光云影下，一横一纵的两道长城仿佛同时在移动。精神抖擞，须发张扬。

长城活了，正如传说中那样，它在某个春日自己醒来。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三 上)

当角声被夜风托着送入帐篷时，舍脱沙哥刚好从噩梦中醒来。他梦见了一匹长者翅膀的狼，从天空中扑入一群白天鹅中，将它们撕得血肉飞溅。他带领着部落里的年青人们去救援自家的祖先，那匹强壮的白狼却发出了一声惊天动地的咆哮，“嗷——呜——”

“嗷——呜——”那不是狼嚎，而是值夜弟兄发出的警讯。多年打猎养成的良好习惯使得舍脱沙哥迅速摆脱身体的疲软和心脏的沉闷，快速跳下了毡榻。借着炭盆中未冷余薪散发出的微光，他手忙脚乱地裹紧皮甲，抓起弯刀。报警的号角声却突然消失了，仿佛根本没发出过般。整座大营再次恢复沉寂，只有夜风不断地扫过营寨中的羊毛大纛，发出令人几乎要疯狂的声响，“呼啦—呼啦—呼啦—呼啦……”

难道是我听错了。舍脱沙哥迟疑着放下刀，不甘心地拉开毡帐的门，侧耳凝神，仔细分辨夜空里的动静。他不是第一次做关于飞狼的梦，但不是每次都能在睡梦中听见号角声。这次，他分明记得是先后两声，第一声急促而高亢，第二声短暂冒了个头，便被人生生卡死……

第三声号角再也没响起。除了风卷战旗声外，舍脱沙哥长老只听到了细细的鼾声和几丝春夜里常有的呻吟。流花河是个好地方。一个水草丰美阳光绚丽的宿营地，总能令部落里的少年人们精力充沛。那意味着长生天会赐予部落更多的孩子，更多的勇士。意味着白天鹅的骨血将连绵不绝。

接下来，他听到了一声令人心痒的呼唤，“老巴特尔，你在做什么呀！”声音里带着蜜，带着花香，让他不得不将毡帐的帘子和戒备的心神一起放下，将头扭回到自己的毡塌。

室韦叶屯部埃斤宝音图的小女儿妲妮斜卧在毡塌上，正为自己的春梦被吵醒而嘟嘴生气。她是室韦族为了与霫族结交，特意送给舍脱沙哥长老的“礼物”。拥有花蕊一般的嘴唇和野鹿一般结实的长腿。白天带着她在营地里四下巡视时，舍脱沙哥总觉得自己年青了几十岁。到了晚间，却在她的身体上一次又一次见证了自己的真实年龄。

他曾经可以单臂放倒一头骆驼的勇武已经不再。而她纤细的腰身和修长的双腿之间，却仿佛隐藏着无穷无尽的精力。所以每当妲妮嘟

起嘴唇，舍脱沙哥的内心之中就充满了负疚。他怕对方夜里不能睡安稳，连半夜解手都尽量控制着不发出声音。但妲妮却像一头眯着眼睛的猫，随时都可能将眼睛睁开，舒展充满魔力的身体。

今夜，舍脱沙哥第一次不想哄小野猫入眠。他重重地咽了口唾液，艰难地将目光从妲妮故意坦露在羊毛被子外的长腿上挪开。“我刚才好像听到了角声！”他一边躲闪着对方目光里的幽怨，一边侧过身去，向炭盆里重新添了块白炭。白铜炭盆是来自中原的奢侈物，白炭的烧制方法也是来自中原。天知道中原人还有什么秘密！他们懂得的东西中，恐怕不仅仅是如何让日子过得更舒坦！

“那你呢，老巴特尔！”重新跳起火光把帐篷里的一切照成了粉红色，包括小野猫的声音。

“应该是两声，然后就突然消失了。我有些不放心，你先睡，我去外边巡视巡视！”舍脱沙哥爱怜地笑了笑，伸手给妲妮盖好羊毛被子。

“巡视什么啊。你给我过来！”妲妮趁机一把抓住舍脱沙哥的手腕，长腿藤条般攀住他的腰。“老巴特尔，你不是安排了好几重暗哨呢么？前边是那么宽一条河，河那边是那么高一座山。难道还有人能从天上飞过来？！”

“人不能。但我梦见了一头长着翅膀的狼！”舍脱沙哥一边挣扎，一边回应。这个借口显然已经被他用过多次了，所以起不到任何实际效果。“长着翅膀的狼，狼有长翅膀的么？那么多年青人都没听见，怎么就你耳朵好使？”小野猫一边用鼻孔发出低沉柔腻的抗议，一边扭动身体。刚刚穿好的皮甲很快七零八落，她的手熟练地伸下去，握住他身体唯一还坚硬的所在。

“的确是长着翅膀的狼……”舍脱沙哥喘息着坚持。他知道没有人相信自己的梦。不但来自室韦部落的妲妮不信，就连自己本族的大埃斤苏啜附离和老狐狸必识那弥叶两个也不信。前者总是笑你年老多疑，需要更长的时间休息。而老狐狸那弥叶听了他那个长了翅膀飞狼的梦后，却不屑地讥笑道：“什么飞狼，飞狼，沙哥兄弟，我看你是体力消耗过度了。听我一句话，给那个室韦部的女人单独安置一个帐篷。你要是不放心，就再养几头牧羊犬看着她，别强力硬撑。圣狼不会飞，即便它真的飞走了，咱们也有新的圣狼来代替它的位置……”

新的圣狼是穷霫族各部之力找遍月牙湖畔终于找到的第二头银狼。有人说那是长生天赐给霫人的另一头圣狼，以弥补甘罗被突厥人连同陶阔脱丝一同骗走的遗憾。也有人说其实那就是甘罗的儿子，是苏啜附离与阿史那骨托鲁两个故意带甘罗在狼群游荡的地域转，让一头成年母狼引诱了甘罗，然后再派人偷回了狼崽。

舍脱沙哥对这些传说十分恐慌。在他看来，圣物之所以被称为圣物，便是由于其来自长生天的偶然眷顾，而不是人为的制造。如果圣狼像马和牛羊一样可以人工配种而生，其本身就不再代表着神恩，而是来自魔鬼的邪恶。正是由于这几年苏啜附离、阿史那骨托鲁等人一直蓄意在亵渎着神明，所以长生天才不断赐下灾难来，冻死各部族大半存栏牲口，让白天鹅的子孙不能再独力飞翔，而是跟在一群灰狼身后像鸡鸭一样拣食残羹冷饭。

惩罚不过刚刚开了个头，真正的天威还在后面。明知道圣狼侍卫大人就挡在正前方，被女色和贪婪蒙住了眼睛的苏啜附离依旧要带着各部霫人南下去攻打圣狼侍卫大人的母族。论本领和见识，苏啜附离再年青十岁也及不上银狼侍卫大人的一半儿。虽然突厥人也要跟大伙一并南下，可突厥人就一定能无视于天威么？就算他们能击败附离大人，他们还要面对徐贤者，还有徐贤者和附离大人的兄弟、朋友。草原上阿斯兰、侯曲利这样英雄能层出不绝，中原的英雄也肯定不会仅仅是附离和徐贤者两个。

众长老议事的时候，舍脱沙哥没少把自己想到的道理掰开揉碎了讲给大伙听。但其他各部的长老们却沉迷于苏啜附离继承了他哥哥的妻子后同时从那里继承来的假话，坚持认为有一个地方四季都不结冰，宫殿巍峨连绵，比阿史那家族的金帐还为华丽。

那是彻头彻尾的谎言。从小活到老，舍脱沙哥还从没看到过任何不下雪的地方。即便长生天下真有那样的福地，那也是别人的家，白天鹅的子孙飞过去，未必能适应得了那里的水土。

既然为白天鹅的子孙，就注定要飞翔迁徙。如果长时间赖在一个地方，即便那里的水草再丰美，气候再温暖，也终将导致大伙翅膀的退化。当老一代天鹅失去领头的力量，而新一代天鹅又不再仰望天空的时候……。他大声喘息着，浑身战栗，然后所有的力量消失殆尽。

“老巴特尔，老巴特尔…….”妲妮轻呼声也噶然而止。又像以往一样，甜美刚刚开了个头就到了结束的时候。偏偏她不能用任何语言表达自己的遗憾。临出嫁之前，作为一部埃斤的父亲宝音图曾经反复叮嘱过她，到了舍脱沙哥身边后，无论多少委屈都必须以笑脸来承受。诸霫部落是近几年草原上快速崛起的强大力量，而舍脱部是霫族中一个极其重要的分支。把住了舍脱部的长老沙哥，就等于为室韦叶屯部找到了一个强大的靠山。这几年草原上的牲口一年比一年少，灾难一年比一年多。一场为争夺草场和水源的战争早晚都会展开。到了那时，舍脱部的勇士能否仗义施以援手，对弱小的叶屯部来说就是生与死的差别。

“睡吧！”舍脱沙哥用颤抖的手去抚摸小野猫的脸庞。隐隐的火光下，他手臂上的灰斑和她脸庞上的软毛都清晰可见。“下次，下次扎营时，我找人给你单独盘个帐篷。我老了，晚上会睡得很沉……”

在她琥珀色的眼睛里，他再一次看到了感激。“不管多老，你都是我的巴特尔！”小野猫抓住他的手，试图用脸上的温度去融化手掌中央的老茧。她明白对方的意思，叶屯部的长老到了暮年，也会给年青的妻子们单独设立毡帐。她们会在毡帐中生下属于自己的孩子，当长老们亡故后，那个不具备他血脉的孩子和其他兄弟们同样有机会继承一份家产。

他的手突然又僵硬了起来，一瞬间绷紧如经历了严冬的古藤。这回，她也清晰地听见了，的确有角声，非常凄厉的角声在附近炸响，“呜——呜——呜呜——呜呜——”

舍脱沙哥快速抽回手臂，在腰间胡乱系了两把，半裸着身体冲出了毡帐。“穿好你的衣服，躲在床底下，无论听见什么声音都不准出来！”他的声音顺着门外传入，然后“乒”地一声，毡帐门重重摔紧。将妲妮的惊慌和迷惑全部关在毡帐之内。

“老巴特尔！”妲妮急切地大喊，却知道自己不会得到回应。作为部族长老，舍脱沙哥肩头有他必须担负的责任。眼下除了苏啜附离的本部之外，几个霫族大部落都聚集在流花河畔。而部落中最英勇的那批年青人，却跟着一个名叫阿思蓝的壮硕汉子沿着山与山之间的谷地杀向了长城。

作为一个部落头领的女儿，姐妮知道如果这时候真的有敌人来袭，那将意味着什么？在她年纪非常小的时候曾经经历过那样的恐惧，并且将那种无助感觉牢牢地刻在了记忆中。高过车轮的男人会被杀死，包括男性孩子。她的老巴特尔将因为身份特殊而被捆在祭台上，用血肉祭奠长生天。至于像她这样的女人，面貌姣好者将被当作玩物送来送去，面貌苍老或平庸者将被套上铁项圈，在牲口棚中一直劳作致死。

那次，她足足等了二十几个月，才被父亲带着部众从敌人的牲口棚里抢了回来。这次，她绝对不会在承受同样的侮辱。想到这些，她慢慢爬下毡塌，从炭盆边抓起舍脱沙哥忘记带走的弯刀。笑了笑，轻轻脱去了刀鞘。

她就站在炭盆旁边，一边把玩着弯刀的锋刃，一边等待命运的裁决。夜里的空气依旧有些冷，但她不想回去穿衣服。对于死人和禽兽而言，穿没穿衣服的女人没任何分别。跳跃的火焰照亮她古铜色的肌肤，照亮上面每一个透着青春的毛孔。舍脱沙哥长老没有力量再欣赏这种美，姐妮也不准备让别人有机会玷污了它。

角声越来越近，伴着喊杀声和哭号声。帐篷外的火光渐渐变亮，一度超过帐篷内的炭火。曾经有一瞬，姐妮听到了纷乱脚步声在向自己靠近，但很快，那些脚步声便远离了，留给她的只有漫长的等待和无边的恐惧。

炭盆里的火光在等待中渐渐变弱，心中的希望也于等待中慢慢变得比冰还凉。终于，有冷风从帐门口吹入，姐妮笑了笑，快速举起刀。

她的手臂僵直在半空中，刀尖正对着胸口。她看到浑身是伤老舍脱沙哥斜倚在门口，精疲力竭，脸上却带着股发自内心的轻松。

“把刀放下，穿好衣服。去烧些奶茶来。待会儿有重要客人到咱们家里拜访！”成亲之后第一次，老人以命令自己妻子的口吻对她下令。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三 中)

发生于半夜的战斗以舍脱、必识、舆图、野力等十三家霫族部落的完败而宣告结束，但战败者的下场却与姐妮记忆中的任何一次都大相迥异。诸霫部落中的男性在投降后没有被对方绑起来杀掉。女人也没被挑选出来如牲口一般重新分配。那个带领着部属“飞”过摩天岭与流花河的男人在战斗的中途放下了屠刀，非常大度地接受了以舍脱沙哥、必识那弥叶等长老提出的投降条件：不杀滥一人，不拿走全部的牛羊和牲口。

他甚至做得比长老们要求得还大度，当口头协议刚一达成，立刻引军后撤到流花河对岸，仿佛压根儿不怕长老们出尔反尔。

“只有非常有自信的强者才会那么做。他相信自己能控制住局势，即便舍脱沙哥等人反悔，也能重新将他们一拳打翻！”很多天之后，肩负着某种特殊使命的姐妮听自己的父亲以赞叹的口吻解释胜利者的举动。草原上的部族也不是一味以残忍为美德，他们只是认为善良必须有强大的实力作为后盾。在室韦部长老们以口相传的史诗中，只有在很久很久以前，室韦部的祖先大巴特尔刚刚建立部族的时候，才给予投降者不杀的仁慈。因为在长生天下，没有任何男人能击败大巴特尔。他不怕对手重新恢复元气，也不怕对手怀恨报复，他是长生天指定的王者，永远不败！而正因为这种强大和包容，周围的部落才纷纷托庇于大巴特尔麾下，从而建立了他们共同的室韦部族。

那个男人与室韦族的先祖一样强大么？姐妮不敢这样想。她没胆子将现实中的人和传说中的神之子比较。但她却清楚地记得，在自己的丈夫老舍脱沙哥战败投降的当天早上，那个半夜里从山上“飞”下来的男人只带了四十几名护卫，便大咧咧地走近了拥有近七万人的部落连营。像走亲戚一样坐在舍脱沙哥、必识那弥叶等长老的面前，与战败者们举盏共饮。

在接过自己递上去的奶酒时，姐妮记得对方居然按照草原人的礼节，用手指沾出酒水来，先后奉献给长生天、不灭地以及所有守卫在部落上空的英灵。然后才举盏畅饮。他的所有举动都透着从容与高贵，甚至记得以晚辈之礼向自己回敬，并且在目光中带着坦诚的笑。

自从嫁给比自己大了近四十岁的舍脱沙哥后，妲妮从没有在任何同龄男人的眼中看到过那样坦诚的笑意。没有半分情欲和邪念，有的仅仅是对女人美丽的赞赏。

“这个男人与众不同！”第一印象里，妲妮便对胜利者充满了好感。“难怪他能做到别人做不到的事情！”目光顺着对方的手指而上，她看见皮甲下粗壮的胳膊和隆起的肉块，比部落中任何男人都结实，比部落中任何男人都有力。还有他的个头，即便把十三家部落的男人统统翻上一遍，也找不到第二个如他一样高大者。这样沉稳如山岳，坚实也如山岳的男人，任何一名女子跟了他，都是毕生无悔的幸福。

“我们可以按附离大人的要求，传令撤回自家的部众。但苏啜部的阿思蓝大伙管不到。苏啜附离和他的部众与骨托鲁汗走在一起，所以，我们也不能追随在附离大人身后向自己的族人开战！”在低头为客人添酒的时候，妲妮听见不知道好歹的那弥叶长老如是说道。虽然自己与其属于同一阵营，她依然有一种把装酒的银壶直接砸在那弥叶脸上的冲动。按照草原规则，既然大伙已经投降，并且附离大人接受了大伙的投降，战败者就应该拿出些战败者的觉悟，唯附离大人的马首是瞻。

当时，她有些忐忑地偷眼看了看被长老们唤作附离的那名壮汉，以为对方会立刻发怒。如果那样，也许那弥叶就要用生命为他自己说出的错话而承担责任。出人意料的是，附离大人没有生气。他只是笑着向众人点了点头，然后做出承诺，“我不需要霫族武士为我而战。也不需要你们自相残杀。大伙只要退回月牙湖畔去，并告诉沿途遇到所有的部落，中原人早有准备。我就可以当这次战斗根本没发生过。诸位长老也可以当这次战斗没发生过。至于你等此行给中原造成的损失，咱们今后可以慢慢再算。”

没等众位长老在惊喜中回过神，来自中原的附离微笑着站起身，用插在羊背上的短刀挨个给每位长老面前的餐盘上切了一块肉。每刀切下去，深浅恰到好处，连同最外边已经烂熟的肥膘到最里边还带着血水的三分熟的贴骨肉，一层不落，令每块肉上面都包含了从最肥最厚到最嫩最鲜数个层次…….

他就是草原上的武士。一瞬间，仔细观察着客人一举一动的妲妮不觉有些头晕。在座诸人中，以客人附离的年龄最小。所以，他以同

族晚辈之礼向每个部族长老敬食！而那些长老们眼中的惶恐与悲愤几乎在一瞬间软化了下来，捧起面前的托盘，许久许久，才将第一口肉咬进嘴里，慢慢咀嚼。

由战败者怀着屈辱心情而临时煮熟的羊肉味道肯定不会太好。但长老们却吃得无比仔细。他们仿佛在同时品尝着羊肉与对方话语中的味道。

那味道辛甘交驳，如马奶酒般炽烈，又如草原上的弯刀一样强硬。战败者不用承担任何责任，不用付出任何代价。长生天下，还没有任何一个部族遇到过这种好事儿。但这可能么？附离大人难道是傻子？还是他根本不在乎霫族诸部这点微不足道的力量？

“月牙湖距离长城很远，即便沿直线走，至少也要走上半个月。这么多年来，我不记得中原人有何对不住霫部的地方。”看着座钟诸位长老瞬息万变的表情，李旭带着几分抱怨意味说道。他记得霫人所有传统，也记得霫人的所有礼节。事实上，在某个特定时间，他几乎将霫人都当成了自己的同族。虽然这个想法其实是一相情愿。

“附离，附离大人说得极是！这，这次的确是白天鹅的子孙做得不对！”那弥叶长老难得认了一次错，直憋得老脸通红。每一根血管在额头上都清晰可见。“但草原，草原上两年遭，遭受的灾难非常，非常严重。所以，所以大伙就，就起了些贪心……”

“自己家里遭了灾，就可以到朋友家里抢么？”李旭接过那弥叶的话头，继续追问。在质问对方的同时，他手下的刀却丝毫没有停止动作，无论哪个长老的盘子变空，立刻就有一条切得整整齐齐的嫩肉敬上去。

那干净利落的刀功，恐怕部落中的大多数年青人都做不到。第一，他们没有对方那强大的腕力，第二，他们也不会有对方那种沉稳的心态。刀刀见骨，新鲜的血沿着刀尖，淌满半熟的羊肉，散发出草原食物独特的香甜味道。粗犷中带着豪迈，野蛮里透着大气。不用吃，但欣赏这种娴熟的刀功已经很过瘾。

老狐狸那弥叶没有闲暇如姐妮那样欣赏旭子的刀功，他有些发傻，想不出措辞来接对方的话头。弱肉强食，在草原上的确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所以霫族遭了灾，找一个实力不如自己的部落转嫁损失也合情合理。但眼下问题是，中原这个部落显然比霫族诸部强大得多，

如果再说什么弱肉强食的混账话，对方顺着话头咬过来，霫族诸部的结局就像摆在对方托盘中的那头煮熟了的肥羊……

慢慢算帐。这笔帐可就有了无数花样算法。如果今天不趁热打铁将此事了解，待阿史那骨托鲁也败在了附离大人手下……

“附离大人莫怪。我等也是一时糊涂，听信了阿史那家族的煽动！以为中原空虚。”野力拔比奇是第一次与李旭打交道，不知道对方的深浅。见他挟大胜之威依旧肯坐下来谈判，心里起了侥幸的念头，代替那弥叶长老作答。

旭子的语锋立刻如刀，刀刀割向此人的必救。“是啊，你等是一时糊涂，听信别人的煽动。不知道部落南迁后，留守月牙湖畔老营的人还剩多少。算不算一时空虚。如果过路者也听信别人的煽动，一时糊涂，不知道诸位还有家可回么？”

“那个！”众长老们登时苦了脸。南下之时，大伙的确没起过再回去的念头。可现在战败了，必须再向回转，万一被人趁机攻打，恐怕整个霫族都面临灭顶之灾。

“我记得霫族北方是室韦各部，正南为汝水诸奚，东边是契丹、靺鞨，正西方向才是突厥。你们跟着突厥人一道南下，不知道室韦、契丹、靺鞨诸部也跟着来了没有？”正在众人焦急莫名的当口，李旭继续追问。

“这？”众人更加紧张，额头上汗珠一颗跟着一颗向外冒。据大伙所知，跟着骨托鲁汗南下冒险的，只是与突厥关系较近的那些部落。某些胆小怕事的部落推脱距离远，粮秣不足，迟迟没付诸行动。

如果大伙打赢了南下之战，自然那些小部落也翻不起大风浪。偏偏大伙打输了，势力大损的消息很快就会在草原上风一般传开。

沉默，令人窒息的沉默。面对着不断敬酒敬肉的李旭，霫族诸位长老一时间居然忘记了谁才是此间的主人。足足沉默了有小半个时辰，直面前托盘上的羊肉都凝了一层白腻腻油腻后，长老们才用目光推举出一位代表来，请求李旭给大伙指一条生路。

他们本来就是战败者，能有机会坐下来与胜利者讨价还价，已经是长生天的恩典。如果还不知道感恩的话，也许更大的灾难会接踵而来。

对方是附离，长生天指定的附离。与他作对，其实就是在违背长生天的旨意。所以，长生天才让大伙在最不可能受到袭击的时候受到袭击。所以，长生天才让大伙在受到袭击时，连还手的余地都不曾有。

“附离大人！”舍脱沙哥举起面前酒盏，按中原之礼将坐姿由盘膝改为长跪。“我等被长生天抛弃，所以不辨是非，犯下了如此大错。既然长生天假您之手让我等得到教训。望附离大人念在当年大伙曾经并肩作战的情分上，给我等指点一条明路。长生天在上，附离大人尽管开口，我等一定遵从。如有人违背了誓言，我霫族十三大部将共同切下他的脑袋。如果霫族十三大部都做不到，愿长生天降下惊雷，劈死族中所有的男人。如果十三大部违背今日誓言，愿长生天降下瘟疫，杀死所有牲畜！”

“如果违背誓言，愿天上降下惊雷，劈死族中所有的男人。如果违背今日誓言，愿长生天降下瘟疫，杀死所有牲畜！”众长老一同改变坐姿，长跪向李旭求告。

这已经是草原上最恶毒的誓言了。所以旭子也不逼人太过。他半夜里带领弟兄们从山上杀下来，只是凭借对霫族宿营传统的熟悉，才一击得手。真要将对方逼得垂死反抗，不计自己一方战损，光将这几万牧人全部杀掉，就得耽搁一两天时间。届时，无论是已经赶到前方的阿思蓝和遥遥在后的骨托鲁，都不会让他全身而退。

所以，最好的选择还是逼迫霫族退出，进而瓦解塞上诸部本来就很薄弱的联盟。如果霫族诸部在后退的途中还能将中原的强大传播出去的话，将比一次遭遇战给阿史那骨托鲁带来的打击还要严重。

权衡利弊之后，旭子笑着举起手中的酒碗。与舍脱沙哥的酒碗碰了碰，郑重承诺，“长生天在上。我李旭在此立下誓言，将向为自己族人打算一样，为霫族十三大部指明出路。如果我违背誓言，愿受长生天降下的任何惩罚！”

说罢，宾主再次用手指沾酒，敬天，敬地，敬鬼神，然后将剩余的酒水一饮而尽。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三 下)

饮干了酒，李旭便开始细细地与长老们商讨对彼此双方都相对有利的和谈条件。他先前已经答应了不驱赶霫族武士为自己而战，此刻自然要坚守这个承诺。但是作为战败者，诸霫部落也要为他们的莽撞付出代价。特别是把众部落送上战场的苏啜附离家族，尽管其今天不在场，也必须承担起部族共同首领应该承担的责任。

所以，霫族十三大部必须在和谈结束后，立刻拔营北撤。李旭不要他们立刻以牛羊来赔偿中原的战争损失，但诸部今后五年之内每年必须拿一百匹好马，一百头壮牛和一千头绵羊运往博陵，为今天的莽撞赎罪。如果在运输的途中牲畜遭受了损失，将由霫族牧人自己负责补全，博陵军只按到达的牛羊实际数量接收。

博陵军不掠夺部族中的女人。但霫族十三大部在回撤的同时，必须向途中遇到的所有部落解释中原将士们的仁慈。并且将中原将士的勇敢坦诚地告诉与自己相遇者。在妲妮以旁观者角度看来，在这一条款中，诸霫部落占了个大便宜。其实即便旭子不要求这样做，他们也会成倍地夸大中原军队的力量。只有把中原军队的战斗力夸到了天上，诸霫部落也不会被周围的邻居发现自己的软弱。他们才可能熬过战败的打击，一点点恢复元气。

李旭所提出的第三个条件，在妲妮看来就太狡猾了。那是一种成熟男人的狡猾，非常让女人心动。条件的内容是，博陵军不按照草原传统残杀诸霫部落的男丁以惩戒他们的冒犯，但十三大部的长老们必须立刻派遣信使去长城脚下，将诸部最精锐的战士撤回来。同时，长老们必须罢黜苏啜附离这个部落大汗，重新选择白天鹅的领头者。

“附离，附离大人。苏啜，苏啜附离有阿史那骨托鲁做靠山！”必识那弥叶等人不敢违背刚刚发下的誓言，只好以哀告的口吻祈求李旭高抬贵手。众部落之所以抛弃原来的共同首领而选择苏啜家族，其中一个重要原因便是由于陶阔脱丝和骨托鲁二人的婚姻纽带关系。经过徐大眼当年的整训，苏啜部的武力本来就是霫族诸部最强，背后再有突厥王庭作为后盾，即便长老们得出了废掉苏啜附离的共识，恐怕用不了多久，大伙还是得屈服于苏啜部的马蹄之下。

“你们尽管作出决定。过后骨托鲁第一个要找的人是我，而不是你们。如果骨托鲁胆敢向你们用兵，我会带领中原将士抄他的老巢!”李旭想了想，非常自信地许诺。

“多谢附离大人！”舍脱沙哥怕那弥叶还说出什么令李旭不痛快的话来，赶紧代表大伙答应。苏啜部有骨托鲁为靠山，可大伙也可以让附离大人做大伙的靠山。骨托鲁再强大，不过是一个突厥小汗。而附离大人现在于中原至少也是一方小汗，论实力并不比骨托鲁来得差！

况且与附离大人交手手，骨托鲁和苏啜附离两个有没有命活着返回还不一定。大伙又何必为了两个将死的之，失去了附离大人的欢心?

还有一个优厚条件是李旭能够提供，而阿史那骨托鲁无论如何不能提供的。那就是各部落熬过下一个冬天的粮食。在舍脱沙哥的记忆中，中原人很少出现缺粮情况。既然通过战争无法为部落弄到补给，通过其他手段，一样可以让部落起死复生。

想到这，他将揉了揉跪坐麻了的大腿，带着试探的口吻询问，“附离大人，您在苏啜部的货栈已经被苏啜附离抢占了。如果仗打完了，您可以再派人到我们几个的部落开个货栈么？”

“可以，但你们必须保证中原行商的安全！”李旭想了想，答应。通过契丹部的另一个货栈，他已经知道了自己设在苏啜部那个货栈的结局。多年来，两个货栈不但为他提供了滚滚财富，而且给博陵军筹集了大量的战马、皮革。损失掉其中一个，对博陵军今后的发展影响甚大。舍脱沙哥提议重开双方之间的商道，则刚好弥补了这个缺憾。

“可，可不可以，可不可以请附离大人开恩，秋后派遣商队运一批粮食过来？”见李旭答应得爽快，舍脱沙哥再次开口祈求。

“粮食？”李旭楞了一下，很快想起了各个部族大举南下的重要原因。各部人口都不算多，如果交易些粮食即能减弱战火，他又何乐而不为。“春天和夏天不行，秋天之后，即会有商队到你们的部落交易。如果需要，你们也可以派遣商队来涿郡，用战马、小牛和皮革换取粮食和盐巴。并且可以将这个消息传播出去，凡是没追随阿史那家族南侵的部族，或者迷途知返的部族，都可以南下到涿郡购买救命的粮食。那些坚持追随阿史那家族南侵者，要来只有一把刀，粮食一粒都没有。”

“谢附离大人成全！”舍脱沙哥双手按地，重重地将头叩了下去。有了李旭这句承诺，霫族十三大部即便夏天繁育不了多少牲口，冬天也不会饿死太多的人。只要熬过最难熬的这段时间，青草就会发芽，牛羊就会生崽，霫族武士凭着积蓄的力量，就能征服周边的弱小，保证自己种族的绵延。

“附离，附离大人对我等如再生父母。我等愿意永远供奉大人为银狼使者！”野力拔比奇不愿让舍脱沙哥一个人把好处占尽，抢着说道。

“附离大人本来就是长生天指定的银狼使者！”必识那弥叶看了他一眼，大声道。“是苏啜部的人被魔鬼蒙蔽的眼睛，拒绝了长生天的恩赐。所以，我必识部在此立誓，宁可全族覆灭，也绝不再听奉苏啜部的号令！”

“我舍脱部立誓！”

“我舆图部立誓！”

各部长老知道苏啜附离大势已去，索性壮士断腕。但对于舍脱沙哥和必识那弥叶两个人心里的鬼门道，他们也一眼就能看穿。

如果苏啜部失去了统领白天鹅们的资格，接下来实力最强的就是舍脱部和必识部。所以两个部落才对附离大人如此巴结奉承。但由这两个部落其中之一成为白天鹅的首领，又实在令人不愿接受。

舍脱部的族长太年青，为人有些蛮横。长老舍脱沙哥又过于狡猾。由该部为头领，其他部落肯定会受到欺压。必识部更甭用提，那弥叶素有老狐狸之名，天生光占便宜不吃亏。让必识部的人戴上天鹅王冠，天鹅们肯定只向钱眼里边飞！

思来想去，大伙对选择哪个人做新的天鹅首领犹豫不绝。虽然李旭没有命令大伙必须在今天作出选择，但没有一个首领作为核心，大伙很难共同对抗苏啜部的威胁。

目光必识那弥叶和舍脱沙哥都是老成精了的人，怎么会猜不到其他长老的想法。二人目光互视，相对着点了点头，然后膝行数步，一同在李旭面前长跪不起，“白天鹅已经失去了他的头领，不知道前路在何方。长生天既然选择附离大人指引我等，我等愿意推举附离大人为我等的头领，双手奉上天鹅王冠！”

“野力部愿意追随大人！”野力拔比奇先前出了一次丑，这回立刻抓紧了讨好李旭的机会。如果仅仅作为附庸，大伙将来的死活与眼前这个银狼使者没多少关系。可如果大伙都做了他的牧人，他就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大伙饿死。

能做到长老位置的家伙，哪个不是狡猾如狐。听到舍脱沙哥和野力拔比奇等人的话，立刻明白了其中弯弯绕。当即，十三部长老立刻推开桌案，同时到李旭身前长跪，发誓要代表整个部族奉附离大人为白天鹅之首。

“白天鹅挥动翅膀，世上就没有它们飞不过去的高山。白天鹅排成人字，没有风雨可以阻挡他们翱翔……”不管旭子答应不答应，众长老们含泪高歌。舍脱沙哥那个有关长着翅膀的银狼的梦，他们都曾经听说过。而飞跃高山大河的附离大人，不就是长着翅膀的银狼么？

“大伙赶紧都起来，都起来！”李旭没想到一番谈判到了最后居然出现了如此结局，哭笑不得。当一个六郡大总管已经让他精疲力竭，如果将草原上的杂事也管了，恐怕将来会活活累死。

“大人如果不答应，白天鹅的子孙就会失去方向。失去方向的白天鹅们，只有落入猎人的陷阱！”舍脱沙哥一边哭泣，一边叩头。花白的鬓发披散下来，就像风中抖动的枯草。

旭子不忍让对方如此哀求自己，也不想在此事上做更多纠缠。想了想，低声应道：“此事，此事需要慢慢说。大战在即，我暂时也没时间管草原上的事情。”

“我们草原上的大汗，不像中原的官员当起来那样麻烦！”必识那弥叶听李旭口风松动，赶紧大声提醒。

霫族的大可汗只是部落们的共主。诸部之内自有一套运行规则，大可汗平时很少插手。只有在部落和部落之间起了纠纷，或者向其他民族的部落宣战时，才需要大可汗出面。此外，大可汗所在部落还负责下属部落之间的互相协作，比如物资交换，灾难救援等调度任务。并从其中抽取一定比例的报酬。

如果大汗的权力欲望很强，如苏啜附离，他可以利用手中职权，让白天鹅们按照自觉地方向飞翔。

而对一个权力欲望不强的人而言，这大可汗其实就是个甩手大掌柜，也忒地好当。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四 上)

李旭素来喜欢用带领骑兵风驰电掣，但近两年随着博陵军大小战事不断，马匹的缺口越来越大。如果将霫族诸部纳入麾下，则等于给博陵军在塞外建立了一个庞大的养马场。每年秋天都会有数以千计的良马供应。而博陵方面所需要提供的，只是一个口头上的保护承诺罢了。在攻破长城防线之前，阿史那家族未必愿意分兵去收拾诸霫部落这种疥癣之痒。若是阿史那家族在长城下铩羽而归，突厥人肯定元气大伤，更没力量去跟诸霫部落为难。

反复比较其中利害，旭子不仅对舍脱沙哥等人的提议怦然心动。刚要点头答应下来，背后却传来了几声极其轻微咳嗽。

在李旭和舍脱沙哥等人喝得酒酣耳热的同时，行军长史方延年和侍卫营统领周大牛几个一直按剑肃立。他们听不懂座中长老和自家主帅那抑扬顿挫的突厥话，但能从众人脸上的表情中判断出，和议基本已经达成了。

有关谈判的目标和底限都是众将在退兵之后抓紧时间探讨过的，所以方延年不担心自家主帅吃亏上当。他担心的是奸猾成性的霫族长老们会趁机提一些看似对博陵军有好处，却于背地里隐藏着陷阱的要求。而诸位长老突然来到李旭面前长跪不起的行为，更令方延年心里充满了警惕。“跪着做什么？耍无赖么？如果磕几个头就能赚到天大的便宜，我反过来给你们磕头好了？”

周大牛的想法则简单得多。在他看来，诸长老突然向李旭跪拜，和自己当年在街头做混混的行为大有类似之处。无非是打输了架，赶紧拜对方做老大。然后借着老大的声威，在其他混混面前就可以耀武扬威。

但老大的声望是不能白借的，至少四季的供奉和逢年过节的孝敬不能少。所以有人上门拜老大时，被拜者一定要沉得住气。即便心里再欢喜，脸上也要拿出些老大的架子来，不能让人白白占了便宜去。

二人只是想让自家主帅做决定时谨慎些，所以咳嗽声很轻，。听在舍脱沙哥和必识那弥叶等人耳朵里，却如同半空中接连打了好几个霹雳。他们之所以这么快就决定推旭子为霫族诸部的大可汗，并非只为了一个银狼侍卫的传说，也不是因为李旭虎躯一震，王霸之气扑面

的缘故。两个老奸巨猾的家伙的确在心里打着扯大旗做虎皮的盘算。草原上没有“挟天子以令诸侯”的传统，可千百年来，类似的情况却一点儿也不比中原少。以他们两人对旭子脾气秉性的了解，认定对方即便做了霫族诸部的大可汗，未必有时间到草原上发号施令。而他们两个凭借跟旭子的“良好”交情和拥立之功，完全可以代替未来的大可汗“管理“其下各个部族。至于哪些命令是大可汗亲口发布的，哪些命令是他们代替大可汗发布的，相信以月牙湖到长城之间的距离，没有人会千里迢迢去追查究竟！

谁料想，未来的大可汗本人没看出这拥戴背后的诸多盘算，两个不懂突厥话的亲卫却横生枝节。万一他们把牛膀胱戳破了，惹得附离大人不快，将已经达成了协议也推翻掉。众老天鹅们过后还不被族人们拔光了羽毛，倒挂于高杆之上么?

想到这些，不待李旭开口，舍脱沙哥与必识那弥叶两个赶紧补充。“其实，其实族中规矩都是大可汗与各部长老们商议后制定的。如果附离大人愿意接受我等的拥戴，尽可以将规矩中您老认为不合理的地方改一改！”

“是啊，是啊，头鹅翅膀刮起的风，托着大伙的羽翼向前飞。头鹅指明方向，群鹅只会追随！”野力拔比奇唯恐万一李旭不愿意接受众人的拥戴，让天鹅王冠落在必识部的人手里，跟在后边许诺。

“长着翅膀的狼王啊，请你接受白天鹅子孙的忠诚。只有追随在您的身后，我等才有飞跃雪山的勇气……”其他几部长老也各有打算，互相看了看，呜咽着唱了起来。

见长老们态度如此，李旭反而不着急接任霫族大可汗的虚职了。他最大的弱点便是心肠软，对于讨价还价方面，却是从小跟在父亲和舅舅身后做生意培养出来的天分。既然认定了有讨价还价的余地，不妨就把价格谈的仔细些。尽量不把长老们重新逼到绝路上，至少也不会让他们觉得自己这个未来的大可汗好糊弄。

所以，李旭先将长老们一个挨一个搀扶起来，让他们回到原来的位置坐好。然后一边与对方喝酒吃肉，一边详细询问霫族诸部的日常政务运作方式。大可汗都要管什么？有什么特权？若是有人故意不听出大可汗号令，就像当年苏啜西尔那样，十三大部准备怎么做？以及

成为大可汗后，诸霫部落的武士肯不肯听从自己驱策？大可汗有没有权力任免麾下某个部落的埃斤，等等，诸如此类，统统问了个清楚。

十三大部的长老们事先没做过准备，所以想统一口径也来不及。只能实话实说，将当前霫族诸部的政令框架一一汇报。其具体结构不像中原朝廷那样复杂，但也绝不是像先前那弥叶长老所说的那样，大可汗绝不插手各部运作。只是因为部落们彼此之间都有一段距离，所以大可汗对下属埃斤的羁縻力度比中原的皇帝对地方官员的羁縻力度弱得多，并且很少过问埃斤职位更替的事情而已。其他的诸如日常税赋，战时出兵、出粮等，都有一套约定俗成的规矩。

待把一切了解清楚后，李旭想了想，大声说道：“你们原来的习俗我不会干涉太多。但我发到各部的命令，必须原样执行。平时，除了我任命的梅禄外，其他人不得代替我发布政令。而谁来做梅禄，必须由我指定，诸部无权否干涉。否则，这大可汗我决不会做！”

他先用突厥话说了一遍，然后又刻意用中原话重复了一遍。知道面前的长老们和背后的弟兄们都没异议了，才接着进行下一条议题。

第二条议题是，参照先前达成的协议，这回中原与阿史那家族的战争，诸部可以作壁上观。但将来李旭与其他人交手，无论对方实力多么强大，霫族诸部都必须按照规矩出兵出力。当然，缴获的战利品，李旭也会按出力大小分配，不会让部族武士们空手而归。

“附离大人即为头鹅，我等绝不敢敷衍您的号令。”舍脱沙哥，必识那弥叶等人互相看了看，点头答应。

第三条议题，是为了增加大可汗对各部的约束力。旭子根据自己在苏啜部的经验，微笑着提出，“照老规矩，各部埃斤还是世代相传，兄终弟及。但如果哪位勇士为大可汗立下的战功，大可汗有权力任命他做新的长老！”

如此，各部独力性将慢慢被消弱，大可汗的权力会逐渐得到增强。待部落中支持大可汗的长老占据了多数后，即便偶尔某个部落出现苏啜西尔那样的豪杰，也很难再导致新的纷争了。

舍脱沙哥和必识那弥叶都是过来人，知道李旭是在提防大伙像当年架空史力拔汗一样架空他。咧了咧嘴，勉强将这条答应了下来。

“代替我处理日常政务的梅禄分为左右两个，只有两个梅禄意见一致时，政令才可以下达。第一任左梅禄就由舍脱沙哥担任，必识那弥叶长老做右梅禄。遇到与其他部落开战、报复等大事，必须得到我的同意后，诸部才可以统一行动！如果哪个部落受到了梅禄的欺负或者不公正对待，可以到我的军帐告状。证据属实的话，我会主持公道，废黜该梅禄。凡被我废黜者，部落里也不能再让他担任长老。”

如果将这条也答应下来，就意味着李旭已经接下大可汗的王冠。霫族各部从此就成为附离大人的追随者，并永远受其保护。同时，各部也会失去很多自由，丢弃一部分传统，将来的前景难以预料。

众长老们以目互视，都从对方眼里看到了犹豫和悲凉。如果不接受这些条件呢？恐怕十三头大天鹅回到月牙湖畔后，很快就会为了一顶王冠打个白羽乱飞。再想想临近的突厥、契丹等部落的威胁，长老们把心一横，举着酒盏再度跪倒于李旭面前。

“长着翅膀的银狼王啊，您的睿智和勇敢无人能及。草原上将传遍您的威名，白天鹅的子孙世代追随于您的羽翼之后……”当天，带着一点点悲凉味道的牧歌声从霫族北返的队伍中传出来，顺着风传穿越远。

“长着翅膀的银狼王重现在草原之上，违背他命令的人，必将受到长生天的抛弃。”与霫族诸部北返的同时，另一个恐怖的预言开始在草原上广为流传。

传说中，那匹银狼有三个脑袋，六双翅膀。随时会从天空中扑下来，将冒犯他的人开肠破肚。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四 中)

望着长龙般远去的队伍，周大牛等人心头不仅涌上一股恍然如梦的感觉。队伍中还能骑在马上的男人至少在一万以上，并且个个高大硕壮。但他们却连回过头向流花河对岸完全由步卒组成的博陵军看一眼的勇气都没有，只顾唱着悲凉的长调走向茫茫旷野……..

对手与其说是被打败的，不如说是被吓败的。如果他们遭到袭击时，能够依据营垒奋力自保，只需坚持上一整天的时间，博陵军就会被闻讯赶来的其他游牧部落武士团团围困住。但霫族男人们的作战意志远远配不上他们健硕的身体，他们不但迅速选择了投降，而且在过后根本不仔细追究敌人到底有多大实力。

如果那些精明的长老们稍为留神，就能看出即便是陪同李旭到部落中谈判的侍卫，走路的模样都有些趔趄。在杀入部落营地之前，博陵精锐已经连续翻越了两座高山，又在流花河上游兜了个***。如果不是看在李将军亲自挥舞着黑刀冲上了第一线，弟兄几乎都没有力气举起兵器…….

可就是这样一支远道而来的疲敝之师，从精神上彻底击垮了南下的霫族部落。随着这些牧人北返的脚步，草原上将有无数试图跟在阿史那家族背后拣便宜的小部落开始犹豫。连与突厥人最亲近的霫族都背叛了骨托鲁汗，这次南下还有胜利的希望么？既然没有便宜可占，大伙又何必让部族中的勇士白白送死?

“没想到他们如此懦弱！”站在李旭身边的时德方低声叹息。起初，他根本不看好博陵军此番主动出击的结果。而现在，他却跟大多数将士们一样，对即将爆发的恶战信心十足。有李将军在，大伙可能输掉么？谁比他更熟悉草原上的规矩？古人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李将军作为曾经与部族武士并肩作战者，又在中原战场历练了这么久，对敌我双方的了解肯定比阿史那骨托鲁强得多！

“早知道这样，不如让他们把牛羊畜生多留下一些来！”站在李旭另一侧的张江也有些懊悔。他懊悔于自己再次高估了敌人的实力。从事后诸葛的角度，他觉得大伙于凌晨疲惫之中商议出来的和谈目标实在过于谨慎了。既然对方连推举李将军做大可汗的让步都肯做，要求他们缴纳些牛羊做战利品，他们应该也不敢不答应。这样，博陵军此

番出击就能满载而归，对防守在长城上的联军弟兄的士气，也会是一个很大的鼓励。

“得饶人处且饶人吧。咱们要是留了牛羊畜生，他们就会有人饿死。”与张江等人的意见相反，从底层一步步爬上来的周大牛却心怀慈悲。“人到绝路都会拼命。况且咱们杆了牛羊，就不能翻山。万一被突厥狼骑从背后缀上，又是个大麻烦！”

“就这样的狼骑？”时德方忍不住冷笑。他目睹了昨夜偷袭战的全过程，与他事先的设想大相径庭。以前通过各种各样的谣传以及李旭的谨慎态度，使得他认为塞上狼骑一定战力强悍，至少和博陵军骑兵可以相提并论。但现在看来，所谓草原上的骑兵不过尔尔。他们的确是骑在马上，的确擅长操控牲畜，却无法称之为士兵。闻鼓而进，闻金而退，互为支援，死不旋踵，这些博陵军日常训练中一再强调的东西，部族武士们一条都没做到。他们当中不乏悍不畏死的勇士，却总是不顾号令，毫无组织地冲上前来无谓地送死。一队训练有素的博陵士卒，至少可以击败三百名这样的勇士。以此类推，眼下大伙身边这一万五千博陵精锐，遇到五万塞上骑兵也未必会输....

“这些不是狼骑。部族主力都不在这里。相比于中原而言，这些人只能算普通百姓！”目送霫族部众离开的李旭笑着回过头，低声解释。通过一场伤亡不大的偷袭战彻底砍掉骨托鲁的一根手指，这样的结果让他自己也非常满意。但大伙却不能因此而起了轻敌之心，真正的考验还在后头。

“大将军说，他们，他们只能算农夫？”听了李旭的话，时德方迟疑着着问。

“的确如此，草原上的孩子会走路时就开始学着骑马，十几岁便能纵马引弓者比比皆是！”李旭点点头，低声回应。“咱们的孩子学着种地时，他们学着骑马。咱们的孩子学着礼仪时，他们的孩子学着劫掠……”

说到后来，他的声音慢慢放低。中原人和草原上有着完全不同的生活习惯，所以当他们生活的地域出现重叠时，难免就会有冲突的发生。从小就被教育着谦良恭让的孩子，乍一遇到被教育弱肉强食天经地义的孩子，肯定会吃大亏。

但中原人的坚韧与协作能力也是草原牧人无法比的。他们会一点点在挫折中吸取教训，然后用漫长的时间来壮大自己，互相扶持着，将牧人赶离自己的家园。

而草原牧人们遭受挫折后，往往会选择逃避。他们喜欢用未知的力量来解释失败，就像这次，他们将自己看成了长生天的使者。

为了瓦解骨托鲁麾下的联军，旭子刻意没有纠正舍脱沙哥等人对自己的误会。生有翅膀的银狼王，这个称号他很喜欢。对于讲究弱肉强食的部族武士来说，越是强大神秘的力量，越会令他们丧失作战意志。

“但他们却不懂得齐心协力，也没韧性！”时德方不愿意李旭过于涨敌人威风，小声辩解。“大将军轻松就击败了他们。并且让他们彻底臣服。以后咱们六郡对于霫族来说就是天朝上邦，处处都高他们一头！”

“大将军今后就是他们的大汗！十三部的共主！”提到霫族长老们的选择，方延年等人也是满脸自豪。能带着四十几人直闯对方大营，并令敌军作出舍弃自家原来首领，改投于其麾下的，古往今来，也就是骠骑大将军李旭一个人。即便是数百年前封狼居胥的那位骠骑大将军，也只是把威名植在山川上，而不是根植于草原牧人的心中。

“今后咱们打败哪个部落，都要照此处理，让他们都推举李将军做大汗！”周大牛仍旧沉浸在敌营之行的兴奋中，笑着提议。

“那得有个汗名，叫仲坚大汗可不成！”时德方笑着凑趣。没能辅佐李旭在中原问鼎逐鹿，作为谋臣的他非常不甘。现在，刚好能通过征服草原部族来弥补。

“还用找么，就叫附离大汗！反正他们都称大将军为附离！”方延年顺着时德方的话题延伸。跟着李旭身边与舍脱沙哥等长老谈判时，他总是听见对方以非常恭敬的口吻提及“附离”两个字眼。过后自己跟通晓突厥话的向导询问了，才知道“附离”在突厥话中是“狼”的意思。而长着翅膀的银狼王，则是牧人送给李将军的名号。既然这个名号在草原上如此响亮，何不将其彻底利用起来。

“对，就叫附离大汗！”众将领哄笑着响应。草原上，拥有五百部众的人都可以自称为汗，李旭目前拥有六郡的封地，数万部属，叫个可汗理所当然。

见大伙笑得愉快，旭子也不忍扫了众人的兴。“附离汗可不行，突厥人称汗，会在名头前加一长串东西，有时是山川河流，有时是功绩……”说到这里，他的话音又低沉下去。自从那年离开之后，他没想到自己会以这种方式，重新出现在舍脱沙哥等人面前。更没想到自己有朝一日，会亲手夺取了苏啜附离的可汗之位。

虽然对于旭子本身而言，这个汗位如同鸡肋一般，可有可无。但对于苏啜附离而言，却是他们部落挣扎了很多年，牺牲了很多东西，才换回来的一点点回报。

这也许就是所谓的轮回吧，老天刻意安排的轮回。跟舍脱沙哥等人谈了近一个时辰长生天，旭子的思维也多少受了些影响。

“如果长生天这些年来一直在默默地看着，他会怎样看待自己今天的作为。是夸赞自己机智善良，还是以牧人的思维方式笑自己不够狠辣？如果陶阔脱丝呢，她听到这个消息后，会怎么想？！”猛然，一个美丽的身影又在他眼前一闪。然后迅速模糊。上次两人重逢时，陶阔脱丝为了避免让阿史那骨托鲁误会，刻意保持了与自己的距离。而自己当时也没觉得对方那样做有什么不妥。可这次不同了，这次自己要和她的丈夫拼个你死我活……

无论如何，旭子知道自己不会退让。背后就是家园，无论为了谁，什么理由，他都没有退让的余地。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四 下)

在流花河南岸休息了一日后，李旭带领麾下将士拔营回返。鉴于阿史那骨托鲁一时半会儿未必能追上来，所以博陵将士选择了另一条相对平坦的道路。沿途中又遇到了两股急于冲入中原抢劫的牧人，张江和周大牛各带一队悍卒迎上去，不到半日功夫，便将部族武士们打得溃不成军。战败的武士们策马远遁，众将士望着远去的烟尘大笑，也不认真去追。

如此一来，博陵军上下对突厥狼骑的战斗力愈发瞧不上。都道"骨托鲁小汗有种便来，到了长城脚下，大伙定叫他有来无回！"

而牧人们心中对李旭却愈发敬畏，多次转述之后，将圣狼侍卫的谣言越传越真。

第二日下午，大伙又在一座无名高山的转角处挡住正在北返的霫族骑兵。虽然此时霫族武士们已经接到了各部长老遣人用快马送来的命令，知道博陵军与自己不再是敌人。当看到突然出现在山坡上的中原精锐后，还是被吓了一跳。

舍脱部的哥撒那看了看必识部的侯曲利，二人咧了咧嘴巴，将目光又同时投向苏啜部的阿斯蓝，从对方的目光中，他们都看到了难以掩饰的惊诧。在接到长老们的命令后，三人都非常不情愿。特别是苏啜部的阿思蓝，若不是考虑到自家后路随时可能被李旭切断的风险，甚至想调遣本族武士挟裹着其他部落的英杰继续南进。当看到了博陵将士后，三人终于明白长老们的决断是多么的正确。老狐狸们并非被李旭的虚名给吓破了胆，他们是清清楚楚看明白了中原的实力。

对手并不像苏啜附离和阿史那骨托鲁二人所说的那样不堪一击。他们富有，但绝不软弱。就在不远处猎猎飘舞的战旗下，随便一个中原儿郎拉出来，身手都不会比霫族武士差。特别是中原儿郎身上所流露出来的气质，那种有我无敌的气质。哪里是来自一个内部纷争不断的垂老部落，分明来自一个百战百胜的强大民族。

这个民族不可能轻易被击败。打了这么多年仗，阿思蓝对敌人的强弱程度几乎能做到一望而知。他忽然开始为自己部族的命运而担心起来，据他所知，苏啜附离并不是一个拿得起放得下的人物。如果苏啜附离得知其他霫族部落已经改奉李旭为大汗的消息，肯定要用尽一

切手段试图将失去的汗位夺回。那时，苏啜部与必识部、舍脱部，还有其他散落于月牙湖附近的白天鹅的子孙们将进行一场恶战，而届时李旭只要将山坡上那些武士派遣一半到草原上，便足以让苏啜部万劫不复。

‘如果我现在趁人不备射杀了他……’一个阴冷的想法突然涌入阿思蓝的心头。那样，苏啜部所面临的劫难将轻一些，白天鹅的子孙也许不用再自相残杀。但那有可能么？阿思蓝记得多年前，附离 (李旭) 的射艺已经不逊于自己，况且自从附离从山坡上出现后，哥撒那与侯曲利两个就有意无意地在遮挡自己的视线。

两个小狐狸和他们的父辈一样狡猾！苏啜阿思蓝在心底苦笑。他理解必识侯曲利和舍脱哥撒那的想法，霫族各部骑兵只有四千三百多人，而山坡上严阵以待的中原儿郎足有一万五千。如果自己真的射杀了李旭，恐怕身边这四千部族武士没一个能活着走出山谷。

可如果不杀了他……阿思蓝心里的感觉越来越凉。他的儿子与阿史那却隅的女儿早有婚约。陶阔脱丝的丈夫就是阿史那骨托鲁，除了麾下的两千武士外，苏啜部的其余部众都以贵宾的身份与骨托鲁的嫡系部众走在一起……

就在他再一次颤抖着试图将手伸向马鞍旁的角弓时，舍脱哥撒那与必识侯曲利二人突然让开了。他们两个不再试图阻挡阿思蓝的任何行为，而是策马直奔对面而去。阿思蓝微微一愣，旋即看到一个满脸络腮胡须的壮汉拎着数个皮口袋，踏着阳光从山坡上走了下来。

“兄弟临行前请喝了这袋子马奶酒，你我也许今后很难再相见啊，每逢春来，温暖却像酒浆一样淌过心头……”

那个壮汉用精确的霫族语言，唱着霫族人为朋友送别的长调，毫厘不差。

仿佛有万丈寒冰在心头轰然而倒。阿思蓝清楚地记得，当年在月牙湖畔，是自己、杜尔和陶阔脱丝三人，一字一句地教会了汉人少年这首长歌。如今，那个少年脸上已经长满了胡须，但唱歌的腔调，走路的神态，却丝毫没变。

那是他的好朋友，曾经生死与共的好朋友。正从万马军中向他走过来，腰间没有刀，背后也没有弓。

已经不需要再犹豫。不知不觉眼中溢满了泪水的阿斯兰策马冲了出去，边冲，边自腰间解下横刀，丢弃在地上。边冲，边从马鞍旁解下角弓，抛于枯草丛内。此时，他不需要弓，也不需要刀，只需要一个拥抱和一袋马奶酒，便可与兄弟化解一切仇怨。

“附离！”“附离！”舍脱哥撒那与必识侯曲利两个飞身下马，紧跟着是苏啜阿思蓝。三人废话不说，直接从李旭手中抢过一袋子酒，解开袋口皮绳，仰面便向嘴里倒。李旭剩余酒袋全部扔在地上，然后拎出其中最鼓的一个，鲸吞虹吸。

须臾之间，四个装马奶的袋子都瘪了下去。哥撒那、侯曲利、阿斯蓝和李旭互相笑了笑，一时居然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四人都不再是当年模样，但很多感觉却与当年一样清晰。“附离，你……”哥撒那想问对方从何而来，但想想自己的老巢刚被人家抄过，现在问未免太刹风景，憨笑着闭上了嘴巴。

“附离……”阿思蓝心中也有千言万语，却不知道该从哪一句开始说。笑了几声，伸手去摸第二袋马奶酒。

“呵呵呵呵！”四个人的手几乎不约而同地摸到了酒袋旁，笑着解开皮绳子，弟兄们的注视下开怀痛饮。

那些马奶酒都是霫族各部北返前，特意留下来献给李旭的，味道极其甘冽。阿思蓝等人喝了一袋又一袋，直到周大牛等人第三次在李旭的示意下送来新的酒袋子，才意犹未尽的长叹了一声，放慢了动作。

“这是几个袋子上有我们部落的标记！”放下酒袋后，必识侯曲利指着脚边的空皮口袋，笑着说道。

“那弥叶长老送我的，他说霫族诸部都会酿马奶，唯有必识部的方可称为酒。”李旭毫不遮掩，坦然承认酒的来历。

“若论缝制东西的手艺，却要首推我们舍脱部！”仿佛表功一般，哥撒那笑着插言。此刻在众人脚边，有几个装酒的皮袋子边角上都缀有细细皮穗，做工极为精美，依哥撒那所言，想必就是出自舍脱部了。

按照长老们的决定，李旭已经是霫族诸部的共主。所以各部才拿自己所拥有最好的物品送于大汗做礼物。但轮到阿思蓝说话时，他的

地位却有些尴尬。

舍脱沙哥和必识那弥叶等人公推李旭为汗时，并没有征求苏啜部的意见。此刻阿思蓝虽然是苏啜部中地位仅次于苏啜附离的第二人物，却不拥有长老们才具备的对部落命运的决策权。因此他接茬也不是，不接茬也不是，沉吟半晌，才皱着眉头问了一句，“附离，你到底要干什么？”

仿佛早预料到对方会有此一问，李旭笑着摇头，“不是我想干什么？而是我不得不做。阿思蓝大哥，如果有朝一日我带领士卒杀到苏啜部的营寨门口，你策马避开，任由我进去杀人放火么？”

“除非你从我尸体上踏过去！”阿思蓝正色回答。看看李旭身后那一万五千不动如山的儿郎，再回头看看自己身后四千多各怀心事的部族武士，他知道那一天也许不会太远了。阿史那骨托鲁和苏啜附离二人攻不破由李旭驻守的长城。那道长城他昨天刚刚见到过，不知道从那里开始，也不知道从哪里结束。汉人将长城筑在了群山之巅，而苏啜部呢，当敌人杀来时，苏啜部有城墙可依么？

“除非你从我尸体上踏过去！”想到这儿，阿思蓝继续强调。骨托鲁和苏啜附离都不是李旭的对手，按照草原上的规矩，失败者必然要受到成倍的报复。届时，李旭身后的中原武士，还有侯曲利、哥撒那都会杀到苏啜部门前来。这是苏啜部必须付出的代价，当年他们为了讨好阿史那家族而设计赶走了银狼侍卫，他们必须要接受长生天的惩罚。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五 上)

“阿斯蓝，你这又是何必。苏啜附离对你还不够坏么？他做的那些事情，连草原上的狐狸看到后都会脸红！”舍脱哥撒那原本就与苏啜附离合不来，见阿斯蓝执意要为苏啜部死战到底，忍不住上前劝道。

“你不懂！”阿斯蓝苦笑着摇头，然后又将目光转向李旭，“但附离懂，他明白我为什么这样做！”

“即便是附离，当年中原的大可汗肆意妄为时，也曾离开部落，到咱们月牙湖畔来躲避灾祸！”必识侯曲利的口才远好于舍脱哥撒那，接过众人的话头，大声道。

当年李旭出走塞外的原因，霫族诸部的豪杰们人尽皆知。近年来苏啜附离兄弟对阿斯蓝家族的排挤打压，月牙湖畔的汉子也是有目共睹。好在霫族部落的结构与中原的家族不一样，除了部族埃斤之外，重大决定还需要长老们点头。否则，性情耿直的阿斯蓝早就被苏啜附离兄弟赶出部落了。

受了这么多的委屈，阿斯蓝却依旧要为苏啜附离而战，在哥撒那与侯曲利二人看来，其行为就实在有些不可理喻了。

阿思蓝没有回应，也找不出太好的说辞来回应。只是望着李旭，大口大口地向嘴里灌酒。仿佛喝完了这顿，就再不会有下顿一般。

那凄凉的眼神先是让旭子一愣，旋即明白了阿思蓝近年来的遭遇。当年阿史那却隅为了逼苏啜部就范，主动将自己未出生的女儿聘给了阿斯蓝没出生的儿子。在当时来说，这对阿斯蓝及其家族是一种从天而降的荣耀。待阿史那却禺在突厥王庭的政治争斗中失败之后，这桩婚约带给阿斯蓝家族的却只有灾难。而以阿斯蓝的为人，他肯定不会因为却禺家族的没落就主动提出悔婚。如此，非但接替却禺掌管东部草原的阿史那骨托鲁看阿斯蓝不顺眼，心胸狭窄的苏啜附离想必也容其不下。

即便如此，阿斯蓝依旧要为部族而战。不需要理由，仿佛这天生就是他的义务。

他知道李旭理解自己。李旭也的确理解。突厥狼骑打到长城脚下，中原豪杰要群起而迎之。中原将士杀向草原时，难道就不允许草原男儿挡在其马前么?

今天李旭身后便是长城。他日阿斯蓝身后，又何尝不是牧人们的家园?

为此，旭子现在唯一能做的，也仅仅是与好朋友相对而引，鲸吞虹吸，且尽今日之欢。

“你倒是说一句话啊，附离！”必舍脱哥撒那见自己费了半天吐沫，两个当事人却丝毫不为所动，生气地推了李旭一把，命令。

“阿斯蓝知道他自己在做什么！”李旭又灌了自己几口，抹着胡须上的酒珠回应。“除了南下之举外，其他选择都没什么错！”

“我本不该南下！”阿思蓝也学着李旭的样子抹了一把金黄色的短须，脸上的表情又是感激，又是凄凉，“但我却不得不来！”

“你的确不得不来，但此番我送你走，却不希望在长城脚下再见到你！”李旭又笑，高高地举起另一袋子奶酒。今日的酒喝得有些急，所以他的脚步已经略显虚浮。摇摇晃晃趔趄了几下，待再度站稳身形时，刚刚避开了阿斯蓝等人的正面，将山坡上持槊而立的一万五千弟兄全部展现。

长槊如林，旌旗猎猎。

主帅在山坡下与敌军将领谈笑生风，士卒们却如山岩般巍然不动。除了周大牛等少数几个为李旭拎送酒水的亲卫外，张江、方延年、时德方等武将文职都笔直地站在弟兄们之间，安稳如山中嶙峋而起的磐石。

相比之下，阿斯蓝等人身后的部族骑兵们的秩序就差得多了。自打闻到了酒香，他们的喉咙就不停地上下移动。有人性子急，干脆从马鞍后解下随身的酒袋，自顾喝了起来。还有人仗着曾经跟李旭有过一面之缘，笑嘻嘻地从队伍中跑出来打招呼。周大牛只要派人送过酒袋去，他们一概来者不拒。

“那是自然，今日之战，我已经输了。不会纠缠不清”阿思蓝迅速看了看不远处中原儿郎们如山军容，苦笑着承认。对方那边才能真正称得上军旅，自己麾下，只能算是一群拿起了武器的牧人。“他日你若

到月牙湖畔，我定要你看看徐贤者训练出来的骑兵！”收起笑容后，他又继续补充。无论实力相差如何悬殊，牧人也有牧人的尊严。长生天可以降下风雪，却不能强行按弯勇士的脊梁！

“苏啜部的骑兵，想必没有全部带在你身边！”李旭快速扫了一眼乱哄哄的部族骑手们，然后轻轻摇头。

“我部精锐尽在附离埃斤身侧。我所带的，都是这两年刚刚开始接受训练的新人！”阿思蓝跟着摇头。“所以，附离，我劝你不要将骨托鲁汗的实力太小瞧了！”

“就像你刚才说的，无论如何，我都得站出来，是不是？”李旭又抿干了一袋子酒，带着几分熏然意味回应。他知道阿斯蓝这句话没有任何恶意，但和对方一样，在外敌杀到家门口时，他别无选择。不管部落的头人和长老过去对自己是好是坏。也无法再计较朝廷和权臣们如何糊涂昏庸。

“当然，否则你就不是附离！”阿思蓝仿佛早料到李旭的回答，笑着接口。

“我是附离，你是阿思蓝！”李旭举起酒袋，与阿斯蓝手中的酒袋再度相碰。

“我是阿斯蓝，你是附离！”阿思蓝用力将酒袋撞向李旭手中的酒袋，两眼隐约已有泪光。

他二人在这厢喝得洒脱，却把舍脱哥撒那急得直跺脚。如果阿斯蓝与苏啜附离两个联手，整个苏啜部必然不肯遵从十三家部落长老推举李旭为新任大可汗的提议。届时，恐怕月牙湖畔难免要刮起一场血雨腥风。死得都是白天鹅的良种子孙，反而令旁边的野驴、狐狸白白捡了大便宜去。

没等他上前再劝，必识侯曲利快速伸出手，从背后拉住了他的束甲皮绳。“放心，阿斯蓝和附离两个打不起来！”素有主意的侯曲利附在哥撒那的耳边低语。

“那他们……?”哥撒那被几个朋友的古怪行径弄得晕头转向，皱着眉头追问。

“咱们也喝！”侯曲利故弄玄虚，举着皮口袋凑到李旭和阿斯蓝两个身边，与二人交相碰了碰，将皮袋中的奶酒一饮而尽。

又一代奶酒落肚，阿思蓝脸上也涌满了熏然之意。“附离，你听我说。无论什么时候，我都当你是附离！生了翅膀的附离 (苍狼)”

“我也当你是阿斯蓝，驰骋草原的阿斯蓝 (豹子)！”李旭一边喝一边回应。

“阿斯蓝和附离本来应该是兄弟！”阿思蓝抹了把胡子上的水和酒，喃喃道。

“我们本来就是兄弟！”李旭抱着阿斯蓝的肩膀，用力拍打。猛然间，他心中突然闪过一道亮光。不是很强烈，但足以驱散眼中阴影。

“阿斯蓝不想跟我开战。他之所以要拔刀，是怕我像草原上的胜利者一样，屠戮他的族人！”强烈的紧张之下，旭子紧握皮口袋的手微微发颤，将小半口袋酒全洒在了胸甲上。顺着这个思路想下去，有些问题便迎刃而解了。作为一个中原人，他根本没有打算过按照草原规矩，将战败者全部贬为奴隶。当年他就不认同苏啜部这种残忍行为，现在依然不认同。

“如果好兄与骨托鲁开战，阿斯蓝，你怎样做？”想到这，李旭停住酒袋，醉熏熏地问道。

“附离，你，你知道我不能帮你。我已经败了，没资格再当你的对手。等我带着这些人回部落，你和骨托鲁之间的仗已经打完了！”阿思蓝想都不想，边喝边答。

“如果我打赢了骨托鲁呢？”李旭问话中酒意突然消失，以地道的霫族语言一字一顿地追问。

“很难，他们人太多！”阿斯蓝颓然摇头。抬眼看了看李旭，他又叹息着道，“你别指望甘罗帮忙。为了摆脱甘罗的影响，骨托鲁至少做两年的准备！”

“别管那些，我只问你，如果我打赢了这仗，你准备怎么做？”李旭用力搬正阿斯蓝的肩膀，望着对方的眼睛寻求答案。

被他凌厉的目光看得一个激灵，阿斯蓝心中的醉意也瞬间消失。直起已经不再年轻的腰身，他再度郑重强调。“还是那句话，如果你杀到月牙湖边，请踩着阿斯蓝的尸体过去！”

“也许我单人独骑会捧着酒去！”李旭诡秘的一笑，重新拎起一袋子酒，与阿斯蓝手中的酒袋轰然相碰，“时候不早，干了这袋，诸位兄

弟尽管上马！”

“捧着酒……？”阿斯蓝先是一愣，然后猛然醒悟到了什么般，咧嘴而笑。

“当然捧着酒！阿斯蓝，莫非你家的羊肉不够吃了么？”李旭将手中酒袋停在半空，挑衅般大笑

“什么话，你若是来，我一定亲手放翻你！”阿斯蓝愤然作色，举起酒袋，仰头下倒。

那酒味儿先是浓烈如刀，然后甘冽如泉，接下来便是甜甜的奶香和草原上花香的余韵，萦绕在舌根喉咙之间，连绵不绝。直到告别的双方都在彼此的视线之中消失了，空气中还弥漫着一股淡淡的酒意。

张江、时德方等人都不懂突厥语，所以李旭最后与阿斯蓝两人之间的对话，他们一句也没听懂。但从自家主帅和敌人的脸色上，他们推测出双方彼此之间一定是达成了某种默契。只是这个默契的具体内容，大伙无论如何也猜测不到。

“那个金黄胡子的野人似乎输得极不服气？”又走了一段山路，张江心痒难搔，凑到李旭身边低声打听。

“大将军今天放走了他，会不会是放虎归山？”明知道没有自己说的这种可能，时德方还是低声提醒。“突厥人向来言而无信，他们虽然不是突厥人，却也是喝狼奶长大的！”

“不会，十几个部落共同达成的协议。单凭一两个人很难推翻！”李旭笑着看了围拢过来的亲信们一眼，低声解释。“况且经历此次战斗，他们都发觉中原并不是一块容易啃的骨头。当然不愿意再给阿史那骨托鲁当刀子使！”

“但那个苏啜部，不是没参与那天的公推么？”方延年听得似懂非懂，皱着眉头追问。

“他们每个部落的兵都不太多。苏啜部虽然强，但也不敢贸然向其他十三个部落动手。阿斯蓝是担心我报复苏啜部，所以坚持要为自己的族人而战。舍脱部和必识部的将领不愿霫族的牧人自相残杀，所以劝阿斯蓝背叛苏啜附离！”李旭知道众人的好奇心轻易不会得到满足，索性一口气把刚才的交锋解释清楚。

阿斯蓝、哥撒那与侯曲利三个虽然都是草原豪杰中的翘楚，心思深邃程度与中原的宇文述、李渊、裴矩等人却不在同一个层面上。因而熟悉草原规矩又被中原老狐狸们反复“淬炼”过的李旭轻而易举地便猜透了阿斯蓝等人的心思。

阿斯蓝怕自己的部族被李旭屠灭。哥撒那与侯曲利二人却担心苏啜部因为推举新可汗的事情，向他们发起报复。所以阿斯蓝要为自己的部族血战到底，侯曲利与哥撒那则想尽一切办法，试图将李旭“绑在”他们部落的勒勒车上。三个人的选择不同，却都是为了自家部族的将来着想。而李旭最不想也不屑做的，恰恰是灭族屠部这种愚蠢事。他苏啜部的时候，他没有因为自己来自中原，而感到血脉卑微。离开苏啜部后，他也没有因为对方是牧族，而自视品种高贵。

在他接触过的人中，草原上有阿史那却禺这种老狐狸，有苏啜附离这种短视鬼，中原也有宇文述和李密。草原上有阿斯蓝、哥撒那这种热血汉子，中原也有王须拔、程咬金这种磊落豪杰。至于普通百姓，牧人也好，农夫也好，都是靠天吃饭。他们习惯也许各异，本质却没什么差别。

虽然眼下他的大可汗的职位只是一个噱头，将来未必做得真。可出于善良的天性，旭子不希望几个好朋友将来自相残杀。所以，他先用话挤住阿斯蓝，逼迫对方许下不再追随苏啜附离、阿史那骨托鲁两个南下的承诺。然后遵从草原的习俗，宣布自己日后将捧着美酒，上门去拜会昔日的朋友。

草原习俗，拜会朋友时如果带吃食，是对方极大的侮辱。但美酒除外，在牧人心中，美酒是与朋友共享的。对方捧着酒袋上门，自己当然不能举起手中的刀。

在保障苏啜部的利益不会受到伤害的情况下，选择支持一个受到十三部长老公推的朋友做大汗，还是选择继续支持处处与自己为难，又新近战战败逃回的苏啜附离做埃斤，对于阿斯蓝而言，答案就立刻变得异常简单。

而这一切的前提都是，李旭能打赢长城之战！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五 中)

大军迤逦回到长城脚下，早有细作将凯旋的消息报了上去。望眼欲穿的李建成闻报，立刻带着陈演寿、崔潜、王伏宝等一干留守文武从缺口处绕路迎了上来。见了李旭的面，唐王世子李建成急行数步，一把拉住对方的胳膊，上上下下看了好一会儿，喘息着道：“既然打赢了，为何还要绕个***，不按原路返回来。我已经派了四拨斥候出去寻你，如果再得不到音讯，为兄只好带着剩下的弟兄出塞与骨托鲁那厮拼命了！”

李旭猜不出自己这位大舅哥的关切有几分是真，但从对方鬓角间，却清晰地看到了数缕灰白。他心中一暖，笑着抱起对方的肩膀晃了晃，大声回答道：“小路太消耗体力，去时急着与人拼命，大伙还都能咬牙坚持。如果再按原路往回返，非有弟兄掉队不可。况且还有四千多部族骑兵落在后边，不亲自送送他们，我也实在难以放心！”

以李建成的身子骨，怎受得了李旭热情。一边从他的大手下挣脱，一边笑着抱怨：“你这家伙就是‘古道热肠’！怎么样，见到当你那些老朋友了？他们没跟你当场拔刀子？”

“没有，喝了几碗送行酒。高高兴兴地散了！”李旭从建成肩头收回蒲扇般的大巴掌，笑着寒暄。然后握掌为拳，轻轻砸向崔潜的胸口，“这些天劳烦建成兄、陈叔和诸位将军了！弟兄们的士气如何，军需还供应得上么？”

“弟兄们听说了大将军已经砍断骨托鲁一臂的消息，士气正高。都嚷嚷着下次轮他们出塞转转，赶在狼骑聚集之前，再拆几根骨头棒子呢！”崔潜笑着斜退开半步，将身侧的王伏宝让到李旭的视野中央，“军需补给暂时也无需担忧，窦王爷又遣人送了一批粮秣过来，说是十天之内便到涿郡！”

“多谢窦王爷！”李旭闻言，赶紧向王伏宝等窦家军的将领拱手。以如果三路兵马的粮秣都由他治下的博陵六郡来承担，即便打退了突厥，六郡也要元气大伤。窦建德能在自身物资供应也不宽裕的情况下，还设身处地地替博陵考虑，这份恩德不可谓不重。

“也不完全是我家王爷出资。大部分都是从运河上过来的。”王伏宝憨厚地咧了咧嘴巴，主动解释“我家王爷不过又添了些，给你凑了个

整数而已！”

“运河？”李旭的眉头轻轻一跳，惊问。北运河为大隋远征高丽的运粮通道，从黄河岸边汲郡一直延伸到蓟县。这条水道南端连着洛阳、瓦岗还有几个零星的地方“诸侯”，除了窦建德外，没一个与博陵六郡有过交往。其中谁能如此慷慨地帮助自己，就实在令人难猜了。

他这厢眉头紧皱，李建成那边却不愿意耽搁太长时间。快速凑过来低声建议，“大将军，野外风劲，弟兄们也累了，依我之见，具体军务，咱们是不是先返回长城内再说？”

“愿奉世子之命！”李旭突然想到了一个人，赶紧顺着李建成的口风将话头打住。转过身，向肃立在长城脚下的弟兄们用力挥手，“从黄花豁子那段被冲毁的长城入塞！回营后先休息用饭。都尉以下将士放假一天，都尉以上将照常应卯！”

“诺！”将士们齐声答应，转身沿山坡下谷地绕向最近一段被洪水冲出长城缺口。那缺口处于一道天然形成的泄洪谷之上，所以破损严重。突厥人大举入侵的消息传来前，本为商队和马贼们过往的捷径。去年秋天和今年开春，涿郡太守崔潜派得力手下修整了它，并在沟谷上方用巨木和石块搭建了一座简易敌楼，数个箭塔。

将士们迤逦从沟谷下通过，却不因为道路的突然变窄而混乱了军容。每每走到狭窄处，总有低级将校主动站出来，将本部队伍变细，待通过后，又快速恢复原样。

望着弟兄们的背影，李旭满意地点了点头，方欲与前来接迎自己的将领们一并入塞，却又被李建成轻轻扯住了绊甲丝绦。他狐疑地转身，看见后者满脸微笑。

“弟兄们立下如此大功，若是无赏，岂不有损士气？”李建成从侍卫手中接过一个绵纸折成了方块，用力按在李旭掌心，“武士彟将军从长安城里的大户那边讹诈来的，你不花白不花。这次的数额我已经命人替你准备好了，稍后便可以从我那边的辎重营搬出来。下次需要多少，你自己派人报个数儿，我一定想办法替你筹措！”

李旭带着几分愕然打开纸片，看到上面用熟悉的蝇头小楷写着：牛肉若干、铜钱若干、精米若干。并随后列出了合适的按人头分配方案。看字迹，显然是李建成亲手所写!他心中又是一阵恍惚，笑了笑，

将纸片交给与自己寸步不离的周大牛，“追上去，按上面说的跟大伙宣布。告诉大伙这是唐王给的筹措的，让大伙放心享用！”

“诺！”周大牛接过纸片，拔腿跑到队伍正前方，跳上一块凸起的巨石，扯着嗓子高呼，“大将军有令，此番出战者，每人赏钱五百，精米两斗，肉干儿半斤。今晚即可领取，可自行托人送回家，不必充公！”

“大将军有令”跟着周大牛跑过来的亲卫们齐声高呼，将嘉奖令重复送进每名弟兄的耳朵。

博陵六郡虽然尚武，但弟兄们打了胜仗的赏赐却有一套严格的规矩，有功者吃肉、升官，没功劳者捞不到喝汤的勺子也毫无怨言。似这般以人头为单位，不问功劳大小的成规模发奖赏的行为极其罕见。所以弟兄们乍一听周大牛的话，都楞了一下，然后便大声欢呼起来。

“是唐王给筹措的”待欢呼声起了，周大牛才如梦方醒般喊出了第二句。他一个人声音哪里压得过上万人所发出的喧闹，非但弟兄们听不见，连李旭这边也只能听个影影绰绰。几个负责传递命令亲卫扯了嗓子将周大牛后半句话重复了数遍，听到的人依旧聊聊无几。

“呵呵呵呵呵”王伏宝在旁边看得有趣，捋着胡须傻笑。

“怎么样，大将军麾下的弟兄们士气一下子就提起来了吧！”李建成笑着向李旭追问。

“多谢唐王安排！多谢建成兄统筹！”李旭笑着回应。

“谢大将军！”将士们的致谢声如山崩海啸，震得长城瑟瑟落土。

“有劳唐王殿下！”不待李旭派人提醒，猜到赏赐来源的张江带领一干高级将领围拢过来，齐齐向李建成致意。

见众将如此给面子，李建成脸上的笑意更浓，长揖还礼，“诸君何须谢我？我不能亲自持槊出塞，与你等并肩作战，已是孱弱。如果这些小事也做不了，岂不是尸位素餐么？！”

“世子乃一军之帅，怎可轻动？这等阵前厮杀的粗活，还是交给我等来干。世子能在城头为我等击鼓，足以壮三军之威！”时德方善祷善颂，笑嘻嘻地代替大伙回应。

“有世子在，三军后顾无忧！”方延年等人跟着嚷嚷。

有道是花花轿子人抬人，六郡将士做得如此体贴，即便心里憋着一股子无名火的陈演寿老前辈也不好再挑剔什么了。“只是那八千多吊钱，居然连个水漂都没打起来！”他肉疼地咬了咬腮帮子，强迫自己笑得更开心。目光流转过处，看见李旭身上穿得只是件牛皮甲，心头一震，忍不住又暗自叹气。

河东兵马中的其他将领心里可没有陈演寿那么多花样想法，作为武将，他们最热衷的是杀敌建功。因此，当大队人马刚一去远，立刻三三两两拉住博陵军中与自己相熟的将领，向对方打听此番出塞袭击敌军详情。当听说博陵军用两夜两天赶了近二百里山路，并且抵达目的地后还立刻能投入作战时，大伙都张开了嘴巴，低声吸了口凉气。

二百里路放在平原上不算长，普通农夫带足干粮，日夜不停地走，也能在两夜两天的时间内赶完。但放在燕山之间，则足以让野驴吐血。而博陵军赶完路后，立刻冲进了人数数倍于己的敌营当中，一战而溃之，这是怎样的一种强悍？！麾下能有如此一支强军，沙场争雄，还用愁对方兵强马壮么?

想到这些，一个军中流传已久了说法再次涌上众人的心头，“若于李将军起了冲突，大伙最好别跟他正面交手！”

“好在河东与河北向来同气连枝！”有人偷眼观望士卒们走过后的谷地，暗自庆幸。从过去所发生的事情和目前情形来看，李大将军已经稳稳成为唐王家族中的一员。大伙不用担心与他为敌，也不愿惹上这样的对手。虽然对于很多武者而言，这未免是一种遗憾。但与这样的人做朋友，远比做他的敌人安全得多。

况且，他脸上还洋溢着足以让冰雪融化的笑容。磊落，坦诚，让你可以放心地把后背交给他，无论再危险关头，不必担心来自背后的冷箭！

酒徒注：呜呜，我多少年没病过了，居然又堕落到了挂水的地步，呜呜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五 下)

李旭出身寒微，所以为人极其谦和，即便刚刚凯旋归来，对前来迎接自己的将领们都如平常相待，言谈之间没有半点轻慢意味。所以无论是李建成的麾下还是王伏宝的部属，都愿意上前跟他打个招呼，寒暄几句，借机表达自己心中的仰慕。

但大伙想从李旭的话中听到有关战场的精彩描述，却是万万不能。提起数日前的奇袭战，非但旭子的反映平平淡淡，就连周大牛这种往日喜欢将一说成二的人，翻来复去不过也是“弟兄们赶了两日夜路，累得要死。”“对方防备疏忽，为我军所趁之类！”具体定谋、破营以及浴血奋战经过，一概从简概括。

河东与窦家军将领先是心痒难搔，转而一想，类似这种以少破多，一举擒之的大捷，李将军从出道至现在，已经不知道创造过多少回了，也难怪博陵军将领们提不起精神头来吹嘘。这就好比一个人整天对着燕窝鱼翅胡吃海塞，偶尔吃回咸菜豆腐也许觉得新鲜，你拎着几只猪蹄髈当美味在其眼前晃，人家自然连头都懒得抬一下。

念到此节，众人对博陵军的敬意未免又加深了几分。有的心中便想着，‘下次与敌人交手，一定要跟在李大将军身后见识见识。即便不能与其并肩冲杀，在其背后摇摇旗子，敲敲战鼓，日后于同僚面前提起来脸上也有光彩。’有的则心中暗道，‘不知道咱家世子此番有没有福缘将李大将军收于麾下。有此人在，日后左军弟兄再见到刘弘基、侯君集等人，胸口也能拔得高些？”

当天下午，李建成在中军摆下庆功宴，自己掏钱给出征将领们涤荡征尘。作为盟友，王伏宝和他麾下的主要将领也在被邀请之列。酒过三巡，陈演寿再度询问起战场经过，这回博陵军的几个核心人物做了些准备，由方延年出马代表大伙做了详细综述。经过读书人加工整理过的战况，听起来就比上午仓促问答时条理清楚多了，精彩之处也足以让人目凝神张。只是比起从武将口中平平淡淡的那几句概述来，多了几分花哨，少了几分与霸气与从容。

但无论如何，有一点大伙都非常坚信，那就是有李将军在，骨托鲁未必能翻得起什么大浪。如果骨托鲁还打着驱赶爪牙前来拼消耗的

主意，大伙出塞一次便砍掉其一支臂膀，数次之后，不用最后决战，胜负便已经揭晓。

如果长城之战打完，李大将军肯定不可能再与河东翻脸。那样，凭此人手中所拥有的实力、战功以及他跟李渊家族的姻亲关系，日后其在官场上的成就将不可限量。所以出于单纯的仰慕也好，出于为日后前程铺路的打算也罢，河东众将待李旭都如众星捧月，相比之下，世子建成身边倒显得冷清了。好在李建成本来就是个非常大度的人，即便感受到了冷暖差异，也仅仅是一笑而过。

庆功宴罢，一些中级将领陆续散去。李旭、李建成、陈演寿、王伏宝等核心人物又抓紧时间整理目前敌我双方的具体情况，以免因为李旭离开这几天，造成主要将领掌握消息片面的困境。几方面搜集到的情报综合起来，大伙发现最后决战日子已经为期不远了。

十三家霫族部落主动北撤，另推可汗的消息传开后，无论跟突厥王庭的关系是亲是疏，那些盲目追随骨托鲁前来打秋风的部落都要掂量掂量自家的斤两。为了稳定军心，骨托鲁汗必须尽快取得一个辉煌的胜利，用实际行动告诉东部草原群雄，突厥这次南下成功的把握还是十拿九稳。此外，突厥人在河东境内试探性进攻的连续失利，也是导致始必可汗与骨托鲁等人改变先前驱虎吞狼战略的主要原因之一。刘武周麾下行军长史宋金刚所率领的马邑军先后三次在李婉儿面前大败亏输，如果阿史那兄弟再无建树，恐怕那些边塞上的大小汉人可汗们也不得不考虑考虑突厥这棵大树是否牢靠的问题。

“情况越来对咱们越有利，弘基兄和柴绍联手东向勤王，留守东都的那些佞臣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居然将京师到洛阳之间的数个郡县全部放弃掉了，并且屯重兵于渑池附近，拒弘基于门外!”带着几分酒意，李建成继续向大伙通报。这是从长安昨天刚刚送到的喜讯，对李家的发展至关重要。东都方面退守渑池后，便无力再对河东郡各地进行骚扰。而李家刚好能将一部分兵马从黄河岸边撤下，投放到更需要它的地方。

“曲突通老将军呢？他如何选择？”论及军务，李旭口齿立刻伶俐的起来，将手中茶盏捏于指尖，一边把玩，一边追问。

“曲老将军已经宣布愿意听从新皇号令了！”李建成笑了笑，很自豪地向大伙暗示。

众所周知，新皇不过是李家树立的傀儡。效忠于新皇，便等于效忠于李家。如此一来，李家的实力又增强了不少，对河东地区的控制能力，也提高到了十之八九以上。

王伏宝见不得河东将领那份骄傲劲儿，翻了翻白眼，悻然道，“一个见硬就躲的软骨头，他投降了有什么奇怪的。今天投降你们李家，明天说不定就卷着你们李家送的金银投了瓦缸军了。到了后天，还说不定去跟谁呢！”

这话立刻引起了公愤，不待李建成出面反驳，博陵军中一些与曲突通相熟的将领纷纷喝道：“王将军哪里话来。曲突通老将军可是成名已久的英雄。”

“成名早未必有骨头。有些人名气越大，反而见识越短，行事越瞻前顾后！”王伏宝毫不客气，醉熏熏地反驳。

他也不是诚心找茬，只是最近肚子里火气较大，又实在看不惯李建成的行为。这些日子，几乎每个窦家军将士都感觉河东与博陵两家将领惺惺相惜，对自己却有些刻意冷落的味道。如果光是博陵军将士对窦家军冷淡倒也罢了，毕竟人家曾经将河北绿林几十万联军打得落荒而逃，有那份骄傲的资格。而河东兵马凭什么跟在窦贾军面前摆谱儿？大伙都是客军，都寸功未立。真的拉到狼骑面前，还指不定谁先尿裤子呢！

“王将军莫非喝醉了么？曲老将军即便投降了我家，也是我家坐上贵客。你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侮辱贵客，莫非觉得我这个主人软弱可欺不成？”李建成听王伏宝越说越刺耳，脸色一沉，大声质问。

“你是此地主人，呵呵，世子殿下，你心也太急了吧？六郡大总管在这儿？你想做主人，也得先问问博陵将士们答不答应！”王伏宝面上粗鲁，却也不是好相与的。转眼之间，便将李建成白天犒赏出征将士的真实目的揭了个底朝天。

这下，所有河东将领都坐不住了，腾地一声跳到了李建成身后。窦家军将领又怎能由着自家主将被人欺负，也擦拳磨掌向王伏宝身边凑。把个老长史陈演寿急得劝完自己人，又拦对方，直忙了个满头大汗。

“我记得大伙说好了击败大敌当前，不分彼此的。莫非都嫌敌军本领太差，想先替他们趟道不成？”眼见着两伙人就要打起来，时德方冷

笑一声，淡然道。

这话相当有力气，直噎得河东与窦家将领同时翻白眼儿。想跟时德方叫劲，又碍着李旭的颜面，没办法，只好呼哧呼哧喘粗气。

到了这个份上，李旭想置身事外也不可能了。他放下手中茶盏，笑着向众人劝道，“大伙都是些酒后醉话，醒了就忘，又何必那么认真。咱们都要在沙场上脊背靠着脊背了，难道还能因为几句玩笑就彼此生疑！喝茶，茶能解酒。”

李建成不愿惹李旭不快，耸了耸肩，冷笑着坐回了自己的位置。

“到了战场上，老子的脊背可不敢冲着姓曲的那样的人！”王伏宝也冷笑一声，悻然归座。

“王将军有所不知，当年突厥破雁门，曲老将军是第一波顶上去的。我后来伏击始必，也是把自己的后背交给了曲老将军！”李旭又笑了笑，低声解释。

闻听此言，王伏宝先是一愣，然后脸色大窘，赶紧再次站起身，拱手赔罪，“如此，倒是王某唐突了！”

“王将军不知晓其中情况，也不算唐突。依李某之见，若是对上突厥狼骑，在座诸君不会有一个软骨头。外敌杀到家门口，无论谁遇到了，都会奋不顾身迎上去！除非他不是个男人！”李旭上前伸手挽住王伏宝，大笑。

“就是这话，对外能拔刀而战，就是豪杰。至于自己人跟自己人窝里斗么，输赢都未必是什么本事！”王伏宝也跟着大笑，回应。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六 上)

但凡从生死之间打过滚的人，心胸都不会太狭窄。况且大伙此时又面对着共同的仇敌。所以王伏宝稍一改口，河东将士也不再追究他恶语伤人，一场突然而来的风波就这样在笑声中悄然化解。

军议依旧由李建成来主持，林林总总陈说的也都是些好消息。但旭子却觉得有些酒意上涌，一些非常重要的军情也是从左耳朵听进，转眼自右耳朵冒出，再难有半点印象留于心头。

在李旭的印象中，曲突通与尧君素两位老将是目前在河东境内唯一还支持江都的两根钉子。东都兵马回撤后，两位老将军的退路便全部被刘弘基与柴绍堵死，麾下士气必然一落千丈。所以当他听说东都兵马回撤，立刻想到了曲突通与尧君素二人的命运。而李建成的回答恰恰验证了他的推断，曲突通对大隋彻底失去了信心，尧君素部即便能比曲突通部多坚持几天，也避免不了全军覆灭的结局。

此事对于河东李家以及长城防线而言，是个天大的喜讯。曲突通投降后，京师的兵马就可以沿漱水与汾河直线北上支援雁门与涿郡，再不用到绕冯翊郡这个大***。

只是如此一来，恐怕远在江都的杨广再无北返的机会？虽然是为了抵御突厥入侵，博陵才不得不与河东联手。但细算下来，自己到底还是辜负了他！想到此节，李旭心里不觉一阵黯然。

照目前的速度发展下去，恐怕一年之内，天下便再无任何诸侯有实力与李渊抗衡。五年之内，中原便会重新统一于李家旗下。大隋将不复存在，制造了无数灾难，又给予过自己无数机会的皇帝陛下将无处容身。而自己，将成为唐王家族的武将，大隋的掘墓者，超越两位师父的预期，出将入相。慢慢成为下一个李渊、薛世雄或者宇文述。

这一切都是自己希望的么？旭子不知道。他只觉得对曾经经历的某些日子非常厌倦。厌倦到不愿意去重复。而如何让这些日子不重复，他目前又找不到任何办法，只能随波逐流，走一步看一步。正像他曾经许诺给时德方等人一个未来一样，其实博陵军的未来具体在哪里，他这个领路者自己也不清楚。

到了这种时候，天下已经没有师父再能为他提供指点。旭子只能靠自己去领悟，自己去摸索，自己承受摸索中的所有困惑与迷茫。这种四处全是路，却没一条指向终点的迷茫感觉如毒蛇般缠住了他，让他四肢无力，鼻尖发麻。仿佛睁着眼睛做噩梦，总想醒来，却一动不能动。

作为三军主将，在军议上一言不发的行为肯定会引起关注。很快，大伙都停止了发言，将目光全部转向他这里。看到旭子脸色灰青，鬓角上全是汗珠，李建成立刻靠了过来，兄长般探了探他的额头，关切地询问道："仲坚是不是太倦了？要不，咱们明天再议论剩下的军情，你先回去休息？"

"啊，哦，没事，大伙继续！"李旭本能地向后仰身，避开李建成的手掌，然后又迅速将身体挺直，讪讪地回答。

"其实我们议得也差不多了。李世民将军已经与薛举达成合约，随时都可以赶来支援。如果大将军觉得有必要的话，就为此做个决定！"时德方的心思转得快，猜到刚才自家主帅肯定魂飞天外了，借着征询意见的方式将先前的议题重复了一遍。

"陈老前辈的意思是，让李世民将军留为后援，不忙着赶往前线。但张将军以为，目前形势发展还很难估测，多一支部队前来，咱们获胜的把握也会多一分。既然李世民将军与薛举那边已经言和了，就应该立刻赶过来！"方延年一边总结刚才的各种观点，一边用眼角的余光向李建成身上瞟。

借着两位心腹幕僚的提示，回过神来的旭子立刻弄明白了大伙争议内容。李世民带领唐王麾下的右路军前方扶风抵抗薛举的进攻，这个情报是他早就掌握的。以薛天王当时表现出来的实力，博陵军上下都认为那将是一场短时间内很难分出胜负的恶战。而李世民却能在抵达扶风后立刻稳住局势，不可谓手段不高明。只是在兵力并没受损的情况下，薛举为什么能与李世民握手言和？这一点就实在令人费解了。除非有人能从背后牵制薛举，或者说薛天王也认为在突厥狼骑南下叩关之时，中原豪杰的确不该再争个你死我活......

对整个长城防线而言，这些悬疑都不重要。眼下重要的是，李世民有能力前来帮忙，而世子建成显然不希望自己的弟弟掺和进来，抢走率众抵御外辱风头。所以，最后的决策只能由李旭这个名义上的统

帅来做，只有他的资历和威望才能让决定做出来后，所有相关的人都没话说。

“我也赞成让世民所部右军作为后备！”李旭略一沉吟，然后迅速给出很多人希望的答案。目光环视众同僚，他在左军将领脸上清楚地看到了喜悦之色。‘李家兄弟彼此之间的隔阂越来越深了！’他于心里得出如是结论，与此同时，自己初次与李建成兄弟见面时，世民对长兄的敬爱和依恋情景快速闪过眼前。

“如果唐王准许，我建议请李世民将军带领所部兵马进驻太原！”顿了顿，李旭接着补充。他不想过多插手李建成兄弟之间的争端，所以干脆折中一下，安排李世民领兵到太原驻扎。如果长城防线告急，李世民既可以支援雁门，也可以取道井陉关，支援河北六郡。如果阿史那兄弟一战而溃，自然前方再没右军什么事儿，李建成也不必过于担忧自己的锋芒被弟弟所掩盖。

“我今晚连夜修书，将仲坚的建议用八百里加急送往京师！”李建成得偿所愿，非常高兴地说道。

“有劳世子！”李旭笑着拱手。

解决了李世民这个大麻烦，其他议题便再不存有争论。前线缺少器械，缺少粮草储备，将士们的生存条件也十分艰苦，因此一切来自后方的援助都是受欢迎的。至于对付外敌的策略，到目前为止，派遣骑兵和少数部队到沿着长城外反复出击的计策还是卓据成效的，所以已经回到赤城堡的王须拔等人还要再出去一次，赶在骨托鲁的大队人马没杀到之前，清理掉一部分提前来打秋风的部族。至于罗艺那边的新动向，李旭和建成也增派了更多的士卒去防备。

此外，鉴于幽州军目前含混的态度，大伙还得再派出数千兵马到上谷去，接应即将送往前线的粮秣。运粮的船只抵达河间郡与涿郡的交界处后，为了防止幽州军的截留，便不能再走运河，只能逆着拒马河--涞水而上。官兵和民壮们要在涞水大拐弯处南麓将粮秣卸船，然后沿陆路搬往涿郡的治所怀戎。

这样一番折腾，比船队直接走北运河，经蓟县、桑干河运往怀戎要多花费小半月时间，沿途损耗也要增加数倍。但比起被罗艺一口吞下，还是“幸运”了许多。

“我记得王将军曾经说过，这批粮秣里边，除了窦王爷提供的那部分外，还有人出了力。不知道此人是谁，居然能有这么大的手笔？”安排妥当了粮食运输和护送问题，李旭皱着眉头问道。

白天谈及此事时，李建成和王伏宝几个显然都不希望让太多的人知道出力者的名姓。而李旭经过反复考虑之后，却愕然发现，眼下只有一个人才能像王伏宝所介绍的那样，独自提供了这批粮草的大半。

只有这个人，手头才有那么多余粮。也只有这个人，才有本事让窦建德不怀疑他的居心，顺利给运粮船提供一切便利。而这个人的名字是旭子如此熟悉，又如此希望，每每想起来，心头都会涌起一股温暖。

此时军帐中已经只剩下三家兵马的核心人物，所以李建成也没必要再故弄虚玄，笑了笑，低声回答：“我知道仲坚必然会有此一问。窦王爷来信时特地言明，此人希望这批粮草全是以窦家军的名义送出。而窦王爷是个磊落汉子，不愿意冒他人之功。所以大伙只好含混着……”

“是从黎阳仓里搬出来的粮食！这么说，你明白谁送的了吧！”王伏宝嫌李建成说得啰嗦，抢过话头来，大声道。

大隋黎阳仓里的粮食。以中原之粮，养为中原守土之士。送粮之人没想过自己身属瓦岗，饱受猜疑。他只记得他是中原人，只记得自己的兄弟在塞上与狼骑拼命。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六 中)

旭子清楚地知道，此刻据徐茂公抵达黎阳的时间还不到两个月！彻底窃取了瓦岗军主导权的李密以一种近乎于放逐的姿态，将杀掉会带来骂名，留在身边又怎么看都不顺眼的徐茂公驱赶到了黄河北岸的新拓之地。那里距离窦建德、时德睿以及大隋东都的控制地区都不算远，随时都有人会出手替李密除了这个心腹大患。而在如此困顿的情况下，徐茂公不想着如何自保，却将可以招募上万兵马的粮秣装船送到了塞上

一股浓浓的酒意在旭子心里流淌。他记得多年前的那个深夜，以及徐茂公所说的每一个字。

“好兄弟，你今年十五，对吧！”

“嗯！”

当你的的马蹄声犹在耳畔，敲得人头晕目眩。

“我今年十七，是你哥哥！”璀璨的星光照亮匕首冰冷的霜刃，也照亮了他的眼睛。徐大眼的身体鹞子般飞了开去，溶入漫漫长夜。

突然间，马蹄声与匕首的亮光都消失了，眼前依旧是中军帐。王伏宝、陈演寿等人捧着茶盏，满脸感慨。李建成脸上的感慨最深，仿佛自伤身世，他叹了口气，幽幽地点评：“他跟你虽然是异性兄弟，却是能生死与共的。嗨！人这辈子，能有几个这样的兄弟！”

“一个就够了。去年若不是此人故意放水，我家将军也没那么容易从河南脱身！”方延年接过李建成的话头，有些自豪地说道。

也只有自家将军这种光明磊落的汉子，才能交上徐二当家这种可同生共死的朋友。倘若换了别人，赶上门去套近乎，徐二当家也许都不愿理睬，更甭说千里迢迢送救命粮了。

“嗯，咳咳！这些话还是别出此帐，难免给徐将军带来麻烦。李法主不是个有心胸的！”陈演寿难得替外人考虑了一回，在旁边低声提醒。

帐中大多数人都轻轻点头，王伏宝却满不在乎。“不就是背后砍死救命恩人的李白眼么？怕他作甚！徐二当家现在是虎入深山。如果李白眼不逼他，大伙就先这么虚应着。如果李白眼敢拿这事说三道四，

徐二当家干脆反了他娘的。到时候，看天下豪杰帮李密的多，还是站在徐二当家这边的多！”

陈演寿听得眼神一亮，先向李建成点了点头，然后笑着插言，“倒也是。李法主如果能容得下翟让，天下还有不少豪杰被他的虚名所蒙蔽。他背后那一刀砍了下去，恐怕连瓦岗军各部的心都砍散了。真要跟徐二当家再火并起来，各营兵马还不一定帮谁呢？”

李建成微微一愣，马上反应过来老长史是想让自己探一探李旭的口风，看看能不能替唐王家族把徐茂公这条线接起来。此人目前虽然只占据了黎阳附近巴掌大块地盘，手中实力在瓦岗军各分支中也排不上号。可瓦岗军的赫赫盛名几乎都是经此人之手打出来的。如果将此人拉到河东李家这边来，即便其身边没有一兵一卒，所起到的作用也足足当得起十万大军。

仔细想了想说辞，李建成笑着开口，“父王平时提起当年烧了却禺汗老巢的英雄，也总是挑大拇指呢。若是李密容不下茂公，仲坚不如派人接他过来。反正赵郡距离黎阳不远，沿途无论窦王爷还是时德睿，都会给你这个大将军一个面子！”

“我家王爷早就说过。如果徐二当家肯来，他可以亲自迎到博望山下！”王伏宝又冷哼一声，不疾不徐地强调。

博望山距离黎阳只有四十多里。窦建德亲自到到博望山接应，摆明了向某些人示意窦家军对徐茂公志在必得了。河东将士听得郁闷，一个个向王伏宝怒目而视。被众人瞪着的王伏宝却轻松地摇摇头，非常惋惜地说道：“可惜徐二当家也是个耿直性子，宁可死为瓦岗鬼，也不愿意到我家王爷这里吃香喝辣。李白眼不仅眼睛瞎，依我看，他的心也是瞎的。根本分不清楚谁好谁坏！”

这番话听得在座中人几乎个个摇头，都叹息徐茂公如此好汉，却落在李密麾下给糟蹋了。只有旭子知道好朋友的心思，笑了笑，低声解释道：“茂公他不是死忠于李密。而是舍不得瓦岗。那份基业是他和翟让一点一点建立起来的，就像自己的家一样。我当年虽然是奉旨剿匪，跟他互为敌手，也敬佩他练兵治军的手段！”

“如仲坚所说，茂公将来还可能与你并肩作战喽？”李建成的目光再次炙热起来，直勾勾落在李旭的脸上。

“如果有人先杀了李密，攻破了瓦岗山！估计茂公就解脱了！”李旭知道李建成想要什么，点点头，非常肯定地回答。

“那可有些难了！”李建成摇头叹息。

单从麾下士兵数量和声威来看，此刻瓦岗李密的实力为天下第一。即便唐王李渊与河间王窦建德二人，前一段时间接到李密的书信后，也以非常客气地口吻称其为兄，承认其拥有天下豪杰盟主的地位。所以在李建成眼里，短时间内攻杀李密，荡平瓦岗的目标简直没有达成的可能。当然更没机会收徐茂公于阶下了。

“那有何难？除非他李白眼这辈子别再打败仗。否则，一败必然树倒猢狲散！”王伏宝几乎是诚心跟李建成对着干，无论对方说什么，他都要反着辩白一番。

“哧！”河东将士齐声冷笑，嘲讽王伏宝自不量力。

“不信，大家走着瞧！”王伏宝环视众人，嘴角向上撇出了一条明显的折线。“李白眼杀了翟让，自以为从此就牢牢掌握的瓦岗。他不想想别人是不是傻子，明知道他不能共富贵，凭什么还给他卖命。现在他手中兵力最强，那些好汉不得不跟着他。如果他败了，再想救他命的人，就得先想想翟让的下场！”

话音落后，刚才还嘲笑王伏宝的人脸上立刻露出了一种不可思议的神色。大伙之所以看不上王伏宝，主要是觉得他这个人说话粗鲁，为人跳脱，根本没有一个大军主将的样子。却没想到这粗鲁之人看问题眼光自有独到之处。按照此人说话的角度考虑，声名赫赫的瓦岗军的确已经成了一盘散沙。李密不败则已，若败一场，恐怕这辈子都再难找到翻身机会。

“那样，天下重归一统的时间也会大大加快了！”几个文职幕僚目光闪烁，都本能地想到了这一层。

霎那间，李旭便明白了当前的话偏离正题太远，赶紧笑着开口，“李法主自作孽，早晚会有人收拾他。徐茂公是当世良将，早晚都会赢得一席之地。但那都是将来的事情，眼下，咱们还有一场恶仗要打。其他的事情打完了仗再说也不迟！”

“对，咱们今天酒都喝得有些多了！”陈演寿与李建成互相看了看，同时点头回应。

“不过喝得痛快！跟李将军在一起，仗打起来也痛快！”王伏宝也意识到了自己说多了话，又摆出一幅粗汉架势，大声嚷嚷。

众人皆笑，借着笑声的遮掩将心里的真实想法藏了起来。解决了粮草问题后，剩下的也就是对敌军的战斗力与主攻方向判断问题。涿郡境内的长城虽然绵延千里，但并不是每一段城墙都适合攀爬。突厥人如果想长驱直入，必然要选一条相对平缓，距离传统官道及河流都比较近的位置。否则几十万大军在山里边转，即便不渴死于途中，出山之后也没有力气再提刀上阵了。

从霫族骑兵所选择的道路上推测，李旭与李建成都认为骨托鲁有可能选取赤城堡北侧的野鸡岭或者自己目前所在位置北侧的黄花豁子为主攻地段。这两处都有一条不大不小的季节河经过，沿着河道走，对于携带了大量马匹牲畜的突厥人来说是最为方便的选择。

“我如果是骨托鲁，宁愿走远些，径直杀到你的眼前！”王伏宝对着舆图琢磨了半晌，瓮声瓮气地道。

经过刚才的一番议论，大伙再也不敢小瞧他这个草莽出身的豪杰，抬起头，将目光看向他，静静地等待他的下文。

被人当智勇双全的名将尊敬，王伏宝反而不习惯了。用力嘬了几下牙齿，然后四下拱手，“别这么看我，别这么看我。我只是顺口说说，未必全对。折腾到现在，骨托鲁小子想必也知道咱们的主力在怀戎、张家堡一代等着他。他如果从赤城那边入塞，无论翻山越岭的多走很多冤枉路，最终还是要跟咱们分出胜负来。否则，把咱们这么一大票人马留在身后，他甭说继续南下，吃饭睡觉都无法安宁！”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六 下)

“他若敢来，就在这张家堡下的山沟里葬了他！”听王伏宝说得肯定，众将领们立刻擦拳磨掌。有李旭夜袭流花河敌营，以一万五千将士破敌十余万的战例在眼前摆着，大伙儿对获胜的信心陡增。都觉得所谓突厥狼骑，战斗力不过是那个样，充其量和流窜于各州郡的盗匪差不多，遇见武装到牙齿地官军，肯定要铩羽而归。

“先头替骨托鲁探路的骑兵都算不上精锐。诸位千万不要小瞧了突厥狼骑的战斗力！”为了避免大伙对即将到来的恶战过分掉以轻心，李旭只好把曾经对周大牛等人说过的话再次当众强调。

“那个，那个叫阿，阿什么蓝的，难道他所部骑兵也不算精锐么？”王伏宝非常明显地楞了一下，迟疑地问。

阿思蓝所带领的霫族武士虽然没有机会与长城上的守军正式交战，但留守的主要将领都远远地将牧人们纵马驰骋的英姿看了个够。与博陵精锐比较起来，对方的军容、军纪也许差了些。但就对马匹的操控能力，士卒的身体状态，以及将领们对士卒的控制能力而言，这支队伍的实力决不比同样数量的河东兵马差。比起王伏宝麾下那三万刚刚换装的窦家军，战斗力高出更是不止一点儿半点儿。

“仲坚于狼骑交过手，不妨将其特点详细跟大伙说说！”李建成肃然坐直身体，大声建议。

他记得当年雁门之役，二弟世民麾下的飞虎军曾经与败退中的突厥狼骑打过一仗。据参加过那次战斗的将领们描述，突厥人的表现非常普通。但飞虎军在河东李家属于精锐中的精锐，与眼下他所带的兵马根本不在同一个档次上。根据他前几天的观察，阿斯蓝所部骑兵已经已经非常难以应付。如果阿思蓝所部只能算是探路的杂兵，则骨托鲁麾下的正规军更令人头疼了。

李旭点了点头，面孔向着李建成与王伏宝，声音却提高到让所有人都能听清楚。“狼骑是以突厥人为主，又纠集了与突厥交好的各部精锐而组建。将士们体格都很强壮，弓马也极其娴熟。前几日你们看到的那支骑兵，是霫族各部勇士，训练程度和装备都不如狼骑。整个霫族各部中，目前只有苏啜部的一千多骑兵有资格与骨托鲁的大队并行。而那队骑兵是当年徐茂公亲手为苏啜部训练出来的，曾经一战而

灭索头奚全族！并且据我估计，在这支队伍中，很可能有中原的攻城武器存在！”

“嘶！”听了李旭的话，众将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数万霫族武士中，骨托鲁只挑选了一千多人加入他的队伍，由此算去，狼骑即便不能说是百里挑一的精锐，用十里挑一来形容也差不多。对方号称有兵马四十万，而长城上的守军满打满算也只有十三万人，此战的艰苦程度可想而知。

“但草原军队有个非常大的弱点，就是士气不能持久。”李旭无意将自家士气降得过低，达到提醒大伙的目的后，立刻开始分析狼骑的弱点，“若是打顺了，他们个个都悍不畏死，若是吃了大败仗，则一溃千里，很难再集结起来。所以，第一战咱们一定要打得狠，把骨托鲁的威风先打下去！”

“大将军不是说他们弓马娴熟么？如何才能给他当头一棒？”

“他们战斗力又强，人数又多。如何才能战而胜之？”

王伏宝麾下的将士训练程度不高，胆子倒是颇大。听李旭说要刹刹骨托鲁的威风，立刻七嘴八舌地追问。

“长城脚多为山地，纵使入塞的那几条溪谷，也不能让骑兵充分展开。所以只要咱们人员配置得当，狼骑的马上优势很难发挥得出来！”李旭赞许地向众人点了点头，继续解释。“其二，论及周围的地形，咱们远远比狼骑熟悉。出其不意从侧面发动攻击，也能收到一些奇效！”

“第三，就要看骨托鲁能不能始终让其他各部的勇士跟他一条心了。各部族武士都是为了捞好处而来，他在路上耽搁了这么久，没半点好处分给大家，已经让各族武士很是不满。如果在战场上再分别待之，各部很难不打退堂鼓”

“如此说来，这仗倒是还有得打了！”听完李旭的分析，老长史陈演寿笑着点评。语锋一转，他又将话头扯到了苏啜部上，“大将军说苏啜武士为徐茂公亲手训练，到底是怎么回事情？”

“此事说来话长！”李旭理了理思路，缓缓回答。“当年我和茂公到流落塞外，曾经在苏啜部过冬。而那一年冬天，刚好索头奚部被突厥人夺了草场，不得不打苏啜部草场的主意。为了避免遭受池鱼之殃，

茂公出手帮苏啜部训练了一批武士。而这批武士，后来就成了苏啜部争夺霫族诸部大可汗位置的助臂”

在座大部分将领只知道李旭少年得志，从一个队正位置上放风筝般快速窜起来，转眼做到博陵军大总管的高职。却没想到在进入军中之前，他和徐茂公二人还有如此传奇的经历。因此一个个听得津津有味儿。特别是关于徐茂公仅仅用了四个月，就让霫族骑兵脱胎换骨的那一段，更令人两眼放光，。简直恨不得当时自己就在现场，与徐茂公易位处之。

但细心如陈演寿等，却从只言片语中推测出李旭没将所有往事讲述清楚。当年他在唐公李渊府邸对李旭的过往也略有耳闻，所以无心纠缠于细节。只是觉得即便事实如李旭所说，也就是苏啜部那一批武士掌握了中原的战争技巧罢了，怎么所有狼骑都与苏啜部武士一样强悍？况且突厥人向来不喜欢筑城，李旭为何确信他们会携带中原的攻城武器？

当他将最后一个疑问提出来后，很快便从旭子话里得到了答案。“突厥狼骑上次因为没有攻城器械，久攻雁门不下，在勤王兵马手中吃了个大亏。所以，他们必然会吸取上次教训，携带大批攻坚利器。否则，骨托鲁的大队兵马也不该行进如此缓慢！”

“***，那些军中利器制造非常不易，突厥人从哪里学了去的？”王伏宝根据自家经验，非常怀疑地问。

即便是窦家军，攻城武器也非常简单。并非窦建德舍不得花钱制造那些投石车、井阑、撞车、和攻城梯等，而是民间工匠们很少有人掌握这些武器的制造方法。即便面前弄出来，实战效果也远不如大隋军方原装。

“刘武周、梁师都等人都是咱大隋边军将领！”李旭苦笑，“马邑、娄烦各郡，本身就养着大批随军工匠。此外，苏啜部大埃斤的妻子来自江南，很多中原器械，她都能画出样子来！”

“怎么会有这种女人在苏啜部？！！”众人又是一愣，惊诧地追问。中原嫁到阿史那家的女人不少，但那都是皇族亲贵的女儿。论起政治手腕，个个拔尖。谈及军械制造这些低贱匠人们才会粗活，几乎是一窍不通。因此，刘武周和梁师都等人将器械制造的秘密卖给突厥

人，这个消息还可切实可信。一个来自江南的女人，怎可能知道那么多军中秘密？！

李旭摇摇头，继续苦笑，“她可不是普通的江南女子。据我推断，她十有八九姓陈，是据现在近三十年前，江南陈家送往突厥联姻，试图从背后牵制大隋南下的一个重要棋子！”

“啊！”“哦！”众人惊得更是合不拢嘴巴。三十年前，南陈送往塞上联络突厥的女人。压抑了近三十年的国恨家仇，爆发出来更是不可收拾。怪不得苏啜部明明与中原有着密切的贸易往来，却非要跨上突厥人的南下战车。怪不得骨托鲁等人南下，摆出了准备一举将中原彻底毁灭的姿态。

“那女人到底是什么来历，你能说得更清楚些么？”半晌后，陈演寿第一个从震惊中缓过神来，低声追问。

“我当年怎会探听这些东西！”李旭继续摇头，“我当你只是发现苏啜部的营地布置，与中原的堡寨非常类似。关键处也有箭塔和弩车这些东西存在。而苏啜部腌制冬菜，储存粮食干肉的手段，也远远强于周围的部落。牧人们公认，他们能够快速崛起，都是亏了那个陈姓女人！”

包括对人的狠辣手段。悄悄地，李旭在心中补充了一句。现在，他可以非常确定地得出结论，将自己逼走，以陶阔脱丝为纽带与阿史那家族联姻的计策，也是来自陈晚晴。只有背负国恨家仇的她，才最需要与阿史那家族接近。也只有熟悉中原和草原两个民族习性的她，才会算准自己和陶阔脱丝最后的选择。

“大陈都亡国快三十年了。这个女人也真他奶奶有耐性！”听完李旭的话，王伏宝叹息一声，感慨地道。

“恨么，产生未必需要由头。却总是比其他情分持续得长久！”李建成跟着叹了口气，幽然补充。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七 上)

此言说得老气横秋，令闻者无不心里一凉。王伏宝麾下的将领们看了看李建成，心中暗道：“这绣花枕头好不无聊，没来由地在军营当中伤哪门子春哉？”河东将领却明白李建成是感触自家弟弟视自己如眼中钉，二十年手足之情抵不上一缕恨意！

陈演寿不愿意自家内部纷争被外人知晓太多，赶紧将话题向回岔，“就算那姓陈的女人，嗨，陈家当年男人没一个敢战的，怎地女人却如此坚韧？！就算那姓陈的女人通晓所有攻城器械的制造方法，具体实战操作，恐怕她也不会太清楚！”皱了皱眉头，他将疑惑的目光再次转向李旭，“大将军，当年你和徐茂公在霫部，不会连攻城手段也一并教导了那些武士吧？”

“当年我们两个自己都没攻坚战的实际经验，怎可能教导别人！”李旭笑着摇头。“况且塞外部落都不筑城，即便我们有本事教，霫族武士也未必肯学！”

“如此，长城之险还暂时可凭”陈演寿轻轻颔首，“云梯可以临时赶制，其他器械制造起来却耗时颇多。在突厥人熟悉如何发挥其威力之前，咱们一定能找到机会毁掉它！”

“所以必须要隐藏一哨兵马要于长城之外。”李旭用力挥了一下手，做了个持刀砍杀的姿势，“先凭借长城消耗掉狼骑的一部分士气。然后趁骨托鲁不备，伏兵从侧面杀出，直扑其前军。能重创他们便重创他们，即便不能重创，也要将大部分攻城器械一把火烧掉，免得突厥人越用越顺手”

“燕山以北也要留一支奇兵。随时攻击突厥人的运输线。让骨托鲁一时片刻也安宁不下来！”陈演寿也用力挥了一下手笔，冷笑着建议。

“让一部分弟兄穿上突厥人的衣服，人数不用太多，有两三千人就够。逆着骨托鲁来的道路杀过去，见一个部落屠灭一个部落！”王伏宝补充，言语之间，露出一口洁白的尖牙。

在座的将领都是有多年作战经验的。因此分析清楚了敌军情况后，相应的对策也很快提了出来。由于彼此的经历不同，三家将领提出的建议又各具特色。李旭的用兵风格狠辣果决，是以博陵军所提出

的每一条策略都攻敌薄弱，即便是防守，也是咄咄逼人，绝不肯一味地被动挨打。陈演寿老成持重，因而河东将领们提出的策略四平八稳。以他们的方式作战，即便一时战事不顺，中原兵马也不会吃太大的亏。熬上一段艰难时刻，就可能找到敌人的破绽将弱势扳回来。窦家军的战术则轻灵飘忽，如林中之蛇，敌人轻易看不到他的威胁，稍不留神就可能被他狠咬上一口。

三家的建议综合起来，刚好彼此弥补不足。很快，一条相对完善的大战策略便摆到了桌案上。大伙根据天时、地利以及敌我双方的实际情况反复又讨论了机会，将其中一些疏漏又补充完整了，这才各自拖着疲惫的身躯散去。

春风已经吹到燕山深处，空气里弥散着浓郁的野花香。星光透过深沉夜色，给横卧在山巅的长城镀上了一层淡淡的银辉。夜幕之中，长城仿佛在慢慢醒来，慢慢伸着懒腰，舒展肢体。

“呜——嗷——”野狼在夜幕后狂啸。向山野里的一切生灵展示它的獠牙。长城没有回应，或者不屑回应。只有军营里更鼓，重复着一种沉稳的节奏。

那是一种令人自豪的节奏。只有站在长城脚下仰望星空的人，才明白其中意义。武将的职责是守护。他们是长城的守护者，家园的守护者。他们在用生命坚守自己的承诺与职责。

待李旭回到自己的临时居所，已经是四更时分。屋子里的灯依然亮着，将妻子的身影清晰地印在了窗纱上。旭子知道萁儿还在等着自己，多年来，这种彼此之间的等待与被等已经成了一种习惯，不管在军营中忙得多晚，不管公务多繁忙，只要彼此之间互相看上一眼，心里就会变得非常踏实。

没等侍卫们上前叩门，小丫头翠儿早已从屋子里跳了出来。“老爷回来了！”她惊喜地向等待中的人提醒，然后雀跃着开始安排，“芳儿，赶快让厨房生火，给老爷和夫人热点宵夜，顺带把夫人给老爷熬的蓼汤端上来。柳儿，去找几个小厮把洗澡桶清洗干净。小柱子，再去备几根蜂蜡”

“不必那么麻烦，我不饿。把蓼汤端来就行了！”李旭笑着制止翠儿的忙碌。他很喜欢这种家的气氛，热闹、温馨、能让人暂时忘记满身的疲惫。

“夫人晚饭吃得很少！”翠儿压低了声音打小报告。“老爷即便不想吃宵夜”

后面的话，全憋在了喉咙内。屋门完全打开了，这个家的女主人微笑着倚在门口，看着丈夫分开众人，快步走向自己。

“大伙愣着干什么。该忙什么忙什么去！”翠儿吐了下舌头，然后继续狐假虎威。内堂的门缓缓关闭，将温馨的灯光留在门口。

旭子以少击多，大破诸霫联军的喜讯，萁儿早已听人说过无数遍。但看到自己的丈夫平安回来，她心中依然涌起一股难以掩饰的激动。自己嫁了个顶天立地的豪杰，这一点，从弃家出走的那一刻起，她便毫不怀疑。眼下，这个豪杰坚守着当初对自己的每一句承诺，无论外界雨多大，风如何急

“这不是平安回来了么？”李旭见萁儿神情激动，拉着她的手坐下，笑着安慰。

“别动，让我看看你！”萁儿的目光翻来覆去打量，仿佛要检视丈夫是否丢了汗毛一般。她看到一道血痕，从脖颈直达耳廓，抽了下鼻子，低声问道：“这是怎么弄的？大牛他们呢，怎么一点儿也不小心？！”

“一记流矢。黑灯瞎火的，谁能看得见！不过只是擦了一下，没咬到半点肉。”李旭又笑，握着萁儿的手反复摩挲，“小伤，连药都不需要上。你又不是没见过血的，学寻常女人那小气劲儿干什么？”

萁儿将自己的手抽回来，抹了抹眼角，嗔道：“我宁愿做个寻常女人！”想想不能给丈夫添乱，又强笑着补充，“总是希望你平平安安的，所以见不得伤。还痛么？要不要我给你用清水洗一下？”

“没事？干几天自己就好了！”李旭笑着摇头。自打辽东从军之日起，他身上的大小伤痕足足攒了百余道，随便哪一道都比目前这道擦痕深。所以对这点皮肉之伤根本没往心里去。倒是对萁儿的脸色，他看得极为郑重，轻轻撩开对方的秀发，以极低的声音劝道：“你怎么又不好好吃饭。看这脸，比我出征前又瘦了一圈！”

“哪那么严重，最近胃口有些差而已。又是翠儿告的状吧。这妮子，早该找个人家把她嫁出去了！”

李旭一惊，追问：“找郎中看了么？怎么说？”

萁儿展颜，笑容在烛光中摇曳，“军中的郎中，都是治外伤的，找也没用。我这是身子骨缺乏活动，下次你出征，带我在身边，我就能吃得香，睡得着了！”

“已经是最前方了。你不能再往前。”李旭断然拒绝。

“却依旧不能站在你身边，为你擂鼓！”萁儿低声抗议。

“最近，我也不会再领军出击了。过几天，咱们可以都站在长城上，看弟兄们如何杀贼！”李旭辩不过萁儿，赶紧顾左右而言他。

毕竟是将门之女，萁儿一愣，旋即小声追问：“骨托鲁的大军已经到了？”

“没有，不过也用不了几天了！”李旭点点头，回答。

“咱们这边准备好了么？”萁儿想了想，又问。

无论先时多么小心谨慎，大战在即，李旭的心态反而轻松了下来，点点头，给了萁儿一个肯定的答案。“万事具备！骨托鲁不来则已，来了肯定讨不到什么便宜去！”

“弟兄们士气如何？三家将士的心齐么？”

“有些小龃龉，但大局上还能配合得来。王将军和大哥都是有心胸的人，不会让小的是非影响了战事！”

说到士气，李旭又猛然想起一些枝节来。拉着萁儿坐好，温声慢语地叮嘱：“有时间你去看看大哥吧，他最近好像遇到了些事情。大伙坐在一起议论军务时，他好几次都走了神，每次都长吁短叹！”

“大哥也是第一次打这么大的仗，心里恐怕非常紧张！”萁儿不是很愿意接这个任务，笑着推诿。在嫁给李旭之前，李建成很少拿正眼看她这个庶出的妹妹。所以她与自家长兄之间也没太多同胞情分。况且看到一次长兄，萁儿便能从对方的话里话外猜到一次娘家对六郡的贪婪。就像对着一伙拿女儿换财宝的市井无赖般，令人浑身上下说不出地别扭。

“恐怕不是那么简单！”李旭对建成的感觉不像萁儿那般排斥，摇着头分析。“今天军议，提到徐茂公从黎阳仓里偷偷给我送粮秣，建成兄就开始叹气。提到陈姓女人对大隋的恨，他的叹息声更沉重！”

“那我就更无法去安慰他了！”萁儿苦笑，“徐茂公千里迢迢给你送军粮？可真难为他！他跟郎君两个不是亲兄弟，关系却比亲兄弟还密

切些。有些人家，兄弟之间恨不得对方立刻死掉”

这回，轮到李旭惊诧了。他先前也隐约猜到，李建成之所以心事重重，是因为与李世民兄弟失和的缘故。但在自幼就盼望着有个哥哥的他看来，亲兄弟即便一时发生误会，隔阂也总有融掉的那一天。所以才提议萁儿抽空去开解开解建成，想办法化解了李家兄弟之间的矛盾。却万万没有料到的是，短短几年间，李家兄弟的关系已经发展到了形同水火的地步！

“怎么会这样，我记得在怀远镇时，他们之间还兄友弟恭的？”半晌之后，旭子依旧百思不得其解。

萁儿继续苦笑，“在怀远时，阿爷正走背运，除了一个眼看保不住的唐公空头衔，兄弟之间没什么可争夺的。而眼下，唐公已经变成了唐王，将来说不定还有尧舜相代之举！”

如画江山面前，又几人矜持得来？什么骨肉亲情，兄弟之谊，前朝的先例就在那明摆着。想到这，李旭背后隐隐发凉。别人家亲兄弟尚如此，自己这个便宜捡来的侄儿，恐怕到没用之时，日子更不好过！

“这事儿，我管不了。郎君也切莫插手。想当年阿爷是恼恨大哥的懦弱，所以故意扶植二哥，以图激大哥奋起。可到了后来，二哥的羽翼一天比一天丰满，事情就开始变了味道。最近听婉儿姐姐来信说，二哥又网络了一大批能人异士，即便阿爷想压制他，也非常地困难了。”望着眼前跳跃的烛光，萁儿低声替丈夫谋划。“你为了不让我难做，已经为我家付出的够多。我不能再让你陷得更深。河东李家是口不见底的水潭，下去的人未必能落到好结果。”

李旭一愣，然后轻轻点头，“我本来就没打算下去。只是不想让建成兄战前分心罢了。既然你这么说，我就加倍小心些”

话虽然如此，但夫妻两个谁都知道，待长城上的战斗结束，博陵六郡必然要重新做一次选择。顺势归属于李家么？大家族中的冰冷又让人不寒而栗。不归附李家么？恶战之后的六郡，以什么来面对周围豪杰的虎视眈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七 中)

一时间，夫妻二人同时陷入了沉默。整个屋子里只有香烛的火焰，随着穿帘而入的春风“突突突突”跳跃不停。旭子抬眼看了看萁儿，发现萁儿一双水汪汪的眼睛正在恋恋不舍地看着自己。双方同时想开口说几句安慰对方的话，笑了笑，又同时停了下来。

“你想说什么”李旭伸手整理掉萁儿额头山的一缕碎发，笑着问。

“还是郎君先说吧！”萁儿再次拉住李旭的手，把自己的小手老老实实放在对方的掌心，温婉地回应。“这次出塞，霫族各部居然公推我为他们的大可汗！”李旭轻轻地握了握，一边感受着掌心深处的几乎可以融化的温柔，一边说道。

“我想说得也正是此事！”萁儿脸上绽放出一朵绚丽的春花，“那些部族的承诺，不知道能当真么？”

“当不当真要看咱们的实力。草原上向来是强者为王！”李旭点点头，然后又轻轻叹了口气，“其实咱们中原也差不多，没实力都站不稳脚跟。只是牧人的心思更简单些，比较容易应付！”

“那郎君将来会打算去行使大可汗权力么？”

“我还没想好。”只有在自己妻子面前，李旭不必掩饰心中的惶惑，“中原这么乱，真要起兵与人争天下，成不成不用说，还不知道还要战死多少豪杰，多少人流离失所。到头来只会便宜那些异族，让他们又机会到中原来肆虐。况且一想到要与你父亲、弘基兄还有茂公、叔宝这些人相对着拔刀，我的心就静不下来。两军阵前，为将者如果不能做到心如止水。纵使有十成本事，临阵时未必能发挥出其中一成！”

“若避去塞外，倒是省去了很多麻烦。只是会让很多人失望，基业初建时，也少不得中原这边提供支持！”李旭想了想，继续分析，“具体我还没跟人说。总想着等眼前这仗打完了，再一步步处理。如果唐公那边肯保留我在六郡所施行的新政，我宁愿将六郡完完整整地交给他。”

“阿爷和二哥若是听到这些话，一定高兴得连觉都睡不着！只是大哥便会觉得失望了。他这次来塞上，一心想着让你去帮他呢！”萁儿叹

了口气，低声评论。

萁儿心里清楚，凭借近几年在六郡民间所积蓄的力量，丈夫未必不能与父亲一争。那样，无论将来谁输谁赢，她都无法再于世间立足。可听到丈夫真的决定将六郡交给河东李家，她心里又怅然若失。以丈夫的能力和为人，本来应该有更好的结局才对。他是一头骄傲的鹰，只适合在天上飞。而不是被人关在笼子里，靠主人的赏赐和施舍过完一生。

听闻塞外部族公推李旭为大可汗的传说，萁儿猛然从中看到了一条相对简单的选择。比起介入中原的混战，征服草原上四分五裂的部落所需要的力量肯定要小许多。天下英雄眼里的鼎只有九个，长城以外的如画江山，他们未必看在眼里。更重要的一点是，走到塞外后，丈夫就可以避开河东李家这个大漩涡，永远不必掺和到大家族的内斗中去。也永远不必依靠他人的成败来决定自己的前途和命运。

只是这条路将非常艰难，稍不小心就可能坠入万劫不复的深渊。牧人们虽然公推丈夫为大可汗，但没有强大的实力做后盾，他们随时可以把丈夫再废黜掉。况且草原上的其他部族，未必能接受一个来自中原的势力。契丹人、靺鞨人、室韦人，肯定要将这伙外来势力看成对自身的威胁。还有突厥人，更不会容忍一个曾经两度阻碍了自己南下的仇敌出现在自己家门口。

“我不可能帮你大哥！”李旭摇头，直接否定了萁儿也不愿意发生的设想。“建成兄心肠仁厚，自然能找到适合他的臂膀。跟你二哥，我也未必能和得来。他做事过于依仗权谋，成就未必会小，但一个人如果连自己父母兄弟都算计的话，将来很难说不遭报应。况且陛下对我有恩，天下纷乱时，我不为他而战，已经有负于他。如果再带兵与大隋开战，我心里更会不安。我总觉得人做事时，老天在看。就是牧人日常说的，长生天不说话，但一直在看着你的作为！”

“那你如何放心将六郡交给我父兄？！他们不都不是你心目中的理想选择么？”萁儿皱了皱眉头，追问。

李旭的对哥哥和弟弟的点评，让她心里稍微有些堵。虽然她知道丈夫说得都是实话。

“所以我说我没考虑清楚呢!”旭子笑着摇头，“一切等打完了眼前这仗再说吧，若打不退突厥人，再多的想法也是一场空。还有时德

方、张江、大牛他们的前途，如果他们想出将入相，唐王那里不知道能不能提供合适的位置？！”

说到麾下众将以及六郡的未来，李旭的眉头又开始向中间皱。他待人随和，所以麾下幕僚和武将也都不太注重礼节。这种率直品性在博陵六郡被视作美德，到了别人那里，就未必吃得开了。还有新政的延续问题，博陵六郡百姓们得以在乱世中安居乐业，完全依赖于新政的执行。如果将来接手六郡的人不肯继续执行新政怎么办？如果接手者明明答应了继续新政，过后又突然反悔怎么办？没有了博陵军做支撑，自己拿什么和对方讨价还价？

一件件，一桩桩，无穷无尽的事情让他头大如斗。仿佛凌晨时分赶路的旅人，只能看到天边的启明星，自身周围黑暗，却不知道还要持续到什么时候。

“是妾身不该说这些，让郎君烦恼！”萁儿见李旭眉头越皱越紧，叹了口气，幽幽地道。

“早晚都得面对的事情。早烦晚不烦！”李旭轻轻甩头，将纷乱的思绪暂时抛开到脑后。“不过今天咱们先吃些东西，吃饱了，睡足了，才有力气面对那些事情！”

“跟郎君说了一大车话，我还真的有些饿了！”萁儿笑了笑，起身去张罗宵夜。无论面对着多少烦恼，生活还是要继续。唯一可以令人感到安慰的是，无论外来多少风雨，两个人的肩膀总是紧紧地靠在一起。

风雨中，比翼而飞的大雁，总比形单影只的飞得轻松些。

蔘汤和茶点早已被翠儿安排好，小丫头不敢偷听李旭和萁儿说话，所以一直躲在外间等候吩咐。此时得到了女主人召唤，立刻手脚麻利地将吃食端了进来。

“翠儿吃过了么？不妨一起坐下吃点儿！”按上谷李家的传统，仆人是可以与主人同桌用餐的。李旭当了这么久大将军，依旧保持着家乡的习惯。见翠儿一直忙忙碌碌地伺候着，笑着邀请。

“老爷和夫人面前，哪里有奴婢的座位！”听了李旭的话，翠儿腾地红了脸，用蚊蚋般大小的声音拒绝。

自家老爷离经叛道的行为，她已经不是第一次见了。所以不会向歪处想。可如果坐在大将军身边，跟他举案齐眉的话………。翠儿知道自己脸很红，红得像煮熟后的螃蟹。如果放在别人家，陪嫁的丫鬟早晚会被姑爷的收房。可这是大将军家，很多事情与别人家不一样！

想到这些，翠儿的眼神不禁有些暗淡起来。借着添新水的理由，低着头退了出去。

“小丫头这是怎么了，给人的感觉怪怪的！”猜女孩子心事向来不是李旭所长。望着翠儿缓缓离去的背影，他皱着眉头，诧异地问。

“她呀，年龄大了！”萁儿嗔怪地看了丈夫一眼，抿着嘴笑道。作为从小一起玩到大的伙伴，她怎会不知道自己贴身丫头的心事。见惯了李旭的翠儿，眼里根本再放不下其余英雄。可天底下旭子只有一个，萁儿又如何替小丫头找第二个如李旭般的豪杰去?

萁儿自问不是个善妒的女人。以往的观察告诉她，越是大英雄，身边越少不得美女作为点缀。像自己的父亲，除了窦夫人外，身边至少有三十几个与自己母亲一样地位的妾侍。唐公府地耳闻目染，也让她早早地明白了一个女人保证自家地位的手段。与其让丈夫的宠爱被别的女人分薄了，不如引荐姐妹到他身边。用女人门内的行话来说，这一招叫做固宠。

可唐公府的例子，在丈夫身上却不适用。萁儿不止一次暗示过李旭，他可以接纳别的女人，自己不会做一个妒妇。但自从二丫去后，她没见丈夫对任何女人动过心思。即便传说中的公主要送上门来，也没见丈夫派兵去黄河岸边接应。萁儿非常感谢丈夫对自己的宠爱。女人家的小心思却一直告诉她，应该主动做些什么来回报丈夫的情重。

所以，她希望丈夫能看懂翠儿眼中的仰慕。自己即便稍微不适应，也不会再像当年针对二丫那样，处处再针对翠儿。可无论暗示多少次，旭子最多不过是指指胸口，笑而不答。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七 下)

“翠儿年龄也大了！”见自己一番暗示又落到了空处，萁儿忍不住小声重复，“她跟了我这么多年，若一下子离开，就像缺了条臂膀一般！”

“那你就给她找个离得近的丈夫，就像大牛的妻子一般。随时可以到咱们家来陪你说说话！”李旭心里从来没有这些鸡毛蒜皮般小事的位置，笑了笑，信口回答。

“给她挑了几个，她一个都看不上眼。非要嫁一个有担当的英雄。”萁儿嗔怪地白了丈夫一眼，不明白对方为什么就这么不开窍，“可这年头，英雄不少，真正有担当的，却是不多！”

李旭正低头看着一块千层糕，根本没察觉到妻子的神态变化。伸出筷子将糕点夹起来放到萁儿面前，温言劝道：“那就再等等。早晚能找到合适的。你先吃些宵夜吧！翠儿特意给你准备的。将来咱们真的要出了塞，这些中原的东西很难再吃到！”

是糕点中最靠中心的一块，吃起来也最甜。出身于河东李家的萁儿爱吃甜食，所以夫妻二人对坐吃宵夜时，李旭总是将糖最多的部分夹起来放到妻子面前。虽然博陵郡公家中不缺这些东西，但丈夫亲手夹过来的，与命令厨房做了端上来的，味道总有些不一样的地方。

萁儿含住糕点，慢慢地等着它在口中融化。当那股柔情蜜意顺着喉咙流淌到肚子内后，她望着丈夫的眼睛，再次提道，“妾身嫁给郎君这么多年，一直无所出。虽然公婆都没说过什么，可妾身知道他们渴望着早日抱上孙子。郎君身边至今只妾身一个人，妾身知道郎君的情意。但外人眼里，却是妾身的不是了！”

“傻丫头。咱们才成亲几年。有些事情，要看老天安排，自己急不得的！”反映迟缓的李旭终于明白了妻子想表达的意思，放下筷子，笑着摇头。

“可妾身既然为这内宅之主.........”萁儿被丈夫看得心烦意乱，赶紧将头低下去，声音细若蚊蚋。

“什么内宅之主，外宅之主的。在我眼里，你永远是当你千里迢迢来寻我的萁儿。”李旭明白妻子的意思，他现在是堂堂郡公，大隋北方

数一数二的豪杰，所以家中必然要拿出几分豪门气度。府邸规模不能小，出入排场不能小，内宅之中的女人，当然也不能再是萁儿一个。

可那不是他想要的生活。他要的生活远比这些简单。能守护着自己所珍惜的人和珍惜自己的人，安安稳稳过完这一生，已经是他人生最高目标。想到这儿，旭子再次伸出手，将萁儿拉过来，抱在自己怀内，“这里！”他轻轻指了指胸口，“这里，只有两个位置。一个被你占了，另一个留给二丫。别人家里粉黛三千，那是别人的福气。可我这里已经满了，多一个人进来，就要多一分负担！”

自二人成亲以来，夫妻之间的悄悄话说了几大车。却从来没有一句话如今天这般炽烈。一时间，萁儿全身血脉被烧得热浪滚滚，忍不住将头紧紧贴了上去，用全部精神聆听里边坚实的跳动。

“呼、呼、呼、呼！”一下又一下，仿佛来自荒原深处的鼓点，期待着远方的回应。整个世界都不复存在，***下，只有两个人，紧紧相拥，抵死缠绵。

夜风透窗，送来浓郁的花香味道。红烛疲倦地跳了跳，熄了。黑暗中，有角声低低吟唱，它们都是聪明的，远远地绕开，不打扰小屋中的安宁。

待二人从睡梦中醒来时，天色已经微明。看看卧榻边凌乱的矮几以及矮几上凌乱的餐具，萁儿羞羞地轻笑，将头又蒙在了被子内。

她体内还荡漾着昨夜的激情，温柔且狂野。时而如越过燕山吹来的北风，时而如悄然入夜的春雨。这是令人回味的激情，透过疏雨浅风，她能感觉到丈夫内心深处的温柔。那种温柔传遍四肢百骸，抚慰着她的身体与灵魂。她希望有一滴雨露能留在自己体内，让一个小生命慢慢发芽。

李旭没有睡懒觉的福气，常年军旅生涯养成的习惯，令他无论多么疲惫，一觉醒来后立刻变得生龙活虎。“你不用起来，记得吃些点心。”他一边穿衣，一边叮嘱，“我先去军营巡视一圈，然后击鼓点卯！”

萁儿轻轻摇头，快速穿好小衣，跳到地上帮忙。晨起更衣这些小事，李旭不喜欢让奴婢动手。这不是一个显贵之家该有的习惯，但萁儿顺了丈夫的意思，每次都是亲力而为。在她眼里，夫妻之间，能互

相梳一下发，掸一下尘，扯一下衣服的褶皱也是种幸福。至少，那是她可以亲手为丈夫做的事。

“小心，这里不比博陵，地上凉得很！”旭子爱怜地看了一眼萁儿的赤足，命令道。“先自己踢上鞋，然后再帮我。把摆着床头衣服箱子上那件皮裘也披上，大早晨的，多少能挡一下寒！”

萁儿吐了下舌头，很享受地听从了丈夫的命令。等她将自己的身体捂严实了，旭子衬在里面衣服也穿得差不多了。

萁儿默默地给丈夫梳好头发。然后然后唤仆人打来温水，帮助丈夫净面，漱口。再替丈夫穿好武将日常穿戴的戎服，仔细系牢每一条绊甲丝绦。

“差不多了，今天未必有战事。若能早些回来，我便早些回来！”旭子笑着拍了拍萁儿的手，准备告别出门。

“郎君凡事小心！突厥人狼子野心，行事未必符合常理！”萁儿跟在丈夫身后送了几步，低声叮嘱。

“这个我晓得！”李旭驻步回头，又次看了一眼妻子，他发现萁儿眉头轻皱，似乎有话没有说完。“你还别的事情么，没事情我便走了！”

“二姐昨天有信来！”萁儿脸上瞬间出现一丝慌乱。这是她昨天晚上就想跟丈夫说的话，可没等开头，整个人便被丈夫身上的火焰给吞没了。早晨时又想了起来，居然不知道从如何开口才好。

“她那边情况如何。能坚持得住么？”对于婉儿，旭子心中一直存有感激。他知道，当年如果不是婉儿暗中帮忙，萁儿绝对不可能平安走到自己身边。

“不是军务上的事情！”萁儿轻轻扯了扯丈夫的衣角，将旭子重新扯回二人的小窝内。“二姐处事向来公私分明，如果军务上有事情和你商量，她会直接写信给你！这是一件私事，所以先找我，然后通过我跟你说！”

李旭听得莫名其妙，但出于对妻子的维护，笑着应承：“如果力所能及的事情，咱们就帮了吧！家里的金珠还有一些，如果需要向唐王那边进言，你就先替我拟了，晚上回来时我再亲笔誊抄一遍！”

“不是，不是这些！”听丈夫回答的爽快，萁儿的神情更是扭捏。她尊重婉儿，因为对方是唐公家族中唯一把自己当亲妹妹的姐姐。所以对方有什么要求，她都不愿拒绝。可姐姐现在所求，却非常令人难做。

“那还有什么事儿！”李旭先皱了皱眉，然后爽直地大笑，“二姐可是娘子军统帅，麾下兵将不比我这里少。他丈夫柴绍又是个响当当的豪杰，说一句话出来，任何人都得掂量掂量……”

“二姐托我帮她寻找红拂！”用力咬了咬下唇，萁儿终于说出自己始终犹豫着的话。

“红拂！她没回你二姐军中么？”李旭立刻收起笑容，惊诧地追问。

如果说这世间除了萁儿之外还有哪个活着的年青女子能让他心动的话，红拂可能是唯一的一个。她的成熟与练达、坚强与勇敢、美丽与机智，都给李旭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特别是多年在民间底层滚打的经历，让她身上带着一种很奇特的风格，与李旭自身的风格几乎一模一样。

但无论是当时处于丧妻失子伤痛中的旭子，还是后来回到博陵，重整旗鼓的旭子，都没想过将红拂揽入怀中。具体对红拂是什么感觉，旭子也很难说清楚。如果将红拂比作一束山花，他宁愿静静地欣赏，而不想将其移植回家中朝夕相处。

“没回。二姐先前一直以为她到了咱们这里。红拂也是这样跟她说的！”萁儿叹了口气，轻轻摇头。

关于红拂与李靖之间的恩恩怨怨，在婉儿先前的信中已经详细告知。说实话，萁儿长这么大，还真没见过李靖那样的男人。唐公府的诸君虽然无情无义者居多，却没有人可以做到像李靖那样，轻易地许下承诺，欠下人的恩情。然后轻易地翻脸，恨不得将深爱自己的人与自己过去的誓言一道抹杀。

站在男人的角度，你可以将李靖的行为解释为始乱终弃，或者解释为大义灭亲。可灭过亲的李靖，到头来还是要于唐公面前祈求免死。也许婉儿当初于信中点评的一句说得对，那个人心里只有功名，除了功名之外，根本容不下任何东西！

所以萁儿知道自己是幸运的，能找到一个别人几辈子吃斋念佛也修不来的好归宿。丈夫也有功利心，却没把功名利禄视为生活的全部。站在女人的角度，她同情红拂的遭遇，痛恨李靖的凉薄。但同情归同情，当二姐在信中非常婉转地拜托自己劝丈夫收留红拂时，她心里依旧不会快乐。

这也是前一个晚上她硬着头皮劝旭子纳妾的原因。如果丈夫接纳了翠儿，再接纳红拂也就顺理成章。反正如果将来自己不能生子延续李家香火，这份情意便注定要被人分，多分给自己的贴心丫头一部分，总比多分给陌生的红拂强得多。甚至，萁儿在设想中还留给了二姐一个空间，她知道二姐始终没有放下李旭，虽然二姐与李旭几乎没有走到一起的可能。

“她如果来，应该到军中找我！”李旭的眉头越皱越深，不无担忧地说道。在结伴同行的那几天，他曾经跟红拂切磋过武艺。得出的结论是，如果在阵前交锋，自己五个照面内可以斩红拂于马下。但如果只是单打独斗的话，红拂凭借行走江湖练就的本领可不是轻易可战胜的。窜高走低，躲闪避让，贴近纠缠，任何想伤到红拂的人，即便像自己这样刀头上打过滚的老兵，也需要搭进去半条命。

这样好的身手，应该早就能平安到达军中才是？除非其在路上遭受了什么不测。可长安到塞上相距千里，自己怎可能找得到她呢？

见丈夫眉头紧锁，萁儿赶紧出言为其分忧。“郎君也别太担心，我已经安排了人去寻她。即便找不会来人，也会找到她的下落！”

“你酌情安排吧！”李旭也叹了口气，黯然道。“如果找到了，便将她接到塞上来。这边军务繁忙，打上几仗，心情自然好受了！”

“可二姐，二姐的意思是……”萁儿低下头，不住用鞋子捻地毯，“二姐希望我能跟红拂做姐妹，说红拂平生只认识两个男人。一个是李靖，另一个便是……”

“什么话！”李旭哭笑不得。他感谢婉儿关心自己，却不希望婉儿管得这么宽。“你知道的！”一边摇头，李旭一边指自己的胸口，“昨天我跟你说过，这里，已经容不下其他人……”

夫妻两个微笑互视，刚欲说两句体己话让彼此开心。门外突然传来一声断喝，“什么人在那里，赶快下来！保护大帅，抓刺客……”

“刺客？”李旭快速侧身，将萁儿挡在背后，然后一脚向屋门，将半边门板踢飞到空中。清洌的晨风呼啦一下吹了进来，卷走屋子中的热气。借着薄薄晨光，李旭看到周大牛手挽强弓，箭指屋顶。而屋顶上同时响起了一阵纷乱的脚步声，几名侍卫大喊着扑向某个目标。

“我来！”发觉周围情况已经被控制住，李旭大声喝道。一步窜出房门，从周大牛手中夺过弓箭，半空中轻飘飘转了个身，人刚落地，箭已经指向房梁。

屋脊上模模糊糊晃动着好些身影。李旭凝神细看，分辨出是三名侍卫再追杀一名刺客。那名失了风的刺客身手极其灵敏，几个起落，已经将侍卫们遥遥地甩了开去。

八十步、微风东南、光稍暗........，挽弓在手，李旭顷刻间便好像换了一个人。浑身上下不再有一丝温柔，有的只是凛冽的杀气。这个距离上，几乎没有人能逃脱他的羽箭。正在跑路的刺客仿佛也感觉到了来自远方的威胁，匆匆向李旭这边看了一眼，然后口中发出一声轻叱，抖手甩出一根长绳，缠住脚下屋顶的一根大树。整个身体就像飞鸟一般凌空而起，借着树枝掩护快速消失于临近的屋檐下。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八 上)

“左队留下保护大帅，右队跟我去追！”周大牛非常遗憾地跺了跺脚，大声命令。刚才他以为那名刺客必死无疑，没想到对方居然抢在李旭发箭的前一刻跳下了房梁。附近都是博陵军以及友军高级将领们的临时居所，如果让刺客伤了任何一人，对三家联盟都是不小的损失。

“算了。此人没有恶意。让她去吧。你到张将军那边去一趟，让他加派些人手，避免真的刺客出现便是！”李旭摆了摆手，抢在侍卫们出发之前，制止了大伙的行动。在“刺客”飞下屋脊的瞬间，他已经从那声清叱及招牌般的动作上认清的此人。是红拂，虽然不知道她为何而来，但旭子敢肯定她不会做对自己不利的事情。

说话间，萁儿拎着护身宝剑也从屋子里冲了出来。小丫头翠儿则拎了把菜刀，领着一堆仆人、厨子、花匠从跨院杀到。听到李旭的命令，大伙都初始时满脸茫然，之后习惯性地答应了一声，慢慢散去。

周大牛也不理解自家主帅到底是什么用意，但长时间养成的习惯令他不质疑李旭的任何决定。冲着李旭和萁儿抱了抱拳，带领着侍卫们到前院伺候。片刻后，卧房附近就只剩下了李旭夫妻二人，一个持剑，一个拎弓，相对傻笑。

“是红拂姐姐？”不用李旭解释，萁儿猜到了丈夫放“刺客”离开的真实原因。

“从甩绳子绕树的动作上看，应该是红拂。那是她走江湖卖艺的拿手功夫！”李旭轻轻点头，然后又轻轻摇头，“她既然来了，为什么不直接来找我？非要学刺客般悄悄潜入，如果刚才我一箭射出去......”

“我估计她算准了郎君会立刻认出她来！”尽管心里有了些准备，萁儿依然觉得嘴里有些酸酸的。“这边风露重，也不知道她昨晚在屋脊上躲了........”话说到一半，猛然想到如果对方一直藏在屋脊上，有可能把夫妻二人昨夜的所有动静都听了去，脸一热，血色瞬间从脑门涌到了脖颈后。

看到妻子脸色娇艳欲滴，李旭也觉得有些尴尬。“红拂不是那种无聊的人！”他讪笑着开解，“也许是今天早上刚刚到。否则大牛他们巡

视的那么紧，不会一夜都发现不了屋檐上藏着个大活人！”

真是如此么？在内心深处，旭子茫然自问。红拂到底来干什么？她为什么不直接出现于自己面前，却偷偷来家中探视。难道她真的如婉儿所说，对自己有情。还是她受了伤害后，想找个能给予她温暖的地方悄悄疗伤………？

一切在没找到红拂本人之前，都没有答案。而手中军务繁忙的旭子当然不可能停下手边所有事情去寻找一个女人。匆匆跟萁儿交代了一下后，便赶往了中军大帐。忙忙碌碌又是小半天，当他结束手头事务返回住所时，太阳又已经偏了西。

萁儿派往各处寻找红拂的家丁、仆妇也纷纷折了回来。面对李旭夫妇关切的目光，大伙都是满脸歉然。大军驻营附近虽然不过是方圆十里的地方，但山沟纵横，树木茂密，如果红拂不想现身，神仙也轻易没办法寻她得到。

“红拂姐姐会不会有什么心结？”萁儿在本质上还是个善良的女人。所以即便不是真心欢迎对方到来，却着实地为对方的下落而担忧。

“应该不会。她行走江湖那么多年，见过很多大风大浪！”李旭用力摇了摇头，否定了萁儿的推测。“有些事情，过去便过去了。也许日后回忆起来，全当是自己做了一个好梦！”

这是他对于旧日感情的态度。这么多年下来，陶阔脱丝的影子在他心里已经渐渐模糊。偶尔想起自己当年在草原上的浪漫事，涌进心中的没有忧伤，也没有怨恨，只有对青春的无悔追忆。

无论结局是喜是悲，草原上那段生活都是他少年时代的一部分。长大后的男人总有一天会对自己少年时的影子挥挥手，笑一笑，然后把所有记忆珍藏起来，待年老时下酒。

推己及人，旭子希望与自己有着共同经历的红拂也能做到如此。既然与李靖之间缘分已尽，便没有必要再于往事中折磨自己。天下英雄中，强于李靖的人很多。至少在对待女人方面，比李靖认真的豪杰多不可数。他相信，只要有足够时间，义妹肯定能从悲伤中解脱出来，重新成为那个坚强自信的红拂。

“据侍卫们后来检查，红拂站立过的地方有血迹！”萁儿感觉到接近傍晚的清凉，下意识缩了缩脖颈，“她可能站了至少有半个时辰，半块瓦面都被血润透了！”

李旭一听，立刻有些着急起来。“他们怎么不早说！顺着血迹追，难道追不到人么？”

“当时郎君在中军大帐议论公务。是我下令侍卫不要去打扰你。这些是私事!”萁儿楞了一下，嗫嚅着强调。“血迹很快就断了，如果红拂不想让他人追到自己，自然有很多办法！”

李旭沉重地叹了口气，拉起萁儿，与她一道返回房间。“这的确是私事，你处理得对！”一边走，他一边致歉。“但义妹身上带着伤，万一救治不及时，恐怕有大麻烦！”

“所以，我想郎君亲自去找一找她。别人寻她不到，可能是她避而不见。可她既然来了咱们家，肯定是想见郎君一面！”萁儿温柔地点头，温柔地提醒。

屋子里边瞬间沉寂。夫妻两个四目相对，都从对方眼里看到了理解与关心的意味。半晌后，李旭轻轻点头，“那我就去找找他。附近地形，我比家丁和侍卫们都熟悉。你先休息，别胡思乱想。记得我对你说的话！”

“我不会胡思乱想！”萁儿指指自己的心，又指指李旭的胸口。“其实只要郎君快活，我也会快活。你去吧，带上侍卫，但别让侍卫们与你走得太近！”

最后一句，是完全以女人的心思说的。如果红拂受了重伤还坚持要见李旭一面，肯定是有必须见面的理由。如果李旭身边带了太多的人，恐怕多心的红拂又要远遁。到了这个时候，人命总比女人家之间的小争斗重要。如果丈夫因为错过红拂而不开心，萁儿知道自己也不会开心得起来。

李旭轻轻抱了抱萁儿，然后转身出门。周大牛见状，赶紧派遣一队侍卫跟了上来。按照萁儿的提醒，旭子没让侍卫们跟得太近。“我带着兵器，带着弓箭！胯下还有黑风!”离开兵营的时候，他笑着向侍卫们解释，“你们几个无需太紧张。三、五个回合内，想伤我可不容易！”

“诺！”众侍卫齐声答应，缓缓拉开与主将的距离。经过一天的小道传播，大伙都清楚了早晨那名“刺客”的真实身份。现在心中对“刺客”的好奇，远远大过对主帅安危的担忧。况且以自家主帅现在的身手，个把小毛贼根本无法靠近。如果多人图谋不轨，没等他们有所动作，侍卫们肯定就发现情形不对，及时地做出了反应。

缓缓围着军营兜了半个***，李旭依旧不能确定红拂会躲到哪。对于自己无意中认下的这个妹妹，他了解一直不深。更甭说能猜透对方的心思。

如果别人受了伤，会怎么办呢？骑在黑风的背上，旭子困惑地想。他可以确定，如果萁儿受伤，必然会跑到自己身边来，一边要求照顾，一边准备跟自己一道前去复仇。如果婉儿受伤，恐怕会躲起来，慢慢地等待伤口愈合。如果红拂呢？他眼前晃过一片粉红色的身影，山花般，坚韧而灿烂。

“附近有桃园，杏园，或者桃树林么？”猛然间，李旭心里想到一个去处，回过头，大声向侍卫们询问。

“都现在了，哪里还有桃花开！”距离李旭最近的那名侍卫搔了搔后脑勺，茫然回答。每当北国春来，第一个开的花便是野杏，然后是梅花、李花，桃花开得最晚，也只能坚持到三月末，眼下已经是四月，山野中各色花儿开遍，但桃李芳菲已尽的季节。

“鹌鹑涧，鹌鹑涧那我记得有一片桃林。山中地势高，节气晚！”另一名赶上来的侍卫听到大帅发问，讨好地汇报。

侍卫们都知道自家大帅是个出了名的不解风情，怎地找人才找到一半，突然想起赏花来了？这眼看着红日西坠，大伙即便快马赶到鹌鹑涧，也得费好大力气才能爬上去。等到人上去了，恐怕天也黑了。

正迟疑间，忽然见李旭一带马缰绳。胯下黑风猛然发出一生咆哮，如同一道黑烟般，直冲鹌鹑涧方向奔去。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八 中)

也不怪李旭举止失态。他清楚地记得，在与自己结队北返时，红拂曾经说过女人的生命如春花，若不能绚丽，宁可凋零。这个喜欢在王屋山中花树下徘徊的寂寞女子，此时身上既然带着伤，想必也会找一个花多的地方，静静地等待人生的归宿。

他需要尽快找到红拂，将她带回家中来。哪怕时一时惹来外人的闲言碎语。如此美丽的生命不应该轻易地凋零，李靖不懂得欣赏，世间懂得欣赏的人有的是！徐茂功、窦建德、刘弘基，这些英杰哪个不强于李靖！

胯下黑风仿佛知道主人心急，奔跑的速度越来越快。侍卫们先前还能望着烟尘追赶，片刻之后，只能看着黑风和李旭的背影摇头了。好在此地距离军营不远，平素巡逻的斥候也不少，因此不必担心有大队敌军通过，威胁到主帅的安全。至于一半个混过长城的敌方奸细，遇到李旭只能算他自己倒霉。论单打独斗，至今弟兄们还没见到自家大帅输给过别人。

鹌鹑涧位于临近长城的一处荒山当中，北侧有条小溪从山崖上坠落。冬天溪水结冰，半壁山川看上去晶莹耀眼。春日雪化，则有无数鹌鹑、野雀于溪流上方跳跃。李旭带领士卒们勘察地形时，曾到过涧顶一次。在那曾经发现了一个不知道荒废了几百年的道观。几百年沧海桑田，观前的神兽早已被风吹日晒折腾得看不出原来面貌。道士们种下的桃花却繁衍成林，横横竖竖长满崖顶。

半路上丢下黑风，旭子把弯刀擎在手里，徒步攀爬。当年出塞时掌握的登山诀窍还没有完全忘记，因此待众侍卫追到山脚下，他的身形已经出现在了崖顶。

残破的道观仍在，甬道好像被人打扫过，枯枝败叶尽去。葱茏的杂草下，偶尔露出一两块平整的青石，证明这里曾有人居住过。只剩下两侧门柱的山门，也被人用树枝重新扎了个门板，虚虚地挡住了访客前进的道路。见到此景，李旭不觉松了口气，整顿衣冠，然后轻轻地叩打“柴门”。

道观里边没有回应。几只野雀听到叩门声，呼啦啦飞起，在夕照中比翼翱翔。晚风吹来片片落樱，盘旋着绕人不去。几声琴韵恰恰随

着花瓣飘舞响了起来，闻之若有余香。

李旭此时哪里有雅兴欣赏落樱，顺着琴韵寻了过去，果然在道观北侧的花树下看到了一袭红裳。仿佛压根没有听到他急促而沉重的脚步声，花下客低眉信手叙叙而谈，声音时而婉转，时而欢快，仿佛在追述着一段极其美好的回忆。

“你居然还有性质在这里弹琴。不知道大伙到处找你么？”李旭心头火起，三步并作两步冲上去，对着弹琴者的背影喊道。

他知道那是红拂，寻常女子哪有她那般本事，背着琴还能跑到这么高的山崖上来。这一代除了军营附近外再无人烟，日落后常有野狼出没，嚎叫声此起彼伏。若是寻常女子住在道观，即便不被野兽吃掉，自己也把自己吓死了。

刚见面就被人斥责，红拂也不着恼。轻轻一抹琴弦，拂出一声穿云裂帛脆响。然后慢慢转身，笑了笑，低声说道：“大哥来了。我知道你肯定能找到这里来的。所以早早地便在此等。老天有眼，落日之前就让我等到了！”

她说话言语轻柔，含嗔带怨。宛若一碗加了冰块的酸梅汤灌入了嗓子，让人纵使有满腔怒火也发作不起来。李旭没想到一向庄重自持的红拂突然换了如此妩媚的姿态来面对自己，心肠登时一软。想到对方身上带着伤却不肯医治，又强迫自己板起脸，装着恼恨的样子呵斥道：“既然来了。为什么不去我家中去。一个人跑到破庙中，难道就为了能多看几眼风景么？”

“怪不得人都愿意做长兄，原来呵斥人的感觉这么过瘾！”红拂轻轻摇头，嫣然而笑，刹那之间，看在人眼里竟然让天边的晚霞都变得婆娑起来。

李旭所见过的女人中，与他初次相逢时都是豆蔻初开年纪。美丽固然美丽，身上却带着少女特有的青涩，初始时即便芳心暗属，笑容中却也含着羞。似红拂这般一笑起来风情万种的，他平生第一次见到，因此一时间竟看得有些呆了，几乎忘记了自己的来意。

不行，红拂肯定被李靖气疯了。用力握了我拳头，旭子逼迫自己再度稳定心神。他记忆中的红拂不是这般模样。当时的红拂美丽固然美丽，却非常庄重。不像现在这般妩媚，或者说，绝不肯轻易让人看

到她的妩媚。而此刻的红拂却如同一株花满枝椏的春桃，伸到人鼻子底下任君采摘。

那不是红拂，至少不是原来的红拂。旭子心中又是怜惜，又是难过。他想说几句安慰的话，抚平对方心中的伤口。又恨自己笨嘴拙舌，平生所学一个字也用不上。沉吟半晌，才喃喃地说了一句，“我不是想呵斥你！只是担心你的安危。你离开长安这么久，说是到我这儿，却连面儿也没露一下……”

“大哥真的担心我？”红拂收起笑容，用明澈如水的双眸望着李旭的眼睛追问。

“当然担心。你是我结义的妹妹么？”李旭被对方看得心底直发虚，只好宣布败退。“你身上不是有伤么？赶快跟我回去找郎中看看。我军中有几名郎中，治疗金疮最为拿手。到底是谁伤了你，把他的名字告诉我，待此间事了，我去给你讨还公道！”

“多谢大哥！”红拂抬头望了李旭一眼，然后又快速把眼皮垂下。“一些皮外伤，犯不得兴师动众的。我自己就能处理！”

话虽然说得轻松，转过身去，却是一阵轻咳嗽。随着咳嗽声，双肩不断颤动，宛若风中娇花。李旭被咳得心头发颤，快走几步上前去，想帮忙捶一下背。眼看着手掌都抬起来了，又下意识地停在了半空中，定了定神，关切地说道：“还说不妨事。不妨事还会一直咳。听话，你一个女人家独宿破庙不好，还是跟我回去吧。我家中的跨院刚好有空房间，平时萁儿也有人做个伴儿！”

红拂背对李旭，用手巾轻抹嘴角。趁着李旭不注意，将已经被血染成了暗红色的手巾藏入了衣袖。悄然叹了口气，她再次回头，脸上的表情又是调皮，又是失落，“大哥家还有地方么？我今天早晨可是听见，你那里只有两个位置！”

被人提起闺房私语，李旭立刻面红过耳。好在对方只听到了今天早晨他对萁儿的承诺，没听到昨天晚上二人的议论。他想解释一句，跟萁儿所说的话是指自己此生不想再娶别的女人，而不是家中不准女客来访。但看看红拂楚楚动人的眼神，又不知道自己那样说，会不会令对方多心。像红拂这样美丽的女子，又何须给人送上门去做侧室。如果她想嫁人，天下不知道有多少豪杰要打破头。

想到这儿，李旭的心神略微清醒了些。宽厚地笑了笑，抱怨道：“义妹你好不晓事。居然偷听大哥与大嫂的悄悄话。这次就放过你，下次不可再犯了！咱们的交情，我早跟萁儿说过了。你搬到我那去住，她非常高兴！”

看着李旭被自己捉弄得晕头转向，红拂脸上的笑意更浓。她本来就生得白皙，伤病之中，肤色愈发晶莹，就像一块羊脂美玉雕琢出来的，若握在手中，定然温润欲化。即便是李旭这般不解风情人物也觉得晚霞耀眼，几次将头微微偏开去，几次又忍不住将头拧了回来。

“大哥真是个老实人。难怪婉儿姐姐觉得你厚重可靠！”红拂再次低声轻笑，好像根本没发觉自己方才的举止看上去有多轻狂。“你家中，我是不会去住的。免得被人说你闲话。我一个走江湖卖艺的风尘女子，无论走到哪，都注定被人看不起的。又何必给你家去添乱！”

说道自己的身份，她的笑声猛然一滞，头缓缓低了下去。待再度扬起脸来，眼角已经见了泪痕。

见红拂落泪，李旭更是手忙脚乱。呆立原地想了半晌，皱着眉头吼道：“没有的事儿。你是娘子军中女将，别人巴结你还来不及，怎会小瞧了你去。况且若论出身，谁的出身高了。刘备还卖过草鞋呢，怎么没见人瞧不起他？再说了，这大战在即，每个人是生是死还说不定呢，哪有功夫嚼舌头根子？！”

“大哥就是大哥，永远与世人不同。”红拂静静地听完李旭所说每一句话，然后幽然点评，眼泪滚滚而落。

“也没什么不同的。我当年就是个出塞贩货的。刘弘基是盗马贼。窦建德是山大王。天下虽然大，真的含着金勺子出生的有几个？若是凡事都论个出身，那大伙就都没法活了！”李旭摆摆手，愤然道。

在那一瞬间，他理解了红拂为什么如痴如狂。无论哪个女子为了一个王八蛋等上十年最后却被始乱终弃，估计心里也不会比红拂好受。所谓大义灭亲，不过是个幌子而已。其实李靖当年向红拂求婚，只是为了骗对方帮他逃离虎口。一旦逃出了杨素府，红拂也就失去了利用价值。想当年徐茂公为一巨商之子，都不敢娶一个胡女让家族蒙羞。作为韩擒虎的外甥，大隋最有名的两个才俊，李靖肯低头娶红拂才怪。

那堵当年曾经横亘于自己与豪门之间的墙，如今正压在红拂心上。李靖不会娶她，不是因为她品行不端，不是因为她长相不正，不是因为她对婚约不忠诚。而是因为，她的出身于奴婢，出身于风尘，而李靖纵然再落魄，也是世家公子！

当年红拂像自己说起这段婚约时，旭子心中就隐隐约约觉得哪里不对劲儿。如今前后一对照，终于将其中猫腻全部相通了。韩擒虎的外甥了不起不是，杨素亲口赞誉的才俊不是？那李密还是世袭的蒲山公呢，不照样被老子打得满地找牙？

看着红拂微微耸动的肩膀，再想想自己多年来所受的白眼。一股同仇敌忾的感觉在心中油然而生。不再被礼节所囿，他上前一步，伸手拉住红拂的胳膊，“你也别再难过，我娶你！我娶你！萁儿一直劝我给她找个姐妹，如果你不嫌仓促，我明天就可以娶你过门！”

“大哥就是大哥！”红拂挣扎了一下，没有挣脱，缓缓地将身体靠在了李旭胸口。一股刀扎般的感觉瞬间传遍旭子全身，让他不能呼吸，不能移动。也不知道过了久，也许只是匆匆一瞬，也许是几百年。抽噎中的红拂慢慢收起眼泪，笑着说道：“谢谢大哥。跟你一道说会儿话，小妹心里好受多了！”

“你放心，我说过的话从不反悔。跟我回家，我娶你。今晚就遣人下聘！”李旭挺直身体，郑重承诺。

“大哥真傻！”红拂又擦了把泪，笑着回应。“大哥根本不懂女人的心思！”

“我是笨了点儿！”李旭呵呵傻笑。他弄不明白红拂到底什么意思，只觉得对方的神情不像先前般忧伤，举止也不再透着疯狂。“我不懂女人心思，但我也不会伤害你！”

“但能做大哥的女人，都是几辈子修来的福缘。”红拂笑了笑，宛若梨花带雨，“我还是做你妹妹就好了，做你妻子福分，我不敢求！”

“那也行。无论如何，先回家去吧。到我家里，没人再敢伤害你！”李旭楞了一下，然后长长叹了口气，劝告。他明白，从始至终，红拂都没想过嫁给自己。她仅仅需要一个证明，证明一个自己不是送上门也没人肯娶的弃妇。证明不是自己轻贱，而是某些人瞎了眼睛。

“先不急。我想再看一会儿晚霞！”红拂展颜一笑，宛若梨花带雨，“啊，我还给大哥带了礼物！”她忽然又活泼起来，少女般雀跃着说道。转身跑到琴凳旁，捡起一个绸袋，扬手丢了过来。

李旭是个能为别人的快乐而快乐，为别人的烦恼而烦恼的人。见红拂恢复了正常，虽然求婚被拒，心情也变得轻松。一边解捆在绸口袋上的皮绳，一边嗔怪道:“你这古怪妮子，来了就来了，又何必带礼物。”

“怕大嫂怪我不懂礼节呗！”红拂调皮地伸了伸舌头，毫无芥蒂地站到了李旭身侧，拉着对方的手，与他并肩坐于花树之下，琴凳之后。“这是账本，突厥武士支取粮草的账本。我费了好大劲儿才偷来的，大哥，你看有用么？”

李旭听得心里一惊，侧头再看红拂，目光中充满了难以置信。“你偷账本做什么？你竟然一个人去了塞外？怪不得你会受伤？赶快跟我回去，我找郎中帮你疗伤！”

“大哥不是跟我说过，看粮草支取情况，就能推断敌人数量么？”红拂没有起身，而是把肩膀轻轻靠在了李旭肩头。仿佛对方就是自己的亲生兄长般，可以放心依赖。“我不懂带兵，临阵杀敌也未必能杀得了几个。所以就去草原上转了一圈。骨托鲁身边有四十几个部落追随，哪个部落突然多一个挤奶的女奴出来，也不会有人留心！”

“胡闹！”捧着沉甸甸的账本，李旭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好。突厥人及其追随者的具体数量对他来说其实不是非常重要。但他却能感受到红拂拳拳的心。古语云，最难辜负美人恩。而美人给予他的恩情，却不是一夕之欢，而是实实在在的帮助与尊重与帮助。

“我知道自己这样做任性了些。但红拂能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心里十分高兴。你既然是我大哥，我这个妹妹总不能什么也不干，被人看扁了不是？”红拂轻轻伸了个懒腰，低声解释。

此刻天边夕阳已没，晚霞将最后一缕日光照在周围的桃树上。照得整个桃林如有野火在烧。山风吹过，片片殷红殷红的花瓣便纷纷洋洋洒落下来，仿佛天地之间降了一场红雨。望着天地间燃烧不息的烈焰，红拂清清嗓子，低声吟唱道：“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

声音婉转柔媚，中间夹杂着低低的叹息，宛若细雨洒过浮萍，又像一个久病的少女在寂静地后院里欣赏自己早逝的芳华。

众亲卫气喘吁吁地爬上山顶，刚好听见一曲清哥从林间传来。一时间竟忘了挪动脚步，站在桃林边缘，默默想道：“怪不得大帅发了疯般找她。能拥有如此歌喉女人，不用见面，光听上一曲，也抵得上小半座城池了。

众人均觉惊艳，坐在红拂身边的李旭却听得心里发凉，拉起对方的手，轻轻拍了拍，微笑着再次劝道：“天马上就黑了，咱们还是回去吧。改天，咱们在府里边慢慢听你唱歌！你嫂子拂得一手好琴，刚好可以配上你这幅歌喉。”

“这歌，我是不会在高墙里边唱的！”红拂笑着摇头，“大哥有所不知，我小的时候就被关在一座府邸里，天天被逼着唱歌跳舞。所以，一看到高墙上四角的天空，便唱不出什么歌来！”

“那就找个春日，咱们到溪边唱。再不，找个阳光好的日子，咱们到这里来，一边赏景一边唱歌！”李旭心里着急，温言哄劝。他不是不解风情，而是从红拂的喘息声中，听到了一种枯竭的味道。这是生命和精神都将油尽灯枯的人才呈现的病态，这么多年刀头打滚，旭子对死亡的气息无比熟悉。

“桃花今天开，也许明天就败了。”红拂笑了笑，继续摇头。“这世间，哪有永远的花开呢。我的傻大哥！”

“今年谢了，明年还会再开！”李旭强忍着胸口的痛楚，低声回应。

“明年花下是谁，哪个能料得到？”红拂叹了口气，微笑着站起身。“不若且尽今日之欢！”

说罢，她俯下身，在琴上轻轻拨弄了一下。然后从琴凳下拿起常用的佩剑，缓缓起舞。“我当年一直想嫁给个英雄，他可以带着我，不再过那种高墙后被人当玩物的日子。所以药师向我求婚，我毫不犹豫地就答应了他！”

一边叙叙地说，她一边抖动手中利剑。地上和天空中的落樱立刻被带了起来，伴着她的舞步肆意盘旋。

桃林外的侍卫们早已看得傻了。一个个张大嘴巴，无言喝彩，也不敢打扰。李旭有心冲过去，强迫红拂停止舞步。却又怕舞步一停下来，对方的生命也宣告终止。呆坐在桃树下，任落花满襟，泪涌满眼。

“所以，他想杀我。我却一点也不恨他。如果不是他怂恿我离开，我恐怕早死在了高墙之内！”红拂笑着诉说，好像在说一个跟自己毫不相干的故事。“有着一日大哥见了他，也不要难为他。四十多岁的人了，枉自担负了虚名，事业却半点无成，想必他也着急得很！”

“我不会难为他。你也不必再记得他。过去的都过去了。年年花谢，年年花还要开！”李旭轻轻抹了抹眼角，大声回应。

“大哥就是会说话。虽然大哥根本不懂女人的心思。大哥，你知道么，我很开心你能猜到我在哪里！”红拂笑着回眸，瞬间，仿佛全部活力又回到了她身上。

“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再难得。”她边舞边歌，边歌边舞，仿佛整个人已经与歌声合二为一。满山落樱也宛若有了生命，伴着歌声，伴着剑光，翩翩流动。

“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再难得.”叠韵过后，歌声突转激昂明快，然后伴着一声剑鸣，落樱与红影冲天而起，从山涧上方直坠而下。

李旭持刀而立，不去拦，亦不去呼喊。直到四野里的歌声袅袅断绝，才晃了两晃，哇地吐出一口血，软软摔倒。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八 下)

“保护大将军！”看到主帅吐血，众侍卫大惊失色，立刻窜进桃林来，绕着李旭围作了一个圈。

此时，大伙宁愿红拂是刺客而不是李旭的朋友。若是寻常刺客，恐怕再来五个也未必能伤了大将军分毫。而红拂一歌一舞，却让大将军吐了血。眼看着决战在即，如果李将军一病不起，大伙该如何是好。

两三个机警着跑向山涧边，顺着地面上的血迹寻找红拂去处。但见一缕红纱随风飘动，刚才的歌者与舞者早已踪影不见。

“算了，不要找了！”李旭惨然一笑，低声吩咐道。

“但，但红将军的遗体？”侍卫们不清楚红拂在大将军心中到底占如何分量，只好用红将军三个字来代之。

“她既然做了如此选择，想必也不愿意再被人打扰。此地风光甚好，恰恰配得上她！”李旭用手抹了抹嘴巴，放声长歌。“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歌罢，他拿起红拂用过的琴，信手拂拭，铿铿锵锵，声若金戈铁马。一曲拂毕，大步走到山涧边，将那价值不知几何的名琴也抛了下去，然后大步下山。

“大将军想是伤心过度了！”有侍卫低声和同伴议论，“回去得让夫人知晓，免得真做下什么病根儿来！”

“你懂什么，大将军这是真性情。你几时听过将军长歌！”另一名跟了李旭稍久的卫士看来前者一眼，有些轻蔑地道。

回营路上，李旭跟众人下了封口令。严禁任何人将他吐血的事情传出去，否则，必以军法严惩。临战在即，他不想动摇了自家军心，也不敢在三军面前露出半点怯懦和疲惫来。

但关于红拂归宿的消息还是通过小道悄悄地流传。有谣言说，是李旭将她藏了起来，以避免善妒的萁儿找她的麻烦。有谣言说，红拂夜探李将军府邸后，就赶往了草原，随时准备给骨托鲁致命一击。还有谣言说，那天早晨闯入李将军府中的根本不是红拂，而是一名货真价实的刺客。李将军追杀百里，终于在长城外一个荒山中砍掉了他的

首级，避免了重要军情外泄。而红拂本人，在李将军的帮助下与李靖放弃了前嫌，终于成就一段美满姻缘。

只有极少数人，隐约探听到了事情真相。红拂为了证明自己不是一个毫无用途的女人，偷偷潜入了草原，盗取了骨托鲁大军的补给名册。在返回涿郡途中，被狼骑所伤。当李旭找到她时，她自知不治。所以以一曲曼舞与知交作别，然后投身于鹌鹑涧下的无底深湖内。

她是像珍惜羽毛一般珍惜容颜的女子，宁愿在最美丽的时候死去，也不愿意让人看到自己被伤病折磨得奄奄一息的模样。或者说，在长安城下时，她已经死了。坚持活到现在，不过是为了完成一件未了心愿而已。

但这种说法受众最少。大伙都喜欢美丽的生物。像红拂这样又美丽，又温柔还有一身武功的绝世美女，在众人心中更是一个永远不食烟火的仙子，更不可能受伤或者死亡。所以，战争结束后，有好事者曾经偷偷潜入鹌鹑涧下的深湖寻找，希望找到红拂的遗体或者遗物。却被湖水中千年不化的寒冰冻得嘴唇乌青，没探到湖底就半途而废。

其后若干年，鹌鹑涧附近游人不断。有文人嫌鹌鹑二字不雅，遂该其名为桃花涧。山上破庙也为此得到桃花观之名。传说中，每当山中春末，桃花飘飞时刻，总有一名绝代佳人于林中持剑而舞。见着焚香求问姻缘，无不灵验哉！

所有流言，都没有传入李旭耳朵。大伙敬重他，怕他在大战前为此分心。更畏惧他，唯恐他突然暴怒，做出什么不和常理的事情来。有眼睛的人都能看出来，红拂的事情对旭子影响很大。原来他就不太爱说话，现在更是很少与人交谈。大多时候，他总是一遍一遍反复观看长城附近的舆图，恨不得把每一处山丘和溪流都即在心上。

当他的手有意无意中按住刀柄时，总会有一股凌厉的杀气在其周围蔓延。仿佛黑刀一旦被拔出鞘来，不饮人血便不能插回。

值得他拔刀的人还没有来。尽管最近几日，安插在长城外的斥候已经观察到几支人数大约在五千到一万不等的突厥骑兵在距离长城三十里外的谷地中扎营。那都是骨托鲁汗派出的探路石，如果长城上的守军出击的话，他将立刻带领其他狼骑四下围拢过来，将出击的中原兵马一举绞杀。

如果李旭按兵不动，骨托鲁就陆续向长城脚下派兵。将这些探路石子们连接成一体，最后于长城下摆开整支大军。

“要不要王将军他们动一下！”李建成被临战前的寂静憋得难受，私下里向李旭建议。目前守军有两支力量被藏在长城外的山中，一支为王伏宝所带领的两万窦家军精锐，另一支为河东将领窦琮所率领的五千轻骑。只要长城上某几个固定位置点燃狼烟，这两路兵马就会迅速扑出来，直扑敌军本阵。

博陵军也派遣了五千骑兵，按照王伏宝的建议，穿上大伙以前在战斗中缴获游牧民族服装，自赤城堡出塞，绕路前往骨托鲁汗的本部，攻击沿途中没有青壮值守的营地，并伺机劫杀向前方为突厥大军运输粮草辎重的牧民。

这三路兵马目前都没有发挥作用。王须拔所部需要避开骨托鲁的主力，所以必须先向东迂回一个大***，然后才能北上。而埋伏于长城附近的窦琮和王伏宝两支兵马，李旭认为他们必须在最关键时刻投入战场才能起到力挽狂澜的效果。否则，以区区两万多人去骚扰数十万大军，即便将领再勇猛，士卒们再用命，也无异于老鼠去添猫鼻子。

所以，他不能接受李建成的提议。笑着摇了摇头，低声回应，“还不到王将军和窦将军两个出击的时候。得咱们先跟骨托鲁交上手，双方都露出真本事来，王、窦两位将军才能找到骨托鲁的七寸。”

“我的意思是，让传信给王伏宝，让他分些兵出来，给骨托鲁添点儿乱。省得突厥人像现在这样从容不迫地布置。窦琮那边先不动，留待双方胶着时刻突出奇兵！”李建成犹豫了一下，再次解释。到现在为止，他依旧看不起前来帮忙的窦家军。所以总试图让对方作为一粒弃子，借以探明骨托鲁汗对其麾下各路兵马的协调能力。而李旭总是听不懂他的暗示，非要他直白地把心中打算说到明处，脸上才能露出恍然的表情。

理解归理解，旭子对河东兵马和窦家军却给予了一样的待遇。“王将军和窦将军两个，我打算让他们同时出击，承担同样的任务！这样才能确保一击得手！”看到李建成脸上的失望，他想了想，又补充道：“窦将军麾下都是骑兵，攻击时进展肯定比王将军快。但是，如果没有王将军麾下的兵马做配合，仅凭五千轻骑杀入敌营深处会非常困难。并且，很难全身而退！”

到长城外埋伏，寻找机焚毁骨托鲁营内所有大型攻城器械。这本来就是个九死一生的任务。即便攻击得手，参与者活着退回长城内的胜算也不大。在分派任务时，李旭本打算由博陵军大将张江来领军执行。但王伏宝却以窦家军更习惯于在山地潜伏为理由，将这个任务硬生生从张江头上抢了过去。

他不是没看到任务背后的危险，而是宁愿用生命来见证自己的诺言。就凭这一点，李旭便不能辜负了王伏宝等人的信任。

“就怕窦家军到时候动作迟缓，起不到预期效果！”李建成听旭子说得坚决，只好悄悄地收回了自己的小心思。

“两军阵前，勇气往往比什么都重要！”李旭给了对方一个宽厚的微笑，“建成兄如果闷了，就上城墙上舒展舒展筋骨。眼前这种小打小闹恐怕要持续几天，没有一定把握，骨托鲁不会动真格的！”

“与其到长城上浪费体力，我还不如去辎重营那边看看，顺带着替弟兄们准备些滚木和油桶！”李建成百无聊赖地耸耸肩膀，笑着走开。

突厥人的战术相当的乏味。发现守军没有主动出击打算后，几支探路兵马便分散成无数小队，分头开始爬山。每一队的人数都非常少，走在前方的高举着皮盾，遮住自己的头和胸口。跟在后面的人则将屁股撅起老高，由长城上看下去，活像一只只将脑袋扎进草丛中的沙鸡。他们的叫声也如整窝的沙鸡一样烦乱。吱咯吱咯，没完没了，吵得守军头疼。每当长城上有人烦得难受，向城下放箭。无论受没受伤，所有的攀爬者立刻抱着头趴在地上，顺着山坡向下滚。

这种毫无秩序和勇气的进攻，当然收不到什么成效。由于来犯者不肯靠近城墙，守军射下的羽箭也很难起到杀伤效果。持续一、两个时辰下来，长城上的守军便不再紧张。每当有幸射中一个敌人，周围的垛口后立刻响起哄闹般的大笑声。

根据李旭判断，突厥人是故意以这种散乱的状态，来麻痹守军。那些顾头不顾腚的爬山者实际目的不在于向长城上发起攻击，而是为即将到达的主力兵马寻找几条合适的攀登途径。很快，山坡上出现了异常情况。突厥人爬过的地方，稍微平缓处便会出现一两缕白色的羊毛。星星点点的羊毛从山坡上蔓延开去，恰好形成了数条通往长城的捷径。

旭子让李建成去长城上舒展筋骨，意思便是让他拿一把弓，随便射杀几个探路的突厥武士，舒缓一下紧张的心情。而李建成跟本不愿意在一群杂兵身上浪费体力。他希望自己能射杀的是地方大将，即便官阶不是什么大汗，小汗，至少也应该是个小伯克，才不枉他动一次手。

“报，紧急军情！”一名斥候匆匆跑进大帐，差点与正准备外出的李建成撞了个满怀。

酒徒注：看到大伙的不满了，呵呵。唐人传奇中，红拂与李靖故事本属虚构。杨广去江都时，杨素已经死去多年。李靖不可能在那个时候去拜访他，更不可能从他府中偷出红拂。因为这个故事太完美了，所以才流传千年。可生活中，总有些事情不像传奇般完美。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九 上)

“什么事。发现骨托鲁的大纛了么？”李建成立刻又恢复了精神，三步并做两步跑回李旭身边，向斥候大声追问。

“两山豁子方向出现了一支骑兵，大约有六七千人。与那附近的一队狼骑正在交手！”来自博陵军的斥候迟疑了一下，朗声回答。

“打的什么旗号，胜负如何？”李建成又惊又喜，继续追问。

斥候不满地皱了下眉头，然后偷眼看向李旭。见自家主帅没有任何反对意思，缓了口气，继续报告：“启禀大将军和世子，来者的旗号非常混乱，像是一支联军。胜负目前不清楚，他们在突厥人背后点了很多火头，然后且战且向黄花豁子靠近！”

“联军？从塞外来？”李建成楞住了，他想不清楚到了这个时候，谁还会来给守军助阵。六七千人的队伍，需要几家联手才能凑得，这支队伍实力肯定也不怎么样。弄不好还是突厥人故意使得圈套，诱骗大伙出去接应。

“再探，注意与山中观察点用旗帜联络，看到到底发生了什么情况！”就在李建成发愣的当口，李旭迅速做出的决定。

目送斥候离开后，他立刻抓起一支令箭。“传令给驻守在黄花豁子的张将军，让他加强警戒。防止突厥人趁机叩关！”

“诺！”亲兵跑上前，接过将领，快速出帐。

“传令给姜宝宜将军，命令他点足一万弟兄到长城内侧马道处，随时准备接战！”

“传令给周大牛将军，命他点齐三千重甲步兵，两千弓箭手，到黄花豁子附近集结。本帅与世子随后便到！”

李旭想都不想，接二连三地把命令传了出去。待李建成等人弄清楚他的目的，大伙已经被他拉到了黄花豁子附近的敌楼上。

“此处是长城的缺口，就像一座城市的大门。建成兄，城门之上的指挥调度，就交给你和陈老前辈！”李旭将令箭向建成手里一塞，低声命令道。“今天之战不会太激烈，所以咱们不必让所有弟兄都被惊动了。该休息的继续休息，该训练的继续训练！”

“仲坚怎么知道今天不会是一场恶战？”李建成的思路跟不上李旭的动作，接过令箭后，木然地追问。

“你看冲向黄花豁子这伙人。”李旭的手向外指了指，非常认真地解释。凭借他多年的作战经验，几乎在登上城头的一瞬间，他便认定了前来帮忙的援军并非突厥狼骑假扮。“旗号散乱，队形不整。士卒们勇悍异常，却不知道互相照应。这些人几乎没受过任何正规训练，也不是经常配合作战的……”

“不是突厥人！”陈演寿也很快得出结论。为了培养李建成的临阵指挥能力，老长史尽量详细地解释道：“如果突厥人假扮，不会连几千大隋兵马的衣甲都凑不齐。其次，他必然要先派人到关前来，请求咱们出关接应。像这样不做任何联系便突然杀来的，只要我等拒不援手，他们就会全军覆灭。骨托鲁如果想作假，不会连这些细节都考虑不周全!”

正当大伙指指点点议论时，闯营的兵马已经接近黄花豁子。附近的突厥狼骑不顾一切杀来，试图赶在这支援军入塞之前，将其统统绞杀在谷地上。而援军的队伍虽然散乱，士卒们的身手却个个敏捷无比。往往为了杀死一名援军，突厥人要付出两到三名狼骑为代价。

“好勇悍的壮士！”李建成看得血脉贲张，拍打着城墙赞叹。如果自己麾下也有这样一群勇士，稍稍加以训练，便不用再羡慕二弟麾下的飞虎军了。但如何接这支队伍接进长城来，却要费一番周折。在突厥人咬死了不放的情况下，出击者必须要保证打开黄花豁子的山门后，还有平安将其关死的可能。

眼看着一个又一个好汉到于狼骑的围攻之下，李建成心急如焚。他用力去拉李旭，希望无所不能的妹夫能帮自己想想办法，手伸出去，却拉了一个空。

“李将军呢。仲坚去了哪里？”李建成大吃一惊，追问。

“李将军请世子帮他处理城头一切军务。他自己带领兵马去接应援军了！”陈演寿快速接过李建成的话头，大声回答。看到李建成那副紧张模样，老长史心中好生失落。自家主公哪点都好，就是军务上实在太生疏了。两军阵前，作为主帅之一却拿不出半分镇定自若的气度来。你看人家李仲坚，从开始到现在，所做一切都有条不紊。所谓让主公代为调度全局，实际上是在给主公创造露脸机会。如果不是有绝

对把握，他敢把军权交给主公这样的人，然后放心出击么？除非他自己不要命了！

无论内心深处如何失望，陈演寿对眼前军情却不敢丝毫马虎。“仲坚带得全是步卒，以长槊手和陌刀手为主力。”指了指黄花豁子处叙叙推开的临时城门，他低声向李建成解释，“长槊和陌刀，背后配以弓箭手，可以将狼骑与援军彻底隔开。然后凭借附近的地形，结阵缓退，只要退到城墙上弓箭手的保护范围内，敌军便无法再对城门构成威胁！”

仿佛是与他的话相验证，追随李旭杀出的三千重甲步兵和两千弓箭手很快便在城墙下列好阵势。在谷地左侧山坡上，他们排成一个铲子形。谷底和山坡处人数最多，队伍最厚，至于队伍正中间，阵型反而单薄。

部分突厥狼骑看到守军杀出，立刻策马迎战。还没等与重甲步兵接触，兜头先挨了一顿箭雨。李旭一声令下，前排士卒平端长槊，如一头铁刺猬般缓缓向交战双方靠近。遇到被围困的援军士卒，便放入阵中。遇到突厥狼骑，几根长槊捅过去，连人带马捅成了肉串儿。

黄花豁子附近的山谷并不宽敞，两支骑兵交战，已经差不多将谷底完全填满。猛然又杀出一支步卒来，谷底立刻显得愈发拥挤了。此时，骑兵根本没法发挥战马的速度优势，只能原地与对手厮杀。而长槊和拍刀一靠上前，得到援助的一方立刻声威大振，三下五除二，将狼骑斩于马下。

“拉开距离，拉开距离！”带队的突厥伯克见势不妙，赶紧改变战术。只要将队伍拉向远方，他就可以先来一轮驰射，瓦解守军阵型，然后再搬回局面。

李旭带了这么多年兵，最熟悉的就是驰射战术。怎会给敌人这个机会。抓起身边令旗摇了摇。原本在半山坡缓缓前进的步卒们立刻加快速度，从侧面像突厥人围拢了过去。与此同时，周大牛带领几名亲卫大声喊道，“来得朋友是谁，将突厥人缠住。剃光了他们，咱们才好一道入塞喝酒！”

这几句话又像军令，又像江湖切口，却恰恰对了来者的脾气。援军之中，立刻有一面黑色大纛摇了摇，大纛底下，十数名壮汉扯着嗓子喊道：“李将军在么？收拾突厥人怎地也不知会一声？呼韩邪大单于

的嫡亲后人，大汉皇帝刘渊的第二十代孙，燕山山主，一阵风总瓢把子，刘季真来帮忙了！”

唯恐周围的人听不清楚，那伙人将自家的名头反复宣扬。令城上城下闻者无不雾水满头。大伙都知道呼韩邪单于是娶了王昭君那个匈奴君主，而刘渊是五胡时期的后汉开国皇帝。然而这两位到底有没有血缘关系，却是史家也未必能考证清楚的秘密。至于燕山山主，更是来者自己给自己的封号，放到哪里也没人认可。只有“一阵风”这三个字，众人心里还有些印象。都知道那是一伙在草原和山区之间纵横已久的马贼。官军剿匪，他们就向草原逃。突厥人追杀，他们就逃向燕山。利用大隋与突厥之间互不侵犯的约定，两头讨便宜。

可燕山一阵风这伙悍匪向来过得是天不收地不管的逍遥日子，怎么突然想起为国出力来了。城上众人百思不得其解。正在大伙惊疑间，听见李旭的亲兵们齐声喊道：“刘大哥么？将你的弟兄们收拢好，裹住突厥人。边杀，边向长城跟前靠！”

“刘大哥么？将你的弟兄们收拢好，裹住突厥人。边杀，边向长城跟前靠！”周大牛等亲卫将这句话再次齐声喊出后。双方士卒之间配合愈发默契。马贼们骑技精湛，先前因为人数不占上风，所以才在突厥狼骑的群殴下吃了亏。如今局部上人数已经与对方不相上下，怎可能由着突厥人将距离拉开。呼哨几声，攻击方向立刻改变。原来是不顾一切向长城跟前冲，现在是拼着性命跟狼骑死缠烂打。

山谷之外，不断有突厥狼骑赶来支援。但限于地形，无法同时投入太多人手。想以弓箭攒射打开通道，谷内自家人和敌军又难分彼此，一场箭雨下去，恐怕射死的自家弟兄比敌军还要多。

外边来援的突厥狼骑急的团团转。被李旭等人挟裹着的狼骑也憋得眼红。领军主将乌素米几次试图冲出去与自家人汇合，前路都被马贼们所阻。眼见着时间拖得越久，敌人距离长城越近。乌素米不由得大怒。

他多年纵横东塞，屠灭部落无数。想杀了谁，对方几乎没有还手之力。几时像今天这样被人弄得缚手缚脚。摆脱困境的办法只有一个，凭借多年的临阵经验，乌素米迅速得出结论。找到中原步兵阵列的中枢，杀了那个调度者，守军立刻会变成失去头领的鹿群。届时，狼骑们咆哮着扑上去，便是一顿血与肉的盛宴。

在马背上打了***，乌素米于人群中发现了自己的目标。敌将距离自己不到三十步，正指挥着步卒一点点向前推进。没解救出一个马贼，他们的力量就会壮大一分。而每前进一步，数十名突厥武士便死于非命。

“勇士们，杀了他！”乌素米手中的弯刀突然向正在靠自己逼近的步卒中央一指，厉声喝道“吃狼奶长大的突厥汉子们，给我杀了那个人！”

“杀了他，杀了他！”几十名突厥狼骑大声附和，瞪着通红的眼睛，冲着李旭所在处直扑而致。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九 中)

时间紧迫，李旭正愁寻带队的敌将不着。猛然看到数十骑结伴冲向自己，心中大喜，手中弯刀指了指，带领着周大牛等人径直迎了上去。

他一动，整个阵型又变。原来是两翼前突，中央后凹，此刻随着弟兄们的快速移动，猛然变成了一个“凸”字形。两翼依旧微微翘起，中央一段阵眼，却直直地顶到第一线了。

突厥人平素训练也讲究配合，彼此之间的协调程度却远不及中原军队娴熟。看到李旭带领侍卫迎上，还以为对方想跟自己拼命，高兴得哈哈大笑起来。

几名马贼唯恐李旭等人吃亏，怒吼着扑上。他们的努力只起到了让狼骑推进速度延缓的效果，很快，乌素米麾下的亲兵就将马贼们格在了外线。中央几个控马好手绕过阻拦，跳过地上的尸体和碎石，一步步靠近目标。

骑兵有战马相助，即便在短距离上速度无法加到最快，高度上也占了大便宜。况且众狼骑看到李旭手里拿得是一柄横刀而不是专门对抗骑兵的长槊，心中对近距离格斗把握更大。几乎是想都不想，数骑同时夹向目标。

“梅花阵！展开！”眼看着敌我双方的距离只剩下了十步，周大牛猛然下令。护卫在李旭身侧的亲兵立刻停住脚步，二人向前、二人斜行向左，二人斜行向右。还有六人依次向左后、右后及正后退开，恰恰以李旭为核心，在大阵中央出围成了数个六出梅花形。

看到挡在面前的对手突然消失，而自家坐骑却来不及停步，傻乎乎地向突然冒出来的槊锋上扑，前冲的突厥人气得哇哇大叫。好在他们从会走路时便学骑马，骑术精湛，赶紧猛拉缰绳，在碰上槊锋前的一瞬将坐骑向左右偏了开去。

在偏开的一瞬间，两名突厥武士挥刀横扫。雪亮的刀刃直奔持槊者的前胸。这是他们训练已久的格杀动作，只要抽中的目标，肯定能在对方身上拖出一条尺许长的口子。怎奈刀光刚劈出一半，胯下战马

却突然犯了毛病，“唏溜溜”惨叫一声，猛然前扑，将背上的武士直接摔了下去。

“啊！”毫无防备的突厥武士大叫。不明白身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好容易将头从地面上转过来，却看到两条马腿，一个无头尸体，正在血泊中蠕动。得到答案的头颅想看得再仔细些，却提不起半分力气。在他渐渐暗淡下的目光中，两杆长柄拍刀爽利地抬起，再度跺向下一个倒霉武士。

如果这是在空阔地上两军对撞，李旭绝不敢采用这种梅花阵型。加起速度来的骑兵即便不能一举冲破挡在他面前的长槊手，凭借人和马尸体的惯性，也足以将步卒硬生生砸死。但山谷中地形狭小，乌素米等人与李旭距离又太近，速度根本加不起来。

在加不起速度的情况下，结伴向前，一步步稳扎稳打也是个理智选择。偏偏第一波冲到梅花阵前的两名突厥武士还自作聪明，试图凭借娴熟的控马能力斜向突入。如果二人看到递到战马前的长槊不减速，任由马匹送死，而自己跳下来，也许还能靠到李旭面前。二人猛然一带马，将刺向战马的长槊是避过去了，硕大的马身体却成了梅花阵侧面持两名陌刀手的板上肉。

“嗨！”一名陌刀手当机立断，将战马的前腿直接切下。另一名陌道手见到便宜，手起刀落，将突厥武士那颗摔得迷迷糊糊的武士给砍了下来。

“小心！”乌素米从来没见过这种配合，惊诧地大叫。两名突厥武士，即便与身手高超的马贼们对战，也能盘旋上三五个照面。谁料遇到身材比马贼瘦小得多的中原步卒，居然一个照面都没混上，就稀里糊涂地丢了性命！

敌军主将肯定使了什么花样，说不定是妖术。猛然间，一个关于银色飞狼的传说闪进乌素米的心里。

“他是附离！”其余突厥武士也不傻，迅速从兵器上推测出对手的身份。手持一柄黑色弯刀，杀人于无声无息，不是传说中的银狼侍者又是哪个？据草原上的传言，先前抵达长城脚下的数万武士，都被他一夜杀了个干净。而自己身边这两个半人儿，够他杀上几刀的？

战场上，稍微的犹豫就能决定生死。更何况在博陵军这些身经百战的老兵眼皮底下发愣。没等其余的突厥武士决定继续向前还是拨马

后撤，周大牛已经持槊扑了上去。他是另一朵“梅花”的花蕊，身体一动，立刻将整朵“梅花”带了起来。两杆长槊在移动中伸平，刺穿了一匹战马的马腹。在坐骑倒下之前，突厥武士凌空跃起，想给爱马复仇，却被一柄陌刀正砍在裆部，下体和小腹都裂成了两片。

冒着血雨，周大牛紧急转身。丈八长槊从马腹中抽出来，带着血珠扫向第二名武士。被惊得目瞪口呆的突厥武士挥刀抵挡，刀刃与槊刃相碰，在空中溅出一连串的火苗。位于周大牛侧后的博陵士卒径直向前一步，槊刃毒蛇般推进了武士的小腹。

“啊——啊！”被长槊推离马背，挑上半空中的突厥武士大声惨叫，手足抽搐不止。持槊步卒仿佛根本没看到顺着槊杆淌下的血水般，左手前压，右手回撤，干净利索地将突厥武士的尸体从槊尖上甩了出去。

看到同伴的遗体飞来，惊惶万状的突厥武士本能地闪避。发现敌军空挡，李旭挥刀跨步，带动本组“梅花”向前推移。他们所遇到的第二名敌手是个四十岁上下的突厥武士，作战经验远比同伴丰富。看到四杆长槊，两柄陌刀，还有一柄弯刀同时推向自己，毫不犹豫地一踩马镫，整个人脱离坐骑，向后疾飞。

被主人抛弃的战马连中两槊，吭都没吭软倒在地。失去坐骑的突厥武士落入人群，从身边抓起一具尸体，也不管是自己人还是敌人的，脱手向李旭所在位置砸了过来。

挡在李旭正前方的亲卫长槊横挑，挑开凌空而至的死尸。另一名手持长槊的亲卫向前突刺，刺翻第三名敌军。就在两人配合出现空隙的刹那，抛出尸体的突厥老兵嘶吼着冲了过来，他弓起身子，整个人如同头受伤的野猪，顺着两杆长槊之间的缝隙，长驱直入。

这一刻，对敌人的仇恨已经战胜了他心头的恐惧。杀了附离，整个长城防线将不攻自破。狂吼中的突厥老兵发现自己无限接近了目标，看见数以万计的牛羊向自己招手。

“他不是附离，长生天已经降下了新的圣狼，不再赐福于他。本大汗发誓，无论谁杀了他，黄河以北的女人和牲口都可以随便挑！”两天之前，骨托鲁汗当着所有部落长老的面许下如是诺言。“杀了他，杀了他！”突厥老兵野兽般嚎叫着，弯刀挥舞如风。

没有任何人拦阻他的疯狂，所有亲卫都冷笑着让开。不知道进入中原多少回的突厥老兵发现了身边情形怪异，却已经无法回头。他看见一柄又宽又长的弯刀向自己迎了过来，然后听见一声脆响，整个世界就变成了粉红色。带着一抹诡异蓝色的刀光砍断了他的兵器，砍破了他的头盔，头发，脑门，将他的头颅如同切瓜一般分成两片。

李旭拔刀，前行，带动身边护卫再度前冲。两名躲闪不及的突厥武士立刻从马背上跌落。转眼之间，数朵绚丽的“梅花”已经突破所有障碍，推进到小伯克乌素米的马头下。刚才还带领众武士，宣布要将李旭阵斩的小伯克乌素米却再鼓不起接战的勇气，拨马就向后逃。

“保持阵型，接援军回返！”李旭插刀于地，大声喝令。两朵“梅花”瞬间合二为一，原地结成了一个小圆阵。跟在“梅花”阵身后的护旗兵快步上前，在李旭身边竖起帅旗。传令兵举起号角，将主帅的命令变为角声，瞬间送入所有将士的耳朵。

“收拢阵型，保护好友军，靠向长城！”听到角声，负责统领侧翼兵马的折冲都尉张玄让大喝一声，快速稳住了阵脚。“马贼弟兄们，向阵中央撤。两翼留给我们！”传令兵的声音四下响起，将正在酣战的马贼从狂热中唤醒，结伴退入博陵军阵中。

“六十步！”周大牛从一名亲兵手里接过弓，连同箭镶一并递给李旭。他们不担心小伯克乌素米能逃离生天，凡是博陵军看上的猎物，几乎没有过活着离开的记录。

狼狈逃窜的小伯克乌素米不知道自己已经成为了猎人的目标，绕开一名拦路的马贼，踩翻一名向自己求救的同伴，催促着坐骑不断加速。那头银狼会飞，一边跑，他一边吓唬自己。胯下猛然热忽忽地，有股骚水淋漓而落。

突然，他觉得世间已经没什么可怕了。有股平和安宁的感觉从背后荡漾开，慢慢延伸到四肢百骸。在落下战马的一瞬间，小伯克乌素米回头看了看射杀自己者。他看见一头雪白雪白的银狼在蔚蓝蔚蓝的天空中，骄傲地张开了翅膀。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六章 持槊 (九 下)

小伯克乌素米一死，被卷入阵中的突厥武士愈发混乱。有人抛弃同伴，不顾一切向阵外冲，有人则绝望地挥舞着弯刀，在原地来回盘旋。还有一小部分初次上战场的年青武士，则哭泣着跳下马背，双手将弯刀举过头顶。他们都是凡夫俗子，没有能力也没有资格跟长生天选定的人为敌。如果长生天就要让他们变成附离大人的奴隶，他们将不得不接受自己的命运。

刘季真带着马贼们向李旭靠近，沿途看到跪地祈降的突厥人，便毫不客气地一刀砍下。“吃狼奶长大的汉子，可没你们这样窝囊地！”一边屠戮，他还一边给自己的行为寻找借口。仿佛对方的形象丢尽了所有草原民族的脸。

“刘大当家，请不要恋战，赶快组织你麾下的弟兄从军阵中间冲过去！”一名博陵军小校看不过眼，跑上前大声招呼。

“叫我大汗！我才是真正的突利大汗！”刘季真向阻拦自己的博陵军小校一瞪眼，怒气冲冲地命令。

“刘大汗，刘山主，赶快靠向长城。敌军从山谷口杀过来了！”小校没办法也没功夫和这个粗坯讲道理，迫不及待地招呼。

“来一个，杀他一个！”刘季真晃了晃梳了三根小辫子的脑袋，大咧咧地回应。顺着小校的刀锋所指望去，他看见数不清的战旗向山谷涌来，“***，怎地这么多人！”刘季真用手背揉了把眼睛，伸长脖颈仔细观瞧。这回，他终于看清楚了。无数被山谷中血战激怒了的突厥人正不顾一切地向谷内冲来。遇到战马难以冲上陡坡，他们便放弃战马，徒步前行。倾刻间，黑压压的战旗已经占据了小半个山谷。

“***，杀了两个狼崽子，把头狼引出来了。”刘季真破口大骂，“***骨托鲁，几十万人打老子几千，也不嫌丢人。弟兄们，赶快入城，入城，将这里交给李大将军。他是突厥狼骑的克星，想当年，一个人就能打五百！”

说罢，也不管别人回不回应，带着自己的亲信直接就朝博陵军的阵眼处扎。李旭远远地看见了，只好挥动令旗，命令弟兄们让开一条通道，让马贼们全速通过。

秉着好汉不吃眼前亏的原则，其他与敌人纠缠的马贼也纷纷放弃对手，跟在大队身后撤向长城。被抛开的突厥武士们还没从刚才的血战中缓过神来，眼睁睁地看着马贼与自己脱离接触，融入博陵军大阵。

“结鹊尾阵，两翼收缩，中央原地不懂。弓箭手压住阵脚！”看见马贼们已经撤得差不多，李旭发布新的命令。伴着角声，博陵士卒快速后退。行进中，两翼士卒分出层次，手持盾牌和朴刀者站在了最后，陌刀次之，长槊再次。整个军阵沿着谷底，慢慢汇成了一个前宽后窄的鹊尾形。鹊尾两侧，弓箭手们重新排成三列横队，弯弓向外漫射。把没有来得及跑远的，还有不甘心追过来的突厥武士统统射翻。

“呜呜---呜呜----呜呜！”中军吹响号角，命令整个军阵缓缓后退。士卒们看不清背后的道路，却凭借身后同伴的指引，避开脚下障碍，倒退而行。几十名重新杀入山谷的狼骑还不服气，顺着山坡斜向上冲，又折转向下。企图借助山势给战马加速，然后闯入博陵军阵。弓箭手们兜头一阵箭雨，将他们统统送回了草原深处。

看到步卒已退入弓箭手保护范围之内，李建成猛地一挥令旗。他的心腹爱将雷永吉立刻从城垛口后探出半个身子，将一根带着纯白尾羽的鸣镝射向城下。“吱——————”羽箭在半空中划出一道白线，径直射到博陵军大阵之前二十步处，白色雁翎在箭杆后来回颤动。

“吱—————”百余支在大隋全盛时期由匠造司精心打造的鸣镝同时射下，在博陵军阵前画出了一条曲曲折折的白线。“过白线者，立杀！”李建成手指城下，大声喝令。“过白线者，立杀！”数千名来自河东的弓箭手手挽长弓，冲着长城下的突厥狼骑厉声断喝。

纵使听不懂中原话，狼骑们也知道李建成在向自己鸣镝示威。城头上的守军持得全是步弓，位置又居高临下，弟兄们贸然上前，肯定得不到什么好果子吃。可眼睁睁地看着到手的肥羊被人夺走，众狼骑又万分地不甘心。突然出现的马贼不仅仅烧毁了他们大量的粮草，而且把隐藏在黄花豁子附近的几支兵马全部给探了出来。如果任由这些人平安进入塞，这口气实在无法下咽。

在突厥武士们愤怒的目光中，李旭开始慢慢收拢队伍。有了来自城头的保护，他所带的弓箭手便可以先行撤入长城内。弓箭手撤完

后，长槊手也开始后撤，然后依次是陌刀手、朴刀手。在狼骑找到合适对策之前，大伙完全有把握平安入塞。

兵强马壮的突厥人怎肯吃这么大的亏。眼看着马贼和对方的弓箭手已经入城大半。几个领军的伯克同时挥动弯刀，督促着麾下将士开始了新一轮冲锋。三百余名骑兵沿着山谷两侧坡地排成四排，猛然用刀背拍打马屁股。这次，他们有了将近五十步的加速距离，受了痛的战马张开四蹄，不顾一切地冲向了李旭所在。

第一排战马刚接近白线，李建成便发动了反击。“放！”他亲自挽弓，将一根破甲锥射向敌军。千余名弓箭手同时从垛口后探出身体，手离弓弦。“嘣、嘣、嘣”随着一阵爆豆子般的脆响，五十余匹战马轰然倒地。

第二排的狼骑不顾生死，冒着迎面而来的箭雨，踏过同伴的尸骸，继续前冲。他们只比第一排骑兵多冲了三、四步，紧跟着，第二波箭雨便砸了下来，将越过白线者统统射杀。

第三波，第四波，在付出了一百多条武士的性命后，终于有狼骑靠近后撤中的步兵大阵。二十步距离内，为了防止误伤自己人，弓箭手不敢再随意漫射。稀稀落落的幸存狼骑厉声呐喊，冲着近在咫尺的步卒举起了马刀。

“朴刀手，下蹲。长槊手，停步，立槊！”随着角旗的挥动，传令兵大声将主帅的命令喊了出来。正在后退的博陵军猛然停止移动。朴刀手原地蹲身，长槊手和陌刀手立刻将掌中兵器斜伸向前，前端锋刃指向狼骑，后端稳稳地插入了泥地中。

一座钢铁丛林凭空诞生。疾驰中的狼骑来不及改变战术，直接撞到了钢铁丛林里，被插得浑身是洞。“啊————”武士们在槊锋上挣扎，哀号。“唏————”被数跟长槊同时刺穿的战马发出痛苦的哀鸣。

冲击的力道被数杆长槊同时分担，每名持槊的博陵士卒承担的力量都不太大。除了个别非常倒霉者被临死的战马或武士尸体压伤外，大多数弟兄几乎毫发无伤。在主帅的命令下，他们默默地甩掉兵器上的尸体，搀扶起受伤的袍泽，整理阵型，继续缓缓后撤。

三百名狼骑，砸在对方军阵中居然连个泡泡都没砸出来！长城内外，旁观者无不动容。李建成自问麾下将士做不到在高速重来的战马

前纹丝不动。而窦家军的弟兄们更明白，甭说保持阵型了，就连那个斜向立槊，原地蹲身的姿势，他们都无法做得到。

受到震撼最深的是突厥人。几名领军的伯克们在好长时间内，甚至连组织下一波冲击的勇气都提不起来。山谷狭小，每次只能容纳几百匹战马发起冲锋。正向面对博陵军的钢铁丛林，区区数百人无异于自寻死路。如果采用纵马驰射战术，骑弓的射程又远远逊于步弓，况且守军的弓箭手还处于居高临下位置，每杀伤一名汉人，恐怕骑在战马上的弓箭手至少得挨三箭。

这么打下去不是办法！几个小伯克以目互视，都从对方眼里看到了恐惧。但传说中的附离就在眼前，他可是价值数座城池，几万奴隶的猎物！如果眼睁睁地放走了他，骨托鲁汗那边也很难交代。

万般无奈之下，几名小伯克想到了一条不会惹阿史那骨托鲁生气的折中计策。他们吹动号角，命令身边的狼骑下马，持盾向博陵军本阵迫近。但走到距离由白羽画出的折线十步之遥，又停止前进，原地排出一个足以堵塞山谷的巨大方阵。

领军的几位伯克们鼓不起在步下与武装到牙齿的中原士卒硬撼的勇气，他们也承受不了那样做的代价。突厥狼骑全靠马上功夫而闻名，以己之短攻人之长，即便将来不及退入长城的中原士卒全歼灭，突厥人也要付出五倍甚至更多的代价。

他们有更好的方法留住李旭。当军阵立稳后，立刻有一名光着脑袋的彪形大汉策马从步下作战的狼骑身后冲了出来，沿着死亡之线外围跑了几步，然后开始大声嚷嚷。

“呜啊刺呀呵呼噜噜--------”中原士卒们听不清楚那名壮汉在嚷嚷什么，只闻得一阵狼嚎鬼叫。“呜啊刺呀呵呼噜噜--------”壮汉一边叫，一边拍打自己的胸口，然后大拇指挑起来，翻转向下。

“呜啊刺呀呵呼噜噜--------”数千突厥人操着对方不懂的语言齐声嚷嚷，仿佛嚷嚷的声音越高，越能显示他们的本领。

李旭是博陵军中唯一能听懂突厥话的人，见敌军如此嚣张，皱了皱眉头，冷冷地命令道：“大牛，去把他的脑袋给我提过来！”

“喏！”早就看着对方不顺眼的周大牛闻言，立刻拖着把陌刀冲了上去。

大伙这才明白原来突厥人要单挑，忍不住放声大笑。两军交锋，不比谁家的将领谋略高，谁家的士卒勇敢，却玩什么武将对劈，那简直是在发傻。中原任何一家诸侯都不会采用这种战术。你武将万夫不当能怎么样？我十个小兵结阵群殴，照样打得你满地找牙！只有靠近百越的野人部落，才会用单挑的办法来解决水源或者耕地分配方面的纠纷。

笑声中，周大牛已经走到白线近前，微微向对方点了点头。那名突厥勇士也停止了吵闹，策马抛开二十几步，在相对高的位置转过身子。

“不要脸，耍赖！”长城上下，骂声此起彼伏。突厥勇士以马对步，已经占了个大便宜，又要借着山坡冲锋，简直是把大牛当成了白痴。在一旁默默观战的突厥人大概也觉得自家的行为不够光彩，叫嚷声慢慢减弱，最终被中原士卒的喝骂声彻底压了下去。

面对敌将，周大牛将丈许长的陌刀单臂平伸，胸前空门大露。他对面的突厥勇士看到便宜，立刻磕打马镫。被喊杀声烧得热血沸腾的战马发出一声长嘶，四蹄张开，风一般冲向大牛。敌我双方距离瞬间拉近。马背上的突厥勇士单臂斜抡，凌空劈出一道闪电，“啊！”他大叫，收刀，狞笑着跑远。

一刀扫下，绝无活口。突厥勇士凭着多年的经验，确定自己杀死了敌人。一边跑，他一边竖起耳朵倾听，准备迎接袍泽们山崩海啸般的呼喝。四周却突然变得静悄悄的，连山风吹过树梢的声音都能听得见。

怎么回事？突厥勇士猛然回头，看见周大牛依旧站在原地，手中陌刀不动，身体挺立如山，仿佛刚才那一回合交手根本就没发生过。

“啊！”突厥勇士暴怒，咆哮着再度冲向敌人。这回，他眼睛死死地盯着对方，不再容许有一丝疏漏。他看见了，自己的刀光扫过之前，敌人突然将陌刀柄端竖在了地上，然后膝盖弯曲，身体后仰，整个人顺着刀杆倒了下去。恰恰让过急劈而来的马刀，然后又稳稳地将身体直了起来，将手中陌刀再次平伸刀空中。

“擂鼓！”城头上观战的李世民看得热血沸腾，忍不住大声命令。到现在这个时候，他也看明白了。如果李旭不肯接受单挑，突厥人就宁可付出数倍的损失，也要给博陵军制造一定的杀伤。而李旭接受的

单挑后，整个斗将的过程中，博陵步卒就可以从容地向长城内撤退。突厥人即便不愿意，也厚不起脸皮来追。

所以，周大牛两度避开敌军的刀锋，却懒于还手。他需要冒着生命的危险，来给自家弟兄赢得时间。但突厥人提出单挑，是为了什么呢？仅仅是为了提高士气么？李建成不敢相信自己的猜测。

长城下的山谷里，突厥勇士额头上已经见了汗。两度冲击没砍中目标，已经令他在族人面前抬不起头来。第三次，他决定与周大牛拼命。战马不再从对方身边错过，而是连人带马直接撞向对手。

“的、的、的”马蹄声宛若惊雷，敲打于每个观战者的胸口。李建成屏住呼吸，眼睁睁看着野蛮的突厥人与周大牛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小心！”长城上的弟兄们忍不住齐声高呼，提醒周大牛不要与敌人硬碰硬。突厥勇士连人带马有几百斤重，双方对撞，吃亏得肯定是原地不动者。

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一直巍然不动周大牛动了。他手中的陌刀猛然下垂，刀尖朝用力一点，整个人鹞子般借着刀杆的支撑凌空飞起。急冲而来的突厥勇士和他的战马都失去了目标，茫然失措。没等突厥勇士拨转马头，盘旋在刀杆上的周大牛猛然伸出双腿，两只硕大的牛皮战靴重重地踹在了突厥勇士的肩膀上。

“啊——！”正在寻找敌人的突厥勇士发出一声惊呼，从马背上轰然滚落。周大牛收腿，落地，借势拔出陌刀，刀锋干净利落地卡在了勇士的脖颈上。

“杀了他，杀了他！”博陵军众将士大声高呼。白色折线另一侧的突厥人同时闭眼，无奈地接受同伴的归宿。

“我不杀你。你不是我的对手，回去吧。回家去吧！”向来杀伐果断周大牛突然转了性子，收起陌刀，对着闭目等死的突厥武士柔声说道。

“你要做什么？”突厥武士听不懂中原话，惊诧地追问。按照草原规矩，接下来一步，周大牛应该砍下他的脑袋，用他的血涂满自己的脸，才能显出胜利者的威风。谁料胜利者却满脸关切，就像摔跤摔赢了自己的同族兄弟。

“你，回家去。别来了，打不赢我！”周大牛指了指北方的天空，又指了指自己，大声重复。四十余斤的陌刀被他当杂耍用的木杆来玩了三回，即便力气再大，他话语中也透出了喘息声。

这回，突厥武士猜出了获胜者的意思。对方累了，没力气杀他，也不想杀他。所以要放他走。作为一个喝狼奶长大的突厥汉子，他应该感谢对方的恩惠，从此再不与之为敌。

想到这，武士从地上慢慢爬了起来，拳头按住胸口，向周大牛轻轻深深俯首。然后上前一步，半跪，垂头吻了吻对方脚下的泥土。直起身来，一边唱着歌，一边倒退着走向本阵。

“你，小心！”周大牛先是被武士的举止弄得莫名其妙，然后高声大喊。唱着歌的武士惊诧地停步，看见了周大牛眼中的不忍，也听见了来自背后的破空声。

几支利箭从突厥本阵中射出，正中武士的后背。“妈——”准备回家的武士喊了一句两个民族都能听懂的字眼，笑了笑，软软跌倒。

“***，谁让你们杀他的。来啊，有本事冲我来！”周大牛暴怒，提着陌刀向数千狼骑大声挑衅。

没有人敢回应。按照突厥习俗，胜利者才有权处理失败者的生命。而输给周大牛的那名武士先是丢光了自家军队威风，战败后又吻对方脚下泥土示弱，所以绝不能被容忍活着返回。如果每个突厥武士都以他为榜样，狼骑的威严何在？阿史那家族的威严何在？

“来啊，莫非你们只懂得杀手无寸铁的人！”周大牛挥舞着陌刀，又跳又骂。刚才的战斗已经耗尽了他的力气，但对方这些畜生连自己人都杀，不砍翻他们实在难消心头之恨。

“大牛，回来，该别人了！”李旭唯恐周大牛坚持下去吃亏，大声命令。

“***，这次饶了你们！”周大牛向地上重重地吐了口痰，用脚踩了踩，扬长而去。

众突厥武士被他轻蔑的举动气得两眼冒火，但得不到将领们的命令，谁也不敢上前挑战。几名伯克见这样下去不是办法，低头商量了几句，又推出另一名勇士来。

“这回该我了！”一直在长城下观战的刘季真见突厥人还不肯放弃，大声请命。

“刘兄小心！”李旭知道刘季真的身手，笑着答应。

“叫我大汗，我是突利汗！”刘季真回过头来，郑重矫正李旭称呼上的错误。

“祝突利汗旗开得胜！”博陵军的弟兄们齐声回应。(注：与唐初的突利不是一个人)

刘季真笑着点头，得意洋洋地走上战场。他纵横塞上多年，刀下不知劈了多少各族勇士。突厥人仓促选出来的挑战者怎是对手。马背上才见了一个照面，狼骑的身体就坠了下去。淅淅沥沥的鲜血顺着战马逃走的方向淌了一路。

“呼韩邪大单于的嫡亲后人，大汉皇帝刘渊的第二十代孙，燕山山主，一阵风总瓢把子，刘季真在此，狼崽子们，哪个前来送死？！”刘季真从刀刃上抹下一把血，涂在脸上，冲着突厥人狼嚎鬼叫。

他本来没想淌长城之战这趟浑水，奈何突厥人大举南下，几名多事的将领顺手把一阵风设在中原和草原边界处几个重要寨子全给拔了。马贼们气愤不过，干脆聚集起来，从背后捅了骨托鲁一刀。

一刀捅完，狼骑紧追不舍。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刘季真决定带领大伙到涿郡投奔李旭。这样做的好处有两个，首先，李旭这人厚道，有当年的交情在，不会拿他当土匪来剿灭。第二，双方激战之时，马贼们也是一股不容小瞧的势力。利用得当的话，能给擅长骑兵冲杀的突厥人制造很多麻烦。

这疯子素有恶名在外。狼骑中还真找不出几个敢跟他玩单挑的人来。几名伯克正懊恼间，猛然听到一声号角，“呜——呜呜——呜呜——”

“轰———轰轰——轰轰————”另一阵低沉沙哑的角声与先前的角声相和，听在人耳朵里，带着股说不出的威严。

“来了！”几名伯克暗自松了一口气，脸上都露出了欢喜的神色来。后一声号角是突厥王庭专用的雅乐，需要用纯白的皮毛的公牛的角，在九十九名敌人的血水中浸泡一整天，然后经过大萨满祝福后才

能使用。每当角声响起，便预示着可汗亲自降临，即便是飘荡在原野中的恶魔厉鬼，也要退避三舍。

“让弟兄们加快后撤速度，要求城头擂鼓！”李旭听说过突厥人习俗，回过头，冲着亲兵吩咐。

撤向长城内的队伍速度骤然加快。紧跟着，城头上的战鼓雷鸣般响了起来。“咚咚咚，咚咚咚！”如万马奔腾，如惊涛骇浪，瞬间将角声盖了过去。

听到自己一方势弱，突厥伯克们却毫不在乎。领着众狼骑让出通道，将数百匹纯黑色的骏马让进山谷。黑色的战旗，黑色的铠甲，黑色的骏马，小半边山谷顷刻失去青葱春意，仿佛地狱突然从泥土下冒到了人间。

一团漆黑之间，五点白色的“鬼火”看起来分外扎眼。随着黑烟迫近，长城的守御者们看清楚了，来者不是鬼火，而是五匹雪白毛色的巨狼。每一匹都有小马驹般高大，伸着鲜红的舌头，瞪着翠绿的眼睛。

距离敌人最近的刘季真吓了一跳，赶紧兜转马头撤了回来。“是骨托鲁，他弄了几头野兽助阵！”一边撤，他一边向众人解释，唯恐被大伙讥笑胆怯。

“那不是甘罗！”旭子的心先是一惊，然后迅速得出答案。甘罗的眼睛是金黄色的，带着一点点迷茫和温情。五匹白狼当中，没有一匹眼睛为金黄色。瞳孔内射出来的光芒只让人感觉到寒冷，没有半点朋友般的温柔。

没等李旭做出更多的判断，白色巨狼们已经跑到山谷中央，齐齐蹲下。巨狼的主人策马而出，冲着他遥遥拱手，“附离，咱们又见面了！”

“骨托鲁汗，我记得有人在长生天下立誓，说自己永生不再入侵大隋的？！”李旭笑着向前走了几步，先是用汉语回应，然后以突厥语重复。

在一段特定的时间里，敌我双方因为战略的需要曾经一度走得很近。博陵军中大量的战马和皮革都购自骨托鲁那里所部，而骨托鲁也

打着与始必可汗对抗的借口，派遣商队从博陵买过不少生活必需品。所以见了面，虽然已经成为仇敌，招呼还是要打一个。

“哈哈，哈哈，大隋，大隋！大隋已经不在了！”骨托鲁仰头大笑，借此压制住脸上的尴尬。为了让双方听的真切，他也用突厥语和汉语交替着回答。他当年被李旭逼得立誓，一直引为奇耻大辱。如今当着众将士的面，更要把场子找回来。“大隋在哪？你们看到大隋在哪了么？我只看到了定扬可汗、大度毗伽可汗、屋利设和哥利特勤，没看到大隋在哪里？”

定扬可汗是刘武周的封号，大度毗伽可汗指得是梁师都、屋利设和哥利特勤指的是李子和与张长逊，这些人都曾经是大隋将领。现在都依附于突厥王庭旗下。

“无耻，不要脸！”听骨托鲁强词夺理，中原豪杰们忍不住厉声痛骂。但内心深处，却隐隐升起一股愧意。如果不是中原群雄们争先恐后地向突厥王庭宣布效忠，阿史那家族也不会对中原起了轻视之心，更不敢在自己内患重重的情况下还兴兵叩关。

骨托鲁刚刚说过一口流利的中原语言，却突然变成了聋子。故意装作听不懂大伙的呵斥声，他将手放到耳边，转着身体倾听了一会儿，然后又笑着用中原话和突厥话说道：“既然大隋已经亡了。我当年的誓言自然也解除了。我说附离大人，你守在这里，是为谁而战呢？”

“我？！”李旭回头张望背后巍峨长城，“大隋也许不在了，但我等的家在此。骨托鲁汗，如果我到你的金帐前牧马，你答应么？”

“大隋也许不在了，但我等的家在此。骨托鲁汗，如果我到你的金帐前牧马，你答应么？”刘季真见李旭反复用两种语言说得费力，叫过几个机灵的马贼，主动给双方当起了翻译。

众马贼正想做些事情回报李旭救命之恩，得到刘季真的命令，立刻开始执行任务。李旭说完一句话，众马贼们立刻将其转为突厥语，齐声向突厥方呼喊。骨托鲁说完一句话，马贼们立刻将其转为汉语，向长城上下传达。

这下，双方交流速度立刻快了许多，语言也愈发犀利。

“家？哈哈，哈哈！”骨托鲁仿佛听到了什么笑话般，放声大笑。“如果你为家而战，又何必挡在这里？本大汗保证，不会让弟兄们

经过你的家门口。本大汗还可以保证，如果你让开，你就是突厥的隋王。黄河以北，太行以东，所有土地都封给你，让你有个大大的家！如何？”

“嗷嗷，嗷嗷，嗷嗷——————”没等李旭开口，五匹白色巨狼同时长嚎。声音在群山之间来回激荡。除了骨托鲁身边的那些纯黑色骏马外，大部分战马都瑟瑟发抖。特别是刘季真，他的坐骑距离狼群较近，听到嚎叫声，腿一软，差点把“呼韩邪单于的子孙”掀下马背。

“该死的畜生！”刘季真破口大骂，也不知道是骂自己的坐骑，还是骂那五匹苍狼。骨托鲁志得意满，从随身侍卫手中接过几块鲜血淋漓的马肉，笑着丢向了巨狼。

“该死的畜生！”众马贼一时没反应过来，本能地将骂声翻译成了汉语。惹得长城上下哄堂大笑。

得到赏赐的巨狼却不管这些，嘴里发出小狗一样的呜咽，抢到肉边，大吞大嚼。

“骨托鲁大汗，你给的封赏太低了！”李旭轻蔑地看了一眼群狼，微笑着回应。那些巨狼里边没有甘罗。甘罗是狼，不会发出狗的声音。作为甘罗曾经的主人，他也没学会摇尾乞怜。

“是么，说说你的条件，只要本汗能满足，决不吝啬！”骨托鲁摆出一幅洗耳恭听的模样，笑着允诺。

他今天出现在这里，本意就是通过五匹银狼来向李旭示威。告诉对方甘罗不再被突厥人当做圣物，新的圣物已经诞生，对方头上银狼侍卫的头衔，已经不被任何人承认。同时，他还希望兵不血刃地拿下长城，至少能让李旭和罗艺一样保持中立。李旭是个善战的将领，他带人挡在长城上，狼骑们要突破进去得付出非常大的代价。

所以，他不怕李旭讨价还价，就怕对方不肯回应。只要李旭肯讨价还价，他就能开出对方无法拒绝的价钱。

一瞬间，长城内外鸦雀无声，所有的目光都看向这里，所有的耳朵都竖立倾听。

“我刚才说得是，我等的家，不是我一个人的家。骨托鲁汗，你光封赏我一个人，远远不够！”李旭缓了口气，一句一顿。

“我刚才说得是，我等的家，不是我一个人的家。骨托鲁汗，你光封赏我一个人，远远不够！”刘季真听得心花怒放，扯开嗓子，与麾下心腹同时以突厥语呼喝。

“我的家在上谷。大可汗刚才答应，狼骑不经过我的家门！”李旭顿了顿，继续道，“他的家”他手指周大牛，“他的家，在汝南。”转头，他又指了指麾下另一名弟兄，“他的家，在河东！”

“弟兄们，告诉骨托鲁汗，你们的家在哪儿！”

“赵郡！”

“涿郡！”

“淮南！”

“西凉！”

博陵将士们大声回应。这支兵马前身为大隋边军，因此将士们几乎来自全国各地。有人故意给骨托鲁添乱，将自己的家甚至说到了岭南，百越。刘季真乐不可支地翻译过去，听得突厥人直翻白眼。

李旭摆了摆手，制止了背后山呼海啸般的声音。然后大声总结，“骨托鲁大汗，过了长城，便是我们的家。你听清楚了么？”

众狼骑刚才还抱着看热闹的心态，待听得李旭这句话，心中暗叫不好，无数双眼睛齐齐望向自家大汗。突厥语言里，“你的”和“你们的”，本是一个词。骨托鲁刚才答应李旭，狼骑不经过“你的家门口！”也可以被理解成“狼骑不经过你们的家门口！”他已经有了一次出尔反尔的经历，如果再当众否认自己的承诺，则非但长城上下的守军，连同追随突厥而来的其他部落，也要瞧不起他了。

“哈哈。哈哈，哈哈！”骨托鲁被逼得理屈词穷，只好用笑声来掩饰自己的尴尬。“原来，原来这么多人要跟我突厥作对。可是李将军，你别忘了。中原不止你们这些人。你们自不量力挡在我突厥狼骑面前，其他人却对本大汗翘首以盼呢？”

“盼大汗去烧他的房子，抢他的老婆么？”没等李旭回应，刘季真抢先用突厥语回应。然后尴尬地看了李旭一眼，将其再翻译成汉语。

“哈哈，哈哈！”城上城下又爆发出一阵哄笑。李建成在长城上笑得只抹眼睛。突厥人的禀性，他比任何人都清楚。伴随河东兵马一道

南下的突厥武士只有数百，肚子却大得超过正河东军。这些家伙打仗时不肯卖力，抢东西时，却一个比一个积极。

请一伙强盗来自己家主持公道，除非中原人都疯掉了。他们能带来的绝不是安宁，而是彻头彻尾的毁灭。

“哈哈，哈哈，哈哈！”骨托鲁是何等人物，怎可能被几声哄笑刹了威风。陪着众人哄笑几句，待把大伙都笑得楞了，才摇了摇头，冷冷地问道：“好笑么？一点儿都不好笑。倘若不是这样。我突厥倾国而来，那么大个中原，怎么只有你李将军一个挡在这里？！罗艺呢，刘武周呢，李密呢，难道他们不知道我突厥要来么？难道他们不来，不等于默认自己欢迎本大汗去中原平息战乱，解救你们的苦难么？”

南下途中，他已经得到情报。大多数中原豪杰都没有理睬李旭发出的预警，只有河东李渊派了些兵马来帮忙。而李渊的起家之地是太原，正挡在突厥南下的必经之路上。所以河东兵马与旭子并肩而战，理所当然。

对比携裹四十余其他部落的突厥人，中原豪杰就显得太不团结了。他们连一致对外都做不到，又何谈保卫家园?

正因为心里有了底，所以骨托鲁才准备说服李旭。傻子都知道，光凭博陵六郡，肯定不是突厥王庭的对手。他本以为自己的话说出来，可以让对方认清实际。却没想到李旭听完了他的话，非但没有气馁，反而将头抬得更高。

“不是我一个人。也不是中原豪杰没有来。敢挡在大汗马前的，才是真正的豪杰！莫非在突厥人眼里，连老婆孩子都保护不了的男人，反而是英雄么？”

“敢与大汗一战的人，才是真豪杰。连自己老婆孩子都不愿保护的人，难道在突厥人眼里反倒是英雄么？”刘季真抓紧一切时机，打击突厥人士气。

骨托鲁被问得微微一愣，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突厥人素重英雄，虽然给了刘武周等人封号，骨子里却对这些家伙非常瞧不起。可如果他实话实说，未免又着了对方的道，承认阻挡自己的人才是英雄，让开道路者皆为懦夫。

“况且，挡在大汗面前的，并非我李旭一个人。”轻轻笑了笑，李旭转过头，手指长城，“大汗看见了么，那是何人的旗帜？”

骨托鲁仰头张望，果然在李旭的猩红战旗，李建成的绛红加白战旗旁，还看到了几面灰扑扑，非常破旧的战旗。肯定不是博陵军，却依稀能辨认出是大隋军常用的颜色。

城墙最高处，还有一杆长槊，冷森森，明晃晃，直刺苍穹。

“弟兄们，告诉骨托鲁城上是谁家儿郎？”李旭有心挫一挫骨托鲁的锐气，回望长城，大声呼喝。

“告诉骨托鲁城上是谁家儿郎？”周大牛等亲卫鼓足中气，用力重复。喊声伴着刘季真等人翻译出的突厥语，在群山之间来回激荡。

“大隋博陵军！”长城头，张江第一个举起战旗。与群山之间的回声遥相呼应。

“大隋——博陵军———”弟兄们的呼喝被附近的山川反射回来，四下里宛若藏着数十万百战雄师。

“大隋——”李建成犹豫了一下，举起自家战旗，“河东左军！”

“大隋——河东左军！”山风凛冽，将刘季真翻译出来的呼喝声送进每个突厥人的耳朵。

“大隋——长乐王帐下——虎贲军！”王伏宝麾下的弟兄们一直没有机会亮出自己旗号，今天终于扬眉吐气。为了防止成为众矢之的，窦建德一直自封为王，而没有自立为帝。所以他还可以在自己的兵马前方加上大隋两个字。今天，这两个字恰恰派上用场。

“大隋——河间郡兵！”窦家军的声音刚落，在他们破旧的战旗旁，又竖立起了一面鲜红的旗帜。旗帜下，几百刚刚赶到的士卒扯开嗓子，自报家门。

这下，连李旭都有些发呆了。他的本意是将窦建德的兵马也露出来，借此告诉骨托鲁汗，整个中原敢挡在你面前的并非我李旭一个。却没想到，就在他领兵与敌人交战这段时间，涿郡太守崔潜又引来的新的援军。

河间郡屡遭战火，所以郡城附近被李旭、罗艺、窦建德三家默认为谁也不去占领的缓冲地带。当地的郡兵满打满算也就两千来人，尚

不够对付大一点的土匪绺子。但听到突厥人已经靠近长城，老郡守王琮还是带了半数郡兵前来帮忙。

“尉州——时德睿！谨奉大将军调遣。”

“盐山——韩建纮！奉命来守藩篱！”跟在河间郡兵之后，两个李旭曾经听说过却从来没打过交道的绿林豪杰树起了自家旗帜。旗帜上花花绿绿，色彩斑驳。但正面都临时赶着刷上了个大大的“隋”字。

刘季真等人越翻译越起劲儿，骨托鲁却越听脸色越黑。他乘兴前来示威，到头来，威风没示出去，反而给对方制造了展示力量的机会。时德睿，韩建纮等人都是他听都没听说过的中原豪杰，想必实力不会太大。但此刻出现在城头之上，所代表的意义却绝非一般。

城头上，涿郡太守崔潜手捋胡须，放声大笑。他之所以在这个节骨眼上还敢让来历不明援军靠近长城，就是为了给骨托鲁兜头一棍。况且，后两路山贼都是李旭的朋友介绍来的，崔潜确定他们不会临阵倒戈。

“大隋——”正在骨托鲁气得两眼发黑时，又一面战旗出现在城头，“瓦岗军！”

“瓦岗？”翻译完了城上的名号，刘季真等人立刻愣在了当场。通过张亮等人的关系，刘季真知道瓦岗军与李旭有不共戴天之仇。按道理，即便天下英雄都来帮忙，瓦岗军也不会踏入涿郡半步。

“瓦岗军哨探大总管，谢映凳奉命前来帮忙，愿受大将军调遣！”没等众人从惊诧中缓过神，城门口，一个爽朗的声音大笑着道。众人转头看去，只见一名银甲白袍小将，被数名轻甲侍卫簇拥着，直向李旭奔来。

此人年龄只有二十上下，身材也不见得多高大。却双手各执一条丈八长槊，丝毫不费什么力气。堪堪赶到两军阵前，来人一抖手，将左手中长槊凌空抛给了李旭。“徐将军托我带来此物，请大将军笑纳！”

李旭伸手接去，一股温润感觉从两掌直传到心头。他别刀腰间，双手持槊，对着黑压压地狼骑放声大笑，“尔等，还敢欺我中原无人么？”

“尔等，还敢欺我中原无人么？”周大牛，谢映登还有城上城下的数万弟兄齐声高呼。

“尔等，还敢欺我中原无人么？”刘季真将此句翻译成突厥语，然后大笑着靠向旭子，与弟兄们同声呐喊。

“尔等，还敢，敢，欺我，欺我中原无人，无人么？”霎那间，群山、密林、长城乃至整个中原都站来了起来，呼喊出同一个声音。之后千百年，该声音依然在风中回荡。

“尔等，还敢，敢，敢，敢，欺我，欺我中原无人，无人么？”

“尔等，还敢，敢，敢，敢，敢欺我，欺我中原无人，无人么？”

“尔等，还敢，敢，敢，敢，敢，敢欺我，欺我中原无人，无人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一 上)

山风呼啸，呐喊声响彻四野。进入山谷的突厥狼骑猜不出长城内外埋伏了多少人，一个个惊疑不定。骨托鲁自知今天自己肯定讨不到什么好去，强硬起头皮，苦撑道：“有人无人，那得手底下见。光凭嘴巴上的功夫赢不了仗。咱突厥有句话，是狼是狗，露出牙齿来才算得了数！”

“可汗尽管来战。只怕这次再败了，不会像上次那样容易回去！”李旭手持长槊，满不在乎地回应。

“尽管来战！”刘季真扯开嗓子，将李旭的一整句话归结为四个字。

“尽管来战！”马贼们狂笑不止。

他们那幅目中无人的态度着实令人生气。但骨托鲁明白自己麾下的狼骑今天锐气已失，摇了摇头，冷笑说道：“你我也算故交。今天我来，只想给你一条生路。你既然不体谅我的苦心。明日开战，休怪我下手无情！”

说罢，再不给李旭逞口舌之利的机会，转身冲着自家队伍呼喝了几声。已经冲入山谷的数千狼快速闪开一条通道，默默地骨托鲁和他近卫送了出去。

“明天不如今天，有种今天就打，不打就是家养的土狗！”刘季真唯恐天下不乱，冲着骨托鲁远去的方向破口大骂。众狼骑却不再理睬他，留下一千多人原地警戒，余者后队变前军，前军变后队，缓缓退出了山谷。虽然武士们个个垂头丧气，整体上的队形却丝毫不乱。

光这一点，便比一阵风的马贼们强得太多了。刘季真骂了一会儿，自觉无趣，只好归了队，跟着回撤的博陵士卒一道进入长城。

待李旭和最后一波弟兄们并肩退了回来。李建成早已率领一干主要将领迎到了城墙下。大伙今天混战中杀了三千多狼骑，又当面扫了骨托鲁的威风，因此一个个扬眉吐气。李旭见时德睿、韩建纮等人都跟着李建成身侧，赶紧上前打招呼。待彼此间再度通报了名姓后，拱手谢道：“几位英雄不远千里而来，这份情意，我博陵军上下没齿难

忘。今后但有用得着我等的地方，几位尽管言语一声。无论是往风里还火里，李某绝不敢推辞！”

听李旭说得客气，河间郡守王琮第一个表示不满，“李将军哪里的话，老夫也是大隋官吏么！吃了百姓这么多年供奉，大难临头，怎有把脖子缩起来的道理？”

“将军言重了。时某虽然没什么见识，唇亡齿寒这个道理却是懂的。我麾下弟兄不多，比较像样子的就这三千来号。时某将他们全带来了。是冲锋陷阵，还是运粮运水，全凭将军一句话。只要突厥人一天没退，弟兄们就听你一天号令！”尉氏大总管时德睿跟在老郡守王琮身后，笑着回应。

“照理儿老时我们哥俩儿早就该来！”盐山寨主韩建纮说话更为干脆，一上来就开门见山，“但我们哥两个与官军做对惯了，如果没人引荐，冒昧进入您的地盘，难免会被当贼打出去。所以就一直等待机会，恰巧谢兄弟给你押粮从运河上经过。我们两个一核计，就跟着谢兄弟来了！”

“当年你杀我，我杀你，杀来杀去。乱得是自家，笑得是外人。突厥狼骑刀下，又几时分过咱们谁是官军，谁是绿林好汉！”说起彼此之间的旧日恩怨，李旭也好生感慨。

时德睿叹息着摇头，“也倒是。这些年除了死人，咱们啥都没捞着！不过若不是官府逼得人没法活，大伙谁愿意造反？”

韩建纮也叹了口气，坦诚地说道：“大将军休怪我等说话直接，如果是为了昏君，我等才不鸟这个仗。他不让我们活，我们自然不能等死。但狼骑来了是另一码事。我们兄弟之所以敬你，也是因为你站在长城上！”

这些过去的是非恩怨，一句话两句话肯定分不清楚。站在李建成和李旭角度，时、韩等人都是土匪，官军剿匪天经地义。但站在后二人角度，他们却是在替天行道，二李反倒是助纣为虐了。

好在大伙也没想着怎么纠缠，几句场面话说过了，也就算交代过了。李旭用力挥了挥手，大声道，“过去的事情，咱们就这样算了。”“到了长城上，大伙便都是兄弟！”

“对，就这么说，长城之上，大伙都是兄弟！过去恩怨，一笔勾销！”时德睿、韩建纮两个异口同声。

大伙相视而笑，昔日过节俱抛到九霄云外。李旭转过头，将目光看向谢映登，“就凭你带来的这两员大将，我也得好好谢谢你。好兄弟，你是今日擅自亮出瓦岗旗号，不怕李密怪罪么？”

他领兵征战多年，目光早就被锻炼得精准无比。进入长城后粗略一扫，便看清楚了援军的大致数量。河间郡守王琮带了大约一千三百左右郡兵。在尉氏一带割地自保的绿林好汉时得睿带了三千绿林精锐。盐山寨主韩建纮麾下人数和时德睿差不多，但喽啰兵们的装备都非常简陋，一看就是过惯了穷日子的。几路援军中，瓦岗军的人数最少，满打满算也不过五百人，却是个个身强体壮。

以李密的张扬性格，若是不计过去恩怨派人来援，肯定不会只派区区五百人。所以李旭一猜便知，谢映登是从徐茂功那边借着护送军粮的由头偷偷跑来的。根本没经李密的允许。他今天擅自于突厥人面前亮出瓦岗军战旗，万一被有心人汇报上去，恐怕会惹上不少麻烦。

“没事，大将军没听说过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么？”谢映登毫不在乎地摇摇头，笑着回答。“况且，我这次来，便没打算再回瓦岗去。至于茂功那边，你更不用替他担心。只要他不回瓦岗主寨，李法主就对不能将他怎么样！”

没等谢映登把情况介绍完，刘季真在旁边早就等得不耐烦了。不由分说挤到李旭面前，大声抗议道：“傻小子，你们啰嗦完了没？咱家麾下的弟兄，可是昨天晌午直饿到现在了！”

“刘兄勿急，稍后我便派人安排弟兄们的食宿！”李旭见状，赶紧拉过刘季真，先向对方赔罪，然后将其向大伙介绍道：“这是我当年在塞上贩马时认识的好朋友，一阵风大当家刘季真，呼韩邪大可汗的嫡系后人！”

“见过刘大当家！”李建成、谢映登、时德睿等人早就听说过一阵风的大名，纷纷走上前，向刘季真抱拳问候。

“见过，见过几位英雄豪杰。”刘季真立刻换了一幅忠厚老实的表情，抱着拳四下做罗圈揖。“客气话我也不会说，反正仲坚的兄弟，就是我老刘的兄弟。今后并肩作战，大伙冲在前头，老刘我绝不会落在后尾！”

“愿与刘大当家生死与共！”众豪杰笑着回应。

“生死与共，生死与共！”刘季真咧嘴大笑，“你们中原人，就是会说话。一个词，比我老刘啰嗦一堆都准确！”。转头望向自家弟兄，他的脸上笑意更浓，用力冲人群招了招手，得意洋洋地喊道：“妹子，亲大妹子，过来拜见李大将军和众位中原豪杰。你不是不相信我会有李大将军这样的朋友么？怎么着，这回我把他拉过来了，你到底信还是不信！”

人群中立刻响起一阵哄笑。在大伙善意的笑声里，有名身穿褐色皮裘，头戴黑色圆盔的高挑将领走了出来，冲着李旭盈盈下拜，“久闻里将军威名。民女上官碧这厢有礼！”

“上，上官姑娘不要客气！”李旭被刘季真弄得好生尴尬，红着脸躬下身子，还了一个长揖。

“看见了没，我说过我的好兄弟性子与别的鸟人不同。即便当了官儿，也不会摆狗官的架子吧？怎么样，这回你服气不服气？”刘季真可不管李旭尴尬不尴尬，扯着嗓子继续卖弄。

“常言道，龙生九子，九子各不相同。更何况是刘大哥的好兄弟！”上官碧嫣然一笑，文绉绉地回敬了一句。

龙生九子，各不相同。是读书人用来比喻一母同胞兄弟，品行却相差巨大的。上官碧用在这里，一语双关。表面是称赞李旭平易近人，不像大隋朝其他官员那样喜欢摆谱儿。暗地里却是在讥笑刘季真性子粗劣，与李旭虽然是朋友，却根本与对方没法相提并论。

李建成、谢映登等人听明白了，咬着牙偷笑。刘季真却根本不理解龙生九子的含义，以为对方在奉承自己血脉高贵，心中更觉痛快，点了点头，大声道：“就是，就是，我刘季真乃呼韩邪大单于的嫡传血脉，我这好兄弟李旭，是长生天指定的圣狼附离。”说到这儿，他突然停住话头，对着李旭追问道：“对了，仲坚兄弟。圣狼不是只有一个么？怎么骨托鲁又弄了五头银色的畜生来？”

“上次骨托鲁跟着始必可汗一道南侵。部族视为圣狼的甘罗却是我的朋友，不肯给他帮忙，弄得他士气大丧。他吃了一次亏，所以这两年不知道用什么手段，硬凑出五匹银色的狼来！”李旭知道草原民族对圣物素来看得重，想了想，小心翼翼地解释。

“怪不得那些牲口满身晦气，看上去根本没有半点圣洁模样！”刘季真恍然大悟。为了让大伙听清楚自己的结论，他刻意将声音提得很高，冷笑着补充道：“如果圣物可以凭人力养出来，又怎能称得上圣物？骨托鲁擅自篡改长生天的旨意，早晚要被长生天收拾。大伙等着瞧热闹吧！”

“这厮看上去疯疯癫癫，倒也是个貌粗心细人物！”听完刘季真的话，一直在偷偷观察众人的李建成心中暗想。自打众豪杰出现后，他便在心中盘算，哪些人值得结交，哪些人将来可能有机会收归帐下。越是看，心里越是欢喜。

李旭自然不必说，建成对其志在必得。与李旭走得最近的谢映登既然不想回瓦岗山了，不知道唐王府开出什么条件，才能招揽得到他？就凭此人当即立断亮出瓦岗旗号的果敢劲儿，就能肯定他是个有勇有谋的。河间郡守王琮是个厚道人，当地方官可以让上司放心。时德睿和韩建紘两个出身差了些，可听其言辞，也是两个敢做敢为的。剩下这些……，李建成把目光又转向刘季真背后的马贼们，这些人的身手个个了得，稍加训练，便可成为一支精锐。还有那个上官碧，好一个女中豪杰，真的是巾帼不让须眉。望着对方那雪白的脖颈和花一样的笑容，不知不觉间，李建成的目光竟有些发直。

按照先前分工，负责大伙粮草辎重的主官本该是建成。李旭等了一会儿见他没反应，只好替他代劳。快步走到众豪杰当中，笑着说道：“大伙远道而来，一路辛苦。涿郡地方偏僻，拿不出什么好吃的来招呼。就请跟我去军中随便吃些酒水吧。麾下的弟兄们，尽管交托给心腹带着，然后跟着我的左司马时德方走，将营盘扎好后，他会将米粮逐个给大伙送去！”

说罢，从身后的幕僚当中拉过时德方。亲自将其向众豪杰引见。待介绍到时德睿这儿，对方看了看李旭的脸色，突然笑了起来。

“有件事情不该瞒着大将军。这厮！”时德睿手指身穿三品武官服色的时德方，满脸得意，“这厮是我的堂兄弟。但我们两个自幼性子和不来。我嫌他穷酸，他嫌我粗野霸道。自从他入了大将军的幕府，我就再没鸟过他！”

“这事儿，我早就听德方说过。难得你们兄弟重逢，找机会多聚聚。不过话说回来，想通过德方多给你手下的兵开小灶，可是门也没

有！”李旭身手拉过时得方，毫无芥蒂地说了几句玩笑话。

“哪能呢，你也把俺老时太看扁了。俺兄弟眼下是老时家最大的官儿。我这当哥哥的不能给他帮忙，却也绝不敢添乱误他的前程！”

有时大总管的亲兄弟做纽带，众豪杰跟李旭的关系又被拉近了一步。都放心将麾下弟兄交给了时德方，由其负责分派扎营地点，增添补给。过了片刻，李建成也被陈演寿强行从失神中扯了回来，走到众人面前，笑着许诺道：“这回我从长安来，搬空了大隋武库中的兵器铠甲。诸位原来是客，我和仲坚也拿不出什么好的见面礼。每家赠送五百把横刀，三百幅牛皮硬甲。待会儿安顿停当后，诸位尽管派人到我家长史，陈老前辈那边去领。”

绿林好汉手中，最缺的便是正规兵器铠甲。因此听完李建成的话，个个喜出望外。“多谢世子仗义！”众豪杰一齐肃立拱手，看向对方的目光，也由陌生变为热络。

“不必客气！”李建成非常大气一摆手，笑着补充道：“不是说要同生共死么，有了趁手的兵器，弟兄们也能多杀几个敌人！”

说罢，他快速用目光向某个方向瞧了瞧，然后又快速地将心思收了回来。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一 下)

“这唐王世子还真有些眼光！”看到李建成有意无意之间总向上官碧那边描，刘季真在心中暗自偷笑。“只可惜俺家妹子是匹野马，想靠近她，自有你的苦头吃！”

一阵风名义上归刘季真统属，实际上内部结构非常复杂。细分起来，六千多人能分出三十几个绺子。大的绺子不过五百多人，小一点的连一百人都不到。这些人平素各赚各的钱，很少沟通。遇到实在解决不了的困难时，才会聚集在一起共同面对。

此外，各绺子的头领也不尽是汉人。有突厥人、有鲜卑人、有奚人、有匈奴人，反正当了马贼后，大伙便与自己原来的部落脱离了关系。由于各民族混合，所以马贼们的婚丧嫁娶等风俗也与中原和草原俱不相同。基本上是绺子中那个民族的人多，就类似于哪个民族，并且还要受其他民族些影响。

像上官碧这种鲜卑大姓，虽然说得一口流利的中原话，甚至能熟读汉家典籍，其族中某些规矩，连刘季真这天不怕，地不怕的性子都有些受不了。所以明知道李建成一见惊艳，却不说破，等着看对方吃苦头。

当天下午，李旭在自己的帅帐外摆了酒，款待各路英豪。因为他是大伙公推的主将，所以坐了正座。李建成在左上首相配，接下来陈演寿、张江、方延年、雷永吉等人按照目前各自的官职，一路排了下去。右侧位置，全部留给了前来助阵各路豪杰。众都是一方诸侯，谁也管不着谁，推让了半天，最后在谢映登的建议下以年龄的高低顺序落座。

由于受到人才稀缺的困扰，李旭的中军帐前还从来没有如此热闹过。这回却被挤了个满满当当。各路豪杰几乎每人都带了数名心腹将领，看上前英姿飒爽，朝气蓬勃。

“我中原有如此多英雄，还怕他突厥来欺？”李建成看得高兴，举盏祝辞。“贺李将军，祝大将军带领大伙，一战破贼！”

“贺大将军！”众人同时举盏，“带领我等一战破贼！”

“一战破贼！”李旭双手捧起酒盏，高举及眉，一口饮尽了。然后将酒盏横过来，盏底对着众人亮了亮，再举正，缓缓放下。

“破贼！”众将领与豪杰们互相学着对方的模样，举盏，饮酒，然后放下酒盏，坐正身躯。

“能得诸位倾力襄助，李某定然不叫狼骑跨过燕山！请饮此酒，来日携手杀敌！”李旭举起第二盏酒，向大伙致意。

“不叫狼骑跨过燕山！”陈演寿领头，众将领和众豪杰轰然响应。

三巡过后，众人到达眼花耳熟境界。豪气开始伴着酒劲一道向头顶升腾。在座豪杰中，有很多是没跟狼骑打过交道的，上午时虽然在长城上远远地看了一眼，却没觉得对方有多大本事。无非是人数众多一些，盔甲兵器整齐一些罢了。可论盔甲兵器，谁能比得上大隋当年三十万府兵。三十万府兵攻一座辽东城都久攻不克，凭着万里长城，骨托鲁还不是等着铩羽而归么？

“话说起来容易。但阿史那家族能在草原上称雄多年，自然有几分真本事！”刘季真听几个来自时家军的大头目说得轻巧，有些不满地提醒。

“想必是山中无老虎！”几个山寨头目显然喝得有些高了，不顾刘季真从长城外被骨托鲁追到长城内来的感受，大咧咧地道。

“草原上没有老虎，但有的是苍狼！”坐在刘季真身边的一阵风头领马二宝皱起眉头，冷冷地道。“但群狼面前，任何猛兽都得避让。”

“那不尽然，白天时，五匹苍狼，都没敢奈何李将军！”时家军头目严明复撇着嘴接茬。

眼看着双方就要吵起来，坐在他们对面矮几后的周大牛赶紧走上前调停。“几位将军都不要急。咱们今天只管饮酒。明天到了战场上，伸伸手就知道敌人的斤两了！”

“对，今天只管喝酒。明天酒醒了，两军阵前见真格的！”一阵风当中的马贼哪里受过这等气，举着酒盏叫劲儿。

“喝酒，是爷们的，战场上见！”时家军将领不能不给刚刚单挑击败敌军将领的周大牛面子，一边喝酒一边嘟囔。

双方暂且放下了口舌之争，心里面却都憋下了到战场上把这口气找回来的心思，因此越喝气势越盛。恨不得把酒当成敌人，先比出个

高低上下来。老长史陈演寿私下里察觉了，也不干涉。

酒宴罢后，天色已经发黑，李旭与建成结伴送众豪杰回去休息。然后又派人将谢映登请到自己的居所，另开一桌小宴。李萁儿以女主人的身份出来与谢映登见了见，敬了了盏酒，然后借口家中有事退了下去，把空间留给两兄弟一叙契阔。

“你怎么来得如此快，我算着至少还要半个月，茂功送的军粮才能到达长城？！”李旭给双方面前的酒盏倒满了酒，然后笑着追问。

为了避免罗艺中途打劫，他曾经派了一哨人马前去接应来自黎阳的粮草。如今接应的人没回来，谢映登却先回来了，这个结果着实出乎人的意料。

“很简单，我直接从运河转蓟县，然后沿桑干河北上怀戎呗！走得几乎都是水路，船行得虽然慢，总比肩扛手抬省功夫！”谢映登诡秘地一笑，边饮边答。

“水路！”李旭听得身体一晃，好半天才缓过神来。“难道是罗艺放你过来的么？他怎可能放你过来？”

在上一次双方交手时，幽州军的年轻将领被李旭阵斩了一半。所以虎贲铁骑中的老将军们无不恨博陵军入骨。就在五天之前，小翻山上的弟兄还报告说，居庸关的幽州军又在增兵。与骨托鲁决战在即，罗艺不抄博陵军的后路，李旭已经觉得庆幸了，哪敢再指望对方给自己让开一条水上粮道出来？！

“当然是水路。我手里可有幽州军少当家罗成亲手写的通关文牒，身边还有时德睿、韩建纮、王琮的兵马护送。罗艺如果不让我平安通过，就意味着同时把河北群雄得罪了个遍。过后瓦岗军内有没有人找罗成麻烦，他也难以预料！”谢映登喝了杯酒，满脸得意。

他说得高兴，李旭却听得更迷茫了。罗成败给自己后，负气南下，博陵军几乎是暗中护送者这个骄傲的少年离开的。按当时情况看，罗成混不出头来则已，发迹之后，肯定要带兵回来一雪前耻。又怎可能不计前嫌地从他老爹那给博陵军讨人情？

“你也不用谢他。按理说，他需要谢你。你们之间的恩怨已经扯平了！”谢映登伸出两个手指头，在李旭面前轻轻摇晃。他抢了走了你未

过门的老婆，觉得理亏。到黎阳找我时，恰好看到我准备粮船。所以就不声不响地写了封通关文牒给我，又给了我一个玉佩做信物！”

“我老婆？”李旭用力看了看谢映登，以确定对方没说醉话。萁儿就在后宅，二丫故去经年。其他能称得上是他妻子的人，根本不存在？让罗成又到哪里去抢？

“是襄国公主。”谢映登见李旭额头上已经快开始冒烟，耸耸肩膀，给出答案。“罗成领兵去抄王世充后路，结果半路上看到一伙人簇拥着一个女子在跑。他以为强盗打劫，就仗义将那女子抢了下来。过后一问，才知道那女子不想嫁给王世充的儿子，所以逃婚在外。而追捕她的人，正是王世充帐下的亲兵！”

简直越来越乱了！李旭知道王世充负责护送杨吉儿北上，半途却找借口留在了河南。却未想到王世充胆子大到可以把杨广的旨意不放在眼里，强给自己儿子娶公主为妻子的地步。如果事实真的如此，想必杨广麾下臣子的控制力更加薄弱了。原来他的命令还能在江都附近得到执行，现在，恐怕能不能出得了皇宫都很难讲了。

“罗成那小子长得英俊潇洒。襄国公主又没说清楚自己是谁，所以两人越看对方越顺眼，便稀里糊涂成了亲。后来罗成带公主与大伙见面，公主却不肯给李密敬酒。弄得双方都很难堪。有心人仔细一打听，才明白罗成稀里糊涂成了驸马爷！”

“如此，倒也省得她在外颠沛流离！”李旭终于弄清楚了前因后果，感慨地说道。他与公主从来没见过面，所以也不会有什么感情，更不会傻乎乎地觉得自己被人戴了绿帽子。但据他对李密的了解，杨吉儿当众给李密下不来台，后者肯定会找机会报复。更何况罗成有了驸马和幽州大总管之子双重身份后，地位陡然提高，已经威胁到了李密的大当家“宝座”。

想到这，他又忍不住担心地问道，“罗少将军偷偷在我和他父亲之间穿针引线，难道不怕李密找他麻烦么？罗艺呢，他就那么容易听了儿子的话！”

“罗艺不想同时得罪太多的人，也不想给自己儿子添麻烦。更重要一点是，幽州军内部对你抵抗突厥的事情，争论很大。我经过蓟县时，罗艺自己也举棋不定。所以就做了顺水人情，放了粮船一条通路！至于李密，他目前还不知道情况。知道后，也奈何罗成不得！”

“此话怎讲？”李旭惊异地追问。白天时谢映登所言将永远不回瓦岗，已经让他隐隐猜到，瓦岗军肯定又出了大变故。再加上罗成修书这档子事情，可以预料，瓦岗军内部面临的问题肯定比所有人设想都严重得多。

提到瓦岗，谢映登脸上的笑容便慢慢消失了。他先是长出了口气，继而连干了几大盏酒，想说，又不知道该从哪里提起。　犹豫了好半天，才摇着头道，“瓦岗？自从翟大当家死后，哪里还有瓦岗啊。还不是李法主带着一炉香在里边虚应故事。看着烟很盛，来阵风，也就散了！”

“怎么会这样？”李旭听谢映登说得离奇，忍不住皱起了眉头。李密杀翟让，必然会影响瓦岗内部团结。但作为纵横河南多年，屡屡将官军打得丢盔卸甲的大绺子，瓦岗军也不是短时间就能败掉的。但按照谢映登的说法，眼下其却成了个空架子，只要随便有人一推，便会轰然倒塌于地。

别人的安危李旭不想管，如果瓦岗军真的完蛋了，秦叔宝、罗士信、徐茂功的未来怎么办？特别是秦叔宝，他已经快五十岁了，好不容易才被李密赏识，封了个内卫大将军的官职，瓦岗山倒了，齐郡也归不得了，他要流落到哪里去?

“还不是被李法主忽悠了！”谢映登又喝了一口酒，悻然道，“当日你说李密那人徒有虚名，大伙还不相信。毕竟你是官军，我们是土匪。你说的话，未必按着什么好心。可谁知道，此人不但徒有虚名，而且心胸狭窄。翟大当家将自己的位置都拱手相让了，他却为不相干的人几句混话，从背后砍了翟大当家！”

“这事儿我听说过，还以为茂功也死到那厮的手里。老天有眼，茂功命大！”李旭也饮了一口酒，拍案叹息。

“不是茂功命大，是外边弟兄的人来得快。一刀没砍死，如果当众再补第二刀，肯定会犯众怒！”谢映登气得直撇嘴。“他杀了翟大当家。砍伤了徐二当家。强力压服的单雄信。亏得咱们这些人还曾经拿他当真命天子。如果真命天子都是这个德行，还不如当初跟着杨广混呢。好歹不担心挨黑刀！”

“陛下的确肯推赤心待人。前提你必须是被他视为心腹。大隋朝内部的事情，不比山寨简单。有时候陛下都无能为力。我当年总觉得只

要朝中无昏君，百姓日子就会好过。后来自己治理一地才知道，光主事儿者一个人不昏是没用的！得想办法让所有人都不敢肆无忌惮地胡闹！”李旭想了想，以亲身经历为例子点评。

“的确如此。想李密刚上瓦岗时，也是夹着尾巴做人。是弟兄们自己非要将他抬过头顶去，结果将他抬上去了，他便露出了本性！是我等自己给脖子后安刀子，怪不得别人！”谢映登又是失望，又是伤心，一盏盏酒灌下肚子，一声声叹息从喉咙里向外冒。

他今年还不到二十岁，鬓角之处已经见了白发。想必是忧心过度，伤了血脉。接连灌了自己数盏酒后，谢映登咧了咧嘴，继续说道：“倘若他杀了翟大当家，大权独揽后，能带着大伙走正路也罢了。顶多说他私节有亏，大事无过。谁料，那件事没过几天，他就趁着程知节在外领兵打仗，没回来的机会，把瓦岗上下的职位调了个遍。等程知节闻讯赶回来了，山寨也不再是山寨了。完全按照大隋官府那一套来，连金墉城内魏公府邸的规格，都比照洛阳的行宫来修。程知节问他为什么这样做，他说是为了给大伙充门面，别让天下英雄小瞧去。若是修了宫殿就能折服天下英雄，这江山世代还不应该都是大秦的！”

“还不如陛下！”李旭撇嘴冷笑。杨广虽然开凿运河，弄得民间疲敝。但运河的开通，主要是为了向北方前线输送粮草物资，而不是单单为了摆阔。而李密不过刚刚于河南落下脚，连天下还没得到呢，已经开始挥霍。

“我们私底下也这么议论。但大伙的军权都被李密收了，谁说话都硬不起来！”谢映登继续摇头苦笑。“他不肯信任瓦岗原来的弟兄，手下有没有几个会打仗的，所以被王世充逼得节节后退。再后来，连柴孝和、郑德韬、杨德方这些二半吊子都战死了，只好亲自披挂上阵！”

“那不更要吃亏？”对李密的领兵“才能”，李旭是深深领教过。碰到绝顶的庸才，凭着偌大的名头，李密还能抽冷子打个漂亮仗。碰到一个按部就班的将军，或者一个领兵高手，李密肯定半点便宜都从对方那捞不回来。

“可不是！”谢映登苦笑了几声，愤懑地回应，“跟王世充打了三仗，输了两次。自夸是互有胜负，却把家底越打越薄。不得不从洛口仓里拿出粮食来，就地招兵。招了兵，又舍不得拿钱财发军饷。茂功

劝他目光且放长远，精兵简政，以图未来。他反而恼茂功多事，借口黎阳缺人镇守，将茂功从主营彻底赶了出来。赶了茂功，又怕程知节闹事，干脆让程知节与秦叔宝一道做内卫将军，官职给得虽然高，部曲却一个都没有！”

“我倒是高兴他能让茂功出来。李密那人心胸狭窄，离他远了，反倒安全！”李旭想了想，笑着劝解。“你也别太难过，茂功在黎阳，不也已经立下足了么？”

“不一样。茂功即便在黎阳站稳，瓦岗也不再能回到从前。天下形势已经大变，机会一失去便不可再来。茂功心里清楚这些，他只所以还继续撑着，不过是想将来让大伙败了后，有个落脚点罢了。”

虽然一直以剿灭瓦岗群寇为目标，当听闻这支曾经纵横河南的劲旅已经落到如此地步，李旭心里还是感觉有些茫然。“那你将来要往哪里去？”用手推了推谢映登，他试探着问，“如果此战打赢了，不如就留在我这里吧。我这边正缺人手？”

“你，仲坚兄，你也想问鼎逐鹿么？”谢映登醉眼涅斜，似笑非笑。

“打完了这仗，你看我还能剩下逐鹿中原的本钱么？”李旭苦笑着摇头。“我这几年，几乎一半时间在打仗，民间就没修养过。要是常胜不败也罢，一旦战败，同样没有东山再起的本钱！”

“仲坚是个爱民之主，却不是个可混同宇内的枭雄。你的性子，却那股豁出去的狠辣劲头！可你不出来收拾残局，天下又该乱到什么时候？”谢映登的手指前伸，几乎顶到了李旭的鼻子尖上。“你知道么，我来之前，已经有消息传了出来，你的陛下已经死了！大隋，咱们白天口口声声说为之奋战的大隋，其实已经不存在了!”

咔嚓一声，半空中猛然响起一个惊雷，击得整座军营摇摇晃晃。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二 上)

杨广死了？大隋亡了?李旭的身体晃了晃，半盏酒水全洒在了自己的手上。但是很快，他便从震惊中缓过神来，放下酒盏，甩了甩湿淋淋的手。然后站起身，向谢映登长揖及地，“多谢师弟将此事告诉我。但决战之前，还请师弟尽量将消息隐瞒，以免动摇了我军军心！”

“这个不劳你叮嘱，我自有分寸！”谢映登不敢受李旭的揖，侧身摆手，“但师兄也该早做打算，以免事后匆忙！”

“无论陛下在与不在，眼下这仗都得打。我守长城，本来就不是为了陛下！”李旭苦笑着将自己面前的酒斟满，然后向空中泼出半盏，仿佛在祭奠某个不甘心离去的灵魂，“至于大隋，在年前已经亡了。又何须再为它难过！”

说罢，他将剩余的半盏洒在了地上。跌回自己的胡凳，脸上的表情再也看不出半分波澜。

见到对方如此镇定，谢映登反倒茫然了起来。他这回主动请缨押送军粮到涿郡，一方面是为国守疆土。另一方面，也存着待突厥狼骑撤去后，如果博陵军能保全下来，便借李旭之势实现自己平生之志的主意。箴言说代隋者必为李氏，如果击败了突厥，李旭的声望一时五两，难保箴言最终不是落于此子头上。

再者，放眼此刻天下英雄，不是格局太小，就是阴狠毒辣之辈。像李旭这样既拥有强大武力，又能善待部属和百姓者，几乎没有第二人。辅佐李旭做了中原之主，总比让李密、王世充、李渊这些混账东西抢了皇帝宝座的好。至少从先前的表现上看，李旭是个可以共患难，也可以共富贵的英主，不会做那些兔死狗烹，鸟尽弓藏的勾当。

但这些话，需要找个合适的切入点。李旭的武艺虽然出自江南谢家，但他的师父却从来没告诉过李旭自己的真正身份和姓氏。其既然放弃万金之躯，躲到塞外部落做一个铜匠，肯定就不会再理睬什么谢家、王家的是非。师门这层关系用不上，能激发李旭雄心和野心的，也就剩下了杨广当年的君臣之恩。可目前看来，李旭对杨广的恩情，也看得非常淡然。也许他上次实在被大隋朝廷伤透了心。也许在他心里，杨广和大隋都早就死了，活在江都的，不过是个躯壳而已。

宾主二人都有些心不在焉，餐桌上立刻冷了场。数支蜂烛吞吞吐吐，火苗跳动的声音烤得人口干舌燥。片刻后，李旭叹了口气，自斟自饮。谢映登咧了咧嘴，却也跟着叹了口气，将酒盏举了举，一口闷干。

李旭摇摇头，将自己和客人面前的酒盏再度斟满。谢映登看了他一眼，端起酒盏，干了，然后伸手去抓酒坛。他的酒量远远不及旭子，相对着饮了数盏闷酒后，舌头便慢慢大了起来，呼吸声沉重急促，听上去像冬天里的北风。

“师兄，师兄难道一点儿也不难过？”他涅斜着醉眼反复打量李旭，越看越觉得气闷，“你的陛下当年待你不薄，高官显爵，重兵大权，还曾经把杨坚的金刀赐给了你。难道一点你也不想着领兵给你的陛下报仇？”

“映登是说，我有足够的借口讨逆吧？！”李旭快速接过对方的话头，“拿着金刀号令群雄，诛杀宇文化及兄弟。然后拥立新君，挟天子而令诸侯！”

谢映登被人一语戳破了心事，脸一热，索性将自己的看法和盘托出，“你手里有大隋开国之君用过的宝刀。借此号令天下，群雄没理由不答应。宇文化及兄弟手中的兵马只有五万出头，其中能战者，大部分还出身于你当年带过的雄武营。待铲除了宇文氏之后，凭着守卫长城和讨伐叛逆两样功劳，天下还有谁威望大得过你？你想做天子便做，即便念着杨广的旧恩，周召之位也是跑不了的！”

“可我分明记得。昔日群雄无不骂陛下是昏君。‘罄南山之竹，书罪无穷；决东海之波，流恶难尽。’”李旭直直地看着谢映登，顺口引用了一句来自瓦岗山的讨隋檄文。

当年李密麾下的记室参军祖君彦为了打击隋军士气，大笔一挥，写就了《檄洛州文》。文中列举了杨广鸩父、淫乱、贪婪、好战等十项大罪。从血脉、品行、天像和图箴四方面论证了隋朝的国运早该断绝。该文语言华丽，气势雄浑，传檄诸侯后，的确为瓦岗军的举动增色不少。

可如果按照祖君彦当年的檄文中所言，宇文化及兄弟杀了杨广，就等于是替群雄铲除了暴君。亡了大隋，也是顺应天命。群雄先前还

天天咒骂杨广不得好死，如今杨广终于不得好死了，他们反而又替其报起仇来，这讨逆大旗下所包裹着的目的，还不是昭然若揭么？

谢映登被李旭看得脸越来越热，不由自主地将目光避开，“这事情由别人来牵头，借口当然十分勉强。但你不会，你是现在还打着大隋旗号的。又是大隋的冠军大将军！”

“也不过是个借口。就是看上去真一些，不像别人那么假模假式！”李旭对此无动于衷。打了这么多年的仗，他真的有些倦了。特别是在东都附近被段达等人从背面插了一刀后，大隋在他心中基本上已经死透。如今，他所做的，只不过是尽一个武将的职责，或尽一个男人的职责而已。守护珍惜自己和自己珍惜的那些人，至于东都和长安宫殿，偶尔想一想可以。若搬进去住，实在提不起太多兴趣。

“你这人真怪！”谢映登费了半天口舌，就得到这么一句回答，非常地不甘心。“怪不得茂公说你只能做朋友。却不是成大业之雄主。难道你就情愿眼睁睁地看着别人得了天下去？难道你不认为桃李章所言之李，正应在你身上？”

“映登不是第一个跟我说说这话之人！”李旭笑着摇头，“说实话，我也想过。但映登可曾算过，打完这仗，我麾下这四万博陵弟兄。还能有多少人能活着从长城上下来！我带着不到两万幸存的残兵去争天下，有多少胜算？若是赢了皇帝宝座还好，他们每个人都是开国功臣。若是输了呢，我个人大不了一死，弟兄怎么办？弟兄们留下的孤儿寡妇谁来管？”

“至少你曾经轰轰烈烈地搏杀过！”谢映登被问得无言以对，半晌，才喃喃地回了一句。

“我轰烈了一回。不知道多少人要因为的轰烈而死！如此，我与现在那些放着突厥人不理，只顾着互相残杀的‘豪杰？’之间还有什么区别？！”李旭将酒盏重重地向桌案上一顿，然后手指窗外黑沉沉的夜色，“我要轰烈多久？十年？二十年？还是五十年三分天下？到头来便宜了谁？塞外除了突厥，还有室韦、契丹、诸霫！下一拨狼骑杀过来，谁还肯立在这长城上，我又凭什么号令别人跟我一道站在长城之上？！”

“此战之后，你的实力大损，但声望无人能及。”谢映登愕然望着李旭，内心深处明白对方每一句话都很有道理，却终是觉得惋惜，“至

少，茂公和我会帮你。有了汲郡，博陵军在河北就能成犄角之势。窦建德未必是你的对手，罗艺曾经败于你，李渊那边，只要你不主动进攻他，双方还可以互相迁就一段时间。待六郡的实力恢复了……”

“我不想赌！”李旭干脆利落地回绝。“我也很难向曾经一道并肩作战的人举刀。如果王伏宝、李建成他们知道你我到了这个关头还在算计着日后如何对付他们，他们即便明天就战死了，也会死不瞑目。”

“映登！你去找别人吧。我这里不是能实现你理想的地方！”顿了顿，李旭淡淡地说道。仿佛根本不记得就在两柱香时间之前，自己还非常热切地邀请对方留在身边。“王谢昔日之辉煌，我未曾经历过，所以也想不出是什么样子。但我肯定给不了你。张须陀老将军跟我说，武将的职责是守护。他当年说话的神态，语气，我一直没有忘。这辈子也忘不了。”

“可别人未必会这么想。此战过后，即便你无意争雄，唐公李渊也未必能放心你。”谢映登又楞了一下，悻然道。他之所以鼓动李旭南下夺取江山，其中的确包含着重现先祖辉煌这点野心。但在谢家人看来，这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哪个贵胄子孙不希望光大门楣，哪个少年人不曾经想过让祖先与后代以自己为荣？即便寒门小户，不也指望着出将入相，建立自己的家族么？

如果换了自己与李旭易地而处，谢映登保证自己此战之后会毫不犹豫地南下。只有眼前这个李仲坚，才会抱着一句“武将职责是守护”，而眼睁睁地错过大好机会。

有成就王霸之业的能力，却不肯去做的人。在历史上向来得不到好下场。天赐其机，其却不懂得好好利用，就怪不得别人手狠。

想到这儿，谢映登的眼里又燃起了几分希望，“你可以做个庸人。却会耽误更多人的性命。当年刘璋坐拥巴蜀，他曾经得罪谁来？最后，他又守护住了谁？”

”我也不是刘璋！“同样的道理，谢映登看得明白，李旭也未必糊涂。先前之所以举棋不定，是心中有些牵挂在一时难以割舍而已。如今杨吉儿已经得到了满意的归宿，杨广也被人害死了。大隋最后一些让他留恋的东西也消失了。那么，未来该怎么做，他心中已经慢慢有了答案。

“我也不放心李渊！”笑了笑，李旭满脸坦然。“我不知道他会不是第二个李密。我也不清楚他的儿子中，会不会出现第二个如陛下那种行事不合常理，好大喜功，不顾苍生死活的人。我甚至不能保证，如果我放弃争夺天下，接管博陵的人，会不会将我的新政延续下去......”

“所以你到头来，其实什么也守护不了！”

“不对。映登错得厉害！”李旭耸了耸肩膀，然后连连摇头。“你根本没弄明白，李密为什么敢下手害了翟让。其实如果翟让手中还有军权，李密肯定还尊尊敬敬地叫他一声大当家！他定的那些规矩，李密哪项敢改？”

“我们事后也这样认为！”谢映登茫然点头，“可这与你争不争天下，有什么关系。你只要不夺皇位，无论谁得了天下，都不会容你六郡为国中之国!”

“我知道。并且我还知道，新政威力巨大。不推行它的地方，日久之后，实力必然比不过推行它之处。我还知道，这次即便我打残了突厥，用不了多久，其他部族也会在草原上崛起。遇到雪灾旱灾，他们无力自救，依然会打攻破长城，将灾难转移到中原头上的主意！我还知道，即便我想，我也不可能站在长城上一辈子，别人也不准许我一辈子驻守于此！”

“那你到底准备折什么办？”谢映登眉头紧锁，不理解坐在自己对面的，到底是个聪明人，还是个傻子。

“霫族十三大部，已经公推我为他们的大可汗。索头水以北，太弥河之南，大漠往东，一直延续到大海。这万里草原上的大多数部落只有千余武士。骨托鲁这次敢来，我就没打算让他败了就顺利退走。我只要手中有一万兵马，足够在东塞建立自己的部落！待我在塞外站稳了脚跟，无论中原将来谁当了皇帝，都不敢对六郡怎么着！如果他养了个混蛋儿子，我手中的兵马随时可以让他如芒刺在背。而塞外日后无论哪个部落崛起，他想南下，就得先看看自己的身后！”

“你简直是个疯子！”谢映登越听越吃惊，睁大了眼睛骂。

“我本来就很疯！”李旭道：“但我不会向自己的兄弟举刀。当面不会，背后也不会！”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二 下)

“那倒也是！”谢映登连声苦笑。论雄心、抱负以及杀伐决断，李旭照着瓦岗军大当家李密差得实在太远了。甚至连王勃、徐元朗这些实力稍大一点儿的草头王都比不上。放眼当世，哪个人手里握着数万雄兵，不打一打争天下的念头？又有谁会像李旭这呆子般好端端地中原不争，非要主动搬到塞外去做蛮夷人的可汗？！！

但李旭的确有一点好处，就是从来不残害自己的弟兄。他不会在酒席宴上杀人夺兵，也不会抽冷子在人脖子后动黑刀。这也是这么多年来，他在仕途屡受打击，却始终有人追随的原因。套用徐茂公的话来说，旭子缺乏成为一个英主的野心与狠辣劲儿，但他却是一个肯设身处地的替朋友着想，不会为了自己而将天下万物视为刍狗的厚道人。这种人很难被辅佐成材，却可以放心地作为朋友。

既然话不投机，谢映登也就不再继续坚持。又陪着李旭喝了几盏酒，聊了些道听途说的传闻，便借口不胜酒力提出告辞。

“你带来的瓦岗弟兄，被时司马安排到了我的军营旁边。到堡口向左一拐便是。”李旭一边安排亲兵为谢映登领路，一边向对方叮嘱，“如果你嫌军营太吵闹，可以去堡北斜坡上的英雄楼，那是李家世子特意为招待前来抗敌的天下豪杰所建，陈设相当奢华！”

李建成有意借着这次长城之战为他自己招揽下属，旭子对此心知肚明，并且默许了其这种越界行为。从杨广死后的天下大势上看，如果博陵军退出问鼎之争，太原李家凭着整个河东、半个京畿以及许绍主动献给李家的江南三郡，实力已经无人能及。谢映登如果非要找个帝王去投靠，通过出售自己的聪明才智来重振昔日王谢辉煌，选择李渊要比选择其他人成功的可能性大许多。

况且李渊这个人虽然狡诈多变，知人善用方面却高出其他豪杰不止一筹半筹。从昔日的陈演寿、长孙顺德，到今日的刘弘基、武士彟，这些李家的柱石几乎都是李渊一手挖掘。在这点上，李旭自己都没法与其相比。

听出了李旭的话外之意，谢映登先是一愣，然后笑着回答，“如此，这英雄楼倒值得去转一转。却不知道里边是否有黄金搭建的台子！”

“进去的人才会知道！”李旭一语双关。看着谢映登跳上马背，他又想起了另外一件事，犹豫了一下，低声道：“记得我跟你说起的陈国郡主么？就是化名为晚晴的那位。她此时与新任丈夫苏啜附离一道呆在骨托鲁的身边！”

“她？”谢映登猛地拉紧马缰绳，将坐骑勒得原地直打圈儿，“她怎么还没忘了旧仇。大陈国都亡了多少年了？为了她一家之仇........”

话说到一半，猛然想起自己就在片刻之前，还为了一家之富贵苦劝李旭加入争霸天下的大军之中。这种作为看似理直气壮，比起陈晚晴为了一家之仇不惜毁灭整个中原，未见得高明到哪里去！

再次看了一眼李旭，谢映登的目光变得柔和了不少，笑了笑，低声道：“打完这仗，有些话我慢慢跟你说！”

“打完这仗后，我再与你痛饮！”李旭身上也恢复了几分英雄气概，挥了挥手，目送谢映登等人远去。

待马蹄声渐渐稀落了，李旭转过身来，慢慢走向自家后宅。虽然是在长城脚下，天气也有些热了，温吞吞的晚风夹杂着花香，吹得人心中酒意上涌。

“陛下死了！”直到把所有目光隔离在后宅大门之外，李旭的身体才慢慢松弛下来，挺直的肩膀不再坚硬如山，一点点挪动的脚步也有些踉跄。

两名在内宅伺候的家人见老爷喝醉了，赶紧跑上前搀扶。李旭苦笑着挥了挥手，命令他们全部退到一边。“没事！不到半坛而已，哪那么容易醉。别惊动了夫人，也别瞎折腾了。我在桃树下坐坐，凉快凉快就好！”

“唉！”来福和来寿答应一声，留下一个替家主擦拭树下的石凳，另一个飞也似的跑到厨房去寻热水煮茶。李旭笑着看了留下伺候的人一眼，和气地吩咐，“去门外守着。没事儿别放人进来。我要静一静，养养神！”

“是！”来寿心疼地看了李旭一眼，默默地起身离开。他们几个都是当年李旭从齐郡人市上买回来的少年。如果当初不是被李旭看中，不光自己，连带家人都早已变成了路边饿殍。是李旭不但给足了他们的卖身钱，还另外给了他们家人一些米粮救急，让他们一家在乱世之

中幸免于难。后来李府北迁，他们的家人也走了石夫人的门路，跟着搬迁到博陵，成为李家的佃户。从此再不受冻饿之灾。而近几年来，随着李府的规模不断扩大，他们都成了仆人中的总管，非但每年有固定的工钱可拿，并且利用手中的权利，让自己的家人的生活也随着水涨船高。

所以来福、来寿等人对李旭是最为忠心的。突厥人打到哪里他们都管不着，自家老爷有个头疼脑热，他们便要赶着去求遍漫天神佛。

“陛下死了！”坐在树下的石凳之上，冷硬的感觉一波波向身体内传来，却压制不住腹内的热浪翻滚。也就是到了这种时候，李旭才能真正地放松自己，放弃坚强的外壳与伪装，露出一点点属于年青人的迷茫与软弱。

“杨广死了！”这个消息不算突然，但却让他非常非常地难过。在李旭心目中，这位注定要身负骂名的君主，一直有无数个形象存在。第一个是旭子少年时的，那时候，皇帝在他的设想中是冷酷、威严并且昏庸。其随口一句“显我中原天朝之威仪！”便使得塞上无数小饭馆被蜂拥而来的胡人吃破了产。其随便一道征兵令下，便让上谷数万家百姓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有关杨广的第二个印象，是一座高大奢华的马车。马车后，隐隐是一张苍白衰老的脸。这张脸的主人明明孱弱无比，却硬要装出一份强大的姿态来。硬要用流苏和珠宝来掩饰自己内心的空虚与疲惫。

第三个杨广，是一身戎装，手指辽东，意气风发的大军统帅。那一刻，高喊着“朕今天至此，是来看一看一年多来，为我大隋驻守此地的壮士是什么模样。朕今天到这里来，也是来看一看辽河两岸的万里江山........”的杨广，气势是如此的令人人心折。

第四个杨广，是一手将他从校尉、郎将、将军，大将军，一步步提拔上来的皇帝陛下。明知道他也姓李，跟李渊家族的关系还有些说不清道不明。明知道权臣宇文述、虞世基都不喜欢他，明知道他出身寒微，行事风格与朝中诸公格格不入，却执意要提拔他，将豪门子弟苦盼了几十年都得不到的大总管之位，毫不犹豫地相授!

第五个杨广，是明知道宇文述父子倒卖军粮，却不肯深究。明知道来援将士历尽艰险，却不肯出钱赏赐的糊涂虫。他像守财奴一样守

着自己的财富，却把整个江山都丢了。他像庇护自己的亲生子侄一样庇护宇文化及兄弟，却最后被宇文化及兄弟谋夺了性命。

第六个杨广，是那个无力替他和冤死于黄河南岸的万余将士讨还公道，无力对付东都、长安和江都三地豪门与权臣，却还想着将掌上明珠交给他。利用他的武力庇护襄国公主一生一世的老汉。那个时候，李旭知道杨广已经看穿了，绝望了。所以才明知道博陵军不可能再南下，仍然给女儿安排去路。那时候的杨广，不再是君王，而是一个可怜的病人，明知病入膏肓，依旧想着凭借昔日的余威给子孙后代谋条退路。

第七个........，第八个.......

如此之人，昏君乎，明主乎？该死乎，可怜乎？李旭说不清楚。站在父辈和舅舅的角度，他有一万个理由认定杨广是个暴君，昏君，死不足惜，自寻死路。站在自己的角度，他却为对方的死而感到深深的悲哀，深深地畏惧。

他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会让一个年青时统帅几十万大军，数月之内席卷南陈，一统中原的名将，能臣，最后变成了那般糊涂模样。他甚至还怕，自己会不会有朝一日变成第二个杨广，一样昏庸糊涂，一样总觉得什么做得都对，实际上所做一切都是错的。

“我不会，永远不会！”悲哀与恐惧如条大蛇般缠住了李旭，令他一时失态，忍不住腾地站起来，重重地向身边的桃树捶了一拳。霹雳巴拉！刚刚长到手指肚子大小的青桃受不住如此大的震动，冰雹般落了满地。

李旭的心神一瞬间被桃雨打醒。他低下头，借着院子里的灯光，看到地上一个个青桃绒毛未褪，还远不到成熟时候。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三 上)

“夏天还早，郎君莫非现在就桃子吃么？”一个温婉的声音从暗处传来，语气里隐隐带着哄劝的意味。

不必抬头，李旭也知道是萁儿来了。在自己家中，夫妻两个从来没想过向对方隐瞒什么，也熟悉到了无所隐瞒的程度。他苦笑了一下，悻然道，“才是春末，哪里来得桃子吃！我一时郁闷而已，没想到这死物如此不经捶！”

“郎君可是拔山的力气！再捶几拳，即便桃子不落，树也被你捶断了！”萁儿笑了笑，低声劝道。她没有问李旭为什么而烦恼，只是快步走上前，俯身捡起两个青桃，信手擦去上面的软毛，轻轻咬了一口。

“吃不得，又酸又苦！”李旭小时在乡野里长大，自然知道青桃毛子是什么滋味，一把拉住萁儿的手，大声阻止。

“倒也带着股子清香！”萁儿被青桃的味道酸得直皱眉，脸上却透出了顽皮的笑。“没有那么难吃，不信你也尝尝。酸得很特别........”

“小时候吃过几百回！”李旭将萁儿递到自己嘴边的青桃推开，咽了口被酸涩味道勾出来的唾液，低声解释。

被萁儿这样一闹，他心里的抑郁散开了许多。整个人看上去也不再那样疲惫。“恰巧”来寿端着煮好的茶赶来，夫妻二人就在树下摆开了盘盏，一边饮茶，一边低语。

“据谢映登带来的消息！陛下被人杀了！”几盏浓茶落肚后，李旭幽然说道。

“陛下？”萁儿一愣，旋即明白李旭说得是远在江都的杨广。于丈夫心里，也就是那个躲在江都深宫中的昏君，才勉强当得起陛下二字。丈夫是个知道感恩的人，虽然杨广对丈夫的很多关照在外人眼里根本不能算是恩惠。

放下手中吃了一半的青桃，她低声追问，“消息确实么？军营里可曾传开？”

“我已经命人谢映登约束他的瓦岗弟兄，严禁传播未经核实的消息了！”李旭轻轻点头，又轻轻摇头。流言走得向来比骏马还快，无论怎

么禁止，杨广被杀的消息也会在军中传开，守军的士气必然会受到些影响。

“大伙都曾经说过，此战是为了家中的父老乡亲！”萁儿对坏消息没有李旭那样敏感。或者说，她在刻意安慰李旭。“我大哥麾下的那些将士本来就没把江都放在眼里。瓦岗军和窦家军，恐怕也不会在乎陛下死活。只有博陵军与河间兵马需要郎君多费些心思。而咱们博陵弟兄，向来是唯郎君马首是瞻的！”

“王太守麾下没多少兵。咱们博陵军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李旭的浓眉慢慢展开，脸上的表情也慢慢轻松。虽然他心里明白，事实远非向萁儿说得那样简单。大伙的确都曾说过，是为了保卫自己的家才站在长城上。可杨广被杀，也就意味着大隋已经彻底亡国。一群没有背后没有国家的人，他们的功绩以什么来酬谢，谁又会在将来记得他们今日所做出的牺牲?

“只要郎君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咱们博陵军的士气就不会垮！”萁儿又点点头，柔声强调。

手中的青桃不断将酸涩的滋味传进鼻孔，诱得人依旧想去咬，虽然明知道此物又酸又苦，即便是回味也没有半分甘甜。

李旭没有注意到妻子举止的怪异，叹了口气，默默点头。博陵军，的确现在成了他一个人的了。这支曾经驰骋塞上的大隋精锐，未来全在他一念之间。他说向南，大伙绝不会拒绝，明知前路九死一生。他说向北，将士们也会誓死追随，哪怕前面是刀山火海。

酸涩的滋味刹那传遍牙齿与舌根之间，让人觉得非常痛快，非常过瘾。又咬了口青桃，萁儿柔声相询:“谢将军没建议你去替陛下报仇吧? 他出身于瓦岗，应该不会念陛下任何好处！”

“他们只恨活着的陛下！”提起谢映登说过的话，李旭又忍不住长出一口粗气，“至于死了的陛下，刚好可以拿来做文章！”

“他劝你南下勤王? ”

“他认为我刚好可以借此行曹魏故事！”李旭继续苦笑。

“郎君想必没有答应。”轻轻转念，萁儿便猜到了师兄弟二人今天的晚宴一定是不欢而散。否则，自家丈夫也不会如此失落。

“我不认为两万残兵可以横扫天下。”李旭继续摇头。“所以我建议他去建成兄那里，李家现在正是求贤若渴的时候，映登去了那里，必然有机会一展所长！”

“去大哥那里？”萁儿又是一愣，仔细品味丈夫的话，眼中慢慢浮起一股温柔。

双眼望着妻子，李旭又非常郑重地重复今天自己向谢映登说的那些话，“我仔细想过了。如果没什么意外的话，此战将是我在中原的最后一战。打完了这仗，我就带领弟兄们迁居塞外。用六郡之地，换取唐王那边的三年支持。塞外有的是无主之地，犯不着跟昨天还并肩战斗的人拼个你死我活！”

“郎君开心就好！”听李旭说得郑重，萁儿轻轻点头。猛然间，她心中一暖，顷刻被浓浓的柔情蜜意填满。

丈夫不愿意南下，不愿意与昔日的朋友拔刀。而真正跟他有过交情，又有实力拔刀相向的，除了瓦岗徐茂公外，也就是河东李家，也就是父亲和几个兄弟。谢映登此番前来，肯定是带着徐茂公的嘱托来为瓦岗黎阳军寻找出路的。所以，丈夫实际上躲避的，只剩下了河东李家。

他不愿意向李家称臣，又不愿意对着有着岳父与族叔名分的唐王拔刀。为此，他宁愿避居避居塞外，宁愿把经营了多年的根基拱手相让。

“我知道郎君是为了我。其实，其实你不必让自己如此委屈的。”说到这，萁儿再也说不下去，只觉得老天真是眷顾，让自己今生遇到如此一个可以相托的人。有此一世，即便来生苦修千年，也值得了。

“我也不全是为你！”李旭轻轻握住萁儿的双手，呵护着道，“你知道，打完这仗后，博陵军剩不下多少兵马。我不能再带着一万多残兵去做根本不可能成功的事情。况且，兵凶战危，博陵军与河东打起来，不知道多少无辜者会死于战火。我看不出来，百姓们死在我李某人的刀下，和死在突厥人的刀下有什么区别！”

“只怕不止谢将军一个人会对你失望！”萁儿仰头，望着丈夫明澈的目光，低低地道。虽然只有二十出头，丈夫的鬓角已经见了皱纹。

这些年他身上担负的东西太多了，很多事情，本来不该由他一个人来承受。

“谁又能勉强得来！让几个人失望，总比尸横遍野的好！”李旭笑着回应。“鼎本来就不止九个。塞外一样有大好河山在。跟自家人抢，哪如在骨托鲁手中抢来得痛快？若是让他想来就来，想走就走，我才真正令人失望。”

“草原上认可有实力者，骨托鲁不败则已，一败便很难再崛起。与其把此战的成果便宜了某个不知名的可汗，不如我自己去收！”想到出塞后可能遇到的挑战，他心里又燃起了烈烈豪情，“那边天气的确差了些。但有骏马、奶酒和一眼看不到边的原野。夏天来时咱们骑着马去打猎，走到哪里都是一片葱茏！没有山，没有树，只有圆圆的天空与翠色的草海，想歇了，就地便可以扎下营盘，除了老天，谁也管不着咱们！”

“只有咱们！”萁儿虽然没见过草原，听着旭子的描述，眼神也变得闪亮起来，轻声问道。

“只有咱们！”李旭柔声相应。

想当年，他曾经纵马放歌，在草原深处渡过了人生中最轻松的一段岁月。当年他不得不离开，现在却可以大摇大摆杀回去，并且没人有资格再赶他走。

猛然间，他发现了妻子一直握在手中的半颗青桃，不觉万分诧异，停止了狂野的思维，低声问道：“怎么还不丢下，难道真的很好吃么？”

“最近嘴里一直觉得没味道。刚才试着咬了一口，发现，发现可以生津，嗯，生津！”萁儿的脸突然变得非常地红，缓缓地垂了下去，一直垂到了李旭的胸口处。

望着妻子已经变成粉色的脖颈，李旭慢慢也明白了一件事情。军务繁杂，所以弄得夫妻二人难得有闲暇能在一起睡个稳觉。但一个多月前的晚上，他们紧紧相拥着如梦。如今，青桃尚小，却是酸得及时。

“我们会有一个孩子！”一股难言的喜悦涌上了他疲惫的心头，“我们会有一个健康的孩子，在安稳富足家中长大。”他大声重复，恨不得

让天下所有人都听得见。“我不会让你和他再受到任何伤害！”稍稍用力握了握妻子的手腕，又唯恐弄伤了对方般，他迅速地将胳膊撤开，手足无措，“我不会让任何人伤害到他和你！”他语气哽咽，一股泪水忍不住从眼角淌了下来。

如果博陵军不远赴河南，二丫与另一个孩子也不会死。她们娘两个应该开开心心的活着。而不是因为自己的一时冲动想完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而葬送掉性命。

经历过那一次之后，他发誓不会再做自己没有把握的事情了。永远不会。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三 中)

离开了李府很远，谢映登的心情依旧没从失落中恢复过来。作为师兄的李旭根本不了解他的心思，他之所以鼓动对方战胜突厥后领兵南下，并不单纯是为了江南谢家。瓦岗寨已经被李密弄得摇摇欲坠，用不了多久便会灰飞烟灭。那已经不是当初的瓦岗，弟兄们没必要为李密一个人的野心与愚蠢殉葬。所以谢映登必须在天下大势定下来之前，为自己的好兄弟们找到一条出路。

天下诸侯虽多，但此刻有实力达成大伙平生志愿，又能让大伙敬重的，也只剩下李旭和李渊两个人。并且，前者明显比后者更对大伙的脾气。特别是对徐茂公、秦叔宝、程咬金等出身并不见得高贵的豪杰而言，选择一个与自己背景相同的英雄去追随，远比选择世代簪缨的李渊出头的机会大。

可惜，大将军在外边威名赫赫，实际上却是个扶不起来的！回头又看了眼隐于夜色中的李宅，谢映登在心中腹诽。塞上天薄，半弦弯月将皎洁的光洒满人间，照得远山和近树清晰可见。只是那如水月华却有些冷，透过人的衣服，一直凉到肚子里。

这样夜色中赶路，自然犯不着举火把。走了一会儿，侍卫们便将自觉地手中的大部分灯笼熄灭了。一行人谁也不出声，跟在领路的两个表明身份的灯球后慢慢向军堡附近急行。堡南是军营，堡北灯火通明处，正是河东李家专门为招待各路豪杰而搭建的英雄楼。

不知不觉间，谢映登的马头便向堡北摔了过去。两名替他领路的博陵亲卫十分尽职，问都没问，也将灯球挑向了堡北。反是谢映登从瓦岗黎阳军带来的亲兵们有些困惑，稍稍楞了楞，旋即默默地跟了上去。

大战在即，各营将士都在养精蓄锐，因此军堡外很少有行人。间或一两队巡夜的士卒匆匆走过，看见亲兵手中的灯球，主动避开了道路。转眼间，谢映登已经到了堡北土丘下，正犹豫着是否继续上坡，耳畔听到一阵嘈杂声，有伙喝得醉熏熏的豪杰吵闹着从他身边冲了过去。

“去什么英雄楼，难道不喝他李家一碗酒，老子便算不得英雄了！”一名骑在高头大马上的汉子旁若无人地叫嚷。

“话不能这么说。两李联手，天下十分势力已经占了七分。咱们又不想让儿孙们也做山大王，不借机铺条门路又待何时！”回答的人话里带着酒意，条理却非常清晰。

是刘季真麾下的马贼和韩建纮等绿林豪杰们。谢映登眼神好，虽然白天只是匆匆一面，从几人的背影上依然认清了对方的身份。韩建纮与时德睿打得什么主意，在来时的路上他已经探听得七七八八。但令人奇怪的是刘季真等人麾下的草莽们，这些家伙可是天不收地不管惯了，居然现在也想到了立从龙之功?

看来天下聪明人不止一个！想到这儿，谢映登不仅失笑。趁着中原时局还不完全明朗，选择一方有前途的势力投靠，是笔能惠及子孙的好买卖。一旦投靠对了人，便是开国功臣，即便日后不能封茅列土，乡侯县侯之爵也是跑不了的，比起提着脑袋打家劫舍，岂不舒服万倍?

“只是不晓得开此楼之人，当不当得起英雄二字？”又一句醉话顺着风传来，半字不落地钻入谢映登的耳朵。听得出来，马贼和绿林豪杰们还在犹豫，不能确定自己是否选择对了投靠方向。

“进去看看不就知道了么？里边的人若成不得气候，咱们打马便走就是。又何必这么早做决定！”说话的人是韩建纮，看样子，白天时李建成并没给他留下绝对的好印象。

凭心而论，白天第一次见面，谢映登对李建成的印象也是很平常。此子出手很大方，待人也很热情，坦诚，并没刻意摆什么唐王府世子的架子。但其于举手投足中所流露出来的优越感，依旧令人想敬而远之。一个唐王府世子尚如此傲慢，那已经在长安另立新君的唐王李渊，恐怕更是高不可攀了。那边已经名将如云，从各地投靠去的大儒名士更是车载斗量，如果瓦岗弟兄们没一点儿见面礼就过去.......?

仿佛感受到了主人心中的犹豫，谢映登胯下的白马也喘息着放慢了脚步。转眼间，豪杰们已经和他拉开了一段距离，但议论的声音，依旧顺着夜风不断地向他耳朵里边钻。

谢映登不想偷听别人谈话。可对方所谈论的，正是他心中最犹豫的。轻轻地磕了磕马镫，他催动坐骑，不疾不徐地坠在了豪杰们的身后。仿佛恰巧顺路，中间却保持着合适的距离。

“我听说李家有一支娘子军，主帅正是李建成的妹妹！”又一句议论传来，清脆声音里带着隐隐的羡慕。这是刘季真的结义妹妹上官碧，白天时谢映登曾经见过，对方身上浓浓的异族风情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谢氏家族不乏美女，但长到上官碧这么高，眉宇间又带着股慷慨男儿气的，却未曾有过一个。

难得的是此人还熟读诗书，偶尔引经据典，在一群粗坯般的马贼中间更显得鹤立鸡群！感觉到主人情绪的变化，胯下的坐骑非常体贴地将速度加快了几分，远远地让主人能看见月光下那个风姿卓约的身影。

“上官妹子想当女将军么？以你的身手，娘子军中定能找到一席之地！”刘季真大声拍着上官碧的马屁。为了照顾韩建纮等人，他刻意用汉语和朋友们交流，恰巧也满足了谢映登的偷听欲望。

“我只是好奇，想会一会李家那位姐妹而已！替别人去厮杀，暂时还没考虑过！”上官碧好像并不是很领情，凶巴巴地回答。

“妹子去了，哪个又舍得让你上阵厮杀。没见白天时李世子那副模样么？眼睛里除了一个你之外，几乎什么都没有了！”刘季真也不是善良之辈，立刻反唇相讥。

这话说得有些毒辣，谢映登听完，本以为上官碧会为此着恼。谁料塞上马贼的想法远远与常人不同。他耳畔只闻一阵轻笑，刹那间，仿佛月光都跟着暖和了起来。随后，是上官碧特有的爽快声音，“我又不是丑八怪，他多看我两眼，有什么不正常的？如果他对我视而不见，我反觉得他是伪君子！”

“只怕他想得不是多看几眼，而是日日都看！”刘季真继续出言给人添堵。

上官碧的回答也愈发直接，“那也成。只要他按照我们燕山鲜卑的规矩，赤手空拳在马背上将我抓下来。”

“那恐怕有些难！”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哄笑。正所谓行家伸伸手，便知有没有。李建成的骑术应该不算差，可与上官碧这种会走路便学骑马的人相比，能将对方走马活擒，简直是做梦都实现不了的妄想。

“除非上官妹子心里肯了，比试时故意让他！”韩建紘跟着在一旁起哄。白天李建成的表现大伙都看在眼里。绿林豪杰们不讲究太多繁

文缛节，如果李建成向上官碧求亲，他们乐得以看热闹的心态成全。但能否顺利将这胭脂马驯服了，还是被踢得鼻青脸肿，就要看李建成自己的造化了。他想摘花，便要豁得出去挨刺。

“如果骑马竞技都需要我让，他还配做我的男人么？”上官碧竖起杏眼，冷笑着回应。

“那就可惜了！”韩建纮连连摇头，装作一幅非常遗憾的模样。见上官碧满脸不解，他继续笑着奚落道，“我不是为他可惜，而是为你，上官家妹子。要知道现在的唐王世子，就是将来的唐王。也许哪天变成了中原的皇帝也说不定。你如果肯让他一让，今后就可能是皇后，至少也是个皇妃。若是挥着鞭子乱抽一气的话，到手的富贵可就抽没的喽！” 这帮家伙，可是真敢说。谢映登听得直摇头。李建成早就过了而立之年，按照其唐王世子的身份，此时家中的妻妾没有十个，也有八个，并且其中大部分出身不凡。他即便再喜欢上官碧的异域风味，也不过是图一时新鲜而已。过后能给对方一个侍妾的身份带其回家，已经是仁至义尽。想让她在一堆妻妾中脱颖而出，简直和李建成走马活擒她一样困难。

“谁稀罕做什么皇后皇妃！”上官碧骄傲地扬起头，“只有你们这些人，才日日想着光宗耀祖。他要真是个值得信赖的英雄，我便是跟他一道风餐露宿，心里也是甜的。若只是个表面光鲜的俗物，我即便住在皇宫中，墙上贴满了金子，又有什么乐趣可言？况且待我人老珠黄时，又到哪去找人为我写长门赋？”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三 下)

她最后一句话说得太文，豪杰们听不大明白。但遥遥缀在众人身后的谢映登却如同被冷水淋头，整个人立刻清醒起来。“一个出身蛮荒的女人挑选丈夫，还懂得挑情投意合的，不打算依赖于人成就富贵，不肯为虚无缥缈的前途迷花了眼睛，谢映登啊谢映登，你怎么关键时刻还不如一个女人看得透彻呢？”

心中这样想着，他下意识地拨转马头，转向土丘之南。这回，瓦岗军亲兵没有发愣，李旭派来给他引路的侍卫们却被客人的古怪举止弄糊涂了。其中一个年龄稍大些的见过世面的多，快速追了上来，轻轻拱了拱手，礼貌地询问道：“谢，谢将军这准备去哪里？能不能明确示下？”

“回军营。回我带来的那些弟兄们中间去！”谢映登用力挥了下胳膊，非常豪气地回答。眼前又不由自主地闪过上官碧的影子，金屋藏娇，长门赋，这些汉家故事她都烂熟于心，若不细细追究，哪个能知她是鲜卑人？经历了五胡之乱后，这北国之中，哪个是汉儿，哪个是鲜卑，又如何分得清楚？

瓦岗军被临时安排在堡南驻扎，一路下坡顺风，马蹄声听起来无比轻快。堪堪到了营门口，又一队夜归人挑着两盏表明身份的灯球，与谢映登和他的随从擦肩而过。

“是时司马么？”谢映登眼尖，从灯笼上的字样轻而易举地分辨出对方的身份。博陵军左司马时德方是绿林大豪时德睿的胞弟，这么晚了他才向博陵军大营赶，肯定是刚刚探视过自己的哥哥回来。

而时德睿的身影恰恰不在刚才那伙去英雄楼喝茶的人之间。所以他对未来的选择就非常令人玩味。联想到白天时此人曾经说过‘是尊敬李旭站在长城上才领军前来助战，而不是尊敬李旭骠骑大将军的身份！’谢映登觉得自己有必要跟时德方闲聊几句，借此探听一下博陵将士们对未来的真实想法。

时德方在河南见过谢映登，知道眼前这个年青人与自家主公算是同门师兄弟。看对方的样子像是有话要跟自己交代，赶紧拨转马头靠了过来。

“这么晚了，时司马难道还要赶着去军营巡视么？”谢映登没话找话，明知故问。

“刚刚去看过族兄，多年不见，聊得忘了时辰。咱博陵军规矩，军官不得随意留宿他人营房。所以无论多晚，我都得回军营中，不能明知故犯。”时得方拱着手，不着痕迹地解释了一句。

“瓦岗军的营寨和补给，多谢时司马看顾。”谢映登微微抱拳，在马上向时德方致谢。

“此乃时某分内之责！”时得方赶紧侧身避让，然后再次拱手相还。“况且将军押送了这么多粮食来，解了博陵燃眉之急。要谢，也是我多谢你才对！”

“德方兄客气了！”谢映登笑着摇头，“莫说我家军师与你家将军是刎颈之交。这点忙理应相帮。即便是谢某跟令兄也多少年的交情。他不远千里赶来为我师兄助战，我这做师弟的给他筹备些粮秣也是应该的。”

“胞兄能有谢将军这样的朋友，是胞兄之福！”听出对方话里有套近乎的意思，时得方顺口应承。谢映登找我有事？说话间，他本能地反应到这一点。握住马缰绳的手忍不住紧了紧，脸上笑容依旧，全部心神却都集中在了双目之中。

月光和灯火的照射下，谢映登的表情波澜不惊。他似乎没认为自己这样套近乎已经逾越了一名客人的身份，也似乎没注意到时德方的戒备以及博陵侍卫们的警觉。笑了笑，继续道：“可若不是这回并肩来到长城之上，谢某还真不知道时老大居然有个做将军的弟弟！想必是他怕引起什么误解，耽搁了你的前程。可师兄为人素来坦荡豁达，只要时将军行的正，他又怎可能因为一两句流言蜚语便对得力部属起了疑心。”

“大将军待时某恩遇甚隆。时某此生只敢全力相报！我博陵军上下，全是唯大将军马首是瞻的。”听谢映登说得上道，时德方紧张的心情稍微松了松，微笑着回答。

“家兄这次来，我便劝他，不如借机投于大将军麾下！”不待谢映登继续套话，时德方又主动解释。“他在地方上虽为一霸，但于百姓眼里。官府和绿林毕竟有些区别。这一生大块吃肉，大称分金固然爽

利。可子侄们却不能永远继续绿林日子。以守土之功，抵往昔之过。凭着我家将军的器量，肯定会接纳家兄！”

他以为是谢映登看不惯自己兄弟两个一人当官，一人当匪，两头下注的行径，所以故意出言试探。却忘记了谢映登的身份仔细追究起来，也不过是一名实力大一些的“匪”而已，没来由又怎会在别人的身份上做文章。正狐疑间，又听谢映登笑着说道：“这话在来时路上我就跟令兄念叨过。但他和韩家哥哥都坚持要等见过大将军，听听大将军的平生志向后再做定夺。我虽然与令兄走得近，也不便过多干涉他的事情。毕竟他不是一个人，背后还有万余弟兄及数县百姓。即便不为自己着想，也得为麾下弟兄和治下百姓的前途多考虑些。”

“家兄也的确这么说。他对大将军的气度和为人佩服得五体投地。”时德方疑虑之心渐弱，叹了口气，怅然说道。“但涉及到数万人前程的事情，他的确不好轻易决断！”

谢映登何等聪明之人，一听此言，立刻猜到时家两兄弟和自己今晚一样话不投机。如此，接下来两人便更有共同话题了。只要顺着这根藤爬上去，不难摸出个熟透了的大木瓜来。于马背上再次拱手，他坦诚地向时德方发出邀请。“此时还不到二更。时司马如果方便，不如到我瓦岗营中小坐片刻。长城外的敌情我并不熟悉，时司马帮忙谋划谋划，明日瓦岗弟兄也少一些损伤！”

“也好！”时德方略微犹豫了一下，欣然答应，“我对绿林不熟。谢将军恰好能指点我，如何劝得家兄回头！”

双方相视一笑，并络而行。一边走，一边聊，待得入了谢映登的主帐，已经将敌情与攻守注意事项交流了个大概清楚。命人重新煮了浓茶，谢映登一边斟茶，向时德方告罪。“这么晚了本不该拉时司马来我营中。但我心中之惑，非司马大人不能解。若此惑不解，非但令兄下不了决心留在涿郡，明日谢某即便战死沙场，也难以瞑目而去！”

“将军何出言！”虽然心中早就猜到对方必有图谋，时德方还是被谢映登的话吓了一跳，站起身来，警觉地反问。

“时司马不必如此谨慎！”谢映登放下茶壶，以手指天，“谢某虽然不才，却也不是那会陷害自家师兄的卑鄙小人。我可以对天发誓，我今日所为，若有一丝想伤害师兄的意思，便要我天打雷劈，子孙断绝！”

“将军不必如此。你能在博陵军最需要时雪中送炭，必不是那居心叵测的小人！”时德方苦笑着制止。“只是将军心中之惑，时某未必解得。即便时某侥幸能解，若是军规不容，时某也未必说得！”

“与军旅无关！”谢映登重新坐好，吹了口茶盏上的热气，叹息着说道，“我之惑，想必也是令兄之惑。时将军追随我师兄多年，可知道我师兄平生之志？要知道，谢某此番不仅是一个人前来，这数十车军粮，是从我瓦岗弟兄牙缝里所省出来。不问明你家大将军平生之志向，谢某便无法给黎阳城中数万瓦岗弟兄一个满意的交代！”

霎那间，时德方的苦笑凝固在了脸上。他不知道自己该如何回答谢映登，只好叹息几声，颓然跌坐于茶盏之旁。今晚他与自家胞兄详谈时，时德睿问得也是同样的话。如果李旭有问鼎之志，若干绿林豪杰宁愿拒绝他人的执意拉拢，也要主动投靠于其麾下。若是李旭只想做一个替人做嫁衣的将军，打完长城之战后，众豪杰便要各奔前程。与其跟在李旭身后慢慢向上爬，不如直接去寻那坐在高位之人，拿目前手中的实力做晋身之阶。

“唉！”谢映登也跟着叹气，举起茶盏，做了个请的手势。

时德方与他同病相怜，以茶代酒，且洗愁肠。接连几盏浓茶过后，双方的距离骤然拉近，谈话也就慢慢进入了彼此需要的正题。

“我家将军，非但无意问鼎，恐怕连无齐桓晋文之念都没有。”时德方品味着茶中的苦味，笑得好不甘心。

谢映登满脸怅然，叹息相应，“你家大将军真是个怪胎，老天让他有项羽、刘邦之能，却偏偏长了许由、范蠡的肚肠!”

“大将军若肯领我等平定乱世，其必为昔日周召！”

“师兄若肯挑头戡乱，不知道多少豪杰要倾力相随！”

二人均不把话说明，言语之外的意思却都表达得非常清楚。李旭所图太小，这一点曾经让博陵军中不止时德方一个失望。而谢映登此时提进来，不过是让失望又加深了几分罢了。

“所谓事君以谋，鞠躬尽瘁！不知道时兄可曾直言相谏？”又叹息了一会儿，谢映登故意追问。

回答依旧以一声长叹开头，“唉！博陵军中虽然不以直言为罪。可将军之心，坚若磐石！”

“时兄可知何以如此？”

“我若知道，还会束手无策么？”时德方继续苦笑。“谢将军即为大将军之同门，可知道将军为何宁愿助人成事，也不愿放手博他一博？若是能找到其中缘由，拼着被大将军逐出博陵，我也愿做那直谏之臣！”

“那我倒能猜测一二！”谢映登要的就是这句话，朗声回应。

李旭之所以准备避居塞外去做一群胡人的可汗，在谢映登眼里无非有几下几个原因。第一，其生性谨慎，担心打完此战后博陵军实力拼净，所以与其领着大伙为一个不可能完成的目标去冒险，不如趁势退出问鼎之争，换取一方的平安。

其二，唐王李渊目前羽翼已丰，而六郡四面是敌，所以与其打一场两败俱伤的叔侄、翁婿之战，还不如将六郡移交给李家，借此加快结束乱世的脚步。至少，这样不会让博陵六郡再遭战火，也不会让李萁儿感到难过。

其三，李旭自己也说过，他不愿意与昔日并肩作战的人对面拔刀，更不想让骨托鲁全身而退。所以干脆追过去，自己抢了骨托鲁的大汗来坐。借此保得东塞数十年的安宁。

第四，河东李家在“新辟”之地上，也尝试着进行了一系列均分田地，打击旧隋豪强的行为。此策与六郡新政几乎是不谋而合。所以为了新政的延续，向李渊称臣也比双方拼个你死我活要好。

但这些理由，在谢映登眼里几乎全是借口。长城之战固然会让博陵军实力大损，但李旭个人的声望却如日中天。凭着守土之功和杨广的御赐金刀，日后难道还愁无人来投么？即便别人不来，瓦岗黎阳军肯定也会前来。届时，凭着徐茂功之谋，秦叔宝、罗士信之勇，天下英雄有谁能挡？

此外，争天下又不是一朝一夕之间的事情。博陵军不主动向李渊挑战，难道李渊在天下未定之前，能拉下脸来从女婿手里抢地盘么？即便河东李家脸皮再厚，其麾下将士难道不珍惜半分曾经与博陵并肩抗敌的情谊？天下百姓难道不会唾骂河东李家卸磨杀驴？凭着六郡新政打下的根基，有个三年时间，博陵军的羽翼一样会丰满。待它一飞冲天之时，区区李渊又能奈何？

况且李家新政完全是为了解决燃眉之急，不得已而为之。熬过难关之后，是否会坚持下去还很难说。而骨托鲁退去后，威信尽失，草原上那些受了他的骗的部族肯定要趁机起来夺权，自家窝里不稳定的情况下，狼骑想卷土重来，谈何容易？

千思万想，谢映登无法理解李旭的选择。他知道以师兄的性子，这么大决定不会不征询部属的意见。但只要自己能转弯抹角地劝服时德方、崔潜、赵子铭等人，未必不能让师兄改变初衷。

“将军亲口对你说，他准备追杀骨托鲁到塞外？”听完谢映登的话，时德方吃了一惊，急匆匆地追问道。

“只是顺口一说，想必是一时兴起之言。但以师兄的性格，我怕今后他难保会以此为选择！”谢映登沉吟了一下，犹豫着点头。“如果师兄如此决定，我又怎能把对李密失了望的瓦岗弟兄引荐到博陵军中来。师兄他不在乎做蛮夷之君，瓦岗弟兄们却未必受得了塞外的苦寒天气！”

按照常理，师兄弟之间的私下交谈，他不该这么早就透漏给时德方。但既然决定了将来要尽量把瓦岗群雄引到李旭麾下，谢映登就不得不玩一些小手段。他得为瓦岗群雄谋个好出路。此外，以他的角度看来，自家师兄只是最初一步迈不开而已，只要大伙背后推他一把，迈开第一步后，前路便是海阔天空。

“谢将军是说，瓦岗群雄准备另投新主？”时德方的眼神顿时一亮，迟疑着问。他无法相信谢映登所言为真，虽然对方曾经一再给出暗示。博陵军最大的弱项便是人才匮乏，而瓦岗群英虽然曾经屡屡败于博陵军之手，其中个别人的才能和武艺，却是博陵军上下人人佩服的。

“不是另投他主。而是李密已经将大伙带入了绝境。”谢映登见对方话语里露出了希望，索性实话实说。“瓦岗军声势依然在。但早已不是当年的瓦岗。大伙此刻留恋不去，无非是念着昔日之香火情分，犹豫观望而已。如果李法主屡战屡胜还好，他若是再像当年输给大将军那样输上一次，瓦岗军也就不存在了！”

“如果瓦岗群雄能来。我博陵实力又比谁人差？”时德方连连拍案，“大将军可知道此事？谢将军没跟大将军明说么？”

“没明说，但师兄应该能听出来！”谢映登突然有些懊悔，沮丧地回答。他猛然意识到眼下李旭虽然身居高位，却没经历过一天豪门生活。因此说话做事依旧带着昔日的直白与爽利。与这样的人交流，采用豪门之间那种表面上平平淡淡，一切都在桌子底下交易的方式显然是失策。坦诚地告诉他，瓦岗中很多将领认定了他是英雄，准备追随他建立功业才是正途。

时德方先是点头，然后连连摇头，“将军应该能听出来。但将军的心结应该不在这儿。敢问谢将军一句，关于问鼎逐鹿之事，我家大将军还说过什么？可有与众不同之语？”

“你家大将军说得话，听起来一句比一句让人生气！”提起李旭之言，谢映登郁闷得只想找人打上一架。见过固执的，却没见过李旭这么固执的。如果真的像时德方所言，他明知道瓦岗群雄对其翘首以盼，还犹豫自己实力不足干什么？不是谢映登自夸，如果这几年瓦岗群雄不是跟着李密，而是跟着一位能力气度都名副其实的雄主，天下大势早就定了，又怎会到现在还战乱不休？

“最可气的是哪一句？”时德方知道自己已经接近了问题的关键，抓住一切机会追问。

谢映登越想越气，用颤抖的声音答道：“他说，如果南下逐鹿，看不出百姓死在他的刀下，和死在突厥人刀下什么区别。也看不出来我劝他问鼎逐鹿，和别人引突厥入寇有什么区别！”

“我知道了！”时德方用力一拍，差点把面前的小几拍散了架子。“谢将军勿恼，我家大将军的心结就在此处。当年有个姓袁的道士劝他逐鹿，他也是感慨自身为鹿，所以不愿意把自己的父母兄弟当做猎物。兵凶战危，你我眼里争的是天下，而在大将军眼里，每一个死于逐鹿过程中的百姓，恐怕都是因起个人野心而起。所以他宁愿退避，也不愿意为一人之江山，看到累累白骨！”

“就他一个人仁厚！”谢映登明知时德方分析得正确，还是十分窝火。虽然打过几年替天行道的大旗，但即便瓦岗群雄当中，大多数人也是终日想着马上取功名。说大伙视人命如草芥有些过分，但至少没把死几个无辜百姓，看得像天塌下来那样严重。

况且打仗哪有不死人的。为了让中原早日恢复生机，死一些无辜者，也是应有的牺牲罢。百姓们要怪也应该怪自家命运不济，不该生

于乱世。又怎么能怪到结束乱世者的头上？！！

“谢将军生于簪缨之家。自然猜不到我家大将军的心思！”时德方又是感慨，又是佩服，“在谢将军眼里，死得百姓都是无关之人。而在我家将军眼里，死的却都是他的父母亲朋。他和张老将军一样，以守护为武者之责，而不是单纯地想夺取功名。古语云，仁者无敌。大将军有此仁念，天下有何愁不定？”

“你先别忙着发感慨！”谢映登真想走过去，一脚将时德方踢翻在地上。自己这厢急得心里直冒火，作为李旭的臂膀，时司马居然还有空掉书包！真是什么样的主公用什么样的臣子！

时德方笑着摆手，满脸自信，“谢将军莫急。所谓对症下药。你我昔日都没猜到大将军的心思，自然说什么他也听不进去。如今既然已经知道他为什么固执己见，便有办法解决问题了！”

谢映登被笑得没来由一阵心里发虚，收起怒容，低声问道：“你有什么办法，不妨说出来听听！”

“谢将军勿怪我实话实说。我家大将军虽然与你同门。但他真正传接的，却是张老将军的衣钵。”时得方点点头，缓缓说道。

关于这一点，谢映登也非常清楚。秦叔宝到了瓦岗之后，曾经很坦白地告诉众人，如果不是杨广中途将李旭调往博陵，而是由张老将军选择继承人的话，齐郡兄弟应该追随李旭，而不是很无奈地跟着自己上瓦岗。

“张老将军生前有言，武将的职责是守护。所以他宁愿战死，也容不下你们瓦岗军这些破坏者！”时德方笑了笑，继续解释。“对于我家将军而言，他传了张老将军衣钵，就要将守护之责传承下去。所以，宁可不争天下，也要守护一方安宁。”

“争了天下，还不是守护了一国安宁。比他守护方寸之地岂不大得多？”谢映登撇撇嘴巴，悻然点评。“难道博陵六郡值得他守护，天下百姓就该遭受兵火么？简直是闭着眼睛说瞎话！”

“如果谢将军能有办法将你这句话让我家将军接受了。我家将军自然要化家为国，以改守护一隅为守护九州！”时德方冷静地点头。这是他能找到的，唯一能让李旭改变主意的方法。如果能让李将军把问鼎

逐鹿看做守护的一种方式，李将军的心结自然就能解开，大伙的平生之志自然能得以满足。

“可将军说过，天下之鼎不止九个！”同时，他心里响起一个微弱的声音。时德方努力集中精神，将这个小小的犹豫压制了下去。关键时刻，他不能再做丝毫的动摇。

听完他的话，谢映登脸上没有任何惊喜。李旭如果是非常容易被劝动的人，他今日又何必拐弯抹角来走时德方的门路。“我没有办法！！他认为河东李家已经优势明显，退出才是解决之道。他还认为自己在塞外，可以约束诸胡，免得有另一个骨托鲁趁势而起。而有这样一支力量在塞外，李家子孙行事也会小心谨慎，努力不重蹈杨家覆辙！”

有狼在侧，鹿会跑得更快更主动，也就是熟悉塞外，又熟悉中原的李旭，才能有这么多稀奇古怪的想法。谢映登自认见识少，驳不倒李旭所言的歪理邪说。虽然他对这种说法嗤之以鼻。

“如果谢将军有办法证明，大将军的守护之道根本行不通。河东李家得了天下，只会是第二个杨家，大将军也许会幡然悔悟！”时德方见谢映登没听明白自己的意思，继续循循善诱。有些手段，作为李旭的臣子，他不能也不方便使出。关键时刻，老天偏偏送了一个谢映登上门。假手谢映登这个外人做一些非常之举，过后谁也挑不出毛病来！

“很难，除了向突厥称臣这件事外，李渊其他所做所为，都甚合师兄之愿。”谢映登继续摇头。身为瓦岗军曾经的哨探大总管，他曾经极其认真地关注各路诸侯的日常施政举措。李渊用人不以出身高低，对于前来投奔的绿林豪杰与世家子弟有功同赏，并且夺长安、关中支持杨家的富豪手中田产分给百姓，都是李旭所赞赏的。若想找出李渊的治政失误来，并借此说服李旭与河东翻脸，实在是非常不易。

“唐公毕竟已经年过半百了！”时德方诡秘地一笑。“而他的子侄中，能否萧规曹随，还很难说！建成世子虽然宽厚，却未必能让群臣敬服。而唐公的其他子侄，难免不出另外一个杨广！”

这句话非常不容易理解，至少站在谢映登角度，他看不出来唐公李渊的三个儿子中，谁人有成为杨广的潜质。以他所掌握的情报，李建成、李世民二人虽然不合，唐公却努力把握着兄弟二人实力的平

衡。况且李世民既善于用兵，又善于用人，年纪虽轻，却绝非杨广这种庸才可比。

“据说当今陛下，也曾经英明神武过！”时德方的笑容越来越诡秘，看上去仿佛蒙着一团雾。“但当今陛下，杀兄逼父，那狠辣劲儿，也是超乎常人的。不知道谢将军可曾听说过，上次博陵军于黄河南岸兵败，并非战事不利，而是在关键时刻，被东都的兵马抄了后路！而东都兵马之所以抄博陵军后路，却是因为李渊即将造反的消息传到了监国耳朵里！”

“我知道！”这段往事给谢映登留下的印象极深。那是瓦岗军自初创以来最危险的一战，几乎所有人都被李旭打得丧失了信心。如果当年不是段达在背后给了李旭一刀，以当日之形势，也许李密的人头早就被送到了杨广的桌案前。自然，天底下也不会再有什么瓦岗军。“可那与劝说师兄有什么关系。李渊的确造了反，我若是段达，认定了他们是叔侄，也会出兵抄师兄后路！”

“可消息怎么那样巧。早不传，晚不传，偏偏最关键时刻传到了东都。按距离和常理，消息也该先到京师才对。”时德方喟然长叹，“可惜，大将军的夫人年纪青青，就断送在了黄河岸边，肚子里还怀着将军的骨肉。可惜我博陵子弟，去的时候七千，回的时候连一千七百都没剩下。可惜黄河两岸，不知道多少人为此死于非命。谁做得孽，谁捞到了好处。难道谢将军身为瓦岗哨探大总管，就一点风声也没听到么？”

说到这，他故意将声音顿了顿，以便让哨探大总管这个职位被谢映登听得清楚。然后看似不经意的补充了一句，“在那之前不久。有人曾经到博陵劝说将军夫人，请你替将军做主与河东结盟。而夫人以将军不在为由拒绝了。黄河南岸一败之后，紧跟着是罗艺入侵。危机关头，哪怕别人送来的是一碗毒药，为了守护六郡，大将军也只能忍痛吞下了！谢总管，难道你用心去找，真的会找不到任何蛛丝马迹么？”

酒徒注:本节引用了一些读者的见解，在此深表感谢。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四 上)

送走了时德方，谢映登再也没心情入睡。这一刻，他发现自己清醒得就像被窝里塞满了冰。

那是种凛冽的清醒，仿佛能看清黑暗中风的流向，却被地狱里吹出来的夜风冻得从头到脚一片冰凉。作为瓦岗军哨探大总管，谢映登也曾经对东都兵马在关键时刻抄李旭后路的行为感到十分蹊跷。但一则由于当时此事对瓦岗军只有好处，没有危害。二来当时大伙都认为是李密的确是天命所在，是老天的庇佑才导致敌人在关键时刻自毁长城。所以，他也就没有过分揣摩发生于此事幕后的玄机。

现在，遮挡在李密头上的天命光环早已散尽。在时德方的提醒下回过头重新检视河南之战，则可以清楚地看到黑暗中的一只无形巨手。是这只巨手，于博陵军与瓦岗军决战的关键时刻，故意将河东李家准备造反的消息泄露了出去，并且放任或者全力促成了东都兵马去抄博陵军的后路。是这只巨手，导致七千博陵子弟饮恨黄河，再也没有卷土重来的机会。

当年一战的最大受益者，除了瓦岗军本身外，只有河东李家！如果不是因为李旭在河南兵败，幽州罗艺根本不会错判形势，继而挟倾国之力南下。而如果当时凭借自身的力量可以抵挡罗艺、窦建德等人的轮番进攻，李旭就不会答应与河东结盟。顺这这个思路推测下去，如果刘弘基与李旭二人答不成河东博陵之间的互助协议，随时担心被忠于大隋的博陵军抄后路的李渊绝对不敢远离太原，更甭提有机会杀出河东，放手挺进关中。

可以说，有人凭借着几句流言，轻而易举地改变了当年整个中原各方势力的走向。一言而亡国，一言可兴邦，纵管仲乐毅重生，诸葛武侯复世，也不过如此。而能将权谋之术运用到如此出神入化地步的人，他是谁？为什么在黑暗中，只能看到一个模模糊糊的影子？

老辣、阴险、慎密、冷静、像蛇一样善于捕捉机会，谢映登在自己这么多年所遇到的对手和朋友之中反复查询，越查询越觉得震惊。他发现自己认识的豪杰当中，无一人能同时拥有这么多难以战胜的优点。即便是恶毒狡诈如蝎子般的李法主，站在此人面前，也只能算个不懂权谋的莽夫。而偏偏凭借手头有限的情报，谢映登只能推测出此

人肯定出身于河东李家，并且在家族中的地位举足轻重，却无法确定此人具体为李渊、李建成、长孙顺德、陈演寿等人之中哪一个？到底还隐藏着怎样的实力？

看不到敌人才可怕。不知不觉间，他发现自己身下的被褥都已经泛潮，两只手心凝满了水汽。时德方临走之前给出的暗示非常明白，作为瓦岗军哨探大总管，他有无数的机会将“河东出手暗害博陵”这件推测变成曾经发生的事实，并且有无数机会寻找或捏造出“铁证”。可那又能怎么样呢？得知事实真相的李旭肯定不会再放心地将博陵六郡交给河东李家，自己领兵出塞去做他的满族可汗。但他最终能战胜李渊么？在没发现那只幕后黑手之前，谢映登相信以李旭的人望和瓦岗黎阳军众人的能力，大伙能并肩重塑整个江山。可发现了那只某后黑手的瞬间，谢映登却对自己原来的想法感到了怀疑。

他可以预测到，一旦自己把河东李家暗害博陵军证据抛出去，二李肯定要反目成仇。无论失妻丧子之恨，还是那葬送于黄河南岸的数千条博陵子弟的性命，都将逼着李旭不得不对河东举起黑刀。但谢映登预测不到，一旦博陵与河东反目之后的结果是什么？李旭击溃河东兵马，夺取长安，取李渊之位以代之？时德方、赵子铭、张江和支持李旭的瓦岗群英都封侯拜将？那只是一厢情愿，现实中，恐怕很多人根本没机会看到那一天。

谢映登发现自己先前过于低估了河东李家的力量。这个在大隋本来排不上前十位家族之所以于杨广的刻意提防下还能蛰伏起来，之所以能瞅准李密、窦建德、罗艺等无数豪杰根本把握不到的机会一举夺取关中，凭得绝对不仅仅是运气。诚然，唐王李渊帐下的兵马算不上什么精锐，白天谢映登匆匆扫了两眼，便能看出李建成麾下那数万兵马与博陵军之间的差距。甭说博陵军这种天下至锐，就连当年瓦岗内营，唐军都根本比不上。但李渊却凭借五万不到这种货色的兵马，打下了河东、关中偌大地盘。并且还凭着十余万这种货色的兵马，东迫洛阳，西逼陇右，南下巴蜀，打得各路豪杰不敢轻易捋其虎须。这需要何等的运筹能力和谋划能力？有一个如此善于用人，善于谋划的李渊做核心，再加上一伙能力不亚于瓦岗群英的武将为其奔走，再加上一个狠辣、阴险、老成、冷静的谋士在暗中施放冷箭，博陵军真的有机会与之一较短长么？

要为麾下弟兄们的将来负责，不做与自己实力不符的梦。虽然谢映登很不满意于李旭的懦弱，但对于李旭所坚持的某些信条，他依然赞赏。如果激战之后的博陵军根本没有与李渊放手一搏的机会，那的确还不如放弃。至少，六郡不必被卷入兵火，至少幸存的下来的弟兄们不会落到尸骨无存。最最至少，瓦岗群英不会因为投错了主帅，而稀里糊涂的死去，谁也没机会看到当年的美梦。

谢映登可以不考虑博陵军的未来，可以不考虑天下百姓的死活，却没有勇气拿自己那些兄弟的性命去赌。他忽然发现，当面对一个几乎看不到希望的未来时，自己其实和李旭一样懦弱。

“如果，我能想办法将那只幕后黑手揪出来，趁其不防备时杀掉他…….l.”一边在被子中辗转反侧，谢映登一边如是想。可以肯定，那样，李渊将容易对付好多。可幕后黑手到底是谁？他在心里将唐王及其麾下的部将谋臣再次一一过筛，却疲惫地发现，没有一个人符合自己的判断。

“也许是我多虑了。那个人根本不存在。而时德方只是想借我之手，推动自家主公向前跨一步。”迷迷糊糊中，他又如是安慰自己，然后身体一点点暖和起来，呼吸也随之变得均匀。

迷迷糊糊之间，他发觉自己又站回了长城之上，与李旭一道抵抗突厥大军。这一仗不知道打了多少年，甚至让他一直找不到机会将河东李家的阴谋公之于众。无论如何，在突厥人撤走之前，两李之间的脆弱联盟需要保全住。谢映登分得清楚轻重缓急。然而，突厥人、奚人、靺鞨人、室韦人，一波波的蛮夷却无穷无尽。血把脚下的山川已经染成了红色，头顶的天空也变得如血一样鲜艳。突然间，一个高大，狰狞的魔鬼从长城后杀了出来，冲着城头的弟兄们张开了血盆大口……..

“嗷———呜——”魔鬼发出悠长而又凄厉的狼嚎，谢映登的身体猛然绷紧，挥刀劈出，却劈了一个空。魔鬼不见了，或者说魔鬼隐身于风中，只有“嗷----呜，嗷——呜”的嚎叫声连绵不绝。而塞外的蛮夷们也都变成了狼，长啸着与风中的魔鬼相和…….

我是在做梦！谢映登明白地告诉自己。他能感觉到自己依然躺在被窝中，感觉到冷硬湿粘的被褥，却无法睁开眼睛，让自己从梦魔中

退出来。我在做梦，做梦，他大喊，大叫，踢腿，扭动身躯，终于，身体可以动了，眼睛睁开，阳光将梦魇中的魔鬼与狼群全部赶走。

只有狼嚎声依旧，那是来自域外的号角。当值的亲兵已经被惊动，跑进来后不知道该做些什么。谢映登疲倦地挥了一下手，吩咐对方给自己准备冷水洗脸。“什么时辰了，外边是不是已经打了起来。角声吹得好像很急？”一边努力恢复精神，他大声向另外一名亲兵询问道。

“禀将军，已经辰时三刻。”亲兵咧了一下嘴巴，回答的声音中带着几分疲惫，“从寅时，突厥狼崽子们便开始吹号角。但到现在，城上还没听见喊杀声！”

“我睡得够沉的！”谢映登摇头苦笑。连日赶路和昨夜思虑过度造成的疲惫使得他浑身的骨头和肌肉无一处不发酸。“怎么没叫醒我？李将军点将了么？”说完此话，他立刻紧张了起来，胡乱在脸上抹了一把，抬手便去抓头盔。初来乍到，他可不愿意因为自己的狼狈表现，导致瓦岗群英整体颜面无光。

“李将军没有擂鼓。但派周大牛将军前来传话，命令昨天刚刚赶到的各路兵马养精蓄锐，不必参战！”亲信连连摇头，用目光制止了谢映登的忙碌。“看样子，突厥人也在试探，一时半会儿不会发动强攻！”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四 中)

虽然战斗还没开始，谢映登也不好意思自己躲在军营里继续休息。在亲兵的服侍下顶盔贯甲，以最快速度将自己全身上下收拾利落了，然后跨上宝剑，迈步向军帐外走去。早有人替他将战马拉到近前，鞍络齐备，得胜钩上挂好长槊。谢映登飞身上马，屁股刚刚落在了马鞍上，又快速跳将下来。

“传令弟兄们好好休息，养足精神!”在亲兵们狐疑的目光中，谢映登低声吩咐。随后，他又快速拉开自己的军帐门，一边向里走，一边命令道，“将子和给我找来，我有事让他做。你们几个，在这周围警戒。没我的命令，任何闲杂人等不得靠近军帐！”

“诺！”被自家将军的古怪举止弄得满头雾水的亲兵们齐声回答。然后分头行动。片刻之后，谢映登最得力的家将谢宁谢子和领命赶到。他的年龄比谢映登大了十几岁，但论辈分却是谢映登的侄儿。这些年来，跟在谢映登身后为瓦岗军四下奔走，倒也立下了不少功劳。

先前谢宁正在自家的帐篷中憋得气闷，见谢映登脸色郑重，心中大喜，笑着上前施礼，低声探询道：“可是要出塞去刺探狼骑虚实么?弟兄们正手痒痒着。尽管交给我，保证速去速回，把骨托鲁底细全给你带回来！”

谢映登以稍有的严肃目光看了他一眼，然后给出了一个冰冷的答案，“不是！李将军是知兵之人，狼骑的虚实他肯定早就打探清楚了。我需要你去做另外一件重要的事情，只能带最信得过的人，并且要抓紧！”

“还有比刺探狼骑军情更重要的事情？”谢宁有些遗憾地皱着眉头。昨天上午在城墙上观战，博陵军与狼骑那场厮杀让他看得热血沸腾。所以自打下了城墙后，他便和麾下弟兄们一道憋着股劲儿准备做出些事情来给瓦岗军长脸。可没成想自己最擅长的事情已经被人做了，心里未免有些失落。但失落的感觉很快被另外一个希望所取代，将身体向前又探了探，他继续追问道：“是去探听罗艺的举动？！没问题，此事包在我身上！”

“也不是罗艺！”谢映登继续摇头，非常慎密地走到军帐门口，向外望了望，再次向亲兵们吩咐了几句。然后才叹了口气，关好门窗，

郑重地说道：“我昨天得知了一个消息，却无法确定真伪。你带几个人去查一查，务必保证此事做得小心，别让人发觉任何痕迹…….”

谢宁先是失望，紧跟着便被谢映登的话惊得瞪大了眼睛。他在谢映登麾下效力多年，对情报获取和分析方面早已经有了直觉。稍加琢磨，便断定自家族叔所推测的东西，十有八九是事实。可这件事情一旦被揭露出来，便要牵扯到成千上万人的性命，弄不好，今天站在并肩长城上的人，大部分都要死于非命。

江南谢家和瓦岗军一些头领有意推李旭上位。关于这一点，谢宁心里非常清楚。否则，族中翘楚谢映登也不会冒着被李密怪罪的风险，从徐茂功手里接下给长城守军护送军粮的任务。但推李旭上位，和使用手段逼迫李旭上位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前者一旦成功，会给家族带来几代荣华富贵。而后者即便成功了，将来李旭想起今天众人针对他的手段，恐怕心里也难免会留下一些疙瘩。

“此举事关重大！”想到这儿，谢宁忍不住出言提醒，“李将军如果自己不愿意出头，大伙又何必勉强于他。正所谓强扭的瓜不甜，万一他心里不痛快，恐怕打起仗来也没什么劲头儿!”

“到了他那个位置，又有几个是身可由己的！”谢映登迟疑着摇头，“你尽管去做。具体什么时候把结果给大将军，我会认真考虑。速去速回，非心腹之人莫带！也不要向外人提！”

“这我自然晓得！”谢宁轻轻点头，想再劝谢映登几句，犹豫了一下，又把后面的话吞进了肚子。上位者所为，身不由己的时候居多。这一点上，他认同谢映登的见解。可谢家这一出手?

这一手足以主宰中原日后的走向！谢宁心里非常清楚。自己、族叔谢映登、还有追随自己执行此任务的人，将来定会在史册上留下重重的一笔。但能主宰历史的事情，为什么自己做起来心里没有半分喜悦?

目送着心腹离开，谢映登再度跨上了战马。长城上依旧没有喊杀声，突厥狼骑的角声依旧吹得惶急。既然安不下心来在营帐中休息，不如到城墙上找些事情做，借以驱逐内心的忐忑。

尽管李旭和李建成一再强调大伙可以先调整一下，第一仗由河东军与博陵军来打，大部分援军将领却和谢映登一样没心思躲在营帐里

边养精蓄锐，。走在半路上，他先后遇到了刘季真、时德睿和韩建紘等人。彼此打了个招呼，并络赶向了第一线。

河东与博陵将领早已爬上了城墙，站在距离黄花豁子最近的一个烽火台上，正热烈地讨论着敌情。见到谢映登等人到来，众将赶紧让出了一排空档，一边寒暄，一边七嘴八舌地说道："诸位来得正好，快看看骨托鲁在卖什么迷魂药。从一大早到现在了，居然来半根箭都没法放！"

"他那花花肠子里边，还能拉出什么好屎来！"刘季真不顾有女将在场，出口成脏。"待老子仔细看看，那厮的屁股朝哪个方向撅！"

"管他，先赏他几箭再说！"韩建紘也是个急性子，跟在刘季真身后附和。手打凉棚向下一望，二人却又不约而同地闭上的嘴巴。乖乖，但见满山遍野的突厥人，手里提着斧头和锯子，正在砍伐距离长城三百多步左右的大小树木。还有数不清的各族牧人、奴隶，在号角声的指挥下，沿着黄花豁子山谷两侧的斜坡，不停地堆放草袋。才半日多不见，昨天的战场已经完全变了模样。原来的山谷不能再被称为山谷，左右两侧，各有一道狭长的平台被草袋裹着泥土堆积了起来。

"他们要做什么，难道要修鱼梁大道么？"河间郡守王琮看得稀罕，皱着眉头问道。他曾经听说过，昔日大隋官军攻打辽东城，为了尽可能多地投放士卒，修了一条可从城下直通城头的鱼梁大道。但辽东城坐落于平原之上，一条鱼梁大道数日可就。万里长城却位于燕山之颠，突厥奴隶干活的速度虽然快，从山下修条鱼梁大道致城头，恐怕也得修上年余。

"不是修鱼梁道。那战术根本就是异想天开。大隋伐辽东，李密打黎阳，都未曾成功过！"不忍听老郡守继续露怯，上官碧接过对方话头，低声分析。"这一段城墙虽然绵延百里，但适合进攻的点，只有几个曾经被山洪冲开的豁口。眼前的黄花豁子算一个，三里之外的麒麟谷算一个。西边"她用力向远方尘土飞扬处指了指，"葫芦涧那算另一个。如果不能拿下这三个豁口，即便从别处上了城墙，大军依旧需要爬山。人过山头容易，战马和粮草却未必爬得动！"

"上官将军说得对！突厥人大兴土木的，刚好是这三处！"负责招呼众豪杰的博陵军将领时德方走过来，低声肯定上官碧的判断。目光与谢映登的目光相接，他微微点了点头，然后快速将脸转向了其他几

位，“我们也认为，突厥人的主攻方向基本放在这三处。但保不准还会在其他地点寻找咱们的疏漏。这些人工搭建起来的土台距离都在强弩射程之外。所以一时半会儿很难判断他们要做什么？”

“那大将军呢？他怎么说？”上官碧冲着时德方微微一笑，然后低声探询。虽然与李旭只有一面之缘，也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她却在第一时间把李旭当成了这里的主心骨儿。

“将军在麒麟谷附近的烽火台上。骨托鲁的大纛也竖在那附近！”时德睿笑着回应，“那边情况与这里一样，大将军正在与人商讨如何应对！”

“嗯！”上官碧轻轻皱眉，凝神远眺。完全没考虑自己一颦一笑之间，吸引了多少目光过来。按照鲜卑人的风俗，那些目光无论带着什么心思，都算不上不敬。少女是一朵带刺的花，在原野中肆意开放，你可以远远地欣赏，但只有她喜欢的人才有资格靠近。

“昨天晚上，不知道她去英雄楼，得到什么结论？！”望着少女的如花笑颜，谢映登的心猛然跳了一下，然后不由自主地想。他记得上官碧等人去拜会了李建成，并且记得当晚上官碧所说的每一个字。如果她心目中的英雄是李建成？想到日后这个女子可能会因为自己而死，他的心不觉有些乱乱的，隐约带着一点点刺痛。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四 下)

正懊恼间，长城外的角声又响了起来。凄厉而悠长，就像雪天后从北方吹来的风，让人从鼻尖冷到骨髓深处。谢映登手扶城垛向远处望去，看到大队大队的突厥人潮水般让开一条通道，一大串骷髅，具体的说是一大串身体上挂着各种骷髅做饰物，长得如野猪般矮胖的男人在狼骑的膜拜下走到了刚刚搭建好的平台上。

这些人都赤裸着上身，胸口和肩膀上乱七八糟地画着或纹着各种图案，腰间用皮索系着各式各样的骨头。也许是牛羊的，也许是野兽的，随着人的脚步上下颤抖。每前进一步，骨头的主人便转过身来，向周围的人群嚷嚷几句。而人群瞬间就像进了水的沸油，爆发出一阵又一阵热烈的欢呼。

“啊—嗷嗷—嗷嗷嗷！”为首的赤身男人扯开嗓子，发出一声古怪的长号。霎那间，整个山谷开始沸腾。“啊—嗷嗷—嗷嗷嗷！”刚才还忙碌着的人，无论战士还是奴隶，全部停止了手头的工作，仰头，举臂，跟着骷髅们的节奏长嚎不止。

啊—嗷嗷—嗷嗷嗷！”带头嚎叫的男人年龄已经不小了，但中气却非常地足。一边晃动着手中由一块大骨头和两只铜铃铛组成的乐器吟唱，一边中了邪般前窜后跳。跟着他身边的其余几个手握各色骷髅乐器的男人也跳了起来，一边跳动，一边将油乎乎脏兮兮的长发摇摆不止，每个人身上所挂的骷髅饰物也跟着扬动，发出苍白碰撞声。随着碰撞的节律，他们自动形成了一个圈子，以某种独特的舞步在高台上往来循环。一时间，号角声，鼓声、铜铃声还有骨头与骨头的撞击摩擦声组合在一起，汇成股怪异而恐怖的音乐。听得人头皮发紧，毛孔发涩，浑身上下每一寸肌肤都好像沾上了血，湿淋淋粘得难受。

谢映登知道敌人是在举起某种神秘的仪式，但这种仪式在他眼里看不出任何美感，只令人觉得恐慌。他回头四望，发现身边大多数豪杰的脸色都不太好看，只有刘季真等少数来自塞上马贼，两眼呆呆的望着敌人的表演，目光居然带着几分羡慕。

“他们在祈求上苍保佑自己胜利！”刘季真性子虽然平素行事大大咧咧，却粗中有细。发觉谢映登在审视自己，赶紧回过头来，低声向对方解释。“塞上各部落的习俗都差不多，我小时候，族人在出战前，

也由萨满带着向长生天祈福。后来我们的部落被突厥人吞了，老萨满也战死了。长生天，长生天那些日子肯定喝酒喝过了头……”

说到这儿，他自觉心里凄凉，张开双臂，冲着长城下大声嚷嚷，“啊----啊—啊———”

“啊---啊啊—啊啊——”刘季真的亲信拔出腰刀，与自家首领一道向突厥人嚎叫示威。长城外的喧闹声太大，几个人的干扰根本无法影响对方的节奏。萨满们毫不介意外来噪杂，继续跳动，白花花的骷髅饰物在阳光下发出一团团诡秘的光芒。围在平台两侧，突厥人、奚人、室韦人，伯克、土屯、战士、奴隶，全部跟着举腿，顿足，呐喊，高歌，如醉如痴。

突然间，所有喧闹声噶然而止？“啊——！”刘季真嘶哑的喊声传了出去，在群山之间孤独地回荡。他用手擦了把脸，停止了无谓的抗议，喘了口气，讪讪向谢映登解释道：“出口恶气。奶奶的，要不是我们匈奴人自己不争气，草原上哪里轮到他们嚣张。贼老天，贼老天要是保佑他们，老天就是糊涂蛋！”

仿佛要与他作对。萨满们大声吩咐了几句。狼骑当中又发出一阵欢呼，几个光着膀子的彪形大汉，将数十头羊，九头白色的小牛，陆续牵了上来。

牛和羊不理解什么是神圣，一边抗争被屠杀的命运，一边发发出凄凉的哀鸣。围观的突厥人则发出哄堂大笑，七手八脚地给萨满们帮忙。很快，羊和牛都被固定了到预先竖好的木桩上。几个少年捧来尖刀，双手举到祭祀们的面前。领队的祭祀大声吟唱了几句，随即抓起把尖刀，快速在自己额头上画了一下。

其余几个祭祀见样学样，举刀自残。血，立刻淌满了他们的脸。好像为了让长城上的守军看到自己的勇敢般，祭祀们转过身来，对着长城呐喊示威。然后用自己的血将刀身涂红，缓步走到九头白色的小牛身侧。

“哞————”受惊的小牛发出绝望的哀嚎。“呜呜----呜呜呜————呜呜”早就等着这一刻的突厥人立刻吹响了号角。“嗷嗷————嗷嗷————嗷嗷！”祭台旁的将士们又开始大声吟唱，一边唱，一边用兵器割破自己的皮肤。

人血、牛血、羊血，殷红的血光晃得人头晕目眩。下一刻，杀戮成了主旋律，牛、羊全部倒在了祭祀们的刀下。早有手脚利落的战士用铜盆接下了牛血和羊血，一盆盆地摆在了祭坛中央。带队的祭祀们将铜盆举起来，口中念念有词，一边低吟，一边用血染红了整座平台。

风，立刻将血腥气传到了长城上。纵使见惯了生死，谢映登等人依然被熏得隐隐作呕。中原军队在大战前偶尔也会向神明献牲，却从没弄得如此血腥过。偏偏对方以血腥残暴为荣耀，刚刚将祭台泼成红色，紧跟着又在血泊中引吭高歌。

“刘兄，他们唱得是什么？”谢映登憋得难受，喘息着向刘季真询问。

这回，马贼头刘季真没强调他自己的高贵血统，侧着耳朵听了听，然后小声解释道：“这是一首突厥人的战歌，好像已经存在了上百年。第一段强调的是自己的出身，兜舆山下，天狼与人类的孩子。吃狼奶长大，传承着祖先的勇敢……”

“我们是苍狼的子孙，长生天赐予我们强壮的筋骨。”停顿了一下，刘季真继续翻译，“弯刀是我们的牙齿，

战马是我们的翅膀，

阳光下所有土地都是我们的牧场，

苍狼的子孙

伸出手去拿

将男人的头砍下来

将女人拖进你的帐篷

别理睬他们的哭泣与哀告

这都是长生天赐予我的

我是天生的狩猎者

我是天生的狩猎者

身体里流淌着苍狼的血脉

长生天的宠儿

伸手去拿

将男人的头砍下来

将女人拖进帐篷

用他们的血来见证我的荣耀

这都是长生天赐予的恩典

我是天生的强者

我是天生的强者

无人能阻挡我的脚步

催动战马

踏过高山和原野

在白骨和尸体上竖起我们的战旗

别听弱者的祈求与哭声

烈火焚烧过的地方很快就会长满青草

…………”

歌声漫长而恢宏，经刘季真翻译后再传到长城上众人的耳朵里，却令人毛骨悚然。那不是简单的祭祀，那是苍狼子孙隐藏于内心深处的宏愿。谢映登发现自己的身体在不知不觉间颤抖了起来，不是因为恐惧，也不是因为寒冷。

他从士卒手中抢过一把战弓，搭箭上弦，试图给狂热祭祀们一点教训。却发现距离太远了，四百步，即便床子弩射过去，也会失去准头。“来人，给我擂鼓，将狼骑的声音压下去！”尽管不是自家军中，他依然不顾身份地大声喝令。正为自家士气担忧的时德方向亲卫们使了个眼色，鼓声立刻从城头上爆豆般响起。

“我们是苍狼的子孙……”仿佛挑衅一般，突厥人歌声根本不被鼓声所打断。山谷内外，几十万人一同唱着，如醉如痴。

“奶奶的，给我把床校准了！”时德方也有些急了，跺着脚怒喝。守城的将士闻令，立刻将床弩推到垛口处，弩尖微微下压，与远处的祭坛对成一条直线。

早已搭在弦上的弩箭却没有射出去。就在大伙忙碌的时候，突厥人又将几对少年男女推到了祭台上。隔得太远，长城上的守军分不清

那些少年男人是中原人还是塞外人，诧异地张大嘴巴，眼睁睁看着意想不到的惨剧在面前发生。

“不是，我们匈奴人可没这个习惯。”刘季真心里发怵，迫不及待地向大伙解释。他一直以匈奴王的后裔自居，自认为血脉高贵。但这一刻，他却非常怕被同伴们当成城下那些家伙的同类。“我们匈奴人没这个习惯，我们.......”

没人听他的解释，所有守卫者的目光都盯着长城下的祭台。在众人的眼里，刘季真清晰地看到了火焰。

“别听弱者的祈求与哭声，焚烧过的地方很快就会长满青草.......”狼骑们载歌载舞，领舞的祭祀举起弯刀，利落地砍掉了男女祭品的脑袋。

嗷嗷----嗷嗷-----嗷嗷，群山之间，刹那被狼嚎声充满。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五 上)

他们不是人！狼嚎声中，谢映登的眼睛再次红了起来。突厥人和中原人本质上有什么分别，老实说，在此之前长城上的守护者们大多都不是很清楚。即使他们见到过被狼骑袭击后废弃的村庄，但那都是在屠杀与劫掠发生之后，不会给人留下太刺激的印象。况且这个时候，中原内部也有很多流寇以残暴闻名，如喜欢将俘虏心肝挖出来的张金称和朱璨。

但无论张金称也好，朱璨也罢，他们的暴虐只是局限于个人，并且很多情况下杀人只是为了立威。而长城下的那些来犯者，具体的说是追随始必与骨托鲁兄弟南下的突厥人、奚人、室韦人等诸多蛮族，从上到下，却都秉着一种虔诚地心态将被征服者当做祭品杀死。在他们所有人眼里，被征服者不是同类，而是可随意宰杀的牛羊和牲畜。

他们不是同类。同类和同类之间，即便有杀戮，也不会进行得如此虔诚和自然。从没有过任何时刻，大伙如现在这样理解李旭坚守长城的理由。他不是执拗，也不是沽名钓誉。是因为他比任何人都清楚，万一放突厥人入关，将不仅仅是几家几姓的灾难，而是整个中原的彻底毁灭。

眼前一切突然像在做梦。祭祀大典什么时间结束的，谢映登无法确定了。敌人什么开始进攻的，谢映登也无法确定。他只记得自己今天的使命就是不让敌人登上城头，不管对方冲上来的是一个还是一群。其他目睹了整个祭典的人也差不多，当突厥人刚刚靠近城墙，他们立刻举起兵器从烽火台上冲向了临近的垛口。左司马时德方几次劝告客人们不必以身犯险，先由博陵军与河东军应付敌军的攻击，却没有肯听。大伙都被祭坛上的血腥气吹晕了头，或者大伙都被血腥的祭典唤醒了内心深处某些已经遗忘了东西。他们肩并着肩膀，举着钢刀长槊一阵乱砍乱捅，很快便将狼骑的第一波攻击打了下去。

“诸位将军请注意安全，来援的弟兄们不可群龙无首！”瞅准机会，时德方再次苦劝。突厥刚才在祭祀结束后只是进行了一次试探性进攻。更艰苦的战斗还在后头，而任何一位援军将领的过早阵亡，都会极大地破坏守军的士气与团结。

“至少，老子不用死在祭坛上！”韩建纮抹了把脸上的血，很不给面子的回答。他的话几乎代表了众豪杰们的共同想法，无数人轰然以应。

“老子临死之前也会拉几个垫背的！”“想进长城，除非老子带来的人全死光了！”群雄们七嘴八舌附和着，借此掩盖内心深处的慌乱于不安。他们都自诩是手下结果过无数条性命的人，但今天，他们却第一次感觉到了对杀戮的恐惧。

“狼骑据说有将近二十万，还有很多被骨托鲁骗来的其他部族武士。”时德方急得直挠头，“这仗不知道要打多少天呢。诸位万一有个三长两短，留下来的弟兄们交给谁来带。骨托鲁的心腹嫡系还没上来，尔等与这些杂兵拼命，不是杀鸡用牛刀么？”

一边说，他一边拼命地向自己的本家哥哥使眼色。李旭将协调后来几路援军的苦差交给了他，他可不希望因为这些桀骜不驯的家伙出了事，导致自己受到主将的责罚。几次示意之后，时德睿终于明白了弟弟的苦衷，哈哈大笑了几声，带头向大伙呼吁道：“德方说得也有道理。自古都是兵对兵，将对将，咱们要是跟一群探路的小卒子拼个你死我活，岂不是乐坏了骨托鲁那厮？给此地主人个面子！大伙先休息片刻，待李大将军下了令，再上前杀贼不迟！”

“时当家言之有理！”上官碧被祭台上的血腥气熏得脸色煞白，心思却远比其他人清醒。“既然大伙来了，就要统一号令才是。一味地乱打乱杀，反而会乱了自家阵脚！”

“那咱们就先到烽火台上观战。等李将军下了令再说！”众豪杰陆续恢复了理智，哑着嗓子回答道。

刚才大伙并非刻意扫时德方的颜面，而是敌军的举止实在太骇人，你甚至不能仅仅用残暴二字形容他们的作为。在那些部族武士和萨满眼里，用活人的鲜血献祭绝非残暴。那只是他们习惯和传统一部分。但无论是来自中原的时德睿，还是来自塞上的刘季真与上官碧，他们已经无法再接受这样的传统。

第二波进攻很快开始，这回，突厥人和他的仆从们换了个攻击方向。他们尽量远离守军安放了床弩的烽火台，沿着事先计划好的路线，成群结队地绕向山谷底部那段临时修补好的城墙和城墙上用巨木

钉死的大门。一边跑，他们一边重复吟唱有关狼和猎物的赞歌，仿佛这样就可以无视城头上冰雹般打下来的羽箭。

守军在时德方的统一指挥下，开始了有秩序的羽箭压制。大批大批的进攻者在半路上倒地。有人被直接射透了胸口和脖颈，一箭夺命。有人则不幸被射中了大腿或者小腹，抱着伤口在草地上打滚。葱茏的草地很快便被人血染成了红色，湿滑无比。后继者却无视脚下的泥泞与身边的哀鸣，唱着歌，前仆后继。

“我们是苍狼的子孙，长生天赐予我们强壮的筋骨。弯刀是我们的牙齿，战马是我们的翅膀……”死亡忽然变成了很甘美的事情，令狼骑和部族武士们一个个兴趣高昂，宛若在赶着上前赴宴。

“伸手去拿，去拿，将男人的头砍下来，将女人拖进帐篷……”他们用歌声宣布自己的到来，宣布自己的最高理想。

偶尔有人被城墙上投下的石块或者滚木砸中，歌声里边立刻夹杂上了长嚎。但整个歌声的节奏是不变的。几十人的临终哀鸣，压不住成千上万狂热者的高歌，反而变成了一种奇怪的和音，就像浑然天成的伴唱。

“伸出手去拿，去拿。啊——啊，将男人的头砍下来，将女人拖进你的帐篷。啊——啊，别理睬他们的哭泣与哀告。啊啊-啊啊—啊啊--这都是长生天赐予我的。我是天生的狩猎者，呜呜—嗷嗷嗷———”

踏着同伴的尸体与血迹，第一批疯狂的部族武士终于靠近了黄花豁子最底部的城门。那座城门和附近的城墙都是涿郡太守崔潜赶在去年上冻之前抢修出来的，无论高度和坚固程度都远不及附近的其他地段。攻破这段城墙和城门，大队的狼骑就可以沿着山谷向长城内渗透，比起与守护者逐个争夺城墙垛口和烽火台来，可谓事半功倍。

那是长城最薄弱的地段，突厥人能看出来，守军更是早有准备。很快，城墙后几座由巨木搭建起来的箭塔便做出了反应，四尺多长的破甲锥带着风声，一支接一支地从箭塔后射下来，每一支几乎都能放倒一名进攻者。城门上的垛口后也有人探出了身体，将巨大的钉拍成排地砸落。束缚于钉拍后的铁链发出刺耳的哗啦声，紧跟着是重物集中肉体的闷响。随后钉拍被守护者们迅速拉起来，瞅准时机后再迅速丢下。

防守方的招数花样百出，攻击方的手段却乏善可陈。除了不断向城头射箭之外，无论是狼骑还是追随狼骑前来劫掠的其他部族武士，好像都找不到更恰当的办法为城门附近的袍泽提供支持。而长城的高度和山野中的强风，又让仰射的羽箭十有八九无法命中目标。

随着时间的流逝，攻城者和守护者渐渐都开始麻木，他们不断地重复着先前的花样，不断地试图杀死敌人，或者被敌人杀死。

山谷中的尸骸慢慢多了起来，木制的城门也迅速变成了暗红色。黄花豁子这一段城墙原来被山洪冲毁过，地势北高南低。阵亡者的血水缓缓汇聚成溪流，缓缓地沿着城门与地面的缝隙向城内流淌。

“照这样下去，骨托鲁三年也打不过长城！”站在烽火台上的豪杰们见城门处战斗激烈，兴奋得又跃跃欲试。

“那不见得，第一次他们四下攻击，第二次便集中到了城门附近！”谢映登眼神凝重，沉声反驳。

第一波攻击，骨托鲁付出了一千人左右的代价。第二波攻击发起时，狼骑便找到了重点进攻目标。

第三波攻击很快就会开始，先前试探中付出的代价，不过是为了给下一次进攻做铺垫。每一次，狼骑都会吸取前一次的教训，拿出更有效的进攻手段。而骨托鲁麾下有近四十万将士，照这种进步速度……

况且，希望南下抢掠的牧人何止四十万。谢映登清醒地记得刘季真说过，他们匈奴人本是草原的主人。匈奴人衰落了，比匈奴人更野蛮的突厥人才能崛起。

如果突厥人衰落了，草原上会不会崛起比突厥人还野蛮的民族？谢映登无法确定这一点，风声中，依稀回荡着劫掠者们的长歌。

“弯刀是我们的牙齿，战马是我们的翅膀……”万里长城外，苍狼的子孙唱着战歌，前仆后继。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五 中)

第二波攻击足足坚持了一个半时辰，部族武士们又丢下了近两千具尸体，然后狼狈后撤。黄花豁子左右两侧的城墙几乎被人血染红，火焰般的颜色顺着山坡向远方延伸，越远越淡。在两侧山坡的顶端，红色全部消失了。那里的荒草依旧翠绿，在阳光下散发出勃勃生机。

生命和死亡紧紧相邻，你甚至分不清哪里是它们的界限。红色渐渐淡去的边缘，个别地方野草明显暗下去一圈，那是倒在冲击途中的部族武士。他们僵卧在野草与春花当中，身上先前的蛮恶与疯狂全部消失，熟睡般宁静。

如果长城脚下的野草有眼睛的话，它们会诧异发现，其实无论突厥人、奚人还是室韦人，他们的面孔看上去跟中原人差异并不像想象中般巨大。除了身材略壮，肤色略深，头上的发型略显怪异外，他们几乎就是北方中原人，甚至连写于眼角皱纹中的沧桑和生于手掌心上的老茧都一模一样。

但两种长相相近，生活中一样充满愁苦的人却无法共存于同一片天空之下。很快，第三波攻击开始了。这次，狼骑和他的仆从们没有立刻扑向城墙，而是站在三百步外，整齐地排好了一个密集方阵。前排的仆从武士高举的大盾，后排的突厥士卒挽着角弓，握着横刀、长矛。在层层横刀与长矛之间，还有数十辆安装了护厢和车轮的云梯，沿着由草袋与泥沙铺成的临时平台，缓缓向前。

“这回，他们要动真格的了！”时德睿哑着嗓子，低声说道。为了不给自己的族弟添乱，他尽量以身作则，站在远离战场核心的烽火台上袖手旁观。但战场上的狂热气氛却感染了他，让他在不知不觉间喊了个声嘶力竭。

“大将军说过，不怕骨托鲁一上来就拿出全身解数，怕的是暗地里藏着阴招！”两度交手均告胜利，使得时德方在说话时平添了几分自信。云梯、井篱、弩炮，入侵者所能祭出来的“法宝”都在大伙的预料之内，打了这么多年仗，弟兄们早就熟悉了相应的破解战术。

“大将军会亲自过来么？”时德睿有些替族弟担忧，压低了声音询问，“你手中可以调动多少人，要不要再请些援军过来？！”

“用不着。我手中还有一半弟兄在马道后休息。预备队里还有两个团弟兄随时可以前来支援。”时德方看了自己的哥哥一眼，非常骄傲地摇头，“我这边都是博陵子弟，不用大将军担心。我估计他此刻去了李建成那边，河东兵马人数虽然多，却没见过什么大场面！”

说话间，敌军已经开始加速，高高低低的盾牌组成一道墙，急急地向黄花豁子附近平推。盾墙后，弓箭手一边走，一边将羽箭搭上了弓弦。

“嗖！”天空中的阳光猛然变暗，地面上也出现了一片巨大的阴影。云一般的羽箭，足足有上万支，呼啸着向长城附近砸了过来。已经风化的长城表面立刻冒起了黄色的烟雾，被山风一吹，高高地飘起来，挡住敌我双方的视线。

羽箭不停地落，远处的城垛口被箭尖打得啪啪作响。间或有淡金和暗紫色的火花跳起来，绚丽地绽放一下，转眼又消失得无影无踪。时德睿有些心燥，不知道弟弟的麾下在这轮疯狂的攒射中受了多少损失。正准备偷偷溜下去探视一般，听见自己的宝贝弟弟笑着说道：“浪费材料，骨托鲁不心疼钱，随便他射。”说完，举起手中令旗挥舞了几下，身边的亲兵立刻将号角放在嘴边，低低吹将起来。

“远处有士卒以角声相回应。“呜呜---呜呜---呜呜---呜呜！”低沉而平和的角声从一个烽火台传向下一个烽火台，将时德方的命令传入附近每名弟兄的耳朵。“让他们射！”黄色的烟雾后，时德睿听见有人以嘲弄的声音重复。“啊—有钱人呐！”人群中紧跟着响起了一声河东腔，叹惋得如唱歌一般，勾出一片哄笑。

突厥人的确是在浪费羽箭。笑过之后，时德睿的心情也开始由紧张转向宁静。突厥弓箭手闹出的动静虽然大，射出的羽箭却有九成以上插在城墙上。剩下的一成羽箭中，多数被山风吹歪，连城墙的边都没蹭到。少数侥幸越过城垛口，却已经去势丧尽，被经验老到的士卒们用盾牌一挡，就乖乖地被弹落众人脚边。

他是如何判断出来的？欣喜之余，时德睿的目光中充满了惊诧。他曾经非常了解自己这个饱读诗书的族弟，记忆当中，此人背诵什么诗文，玩弄些上不得台面手段非常厉害，对于武艺、兵道却几乎一窍不通。胆量更是小得如兔子般，稍有风吹草动就恨不得缩起来。没想

到在博陵军内混了几年，其不但指挥打仗有了一套，连胆气都炼到了泰山崩于面前而不变色的地步。

“吩咐弓箭手准备，前方七十步，集中打击黄花豁子两侧山坡。”仿佛知道族兄在羡慕地看着自己，时德方骄傲地举起了第二支令旗。他事先根本没有向城墙下看，即便看了，目光也很难穿透暗黄色的尘烟。但这个命令却下得及时而有效，当弓箭手们在号角声的指引下冲着某个方向攒射后，城墙下立刻响起了一连串痛苦的惨叫声。来自敌军的羽箭紧跟着稀落下去，烟尘骤然变淡，在两股烟尘交替的瞬间，时德睿看到这次反击的效果。突厥人的军阵在中央塌陷了一大块，得不到盾牌有效掩护的部族武士们互相推搡着，东躲西藏。

“放箭，前方七十步，重点照顾黄花豁子两侧山坡！”时德方继续重复自己的命令。长城上的弟兄再次发出齐射。射向城头的羽箭愈发稀落，很多部族弓箭手发觉自家攻击没有收到预定效果，干脆放弃了与守军对射，专心用弓背拨挡凌空而来的雕翎。

几座井籣被推进羽箭的射程内，站在井籣顶端刁斗里的突厥射手有目的地向城头施放冷箭。时德方组织床弩进行反击，只三次齐射，便让所有井籣变成了废物。一座攻城梯被勇敢的武士们推着靠近城墙，还没等梯子顶端的铁钩与城墙接触，垛口后的博陵士卒立刻站起身，用挠钩顺着城墙向山谷方奋力一钩。巨大的云梯失去平衡，轰然而倒。将准备爬城的武士砸翻一大片。

“火箭，烧了它！”时德方当机立断。冷静的声音伴着角声在长城上回荡。几名来自博陵军的神射手拉起长弓，将沾满了油的麻布绑在箭杆上，点燃后同时射向了倒地的云梯。火苗立刻从云梯上跳了起来，黑烟取代黄雾，熏得部族武士们大声地咳嗽。咳嗽声换不来同情，只能换来更多的箭矢。几个倒霉透顶的家伙歪在了燃烧的攻城梯旁，空气中充满了焦糊的味道。

“火箭，将井籣和云梯全部干掉！”时德方看到机会，决定尽一切努力扩大战果。突厥人生涩的攻城器械使用技术决定了他们的失败，片刻之间，三座井籣，两座还没来得及靠近城墙的攻城梯同时起火，正在努力爬向井籣顶部刁斗的突厥勇士们被烧得哇哇大叫，不顾一切从半空中跳下。井籣底下的士卒来不及躲避，和掉落者互相拥抱着摔做一团。

敌人的狼狈模样令守军的士气大受鼓舞，弟兄们纷纷从垛口后探出半个身子，将更多的羽箭送进攻击者的队列。已经抵达长城脚下的盾牌手顾得了自己顾不了别人，跟着盾牌手后的部族武士们只能白白地接受防守方居高临下的打击。尽管事先受到了祭祀们的祝福，这种只能挨打不能还手的战斗还是超过了他们的承受能力。再次看到一波羽箭造成的破坏后，有人果断选择了后撤。

失去了来自后方的支持，盾牌手也坚持不住，只好转过身，追随着袍泽的脚步逃走。守城的弟兄们则用箭瞄准他们的后心，将他们的灵魂一个接一个送回草原深处。转眼之间，声势颇为浩大的第三轮攻击便半途而费了。除了一地的尸体和攻城器械残骸，入侵者们什么也没有捞到。

“什么狼骑啊，骨托鲁咋呼了那么久，原来就这点本事！”观战的人群中，几个出身于马贼的豪杰再度得出结论。看到昔日把自己赶得走投无路的仇家一次次在长城下吃瘪，他们高兴得眉开眼笑。但很快，大伙就发现周围的气氛有些不对劲儿了。非但博陵军将士没有附和他们，连最喜凑热闹的大当家刘季真都没过来搭腔。

怎么回事？马贼们走到烽火台边缘，诧异地向长城外观望。他们看到了刚才的战果，燃烧的云梯和歪倒的井簏，还有一地横七竖八的尸体。羽箭射程之外，几名突厥伯克高举着钢刀，用杀戮的手段重新将自家队伍整合到一块儿。

更远的地方，曾经萨满们用来祭天的平台上，则竖起了两个庞然大物。由木头和铁棍搭建而成，上面用血画满了各种祭祀用的花纹，一左一右，正对着黄花豁子那段脆弱的城墙。

庞然大物附近，几名服色怪异的，胡须卷曲的西域人，正指挥着大群的奴隶们，不断地将怪物的支架加固，加固。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五 下)

非但马贼们弄不清楚突厥人在弄什么古怪，连见多识广的谢映登、时德方等人一时也猜不透突厥人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远处那两个庞然大物的外观形状与兵书上所描述的霹雳投石车极为相似。但霹雳投石车自从在三国时代问世以来，顶多能配上三四十斤的弹丸，最大射程不过百余步。在最初诞生时还能打敌人个措手不及，随着其在军中大规模使用，很多针对其的性防御措施也被总结了出来。火箭，油球，弩炮，这些都是投石车的天然克星。在床弩齐备，弓箭充足的坚城面前，投石车根本来不及发威。否则，当年数十万大隋精锐也不会对着辽东城的高墙徒呼奈何了！

与普通投石车不同，突厥人费劲气力做赶制出来的那两座家伙是放大版的。规模几乎是军中常见那种的四倍。投臂、发射斗的位置也略有差异，从城头向下看去，就像一名来自夸娥氏的壮汉斜担了条巨大的扁担。 (注1)

围在投石车附近的西域人地位十分尊崇，不仅对干活的奴隶们连打带骂，连同围观的大小伯克们，稍微靠近些便会挨上其一记皮鞭。那些挨了打的突厥贵族们非但不生气，反而恭恭敬敬赔礼道歉。仿佛有了两座威力难以预测的霹雳投石车，他们就有了攻破长城的保障般。

“那些家伙应该是波斯人。前几年听购买丝绸的商人们说，西边极其遥远的地方，他们与柏占廷人在打仗！”马贼头刘季真不认识投石车，却对几个正在安装投石车的西域人多少有些了解。据他昔日从过往“受保护”商人口中探听到的消息，西域向西，自己的匈奴同族控制了极大一片疆土。而实力能与匈奴人抗衡的，就只有波斯人。前几年波斯王大展神威，与数十个国家同时开战。因为战乱频繁，许多前所未见的杀人利器也应运而生。

“是汉时那个波斯么？”谢映登皱着眉头追问。经历了三国、两晋和南北朝这段漫长时间的动荡年代，两汉典籍几乎遗失殆尽。中原人对外界了解也越来越少，前辈们探索出来的东西也濒临失传。也就是他这种富贵了数百年的世家子弟，勉强还有机会从家藏古卷上读到些

有关西域以西的地理记述。像时德方出身普通的读书人，虽然号称饱学博闻，却连波斯和柏占庭这两个国家的名字都没听说过。

“应该是！”刘季真迟疑着点头，不敢确定自己的回答是否正确。长城下面先前已经有了突厥人、奚人、霫人、契丹人和室韦人，现在又加上一批波斯人。难道中原就比草原好那么多么？让这帮家伙连自己的老窝都舍得扔下？可古老的箴言分明说过，苍狼的子孙不可远离兜舆山。当年匈奴人就是因为不肯听从这个箴言，结果再也回不到祖先们留下的土地上。如今突厥人又在重复匈奴人的道路，仿佛几百年后，再次要经历同一个轮回。

“不过如果连波斯人都请能来为他效力，阿史那家的这些王八蛋还真肯下功夫！”一转眼，他的心情又开朗起来，指点着远方的波斯人嚷嚷道，“打败了这些王八蛋，咱们也算凭一隅之地击退了数十国联军。老子挟大胜余威追杀过去，定能在兜舆山下重新竖立起冒顿家族的牙帐！”

“刘兄倒是好志向！”众人交口夸赞道。还没等打完仗便先想到分赃，也就是刘季真这马贼头，别人谁也拿不出如此“豪情”。

“我是冒顿的嫡传子孙，呼韩邪大单于的后人，大草原的旧主！”刘季真翻了翻白眼，郑重地向大伙宣告。“那不是志向，那是我们匈奴人几百年来的祖训。这里不过是客栈，兜舆山下，才是我们真正的家！”

“嗯，冒顿的嫡传子孙是不是？刘兄昨天强调过了。”“突，突利可汗，我们记得你的名号！”“嗯，届时，我等定为刘兄壮行！”众人微笑，七嘴八舌地回应。先前看到敌军人多势众，又有利器助阵，大伙的心里还有些紧张。被刘季真来来回回一搅和，紧张气氛登时一扫而空。

谢映登心里有事，眼珠悄悄地转了转，笑着拍了拍刘季真的肩膀，半真半假的问道：“若是刘兄将来得偿所愿，会和突厥人一样领兵南下么？”

“当然不会！”刘季真非常爽利的回答。“我不跟你们说过了么，兜舆山才是我们的家！你们中原有什么好？马长不高，人说话也绕来绕去，总得让人琢……”话说到一半，他突然停了下来，嘿嘿笑了笑，

然后继续道："如果你们中原人还不争气，也说不定哪天我的儿孙们会过来打些秋风。不是我们冒顿的子孙不仗义，是你们自己没本事！"

"你奶奶的，老子现在就将你扔下去，绝了后患！"时德睿抡起斗笠大的拳头，冲着刘季真的肩膀猛捶。刘季真一边躲闪，一边笑闹着辩解道："反正你们自己不争气，肯定要被人抢。与其被别人抢了，不如便宜了我的孩子。说不定他们心一软……"

众人哈哈大笑，都明白刘季真不过是在过嘴瘾。眼下塞外草原上，从索头水向西一直到大漠的尽头，都是突厥人的地盘。狼子狼孙足有数百万众。而像边塞各地刘季真这种连匈奴话都不会说的二半吊子匈奴人，全加起来也凑不起一万的数量。凭着一万不到的族人想从数百万寇仇手里夺回兜舆山，重现匈奴王的辉煌，根本就是在痴人说梦。

"如果真的有那么一天，我的儿子会站在长城上等你的儿子！"笑闹够了，谢映登走上前，将刘季真与时德睿两人分开，低声保证。

"那得看咱们有没有命过了眼前这一关。能不能留下儿子！"刘季真也收起笑容，幽幽地道。他自己心里也清楚，所谓夺回兜舆山，重建匈奴人牙帐不过是个梦。自从当年天可汗刘渊带领大伙南下后，匈奴人已经不能再被称为匈奴人。他们抢了汉人的土地，抢了汉子的城市，占据了汉人宅院，然后，他们彻底迷失了自己。

"差不多了，大伙小心！"没等刘季真的叹息声落下，一直盯着敌军动向的时德方突然大声提醒。众人吃了一惊，赶紧将注意力收回来，重新集中于长城下。只见几名波斯人指手画脚地说了几句，投石车巨大的手臂轰然落下，然后发出一阵吱吱嘎嘎噪音，慢慢拱起，拱起……

"弩炮，弩炮准备，瞄准了底下那两个大家伙。射翻它。"时德方的声音骤然紧张了起来，声嘶力竭地下令。

数十道乌光立刻从城墙各处飞起，带着风声直扑目标。"不可能射得中！"有经验的豪杰们同时叹息。事实正如他们所料，剧烈的山风在途中便将弩箭吹偏离的方向，大半射空，仅有的一两支命中，却好像给投石车挠痒痒般，根本没起到任何效果。

"呼！"仿佛被凌空而来的弩箭激怒，投石车弯曲的手臂骤然弹直。山风声立刻被另一种凄厉的尖啸所取代，在众人惊诧的目光里，

一块足有车轮大小石头飞了起来，直扑长城。

“呼！”地动山摇。巨石在离城墙二十步左右的地方落下，没有命中，但所有人都感觉到了来自脚下的颤动。几名从来没经历过这种阵仗的年青马贼立刻变得脸上煞白，守城的河东与博陵军将士虽然军容齐整，也忍不住回头看镇守此处的主将时德方，期待着他能找到一个稳妥的应对之策。

血染的祭台上，几名波斯人不慌不忙，指挥着奴隶们慢吞吞地调整投石臂的支撑位置，调节投石车上一些关键部件以及配重的沙土袋子，仿佛早已胜券在握。趁着这个机会，时德方命人给弩车重新装上巨箭，在箭杆前方包上油布，点燃后继续向投石车攒射。反击的收效微乎其微，包裹在投石车支架外的兽皮有效地阻止了弩箭的破坏。围绕在投石车附近的突厥人则不顾一切地冲上前，用事先准备好的沙包扑灭烈火。

“呼！——呼！”伴随着单调声音，第二块巨石凌空飞来，越过黄花豁子正上方的城墙垛口，落入了长城背后。长城后紧跟着响起一阵惊恐地喊叫。在那里待命的弟兄们近距离目睹了巨石的破坏力。有棵水桶粗细的老树被直接命中，筋断骨折，白花花的木屑飞得到处都是。被树干阻挡下来的石块滚出足足有二十步，在地上留下了深深的一道印迹。

“恐怕不下一百斤！”城墙上，刘季真等人忧心忡忡地做出判断。第一颗石弹距离众人不算远，明眼人从其大小和形状上，便能推算出其大致重量。这样大的石块如果从半空中落下来打中人的身体，即便再强壮的汉子也会被砸成肉酱。而黄花豁子附近的城墙为临时补建，远不及其他地段结实，敌人瞄准薄弱处没日没夜地砸下来，肯定能将城墙砸出新的缺口。

正惶惶不安间，第三块巨石又至。这回贴着城墙飞过，带起了一片烟尘。紧跟着，第四块，第五块石头先后飞来，速度不快，准头也不大好，但其一击之威，的确当得起了“霹雳”两个字。

第六块石头正中城墙，将城墙表面打得碎石乱飞。驻守于石块落点正上方的几名河东士卒肝胆俱咧，惨叫一声，转头就跑。带队的将军雷永吉毫不客气地执行了军法。血光重新唤醒了士卒们的勇气，众将士趴在垛口后，不再四下跑动，握兵器的手却开始不停地颤抖。

一炷香时间内，突厥人投出了十二颗弹丸。时德方还了对方四轮弩箭。攻守双方均没什么建树，但观战的豪杰们却明白，如果大伙还想不出应对之策的话，三日之内，长城必破。不仅仅是黄花豁子附近的城墙会被突厥人砸毁，像这样一味被动挨打，弟兄们的士气也必将一落千丈。

“呼-----呼！”

“呼——呼！”当第二轮石弹落下来后，长城开始流血。三名躲闪不及士卒连同他们面前的城垛一并被巨石砸中，哼都没哼出一声便粉身碎骨。血顺着城墙汩汩地流下来，耀眼夺目。马道上立刻跑过来另外三名士卒，合力将巨石向城墙外缘推开，挪走袍泽们残破不全的遗体。然后握紧手中兵器，身体颤抖着，却毫不迟疑地蹲在了袍泽们流下来的血泊中。

“呜呜---呜呜---呜呜”凄厉的号角声响起，狼骑开始了第三波强攻。在投石车的掩护下，他们的步伐缓慢而从容。云梯、井阑、冲车、龟盾，花样百出的攻城器械一个个被仆从们推上前，伴着狼骑的脚步一道向长城迫近。流血的长城开始颤抖，黄花豁子底部的城门也摇摇欲坠。但城上的防守者却慢慢安静下来，将手中的羽箭搭上弓弦，对准长城下越来越近的面孔。

“放！”将领们大声喝令。羽箭瞬间遮断日光。风啸声伴着阴影落在了突厥人的头上，将整齐的军阵砸出数个缺口。一团团血雾在阳光下升起，缓缓地弥漫了整个山谷。淡粉色雾气中，突厥人推开同伴的尸体，高举着盾牌继续前进。仿佛刚才毁灭性的攒射根本没发生过，或者他们根本不畏惧死亡。

“呼-----呼！”

“呼——呼！”单调的投石声继续，不停地夺走守卫者的生命。碎石、土块和羽箭在空中交错飞舞。黄花豁子附近的城垛一个接一个倒塌下去，殷红的人血转眼汇聚成河。当巨石溅起的尘烟稍稍消散，又一排中原士卒沿着马道冲上城头，蹲在同伴的遗体旁，稳稳地端起步弓。

数点流星拖着长长的烈焰之尾飞入突厥人队列，将正在缓缓前进的井阑变成一个巨大的火把。推动井阑的部族武士惨叫一声，四散奔逃。惨叫声中，井阑轰然而倒，砸起无数耀眼的火球。浓烟背后，各

部武士在萨满们的歌声中重新集结，兴高采烈地拢，兴高采烈地分散成组，跟在突厥精锐身后，推动另一辆攻城车。

云梯搭上了城头，投石车终于停止了对城墙的蹂躏。单调的石块落地声瞬间被喊杀声所取代。敌我双方士卒围着云梯顶端混战成一团。槊刃，马刀在绚丽的阳光下不时画出一道道耀眼闪电，闪电落处，血雾升腾。看不清楚谁砍倒了谁，看不清楚谁刺中了谁。茫茫红雾中，不断有人从战团中倒下去，从云梯上掉下去，彼此拉扯着一道跳下长城。

一处城垛被突厥人抢下。顺着这个突破口，狼骑咬着横刀蜂拥而上。数十名博陵士卒立刻从临近处涌了过去，长槊挥舞，将率先登上城头者全部捅成了孑。没等大伙为短暂的胜利发出欢呼，临近城墙的一座井阑上，冷箭雨点般射下，将猝不及防的博陵士卒射成了刺猬。

城头的床子弩又开始发威，巨大的火球从弩车上腾起来，直扑井阑。木制的井阑上腾起浓烟，刁斗中的弓箭手仓皇下逃。长城的守卫者们弯弓搭箭，将近在咫尺的敌人像射靶子一样射杀。另一个井阑上的弓箭手转过身来，趁着弩车装填的瞬间与守军开始对射，几名来不及举起盾牌的博陵士卒晃了晃，软软倒下。更多的河东士卒冲上来，从尸体旁捡起弓箭，奋起还击。他们很快也倒下了，身体上插满了黑色的雕翎。又有新一批长城守卫者冲上前，举起染血的步弓。

这一轮，突厥人才展现了真正的实力。先前两次消耗巨大的进攻，不过是为了对守军进行试探而已。通往黄花豁子底部城墙的窄窄山谷中，一时间聚集了不下两万人。还有更多的狼骑与部族武士们在远方的丘陵上列队，随时准备投入战场。

守军居高临下，让突厥人每靠近长城一步，都要付出数十条生命为代价。与此同时，他们也伤亡惨重。随着时间的推移，城头上的尸体越积越多，越积越厚，有室韦人的，有河东军的，有博陵军的，一个挨着一个，让人无法也无暇将他们分开。来自中原的血和来自塞外的血淌在一处，居然是一样的鲜红，一样的耀眼。汇集到河的血流转眼间染红了整段城墙，将城上城下双方士卒的眼里的世界染成通红一片。

红色的天空，红色的大地。长城在流血，山川也在流血，浓烟滚滚，烈焰升腾，仿佛地狱突然冒了出来，转瞬占领了人间。但长城上

方，来自有杆长槊却傲然挺立着，明晃晃的槊锋直刺苍穹。

注1:投石车最早出现的记录在汉末。相传为曹操发明。但隋唐期间，却很少见起发挥威力的记录。宋元交替时，蒙古人在阿拉伯人的帮助下重新改进了投石车。射程、威力都有了极大提高。有资料记载其可将重逾五百斤的石头射出一里。本书为小说家杜撰，威力射程不如蒙古人的投石车，比三国时的投石车远甚。

注2：夸娥氏，中国传说中的巨人族，逐日的夸父便为其中一员。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六 上)

阳光一点点变强，变烈，长槊的影子从丈余变成了短短的数寸。厮杀声却一点儿也没有变弱，无数壮年男子前仆后继，使天地间的血色愈发鲜艳。

仗打到这种地步，敌我双方将士都杀红了眼。防御者踩在同伴的遗体上死战不退，狼骑也如闻到蜂蜜味道的蚂蚁般，剥掉一层又爬上来一层。谢映登、刘季真等远道而来的豪杰起初还能尊重守将的命令，站在临近黄花豁子的一处烽火台上观战。没过多久便被惨烈的战斗烧得血脉贲张，抓起各自的兵器冲到了第一线。他们这些人身手矫健，投入战斗后，立刻将突厥人的攻势压了下去。但部族武士刚刚离开城头，车轮大的石块便接二连三地砸了过来。有些石块没等到达目的地便于中途坠落，将长城脚下的狼骑砸得血肉横飞，指挥着投石车的波斯人却仿佛什么都没看到般，平平淡淡地调整射程，将下一轮石弹再度发射到半空中。

每轮巨石只有两块，却令守军防不胜防。时德方想尽各种手段，试图用床子弩将远处的投石车破坏掉。但呼啸的山风却总是令弩箭失去准头。突厥人见投石车攻击见效，也愈发乖觉起来，派了几百仆从举着大盾团团围在其周围，宁可仆从们被高速飞来的弩箭活活射成肉串，也不肯让投石车受到半点损害。

“奶奶的，还叫不叫人活了！”刘季真在城头上躲得郁闷，拄着血淋淋的长槊嘟囔。还没等他话音落下，一块磨盘大的石头带着风声飞来，直接将其面前的城垛击飞了出去。两旁的护卫舍命扑上，将刘大可汗压于身底。片刻尘烟落尽，刘季真从泥浆中爬起，抹了把脸上的血块，指着城下破口大骂。

转眼又一块巨石砸来，他就地一骨碌，远远地滚了开去。口中污言秽语不绝，气焰却被打丢了八分，整个人看上去都颓丧起来。

韩建纮在江湖上打滚多年，早有一些用兵心得。见到这种情况，赶紧跑到时德睿的身边，忧心忡忡地说道：“怕是得主动杀出去，将那投石车毁了。再这样砸几下，弟兄们的士气就被砸光了！”

时德睿何尝不知道一味地消极防御不是个办法。但自家弟兄都奉命在营里休息，一时半会儿叫不过来。想提醒胞弟时德方下令主动出

击，又怕建议不当，反而乱了守军阵脚。正迟疑间，又听见谢映登低声叫道：“出不得。那些突厥人还留着后手。你看着山谷里还有两侧的山坡上，狼骑聚了不下万人。主动出击，即便能毁了投石车，也难活着杀回来！”

“那也不能在这干挨砸！”韩建纮憋得七窍生烟，心里好后悔没带自家弟兄前来观战。眼下四周除了河东兵就是博陵兵，他自己想豁出去与敌人拼命，其他人也未必肯追随。

好不容易盼到投石车休息，狼骑又蜂拥着爬上城墙。黄花豁子这段长城是临时赶工建成的，本来就不甚齐整。被投石车三番五次地招呼，表面早已变得凹凸不平。部族武士们则充分利用了那些凹凸点，竖起云梯，推动龟盾，争先恐后，不死不休。

众豪杰丢掉各种乱七八糟的想法，举刀迎战。双方又是一场硬碰硬，数十名率先登上城头的狼骑尽数被剁翻，豪杰们自己的亲信也倒下了十余个。得到喘息的弓箭手们拉开角弓，瞄准云梯附近的武士攒射，力气大的士卒举起滚木礌石，雨点般地下砸，在城墙下残缺不全的尸体当中添上新的碎肉。

有名武士刚刚探出半个身体，被刘季真干净利落地扫掉了脑袋。喷着血的脖颈盘旋下坠。一根狼牙快速从血瀑中探出来，直刺刘季真胸口。刘季真踉跄着后退，避开狼牙棒的尖齿。没等狼牙棒的主人翻上城墙，他又合身扑了上去，一刀砍中了对方肩膀。

云梯上的其他武士抛出套马索，缠上刘季真的大腿。一边用力拉紧，一边借着刘季真挣脱的力量登上城墙。上官碧跑过来帮忙，挥刀割断套马索。刚刚站稳的武士失去了助力，身体向后歪斜，两腿交错着在城墙边缘打转儿。女马贼毫不客气地推了他一把，然后拧身挥刀，隔开斜向刺来的钢叉。

“啊！”持索武士惨叫着跌落。钢叉的主人心里打了个突，手上力道稍软。上官碧侧身跨步，将钢叉引偏，紧跟着提膝盖抬腿，一记膝锤，重重地顶在对方胯下。持叉武士没想到眼前的女人看似弱不禁风，手段却如此狠辣，躲避不及，疼得厉声长嚎。缓过气来的刘季真冲到他身边，狠狠地一刀剁下，彻底解决了他的痛苦。

两个马贼头相视而笑，并肩扑向新的敌人。手起刀落，在城头清理出一片空间。几名刚刚从马道上赶来支援的河东士卒看到空隙，举

着挠钩沿城墙拉扯，三下两下，将一座攻城梯连同梯子上的敌人一并扯翻于地。

“快躲，小心突厥人向这里扔石头！”刘季真挨砸挨出了经验，发觉城墙上的敌军开始变稀少，立刻向弟兄们出言提醒。掀翻了云梯的河东士卒闻言赶紧后退，避开城墙外沿，以免让控制投石车的波斯人得到机会。

这次，令人闻声色变的石块却迟迟没有落下来。相反，城墙下响起了一阵激越的战鼓声。众豪杰与守军合力杀光眼前剩余的狼骑，俯身下望。只见狭长的山谷中不知何时多了数百铁甲壮士，挥舞着陌刀将城墙附近的敌军像割麦子一样割翻。

气焰正盛的部族武士受到迎头重击，一时间做不出任何调整。顺着打开的城门，更多的铁甲壮士鱼贯杀了出去，压得狼骑节节后退。

这伙人都是军中精挑细选出来的好手，个个以一当十。由一名身材高大的武将率领着，片刻之间便在狼骑中硬切出一道缝隙来。山谷中的狼骑再顾不上攻城，左右齐向中间压，试图将出击的守军分割包围，趁机夺取城门。陌刀甲士们却连绵不绝，队伍被冲断后很快又连接上，如一条雪地上的溪流般，从城门一直连续到阵前，顺着固定的方向继续前进。

投石车、羽箭、床弩，攻守双方的远程武器再次失去作用。谁也不敢胡乱发射，以免射不中目标，反而帮了敌人的大忙。山谷中的部族武士虽然人数众多，能和重装甲士们相接触的却只有几百个。而这几百个幸运者，却远非重装甲士的对手。往往一个照面就被砍翻，连人带兵器一并做了甲士们的垫脚布。

踏着狼骑的尸体，重装甲士缓缓向前推进。无论哪个试图阻挡，都被雪亮的陌刀砍成数段。不仅突厥人和他的仆从们被杀得晕头转向，即便是城墙上观战的豪杰们也从没见过如此凶悍的打法，一个个惊得合不拢嘴巴。半晌，才有人愕然地追问道：“那是谁，谁带人杀出去了？”

“去年第一个登上京师城墙者！”几名来自河东的将领傲然回答。不用直接说出名姓，提起率先攻入长安的战绩，大伙便知道此子是谁。乱世中武将最容易扬名，但在层出不穷的将星中，若论勇悍，河东雷永吉甘居第二，无人敢吹嘘说自己是第一。

“好汉子！”无论先前服气不服气，众豪杰此时都不得不佩服雷永吉的勇猛。只见他双手挥舞着一杆丈许长的陌刀，带队冲杀，手下根本没有一合之将。突厥人数次试图结起阵来，挡住他的锋芒。往往弹指的功夫都无法坚持住，防线便被他冲得四分五裂。

挡在投石车前的奴隶们吓呆了，丢下手中盾牌，四散奔逃。周围督战的突厥士卒接连砍翻数名奴隶，却根本无法阻拦众人的脚步。眼看着中原甲士就要靠近投石车，组织进攻的突厥将领大急，吹响号角，将正在攻城的以及山坡上观战的狼骑全部调了回来。层层叠叠挡在甲士队伍前，双方在狭窄的山谷中激战，每前进或者后退一步都要付出无数条生命。

“向前，向前！”出击的甲士之中有人高呼。无数弟兄昂首响应。虽然人数不及对方十分之一，气势确如下山猛虎，咆哮冲杀，杀得敌军心惊胆战。转瞬之间，两道仓促组织的防线又被大伙冲开，雷永吉双脚所踏之处，已经接近了祭台边缘。指挥作战的突厥将领无奈，只好带着自己的亲兵迎了上来。山谷两翼的狼骑也发了疯，一波接一波，舍命向甲士们的队列猛扑。

狼骑毕竟人多，僵持了片刻后，逐渐挽回了劣势。两侧山坡上的武士奋力前挤，数度涌到了城门附近，又数度被守军砍了回去。众豪杰猜出了雷永吉的想法，赶紧冲到城门旁给他助威。敌我双方贴着城墙跟又一阵乱杀，直杀得尸横遍地，血流成河。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关键时刻，四野里响起一片悠长凄厉的角声，凄厉苍凉宛若鬼哭。山谷里的部族武士们闻听此音，个个如喝了药般，舍生忘死。伴着角声，有杆绘着金色狼头的大纛旗挑了起来，五匹毛驴大的白狼跃入人群，冲着中原甲士们张开血盆大口。

“长生天保佑大汗！”领军的伯克振臂欢呼。

“大汗！大汗！大汗！”数万部族武士齐声呐喊。

“当苍狼重现世间，地面上长出红色的野草！喝狼奶长大孩子们，可曾记得你祖先的荣耀…..”先前不知道躲到哪里去了的萨满们又钻了出来，一边摇着骨铃，一边以古怪的语调吟唱。

“我们是苍狼的子孙，骏马是我们的翅膀……”部族武士们痴迷地吟唱着，忘记了恐惧，也忘记了疼痛。

山谷里的形势对出击者越来越不利，雷永吉等人与投石车之间只剩下的三、五步距离，可就是这数步之遥，却如天堑般，大伙无论如何也冲不过去。猛将军手中的陌刀已经砍出了无数缺口，脚下的包铁战靴也越来越沉，身后的弟兄们相继倒下，渐渐地，出击的队伍也裂成了数段，彼此不能相接。“杀！”他怒喝着挥刀，将靠近自己的两名敌人劈成四段，然后回头看了看，扯开嗓子命令：“关城门——”

“关城门———！”陷入敌群中的重装甲士们机械地重复。好像根本不知道这个命令对大伙来说意味着什么。喊罢，他们不再回头，不再管两侧蜂拥而来的敌人，大步向前。

一名小伯克挡在了雷永吉面前，弯刀力劈。雷永吉连躲避的动作都没做，手中陌刀对着敌人的脑门砍去。小伯克没想到自己遇见了一个不怕死的，气得大声咆哮，将砍到半途的弯刀撤回来，挡在自己身前。雷永吉狞笑着加力，锯齿般的刀锋砸飞了小伯克的兵器，砸扁小伯克的头盔，将小伯克的脑袋硬生生砸进了铠甲中。

还有两步。他在心里默默告诉自己。踏过对方的尸体，陌刀横扫。两名突厥武士被刀锋扫中，身体凹进去数寸。雷永吉奋力前推，以两名垂死的突厥武士为盾牌，推得其他武士连连后退。

他身边的护卫狂奔向前，借着自家主将劈开的血路扑到山谷左侧的攻城车旁。举起陌刀，力劈华山。白花花的木渣四下纷飞，投石车被砍得吱吱咯咯乱响。周围的突厥武士和奴隶仆从叫嚷着围拢过来，试图将陌刀甲士逼开。更多的长城守御者奋不顾身冲上，将突厥武士与仆从们挡在圈子外。

“呼！”“呼！”砍砸声沉闷得令人窒息。刹那间，几乎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此处，带着期盼、恼怒或者憎恨，看着雷永吉与他的弟兄们将投石车一点点肢解。远处的狼骑们无法靠前，将手中兵器乱纷纷丢向投石车附近。长城守御者们一边阻挡武士的进攻，一边拨打从天而降的兵器，浑身浴血，两腿却坚若磐石。

左侧的投石车接连遭受了二十几下劈砍，终于支撑不住，轰然而倒。狼骑、仆从、围在投石车附近掩护同伴的中原壮士们全部被砸在了碎裂的木架之下。幸存的壮士们哈哈大笑，抹去脸上的血迹，转身再奔右侧投石车。

突厥武士们无力也无胆阻拦，节节后退。他们号称是苍狼的子孙，自幼以胆大凶悍为荣。今天，他们却看到了比自己还胆大，还凶悍者。投石车高逾丈半，支架底部的长度与宽度也超过了九尺。左侧那辆投石车倒下后，砍砸它的人几乎无一幸免。而来自中原的壮士们却对危险视而不见，笑着上前，笑着厮杀，笑着迎接下一波死亡。

这是一群疯子。狼骑们绝望地得出结论。只有疯子才会这样，把血当酒，把死亡当成一场盛宴。他们不愿也不想与疯子拼命，倒退着避开对方的锋芒。他们眼睁睁地看着对方接近第二辆投石车，高高地举起锯齿嶙峋的陌刀。

“当苍狼重现世间，地面上将长出红色的野草！喝狼奶长大孩子们，可曾记得你祖先的荣耀…..”萨满们的声音再度响起，就像魔鬼在地狱中召唤自己的同伴。几道白光迅速从狼骑头顶飞过，咆哮着扑向铁甲壮士。雷永吉挥刀阻挡，刀锋却劈了个空，他惊诧地侧头，看到一张血盆大口向自己的脖颈咬来。

五头白色巨狼，在萨满们的驱使下扑入了人群。雷永吉躲开了第一只巨狼的扑击，用战靴踢翻了第二只。第三只巨狼试图咬住他的横刀，被他用刀刃逼退。掉过已经不再锋利的刀头，他准备用尖锐的刀纂刺死扑过来的下一头巨狼。后腰间却突然一麻，半截带血的利刃从胸前露了出来。

“苍狼的子孙，你们还等什么？”尼度设阿史那耶玄狞笑着命令。从雷永吉后腰上拔出铁矛，他骄傲地前指，将染血的矛尖指向了投石车附近的十几名中原壮士。

五头白狼张开血盆大口，发出厉声长嚎。“嗷---嗷—嗷！”伴着嚎叫声，一滴滴人血顺着它们的尖牙滴落。“嗷—嗷---嗷嗷！”突厥将士与巨狼同时厉声长嚎，挥动兵器，扑向曾经吓得他们不敢上前接战的长城守卫者。

六名长城守卫者背靠着投石车，围成了一个小圈子。他们相互配合，掩护身后的同伴们继续劈砍投石车支架。四下里扑上来的“狼群”犹如海浪，他们却如礁石般将海浪撞碎，撞飞一团团血色浪花。

“呼”“呼！”“呼！”群狼环伺之下，砍砸的节律有条不紊。巨大的投石车开始摇晃，倾斜，捆绑横梁的皮索与支架摩擦，发出刺耳的吱

吱咯咯声。五匹巨狼惊恐万状，晃着尾巴逃开。狼骑们也唯恐再次遭受池鱼之殃，乱纷纷后退。

浑身是血的长城守卫们笑着放下陌刀，用刀柄支撑住身体。这一刻，他们眼中满是轻蔑。一名还有力气走动的长城守护者趔趄着挪到雷永吉将军的遗体旁，将其拖向摇摇欲垮的投石车，距离他最近的突厥武士明明只要伸出兵器便可将其留下，却惊恐地向后退了半步，不敢做任何阻拦。

“轰！”投石车倒地，烟尘腾空，遮断所有人的视线。

“风萧萧兮易水寒！”当烟尘落下后，山谷中依稀响起一声吟唱。无悲，无惧，只有凛冽的决然。

什么意思，狼骑们听不懂，这首仅有两句，却传唱千年的中原古韵，他们永远不会懂。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六 中)

那些中原人绝非待宰的羔羊，如果想抢走他们的财产，需要用命来换。望着祭台上一大堆血淋淋的碎石乱木，几乎所有部族武士都清醒地意识到了这一点。这一点与大伙南下之前道听途说的消息不符，当时在阿史那家族的使节口中，中原简直就是一个不设防的大部落，里边的长老们只知道自相残杀，对外来的危机不闻不问。

李渊投降了阿史那家族，李旭正和罗艺在拼命。中原只有一个巴掌可以数得过来的英雄，而这些英雄们却忙着自相残杀。可昨日，大伙却发现李渊和李旭的战旗并在一起。可今天，一个不知名豪杰带着几百壮士逆挑上万狼骑，当着大伙的面砸碎了霹雳投石车。

谁说中原无勇士。中原非但也有勇士，并且他们的勇士苍狼的子孙一样勇敢。

“杀过去，夺门，将他们全杀光！”尼度设阿史那耶玄刀指黄花豁子隘口简陋的木门，厉声咆哮。作为阿史那家族的后起之秀，他清楚地知道刚才那伙不要命的中原甲士给狼骑和仆从们的士气造成了多大打击。用血浇灭的气焰需要用血来点燃，不管流出的是敌人的还是自己人的血。他不能让武士们想得太多，残酷的现实面前，想得太多的人会失去勇气。

“嗷—嗷---嗷嗷！”群狼咆哮，部族武士们再度陷入疯狂状态。他们一拥而上，将山谷里残余的中原士卒剁成肉酱。然后拎着带血的钢刀向闭锁隘口的木门猛扑。几个正在朝长城内退却的中原豪杰躲避不及，瞬间被狼群所吞没。

到了这个时候，中原群豪们缺乏训练的劣势便完全暴露出来了。雷永吉在舍命一击之前曾经大呼关闭城门，具体负责指挥黄花豁子段城墙防御的时德方也的确按照雷永吉的吩咐去做了。但中原群雄却被雷永吉的举动烧红了眼睛，拼着性命不要也想多杀几个狼骑给雷将军报仇，对时德方的军令置若罔闻。

这些人一旦战死，来援的绿林好汉们将失去指挥。因此时德方虽然心急如焚，却不敢轻易将不尊军令的豪杰们舍弃。结果突厥人兜头又杀了过来，黄花豁子隘口外居然还有数十名江湖豪杰没来得及后

撤。关到半途的城门不得不停顿，守城的士卒一边死命抵挡突厥人的攻击，一边护着剩余的豪杰们狼狈回退。

“呜呜—呜呜---呜呜！”又一阵凄厉的号角声响起，两队全身黑衣黑甲的狼骑顺着山坡冲下。这波狼骑都是骨托鲁的嫡系，装备身手远强于普通部族武士。虽然来不及撤入长城的江湖豪杰们用尽浑身解数，队形依旧被狼骑冲成了数段。

紧跟着，五匹白狼迎头扑来，冲着最外围的江湖豪杰们一阵乱咬。更多的部族武士人借狼威，越战越勇。豪杰们寡不敌众，转眼又倒下了十几个。剩下的虽然依旧在呼喝酣战，出招的力道和脚步移动的速度却都迟缓了起来。

时德方见形势严峻，不得不将手中的预备队派了出去。数百博陵士卒结成一个三角阵，死死堵住黄花豁子入口。中原豪杰们得到支援，立刻脱离对手，跑到军阵中寻求庇护。谁料这样一来，反而破坏力军阵的严整。狼骑如附骨之蛆般尾随而致，将三角阵冲得千疮百孔。

狭小的山谷内，一时间也不知道聚集了多少狼骑与部族武士。他们环伺在城门之前，只等防守方出现破绽。而破绽马上就会出现，一旦哪个江湖豪杰失去了胆气，或者持槊挡门的博陵士卒掉头逃走，狼骑们就可以追着他冲进去。双方半日内付出了近万条性命的隘口转瞬便可易手，中原门户就此打开，就像一颗被撞破了壳的鸡蛋。

“这回，大伙可是帮了倒忙！”韩建紘后悔得肠子都青了。如果众人不被一时激愤冲昏了头，狼骑根本没有缠住大伙的机会。现在可好，敌我双方已经粘在了一处，守城的主将想关闭城门，除非连江湖豪杰带这几百博陵壮士一并舍弃掉。

“弟兄们，别给自己人添麻烦。杀一个够本儿，跟我冲回去！”时德睿也知道这样下去，所有人都得被狼骑吞没，怒喝一声，转身扑向敌军。他带来的亲兵、小当家以及大喽啰们见寨主拼命，也跟着回头冲杀。韩建紘、刘季真、上官碧等人见此，惨笑着回头，脱离博陵军阵，舍命挡在了狼骑的面前。

大伙都情知难保，出手再无余地。拼着挨敌人一刀，也要砍掉对方的脑袋。被挡住去路的狼骑憋得哇哇怪叫，恨不得立刻将所有豪杰

碎尸万段。弹指之间，敌我双方又倒下了三十几人，个个被砍得血肉模糊。

一名部族土屯找上了谢映登，硕大的狼牙棒狠狠向他的脸上砸了过来。地形狭窄，谢映登无处躲避，只好举槊硬抗，早就疲惫不堪的双臂被震得又麻又酸。挡住了敌人数下疯狂乱砸后，他找到一个反击的机会，身体斜斜地一躲，三尺槊锋快速扫过敌人脖颈。顾不上看对方死活，他本能地向侧面躲了半步，有把横刀贴着他的肩膀扫了过去，带起一片血珠。

谢映登疼得一激灵，动作猛然加快。他向前方猛刺几下，给自己开出旋身之地，紧跟着快速转身，用槊杆架住侧面砍来的第二刀。偷袭他的是一名突厥伯克，身材高大，动作敏捷。见到谢映登转向自己，立刻倒退着跳开。待另外几名狼骑将谢映登缠住的时候，他又慢慢地靠近，警觉得如一头扑食的花豹。

谢映登知道自己要交代了。如果面对面的单打独斗，十个突厥伯克轮流而上，也未必是嫩个将他怎么样。但这种车轮鏖战，趁乱偷袭的打法，即便是当年飞将军吕布，也做不到以一敌三。更何况眼下他身边的敌人何止三个?

让过迎面砍来的刀锋，他将槊刃刺入一名狼骑的脖颈。然后趔趄着躲闪，避开来自背后的金风，将斜刺里的第二名狼骑踹倒。眼角的余光看到有兵刃在自己腰间闪烁，他向前扑了半步，避开要害，让刺来的铁矛贴着自己的后背穿过。甲叶纷飞，谢映登蹲身盘旋，借着转身的力道带偏卡在皮甲中的矛杆，一槊砸碎持矛着的脑袋。

到了此时，心中所有杂念一扫而空。王谢旧梦消散，阴谋和宏图消散，中原谁来做皇帝，谁主沉浮，彻底与他无关。他感觉不到伤口的疼痛，感觉不到恐惧，疲惫，甚至连时间都完全静止，只能看见一个个慢吞吞的敌人惊慌躲避，然后被自己逐个刺死。

“来啊，杀我！”谢映登举槊，刺穿一名狼骑的身体。槊刃挑着对方的尸体，就像大锤一般在群狼中横扫。“来啊，杀我。我是谢映登，谢安和谢玄的子孙。断送了苻坚百万大军那个！”他大笑，甩开尸体，砸倒冲上来的敌人。长槊吞吐，如毒蛇吐信。“看，这是汉家儿郎！”狂笑着，他将槊纂砸在靠近自己的一个脚面上，砸得敌人惨叫不

止。“看，这是两晋衣冠！”身体上沥着血，他踢翻惨叫着的敌人，一槊刺透对方后背。

偷袭他的伯克又悄悄地靠过来，脚步声细不可闻。谢映登转过头，冲着对方呲牙一笑，被血染红的面孔上露出两排洁白的牙齿。小伯克举刀欲剁，被谢映登的表情吓得肝胆欲裂，大叫一声，掉头便走。

“哪里去！”谢映登大笑着扑击，长槊前探，追上对方的后背。脚步在尸体上绊了一下，他用力将手臂伸直，再次感觉到槊锋透过敌人躯体的爽快，然后松开双手，趔趄着倒地。

几名狼骑先被吓得一哆嗦，然后狂喜地尖叫一声，同时扑上。他们知道谢映登脱力了，眼前有大便宜可占。这个在半柱香不到时间内击杀了他十几名同伴的汉人肯定是头肥羊，活捉了他献给骨托鲁大汗，少不得能换半座城池。

还没等众狼的口水落下来，耳畔突然传来几声呼啸。躬身扑向谢映登的狼骑们本能地停顿了一下，随后丢下兵器，用手捂住脖颈，晃晃悠悠地打了几个旋，交替着栽倒。

早已萌生死志的谢映登被突发变故吓了一跳，将已经横到自己脖颈上的半截弯刀挪开，戳在地上，艰难地支撑起半个身躯。他看见无数条腿在乱纷纷地后退，几名突厥狼骑跑过他的身边，几乎稍微弯下腰便能击杀他，却不敢做丝毫停顿。他又惊又喜，将目光看向长城，看见靠近黄花豁子隘口城门的地方，更多的包铁战靴缓缓逼了过来。

“李将军、李将军！”谢映登听见有人在大声呼喊，语调里充满了兴奋与崇拜。

“子和很快就会回来！”再一次倒下去之前，谢映登猛然想到自己上午时所做的安排。然后感觉到天旋地转，整个世界都失去了颜色。

“李将军，李将军！”无论是博陵军士卒还是河东兵马，忍不住同声欢呼。世子和李将军终于回来了，大伙有救了！雷将军和他的弟兄没有白白牺牲，狼骑再也威胁不到长城分毫！

李旭弯弓搭箭，射死最靠近城门的突厥武士。混战中远程武器非常容易误伤自家弟兄，他射出的羽箭却向自己长了眼睛，从不落空，也从不射错。当先的突厥人弄不清有多少神射手在等着自己，士气登

时一沮。趁着这个机会，李旭城门附近的弓箭手交给了李建成，亲自带着博陵精锐杀入山谷。

“结阵，将弟兄们全接回来！”李旭又是一箭射出，试图组织进攻的突厥将领射倒于地。周大牛几名亲卫紧紧护在他身前，长槊、陌刀并举，将敢于挡道的敌人统统砍成血葫芦。

两千余名博陵甲士鱼贯而出，跟在周大牛等人身后，缓步前行。他们替下筋疲力尽的袍泽，在前行中结成一个三角形与正方形两相组合的大阵。由于人数的限制，整个军阵显得非常疏松。但敢于冲入大阵的敌人没一个能深入超过五步。只有战死于阵中的部族武士们才能看清楚，这并不是一个简单的队形排列。整个大阵当中还有无数个小阵，几个小阵组合起来，便是一具无往不利的杀人机器。

李旭长槊由一名亲卫扛着。在他身边，还有一名亲兵身上背满了箭壶。这两人都没有机会亲手割下狼骑的脑袋，却骄傲得昂着头，宛若凯旋归来的斗鸡。李将军杀的敌人就是我们杀的。他们自豪地想，顾盼之间，双目生辉。

狼骑本来已经看到了破城的希望，突然间形势急转直下，第二次被人迎头揍了个晕头转向，气得七窍生烟。但气归气，面对博陵军配合娴熟的军阵，他们除了在外侧兜圈子外，一点办法也拿不出来。数息之间，博陵军已经向长城外推进了五十多步，将陷在狼骑中的大部分豪杰都救了出来。受了重伤的豪杰被博陵士卒拖入军阵，穿过自己人刻意留出的空隙，迅速退入长城。还能继续作战的豪杰则被行军长史方延年强行约束在了阵尾，可以与大军统一行动，却不得再扰乱自家阵脚。

骨托鲁在远处看得真切，几度吹响号角，命令麾下的大小伯克们重新组织攻击，争取以车轮战术破阵，并将李旭活活耗死在城外。不要命的突厥贵胄们领兵冲上，没等靠近军阵，便先被李旭点了一次名。好不容易靠近了，又被周大牛等人杀得毫无还手之力。一时间兵顾不上将，将顾不上兵，上万狼骑却被千把博陵士卒逼得节节败退。

先前被雷永吉逆势强攻，已经在山谷中留下了不少尸体。这回又被李旭沿着原路回顶，谷底躺倒的尸体更多。包铁的战靴在泥浆与血泊中缓缓前进，步履艰难，节奏却丝毫不乱。偶尔有不要命的狼骑阻

挡过来，弟兄们便在鼓声的指挥下稍作停顿，放平手中长槊，然后继续缓步向前。

阿史那耶玄咽不下这口气，亲自带领家族死士冲阵。最早和李旭等人接触的狼骑和仆从武士在前方不断后退，光是分开这些“胆小”的家伙，就令阿史那耶玄耗费了很多力气。好不容易靠近了第一线，他命人将自己的大纛插在泥地上，举着弯刀厉声长啸。家族死士团团在大纛旁围做一个圈子，退下来的狼骑要么绕路，要么晕头晕脑地闯过来，被立刻执行了军法。

杀死了十余名自己人后，狼骑的颓势终于被挽回了一点。更多的仆从武士被弯刀逼着环绕在大纛外围，战战兢兢地看着博陵军大阵向自己靠近。

被挡住退路的狼骑与部族武士越聚越多，渐渐形成了一个密集的圆阵。越靠外层越危险，越靠里层越安全。本着这种心思，武士们肩膀挨着肩膀，阵型缩成一个巨大的蚁球。“苍狼的子孙们，你们忘记了祖先的荣耀了么？”站在蚁球核心的阿史那耶玄举起弯刀，再次大声咆哮。“苍狼子孙，苍狼子孙！”狼嚎阵阵，群魔乱舞。

远处调度全军的骨托鲁终于盼到了逆转形势的机会，赶紧把无头巨狼又放了出来。唯恐这样还挡不住李旭，他又摇动令旗，将山谷外另一支万人左右的队伍的调了过来，随时准备接替阿史那耶玄。山谷狭小，双方接触的位置有限，转眼之间，阿史那耶玄所在之处便成了一个漩涡。被骨托鲁陆续调来的狼骑无法越过，博陵军的大阵也被挡住，推进速度骤减。

“后退，拉开距离！”李旭看到情况变化，立刻下令改变战术。正在奋力向前，逼得对手不断后退的博陵军大阵猛然止步，随即后排弟兄用长槊搭住前排弟兄肩膀，前排弟兄用兵器将敌人逼开，倒着退向城门。

蚁聚于阿史那耶玄附近的狼骑们反应不过来，一时间，竟然眼睁睁地看着博陵军与自己拉开距离。待大伙想起尾随追杀来，长城守卫者们已经退出了三十几步。

“嗷—嗷嗷—嗷嗷！”五匹试图趁乱偷袭的巨狼不敢单独靠近博陵军大阵，气得原地团团打转。“杀上去，杀上去，敌人胆怯了！”阿史那耶玄大叫，又惊又喜。听到命令的狼骑和仆从武士试探着向前冲了

几步，发现博陵军没有反身交手的意思，胆子立刻又壮了起来，呐喊着加快脚步。五匹巨狼仗着人势，张牙舞爪，随时准备品尝新鲜的血液。

二十步，十五步，近了，博陵军坠尾的士卒近在咫尺。忽然，巨狼收住了脚步，向两旁高高地跃起。还没等武士们弄明白发生了什么变故，倒退着的军阵中猛然响起一阵雷鸣般的战鼓声。缓步倒行的博陵士卒再度放平长槊，停身，骤然向前加速。

“杀，让他们长长记性！”李旭长弓前指，大笑着命令。手中羽箭接二连三，直奔五头白色巨狼而去。一头巨狼腹部中箭，被冲过来的博陵士卒当场踩扁。其他四头巨狼哀鸣一声，卷起尾巴，狗一样落荒而逃。

到底不是甘罗！旭子冷笑着搭上另一支雕翎。目光快速逡巡。他看见了阿史那耶玄痴痴呆呆的面孔。四十步，羽箭离弦，正中目标。周大牛带着几名亲兵抢了过去，驱散尸体周围的部族武士，一刀砍下阿史那耶玄的首级。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六 下)

突然逆向反攻的博陵士卒让狼骑一下子乱了阵脚。武士们当中不乏身经百战之辈，但似博陵军这般在交战时随意变阵，随意改变行进方向的对手，却是一次也没有见到过。

眼睁睁地看着数十杆长槊迎面刺来，纵使最勇敢的武士也心里发虚。他们手中的兵器五花八门，无法做出博陵军这般整齐的配合。个别低级将领大着胆子组织人手结伴防御，一丈八尺长的步槊交替着刺过来，片刻之间便将顽抗者刺得浑身是窟窿。一些亡命之徒拼死挤进槊阵的空隙，试图与长城守护者贴身肉搏，没等他们靠近目标，后排的步槊快速递上前，将这些亡命徒的身体捅出无数血窟窿，然后干净利落地将冒着血的尸体甩出阵外。

"尼度设死了！""图例伯克战没！""乞儿豁土屯被人一箭射瞎！"随着山谷中冒血的尸体增加，坏消息不胫而走。有些机灵的狼骑和仆从武士见势不好，又听同伴嚷嚷说骨托鲁麾下爱将已经被阵斩，偷偷扭转身形，脚步一点点向山谷外挪动。

狭长的山谷，一时间哪里挪得出去。谷外还不断有狼骑挤进来，试图依仗自己一方人多取胜。怀着两种不同心思的士卒往一块一挤，本来就混乱不堪的队形愈发混乱。想攻的攻不上去，想逃的逃不出来，乱糟糟挤成一锅粥，光自相践踏便制造了无数伤者。

不甘心的阿史那骨托鲁知道博陵军强悍，却没料到对手强悍到如此地步。在远处看得两眼冒火，怒吼着地挥舞着令旗，督促后排的将士们转身与李旭拼命。他无法相信自己所看到的一切是真的，狼骑纵横塞外多年，几曾遇到过这种情况。自己一方的人数明明是敌军的数十倍，姓李的身边明明只有几千人，连密集阵列都排不起，凭什么转守为攻，凭什么杀得草原勇士六军辟易。

如果骨托鲁能不考虑敌我双方的人数对比，冷静下来想一想，他很可能会找到答案。周围的狼骑的确人多势众，平地作战，甭说李旭只带了区区两千博陵士卒，即便是李旭身边的弟兄再多上数倍，也难逃被狼骑一拥而上踏成肉酱的命运。可这里不是平地，而是山区，狼骑不是骑在马上而是步下接战，他们娴熟的控制战马技巧根本派不上用场，他们挥舞着所向披靡的马刀遇到一长八尺长的步槊，没等凑不

到对手近前身上便要多几个透明窟窿。而博陵士卒平素日日训练的便是长槊、陌刀步阵的分列合击之术，碰上对步下列阵一窍不通的突厥人，刚好以自己之长击敌方之短。再加上山谷狭长，攻守双方无论人数多寡，接触的面都非常有限等因素。突厥人要是能突破博陵军阵，那才真叫奇怪！

如果此刻有人能站在云端向下看，他会发现一个非常怪异的情景。狭长的山谷内，不到两千之众的博陵军，居然推得万余狼骑和部族武士不断后退。督战的突厥伯克连连杀人立威，却丝毫止不住颓势。片刻之后，连督战者本人也被溃卒所携裹，踉踉跄跄向山谷外“转进！”

突然逆转的攻守之势非但令狼骑们始料不及，连被博陵军救出来的时德睿、刘季真等人也看得两眼发直，脑门发木。先前雷永吉和他麾下的那伙死士已经超越了这些人心中对精锐的定义。而此刻出击的博陵军，更不能只用“精锐”二字来形容。

正所谓行家看门道，外行看热闹。时德睿等江湖豪杰也号称是知兵者，木然跟在军阵后走了几十步，便发现了其中关翘。单论士卒的块头和身高，博陵精锐远不及被他们打得节节败退的狼骑，更无法与雷永吉先前所带的河东甲士相提并论。但这伙配合之娴熟，杀法之狠辣，根本不是常人能及。时德睿不止一次看见部族武士冲入军阵，试图选第三排的某个身材相对矮小的博陵兵卒为突破点。而那名小卒却不躲闪也不格挡，只顾踏着鼓点，挺槊向前。他两侧的陌刀和长槊却如同心有灵犀般招呼过来，将不知死活的武士们逐个搅杀于军阵当中。

两千余人参照鼓点缓缓前推，速度很慢，却极少出现停滞。弟兄们手中的步槊长约一长八尺，槊锋三尺，槊杆为硬木切削而成。槊杆与槊锋相接之处，还有二尺余长的铁护套。光是这槊锋与护套的长度，已经超过了狼骑手中兵器的极限。遇到一个敢于拦路的敌人，头三排弟兄相继出槊前刺。遇到两个敢于拦路的敌人，头三排弟兄依旧相继出槊。遇到三个，四个，甚至数十名敌人，头三排的弟兄所用招数一模一样，依旧是简简单单地一记直刺。可就是这简简单单一招，却令狼骑与部族武士们防不胜防。相接触后只要不立刻逃命，转眼就会变成槊下之鬼。

比长槊更狠辣的兵器是陌刀。持刀者体型相对壮硕，夹杂在槊手之间，专门对付冲入阵中的漏网之鱼。跟着队伍后助战的江湖豪杰们粗略点了点，发现长槊与陌刀的比例大约为四个对一个。基本上是四名长槊手附近，必然有一名陌刀手相伴。而陌刀的刀刃长度超过了六尺，刀杆长度大抵与刀刃相等。陌刀手双臂将刀轮起来，军阵中立刻出现一道凌厉的闪电。兵来是一刀斜劈，将来也是一刀斜劈，端地是人挡砍人，鬼挡砍鬼，即便是佛陀转世来战，也砍他个有来无回。

这般整齐的军容天下哪里有第二家？与这种对手交战，不是找死又是在做什么？时德睿没打过投靠李建成的心思，所以除了惊诧、钦佩之外，还不会产生什么其他想法。韩建紘和几个刘季真麾下的马贼们心里却好似开了锅。他们昨天晚上刚在英雄楼里边跟李建成吃过酒，内心深处已经认定了这天下将来非河东李家莫属。可见了博陵军这凌厉的杀法，先前的认定又慢慢开始动摇，目光又开始反复在李建成和李旭二人之间游弋不定。

“嘶———”河东军老长史陈演寿手按城垛，不住地倒吸冷气。心中暗道：好在唐公慧眼识珠，早早地便施恩给了李氏子。否则真的与博陵军打起来，河东即便赢了，也必将是元气大伤的结局。想到这些，他不禁又暗暗羡慕李旭的好命。能有这样一支兵马做助臂，李氏子又有何处去不得。随便哪家诸侯看到他，恐怕也要虚出麾下最高位置来待之。

也不怪老长史心里愤愤不平。放眼天下，除了幽州的虎贲铁骑之外，的确再找不到第三家可与博陵军相提并论的队伍。这支队伍前身是汾阳边军，在云定兴老将军麾下虽然因为主帅是隐太子杨勇的岳父的关系，被杨广和朝中权臣另眼相看。可吃的仅仅是补给与甲杖器械方面的亏，由此却躲过了大隋对高句丽的三次必败之战。可以说，当年大隋赖以横扫天下的精锐，九成九被宇文述等人葬送在了马砦水两岸，唯独过于被杨广看重的虎贲铁骑和不受杨广待见的汾阳军完好地保留了下来。这样一支有着三十多年建军历史，骨架完整，底层军官接受过严格培训的军队，当然远非草莽诸侯们仓促拉起来的队伍可比。更甭说那些连诸侯私兵都不如的山贼流寇了。

一时间，长城上下众人忘记了喝彩，忘记了呐喊助威，眼睁睁地看着博陵精锐将阻拦于军阵之前的突厥狼骑冲得支离破碎。

对于逃走的敌军将士，李旭、周大牛等人也不主动追杀。保持着固定的推进速度，如沸汤泼雪般将更多的挡在面前的狼骑和武士们“融化”。突厥狼骑与部族武士们再勇悍，那也是一个人的力量，挡于千百条汹涌而来的长槊前，就像树叶想挡住溪流一样力不从心。数息之间，博陵军大阵又向前推进了五十余步，捅翻了两百多名顽抗者，将更多的狼骑赶入逃命队伍。

无法接战，无法停下来抵抗，想逃走却有自己人挡在前面。落了胆的部族武士们狼狈地躲闪着，哭喊着，唯恐自己走得太慢，成为下一伙槊锋上的冤鬼。　也不知道哪个突然发了狠，不顾一切将挡住自己去路的袍泽推开。霎那间，所有人都得到了提醒，肩扛手推，在同伴中硬挤出一条缝隙，加速向远处逃遁。

上万人的队伍，出现了一条条深深的裂痕。胆小的逃命者沿着裂痕加速后窜。他们的动作使得裂痕越来越大，使得自家队伍分崩离析。几名仍有一战之勇的武士逆流而上，没等与博陵军交手，先被自己人推翻在地。无数双马靴从他们身上踩了过去，顷刻间将他们踩成了一团团肉饼。

狼骑躲避的速度加快，博陵军推进的速度也随之加快。如影随形，倒推着自己的对手前进。战不得，守不得，越来越多的部族武士无可奈何地加入了逃命队伍。不到半柱香时间，山谷中的大部分突厥人极其仆从都选择了避让。有些人根本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逃，有些人逃得很不情愿，却被自己的袍泽推着，拥着，踉踉跄跄，无法停步。

“站住，站住，不许退。祖先的荣耀都被你们丢光了！”骨托鲁无计可施，只能靠杀戮来稳定阵脚。不到半柱香时间内他已经斩了一名督战不利的伯克，两名前来讨饶的部落首领，却丝毫无法让士气重新振作。平素勇悍绝伦的部族武士们简直都变成了兔子，除了逃命之外什么也想不起来。而他们身后的敌人才是真正的狼，背生双翼，铁爪钢牙的飞狼！

“站住，站住！你们看看，附近都是自己人啊！”骨托鲁听见自己的声音就像骏马临终之前的悲鸣。怎么会这样？他不断在心里问着自己，越问越不甘，越问越是难过。他麾下弟兄及仆从有四十万，所以这一战即便损失再大，也不会定下攻守双方最终的输赢。可一万多人

被两千人追得抱头鼠窜，下一次再与李旭对阵，突厥上下哪个还能抬得起头来?

“大汗，大汗，赶快撤到后边去吧。这里守不住了！”正当骨托鲁悲愤不已的时候，一名身穿锗红色皮甲的部族将领跑到他面前，很没眼色地提醒。

“后退者，死！”骨托鲁咬着牙回了一句，高高地举起了刀。锗红铠甲将领不敢反抗，直挺挺地跪倒，一边叩首乞怜，一边苦苦哀求，“大汗，大汗，不是我胆小。的确挡不住了。大步后退还有稳住阵脚的机会，如果一味硬拼，万一长城内的守军趁机杀出来，大伙就谁也撤不下了！”

仿佛与他的话相呼应，长城上突然传来一阵龙吟般角声。“呜呜——呜呜——呜呜！”慷慨激昂，气吞万里。骨托鲁在梦中想了无数次的关门大开，数以万计的河东士卒呐喊着冲上了战场。

只能后退！尽管心中感到万分屈辱，骨托鲁还是决定接受锗红铠甲的谏言。他收起佩刀，双手将此人从地面上搀扶起来，一边快步走向自己的战马，一边低声安慰道：“你说得对。今天亏了你提醒。苏啜附离，此战之后，阿史那家族一定帮你夺回失去的所有东西！”

“附离不求重夺汗位。”死里逃生的苏啜附离咬着牙回应，“附离只求大汗能生擒李旭。让我将他的血抹在自己的额头上！”

以仇人之血抹额，是草原上一个非常古老的传统。只有结下不共戴天仇恨的敌手，才会许下如此宏愿。骨托鲁曾经从自己妻子口中听说过当年苏啜附离与李旭之间的恩怨，此刻虽然觉得眼前这家伙气量狭窄，依旧大声允诺道：“好，阿史那骨托鲁答应你。只要能攻入长城，肯定将李旭的尸体交到你手上！”

说罢，回头又恨恨地看了一眼冲上来的博陵军。飞身跳上了战马。

“骨托鲁逃了，骨托鲁逃了！”冲在博陵军前排的周大牛眼神好，看见敌军中羊毛大纛向后移动，立刻扯开嗓子呐喊。

“骨托鲁逃了，骨托鲁逃了！”数名跟在博陵军大阵后助威的马贼们帮不上别的忙，给敌军制造些混乱的能力还是有的。不管是真是假，将周大牛话翻译成突厥语，反复重申。一遍没效果重复两遍，两

遍没效果重复三遍，当机灵的博陵士卒也学着将此话用突厥语重复后，山谷中的各族武士再也生不出抵抗之心，争先恐后向远方逃去。

若问把握战机，天下有几人比得上李旭。见到突厥人溃不成军，再次改变战术。“传我的将令，黏住他们！”他大声向周围的亲兵呼喊，“倒卷珠帘。如影随形！”

“黏住他们！加速！别让他们拉开距离！”几名大嗓门亲兵将李旭的命令传遍全军。“以弱挡强，以强攻弱，驱溃攻主，如影随形，挡者，无不溃败！”倒卷珠帘是博陵军最擅长的一种战术，凭着这一招，他们曾经是无数中原豪杰折戟沉沙。此招的关键就在战机的把握和攻击速度上。先将敌军局部击溃，然后你只要死死地贴住那些溃兵，驱赶他们，就能让他们发挥比自家弟兄还大的破坏力。

在角声和呐喊声的协调下，博陵军阵型再次变化。三角阵与方阵合为一条长龙，紧紧地咬住突厥溃卒的尾巴。那些仓皇逃窜的武士明明转过身来就能找到反败为胜的机会，却根本没胆量抵抗。被博陵将士从背后追上去，一个个刺死在逃命的路上。

弹指一挥间，战场转移到了山谷之外。博陵士卒丝毫没有寡不敌众的觉悟，跟在狼狈后撤的突厥人身后紧追不舍。骨托鲁刚刚在山谷外的一片开阔处下马，指挥着另外两伙狼骑原地整队，准备还李旭以颜色。没等他的大纛竖起来，自家溃卒已经跑到了近前。不由分说兜头一冲，非但没有丝毫停顿，连生力军的队列也给冲散了。

与溃卒前后脚，博陵将士持槊赶到。雪亮的槊锋毫不客气地前捅，追着溃卒的脚步捅进突厥人队伍当中。前排的狼骑没等做出任何反应，便被长槊刺穿。染血槊锋毫不停留，挑着尸体奔向下一排武士。目瞪口呆的武士不知道躲避，眼睁睁看着袍泽的尸体撞上自己，然后感觉到浑身力气的流逝，眼前景物渐渐模糊。很快，更多的长槊刺过来，将背负着骨托鲁全部希望的生力军刺得七零八落。

“杀，杀啊，别放跑了骨托鲁！”最擅长打顺风仗的江湖豪杰们抖擞精神，也冲上了第一线。措手不及的敌军被打得晕头转向，很快便做出了最佳选择，跟着先前的溃卒一道逃命。骨托鲁尝试了几次，始终无法稳定队伍。眼看着李旭的身影又近，只得飞身上马，带着四匹夹起尾巴的白狼，继续远遁。

“李旭，我要用你的血涂满额头！”一边向自家大营方向逃窜，骨托鲁一边大声发誓，也不管追兵听得听不明白他的突厥语。他终于明白苏啜附离为什么宁可不要部落，也要杀李旭报仇了。在众目睽睽之下被一个子所轻视的人打败，那是伴随人一辈子的屈辱。如果不洗雪它，此生将永远无法平安如梦。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七 上)

博陵将士哪里理会阿史那骨托鲁嚷嚷什么，一鼓作气追杀出三、四里，直到遥遥望见了突厥人的连营，才收拢队伍，不慌不忙地返回长城内。

骨托鲁麾下的各部骑兵早就听到了黄花豁子附近的喊杀声，但大伙一则想不到守军居然敢逆势杀出来，将骨托鲁和他的嫡系部队打得抱头鼠窜。二来狼骑在马上风驰电掣惯了，非常难以适应步战的节奏，是以居然没能及时来增援。待发现大事不妙的将领们做出了正确决断，博陵与河东兵马已经撤回山谷。众伯克们自知追上去也未必讨到什么便宜，只好眼巴巴地看着对手扬长而去。

这一仗黄花豁子隘口的守军虽然损失了悍将雷永吉和两千余弟兄，却也让突厥人留下了五千多尸体，稍带着还干掉了一头白色巨狼，着实打出了中原兵马的威风。撤回长城内后，李建成立刻下令摆宴给将士们庆功，一坛坛美酒搬出来，大把的铜钱赏下去，登时把三军士气提到了最高点。

士卒们擦拳磨掌，不再把人多势众的突厥狼骑放在眼里。参战的核心将领们却知道局势远非表面上那样简单。他们掌握的信息多，看问题也远比普通士卒全面。白天一战，中原将士虽然在黄花豁子隘口附近大败敌军，但在其他两处隘口，麒麟谷和葫芦涧却没占到多少便宜。驻守于麒麟谷的博陵军将领张江率众主动出击，成功焚毁了突厥人的投石车，自家弟兄也损失了两千余人。而在河东兵马负责驻守的葫芦涧，临时补修的关墙则被突厥人用重型投石车砸塌了一小段，若不是大将姜宝宜亲自带领死士堵了上去，整个隘口差一点易手。

三处战场综合起来算，敌我双方的损失其实差不多。但骨托鲁麾下的兵马远比李旭和李建成二人来得多。同样的损失突厥人承受得起，长城守军却伤得有些痛。此外，由于葫芦涧隘口的城墙破损严重，关墙对面的投石车没能毁掉，待明日接战，守军的处境会非常不利。

“到底还是人家博陵军可靠一些！”众豪杰听闻葫芦涧外的巨型投石车依然存在，首先想到的不是危险，而是河东与博陵两军的实力比较。论人数，李建成所部兵马是李旭所部数倍，但三处隘口中，凡有

博陵军存在的地方，都没让突厥人讨了便宜。唯独姜宝宜那边人数最多，兵源成分最单纯，损失却远远超过了其他两处。

大伙热辣辣的目光自然不会令人舒服，李建成气得当即把脸色一沉，叫过姜宝宜，低声命令道：“事不宜迟。你今夜带人主动出击。务必放火将那两处的投石车烧掉！”

“诺！”身上多处缠着布带的姜宝宜不敢抗命，肃立拱手。

群雄没想到平素看上去和和气气李建成如此爱面子，心里不禁打了个突。姜宝宜有伤在身，此番十有八九有去无回。而大伙无意间流露出来的表情，便是杀死他的罪魁祸首。

“突厥人未必习惯夜战。你在军中重金征募一匹死士，告诉弟兄们。他们家中老小日后的生活我包了，不必担心！”李建成看了看四周，又看了一眼姜宝宜，继续吩咐。

“诺！”姜宝宜再度抱拳，转身出帐。他追随李建成多年，明白对方脾性，所以此刻心知必死，也不多说废一句话。

这下，在座诸位豪杰的脸上都有些挂不住了。作为乱世中的草头王，他们比较河东与博陵的实力只是出于对未来的考虑，决没有轻视河东的意思。可贸然出言拦阻姜宝宜的行动，又犯了插手他人家事的嫌疑。眼看着姜宝宜的身影就要消失在帐外，绿林大豪时德睿再也顾不得那么多虚礼，站起身，低声拦阻道：“世子且慢调兵遣将，姜将军也请少待片刻，时某这里有一句话！”

“时将军不必客气，有话尽管说！”在旁边暗自着急的陈演寿赶紧站起身，笑着向时德睿拱手。扭过头，老长史又向李建成提醒道：“眼下时候还早。没必要立刻便调兵遣将。也许大伙会有更好的破敌之策，世子不妨与大将军一道听听，然后共同斟酌一下！”

“也好！”李建成看见陈演寿不停向自己示意，也感觉到自己刚才的确做得有些过火。点点头，低声答应。“那就请姜将军先回来。待我与大将军先商量一下，再决定如何帮他补救！”

两旁待立的河东侍卫赶紧顺风下坡，跑到帐外把姜宝宜又叫了回来。待众人尴尬地落座后，时德睿看了自己的族弟一眼，犹豫着继续：“时某以为，光毁掉投石车没任何意义！”

“时将军何出此言！”这下，李建成肚子里的无名火又全被引到时德睿头上了。雷永吉是河东左军第一勇将，今天为了毁掉关外那两辆投石车慷慨赴死，最后连尸体都没能找回来。有人居然胆敢说毁掉投石车没有任何意义，这不是在打河东弟兄的脸是在干什么？

“为了毁掉一辆投石车，雷将军搭上性命，还有五百多弟兄躺在了山谷里！”对着四下里投来的愤怒目光，时德睿顿了顿，然后侃侃而谈，“当时情景，时某至今想起来，心里还如同点了一把火般。时某当时也想跟敌人拼掉算了。大不了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几句话说得不卑不亢，令李建成等河东将领想发作，也找不到任何发作理由。只能冷笑着撇嘴，看时德睿还能说出什么道道来。

好个时德睿，虽然平日看上去粗鄙，关键场合还真能沉得住。四下拱手，缓了一口气，继续补充，“但我中原儿郎性命何等金贵，怎能随便跟突厥人换。甭说一个换一个，就是一个换十个，换一百，这买卖依旧是亏。况且这山里边全是树，突厥人再造一辆投石车费不了多少功夫。骨托鲁今日用两辆投石车就换了咱五百弟兄的命。他造一辆咱们毁一辆，今天换掉了咱家大将雷永吉，明天换掉我时德睿，后天换掉姜宝宜，一个月之后投石车再推上前，咱们拿谁的命去换？！”

“这？！”不但李建成等河东将领瞠目结舌，在座的所有人几乎都被时德睿的话给问呆了。要按照如此说法，雷永吉岂不是白白战死了？可若无人领兵出击，临时修补的城墙又禁得起投石车几砸？

“时将军说得有道理。李某心太急了！”毕竟是一军主帅，李建成很快便从惊愕中回过神来，冲着时德睿长揖及地。“如果将军有其他破敌之策，还望能不吝教我。李某过后必有重谢！”

“重谢倒不必了！守这长城，又不是世子一家的责任！”时德睿文绉绉地拱手还礼，“既然站到了长城上，大伙便要福祸与共。狼骑未退之前，又何必分河东河北。你家我家。赢，是大伙一道生。若是输了，大伙一道去死，先后几步而已，黄泉路上谁也不寂寞。”

“时将军说得是！”众豪杰七嘴八舌地附和，“大伙此刻同生共死，又何必分什么彼此！”

李建成是个聪明人，听了众豪杰的话，立刻明白自己刚才的表现实在显得心胸太狭窄了。在此生死存亡关头，别人多看两眼，少看两眼，又何必在乎。河东兵马输了，难道博陵军便能幸免于难么。反过

来，在黄花豁子山谷，若没有雷永吉领着河东兵马拼力死战在前，耗光了骨托鲁的锐气，李旭又怎可能赢得如此干净利落。

想到这儿，他心中怒气渐渐平息，命姜宝宜到自己身边坐下，低声安慰道：“你白天已经尽力。我不怪你。怎么打，先听听大伙的意思。明日我与你一道去葫芦涧，看着你如何收拾那帮狼骑！”

“诺。属下定不负世子所望！”姜宝宜眼圈一红，含着泪回应。

众人又乱纷纷地议论了几句，话题很快转回如何破敌之上。这次，大伙的心思开始向一块使，再也分不出彼此来。

“看不出时大哥还有这两下子！居然能把李建成忽悠住！”韩建紘与时德睿最熟，心中暗暗纳罕，忍不住偷偷瞄了对方几眼。他看见时德方悄悄离开时德睿背后，若不其事地走向李旭身边。登时心下雪亮，笑了笑，把注意力又集中到眼前军务上。

绿林豪杰们常年应付官兵围剿，每次都是以少击多，所以面对着数倍于几的突厥人，还真想出了不少给对方添麻烦的金点子。可如何解决投石车的威胁，却一时都拿不出太好的主意。那东西结构庞大，射程遥远，除了由悍将带领死士上前砸烂外，的确非常难对付。而一味硬砸，也不是什么呢好办法。时德睿刚才说得道理一点而都没错，两辆投石车换五百多中原将士，照这种速度换下去，骨托鲁不用一个月便可以轻松赢得战争。

无计可施之下，众人将目光再次投向了时德睿，希望他能直接给出答案。时德睿万万没想到大伙又选中了自己，本能地想找自家族弟问计，却发现背后已经空无一人。

“这，这，办法，办法总是能想出来的。不能，不能硬拼！”被众人看得满脸是汗，时德睿结结巴巴地说道。“咱们，咱们想，想法子让他们造不出那么多投石车来！”正着急间，他心里灵光一闪，猛然有了主意。

“对，咱们想办法让突厥人造不出投石车来！”时德睿擦了把脸上的汗，得意洋洋，“那些投石车都是波斯人帮忙造的。白天我看到了，也只有波斯人指挥下他们才能打得准。咱们与其跟投石车较劲儿，不如想法杀了那伙波斯人。没了那群家伙帮忙，骨托鲁即便将山中的树全砍了，也造不出新鲜玩意来！”

“你说得轻松，那群波斯人躲得比耗子还快！几十万大军中，大伙如何找他们去？”听完时德睿的话，几名年青将领非常失望地反驳。

“那就想办法让他们无处可躲！”不待时德睿解释，坐在帅案后的李旭替他回答。

“大将军！”年青将领们向李旭拱了下手，乖乖地退回了自家队列。对于李旭的勇武和谋略，他们都非常佩服。所以尽管不是对方麾下，也甘愿唯其马首是瞻。

见大伙的目光集中到自己身上，李旭微笑着向众人点头，“葫芦涧隘口处的城墙已毁，如果不出我的预料，骨托鲁明日必将以那里为主攻方向！”

“的确如此！是姜某无能，给大伙添麻烦了！”姜宝宜起身拱手，满脸愧色。

“却也未必是麻烦！”李旭摆摆手，示意姜宝宜稍安勿躁。“咱们在其他各处与突厥人杀了个平分秋色，骨托鲁自己主攻的方位却毫无斩获。我估计，这口气他一定咽不下去。草原上素来敬重强者，他如果接连战败几次，不用咱们打，突厥人的军心也稳不住了！”

“的确如此。我今天听那小子和他的亲兵叫嚣，要拿你的血抹额头！”听到这，刘季真忍不住插言。

“要他来，谁杀了谁还不一定呢！”博陵军上下异口同声。

“杀了他，杀了他！”众人兴奋地叫嚷。

李旭目光扫视全场，将大伙纷乱的声音压了下去。理了理思路，他继续说道：“所以，我以为他明日必然要转换攻击方位，从看上去最容易突破的地方下手。咱们就在葫芦涧等着他，杀他个出其不意。然后趁乱将波斯人干掉一批，以免这帮家伙继续为虎作伥！”

“干掉波斯人！”

“大将军说得是！”群雄再次兴奋起来，齐声附和。

陈演寿手捻胡须，趁着众人的欢呼声稍微落下时提议：“大将军和世子两个如果把帅旗竖在黄花豁子，我肯定骨托鲁明日必主攻葫芦涧！”

大伙仔细一琢磨，陈演寿说得的确有道理。骨托鲁上一次将帅旗树在了麒麟谷，结果发现李旭的旗号出现在麒麟谷后，这无胆匪类今

天立刻带队主攻黄花豁子。结果导致李旭晚来了半步，雷永吉血战而没。按此贼先前的表现，今日其在李旭手中再度受挫，明天肯定不愿意正面将失去的场子找回来，而是试图绕到李旭背后投机取巧。

想到此节，李旭信心大增，笑着拍案，“如此，我与建成兄就将帅旗树在黄花豁子。给骨托鲁来个疑兵之计！咱们将真正的出击点放在葫芦涧，迎头再揍他一闷棍！”

“大将军还要领兵出击么，这回，一定得带上我等！”群豪听李旭说得果断，唯恐错过与博陵军并肩杀敌的机会，乱哄哄地问。

“的确要出击，但不光是杀掉波斯人！各部落的头领，突厥带队的伯克，将军，也都是咱们的主要针对目标。骨托鲁麾下的仆从甚多，但彼此配合生疏。杀了带队的头领，武士们便不战自乱。而在一个部落的新头领没被推选出来前，骨托鲁指挥不动任何武士！”李旭笑着点头。“我需要用箭的好手跟在阵后，狙杀敌将。谁射得比较准，待会儿主动报名！”

“我！”上官碧第一个站起来，主动请缨。

“我也可以！”姜宝宜不甘落后，自我介绍，“没有大将军那么好，但百步之内，十中七八！”

“算我一个！”时德睿也举起胳膊。

“我也行！”韩建紘亦毛遂自荐。

成了名的江湖豪杰中，居然大半是用箭高手。这一点倒有些出乎李旭的意料。兵凶战危，他可不愿意一次把所有人都带拼光了，想了想，低声道：“骨托鲁今天之所以战败，主要是吃了地形和狼骑不擅长步战的亏。明日交手，他肯定能吸取一些教训！我估计明日必是一场恶战，诸位都是领兵之将，不可轻陷险地。”

听他如此一说，大伙反而更不愿意退出了。都坚持要第一轮出战，以免被其他豪杰看扁。“李将军都身先士卒了，我等还敢自命尊贵么？”

“对，能跟将军一道杀贼，何等快哉！”

大伙士气如此之高，倒让身为临时主帅的李旭有些为难，江湖豪杰不同于自己麾下的将领，可以随意指使。一句话说不到位，都可能

引起没必要的误会。如果再像刚才李建成那样斤斤计较起自家荣辱来，今晚的很多人的努力便白费了。

正当他犹豫不绝之时，，陈演寿又站起身，大声提议：“即然我等万众一心，大将军何不改一改初衷，把决战时间就放在明日。骨托鲁未必想得到我等都在葫芦涧等着他，更不会想到我等放着有利地势不用，这么早就跟他决战！如果能侥幸伤了他，狼骑再多，恐怕也只有撤军一途可选！”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七 中)

狼骑不可能仅凭一两次战斗便完全打垮。在李旭的原计划中，中原群雄至少要利用长城脚下复杂的地形与阿史那骨托鲁耗上一半个月，待将狼骑和塞外各部的锐气耗尽，兵马耗得疲惫不堪之时，才能找到最佳决战之机。

虽是如此，他依然尊重陈演寿的提议。毕竟老长史当年也是跟随在杨素身后与突厥交过手的，经验和资历都无人能及。

“陈叔莫非有破敌良策么？”坦诚地望着老人的眼睛，李旭低声问道。

“算不上良策，但老夫以为，长时间拖延下去，对我等未必有利。今日我于城头观战，发现狼骑和部族武士有很大的一个弱点。而你所摆出了那个步兵大阵，又与附近地形相得益彰。所以我就想建议大将军发一次狠，明日的战斗规模打得大一些。纵使不能一举击杀骨托鲁，那些追随他南下的部族都是欺软怕硬的家伙，吃上一次大亏，心思也就散了。”陈演寿点点头，很认真地回答。

“跟他决战，免得夜长梦多！”

“一战而定乾坤！”群雄当中也有很多胆大包天的家伙。听陈演寿说得依稀有些道理，笑闹着响应。

“陈叔发现狼骑的弱点是什么？”旭子没有理睬其他人的嚷嚷，皱着眉头向陈演寿询问。

“其实不止是一个。”陈演寿没有直接回答李旭的话，而是笑着反问道：“大将军可知你今天赢在哪里？骨托鲁输在哪里？”

“待我赶到之时，骨托鲁的士气已疲，我以有备之师战无备疲兵，自然无往不利！”李旭先从兵法角度，回答了陈演寿的问题。然后想了想，继续补充道：“其次么？我这回也是侥幸。没想到骨托鲁麾下的狼骑弓马虽然娴熟，对步战居然生疏到如此程度。再者，刚才我也说过，狼骑和部族武士之间的配合太生疏了些，一旦遇到突然情况，便互相无法提供支持，反而彼此冲动对方了阵脚！”

他本来就不是个性张扬的人，所以无论打得多顺风顺水，也喜欢实话实说。陈演寿最赞赏的就是李旭这一点，老人认为此乃为帅者必

备的品质。只有知道所以胜，所以败，才能保证笑到最后。

“还有最大的一个弱点，李将军没有说。”老人点了点头，补充道：“狼骑的韧性太差。打不得逆风仗。攻城时舍生忘死，被你迎头痛击后，居然连有效反制都组织不起来。若是我们将其所有不利之处都利用到，未必不能打一场痛痛快快的大决战！”

此言不能说没有道理。在李旭眼中但却属于兵行险招。他麾下的博陵士卒全加起来不过四万挂零，打一场局部胜仗容易。四万一战破四十万的梦，却是想都不敢去想。河东兵马倒是有十几万，其他豪杰带来的人马加在一起也有一万多，可大伙都是仓促赶来的，彼此之间未必能配合得娴熟。大举杀出关墙之外，万一被狼骑反口咬住，整个长城防线便岌岌可危。

陈演寿看出了李旭的犹豫，笑了笑，继续问道：“大将军是否觉得咱们的兵马太少，配合生疏？”

“的确如此！”李旭轻轻点头，举棋不定。

“可大将军两千兵马，今日也赢了。咱们配合生疏，狼骑与部族武士之间的配合未必比咱们娴熟到哪里去。况且以葫芦涧附近的地形，有任何山谷里能排开三万以上大军么？”

“的确不能。但今日之阵，并非无破解之道！”李旭先是点头，然后继续摇头。“我刚才曾经说过，骨托鲁吃一次亏，未必肯吃第二次。”

“将军若是骨托鲁，如何破将军所摆之步兵大阵？”陈演寿突然变成了求知欲强烈的意气书生，当着众人的面追问。

李旭明白，如果今天自己不把敌我形势分析透澈，肯定说服不了陈演寿。一些前来助战的豪杰也会觉得自己这个主帅胆子太小，从而心生轻视之意。斟酌了一下，缓缓解释道：“此阵以长槊、陌刀为主，强于进攻，却弱于防御。阵中将士位置虽然站的稀疏，若是对方以羽箭攒射的话，损失依旧会很大。而狼骑在马战之时，最得意的招数便是漫射。眼下虽然碍于地形变成了步卒，一时还不适应。万一其发挥出自身优势，便能给我军造成重大损失！”

先前已经有几位豪杰被陈演寿说得跃跃欲试，待听完李旭的话，满腔热情又冷了下来。射箭是草原汉子必备的生活技能，与他们的骑

术一样从小学到老。骨托鲁今天一直被李旭贴着打，所以无法使出的看家本事。一旦其用羽箭阻截，射杀的将大部分是塞外兵马。众部落的联盟本来就松散，彼此之间嫌隙一生，内讧几乎在所难免。

但经过今天一战，那些部族首领便能分出轻重来。双方在发生黏住追杀情况，这些生性狠辣的土酋们未必会下不了狠心连自己人带敌人一块射杀。博陵将士手中只有长槊，没有盾牌，失去了被黏住的敌军这层保护后，的确只有被动挨打的份。

想到此节，有人便低声附和李旭的意见。认为陈演寿的计策过于冒险。也有人小声议论，认为既然大伙推举李旭为主帅，就该令行禁止，不得干扰大将军的指挥。李建成听到大伙的议论声，有些坐不住了，笑着走上前，低声开解道：“陈叔所言不无道理。但大将军更熟悉敌情，我等还是先按他的主张而行，主动出击的事情，还是再做斟酌为妙！”

往常无论他说的话是否正确，陈演寿都很少违拗。谁料今天老人突然犯了倔，回头瞪了谋主一眼，恨恨地道：“我当然知道大将军所谋是长远之策。但世子可别忘了，南下的狼骑并非骨托鲁一家。这些天来，罗艺和他的虎贲铁骑也一直没有任何动静。若是我等在此长期与骨托鲁僵持不下，其他人难道不懂得把握机会么？”

李建成被问得一愣，默默地退开了去。李旭仍然不赞同陈演寿的建议，但也不能否认罗艺没有与骨托鲁勾结的可能。毕竟骨托鲁自东北方而来，放着距离其最近的安乐郡不打，却绕开了整个幽州，首先攻打的是涿郡，其中猫腻明眼人一望便知。

“况且，狼骑和部族武士配合今日生疏，明日便会变得稍稍熟练。后日便会愈发熟练！”转头面向众人，陈演寿倔强地坚持，“我等不趁着其起配合生疏，地形不熟时将其一举击溃。待他熟悉了地形，懂得了互相配合时再决战，岂不是损失更大？坐失良机，老夫深为大将军所行为憾！”

老长史到底要干什么！李旭腾地一下站了起来，手扶帅案，怒目圆睁。但看到陈演寿那焦虑的神情，他又将怒火强行压了下去。据他的了解，老长史绝不是如此不知进退的人。可他在担忧什么？为何不能当众直说？

陈演寿的目光恰恰看过来，对上了李旭迷惑的眼神。二人的目光在空中轻轻一碰，立刻互相错开了去。几乎与此同时，李旭心里涌起一个非常的预感。陈演寿仿佛也料到了些事情，身体以常人难以察觉的程度颤抖了一下，说话的声音渐渐小了起来。

“老夫心急，大将军勿怪。且容老夫把话说完，若是大将军觉得没有任何道理，尽管按既定方案调兵遣将，老夫决不再胡乱干涉！”

“陈叔请讲！”李旭淡淡笑了笑，目光再次看向老长史的眼睛。

这次陈演寿没有避开，而是让李旭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眼里的忧郁。叹了口气，他继续问道，“大将军今日所列之阵，可是出于大隋昔日与突厥对抗之阵图？”

“的确如此。陈叔目光独到。”李旭心里不太高兴，却本着尊重老人的姿态，如实回答。他今天破敌所用之阵，脱胎于大隋刚刚立国时，对抗突厥狼骑的步兵战阵。当年杨坚刚刚篡夺宇文家自代，国力空虚，购不起太多战马。驻守于长城附近的边军将士们便是凭着这些简单的军阵和血肉之躯，一次次挡住了塞外部族的进攻。直到大将军王杨爽打造出了虎贲铁骑，边军将士们才不再光靠两条腿和一杆长槊与骑在马背上的敌军拼命。随着时光流逝，当年的长城守卫者们都解甲归田了，但阵图和训练方法却随着一代代将士的轮替，不断地传承了下来。

“但李将军改造过此阵，专门为了对付弓箭战马冲击！”陈演寿今天的行事虽然有些乖张，目光却没有因为冲动而变得浑浊。白天仅仅是匆匆一瞥，他就分辨出了博陵军战阵与当年大隋旧日战阵的关系与区别。

“阵中之阵，是张须陀老将军当年所创。晚辈只是将大隋旧阵和张老将军的创新综合了一下！”李旭又皱了皱眉头，缓缓回应。他所列的军阵中，大阵之内套着无数小阵，士卒之间彼此配合相当严密。前者来自大隋边军，小阵却是张须陀对付人多势众，缺乏训练的土匪专门创建。当年秦琼、罗士信等人曾经给小阵取了个非常好听的名字，叫七蕊梅花。虽然名字听起来风雅无比，但每支花蕊都是一件兵器，支支蕴藏着杀机。

还有一个秘密，李旭不能宣之于口。那就是，自从去年黄河一战，博陵骑兵损失殆尽。保住了博陵六郡后，他一直想着如何用步卒

对付虎贲铁骑的践踏。所以才不得不将来自边军的阵图与张须陀老将军所授之学综合起来，衍生出今日之阵法。可以说，自从去年夏天之后，博陵军步卒一直以虎贲铁骑为假想敌来训练，所以遇到完全以骑兵为主的突厥精锐，才能打得对方狼狈不堪。

“请恕陈某倚老卖老，这破敌之策的根基，便是在你的大阵上！”陈演寿双目放光，嗓音因为激动而略显颤抖。“老夫今天一见你这大阵，便想得是如何将其威力发挥到最大。突厥人不擅长步战，疏于配合。而你这大阵之中，蕴含的正是步战与配合的精华。突厥人和其仆从武士只适合打顺风仗，而你这大阵，却犀利无比，令他们根本无法在局部占到上风。只要将军能把突厥人再向今天这样顶出山谷一回，世子麾下的河东兵马便不会错过机会。在座诸君率领猛士从中配合，管教突厥人此后不敢南望！”

“陈老将军可能说得详细一些。如果突厥人不顾自己人生死，组织弓箭堵截，如何处理。如果突厥人在山谷外事先布置下重兵，如何应对？万一交战时我方受挫，如何挽回？老将军只说胜，却不说何以胜，恕时某断难苟同您老之见？”一直默默观察着河东诸人的时德方从陈演寿的话里听到了些阴谋味道，抢上前，咄咄逼人地反问。

陈演寿微微一笑，仿佛早已胸有成竹。“依照老夫之观察。李将军这大阵，是可以随意加大缩小，变化因地形而异的吧？”

“那需要长期训练。我博陵士卒虽精，能列入阵中的，也只有万余！”时德方虽然不得不佩服老人目光之精，依旧冷笑着提醒。

“万余足够。时司马莫急，听老夫将话说完。你这军阵，前排将士多披重甲，后排将士多为轻装，人与人间隔三尺，本来就能抵消一部分羽箭的作用。若是遇到擅长用弓的敌手，外侧还可以再加一排巨盾手，以保护本军，是也不是?”

时德方无法否认老长史说得话，只好冷笑着点头。陈演寿得意地四下看了看，继续说道：“方才大将军也曾试图在阵中补充一些弓箭手，以狙杀敌军将领。老夫的意见是，从河东军中抽调一万弓箭手，三千弩手，分批次跟在你这军阵之后。既不会乱了贵军之阵脚，也能对敌军的弓箭进行压制。”

中原的角弓制作精良，射程和力道远好于武士们手中的普通弓箭。弩的射程更远，力道更强，杀伤力更非草原上单一材质制造的岂

弓能及。草原弓箭手的的长处在于他们的箭射得准，射速快。双方弓箭手如果一对一单挑，精于射艺的草原汉子肯定能站得上风。但两军交战，讲究的是羽箭的瞬间覆盖密度而不是准确度，所以一万弓箭手和三千弩手，足以压制局部战场武士们的攒射。

只是万一出战失利，博陵军将士凭着彼此间配合的娴熟和长槊陌刀的锋利，可能有一半机会退入关墙内，跟在博陵军身后的河东弓箭手，却几乎没有活着生存的机会了。

见盟友也下足了本钱，时德方心情稍稍平和。想了想，向陈演寿做了个请的手势，静静听老长史的下文。

陈演寿再次看了看李旭，又看了看依旧满脸木然的李建成，偷偷在心里叹了口气，然后继续道：“古语有云，狭路相逢勇者胜。山谷本来就摆不下太多兵。开始正面接触之时，一万兵和三万兵，其实相差不大。博陵军大阵在前，我带着河东弓箭手在后，初战之时，狼骑很难占到便宜。而在博陵军侧翼，众位豪杰所带的弟兄可以跟上。狼骑正面节节败退，侧翼即便有所反应，凭得也是个人之勇。论步下的身手，突厥武士又岂能能与中原豪杰提并论？”

经过他这么简简单单的一梳理，博陵军大阵的外观已经不只是一个三角接一个四方，而是一杆矛头，又长出了两个翅膀。活脱一个奇门兵器流金镋。具体实战效果怎样，在座的各方将领凭着多年行伍经验，都猜测得差不离。可以说，如何配合上不出问题，此阵几乎是古今第一凶阵，突厥人一时半会不可能有破解之道。

看了看大伙的表情，陈演寿又道：“此阵就是个镏金镋，能不能发挥威力，关键在四个地方。第一，为阵锋，非武力高强，心智坚定者不能担之。此人不能从外界找，必须于博陵军出。”

李旭反复计算了一下，知道陈演寿没疯狂到将所有守军全压上去。既然那样，按照他的设想打上一仗也好，至少可以重挫敌军锐气。想明白了此节，心意已经松动，点点头，答应道：“大牛和张将军俱可为之。若是此阵切实可行，明日可由崔郡守暂代张将军守卫麒麟谷。”

陈演寿面露喜色，继续道：“第二，此阵需要一个阵核。统一调度全军。老夫以为，唯有大将军能担任，阵法一旦发动，进退皆有大将军掌握。”

“也好，我就来当这阵核！你继续说！”李旭既然答应了第一步，也不再阻挠陈演寿的推演，笑着应承。

“第三，此阵需要一个阵腰，统帅弓箭手和弩箭手。必要之时，射住阵脚，死战不退。老夫行伍多年，经验丰富，愿担此职。”

在座当中除了李建成外，别人没资格与他争。所以这个位置也顺利地定了下来。陈演寿安排完了关键三个位置，又请群雄推举一人为左侧阵翼，一人为右侧阵翼，完成了整个大阵的初步规划。

群雄见李旭也转向支持陈演寿的安排，纷纷请缨为阵翼，直争得各不相让。最后，李旭裁决由时德睿为左翼，韩建紘副之，率领中原绿林。刘季真为右翼，上官碧副之，总管塞外马贼。又请李建成总督留守大军，河间郡守王琮副之，随时准备出城接应。大将姜宝宜统带三万河东士卒为后卫，跟在军阵之后，待敌军被击溃，立刻乘胜追杀，扩大战果。

安排完了本阵部署，李旭又与建成协商，决定将埋伏山中的王伏宝和窦琮连个杀手锏也使出来，只要机会来临，立刻去抄骨托鲁老营。

此法甚险，但一战竟全功的机会也非常大。群雄多是亡命之徒，所以虽然心情紧张，却士气高涨。当夜按计划点齐了兵马，统一安排休息。只待带二天骨托鲁来攻，便杀其个有来无回。

安排完了明日出击规划，李旭和李建成又一道检点军务，根据白天损失情况，重新调整了三处隘口的人员配置。白天战斗中受伤的将士被抬回张家堡，着随军郎中妥善医治。战斗中损失的器械，消耗的弓弩，也安排军需官连夜补足。待二人互相商量着将所有杂事处理完毕，时间已经到了深夜。半轮明月爬到了当空，将长城内外照得一片皎洁。

“仲坚，今日之事，陈叔也是出于好心！”临回自家寝帐前，李建成终于找到了一个合适机会，讪讪地向李旭致歉。

“陈叔的谋划非常得当。他既为长史，又为你我之长辈。自然要知无不言。倒是你我，今日脾气过于急躁了！”李旭宽厚地笑了笑，低声回应。

见对方的确没有一点见怪的意思，李建成悬在心中的石头终于落地。长出了一口气，笑着道：“陈叔本来不是这样子。我估计最近一段时间他也累坏了，所以行事顾不上小节。这里所有兵事安排还是由你为主。若是仲坚觉得大伙哪样做得不妥，尽管说于我知晓！”

“那是自然！”李旭点头答应。

二人相视而笑，然后拱手告别。月光下相背着行了十余步，李建成又猛然转过神来，冲着李旭的背影喊道：“明日，我在城头亲自为仲坚擂鼓助威！”

“明日与世子一道杀贼！”李旭回头挥了挥手臂，大笑着走远。

随同他一道回营的周大牛等人也笑，都道世子为人虽然婆婆妈妈了些，却不失一个厚道汉子，值得相交。时德方却轻轻哼了两声，不置可否。待双方彼此之间距离去得更远了，他悄悄扯了扯李旭的绊甲丝绦，低声提醒道：“大将军难道不觉得河东诸君做事有些乖张么？世子建成的确是个好人，但那陈老长史的谏言，分明是打着咱们跟狼骑拼个两败俱伤主意！”

“德方，此话没有证据不可乱讲！”李旭横了时德方一眼，低声训斥。

时德方跟李旭久了，知道自家主将不会因言而罪人。摇了摇头，坚持道：“不是我乱讲。放着地利不用，非逼着大将军与敌人决战，其中肯定藏着蹊跷。明日虽然各路英雄齐出，但我博陵军尽是精锐，若是战事不利，损失的人数未必最多，创伤却必然最重！”

“就是！他河东那数万兵马，几个月便能拉起来。咱们博陵子弟却都是训练多年的老兵，轻易难以补足！”方延年对李建成等人也是戒心重重，在旁边低声附和道。

两个重要谋士都如此认为，闻者无不骤然心惊。都到了如此关键时刻，河东诸君还在算计自己人，所为的确太让人心寒了。当下，有人便低声向李旭建议，连夜重新升帐，否决明日的战事安排。也有人建议干脆跟李建成将话挑到明处，如果他们依旧执迷不悟，博陵六郡便将此事公诸与天下，看看那些聪明人谁还能笑得出。

“恐怕你等猜错了！”李旭轻轻摇头，否决了大伙的意见。“陈长史今日的确行事反常，却并非为了害咱们。而是不得已为之！”

“大将军是说他有难言之隐？”时德方楞了一下，茫然地问。

“的确！”李旭抬头看了看半空中的明月，继续前行。月亮周围有一圈隐约的云，明日应该是个有大风的天气，刚好利于疆场厮杀。

众人全部安静了下来，默默地品味李旭刚才的话。对于自家将军的判断力大伙还是非常推崇的。除了在算计人方面李将军有所欠缺外，无论政务军情，他可谓目光如炬。

可陈演寿的举止下到底隐藏着什么？莫非罗艺真的投靠了突厥？可罗艺既然投靠了突厥，先前又何必主动为大伙让开通往怀戎的水道！

见大伙百思不解，李旭叹了口气，幽幽地提醒：“老长史那句话说得对。南下的狼骑并非骨托鲁一家！战事拉得越长，变故恐怕也越多？”

“大将军是担心河东那边？！”时德方吓了一跳，尖声叫嚷。他迅速掩住了自己的嘴巴，四下张望着抗议，“不是娘子军和李世民所部都在河东么？他们姐弟两个所部近二十万？”，却越说越觉得没把握，只感到天上月光如冷水般，一直浇到了自己骨头里。

同样数量的狼骑战斗力不如博陵军，这点大伙非常有自信。但狼骑的战斗力却与河东兵马相差无几。骨托鲁这里有大型投石车，无数攻城器械，始必可汗肯定也有。骨托鲁携裹了大量草原仆从参战，始必那边肯定也是追随者云集.......

更关键一点是，娘子军守在第一线。如果战事顺利，功劳将为李婉儿所有。仓促赶到太原的李世民即便做得再多，也必将掩盖于姐姐的光芒之下。对于急着与哥哥争夺世子之位的李世民来说，他肯甘心为姐姐做陪衬么？

时德方一直对李世民有成见。越想，越是齿冷。可大将军怎么也会如此猜测李世民？他惊诧地抬起头，重新打量李旭。看到如水月光从李旭脸上淌过，将对方面孔刀削般的棱角照得越发分明。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七 下)

莫非大将军早就知道李世民对他做了什么？月光越来越凉，有股寒意从时德方的脖颈一直延伸到尾骨。如果大将军知道李世民曾经对他做了什么？他为何还跟河东李家联手？这不可能？！！时德方不敢相信自己的判断。他扭开头去，四下张望，试图自同伴那里得到一些帮助。可身边没有人能猜透他的心事，更没有人知道他与谢映登两个商量好的计划。

如今，谢映登躺在张家堡的病榻上昏迷不醒。在力战昏迷之前，此人是否已经把得力手下安排了出去？时德方不清楚，也无处可以找到答案。他唯一能告诉自己的是，人生中很多事情，一旦做了就无法回头。你走了第一步，就必须沿着既定的道路走下去，哪怕此路根本没有终点。

脚下是一条将士们踩出来的路，路的尽头是长城。皎洁月光下，万里长城显得分外巍峨。值班的守卫者们紧握长槊，在垛口与烽火台之间往来巡视。他们没时德方那么多想法，也感觉不到冷。只是在认认真真地坚守着自己的承诺和职责。

“也许是我多虑了！”时德方偷偷地安慰自己。他又扫了一眼李旭，看到大将军的脸上依然沉静如常。这让他心里的紧张情绪稍稍舒缓了些。是啊，如果李世民明知娘子军深陷危机也不肯出手相救的话。那还有什么可担心的呢。无非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呗。博陵军不会败，大将军从此会更清楚地认识到河东李家并非结束乱世的人选。如果李家不能结束乱世，大将军还会将博陵六郡拱手相让么？他既然以守护为责任，必将他会勇敢地接受属于自己的命运。

如是想着，时德方觉得体温又回到了自己身上。打起精神和同僚们对可能出现的新形势做了些分析，然后拱手告辞，笑着走回属于自己的军帐，伴着月色入梦。明天还有一场恶战呢！并且不是最后一场恶战，今后需要做得事情更多，路也更长！

同一片月光下，有人却辗转难眠。白天的战绩太令人沮丧了，谁也想不到河东军与博陵军之间的差距居然如此之大！更让人懊恼的是河东将领在战后的表现，姜宝宜毫无斗志，杨文轩麻木不仁，即便是

资格最老，行事最谨慎的陈演寿，今天的所作所为也太不成体统了。居然当众挑衅李大将军和自家谋主的权威！

“把陈长史给我找来！”李建成越想越窝火，走到自己的军帐门口，对着外边喊道。在他的记忆中，老长史从来没有违拗过自己，哪怕自己有时候所做的并不正确。他到底要干什么？难道真的太老了，一劳累便开始糊涂了么？

“诺！”门外有人大声答应，然后快速远去。李建成叹了口气，转回桌案边，对着烛火继续犯愁。他不担心明天一战会有什么风险，自从认识李旭那一刻起，对方从来没有让他担心过。他是愁的是自己身边人才匮乏，弟弟世民那里有刘弘基，有侯君集，最近听说又招徕了房玄龄和杜如晦两个著名的读书人。而自己这边，却没有一个可以独当一面的英杰。唯一的可以令人放心的谋士陈演寿还老了，脾气越来越怪异。

当年，陈叔可不是这个样子。整个唐公府里，如果说什么事情他解决不了，别人，无论马元规也好，长孙顺德也罢，更想不出合适办法来。并且老人很注意彼此之间的身份，即便谋事无所不中，也很少居功。更愿意给自己这个世子出头机会，并帮自己打点好需要做的一切。

想到这么多年来陈演寿在自己鞍前马后奔走的功劳，李建成的心又开始发软。再次走到门前，冲着外边的侍卫吩咐道：“去烧一大壶茶来。别放盐和香料，茶味要浓。陈叔喜欢喝酽茶！”

侍卫们又答应了一声，小跑着去准备。李建成揉了把干涩的眼睛，强打起精神来等待。他现在开始认为陈演寿急于出兵决战的选择，肯定有充足的理由。只是老长史不该不直接把原因告诉他，而是一味地让人费心思去猜。

不是他这个一军主将懒与动心思，而是这里本来事情就很多。十几万大军，吃喝拉撒，粮草补给，运入支出，哪样不需要他仔细安排？他李建成的长处就在这儿，当年无论是怀远镇，还是弘化郡，整个李家的政务都被他打理的井井有条。如今到了长城上，诸路大军的后勤也全靠了他才不至于乱成一锅粥。而一个人的精力是有限的，每天处理完这些政务，已经让他筋疲力尽，哪还能有心思跟自家人打哑谜？

这话得跟陈叔说透。都是一家人，他没必要绕来绕去。李建成很快想出了最简单的解决办法。心情平和了不少。而陈演寿的声音恰恰这个时候从门外响了起来，带着一点点喘息。“世子殿下，老臣陈演寿奉命而来，请殿下训示！”

“快请，快请，。陈叔不必客气！”李建成赶紧迎到了寝帐门口，满脸堆笑。“我只是有些话想问你，没有注意时辰。陈叔千万不要怪我这么晚了还要打扰你休息！”

“世子客气了！”陈演寿笑着进门，“我年纪大了，早就没那么贪睡了。好浓的茶香，多谢世子照顾！”

“刚烧好的。我特意叮嘱他们没放盐和香料。”李建成高兴地搓手，“陈叔的习惯我还记得，当年咱们在怀远的时候，你就是喜欢这一口！”

早有机灵的亲兵将茶盏斟满，伺候宾主二人在胡凳上落座，然后蹑手蹑脚出去，顺便关好了帐门。陈演寿吹了口热气，目光露出几分赞赏，“是君山一带的产的春茶呢。没想到这兵荒马乱年月，世子还能弄到这种货色。”

“是在长安时从皇宫里弄出来的。放了大半年，味道已经减了许多！”李建成笑着向对方交底。公卿之家饮茶，自有一套煮、调、泡、筛的程序。像这般直接拿滚水冲了就喝的做法，简直是侮辱斯文。好在陈演寿就喜欢这种粗鄙喝法，所以准备起来也简单了许多。

接连饮了两盏，陈演寿终于不再喘粗气。用浑浊且柔润的目光望了望李建成，低声询问，“世子找我，是不是要问我坚持早日决战的缘由？难道世子到现在还没想出来么？”

“我没有想！”李建成尴尬地笑笑，放下茶盏。不加盐和香料的茶汤喝起来有些苦，但的确很提神，“刚才我琢磨着，陈叔肯定不是心血来潮。仲坚既然答应下来，自然也会尽心去安排。我站在城头替你们摇旗呐喊就好了，没必要瞎担心！”

“知人善用，用而不疑，是为君之道！”陈演寿轻轻点头，对李建成的“气度“表示赞赏。“唐公当年也是如此。但唐公经历的事情多，目光也比世子敏锐些！”

“我当然不能和父亲大人相提并论！”李建成谦虚地回应，“这里运筹帷幄有陈叔，冲锋陷阵有仲坚。我的才能，只适合做筹粮运草，休整器械等琐碎杂事。能让你等无后顾之忧，我便很满足了！”

“世子对政务娴熟，的确给我等减轻了不少负担。”陈演寿缓慢地点头，认可对方的说法，“但世子可曾考虑到以后如何做？我是说此战之后，世子准备如何安排大伙的出路？”

“我认为，明日即便战胜，仗也没那么快打完。仲坚那里，我准备三顾九探，也把他拉住。昨晚来英雄楼那帮人，其中不少都是樊哙、季步之才，只要他们所求不过分，我准备尽数许之。待这里安定之后，我打算派人去窦建德那里探一探他的口风，从王伏宝的表现上，我发现此人不是个简单的流寇，如果能让他跟许绍一样归顺朝廷，赠他一场大富贵又能如何？”

陈演寿的目光一直没离开李建成的脸，见对方说得非常高兴，笑着附和，“能平息干戈当然是最好。可谁能预料到窦王爷的志向有多大？世子想过自己没有？自己今后如何规划？”

“听父亲安排便是！反正南边会有很多仗要打！”李建成想都没想，冲口说道。“但这与陈叔急于决战有什么关系？难道战事拖延一两个月，打得稳妥些，对未来影响那么大么？”

“也不是大小问题！”陈演寿皱起眉头，心中又开始暗暗叹气。世子建成从小就被李渊训练成了一个管家理政的好手，如果做个尚书、刺史，简直是一等一的人选。跟在一个明主后，也不难让家族永享富贵。可他现在毕竟是唐王世子啊？　光擅长处理政务怎会合格？

“那是因为什么？陈叔何必皱眉。我刚才已经想过了，我不擅长之事，陈叔尽管直接提醒我。你从小看着我长大，没必要忌讳什么！”李建成亲自给陈演寿斟了盏茶，笑呵呵地重申。

霎那间，陈演寿脸上露出了无法隐藏的感动。作为人臣，能让自己的主公如此坦诚相待，他还抱怨什么？要怪只能怪自己没有诸葛武侯之才，扛不起大梁罢了。狠狠地喝了口茶水，老长史横下心来问道，“世子难道没听说，太上皇已经驾鹤西去了么？”

“杨广啊，他早就该有这么一天。宇文家的忠诚也能相信？”李建成遗憾地摇头。家族一直受杨广打压，所以他对这个太上皇没任何好印象。

“太上皇西去后。京师里边，就一直有人建议着让幼帝效仿尧舜相替之举。我估计，等眼前这仗打完了，唐王也该正位了！”

“此话不可乱说！”李建成努力喝了口茶，用苦味让自己清醒。陈演寿的预测正是他所希望的。但京师距离塞上过于遥远，那边发生了任何事情，至少要半个月才会有消息送来。如果父亲真的登了皇位，李家就成为天下第一家族了。自己这个世子……..

猛然，他想到了自己可能是太子，手颤抖了一下，差点将茶盏丢在地上。

“唐王登基，下一步便是要立太子！”陈演寿的声音慢慢压低，唯恐更多的人听见，“世子凭着塞上的战功，以及多年来为家族奔走的功劳，自然是太子第一人选。可立太子一事关系到国运，群臣必然会有些不同提议！”

“我相信父亲会做出正确决定！”李建成隐约感觉到了陈演寿打哑谜的原因，耸了耸肩膀，做出一幅洒脱的样子。他知道二弟世民在这个节骨眼上肯定要争一下。原来只是个世子之位，弟弟就已经把自己这个哥哥看成了眼中钉。太子，太子的位置诱惑更大，而父亲身边，的确不乏与弟弟交好者。

但我昔日的功劳，还有今日的战功。他于心里替自己打气。“所以陈叔就希望早日打败骨托鲁，为父亲的登基献上一份贺礼！陈叔谋划得好，是我太笨，居然想不到这一层！”

“不是！”陈演寿轻轻摇头，“有仲坚和这么多豪杰襄助，塞上之战，世子肯定能建立奇功。可世子想过没有，二公子的战功一直不亚于你。他也到了河东，急着立同样的为国守土之功！”

“娘子军驻扎在娄烦关。世民的兵马驻扎在太原。”提到河东之战，李建成更有把握，“即便算功劳，也是婉儿的战功为主，世民只是帮忙而已！”

“我现在最担心的是二公子不肯帮忙啊！”陈演寿再也忍不住，大声长叹。李渊的几个嫡出的孩子几乎都是他看着长大的。在内心深处，老长史早把这些人看做自己亲生侄儿。他不愿意挑拨李建成和李世民兄弟之间的关系。并且，这些话，句句涉及到的是帝王家事。他说多了，只会引火烧身。但如果不说，李世民的确在步步紧逼，眼看

着就要重演前朝夺嫡之祸。一旦发生那种惨剧，不禁会让李家大伤元气，他这个左军长史，恐怕最后也落不到什么好下场。

是以，陈演寿才对李建成越来越失望。那是恨铁不成钢的失望。如果兄弟二人易位而处，何须他直接把该杀头的话明白，一个眼神过去，李世民就早知道该如何做，如何占据上风。

李建成半晌没有说话，呆坐于胡凳上，手中的茶盏早已干了，还一口接一口地不断抿着空气。他不敢相信李世民会做得如此绝情，看到李婉儿遇到危险，也要按兵不动，以便最后捞取最大利益。可如果想在战功上超越自己，李世民这回必须狠下心来。先让娘子军吃一场败仗，然后再冲上去力挽狂澜。这样，天下人的目光都会紧张地集中于河东，发生在涿郡的所有战斗都将黯然失色。

见李建成不开口，陈演寿只好继续挑明局势的严峻性。“二公子如果按兵不动，婉儿那边肯定会打得非常艰苦。始必可汗麾下的兵马不会比骨托鲁少，还有刘武周等人为虎作伥！我军在西路如果战事不利，突厥人便很容易分兵插到我等身后。届时大伙腹背受敌，即便有仲坚在，恐怕也难以力挽狂澜了啊！”

“娘子军中豪杰众多。婉儿虽然是女儿身，却是不折不扣的帅才。陈叔，论武艺，她不输于我。论运筹，她也不比我差。王元通、齐破凝、邱师利、李仲文，向善志……”李建成颤抖着，反复强调娘子军的优势。最大的希望在婉儿那里，如果婉儿不战败，则接下来什么事情都不会发生。

“所以，明日一战，仲坚必须打赢。咱们必须早日结束这边的战斗，争取能腾出手来援助婉儿。她那边已经十几日没消息传来了，肯定非常艰苦！”

“我明日肯定尽力派人接应！”李建成以从没有过的严肃态度保证，“可婉儿那边，婉儿那边真会输掉么？”

“如果没有博陵军帮忙。世子可有独力打败骨托鲁的把握！”陈演寿的话如当头棒喝，瞬间打碎了李建成的所有一厢情愿的期盼。

“没有！”李建成举起空荡荡的茶盏，狠狠地吸了口空气，然后将茶盏重重地摔在了桌案上，“如果他真敢如此绝情，我肯定饶不了他！我李家，我李家怎会有如此绝情人物！”

“古来成大事者，哪个不是踏着别人的尸骨上位！”陈演寿摇头苦笑，“世子，你知道婉儿麾下人才众多，别人也能看到啊。换了你在太原驻军，如何才能收到最大利益，你知道么？”

“按兵不动，坐收渔利！”李建成气得直咬牙。他知道李世民肯定能下得了如此狠心，偏偏一点办法也没有。“如果此事属实，我一定向父亲弹劾他！让父亲为婉儿讨还公道！”

“那还不是最大利益！”陈演寿继续冷笑，“按兵不动，坐收渔利。然后将娘子的将领尽数收于帐下，两军合二为一，那才是上上之策。光按兵不动算什么本事？按兵不动并且还让对方感激，这才是上好计策！”

“我，我会杀了他！”李建成咬得牙龈都见了血，哑着嗓子咆哮。“如果真如陈叔所料，我肯定会杀了他！我们李家，不会有这种畜生。他不是我弟弟，我弟弟不可能这么做！”

到了现在，他心里依旧隐约存着一丝希望，期待陈演寿急于帮自己稳固地位，所以不惜以最大的恶意推测世民的行为。弟弟当年与婉儿关系非常好，当年仲坚、婉儿、世民三个几乎是形影不离的。若不是因为辽河上那场大火……

想到当年辽河上的火焰，李建成心里痛得如刀搅针刺。那场大火改变了太多的东西，毁灭了太多的东西。如今下令放火的人已经被弃骨扬灰，可火焰余烬依然缭绕在很多人的心头上。

“我不是故意挑拨世子兄弟不和。”还没等李建成眼中的火焰平息，陈演寿的话，又将他向无底深渊猛推了一把，“我听说，婉儿一直不相信李家准备起事的消息是因为李靖告密而被朝廷发觉的。她一直想找出幕后黑手来，给智云他们几个报仇.....”

“天！”李建成感觉两眼一黑，差点栽倒于军帐中。幕后黑手是谁？他早就查了个一清二楚！该计主要是为了收拾李旭，自家几个弟弟妹妹不过是遭受了池鱼之殃。父亲已经下令不准再继续追究了，但婉儿当时却恰恰不在太原，恰恰没听到相关的命令！

可她真的追查到真相后，该怎么办？大敌位于前，要追查的黑手位于背后。当她吹响求援的号角时，还可能有救兵到来么？

“呜呜---呜呜---呜呜！”皎洁的月光下，李婉儿再次吹响求援号角。自家援军三天前就已经开拔，斥候说，弟弟保证会如期赶到。可狼骑一波接一波，潮水般涌上来关墙，身边的弟兄们一波接一波地倒了下去，期盼中的援军，却迟迟没有出现。

“大帅！你撤吧，我带人在这里顶着！”王元通踉踉跄跄跑到婉儿身边，浑身上下都在滴血。他已经三天三夜没合眼了，整个人马上随时都会倒下去。但他知道自己不能倒，援军马上就能杀到，这道雄关不能丢，丢了此关，河东便门户大开，河北那边将腹背受敌。

“吹角！”李婉儿用血手抹了抹鬓发，将手中号角递给了王元通。“你来吹，我气短，吹得声音太小！”

“呜呜——呜呜——呜呜”激昂的角声又起，不是求援号，而是催战号。听到角声，所有能站立起来的士卒都站了起来，举起刀矛，迎面向冲上关墙的狼骑扑去。

“元通……!”李婉儿惊呼。她只看到了一个背影。王元通抱着一名冲到近前的突厥伯克，奋力跳下了关墙。

李婉儿楞了一下，然后轻笑。霎那间，她已经明白了全部答案。举起手中横刀，挥出一道匹练。

长城上，今夜月光如雪。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八 上)

“呜呜—呜呜——呜呜！”角声连绵不绝。阿史那咄吉世驻马于距离长城百步之遥的一座小山上，两耳竖立，眼中依稀燃烧着绿色的火焰。

远处传来的角声太熟悉了，是中原人对敌人冲锋时才会吹响的军乐。但此刻，本应是他麾下的狼骑在向长城顶端冲锋时候，就在角声响起之前，凭着多年的行伍经验，他已经确定守军濒临崩溃的边缘。

可那些本该溃败下去的讨厌家伙仍然站在城墙上，宁可与冲上来的狼骑同归于尽，也不肯后退半步。五指屈伸的时间内，阿史那咄吉世至少看到了三名突厥武士被守关的“亡命徒”们抱着从城墙上跳了下来。高大的城墙、嶙峋的岩石，掉下的人十有八九会粉身碎骨。而在雄关之上，还有更多的长城守护者从垛口后站起身，对着狼骑们张开“热情”的双臂。

在阿史那咄吉世的记忆当中，中原人从来没这样勇敢过。虽然他的父辈们一生都匍匐于大隋的膝盖下，但父辈们是输给了隋人的阴谋，而不是输在了武力上。自从他阿史那咄吉世接过汗位后，稍近、益狭、冲撞、骚扰，通过一次次的试探，一次次地蓄意挑衅，一次次的明火打劫，已经基本探清楚了中原人的本来面目。那是一群非常柔弱的家伙，欺软怕硬，勇于内斗而怯于公战，豪杰们对自家百姓张牙舞爪，一遇到草原武士，立刻温顺得恨不得把妻子儿女都献上来承欢。

但今天，阿史那咄吉世不得不承认自己看到了一群与先前不同的中原人。他们勇敢、团结、无所畏惧。比起部族武士们那种近似于疯狂的蛮勇，中原人的性格则像这月夜中的长城，沉静、理性并且坚强。

草原上连年受灾，跟着阿史那家族南下的很多武士如果不能在战斗中抢夺到粮食和财产，即便回到草原上去也难逃饿死的命运。所以武士们把战死当做了解脱。而守卫在长城上的中原人明明有路可退，明明转过身去便能逃离生天，他们却冷静的选择了战斗，仿佛那是长生天赐予他们的荣耀和职责。

“如果所有中原人都是这样？我即便打下了长安，身边还能剩下多少人？” 阿史那咄吉世看了看身边忠诚的侍卫，忍不住有些怀疑自己南下的决定是否正确。大隋朝已经亡国在即，出征之前，中原的局势他打听得非常清楚。如果阿史那家族遭遇到同样的危机，可以说，突厥国在外敌面前将没有半点还手之力。但中原人反应却远远超出了常理。那些长城守护者明知道自己背后已经没有了皇帝，明知道自己今天无论立下多少功劳也未必能得到赏赐，他们依旧在战斗，仿佛本来就是为战斗而生，守护长城便是他们生存的全部意义。

他们伤亡已经过半。

他们背后没有援军。

他们甚至已经没有了自己的国家，新建立起来的朝廷未必能记得他们的名姓，也不会回报他们今天所付出的一切。

可他们身影却依旧屹立在长城之上，坚强不倒。

起风了。呼啸的风声逐渐掩盖了远处的角鼓，吹得阿史那咄吉世身边的羊毛大纛摇摇欲坠。几名身强力壮的侍卫赶紧跑上前，伸手扶好硬木制的旗杆。另外几名面目姣好女奴托着一件白色皮裘跑近，双手举到阿史那咄吉世眼前。

“大汗请更衣！”始必可汗的两个弟弟，阿史那俟利弗与阿史那莫贺咄相继策马跑上山坡，争先恐后向大汗表示自己的关切之情。自从当年雁门一战受了风寒后，阿史那咄吉世的身体便越来越脆弱，稍有些冷热变化，就会咳嗽好几天。这次南征，突厥王庭的贵族们本来不同意由始必可汗亲自指挥。但迫于阿史那家族的另外一头老虎阿史那骨托鲁的压力，始必只能咬紧牙关坚持。(注2)

草原上只尊重强者。强者无时无刻都必须保持自己的风范。如果让骨托鲁看出来始必的身体已经像风中的残烛一样，恐怕没等将中原征服，阿史那家族的老虎们自己就得先在窝里打起来。

至于眼前这两头老虎，也不过是在耐着性子等待而已。始必可汗笑了笑，用弯刀自女奴手中挑起皮裘，干净利落地披在了甲胄之外。同样，他也不能让阿史那俟利弗与阿史那莫贺咄看到自己身体真实情况。他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的年龄还小，威望手段都不足，还无法独自支撑起整个国家。

“这里有我们二人盯着，大汗尽管放心回营休息！” 阿史那俟利弗与阿史那莫贺咄仿佛根本没觉察到始必对自己的防备之意，互相看了看，然后诚恳地继续劝告。“山中风急，战场上血腥气又重。大汗万一受了寒，这数十万弟兄该听谁的号令？您尽管放心，今夜我们一定将眼前这道关墙拿下来。明日一早，您的羊毛大纛就会插在长城最高处！”

“真的？”始必咧嘴一笑，露出两排雪白的牙齿。洁白的皮裘、洁白的战马，再配上他苍白的面孔和闪烁的白牙，给人的感觉就像一头孤傲的苍狼，正在山顶上凝视自己的猎物。，

“真的，我二人可以保证！” 阿史那俟利弗与阿史那莫贺咄本能地向后带了带战马，犹豫着答应。

“你二人拿什么保证？长城上还有多少守军，援军到底来没来？援军的主将李世民立过哪些战功，用兵的习惯与手段如何？你二人都知道么？”始必可汗继续微笑，就像一个慈祥的哥哥在教导两个年少无知的弟弟。事实上，三人的确是亲生兄弟，只是彼此间的做着让对方早死的梦而已。

“这——！”阿史那俟利弗与阿史那莫贺咄两个无言以对。心中暗骂：其实你也不知道，装什么聪明啊！脸上却露出毕恭毕敬地表情，仿佛已经明白了自己的错误。

“再加派二百斥候，到咱们侧翼与身后仔细搜索！”始必的脸上依旧带着笑，眉头却紧皱成了一团。“立刻去，别在这儿耽误功夫！”

“是。尊大汗之命！” 阿史那莫贺咄一抖缰绳，头也不回地跑下了山坡。一番好心被做了驴肝肺，这个委屈别人愿意忍，他可不愿意再忍。有长城挡着，李世民不可能跑到大伙侧翼和身后来。但借着安排斥候的机会躲始必远一点儿也好，省得看他那幅高高在上的嘴脸。

阿史那俟利弗的年龄比阿史那莫贺咄稍长，也更能沉得住气。明知道始必在故意找自己和弟弟的茬，依旧涎着脸劝始必注意身体。“我想那些守军也到了强弩之末了。今夜我在这督战。明日一早，大汗再亲手夺下关墙。”他卑微地弓下半个身子，以便让始必看清楚自己脸上的忠诚。“我保证，四下里多加小心。无论李世民什么时候赶来，都不让他讨了任何好处去！”

始必慢慢收起笑容，脸上的表情看上去分外落寞，“俟利弗，你就这么着急替我指挥么？”他问，然后爆发出一阵猛烈的咳嗽。

“大汗明察！”俟利弗腾地从马背上跳下，搀扶住始必摇摇欲坠的身体。几名侍卫迅速围住坐骑，七手八脚将自家主人抬下马背。突厥大汗始必捂住自己的嘴巴，咳嗽声一声比一声激烈，仿佛要把五腹六脏都从喉咙里咳出来。

“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咳！”“水，水来！给我水！”

周围所有人都慌了神，赶紧从女奴怀中掏出一直用体温暖着的牛皮水袋。始必像沙漠里的骆驼一样大口大口地喝着，一边喝一边继续咳嗽。阿史那俟利弗急得满头是汗，一边用力敲打始必的后背，一边不断地说话解释自己刚才的行为。

“我是，我是担心大汗的身体！大汗应该明白我的好心。”

没有人理睬他的话，在始必身边的谋臣和将领眼里，他只看到了冷冷的火焰。阿史那俟利弗全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后退数步，手一下子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大汗，大哥。如果你不放心，我可以对天发誓。我，我可以自己去攻城！”

说罢，也不待始必答话。他拔出弯刀，再次跳上马背，两脚一夹马肚子，便欲冲下山去和守军同归于尽。

如果死在敌人手里，他的妻儿老小会得到妥善照顾。如果被垂危的始必当做阿史那什钵苾继承汗位的障碍给宰了，他的妻儿老小虽然也是阿史那家族的人，依旧会血流满帐。狼的子孙之间没有亲情，无论任何民族，富贵之间也不讲究亲情。你看，眼前的两支大隋兵马，不也是互不相援么。虽然他们都是中原人，不是苍狼的后代！

“行了！我又没说不相信你！”关键时候，始必终于停止了咳嗽，喘息着说了一句。

如蒙大赦的阿史那俟利弗抹了把脸上的汗或者眼泪，缓缓拉紧战马的缰绳。已经准备加速的坐骑被他前后矛盾的示意弄得焦躁不堪，四蹄乱蹬，踩得草叶泥土四下飞溅。

他在生死之间走过了一回。却不知道，刚才始必可汗同样在生死之间徘徊。看看掌心咳出来的血块，始必知道自己没多少日子可活

了。东方的骨托鲁是头狼，两个弟弟也是头狼。如果骨托鲁领兵来争夺汗位，小什钵苾会有援军么?

长城上，那凄凉雄浑的角声，再一次烧痛了始必的心脏。大声喘息了一会而，从生死之间走过一回的始必可汗终于做出了此生最重要的决定。看了看手足无措的弟弟，他幽然说道："我要亲自打完今天这仗。娘子军主帅是个有本事的对手！这样的对手，这辈子并不好找！"

"大汗已经击败了她。城上的士卒，不过是垂死挣扎罢了！"俟利弗跳下战马，乖乖地站回始必身边，低声恭维。

"她不是输在我手里。"始必轻轻摇头，"但能毁掉她，也是老天赐予突厥人的福分。"

"长生天保佑突厥！"虽然听不懂哥哥在说什么，阿史那俟利弗依旧大声附和。

"所以，我活着的时候，绝不会让人伤害你！"始必不知道从哪里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听得阿史那俟利弗又是感动，又是发懵。

光有感动是不够的，阿史那家族的人做事，有自己的固定方式。看了看山下数十万大军，阿史那俟利弗毅然举手发誓："大哥。我今生只要还能呼吸，就绝不让人伤害到什钵苾！"

"嗯。那我就放心了。我突厥男人如果不互相举刀，便不会被人征服。"始必微笑着点头，仿佛了却了一件非常重要的心事。用手指了指还在燃烧的城墙，他又幽幽地补充，"其实，中原那边也一样。不过，这话人人明白，却有几人能够做到？！"

阿史那俟利弗不懂得怎么回应，只好保持沉默。始必可汗四下望了望，冲着自己麾下的几名将领吩咐道："告诉弟兄们不要急着破城了。转为佯攻，把战斗拖延到天亮。不参与攻城的，就地整理铠甲和兵器。不要乱了阵型！"

"这？是！"将领们无法理解他的命令，还是答应了一声，快步而去。始必可汗丢掉已经喝空了的水袋，踩在女奴的背上重新上马。抬头又看了看在血与火之中燃烧的长城，他突然将话题转向了东部战场，"骨托鲁那边可有信来？他已经杀进涿郡了么？"

"没有。"阿史那莫贺咄想了想，大声回应，"但我听说霫族十三部造反了，不再听从骨托鲁和苏啜附离的命令。而是推举了李旭作为他

们的大埃斤，结伴返回了月牙湖！”

兄弟三个都把割据于东部草原的阿史那骨托鲁作为共同的防范对象，所以每当兄弟三人之间闹了不愉快，提一提骨托鲁的倒霉事，便能让彼此之间的关系缓和不少。这回，骨托鲁的作用显然又开始奏效，始必脸上立刻暖和了起来，笑着道，“我也听说了此事！那个附离，的确名不虚传！”

“我还听说，有个叫王须拔的家伙，逆着骨托鲁的来路杀向了草原。沿途焚毁了很多部落，害得骨托鲁麾下的各部埃斤们天天嚷嚷着要早日回家！”难得见大哥高兴，阿史那俟利弗赶紧继续抖落骨托鲁的短处，一边说，一边手舞足蹈。

“这倒是个厉害手段！骨托鲁遇到附离，也算遇到对手了！”始必又笑了笑，仿佛骨托鲁跟自己根本不属于同一姓氏。

“他的可敦，据说也是李旭先前抛下的。骨托鲁捡别人的剩马鞍，却终日含在嘴里都怕化掉。” 阿史那俟利弗越说越开心，居然把一些捕风捉影的隐私也扯了出来。

这回，他又把马屁拍在了马腿上。始必可汗眼睛一竖，笑容立刻从脸上消失，“咱们突厥人，不要学汉人的坏毛病！女人找个强壮的男人做依托，有什么错处？只有最强壮的苍狼，才会有母狼围着嚎叫。只要它们能为你生下崽子，又何必管以前她曾属于过谁？”

“嗯，嗯，大汗说得是！” 阿史那俟利弗憋得直喘粗气，嘟嘟囔囔地答应。阿史那家族世代与中原联姻，很多习惯早已与中原贵族类似。虽然他们不在乎抢夺别人的女人和财产，但家中地位最高的那名可敦，嫁过来前，却要保持完璧才可。

“咱们突厥为什么屡遭磨难，就是学了太多汉人的坏习惯！”始必知道弟弟不服，摇了摇头，苦口婆心的教诲。“如果你这点都领悟不到，让我今后怎么放心把大纛交给你！”

“大哥，大哥在说什么？”突然而来的幸福让阿史那俟利弗头晕目眩。他无法确定始必是在试探自己，还是真的有心将汗位传给自己。吓得连连后退，一边摆手一边回应，“大哥，我一定会努力帮助什钵苾！决不让任何人伤害他！”

“什钵苾太年青了啊！”始必喟然长叹。在今晚之前，他也一直想着传位于子，而不是两个弟弟其中一个。但眼前这场战斗让他看明白了许多事情。手足相残，一家人近在咫尺却互相算计，以什钵苾的年龄和资历，即便接下了汗位，能算计过两个族叔么？还不如趁自己尚能主事时痛快一些，把汗位继承顺序定下来。免得日后突厥人也重蹈眼前这些中原人的覆辙。

阿史那俟利弗眼睛四处张望，实在弄不明白今天自己这位大哥到底错了哪根筋。先前还恨不得将自己除之而后快，转眼便又将自己抬到了云天之上。

站得高，摔得狠。他可不想稀里糊涂地死，所以宁愿再退一步，借以让人明白自己的忠心，“大哥可以一直看着他长大！我也会努力辅佐他，让他继承咱们兄弟的基业！”

始必笑了笑，转头命令自己身边伺候笔墨的大梅碌，“你将我今天的话记录下来，明日一早公之于众。如果将来我受到长生天的招唤，汗位由阿史那俟利弗来继承。阿史那俟利弗与我相聚时刻到来后，必须将汗位传给我的儿子什钵苾。如果有人违抗此命，所有突厥人都可以杀他。我恕杀人者无罪！”

“大哥！”这回，阿史那俟利弗终于相信眼前的幸福是真的了，趴在始必可汗马前，泪流满面。追随在始必身边的大小伯克，梅碌、土屯们赶紧上前将俟利弗搀扶起来，七手八脚拍去他膝盖上的泥沙，然后给他披上一条同样洁白的皮裘，扶他跨上战马。两位身穿纯白皮裘的阿史那家族男人在月光下并络而立，用皮鞭指点江山，哈哈大笑。

“你说，骨托鲁打破涿郡关墙了么？”始必一边指点夜色中的江山，一边追问。

“破不破，都不会有大汗这边打得好！” 阿史那俟利弗重重地点头。

兄弟二人目光四下张望，远远地，看见一道火光自长城外亮了过来。紧跟着，几十名斥候飞持而至。

“报大汗，有敌军自左翼杀来，数量不明！”领先的斥候马上举起一块羊皮，大声喊道。

“传令三军，放弃关墙，围歼来敌！”始必手中的马鞭遥遥指向火光起处，大声喝令。

注1：阿史那咄吉世，即始必可汗。

注2：阿史那俟利弗，即后来的处罗可汗。阿史那莫贺咄为颉利可汗，始必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为突利可汗。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八 中)

天渐渐亮了起来，沉睡了一夜的太阳从山的顶端懒懒地露出半个头，将柔弱的光芒洒在了长城之上。疲惫不堪地万里长城被阳光晒醒，轻轻地抖了一下身上大大小小伤口，发出低低的呻吟。“呜——呜呜——呜呜——”一声响亮的号角瞬间打破沉默，将成群成群的乌鸦从战场上惊起得振翅而起。“啊啊，啊啊！”吃了一夜人肉的鸟儿盘旋不去，在黑褐色的山坡上投下乌云般的阴影。山坡上那些枕籍的尸体瞬间被阴影覆盖，瞬间又被阳光照亮，明明暗暗，无止无休。每当光与影交替，便隐约有白色的雾气慢慢从尸体上升起来，萦绕，萦绕，仿佛是一个个不甘心离开的灵魂，兀自眷恋了已经冰冷的身躯。

没等战场上的死气完全被阳光蒸发掉，阿史那骨托鲁便迫不及待地在全线发动了进攻。昨日的激战让他大折威风，今天，失去的颜面必须从敌军那里找回来。那不仅仅涉及到他个人的荣辱，而且涉及到几十万突厥人的安危。狼群自有狼群的规则，万一被其他部族发现貌似强大的骨托鲁汗其实不堪一击，漠东草原很快就会换上新的狼王。

而新的狼王不会给骨托鲁汗留任何生存之隙。漠北和漠西的阿史那家族其他兄弟，也不会认认真真地施以援手。一个被打败的大汗没有任何帮助价值，他们会恨高兴地看着骨托鲁汗被人砍下脑袋，然后才借着给骨托鲁报仇的名义赶过来，接受其治下的牧人和草场。同样，如果始必兄弟被敌人赶下王座，骨托鲁也不会发一兵一卒。这是狼群的生存规则，几千年来，无人会打破。

三处隘口的守军显然没有料到狼骑这么早就会扑上来，反应非常慌乱。至少葫芦涧是这样，站在距离战场六百步左右的一块岩石上，骨托鲁能清楚地看到长城守护者们那跌跌撞撞的身影。磨盘大的石块呼啸着飞过，将守卫者和他们身旁的城垛一道推上半空。浓浓的烟尘立刻弥漫开来，取代死尸上的雾气与鸦群的翅膀，重新遮断昏暗的日光。

“轰！”“轰！”沉闷的巨石落地声无止无休。砸得整个山谷都瑟瑟发抖。守军连夜修补好的城墙就像顽童在沙滩上堆出来的楼台般，转眼间就被砸出了几条深深的裂口。狼狈不堪的守护者们几度冲出城门，试图捣毁耸立于高台上的投石车，却都被狼骑用羽箭射了回去。

经历了昨天的一场恶战，攻守双方都总结出了不少战斗经验。守军知道对他们威胁最大的是投石车，千方百计想将其毁掉。而狼骑在长城被出新的豁口之前，也决不直接攀爬城墙做无谓的牺牲。

四百步的距离，只要狼骑和部族武士们不犯昨天同样的错误，守军根本不可能找到威胁投石车的机会。出击不利的守军又集中起了十几辆床子弩，试图用弩箭来挽回局面。从山谷上空呼啸而过的晨风毫不客气地将巨弩托了起来，轻飘飘地不知道丢向了何方。

长生天似乎真的听见了萨满们的祈祷，有意无意地开始给突厥人帮忙。从太阳爬上山坡的一霎那，风就一点点变大。随着懒洋洋的旭日越升越高，山谷上空的风也越发强烈，渐渐地，敌我双方的角鼓声都掩盖不住高空中的风声。而那些被投石车砸起的浓烟一升出谷外，便立刻被吹成一缕一缕烟丝。丝丝缕缕的烟尘快速飘远，快速分散。半个时辰后，高空中的急速行走的流云也被染成了暗黄色，昏沉沉地，就像发了洪水的季节河。

这是一个适合杀人的好天气。床子弩的威力大打折扣，投石车的威力却丝毫不会被风力影响。在波斯人的指挥下，操作越来越熟练的“炮手”们甚至能将巨石落地点的误差校正到二十步之内。每每两块巨石同时飞出，必然有一块击中城墙。随着时间的推移，长城上的缝隙越来越大，越来越深，越裂越超过守城者的修补能力。“乒！”又一块巨石落下，将几名扛着沙包修补城墙的守卫者击倒在地，血，立刻顺着裂缝汩汩流下，淌过在守护者的血迹，为长城外表重新涂上一抹殷红。

那是令一切食肉动物兴奋的颜色。山谷里等待多时的狼骑们兴奋地大声欢呼。他们知道，再这样下去，也许用不了半个时辰，眼前的城墙就要倒塌了。失去了城墙的保护，懦弱的中原人怎么会是武士们的对手。特别是在着羽箭威力大减的天气里，天时、地利的保护尽去，守军怎堪狼骑一击。

“长生天保佑突厥人！”机灵的萨满们又开始围着投石车大声唱歌。他们不懂军事，但他们知道胜利已经近在咫尺了。没有长城作为屏障的守军不可能顶住四十万部族勇士的轮番攻击，昨日那名令人胆寒的敌将即便是头老虎，也架不住咱家麾下狼多。

“长生天保佑突厥人！”部族武士们跟着萨满用人皮鼓敲出的节奏伴唱。胜利在望，曙光在即，冲破眼前这段城墙去，中原便是头没有犄角的羔羊。

一片欢呼声中，阿史那骨托鲁慢慢走下岩石，在侍卫的伺候下爬上马背。他是整个山谷里唯一可以骑马的人，也许因为所处位置高，目光便不像下属们那样喜悦。持续接近一个时辰的狂轰滥砸几乎将眼前着最后的障碍彻底毁掉，也许下一个时辰，他就可以在远处最高的那个烽火台上一边饮酒一边观看长城内腾起的火光。但狼王的直觉却告诉骨托鲁，眼前一切并不像看到的那样简单。长城后也许隐藏着什么危险，非常强大，非常凶猛。骨托鲁无需看到它便能感觉得到它的存在。就像暗夜里隐藏着一头巨大的猛兽，只要闻到它的气息，所有猎食者和被猎食者都会瑟瑟发抖。

这种感觉令人极度不舒服。特别是在所有部将谋臣都士气高涨的时候。骨托鲁在马背上东张西望，几次想命令投石车停止攻击，全军撤离山谷以防不测。但话到了嗓子眼上，他又理智地闭上的嘴巴。

如果被看不见的敌人吓退，无论以后发生事情能否证明他此刻的判断正确，东塞草原都不会再有他的立足之地。狼王的身份尊贵无比，但狼王却不能随便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因为他身边闪着无数双窥探的目光。

“大汗准备现在就给敌人致命一击么？”大梅碌阿史那侯斤见自家主人坐立不安，以为骨托鲁是急于获胜，笑着提醒。“依照老奴之见，不如等长城上的豁口再大一些。弟兄们一次冲锋便可以将其拿下！”

仿佛与他的话相呼应，随着“轰！”地一声巨响，紧锁在葫芦涧隘口上的长城塌开了一条半丈长的口子。浓烟之中，守军丢下兵器四散奔逃。一直持刀备战的部族武士们则大声欢呼，手舞足蹈。但得主帅一声令下，便立刻冲上去将整个隘口拿下。

“传令三军，没有我的命令，任何人不得靠近城墙一步！”骨托鲁忽地从马背上挺直了身体，声嘶力竭地喊道。

“是，大汗！”众亲信被他怪异的举止吓了一跳，答应一声，立刻用角声将骨托鲁的将令传了出去。迫不及待的部族武士和狼骑们没想到自己等了半天，居然等来了如此荒谬的命令，气得两眼冒火，扭过头，一同向骨托鲁所在之处望来。

“投石车，继续。将这段长城全部摧平！”骨托鲁不理睬周围燃烧着的目光，继续疯子一样叫喊。

“是！”突厥王庭从极西之地重金雇佣来的波斯人轻蔑地撇撇嘴，重新抓起指挥旗。能将如此高大宽厚的城墙砸开一道豁口，几乎已经是投石车威力的极限！将整段城墙摧平？难道骨托鲁以为长城是他部落里的木栅栏么？

腹诽归腹诽，波斯人既然拿了突厥王庭的钱财，只能按骨托鲁的命令行事，虽然这个命令在他眼里看起来是那样的愚蠢与懦弱。巨大的石块继续飞出，将豁口两侧的城墙砸得摇摇晃晃，再没有守军敢于靠近豁口处，连关墙最高处的烽火台上，也再没巨弩还击。长城守护者们似乎准备放弃无谓地挣扎，默默接受老天安排的命运。

看到远处的豁口不断加宽，狼骑和部族武士们隐约理解了骨托鲁的打算。“大汗准备让我们前进的道路更宽阔些！”他们乱哄哄地喊道。这个理由勉强可以被接受。反正长城的命运已经注定，大伙不必计较早一刻晚一刻攻入它。

看到被砸开的豁口周围没有任何动静，而自己麾下的部众也慢慢恢复了安宁，骨托鲁的心态稍稍平和了些。他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顺便抹去目光中的焦灼与不安，将头转向刚才向自己进言的梅磙，低声吩咐道：“侯斤，你用角声联络一下，问问其他两处山谷，守军的反应如何？”

“是，主人！”大梅磙阿史那候斤向骨托鲁躬了一下身，抓过传令兵手里的号角，奋力吹响。临近山头上的突厥号手听见问讯的角声，立刻抖擞精神，把骨托鲁的疑问一个接一个向远方传递。片刻之后，山谷外也传来遥遥的角声，先远后近，先模糊后清晰。大梅磙阿史那候斤竖起耳朵听了片刻，再次跑到骨托鲁马前，低声回复，“禀至高无上的主人，麒麟谷的战斗还在继续，按您的命令，苦头伯克领军佯攻，敌人被打得毫无还手之力。黄花豁子……”他小心地看了看骨托鲁的脸色，然后继续，“黄花豁子那边，李旭带领守军又杀了出来。投石车没等架好便被尽数毁掉。咱们雇来的，咱们雇来的波斯人也被杀了五个，剩下的三个退出了山谷，死活不肯再靠前了！”

“废物！”骨托鲁的眉头立刻皱了起来，低声怒骂。

“是！那些波斯人全是废物！”阿史那候斤吓得一哆嗦，团着肩膀附和。骨托鲁的脾气很差，如果是换做以往，他肯定要无辜地吃上几鞭子。但是这一回，阿史那候斤等了好半天，预料中的痛楚却没有等到。他的主人兼堂兄骨托鲁大汗非但没爆发，而且低声笑了起来。

“嘿嘿，嘿嘿，嘿嘿！”阴冷的笑声令人听起来心里发毛，本能地就想往远处躲。

“嘿嘿，嘿嘿，嘿嘿！”骨托鲁越笑越开心，越笑越开心，终于开始仰头大笑。什么危险都没有！李旭既然上了自己的当，被麾下爱将央素特勒拖在了黄花豁子，就不可能再出现于眼前的葫芦涧！而只要自己能顺利拿下葫芦涧，几个波斯人死就死吧，就是把央素特勒及其麾下的武士全搭给他又能怎样。失去了长城的掩护，他难道还能挡住突厥人的脚步么?

“大，大汗！”阿史那达曼，阿史那贺鲁，阿阿史那湖色罗等突厥显贵大将都被笑得毛骨悚然，望着骨托鲁，低声呼唤。

骨托鲁笑着回转头，压在心上的巨石轰然落地。“砸，砸，砸，给我砸！”弯刀直指长城，他大声命令。“继续砸，砸塌了它。勇士们，举起你们的刀来，向长城靠近。冲过去，杀死他们的男人，抢走他们的女人，烧了他们的房子……”

“冲过去，杀死他们的男人，抢走他们的女人，烧了他们的房子……”各部武士兴奋地大叫，在突厥将领们的指挥下，大步向长城杀去。

投石车激起的浓烟中，残破不堪的城墙依旧站在山谷尽头，静静的，无忧，亦无惧。

传说中，蒙恬修筑长城时曾经在地基中封了一条小龙。

某一日，龙会自己醒来，自己保护自己。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八 下)

眼看着武士们已经靠近城墙，指挥投石车的波斯人为了避免误杀同伙，只好悻悻地停止了抛射。灰头土脸的守军在低级将领的逼迫下，战战兢兢地从倒塌的城墙后露出半个头，向突厥人射出零星的羽箭。但很快，他们便被蜂拥而来的狼骑吓破了胆子，丢下弓，狼狈地向后跑去。任督战的将领刀砍斧剁，坚决不肯回头。

“杀死他们的男人，抢走他们的女人，烧了他们的房子……”见敌人如此软弱，冲锋中的部族武士们愈发士气高涨。即便不小心被流矢所伤，也迅速地拔掉箭杆，趔趄着跟随大队向前扑。

“杀死他们的男人，抢走他们的女人，烧了他们的房子……”武士们像闻到了鱼腥味道的苍蝇，越冲越勇。靠近城墙豁口的用掌心按住断墙，一跃而入。距离豁口远的则争先恐后向豁口处挤。还有个别胆大者异想天开，挥动马刀便向阻塞隘口的城门上剁去。结果令人喜出望外，已经被投石车砸得摇摇欲坠的城门才被剁了几下便轰然而倒，向武士们敞开了一条通往财宝与粮食的金光大道！

“杀，杀，杀！”见第一波冲上前的武士已经攻击得手，山谷里的狼骑更是群情激昂。个别部落埃斤甚至不待骨托鲁的将令，便率领麾下武士冲了上去。阿史那达曼，阿史那贺鲁，阿阿史那湖色罗等突厥亲贵虽然还能约束住身边部众，焦急的脸色却已经洋溢于言表。经过当年杨广吃饭不要钱，树上挂绸缎的的刻意炫耀，中原的繁华景象已经深深地在部族武士们的心里扎了根。中原的屏障已经倒塌，如山的财富近在咫尺，试问哪个人还能按捺得住?

面对着部将们咄咄逼人的目光，阿史那骨托鲁不得不妥协。虽然在潜意识里，他依旧认为胜利来得太快。曾经把自己打得落荒而逃的李旭，不可能一点后招都没留地任由葫芦涧失手。但此刻他已经身不由己，只能一边调兵遣将，一边在心中默默地向长生天祷告，祷告此战不要再节外生枝。

长生天肯定听见了骨托鲁的呼唤，率先攻入关墙的狼骑和部族武士几乎没遭遇到任何抵抗。残破的城墙后，不断传来他们的欢呼与呐喊之声。而这些欢呼与呐喊就像荒草上的火星，顷刻将后续部队的士气点得烈焰滚滚。也吞部冲上去，邪拔部冲上去了，乌梁部也冲上去

了。转眼之间，已经有两千多名部族武士和狼骑冲进了关墙内，后续的大军依旧如潮水般澎湃而至。这种情景让骨托鲁又一次怀疑了自己的直觉，双腿一夹战马，在卫士们的簇拥下冲向了第一线。

他要在千军万马面前展示自己的勇敢。昨天的战败主要是因为准备不足，今天，他不会再重蹈昨日覆辙。除了身边着数千黑甲亲卫外，山谷之后，他还事先准备了一万五千多名弓箭手，即便一时失利，他也可以命令弓箭手射出一条死亡地带，断不会再被中原将士粘着打。

关墙上被砸开的缺口太窄，狼骑们越向前，速度便越慢。急于入塞抢劫的各部武士秩序很差，拼着命地向入口挤，根本不讲究个先来后到，长幼尊卑。而骨托鲁的号令在此时已经不管用，即便他亮出羊毛大纛，也没有人给他让出去路。

这是战斗的狂热。武士们的心里，此时已经没有了对死亡的恐惧，没有了对权势的敬仰，只剩下了对财富，对胜利的渴望。他们喊破了嗓子，不知道疲劳。挤破了肩膀，也不知道疼痛。被袍泽们踩肿了脚面，也顾不上叫骂。只是用尽全身力气向前挤，向前挤。

就在此时，烽火台上突然传来一阵角声，“呜呜，呜呜，呜呜————！”，低沉悠长，若乳虎啸谷，巨龙初鸣。角声方落，已经登上断城的突击者们全都停住了脚步。非但如此，冲到城门洞里的武士们，也突然来了个急刹车，旋即看到了魔鬼般，一个劲地向后退，后退。山谷中的武士和狼骑们却看不见前方的异常，仍在继续地向前涌，将那些试图后退的家伙堵住，推着他们继续前进。

前方却不再是畅通无阻。只见城门附近旌旗摇动，居然有四个团的步卒在校尉们的带领下，沿着通往城墙顶端的马道冲杀了下来。那马道本为替城头守军提供增援之用，此时却被长城守卫者们反过来使，登时收获奇效。狼骑和武士们没料到静悄悄的城头居然埋伏了这么多人，被杀了一个措手不及。已经冲入城墙向前跑了小半里的先头部队发现后路出现敌军。赶紧转身回奔。耳畔只听又一阵催命角响，四个团的步卒从附近的树林中，土丘后席卷而来，手中长槊横刀挥舞，砍向突厥人如砍瓜切菜。(注1)

仓促之间，冲入长城内的狼骑与武士们哪里能做出正确反应。有的惨叫一声，转身便逃。有的试图顽抗到底，被博陵弟兄立即刺成蜂

窝。攻击得手博陵弟兄丝毫不停顿，解决完了冲入关墙内的敌军，立刻迎面杀向城墙。在行进过程中，八名校尉互相配合，带领麾下兄弟左一转，又一转，行云流水般，将两千四百多名弟兄交叉在一起，组成了一个三角大阵。

三角阵一抵近城墙，乱哄哄冲上来的武士们立刻抵挡不住。想继续转身逃命，却被自家袍泽簇拥着，半步也退不得。正惶急间，数百杆长槊交替刺来，将无处躲避的武士们全都捅成了血葫芦。

看到自己跟前袍泽的们的惨状，狼骑和武士们吓得“妈呀！”一声，不顾一切后挤。后方的狼骑与武士却依旧刹不住脚，继续前冲。两相挤压之下，秩序更乱，几乎是被博陵军用长槊割苇子般，一层层割翻在长城豁口附近。

血顺着残破的城墙瀑布般淌了下来，尸体如乱石般向城外滚。生命如秋叶，瞬间凋零，瞬间被山风吹散。被中原财富晃花了眼的劫掠者们却没有被人血浇灭心头的欲火，仍在不顾一切的前冲，前冲。

冲上断城，被刺翻。踩着被刺翻的尸体，另一波武士冲上断城。发现前方的槊林，回头已晚，只好被同伴的身体推搡着，主动向长槊上送。一层层尸体交叠，直到城墙倒塌处的泥土被人血冲成了沼泽，再也站不稳人的时候，部落埃斤的突厥伯克们才突然清醒，明白自己又上了一个大当。

“撤，远离城墙。远离城墙！”依旧不待骨托鲁统一调遣，各部武士们纷纷后退。山谷里的袍泽们根本来不及与战败者协调行动，只能人挨人，人挤人，靠无限制的挤压腾出一线生存空间。

但这狭小的生存空间转瞬消失，随着一阵变化的鼓声，攻击得手的博陵军沿着已经不存在的城门快速冲出。就在突厥狼骑和部族武士们的眼皮下从容整队，然后踏着鼓声的节奏，缓缓推向前方。

“又是如此！”被挤压在距离城墙三百步处进退两难骨托鲁后悔得差点将肠子吐出来。刚才他之所以敢于下令让武士们放手进攻，一方面是被形势所迫。另一方面，却是根据“李旭已经杀出黄花豁子”这个情报做出的判断。按照骨托鲁心中的小算盘，既然李旭已经在黄花豁子杀出去了，博陵精锐就不可能在葫芦涧这里等着自己。等李旭发现上当从黄花豁子赶来，自己已经轻轻松松全取葫芦涧隘口。

谁料，从黄花豁子那边杀出去的根本不是博陵精锐，虽然当先的将领也打着李旭的帅旗。而眼前这队从容结阵而战的兵将，才是货真价实，如假包换的博陵军，连昨天杀得突厥人个个胆寒的长槊和陌刀都没有来得及擦拭。

举着被人血润成了淡紫色的利刃，博陵军死死咬住了突厥狼骑。葫芦涧的地形比黄花豁子略宽，所以博陵军前锋所排三角大阵也比昨天略宽了些。两千四百人排成了近三十排，步伐与士卒间隔非常整齐。与此同时，从被突厥人砸破的断墙后，陆陆续续翻出了两千余名江湖豪杰，清一色的一手朴刀，一手皮盾，呐喊着附着与三角阵的两个斜边上。

那些江湖豪杰的配合生疏，但杀人技巧却远强于博陵士卒。突厥人的风头被打下后，葫芦涧两侧的山坡上几乎成了江湖豪杰们的杂耍场。落了单的突厥狼骑和部族武士根本支撑不了一个照面，就被江湖豪杰们以简洁无比的招式一刀剁翻在地，然后一刀砍断脖颈，将血淋淋的脑袋挂在了腰间金钩上。

几乎是被博陵军的长槊推着，狼骑与部族武士节节败退。昨天的一幕再次重演，在狭窄的山谷中，不熟悉步战骑兵们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抵抗。只用了半柱香功夫，博陵军前锋便推进到了投石车旁，两翼护卫的江湖豪杰们立刻冲上前去，点起几个火把向投石车下一丢，转眼便将杀人利器给烧成一个烤肉摊子。

随着山谷中的空地增加，更多的博陵士卒从长城后涌了出来。他们有的冲入三角阵中，将阵首不断扩大以适应渐渐开阔的地形。有的在校尉们的指挥下衔接于阵尾，慢慢汇聚成一个巨大的方阵。在巨大的方阵前排与三角阵结合处，五百多名手持弓箭的博陵子弟被保护了起来，他们在阵内角鼓的的指挥下，不断向前方抛射羽箭，将狼狈不堪的突厥武士射得抱头鼠窜。

随着参战士卒的增加，方阵越来越长，整个长城守护者大阵渐渐成形，有锋，有刃，有翼，宛若一杆刚出硎的鎏金镗。在整个镗首的正中央，李旭被弟兄们用一辆大车推着前行。车前横放着长槊，车后斜挂着角弓和弯刀。而李旭此刻的兵器却变成了一面八尺多高的巨型战鼓。每一下敲上去如雷击山崩，震颤着敌军的心脏。

“别乱，别乱，从容后退。谷外有咱们的弓箭手！”看到李旭出现，骨托鲁知道自己在山谷中是无法再讨到任何便宜了。事已至此，悔之勿用。逆转的希望只能放在山谷外严阵以待的后备兵马身上。只要李旭敢于追过来，骨头托鲁这回宁可冒着射杀数百部族武士和狼骑，被各部埃斤与酋长们记恨的风险，也要置其于死地。

“从容后撤，从容后撤。山谷外有咱们的援军！”大梅碌阿史那候斤赶紧吹响号角，将骨托鲁今天唯一的正确命令传递了出去。听到角声，狼骑与部族武士们军心稍定。虽然依旧被敌人追着打，但只要长槊与横刀没捅到面前来，有秩序的后撤总比没秩序的后撤活下去的机会大。

眼看着骨托鲁带领败军就要退出山谷，长城头第三次响起角声。紧跟着，博陵军与江湖豪杰们组建的鎏金镋后突然生出了一个巨大的底座。数不清的河东弓箭手呐喊着接在了军阵后，核心处是一辆轻车，老长史陈演寿手持一柄牛角巨号，直立在轻车中央，布冠灰袍，雄姿英发。

看到长城守军倾巢而出，骨托鲁更无心在山谷中与对方纠缠了。下令身边嫡系丢弃部族武士和断后的狼骑，以最快速度向自己准备好的阵地转进。作为核心的精锐狼骑一逃，仆从的部族武士更没胆量继续送死，哇哇哇怪叫数声，千疮百孔的队形轰然崩溃。埃斤、土屯、长老、萨满们各不相顾，翻山越岭逃散开去。

狼骑败退，部族武士惊逃，战场上的视野瞬间开阔。李旭猜到骨托鲁要耍诡计，手中鼓槌交错落下，将战鼓敲得如雷鸣山崩。周围将士们听到鼓声，阵型再变。前排士卒丢掉长槊，从急追而来的江湖豪杰们手中接过一面面巨盾。后排弟兄士气如虹，加快脚步，咬住骨托鲁的尾巴紧追不舍。

敌我两支兵马一前一后，转眼从山谷内杀到了山谷外。阿史那骨托鲁见到李旭果然来追，一咬牙，立刻摇动角旗，命令自己事先埋伏好的弓箭手们执行壮士断腕之计。一万五千多名弓箭手终于得到施展机会，排成三个大阵，夹住山谷出口，引弓攒射。弹指功夫，便在敌我之间开出了一条死亡地带。

搅缠在一道博陵军与狼骑被硬生生切开，敌我双方不再接触，中间空出了一个宽约三十余步的缓冲地带。在这条暗红色的缓冲带上，

千余名狼骑与部族武士含恨倒地，双眼望向骨托鲁，目光里充满了愤恨与不甘。

他们当中有很多是主动缀后掩护骨托鲁等人撤离的，却没想到大汗如此回报自己的忠心。早知道自己保护的居然是头白眼狼，他们又何必舍死忘生？既然最后一刻自己死得如此不值得，那么，此战开始也许就是个错误。说什么为了整个突厥民族的生存？如果不听从阿史那家族的号令，此刻的自己也许正坐在毡包里，美美地喝着新鲜的羊奶。春天已经来了，牛羊已经开始抓膘，即便不南下抢掠，持续的灾荒也已经看到了尽头....但这一切都晚了。武士们只能用最后的力量举起头，回望层层山川后的黄云。黄云之下，碧草之上，是他们的故乡。

“射，射死他们。不要停下来！”被自己身边两眼通红的伯克、埃斤们看得心虚，骨托鲁继续狂喊。所有被射杀的武士都是为了胜利必须付出的代价。为救几十万人而杀死几百人，这个付出他认为自己给得值。当然，被乱箭射死的袍泽中，没有一个人姓阿史那，没有一个是身体里流着苍狼之血的突厥贵胄。

突厥弓箭手们闻听命令，举起木弓，不停地重复同样的动作。敌军没有停顿，还在继续前进。羽箭虽然受到的山风的干扰，威力减弱了许多。但在如此近的距离下，依旧密集宛若冰雹。

层层的钢铁“冰雹”落下，溅起浓浓的烟尘。剧烈的山风吹来，将烟尘迅速托向空中，变成黄色的云雾。云雾背后，博陵军踏着不变的步伐，向前，向前。义无反顾。两翼的江湖豪杰高举皮盾，紧紧追随。

逃到远处观战的骨托鲁突然发现了一个令人惊诧的景象。此刻博陵军的第一排士卒手中握得根本不是自己所熟悉的长槊，而是一个巨大的盾牌。他们用巨盾护住了持盾者本人和第二、第三排士卒。第二排博陵士卒则将手中长槊继续向前平伸，为鱼鳞般巨盾添加出锋利的鳍刺。而从第三排开始，无论长槊手还是陌刀手，皆把兵器向前排弟兄的后脑勺角度高举了起来，一边追随着鼓声前进，一边将兵器有节奏的左右摇摆。(注2)

烟斜雾横，博陵军，江湖豪杰、河东弓箭手组成的巨阵走出山谷。风声萧萧，落箭若雨，这个钢铁巨阵在滚滚烟云中须爪张扬，鳞

光闪烁。

哪里是陈演寿预料中的鎏金镗，此刻烟雾中所隐藏的，分明是一头刚刚出渊的巨龙。

传说中，蒙恬修筑长城时曾经在地基中封了一条小龙。

这条龙，已经在长城下沉睡千年。

今天，它终于自己醒来！

注1：团，为大隋军制一个中级单位，每团设一个校尉，下管辖三百人。团下为旅，设旅率一，辖一百人。与近代不同。

注2：一直设想着古代中国军阵的模样，终不可得。文中此阵为瑞典长枪阵和中国梅花阵的结合体，乃酒徒臆断，行家勿笑。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九 上)

有风，很大，这种大风的天气里羽箭根本无法射准。但两军交战时弓箭手无需瞄准，他们只需要按照将领的口令将雕翎射向某一个大致区域，便能依靠羽箭的密度给予敌军最大的杀伤。

突厥狼骑最擅长的便是射术，阿史那骨托鲁甚至可以确信手中只有长槊的博陵军会在自己精心准备的弓箭大餐前狼狈逃窜。不，他们即便逃窜也无法保住性命，如此近的距离，如此密的羽箭，根本没有人能幸运地逃过！

然而，事实却正和骨托鲁预料中相反。浓密的箭雨非但没能让博陵军大阵分崩离析，腾空而起的黄色烟雾反倒给本来就杀气腾腾的军阵平添了几分神秘和威严。在羽箭攒射中，那条初醒的巨龙向前一步，又向前一步，转眼之间已经将阿史那骨托鲁牺牲了上千弟兄才制造出来的空隙跨过了一半。

“怎么回事？元庆这头蠢驴！”阿史那骨托鲁大惊，气急败坏地骂道。一万五千名弓箭手的攒射却未能阻挡博陵军的分毫，不是指挥者阿史那元庆故意捣乱还能有什么原因？“抛射，传我的命令，抛射。快！”他大喊大叫，唯恐传令兵无法正确转述自己的命令。但很快，骨托鲁明白自己错了，左前统军阿史那元庆没有犯丝毫错误，从一开始，他就采用了抛射战术。让羽箭斜向升空，避开博陵军前排的巨盾和侧翼的皮盾，径直打击对方军阵中央。

但是，所有突厥人都低估了博陵军大阵对于羽箭的抗击力。第一排巨盾和江湖豪杰手中的皮盾只是为了防御流矢和羽箭直射，对于凌空飞来的箭雨，他们居然异想天开，依靠竖起的槊杆拨打格挡。

而偏偏这种看似愚蠢至极的方法，在此刻收到了无法想象的效果。高速掠过的大风已经让羽箭的发飘，力道大为减弱。修长的箭杆被一排排有节奏来回摆动的长槊拨打，梳理，过筛，能连续飞跃三重槊杆却不被拨落的羽箭已经不足一半。而博陵军高举的长槊何止三重，当羽箭勉强到达预定位置，还能有杀伤力的只剩下了不足两成。这两成能造成杀伤的羽箭，面对博陵士卒人与人间隔一步半稀疏队列，也只能有四分之一勉强能击中正确目标！ (注1)

两成羽箭的四分之一，也就是说，承载了骨托鲁大汗全部希望的羽箭，真正能对博陵军造成杀伤的只有半成不到。即便这区区半成羽箭，依旧要面对铠甲的防护力和是否命中士卒要害等考验。

如此轻微的战损对一支身经百战的队伍已经够不成任何打击。受了轻伤的博陵士卒随手将羽箭拔出向地上一丢，便又跟上了袍泽的步伐。间或有不幸的博陵弟兄被流矢击中要害，后排正对着他的袍泽立刻迅速上前两步，填补牺牲者留下的空白。下一排士卒填补第二排，再下一排弟兄依次补位，整个大阵的完整性丝毫不受影响。

天！居然有这种步兵战术？待看清楚了博陵军的对抗羽箭方法，习惯了骑射制敌的突厥贵胄们一个个目瞪口呆。如果中原的军队都采用这种战术？突厥人如何可能与之为敌。

阿史那达曼，阿史那贺鲁，阿史那湖色罗等突厥贵胄同时将目光转向阿史那骨托鲁，这一刻，他们对夺取中原的信心彻底动摇。他们当然不知道，此军阵是由北周、大隋两代王朝中的优秀将领，经过数十年的实战总结、改进才创造出来的。其中凝聚了大将军王杨爽，楚公杨素、上柱国张须陀和敌将李旭无数将领的心血。就在昨天，此阵还经历了老长史陈演寿的一番补充，从而达到绚丽的顶点。

这样的军阵，士卒非经历极其严格的训练根本不能掌握，将领非具备极其坚强的心志不敢实施。可以说，整个中原，除了骨托鲁等人眼前这支脱胎于汾阳边军的博陵军，其他诸侯麾下的兵马根本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学会，也根本不可能施展得出来。

就在突厥贵胄们无法从震惊中缓过神来的当口，博陵军大阵已经将骨托鲁精心布置的死亡地带跨了过去。双方再度接触，博陵军三角形的阵锋插入突厥狼骑中间，然后迅速被巨大的阻力压成了一道弧线。前排的巨盾手没有其他兵器，快速将手中巨盾转竖为横。盾盾边缘相接，凌空加起一道木栅栏。在这沉重的木栅栏之后，第二排士卒上前跨步，口中大喝一声“杀！”三尺槊锋掠过盾牌上缘，径直地刺入了狼骑的胸口。

说时迟，那时快，第三排博陵士卒看到两军接触，迅速将斜举的长槊放平，双脚发力前冲，顺着第二排士卒六留出的空隙向前补位，口中大喝一声“杀！”，又将数十根长槊刺入了突厥狼骑中间。

没等被打懵了的狼骑做出反应，第四排博陵士卒又至，还是一声大喝，干净利落地将手中长槊刺了出去。

敌我双方在军阵变形之后的接触面不过二十余人，三排长槊连刺，最大杀伤不过六十名名狼骑。但随着这六十名狼骑的倒下，挡在博陵军面前的武士们顿时变得稀疏起来。他们不畏惧战斗。可只能被杀，却无法还手的战斗，谁也承受不了！

屋漏偏逢连夜雨。就在此时，博陵军大阵中又传来一声激越的号角。大半数人马已经走出山谷河东弓箭手们，在陈演寿的指挥下斜斜地举起了角弓，将羽箭对准还在向博陵军骚扰的突厥同行射了过去。

论对射术的掌握程度，河东弓箭手远不及他们的塞上同行。但论手中的兵器，狼骑所持木弓却永远无法与中原工匠精心制作的角弓相提并论。组合了六种材料的反弯角弓射出的羽箭初速度大，力道足，受风的影响小，虽然有近三分之一被吹偏，仍然剩下了一万余支砸进了突厥弓箭手队伍内。

刹那间，正在引弓攒射的突厥弓箭手队伍便腾起了一股血雾，无数人倒地，无数受伤者在血泊中翻滚哀号。身为中原军队阵腰的老长史陈演寿却丝毫不给敌人喘息机会，奋力吹角，随着高亢的角声，又一排箭雨凌空射了过去。

“嘭！”弓弦响处，一片羽箭组成的乌云遮断本来就十分柔弱的日光。被阴影覆盖的突厥弓箭手转过身体，仓皇后逃。人的双腿怎可能跑得过羽箭，随着一点点白光落下，上千人的身体被羽箭射穿。锐利的箭簇撕开皮甲，撕开血肉与筋骨，将奔走不及的狼骑直接钉在了地上。

“转身，右前方，八十步，射！”老长史陈演寿再度举起号角，用角声引导着上万支羽箭向挡在自家右侧的突厥弓箭手还击。雕翎腾空，从列队前进的博陵弓箭手上方掠过，然后苍鹰般疾扑而落，啄瞎突厥人的眼睛，撕碎突厥人的喉咙。

连番受到打击了突厥弓箭手哪里还顾得上再阻杀博陵军将士，或者手忙脚乱的逃避，或者在个别英勇的将领指挥下，匆忙向河东同行还击。以密集阵列跟随在博陵军身后前行的河东弓箭手立刻出现了伤亡，血光四下飞溅。但前方的博陵军弟兄与敌军舍命搏杀，河东将士不敢也不愿意在友军面前示弱。他们冒着突厥人的箭雨，将手中雕翎

一波波向草原同行射去。自己这边倒下一名弟兄，至少也要让突厥人以同样的代价来偿还。

白羽在空中飞来飞去，两支雕翎正面相撞，闪着火星落地的情况屡见不鲜。每一波弓箭落下，必然有一股血雾腾起。但河东士卒却根本不为身边的伤亡所动。这些仓促被征入军中，没经历过几次恶战的新兵终于成熟了起来，宁可正面被射穿身体，也不愿意自己或者袍泽的后背卖给敌人。他们在箭雨中边走边战，从容不迫。他们跟在博陵军的身后，亦步亦趋，不离不弃。

有了河东弓箭手的掩护，博陵将士无需再顾及来自头顶的威胁。他们潮水般向前推进，将长槊如海浪般捅进突厥人的队伍。在一连串的叠刺之下，突厥狼骑就像过了季的无根竹笋，一层层被剥了一下，一层层变为博陵军脚下的尸体。看到自家弟兄当不住博陵军锋樱，几名领军的突厥伯克冒险调整战术，尽力让麾下狼骑避开槊阵正前，试图迂回到两侧，从侧翼打开槊阵缺口。

作为大阵两翼的江湖豪杰和塞上马贼们怎肯让突厥人的图谋得逞，拎着朴刀皮盾便迎了上去。有博陵军为依靠，大伙无需担心自家军阵出现破绽，因此冲杀起来格外得心应手。试图取巧的狼骑和部族武士很快就发现两翼的长城守护者一点不比大阵正前的长城守护者容易对付。虽然他们手里所持的不是那种长得可怕的步槊，但出招比正前方的长城守护者更狠辣，杀人技巧也更娴熟。

弓箭手疲于自保，狼骑和部族武士在中原守护者的逼迫下节节败退。如果不是仗着人数远远多余对方，他们几乎就要溃不成军。见到这种情况，骨托鲁再也无法冷静下去了。从身边的大梅碌阿史那候斤手里夺过令旗，拼命急挥，“原地，原地接战。各守本位。后退者格杀勿论。杀敌一人，勿论出身，皆赏羊十头，马三匹！”

嚷嚷完了，骨托鲁又回过头，瞪着赤红的眼睛对自己的亲弟弟阿史那达曼命令，“达曼，你带本部兵马上去。顶住博陵军，不得让他们继续前进。”

“大哥？！！”阿史那达曼没想到一向宠爱自己的哥哥居然要第一个派自己去上前送死，瞪圆了眼睛抗议。

“速去。候斤，你带领我的亲卫督战。无论是谁，后退超过五步者，立刻斩首。萎缩不前者，与通敌等罪。部众剥夺，草场充公！”阿

史那骨托鲁仿佛没压根儿听见达曼的抗议，解下自己的佩刀，直接塞到候斤之手。

“是！大汗！”阿史那候斤抱住骨托鲁的佩刀，转身去调兵遣将。听哥哥已经下了如此狠心的命令，阿史那达曼知道再无回旋余地，跺了跺脚，举刀跑向自家部曲。“弟兄们，跟我上，让他们看看突厥男人的血！”他大声呐喊，带队逆着败军向前。不再抱怨，也不再看自己的哥哥一眼。

“贺鲁，你带领本部兵马跟在达曼身后。组成第二垒，不得放任何人通过你面前。包括达曼！”骨托鲁目送弟弟离开，然后命令亲信大将阿史那贺鲁去组建第二道防御阵地。

大汗的亲弟弟都压到第一线去了，阿史那贺鲁当然不敢再多废话。闷闷地答应一声，转身而去。骨托鲁继续分发令箭，将阿史那奚，阿史那玄，阿史那保柱等突厥贵胄全部派了上去，一层层在博陵军前方设立阵地。然后又命人吹响号角，将麒麟谷，黄花豁子两处参与佯攻的士卒全部调向葫芦涧，集中兵力。待得到两处的角声回应之后，喘了口气，将头转向心腹大将阿史那湖色罗低声命令道，“你，骑着我的马，去把军营和附近能参战的弟兄全调过来，不用等待我的将令，到达位置后，直接发动攻击！”

“大汗？”阿史那湖色罗接过令箭，脚步却无法挪动分毫。受长城附近地形所限制，骨托鲁每次出战带领的人都不足全营兵马的二分之一。手中这支令箭，相当于近二十万大军的调动权利。而眼前这些出战的弟兄锐气已失，万一在自己回来之前，达曼与贺鲁等人的兵马坚持不住，骨托鲁身边便无兵可用，十有八九会死在李旭手里！

“快去！”阿史那骨托鲁知道爱将想表达什么意思，用手指了指不远处仍然在继续败退的大军，苦笑着道：“如果此战败了，我还能活下去么？你能早到一步，便是救了我一步。否则，便等着赎回我的尸体吧！”

“末将定然不辜负大汗所托！”阿史那湖色罗手按右胸，深深俯首。他知道敌我双方已经到了必分胜负时刻，不敢再多说什么。跳上骨托鲁的坐骑，在马背上狠抽了两鞭子，如飞般远去。

也只能如此了！派出了身边最后一员将领。骨托鲁内心反而变得安宁。他从贴身亲兵手里抢过一把横刀，紧握着站在了自己的羊毛大

纛之下。几名溃散的部族武士从他身边不远处跑过，骨托鲁刀尖一直，立刻有亲兵冲上去，不由分说将逃兵砍倒，割下脑袋，扔到了骨托鲁脚边。

负责督战的大梅碌阿史那候斤也不再手软，带着清一色的黑甲侍卫，在骨托鲁附近横成一道人墙。无论任何人以任何理由试图穿墙而过，侍卫们立刻手起刀落，干净利索地割下他的脑袋，血淋淋地扔到自己的脚下。

有大汗地弟弟亲自领兵战斗在最前方，身后还有一群督战的凶神恶煞。狼骑和部族武士们的士气稍稍提高的数分。在低级将领们的指挥下，他们结成小队，负隅顽抗。中原联军毕竟人少，在敌人舍死忘生的阻拦下，前进脚步大幅度放慢。

李旭见敌军死战不退，立即改变战术，命令隐藏于博陵军方阵部位的弓箭手们引弓向前攒射。顷刻间，狼骑又倒下了数百人。阿史那达曼也不示弱，带领亲信弯弓搭箭，对准前排的博陵军将士奋勇还击。

很多狼骑和部族武士都误伤在了阿史那达曼的箭下，但这种不分敌我的杀伤毕竟给博陵军造成了一定困扰。转眼之间，刚刚被弓箭手射开的阵脚又被新的部族武士填满。在财富的诱惑与死亡威胁的双重作用下，牧人们一层层被杀死，一层层拥挤上来，居然短时间内，让博陵军止步不前。

双方的弓箭大战此时也陷入了胶着状态。虽然河东弓箭手在陈演寿的指挥下打了突厥同行一个出其不意，给敌人造成了极大的杀伤。但当突厥弓箭手将注意力从博陵军槊手身上全部集中到河东弓箭手这边，又补充了大量援军之后，竟凭借着高出河东将士不止一筹的射术，渐渐挽回了颓势。担任两翼护卫的刘季真和时德睿二将多次分出兵来，试图冲进突厥弓箭手队伍，予敌以重创，都被苏啜附离带领亲信死死地挡在了阵地之外。好在此时天空中的风力变得更大，羽箭的杀伤力骤减。否则河东兵马肯定因损失巨大而丧失战斗力。

战斗到了此时已经进行到白热状态，敌我双方都使上了浑身解数，只要能杀伤对方的手段，无所不用其极。几名突厥伯克看出陈演寿为弓箭兵之胆，立刻仗着射技高超，集中几柄强弓向他攒射。羽箭多数被风力吹歪了，但数轮之后，终究有一箭命中目标。

老长史闷哼一声，手中号角落地，身边弓箭手立刻队形混乱。突厥人看到目标达成，赶紧抓紧机会展开反扑。但没等他们第二次拉开弓弦，一阵激昂的角声从敌阵中响起。老长史陈演寿手握号角，身体半蹲半跪，布袍被血染透，角声却连绵不绝，宛若虎啸龙吟。

听到角声，河东将士重新抖手精神，挽弓回射。双方弓箭手又开始较量起射术，每一刻都有人倒在箭下，却再无人言退。

就在此时，随着一阵闷雷般的鼓声响过，山谷中又杀出一哨兵马。快速向左右一分，直接扑向突厥弓箭手。

负责护卫弓箭手的苏啜附离赶紧领兵迎战，却不料这次出来的河东兵马甚多。分出了四分之一缠住了他麾下部属，另外四分之三中的一分护在自家弓箭手阵外，两分冲入了突厥弓箭手阵内大肆砍杀。

“以多欺少，不算英雄！”苏啜附离气得大叫，举着粗大的横刀，在长城守护者当中往来冲杀，势若疯狗。他已经失去了自己的部落和族群，如果再完不成骨托鲁交付的任务，回到草原上将永无立足之地。

长城守护者们却丝毫不理解他的苦衷，在底层军官的带领下动一转，西一转，不到半柱香时间，已经将苏啜附离身边的亲兵杀了个干干净净。

“我跟你们拼了！”红了眼的苏啜附离高举横刀，径直冲向陈演寿的座驾。他想用自己的生命证明自己存在的价值，对方却不肯再给他机会。还没等他靠近弓箭手阵列外围，一名大将举槊冲上，槊锋一挑一引，将苏啜附离绊倒于地，紧跟着一槊刺出，正中其哽嗓咽喉。

“河东姜宝宜在此，贼子速速束手！”挑起苏啜附离的头颅，姜宝宜大声喝令。他是此阵的阵尾，关键时刻奉李旭之命杀出，一下子便发挥出了巨大作用。

苏啜附离战死，追随他的霫族武士立刻散去。没人保护的突厥弓箭手转眼成了待宰羔羊，被河东弟兄杀了个七零八落。掌管整个大阵的李旭见到机会，立刻调兵遣将，将完成任务的阵尾调到相对平坦的左翼，沿左翼斜向前压，以神龙摆尾之势予敌军以重创。

这伙生力军的投入立刻使得场上局面大变。抵挡博陵军攻击的突厥人本来就已经非常吃力，又不得不分出兵来去抵挡姜宝宜，立刻首

尾不能兼顾。第一道阻拦眼看就要崩溃。气红了眼睛的阿史那达曼带领亲兵冲到博陵军大阵前，挥斧猛劈，劈裂一面盾牌，直插阵核。

李旭在阵中看得真切，挥动令旗，命盾牌手们闪出空隙，放数百突厥人入阵。然后敲响战鼓，大阵迅速闭上缺口，阵内一团团七蕊梅花擦着阿史那达曼等人快速旋转，花蕊乱吐，三下两下将入阵的突厥人杀了精光。

阿史那达曼见势不妙，转身欲走。周大牛和张江带着亲兵夹了过去，　两朵梅花交汇，然后快速分开。阿史那达曼身上登时多出了数个透明窟窿，哼都没哼，轰然而倒。

主将身死，突厥人的第一道防线立刻告破。博陵军加快脚步，冲向敌军第二垒。阿史那贺鲁赶紧领兵顶上，用自己本部兵马携裹着阿史那达曼麾下残兵死战不退。怎奈博陵军越杀越勇，数息之间便将他精心构筑的防线捅了个千疮百孔，摇摇欲坠。

站在羊毛大纛下，阿史那骨托鲁心如刀割。他自幼丧父，年少时屡屡遭受始必兄弟的欺负，全靠亲弟弟达曼这个精神寄托才不至于郁闷至死。因此，于他心中，达曼就像自己儿子般重要，绝对不允许任人伤害。但今天为了稳定军心，他却不得不将达曼派到了第一线去，然后眼睁睁地看着他被人捅死。

想到自己今天可能也会与弟弟“团聚”，骨托鲁心里更加凄凉。偷偷抹了一把泪，回过头来，对着身边一个亲卫打扮的人问道，“如果我今天战死了。你可怎么办？是不是立刻去投奔他？”

那名亲兵闻听此言，立刻从腰间拔出刀，二话不说便向脖子上抹去。骨托鲁吓得手忙脚乱，上前一把将亲兵死死抱住，一边偷偷流泪，一边哽咽着道：“我不过问问而已！你又何必去死？”

“自从嫁给了你。我什么时候想过别人。骨托鲁，你尽管放心。如果你今天战死了，陶阔脱丝没本事为你报仇，跟你一道走勇气还是有的！”扮作亲卫的陶阔脱丝丢下刀，呜咽着回答。

她不知道是什么原因才导致今天两个她曾经最放不下的人自相残杀。但经历了那么多事情，她已经相信命运。是长生天安排了眼前这一切，作为长生天的孩子，她没法抱怨，没法抵抗，只能默默承受。

“大汗何出此言！”另一名亲兵打扮的女人低声喝问。“为将者乃三军之胆，岂可轻易言败。我军人数是敌人三倍，援军马上便到。此处地形已经可以供骑兵展开，难道大汗不相信自己，还不相信狼骑的英勇么？”

“滚！”虽然对方所说全是金玉良言，骨托鲁依旧破口大骂。“你这个女人。葬送了苏啜附离一个人还不够么？如果不是你，我岂会这么着急南下？”

挨了骂的陈晚晴不敢还嘴，躬了一下身子，默默地闪到一边。骨托鲁却不依不饶，走上前继续数落道：“你这个该受诅咒的女人。苏啜附离为你连命都搭上去了。你居然连眼泪都不肯为他掉一滴。你的心肠真的比月牙湖底的冰还冷。我知道了，在你眼里，他不过是把刀。我们，我们这几十万人，在你眼里全是刀，对不对？江南大陈，恐怕在你眼里，除了陈家外，其他人全是牛羊草木吧？”

陈晚晴被他骂得面色苍白，浑身发抖。嘴唇嘟囔了好半天，才冷笑了一声，昂首回敬道：“大汗后悔了么？后悔了尽管杀我，拎着我的头去给李旭赔罪。看他是否会放过你，放过你的部落？”

阿史那骨托鲁虽然奸诈，毕竟是个突厥人，嘴巴远没对方灵巧。被质问得无言以对，顿了顿脚，悻然道：“我何必杀你。你这辈子无论毁了多少人，也无法看到好梦实现。江南不会属于你们陈家。江北也不会。那里从来就没属于过你们陈家。”

说罢，不再理会陈晚晴，拥着陶阔脱丝继续观战。看到李旭手持鼓槌，指挥千军万马如手使臂，心中暗道：“输给如此英雄，也不算委屈。可惜我一时糊涂，让这么多突厥男儿为我殉葬！”

正沮丧间，忽然听到山谷左侧一阵喧嚣。正在扩大战果的河东兵马突然放弃对手，转身原地结阵。紧跟着，数杆大纛挑过山梁，从黄花豁子附近赶来的一部分突厥兵马终于到达的战场。

没等骨托鲁抹额相庆，又一哨兵马呼啸而来。竟是距离此地最近的一部突厥狼骑，听到葫芦涧的角鼓之声，在阿史那步真的带领下主动赶来援救。两支新锐聚集到一处，立刻顶住了姜宝宜的攻势。李旭见到这种情况，不得不重新调整队列，命令河东兵马向博陵军侧后收缩。阿史那贺鲁也借此机会重新调整部属，居然和援军一道将劣势又搬回了几分。

时间拖延越久，对长城守卫者们肯定越不利。刚才陈晚晴的话说得虽然刺耳，但突厥人在大营里休息的那部分兵马很快便能赶来却是事实。此外，骨托鲁战前对形势估计不足，为了尽快破城，将狼骑徒步带上了战场。而赶来援救他的狼骑作战目的不是为了破城，自然也会策马而至，充分发挥自家的特长。

在山谷中会战，无论突厥人是步兵还是骑兵，博陵军都有必胜把握。在山谷外相对开阔的地方以步对骑，人数又远少于对方的情况下，李旭却真的未必能力挽天河。

想到最后胜利可能在一点点向自己倾斜，骨托鲁的心情渐渐好转。手臂用力揽了揽陶阔脱丝的腰，动情地解释道："刚才我的话并非完全是胡说。如果我不幸战败，你带着咱们的孩子去投奔李旭，以他的为人，绝不会让你们母子受人欺凌。而去投奔我那些族兄，恐怕不到一个月时间，咱家的部众和财产便全被他们吞了。你们母子能留下三头活命的小羊都得感谢长生天！"

陶阔脱丝轻轻点头，珠泪滚滚而落。骨托鲁用大手在她脸上抹了抹，继续道："如果此战我侥幸胜了。攻破长城后，我也不会伤害李旭的妻儿。你去出面收留她们。附离是个英雄，值得我尊敬。不像某些中原贵族，只想着自家，眼里从没有别人！"

陈晚晴知道骨托鲁在拐着弯骂自己，心中百般滋味交织，脸上的表情却装作什么也没听见。想到苏啜西尔当年的夫妻之恩，又想到苏啜附离为自己做得诸多事情，暗自思量道："我真是把他们兄弟只当复仇的工具么？我真的有那么冷酷无情？兄终弟及，在草原上本来就合情合理，我又做错过什么？如果没有我，突厥人便不会南下，这话有谁会信？"

转而想到刚才骨托鲁说话的神态，她心中愈发凄凉。大陈国复国是空，昔日王谢两家的水榭歌台，终究要变成瓦砾场。自己原来坚持复国，只是不愿意面对现实罢了。眼下即便塞上诸部打到江南，会真的扶持一个中原王朝起来么？恐怕，这些永远是梦罢了。

如果这些是梦，那自己此生抓住了些什么？月牙湖畔与苏啜西尔兄弟刚刚相识的那段日子又涌入她的心头。虽然年代已经非常久远，却历历在目，宛若昨日。

正沉沉想着心事，耳畔又有角声传来。陈晚晴举头望去，看到就在来援的突厥人身后，一面红旗耀眼夺目。旗面上写着斗大三个字，“河间•王”。正是奉李旭之命埋伏在山间多日的王伏宝，接到烽火台上的信号，率领部众杀来。

这一下，局势愈发扑朔迷离。几波突厥军队和中原军队你隔着我，我隔着你，往来厮杀，各不相让。没等双方主帅根据新的形势调整战术，远远地又是一声号角，河东窦琮率领部众从骨托鲁的侧面杀来。麒麟谷撤下来的各部联军也于阿史那陌米带领下急匆匆赶到。

如此混乱的局面，双方主帅当中若是谁能一眼看出胜负，那简直就是神仙下凡了。骨托鲁这边人多势众，但王、窦两支兵马赶到后，李旭一方人数也不能算少。李旭麾下将士骁勇善战，可几哨兵马实力差异巨大，综合起来，未必比狼骑好上多少。士卒们也都明白，能不能压倒对方，取得决定性胜利就在今天，因此人人奋勇，个个争先，百死而不旋踵。

窦琮所部人数最少，却都是轻甲骑兵，正好适应山谷外围的相对平缓的地形。带领麾下弟兄快速甩开哭笑不得的部族武士，占据一个山坡，然后他马刀奋力向前一挥。轰隆隆，马蹄声令风云变色，数千骑箭一样刺到阿史那步真面前。

阿史那步真麾下原来都是骑兵，此刻却要站在地上接受骏马的践踏，甭提心里有多别扭了。可别扭归别扭，仗打到了这个地步，谁也不敢怠慢。抖擞精神，聚集成团，拼死缠住窦琮所部，坚决不放其向战场核心靠近。

最后赶来的阿史那陌米见自家兵马被窦琮所部骑兵踩得血肉横飞，心中大怒。带着身边数千亲卫直扑窦琮侧翼。他这边刚刚做出调整，与突厥人纠缠厮杀的王伏宝也立刻改变战术。分出一部分人来缠住自家对手，派遣军中精锐一口咬住阿史那陌米所部的咽喉。

虽然是军中精锐，窦家军的战斗力依然不如对方。与敌军接触后，队伍居然迅速被冲散。将士们各自为战，彼此互不相顾。好在这些人都是流寇出身，悍不畏死。因此队形虽然乱了，士气却没有丝毫降低。很多弟兄宁可凭着挨上突厥狼骑一刀，也要一刀捅进对方身体里边，与敌人同归于尽。

正所谓狭路相逢，勇者胜。短时间内，阿史那陌米还真拿王伏宝的麾下将士没什么办法。他这里一耽搁，阿史那步真那边立刻险象环生，大将窦琮三番五次带着亲兵从阿史那步真身边冲过，每次都能将步真麾下的弟兄卷走几百个。

阿史那思摸见不得自己弟兄吃亏，也立刻带了几千人赶过来，与阿史那步真二人合兵抵挡窦琮。他们这厢用了近万将士，才勉强把三千河东轻骑挡住。战场中央，阿史那贺鲁那里却又发成了变故。一支不知道从何出飞来的短矛正中阿史那贺鲁的胸口，将其和身后的护卫直接穿成了葫芦串。

阿史那贺鲁战死，塞上联军的第二垒告破。骨托鲁毫不犹豫，立刻将第三垒的阿史那奚，第四垒的阿史那玄，和第五垒的阿史那保柱等人全部派上去迎战。自己带领侍卫和阿史那候斤紧随几名大将身后，转守为攻，誓与博陵军死拼到底。

骨托鲁心里很明白，眼前这仗既然已经打成了滚雪球，胜负便不再取决于自己和李旭谁的指挥更高明一些。敌我双方谁能坚持时间更长，谁能投入更多的援军，谁便能取得最后胜利。李旭所部兵马已经占了守军的大半，剩下的长城守护者未必能发现战场上的形势迅速杀出来帮忙。而自己刚才为了扭转局势派遣湖色罗到大营中去收拢的兵马，看看时间却快到了。

骨托鲁能看透胜负的关键，李旭又何尝看不透。他与陈演寿的安排本来是迅速击溃一部分敌军，形成到卷珠帘之势。趁机重创骨托鲁的嫡系，消减其威望和对联军的控制力。怎奈人算不及天算，大伙事先谁也没有想到骨托鲁居然情急拼命，以最快速度将全部兵马集中到了一处。敌我双方已经战了两个多时辰，按目前情况看，消弱骨托鲁实力的目的的确已经达到，但倒卷珠帘之势肯定形不成了。敌我双方纠缠不清，如果在短时间内分不出胜负的话，恐怕出战的中原兵马连全身而退都不可能！

想到此节，李旭心中暗暗着急。他知道以李建成的应变能力，自己既然叮嘱他守好家门，他便肯定不会主动出来接应。可万一再有一支敌方的生力军突然出现在战场上，今天的所有战果恐怕都要吐出来，并且还要搭上几倍的利息。

正是人欲担心什么，越会发生什么事儿。没等李旭做出是舍弃一部分弟兄，收兵撤回长城之内；还是再坚持片刻，以便局势明朗的决定。远方烟尘大起，伴着呼啸的山风，数以万计的狼骑嚎叫着杀了过来。

“呜呜——呜呜——呜呜！”角声如雪，冷得人心底生冰。“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骨托鲁身边的亲卫立刻举角相和，仿佛群狼在地狱门口一起扯开了嗓子。“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群山之间，角声络绎不绝，带着仇恨、欢愉和幸灾乐祸。所有塞上联军将士都高兴了起来，齐声歌颂长生天的恩泽。

“我是天生的狩猎者，身体里流淌着苍狼的血脉，长生天的宠儿，伸手去拿，将男人的头砍下来，将女人拖进帐篷，用他们的血来见证我的荣耀…….”

歌声中，武士们两眼冒出淡绿色光，逼得长城守护者不断后退。

“弟兄们，记得我们的来此的原因么？”发觉情况不妙，周大牛扯开嗓子，大声问道。

“后退一步，是咱家！”博陵子弟握紧长槊，仰天怒吼。

“后退一步，是咱家！”不需要更多理由，也不需要什么节奏与旋律，简简单单一句，顷刻将敌人气焰压了下去。

“后退一步是咱家！”博陵军挥舞长槊，死死抵住潮水般的狼骑。“咱家就在长城后！”河东将士本来已经绝望，听到袍泽的呐喊，重新抖擞起精神。

已经不可能后退，也无路可退了。李旭回头看了看陈演寿，恰看见浑身是血的陈演寿举着战旗向自己传递过来一个信息。决一死战！老长史大笑，满脸坦然。决一死战，李旭挥动令旗，毅然回应。

“呜呜-------呜呜呜———呜呜”龙吟般的角声立刻从陈演寿所在位置响起。老长史鼓起全身力气吹响号角。将决死的意志送入每名长城守护者的耳朵。听到角声的博陵军、河东军、江湖豪杰、塞外马贼们同时举起兵器，毫不犹豫地冲向距离自己最近的敌人。

这一仗，他们不是为了李旭打的，也不是为了河东李家而战。他们是河北人，河东人，出了家门口就能望见长城。

骨托鲁微笑举起令旗，这一仗，胜利虽然来之不易，毕竟还是属于自己。他准备命令全军压上，切断李旭的退路，以绝对优势兵力将老对手杀死于阵前。手在山风中颤抖，却迟迟无法挥下去。

他听到了另一声号角，好像与李旭等人相呼应，又像是山谷里的回音。可偏偏，这声号角的方位是自己的背后，中间还夹杂着滚滚闷雷。

“呜呜-------呜呜呜———呜呜”角声越来越近，雷声也越来越清晰。地面上的沙粒开始慢慢跳动，天空中的黄云也凝上了一层暗红色的边框。骨托鲁不得不将令旗暂时收起来，回头检视新的军情。呐喊着的狼骑也不安地拉紧马缰绳，回转头，目光死死盯住雷声起处。

雷声起处，一股又厚又重的烟尘从远方缓缓向战场延伸，烟尘正中间，有面红色的战旗高高地挑起。

“罗”，旗面上的大字亮得耀眼。数千人马都包裹着重甲的骑兵从烟尘后冲出，缓缓向塞上联军靠近。

他们身后，是看不到边际的浓烟，遮断了所有的光。

“老夫的家，也在中原！”鲜红的战旗下，虎贲大将军罗艺弯刀向前指了指，劈落一条闪电。

五千集大隋倾国之力打造的虎贲铁骑骤然加速，重重地砸在了狼骑背后。

骨托鲁的羊毛大纛轰然而倒，毫无悬念。

注1：竖枪左右摇摆过滤抛射而来的羽箭战术见于瑞典长枪方阵。此战术在西方出现得非常晚，大约在十三世纪方才成型。但对羽箭的格挡率据资料记载能达到百分之八十五以上。本书中为笔者YY，行家莫笑。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九 中)

无论是李旭还是阿史那骨托鲁，交战双方主将任何一个都没想到幽州大总管罗艺会在这个时刻带着他麾下的虎贲铁骑从草原方向杀过来。站在李旭角度，博陵军曾经一战将幽州的年青将领杀了七零八落，与罗艺麾下秦、刘、卢、顾几员众将早已结下的不死不休的仇恨。前些日子罗艺能让开水道，使得来自黎阳的粮草平安运到怀戎，已经是看在彼此都是华夏子孙面子上做出了极大让步。让虎贲铁骑与博陵精锐并肩而战，那种事情做梦都不会有发生的可能！

站在阿史那骨托鲁角度，他更想不明白罗艺为何会在这个时候变卦。早在杀向涿郡之前，突厥王庭已经多次派遣使者探明的幽州的态度。送给罗艺的可汗大纛和金印，对方都毫不客气地收下。送给虎贲铁骑的战马，罗艺也十分感激地笑纳。双方甚至约定了，在突厥人取到天下后，幽州方面可以分得博陵、河间、渤海数郡，分茅裂土，永享富贵。可以说，当年罗艺牺牲了无数弟兄性命没拿到的好处，阿史那家族都白白赠予了他。但罗艺却非常不地道地违背了盟约，断然抄了阿史那骨托鲁的后路！

尽管事先谁也没想到，但在虎贲铁骑出现的霎那，骨托鲁和李旭都明白了同一件事，此战已经没有任何悬念了。塞上联军与长城守护者已经缠斗了近两个时辰，彼此的力量已经都使用到了极限。这个时候，哪怕是五千山贼流寇出来，都足以成为决定胜负的秤砣，更何况压上来的是在与塞上兵马正面碰撞中二十年来从没有过败绩的虎贲铁骑?

“撤！”阿史那骨托鲁果断地下达命令，“分散撤离战场，别做任何纠缠。”喊罢，他抱起陶阔脱丝，从刚刚赶到骑兵手里抢过一匹战马，跳上去，不顾一切挥动起皮鞭。

战马吃痛，发出一声悲鸣，闯翻几个目瞪口呆的武士，带着骨托鲁夫妻斜斜地冲出本阵。四匹白色的巨狼发现主人离开，立刻长嚎一声，发了疯般追赶上来。几名忠心的将领策马试图上前阻止自家大汗的荒唐举动，胯下坐骑被巨狼一口一个，全都放翻在地上。

“大汗！”大萨满阿史那八步倒在烟尘间，绝望地伸出双手。“长生天，请睁开眼睛，看看你的孩子吧！”他大声哭号，试图用哭声唤起阿

史那骨托鲁心中的勇气。对方却根本不肯回头，抱着自己的女人脱离本阵，加速逃离战场。

没有悬念，连挣扎都不必挣扎。骨托鲁不敢听背后那震天的喊杀声，更不敢回头看一看自家大阵在一瞬间被虎贲铁骑硬生生趟出来的血河。只想带着自己心爱的女人逃得越远越好，逃离这令人疯狂的杀戮场，找个没人认识自己的地方躲起来，忘记这辈子曾经发生的一切。

可现实偏偏不让他如愿。领着援军杀到的大将阿史那湖色罗看到骨托鲁逃离，赶紧带领数十名骑术高超的武士前来“保护”。紧跟着，“忠勇”的大梅碌阿史那候斤也从族人手里抢了匹战马，遥遥地追了过来。大萨满阿史那八步挣扎着爬起身，举起一直挂在腰间的骷髅祭铃，没等他发布长生天的最新指令，一队虎贲铁骑呼啸而致，径直从他身边冲过。尘烟伴着血雾涌起，骨铃飞上了半空中，“哗啦哗啦”，奏响最后的乐章。

在被踩成肉酱的那一瞬间，大萨满阿史那八步明白，骨托鲁做出了最正确的选择。他留在中军没有任何作用，此时，即便是长生天真的派遣神明下来助阵，也无法拯救苍狼的子孙。

一条条血河从突厥人本阵向前扩散去，一直裂到他们与博陵军接触的边缘。包裹在铁甲背后的虎贲铁骑冷冷地看了博陵壮士一眼，拨转马头，再次缓缓加速。被杀得晕头转向的部族武士们眼睁睁地看到曾经将自己袍泽踏为肉酱的铁骑又移动到自己面前，像移动的铁山般向自己压下，惨叫一声，转身便逃。虎贲铁骑踏着不变的节奏从背后追上去，一槊将武士从后背刺穿，再一槊将尸体砸向周围挤做一团的敌军。

一队又一队虎贲铁骑将突厥人的军阵刺透，然后拨转战马，再度踏向塞上联军。突厥狼骑和部族武士们要么惊慌失措地逃开铁骑前进的路线，要么在个别低级将领的指挥下，做一些毫无希望的抵抗。虎贲铁骑向前移动半丈，他们便向后退缩半丈。虎贲铁骑推进，他们晃晃横刀，大声咒骂，不愿意转身逃走，也没勇气冲上去砍断对方的马蹄。双方以一种非常古怪的形势僵持，陈演寿带领弓箭手从虎贲铁骑身后赶到，一阵近距离攒射。落在虎贲铁骑身上的流矢被重甲弹开，

落在武士们身上的羽箭却冒出了大团大团的血雾。武士们仓促组成的队列立刻崩溃，虎贲铁骑缓缓地踩过去，缓缓地将他们吞没。

顺着虎贲铁骑踩出来的通道，博陵军如流水般渗入。步兵野战大阵的威力此刻完全发挥了出来，就像一头张开了大嘴的巨龙。溃不成军的塞上武士一旦被卷入阵中，下场甚至比遇到虎贲铁骑还要惨。虎贲铁骑的杀伤力主要集中在正面，武士们如果手脚快，还有机会躲开。而博陵军大阵的攻击来自四面八方，陷入阵中的武士无论怎么躲闪，至少都要面对三支长兵器的伺候。早已被杀得手忙脚乱的他们哪里还能有章法地抵抗，眼睁睁地看着长槊捅向自己，捅破铠甲，然后跌发出一声解脱般的叹息，跌落尘埃。

不但战场正面的狼骑被杀得溃不成军。战场两翼的部族武士和狼骑也乱成了一团。阿史那陌米看到事情不妙，立刻命亲兵吹响号角，带领本部兵马向战场西侧转进。那边地势稍高，他可以趁罗艺和李旭等人忙于砍杀正面战场的塞上联军之时，将尽可能多的弟兄从战场西侧撤出去。被他占了无数便宜的王伏宝哪里肯白白吃亏，带领一众亲兵扯开嗓子嚷嚷了几声，不顾一切拦了上来。双方一个想走，一个强行留客，直杀了个天昏地暗，血流成河。正胶着时刻，河东大将军姜宝宜奉李旭之命率众赶到，先是一个冲锋将突厥兵马切为数段，然后再一个冲锋杀到阿史那陌米面前，几十名弟兄长槊乱捅，顷刻间将阿史那陌米刺成了一个血淋淋的大蜂巢。

阿史那步真本来对付窦琮的骑兵就很吃力，失去了阿史那陌米这边的支持，立刻被河东轻骑逼得手忙脚乱。他发觉大势已去，留下千余名心腹顶住窦琮，自己带着亲兵且战且退。好不容易混到了战场边缘，时德睿带领着一伙江湖豪杰兜转而来，袖箭、飞镖、毒梭一通招呼，将亲兵们全部放翻，再杀过去，不由分说砍下了阿史那陌米的头颅。

刘季真带领塞外马贼们于战场右翼拼杀，越战越勇。他这边的敌人多为部族武士，没受到虎贲铁骑和博陵甲士的重点照顾，因此反抗颇为激烈。眼阿史那步真和阿史那陌米的人头先后被挑了起来，而自己这边战势还在继续胶着，匈奴王气得两眼直冒火。刷刷两刀砍翻与自己放对的敌人，大声嚷嚷道：“一群没长眼睛的瞎子！阿史那骨托鲁早跑了！你们还跟我拼什么命？！”

“阿史那骨托鲁跑了！大伙别再犯傻了，赶紧回家去吧！”听到刘季真的抗议，上官碧灵机一动，用突厥语冲敌人喊道。

“阿史那骨托鲁跑了！阿史那骨托鲁跑了！大伙赶紧回家去吧！”马贼们配合默契，迅速将上官碧的话传开来，几十人同时大声重复。

听到满山遍野的厮杀声，塞上联军早已没了斗志。被马贼们一提醒，回头看看骨托鲁的大纛果然不见了，又看到几名熟悉的突厥将领的人头被高高地挑上了半空，立刻变成了一群受了惊的蝗虫。刘季真面前再无人敢接战，武士们四散奔逃。他撒腿紧追，见着衣着光鲜者便咬住不放。接连砍翻了三个大埃斤，活捉了两个土屯官，才觉得找回了面子。骂骂咧咧地拎着人头，押着俘虏，跳上凸起岩石继续指挥战斗。

此时的战斗哪里还用他指挥。无论是纪律最散漫的塞上马贼，还是战斗力最弱小的河东义勇，全都变成了另外的博陵精锐。士卒们在自家低级将领的带动下，左冲右突，前转后翻，配合默契，章法清晰。将狼骑和部族武士们杀得丢盔卸甲，溃不成军。

一些侥幸健在的突厥贵族知道再抵抗下去断难活命，干脆丢下了士卒，仅仅带着亲兵逃走。跟着狼骑前来打秋风的各部酋长们做得更绝，断然命令族人放下武器，向中原的强者们投降保命。博陵精锐遇到大队的投降者，立刻分出十几个人来收缴兵器，押着他们原地休息。杀到兴头上的塞上马贼和江湖豪杰们却不管不顾，遇到抵抗者也是一刀，遇到投降者也是一刀，待李旭发现这种情况传令制止，稀里糊涂之间已经有上万牧人俯首就戮。

“降者不杀。轻骑脱离战场，去追击骨托鲁！”费劲周折，李旭的命令终于传到窦琮的耳朵。正忙着收割敌军脑袋的悍将窦琮愕然抬头，哪里还看得到阿史那骨托鲁的去向？他赶紧收拢起数百名亲卫，径直向塞上联军大营冲去。待冲到了营中，只见战马满栏，牛羊遍地，粮草器械堆积如山。至于阿史那骨托鲁和他的四头白狼，早已带足了备用的战马干粮，无影无踪！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九 下)

此番南下，阿史那家族对中原志在必得。所以自各附庸部落里横征暴敛，几乎将整个草原都刮低了半尺。为了平息仆从们的反抗，突厥使者将中原的富庶程度吹到了树上能长羊肉、井里能冒牛奶的地步。因此很多受其蛊惑的小部族几乎举族搬迁，携带着所有积蓄、牲畜和族人追随在狼骑身后。

为了保证军队的长期作战能力，阿史那骨托鲁将各部族所携带的辎重统一存放在了大营之内。指定随军前来的各族老幼病残共同看管。而战败的消息一传开，根本没有自保能力的老弱病残们立刻炸了锅，不管三七二十一，抢了够自己吃的干粮肉脯，跨上战马便走。守营的将领开始时还试图弹压各族部众，待后来看见溃逃回来的士卒越来越多，麾下的弟兄们越来越乱，只好收拾了几包干肉奶酪，带着自己的亲信翻山越岭而去。

每一波溃卒回到大营之后，都不敢多做停留，拿上些够路上活命的干粮，上马便走。没有人组织撤退，也没有人想到去焚毁物资。待窦琮杀进联军大营，尚未逃走的老弱和溃卒还被堵下近千人。看见中原军队鲜红的战旗，他们谁也不敢反抗，丢下肩膀上的大包小包，跪在地上祈求活命。

逮了一大筐子小蟹小虾，却放跑了送到手边的大鱼。窦琮心情好不沮丧。少了阿史那骨托鲁的首级，今日一战的辉煌程度便大为减色。日后大伙闲扯起来，提及此战里中原联军唯一的一支轻骑兵在敌我双方胜负已成定局的情况下，居然不懂得堵住狼骑退路，反而沉迷于砍小兵脑袋抢功，未免又是一个尴尬的笑柄。

“你怎么不早点告诉我李将军的命令？”恼怒致极，窦琮瞪着眼睛质问自己的亲兵。

“没，没听到那边的角声。”亲兵向远处躲了躲，委委屈屈地回应。今日的战局在生死关头来了个大逆转，当时几乎河东弟兄们都高兴得疯了，谁还顾得上时刻去注意中军的号令。再说了，大将军那道将令也未必就是及时发出的，说不定他自己也忘记了擒贼擒王这个道理！

“废物！”窦琮踹了亲兵一脚，恨恨地骂。他知道以李旭的为人，事后肯定不会将骨托鲁逃走的责任全推给自己。但李大将军是唐王的女婿，世子建成的妹夫，战功赫赫，名声风头一时无两。以后两李合一，自己少不得还要在其麾下听令。万一其心中对自己有了成见，自己的前途可就大大地不妙了。

“要不，咱们换了战马再追？”挨了一脚的亲兵拍了拍铠甲上的土，赔着笑脸建议。突厥人徒步攻打长城，留在营寨附近的战马不计其数。大伙一人三乘舍命去追，未必不能将阿史那骨托鲁给追回来！

“滚！”窦琮气得抬起脚来，再次踢了亲兵一个趔趄。“追什么追。骨托鲁就不知道多带几匹战马么？”

沮丧归沮丧，只带了几百亲兵的他还真不敢追出山外去！一则他根本不熟悉燕山之外的地形与路径，二来四十万联军的补给都堆在眼前，万一追不上阿史那骨托鲁，又被溃散回来的塞外残兵败将毁掉粮草辎重，从今往后他便再没面皮于军中立足了！

综合各种利害，窦琮只能先顾眼前。命麾下将士紧闭营门，押着刚刚收拢的俘虏们将突厥人来不及使用的强弩、拒马等一干军械搬出来，一层层地摆在简陋的营墙后，以威慑溃军，避免其冲击营寨。

还没等他将防御设施收拾停当，一波奚族武士已经乱哄哄地跑了过来。看到联营的刁斗上已经升起了红色的大隋战旗，武士们先是一愣，然后跺脚摇头，冲着营内大声抗议。窦琮听不懂任何塞上语言，立刻命令麾下弟兄们放箭。一阵乱箭射出去，将奚族武士放翻了百十个。剩下的数千武士见势不妙，掉头便向战场逃窜。逃了百余步，又碰上了另一波溃军，双方搅做一团，乱哄哄冲向军营。在窦琮的指挥下，中原将士和俘虏们又是一阵乱箭，武士们再次丢下数十具尸体，一边哭，一边将逃在军营外的牲畜归做一堆，赶着向燕山之外散去。

第三波退下来的是一伙靺鞨猎手。见到留在营寨之内的辎重被夺，立刻变得怒不可遏。他们在部族头领的指挥下，竟然试图重新夺回营盘。窦琮紧闭寨门，凭着强弓硬弩死守不出，靺鞨猎手们攻了小半柱香时间没讨到任何便宜，只好也捡了几头零星的牛羊，骂骂咧咧而去。

第四波，第五波溃军先后来到，见窦琮将营盘守得严密，身后又传来的喊杀声，只好学着前几波盟友的样子，尽最大可能在营盘外收

集了剩下的零星牲畜，各自寻路回家。他们不打辎重的主意，河东将士也不赶尽杀绝，隔着木栅栏目送对方去远，半矢未发。

第六波溃军是群室韦牧人，个头矮小，体型却粗壮异常。远远地看到了军营中飘扬的的战旗，既不敢像奚族、靺鞨武士那样冲过来拼命，附近又没有任何牛羊可供收集。停住脚步在营盘外徘徊了片刻，在一名萨满的带领下开始低声吟唱。

歌声婉转悠长，中间夹杂着一声声叹息。营盘内被河东将士押着担任辎重队的俘虏们听到了，一个个泪流满面。窦琮连突厥语言都不懂，更听不懂室韦人的长歌。唯恐俘虏们闹事，命令弟兄赶紧以羽箭招呼。

室韦牧人被羽箭射翻了几十人，仓皇逃远。然后慢慢又汇聚成群，跟在萨满身后，缓缓地走上了一道山梁，一边唱，一边缓缓地于风烟中消逝。

还没等室韦人的歌声去远，匈奴王刘季真已经带着千余马贼追了过来。手里正捏着一把冷汗的窦琮赶紧命人推开营门，招呼盟友入内协助防御。刘季真看到他牙关紧咬，汗水满头的紧张模样，忍不住弯下腰去，哈哈大笑。

“刘将军笑什么？”窦琮被刘季真笑得莫名其妙，摸了摸自家头盔，大声质问。

“哈哈，哈哈，我是笑你根本不会打仗！”刘季真就像捡到了什么宝贝般，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对付溃兵，还，还用这么紧张。你看，你看看身边这些俘虏，看看这些俘虏……”

“俘虏？”窦琮愈发成了个丈二高的和尚，四下逡巡着回应。自从他入得营来，所有投降的俘虏都老老实实地帮着人数比自己少了近一半的河东士卒搬运物资。无论营墙外的溃兵们闹得有多欢，居然无一个俘虏试图里应外合！

“你这糊涂鬼，窦将军哪里懂得草原上的规矩！”还是上官碧心肠好，看到窦琮满眼茫然，上前踢了刘季真一脚，大声呵斥。

刘季真素来惹不起她，赶紧收起笑容，指点着俘虏们向窦琮解释道：“草原上向来强者为尊！他们已经败了，哪里还敢跟你真真正正地

动手？虚张声势，逃口吃食罢了。窦将军且在这掠阵，看我如何收拾他们！”

说罢，带着身边马贼，再度冲出营墙外。居然在平地上摆了个千疮百孔的长蛇阵，正挡在一伙规模近五千的溃卒的退路上。说来也怪，那伙溃卒人数虽然多，却无一人敢带头冲阵。刘季真用突厥话向他们喊了几句，只见营门外刀光闪耀，溃卒们居然自动将兵器丢成一堆，然后蹲在地上，任马贼们宰割。

刘季真带领马贼们围拢上去，看到身强力壮的俘虏，便拍拍对方脑袋，然后命其去捡起一把刀来，跟在自己身后。看见身体羸弱者，便将对方踢一个跟头，命对方滚到一旁列队。无论被马贼们看中的俘虏，还是被他们踢翻的，居然像受到很大恩惠般，对众马贼俯首帖耳，惟命是从。

顷刻之间，五千溃卒甄别完毕。匈奴王刘季真立刻带着一众马贼和被大伙看中的俘虏去堵截另一波溃兵。那些重新拿起刀的武士抖擞精神，跟在着刘季真身后冲向自己先前的袍泽，　居然片刻也不迟疑。

在营门内观战的窦琮双目圆睁，嘴里几乎能塞进一整个鹅蛋。收容俘虏为自己而战的先例在中原也曾经有过，但将一名士卒从敌军转化为自家袍泽，至少也需要三、四天时间。像眼前这般放下兵器，再重新捡起兵器就算改换门庭的景象，窦琮不仅没看到过，连听都没未曾听闻。

用力揉了揉眼睛，他再度确信自己看到的不是幻觉。然后虚心地向站在营门口观战的上官碧做了个揖，低声请教:“难道刘兄这样就可以放心地带着他们去厮杀了，不怕有人诈降么？”

“窦将军有所不知，敌军的粮草辎重全在你手里。这些败兵如果不肯追随刘季真，即便能逃到山外去，也找不到半点补给。草原上地广人稀，他们身边没有牛羊，手中没有足够的弓箭，十有八九会饿死在回家的路上。所以，他们还不如真心实意地降了，好歹能继续活下去！”上官碧叹了口气，低声回应。

没有补给？窦琮听得到吸一口冷气。按照上官碧的说法，先前从自己面前逃走的牧人，恐怕一半以上会活活饿死。如此算来，自己的

这场杀戮之功可就大了，即便没有十万之数，恐怕三五万人也打不住！

无意之间杀敌数万，见惯了尸体与鲜血的窦琮心里却没有半分喜悦，只觉得先前室韦人所唱的长调在山风中越来越清晰，如同那伙人从未远去。他已经明白了歌曲的全部意思，失去了辎重补给的室韦人唱得是一曲挽歌，接下来的日子里，他们将唱着给自己的挽歌，成群结队地走向死亡。

可他们在战败之前，凶悍得又如同一群禽兽！心乱如麻地窦琮找各种理由安慰自己。作为武将，最忌讳地便是心存这种妇人之仁。仁慈和软弱一样，将极大地影响到他们的前程。

“草原上向来是弱肉强食，弱者没有生存的余地。窦将军不必替他们难过，他们既然敢来，就应该想到这一天！”上官碧的声音又低低传来，带着几分迷茫与叹惋。

“可谁又能是永远的强者？”喊杀声中，这个问题没有答案。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 上)

说话间，营门外的刘季真已经与溃兵又打了两架，驱散了一万余人，身后随即又多出来两千余名部属。被选中的溃卒感恩戴德，丝毫不以临阵倒戈为耻。而没有被刘季真选中的降卒则满脸羡慕，另外站成一队替马贼们呐喊助威。按照草原规矩，他们这些人将成为胜利者的牧奴，主人有权支配他们的一切，包括尊严和生命。

这就是草原规则！看到一千余马贼转眼的功夫便膨胀到七千之众，窦琮忍不住偷偷摇头。“日后此人会不会成为下一个阿史那骨托鲁？”当这个想法在心中涌起的那一瞬，他本能将手按到了刀柄上。他有一股强烈的冲动想从背后将马贼王刘季真干掉，虽然此刻双方为盟友。

刘季真不是一般的马贼，他主动赶到联营附近来，绝不是为了保护营内的粮草辎重。匈奴复国最缺乏的就是人口，而拥有一定战斗力又失去出路的塞外武士，将是其扩充部族的最佳人选。

“窦将军这些日子隐藏在山里，一定累坏了吧？”耳畔突然有一声温柔的问候传来，打断了窦琮的思绪。他猛然抬头，刚好看见上官碧含着笑的眼睛。

“不，不累。就是有点儿疲！”窦琮被笑得一阵心慌，语无伦次地回应。“是有点儿疲。我没想到胜利来得如此容易。就像做梦般，一时适应不过来！”

“也是，几十万大军，准备了半年，半个月不到便灰飞烟灭了！”上官碧点点头，给了窦琮一个迷人的笑容。比起中原女子，她身上别有一番令人目夺的韵味。宛如春日里绽放的野花，让窦琮一见之后便无暇分心旁骛。

“骨托鲁低估中原的实力！”咽了口吐沫，窦琮干巴巴地点评。

“他是没想到大难临头，反而促使中原豪杰不得不携手应对！”上官碧微笑着徘徊几步，刚好挡住了窦琮看向营门外的视线。

“你，你不去帮，帮一帮刘兄？”唯恐自己的心事被人看穿，窦琮欲盖弥彰。

“他？他现在不需要任何人帮忙！”上官碧脸上的笑意更浓，仿佛特别愿意欣赏窦琮的窘迫。

她不着急给刘季真帮忙，更不担心匈奴王是否能一口吃下那么多的俘虏。她关心的是另外一个话题，　恰恰符合其身为女子的天性。“我听说大将军是世子的妹婿，二人很多年前就有过交往？”

“是，的确是这么一回事！”窦琮心中紧绷着的那根提防之弦砰然断裂，气喘吁吁，哭笑不得。“是唐王慧眼识珠，提拔大将军于行伍。大将军也知恩图报，在唐王帐下立了很多功勋。”

“然后为了酬劳大将军之功，唐王便将女儿嫁给了他？”上官碧的眼神发亮，就像秋夜半空中的星斗。

窦琮想了想，斟酌着回答，“也不完全是。三小姐一直仰慕大将军的勇武。但朝廷猜疑唐王的忠心，硬将大将军从唐王帐下调走。后来三小姐就千里寻夫，与大将军生死与共。再后来大将军受封于博陵，与唐王刚好做了邻居。两家之间的关系便越走越近，再难分彼此了！”

贝齿在红唇上轻轻咬了咬，上官碧继续地追问道：“那李将军肯定与李夫人相敬如宾，举案齐眉喽？”

“嗯，嗯，那当然是，当然！”窦琮连连点头。他先前刻意模糊一些往事，以便给上官碧留下刨根究底的空间。怎奈对方关注的焦点也不在这儿，让他的一番努力全都落到了空处，登时心里好不失落。

“真羡慕他们！”不理会窦琮脸上的黯然表情，上官碧微笑着说道。踱开几步，慢慢走向大营门口。金黄色的头发被山风吹动，曲曲弯弯，牵扯着无数人的视线。

她问这些做什么？莫非，她……？再也没心思考虑刘季真今后会不会成为中原的心腹之患等问题，窦琮的注意力全都被上官碧给吸引了过去。如果这个美艳与狡猾兼备的鲜卑女子试图向大将军李旭自荐枕席，很难保证李旭不会受到她的诱惑。那样，河东李家与博陵李家之间的合并事宜恐怕又平添了许多枝节……

作为追随了唐王李渊多年的心腹，窦琮清楚地知道自己刚才说了多少谎言。当年李旭所属意的根本不是萁儿，而唐公家族在当时拒绝以婉儿下嫁，也不仅仅是因为与柴家早有婚约！如果当时唐王能料到李旭后来有如此机遇，恐怕不止一个婉儿，任何代价都愿意付出！而

李将军之所以毫无怨言地接纳了庶出的三小姐，这之后未必没藏着婉儿的影子。

细算起来，河东李家一直把李旭当做枚棋子使用，无论对方身为穷小子还是现在的大将军。倒是李旭，看得重的一直是唐公对他的知遇之恩，婉儿和萁儿对他的仰慕之情，从来没将双方的地位、门庭和实力当做交易的筹码。

一方如此凉薄，如此斤斤计较，而令一方却始终无怨无悔地付出。这种不公平的关系有可能永远持续下去么？如果李将军日后与唐王分道扬镳，自己这些人有哪个是他的对手？又有哪个愿意做他的对手？

答案伸手可及，窦琮却用力摇头，将其从身体里边驱赶出去。他拒绝相信会有这种情况发生，此刻，唐王的势力已经囊括的河东、关陇、京畿。在辅国将军李孝恭的努力下，巴蜀指日可定。再加上大将军手中的河北六郡，半个天下已经归李家所有。这个时候与唐公家族决裂，只会让双方两败俱伤。而双方联手之后，天下豪杰便无人可挡，乱世转眼就会被终结。

大将军曾经说过，他只想守护一方百姓！想到李旭昔日的种种作为，窦琮的心思终于找到了一个安宁下来的理由。无论刚才上官碧的那番问话是出于好奇，还是别有用心，他都不再去胡思乱想这个美丽得如传说中的妖精般的女子能对两李的未来发展起到什么破坏作用了。他尽力让自己相信，是老天垂青唐王，让唐王能在泥沙之中攫取大将军这粒珍珠。老天既然安排唐公与大将军二人相遇，已经是决定了二人之间要写就一段君臣相得的佳话！

感谢老天！窦琮默默祷颂。作为佳话的旁观者与见证者，这一刻，他觉得无比地自豪与满足。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　中)

待到清点完战果，窦琮愈发感谢老天对自己的眷顾。这是一场辉煌的胜利，即便回到河东之后立刻解甲归田，他都可以肯定，自己和所有参战将领在史书中必然要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此战的收获太丰厚了，丰厚到令人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足够数十万塞上联军消耗三个月的补给堆积在军营中，远远超过了战前河东与博陵两家的所有开销。而草原民族的生活习惯，又使得他们携带了大量的牲口随军。扣除被溃兵带走和被刘季真“贪污”的那部分，留给参战各路豪杰分配的马匹仍然有十几万匹。可以说，今后河东与博陵两家再无马匹匮乏之忧，一支规模庞大的骑兵已经有了建立的基础。

除了被中原群雄视为珍宝的战马之外，此战还缴获了大量的牛羊。刚刚安定下来的各地百姓目前正缺乏下地的大牲口，将缴获的肉牛阉割、训练后运送过去，便意味着更多的荒田会得到开垦，更多的粮食可收入官仓.......

相比于此战的成果，长城守护者们的损失就显得不那么触目惊心了。在决战之前，中原豪杰们都做过一番预测，其中最乐观的预测结果也仅仅是骨托鲁知难而退，中原兵马还能保留二分之一而已。谁也没有预料到，关键时刻罗艺居然带领虎贲铁骑绕路从塞外抄了过来！这支生力军不仅加快了整个战役的进程，而且使得各路中原兵马的损失比预计情况大大减少。

根据战后的粗略统计，一直冲杀在最前方的博陵精甲折损最为严重，阵亡超过六千，轻重彩号接近一万四，总计战损接近总兵力的一半。但很多彩号仅仅是受了轻伤，半月之内便可以恢复过来，因此可算实力尚在，损失远没到无法承受的地步。

李建成麾下的河东左军战损人数比博陵军略少。然而由于战斗僵持阶段曾经被狼骑视为重点突破对象，所以阵亡和重伤两个数字都超过了博陵军。说来也奇怪，这支部队的轻伤号数量却极少，弟兄们要么伤势严重，要么分毫未损。凡是能自己从战场上撤下来者皆精神十足，士气和军容反而比战前高出了几分。

王伏宝所部义军铠甲器械最差，战斗力也远不及河东与博陵两支友军。但这支部队投入战场时间稍晚，没等打到最艰难时刻，虎贲铁

骑便已经赶到。因此折损不大，战死和重伤者才三千出头，轻伤彩号接近七千。总体上只相当于兵力的三分之一。

各路豪杰中，损失最轻的是河间郡兵，一千四百弟兄被李旭派为后备队在长城上观战，除了四十几人在城外喊杀声最激烈时刻偷偷溜走外，再无其他减员情况。气得老郡守王琮浑身哆嗦，要不是王伏宝和李建成尽心安慰，差点连庆功酒都不喝便去追杀逃兵。

论及收获，却谁也比不过马贼头刘季真。此公总计带了不到一千兵马来到长城，战后麾下弟兄却膨胀到了一万六千多人，还抓了两万余多壮汉当做牧奴。此外，趁着其他豪杰没赶来之前，窦琮所看守的战马也被他硬分走了两万多匹。也许自知理亏，刘大可汗将整编后的队伍驻扎在了长城之外，无论李旭和李建成二人如何热情相邀，却再也不肯入关半步。

反复邀请了几次，见刘季真始终心存疑虑，李建成也懒得再跟这混人计较了。命军需官从战利品中按照三万人马消耗十天的数量拨了一批粮草给众马贼，算做双方交割清楚，从此两不相欠。感念他的大度，倒有上官碧等十几位赫赫有名的马贼头目带领麾下亲信从刘季真营中退了出来，主动提出为河东效力。李建成看了看李旭，发觉对方脸上没有不豫之色，便非常高兴地接纳了他们。

立下了不世战功，又出乎意料地收了十几员悍将，一名绝世红颜。李建成心情大悦。当晚的庆功宴便敞开库房，吩咐人将大块大块的肉食端上来，大桶大桶的美酒送到各路弟兄们的军营中。使得长城内外欢声如雷，虽有不少袍泽从此生死陌路，但在完胜气氛的掩盖下，父唤子，兄哭弟的哀声不觉被忽略。

酒席宴间，将军们谈论起白日战况，个个觉得心有余悸。都道此战若不是虎贲铁骑来得及时，恐怕在座诸君中将有一半以上再没机会举杯畅饮。所以论关键一战的功劳，虎贲大将军罗艺实为众人之首。当即，有人举起酒盏，建议大伙同敬罗艺一杯。素有骄横之名的罗艺却不敢托大，站起身来，先向众豪杰抱拳致谢，然后将自家的酒盏举向李旭，朗声说道：“虽然老夫与你有不共戴天之仇，却不得不承认，你小子的确有种，有胆，有见识！这守土之头功，若是别人来争，老夫第一个跟他过不去。但有你在座，老夫却是不敢抢的！”

众人齐声大笑，都道罗艺讲得也有道理。关键一战首功当推虎贲铁骑，整个战役却全赖了李旭运筹及时，指挥若定。李旭被大伙说得脸红，赶紧举起酒盏来，推谢道："若论功劳，世子和在座诸君谁也不比我小。河东的参战将士最多，负责防御的地段也最长。王伏宝将军不辞劳苦在山中隐匿了十几天，窦琮将军一锅端了胡人的大营。还有罗艺将军，居然能神不知鬼不觉地将五千铁骑藏在阿史那骨托鲁的眼皮底下，无论是胆略还是本事，都令李某佩服。所以，这首功之酒，李某绝不敢独饮！不若大伙一道举起来，共庆胜利，如何？"

"李将军谦虚了！"众人七嘴八舌地回应。心中都明白如果不是李旭第一个挥军顶到了长城上，各路豪杰谁也未必下得了出兵的决心。但这个时候实在没必要计较那些已经发生过的事情，毕竟大伙都来了，并且踏踏实实地打了个大胜仗。不能说从此让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马，但至少在三年之内，阿史那骨托鲁没胆子再靠近长城一步。

"要我说，这首功之酒，当敬那些长眠于此的将士！"见罗艺和李旭二人谁也不肯贪功，李建成想了想，郑重提议。

众人皆肃然正色，将面前酒盏重新斟满，缓缓倒于脚下。浓烈的酒香腾空而起，熏得人泪眼朦胧。虽然那些战死者未必能品尝到胜利的佳酿，但活着的人，却再也忘记不了他们矫健的身影。

"这第二盏酒，请骠骑大将军和虎贲大将军同饮。"李建成从侍卫手中夺过酒坛，亲手给李旭和罗艺斟上。然后将酒盏一一捧到二人面前，微笑相劝。

"请骠骑大将军和虎贲大将军同饮！"众豪杰轰然响应，全然不顾两个大将军的封号来自不同的阵营。李旭和罗艺四目相对，坦诚地笑了笑，举起酒盏，先回敬众人，然后一饮而尽。

众豪杰将自家酒盏斟满，笑着陪了一杯。李旭又主动带头，建议大伙敬李建成多日来调度粮草，保障后勤之劳。众豪杰也目睹过李建成每日的辛苦，知道将十几万来自不同阵营的大军的补给照顾得面面俱到，让谁也说不出怨言来，并非一般人能做得好的。所以纷纷举盏，向李建成致谢。自从出道以来，世子建成一直生活在父亲的阴影之下，最近又屡屡受弟弟的排挤，哪里被人如此真心实意地佩服过。举盏痛饮，将眼泪和感动混着酒水全吞了下去。

接下来，李建成主动向罗艺敬酒。罗艺又借花献佛敬酒给老郡守王琮。大伙轮番互敬，喝得眼花耳熟，五岳皆轻。借着三分酒力，窦家军大将王伏宝站起身，醉熏熏地说道：“我等今日并肩御敌，他日难免还会相逢于沙场。届时是敌是友，却是由不了自己。所以我敬大伙一杯，且尽今日之欢。他年若是无奈相遇，便痛痛快快战上一场。生也罢，死也罢，若怨只怨造化弄人，怪不了彼此绝情绝义！”

话音落下，群雄心里皆是一凛。大伙先前吃喝说笑，闭口不提今后之事，其实都是在掩耳盗铃。长城之战所有参加者都明白，论兵锋之强，全天下谁也比不过博陵精锐、河东甲士和虎贲铁骑。眼下两李联手在即，罗艺的态度又令人琢磨不定，恐怕无论哪家英豪，最后也没唐王李渊福泽深厚了。

那些已经打定主意要投靠河东者固然是无需为自己的将来担忧。那些试图谋取天下的豪杰，前途却无半分光亮。而像王伏宝这种别人麾下的大将，更是身不由己。日后遇到今天并肩作战的兄弟，不全力施为是对主君的不忠，全力施为却是负了今日并肩作战之义，况且即便其使尽浑身解数，也未必能挡住二李的兵锋，下场未免过于无奈。

想到此处，众人皆眼中含悲。举着酒盏，喝亦不忍，不和亦是不忍。李建成本来就不是个狠辣果决的，身体微微颤抖，半盏酒泼湿了大襟。叹了口气，他黯然放下手臂，扶着桌案说道：“明日之事，谁又有能料得清楚？阿史那骨托鲁虽然退了。始必可汗和刘武周却还在河东，那边的敌军亦不下四十万，这些日子里，我妹妹带着娘子军在娄烦关苦苦支撑，也不知道能否将突厥人挡住。若是我李家侥幸能击败突厥，日后我与诸君相见，若不能携手共创盛世，也将退避三舍，以全朋友之义。三舍之后，有史为鉴，你我心里，你我心里……”

“男子汉大丈夫，沙场上能与知交相遇，哪怕是对手，亦为快事。江山如画，即便亲兄弟还有举刀相见的时候，你我又何必如此婆婆妈妈！”罗艺身经百战，对这种事情最看得开，抢过李建成的话头，大笑着道。“不若饮酒，且尽今日之醉！”

“前辈说得甚是！”众豪杰吐了口气，笑着举起酒盏，再次饮了个半滴不剩。

王伏宝本来是有感而发。听罗艺说得慷慨，心中的结也就解开了。他知道以窦家军目前的情况，无论装备和战斗力，都无法跟河

东、博陵两家争锋。眼下窦王爷所强的，不过是周边没有大的威胁在，内部又因为引入了博陵新政，民间相对安定罢了。可若想迎头赶上河东与博陵的实力，恐怕至少需要三年以上的蛰伏。而李旭和李渊肯不肯给窦家军三年的时间，却是非常难说。既然事实已经如此，自己愁也无用，不若听天由命，也省得今天在朋友面前坠了窦王爷名头。

一旦做出了决定，王伏宝的眼神立刻亮了起来。命人给自己再度斟满酒盏，高举着敬向李旭，“王某自知不是大将军对手。他日你我若有缘相遇，还望大将军全力施为，切莫刻意相让，令王某输也输得丢人。”

“王将军言重了！”李旭赶紧举盏回敬，“窦王爷此番相助之德，李某尚未回报。岂敢轻言兵戈！他日你我若相见，朋友依然是朋友，公义依然是公义。先饮酒，后打架，不亦快哉？！”

“好一句朋友依然是朋友，公义依然是公义！”王伏宝饮干了一碗酒，意犹未尽。用手抹了抹嘴巴，笑着道：“既然如此，今日王某有个请求，希望将军答应！”

李旭对王伏宝的印象一直不错，点了点头，笑着说道：“王将军尽管说，只要李某能做到的，绝不敢推辞！”

王伏宝大喜，摇摇晃晃站稳身体，急切地说道：“我佩服你的胆气，也佩服你的磊落。所以想跟你拜个把子。但你我无须同生共死，只是磕几个头，以慰今天之意气。大将军可否答应？！”

“求之不得！”李旭开口大笑，从矮几后走出来，双手抱拳向四下施礼。“我今日愿意与王伏宝将军结为异姓兄弟。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也不求同年同月同日死。只为意气相投，肝胆想照。请诸君做个鉴证，以慰我二人相交之心！”说罢，与王伏宝互通年龄。就在众人面前摆了香案，八拜定交。

细算下来，王伏宝的年龄却比李旭大了五年零三个月，理应为兄。旭子以小弟之礼见过了哥哥，又命人取来横刀一柄，作为见面之礼。王伏宝是个手里留不住财的穷汉，在窦建德麾下混了这么多年，也没藏住什么拿得出手的东西。在怀里掏了半天，掏出个拇指大小的银锁片来，按于李旭之手，讪笑着道：“这是我小时候家里老人给的长

命锁。虽然算上链子，总计不过半两银，却是我最珍贵的东西，兄弟拿了吧，愿它能保佑你逢凶化吉，长命百岁！”

众豪杰都是响当当的汉子，自然不会在乎礼物的轻重。见王伏宝将父母给的贴身之物都掏了出来，知道他与李旭相交的心思是出自肺腑，大为感动。纷纷笑着举起酒盏，为李、王二人兄弟之情而贺。王伏宝与李旭来者不拒，一一与众人干了。

他们两个结拜得潇洒，旁边自有人看得羡慕。李建成心中暗道，这姓王的和妹婿二人萍水相逢，不过是一起打了场仗，便能生出手足情分来。我与世民一奶同胞，却未必能意气相投，肝胆想照。倒是罗公说得好，江山如画，即便亲兄弟也难免有举刀相见的时候。

想着心事，他不知不觉便将目光转到罗艺身上。只觉得老将军罗艺行事练达，为人洒脱，浑身上下都洋溢着英雄气概。恰恰罗艺也将目光看过来，与他遥遥举了举酒盏，坦然而饮。一盏酒落肚，李建成心里愈发觉得火热，吩咐随从给自己倒满，快步走到罗艺的酒案之前，“罗将军风采不下当年，晚辈万分佩服。请满饮此盏，为将军寿！”

“愿与李兄弟共饮！”罗艺看了看醉眼朦胧的李建成，笑着回敬。

“罗公叫晚辈兄弟？”李建成楞了一下，满脸是笑。他出身高贵，朋友一直不多。在座诸人，即便是洒脱如李旭者，也都以世子称之，无人肯与其平辈论交。而虎贲大将军罗艺连幽州大总管之位都敢自封，当然不会在乎李建成的家世如何。一句兄弟叫出，将二人之间的关系凭空拉近数步。

“当然是叫你兄弟。你今年也三十多岁了，难道还敢嫌老夫年龄太大不成！”罗艺把眼睛一瞪，佯怒呵斥。

“愿以罗将军为兄！”虽然受了呵斥，李建成却心情大畅。胸口上受了轻伤的陈演寿无法喝酒，一直以水相陪。看到李建成与罗艺聊得热络，笑着提议道，“既然罗公肯与世子平辈论交，世子何不拜罗公为兄长。总归是‘意气相投，肝胆想照’八个字，此后不求同生，亦不求同死。但酬今日之欢！”

李建成听得心脏一哆嗦，双眼冒出了股炽烈的期盼，随即又快速暗淡下去。他也知道，无论辈分和声望，虎贲大将军罗艺都是与自己父亲相提并论的，根本不可能认下自己这个兄弟。谁料听了陈演寿的

建议，罗艺却丝毫不以为忤，笑了笑，大声道：“也好，你这娃儿是个厚道人，值得老夫结交。拜便拜了，趁着香案还没撤下去，我等自去焚香！”

真的？李建成狂喜过望，一时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待周围的豪杰笑着过来观礼，才晕乎乎地走到香案前，与罗艺八拜定交。二人年龄差了一轮半，当然罗艺为兄，建成为弟了。看得大伙又是羡慕，又是高兴，团团举着举盏，一盏接一盏喝个不停。

两个年龄、地位相差巨大的人都拜了把子，众人的心气更热络。一时间，竟不顾彼此的阵营，年龄与江湖地位，只要看着对眼的，便互相结拜起来。大伙举着酒盏贺了一轮又一轮，刚刚祝贺完了老郡守王琮与山大王时德睿结义，紧跟着又祝贺窦琮与张江焚香，拜到后来，女豪杰上官碧居然问明李旭在怀戎城内的临时居所，非要连夜打马赶过去与其儿义结金兰，众人非但不觉其唐突，反而笑闹着送她出帐。

群豪在这厢喝得畅快，老长史陈演寿在旁边也算得清楚。结义的众人心里不过是惋惜今日并肩作战之情，情愿一醉方休，然后相忘于江湖。他这个促成别人结义者，却早已替李建成的未来开始谋划。老长史清楚，凭着白天一战的功劳，通过常规手段，二公子世民再也撼不动建成的世子之位。此刻长安城内的尧舜禅让之事已经谋划得七七八八，隋唐相代已成定局。不出意外的话，半年之内，李渊必然要登上皇位。届时，李建成就是大唐的第一位太子。待李渊百年之后，李建成便是大唐国君。而李旭如果肯归顺大唐，以其声望、本事和与建成的私交，便是朝中数一数二的权臣，不折不扣的外戚。所以趁此机会替李建成拉拢住罗艺，便成了非常重要的暗桩。假若日后罗艺肯顺应时局，凭着其手中举世无双的虎贲铁骑和多年积累下来的名声，此人绝对能与李旭互相羁绊，在未来的大唐内部达成某种平衡。

当然，这一切都是远期目标。但即便是为了近期考虑，李建成与罗艺二人义结金兰，也让其自身受益颇多。万一李旭不肯顺应天命，陈演寿知道，拉拢住罗艺，就等于河东李家在博陵之后放了一把刀。博陵将士如果试图逆天而行，首先就得考虑考虑，当他们与河东将士沙场逐鹿之时，背后这把刀会不会落下来，重演一次阿史那骨托鲁今日的噩梦！

这一切对李旭绝不公平，但天底下哪里有公平之事呢。还是虎贲大将军罗艺总结得妙，一切只为，江山如画而！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 下)

“这老东西，心肠好生歹毒！”看到陈演寿于不动声色之间已经在博陵六郡背后架起了钢刀，时德方心中暗骂。他一直坚持认为李旭应该加入问鼎逐鹿行列，并私下里做了很多准备。但是，如果罗艺接受了河东李家的拉拢，博陵六郡便要承受腹背受敌的风险。虎贲铁骑的战斗力大伙有目共睹，平原上交手，博陵士卒虽为天下至锐，却真的没有正面将其击败的把握。

“那姓罗的也不争气。身为一方大豪，却自甘降低辈分，跟李渊的儿子结拜！”腹诽完了陈演寿，时德方看向罗艺的目光也友善不起来。他不相信老谋深算的罗艺是被酒宴上的氛围感染了，所以才答应与李建成结为兄弟。幽州人这样做，肯定是想攀上未来太子的这棵大树，以便谋求藩王之业。

看破了陈演寿的精妙算计，也认为自己猜透了罗艺的居心，时德方义愤填膺，却偏偏没有任何办法将针对博陵六郡的阴谋戳破。眼下群雄们正喝酒喝得欢畅，拜把子拜得痛快，任何不合时宜的话说出来，不但不能影响到李罗两家的勾结，还会被众人视为居心叵测。况且，这么多赶着结拜的人当中，谁能说出哪个与哪个相交是真心实意？哪个与哪个结拜是为了日后互相利用？即便李建成本人，恐怕也是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却不知道与罗艺结为异姓兄弟的影响有多长远吧？！

想到这些，他不禁又急又气。急的是自家将军到现在为止还对博陵六郡的未来发展目标举棋不定，让自己空有一肚子帝王术却无处施展。气得是博陵上下那么多人，居然只有自己一个还提放着别人的暗算。余者皆喝得晕头转向，根本没想到有些家伙手里根本拿得不是酒盏，而是磨得甑明瓦亮的钢刀。

正郁闷间，看到盐山大寨主韩建紘和侍卫营统领周大牛两个端着酒盏，摇摇晃晃向自己走了过来。二人明显都喝过了量，刚刚换好的武将袍服上洒得全是酒水菜汤，却浑然不觉。一边走，周大牛一边醉熏熏喊道，“时，时司马。你这家伙一肚子坏水，但为人却不是没担当的。我们两个想高攀一下，跟你结为兄弟，不知道可愿意？”

“求，时某求之不得！”时德方肚子里暗暗叫苦，却不敢破坏了宴会的热烈气氛，把笑容堆了个满脸，大声回应。

“你，你大哥时德睿也是个豪杰，我们两个早就是兄弟，不，不如叫他过来，大伙重新焚香，一块结义？”韩建紘伸出两根手指，晃荡着补充。

那边时德睿恰恰听到，大叫一声好，不由分说拉上自己刚刚认下的干哥哥老王琮，凑了过来。五个人站在一起，相视而笑。没等把香燃，张江扯着窦琮，方延年拉着姜宝宜也过来凑趣。醉鬼周大牛人越多越高兴，越高兴越得意忘形，居然还不甘心，遥遥地向罗艺抱了下拳，大声喊道：“虎贲大将军，虽然我不是你的部将，但也早就知道罗大将军的威名。想当年，这边塞之上，提起您和您麾下的虎贲铁骑来，哪个不挑一下大拇指。如果老将军不嫌弃我们几个高攀，我等愿与您也拜上一拜，以慰多年倾慕之心！”

正站在远处看热闹的老将军罗艺没想到还有自己的事情，楞了一下，旋即大笑着说道：“当然不是高攀。大伙今日同生共死过一回，早就该是兄弟！”说罢，拉起李建成的手，一边向周大牛等人身边走，一边冲李旭喊道：“骠骑大将军，你是否也过来。咱们今天先拜把子，改日我再找你算旧账！”

“求之不得！”李旭放下酒盏，大笑着向众人走近。当即，众豪杰不分阵营官职，重新焚香，相约为兄弟。把个老长史陈演寿看得目瞪口呆，心知自己刚才一番努力全泡了汤，想要与幽州加深关系，还得再重头来过。怒火差点儿将肠子给烧穿了，却是无可奈何。

“让你老东西搞鬼！”时德方心下大乐。趁人不注意，伸出手去，偷偷在周大牛背后拍了拍，以示钦佩。那周大牛却依旧满脸酒气，傻傻地回头四顾，仿佛根本不知道自己刚才做了些什么！

众人重新排定大小，王琮年龄最大，被尊为兄长，罗艺居次。陈演寿站在旁边不来凑热闹，武将们也不勉强他。所以李建成排了第三位，窦琮第四，时德睿第五。一轮排下来，李旭年龄又是最小，成了所有人的小兄弟。

“能做骠骑大将军的哥哥，即便只有一日，我可以吹上一辈子！”时德睿手舞足蹈，晃晃悠悠地说道。

“今日我等不论官职，也不论出身。且尽一醉！”罗艺接过话头，笑呵呵地回应。他先前答应与李建成结拜，的确存了给幽州找后路的念头。虽然被周大牛等人把苦心积虑创造出来的“兄弟情”分薄了，但能与这么多的豪杰相交，心里也不觉得有多遗憾。

这顿酒足足吃了三个时辰，大伙才尽兴而散。次日一早，各路豪杰又应昨日在酒桌上达成的约定，到李建成营中商量战利品分配问题。众人昨天刚刚义结金兰，总不好像刘季真那样连最基本的颜面都不顾，拉着东西就跑。客客气气地商量了几句，很快便得出了一个按出力多少分配的大致原则。

具体到分配细节，谁家主将都不好亲自出马，如同小商贩般讨价还价。便都派来心腹代劳。罗艺那边派出了心腹长史秦雍和大将范仲谋、李建成派了老长史陈演寿和大将姜宝宜，李旭这边，则由时得方和周大牛二人联袂出马。经历了昨夜之事，时德方已经知道周大牛看似糊涂，却是个有急智的福将，因此遇事再不自作主张，处处和他商量着办。

几家参战豪杰最看中的，便是阿史那骨托鲁丢下的那十几万匹战马。眼下中原各地烽烟四起，有一支骑兵在手，便等于握了一把倚天宝剑。非但攻击力会大幅度增加，威慑范围也扩大了至少二百多里。

按照时德方的观点，十几万战马，博陵军至少要留下一半才对得起自己。自家主帅最擅长使用轻骑，有了六万战马在手，将葬送在黄河南岸的那支轻骑重建起来便有了基础，假以时日，甚至建立一支虎贲铁骑那样的重甲骑兵，也并非没有可能。周大牛却轻轻摇头，俯身在时德方耳畔低语道，“那东西消耗巨大，罗艺养了才五千虎贲，就穷的恨不得将土地老爷连根儿挖出来了。你要六万战马，拿什么养活？况且咱们六郡接连塞外，大将军收复霫族诸部便擅长养马，将来肯定要按时输送入关，哪一匹会比眼前这些差？依我之见，眼下与其多要战马，不如多要肉牛和种羊。既显得咱博陵军大度，又落了实惠！”

闻听此言，时德方立刻醒悟。当即代表博陵军做了个高姿态，只提出两万匹骏马的要求，却以路途遥远，其他人携带不方便为理由，希望能留下近半肉牛和三万多头绵羊。至于缴获的皮甲、刀矛、箭矢和粮食等，博陵军每样也只取四分之一便可满足，剩下的全都交给大伙分配。

那些牛羊本来是塞上联军作为干粮而携带，沿途没有抓上春膘，因此一个个看上去瘦骨嶙峋。众豪杰们知道把牛羊交给自己，自己也未必有本事将其活着带回老巢去，因此不但不觉得博陵军贪婪，反而认为时、周二人懂得为替别人着想，博陵军做事公道。

有时、周二人代表博陵军开了谦让的头，陈演寿和姜宝宜两个也不好在众人面前失了河东的脸面。学着博陵的样子，主动提出河东方面也只分两万匹战马，其他各类物资仅仅拿走四分之一的方案。众豪杰派来的心腹听过后，也认为非常公道，纷纷表示同意。

虎贲铁骑虽然出力较多，但参战时间最晚。所以分配物资的顺序排在了河东、博陵两家之后。秦雍和顾仲谋两个商量了一下，表示幽州不敢与河东、博陵两家争功。所以提出了两万匹战马、五百头牛、一万只羊，和四分之一粮草的需求。至于刀矛器械、弓箭铠甲等，则一件不取。

其他各家豪杰派来的心腹算了算，这样，大伙能剩下的物资比预计中还高出许多，也就欣然答应幽州人的提议。

王伏宝麾下没有得力谋士，所以只好亲自动手。他见河东、河北、幽州三家都比较克制，便也参照别人的先例，提出了两万匹马，两万人的铠甲兵器和够两万人马在回家路上消耗的的粮草辎重的要求。这个要求提得很实在，大伙自然没什么异议，点点头，笑着通过了。

时德方、韩建紘、王琮等人本来麾下就没有多少弟兄，剩下的三万余匹战马，每名士卒骑一匹，牵一匹还富裕许多。他们这些人经过一场大战，知道问鼎逐鹿的战场已经没自己出头的机会了，索性不再争这些蝇头小利，痛快地将剩余物资均分了。然后提出将无法带走的那部分直接在博陵六郡变卖，换了金银和铜钱再运送回家。对此，时德方求之不得，客气了几句，欣然答应。

顺利将缴获物资分配完毕，大伙心里松下了一口气。一边笑着骂刘季真眼界窄，最终没超越马贼的见识范畴。一边望着被关押在大营内的十余万塞外俘虏发愁，不知道该如何处理才对。此刻中原未定，豪杰们谁也不愿意落个杀俘的恶名，况且被俘者中老弱妇孺占了一半还多，大伙实在也下不去手杀他们。

可留下这些人，豪杰们还真没办法养活。来自塞外的俘虏都不会种田，也不会说中原话，即便当做奴仆发卖，也未必有财主肯买。

“干脆押到燕山之外去，找到宽阔地方放了算，让他们自己回家！”幽州将领范仲谋对付塞外牧人最有经验，依照先前虎贲铁骑处置俘虏的惯例，笑着提议。

“那他们之中半数之上不都会饿死在路上？”王伏宝于心不忍，低声反驳。粮草都被豪杰们瓜分干净了，没有干粮，摆在俘虏们面前便只剩下了两条路，一是结伙为贼，窜入长城打劫。等待他们的将是博陵军的刀锋。另外一条路沿来时的路回家，没有武器也没有牛羊，这些人十有八九会变成饿殍。

“死便死，你看他们可怜，他们若是大胜了，谁来可怜中原百姓！”范仲谋横了王伏宝一眼，冷冷地道。

“那，那，那不是一回事情！”王伏宝被他问得直翻白眼，半晌，才嘟嘟囔囔回了一句。他不愿意滥杀，但突厥人可以杀得中原人，中原人赢了却不能残忍地看着突厥俘虏饿死的道理何在？他也说不清楚。

说不清楚，也想不出办法。看着一堆堆目光呆滞的俘虏在自己面前瑟瑟发抖，王伏宝只觉得心中好生难过。那些俘虏们虽然听不懂中原话，也知道对方是在商量如何处置自己。他们之中大多数人已经饿了一天一夜，没有力气和胆量反抗即将到来的命运，只好一个挨一个跪在地上，低头哀哭。

“要不，咱们两家各带走一半俘虏，在长城附近划出个地方安置他们居住？”陈演寿听俘虏们哭的可怜，想了一会儿，低声向时德方提议。

时德方对于这个昨天晚上还在算计博陵军的老家伙印象极差，本能地就将头摇成了拨浪鼓，一边摇，一边断断续续地说道：“不妥，不妥，非常不妥。当年大隋就是这样安置阿史那家族的，最后，你也看到了，始必可汗是如何回报大隋？”

群雄之中不少人都知道今日突厥之患的由来。当年大隋已经将突厥王庭打残了，却平白发了善心，收留了启民可汗的部族在定襄郡落脚。结果不到二十年时间，启民可汗凭着大隋的支持重新整合了草

原。到了始必这代，非但把半个定襄郡占着不还，还不断向中原窥探。

这养虎为患的事情，中原人做一次也就够了。不能吃了亏还不学乖。所以老长史陈演寿的用心虽然好，除了他本人外，却找不到任何人支持。见老家伙满脸尴尬，时德方心中大觉舒畅。

论谋略，他自认不如陈演寿这块老姜。但论眼界，他却觉得陈老匹夫格局气量未免太小了些。根本不是帝佐之材。有不是帝王之佐的陈演寿做谋士，那李建成的未来也好不到哪里去？长城外的血来未冷就算计并肩作战的袍泽，这种人能成大气候才怪！

“那依时司马之见，这些人该如何处置？”姜宝宜看不惯时德方那幅洋洋得意的嘴脸，凑上前替陈演寿抱打不平。

“依我之见……？”时德方心里没有任何办法，却抹不开颜面承认。犹豫了好一会儿，脸都憋得开始发黑了，依旧说不出个所以然来。

憋到急处，他又想起了昨天情形。偷偷用眼角的余光看向周大牛。却看到周大牛倒背着双手举目北眺，一边看长城外的风光，一边喃喃嘀咕道：“这王须拔，仗都打完了，还不送个信来说他到了哪里？平白让大将军等得心急！莫非看中了霫族的女人，留在那边乐不思蜀了？！”

“他们既然战败，自然要为战败付出代价！”听到周大牛的嘀咕，时德方立刻有了计较。“我家将军被霫族十三部推为共主，名下刚好有大片草场。这十万各族老弱，如果你们不肯收留，干脆全交给博陵六郡。由六郡出资将他们押解到索头水附近去，替我六郡百姓照看牛羊！”

“此刻时司马又不怕他们今后坐大了？！”姜宝宜扫了时德方一眼，鼻孔里冷笑。

“他们本来就不属于一族。作为牧奴，由我家将军派人专门看管。旁边还有霫部虎视眈眈，谅也难翻起什么风浪来！”时德方笑着扫了一眼陈演寿，又扫了一眼幽州诸将，骄傲地回应。

他一直不赞同李旭关于退入塞外，在九州之外另闯一番天地的设想。但眼下被河东诸人逼得紧了，不得不临时将这个想法的一部分拿

来应急。话音落下，自己心里先吃了一惊。猛然想到，如果幽州与河东两家勾结，博陵六郡想要不受到前后夹击，必须在六郡之外再开辟一块落脚点出来。届时这十万俘虏，届时便是十万免费劳力。对于六郡来说，简直是犯困时有人送枕头，无比及时的好帮助！

有了塞外和博陵两块根基，便如同在棋盘上做活了两个眼。中原能争便争一争，争不过了便一走了之。进一步退一步都是海阔天宽，又怕得谁来！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一 上)

想明白了此节，时德方看向陈演寿的目光也柔和了不少。眼前这老家伙所谋格局越小，反而越逼着自家将军与河东划清界限。若是换了个雍容大度的，以自家骠骑大将军的性格，还真未必愿意跟河东翻脸。

分完了战利品，王伏宝第一个带领麾下部众开拔。河间太守王琮治所与窦建德的领地接壤，也向李旭告了辞，与王伏宝结伴而走。又过了一日，韩建紘与时德睿两个也告辞南返，准备回去将山寨收拾了，先安顿好那些老弱病残，然后重新做打算。刘季真在长城外躲了两天，见李旭和李建成两个都没有找他算账的意思，心也安了下来。讪讪地跑到张家堡内跟盟友们打个招呼，承诺今后大伙有事，只要信送到他手上，无论刀山火海都在所不辞。然后又跟李旭“借”了够四万人消耗二十日的口粮，带领着新收的部属与牧奴，奔着燕山西北方的草原深处去了。凭着新收的牧奴和万余将士，不久之后，他果然打出了匈奴可汗的旗号，将周边大小部落征服了数十个。可这个新兴的汗国中匈奴人毕竟太少，所以没坚持几年，便如流星般从草原上衰落。只剩下无数令人叹惋的故事，一遍遍于牧歌中传唱。

还有二十几个跟刘季真一道入关避难的马贼头目不想再过那种有今天没明日的生活，主动留在了长城内。他们根据各人的观察，大多数投于李建成帐下。也有几个与博陵将士合得来，主动要求为骠骑大将军效力。李旭根据其人的才能，都好生安置去处。

由于俘虏的队伍过于庞大，李旭和建成不敢让他们在长城附近停留太久。又仔细商议了一回，从战利品中拨出粮草辎重和牛羊，交给刚刚从塞外返回的王须拔、郭方二人押送着，去索头水两岸开辟新的牧场。那王须拔和郭方两个先前奉李旭之命扰乱阿史那骨托鲁的后方，一路上屠灭部落无数，已经在草原上创出了大大的凶名。俘虏们手无寸铁，在这两个人凶神恶煞面前自然生不起反抗之心。被博陵轻骑押着，扶老携幼，乖乖地走了。

眼见着参战的盟友一个接一个离去，而河东那边依旧音信皆无。李建成心里也开始着急。先前他唯恐弟弟世民争功强了自己的风头，

此刻却情愿把头功让出去，也不希望始必可汗当真如陈演寿那样大破了娄烦关，长驱直入河东。

情急之下，李建成只好亲自去拜访罗艺，请对方切莫与其他人一样急着返回，务必率领虎贲铁骑在张家堡附近驻扎一段时间，待河东情况明了了，再做决定。期间所有消耗，都可以算在河东李家身上。

那罗艺也是个痛快人，想了想，笑着回应道：“也好，幽州最近没什么要紧事，我就在这里等上一、两天。不过贤弟得替我跟那李仲坚打个招呼，免得他小子又以为罗某打他六郡的主意，再暗地里对罗某玩什么鬼花样！”

“罗兄言重了。仲坚素来拿得起放得下，从来都不会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况且罗兄这次雪中送炭，我等感谢还来不及，又怎会没有良心的乱猜？！”　李建成知道罗艺对去年败于李旭之手的往事还有着疙瘩，赶紧笑着替双方开解。

“他感谢我？”罗艺冷笑着耸肩。“算了吧，老夫又不是为了他李仲坚而来，犯不着让他感恩。”

“但仲坚的确很感谢你。他私下里跟我说过好几回，说如果当日不是虎贲铁骑及时赶到，有可能大伙都死在狼骑刀下。”

“喔？”李建成的话让罗艺略微感到了些意外。虽然在庆功宴上大伙都说了许多漂亮话，但那些话里边有几句是真心的，罗艺还的确没把握。在他的人生阅历中，头天晚上跟人称兄道弟，恨不得把心掏出来给别人看，第二天便抽刀子翻脸的事情屡见不鲜。话说得越漂亮的人，做起事情来也许越不地道。

“仲坚的确很感激你。他说没料到罗老将军会放弃前嫌来帮忙。还说过早就想一睹虎贲铁骑驰骋塞上的英姿，没料到能如愿以偿！”李建成听罗艺的口气开始松动，赶紧趁热打铁。

能拜罗艺为兄，是这次长城之战给他带来的意想不到的好处之一。以虎贲大将军罗艺的赫赫威名，不用明确对他表示支持，也可以让那些对世子之位的家伙掂量掂量自身的轻重。但得到罗艺这个强援的同时，建成也不想失去李旭。毕竟论起彼此之间的交情，李旭这边要比罗艺那里深太多。

“嗯，他又不是没见到过！”罗艺说话的口气虽然还是不阴不阳，脸上的表情却明显开朗起来。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能让对手在背后都称赞自己，武将做到这个份上，也足以自傲了。更何况这个背后称赞自己的是骠骑大将军，近十年来中原难得的少年英雄。

“他还如何评价虎贲铁骑！是不是觉得比他麾下的博陵精锐还强一些？”冷笑过后，罗艺忍不住继续追问。

“很多，反正对兄长和虎贲铁骑佩服得很。对了，仲坚说当年他立志从军，也是因为仰慕兄长的美名。”李建成被问得一愣，脸上立刻堆满了开心的笑意。“如果大哥今天没有要紧的事情急着去办，干脆跟我一道去李仲坚那，商讨一下今后的安排。对于战局走向的判断，他的目光一直非常独到！”

“你这当大舅哥的，倒会替妹婿着想！”罗艺笑着横了李建成一眼，点头答应。吩咐随从备好战马，兄弟二人并络向博陵军的大营行来。一路上看见河东与博陵两军的联营沿长城内的丘陵排下去，整齐利落。两军将士持槊横矛，往来巡视，精神抖擞。回望身后，青灰色的长城蔓延万里，虽然多处烟熏火燎，残破不堪，却宛若一条醒来的巨龙般，散发着勃勃生机。

恶战早已结束，山风吹过，依稀却还有号角声在回荡。每一座垛口后，每一座烽火台上都依稀有人在走动，刀光剑影，凛然依旧。

有股非常熟悉的感觉涌上罗艺的心头，不由得他不停住脚步。“那里怎么插着杆槊？”用马鞭遥指长城之巅，老将军皱着眉头追问。目光所及，有杆黑漆漆的长槊耸立于长城之巅峰，苍穹直刺。

“是仲坚的朋友托人送给他的长槊。仲坚平时与大哥一样，也习惯于使刀。”李建成想了想，从记忆里搜出了一个模棱两可的答案。

这个答案显然不能让罗艺满足。老将军越看越觉得奇怪，越看越觉得眼熟。拨转马头，沿着长城内侧的步道缓缓上前。到了战马无法继续上行处，甩镫离鞍，徒步攀爬。李建成和众幽州侍卫面面相觑，喊了几声没得到回应，只好下了马，快步追了上来。

长城内虽然建有步道，但坡度也非常陡。罗艺已经年逾半百，手脚却麻利得令李建成费劲力气也追不上。好不容易气喘吁吁地跑到了长城之上，又见罗艺大步流星，穿过一个个垛口，踏过一座座烽火台，直奔长城最高处。

“嗡！”长风吹过槊刃，发出鸣镝般的声响。老将军罗艺仰面于槊杆前，手掌颤颤巍巍摸向槊身。仿佛面对得不是一杆兵器，而是一个熟睡的婴儿。那长槊也如同有了感觉般，不断地晃动、震颤，四尺霜刃被日光一照，凛凛生寒。

“这是步将军的长槊！”罗艺的手终于搭在了槊杆之上，抚摸着已经在日晒雨淋中慢慢失去颜色的神兵说道。这一刻，他的脸上没有任何百战名将的威风，只有与故交重逢的感动。“这是老夫当年赠给步将军的。”他背对着追过来的众人，缓缓说道。仿佛是向大伙解释，又好像在自言自语。“当年，老夫许下的承诺，老夫自己也忘记了。步将军却始终没有忘。”

“老夫来了，老夫没有来迟。” 张开双臂，须发斑白的老将军眼望四尺寒霜，大笑着说道，仿佛对方可以倾听。“老夫把虎贲铁骑都带来了。老夫罗艺来了，老夫知道你在看着！”

“来了，来了……。看着，看着……”山谷中，回音层层叠叠，仿佛有无数英魂在响应罗艺的问候。一座座土色未干的坟茔挡在长城前，宛若还在尽守着自己的职责。

他们一直站在那里，他们将永远站在那里。他们早已来了，他们一直在看着。

酒徒注：大伙新年快乐。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一 中)

老将军罗艺最终没将那杆据说是出于虎贲铁骑的长槊夺为己有，在山风中站立了小半个时辰后，转身下山。离开之前，他仔仔细细地检查了槊纂附近的泥土。仿佛唯恐当初插槊的士卒们偷懒，导致哪天山风会将槊杆吹倒般。从那一刻起，他就如同换了一个人，弥漫于浑身上下的骄横气再也找不到半分。也不再以军中前辈的身份对周围的事务指指点点。他默默地走下长城，蹒跚着走向战马。仔细认了几次镫，才勉强爬上了马背。亲兵们跑去替他牵缰绳，起初，罗艺本能地竖起了眉毛。但在转瞬之间，他又默认了这种照顾。任由亲卫们簇拥着，像保护一个老弱般将自己护送下山坡。

罗艺老了，的的确确地老了。走在身侧，李建成能清楚地看见对方斑白的头发和微驼的脊背。他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能让老将军心里感到好受些，只好默默相随。身边的河东侍卫们也都能感觉到罗艺身上的变化，但谁也说不清楚具体原因，也猜不到高耸于长城之巅的那杆长槊到底令罗艺想起了什么。

“咱们去找李将军。”率先打破沉默的反倒是罗艺本人，马蹄再度踏上平地之后，他的神态慢慢恢复正常。“下一步如何作战，全都听他安排！”

李建成看到罗艺突然转了性子，居然肯听从李旭指挥，不觉喜出望外。楞了一下，赶紧笑着谦让：“军务上的事情，还请大哥拿主意。仲坚与我毕竟经验不足，不像大哥这样，先前曾与突厥人打过二十几年的交道！”

“老夫年龄大了。见识气度都远不及你们这些晚辈。”罗艺微笑着摇头，“仲坚当年能以新败之兵将老夫逼得无力再战。运筹帷幄能力远在我上。所以，这主帅之位，老夫决不敢跟他争。”

不待李建成再谦让，他又扬起脸来，快速补充了一句，“但如果将来大伙真的要与始必可汗见个高低，老夫期望世子可以跟仲坚说个情，让老夫麾下这五千重甲打头阵。这五千虎贲乃是专门为了突厥人而设，老夫不能遗忘了他们的使命！”

“小弟一定竭力帮大哥争取。届时，小弟将麾下也全交给仲坚，自己贯甲持槊，做大哥之右卫！”李建成心头一热，毫不犹豫地允诺。

那天与罗艺结拜后，他一直找不到合适的机会继续拉近与对方的关系。而现在，机会居然自己主动送上门来。从罗艺刚才的话中，李建成可以推断到，老将军的确准备退出问鼎逐鹿行列，将幽州交托给他人了。如果顺利安排好此事，李建成可以确定，自己在家族中的地位将愈发稳固，甚至无人可替代。

正高兴得头晕目眩之时，他耳畔又传来罗艺的话。带着一点点不甘心，却说得毅然决然。“你若愿与我并肩而战，老夫不胜荣幸。这将是老夫最后一次披甲。此战之后，老夫便准备将虎贲铁骑交出去。但希望世子能保证，将他们用在正道上。莫让弟兄们的血流得不明不白！”

“小弟愿意以身家性命担保，虎贲铁骑永镇塞上，绝不轻易南下！”李建成被巨大的幸福砸得在马背上晃了两晃，以手指天，郑重立誓。

“希望你永远记得今日之语！否则，否则老夫……”罗艺叹了口气，继续摇头。如果说在见到耸立于长城之巅的那杆巨槊之前，罗艺心里对自己的未来还有些患得患失的话。现在，他已经完全放下了心结。虎贲铁骑不是他罗艺的私军，在这支军队成立之初，军魂当中已经写就了其使命。虎贲铁骑也不是区区幽州数郡能养活得起的，在他罗艺手里，只会让这支天下无双的劲旅渐渐走向覆灭。只是将虎贲铁骑交给李家，是不是太轻率了些？他不敢确定，但殷切希望，今天自己做出了一个正确选择。

“至于罗家的前途，大哥尽管放心。只要小弟在一天，便保证幽州永在大哥的治下。子子孙孙，富贵绵延不绝！”李建成显然误会了罗艺的犹豫，再次举起右手，郑重承诺。

“给我封茅裂土么？那敢情好！”罗艺也没想到李建成回答得如此痛快，眯缝着眼睛笑问。在决定将虎贲铁骑交出去前，他已经对时局做出了判断。以他自己的判断结果，如果将幽州并入河东，短时间内，李家肯定会让自己坐镇幽州，威胁窦建德的后背。但待得天下一统后，削蕃便是必然。这是任何一个朝代在建立之初反复演练过的故事，绝不会因为他罗艺而破例。

李建成被笑得心里发虚，想了想，将声音稍微放低了些，脸色却无比郑重，“我知道大哥不在乎这些。但不这样做，难酬大哥今日之

功。大哥尽管放心，我李建成虽然文不成，武不就，做事也拖拉了点儿。但做人的良心却是有的，绝不敢辜负了大哥今日对我这份恩情！”

“老夫今日所为，却不是为了让你感激！”罗艺笑了笑，继续摇头。

“小弟今日之承诺，也不仅仅是为了大哥！”李建成迅速接过罗艺的话头，大声回应。

兄弟二人四目相对，都从对方眼里看到温情与坦诚。罗艺终于明白眼前这位唐公世子是个少见的厚道人，便不再自称老夫。点点头，笑着说道：“贤弟今天所为，可不像个世子模样。更不像未来的太子。想作为人君，万万不可冲动，更不可轻易许下诺言！”

“那岂不是无趣得很？”李建成伸手挠了挠自己的脖颈，低声抱怨。“大哥还是莫要说我了。咱们兄弟几个先痛快些时日。待我真成了什么太子后，再教导我这些也不迟！”

“只怕那时，贤弟没时间听我啰嗦！”罗艺耸了耸肩膀，然后挥鞭轻敲马鞍。

他胯下是匹乌龙驹，灵性根骨皆为上乘。接到主人的暗示后，四蹄稍稍用力，便腾云驾雾般窜了出去。李建成胯下的桃花骢也不逊色，甩甩鬃毛，快速跟将上来。兄弟二人并络疾驰，将一干侍卫远远抛在了身后。耳畔山风呼啸，马蹄声急，每一声中都带着春天的韵律。

直到看见了李旭的军帐，二人才轻轻拉紧缰绳。罗艺跑得满脸红光，一边用武将常服的袖口擦汗，一边大笑着道：“好久没这样轻松地跑过了。奶奶的，老夫几乎忘记了毫无目的纵马的滋味。我告诉你，有些东西看似金贵，如果使用不当的话，反而是负累。老夫今天算是解脱了。你接了过去，嘿嘿，你好自为之！”

“小弟一定牢记大哥的话！”李建成气喘吁吁地回答。无论当日与罗艺结交是否带着其他的目的。现在，他的的确确把罗艺当成了一个可以依托的兄长。不跟自己争功争位，却肯为自己处处着想的兄长。

“这李仲坚，这李仲坚的内营好生齐整！”目光转向李旭的中军大帐，夸赞的话从罗艺嘴里脱口而出。虽然三家兵马的距离非常近，河东军的营盘外沿与博陵军的营盘几乎紧紧相连，但无论是李建成还是

罗艺，这两天心里都产生了大战之后的懈怠，中军大帐很少去，也没对军纪做太严格要求。只有李旭这边，文武官员进进出出，当值将士列队巡视，一切都显得井井有条，与战时毫无差别。

“仲坚无论做事和领兵，向来都很谨慎。”迅速向中军扫了一眼，李建成带着几分佩服的口吻说道。虽然贵为河东军主将，他却不敢托大在李旭的中军内继续策马。干净利落地甩镫离鞍，慢慢牵着坐骑，走向内营的正门。

罗艺也快速跳下的马背，一边点头赞叹，一边压低了嗓门，以只有两个人能听见的声音追问道：“此战之后，世子准备如何安置仲坚？河东与博陵两家合并的细节安排好了么？令尊那里如何打算？”

“不瞒大哥。我这些日子，根本没顾得上来！仲坚那边也很难做。博陵六郡的文武，博陵六郡的文武，似乎不太喜欢河东!”李建成苦着脸，讪讪地回答。如果罗艺事先就知道这个答案，他不敢保证对方还能如此痛快地将幽州并入河东。但既然双方已经结为知交，李建成便不想再向罗艺隐瞒这些秘密。

一缕苦笑快速涌上罗艺的眉梢。他没料到在外界看似已经成为定局的二李合并，居然还只是八字没一撇的假象。但他却不想后悔今日做出的决定，想了想，低声道：“暂时裂土封茅，日后论功而酬。难道唐公不愿意答应么？还是仲坚不满足于此，指望着更近一步？”

按理说，这些都是涉及到李家未来的核心秘密，罗艺本不该追问。李建成也不该回答他，更没有必要如实回答。但既然罗艺问了起来，李建成便不愿意拂义兄的颜面，组织了一下语言，低声道:“仲坚一直没多大野心。他所求的，应该是守护一方而已。但博陵六郡的制度与大隋旧制多有不合。两家合二为一的话，政令方面，有很多麻烦需要处理！这两年，父亲也参照博陵的制度，将关中、京畿与河东的旧制改变了许多。但也有很多为难之处，父亲也束手无策！”

“哦！”罗艺轻轻点头。他知道李建成所言非虚。事实上，很多幽州的有识之士也认为博陵六郡的均田、取士、奬\功三制是恢复地方生机的良方。但这三项制度无一不触及地方高层利益。以他在幽州的权威，都不敢轻易全盘接受。更何况李渊刚刚在京师站稳脚跟，身旁名门贵胄无数！倒是窦建德那边，因为先前当土匪时已经将豪门大户斩杀了个干净，如今照抄照搬博陵六郡的制度，抄得畅通无阻。河北百

姓终于有了活下去的希望，不禁忘记了窦建德等人当年杀人越货的恶行，反而交口称赞起窦某人的恩德来了。

政令不能统一，博陵一枝独秀。六郡前两年没有遭受大的战乱，这两年又经受了新政的滋润。当然远比大隋其他地方繁荣。而李仲坚又是有名的善战，麾下的博陵精锐也无不以一当百。综合上述情况，罗艺心中明白，即便李渊不怀疑李旭对合并的诚意，恐怕河东文武心里也不踏实。所以裂土封茅，然后再慢慢融入的策略，只适合幽州，却未必适合博陵六郡。以六郡目前的繁华程度，假以时日，不难将博陵军养成一头猛虎。

涉及到如此重大的决策，罗艺便不好再多嘴了。轻轻摇了摇头，笑着说道："这李仲坚还真是把好刀，就看握刀的人本事如何？不提这些，咱们先度了眼前难关再说！"

"待彻底解决了突厥人的威胁。我想跟仲坚开诚布公地谈一谈。说实话，我宁愿让他永镇六郡，也不愿意跟在战场上面对他。"李建成轻轻叹了口气，说道。

自移师塞上以来，李旭从没主动跟他说过两家合并的事情，他所开设的英雄楼，也没有任何一个博陵文职或者武将前来登门。这让建成心里多少有了些挫折感。虽然依然坚信凭借自己和父亲的诚意，可以打动李旭，将其拉入河东李家帐下。但比起罗艺的干脆，李旭便显得有些过于持重起来。

没有参照物之前和有了参照物之后的感觉大相径庭。想着想着，李建成在不知不觉间，就觉得秩序井然的博陵军内营有些过于防御森严。这附近已经没有敌军，还用得着如此小心谨慎么？旭子如此严阵以待，难道不仅仅是出于习惯，而是在防备着自己这个大哥？

当年在辽东，他也是这样一去不回头的。猛然间，有只跳蚤在李建成心中咬了一口，令他浑身上下痒痒的，说不出地难受。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一 下)

早有负责警戒的侍卫将李建成和罗艺二人并络而来的消息通报到了博陵中军，当值的将领张江闻听，赶紧带领着一干谋士和武将迎接了出来。在人群里找了几次没发现李旭的身影，建成咧嘴而笑，故作亲切地询问道：“你家大将军呢，是不是昨天忙了一宿。他这个人啊，就喜欢事必躬亲！”

张江上前冲建成和罗艺两人抱了抱拳，笑呵呵地回答：“谢映登将军还没苏醒，大将军放心不下，一早就过去探望了。所以无法出面迎接世子。我已经派人去通知大将军，他稍后就能赶过来！”

“谢兄弟还在昏睡？！”李建成紧锁眉头，满脸忧色。“如果这样，的确是个麻烦事情。徐茂公送了那么多粮草来，我没给他半分回报。若是谢兄弟再有个三长两短……。不急，不急，我和罗兄可以慢慢等，谢兄弟疗伤的事情却耽误不得！”

“有劳世子关心!”张江再度拱手，然后侧开一步，请李建成与罗艺两个先行。自己带着博陵兄弟跟在其后。到了此刻，李、罗二人的侍卫才匆匆追上来。看到两位主帅已经平安进了李旭的中军，下了马，静静的于军帐外侍立。

有道是听话听音，此刻李建成的脸上虽然堆满了笑容，话语里挑剔的意味却被博陵将士清清楚楚地分辨了出来。这些人都是跟李旭刀头上一道滚出来的情谊，平日看在其儿的颜面上，还对李建成这位大舅哥保留几分尊敬。此刻既然李建成拿捏起了世子身份，大伙自然又记起了博陵与河东之间的差别，笑着打了几声招呼，便各自去忙分内之事了。

中军帐内还有很多低级文职幕僚在埋头公干，看到建成与罗艺两位贵客，少数几个实在躲避不开者悻然停下手头事务，拱手施礼。大多数人却专注于本职工作，头也懒得抬一下。李建成感觉到了大伙对自己的冷落态度，心中忍不住涌起了股怒气。但很快，他就将这股无名业火强压了下去。若无其事般与张江、罗艺二人谈笑。

“听说谢兄弟那天是杀脱了力，为何至今还没醒来。我军中倒是有些老郎中，可以调来听用！”

“谢世子关心。博陵军中的郎中已经给谢将军把过脉，汤药也能灌得下去。但谢将军可能是心中有痰，所以脉象表现平稳，人却睡得死死的，就像自己不愿意醒来般！”张江拱了拱手，婉言拒绝了李建成的好意。

“自己不愿意醒来，还有这等事？”李建成听得直皱眉。“缺药么，可有老蔘、灵芝之类吊命之药！我马上派人取来！”

“我家将军在草原上有过一处货栈。这两年商路虽然断了，但先前运来的辽东老蔘还有几十条，个个都超过了八两！”张江笑了笑，继续摇头。

“你家将军倒是有钱！”罗艺听得有趣，大笑着插言。

“我家将军说过，他如果不做大将军，便去做陶朱公！”

“那岂不是可惜！唐王可是一直视大将军为塞上长城！”罗艺看了看李建成，低声打趣。

“大将军一向拿得起，放得下。别人眼里的富贵，在他眼里不过是云烟耳！”张江又笑，叫过几个亲兵，让他们且去煮茶。

“不行，我得好好劝劝仲坚。千万不能让他动了退隐的心思！”李建成一手拉住张江，一手拉住罗艺，惶急之前溢于言表。“你们二位也得帮忙多劝劝仲坚。他年龄比我小了一轮还多，怎能年青青地便丧了进取之心。不行，这种事情可是真的不能由着他的性子来！”

“看世子急的。我家大将军不过是随口一说，未必当真！”张江指了指李旭帅案旁边的胡凳，示意客人落座。没有李旭的将令，他也不敢做得太过分。不动声色地给了李建成一个下马威之后，接着便又佯装出几分歉意解释道：“前一段时间主要忙着打仗，六郡各地好多事情都积压了下来。现在好不容易有了些空闲，大将军便将所有杂事都搬到军中来处理。此外，阵亡弟兄遗属的抚恤，受伤弟兄的安置也非常耗费精力。这次虽然承蒙罗老将军援手打败了阿史那骨托鲁，我博陵军损失也非常沉重……”

“虎贲铁骑只是尽自家职责而已，算不上援手。”罗艺轻轻摆了摆手，拒绝了张江的感谢。他现在甘为人臣，心态显得平和多了，举手投足般都带着长着风范。“弟兄们为国而丧身，后事处理得仔细些，也是应该的。你尽管去忙，世子与我在旁边闲坐喝茶便是！”

“张将军尽管去忙。罗兄这里，自有我来照顾！”李建成缓过一口气，以博陵军半个主人身份笑着叮嘱。

‘这世子倒有几分涵养！’张江心中暗自赞叹，笑了笑，将手指向桌案中央，“具体事情都有具体人负责，我反而是最闲的一个。罗公与世子先吃些干果吧，这是博陵那边送来劳军的蜜饯，滋味当真不错！”

摆在桌案中央的是四个朱色漆盘，里边依次摆放着蜜制好的青梅、红枣、杏脯和藕根，花花绿绿，甚为诱人。这些特色甜点对于李、罗两个来说，原本是吃腻了的俗物。但自从天下大乱之后，此等俗物却也不经常见到了。伸出手去拣了几个，丢在嘴里慢慢咀嚼，有一丝酸酸甜甜地滋味立刻沿着舌尖融化开来，令人感觉说不出得舒服。

看到客人吃得香甜，张江想了想，殷勤地介绍：“这些果品都是我六郡特产，生津止渴。张郡守一个半月前便准备好了，只是一路上翻山越岭，颇费了些时日。今天早上一入库，大将军立刻命人给罗公和世子那边各送了十几筐去。估计待会儿两位大人回营，这些干果也就到了！”

“有劳你家大将军费心！”罗艺和李建成放下茶盏，同时拱手。

“怎么不走水路？”转眼，罗艺又想到了一个非常奇怪的问题，皱着眉头追问。但没等张江回答，他自己便找到了答案。笑呵呵地摇摇头，低声道：“待会儿麻烦张将军派人到我营中去取个令牌，拿着它，就可以在幽州地界畅通无阻了。若是军需补给直接由桑干河运到怀戎，会比陆路省事得多！”

“张某代所有博陵兄弟谢谢老将军！”张江赶紧站起身，长揖及地，“我正发愁战后缴获的那些大牲口如何向博陵运，老将军既然肯借道，着实为我博陵军上下解决了一个大麻烦！”

“我呸！跟在李仲坚身后，个个都学得鬼一样精！”罗艺抬起脚，向张江做了个踢的姿势。已经放到吃到嘴里的干果却再也吐不出，只好合着“怒气”一同吞落肚。自打去年夏天开始，博陵六郡和幽州之间，已经没有大波商旅往来。这回有数以万计的牲口浩浩荡荡沿着桑干河畔南下押往博陵，倒也开启了两家和好的先机。

“沿途所有关卡，我博陵军都按地方规矩付钱，绝不让幽州亏了分毫！”张江笑着把身体侧开数尺，低声许诺。

“老夫虽然穷，却也看不上你那点儿厘金！”罗艺涅斜着眼睛打量张江，越看越觉得这小子是诚心设好了圈套给自己钻。被人家白占便宜可不是他的性格，略做沉吟，便找到了翻本的办法。“幽州各郡去年收成很差，你运了牲口走，让商队多运些粮食过来吧。以其在博陵的价格卖给老夫，老夫命人用盐铁跟你交易。”

“没问题。恰好有一批军粮要解往怀戎。我命人分三成出来给幽州，老将军尽管安排人在桑干河畔就近接收！”张江想都不想，毫不犹豫地答应。

幽州和博陵六郡虽然是近邻，但由于种种原因，两地的粮价差别却相当大。把粮食千里迢迢运到幽州，再以博陵市面上的价格出售，这笔交易细算下来，罗艺赚了个盆满钵圆。但水路运输远比陆路省力，一次运送的数量也远比陆路大。再折算掉民壮们在途中损耗和节约下来的运输时间，这笔交易对博陵来说也没吃什么亏。

论及钱粮度支方面，此刻中军大帐中无一人能比李建成的造诣深。在心里稍稍一琢磨，他已经算清楚了这是一笔对博陵、幽州两家都有好处的交易。就目前形势而言，幽州与博陵握手言欢，对河东李家有百利而无一害。但眼下张家堡附近的仗早就打完了，河东那边尚无消息，李旭还千里迢迢向前线运粮食做什么？莫非他还有些别的打算没让人知晓？

想到这，世子建成越发觉得李旭的中军大帐内仿佛隐藏着无数玄机，几乎处处都对自己不利。勉强压住心中的烦乱，吃了几个青梅，然后他又在不经意间追问了一句，“前日不是分了很多粮草与辎重么？怎地还要从博陵向前线送粮。一旦送来了，却没战事可打，这一往一返，消耗可就大了！”

“世子有所不知！”张江早就料到李建成会有此一问，也不想让他心里产生太大的误会，拱了拱手，笑着解释：“前些日子那十余万俘虏无处安身，我家大将军怕他们在长城附近生事，全都交给王须拔和郭方二人押送去索头水了。那些家伙虽然非我族类，但毕竟也是一条生命，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饿死。所以又从府库里硬挤出些粮秣来，千里迢迢运过去救急。”

“你家大将军倒是宅心仁厚！”罗艺耸了耸肩膀，对李旭的做法有些不以为然。“既然知道其非我族类，又何必计较他的死活。不在长城

下直接挖坑活埋了他们已经是对他们的恩典，还出粮给他们吊命，就不怕养了一堆狼崽子，到头来反受其祸么？”

“我家大将军曾经说过，人的心胸有多宽，就能经营多宽的地方！”张江看了李、罗二人一眼，继续笑着补充。“毕竟是十万生灵，放任其自生自灭，恐怕有伤天和。草原人自有草原人的生存之道，只要帮助在这个夏天给他们口稀粥果腹，到了秋天，牛羊自然能抓上秋膘，羊毛、皮货也能源源不断地运回中原来！”

听张江话中若有所指，李建成怦然心动。他今天之所以看博陵军上下处处不顺眼，主要原因共有两个。其一是由于两李合并之事至今悬而未决，总是让人揪着心。其二，便是由于罗艺的突然归附，令李旭对他的重要性无形间下降了数倍。河东左军一直缺乏能镇的住军心的百战名将，李建成原来一直中意于李旭。而罗艺的名头和用兵能力，只比李旭大不比李旭小。换句话说，现在即便不将旭子收入帐下，李建成也觉得凭着罗艺在手，弟弟麾下那些将领已经不足为惧了。

“人的心胸有多宽，就能经营多宽的地方。”反复咀嚼着张江的话，李建成心中的怨气慢慢开始消融。他知道自己不会满足于做一个收成的太子，他期待着建立超越父亲的功业，让人们最后能明白，他这个世子、太子并不是靠着父亲余荫才能立足的窝囊废，而是能将李家、唐王家族发扬光大的英雄豪杰。为了心中的目标，他就必须摆正自己的位置。不计较那些鸡毛蒜皮的小节，让更多像李旭、罗艺这样的英雄甘心为自己效命。

接下来张江的解释，李建成已经听不下去，也没有必要再听。像先前一样相信李旭，以诚待人，做到这点已经够了。至于罗艺与张江关于塞上胡人的探讨，全部如春风过耳，他听得见声音，却什么内容都没注意到。

“我听说霫族十三部曾经推举你家大将军为可汗。现在你们将十余万各族老幼驱赶到索头水附近安置，岂不是抢了霫族的草场。一旦双方冲突起来，让大将军如何自处？”罗艺没注意到李建成已经走神，自顾与张江探讨顺利安置那批俘虏的可能。“并且这十余万俘虏中，各族都有，年龄、男女、老幼不等。一旦他们彼此之间冲突起来，王将军手头那点儿兵马，能否弹压得住？”

张江等人最近三天几乎天天议论此事，心中早已有了定论。想了想，低声回应，“索头水距离霫族的传统牧场还有几百里路。那片草场原本属于一伙奚人，后来那伙索头奚被突厥人灭族，索头水两岸便成了阿史那却禺的地盘。骨托鲁从却禺手中接过该地，又经营了数年，迁徙去了数十个突厥部落。此番王将军押着俘虏去索头水安置，其中一个目标就是为了从突厥部落手中抢草场。所以，第一场冲突肯定不会是跟霫族诸部之间，而是跟战败后元气大伤的突厥人。那些霫人反而会成为大将军暗中埋伏下的一支奇兵，可以打突厥人一个措手不及！”

低头抿了口茶，他继续道：“至于俘虏们之间，罗将军尽管放心。在没有办法保证自己能活下去之前，他们肯定要抱做一团。等突厥人的威胁去了，他们也就该通婚的通婚，该生孩子的生孩子，难分彼此了！”

“也有一番道理！”罗艺对草原事务了熟于心，略做斟酌，便明白张江说得不是一厢情愿的妄言。“但万一这十万部众凝成一股绳，也是头了不得的庞然大物。到头来，谁能保证他们不成为第二个突厥？”

“如果将他们驱赶到草原上后放任不理，不出三年，必然有人站出来填补阿史那骨托鲁留下的空白。但如果从开始就加以控制，这些人就不会成为中原的大患。我家将军说过，你不能妄想草原上不生人，只有主动参与，才能保证东塞诸郡百年无患！”张江笑了笑，带着几分自豪回答。

李旭的原话其实是，谁也难保草原上不会再生出另一个阿史那骨托鲁。所以与其把机会留给下一个趁乱崛起者，不如自己来当下一任大可汗。至少把东塞诸胡控制在自己麾下，比控制在土生土长的胡人手里安全得多。

在张江等人眼里，经营好了东塞，也等于将河北六郡的生存空间扩大了一倍。将来有了机会，博陵军既可以旌旗南指，又可以挥师北上。无论进还是退，都有无限的发展余地。

当然，这些博陵核心将领之间的秘密，张江不会透漏给任何无关的人听。他现在想要做的仅仅是打消李建成对博陵上下的疑虑，为自家将军的发展大计赢取更多的时间。短期内，刚刚打完了一场硬仗的

博陵军没有与河东李家争夺天下的本事。但经营好东塞后，凭借塞外源源不断的战马和六郡的富庶，天下谁人还能撄博陵军锋樱?

“嗯！”听完张江的话，罗艺轻捋胡须。李仲坚所为，绝对不仅仅是出于对俘虏的仁慈。他一定另有所谋。并且这个图谋非常长远，远到超过了自己能看到的范围。但要不要将事实提醒给李建成听呢？罗艺在心里反复衡量了几回，还是决定将秘密藏起来。

忠武将军步兵的死唤醒了他年少时的承诺，耸立于长城之巅的那杆铁槊促使他不再犹豫，下定了将虎贲铁骑交出去的决心。但放弃了争夺天下的利刃后，罗艺不得不考虑自己的未来。李建成的承诺只是他的保障之一。但承诺这东西，只对坚信承诺的人管用，在切实可见的利益面前，它几乎薄得像一张废纸。与其将自己和家族的安危完全交托在李建成手里，不如再留一条后路，看看河东李家与李旭之间的关系如何发展。至少罗艺可以确定，躲在李旭身后，别人不会先找自己的麻烦。李老妪也好，李老妪的继任者也罢，在解决李旭这个大尾巴之前，谁也无暇动幽州分毫。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二 上)

心中有了定论，罗艺便不再纠缠于博陵军经营塞外的细节。而是主动将话题扯开，帮助张江隐藏某些容易暴露的端倪。那张江虽然是个赳赳武夫，这些年官场滚下来，也早对人情事故了然于胸。罗艺的新话题刚刚开了个头，他已经快马加鞭赶超过去，待李建成从炙烈的幻想中回转心神，三人的话题已经从塞外跑到了河东。

“我家将军对此也莫名其妙。涿郡与河东之间的道路全被刘武周的人堵死了，斥候根本派不过去。上谷郡那边，最近倒是有不少流民逃了过来，但他们都没靠近过战场，说不清楚具体情况。赵司马已经另外派遣细作从飞狐岭一带绕向雁门，但这么大一个圈子兜下来，至少还得半个月才能有消息传回。至于这半个月之间战场会发生什么变化，谁也难以保证！”对于河东军情，张江显然一点儿都不看好。虽然没有明着做出娘子军已经战败的预测，每句话里，都隐隐带着天下大乱的暗示。

“啊，哦，大将军莫非认为娘子军挡不住始必么？”李建成的心情一下子从高峰跌到了深谷，楞了楞，木然道。对于娄烦关那边的军情，他也预感到了几分不妙。但心里却依稀藏着一点侥幸，期待李婉儿和娘子军能创造奇迹。那支军队从诞生之日起便创造了无数奇迹，如果能顶住始必可汗麾下数十万大军的进攻，必将是所有奇迹中最为辉煌的一个。

罗艺也对河东之战也不看好。听完了张江的话，他收起笑容，叹息着道，“如果流民已经开始向河北逃命了，估计娄烦关已经失守。百姓眼里，土地看得像来仅仅次于性命。不是闻听到了什么风声，绝不会轻易抛家舍业！”

“这很难说。”张江轻轻摇头，然后又轻轻点头。“但我家大将军也讲过一些应对之策。两位不妨再稍候片刻，待大将军回来……”话未说完，他已经听到了营外的脚步声，站起身，非常高兴地补充，“大将军已经回来了。二位不妨跟我家大将军探讨一二！我去准备地图，对着图说会更清楚！”

说罢，起身到军帐门口迎接。帐内的一干文武也放下手头活计，笑着抬起头张望。门帘挑开，来人果然是李旭。脚后还跟着一个陌生

面孔，满身散发着酸臭气。

“见过大将军！”

“见过大将军！”博陵军的文武官员依次向自家主帅送上问候。目光转向李旭身后的来客，忍不住暗暗纳罕。但见此人眉毛和胡须上全是污泥，就仿佛刚刚被人从泥坑里挖出来的般。一身皮甲百孔千疮，破损之处，血和泥浆交替着渗了出来，看上去说不出地狼狈。但其本人一点儿也不觉自己可怜，脸上依旧带着几分骄傲，仿佛全军帐的人都欠了他两斗谷子。

李建成的目光与来人相接，立刻从座位上站了起来。不管外人在跟前，劈头盖脸地质问道：“你怎么到了这里？娄烦关那边战况如何？可是败了。世民呢，他躲到哪里去了？”

“我是来给大将军和世子送信。”来人一梗脖子，神情看上去愈发桀骜不驯。“娄烦关尚在二公子手里，始必可汗没讨到半分好处去。二公子发现了突厥人的攻势突然减弱，料定世子这边已经破贼。所以希望世子能够尽早领兵西进，将狼骑全歼于长城脚下！”

话音落后，满帐皆惊。如果始必可汗真的折戟于长城之下，这次突厥人在南侵之战中可就亏大了。雄踞东塞的阿史那骨托鲁已经成了掉光了牙齿的老狗，如果始必再被大伙困在长城附近，至少十年之内，胡人将没胆量南下而牧马！

但这可能么？就凭信使这浑身上下透出来的狼狈样？耐于李建成的颜面，博陵众文武不愿意当众戳穿来人的谎言，只是眼角含笑，默不作声。一向把脸面看得非常重要李建成被众人笑得发燥，用力一拍帅案，大声怒喝道：“来人。将这谎报军情的家伙给我拖出去打，打到他肯说实话为止！”

那信使虽然谎言被当众戳破，却也着实是个硬汉。居然也不求饶，冷笑一声，昂首出帐领刑。弄得一干冲进来的博陵武士听命也难，不听命也难，睁大眼睛望着李旭，期待自家主帅做出定夺。

李建成此时还是名义上的联军副帅，他的命令李旭自然不好驳回。可那信使明显已经跑脱了力，真的一顿大棍打下去，不死也只剩下半口气了。想要问到些河东军情，便得不到回应。正犹豫间，罗艺赶紧站了起来，给两位主帅创造台阶，“贤弟莫怒！大将军也不要跟这信使一般见识。我看他眉宇之间带着股子豪气，应该不是阴险奸诈之

徒。先将他拉回来，老夫跟他说几句话。如果他仍然不知悔改，再动刑不迟！”

李建成只是觉得颜面无光，怒气发泄过后，也知道将来人打死不妥。悻悻哼了几声，恼恨地道：“这姓侯的若是个诚人君子，天下就没狡诈之徒了。大哥尽管去问，但千万要小心被他骗！”

“这个，为兄自然知晓！”罗艺笑着点头，将目光再度转向李旭。这个顺水人情李旭自然不能不给，挥了挥手，命令亲卫们抓紧时间把信使推回来。

信使施施然入帐，脸上的笑意更浓。谢过李建成的不责之恩后，大咧咧在军帐中间一站，便等着李旭等人发问。

罗艺缓步走到信使身边，上下打量了对方一回，拱拱手，笑着问道：“老夫罗艺。敢问这位小英雄尊姓大名！”

“见过罗老将军！”闻听眼前这个笑呵呵的白发老头便是罗艺，信使脸上肃然起敬，“在下侯君集，乃河东右军左营统领。见敌情有变，唯恐其他人说不清楚。所以特地向自家主帅讨了个令，前来河北联络诸路英雄前后夹击狼骑！”

“好，好！”明知道对方还在扯谎，罗艺却不断地点头。“夹击始必么，这事情也不急。侯将军远来辛苦，先下去换了衣服，洗个澡。老夫与李大将军、你家世子三个正商量着如何追杀阿史那骨托鲁。待我们将骨托鲁的人头砍下来，自然会带着它去威慑始必！”

“那，那时，恐怕始必已经逃了！”侯君集楞了一下，笑着提醒。

“无妨。老夫过去跟突厥交手，总喜欢追亡逐北。”罗艺笑容里边充满自信，仿佛胜券早已在握。“塞外的地形老夫非常熟悉，这回，一定趁势杀到定襄去，将突厥胡种犁庭扫穴，以绝他日之患！”

“嗯！”李建成也从羞怒中缓过神来，走上前，促狭地道：“君集，吃完了饭，休息一夜，你便快马赶回去吧。我派一百名侍卫护送你。到了娄烦关后，就跟二弟说，如果始必要撤，尽管放他撤。咱们这回胜局已定，各路大军齐头并进杀向定襄，肯定有胜无败！”

“只怕，只怕，只怕时间久了，战事再发生变化！”侯君集满肚子说辞都憋在了嗓子眼，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他到了长城脚下后，便被当值的将士卒领到了博陵军中营。刚好和探视谢映登回来的李旭在门口碰了个正着。怕李旭学自家主公那样按兵不动，所以他便先将河东军情说得轻巧一些。却根本没考虑自己这幅样子，说出的话有几分可信度。

待被李旭领到中军大帐，见了李建成，无法改口，只好把谎言继续下去。可是撒谎很容易，圆谎却万分艰难。一句谎话下去，向来需要一万句来弥补。此刻被罗艺逼到的墙角处，想改口也来不及了。只好转尽心思想其他对策。

见到侯君集的窘迫模样，罗艺哑然失笑。对于侯君集撒谎的缘由他也能猜出一二，拍了拍对方的肩膀，以敦厚长者的身份教训道："到了这个时候，难道你还不肯说实话么？老夫打了半辈子仗，从没见到你这样前来报喜的。至于大将军和帐中诸将，哪个不是千军万马里冲杀过的。你在河东赢了还是输了，他们闻都能闻得出来，哪还轮到你来忽悠！"

"我等的确守住了娄烦关！没将狼骑打残....."侯君集后退半步，不敢再面对罗艺的视线。"但也不能算战败，至少让始必付出了三倍的代价。如果大将军和世子、罗公能及时赶往雁门，攻击始必的侧翼，此战中原必将获得全胜！"

"敌军付出三倍代价。你们呢，折损了多少？娘子军呢，为什么不提娘子军?"李建成愈发怒不可遏，上前一把揪住了侯君集的脖领子。他这几年跟弟弟闹得势同水火，所以恨屋及乌，连带弟弟麾下的将士也看着极其不顺眼。如果不是考虑到家丑不可外扬的因素，今天他就想趁势治侯君集一个谎报军情之罪，彻底砍去弟弟这条臂膀。

"右军还剩下六万多人。娘子军还有近十二万将士！"侯君集推开李建成的手，低声汇报。

"婉儿呢？"李建成又急又气，再度厉声逼问。右军与娘子军折损都不算大。但减员都超过了三分之一。这两支兵马可比不得博陵精锐，减员一半也有战斗力。按李建成对自家军队的了解，右军之中的飞虎营，损失了三分之一人手后还可能有战斗力。而完全由绿林豪杰组成的娘子军，打顺风仗时以一当百。损失超过三分之一，又无得力大将在军中坐镇，此刻恐怕军心早就乱了。

河东之战被不该是这样的结局。婉儿在娄烦关凭险据守，李世民在其后随时支援。只要二人配合得当，即便不能像涿郡这边迅速将来犯之敌全歼，求个无功无过的结局应该问题不大。眼下娘子军和右军全部变成了残兵，显然是婉儿和世民之间的配合出了问题。再想到先前陈演寿对河东局势的分析，李建成只觉得自己的心不断地往下沉，如被缒上了千钧巨石般径直向无底深渊落去。

“郡主受了重伤，此刻正在崞县修养。”侯君集被逼问不过，只好闪烁着将李婉儿的情况汇报给建成。“娘子军的伤号也都撤到了崞县，轻伤和未负伤的将士此刻仍然坚守在娄烦关，由二公子统一调度！”

“好，好，好！”李建成连说三个好字。事情已经发展到这种地步，他即便心中再恼怒，也不能当着如此多外人的面指摘自己弟弟的阴险狡诈。反而不得不替李世民遮掩一二，免得李旭在一怒之下不肯发兵援救河东。

“这位侯将军，你能不能稍微详细些说明娄烦关前的战况。婉儿是怎么受的伤，世民所带领的右军为何也损失如此严重？”没等李建成想好如何才能替弟弟铺垫，李旭走上前，非常客气的询问。

“大将军有问，侯某当言无不尽！”侯君集先向李旭做了一个揖，然后闭上嘴巴，目光四下逡巡。

“去别帐吧。来人，去给侯将军弄些麦粥！”李旭非常大度地挥了挥手，满足了对方的要求。

他不想，也没有兴趣质问侯君集乍见到自己时，为何蓄意欺骗。对方只是个执行者，不值得他去计较。至于幕后给侯君集下命令的那个人才，李旭对他非常了解，也早就不抱任何过高期望。

侯君集的确饿得狠了，到了片帐后，捧起李旭命人送来的麦粥，连谢谢也顾不上说一声，咕咚咕咚地灌了下去。一碗粥喝光，他意犹未尽，目光直勾勾地盯着碗底，唯恐留下半个麦粒在。

“你多日未进餐，第一次不能吃得太饱。等过了今天，大鱼大肉尽你吃个够！”罗艺被侯君集那幅饿死鬼投胎的模样逗得脸部直抽筋，强憋住笑容，低声提醒。

“嗯！嘘——！”侯君集点点头，然后长长出了口气。看看别帐里边除了自己以外，只有李建成、罗艺和李旭三人在，灵机登时一动。

站起身来，扑通一声于李旭面前跪倒。一边叩头，一边呜咽着道：“大将军，请速速发兵援救娄烦。再迟一步，中原危矣！”

“你先前不是说能守住娄烦么？”李建成狠狠地踢了侯君集一脚，怒气冲冲地问。

“这姓侯的小子倒有些急智。”罗艺看到侯君集的态度来了个大逆转，心中暗自赞叹。所谓杀人不过头点地。侯君集都主动认错了，李旭自然不可能对他撒谎的事情揪住不放。“可世子的表现……？”罗艺心里有些失望，回头瞅瞅李建成气急败坏的脸色，心里面又豁然开朗。如果说先前在中军帐时，李建成对侯君集的斥责还有八分真的话，此刻，却连三分真都没有了。只所以装的凶恶异常，不过是为了做给李旭看，免得李大将军借题发挥，不肯帮忙罢了。

既然李建成还顾着兄弟之情，罗艺就不好多说话。手捋胡须，冷眼旁观。看李旭到底会做出怎样的决定。他相信李旭能看出建成所玩的伎俩来，如果换了自己与李旭易地而处，肯定会以虚招对虚招，先将李建成和侯君集二人折腾个够，直到二人肯心服口服，不再玩花样了，再决定出不出兵也来得及。“但李仲坚这家伙行事素来不能以常理推测！”一时间，罗艺心中居然好生期待。

侯君集被踢了一个跟头，又迅速爬起来，直挺挺地跪在李旭面前，“先前周围人多，君集不敢说实话，以免扰乱军心！并非刻意欺骗大将军。大将军可治君集之谎报军情之罪，却请看在河东三百万户无辜百姓份上，救娄烦一救！”

“治你一人之罪。你现在身价倒是高了，一个人顶得上百万无辜。”李建成又是一脚，将侯君集再度踢翻，“我问你，道路怎么走？粮草谁来运？这几百里山路走下来，博陵军和我麾下的左军弟兄还能剩下多少战斗力。那刘武周难道是傻子么？不知道在沿途死守不出，挡住我等，给始必制造机会？”

“请大将军，请大将军救河东百姓！”侯君集再次爬起来，不回答李建成，只冲着李旭重重叩头。军帐内装饰简陋，冷硬的地面很快便将他的额头碰破。侯君集却不去擦脸上的血，一个头挨一个头不断叩下去，片刻也不停顿。

临行前，长孙无忌也仔细叮嘱过他，说世子也许会落井下石，但李将军却不会拿中原的无辜百姓去冒险。所以他知道自己求李建成未

必有用，干脆将全部希望寄托在了李旭身上。

这一招果然见效，快到绝望之际，侯君集终于看见李旭的手向自己面前伸来。“侯将军起来说话。援军一定会发，但敌情未明之前，我不能随便做决定！”

“交战的全部过程，都在这里！”侯君集大喜，一把拉住李旭的手，借势起身。然后弯下腰去，用力将靴子扯开。从贴着肉绑腿上，取下一条染血的绫罗来。

“这是二公子亲笔所书。请大将军、世子、罗公过目！”侯君集用双手将绫罗碰过头顶，呈在李旭面前。

的确是李世民的亲笔。李旭和建成都很熟悉绫罗上的字迹。在事先准备好的信中，李世民亲口承认，是自己低估了始必可汗的用兵能力，想一战而竟全功。因此才没有直接出兵援助娘子军，而是从小路翻过长城，迂回到了始必的侧后。不料始必早有准备，竟然中途停止了对娄烦关的强攻，在长城外以逸待劳。右军远道而来，师老兵疲，与狼骑恶战一场后，损失惨重。所以不得不退入关墙休整，与娘子军并肩抗敌。至于李婉儿受伤的事情，乃因为援军失期所导致。李世民非常懊悔自己的莽撞，已经向父亲写信请罪，愿意领受任何责罚。

“责罚，把他的命赔上，能让那些战死的将士瞑目么？”李建成冷哼一声，满脸不屑。即便对军务生疏到他这种地步，也能从字里行间嗅出阴谋的味道来。所谓低估了始必可汗的用兵能力，分明就是个漂亮的借口。李世民所部右军从开始便打得是任由娘子军和狼骑耗得两败俱伤，然后杀上去坐收渔人之利的主意。他只觉得自己玩得聪明，却没想到始必可汗也不是傻子！

“二公子在事后已经极力补救。我临出发前的那几天，他每天都亲自持刀在城墙上杀贼！”此刻侯君集有求于人，不敢辩解，只是尽力地替自家主公说好话。

“让他再想妙计去。我这边兵马困乏，无力再战！”李建成一甩袖子，冷冷地道。

“世子请以大局为重！”侯君集躬身，长揖到地。

“到底是谁不以大局为重？”李建成恨恨地转过身来，指着侯君集的鼻子质问。“如果你家主公肯以大局为重，还用得着向我搬救兵？这

河东数百万户父老，眼见着便要遭受灭顶之灾！谁之过？难道是我和仲坚的错？你家主公半分责任也没有？”

侯君集猜不到李建成的用心，被骂得面红耳赤。想要拂袖而去，却不敢拿自家主公和右军上下数万弟兄的性命做赌注。只好低下头，任李建成百般刁难，不再申辩一句。

这时，李旭轻轻按住了建成的肩膀。“世子息怒。你再责怪他也于事无补。君集，你先下去休息。明日一早，我给你调三十个人，一百匹快马。你从上谷、飞狐岭一带绕回娄烦。带个口信给世民，告诉他见到你后，至少再坚守娄烦关半个月。援军在半个月之内，肯定赶到战场！”

“仲坚？！”李建成心中一喜，脸上却做出愤愤不平状。

“我们不得不救！”李旭深深地看了建成一眼，目光如刀，直刺入他的心底。“弟兄们在长城上看着！”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二 中)

侯君集在心中算了算，自己沿途反复换马，强力闯过刘武周驻地，还花费了足足五天时间才赶到李旭的军中。按此推测，即便博陵、河东、幽州三家联军明日一早便起身西进，路上也得耽搁半个月时间。虽然李旭给出的答复并不尽如人意，但他知道对方已经尽了最大努力，道了声谢，跟着亲兵下去休息。

“我尽快准备粮草辎重，所有支出，河东一力承担！”李建成伎俩得逞，赶紧主动给自己安排任务。

罗艺却一言不发，看看李建成，又看看李旭，满眼含笑。李建成被老家伙笑得心里发毛，知道自己刚才那番做作没瞒过任何人的眼睛，讪讪地向李旭做了个揖，低声道：“仲坚深明大义，是我等所不及。这番相救之恩，我河东上下没齿难忘！”

李旭扫了他一眼，十分客气地说道：“建成兄言重了。河东与博陵互为唇齿，血脉相连。先前若无河东仗义援手，我根本守不住这段长城。眼下河东有难，博陵六郡怎可能置身事外？但仗到底怎么打，咱们还得仔细谋划一下。否则有可能救不了娄烦关，反而把弟兄们都搭进去！”

“的确，始必也许比骨托鲁还难对付！”李建成连连点头。虽然觉得李旭的话听起来有些生分，却无暇仔细计较。“刚才大哥也说了，三路兵马，全由你来调遣。我和大哥给你当先锋，披坚执锐，百死而不旋踵！”

李旭笑了笑，对此不置可否。他先前已经预料到李婉儿的娘子可能军挡不住始必可汗，现在的形势虽然严峻，却不能算出于自己意料之外。只是李世民所部左军也被打残了消息来得稍显突兀。依照现在这种情况，李旭跟本无法保证自己领兵到达河东后，娄烦关还掌握在中原人之手。

见到李旭陷入了沉思，建成便不再打扰他。蹑手蹑脚溜了出去，到中军找张江借娄烦郡的舆图。对于这位做事总是欠考虑为人尚算宽厚的唐王世子，张江好感恶感都不太多，犹豫了一下，命令亲兵将娄烦、马邑、定襄、雁门四郡的舆图都找出来，替李建成抬到偏帐中拼成完整的一大块。

待舆图展开，李建成立刻在心中暗叫了一声惭愧。虽然跟随父亲坐镇河东两年多，他军中所收集的舆图，却远没有博陵军中配备的这般详细。大到高山、城池、小到河沟、村落，长城之内凡是人迹可至的地方，几乎全都有所标记。

对着地图看，局势便一目了然了。此刻李旭依旧在军帐中沉思，罗艺手捋胡须，来回踱步。李建成不想被义兄和妹夫看低，也硬着头皮蹲在舆图旁，搜肠刮肚想着援军前进路线。沉下心思看了一会儿，他还真悟出些门道来。甭看河东与博陵六郡唇齿相依，中间却有千里太行隔着，适合大军行进的道路只有寥寥几条，其中尽一半还在井陉以南，距离娄烦关十分遥远。眼下三家联军自张家堡出发，最方便的道路其实只有两条。其一为怀戎、阳原方向，沿着桑干水两岸直插娄烦关下。可是这条道上，所过郡县都是刘武周的地盘。只要刘武周派遣一哨兵马在几个主要关口坚守不出，援军只有望关兴叹的份儿。而第二个选择，便是绕回上谷，从飞狐关、灵丘一线赶往雁门。沿途中大半地界目前控制在太原郡兵手中，即便遇到刘武周军的阻拦，相对也容易将其击破。但这个圈子绕下来，弟兄少说也得走一个月。待大伙到了目的地，李世民等人是否还能守住娄烦尚未可知！

哪一条路都不合适，李建成急得直嘬牙。抬头偷偷看向李旭，发现素来用兵如神的妹夫眉头紧皱，手指屈伸，显然是非常为难，一时无法下得了决心。再偷眼望向罗艺，发现老大哥依旧笑呵呵的来回踱步，仿佛根本不知道“着急”二字怎么写般。

“大哥可有办法？”将脑袋歪向罗艺，李建成眼巴巴地询问。

罗艺没有回答，只是在军帐中继续踱步。一圈又一圈，连续走了十几个圈子，在将李建成晃晕倒之前，终于叹了口气，笑着点评：“我发现二公子擅长用兵。虽然败了，却切合将道！”

“大哥不要再提此事了。待战事了解，我一定给娘子军的弟兄们一个交代！”李建成窘得满脸血色，皱着眉头许诺。无论谁家出现亲姐弟互相算计的事情都不光彩，况且婉儿与旭子当年本有一番情意在。若是旭子因为恼恨世民而耽搁了河东之战，这个影响可就大了。

“老夫不是说笑。二公子心肠虽然狠辣了些，办法却不能算错。当年孙膑救赵，也是先让赵国人坚守了几个月。然后才缓缓赶过去，轻

轻松松驱走了魏军！”老罗艺却不肯给把弟留颜面，几乎是哪壶不开提哪壶。

提到古之战计，李建成的脸色更红，几乎都能滴出血来。孙膑救赵的典故他也非常熟悉，但孙膑所在的齐国和被救的赵国本来就有利害关系。用谎言欺骗友军，使得他们倾力与敌人拼命，自己坐收渔利。既削弱了魏国，又削弱了赵国，一举两得。这种损人利己的做法对孙膑来说自然是无可厚非。但娘子军和右军本为一家，削弱了娘子军，对河东李家有何好处？！

“的确！古代本有成例！”李旭的眼神突然一亮，接过罗艺的话头说道。

李建成听得一哆嗦，脸上的血色一扫而空，代之是吓人的惨白，“仲坚，你且不可让世民死守娄烦。他做得的确过分，但娄烦一失，半个河东难逃狼骑之手！我保证，此战之后向父亲弹劾他，一定还婉儿，还枉死的将士们公道！”

“世子说得是哪里话来。”李旭笑着摇头，“世民用兵素来喜欢行险，他在娄烦关前的表现，符合其一贯之风，未必真怀了什么姐弟相残的心思！”

“仲坚，我知道没有真凭实据，我未必能将世民怎么样。但你且不可动以其人之道还制其人之身的念头。”听李旭说得冷淡，建成愈发惶急，“他，他毕竟还是我的弟弟，也是婉儿和你的弟弟！”

“我真的不是在说气话！”李旭轻轻叹了口气，低声解释。“咱们无论走飞狐还是走怀戎，都不可能在很短的时间赶到娄烦关。所以世民必须独自坚守二十天以上，才有机会将残局挽回！”

“我知道。”李建成的眼神一下子便暗淡了下去，幽幽地回答。他刚才已经计算过路程远近，除非刘武周麾下的将士全是豆腐做的，否则援军在半个月内插翅也飞不到目的地。而粮草辎重的运输更是缓慢，如果大军不顾一切冲过去，始必只要将决战拖延几天，耗光了援军的随身干粮，便可不战而屈人之兵。

无论李旭是刻意拖延战机，还是真的无法及时赶到娄烦关下，李建成知道自己都没有提出异议的资格。世民坑害婉儿在先，许他做初一，就不能不许别人做十五。何况此刻两李还没成为一家？河东被削弱，博陵六郡刚好可以借此彰显身价！

“贤弟稍安勿躁！”罗艺笑呵呵地拍李建成肩膀，“我和仲坚，都没有怪罪世民的意思。让他坚守娄烦，肯定算准了他能守得住。”

“哦！”李建成迷迷糊糊地点头，两眼茫然，根本不知道罗艺在说什么。

一抹淡淡的失望掠过罗艺的眼睛，指了指地图，他耐心地向李建成解释，“咱们击败骨托鲁的消息，始必现在应该已经听说了。为了防止咱们星夜驰援娄烦，他肯定要分兵驻守涿郡通往娄烦的最近几条道路。所以无论走怀戎、阳原一线，还是走飞狐关、雁门一线，恐怕都不会顺当。但始必可汗既然分了兵，娄烦关所面临的压力也必然先前小。我们再派两支疑兵齐头并进，不由得刘武周和始必不上钩！”

“大哥分析得有道理！”李建成稍微明白了一些，心中石头慢慢落地。跟李旭和罗艺两个身经百战的老将比起来，他只能算个刚出茅庐的后进，所以也不觉得有什么丢人，指了指娄烦关所在，继续追问道：“既然这两条路都是疑兵，我们的真正力量放在哪里？总不能期望始必分了兵后，世民便反败为胜吧？”

“当年孙膑曾经救了三次赵。虚兵应援只是其中一次。这仗如果老夫来打，就打这儿！”罗艺的手指猛然按了下去，重重地点在了长城外一处繁华所在。李建成大吃一惊，浑身忍不住颤抖，抬头看向李旭，发现自己妹夫也在颔首而笑，目光看得居然是和罗艺同一个方位。

“我的部将中，有人去过白道，对沿途的地形很熟！”罗艺看着李旭，淡淡地介绍。

“我麾下有很多将士原本为骑兵，随时可以上马！”李旭点了点头，笑着回应。“还有一批弟兄，虽然不是骑兵，但会骑马。可以随同虎贲铁骑一道出击！”

“好，骑马步兵！”罗艺轻轻抚掌“策马而行，下马而战。我幽州军步下战斗力有限，就不在大将军面前献丑了！我派遣一万步卒沿桑干河西进。飞狐岭那边，便交给世子和你安排！”

“再增加一路，让始必费力去猜。河东军中，不会骑马的全从张家堡出发，沿长城内侧向雁门郡移动。博陵军的步卒返回上谷，兵出飞狐关……!”李旭的手在地图上指指点点，顷刻之间，便规划出了三路佯攻队伍。

三路兵马人数都不算少。用以对付刘武周，即便占不到便宜，也吃不了什么大亏。始必可汗得到三路援军分头赶来的消息，肯定要判断其中哪一路才是主力。而真正的主力却从长城外的草原上直扑始必老窝，将突厥人的巢穴彻底端掉！

这是一个非常清晰的战略计划，李建成能看明白，但他还是不敢相信罗艺和李旭两个竟然如此胆大。“你们真要去偷袭定襄？”他犹豫着问，内心忐忑。中原的骑兵只要杀到始必的老巢去，娄烦之围立解。围魏救赵，便是这个局。可万一始必领军杀回来，娄烦之围是解了，草原却是狼骑的天下。届时大伙有命没命逃脱，却是难以预料。

“为何不去。来而不往非礼也。莫非世子不敢么？”罗艺瞟了李建成一眼，笑着反问。

“去，为何不去。我说过要与你并肩而战！”李建成刷地站起来，挥舞着拳头回应。语罢，望着罗艺和李旭二人，忍不住哈哈大笑。他突然发现自己已经没有这么痛快地笑过，很久很久。

开心地笑了一会儿，罗艺重新走回舆图前，摇着头道：“仲坚，你这份舆图，不行。长城内滑的很详细，长城外却只涉及到了些皮毛！”

“请老将军指点！”李旭拱手，摆出一幅虚心求教的姿态。罗艺能在突厥人和自己都派了大量斥候的情况下，神不知鬼不觉地将五千虎贲及其万余仆从投送到战场边缘，肯定是走了一条突厥人和中原兵马都不熟悉的道路。老家伙当年追随大将军王杨爽驰骋塞外，从敦煌一直杀到辽东，论起对塞外地形的熟悉，他自己谦虚为第二，天下肯定找不到那个能够称为第一的人选。

罗艺轻轻笑了笑，满脸得意，“指点就不必了。待会儿你到我营中去，我给你一份突厥国的舆图。虽然现在的突厥国不是当年的突厥国。但变的只是人，山川河流却没有丝毫改变！”

“谢老将军！”李旭再度长揖为礼。

“不用谢！”罗艺轻轻摆手，“咱们出塞之后，还不知道会遇上什么麻烦，所以作为一军主帅，你必须提前将舆图记在心里。”转过头，他又看向建成，“至于世子，两天之内，必须准备好各路大军的所有粮草辎重。并且安排好合适领兵人选，以免执行计划时出现偏差！”

“老将军尽管放心！”李建成和李旭同时答应。

三人相对着笑了笑，又继续商讨其他出兵细节。不知不觉到了吃饭时间，李旭命令亲兵去准备三人分量的食物，与建成和罗艺两个边吃边谈。博陵军提供给将领的伙食质量远不及河东、幽州两家，但此时客人和主人心思都放在战事上，也顾不得挑剔。反复研究了几个时辰，出兵的大体方案总算定了下来。剩下的详细细节，三家主帅将方案拿回去，便可召集幕僚将自己负责那一部分补充完整。

看看时候不早了，李建成起身告辞。“我会尽快将所有辎重准备好。剩下一时半会儿运不走的物资和牲口，就交给仲坚安排人手去处理。”

“我安排涿郡太守崔潜负责将你留下的物资经井陉关运往长安！” 李旭点头答应。

“分给幽州的战利品，也拜托李将军帮忙！”罗艺站起身，笑着说道。

“也交给涿郡太守吧！”李旭想了想，又补充道：“两位安排写文职幕僚协助他，以方便造册登记！”

“那是自然！”李建成和罗艺皆笑，知道李旭这样做是为了让自己安心。“倘若缺了，我们就找你来讨！反正你小子号称河北首富，家里有的是钱财！”

“想得美！”李旭笑着拒绝。站起身，送罗艺和建成出营。李建成的住所和博陵军大营相距本来就不远，跨上马去，半柱香时间就到了。罗艺的营盘却扎在长城内的一个山洼里，需要走很长一段时间。在岔路处跟建成道了别，老将军看了一眼李旭，低声命令：“你干脆直接去我营盘拿舆图吧。早看一眼早放心。薛家兄弟还有东西托我带给你，索性你一并去拿了！”

“多谢老将军！”李旭在马背上拱手，然后笑着兜转坐骑。

“别客气了。我老了，年青时积攒的这些东西，总不能带到棺材里去。”回头看了看李建成已经远去的背影，罗艺轻轻叹了口气，“虎贲铁骑，我交给了河东李家。李老妪在半年之内，取得三分之一天下。这大隋之鹿，估计旁人已经无法与他再争。其他那些杂七杂八的东西，就交给你吧。希望你将来能派上大用场，别辜负了当年制造者的一番心血。

“将军哪里算老。比起廉颇和黄忠，将军正当壮年！”李旭没有回应罗艺关于天下属于谁的评价，笑着恭维了一句。从对方的话中，他总听出一股非常不甘心的味道。但老将军既然选择了将虎贲铁骑交托给李渊父子，显然已经决定退出逐鹿者行列。如此，老将军不甘心的之处何在，就令人很难揣摩了。

“战场上，老夫当然不算老。你小子武艺虽然高，若论单打独斗，也未必是老夫的敌手！”罗轻轻耸肩，傲然道。

“虽然未曾向前辈讨教过武艺，但每当闻听到虎贲大将军威名，晚辈却如雷贯耳！”李旭笑着点头，不跟老人家争无用的虚名。

“你小子！”罗艺笑着摇头，仿佛想起了什么事情，夹了夹马腹，慢慢提高了行进速度。

李旭笑着追了上来，与老将军并络而行。虽然双方曾经恶战过一场，但他现在心里却对罗艺没有半点恶感。相反，老将军身上自有一股武将坦诚、直率与磊落，令他很愿意与之交往。

沿着长城下的小路跑了片刻，二人渐渐与随从们拉开了一段距离。此刻太阳已经偏西，傍晚的日光照在燕山之上，给岩石和树木都镀上了一层鎏金。身旁残破的长城也变成了黄金打造，在纯净的蓝天下晔烨生辉。

“岁月不饶人！”罗艺今天的话有点多，并且总是前言不搭后语。转头看看长城上的猎猎旌旗，他的神情显得十分落寞：“不怕你这当晚辈的笑话，这些日子，我总想起自己年青时候。说过的话，做过的事，还有那些为之努力的想法。就像做了一场大梦般。待梦醒了，人也老了。对的，错的，也都无法挽回！”

“老将军的前半生极为辉煌！”李旭斟酌了一下，笑着安慰。他不知道罗艺今天为什么要跟自己说这些，但隐隐约约，觉得对方话里包含着更深层次的意思。揣摩别人的心事并非他所长，因此，他只好尽可能地让老将军感到高兴些。“当年晚辈去塞外经商，路过蓟县。听闻虎贲铁骑和老将军的故事，心里好生仰慕。其后很长一段时间都梦想着能投入老将军麾下，与您并络杀敌！”

“哦？有这回事！”罗艺苦笑着追问，然后脸色愈发幽然，“是步校尉跟你说起的老夫吧。老夫对不起他。老夫当年把问鼎逐鹿看得太简单了！”

李旭无言以应。步兵之死令他觉得非常惋惜。仔细算来，如果不是当年听了步校尉的话，他的人生目标也许就是开间小杂货铺，庸庸碌碌走完这一生。是步兵当年的话和形象，在他眼前打开了一扇窗户，让他看到了在自己父辈的传统外，另一种截然不同的生活。从某种角度上说，步兵应该算他的老师之一，虽然后者从来没直接传授过他任何东西。

但步兵的死，却无法怪罪到罗艺头上。江山如画，无论是谁，拥有了号称天下最精锐的虎贲铁骑之后，谁都免不了做与罗艺同样的梦。放眼此刻全天下号称英豪者，有几人能够像罗艺这般，能够在关键时刻想起自己的职责，幡然醒悟，带着虎贲赶赴战场？！

“老夫对不起步将军！”罗艺长长叹了口气，继续重复。“而你”他回头，用马鞭指向李旭，声音陡然提高，“你却对不起老夫！”

李旭被骂得一愣，本能地挺直了腰，全身戒备。罗艺却没有做任何攻击动作，空挥了几下鞭子，悻然抱怨道：“你小子既然没有问鼎逐鹿之心，为何还要挡着老夫的路！莫非你也觉得，李老妪的血脉就比我罗艺高贵么？”

“晚辈，晚辈……”李旭没想到罗艺会突然提起此事，一时间，居然找不到合适的话语来回答。他当年拒罗艺于六郡之外，几乎是出于本能。后来与李渊联手对抗突厥，也是为了保护治下百姓。虽然两场战役为他打下了偌大的名头，但他的最初目的却不是争逐这些。或者说，他做这些事情时，根本没有一个明确的长远目的。

“自己不争，又挡着老夫的道。说，你小子到底想做什么？”罗艺的话继续传来，问得李旭满脸茫然。

我到底想做什么？旭子心中没有答案。取代杨家去当皇帝？到了现在，他依然没能下得了决心去问鼎逐鹿，也没看到任何通向成功的希望。去塞外另辟天地？他的确在做着相关的准备，但博陵军中很多人都有不同意见，很多人也舍不得中原的繁华！割据一方？恐怕最近这三五年之内，博陵六郡还能保证自己的独立性。待李渊或者其他任何人统一了中原，绝不会允许一个名声显赫，又不十分听从号令的诸侯存在！

“答不上来了吧！”罗艺哈哈大笑，笑声里充满了苍凉和无奈。“老夫早就知道你答不上来。你这蠢货。白白害得老夫失去了机会！”

“当年的事情，晚辈十分抱歉！”李旭用力摇摇头，将所有迷茫甩在脑后。他记得自己少年时最初的梦想，做个户曹，让家里人吃饱之余，活得有些尊严。他记得自己从军后的梦想，马上取功名，拜将封侯。他还记得自己成名之后的梦想，守护，尽武将的职责。无论为了其中哪一个梦想，他都无法接受虎贲铁骑对六郡的入侵。罗艺老将军的确身负盛名，但罗艺老将军为了供养虎贲铁骑将治下刮地三尺，也是事实！

“但晚辈必须那样做！即便再重来一次，也是如此！”李旭的目光迎上罗艺的目光，毫无畏惧。当年即便不为了争夺天下，光为让自己和自己身边的人活得好些，他也不得不挡在罗艺的战马前，哪怕来人身后带的是大隋虎贲。

“为了什么？”罗艺没想到李旭这么快就从迷茫中恢复过来，惊诧地追问。要知道，他自己可是为类似的问题懊恼了至少一年多，直到最近才勉强得出一个答案。

“守护！”李旭挺直身躯，毫不犹豫地回答。“张须陀老将军告诉晚辈，武将的职责是守护！”

“守护什么？你又守护住了什么？”罗艺忽然觉得眼前的年青人很有趣，眉毛倒竖，冷笑连连。“你在塞外布置下的退路，莫非以为老夫看不见么？既然准备逃了，妄言什么守护？”

李旭的手迅速按向刀柄，又缓缓缩了回来。这一刻，在罗艺的眼神中，他看到了戏谑，却没看到恶意。想想罗艺所在的幽州多年前就处于半割据状态，他终于明白自己的一番准备也许能瞒住别人，却半分也逃不过老家伙的法眼。明知道自己要干什么，老将军却依旧要送自己塞外的全部舆图，看来他根本不准备将此事戳破。

“谢老将军帮忙！”李旭知道躲不过去，索性不再隐瞒。只等着听听罗艺接下来准备提什么条件。

而罗艺却没提任何苛刻条件。“你不用谢我。老夫只是想看看你到底能走多远！”老将军手捋胡须，笑得就像一头狐狸。“地图，我有。你将来需要什么帮忙，老夫也会尽力而为！但你得告诉老夫，你到底在干什么？”

“守护。但张老将军教导晚辈时，没告诉晚辈具体要守护什么!”李旭想了想，诚恳地回答。

砰，老将军的身体在马背上晃了晃，就像被人当头敲了一棒子。他刚才先前见到李旭偷偷经营塞外，以为对方至少现在已经为将来的事情做好了规划。没料到傻小子居然还在迷迷糊糊地走一步算一步，压根儿没设立任何长远目标。

正郁闷间，耳边又传来李旭的解释。“晚辈最初守护的目标是自己和自己身边的人，结果晚辈的舅舅被流寇所杀。晚辈的妻子和孩子也因为奸人所害，死于非命。所以，老将军说得对，我根本没守护住他们！”

“人生不如意者十之八九！”罗艺叹了口气，低声附和。

“晚辈曾经想守护天下，重新恢复大隋秩序。结果兵败河南，让麾下弟兄全做了千秋雄鬼！”李旭目光投向高山之巅的长城，叹息着道。有支当值的军队正准备收操，弟兄们扛着刀矛从城垛口走过，威风凛凛，气宇轩昂。

“那不怪你。当时有恶狼在前，毒蛇在后。即便孙武复生，也无能为力！”罗艺知道博陵军在河南兵败的前因后果，从武将的角度表示安慰。“但段达出兵的时机非常蹊跷，按道理，他不该如此早地得到李渊的动静才对！”

李旭没有接他的话茬，而是将目光继续投向长城，投向直刺苍穹的长槊，“后来，晚辈不再好高骛远，只想守护六郡，让百姓少受些糟蹋。守护眼前这段长城，不让突厥人把晚辈的家变成牧场。这个目标，现在倒是实现了一半！”

“这件事，老夫也想做。虎贲铁骑和博陵精锐并肩而战，始必讨不到任何便宜！”罗艺的目光也看向了长城，仿佛在向李旭承诺，又好像在说给别人听。

夕阳的光芒愈发柔媚，将长城的影子映下来，铺在两人前方的路上。李旭和罗艺肩膀并着肩膀，踩着长城的影子缓缓而行。“晚辈现在想守护的，是自己的……”山风吹过，将二人的话吞没在暮色中。“现在看来，守护一城一地容易，守护…….最难！那不仅仅是武将的职责，也是做…..的坚持！”

“让我想想，你说的好像有道理，…….灵魂……家园。他奶奶的，…….绕晕老夫了！”，罗艺抖了抖缰绳，马蹄于长城的影子上蹁跹起舞。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二 下)

只在军营住了一夜，第二天清晨，侯君集便向李旭告辞，带着对方送给自己的骏马及三十名来自博陵军的护卫匆匆忙忙向回赶。九十三匹坐骑都是来自突厥的良驹，手中又拿着李旭和罗艺两人分别签署的过关手令，前半段归途自然是走得非常顺畅。才两天一夜光景，他已经来到了飞狐关，过得前面的山口，便可以进入河东地界。

三十名来自博陵军的护卫一个不落，尽管每张脸上都染满了灰尘，却没有人发出半声抱怨。侯君集想试试他们的骑术，几度在跑动中更换坐骑，以便将众人甩得稍远一些。每当他带着几分得意停下来休息，总是发现众护卫排成长长的一条线缀向自己靠近，不疾不徐。

这些博陵子弟的骑术个个居然都好到了如此地步？侯君集不甘心，又反复试了几次，每次的结果都差不多。有人跟得他很紧，寸步不落。也有人落得稍远，只能看到一缕烟尘。但每每他把坐骑的速度放缓，护卫们总能在最短的时间重新凝聚成股。

当队伍走到灵丘的时候，侯君集没机会再试了。前方已经是刘武周的地界，哨卡林立，他必须与护卫们互相扶持着才能过得去。但他也不是没有收获，在多次暗地较量的过程中，他已经发现了对方的一些门道。并不是每个护卫的骑术都像自己一样好，而是他们采取了一种非常稳妥的行军策略。有两个身手最好的人紧跟自己不放，另外两个骑术较好的人缒在队尾。每过一段时间，队首和队尾互换。这样，无论自己怎么加速，只要不能把所有人都甩开，博陵精骑总有办法将其他弟兄收拢起来。

想通了此节，侯君集不得不承认博陵军比自己麾下的飞虎军还要强悍的事实，心里的傲气一扫而空。当他开始把这些人视作同伴后，才蓦然发觉自己居然一路上没怎么跟同伴说过话，甚至连带队的两名博陵小将的名字都没问过。

“这位仁兄贵姓？”趁大伙在溪流边饮马的机会，侯君集走到侍卫们的头领面前，拱手施礼。

那带头的侍卫被他前倨后恭的怪异举止吓了一跳，赶紧侧开半步，肃立抱拳，“免贵姓杜，博陵军骁骑营左五旅三队队正杜九成，见过侯将军！”

“杜队正不要客气！”侯君集性子虽然冷傲，却肯佩服有本事的人。伸手托住杜九成半躬下的上身，笑着说道。“这一路辛苦各位弟兄了。前方是刘武周的地界，如何走，侯某想听听各位的看法！”

“如何走，侯将军尽管下令。我家大将军早就吩咐过，要我等唯侯将军马首是瞻！”杜队正是个实在人，没等侯君集客套完，立刻郑重地回答。

“是这样！”侯君集捡起一根树枝，在地上草草地画了张舆图。“按照我来时的记忆，翻过前面的土丘再走三里左右，会有一座木桥。刘武周安排了不少人在那收过桥钱。如果绕行的话，咱们得向南多走四十里……”

“闯过去便是！”杜队正想都不想，傲然道。

“硬闯？弟兄们可能会有损伤？”侯君集皱了皱眉头，有些犹豫地问。如果身后带得全是飞虎军精锐，为了节省时间，他肯定要强行闯卡。但去求援的路上，护送他的飞虎军士卒几乎阵亡殆尽。这年头训练一名合格的骑兵非常不容易，如果带着博陵弟兄硬闯刘武周设立的哨卡，一旦损失太严重了，对李旭那边将不甚好交代。

杜九成冷笑了几声，脸上看不到半分畏惧。“侯将军不要顾虑。临行前，大将军叮嘱过我们，能节省时间尽量节省时间。你尽管下令，我来组织弟兄们！”说罢，他冲着溪边洗脸的一名不到二十岁的少年军官喊道，“薛兄弟，检查马鞍，收拾好兵器！过了山丘后会遇到哨卡！”

“诺！”姓薛的低级军官迅速站直身躯，肃立领命。然后快速跑开，将军令说于每名弟兄知晓。二十八名护卫手上的动作立刻紧张起来，一丝不苟地开始检查行装。小半柱香时间后，薛姓军官跑到队正杜九成身前，昂首禀告：“杜队正，博陵军骁骑营左五旅三队队副薛轨复命，三伙弟兄整饬完毕，随时可以出发！”

“先吃饭，给马也喂些豆子。吃完饭人休息半刻钟，再遛半刻钟马。”杜九成回了个半礼，紧接着下达第二道命令。

虽然身边只有侯君集一个外人，队副薛轨依旧恭恭敬敬地接令，传令。得到上司指示的博陵士卒从空闲的马匹背后取下一个小包，将人都舍不得吃的腌黄豆倒出半斤左右来，用手捧着放到战马的嘴边。

伺候坐骑吃饱了，又拉着缰绳在溪流边缓缓走动，顺气，饮水。仿佛那些畜生是自己的亲兄弟般，照顾得无微不至。

不懂得照顾战马的人不会是好骑兵。侯君集是行家，看了博陵士卒的动作，便知道一会儿大伙闯关的把握又多了几分。佩服之余，他也放下架子，主动与博陵士卒一道伺候战马，准备出发。半个时辰后，大伙风一般卷过年久失修的官道，只有三十一人，气势却不亚于数万大军。

木桥上的哨卡前几日曾经被侯君集应闯过一回，最近明显加强的戒备。听到马蹄声，五十多名税丁立刻举枪列阵，在木桥中央排成厚厚一堵矛墙。领军的小校扯起嗓子，大声呼喝："什么人？停下！不想死就停下！"

他没听到任何回答，只看见一道浓烟向自己扑来，越扑越近。疾驰中，博陵士卒从背后解下角弓，搭上羽箭。侯君集不给他们发任何命令，他知道给这样的精兵发号施令纯粹多余，跟着大伙的动作举起弓。弓弦声响起后，木桥上响起一片惨号。守桥士卒抱头鼠窜。没等惨号声传开，侯君集一马当先冲进敌军空隙，收弓，拔刀，泼出一团血光。杜九成和薛轨两个紧随其后，渗入侯君集闯出来的缺口，打马，盘旋，将口子越扩越大。

税丁们哪里遇到过如此阵仗，乱纷纷从桥上退了下去。博陵骑兵风一般冲过，从背后追上税丁，手起刀落，一个不留。

一道哨卡的五十名守军连报警的号角都没来得及吹响，便被杀了个干净。博陵军护卫马不停蹄，立刻簇拥着侯君集冲向下一道哨卡。在懒散惯了的对手们做出正确反应之前，放箭，挥刀，闯卡，所有动作如行云流水。当第一声警报终于响起时，这支队伍已经再度进入河东人控制的地界。

三天后，他们从内侧看到了娄烦关的城墙。沿途杀敌超过两百，自己方只付出了遗弃四十五匹战马，轻伤七人的代价。闻讯赶来接应的长孙无忌甚至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反复将众人打量了好半天，才感慨地说道："早听说博陵军乃天下至锐，没想到竟强悍如斯！君集好运气，竟然有机会与博陵精锐并肩作战！"

连续目睹了无数奇迹后，侯君集早就不再说任何赞叹的话了。笑了笑，急切地追问："关上的情况如何？敌军攻得还那么急么？二公子

在哪里？长孙兄速带我去见他！”

“狼骑已经成了强弩之末了。早在三天前，始必便失去了破关的信心。一些室韦人仍在恋恋不舍，但士气……！”长孙无忌不屑地摇头，三言两语便将最近的军情介绍清楚。“君集且随我来，这两位将军，也请随我去见见我家主帅。剩下的弟兄先跟着我的人去用战饭，营帐、热水等杂事，都会有人替诸位安排好。”

众亲卫齐声道谢，然后按照长孙无忌的安排去军营休息。队正杜九成和队副薛轨两个随同侯君集一道，径自去见守关主帅。李世民正等得心急如焚，听闻侯君集已经返回，连鞋子都顾不上穿，赤脚从寝帐中迎了出来。看到心腹爱将满脸风霜，形销骨立，忍不住以手拂额，闭着眼睛说道：“君集，你可算回来了。我以为你陷入敌手，今生再无机会与你痛饮了呢！这几天日日我后悔不该拍你去冒险。天可怜见，你我兄弟又可以并肩作战了！”

闻听此言，有股暖流潺潺从侯君集心头流过。无论眼前这位二公子对待别人如何，对自己和长孙无忌等，却是如手足兄弟一般。他赶紧上前躬了下身，大声回应：“劳赵公挂怀。君集幸不辱使命。”

“我知道，我知道君集从不会令我失望！”李世民欢喜得像个小孩子般，围着侯君集等人绕来绕去。“这两位壮士一定是护送你归来的博陵英杰，赶快随我到军帐内坐。来人，拿孤的酒盏来，孤要亲手给君集和两位壮士敬酒！”

“谢赵公！”侯君集又楞了一下，再度致谢。杜九成和薛轨何曾与级别如此高的官员一道吃过酒，也慌慌张张地学着侯君集的样子，躬身施礼。

“两位壮士不要客气。孤与你家大将军乃骨肉至亲。进来坐，进来坐。酒立刻便能温好，军中无菜，且嚼几块烤肉果腹！”

二公子莫非欢喜得忘形了？侯君集狐疑地四下看了一眼，然后把目光投向了长孙无忌。他记得李世民的封号为赵公，与王爵还差了两级，按礼法，绝对不可用孤来自称。一旦被言官抓住把柄投诉，唐王李渊即便有心维护他，表面上也得做些处置。

长孙无忌与侯君集心意想通，笑了笑，得意地介绍道：“君集还没听说吧。隋帝已经逊位给唐王了。唐王在三日前登基，国号便是大

唐。圣人天子登基后，改元武德，已经封了赵公为秦王，世子为太子。”

“恭喜秦王！”侯君集抱拳躬身，大声向李世民道贺。终于李家终于化家为国了！作为从龙之臣，他也再不是先前那个人人看不起的寒门小子！从这往后，关陇侯家将与河南侯家一样高贵。侯姓的族谱中，将永远写上侯君集大名。

长孙无忌了解李世民的心性，偏转过头来，悄悄地给杜九成和薛轨二人使了一个眼色。谁料两位来自博陵军的低级军官孤陋寡闻，压根猜不出眼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只是泥塑木雕般站在原地，仿佛什么都没有听见，没有看见。

有道阴影自李世民眼角迅速闪过。自己人的祝贺总不如外人的祝贺令人开心，他有些失望，但不准备与两个小兵毛子一般见识。先搀扶起侯君集，然后笑着对两个博陵小兵说道：“你家大将军被我父皇封为开国博陵郡王，河北大总管，上柱国，骠骑大将军。他可是我大唐第一任骠骑大将军，让无数人羡慕得很呢！”

这回，队副薛轨终于明白过几分味道来，扯了扯队正杜九成的胳膊，先遥遥向长安方向施了一个军礼，口称“谢大唐皇帝陛下。”然后转回身，又向李世民抱拳，“谢秦王！”

“不必客气！”李世民满脸笑容，大度地摆手，“我与博陵王素来投缘。今后刚好同殿称臣，共创太平盛世！来，孤王给你等斟酒，大伙一道满饮此盏！”

琼浆佳酿的香气立刻飘满军帐，没等喝，所有人脸上已经涌起了熏然之意。一杯暖酒落肚，李世民正打算再说几句客套话，两个来自博陵的小兵却很不开眼地抹干了嘴巴，再度向众人抱了抱拳，低声请求道：“我二人奉命护送侯将军返回。此刻任务既然已经完成，不敢在外边逗留时间太长。请秦王殿下给个回执，我二人今晚便拿着赶回博陵复命！”

“大将军不是已经带领援军出击了么？你们到哪里去复命？”李世民没想到两个小兵如此忠于职守，楞了一下，好奇地问。

“启禀秦王！”薛轨口舌相对伶俐，按照刚刚学会的礼节回应，“大军长时间在外，为了防止变生肘腋，博陵郡王麾下司马赵子铭已经赶回博陵坐镇，我等向他复命即可！援军的具体动向，我家大将军已经

写了信，交由侯将军带回。大将军说过，您不必给他回信。他肯定收不到。给我们两个写个回执，证明我等任务完成便可。”

“哦！”李世民点了点头，脸上浮起一抹淡淡的微笑。他很不喜欢两位博陵小兵的愚鲁举止。但以秦王之尊，倒也没必要跟这种低级军官斤斤计较。点手叫过长孙无忌，低声吩咐道：“给他们写个回执。再搬一箱银饼来，每人赏他们每人一块。他们一共多少人，谁也不要落下。今晚安排一桌上好酒宴给他们洗尘。明日一早，你代孤王送送他们！”

“谢秦王赏！”薛轨拉着杜九成，笑着抱拳。

白银在民间很不常见，一两银子，至少能换一千五百个钱。两位来自博陵的小兵听得清楚，却没有露出一丝李世民预料中的惊诧模样。他们甚至不关心一块银饼到底有多重，互相看了看，又补充了一句，“谢秦王赏赐。酒宴不必了，给我们准备些肉干即可。今晚我们便走，也可以早把此处的情况汇报给赵司马！”

“如此也好！”李世民抬起眼睛，上下扫视对方。“本王不勉强二位壮士！日后若有需要之处，二位尽管来找本王。”

挥了挥手，他允许两个不识抬举的家伙退下。然后抓起酒坛，给自己斟了满满一盏。滚烫的酒浆顺着喉咙落肚子，将满肚子的火焰点了起来。两个小兵都如此无礼，其家大将军还不知道何等跋扈。父亲居然封这种不懂感恩的人做博陵郡王，还允诺将来让他掌管整个河北的军务和民政，真是在养虎为患！偏偏这头老虎还谨慎得很，前方跟突厥打着仗，还不忘记派遣心腹回来坐镇老巢……

“秦王可是非常生气？”看到李世民脸色已经发黑，侯君集不和时宜地追问了一句。

“他派人将你送了回来，我现在欠他人情！他出兵救我，我又欠他人情。我生气，我生气又能怎样？他现在可是跟大哥勾结在一处，背后有太子撑腰。我不过是一个王，怎比得上大唐皇太子！呵呵！呵！好，好个骠骑大将军，好个开国郡王！”李世民将酒盏向地下重重一摔，碎瓷片到处乱溅。

“我这次在李将军帐中，听到一句话。秦王可愿意听我说说！”见把李世民气成这般模样，侯君集也不着急，笑着将地上碎酒盏捡做一堆儿，然后站直了身体，不慌不忙地说道。

“讲！”李世民的眼神登时一亮，怒火一扫而空。能让侯君集注意的，必然是极其重要的军情。如今对博陵军了解得多一些，将来对服李旭的办法也多一些。

“他们说，人的心胸有多大，头顶上的天空便有多大！”侯君集笑了笑，低声重复。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三 上)

“咯！”李世民一口气被憋在喉咙里，脸上的怒意更盛。“君集可是在说我心胸狭隘，君集去大将军那边一趟，本事长了不少啊！”

看见李世民的脸已经变成了青黑色，侯君集却没有半点畏惧，抬起头，迎住对方刀一样的目光，笑着回应：“侯某是秦王部将，侯某长多少本事，也是为秦王长的。难道秦王不认为如此么？”

“好，好！好你个侯君集！”怒到极处，李世民的心态反而变得沉稳，睁圆眼睛看着侯君集，冷冷地道：“说说，除了这张嘴外。你到底长了什么本事？怎地为本王效力！”

侯君集轻轻耸肩，“我至少知道了人外有人，天外有天。知道了自己努力的方向与目标。不会再盲目自大，也不会没有把握之前，给自己树下不该树的敌人！”

“哦？”李世民恨不得将侯君集一脚踢出军帐去，却不得不压住火气，耐心倾听。

“求援之时，我带了五十名飞虎军弟兄，个个都是百里挑一的精锐。趁着刘武周的人不备，从他的地盘上硬闯了过去。待到了河北地界，共损失弟兄四十三，还有七人个个带伤，坚持到博陵军大营后便倒了下去，无法跟末将一道返回！”追随李世民这么多年，侯君集早已与对方有了默契，见其终于肯听自己说话，赶紧以事实为证。

“所以李仲坚派了心腹送你回来。顺带着向本王示威！”李世民冷几声，依旧难掩心头恼怒。

“他有没有示威的意思我不知道。但这队博陵精锐肯定不是临时抽调好手拼凑起来的。临时拼凑起来的人，配合不了这么默契！”侯君集笑了笑，很肯定地解释。“算上末将，三十一个人，九十三匹快马。依旧从刘武周的地盘原路硬闯回来，沿途闯哨卡六个，遭遇拦截追杀两次，伤七人，跑趴下战马四十余。毙敌两百，本方无一人掉队！”

说罢，他大步走到放食物的矮几边，萁坐痛饮，再不管李世民的脸色。

李世民不再发怒，额头深深地皱成出一道川字。飞虎军是他和侯君集、长孙无忌三人亲手缔造的，放眼大唐，几乎没有任何一支人数

相同的军队能与之匹敌。这些年开，他一直认为手中这支飞虎军即便不能与博陵精锐相提并论，也不会输于对方太多。却一点儿也没想到，对方的战斗力已经强悍到了难以想象的地步。三十个人凿穿刘武周的地界而一个不损，虽然是防御疏忽边缘地带，也无异于神话！可以说，其中每名士卒拿出来，身手都不亚于侯君集。而博陵军中，像这样的勇士至少还有三千！

重新给自己倒了杯酒，李世民拿在手里边品边笑。他笑自己是井底之蛙，太小瞧了天下英雄。他笑父亲对自己不公，居然处心积虑地将李仲坚安排到大哥手下。他笑自己空有一番重建盛世的抱负和想法，却永远没有实现的机会。没有任何一个皇帝会让自己的亲弟弟手握重兵，大权独揽。那样做，他等于把两人都放到悬崖边上。

“秦王还打算去图谋李仲坚的地盘么？”侯君集吃饱了肚子，懒懒地歪在矮几旁追问。

“打虎需要好身手！”李世民看着自己的手掌，叹息着回答。这双手本该执掌天下权柄的，今后却只能握着酒杯和女人的腰肢了。天意如此，人能奈何?

“他既然是头老虎。秦王都驾驭不得，换了其他人，难道能驾驭得了么？”侯君集咧开嘴巴，露出两颗黑黑的蛀牙。

“君集是说！”李世民的身体猛然坐直，差点把面前的矮几撞翻。“君集是说，太子，太子与大将军……，他未必驾驭得了大将军！”瞬间的狂喜让他失态，眼角几乎见到了泪痕。

“我什么都没说过！”侯君集伸了个懒腰，打着哈欠道。

“你个没良心的！”李世民用力推了侯君集一把，“起来，坐好，坐好。本王还有话问你！大将军的信呢，你藏到哪里了？！”

“我怕秦王撕掉，一直没敢向外拿！”侯君集呵呵笑了几声，扒下臭气熏天的靴子，从绑腿布中拆出一封信。双手捧给李世民。

“你这头猪，想把本王熏死啊！”李世民被汗臭和脚臭味呛得直捂鼻子。快速接过李旭给自己的信，放到一边。然后冲门外吩咐道：“长孙无忌呢。怎么还没回来。把长孙无忌给我找来。还有李靖、长孙顺德、房玄龄、杜如晦。让他们来孤这里，共同商量下一步作战方案！”

“诺！”门外的侍卫答应一声，小跑着去远。李世民起身打开窗户，先让屋子透了会儿风，然后背对着侯君集询问：“君集，如果把飞虎军还交给你训练，孤不做任何干涉。你需要多久训练到那三十个人的地步！”

“永远没可能！”侯君集回答得干脆利落，根本不给李世民希望。

“为什么？”李世民转过身，不甘心地追问。

侯君集穿好靴子，站起身，用力踩了踩，慢慢走到李世民身边，非常诚恳地说道：“殿下有所不知，那些兵不仅仅是训练出来的。我一路上，没少琢磨这些事儿。咱飞虎军训练程度也不差，但只是形似而已，精、气、神儿和博陵军完全不一样。”

见李世民半信半疑，他笑了笑，继续补充，“至少，别人拿银饼子砸。咱飞虎军兄弟不会当它是废铁。更不会见了秦王也好，见了我侯某人也罢，从骨子里都是不卑不亢的态度！”

事实在眼前明摆着，李世民想不承认也没机会，长出了一口气，悻然道：“的确如此。好在他手中只有几千骑兵。如果有十万这样的壮士，天下唾手可得！父皇封他为博陵郡王，以李家子侄同列，朝臣们还为此争论不休。呵呵，现在看来，这个封号一点都不低。一点都不低啊！”

“我一路上跟他们聊天，小心打探，终究探听出些端倪来！”侯君集接过李世民的话头，继续道：“这些兵卒，有几个是跟随了李仲坚多年的老兵，大多数，却是从博陵征召入伍骁果。为了让他们安心作战，李仲坚给每个人家里都授了田，发足了安家费用。有道是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李仲坚让他们获得丰衣足食，活得个个都如同国士。他们自然以国士而报之。开文武两科选士、授田、奖功，用人以其才而不以其出身。哪天咱们大唐也施行了这些国策，弟兄们当然争先恐后地为国而战。但现在，秦王，你看咱大唐朝廷，与前朝区别大么？”

“父皇已经尽力去做了。但咱们起家之初，便多亏了那些关陇大姓在背后支持。所以只能一步步来，不能轻易就将自己的根基刨掉！”李世民知道侯君集跟自己说得全是肺腑之言，沉吟了一下，幽幽地回答。

为政之艰难，他已经深有体会。父亲虽然凭武力夺取了权柄，却不得不重用一些在前朝便臭名昭著的庸才。那些人树大根深，相互之间联络不断。李家已经尽力推行善政了，但在重重掣肘之下，怎可能轻易将积弊扭转过来?

“只怕旧的世家未衰。新的世家又起。”侯君集摇头苦笑，“即便侯某，念念不忘的也是建立自己的家族，让子孙永享富贵。”

“那不一样。你是凭功劳走到这一步的。咱们大唐，也绝不会堵塞贤才的出头之路。”李世民拍了拍侯君集的肩膀，笑着安慰。“君集，你这番出使的确长了很多本事。不是光会耍嘴皮子！今天咱们两个说的事，我现在无法回答你。但咱们飞虎军的弟兄，可以先将博陵那边的奖功和选士两项制度试行起来。飞虎军人少，即便做些出格的事情，也不会在朝中造成太大动静。至于授田，我的封地有很大一块，根本照顾不过来。你可以找长孙无忌商量，分出最肥沃的那部分，授给飞虎军中有功士卒。这是我的私人田产，无论怎么处置，朝中大臣们也说不出什么来。”

“多谢秦王殿下！”侯君集抱拳肃立，重新给李世民行了个军礼。

“好了，好了！”李世民双手搀扶住侯君集，笑着说道：“这没有外人，咱们兄弟不必拘束。你再跟我说说，这回于涿郡还看得了什么新鲜事情。听说罗艺也参战了，虎贲铁骑军威如何，可比得上博陵精锐？”

侯君集笑着点头，“我还的确看了不少东西，尽管大将军手底下那些人一直藏着掖着不给我看。今年从刘武周那边逃到河北的流民，都被涿郡太守安置在桑干河附近了。看样子博陵六郡今后会将涿郡当做根基来经营。流民有了立业之基，都感激涕零，将李仲坚当成了重生父母。刘武周如果再不小心，李仲坚甚至不用出兵打他，三年之内，光吸纳流民，就能将马邑郡吸干！”

“刘武周活该。”李世民笑呵呵地补充了一句。李靖等人还没有来，他有足够的时间跟侯君集“闲聊”。

“至于罗艺，他看来打算做个富家翁，已经承诺把虎贲铁骑兵权都交给了太子。”侯君集轻轻摇头，眼中含笑，“现在虎贲铁骑的攻击力，肯定比博陵精锐还要高。将来，虎贲铁骑还是一群老虎，领头的若换成一头绵羊，呵呵……”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三 中)

二人相视而笑，心情瞬间变得无比轻松。我^看长孙无忌、房玄龄、杜如晦和李靖几个恰恰这个时候走了进来，听见李世民和侯君集两个笑得诡秘，纷纷凑上前打听其中缘故。侯君集不回答大伙的疑问，扯了扯房玄龄的衣袖，笑着问道：“玄龄，你学问好，给我这老粗解解惑。古语人说‘臣子对待主上，应该像儿子对待父亲一样，尊敬并且顺从”，这句话到底有没道理！”

“然！子曰：夫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经，而民是则之。则天之明，因地之利，以顺天下。是以其教不肃而成，其政不严而治。” 房玄龄不明白侯君集问话的意思，想了想，如实回答。“依照房某之见，孝乃天下第一秩序。人臣事主以忠，则为孝道之延伸。秩序既定，则上下和谐。以之克敌，则无往而不利！”

“哦！”侯君集眨了眨眼睛，意思自己已经完全听懂了。放过房玄龄，转头又扯住长孙无忌，“如此，无忌请教我。昔日虞舜事父,大杖则走,小杖则受。算不算孝？”

长孙无忌的脸无端地红了起来，用力甩开侯君集的手，低声道：“这话孔子早有定论。如果不走，等于陷父于不义，当然是更大的不孝了！”

“呵呵，我明白了！”侯君集大笑抚掌，“怪不得刚才无忌望风而逃也，非谋事不尽心，而是为了免于陷秦王于不义。嗨，我到底还是个粗人，居然不懂得逃！”

“你这个无赖粗坯！”长孙无忌气得狠狠搡了侯君集一把，“刚从死人堆里边爬回来，就想找我的茬。我不是替你送人去了么？那三十个壮士千里迢迢舍命护你，我总不能让人家觉得我们秦王府缺少礼数，慢待壮士！”

“是该送送。是该送送。刚才，是孤做事欠考量。”李世民见两名心腹闹做一团，笑着上前将二人分开。“无忌所做乃是为了给孤补过。而君集则如古之铮臣，懂得面刺主恶。这些年来，孤有了你们，才不至于犯下什么大错。今后还请诸位不吝教我，咱们上下同心，也如玄龄说的那样，来他个无往而不利！”

侯君集本来还想取笑几句长孙无忌没担当，见到谋主发怒就做缩头乌龟。听李世民这样一说，也只好悻悻作罢。众人又说了几句场面话，便将话头转向正题。李世民从桌案一角捧起李旭的写给自己的信，郑重向大伙介绍："接到孤的求援信后，大将军和太子已经在涿郡发兵来救。所以最近几天敌军的攻势骤然减弱。具体出兵细节，你等没来之前，孤也没敢独自拆开一看。孤以为，此等军国大事，由大伙群策群力商议一下，才好下定论。若是孤一个人先看了，难免会产生先入为主的判断。孤这个人的脾气孤自己知道，有时候固执起来，的确像个疯子！"

"秦王言重了。我等定竭尽全力，不负秦王所托！"房玄龄等人非常感动，一起躬下身去，诚恳地道。

"大伙一块儿看吧，孤把它放在桌案上！君集，你把酒菜向边上挪一挪，别碍大伙的事！"李世民白绢信瓤展开，平平整整铺于面前的矮几一角。

房玄龄、杜如晦、长孙顺德和李靖等人围拢过来，仔细观看。那信写得及其简短，只是告诉李世民第一波援军将与侯君集同一天出发，其后还有大军陆续赶往河东。所以请李世民一定守好娄烦，至少一个月内不要放狼骑入关半步。末了，还附上了一张草图，粗略勾勒出三条进军路线。至于援军到后李世民该做哪些配合，信中只字未提！

冷淡！非常冷淡！这是来信给长孙无忌等人的第一印象。按照大伙心中的预想，此时大将军李旭应该待秦王殿下更亲密些才对。虽然大唐皇帝登基的风声未必来得及传到涿郡去，但仗着有太子撑腰便不将其他人放在眼里的行径，与李旭日常为人处事的方式非常不符合。"那样，李旭对秦王冷淡的理由可能就只剩下的一个……"长孙顺德的眉头紧皱，目光瞬间凝聚如针。

他将目光转向李世民，却发现谋主根本没为信中的语气而感到任何不快。而是把所有心思都放在了军务上，一边敲打着桌案，一边自言自语道："三路出击，齐头并进。难到仲坚兄如此有把握么？博陵军虽然刚刚打过一场大胜仗，但始必终究不是骨托鲁！"

"大将军要么是急于替我等解围，没做仔细考虑。要么被胜利冲昏了头，轻敌冒进。"房玄龄对援军所采取的进兵策略也非常不看好。半

个多月来的接触经验告诉他，始必所部的狼骑非常骁勇善战，同样数量的中原军队与狼骑相遇，根本没有任何获胜的机会！所以，他宁愿援军三路合一，慢慢向娄烦关绕路。也不愿意看到自己这里成了一个诱饵，等在城下的始必可以从容不迫地将援军逐个吃掉。虽然如果援军集中到一处绕路而来，自己这边需要坚守的时间更长，面临的危险更大。

“但大将军领兵经验丰富。身边还有熟知突厥虚实的罗艺陪着，不该犯这种低级错误！”转瞬，房玄龄又将自己先前的判断逐个推翻。“大将军不会因为是轻敌才做出这种安排！我们这边的情况如何，君集想必也跟他说得很清楚。”抬起头，他将疑惑的目光看向满脸不安的侯君集，“侯将军，你一共在涿郡逗留了几天？”

“只休息了一晚上。将秦王的信送到后，第二天我就立刻赶了回来！”侯君集听房玄龄追问，赶紧替自己解释。“我在涿郡时，为了劝说大将军出兵，的确把咱们这边的情况说得严峻了些。但大将军也说过，只要三路援军中任何一路进入马邑，始必定然要从娄烦关下分出兵来拦截。咱们这边的压力会因此大减，守住娄烦的把握也会高得多！”

“这就是了！”房玄龄慢慢点头。没有继续于侯君集夸大险情的细节上纠缠不清。对方完全是出于一番好心，指责他起不到任何补救效果。“你第一天到，第二天离开。大将军信中说你离开后，他就发兵。除非事先有所准备，否则，他根本来不及调度军粮和其他辎重。”

“玄龄是说太子和大将军为了救我而自陷险地？！”李世民吃了一惊，猛地从桌案旁站起身。

“不是！”房玄龄手指屈伸，继续就援军的表现进行分析。“我估计是，大将军怕救援不及时，所以先派了少量军队分三路迷惑始必，令其不敢全力施为。待将所有辎重筹备好后，主力才将沿其中一路杀向娄烦关下！”

这个解释很合理，也让李世民暗自松了一口气。他不想再欠李旭的人情，虽然援军无论以何种方式到达，他都已经欠了李旭的情分。自从某件事情发生后，李世民心里对自己这个年少时最佩服的同姓哥哥产生了股莫名其妙的感觉。负疚、畏惧、甚至还带着某种残忍的快意。他有时非常害怕李旭通过某种途径发觉当年其在河南战败，其实

是自己在背后刺了他一刀。有时却又非常希望李旭能发现当年那件事情是自己做的，然后找到自己，当面与自己来场痛痛快快的了结。那样，至少他把自己当做了同等的对手，而不是依旧看做当年的那个处处需要他迁就与照顾的无赖顽童！

“李仲坚会走哪一路？”将自己的情绪稳定下来后，李世民继续向心腹们询问。

“三路大军中，必然有一路为实兵。其他两路为虚。只要控制好进军节奏，粮草辎重可以稍后些运到。如果始必分兵去拦，我军便可以集中力量打其中一路。在一点上形成突破，便可长驱直入！”回答他的是杜如晦。比房玄龄的话少，但更清晰明了，“依照我的想法，李仲坚会走怀戎、阳原这一路。沿途有桑干水作为引导，阻力最小，粮草运输也最为方便。否则，带着十几万大军的补给翻山越岭，光耗也把人的精力耗尽了！”

“的确如此！”长孙顺德支持杜如晦的判断。“走飞狐岭绕路绕得太远，沿长城脚下走，道路又太崎岖！除非李仲坚可以与始必一样，以牛羊为主要补给。”

“我们能这样判断。始必也会这样判断。大将军用兵，不可以常理度之！”长孙无忌不同意其叔叔的意见，摇头反驳。“我认为是走长城根儿，也就是大伙认为最不可能的道路。这条路直线距离最短。并且斜插一下，就能将始必的退路直接封死。咱们与大将军南北夹击之势一成，始必将不占自溃！”

“太险。”杜如晦用两个字点评长孙无忌的推测。

“兵行险道，其收益也必然大！”长孙无忌固执己见。

“如果是孤来安排援军，也会走长城下这条道！”李世民的意见也倾向于长孙无忌。毕竟他的年龄刚刚二十出头，骨子里带着股天不怕地不怕的锐气。“孤以为，咱们反正都要应对，就按照最难发生的这种情况应对，诸君以为如何？”

“不可！”杜如晦很不给面子地继续摇头，“我等意在守关，不败便已经是胜。没必要奢求更高的结果，反而失了方寸！”

李世民先前冒险迂回到娄烦关外攻击始必，便是吃了好大喜功的亏。不但没如愿打败始必，反而连累得娘子军损兵折将。至今，李婉

儿还躺在雁门郡的军营里看不到任何康复的希望，一些娘子军将领也因此对李世民冷脸相对。此事大伙都清楚其中因果，却谁都尽量不再提起。杜如晦也是太沉迷于军务了，居然毫不犹豫地把最不该说的话说了出来。

话音落下，屋中一片寂静。李世民的脸色如同六月的天气般，顷刻间便布满了阴云。眼看他就要控制不住自己，长孙无忌轻轻咳嗽了一声，笑着道："其实我们这里，侯君集的判断最为权威。毕竟他去过涿郡，比任何人更清楚大将军那边的虚实！"

"大将军根本没跟我说他准备走哪一路。"侯君集见长孙无忌将火向自己身边引，赶紧摆手否认。"侯某当时急着回来复命，也没问大将军会如何派兵，谁料他居然跟咱们玩这一手，连个准信儿都不给！"

"想必大将军是怕你落入始必之手。自然不能暴漏太多军情。"一直沉默不语的李靖接过话头，低声替李旭辩解道。"君集可否说说你在涿郡看到的情况，越详细越好。我总觉得这个安排太蹊跷！"

"虎贲铁骑战斗力非常强悍。博陵军的战斗力很高。他们以三十人送我回来，沿途闯关斩将，自己一人未损！"侯君集想了想，快速总结。

被他和李靖两个一打岔，李世民脸上的怒意慢慢消失。想了想，低声命令："你把刚才跟我说的话再跟大伙重复一遍。对那边情况了解得越详细，咱们的判断才会越准确！"

侯君集点了点头，将自己求援的经历和在涿郡以及归途中的见闻从头到尾说了个清楚。连同自己被累昏了，试图欺骗李旭等人，而对方发现真相后根本不予计较的事情也说了出来。房玄龄等人听后，愈发感到迷惑。隐隐约约觉得援军的动向绝对不会如自己这边猜测得般简单，但具体复杂到什么程度，却半点眉目都找不到。

"君集说，大将军一下子就给了你九十三匹突厥良驹？"沉吟了片刻，李靖继续又问。

"是！大将军为人的确有其独到之处。侯某到现在还甚觉感激。"侯君集点点头，有些感慨地回答。如果不是为了自家主公，他一点儿也不想跟李旭为敌。那个人性子虽然执拗了些，却是个不可多得的好朋友。至少，跟他交往，你永远不必担心哪天其会从背后刺你一刀。

“大将军手笔够足。他手中战马有很多么？”李靖点点头，继续追问。

“阿史那骨托鲁那败家子，孤身逃走，把所有战马牛羊都丢太子和给大将军了！”提起博陵军的缴获，侯君集羡慕得直拍大腿。“我听说，眼下不但大将军和太子两个手中战马无缺。连跟着他们凑热闹的几波流寇，都步卒变骑兵了！”

“没有经过常年训练，步卒变不了骑兵！”李靖笑着摇头，“但骑马步兵，也比纯步兵走得快。”转过身，他向李世民轻轻拱手，“依末将之见，恐怕这三路大军，都是疑兵！”

“药师说大将军冒了更大的险？！”杜如晦跳上前一步，瞪圆了眼睛追问。

“然！”李靖轻轻点头。

长孙无忌、侯君集、房玄龄三人立刻都明白了援军的动向。长孙顺德反应稍慢，兀自捋着胡须思索。“骑马步兵？难道他们走哪条路与兵种还有关系？图，图来！”猛然间，他像被蛇咬了一般发出厉声大叫，“图来，来人，拿舆图给老夫！”

李世民心中也有了自己的判断，不计较长孙顺德的无礼，笑着吩咐门外的侍卫去取舆图。片刻之后，舆图铺开。大伙围在河东北侧的羊皮地图前，重新推测李旭的用兵方式。三路被视作疑兵的大军标在了相应位置，突厥人可能的对策也逐一用丹青标出。众人的目光却不再理会这些箭头，紧紧地落在比马邑郡更北的地段。

在燕山之北，长城之外，还有一片名以上属于中原，但被阿史那家族借去休养生息，并且一借不还的沃土。舆图上称之为定襄郡，阿史那家族在那里设立了自己的牙帐！

从李旭目前屯兵的张家堡到娄烦，无论走哪一条路，都是回头向南，并且沿途阻拦重重。但从张家堡到定襄，却几乎可以画一条直线出来。那条直线在长城外，燕山北，中间隔着荒无人烟的戈壁滩。没有几个中原人知道路在哪里，突厥牧人自己也很少走那条路。但当年大隋虎贲为了救援自己的突厥盟友，也就是始必可汗的父亲启民可汗，却曾经创造过半个月之内从幽州杀到定襄的奇迹。当年的虎贲铁骑仍在，从涿郡到定襄，比从幽州到定襄还要近上三分之一距离。

“好一个飞将军！”李世民低声赞叹。在他的印象中，也就是李旭才敢使出如此狠辣一击，也就是李旭才配得上如此奇谋。趁着始必在援军和目标之间徘徊不定的时候，数万骑着骏马的步兵已经冲到了突厥人的老巢。大部分突厥将领的老婆孩子都安顿在定襄，他们辛辛苦苦抢到的金银细软也放在定襄郡城。前方正打得火热，突然听到老婆孩子和多年积攒的棺材本都丢了，试问谁还有心将战斗继续下去?

届时，自己带领娄烦关守军倾巢而出，死死咬住始必的尾巴。一路追亡逐北，先前无论多少失利都能连本带利赚回来！唯一可惜的是又让哥哥建成立了大功，又让其地位稳固了不止一点半点儿！

“如果博陵军果真突袭始必的老巢，始必发觉后，会如何应对？”强迫自己冷静心神，李世民向心腹们咨询。

“他可能且战且退，摆脱我军追杀，然后退入草原深处重整旗鼓！”房玄龄想了想，笑着回答。“但此战之后，至少五年以内，突厥人没力气南下！”

五年的时间，足够大唐统一中原。届时，集整个中原之力，始必可汗想卷土重来，也必将被碰得头破血流。

“如果我是始必，定然不顾一切猛扑娄烦。”到了本该欢呼的时候，侯君集脸上的表情反而谨慎了起来。“老婆没了，可以再娶。孩子没了，可以再生。财宝没了，可以再抢。唯独士气不可泄，否则有死无生。击破了娄烦关，至少能在河东抢个够。有了财宝和粮食，就有继续南下打家劫舍或者北上迎击李旭的动力。最起码，能博个两败俱伤！”

“侯将军说得不无道理！”杜如晦迟疑了片刻，低声响应。“依照我的判断，始必很可能被逼得铤而走险。秦王殿下请做两手准备，不能光想着追杀敌军，反而失了我等立身的根本！”

李世民虽然不喜欢杜如晦说话的方式和语气，却不得不承认他的判断有一定道理。突厥人是游牧出身，不像中原人一样有明确的家和根基的概念。丢了定襄，却换来了河东，对于始必而言不算吃亏。并且李旭如果真的去偷袭定襄，人马肯定不会超过两万。只要始必能保证自家军心不乱，吃掉娄烦守军后，便可徐徐班师，将定襄重新夺回来。

战败的风险，李世民不想冒。他甚至不希望与始必死拼到底，以求在付出一定代价后全歼敌军。“如何可让始必不强攻娄烦？不跟我们拼命？”本着某种原则，他和颜悦色地问，目光里边充满了冷静。

“依照末将的经验，突厥人非常欺软怕硬。我们在娄烦关上表现得越强大，始必麾下的仆从们越不敢攻得太猛。用这种办法拖住他，直到定襄失守的消息传开。届时，始必纵然组织兵马狂攻娄烦，吃过亏的仆从们也对我等非常忌惮。所以，我们只要能顶住始必破釜沉舟一击，剩下的事情，便只有追亡逐北了！”李靖想了片刻，第一个给出答案。

“如果顶不住呢？我军和娘子军已经损伤很大，即便顶住了始必的最后一波疯狂，恐怕也只会与人做嫁衣吧！”长孙顺德走上前，冷冷地插嘴。

“末将不认为我等顶不住！”李靖向对方躬了躬身体，然后缓缓从地图旁退开。他能猜到长孙顺德想干什么，也有避免守军风险的“更佳”策略。但某些主意却违背了他的做人底限，不到万不得已决不愿意抛出。

“药师真没其他办法？是不为，还是不能？”长孙顺德却不管李靖如何退让，一再苦苦相逼。

“前辈不妨将你的办法说出来，交给大伙公议！”李靖又退了半步，低声回答。他现在完全托庇于李世民羽翼下，所以不敢得罪任何同僚。军中已经有了一些传言，说大唐皇帝陛下一直想将他调往他处。只是耐于秦王的颜面才暂时没有做出最后决定。而一旦被调往他处，李靖知道，自己头上的保护伞也就没了。大唐皇帝不是个豁达的人，当年放弃杀子之仇和撅坟之恨是为了给所有降将吃定心丸，如今降将们已经被完全收服了，定心丸的作用也就尽了！

“突厥人的确欺软怕硬！”长孙顺德冷笑着耸肩。“所以，我们更不能示强于敌。骨托鲁的战败已经让他惊疑不定，我等示强，只会激怒他。不如示弱！只要我等一而再，再而三地主动示弱，却不肯放弃关卡，始必可汗自然会考虑我等是不是打算将其拖在娄烦关下！”

“万一他猜到李将军有可能偷袭定襄，主动撤军呢？”杜如晦大急，怒气冲冲地质问。

“则娄烦之围立解，中原转危为安。”长孙顺德继续冷笑，“克明你先前也曾说过，我军的目的是守住娄烦，不败便是大胜。”

“此一时，彼一时。杜某先前所言，是建立于李将军没有出塞的基础上。如今，我等既然判断出李将军十有**已经走在赶赴定襄的路上，便不能光考虑自己安危。一旦长孙大人的疑兵之计惊走了始必，则李将军和太子殿下那边必然要面临一场恶战。在草原上以骑兵对骑兵，敌军人数又是李将军麾下弟兄的十倍。这岂不是我等刻意置其于死地么？！”杜如晦目光如刀，直刺入长孙顺德的心房。他能看见长孙顺德在想什么。此人肚子里的那些伎俩其实没瞒住在座任何一个，只是大伙都不愿戳穿而已。

“杜郎中急什么啊？”长孙顺德瞟了对方一眼，淡淡地道。“李将军偷袭定襄，只是我等的一个判断而已。未必属实。而即便我等判断正确，始必会不会被我等以疑兵之计惊走，还在五五之间。两个五五累积起来，李将军那边所要面临的风险还不足三成，有什么可担心的?而像药师刚才的建议，却是让我等冒着七成以上被始必拼掉的风险，成就别人功名。两相比较，该采取哪个策略，大伙自然明白！”

“长孙大人！”杜如晦气得浑身都开始哆嗦，“你平日怂恿秦王窥探皇储之位，我也就不多说了。毕竟太子孱弱，非明君之选。可平日秦王与太子之争，是李家家事，输赢不关国运。今天，我等面对的可是外敌寇仇，你再怂恿秦王做这亲者痛，仇者快的勾当，就不畏惧史家之口么？”

“史家？！”长孙顺德冷笑着打量所有人，“史家怎么写，还不是由胜利者说得算？甭说我没有陷害李仲坚的意思。即便陷害了，有谁能为证明？那人可是一头长了翅膀的老虎，又攀上了太子殿下这座高山！我等今日不杀他，将来难免会死于他的手！”

没人能否认他说得是句实话。秦王与太子势同水火，早晚会有李渊压制不住的时候。即便李渊活着时能压制得住，一旦李渊百年之后，李建成也不会给秦王任何好果子吃。届时，恐怕所有跟李世民亲近的人，都要面对太子手中的钢刀。李旭如果再趁机掺和进来，恐怕今天在座所有人都要死无葬身之地。

但杜如晦的话却宛如霹雳，一方是外敌寇仇，一方是仗义来援的盟友，大伙处心积虑去害他，难道不怕在青史中留下千秋骂名么?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正当李世民犹豫不绝之时，耳畔突然传来一阵大笑。他有些恼怒地回过头去，看见素来稳重谦和的记事参军房玄龄笑得前仰后合，满脸是泪，“长孙，长孙大人！”房玄龄不肯与李世民愤怒的目光相对，手指径自点向长孙顺德“长孙大人既然如此忌惮李旭，又一点儿不在乎身后骂名，何不直接写一封信到城下，将李将军可能采取的行动知会给始必一声？那样，始必立刻班师，娄烦之困立解。李仲坚和太子殿下也会被始必追杀到底，省得大伙将来面对任何麻烦？说不定始必可汗还知恩图报，赏大人个官儿当当。反正大人只为了建功立业，又何必介意是为了大唐，还是为了突厥？”

“你血口喷人！”这回，轮到长孙顺德哆嗦了，指着房玄龄的鼻子大骂。房玄龄不再理睬他，转过头来，向李世民躬身及地，“房某没什么本事，就不在这里耽误秦王殿下的大好前程了。请允许我辞官归隐，找个清净地方终老此生。他日诸位身败名裂之时，也好有个人给诸位收拢遗骨！”

“你，老夫现在就宰了你！”长孙顺德气得几乎吐血，手一伸，便从腰间抽出刀来。没等他举刀过肩，李世民冲上去，一把握住了他的手腕。

“长孙大人，你眼里还有孤么？”李世民脸色铁青，瞪圆双眼质问。长孙顺德这才意识到自己失态，低下头，气急败坏地解释道：“他，他恶语伤人。诅咒大伙不得好死！他根本没把秦王殿下放在眼里，只顾及自己能否捞到好名声！”

李世民轻轻摇头，稍稍用力，从长孙顺德手中夺下佩刀。“玄龄和克明说得对。此战乃为中原所打，我不能光想着跟大哥为难。国事，终究要放于家事之前。”

说罢，他将刀丢弃在地，冲着房玄龄深深俯首，“谢谢玄龄教我。玄龄可否留下来，以免我再犯糊涂？！”

“愿为秦王而谋！”房玄龄没想到李世民的如此从谏如流，又能如此礼贤下士，心中感动得无以复加。

长孙顺德见一切已经成了定局，恼怒地哼了几声，喃喃道：“既然秦王执意养虎，我也无话可说。只怕有朝一日，我等一定会死在其手！”

“我不相信会死在他手。”李世民笑着摇头，犀利的目光仿佛能洞穿一切。“有你等相助，我也不信会输给太子和他。况且，人生得遇如此对手，不亦快哉？！”

第七卷 逍遥游 第七章 盛世 (十三 下)

“秦王一定是被气晕了头！”长孙顺德抬起眼睛，定定地看着李世民。我看书^斋突然间，他发现面前这个几乎是自己看着其长大的年青人非常陌生。霸气、谦和、坦诚、狡猾，几乎各种相互矛盾的气质纠缠在一起，令此人笑容就像一团迷雾，谁也没有机会去揭开雾后的真相。

“就这么定了！”李世民挥了挥胳膊，举手投足间充满了阳刚味道。“药师，你和君集两个详细谋划示强于敌的作战方案。最好能让始必多吃些苦头，免得他觉得我们胜之不武。无忌，你和玄龄两个负责安排粮草辎重。随时做好追杀敌军的准备。克明，你性子谨慎，负责准备另外一套方案，即万一我们今天的判断失误，如何确保娄烦关不落于敌手。我让长孙叔叔协助你，刚才的争执乃必要的探讨，今后类似的争论肯定还很多，大伙谁都不可将争论时的火气带到日常政务中去！”

“属下谨遵秦王教诲！”众文武齐声答应，都为能追随如此通情达理的主公而感到荣幸。

李世民满意地冲大伙点了点头，“天色不早了。你等也下去歇息吧。明天一早，咱们正式开始给狼骑准我看备后事！”

“诺！”大伙被秦王的比喻逗得会心一笑，躬了下身，依次退出军帐。趁着别人不注意，长孙顺德悄悄扯了扯自己侄儿长孙无忌的衣袖，然后向倒映在帐壁上的秦王身影用力努嘴。长孙无忌笑着搔了搔自己的后脑勺，紧跟着又摇了摇头，丢下长孙顺德，追随大伙的脚步一道远去。

“没担当的家伙！无怪君集老数落你！”长孙顺德暗自腹诽。身影愈发显得孤独。他试图紧追几步，赶上前边的几个年青人。却发现自己的腿脚已经不像当年般灵光。

他知道自己追上去也没话说。几个幕僚们正兴奋地议论着李世民那句“不亦快哉！”的结论，话语被夜风一句句送进他的耳朵。最近几年，李旭的名字就像清晨的鸟鸣一样，每天都会出现在他们耳朵里，几乎日日不断。无论赞其忠直也罢，毁其迂腐也好，任谁也不能忽视他的存在。他就像与大伙走在不同道路上的马车，渐行渐远，并且永

无比肩而驰的机会。5c我看cc.net对于这样一个道不同，但值得尊敬的人，如果不能与他成为朋友，成为对手也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

堂堂正正击败他，让他输得心服口服。而不是依靠背后那些阴谋与手段，否则，纵使胜了，也难免会留下终生的遗憾。

一句接一句带着向往意味的议论声让长孙顺德愈发烦躁。大伙的愿望虽然光明，却没有必胜的把握。而作为老成持重之士的他，今晚所提出的建议尽管阴险卑鄙，却能使得秦王府以最小代价攫取最大的利益。坐失良机不是长孙顺德的风格，百无聊赖地走了一会儿，他决定还是回一次头，重新向李世民陈述一遍自己的想法。

李世民的军帐依旧亮着灯光，这个年青人的身体内几乎有着用不完的精力。长孙顺德没有让侍卫通报，而是轻轻地走到门边，手指有节奏地在门框上叩了几下，“笃、笃、笃！”

“进来吧！”埋首于卷牍之中的李世民头也不回，大声命令。“自己找胡凳坐下，别坐地上，这里地上太冷，叔叔你的腿未必受得了！”

长孙顺德答应一声，慢吞吞地坐了下来。这一刻，他觉得自己无论受到多少委屈也都值了。哪怕背上一个万世骂名，为了主公千秋基业，也值得自己去做，去牺牲。主公会理解他的想法，也永远不会忘记他的贡献。长孙家将世代从这次牺牲中受益，泉远流长。

他发现自己完全不该回来，笑了笑，又慢慢从胡凳上站起身，低声劝道：“我只是回来看你睡没睡。别太累了！今后你要做的事情多着呢！”

“能处理一些就处理一些，总是假手他人，终究会养成惰性！”李世民一边在来往文案上批批画画，一边回答。“咱们手中的人才还是太少了些，长孙叔叔，你说是不是？”

“房玄龄心思慎密，多谋。杜如晦刚正不阿，善断。李靖熟知兵事，运筹谋划鲜有不中。侯君集勇敢且善于抚众，深得士卒拥戴。无忌处事我看通融，可以协调各方。眼下咱们秦王府的人才，几乎个个都能独当一面。但秦王若想巩固根本，还需要虎贲之士相从，耀武扬威于万军之间。如此，风头才不输于人！”长孙顺德想了想，如实回答。

我看“是啊！”李世民放下笔，感慨地道：“盛世成名看文章，乱世成名看勇力。眼下世道马上由乱转盛，还是要建立些看得见功业，才能让人仰望。运筹帷幄，决胜千里，说得虽然好听，但总是在军帐内才有人知晓，外边的人未必看得那么清楚。”

“我知道秦王想力战而得名！”长孙无忌叹了口气，低声回应，“武将们看重这个。文人们心里未必看重，嘴上却也要些大义和名分。所以，有些事情秦王不便去做的，我去做就是了。左右不会让人知道……!”

“不可！”李世民猛然转身，目光锐利如刀。“叔叔不可再说这样的话。我看药师所讲，乃为阳谋。叔叔所言，乃为阴谋。阴阳相济，则百事得谐。所以世民从来没觉得叔叔所言为教唆挑拨。但眼下之事，叔叔却要暂且将所谋放一放。此时不是施展的机会，绝对不是！”

“二公子莫非怕玄龄他们真的弃你而去？还是怕事后被皇上怪罪？二公子尽管放心，我一力……”长孙顺德挺直胸脯，信誓旦旦地保证。

“我说过，叔叔不要去做！”李世民板起脸来，大声强调。“至少不要现在去做，我现在不需要用阴谋来解决问题！”

长孙顺德茫然不解，两眼中重新充满了失望，“那要等到什么时候？秦王殿下，机会稍纵即逝。罗艺已经归降了大唐，与太子结为异姓兄弟。虎贲铁骑的攻击力天下无双，连突厥人都惧怕他们。姓李的又和徐茂公是知交，打完了突厥人，他只要稍稍向南挪一挪，就可以把瓦岗黎阳军收入囊中。他如果力挺太子，凭着半个河北和身边一堆勇将……”

“那都是今后的事情，或者说，那只是一种可能！”李世民摇了摇头，脸上充满了神秘的自信。“反正，你现在绝对不能放手施为。我说过，我不反对阴谋的存在。但什么时候该采用，采用什么样的阴谋，必须经由我的认可！”

说到这儿，他的脸色转向郑重，甚至是刻板，“长孙叔叔，你千万记住了我说的话。千万不要违背！”

长孙顺德心中凛然，有股寒意从脚底冒上来，直冲顶门。他又重新认识我看了一遍秦王，这个自己看着长大，自己再也看不到其人生终点孩子。他知道对方话中的意思，无论自己是正直之臣也好，奸佞

之徒也罢，都应该是秦王手中的刀。刀什么时候出鞘，砍向哪里，必须服从“手”的意思。否则，等待着这把刀的命运只有回炉销毁！

“好好配合克明，准备好应急方案！”李世民慢慢走来，身体高大得如夜幕中山岳。他的手臂轻轻拍在长孙顺德肩膀上，充满我看了信任，充满了上司对下属的关切，“回去休息吧。我会牢记并感谢你今晚的劝谏！”

“谢秦王殿下！顺德告退！”长孙顺德生不起抗拒之心，长揖及地，向李世民表示恭敬。得到对方的回应后，他抬起头来，半躬着身躯说道：“既然主公不想现在对付他。属下建议主公经常派人去探望一下平阳公主。毕竟她是主公的姐姐，心里边一直还护着主公。”

“二姐那边，我会跟她好好解释。”李世民点了点头，低声允诺。“其实当我看年那件事情，结果并非出自我的本意。总之是阴差阳错，以至于造成了太多的遗憾。我一直很后悔，一直想补救。但苦于找不到补救机会！你明白么？”

“属下明白！”长孙顺德心里又是一凛，旋即坦然地回应。

“你明白就好。”李世民看着长孙顺德，满意地点头，“多派些人去照顾二姐。丘师利、马三宝、向善志他们几个，你和无忌有空多去看看他们，娘子军中阵亡的弟兄抚恤从优。还有齐破凝，他身上的伤也让郎中不息一切代价医治，务必治好。”

“属下一定好好安排！秦王殿下尽管放心！”长孙顺德再次躬身。“属下这就去，绝不出现任何纰漏！”

“去吧！”李世民挥了挥手，准许长孙顺德告退。站在门边听着脚步声去远，他嘴角上浮起一缕笑意。慢慢地，这笑意越来越深，越来越浓，宛若化不开的墨般缓缓从军帐里蔓延开去，与外面的漫漫长夜连在一起。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八章 叠唱 (一)

第二天，娄烦关守军便在李靖和侯君集二人的指挥下凭借有利地形，向狼骑进行了局部反击。他们没有一点新败者的觉悟，居然屡屡向关下发起挑衅。甚至趁各参战部族之间配合疏忽之机，分成小股连夜从关上坠下，潜到了各部族囤积粮草的营盘附近放了一把不大不小的火。待武士们被火焰从睡梦中烤醒，肇事者早已趁着夜色逃入了群山当中，再也找不到去向！

各部酋长大怒，发誓要给守军以颜色。他们组织起一波又一波的狂攻，却被长城上的守关者以更强硬的方式打了回来。重新掌握兵权的李靖充分证明了他的价值，将在去年在长安城头对付李家的手段全都照搬到部族武士们头上，火烧、石砸、烟熏，各种花样层出不穷。到了危急时刻，居然将粪便和几种不知名的药草熬成毒汁，兜头向进攻者身上浇。各部族大萨满的“巫术”居然对这种邪法毫无效果，凡是被毒粪汁浇中者，伤口在一日之内便会溃烂，并且以人眼可见的速度烂下去，直到死亡。

四十里联营内，部族武士们的惨叫声响成一片。各部酋长又气又急，眼睛里面冒出的火几乎能将整个草原烧掉。可就在这关键时刻，始必可汗却以拦截敌方援军为理由，将兵力四下分散开去。得不到突厥人全力支持，各部族对娄烦关的攻势只坚持了五天，便再也坚持不下去了。每个部族的武士都是部族生存和延续的希望所在，一旦折损过重，即便能攻破娄烦关，满足长老们的打劫**，整个部族也会丧失蔓延下去的机会。所以，有人开始出工不出力，有人则干脆将目光调转向我看后，寻找全身而退的机会。

突厥王庭中亦不乏有识之士，对联军的这种低迷状况非常担忧。此番出征，阿史那家一直本着志在必得的心态，根本没留什么后备。万一拿不下娄烦关来，即便败退回草原去，对其他各部族的号召力也不复既往。草原上是个弱肉强食的天下，突厥人的崛起之前，有匈奴、鲜卑和羯，突厥人的脚下，还匍匐着室韦、契丹、奚、霫、靺鞨，保不住狼王之位的失败者下场在牧歌中唱得很明白。匈奴人强大之时，实力从大海一直覆盖到大漠深处。如今除了少数刘季真这样的疯子外，有谁还记得匈奴人曾经的辉煌?

众长老们几次聚集在一起，以各种方式向始必可汗进谏。希望自己的大汗能尽快做出战略调整，结束娄烦关前这种进退两难的尴尬状态。素来就有固执之名的始必却愈发固执，非但不考虑长老们的建议，反而派出自己的弟弟阿史那莫贺咄督战，强迫各部族轮番向娄烦关猛扑。这种让别人牺牲自己只占便宜不吃亏的做法自然收不到什么好效果，各部落逐次进攻，逐次败退，几乎轮了一个遍，娄烦关依旧固若金汤。

各部酋长不堪长老们的压力，不得不硬起头我看皮来，向前来督战的阿史那莫贺咄讨饶。并且许以重金，请求他代大伙向始必可汗求情。阿史那莫贺咄也对兄长的旨意有些抵触，想了想，正色回应道："我不要你们的金子和奴仆。大汗最近身体不好，处理事情时难免有些糊涂。你们受委屈了！我这就去找大汗，看看他到底准备何时给守军最后一击！"

"多谢莫贺咄特勤！"诸位大汗小汗们同时躬身，向阿史那莫贺咄表示感谢。"他日特勤若有用到我等的之处，只要您吹响号角，各部绝对不敢不奉召！" (注1)

"算了，将来我到你等帐中，能给我一杯酒便可！" 阿史那莫贺咄大度地摆摆手，拒绝了众酋长们的好意。哥哥咄吉世 (始必)是个警觉的人，让他发现自己私下送各部人情，结果恐怕不会太好。

众酋长心里雪亮，互相看了看，陆续告退。阿史那莫贺咄一个人在军帐内沉思了片刻，理顺了一套看上去比较忠诚的说辞，默默在心里背诵着，走向始必可汗的黄金大帐。

金帐内，始必可汗正与几个心腹谋臣和他的另一个弟弟阿史那俟利弗商讨军务，看见阿史那莫贺咄进来，都警觉地闭上了嘴巴。这种置人于千里之外的态度更令莫贺咄我看心冷，冲着斜卧在毡塌上的始必可汗点了点头，然后开口说道："大哥，这仗不能再这样打下去了。半个月，才半个月，咱们就在娄烦关下丢了四万多具尸体！眼下军中怨言越传越邪乎，再这样下去，各部武士非被逼反了不可！"

仿佛早就料定阿史那莫贺咄会这样说，始必可汗笑了笑，非常和气地问道："莫贺咄，依照你的看法，咱们该怎样打呢？难道不让各部出力，反而拿咱们突厥勇士的尸体堆过关墙不成？"

阿史那莫贺咄被问得喉咙发堵，双颊发烫。好在他也做了些准备，不至于让别人立刻看笑话。想了想，低声回应，“我想，那三路援军到底哪路对咱们有威胁，经过了这么多天，大哥心里必然有了定论。如此，不如将分头堵截援军的孩子们集中起来，吃掉对咱们威胁最大的那股。然后要么强攻娄烦，要么绕到雁门去，从另外一条道路南下！总之，都好过咱这边没完没了地跟守军纠缠，还看不到半分取胜的希望！”

他尽量让自己说话的腔调婉转，以免刺激始必可汗的情绪。因为始必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兄弟年龄太小，还不足以继承汗位的缘故，始必和俟利弗、莫贺咄兄弟三人之间现在的关系很微妙。就像一头年老的苍狼旁边卧着两头狐狸，谁也料不到在下一刻他们相互之间会发生什么事情。

始必可汗今天的心情显然不错，被阿史那莫贺咄当面直谏，居然半点都没有觉得颜面扫地。沉思了片刻，他又笑着说道：“莫贺咄，你的确拥有狐狸一样的智慧和狼一样的勇敢。在没有任何消息的情况下，能看到这一步，证明你已经可以独当一面了。但你来的太晚了些，如果半个月前，骨托鲁战败的消息刚一传来时，咱们就果断放弃娄烦关，绕路南下。也许还能将汉人的江山夺过来，至少能逼着李渊履行上交财宝给我的承诺。但是现在，长我看生天已经将机会收了回去，我们必须做另外的打算！”

近几年来，始必对王庭之中大小事务一言而决，很少像今天这样耐心地解释过决策的理由，更很少如今天这般和颜悦色地跟弟弟们说过话。他那样做，一方面是因为突厥人本身就不是一个善于言辞的民族，另外一方面，距离感和固执也能更好地维护其可汗的权威。但是在今天，情况却完全反了过来，竟然变得循循善诱。一时间弄得阿史那莫贺咄头皮发麻，事先准备好的满肚子说辞统统忘了个干净。

“你是不是觉得奇怪？”见弟弟满脸茫然，始必可汗笑着询问。“咳咳，咳咳，很简单，我已经听到了长生天的召唤，就要追随祖先们去了。你和俟利弗两个必须团结起来，面对我走后的所有事情。必须照顾好阿史那家族，照顾好我的小什钵苾！”

“大哥不能这样诅咒自己。大哥的脸色健康，身体结实得像一头壮年公狼！” 阿史那莫贺咄愈发惶恐，上前几步，用力扶住始必可汗的

毡塌。他的部众都在营地外围，如果大哥今天准备在两个兄弟当我看中只留下一个，他只好拼个鱼死网破。

预料中的武士没冲出来，迎接他的只是阿史那咄吉世-----始必可汗的干枯双手。莫贺咄不知道该如何面对大哥的拥抱，全身上下戒备的肌肉全部僵硬如铁。记忆中，只有在他很小很小的时候，大哥才曾经抱过自己。那时，阿史那咄吉世是他眼中全天下最勇敢的武士，最强壮的公狼。大哥的两只胳膊之间，是天底下最宁静最安全的避风岩。，

看到阿史那莫贺咄浑身僵硬，始必可汗脸上的笑容慢慢变得苦涩。“来吧，小莫贺咄，让我们再拥抱一下，我手里没有刀，也摔不倒你了。难道在三尺之内，你还害怕我么？”

“大，大哥！” 阿史那莫贺咄终于哽咽出声。始必可汗要死了，一直像乌云般遮挡在他的头顶，让他看不到阳光的大哥咄吉世，阿史那家族的头狼，整个草原的狼王要死了！缀满金箔的毡塌已经遮盖不住死亡的阴影，莫贺咄鼻孔里甚至已经闻见了腐尸的味道。

他张开颤抖的手臂，扑进大哥的怀里。尽管大哥身上的味道令人窒息。“小莫贺咄，你的真结实！”耳边有喘息声传来，带着一点点不甘，一点点羡慕。“帮助俟利弗，不要违抗他。哪怕他不能再给你任何拥抱。咱们是亲生兄弟，只有亲生兄弟抱成团，才能抵抗草原上的暴雪！”

“嗯！”很多年来第一次，阿史那莫贺咄毫不抵触地听从了大哥的命令。也是很多年来第一次，他不是屈服于可汗的威严，而是屈服了兄弟间的情谊之下。用力抱着怀中干瘦的身躯，他几乎恨不能将自己的强壮与精力分给对方一半。但对方却不肯给他机会，轻轻地挣脱开去，笑着说道：“好了。你不是小孩子了。站好，我有话要说，长生天没给我太多的时间！”

说罢，金帐内又开始响起声嘶力竭的咳嗽，仿佛要把每个人的心脏都给咳出嗓子。阿史那莫贺咄愣愣地站在病榻旁，看着大哥的身体伴着咳嗽声弓成一团，仿佛在干涸的季节河道中挣扎的虾。

大萨满设图将一个朱红色的葫芦拧开，递到始必的口鼻边。始必捧起葫芦，贪婪地吸着，仿佛恶狼在吸血。当葫芦中的草药味道再度于金帐中弥散开来后，咳嗽声终于平息。满头大汗的始必喘了一会

儿，又挣扎斜坐起身体，笑着向阿史那莫贺咄问道：“你是不是觉得我很愚蠢，明知道部族武士们不可能打下娄烦关来，还要逼着他们去送死？”

“不，不是。” 阿史那莫贺咄连连摆手，“我没有觉得大哥蠢。但我的确觉得各部族的损失过于严重。即便拿下娄烦，也得不偿失！”

“你不必辩解！”始必笑着摆手，显然对弟弟的真实想法了然于胸，“这些天来，那些哀哭声我每夜都能听见。不止你一个人认为我在驱赶各族武士去送死，事实上，我就是在驱赶他们上前送死。”他又开始咳嗽，一边咳嗽，一边发出得意的笑声，就像夜猫子在林间惊叫，“咳咳，咳咳咳，咳咳，他们不死，咳咳，他们不死，咱们的突厥人的威严怎么保全，咳咳。战败了啊，咳咳。打赢了利益均摊，战败了，也得代价均付才对啊。不能让咱们光削弱咱们突厥人，咱们阿史那家族！”

战败！仿佛一道电光凌空劈下，径直砸中了自己的脑袋。阿史那莫贺咄眉头紧皱，双目紧闭，无论如何接受不了大哥的话。十余天来，敢情自己督军攻城，就是为了通过敌人的手，杀掉那些盟友。四万多具尸体，四万多具冤死的尸体，堆在一起都可以垒出一座兜舆圣山！他被帐篷中的尸臭熏得无法呼吸，身边的空气也宛若血浆，粘得自己无法转到脖颈。

“阿史那莫贺咄，你还是太年青了！”始必用脚踢了弟弟一下，强迫对方睁开眼睛，“瞪大眼睛看着我，我告诉你真相。否则，你这辈子永远没有机会做大汗。就在骨托鲁兵败的消息传来那一刻，咱们已经败了。我当时只是不甘心，想把结果弄得好看些。结果长生天惩罚我的贪婪，长生天让我为短视付出代价……咳咳，咳咳咳，咳咳咳！”

大萨满又将朱红色的葫芦递过去，借助药力，始必可汗才能够理顺呼吸。不敢再多说话，他用手指了指阿史那俟利弗，又用手指了指桌案上地图，示意对方将真相告诉阿史那莫贺咄。阿史那俟利弗犹豫不绝，被始必的目光逼得不过，才硬着头皮走到地图前，低声对阿史那莫贺咄说道：“当时涿郡那边一共有三路援兵杀向马邑。大汗认为其中只有一路为实，另外两路为虚。便派遣拔也古叶护带领十万部众迎击沿桑干河而来的那一部。另外两路中，一路派遣褥但伯克带领五千骑兵试探，第三路交给刘武周自己解决。结果，拔也古大军刚与敌人

遭遇，对我看方便退回涿郡，凭险据守。褥旦那边的敌人也是一触即败，跑得连头都不回。至于刘武周那边，耽搁了三天后，居然送来了大捷的战报，号称杀死敌军三万，俘虏无数！”

“刘武周在吹牛！” 阿史那莫贺咄迅速得出结论。他非常清楚自家附庸的实力。刘武周先勾结上司的小妾，然后又杀死顶头上司夺取兵权，所作所为非常不得军心和民心。因此其麾下几乎没有合适的战将，更甭说有智者来投靠。唯一一个稍微像点儿样子的将领便是尉迟敬德，但此人被刘武周当做了看门狗，不到万不得已，绝对不会派出去与敌军作战。

如此，带领刘武周军迎击来自涿郡的中原兵马之人，只可能是个籍籍无名之辈。他能击败刚刚将阿史那骨托鲁打得落荒而逃的李仲坚？除非长生天上长了大窟窿！

阿史那俟利弗瞪了弟弟一眼，非常不满对方这个时候还稳不住心神。“刘武周的确在吹牛，其他两路援军也是假的，只不过想让咱们迷惑。九天前，大哥便得出了这一结论，然后才让你去督战！”

阿史那莫贺咄瞪圆双眼，死死地盯住躺在毡塌上，含笑而卧的兄长。自己多日来一直在替大哥和二哥杀人，自己原来当了别人手中的刀。“你们为什么这样做？这让我今后怎么面对那些部族长老？！”瞪了片刻，他没法将愤怒再坚持下去，垂头丧气地质问道。

“大哥说，如果咱们立刻撤军，各部族捞不到便宜，肯定一回到草原，便要造反。所以，大哥不得不先削弱他我看们，让他们永远没有阿史那家族强大。” 阿史那俟利弗压低声音，代替始必可汗解释。“咱们突厥人想要永远称雄，就不得不这样做。无论是谁威胁了咱们，都得将他除掉！这件事要么你做，要么我做，结果都是一样！”

结果不一样！ 阿史那莫贺咄在心中怒吼。这个结果是，二哥顺利继承汗位，自己彻底失去人望，失去争夺汗位之力。明知道事实就在眼前，他依然不甘心地挣扎。“他们可是为咱们而战啊！大哥，三路敌军都是假的，咱们从容撤退也来得及，怎么就等于战败了呢？”

“小莫贺咄！”始必眼中流露出慈爱的笑，仿佛对方仍然没有长大，“三路援军都是假的。当然还有第四路援军啊。就在咱们没想到的地方！当年，父亲被人围攻，罗蛮子可是只用几天时间，就从幽州赶到了定襄！”

注1：特勤通常用来称呼可汗之弟，等同于西方的亲王。

注2：阿史那俟利弗，即后来的处罗可汗。阿史那莫贺咄为颉利可汗，始必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为突利可汗。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八章 叠唱 (二)

定襄和白道两城中的守军加在一起不到五千，而两城中的王族眷属总数接近三万！如果罗蛮子带领虎贲铁骑，伙同李仲坚一道从戈壁滩深处杀过来，几乎所有伯克以上的突厥贵族都要面临妻离子散的命运！这怎么可能？！长生天怎会任由这种惨剧发生在阿史那家族头上！莫贺咄拒绝相信始必的判断，他屈膝下跪，拜伏在始必的病榻前，像当年一样祈求：“大哥，你又骗我对不对？这只是一个猜测对不对？你已经派了人过去防范罗蛮子的这一手？你已经派了拔也古叶护去回援对不对？”

始必没有回答，只是伸出干枯地手掌，爱怜地摸了摸莫贺咄头顶，对他表示安慰。得不到肯定的答案，阿史那莫贺咄用力抹了一把泪，猛地站了起来，大声喊道：“你既然猜到了，为什么不派兵回援！你们怕罗蛮子，我不怕，我带着自己的部众杀回去救老婆孩子。我自己去！”

所有人都将头转过来，盯着他，就像盯着一个疯子。阿史那莫贺咄被众人的目光看得愈发愤怒，推开距离自己最近的二哥阿史那俟利弗，厉声说道：“好，我说到做到，决不食言。你们等我的消息，要么我死，要么将大伙的妻儿老小全部夺回来！”

“莫贺咄，你到哪里去夺！”始必终于开口，伴着粗重的喘息和剧烈的咳嗽，“我，我，咳咳，咳咳，我如果能，咳咳，咳咳……”话说到一半，他张开嘴巴，黑色肉块和红色的血浆喷了满床。

阿史那莫贺咄吓坏了，赶紧收住脚步，回头帮始必捶肩抹背。大萨满设图第三次送上朱红葫芦，始必苦笑了一下，轻轻用手将其推开。“没，没用了。咳咳，咳咳，这，这是长生天的旨意，咳咳，咳咳，谁，谁也违抗不得。我不拖延了，越拖越难受！”

一干王庭重臣听见始必说出如此丧气的话，个个哽咽出声。眼见这位半条腿已经踏入长生天怀抱的大汗虽然平时对人苛刻了些，但总体上还算是一个非常仁慈的主人。自从他即位后，很少诛杀重臣，也很少谋夺属下的财物和草场。大伙本来以为跟着他可以重建突厥人昔日的辉煌，却没料到长生天根本不给他足够的时间！

“擦，擦干！”始必抹干嘴角的血沫，以可汗的威严命令。“咱们突厥，突厥男人，流血不流泪！”

众臣子答应一声，用力抹干眼睛。始必疲倦地笑了笑，继续道：“人早晚都有蒙受长生天召唤的时候，我先走一步，在那边等着你们。你们好好辅佐阿史那俟利弗，让他做最贤明，最英武的大可汗！”

咳出的身体内淤血之后，他的呼吸反而变得顺畅，脸上也慢慢有了生命的光泽。大萨满设图知道始必可汗已经到了回光返照阶段，悄悄给众人打了个手势，示意大伙谁也不得再质疑始必的决定。众伯克、叶护、梅禄们强忍住眼泪，举手立誓，承诺拼死保护阿史那俟利弗的威严，永生不悔！始必可汗了却了一桩心事，轻松地笑了笑，拉住阿史那莫贺咄，向众人叮嘱道：“咱们突厥人，向来是传位于强者，而不是传位于不懂事的孩子。你们，你们做个见证，我传位给俟利弗，俟利弗蒙受长生天召唤后，必须将汗位传给莫贺咄！”

紧握住莫贺咄手臂，不准许他表示谦逊，“莫贺咄蒙受长生天召唤时，再将汗位传给我的儿子什钵苾，就这样一代代传承下去，不要争，不要抢，挨着个来！”

“谨遵大汗之命！”众人一起躬身。

“立誓！”始必喘息了一会，低声命令。

“我俟利弗！”“我图设！”“我有古！”“我尼师图！”众贵胄们纷纷以手抚胸，以苍狼的血脉和祖先的名义立下誓言，永远不违背今日的承诺。始必满意地点点头，整个身体缓缓地软倒于毡塌上。他慢慢调整呼吸，慢慢积累体力，当自己觉得体力又充沛起来后，再度睁开眼睛，低声说道：“莫贺咄，你不要质疑我的勇气。战死是最简单的事情。这世界上，很多事情比战死，战死难，难得多！”

“大哥，你不要说了。我相信你做事有自己的理由，我相信你！” 阿史那莫贺咄狂喊，大颗大颗眼泪落在始必干枯的手背上。这次南征，他把妻子儿女全部留在了白道牧场。罗蛮子素有杀神之名，虎贲铁骑抵达之日，也就是他和妻子儿女永别之时。从此天上地下，再不能相见。

“擦了！”始必抽回手，沉声命令。

阿史那莫贺咄不敢违抗，用衣袖擦干大哥手上和自己脸上的所有泪痕。当他做完了这一切，又听见始必低声解释道：“那，那李仲坚既然敢跟罗蛮子一道，一道去偷袭，自，自然已经算好了时日。当咱们发现上当时，无论怎么向回赶，肯定，肯定已经来不及了。我，我已经命令拔也古中途转向定襄，但，但拔也古北返后，就，就失去了消息！”

即便是用最快的战马一刻不停地向定襄回撤，将士们在途中至少也需要五天时间。始必发现三路来自涿郡的援军皆为虚兵时，李仲坚、罗艺等人从张家堡至少已经走了七天以上！两个时间加起来，始必最早能派出回救定襄的援军也要在李仲坚出发后十二天以后才能抵达。而有十二天的时间，已经足够骑兵从涿郡到定襄郡走一个来回了！

阿史那莫贺咄先前是情急失智，在冷静下来后，已经明白自己即便插上翅膀飞回定襄去，也无力将残局挽回。至于拔也古失去消息的原因，他睁着眼睛都能猜得到。虎贲铁骑和博陵精锐能将有备而来的阿史那骨托鲁一举击溃，拔也古星夜兼程赶到二人面前，也就是头送上门的傻狍子。

“你明白了！”始必见莫贺咄不再说话，低声询问。

莫贺咄用力点点头，沉声道：“大哥。我明白了。你做得完全正确。接下来还需要我做什么，你尽管吩咐。我一定能够做好！”

“待会儿！”始必的笑着叮嘱，“从我这出去后，洗干净脸。别让你看出你的心情来。然后”他抹了下鼻孔，将滴出的血藏在掌心，不给人看，“然后你告诉那些可汗、埃斤们，就说你从我这求到了情，明天一早便可带领他们先行撤回草原。咱们突厥，突厥狼骑，负责给所有人殿，殿后！”

“嗯！”莫贺咄咬着牙答应。他不知道始必为什么这样安排，但他相信大哥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整个突厥王庭。

“带，带他们走云中，先，先到乞伏泊休整。然，然后在分散回家！”始必喘息着，继续补充。

“嗯！”莫贺咄的眼睛里瞬间闪过一道寒光，宛如雪峰上的万年冰川般冷酷。乞伏泊位于定襄以东，靠近雁门郡与涿郡的边界。那里的所有草地都为阿史那家族的专用牧场。准许各部族到乞伏泊附近休

整，表面上等于给了各部一个喘息的机会。但万一拿下定襄后的罗艺和李仲坚两个误解了各部族聚集在乞伏泊附近的意思，各部族便只能自求多福了。

始必挥了挥手，示意莫贺咄退开半步。将自己的脸露出来，目光看向阿史那俟利弗。“俟利弗，你，明天待莫贺咄与各部族撤离后，就将狼骑全部收拢起来，缓缓向马邑退。不要进入马邑城，刘武周不可信。过了马邑，过了马邑后，你立刻带领部族先向北走，先渡过紫河，再绕向榆林。别，别回定襄，别去和罗艺争。他和李仲坚的根基不在那，你不争，最长不过半个月，他们也得退走。你别理睬罗蛮子和李仲坚，告诉大伙别想老婆孩子。老婆可以再娶，再抢，孩子可以再生。你们到黄河拐弯处，到黄河拐弯处，阴山下去。去那里休整，放牧，活着。只有保住了咱们的武士，那是咱们突厥复仇的根基！”(注　2)

“五年之内，只要我还活着，就一定杀回来报今日之仇！”　阿史那俟利弗上前半步，信誓旦旦地保证。

“不要太急！”始必轻轻摇头，“这次，我便是因为太心急了，才会失败。杀，杀人，不一定要自己动手。中原，中原的豪杰们互相之间，还不知道要打多少年。你，给他们提供战马，给他们提供铠甲。必要时，借给他们兵。不要吝啬，让他们自相残杀。当他们的英雄都倒下后，才是咱们再度进入中原的机会！”

“我知道！”阿史那俟利弗大声回应，“让他们做突厥手中的刀，让他们自己先消耗尽力气。咱们在旁边看着，给他们递兵器，递送火把！”

本书首发 。

第七卷 逍遥游 第八章 叠唱 (三)

“没，没错！”始必可汗欣慰地眨眼睛，他已经没有了移动身体的力气，但心思依旧敏锐。“不要在乎谁曾背叛过你，谁曾帮助过你。只要能有利于你达到目的的事情，尽管去做！”

“我一定做到！” 阿史那俟利弗咬牙切齿，“大哥，你先歇歇，你先歇息一会儿。咱们还有的是时间！”

“不！”始必可汗苦笑，咧开嘴巴，露出通红的牙齿。阿史那俟利弗端来一碗水，企图帮助始必漱口，始必却摇头拒绝了。“没用。我自己的血，自己吞。我还有话没说完，你知道我为什么不让你直接向阴山退，非得先绕向紫河，然后再往阴山么？”

“紫河狭窄，容易渡过。如果直接向西，黄河会挡住我们的退路！” 阿史那俟利弗想了想，给出一个理由充分的答案。

“不，不是！”始必又开始摇头，非常急切，“我不是为了让你渡河方便。俟利弗，我是想让你把娄烦关上的守军引到定襄去。那个年青人非常，非常，非常急着立功。你撤退时，他肯定会来追杀。不要迎战，也不要强迫刘武周为你断后。刘武周没这个胆量帮你。如果守关将领追杀你，你不要反击，哪怕他露出多大破绽来，也别试图反击。带着着他去草原，把他引向定襄，让他和罗艺、李仲坚等人汇合。让他们会师，平安，呵呵，平安会师！”

“是！”俟利弗瞪圆双眼，嘴里答应，目光中却露出了犹豫和不解。

始必张开嘴巴，从红色的牙齿后吐出一连串冷笑，宛若一头刚刚吃过人肉的千年老鬼。“他们中原的英雄，互相之间不会服气。和咱们兄弟一样，只要活着时，便互相争。呵呵，呵呵，你带他们到一起，他们就得争谁的功劳最大。争执不下，说不定会做些意想不到的事情！”

这个想法过于一厢情愿，阿史那俟利弗根本不相信，但他不想再让大哥感到失望，敷衍着答应了下来。渡过紫河远比渡过黄河省力，既然必须先向北走，就没必要再计较中原人会不会做出大哥预料中的反应。始必看出了阿史那俟利弗脸上的怀疑，也不说破，闭上眼睛养

神。又过了一会儿，他挣扎着侧过头，冲着大萨满图设问道："萨满，你的人准备好了么？"

"准备好了！我们准备最精美的玉版和最新鲜的血浆！"大萨满图设写满悲伤的面孔立刻变得神圣起来，声音听上去也充满了诱惑。

"开始吧！我太累了！"始必叹了口气，疲倦地挥手。

大萨满图设摘下腰间的骷髅串，轻轻撞击了几下。伴着清脆的金属撞击声和干涩的骷髅碎裂声，八名与图设声望一样高的老萨满走了进来。他们先向病榻上的始必可汗鞠躬致意，然后从肩膀上背的黑色皮口袋中倒出一块块华丽的，刻满符文的玉版，依次摆在金帐正中间，围成一个古怪的多边形状。

"莫贺咄！"你去将我的坐骑杀了，将心脏取来！"始必的目光突然变得炙热，以一种极其陌生的语气命令。

阿史那莫贺咄被吓了一跳，不敢违抗，快步跑出金帐。一声凄厉的马嘶过后，他双手捧着一颗尚在蠕动的心脏跑回。大萨满图设上前一把抢过马心，端端正正摆放于诡秘图案的中央。然后命令弟子们端起铜盆，将一盆又一盆的血浆倾倒于玉版上。

也不知道萨满们用了什么巫术，热血与玉版接触后，没有立刻散开，反而迅速向玉版内部和地下渗去。阿史那莫贺咄亲眼看到几十盆血被小萨满们端进金帐，倾倒于地，却没看到一滴血流淌到玉版拼成的图案外围。

图设带头，九名大萨满齐声吟唱。以旷野秋风般的腔调唱起一种古老的语言。小萨满们捧着骨铃，围在大萨满身边，伴着咒语的节奏片片起舞。如痴如狂。

他们用全部精力感受来自长生天的力量，他们相信这力量可以带给他们荣耀，完成他们的所有心愿。大萨满图设打了几个手势，突然，一朵幽兰色的火焰在玉版上跳开来，先是如花苞般大小，然后迅速炸裂，幻化成一群鸟雀。鸟雀瞬间飞走，玉版开始呈现青绿色，宛若春天的原野。蓝色的兔子、野驴、野牛、狍子、雄鹿，交替着在草原上出现，缓缓走过，脚步优雅如舞蹈。

阿史那俟利弗，阿史那莫贺咄，阿史那我有古、阿史那尼师图等人都长大了嘴巴，忘记了呼吸，也忘记了惊叫。恐惧与崇拜的感觉彻

底控制了他们，令他们不敢怀疑自己看到的东西是幻像还是真实。

白鹿跑过，一群威武的苍狼自原野尽头出现。领队的狼王猛然驻足，举目四望。“嗷——嗷嗷————嗷嗷”一阵凄厉的狼嚎借助小萨满们的嘴巴传了出来，伴着血腥的味道充满了整座金帐。那是突厥人的祖先！他们是苍狼与白鹿的后代。阿史那俟利弗等人牙齿打战，身体颤抖，颤抖，颤抖，慢慢地跪倒，跪倒，对着玉版中央的跳动的火焰顶礼膜拜。

“烈马之魂。狼王之血，长生天啊，你可听到了我的呼唤！”大萨满图设拉长了声音，以古老的语言祈祷。

火焰愈发激烈，群狼在玉版上徘徊，张牙舞爪。“嗷——嗷嗷————嗷嗷”小萨满们边跳边嚎叫，双目紧闭，满头大汗。有人很快就脱了力，脚步踉跄，摇摇欲倒。

火焰啪啪作响，群狼在狂野中兜了几圈，仿佛没找到想要的东西般，转身欲走。大萨满图设吃了一惊，伸出胳膊，探到火焰之上。然后用另一只手臂抓起短刀，奋力刺向自己的血管。

刀在半途被人握住。先前还奄奄一息的始必可汗不知道什么时候爬下了病榻，就像已经痊愈了般精神抖擞。他从大萨满图设手中夺刀，握在自己右手。然后将瘦骨嶙峋的左臂伸到玉版上去，挥刀割断了自己的手腕血管。

“腾！”玉版上的火焰大炙，群狼在碧野中打滚撒欢儿。外围的小萨满们再次活跃起来，一边嚎叫，一边欢歌。九名大萨满坐直身躯，齐声吟唱道：“烈马之魂。狼王之血，长生天啊，你可听到了我的呼唤？！”

火焰中的狼群慢慢停住脚步，带头的公狼抬起眼睛，目光好奇地看向金帐中的人群。始必俯下身，将冒着血的手腕递给它，狼王张开嘴巴，一口咬住始必的脉管。

铜铃叮当作响，骨器纷纷炸裂，几乎所有人都感觉到了狼牙的尖利，感觉到血液不受控制地从自己身体里被吸出去，流进狼王的肚子。

始必终于站不住了，缓缓跪倒。手腕依旧递到玉版之上，任由生命从身体内流逝。大萨满图设闭上眼睛，以一种低沉的语调唱了起

来。“烈马之魂。狼王之血，长生天啊，你可听见了我的呼唤……”

所有大萨满齐声相和，“我们是苍狼的子孙

我们是大漠和草原的主人

我们以生命为祭典

我们发下血之诅咒。

诅咒那些曾经夺走胭脂山的中原人

让他们的家乡永远战乱不休

让他们的田间长满蒿草

让他们的水井里流淌着嫉妒与谎言

诅咒那些无信的中原人

让他们的英雄永远互为寇仇

哪怕亲生兄弟彼此拥抱

背后也藏着涂了毒药的刀

让他们手足相残

让他们父子相互怨恨

让他们在争斗中流干血液

让他们世世代代不懂得互相珍惜……..

仿佛听见了萨满们的吟唱，夜空中，数以万计的星星交替下坠，落樱般，径直坠向长城外。长城外的戈壁滩上，二十几匹骏马闪电般跑过荒野。前瓦岗军哨探大总管谢映登策马疾驰，直奔定襄。他背后传来上官碧的声音，充满了关切和焦急，“谢将军，谢将军，你到底要去干什么？回答我，你等等我！你听见了没有！”

“我有一件事情，忘了告诉仲坚，迟了，恐怕来不及！”谢映登纵马狂奔，刚刚康复过来的身体孱弱如风中枯叶。突然，他听见了夜空中的狼嚎，抬起头，看见数以万计的流星从头顶的天空划过，一瞬间，宛若天河决口。

战马受惊，嘶鸣不已。谢映登惊诧地睁大双眼，仰望夜空。马蹄不知不觉间放慢。上官碧从黑暗中追近，脸色红润如春天的挑花。

“怎么了！”她靠近谢映登，低声追问。

“我不知道！”谢映登茫然回答，“你看天上……”

二人并着肩膀仰头，一时间默默无语。过了好久，上官碧才缓过神来，低声道：“是星辰移位了，部落里的萨满说星辰移位预示着长生天改变了主意，也不知道这次是凶是吉？自小到大，我从来没看过这么多星辰同时移位。谢将军，你以前看到过么？”

“我也没看见过！”谢映登幽幽地回答，不敢与对方靠得太近。被夜风吹过来的味道非常熟悉，在昏迷的二十余天内，他唯一记得的，便是这种无时无刻不出现在自己鼻孔中的少女体香。

“那你，今后可不可以，可不可以……”上官碧轻轻咬牙，　“可不可以再陪着我看星星，就像，就像刚才那样！”说罢，她顾不上害羞，猛然转过头，紧紧盯住谢映登的眼睛，

“我？”谢映登慢慢拨转坐骑缰绳，霎那间，居然不知道自己下一刻到底该是向西，还是向东！”

“烈马之魂。狼王之血，长生天啊，你可听见了我的呼唤……”突厥人的金帐中，始必可汗的血已经流干，大萨满图设跪在他的身体旁，继续祈祷。

“……..让他们的英雄永远互为寇仇

哪怕亲生兄弟彼此拥抱

背后也藏着涂满毒药的刀

让他们手足相残

让他们父子相互怨恨

让他们在争斗中流干血液

让他们世世代代不懂得互相珍惜

不懂得悔改……..”

沉醉于歌声当中，始必的尸体慢慢倒地。“咔嚓！”一声，所有玉版同时碎裂如粉，火焰腾空穿透帐篷，与天上的流星遥相呼应。群狼在夜空中游荡，四下消散去，寻找自己的下一个猎物。

大唐武德元年夏夜，星雨北坠，狼嚎彻野。

卷终

酒徒注：家园的故事至此结束。本书为开放式结局，一共有三个，将作为尾声陆续呈上。请读者自己挑选所喜欢的作为最终大结

局。

注1：伯克、叶护、梅禄，都是突厥官职。

阿史那俟利弗，即后来的处罗可汗。阿史那莫贺咄为颉利可汗，始必的儿子阿史那什钵苾为突利可汗。

注2：紫河。位于定襄与马邑交界处的一条季节河流。西向注入黄河

第八卷 尾声一 盛唐时代（正剧版）

李世民沿着凌烟阁的台阶缓缓而上，汗水顺着他花白的鬓角滚落下来，溅湿天蓝色的绸衫。长孙无忌跟在他身后，气喘吁吁。他的身体还不如李世民结实，每次爬这座小楼都要歇上好几歇。但君臣二人之间一直保持着某种默契，只要登凌烟阁，便从不带随从，也不让任何人搀扶。

他们不想让凌烟阁里边的画像看到自己的老态。那里边的人像画得都是他们壮年时的模样，一个个神采飞扬，精神矍铄。看到他们，李世民和长孙无忌便能想起自己年青时的岁月，那时他们身上有使不完的劲儿，那时二人心中也没有任何畏惧。哪怕是对着十倍于自己的敌军，也能笑得从容淡定。带着笑容将那些敌人一个个击败，一个个踩于脚下。

如今，他们已经找不到任何对手了。甚至连敢于背地里给大唐添乱的家伙都找不到一个。这样的日子未免有些寂寞，就像一把习惯于砍杀敌人的宝剑，长期得不到鲜血的滋养，难免会慢慢生锈。所以，君臣二人来凌烟阁的次数越来越频繁，逗留了时间也逐渐加长。

胡公秦叔宝的画像排在第二十四位，手持一杆铁槊，身后背着他的成名兵器瓦面金装锏。他投入李世民麾下之时已经四十五岁，其后又每战与李世民一道冲杀在最前方。为了保护李世民而受了太多的伤，因此在十几年前就病故了。论对大唐的战功，秦叔宝远比不上名列凌烟阁中的其他勋臣。但论君臣情谊，他却在李世民心中占有极其重要的位置。以至于其亡故了很久之后，李世民还习惯将其画像挂在寝宫外为自己值宿，一切仿佛二人争雄逐鹿的当年。

英公李绩目前领军驻扎在营州，为大唐镇守辽东边境。长孙无忌多次劝说李世民将其调回身边来，以免其在苦寒之地久了坐下病根儿，李世民却总是摇头不许。被催得太急了，便正色道：“茂公是先皇亲口赞许的纯臣，绝不会有拥兵自重想法。你别拿自己的那些小心思去揣度他。他和你等不一样，朕相信他，更相信自己的判断！”

长孙无忌说不过李世民，只好闭口不提。然而他从来不掩饰自己对营州都督府的防备之心。今天看到李世民又站在李绩的画像前徘徊，便凑上前笑着说道：“徐将军又有两年多没回京了吧，也不知道他

现在见没见老。他这个人，身子骨不知道怎么生的，到现在比寻常小伙子还结实。舞起槊来，等闲人轻易靠近不了！”

“朕需要这样的猛士守卫四方！”李世民回过头来，笑着横了长孙无忌一眼，“无忌，既然先皇赐他姓李，你别老叫他徐将军。按年龄和辈分，朕和你都应叫他一声大哥！”

“我跟他文武殊途，可不敢认他为兄！”长孙无忌很不给面子地说道，“他那人长了八面玲珑的心思，谁能料到他将来会做什么？”

“再玲珑，还能玲珑过你！”李世民笑着推了长孙无忌一把，不敢太用力，唯恐将对方推倒，摔伤。凌烟阁上的诸君中，至今还在世的已经不多了。所以明知道长孙无忌对徐茂公的评价有诋毁的成分，他也不甚在意。为君者兼听则明，是是非非要靠自己的判断。送往他桌案的军书中，徐茂公也从来没说过长孙无忌的好话。不是告对方克扣军饷，就是抱怨军粮运得时间太晚，导致麾下弟兄们怨声载道。

这两个大唐栋梁之臣几乎是天生是死对头，翻翻滚滚从武德年间互相掐到现在。能都平安无事的确是个异数。李世民相信也就是自己能容忍他们，换了个偏听偏信的君主，光凭着一方的谗言，就可以将另一方抄家灭族了。

两番进谗无效，长孙无忌心中偷乐，装出一幅悻悻作罢的模样，跟在李世民身后，挪步继续向前。凭心而论，他与徐茂公没有任何冲突。但臣子有臣子的立身之道。他们两个的资历和手中的权力毕竟太重了，重到稍有不慎便可能身败名裂的地步。这一点，他明白，徐茂公也明白。

慢慢前行，君臣二人的目光从一干故旧的脸上扫过。涉嫌谋反而被杀的侯君集和张亮，因贪腐而受贬，死在谪居之地的长孙顺德。病故的勋公殷峤，谯公柴绍。还有闭门不出，谢绝任何人拜访的卫公李靖。当年的是非恩怨如今都过去了。留下的只有那些血与火交织在一起的回忆。

转到排在第二位的赵郡王李孝恭面前，李世民又停住了脚步。凝望了画像好半天，才低声问道：“赵郡王的子孙你安置好了么。朕听说最近河北收成不佳。孝恭病故前，将家产都挥霍空了。你平时替朕多照应一下，别让他的后裔受了冻饿之苦！”

“陛下尽管放心。赵郡王的子孙名下还各五十顷良田，即便不靠朝廷给的俸禄，日子也过得去。况且博陵六郡民间殷实程度远非其他各地能比，即便遭了灾，凭着过去的家底，也都能挺得住！”长孙无忌耸耸肩膀，满不在乎地答应。

赵郡王李孝恭在武德年间曾经奉命掌管整个江南，一直与隐太子李建成走得近。虽然李世民没有追究过这些事情，但既然其当年站错了队，就应该为自己的盲目付出代价。按照秦王府旧臣的公议，凌烟阁上根本不该有李孝恭的画像才对，只是因为李世民的坚持，大伙才不得不硬着头皮认可了此人的功绩。

“哦！博陵六郡！”李世民没有继续纠缠对李孝恭遗属多加照顾的问题，心思被长孙无忌的话又带到他处。“博陵六郡啊！”他叹了口气，意兴阑珊。“博陵六郡还是那样富庶么？那里的百姓呢，也依旧念着李仲坚的好处？”

“百姓们记性哪有那么长久。他们只会记得现在是谁让他们过上了好日子！”意识到自己说错了话，长孙无忌赶紧出招补救。“况且李仲坚于先皇在世时就偷偷摸摸将博陵六郡百姓向北迁徙。从武德元年到武德四年，一直没间断过。当年追随他的那伙老人，几乎被他骗出塞外去了。留下的，都是各地后去的新人，跟本不会念他的旧情！”

“那也是！”李世民笑着点点头，又仿佛看透了长孙无忌的虚伪般，笑着摇了摇脑袋。“你啊，别拿这些话来糊弄朕。早点让户部将赈灾的钱粮运送到位才是。否则，人家说起来，我这个大唐天子也太不着调，对待治下百姓居然还不如一个拥兵自重的权臣，岂不是个大笑话？”

不待长孙无忌回应，他又笑着问道：“渤海国主最近在干什么？是不是又在偷朕的百姓？他那里又玩了什么新花样？你用心打听过么？”（注1）

长孙无忌脸色一凛，愤然道：“渤海国主去年将靺鞨诸部都收归帐下了，正忙着处理善后诸事，还没来得及对陛下您施展任何伎俩！依臣之见，您早就应该发兵灭了他。省得做事顾忌这，顾忌那！还要日日提防者他暗中生事！”

“那地方太冷，路又太远！”李世民苦笑着摇头，“上次打高句丽，咱们已经吃了天气的亏，同样的亏不能再吃第二次。况且渤海国主素

得军心，又身经百战，不会比高句丽君臣好对付。朕对上他，未必能完胜！”

“陛下顾忌着当年的情分而已，姓张的不识抬举！”长孙无忌不屑地摇了摇头，低声唾骂。

李世民却不肯吃这个变相的马屁，笑了笑，淡然道：“朕岂是会为私情耽误国事之人？朕不与他交手，一是咱大唐兵马的确不适应渤海国那边的气候。二是朕念着那也是我中原衣冠所在，没必要相煎太急。第三么，呵呵，朕这些年来慢慢发现，人做事有些顾忌也好，有些顾忌，会少犯很多错！魏征是朕的镜子，而渤海国么，恰恰可做我大唐之镜！”

“陛下英明！”长孙无忌恭恭敬敬地向李世民作揖，对主公的胸怀表示佩服。

“去！少跟我做戏！”这一套东西，李世民早就了熟于心了，唾了对方一口，笑着骂道。

“不是相让陛下开心些么？”把戏被人拆穿，长孙无忌也不觉得窘迫，嘿嘿笑了几声，继续说道：“不过渤海国吞并了靺鞨后，高句丽国就有了些麻烦，眼下渤海国疆界已经接到了马砦水上游，冬天时可以直接从冰面上进入高句丽！“

“ 博陵将士还那么能打？”听说渤海国与高句丽之间起了冲突，李世民的兴趣立刻被提了起来。登基后，他也试图征讨高句丽，以血中原当年兵败之耻辱。但因为天气和地形等诸多原因，勉强只维持了一个不胜不败的僵局。渤海国主与高句丽有不共戴天之仇，他的疆土与高句丽既然接了壤，一定不会让高句丽君臣睡上安稳觉。

据咱们的探子说，光上一个季度，就有二十几股渤海马贼进入高句丽境内。遇到高句丽官员则一拥而上，乱刀剁翻。待高句丽士兵从营地杀出来救援，他们又呼啸而去。害得现在马砦水北侧，除了几个大城外，高句丽官员都不敢赴任。高句丽君臣有心发兵报复，又怕咱们营州守军趁虚而入！”

“痛快！”李世民抚掌大笑，仿佛将高句丽君臣折腾得夜不能寐的人就是自己。一笑过后，他好像又年青了十几岁，拍了拍长孙无忌的肩膀，笑着说道“无忌，你可知道，朕这凌烟阁上，本来想画二十八个

人，以应光武的云台二十八将！可惜，他宁可远走他乡，也不肯替朕效力！”

“他没有福气！”长孙无忌轻声回答。

“你不懂，你不懂！”李世民继续笑着摇头，“无忌，你是朕的肱骨，朕的良臣。张仲坚不是。他做不了朕的良臣，但他的心思，你永远不会懂！”

“连自己姓氏都要改的人！嗤！”长孙无忌很不服气，鼻孔中连喷冷气。

李世民笑着看着心腹臣子，继续摇头，“无忌，你永远不会懂。说实话，即便是朕，当年都没弄懂仲坚为什么要那样做！他本来可以不走，他要是不走，这凌烟阁上，必然有他一席之地……”

不甘心地叹了口气，李世民又笑着说道：“你们这些人都不懂他。居然将朕当年和他、罗艺还有隐太子三人并肩杀敌那段故事不予记录。其实记录下来又如何呢？他既然已经出塞，难道还会再回来？”

“臣是怕有人借他的名义惹事，倒不是怕他回来。”长孙无忌躬了下身，再次向李世民解释。关于这个问题，他都解释过很多次了，但李世民一直耿耿于怀。“况且春秋笔法，也是圣人早有的先例。当年塞上之事张仲坚虽然出力颇多，但那事毕竟涉及到隐太子和罗艺，不好单独将他一人记录入大唐史册。再者说，那一仗虽然打得狠了些，却没有威胁到中原安危，算不得什么必然要记录的大仗。与其牵扯不清，不如让它淡去。陛下如果觉得不妥，可以着急史官公议，大伙肯定也是这种态度。”

“随你吧！”李世民无奈地摆摆手，放弃这个话题。他知道，即便自己召集群臣讨论，最后的结果也和长孙无忌所言差不多。当年在太原起兵和攻克长安的功劳，大伙就是通过春秋笔法硬塞到自己头上，也不管自己是否同意。其中具体缘由，李世民非常清楚。自己毕竟是夺了哥哥的位置，太需要一些冠冕堂皇的理由来塞天下之口。

只是，在后人眼里，恐怕要将干扰修史的罪名扣在自己的头上，这代价未免太大！想到这些，李世民心里有多少有些不情愿，叹了口气，喃喃地抱怨，“朕其实根本不在乎，朕做过的事情，已经足够让朕名垂千古。何必强行修饰？！”

“陛下当年说过啊，历史要由我等来写！”长孙无忌笑了笑，低声回答。

“朕说过这话？”李世民早已不记得了，皱着眉头追问，“什么时候，朕什么时候如此狂妄过！”

提起当年事情，长孙无忌眼里立刻充满了狂热与自豪，“陛下当年，对我，刘弘基，还有叔叔说的。当年，我们一同去探望二小姐回来的路上。臣一直记得，陛下当年的风采，一直没有忘记！”

“朕说过？”李世民茫然追问，目光透过凌烟阁的纱窗，遥遥看向北方。傍晚的天空上，有一股淡淡的云气在移动。几颗硕大的流星从云后擦过，将天空点成一片绛红。

一个暗红色的球儿突然从半空中飞过，径直砸向纱窗。凭借多年征战养成的本能，李世民迅速向后一闪，然后伸出手掌，干净利落地抓住了球上的红色穗子。

“谁在胡闹！给我拿下！”做完了这些，他累得直喘气，脸色瞬间阴沉下来，准备给肇事者一个教训。

楼下担任警戒的众武士早已冲了出去，将“刺客”抓住。李世民怒气冲冲走下凌烟阁，看见十五、六岁小姑娘俏生生地跪倒在台阶之下，口称“臣妾死罪！脸上却没有任何畏惧之色！”

凌烟阁本为皇家道观里边的一个小楼，附近冷清得很。平素很少有人会靠近，更不会有宫女敢偷着跑来玩耍。所以武士们防御懈怠，居然让一个小丫头惊了圣驾。李世民见面前的女孩眼熟，怕自己一怒之下杀错了人，强忍住火气质问道：“你是哪个宫里的野丫头？怎地如何大胆？难道朕的皇宫里没有王法么？”

“臣妾是陛下的才人武氏啊。陛下难道已经把臣妾忘了么？”少女满脸委屈，撅着嘴巴反问。

“武氏？”李世民楞了一下，想不起自己什么时候封过这样一个才人。他身体强健，所以身边女人也多，自从发妻长孙氏故去后，后宫疏于管理，所以一时叫不上侍妾们的名字来很正常。

“可，可人家一直听，听说陛下过目不忘呢！”小姑娘十分委屈，低下头去，抽抽搭搭地哭泣起来。不为君威，只为自己被人忽视。

李世民不欣赏这样的女子，他总觉得面前的女孩有些过于胆大。正准备给对方一个严重的惩罚时，长孙无忌却悄悄地拉了拉他的衣袖，低声道：“此女是应国公的掌上明珠。陛下且宽待一二!”

“应国公，哪个应国公？”李世民回过头去，冲着长孙无忌追问。国公是大唐对异姓臣子最高的封爵，他不记得自己封过这样一个国公。

“是先皇陛下封的应国公，早已亡故的武士彟将军！”

“哦！”李世民恍然大悟，“就是当年辽东跟着张仲坚、刘弘基一道杀回来的那个武士彟，朕知道了！”

笑着向前走了几步，他和气地将武氏才人搀扶起身。“你啊，怎地这样胡闹！”口中的话依旧是责备，语气中已经带上了几分长辈的关爱。

武士彟的女儿都这么大了。李世民知道自己这代人真的老了。握着掌中的柔荑，他心中慢慢涌起一种难言的渴望。那是对年青的留恋，对青春羡慕，还有一丝丝对过去的遗憾与负疚。

武才人就这样让李世民挽着，不躲，也不害羞。忽闪忽闪的大眼睛里充满了火焰。

此女前途不可限量！长孙无忌心中猛然一凛。他很后悔自己刚才多嘴，不该救下这个妖精般的女子。但武氏的手已经被李世民握在了掌心，他纵使想说话，也失去了合适的机会。

他将永远为自己这次失误而付出代价。

若干年后，武氏登基为帝，自名为曌。在群臣的支持下重新定义世族，彻底大破了豪门大姓把持国家的局面。

盛唐时代由此而起。

第八卷 尾声二 突厥王的诅咒（架空版）

万点流星从夜空中划过，与远处迅速靠近的火把遥相呼应。玄武门敌楼上，李建成持槊而立，脸上的表情看不出是愤怒还是绝望。

皇宫外的火把看上去是那样的熟悉，连马蹄声听起来都那样的亲切。十年前，李建成记得自己就是打着同样的火把，骑着同样的突厥良驹，和宫外那两个叛逆一道杀入突厥可汗始必的老巢，将定襄古城和白道牧场烧成了一片焦土。

他记得，在火光燃起的那天，草原的天空中也如今天一样落星如雨。被虎贲铁骑俘虏为奴隶的突厥男女脸上没有眼泪，也没有愤怒，他们就像做梦般看着烈焰从自己的毡帐上跳跃，做梦般看着多年劫掠积累下来的金银细软被人瓜分，厚重积蓄被当成博陵子弟劈柴丢进火堆。

当年，李建成不明白突厥人脸上会有那种表情，现在，他终于懂了。那是不相信啊，在家园起火的那一刻，突厥人拒绝相信眼前的事实。他们宁愿把发生在身边的一切当做场噩梦，如此，他们心里就不会痛，也不会再计较任何苦难。

把灾难当成一场大梦，受苦的是梦中人，不是自己。

一场延续的十年的大梦。李建成不知道自己现在是在别人的梦里游荡，还是别人在自己的梦里点燃了战火。他记得上一个梦境中，他、虎贲大将军罗艺、骠骑大将军李仲坚结为兄弟，发誓荣辱与共。然后，他们平定了天下群雄，打下了大唐如画江山。接下来，他们就在这玄武门下，将机关算尽的李世民、长孙无忌等人一网打尽，彻底解决了大唐的内患。当到李仲坚押着二弟世民来到他的马前，将黑刀递于他手中时，他心里没有对任何骨肉至亲的怜惜，只有轻松于解脱。

今天，那把黑刀又举起来了，再次攻向玄武门。博陵王，河北大总管李仲坚，燕王，幽州大总管罗艺，昔日和他李建成共同踏平草原的两个盟友结伴杀入了长安。将大唐皇朝连根拔起，然后一脚踢入了泥坑当中。

为什么会这样？李建成想不明白。登基以来，他对两个盟友一直恩遇有加。可他们却越来越不满足，逼着自己不断让步。而现在，他们不需要自己再让步了，他们已经决定伸手来拿，将自己手中最后一点权力和尊严也夺走。

“陛下，夜深了，小心露重！”左仆射封德彝颤颤巍巍地爬上敌楼，小声向李建成劝告。“回内宫休息吧。玄武门城高池厚，敌军一时半会儿打不进来！”

“一时半会儿之后呢？”李建成低下头，笑着询问。“一时半会儿之后呢，封仆射，你说的援军在哪里？你不是对朕说看到贼人倒行逆施，天下英雄会群起而讨之么？朕的英雄在哪里？怎地现在还不来？”

“陛下恕罪！”封德彝扑通一声跪倒，连连叩头。鼓舞守军士气的话的确都是他说的，可除了皇帝陛下外，内宫六率武士有几个会信以为真？天下英雄，这天下最强大的两个英雄都在敌人那边，其余英雄怎敢轻举妄动？

李建成闭上眼睛，不愿意看到封德彝那幅窝囊模样。都古稀之年的人了，居然还那么怕死。丝毫不像个连续看到三次皇权血腥更替的老臣。“你起来吧！”他叹了口气，幽然道。“起来后去内宫里边取点儿细软，然后躲到三清观里边去。无论听到什么声音，都别再出来。他们将来还用得上你，应该不会太对你刁难！”

“陛下！”封德彝伏地大哭，鼻涕眼泪顺着花白的胡须上拉成老长的粘条，被火焰一照，晶莹闪亮。“老臣，老臣愿意与陛下同生共死。老臣无能，误了陛下啊……”

“你去吧。”李建成苦笑着摇头。“你一个文官，推一把就倒，留下也没有用。朕此刻需要敢战之将，不是你这样的富贵种子！”

“陛下！”封德彝被富贵种子四个字说得一愣，眼泪噶然而止。从大隋到大唐，封家都是能排上前十位的豪门，子孙后代在当前各家藩王麾下都有建树，的确称得上是输赢通吃的不倒翁。可这样做的又不是封家一个，郑家、王家、谢家不都是如此么，包括皇亲国戚长孙家，还不是多方下注，以求富贵绵延？这是家族延续的必然手段，根本不该被指责！想到这，封德彝又给李建成磕了个头，慢慢爬起来，踉跄着走下敌楼。

朕难道说错了么？望着封德彝负气而去的背影，李建成继续苦笑。这些世家大族，的确像李仲坚所说那样，都是养不熟的白眼狼啊。他们无论做什么，总把家族利益摆在第一位。他们当初看不上李仲坚，看不上罗艺，觉得对方出身寒微，血脉低贱。如今呢，还不是争先恐后地前去投效？生怕跑得慢了，在新朝廷里找不到一个落脚之地。只可惜，自己早没听李仲坚的话，还一直拿着他们当大唐的根基。

“陛下，窦琮回来了！”镇殿将军独孤谋逆着封德彝的去向而来，低声向李建成汇报。

“他还好意思回来见朕。朕给了他四十万大军，现在，三个月还不到，朕的四十万大军呢？”李建成气得直咬牙，恶狠狠地骂道。“直接砍了，首级挂在这玄武门外。朕让他看着，看着敌人怎么从他眼皮底下攻进来，攻进来杀朕的！”

“诺！”独孤谋答应一声，按剑而下。数息之后，城墙下传来窦琮的哭喊声，“陛下，我要见陛下，我死不足惜，但有话要对陛下说！”

“传朕的旨意，推窦琮上来！”李建成听得心中难过，俯身到内城墙垛口，冲着下面喊道。

“陛下有旨，刀下留人！”

“陛下有旨，刀下留人！”

太监们赶紧扯开嗓子，将李建成的命令传了下去。又过了片刻，鼻青脸肿的窦琮被几名武士推搡着走进玄武门的城楼。

一见到李建成的面儿，窦琮立刻跪倒，口称死罪，用力叩头不止。李建成知道窦琮虽然兵败被俘，但不会背叛自己。又叹了口气，走上前几步，双手将对方搀扶了起来。

“陛下！”窦琮感动的泪流满脸，哽咽着喊道。

“也好。朕不杀你。反正最迟不过三天，你我君臣都要命丧在此！你去领一套铠甲兵器，为朕守城吧！”李建成拍了拍爱将的肩膀，强笑着说道。

“末将恳请陛下传令突围，杀出长安，以图将来！”窦琮后退半步，肃立拱手，“末将愿意披坚执锐，为陛下开路！”

“突围，去哪？”李建成无可奈何地冷笑。

窦琮无言以对。洛阳已经被李仲坚的好朋友徐茂公拿下。陇右控制在薛举的旧部，辅国大将军秦子樱手里，他也是李仲坚的知交。眼下唯一没有敌军的去路，便是向西南直奔巴蜀。但那里是卫公李靖的地盘。其故主李世民当年争夺皇位败于李建成。当时此人屈于李旭的兵威，不得不带领秦王府余孽向太子李建成投降。现在李仲坚造了反，李建成去巴蜀避难，能保证李靖不趁机给故主报仇么？

"算了，既然老天让朕死于玄武门，朕便顺了天意吧！"见窦琮回答不上来，李建成长叹一声，决定接受命运。当年他在此杀弟逼父，如今，当年所犯下的杀亲忤逆之罪，也到了偿还的时候。就是不知道与世民相逢后，对方要如何笑话自己这个不会当皇帝的哥哥！

窦琮见主公心意已决，便不再多说话。到兵器库中取了一套铠甲，一把横刀，重新穿戴整齐，又走回李建成身边。他被李旭俘虏又放回，期间虽然没受刑，对心智的折磨也很厉害。原来适合他型号的铠甲被重新披挂好后，居然显得有些松垮。

"你受苦了！"李建成笑着安慰。

"末将不苦。"窦琮轻轻摇头。"李仲坚只派人劝了一次降，被末将骂回去后，便没有再劝过。这次，他是让末将带一封信给陛下。末将为了见到陛下，便不得不答应了！"

"信呢？"听说有自己的信，李建成诧异地问。

"被末将在途中撕了！"窦琮拱手谢罪，"陛下不问，也不要看。那上面全是污蔑之词，李仲坚这个时候拿出来，只是为了动摇陛下的军心而已。

"呵呵，说说，他如何污蔑朕？"李建成一点也不恼怒，反而好奇李旭到底如何看待自己。"你不该撕啊。你既然答应了人家，就应该信守承诺！"

窦琮愤怒地摇头，"末将决不容忍他侮蔑陛下！陛下别问，末将不说！"

李建成一边咬牙一边冷笑，"呵呵，估计又是什么杀弟，逼父，不仁不孝那一套吧。朕早就听腻烦了。要不是他李仲坚在背后怂恿，朕会和世民越行越远，以至最后势同水火么？这该死的家伙，分明是利用朕来给自己报仇，反过来又陷害朕！"

如果此刻李旭站在他面前，他恨不得冲上去与对方来个当场对质。是谁告诉自己，世民对太子之位志在必得？是谁告诉自己，秦王府已经厉兵秣马。是谁不惜用苦肉计安插细作到秦王府中，窃取了世民在玄武门的整个计划。是谁将世民砍下战马，然后又把刀交在了自己手上。

如今，那个人反而用这一切来谴责自己，真是笑话。如果老天有眼，有个人早就被该雷劈成齑粉。

对了，当年劝自己下决心杀死世民的，还有一个人。想起玄武门之变，李建成立刻想起了心腹谋士魏征。如果不是这该死的家伙劝自己诛杀世民，如今这玄武门上，可能还有一伙李家的勇将与自己并肩战斗。如果不是这该死的家伙劝自己下手削藩，李仲坚和罗艺还未必能找到造反的借口。

"魏征呢，把魏征给朕宣来！"猛然踢了身边的廊柱一脚，李建成恶狠狠地命令。

"禀陛下。魏仆射昨日带领一千甲士冲入敌军，已经壮烈殉国了！"镇殿将军独孤谋走上前，满脸悲伤。

"哦！朕居然忘了！"李建成拍了拍昏沉沉的脑袋。"我大唐养文士十几年，临难居然只有魏征一个肯尽忠的。呵呵，也算对得起我先皇和朕的一番心血了吧！"

独孤谋没有回应，看向李建成的目光充满了惋惜。皇帝陛下完了。尽管这个想法大逆不道，但独孤谋依旧忍不住这样想。已经颓废到如此地步的陛下值得自己和宫廷侍卫们一道为其殉葬么？独孤谋不情愿，看向玄武门外的目光充满了犹豫。

三天前，左武卫大将军宇文士及打开长安城门，投降了李仲坚。据说李仲坚尽弃前嫌，许他以高官厚禄。独孤谋的前辈与李仲坚的关系远好于宇文士及跟李仲坚的关系，如果趁人不备打开玄武门，也许……。至少能让兵火早一点结束。

正当他犹豫不决的时候，通往敌楼的木制甬道上又传来一阵脚步声。左仆射封德彝抱着一大卷羊皮纸，兴高采烈的跑了上来。他胡须上的鼻涕和眼泪的痕迹还没有干，被烟尘沾染得黑一块，黄一块，整个人看上去就像名无人照料的老疯子。

“你怎么又回来了！”李建成虽然不喜欢见到封德彝，依旧感觉到心头发暖。“朕不是让你躲到三清观去了么？你敢抗命？”

“陛，陛下，息，息怒！”封德彝跑得太急，喘了半天气才把呼吸调整均匀，“陛下，老，老臣不敢抗命，老臣找到了这个，在三清观中找到了这个！”说罢，他举起手中的羊皮卷，满眼狂热。

“这是什么东西？”李建成瞟了羊皮卷一眼，哭笑不得地问。也就是封德彝这种老王八蛋，死到临头了还要研究什么道德文章。三清观里边堆放的全是些从大唐各地收拢来的，涉及养生、延寿、炼气的典籍，平时就没见过任何效果，这个时候拿出来，难道指望着能撒豆成兵么?

“是，是突厥人的宝贝，陛下当年从定襄城抄回来的！”封德彝笑得愈发像个疯子。“没人能懂上边的匈奴文字，呵呵，老臣懂，老臣懂啊！”

“嗯，朕知道你懂。你是全天下最博学多才的！”李建成怜悯地看了封德彝一眼，低声安慰。他知道自己的这位左仆射彻底疯掉了。懂匈奴文，懂匈奴文便能挡住敌军么?

仿佛猜到了大伙想的是什么，封德彝大笑着摇头，“陛下，老臣没疯，老臣没疯！陛下看得起老臣，老臣也不负陛下。这上边记载的是一套古老的咒文，如果以王者之血引发，便可以诅咒你的敌人，让他生生世世不得安宁！”

“笑话！”李建成根本不相信，但他也感动于对方的好心。伸出手去，按住封德彝的肩膀，“老仆射，你有心了。去躲起来吧。这里不是读书人呆的地方！”

谁料封德彝根本不领情，先是失望地看了李建成一眼，然后突然诡秘一笑，拉起李建成的胳膊，一口咬在了手腕之上。

虽然身体比封德彝硬朗许多，十几年没有上阵打仗，李建成的反应速度已经大不如前。只觉得手腕一痛，血已经顺着伤口淌了出来。封德彝不管不顾，举起羊皮裹住李建成的手腕，不让一滴鲜血浪费。

说时迟，那时快，一道幽绿色的符咒立刻在羊皮上开始闪动。窦琮等人正欲上前将军老疯子推开，看到符咒，都诧异地停住了脚步。

“ 你们，你们别动！”李建成先是一惊，然后低声命令。他感觉到体力在迅速地流逝，但他同时感觉到了报复的快意。这个瞬间，他想起了几年前，一些投降过来的突厥人向自己报告，说始必可汗临死之前曾经诅咒过自己。并且告诉了自己应该到兜舆山下祭天，才能有机会得到神明的指示破咒。当时，李建成不相信这些，一笑而过。现在，他却希望咒文真的存在。

“……让他们的英雄永远互为寇仇

哪怕亲生兄弟彼此拥抱

背后也藏着涂满毒药的刀

让他们手足相残

让他们父子相互怨恨

让他们在争斗中流干血液

让他们世世代代不懂得互相珍惜

不懂得悔改……”

封德彝将染血的羊皮铺于玄武门敌楼中央，以一种古老又神秘的语言低声吟唱，满脸虔诚。李建成笑了笑，将自己受伤的手腕又伸过去，用佩刀将军伤口加大，不断将新鲜的血液滋润羊皮上的图案。

此刻，他完全听懂了突厥王始必当年用血发出的诅咒。诅咒他的敌人手足相残，父子相逼。

“……让他们的英雄永远互为寇仇

哪怕亲生兄弟彼此拥抱

背后也藏着涂满毒药的刀

让他们手足相残

让他们父子相互怨恨

让他们在争斗中流干血液

让他们世世代代不懂得互相珍惜

不懂得悔改……”

古老的歌声伴着喊杀声传到玄武门下，传到每个人的耳朵里。

“记得你曾经跟老夫说，武将的职责是守护！”望着玄武门上腾起的火焰，罗艺笑着问道。皇宫被破在即，他的心情无比舒畅。

“是！”李旭点了点头，笑容里露出几分苦涩。

自己最终守护住了么？他心中没有答案。但他已经知道了有关守护全部的内涵。这世间最难守护的，其实不是财富，不是家园，而是，而是人心中的那份坚持。

罗艺耸耸肩，继续观战。玄武门上下喊杀声响成一片，刀矛并举，血流成河。

手腕上的伤口不再疼痛，身体内的血也许就要流干。迷迷糊糊中，李建成看到羊皮上的图案和咒语渐渐幻化成一头头苍狼，咆哮着冲出玄武门，冲向夜空。

是夜，流星如雨。

第八卷 尾声三 在水一方（YY版）

太阳缓缓从海平面上升起，将万道彩霞扬撒在舰队上。十几艘波斯风格的大船排成一条纵队，劈波斩浪，驶向未知的远方

李婉儿轻轻推开面前的木板，将一个南诏风味的竹制斗笠盖在了头顶上。她现在被日光晒得有些黑，身上再也看不到半点皇家气质。但李婉儿喜欢这种自由自在感觉更甚于喜欢统领数十万大军。她喜欢这船，这海，这风。喜欢清晨走到甲板上等候第一缕阳光跳出水面，喜欢豚的呢喃声和白鸟在桅杆间的鸣唱，喜欢听见自己所喜欢的人在阳光下发出爽朗的笑。

在她身面的木板上，平铺着一幅白绢，上面用从波斯人那里学来的技法，绘出一个男人的上半身。满脸络腮胡子，满身结实的肌肉。对，应该叫腱子肉。李婉儿记得自己刚刚开始向天竺国王的波斯宠姬学习这种古怪的绘图方法时，还被羞得满脸通红。如今，她却学会了欣赏其中的美丽，或者说，学会了欣赏画卷中的那个男人。

画卷中的那个男人正在甲板的另一侧帮孩子们钓鱼，海风不断送来他们的欢笑。自从很多年前踏上甲板那一刻起，李婉儿记得这种笑声就从来没间断过。他们笑着驶向倭国，驶向真腊，驶向骠国和嘉陵羯，甚至曾经试图绕过南边那块热得几乎着火的陆地，从木骨都束直接驶向十字教徒们所说的极西之地，看看传说当中挂着十字的野蛮人到底生活于什么样的国家。但他们在中途不得不折返回来，因为没有详细的海图，也找不到足够的补给点。（注1）

鼎的确不止九个。现在，李婉儿相信丈夫说的话。按照古人的计算方式，全天下的鼎加在一起九百个都不止。但她不再试图怂恿丈夫再占据其中任何一个，对于丈夫这样的人，鼎也许是一种负累。

他们有船，有海，这便够了。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他们脚下只有甲板，所以不用再做任何人的臣子。世俗中的规矩也再约束不了他们，他们可以一边吃着烤肉，一边跟天竺人讨论佛法。一边煮着鱼汤，一边跟十字教徒研究东西方的酒水哪个更为醇厚。他们跟波斯人交换漂亮的毛毯，然后将其运到室力差叹罗去换取金沙。他们跟南洋海盗兜风，然后迎上前，击溃那些连箭都射不好的土人，黑吃黑。他

们用南海的珍珠换取北海的皮革，让船队中每个女人都穿得像个郡主。

正在钓鱼的爷几个又起了争执，没大没小地闹个不停。李婉儿笑着走了过去，看丈夫又在弄什么新花样。听到他的脚步声，一个虎头虎脑的小男儿立刻跑上前告状，“阿娘，阿爷把我刚刚掉的鱼给放走了。阿爷欺负我！不让我拿鱼给你烧汤！”

“你这孩子，疲懒！”李婉儿爱怜地戳了儿子一指头，笑着嗔怪。蹲下身，她捡起儿子用的钓竿，又笑着问道，“刚才钓上了只什么样的鱼，你自己认识么？”

“不认识！”小男儿没找到支持者，嘟着嘴道。

“豹子钓到了一头红叶稠，阿爷说，那鱼不能吃，所以给放掉了！”另一个年龄在十一、二岁，生得明眸皓齿的小女孩笑着说道。“二娘，你也来钓一会儿吧。这片水域的鱼特别傻！”

不同于后院里长大的孩子，她苗条，挺拔，脸色白中透红，透着股浓烈的青春气息。这孩子如果放在大唐，肯定是无数年青人争相追逐对象。而在船队中，她却像一朵悄然绽放的小野花。

李婉儿笑着替女孩儿扯了扯衣角，低声问道，“若兰，你娘呢，她怎么不出来陪你们钓鱼！”

“娘在算今年的收益！娘说等船靠了岸，要多逗留几天，清掉一些底货，顺带给阿爷，大姨、豹子、虎头每人买一匹布做衣服！所以要先把账目整理出来！”女孩的说话声如黄莺出谷，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刚才的话里连续用了两个不同的称呼来指代婉儿。

李婉儿也不纠正，笑着道：“那你为什么不给你娘帮忙？你不是已经学会算帐了么？”

“头疼，头疼！”女孩的脸色立刻苦了起来，拧着小巧的鼻子道。“我要钓鱼，我要跟阿爷学习驾船，我要跟大姨你学习射箭和用刀！反正，我不喜欢算账，一看账本就头晕！”

李婉儿脸上的笑意更浓了。若兰是妹妹萁儿的孩子，但性格却更像当年的自己。当年的自己，也是不喜欢读书，只喜欢舞刀弄枪啊。“那你明天早点起，大姨教你射箭。咱们逆着日光射跳出水面的大鱼，看谁能射得准。”

“一言为定！”若兰伸出右掌。

“一言为定！”婉儿举掌与对方相击。

她的儿子对姐姐分享走了本该属于自己母爱十分不满，不住地扯婉儿的衣角，“阿娘，阿娘，你还没帮我钓鱼呢，你还没帮我钓鱼呢！”

“好，阿娘这就帮你！”婉儿坐到甲板上，将鱼钩利落地甩向水面。一会儿功夫，便将条三寸长的黑铁头扯了上来。她本以为自己就此可以交差，调皮的儿子却抢在前面，利落地将鱼从钩上摘下，然后“扑通”一声丢进海里。

“怎么扔了。你个调皮家伙！”婉儿佯装愤怒，板起脸来质问。

“阿爷说，小鱼没肉。要舍得，才能得到！”小豹子人小鬼大，看看在旁边一直微笑不语的李旭，大声狡辩。

“你这孩子！”婉儿又爱怜地戳了一下儿子的额头，满脸骄傲。即便是弟弟在这般年龄，也没豹子这样狡猾吧。狡猾的孩子好，至少长大不会吃亏。

“豹子很聪明！”李旭的想法居然和她差不多，坐到婉儿身边，以孩子们听不到的声音夸奖。

“你教导得好！”婉儿看了旭子一眼，笑着回答。

夫妻两个并肩而坐，一同举起钓竿，心思里面却没有了鱼，只剩下浓浓柔情。

孩子们没有大人的耐心，呼哨一声，纷纷逃到别处玩耍了。他们几乎都是从小在船上长大，见惯了风浪的，所以李旭和婉儿也不太担心，继续默默垂钓。片刻后，婉儿收起鱼钩，低声问道：“这次靠岸，你到陆上走走么？”

“到。反正广州城里不会有人认识我。”李旭想了想，肯定地回答。“你呢？”他也收起鱼钩，低声询问。

“当然也不会有人认识我！”李婉儿笑了笑，眼中闪过一丝若有若无的遗憾。平阳公主的坟墓旁，如今已经长满了蒿草了吧。有谁知道，那里边只葬着一堆兵器呢？

“想家了么？”李旭敏锐地感觉到了婉儿的情绪变化，关切地问。

“有点儿！”婉儿点点头，牙齿轻咬下唇。

“下回到越州靠岸，我可以派人送你到洛阳玩一圈。再远，就不大安全了！”李旭犹豫了片刻，低声承诺。

李婉儿眼中涌起一丝渴望，但很快，这丝渴望便被惆怅盖住了，没留下半分痕迹，“算了，阿爷已经去了多年。大哥和三弟的后人也都找不到了。我去，也是徒增伤感罢了！”

说起玄武门的旧事，李旭心里也有些难过。他没想到李世民那样狠，居然连亲生哥哥也没放过。但即便当年自己不离开，又能如何呢？建成也好，世民也罢，终究是皇家后裔，不会因为友情而放弃河东李家的利益。早一日把六郡交给李渊，也早一日免得出现战火。自己不是当皇帝的料儿，自己当年已经尽力了，没有留下太多遗憾。

“我们可以去渤海国，那边的风物和大唐差不多。”为了让婉儿开心些，旭子又提了另外一个建议。

“去看张江么？我听说他这个国主可是个甩手大掌柜！”婉儿展颜一笑，双目流波。她感谢丈夫的关爱，所以要用最温柔的目光来回报。二人四目相对，都看到了对方心底的温暖与真诚。

“就这么定了，广州出发后，直接去渤海国。上次渤海国的周大将军跟我预定了天竺国的精钢，正好顺便交付给他！”李旭拍了拍甲板，大声道。

“周大将军啊。估计这次他又要闹着辞官，跟你一道出海！”想起周大牛那幅疲懒模样，婉儿抿嘴而笑。都是些直爽坦诚的豪杰啊，虽然居住在北地，气氛却比长安还令人感到温暖些。

“呵呵，等他找到接手的人再说吧！”李旭大笑。

“那可难了。剩下的人都在船上！”婉儿抿嘴而乐，露出一排编贝般的牙齿。

当年李旭扬帆出海，几乎半个博陵军的高级将领都跟了出来。最后好说歹说，为了给大伙建立一个陆上的落脚点，才说服了张江、周大牛、时德方、赵子铭等人留下。谁料斗转星移十几年后，留下的人居然打出了偌大的渤海国。将霫、奚和契丹族的一部分，牢牢地掌控于手内。大唐一直视渤海为威胁，但苦于距离遥远，气候恶劣，一直无法将其纳入版图。久而久之，便也放弃了，任其在化外自生自灭。

如果当初丈夫留在路上，至少，整个渤海国都是他的。甚至连半个大唐，都可能落于他手。但丈夫放弃了，正如他自己所说，舍得，舍得，要舍，才能得到。

他舍弃了半壁江山，得到了什么？李婉儿悄然自问。目光顺着旭子的鬓角扫过，看到妹妹萁儿、红拂和陶阔脱丝三个一道从船舱上层探出头来，笑面如花。

“开饭了！”陶阔脱丝大声喊道。

“开饭喽！”十几艘大船同时有人高喊，号角声宛若龙吟，愉快地扫过万顷水面。

注1：真腊，现在越南一代。骠国，现在缅甸南部。木骨都束，非洲东岸的摩加迪沙，宋代之前已经有中原船队抵达过。室力差叹罗，现巴基斯坦的西侧出海口。

注2：叠唱（三）其实是本书正式结尾。三个尾声皆为满足读者不喜欢悬念而补作。如果大伙不喜欢尾声三，请选择尾声一或者二。